中国歷史

大辭典

貳

ZHONG GUO LI SHI DA CI DI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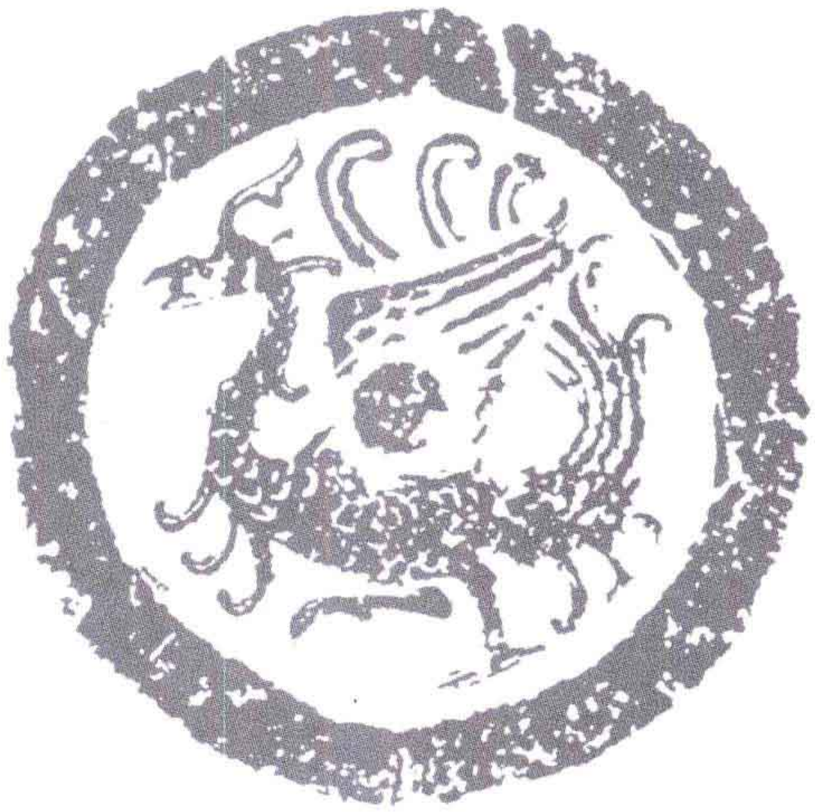
上海辭书出版社

中国歷史大辭典

中国歷史大辭典

貳

ZHONG GUO LI SHI DA CI DIAN



[0311
0956]

上海辭书出版社

开运 年号。(1)五代后晋出帝石重贵年号(944—946)。凡二年。(2)西夏景宗元昊称帝前年号(1034)。

开坊 官制用语。明清制度,翰林院编修、检讨等官升任詹事府左、右春坊之职务(如中允、赞善之类),即称开坊。詹事府之官职,本专备翰林升转,故有此称。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裁撤,而翰林升任他职,亦沿旧说称"开坊"。

开明 ❶战国时蜀君。原为蜀王杜宇相,因治水有功,杜宇效尧舜禅让之义,禅位于他。迁居成都,始立宗庙,并与秦交往。❷年号。(1)唐初王世充年号(619—621)。凡三年。(2)大理段正淳年号(1097—1102)。

开府 ❶指开设府署,辟置僚属。始于汉代,通常只许三公开府。东汉献帝初平三年(192),又许车骑将军开府。魏、晋、南北朝时期,常以此作为对高级官员的优待。❷官名。北魏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第一品下,二十三年改为从一品。北齐沿置,地位渐低,除授冗滥,宫中所养斗鸡亦加此号。北周置为府兵机构统兵官,府兵二十四军各设一员,统兵二千人左右。隋代左右卫、武卫、武侯、领军府及东宫领府兵率府所统亲卫、左勋卫及左翊四府各置一人,掌领本府府兵;东宫左右虞候府各置一人,掌斥候伺非。炀帝大业三年(607),改左右虞候开府为左右虞候率。❸魏、晋、南朝、北魏、北齐、北周、隋、唐、宋、金为"开府仪同三司"省称。❹清代为督、抚尊称。

开宝 宋太祖年号(968—976)。凡九年。

开面 清代军机处用语。自雍正时成立军机处后,凡臣工奏折,除留中者外,均交军机处抄录副本,称为录副奏折。抄录之事,一般均由方略馆供事负责。若为密行陈奏之折及用寄信传谕之原折,或其折上有应保密之朱批者,则由军机章京自抄。各折抄毕,各章京执正副二本互相读校,并于录副奏折封面注明系某人所奏某事,并标明朱批月日和交不交字样,称作"开面"。

开复 清代吏部之铨选制度。凡降级、革职官员恢复原官或原衔称开复。清制,内外官员因故降级留任者,三年无过准予开复;革职留任之员,四年无过准其开复。若有旨六年、八年开复者,至期无过开复,有过则以续案计算。京官由各该衙门堂官详核咨部,由部题请恢复原级职;如系按例自陈大臣,由其自行奏请。外官由各该督抚详核咨部,题请复还原级职。

开皇 隋文帝年号(581—600)。凡二十年。

开济(? —1383) 明河南洛阳人,字来学。元末为察罕帖木儿书记。洪武初举明经,授河南府训导。十六年(1383)进刑部尚书。于诸司设文簿,考核得失。又定考核贡举官员法。有才辩,善于裁定狱讼。后为御史陶垕所劾,论死。

开泰 辽圣宗年号(1012—1021)。凡十年。

开缺 清代吏部之铨选制度。凡实缺官员,有过错而罪不至降级革职者,即下令开去本职,待另选他人充补者,称开缺。官位低者另候补委,高者另候简用。

开塞 《商君书》篇名。阐述商鞅的历史观点和法治主张。把人类社会历史分为"三世",认为"上世亲亲而爱私,中世上贤而说仁,下世贵贵而尊官",是谓"世事变而行道异也"。夏、商、周三代"异势",治道亦异。当今之世强国兼并,弱国力守,民智而巧,不可以三代之道治之。主张严刑峻法,"治民能使大邪不生,细过不失,则国治"。反对顺从民之好恶而行事的所谓"义",认为"以义教则民纵,民纵则乱"。

开熙 元末明升年号(1367—1371)。凡五年。

开禧 宋宁宗年号(1205—1207)。凡三年。

开耀 唐高宗年号(681—682)。凡二年。

开口椒 唐代殿中侍御史的俗称。监察御史则称合口椒。

开元令 唐律令文书。开元三年(715)卢怀慎、七年宋璟、二十五年李林甫等先后删定颁行,成令文二十七篇,三十卷,一千五百四十六条。据《唐六典·尚书刑部》所载篇目为:一、官品(分上、下卷),二、三师三公台省职员,三、寺监职员,四、卫府职员,五、东宫王府职员,六、州县镇戍岳渎关津职员,七、内外命妇职员,八、祠,九、户,十、选举,十一、考课,十二、宫卫,十三、军防,十四、衣服,十五、仪制,十六、卤簿(分上、下卷),十七、公式(分上、下卷),十八、田,十九、赋役,二十、仓库,二十一、厩牧,二十二、关市,二十三、医疾,二十四、狱官,二十五、营缮,二十六、丧葬,二十七、杂令。另据《唐律疏议》、《唐会要》及《白氏六帖》诸书所载,尚有学、封爵、禄、乐、捕亡、假宁诸令。此等名目,唐前已有。唐时或承袭,或并于其他令中,故《唐六典》所列,与实际情况尚有出入。

开元礼 即"大唐开元礼"。

开元寺 即"大云寺"。

开元录 即"开元释教录"。

开元格 唐律令文书。六卷。一名《开元前格》。玄宗命黄门监卢怀慎等删定,于开元三年(715)奏上。已佚。

开元钱 即"开元通宝"。

开元路 元路名。金末蒲鲜万奴割据辽东时(1215—1233)置。治今黑龙江东宁三岔口附近大城子古城。蒙古窝阔台五年(1233),蒙古灭万奴,"师至开元、恤品,东土悉平"。开元之名始见。移治建州故城北石墩寨(在今牡丹江流域)。后二年,移治黄龙府(今吉林农安)。初辖地甚广,西起今辽宁开原、吉林四平及松花江流域,北抵黑龙江口,南及今朝鲜东北部地区,东至于海。元大德后,于黑龙江下游地区分置水达达路,辖境缩小。至正二年(1342)又移治咸平(今辽宁开原市城北)。明初废。

开化县 (1)南朝宋元嘉二十五年(448)置。治今安徽六安市西南。属弋阳郡,后属边城左郡。齐属安丰郡。梁属岳安郡。隋属庐江郡。唐贞观中废。(2)西魏置。治今湖北郧西县北。属上津郡。北周省入上津县。(3)北宋太平兴国六年(981)升开化场置。治今浙江开化县。属衢州。

开化府 清置。明为教化、王弄、安南三长官司地,隶临安府。康熙六年(1667),改土归流,置府,隶云南省。雍正八年(1730),设文山为府治。辖境相当今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南部文山、西畴、马关、麻栗坡、砚山等县。

开方术 古代算学术语。(1)求一正数的平方根的算法。《九章算术》最先提出这一算法的完整程序,是世界上最早的多位数开平方法。《九章算术》对被开方数是无理数的视为"不可开",提出"以面命之"。又对分数开方区分分母是完全平方数与非完全平方数提出不同的处理意见,对前者$\sqrt{\frac{a}{b}}=\frac{\sqrt{a}}{\sqrt{b}}$,对后者,$\sqrt{\frac{a}{b}}=\frac{\sqrt{ab}}{b}$。后人对开方不尽数提出以$a+\frac{r}{2a+1}<\sqrt{a^2+r}<a+\frac{r}{2a}$为近似值。刘徽则提出继续开方求其微数,以十进分数逼近无理根的方法。北宋贾宪又提出增乘开方法,程序较《九章算术》简便。(2)古代指现今求一元方程正

根的方法。解二次方程称为开带从方，《九章算术》已有，南朝祖冲之开差立、开差幂，兼以正负参之，可能是带负系数的二次、三次方程，后失传。王孝通引入若干正系数三次、四次方程，北宋刘益重新引入负系数二次方程，提出益积开方术和减从开方术。南宋秦九韶提出正负开方术，是以增乘开方法为主导，求有理系数高次方程正根的完备方法。清李锐提出方程有负根、重根的问题。

开方说 书名。清李锐撰。三卷。卷上在有理数范围内讨论方程正根个数与方程各项系数符号变化的关系，提出与笛卡儿“实系数方程正根个数与其系数符号变化次数相等或相差一偶数”的符号法则基本一致的判别方法。卷中引入方程负根概念，据此得出类似于代数基本定理的结论，并给出求高次方程各个根的两种算法。其基本思想是在已得一实根后，原方程次数降低一次，从而原方程第二个实根可借助已降次方程用类似方法求出的根给出，余皆类推。卷下所列条例均为方程理论中的重要结论。如揭示方程的根与系数的关系、几种重要的方程变换等，均为当时西方传入中国的数学著作所无。李锐生前仅成上、中二卷，卷下由其学生黎应南补成。本书先后被收入《李氏遗书》、《白芙堂算学丛书》、《古今算学丛书》等，流传甚广。

开平卫 明初以元上都路置。治今内蒙古正蓝旗东闪电河北岸。属大宁都司（北平行都司）。宣德五年（1430）内迁治独石堡（今河北独石口）。属万全都司。清康熙三十二年（1693）并入赤城县。

开平县 清顺治六年（1649）析新兴、新会、恩平三县地置，治开平屯（在今广东开平市西北苍城）。属肇庆府。1949年迁治赤坎，1950年迁治长沙，1962年迁治三埠镇。1993年改为市。

开平府 蒙古宪宗六年（1256）筑城，中统元年（1260）定都置府，治开平（今内蒙古正蓝旗东闪电河北岸）。辖境相当今正蓝旗和多伦县附近一带。四年，因首都所在，加号上都，并升为上都路。

开光县 北周置。治今陕西佳县西北，为开光郡治。隋属雕阴郡。唐属银州，西夏时废。

开阳县 本春秋启阳，汉置县，以避景帝讳改。治今山东临沂市北。属东海郡。东汉为琅邪国治。南朝宋废入即丘县。

开拆司 官署名。北宋前期之三司，神宗元丰改制后之户部，及南宋临安府皆置。掌接受皇帝命令及诸州申报公文，分发盐铁、度支、户部；兼掌三司发放司、勾凿司、催驱司、受事司、衙司等事务。设判司官一人，以朝官充任。开拆司或废或置，无定制。

开拆房 官署名。北宋神宗元丰改制，门下省、尚书省分置，后中书省亦改主事房置。掌文书收发之事。

开拆案 官署名。北宋神宗元丰改制，吏部、仓部、兵部均设。掌文书收发之事。

开国子 爵名。初指子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县，故前常冠以所封县名。晋代始置，位在开国伯下，二品；南朝沿置，梁开国诸子位视二千石，班次之；陈为九等爵第五等，五品，秩视二千石；北朝、唐又称开国县子，北魏中期置，四品，食邑五分食一；北齐品同，四分食一；北周正六命，食邑二百至二千户；隋代置为第八等爵，正四品，大业三年（607）废。唐贞观十一年（637），定为九等爵之第八等，正五品上，不加实封者不食封。宋代置为十二等爵中第十一等，食邑七百至一千户。

开国公 爵名。晋、南北朝、隋、唐为开国郡公、开国县公省称。宋代置为十二等爵第六等，食邑二千户以上。位在开国郡公上。

开国男 爵名。初指男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县，故爵前常冠以县名。晋代始置，位在开国子下，二品；南朝沿置，梁开国诸男，位视比二千石，班次之；陈置为九等爵第六等，六品，秩视二千石；隋代置为九等爵第九等，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废。北朝、唐又称开国县男，北魏中期置，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五品，食邑五分食一；北齐品同，四分食一，另置开国乡男，从五品；北周正五命，食邑二百至八百户；唐贞观十一年（637）定为九等爵最末等，从五品上，名义食邑三百户，实际未加实封者并不食封。宋置为十二等爵最末等，食邑三百至五百户。

开国伯 爵名。初指伯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县，故爵前常冠以所封县名。晋代始置，位在开国侯下，二品；南朝沿置，梁开国伯位视九卿，班次之；隋初置为九等爵第七等，正三品，大业三年（607）废。南朝陈、北朝、唐又称为开国县伯，陈为九等爵第四等，四品，秩视中二千石；北魏中期置，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三品，食邑四分食一；北齐同；北周正七命，食邑五百至一千九百户；唐贞观十一年（637）定为九等爵第七等，正四品上，名义食邑七百户，实则不加实封者不食封。宋置为十二等封爵第十等，食邑七百至一千户。

开国侯 爵名。初指侯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郡或县，故爵前常冠以所封郡县名。晋代始置，分开国郡侯、开国县侯二级，位在开国公下，二品；南朝沿置，梁开国诸侯位视孤卿、重号将军、光禄大夫，班次之；陈为九等爵之第三等，三品。北朝、隋、唐、宋只设一级。隋、宋称开国侯，隋为九等爵第六等，正二品；宋为十二等爵第九等，食邑一千至二千户。北朝、唐称开国县侯，北魏中期置，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二品，食邑四分食一；北齐从二品，食邑同北魏；北周正八命，食邑五百至一千八百户；唐贞观十一年（637）定为九等爵第六等，从三品，名义上食邑千户，实则未加实封称号者不食封。

开建县 南朝宋元嘉三年（426）置。治今广东封开县东北南丰，属临贺郡。梁为南静郡治。隋大业十三年（617）省入封川县，唐武德四年（621）复置。北宋开宝五年（972）又省入封川县，六年复置。隋以后历属熙平郡、封州、德庆州、肇庆府。1952年与封川县合并为封开县。1957年复置。1959年与怀集县合并为怀建县。

开建寨 在今广西平乐县东南。北宋开宝三年（970），潘美讨南汉，破开建寨，即此。

开封尹 即“开封府尹”。

开封县 西汉元鼎五年（前112）改开封侯国为县。治今河南开封县西南。属河南郡。晋属荥阳郡。北魏孝昌中，属陈留郡。东魏为开封郡治。隋先后属郑州、荥阳郡。唐武德四年（621）属汴州。贞观元年（627）并入浚仪县。延和元年（712）复置。移治州郭（今开封市）。与浚仪县同为汴州治。五代以后，先后与浚仪县、祥符县同为开封府治，梁、晋、汉、周、北宋及金宣宗以后皆都于此。明初并入祥符县。1913年又改祥符县为开封县。于城区分置开封市，迁县治朱仙镇。1949年迁县治黄龙寺，1960年废县入市，1961年又分开封市置开封县，即今县。参见“启封县”。

开封府 ❶官署名。始于五代，北宋沿置，治都城开封府事。以亲王充任牧、尹，但不常置，而设权知府事一人，以待制以上官充任，为实际长官。掌受理京城诉讼，小案可专决，大案则上奏。凡户

口、赋役、道释占籍京邑者会其帐籍，颁其禁令。其属有判官、推官四人，掌推鞫，并分职治事。领南司者一人，督察使院，主行非刑狱讼诉。司录参军一人，判户婚之讼，而通署六曹案牒。功曹、仓曹、户曹、兵曹、法曹、士曹参军各一人，视其官曹分职莅事。左右军巡使、判官各二人，分掌京城争斗讼诉。左右厢公事干当官四人，掌检复推问，凡斗讼事轻者听论决。辖十八县、二十四镇。崇宁三年(1104)，罢权知府事，置牧一员，以皇子领之；尹一员，以文臣充，少尹一员，改立士、户、仪、兵、刑、工六曹。西夏元昊建国初期亦置，治其首都兴庆府事务，设尹、通判等官。❷地方行政建置。五代梁开平元年(907)升汴州置。治开封、浚仪二县(今开封市)。北宋辖境相当今河南原阳、鄢陵等县以东，延津、长垣等县以南，兰考、民权等县以西，太康、扶沟等县以北地区。曾为京畿路治，金为南京路治。元至元九年(1272)改为南京路，二十五年又改为汴梁路。为河南江北行省治。明洪武元年(1368)复为开封府。1913年废。五代梁、晋、汉、周及北宋皆建都于此，梁号东都，晋至北宋号东京。金自宣宗贞祐二年(1214)后亦都于此，号南京。为中国著名古都之一。明清时为河南省省会。

开皇历(曆)　古历名。隋张宾等制订。开皇四年(584)施行至十六年。岁实为 $365\frac{25063}{102960}$ 日，朔策为 $29\frac{96529}{181920}$ 日。取章岁429，章闰158。《隋书》称："宾等依何承天法，微加增损。"颁行之后，历家议论纷纭，刘孝孙和刘焯等指出其主要缺陷是不用破章法，不考虑岁差，不知用定朔，不会计算上元积年，而立五星别元等。《隋书·律历志》仅记其合率之数，而无实测之度。因隋朝统一南北，隋文帝欲以符命耀天下，道士张宾迎合其意，自谓洞晓星历，盛道代谢之征，遂得宠，被任为华州刺史，并奉命与刘晖、董琳、刘佑、马显、郑元伟等共修新历，称开皇历。因粗疏简陋，不如何承天之法密，历家失之。

开皇令　隋律令文书。开皇二年(582)高颎等撰，三十卷。计分：一、官品上，二、官品下，三、诸省台职员，四、诸寺职员，五、诸卫职员，六、东宫职员，七、行台诸监职员，八、诸州郡县镇戍职员，九、命妇品员，十、祠，十一、户，十二、学，十三、选举，十四、封爵俸廪，十五、考课，十六、宫卫军防，十七、衣服，十八、卤簿上，十九、卤簿下，二十、仪制，二十一、公式上，二十二、公式下，二十三、田，二十四、赋役，二十五、仓库厩牧，二十六、关市，二十七、假宁，二十八、狱官，二十九、丧葬，三十、杂。已佚。

开皇律　隋文帝时制定的法律。开皇元年(581)，文帝诏高颎、郑译等七人更定新律。采魏、晋及南朝齐、梁诸律，沿革轻重，取其折衷。除讯囚酷法，拷掠不得过二百，枷杖大小，咸有程式；去鞭刑及枭首、辗裂之法；流徒之罪皆减从轻，惟大逆谋反叛者，父子兄弟皆斩，家口没官；设十恶之条，犯十恶及故杀人狱成者，虽赦犹除名。刑名有五：死刑，有斩、有绞；流刑，有一千里、一千五百里、二千里；徒刑，有一年、一年半、二年、二年半、三年；杖刑，五十至百；笞刑，十至五十。八议之科及七品官以上犯罪，皆例减一等，九品以上犯罪，听赎，以铜代绢。三年，文帝又命苏威、牛弘等再次更定新律。除死罪八十一条、流罪一百五十四条、徒杖等千余条。留定律文五百条，计分名例、卫禁、职制、户婚、厩库、擅兴、贼盗、斗讼、诈伪、杂律、捕亡、断狱等十二篇。以"刑纲简要，疏而不失"著称，对唐律影响甚大。已佚。

开差立　古代算学术语。祖冲之数学成就之一。《隋书·律历志》："兼以正负(原为'圆'，钱宝琮校作'负')参之"，学术界一般认为，此系求解形如 $x^3 \pm kx^2 \pm lx = A$ 的正根，其中 k、l 可为正数，A 为正，是为中国数学史上首次出现负系数三次方程。

开泰县　清雍正五年(1727)改五开卫置。治今贵州黎平县(德凤镇)。为黎平府治。1912年废，地由府直辖。1913年废府改置黎平县。

开档人　清代八旗户籍内开户人的别称。八旗僮仆获得主人准许离开后，若仍留在旗内，在原佐领《丁册》开户项下开造姓名，因丁册亦名丁档，故开户人又称开档人。虽取得独立户籍，但与原主尚保持不同程度的依附关系，其地位低于正身旗人。拨入牛录当差，始见于天聪三年(1629)。雍正五年(1727)，规定不准再催用。乾隆二十年(1756)，准许出旗为民。

开原城　今辽宁开原市北老城镇。本元至正后开元路治咸平，明洪武初废路，二十一年(1388)改开元为开原。后在此置三万卫、辽海卫。永乐三年(1405)设马市，同女真诸族贸易。七年设安乐州、自在州(后徙治于辽阳)，安置北方蒙古、女真各部归附者。是明代东北军事重镇和各族聚居、来往贸易著名城镇。清康熙三年(1664)置县。

开圆术　古代算学术语。《九章算术》提出由圆面积 S 求圆周长 l 的算法。其法为 $l = \sqrt{12S}$，由此归结为开方术。刘徽指出，这是圆田术的逆运算，其中取圆周率 $\pi = 3$。如果用徽率，则为 $l = \sqrt{\frac{314}{25}S}$，而其周长稍少；刘徽又提出直径 $d = \sqrt{\frac{200}{15}S}$，而其直径又稍多。李淳风以 $\pi = \frac{22}{7}$ 入算，则 $l = \sqrt{\frac{88}{7}S}$。

开浪船　明代兵船。亦名鸟船。头尖。吃水三四尺。四桨一橹。可容三五十人。船行甚速，多用于出哨。

开黄阁　指担任三公或开府仪同三司之职。因汉代丞相及以后的三公官署厅门不用朱色而涂黄色，以与皇宫区别，故以黄阁作为三公代称。

开智录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冬在日本横滨创刊。半月刊。主要编辑人为郑贯一、冯自由、冯斯栾。以"倡自由之言论，伸独立之民权，启上下之脑筋，采中、东(指日本)、西之善法"为宗旨。初为油印，后改铅印，由《清议报》馆印刷发行。为启蒙宣传刊物，内容活泼，文字浅显，立论新颖，深受读者欢迎。次年夏因受保皇派干涉，被迫停刊，共出十余期。

开禧历(曆)　古历名。南宋开禧三年(1207)，鲍澣之撰。自次年行用至淳祐十一年(1251)。岁实为 $365\frac{4108}{16900} = 365.24307692$ 日，朔策为 $29\frac{8967}{16900} = 29.53059171$ 日。岁差约六十七年多差一度。《开禧历》上元甲子距开禧三年丁卯积7848183岁。《宋史》不载此历上元冬至宿度，亦无记载冬至日躔所在。《中兴天文》称："开禧占测冬至，已在箕宿。"《开禧历》墨守何承天之法，不知岁实有减少之势，在制订此历时反而增加岁实。所取近点月日数太强，惟交点月日数稍密近，步五星亦精切。

开山公据　全名盘王敕赐开山公据。又称抚瑶券牒。古代畲族保存祖先历史传说的汉文文书。与瑶族保存的"过山榜"(又名"评皇券牒")相同，记载原始图腾的槃瓠传说。今江西贵溪畲族保存此文书，为大隋五年五月十五日发给会稽山七贤洞槃瓠子孙，称"永免杂役，抚乐自安，代代不纳粮税，不与庶民交婚，不

耕庶民田土，只望青山之中，刀耕火种，自供口腹，乃木弩捕猎为生”。为研究畲族史的参考文献。

开山抚番 清末开辟台湾东部山路，招抚当地番族(高山族)的措施。同治十三年(1874)日军一度侵入台湾，撤退后，清朝办理台湾等处海防兼理各国事务大臣沈葆桢奏准实行，以开路为先导，继以必要的抚民设施。分南、中、北三路进行，共开山路八百五十九里。开山中，曾与番族发生冲突，如光绪元年(1875)狮头社之役；也有受到番族帮助的，如太鲁阁社番在大淡水开路时充任向导。沈葆桢还在厦门、汕头、香港设立抚垦局，招募沿海汉人到台湾开垦。对台湾东部开发和社会发展起过一定作用。

开门去闸 古代算学名题。出自《九章算术》勾股章第十题。大意为：开门距门闸一尺，两门扇不合二寸，求门宽。以距门闸为勾，两门扇不合之一半为股弦差，求弦，即门宽之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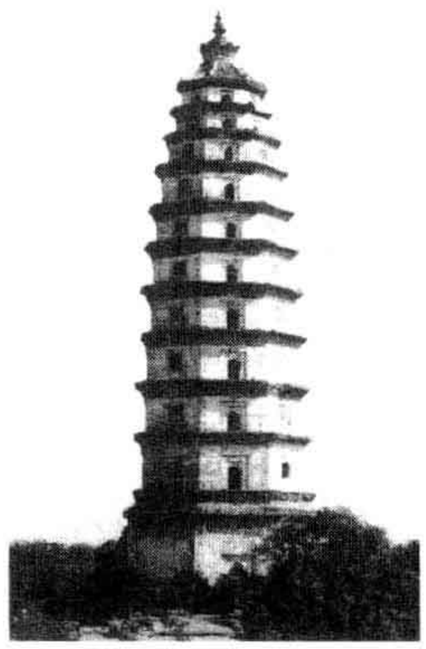
开天遗事 即“开元天宝遗事”。

开元之治 唐开元时，玄宗积极整顿武后、中宗以来弊政，励精图治，任用贤相姚崇、宋璟等，淘汰冗官，精简机构；令伪妄僧尼还俗，禁建佛寺；销毁金银器玩，焚珠玉锦绣，以戒奢侈；注意地方吏治，兴修水利等，使政局稳定，生产发展，户口增加，国势强盛，唐朝成为当时经济、文化繁荣昌盛的大国，旧史家誉为“开元之治”。但开元后期，玄宗渐怠于政事。开元二十四年(736)十一月，张九龄罢相，李林甫为中书令，自此朝士皆容身保位，无复直言。次年，听河西节度使崔希逸傔人孙诲妄言，袭击吐蕃，使唐蕃和好中断，边境日益多事。天宝以降，玄宗沉溺酒色，奢靡之风日盛；社会上土地兼并加剧，贫民失业，出现“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惨象。朝中李林甫、杨国忠相继柄政，奸邪横行，武备不修；边境则节度使手握重兵，至天宝十四载(755)安禄山起兵作乱，唐朝遂由盛而衰。

开元占经 书名。全称《大唐开元占经》。唐瞿昙悉达撰。一百二十卷。成书于开元六年(718)至十四年。唐以后一度佚失，至明万历四十四年(1616)歙县人程明善偶然发现于古佛腹中，始得流传。后收入《四库全书》，有道光中广东刊小字本流通，日本亦有古抄本。录有天文星象和各种物异等大量占语。其天文内容有名词解释、宇宙理论、日月五星行度、二十八宿距度，石氏、甘氏、巫咸氏三家星官名称、度数等；介绍唐《麟德历》、天竺《九执历》以及从古六历到《麟德历》共十六种著名历法的积年、章率等基本数据。并辑唐以前天文、历法资料及纬书甚多，保存不少已佚古书的天文资料，对研究中国天文学史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开元礼举 科举科目之一。唐贞元二年(786)，为奖劝士人学习《开元礼》而设。凡习《开元礼》者，举人同一经例；选人不限选数许习。问大义一百条，试策三道。全通者超资予官；义通七十条、策通两道以上者，放及第；散、试官能通者，依正官例。九年，又令全通为上等，义通八十条、策两道以上，为次等。余准三礼例处分。五代沿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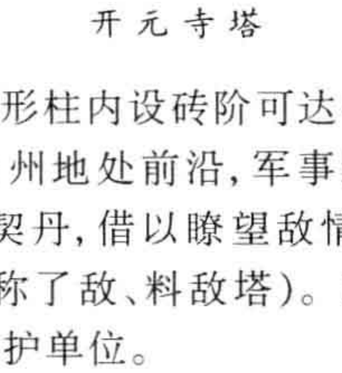
开元寺塔 在今河北定州市城内。原属开元寺，今寺已毁，仅存一塔。始建于北宋咸平四年(1001)，至和二年(1055)完成，历时五十五年。塔建于高台之上，砖结构，八角十一层，高达80余米，为中国现存最高的砖塔，各层东、南、西、北皆设门，内有游廊环绕。塔中心八角形柱内设砖阶可达各层眺望。因当时定州地处前沿，军事地位重要，宋为防御契丹，借以瞭望敌情，故又称瞭敌塔(或称了敌、料敌塔)。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开元寺塔

开元后(後)格 唐律令文书。九卷。因成于《开元格》后，故名。开元六年(718)，玄宗命吏部尚书兼侍中宋璟等删定格令，次年奏上。已佚。

开元通宝 ❶唐铜币。(1)简称开元钱。武德四年(621)废五铢钱，置监于洛、并、幽、益、桂等州，铸此钱。“开元”意为开辟新纪元，非年号。钱文为欧阳询制词并书，时称其工。背无文字。后世铜币多仿之，以“通宝”或“元宝”命名。此钱每枚径八分，重二铢四絫，十枚(钱)重一两，一千钱重六斤四两。其后铜币不再称铢絫，而称一钱，即以开元钱一文重量为标准，为古代衡法改为十进位制之始。高宗、武后、玄宗时均铸之，因轻重大小折中，远近便之，故成为有唐一代标准铜币。(2)亦称会昌开元通宝、会昌开元钱。会昌五年(845)，武宗毁佛，以废寺中铜像钟鼎熔铸。与武德时铸开元通宝钱轻重大小相同，但背铸一字以示铸造年号或地区。如扬州铸币用会昌之“昌”字，京兆府用“京”字，河南府用“洛”字，江陵府用“荆”字，蓝田府用“蓝”字。另丹、平、襄、兴、润、越、福、宜、洪、鄂、广、桂、兗、潭、益、梓、梁十七州所铸币，皆以州名为背文。❷五代铁钱。南唐元宗时铸。制度大小皆仿唐武德开元通宝。每十钱以此钱六权铜钱四而行。



开元通宝

开元杂报 唐开元年间政府公报。据孙樵《读开元杂报》，乃系日条事，或某日皇帝亲耕籍田，行九推礼；或某日百僚行大射礼于安福楼南；或某日诸番君长请扈从封禅等等，如此凡数百十条。其后孙氏至长安，仍见有日条报朝廷事者。但《开元杂报》之名，乃孙樵所拟，非当时原名。已佚。

开元道藏 原称《三洞琼纲》。唐道教经书总集。开元中，玄宗发使搜访道经，纂修收藏。凡三千七百四十四卷，一说五千七百卷。天宝七载(748)诏令传写，以广流布。道教经典称道藏自此始。

开元新河 见“三门运渠”。

开元新格 唐律令文书。十卷。开元二十四年(736)，李林甫为中书令，与侍中牛仙客等，删辑旧格式律令及敕而成。次年颁行天下。已佚。

开方除之 古代算学术语。开方程序的最后一步需以法除实，故名。

开方释锁 古代算学术语。释锁指用某种方法解数学题目，犹如以钥匙开锁之谓。南宋杨辉《详解九章算法·纂类》曾引贾宪《立成释锁·平方法》及《立成释锁·立方法》，所谓平方法，即解一元二次方程；立方法，即解一元三次方程。元朱世杰《算学启蒙》卷下有“开方释锁门”，即指此。参见“开方作法本源”。

开户家奴 清雍正时开户人的身分下降，与奴仆相近，故时称“开户家奴”。见“开户❶”。

开平铁路 清光绪十二年(1886)，开平矿务局因新开运河淤塞，运煤迟滞，乃设开平铁路公司，将唐胥铁路由胥各庄延长65里至阎庄。业务由运煤扩展到运输其他货物和客运。

开平煤矿 见“开平矿务局”。

开立方术 古代算学术语。《九章算

术》提出的求正数立方根的算法。为世界上最早的多位数开立方程序。《九章算术》视“开之不尽者，亦为不可开”，刘徽主张求微数，以十进分数逼近无理根。《九章算术》对分数区分分母是完全立方数与非完全立方数提出不同的处理方式，对前者 $\sqrt[3]{\frac{a}{b}}=\frac{\sqrt[3]{a}}{\sqrt[3]{b}}$，对后者 $\sqrt[3]{\frac{a}{b}}=\frac{\sqrt[3]{ab^2}}{b}$。北宋贾宪提出增乘开方法，其程序比《九章算术》简便。

开立圆术　古代算学术语。《九章算术》提出的由球之体积求球之直径的方法。立圆，即球。其公式为：$d=\sqrt[3]{\frac{16V}{9}}$（其中 V 为球体积，d 为球直径）。刘徽指出，此公式相当于 $V=\frac{9}{16}d^3$，“然此意非也”。他用两个圆柱相交，其公共部分为 * 牟合方盖，设 V_1 是方盖体积，则球体积 $V=\frac{\pi}{4}V_1$。南朝祖暅根据“迭棋成立积，缘幂势既同，则积不容异”的原理，求出 $V_1=\frac{2}{3}d^3$，因此 $V=\frac{1}{6}\pi d^3$，若取 $\pi=3$，则 $V=\frac{1}{2}d^3$，$d=\sqrt[3]{2V}$。

开边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二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改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第七班。陈沿置，拟九品，比秩四百石。

开成石经　石经名。又称唐石经。唐开成二年(837)，依宰相兼国子祭酒郑覃所奏，刻石经，立于长安城内务本坊国子监太学。共一百十四石，两面刻文，字体正书，标题隶书，共二百二十八面。计有《周易》、《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左传》、《公羊传》、《谷梁传》、《孝经》、《论语》、《尔雅》等十二部经书。另附《五经文字》、《九经字样》两书，计六十五万余字。用以校正经书，防止传抄错误。天祐元年(904)，佑国军节度使韩建改筑长安城，石经委弃于野。五代后梁时，刘郛守长安，将其移置城内。宋元祐五年(1090)，据漕运使吕大忠倡议，遂将全部石经移置府学之北。经文屡经改刻、补刻。今存陕西西安碑林。


开成石经

开成纪事　书名。唐杨时撰。二卷(一作三卷)。记述文宗大和九年(835)“甘露之变”经过。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开远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八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改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第十班。陈沿置，拟七品，比秩六百石。

开国县子　见“开国子”。

开国县公　爵名。初指公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县，故前常冠以所封县名。晋始置，位在开国郡公下，一品；南北朝沿置，梁开国位视三公，班次之；陈为九等爵第二等，二品，秩视中二千石；北魏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从一品，食邑三分食一；北齐二品，四分食一；北周食邑五百至四千七百户；隋置为九等爵第五等，正四品，炀帝时废。唐贞观十一年(637)置，食邑一千五百户，从二品，仍为十二等爵第五等，不加实封者并不食封。宋置为十二等爵中第八等，食邑二千户以上。

开国县男　见“开国男”。

开国县伯　见“开国伯”。

开国县侯　见“开国侯”。

开国郡公　爵名。初指公爵中开国置官食封者，后仅为爵位名。食邑为郡，故爵前常冠以所封郡名。晋始置，一品。南北朝沿置。南朝梁位视三公，班次之。陈为九等爵第二等，二品，秩视中二千石。北魏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一品，食邑三分食一。北齐从一品，四分食一。北周正九命，食邑自一千至八千户。隋置为九等爵第四等，从一品。唐贞观十一年(637)复置，正二品 名义食邑二千户，实则不加实封者不食封。宋置为十二等爵第七等，食邑二千户以上。

开国郡侯　爵名。晋、南朝置，位在开国县侯之上。参见“开国侯”。

开府将军　官名。西魏、北周府兵凡二十四军，以开府将军为军的主官。开府将军为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的简称，又可简称为开府，其官秩为九命。史称当时二十四军之众不满五万，开府所领，仅约二千人。

开卷偶得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十卷。林氏阅读古籍时，有见则记，有得则书，日积月累，所得渐多，因而将其心得笔记分类编撰，依次分为《周易》、《尚书》、《毛诗》、《春秋》、《礼记》、《论语》、《孟子》、《小学》、《史部》(杂记附)、《子部》十篇。有道光二十九年(1849)竹柏山房家刻本。

开宝本草　书名。北宋刘翰、马志等九人初编。成书于开宝六年(973)。以《唐本草》、《蜀本草》为依据，并以陈藏器《本草拾遗》等相参，重修本草，增加新药，勘正名称，定名为《开宝新详定本草》，二十卷。次年，由李昉、王佑、扈蒙等重新校勘，定名为《开宝重定本草》，仍为二十卷，另有目录一卷。载药九百八十三种，较《唐本草》增加一百三十三种。分为玉石、草、木、禽兽、虫鱼、果、菜、米、有名无用等九类。每味药分正文和注文两类。为适应雕版印刷，一改以往朱墨分书之法，采用白黑字(阴阳文)，凡“神农”所说别以白字，名医所传印以黑字。出于《唐本草》者文尾加注“唐附”，新增者，文尾加注“新附”，层次分明，古今有别。原书已佚，内容见于《证类本草》等书中。

开封之战　明末农民战争中的一次战役。崇祯十四年(1641)，李自成克洛阳，进围开封，不克，解围去。十二月再攻之，因李自成眼受箭伤而撤军。次年四月，复围开封，作久困之计。官军赴援，在朱仙镇被击败。九月，巡抚高名衡决黄河，谋以水淹围城义军。时逢大雨，水反灌开封，城坏，成为一片泽国。李自成亦率军西撤。是役后，明在河南再无重镇可守。

开封府尹　官名。五代以开封为京都，始置。宋初沿置，以亲王充任，兼功德使，从三品，为开封府行政长官。主管京师民政、狱讼、捕盗，刑部或御史台无权纠察。其后不置，而以权知府事领其职。崇宁三年(1104)，复置一人，以文臣充，位在六曹尚书之下、侍郎之上。北宋亡，遂废。

开封府牧　官名。五代、北宋开封府长官，从三品。不常置，而以权知开封府事掌其事。

开封铁塔　即“祐国寺塔”。

开封简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二年一月五日(1906.1.29)在开封创刊。河南学务公所主办。每日一张，篇幅大小不定，单面铅印。宣统三年六月二十四日(1911.7.19)停刊。

开皇官尺　隋开皇初沿用北周市尺，称官尺或市尺，为通用量尺。长为北周铁尺的一尺二寸，约合 29.5—29.6 厘米。大业中度量衡复古制，官尺仍在民

间私用。入唐，又沿用开皇官尺为通用量尺。故宫博物院藏有人物花卉铜尺，为隋至初唐时尺，长29.67厘米。

开陵侯国 西汉武帝时置。治所约在今江苏长江以北或相邻的安徽省境内。属临淮郡。新莽废。

开通画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北京创刊。半月刊。英明轩主编。十六开版，石印，每期八页，图文并用。以开通民智、感化社会为主旨。

开辟传疑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二卷。专述中国传说时代黄帝以前的历史。上卷罗列所谓合雄纪、叙命纪、连逋纪、五姓纪、居方氏、提挺氏、通姓氏、循蜚纪、因提纪、禅通纪时各姓氏和有关传说；下卷叙有关伏羲、女娲、神农时传说。是书依次罗列有关记载，进行了初步排列。道光十五年(1835)由竹柏山房家刻刊行。

开稻田使 使职名。唐开元二十二年(734)，遣中书令张九龄充河南开稻田使，在许、豫、陈、亳等州置屯田。

开禧北伐 南宋宁宗时，韩侂胄掌权，思立功以自固。从嘉泰二年(1202)起，解除党禁，收罗知名之士。次年，邓友龙使金，闻金受蒙古攻扰，国势已衰，归告侂胄，北伐之议遂起。四年，在镇江立韩世忠庙，追封岳飞为鄂王，以风厉诸将。开禧元年(1205)，宋兵几次进入金境。二年，追削秦桧王爵，以郭倪为山东京东招抚使，赵淳、皇甫斌为京西北路招抚使、副使，分路进兵。将领毕再遇等取泗州(今江苏盱眙北)等地，宋廷乃下诏攻金。未几，吴曦据蜀叛变；淮北方面，田俊迈攻宿州(今属安徽)失利被俘，诸军被迫撤退。西路皇甫斌攻唐州(今河南泌阳)亦败。金军渡淮南下，与宋相持。韩侂胄变计求和，因金人要求惩办首谋之臣，未果。三年，宋平吴曦，淮南形势渐告平稳，金大帅仆散揆又病死军中。而宋廷急于议和，史弥远发动政变，杀韩侂胄，双方遂罢兵约和。嘉定元年(1208)，宋金嘉定和议成立。

开豁贱民 清代将身份低下的各种贱民编入民户的措施。雍正元年(1723)将山西、陕西的乐户，浙江绍兴府堕民丐籍，编入民籍。五年将安徽宁国府世仆、徽州府伴当开豁为良。七年允许广东沿海的蜑户上岸居住，与齐民一体编户，视为良人。次年将江苏常熟、昭文丐户改作民户。法令上允许贱民改业从良，实际上仍附加许多限制。

开天传信记 书名。或称《开天传信录》。唐郑綮(棨)撰。一卷。作者主张"搜求遗逸，传于必信"，因以"传信"为书名。记叙玄宗开元、天宝间遗闻故事，凡三十二条。其中语涉神仙志怪者十四条，与郑处诲《明皇杂录》雷同者九条。惟仍有若干故实为后世沿用，亦间涉史迹。198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辑校《开元天宝遗事十种》本，附补遗六则。

开天传信录 即"开天传信记"。

开元三大士 唐开元年间，天竺三僧人善无畏、金刚智、不空来中土创立密宗，因称开元三大士。

开元万户府 元太宗七年(1235)置。治今黑龙江东宁县东，属开元路。

开元升(昇)平源 书名。旧题唐吴兢撰。司马光《资治通鉴考异》已疑为后世好事者所作而依托兢名，近人岑仲勉《唐史余瀋》考定为唐宪宗时陈鸿所撰。记录唐玄宗时姚崇所陈述时弊十条。《新唐书·姚崇传》征引之。

开元格后(後)敕 唐律令文书。三十卷。元和二年(807)刑部侍郎许孟容等删定玄宗开元二十五年(737)后所颁行的敕格，五年完成。已佚。

开元释教录 简称《开元录》。佛教经录。唐智升撰。二十卷。书成于开元十八年(730)。据梁慧皎《高僧传》、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及佛经典藏实况编录，分总括群经录和别分乘藏录两部分，各十卷。总录以译者为主，记东汉至唐十九朝一百七十六人译经目录、译者传略，末附诸家著作目录。别录以经典为主，分有译有本、有译无本、支派别行、删略繁重、拾遗补阙、疑惑再详、伪妄乱真七类著录群书，末为大小乘入藏经目，总收书一千零七十六部，五千零四十八卷。对诸家目录、僧传和史志多有补阙正伪之用。所补前凉译著，为史所遗，尤受重视。所创大乘经五大部分类法为后世经藏编目所本。惟多摒除中国本土佛学著述，齐梁以下，削删弥甚。

开平矿务局 官督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年(1876)李鸿章委派唐廷枢在直隶唐山(今属河北)开平镇创设，为中国较早使用机器采掘的煤矿。创办费耗银近五十万两，七年正式投产。八年产煤三万八千吨，二十四年增至七十三万吨。所产煤炭除供应轮船招商局和天津机器局外，尚有部分余额出售。到十九世纪末，全矿总资产近六百万两。十八年唐廷枢死后，张翼接任督办，因盲目扩充，耗费巨大，遂举借大量外债。二十六年八国联军入侵时，英商勾结张翼，将该矿实行中外合办，改名开平矿务有限公司，在英国注册，遂长期为英人霸占。1912年与袁世凯创办的滦州煤矿有限公司联合成立开滦矿务总局。

开成详定格 唐律令文书。一称《刑法格》。开成三年(838)，刑部侍郎狄兼谟采开元二十六年(738)以后至开成时制敕，删繁就简，制成十卷。次年施行。已佚。

开成承诏录 书名。唐李石撰。二卷。文宗开成年间，石与郑覃、李固言等同任宰相，因记当时延英殿奏对事，纂成本书。已佚。

开成铅笔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三十年(1904)创办于江苏镇江，资本十四万元。由许鼎霖、张謇主持。

开明专制论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新民丛报》第七十三至七十七期连载。凡十章，实刊八章而止，近五万言。系统论述保皇派的政治主张，宣扬中国万不能行共和立宪制，抵抗民主革命。鼓吹中国"与其共和，不如君主立宪，与其君主立宪，又不如开明专制"。由此引发一场思想大论战。革命派在《民报》发布号外，刊载《〈民报〉与〈新民丛报〉辩驳之纲领》，分类逐一进行反驳。后全文辑入《饮冰室合集》文集第六册。

开宝通礼科 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北宋初承唐制，设开元礼科，为"诸科"之一。开宝六年(973)，《开宝通礼》成书，改开元礼科为开宝通礼科，以新书考试。熙宁四年(1071)罢，元祐六年(1091)复置，绍圣元年(1094)又罢。

开封府少尹 官名。北宋崇宁三年(1104)始置，协助牧、尹管理本府之事，员一人，序位左右司郎官之上。北宋亡，遂废。

开封府判官 官名。宋初置，初为开封尹副贰。后设开封少尹二人，若遇他官领尹事，则改少尹为判官。治平三年(1066)，命判官一人领使院事，民间俗称之为"南司"，掌审察文移簿籍。神宗元丰改制，定为正八品。

开封府推官 官名。北宋开封府属官，员四人，掌刑狱诉讼等事。

开带从平方 古代算学术语。《九章算术》中提出的解形如 $x^2+Bx=A$(A、B为正整数)的二次方程的方法。一次项系数称从法，故名。由于开平方自求根的第二位数起即为求解 $x^2+Bx=A$ 的正根，故不再给出程序。南朝祖冲之开差幂，可能解决了 $B<0$ 的问题，但方

法失传。北宋刘益重新引入形如 $-x^2+Bx=A$，$x^2-Bx=A$（A、B 为正整数）的二次方程，提出益积术与减从术求其正根。南宋秦九韶提出正负开方术，解决了求有理系数二次方程正根问题。

开皇三宝录　即“历代三宝记”。

开垦荒地例　清代鼓励官员、民人及官兵开垦荒地之法令。顺治元年（1644）规定：州县、卫所无主荒芜土地，准流民及官兵屯种。有主荒地令原主开垦。无力开垦者，官给牛具、种籽。原系荒地三年后起科；原系熟地而后抛荒者一年后起科。六年定劝垦考成之例：凡地方官招徕各处逃民，不论原籍别籍，皆编入保甲。开垦荒田给以印信执照，永准为业。州县官以劝垦之多寡为优劣。道府官以督催之勤惰为殿最。岁终载入考成。十五年定督抚年开垦荒地二千顷至八千顷以上，道府年开垦一千顷至六千顷以上，州县年开垦一百顷至六百顷以上，卫所年开垦五十顷至二百顷以上，分别议叙。

开元天宝遗事　书名。简称《开天遗事》。五代时王仁裕撰。原四卷，一百五十九条。今本二卷（或作一卷），一百四十六条。杂叙唐玄宗时简短琐事，以宫廷轶闻与奇异物品为多。对玄宗、杨贵妃、杨国忠及王公贵族的淫糜生活叙述较详；于乞巧、红丝结襭、金钱卜、斗花、秋千、灵鹊报喜等风尚、典实亦有所载。张彖谓依杨国忠如依冰山条已为《资治通鉴》采用。惟记事诸多夸张，未尽符实。1985 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辑校《开元天宝遗事十种》本。

开方作法本源　算学术语。北宋贾宪的数学发明。原书已佚。今仅见于《永乐大典》卷一六三四四，十翰韵，算字部，算法十五，少广节内引曰：“杨辉详解开方作法本源。出释锁算书。贾宪用此术。”此乃一指数为正整数的二项式定理系数表。从商除、平方、立方、四次方，直到六次方的二项式展开，所得系数列成一个表。西方亦有此表，称为帕斯卡三角形。但贾宪比帕斯卡早六百年。他用以解一元高次方程，称之为“立成释锁”，立成即指此表。释锁乃是开方。

开平矿务交涉　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七月，开平矿务局督办张翼为避免八国联军及外人侵夺此矿，派已卸任津海关税务司德璀琳（英籍德国人）为“洋总办”。美国矿师胡华（Herbert Clark Hoover，即胡佛，1874—1964）与英商墨林相勾结，欲攫取此矿，于二十七年正月订立《移交开平矿务局合同及副约》（简称正副合同），迫张翼签押（一说张仅签副约）。胡华声称此矿已卖与英商，中国人不得过问。并改矿名为“开平矿务有限公司”，自任总办，霸占该矿。二十八年，直隶总督袁世凯以“卖矿失权”将张翼奏参革职。宣统二年（1910）张翼偕律师和严复等赴英国法庭控告，诉讼经年，法庭判决被告不应把持开平矿产。但胡华不予理睬，后竟将所持案据与霸产尽售归英商纳森承袭。张翼再次赴英国诉讼；清政府命周学熙办理此项交涉，几经波折，交涉中辍，直至三年十二月才达成中英联合经营的妥协草案。

开平铁路公司　商办企业。初名开平运煤铁路公司。清光绪十二年（1886）由开平矿务局商董集资成立，承办开平铁路。伍廷芳为总办。所集本银二千五百股，每股一百两，共二十五万两。营业初具成效。十三年因铁路拟延至大沽、天津等处，改名为中国铁路公司。

开庆四明续志　书名。南宋吴潜修，梅应发、刘锡撰。十二卷。开庆元年（1259）成书。因续《宝庆四明志》而作，故名。四明即庆元府，治今浙江宁波市。全书内容分为庆元府额、增秩因任、学校、科举、城郭、坊巷、郡圃、水利等三十七子目。凡山川、疆域前志已叙者，即不复载。多记判庆元府吴潜治绩，其诗文几占全书篇幅十分之四。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说“因一人而别修一郡之志，名为舆图，实则家传，于著作之体殊乖”。然所载吴潜事迹及《吟稿》、《诗余》等亦足补史文之缺。今通行清咸丰四年（1854）徐氏烟屿楼校本。

开国辅运推诚　功臣封号。明代置，佐朱元璋定天下有功者受此封，或封公，或封侯，或封伯，赐给铁券，岁禄以功为差，荫其子孙。

开府仪同三司　官名。三国魏始置，为大臣加号，意谓与三司（即太尉、司徒、司空等官）礼制、待遇相同，允许开设府署，自辟僚属。两晋南北朝因之。北周置为勋官，九命；建德四年（575）改为开府仪同大将军。隋置为散官名号，初为正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为从一品，位次王、公。唐沿置，为文散官第一等。勋官号中亦有之，从四品上，武德七年（624）改为轻车都尉。开元以前，散官皆给俸禄，得依本品班次参加朝会。辽亦置，为散官最高一阶。北宋前期为从一品文散官。元丰改制后用为文臣寄禄官，从一品，地位与改制前之使相相同，亦号称“使相”。金沿置，为从一品文散官。元正一品，宣授。

开封府司录司　官署名。宋置。掌开封地区百官刑狱。

开诸乘方捷术　书名。清项名达著。一卷。研究开方法及有关问题，把无穷级数方法运用于解决二项式平方根问题，创立“自乘开方法”即待定系数法，又得出有理指数幂的二项式定理系数表。有道光十七年（1837）刊本、《下学庵算术》本和《古今算学丛书》本。

开县李尚书政书　书名。清李宗羲撰。八卷。内容以年排列，皆属公牍文字。按仕途分为安徽书、湖北书、两淮书、江宁书、山西书、两江书及归田书。所录多关于当时吏治民生及办洋务文字。光绪十一年（1885）刊行。

开府仪同大将军　勋官名。北周建德四年（575）改开府仪同三司置，位在上仪同大将军上。主要授予有军勋的功臣及北齐降臣，无具体职掌，九命。初任此职者加使持节、大都督、骠骑大将军、侍中。大象元年（579）罢此制，惟任总管、刺史及行兵者加持节。下置长史、司马、司录、中郎、掾、属、参军等府僚。

开府同三司之仪　官名。南朝梁置。《资治通鉴》卷一百四十七胡三省注：“梁官制有开府同三司之仪，在开府仪同三司下。”

开封府权知府事　官名。即权知开封府事。北宋开封府牧、尹不常置，多以权知府事为实际长官，掌劝课民众、听断狱讼、屏除寇盗及赋役之事。

井　周代土地制度，以土地方一里为井。《周礼·地官·小司徒》：“九夫为井，四井为邑。”

井方　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武丁时期卜辞有“□辰卜，穷贞：方夆井方”（《殷契卜辞》第六百二十四片）；“癸卯卜，穷贞：井方于唐宗𡆥”（《殷墟书契后编》上第八页第五片）。其故地有三说：（1）今陕西岐山之南，渭河南岸；（2）今山西河津市；（3）今河北邢台地区。

井户　盐户之一种。宋以后以煮井盐为业的人户称井户。宋代四川的盐井，大者为监，由官府经营；小者为井，由私人经营，向官府输纳课利，允许贩卖他州，但不得出川峡。井户每三年一次查核资产，视其井脉盈缩，确定煮盐岁额。南宋高宗时，赵开在四川榷盐，由商人纳钱买盐引，而井户则如额煮盐，向官府输纳土产税。明代四川、云南钻井吸卤煎盐的盐户均称井户。

井田　商周田制。因其土地区划形同

井字，故名。始见于《孟子·滕文公上》："方里而井，井九百亩，其中为公田。八家皆私百亩，同养公田。公事毕，然后敢治私事。"此外，《周礼》及《汉书》、《谷梁传》、《公羊传》、《韩诗外传》、《汉书·食货志》中，均有关于井田制的记载。而《周礼》的记载尤详。《地官·小司徒》与《考工记·匠人》均以"九夫为井"，其说与《孟子》近似。然《地官·遂人》则谓"遂人掌邦之野。……以岁时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凡治野，夫间有遂，遂上有径；十夫有沟，沟上有畛，……"此以十夫为井，与《小司徒》九夫为井之说不同。其原因在小司徒所治之地为"乡"，遂人所治之地为"遂"（参见"乡遂"），故授田之方式不同。近人研究，或以为井田制纯属空想，并不存在。或以为"乡"为国人所居，其制为九家另耕一夫之田（百亩），上交给国家，是为九一而助。"遂"为野人所居，用籍法，除每家百亩外，十家共耕一千亩，以收获上交国家。或以为当时对国人用贡法，即孟子所说"国中什一使自赋"；对野人用助法，使他们另种公田。至于井田制度的性质则各持异议，主要有三说：(1)农村公社土地所有制；(2)奴隶制下诸侯百官俸禄的等级单位和课验直接耕种者勤惰的计量单位；(3)封建领主制下的农奴份地制和劳役地租制。

井忌（？—约前 243） 战国时秦将。赵悼襄王二年（前 243），与赵将李牧配合攻燕，拔二城。燕遣使入秦见文信侯吕不韦，赂以河间（今河北献县东南）十城求罢兵，秦许之。他因被赵所逐，归秦被杀。

井陉 古关隘名。亦称井陉关。因四面高，中央低，似井，故名。故址在今河北井陉北井陉山上。为太行山区进入华北平原之重要隘口。因道险要，"车不得方轨，骑不得成列"，故自古以来为军事重地。《吕氏春秋·有始览》列为九塞之一。《史记·秦始皇本纪》：秦王政十八年（前 229），"大兴兵攻赵，王翦将上地，下井陉"，即此。

井盐 产于盐井之盐。清代产于四川、云南。四川所产行销西藏及四川、湖南、湖北、贵州、云南、甘肃等六省，云南所产行销本省。

井课 清代场课之一。四川、云南盐井生产之盐，按盐井征收盐课，故名。

井渠 即"坎儿井"。

井宿 ❶星官名。亦称东井。二十八宿之一。南方朱鸟七宿的第一宿。有星八颗，即双子座 μ，ν，υ，ξ，ε，α，ζ，λ 等八星。《天元历理》"井八星，横列河中"。一说井宿在参宿玉井之东，故曰东井。《史记·天官书》："东井为水事"。司马贞索隐："《元命苞》云东井八星，主水衡也。"古代山林之官曰衡，掌诸池苑，故称水衡。《博雅》："东井谓之鹑首"，为南方朱鸟之首。以西北第一星为距星。❷天区名。除主体井宿外，还有南河、北河、天樽、五诸侯、积水、积薪、水府、水位、四渎、军市、野鸡、孙星、子星、丈人、阙邱、天狼、弧矢、老人等以及附座"钺星"等共十九个星官。

井澳 今广东珠海市西南珠江口外大横琴岛深井附近海湾。南宋景炎二年（1277）帝昰在此遇飓风，舟败几溺。

井灌 打井汲取地下水灌溉农田的一种方式。历史传说舜大臣伯益（夷）初作井。考古发现龙山文化时已出现井。春秋时有所发展，并出现了桔槔。汉代黄河中下游地区日见普及。此法可充分利用地下水，补充地面水的不足。

井勿幕（1888—1918） 陕西蒲城人，名泉，字文渊。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留学日本。三十一年入同盟会，为陕西支部长。三十四年第三次赴日，在东京参与发刊《夏声》，以"侠魔"笔名撰文，宣传反清。辛亥西安起义后，在渭北发难响应，自任陕西北路安抚招讨使。1912年任中央稽勋局副局长，旋任国民党陕西副支部长。1915 年至云南参加护国之役。1918 年冬，被举为陕西靖国军总指挥。不久被郭坚部参谋长马凌甫杀害。

井田户 清代耕种八旗井田之无业旗民。雍正二年（1724）于新城、固安试行八旗井田制。选无业旗人一百户往耕。每户授田一百二十五亩，其中私田百亩、公田十二亩五分、庐场圃地十二亩五分。官造庐舍，给耕牛、种籽。公田所获尽收尽报。后又行于霸州、永清县。乾隆元年（1736），因成效甚微，改井田为屯田，改井田户为屯户。最多时有一百九十余户，少时仅九十余户。

井田科 官署名。清雍正十二年（1734）置。属户部。掌管八旗土田及内府庄户，征收岁租。

井陉县 秦置。治今河北井陉县西北北陉。属恒山郡。西汉属常山郡。隋大业初属恒山郡，唐属恒州。北宋熙宁六年（1073）省。八年复置，移治今县东北威州镇。属真定府。金天会七年（1129）于县置威州。蒙古宪宗二年（1252），移治今县西南井陉镇，属威州。明清属真定府。1958 年撤销，1960 年复置，移治今县治徽水镇。

井研县 隋大业五年（609）置。治今四川井研县。唐属陵州。元至元二十年（1283）废。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十年废入仁寿县。十三年再置。属成都府，清属资州。

井陉煤矿公司 全称井陉县横西村煤矿公司。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即有当地人用土法开采。二十九年设立该公司，始建新式矿井。三十四年改由中德合办的井陉矿务局开采，资本为七十万两银。

天 人们想像中的万事万物的主宰。周人开始有"天"的观念，提出"以德配天"，认为唯有"敬德"，才能"祈天永命"（《书·召诰》）。春秋战国间，儒家提出"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论语·颜渊》）、"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墨子提出"天志"，保留天之主宰性，又谓"天志"犹工匠之规矩、环法，用以"量度天下之王公大人卿大夫之仁与不仁"（《墨子·天志中》），具有方法与道德标准之含义。战国时期，思孟学派以"诚"为"知性"、"知天"的"天道"，使天具有道德和义理含义。老庄学派称"无为为之之谓天"（《庄子·天地》），否定天之至上性。至汉，董仲舒提出"天者，百神之大君也"（《春秋繁露·郊义》）、"天亦人之曾祖父也"（《春秋繁露·为人者天》），又把天人格化。唐韩愈本董仲舒之说，认为天有意志，能赏善罚恶，主宰人之贵贱祸福。至宋，理学家以天为理，而"理便是仁、义、礼、智"（《朱子语类》卷三），发挥思孟学派之观点，使天具有精神本性和伦理道德之属性。后代学者论天大体本宋儒程、朱或张载之说。至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派视天为封建神权之化身，主张"革天"，谓"天革，而他革乃可诿"（《革命》，《国民日报汇编》第一集），认为"革天"是进行资产阶级革命之先导。

天乙 即"汤"。

天人 ❶古代哲学的一对范畴。指天与人、天道与人道、自然与人为之相互关系。《荀子·天论》："明于天人之分，可谓至人矣。"参见"天人之辨"。❷指天意与民意。如《三国志·魏志·文帝纪》裴松之注引《献帝传》："定天下者，魏公子桓，神之所命，当合符谶，以应天人之位。"认为曹丕定天下继帝位是顺应天意和民意之事。❸道家指顺应自然之道的人。《庄子·天下》："不离于宗，谓之天人。"

天干 见“干支”。

天下 《庄子》篇名。庄子后学所著。全篇对墨翟、禽滑厘、宋钘、尹文、彭蒙、田骈、慎到、关尹、老聃、庄周、惠施、桓团、公孙龙等先秦各学派之代表人物和思想均有所评述。但对儒家、法家未作评论。认为“天下之治方术者多矣”是“天下大乱”之反映。推崇老庄之学，谓关尹、老聃为“古之博大真人哉”，称扬庄周“弘大而辟，深闳而肆”、“其理不竭，其来不蜕”。

天山 ❶今祁连山。《汉书·霍去病列传》颜师古注：“祁连山即天山也，匈奴呼天为祁连。”❷今天山。《汉书·西域传》记西域卑陆国、蒲类国、西且弥国、东且弥国、劫国，均治今天山一带。

天子 王的称号。意在宣扬王为上天之子，以神权支持王权。《书·西伯戡黎》已称商王为天子，但商代甲骨文、金文未见。

天马 汉代良马。元鼎四年(前113)秋，南阳新野人暴利长于敦煌获奇马献于武帝，言马生渥洼水中，武帝奇之，作“天马之歌”。又西域产名马，亦称天马。据《史记·大宛列传》，乌孙受匈奴威胁，为依附汉廷，遣使献马。武帝以乌孙马好，名曰“天马”。及得大宛汗血马，益壮，更名乌孙马曰“西极”，名大宛马曰“天马”。参见“汗血马”。

天王 ❶本指周王，后世用为对皇帝的泛称。顾炎武《日知录》卷四“天王”条云：“《尚书》之文但称王，《春秋》则曰天王，以当时楚、吴、徐、越皆僭称王，故加天以别之也。”❷后赵石勒、前秦苻健、夏赫连勃勃、北周宇文毓皆先称天王，后改称皇帝。前秦苻坚、后凉吕氏、北凉冯氏，北周宇文觉均称天王。❸清咸丰元年(1851)洪秀全在广西武宣东乡登极后托言皇上帝赐其的称号。为太平天国最高首领。洪秀全死后，其子洪天贵福称幼天王。

天开 大理段智祥年号(1205—1225)。凡二十一年。

天元 ❶历法名。周历建子，以今农历十一月为正月，后世以周历得天之道，谓之天元。《后汉书·陈宠传》：“夫冬至之节，阳气始萌，故十一月有兰、射干、芸、荔之应。《时令》曰：‘诸生荡，安形体’，天以为正，周以为春，……周以天元，殷以地元，夏以人元。”❷谓岁时运行之理。《史记·历书》：“王者易姓受命，必慎始初，改正朔，易服色，推本天元，顺承厥意。”司马贞索隐：“言王者易姓而兴，必当推本天之元气行运所在，以定正朔，以承天意，故云承顺厥意。”❸天元术中的未知数，常简记为元。又常作*天元一、*天元术的简称。❹北元蒙古可汗脱古思帖木儿年号(1379—1388)。凡十年。

天历(曆) ❶亦称太平新历。太平天国历法。冯云山创制，清咸丰二年(1852)由太平天国颁行。基本上采用阳历，以三百六十六日为一年，分为十二月，单月三十一日，双月三十日，不置闰年闰月，不计朔望。每月一节、一气，节在月首(如立春、清明、立夏等)，气在月中(如雨水、小满、秋分等)。用太平天国名号纪元，以干支纪年、月、日，与阴历相同，地支中的丑、卯、亥改为好、荣、开；星期顺序依照西法，以二十八宿代表星期符号，删除旧历书中“生、克、吉、凶”等“一切邪说歪例”，认为“随时行事皆大吉大昌”。由于天历每年比回归年多约十八小时，且规定每四十年一加，每月三十三日，是其缺点。咸丰九年洪仁玕修订历法，称“天国新历”，规定每隔四十年设一斡年，斡年每月二十八日，于是每年平均为三百六十五点二五日，与回归年大致相同。此历法在长江流域一带行用十四年之久。❷元文宗年号(1328—1330)。凡三年。



《天历》书影

天长 古地名。即今安徽天长。唐时地属扬州。广明元年(880)，黄巢率起义军渡江围城，守将高骈不敢出战，义军遂渡淮北上。

天凤 新莽年号(14—19)。凡六年。

天文 天空中有关日、月、星辰运行、变化等天象的通称。《易经·彖传·贲》：“观乎天文，以察时变。”《易·系辞上》：“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淮南子》书中有《天文训》，《汉书》有《天文志》等。《淮南子·天文训》：“文者象也。”宋范仲淹《老人星赋》：“名尊五福，位列三光，发天文之炳焕，符帝德之悠长。”

天正 年号。(1)南朝梁豫章王萧栋年号(551)。(2)南朝梁武陵王萧纪年号(552—553)。凡二年。(3)大理段正淳年号(1103—1104)。(4)金代移剌窝斡年号(1161—1162)。凡二年。(5)明末直隶东明抗清义军年号(1648)。

天功 荀子哲学用语。指自然之功效。自然界运动变化，生成万物，虽无形迹可见，但其功效显著。《荀子·天论》：“天职既立，天功既成，形具而神生。”

天节 见“虚宿❶”。

天平 东魏孝静帝年号(534—537)。凡四年。

天田 汉代沿边塞人为的沙土带，是一种防御工事。《汉书·晁错传》：“为中周虎落。”颜师古注引苏林曰：“作虎落于塞要下，以沙布其表，旦视其迹，以知匈奴来入，一名天田。”此说虽误虎落为天田，但对天田的解释大体正确。当时不仅沿塞布沙，且经常耕锄松土，形成松土带。戍卒每天清晨巡视，观察人马出入痕迹。

天兄 亦称高兄。太平天国对耶稣的称呼。洪秀全自居上帝次子，故称耶稣为天兄。

天册 三国吴末帝年号(275—276)。凡二年。

天汉 年号。(1)西汉武帝年号(前100—前97)。凡四年。(2)五代前蜀高祖王建年号(917)。

天讨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三月十三日(1907.4.25)在日本东京出版。《民报》临时增刊，章炳麟主编。鼓吹革命排满，载有各种讨满檄文和革命书，如《讨满洲檄》、《普告汉人》、《四川革命书》、《谕保皇会檄》等十三篇，另《吴樾遗书》一篇。

天圣 宋仁宗年号(1023—1032)。凡十年。

天对 篇名。唐柳宗元著。作于永贞遭贬后。对屈原《天问》中提出的有关自然现象、神话传说、历史人物等问题，一一作对，故名。认为宇宙的本原是元气。天地万物的变化，“合焉而三，一以统同。吁炎吹冷，交错而功”，亦系阴阳二气的作用。指出天不能干预人事，朝代更迭，政权变化的原因在于人，不在天。抨击命定论和灵魂不死说。载《柳河东集》。

天老 相传为黄帝之臣。黄帝从未见过凤，问于天老，他答以凤的形象是鸿前麟后，蛇颈鱼尾，龙文龟身，燕颔鸡喙，五色备具。见《韩诗外传》卷八。

天成 年号。(1)南朝梁贞阳侯萧渊明年号(555)。(2)唐时安庆绪年号(757—759)。又作天和、至成。凡三年。(3)五代后唐明宗李嗣源年号(926—

930)。凡五年。

天师 ❶道教中对有道术者之敬称。如《黄帝内经》称岐伯为天师。❷道教教主之谓。东汉张道陵创五斗米道,自称天师,其子孙受封号者亦称天师。后各地方教主亦自称天师。《魏书·释老志》北魏寇谦之自称天师,即此例。

天当 古代哲学用语。指合乎自然,最为恰当。《经法·四度》:"内外皆顺,命曰天当。"认为以法为准判断是非,就如以秤为准权衡轻重,最为恰当。故曰:"称以权衡,参以天当"(《经法·道法》)。

天后 唐武则天为皇后时的称号。

天行 指自然界的运行变化。《易·象》:"天行健。"意谓自然界运动变化是永恒的。《荀子·天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意谓自然界运动变化有自身的规律,与社会治乱无关。《庄子·刻意》:"圣人之生也天行,其死也物化。"意谓"圣人"任自然而运动,生死无所系心。

天会 年号。(1)五代北汉孝和帝刘钧年号(957—968)。英武帝刘继元沿用(968—973)。凡十七年。(2)金太宗年号(1123—1135),熙宗沿用(1135—1137)。凡十五年。

天庆 年号。(1)辽时大延琳年号(1029—1030)。凡二年。《高丽史》作天兴。(2)辽天祚帝年号(1111—1120)。凡十年。(3)西夏桓宗年号(1194—1205)。凡十二年。

天问 《楚辞》篇名。战国屈原撰。作者受谗被楚怀王放逐,彷徨山泽,观楚国神庙有感而赋。以质疑形式,采四字句体,对"天"发问,故名。提出一百七十八个问题,探索宇宙之生成、结构及其运行变化,陈述"天命反侧,何罚何佑"的观点,怀疑传统天命观。兼论及社会历史、神话传说等。反映作者的丰富想像力和探索、追求真理的精神。唐柳宗元《天对》、宋朱熹《天问注》、明王廷相《答天问》,从各自不同的观点,答其所问,颇多启迪后世。

天池 ❶俗称祁连池。即今山西宁武县西南天池。《资治通鉴》:南朝陈太建八年(576),北周师东进,北齐后主高纬"与冯淑妃猎于天池",驿使报平阳已陷,"淑妃请更杀一围,齐主从之"。李商隐《北齐》诗:"晋阳已陷休回顾,更请君王猎一围",即典出此事。❷今新疆博乐市南赛里木湖。十三世纪初长春真人丘处机过其地。❸新疆天山博格达峰间之湖。名称始于清代。

天兴 年号。(1)北魏道武帝年号(398—404)。凡七年。(2)隋末刘武周年号(617—620)。凡四年。(3)金哀宗年号(1232—1234)。凡三年。(4)见"天庆(1)"。(5)于阗李圣天年号(?)。

天安 北魏献文帝年号(466—467)。凡二年。

天论 ❶《荀子》篇名。认为天是按固有规律运动变化之自然界,"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星队(坠)木鸣"等现象,乃"天地之变,阴阳之化",不足惊怪。又认为社会治乱在于人为,国家命运取决能否实行礼义,不受天之干预。从"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有其治"出发,提出"制天命而用之"的人定胜天思想,强调积极地利用和改造自然。局限是过分夸大圣人、君子在知天、制天和胜天中的作用。❷篇名。唐刘禹锡著。分上下二篇。作于永贞被贬后。内容为补充和发展柳宗元《天说》的自然观,驳斥韩愈天能赏罚之说。认为"天,有形之大者也;人,动物之尤者也。""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指出"天之道"在于生植,"人之道"在于法制,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宣称法大行,福祸由人,天不能预,则人胜天;法小弛,乃有天命之说;法大弛,则是非颠倒,赏罚不明,人能胜天之实尽丧。指出万物皆有本身之"数"、"势"。批判佛道空无之论,指出"空者,形之希微者也"。柳宗元答书称:"凡子之论,乃吾《天说》之传疏耳,无异道焉。"载《刘梦得文集》。

天纪 三国吴末帝年号(277—280)。凡四年。

天寿 年号。(1)唐初宇文化及年号(618—619)。凡二年。(2)于阗李圣天年号(?)。

天坛 明清祭天之所。明初建于南京正阳门外,钟山之南,又称圜丘。洪武十年(1377)于坛上建大祀殿,改为合祀天地之所。永乐十八年(1420)复建于北京正阳门南之东。初名天地坛。嘉靖十三年(1534)改专祭昊天上帝,复名圜丘。更殿名为大享殿。殿为木构圆形建筑,高38米,直径30米,三重圆檐,深蓝色琉璃瓦,金宝顶。为祈谷求雨之处。清乾隆十六年(1751)更名祈年殿。坛为石构圆坛,高约38.67米,三层,直径分别为30米、50米、70米。此外还有皇穹宇、皇乾殿、回音壁等。天坛是中国现存最大的古代祭祀性建筑群,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天均 亦作天钧。意即天然之均平。《庄子·齐物论》:"是以圣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钧。"意指人在是非面前,不必辨其究竟而破坏其均平自然状态。《庄子·寓言》:"万物皆种也,以不同形相禅,始卒若环,莫得其伦,是谓天均。"意谓天下万物,虽生死变化不息,但均为一气之流转,循环往复,处于自然均齐状态。

天志 《墨子》篇名。分上、中、下三篇。主要阐述墨子的天道观。认为天有意志,有感情,君临人间,赏善罚恶,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最高主宰。日月星辰、山川溪谷、春夏秋冬、雪霰雨露、五谷丝麻、王公大人,都出于天之创造和安排。"顺天意者,兼相爱,交相利,必得赏;反天意者,别相恶,交相贼,必得罚"。天同时又是墨家意志的代表,认为"我有天志,譬若轮人之有规,匠人之有矩。"

天杖 刑罚名。北周宣帝性残暴,刑罚妄加,凡鞭杖皆以一百二十为度,称之为"天杖"。后又加至二百四十。

天豕 见"奎宿❶"。

天兵 太平天国对其军队士兵的称呼。

天佑 一作天祐。元末张士诚年号(1354—1357)。凡四年。

天应 南诏大长和国恭惠帝郑隆亶年号(927)。

天完 元至正十一年(1351)徐寿辉所建国号。初都蕲水(今湖北浠水),后都汉阳(今属湖北武汉)、江州(今江西九江)。据地主要在今湖北、江西境内,一度攻占今湖南、安徽、福建、江苏、浙江等省部分地区。二十年闰五月被陈友谅篡代。凡十年。

天启 年号。(1)南诏大蒙国昭成王劝丰祐年号(? —859)。(2)元末徐寿辉年号(1358—1359)。凡二年。(3)明熹宗年号(1621—1627)。凡七年。

天君 指人的思维器官"心"。《荀子·天论》:"心居中虚,以治五官,夫是之谓天君。"认为"天君"对耳、目、鼻、口、形体等感官有支配作用。心不使则"白黑在前而目不见,雷鼓在侧而耳不闻"(《荀子·解蔽》)。

天枢 亦称大周万国颂德天枢。武周天册万岁元年(695),用铜铁合铸而成。其制若柱,高一百五尺,径十二尺,八面,各径五尺。下为铁山周百七十尺,以铜为蟠龙麒麟萦绕之;上为腾云承露盘,径三丈,四龙人立棒火珠,高一丈。工人毛婆罗造模,武三思为文,刻百官及四夷酋长名,武后自题其名曰大周万国颂德天

枢。毁于开元二年(714),重二百万斤。

天择 生物学术语。十九世纪末,清人严复在《天演论》中首先将英语 Natural Selection 译为"天择"。而日文则译为"自然淘汰"。后来中国学界将"天择"与日译之"自然淘汰"相结合,译为"自然选择"。

天明 年号。(1)唐初辅公祏年号(623—624)。凡二年。(2)大理段素兴年号(? —1044)。

天制 宋天章阁待制的简称。

天和 年号。(1)北周武帝年号(566—572)。凡七年。(2)唐代安庆绪年号。见"天成(2)"。

天竺 中国旧籍对古印度的别称。《史记》、《汉书》称古印度为"身毒"。《后汉书·西域传》始言"天竺国一名身毒"。《晋书》、《魏书》、《新唐书》、《宋史》均称天竺。《续高僧传》称"贤豆",唐宋时又异称为"婆罗门"。《大唐西域记》云"天竺之称,异议纠纷,旧云身毒,或曰贤豆;今从正音,宜云印度",是为称印度之始。自东汉至唐中叶,长期与中国保持友好关系,经济、文化交流密切。安史之乱后交往一度中断。后周末北宋初,僧道圆、行勤、继业等先后西赴其国求经,开宝后,与中国恢复使节往还。两国僧徒尤致力于佛教文化的交流,不少天竺僧久居中国以至于终老。

天命 ❶指天赋予民族、国家和个人的命运。商、周统治者认为统治权得之于天。殷虚卜辞:"帝(天帝)受我又(佑)。"《大盂鼎》:"丕显文王,受天有(佑)大命。"孔、孟将个人命运归结于"天",强调顺从"天命",提出"知天命"(《论语·为政》)、"畏天命"(《论语·季氏》)、"莫非命也,顺受其正"(《孟子·尽心》)。荀子反对传统的天命观念,提出"制天命而用之"(《荀子·天论》)。西汉董仲舒用"君权神授"说将传统的天命观念发展成为维护封建王朝的系统神权理论。唐韩愈、北宋司马光等皆认为天有意志。南宋朱熹提出"气禀"说,认为人之富贵穷通皆先天"气禀"而来,不可更改,是天命观又一表现形式。❷天赋予人的本性。《礼记·中庸》:"天命之谓性。"宋明理学家据此发挥,把三纲五常的封建伦理道德称为天赋予人的本性。❸清太祖年号(1616—1626)。凡十一年。

天京 太平天国首都。清咸丰三年二月十日(1853.3.19)太平军攻克江苏南京(即金陵)后改称。旋发布《建天京于金陵论》,称"名之曰天京,即奉天体天之意也"。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1864.7.19)为清军攻陷,遂复旧称。

天府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一说为周代置。主管祖庙祭享器具的保管。

天宝 年号。(1)唐玄宗年号(742—756)。凡十五载。(2)五代吴越武肃王钱镠年号(908—912)。凡五年。

天定 年号。(1)大理段兴智年号(1252—1254)。凡三年。(2)元末徐寿辉年号(1359—1360)。凡二年。

天官 ❶官署名。(1)西魏、北周天官府简称。(2)吏部别称。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至中宗神龙元年(705)由吏部改为此名。后代沿称吏部或其首长。(3)太平天国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以天、地、春、夏、秋、冬定名,吏部即称天官。❷官名。(1)一说为商代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的合称。(2)《周礼》分设六官,以冢宰为天官,为百官之长。(3)太平天国吏部正、又正、副、又副等官的统称。(4)太平天国朝内官天官正丞相、天官又正丞相、天官副丞相、天官又副丞相等官的称呼。又,女官中朝内官所设天官正、副丞相亦作此称。❸泛指百官,即天子之官。《后汉书·班固传》:"百官小吏曰天官。"❹指人的耳、目、口、鼻、形(体)等感觉器官。荀子认为人的认识开始于感觉器官接触外界事物。《荀子·正名》:"然而征知,必将待天官之当薄其类,然后可也。"又认为不同的感官之功能各有专职,不能互相代替。《荀子·天论》:"耳、目、鼻、口、形,能各有接而不相能也,夫是之谓天官。"

天试 太平天国的考试制度。清咸丰三年(1853)太平天国正式开科取士,分县试、省试、京试三级。京试初以每年天历十二月十日天王洪秀全生日举行,故称天试。后改为每年天历十月一日幼主生日时举行,再改为九月九日及十九日分别举行文武两科考试。应试者不论门第出身,中式者分为一、二、三甲,在其称呼前加"天试"字样,量才录用。自咸丰三年至同治元年(1862)共开十科,还曾开过女科。

天建 北魏时羌人莫折念生年号(524—527)。凡四年。

天政 指自然界给人类带来的祸福。自然界适应人类需要的物类,对人类是福;违背人类需要的物类,对人类是祸。《荀子·天论》:"顺其类者谓之福,逆其类者谓之祸,夫是之谓天政。"

天荒 唐时,荆州解送的举子多不登第,号天荒。大中四年(850),刘蜕以荆州解及第,刺史崔铉以七十万贯钱送之,号破天荒钱。

天威 金末耶厮不年号(1216)。

天战 见"天载"。

天显 辽太祖年号(926),太宗初沿用不改(927—938)。凡十三年。

天复 年号。(1)唐昭宗年号(901—904)。凡四年。(2)一作天嗣。辽时回离保年号(1123)。

天顺 年号。(1)金末杨安儿年号(1214)。(2)元泰定帝子阿剌吉八年号(1328)。(3)明英宗年号(1457—1464)。凡八年。

天保 年号。(1)北齐文宣帝年号(550—559)。凡十年。(2)南朝后梁明帝年号(562—585)。凡二十四年。

天皇 ❶传为上古三皇之一。相传天地初立之时始有天皇,兄弟十二人,号天灵。立各一万八千岁。❷唐高宗曾称天皇。上元元年(674)改皇帝为天皇,皇后为天后。❸唐时朱泚年号(784)。

天将 官名。太平天国后期增设的官职。天历庚申十年(1860)始设,次于王爵,在掌率之上。一般以数字编排,且冠以"忠诚"二字,如忠诚一天将、忠诚一百六十三天将等。亦有只标数字而不冠忠诚二字者,尚有二者皆无,只称天将者。初时均为朝上要员。天历辛酉十一年(1861)后,以统兵在外的将领为多。

天养 荀子用语。指人类利用自然界来养育自己。《荀子·天论》:"财非其类,以养其类,夫是之谓天养。"唐杨倞注:"财与裁同,饮食衣服与人异类,裁而用之,可使养口腹形体,故曰裁非其类,以养其类。"认定人类具有利用自然界之能力。

天浊 见"毕宿❶"。

天祐 年号。(1)唐昭宗年号,哀帝沿用(904—907)。凡四年。(2)大理段正明年号(? —1094)。(3)元末张士诚年号(1354—1357)。凡四年。

天神 指天上诸神。包括昊天上帝、日月星辰、司中、司命、风师、雨师等。《周礼·春官·大宗伯》:"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礼。"后,汉文佛经用作梵天帝释等一切天众之总称。南北朝史料言及西域诸民族中有信奉天神者,则多指琐罗亚斯德教之善神;有的则尚难考定,或指当地其他之传统信仰。

天祚 五代吴睿帝杨溥年号(935—937)。凡三年。

天说 篇名。唐柳宗元著。作于永贞

遭贬后。针对韩愈天能“赏功伐过”之说，指出天地、元气、阴阳皆为自然现象。其发展变化产生万物和人类，而不能赏功伐祸。人类祸福为“功者自功，祸者自祸”。载《柳河东集》。

天统 年号。(1)北魏时邢杲年号(528—529)。凡二年。(2)北齐后主高纬年号(565—569)。凡五年。(3)元末明玉珍年号(1362—1366)。凡五年。

天泰 金时蒲鲜万奴年号(1215—1233)。凡十九年。

天载 一作天战。南宋时钟相年号(1130)。

天监 南朝梁武帝年号(502—519)。凡十八年。

天铎 杂志名。清宣统元年十一月一日(1909.12.13)在广州创刊。半月刊。砺群学舍主办，黄守愚、冯若拙主编。以阐扬孔学为主旨，鼓吹尊孔即尊中国。特辟“孔学绪言”栏目。

天造 唐初刘黑闼年号(622—623)。凡二年。

天玺 年号。(1)三国吴末帝年号(276)。(2)十六国北凉段业年号(399—401)。凡三年。

天家 见“大家”。

天浴 宋元时期出现之浴蚕卵技术。从以前“浴卵”增健发展至生理上之择优。南宋初《陈旉农书》：“待腊日或腊月大雪，即铺蚕种于雪中，令雪压一日，乃复摊之架上。”这一锻炼蚕卵办法，到元代成为定型之选优汰劣措施。《农桑辑要》：“腊日，取蚕种，笼挂桑中，任霜露雨雪飘冻，至立春收，谓之天浴。盖蚕蛾生子有实者、有妄者，经寒冻后不复狂生。唯实者生，蚕则强健有成也。”用极限环境进行集团群选法，至今仍有参考价值。

天绣 明时王斌年号(1457)。

天理 哲学范畴。始见于先秦，原指不可违反之自然法则，如《庄子·天运》：“夫至乐者，先应之以人事，顺之以天理”；《韩非子·大体》：“不逆天理。”又指所谓“禀于自然”之“天性”，《礼记·乐记》：“好恶无节于内，知诱于外，不能反躬，天理灭矣。”郑玄注：“理，犹性也。”宋代程朱理学以之为最高哲学范畴。其所谓“天理”，亦称“理”，为宇宙万物本原，永恒存在之精神本体。二程谓：“万物皆只是一个天理”(《河南程氏遗书》卷二上)，“天理云者，这一个道理，更有甚穷已？不为尧存，不为桀亡。人得之者，故大行不加，穷居不损。这上头来，更怎生说得存亡加减？”(《河南程氏遗书》卷二上)又为封建道德规范之总名，与“人欲”相对立，系绝对之“善”。二程谓：“视听言动，非理不为，即是礼，礼即是理心。不是天理，便是私欲。人虽有意于为善，亦是非礼。无人欲即皆天理。”(《河南程氏遗书》卷十五)朱熹亦谓：“性即天理，未有不善者也。”(《孟子集注·告子章句上》)并明确以“三纲五常”为“天理”。如说：“所谓天理，复是何物？仁、义、礼、智岂不是天理？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岂不是天理？”(《答吴斗南》)提出“存天理，灭人欲”。参见“人欲”。

天职 指自然的职能。《荀子·天论》：“不为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谓天职。”认为四时变化、百物生长是没有意志支配的自然现象。

天盛 西夏仁宗年号(1149—1169)。凡二十一年。

天授 年号。(1)周武则天年号(690—692)。凡三年。(2)大理段正淳年号(1096)。

天辅 年号。(1)金太祖年号(1117—1123)。凡七年。(2)大理段智祥年号(1226)。

天康 南朝陈文帝年号(566)。

天章 宋代天章阁的省称。

天眷 金熙宗年号(1138—1140)。凡三年。

天情 指人的好恶喜怒哀乐之情。《荀子·天论》：“天职既立，天功既成，形具而神生，好恶喜怒哀乐臧焉，夫是之谓天情。”认为人的感情是随着形体在自然界发展中形成的。

天喜 爵名。太平天国后期翼王新设世爵。天历戊午八年(1858)，石达开率部出走，新置官爵多种，即有此爵。是爵位在“天义”之上，前系一字以资区别。

天赐 年号。(1)北魏道武帝年号(404—409)。凡六年。(2)金末红军首领张晖、刘永昌所建年号(1214)。

天街 旧称帝都的街市。韩愈《早春呈水部张十八员外》：“天街小雨润如酥。”又《早赴街西行香赠卢李二中舍人》：“天街东西异，只命遂成游。”

天尊 于阗李圣天年号(?)。

天禄 辽世宗年号(947—951)。凡五年。

天嗣 见“天复(2)”。

天数 ❶象数学名词。初见于《易·系辞上》：“天数五，地数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一、三、五、七、九五个奇数称为天数，其和为二十五。二、四、六、八、十五个数为地数，其和为三十。❷天文学、哲学名词。指在天象变化中所反映的天道性命。《史记·天官书》：“幽厉以往，尚矣。所见天变，皆国殊窟穴，家占物怪，以合时应，其文图籍祀祥不法。是以孔子论六经，纪异而说不书。至天道命，不传；传其人，不待告；告非其人，虽言不著。昔之传天数者：高辛之前，重、黎；于唐、虞，羲、和；……在齐，甘公；楚，唐昧；赵，尹皋；魏，石申。”“夫自汉之为天数者，星则唐都，气则王朔，占岁则魏鲜。”

天福 年号。(1)五代后晋高祖石敬瑭年号(936—942)，出帝石重贵沿用(943—944)。凡九年。(2)后汉高祖年号(947)。

天嘉 南朝陈文帝年号(560—566)。凡七年。

天聪 清太宗年号(1627—1636)。凡十年。

天德 ❶年号。(1)五代闽(殷)天德帝王延政年号(943—945)。凡三年。(2)金海陵王年号(1149—1153)。凡五年。(3)金末金山年号(1216—1217)。凡二年。《高丽史》作天成。❷清代天地会起义领袖常用“天德”名号。咸丰二年(1852)湖南天地会领袖洪大全(即焦亮)随太平军在永安(今广西蒙山)突围被俘，供词中称洪秀全尊其为“天德王”。金田起义后，清方和外人记载中也有误传太平天国领袖为“天德”者。

天赞 辽太祖年号(922—926)。凡五年。

天禧 年号。(1)宋真宗年号(1017—1021)。凡五年。(2)西辽末帝直鲁古年号(1178—1211)。凡三十四年。

天爵 孟子用语。指人的高尚品德。与人爵相对。《孟子·告子上》：“仁义忠信，乐善不倦，此天爵也；公卿大夫，此人爵也。”认为以道德的自我完善为目的，则人爵不待求而自来；为了追求人爵而修养品德，则天爵人爵俱不可得。

天一阁 明范钦藏书处。为中国现存年代最古之藏书楼。在今浙江宁波，建于嘉靖四十年(1561)。钦字尧卿，号东明，浙江鄞县人。嘉靖进士，官至兵部右侍郎。平生喜购书，筑阁贮之。所藏多为明人著作、明朝所刻书、明朝地方志及登科录。其子大冲续有增藏。聚书四千余种，五万三千余卷，碑帖自三代至宋、元，七百二十余种。阁取“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之义。两层，六开间，硬山顶。上层通六为一，隔以书橱，下层分为六

间。前凿一池，称天一池。两侧有封火山墙。后官修文渊、文澜诸阁皆仿此。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天山府 唐西州折冲府之一，置于天山县(今新疆托克逊东北)，领当地府兵。

天亡簋 又名大丰簋。西周武王时青铜器。清道光末年于陕西岐山县出土，通高23.5厘米，口径21.5厘米，方座宽18.3厘米。侈口，四耳有珥，器腹及方座均饰卷体夔纹。器内底有铭文七十八字，大意是：乙亥日，武王在天室祭祀文王，臣属天亡助祭，武王以爵、觥等物赏赐天亡，天亡作器纪念。此簋对研究周初青铜器断代很有价值。



天亡簋

天门关 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北。《宋史·高继宣传》：西夏元昊攻麟、府两州，“继宣帅兵营陵井，抵天门关”。天门与陵井一道相连，互为首尾：山东尽为天门，山西尽为陵井。山势险阻，旁有深沟，为历代兵争要地。

天门郡 三国吴永安六年(263)以充县松梁山(一作嵩梁山，今湖南张家界市南天门山)自开如门，引为嘉祥，遂分武陵郡置。属荆州。治今湖南石门县(西晋太康中始置澧阳县为郡治。南朝陈改澧阳县为石门县)。辖境相当今澧县以西的澧水流域。南朝陈改为石门郡。隋开皇九年(589)废。有“天门蛮”散居。

天王府 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的宫殿。清咸丰三年(1853)三月太平天国定都天京(今南京)后由原清两江总督衙门改建，旋毁于火。次年二月兴工重建，周围十余里，城内外两重，外称“太阳城”，内称“金龙城”。门前砌黄色大照壁，为洪秀全发布诏旨之处。门内有金龙殿、太兄基督殿等。



太平天国天王府石舫

天义报 杂志名。无政府主义刊物，女子复权会机关报。清光绪三十三年四月三十日(1907.6.10)在日本东京创刊。半月刊。何震主编，刘师培、汪公权等撰稿。“以破坏固有之社会，实行人类之平等为宗旨”，宣扬实行种族、政治、经济、男女革命；鼓吹“抵抗世界一切之强权，颠覆一切现今之人治，实行共产主义”的空想社会主义；侈谈妇女解放。从第十五期起译载《共产党宣言》1888年英文版序言和第一章“资产者与无产者”的部分内容。三十四年二月停刊，共出十九期。

天马关 明万历二十二年(1594)所筑腾越八关之一。在今云南瑞丽市西南边界外缅甸境内。清末划入缅甸。

天井关 又名太行关。在今山西晋城市南太行山顶。因关南有天井泉三所故名。当太行南北要冲，历为兵争要地。东汉初，冯异由河内北攻此关，进拔上党二城，即此。北宋靖康元年(1126)，改名雄定关。

天井闸 水闸名。位于山东兖州府济宁州城南(今山东济宁市南)。为元代所开会通河上之重要闸口。明初运河淤垫，永乐九年(1411)宋礼重新修浚。泗水自兖州折而西流，洸水从宁阳县折而南流，皆至此闸汇入会通河。由此北经汶上至临清，南经南阳至徐、邳。有闸官依水之多寡启闭宣泄，以利漕船转输。

天元一 古代算学术语。(1)古代以天元术所列方程中的未知量，相当于今之 x。约出现于北宋。现存古算书中最早见于李冶《测圆海镜》。(2)单位一。此概念见于南宋秦九韶《数书九章》。

天元术 古代算学术语。为立和解一元高次数字方程式的一种表达法。约十二世纪在北方出现。后盛行于金、元。以“元”代表方程式中的未知数 x，或以“太”代表常数项。列式时把“元”或“太”字写在数码的右侧。如 $\|_{元}$，即表示 $2x$。或单写“太”，如 $\|_{太}$ 也表示 $2x$。方程式的各项从下而上，即，太在元下，太是常数项，元是 x 项，元上一项是 x^2 项，太下是 $x^{-1}\left(即\frac{1}{x}\right)$ 项等。后来改为从上而下，则与上述相反。李冶《测圆海镜》用前者，《益古演段》用后者。两书是现存最早使用天元术的数学著作。用数码时正负数则以红、黑区别。但为书写方便，有的在数码个位数上加一捺，表示此数为负。如，-336，记作 $|||\equiv$下。天元术的方法一般根据题目中的已有条件，立天元一为未知数(所求数)，依据题目所给数据，立出两个数值相等的多项式，然后相减，构成一个一端为零的方程式。解之，得数。天元术不仅能解一元二次方程，还可解一元高次方程。天元术后来发展为天、地二元术，天、地、人三元术，直到天、地、人、物四元术。

天长节 即“千秋节”。

天长观 唐道观名。(1)在今陕西西安唐待贤坊。隋开皇七年(587)建，初名会圣观。唐开元二十八年(740)，改称千秋观。天宝七载(748)，改称天长观。(2)在今北京。建于开元二十七年。金时，改名太极宫、长春宫。明改今名白云观。现存寺观为清代重修。今为中国道教协会所在地。

天长县 唐天宝七载(748)改千秋县置。治今安徽天长市。属扬州。五代南唐升元六年(942)为建武军治，周显德四年(957)为雄州治。北宋或为天长军治，或属扬州。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属盱眙军。元至清属泗州。1949年改为炳辉县，1959年复名天长县。1993年改为市。

天长镇 即今河北井陉县西南旧井陉。《资治通鉴》：唐景福元年(892)，李克用与义武节度使王处存合兵攻成德节度使王镕，“拔天长镇。戊午，镕与战于新市大破之”，即此。

天父诗 太平天国诗歌集。五卷。清咸丰七年(1857)刊行。共五百首，十分之九为洪秀全所写，主要是诰谕后妃、教导军民之作。另辑有杨秀清托天父下凡、萧朝贵假天兄下凡以及根据《旧约》、《新约》的教义敷说的天父、天兄教训的诗句。

天文生 隋唐太史局(司天台)学习天文知识的学生。由灵台郎(隋称天文博士)教习之。年深者转补天文观生。明代为钦天监观测天象、推算历法的人员。通常选世业子弟充任。清沿明制，满、汉、蒙兼用，食九品俸，分隶天文、时宪、漏刻三科。

天文志 历史编纂学名词。古代纪传体史书中专门记载天文学(不包括历法)和天文异象的篇章。肇始于《史记·天官书》。至《汉书》中始定名为天文志。内容主要包括：宇宙理论，恒星知识，日、月及五星知识，天文仪器、分野等。其大部分篇幅则记载各种古人所认为的异常天象。

天文图 ❶泛指与天象或天文学有关的图画及图解。南宋王应麟《玉海》第一

卷“天文图”即取此义。其所录如《魏氏日旁气图》、《陈卓星图》等均为描绘实际天象的图画。而梁《天文五行图》、《长庆算五星所在宿度图》、《元祐四时中星图》等均为某种图解。❷南宋黄裳于绍熙年间所绘的全天星图，题称《天文图》。参见“苏州石刻天文图”。❸明代杨子器在今江苏常熟所刻、正德元年(1506)计宗道重刻的石碑全天星图，也题称《天文图》。今人通称《(江苏)常熟石刻天文图》。本图为翻刻、订正苏州《天文图》而作，图上绘星一千四百六十六颗。全图形式与《苏州石刻天文图》相似，星座连线则差别较多。❹今人对新发现的古代星图或其他天文图形，也常以天文图名之。如《北京隆福寺藻井天文图》、《傣文石刻天文图》等。但因无原题依据，往往被人冠以别的题名，如，《北京隆福寺明绘古星图》、傣文碑刻上的《九曜位置图》等。

天文录 书名。南朝梁祖暅(一作祖暅之)撰。三十卷。原书已佚。但从《开元占经》、《太平御览》等书中可以辑出若干文字。其中所引石申、甘德、巫咸三家星经，乃隋以前旧文，可供参考。其论述分野及天体学说，颇具新意。王应麟《玉海》有《天文录经要诀》一卷，抄自该书。又，释文莹《玉壶清话》引述《天文录》节，知宋代此书尚存。

天文科 官署名。金代置。属司天台。掌天文。设官女真、汉各六员。明清属钦天监。掌观天象，凡晴雨、风雷、流星、异星，按日记注，汇录成册，进呈上阅。设有五官灵台郎、五官监候、博士、天文生等官，分掌各事。

天文院 官署名。宋初置，隶司天监，掌浑仪台，昼夜测验辰象，及时上报本监。神宗元丰改制，改隶太史局。有测验注记二人，刻择官八人，监生无定员，押更十五人，学生三十人。南宋属秘书省。

天水县 五代唐长兴三年(932)置。治今甘肃天水市南。属秦州。南宋时治所屡徙，后复还旧治。蒙古至元七年(1270)并入成州。

天水郡 ❶西汉元鼎三年(前114)置。治平襄县(今甘肃通渭县西北)。辖境相当今甘肃定西、通渭、静宁、庄浪、秦安、甘谷、清水、张家川等县及天水市、榆中、陇西等县一部分。东汉永平十七年(74)改为汉阳郡，并移治冀县(今甘谷县东)。三国魏仍改为天水郡，析西境置南安郡，东及北境入广魏郡，辖境缩小，相当今秦安、甘谷等县，天水市及礼县一部分。属雍州。西晋移治上邽县(今天水市)。泰始五年(269)置秦州治此。隋开皇初郡废。大业及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秦州为天水郡。❷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置。治水南县(今甘肃礼县东)。初属仇池镇，后属南秦州。西魏改为长道郡。

天水淮 水渠名。在唐江南道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西南一里。大和三年(829)刺史赵棨以田临海，地多碱卤，不利耕种，凿渠并开三十六涵洞，引笋、浯二水溉田一百八十顷。

天水朝 即赵宋王朝。天水为赵氏郡望。后世因以天水氏一朝、天水氏朝或天水朝称宋朝。

天水碧 五代染印法。传南唐后主李煜时，宫人染纺织品为浅碧色，经宿露而不褪，色彩反而特佳。后宫中竞收露水染碧衣，时谓天水碧。建康(今江苏南京)染肆作坊，亦多以此题名。

天可汗 突厥部落对唐天子的尊称。始自太宗。贞观二十年(646)薛延陀亡，铁勒诸姓谒太宗于灵州，请置汉官。九月，诸部首领共上天可汗尊号。自此唐传诏西北诸国首领皆用天可汗印玺。回鹘汗国时，其首领亦有此称。

天平军 唐、五代方镇名。元和十四年(819)置郓曹濮节度使，次年号为天平军节度使，治郓州(今山东东平西北)，领郓、曹、濮三州。咸通中一度增领齐、棣二州。乾宁四年(897)为朱全忠所并，仍置天平军节度使。北宋初废。

天生寨 在今贵州铜仁市北。明正德八年(1513)，苗人起事，官军进讨，入此寨以断苗人水道。

天仙子 唐教坊曲名，后用作词牌。原名万斯年，西域龟兹部舞曲。皇甫松词有“懊恼天仙应有以”之句，因名。一说因韦庄“刘郎此日别天仙”句而名之。有单调、双调两体。单调三十四字，双调六十八字。双调五仄韵，单调则分五仄韵、四仄韵、两仄韵、三平韵、五平韵数种。

天乐署 元官署名。属礼部仪凤司。管领河西乐人。至元十七年(1280)置，初名昭和署，秩从六品。至大四年(1311)改天乐署。皇庆元年(1312)升从五品。领以署令，下设署丞、管勾、协音、协律等。

天宁关 太平天国海关之一。清同治元年三月(1862.4)设于浙江宁波之江东。建关后即公布税则，发给执照，开始征税。

天民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五月二十六日(1911.6.22)在广州出版。卢谔生、郭唯灭、黄霄九、卢博浪、李孟哲、李兢生等编撰。因卢谔生所作发刊词署名“卢梭之魂”而招忌，以“冒渎乘舆”、“毁谤朝政”罪名，出版仅两日，即被封禁。

天台山 浙江天台县诸山的总称。为甬江、曹娥江、灵江的分水岭。狭义仅指天台县城以北的赤城、桐柏、琼台、华顶诸峰而言。据传山有八重，四面如一，当斗牛之分，上应台宿，故称天台。其山以风景雄奇秀丽著称于世。道教以此山为南岳衡山之佐理，西汉以来，多有名道士入山修炼，三国吴赤乌二年(239)曾于此创建桐柏崇道观。佛寺稍晚于道观，位于城北六里天台山麓的国清寺，初建于隋开皇十八年(598)，为佛教天台宗的发源地。

天台王 见“盖吴”。

天台县 五代梁开平中吴越改唐兴县置。治今浙江天台县。唐复名唐兴，晋改名台兴，北宋建隆元年(960)复名天台县。

天台宗 中国佛教宗派之一。陈、隋之际智顗为实际创宗人，因其常住浙江天台山，故名。以宣传古印度佛教龙树、提婆系之大乘空宗教义为宗旨。该宗根据南北朝以来佛教内部的理论分歧与矛盾，建立“五时八教”的判教体系，把本宗信奉的《法华经》列为佛的最高最后说法，故亦称“法华宗”。其教义宣传“诸法实相”，即一切事相都是法性真如的体现，并以“三谛圆融”、“一念三千”予以论证。其观行是提倡定慧双修，“一心三观”，以直探心源，求得“般若”智慧。主要著作有《摩诃止观》、《法华玄义》、《法华文句》，统称“天台三大部”。唐中叶，湛然进一步提出“无情有性”理论，将成佛的对象扩展到草木砖石。后该宗又分为山家、山外两派。山家一派自称为天台正宗。贞元二十年(804)，日僧最澄来华习天台教义，遂传入日本。十一世纪末，又经朝鲜僧义天传入朝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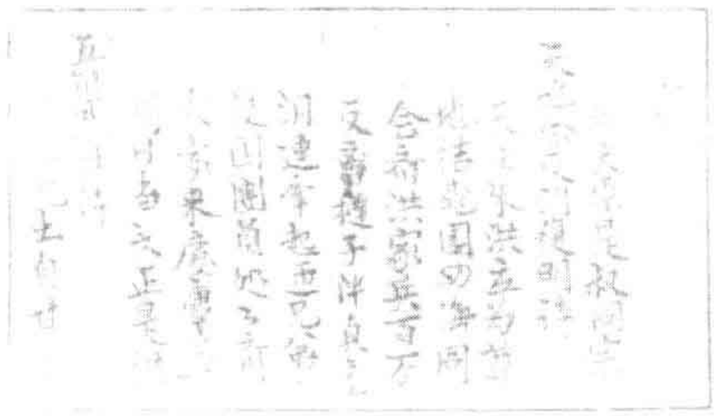
天邦屯 在今贵州瓮安县北。明万历中，杨应龙为乱，官军分兵进讨，一支至此为杨应龙所败，尽歼。

天师道 道教派别之一，“五斗米道”别称。创立于东汉末年。因教主张陵(张道陵)自称“天师”或“师君”，故名。参见“五斗米道”。

天全州 清置。明为天全六番招讨司。雍正七年(1729)，改土归流，置州，

属雅州府。即今四川中部天全县。

天地会 ❶亦称洪门。清代南方主要秘密结社。其起源诸说不一，会内秘



天地会反清复明诗

籍自称系福建少林寺僧于康熙甲寅年(1674)或雍正甲寅年(1734)创立；民国以后，洪门成员则称其会创自郑成功；档案及清代官书则记为福建漳浦僧提喜(即洪二和尚)于乾隆二十六年(1761)或三十二年创立。初创时原系下层劳动者互助性秘密团体，后因屡遭镇压，反清色彩日浓。乾隆年间以“顺天行道”、“剃除贪官”及“争天夺国”为口号。嘉庆以后，复提出“兴明绝清”及“反清复明”等口号。清末又增加反满内容。为对付清廷镇压及便于吸收会众，不断创立新的名称，成为拥有数十种名目的秘密结社系统，因组织分散，未形成统一领导，在同一地区的组织间亦互不统属。无固定教义与崇拜对象，但有严格会规，后发展为三十六誓，要求会众忠于誓言，严守秘密。在清代曾多次发动武装斗争，重要的有乾隆五十一年台湾林爽文起义，六十年台湾陈周全起义，嘉庆七年(1802)广东博罗、永安、归善起义，咸丰元年(1851)至五年广西大成国、升平天国起义，三年上海小刀会起义、厦门小刀会起义。辛亥革命时期，三合会、哥老会中许多成员参加推翻清朝的武装斗争。嘉道以后，天地会发展到海外，在东南亚与美洲华侨中广泛流传，曾组织华侨多次举行反抗西方殖民者的斗争。❷书名。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0年至1988年出版，全书七册。其中收录资料大部分为档案原件，主要选自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清代军机处“台湾档”、“上谕档”、“录副奏折”及宫中朱批奏折等档案文件。另收录清政府缴获的林爽文起义军部分文件。所收止于鸦片战争前。主要内容为天地会起源、林爽文起义、乾隆五十三年至六十年及嘉道年间天地会活动情况等。

天齐渊 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旧临淄东南龙池附近。源出南郊山下，五源并发，南北三百步(一步六尺)，广十步。北流注于淄水。《水经·淄水注》引《地理风俗记》：“齐所以为齐者，即天齐渊名也。”春秋战国时，齐国境内八神之一天主，祠天齐渊。

天问略 书名。明耶稣会士阳玛诺撰，周希令、孙贞时、于应熊等同阅。一卷。首次介绍伽利略用望远镜观测的新发现：木星有四颗卫星，银河由密集的恒星组成，金星亦有盈亏现象等。论述太阳的黄道运动、节气和昼夜长短等问题。解释月相和交食深浅的原因。对托勒密体系十二重天说的描述，具有较浓的宗教色彩。

天兴州 清康熙三年(1664)台湾郑经升天兴县为州。二十二年郑克塽降清，州废。参见“天兴县❷”。

天兴县 ❶唐至德二载(757)分凤翔县置，二县同城而治，即今陕西凤翔县。为凤翔府治。宝应元年(762)以凤翔县并入。金大定十九年(1179)改为凤翔县。❷清顺治十八年十二月(1662)郑成功收复台湾，设天兴县，以管辖台湾北路地区。治今台湾台南县西南佳里镇。属承天府。康熙三年(1664)升为天兴州。

天寿山 即今北京市昌平县北天寿山。原名黄土山，又名东山，一名东榨子山。明永乐七年(1409)营建山陵，因改名天寿山。自成祖以后，明代诸帝皆葬于此。

天坛尉 官名。清代太常寺之属官。掌管天坛门钥、守卫、值宿之事。朔望则奉香以行礼，凡祀日则守门以司其启闭出入。设官八人，五品尉一人，六品尉七人，皆以满员充之。五品尉员缺，以六品尉补升，六品尉缺，由吏部牒八旗选送补授。

天邑商 商代地名。即“大邑商”。

天财库 即“司钥库”。

天体仪 天文仪器。清代八件大天文仪器之一。由比利时传教士南怀仁于康熙十二年(1673)监造而成。直径2米，上布列六等星为止的一千八百七十六颗星，分二百八十二星官，皆按中国传统三垣二十八宿体制。还在中腰刻天赤道、黄道、银河，以及二十四节气和黄道十二宫。仪器的子午圈和地平圈附在天球周围；极高可调，以适合当地纬度。子午圈顶部有“火球”表示“天顶”。地平圈周围有水槽以取水平，并刻十二时辰及三十二方位。赤道与黄道圈按360°刻度，每度60分。赤道南北还刻纬圈。黄道经线的交汇点标有黄极。赤极附时角盘，直径二尺，固定在子午圈上，盘上装游表，可以自转指示日度，又可随天球旋转示明时刻。仪器装饰典雅，雕刻工艺精美。史载此仪可用以求某节气某星中天时刻，太阳出没，某星于某一时刻的地平方位、高度等六十多种用途。现存北京古观象台。

天条书 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二年(1852)刊行。道光二十七年(1847)洪秀全和冯云山在广西桂平紫荆山制定。为太平天国军民必读课本，内容包括食饭、灾病、悔罪、婚丧生日、做礼拜等祈祷上帝时的一些仪式和仿《旧约全书》摩西十诫的十款天条。

天启钱 明天启朝所铸铜币。天启元年(1621)铸。有泰昌通宝二百万文，以存光宗年号。余为天启通宝。初铸有当十、当百、当千三种大钱，用龙文，其意欲仿汉武帝铸三等银币之制，后有言铸大钱之弊，遂收回改铸小钱。时广开钱局，重课钱息，铜质日降。劣恶者铜仅二三，铅砂多至七八。



天启通宝

天鸡壶 又叫鸡首壶。古代饮器。多系青瓷器，也有陶质的。是一种盘口有鋬的壶，壶嘴作成鸡首状，故名。始见于晋，延续至唐代初期。



天鸡壶

天和历(曆) 古历名。北周甄鸾制订。北周武成元年(559)议造周历，天和元年(566)采用甄鸾《天和历》。此历以$365\frac{5731}{23460}$日为岁实；$29\frac{153991}{290160}$日为朔策。闰周用三百九十一年有一百四十四闰，恰和祖冲之《大明历》置闰法相一致。施行至宣政元年(578)，共用十三年。

天竺书 指古印度及西域诸地流行的文字。法显说：“鄯善(今新疆罗布淖尔以南)以西诸国，国国胡语不同，然出家人皆习天竺书、天竺语。”大抵包括梵文、佉卢文、吐火罗文、于阗文等，在中国新疆及甘肃敦煌等处曾有大量发现。

天竺乐 隋唐七部、九部乐之一。十六国时，张重华据凉州(治今甘肃武威)，天竺贡乐伎，后又传入方音。歌曲有《沙石疆》，舞曲有《天曲》。乐器有凤首箜篌、琵琶、五弦、笛、铜鼓、毛员鼓、都昙鼓、铜钹、贝等，乐工十二人，舞者二人。

天府院 官署名。唐代太常寺所领四院之一，掌收藏瑞应及征伐所获珍宝，宗庙大祭则陈列于庭。

天官府 官署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为六府之首。以大冢宰卿为长官，设小冢宰上大夫、天官府都上士佐其职，掌管宫廷供奉、侍御、警卫及全国财政收支、赋役调发、百官俸给等事务。在下"五府总于天官之诏"时，成为全国最高行政机构，总管全国各项事务。领司会中大夫、宗师中大夫、左右宫伯中大夫、御正中大夫(后置上大夫)、御伯中大夫(后改纳言中大夫)、膳部中大夫、太医下大夫、太府中大夫、计部中大夫、司内上士等属官，各司其职。武帝建德二年(573)，省六府诸司中大夫，府置四司，以下大夫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旧。隋开皇元年(581)罢。

天陁县 西汉元狩后置。治所约在今甘肃玉门市南，属酒泉郡。东汉废。

天驷监 官署名。属太仆寺。宋太平兴国四年(979)置养马务，次年修建四厩，称天驷监，左右各二，隶属左右骐骥院，各监设监官一人。掌饲养国马，区别其良驽，以备军国之用。熙宁三年(1070)并为左右两监。

天威遥 又名天威路、仙人窿。岭南古代水利工程之一。即唐咸通年间开凿的海滨运河。在今广西防城港南部，横切江山半岛而过，是从广州缘海南至交趾的交通要道。

天临路 本潭州路，元天历二年(1329)"以潜邸所幸"改名。治长沙、善化二县(今长沙市)。为湖南道宣慰司和岭北湖南道肃政廉访司驻地。属湖广行省。辖境相当今湖南衡山县以北的湘江流域和安化县以东的资水流域(沅江市除外)。至正二十四年(1364)朱元璋改为潭州府。

天昱会 清代秘密会社。创于道光年间。

天保历(曆) 古历名。北齐宋景业编撰。成于天保元年(550)。以 $365\frac{5787}{23660}=365.24459$ 日为岁实，$29\frac{155272}{292635}=29.530000$ 为朔策。一近点月等于 $27\frac{162261}{292635}=27.554483$ 日，一交点月缺。本历从天保元年，用至北齐幼主高恒承光元年(577)。共行用二十八年。

天保县 清乾隆三年(1738)置。治今广西德保县。为镇安府治。1951 年与敬德县合并设德保县。

天皇帝 辽太祖尊号。神册元年(916)，耶律阿保机建国称帝，群臣依契丹风习，上尊号为大圣大明天皇帝。

天津卫 明永乐二年(1404)筑城置戍，三年置天津卫及天津左卫，四年置天津右卫，皆治今天津市区西马路之东。迁都北京后，为京师东南转漕戍守重地。清顺治九年(1652)裁天津左卫、右卫并天津卫。雍正三年(1725)改为直隶州。

天津县 清雍正九年(1731)置。治今天津市。为天津府治。1935 年迁治咸水沽，1949 年迁灰堆，1952 年迁陈塘庄，1953 年省入天津市。

天津府 清雍正三年(1725)改天津卫为直隶州，九年升为府。治天津县(今市)。辖境相当今天津市与所辖静海，河北青县、沧州、南皮以东诸县、市及山东庆云县。1913 年废。地当海河水系要津，为海陆交通总会、南粮北运入京的咽喉和长芦盐的运销中心。

天津桥 在今河南洛阳市旧城西南。隋唐皇城正南洛水上。《元和郡县志》："隋大业元年(605)初造此桥，以架洛水，用大缆维舟，皆以铁锁钩连之。南北夹路，对起四楼，其楼为日月表胜之象。"以《尔雅》"箕、斗之间为天汉之津"得名。义宁元年(617)，为瓦岗军烧毁。唐初复建。每遇洛水涨，浮桥辄坏。贞观十四年(640)，更令石工累方石为脚。北宋建隆二年(961)又甃以巨石，基址甚固。金以后废圮。

天祚帝(1075—1128) 即耶律延禧。辽代皇帝。1101—1125 年在位。字延宁，契丹名阿果。辽道宗孙。寿昌七年(1101)道宗死，嗣位，号天祚皇帝，改元乾统。天庆五年(1115)，因属部女真完颜阿骨打建金国称帝，率军亲征，大败而还。自天庆六年至保大二年(1122)，辽五京先后被金军攻取。遂率残军奔入夹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北)，与金军转战于西境。五年八月，在应州(今山西应县)东被金军俘获，降封海滨王。后病死。

天铎报 报纸名。清宣统二年二月一日(1910.3.11)在上海创刊。日报。汤寿潜、陈止澜先后主办，陈训正、李怀霜先后主编，戴季陶、陈布雷等编撰。初为商业性报纸，黄花岗起义后转而倾向革命，攻击清廷假立宪和皇族内阁，鼓吹革命"破坏"。辛亥革命时反对南北议和，主张反袁(世凯)。兼出画刊，随报附送。1913 年停刊。

天浦省 太平天国建立的行政区。辖区为天京(今南京)对江北岸江浦县(包括浦口在内)一带地方，是天京通向安徽、江西、湖北诸省的咽喉和北方解运粮饷物资至天京的孔道。清咸丰九年(1859)因守将叛变投敌而撤销，辖区并入天京省。

天海关 太平天国海关之一。设于天京(今南京)下关附近(一说设于安徽太平府，即今当涂)。凡货物从海关通过，均需征税，税制简便，缴纳一次税款后，即可通行无碍。

天理教 亦称三阳教。清代秘密宗教。源自八卦教，属白莲教系统。嘉庆中叶以前流传于直隶、河南、山东一带。信奉"真空家乡，无生父母"八字真诀，教徒朝夕拜诵，每晨朝太阳礼拜，祈免刀兵水火之灾。主要经卷为《三佛应劫书》，宣传三际思想。教徒入教时随力捐献钱粮，称根基钱、种福钱。以八卦名称统率徒众，组织较为严密。嘉庆十六年(1811)以后，天理教首领多次密谋起义，后约定十八年九月十五日于直隶、河南、山东同时举义。河南一支因事泄提前起义于滑县，直隶、山东教徒相继响应，直隶一支在林清指挥下且攻入紫禁城，终因寡不敌众被清廷镇压。

天黄山 在今广东罗定市西北。明为瑶族聚居地。万历四年(1576)，凌云翼镇压瑶民于此。

天厩坊 宋代养马机构。太平兴国五年(980)改左、右飞龙院置。雍熙二年(985)分左、右二坊，四年改为左、右骐骥院。

天章阁 宋代阁名。天禧四年(1020)建，取"为章于天"之义命名。次年，阁成，收藏真宗御制文集、御书。天圣八年(1030)置待制，景祐三年(1036)置侍讲，庆历七年(1047)置学士与直学士。南宋时，图籍、宝玩、符瑞之物，以及宗正寺所进宗室名册、宋历代皇帝画像与即位前旌节，均藏于此。

天渊池 在汉魏雒阳城(今河南洛阳白马寺东)北部华林园内。三国魏黄初五年(224)所凿，引谷水入城汇注于此。池中有九华台，为帝王游乐之所。西晋、北魏时每岁三月上巳百官公卿以至庶民

多修禊于此。

天隐子 道教书名。唐无名氏撰。因有唐司马承祯序及《后序口诀》，或疑为司马承祯撰。凡《神仙》、《易简》、《渐门》、《斋戒》、《安处》、《存想》、《坐忘》、《神解》八篇。宣扬养性修身之道。认为"天地之道，易简者也"，"《易》有《渐卦》，道有渐门"，渐门有五：斋戒、安处、存想、坐忘、神解。经此五门，达到"入于真如，归于无为"的境界。提出"归根曰静，静曰复命，成性存存，众妙之门"。此说对宋代理学主静说有一定影响。收入《道藏·太玄部》。

天雄军 方镇名。(1)唐大中三年(849)升秦州防御守捉使为秦、成二州经略、天雄军使，咸通五年(864)升为天雄军节度使，治秦州(今甘肃秦安西北)，领秦、成、阶三州。后仅领秦州。五代初属岐州，后改为雄武军节度使。(2)见"魏博"。

天策府 即"天策上将府"。

天堡城 地名。太平天国建都天京(今南京)后筑于钟山第三高峰上，作为城防要隘，拱卫天京。清同治三年一月二十一日(1864.2.28)为湘军攻陷。

天然秀 元人。姓乔氏(一作高氏)。杂剧女演员。行第二，人称小二姐。演闺怨杂剧，时号第一。兼善花旦、驾头。为白仁甫所爱赏。嫁行院王元俏。

天道观 古代对于天象运行道理之说明。具体观点依其对天和道的不同理解而异。殷人认为天有意志，主宰人事，故谓"天道福善祸淫"(《书·汤诰》)。周人提出"敬德"思想，谓"天亦哀于四方民，其眷命用懋，王其疾敬德"(《书·召诰》)，认定人力可以济天道之不足。春秋时期，郑国子产提出："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左传·昭公十八年》)对天道之主宰性提出怀疑。越国范蠡则谓："天道皇皇，日月以为常。"(《国语·越语》)视天道为日月运行之规律。战国时期，思孟学派认为"诚者，天之道也"(《孟子·离娄上》)、"不诚无物"(《礼记·中庸》)，把殷周主宰性之天道观改造为创造万物之主观精神本体。老庄学派则主天道自然无为之义，谓"天之道，不争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老子》第七十三章)，"天道运而无所积，故万物成"(《庄子·天道》)。荀子扬弃道家关于天道自然无为之义，赋予物质性之内容，提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荀子·天论》)，以天道为"天行"，即天体运行之规律。西汉董仲舒继战国邹衍之后，将殷周时期天道观发展成为系统的天人感应论，以天道比附人事，谓"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春秋繁露·基义》)。东汉王充继承先秦道家和荀子的天道观，提出"天道无为"，万物无"故"而"自"生(《论衡·自然》)，反对天人感应论。至唐，柳宗元、刘禹锡发展秦汉以来之自然天道观，提出"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天论上》)，以天道为万物生长、发展之规律，否认天道之意志性。入宋，理学家专言"天理"，罕言"天道"，而所谓天理，即指纲常伦理，具有道德属性。张载摈弃天理之道德属性，赋予"天道"以物质属性，谓"由太虚有天之名"、"由气化有道之名"(《正蒙·太和》)，实则以天道为"气"之流行变化。明清学者大体仍本宋儒之说，或以天理言天道，或以气之流行变化言天道。

天禄阁 汉代阁名。西汉初年丞相萧何主持修造，在未央宫内，为汉代国家收藏图书秘籍的场所。《三辅黄图》卷六："天禄阁，藏典籍之所。"成帝末年，刘向曾奉诏"领校中五经秘书"于此。

天演论 书名。近人严复译自英国赫胥黎(Thomas Henry Huxley，1825—1895)所著《进化论与伦理学》前两章。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译成初稿，间有传抄。二十三年在《国闻汇编》陆续发表，二十四年沔阳卢氏慎始基斋正式刊行。上下两卷，三十三篇。书中加严按二十九条，以申发严氏见解。其要旨在介绍"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生物进化学说，并结合中国传统的变易思想，宣扬历史进化观点，以求"自强保种"。对当时思想界，特别是鼓吹变法图强的政治思潮，影响很大。在例言中还提出信、达、雅三条翻译标准。今收入《严复集》。



《天演论》书影

天聪汗 即"清太宗"。

天德军 地名。唐天宝十二载(753)至十四载筑城，置大安(一作天安)军，十四载改名天德军，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阿拉奔附近。为安北都护府治所。乾元后权置军马于西南三里永清栅(一作永济栅)，移治于西一百八十里西受降城(故址在今内蒙古杭锦后旗乌加河乡北圐圙补隆村)。元和八年(813)西受降城为河水冲毁，还治大同川西旧城。辽初废，不久复置，移治永清栅。末年天祚帝曾亡走至此。金废。

天籁集 书名。金白朴撰。二卷。朴字仁甫，一字太素，号兰谷先生，真定(今河北正定)人，以度曲知名当世，代表作有《梧桐雨》、《墙头马上》。此集乃朴所作词。通行有《九金人集》本及《四印斋所刻词》本。

天骥使 使职名。即小马坊使，后梁开平元年(907)改此名，后唐复旧名为小马坊使。

天人三策 汉武帝建元元年(前140)，一说在元光元年(前134)，举贤良方正，董仲舒应诏对策，共三篇，后称"天人三策"。文见《汉书·董仲舒传》。其内容是发挥先秦儒家思想，杂以阴阳五行之说，以"天人感应"为君权神授提供理论根据。强调"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认为天是至高无上的人格神，世界万物均按其意志存在和变化，统治者应顺从天意，改制更化，以道德教化人民。又援引《春秋》大一统之义，主张"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所论适应了巩固封建皇权的需要，也有利于维护大一统封建帝国的统治秩序，故得到武帝的赏识。

天人之辨 古代关于天与人、天道与人道、自然与人为相互关系之论辩。春秋末年，郑国子产提出"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左传·昭公十八年》)，认为天与人相距甚远，互不干预。至战国，荀子提出"明于天人之分"(《荀子·天论》)，主张人定胜天。老庄则主张"人法地，地法天"(《老子》第二十五章)，天人不相分，人只能消极地顺从于天。思孟学派则主张天人合一，提出"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礼记·中庸》)，认为只要扩充人之德性即诚，就可以与天地合一。西汉董仲舒沿袭思孟学派的思想，提出"天人之际，合而为一"(《春秋繁露·深察名号》)，并与阴阳灾异说相结合，发展为天人感应说。东汉王充根据自然天道观，提出"夫天不能故生人"(《论衡·物势》)，反对董仲舒天人感应说。唐柳宗元、刘禹锡继承荀子以来关于"天人相分"、天道自然之观点，提出"功者自功，祸者自祸"(《天说》)、"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天论》上)，反对天能赏善罚恶、干预人事的观点。入宋，随着理学

之勃兴，天人之辨转而为理欲、义利之辨。

天人合一 指天道决定人事，人事也可感知天道，二者合而为一。商周时维护统治权之神学理论。《书·泰誓》："天祐下民，作之君，作之师。"意谓人间之君、师系天为保护下民而树立的。《诗·大雅·文王》："文王陟降，在帝左右。"即以祖先配天，祈求祖先福佑。战国时思孟学派则视为道德修养之最高目标。宣称"国家将兴，必有祯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礼记·中庸》)，"得福"、"得祸"亦然。个人道德修养达于"至诚"境界，就可以预见兴亡福祸，如此"则可与天地参矣"。西汉董仲舒将其系统化，认为，天生人之形体、性格、情感和道德，并生万物以养人，派君主以治人，而君主之作为亦能影响天，故称"以类合之，天人一也"(《春秋繁露·阴阳义》)，主张"事应顺于名，名应顺于天，天人之际，合而为一"(《春秋繁露·深察名号》)。宋代理学家提出"天人本无二，不必言合"(《二程全书·语录》)，将"天人合一"发展为"天人同一"。

天人相与 关于天人关系的一种神秘观点。《汉书·董仲舒传》："臣谨案《春秋》之中，视前世已行之事，以观天人相与之际，甚可畏也。"与"天人感应"同义。参见"天人感应"。

天人相分 荀子关于天人关系的观点。认为天(自然)与人各有职分，应予分别。"天职"是"不为而成，不求而得"(《荀子·天论》)的自然功能。"星队(坠)木鸣"等罕见的自然现象，亦"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同上)，并非天意的征兆显示，无须畏惧。"日月食而救之，天旱而雩，卜筮然后决大事"(同上)，只是文饰政事，并非真有灵验。人类应当顺应自然规律，"制天命而用之"，而不应"与天争职"。并称"明于天人之分，则可谓至人矣。"

天人感应 关于天人关系的一种神秘观点。先秦已产生。以为天是自然界与人类社会最高主宰，有意志有感情，君临天下，干预人事。人的活动亦能感动天，使之做出反应。自然灾害和祥瑞是天对人表示谴责和褒奖。《左传·僖公五年》："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孟子认为君子"尽其心者，知其性也"，可以"上下与天地同流。"(《孟子·尽心上》)《中庸》更认为"至诚"之人能够"赞天地之化育"，"与天地参"。西汉董仲舒吸取阴阳五行、五德终始的理论，将其系统化，成为其封建神学体系的基础。认为皇帝若能虔诚地祭天爱民，实行德政，就能得到天的嘉奖，以河图洛书、凤凰来仪等祥瑞示之。相反，"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汉书·董仲舒传》)，即出现雨石、春凋秋荣等灾害，最后改朝换代，变易君主。这种天以灾异、符瑞示人，人以德行感天的观点，是神学目的论之重要内容。

天工开物 书名。明宋应星著。三卷十八篇。初刊于崇祯十年(1637)。全面系统记述中国古代农业、手工业生产技术和经验。上卷包括谷物、豆麻之种植与收割加工；植桑、养蚕技术；染料之生产；纺织与染色、制盐、榨糖技术等。中卷包括砖瓦、陶瓷、铜铁器具、舟车之制造；石灰、硫黄、矾石之烧制；采煤、造纸、榨油技术等。下卷包括金属矿物之开采与冶炼，兵器制作，珍宝加工技术等。较详细地叙述各项生产过程、所需工具、原料产地、生产技术、工艺装备等，并附插图一百二十三幅加以说明。为中国图文并茂的科技名著。

天下之法 明清之际黄宗羲用语，喻指上古三代之政治制度。与"一家之法"相对。语出《明夷待访录·原法》。内容为授田养民，兴学校，防淫乱。其法不以君主"一己之利为利，而使天下受其利"，以能合乎"天下人之情"，故名。旨在借历史传说以斥封建君主专制。

天下为公 传说中上古君位的传贤制度。《礼记·礼运》："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孙希旦集解："天下为公者，天子之位传贤而不传子也。"对后来思想家，包括近代孙中山都有一定影响。

天下北库 府库名。唐廷平时聚江、淮、河南钱帛于清河郡(治今河北清河西北)以赡军，谓之"天下北库"。至德元载(756)，计储有布三百余万匹，帛八十余万匹，钱三十余万缗，粮三十余万斛。

天下乐锦 见"灯笼锦"。

天山北路 即"准部"。

天山军使 唐安西大都护府所属天山军的长官。开元二年(714)置此军于西州，有兵五千、马五百，下统所属各守捉、城、镇驻兵。

天山南路 即"回疆"。

天子门生 科场称谓。指科举考试中殿试合格者。宋王明清《挥麈前录》："凡省闱解送，则有主文，故所取士得称门生。殿试盖天子自为座主，岂可称门生于他人？临轩亲试，故谓之天子门生。"后又专称状元为"天子门生"。

天王玉玺 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玺印。青白玉制。玺文为"天父上帝，天兄基督，天王洪日，恩和辑睦，救世幼主，主王舆笃，八位万岁，真王贵福，永定乾坤，永锡天禄"。天京(今南京)失陷时为清军所得，现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天王玉玺

天元一释 书名。清焦循撰。三卷。撰于嘉庆二年(1797)。分别收入《里堂学算记》、《中西算学丛书》、《富强丛书续集》等。作者研治元李冶《测圆海镜》、《益古演段》过程中，觉其端绪丛繁，鲜能知要，故参考秦九韶《数书九章》，会通其理，择要释明。对天元术立法之意，正负相消、盈朒和较之理，抉其所以然，使人晓知古法之妙。此书与李锐校勘的《测圆海镜》、《益古演段》相辅而行，对复明天元术起了积极作用。因秦九韶书中亦有"天元一"，时人混同为一，焦循遂在书末对秦九韶、李冶两家天元术的殊异作考订辨别，以正"李演秦说"之误传。

天父圣旨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三卷。一、二卷已佚。清咸丰十年(1860)刊行。记道光二十八年(1848)至咸丰六年杨秀清假借天父下凡发布之指示。现存卷三记甲寅四年(1854)正月二十七日至丙辰六年(1856)七月九日天父约三十次下凡事，主要为洪秀全对一般官员生活的干预以及对重要将领的处分。也涉及太平天国一些重要事实。

天公将军 见"张角"。

天文观生 吏职名。始置于隋，太史曹吏员，掌实际观察天文气象事务。唐沿之，置九十人，由天文生转补，限八考入流。

天文博士 官名。隋初于太史曹置二员，正八品。掌教习天文气象。唐因之。武则天长安四年(704)省。另置灵台郎司其职。

天书封祀 北宋景德五年(1008)，知

枢密院事王钦若建议封禅，欲以此为“大功业”，掩澶渊议和之辱，真宗乃伪称梦见神人，谓将降天书《大中祥符》三篇。旋与宰执王旦、王钦若等在承天门举行受天书仪式，命内侍升屋，取下预置“天书”。因改年号为大中祥符。随即封泰山，祀汾阴。臣下争相虚报祥瑞，奉献赞颂，以粉饰太平。又建道场，造宫观，迎“圣祖”，祠老子，虚耗大量国财民力。

天水郡王 金熙宗追加给北宋徽宗赵佶的封号。金灭北宋，俘掳徽宗、钦宗二帝，送至上京。天会六年(1128)封昏德公，徙置韩州。十三年病死。熙宗皇统元年(1141)追封天水郡王，归棺柩于宋。

天水郡公 金熙宗加给北宋钦宗赵桓的封号。金灭北宋，俘掳宋徽宗、钦宗二帝，送至上京。天会六年(1128)封昏德侯。熙宗皇统元年(1141)改封天水郡公。正隆元年(1156)病死。

天兄圣旨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两卷。清咸丰十年(1860)刊行。记萧朝贵假借天兄下凡所作指示一百二十余次，起自道光二十八年(1848)九月，止于咸丰二年三月十五日。涉及金田起义前后重要史事，太平天国宗教以及对将领、官员的处分等。

天仪治平 西夏崇宗年号(1086—1089)。凡四年。

天册万岁 周武则天年号(695)。

天主实义 书名。明末耶稣会传教士利玛窦著。上、下两卷，八篇。万历三十一年(1603)刊行。以问答形式引中国经书论证天主实有(上帝存在)、灵魂不灭。并据以驳斥佛、老和宋儒关于宇宙本体的观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大旨主于使人尊信天主，以行其教”。

天汉元宝 五代前蜀铜钱。天汉元年(917)所铸。径七分，重三铢，一云重五铢。



天汉元宝

天台大师 即“智顗”。

天台山记 书名。唐道士徐灵符撰。一卷。记今浙江东部天台山名胜、寺观、宗教活动及有关掌故。收入《古逸丛书》、《丛书集成》。

天地一指 见“万物一马”。

天地之性 亦称天命之性、义理之性、本然之性。与“气质之性”相对。宋理学家表达人性论之用语。张载《正蒙·诚明》：“形而后有气质之性，善反之，则天地之性存焉。”认为“气质之性”是恶的根源，只有去除“气质之性”的蒙蔽，才能恢复真正的人性。程朱提出“性即是理”(《河南程氏遗书》卷十八)和“性是太极浑然之体”(《晦庵先生文集》卷五十八)之命题，把仁、义、礼、智视为人之本性和“太极”之体现。认为“天地之性”“专指理言”(《朱子语类》卷四)，“理”(太极)为至善，故天赋予人之“义理之性”至纯至善。然“天地之性”须寓于“气质之性”中，人之气质有昏明清浊之异，故有智愚、贤不肖、尊卑贵贱之分，由此提倡“存天理、去人欲”之说。

天地太师 官名。十六国成李雄置，执掌国政，位在丞相之上。

天庆元宝 ❶辽铜钱。铸于辽天祚帝天庆年间。圆形方孔，汉字。史称“天庆新钱”。❷西夏铜钱。圆形方孔，汉字。铸于桓宗天庆年间。



天庆元宝(辽)　天庆元宝(西夏)

天庆宝钱 西夏钱币。铸于桓宗天庆年间。铜质，圆形方孔，西夏文字。

天关客星 星名。北宋至和元年五月二十七日(1054.7.4)凌晨，在天空东方出现一亮星，与太白金星相似，位于天关星(金牛座ζ)附近。《宋会要》：“嘉祐元年(1056)三月，司天监言：客星没，‘客去之兆也’。初，至和元年五月，晨出东方，守天关，昼见如太白、芒角四出，色赤白，凡见二十三日。”此即超新星爆发的现象，中国天文学史界称为天关客星。十八世纪后，有人在天关星附近发现一块外形似蟹的星云，取名蟹状星云；1921年又发现它不断膨胀，就其速度反推得出乃为约九百年前从一个中心发出；经证实是超新星爆发而成。从它发出可见光，γ射线，x射线，和无线电波等多波段辐射，其辐射都有一个周期约$\frac{1}{30}$秒的稳定脉冲，此即以往曾预言的中子星，现已为国际天文界广泛承认。



天庆宝钱

天兴宝会 金末纸币。天兴二年(1233)印行于蔡州，分为一钱、二钱、三钱、五钱四等，与银通行。

天安礼定 西夏惠宗年号(1086)。凡一年。凉州感应塔碑文中记有二年。

天足会报 杂志名。中国天足会言论机关。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夏在上海创刊。季刊，后改月刊。沈敦和、管鹤主编。以“劝导不缠足，提倡放足”为宗旨。设论说、会事纪要、学务、专件、劝导文话等栏目。

天启通宝 元末天完徐寿辉天启年间所铸铜钱。圆形方孔，有平钱、折二、折三型。



天启通宝

天国新历(曆) 见“天历”。

天命之性 亦称天地之性、义理之性、本然之性。与“气质之性”相对。以人性善为天命之所赋，故名。

天命通宝 后金天命元年(1616)所铸之制钱。分满、汉文两品。钱式一面有字，一面无字。满文钱文为老满文，钱质较重。



天命通宝

天京事变 见“杨韦事变”。

天京游记 书名。英国富礼赐(R.J.Forrest)著。清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作者以英国翻译官身份访问太平天国都城——天京(今南京)，后以其见闻写成是书。书中记天王府、天王兄弟以及忠王、赞王、干王各王府之建筑较详，并记有干王洪仁玕与其谈话情况。原载《华北先驱周报》，简又文译，1935年收入《太平天国杂记》第一辑。

天府广记 书名。清孙承泽撰。四十四卷。全书以北京自古至明末事实分类编辑，分建置、府县治、学宫、城池、宫殿、坛庙、官署、人物、名胜、川渠、名迹、寺庙、石刻、陵园、赋、诗等门；对明朝中央机构和典章制度，记载特详，是研究北京掌故和明代制度的重要参考文献。但体例不纯，往往因事类而涉及北京以外地区；叙事颇有失实或自相矛盾之处。原无刻本，1962年北京出版社标点出版。

天学会通 见“历学会通”。

天学初函 丛书名。明末李之藻辑。刊于崇祯元年(1628)。天学即天主教。

收书二十种，分理篇、器篇各十种，大多为明末来华耶稣会士编著。包括艾儒略《西学凡》、《职方外纪》，利玛窦《天主实义》、《辩学遗牍》、《畸人十论》、《交友论》、《二十五言》，庞迪我《七克》，李之藻《唐景教碑书后》，毕方济、徐光启《灵言蠡勺》，利玛窦《浑盖通宪图说》、《圜容较义》、《测量法义》、《勾股义》，熊三拔《简平仪说》、《表度说》，阳玛诺《天问略》，熊三拔、徐光启《泰西水法》，利玛窦、徐光启《几何原本》，利玛窦、李之藻《同文算指》。

天宝之乱 唐安史之乱起于天宝十四载(755)，故亦称天宝之乱。

天宝故事 书名。唐郑审撰。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天定通宝 元末天完徐寿辉天定年间所铸铜钱。圆形方孔，有平钱、折二、折三型。



天定通宝

天官尚书 官名。即吏部尚书，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为此称，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

天官侍郎 官名。即吏部侍郎，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为此称，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

天经或问 书名。清游艺撰。艺字子六，号岱峰，福建建宁人。约在康熙年间，为解答有关天文、气象、地理等问题，参阅古今中外有关著作百余种，写成此书。分前、后二集。共述七十二个问题，比较全面地解释自然变化的一些道理，其中对风、雨、云、雷、电、露、霜、雾、虹等现象论述清晰，为介绍西方气象科学知识的早期著作之一。有书林大集堂刊本、《四库全书》本，及日本享保年间抄本。

天南逸史 书名。清瞿共美撰。一卷。成书于南明永历五年(1651)后。在《明季稗史汇编》中，是书分为《粤游见闻》和《东明闻见录》，各一卷。记南明隆武元年(1645)至永历四年史事。始自唐王入闽，止于瞿式耜桂林殉难，可与南明其他史书互为补充。有备征录抄本、浙江图书馆藏抄本、浙江古籍出版社明末清初史料选刊本。

天南新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五年四月八日(1899.5.17)在新加坡创刊。日报。侨商邱菽园主办，徐勤、欧榘甲、汤觉顿等主编。颂赞清帝，鼓吹改良，遏制进步思潮，反对革命。系保皇会在南洋地区的主要舆论阵地。

天皇大帝 即"唐高宗"。

天泉证道 道学典故。王守仁有所谓"王门四句教"，即"无善无恶是心之体，有善有恶是意之动，知善知恶是良知，为善去恶是格物"。门人王畿、钱德洪对其见解不一。王畿认为"心"、"意"、"知"、"物"四者"无善无恶"；钱德洪认为四者有善有恶，须"为善去恶"。两人相持不下，嘉靖六年(1527)重阳之夜，于绍兴天泉桥王守仁处质证。王守仁谓："二君之见，正好相取，不可相病。汝中(畿)须用德洪功夫；德洪须透汝中本体。"此典并见于钱德洪《讣告同门书》、《传习录》下及王畿《天泉证道纪》。邹守益《青原赠处》所记稍异。后学刘宗周以阳明集中不载"四句教"为由，判断其说为王畿伪造，黄宗羲进而断然否定此事，使"王门四句教"之真伪成一悬案。

天津条约 见"中俄天津条约"、"中美天津条约"、"中英天津条约"、"中法天津条约"。

天津教案 俗称火烧望海楼。天津人民反对外国传教士的斗争。清咸丰十年(1860)中法《北京条约》签订后，法国天主教传教士在天津望海楼设立教堂，诱人入教，强占民地，激起民愤。同治九年(1870)该堂附设的育婴堂接连死亡婴孩三四十人，天津拐骗幼孩的事件亦不断发生，拐犯供称系天主堂指使，民间也传言教堂有将小孩挖眼剖心，用以制药之说。五月二十三日(6.21)，民众聚集教堂前要求惩处凶犯。法国领事丰大业(Henri victor Fontanier, 1830—1870)往见三口通商大臣崇厚，要求派兵镇压，并公然开枪恫吓，丰在归途中，又向天津知县刘杰开枪，击伤随从一名。群众怒不可遏，殴毙丰大业，焚毁法国教堂、育婴堂、领事署及英、美教堂数所，打死教士、商人二十人。英、美、法等七国联合向清政府提出抗议，并集结军舰于天津、烟台一带示威，清政府派曾国藩和李鸿章到天津"查办"，以枉杀二十人、充军二十五人、赔款四十九万七千二百八十五两修建教堂结案，并派崇厚赴法国道歉。

天祐民安 西夏崇宗年号(1090—1097)。凡八年。

天祐垂圣 西夏毅宗年号(1050—1052)。凡三年。

天祐皇帝 即"耶律大石"。

天祐通宝 元末大周张士诚天祐年间所铸铜钱。圆形方孔，有平钱、折二、折三、折五型，背皆记值。

天咫偶闻 书名。清震钧撰。十卷。震氏感于自咸丰十年(1860)英法联军入北京，迄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入北京等四次侵扰，京师大变，遂遍搜遗迹，条记见闻，以叙京城旧貌故事，而成此书。厘为南北东西城、外城东西、郊坰、琐记等卷，记清代官员住地、文史诗画、名胜古迹、神话传说。兼以史籍考核辽、金、元、明四朝都城诸旧迹。是研究今北京市城市坊巷建制及地方掌故的史料。有光绪甘棠转舍刊本。今有北京出版社标点本。

天统通宝 元末大夏明玉珍天统年间所铸铜钱。圆形方孔，仅见平钱，有楷、篆钱文。

天圆地方 ❶古代一种天体结构学说。认为天体圆，地形方。《大戴礼记·曾子天圆》："单居离问于曾子曰：'天圆而地方者，诚有之乎?"❷阴阳五行学说的一部分。反映了古人对客观事物运动特征的总体认识。认为天地万物，非阴则阳。阳者圆转不息，表现为循环性，因谓之圆；阴者殊类殊则，表现为多样性，因谓之方。天属阳，地属阴，故云"天圆地方"。《吕氏春秋·圜道》："何以说天道之圆也？精气一上一下，圆周复杂，无所稽留，故曰'天道圆'；何以说地道之方也？万物殊类殊形，皆有分职，不能相为，故曰'地道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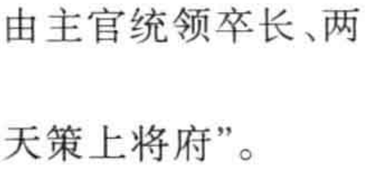
天部大人 官名。北魏明元帝泰常二年(417)置，为执掌国政的六部大人之一，由诸公担任。曾通署尚书三十六曹的崔宏首任此职，并由白马侯进爵为白马公。其下有三属官处理日常事务。太武帝复建尚书省，罢此官。

天理人欲 宋明理学家关于伦理观的命题。胡宏《知言》认为"天理人欲"同以"性"为本体，原不相离，无先后主次之分、善恶之别。"性""发而中节"为"善"，谓之"天理"；"发不中节"为"恶"，谓之"人欲"。朱熹深以其论为非，谓"本体实然只一天理，更无人欲"，作《知言疑义》予以驳正。清初学者陈确有"天理正从人欲中见，人欲恰好处即天理"(《瞽言》四)之语，实本胡宏之论。王夫之反对理欲对立，提出"欲即天之理"(《读四书大全说·孟子》)。戴震认为"理者，存乎欲者也"(《孟子字义疏证·理》)，揭露理学家"以理杀人"。

天理要论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四年(1854)刊行。太平天国宗教宣传读物，分八章，即有上帝、独有一上帝、

论上帝名、上帝乃灵、论上帝永在、上帝无度、上帝无不在、上帝无所不能。系据英人麦都思所著《天理要论》(共二十四章)前八章修改而成。

天盛元宝 西夏钱币。有铜、铁两种质地。圆形方孔,汉字。仁宗天盛十年(1158)设通济监,始铸此钱。


天盛元宝

天授通宝 西夏钱币。铜质,圆形方孔,汉字。铸于景宗天授礼法延祚年间。

天朝典官 太平天国官名。主管某一机关生产、收发、保管、分配以及办理文书和其他政务,依服务对象可分为三类:一是专为天王、诸王、侯、丞相、检点、指挥服务的职官,如典天舆、典天马、典东舆、典东马等;二是办理整个政府事务的职官,如典刑罚、典镌刻等;三是办理各军事务的职官,如典油盐、典圣粮等。其机构不按军制编组,不设军、师、旅帅,由主官统领卒长、两司马督率工作。

天策上将 见"天策上将府"。

天策府宝 五代后梁开平四年(910),楚武穆王马殷建天策府。次年,铸铜钱,称"天策府宝"。铜质浑厚,径寸七分,重三十铢二参。


天策府宝

天瑞景星 南诏大长和国肃文帝郑仁旻年号(?)。上承始元。

天锡皇帝 见"耶律淳"。

天福编敕 法典名。三十一卷,三百六十八道。五代后晋天福四年(939),御史中丞薛融等奉诏详定后唐明宗朝编敕,是年令有司写录,与格、式参用。已佚。

天德通宝 五代闽天德二年(944)所铸铁钱。一当百。或云有"天德重宝"、"天德通宝"二品。其背文穿上有"殷"字。

天一阁书目 明范钦藏书目。清康熙十二年(1673),黄宗羲登临阁门,为之录目,徐乾学借而抄之,世乃知有天一阁书目。嘉庆间,阮元督学浙江,登阁观书,命范氏后裔光甸,分橱编录。后于嘉庆十三年(1808)刻成书目十卷,为书四千零九十四种,五万三千七百九十九卷。另有范懋敏编碑目一卷。此为公之于世的天一阁书目。同治、光绪年间,阁书渐次散失,薛福成约钱学嘉重编阁目,于光绪十五年(1889)刻成《天一阁见存书目》四卷,著录图书二千零五十六种。在此目之前,诸城刘喜海官浙江时,曾登阁览书,辑成书目十二卷,未刊。至1930年,杨子毅重编阁目一册印行,得书九百六十二种,七千九百九十一册。1933年,赵万里约鄞县文献委员会冯贞群诸人登阁观书,重编《鄞范氏天一阁书目内编》十卷,于1940年铅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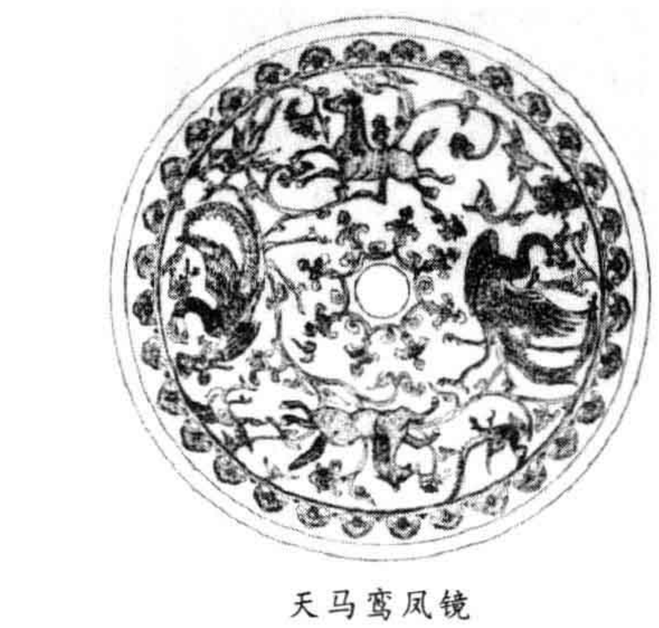
天人交相胜 唐刘禹锡哲学命题。《天论上》:"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故余曰:天与人交相胜尔。"认为天能胜过人,人亦能胜过天,各有所能。指出天之道在于生植万物,人之道在于讲是非法制。天人各有自己所遵循的法则,不能相互干预。又说,法制大行,是非公道,赏罚分明,人们不会追求天命,以驳天人感应说之谬。

天下大定录 书名。北宋王举撰。十卷。记五代十国时事。始荆南高季兴,终北汉刘继元,所记颇疏略,独江南稍详。已佚。

天下同文集 书名。元周南瑞编。前甲集五十卷。书成于成宗大德年间,凡文四十一卷,诗词九卷。今传世者缺七卷,实存四十三卷。所收诗文限于元代初叶,其中有些诗文为他书所未载,如赵璧《大藏新增至元法宝记》、崔彧《献玉玺书》、刘坦《安福州学新铸祭器记》。通行有《雪堂丛刻》本。

天马都督府 唐羁縻都督府。龙朔元年(661),置于解苏国数瞒城,即今塔吉克斯坦首都杜尚别。隶于安西都护府。约八世纪中叶后,因大食势力东进而废。

天马鸾凤镜 唐铜镜。全称金银平脱天马鸾凤镜。1963年陕西省博物馆收集,镜为圆形,直径30厘米,重2450克,高圆钮,连枝花瓣复萼钮座,座外缠枝花草之中有双跃马及两只飞凤,各相对称。马和凤之空间有一对飞翔之小凤及一只小麻雀与小天鹅,外围饰以牡丹花瓣,极为美观。凤翅凤尾、马鬃马尾皆闪光之金嵌镶,马身凤身银白如雪,在褐色漆底相衬托下更显其鲜艳夺目。


天马鸾凤镜

天文大象赋 篇名。隋李播撰。一说汉张衡或唐杨炯撰。用歌赋形式介绍全天星斗。因偏重文学词藻,对认识星空和记忆星座位置帮助不大,故流传不广。有《传经堂丛书本》传世。

天水冰山录 书名。明世宗时首辅严嵩在南昌、袁州、分宜三处的财产籍没之册。三卷。原本已佚,现存本系清雍正六年(1728)周石林据残本重录整理而成。收于《知不足斋丛书》、《丛书集成初编》。

天龙山石窟 著名石窟。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天龙山腰。石窟分布山之东西两峰,东峰八窟,西峰十三窟。为东魏至隋唐时期所建,以唐代最多,达十五窟。雕刻风格细致,体态生动,姿势优美,衣纹流畅,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因遭破坏,佛像、菩萨、飞天、藻井等大都仅存残肢断臂。


天龙山石窟第九窟倚坐佛像

天平寨银矿 官督商办企业。清光绪五年(1879)谢光绮创办于广西贵县(今贵港)天平寨。是年正式投产。因经营不善,成效不著。

天发神谶碑 即"吴天玺纪功碑"。

天圣广灯录 佛教书名。北宋李遵勗撰。三十卷。成书于北宋天圣年间。较《景德传灯录》晚出二十余年,对禅宗各宗世次,增加无几,惟于章次略有变易,人数及句语,略有扩充,故不名"续"而名"广"。

天台白云子 即"司马承祯"。

天命诏旨书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二年(1852)刊行。辑录道光二十九年(1849)至咸丰二年杨秀清假托天父,萧朝贵假托天兄下凡之圣旨;咸丰元年至三年天王洪秀全诏旨。内容主要为鼓舞将士英勇杀敌、缴获归公、遵守纪律、服从命令及封王建制等。

天京保卫战 太平天国著名战役。清同治元年(1862)五月曾国荃、彭玉麟率

湘军水陆并进，围困天京（今南京）。洪秀全屡命李秀成速解京围。闰八月，李秀成集结大军，分三路救援：北路由李秀成、李世贤率主力径攻围京清军；中路由陈坤书等领兵攻安徽芜湖金柱关以断敌粮道；南路由杨辅清等攻安徽宁国以牵制敌援。李秀成部自苏州经秣陵关至天京城外，直逼雨花台湘军曾国荃军营，交战四十六天，毙伤湘军数千人。终因曾国荃凭借深沟高垒，拼死抗拒，天京之围未解。南路军占领宁国，中路军为敌所败。十月初洪秀全命李秀成渡江北上，威胁黄州、汉口，牵动下游清军，以救天京。次年李部太平军屡遭截击，损失颇巨。天京解围计划失败。洪秀全拒绝李秀成"让城别走"的建议，未能采取积极防御措施。三年一月天堡城失守，天京被合围。四月，洪秀全病死。五月三十日地堡城又为清军攻陷，湘军居高临下，俯控全城。六月十六日湘军以地雷轰坍太平门城垣二十余丈，冲入城内。太平军与清军展开激烈巷战，一万余人大部英勇牺牲，李秀成等拥幼主突围出走，天京陷落。

天宝山银矿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六年（1890）程光第创办于吉林珲春天宝山。后因亏蚀，于二十二年查封。

天柱大将军 官名。北魏永安二年（529）特置，以授实际控制朝政的尔朱荣，位在三师及柱国大将军上，为皇帝之下的最高官职。后曾授权臣尔朱兆和高欢，但皆固辞，尔朱兆未拜，高欢除后即解职。

天保殿学士 官名。南朝陈置。为文学侍从官员。

天津大学堂 即"天津头等二等学堂"。

天津医学堂 学校名。又名医药馆。英文名为总督医院附属医学校（Viceroy's Hospital Medical School）。清光绪七年十一月（1881.12），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李鸿章接受伦敦传教会医生马根济（一译玛申斯，John K. Machenzie）的建议，在天津总督医院创立。从被撤回国的"留美幼童"中挑八名进行现代化的医学训练，毕业后派往北洋海陆军中充任医官。聘驻扎天津的英美海军外科医生任教习，并在该医院进行临床教学。十一年第一届毕业生共六人。十四年，马根济去世后，医院被伦敦传教会收买。李鸿章另建西医学堂，即北洋医学堂。

天津育才馆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王文韶创办。招收士绅子弟，课以中西经史策论、天文、地理、格致、图算等。学额六十名，共计三百人。

天津洋枪队 见"洋枪队"。

天津硝皮厂 商办企业。经营加工制革。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由吴懋鼎创办于天津，资本七十六万元。

天都监军司 西夏监军司名。驻地在天都山（今宁夏海原西）。防卫宋泾原。

天情道理书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四年（1854）刊行。某侯相遵东王杨秀清之命撰写。叙金田起义至太平天国四年（1854）天父、天兄下凡之重要事迹及天王、东王对部下之教导，以教育将士坚贞忍耐，修好炼正，不可犯天条，共同灭"妖"。末附东王杨秀清褒奖太平天国弟妹诗五十首。

天策上将府 官署名。唐高祖武德四年（621），以秦王李世民平定洛阳功而特置，掌全国征讨，位在王、公上。以李世民为天策上将军总判府事，有长史、司马各一员，从事中郎二员，并掌通判府事；军咨祭酒二员，掌参谋军事，赞相礼仪，宴接宾客；典签四员，掌宣令、传达、导引等事；下设主簿、录事、记室参军事、功曹参军事等官。九年省。五代后梁时，马殷请依唐太宗故事开天策府置官属，亦拜天策上将军。

天策府学士 官名。后梁开平四年（910），马殷上表请依唐太宗故事，授天策（册）上将。太祖朱温诏加殷天策上将军。开府置学士，备顾问。天福四年（939），后晋复加马希范天策上将军。希范以廖匡图、徐仲雅、李宏皋、拓跋恒、李铎、潘起（一作玘）、李庄、徐收、彭继英、邓懿文、李松年、卫晔、彭继勋、萧铢（一作洙）、何仲举、孟元晖、刘昭禹、裴颜等十八人为学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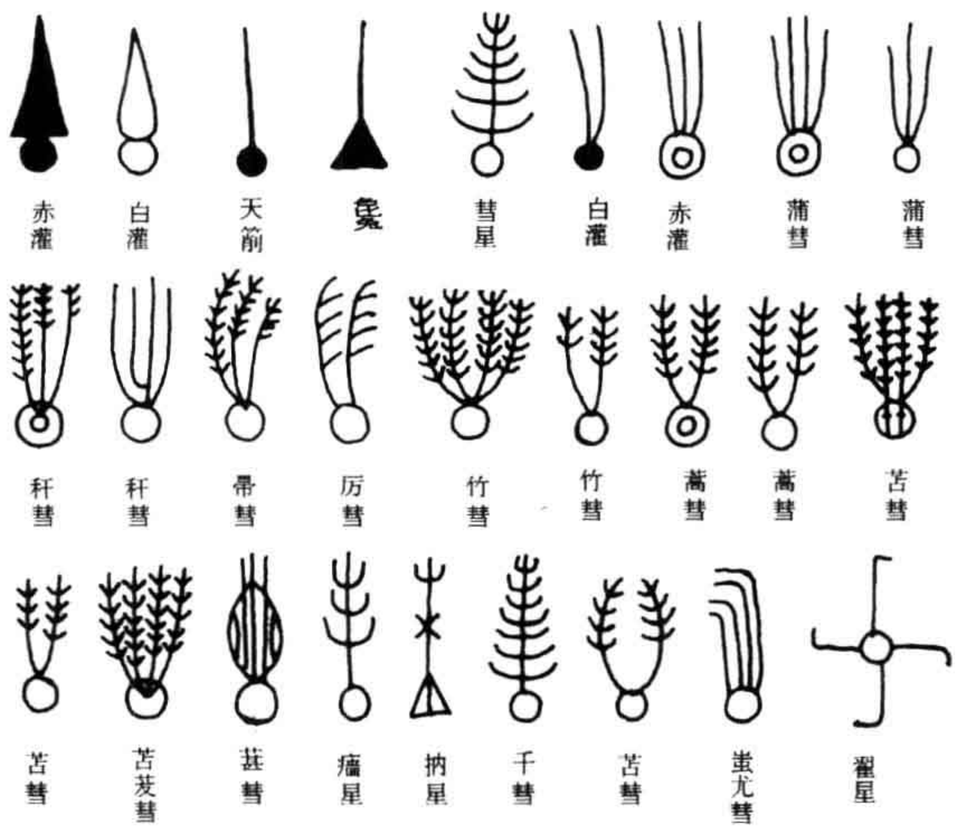
天下兵马元帅 官名。唐天宝十五载（756）置，都统朔方、河东、河北、平卢等节度兵马，以平定安史之乱，大历八年（773）罢。天复三年（903）以后复改所置诸道兵马元帅为之。

天历（曆）镇兵之变 元代中叶发生在云南的变乱事件。为泰定帝死后，两京争位战争的余波，由拥护上都一派的诸王秃坚等人所发动。天历二年（1329）三月，诸王秃坚等逐云南行省丞相也儿吉尼，至顺元年（1330）正月，复与万户伯忽、阿禾等陷中庆路（治今昆明）叛。后秃坚自立为云南王，伯忽为丞相。乌撒（今贵州威宁）土官禄余、罗罗斯（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土官撒加伯及滇东北诸土官皆应之。元政府立调四川、湖广、江浙、河南、江西、陕西诸省兵，分路进讨。禄余联合诸土帅欲攻顺元。撒加伯等约结西番欲据大渡河攻建昌。元军于乌撒战败禄余军。撒加伯攻建昌，亦败。十一月，元军在马龙州（今马龙县）又败伯忽军，追杀伯忽等。十二月，元镇西武靖王搠思班军击败阿禾蒙古军，擒斩阿禾，克中庆，遂复行省治。二年正月，乌蒙、东川、益良诸土军皆降。诸省军大部始撤。不久东川路总管普折兄那具又叛，将击罗罗斯。禄余亦攻顺元路。元军进讨，双方互有胜负。三年二月，禄余降，云南遂定。

天从广德皇帝 见"黄广德"。

天父下凡诏书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分第一、第二两部。第一部于清咸丰二年（1852）刊行。记杨秀清在广西永安（今蒙山）假托天父下凡，审判周锡能叛变投清一事。第二部于三年刊行。记杨秀清在天京（今南京）假托天父下凡，训导洪秀全宽待女官，并拟杖责一事，并记二十二日杨秀清反复劝谏洪秀全，宣扬杨秀清事君之忠，洪秀全纳谏如流。

天文气象杂占 帛书名。1973年于湖南长沙马王堆3号汉墓中发掘。宽约150厘米，高48厘米，是以天文、气象占验吉凶的书。内容分为云、气、星、彗星四部分。其中用毛笔单线绘出的彗星图极为罕见，上面画有二十九个形态各异的彗星，是迄今世界上最早有关彗星形态的记录。据考证帛书的传抄至迟不会晚于西汉初年。



天文气象杂占中的彗星图

天佑殿大学士 官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设。崇祯十七年(1644)正月,李自成在西安建号,设官制,改内阁为天佑殿,任命牛金星为大学士,为文官之首,实宰相之权。进北京更定官制,仍沿置。

天岳山馆文抄 书名。清李元度自编文集。四十卷。李氏曾为湘军将领,官至贵州布政使。书中第四至二十三卷为碑志表传类,对象多为咸丰、同治间军事人物,较有史料价值。光绪六年(1880)刻印。

天官府都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属官,佐大冢宰卿、小冢宰上大夫处理府中事务,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天津中西学堂 即"天津头等二等学堂"。

天津水师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七年(1881)七月直隶总督李鸿章参酌西国成规创建,以造就海军人才为宗旨。吴仲翔(原福建船政提调)任总办,严复任总教习。聘英国军官为教习,另设汉教习教经史。考收本籍或客籍良家子弟年在十三岁以上、十七岁以下,读过两三经、能作小讲半篇或全篇者入学肄业。学制五年,四年在堂学习,一年上练船实习。分设驾驶、管轮两科,学堂课程有英国语言文字、地舆图说、算学至开平立诸方、几何、代数、三角、驾驶、测量天象、推算经纬度诸法、重学、化学格致及汉文。练船实习课程有教练大炮、洋枪、刀剑、操法、药弹利用、上桅接绳、用帆诸法及一切船上应习之技艺。经大考毕业后,分往北洋海军任职,或选派出国深造。学生限额一百二十名,常年经费四万五千两,由海防经费内开支。

天津电报学堂 学校名。(1)清光绪六年九月三日(1880.10.6)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李鸿章创立,为电报局的一部分。由道员朱格仁主其事,聘丹麦籍教习教授电磁原理与电报技术,训练中国的管报生。招收十六至二十岁的聪颖子弟。课程有电报实习、基础电信问题、仪器规章、国际电报规约、电磁学、电测试、各种电报制度与仪器、铁器电报设备、陆上电线与水下电线的建筑、电报线路测量、材料学、电报地理学、数学、制图、英文和汉文。至二十一年毕业三百多人,均分往各地电报分局。约于二十八年停办。(2)光绪三十年由罗朝汉、孙洪伊等人创设。属私立学堂性质。教员八名,全为中国人,多由天津电报局职员兼充。课程有中学程度的各普通学科,及与电报有关的学科,并有实习内容。学生约为九十人,分为三个班肄习,每月学费三元,修业期限大致为四年。若电报局需要工作人员,可随时毕业,以补其缺。电报局每月支付一百元补充办学经费。

天津电报总局 官办电讯机构。清光绪六年(1880)李鸿章奏请敷设天津至上海的电报线,遂在天津设立总局,由盛宣怀任总办。紫竹林、大沽口、济宁、清江浦、镇江、苏州、上海等地另设七个分局。架线费用共湘平银十七万八千七百余两,从北洋军饷筹垫。八年改为官督商办,嗣后又敷设通往苏、浙、闽、粤等省的线路。十年总局迁至上海,称上海电报局。在各地所设电报局分为分局、子局、子店、报店四等。二十八年袁世凯奏准清廷收归国有,并自兼电报局总办,派吴重熹为会办。因商股不愿出让,一度发生争执,为"商款官办"时期。三十四年商股由官方收回,易名电报局,由邮传部管辖,兼办电话事业。宣统三年(1911)初,又将各省官办电报收归中央政府。从此,电讯事业直接隶属政府电政部门。

天津夷务实记 书名。又名《津门夷务记初稿》。不著撰人。记清咸丰八年(1858)英法联军侵占天津及《天津条约》签订的史实。所记战争过程及中外交涉情况较详,对清兵一击即溃和文武官员临阵畏葸,深感不满,于天津人民的反侵略斗争也有所反映。所记较《襄理军务纪略》为可信。原无刻本,稿本经整理刊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第二次鸦片战争》。

天津武备学堂 学校名。又称北洋武备学堂、陆军武备学堂。为中国第一所陆军学堂。清光绪十一年(1885)正月,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李鸿章仿照西洋军事学院所创立,以造就将材为宗旨。荫昌任督办,杨宗濂为总办,聘德国军官为教官。从各营挑选精健聪颖、略通文义弁兵百余名入堂学习;其中凡文员愿习武事者,一并量予录取;学制一年。主要课程有天文、地舆、测绘、算法、军器、台炮营垒新法、行军接仗、设伏防守机宜,并逐日操练马队、步队、炮队、工队各技艺。另由汉教习讲授经史。二十三年增设铁路工程科,招收学生四十人,学制一年,结业后发回各营,饬由各统领量材授事。二十六年六月,毁于八国联军之役。

天津都统衙门 全称暂行管理津郡城厢内外地方事务都统衙门(The Tientsin Provisional Government),又称"天津临时政府"。八国联军攻陷天津后建立的殖民统治机构。清光绪二十六年七月五日(1900.7.30)成立。初由俄、英、日三国各推举一名军官组成三人委员会(三人均称"都统"),至九月下旬又增加法、德、美三国军官各一人,形成六人委员会。次年三月意大利也派代表参加管理。分设总文案(即秘书处)、汉文案、巡捕处、发审司、库务司、工程局、卫生局、河巡捕等八个部门,均委外国军官和"中国通"掌管。另有一支由九百名侵略军组成的"巡捕队"。主要职能是镇压与防范人民反抗,拆除城墙及军事设施,征税,为联军提供军需品及情报,以及修筑马路,疏浚海河等。辖境初为天津濠墙内,随后扩张至天津县属境及宁河县属之新河以南。经过多次交涉,于二十八年七月十二日裁撤。

天津铁路公司 又名中国铁路公司。清光绪十三年(1887)李鸿章将开平铁路公司扩充,改是名。主管将唐山至阎庄铁路向南延至天津、向北延至山海关事宜。伍廷芳为总办。招募股本定为一百万两,实招仅十万八千五百两。二十年并入新设的山海关内外铁路局。

天津煤气公司 外商企业。清光绪十六年(1890)由英商创办于天津。最初资本二万五千两,十九年增至三万零九百两。

天授礼法延祚 西夏景宗年号(1038—1048)。凡十一年。

天朝田亩制度 太平天国文件。清咸丰三年(1853)颁布。规定了太平天国的



《天朝田亩制度》书影

土地制度、社会组织、乡官制度和教育制度等。宣布天下田归天下人同耕,实行按人口多少平分土地的办法。规定五家为伍,设伍长;五伍为"两",作为社会基层组织,设两司马管理一切。每个"两"设一圣库,各户一切生产物除生活所需外,全缴圣库,凡婚丧生育由圣库划一供给,鳏寡孤独由圣库供养。两以上以四两为卒,设卒长;五卒为旅,设旅帅;五旅为师,设师帅;五师为军,设军帅。一军

凡一万三千一百五十六家。从两司马以至军帅均为乡官，由本地人担任，以考绩定其升降。太平天国企图通过《天朝田亩制度》达到“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的理想社会。这个方案仅为农民小生产者的幻想，不可能实现，也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从现有历史资料看，太平天国推行了作为基层政权的乡官制度，没有实施平分土地，而执行照旧交粮纳税政策。

天赐礼盛国庆 西夏惠宗年号(1070—1074)。凡五年。

天下兵马大元帅 官名。五代后唐长兴四年(933)置，以秦王安从荣为之，中书门下奏节度例见元帅之礼仪，虽带平章事衔，亦以军礼廷参。北宋建隆元年(960)复以钱俶为之。辽置，授太子、亲王，总军政。辽太宗以此职继帝位，其后立皇储多加此号。

天下兵马都元帅 官名。吐蕃最高总兵官，常兼宰相。

天下兵马副元帅 官名。吐蕃最高总兵次官。辽为天下兵马大元帅副贰，以亲王充任。

天下郡国利病书 书名。明末清初顾炎武编撰。原书三十四册(中缺第十四册)，不分卷，每册前书有“备录”字。道光年间刻本分一百二十卷。1934 年商务印书馆影印，编入《四部丛刊》三编。撰于明崇祯十二年(1639)至清康熙元年(1662)。作者据二十一史、明实录、府州县志及历朝奏疏文集，对有关民生利病部分辑录成书。与作者所撰《肇域志》所辑史料着重州县建置、沿革和山川、名胜者各有侧重。首为舆地山川总论，次以北直隶、南直隶和十三省分区，对地理形势、水利、粮额、屯田、设官、边防、关隘等皆有详细记载，又录及西域、交阯和海外诸国，在中国地理书中别开生面。因属未完成之作，撰写时又未先定义例，故内容庞杂，编次既不统一，辑录论点也多异同并列。

天全六番招讨司 土司名。明洪武六年(1373)并元代六番招讨司(原碉门宣抚司改置)，天全招讨司(碉门宣抚司分置，司治今四川天全县始阳镇)而成，隶四川都司，以高英为招讨使。三十一年招讨使高敬严练马卒千人，教以战阵，求守边境，遂更此司为武职。其地产茶，年办乌茶五万斤，宣德五年(1430)改办芽茶二千二百斤。招讨使高敬让曾以罪下狱死，高继恩夹带私茶坐罪，高文林亦因起兵被杀。明末张献忠曾铸金印赐土司，六番副使拒战败死。此司系三十六番出入孔道，地位颇重要。清顺治九年(1652)正使高一柱、副使李常投诚袭职，平吴三桂有功，均加都督佥事。雍正六年(1728)因贪残不法被改土归流。

天寿山守备太监 官名。明代司礼监外差。常设一员。管辖长陵等处守陵太监，职司护卫。

天补平均大将军 唐末农民起义领袖王仙芝的称号。乾符二年(875)初，仙芝自号天补平均大将军兼海内诸豪都统，传檄诸道，指斥官吏贪暴，赋税繁重，赏罚不平，号召百姓奋起反抗。

天宝乱离西幸记 书名。一作《天宝乱离记》、《天宝西幸记》。唐温畬(一作温龠)撰。一卷。记述安禄山叛乱，玄宗出奔成都事。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天津圣道堂学馆 学校名。清同治十一年(1872)由外国传教士筹设，专门招收生徒学道，以备他日传教之选。生徒以年少殷实信主又读书识字者为合格，所学课程以新旧约圣经为主，中国经书诗文次之。每日进馆先行聚祷诵经，由牧师或传道先生主讲。教读先生为信教多年者，讲解信心德行重于文艺，且督促生徒记诵所读之书，越日考查功课。对进馆超过一年的生徒，要细予审查，再与其家人订立约据，毕业后听凭分派，不谋教外生理。

天津机器制造局 简称天津机器局。官办军用企业。清同治六年(1867)由三口通商大臣崇厚创设于天津。初名军火机器总局。开办经费二十余万两，规模仅次于江南制造局。九年由直隶总督李鸿章接办，易名天津机器制造局。常年经费由天津、烟台两海关拨用“四成洋税”，每年约三十余万两。自光绪六年(1880)起，每年又在户部西北边防饷内增拨一万两。十四年后另从海军衙门拨支洋药厘金作为常年经费的补助。十九年增建一座炼钢厂。该局分为东、西两局。东局设城东贾家沽，以制造火药、枪炮、子弹和水雷为主。西局设城南海光寺，以制造军用器具、开花子弹及布置水雷用的轮船和挖河船为主。东、西两局所产军火除供应本省淮练各军、兵轮、炮船外，还按时拨给吉林、奉天、察哈尔、热河及分防在江南的水陆淮军。此外，东局还附设有水师、水雷、电报学堂。二十一年改称北洋机器制造局(又名总理北洋机器局)。二十六年，八国联军侵占天津时，被破坏。

天津自来火公司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三年(1887)由杨宗濂、吴懋鼎等创办于天津。生产火柴。资本一万八千两。十七年由华北贸易公司接办，改为华洋合办，资本增至四万五千两。

天津报馆俱乐部 新闻团体。由中、日在津报纸发行人英敛之、木村笃、足立传一部、津村宣光发起，清光绪三十二年五月十日(1906.7.1)正式成立。中国《大公报》、《中外实报》、《津报》、《北洋官报》、《天津商报》、《北方日报》、《开新报》；日本《北洋日报》、《天津日日新闻》、《北支那每日新闻》等报馆参加。以“研究报务，交换知识”，“共化党同之见，而去门户之异”，“联两国之欢，而塞异种之觊觎”为宗旨，每月集会一次。

天聪朝臣工奏议 书名。近人罗振玉编。上中下三卷，九十七篇。1924 年成书。记载后金天聪六年(1632)正月至九年三月间诸臣的奏疏，内容除有关大政奏策外，还程度不同地反映了后金社会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等各方面情况，是研究清入关前历史的重要资料。有《史料丛刊初编》本、台湾影印本、辽宁大学历史系铅印本。

天王赐西洋番弟诏 太平天国文书。清咸丰八年(1858)洪秀全发给英国全权特使额尔金。诏书用七言韵文，以宗教形式概述太平天国历史、信仰以及对外政策。

天父上帝言题皇诏 书名。太平天国印书。又名《十全大吉诗》。清咸丰三年(1853)刊行。收七言四句诗十首，多用隐语劝导人们对天王洪秀全真心，方得升天享福。

天津日本租界条款 清光绪二十四年七月十三日(1898.8.29)直隶海关道等与日本驻天津领事在天津签订。共十四款，附有“另立文凭”二款。主要内容为：允日本在天津设立专管租界，划定界址；界内房屋照付时价，公平收买；另付住户迁移费十两，土地按每亩每年大钱一千文计；租界沿岸中国关、厘两局照旧留存，漕米船、官船、货船及原有巡船，准其停泊。

天津头等二等学堂 学校名。亦称天津中西学堂、北洋头等二等学堂、天津大学堂。清光绪二十一年八月十四日(1895.10.2)津海关道盛宣怀在天津梁家园创立。原拟头等二等两学堂分别建立，为省经费，将博文书院分作两堂。伍廷芳任头等学堂总办，蔡绍基任二等学

堂总办，美国驻津领事丁家立任总教习。二等学堂为预备科，招收十三至十五岁者入学肄业，定额三十名，授英国语言文字及普通科目，四年毕业，递升入头等学堂。头等学堂共分四科(门)：法律、土木工程、采矿冶金、机械工程，均四年毕业。二十四年，从京奉铁路局之请，将原山海关铁路学堂迁附于该学堂内，设为铁路专科。二十六年义和团运动兴起，该校停办。八国联军陷天津，德军占领该校堂舍。二十八年筹建新校舍。次年复校，改名为北洋大学堂。

天津拳匪变乱纪事 书名。清刘孟扬撰。二卷。书成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上卷记义和团缘起及入天津后的发展情况，下卷记天津沦陷后形势。揭露了八国联军入天津后的残杀淫掠暴行。附有《天津城垣考》等。此书为“志国耻”、“雪国耻”而作，呼吁中国人求知识，励学问，明察世界大势，立志“共图己国之富强”。刊于宣统二年(1910)。

天盛年改新定律令 西夏法令类编。成于仁宗天盛年间。参与修订者二十三人，其中党项人十七名(内皇族嵬名氏六人)以北王嵬名氏为总监修。原书现藏俄罗斯。共二十章，今存十九章，计一千四百六十条。第一章首列十恶大罪：谋反、谋大逆、谋叛、恶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睦、不义、内乱(即乱伦)，当是参照《唐律疏议》所订。第十章为“司次行文门”，详列西夏官衙军府州县品次，计分上品、次品、中品、下品、末品、品外六种。

天禧以来谏官年表 书名。宋李焘撰。卷数不详。焘以宋初任言责者不一，天禧别置谏院，礼秩优异，谏官、御史权势乃与宰相等。其所选用，出自君主，必取当时第一流人才。因断自天禧置院以来，撰为此书，以著古今谏官之变。已佚。

天禧以来御史年表 书名。宋李焘撰。卷数不详。焘以御史本为法官，而天禧选用则与谏官俱任言责，其权势又出谏官之上。因断自天禧以来，取丞杂三院姓名悉列之表，以著台谏古今之变。已佚。

天津日本租界续立条款 清光绪二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1898.11.4)天津地方当局与日本驻天津领事在天津签订。共九款，另附“续立文凭”。内容有中国在租界内自筑道路，归两国共管；船只所载货物照章在税关、厘卡查验；日本商人不得在此修筑码头；允日本在租界内设巡捕房，两国在预备租界内设“会缉捕局”，襄助华官，但不得设火药、炸药厂及收藏各种引火物。

天津浦口铁路借款合同 清光绪三十三年十二月十日(1908.1.13)订于北京。凡二十四款。清政府向德、英银行借款五百万英镑建造津浦铁路，年息五厘，九三折实付，三十年为期，以直隶(今河北)、山东、江宁(今南京)、江苏淮安等地厘税每年三百八十万两作保，银行有选派德、英总工程师，代购外洋材料和优先续借新款等权。

天演学初祖达尔文之学说及其略传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简介达尔文(Charles Robert Darwin，1809—1882)生平及学说。以生物进化论解释人类社会，以优胜劣败、天然淘汰理论，宣传必须富国图强。为二十世纪初介绍西方资产阶级庸俗社会进化论学说的读物。初载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新民丛报》，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夫 ❶古代对成年男子之通称。❷指古代服劳役之成年男子。《左传·哀公元年》：“里而栽，广丈高倍。夫屯昼夜九日。”孔颖达疏引刘炫曰：“谓夫役屯聚昼夜不止，九日而筑垒成耳。”❸古代田亩。《周礼·地官·小司徒》：“乃经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为井。”《汉书·食货志》：“亩百为夫，夫三为屋，屋三为井，井方一里，是为九夫。”即井田之百亩。

夫人 ❶宫中女官名号。先秦时代，天子夫人位次王后，在众女官之上。秦汉沿用，凡皇帝、皇太子之妾皆称夫人。东汉末曹操设内官时沿置，位次皇后，在众嫔妃之上。晋武帝置三夫人九嫔，夫人与贵嫔、贵人同为三夫人，位视三公。南朝宋孝武帝孝建三年(456)省。齐、梁又置。十六国后赵亦置，位视上公，高于贵嫔、贵人。北魏道武帝时以宫中余妾称夫人，位视三公。隋唐拟《周礼》宫禁之制，妃皆称夫人。隋炀帝置贵妃、淑妃、德妃三夫人。唐之贵妃、淑妃、德妃、贤妃亦合称夫人。其位次于皇后，正一品。❷诸侯妻的称号。汉代列侯之妻称夫人，夫死，其子继为侯，则改称太夫人。❸命妇封号。新莽曾封崔篆母师氏为义成夫人，为以夫人作为命妇封号之始。唐代规定，诸王、国公及文武官一品之母或妻封国夫人，三品以上官员之母或妻封郡夫人。宋徽宗政和年间改为执政以上的官员之妻封夫人。明清沿之，一、二品官之母、妻皆封之。清公、侯、伯之妻为一品夫人，宗室封爵中的长子、贝勒、贝子、奉恩镇国公、奉恩辅国公、不入八分镇国公、不入八分辅国公、镇国将军、辅国将军之妻亦封夫人。❹明清初期曾作为诸王妾的名号。

夫于 春秋齐邑。在今山东邹平县东南。《左传》昭公十年(前532)：“子周亦如之，而与之夫于”，即此。

夫布 战国时一种人口税。《周礼·地官·闾师》：“凡无职者出夫布。”原为对无固定职业卖佣为生者所征相当于一个正夫口赋的代役钱，后渐演变为计口而征的附加人口税。

夫头 ❶清代矿厂等处丁户之头目。掌管采矿冶铸工役，向有司领票，开山采炼，定期依成交纳税金。❷清代从事营缮、修浚等工程夫役头目。专司造作，钤辖所属，查勘勤惰，稽报善恶。

夫役 古代服差役、徭役的人。《周礼·地官·小司徒》：“凡征役之施舍，与其祭祀饮食丧纪之禁令，乃颁此法于六乡之大夫。”贾公彦疏：“役谓徭役。”后代遂将为官府出差役之人称夫役。如宋代的工役、差夫、急夫，皆称夫役。宋代以厢兵等担负民夫部分夫役，但民夫从事运输、修河等的人数仍然很多。宋哲宗时，每年春治河，须调发十万民夫，谓之春夫。非常时紧急调发民夫，谓之急夫。在军情紧急、运输繁忙之际，甚至强征妇女服夫役。

夫余(餘) 古族名。亦作扶余、鬼余、不与、符娄。西汉时亦称其所建政权为夫余。在今松花江中游平原上，以今农安为中心，南至辽宁北境，北达松花江中游，东至吉林市，西与鲜卑接。西汉隶玄菟郡，东汉末改属辽东郡。献帝刘协以宗女妻其王。晋太康六年(285)，为慕容廆所破，武帝司马炎诏东夷校尉何龛助其王依罗复国。居民从事农业，产五谷，善养牲，出名马、赤玉、貂狖、大珠、黄金。围栅作城，有宫室、仓库、牢狱。部落首领有“牛加”、“马加”等称号。《三国志·魏志·夫余传》：邑落有豪民，名下户皆为奴仆。刑法严苛，“杀人者死，没其家人为奴婢”。汉时强盛，挹娄受其役属。晋至南北朝时，屡遭鲜卑慕容氏和高句骊袭击，渐衰。北魏太和年间，居地为勿吉人所占，部民分散迁徙无常。

夫钟(鍾) 春秋邬邑。在今山东宁阳县西北。《左传》文公十一年(前616)：“邬大子朱儒自安于夫钟”，即此。

夫差(？—前473) 春秋末吴国国君。公元前495—前473年在位。吴王阖闾子。命伯嚭为太宰。夫差二年(前494)攻越，败越于夫椒，进破越都，越王

勾践以残兵五千屯于会稽山(在今浙江绍兴东南),派大夫文种以美女贿伯嚭,请求为吴臣。他不听伍子胥乘胜灭越之言,允越求和。十二年,率军攻齐,伍子胥又谏,以越为心腹之患,宜防越,不听。联鲁在艾陵(今山东莱芜东北)大败齐师,杀齐将国书、公孙夏、闾丘明等人。旋赐剑伍子胥,令自杀。又二年,在黄池(今河南封丘西南)会盟诸侯,与晋争得盟主。越王勾践乘虚攻入吴都,俘吴太子友。十八年,越王勾践攻吴,败吴于笠泽(一说今江苏吴江太湖东岸一小湖,一说即今吴淞江)。二十一年,越围吴。二十三年,遣使卑词求和。越王勾践欲许之,为范蠡所谏阻。勾践欲置他居甬东(今浙江舟山东翁山),遂自杀,吴为越所灭。

夫椒 山名。《左传》哀公元年(前494):"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杜预注:"夫椒,吴郡吴县西南太湖中椒山。"《水经·沔水注》以为即太湖中苞(包)山。当今洞庭西山。历来诸家多无异议。唯《史记·吴太伯世家》索隐谓夫椒与椒山不得为一,且太湖中椒山非战所。以为夫差伐越,当至越地。贾逵云在越地,盖近得之。沈钦韩《地名补注》以为即《越绝书·越地传》之夫山,在今浙江绍兴市北。一说即今江苏无锡市西南太湖中马迹山。

夫税 又称夫征、夫粟。战国田税。当时各国推行国家授田制,一个授田对象谓之"一夫",授田率通常为一夫百亩,故夫税即一夫应纳之田税,也即百亩之税。《周礼·地官·载师》贾公彦疏:"夫税者,百亩之税","是一夫之田所税粟也"。

夫概 概或作揩,一称夫概王。春秋时吴国人。吴王诸樊子,阖闾弟。阖闾九年(前506),吴、楚战于柏举(今湖北麻城东),以楚令尹子常所部士卒无斗志向阖闾献计:先攻子常所部,再以大军攻击楚军,必胜,阖闾不纳,遂自率所部先攻子常,楚军大乱,吴继以全军攻击,大胜。吴军追至清发水(在今湖北安陆境),又献计乘楚军半渡而攻击,复大败楚军。次年,秦救楚败吴,乃率军回吴自立。阖闾归,将他击败,逃至楚,受封于堂溪(今河南遂平),称堂溪氏。

夫人城 ❶在今河北行唐县北。北魏太和初至孝昌三年(527)曾为行唐县治。❷在今湖北襄阳县西北。《资治通鉴》:东晋太元三年(378),前秦将苻丕帅兵围攻襄阳,守将"朱序母韩氏闻秦兵将至,自登城履行,至西北隅,以为不固,帅百余婢及城中女丁筑邪城于其内。及秦兵至,西北隅果溃,众移守新城,襄阳人谓之夫人城",即此。

夫马局 官署名。清同治初年在四川各州县设立。由地方官委派乡绅设局,按粮派钱,以备随时支应兵差。初为镇压人民起义而设,随后各厅州县积习相沿,仍借支应兵差名目任意苛派,夫马盈千累万,多于正供数倍。地方官绅以此剥削人民而饱私囊。光绪三年(1877)后裁撤。

夫夷县 西汉置。治今湖南邵阳县西,近夫夷水,属长沙国。元朔五年(前124)封长沙定王子义为夫夷侯,改属桂阳郡。元鼎六年(前111)属零陵郡。三国吴仍为县,宝鼎元年(266)属昭陵郡。西晋属邵陵郡。东晋改为扶县,当是避桓温父夷讳去"夷",改"夫"为"扶"。南朝梁改为扶阳县。陈仍改为夫夷县。隋开皇九年(589)并入邵阳县。

夫租县 西汉元封三年(前108)置。治今朝鲜咸兴市。为玄菟郡治。始元五年(前82)后属乐浪郡。东汉建武六年(30)废。

夫里之布 战国时一种居民税。《孟子·公孙丑上》:"廛无夫里之布,则天下之民皆悦而愿为之氓矣。"旧注谓*夫布为无固定职业不能亲自服力役之民交纳的代役钱,*里布是对有宅不种桑麻者所征的罚赋,合称夫里之布。或说乃战国中后期出现的附加人口税,即"夫布"渐演变为普遍的人口税,不问是否已服力役,一律计口而征;里布渐演变为普遍的地皮税,不论民之宅地是否种植桑麻,皆按住宅面积收敛。

夫家之征 "夫税"与"家税"之合称。战国时以个体家庭为单位征派的田税和军赋。夫家即一夫一妇。夫税指按一夫受田量征收的田税,家税为按户征派的军赋。后亦因以称象征田税力役之罚赋。《周礼·地官·载师》:"凡民无职事者出夫家之征。"郑玄注:"夫税者,百亩之税。家税者,出士从车辇给徭役。"或谓此夫税虽出粟,但非一律为百亩什一之税,似有等差,家税即夫布,乃代役钱,非亲服力役。

夫椒之战 春秋时吴国、越国之间的战役。吴王夫差二年(前494),吴伐越以报檇李(今浙江嘉兴西南)战败之仇,于夫椒(今浙江绍兴北)大败越兵,进而攻占了越都。越王勾践以残兵五千退守会稽山(在今绍兴东南),派大夫文种通过吴太宰伯嚭求和。伍子胥劝阻吴王,认为吴、越世仇,如不乘胜灭越,将来后悔莫及,夫差急于北上争霸,不听,撤兵与越讲和。

元 ❶蒙古族乞颜—孛儿只斤氏贵族所建王朝。金泰和六年(1206),成吉思汗(元太祖)建立蒙古国,汗位传窝阔台(太宗)、贵由(定宗)、蒙哥(宪宗)至忽必烈(世祖)。中统元年(1260),忽必烈在开平即位。至元八年(1271),取《易》经"大哉乾元"之义,正式建国号为大元。次年,建都于大都(今北京)。自成吉思汗建国起,历史上都泛称为元朝。忽必烈以后,元朝传九帝至顺帝妥欢贴睦尔。至正二十八年(1368)八月,明军攻下大都,顺帝北逃,仍用元朝国号,史称北元。元朝自成吉思汗建国至大都被攻陷,凡十四帝,一百六十三年(元世祖建国号以来,凡十帝,九十八年)。元世祖忽必烈灭宋后,元朝统治领域北到西伯利亚,南到南海,西南至今西藏、云南,西北至今新疆,东北至鄂霍次克海。蒙古汗建立的钦察汗国和伊利汗国,名义上仍奉元朝皇帝为大汗。❷云南大理白族先民语汇之一的音译,意为汉语中君王自称的"朕"。《新唐书·南诏传》:南诏"王自称曰元,犹朕也"。❸古代算学术语。天元之简称,表示方程中的一个未知量。此概念约出现于北宋,现存古算书中最早见于李冶《测圆海镜》。

元一 东晋葛洪哲学术语。《抱朴子·畅玄》:"玄者,自然之始祖,而万殊之大宗也。""玄"与"道"一样,均为无所不在、无所不有、无所不为、无所不能的宇宙本体。从"玄"中产生"元一","胎胞元一,范铸两仪;吐纳大始,鼓冶亿类"。"元一"为宇宙之原始形态,从"玄"到万物之中介体。在方术中还有"守元一"、"守真一"的通神之法,其实都是神化的气功中法门。

元干(幹)(469—499) 北魏宗室。字思直。孝文帝弟。太和九年(485),封河南王。随帝南下攻齐,以为都督关右诸军事。十七年,改封赵郡王,除冀州刺史。二十一年,帝复攻齐,以为都督中外诸军事。后因贪淫不遵典法,为御史中尉李彪所纠,免王,以王还第。死谥灵王。

元士 官名。(1)受命于天子之士。《礼记·王制》:"天子之元士视附庸。"郑玄注:"元,善也。善士谓命士也。"(2)王莽始建国元年(9),更秩六百石为元士。新莽官制,九卿分属三公,每一卿置大夫三人,每大夫置元士三人,凡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分主中都官诸职。东汉废。北魏天赐元年(404)八月复置,为大

夫属官，秩七品。太和十七年(493)，改为从四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无此职。(3)宋徽宗政和八年(1118)置，以赐在学选人，正五品。(4)明洪武中改给事中为元士，后以六科为政事本源，改源士。旋复称给事中。

元叉(486—526) 或作元义。北魏宗室。字伯儁，小字夜叉。京兆王元继长子。为胡太后妹夫，官至侍中、领军将军。及孝明帝亲政，时太傅、清河王元怿辅政，乃假胡太后诏杀怿，遂与高阳王元雍专权。帝呼为姨父。常直禁中，事无巨细皆决之，威震内外。既得志，乃耽酒好色，怠惰政事，元雍亦忌畏之。帝与太后乃解其兵权，并赐死。

元丰 宋神宗年号(1078—1085)。凡八年。

元云(？—481) 北魏宗室。文成帝弟。和平五年(464)，封任城王。献文帝时拜都督中外诸军事。从帝北伐柔然，复击平仇池氐，以功除开府、徐州刺史。寻迁冀州刺史，甚得下情。孝文帝闻而嘉之，迁长安镇都大将、雍州刺史。挫抑豪强，廉谨自修。卒陪葬云中之金陵。

元气 ❶哲学概念。指产生、构成天地万物的原始物质，或指阴阳二气混沌未分的实体。较早见于汉代。河上公《老子章句》以“元气”为宇宙本始。《淮南子·天文训》称：“太始生虚霩，虚霩生宇宙，宇宙生元气。元气有涯垠，清阳者薄靡而为天，重浊者凝滞而为地。”认为元气是阴阳未分之气。它产生天地，而又非宇宙之根本。东汉何休《春秋公羊解诂》：“元者，气也，无形以起，有形以分，造起天地，天地之始也。”把元气看成产生宇宙的原始物质。《论衡》有“万物之生，皆禀元气”，“元气未分，浑沌为一”。《鹖冠子·泰录》谓“天地成于元气”。❷吉祥、精神、生气之气。《春秋繁露·王道》：“王正则元气和顺。”《旧唐书·柳公绰传》：“吾初无术，但未尝以元气佐喜怒，气海尝温耳。”❸中医学名词。亦称“原气”，指人体维持组织、器官生理功能的基本物质与活动能力。久病之后元气渐复。

元氏 战国赵地。在今河北元氏县西北。《史记·赵世家》：孝成王十一年(前255)“城元氏”，即此。

元凤 西汉昭帝年号(前80—前75)。凡六年。

元书 书名。清末曾廉撰。一百零二卷，内本纪十五卷、志十卷、列传七十六卷、自序一卷。纪传体。记述自元太祖元年(1206)至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间史事。曾氏尝病《元史》芜漫，光绪年间谪居贵州黎平时，搜罗《元秘史》、《续通鉴》、《辽史》、《金史》及元人文集、碑传等，重编元代史事，撰为是书。认为元亡于纲常礼教隳坏，故力倡崇儒重道，反对功利，颂扬科举，掇萃史事以存一代始终治乱兴衰得失之林。列传较旧史有所增益，《儒林》、《隐逸》、《权幸》诸传尤详，另补入其先人仕元事迹。志书除取钱大昕《元史·艺文志》外，皆就《元史》删改。对《元史》缺误，亦有所是正，考证收入《元史考订》。末为《自序》，叙作者经历外，全录其反对戊戌变法，请杀康梁之奏章。

元丕 ❶(422—503)北魏宗室。太武帝赐爵兴平子，献文帝时官至尚书令。孝文帝立，封东阳王，拜侍中、司徒公。及孝文帝南下攻齐与迁都洛阳，均诏其与广陵王元羽留守平城(今山西大同)。雅爱本风，不愿改随汉俗。后其子隆、超等以谋反伏诛。免其死，黜为太原百姓。宣武帝时敕留洛阳。历仕六世，垂七十年，诏为三老。❷北魏明元帝子。泰常七年(422)，封乐平王，拜车骑大将军。后督河西、高平诸军出击南秦王杨难当。军至略阳(今甘肃秦安东北)，禁令齐肃。难当大惧，遂还仇池(今甘肃成县西北)。太武帝将出兵攻高丽，上疏以为应先广修农殖，以饶军实，然后进图。帝纳之。后坐刘洁不法事，忧死。

元平 西汉昭帝年号(前74)。

元帅 官名。其名始于春秋时晋国，《左传·僖公二十七年》：“(晋)作三军，谋元帅。”意为三军中军主将，并非实有此官。东汉灵帝时置西园八校尉，以小黄门上军校尉蹇硕为元帅，非定制。督司隶校尉下，虽大将军亦归其领属。北周置行军元帅，始为官名。其职总辖军务，以宗室或重臣为之，行军出征方置为大军统帅，亦非常制。开府，设监军、长史、司马、列曹参军等僚佐。隋沿置。唐皆以亲王担任，掌征伐，兵罢即解。安史乱后，置天下兵马大元帅，大历八年(773)罢。其后凡调诸道兵马会战，则置元帅或都统，以为战时最高军事长官，多由亲王挂名，副元帅实掌军政，幕职有行军长史、行军司马、掌书记、判官、参谋、兵马史、都虞候等官。五代、北宋有天下兵马大元帅，非常置之官。亦有加地名者，如靖康元年(1126)任康王赵构为河北兵马大元帅。金设都元帅府，置都元帅、左右副元帅、元帅，以都元帅统辖全国军政。辽北面官有天下兵马大元帅府，以太子、亲王为天下兵马大元帅、副元帅；又有大元帅府，以大臣为大元帅、副元帅，南京都元帅府有都元帅、大元帅。元朝于各行省置都元帅府，秩正二品，元帅府正三品。元末丧乱，拥兵者多称元帅以至都元帅。明末郑成功设为各军统帅，其军队分为左、右、前、后、中五军。郑成功自为中军元帅。

元旦 即岁首。1912年，中国开始采用《公历》(即格列高利历，现国际通用历法)，但同时又颁行传统的《夏历》。为区别这两历的岁首，把《公历》一月一日定为元旦，而将《夏历》正月初一称为春节。

元史 书名。明宋濂等撰。二百一十卷。洪武元年(1368)十二月诏修《元史》，次年二月命李善长为监修，以宋濂、王祎为总裁。以元十三朝实录和《经世大典》为依据，至八月修成一百五十九卷。因顺帝一朝无实录可据，未完稿，乃命人去北平等地采集史料。洪武三年二月重开史局，至七月间最后成书。前后两次纂修，仅用三百三十一天。全书有本纪四十七卷，志五十八卷，表八卷，列传九十七卷。记述上起元太祖称成吉思汗(1206)，下至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一百六十多年史事。书中保存不少原始史料，尤以天文、历、地理、河渠四志材料最为珍贵。但因修撰时间过早，成书仓促，不能广泛搜集资料，连极重要的《元朝秘史》也未用上。还产生一些不应有的差错，甚至出现一人两传。对资料缺乏融会贯通功夫，有的原封不动沿用案牍原文，文辞也欠斟酌推敲。

元仪(？—409) 北魏宗室。代王拓跋什翼犍孙。有算略，善骑射。赐爵九原公。登国六年(391)，从道武帝征匈奴刘卫辰，封东平公。受命督屯田于河北五原至榆阳塞外，分农稼，大得人心。及后燕平，迁尚书令。后为左丞相，封卫王。又从征高车，自西北破其别部。矜功恃宠，遂与宜都公穆崇谋叛，寻被赐死。

元白 中唐诗人元稹和白居易的并称。白居易《刘白唱和集解》：“江南士女，语才子者，多云元白。”二人交谊深厚，唱和较多，文学主张相近，同为新乐府运动倡导者，并名于世。但论成就，元不及白。

元匡(？—525) 北魏宗室。字建扶，孝文帝赐名匡。宣武帝亲政，除肆州刺史，迁恒州刺史，为度支尚书，袭封广平王。时尚书令高肇专权，乃造棺欲论肇

罪恶。后被御史中尉王显奏为诬毁，降为光禄大夫。寻出为兖州刺史。孝明帝初，入为御史中尉，严于弹纠。为尚书令任城王元澄所怨，被奏罪状三十余条，当死。诏特加原宥，削爵除官。后徙青州刺史，寻为关右都督。

元老 ❶天子之老臣。《后汉书·章帝纪》："行太尉事节乡侯熹三世在位，为国元老。"❷唐代宰相相互之间的别称。

元贞 元成宗年号(1295—1297)。凡三年。

元光 年号。(1)西汉武帝年号(前134—前129)。凡六年。据后人考定，元光年号为元鼎年间追命。近年来据称发现刻有建元年号的器物，由此推断，元光年号也应为原有，并非追命。(2)金宣宗年号(1222—1223)。凡二年。

元曲 元散曲和杂剧的总称。散曲有小令和套数两种体裁。戏曲有北曲和南曲。北曲即杂剧，是元代戏曲的主要剧种。狭义的元曲，专指北曲杂剧。

元延 西汉成帝年号(前12—前9)。凡四年。

元后(前70—后13) 即王政君。西汉魏郡元城(今河北大名东)人。元帝皇后，王莽姑母。宣帝五凤中，入掖廷为宫女，后为太子(即元帝)所幸。元帝即位，立为皇后。成帝即位，尊为皇太后。兄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河平二年(前27)兄弟谭、商、立、根、逢等五人同日封侯，王氏专权自此始。哀帝即位，尊为太皇太后。哀帝死。复召王莽入朝为大司马，共议征立平帝。遂临朝称制，委政于莽。王莽称帝后，迫其更名为"新室文母太皇太后"。

元兴 年号。(1)东汉和帝年号(105)。(2)三国吴末帝年号(264—265)。凡二年。(3)晋安帝年号(402—404)。凡三年。

元亨 大理段智兴年号(1185—1195)。凡十一年。

元妃 妃嫔称号。本为"元配"之意，指第一次娶的嫡妻(正夫人)。辽金以为妃子名号。金有元、贵、淑、德、贤五妃，均当于正一品官，以元妃为诸妃之首。

元羽(470—501) 北魏宗室。字叔翻。孝文帝弟。太和九年(485)，封广陵王。少有声誉，善断狱。为大理。孝文帝为迁都洛阳，以攻齐为名率军南下时，与太尉元丕留守代京平城(今山西大同)，除使持节，都督青、齐、光、南青四州诸军事。宣武帝即位，迁司州牧，后转司徒、司空。后于夜游时被宿仇狙击，伤重死。

元寿 ❶(550—612)隋河南洛阳人，字长寿。颇涉文史。初仕北周，授仪同三司。入隋，监修攻陈船舰，以强干见称。开皇八年(588)从晋王杨广(炀帝)伐陈，为行台左丞，兼领元帅府属，累迁尚书左丞、基州刺史。炀帝时，从杨素讨汉王杨谅，为元帅府长史。历任太府卿、内史令，多次从炀帝西攻吐谷浑，东攻高丽，以疾卒于途中。❷年号。(1)西汉哀帝年号(前2—前1)。凡二年。(2)大理段智廉年号(？—1204)。

元志(？—524) 北魏宗室。字猛略。河间公齐孙(一作子)。孝文帝时任洛阳令，不避强御。及随帝南征，有箭射帝，以身障之，乃丧一目。孝明帝时，除扬州刺史，赐爵建忠伯。转雍州刺史，华侈聚敛。正光五年(524)以为西征都督，出讨关陇莫折念生，败还岐州(今陕西凤翔南)。旋为城民锁送念生，被杀。

元丽 北魏宗室。字宝掌。拓跋晃孙。位兼宗正卿、右卫将军，迁光禄勋。正始三年(506)，为使持节、秦州刺史，与杨椿镇压吕苟儿、陈瞻起义，大破之。杀掠良善，宣武帝因其"功"而宥之。拜雍州刺史，为政严酷。迁冀州刺史，枉杀道人二百余。入为尚书左仆射。

元里 战国时在秦、魏交界处，两国常争战于此。在今陕西澄城县南。《史记·魏世家》：文侯十六年(前430)，"伐秦，筑临晋、元里"，即此。

元余(？—452) 北魏宗室。太武帝少子。太平真君三年(442)，封吴王，后改封南安王。正平二年(452)，太武帝被杀后为中常侍宗爱所立，改元承平。自以违次而帝，乃厚赏群下，府藏因之虚竭。好声色，大权旁落宰相宗爱之手。同年十月，欲诛宗爱，反而被杀。及文成帝立，葬以王礼，谥隐。

元孚(？—540) 北魏宗室。字秀和。少有令誉，累迁兼尚书右丞。胡太后临朝，上《古今名妃贤后》凡四卷，迁左丞。时柔然主阿那瓌率众入塞，请赈给，乃受命赈恤之，反被执，后放还。有司以其辱命，处流罪。后拜冀州刺史。劝课农桑，民颂之。及怀朔镇将葛荣攻城，被执。还为冀州刺史。从孝武帝入关，除尚书左仆射、扶风郡王。寻监修国史，历位司空，迁太傅。

元宏 即"北魏孝文帝"。

元初 东汉安帝年号(114—120)。凡七年。

元英(？—510) 北魏宗室。字虎儿。袭封南安王。初为武川镇都大将。随孝文帝南下攻齐，败梁州刺史萧鸾，以功迁安南大将军，镇荆州。太和二十三年(499)为齐太尉陈显达所败，免官。及宣武帝即位，为使持节、假镇南将军南讨，下义阳(今河南信阳)，克三关，封爵中山王。正始三年(506)，乘胜进围钟离(今安徽凤阳东北)，终为梁军所败，案劾处死，诏恕死为民。后复爵。时义阳三关之戍降梁，乃诏以假征南将军，与邢峦共讨之，擒来援之梁将二十六人，以功除尚书仆射。旋卒。

元昊 即"夏景宗"。

元凯 "凯"亦作"恺"，原指贤人才子，后成为对尚书八座(尚书令、仆射、列曹尚书)及辅佐大臣的美称。

元和 年号。(1)东汉章帝年号(84—87)。凡四年。(2)唐宪宗年号(806—820)。凡十五年。

元服 皇帝之冠。《汉书·昭帝纪》颜师古注："元，首也。冠者，首之所著，故曰元服。其下《汲黯传》序云：'上正元服'，是知谓冠为元服。"自汉以下，皇帝加冠，多称"天子加元服"。《通典》卷五十六《嘉礼一》专立"天子加元服"条追述唐代以前的这一礼仪。

元怿(487—520) 北魏宗室。字宣仁。孝文帝第四子。太和二十一年(497)，封清河王。宣武帝初，拜侍中，转尚书左仆射。延昌元年(512)，任司空。孝明帝初，灵太后临朝，迁太尉，以帝叔预朝政。为领军元叉所嫉妒，诬其谋反，得雪乃释。自以忠而遭谤，乃鸠集往昔忠烈之士，著《显忠录》二十卷明志。正光元年(520)，为叉所杀。四年，追封范阳王。改葬于洛阳瀍河西邙山。

元学 古代算学术语。清代数学家谢家禾综合研究古代天元术和四元术，以为都和方程有关。因归纳命名为元学，著有《衍元要义》一书。有道光十七年(1837)刊本行世。

元宝 ❶古代钱币的名称之一。常冠以年号、朝代等，铸于币面。唐武德时铸开元通宝钱，俗又读作开通元宝。肃宗乾元元年(758)史思明在洛阳铸"得一元宝"钱，系正式以"元宝"名钱之始。此后，唐代宗时铸"大历元宝"，后晋有"天福元宝"，北宋太宗有"淳化元宝"，徽宗有"圣宋元宝"，南宋理宗有"大宋元宝"，元初有"中统元宝"，清末有"光绪元宝"等。❷元以后所铸之金银锭。银元宝亦称宝银、马蹄银，系货币之一。分大、中、小三种。大锭重约五十两，形似马蹄，上铸有银匠姓名及铸造日期、地点，用于巨

额支付，但重量成色各有参差。中锭约重十两，形式不一，多为锤形，故又称锞子；其为马蹄形者称小元宝。小锭又称小锞银，状如馒头，重约三两、五两不等。清中叶后，元宝须经公估局鉴定，批明重量和成色才能流通。金元宝一般供保藏而极少流通。

元定（？—567） 北朝时河南洛阳人，字愿安。鲜卑族。北魏永安初，从尔朱天光东征邢杲。永熙三年（534），贺拔岳为侯莫陈悦所害，随宇文泰讨平之。西魏大统三年（537），从擒东魏窦泰于潼关，复弘农、破沙苑、战河桥、攻邙山，皆为先锋，有勇略，然未尝自言其功，深受诸将敬重。以功加车骑大将军，进爵为公。西魏废帝二年（553），以宗室进封建城郡王。北周明帝初，拜岷州刺史。天和二年（567），从宇文直出兵助后梁，与陈将徐度、吴明彻战于郢州（今湖北钟祥），兵败被执，数月后忧愤成疾卒。

元详（476—504） 北魏宗室。字季豫。献文帝第七子。太和九年（485），封北海王。加侍中，转秘书监。孝文帝卒，以司空辅政。宣武帝时，屡迁录尚书事，进位太傅，领司徒。声色侈纵，贪财纳贿，又依附宠臣茹皓。后为尚书令高肇所纠，被废为庶人，禁于太府。未几，暴卒。

元诩 即“北魏孝明帝”。

元始 西汉平帝年号（1—5）。凡五年。

元经 书名。隋王通撰。十五卷，七十篇。编年体。书成于隋大业四年（608）。仿《春秋》及《公羊传》、《谷梁传》体例，记自孔子获麟之年至南北朝史事。于诸国皆以列居正统者入于“经”文，余则入于“传”文。为《王氏六经》之一。久佚。今本十卷。前九卷记西晋太熙元年（290）至隋开皇九年（589）史事，题隋王通撰；末卷记隋开皇十年至唐武德元年（618）史事，题唐薛收撰。注文题宋阮逸撰。《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题》、《四库全书总目》等并断为阮逸伪作。所记多无可取。自北魏太和以后，记事寥寥，残佚甚多。自平陈以后，则有“经”无“传”。有《汉魏丛书》本。

元封 年号。（1）西汉武帝年号（前110—前105）。凡六年。（2）南诏大蒙国异牟寻年号（？—808）。

元相 十六国前秦称丞相为元相，因其位居百官之首，故称。

元胄（？—604） 隋河南洛阳人。北魏什翼犍后裔。少英勇，多武艺。仕北周，官至大将军。杨坚为相，引为心腹。入隋，进位上柱国，封武陵郡公。迁右卫大将军。历任豫、亳、浙三州刺史。拜灵州总管，以御突厥。复为右卫大将军。开皇二十年（600）参预废太子杨勇之谋。蜀王杨秀获罪，坐除名。炀帝即位，仍不得调。因与丘和议政，被和告发，处死。

元钦 即“西魏废帝”。

元顺（487或495—528） 北魏洛阳（今属河南）人，字子和。鲜卑族。年十六，通《杜氏春秋》。宣武帝时为给事黄门侍郎，为领军元叉所惮，出为恒、齐等州刺史。每怀郁怏，遂纵酒自娱。后入朝，累迁侍中。复为城阳王元徽所间，出任护军将军、太常卿，封东阿县开国公。作《苍蝇赋》以讥徽。孝昌二年（526），授吏部尚书，兼右仆射，拜征南将军。建义元年（528），为陵户鲜于康奴所害。家徒四壁，止有书数千卷。著有《帝录》。

元修 即“北魏孝武帝”。

元侯 诸侯之长。《左传·襄公四年》：“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杜预注：“元侯，牧伯。”

元狩 西汉武帝年号（前122—前117）。凡六年。历来认为元鼎年间追命。近年来发现刻有建元年号的器物，由此推断，元狩应为原有，并非追命。

元恂（483—497） 北魏孝文帝子。字元道，后改宣道。太和十七年（493），立为皇太子。及帝南征，留守洛阳。体貌肥大，苦河南暑热，意欲返北。又私着胡服，为中庶子高道悦切谏，恨之。二十年，与左右谋奔平城（今山西大同北），手刃道悦于禁中。帝杖之，废为庶人，置以河阳无鼻城（今河南孟州西南）。御史中尉李彪密奏其谋逆，赐死。

元恪 即“北魏宣武帝”。

元祐 宋哲宗年号（1086—1094）。凡九年。

元结（719—772） 唐河南鲁山人，字次山，自称元子，又号漫叟、聱叟等。北魏拓跋（元）氏后裔。少师族兄元德秀。天宝进士。乾元二年（759）苏源明荐之，至长安，上《时议》三篇，陈述兵势。肃宗授山南道节度使参谋，以拒史思明叛军有功，拜监察御史。代宗时，授著作郎，转道州刺史，减赋税，免徭役，安抚流亡。主张文章“道达情性”、“救世劝俗”，反对“拘限声病”。其诗多反映民间疾苦，风格古朴直拙。《悯荒诗》、《贫妇词》、《春陵行》等为代表作。曾编《箧中集》，收沈千运等八人诗二十四首，为唐人编唐诗诸集之一。原集已佚，有《元次山文集》行世。

元绛（1009—1084） 北宋人，字厚之。其先为临川（今属江西）危氏，唐末徙杭州，易姓元，遂为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天圣进士。调江宁府推官，历任知县，善治狱，累擢度支判官。皇祐中，侬智高据岭南，除广东转运使。建寨缮城，供给军械兵食皆充足，以功迁工部郎中。历两浙、河北转运使，召拜盐铁副使，历知州府。熙宁中，召为翰林侍读学士，知开封府，拜三司使。熙宁八年（1075），除参知政事。元丰二年（1079），坐事罢知亳州，改颍州，提举中太一宫，致仕。著作不传。

元统 年号。（1）金末耶律留哥时年号（1213—？）。一作天统。（2）元顺帝年号（1333—1335）。凡三年。

元载（？—777） 唐凤翔岐山（今属陕西）人，字公辅。家本寒微，随母嫁景氏，冒姓元氏。嗜学善文。天宝初，举老、庄、列、文子高第。至德中，累迁户部侍郎。宝应元年（762）以租庸使往江淮，按籍征八年逋欠租调，扰民甚剧。寻充度支、转运使。结附宦官李辅国擢同平章事。代宗立，进中书侍郎，仍同平章事，委刘晏以度支钱谷事。大历五年（770），预谋杀宦官鱼朝恩，恃功骄肆，自以为一时无两，结党营私，堵塞言路，卖官纳贿。膏腴别业，疆畛相望。但颇知边事，曾用马璘、郭子仪屯边御吐蕃。后以权势过盛，为代宗所杀。有集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六篇，《全唐诗》存诗一首。

元恭 即“北魏节闵帝”。亦称前废帝。

元桢（447—496） 北魏宗室。皇兴二年（468），封南安王。孝文帝时屡迁长安镇都大将、雍州刺史。因聚敛肆情，被削除封爵，禁锢终身。后以议定迁都，复封南安王。为镇北大将军、相州刺史。

元彧（？—531） 北魏宗室。本名亮，字仕明，又字文若。袭封济南王，改临淮王。宣武帝时，拜前军将军。累迁侍中，兼尚书右仆射。六镇起事后，率军镇压，败还。及尔朱荣发动河阴之变，南奔梁。后梁武帝以礼遣还，除尚书令。永安三年（530），任司徒。年底，尔朱兆攻入洛阳，遭殴杀。

元晔（？—532） 北魏宗室。字华兴，小字盆子。起家秘书郎，稍迁通直散骑常侍。孝庄帝时封长广王，出为太原太守，行并州事。永安三年（530），天柱大将军尔朱荣为孝庄帝所杀，尔朱世隆与尔朱兆奔并州立之为帝，改元建明。次

年被废。节闵帝即位，改封东海王。孝武帝时被杀。

元晖 ❶(？—519)北魏宗室。字景袭。魏宣武帝时历任侍中、领右卫将军、吏部尚书、冀州刺史等。孝明帝时任尚书左仆射。曾召集崔鸿等撰录百家要事，以类相从，上起伏羲，迄于晋、宋，凡十四代，名为《科录》，计二百七十卷。❷隋河南洛阳人，字叔平。先世本鲜卑拓跋氏。少好学。初仕北周，为相府中兵参军，迁武伯下大夫。出使突厥，说以利害，可汗遣使，随献方物。保定初，与崔睦使北齐，归迁振威中大夫，封义宁公。隋开皇元年(581)，拜都官尚书兼太仆。出使突厥，联合玷厥可汗，抵御摄图可汗。寻转兵部尚书，监修漕渠。出为魏州刺史，有治绩。以疾去职，卒于京师，年六十。

元候 先秦官名。《国语·晋语七》："知张老之智而不诈也，使为元候。"韦昭注："元候，中军候奄。"候奄亦作候正，为军中谍报侦察之官。

元玺 十六国前燕慕容儁年号(352—357)。凡六年。

元朔 西汉武帝年号(前128—前123)。凡六年。历来认为为元鼎年间追命。近年来发现有建元字样的物件，由此推断，元朔应为原有，并非追命。

元酒 见"玄酒"。

元悦(？—533) 北魏孝文帝子。好读佛经，览书史。封汝南王，累迁开府仪同三司。熙平二年(517)，坐杀人免官。及领军将军元叉擅权，因附于叉，得为侍中、太尉。迁太保，出为徐州刺史。值大都督尔朱荣入洛，乃投奔南朝梁，被立为魏主，年号更兴。后还京。孝武帝初为侍中、大司马。寻被杀。

元朗 即"北魏废帝"。

元陵 唐代宗李豫墓。大历十四年(779)五月，代宗卒，十月，葬此陵。在今陕西富平西北二十五里檀山。

元继(465—528) 北魏宗室。字世仁。袭封江阳王。孝文帝时，以为都督北讨诸军事，招降高车酋长树者有功。宣武帝立，除青州刺史，转恒州刺史，入为度支尚书。及胡太后临朝，以子叉纳太后妹，除特进、侍中、领军将军。徙封京兆王，迁司徒公。又除录尚书事、大都督节度西道诸军。依仗其子威势，聚敛无度，天下患之。后其子被黜，遂废于家。寻复为太师、司州牧。

元常 即"允常"。

元符 宋哲宗年号(1098—1100)。凡三年。

元象 东魏孝静帝年号(538—539)。凡二年。

元康 年号。(1)西汉宣帝年号(前65—前61)。凡五年。(2)晋惠帝年号(291—299)。凡九年。

元渊(？—526) 唐人避讳作元深。北魏宗室。字智远。袭封广阳王。孝明帝时为恒州刺史，在州多受纳。正光四年(523)，诏以为北道大都督，从尚书令李崇征讨破六韩拔陵。及崇征还，乃专总戎政。未几，上书乞还京师，为侍中、右卫将军。孝昌二年(526)复领大都督，与章武王元融、相州刺史裴衍出讨鲜于修礼。军抵交津，使人离间修礼。及修礼为部下元洪业所杀，葛荣复杀元洪业自立，北度瀛州，乃率众北转追之。后融为荣所败，遂退走定州。兵抵州南时，刺史杨津疑其有异志，遂又出走。行至博陵郡(治今河北蠡县南)界，为葛荣游骑所执，被杀。

元谐 隋河南洛阳人。少与杨坚同窗。仕北周，累迁大将军。入隋，进位上大将军，封安乐郡公。奉诏参修律令。吐谷浑攻凉州，受命为行军元帅，统步骑数万败之。拜宁州刺史，以谋反罪被杀。

元尉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晋国军队中设军尉，负责管理为卿将驾车之军吏及训练士卒。元尉为中军之军尉。大夫爵。

元琛(？—约527) 北魏宗室。字昙宝。袭爵河间王。宣武帝时为定州刺史，以贪纵被胡太后废免于家。后贿侍中刘腾，出为秦州刺史。性奢侈，每欲与高阳王雍争富，自谓富比石崇。孝昌二年(526)，与扬州刺史兼大都督长孙稚镇压鲜于修礼所部。至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奉诏改授为大都督。及修礼袭击稚军，不赴救，遂败，并除名。后出击汾、晋的胡、蜀诸少数族，卒于军。

元鼎 西汉武帝年号(前116—前111)。凡六年。因元鼎元年得宝鼎，故名。一说得宝鼎应在元鼎四年，元鼎年号亦如建元、元光，皆后来追命。参见"元朔"。

元善(540—599) 隋河南洛阳人，亦名善住。北魏宗室后裔。通涉五经，尤精《左传》。仕北周，为太子宫尹。入隋，拜内史侍郎，迁国子祭酒。善讲经，听者忘倦。曾荐高颎为相，及颎被诬免官，他忧惧疾发而卒。

元愉(488—508) 北魏孝文帝之子。字宣德。封京兆王。宣武帝初，为护军将军，迁中书监。好文章，颇著诗赋，招四方儒士宾客数十人馆而礼之。崇信佛道，竟慕奢丽，乃贪纵不法。出为冀州刺史。永平元年(508)，于州谋反称帝，改元建平。后被尚书李平执送京师，于途中卒。

元颐(？—500) 北魏宗室。本名安寿。得孝文帝赐名，袭爵阳平王。累迁怀朔镇大将，都督三道诸军事。与帝议攻柔然，寻大破之，除朔州刺史。时恒州刺史穆泰谋反，欲推其为主。不从，并密以状闻，致使泰等伏诛。宣武帝立，改拜青州刺史。卒谥庄王。

元鉴 ❶北魏宗室。字绍达。道武帝子河南王曜之后。孝文帝时为齐州刺史，宣武帝初转徐州刺史。时徐、兖大水，表加赈恤，又奏免虐政残民之梁郡太守程灵虬。年四十二卒。❷(？—527)北魏宗室。字长久。安乐王长乐子。袭爵。除相州刺史。孝昌二年(526)，为北讨大都督出击怀朔镇将葛荣，后据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叛降葛荣，旋为都督源子邕等所败，被斩首送京师。



元鉴❶墓志

元照(1048—1116) 北宋僧人。字湛然，俗姓唐。杭州余杭(今浙江杭州西)人。为允堪再传弟子。先习天台教观，同时博究诸宗。元丰后，始专宗律学，后住持杭州灵芝崇福寺三十余年，时称"灵芝律师"。曾为高丽僧统义天演讲律宗要旨，并授菩萨戒，著述流行高丽。主张戒律与净土并重，又以天台教义注释律部，为律宗中兴大师。绍兴中，追谥"大智律师"。著有《行事钞资持记》、《羯磨疏济缘记》、《戒疏行宗记》及《芝园集》等。

元嵩(469—507) 北魏宗室。字道岳。拓跋晃孙。初为步兵校尉，后兼武卫将军。从孝文帝南下攻齐，勇冠三军，大败齐太尉陈显达，赐爵高平县侯。宣武帝时，为荆州刺史，转扬州刺史。屡破南朝梁军。后为苍头李太伯等所害。

元遥 北魏宗室。字太原。初以左卫将军随孝文帝南下攻齐，赐爵饶阳男。

宣武帝立，拜冀州刺史，寻加右光禄大夫。延昌四年(515)，诏为使持节、都督北征诸军事，镇压冀州沙门法庆起事，转战数月，俘杀法庆及其妻尼惠晖等。后病卒。

元亶(？—537) 北魏宗室。魏孝文帝孙。袭封清河王。孝武帝时官至司徒。永熙三年(534)，帝西奔关中后，丞相高欢擢之为大司马，使居尚书省，有继帝位意。欢却议立其子善见为帝，恚忿南走，追之而还。一说为欢所鸩死。

元廓 即"西魏恭帝"。

元雍(？—528) 北魏献文帝子，孝文帝弟。字思穆。先封颍川王，改封高阳王。宣武帝时，屡迁司空，议定律令。孝明帝正光元年(520)，进位丞相，与侍中元叉同决庶政。富贵冠一国，一食值钱数万，有僮仆六千，伎女五百，曾与河间王元琛斗富。孝庄帝初，大都督尔朱荣发动河阴之变，被杀。

元嘉 年号。(1)东汉桓帝年号(151—153)。凡三年。(2)南朝宋文帝年号(424—453)。凡三十年。

元熙 ❶(？—520)北魏宗室。字真兴。中山王元英子。延昌二年(513)袭爵，累迁光禄勋，后授相州刺史，为将常斩杀无辜，以增首级。与清河王元怿交好。及侍中元叉矫诏杀怿，乃于正光元年(520)，以讨元叉等为名起兵于邺(今河北临漳西南)。未几，为长史柳元章所执，寻被元叉杀害。❷年号。(1)汉(前赵)刘渊年号(304—308)。凡五年。(2)晋恭帝年号(419—420)。凡二年。

元韶(？—559) 北魏宗室。字世胄。孝庄帝之侄。大都督尔朱荣将入洛阳，避难民间，寻为孝庄帝访获，袭封彭城王。孝武帝西奔关中后，丞相高欢以其为婿，颇得宠遇。官至侍中、太尉。北齐天保元年(550)，降爵为县公。自此，文宣帝高洋屡辱之，剃其须髯，施粉黛，着妇人服，以讥元氏柔弱。十年，北齐尽杀元氏后裔，他亦饿死地牢中。

元稹(779—831) 唐河南洛阳人，字微之，别字威明。北魏拓跋(元)氏后裔。生于万年(今属陕西)，九岁能赋诗文。贞元九年(793)以明经擢第。十九年，中书判拔萃科。后应制举，历校书郎、左拾遗、监察御史。曾上疏论谏，分司东都。弹劾不法官吏，得罪权贵。元和五年(810)，贬江陵府士曹参军。历通州司马，虢州长史。十四年入为膳部员外郎。穆宗即位，读其《连昌宫词》悦之，授祠部郎中、知制诰。长庆元年(821)，转中书舍人、翰林学士。自此与宦官交结，为皇帝所重，排斥裴度。次年，拜同平章事。旋因李逢吉诬告罢相，出为同州刺史，曾均定当地税籍。三年，转越州刺史、浙东观察使。后暴卒于武昌节度使任。善写讽喻诗，代表作有《织妇词》、《田家词》、《连昌宫词》等，其悼亡诗感情真挚。传奇有《莺莺传》，为后世《西厢记》取材。与白居易友善，共倡新乐府运动，世称"元白"。有《元氏长庆集》。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元稹集》。

元德 西夏崇宗年号(1119—1127)。凡九年。

元澄(？—519) 北魏宗室。字道镜。孝文帝堂叔。袭封任城王。初为征北将军，出讨柔然。又任梁州刺史，使氐、羌款顺。转徐州刺史，以功迁中书令，改授尚书令。及帝迁都洛阳，以兼右仆射留守平城(今山西大同)，击平恒州刺史穆泰之叛。宣武帝时为顾命大臣，尚书令高肇专权时，恐受其害，乃终日昏饮。孝明帝即位，奏利国济民事凡十条，又奏垦田授受之制八条。卒谥文宣王。

元勰(？—508) 北魏宗室。字彦和。孝文帝六弟。太和九年(485)，封始平王，后改彭城王，除中书监。从孝文帝南讨萧齐，除都督南征诸军事，大破齐军于新野、南阳(今属河南)。及帝患病，内侍医药，外总军国之务。宣武帝即位，为司徒、录尚书事。时外戚高肇掌朝政，诬其与京兆王元愉等谋反，被鸩杀。尚文史，曾撰《要略》三十卷等，已佚。


元勰墓志

元融(？—526) 北魏宗室。字永兴。初为秘书郎。宣武帝时复先爵为章武王。正始三年(506)，北徐州刺史昌义之攻陷梁城(今安徽砀山)，乃奉命迎敌，以功除并州刺史。寻迁中护军，领河南尹。性贪残，恣情聚敛，被削除官爵。后复诏为征东将军以讨汾、夏山胡，战败。孝昌二年(526)，除车骑将军，与广阳王元渊等镇压鲜于修礼。及修礼被部下所杀，葛荣自立，又与之战于白牛逻(在今河北博野境)。因无外援，苦战终日，大败被杀。

元禧(？—501) 北魏宗室。字永寿，一作思永。孝文帝长弟。封咸阳王。加侍中、骠骑大将军。后除司州牧。赞同改鲜卑语。及宣武帝立，受遗诏辅政，为宰辅之首。骄奢贪淫，不亲政务。后帝亲政，削其权，乃欲废帝自立，因谋泄被诛。

元魏 朝代名。即北魏。以皇室改本姓拓跋为元，史称"元魏"。参见"北魏"。

元徽 ❶(？—531)北魏宗室。字显顺。太武帝拓跋焘四世孙。宣武帝时袭封城阳王，任河内太守，有称誉。孝明帝时迁并州刺史，开仓赈救灾民，生活清俭。还都后历任度支尚书、吏部尚书、尚书令。后阿附胡太后，识者鄙之。大都督尔朱荣入洛阳立庄帝时，拜司州牧，又迁大司马、太尉。后与庄帝密谋诱杀尔朱荣，尔朱诸将反攻入洛阳后，弃帝出逃，遇害于途。❷南朝宋后废帝年号(473—477)。凡五年。

元颢(495—530) 北魏宗室。字子明。北海王元详子。袭爵。少慷慨有壮志。时关陇多事，以为西道行台率军讨之，迁车骑大将军。寻除相州刺史以御葛荣。武泰元年(528)，大都督尔朱荣入洛阳，立庄帝，以为太傅。寻因尔朱氏暴虐，遂奔南朝梁。梁武帝以为魏主，遣东宫直阁将军陈庆之将兵送之北返。永安二年(529)，于梁国(今河南商丘南)城南即位，年号孝基。及进入洛阳，改元建武。骄奢淫佚，朝野失望。及魏孝庄帝还南，命尔朱荣讨之。后战败出逃，为临颍县卒所杀。

元万顷(？—689) 唐河南洛阳人。北魏宗室后裔。乾封二年(667)，以通事舍人从李勣攻高丽，掌书记。作《檄高丽文》，讥高丽"不知守鸭绿之险"，此语为高丽利用，因贬流岭南。后赦为著作郎。武则天引入禁中修撰图书，并密令参决时政，为北门学士之一。与范履冰、苗神客、周思茂、胡楚宾共撰《列女传》、《臣轨》、《百僚新戒》、《乐书》等千余卷，皆佚。武后临朝，迁凤阁舍人，擢凤阁侍郎。因与徐敬业兄弟友善，为酷吏构陷，流配岭南而死。

元子攸 即"北魏孝庄帝"。

元丰库 官库名。北宋元丰三年(1080)建，掌收储诸路所输常平钱物，凡封桩者皆入此库，隶尚书都省。

元天穆(？—530) 北魏人。鲜卑族。高凉王拓跋孤后裔。初为员外郎。六镇起义时，以太尉掾慰劳北讨诸军。及路出秀容(今山西忻州西北)，与车骑将军尔朱荣约为兄弟。除并州刺史。建义元年(528)，迁太尉，封上党王。寻为大将军，世袭并州刺史。时北海王元颢奉梁

武帝萧衍令陷荥阳(今河南荥阳东北),孝庄帝北逃,乃自毕公垒北渡迎帝于河内(今河南沁阳)。及孝庄帝还宫,加太宰。本无德望,因丞相尔朱荣而隆极当时,又受纳财货,珍宝充积。后与荣同为孝庄帝所杀。

元太宗(1186—1241) 即窝阔台。元太祖第三子。1229年,由蒙古各兀鲁思汗拥戴即位,称合罕。始立朝仪,颁札撒(法令)。次年,定诸路课额,置十路征收课税使。七月,率师攻金。五年,命撒礼塔侵高丽。六年,联宋军下蔡州,灭金。建行宫于达兰达葩之地,大会诸王百官。以失吉忽秃忽为中州断事官。七年春,建和林城。遣诸王大臣及皇子贵由等分兵进攻钦察、斡罗思及高丽、南宋。八年,印行交钞,忽秃忽括汉户以分赐诸王贵族。立五户丝制,定中原赋税。命路府州县皆置达鲁花赤,以探马赤军分镇中原,设官分掌军民之事。十二年正月,以奥都剌合蛮充提领诸路课税所官,主汉民财赋。十二月,诏贵由自西域班师。十三年十一月,病死。在位十三年。元世祖至元三年(1266)追上庙号太宗。谥英文皇帝。

元太祖(1162—1227) 即成吉思汗。蒙古乞颜部人,孛儿只斤氏,名铁木真。出身贵族。少时父也速该被仇人毒死,所属人众离散,随寡母度日,屡遭艰险。后投奔克烈部汪罕,收集亡父旧部,逐渐恢复实力。约在



元太祖

金大定末建立宫帐,称汗。与札答阑部札木合等作战,败绩,史称十三翼之战。金承安元年(1196),与汪罕联兵助金截击塔塔儿部于斡里札河(今蒙古乌勒吉河),金授察兀忽鲁之官。又随汪罕与乃蛮部战,战后诸部来附,势力增强。金泰和元年(1201)二月,与汪罕战胜以札木合为首的蒙古高原十余部盟军。灭塔塔儿四部,据呼伦贝尔草原,实力大增。三年,被汪罕发兵掩袭,败退至班朱尼河(呼伦湖西南)。不久,乘汪罕不备,奇袭汪罕牙帐,灭克烈部。次年与乃蛮部决战,灭乃蛮。六年于斡难河(今鄂嫩河)畔召开忽里台大会,建蒙古国,即大汗位,加号成吉思,颁布札撒,建万人怯薛,分封九十五千户,设札鲁忽赤掌行政司法诸事。此后数年间,吉利吉思、畏兀儿、哈剌鲁等邻部先后降附。即位之四年(1209),大举入侵西夏,引河水淹中兴府(今宁夏银川),迫使西夏纳女请和。六年,率大军南下攻金,分兵三路破华北各地。九年,因金帝献岐国公主请和,乃退兵。十年,复以金帝迁都南京(今河南开封)为口实,攻占中都(今北京)。十二年,以攻金事委付木华黎,返回蒙古草原,准备西征。十四年,率二十万骑远征花剌子模。数年间先后破兀提剌耳(今哈萨克斯坦锡尔河右岸阿雷斯河口附近)、不花剌(今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撒麻耳干(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玉龙杰赤(今土库曼斯坦乌尔根奇)等城,侵占中亚大片土地。十八年还师。二十一年攻西夏,次年灭夏。病死六盘山。元世祖至元二年(1265)上庙号太祖。次年,追上谥号圣武皇帝,至大二年(1309)加谥法天启运圣武皇帝。

元仁宗(1285—1320) 即爱育黎拔力八达。元代皇帝。公元1311—1320年在位。答剌麻八剌次子,元武宗弟。母弘吉剌氏答己。早年师事李孟,习儒学。大德九年(1305),奉诏与母出居怀州。十一年成宗死,赴丧至大都,与右丞相哈剌哈孙合谋,挫败阿难答等图谋自立的阴谋。兄海山(武宗)领兵南返即帝位,受封为皇太子,相约兄终弟及,弟死传侄。至大四年(1311)武宗死,继位为帝。次年,改元皇庆。力矫武宗弊政,罢尚书省,杀尚书省诸臣,任用李孟等汉人儒臣,提倡儒学。延祐元年(1314),创行科举;在江浙、江西、河南经理田产。出兵西北,连败察合台汗也先不花。出武宗子和世琼于云南,立己子硕德八剌(英宗)为皇太子。蒙古语尊号普颜笃皇帝。庙号仁宗,谥圣文钦孝皇帝。

元氏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元氏县西北故城。为常山郡治。三国魏属赵国。北魏属赵郡。北齐省。隋开皇六年(586)复置。隋末移治今县。唐属赵州。五代汉改属镇州。宋金属真定府。元属真定路。明清属真定府。

元文宗(1304—1332) 即图帖睦尔。元代皇帝。公元1328—1332年在位。元武宗次子,明宗弟。母唐兀氏。英宗时,出居海南琼州(今琼山)。泰定帝即位,召还京师,封怀王。泰定二年(1325),出居建康(今江苏南京)。后又徙居江陵(今湖北荆州)。致和元年(1328)七月泰定帝病死上都。八月,留守大都的佥枢密院事、钦察贵族燕帖木儿发动政变,逮捕大臣,迎他至大都即皇帝位,改元天历。宣称待兄和世琼到来让位。九月,泰定帝幼子阿剌吉八在上都即位称帝。十月,被他击败。天历二年(1329)正月,和世琼(即明宗)在和林之北即位称帝,八月,至上都。文宗逊位,与燕帖木儿往迎,途中毒死明宗,复即帝位。出兵镇压四川、云南蒙古宗王的反抗。在朝大力提倡汉文化,建奎章阁、学士院,延揽名儒,讲授儒学,纂修《经世大典》,倡导程朱道学,又受佛戒,崇奉佛教。朝政为燕帖木儿等贵族所把持。后病死上都。蒙语尊号札牙笃皇帝。庙号文宗。

元文类 书名。元苏天爵编。七十卷。原作《国朝文类》。《四库全书》本改题今名。所录诗、文八百余篇,起自元初,迄于延祐,按文体分为四十三类,故名。编者旨在保存文献,全书收诏制、奏议、碑传行状多达二百三十余篇,为研究元代史事的重要资料。有元统二年(1334)刊本、至正二年(1342)杭州路西湖书院刊本。《四部丛刊》本据至正二年刊本影印。

元文都(? —618) 隋河南洛阳人。为人鲠直有才干。仕北周为右侍上士。入隋,擢尚书左丞,转太府少卿。炀帝即位,授太府卿。大业十二年(616),炀帝游江都,诏与段达等辅越王杨侗,留守东都。炀帝死,推越王侗为帝,为内史令。时宇文化及拥兵至彭城,建议招降李密以拒之。王世充不悦,因与有隙。后谋诛世充,事泄,反被杀。

元文遥 北魏宗室。字德远。少有才名。初隐于林虑山,后出为东魏大将军府功曹。齐受禅,授中书舍人。忽被幽禁积年,继起用为尚书祠部郎中。事高洋、高演、高湛三主,官至中书监。天统二年(566),赐姓高氏,迁尚书左仆射,进封宁都郡公。曾创县令选用士人之制。因与权臣和士开不和,出为兖州刺史。后复征入朝,亦不见用。

元世祖(1215—1294) 即忽必烈。元代皇帝。公元1260—1294年在位。拖雷子,母唆鲁禾帖尼。宪宗蒙哥弟。宪宗元年(1251),受命总领漠南汉地军国庶事。三年,奉命征云南,灭大理国。六年,建开平府(今内蒙古正蓝旗东),经营宫室。八年,宪宗攻宋,受命领兵攻鄂州。次年,宪宗死于合州军前。他在鄂州与宋议和,领兵北返。十年三月,在开平举行忽里台,即大汗位称皇帝,建元中

统。弟阿里不哥在和林由漠北诸王推戴为汗，连年争战。至元元年(1264)，阿里不哥败降。八年十一月，建国号大元。九年，建都大都(今北京)。后大举出兵攻南宋。十三年，灭宋。在位期间，蒙、汉、色目官员之间，不断相互倾轧。北方蒙古诸王一再举兵反，均被平定。三十一年正月病死。蒙语尊号薛禅皇帝。庙号世祖，谥圣德神功文武皇帝。


元世祖

元宁宗(1326—1332)　即懿璘质班。元明宗次子。母八不沙后。明宗及八不沙后相继遇害后留居京师。天历三年(1330)，封鄜王。至顺三年(1332)八月，文宗病死，遗命立明宗子。十月即帝位，十一月病死，年七岁。庙号宁宗。

元司马　官名。又称中军司马。春秋时晋国置。晋国上、中、下三军皆设司马。元司马为中军的军法执行官。大夫爵。

元司空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掌都邑、宫室等工程建造事务的长官。大夫爵。

元弘嗣(565—613)　隋河南洛阳人。少袭周爵，年十八为左亲卫。入隋，从晋王杨广(炀帝)平陈，以功授上仪同。历观、幽二州总管长史，专以严峻任事。仁寿末，授木工监，营建东都。大业初，受命往东莱海口监造船，役丁昼夜立于水中，自腰以下无不生蛆，死者十之三四。寻迁黄门侍郎，转殿内少监。从攻高丽，进位金紫光禄大夫。大业九年(613)，杨玄感起兵反，被诬谋应，除名，谪发日南(今越南中部)，死于途中。

元成宗(1265—1307)　即铁穆耳。元代皇帝。公元 1294—1307 年在位。元世祖太子真金子。至元三十年(1293)，受皇太子宝，总兵北边。次年，世祖死，即皇帝位。又次年，改元元贞。限制诸王投下，减免江南部分赋税，又编辑整理律令，保持守成局面。与西北诸王海都、笃哇战争，获胜，迫使笃哇、察八儿(海都子)等归附。在位期间滥行赏赐，造成国帑不继，屡次动支钞本；出兵八百媳妇国，引起西南骚动。在位十三年病死。蒙语尊号完泽笃皇帝。庙号成宗，谥钦明广孝皇帝。

元曲选　书名。明臧晋叔(懋循)编。成书于万历四十四年(1616)。共收元杂剧一百种，前录诸家曲论。所收杂剧均经编者据明内府本与家藏本校订，曲词科白完整，是流传最广的元杂剧选集。有文学古籍刊行社排印本。

元延明(？—约 530)　北魏宗室。袭爵安丰王。博识多闻，初为太中大夫。孝明帝时为豫州刺史，以政绩累迁侍中。受诏与侍中崔光定服制。及徐州刺史元法僧反，以为东道行台讨之。寻迁徐州刺史。孝庄帝时兼尚书令、大司马。北海王元颢攻入洛阳时，颇受委寄，旋因颢败而奔梁。死于江南。著述甚丰，有诗赋铭颂三百余篇，又撰《五经宗略》、《诗礼别义》及《列仙传》。另与河间人信都芳共撰《古今乐事》九章十二图。皆行于世。

元行冲(653—729)　唐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名澹，以字行。北魏皇室后裔。进士出身。博学多识，尤善音律、训诂。累迁通事舍人。景云中，任太常少卿。以系出拓跋氏，而北魏无编年史，遂撰《魏典》三十卷，事详文简，学者赞之。开元初，为右散骑常侍、东都副留守。后升大理卿，转太子宾客、弘文馆学士等职，封常山郡公。继马怀素、褚无量未竟之业，组织学者撰古今书目《群书四部录》二百卷。又为玄宗所注《孝经》作疏，列于学官，为魏征所注《类礼》作《义疏》五十卷。今仅存《孝经疏》一卷、《疑疑论》一卷，《全唐文》存文三篇。

元江州　清乾隆三十五年(1770)改元江府置。治今元江县。辖境约当今云南元江、新平、江城三县及红河、墨江二县的一部分。属云南省。1913 年改为县，1979 年改为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

元江府　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元元江路置。治奉化州(今元江县)。属云南布政司。辖境约当今云南元江、墨江二县及红河、绿春二县的一部分。清乾隆三十五年(1770)改为直隶州。

元江路　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置。治今云南元江县。属云南行省。辖境约当今云南元江、普洱、江城、思茅等市、县及墨江、新平、绿春等县大部。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府。

元武宗(1281—1311)　即海山。元代皇帝。公元 1307—1311 年在位。元世祖太子真金孙。父答剌麻八剌，母弘吉剌氏答己。大德三年(1299)，代宁远王阔阔出总兵北边，连败海都兵。八年，封怀宁王。十年，进兵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逐海都子察八儿。十一年春成宗死，拥兵南还，即皇帝位于上都，封弟爱育黎拔力八达(仁宗)为皇太子，相约兄终弟及。次年，改元至大。至大二年(1309)，立尚书省。改行至大银钞，始行至大铜钱。四年正月，病死。蒙语尊号曲律皇帝。庙号武宗，谥仁惠宣孝皇帝。

元好问(1190—1257)　金太原秀容(今山西忻州)人，字裕之。兴定进士。历官南阳令、尚书省掾、左司员外郎。金亡不仕，号遗山真隐，以著作自任，欲撰金史。时金实录在顺天张万户家，乃言于张，愿为撰述，既而为乐夔所阻而止。自以不可使一代史迹泯没不传，于是往来四方，采集金代君臣遗言往行，有所得辄以寸纸细字录之，积至百余万言。构亭于家，著述其上，名曰"野史亭"。今所传者有《中州集》。


元好问

元英宗(1303—1323)　即硕德八剌。元代皇帝。公元 1320—1323 年在位。元仁宗子。幼从汉儒读经史。延祐七年(1320)三月，即帝位。任拜住为左丞相，以谋废立罪杀太皇太后答己之幸臣黑驴、失烈门、亦烈失八及原左丞相阿散等，疏远右丞相铁木迭儿。次年，改元至治。至治二年(1322)，铁木迭儿与答己相继病死，以拜住为右丞相；以罪杀铁木迭儿子宣政院使八思吉思。次年，颁《大元通制》，行助役法。八月，在上都以西之南坡被铁木迭儿义子、御史大夫铁失等刺死。蒙语尊号格坚皇帝。庙号英宗。

元英宫　战国时燕国宫名。在今北京城西南。《史记·乐毅列传》："大吕陈于元英。"张守节正义引《括地志》云："燕元英、磨室二宫，皆燕宫，在幽州蓟县西四里宁台之下。"

元明宗(1300—1329)　即和世㻋。元代皇帝。元武宗海山长子。延祐三年(1316)，封周王，出镇云南。行至延安，起兵反，失败。西行至阿尔泰山，西北诸王来附，遂镇北边。致和元年(1328)七月，泰定帝死，弟图帖睦尔(文宗)入大都

(今北京),遣使来迎。天历二年(1329)正月,在和林北即帝位。四月,立图帖睦尔为皇太子。八月,行至旺忽察都地,被燕帖木儿毒死。蒙语尊号忽都笃皇帝。庙号明宗。

元明善(1269—1322) 元大名清河(今属河北)人,字复初。早岁游学吴中,后为南行台掾。仁宗时,以太子文学改翰林待制,升直学士、侍讲学士。先后参与编修成宗、顺宗及武宗实录,选《尚书》有关政要者译为蒙文进呈。延祐二年(1315)会试天下进士,充考试官及读卷官。改礼部尚书。英宗时升翰林学士,预修仁宗实录。卒后追封清河郡公。有《清河集》。

元典章 书名。《大元圣政国朝典章》的简称。元代官修,不署撰人。正集六十卷,附新集不分卷。正集记载自元世祖即位(1260)至元仁宗延祐七年(1320)的典章制度,分诏令、圣政、朝纲、台纲、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工部十门。新集续记至元英宗至治二年(1322)。所记史实多为《元史》所未载,为研究元代政治、经济、法律、风俗的重要资料。但体例杂乱,记载多不扼要。传世有沈家本刻本及台湾故宫博物院影印元刻本。今人陈垣撰有《元典章校补》十卷,可参阅。

元和县 清雍正二年(1724)分长洲县南境置,与吴县、长洲县同治苏州府城内(今苏州市旧城区)。辖境有今苏州市及吴县东部,北起阳澄湖,东南抵甪直、陈墓、周庄。1912 年并入吴县。

元和体 ❶元和为唐宪宗年号。元稹、白居易主要创作活动正当其时。《新唐书·元稹传》:"稹尤长于诗,与居易名相埒,天下传讽,号'元和体'。"❷唐中后期摹拟元和时作家的作品。李肇《唐国史补》卷下:"元和已后,为文笔则学奇诡于韩愈,学苦涩于樊宗师。歌行则学流荡于张籍。词章则学矫激于孟郊,学浅切于白居易,学淫靡于元稹。俱名为元和体。"

元法僧(454—536) 北魏宗室。道武帝重孙。孝明帝时,以为太尉行参军,累迁益州刺史。为官贪虐枉杀,致合境皆反。后除光禄大夫、兖州刺史、徐州刺史。孝昌元年(525),杀行台高谅,反于彭城(今江苏徐州),自称尊号,建元天启。孝明帝派兵征讨,乃南奔梁。梁武帝授以侍中、司空,封始安郡公。寻改封宋王。

元宝库 见"宝钞总库"。

元宝炬 即"西魏文帝"。

元定宗(1206—1248) 即贵由。蒙古汗国大汗。公元 1246—1248 年在位。元太宗长子,母脱列哥那可敦。太宗五年(1233),与按只带攻辽东,擒蒲鲜万奴。七年,与诸王拔都、蒙哥西征,入侵斡罗思及东欧诸地。十二年,东还。乃马真后五年(1246),立为汗。即位后,杀大臣奥都剌合蛮,以牙老瓦赤领汉地事务,命察罕进攻江淮,又派野里知吉带率军进驻波斯等地。定宗二年(1247)秋,领兵西归藩邸封地叶密立(今新疆伊敏河上)。次年春,行抵横相乙儿(在今乌伦古河上游地)病死。庙号定宗,谥简平皇帝。

元诗选 书名。清顾嗣立编选。嗣立字侠君,江苏长洲(今苏州)人。三集,每集又以十干分为甲集至癸集。初集录元好问以下一百家六十八卷,二集录段克己兄弟以下一百家二十六卷,三集录麻革以下一百家十六卷,所收各家附有小传及评语。书中保存不少原集已佚的作品,如杨果《西庵集》、杜瑛《猴山集》、汤炳龙《北村集》、姚枢《雪斋集》、李思衍《两山集》、郭昂《野斋集》、胡长孺《石塘集》、卢挚《疏斋集》等。有清康熙顾氏秀野堂刻本。原书癸集未及完成,嘉庆间席世臣增补《元诗选癸集》十集。

元始历(曆) 古历名。又名《甲寅元历》。十六国北凉赵歐于玄始元年(412)制订。该历摒弃沿用近千年之十九年置七闰月之法,改为六百年置二百二十一闰月,使历法中回归年与朔望月之关系更趋精密。

元城县 西汉置。《汉书·地理志》颜师古注引应劭曰:"魏武侯公子元食邑于此,因而遂氏焉。"治今河北大名县东。属魏郡,三国魏及西晋为阳平郡治。东魏改属魏尹。北齐省。隋开皇六年(586)复置。属魏州。移治今山东莘县朝城东北。大业初属武阳郡。唐贞观十七年(643)并入贵乡县,圣历二年(699)复置。移治今大名县东北。开元十三年(725)移治今大名县东,与贵乡县同为魏州治。五代唐改为兴唐县,晋复旧名。宋、金与大名县同为大名府、大名府路治。蒙古至元二年(1265)又并入大名县。后复置。为大名路治。明洪武三十一年(1398)移治今大名县。为大名府治。1913 年并入大名县。

元显宗 即"甘麻剌"。

元昭宗 即"爱猷识理达腊"。

元贵靡 西汉时乌孙昆莫(王)。军须靡长子,解忧公主所生。宣帝时汉立其为大昆弥,赐印绶。

元顺宗 即"答剌麻八剌"。

元顺帝(1320—1370) 即妥欢贴睦尔。元代皇帝。1333—1368 年在位。元明宗和世㻋长子,妃哈剌鲁氏迈来迪所生。明宗遇害后,被徙居高丽和广西静江(今桂林)。至顺三年(1332)文宗、宁宗相继去世,文宗后立为帝,然为权相燕铁木儿所迁延;燕铁木儿死,始即位于上都,改元元统。依靠右丞相伯颜清除燕铁木儿势力,伯颜恃功擅权。至元六年(1340),支持脱脱逐走伯颜。脱脱当政,有所改革,终因朝政积弊太深,社会矛盾日趋尖锐。至正十一年(1351),爆发全国性的农民战争。二十八年,明军进逼大都时,北逃应昌(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北),越二年病死。谥号惠宗,蒙古语谥乌哈噶图汗。明太祖因其"知顺天命,退避而去",加号顺帝。

元修义 北魏宗室。字寿安。孝文帝时为左将军、齐州刺史,为政宽和。及宣武帝立,在秦州任内多所受纳。迁吏部尚书后,论价授官,惟专货贿,中散大夫高居斥之为"大贼"。正光五年(524),诏兼尚书右仆射,为西部行台,镇压莫折念生起义。性嗜酒,遇风病,无功而还。复出为雍州刺史,卒于州。

元宪宗(1209—1259) 即蒙哥。蒙古汗国大汗。1251—1259 年在位。元太祖孙,拖雷长子,母唆鲁禾帖尼。自幼由太宗窝阔台抚养。太宗七年(1235),与拔都、贵由等率师西征,败钦察部,征斡罗思,克也烈赞(今俄罗斯梁赞)。贵由死,海迷失后三年(1251),召开忽里台于斡难河,被推为大汗。镇压窝阔台后王及其近臣,命弟忽必烈领治漠南汉地军民事;分派诸臣管领燕京等处、别失八里等处与阿母河等处诸行尚书省。没收前朝与诸王滥发之牌符、诏旨、宣命,定诸王乘驿制度,禁止擅招民户,禁止商人乘驿,均定呼罗珊及汉地赋税,籍汉地与斡罗思户口,禁止诸王官吏非法敛赋民财。宪宗二年(1252),命忽必烈南攻哈剌章,旭烈兀西攻木剌夷与报答(今伊拉克巴格达)哈里发。连年对南宋与高丽用兵。八年,大举攻宋,亲率主力入四川,克利州(今陕西汉中),破苦竹隘、大良山诸险,围攻合州(重庆合川)钓鱼城,守军顽强抵抗,相持半年,病卒城下。一说攻城时受伤,死于军中。庙号宪宗,谥桓肃皇帝。

元祐库 官库名。北宋元祐三年

(1088),改封桩钱物库置,属尚书省左右司,掌收储江南、荆湖、福建、成都府诸路运至京师之封桩钱物。

元烈祖 即"也速该"。

元晖业(?—551) 北齐时人,字绍远。拓跋晃之玄孙。父元弼济阴王爵号为叔父、尚书仆射元丽所夺。建义元年(528),乃上诉复爵。东魏时累迁司空、太尉,领中书监,录尚书事。时丞相高澄有不臣之迹,乃以曹操、司马懿之心讥之。北齐天保二年(551),因痛骂魏彭城王元韶屈事齐文宣帝高洋,被杀。曾撰魏藩王家世,号曰《辨宗室录》,凡四十卷,已佚。

元谋人 亦称元谋直立人、元谋猿人。中国现在已知的最早人类化石。1965年5月1日发现于云南元谋县上那蚌村。仅存左右上侧门齿各一枚,同属一个成年的男性。齿冠基部肿厚,底结节强烈凸起;齿冠舌面中部为一凹面,沿凹面两边有褶棱;齿冠呈长方形,唇面有强烈凸面,具有猿人的特征,比北京人还要原始,据古地磁法测定,其存在距今约一百七十万年。同出土的有较多动物遗骸化石,还有一些加工粗糙的打制石器,可推知他们已能制造和使用石器,从事采集与狩猎。

元惠宗 即"元顺帝"。

元景安(?—577) 北齐时人。拓跋什翼犍五世孙。沉敏有干局,善骑射。北魏末为尔朱荣大将军府长流参军,永熙三年(534)丞相高欢入洛阳,补京畿都督。后随魏孝武帝进关,旋归东魏。北齐天保初,赐姓高。堂兄景皓不愿易姓,为其密告处死。天统四年(568),除豫州刺史。复授行台尚书令,封历阳郡王。其在边州,恩威并济,诸少数族咸得宁辑。周代齐后,建德六年(577)以大将军讨稽胡,战死。

元遗山 即"元好问"。

元善见 即"东魏孝静帝"。

元裕宗 即"真金"。

元嘉历(曆) 古历名。又称《建元历》。南朝宋何承天造。元嘉二十年(443)书成,上奏文帝,言及新历优点为以盈缩定其小余而正朔望之日。文帝令太史令钱乐之检定后,于二十二年推行全国。何承天所测五星会合周期的数值精于前历,又创立强弱二率以调日法。唐宋历家都墨守其法。

元睿宗 即"拖雷"。

元一统志 见"大元大一统志"。

元丰改制 宋神宗元丰三年(1080)至五年的官制改革。宋初建官沿袭五代,三师、三公不常置,宰相不专任三省长官,中书省、门下省列于皇城之外,又别置中书于禁中,是为政事堂,与枢密院对掌大政。天下财赋,内庭诸司,中外管库,皆隶三司。中书省但掌册文、复奏、考帐;门下省主乘舆八宝,朝会板议、定谥及祠祭受誓戒等事。且官员除授制度复杂,有官、职、差遣之分。官以定品阶俸禄,称为寄禄官;职指殿阁学士、待制等,加于文学之士,以示尊宠;惟差遣为实职。因此,三省、六部、二十四司类以他官主判,其正官皆不领本司之事,止叙位禄。给事中不封驳,中书舍人不草诏令,谏议大夫不规谏,起居郎不记注,司谏、正言非特旨不领谏职。别以差遣分治中外政事,以京朝官出领各种差遣。又置殿阁学士、待制、直阁及三馆诸职,以宠待文学之士。元丰三年,制定寄禄新格,以原散官开府仪同三司等为新寄禄官,而原寄禄官改为各机构正官,成为主管本部门的职事官。次年,又改革铨选制度,并规定凡除授职事官,皆以寄禄官品高下为准。五年,废三司,依《唐六典》颁布三省、枢密、六曹条制,设三省、六部、二十四司及诸寺监,皆置正官为职事官,枢密院依旧。文、武散官皆罢,唯蕃官仍授。

元丰类稿 书名。北宋曾巩作。因编于神宗元丰年间,故名。五十卷。凡诗八卷,文四十二卷。续附一卷。有影印元大德刊本。清康熙间顾崧龄刊本附有集外文二卷。清陆心源辑有《元丰类稿补》二卷,收入《群书校补》中。巩另有《续元丰类稿》四十卷,已佚。又金刻本《南丰曾子固先生集》三十四卷,其中有《类稿》未收诗文百余篇,今人点校本已辑出。

元丰通宝 宋代钱币。神宗元丰元年(1078)铸。圆形方孔,钱文分篆、隶、行三体。分铜、铁两种。

元从禁军 唐初禁军名。简称元从军。高祖李渊统一全国后,留宿卫军三万(一作六万),号元从禁军。以渭北白渠旁七县绝户肥腴之地授之,令屯驻北门,又称北门屯营。后年代寝久,军士老缺,以其子弟代之,谓"父子军"。

元史本证 书名。清汪辉祖撰。五十卷。内"证误"二十三卷、一千八百余条,"证遗"十三卷、一千余条,"证名"十四卷、九百余条,共三千七百余条。作者病《元史》事迹舛阙、音读歧异,著此书加以厘正,因所据全为《元史》本文,未考旁书,故名《本证》。书成于嘉庆六年(1801),其中部分条文为其子继培所补,亦有录自钱大昕《廿二史考异》者,均注明。内容虽间有讹误脱漏,但纠谬补阙之功甚巨,其中对蒙古、色目人名异译的考订尤见功力,有助于后人研读《元史》。中华书局1984年出版点校本。

元史考订 书名。清末曾廉撰。四卷。曾氏光绪年间谪居贵州黎平,于编著《元书》同时,搜罗《元秘史》、《续资治通鉴》、《辽史》和元人文集、碑传等,与《元史》对照考证,编为是书。考订结论多收入《元书》,对《元史》缺误有所是正。然作者治史偏于褒贬史事是非,忽略史实文义,所据史料又不外旧籍,考证亦多武断之处,不为元史研究者所重视。

元史类编 书名。清邵远平撰。四十二卷。作者康熙时曾为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讲学士。高祖邵经邦取唐、宋诸史,删为《弘简录》二百五十四卷,记唐、宋、辽、金史事。远平继高祖之业续成此书,补记元代史事,又名《续弘简录》。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进呈。卷一至卷十纪,卷十一至卷四十二传。无志、表,凡天文、地理、历律制度,均按年入纪。全书以《元史》为基础加以改编,以《元典章》和其他史料增补,正文下酌加注文,考订异同。

元史语解 见"三史国语解"。

元史续编 书名。明胡粹中撰。十六卷。作者因明初所修《元史》,详于世祖以前攻战之事,而略于成宗以后政治事迹,顺帝一朝更多阙漏,故编撰本书以综合其大要。起自世祖至元十三年(1276),终于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仿《通鉴纲目》体例,编年系月,大字为提纲,小字为细目。遇有评论,亦随事组合记载。评语如《后汉书》中"赞"之例。

元史新编 书名。清魏源撰。九十五卷。凡本纪十四卷、列传四十二卷、表七卷、志三十二卷。《元末群盗》、《释老》、《遗逸》有目无文。记述上起元太祖元年(1206),下迄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间一百六十三年史事。作者有感于鸦片战争失败和太平天国运动,遂补正旧史撰成是书,以总结元代兴亡之教训,后经欧阳俌之、邹代过勘补成书。史料除采自正史外,征引《元朝秘史》、《蒙古源流》、《皇元圣武亲征录》、《元典章》、《元文类》和元人文集,着重补充统治中原前太祖至宪宗四朝史实、元代的治河、钞法和西北边徼沿革。本纪自世祖以下袭用邵远平《元史类编》。表志采用钱大

昕《氏族表》、《艺文志》。体例上于列传部分划分“开国”、“世祖”、“中叶”、“元末”四期，人物按功臣、相臣、文臣、言臣、奸臣等分类相从，“传事与传人相兼”，另具别裁。光绪三十一年(1905)湖南邵阳魏氏慎微堂初刊，1936年上海书局铅印。

元光珍货 金代钞币。元光二年(1223)五月，以绫印制“元光珍货”新币，每一贯折“贞祐通宝”五十贯。与银钞及其他钞币并行。银贵钞贱，以至商人罢市，贸易停顿。

元光重宝 金代铜钱。元光二年(1223)铸造。每贯当“贞祐通宝”五十贯。

元会运世 亦称元会。北宋邵雍计算历史年代的单位。邵雍《皇极经世》认为世界有终始，从始至终的一个周期称作“元”。一元十二会，一会三十运，一运十二世，一世三十年。故一元为十二会，三百六十运，四千三百二十世，十二万九千六百年。是为“皇极经世一元之数”。邵雍以同样方法，认为三十元为“元之世”，十二“元之世”为“元之运”，三十“元之运”为“元之会”，十二“元之会”为“元之元”。“元之元”共十二万九千六百元。到“元之元”，整个世界就要发生一次大变动。用以推算社会历史治乱兴衰。

元亨利贞 《易经》乾卦的卦辞。元，大也；亨即享，祭也；利，利益；贞，占问。《易·乾·彖》从自然现象方面加以解释：“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保合大和，乃‘利贞’。”认为“天”有善、美、利物、贞正之德，春暖夏热秋凉冬寒，各有规律，故能资生、普利万物。《易·乾·文言》则从人伦道德方面加以解释，认为君子法“天”，也有这些品德：“元者，善之长也；亨者，嘉之会也；利者，义之和也；贞者，事之干也。君子体仁足以长人，嘉会足以合礼，利物足以和义，贞固足以干事。”其实《易经》之本意是筮遇乾卦，可举行大亨之祭，乃有利之占问。《易传》解经，往往与《易经》本意相去甚远。

元和姓纂 书名。唐林宝撰。十卷。书成于元和七年(812)。为奉敕所编姓氏族系郡望总谱。首列皇族李氏，以下按唐韵二百零六部，分四声类集古今姓氏。每韵皆以大姓为首，各姓均载其得姓受氏源流和诸家谱系，于唐人姓氏载之尤详。宋郑樵《氏族略》于本书颇多引述。书中多引《风俗通义》立说，于《世本》、《三辅决录》和各种族姓谱录多所援据。其旧文残载，颇有裨于史籍碑铭考校。原书已佚。今本初由清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编为十八卷；清孙星衍、洪莹重为辑校，编为十卷。有《四库全书》本。近人罗振玉有《元和姓纂校刊记》和《元和姓纂佚文》，岑仲勉有《元和姓纂四校记》。

元怿墓志 北魏碑刻。刻于孝昌元年(525)十一月。志石高99.5厘米，宽100厘米，厚20厘米，为洛阳出土之北魏墓志最大者。志文阴刻魏体，三十二行，行三十二字。其书端严方正，字划清晰，刚劲秀拔，渐脱魏体，已近楷书。志文所载，可与史传相印证。1960年于洛阳金沟征得志石，现藏洛阳石刻艺术馆。

元宝总库 官署名。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设，掌收储、发放钞币。至元二十五年(1288)改称宝钞总库。

元始天尊 又称玉清元始天尊。晋代以后道教信奉的最高天神，因其居于道教所谓“三清”(玉清、上清、太清)仙境之首玉清，又生于“太元”之先而名元始。其称谓早期道教经典中不载，始见于东晋葛洪《枕中书》。南朝梁陶弘景《真灵位业图》把道教天神分为七级，最高即元始天尊，老子仅位列第四。《道藏》中有《元始无量度入上品妙经》。

元祐更化 北宋哲宗元祐年间废除熙宁、元丰时新法的事件。元丰八年(1085)，神宗死，子煦(哲宗)继位，年幼，祖母宣仁太后高氏垂帘听政，陆续起用司马光、吕公著、范纯仁、吕大防等，废除神宗与王安石推行的大部分新法，贬黜熙宁、元丰时用事诸臣，停止使用王安石《三经新义》为科举考试的根据，修改熙宁、元丰时史官纪录，重新编纂《神宗实录》。此外，还将神宗时所取米脂等四寨还给西夏。

元祐法式 即元祐《营造法式》。参见“营造法式”。

元谋猿人 即“元谋人”。

元随傔人 宋代官员役卒随身、傔人合称。宰相、执政、使相至正任刺史以上有随身，其余官员给傔人。

元朝秘史 书名。原名《蒙古秘史》，明人误译称《元朝秘史》，亦称《元秘史》。撰者不详。现流传有十五卷本和十二卷本两种。是中国蒙古族最早撰写的一部历史和文学巨著。十三世纪中叶成书。原著早佚，现仅存明初的汉字音译本(附汉文翻译)。内容记述蒙古族的起源和成吉思汗、窝阔台汗时期的事迹，为研究蒙古族早期的社会历史、语言文字提供了宝贵资料。十五卷本是清人鲍廷博从《永乐大典》中抄出，有钱大昕跋，故亦称钱本《秘史》，杨氏《连筠簃丛书》所刊，即据此本。十二卷本有顾广圻本和叶德辉本两种。顾本是以张祥云所藏旧抄本《秘史》为底本，参照当时流行的其他抄本加以校勘，后归盛昱所有，嗣藏于上海涵芬楼，《四部丛刊》续编所收的《元朝秘史》，即据顾本影印。叶本是文廷式从盛氏所藏顾校本抄出，后归叶德辉所有，亦即叶氏观古堂刊本。现存的三种版本都不是明代原版本；国外有法、德、俄、日、英、匈、捷、土等文译本，也是从此三种版本中移译的。



《元朝秘史》书影(明刻本)

元嘉之治 南朝宋景平二年(424)文帝即位，改元元嘉。统治期间，为政力求“简靖”，能“广引视听”，使“纲维备举，条禁明密，罚有恒科，爵无滥品”，故政局比较稳定。曾多次下令劝农、恤民，并使宫内养蚕，欲以讽励天下。强调州郡估税、所在市调、山泽之利、役召之品“咸依法令”。加以战乱很少，民不外劳。故能民勤本业，氓庶繁息，至余粮栖亩。又命雷次宗立儒学，何尚之立玄学，何承天立史学，谢元立文学，谓之“四学”，各聚生徒。《南史》云：“于斯为美，后言政化，称元嘉焉。”史称元嘉之治。

元嘉四铢 南朝宋铜钱。文帝元嘉七年(430)始铸，形制略仿汉五铢。钱文隶兼篆意，文曰“四铢”，横读，重如其文，或有背面带星点者。



元德重宝

元德重宝 西夏钱币。铜质，圆形方孔，汉字。铸于崇宗元德年间。



元德通宝

元德通宝 西夏钱币。铜质，圆形方孔，汉字。铸于崇宗元德年间。

元儒考略 书名。明冯从吾撰。四卷。记元代学者八十二人，每人一传。大抵以《元

史·儒学传》为主，旁采其他志乘，根据学术成就大小，有大笔特书者，亦有简记附传者。元儒讲学著作，极少传世，亦无汇集诸家明其传授之著作。作者搜集资料，勒成本书，可略见元代学术梗概。然体例颇丛杂，名姓往往乖舛，系严谨不足疏于校雠所致。

元人百种曲 即“元曲选”。

元大都遗址 元代都城遗址。位于北京市旧城的内城及其以北地区。始建于元世祖至元四年(1267)。1964—1974年发掘居址和建筑遗存十余处。元大都平面呈长方形。南北长约7600米，东西宽约6700米，面积约50余平方公里。南城垣在今东、西长安街稍南，东、西城垣即明清北京内城的东、西垣，北城垣在今安定门小关和德胜门小关一线。北城垣迄今犹残存。城墙用夯土筑成，基部宽达24米。皇城位于城南部，宫城偏在皇城东部。宫城的南门约在今故宫太和殿的位置上。元大都的中轴线与明清北京城的中轴线相沿未改。发掘的居住遗址中，以后英房遗址为最重要。它为一所大型住宅，其主院前有轩廊、后有抱厦，正房前有东西厢房。出土物中以瓷器的数量为最多，有珍贵的青花瓷器、景德镇影青瓷器、龙泉窑青瓷器与磁州窑黑(褐)白花瓷器等。

元丰九域志 书名。北宋官修地理总志。王存、曾肇、李德刍编著。十卷。始修于熙宁八年(1075)，元丰三年(1080)成书。后陆续修订，元祐元年(1086)正式颁行，故《容斋续笔》又名《元祐九域志》。源于唐《十道图》。北宋大中祥符六年(1013)王曾、李宗谔参照《十道图》修成《九域图》，作为考定官吏俸给、赋役和政府实施政令的依据，至熙宁八年(1075)由于政区改变，《九域图》已不敷用，于是重修，以王存主其事。因原书名虽为图，实只限于文字，遂改称为志。所载政区，以元丰八年为准，始于四京，次列二十三路，终于省废州军及化外、羁縻州。分路记载所属府、州、军、监及其地里、户口、土贡、领县等，府、州、军、监皆列等第，每县又详列乡、镇、堡、寨与山川。其中地里记府、州、军、监的四至八到，叙述最详；府、州、军、监土贡，备载额数，为其他志书所不及；所列各县之镇、监、场、务，尤为治经济史者重要参考资料。因志书简略，绍圣四年(1097)黄裳复辑录各地山川、民俗、物产、古迹等，以补其缺，名为《新定九域志》。其中“古迹”一门，成于崇宁以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南宋坊贾所增定，误。

元太宗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始修于至元二十三年(1286)，完成于大德七年(1303)。已佚。

元太祖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始修于至元二十三年(1286)，完成于大德七年(1303)。已佚。

元仁宗实录 书名。元元明善、袁桷、曹元用等撰。六十卷。附《事目》十七卷，《制诰录》十三卷。始修于延祐七年(1320)十一月，完成于至治三年(1323)二月。已佚。

元氏长庆集 书名。唐元稹撰。成书于长庆年间，故名。原为一百卷，已佚。通行明嘉靖三十一年(1552)董氏翻刻本，六十卷。《四部丛刊》据此雕本影印。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元稹集》，六十卷，外集八卷。

元文宗实录 书名。元张起岩、王结、欧阳玄、成遵、谢端、苏天爵等撰。始修于元统二年(1334)，成书年代不详。已佚。

元世祖实录 书名。元董文用、王恽、赵孟頫、姚燧、王构等撰。二百十卷。附《事目》五十四卷，《圣训》六卷。始修于至元三十一年(1294)六月，完成于大德八年(1304)二月。已佚。

元史艺文志 书名。清钱大昕撰。四卷。大昕以明初修《元史》，不列艺文之科，乃取当时文士撰述，录其都目，以补前史之缺。分经、史、子、集四部。每部各为一卷，其中再分子目若干。于辽、金作者亦附见于后。

元史氏族志 书名。清钱大昕撰。三卷。大昕以稽考氏族于金元之际甚难，金制系氏于名，元则名与氏不相属，公私称谓有名无氏。前史所载，音既不正，又多互异。乃博采正史、杂史，旁及碑刻文集题名录等，考其得失，审其异同，仿《唐书·宰相世系表》之例，取其谱系可考者列为表，疑者缺之。始创于乾隆十八年(1753)七月，成书于四十五年五月，历时近三十年。

元代白话碑 书名。近人冯承钧编。集录元代用汉文白话翻译的蒙古文公牍碑文，1933年商务印书馆出版。1955年科学出版社出版蔡美彪《元代白话碑集录》，所收原碑拓片和金石书中资料较原书增出三分之二以上。

元宁宗实录 书名。元张起岩、欧阳玄、谢端等撰。始修于元统二年(1334)，成书年代不详。已佚。

元成宗实录 书名。元程钜夫、邓文原、畅师文、元明善等撰。五十六卷。附《事目》十卷，《制诰录》七卷。始修于至大元年(1308)三月，完成于皇庆元年(1312)十月。已佚。

元曲选外编 书名。《元曲选》补编。今人隋树森编。据元刊《古今杂剧》、明刊《古名家杂剧》、明脉望馆赵清常抄校《元明杂剧》等剧集所收《元曲选》以外的元人杂剧，集中编集校订，共收杂剧六十二种。末附元人杂剧目录。现存元剧残文未予收录。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二册。

元次山文集 书名。唐元结撰。结字次山。十卷。宋时辑本不一，已非原貌。明时有湛若水校本，始称《元次山文集》。《四部丛刊》影印明本。1960年中华书局出版《元次山集》。

元亨疗马集 书名。又名《疗马集》、《牛马驼经》、《元亨疗马牛驼大全》。明喻仁(字本元)、喻杰(字本亨)兄弟合撰。原为《疗马集》、《疗牛集》、《驼经》三书，常合为一书出版。作者搜集历代兽医知识，吸取当时民间兽医经验，加上自身医疗实践体会，总结汇纂而成。内容包括马三十六起卧、七十二大症；牛五十六病；驼四十八病等。每种病症有“论”，以说明病因；有“因”，表示症状；有“方”，说明治法(包括针灸和外治法)。文字表达形式为“歌”或“颂”，使学习者便于诵记。全书收载三百多个治疗方剂，许多现今仍在使用。中国古代兽医学著作，以《元亨疗马集》刻印数量最多，流传最广，为一部总结性兽医学著作，其成就远远超过前代同类著作。十八世纪初传入日本。本书始刻于万历三十六年(1608)，在流传过程中，各种抄本、刻本很多。

元君庙遗址 仰韶文化半坡类型遗址。在陕西华县柳子镇。1958年发现，清理出一批墓葬，以集体二次葬为主。另外还发现两座较特殊的墓葬：一座是男性老人二次葬，以石块堆砌成棺，随葬尖底瓶等。另一座是女孩二次合葬墓，墓坑底铺整齐的红烧土块，随葬丰富，除尖底瓶一、罐二、钵三、骨针一外，还有大量骨珠。

元武宗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皇庆元年(1312)十月修成。有《实录》五十卷、《事目》七卷、《制诰录》三卷，总计六十卷。

元英宗实录 书名。元吴澄、曹元用、马祖常、谢端等撰。四十卷。附《事目》八卷，《制诰录》二卷。始修于泰定元年(1324)十二月，完成于至顺元年(1330)

五月。已佚。

元明事类钞 书名。清姚之骃辑。四十卷。摘取元明诸书,分门编纂,形式似类书。纂述大抵皆典则可观,所载事实,足补《元史》诸志之缺及列传之所未备。但明代说部浩如烟海,所采自不可能详赅。万历以后,门户交争,所记多不足凭,所取尚较审慎。

元明宗实录 书名。元张起岩、欧阳玄、成遵、谢端等撰。始修于元统二年(1334),成书年代不详。已佚。

元和观象历(曆) 古历名。唐徐昂撰。本名《观象历》,自元和二年(807)行用,故称。该历循用旧法,测验不合。长庆元年(821),穆宗立,诏日官改撰新历,名宣明历,于次年颁行。宣明历首创日食三差(时差、气差、刻差),后世用之。宋元时,周琮、郭守敬等以为宣明历亦徐昂造,不确。

元和朋党录 书名。一作《元和录》。宋马永易(一作马永锡)撰。一卷。记述唐牛李党争史事,起自元和三年(808)牛僧孺、李宗闵等应制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对策抨击宰相李吉甫,宦官吐突承璀等主持讨伐藩镇刘辟、李师道、李锜等叛乱,迄于大中十三年(859)牛党令狐绹罢相。已佚。

元和郡县志 书名。原名《元和郡县图志》。唐李吉甫撰。四十卷,目录二卷。书成于元和八年(813)。仿《括地志》体例,以元和时全国行政区划为准,依十道分卷,据四十七镇分篇,篇首各冠地图。分叙以府州为单位,大抵首列户口,次叙沿革,继以府境八至、贡赋,终以辖县建置、去州府里程、山川、河流、城邑、名胜、古迹及历代大事。凡垦田、监牧地、水利设施、工矿盐政、军事设施、兵马配备、重要关亭寨障,无不叙及。所记开元、元和户数、乡数、贡物名品、各地境界及去长安里程,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有关自然、经济地理记载,可采甚多。叙述沿革,往往直源《尚书·禹贡》。于南北朝政区及治所变迁,尤为可观。宋以后地图、目录并佚,缺卷十九、二十、二十三、二十四、三十五、三十六共六卷,故今本三十四卷,其中卷十八、二十五又各存半卷。书初刊于南宋淳熙三年(1176)。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

元和格后(後)敕 唐律令文书。元和十三年(818),由凤翔节度使郑余庆等在元和五年许孟容等删定的《开元格后敕》基础上加以删补。三十卷。

元定宗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始修于至元二十三年(1286),完成于大德七年(1303)。已佚。

元经世大典 书名。亦名《皇朝经世大典》。元代官修政书。至顺二年(1331)仿唐、宋《会要》修成。凡八百八十卷,目录十二卷,附公牍一卷,纂修通议一卷。全书分帝号、帝训、帝制、帝系、治典、赋典、礼典、政典、宪典、工典十门,六典又各分若干科目,《元文类》所收虞集《经世大典序录》志之甚详。明修《元史》,其各《志》及《外夷传》多以此书为据。《永乐大典》亦收录。原书已散佚,除现存《永乐大典》残本中保存其一部分遗文外,经前人辑出而不见于今影印《永乐大典》者还有:《广仓学宭丛书》所收《大元马政记》、《元代画塑记》、《大元毡罽工物记》、《大元官制杂记》、《元高丽纪事》;《海国图志》所收《元经世大典图》;《元文类》所收《序录》。

元顺宗实录 书名。元元明善等撰。一卷。始修于至大元年(1308)三月,完成于皇庆元年(1312)十月。已佚。

元宪宗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始修于至元二十三年(1286),完成于大德七年(1303)。已佚。

元祐党人传 书名。清陆心源撰。十卷。宋元祐党人碑列名三百零九人的传记合集。其中一百一十二人节录自《宋史》本传,对原传舛误作了勘正,而因属附传致事迹不详者亦有所增益,其他诸传则由陆氏参稽群籍为之辑补。末卷为《党禁始末》,总承全书。为研究元祐党争史的专书。

元祐党籍碑 宋代摩崖石刻。在今广西桂林市东七星山瑶光峰下的龙隐岩。北宋徽宗时蔡京专权,把元祐、元符间司马光、文彦博、苏轼、黄庭坚、秦观等三百零九人列为奸党,将姓名刻石颁布天下,后诏毁其碑。现存碑刻为南宋庆元四年(1198)梁律据家藏旧本重刻。碑距地丈余,额有蔡京手书"元祐党籍"四字。久经风雨侵蚀,文字已模糊不清,但尚可辨认。是国内仅存较完整的一块。



元祐党籍碑

元祐党人碑 北宋崇宁元年(1102),宋徽宗用蔡京为相,以崇奉熙宁新法为名,否定建中初政。又令籍定元祐旧党姓名,蔡京开列文彦博、司马光、苏轼等一百二十人,其中包括新党陆佃等,悉称奸党。御书刻石,立于端礼门及各地官厅。三年,又重定元祐、元符党人及上书反对绍述者,共三百零九人,其中包括新党曾布、章惇等,御书刻石于文德殿门东壁,蔡京手书刻石于各州县。入碑籍者皆受迫害。

元泰定实录 书名。元王结、张起岩、欧阳玄、成遵等撰。始修于元统二年(1334),成书年代不详。已佚。

元秘书监志 即"秘书监志"。

元秘史补注 书名。清末沈曾植补注。十五卷。引证正史、方志、碑刻等几十种资料,注释《元朝秘史》(十五卷本)。李文田《元朝秘史注》重在历史地理考证,此书除运用对音方法考释地名、人名外,较偏重史事考证。对铁木真破蔑尔乞惕部年代、拖雷年寿以及辽金时北方一些少数民族族源等均有新见。前附"元秘史蒙语原文九十五功臣名"(实为九十人)。书于沈氏死后,经张尔田校订,刊入《敬跻堂丛书》。

元朝秘史注 书名。清李文田撰。十五卷。李氏治蒙古、元朝史地之学,侧重史料辑佚校注,尤致力于《永乐大典》本《元朝秘史》的校注考证。其遍探群籍,包括历代正史及孟珙《蒙鞑备录》、黄震《古今纪要逸编》、程大昌《北边备对》等宋、金、元人史乘笔记、碑碣和同代人研究著作凡六、七十种,对书中所述地理、年代、人名、史实详加比证,考订讹误,使此书得以通读。特详于西域、蒙古舆地沿革。然作者不懂蒙文,所据资料又不外旧籍,故其立说时有疏误。如将《元朝秘史》蒙文书名音译"忙豁仑纽察脱察安"误为撰人姓名等。

元睿宗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撰修。始修于至元二十三年(1286),完成于大德七年(1303)。已佚。

元十三朝实录 书名。元翰林国史院纂修。即《太祖实录》、《太宗实录》、《定宗实录》、《宪宗实录》、《世祖实录》、《成宗实录》、《武宗实录》、《仁宗实录》、《英宗实录》、《泰定实录》、《明宗实录》、《文宗实录》和《宁宗实录》。十三朝外,元代并纂有《睿宗(拖雷)实录》及《顺宗(答剌麻八剌)实录》,均佚。

元山电线条约 清政府与朝鲜订立的

电信事务约章。光绪十七年二月十五日(1891.3.24)签订。凡九条。主要内容:(1)变通《中国代办朝鲜陆路电线合同》中有关规定,允朝鲜自行设办元山线路;(2)根据前订有关条约的原则,元山线路不得与其他国家的水、陆电线连接,归清电信局管理;(3)经此线的清政府官报免费;(4)嗣后朝鲜再增设电线,仍按前订条约中由清方承办的规定。

元史地理通释 书名。清末张郁文撰。四卷。成书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张氏字壬士,号胥湖居士,江苏吴县人。尝以《元史》谬舛,地理为尤,乃于光绪年间,搜辑《蒙古游牧记》、《朔方备乘》、《汉西域图考》诸书,考订元代地名、方位、建置沿革,著为是书。分为直省、分地、部族、山水四考,于《元史》错误有所是正。间有元代十行省图、岭北行省图、西北三藩图。末附其祖尧阶所撰《辽金元史地略》一篇。有1925年苏州利苏印书社排印本。

元史纪事本末 书名。明陈邦瞻撰。二十七篇,内《律令之定》一篇为臧懋循补写。所据书不出《元史》和商辂等撰《续纲目》的范围。叙事虽过于简略,但对元代政治、经济上的一些重要事件,均有扼要记载。漕运、河渠部分叙述较详。传世有六卷本、四卷本、二十七卷本。二十七卷本为张溥附加史论于各篇之后,重行分类,重刻者多用此本。有中华书局标点本。

元史译文证补 书名。清洪钧撰。三十卷(内缺十卷)。洪氏于光绪十五年(1889)任驻俄、德、奥、和(荷兰)四国大臣时,得俄人贝勒津(Илья Николаевич Березин)所译波斯人拉施都丁《史集》(当时仅译出《成吉思汗传》、《突厥、蒙古部族考》两章)、伊朗人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波斯人瓦萨甫《伊儿汗史记》、阿拉伯人讷萨怖《苏丹只剌哀丁传》、亚美尼亚人多桑《蒙古史》等西方蒙元史著,赖金楷利(Kreyer)等译人之助,口述笔录,摘编成是书,以补充、考证《元史》的缺误,特详于先元四朝史事。其中《太祖本纪译证》补载了成吉思汗及其诸弟、皇子、公主的事迹;朮赤、拔都、阿八哈、阿鲁浑、合赞、合儿班答、西域、报达、木剌夷诸补传详于蒙古西征、四大汗国的史实;阿里不哥、海都补传记述元代宗室权力之争;《地理志西北地附录释地》、《西域古地考》详记西北舆地沿革。但作者未及校订而卒,书中察合台诸王、旭烈兀、不赛因、帖木耳补传和《蒙古部族考》等十卷有目无文。虽考证和译名多所不足,然作为利用外国资料研究元史的开端,对后世颇有影响。

元兴营缮都司 官署名。掌营缮工程。元文宗天历元年(1328),置大兴规运提点所,置官五员。三年,改为元兴营缮都司,秩正四品,隶隆祥使司。置达鲁花赤、司令、大使、副使各一员。

元和百司举要 即"百司举要"。

元和郡县图志 书名。即《元和郡县志》原名。北宋时,载于各镇之首的地图佚去,世称此书已多去"图"字。

元随傔人衣粮 宋制,宰相、执政、使相至正任刺史以上有随身,余止傔人。按不同等级给其衣粮,自七十人至一人不等。亦有至百人者,如枢密使带使相等。

元朝名臣事略 即"国朝名臣事略"。

元魏方镇年表 书名。近人吴廷燮撰。二卷。起自北魏太和十七年(493),止于永熙三年(534)。吴氏辑录正史、编年、地志、文集、类书、杂史、稗官、石刻有关元魏方镇资料,编为是表,对元魏方镇设置情况,叙述颇详。汇入《历代方镇年表》。

元刊杂剧三十种 书名。元杂剧选集。凡三十种。元大都及杭州刊刻。清黄丕烈收藏,题《元刻古今杂剧》。王国维改为今题,是现存最早刊刻的杂剧集。其中十四种不见于明人刊本。所收杂剧,仍存元代原貌。多数仅有曲词,无科白。有《古本戏曲丛刊》第四集影印本。中华书局出版徐沁君校注本。

元世祖平云南碑 元代碑刻。程文海(钜夫)撰碑文。立于元至大元年(1308)。今存云南大理市旧城西三月街。由上下二石相接而成,通高4.44米,宽1.65米。有石龟碑座。额题"世祖皇帝平云南碑"八字,篆书。上石三十行,行二十字;下石二十八行,行二十五字,皆阴文正书,直行。记蒙哥汗(蒙古宪宗)二年(南宋淳祐十二年,1252)至三年,忽必烈(元世祖)率蒙古军远征云南,灭大理段氏政权,统一滇东南三十七部,以及设置云南中书省史实。为研究元史及云南地方民族史珍贵实物资料。

元秘史李注补正 书名。清高宝铨撰。十五卷。高氏研治《元朝秘史》多年,积有译说稿。李文田《元秘史注》出,乃取以对证,选其稿中与李氏所见不合者刊为是书。补正李注,有助读史。并以史地证明西北强邻喧宾夺主之势,呼吁思患预防为当今急务。取材除历代元蒙典籍暨史志、笔记之有关著录外,尚吸取文廷式、施世杰等同时学者研究成果。较多采用对音方法,以辨别地名、人名异译。考证以方域舆地为主,旁及人物、典制、习俗。于额洇古涅河、康孩、斡鲁思、古尔罕等多条,考释綦详。

元谋大墩子遗址 云南新石器文化遗址之一。1972—1973年进行过两次发掘,共发现长方形木结构房屋遗迹、成人的土坑墓葬及儿童的瓮棺墓。出土石器有石斧、双孔半月形石刀、砺石等;陶器以夹砂灰陶为主,用泥条盘筑法。器形多为侈口小平底鼓腹的罐类。纹饰主要是划纹和压印纹。一个陶罐中还发现了已碳化的粳稻。经放射性碳素测定,年代是公元前1260年±90年。这一遗址表明金沙江中游及其支流新石器文化已有自己的特色。

元朝典故编年考 书名。清孙承泽撰。十卷。前八卷取元代朝廷事实,分代编辑,正史以外,更采元人文集,于《元史》删繁增简,自成一体。九卷为录《元朝秘史》,十卷附辽金遗事。

元丰增修五朝会要 书名。又名《六朝国朝会要》。北宋王珪等撰。三百卷。熙宁三年(1070),以旧修《三朝会要》,记事止于庆历三年(1043),因命王存、林希、李德刍、陈知彦等续修。元丰四年(1081)书成,监修国史王珪上之。起庆历四年,止熙宁十年,并对旧修略为增损。分二十一类、八百五十五门,礼乐政令、仪物事为,无所不载。已佚。

元书后妃公主列传 书名。清毛岳生撰。一卷。毛氏尝病《元史》冗漏,见钱大昕《元史稿》残稿,因加补辑,欲著《元书》以补正旧史之缺误,未竟。所撰诸表及《考辩》数卷皆佚,仅存后妃、公主二传。《后妃传》中烈祖后诃额伦、太祖后忽阑等传,为《元史》所无,余均有增益。《公主传》记蒙古、元代公主四十余人事,详其氏族、世系和婚嫁,补《元史·公主表》之缺。对《元史》讹误亦有所纠正。收入《渐学庐丛书》。

元秘史山川地名考 书名。清末施世杰撰。十二卷。施氏针对《元秘史》中同地异名、译无定字、名似同名地非一地、译音音节不一等缺误,以灵石杨墨林刊本为底本,译以对音,稽以史籍,参以《元经世大典图》、阮惟和《元秘史地理今释》等图籍,对其中山川地名遍加考证,并亲临内外蒙古实地验证,屡加改易,总成一百六十四条,撰为是书。对《元史》、《辽金元三史国语解》及张穆、何秋涛、魏源、

李文田诸家有关著作有所是正。然牵强附会亦复不少。有光绪二十三年(1897)郘郑学庐刊本。

元统元年进士题名录 书名。编者不详。一卷。分蒙古、色目及汉人、南人两部分,各五十人,均书其籍贯、氏族、别字、生年月日以及三代姓名,颇为详瞻。后附策问二道、对策十余篇。元之登科录传世者甚少,此书为研究元科举制度的参考资料。其中如余阙、月鲁不花、李齐、聂炳、塔不歹、明安达尔、丑闾、成遵、张桢、宇文公谅等人,皆见于《元史》,钱大昕《元史氏族表》常取材于此。有元元统元年(1333)刻本。南陵徐乃昌辑印《宋元科举三录》,据此本影刻。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书名。近人吴廷燮撰。一卷。元初沿金制,设置行省,但宪宗以前,名称不定,置罢不常。宪宗时开始,行省制度逐渐确立。是表所列限于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卷末辑有题名录。汇入《历代方镇年表》。

无为 ❶道家用语。一指作为宇宙本体之道的属性。老子首倡此说:"道常无为而无不为。"(《老子》第三十七章)二指顺应事物之自然变化而不必人为进行干预。如《老子》第四十三章:"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庄子·在宥》:"无为而尊者天道也,有为而累者人道也。"此说后同刑名法术相结合,成为君主驾御臣民之统治方术。儒家亦在此意义上加以运用。❷梵文 Asaṃskṛta 的意译。亦称无为法。佛教名词。与"有为"相对。意谓无因缘造作之法。指非由因缘所成、无生灭变迁的绝对存在。其特点为无生、无住、无异、无灭。《大毗婆沙论》第七十六:"若法无生、无灭、无因、无果,得无为相,是无为义。"

无句 又作毋句氏。相传为尧之臣,磬的制作者(《世本·作篇》)。

无任 刑法用语。意为无人作保。《周礼·秋官·司寇》:"使州里任之,则宥而舍之。"贾公彦疏云:"云使州里任之者,仍恐习前为非而不改,故使州长、里宰保任,乃舍之。"又见《管子·大匡》:"吾权任子以死亡。"房玄龄注:"任,保也。""居延汉简"和汉"刑徒砖"中有"无任徒",即无人作保的刑徒。

无名 老子用语。意指无以名状。与"有名"相对。语出《老子》第一章:"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意谓宇宙之本原不可名状。亦指"道"。"道常无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第二十五章)其属性自然而然,故称"无名之朴"。

无宇 即"田桓子"。

无极 古代哲学术语。指无形无象的宇宙本原,即道体本原。《老子》第二十八章:"常德不忒,复归于无极。"言确保常德无亏,就能恢复到道体本原。唐人卫琪注《玉清无极洞仙经》,有《无极》、《太极》两图。五代陈抟隐居华山,以《无极图》刊于石。周敦颐据此图于《太极图说》中提出"无极而太极"之说,以有无为一体。程子讲《易》,绝口不提"无极"、"太极",道理亦在于此。朱熹注《太极图说》,认为"无极而太极"即"无形而有理","无极"被理解为"太极"的形容词,"非太极之外复有无极"。陆九渊则认为在"太极"之上再加个"无极",属于重叠多余。由此可知,宋儒在道体观上,已泯除"有"、"无"界限,基本趋于一致。

无我 梵文 Anātman 的意译。亦称非我、非身。佛教名词。佛教基本教义之一。佛教指无主宰之用的非实在的自体。认为人身系五蕴(色、受、想、行、识)假和合而成,没有自在的自体,称"人无我"(人空);一切事物系种种因缘和合而生,迁流无恒常坚实的自体,称"法无我"(法空)。小乘佛教只言"人空",大乘佛教则主张人、法二空,借以否定世界上一切物质实体的存在。

无住 亦称不住。佛教名词。"住",即缚,"无住",即无所系缚。指事物不为任何固定的性质所系缚,与"法无自性"、"性空"等同义,为现象之共性和本体。《维摩诘经·观众生品》:"从无住本立一切法。"鸠摩罗什注:"法无自性,缘感而起。当其未起,莫知所寄。莫知所寄,故无所住。无所住故,则非有无。非有无而为有无之本。"禅宗宣称其法门"以无住为本",即以"无住"为"人之本性",认为人人都具有摆脱世俗成见,不为外物所"系缚"的能力,只要发挥这种能力,"于诸法上念念不住",即可以从本性空寂的心体上,引发蕴藏着的"成佛"的"智慧"。

无余(餘) 于越首领。传说是夏少康庶子。少康恐禹祭祀断绝,乃封之于越,号曰无余,于越世系由此始。

无明 梵文 Avidyā 的意译。佛教名词。据《成实论》:"邪念即无明别名。"故名。亦名"痴"。《俱舍论》卷四:"此中痴者,所谓愚痴,即是无明、无智、无显。"即无有智慧,愚昧不明,为佛教轮回转生最基本的理论——"十二因缘"之首,宣称由于"无明"而产生之善与不善等行为,能引起死生苦痛无涯,而不得"解脱"。

无念 佛教名词。无妄念之谓。正念、真念、真如之别称。指"六根"(眼、耳、鼻、舌、身、识)的闻见觉知不为世俗之见所动。佛教认为各种"业"和"惑"因"妄念"而生,无有"妄念",就是"真如",故亦称"无念真如"。为禅宗修习的宗旨,《坛经·定慧品》谓:"自性本无一法可得,若有所得,妄说祸福,即是尘劳邪见,故此法门立无念为宗。"并提出"真如即是念之体,念即是真如之用",主张从念的体用上,杜绝外界的影响。"纵见恒沙(恒河沙之略称,譬喻众多)佛来,亦无一念喜心,纵见恒沙众生一时俱灭,亦不起一念悲心"(《神会和尚遗集》),修得如此境界,即是"解脱"。

无终 古族名。又称山戎、北戎。戎人的一支。原活动于山西北部,后迁今河北涞源,又东迁至玉田西北无终山。燕庄公二十七年(前664)无终侵燕,齐桓公助燕败之于孤竹(今河北卢龙南),得其冬葱、戎菽,移植齐国。后又西迁晋北。晋悼公四年(前569),无终子嘉父派使臣孟乐至晋,献虎豹皮求盟。悼公派魏绛与诸戎结盟。晋平公十七年(前541),晋兵败无终及群狄于太原(今山西太原南)。

无相 佛教名词。指事物的本性如虚如幻,无色无形,无有相状,故名。或指无"十相"(色、声、香、味、触、生、住、坏、男、女),而与"涅槃"同义。《涅槃经》卷三十:"涅槃名为无相","无十相故","故名无相"。禅宗宣称其法门"以无相为体",即以"无相"为"无念"的本体,而"无念"是"无相"的作用,宣称"外离一切相"(《坛经·定慧品》),即可"明心见性"、"见性成佛"。

无待 与"有待"相对。指无所凭借地进入绝对自由境界。《庄子·逍遥游》郭象注:"唯无所不乘者无待耳。"参见"有待"。

无娄 春秋杞邑,后为莒地。在今山东诸城市西。《春秋》宣公十五年(前594):"仲孙蔑会齐高固于无娄",即此。《公羊传》作"牟娄"。

无盐 战国齐邑。又作毋盐。在今山东东平县东。《水经·汶水注》:"齐宣后之故邑,所谓无盐丑女也。"

无涓 汉皇帝侍妾称号。元帝定妾媵位号,从昭仪起,分十四等。前十三等皆一等一号,第十四号则包括无涓、共和、娛灵、保林、良使、夜者六号。无涓等禄秩相当于百石官。

无诸 西汉时越族首领。姓驺氏，越王勾践之后。原为闽粤王，秦统一后废为君长。秦末，随番阳令吴芮起兵反秦。楚汉战争时，率粤人助汉王刘邦。刘邦称帝后，复立为闽粤王，王闽故地，都冶（今福建福州冶山之麓）。死后子郢继位。

无常 梵文 Anitya 的意译。佛教名词。佛教认为世间一切事物均处于因缘联系和生灭迁流之中，而无常住性，故名。以此否定客观事物的存在。分“刹那无常”和“相续无常”，前者指事物在时间上刹那生灭，流转不息；后者指事物在阶段上此生彼灭，流转不停。

无逸 《尚书》篇名。一作毋逸。相传为周公作。《史记·鲁周公世家》：“周公归，恐成王壮，治有所淫佚，乃作《多士》，作《毋逸》。”或疑其晚出，作于春秋末年。其内容要求统治者了解“稼穑之艰难”，勤于政务，不可耽于安逸；听到“小人”怨詈，要“皇自敬德”，不要任意“罚无罪、杀无辜”。

无棣 春秋齐邑。相传在今河北盐山县东南旧庆云县东。隋置无棣县。《左传》僖公四年（前 656）：管仲谓周召公奭赐齐先君履，“东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无棣”，即此。一说指齐所主东北境内诸侯，非谓齐分封之地，应在辽西孤竹，即在今河北卢龙县南。见沈钦韩《春秋左氏传地名补注》。

无为州 元至元二十八年（1291）降无为路置。治所、辖境同宋无为军，属庐州路。明清属庐州府。1912 年降为县。

无为军 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分庐州巢县无为镇置。因“思与天下安于无事，取无为而治之意以名之”（《元史·地理志》）。治今安徽无为县。辖境相当今安徽无为、庐江、巢湖等市、县地。寻废。淳化中复置。属淮南西路。南宋景定三年（1262）升所属巢县为镇巢军。辖境缩小。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为路。

无为县 北宋熙宁三年（1070）分巢、庐江二县地置。治今安徽无为县。为无为军治。元为无为州治。明初废入无为州。

无为法 即“无为”。

无为教 又称大乘教。明清时秘密宗教。罗教之一支，相传为明代罗孟洪所创。倡言清净无为，劝人修证来世，故名。

无为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无为军置。治今安徽无为县，辖境同宋无为军。二十八年降为州。

无名异 古矿物名。一种含锰、钴元素的矿物。宋《开宝本草》始将其作为药物加以记载，过去炼丹时常用药物，作为氧化剂。宋代开始用于青色瓷釉的配料，明以后使用更广。明《天工开物》载：“凡画碗青料，总一味无名异。”古代桐油炼制中亦用作催干剂。

无名钱 未列入国家财政收支项目的钱。《汉书·张安世传》：“诏都内别藏张氏无名钱以百万数。”汉代的官钱分别由都内、水衡和少府贮存，度支中往往以钱府为名，如都内钱、水衡钱等。宣帝时，张安世父子封侯，恩宠大盛，安世辞禄不受，天子命都内别藏张氏之钱，未列入国家财政项目，因称“无名钱”。

无名数 不书名数。名数即户籍，无名数即没有户籍。《汉书·石奋传》：“元封四年（前 107），关东流民二百万口，无名数四十万。”颜师古注：“名数，若今户籍。”

无尽藏 佛教名词。（1）谓真如法性广大无边，作用于万事万物，无穷无尽。（2）僧伽库藏。分信、戒、惭、愧、闻、施、慧、念、持、辩十藏，故又称十无尽藏。隋开皇三年（583），三阶教创始人信行被召入京，于真寂寺建无尽藏院。京城施舍崇盛。后三论大师吉藏于长安弘法，所得施财“用即有余，乃充十无尽藏”。唐贞观以降，无尽藏院积聚钱帛不可胜计。但因其借佛敛财，有碍王朝统治，曾遭隋文帝等敕禁，只是禁而不断。开元时玄宗命毁化度寺无尽藏院，所有钱帛供京城诸寺。

无阳县 西汉置，以在无水之阳得名。治今湖南芷江县东北。东汉废。西晋太康中复置，作舞阳县。东晋义熙中移治故镡成县（今靖州县西南）。南朝齐作濮阳县。梁改为龙标县。历朝皆属武陵郡。

无何集 书名。清熊伯龙著。十四卷。首刊于乾隆五十九年（1794）。旨在阐发东汉王充《论衡》中之无神论思想。本名《论衡精选》。一至十二卷主要收录《论衡》反对阴阳迷信资料，并予以评论。十三卷为“辟佛教”而作。十四卷杂取儒家经典中合于《论衡》意旨的资料，由其子熊正笏辑。批判的范围广泛，包括佛教、道教、术数等方面，着重抨击当时流行的迷信习俗和传说。刊行后，甚受学人推崇。另有中华书局校点本。

无怀氏 “无”或作“亡”。相传为上古帝王，在女娲之后。见《管子·封禅》。

无忧城 见“维州”。

无君论 书名。晋鲍敬言著。指出自然万物皆由阴阳二气而生，批判天尊地卑的神学观念，揭露统治者聚敛无度，造成“民乏衣食”，“且冻且饥”。认为“有司设则百姓困，奉上厚则下民贫”，鼓吹建立一个“无君”的社会。葛洪有《抱朴子·诘鲍》篇批驳其说。

无事片 文书名。清代上行文之一种。清制，中央各文职衙门及八旗、侍卫处等分班值日。各衙门有应行奏状事件或升官补缺人员带领引见者，均于该衙门值班日办理。如此日无应办事务，亦当呈递折片奏明，俗称无事片。

无终县 ❶秦置。治今天津蓟县，为右北平郡治。项羽封韩广为辽东王，都无终，即此。汉属右北平郡。三国魏属北平郡。北魏属渔阳郡。隋大业时为渔阳郡治。大业末改名渔阳县。❷唐武德二年（619）分渔阳县置。治今河北玉田县，属幽州。贞观元年（627）省。乾封二年（667）复置。万岁通天二年（697）改为玉田县。

无神论 篇名。近人章炳麟撰。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发表于《民报》第八号。谓“惟物之说，犹近平等；惟神之说，崇奉一尊，则与平等绝远也。欲使众生平等，不得不先破神教”。着重运用逻辑方法揭露基督教神学体系之内在矛盾，否定上帝无始无终，全知全能，绝对无二，无所不备，而为创世主说。对印度婆罗门教所谓高等、劣等梵天说亦有所批判。肯定斯宾诺莎（Baruch Spinoza，1632—1677）“以神为寓于万物”之泛神论具有启蒙意义，批评康德（Immanuel Kant，1724—1804）以神之有无，超越认识范围外之不可知论，“可谓千虑一失”。

无盐氏 西汉人。吴楚七国之乱时，京师长安的列侯封君从军，向子钱家借贷。子钱家以关东成败未决，皆不肯借。他出千金借贷，利息十倍。不久，吴楚乱平，他得息十倍，成为关中巨富。

无盐县 本战国齐邑，秦置县。治今山东东平县东。两汉为东平国治。魏、晋属东平国。南朝宋及北魏、东魏为东平郡治。北齐废。

无盐君 即“钟离春”。

无虑县 西汉置。因西有医无虑山（即医巫闾山）得名。治今辽宁北宁市东南，属辽东郡。为辽东郡西部都尉治所。东汉末废。

无害吏 秦汉官制术语，用以说明官吏的品行和能力。《史记·萧相国世家》：“以文无害为沛主吏掾。”历来注家说法

不一，一说以为通晓法律令，无人能与之比者；一说持法公正，不以己意私怨枉法。

无冤录 书名。元王与撰。二卷。王与，尝官海盐县令。书成于武宗至大元年(1308)，以宋慈《洗冤录》为蓝本。上卷为官吏之章程，计十三则，多载至元、元贞、大德间官牒条格；下卷为尸伤之辨别，计四十三则，多引《洗冤》、《平冤》两录，稍为驳正。为著名的法医学专著，曾被译为日文、朝鲜文。有《枕碧楼丛书》、《敬乡楼丛书》、《宋元检验三录》本。

无能子 书名。作者自称无能子。撰于唐光启三年(887)。现存三卷，三十四篇。上卷论理，凡十篇，从宇宙本体论及个人修炼；中卷论史，凡十篇，从西周论及魏晋；下卷前十篇，以答问形式述见闻、寓言，最后四篇，与本书体例不合，内容重复，文字拙劣，显系后人增纂。但思想论点尚与原书基本一致。该书近万言，为唐末重要哲学著作。书中抨击中唐以来黑暗腐朽政治，对宇宙本体，道教修持方法、儒佛思想影响作了阐述，反映出儒、佛、道三者既斗争又融合的时代特征。现存以明正统《道藏》本为最古。1981年中华书局出版校注本。

无难督 官名。三国吴置。统无难士，负责侍卫帝王，亦用于征战。分置左、右部，各以无难左、右部督统之。地位重要，孙虑曾以右将军为之。

无棣县 隋开皇六年(586)分阳信、饶安二县置。以南临无棣沟而名，治今河北盐山县东南、旧庆云县东，属沧州。大业时属渤海郡。唐贞观元年(627)省入阳信县。八年复置。属沧州。北宋治平中徙治保顺军(今山东无棣西北)。元于隋、宋旧址设县，遂成二无棣县：旧址之县又称西无棣县，属沧州；新址之县又称东无棣县，属棣州。明洪武初废东无棣县，洪武六年(1373)移西无棣治于旧庆云县，永乐初改为庆云县。

无编县 西汉置。治今越南清化省东南靖嘉西。属九真郡。东汉后废。唐复置。属爱州。后又废。

无雷国 汉时王治卢城(今新疆塔什库尔干县境)，或谓在今伊西洱库尔以东的帕米尔一带。汉时属西域都护。

无锡县 西汉置。即今江苏无锡、锡山两市。属会稽郡。东汉属吴郡。三国吴分无锡以西为毗陵典农校尉，省县。西晋太康元年(280)复置。东晋南朝属晋陵郡。唐宋属常州。元升为州，属平江路。明清复为县。属常州府。唐以后相传因周、秦间县西惠山支峰产锡，汉兴锡殚，故名无锡。王莽时锡复出，改名有锡。后汉之世锡又竭，复名无锡。按"无锡"应为越语，此望文生义，不可信。

无遮会 即"四部无遮大会"。

无题诗 诗类名。古代诗人别有寄托，或有隐避，不便或不愿标明题目，故以"无题"名篇。亦有命题难以概括全诗内容与旨意，以诗起首二字作为标题者，也属"无题诗"。如李商隐《锦瑟》。

无籍军 元攻打南宋时临时组织的军兵，随军作战，无军籍。

无弋爰剑 一作袁剑。战国初河、湟间(今青海湟水中下游)羌人。秦厉共公时(前476—前443)曾被秦国虏为奴隶，学会农牧技术。后逃归故地，被羌人推为首领，教部民耕田畜牧，促进了羌族社会生产的发展。羌语称奴隶为"无弋"，故名。其后裔为湟中羌人首领。

无上可汗 契丹联盟长李尽忠于唐万岁通天元年(696)起兵反唐，自号无上可汗。

无为而治 西汉初年封建统治者采取的一种统治术。因其标榜黄帝、老子，故称黄老无为而治。刘邦建立汉王朝后，萧何任相国，为稳定封建统治秩序，招抚流亡、奖励生产，同时减省租赋，实行休养生息政策。萧何去世后，继任者曹参根据黄老学派盖公所言"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遵循高帝和萧何所制定的规章法令，不滋事扰民，以维护社会安定。百姓因而歌曰："萧何为法，讲若画一；曹参代之，守而勿失。载其清静，民以宁一。"

无产税户 宋时乡村无田人户，本应在户籍上列为客户，因对他们的耕具、房屋、船、牛之类估算家业钱，在户籍上亦列为主户，即税户，故称无产税户。

无尽藏院 唐长安三阶教佛寺内专营高利贷之质库。隋三阶教化度寺信行和尚首创。初名无尽藏，取佛法无边，作用万物，无穷无尽之义，意为本利不断滋生之长生钱。唐称无尽藏院。武则天时，三阶教受皇室、勋贵支持，财力充沛，于长安化度寺、光明寺等皆置此院，以质钱赚取利息，为当时佛寺金融业之巨魁。参见"无尽藏"。

无假之关 战国楚地。确址不详。《史记·越世家》："北围曲沃、於中，以至无假之关者三千七百里。"又云："复雠、庞、长沙，楚之粟也；竟泽陵，楚之材也。越窥兵通无假之关，此四邑者不上贡事于郢矣。"徐广曰："'无'，一作'西'。"张守节正义："当在江南长沙之西北也。"

无愁天子 北齐后主高纬，常为无愁之曲，自弹琵琶而唱之，侍和之者以百数，人间谓之"无愁天子"。

无额上供 见"上供"。

无极而太极 语出北宋周敦颐《太极图·易说》，是关于宇宙生成论之命题。据宋代国史本传载，该书首句原为"自无极而为太极"。南宋朱熹则谓原文本作"无极而太极"，"自"、"为"二字，乃修史者所增(见朱熹《记濂溪传》、《邵州州学濂溪先生祠记》)。后元修《宋史》即采朱说。意谓太极本即无极，是以太极为宇宙本源和中心，而"自无极而为太极"意为太极本于无极，指宇宙生成是从"无"而为"有"，有生于无之意。

无敌竹将军 管形火器。以毛竹圆厚者，长四尺许，凿通其节，止留头节为底。底节后留一尺四五寸以安木柄，柄头弧度与竹节底合，以抵竹节处，用大钉钉固；以麻绳编成辫，自柄至口紧紧缠固。筒内置润黄泥二寸，上覆一分厚大铁钱一个。傍钱上方竹筒壁开一线眼，引入药线四五寸。入火药一斤，以木杆筑实，上以少许纸团或干土实之，再覆一钻眼如莲房之铁钱，加入径如筒之大圆石弹一个，置铁钱上，或加生铁、小铅弹于钱上。筒口以木盖之，加油纸、漆等封固。发时，以木架架之，可达七八百步。明代始用之。

无锡白话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二十一日(1898.5.11)在江苏无锡出版。由"白话学会"主办。裘廷梁(字可桴)及其侄女裘毓芳(梅侣女史)主编。五日刊。第五期始更名《中国官音白话报》，每两期合出一册。为中国早期白话刊物。分中外纪闻、无锡新闻、富国策、养民新法、海外奇闻、海国妙喻诸栏。意在俾商农工及童塾子弟"略能通知中外古今，及西政西学之足以利天下，为广开民智之助"。停刊时间不详，共见二十四期，最后一册出版于同年八月一日(9.16)。

无锡竣实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杨模在无锡上元街开办。延华蘅芳为总教习，招收十五至二十五岁子弟入学肄业。课程有经史、修身、地理、算术及英文、日文等。二十九年，改为无锡高等小学堂。

无向辽东浪死歌 隋大业七年(611)，山东邹平人王薄率众于长白山(今山东邹平南)起义，作此歌曰："长白山头(前)知世郎，纯著红罗锦背裆。横(长)矟侵天半，轮刀耀日光。上山吃獐鹿，下山吃

(食)牛羊。忽闻官军至,提刀向前荡。譬如辽东豕(死),斩头何所伤!"见宋曾慥《类说》卷四所引《河洛记》。

韦 相传即豕韦国,祝融之后,彭姓,夏少康时封。在今河南滑县东南。《续汉书·郡国志》东郡白马县(今滑县东南)刘昭注引杜预云:"县东南有韦城。古豕韦氏之国。"为汤所灭。《国语·郑语》:"彭姓彭祖、豕韦诸稽,则商灭之矣。"

韦丹(753—810)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文明。颜真卿外孙。明经及第。历咸阳尉,佐邠宁幕府。德宗时,累迁太子舍人、驾部员外郎。新罗国君死,受命往吊。旧例出使,可卖州县十官取钱,谓"私觌官",他以所需请官府资助而不卖官。未成行,转为容州刺史。筑州城,兴学校,禁掠民为奴,置屯田,教种茶麦。入为谏议大夫。元和元年(806),刘辟反,力请诛讨。任晋慈隰州观察使。二年,改江西观察使。罢冗员,收其财,教民修瓦屋,官为制瓦,低价售民,筑捍江堤,凿斗门以排积水,为陂塘五百余处,灌田万余顷,颇著政声。后被诬告罢官,使未至而卒。

韦节 隋人。任侍御史。炀帝时,受命与司隶从事杜行满出使西域,至罽宾,得玛瑙杯。抵王舍城,获佛经。达史国,收十舞女、师子皮、火鼠毛。撰有《西蕃记》,佚文见于《通典》。大业六年(610),从炀帝西巡,奉诏会西突厥处罗可汗于大斗拔谷。后附王世充,不知所终。

韦弁 冠名。韦系熟兽皮,即柔皮,弁即冠。韦弁即柔皮所制之冠。《荀子·大略》:"士韦弁。"《周礼·司服》:"凡兵事,韦弁服。"郑玄注:"韦弁,以缁韦为弁。"贾公彦疏:"缁是旧染谓赤色也,以赤色韦为弁。"

韦师 隋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公颖。少以孝著称州里。略涉经史,尤工骑射。仕北周,为中外府记室,转宾曹参军。熟知周边各国风情物产,接待来使,莫不惊服。迁为宾部大夫。入隋,任吏部侍郎,迁河北道行台兵部尚书,诏为山东河南十八州安抚大使,兼领晋王广司马,颇受文帝信任。隋攻陈,以本官领元帅掾,掌陈国府藏,秋毫无取。卒于汴州刺史任上。

韦曲 地名。在唐长安城南二十里樊川。其地有林石花亭,风景秀丽,号为胜地。因韦后家及诸韦居此,故名。韦曲与其东十里的杜曲,并称韦杜。因二家为历代显宦,故唐人语云:"城南韦杜,去天尺五。"

韦伦(716—798) 唐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少以荫调蓝田尉,后任铸钱内作使判官,整顿铸钱,监修宫内土木。天宝十五载(756),随玄宗避安史之乱入蜀,历任监察御史、剑南行军司马,平襄州裨将康楚元、张嘉延叛乱。代宗时,数任州刺史,贬寓洪州十数年。德宗即位,任太常少卿,充和吐蕃使。两次入蕃,修睦盟交,吐蕃敬服。因直言朝廷得失,为卢杞所恶,以太子少师致仕。

韦华 十六国时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仕前秦为黄门郎,后归东晋。隆安初,帅襄阳流民一万人叛晋,降于后秦姚兴。兴问晋政,答"政出多门,宽猛失中"。拜中书令,兼司徒,迁尚书右仆射、兖州刺史。义熙十二年(416)晋刘裕北伐后秦,降裕,用为雍州别驾。十四年,夏王赫连勃勃攻晋军,复投夏。

韦后(? —710)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中宗皇后。中宗为太子时,选为妃。嗣圣元年(684)立为后。旋中宗被废,随赴贬所。及中宗复位,干预朝政,使武三思掌权,以女安乐公主嫁三思子崇训。又杀功臣王同皎、敬晖、桓彦范;卖官鬻爵,大置员外官、斜封官,出卖度牒,滥营佛寺。后与安乐公主合谋毒死中宗,立少帝,亲族皆把持军政要职,欲临朝称制,仿武后所为。临淄王李隆基(玄宗)引兵入宫,乱兵杀之。

韦冲(540—605) 隋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世冲。家本关右著姓。仕北周,累迁汾州刺史。入隋,进位开府,兼散骑常侍,以能安抚南汾胡人,拜石州刺史。历任南宁州总管,检校括州事,镇压陶子定、罗慧方等起义军。开皇十五年(595),任营州总管,致力于怀抚靺鞨、契丹、奚、霫等族事。仁寿三年(603),拜民部尚书。女嫁豫章王杨暕为妃。

韦庄(约 836—910) 唐长安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端己。乾宁进士。任校书郎、左补阙。西川节度使王建辟为掌书记。王建称帝建前蜀,为吏部侍郎、同平章事,匡定开国制度。诗多近体,伤乱感时,怀乡忆旧。长诗《秦妇吟》反映黄巢起义时社会现实,艺术成就较高。有《浣花集》,词风清丽,长于白描,多写闺情、游宴。1958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韦庄集》。

韦州 见"威州(1)"。

韦纥 隋铁勒之一部,亦即南北朝高车袁纥部。维吾尔族先祖。原游牧于土拉河北。开皇末,晋王杨广北征,于是铁勒诸部分散。大业元年(605),西突厥泥撅处罗可汗屠杀铁勒诸部首领,铁勒诸部反叛,时韦纥居于娑陵水(色楞格河),首领称俟斤。

韦抗(? —726)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韦安石从侄。举明经,累迁吏部郎中。景云初,为永昌令。为政宽猛得中,升右御史台中丞。开元三年(715),出为益州长史。次年,入为黄门侍郎,迁御史大夫兼京畿按察使。所举者后皆名位显达,有知人之誉。官至刑部尚书,分掌吏部选事。为官清廉,不务产业,卒后无资办丧,玄宗特给灵车还乡。

韦坚(? —746)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子全。姊妹皆为太子(肃宗)妃,故早出仕。开元二十五年(737),为长安令,有干才。转运江淮租赋,岁收巨万,玄宗以为能。天宝元年(742),升陕郡太守、水陆转运使。改革关中旧渠,截灞、浐二水,与渭水平行而东,至永丰仓(今陕西华阴东北)与渭水合流,以通山东租赋。又于长安禁苑东望春楼下,凿广运潭,以聚漕船。结船队二三百只,绕列潭周,展诸郡土特产,锣鼓歌喧,以献玄宗,由是宠信日深。特进三品,官江淮南租庸、转运、处置等使。三载,加兼御史中丞,权倾宰相,为李林甫所嫉。五载,李林甫诬以与边将通,谋立太子为帝,贬缙云太守,再贬江夏员外别驾,长流岭南,旋被杀。

韦述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景龙进士。家藏书二千卷,幼时即遍读之。开元初,任卫尉少卿,预编四部书目二百卷,《唐六典》三十卷。好谱学,著《开元谱》二十卷。历直学士、集贤学士等。典掌图书四十年,任史官二十年,预修《国史》一百十三卷,并著有《唐职仪》三十卷、《高宗实录》三十卷、《御史台记》十卷、《两京新记》五卷等,校书二万余卷。天宝十五载(756),安禄山叛军入长安,受伪官。乱平流渝州卒。今存《两京新记》二卷,《全唐文》存文九篇,《全唐诗》存诗四首。

韦非 战国时人。曾为楚使齐,与齐湣王约定攻秦。见《战国纵横家书》十二。

韦贤(前 143—前 62) 西汉鲁国邹(今山东邹城东南)人,字长孺。后徙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兼通《礼》、《尚书》,以《诗》教授,号称邹鲁大儒。征为博士、给事中。进授昭帝《诗》,后官大鸿胪。与谋尊立宣帝,赐爵关内侯,食邑。

徙为长信少府。本始三年(前71),为丞相,封扶阳侯。地节三年(前67),以老病辞官就第。丞相致仕自此始。少子玄成复以明经为丞相。汉代父子相继为丞相者唯韦贤、平当两家。

韦忠 西晋平阳(治今山西临汾西南)人,字子节。少以孝闻,好学博通,家贫,不改其乐。裴颜、张华并辟不就。太守陈楚迫为功曹。会山羌破郡,俘陈楚,乃冒死求免之。羌以为义士,舍之,得负楚归。后仕汉刘聪为镇西大将军、平羌校尉,在与羌人作战时矢尽被杀。

韦宙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袭为河南府司录参军。宣宗时,拜侍御史、吏部郎中,出为永州刺史。为政清廉,体恤民情。裁减冗役,设常平仓,贮谷以赈饥民。并教民耕植,集资买牛,解决畜力困难。又办学宫,教民读书知法,破除陋俗。不久,还任大理少卿。大中十二年(858),出为江西观察使。咸通三年(862),迁岭南东道节度使,御南诏,抚兵积备。曾揭发康承训假报军功。八年,加检校尚书左仆射,同平章事。善治生业,于江陵有良田,积谷七千堆,故称足谷翁。著有《零陵录》、《韦氏集验独行方》,已佚。

韦孟 西汉彭城(今江苏徐州)人。为楚元王傅,历相三代,至王戊荒淫无道,他作诗讽谏。后去楚,徙家于邹(今山东邹城)。

韦诞 三国时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仲将。汉太仆韦端子。建安中,为郡上计吏。魏太和中,为武都太守,以能书改授侍中,迁中书监。官至光禄大夫,卒年七十五。善书法,与邯郸淳、卫觊等齐名。魏王室宝器铭题皆其所书。

韦挺(589—646)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少与李建成善。唐兴,事太子(李建成)为左卫率,太子待之甚厚。武德七年(624)坐杨文干谋反事,流越巂(今四川西昌)。九年,玄武门之变后征为主爵郎中。贞观初,王珪数荐,授尚书右丞、吏部侍郎、御史大夫,与高士廉等同修《氏族志》。复行黄门侍郎,兼魏王李泰府事。迁太常卿。太宗将攻高丽,督运军粮误期,除名。以白衣从军,镇盖牟城。日夜与高丽作战,忧蹙不堪,且以失职怨望,贬象州刺史,岁余卒。

韦昭 即"韦曜"。

韦祐(? —549) 北朝时京兆山北(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法保。北魏正光末,为员外散骑侍郎。魏孝武帝西迁,赴长安,除右将军,封固安县男。西魏初,迁东洛州刺史,率兵守御东境。寻拜河南尹。大统九年(543),拜车骑大将军,镇九曲城(今河南宜阳西北)。十五年,加骠骑大将军,进爵为公。邀击东魏输粮军于宜阳,转战数十里,为流矢所中,卒于军。

韦说(? —927) 唐末五代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乾宁进士。为殿中侍御史。入后梁,为礼部侍郎。后唐庄宗时,拜平章事。性谨重,于政事得失,无所措言,承顺而已。明宗时,以高季兴据荆南,要挟朝廷,因与季兴有旧交,坐流合州,被勒令自尽。

韦陟(696—760)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殷卿。韦安石子。少聪敏,善文辞,工隶书。常与王维、崔颢唱和。开元中,历中书舍人、礼部侍郎。改革考试制度,参考平时成绩取士。继为吏部侍郎,选拔严格,伪冒者不使得逞。复遭李林甫、杨国忠嫉妒,屡贬襄阳太守、昭州平乐尉。肃宗即位,授御史大夫兼江东节度使。会永王李璘起兵,联高适、来瑱设盟共讨之。后征入朝。为洛阳留守。史思明犯洛阳时,领兵守陕州。晚岁郁郁不得志,终吏部尚书,卒于虢州。

韦皋(745—805)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城武。初为建陵(肃宗墓)挽郎,擢监察御史。建中三年(782),凤翔节度使张镒奏为营田判官,以殿中侍御史知陇州行营留后事。四年,朱泚反,遣使劝降,他迭斩来使,因功拜陇州刺史、奉义军节度使。贞元元年(785),授成都尹、剑南西川节度使,联南诏,招东谢蛮,屡破吐蕃。西南西山羌女国、诃陵等八部酋长皆因请内附,以功兼云南安抚使。十三年,收复巂州(今四川西昌)。十七年,又分路出击吐蕃,进围维州(今四川理县),破吐蕃兵十万,生擒其内大相,以功封南康郡王,德宗制碑褒之。顺宗立,遣使求尽领剑南、三川(西川、东川、山南西道)之地,未遂,即表请太子(宪宗)监国,诋毁王叔文等,寻暴卒。

韦彪(? —89) 东汉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字孟达。建武末,举孝廉,除郎中。明帝永平六年(63),召拜谒者,三迁魏郡太守。章帝时,历任左中郎将、长乐卫尉、奉车都尉、大鸿胪,备受恩宠。建议追录高祖、宣帝功臣;又选士宜以才行为先,不可纯以阀阅,尤应重二千石之选,多被纳用。元和二年(85)行司徒事,从帝巡狩,还,因病乞身。著书十二篇,号曰《韦卿子》。

韦偃 一作韦鹝。唐长安(今陕西西安)人。父韦鉴,工画龙马。叔韦銮,工山水松石。得家传,善画鞍马、松石、山水、人物,思高格逸,远过父辈。画古松枝如龙蛇,纠结甚异,石亦皴涩不凡。尤善以越笔点簇鞍马、人物、山水、云烟,千变万态,宛然如真。所画松石,咫尺千寻,极烟霞风云变化之妙。

韦凑(658—722)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彦宗。永淳中,始任婺州参军,累迁扬州法曹参军,杖杀奸豪,远近称服。景龙中,迁将作少匠、司农少卿,出为贝州刺史。睿宗时,官太府少卿。切谏睿宗勿为二女金仙、玉真公主造观。开元中,历将作大匠、右卫大将军,数上书言事,多见采纳。迁河南尹,封彭城郡公。卒太原尹。

韦眷 明人。宦官。成化时为广东市舶太监。纵商贾与外国通商以牟利,聚珍宝甚富。请以广南均徭户六十隶市舶司,诏给其半。又以诬奏逮布政使陈选。弘治初,因冒充纪太后族事降左少监,召还。

韦谏(? —350) 十六国时京兆(今陕西西安)人,字宪道。雅好儒学,著述颇丰。先仕于前赵刘曜,为黄门郎。后为后赵石虎散骑常侍,历守七郡,咸以清化著名,又征为廷尉。位至太子太傅,封京兆公。好直谏,陈军国事宜,多见允纳。曾劝石虎勿田猎无度。冉闵反后赵,署为光禄大夫。以谏阻闵署其子冉胤为大单于事,被杀。著有《伏林》三千言,演为《典林》二十三篇。已佚。

韦琮 唐人,字礼玉。进士出身。为殿中侍御史,坐讯狱不实,改太常博士。大中元年(847),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次年,兼礼部尚书。因无所作为,罢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

韦斌(? —755)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韦安石子。世为关中著姓。少善文艺。景云初,授太子通事舍人。天宝中,为中书舍人,兼集贤院学士、太常少卿。天宝五载(746),李林甫陷韦坚下狱,以亲属牵累贬巴陵、临安太守。安史之乱中,受伪黄门侍郎,旋忧愤卒。

韦温 ❶(? —710)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中宗韦后从兄。初试吏,坐赃免。神龙时,累迁礼部尚书,封鲁国公。景龙三年(709),以太子少保同中书门下三品。次年,中宗死,韦后临朝称制,他总知内外守捉兵马事,与宗楚客等假托图谶,密谋韦氏代唐。旋被李隆基

(玄宗)起兵捕杀。❷(788—845)唐京兆(今陕西西安)人,字弘育。两经及第,又登制科,补咸阳尉。文宗时,迁右补阙,以率同列辨宋申锡之诬而知名。历侍御史、礼部员外郎、吏部考功员外郎、知制诰、尚书右丞。会昌元年(841),出为陕虢观察使。民当输租而麦未熟,为之缓期。擢吏部侍郎,因与李德裕不合,出为宣歙观察使,卒于官。

韦瑱(约 501—约 561) 北朝时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世珍。幼好学,善骑射。北魏孝昌三年(527),为太尉府法曹参军。西魏大统初,曾随丞相宇文泰与东魏战于沙苑(今陕西大荔南)、河桥(今河南孟州西南)。大统八年(542)又御东魏丞相高欢于汾、绛间,进车骑大将军。魏恭帝二年(555),赐姓宇文氏。三年,除瓜州刺史。为官清俭,周明帝嘉其政绩,进爵平齐县伯,授侍中、骠骑大将军。

韦夐(502—578) 北朝时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敬远。北魏正光中,召拜雍州中从事,非其所好,托疾去职。前后十次征召,皆不应命。西魏时,丞相宇文泰遣使辟之,亦不从命,时人号为居士。北周明帝即位,礼敬逾厚,以诗应答,日赐河东酒一斗,号逍遥公。周武帝曾与论佛、道、儒优劣,乃作《三教序》,以三教虽殊,其致理殆无等差。留心著述,手抄录数十万言。卒于家。

韦霈 隋京兆(今陕西西安)人。开皇中,搜访异书,受诏与南阳杜颉等于秘书内补续残缺。开皇九年(589),书《广业郡守郑君碑》,已佚。

韦叡(442—520) 南朝梁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怀文。起家宋雍州主簿。齐末为上庸太守,交结雍州刺史萧衍。衍起兵东进,使留守郢州(治今湖北武汉)。萧衍建梁,任廷尉。天监四年(505),以豫州刺史都督众军攻北魏,次年攻克合肥。六年,北魏反攻,围梁军于钟离(今安徽凤阳东北),军号百万,建桥树栅,跨淮通道。他率豫州之众,会合征北将军曹景宗军,乘淮水暴涨,用斗舰火攻,拔栅斫桥,大破魏军,斩、俘数十万。七年,出任南郡太守,时辅国将军马仙琕北伐还军,为魏中山王元英追击,及闻其至,遂退。卒官散骑常侍、护军将军。善抚军众,士争投归。体弱不能骑马,乘板舆督战,魏人畏之,称为"韦虎"。



韦 叡

韦澳 唐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子斐。元和宰相韦贯之子。太和进士,又登宏词科,十年不仕。后入周墀幕府。历考功员外郎、史馆修撰。寻以本官知制诰,充翰林学士,累迁兵部侍郎、学士承旨。宣宗亲信之。大中八年(854)曾与商讨制伏宦官之策。十年,改京兆尹,逮捕国舅郑光庄吏,勒令出积年官赋,由是豪右敛迹。出为河阳节度使。懿宗朝,历平卢、邠宁二镇,迁河南尹。辞归樊川别业而卒。撰《处分语》,详载州郡风俗,宣宗派遣方镇刺史时,取以参考,已佚。

韦曜(约 204—273) 三国吴吴郡云阳(今江苏丹阳)人,原名昭,避晋讳改,字弘嗣。孙权时历仕西安令、尚书郎、太子中庶子、黄门侍郎。孙亮时为太史令,撰《吴书》。孙休时,为中书郎、博士祭酒,依刘向故事,校定众书。孙皓时,封高陵亭侯,为中书仆射、侍中,领左国史。孙皓欲为父和作本纪,他以和未登帝位,宜入列传,因此得罪。凤凰二年(273),被收下狱,竟被杀。又撰《国语注》(一称《国语解》),参引郑众、贾逵、虞翻、唐固合五家为注,自发正者三百十事。又著有《洞纪》、《官职训》、《辨释名》等。

韦力转 明人。宦官。景泰时以右少监镇守大同,僭用金器,强娶所部女为妾,多行不法事。天顺元年(1457)被劾,下锦衣卫狱。旋即得宽宥。

韦云起(? —626)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隋开皇时以明经举。大业初,为通事谒者。曾督突厥兵破契丹部落,升治书御史。以劾虞世基等左迁大理司直。入唐,以司农卿兼领西麟州刺史,旋调任夔州刺史,迁益州行台兵部尚书,与行台仆射窦轨意见不合。玄武门之变后,诏书至益州。窦轨告以李建成被杀事,他未见诏书,不信,遂以党于建成之罪被杀。

韦云卿(1873—1911) 清末广西南宁人。壮族。光绪三十一年(1905)入清军当兵。次年加入同盟会。曾参加镇南关起义和河口起义。后在广州起义(黄花岗之役)进攻两广督署时被俘牺牲。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

韦巨源(631—710)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长寿二年(693),以文昌右丞同平章事,为治委碎无大体。中宗复位,迁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旋进侍中、中书令,封舒国公。奉制与唐休璟等定《垂拱格》及《格后敕》。附韦后属籍,叙为兄弟。阴导韦后行武后故事,代唐称制。李隆基(玄宗)起兵,为乱军所杀。

韦见素(687—762)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会微。进士出身。累迁谏议大夫。天宝五载(746),充江西等道黜陟使,纠绳吏治,所至肃然。迁吏部侍郎,典选累年,铨叙平允。时杨国忠用事,以其柔雅易制,遂引为己助。十三载,拜武部尚书、同平章事,知门下省事。次年,因安禄山表请以蕃将三十二人代汉将,极陈禄山反迹,玄宗不听。未几安史之乱爆发,从玄宗入蜀。进左相,封邠国公。肃宗即位灵武,与房琯等奉命送传国玺。因曾附杨国忠,礼遇独薄。拜尚书左仆射,罢知政事。迁太子太师,受命入蜀迎玄宗还京,后以疾致仕。

韦仁寿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隋大业末,为蜀郡司法书佐,断狱平恕,民皆信服。入唐,定巴蜀,授嶲州长史。寻检校南宁州都督,将兵至西洱河,开地数千里,置七州十五县,以当地酋长为牧宰,法令清肃,绥靖安民,以循吏称著。及归,父老挥涕相送,遣子弟入朝。武德中卒。

韦月将(? —706) 唐雍州(治今陕西西安)人。神龙二年(706),上书中宗,言武三思潜通韦后,必谋反。中宗大怒,命斩之。黄门侍郎宋璟坚请重审,中宗不准。左御史大夫苏珦、给事中徐坚等皆言不宜杀。中宗命杖流岭南,为广州都督周仁轨所杀。睿宗即位,追赠宣州刺史。

韦方质(? —690)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韦云起孙。光宅元年(684),官至凤阁侍郎、同平章事。曾改修《垂拱格式》,多所损益。次年,同凤阁鸾台三品。武承嗣、武三思恃宠用事,诸宰相皆倾附之,唯其托疾不礼,不折节近戚。俄为酷吏周兴所陷,流死儋州(今属海南)。神龙初昭雪。

韦以德(约 1835—1854) 清广西桂平人。韦昌辉侄。参加金田起义。封国宗,提督军务。咸丰四年(1854)在湖北黄州(今黄冈)围歼湖广总督吴文镕部,并参加攻克武昌之役。旋与黄再兴等守武昌,后回天京(今南京)报告军务。九月,湘军陷武昌,奉命率部西援田家镇,在半壁山兵败阵亡。

韦世康(531—597) 隋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世为关右士族。初仕西魏,娶文帝女襄乐公主。后仕北周,历沔、峡二州刺史。从武帝平北齐,授司州总管长史。迁绛州刺史。有惠政。入隋,擢为礼部尚书,转吏部尚书。举贤荐才,以廉平称著。后出任荆州总管,为政简静。卒于官。

韦处厚(773—828)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德载,本名淳,避宪宗讳改。元和进士,又登才识兼茂科、贤良方正等科。初为咸阳尉,迁右拾遗,兼史职。修《德宗实录》五十卷,时称信史。历左补阙、户部郎中、知制诰。穆宗以其学有师法,召为翰林侍讲学士。与路隋合辑《六经法言》二十篇,以开导穆宗。敬宗初,李逢吉为相,谗害李绅,他极力救之。敬宗荒纵不理朝政,又上疏切谏。宝历二年(826),文宗继位,主持即位礼仪,以功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监修国史,封灵昌郡公。善用人,重理财,数言裴度忠良,宜任用不疑。为官刚正,僚属不敢以私事请托,时称贤相。爱治学,藏书万卷,多自刊校。著有《大和国计》二十卷,文集七十卷,皆佚。

韦玄成(? —前36) 西汉鲁国邹(今山东邹城东南)人,字少翁。韦贤子。后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少以父任为郎。宣帝时以明经擢为谏大夫,嗣父爵为侯,历任河南太守、未央卫尉、太常等职。因侍祀庙堂失礼,削爵为关内侯。后拜淮阳中尉。受诏于石渠阁与诸儒杂论《五经》同异。元帝即位,为少府,迁太子太傅。永光中,以御史大夫迁丞相,封侯故国。

韦执谊 唐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贞元进士,又登制科。德宗时历任右拾遗、起居舍人,充翰林学士。顺宗即位,擢为宰相监修国史。与王叔文、王伾等改革朝政。曾奏称史官若皆居家修撰国史,史稿不存留史馆,则恐褒贬失当,受害于私见;编次史事,难免有遗漏。请诏令史官各撰《日历》,月终尽送史馆讨论审定封存,不得擅藏副本。诏可,遂成定制。宪宗元和初,因改革事被贬为崖州司户参军。旋卒。著有《翰林故事》。

韦同烈(? —1451) 明贵州兴隆卫(今黄平)人。苗族。正统年间与贵州、湖广苗民首领顺天王金台、铲平王虫富等分别起义,称苗王,进攻平越(今福泉)、清平(今凯里)等地。景泰元年(1450)攻长沙、宝庆一带,失败。次年,退守溪洞,在香炉山(今贵州黄平南)被俘遇害。

韦安石(651—714)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举明经。累授乾封尉、雍州司兵。以苏良嗣荐,擢膳部员外郎、并州司马。有政绩,受武后表奖。历并、德、郑州刺史。性持重,为政清严。久视元年(700),拜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武三思及张易之兄弟恃宠用权,数面折之,朝臣赞为"真宰相"。中宗、睿宗复位后,历任侍中、中书令,进爵郇国公。太平公主谋废太子(玄宗),欲引同谋,拒不往。后以事罢谪,愤懑卒。

韦孝宽(509—580) 北朝时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名叔裕。涉猎文史,有经略之才。北魏末,历镇潼关、穰城。西魏初,从丞相宇文泰擒东魏窦泰,战河桥(今河南孟州西南),迁南兖州刺史。大统八年(542),转晋州刺史,寻移镇玉壁(今山西稷山西南)。东魏丞相高欢欲西进,以重兵围城。苦攻五十日,智力皆困,终因发疾而退。因功授骠骑大将军,进爵建忠郡公。恭帝元年(554),与柱国将军于谨攻取江陵(今湖北荆州),拜尚书右仆射,赐姓宇文氏。保定元年(561)以其曾立勋于玉壁,乃置勋州于此,并以之为刺史。北周天和五年(570),进爵郧国公。建德后,因周武帝志在平齐,遂陈三策。历大司空、延州总管,进位上柱国。大象元年(579),除徐、兖等十一州十五镇诸军事,徐州总管,经略淮南。二年,相州总管尉迟迥知丞相杨坚将不利于帝室,谋举兵,坚以之为行军元帅,率兵讨平之,关东遂安。寻病卒。

韦志俊(1827—1883) 清广西桂平人,一名俊,又名十二,字义堂。韦昌辉弟。参加金田起义。初封国宗。咸丰三年(1853)与石祥祯等率军西征,克常德、岳州(今岳阳)、武昌等处。五年镇守武昌,败胡林翼部。六年击毙罗泽南,威名大震。后入赣转战吉安等处。八年授右军主将。九年,守池州(今贵池)降清,授都司,率清军攻陷石埭、太平、枞阳等地。后与清军攻陷宁国,升副将加总兵衔。晚年隐居芜湖。

韦应物(737—约791) 唐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天宝时,为玄宗侍卫。代宗时,为洛阳丞、京兆府功曹,摄高陵宰,为鄠县、栎阳令。建中时,任比部员外郎、滁州刺史。贞元中,任江州刺史、苏州刺史,卒于苏州,故世称韦江州、韦苏州。少时狂放不检,后折节读书,以文名。工五言诗,好拟古,善写田园风物,有讽刺奸邪、同情人民之作。诗风高雅闲淡。有《韦苏州集》。

韦贤妃(1080—1159) 宋开封(今属河南)人。高宗母。初入宫为侍御。崇宁末,封平昌郡君。大观初,进婕妤。累迁婉容。靖康元年(1126),进封龙德宫贤妃。二年,从徽宗北迁。建炎元年(1127),遥尊为宣和皇后,由是遣使不绝。绍兴七年(1137),遥尊为皇太后。十二年,归临安,居慈宁宫。卒谥显仁。

韦昌辉(1826—1856) 清广西桂平人,祖籍广东,原名志正,又名正。一说壮族。地主出身,稍知文义。道光二十八年(1848)加入拜上帝会,后献家产,参加金田起义,任后护又副军师,领右军主将。太平军克永安(今蒙山)后,封北王。从永安突围北上,曾亲临指挥战斗。咸丰三年(1853)定都天京(今南京)后,与石达开协助杨秀清总理天朝军事、政治、外交大事。六年破江南大营后,赴江西督师。八月奉召回京议事,率部杀害杨秀清及其家属部众数千人。又欲诛杀石达开,继而围困天王府。十月被诛死。他先后残杀将士及家属二万多人(一说四万多人)。死后削封号。

韦居安 南宋湖州吴兴(今浙江湖州)人。咸淳进士。摄教历阳。宋亡,受谢太后诏,降元。所撰《梅磵诗话》三卷,多论南宋人诗作。

韦绍光(约1810—约1901) 清广州北郊三元里人,一名进可。道光二十一年四月(1841.4),盘踞四方炮台的英国侵略军窜至三元里一带淫掠骚扰。他与村民奋起反击,杀敌十余名,被推举为首领。旋又联络附近一百零三乡人民,部署作战。诱敌至牛栏冈,分割围歼,伤毙英军近五十名。

韦承庆 唐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字延休。韦思谦子。弱冠举进士,补雍王府参军,以文辞知名。仪凤中,累迁太子司仪郎。时太子李贤嗜声色,亲奴仆,上书切谏。后三掌天官选事,号称平允。长安四年(704),拜凤阁侍郎,同平章事。神龙元年(705),坐附张易之,流岭表。岁余,入为秘书员外少监,监修国史,寻卒。有集六十卷,已佚。

韦贯之(760—821) 唐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名纯。因避宪宗讳,以字行。为人沉厚寡言,不附权幸。建中进士。贞元初,登贤良科。历校书郎、渭南尉、长安丞,礼、吏二部员外郎。元和三年(808),同杨於陵等为贤良考策官,因署牛僧儒、皇甫湜、李宗闵为上第,为宰相

李吉甫所诉，贬巴州刺史。后征为礼部侍郎，选士抑浮华，趋竞者稍息。九年，为尚书右丞，同平章事。讨淮西吴元济之役，诸多建议不被采纳，后果如所料。为相严身律下，以清流品为先，门无杂宾。十一年，受倖臣诬构，罢为吏部侍郎，再贬湖南观察使，不以横赋加民。穆宗即位，擢河南尹。旋以工部尚书召，未行而卒。身居俭约，死后家无余财。有文集三十卷，已佚。

韦城县 隋开皇六年(586)分白马县置。治今河南滑县东南。属滑州。金时废入白马县。

韦树模(？—1911) 清广西平南人，又名柱模，字焕初。其先人韦昌辉曾参加太平军，自幼受反清影响。光绪三十一年(1905)加入同盟会。宣统二年(1910)结识罗城李德山等，传习拳术，联络志士，宣传革命。次年同赴广州，参加三月二十九日(1911.4.27)黄花岗起义。先随黄兴攻入督署，后转战大街。在高阳里源盛米店叠米为垒，苦战两天。清兵纵火焚店，终因弹尽援绝，与荣初、统钤、统淮兄弟四人一起殉难，同入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列。

韦昭度(？—895) 唐末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字正纪。咸通进士。累迁中书舍人。黄巢起义军入长安时，随僖宗逃往成都，任户部侍郎。历官至同平章事，封岐国公。以受命讨陈敬瑄无功，罢为东都留守。景福二年(893)复为同平章事，与李溪同辅政。藩镇王行瑜、李茂贞、韩建为王珙争河中节度使事，举兵入朝，他与李溪均被杀。

韦思谦(？—689) 唐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名仁约，以字行。弱冠举进士。累授监察御史。曾劾罢中书令褚遂良为同州刺史，及遂良复相，出为清水令。忠于职守，不以为憾。永淳初，历尚书左丞、御史大夫。垂拱元年(685)，同凤阁鸾台三品。次年，进纳言。后以年老致仕。

韦待价(？—约689) 唐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韦挺子。江夏王李道宗婿。初为左千牛备身。高宗时，累迁兰、肃州刺史，检校凉州都督。武后临朝，摄司空、护营乾陵。垂拱元年(685)，以天官尚书同凤阁鸾台三品。无才识，铨选失当，为时所嗤。次年，拜文昌右相，仍知政事，累表辞职，不许。永昌元年(689)，拜安息道行军大总管，进爵扶阳郡公。率军攻吐蕃，无将领之才，兵败除名，流绣州。寻卒。

韦虚心(675—741)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字无逸。举孝廉。神龙中，累官大理丞、侍御史。按狱严明，虽宰相欲宽假，亦不为改。景龙中，西域羌反，诏令尽诛所俘，他奏请但罪其元首，救免千余人。历御史中丞、左右丞、兵部侍郎、荆扬潞长史兼采访使。时荆州有土豪不法，没其财入官，官吏振肃，令行禁止，后官至工部尚书、东都留守。

韦银豹(？—1571) 明广西古田(今永福)人。壮族。出身贫苦，曾随父韦朝威起兵反明，父被俘遇害。嘉靖四十三年(1564)再次领导壮、汉各族人民起义，攻占古田、雒容(今鹿寨)，出击义宁(今灵川)、临桂等地，众至万余。嘉靖末，陷灵川，两次攻入桂林，直趋湖南武冈，坚持斗争数十年，转战湘桂十数州县。明朝调集重兵围攻，被迫退守古田。隆庆五年(1571)三月，因叛徒出卖被俘，遇害于北京。

韦朝元(1768或1771—1797) 清贵州南笼(今安龙)人，又名德明，小名阿成，号七绺须。布依族。农民出身。善拳通医，免费治病，被尊称为“韦大先生”。嘉庆二年(1797)与王囊仙等于南笼普坪率众起义，自任大王玉帝仙官，建元天顺，以当丈寨为仙城，并攻占城镇十余座。后遭清军围攻，寨破被俘，解京遇害。

韦景骏(？—732) 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举明经。神龙中，为肥乡令，筑堤防，修浮桥，治境内漳水泛溢。赡恤河北饥民，使免于流离。又兴办学堂、馆舍，百姓立碑颂之。开元中，历贵乡令。曾于母子相讼者前流涕自责，取《孝经》令习之，母子感悟。转赵州长史。开元十七年(729)，迁房州刺史。始开贡举，除淫祠，通隘道，作传舍，行旅便之。二十年，转奉天令，未行而卒。

韦游沟 水渠名。又名韦游沟渎。在唐淮南道和州乌江(今安徽和县东北)东南二里。开元中，县丞韦尹开。引江水至城郭十五里，溉田五百顷。贞元十六年(800)，县令游重彦重修，民享其利，因以二人之姓而名沟。

韦嗣立(654—719) 唐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字延构。韦承庆弟。少举进士。圣历二年(699)，武则天令其代兄为凤阁舍人。以永淳后学校颓废，刑法滥酷，上疏切谏。长安四年(704)，拜凤阁侍郎，同平章事。时朝廷重内官，轻外职，刺史多非其人，即自请补外任，遂以本官检校魏州刺史。坐与张易之善，贬饶州长史。复征为太仆少卿，兼掌吏部选事。景龙三年(709)，迁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中宗崇饰寺观，滥封食邑，费用百出，极谏，不纳。后被附入韦后属籍，封逍遥公。睿宗立，出为许州刺史。开元初，任国子祭酒。徙陈州刺史。

韦廉臣(Alexander Williamson，1829—1890) 英国伦敦布道会传教士。清咸丰五年(1855)来华，后返国。同治二年(1863)代表苏格兰圣经会再度来华，在山东传教，并在中国北部广泛旅行，著《华北、满洲、东蒙游记》。曾在英国格拉斯哥创立中国同文学会(The Chinese Book & Tract Society in Glascow)，后又在上海成立同文学会，1906年改名广学会。著有《格物探原》、《基督宝录》、《治国要务》、《古教汇参》等。

韦慈藏(644—约741) 唐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名讯。以医术知名，为当时三大名医之一。天授初为侍御医，后曾任光禄卿。常带黑犬随行，施药济人。玄宗时擢官不受，赐号为“药王”。医家多祀之。

韦工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皮下大夫属官，掌皮革加工，正二命。下设韦工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韦苏州集 书名。或称《韦江州集》。唐韦应物撰。应物曾官江州、苏州刺史，故以名集。宋嘉祐元年(1056)王钦臣校订诸本，分类编定，十卷。但已非原集。元明翻刻校注本甚多，《四部丛刊》影印明嘉靖九江本。

韦番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元韦番蛮夷长官司置。长官韦姓。唐末，其先祖随南宁州刺史龙得寿戍南宁(今贵州惠水县卧龙)，守其地，号韦番，又号牟韦番，宋时曾入贡。元至元十五年(1278)归附，授长官职。入明，改韦番长官司。治今贵州惠水县西南，管韦番、山顶等处村寨，居民有布依族、苗族。

云 周代国名。即“鄖❶”。

云车 即楼车。汉代作战时用以侦察敌方动静的活动高台，攻城时多用之。《后汉书·光武帝纪》：“云车十余丈，瞰临城中。”李贤注：“云车即楼车，称云，言其高也，升之以望敌。”

云气 天文学名词。古代望气术的观测对象。包括各种形状、色彩异常的云及各种非星非云的发光物。据《晋书》、《隋书》“天文志”记载，云气大体有：瑞气，若烟非烟，若云非云，郁郁纷纷，是谓

景云(庆云,即《史记》中的卿云)等;妖气,包括虹蜺;十煇,即十种云气现象,据以判断吉凶;杂气,包括天子气,内赤外黄,四方形,或如华盖在气雾中;猛将之气,如猛兽,火烟之状,白如粉沸;军胜之气,如堤如坂,前后磨地,或如埃尘粉沸,其色黄白;军败之气,如马肝色,或死灰色,或云如卷席等。云气中实际包括了云、各种大气光学现象、极光、尘埃及其他微粒物等。参见"望气"。

云汉 《诗·大雅》篇名。《诗序》认为是周宣王大夫仍叔作。时遇大旱,民丧国危,作此诗祭神祈救。诗中抱怨说:"上下奠瘗,靡神不宗。后稷不克,上帝不临。耗敦下土,宁丁我躬。"反映西周晚期对上帝及神和祖先信仰的动摇。

云州 ❶北魏永熙中改朔州置。寄治并州界,在今山西祁县西。北齐废。❷唐贞观十四年(640)置。治定襄县(今大同市)。永淳元年(682)废。开元二十年(732)复置。辖境约当今山西雁北地区的大同、怀仁、右玉、浑源、左云等市、县地。天宝元年(742)改为云中郡,乾元元年(758)复为云州。辽重熙十三年(1044)建西京,升为大同府。❸蒙古中统四年(1263)升望云县置。治今河北赤城县北云州。属上都路。辖境相当今赤城县。明初废。❹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改大侯土州置,治大侯城(今云南云县南),三十一年移治大栗树(今云县)。属顺宁府。1913年改为云县。

云阵 阵名。阵形如云之忽聚忽散,以利弩兵射箭。《孙膑兵法·官一》:"射战以云阵。"

云阳 战国秦邑。在今陕西淳化县西北。《史记·秦始皇本纪》:秦王政十四年(前233),"韩非使秦,秦用李斯谋,留非,非死云阳",即此。秦置县。

云亨(1884—1926) 内蒙古土默特旗人,字嘉惠。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加入同盟会。宣统二年(1910)考入北京殖边学校。三年秋奉派回内蒙古策划起义。1912年被同盟会任为绥远将军,与阎锡山攻归化城(今呼和浩特)未克,至上海、南京,见孙中山、黄兴,支持阎锡山为山西都督,旋遭阎排挤,遂赴陕西参加反袁斗争。1919年发动地方武装反对北洋军阀。1925年奉冯玉祥命,拟组织国民军第五军。次年在洛阳城西观战,中弹身亡。

云间 旧华亭县或松江府的别称。因西晋文学家陆云(字士龙)家在华亭县(今上海市松江区,元至清为松江府治),对客自称"云间陆士龙"而得名。

云版 亦作云板。一种长形扁铁片,两端作云头形,故名。本为古乐器,清太祖努尔哈赤时又被作为报警工具。初规定置于汗门后,官署与满族权贵之家皆有,逐渐成为集众报事的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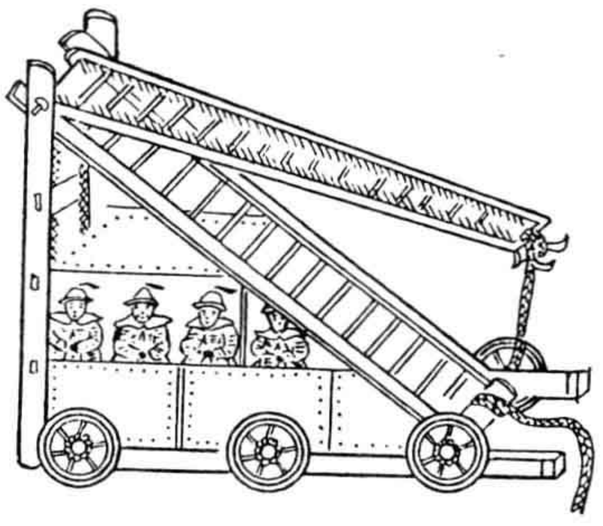
云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八月二十八日(1906.10.15)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云南留日学生李根源、罗佩金、赵伸、杨振鸿、吕志伊主办,周钟岳、席上珍、张耀曾等先后主编。以"开通风气,鼓舞国民精神","推倒专制政体,鼓吹民族主义"为宗旨。宣传民族民主革命,大量报道革命党人活动和武装起义消息,揭露英、法帝国主义侵吞云南的野心和暴行。三十四年改双月刊。宣统二年四月(1910.5)与《滇话报》合并,三月一期。出版六年,武昌起义后停刊,共出二十三期,另发行《滇粹》增刊一册。

云都 即"亚圉"。

云桥 攻城之具。唐建中四年(783),朱泚围奉天城,造云桥。宽数十丈,以巨轮为足,推之使前。唐李商隐《送千牛李将军赴关五十韵》:"火箭侵乘石,云桥逼禁营。"

云梦 据今人考证,古籍中的"云梦"(或单称"云"或"梦")并不专指*云梦泽,一般都泛指春秋战国时楚王的游猎区。此区大致包括整个江汉平原及东、西、北三面一部分丘陵山峦,南则春秋时兼有郢都以南的江南地,战国时改为限于江北。在这个区域内,并不全属于"云梦",错杂着已经开发了的耕地聚落及都邑。

云梯 古代攻城用的长梯。《墨子·公输》:"公输盘为楚造云梯之械成,将以攻宋。"孙诒让閒诂:"《淮南子·兵略》许慎注云:云梯,可依云而立,所以瞰敌之城中。"又《脩务训》高注云:"云梯,攻城具。高长上与云齐,故曰云梯。"《武经总要前集》卷十《攻城法》言其结构曰:"云梯,以大木为床,下施六轮;上立二梯,各长二丈余;中施转轴,车四面以生牛皮为屏蔽,内以人推进。及城,则起飞梯于云梯之上以窥城中,故曰云梯。"



云 梯

云敞 西汉右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字幼孺。师事同县吴章。平帝时为大司徒掾。章坐法腰斩,乃自称吴章弟子,收尸葬之,为京师所称。车骑将军王舜荐为中郎谏大夫。王莽代汉后,为鲁郡大尹。更始政权建立后,以安车征为御史大夫。病免,卒于家。

云锦 四大名锦之一。指南京(今属江苏)生产的各种提花丝织锦缎。用金(包括捻金、缕金、缕银和银线)装饰织物花纹。始于元,成熟于明,发展于清。主要品种有库缎、织金、织锦、妆花。图案常用花卉、果实、走兽、游鳞、昆虫,及仙道宝物、吉祥纹样等。布局严谨,注重章法,纹样变化概括性强,讲究呼应与气势。配色浓艳大胆,巧妙运用"色晕"的装饰方法和"片金绞边"、"大白相间"对比调和的处理技巧,使之浓而不重、艳而不俗、繁而不乱、对比而不刺激。大朵主题花一般多用"三晕"。风格庄重、华丽、高贵,为御用织物。

云门宗 中国佛教禅宗五家之一,属南宗"青原行思"系。唐末五代之际文偃所创立。因居韶州(今广东韶关)云门山,故名。以"云门三句"为宗旨。"三句"者,即"函盖乾坤",指心体君临一切,无不包函覆盖;"截断众流",指以心体论及宇宙万有,犹如"冰消瓦解","万机顿息",无不虚幻;"随波逐流",指"应病与药"的灵活施教方法。并将此比喻为"云门剑"、"吹毛剑",能够"斩尽"一切,求得解脱。其宗风锋辩险绝。盛于北宋,至南宋即衰微。

云门堰 水堰名。在唐剑南道绵州龙安(今四川安县北)东南二十三里。贞观元年(627)筑,引县东茶川水溉田。

云中县 ❶秦置。治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东北。为云中郡治。东汉建安中移治今山西原平市西南,属新兴郡。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废入定襄县。❷北周改太平县置。治今山西大同市西三十里。属长宁郡。隋开皇初避文帝父杨忠名讳,改为云内县。❸唐开元十八年(730)改定襄县置。治今山西大同市。为云州治。辽重熙十七年(1048),分县之东部为大同县,与大同县同为西京大同府治。蒙古至元二年(1265)废。

云中君 战国时楚国人祭祀的云神。屈原《九歌·云中君》王逸注:云中君是"云神丰隆也,一曰屏翳"。《史记·封禅书》说,北方三晋地区亦祀此神。又有人

认为云中君是虹神，主管水旱，即《礼记》所言的“雩宗”。

云中府 北宋宣和四年(1122)计划收复辽大同府改置，治今山西大同市。为云中府路治所。是宋金联合攻辽盟约中预定应归宋之地。六年金人失约，地遂入金，仍改名大同。

云中郡 ❶战国赵武灵王置。秦代治云中(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东北)。辖境相当今内蒙古土默特右旗以东，大青山以南，卓资县以西，黄河南岸及长城以北。西汉辖境缩小。东汉属并州。东汉末废。❷唐天宝元年(742)改云州置。治云中县(今山西大同市)。辖境约相当于今山西大同、左云、怀仁、浑源、右玉等市、县地。乾元元年(758)复为云州。

云内州 辽清宁初升代北云朔招讨司置，治柔服(今内蒙古土默特左旗东南)。属西京道。辖境相当今内蒙古包头市、固阳、土默特右旗及土默特左旗一带。元不辖县，属大同路。明洪武五年(1372)废。1123年，辽天祚帝被金败于白水泺(今内蒙古察哈尔右翼前旗北黄旗海)，遁入云内州，即此。

云龙桥 即兴隆山卧桥。位于甘肃兰州东南兴隆山，跨栖云、兴龙两峰间。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建。单向伸臂木梁桥。桥身长15.5米，宽3米。上覆单檐长廊九间，桥头两端各建一座歇山顶殿屋，甚为讲究，是伸臂木梁桥上建桥屋之典型。

云龙赕 地名。宋大理国时置。辖地相当今云南云龙县，驻地在县西南澜沧江西岸旧州。元初改置云龙甸军民府。

云台编 书名。唐郑谷撰。原集三卷，有自序。乾宁初，谷随昭宗出游，途次寓住云台道舍，于所作千余首诗中选定编集。宋有蜀刻本，题《郑守愚文集》，下有“云台编”三字。《四部丛刊续编》据此影印。清胡思敬编《云台编拾遗》一卷，收入《豫章丛书》。

云安军 北宋开宝六年(973)以夔州云安县建为军。治云安县(今云阳县)。辖境相当今重庆市云阳县地。属夔州路。宋末废。元至元十五年(1278)复置。二十年升为云阳州。

云阳氏 即少昊。相传少昊葬于云阳(《路史·外纪》)。

云阳州 元至元二十年(1283)升云安军置。治今重庆云阳县。不领县。辖境同云安军。属夔州路。明洪武六年(1373)降为县。

云阳县 ❶秦置。治今陕西淳化县西北。属内史。秦始皇三十五年(前212)筑直道，自九原至此，以加强关中与河套地区的联系，并移民五万家于此。西汉属左冯翊。太始元年(前96)又迁各地豪强于此。县有甘泉宫，一称云阳宫，汉武帝在此避暑。三国魏改为抚夷护军。❷北魏置。治今陕西泾阳县西北。属北地郡。北周为云阳郡治。隋大业初属京兆郡。唐初屡有迁徙，后移治今泾阳西北云阳镇，属京兆府。蒙古至元初省入泾阳县。

云阳集 即“云阳李先生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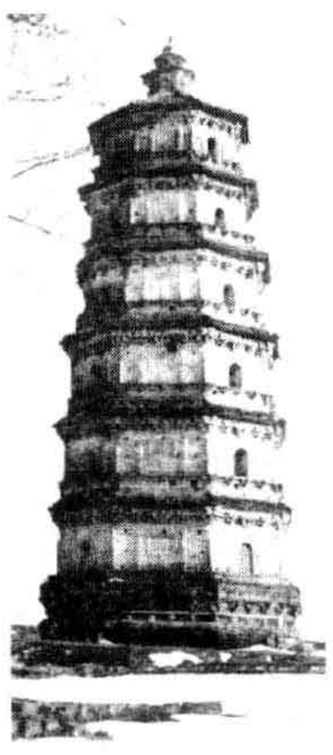
云杜县 西汉置，治今湖北京山县。属江夏郡。西魏废。王莽地皇二年(21)绿林军大破王莽荆州兵于此。

云际峒 在今广东罗定市西南。唐开元十六年(728)，泷州僚陈行范兵败，逃至云际、盘辽二峒，杨思勗追擒之，即此。

云顶山 即今四川成都市东北云顶。本名石城山，唐天宝六载(747)改名。《续资治通鉴》：南宋淳祐三年(1243)，余玠帅蜀，于此筑城移利州兵于此；宝祐六年(1258)，蒙古将耨埒长驱成都，败杨大渊于灵泉山，进围云顶山城，扼其归路，即此。

云和署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十二年(1275)始置。属礼部仪凤司。掌乐工调音律及部籍更番之事。秩正七品，后升从五品，以署令领之，下设署丞、管勾、协音、协律等。

云居寺 佛寺名。一名石经寺。位于今北京房山西石经山下。隋僧静琬主建于大业年间。静琬并在此刻凿石经，直至唐贞观十三年(639)去世。石经藏于洞中。后人续有刻藏。寺依山而筑，有五层院落，六进殿宇；每院逐步升高，各正殿有配殿，四周为僧房。寺南北两塔对峙，北为辽代砖塔，平面作八角形，名舍利塔，或曰罗汉塔。南塔为八角形十一层密檐式砖塔，毁于抗日战争时，塔下有藏经穴，又称压经塔。另有静琬墓塔等，塔内雕刻佛像、供养人、金刚力士等，神态生动，线条流畅。石经山山腰南北方向上下两层凿有九个藏经洞，今称其藏为云居寺石经或房山石经。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云居寺塔

云南刀 亦称大理刀。范成大《桂海虞衡志》云：其刀铁青黑色，以象革为鞘，涂以朱漆，画奇兽花卉，且一鞘有两室，各函一刀，靶以皮条缠束。大理段氏所佩，则以金银丝饰之。以大理所出为佳，驰誉四邻，宋人视若宝刀，常至邕州(治今广西南宁)横山寨博易。

云南王 元代镇守云南的宗王。至元四年(1267)初封，镇大理、鄯阐、茶罕章、东秃赤哥、金齿等处，拥有监督、干预行省事务及统兵、指挥作战等权力，为蒙古皇族统治云南的代表。先后受封的有世祖第五子忽哥赤、忽哥赤子也先帖木儿、老的、王禅、王禅子帖木儿不花、阿鲁、阿鲁子孛罗等。

云南记 书名。唐袁滋撰。五卷。德宗贞元十年(794，一说十九年)，袁氏奉命至南诏，曾至羊苴咩城(今云南大理)，归后将其见闻撰为是书。已佚。

云南州 南诏置，治今云南祥云县东南云南驿。大理因袭。元降为县。

云南志 见“蛮书”。

云南县 西汉武帝时置，治今云南祥云县东南云南驿。属益州郡。东汉改属永昌郡。三国蜀汉改属云南郡。西晋为云南郡治。南朝梁大宝后废。明洪武十五年(1382)以云南州复置，属大理府。治今祥云县。1929年改名祥云。

云南府 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中庆路置。治昆明县(今昆明市)。辖境相当今云南昆明市和嵩明、富民、禄丰、易门、安宁、晋宁、呈贡、宜良等市、县。明清为云南省会所在。1913年废。

云南郡 三国蜀汉建兴三年(225)分建宁、永昌、越巂三郡置。治楪榐县(今云南姚安县北)。辖境相当今云南维西、兰坪、漾濞等县以东，巍山县、楚雄市以北，元谋、永仁、宁蒗等县以西地。属益州。西晋改属宁州，移治云南县(今云南祥云县东南云南驿)。以后辖境逐渐减缩。南朝齐移治东古复县(今云南永胜县东)。南朝梁大宝后废。

云南赕 地名。唐代南诏时置。宋大理国时改云南州，治今云南祥云县东南云南驿。

云南道 官署名。明清都察院所属诸道之一。明永乐十八年(1420)置。设监察御史十一人。南京都察院亦设二人。本道之外协管顺天府、广备库，在京羽林前卫等二卫，及直隶永平、广平二府，通州右卫等二十卫，居庸关等四千户所。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初为坐道，由掌浙江道兼理。乾隆十四年(1749)设掌

印监察御史满、汉各一人，实领本道事务。属员有笔帖式、经承等官。负责稽核云南刑名并稽察理藩院、钦天监事务。

云养集 书名。朝鲜人金允植撰。十六卷。金氏为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朝鲜政局中的重要人物，集中涉及中国近代史，特别是中日甲午战争的文字颇有参考价值。有1913年刊本。

云津桥 在今云南昆明市东二里，跨银棱河上，元名大德。明初修造更名。

云都赤 又译温都赤、兀勒都赤。蒙古语，意为“带刀者”。蒙古、元朝怯薛执事之一。《南村辍耕录》：“云都赤，乃侍卫之至亲近者，……负骨朵于肩，佩环刀于腰，或二人四人，多至八人。时若上御控鹤，则在宫车之前，上御殿廷，则在墀陛之下”，从事警卫。大臣“有所奏请，无云都赤在，不敢进”。

云峰集 即“云峰胡先生文集”。

云陵县 西汉昭帝置。治今陕西淳化县东南，属左冯翊。东汉废。

云梦台 楚国台名。宋玉《高唐赋》：“游于云梦之台。”当在云梦泽。

云梦县 西魏大统十六年(550)分安陆县置。即今湖北云梦县。隋属安陆郡。唐属安州。北宋熙宁二年(1069)省入安陆县。元祐元年(1086)复置。宋、元、明、清均属德安府。

云梦泽 古泽名。《国语》、《左传》或单称“云”，或单称“梦”。《楚辞》或称“梦”，或称“云梦”。《战国策》、《周礼·职方》、《尔雅·释地》、《吕氏春秋》、《淮南子》等皆作“云梦”。《书·禹贡》一本作“云梦土作乂”，一本作“云土梦作乂”。后世说法不一：一说本二泽，一名“云”或“云土”，一名“梦”，以相近故合称“云梦”；一说本一泽，省文则单称“云”或“梦”，全称则为“云梦”；一说楚人名“泽”为“梦”，“云梦”就是“云泽”；一说江北为“云”，江南为“梦”；一说江南江北随处都可以叫做“云”或“梦”。据《汉书·地理志》等汉、魏人记载，云梦泽在南郡华容县(今湖北潜江市西南)南，范围不大。晋以后的经学家将古之云梦泽的范围越说越大，一般都把洞庭湖包括在内，与汉以前记载不符。

云梯关 在今江苏滨海县西南废黄河北岸。明中叶以前为黄河海口所在，设关戍守。万历初潘季驯采取“束水攻沙”方针治河告成后，黄河所挟带泥沙大部分由此输送入海，海岸迅速扩展。至清康熙时海口已下移五十余里。咸丰五年(1855)黄河改道由山东入海时，关址已距海一百四五十里。故自清中叶后，其地即不再置兵戍守，仅存云梯关之名。

云梯兵 即“健锐营”。

云骑尉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武散官八尉之一，正九品下。大业三年(607)罢。唐武德七年(624)改帅都督置，为二转勋官，比正七品。宋金为第十一阶勋官，秩正七品。明为第十一阶武勋，正六品。清为九等爵第八等，正五品，乾隆元年(1736)定满文拖沙喇哈番汉字为此，满文如故；此为授爵之始，故称半个前程。

云雷纹 商周青铜器上的纹饰之一。大都是连续的回旋状线条。一般称圆形的为云纹，方形的为雷纹。多用作地纹，以衬托主要纹饰。



云雷纹

云韶府 官署名。掌女乐。唐武德后在禁中置内教坊。武则天如意元年(692)改此名，以宦官为使。中宗神龙元年(705)复名内教坊。

云霄厅 清嘉庆三年(1798)分平和、诏安二县置。治今福建云霄县。属漳州府。1913年厅废，改为云霄县。

云麾使 官名。清代銮仪卫职官。顺治四年(1647)设。十一年定员二十二人，正四品。其中十四员为“掌印云麾使”，分掌六所一卫下属十四司之印。六员为“掌所事云麾使”，分管左、右、中、前、后、驯象六所日常事务。另有二员管理驾仪。

云冈石窟 著名石窟。在今山西大同市西武周山(又名云冈)南麓。依山开凿，东西绵延1公里，为中国最大的石窟群之一。现存主要洞窟五十三个，造像五万一千余尊，最高者达17米，最小者仅几厘米。始凿于北魏兴安二年(453)，主要洞窟完成于太和十八年(494)迁都洛阳之前，而造像工程一直延续到正光年间。后世曾多次修缮，尤以辽金两代规模最大。此窟石雕造像气魄雄伟，菩萨、力士及飞天等形象生动活泼，在塔柱雕造的蟠龙、狮、虎和金翅鸟等动物形象千姿百态，在中国艺术史上占有重要地位。雕刻技艺，在继承和发展秦汉石雕艺术的基础上，吸收外来艺术精华，形成独特风格。其中以昙曜五窟开凿最早，气魄最雄伟。



云冈石窟第二十窟主佛

云龙记往 书名。清王凤文撰。一卷。凤文，山东诸城人，乾隆五十三年(1788)任云南云龙州知州。此书自序谓其为据董善庆《云龙野史》一卷删正。全书分《云龙记》、《摆夷记》、《阿昌记》、《段保世职传》四篇。其《摆夷记》并非记摆夷(傣族)事，而记僰夷(白族)事，与《阿昌记》同为远古传说。《段保世职传》一篇较《明史·土司传》所记为详。自序议论多错误，惟董书赖以得存。此书收入《云南备征志》。章学诚《章氏遗书·文集》载有节抄一篇。

云纪大夫 散官名。金置。属司天台。从五品上。元废。

云阳政略 书名。清宜思恭撰。六卷。作者于康熙时任湖南茶陵知州。是书所录即其任官时所作诸文。卷一为详文，是各种呈文；卷二为招详，是有关各种案件的呈报；卷三为谳语，是案件的记录；卷四为杂文；卷五为告示；卷六为署攸县时所作。书中收录大量有关清代刑法的材料，对研究当时的法律政治颇有裨益。有康熙年间刊本。

云谷杂记 书名。南宋张淏撰。淏字清源，婺州武义(今属浙江)人，祖籍河南开封。绍定初以奉议郎致仕。四卷。书久佚。清代修《四库全书》时，从《永乐大典》中辑出，除叶适等题跋外，共一百二十余条，多为记叙当代史事、人物及考辨艺文之作。引证较广博。另有明抄《说郛》本，存四十九条，内二十条为《大典》辑本所无。近人将两本合并校录，有中华书局排印本。

云林石谱 书名。南宋杜绾撰。于政和八年(1118)至绍兴三年(1133)写成，描述石品一百一十六种，叙述其产地、形状、颜色、质地、坚硬度、吸湿性、透明度、纹理、光泽、晶形、用途、化石成因、采取方法、等级等。石品按现在矿物岩石的性质分类，有石英岩、玛瑙、水晶、石灰岩、砂岩、含锰铁的石灰岩或砂岩、叶腊石、云母、滑石、页岩，比较纯的金属矿物和玉、化石等。作者从沉积环境解释鱼化石的成因，是一项重要的科学贡献。

云南史记 即“蛮书”。

云南民变 明万历年间反对矿监税使

斗争之一。云南税监杨荣恣行威虐，杖毙数千人，积怨甚深。万历三十四年(1606)，又因求马不获，毒打指挥使樊高明，逮系指挥使贺瑞凤，且扬言尽捕六卫军官。指挥贺世勋、韩光大率万余军民，焚杨荣府第，杀死杨荣及其党羽二百余人。神宗闻之，数日不食。后贺世勋下狱被杀。

云南行记 书名。唐韦齐休撰。一卷，或作二卷。约大和三年(829)至四年成书。记赴云南途程及当地物产风俗等，为樊绰《蛮书》等大量采录。明清之际散佚。现有向达辑文，附于1962年中华书局出版《蛮书校注》。另有王叔武辑文，收于1979年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云南古佚书钞》。

云南行省 元地方建置。至元四年(1267)，封皇子忽哥赤为云南王，往镇其地；八年，被三十七部都元帅宝合丁毒杀。乱平后，十年，诏立行省。次年，以赛典赤为平章政事行省云南，置云南等处行中书省，治中庆(今云南昆明)，自此军政诸事皆决于行省。辖三十七路、二府及诸部族军民府，置曲靖、乌撒乌蒙、罗罗斯、临安广西元江、大理金齿、八百等宣慰司及丽江、威楚开南等宣抚司，分治各路。宣慰使以下多委任当地部族首领担任。辖境包括今云南省及四川、广西部分地区和泰国、缅甸北部。

云南志略 书名。元李京撰。一卷。京，字景山，河北河间人，大德时任云南乌撒乌蒙道宣慰副使，兼管军万户，对乌蛮、六诏、金齿百夷等地山川、地理、土产、民族风俗了解较详，以其见闻，参考众说，编集此书，进呈朝廷。文献书目著录此书为四卷，今流传仅有《云南总叙》及《诸夷风俗》二篇，尚不足一卷，收录于涵芬楼本《说郛》卷三十六。其记南诏大理事之诸王传位年代及年号，资料来源于《白古通记》，与后来之《南诏野史》、《滇载记》每有出入。《白古通记》早佚，此为尚存之较早记录。其《诸夷风俗》载白人(白族)、罗罗(彝族)、金齿百夷(傣族)、末些土僚(纳西族)、野蛮、斡泥蛮(哈尼族)、蒲蛮(布朗族)等民族社会生活历史情况。景泰、正德两种《云南通志》、《千顷堂书目》、钱大昕《补元史艺文志》、倪灿补《辽金元史·艺文志》等均著录。曹学佺《蜀中广记》、陶宗仪《辍耕录》、师范《滇系》、王崧《云南备征志》、张志淳《南园漫录》、《书史会要》等书均引载。

云和大夫 散官名。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置，属教坊。从五品中。元废。

云南事状 书名。作者不详。一卷。记述唐末群臣奏议招辑南诏事。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云南实录 书名。元郝天挺撰。五卷。已佚。

云南独立 见"云南重九起义"。

云南盐场 明代盐场之一。分布今云南中部。包括黑盐井、白盐井、安宁盐井、五井四盐课提举司所辖四盐井及十二盐课司。洪武时，岁办灶课一万七千八百余大引。其盐行销云南境内。岁入太仓盐课银三万五千余两。

云南通志 书名。有明隆庆六年(1572)邹应龙纂修本，清康熙三十年(1691)范承勋纂修本、道光十五年(1835)阮元纂修本等。其中较常见者为清鄂尔泰等监修、靖道谟纂修本。三十卷。雍正间成书。乃据旧志增修，旧志冗复失当者删之，又补旧志之所无。分三十门，门为一卷，纲领粲然，颇有条理。史料价值高于旧志。有乾隆元年(1736)刊本，旧志有康熙三十年刊本。

云笈七签(籤) 书名。北宋张君房编。一百二十二卷。系其所编《大宋天宫宝藏》(四千五百六十五卷，已佚)的摘要。道教称书箱为"云笈"；分道书为"三洞"(洞真、洞玄、洞神)、"四辅"(太玄、太平、太清、正一)，总称"七签"，故名。内容包括经教宗旨、仙真位籍、服食炼气、内丹外丹、方药符图、赞颂诗歌、神仙传记等。多摘录原文，分类汇集，不加论说。包括宋以前《道藏》的主要内容，并保存有部分佚失之道书篇章，为研究道教的重要资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此书"类例既明，指归略备，纲条科格，无不兼赅，《道藏》菁华，亦大略具于是矣"。收入《道藏》六百七十七至七百零二册。

云骑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改骁骑将军为云骑将军，秩十班。陈沿置，位四品。北齐亦置，官品与陈同。

云溪友议 书名。唐范摅撰。三卷。摅为僖宗时人，自号五云溪(今浙江绍兴若耶溪)人，故以名书。凡六十五则。所记多为中唐以后诗人杂事。虽有记载不实、毁誉不当之处，然以唐人说唐诗，终较后人为近。有1958年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标点本。

云韶大夫 散官名。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始置，属教坊。从四品上、元升从三品。明废。

云麾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为将军名号，与武臣、爪牙、龙骑将军取代旧置前、后、左、右将军，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第十八班。陈沿置，为二十五号将军之一，四品，秩中二千石。唐武德七年(624)置为从三品散号将军，以加武士之无职事者。宋代为从三品上武散官。

云麓漫钞 书名。十五卷。南宋赵彦卫撰。书中十之七考证名物，析误钩隐，十之三记宋代杂事。所记唐制科名目与宋送迎金使经费，皆史志所未详，然间亦有纰漏。吕大防《长安图》原书已佚，此书可得其梗概。

云中都护府 唐都护府之一。龙朔三年(663)以瀚海都护府改名。治云中古城(北魏云中郡治盛乐城，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县西北土城子)，统辖漠南东突厥各部诸羁縻府州，相当今内蒙古阴山以南、黄河以北、西拉木伦河源以西地区。麟德元年(664)改为单于都护府。

云间据目抄 书名。明范濂撰。五卷。濂字叔子，华亭(今上海松江)人。记松江掌故，分人物、风俗、祥异、赋役、土木五类，各为一卷。直书时事，于手工业、商业之繁荣及江南城市生活有较多反映，对地方官吏、乡绅之劣迹，尤加痛诋。时人谓："孔子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范君作《据目抄》而贪官污吏惧。"

云南水道考 书名。清李诚撰。五卷。诚字静轩，浙江黄岩(今台州)人，道光间官云南姚州普洱州判、顺宁知县，后为《道光云南通志稿》之主撰。其所撰《通志》中《山川志》分府州叙述水道沟洫，较旧志为详，此书为《山川志》之摘要统说，以一水为始终叙述全省水道，小沟洫从略。此书刊入《嘉业堂丛书》，附其《滇南山川辨误》。

云南机器局 官办军用企业。清光绪十年(1884)云贵总督岑毓英创设于昆明。规模较小，所产枪支弹药只供应本省驻军使用。

云南讲武堂 学校名。即云南陆军讲武堂。清宣统元年(1909)在昆明开办。培训新军和巡防营等带兵官。李根源任监督，次年擢总办。顾品珍、刘祖武和罗佩金、唐继尧等为专任或兼任教官。有甲、乙、丙三班，分步、骑、炮、工四科。学习基础知识和军事技术。前后毕业十九期。教官多属同盟会员或受同盟会宣传影响者，为辛亥革命和护国战争培养了骨干力量。1916年后落入滇系军阀手中。

云南备征(徵)志 书名。清王崧纂。

二十一卷。云贵总督阮元倡修《云南通志》时，聘崧总其事，未完成而因故离去。此书即编成于此时。全书汇编有关云南史料四十余种，自《史记》、《汉书》以至明代及清初有关云南史料，均注出处，取材矜审；摘录正史传志，惟取专篇；散见于《资治通鉴》、《续资治通鉴》者，则摘录有关部分。虽收录尚有缺漏，但方便检阅。此书初刻于道光十一年(1831)，原刊本今已罕见，另有1910年云南官报局排印本，1914年云南图书馆刊本，收入《云南丛书》。

云南清吏司 官署名。简称云南司。(1)明清户部诸司之一。管理云南省钱粮收支数目。明永乐十八年(1420)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分置民科、度科、金科、仓科等四科治事。兼掌在京泰陵等七卫之俸饷及管理大军仓、皇城四门仓，在外临清、德州、淮安诸仓与漕运事。洪熙元年(1425)，南京户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及笔帖式、经承若干人。分置民科、支科、南漕科、北漕科、火房等机构办事。兼掌本省厂课及漕运事。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2)明清刑部诸司之一。掌理云南省刑名之事。明永乐十八年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兼掌顺天府、承运库、万全左等卫及蒲州千户所等处刑名。洪熙元年，南京刑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沿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及经承若干人，兼掌收办镶黄旗、东直门、云南道御史之文移与堂印封启之事。光绪三十二年裁。

云缅山川志 书名。清李荣升撰。一卷。荣升，字奠基，号厚冈，江西万载人，乾隆时任职于云州(今云南云县)、缅宁(今属云南)。此书以实地考察云州、缅宁、顺宁、猛麻、底回等地之资料，并绘图记述山脉、水系、道路、官署、民房、军屯、隘口、墟市多寡远近等状况，对旧志书记载多有辨证。《问影楼舆地丛书》第一集刊印，略舆图。

云需总管府 官署名。元仁宗延祐二年(1315)置。掌守护察罕脑儿行宫及行营供办、养鹰等事。领以达鲁花赤、总管各一员，并正三品；下设同知、副总管、判官各一员。辖境东起滦河上源，西至怀秃脑儿，与宝昌州(今内蒙古太仆寺旗九连城)接境。

云蕉馆纪谈 书名。明鲁人孔迩撰。一卷。共十九条，述陈友谅事约据其半，又数条述明玉珍、明升事，多为它书未载；亦及明初史事。当著于明洪武以后。有《稗乘》本、《丛书集成》本。

云中新科之诫 书名。全称《云中音诵新科之诫》。二十卷。北魏嵩山道士寇谦之在太武帝支持下，自称受太上老君旨意，“就系天师正位”，“清整道教，除去三张伪法”而作。后寇谦之在此诫基础上创立以礼拜修炼为主要形式的新天师道，世称北天师道。太武帝尝亲至道场受符箓，并改元太平真君。

云台二十八将 东汉初年二十八位开国功臣的合称。亦称中兴二十八将。明帝时追念开国功臣功绩，将二十八名功臣图画于洛阳南宫云台，故名。据《后汉书·朱景王杜马刘傅坚马传》，云台二十八将依次为：太傅高密侯邓禹、大司马广平侯吴汉、左将军胶东侯贾复、建威大将军好畤侯耿弇、执金吾雍奴侯寇恂、征南大将军舞阳侯岑彭、征西大将军阳夏侯冯异、建义大将军鬲侯朱祐、征虏将军颍阳侯祭遵、骠骑大将军栎阳侯景丹、虎牙大将军安平侯盖延、卫尉安成侯铫期、东郡太守东光侯耿纯、城门校尉朗陵侯臧宫、中山太守全椒侯马成、河南尹阜成侯王梁、琅邪太守祝阿侯陈俊、骠骑大将军参蘧侯杜茂、积弩将军昆阳侯傅俊、左曹合肥侯坚镡、上谷太守淮陵侯王霸、信都太守阿陵侯任光、豫章太守中水侯李忠、右将军槐里侯万脩、太常灵寿侯邳彤、骁骑将军昌成侯刘植、捕虏将军杨虚侯马武、骠骑将军慎侯刘隆。

云庄礼记集说 书名。元陈澔撰。澔号云庄，故名。三十卷，今本并为十卷。注解简易，又因解说源自朱熹，故明初定《礼记》用澔注，胡广等修《五经大全》，其中《礼记》亦以澔注为主，为明代科举取士课本之一。

云卧山庄尺牍 书名。清郭崑焘撰。八卷。书中涉及晚清时政、民情文字甚多。有咸丰六年(1856)刊本。

云南机务钞黄 书名。明张纨辑。一卷。纨，字昭季，富平(今属陕西)人。洪武十五年(1382)为云南左参政，在滇十七年。此书辑录洪武十五年二月至二十一年七月有关云南谕告公牍三十七篇，原文全录，为有关明初平定云南全境之重要史料。传本有《金声玉振集》、《纪录汇编》、《惜阴轩丛书》，后者有《丛书集成》本。《弇山堂别集》摘录明太祖取云南事部分。

云南河口起义 又称戊申河口之役。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戊申年)孙中山派黄明堂、王和顺、关仁甫率镇南关撤退之革命军百余人，以清军反正之防营一部为内应，于四月一日(4.30)夺取云南河口，成立军政府。义军分兵进逼蒙自，克新街、南溪。孙中山即以黄兴为云南国民军总司令，节制各军。因粮饷短缺，进军失机。清廷调滇、黔、川、桂军至，陷河口，义军六百余人退往越南，被法军缴械，解送新加坡遣散。

云南回民起义 清咸丰四年(1854)，云南临安(今建水)回、汉两族为争夺楚



杜文秀帅府

雄石羊银矿，发生冲突，云贵总督恒春、云南巡抚舒兴阿密令各州县屠杀回民，事态扩大。六年春，云南各地回民相继起义，马金保起于姚州(今姚安)，马复初起于新兴(今玉溪)，马如龙起于临安，杜文秀起于蒙化(今巍山)，马凌汉起于昆明，马联升起于曲靖，并逐渐汇合成两支起义军：马复初、马如龙活动于云南东部和南部，后为清军收买，于同治元年(1862)降清。杜文秀活动于滇西，以大理为中心，建立“平南国”，被推为总统兵马大元帅，发布起义檄文，先后攻克云南五十三州县，在其统治区内发展生产，实施回汉平等的民族政策。十一年，清军进迫大理，杜文秀死难。其部属在滇黔边境继续坚持斗争，至同治十三年失败。

云南重九起义 即云南起义。清宣统三年(1911)武昌起义后，云南革命党人密议举义响应。原订九月九日(10.30，重阳节)夜半开始行动，进攻省城昆明。因七十三标起义工作受阻，该标遂在李根源、李鸿祥率领下提前起义，攻入北门。蔡锷旋率七十四标等部直扑昆明城下，与城内接应之陆军讲武堂、陆军小学革命党人会合。起义军先后攻占军械局、五华山制高点和总督署，毙清军十九镇统制钟麟同，云贵总督李经羲逃匿。次日中午昆明光复。革命党人出示安民，宣布独立，并在十一日成立大汉云南军都督府，推举蔡锷为都督，李根源任参议院议长兼军政部总长，殷承瓛、韩建铎分任参谋部、军务部总长。嗣后各府县传檄而定，不旬日全滇光复。

云南高等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

九年(1903)在云南省垣五华书院旧址设立。陈灿任总办,陈荣昌任总教习,分理财、兵学、交涉三科,教习从留心时务之科举中人选聘。三十年选派教习往京师大学堂及日本、欧美学习,以提高教育质量。三十二年因学生普通科学程度不足,乃改为预科三班,称普通部,为养成高等专门人才之准备;又添招师范部三班。共计六班,凡四百余人。课程由日本人教授数理化等科,留学日本的华人教授史地、国文、图画、音乐、体操等科。次年改为两级师范学堂。

云阳李先生文集 书名。一作《云阳集》。元李祁撰。十卷,附录一卷。祁字一初,号希蘧,茶陵(今属湖南)人。元统进士,累官江浙儒学副提举,元末隐居永新山。明初征召不起,自称不二心老人。祁死后,俞子茂曾刻其遗集十卷,未见传本。此集乃弘治间五世从孙东阳重刻,凡诗二卷,文八卷,多记顺帝时事。通行别有四卷本,为清广州释大汕所删削,不全。

云南财政说明书 书名。清末云南清理财政局编。八册。宣统二年(1910)辑录云南财政收支各项资料而成。分岁入、岁出两门。岁入有协款、田赋、盐茶税课、关税、杂税、厘金、捐输等十项;岁出有解款、行政总费、交涉费、民政费等十二项。各项皆略述原委。其田赋等项,各府厅州县细数均列。有宣统二年印本。

云南陆军讲武堂 即"云南讲武堂"。

云南勘界筹边记 书名。清姚文栋撰。二卷。文栋,字子樑,上海南翔人,曾任清政府出使日、俄、德等国外交人员。清末外交使臣薛福成与英交涉滇缅界务,文栋受薛委命于光绪十七年(1891)三月至五月至滇缅边境调查,五月抵昆明,为云贵总督王文韶留办边务一年。此书即记此一年间事,其中有关滇缅边境之详细情形,多为当时居缅甸瓦城之云南腾越举人张成濂所提供。此书收入《姚氏四种》、《南槎杂著》、《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并有湖南新学书局刊本。

云峰胡先生文集 书名。一作《云峰集》。元胡炳文撰。十卷。炳文诗文原本二十卷,后毁于兵。此集为其七世孙用光、八世孙浚掇拾散佚所编。凡杂文七卷,诗一卷,附录本传、行状及赠答题咏诗文二卷。有明正德二年(1507)何歆、罗缙刻本,清道光十一年(1831)胡积成刻本。

云梦睡虎地木牍 战国末期秦国木牍。共两件。1975年12月至1976年1月期间出土于云梦睡虎地秦墓4号墓。此墓为小型木椁墓,木牍出于头箱中部。一件保存完好,长23.4厘米、宽3.7厘米、厚0.25厘米。另一件已残,残长16厘米、宽2.8厘米、厚0.3厘米。两件正、背面均有墨书秦隶文字,共计五百二十七字,大部分清晰可辨;内容系黑夫与惊两名秦国士兵在秦王政二十四年(前223)时于征伐淮阳之役中所写的家信,主要是向家中要衣服、布和钱,并谈及经历的一些战事。为了解秦统一战争及当时秦国兵士军需状况等问题之珍贵材料,亦是目前中国所发现的最早的家书实物。

云梦睡虎地秦墓 战国末至秦代初期秦墓。共十二座。集中分布于湖北云梦睡虎地西部。1975—1976年发掘。皆小型长方形竖穴土坑墓,无墓道,葬具均一棺一椁,葬式可辨者,有仰身直肢与仰身屈肢两种。随葬器物组合相类,陶器组合为瓮、盂、甑、釜,铜器组合为鼎、鍪。全部秦墓可分为两组。第一组七墓。其中7号墓椁室门楣上刻有"五十一年曲阳士五邦"九字,其入葬时间为秦昭王五十一年(前256),表明此组墓属战国末期。第二组五墓。其中11号墓的时代,据所出秦简内容与人骨鉴定结果,当在秦始皇三十年(前217),表明此组墓属秦代初年。11号墓出土竹简一千一百五十余枚(详"云梦睡虎地秦简")。属第一组的4号墓出土木牍两件(详"云梦睡虎地木牍")。此十二座墓依据随葬器物的种类、数量与优劣可大致分为两类,其中第一类二墓(9、11号墓),据11号墓所出竹简内容及随葬器物推断,墓主人约为低级官吏;第二类十墓,随葬器物与第一类有一定差距,墓主人身份约属中小地主阶层。此批秦墓的发掘有助于江汉地区秦墓分期与分类的研究,并为了解战国晚期的秦代手工业发展的状况提供了新资料,大量秦简的出土也是考古学上最重要的发现之一。

云梦睡虎地秦简 战国末至秦代初期竹简。1975—1976年出土于云梦睡虎地秦墓11号墓。墓为小型木椁墓,随葬有青铜、漆、陶等器。竹简出于棺内,保存较好。共一千一百五十余枚(另残片八十片),简长23.1—27.8厘米,全部用隶书书写。内容包括以下十种:(1)《编年纪》五十三枚。逐年记述秦昭王元年(前306)至始皇三十年(前217)秦统一六国的历次战争等大事,并附记一名叫"喜"的人之生平及有关事项。(2)《语书》十四枚。系秦王政二十年(前227)四月二日秦南郡郡守腾颁发给本郡所属各县、道官吏之文告。(3)《秦律十八种》二百零一枚。为十八种秦律中每种的部分律文。律文每条末记律名。内容系有关农事、牧业、徭役、刑徒监管、货币、财物、关市税收、官营手工业、军爵、置吏等各方面的法律规定。(4)《效律》六十枚。详细规定了核验都官、县的物资帐目及统一度量衡器之制度。(5)《秦律杂抄》四十二枚。是《秦律十八种》以外的各种法律条文,多与军事及官营手工业有关。(6)《法律答问》二百一十枚。以问答形式解释秦律的某些条文、术语及律文的意图,重点解释秦法律中的刑法。(7)《封诊式》九十八枚。共二十五节。是对官吏审理案件的要求,及报上级审讯与调查记录之文辞格式。内中列举了一些供参考的具体案例。(8)《为吏之道》五十一枚。规定了官吏必须遵循的各项原则,列举了善、恶之标准。附有魏律两条。(9)《日书》甲种一百六十六枚。(10)《日书》乙种二百五十七枚。主要内容是有关选日之吉凶宜忌,亦反映了社会状况与某些民俗。一般认为《编年记》中所记之名"喜"者,即墓主人,生于秦昭王四十五年,卒于《编年记》所止年(前217),是年四十六岁,恰与人骨鉴定结果相合。喜生前任过秦的低级司法官吏,故墓中以大批法律文书竹简殉葬。此批竹简为研究战国时秦国与秦代初期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法律、阶级关系等提供了丰富材料,对汉字发展史与简牍制度的研究亦有重要价值。

云南光复阵中日志 书名。近人刘存厚撰。稿本。作于1913年。记宣统三年(1911)昆明重九起义情况,分云南陆军之沿革、革命之潜势、实行革命之动机、实行革命之迫切、革命人员之组织、革命之进行、革命实施之战斗、革命之战捷、革命成功后之建设等篇。1981年辑入《云南辛亥革命资料》一书。

云南诸路行御史台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二十七年(1290),升云南道提刑按察司为云南诸路行御史台,治中庆路(今云南昆明),监治云南行中书省。设官、品秩同于御史台。二十九年废,三十年复立。大德元年(1297),迁往京兆,改名为陕西诸道行御史台。

云南等处行中书省 即"云南行省"。

云南道提刑按察司 官署名。设于元

世祖至元二十年(1283),置司中庆路(今云南昆明),设使、副使等官。隶御史台。二十四年罢,二十六年复置。二十七年升为云南诸路行御史台。

云南诸路道肃政廉访司 官署名。设于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1292)九月,置司中庆路(今云南昆明)。三十年二月罢。大德元年(1297)复立,监治云南各路、州,隶陕西行御史台。设使二人,正三品;副使二员,正四品;佥事四员,正五品;经历一员,从七品;以及知事、照磨、书吏、译史、通事等吏员。

云南缅甸边界陆路电线相接约款 又称《原订滇缅电线约款》。清政府与英国订立的电信事务条约。光绪二十年八月七日(1894.9.6),由清津海关道盛宣怀与英方代表戈颁(Henry Cockburn,1859—1927)签于天津。凡十一款。主要内容:(1)拟在云南腾越与缅甸周岗间相宜之处,中英双方设局连接电线,各自负责本方界内线路;(2)中国、香港与缅甸、印度、锡兰通报按欧洲以内章程,其他所有经滇缅线路之报按欧洲以外章程,未注明传路之报,全部或至少一半归该线寄发;(3)具体规定了各类电报价目和有关报务事宜。

专史 叙述某一方面的事迹或某一学科的发展的历史著作。如政治史、经济史、文化史、文学史、史学史、哲学史等。

专达 官名。后金(清)天聪八年(1634),定八旗兵官名,以什长为专达。

专折 文书名。清代奏折的一种,凡专以某一件事奏知皇帝的奏折称作"专折"。

专利 西周厉王时实行由王室垄断各种产物之利的政策。周厉王时,听信荣夷公之言,实行专利。大夫芮良夫劝谏,厉王不听,激起国人反抗,将厉王流放。

专知 宋仓、库、场、务等的主管人员。常以手分等吏人与衙前充当,在监当官之下,主管仓、库、场、务等的各种事务,并督率库、仓、斗、秤、拣、掐子等工作。常与其副手合称"专副"。

专诸(?—515) 一作鲊设诸。春秋吴国堂邑(今江苏六合西北)人。伍子胥由楚奔吴,遇之于途,知其有勇力,推荐给公子光(即阖闾)。吴王僚十二年(前515),吴派兵乘丧伐楚。楚发兵断吴兵后路,吴兵不能归。公子光见时机到,要他刺杀吴王僚,他以"母老子弱"托于公子光。公子光设宴与吴王僚同饮,并伏甲士于壁中,使他藏剑于鱼腹中进献而刺杀吴王僚,他亦被杀。公子光遂立为吴王。后阖闾以其子为卿。

专难 即"长昂"。

专门司 官署名。清末学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掌大学堂及高等学校政艺专业。辖专门教务、专门庶务二科。置郎中二人,总理司务,下设员外郎、主事,分司各职。

专勾司 官署名。原为三司马步军专勾司,属三司。掌诸军兵马逃亡、收并等簿籍;诸司库务出纳之数;向粮料院批送文历,以审校和防止发放俸禄时伪冒、欺诈等弊。宋时设勾当官一员,以三班使臣充任,后改任京朝官。元丰改制,专勾司转属太府寺。南宋时,避宋高宗赵构名讳,改称审计司。

专地盗土 刑法用语。汉代指非法侵占国家土地而为己有。据《汉书·匡衡传》,元帝时匡衡任丞相,利用郡图有误,多占封地四百顷,收取租谷千余石。司隶校尉骏、少府忠引"《春秋》之义,诸侯不得专地",劾其"专地盗土以自益"。衡遂被免为庶人。

专典机密 唐代宰相名号,指以三省长官之外官员行宰相事。高宗以后渐少,玄宗后不复用此号。

专管牛录 亦称恩出勒黑牛录(满语音译)。崇德改元前夕,从永管牛录中确定四十余个牛录为专管牛录,交由功臣勋戚专管,仍为旗属牛录,但与永管牛录不同,享有免除国家赋役的特权。

专操管带 官名。清代神机营所辖二十五营之长官,额定二十四人。掌分辖营众训练之事。

专一监视斗面官 官名。南宋省仓,丰储仓,草料场,淮东西、湖广总领所大军仓、草料场等各设一人,以武臣充任。

专司训练禁卫军大臣 官名。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设,掌管禁卫军的筹建和训练。共三人,以皇族成员领事。

丐户 清代贱民之一。居住江苏常熟、昭文(今常熟)等地。传说其祖先为乞丐,世代相传,列入丐籍。雍正八年(1730)豁除丐籍,编入民户。定制,改籍后逾四世,亲友无习贱业者,方准报捐应考入仕。

丐祠 见"奉祠"。

丐籍 见"丐户"。

廿一史四谱 书名。清沈炳震撰。五十四卷。用表谱形式对廿一史所载纪元、封爵、宰执、谥法四种进行编排。一至四卷为《纪元谱》,五至二十八卷为《封爵谱》,二十九至三十八卷为《宰执谱》,三十九至五十四卷为《谥法谱》。纪元、宰执皆先次时代而后以韵为编,谥法则先列历代谥法制,次列帝王谥号、历代追尊及后妃公主,以时代为次;唯《封爵谱》,地既不一,爵复列五,故以地为纲,不复更谱,只编韵,不重序。其于纪元拘于纲目正统之辨,以大一统为正,割据为"僭伪"附之。四谱所列,一依廿一史所载之文,绝不旁及,所记断限,止于元代。其中所采有《旧唐书》而不及《旧五代史》,因其时此书尚未辑出。实是廿二史,而称廿一史者,仍明代之习惯称法。

廿一史约编 书名。清郑元庆撰。不分卷。元庆以廿一史卷帙繁而难阅,乃以己意,摘录旧史,于康熙三十五年(1696)辑成是编。上起太古,迄于明代,计一百三十九篇,分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部。而以《上古考略》、《历代图歌》以下十五门冠于卷首。

廿一史独断 书名。明张自勋撰。二十一卷。本书对二十一史,各纠其失,每一史为一卷。纠正体例不当者约占十之三四,议论之失者约占十之六七。所谓体例不当,多为某人与某人传孰先孰后、应否合传等。议论则大抵取其篇目论赞,互相比勘,断以己意,故以名书。

廿二史考异 书名。清钱大昕撰。一百卷。所谓廿二史,即从廿四史中除去《旧五代史》、《明史》。大昕青年时已从事史部之书的研讨,偶有所得,写于别纸。岁月既久,卷帙滋多。乾隆三十二年(1767)起,将多年考史所得,整理编纂。四十七年成书百卷,五十九年开始校刻,至嘉庆元年(1796)全书告成。虽与《十七史商榷》相似,但着重对史书按卷按篇进行校勘、典制考释和名物训诂等。重点考订年代、官制、地理沿革和辽金国语、蒙古世系等。有的列专题,集中有关资料加以说明,如《南史·宋本纪》"刘裕龙行虎步"条,将《南史》里虎字材料大体集中,说明《南史》纪传于虎字多不避讳。又如卷九"汉侯国考"、卷十五"裴松之三国志注所引书",每书并有说明,卷五十六"补修唐书史臣表"、卷八十三"宋奉史诸臣年表"等,均可独立成文。为当时史学的重要著作。

廿二史劄记 书名。清赵翼撰。三十六卷,附补遗一卷。实为廿四史劄记,以乾隆初《明史》修成诏刊廿二史之时,《旧唐书》、《旧五代史》尚未定为正史,乃因明人所称"二十一史"之习惯,另加《明史》,故名。全书按廿四史先后分卷编次,每卷以类相从,各立标题,共为六百零九条。每部史书除校勘文字史事之讹

误,对其编纂体例、沿革、方法及史料来源均分别予以探讨,并评其高下得失。尤为可贵者,于古今风会之递变,历代之治乱兴衰,归纳专题,加以论述,从不同角度反映一个时代的社会风尚或政治特点,这种贯穿史事,专题归纳,对初学历史者尤为入门之径,故其作用与影响远在《廿二史考异》与《十七史商榷》之上。补遗一卷,系辑录旧史中涉及辽、金、元三史之译名异称,注以《通鉴辑览》改译之相应名称,供对照检阅。书成于乾隆六十年(1795),初刊于嘉庆三年(1798)。

廿二史言行略 书名。清过元旼撰。四十二卷。元旼取廿二史世家、列传,视其言行可为法则者,辑为是编。自汉迄元,分二十二门,每门各自分类。盖取其事之相类而编次,皆详核其本人事实,分条全篇录出,不加一字。每条事实间有涉及几门几类者,权其轻重,择最重要之门类归入。书成于嘉庆三年(1798),前有自序、凡例及钱大昕、王芑孙序。

廿二史纪事提要 书名。原名《通鉴摘锦》。清吴绥撰。八卷。历史大事记。上起盘古氏,下迄明庄烈帝。卷帙虽不多,而历代重要事迹略备。每纪一事,皆于正史之中摘取一句以为标题,如卷三记李密,标以"乘黄牛,读《汉书》";同卷记炀帝忌才,残杀文学之士,则标以"空梁落燕泥"。有些一看标题即知所记之事,如《唐公李渊起兵太原》、《戚继光平倭寇》、《居正以天下为己任》等。

廿四史同姓名录 书名。清汪辉祖撰。一百六十卷。史学工具书。乾隆五十六年(1791),辉祖六十二岁,在长沙养疾,遍读《史记》以下诸史,摘录二十四史中同姓名者加以排列,或专传,或附传,悉附注其下,略述事迹,以备稽考。至六十年十一月,初稿成。嘉庆元年(1796),又命其子继壕编成总目十卷,分编一百六十卷,得同姓名者四万三千余人,存疑四卷。次年,又取稿本重加核订,再录再校,直至四年,辉祖七十一岁时,稿初定。但未曾刊行,世无传本。

艺士 官名。清末改革官制后中央某些部门设置的技术人员。八、九品不等,负责经手有关的工程技术业务。如农工商部有一等艺士、二等艺士。

艺师 官名。清末改革官制后中央某些部门设置的技术人员。六、七品不等,掌管有关工程技术事务。如农工商部有一等艺师、二等艺师。

艺祖 有才艺文德之祖。语出《书·舜典》:"归,格于艺祖,用特。"后代用以指开国皇帝。宋人常称宋太祖赵匡胤为"艺祖"。

艺圃 学校名。又称艺圃学堂。福建船政学堂的重要组成部分。清同治七年(1868)创设。始由船政各厂分招年在十五至十八岁的聪颖工人数十人,随同洋匠边工作边学习,名为艺徒。旨在培养技术工人,成绩优异者可充工头或工程师。初皆分散于各厂,嗣因人数过多,遂设一艺圃集中居住,以便管束。每天授课学习,故有艺圃学堂之称。分艺徒、匠首两学堂。各以三年为期。初入堂者学习法语、数学、几何入门、常用艺学浅义、画法、制图等。各徒均于每日下午赴学肄业,上午入院学习船身、轮机各种绘事。工作三年后大考一次,制作精熟者即予升为匠人,赴厂办工。或择其优者派入匠首学堂肄业三年,教以稍精艺学、制造轮机、汽机等学,以升补匠首、管轮之用。一说艺圃仅系寄宿舍性质,并非正式学校。

艺文志 中国纪传体史书、政书和方志等记载图书目录部分的专名。班固《汉书》始著《艺文志》,分六艺略、诸子略、诗赋略、兵书略、数术略、方技略等。其后,《新唐书》、《宋史》、《明史》中亦相继编纂《艺文志》。《隋书》和《旧唐书》中称为《经籍志》。清代学者更补辑了《后汉书》、《三国志》、《元史》等的《艺文志》。对研究历代图书文献、学术源流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艺文监 官署名。元文宗天历二年(1329)置,掌翻译和刻印儒学典籍。专以蒙古文翻译汉文儒学典籍,并司校勘。以太监检校书籍事管领,秩从三品。下设少监同检校书籍事,监丞参检校书籍事。辖监书博士(掌品定书画)、艺林库(掌书籍贮藏)及广成局(掌传刻及印造事)。顺帝至元六年(1340),改为崇文监。隶翰林国史院。

艺游录 书名。清骆腾凤撰。二卷。系二十二篇数学研究札记,涉及《九章算术》、《孙子算经》、《缉古算经》、《测圆海镜》等名著及清代算家的若干成果与问题。其卷下"衰分补遗"将不定方程化为同余式组,用求一术解之。又将百鸡问题消去一个未知元也化为这种模式。沟通了传统的差分术与求一术的联系,在三色差分算法上独辟蹊径,有承先启后之功。初刻于嘉庆十七年(1812),道光二十三年(1843)出校刊本。

艺文类聚 类书名。唐高祖命欧阳询等辑。一百卷。根据一千四百多种古籍,分门别类,摘录汇编,分岁时、治政、产业等四十八部。事实居前,诗文列后,其中征引的古代典籍,现多散佚,赖此书保存了不少珍贵资料。

艺圃学堂 即"艺圃"。

艺徒学堂 学校名。(1)清末普遍设立的培养工业技术工匠的职业小学校。招收未入初等小学而粗知书算之十二岁以上儿童入学,授以初等工业技术,使之成为善良之工匠,而利于谋生。学习年数以六个月以上、四年以下为限。官立、公立、私立皆有,但须由地方官禀经本省学务处核准。光绪二十九年(1903)颁布的《奏定学堂章程》中,有《奏定艺徒学堂章程》。(2)光绪七年福建船政学堂设立艺圃,亦名艺徒学堂或艺圃学堂。

艺风堂文集 书名。清缪荃孙撰。七卷,外编一卷。内容有晚清吏治、民生、学术文化等。有光绪二十六年(1900)刊本。

艺风老人年谱 书名。近人缪荃孙自订年谱。因其晚号艺风老人,故名。起清道光二十四年(1844),迄宣统三年(1911)。简述经历,而详于治学、访碑、刻书诸事。缪氏卒于1919年,后八年事迹,系其子禄保、僧保续补,甚简略。有1936年刊本。末附夏孙桐撰《缪艺风先生行状》。

艺风堂友朋书札 书名。近人缪荃孙等撰。以其晚号艺风老人,故名。辑缪氏同时代知名学者一百九十七人之论学书札。于搜书刻书,访碑摹拓,以及清史之编纂,各省方志之重修,以至朝政时事、社会活动等,均有记载。亦略述清末民初四十年间之学术动态、版本流传、文人交游之事。间有清季掌故、遗闻轶事。有1980年中华书局刊本。

木工 官名。(1)主管竹木器制造之官。一说为殷时官名。《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兽工、草工,典制六材。"《周礼·冬官·考工记》将此官所司分成轮、舆、弓、庐、匠、车、梓七类,各设官员。(2)汉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东园主章为木工。隶将作大匠,有令、丞主之,掌宫殿建筑用大木。东汉省。

木马 唐时黠戛斯等北方民族乘用之雪橇。《新唐书》:"俗乘木马驰冰上,以板藉足,屈木支腋,蹴辄百步,势迅激。"

木牛 ❶运输工具名。常与"流马"连称。相传为三国蜀汉诸葛亮创制。《三国志·蜀志·诸葛亮传》:"亮性长于巧思,损益连弩,木牛、流马,皆出其意。"裴松

之注引《诸葛亮集》载《作木牛流马法》，虽有尺寸模式，但后人无法仿制。唯《南齐书·祖冲之传》谓冲之“以诸葛亮有木牛、流马，乃造一器，不因风水，施机自运，不劳人力”。然其器亦失传。高承《事物纪原》：“木牛即今小车之有前辕者；流马即今独推者是，而民间谓之‘江州车子’。”一说乃西曹掾蒲元为诸葛亮设计。❷见“代耕架”。

木仓 清官仓名。掌存储木材。设满、汉监督各一人，以工部司员充任，二年一换。

木正 官名。传说颛顼氏所置五行之官，亦即春官。死后为神，称句芒。《汉书·百官公卿表》：“自颛顼以来，为民师而命以民事，有重黎、句芒、祝融、后土、蓐收、玄冥之官，然已上矣。”应劭注：“颛顼氏代少昊者也，不能纪远，始以职事命官也。春官为木正，夏官为火正，秋官为金正，冬官为水正，中官为土正。”

木龙 古代护堤防冲设施。最早记载是北宋天禧五年(1021)滑州(今河南浚县南)知府陈尧佐“凿横木，下系木数条，置水旁以护岸，谓之木龙”。清乾隆五年(1740)，江南河道总督高斌采用李晒的设计方案，在河工中应用。李晒著有《木龙成规》，麟庆著《河工器具图说》中也有记载。

木市 明代与蒙古、女真族以木材、布帛交换为主的互市。万历二十三年(1595)，明廷应朵颜卫之请，在辽东义州(今辽宁义县)开设木市。女真诸部也前往贸易。二十六年罢。二十九年，朵颜卫长昂与董忽力等请复义州木市，明廷许之。又于辽阳长安堡开设木市，以与广宁、辽阳境外的喀尔喀五部交易。

木邦 一作孟邦(《明史·云南土司》)。治今缅甸新维(Hsenwi)。新维即宣慰之音译。元至元二十六年(1289)置木邦路军民总管府，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木邦府，永乐二年(1404)改为军民宣慰使司，土官世袭。境域包括今萨尔温江以西缅甸南北掸邦地区。万历后为缅甸所并。清废。

木夹 古书牒。唐宋时，各地官府传递公牍或书信，皆用两漆板夹系文书，刻字其上，谓之木夹，犹今之信封。南诏、大理地方政权亦用之。元、明、清时，云南土司以木刻传递号令，盖木夹之遗意。

木华 晋广川(今河北景县西南广川镇)人，字玄虚。为杨骏主簿。有文藻，著《海赋》传世。

木作 明代内府所属机构。隶内官监。与石作、瓦作、土作等负责营造宫室、陵墓等事务。

木柜 海塘附属设施。自元代“石囤木柜塘”发展而来。明代作为保护塘基的建筑。清以后作为软弱地基处理的重要手段。其结构是用木料制成长方形笼，先置于松软地基上，将内部填满石块，作为塘基，以减少海塘日后下沉。稳定性好，抗冲能力较强。但受施工现场限制，造价较高。

木杪 农具名。又称木锹、扬铲。形状似锹，头(即铲)较方阔。由木制的头和柄组成。用于挖土，铲土等。汉以后，主要是用于抄取或抛扬谷物。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出土有为现今所知最早的木杪。元王祯《农书》：“剡木为首，谓之木杪，可攉谷物。又有铁刃木杪，裁割田间塍埂。以竹为之者，淮人谓之竹扬杪，与江浙扬篮少异。今皆用之。”

木鸢 以木制作而成的鸢。鸢，鹰的一种。指模拟鹰、鹊等鸟类，用竹、木制成的飞行物。墨子及公输般均曾制作试飞，但其具体结构作法不详。《韩非子》：“墨子为木鸢，三年而成，蜚一日而败。弟子曰：‘先生之巧，至能使木鸢飞。’”《墨子》中亦载有公输般削竹木为鹊，可飞三日而不下。《鸿书》载有“公输般为木鸢，以窥宋城”。

木佬 ❶仫佬古称。❷自称嘎窝或勃窝，史书作木佬、木僚、沐佬或木娄。名称最早见于元《经世大典·招捕总录》。主要分布在贵定、平越(今福泉)、黄平、瓮安、都匀、麻哈(今麻江)、清平(今凯里)等地。有王、黎、金、文等大姓。元大德间曾响应雍真(今贵州开阳)土官宋隆济反元。明清史籍中亦不乏记载。善制刀，有仇则剁牛聚众，实行报复。妇女衣尚青，胸背幅间绣以五色花卉，衣褶裙，束发于项，偏左挽发如角状，贯以长银簪。与人交易，刻木为契。祀鬼用五色旗，遇节则击鼓歌舞。语言属汉藏语系，或属苗瑶或壮侗语族，语言学界尚有分歧。

木征(？—1077) 又名赵思忠。吐蕃首领唃厮啰孙，瞎毡子。初居毫谷(今甘肃榆中县境)，后居河州(今甘肃临夏)。北宋嘉祐三年(1058)，授为河州刺史。治平三年(1066)十二月，背宋投西夏。熙宁七年(1074)，宋军攻夏，又背夏降宋，宋赐姓名赵思忠。后为秦州(今甘肃天水)钤辖，不莅事。教子识汉字。迁合州防御使。

木波 吐蕃部名。河湟吐蕃诸部之一。居今青海黄南及甘肃甘南藏族自治州境。初事唃厮啰疏族溪巴温。唃氏政权瓦解后，降北宋。北宋亡，降金。金大定四年(1164)，与诸邻部共立唃氏五世孙结什角为族长，称王子，依附金国，辖境八千里，有民四万余户。

木经 见“喻皓”。

木契 ❶宋代兵符。仁宗时制木契，作为各路主将领诸州、军、城、寨的发兵凭信。以鱼形图案作为两个半契的勘合，还须附以文件，方有发兵效用。❷又称打木格。旧时瑶族采用的刻木记事方法。瑶族无文字，遇诉讼、借贷、买卖、婚姻等事，通常以两板合而刻之，然后各执其一，作为契约，故名。随着汉字的使用，此种记事方法逐渐消失。

木城 古代军用防御工具。用木为之框，肩阔五尺，高堞五尺，上安滚木二道，大竹钉布于上。约可一人负之而行，在城上则立在垛口，防敌兵夜袭登城；在军中，可肩而下营，立成营盘。

木娄 仫佬族古称。

木射 唐代娱乐活动。亦称十五柱球戏。在场地一端立十五块木笋以为“侯”，用红或黑色在其上各写一字，红字为仁、义、礼、智、信、温、良、恭、俭、让，黑字为傲、慢、佞、贪、滥，红黑交错。玩者站在场地另一端，以木球为“箭”，滚击木笋，中红笋者胜。

木屐 又称散屐。木板鞋。底部可随意配一齿或二齿，便于上山、下山。与履、舃、长靿靴同为汉魏六朝常著之物。晋太康前妇女之屐头圆，男子之屐头方；太康后趋向一致。晋阮孚性好屐，每自蜡之，尝叹未知一生当著几量屐，时人视为风雅。淝水之战时，晋谢安闻其侄谢玄已率军破敌，喜甚，过户限，不觉屐齿之折。

木萨 即“茂萨”。

木税 清代税收之一。系钞关及地方官府对商运木料和民用柴薪所征之税。主要在古北口、潘桃口、杀虎口、归化城、大青山、多伦诺尔、山西交城、四川重庆及盛京等地征收。顺治十年(1653)定木税率十分取二，十八年“定各口木植什一而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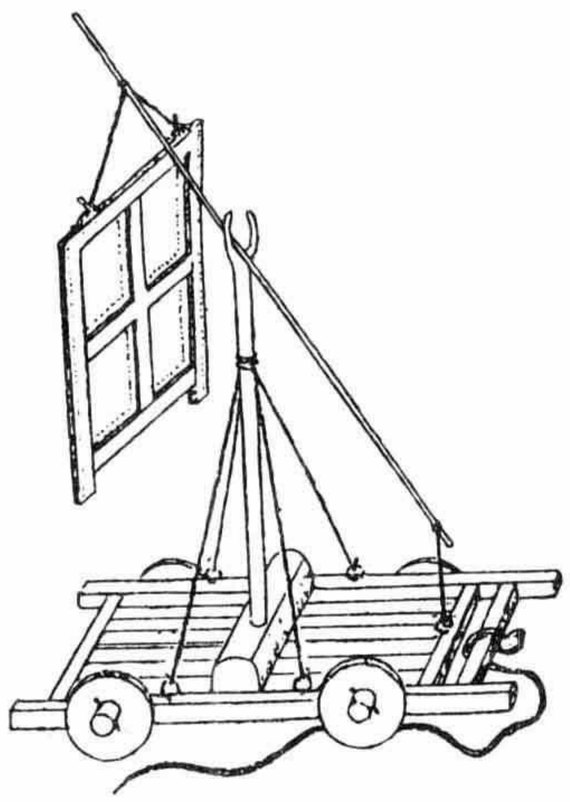
木简 见“简”。

木察 摩察之异称。

木增(1587—1646) 明云南丽江人，字长卿，又字生白，号华岳。本族名阿寺，全名阿宅阿寺。纳西族。万历二十六年(1598)，承袭丽江军民府土知府。在职期间，常出金助饷，建尊经阁于鹤

庆，建大石桥于禄丰，建悉檀寺于大理鸡山。又兼陈《十事疏》，言简而切，为京师所传颂。明廷嘉其忠诚，累加云南布政使司右参政、广西布政使司右布政、四川布政使司左布政，以及太仆寺诸衔。天启四年(1624)致仕，隐居芝山。悉心学习汉族传统文化，常与当世名士交游。徐霞客过滇，他曾专诚谒见，求指点中原"文脉"，所著《云荩淡墨》即经徐霞客润色，被收入《四库全书》。生平诗文甚富，多寄情山水之作。

木幔 防守器械。据《武备志》记载，用板制如屏，裹以生牛革，以绳系之，挑



木 幔

于竿，为桔槔，载以四轮车，中立高杆，杆以绳挽之。凡攻城欲蚁附者，则以幔御当面矢石。亦有以布幔、皮幔、密网幔拦御矢石者。

木德(1311—1390) 俗名阿甲阿得。元末明初云南丽江人，字自然，号恒忠。纳西族。元末任丽江路宣抚司副使。洪武十五年(1382)降明，赐姓木，因名木得，亦作木德。十六年充本府千夫长。次年春以军功升丽江府土知府。是年冬十月，赴南京贡马，赐锦绮纱帛，授中顺大夫。

木八剌 元蒙古克烈氏。孛鲁欢次子。世祖时任御史中丞。

木刀沟 "沟傍人姓木名刀，因为名"(《元和郡县志》)。唐宋时又名长林沟。《水经注》以滋水东流至行唐县(今河北行唐县东北故郡)之鹿水，称为木刀沟，下游入滹沱河。《太平寰宇记》以平山县(今属河北)西北房山之涔水(一名石臼水，又名鹿水)为木刀沟源流。其中游即今新乐市南及无极、深泽县北之木刀沟。明代下游改入沙河。清时上游自今新乐市西南闵镇分滋河东出，下游入滋河。

木工令 见"木工(2)"。

木工院 官署名。西夏置。掌木匠与木器制作。仁宗仁孝《天盛年改定新律》属五品(末品)。

木女头 城防器械。据《武备志》记载，形若女墙，以板为之，高六尺，阔五尺，下施两轮，轴施拐木二条，敌攻城摧坏女墙，则以此代之。

木马寨 在今四川剑阁县东南木马岭上。《资治通鉴》：五代唐长兴元年(930)石敬瑭攻蜀，董璋拒守，"将两川兵屯木马寨"，即此。

木牛车 攻城器械。如辒辒、木驴之类。以坚木厚板为平顶之屋，裹以生牛革，下施四轮，自内推进，蔽敌矢石以攻城。多见于宋代。

木末城 南朝梁天监中柔然所建。或谓在柔然王庭(今蒙古国鄂尔浑河东侧之南、前杭爱省海尔汗都兰附近)。北魏明元帝拓跋嗣字木末，曾增筑平城。柔然仿之，故名。

木叶山 在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与老哈河合流处。是契丹族先世居地。辽时山上建始祖庙，每兴兵及春秋二季，祭于此。

木瓜涧 在今河北涞源县东南四十里。《资治通鉴》：唐乾宁四年(897)，李克用将兵击幽州刘仁恭，至安塞军攻之，"幽州将杨师侃伏兵于木瓜涧"，克用大败，失亡大半，即此。

木立牌 军用防御之具。盾类。据《武备志》记载，高五尺，阔三尺，背施横楅，并连拐子长三尺以为立轴。以木制称木立牌；以竹制称竹立牌，有厚竹条以皮条编成者，有牛皮穿空以厚竹编之者，上锐下方。可用以巡城及敌棚上，避矢石，亦可蔽人以射外。

木兰县 南朝齐置。治今湖北黄陂县北。为安蛮左郡治。后废。隋开皇十八年(598)复置。属永安郡。唐武德三年(620)废。

木兰陂 北宋修建的御咸蓄淡灌溉工程。位于今福建莆田市西南4公里木兰溪上。从治平四年(1067)，一说为熙宁八年(1075)至元丰六年(1083)，李宏、钱四娘、林从世等人先后三次修建，前两次均被冲毁，第三次始获成功。由拦河闸坝、冲沙闸、二道导流堤组成。闸坝长三十五丈，高二丈五尺，设闸三十二孔。启闭闸板，既可防止海潮上溯危害农田，又可拦蓄木兰溪清水灌溉农田，号称万顷。历代有多次大修改建。清道光年间灌溉面积二十多万亩。建国后经过增修改建，至今仍效益显著。

木兰诗 北朝民歌。全文三百余字，为叙事诗体。写少女木兰女扮男装代父从军故事。北朝时已流传于民间，复经唐初文人润色而最后完成。至若木兰其人其事，则众说不一。

木兰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记载皇帝木兰行围之档册。

木华黎(1170—1223) 蒙古扎剌儿氏。生于斡难河(今鄂嫩河)东。自幼投铁木真(成吉思汗)家，为随同作战的那可儿(伴当)，与博尔术、博尔忽、赤老温号称"四杰"。蒙古建国，封左手万户。元太祖六年(1211)至十一年，从成吉思汗攻金。十二年，成吉思汗西行，受封为太师国王，承制行事，经略对金战事和中原地区的治理，前后达六年。病死于闻喜(今属山西)。子孙世袭国王，领第三怯薛。

木邻驿 木邻又译末邻。蒙古语，意为马。元岭北行省通往都城的驿道名。大致路线是：由和林(今蒙古国哈尔和林)南行，至汪吉河(今翁金河)，转东南行，过"川中"(沙漠)，经沙井、净州(今内蒙古四子王旗西北)、丰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东)等地，东行至兴和路(今河北张北)，接上都—大都驿路。全程共设三十八站。

木局丞 官名。南朝置。流外三品蕴位。掌木局事务。

木陈忞(1596—1674) 明末清初广东茶阳(今大埔)人，俗姓林，名莅，出家后讳道忞，号木陈、山翁，晚号梦隐道人。临济宗和尚。原为明生员，二十七岁于庐山开先寺出家，后受具戒于憨山德清和尚，再从宁波天童寺密云圆悟禅师。圆悟死后，继住持天童寺。清顺治十六年(1659)，应世祖召入京，深受礼遇，赐号弘觉禅师。长于诗文，工书法，有"僧中右军"之誉。著有《弘觉语录》、《布水台集》、《百城集》、《北游集》等。

木底州 在今辽宁新宾县西。唐总章二年(668)，薛仁贵攻拔高丽木底城后置，属安东都护府。至德后废。

木剌夷 又译没里奚、木乃兮等。阿拉伯语 Mulāhid 的元代音译，意为"异端"。原是伊斯兰教正统派对亦思马因派的称呼，蒙古沿用。十一世纪末，亦思马因派以波斯北部阿剌模忒堡为中心，势力发展至祃褂答而、忽希思丹等地，形成独立的宗教王国，人称木剌夷国。蒙古军灭花剌子模算端扎兰丁后，占领波斯各州，木剌夷拒降。1252年，

元宪宗遣弟旭烈兀西征，攻之。1256年，木剌夷教主鲁克奴丁出降，旭烈兀命毁平诸堡。鲁克奴丁往蒙古朝见大汗，宪宗拒见，遣归，途中被监送者杀死。

木剌忽 元蒙古阿儿剌氏。玉昔帖木儿长子。袭父爵为右翼万户长。至大四年(1311)仁宗即位，任知枢密院事。皇庆元年(1312)，封广平王。

木拱桥 以穿插梁木成拱形的桥。拱骨分两个系统，每个系统由若干根圆木组成多边形，两个多边形相错交叉成近似于圆拱的多边形，如此排比为拱形桥架，二个系统拱木的交会点，设置横贯全桥宽度、联系拱骨的横木。创建于北宋。《清明上河图》上的汴水虹桥是形象记录之最早者。现存的浙江泰顺仙居桥、福建屏南千乘桥等木拱桥，均为清代所建。

木炭使 使职名。唐天宝五年(746)，始以侍御史杨钊充任，掌京师百司炭薪供给。永泰元年(765)以后，常以京兆尹兼。大历五年(770)停，贞元十一年(795)又以户部侍郎裴延龄充京西木炭采造使，次年复停。

木峡关 峡亦作硖。在今宁夏固原县西南。为陇山要隘。《周书·文帝纪》：北魏永熙三年(534)，宇文泰引兵上陇，“军出木峡关”，即此。唐为原州七关之一。

木骨闾 见“郁久闾”。

木奕于 即“乞伏木奕于”。

木根山 在今内蒙古鄂托克前旗西。东晋哀帝兴宁三年(365)时，前秦苻坚使“邓羌讨(刘)卫辰，擒之于木根山”，即此。

木速蛮 元代伊斯兰教徒的通称，或作木速鲁蛮、谋速鲁蛮、铺速满等，都是波斯语 Musulman 的音译。今语为穆斯林。

木栾店 在今河南武陟县境。明嘉靖、万历间沁河曾于此决入卫河，危及卫辉府地。

木陵关 即“穆陵关(2)”。

木鹿州 唐羁縻州。显庆时置。原为昭武九姓一支，即东安，或称小安、喝汗。治喝汗城，亦曰籧笪，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东北。开元后废。

木绵布 即棉布，又称吉贝布。宋时纺织品以丝麻为主，棉花种植限于福建、广南，故视木绵布为稀珍。南宋时，棉花种植区北移，木绵布成为宋金贸易的输出品。

木阑塞 在今陕西旬阳县东北。《资治通鉴》：三国魏太和元年(227)，新城太守孟达谋归蜀汉，帝(司马懿)乃潜军进讨，“吴、汉各遣偏将向西城安桥、木阑塞以救达”。《水经·沔水注》“阑”作“兰”。

木棉谱 书名。清褚华撰。华字文洲，上海人。成书于清朝中叶。所记上海地区棉花栽种技术，除引前人关于木棉资料外，简要记述轧花、弹花、纺纱、织染及其用具。收入《艺海珠尘》、《昭代丛书》、《上海掌故丛书》和《丛书集成初编》等书。

木蒺藜 见“铁蒺藜”。

木墨特 即“玛罕木特”。

木八剌沙 察合台汗国汗。合剌旭烈子。1266年为其母兀鲁忽乃合敦立为汗。不久，汗位为八剌所夺，废为驯养猎豹人。

木爪石碇 器名。由石碇与木爪相结合而制成的停泊工具，兼有两者特点。一般是在碇石上穿二条凹槽，再绑上一头削尖的木爪，即成。《宣和奉使高丽图经·客舟》：“下垂矶石，石两旁夹以二木钩。”福建泉州和日本出土有宋元时的此类矶石。

木兰围场 “木兰”为满语哨鹿之意。清代皇帝、贵族演习弓马、合围射猎之场地。康熙二十年(1681)置。在今河北围场满族蒙古族县。本内蒙古卓索图、昭乌达二盟之牧地，东西三百余里，南北二百余里，周围千余里。为圣祖、高宗、仁宗举行“秋狝大典”之地。每年秋季均在此举行大规模的围猎，以满洲八旗兵为营卫，凡内外蒙古各扎萨克均率左右分班扈猎。场内置行宫。光绪初，以其地置围场厅进行管理，隶宣化府。

木杆可汗(？—572) 又作木汗可汗。突厥可汗。名俟斤，又名燕尹或燕都。土门可汗子。西魏废帝二年(553)即可汗位后击灭柔然残部，与西魏合力破吐谷浑，复西败哌哒，东降契丹，北并契骨。疆域东至辽海，西达西海(今咸海，一说里海)，北过贝加尔湖以北，南抵阿姆河以南，建牙于都斤山(今杭爱山东支)。为突厥最盛时期。

木波讲师 宋恭帝赵㬎降元后被封为瀛国公，后出家为僧，“学佛法于吐蕃，号木波讲师”。见《陵寝备考》。

木速儿蛮 即“穆斯林”。

木棉拨车 古代纺织工具。元王祯《农书》：“木棉拨车，其制颇肖麻苎蟠车，但以竹为之，方圆不等，特更轻便，按旧说，先将纺讫棉缠于稀糊盆内度过，稍干，然后将棉缠头缕拨于车上，遂成棉纡。”



木棉拨车

木瓜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木瓜仡佬蛮夷军民长官司置。长官石姓，其先祖于元代以军功受职，世守此土，入明，改木瓜长官司。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治今贵州惠水县西南，管木瓜、上长腊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仡佬族、苗族。

木册长官司 土司名。元末明玉珍改木册安抚司置。明洪武六年(1373)归明，长官田姓。寻叛，废。永乐四年(1406)复置。治今湖北宣恩东南，居民主要为土家族。清初改为木册土司，后废入宣恩县。

木伦都克汗(？—1511) 哈萨克汗。1480—1511年在位。克拉伊汗子。为扩大哈萨克汗国疆域，曾与乌兹别克汗穆罕默德·昔班尼长期作战。因加尼别克子哈斯木汗及加尼希、塔尼希、艾合买提等苏丹各有其统治范围，其汗权颇受限制。

木讷斋文集 书名。元王毅撰。五卷，附录一卷。毅，龙泉(今属浙江)人，字刚叔。初游京师，被荐为经筵官，不就，南还乡里。至正十四年(1354)率兵镇压贵溪农民起义军，兵败，后被县尹杀害。此集为毅殁后其门人所辑。凡文四卷，诗及诗余一卷，附录一卷。所载多为顺帝时事。有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苏过龙刻本、光绪二年(1876)重刊本。

木里安抚司 土司名。清置。首领西番人。在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木里藏族自治县境。其先六藏涂都于雍正七年(1729)归附授职。同治七年(1868)升宣慰司。信仰喇嘛教，不娶妻，病故以胞弟承袭，无弟以胞侄承袭。所属有喇嘛三千三百一十八户，及呷迷、约古、虚迷、么么、西番等。

木特斡里伯克 新疆维吾尔语音译。又译密图瓦里伯克、密图巴理伯克。官名。

职司田园房产之交易、争讼、征税诸务。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五至七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制"。

五卫 元代侍卫军事机构合称。指左卫、右卫、前卫、后卫、中卫五个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五马 清代知府之别称。

五井 明清时云南大理府云龙州境内盐井的统称。在今云南云龙北部。有诺邓井、顺荡井、师井、天耳井、山井等盐井。明置盐课大使,驻诺邓井,属五井提举司。万历末废提举司,改属云龙州。

五车 ❶古代的五种兵车。《周礼·春官·车仆》:"掌戎路之萃,广车之萃,阙车之萃,苹车之萃,轻车之萃。"郑玄注:此五者皆兵车,所谓五戎也。戎路,王在军所乘也;广车,横陈之车也;阙车,所用补阙之车也;苹犹屏也,所用对敌自隐蔽之车也;轻车,所用驰敌致师之车也。❷星官名。属毕宿,共五星,即御夫座 ι、α、β、θ 星和金牛座 β 星。《晋书·天文志》:"五车五星,三柱九星,在毕北。五车者,五帝车舍也;五帝坐也。"

五牙 战船名。隋文帝时,杨素于永安监造大战船,船高百余尺,楼五层,左右前后置六拍竿,可容兵丁八百人,名五牙。后用以攻陈。

五气 ❶五行之气,五方之气。《史记·五帝本纪》:"治五气。"北周庾信《庾子山集·配帝舞》:"四时咸一德,五气或同论。"❷指肺、心、肝、脾、肾五脏的功能活动。《周礼·天官·疾医》:"以五气、五声、五色眡其死生。"❸中医谓寒、暑、燥、湿、风为五气,喜、怒、忧、悲、恐亦为五气。

五长 官名。春秋战国时置。守城军吏。

五父 即"陈佗"。

五氏 一作寒氏。春秋晋邑。在今河北邯郸县西。《春秋》定公九年(前501):"齐侯、卫侯次于五氏",即此。

五凤 年号。(1)西汉宣帝年号(前57—前54)。凡四年。(2)三国吴会稽王孙亮年号(254—256)。凡三年。(3)唐初窦建德年号(618—621)。凡四年。

五水 东晋南朝时期,对江、汉汇合以东,长江北岸五条支流巴水、希水(今作浠水)、赤亭水(今举水)、西归水(今倒水)、蕲水的总称。因曾在西阳郡境内,故又称"西阳五水"。其旁有"五水蛮"。《宋书·夷蛮传》:"西阳有巴水、蕲水、希水、赤亭水、西归水,谓之五水蛮"(又见《水经·蕲水注》)。

五正 官名。五官之长。一说为木、火、金、水、土五行长官。殷代始置。春秋时晋国沿置。

五去 唐咸通时,礼部侍郎刘允章上《直谏书》,指陈时弊,谓民有"五去":一势力侵夺,二奸吏隐欺,三破丁作兵,四降人为客,五避役出家。

五甲 宋贡举殿试和礼部试所定合格举人的等级。太平兴国二年(977),复试礼部奏名举人,按优劣分为三等。淳化三年(992)殿试进士,始分五等,第一至三等赐及第,第四、五等赐出身。天圣五年(1027)改"等"为"甲"。此后,礼部正奏名分"甲",特奏名分"等",成为制度。

五鸟 相传少昊时以鸟为官名,五鸟是以凤鸟、玄鸟(燕)、伯赵(伯劳)、青鸟(鸽鹬)、丹鸟(鹭雉)为官名。凤鸟是掌天时历数的历正,玄鸟是司春分、秋分之官,伯赵是司夏至、冬至之官,青鸟是司立春、立夏之官,丹鸟是司立秋、立冬之官(《左传·昭公十七年》及杜预注)。

五礼 即吉礼、嘉礼、宾礼、军礼、凶礼。

五台 唐龙朔二年(662),改尚书省为中台,门下省为东台,中书省为西台,秘书监为兰台,御史台为宪台,统称五台。

五刑 古代五种刑罚之总称。商周时为墨、劓、刵、宫、大辟。隋唐时指笞、杖、徒、流、死。其中笞、杖、徒各分五等,流刑分三等,死刑分二等,共二十等。明清笞、杖、徒刑各分五等。笞刑自一十至五十,杖刑自六十至一百,每十为一等加减。徒刑自一年至三年,分别杖六十至一百,每杖十及徒半年为一等加减。流刑分二千里、二千五百里、三千里三等,皆杖一百,每五百里为一等加减。死刑分绞、斩二等,斩刑重者有枭示和凌迟。

五戎 即"五兵"。

五吏 春秋时晋国军队中军尉、司马、司空、舆尉、候奄五种军官合称。皆大夫爵。

五百 亦作伍佰。汉代官府执役者,官员出行时充作前导,文武官员因职位不同,人数也不等。据《后汉书·舆服制》璅弩车前伍佰,公八人,中二千石、二千石、千石、六百石皆四人,四百石至二百石皆二人。蜀汉、晋及南朝宋亦置。

五夺 中医术语。夺为耗损之意,指人体正常体液(气血、津液)严重损耗,身体极度虚弱时,禁用泻法的五种情况。《灵枢·五禁》曰:"形肉已夺,是一夺也;大夺血之后,是二夺也;大汗出之后,是三夺也;大泄之后,是四夺也;新产及大血之后,是五夺也。此皆不可泻。"

五邪 中医名词。(1)五脏病邪的总称。出自《灵枢·五邪》:"邪在肺,则病皮肤痛,……邪在肝,则病两胁中痛,……邪在脾胃,则病肌肉痛,……邪在肾,则病骨痛,……邪在心,则病心痛。"(2)《难经·四十九难》:"有中风,有伤暑,有饮食劳倦,有伤寒,有中湿,此之谓五邪。"(3)指虚邪、实邪、贼邪、微邪、正邪五种。《难经·五十难》:"从后来者为虚邪,从前来者为实邪,从所不胜来者为贼邪,从所胜来者为微邪,自病者为正邪。"

五迁 商朝建立后之五次迁都。张衡《西京赋》:"殷人屡迁,前八后五。"汤灭夏,都于亳(今河南偃师西),此后"不常厥邑",至盘庚迁殷(今河南安阳小屯村一带)时,已是"于今五邦"(《书·盘庚上》)。五次迁都是:仲丁迁于嚣(即隞,今河南荥阳东北);河亶甲迁于相(今河南内黄东南);祖乙迁于邢(又作耿,今河南温县东,一说今山西河津,或说今河北邢台地区),又迁于庇(今山东鱼台附近);南庚迁于奄(今山东曲阜)。

五行 ❶指水、火、木、金、土五种物质。《书·甘誓》、《书·洪范》、《逸周书·小开武解》皆此意。《洪范》:"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其性质为:"水曰润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从革,土爰稼穑。润下作碱,炎上作苦,曲直作酸,从革作辛,稼穑作甘。"认为五种物质是构成万物的元素和生殖之条件。战国秦汉间出现五行相克相生学说。五行相克是木克土,金克木,火克金,水克火,土克水(见《吕氏春秋·应同篇》)。五行相生是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见《汉书·律历志》引刘歆《三统历》)。宋明时期有些思想家发挥五行思想。王安石强调五行变化不息,谓其"成变化而行鬼神,往来乎天地之间而不穷"(《洪范传》)。王廷相注重其"切于民用,不可一日而缺"(《王氏家藏集》卷三十三)。方以智则以五气释五行,谓"水为润气,火为燥气,木为生气,金为杀气——以其为坚气也,土为冲和之气,是曰五行。"(《物理小识·天类》)五行学说的合理因素对古代天文、历数、医学发展起了一定作用。❷指仁、义、礼、智、信五种德行。《荀子·非十二子》:"案往旧造说,谓之五行。"杨倞注:"五行,五常,仁、义、礼、智、信是也。"《礼记·中庸》:"天命之谓性。"郑玄注:"木神则仁,金神则义,火神则礼,水神则信,土神则知。"今人多有异议,或认为应是仁、义、礼、智、诚,或认为应是仁、义、礼、智、圣。❸佛典中指布施行、持戒行、忍辱

行、精进行、止观行，见《大乘起信论》。又指圣行、梵行、天行、婴儿行、病行，见《涅槃经》。

五齐 古代酒名。古代按酒的清浊及味的厚薄分为五等，称五齐。《周礼·天官·酒正》："辨五齐之名，一曰泛齐，二曰醴齐，三曰盎齐，四曰缇齐，五曰沈齐。"五齐均为有渣未经过滤之酒，大都供祭祀之用。郑玄注："齐者，每有祭祀，以度量节作之。"齐又可解释为造酒调米、曲及水的数量。

五关 在今豫、鄂交界大别山上。南宋绍兴中，江州都统赵密建议建五关以拒金兵。嘉定十四年(1221)，金人围光州，进犯五关。五关：一说白沙、土门、斗木岭、黄土岭、修善冲；一说木陵、虎头、黄土、白沙、大城。

五观 夏启之子。太康兄弟五人。相传因太康失国，流落于洛汭(今河南巩义东北)。又有五人"胥兴作乱"，致夏中衰的传说(《逸周书·尝麦》)。

五纪 ❶记录天时的五个概念。《书·洪范》："五纪：一曰岁，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五曰历数。"中国古代天文学以日行一周天为一岁，划周天为三百六十五度有余，以日行一度为一日，月行三十度有余为一月，日月运行于星辰间的位置为历数。❷一纪为十二年，五纪即六十年。《南齐书·高帝纪论》："宋氏正位八君，卜年五纪。"唐杜牧《樊川集·冬至日寄小侄阿宜》诗："家集二百编，上下驰皇王，多是抚州写，今来五纪强。"

五贡 清代科举制度中五种"贡生"之总称。即恩贡、拔贡、副贡、岁贡、优贡。以五贡资格而获官者，均属正途出身。参见"贡生"。

五坊 官署名。辽代置，属北面坊官，掌鹰犬、海东青鹘等事。管辖五坊人户，设五坊使等官。

五志 中医名词。为喜、怒、思、忧、恐五种情志的合称。五志的活动和五脏机能有关：心志为喜，肝志为怒，脾志为思，肺志为忧，肾志为恐。怒伤肝，喜伤心，思伤脾，悲伤肺，恐伤肾。见于《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五声 又称五音。为古乐中宫、商、角、徵、羽五个音级的统称。《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子产论乐："为九歌、八风、七音、六律，以奉五声。""章为五声。"孔颖达疏："声之清浊，差为五等，圣人因其有五，分配五行……土为宫、金为商、木为角、火为徵、水为羽。"在不同的乐曲和音阶中，五声是中国传统的音级。五声亦泛指音乐，如《庄子·外篇·天地》："五声乱耳。"

五劳 中医名词。(1)指久视、久卧、久坐、久立、久行五种过劳致病因素。见于《素问·宣明五气篇》。(2)指志劳、思劳、心劳、忧劳、瘦劳五种情志劳伤。见于《诸病源候论·虚劳候》。(3)指五脏的劳损。即肺劳、肝劳、心劳、脾劳、肾劳。《证治要诀》："五劳者，五脏之劳也。"

五材 ❶自然界的五种物质。指金、木、水、火、土。《左传·襄公二十七年》："天生五材，民并用之，废一不可。"杜预注："金、木、水、火、土也。"或指金、木、皮、玉、土五种材质。《周礼·考工记·总目》："或审曲面势，以饬五材，以辨民器。"郑玄注："此五材：金、木、皮、玉、土。"❷五种品德，指勇、智、仁、信、忠。《六韬·龙韬·论将》："所谓五材者，勇、智、仁、信、忠也。"

五更 指年老有德行之人，常与"三老"并称。汉代沿袭古制，有尊事三老五更之礼。东汉明帝时定为常制，养三老五更于辟雍，选故太傅、三公中年老德劭者一人为三老，次一人为五更(或言以卿大夫中老者为之)。天子父事三老，兄事五更，赐爵禄以荣之。蔡邕《独断》："五更或为叟，叟老称，与三老同义也。"

五两 古器物名。羽毛编织而成的测量风向和风力仪器。《宣和奉使高丽图经》记载："立竿以鸟羽候风所向，谓之五两。"其制法是用鸡毛或鸟毛编成羽片，重五两，亦有重八两的。唐李淳风《乙巳占》："凡候风者，必于高迥平原立五丈长竿，以鸡羽八两为葆，属于竿上以候风。"羽片挂于一特制的竿上，由于羽片有固定的重量，观测者可依据羽片飘起的方向、高度测定风向和风力。

五兵 五种兵器。解释不一：(1)《周礼·夏官·司兵》："司兵掌五兵五盾。"郑玄注引郑司农云："五兵者，戈、殳、戟、酋矛、夷矛也。"又："军事，建车之五兵，会同，亦如之。"郑玄注："车之五兵郑司农所云者是也，步卒之五兵，则无夷矛而有弓矢。"(2)《荀子·儒效》："反而定三革，偃五兵。"杨倞注引范宁云："五兵：矛、戟、钺、楯、弓矢。"(3)《汉书·吾丘寿王传》："臣闻古者作五兵。"颜师古注："五兵谓矛、戟、弓、剑、戈。"

五体 中医名词。(1)指肢体的筋、脉、肉、皮、骨等。五脏与五体有配属关系。肝合筋，心合脉，脾合肉，肺合皮，肾合骨。(2)指各种不同类型的体质。《灵枢·根结》曰："逆顺五体者，言人骨节之小大，肉之坚脆，皮之厚薄，血之清浊，气之滑涩，脉之长短，血之多少，经络之数。"(3)亦指肥胖人、瘦人、常人、壮士及婴儿。

五伯 即"五霸"。

五谷(穀) 五种粮食作物的总称，始见于《周礼》。古文献记载不一：(1)麻、黍、稷、麦、豆；(2)稻、黍、稷、麦、菽；(3)稻、稷、麦、豆、麻；(4)粳米、小豆、麦、大豆、黄黍等；也有泛指粮食作物的。大致反映某个时代、某个地区的粮食生产结构。

五狄 古代中原人对北方若干民族的统称。《礼记·王制》引李巡《尔雅注》称五狄为月支、秽貊、匈奴、单于、白屋。

五条 北齐所颁诏书，为刺史、郡守的守则。文见《隋书·礼仪志》："一曰，政在正身，在爱人，去残贼，择良吏，正决狱，平徭赋。二曰，人生在勤，勤则不匮(缺乏)，其劝率田桑，无或烦扰。三曰，六极之人，务加宽养，必使生有以自救，没有以自给(死有丧葬之费)。四曰，长吏华浮，奉客以求小誉，逐末舍本，政之所疾，宜谨察之。五曰，人事意气，干乱奉公，外内溷淆，纲纪不设，所宜纠劾。"

五鸠 相传少昊时以鸟为官名，五鸠是以五种鸠鸟为官名，取其安民、治民之意。祝鸠为司徒，鴡鸠为司马，鸤鸠为司空，爽鸠为司寇，鹘鸠为司事(《左传·昭公十七年》及杜预注)。

五汶 发源于山东泰山山脉的汶水及其四条支流的合称。晋郭缘生《述征记》："泰山郡水皆名汶。汶凡有五：北汶、嬴汶、牟汶、柴汶、浯汶，皆源别而流同。"《元和郡县志》沿用此说。据《水经注》，五汶应为汶水干流及牟汶、北汶、石汶、柴汶。一、汶水干流上游经古嬴县南，当即《述征记》、《元和郡县志》所谓嬴汶。二、牟汶出今莱芜市东古牟县南，西流至泰安市东入汶。今图以此为汶水正源。三、北汶今名泮河，源出泰山西北谷，南流至泰安市西南，古时折东至牟汶口南入汶，明清时记载改同今南流入汶。四、石汶一名环水，今名梳洗河。源出泰山南麓，南流折东合北汶。五、柴汶一名淄水，上源即今新泰市西北羊流河，西南流合今小汶河西经古柴县北，折西北至泰安市南大汶口入汶。今小汶河上游及古洙水上游，《水经注》时西南流入泗水，明前不知何时改道西流合柴汶，遂通称上、下游为小汶河。近世图籍以泰山东南麓董家河为柴汶，或以汶水干流上游为柴汶，皆误。《述征记》、《元

和郡县志》所谓浯汶，即《说文》浯水，源出今莒县北，东流入潍河。既不在古泰山郡内，亦非汶水支流，不应在五汶之列。

五祀 古代祭祀的五种神。(1)指五行之官，见《左传·昭公二十九年》，即重为句芒，该为蓐收，修及熙为玄冥，黎为祝融，句龙为后土。(2)指户、灶、中霤、门、行(或井)，见《礼记·月令》。一说诸侯五祀为司命、中霤、国门、国行、公厉，见《礼记·祭法》。后历代沿为祭祀礼制，如明制，以五祀为吉礼。明初定以祭祀户、灶、门、井、中霤。每岁终享太庙时，并列于太庙西庑下，由太常寺官行礼。洪武八年(1375)，改孟春祀司户、孟夏祀司灶、季夏祀中霤、孟秋祀司门、孟冬祀司井，分以司门官、光禄寺官及内官主祭。永乐中，改定为立春、立夏、立秋、立冬之日分祭户、灶、门、井之神，而于季夏祭中霤神，皆遣内官致祭。岁暮，以太常卿合祀于太庙丹墀之西。

五事 ❶古人修身之五种要求。《书·洪范》："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视，四曰听，五曰思。"要求仪容恭敬，言辞可从，观察精审，明辨是非，思虑聪睿。❷战争取胜的五个条件。《孙子兵法·计篇》：五事，"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将，五曰法。"张预注：即要求"恩信使民"，"上顺天时"，"下知地利"，"委任贤能"，"节制严明"。

五叔 周文王的五个儿子。即管叔鲜、蔡叔度、成叔武、霍叔处、毛叔聃，见《左传·定公四年》杜预注。

五虎 明天启时魏忠贤爪牙，即崔呈秀、吴淳夫、田吉、倪文焕、李夔龙，五人均为文臣。

五明 古印度学者通习的五种基本科目：内明、因明、工巧明、医方明、声明。内明为哲理；因明为逻辑；工巧明为工艺技术、天文算数；医方明为医术、药剂、卫生；声明为文法训诂。五明为婆罗门普通之学。《大唐西域记》："七岁之后，渐授五明大论。……究畅五乘因果妙里。其婆罗门，学四吠陀论。"

五岭 今湘、赣和粤、桂省区边境上大庾、骑田、都庞、萌渚、越城五岭的总称。《史记·陈余传》："秦南有五岭之戍。"五岭，还见于师古注引邓德明《南康记》、郦道元《水经注》、杜佑《通典》、王应麟《通鉴地理通释》。《索隐》及师古注引裴渊《广州记》有揭阳而无都庞。

五牧 在今江苏无锡市西北运河北岸。《宋史·瀛国公纪》：德祐元年(1275)元兵南下，宋军援常州，尹玉与元兵战于五牧，即此。

五岳 岳一作嶽。中国五大名山的总称。传说为群神所居，历代帝王多往祭祀。《礼记·王制》："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唐中宗封西岳为金天王，其后唐玄宗、宋真宗曾封五岳为王、为帝。明太祖尊五岳为神。《尔雅·释山》对五岳有两种说法：篇首云："河南华、河西岳、河东岱、河北恒、江南衡。"下文又云："泰山为东岳，华山为西岳，霍山为南岳，恒山为北岳，嵩山为中岳。"后世对此有不同解释。五岳制度实始于汉武帝，谓尧、舜时即已有之，乃汉代经学家的附会。汉宣帝时确定以今河南嵩山为中岳，山东泰山为东岳，安徽天柱山为南岳，陕西华山为西岳，河北恒山(今曲阳县西北)为北岳。其后又改今湖南衡山为南岳。隋文帝后遂成定制。明弘治中于今山西浑源县恒山建北岳庙。清顺治中移祀北岳于此。

五使 官名合称。宋代御史台左巡使、右巡使、监祭使、廊下使、监香使合称。北宋前期置，神宗元丰改制罢。

五金 金、银、铜、铅、铁五种金属统称，与黄、白、赤、青、黑五色相应。始见于汉，沿用至今。《吴越春秋·阖闾内传》："五金之英，太阳之精。"《汉书·食货志上》唐颜师古注云："金谓五色之金也，黄者曰金，白者曰银，赤者曰铜，青者曰铅，黑者曰铁。"后人往往理解为金、银、铜、铁、锡，或泛指一般金属和日用金属器。

五服 ❶相传古代王朝以王都为中心自近及远的地理区划。《书·禹贡》所列为甸服、侯服、绥服、要服、荒服，《国语·周语上》则改"绥服"为"宾服"。甸服为王朝直接统治地区，侯服为王朝所封诸侯，宾服各国以宾礼待之，要、荒则为"夷蛮戎狄"。或详分为九服。❷古代居丧所着的五种丧服，即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❸古代区别尊卑的五种服饰。《书·皋陶谟》："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孔传："五服，天子、诸侯、卿、大夫、士之服也。"孔颖达疏："服有等差所以别尊卑也。"

五京 ❶唐至德二载(757)以西京京兆府为中京，凤翔府建号西京，成都府建号南京，合原有东京河南府，北京太原府共为五京。❷渤海自大仁秀(818—830)后在其境内建有五京：上京龙泉府，中京显德府，东京龙原府，南京南海府，西京鸭渌府。❸辽会同元年(937)改皇都为上京临潢府，南京为东京辽阳府，升幽州为南京幽都府(开泰元年改府名为析津)，统和二十五年(1007)增建中京大定府，重熙十三年(1044)又升云州为西京大同府，合称五京。❹金贞元元年(1153)定都中都大兴府后，除中都外又有上京会宁府、东京辽阳府、北京大定府、西京大同府、南京开封府五京。

五享 明代礼仪制度。每年五次祭祀太庙之总称。属吉礼。明初定以岁除日祀太庙，另春、夏、秋、冬各有祭祀，合为五次，历朝沿袭不变。

五夜 旧时将一夜分为甲、乙、丙、丁、戊五段，谓之五夜，又谓五鼓、五更。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书证》："汉魏以来，谓为甲夜、乙夜、丙夜、丁夜、戊夜；又云鼓，一鼓、二鼓、三鼓、四鼓、五鼓；亦云一更、二更、三更、四更、五更。皆以五为节。"《文选》南朝梁陆佐公(倕)《新刻漏铭》："六日无辨，五夜不分。"李善注引《汉旧仪》："昼夜漏起，省中用火，中黄门持五夜。五夜者，甲夜、乙夜、丙夜、丁夜、戊夜也。"半夜时分，亦称五夜。

五府 ❶官署合称。(1)西汉指丞相、御史大夫、车骑将军、前将军、后将军府。东汉指太傅、太尉、司徒、司空、大将军府。魏、晋以后用作诸公府的泛称。(2)唐代十六卫之左、右卫，各有亲卫之府一，称亲府；勋卫之府二，称勋一府、勋二府；翊卫之府二，称翊一府、翊二府，合称五府。❷明代"五军都督府"的简称。

五性 人的五种品性。《白虎通·情性》："五性者何？谓仁、义、礼、智、信也。"韩愈认为五者乃人生而俱有，分上、中、下三品，"上焉者，善焉而已矣；中焉者，可导而上下也；下焉者，恶焉而已矣。"(《原性》)宋儒称人性为仁、义、礼、智四者。

五官 ❶传说中执掌木、火、金、水、土五行之神。《左传·昭公二十九年》："故有五行之官，是谓五官，……木正曰句芒，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土。"孔颖达疏："此五者，本于五行之神作名耳。"❷一指以金、木、水、火、土五行命名的五种官。《礼记·学记》孔颖达疏："五官，金、木、水、火、土之官也。"木官司农，火官司马，土官司营，金官司徒，水官司寇。或称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为天子五官，见《礼记·曲礼下》。❸泛指百官。❹西汉宫中女官有五官，秩视三百石。❺魏晋时，领军将军与护军将军、太常等列卿、太子太傅与太子少傅二府，属官中均有五官。❻司历之官。唐代司天台(太史局)以春官、夏官、秋官、冬官、中官等分掌天文、

历法、气象，并称五官。乾元元年(758)以后，其司天台官员均加五官之号，如五官挈壶正、五官监候、五官灵台郎等。后代亦沿此称。❼五官中郎将、五官掾等官员的省称。❽中医学认为五官分属五脏。《灵枢·五阅五使》："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唇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肾之官也。"五官与五脏之间有内在联系。

五实 中医实证的五种死候。邪气盛为实，一实见则病，五实见必死。《素问·玉机真藏论》："脉盛、皮热、腹胀、前后不通、闷瞀，此谓五实"，"五实死"。"闷瞀"，高士宗释为郁闷目不明。

五房 即"中书五房"。

五隶 北周时以罪隶与夷、蛮、戎、狄四隶合称五隶。其中罪隶乃犯罪而沦为奴隶者，余四隶均为少数民族战俘。

五弦 古乐器。即五弦琵琶。形似琵琶而小，梨形直颈五柱。自北方少数民族传入中原，唐时传习尤盛。旧以木拨弹，贞观时，裴神符初以手弹，所谓挡琵琶，甚为太宗赏识。今日本正仓院藏有唐五弦。

五经 指《诗》、《书》、《礼》、《易》、《春秋》五部儒家经典。汉文帝时，以《诗》列于学官，置诗经博士。景帝时，继以《春秋》列于学官，增春秋博士。武帝建元五年(前 132)置五经博士，则五经均列于学官。《白虎通·五经》："五经何谓？谓《易》、《尚书》、《诗》、《礼》、《春秋》也。"东汉王充指出："夫五经亦汉家之所立，儒生善政大义，皆出其中。"(《论衡·程材》)经学遂成为封建社会的官学。

五奏 明代礼乐仪式。祭祀先农、先师等乐章均用，皆奏五曲。如：洪武六年(1373)定《祀先师孔子乐章》，一、迎神，奏咸和之曲；二、奠帛，奏宁和之曲；三、初献，奏安和之曲；四、亚献、终献，奏景和之曲；五、彻馔、送神，奏咸和之曲。

五城 即"别失八里"。

五胡 十六国时北方胡(匈奴)、羯、鲜卑、氐、羌五个少数民族之合称。

五省 官署合称。(1)东晋有吏部、祠部、五兵、左民、度支五尚书，各为一省，合称尚书五省。(2)南朝宋、齐、梁、陈及北魏以尚书省、中书省、门下省、秘书省、集书省为五省。(3)隋文帝时指尚书省、门下省、内史省、秘书省、内侍省，炀帝大业三年(607)改指尚书省、门下省、内史省、殿内省、秘书省。

五星 亦称五纬。即金、木、水、火、土五行星。《淮南子·天文训》："五星、八风、二十八宿。"《谷梁传·序·疏》："五星者，即东方岁星、南方荧惑、西方太白、北方辰星、中央镇星是也。"《汉书·高帝纪》："元年冬十月，五星聚于东井。"北魏张渊《观象赋》："壮汉祖之入秦，奇五纬之聚映。"

五贵 隋炀帝时纳言苏威、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黄门侍郎裴矩、御史大夫裴蕴、内史侍郎虞世基等五权臣参掌朝政，因称五贵。

五品 古指人伦等次。《书·舜典》："五品不逊。"孔颖达疏："品，谓品秩，一家之内尊卑之差，即父、母、兄、弟、子是也。"

五鬼 ❶五代南唐元宗李璟时，冯延巳、冯延鲁、陈觉、查文徽、魏岑等邪佞用事，吴人谓之五鬼。一说为宋齐丘、冯延巳、冯延鲁、查文徽，陈觉五人。皆巧于钻营，互为朋党，左右时政。策动伐闽，攻淮南，劳师伤财。南唐政事败坏与五鬼关系密切。❷后蜀后主时，鹿虔扆、欧阳炯、韩琮、阎选、毛文锡五人，俱以工小词供奉，忌之者号曰五鬼。❸宋真宗大中祥符时，王钦若、丁谓、陈彭年、刘承规和林特五人附会与赞助天书封祀等活动，互相勾结，行踪诡秘，得真宗眷遇，时号五鬼。❹宋哲宗元祐时，洛党、蜀党与朔党互相倾轧。朔党刘安世论洛党程颐、欧阳棐、毕仲游、杨国宝与孙朴五人交结执政子弟，搢绅指为五鬼。蜀党孔文仲论程颐为五鬼之魁，颐因之降官。

五侯 东汉桓帝时封侯专权之五宦官。延熹二年(159)，宦官单超、徐璜、具瑗、左悺、唐衡受桓帝命收诛专擅朝政之大将军梁冀及其亲党，以功同日封侯，时人谓之五侯。自此朝廷权归宦官，政局更加黑暗。左悺等人骄奢极侈，欺压百姓，时有"左回天、具独坐、徐卧虎、唐雨堕"之谚。

五度 ❶古代指分、寸、尺、丈、引。《汉书·律历志上》："十分为寸，十寸为尺，十尺为丈，十丈为引，而五度审矣。"❷中医谓量度神、气、血、形、志五者之有余不足为五度。一说指十度中的脉、脏、肉、筋、俞五度。《素问·方盛衰论》："取虚实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诊。"

五音 ❶同"五声"。亦泛指音乐。如《孟子·离娄上》："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韩非子·十过第十》："不务听治而好五音，则穷身之事也。"❷古代音韵学名词。以喉、舌、牙、齿、唇各部位发音分别命名为宫、商、角、徵、羽。

五帝 相传上古的五个帝王。其说不一：(1)伏羲(太昊)、神农(炎帝)、黄帝、尧、舜(《易·系辞下》)；(2)黄帝、颛顼、帝喾、尧、舜(《世本》、《大戴礼·五帝德》、《史记·五帝本纪》)；(3)太昊(伏羲)、炎帝(神农)、黄帝、少昊、颛顼(《礼记·月令》)；(4)少昊、颛顼、帝喾、尧、舜(皇甫谧《帝王世纪》)；(5)黄帝、少皞、帝喾、帝挚、帝尧(《道藏·洞神部·谱录类·混元圣纪》引梁武帝说)。

五洲 在今湖北浠水县西南巴河口与浠水口之间的长江中。江中五洲相接，故名(《水经·江水注》)。《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三十年(453)，"武陵王骏统诸军讨西阳蛮，军于五洲"，即此。

五都 ❶泛指繁华都市。宋玉《登徒子好色赋》："周览九土，足历五都。"李善注："五都，五方之都也。"❷战国齐置五都，性质略同于其他各国的郡，设有经过选练的常备兵。《史记·燕召公世家》：齐宣王曾以五都之兵伐燕。五都无定说，一说为临淄、平陆、高唐、即墨和莒。❸西汉时首都长安以外的五个大都市，即雒阳、邯郸、临淄、宛、成都。王莽时设五均官于此。班固《西都赋》云"五都之货殖"，即指此。❹三国魏都洛阳，黄初二年(221)又以长安(西汉故都)、谯(皇室本贯)、许昌(汉献帝旧都)、邺(曹操时魏都)与洛阳合称五都。见《三国志·魏志·文帝纪》裴注引《魏略》。❺唐宝应元年(762)以京兆府为上都、河南府为东都、凤翔府为西都、江陵府为南都，太原府为北都，合称五都。

五校 ❶西汉时将作大匠属官有左、右、前、后、中校令，合称五校。领工徒修治宫室宗庙园寝。据《汉书·昭帝纪》，元凤四年(前 77)孝文庙正殿火灾，"发中二千石将五校作治，六日成"。❷新莽末年河北农民起义军之一部，领袖为高扈。东汉初失败。❸军事编制。东汉专指北军五校，即屯骑、越骑、步兵、长水、射声五校尉所将宿卫兵。亦称"五营"。为东汉中央主要常备军，戍卫京师，宿卫宫廷，亦常从征伐或屯戍边郡。

五根 佛教名词。对眼、耳、鼻、舌、身五种感官的称谓。《法界次弟初门》："皆以能生为根，所生为识。"因眼、耳、鼻、舌、身五种感官，能生眼识、耳识、鼻识、舌识、身识五种识，故名。又指"信根"、"勤根"、"念根"、"定根"、"慧根"为"五根"，系修习佛教所必须具备的五种内在条件。

五辂 帝王所乘的五种车。辂，亦作

路。五辂即玉辂、金辂、象辂、革辂、木辂。其质地、装饰、用途各朝各代不尽相同。唐代玉辂青质，玉饰诸末，为祭祀、纳后所乘；金辂赤质，金饰诸末，为飨射、礼还、饮至所乘；象辂黄质，象饰诸末，行道所乘；革辂白质，挽之以革，临兵、巡守所乘；木辂黑质，漆之，畋猎所乘。明初，则大朝会由拱卫司设于奉天门，供皇帝乘用。皇帝乘玉辂居中，左为金辂、革辂，右为象辂、木辂。洪武六年(1373)，明太祖命礼官考定为木辂、大辂、象辂、中宫辂、后宫辂五种。木辂两乘，一涂丹漆，祭祀用；一系皮鞔，行幸用。大辂一乘、象辂十乘、中宫辂一乘、后宫辂十乘，俱以凤饰。

五监 官署名合称。隋初有国子寺、将作寺等，炀帝始于九寺外置五监，即少府监、长秋监、将作监、国子监、都水监。唐改长秋监为内侍省，增置军器监，仍为五监。其性质同于九寺，同为中央事务机关。

五脏 或作五藏。心、肝、脾、肺、肾的合称，亦为内脏总称。中医基础理论脏腑学说的组成部分。《素问·五脏别论》释其“藏精气而不泻”，故名。脏是指胸腹腔内部那些组织充实，并能贮存、分泌或制造精气的脏器。根据脏象学说，五脏是人体生命活动的中心，精神意识活动分属于五脏，加上六腑的配合，把人体表里的组织器官联系起来，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心为五脏之主。

五流 刑罚名。即加役流、反逆缘坐流、子孙犯过失流、不孝流、会赦犹流。唐律规定，犯此五流罪行的人，不能减罪、赎罪。参见“减章”、“赎章”。

五陵 西汉五座帝陵的合称。西汉元帝以前，皇帝所筑陵墓，皆于其侧置县，命县民供奉园陵，名曰陵县。其中高帝长陵、惠帝安陵、景帝阳陵、武帝茂陵、昭帝平陵皆在渭水北岸，自今陕西兴平市东北，至咸阳市东北七八十里内，合称五陵。班固《西都赋》：“南望杜、霸，北眺五陵。”五陵居民以关东豪富移民为主，人口稠密，官僚地主集中，故以市肆繁荣，风俗奢纵著称。唐杜甫《秋兴》诗：“五陵衣马自轻肥。”

五教 ❶五伦之教。传说舜时司徒所掌。《左传·文公十八年》：“举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父义，母慈，兄友，弟共(恭)、子孝。”亦称五典、五常。《书·舜典》：“五典克从。”孔传：“五典、五常之教：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❷唐代司徒俗称。因传说中司徒掌五教，故名。

五营 ❶即“五校❸”。❷明末李自成农民军军营编制。分中、左、右、前、后五营，以权将军、制将军、果毅将军、威武将军等统领，凡二十二将。以中营为主，又称“标营”。标营一百队，左、右、前、后四营一百三十余队。每队马兵五十，孩儿兵三十或四十有差。步兵每队一百或五十有差。总计马步兵六万，马骡二万。每队立一标旗，行营望之而走。又各营旗帜不同。标营白旗，以杂色号带为别，黑纛；左营白旗白纛；右营红旗红纛；前营黑旗黑纛；后营黄旗黄纛。李自成的旗则为白鬃大纛银浮屠。每临阵，打标旗者在前。各营以次序直昼夜，次第休息，巡徼严密。

五彪 明天启时魏忠贤爪牙，即田尔耕、许显纯、崔应元、杨寰、孙云鹤，均为武臣。

五虚 中医虚症的五种死候。精气夺为虚，一虚见则病，五虚见必死。《素问·玉机真藏论》：“脉细、皮寒、气少、泄利(同痢)前后、饮食不入，此谓五虚”，“五虚死”。

五常 ❶古时称仁、义、礼、智、信为五常。西汉董仲舒《举贤良对策一》：“夫仁、谊(义)、礼、知(智)、信五常之道，王者所当修饬也。”此后遂与三纲一起成为古代作人的道德规范。❷即五典。《书·泰誓下》：“狎侮五常。”唐孔颖达疏：“五常即五典，谓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者，人之常行。”古人因此用以指五种行为准则。❸即五伦。旧指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孟子·滕文公下》：“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叙，朋友有信。”❹即五行。指金、木、水、火、土五种物质。❺三国时用以称呼马良五兄弟，五人字号中皆有“常”字，且并有才名，因以得名。乡人曰：“马氏五常，白眉最良。”白眉者乃指马良。

五欲 ❶佛教名词。梵文 Pañcakāmāḥ 的意译。指人们追求色、声、香、味、触所引起的五种情欲。亦用以指财欲、色欲、饮食欲、名(誉)欲、睡眠欲。佛教认为，“五欲”是众生烦恼和受苦的原因，主张“诃五欲”。❷道教名词。指耳、目、口、鼻、心之欲。

五鹿 ❶即五鹿墟，又名沙鹿(《水经·河水注》)。在今河北大名县东。相传周穆王东征，舍于五鹿，即此。《左传》哀公元年(前 494)，“齐侯、卫侯救邯郸，围五鹿”，亦即此。❷春秋卫地，后入晋。在今河南清丰县西北。《左传》僖公二十三年(前 637)：晋公子重耳过卫，“出于五鹿，乞食于野人”，即此。

五渚 《水经·湘水注》：湘、资、澧、沅四水，“同注洞庭，北会大江，名之五渚”。《战国策》曰：“秦与荆战，大破之，取洞庭五渚者也。”

五堰 唐景福二年(893)杨行密将台濛立。在今江苏高淳县东东坝镇附近胥溪河上，自西而东为银林堰、分水堰、苦李堰、何家堰、余家堰，合称五堰，各相距五里许，用以蓄水，“拖轻舸馈粮”。五堰的设立，又可截拦洪水，防止太湖泛溢为害。北宋时废圮，后改筑为东、西二坝。

五湖 ❶《周礼·职方》扬州：“其泽薮曰具区”，“其浸五湖”，《国语·越语》：越伐吴，“战于五湖”，《史记·河渠书》：“于吴，则通三江、五湖。”历来注家对五湖解释不一：(1)即太湖。韦昭云：“湖名耳，实一湖，今太湖是也”(裴骃《史记·集解》引)。虞翻云：“太湖有五道，故谓之五湖”(《后汉书·冯衍传》李贤注引)。(2)太湖及其附近四湖，或与太湖相通的五个湖湾。韦昭《三吴郡国志》：“太湖边有游湖、莫湖、胥湖、贡湖，就太湖为五湖”，又“胥湖、蠡湖、洮湖、滆湖，就太湖为五湖”(《太平寰宇记》引)。郦道元《水经注》：“谓长荡湖、太湖、射湖、贵湖、滆湖也。”李贤云：“滆湖、洮湖、射湖、贵湖及太湖为五湖，并太湖之小支，俱连太湖，故太湖兼得五湖之名”(《后汉书·冯衍传》注)。张守节《史记·正义》：“菱湖、游湖、莫湖、贡湖、胥湖，皆太湖东岸，五湾为五湖，盖古时应别，今并相连。”❷五个大湖的总称。司马贞《史记·索隐》：“郭璞《江赋》云，具区、洮滆、彭蠡、青草、洞庭是也。”王应麟《小学绀珠》列举五湖有“太湖、射阳、青草、丹阳、宫亭”。按《周礼·职方》具区和五湖并举，具区即太湖，可见五湖不是太湖，也不能包括太湖在内。从《国语·越语》和《史记·河渠书》考之，当泛指太湖流域一带所有湖泊。“五”系虚数，意即众多湖泊，可包括太湖，也可不包括太湖。近代一般以洞庭、鄱阳、太湖、巢湖、洪泽为五湖。

五墓 古代军事术语。指天井、天宛、天离、天隙、天柏等五种最易遭到敌军歼灭的地形。《孙膑兵法·地葆》：“五墓，杀地也，勿居也。”天井为四周高而中间低洼之地；天宛为山险环绕而易进难出之地；天离为草深树密行动困难之地；天隙为两山之间狭窄之谷地；天柏，疑即《孙

子兵法·行军篇》中的“天陷”，为地势低洼、泥泞易陷之地。

五楼 今河南商水县西南。《资治通鉴》：唐贞元十六年(800)，淮西“吴少诚进击韩全义于五楼”，全义夜遁退保溵水县城，即此。

五路 即五官。《墨子·经下》：“知而不以五路，说在久。”《墨子·经说下》：“惟以五路智(知)，久不当。”梁启超《墨子校释》：“五路者，五官也。官而名以路者，谓感觉所经由之路，若佛典以眼、耳、鼻、舌、身为五入矣。”人们对外界事物的感觉须经五官而获得，故须久(时间)。一说系承认思维的作用，即时间积久成习，记忆之，熟虑之，此时不经由“五路”，亦可获得知识。如对某物的形状、位置十分熟悉，不以目见，亦能准确知其形状、位置。

五雉 或称五工正。相传少昊氏时以鸟为官名，五雉分掌五种技工。东方叫鹘雉，掌治陶之工；南方叫翟雉，掌攻金之工；西方叫鹨雉，掌攻木之工；北方叫鹖雉，掌攻皮之工；伊洛以南叫翚雉，掌设五色之工(《左传·昭公十七年》孔颖达疏)。

五魁 “五经魁”之简称。

五溪 东汉、魏、晋、南北朝时期对今湖南沅陵县以西沅江五条支流的总称。一为雄溪，亦作熊溪；二为横溪，亦作朗溪；三为辰溪；四为酉溪；五为武溪，亦作沅溪，又作潕溪。见《水经·沅水注》、《宋书·荆雍州蛮传》及《后汉书·马援传·李贤注》。后世亦有称酉溪、辰溪、巫溪、武溪、沅溪为五溪者，见《太平寰宇记》(《舆地纪胜》卷一七六夔州路黔州景物上《五溪》引)及《文献通考·四裔考》。五溪今名除辰溪、酉溪为今辰水、酉水外，其余诸水说法不一：雄溪一说即今巫水，一说即今渠水；横溪一说即今永顺县东南之明溪，一说即今沅陵县东北之明溪，一说即今渠水；武溪一说即今泸溪县之武水，一说即今潕水。夹溪居民，皆盘瓠种落，称为五溪蛮；又因在武陵郡境内，亦称为武陵五溪蛮。今湘西及其邻近的四川、贵州部分地区，为古武陵五溪蛮地。

五福 指古代人生的五种幸福。与六极相对。《书·洪范》：“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终命。”即长寿，富裕，健康，好德和不夭折。

五管 唐永徽以后岭南道的广州、桂州、容州、邕州、交州五都督府，皆隶广府都督统摄，名“岭南五管”。见《旧唐书·地理志》。其后都督称号屡变，广府称岭南节度使，桂、容、邕三府或为经略使，或为观察使，又改交府为安南都护府，咸通后又分置岭南东(广)、西(邕)、静海三节度，但“五管”之名不废。韩愈《刘生》诗：“五管历偏无贤侯。”

五端 即“于阗”。

五寨 明福建防御倭寇的五个水寨。即福宁(今霞浦)之峰火门、福州之小埕澳、兴化(今莆田)之南日山、泉州之浯屿、漳州之西门澳(又称铜山)。景泰三年(1452)镇守尚书薛希琏奏请修建，后废。嘉靖时巡抚谭纶建议重修。

五蕴 佛教名词。旧译为五阴。“蕴”是梵文 Pañcaskandha 的意译。含“集聚”、“和合”之义。佛教认为，人的身心均非真实的存在，只是由“五蕴”聚合而成：一色蕴(Rūpa)，指“四大”、“五根”、“五尘”等；二受蕴(Vedanā)，指苦、乐等感受；三想蕴(Saṃjñā)，指意象作用；四行蕴(Saṃskāra)，指心理活动等；五识蕴(Vijñāna)，指意识、思维。广义指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之总和。

五镇 唐玄宗始封东镇沂山为东安公，南镇会稽山为永兴公，西镇吴山为成德公，中镇霍山为应圣公，北镇医无闾山为广宁公。合而为五，故称。

五德 ❶战国阴阳家用语。指土、木、金、火、水五行之德。《史记·封禅书》：“自齐威、宣(王)之时，邹子之徒，论著终始五德之运。”《文选·魏都赋》注引《七略》：“邹子有终始五德，从所不胜；(土德后)木德继之，金德次之，火德次之，水德次之。”邹衍认为，王朝之更替，即依五德终始之次序而循环。此说为秦始皇所推崇，并为西汉董仲舒所继承。❷儒家用语。指五种品德。《论语·学而》以温、良、恭、俭、让为“五德”。郑玄注：“夫子行此五德而得之，与人求之异。”《中庸》以“聪明睿智”、“宽裕温柔”、“发强刚毅”、“齐庄中正”、“文理密察”为“五德”。朱熹注：“言五者之德，充积于中，而以时发见于外也。”❸兵家用语。指将帅之五种品德。《孙子兵法·计篇》：“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曹操注：“将宜五德备也。”

五霸 霸通伯，诸侯首领。(1)三代五霸：指夏的昆吾氏，商的大彭氏、豕韦氏，周的齐桓公、晋文公。(2)春秋五霸：指齐桓公、晋文公、宋襄公、秦穆公、楚庄王。一说为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楚庄王、吴王阖闾；一说为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吴王阖闾、越王勾践；一说为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吴王夫差。

五蠹 《韩非子》篇名。韩非阐述历史发展观点的篇章。文中批判儒家法先王、崇仁义的观点，认为历史是进化的，“上古竞于道德，中世逐于智谋，当今争于气力”，统治方法亦应随时而变，“世异则事异”，“事异则备变”，“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主张以法治国，奖励耕战。对于违法犯禁、有碍耕战，危害社会的学者(儒士)、带剑者(侠客)、言谈者(纵横家)、患御者(奸迎私门之党人)、商工之民五种蛀虫，予以严惩。

五人墓 见“苏州民变❷”。

五工正 即“五雉”。

五大厂 明代工部营缮司所辖五大材料厂。即台基厂、黑窑厂、大木厂、琉璃厂、神木厂。

五大夫 ❶官名。战国时楚、魏两国置。❷爵名。战国秦置，为二十等爵第九级，秦、汉因之。秦代可为官长、将帅，赐邑三百户。西汉初仍得食邑。惠帝时，爵五大夫以上才得免一人徭役，除以军功赐爵外，平民入粟亦可为五大夫。三国魏、十六国后赵石勒亦置，然其地位及待遇或有不同。

五大臣 清太祖努尔哈赤以费英东、额亦都、何和礼、扈尔汉、安费扬古为理政听讼大臣，称五大臣。军国要务，皆命集议赞决，诉讼事项，听其审议。

五丈河 北宋漕运四渠之一。原以汴水为源。起自东京开封府(今河南开封市)，东流经今兰考县、山东定陶县，至巨野县西北注入梁山泊，下接济水(亦名清河)。因河广五丈而得名。定陶附近一段本系菏水西段，其余河段系南济水中下游故道。五代周显德四年(957)于京城西疏汴水入五丈河，以通齐鲁舟楫，即此。北宋建隆二年(961)因汴河含沙量高，河多淤泥，不利行舟，故于开封城西汴河上架槽引金水河为源。开宝六年(973)改名广济河。岁输京东漕粮六十二万石。此后直至南宋建炎初宗泽留守东京时，屡加浚治。金后为黄河决流所堙。

五丈原 在陕西岐山县南石头河与渭河交汇处西南。蜀汉建兴十二年(234)诸葛亮伐魏，出斜谷，于此驻军屯田，与魏将司马懿相持百余日，病卒。唐温庭筠有《过五丈原》诗。

五卫军 元枢密院所属京城侍卫军组织。世祖至元八年(1271)，改侍卫亲军

为左、右、中三卫。十六年，又以侍卫亲军建前、后二卫，合为五卫。掌宿卫扈从，兼营屯田。秩皆正三品，各设都指挥使统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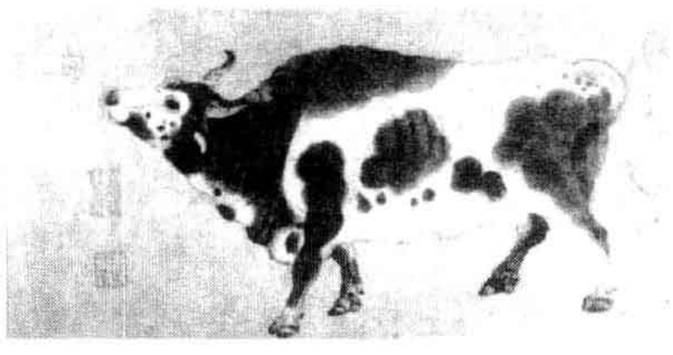
五马山 (1)在今河北赞皇县东十里。《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建炎二年(1128)二月，“时武翼大夫赵邦杰聚忠义乡兵，保庆源五马山寨”，即此。(2)在今河南内黄县西。《宋史·李全传》：宝庆元年(1225)彭义斌与蒙古兵“战于内黄之五马山”，兵溃而死，即此。

五天竺 即中、东、西、南、北五天竺，在今印度、巴基斯坦一带。据《旧唐书·西戎传》，五天竺“地各数千里，城邑数百。南天竺际大海；北天竺拒雪山，四周有山为壁，南面一谷，通为国门；东天竺东际大海，与扶南、林邑邻接；西天竺与罽宾、波斯相接；中天竺据四天竺之会”。五天竺与唐均有密切往来，唐武德中并于中天竺。贞观十年(636)，玄奘至其国学佛法。十七年，唐遣王玄策等人，伴送摩揭陀国使者回访天竺，其后两国使者往来不绝。

五无论 篇名。近人章炳麟撰。光绪三十三年(1907)载于《民报》第十六号。认为“世界本无”，故以无政府、无聚落、无人类、无众生、无世界为最高理想。以有民族必有国家，有国家必有政府，而共和政府于祸害为差轻，固不得已而取之。怀疑西方资产阶级民主政治，指责议院乃受贿之“奸府”，富民为“盗国渠魁”。提出：均配土地，使耕者不为佃奴；官立工场，使佣人得分赢利；限制“相续”遗产继承权，使富厚不传子孙；解散议员(实行罢免权)，使政党不敢纳贿等四种办法，防止资本主义社会弊病，以渐进于所谓“五无”之理想世界。

五木经 书名。唐李翺撰。一卷。五木，博戏，由樗蒲演变而来。用五木投掷，以决胜负，故名。汉魏至唐盛行。李白《赠别从甥高五》诗：“五木思一掷，如绳系穷猿。”今有《丛书集成》本。

五牛图 画名。唐韩滉真迹。纵20.8厘米，横139.8厘米。此画用笔茁壮而



五牛图(局部)

朴质，所画牛栩栩如生。宋时曾收入内府，有“睿思东阁”、“绍兴”等印。元初，为赵孟頫所鉴藏，题有“韩晋公五牛图，神气磊落，希世名笔也”。明代为项元汴所藏。今藏故宫博物院。韩滉另有《文苑图》，与此画风格不同，知其画人物用不同之笔法。现藏故宫博物院。

五父衢 道路名。在今山东曲阜市东南。《礼记·檀弓上》：“孔子少孤，不知其墓，殡于五父之衢”；《左传》襄公十一年(前562)：季武子将作三军，“诅诸五父之衢”，皆即此。

五分钱 西汉铸币。铜质。据《汉书·高后纪》：高后六年(前182)“行五分钱”。币面文字曰“半两”，实际为“荚钱”的一种。一说以币面径五分得名。一说因枚重为半两(十二铢)的五分之一而得名。文帝五年(前175)停铸。

五计司 辽代官署合称。又称五京计司。辽于上京(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设盐铁使司，东京(今辽宁辽阳)设户部使司，中京(今内蒙古自治区昭乌达盟宁城西大明城)设度支使司，南京(今北京市)设三司使司，西京(今山西大同)设计司，各领一方赋税、度支、盐铁等事。

五户丝 见“丝料”。

五尺度 专用量地尺。始用于唐代。长五尺，正合一步，以唐一尺长29.5厘米计，为1.475米。例由太府寺将铜制样器颁给京城诸司及诸州，以为标准。五代沿用，后周太府寺存五尺度，为铁制器。

五尺道 道路名。秦灭六国后为加强中原与西南各族间的联系，常颓所开筑的一条从今四川盆地通往云贵高原的重要通道。因道宽五尺得名。当即汉唐蒙所开凿的西南夷道和隋、唐石门道的前身。北起今四川宜宾市，南抵今云南曲靖市。

五水蛮 古代巴人的一支。东汉迁南郡潳山蛮、巫蛮置江夏界，后渐繁衍。十六国时，已北趋淮、汝，南极江、汉。主要分布于今鄂东、豫东南、皖西北与长江之间。因其地有巴水(今巴河)、蕲水、希水(今浠水)、赤亭水(今举水)、西归水(今倒水)等五水，故名。又因其所隶州、郡名，亦称豫州蛮、西阳蛮。地处水陆要冲，生产发达。晋时已形成“夷市”(在今湖北鄂州东)，与汉人进行交换。南朝宋、齐于其地设若干左郡、左县，经过长期接触与杂居，渐与汉人融合。

五节堰 水渠名。位于陇州汧源(今陕西陇县)。唐武德八年(625)，水部郎中姜行本引陇水开渠，以通漕运。

五代史 即“旧五代史”。

五代纪 书名。北宋孙冲撰。七十七卷。记五代史事。景祐三年(1036)七月献上。已佚。

五台县 隋大业二年(606)以驴夷县改名。即今山西五台县。属代州。金贞祐四年(1216)升为台州。明洪武二年(1369)复为五台县。

五台兵 明代僧兵。由山西五台山僧人应募组成。

五老榜 唐天复元年(901)，昭宗令中书门下于新及第进士中，选年岁已高者，不拘常例授官。时曹松年五十四，王希羽(禹)年七十三，刘象年七十，柯崇年六十四，郑希颜年五十九，同榜及第。授松、希羽为秘书省正字，象、崇、希颜为太子校书，时称五老榜。

五百石 战国秦国所设官禄等级，亦为年俸五百石官吏代称。南朝宋置为小县长官的俸禄等级。《宋书·百官志下》：“县令千石至六百石，长五百石。”

五回山 又称五回岭、广昌岭(《水经·滹水注》)。在今河北易县西南与满城县相交处。山势高峻，山道曲折五回方达其巅。北魏太延元年(435)太武帝拓跋焘东巡经此。

五华楼 亦作五花楼、五华台。云南大理古建筑。楼在今大理市中，相传为唐大中十年(856)，南诏王劝丰所建。相传楼方广五里，高百尺，上可容纳万人。蒙氏、段氏时，为“西南夷十六国”聚会之所。元宪宗三年(宋宝祐元年，1253)，忽必烈征大理，驻兵楼前。至元三年(1337)，重新修葺。明初，毁于兵火。今遗址尚存。明清时，大理城南门内谯楼亦称五华楼，然仅存其名，并非旧观。

五杂俎 俎亦作组。书名。明谢肇淛撰。十六卷。分天部、地部各二卷，人部、物部、事部各四卷。因由此五部组合而成，故名。书中对明代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有较多的论述证辨。清代列为禁书。

五色诊 中医诊断法之一。战国时期由望诊法吸收五行学说形成的。大要是将五色与人体器官、方位、病因等相配合，由体外某些固定部位(如面、舌等)呈现的颜色，判断病灶和预后。如由面部诊断，将面部分为五部：左颊、右颊、额、颐、鼻代表东、西、南、北、中，分别与五脏配合，由某部颜色即可判断对应脏器的病症(黄赤为热，白为寒，青黑为痛等)。如《素问·刺热篇》云：“肝热病者，左颊先赤；心热病者，颜(一作“额”)先赤；脾热

病者，鼻先赤；肺热病者，右颊先赤；肾热病者，颐先赤。”舌诊同。五色诊与切脉法相结合，具有较高的诊断精确度。《素问·五藏生成篇》谓：“五色微诊，可以目察。能合脉色，可以万全。”

五羊城 简称羊城。广州城别称，沿用至今。相传周夷王时，有五仙人乘五色羊，执每茎六穗的谷种至此。仙人隐去，羊化为石。后人遂别称广州城为五羊城或穗城，并于城内建五仙观，塑五仙五羊像以祠。今尚存。另据裴渊《广州记》：战国时此地属楚，南海人高固相楚时，有五羊衔谷至其庭以为祥瑞，因以为地名。但此说流传不广。

五池口 在今河南中牟县西。《水经·渠水注》：渠水经圃田泽后，“右合五池沟，谓之五池口。魏嘉平三年(251)，司马懿帅中军讨太尉王凌于寿春，自彼而还，帝使侍中韦诞劳军于五池者也。”

五军部 官署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置。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在北京改原五军都督府而置，其职掌仍因袭明朝。

五军营 军事编制。明京军三大营之一，由马步军组成，分中军，左、右哨，左、右掖。军士主要来自京卫，同时岁调中都、山东、河南、大宁各卫所兵，轮班赴京宿卫和操练。此外，十二营、围子手营、幼官舍人营、殚忠营、效义营俱附五军营中。设提督内臣一人、武臣二人、掌号头官二人、大营坐营官一人、把总二人。各军营设坐营官一人，马步队把总各一人。平时练习营阵。皇帝亲征时，大营居中，五军分驻于外，为作战主力。

五阮关 西汉置。或说即今河北易县西北的紫荆关。东汉建武二十一年(45)马援将三千骑出五阮关击乌桓，即此。

五形志 古代中医问诊法。由形志苦乐判断人体疾病，决定治疗方法。《素问·血气形志篇》分作五项：形乐志苦、形乐志乐、形苦志乐、形苦志苦、形数惊恐。每项引起的疾病及治法均不相同。形苦乐指形体或躯体保养之好坏，包括饮食、起居、劳役等情形；志苦乐指心情、精神等方面之负担大小。问诊为最古老的诊断法之一，五形志是对问诊的最早概括。

五均官 官名。省称均官。新莽置。设于长安(今陕西西安)及洛阳、邯郸、临淄(今山东淄博)、宛、成都等处，长安东西市令及五都市长皆称五均司市师。主掌平准物价，新莽亡后废。

五坊户 见“五坊小儿”。

五花马 见“三花马”。

五花台 战国燕国台名。据董说《七国考》引《一统志》曰：五花台在易州治(今河北易县)。相传周武王筑，为日者占候之所，曰候台。至战国，燕昭王建五楼其上，尝游乐其间，更名五花台。

五里坡 在陕西凤翔县西。南宋建炎二年(1128)，宋将张严与金兵战于此。

五里桥 即“安平桥”。

五社津 黄河津渡名。在今河南巩义市北。《后汉书·光武帝纪》：建武元年(25)，“遣耿弇率强弩将军陈俊军五社津，备荥阳以东”，即此。

五陇坂 在今陕西彬县南。《资治通鉴》：唐武德七年(624)突厥颉利、突利二可汗帅万余骑“陈于五陇坂”，秦王李世民诣阵晓以利害，突厥与盟而退，即此。

五坡岭 在今广东海丰县北。《宋史·文天祥传》：天祥起兵抗元兵败，趋南岭，“方饭五坡岭”，元将张弘范兵突至，被执，即此。

五尚书 官名合称。三国魏有吏部、左民、客曹、五兵、度支五尚书。东晋有吏部、祠部、五兵、左民、度支五尚书。北魏初有殿中(掌殿内兵马仓库)、乐部(掌伎乐及角使伍伯)、驾部(掌牛马驴骡)、南部(掌南边州郡)、北部(掌北边州郡)五尚书。

五国城 辽时今黑龙江依兰县以东松花江流域有剖阿里(即伯力，今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盆奴里(今黑龙江汤原县附近)、奥里米(今绥滨县境)、越里笃(今桦川县东北)和越里吉(今依兰县)五个部落，设节度使领之，称为五国城。其中越里吉部称五国城(《建炎以来系年要录》)，或作五国头城(《明一统志》)。北宋徽宗被金人所俘，囚死于此。

五咄陆 西突厥东厢部落。居碎叶川东。其长称啜，有五啜：突骑施·贺逻施啜、胡禄屋·阙啜、处木昆·律啜、鼠尼施·处半啜、摄舍提·暾啜。与西厢五努失毕部落共称“十姓”，彼此常相互战争。后频为突厥默啜侵掠，死散殆尽。

五京道 辽会同元年(938)置上京道，升幽州为南京道，改旧南京道为东京道；统和二十五年(1007)置中京道，重熙十三年(1044)置西京道，合称“五京道”。

五单于 西汉匈奴内乱时并立的五个单于，即呼韩邪、屠耆、呼揭、车犁、乌藉。汉宣帝神爵四年(前 58)，匈奴内乱，乌禅幕及左地贵人共立稽侯狦为呼韩邪单于，发兵击败握衍朐鞮单于，握衍朐鞮自杀。左大且渠都隆奇与右贤王又立日逐王薄胥堂为屠耆单于，击败呼韩邪。屠耆单于信谗妄杀，诸部叛离。汉宣帝五凤元年(前 57)，呼揭王自立为呼揭单于，右奥鞬王自立为车犁单于，乌藉都尉自立为乌藉单于。凡五单于，史称“五单于争立”。

五河县 南宋咸淳七年(1271)置，因淮、濛、浍、沱、潼五河汇流于此得名(《宋史·地理志》)。治今安徽五河县南旧县湾。为淮安军治。元属泗州。明属凤阳府。永乐元年(1403)徙治今县西北，嘉靖二十五年(1546)移今五河县。清雍正初复属泗州。

五官正 官名合称。唐肃宗乾元元年(758)始置，即春官正、夏官正、秋官正、冬官正、中官正，员各一人，皆正五品上，掌司四时，观察气象灾异，隶司天台。辽司天监亦设，为南面官。宋初隶司天监，元丰改制后改隶太史局，正八品，掌察天文祥异、钟鼓漏刻、写造历书。明属钦天监，正六品，掌推历法，定四时。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由汉人充任，仍隶钦天监。康熙四年(1665)，定为满、蒙各二人，从六品。掌以满文、蒙文颁布时宪书。清亡遂废。

五官郎 官名。东汉五官中郎、五官侍郎、五官郎中统称。隶光禄勋所属五官郎将，主更值执戟，出充车骑。

五官将 五官中郎将之省称。

五官掾 官名。汉代郡国属吏，地位次于功曹，祭祀居诸吏之首，无固定职掌，凡功曹及诸曹员吏出缺即代理其职务。晋至南北朝沿置。晋中央政府诸卿、领军、护军、太子太傅、少傅等及诸郡、国皆置为僚属。南朝宋自太常至长秋，领军、护军等将军、太子二傅、诸郡亦置，主诸曹事，为重要属吏之一。齐沿置。梁诸卿、太子二傅、詹事，领军、护军、左右卫等将军，诸郡皆置，位自三班到流外四班不等。陈沿置，位八、九品不等。北齐诸卿、领护军、太子詹事、诸郡皆置。

五姓蕃 宋时居今四川南部及贵州的少数族。部族数十，一部族为一姓。宋初以来，以龙氏、方氏、张氏、石氏、罗氏为最著，号“五姓蕃”。与宋关系密切，奉职贡，受爵命。其俗椎髻左衽，或编发，畜牧无定处，各有君长。

五经科 唐宋贡举科目之一。五经即《周易》、《尚书》、《毛诗》、《礼记》、《春秋》。考试贴经、答墨。宋熙宁年间罢诸科，此科即废。

五经魁 见“经魁”。

五城县 五一作伍。东魏兴和二年

(540)义州及其所领五城、泰宁、新安、渑池、恒农、宜阳、金门七郡、十八县皆侨治汲郡陈城,即今河南卫辉市。北齐以后先后废义州及其所领诸郡、县,北周惟存五城县,属汲郡。隋开皇六年(586)改为汲县。

五柞宫 汉宫名。故址在今陕西周至县。《三辅黄图》卷三:"五柞宫,汉之离宫也,在扶风盩厔,宫中有五柞树,因以为名。五柞皆连抱,上枝复荫数亩。"后元二年(前87)汉武帝病死于五柞宫,即此。

五指山 在今广西昭平县东北。明万历中建立营堡,拨兵戍守。

五威将 官名。新莽始建国元年(后9),以王奇等十二人为五威将,颁符命四十二篇于天下;又赍印绶,凡王侯以下及官吏名更改者,外及匈奴、西域诸侯,皆授新室印绶,收故汉印绶。每一将各置左右前后中五帅。衣冠车服驾马如其方面色数。将持节,称太一之使;帅持幢,称五帝之使。

五星占 中国现存最早的天文学著作。1973年长沙马王堆3号汉墓出土。记录二千一百多年前人们对五大行星运动和彗星的长期观察,保存有重要数据。如列出自秦王政元年(前246)至汉文帝前三年(前177)凡七十年间木星、土星和金星的位置表和它们在一个会合周期内的动态表。其中认定金星会合周期为584.4日,较今测日仅大0.48日,土星会合周期为377日,较今测日仅小1.09日。在土星行度表中还列有秦末农民军陈胜的"张楚"国号。

五重山 在河南嵩县南。《新唐书·食货志》:开元十五年(727)初税伊阳(今嵩县西南旧县)五重山银、锡,即此。

五重法 李自成农民军转营时所用战术。即最外围为农民,步卒马兵次之,骁骑又次之,家口居中,以保护其老营不被官军所袭击。

五侯子 战国时人。墨家后学。《庄子·天下》:"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获、己齿、邓陵子之属,俱诵墨经,而倍谲不同,相谓别墨。"

五俟斤 见"五弩失毕"。

五将山 在今陕西岐山县东北。后秦白雀二年(385)姚苌遣将吴忠擒前秦苻坚于此。

五院司 官署名。辽代置,属北面官。管理五院皇族的机构。

五院部 辽契丹部名。太祖天赞元年(922)析迭剌部为五院、六院两部。部置夷离堇。太宗会同元年(938),夷离堇改称大王。五院部原有大蔑孤、小蔑孤两石烈。会同二年增置瓯昆、乙习本两石烈,居乌古之地。

五都尉 金末兵制名。哀宗天兴二年(1233),朝廷迁至归德府(治今河南商丘南),改陈州(今河南淮阳)为金兴军,由粘葛奴申为节度使,拜参知政事,行尚书省于陈。奴申立五都尉以将其兵,即:建威卫来猪粪、虎威卫蒲察合达、振武卫李顺儿、振威卫王义、果毅卫完颜某。凡招抚司援兵至者,皆隶都尉司。

五桥泽 在今河北广宗县东。《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年(385),刘牢之救苻丕进兵至邺,后燕慕容垂北遁,牢之追及垂于董唐渊,又"军疾趋二百里,至五桥泽,争燕辎重",为垂击败。

五校尉 屯骑、越骑、步兵、长水、射声校尉合称。西汉武帝置中垒、屯骑、步兵、越骑、长水、胡骑、射声、虎贲八校尉,掌宿卫兵。东汉省中垒、胡骑、虎贲,余为北军五校,以五校尉领之。官显职闲,待遇优厚,多以皇族及亲近者居之,隶北军中候。三国魏、西晋隶领军(中领军),与中垒将军、武卫将军同领禁军宿卫兵,各立营,设属官。后宿卫之职主要由二卫、四军、骁骑等营担任,其职渐轻,或省营兵。东晋兴宁二年(364)罢。南朝宋永初元年(420)复置,用以安置勋旧,不领营兵,为侍从武官之职,齐、梁、陈因之。北魏员各二十人,北齐员各十人,隶左、右卫府,皆为无职事之散员官。

五原厅 原为蒙古乌喇特牧地。光绪二十九年(1903),析萨拉齐西境兴盛旺置厅,寄治包头镇。今为内蒙古五原县。

五原县 ❶西汉置。治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属五原郡。东汉末废。❷西魏改大兴县置。治今陕西定边县。后又改大兴;隋又改五原。属盐州。唐贞观元年(627)废,二年复置。北宋初,地入西夏。

五原郡 ❶西汉元朔二年(前127)置。本秦九原郡地,秦亡没于匈奴。治九原县(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辖境相当今内蒙古后套以东、阴山以南、包头市以西和达拉特、准格尔等旗地。东汉初匈奴南单于分部众屯于此,末年废。❷西魏改大兴郡置。治五原县(今陕西定边县)。辖境约当今陕西定边县、宁夏盐池县、内蒙古鄂托克前旗地。属盐州。隋开皇初废。❸隋大业初置。治九原县(今内蒙古五原县西南)。辖境约有今内蒙古乌加河以南至库布齐沙漠北部地。隋末废。❹唐天宝元年(742)改盐州为五原郡,乾元元年(758)复改盐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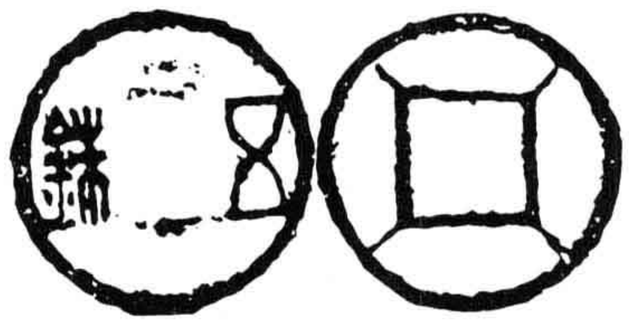
五脏论 古代中兽医学生理病理学理论。"五脏"为心、肝、脾、肺、肾。唐《司牧安骥集》中收入《马师皇五脏论》、《王良先师天地五脏论》、《胡先生清浊五脏论》及《碎金五脏论》四篇,以中国传统的阴阳五行等学说阐述家畜的生理病理,与现代家畜生理病理学相比较,虽显简略粗疏,但有的观点至今仍值得深入研究。

五部督 晋代二卫下各设命中、武贲、羽林、上骑、异力五部,均以督官主之,合称五部督,分掌宿卫军中各种特选之兵。

五营督 官名。三国吴置。统五营营兵,负责侍卫皇帝。

五梢砲 见"砲"。

五铢钱 汉代铸币。铜质。始铸于武帝元狩五年(前118),钱文曰"五铢",重如其文,有周郭。初由中央、郡国共铸,亦称郡国五铢。元鼎二年(前115),京师铸赤仄钱,后废。至四年专由中央水衡都尉所属钟官、技巧(或曰均输)、辩铜三官署铸造五铢钱,称上林"三官钱"。自武帝元狩五年至平帝元始中,共铸五铢钱二百八十亿万余枚。新莽时禁用。东汉建武十六年(40),复行五铢钱。灵



四出五铢

帝中平三年(186)又铸四出五铢,因钱背面有四道斜纹由穿孔四角直达外郭,故名。五铢钱为汉代行使时间最久、质地最好、数量最多的官铸货币。东汉以后各朝仍有沿用,至唐武德四年(621)始废。

五塔寺 即"真觉寺"。见"真觉寺金刚宝座塔"。

五等爵 爵制名。一说夏、商时为公、侯、伯、子、男五等爵,周代为天子、公、侯、伯、子、男六等。一说认为与三等爵同为西周实有制度,并相互为用。即五等爵以定封地大小,三等爵以定其所食:公食其半,侯伯食三分之一,子男食四分之一。《周礼》载诸侯总共受到天子九次册命为公,七次册命为侯伯,五次册命为子男,是从西周的册命制度发展而来的。

秦汉未设五等爵制。三国魏咸熙元年(264)复置公、侯、伯、子、男五等。晋以后沿设,多不食本邑。李自成大顺政权永昌元年(1644)亦设。

五禽戏 东汉名医华佗首创的一种体育治疗法。《后汉书·方术传·华佗传》:"佗语普曰:'吾有一术,名五禽之戏:一曰虎,二曰鹿,三曰熊,四曰猨,五曰鸟。'即模仿虎、鹿、熊、猿、鸟之动作,展手伸足,俯身仰首,使周身汗出,加速血脉流通,以健身强骨。南朝梁陶弘景总结编成《华佗五禽戏诀》。

五溪蛮 东汉至宋时对分布在沅水上游少数民族的总称。与今土家、苗、瑶、侗及仡佬等族有渊源关系。其地包括今湖南西部、贵州东部、湖北西部一带,因有雄溪、横溪、辰溪、酉溪、午溪(一作沅溪或无溪)等五条溪流纵贯其间,故名。

五口通商 清道光二十二年七月(1842.8)英国强迫清政府签订《南京条约》,中国开放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处为通商口岸,通称五口通商。五口通商开创了帝国主义强迫中国开港的先例。

五子之歌 夏太康失位,为有穷后羿所逐,流落洛汭(今河南巩义东北)。其兄弟五人候于洛水之北,怨其不返,故作歌,称《五子之歌》(《史记·夏本纪》)。

五马山寨 五马山在庆源府赞皇县(今属河北)境。北宋末,马扩与赵邦杰率抗金义军建立山寨。建炎二年(1128)二月,以宋高宗之弟信王赵榛为号召,团结军民抗金,两河人民纷纷响应。义军屡获小捷,声势颇振。但以孤悬敌后,补给困难,马扩等不断向宋高宗呼吁,请求支援,均无结果。终因孤军无援,当年秋为金兵所破。

五马渡江 西晋末司马睿等五王渡江之称。永嘉之乱后,晋王室大多沦亡,随琅邪王睿南渡者仅彭城王玄、汝南王宏、西阳王羕、南顿王宗,合为五王,是谓五马渡江。五王渡江处在幕府山(在今江苏南京西)前宣化津,时人因名为"五马渡"。

五天官号 清末北京发行京钱票的五座官银钱号的俗称。旧式金融机构之一。参见"乾天九号"。

五屯护军 官名。魏晋时诸要镇及将军领兵出征者,皆置护军。十六国前凉主张骏因前赵之亡,收复黄河以南地,遂于武街、石门、侯和、澑川、甘松五地置五屯护军。

五斗米道 道教创始时期的关中一派。东汉张陵于永和年间在蜀地鹤鸣山(或作鹄鸣山,今四川大邑县境)创立。受道者须出米五斗,故名。教徒尊张陵为天师,因又称"天师道"。奉老子为教主,以《老子五千文》(即《道德经》)为主要经典。原始教义、仪规皆简陋,大致以诚信无欺教人,以巫术治病。初学道者称鬼卒,已信奉者号祭酒,有祭酒主。并设"义舍"、"义米"等以救助贫苦教徒。设置二十四个传道教区,称二十四治(除北邙山治以外,均在今四川境内)。陵死,子衡称嗣师,孙鲁称系师,世修其业。至鲁子盛移居龙虎山(今江西贵溪境内),继承道统。东汉张修、张鲁,以及晋陈瑞、孙恩等均曾以此道组织农民起义,或建立政教合一政权。从两晋时起传播于民间及士族阶层,且渗入宫廷而为统治者所利用。

五代十国 五代指唐亡后在中原地区先后建立的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后周五个王朝,起自开平元年(907),朱温灭唐建后梁,终于建隆元年(960),赵匡胤取代后周建北宋,历时五十四年。十国指同时在南方和山西地区先后出现的吴、南唐、吴越、闽、南汉、楚、荆南(南平)、前蜀、后蜀、北汉等十个国家,此外,尚有刘仁恭、刘守光、李茂贞、周行逢、留从效等建立的割据政权,以及边境契丹、回鹘、于阗、吐蕃、南诏(大理)等少数民族政权。五代十国是唐末方镇割据的继续,分裂局面妨碍了社会安定和经济发展。

五代史记 即"新五代史"。

五代史志 书名。亦称《隋书十志》。三十卷。计《礼仪志》七卷,《音乐志》三卷,《律历志》三卷,《天文志》三卷,《五行志》二卷,《食货志》一卷,《刑法志》一卷,《百官志》三卷,《地理志》三卷,《经籍志》四卷。唐贞观十年(636),魏征监修梁、陈、北齐、北周、隋五代史书成,均无志。十五年,诏于志宁、李淳风、李延寿等续修五代史志,令狐德棻、长孙无忌先后任监修。显庆元年(656)书成。时梁、陈等书已单独流行,而志的内容详于隋,略于其他四朝,且隋居五代之末,故与《隋书》相合。

五代史补 书名。北宋陶岳撰。五卷。书成于大中祥符五年(1012)。补叙薛居正《旧五代史》所载史事阙略,凡一百零七条。今本一百零四条,计后梁二十一条,后唐、后晋、后汉各二十条,后周二十三条。记载多确切可据,首尾详备。《新唐书》、《资治通鉴》多从中取资。清辑本《旧五代史》已将全书收入注文中。唯体近小说,间有传闻之误。有汲古阁本、扫叶山房本等。

五代史略 书名。北宋胡旦撰。四十三卷。旦以薛居正《五代史》褒贬失实,撰为此书。天圣五年(1027)献上。已佚。

五代会要 书名。北宋王溥撰。三十卷。书成于乾德元年(963,一说建隆二年)。溥为五代后汉进士,后周宰相,谙熟五代典章故实。因据五代历朝实录,参考旧史,搜集旧闻,著成此编。体例略同于《唐会要》。分二百七十三目,记五代时政治、经济、文化制度及少数民族历史。凡连类相及而未宜列目之事,概为杂录,附于本目之后。其中租税、团貌、逃户、盐铁等目内容,可补两《五代史》缺遗。周世宗命制均田图等若干史事,亦赖本书订误考实。书初刊于宋庆历六年(1046)。现有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

五代春秋 书名。北宋尹洙撰。二卷。编年体。记载五代历朝政权兴亡大事,起后梁开平元年(907),终后周显德七年(960)。刻意模拟春秋笔法,于史实记叙较为简略。但编次尚属得体,可备一家之言。有《丛书集成》本等,亦收于作者《河南集》中。

五代通录 书名。北宋范质撰。六十五卷。质以《五代实录》凡三百六十卷,文繁事杂,不便循览,乃删取其要,以成此书。记后梁开平元年(907)至后周显德六年(959)共五十三年的历史。其中后梁末帝无实录,自乾化二年(912)至梁亡十二年间,简牍散佚,乃采当时制敕碑碣以补其阙。乾德五年(967)其子旻上之于朝。已佚。

五代新史 即"新五代史"。

五代新记 书名。一作《五代新说》。唐张洵古(一作询古、绚古)撰。二卷。记梁、陈、北齐、北周、隋君臣杂事,共三十门。已佚。

五礼通考 书名。清秦蕙田撰。二百六十二卷。蕙田以徐乾学《读礼通考》阙略不备,乃因其体例,网罗众说,历时三十八年,凡四易稿。分七十五类,于五礼古今沿革,本末源流,异同得失,都详加考订。《通典》、《通考》所载礼制,大多专据正史志书,本纪列传不加搜采。是书则遍采纪传,参校书志,分别时代,详加考核,凡诸议礼之文,务使异同并载,曲直俱存,以详其本末。上自王朝,下逮民俗,古礼今制,靡不该载。其断限除六籍

外，后世典章则始于秦汉，迄于明代。卷首有《礼经作述源流》、《历代礼制沿革》两篇。是研究中国古代礼制的重要著作。

五台山寺 西夏佛寺。在贺兰山中，仿山西五台山建。或为今拜寺口遗址。

五行大布 北周铜钱。武帝建德三年(574)始铸，以一当布泉十枚，与布泉并行。钱文玉筋篆，制作精美。为北周三大名泉之一。



五行大布

五色主病 中医术语。中医诊断学望诊的组成部分。指青、赤、黄、白、黑五种面部病色所主的病证。根据五色与五脏的配属关系，青主肝病，赤主心病，黄主脾病，白主肺病，黑主肾病。《灵枢·五色篇》："以五色命脏，青为肝，赤为心，白为肺，黄为脾，黑为肾。"另以五色辨疾病性质。青色主寒、疡、惊、风；赤色主热；黄色主虚、湿；白色主血虚、寒；黑色主痛、血瘀、劳伤。

五灯会元 佛教书名。南宋普济编。二十卷。系将《景德传灯录》、《天圣广灯录》、《建中靖国续灯录》、《联灯会要》、《嘉泰普灯录》，删繁就简，合五灯为一，故名。以师徒问答汇辑佛教七佛(毗婆尸、尸弃、毗舍浮、拘留孙、拘那含牟尼、迦叶及释迦牟尼)和禅宗东土六祖(菩提达摩、慧可、僧粲、道信、弘忍、慧能)，以及慧能以下两系、五家、七宗各派僧人之传法言论和故事。各卷宗派分明，查阅方便，为研究禅宗之重要资料。有重刻宋宝祐本及元至正本。

五宇官号 清末户部设立的旧式金融机构之一。咸丰四年十月底(1854.12)户部在北京设立宇升、宇恒、宇谦、宇泰、宇丰五座官号，俗称是名。主要承办"收钞发钱"等业务，即以所铸铁钱作"钞本"，开放本票(即京钱票)以收兑宝钞。七年八月，户部清查五宇亏空，勒令宇升官号停止发行京钱票。次年初及五月，其余四座官号也陆续停止，并分别收回其发行的京钱票。

五军统制 官名统称。南宋建炎元年(1127)置御营司，下辖行在前、后、左、右等五军，每军各设统制一人为长官，统称五军统制。

五远将军 南朝陈宁远、安远、征远、振远、宣远将军的合称。

五均赊贷 新莽实行的经济垄断政策，为"六筦"之一。《周礼》有赊贷之法，《乐语》有"五均"之官。王莽托古改制，以为管理物价、负责税收及赊贷。其法于长安东、西两市及洛阳、邯郸、临淄、宛(南阳)、成都五大城市设均输官，改原来的市令、长为五均司市师，下设交易丞五人，司平衡物价。设钱府丞一人，司税收及赊贷。所谓平衡物价实为贱买贵卖，从中渔利。收税范围遍及各业，凡工商渔采畜牧，以及医巫卜祝等无一或免。官府赊贷虽取息略轻，但过期不还，罚作罪徒。实行的结果是"奸吏猾民并侵，众庶各不安生"(《汉书·食货志》)。社会矛盾激化，加速了新朝的灭亡。

五坊小儿 唐时在五坊服役者。又称五坊户。五坊指雕坊、鹘坊、鹞坊、鹰坊、狗坊，属殿中省。唐时给役者多称小儿，如苑监小儿、飞龙小儿等。五坊小儿常奉太监令搜捕珍鸟名犬，恣意横暴，借机勒索，扰民甚剧。贞元二十一年(805)，顺宗即位，王叔文、王伾执政，始罢之。

五花判事 唐制，中书省议论军国大政，中书舍人若干人得各执所见，分别署名，谓之五花判事。所签署意见由中书令、侍郎审复后，交门下省驳正，再交尚书省颁下执行。

五花爨弄 金元时伎人团体行院演出本(简称院本)名目之一。由五人分别扮副净、副末、引戏、末泥、孤装等五个角色(行当)，此为一说。另一说，宋徽宗见爨国人来朝，衣饰奇异，面涂粉墨，举动若优人，即令演员仿习编创为戏，戏或表演宋时叫弄，遂赋予此名。《辍耕曲录》从后说。

五材将军 官名。十六国前燕所置，盖取宋子罕所谓"天生五材，……谁能去兵"之义。

五时八教 佛教用语。天台宗所建立的判教体系。认为一切佛经均源出"佛说"，其间的分歧与矛盾是佛"因机逗教"的表现，故从时间上将佛教分为"五时"：华严时(谓释迦牟尼对有较深佛教知识的听众讲《华严经》)、鹿苑时(在鹿野苑为初习佛教的听众讲《阿含经》小乘经典)、方等时(为已接收小乘原理的听众讲《维摩经》等大乘经典。"方等"是大乘经的通称)、般若时(说《般若经》，讲性空之理)、法华涅槃时(对佛教造诣最深的听众讲《法华经》和《大涅槃经》，宣说佛陀出世本意)。以上指佛在不同时机对各色人等进行的不同说教。又从教义内容和宣传方式上，将佛教分为"八教"：藏(小乘教义)、通(义通大小的诸部《般若》)、别(专为个别者学习的其他《方等经》)、圆(《法华经》教义，最为圆满、圆融)、顿(对利根人讲大乘顿教原理)、渐(对钝根人讲小乘原理，再讲大乘原理)、秘密(使听众学到与自己根机相应的道理)、不定(使听众对同样的道理有不同的理解)。前四教又称"化法四教"，根据听众的宗教训练程度决定宣传内容难易深浅；后四教又称"化仪四教"，根据听众的才能、智慧确定进行宗教宣传方式的指导原则。

五兵尚书 官名。属尚书省。三国魏始置，掌军事枢务，主管全国军事行政，领中兵、外兵、骑兵、别兵、都兵五郎曹。西晋初不置，武帝太康间复置，分中兵、外兵为左右，共领七郎曹，仍称五兵。东晋、南朝沿置。但宋、南齐仅领中兵、外兵二曹，梁、陈仅领中兵、外兵、骑兵三曹。魏、晋、宋皆位三品，梁十三班，陈三品。十六国后燕及北魏称七兵尚书。北齐初沿北魏之制称七兵，后复称五兵。领左中兵、右中兵、左外兵、右外兵、都兵五曹，管理全国兵籍、征兵、仪仗等军事行政。官三品。但因北齐于尚书省外别置外兵省、骑兵省管理全国兵事，所以五兵之权较以前为轻。隋以后改置为兵部尚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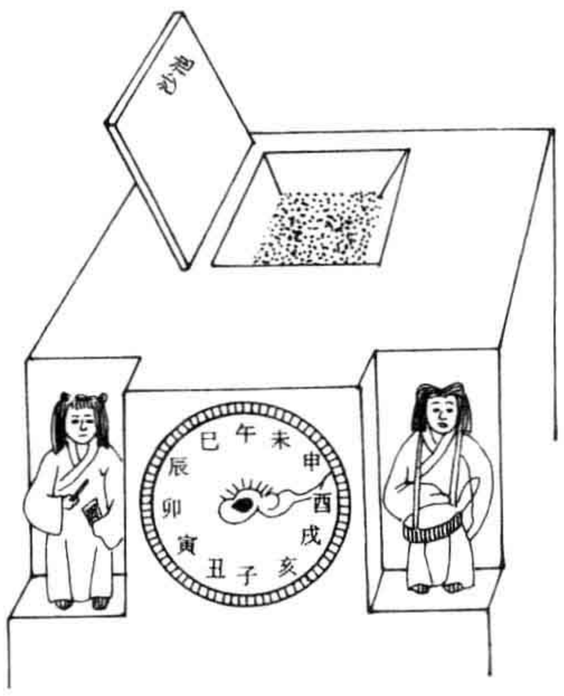
五位百法 佛教用语。五位，指心法、心所有法、色法、不相应法、无为法。百法，指色法十一种，心法八种，心所法五十一种，不相应法二十四种，无为法六种(见《大乘明门论解》卷上)。前四位九十四法，属于"有为法"，是唯识宗对世界各种(物的和心的)现象所作的分析，第五位无为法六种，是唯识宗对佛教臆想的彼岸世界所作的分析，通过穷究诸法的特点，以证"诸法，皆不离识"，故谓"一切皆唯有识"(《成唯识论》卷七)。

五位君臣 亦称曹洞五位。君(正位)、臣(偏位)、臣向君(偏中正)、君视臣(正中偏)、君臣道合(兼带)的合称(《人天眼目》卷三)。禅宗曹洞宗的教义和教学方法。君者，君临一切之谓，指真如本体，亦称"正"、"空"、"理"、"净"。臣者，从属、傍出之谓，指宇宙万有，亦称"偏"、"色"、"事"、"染"。臣向君、君视臣，指在体用关系上的两种偏向，前者唯见真如，不见事相，舍事入理；后者唯见事相，不见真如，背理就事。只有君臣道合才是统一体用、真俗、理事、净染的不二中道。也有称正中偏(君位)、偏中正(臣位)、正中来(君视臣)、兼中至(臣向君)、兼中到(君臣合)为"五位君臣"，含义大体相同。

五祀卫鼎 西周恭王时青铜器。1975年于陕西岐山县董家村出土。通高36.5厘米，口径34.3厘米，腹深19.5厘米，立耳，柱足。口沿下饰细雷纹衬底的窃曲纹。腹壁内有铭文二百零七字，大意是：五年正月庚戌，卫告邢伯、伯邑父、定伯、琼伯、伯俗父，邦君厉因勤劳政事，营治二川有功，得王赏田，拟转租于卫五田（五百亩）。邢伯等促成此事，卫小子设宴飨并致送礼物，为此作纪念其父的宝鼎。此铭为研究西周土地制度的变化提供新资料。

五武将军 官名合称。南朝宋以称建武、振武、奋武、扬武、广武等五将军。南朝梁、陈以称智武、仁武、勇武、信武、严武等五将军，又合称五德将军。

五轮沙漏 计时器。明初詹希元创造。由五轮组成，每轮三十六齿；分沙



五轮沙漏图

池、斗轮、减速齿轮组和时刻显示器四部分。斗轮的圆周均匀固定十六只沙斗；以流沙作动力。细沙从沙池漏出而注入其中一只沙斗，引起两边重量失衡而转动。减速齿轮组是由四对齿数分别为六齿和三十六齿的齿轮组合起来。第一个六齿的齿轮与斗轮的轴相对固定，与之咬合的一只三十六齿齿轮，又与另一六齿齿轮同轴且相对固定。如此组合下去，第四个三十六齿齿轮的轴则从一个盘面的中心穿出。盘面刻有十二时辰和昼夜百刻标志，轴端有云形指针。又，明宋濂《五轮沙漏铭·序言》称："旁刻黄衣童子二，一击鼓，一鸣钲。"调节沙池底部小孔大小，使经过齿轮减速后指针在一天中恰好转一周。此沙漏因漏孔容易堵塞，后由周述学加以改进。《明史·天文志》："厥后周述学病其窍太小，而沙易堙，乃更制为六轮，其五轮悉三十齿，而微裕其窍，运行始与晷协"，成为六轮沙漏。

五国头城 古城名。参见"五国部"。

五国故事 书名。北宋佚名撰。二卷。记五代十国时期南方六国史迹旧闻。上卷为吴杨氏、南唐李氏、前蜀王氏、后蜀孟氏事，下卷为南汉刘氏（彭城氏）、闽王氏事。末附朱文进、卓俨明、李儒赟、留（娄）从效、张汉思、陈洪进事。以前蜀、后蜀计为一国，因称五国。所记多小说传闻之辞，颇为琐碎。亦有若干史事、故实，为史书不载，或有异同，皆有资于考证。有《知不足斋丛书》本等。

五国相王 战国时魏、韩、赵、燕、中山五国的合纵活动。秦惠文王时积极推行连横政策，联合齐、楚对付韩、赵、魏等国。魏将公孙衍于魏惠王后元十二年（前323），先约结赵、魏，又联合韩、燕、中山，五国相尊称王，魏国欲借此对抗秦、齐、楚三大国。《战国策·中山策》"犀首（公孙衍）立五王"，即指此事。齐国借口中山国小，不承认其称王，欲联合魏、赵、燕三国迫中山取消王号，未获成功。因史书记载歧异，学者对此解释纷纭：一说五王为齐、赵、燕、魏、中山（高诱《战国策》注）；一说为秦、赵、韩、燕、中山（金正炜《战国策补释》及雷学淇《战国策义证》）；一说为秦、韩、燕、宋、中山（鲍彪《战国策》注）；一说为齐、燕、魏、赵、中山（陈梦家《六国纪年表考证》）。

五京乡丁 辽五京州县之兵丁。州县民户丁壮籍为乡兵。契丹本户隶宫帐，不属乡丁。《辽史·兵卫志》载：上京临潢府有丁十六万七千二百；东京辽阳府统县六，有丁四万一千四百；南京析津府统县十，有丁五十六万六千；西京大同府统县七，有丁三十二万二千七百。中京大定府，丁籍失考。

五官中郎 官名。东汉隶五官中郎将，比六百石，无员，更直执戟，宿卫诸殿门，出充车骑，实为后备官员，以供选用。三国时吴亦置。

五官六府 指古代朝廷掌管民众的五种官职与掌管府库的六种官职。《墨子·节葬下》："五官六府。"《礼记·曲礼》："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典司五众；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典司六职。"郑玄注："府，主藏六物之税者。此亦殷时制也。"

五官司历（曆） 官名。唐初沿隋制置司历，从九品上，肃宗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司历，隶司天台。辽代为司天监属官，掌有关历法之事，为南面官。明代钦天监亦设，正九品，佐五官正推定历法。

五官司书 官名。又称司书。清代钦天监时宪科之属官。顺治元年（1644）设。汉官一人，秩正九品。掌校刊时宪书，领布四方。

五官司辰 官名。简称司辰。唐代秘书省司天台置，十五员，正九品，与挈壶正等皆掌知漏刻时辰，乾元元年（758）由司辰改名。辽南面官，袭唐制为司天监官员，与五官挈壶正同掌漏刻，报时辰。

五官司晨 官名。简称司晨。明代钦天监置，从九品。佐漏刻博士，掌定时、换时、报更、晨昏、钟鼓诸事。大朝贺时充鸣唱官。明初设员八人，后革为六人。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

五官侍郎 官名。东汉隶光禄勋所属五官中郎将，比四百石，无员，主更值执戟，宿卫宫殿门户，出充车骑。

五官郎中 官名。东汉隶五官中郎将。秩比三百石，更值执戟，宿卫宫殿门户，出充车骑，实为后备官员，以供选用。三国时吴仍置。

五官监候 官名。唐代太史局始置监候五人，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监候，置三人，正八品下，掌候天文，隶司天台。辽属司天监，南面官。明钦天监亦设，正九品，佐五官正推历法、定四时。清为钦天监天文科主要职官，员一人，由汉人充任，正九品，掌观测天象。

五官副正 官名合称。唐乾元元年（758）置，为秘书省司天台所置春、夏、秋、冬、中五官正之副职，各一员，正六品上。

五弩失毕 西突厥西厢部落。居碎叶川西。其长称俟斤，有五俟斤：阿悉结·阙俟斤、阿悉结·泥孰俟斤、哥舒·处半俟斤、哥舒·阙俟斤、拔塞干·暾俟斤。与东厢部落五啜陆共称"十姓"。唐显庆二年（657）于其地置濛池都督府，命阿史那步真统之，后频为突厥默啜侵掠，死散殆尽。

五经大全 书名。明胡广等编定。官修。一百五十四卷。计《周易大全》二十四卷，《书传大全》十卷，《诗经大全》二十卷，《礼记大全》三十卷，《春秋大全》七十卷。永乐十三年（1415），成祖亲制序，置于卷首，颁行全国。多选用宋程颐、朱熹、蔡沈、董楷等人注疏，以推崇理学，为当时科举取士的官定典籍。明清之际顾炎武《日知录》卷十八"四书五经大全"条，谓是书既出，"一时人士尽弃宋元以来所传之实学，上下相蒙，以饕禄利"。

五经文字 书名。唐张参撰。三卷。

大历十一年(776)成书。以《说文》、《字林》为本，兼采汉代石经，辨识群经诸字读音，详定五经书体。收三千二百三十五字，依偏旁为百六十部。开成二年(837)刻石，列石经之后，系开成石经之一部分。五代后周广顺三年(953)，刻印成书。

五经异义 书名。东汉许慎撰。《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皆作十卷。宋代已佚，仅散见于《初学记》、《通典》、《太平御览》。汉承秦燔之余，五经残亡，经义多出口授，异义纷纭。"慎以五经传说臧否不同，于是撰为《五经异义》"(《后汉书·儒林传》)，援古今百家，举先师遗说，考论详尽。而许慎崇尚古文，论断多从古文家说。清陈寿祺辑有《五经异义疏证》较完备。

五经博士 官名。(1)秦、西汉初太常属官有博士，文帝又增设诸子专书博士和儒家专经博士，建元五年(前136)始置五经博士。初秩比四百石，后升比六百石。除原有议政、制礼、藏书、顾问应对等事外，又增学官职能，掌策试官吏，在太学中教授儒家经典，各置弟子员。有时亦奉命出使，到各地巡行，受命视察灾情或赈济灾民。秩卑而任重，常可直达九卿、守相、刺史等官。以后历朝虽置其官，但已专司教授经学。三国魏设员十九人，五品；别置太常博士掌导引、制礼，位在其上。五经博士不再议礼。十六国后赵复置，设于诸郡国。梁天监四年(505)建国学，开五馆，复置五经博士五员，各主一馆，位六班，在国子博士下，太学博士上。五馆生皆引寒门俊才，不限人数，由官府供应饩廪，学业及格即可为吏。陈沿置，官六品，秩六百石。北朝、隋不置。唐大和七年(833)复置于国子监，每经各一员，后增加为各二员，秩比国子博士，正五品上，以五经教国子生。后或置或罢。宋以后不置。明复置，隶国子监博士厅，员五人，从八品，分掌教授五经，按时考课。(2)翰林院属官。明初设五员，各掌专经，以备讲读，后为圣贤先儒后裔世袭之职，唯居乡给俸，以奉先世祭祀，不治院事，正八品。授孔氏二人、颜氏一人、曾氏一人、仲氏一人、孟氏一人、周氏一人、程氏二人、邵氏一人、张氏一人、朱氏二人、刘氏一人(后革)。清顺治元年(1644)授孔氏北宗一人、颜氏一人、曾氏一人、孟氏一人，随后又授孔氏南宗一人，东野氏、姬氏、仲氏、闵氏、冉氏(仲弓后人)、端木氏、冉氏(伯牛后人)、卜氏、言氏、颛孙氏、有氏、伏氏、韩氏、张氏、邵氏各一人，朱氏二人，关氏三人。皆正八品。清亡，废。

五经解元 科场称谓。自明以来，省乡试即许以五经中式。清康熙四十四年(1705)江南乡试，长洲(今江苏苏州)人蒋学海以五经中式，蒋学海名列《题名录》解元之前，称五经解元。至乾隆十六年(1751)停五经中式之例。

五经算术 书名。北周甄鸾撰。二卷。为儒家经典《诗》、《书》、《易》、《周礼》、《礼记》、《春秋》、《论语》七经中涉及算术问题之内容及计算方法。唐李淳风曾作注释。今本由明代《永乐大典》中辑出。

五城米局 清代京师官设售米机构。康熙时，于京师之东城、西城、南城、北城及内城五城设立米局，出售京仓或通州仓所储仓米。雍正四年(1726)，于其下各设一米厂；乾隆二年(1737)，增至十厂，寻于城外四郊添设八厂。各厂所得米钱，年终统一报销。

五城饭厂 清代京师赈济贫民机构。顺治九年(1652)始设，于京师内划分五区，各设一厂，每厂日给米二石、作饭银一两，煮粥供贫民之食。每年十一月始，至次年三月底停赈。康熙二十九年(1690)，又增五厂，遣满、汉部院官各一人，日莅其事。至乾隆时，于城郊多处设粥厂，日给钱米略有增加，赈济展限之期亦视具体情况不一。

五城御史 见"巡城御史"。

五城察院 官署名。清代京师中、东、西、南、北五城各一。设巡城御史满、汉各一人，由科道简派，一年一换。下隶五城兵马司。掌稽查地方，厘剔奸弊，整顿风俗。五城街道各事，会同街道厅稽查。

五威司命 官名。省称司命。新莽始建国元年(后9)置，监察上公以下，凡不用命者、大奸猾者、铸伪金者、骄奢逾制者、漏泄省中及尚书事者、谢私恩者皆在监察之列。以统睦侯陈崇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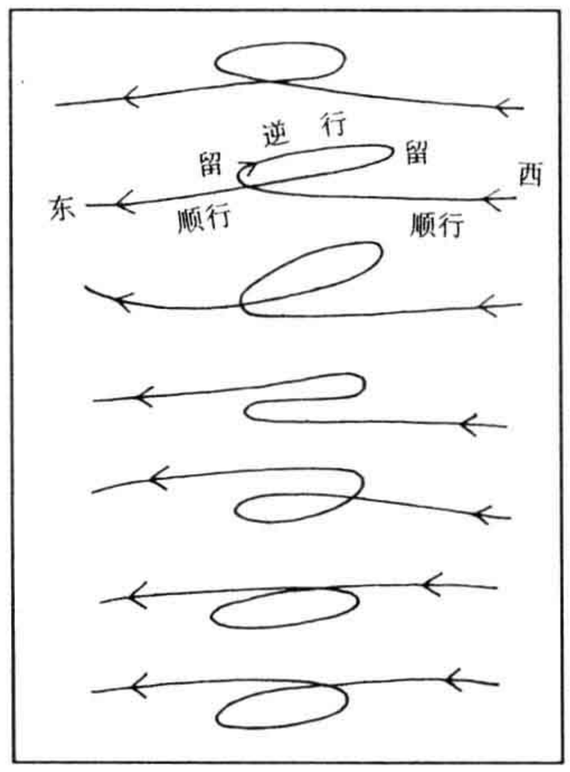
五威将军 ❶将军名号。新莽时有五威将军苗诉。另有五威中城将军、五威前关将军、五威后关将军、五威左关将军、五威右关将军等名号。❷南朝宋建威、振威、奋威、扬威、广威五将军合称，皆四品。梁、陈则为智威、仁威、勇威、信威、严威五将军合称，四品，秩中二千石，亦合称五德将军。

五星连珠 天文学名词。亦称五星聚。古代用以表示五星同时并现天空一方的天象。《史记·天官书》："汉之兴，五星聚于东井。"《汉书·律历志》："日月如合璧，五星如连珠"，以表示吉兆祥瑞。因五星会合，事实上是很困难的，因此后来改为五行星相连不断共居一宫时，就称连珠。到清代钦天监又扩大范围，规定五行星的经度在45°范围内就称"连珠"。古代历法家还不断追求"日月合璧"，"七曜同宫"。同宫，就是经度不超过30°。此天象古时、现代都曾出现。1962年2月5日，就出现"日、月合璧，五星连珠，七曜同宫"的天象。

星名	赤经	赤纬
水星	318°15′	12°24′
金星	320°30′	16°45′
火星	319°45′	20°36′
木星	323°45′	15°54′
土星	321°15′	19°40′
太阳	318°15′	16°08′
月亮	318°	15°57′

五星视行 天文学名词。地球和水、木、金、火、土五星同绕太阳运行，各有不同的轨道速度，但观测者在地球上当成静止不动。因而，地球与五星轨道速度相抵后，观测者看到的五星在天球上运行轨迹，称为视行。行星分内、外行星两种，其视行动态有顺行、逆行、伏、留、合、冲等。《隋书·天文志》："古历五星并顺行，秦历始有金、火之逆。又甘石并时，自有差异。汉初测候，乃知五星皆有逆行。"战国时的甘德、石申已经注意到行星运动路径的描述。《开元占经》："甘氏曰：去而复还为勾，再勾为巳"，"石氏曰：东西为勾，南北为巳"；这是指行星逆行弧线情形。行星"留"与逆行现象，在战国时已发现。至于"合"的现象，则稍晚于东汉《四分历》出现。宋周琮《明天历》，提出"冲"的概念，称之为"与日相望"。

行星逆行弧线各类型



五星视行

五音切韵 西夏文音韵书。编纂于西夏早期。现存四种写本，皆残。其中一

本有西夏皇帝序，序言表明在汉、吐蕃韵书影响下，参照西夏文韵书《文海宝韵》编成。分韵表、韵图两部。韵表名为“九音显门”，纵行为韵，横列为声，依九品音分类，每类一表。韵图名为“众漂海入门”，自右而左，以声分为唇、舌、牙、齿、喉五格，上下分为九栏，前四栏分别为开合口清音，五、六两栏为来日音，七、八两栏分别为平、上声韵的代表字。是研究西夏语音的重要著作。

五院御史 官名合称。唐代指御史台之御史大夫、御史中丞、侍御史、殿中侍御史、监察御史。李绰《尚书故实》：“台仪自大夫以下至监察，通谓之五院御史。”

五都令史 南朝梁尚书省置殿中、吏部、金部、左户、中兵五都令史，品二班，与尚书左、右丞共理省中各项政务。本皆用寒流。天监九年(510)，武帝革用士流，位视奉朝请。

五部都尉 官名合称。(1)三国蜀后主建兴三年(225)，诸葛亮平南中，移南中劲卒青羌万余家于蜀，分为五部，各置都尉统之。(2)东汉献帝建安中，曹操把入居塞内的匈奴人分为五部，各置部帅。西晋武帝太康时改帅为都尉，分为左、右、南、北、中五部。

五部落蛮 又称三王蛮，即唐两面羌。宋黎州诸蛮之一。在黎州(今四川汉源北)西百余里。有郝、赵、王、刘、杨五姓。无君长，唯听命耆老。往来汉地，能汉语。淳熙七年(1180)，求内附，许互市。

五部遗教 书名。为吐蕃埋于地下的伏藏，共五部：《神鬼遗教》、《王者遗教》、《王妃遗教》、《译师班哲达遗教》及《大臣遗教》。一说此五部书均发掘于山南雅隆水晶岩谷；一说前三者发掘于桑耶寺，《译师班哲达遗教》发掘地不详，《大臣遗教》发掘于雅隆水晶岩谷。发掘人均为乌坚林巴大师。全书虽托云牟尼赞普时所作，但书中却出现十四世纪时期人物事件，故此书当为十四世纪所撰。书中每以宁玛派观点(乌仗那莲花生等所传)记述吐蕃时期史实，保存了许多珍贵的吐蕃史料，如吐蕃与周围邻族的关系，吐蕃政治制度、军事编制，赞普陵墓的具体格局，古代宗教信仰、寺院建造等。许多史料可与其他藏文史料(包括敦煌史料)及汉文史料相印证。此书原有拉萨木刻版(355 页)、德格版(279 页)传世，两书略有不同。有 1986 年北京民族出版社排印版。

五部督邮 汉代郡太守属吏有督邮，分部循行属县，督察吏治，有两部、三部、四部、五部不定。凡分东、西、南、北、中五部者，合称五部督邮。秩六百石。

五羖大夫 官名。春秋时期秦国大夫百里奚的官号。百里奚本为晋国贱臣，秦国以五张羊皮赎之，故名。

五家七宗 唐时佛教禅宗六祖慧能死后，南宗又分为南岳与青原两系，后南岳分沩仰、临济二宗；青原分为曹洞、云门、法眼三宗，此五宗各成一家，是谓五家。宋时，临济宗再分为黄龙、杨岐二派，合前五家，号为七宗。

五家共井 古代著名算题。载《九章算术》方程章。甲、乙、丙、丁、戊五家共井，依次二、三、四、五、六绠皆不足如下家一绠，如各得所不足一绠，皆逮。问井深、绠长。《九章算术》以正负术入之，用方程术求解，求出井深七百二十一寸，甲二百六十五寸，乙一百九十一寸，丙一百四十八寸，丁一百二十九寸，戊七十六寸。刘徽认为此系“举率以言之”，是为中国算学史上首次明确提出不定方程问题。

五营校督 官名。三国魏置。《三国志·毌丘俭传》裴松之注引《魏书》：“太和中，(文钦)为五营校督，出为牙门将。”一说五营即北军中候所监之北军五营。

五曹算经 书名。北周甄鸾撰。五卷。系为田、兵、集、仓、金五曹之下级官吏编写的简易数学应用书。共收六十七个问题，均十分浅显。唐初收入《算经十书》。尚存南宋本，藏北京大学图书馆。

五彩瓷器 陶瓷名词。属釉上彩瓷器中的一类。釉上彩常见的颜色有红、绿、黄、黑、紫、蓝等，实乃釉上多彩瓷器。创于明成化年间，嘉靖、万历时期和清康熙时期的五彩瓷器均很出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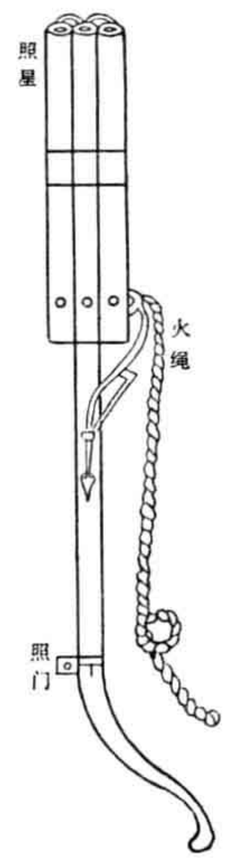
五鹿充宗 西汉人，字君孟。元帝时为尚书令，后迁少府。以治梁丘《易》著名。元帝令其与诸《易》家论难，诸儒莫能与抗。后为朱云折服，时人语曰：“五鹿岳岳，朱云折其角。”与中书令石显、中书仆射牢梁等结党擅权，百官畏之，诸依附者皆得宠位，民间以歌讽刺曰：“牢邪石邪，五鹿客邪？印何累累，绶若若邪！”成帝即位，石显失势，乃左迁玄菟太守，后不知所终。

五朝春秋 书名。北宋王轸撰。二十五卷。载五代史事，托始于吴越。景祐三年(1036)献上。已佚。

五堡古墓 新疆东部原始社会墓地。距今约三千年。在哈密市西 60 公里处。1979 年、1986 年两次发掘。土室竖穴，屈肢葬。随葬品中彩陶器与铜器共存，亦有石器及木农具、木用器，并有大量彩色斜纹毛织物。因气候干燥，部分尸体不朽。

五属大夫 ❶春秋齐国五个行政长官合称。《国语·齐语》：“正月之朝，五属大夫复事。”齐制，郊以外三十家为邑，邑有司；十邑为卒，卒有卒帅；十卒为乡，乡有乡帅；三乡为县，县有县帅；十县为属，属有大夫。五属，故立五大夫，各使治一县。❷地方军事组织五属的长官。春秋齐置。《管子·小匡》：“三乡为属，属有帅，五属一大夫。武政听属，文政听乡。”

五雷神机 多管火器。明始用。有铳管五个，各长一尺五寸，重五斤。底至火门一寸，每铳各有照星。五铳为一束。后安柄，柄上总一照门。铳装柄上可以旋转，火绳夹于一铜管内，置于铳柄前，夹火绳处恰对火门，放时以手托铜管点放。一铳放后，转铳管依次瞄准点放。每发用药二钱，铅子一枚，重一钱五分，可远及一百二十步。每铳两人，一人点放，一人持铳棍为架。当时各镇所用也多有三铳者，其制大致相似。



五雷神机

五旗军制 捻军的军事编制。清咸丰五年(1855)捻军在雉河集会议上建立。改编捻军为五色总旗，每旗各设总旗头。张乐行领黄旗，龚得树领白旗，苏天福领黑旗，韩奇峰领蓝旗，侯士伟领红旗。除五色旗外，还有各种镶边旗和八卦、水花等旗色。各总旗统将皆听盟主张乐行调遣。总旗下设大旗，大旗下设小旗。

五德转移 即“五德终始”。

五德终始 亦称五德转移。古代以五行生克原理解释王朝兴废更替的历史理论。(1)五行相克的五德终始说。《史记·孟子荀卿列传》：邹衍“称引天地剖判以来，五德转移，治各有宜，而符应若兹。”认为土、木、金、火、水五德相克，木克土、金克木、火克金、水克火、土克水，循环不已。历代王朝各占一德，每一王朝兴起时克服代表前一德的王朝，衰落时被代表后一德的王朝取代。每一德兴盛时，天必显现某种征兆以示下民。代表该德而兴的帝王便依天的示意，制定符合该德性质的政事、服色等制度。据

说“黄帝之时，天先见大螾大蝼。黄帝曰：‘土气胜！’土气胜，故其色尚黄，其事则(效法)土。及禹之时，天先见草木，秋冬不杀。禹曰：‘木气胜！’木气胜，故其色尚青，其事则木。及汤之时，天先见金刃生于水。汤曰：‘金气胜！’金气胜，故其色尚白，其事则金。及文王之时，天先见火，赤鸟衔丹书集于周社。文王曰：‘火气胜！’火气胜，故其色尚赤，其事则火。代火者必将水，天且先见水气胜。”(《吕氏春秋·应同》)其中所说黄帝、夏、商、周制度依据五行性质而定，系出于虚构。秦统一中国后，齐人奏“终始五德之运”，“始皇采用之”(《史记·封禅书》)，实行了水德制度。(2)五行相生的五德转移说。刘歆认为五行顺序是木、火、土、金、水，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循环不已。历史上每一王朝代表的一行为前一王朝代表的一行所生。《三统历》由此说出发，以木德配太昊，以火德配炎帝，以土德配黄帝，以金德配少昊，以水德配颛顼；又以木德配帝喾，以火德配唐尧，以土德配虞帝，以金德配夏禹，以水德配商汤(《汉书·律历志》)。

五德将军 杂号将军统称。五德指智、仁、勇、信、严。南朝梁置智威、仁威、勇威、信威、严威等五威将军，为十六班，代替旧征虏将军；又置智武、仁武、勇武、信武、严武等五武将军，为十五班，代替旧冠军将军。五威将军、五武将军统称“五德将军”。陈沿置，拟官四品，秩中二千石。

五藏真气 中医术语。藏同脏，一名真藏。系使五脏维持正常生理机能的物质要素。五藏：肝、心、脾、肺、肾；真气，由先天精气、后天谷气合成的生命物质。按中医理论，五藏真气以胃气为本，得胃气则和，不得则死。其脉象见于寸口(腕部手太阴经)，得胃气之五藏脉是所谓“春胃微弦”，“夏胃微钩”，“秋胃微毛”，“冬胃微石”，“长夏胃微代”；不得胃气则只有五藏真气见于寸口，脉象是“真肝脉弦(如按琴瑟弦)”，“真心脉钩(来大去小)”，“真肺脉毛(大而虚)”，“真肾脉石(按之如以指弹石)”，“真脾脉代(软而弱，乍疏乍数)”。五藏真气见一则不治。

五藩实录 书名。亦称《明末五小史》。清三余氏撰。八卷。记福藩、唐藩、唐王聿键、鲁藩、桂藩事。所记唐桂诸王事迹及郑成功起兵南澳等事，均为他书所未详。

五十一心所 佛教名词。“五十一心所有法”的简称。唯识宗指由“八识”所产生的各种心理活动。分六类：第一类有触、作意、受、思、想五种，称“遍行”心所，即从根、境、识三者的相互关系出发表明人人均具有的、普遍存在的心理状态。第二类有欲、胜解、念、定、慧五种，称“别境”心所，指由各个人所处的特殊境况而产生各个特殊的心理状态。第三类有信、惭、愧、无贪、无瞋、无痴、精进、勤安、不放逸、行舍、不害十一种，称“善”心所，即属于善的心理状态。第四类有贪、瞋、痴、慢、疑、恶见六种，称“根本烦恼”心所，即人类所具有的根本性的迷惑，亦称“本惑”的心理状态。第五类有忿、恨、复、恼、嫉、悭、诳、谄、害、憍、无惭、无愧、掉举、惛沈、不信、懈怠、放逸、失念、散乱、不正知二十种，称“随烦恼”心所，即由“根本烦恼”派生的与善心相反的心理状态。第六类有悔、眠、寻、伺四种，称“不定”心所，即善恶不定的心理状态。

五十年经历(歷) 书名。近人柏文蔚撰，作于1932年，稿本。记是年著者五十七岁前事，凡个人家世与革命经历、清末政局、岳王会、南京光复、“二次革命”、欧事研究会和孙中山、黄兴、宋教仁等人的活动均一一记叙并加以评论。刊于《近代史资料》1979年第3期。

五大臣出洋 清光绪三十一年六月(1905.7)清政府为策划预备立宪，派镇国公载泽、户部侍郎戴鸿慈、兵部侍郎徐世昌、湖南巡抚端方、商部右丞绍英出国考察宪政。临行遭革命党人吴樾狙击，因改期，以山东布政使尚其亨、顺天府丞李盛铎易徐世昌、绍英，十一月分两路往日、英、法、比和美、德、意、奥等国考察。次年回国，奏请实行君主立宪政治。

五屯千户所 明洪武初派壮族覃福为千户，在广西藤县北部凤宁，驻军屯垦，以控制大藤峡瑶民。成化元年(1465)佥都御史韩雍改为屯田千户所，授覃仲瑛为吏目，世袭。

五方狮子舞 即“太平乐”。

五代开皇纪 书名。北宋郑向撰。三十卷。编年体。记后梁至后周五代史事。天禧五年(1021)五月表进于朝。已佚。

五代史记注 书名。北宋徐无党撰。七十四卷。欧阳修著《五代史记》，意存褒贬，无党尝从受业，得其指授，为之作注。于书法义例，多所阐明。

五代史志疑 书名。清杨陆荣撰。四卷。成于康熙五十九年(1720)。欧阳修作《新五代史》，刻意仿《春秋》书法，事实多有舛漏。吴缜作《五代史纂误》，书久佚，陆荣尚未得见，遂就欧史本书，互相校勘，析疑摘谬，有吴氏所未纠，及后来吴兰庭《五代史纂误补》所未及。

五代史阙文 书名。北宋王禹偁撰。一卷。书成于真宗初年。补叙薛居正《旧五代史》记事避嫌漏略共十七事。包括后梁三事，后唐七事，后晋一事，后汉二事，后周四事。皆辨正精严，足补史阙。欧阳修《新五代史》多用其说。有汲古阁本等。

五代帝王论 书名。唐于休烈撰。已佚。

五臣注文选 书名。亦作《五臣注》。唐吕向等撰。三十卷。开元时，吕向认为李善注《昭明文选》过于繁冗，遂与吕延济、刘良、张铣、李周翰等另作注解。六年(718)由工部侍郎吕延祚进表呈上，时谓《五臣注》。南宋以后，《五臣注》与李善《文选注》两本合刻，称《六臣注文选》。今有《四部丛刊》本。

五军都督府 官署名。即中军、左军、右军、前军、后军五都督府。明最高军事机关。洪武十三年(1380)以大都督府分设。每府置左右都督、都督同知、都督佥事等官。下设经历司。由中军断事官总治五军刑狱。掌军旅之事，分领各都指挥使司、行都指挥使司及亲军之外各京卫，以达于兵部。

五军断事司 官署名。明洪武十七年(1384)于五军都督府各置左、右断事二人，提控案牍一人，并从九品。二十三年升断事正五品，总治五军刑狱。又分设五断事司，各置稽仁、稽义、稽礼、稽智、稽信五人，俱正七品，分理五军府刑名。建文中罢。

五军断事官 官名。明洪武时分置于五军都督府中，从五品，掌理军中刑狱。洪武十三年(1380)改置中、左、右、前、后五军都督府，乃以中军都督府断事官为五军断事官。十七年，改五军各设左、右断事二人，分理五军府刑名。建文中革断事及五司官。

五均司市师 官名。新莽置。王莽依《乐语》五均之言，于长安(今陕西西安)以及洛阳、邯郸、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宛、成都设五均官。更名长安东西市令及五都市长皆为五均司市师。长安东市称京，西市称畿，洛阳称中，其余各以东西南北为称。下置交易丞五人，钱府丞一人。主要职掌为平抑物价，管盐铁，开赊贷。

五坊宫苑使 使职名。唐武则天圣历

中置闲厩使押雕、鹘、鹞、鹰、狗五坊，以供狩猎之需，设使职一员总领之。开元十九年(731)，以金吾将军杨崇庆充任，宝应二年(763)改隶内宫苑使，领五坊小儿若干名。

五体清文鉴 书名。清乾隆中召集各族学者编纂而成，为满、藏、蒙、维、汉五种文字对照的分类大辞典。其中藏文附有满文切音和满文对音，维文附有满文对音。共分二百九十二类，收词条一万八千余。此书是在《增订清文鉴》的基础上扩展增补而成。对沟通清代各族文化交流起了一定作用。原仅有精写本数部而未付梓，1957 年由北京民族出版社影印出版。

五岳真形图 古代道家所用地图。首见于《汉武帝内传》，相传为汉武帝会见西王母而得此图。绘制时间说法不一。有认为汉初或汉以前，亦有认为东晋以前的。古代道士视为护身符。现存图主要有两类：一为明正统年间刊本《道藏·洞玄部·灵图类》中的“洞玄灵宝五岳古本真形图”。原图本为彩绘手写本，以黑色表示山体，红色表示水体，黄色表示洞穴口。但《道藏》中的图已是黑白图。图中方位、水源、上山道路、山的高度及山体范围等用文字注记。二为明万历二年(1574)刻石的“五岳真形之图”，图碑现存河南登封中岳庙。图纵约 108 厘米，横约 67 厘米。各山岳之下均有一段文字说明。万历三十二年河南监察御史方大美令人依此石刻为底图，刻一更大图碑(300×100 厘米)。

五官中郎将 官名。秦置，西汉隶光禄勋，主中郎，秩比二千石。东汉时，部分侍郎、郎中亦归其统率。职掌宿卫殿门，出充车骑。东汉初年或参与战事。又协助光禄勋典领郎官选举，有大臣丧事，则奉命持节策赠印绶或东园秘器。东汉末，曹操以曹丕为之，置官属，为丞相副贰。位在魏国诸臣上，僚属有长史、司马、文学、功曹，地位尊崇。三国蜀置，或仍领郎署。吴仍领郎署。晋沿汉制于光禄勋下置五官、左、右三中郎将，为近侍之官。泰始九年(273)省，太康中又见。东晋永和元年(345)，授张重华为五官中郎将、凉州刺史，仅为名誉职务，后不复见。

五官灵台郎 官名。唐长安二年(702)，改天文博士为灵台郎，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灵台郎，员五人，正七品下，掌天文气象观测及教习之事，隶司天台。辽为司天监属官，南面官。明清钦天监亦置，清分设满洲、蒙古、汉军、汉官各一至四人，均从七品，掌观测天象。

五官保章正 官名。唐长安二年(702)，改历博士为保章正，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保章正，掌教习历生，与五官监候、司历掌历法及测景分至表准，从七品上，置一至二人，隶司天台。辽为司天监属官，南面官。明钦天监亦设，正八品，掌记录天象变化、占定吉凶。清初沿置，康熙十四年(1675)省。

五官挈壶正 官名。唐长安二年(702)，始于太史局置挈壶正二人，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挈壶正，掌知更鼓漏刻，员二人，正八品上，隶司天台。辽置为南面官，属司天监，与五官司辰同掌漏刻、报时辰等事。明属钦天监，从八品。清顺治元年(1644)，钦天监刻漏科置，初由汉人充任，后定为满、蒙各一人，汉二人，皆从八品。属官有五官司晨、博士、天文生、阴阳生等。掌漏刻、谯楼计时报更之事，遇祭祀、朝会及营建宫室都邑，则事先选良辰吉日。

五星动态表 五星在一个会合周期内顺行、逆行、留、伏的弧段和日数等的历表。战国时期，行星动态是同会合周期一起研究的。据《开元占经》卷二十三：“甘氏曰：岁星凡十二岁而周。皆三百七十日而夕入于西方，三十日复晨出于东方。”即已把木星在一个会合周期内见、伏的日数分别叙述。对金星、水星则分别给出一个会合周期内顺、逆行和伏的日数。《五星占》提供自秦王政元年(前 246)到汉文帝前三年(前 177)七十年间的木、土、金位置表和这三星在一会合周期内的动态。《三统历》关于五星在一个会合周期内的动态，称为五步；列表如下：

内 行 星

动态		水星	金星
晨始见		去日半次	去日半次
逆行	日行	2 度	$\frac{1}{2}$ 度
	日数	1 日	6 日
留	日数	2 日	8 日
顺(慢)行	日行	$\frac{6}{7}$ 度	$\frac{33}{46}$ 度
	日数	7 日	46 日
顺(疾)行	日行	$1\frac{1}{3}$ 度	$1\frac{15}{92}$ 度
	日数	18 日	184 日
伏	日行	$1\frac{7}{9}$ 度	
	日数	$37\frac{122029606}{134082297}$ 日	83 日
夕始见		去日半次	去日半次
顺(疾)行	日行	$1\frac{1}{3}$ 度	$1\frac{15}{92}$ 度
	日数	$16\frac{1}{2}$ 日	$181\frac{45}{107}$ 日
顺(慢)行	日行	$\frac{6}{7}$ 度	$\frac{33}{46}$ 度
	日数	7 日	46 日
留	日数	$1\frac{1}{2}$ 日	$7\frac{62}{107}$ 日
逆行	日行	2 度	$\frac{1}{2}$ 度
	日数	1 日	6 日
伏逆行	日行	$\frac{4}{15}$ 度	$\frac{7}{8}$ 度
	日数	24 日	$16\frac{1295352}{9977337}$ 日
一复		$115\frac{122029605}{134082297}$ 日	$584\frac{1295352}{9977337}$ 日

外 行 星

动态		火星	木星	土星
晨始见		去日半次	去日半次	去日半次
顺行	日行	$\frac{53}{92}$ 度	$\frac{2}{11}$ 度	$\frac{1}{15}$ 度
	日数	276 日	121 日	87 日
留	日数	10 日	25 日	34 日
逆行	日行	$\frac{17}{62}$ 度	$\frac{1}{7}$ 度	$\frac{5}{81}$ 度
	日数	62 日	84 日	101 日
留	日数	10 日	$24\frac{3}{7308711}$ 日	$33\frac{862455}{19275975}$ 日
顺行	日行	$\frac{53}{92}$ 度	$\frac{2}{11}$ 度	$\frac{1}{15}$ 度
	日数	276 日	$111\frac{1828369}{7308711}$ 日	85 日
伏行	日行	$\frac{73}{92}$ 度	$\frac{1}{12}$ 度	$\frac{3}{15}$ 度
	日数	$146\frac{15689700}{29867373}$ 日	$33\frac{5163102}{7308711}$ 日	$37\frac{17170170}{19275975}$ 日
一见		$780\frac{15689700}{29857373}$ 日	$398\frac{5163102}{7308711}$ 日	$377\frac{18032625}{19275975}$ 日

五城中学堂 学校名。官立。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设立于京师琉璃厂,有职员六人,教员十五人,招收学生一百三十人。教授课程有读经讲经、国文、算学、历史、地理、本朝(清朝)掌故、理科、英文、图画、体操等。为京师较早创办的中学堂。

五城兵马司 官署名。明清管理京师治安的机构。掌巡捕盗贼,管理街道沟渠、囚犯、火禁之事。元代曾于大都路设兵马司,掌京城治安。明沿元制,洪武时于南北两京的中、东、西、南、北五城分置,始称五城兵马司。设指挥、副指挥及吏目等。清沿置,京师每城设指挥、副指挥、吏目各一人,分别设衙署,隶于巡城御史。并掌宣示条教、平粜、赈恤等事。每城各司二坊,副指挥、吏目各管一坊。乾隆三十一年(1766),东、西、南、北四城副指挥分别移驻朝阳、阜成、永定、德胜诸门外,钤辖关厢。

五胡十六国 旧史称匈奴、羯、鲜卑、氐、羌五个少数民族和前赵、成汉、前凉、后赵、前燕、前秦、后秦、后燕、西秦、后凉、南凉、南燕、西凉、北凉、夏、北燕等十六国。但五胡并非只建此十六国,十六国亦非纯为五胡所建,故"五胡十六国"乃泛指西晋末至北魏初在中国北方及西部地区蜂起递灭之众多割据政权。参见"十六国"。

五洲大药房 商办企业。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夏粹芳创立于上海,初为皂、药销售店。1915 年与项茂松合作,将太和制药房并入。资本近二十八万元。经营制药。工人曾达六百名。

五部大都督 官名。西晋置。掌入居塞内的五部匈奴事务,下设左、右、南、北、中五部都尉,分治各部。《晋书·刘元海载记》:"杨骏辅政,以元海为建威将军、五部大都督,封汉光乡侯。"

五等丁产簿 又称五等簿、五等版簿、人口产业簿、丁产等第簿。征科赋役所依据的基本簿籍,登记乡村户的丁口、产业和户等。户等据税钱或家业钱多少划分,分五等。每逢闰年,即约隔三年,推排产业,升降户等,加以重造。以县为单位,由县令、佐责成耆长、户长、乡书手核实各户产业、丁口,定出户等,注明所服差役,先张榜公布,然后造簿。

五路士台吉(1482—1509) 亦作阿尔伦。蒙文史籍作乌鲁斯博罗特、乌鲁斯拜琥。明代蒙古达延汗次子。正德四年(1509)授为掌管蒙古右翼三万户之济农。及至右翼,被永邵卜部领主亦不剌因等谋杀。

五寨长官司 土司名。明置,隶保靖宣慰使司。治今湖南凤凰县。居民主要为苗族。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省入凤凰厅。

五谷(穀)力胜钱 见"力胜钱"。

五八山只台吉 蒙文史籍作鄂卜锡衮青台吉、乌巴繖察青台吉。明代蒙古达延汗之子。阿速部领主。其领地后为右翼永邵卜万户领主我托汗卜只剌台吉所并。

五口通商大臣 官名。鸦片战争后设置的管理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五口通商、交涉事务的钦差大臣。道光二十四年(1844)由两广总督兼职。咸丰八年十二月(1859.1)改授两江总督何桂清为钦差大臣。十年十二月改由署理钦差大臣江苏巡抚薛焕办理,驻上海,故有"上海钦差大臣"或"上海通商大臣"之称。同治元年(1862)改设办理通商事务大臣。后职权发生变化,实已是南洋通商大臣。

五代史记补注 即"新五代史补注"。

五代史记纂误 书名。北宋吴缜撰。原五卷。取欧阳修《新五代史》记事舛误,逐一驳正,凡二百余事。今本三卷。系清四库馆臣辑自《永乐大典》,只存一百一十二事,篇幅居原书强半。于薛居正《旧五代史》记事相互歧异之处,皆加列"馆臣附识"于吴文之下。凡所纠擿指陈,多切中欧史疏失。南宋绍兴时,初刊于吴兴,现仅辑本传世。有《知不足斋丛书》本等。

五国节度使司 官署名。辽代置。始置于重熙六年(1037)。负责督察越棘等五国部族,设契丹节度使一员。

五经百石卒史 汉代郡国官府属吏名。元帝时始置,典一经,秩百石。即文学掾及文学史。职掌教化事宜。

五城御史衙门 官署名。明清稽察京师地方的机构。明正统十三年(1448)置,分设中、东、西、南、北五巡城御史。掌提调锦衣卫、五城兵马司,维持地方治安。清顺治中沿置,中、东、西、南、北五城分置衙署,称"察院",以各城兵马司隶之。每城设巡城御史满、汉各一人,由科道官中简派,任期一年。所属有经承二十人。掌督率所属,厘奸剔弊,整顿风俗,办理地方事务。

五威中城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始建国元年(9)置,主十二城门。《汉书·王莽传》:"命说符侯崔发曰:'重门击柝,以待暴客。'女作五威中城将军,中德既成,天下说符。"

五威左关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始建国元年(9)置。《汉书·王莽传》:"命(掌)威侯王奇曰:'肴黾之险,东当郑卫。女作五威左关将军,函谷批难,掌威于左。'"

五威右关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始建国元年(9)置。《汉书·王莽传》:"命怀羌子王福曰:'汧陇之阻,西当戎狄。女作五威右关将军,成固据守,怀羌于右。'"

五威后(後)关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始建国元年(9)置。《汉书·王莽传》:"命尉睦侯王嘉曰:'羊头之扼,北当燕赵。女作五威后关将军,壶口捶扼,尉睦于后。'"

五威前关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始建国元年(9)置。《汉书·王莽传》:"命明威侯王级曰:'绕霤之固,南当荆楚。女作五威前关将军,振武奋卫,明威于前。'"

五星会合周期 天文学名词。古代有不同定义。唐《大衍历》以前为从晨始见到下一次晨始见的时间间隔。之后,则为行星连续两次与太阳相合的时间。长沙马王堆出土帛书《五星占》展示秦汉之际人们对五星会合周期认识的进步,其中金星会合周期误差小于+0.5 日。到西汉《三统历》五星会合周期,与现代值比较,误差最大为火星,相差 0.588 日;最小是水星,只差 0.032 日。到了《大明历》,误差最大的火星,也未超过百分之一日,至于水星的值,已近现值。各主要历法的五星会合周期见附表。

历代历法的五星会合周期表

历法	年代	木星	火星	土星	金星	水星
五星占	前四世纪	395.44	—	377	584.4	—
三统	前 7	398.706	780.525	377.935	584.130	115.910
四分	85	398.846	779.532	378.059	584.024	115.881
乾象	206	398.880	779.485	378.080	584.021	115.883
景初	237	398.942	779.815	378.095	584.089	115.873
元嘉	443	398.873	779.759	378.080	583.957	115.881

（续上表）

历法	年代	木星	火星	土星	金星	水星
大明	463	398.903	780.031	378.070	583.931	115.880
皇极	604	398.882	779.899	378.089	583.917	115.878
大业	597	398.882	779.926	378.090	583.922	115.879
戊寅	619	398.882	779.926	378.090	583.918	115.879
麟德	665	398.868	779.911	378.077	583.918	115.880
大衍	728	398.875	779.935	378.092	583.892	115.881
宣明	822	398.874	779.928	378.081	583.910	115.880
崇元	893	398.886	779.920	378.080	583.900	115.880
应天	960	398.886	779.920	378.081	583.899	115.880
崇天	1024	398.872	779.921	378.080	583.909	115.880
明天	1064	398.885	779.937	378.088	583.902	115.877
纪元	1106	398.886	779.930	378.092	583.903	115.876
乾道	1167	398.886	779.930	378.092	583.896	115.876
知微	1182	398.886	779.932	378.090	583.901	115.876
统天	1199	398.885	779.930	378.092	583.903	115.876
成天	1271	398.886	779.929	378.092	583.903	115.876
授时	1281	398.880	779.929	378.092	583.903	115.876
晓庵新法	1628	398.880	779.929	378.092	583.903	115.876
现代值		398.884	779.937	378.092	583.922	115.878

五洲地理志略 书名。近人王先谦撰。三十六卷，首一卷。光绪三十一年(1905)为配合清政府预备立宪而着手编撰，宣统元年(1909)成书。介绍世界五大洲各国地理，而以中国居首。用光绪二十九年译刊本英国雷文斯顿《万国新地志》为大字，博引世界地理、历史图籍作注。注文包括国名地名之异称异译、方位、历史沿革、地方建制、风俗、气候、地势、水道、交通、都邑、物产、国际关系等。其与中国有关者从详。征引皆标出处，以徐继畬《瀛环志略》为多。间有王氏按语。又辑入何秋涛《朔方备乘》、缪祐孙《俄游汇编》中有关中国北徼与俄罗斯地图二十五幅，以明历代北方幅员和清代西北、东北疆域形势。卷首列举所征引中外书目，是当时较完善的分类选目之一，概见该时中国对世界舆地学研究之一般。对旧籍之误颇多评正，亦有讹传。有宣统二年湖南学务公所刊本。

五洲时事汇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五年八月一日(1899.9.5)在上海创刊。半月刊。沈士孙主编，拥日本人佐原笃介为“社主”，馆设苏报馆内。以刊载世界各地时事新闻为主，特辟“五洲近事”栏，兼设论说、谕折、文编栏目，刊发《圣德文明》、《政变余谈》、《维新剩语》、《论中国所以守旧之故》、《维新三杰事略》等新闻论说，抨击守旧，同情维新。共出四期，年底停刊。

五井盐课提举司 官署名。明代置，治所在云南大理府(治今云南大理)，掌该处食盐生产、税课、运销之政。设提举一人，从五品；同提举一人，从六品；副提举无定员，从七品，下设各井盐课司、各盐仓大使、副使等职。

五代史记纂误补 书名。清吴兰庭撰。四卷。乾隆四十三年(1778)秋，兰庭校武英殿本《五代史》，以宋吴缜所作《五代史记纂误》一书久佚，武英殿聚珍版所采集者，以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校之，约存原书十之五六，其亡失者甚可惜。乃于点定之间，据其所见，撰为此书。成于是年十月，刊刻于四十八年八月。

五运甲子编年历(曆) 书名。北宋刘蒙叟撰。三卷。蒙叟采其父熙古所著《皇王纪要》及《古今帝王年代历》，撰为此书。起唐尧庚子，迄宋太祖建隆元年庚申(960)，凡三千三百十二年。自唐尧以上至黄帝，以年代无考，不录。景德中上于朝。已佚。

五城兵马司指挥 官名。明清京城中、东、西、南、北五城兵马指挥司长官。各一人，正六品。洪武二十三年(1390)始置，建文中改称兵马，永乐元年(1403)复称指挥。掌管京城巡捕盗贼事，疏理街道沟渠及囚犯、火禁之事。通常亲王妃之父无官职者，多充任此官，又有以科贡正途任官者。清沿明制，品秩、职掌同。

五洲各国政治考 书名。清末钱恂著。八卷，续编十四卷，附图八幅。钱氏任中国驻英、法、意、比使馆参赞，以《辛丑条约》有通商、立外务部诸条，遂循其义纂成此编。前编分吏政、户政、礼政、兵政、刑政、工政，叙世界各大洲主要国家。续编分内政、外交、财政、商务、学制、军政诸门，皆首叙清朝，次及世界数国。并附清朝与各国换订约章表、江海口岸贸易表、陆路口岸贸易表、使臣出洋分驻表。有光绪二十七年(1901)刊本。

五峰石宝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七年(1374)置。治今湖北五峰县。十四年废。永乐五年(1407)复置。属施州卫容美宣抚司。清雍正十三年(1735)改置长乐县。居民主要为土家族。

五世达赖灵塔目录 书名。俗称《布达拉宫志》。藏僧第斯桑结嘉错撰。清康熙三十二年(1693)建成五世达赖灵塔及扩建布达拉宫红宫后写成。记载灵塔工程修建详情，兼及布达拉宫白宫与红宫兴建始末。

五代史记纂误补续 书名。清周寿昌撰。一卷。欧阳修著《五代史记》，宋吴缜撰《五代史记纂误》，清吴兰庭撰《五代史记纂误补》，对欧阳书中史实之缺漏，多所纠正。周氏再为之补订十八条。所举除论实欧阳书之简失外，兼从史实和史法上缕析其失误原因，并补述了吴书指摘之不足。

五十年中国进化概论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五节。1922 年为《申报》创办五十周年纪念而作。论述清咸丰、同治迄民国初年中华民族融合的进展，政治制度、民族意识的进步，思想、文化界的变迁等。把五十年来中国思想界的发展分为学习西方船坚炮利，学习西方政治制度，学习西方文化三个时期。有《饮冰室合集》本。

五十二病方及佚书四篇 帛书名。1973 年湖南长沙马王堆 3 号汉墓出土。原书无名，今名系帛书整理者根据内容暂定的。存四百五十九行。全书五十二题，记载各类医方二百八十三个，病名一

百零三种。治疗方法主要是药物，也有灸法、砭石及割治手术。帛书《五十二病方》卷前有佚书四篇，原均无篇题，据内容定为《足臂十一脉灸经》、《阴阳十一脉灸经》。此二篇论述人体内十一条经脉的循行、所主之病和灸法，其体例与现存《黄帝内经·灵枢·经脉》接近，但内容颇有差异。另二篇为《脉经》、《阴阳脉死候征》，论切脉及疾病征候。这些书的内容，均无"五行"说的影响，成书年代可能早于战国时成书的《黄帝内经》，是至今已发现的最古医方、医书。

市丘君　市亦作沛。战国时韩国封君。韩釐王时封于市丘（今河南荥阳东）。名不详。《战国策·韩策一》言韩宣惠王十五年（前318）楚、赵、韩、魏、燕五国攻秦，楚怀王为纵长，不胜，驻兵成皋（今河南荥阳西北）。他恐五国攻市丘以偿兵费，资助魏顺游说于楚怀王，市丘遂得存。

支　姓。月氏（亦作月支，即贵霜王朝）来中国者多冠此姓。据《高僧传》，汉有支谶、支曜等。

支子　即"庶子"。《仪礼·丧服》贾公彦疏："支者，取支条之义。"参见"庶子"。

支司　唐时渤海国政堂省左、右司中的次等司。左六司中为爵、仓、膳部，右六司中为戎、计、水部。不置卿，只有郎中、员外。

支运　明代漕运方式之一。亦称转搬法。始行于永乐十三年（1415）。其时会通河及江淮河道均已修通，故漕粮停止海运，改为河运。其法，先由民运漕粮至淮安、徐州、临清或德州等仓，再由卫所官军分段运至北京、通州（今北京通州区）二仓。每年四次，运粮达三百余万石。不久又采行民运。宣德间改行兑运。

支酉（？—493）　北魏北地（治今陕西耀县东南）人。太和十七年（493），聚众数千反于长安城北石山，南结齐。得秦州人王广响应，执杀刺史刘藻。一时之间，秦、雍等七州民多投之，众至十万，各守堡垒。屡败河南王元干、司空穆亮，逼使南下攻南朝齐之孝文帝退师。后被都将薛胤俘杀。

支使　官名。（1）唐节度使、采访使、观察使之属，置一人，掌分使出入，或掌表笺书翰。（2）即宋观察支使。

支胡　古代月氏人的别称。参见"月氏"。

支郡　❶西汉初诸侯王国所辖的郡。《汉书·晁错传》："迁为御史大夫，请诸侯之罪过，削其支郡。"颜师古注："支郡，在国之四边者也。"❷唐、五代、辽藩（节）镇所辖的州或郡。《资治通鉴》：唐元和十四年（819）夏，"诏诸道节度、都团练、都防御、经略等使所统支郡兵马，并令刺史领之"。❸金代防御州、刺史州之兵马，皆隶其附近之节镇，称为该节镇的支郡。《金史·地理志》：虢州，刺史。"贞祐二年（1214）割为陕州（节度州）支郡，以备潼关。"

支离　春秋时的一种阵法。《左传·哀公二十五年》："公为支离之卒。"杜预注："支离，陈（阵）名。"或说系将军队分散以造成敌方错觉。

支移　宋赋税的输纳方式。送纳赋税有固定处所，而以有余补不足，则移此输彼，移近输远，谓之支移。支移远近以户等高下而定。宋哲宗时，陕西分三等，乡村第一、二等户三百里，第三、四等户二百里，第五等户一百里。若非期限紧迫或战争急需，允许人户纳脚钱以免支移，成为变相加税。脚钱亦按等征收，且不断增重，甚至与正税相当。也有既不免支移，仍须添纳脚钱的。

支期　战国时魏国大臣。魏安釐王四年（前273），秦败魏、赵联军于华阳（今河南新郑北）。安釐王将入朝于秦，他见王，陈说利害，谏止朝秦。旋又设计使魏王佯病，终使力主入秦的魏相长信侯亦不复劝王入秦。见《战国策·魏策三》。

支雄　十六国时后赵将领。先世月氏胡人。晋永嘉乱后随石勒起兵，为中垒将军。勒即赵王位，命其专判胡人辞讼。石虎即位，拜龙骧大将军，与姚弋仲统步骑十万伐段辽，迁户二万余于雍、司、兖、豫四州。

支掌　见"节度掌书记"。

支遁　即"支道林"。

支谦　三国吴居士。一名越，字恭明。月氏后裔。祖父法度于汉灵帝时率国人数百迁居中原，拜率善中郎将。他生于洛阳，习中外典籍，通六国语。后受业于支谶弟子支亮。献帝末年，避兵乱居吴地，孙权拜为博士，使辅导东宫。太子登卒，隐居不出。从孙权黄武至孙亮建兴三十余年间，译出《大明度无极经》等三十六部，四十八卷，是宣传大乘空宗般若学先驱者之一。首创集引众经，比较其文，以明其义的翻译方法，为佛经"会译"之始。

支曜　东汉末僧人。据《高僧传》，系月氏（即贵霜）人。灵帝、献帝时译《成具光明定意经》，与康居、康孟详等皆以"慧学之誉，驰于京洛"。

支谶　全名支娄迦谶。东汉僧人。月氏人。博学多才思。桓帝末到洛阳，于灵帝光和、中平年间译《般若道行品经》、《首楞严经》、《般舟三昧经》等佛经，但其译经部、卷数，诸说不一。以"一切皆本无，亦复无本无"（《太明度经·本无品》）为宗，认为心亦非有，佛亦如幻，是第一个传布大乘般若学的僧人。

支大纶　明嘉善（今属浙江）人，字华平，又字心易。万历进士。除南昌教授。擢泉州推官。谪江西布政司理问。终于奉新知县。著作有《世穆两朝编年史》、《华平集》、《华萃词》等。

支计官　官名。（1）唐代左、右神策军属官，会昌五年（845）七月，敕定额一员。（2）唐代太仓属官，官三员。

支言集　见"吴文正公集"。

支应局　官署名。清后期，各省督、抚可就地筹款，应付特殊用途，通常设置支应局，为非正式的财务机构。职掌可繁可简，滥支冒领之弊亦因而丛生。

支应所　官署名。金置。属太府监。掌宫中财政出入及皇帝支赐金银币帛。大安三年（1211）废。

支罗寨　在今重庆石柱县西南。明嘉靖中土司黄俊据此为叛，伏诛。旋其子黄中复依寨起事。嘉靖四十四年（1565）讨平。

支度使　官名。唐代军官，掌计度军资粮仗，唐代天下边军皆置。此职多以节度使兼领。景云元年（710），置河西节度、支度、营田等使，领凉、甘、肃、伊、瓜、沙、西七州，治凉州。节度不兼支度者，以支度自为一司，有遣运判官、巡官、判官各一名。

支差房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置，属枢密院，掌行调整发军，迁补殿侍、选亲事官等事务。

支道林（约314—366）　即支遁。东晋陈留（今河南开封东）人，一说河东林虑（今河南林州）人，后迁居江南，俗姓关，名遁，以字行。世称"支公"、"林公"。家世事佛，自幼读经，二十五岁出家。为般若学即色宗创始人。与谢安、王羲之等交游，好清谈玄理，时人将其与向秀并称，为清谈代表人物之一。著《即色游玄论》，主张："夫色之性也，不自有色，色不自有，虽色而空。故曰：'色即为空，色复异空。'"（《世说新语·文学》注引）即谓"色"系人们主观施设之名言概念，而非自身固有之存在，故"色"非真实之色，以发挥般若学的"性空"思想。又注《庄子·

逍遥游》，另著有《释即色本无义》、《道行旨归》和《圣不辩知论》等。其著作大都已佚，清严可均《全晋文》辑有残文。

支愍度 一作支敏度。东晋僧人。般若学派"六家七宗"心无宗创始人。其宗义不强调否定外界为空无，而重在主张心要"豁如太虚"，从而达到无所不知。僧肇《不真空论》谓其义"失在于物虚"。成帝时曾与康僧渊、康法畅等南渡江左，宣讲"心无义"，著述颇多，计有《合维摩诘经》五卷、《合首楞严经》八卷、《经论都录》一卷、《经论别录》一卷以及《修行道地经序》等。

支那小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八年六月(1902.7)在上海创刊。日商经营。设译林、奇新、语林、谐林、花林、文林等栏目，多为游戏性文字。

支度务使 官名。唐末五代节度使兼支度使，其下则置此官，主钱粮开支诸事。

支娄迦谶 即"支谶"。

支那暗杀团 亦称东方暗杀团。同盟会的暗杀组织。清宣统二年三月(1910.4)成立于香港，隶同盟会香港分会。刘思复、朱述堂、谢英伯、李熙斌、高剑父、林冠慈等二十余人先后加入；分执行员和辅助员，亟谋暗杀清朝文武要员，以推进革命。两次筹划入京刺杀摄政王载沣，未果。三年闰六月十九日(1911.8.13)林冠慈、陈敬岳在广州炸伤广东水师提督李准。九月李沛基炸死广州将军凤山。民国成立后解散。

支·赛乳恭顿 吐蕃大臣。唐贞观十五年(641)，受赞普松赞干布之命同禄东赞赴长安求婚，迎护文成公主入蕃。

支那革命丛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四年六月(1908.7)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联系人李修文。"以绍介支那革命事情，供世界人士研究为宗旨"。声言中立，实则颂赞资产阶级革命，批判"调和种族，销弭革命"之君主立宪说。集中揭载河口起义革命文献。已知出版三期。

支那保全分割合论 篇名。孙中山撰。刊于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江苏》杂志第六期。为驳斥帝国主义鼓吹"保全"清政府、"分割"中国领土而作。指出清政府为君主一人之产业，政治腐败，日趋消亡，无可保全。中国统一已数千年，无分割之势，外人胆敢瓜分，中国人民必将"同仇敌忾"，"以死抗之"。就国势、民情而论，均无可保全、无可分割之理。

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周年纪念会 亦称支那亡国纪念会。清光绪二十八年三月(1902.4)章炳麟、秦力山等在东京发起。拟借南明永历帝覆亡(1661)二百四十二周年纪念日(4.26)举行集会，宣传反清革命。后因清驻日公使蔡钧请求日本政府禁阻，遂改在横滨补行纪念式。孙中山主持，章太炎宣读纪念辞。

厅 ❶官署名。清代置。清末置有京师高等审判厅、京师内外城地方审判厅，设厅丞为长官。各地亦相继设立。在内阁、军咨府、典礼院等机构亦设承宣厅、总务厅等。设厅长为长官。❷地方行政区名。清代在新开发区域设置，属地方行政机构，分直隶厅与散厅，直隶厅直隶于省，散厅隶于府。以同知或通判为长官。

厅长 官名。清末内阁所属承宣厅及军咨府、盐政院、典礼院所属各厅之长官。

厅丞 官名。清末司法改革后中央所设各检察厅、审判厅、巡警厅的主官，秩三至四品。

厅志 清制，抚民同知通判、理事同知通判有专管地方的称为厅。记载一厅区域的事迹的方志，称为厅志。性质与州志、县志同。

厅直 五代、北宋时，将领出入战阵的随身护卫，谓之厅直。

厅房 官署名。辽代将尚书省并入枢密院后，设厅房主工部事务，以厅房主事为长官。

厅子都 五代后梁太祖选富家子有材力者置帐下，号厅子都。为亲军之最。

厅仓茶果银 漕船运丁向仓场和坐粮厅交纳之银两。清初，漕船交仓茶果银，每米一廒，计六七十两或五六十两不等。雍正四年(1726)定每廒以六十两为定额，七分交官，作放米修廒等项之用，三分给书攒头役，备造册刷卷等费，由坐粮厅计廒征收交仓。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各省漕船应交坐粮厅茶果银两(各省不一)，由各粮道在各运丁应领耗赠或簁羡、红拨银内扣抵。三十一年，改定各省漕船应交各仓茶果银两，每粮一石，交银五厘一毫有奇，由坐粮厅于应给余米折价银内扣抵。

不义 刑律名目。唐律列为"十恶"第九条。《唐律疏议·名例·十恶》："谓杀本属府主(五品以上官的属员称其所事官长为府主)、刺史、县令、见(现)受业师；吏、卒杀本部五品以上官长；及闻夫丧匿不举哀，若作乐，释服从吉及改嫁。"其后历朝多沿之，内容略有变化。《大明律·名例·十恶》："谓部民杀本属知府、知州、知县，军士杀本管指挥、千户、百户，吏卒杀本部五品以上长官，若杀见受业师，及闻夫丧匿不举哀，若作乐，释服从吉改嫁。"

不寿 即"越王盲姑"。

不孝 刑律名目。唐律列为"十恶"第七条。《唐律疏议·名例·十恶》："谓告言(告发)、诅詈(咒骂)祖父母、父母；及祖父母、父母在，别籍、异财(分家析产)；若供养有阙(供养不周)；居父母丧，身自嫁娶；若作乐，释服从吉(持服未满即脱孝服着便服)；闻祖父母、父母丧，匿不举哀；诈称祖父母、父母死。"即对直系尊亲属有忤逆不孝行为。其后历朝沿之不变。

不花 ❶(1229—?)元蒙古兀良合氏。祖折里麻，成吉思汗开国功臣。父也孙秃花，元太宗时任火儿赤(箭筒士)长，宪宗时任万户长。他以勋臣子孙为宪宗怯薛长，领札鲁忽赤。世祖中统二年(1261)，初建中书省，首任右丞相。❷(?—1289)伊利汗国大臣。蒙古扎剌儿氏。父为怯薛官火儿赤，从旭烈兀出镇波斯。伊利汗阿八哈死，弟帖古迭儿继立。他倡言阿八哈汗系大汗所封，汗位应由长子阿鲁浑继承，起兵拥戴阿鲁浑争位，杀帖古迭儿。元至元二十三年(1286)，世祖遣使册立阿鲁浑，并授不花为丞相，封答剌罕，命辅伊利汗治国。后擅权跋扈，为阿鲁浑所忌，又暗结诸王阴谋废立，谋泄，被杀。

不更 爵位名。春秋已见，一说为秦国爵名，一说为官名，或即车右。战国秦国置，为秦二十等爵第四级。《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传食律》："不更以下到谋人，粺米一斗，酱半升，采(菜)羹，刍、稿各半石。"《汉书·百官公卿表》列为二十等爵第四级。颜师古注："言不豫更卒之事也。"此当秦及汉初制度。汉文帝以后，九级爵五大夫以上始得免役。

不直 官吏判案不公正，故意从重或从轻判刑。《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鼻(罪)当重而端轻之，当轻而端重之，是谓'不直'。"对判案"不直"的官吏，可罚作劳役或谪戍远方。《史记·秦始皇本纪》："三十四年，適(谪)治狱吏不直者，筑长城及南越地。"

不夜 城名。西汉置不夜县。在今山东荣成市北不夜村。《齐地记》："古有日夜出，见于东莱，故莱子立此城，以不夜为名。"

不审 法律用语，意即控告不实。《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今甲曰伍人乙贼杀人，即执乙，问不杀人，甲言不审，

当以告不审论。”

不空(705—774) 唐时北天竺(印度)人,一说狮子国(今斯里兰卡)人,名智藏,号不空金刚,密宗创宗人之一。与善无畏、金刚智并称开元三大士。二十岁随师金刚智至洛阳,译传五部密法。天宝二年(743,一说开元二十九年,741),奉师遗命,率弟子多人返天竺、狮子国求密典。五载,携经返长安,入宫建曼荼罗道场,为玄宗灌顶。安史之乱时,与肃宗密使往来,频论克复之策。代宗时,赐号大广智三藏。后受封肃国公,食邑三千户。曾请搜访梵文经夹修补,以便翻译传授。一生译《金刚顶经》等密典凡七十七部,一百二十余卷。与鸠摩罗什、真谛、玄奘并称四大译师。卒谥大辩正广智不空三藏和尚。弟子有含光等。

不降 又称降、江成、江武。夏王。泄之子。即位后曾伐九苑(今地不详)。见《古本竹书纪年》。

不剌 城名。见《西游录》。一作孛罗,《西使记》、《元史·西北地附录》作普剌。故址在今新疆博乐市境内。

不窋 、周先公。相传为后稷之子,继任夏朝农官。太康无道失国,不务农事,他失其官而逃奔戎狄之间。或说非后稷子,而系其后裔(《史记·周本纪》司马贞索隐)。后说较可信。

不道 刑律名目。唐律列为“十恶”第五条。《唐律疏议·名例·十恶》:“谓杀一家非死罪三人,及支解人,造畜蛊毒、厌魅”。即灭绝人道的行为,如杀死一家三人(俱无死罪者),或用支解法杀人,均属“弃绝人理”。用造畜蛊毒方法或使魔法迷人致死则是“逆其正节”。因称为“不道”。其后历朝多沿之,内容略有变化。《大明律·名例·十恶》:“谓杀一家非死罪三人,及支解人,若采生、造畜蛊毒、厌魅。”多采生一条而已。

不禄 周代士死于官位之讳称。《公羊传·隐公二年》:“天子曰崩,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禄。”孔颖达疏:“不禄,不终其禄也。”

不睦 刑律名目。唐律列为“十恶”第八条。《唐律疏议·名例·十恶》:“谓谋杀及卖缌麻(同高祖者)以上亲;殴、告夫及大功(同祖父者)以上尊、长(丈夫之祖父母及伯叔父母称大功尊,从父兄、姊称大功长)、小功(同曾祖者)尊属(从祖父母、姑,从祖伯叔父母、姑,外祖父母、舅、姨等称小功尊属)。”即特定亲属间有谋杀、出卖、殴打或控告行为。其后历朝多沿之不变。

不察 罪名。即不明察,当为渎职罪的一种。《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徭律规定,县吏估定工程量后,如施工时间超过或不足两天以上,以“不察”论处。

不羹 ❶古国名。或说嬴姓,为少昊之后裔,为楚国所灭。❷春秋楚邑。《左传》昭公十一年(前 531):“楚子城陈、蔡、不羹。”有东、西二城:东不羹城在今河南舞阳县西北;西不羹城在今河南襄城县东南。

不韦县 西汉武帝时置。治今云南保山市东北金鸡村。属益州郡。相传武帝徙南越相吕嘉子孙宗族于此,为彰其先人之恶,故名。一说因徙吕不韦子弟宗族于此得名。东汉、魏、晋为永昌郡治所。南朝齐后废。

不可知 数学名词。参见“可知”。

不令支 古族名。又名令支、离支、泠支。山戎族的一支。齐桓公北伐山戎时,将其击灭。

不而县 一作不耐(《三国志·魏志·毌丘俭传》)。西汉元封三年(前 108)置。治今朝鲜江原道安边郡。为乐浪郡东部都尉治所。东汉建武六年(30)废。

不灰木 石棉古名之一。又称石绒或石麻。以石棉织成的布则称“火浣布”或“火毳”。始见于《列子·汤问篇》:“周穆王大征西戎,西戎献锟铻之剑、火浣之布。……火浣之布,浣之必投于火,布则火色,垢则布色,出火而振之,皓然疑乎雪。”北宋苏颂《本草图经》:“不灰木,出上党,今泽潞山中皆有之,盖石类也。……或云滑石之根也,出滑石处皆有之”,正确认识石棉为石类,并第一次提出石棉与滑石的共生关系。

不列秃 即“不里牙敦”。

不合儿 即“不花剌”。

不孝流 刑罚名。唐律规定,闻父母丧匿不举哀,告发祖父母、父母的从犯,咒诅祖父母、父母,用迷信邪道之类手段,求祖父母、父母爱媚者,皆处流刑,称不孝流。

不花剌 又译蒲华、卜哈儿、不合儿。今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1220 年蒙古攻花剌子模,占此城。后属察合台汗国。

不其县 西汉高后七年(前 181)封吕种为不其侯于此,八年国除为县。以不其山为名。治今山东青岛市。北齐废。西汉属琅邪郡,东汉属东莱郡,三国魏属城阳郡,西晋至南朝宋为长广郡治,北魏、东魏属长广郡。

不忽木(1255—1300) 又译不灰木、卜忽木。元康里部人,一名时用,字用臣。忽必烈侍从燕真子。师事王恂、许衡。仕世祖、成宗两朝,历任中书平章政事、昭文馆大学士、加平章军国事,行御史中丞事。主张兴学校,习儒学,反对任用卢世荣、桑哥。

不夜县 西汉置。因不夜城为名。治今山东荣成市北不夜村,属东莱郡。东汉废。境内成山,汉时有日祠。

不沾泥(? —1632) 明末人。本名张存孟。崇祯元年(1628)举义于洛川(今属陕西),袭安定城。四年攻米脂。后杀部将双翅虎,献部将紫金龙降明。不久再起,据西川为根据地,立十二哨(一作十七)六十四砦。五年失败被杀。

不咸山 即今吉林长白山。又名徒太山(《魏书·勿吉传》)、太白山(《新唐书·黑水靺鞨传》)。《山海经·大荒北经》:“大荒之中,有山名不咸。”

不耐城 在今朝鲜江原道安边郡。本西汉不而(一作不耐)县治,东汉建武六年(30)后为涉人所据。《三国志·魏志·毌丘俭传》:魏正始六年(245)俭征高句骊,“铭不耐之城”,即此。

不课口 不负担国家赋役之人。隋唐时,凡六十岁以上老男,废疾(疵痒、侏儒、腰脊折、一肢废),笃疾(恶病、癫狂、两肢废、两目盲),寡妻妾、部曲、客女,奴婢及九品官员,僧、尼、道士、女冠,均为不课口。

不课户 又称复士。南朝时不向政府输纳三课(三调)之士族。齐时顾宪之尝谓:山阴一县,“凡有赀者,多是士人复除”。

不得已 书名。清杨光先著。二卷。顺治十七年(1660),向礼部上《正国体呈》,控告传教士汤若望“窃正朔之权以予西洋”。礼部未准。康熙三年(1664)上书《请诛邪教状》,告汤若望造妖书和谋反。汤若望由是下狱。四年,被特授钦天监监正,以“但知推步之理,不知推步之数”,五次上疏辞职,未准。因辑其前后所上的书、状、论、疏,为上、下两卷。上卷除上述之文外,还有《辟邪论》上、中、下三篇,《摘谬十论》等。下卷有《孽镜》等文。杨、汤一案是清初天文学领域中的一件大事,对天文学的发展和对国家的政治、宗教以及西方知识在中国的传播等都有一定影响。本书是斗争中的一方的文献结集。与之相对的是意大利耶稣会士利类思针对《不得已》所作的《不得已辩》,一卷。其后比利时耶稣会士南怀仁又曾加以修订。《不得已》在清

代流传很少。光绪十五年(1889)出版荆楚挽狂子重辑的《不得已辑要》一卷附一卷本。直到1929年方有据清抄本影印的两卷本。利类思《不得已辩》有康熙四年版,八年南怀仁修正本。

不屠何 古族名。又名屠何,亦作不著何。商时称土方。《逸周书·王会》载,周成王时,曾参加成周之会,并以青熊为献。后从其族中分化出东胡族,余者仍称不屠何。

不答合 又译博歹阿替、不答阿惕。蒙古尼鲁温部的一支。一说为海都六叔合阑歹的后裔,一说为葛不律汗之兄哈剌剌歹的后裔。

不娶簋 西周晚期青铜器。原仅有盖著录,1980年器在山东滕县(今滕州)后荆沟一座墓葬中出土。盖器均饰瓦纹和窃曲纹一周,圈足饰重环纹,下有三小足。盖器有铭文一百五十二字,大意是:不娶的上司伯氏因狉狉来犯西俞,受王命反击,胜后班师,不娶以师继续追赶并溃敌于洛,又率车队在高陵全歼溃敌。同时又有大股敌人从后至,不娶还军与战,又获胜,因此得到上司鼓励,赏赐给他弓矢、奴隶和土地。此铭为研究西周晚期与狉狉战争的资料。

不赛因(1305—1335) 伊利汗国第九代汗。合儿班答之子。1313年受封于呼罗珊,1317年继承汗位。因年幼,都元帅出班专政,杀宰相拉施都丁,财政陷于混乱,1323年与埃及签订和约。1324年遣使入贺泰定帝即位,并为出班请官;此后屡遣使贡献方物。1327年杀出班,国乱,钦察汗月即别乘机攻入打耳班(今里海西岸捷尔宾特),呼罗珊亦遭察合台汗的侵掠,势力更衰。死后诸王争立,汗国陷于分裂。

不二法门 佛教名词。佛教以"不二"为领悟佛道的一种门径,故名。所谓"不二",是要泯灭世界上的一切差别,或超越这些差别,才能达到佛教"真理"。如"世间"与"出世间"不二,"色"与"色空"不二,要求对一切事物不起知见,不持可否之态度,乃至"于一切法无言无说"(《维摩诘经·入不二法门品》),方是入"不二法门"。《大乘义章》卷一:"言不二者,无异之谓也。"

不入八分 见"入八分"。

不儿罕山 在斡难河发源处。即今蒙古国肯特山东南斡山之必儿喀岭(必儿喀为不儿罕之异译)。蒙古族早期世居于此。

不下带编 书名。清金埴撰。七卷。约成书于雍正年间。内容包括明末清初文人名宦的轶闻遗事、社会风俗、诗话戏曲、科举考试及作者的唱和之作。尤以记载山东的人物和事迹为多。体例为杂缀兼诗话。有谢国桢藏手稿本。

不可思议 佛教术语。指语言和思维所不能及之境界。一般用以比喻佛教的真理、最高的精神本体之妙。《维摩诘经·不思议品》:"若有菩萨信解不可思议解脱法门者,一切魔众无如之何。"有些佛教宗派用以渲染本宗派教义的神秘性,如华严宗即称"法界缘起"论为"无尽难名"、"不可思议"。

不他失礼(1568—1597) 明代蒙古土默特部人。俺答汗与三娘子之子。生于俺答汗征卫拉特途中,极受钟爱。俺答汗封贡时,明封指挥同知,后升骠骑将军、龙虎将军、都督同知。俺答汗死后,三娘子为其娶妻大成比吉。万历十八年(1590)顺义王擦力克拥兵入青海,与明朝发生纠纷,明朝欲废擦力克立不他失礼,未果。

不亦鲁黑 见"梅禄"。

不里牙惕 蒙古部落。居地在贝加尔湖周围。成吉思汗遣术赤率军北征林木中百姓,不里牙惕降附蒙古。明为瓦剌四部之一。

不里牙敦 又译不列秃。元蒙古克烈氏。答失蛮次子。自幼充怯薛。成宗时任泉府少卿,武宗时任内八府宰相、大司徒,遥授左丞相、太府院使,兼翰林学士承旨。至大二年(1309),领皇太子右卫率府事,任御史大夫。

不里阿耳 部名。最早见于四世纪拜占庭文献。七世纪游牧于亚速海沿岸和伏尔加河下游,遭可萨人袭击。一部西迁多瑙河右岸,与当地斯拉夫人结合,即今保加利亚人的先民。另一部溯伏尔加河北上并达卡马河流域,转向定居,从事农业,十世纪建国,接受伊斯兰教,即《元史·地理志》译称的不里阿耳人。元太祖十八年(1223)冬,速不台等率蒙古军从斡罗思西返,初次侵掠其境。太宗八年(1236)春,拔都等西征,速不台领军破其都城。首领降,不久又叛。十三年,再次被蒙古所征服,成为金帐汗国属部之一。

不忧军事 罪行名。唐时,府兵须自备若干物资,主要为"随身七事"(衣服、被盖、资财、用物、弓箭、鞍辔、器仗)。战时若不带此七事及火具、乌布幕等,即以不忧军事论处。一事不备即杖一百。

不枉法赃 罪行名。唐律六赃之一。指主管官吏虽受人财物,但判案决断时并未曲法者。唐律规定,不枉法者赃一尺杖九十,二匹加一等(杖一百),三十匹加役流。

不易之地 见"易田制"。

不真空论 篇名。东晋僧肇著。引《放光般若经》"诸法假号不真"作为立论的依据。认为世界万有皆由因缘而生,有非真有,无非真无,乃虚假不实,不"真",故"空"。批评"本无"、"心无"、"即色"诸宗对"空"义之"偏面"解释。提出"物无彼此,而人以此为此,以彼为彼"的无差别论,以及"名"可以脱离"实"而存在的名实观。收入《肇论》。

不课役户 见"课役户"。

不缠足会 清末宣传妇女解放的团体。光绪九年(1883,一说十三年)康有为仿传教士办天足会之例,与开明士绅区谔良在广东南海撰《不裹足会草例》,倡议妇女不缠足。二十一年又与康广仁在广州创粤中不缠足会,并以女儿同薇、同璧带头,遂使"粤风大移"。二十三年梁启超、谭嗣同、汪康年、麦孟华等在上海《时务报》馆发起不缠足会,刊布试办章程,制定放足与不缠足条规,力图革除缠足之风。还拟用余款设妇孺报馆、妇婴医院、女学校、恤嫠局,举办妇婴福利事业。次年,谭嗣同与唐才常等又在长沙设立湖南不缠足会。规定会员所生女子,均不得缠足;所生男子,均不得娶缠足之女子;凡八岁以下已缠足者,一律放足;会员之间以及会外不缠足者皆可通婚。并在市肆定做不缠足云头方式鞋,印送所编不缠足歌。于此前后,澳门、潮州、湖北、四川、天津等地亦设有不缠足会,均曾受到封建顽固派非难。戊戌政变后停止活动。

不入八分公 清宗室封爵有不入八分镇国公与不入八分辅国公的总称。参见"入八分公"。

不合古列坚 蒙古伯岳吾氏。娶成吉思汗家族女子为妻,故称古列坚(驸马)。蒙古建国,为左翼千户功臣之一。

不系舟渔集 书名。元陈高撰。十五卷,附录一卷。陈高另有《子上存稿》,明洪武初苏伯衡编,已佚。此集题《不系舟渔集》,不知何人所编。凡诗九卷,文六卷,附录揭汯等撰墓志铭、祭文题跋、诗为一卷。所记多元末时事。通行有《敬乡楼丛书》本,多补遗一卷。

不系将禁兵 见"将兵法"。

不拣中禁兵 见"拣中禁兵"。

不空和尚碑 全称《唐大兴善寺故大德大辩正广智三藏和尚碑铭》。今存陕西西安碑林。唐建中二年(781)刻。严郢撰，徐浩书。楷书二十四行，行四十八字。旧拓未断，蚀者十余字。今石已裂，缺一角。书法老劲，然微少逸气。



不空和尚碑

不教阅厢兵 见“教阅厢兵”。

不慊斋漫存 书名。清徐赓陛撰。正编六卷，续集二卷。系光绪年间徐氏官广东、山东知县时的告示、公牍，反映当地的吏治民生及风俗。宣统元年(1909)刊行。

不支养廉伯克 见“养廉钱”。

不入八分辅国公 爵名。清宗室封爵的第十等，位在镇国将军之上。清初，定八和硕贝勒共议国政，礼遇优异，是为八分。其后，定宗室封爵，自贝子以上皆入八分，辅国公有入八分与不入八分之别，故有奉恩辅国公和不入八分辅国公之分。不入八分辅国公不列班，各随本旗行走。

不入八分镇国公 爵名。清宗室封爵的第九等，位次于奉恩辅国公。清初，定八和硕贝勒共议国政，礼遇优异，是为八分。其后，定宗室封爵，自贝子以上皆入八分，镇国公有入八分与不入八分之别，故有奉恩镇国公和不入八分镇国公之分。不入八分镇国公不列班，各随本旗行走。

不主旗议政贝勒 见“主旗贝勒”。

犬 商官名。掌田猎。《殷虚文字甲编》第692片：“乙未卜，在盂，犬告有鹿。”《殷虚文字缀合》第264片：“乎(呼)多犬逐鹿，只(获)。”相当于春秋时的迹人。《周礼·地官》亦有迹人。

犬人 官名。《周礼》列为秋官属官，掌供应祭祀所用犬牲。员二人，下士。

犬丘 ❶西周都城。在今陕西兴平市东南。《世本》：“懿王徙于犬丘”(《诗·小大雅谱》正义引)；“宋忠曰：懿王自镐徙都犬丘，一曰废丘，今槐里是也”(《史记·周本纪》索隐引)。或谓秦先祖非子居地，《史记·秦本纪》：“非子居犬丘。”❷春秋宋邑。在今河南永城市西北。《左传》襄公元年(前572)：“郑子然侵宋，取犬丘”，即此。❸春秋卫地。一作“垂”。在今山东鄄城县东南。《左传》隐公八年(前715)：“宋公以币请于卫，请先相见，卫侯许之，故遇于犬丘”，即此。❹见“西犬丘”。

犬戎 古族名。亦作畎夷、昆夷、绲夷等。古戎人的一支，即畎。分布于山西、陕西、甘肃东南部。相传曾与夏朝争战七年，后受夏爵命。商初，游牧于泾、渭流域，后迁邠、岐间，时服时叛，为商西部劲敌。《逸周书·王会》载，周成王时成周之会，犬戎贡文马，所排位次在西北。《穆天子传》中谓周穆王北征，“犬戎胡觞天子于雷水之阿”。雷首在今山西西南，隔河即陕西华阴。《国语·周语上》载，周穆王将西征犬戎，祭公谋父谏，认为戎狄荒服，不可征。穆王不听，“遂征之，得四白狼、四白鹿以归，自是荒服者不至”。后穆王又迁犬戎于太原(今宁夏固原北)。西周末年，申侯联合犬戎攻杀幽王于骊山下，周王室东迁。春秋时为秦所击败，一部分被迫北迁，一部分与邻族融合。

犬徂 商代氏族名。武丁时期卜辞有：“戊子卜，宁贞：令犬徂族垦田于虞。”(《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藏甲骨文字》第二百八十一片)“贞：令犬徂致新射。”(《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第一千零二十七片)卜辞有地名犬，为商王朝西部农业区之一，犬徂当居其地。

犬封 古族名。《山海经·海内北经》：“其东有犬封国。……犬封国曰犬戎国。”按“封”、“戎”二字左韵同部，可以通转。故犬封或即犬戎。

犬养毅(1855—1932) 日本冈山县人，号木堂。早年曾任《朝野新闻》等报记者。1890年当选为第一届众议院议员，以后连续当选十七届。1897年参与组织东亚会。1898年任大隈内阁文相。曾派平山周与宫崎滔天赴华调查。关注中国问题，与康有为、孙中山、黄兴等均有来往，对孙中山的活动有所援助。1910年创立立宪国民党。辛亥革命时期曾来华进行秘密活动。1923年任递信大臣。1929年后任政友会总裁。1931年组织内阁，任总理大臣兼外务大臣，推行侵华政策。次年被军人暗杀。

犬上三田耜 又名犬上御田锹。日本使节。姓君。隋大业十年(614，推古二十二年)任遣隋使入隋，次年归国。唐贞观四年(630，舒明二年)任遣唐使，与副使药师惠日同至长安，为日本首次遣唐使。六年东归，太宗遣高仁表为使随同渡日。

犬上御田锹 即“犬上三田耜”。

太 ❶古代算学术语。太极之简称，表示方程中的常数项。此概念约出现于北宋，现存古算书中最早见于李冶《测圆海镜》。❷弧长的度量单位，指一度的四分之一。

太一 ❶至极唯一之意。《庄子·天下》谓老子之学“主之以太一”，实为“道”之别名。《吕氏春秋·大乐》：“道也者，至精也，不可为形，不可为名，强为之(名)，谓之太一。”认为“太一出两仪，两仪出阴阳”。《礼记·礼运》：“礼必本于大一。”孔颖达疏：“必本于大一者，谓天地未分，混沌之元气也。极大曰太，未分曰一，其气既极大而未分，故曰大一也。”“大一”即“太一”。认为太一是天地未分时的混沌元气。太一又指太古之时。《荀子·礼论》：“贵本之谓文，亲用之谓礼，两者合而成文，以归大一。”王先谦集解：“大读为太，太一谓太古时也。”❷神名。或作大一、泰一。初为道家用语，系宇宙本根的代称。后被作为上帝的别称。《史记·天官书》张守节正义：“泰一，天帝之别名也。”刘伯庄云：“泰一，天神之最尊贵者。”太一的祀典甚为隆重。《史记·封禅书》载：“古者天子以春秋祭太一于南郊，用太牢，七日。”❸即“终南山”。

太乙 ❶即“汤”。❷即“终南山❷”。

太丁 ❶殷墟甲骨文作大丁。汤之子，未立而卒(《史记·殷本纪》)。太丁是庙号。卜辞中列为直系先王祭祀。❷即“文丁”。

太卜 ❶占卜之官。商代称卜，西周沿置，亦称卜正。《周礼·春官》言太卜掌卜筮、占梦之法。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之太卜仍掌占卜，《吕氏春秋·孟冬纪》：“是月也，命太卜祷祠龟策，占兆审卦吉凶。”《战国策·东周策》载赵取周之祭地，周君患之，告于郑朝，郑朝予赵太卜三十金。赵王病，太卜卜之，曰：“周之祭地为祟。”赵乃还周祭地。❷西魏、北周下大夫的省称。

太士 即“大士”。

太上 十六国南燕慕容超年号(405—410)。凡六年。

太卫 官名。新莽始建国元年(9)更名卫尉为太卫。东汉复故。

太子 西周以迄战国，天子、诸侯指定的继承人皆称太子。秦始皇生前未立太子，死后李斯、赵高伪造遗诏立胡亥为太子。汉二年(前205)，汉王刘邦立太子。五年，刘邦称帝，太子曰皇太子。此后，历代皇帝的继承人皆称皇太子，亦省称

为太子。《汉书·贾谊传》:“天下之命,县于太子。”清雍正初行秘密立储制,不复立太子。

太王 即“古公亶父”。

太元 年号。(1)三国吴大帝年号(251—252)。凡二年。(2)晋孝武帝年号(376—396)。凡二十一年。

太仆(僕) 官名。(1)西周置,亦作大仆、大仆正、太仆正。《周礼》列为夏官司马属官,下大夫,掌供天子舆马,传达王命。秦、汉为九卿之一,掌御用车马和畜牧业,秩中二千石。新莽改称太御。东汉复原名,除御用车马外,兼掌兵器制作。三国魏掌皇帝车马、田猎、兵器制作及畜牧业,三品。西晋沿置,唯不复掌兵器制作,三品。东晋省置无常。南朝宋、齐唯于郊祀典礼时权置此职,事毕即省。南朝梁改称太仆卿。北魏亦置,三品。北齐亦改为太仆卿。(2)自汉代至南北朝,太后宫中亦置,皆冠以宫号,为太后三卿之一,职掌及品秩同于九卿中之太仆。金代亦置,正六品。

太仓 ❶古代设于京城之积谷仓。《越绝书·越绝吴内传》:“武王未下车,封比干之墓,发太仓之粟,以赡天下。”秦代始置为国家粮仓,储藏各地调运之谷物。汉高祖时,萧何亦立太仓,且置太仓令主收郡国之粮,供京师食用。时各诸侯王国之都亦有设置者。其后历朝多沿置,且设官管理。如隋代置太仓令、米廪督、谷仓督、盐仓督,唐代置太仓署令、太仓出纳使等,以掌其事。❷道家语,胃的别称。《黄庭内景经·脾长章》:“脾长一尺,掩太仓。”梁丘子注:“太仓,胃也。”

太尹 官名。唐武则天垂拱元年(685),改詹事为太尹,少詹事为少尹。神龙元年(705),中宗复位后,复原名。

太戊 殷墟甲骨文作大戊。商王。名密。太庚之子,雍己之弟。大戊是庙号。即位后以伊尹之子伊陟为相。在位时“殷复兴,诸侯归之,故称中宗”(《史记·殷本纪》),而卜辞中有“中宗祖乙”,未见称大戊为中宗。卜辞中大戊之祀序是大戊、雍己、仲丁。与《史记·殷本纪》所载的世序雍己、太戊、仲丁不同。殷墟卜辞中列为直系先王祭祀。

太平 ❶(1301—1363)元京兆鄠(今陕西户县)人,字允中。原名贺惟一,后赐蒙古姓,改名太平。父贺胜。始袭父职为虎贲亲军都指挥使,后任工部尚书、上都留守同知。顺帝时预修宋、辽、金三史,为总裁官。官至左丞相。至正十七年(1357)红巾军毛贵兵逼大都,调兵败之。后因得罪皇太子,罢官,流放吐蕃,死于途中。❷(?—1425)明时瓦剌贵族首领。初与马哈木、把秃孛罗分领瓦剌诸部。永乐七年(1409),明封之为贤义王。二十二年,瓦剌内讧。为马哈木子脱懽所败,势衰。卒后,明廷命其子捏烈忽袭爵。❸年号。(1)三国吴会稽王孙亮年号(256—258)。凡三年。(2)晋时赵厥年号(300—301)。凡二年。(3)十六国北燕冯跋年号(409—430)。凡二十二年。(4)柔然伏名敦可汗年号(485—491)。凡七年。(5)南朝梁敬帝年号(556—557)。凡二年。(6)隋末林士弘年号(616—622)。凡七年。(7)辽圣宗年号(1021—1031)。凡十一年。(8)元末徐寿辉年号(1356—1358)。凡三年。

太甲 殷墟甲骨文作大甲。商王。名至。汤之孙,太丁子。大甲是庙号。继仲壬即位,因不理政事,暴虐,不遵汤之法,被伊尹放于桐宫(今河南偃师境)。伊尹摄政三年,他悔过自新,遂被迎归复位。一说伊尹放逐太甲,自立为王,七年后,太甲潜出杀伊尹,自复其位(《古本竹书纪年》)。因能继汤之业,死后被尊为太宗,殷墟卜辞中列为直系先王祭祀。

太史 官名。西周、春秋、战国时太史掌起草文书、策命诸侯卿大夫,记载史事,编写史书,兼管国家典籍、天文历法、祭祀诸事。《管子·立政》:“正月之朔,百吏在朝,君乃出令,布宪于国,五乡之师,五属大夫,皆受宪于太史。”“太史既布宪,入籍于太府。”《吕氏春秋·孟春》记太史掌历法。秦汉设太史令,属太常。魏晋后太史署仍属太常卿,仅掌天文历法及祥瑞灾异。隋设太史曹,属秘书省,亦只掌天文历法。唐设太史局,属秘书监,肃宗时改称司天台。五代同。宋有太史局,辽称司天监,金称司天台。元有太史院及司天监,但太史院仍掌天文历法,司天监仅存空名。明清天文历法归钦天监执掌,而以太史为清翰林的别称。

太丘 春秋战国宋地。《史记·六国年表》:周显王三十三年(前336),“宋太丘社亡”。今地无考。

太白 星名。今称金星。《五星占》中又称大白。因其是天空中最明亮之星,且为白色,故名。

太玄 书名。亦称《太玄经》。西汉扬雄著。十卷。模拟《周易》而作,“以为经莫大于《易》,故作《太玄》”(《汉书·扬雄传》),将“玄”与《易》相互比拟。内容则是道、阴阳、儒三家混合体。认为“玄”总括天、地、人之道,“一判一合,天地备矣;天日回行,刚柔接矣;还复其所,终始定矣;一生一死,性命莹矣。”“玄”,无形无象,为世界万物无所不包的总根源,主宰世界的运动变化,相当于《老子》的“道”和《周易》的“易”。提出“夫作者贵其有循而体自然也”的命题,认为“质干在乎自然,华藻在乎人事”。人事要遵循尧、舜、文王之正道,体现自然的规律。汉代对《太玄》有争议,时人多轻之,唯桓谭、张衡等人称之,刘歆敬之,但认为内容太玄,晦涩难懂。晋范望有《太玄经解》,是现存最早的注本。宋司马光、许翰《太玄经集解》,集宋和宋以前关于《太玄》的注解。

太宁 年号。(1)晋明帝年号(323—326)。凡四年。(2)十六国后赵石虎年号(349)。

太师 官名。(1)西周始置,为辅弼君王的重要大臣。相传周初与太傅、太保并号三公。《书·周官》:“立太师、太傅、太保。兹惟三公,论道经邦,燮理阴阳。”春秋沿置,辅导君王,执掌国政,督师征伐。战国后废。西汉平帝元始元年(后1)复置,与太傅、太保、少傅并号四辅,名为皇帝师傅,位上公,无实际职掌。新莽时亦列位四辅。名崇位尊,无实际职掌。东汉省,至末年董卓自为之,位在诸侯王上。西晋复置,因避司马师讳,改名太宰,位上公,执掌朝政,东晋、南朝沿置,用作赠官,名义尊荣,无职掌,多用以安置元老勋旧大臣。十六国、北朝仍称太师,为三师之一,位在太傅、太保之上,一品。居百官之首,名位极尊。北齐后主为激赏人心,增员而授,遂不可胜数。北周改号三公,正九命。隋初复号三师,不主事,不置府僚,与皇帝坐而论道,正一品;炀帝省。唐代复置,为赠予德高望重元老大臣的荣衔,正一品,所施极严,玄宗天宝以前罕有除授。唐末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北宋初用作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特拜者亦不预政事。后仅加予极少数尊贵大臣,正一品。徽宗政和二年(1112)改号三公,成为真宰相之任,执掌朝政,后亦作为勋臣加官,南宋因之。辽、金、元皆作为加官、赠官之最高阶,正一品。辽金号三师,元号三公。明清因之,皆正一品。明初为皇帝辅弼大臣,其职至重。建文间罢。仁宗复设。宣宗宣德三年(1428)命公、孤官各辍所领,专侍左右,咨访政事,几成专授,后渐成虚衔,作为勋戚大臣的加官、赠官,无职掌、无定员、无专授。因其位居三师之首,历代作为加官、赠官的最高

荣典，所施极隆，大臣多不敢居其位，即身后获赠者亦极少。清代亦然。(2)“太子太师”的简称。(3)乐官之长。殷、西周、春秋皆置。《周礼》列为春官宗伯属官，下大夫。(4)契丹(辽)亦用作北面官署、诸部族、宫帐、属国的高级长官官之称。

太岁 ❶假想星名。为纪年方便，设定有一颗星与岁星相对应，位置由岁星与日同次之月，斗柄所建辰位确定。《周礼·春官·冯相氏》：“掌十有二岁。”贾公彦疏：“岁谓太岁”，“太岁在地，与天上岁星相应而行。岁星为阳，右行于天，一岁移一辰，……一百四十四年跳一辰”；太岁“左行于地，一与岁星跳辰年岁同”。“岁星为阳，人之所见；太岁为阴，人所不睹”。右行，指自西向东行。❷值岁的神名。《春明梦余录》：“明洪武十七年甲寅，令仲春秋上旬择日祭‘太岁’”，“嘉靖十一年别建太岁坛，专祀‘岁’”。

太延 北魏太武帝年号(435—440)。凡六年。

太任 又称挚仲氏任。周王季妃，文王母。任姓，奚仲、仲虺后裔，挚国(今河南汝南)国君次女，有贤德。

太后 战国时诸侯之母皆称太后。《战国策·西周策》：“不如誉秦王之孝也，因以原为太后养地。”此太后为秦昭王之母宣太后。《赵策四》：“赵太后新用事，秦急攻之。”秦汉时皇帝之母尊号皇太后，省称太后。汉代诸侯王母亦称太后。《汉书·惠帝纪》：“齐悼惠王来朝，献城阳郡以益鲁元公主邑，尊公主为太后。”颜师古注：“请尊公主为齐太后，以母礼事之。”后代帝王沿袭，称母为太后。

太兴 十六国北燕冯弘年号(431—436)。凡六年。

太守 官名。战国时为郡守尊称。西汉景帝中元二年(前148)改郡守置，为郡的最高行政长官，掌民政、司法、军事、财赋等，得自辟僚属，秩二千石。新莽改称大尹。东汉复置。魏、晋、南朝宋皆五品。陈依郡的大小分为三等，为五品、六品、七品。北魏分郡为上、中、下三等，上郡四品，中郡五品，下郡六品。北齐则分为九等，三等上郡太守从三品，三等中郡从四品，三等下郡从五品。魏、晋以后，多加将军、校尉等军号，兼领军民。隋初定制，上郡太守从四品上，中郡从五品上，下郡正六品上。仁寿三年(603)罢郡为州，省太守而置刺史。大业三年(607)罢州置郡，复置，上郡从三品，中郡正四品，下郡从四品。唐武德元年(618)改郡为州，不置。天宝元年(742)改州为郡，复以刺史为太守。肃宗至德二载(757)再改郡为州，自此太守不再为正式官名。宋以后改郡为府、州，故亦称知府、知州为太守。明清则专称知府为太守。

太安 年号。(1)晋惠帝年号(302—303)。凡二年。(2)十六国前秦苻丕年号(385—386)。凡二年。(3)一作大安。十六国后凉吕光年号(386—389)。凡四年。(4)北魏文成帝年号(455—459)。凡五年。(5)柔然候其伏代库者可汗年号(492—505)。凡十四年。

太妃 皇帝父之妃嫔。唐中期以后，并用为诸王母封号。清分别尊称皇帝祖父或父所遗留妃嫔为皇贵太妃、贵太妃等。

太孙 皇帝之长孙。历代有于太子死后册立太孙、定为储君者，如明太祖于太子标死后，立允炆(后为建文帝)为皇太孙。

太阳 ❶日之通称。❷人体经脉名。《素问·阴阳离合论》：“太冲之地，名曰少阴。少阴之上，名曰太阳。太阳根起于至阴，结于命门，名曰阴中之阳。”唐王冰注：“肾脏为阴，膀胱府为阳。……足太阳之脉者，膀胱脉也。”❸人体穴名。在两眉侧下边与两耳根上端之中间处。宋宋慈《洗冤录·论沿身骨脉及要害去处》：“额下者眉，眉际之末者太阳穴。太阳穴前者目。”❹汞的隐名。见《石药尔雅》。

太阴 ❶月亮。与日对举，日称太阳，月称太阴。❷太岁的别称。《淮南子·天文训》：“太阴在寅，岁名曰摄提格。”太阴，《尔雅·释天》作“太岁”。❸极盛的阴气。汉蔡邕《独断上》：“冬为太阴，盛寒为水，祀之于行。”❹人体经脉名。指脾、肺二经。《素问·阴阳离合论》：“中身而上，名曰广明；广明之下，名曰太阴。”十二经脉中有手太阴肺。

太赤 蒙古国人，燕只斤氏。初为元太宗怯薛百夫长，从灭金。后任马步军都元帅。元太宗六年(1234)与阿术鲁领蒙古、汉军破徐州，金帅国用安投水死。太宗分赐诸王、贵戚民户，因徐、邳二州战后户不足万，乃以此二州为其分地。

太极 ❶指原始混沌之气。《易·系辞上》：“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气运动而分阴阳，由阴阳而生四时，因而出现天、地、风、雷、水、火、山、泽八种自然现象，推衍为宇宙万事万物。宋周敦颐兼采道家学说，著有《太极图说》。谓：“无极而太极。太极动而生阳，动极而静，静而生阴，……阴阳——太极也，太极本无极也。”宋朱熹以为太极即是理；总天地万物之理，便是太极。因主张理先于事物而存在，所以陷入客观唯心主义学说(即理学)中。❷唐睿宗年号(712)。

太医 ❶官名。古代掌医之政令。周官有医师。秦汉有太医令丞，亦主医药。汉初属太常，后改属少府。魏、晋、南北朝沿置。隶属关系则屡有变更。西晋属宗正，东晋属门下省，南朝宋属侍中，齐属起部，梁、陈属门下省。北魏、北齐属太常。隋置太医署，唐亦置，宋改太医局，均属太常寺。元改为太医院，无所隶属。明清不变。❷泛称为皇帝治病医生为太医或御医。亦作为对医生的敬称。《元明杂事》元刘唐卿《降桑椹》二，“请下个医士，调治亲的病证，太医随后便来也”。

太伯 太又作泰。古公亶父之长子，周文王之伯父。有弟仲雍、季历，古公欲传位给幼子季历，以使季历子昌(周文王)能继位振兴周国，他与仲雍得知后即避让，逃奔江南，断发文身，示不可用，于吴(今江苏无锡东)建国，为吴国之始祖。

太牢 又称大牢。古代祭祀所用之牲。牢本为养牛羊之圈，因祭祀所用之牺牲为牛羊豕，故取其意为祭祀用牲名，有太牢、少(小)牢之分。用牲之法各说不一。《公羊传·桓公八年》：“冬曰烝。”何休注：“礼：天子、诸侯、卿大夫，牛、羊、豕，凡三牲曰大牢。”《仪礼·少牢馈食礼》：“少牢馈食之礼。”郑玄注：“羊豕曰少牢，诸侯之卿大夫祭宗庙之牲。”又《礼记·王制》：“天子社稷皆太牢，诸侯社稷皆少牢。”

太初 ❶汉代纬书称天地生成时开始有气的初期阶段。唐孔颖达《周易正义》引《易纬·乾凿度》，认为在天地万物形成之前，经历太易、太初、太始、太素诸分化演变阶段。“太初者，气之始也”。此时气刚刚开始产生，为第二阶段。道家持同样观点。❷道家又指“道”的本原。《庄子·知北游》：“外不观乎宇宙，内不知乎太初。”成玄英疏：“太初，道本也。”❸年号。(1)汉武帝年号(前104—前101)。凡四年。(2)十六国前秦苻登年号(386—394)。凡九年。(3)十六国西秦乞伏乾归年号(388—400)。凡十三年。(4)十六国南凉秃发乌孤年号(397—399)。凡三年。(5)南朝宋刘劭年号(453)。

太君 命妇封号。唐代外命妇之制，四品官之母为郡太君，五品官母为县太君。宋沿置。

太姒 周文王之妃。姒姓，莘国(今陕西合阳东)之女。有贤德。生武王、周公、管叔、蔡叔、康叔等。

太昊 昊又作皞、皓、浩、曒。又称太昊氏，即伏牺。《左传·昭公十七年》："大(太)皞氏以龙纪，故为龙师而龙名。"杜预注："太皞，伏牺氏，风姓之祖也。"参见"伏牺"。

太昌 北魏孝武帝年号(532)。

太易 汉纬书谓天地生成的最初阶段。唐孔颖达《周易正义》引《易纬·乾凿度》，认为天地万物生成之前，经历太易、太初、太始、太素诸分化演变阶段。"太易者，未见气也"(《列子·天瑞》)，即从无到有的最初演变阶段。道家持同样观点。

太和 ❶张载哲学术语。原出《易·乾·彖》"保合大和"(大，同太)。张载赋以新意。《正蒙·太和》："太和所谓道，中涵浮沉、升降、动静相感之性，是生絪缊、相荡、胜负、屈伸之始。……不如野马絪缊，不足谓之太和。""野马"乃庄子用语，指气滚动翻腾之貌。"絪缊"见于《易·系辞下》，亦指气之混和鼓荡之貌。均为想像中阴阳二气交感时之情景。故"太和"乃太虚与万物(或天与地)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不断发展变化的宇宙有机统一体。❷年号。(1)三国魏明帝年号(227—233)。凡七年。(2)十六国后赵石勒年号(328—330)。凡三年。(3)十六国成(汉)李势年号(344—346)。凡三年。(4)晋废帝年号(366—371)。凡六年。(5)北魏孝文帝年号(477—499)。凡二十三年。(6)唐文宗年号(827—835)。又作大和。凡九年。

太岳 一作霍太山(《水经·汾水注》)、霍山(《元和郡县志》)。即今山西霍州市东南太岳山。《书·禹贡》："壶口雷首，至于太岳"，即此。

太庙 又称大庙。祭祀帝王祖宗之庙，省称祖庙。《春秋·僖公八年》："禘于大庙。"杜预注："禘，三年大祭名。大庙，周公庙。"《论语·八佾》："子入太庙，每事问。"《左传·文公二年》："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庙。"后世沿其制，亦有发展，有列祖列宗为一庙者，亦有一帝一庙者。唐韩愈《请迁玄宗庙议》："新主入庙礼，合祧藏太庙中第一夹室。"明太祖朱元璋于吴元年(1367)，建太庙于宫城东南。初德、懿、熙、仁四祖各一庙。洪武八年(1375)合为一庙。前正殿，后寝殿。寝殿九间，一间一室，分置四神主，成同堂异室之制。十五年，以孝慈马皇后神主附享，遂定皇后附享之制。永乐十八年(1420)，于北京皇城东南建太庙，制如南京太庙。成化末年宪宗死后，寝殿九室已满，遂于中室供奉德祖、懿祖以下，以次奉入寝殿后之祧庙。嘉靖十年(1531)，更定庙祀，改以太祖于中室不变外，余皆迁入祧庙。十五年，重建南太庙。二十四年，重建北京太庙。清承其制，乾隆时加以扩建。大门三，中为戟门。前殿十一间，为祭祀主殿。后为中殿九间，供奉努尔哈赤以下历代帝后神主。中殿后界以朱垣，后殿九间，供奉努尔哈赤以上四世祖先。前殿东庑以王公配享，西庑以功臣配享。

太府 ❶官名。《周礼》列为天官太宰属官，下大夫，掌贡赋的收支与库存。南朝梁、北魏时列为诸卿之一，多称太府卿。北齐以太府寺为署名，太府寺卿、少卿为官名。详"太府寺"。西魏、北周时为"太府中大夫"省称。❷官署名。十六国前凉、西凉、南凉的最高政权机构。设长史、司马、主簿、参军等官属。

太庚 又称小庚，殷墟甲骨文作大庚。商王。名辨。太甲子，沃丁弟。太庚是庙号。继沃丁即位。殷墟卜辞中列为直系先王祭祀。

太学 学校名。周始置，为王公贵族子弟学府，即大学，高于小学一级。八岁入小学，十五岁入大学，束发受教，学习成年人各种礼仪。西汉置为最高学府。汉武帝用董仲舒议建，传授儒家经典，以造就官僚人才。用博士为师。东汉沿置，顺帝时有学舍二百四十房，千八百五十室。质帝时在学太学生达三万。三国魏亦置。西晋初太常所置国子学，亦习惯称为太学。东晋复置，又别立国学。南朝宋、齐等仅置国子学，隶太常；于国子学置太学博士，为国子诸学之一。北魏、北齐等与国子学、四门学并置，地位低于国子学。北周置，而罢国子学。隋唐五代为国子诸学之一。隋初置博士五人，助教五人，学生三百六十人。高祖仁寿元年(601)，罢国子学，唯立太学。炀帝大业三年(607)复旧制，博士、助教均减为二人，学生五百人。唐沿置，博士、助教各三至六人。招收文武官五品以上及郡县公子孙，及从三品之曾孙为生徒，分五经为业，每经百人。宋代沿置为最高学府。仁宗庆历四年(1044)置内舍生二百人，选八品以下官员及平民子弟入学。神宗熙宁元年(1068)增置外舍生一百人。四年推行三舍法，自外舍升内舍，再升上舍。北宋亡，太学废，南宋高宗绍兴十三年(1143)重建。先后所设学官有国子祭酒、司业、博士、直讲、丞、主簿等，学职有学正、学录、学谕等。西夏仁宗人庆二年(1145)设。金代亦置，隶于国子监，位在国子学下，设博士、助教等。明清时作为国子监之俗称。

太官 ❶官署名。或作大官。战国秦置，秦汉沿置，掌供应宫廷膳食宴会及饮料果品，设令、丞为长贰，属少府。三国魏沿置，西晋改隶光禄勋，东晋时因省光禄勋而隶于司徒。南朝宋隶于门下侍中省，齐改隶于尚书省，梁、陈隶于门下省。北魏时隶于光禄卿，掌百官饮食。北齐改称太官署。❷太官令的省称。

太建 南朝陈宣帝年号(569—582)。凡十四年。

太始 ❶经学术语。汉代纬书称天地生成时开始有形的阶段。唐孔颖达《周易正义》引《易纬·乾凿度》，认为在天地万物形成之前，经历太易、太初、太始、太素诸分化演变阶段。"太始者，形之始也。"此时"气"成为有形的状态，为第三阶段。道家持同样观点。❷年号。(1)西汉武帝年号(前96—前93)。凡四年。(2)南朝梁时侯景年号(551—552)。凡二年。(3)渤海简王大明忠年号(818)。

太保 官名。(1)西周置，为辅弼君王的大臣。春秋沿置，辅佐君王，执掌军政。战国后废。西汉元始元年(1)复置，与太师、太傅、少傅并称四辅，位上公，但无实际职掌，旋罢。三国魏末复置，安置元老重臣，位在三司上，无职掌，一品。两晋时为上公，执掌朝政，开府置僚佐，一品。南朝沿置，宋一品，梁十八班，陈一品、秩万石，多用以安置元老勋旧或作为赠官。北魏、北齐为三师之一，或理朝政，一品。北周改号三公，正九命。隋初复号三师，无职事，正一品，大业三年(607)罢。唐复置，为赠予元老重臣的荣衔。天宝以前除授甚少。唐末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北宋初用作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正一品。政和二年(1112)改号三公，执掌朝政，行使宰相职权，后亦作为勋臣加官。南宋沿置。辽、金、元皆正一品，作为加官或赠官。明初为皇帝辅弼大臣，职掌甚重，建文间罢。仁宗复设，后渐成虚衔，成为勋戚、重臣的加官、赠官，正一品。清代沿置，正一品。(2)太子太保的省称。(3)契丹(辽)用作北面官署、诸部族、宫帐、属国的高

级官员名号。

太弯 又作太挛。熟女真首领称号，当出于汉语“大王”。

太姜 又称姜女、周姜。周古公亶父之妃。姜姓，有邰氏女，生太伯、仲雍、季历。有贤德，古公亶父有事尝与谋。

太室 亦作大室、世室。太庙之中室，《书·洛诰》：“王入太室祼。”孔传：“太室，清庙。”孔颖达疏：“太室，室之大者，故为清庙。庙有五室，中央曰太室。”《春秋·文公十三年》：“大室屋坏”，《公羊》作“世室”。

太祝 官名。亦作泰祝或大祝。西周置，为诸祝官之长，掌祭祀祝祷等事。秦汉有太祝令、丞，为太常属官。魏、晋、南北朝均置。北齐、隋初于太常寺太祝署设令、丞及太祝二人。大业三年(607)罢太祝署，留此职于太常寺，员八人。唐沿置，员六人，正九品上。北宋前期常置数十员，元丰改制后仅留一员。金元均有太祝，金从八品，元员十人，从八品，隶太常礼仪院。明初亦置，成祖即位后省。

太素 汉代纬书称天地生成前的最后阶段。唐孔颖达《周易正义》引《易纬·乾凿度》，认为在天地万物形成之前，经历太易、太初、太始、太素诸分化演变阶段。“太素者，质之始也”。此时万物素质基本形成，为天地出现前的最后阶段。“气、形、质具而未相离，谓之浑沌”，天地由此而诞生。道家持同样观点。

太监 ❶官名。唐有中御府大监，《资治通鉴》胡三省注：“大作太。大监或即太监。”辽以太监为少府、秘书、太府诸监长官的官名。元代沿置，在艺文监等府署仍为长官，在太府、秘书、中尚、章佩诸监则为次官，位在太卿或监卿之下。以上各监，除中尚、章佩二监外，所司职务均与宦官无涉，中尚、章佩二监各官也不都是宦官。明代置为宦官衙门长官，洪武二十八年(1395)于内官十一监置，位在少监之上。后分设于二十四衙门，各置一员或多员，秩正四品。永乐以后权力渐大，其中司礼监秉笔太监掌批红权，地位尤重。清代沿置，隶内务府，自四品至八品不等，有总管太监、首领太监诸衔，但干政权力远不及明代。❷明清宦官之通称。

太卿 官名。元代置，为太府监、经正监等府署长官，位在太监上。

太宰 官名。(1)亦作大宰，简称宰。相传殷朝即置，为百官之首。西周、春秋、战国时期，王室及诸国皆置，为执掌国政的主要大臣。(2)西晋因避晋景帝司马师讳，改太师为太宰，与太傅、太保为上公，位在三公之上，执掌朝政，权位甚重，不常授，一品。东晋、南朝沿置，多用以安置元老勋旧，位尊而无职掌，宋一品，梁十八班，陈一品、秩万石。北魏、北齐则在太师、太傅、太保之上别置太宰，一品。(3)北宋政和二年(1112)改尚书左仆射置，兼门下侍郎，行宰相职权。靖康元年(1126)复称尚书左仆射。(4)太宰令的省称。(5)吏部尚书的别称。

太姬 官名。北齐皇后之母位号，视第一品，班在长公主之上。

太虚 ❶高深玄冥的道理。《庄子·知北游》：“是以不过乎昆仑，不游乎太虚。”成玄英疏：“昆仑是高远之山，大虚是深玄之理。”❷“气”之未聚状态。宋张载《正蒙·太和》：“太虚无形，气之本体”，“气不能不聚而为万物，万物不能不散而为太虚”。认为太虚凝而为气，气聚而为万物，太虚、气和万物为同属一实体之不同形态，说明物质存在形式的多样性和统一性。

太常 官名。西汉中元六年(前144)改奉常置。一说西汉初已置，惠帝时改为奉常，景帝时复旧。掌礼乐、祭祀宗庙、社稷，负责朝会和丧葬礼仪，管理皇帝陵墓、寝庙所在县邑，每月巡视诸陵，兼掌教育，主持博士及博士弟子的考核与荐举。秩中二千石，位居九卿之首，多由列侯充任。辖太乐、太祝、太宰、太史、太卜、太医、都水、均官等令、长及诸陵邑令。西汉中期后职权渐分，考试权归尚书，陵邑划属三辅。新莽改称秩宗。东汉复置，辖太史、太祝、太宰、大予乐令等及博士祭酒、陵庙园等令。魏、晋、南朝宋、北魏皆三品，但南北朝时礼仪及郊庙制度等皆由尚书裁定，此职位尊而职闲。南朝梁及北齐改称太常卿，然亦常省称为太常。

太康 ❶夏王。禹之孙，启之子。继位后兄弟五人皆荒唐，不理政事，好淫乐。曾猎于洛水之南，百日不归王都，有穷后羿乘人民不满，“因夏民以代夏政”(《左传·襄公四年》)，拒太康于洛水。太康失国，流落而死。❷晋武帝年号(280—289)。凡十年。

太清 ❶道家指天道，亦即物类顺应自然之理。《庄子·天运》论“至乐”：“奏之以人，征之以天，行之以礼义，建之以太清。”成玄英疏：“太清，天道也。”❷道教指神仙所居仙境之一。《道教义枢》卷七引《太真科》：“太赤天太清境，玄气所成。”道教认为道德天尊(亦称太上老君)居于此境，故又指道德天尊神。❸南朝梁武帝年号(547—549)。凡三年。

太尉 官名。(1)战国始置，掌选拔人才，主赏罚爵禄。《吕氏春秋·孟夏》：“立夏之日，命太尉赞杰俊，遂贤良、举长大，行爵出禄，必当其位。”(2)秦、西汉为全国性军政长官，与丞相、御史大夫并列，秩万石。武帝建元二年(前139)省。元狩四年(前119)，置大司马，实为太尉改名。东汉改大司马置，列三公之首，与司徒、司空共同行使宰相职权，秩万石。魏晋以后多为大臣加官，无实际职掌，魏、晋、南朝宋皆一品，梁十八班，陈一品、秩万石，北魏、北齐皆一品。隋唐沿置，皆正一品，唐末、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南北朝时位在三师下，唐以后居太师下，太傅上。北宋初为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政和二年(1112)改为武臣最高阶官，正二品。辽代属南面官。金代仍列为三公之一，正一品。元代省置无常。(3)新莽时改诸郡都尉置。(4)契丹(辽)亦用作北面诸帐及大部族高级长官官称。(5)唐末至宋用作武将及统兵文臣的尊称。

太傅 官名。(1)西周置，为三公之一，位次太师，在太保上。周成王以毕公为太傅。《书·周官》：“立太师、太傅、太保，兹惟三公。”据孔传，其职掌为“傅相天子”，与太师、太保“经纬国事，和理阴阳”。其后历代沿置。《战国策·齐策四》：“齐王……遣太傅赍黄金千斤，文车二驷，服剑一，封书谢孟尝君。”鲍彪注：“太傅本周官，此齐大臣也。”春秋、战国沿置，执掌军政，辅佐君王。西汉平帝时与太师、太保、少傅合称四辅，位上公，无实际职司。新莽沿置。东汉以授元老重臣，居百官之首，秩万石。明帝以后，诸帝即位时皆置，兼录尚书事，行使宰相职权，有缺不补。魏、晋、南朝宋皆一品，梁十八班，陈一品、秩万石，北魏、北齐亦一品。位虽尊荣，但除两晋时执掌朝政外，多安置元老勋旧，无职司。北魏、北齐与太师、太保并号三师。北周列为三公之一，正九命。隋初复号三师，正一品，大业三年(607)罢。唐复置，用作赠予元老大臣的荣衔，正一品。天宝前除授甚少，唐末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北宋初用为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正一品。政和二年(1112)改号三公，执掌朝政，行使宰相职权，后亦作为勋臣加官。南宋沿置。辽、金、元皆为加官、赠官，正一品。明初置为皇帝的辅弼大臣，权任颇重。建文间罢，仁宗复置。后渐成虚

衔，为勋戚大臣的加官、赠官，正一品。清代沿置。(2)太子太傅的简称。(3)西汉初诸侯王国亦置，辅导国王，诸侯王不守法，则向朝廷举奏。成帝时改称“傅”或“王傅”。

太御 官名。新莽始建国元年(9)更名太仆为太御。东汉复故。

太尊 明清时知府部属对知府的尊称。

太熙 晋武帝年号(290)。

太一教 亦称太一道。金元时期北方道教派别之一。金熙宗天眷年间，由萧抱珍创立。因传“太一三元法箓之术”，遂以太一名教。或称其教“取元气浑沦，太极剖判，至理纯一之义”而得名。以老子思想为教旨，以“弱”字为用，又以符箓法术传世济人，而与全真道、真大道教相异。四传至萧辅道，其教稍盛。元世祖曾召见，听其术。至元十一年(1274)，于元大都建太一宫，命萧居寿(本姓李)居之，领祠事。十三年，赐《太一掌教宗师》印。七传萧天佑(本姓蔡)以后，逐渐与正一道合流。

太一数 即“太乙式”。

太乙式 术数之一。又称太乙数。不知起于何时。《史记·日者列传》末附“褚先生曰”中提到有七家选择家，太乙家居其一。郑玄以太乙为北辰神名，或以为木神，而屈原《九歌》亦称东皇太乙，则自战国已有此名。《汉书·艺文志》：五行家有“泰壹阴阳二十三卷”，泰壹即太乙；当为太乙家之书。然此书已佚不传。惟《易纬·乾凿度》有太乙行九宫法。而今所传次序乃特依《易经》而作，因其以一为太极，而生二目，二目生四辅，犹易之两仪四象；又有计神与太乙合之为八将，犹《易经》之八卦也。然其以岁、月、日、时为纲，推上元积年、积月，推六纪月建，太岁所在，日计差，求加时等，犹有似历法。《四库术数类丛书》载有《太乙金镜式经》，唐王希明撰，开元时以方技为内廷供奉待诏翰林，此书为其奉敕所著。惟其间推太乙积年有至宋景祐元年(1034)，则后人已有所增入，非尽希明之旧。传说太乙术不惟能占内外灾祸、水旱兵丧、饥馑疾疫，术者自云并可占古今治乱兴亡等。

太卜令 官名。秦置，为奉常属官，掌占卜。西汉沿置。东汉并入太史令。北魏复置，掌卜筮等事务，属下有太卜中散、太卜博士等。隋置为太常寺太卜署长官，员一人，从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七品。唐沿置，正八品下。宋存其名而罕有除授。

太卜丞 官名。秦置，为太卜令副职。西汉沿置，东汉并入太史丞。北齐复置，为太卜局长官，掌卜筮等事务，隶太常寺太史署。隋置为太常寺太卜署次官，员一人，从九品下。唐增置为二人，正九品下。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太卜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卜筮等事务，以太卜局丞为长官。隶太常寺，由太史令兼领。

太卜署 官署名。隋置。设太卜令一人为长官，丞一人为次官。署内设卜师二十人，相师十人，男觋十六人，女巫八人，太卜博士、助教各二人，相博士、助教各一人。掌卜筮等事务，隶太常寺。大业三年(607)省太卜博士，改置太卜卜正二十人。唐沿置，增太卜丞为二人，下设卜正二人，卜博士、助教各二人，卜师二十人，巫师十五人等。宋存其名而无职司。

太上皇 对皇帝生父之尊称。秦始皇追尊其亡父庄襄王太上皇。汉高祖始尊其生父太公为太上皇。《汉书·高帝纪》六年诏曰：“今上尊太公曰太上皇。”颜师古注：“太上，极尊之称也。皇，君也。天子之父，故号曰皇。不预治国，故不言帝也。”历代皇帝传位于太子，亦自称太上皇。另有自称太上皇帝的，多自行主持要务，始于北魏献文帝传位于孝文帝。后世如清高宗传位于仁宗，亦属此类。

太子友 官名。十六国前凉置，掌辅翊太子。

太子仆(僕) 官名。秦置。西汉沿置，主东宫车马，职如太仆，秩千石，隶詹事。东汉改隶太子少傅，员一人。三国魏时与太子家令、率更令合称太子三卿，五品，隶詹事。晋、南朝宋皆五品，梁十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从四品上。北齐定为太子仆寺长官，员一人，从四品上。隋沿置，掌东宫宗族亲疏、车舆乘骑，从四品上。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驭仆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兼掌东宫仪仗、丧葬事务，从四品上。宋虽存其名而罕除授。辽沿用唐制，为太子仆寺长官。

太子丹(？—前226) 战国时燕王喜太子。名丹。少时曾为质于赵，与生在赵的秦王政交好。后质于秦，秦王政待之不善，怨而逃归。时秦已并韩、赵，兵临燕境，他乃阴养壮士，欲劫秦王政。燕王喜二十八年(前227)，他遣荆轲以献燕督亢地图为名，往刺秦王，未果。秦怒，发兵攻燕益急，燕退保辽东。次年，被燕王喜斩首献秦。

太子平(？—前314) 战国时燕王哙太子。名平。哙晚年将君位禅让相国子之。子之称王三年，他联合将军市被起兵反叛，构难数月，死数万人，他为子之所杀。

太子申 战国时魏国人。魏惠王太子。魏惠王二十八年(前342)，魏攻韩。次年，齐救韩伐魏，魏以其为上将军，与齐战于马陵(今河南范县西南，一说今河北大名东南，一说在今山东郯城)，魏军大败，他被虏。

太子伋 即“急子”。

太子建 春秋时楚国人。楚平王太子。字子木。为太子时，平王以伍奢为太子傅、费无极为少师。他不喜费无极，遂为费无极所恨。楚平王六年(前523)，费无极为他迎亲于秦，归而言秦女美，劝平王自娶，并说王使他居城父(今河南宝丰东)。次年，无极又诬其将以方城之外叛，他被迫奔宋，继又奔郑。郑人待之以礼，使居一邑。后谋自立，与晋人谋袭郑。晋使间谍至郑与他谋日期，因暴虐于邑人，邑人告发，为郑所杀。

太子婴 即“伯婴”。

太夫人 命妇名号。汉代作为诸侯之母称号。晋正式加以册命。宋代臣僚封赠母、祖母，不问其存没，皆得此号。政和以后，凡已亡者追封不加“太”字。明代规定，凡子、孙任二品官者皆得封，但其丈夫尚在，则不封。

太不花(？—1358) 元人。弘吉剌氏，后族。历任云南行省右丞、上都留守、辽阳行省平章政事。至正八年(1348)，丞相太平荐为中书平章政事。太平罢相，依附脱脱。十二年，出任河南行省平章政事，镇压起义军，复南阳、汝宁、唐、随、安陆、德安等处。十四年，与月阔察儿、雪雪总统诸军。十五年，以“慢功虐民之罪”罢官。不久任湖广行省左丞相，镇压沔阳、湖广等处起义军。拥兵自重，纵军剽掠。十八年，任右丞相，镇压山东起义军。被劾削官，为部将刘哈剌不花杀死。

太仆(僕)正 见“太仆”。

太仆(僕)式 唐太仆寺办事章程。式文已佚。《唐律疏议·厩库·官马不调习》曾引此式中关于牧马调习的一条规定。

太仆(僕)寺 官署名。北齐置，掌舆马和畜牧业，设卿、少卿为长贰，政令仰承尚书省驾部曹。辖骅骝、左右龙、左右牝、驼牛、司羊、乘黄、车府诸署，并领典腊、司讼、出入等三局。隋及唐初沿置，

唯所辖机构稍有变动。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司驭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名司仆寺,神龙元年(705)复旧。唐后期其职权渐归监牧使、闲厩使、飞龙使。北宋前期唯掌皇帝及后妃所用车辆,卿、少卿皆为寄禄官,置判寺事一人掌寺务。元丰改制后除车辆、厩牧外,掌全国马政,设卿、少卿为长贰。南宋省。辽代置,为南面官署。元至元二十四年(1287)置,掌牧养官马,二十五年起隶中书省,设卿、少卿。大德十一年(1307)改名太仆院,至大四年(1311)复旧。明洪武六年(1373)改滁州群牧监置,设卿、少卿,掌马政。后又于山西、北平(京)、陕西等地置行太仆寺。成祖定都北京后,以北京行太仆寺为本寺,掌京卫、畿内及山东、河南诸牧监,诸行太仆寺分掌诸边卫所马政。清初附于兵部武库司,雍正三年(1725)始建署,专掌两翼牧场马政。光绪三十二年(1906)省。

太仆(僕)丞 官名。秦代置,为太仆副贰。西汉沿置,佐太仆掌车舆马政,员二人,秩千石。东汉员一人,秩比千石。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三班,陈八品、秩六百石。北魏增置少卿为太仆副贰,此职降为佐官,七品。北齐置太仆寺后,亦称太仆寺丞,参领寺务,七品。隋代员三人,正七品。唐初定员四人,从六品上,曾随本寺改名为司驭丞、司仆丞,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八品。南宋省。辽代置,属南面官。元代员二人,从五品。明初定员四人,后增为十二人,又减为三人,分领各地马政及管理库藏,正六品。

太仆(僕)院 官署名。元至元十九年(1282)改尚牧监置,掌系官马匹出纳及马具制作。次年改称卫尉院。大德十一年(1307)复置,至大四年(1311)改称太仆寺。

太仆(僕)卿 官名。东汉至南北朝前期常作为"太仆"的尊称。南朝梁正式定为官称,为十二卿之一,十班。陈沿置,三品,秩中二千石。北齐置为太仆寺长官,三品,亦称太仆寺卿。隋初为正三品,大业三年(607)降为从三品。唐初沿置,从三品。龙朔二年(662)改称司驭正卿,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司仆卿,神龙元年(705)复旧。自设监牧使、闲厩使后,其职权渐轻,中唐以后实权尽归飞龙使。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成为职事官,从四品。南宋省。元至元二十四年(1287)复置,员二人。明代员一人,从三品。清代沿置,满、汉员各一人,从三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罢。

太公和 即"田和"。

太公望 即"师尚父"。

太仓令 官名。秦代置,属治粟内史。西汉初隶大农令,太初元年(前104)以后隶大司农。东汉员一人,六百石,主受郡国漕谷,掌国家粮仓。三国魏七品,晋、南北朝沿置。北齐置为司农寺太仓署长官,从八品上。隋代定员二人,正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六品。唐代增为员三人,从七品下。北宋仅存其名而罕除授。

太仓州 明初置太仓卫,弘治十年(1497)始割昆山、常熟、嘉定三县地于太仓卫(今江苏太仓市)置太仓州。属苏州府。辖境相当今江苏太仓市及上海市崇明县地。清雍正二年(1724)升为直隶州,属江苏省,置镇洋县为州治。辖境扩大至今上海市嘉定区等地。1912年改本州为太仓县,将镇洋县并入。1993年改为市。

太仓丞 官名。掌管太仓粮仓的官员。秦代置,为太仓令副贰。汉、魏、晋、南朝沿置。北齐置为司农寺太仓署次官。隋沿置,员六人。唐代员六人,从八品下。北宋仅存其名而罕除授。

太仓库 即"太仓银库。"

太仓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国家仓库储存粮谷诸务,设令、丞为长贰,隶司农寺。隋唐皆沿置。北宋存其名而无职司。

太平王 ❶辽封爵。会同二年(939),太宗次子耶律罨撒葛受封。❷元诸王封号。天历元年(1328),钦察人燕铁木儿受封,授金印,以太平路(治今安徽当涂)为食邑。子唐其势袭封。

太平厅 清嘉庆七年(1802)升太平县置。治今万源市。属四川省。辖境相当今四川万源、重庆城口等市县地。道光九年(1829)移治城口,改名城口厅,于原厅治复置太平县,并属绥定府。

太平车 车名。宋载物大车。车身有箱无盖,驾车人在中间。前以骡、驴二十余头或牛五至七头牵引,后系骡驴二头,遇下峻岭险坡,使倒拽以令缓行。车两轮与箱齐,后有两斜木脚拖。中间悬铁铃,行时作响,使行人闻声相避。能载物数十石。今北方也称四轮大车为太平车。

太平乐 唐宫廷乐舞名。亦称五方狮子舞,又名狮子舞。舞者缀毛为狮子,效其俯仰驯狎之状。狮子有五,各立一方,颜色各按其方位而异。另有二人化装昆仑奴,持绳秉拂,为习弄之状。狮旁配有一百四十人乐队,奏《太平乐》曲,狮子合乐而舞。白居易有《西凉伎》诗咏其舞:"西凉伎,假面胡人假狮子。刻木为头丝作尾,金镀眼睛银帖齿。奋迅毛衣摆双耳,如从流沙来万里。"此舞为今民间狮子舞之滥觞。亦东传日本,正仓院藏有狮子衣及面具。

太平关 ❶南北朝时置。在今山西襄汾县西北。❷明成化四年(1468)置。在今广西横县南。❸明置,在今贵州思南县东。

太平州 ❶北宋太平兴国二年(977)升南平军置。取年号首两字为名。治当涂县(今属安徽),属江南东路。辖境相当今安徽当涂县、繁昌县、芜湖市和芜湖县部分地区。元升为路。❷宋置。属邕州羁縻。元属太平路。治今广西大新县西南太平。辖境相当今大新县西南部分地区。明属太平府。清因之。1912年废。

太平军 太平天国的军队。清道光三十年(1850)秋,洪秀全为发动农民起义而建立。金田起义时正式定名。太平军按《太平军目》的规定,在正副军师统率之下,有丞相、检点、指挥、将军、总制、监军各级指挥官。带兵官有军帅、师帅、旅帅、卒长、两司马、伍长等。五人为伍,五伍为两,四两为卒,五卒为旅,五旅为师,五师为军。军帅管一万三千一百五十五人,师帅管二千六百三十人,旅帅管五百二十五人,卒长管一百零四人,两司马管二十五人,伍长管四人。后期征伐由诸王率领。有陆营、水营和土营,且有女军。纪律按《定营规条》及《行营规矩》规定,必须遵守命令,保护武器,爱护人民,禁止私匿金银。作战号令按《行军总要》部署。另设圣库管收支,诸匠营和百工衙制造武器和军需物品。太平军英勇善战,指挥机动灵活,同中外敌人战斗十余年,先后征战于十八省,有力地打击了清朝封建统治和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势力。

太平县 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置泰平县,治今山西襄汾县汾城东北古城。北周避宇文泰讳,改名太平县。隋开皇七年(587)移治今襄汾县西北古县村。唐武德元年(618)复徙治古城。贞观七年(633)徙治敬德堡,即今襄汾县西南之汾城。1914年改为汾城县。北周属平阳郡,隋至元先后属晋州、绛州,明、清属平阳府。

太平府 ❶元至正十五年(1355)朱元璋改太平路为府。属江南行中书省,后直隶南京。治所、辖境同*太平州❶。清初属江南左布政使司,康熙六年(1667)属安徽省。1912年废。❷明洪武二年(1369)改太平路置。治崇善县(今崇左县北太平)。辖境相当今广西崇左、大新和天等、扶绥等县部分地区。属广西省。清雍正年间增入今凭祥市及宁明、龙州等县地。1913年废。

太平驿 唐置。在今山西长治市西北。《宋史·李筠传》:周显德初,北汉入侵,筠遣护军穆令均"营于太平驿,东南距潞(今长治市)八十里"。

太平经 道教经籍名。西汉成帝时甘忠可曾撰《包元太平经》十二卷,伪托真人赤精子所授,当时被朝廷目为"假鬼神罔上惑众"的"谶书"。后辗转流传于民间,对原始道教的形成和发展起过一定的作用。至东汉后期,道教传道多以"太平"为号召,经籍以"太平"为名的有干吉的《太平清领书》、张道陵的《太平洞极经》。原书均已亡佚,晋以后则有《太平经》十部一百七十卷,可能是以《太平清领书》为主要依据,又糅合其他道教经籍编定的。今有五十七卷残存于明正统《道藏》中。又有唐人节录的《太平经钞》十卷传世。《太平经》内容庞杂,为道家、阴阳家和图谶讳书的混合物,并杂有儒家伦理纲常之说,多言鬼神妖祥、因果报应之事和养生之道、长生之术。部分内容反对统治阶级聚敛财富,主张自食其力,救穷周急,对汉末和魏晋时代的民间宗教活动和农民起义有一定的影响。今人王明据《道藏》本《太平经》及《太平经钞》、《太平经圣君秘旨》等二十余种文献编有《太平经合校》。

太平监 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置。治今甘肃清水县西南。属秦州。领大贾、临金、小泉等务,岁课利钱银三万余贯两。

太平策 书名。元郑介夫撰。介夫,开化(今属浙江)人,字以吾,号铁柯,大德中宿卫禁中,疏此策一纲二十目以上。特命为雷阳教授,终金溪县丞。所论包括任官、选法、钞法、盐法、定律、给俸、户计、怯薛、僧道、限田、马政等事,可供研究元代各种制度参考。未见传本,明永乐年间杨士奇等所编《历代名臣奏议》予以收录,散置于有关各门。

太平道 道教创始时期的东方一派。东汉顺帝时,已流传于山东等地。灵帝时,张角正式创道,自称"大贤良师",以"极大公平"相号召,故名。与五斗米道并为中国原始道教之东西二支。其教仪略有异同。以符水咒语疗病,教人思过,以《太平清领书》(《太平经》)为经典。信奉者众。角乃遣弟子八人传于四方,布道收徒,十余年间,徒众达数十万,遍布青、徐、兖、豫、幽、冀、荆、扬八州。中平元年(184)发动起义,口号为"苍天已死,黄天当立"。起义者皆头裹黄巾为标帜,故称"黄巾起义"。不久起义失败。三国初,此派在江东流行,重烧香祈祷,且带有谶纬、巫术成分,以符水治病,信徒颇多。

太平路 ❶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太平州为路,属江浙行省。治所、辖境同*太平州❶。至正十五年(1355)朱元璋改为府。❷元至元二十九年(1292)以太平寨置。治今崇左县西北太平。辖境相当今广西大新县东、中部,龙川县北部,崇左县北部,隆安县西部及天等县东部地。属湖广行省。明洪武二年(1369)改为太平府。

太平寨 ❶北宋太平兴国中置。在今广西崇左县西北。归邕州节制。元至元中改置太平、思明二路。❷即今河北迁西县东北太平寨。明嘉靖十年(1531)三卫部长导北部入犯太平寨,明军拒却之,即此。

太史公 ❶西汉时太史令之通称。司马迁在《史记·太史公自序》称其父司马谈及自称皆为太史公。《史记》原名《太史公书》。❷西汉时对太史令的尊称。一说当时亦作为官名,位在丞相上,其职位尊贵与三公同,故称太史公。

太史令 官名。相传夏代置,掌文书。秦代置为奉常属官。西汉沿置,景帝中元六年(前144)隶太常,掌天文、历法及修撰史书。东汉定员一人,秩六百石,专掌天时、星历,于岁终奏新年历,记载瑞应、灾异,不再撰史。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一班,北魏正九品上。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史署长官,掌天文地动、风云气色、律历卜筮等,正九品上。隋初为太史曹(局)长官,员二人,从七品下,隶秘书省。大业三年(607)改名太史监令。唐初复置,员二人,从五品下,隶秘书省。龙朔二年(662)改称秘阁郎中,长安二年(702)复旧名,后屡改屡复,至天宝元年定为太史监。北宋元丰改制后复置,为太史局长官,掌测验天文,考定历法。南宋沿置。辽代置为司天监长官。元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置为太史院长官,至大元年(1308)升从二品,延祐三年(1316)升正二品,后改称太史院使。元末朱元璋曾置为太史院长官,吴元年(1367)改称太史院使。



汉代"太史令之印"封泥(拓片)

太史丞 官名。秦代置,为太史令副贰,隶太常。汉沿置,西汉中元六年(前144)隶太常。东汉定员一人,秩二百石。魏、晋、南北朝沿置,梁定为流外三品蕴位。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史署次官。隋代为秘书省太史曹(局)次官,员二人,正九品下。大业三年(607)减为一人,为太史监次官。唐代省置无常,员二人,从七品下。北宋元丰改制后置为太史局属官。南宋沿置,从八品。辽代亦置,为司天监属官。

太史伯 即"史伯"。

太史局 官署名。隋代改太史曹置,设令、丞为长贰,下设司历、监候等官属,并有历、天文、漏刻、视祲博士及生员等,隶秘书省。大业三年(607)改称太史监。唐武德四年(621)复置,仍以令、丞为长贰。龙朔二年(662)改称秘阁局,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光宅元年(684)改称浑天监,长安二年(702)复旧名;景龙二年(708)又改太史监,景云元年(710)复旧名;二年又改浑仪监,开元十四年(726)又复。天宝元年(742)改为太史监,不隶秘书省。北宋元丰改制置,设令、正为长贰,掌测验天文,考定历法,隶秘书省。南宋沿置。

太史院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置,设太史令等官七员,掌天文历数。至大元年(1308)升令为从二品,设官十员。延祐三年(1316)升令正二品,设官十五员。后定置院使为长官,员五人,下设同知、佥院、同佥、院判等。朱元璋吴元年(1367)改太史监置,以院使为长官,下设同知、院判等。明洪武元年(1368)改称司天监。

太史监 ❶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史局置,掌天文星历,以令、丞为长官。其后名称屡有变更。详"太史局"。❷官名。唐开元二年(714)置,为太史监长官,员二人,正五品上。三年,定为员一人,升从四品下,其下置少监一人。十四年,改称太史令。

太史曹 官署名。隋开皇初置,掌天文星历,设令、丞为长贰,下设司历、监候等官属,并有历、天文、漏刻、视祲博士及生员等。隶秘书省。开皇中,改称太史局。

太史署 官名。北齐置，掌天文地动，风云气色，律历卜筮，以令、丞为长贰，属太常寺。

太史敫 敫或作徼、皦、嬓。战国齐国莒(今山东莒县)人。齐湣王十七年(前284)，燕将乐毅攻齐，湣王奔莒被杀。湣王太子法章解衣免服，变姓名，为敫家庸夫。其女怜而善遇之，与之私通。后法章立为襄王，其女为王后。他认为女无媒而嫁，污其家世，终身不见。

太史慈(166—206) 东汉末东莱黄县(今山东龙口东南)人，字子义。少好学，仕郡奏曹史，避祸走辽东。时北海相孔融为黄巾围于都昌(今山东昌邑西)，为谢融赡恤之恩，乃从辽东还，突围求救于平原相刘备，围遂解。兴平二年(195)，渡江投同郡扬州刺史刘繇。繇因其出身低微，不肯重用。因繇为孙策所败，遂遁入山中，称丹阳太守，于泾县(今安徽泾县西)立屯，招附山越。策亲自攻讨，执之。即署门下督，还吴拜折冲中郎将。受策命往豫章安抚刘繇余部，如期而返。又用为建昌都尉拒刘表。孙权统事，仍委以南方之事。

太史儋 战国时周太史。周烈王二年(前374)见秦献公，说："始周与秦国合而别，别五百载复合，合七十岁而霸王者出焉。"预见秦将称霸。事见《史记·周本记》。或说"儋即老子，或曰非也"(《史记·老子韩非列传》)。

太史寮 西周王朝史官的官署名。与卿事寮同见于《番生簋》、《毛公鼎》。掌管册命、制禄、图籍、记录历史、祭祀、占卜、礼制、时令、天文、历法等等。其长官为太史，亦称尹氏，位仅次于太师。

太丘县 本春秋宋犬丘邑，西汉置敬丘县，东汉明帝改为太丘县。治今河南永城市西北。属沛国。桓帝时，陈寔为太丘长，即此。三国魏废。

太乐令 官名。秦代置，为奉常属官之一，亦作大乐令。西汉景帝中元六年(前144)隶太常，掌大祭祀及大飨时之乐舞。东汉定员一人，秩六百石。永平三年(60)改为大予乐令。三国魏复置，七品。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一班，北魏正九品上。北齐置为太常寺太乐署长官，从八品上。隋沿置，员二人，正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六品。唐沿置，员二人，从七品下。宋初为太乐局长官，后改称大乐令。辽金为太乐署长官，金定员一人，从六品。元中统五年(1264)置为太常礼仪院太乐署长官，员二人，从六品。

太乐丞 官名。秦代置，为太乐令副贰，亦称大乐丞。汉沿置，东汉永平三年(60)改称大予乐丞。三国魏复置，晋、南朝沿置，梁流外三品勋位。北齐置为太常寺太乐署次官。隋唐沿置，隋员二人，正九品下，唐员一人，从八品下。辽金沿置，金为从七品。元中统五年(1264)置为太常礼仪院太乐署次官，员一人，从七品。

太乐局 官署名。宋代置，掌太乐及教习乐舞等，设令、丞为长贰，隶太常寺。崇宁元年(1102)，改为大晟府太乐案。

太乐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宫廷诸乐及行礼节奏事务，设令、丞为长贰，兼领清商部丞，隶太常寺。隋唐沿置，掌祭享钟律，教习乐舞。辽金皆置，金兼掌鼓吹署。元中统五年(1264)置，隶太常礼仪院，秩从六品，设令、丞为长贰。

太市令 一作大市令。官名。南朝梁始置，为太府卿属官，掌百族交易之事。位一班，秩六百石。陈沿置。

太玄经 书名。(1)即"太玄"。(2)道教经书。为《道藏》四辅经书之一。以补充《洞真上清经》。其渊源传出自东汉末张修，复经张鲁增饰，再由后人汇集晚出道经合成。据《云笈七签》载为一百三十五卷。该书本以"重玄"为宗，以无为为体，凡道家老子、庄子及百家诸子，亦当收入。然今《道藏》所载，却少有关于老君之作。

太兰冈 在今辽宁新宾县西北。明万历十三年(1585)，努尔哈赤拒界凡等四城酋长于此；后金天命四年(1619)拒明兵，诸王至太兰冈，欲俟努尔哈赤，亦指此。

太师挚 古乐官。名挚。《论语·微子》："大(太)师挚适齐，亚饭干适楚，三饭缭适蔡，四饭缺适秦，鼓方叔入于河，播鼗武入于汉，少师阳、击磬襄入于海。"其活动时代有商纣时、周厉王时、周平王时、鲁哀公时等说，多数学者从鲁哀公时说。

太师疵 太又作大。商纣乐官。纣淫佚暴虐，拒谏，杀比干，囚箕子，遂与少师彊持其祭祀乐器投奔周武王。

太岁坛 祭祀太岁神之所。北魏道武帝时，已立"岁神十二"(即十二个太岁神)专祠。明初将太岁(值岁之神)与风、云、雷、雨诸神合祀，未建坛。洪武二年(1369)将太岁、风、云、雷、雨、岳镇、海渎及天下山川、城隍诸神，合为一坛祭祀。嘉靖十年(1531)始专建坛于京师(北京)正阳门外之西，与天坛相对。每年孟春享庙及年终祫祀之日，遣官致祭。清沿明制，称"太岁殿"。

太舟丞 官名。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为太舟卿副贰，一班。陈沿置，八品，秩六百石。

太舟卿 官名。南朝梁天监七年(508)改都水使者置，位居十二卿之末，九班。掌船舶航运、河堤修治等事务。陈沿置，三品，秩中二千石。

太安人 命妇名号。明代置，以封正、从六品官员之母。清代沿置。

太阳日 天文学名词。太阳连续两次上中天所经历的时间。有真太阳日和平太阳日两种。真太阳日指在黄道上运动的真实的太阳圆面中心连续二次上中天的时间。黄道对赤道有倾斜，在黄道上的匀速运动，投射在赤道上就成为不均匀的。因此，人们设想一个在赤道上均匀移动着的平太阳，其速度和真太阳运动在赤道上的投影的平均值相等，此平太阳连续二次上中天的时间即称为平太阳日。

太阳年 天文学名词。又名回归年。古称岁实，定义为太阳视圆面中心相续两次过冬至点(现代天文学上则改为春分点)所经历的时间。一回归年等于365.2422平太阳日，或365日5时48分46秒。

太阳罕 太阳又译塔阳、大敭等，乃汉语称号"大王"的音变；"罕"又作汗，系突厥语称号。乃蛮君王的称呼。史籍中之太阳罕乃指乃蛮亦难察必勒格之子脱儿鲁黑太阳罕。他自恃地广势强，见成吉思汗灭克烈部，声威日盛，以为"天无二日，民岂有二王邪?"统兵顺塔朱儿河东进，渡斡耳寒河(今鄂尔浑河)，与蒙古军大战于纳忽昆山东麓，大败，受伤被擒，不久死。乃蛮亡。

太阴年 天文学名词。太阴历中一年的量度。它与回归年无关，年的长短只是历月的整倍数，而历月的长度平均约等于朔望月。有六个月为三十日，另六个月为二十九日，全年共三百五十四日，闰年三百五十五日。

太赤温 即"泰赤乌"。

太极宫 唐都长安正宫。亦称大内、西内。在大明宫西。始建于隋开皇二年(582)，初名大兴宫。唐景云元年(710)，改称太极宫。宫位于郭城北部正中，东西宽1285米，南北长1492.1米。南临皇城，北抵禁苑，东为东宫，西为掖庭宫。宫内有太极殿、两仪殿、甘露殿、凌烟阁等殿、亭、观、阁三十余所。高祖、太宗曾

在此居住与听政。高宗时，改称西内，帝后常居大明宫。然遇登基、殡葬等大礼大事，多在太极宫举行。

太极格 唐律令文书。景龙元年(707)，以神龙元年(705)删定的格(即《神龙散颁格》)漏略，命刑部尚书张锡招集明习法学人重加删定。至景云元年(710)，又命户部尚书岑羲等再加删定，太极元年(712)奏上。十卷。已佚。

太极殿 唐都长安宫殿。建于隋，初名大兴殿。唐武德元年(618)改称太极殿。为长安太极宫正殿，皇帝举行中朝之地。逢朔望，皇帝登殿视朝。凡受禅，册封皇后、皇太子、皇太子妃、诸王、王妃、公主及宴百官贡使，亦于此殿举行仪礼。高宗以后，皇帝多居东内，但遇登基大典与殡葬，又多在本殿。高祖李渊受禅代隋，高宗、顺宗、宪宗、穆宗、敬宗即皇帝位，均在此殿。

太医令 官名。战国秦置，为侍医之长。秦汉沿置，为少府属官，掌宫廷医药诸事。东汉员一人，秩六百石，下设药丞、方丞，分主药品及药方。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一班。西晋改隶宗正，东晋隶门下省，南朝齐改隶尚书省，梁复隶门下省。北魏亦置。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医署长官，正九品上。隋唐沿置，皆员二人，隋从八品上，唐从七品下。北宋元丰改制后置，为太医局长官，掌医药事务。明洪武十四年(1381)改太医院使置，员一人，正五品。二十二年复改称院使。

太医丞 官名。秦代置，为太医令副贰。东汉、魏、晋、南朝沿置，南朝梁员二人，流外三品蕴位。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医署次官。隋唐沿置，隋员一人，从九品上，唐增为二人，从八品下。北宋为太医局属官，元祐时定为从七品。明洪武十四年(1381)置为太医院次官，二十二年改称院判。

太医局 官署名。宋承旧制置。庆历四年(1044)属太常寺。熙宁九年(1076)置提举及判局、管勾官，判局以知医事者充任，掌教授生徒，如同学校。有九科医学生，科置教授，选翰林医官以下及在外良医与上等学生充任，轮治太学、律学、武学生及诸营将士疾病。元丰改制后，隶太常礼部，政和后隶医学。乾道八年(1172)罢太医局。绍熙二年(1191)复置，仍隶太常寺。辽代置，属北面官，掌宫廷医药，其官员称都林牙。金代改称太医院。

太医院 官署名。金代置，掌宫廷医药事务，设提点、使、副使、判官分掌院事，隶宣徽院。元代沿置，兼掌御药院。中统元年(1260)置宣差，提点太医院事。至元二十年(1283)改称尚药监，二十二年复旧名。以提点、院使、副使掌院事，下设同知、佥院、同签、院判等，辖广惠司、御药院、御药局、行御药局、御香局、大都惠民局、上都惠民局、医学提举司等机构。朱元璋吴元年(1367)沿置，以院使、院判为长贰，下设御医、吏目等，在内府与御药房相表里，外辖各府、州、县惠民药局及边关卫所医官等。清代置院使及左、右院判各一人以掌院事，下设御医、吏目等。乾隆五十八年(1793)置管理院务大臣一人，由满大臣内特简。下设御药房、生药库及培养宫廷医生的教习厅等，同治六年(1867)又附设医学馆。

太医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全国医药事务，以令、丞为长贰。隋沿置，令、丞之下设主药、医师、药园师、医博士、助教、按摩博士、祝禁博士等，大业三年(607)又加置医监、医正等。唐代在令、丞之下设医监、医正，掌医疗之法，医师、医工等诊疗病症，药师、药园师等配制及生产药物，医博士、针博士、按摩博士、咒禁博士负责教授生徒。

太初历(曆) 西汉时制订的历法。据《汉书·律历志》，秦和汉初本用颛顼历，武帝太初元年(前104)由邓平、唐都、落下闳等据天象实测和长期天文记录，另造太初历。其法规定一回归年为$365\frac{385}{1539}$日，又取“一月之日，二十九日八十一分日之四十三”，即一朔望月等于$29\frac{43}{81}$日，故又称“八十一分律历”。首次规定以没有中气的月分为闰月，并计算出交食周期和推步五大行星位置的方法，在天文学史上有很大影响。

太社令 官名。掌祭社。南朝梁置，为流外三品勋位。北宋熙宁三年(1070)置为太常寺太社局长官，员一人，正九品。

太社局 官署名。北宋熙宁三年(1070)置，掌巡视四郊及社稷坛壝，主管日常清扫及祭祀事务，以太社令为长官，隶太常寺。

太叔带 即“王子带”。

太和山 原名武当山。明永乐中尊奉此称。山有七十二峰、三十六岩、二十四涧等胜景。建有太和、玉虚等宫观，天柱峰上有真武神殿。嘉靖中又尊奉为元岳山。位于湖广襄阳府之均州南，即在今湖北谷城西。

太和州 元元贞元年(1295)升太和县为州。治今江西泰和县。属吉安路。明初降为县，改为泰和县。

太和县 ❶隋开皇元年(581)改乌突县置，治今山西临县西四十里。为太和郡治。三年郡废，属石州。大业中属离石郡。唐武德三年(620)改名临泉县。❷元至元二十六年(1289)置。治今云南大理市西北旧大理。为大理路治，明清为大理府治。1913年改名大理。

太和岭 元时称今俄罗斯高加索山为太和岭。《元史·速不台传》：“速不台上奏，请讨钦察。许之。遂引兵绕宽定吉思海，展转至太和岭，凿石开道，出其不意。”

太和城 在今云南大理市南太和村(一名草帽街)。本河蛮所筑。唐开元二十五年(737)为南诏王皮逻阁所取，次年重修，周十余里，徙都于此。至八世纪末异牟寻徙都阳苴咩城。公元766年阁罗凤在城中所立蒙国“大诏碑”(即“南诏德化碑”)至今犹在，为全国重点保护文物。

太和宫 宫帐名。辽道宗以诸宫帐御前承应人及兴中府户置，有正户一万，蕃汉转户二万，骑军一万五千。亦称阿思斡鲁朵。设太和宫使、副使为长贰，并设有太和宫太师、太保、侍中等职。以都部署司掌契丹军民事务，南面行宫都部署司掌汉人军政事务。在南京、西京、奉圣州、平州四处设提辖司统帅宫卫兵丁。

太和殿 俗称金銮殿。宫殿名。清皇宫外朝三大殿之一。在北京紫禁城太和门内正中，坐北朝南。始建于明永乐十八年(1420)，初名奉天殿，后改皇极殿，清顺治二年(1645)改称今名。康熙八年(1669)重建，三十四年再建。是皇帝举行大朝典礼之所，每年元旦、冬至、万寿(皇帝诞辰)三大节及逢登极、亲政、大朝会筵宴、命将出师、百官除授谢恩及金殿传胪等，均在此举行。



太和殿

太庙令 官名。三国魏置，掌太庙的清扫与日常管理，七品，隶太常。晋、南朝宋皆七品，南朝梁改设二庙令，兼掌小庙。陈复置，五品，秩六百石。北魏亦置，下设太庙博士、太庙门仆等。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庙署长官，员一人，从八品上。隋唐沿置，隋初为正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七品，唐代为从七品下。武则天万岁登封元年(696)改称清庙台令，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名，玄宗开元二十四年(736)省。北宋神宗元丰改制，置为太常寺属官，正九品，掌宗庙荐新七祀及功臣从享之礼，以入内内侍充任。金熙宗皇统八年(1148)置为太常寺太庙署长官，兼廪牺令事，员一人，从六品。元惠宗至元三年(1337)置为太常礼院太庙署长官，兼廪牺令事，员二人，从六品。

太庙丞 官名。三国魏置，为太庙令副贰。晋，南朝宋、齐沿置，梁改设二庙丞，兼掌小庙事务，陈复置。北齐置为太庙署次官。隋唐沿置，隋员一人，正九品下，唐从八品下。武则天万岁登封元年(696)改称清庙台丞，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名，玄宗开元二十四年(736)省。金熙宗皇统八年(1148)复置，兼廪牺署丞事，从七品。元惠宗至元三年(1337)置为太庙署次官，员二人，从七品，隶太常礼院。

太庙尉 官名。清置，掌太庙门钥，负责守卫、值宿，属太常寺。员十人，四品二人，五品八人，均由满员充任。

太庙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郊庙社稷等事务，设令、丞为长贰，兼领郊祠、崇虚二局事。历代沿置，名称间有变更，详见“太庙令”。

太府寺 官署名。北齐置，掌国库金帛的存贮出纳，兼掌冶铸、染织及宫廷手工业。设卿、少卿为长贰，辖左中右三尚方、左右藏、司染、诸冶东西道、黄藏、细作、左校、甄官等署。隋初沿置，炀帝大业三年(607)分置少府监，掌冶铸、织染、营造等事务，本寺唯掌库藏、关市、贸易等，辖两京诸市、左右藏、平准等署。唐初沿置，增设常平署。高宗龙朔二年(662)改称外府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司府寺，神龙元年(705)复旧。时或特派大臣行其职权，称太府出纳使，并委判官掌寺务，卿、少卿形同虚设。北宋初卿、少卿为寄禄官，不理寺务，另置判寺事一人及同判寺一人掌寺务，唯掌供祠祭香币、蜕巾、神位席及校造斗升衡尺等杂务。神宗元丰改制后，仍以卿、少卿主寺务，掌国家财货的库藏出纳及商税、贸易、平准等，辖左藏库、内藏库、奉宸院、祇候库、元丰库、布库、茶库、杂物库、粮科院、审计司、都商税务、惠民局等机构。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绍兴初复置。辽、金、元改称太府监。

太府丞 官名。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为太府卿副贰，员一人，四班。陈沿置，八品，秩六百石。北魏亦置，位在太府少卿下，七品。北齐置为太府寺属官，七品。隋初定员六人，正七品，大业五年(609)升为从五品。唐初定员六人，贞观中减为四人，从六品上，掌判寺务，管理帐簿。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称外府丞、司府丞，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参领寺务，员二人，正八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省，绍兴初复置，后增为员三人。辽、金、元置为太府监属官，金员二人，从六品；元员五人，正五品。

太府监 官署名。辽太府监属南面官，职司不详。金太府监掌财用钱谷之出纳。以太府监为长，正四品；下设少监、丞。辖左藏库、右藏库、支应所(又作支承所)、太仓、酒坊、典给署、市买司等机构。元太府监掌库藏，世祖中统四年(1263)置。掌钱帛出纳之数，辖内藏库、右藏、左藏。官长为太卿，正三品。下设太监、少监、丞、正等官。

太府卿 官名。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为十二卿之一。掌国家财帛库藏出纳、关市税收，辖左右藏、上库、太仓、南北市及各地关津等，十三班。陈沿置，三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孝文帝太和中改少府置，除掌财货库藏出纳外，兼掌国家手工业生产，三品。北齐置为太府寺长官，三品。隋唐沿置，隋初为正三品，大业三年(607)降为从三品，唐从三品。唐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称外府正卿、司府卿，旋皆复旧。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从四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绍兴四年(1134)复置。

太学正 宋代太学学官及职事名。北宋仁宗时，始设太学正，差生员任职。神宗以后，增置命官学正，仍差上舍、内舍生为职事学正。两者职责相同，均掌行学规，凡诸生违规矩者，施以五等之罚，兼考校训导之职。参见“学正”。

太学生 在太学读书之生员。参见“太学”。

太学录 宋代太学学官及职事名。北宋仁宗时，始设太学录，差生员任职。神宗以后，增置命官学录，仍差上舍、内舍生为职事学录。两者职责相同，均掌行学规，凡诸生违规矩者，施以五等之罚，兼考校训导之职。参见“学录”。

太宜人 命妇封号。明置，以封正、从五品官员之母。清沿置。

太官令 官名。或作大官令。秦置，掌宫廷饮食事务，隶少府。两汉沿置，东汉员一人，秩六百石，一说其秩千石。三国魏沿置，七品。西晋改隶光禄勋，七品。东晋时因省光禄勋而隶于司徒。南朝宋隶于门下侍中省，七品。齐改隶于尚书省。梁、陈隶于门下省，梁一班。北魏时掌百官饮食，隶于光禄卿。北齐置为光禄寺太官署长官，从八品上。隋初沿置，员三人，正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六品。唐员二人，从七品下，掌供祠宴朝会膳食。北宋元丰改制后置员一人，正九品，隶光禄寺。元祐元年(1086)罢，后复置。崇宁三年(1104)置尚食局后，仅掌祠祭供食。明称大官令。

太官丞 官名。或称大官丞。秦置，为太官令副贰。汉沿置，东汉设左丞、甘丞、汤官丞、果丞各一员，左丞主饮食，甘丞主膳具，汤官丞主酒，果丞主果品。一说秩四百石。魏、晋、南朝沿置，宋、齐皆员一人，梁四人，又有市买丞、正厨丞。北魏亦置。北齐置为光禄寺太官署次官。隋唐沿置，隋员八人，正九品下；唐员四人，从八品下。明称大官丞。

太官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百官膳食事务，设令、丞为长贰，隶光禄寺。隋唐沿置，隋于令、丞下设监膳员十二人，供膳二千人；唐设监膳十人，监膳史十五人，供膳二千四百人。掌供应祭祀及朝会、宴飨时百官膳食。明清称大官署。

太祝令 官名。秦置，掌祭祀祝祷等，属奉常。西汉初沿置，景帝中元六年(前144)改称祠祀。武帝太初元年(前104)又更名庙祀。东汉复置，掌大祭祀时宣读祝文和迎神、送神等，秩六百石，隶太常。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一班，北魏九品上。北齐置为太常寺太祝署长官，九品上。隋初沿置，员一人，从九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太祝丞 官名。西汉置，为太祝令副贰。东汉掌祝小神事，秩三百石。三国魏、北齐、隋沿置。

太祝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郊庙赞祝，祭社衣服等，设令、丞为长贰，隶太常寺。隋初沿置，于令、丞下设太祝员二人。大业三年(607)罢署，留太祝员八

人，属太常寺。

太恭人 命妇名号。明置，以封正、从四品官员之母。清沿置。

太原仓 隋开皇三年(583)置常平仓于陕州(治今河南三门峡市西)，设监管理之。唐改为太原仓。位处河阴仓与广通仓之间，为关东漕粮输转长安之中继站。

太原戎 西周族名。在今宁夏固原。周宣王三十一年(前 797)，曾遣兵加以征伐，未能获胜，见《竹书纪年》。

太原县 隋开皇十年(590)改晋阳县置，改龙山县为晋阳县。隋末二县同治并州城(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古城营)，为并州治。唐又同为太原府治。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平北汉，城被毁，二县废；另于故城东置平晋县。明洪武四年(1371)移治汾河西故唐城基南。八年复改名太原县，即今太原市西南晋源镇。明清属太原府。1947 年改名晋源县。

太原国 见“太原郡”。

太原府 本并州，唐开元十一年(723)因为高祖发祥地，建为北都，升为太原府，后曾改为北京，并为河东节度使治。治太原、晋阳二县(今太原市西南古城营)。辖境相当今山西文水县以北、阳曲县以南的汾水中游及其以东地区。五代时，北汉建都于此。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灭北汉，降为并州，并移治阳曲县(今太原市)。嘉祐四年(1059)复为太原府。唐属河东道，北宋为河东路治，金为河东北路治。元初改为太原路，大德九年(1305)改为冀宁路。明初复为太原府，辖境相当今山西内长城以南，中阳、文水、祁县、昔阳等县以北地区。清辖境缩小。明清为山西省会。1912 年废。

太原郡 秦庄襄王三年(前 247)置。治晋阳县(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古城营)。辖境相当今山西内长城以南，离石、灵石、昔阳等县以北地区。西汉以后辖境逐渐缩小。文帝前二年(前 178)改为太原国，元鼎三年(前 114)复为郡，三国魏黄初元年(220)又改为太原国，北魏复为太原郡，辖境相当今山西太原市至介休市间的汾水中游地。东汉至北周皆为并州治。隋开皇初废。大业三年(607)又改并州为太原郡。治太原、晋阳二县(今太原市西南古城营)。唐武德元年(618)复为并州。

太原路 蒙古太祖十三年(1218)置。治阳曲县(今太原市)。辖境约当今山西内长城以南，中阳、介休、昔阳等市、县以北地区。太宗以后属中书省。元大德九年(1305)以地震改为冀宁路。

太原镇 又名三关镇。明九边之一。初治偏头(今山西偏关县东北)，寻移宁武(今县)。防区相当今山西内长城以南，西起黄河，东抵太行山。境内偏头、宁武、雁门三关并列。自明中叶东胜、开平等卫内迁后，鞑靼南下，此地首当其冲。

太宰令 官名。西汉置，掌宫廷宰工之事，祭祀时供应食物及鼎俎等器用。隶太常(奉常)。东汉沿置，秩六百石。北魏亦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下。北齐置为太常寺太宰署长官，从九品。

太宰丞 官名。西汉置，为太宰令副贰。东汉沿置，员一人。北齐置为太宰署次官。

太宰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祭祀诸神时的烹宰及行礼等事务，设令、丞为长贰，隶太常寺。

太宰嚭 即“伯嚭”。

太常司 官署名。朱元璋吴元年(1367)置，掌祭祀礼乐等事务，设卿、少卿为长贰。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以各祠祭署皆隶此司。三十年，改称太常寺。

太常寺 官署名。北齐置。掌宗庙陵寝祭祀、礼乐仪制、天文术数、衣冠等，设卿、少卿为长贰，领诸陵、太庙、太乐、衣冠、鼓吹、太祝、太史、太医、廪牺、太宰等署。隋唐沿置，所辖机构略有增减。唐龙朔二年(662)改称奉常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司礼寺，神龙元年(705)复旧。时或任大臣为礼仪使，总管制定礼仪。又置太常礼院参议礼制，名隶本寺，实则专达。北宋初唯掌社稷及武成王庙、诸坛斋习乐事务，置判寺官一至二人以主之，由诸司三品以上者充任。康定元年(1040)置判寺、同判寺官，始兼掌礼仪制度。元丰改制后，掌礼乐、封赠、郊庙、社稷、陵寝等事务，设卿、少卿为长贰，领郊社、太乐、鼓吹(后改隶大晟府)、太庙、籍田、宫闱、太医等局。南宋隆兴元年(1163)，光禄寺并归本寺。辽置为南面官署，领太乐署、鼓吹署、法物库。金亦置，领太庙、廪牺、郊社、大乐、武成王庙、诸陵、园陵等署。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置，唯设寺丞一人主寺务。至元二年(1265)以翰林兼摄寺务，九年始置卿、少卿等。至大元年(1308)改称太常礼仪院，四年复旧，延祐元年(1314)复改太常礼仪院。明洪武三十年(1397)改太常司置，专掌祭祀礼乐。永乐以后，分置南、北京太常寺。弘治七年(1494)后，兼辖四夷馆。清初隶礼部，顺治十六年(1659)独立，康熙二年(1663)复隶礼部，十年独立。乾隆十四年(1749)定置管理寺事大臣一人，由礼部满洲尚书兼领。本寺仍设卿、少卿为长贰。光绪二十四年(1898)省入礼部，旋复旧，三十二年复省入礼部。

太常丞 官名。西汉置，为太常副贰，员一人，秩千石，多由博士、议郎充任。东汉秩比千石。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五班，陈八品、秩六百石。北魏位居太常少卿下，从六品。北齐置为太常寺佐官，参领寺务，从六品。隋唐皆置二员，掌本寺日常公务，隋初从六品，大业五年(609)升为从五品，唐从五品下。唐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名奉常丞、司礼丞，旋皆复旧。北宋初佐判寺官掌寺务，员一人，正五品。元丰改制后，仍参领寺务，从七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省，绍兴三年(1133)复置，隆兴元年(1163)省，二年复置。辽为南面官。金亦置，正六品。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置员一人，掌太常寺务。至元二年(1265)以翰林兼摄寺务，此职佐之。九年，置卿、少卿，遂仍为佐官。本寺改太常礼仪院，遂省。明初置太常司丞，正五品。洪武三十年(1397)复置太常寺丞，员二人，正六品。清初置满洲一员，汉人二员，正六品。光绪十二年(1886)增满洲一员。后随寺省。

太常伯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尚书省六部尚书置，咸亨元年(670)复称尚书。

太常卿 官名。两汉至南北朝前期为太常的尊称。南朝梁正式定为官名，为十二卿之一。掌宗庙陵园、祭祀礼乐、天文术数、学校等，领明堂、二庙、太史、太祝、廪牺、太乐、鼓吹、乘黄、北馆、典客馆等令、丞及陵监、国学及协律都尉、总章校尉监等。十四班。陈三品，秩中二千石。北齐置为太常寺长官，又称太常寺卿，三品。隋唐沿置，皆正三品。唐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名奉常正卿、司礼卿，旋皆复旧。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四品。南宋沿置。辽为南面官。金为从三品。元初未置，世祖至元九年(1272)始置，正三品。武宗时改太常寺为太常礼仪院，遂罢。朱元璋吴元年(1367)置为太常司长官，明洪武三十年(1397)仍为太常寺长官，正三品。永乐后，南、北京各置太常寺，皆设此职，南寺卿多用科甲出身者，北寺

卿常由乐舞生累资迁任，至隆庆初始用科甲出身者。清置满、汉各一员，正三品。又别委管理寺事大臣总领寺务，位在此职之上。光绪三十二年(1906)省。

太悉伏 一作佗斗伏。十六国时鲜卑薛干部首领。参见"薛干部"。

太康县 隋开皇七年(587)改阳夏县置。治今河南太康县。唐属陈州，明属开封府，清属陈州府。

太清经 道教经书。为《道藏》四辅经书之一。以补充《洞神三皇经》。讲述金丹服食之道，谓服御者将远升太清之境。据葛洪《抱朴子》、《神仙传》云：左慈出《黄帝九鼎神丹经》、《太清丹经》、《金液丹经》，王长、赵升得《九鼎丹经》，帛和得《神丹方》，吴介象得《还丹经》等，足见其经最早源自东汉。今本《道藏》洞神部众术类多有上述诸经。

太清宫 清代银炉业公所。

太淑人 命妇名号。明置，以封正、从三品官员的母亲、祖母，清沿置。

太液池 ❶汉太液池亦称蓬莱池，在长安建章宫北(今陕西西安市西北)。元封元年(前110)凿。周回十顷，水源引自城北渭水。池中筑有渐台，高二十余丈；起蓬莱、方丈、瀛洲、壶梁，像海中神仙、龟、鱼之属。❷唐太液池在长安城北大明宫北(今陕西西安市北稍东)。池分东、西两部，西部较大，中间以渠道相连。水源当来自大明宫北，或引自当时禁苑中的漕渠。❸元、明、清太液池即今北京市故宫西华门外的北海、中海、南海三海。元亦称西华潭，明又称金海。

太鲁水 或作太岳鲁水(《北史·勿吉传》)、他漏河(《新唐书·东夷传》)。辽称挞鲁河。即今内蒙古、吉林境内嫩江支流洮儿河。源出今内蒙古科尔沁右翼前旗西北大兴安岭，东南至吉林镇赉县东南入嫩江。唐贞观初以奚族度稽部为太鲁州，即在此水流域。元称讨浯儿河、塔兀儿河。

太湖厅 清雍正八年(1730)分吴江县置，属苏州府。乾隆元年(1736)移治洞庭东山(今江苏吴县市西南)。1912年并入吴县。

太湖县 南朝宋元嘉二十五年(448)以豫部蛮民置太湖左县。属晋熙郡。后废。泰始二年(466)复置。以"在龙山太湖水之侧"，因为县名(《太平寰宇记》)。治今安徽太湖县东北。南朝齐移治今太湖县。梁名太湖县。隋开皇初改为晋熙县，开皇十八年(598)复为太湖县。属熙州。唐属舒州，宋属安庆府，元属安庆路，明清属安庆府。

太禧院 官署名。元天历元年(1328)，罢会福、殊祥二院，置此院。掌祭祀，秩正二品。次年，改称太禧宗禋院。

太孺人 命妇名号。明置，以封正、从七品官员之母。清沿置。

太卜博士 官名。北魏置，为太卜令属官，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七品下。隋初为太常寺太卜署属官，员二人，掌教授卜筮之法。大业三年(607)省，置太卜卜正二十人，以掌其事。唐复置，称卜博士。

太上老君 老子的尊称。道教奉先秦道家老子为教祖，认为其至尊无上，故名。《魏书·释老志》："谦之守志嵩岳，精专不懈，以神瑞二年，忽遇大神，……称太上老君。"《老子内传》亦有记载："太上老君，姓李名耳，字伯阳，一名重耳；生而白首，故号老子，耳有三漏，又号老聃。"

太山之稽 亦称大山稽、山稽。传说为黄帝之师。《淮南子·览冥训》："昔者黄帝治天下，而力牧、太山稽辅之。"反对言"天佑"，提出"上人正(贞)一，下人静之，正以侍(待)天，静以须人"(汉帛书《十六经·正乱》)的政治观点。主张让蚩尤恶贯满盈，"遂是其逆而僇(戮)其身"(同上)。

太子三少 官名合称。即太子少师、太子少傅、太子少保。

太子三师 官名合称。即太子太师、太子太傅、太子太保。

太子三校 官名合称。南朝宋以称太子屯骑校尉、太子步兵校尉、太子翊军校尉。齐、梁、陈沿置。北魏亦置。北齐则改为太子旅骑、屯卫、典军校尉的合称。

太子三卿 官名合称。南北朝时用以称太子家令、太子率更令、太子仆，五品。齐、梁、陈沿置。梁十班，陈四品。北魏、北齐亦置。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上，二十三年改从四品上。北齐同。

太子千牛 官名。唐开元中改太子千牛备身、太子备身左右置，侍卫太子。分隶太子左、右内率府，员各四十四人，从七品上。

太子卫率 官名。秦置，掌东宫门卫士，隶太子詹事。西汉沿置，秩千石，成帝鸿嘉三年(前18)改隶大长秋。东汉隶太子少傅，秩四百石。三国魏五品。西晋隶太子詹事，掌东宫禁军。武帝泰始五年(269)分置左、右，惠帝时又增前、后，号太子四率。东晋初唯置左、右卫率，孝武帝太元中复置前、后卫率。南北朝以后仅置左、右卫率。

太子五率 东宫官名合称。即太子左卫率、太子右卫率、太子前卫率、太子后卫率、太子中卫率等五卫率。皆为太子侍从武官。三国魏有太子卫率，掌东宫宿卫，督摄军队，秩五品。西晋初置中卫率，泰始五年(269)分为左、右二卫率，各领一军。惠帝时，又加前、后二卫率。凡太子出，前卫率导在黄麾前；左、右二率从，使导舆车，后卫率从在乌皮外，并带戟执刀，其服皆如左、右卫将军。成都王司马颖为皇太弟时，又置中卫率，是为五率。各有丞。东晋时省前、后二卫率，孝武帝太元中又置。南北朝时仅置左、右二卫率。

太子太帅 官名。即太子太师，西晋时因避景帝司马师讳而改。

太子太师 官名。东宫三师之首。西晋永熙元年(290)置，与太子太傅、太保、少师、少傅、少保合称东宫六傅，掌辅导太子，三品。因避景帝司马师之讳，时称太子太帅。东晋、南朝省师、保，唯置二傅。北魏、北齐复置，皆二品，并与太子太傅、太保合称东宫三师。隋、唐、五代多作为安置退免大臣的闲职或用为加官、赠官，隋正二品，唐从一品。宋用以授宰相官未至尚书仆射及枢密使致仕而其寄禄官较高者，初定一品，元丰后改从一品。辽、金皆置，掌训导太子，金正二品。元不常置。明初以朝臣兼任，掌辅导太子，无定员，无专授，后演变为勋戚、大臣的加官或赠官，与辅导太子无关，从一品。清用作大臣的兼官、加官或赠官，亦无职掌、无员额、无专授，从一品。

太子太保 官名。西晋置，位在太子太师、太子太傅下。其设置、职掌、品秩同"太子太师"。

太子太傅 官名。西汉置，掌保养、监护、辅翼太子，昭、宣以后，兼掌教谕训导，并与太子少傅同领东宫官属，管理众务，秩二千石。新莽改称太子师。东汉复旧，但唯掌辅导太子，不领东宫官属及管庶务，秩中二千石。魏、晋皆三品，如未置詹事则领东宫官属，掌众务。南朝宋以后不复领东宫官属，宋三品，梁十六班，陈二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北齐皆二品。隋至清，其设置、职掌、品秩皆同*太子太师。

太子少尹 即"少尹(3)"。

太子少师 官名。西晋永熙元年(290)置，与太子太师、太傅、太保、少傅、

少保合称东宫六傅，掌辅导太子，三品。东晋、南朝省师、保，唯置二傅。北魏、北齐复置，皆三品，并与太子少傅、少保合称东宫三少。隋、唐、五代多作为安置退免大臣的闲职或用为加官、赠官，隋正三品，唐从二品。北宋初以东宫三少为执政的致仕官，唯此职非经顾命不授。天禧四年(1020)太子赵同听政，遂以宰相兼任，真授为东宫官，从二品。后不置。南宋复以宰相兼之。辽金皆置，掌训导太子，金正三品。明初以朝臣兼任，掌辅导太子。无定员，无专授，后演变为勋戚、大臣的加官或赠官，与辅导太子无关，正二品。清代用作大臣的兼官、加官或赠官，亦无职掌、无员额、无专授，正二品。

太子少保 官名。西晋置，位在太子少师、太子少傅下。其设置、职掌、品秩同“太子少师”。

太子少傅 官名。西汉置，佐太子太傅辅导太子，并与其同领东宫官属，管理众务，秩二千石。东汉时除辅导太子外，总领东宫官属，管领众务，秩中二千石。魏、晋皆三品，如未置詹事则领东宫官属，掌众务。南朝宋以后不复领东宫官属，宋三品，梁十五班，陈二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北齐皆三品。隋至清，其设置、职掌、品秩皆同太子少师，参见“太子少师”。

太子中允 即“中允”。

太子中盾 即“中盾”。

太子内坊 官署名。北齐置，掌知东宫阁内诸事，设令、丞为长贰，隶詹事府家令寺。隋以典内、丞为长贰，员各二人，下设丞直四人，录事一人，不复属家令寺。唐初沿置，掌东宫阁内之禁令及宫人粮廪赐与等事务，隶詹事府。开元二十七年(739)改为太子内坊局。

太子仆(僕)正 官名。金置，掌东宫车马、厩牧、弓箭、鞍辔等事务，秩正六品。隶宫师府。

太子仆(僕)寺 官署名。北齐置，与家令寺、率更寺合称三寺，隶于詹事府。掌东宫舆马诸务，领厩牧署。设太子仆、丞为长贰。隋沿置，掌东宫宗族亲疏、车舆骑乘。唐初沿置，兼掌东宫仪仗、丧葬等，总厩牧署。龙朔二年(662)改名驭仆寺，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宋存其名而无职司。辽沿唐制，仍以仆、丞为长贰。

太子仆(僕)丞 官名。秦置，汉沿置，佐太子仆掌东宫车马诸务。三国魏、南朝梁亦置。北魏定为从八品下。北齐置为太子仆寺次官，员一人，从八品下。隋唐皆掌判寺事，隋从八品下，唐从七品上，掌东宫马畜刍粟。宋存其名而罕除授。辽沿唐制，仍为太子仆寺次官。

太子仓令 官名。东汉置，主东宫仓谷，秩六百石，属太子少傅。北魏沿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中，二十三年职员令未见。

太子六傅 又称东宫六傅。官名合称。即太子太师、太子太保、太子太傅、太子少师、太子少保、太子少傅。

太子文学 官名。三国魏置，为东宫属官。北周武帝建德三年(574)亦置，员十人。唐龙朔二年(662)置，员四人，隶桂坊。咸亨元年(670)废桂坊后，隶太子左春坊。开元中定员为三人，分知经籍，侍奉文章，正六品下。宋存其名而罕除授。辽承唐制，隶太子左春坊司经局。元至正二年(1349)太子宫傅府置，员二人，正五品。明洪武初置，十五年(1382)以后不设。

太子正书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正字置。唐武德元年(618)复旧称。参见“正字”。

太子正字 见“正字”。

太子四友 官名合称。三国吴大帝黄龙元年(229)置，即左辅都尉、右弼都尉、辅正都尉、翼正都尉，掌辅弼太子。

太子司直 官名。唐显庆元年(656)置，员二人，隶詹事府。龙朔二年(662)改隶桂坊，职比侍御史。咸亨元年(670)罢桂坊，仍隶詹事府。掌纠劾东宫宫僚及率府僚佐，正七品上。太子监国，则以一人与司议郎、舍人分日受理启状。辽置为太子司直司长官。

太子先马 先亦作洗。即“洗马❷”。

太子坊事 官名。唐开元二十七年(739)置，为内侍省太子内坊局属官，掌序导宾客，员五人，从八品下。

太子直后(後) 官名。北齐置，掌侍卫太子，属太子左、右卫坊，从七品。隋沿置，属太子左、右卫，员十人，从七品。

太子直阁 官名。北齐置，掌东宫禁卫，属太子左、右卫坊，从五品。隋初沿置，属太子左、右卫，员四人，从五品。大业三年(607)省。

太子直前 官名。北齐置，掌侍卫太子，属太子左、右卫坊，从六品。隋不置。

太子典内 官名。隋置，为太子内坊长官，员二人，从六品。唐初沿置，员二人，正六品上，隶右春坊。开元二十七年(739)改为太子内坊令。

太子侍讲 见“侍讲”。

太子侍医 官名。北齐置，隶太子药藏局，掌侍奉太子疾病，诊候议方，七品。隋唐沿置，皆从七品上。

太子侍读 见“侍读”。

太子舍人 官名。秦置，掌行书令、表启等。两汉沿置，秩二百石，无员限，轮流宿卫，职如三署郎中。西汉时隶太子太傅、少傅，东汉隶于少傅。三国魏七品。晋定员十六人，职比散骑、中书侍郎，掌文章书记，七品。南朝宋七品，梁三班，陈七品，北魏从六品下。北齐为詹事府典书坊属官，员二十八人，从六品下。隋初沿置，员八人，掌书令表启之事，从六品。大业三年(607)改称管记舍人。唐初复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右司议郎，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后定员为四人，正六品上，隶右春坊。北宋亦置，以他官兼任。南宋定为从七品。辽隶右春坊。

太子备身 见“备身❷”。

太子庙令 见“庙令”。

太子学士 官名。南朝梁天监时省太子侍读，乃置太子学士二人，为东宫侍从文官。

太子阁帅 官名。唐置，掌东宫门户禁令，员六人，流外四品，隶太子内坊局。

太子洗马 见“洗马❷”。

太子宫正 见“宫正(3)”。

太子校书 见“校书(2)”。

太子斋帅 见“斋帅(2)”。

太子家令 官名。秦置，隶太子詹事。西汉沿置，管理太子汤沐邑，兼掌东宫刑狱、饮食、仓库等，秩千石。新莽改称中更。东汉复置，领太子仓令、食官令等，不掌刑狱。改隶太子少傅，与太子率更令、太子仆合称东宫三卿。魏、晋、南朝宋皆为五品，梁十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从四品上。北齐定为太子家令寺长官，员一人，从四品上。隋初沿置，从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称司府令。唐初复置，从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称宫府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宋虽存其名而罕有除授。金不置寺，家令隶詹事府，掌东宫营缮、栽植、铺设、灯烛等事务，正八品。元置为家令司长官，员二人，正三品。

太子家丞 官名。秦置，为太子家令副贰。两汉沿置，秩四百石。魏、晋八品，南朝宋九品，梁流外七班，北魏九品。北齐置为太子家令寺次官，掌判寺事，九品。隋唐沿置，隋从八品，唐从七品上。宋虽存其名而罕有除授。辽亦置。金为太子家令副贰，正九品。元置为家令司次官，员二人。

太子宾客 官名。唐显庆元年(656)置,掌侍从规谏,赞相礼仪,位望颇尊,员四人,正三品。唐中叶以后,多用为罢退大臣加衔,并不实任其职。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太宗至道元年(995)立太子后,特旨置二员领本职,以他官兼任。天禧四年(1020)又特置,以执政大臣兼任。南宋初不置,后置省无常。辽置,掌太子宾客院事。明洪武元年(1368)置,以朝臣兼任,掌侍从规谏,后渐成虚衔,十五年废。

太子陵令 官名。唐置,宗正寺太子陵长官,掌守护太子山陵,员一人,从八品下。其下设丞。

太子厩长 官名。西汉置,为詹事属官,主太子宫车马。东汉改隶太子少傅,员一人,秩四百石。三国魏定为七品,北魏为从九品上。

太子庶子 官名。秦置。西汉沿置,隶太子太傅、少傅,轮流值宿东宫,职比郎官,无员额,秩四百石。东汉改隶太子少傅。魏晋以后成为太子侍从官员,献纳规谏,职比散骑常侍,魏、晋皆五品,晋定员四人。南北朝隶太子詹事,宋五品,梁九班,陈五品、秩六百石,北魏从四品上。北齐置为太子典书坊长官,员四人,从四品上。隋分为太子左、右庶子。

太子掌宝 官名。金代置,掌奉太子符宝,秩从六品,隶宫师府。

太子詹事 见"詹事"。

太子端尹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詹事置,职掌同,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参见"詹事"。

太中大夫 官名。亦作大中大夫。秦朝置。西汉沿置,位居诸大夫之首,武帝太初元年(前104)后位在光禄大夫下,秩比千石,无员额。侍从皇帝左右,掌顾问应对,参谋议政,奉诏出使等,多以宠臣贵戚充任。名义上隶属光禄勋(郎中令)。东汉后期权任渐轻,秩千石。魏、晋皆七品,品秩虽低,但禄赐或与卿同。南北朝多安置老病退免的九卿等大臣,梁十一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北齐皆从三品。北周置为散官,七命。唐武德七年(624)定为散官,正四品上,贞观十一年(637)改为从四品上。北宋初为文散官,从四品上,元丰改制后,为新寄禄官,相当于旧寄禄官中的左、右谏议大夫。金以后正式定名为大中大夫。

太仆(僕)少卿 官名。北魏置,为太仆副贰,四品上。北齐置为太仆寺次官,员一人,四品上,亦称太仆寺少卿。隋定为员二人,正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从四品。唐沿置,曾随本寺改名司驭大夫,司仆少卿,旋皆复旧,从四品上。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一人。南宋省。辽亦置,属南面官。元置,员二人。明初员二人,正德十一年(1516)增为三人,一人佐判寺事,一人督营马,一人督畿马,正四品。清满、汉员各一人,正四品。皇帝出行,一人随行,管理车驾马驼。每年夏季,赴马场稽查马匹。光绪三十二年(1906)省。

太仆(僕)寺卿 见"太仆卿"。

太公兵法 书名。《汉书·艺文志》道家类有《太公》二百三十七篇,分《谋》、《言》、《兵》三部分。托名周初吕望作,班固自注:"或有近世又以为太公术者所增加也。"其中《兵》八十五篇,即《太公兵法》。今本书首列天阵、地阵、人阵,其说出于《六韬》,而风云日星等占皆以七言诗句为歌诀,其为后人伪托无疑。有孙星衍校本、黄奭辑本。又有《太公兵法逸文》一卷,清王宗诉辑。

太公叔颖 即"公叔祖类"。

太公家教 书名。用四字韵语,讲述日常生活的道德要求。书中有"太公未遇,钓鱼渭水"句,后人或以此为书名,用作启蒙课本。唐李翱《李文公集·答朱载言书》提到此书。宋王明清《玉照新志三》:"当是有唐村落间老校书为之"。唐中叶至北宋颇流行。后《三字经》、《百家姓》出,中原地区渐少流传。金元时流行于北方少数民族中,金人曾编作剧本,元人曾译为蒙古文。清初,又译成满文。清末,敦煌石室发现写本一卷,收入《鸣沙石室佚书》。王国维有《唐写本太公家教跋》。

太仓少卿 官名。北魏太和十五年(491)置,掌中央粮食仓库。十七年定为三品上。

太仓四王 即明王锡爵、王鼎爵兄弟,及王世贞、王世懋兄弟。皆为苏州太仓(今属江苏)人,故名。

太仓尚书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尚书省诸曹长官之一,掌国家粮仓及征课等事务。

太仓银库 明代户部库名。贮赋税折银及援例上纳银两。正统七年(1442)设,置大使、副使领其事。初,太仓中库积银八百余万两,续收者贮之两庑,以便支发,而中库不动,遂以中库为老库,两庑为外库。弘治、正德时,内府供应繁多,每支太仓银入内库。嘉靖中,老库所存仅百二十两。此后,库银入不抵出,久之括取几尽。

太丑兀里 即"泰赤乌"。

太古洋行(Butterfield & Swire Co. Ltd) 外资商行。前身为约翰·斯维尔(John Swire)洋行,清同治五年(1866)斯维尔与巴特费尔德(R. S. Butterfield)合作创办,改是名。主要经营航运业。总行设上海。塘沽、宁波、汕头、广州、南京、九江、汉口、青岛、沙市、香港等地均设码头和堆栈。曾先后组成上海航业、太古兴记轮船、天津驳船等公司,并与怡和洋行合资组成"江西商业航运公司"。船只和吨位占在华外国轮船公司的首位。除垄断中国沿海、长江和珠江的航运外,还代理英国蓝烟囱航运公司的远东业务,并经营船厂、糖厂和油漆厂。建国后,该行在大陆业务全部结束。

太平广记 小说总集。北宋李昉等编辑。因书成于宋太宗太平兴国年间,故名。五百卷,另目录十卷。按性质分九十二大类。采录自汉至宋初的小说、笔记、稗史等四百多种,保存了大量的古小说资料。其中引用的书,有很多已经散佚、残缺或被后人窜改的,赖此书得以考见。但所采各书文字,亦多有所改动。有明嘉靖间谈恺刻本和今人汪绍楹的校正排印本。

太平天日 太平天国印书。洪仁玕撰。一卷。为金田起义前,洪秀全、冯云山等密谋革命和创立拜上帝会的重要记载。起道光十七年(1837)洪秀全病中异梦,迄二十七年与冯云山等捣毁象州甘王庙。二十八年成书。同治元年(1862)刊行。咸丰四年(1854)香港出版的瑞典传教士韩山文(Theodore Hamberg)著《太平天国起义记》与是书内容颇同。然韩书于琐事不能详者,及移译诗篇、古语、地名欠当之处,是书可补正。现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

太平天国 十九世纪中期洪秀全领导的农民战争所建立的革命政权。鸦片战争后社会矛盾激化。清道光三十年十二月十日(1851.1.11)洪秀全率拜上帝会众近二万人在广西桂平金田村起义,建号太平天国,称天王,立其子天贵为幼主。咸丰元年闰八月一日(1851.9.25)攻占永安(今蒙山),整顿军纪,颁布《太平条规》,分封东、西、南、北、翼诸王,各王俱受东王杨秀清节制;废除旧历法,改行天历。政权初具规模。次年二月从永安突围北上,经湖南、湖北、江西、安徽,于三年二月攻克南京,定为都城,改称天京。四月出师北伐和西征。是年冬颁布《天朝田亩制

度》，拟将全国土地按人口平均分配。建立省、郡、县三级地方政权，由守土官主政；县以下为基层单位，设乡官管理。推行打击地主、保护农民、保护工商业等政策措施。对外拒绝承认不平等条约，奉行平等往来与正当贸易的外交政策。江南地区的天地会、西南与西北各少数民族及北方捻军起义响应，互为声援。六年五月破清军江南大营，上自武汉下至镇江沿江地区连成一片，进入全盛时期。是年夏，天京领导集团内讧，杨秀清、韦昌辉相继被杀，次年石达开分军出走，势力骤衰。九年，洪秀全重建领导核心，封洪仁玕为干王，总理朝政，陈玉成为英王、李秀成为忠王分别主军事，并颁布《资政新篇》。十年闰三月再破江南大营，乘胜东下苏、杭，进军上海，军事形势重新高涨。十一年，洪秀全改国号为“上帝天国”，旋又改为“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并滥封王爵二千余人，内部矛盾重重。中外反动势力则联合大举进攻。同治三年四月二十七日(1864.6.1)洪秀全病逝，幼主继天王位。六月十六日湘军攻陷天京，李秀成、幼天王突围后相继被害。太平天国覆亡。

太平公主(？—713) 唐高宗、武则天幼女。体丰硕，方额广颐，多权略，武则天以为类己，颇宠爱之。初嫁薛绍，再嫁武攸暨(武则天侄)。封邑加至三千户，超越唐制，贵盛无比。神龙元年(705)，参预诛张易之兄弟，加号镇国，封至五千户。于薛家生二男二女，于武家生二男一女，并封食邑。凡引进士人，多至高官。唐隆元年(710)，与李隆基(玄宗)共谋诛韦后、安乐公主，拥立睿宗，权震天下。时宰相七人，五出其门，遍树党羽，掌握禁兵，左右朝政。一家三子为王，封邑至万户。田园宅第遍于京郊，良马万匹，珍宝山积，供帐声伎同于皇帝。侍儿数百，奴婢盈千。玄宗即位后，又谋政变，事泄，赐死。

太平乐府 书名。全名《朝野新声太平乐府》，一名《盛世新声太平乐府》。元杨朝英编。九卷。为杨氏继《阳春白雪》之后编辑的又一部元人散曲选集，合称杨氏二选。选收元代曲家八十一人及无名氏作品，凡小令五卷，套数四卷。有至正十一年(1351)邓子晋序。书前收录卓从之《中州乐府音韵类编》。有元刊本、明活字本、旧抄本等善本。通行《四部丛刊》影元刊本、文学古籍刊行社重印卢前校本。

太平礼制 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元年(1851)刊行。内载天王和东、西、南、北、翼五王及丞相以下至两司马子女的称呼；天王和东、西、南、北、翼五王的家族及亲戚相互间的称呼；丞相以下至两司马的称呼。咸丰八年后，修改再版，增添名称甚多，有幼天王、诸王嗣君等称呼的礼制等。近人有称此为《太平礼制续编》。

太平刑律 太平天国法律。亦统称“天令”。“令”以驭军，“律”以制民，亦兼制军，太平天国用军制组织人民，故概称刑律为“令”。初制订于金田起义时，定都天京(今南京)后有所增补。今存六十二条，其律均为有关军民禁令而不及民间狱讼。刑律处刑分枷杖、死刑两种。杖责自五板至二千板，死刑初有点天灯、五马分尸及斩首三种，后又增桩沙、剥皮等刑，律令极严苛。

太平寺碑 石碑名。清嘉庆八年(1803)立于沈阳太平寺(康熙时所建锡伯家庙)阴阳两面均镌有满文。碑阴有满文十三行，叙锡伯族祖居海拉尔东南扎兰陀罗河流域，后移居墨尔根、齐齐哈尔、伯都纳，以及迁入盛京，并安置各省驻防事。是锡伯族现存唯一碑刻。现藏沈阳故宫博物馆。

太平百钱 南朝梁时民间流通的古钱之一。一说西晋赵廞据成都建元太平(300)时铸；或谓东汉末年张鲁据汉中时铸；又有吴钱、蜀钱之争。过去出土记录多在四川。建国后，湖北武昌、河南洛阳、甘肃敦煌、江苏丹徒等地三国、两晋、南北朝墓多有出土。1955年武昌三国吴郑丑墓出土太平百钱一百二十八枚，该墓铅地券纪年为黄武六年(227)，时孙权尚称吴王，可见此钱铸行不迟于吴黄武六年、蜀建兴五年(227)。1980年四川成都小通巷出土太平百钱铜范母一件，左右各双行列钱六枚，面文、背文各六，钱文隶、篆书者五枚，隶书者六枚，背有水波纹，可见此钱铸于蜀成都。钱与直百五铢相类似，均有“么荷”(小钱)，在三国、两晋、南北朝长期并行。或为蜀改元建兴时始铸，以后累铸，大小不等。



太平百钱

太平兴国 宋太宗年号(976—984)。凡九年。



《太平军目》书影

太平军目 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二年(1852)刊行。详载太平军的军、师、旅、卒、两司马、伍长各级军事组织编制及旗帜式样。现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第一册。



《太平条规》书影

太平条规 太平天国印书。亦称“太平营规”。太平天国颁布的一部重要的军律。清咸丰二年(1852)刊行。内载《定营规条十要》、《行营规矩》十条，主要内容为服从指挥、维护纪律、保护武器、缴获归公、爱护群众以及分别男、女营等。

太平诏书 太平天国印书。太平天国壬子二年(咸丰二年，1852)刻印。初刻本，包括《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和《百正歌》等编，多为洪秀全于1844—1845年所撰宣传文稿。修订本删去《百正歌》，把“歌”、“训”字样改为“诏”。其内容除劝说世人信仰上帝外，并揭露人世间政治、经济、民族和男女不平等等社会现象，以激励人民反清斗争。



《太平诏书》书影

太平浑仪 见“张思训”。

太平真君 北魏太武帝年号(440—451)。凡十二年。

太平黄号 清嘉庆年间川楚白莲教起义军的一支，主要首领为龙绍周、龚建等。嘉庆元年(1796)十二月初，起于四川太平县水鼓坝，后聚于南津关。次年

五月东乡会师后，编为太平黄号，转战四川各地。四年八月，龚建被俘。次年正月，与通江蓝号等智渡潼河，直逼成都，清廷震动。六年，龙绍周战死，唐大信复领余部坚持到次年底。

太平御览 简称《御览》。类书名。宋太宗命李昉等辑。初名《太平总类》，太宗按日阅览，改题今名。始于太平兴国二年(977)，成于八年。一千卷，分五十五门。引书浩博，多至一千六百九十种。其中汉人传记一百余种，旧地志二百余种，都是现不传之书。

太平新历(曆) 见“天历”。

太史公书 书名。《史记》的本名。司马迁自称太史公，故以名其所著之书。东汉以后，始被称为《史记》。

太史伯阳 即“伯阳父”。

太史局正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时置。为太史局次官，佐令掌占验天文及风云气候，正八品。

太史院使 官名。元代置，为太史院长官，掌天文历数，员五人，正二品。朱元璋吴元年(1367)亦置，为太史院长官，员一人，正三品。明洪武元年(1368)改太史院为司天监，改院使为监令。

太史博士 官名。北魏置，属太史令。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六品中、从七品下。二十三年职令未载。掌观测天文，推算历法等。

太史掌故 见“掌故”。

太白阴经 书名。全称《神机制敌太白阴经》，又名《太白阴符》、《阴符太白经》、《阴符太白阴经》。唐李筌撰。十卷。分人谋(上下)、杂仪、攻具、预备、阵图、祭文、捷书、药方、杂占、杂式十章。于心术、谋略、治军、选将、用兵、攻守、战具、工程、通信、行军、宿营、战阵、军用文书、军医等均有论述。所论古代攻守战取之法，多为杜佑《通典·兵典》采用。作者主张以法治军，以智教战，强调人在战争胜负中的决定作用，重视争取战争主动权及密切掌握敌情等问题，朴素唯物论和军事辩证法思想较为丰富。亦杂有相法、遁甲等说。有《守山阁丛书》本等。

太白阴符 即“太白阴经”。

太乐少卿 官名。北魏太和十五年(491)置，掌宫廷乐事及诸乐官。十七年，定为三品上。

太乐祭酒 官名。北魏置，掌宫廷音乐。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中。

太师淮王 明时瓦剌首领也先和鞑靼部长孛来先后使用之称号。

太后三卿 官名合称。汉置，指皇太后宫所置卫尉、少府、太仆。随太后宫为号，如“长乐卫尉”、“长信少府”等，位在同号九卿之上。三国魏沿置，但改其位在同号九卿下。晋、南朝沿用汉制，仍在九卿上。

太行八陉 亦称八陉。穿越太行山脉的八条陉道。《述征记》：“太行首始河内，北至幽州，有八陉：第一轵关陉(今河南济源市西北)，第二太行陉(今河南沁阳市西北)，第三白陉(今河南辉县市西)，第四滏口陉(今河北磁县西北)，第五井陉(今河北井陉县西)，第六飞狐陉(今河北蔚县东南)，第七蒲阴陉(今河北易县西北)，第八军都陉(今北京市昌平县西北)。”向为华北平原和山西高原之间的交通要隘，又为兵家必争之地。



太行八陉图

太阳黑气 天文学名词。即现代天文学所称的太阳黑子。《汉书·五行志》：“河平元年三月乙未，日出黄，有黑气，大如钱，居日中。”河平元年即公元前28年，为世界公认最早的太阳黑子记录。黑子是太阳表面的等离子体“气体”风暴漩涡，由于温度比周围低些，因而在太阳光球表面衬托下显暗黑色。欧洲在公元807年一次森林大火时第一次看到太阳黑子。1610年望远镜发明后，意大利科学家伽利略用望远镜可以经常观测到。

太阴流珠 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太阴流珠。

太极图说 书名。亦名《太极图·易说》。北宋周敦颐撰。凡二百五十余字。系对《太极图》所作之解说，故名。提出“无极而太极”，太极而阴阳，阴阳而五行、四时，以至“化生万物”之宇宙生成结构层次，皆在说明“无极”为宇宙之本原，深受道家“有生于无”思想的影响。因对“无极而太极”解释之不同，遂有朱陆之辩。朱熹谓“无极”即是“无形”，“太极”即是“有理”，周子之意，在说明“太极”是“无形状、无方所”，此为周子所独创；陆九渊谓“无极而太极”，即“有生于无”之“老氏宗旨”，力辩非周子所作(《宋元学案》卷十二)。后世学者对此众说纷纭，但追源溯流，仍不出朱陆两家。实则是书为作者杂采儒家《易》说和道家思想发挥而成。其范畴来自《周易》和《参同契》，其图源于五代末道士陈抟之《先天图》，其说则脱胎于《道藏》中《上方大洞真元妙经图·太极先天之图》之说明，故属儒、道合流之作。

太医博士 官名。北魏置，主医药。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七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载。

太初元将 汉哀帝年号(前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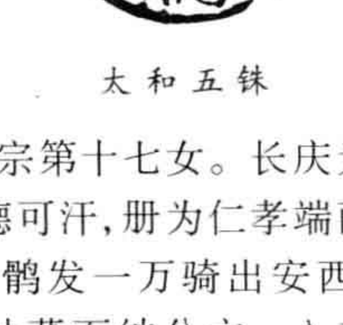
太和五铢 北魏铜钱。孝文帝太和十九年(495)始铸。孝文帝以前，未有铸钱，以实物进行交易。此钱铸出，令京师及诸州镇皆通用，并许私铸。其钱铜质粗劣，文字湮漫。钱径大小不等，钱文隶、篆二体。



太和五铢

太和公主 唐宪宗第十七女。长庆元年(821)嫁回鹘崇德可汗，册为仁孝端丽明智上寿可敦。回鹘发一万骑出安西，一万骑出北庭，拒吐蕃而纳公主。入其境，自建牙帐。会昌元年(841)回鹘败亡，黠戛斯得公主，遣达干十人奉之归唐，途中为回鹘乌介可汗所劫，南渡碛。三年唐军破乌介可汗，迎以归。后改封安定公主，领长公主号，为之置府。

太货六铢 南朝陈铜钱。宣帝太建十一年(579)始铸，初当五铢钱十枚，后以一当一。钱文“太货六铢”，直读，玉筋篆，其钱面背肉好周郭齐整，篆文清晰，为六朝铜钱中制作最精美工整者。



太货六铢

太庙斋郎 见“斋郎”。

太府少卿 官名。北魏太和中置，为太府卿副贰，四品上。北齐置为太府寺次官，员一人，四品上。隋唐沿置，员二人，隋初正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从

四品，唐从四品上。协助太府卿掌仓储出纳，两京诸市，通判各署事务。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名外府大夫、司府少卿，旋皆复旧名。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六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绍兴四年(1134)复置。

太府长史 官名。十六国前凉置，分为左、右长史，共掌国政，实际地位相当于尚书令、仆射。

太府司马 官名。十六国前凉置，掌政权军务，位在长史下，实际地位相当于尚书。

太府寺合 隋量器。圜形，卷肩，平底。内口径4.2厘米，深1.55厘米，高1.85厘米，容量19.91毫升。器口边上有铭文："大业三年，五月十八日，太府寺造，司农司校。"此器可印证《隋书·律历志上》关于炀帝依古制改度量衡记载。现藏日本。

太学助教 官名。北魏始置，协助太学博士教授学生。太和十七年(493)定八品中。北齐置国子寺，于所领太学设，二十员，从九品。诸郡亦置。西魏、北周于春官府乐部下置太学助教上士。隋复旧称，初置五员，大业三年(607)置二员，正九品上。唐置三至六员，从七品中。金初置四员，后仅留一员，正八品。

太学祭酒 官名。北魏置，以掌太学事务。太和十七年(493)定从五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不载。两晋南朝及北齐置国子祭酒，太学不置祭酒唯置博士，或属太常，或属国子祭酒。北魏并立国子学、太学，各置祭酒以主其事。

太学博士 官名。汉、魏置五经博士，分经教授生员。东晋不复分经，统称太学博士，置十六员，六品，掌教授太学生，亦备咨询，参议礼仪，隶太常。又另置国子博士教授国子生。南朝宋、齐或置或省，六品。梁置八员，二班，又有限外博士。掌教授国子学生，隶国子祭酒，位次于国子博士、五经博士。陈因之，八品，六百石。北魏国子学、太学各置博士，从七品。北齐太学隶国子寺，置博士十员，从七品。诸郡亦置，教授郡学生徒。北周称太学博士下大夫。隋唐以来隶国子监。隋置五员，初为从七品，文帝仁寿元年(601)改从五品，炀帝时降从六品。曾一度总掌太学事务。唐置三至六员，正六品上，掌教文武官五品以上及郡县公子孙、从三品曾孙为太学生者，位次国子博士。北宋前期未置，元丰三年(1080)，改国子监直讲置，员十二人，掌分经教授，考校程文，以德行道艺训导学生，从八品。哲宗改置十员，南宋高宗改置三员。金代置四员，后减为二员，正七品。参见"太学"。

太宗政典 书名。唐李延寿撰。三十卷。已佚。

太官尚书 官名。北魏前期置，尚书省诸曹尚书之一，掌供宫廷御用膳食。太和中改制罢。

太皇太后 皇帝祖母之尊号。《汉书·外戚传》："汉兴，因秦之称号，帝母称皇太后，祖母称太皇太后。"然惠帝死，吕太后立惠帝后宫子为少帝，仍以太后称制。景帝即位，始尊薄太后为太皇太后，后遂为历代沿称。

太室书院 北魏太和八年(484)，于太室山麓(在今河南登封)建嵩阳寺。隋唐时改名嵩阳观。五代后周时改建为太室书院。宋景祐二年(1035)更名嵩阳书院，为宋四大书院之一。

太原之戎 古族名。犬戎的一种。周穆王西征犬戎，将其一部迁至太原，故名。周夷王曾命虢公率师征伐，兵至俞泉，获马千匹而归。周宣王三十一年(前797)，周又出兵征伐，反为所败。

太原之役 明太祖攻取山西的一次战役。明洪武元年(1368)八月，明军克元大都(今北京)后，太祖令徐达、常遇春率师夺取山西。是时元顺帝命扩廓帖木儿率兵经雁门关由保安(今河北涿鹿)攻北平(今北京)。徐达乘山西空虚，以"批亢捣虚"之计，进兵太原。扩廓还救，屯军城西，压明军而阵。明军以元将豁鼻马为内应，夜袭其营，元军大溃，扩廓仅以十八骑逃去。明军遂得山西。

太原之战 宋金战争重要战役之一。宣和七年(1125)，金军分两路攻宋，西路军由完颜宗翰(粘罕)统率，进逼太原。宋将王禀率军民死守，金军猛攻不克，遂取长围久困之策。靖康元年(1126)四月与八月，宋两次以重兵救援，均被金军击溃。九月，太原粮尽援绝，终于失陷，知府张孝纯降，王禀等殉难。金西路军遂南下，与完颜宗望(斡离不)所率东路军会师，合围东京，北宋覆亡遂成定局。

太虚即气 北宋张载哲学命题。《正蒙·太和》："气之聚散于太虚，犹冰凝释于水。知虚空即气，则无无。"认为太虚乃宇宙本体"气"之散状，虽清通无形，却非虚无。

太常少卿 官名。北魏置，为太常副贰，位在丞上，四品上。北齐置为太常寺次官，员一人，四品上。位列诸寺少卿之首。隋初沿置，员一人，正四品上，大业三年(607)增为二人，降为从四品。唐初置员一人，贞观中加为二人，正四品上。唐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寺改名奉常大夫、司礼少卿，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一人，从五品。南宋初，兼宗正少卿事。辽为南面官。金员一人，正五品。元置省无常。明初称太常司少卿，洪武三十年(1397)复旧，员二人，正四品。弘治七年(1494)以后增设一员，提督四夷馆，掌翻译事务。清设满、汉各一员，正四品。佐太常卿掌祭祀礼仪，祭祀时可任赞礼官。

太常礼院 官署名。唐置，隶太常寺。贞元七年(791)置礼院直二人，九年置礼院修撰、检讨各一人，掌教礼仪，事许专达。五代沿置，掌郊庙制度，检讨礼仪故事。宋初设判院，掌礼仪制度。天圣元年(1023)增置同知太常礼院官，名义上隶属太常寺，实际事皆专达。康定元年(1040)始由判太常寺官兼领。元丰改制废。

太常寺卿 见"太常卿"。

太常博士 官名。秦代置博士，参议朝政及礼仪制度，并备咨询顾问，名义上隶于太常。西汉沿置，中期以后，分掌经学传授。魏、晋以后，以国子博士、太学博士专掌经学传授，别置太常博士，掌引导乘舆，拟议王公以下谥号，参议礼仪制度，员四人，六品。北魏掌祭祀，从七品。北齐为太常寺属官，从七品。隋、唐皆员四人，隋从七品，唐从七品上。北宋初为寄禄官，大中祥符中置员二人，后增为四人。元丰改制后定为正八品，掌议定五礼仪式及谥号、谥文等。南宋绍兴九年(1139)增为五人，隆兴元年(1163)复为四人。辽为南面官中太常寺属官。金员二人，正七品。元初为太常寺属官，后为太常礼仪院属官，员二人。明初为太常司属官，洪武三十年(1397)后隶太常寺，员二人，正七品。清隶太常寺博士厅，置满洲、汉军、汉各一员，正七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罢。

太常掌故 见"掌故"。

太穆皇后(约569—约613) 隋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窦毅女，周武帝甥女，李渊妻。工文字，善书法。幼年深得周武帝钟爱，武帝后突厥女无宠，劝武帝善抚慰之，以求突厥之助。隋文帝代周，她闻而流涕，恨不为男以救舅氏难。嫁李渊后，劝渊以所爱骏马献炀帝，渊未从，竟以此获谴。后渊数求鹰犬以献炀帝，遂得擢迁。生建成、世民、玄霸、

元吉和平阳公主。唐开国后，追谥太穆皇后，附葬献陵(在今陕西三原)。

太卜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太卜司长官，掌以占卜决定事物的吉凶，正四命。下设小卜上士以佐其职。领龟占中士、筮占中士、梦占中士、视祲中士等属官。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子三校尉 又称东宫三校。东宫官名合称。即太子翊军校尉、太子步兵校尉、太子屯骑校尉等三校尉。南朝宋始置，各七人，皆为太子侍从武官。齐、梁、陈及北魏皆置。

太子门下坊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供奉事务，以中庶子四人为长官，其下设中舍人、通事守舍人、主事守舍人，员各四人。领殿内、典膳、药藏、斋帅等局。隋以左庶子二人为长官，下设内舍人四人、录事二人、主书令史四人，统司经、宫门、内直、典膳、药藏、斋帅等六局。大业三年(607)减内舍人二人，六局属官亦有减改。唐武德三年(620)改内舍人为中舍人，贞观初又改为中允，并于十八年加置司议郎二人。龙朔二年(662)改名太子左春坊，咸亨元年(670)复旧，景云二年(711)又改名太子左春坊。掌侍从赞相，驳正启奏，监省封题。

太子门大夫 官名。秦代置，掌东宫门禁。西汉沿置，员二人(一说为五人)，职比中郎将，隶太子太傅、少傅。东汉隶太子少傅，员二人，秩六百石。三国魏沿置，六品。西晋改隶太子詹事，主通远近笺表，宫门禁防，员二人，六品。南朝宋始改为员一人，六品，梁三班，陈七品、秩六百石，北魏从六品上。北齐定为太子门大夫坊长官，员一人，从六品上，隶太子典书坊。隋改称太子宫门大夫。

太子车舆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车舆诸务，设太子车舆局丞为长官。隶太子仆寺厩牧署。

太子少詹事 见“少詹事”。

太子中卫率 官名。秦汉置有太子卫率，主门卫。西晋初置中卫率。泰始五年(269)分为左、右二率。惠帝时又加前、后二率。成都王司马颖为皇太弟，又重置中卫率，合为太子五率。

太子中舍人 官名。西晋咸宁四年(278)置，选太子舍人中才学俱佳者任之，与太子中庶子共掌东宫文翰，侍从规谏，傧相威仪，监督医药，检奏更直名册，职如黄门侍郎，员四人，六品。东晋南北朝沿置，宋六品，梁八班，陈五品、秩六百石，北魏五品上。北齐时隶太子门下坊，五品。隋改称太子内舍人。唐复旧名，隶太子典书坊，佐右庶子掌侍从、献纳、启奏，职如中书侍郎，正五品下。永徽元年(650)改称太子内舍人，旋复故。龙朔二年(662)改为太子右赞善大夫，咸亨元年(670)复置。北宋初为文职寄禄官，五品，元丰改制后定为职事官，从七品。南宋员二人。辽南面官亦置，属右春坊。

太子中盾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巡逻禁卫，设令、丞为长贰。隶太子率更寺。

太子中庶子 官名。汉置，为太子侍从。《后汉书·百官志》：“太子中庶子，六百石。本注曰：员五人，职如侍中。”西汉属太子太傅、少傅，东汉隶太子少傅。

太子内坊令 官名。北齐置，太子内坊长官，九品上。隋改为太子内坊典内。唐开元二十七年(739)复置，为太子内坊局长官，从五品下。

太子内坊局 官署名。唐开元二十七年(739)改太子内坊置。以令、丞为长贰，掌东宫阁内之禁令及宫人粮廪赐与等事务。隶内侍省。下设典直、坊事、导客舍人、阁帅、内阍人、内厩尉、典事、驾士等官属。

太子内直监 见“内直监”。

太子内阁帅 官名。北齐置。掌东宫阁内侍卫，员二人，属太子门下坊斋帅局。

太子仆(僕)寺丞 官名。隋、唐、五代掌判太子仆寺日常事务。唐置一员，从七品上。参见“太子仆丞”。

太子左春坊 见“左春坊”。

太子左庶子 见“左庶子”。

太子左谕德 见“左谕德”。

太子右春坊 见“右春坊”。

太子右谕德 见“右谕德”。

太子仗库局 官署名。北齐置，属太子家令寺司藏署，掌东宫器杖，设丞为长官。

太子司马督 官名。又称太子正员司马。三国魏始置，为太子侍从武官，秩六品。南朝梁时隶太子左、右卫率，二率各置正员司马四人，秩为不登二品者之第五班。又置员外司马督。

太子司议郎 官名。唐贞观十八年(644)置，掌侍从规谏，驳正启奏，并记注皇太子出入动静及东宫诸事，岁终送交史馆。员二人，正六品上，隶太子门下坊。龙朔二年(662)改门下坊为左春坊，仍隶之，并分置左、右；咸亨元年(670)复旧，不分左、右；景云二年(711)再置左春坊，仍隶之，职比给事中。辽沿置，为南面官东宫左春坊属官。

太子司直司 官署名。辽代置，为南面官。掌弹劾宫僚，纠察检举等职事。以太子司直为长官。

太子司经局 见“司经局”。

太子司藏令 即“司藏令(1)”。

太子司藏署 即“司藏署”。

太子寺之战 见“河州之战”。

太子后(後)卫率 官名。西晋惠帝置，与太子左、右、前卫率各领一军，宿卫东宫，亦统军出征，五品。东晋初罢，太元年间复置。南朝宋废。

太子守舍人 官名。北魏置，为东宫属官，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六品上。北齐沿置，为太子典经坊属官，员二人。

太子武卫率 官名。三国魏文帝时置武卫将军，掌禁旅。西魏改东宫武卫将军为太子武卫率。

太子虎贲督 官名。三国魏置，东宫侍卫武职，六品。晋、南朝齐、北魏沿置，晋六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六品上。

太子典仓署 官署名。北齐置，隶太子家令寺，以令、丞为长贰。隋唐沿置，掌东宫九谷入藏及庶羞、器皿、灯烛与园圃种植等，给官奴婢、番户、杂户资粮衣服，月籍出纳上于家令寺，岁终上于詹事府。

太子典书坊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行令书、表启等，设太子庶子四人为长官，领典经坊、门大夫坊，统伶官西凉二部、清商二部。隋以右庶子二人为长官，下设舍人、通事舍人等，大业三年(607)改舍人为管记舍人，通事舍人为宣令舍人。唐初沿置，掌侍从、献纳、启奏，传宣奉行皇太子令旨，职比中书省。以右庶子、中舍人为长贰。龙朔二年(662)改名右春坊。

太子典作局 官署名。北齐置，隶太子家令寺司藏署，职掌不详，设丞为长官。

太子典经坊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经籍，以太子洗马为长官，隶太子典书坊。隋改称太子司经局。

太子典膳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进膳、尝食，以监、丞为长贰，隶太子门下坊。隋及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隶左春坊，设郎、丞为长贰，下设书令史、主食、典食等官属。

太子药藏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皇太子疾病诊视及医药诸务，设监、丞为长贰，隶太子门下坊。隋及唐初沿置，唐龙朔二年(662)改隶太子左春坊，设郎、丞

为长贰，下设侍医、典药等官属。

太子食官令 官名。东汉置，掌太子饮膳事务，秩六百石，隶太子少傅。三国魏改隶太子家令，七品。两晋不复属太子家令，职掌同太官令，七品。南朝宋属太子中庶子，七品。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北齐置为太子食官署长官，九品。隋唐沿置，隋正九品，唐从八品下。

太子食官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饮膳事务，隶太子家令寺。以令、丞为长贰，别领器局、酒局二丞。隋唐沿置。

太子前卫率 见“太子后卫率”。

太子宫门局 即“宫门局”。

太子宫门将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左、右监门率置，正五品。唐武德五年(622)复旧称。

太子宫门监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宫门大夫置，为太子宫门局长官，员二人，从六品上。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太子宫门郎。

太子校书郎 官名。辽代置，隶东宫左春坊司经局，与太子正字共掌典校图籍。

太子斋帅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洒扫、铺设诸事，设斋帅、内阁帅以主其事，隶门下坊。隋及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太子典设局。

太子家令寺 官署名。北齐置，主管东宫刑狱、膳食、仓储、奴婢诸务，领食官、典仓、司藏三署及内坊。设令、丞为长贰，隶詹事府，与太子率更寺、太子仆寺合称东宫三寺。隋初沿置，大业三年(607)改称司府寺。唐初复置，领食官、典仓、司库三署，不掌东宫刑狱之事，仍以令、丞为长贰。龙朔二年(662)改称宫府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宋辽仅存其名而无职司。金不置寺。元改置家令司。

太子厩牧署 即“厩牧署”。

太子常从督 官名。亦称太子常从或常从。三国魏置，为太子侍卫武官首领，六品。晋、南朝齐、北魏亦置，晋六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六品上。

太子率更令 官名。秦代置。西汉沿置，掌知漏刻，主东宫值宿事，员一人，秩千石，隶太子詹事。东汉改隶太子少傅，主太子庶子、舍人值宿事。与太子家令、太子仆合称太子三卿。魏晋以后不领庶子、舍人，掌太子宫殿门户及赏罚等事，魏、晋、南朝宋皆五品，梁十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从四品上。置詹事时则隶之，不置詹事则隶太子二傅。北齐置为太子率更寺长官，员一人，从四品上。隋及唐初沿置，兼掌伎乐等事，皆从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称司更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宋仅存其名而罕有除授。辽亦置。

太子率更寺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周卫禁防，漏刻钟鼓，并领中盾署，设令、丞为长贰，隶詹事府。与太子家令寺、太子仆寺合称东宫三寺。隋沿置，掌伎乐、漏刻，不领署。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司更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名。掌东宫宗族次序、礼乐、漏刻及刑罚等事务。下设主簿、录事、伶官师、漏刻博士、掌漏、漏童、典钟、典鼓等官属。宋、辽仅存其名而无职司。

太子率更丞 官名。秦代置，为太子率更令副贰。汉沿置，秩四百石。魏、晋八品，南朝宋九品，梁流外七班，北魏九品。北齐置为太子率更寺次官，掌判寺事。隋唐沿置，隋从八品，唐从七品上。辽亦置。

太子詹事院 即“詹事院”。

太子殿内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东宫衣服、笔砚等事务，设内直监、副直监为长贰，隶太子门下坊。隋改称太子内直局。

太仆(僕)寺少卿 见“太仆少卿”。

太仆(僕)寺牧厂 清太仆寺之牧马场地。太仆寺左翼牧厂在张家口东北喀喇尼墩井，东西三十里，南北五十里。太仆寺右翼牧厂在张家口西北齐齐尔罕河，东西五十里，南北六十五里。皆官地，禁买卖、盗种。

太平圣惠方 书名。北宋翰林医官院王怀隐等奉诏编。一百卷。成书于淳化三年(992)。广泛搜集宋以前方书及当时民间验方汇编而成，分为一千六百七十门，载方一万六千八百三十四首，对方剂、药物、病证、病理均进行论述，每门先引《诸病源候论》之理论为总论，然后列举方药，涉及内、外、骨伤、金创、胎产、妇、儿、丹药、食治、补益、针灸等科，是一部具有理、法、方、药完整体系的医书，有重要临床价值，对后世方剂学发展亦有较大影响。

太平军北伐 亦称太平军扫北。清咸丰三年(1853)太平天国建都天京(今江苏南京)后，派遣林凤祥、李开芳、吉文元率军二万人自扬州经浦口北伐。四月入安徽，五月入河南，攻开封未下，在汜水、巩县(今巩义)渡过黄河，围攻怀庆(今沁阳)。七月撤围，西进山西，旋回河南，自涉县、武安入直隶(今河北)，克临洺关(今永年县治)，击溃直隶总督讷尔经额部。九月北进至距保定六十里之张登镇。清廷大震，北京戒严，咸丰帝急派军堵截。北伐军转而东进，连克沧州、静海、独流，迫近天津。因孤军深入，粮草不继，遂固守静海、独流待援。四年正月，太平天国命曾立昌、陈仕保等率军北援，由安庆经桐城、舒城入河南，过江苏，入山东，三月克临清州。旋因清军反扑，被迫撤出。曾立昌率残部退至黄河边，力战殉难。太平天国又派燕王秦日纲率军再次增援北伐，至安徽舒城杨家店败回。静海、独流北伐军苦战三个多月，退至阜城，吉文元在战斗中牺牲。四月北伐军退至东光连镇，分兵两支，一支由林凤祥率领驻守连镇待援，一支由李开芳率领至高唐接应北伐援军，闻援军失败，遂突围至茌平冯官屯，复被清军围困。五年正月连镇失陷，林凤祥被俘，英勇就义于北京。四月冯官屯失陷，李开芳被俘，旋在北京死难，北伐失败。

太平军西征 ❶清咸丰三年(1853)太平天国建都天京(今江苏南京)后，于四月十二日派胡以晃、赖汉英、曾天养等率军西征，夺取长江中游地区，以巩固天京。五月克安庆、湖口、瑞州(今高安)等；久攻南昌不下，撤围北上，于八月二十七日攻克九江。后又分兵两支：一由胡以晃率军北上，经略皖北，十二月克庐州(今合肥)，安徽巡抚江忠源自杀；一由石祥祯等率军沿江西上，四年正月在黄州(今黄冈)大败清军，湖广总督吴文镕投水死。旋克汉阳、汉口，围武昌，又分兵两支，一经略湖北，一攻入湖南，迫近长沙，遇曾国藩湘军抗拒，被迫退出湖南。八月湘军陷武汉，十月陷田家镇，逼九江。四年十二月石达开率军驰援，在湖口重创湘军水师。次年，三克武汉。转攻江西，克复八府五十余县，围曾国藩于南昌。嗣因太平军主力东下解天京之围，遂使湘军得以喘息。❷天京事变后，湘军乘机反攻太平军，攻陷武汉等沿江城镇，围攻安庆。十年闰三月二十一日，洪仁玕、陈玉成、李秀成等在天京召开军事会议，决定先取苏杭，再第二次西征，收复武汉以解安庆之围。八月，洪秀全命陈玉成、李秀成各率主力沿长江南北两线西上，会师武汉。陈玉成立即率北路军自天京渡江，经安徽，挺进湖北，于次年二月再克黄州。旋因安庆告急，陈玉成率军回援。李秀成率南路军于十年九月才从天京出发，经皖入浙。十一年一月由浙入赣，五月抵湖北鄂城，集合起

义群众后回赣入浙，安庆之围未解，第二次西征失败。

太平军纪事 书名。美国晏玛太(Matthew Tyson Yates，1819—1888)著，简又文译，1935年收入《太平天国杂记》第一辑。为作者根据当时见闻写成的一篇讲辞，记上海小刀会起义始末较详，并涉及太平军北伐、攻克苏州，洋枪队与清军联合攻陷松江、苏州及天京(今江苏南京)陷落等史实。

太平军轶事 书名。近人杨公道著。一册。记述拜上帝会之教旨、教规、拜教仪式，太平天国宫廷规模、科举制度，太平军货币，及洪秀全、洪大全、洪宣娇、萧朝贵、石达开等人逸事。间有诬蔑或讹误之处。

太平金镜策 书名。元赵天麟撰。八卷。天麟，东平(今属山东)人，博学能文。世祖至元末曾上书建言为政事宜，前后累数万言，编为此书。所论范围包括田制、农桑、赋役、户计、义仓、冗官、服章、祭祀、军事等方面，可资研究元代各种制度参考。传世有元刊本。明永乐十二年(1414)杨士奇等编《历代名臣奏议》收录此书，散见于有关各门。

太平救世歌 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三年(1853)刊行。次年改名为《太平救世诰》，以杨秀清名义颁布。收杨秀清序及歌三首，自述奉上帝命下凡扶天王起义救世经过，并劝人敬拜上帝修身行善之道。

太平清领书 道教经籍名。非一人一时所作，大体形成于东汉后期，由方士干吉(一作于吉)编纂而定，假托为仙人授予的神书。顺帝时，干吉的门徒宫崇将此献给朝廷，被斥为荒诞不经。据《后汉书·襄楷传》和葛洪《神仙传》，内容多言阴阳五行、天地灾异、神鬼方术，杂糅道家、阴阳家和图谶讳书的学说，以“太平”为名，鼓吹公大均平，在民间有相当大的影响。张道陵五斗米道，张角太平道，都以“太平”为号召。书原有一百七十卷，分为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部。晋以后与其他道教经籍相杂，又称《太平经》。原书久佚，现仅从传世的《太平经》中窥见其部分内容。

太平惠民局 为宋官府设立专营药物的机构。熙宁九年(1076)始设卖药所(亦名熟药所)，出售药物，隶属太医局管辖。这是中国医学史上第一所官办药局。起初卖药所仅在汴京(一名东京，今河南开封)开设一处。崇宁二年(1103)，已增至五处卖药所和二处“修合药所”，改称太平惠民局。政和四年(1114)后卖药所更名为医药和民局，修合药所更名为医药和剂局。同时，汴京以外的地方也陆续建立药局。绍兴六年(1136)南宋在临安重建药局，十八年改名太平惠民局。宋代药局规章制度比较完善，设有官员负责监督熟药所，监督药材收购质量，同时强调药材保管和处理。对膏、丹、丸、散各种剂型的制作，有专人操作，并具体规定制作方法。药品检验制度、售药制度、施药制度等也有具体规定。

太平寰宇记 书名。北宋地理总志。乐史撰。二百卷，目录二卷。约以太平兴国五年(980)至端拱二年(989)间政区为断限，取太平兴国年号首二字为书名。杂取山经地志，纂成此书，始于东京，终于“四夷”。府、州、县排列，以当时所分十三道为准。五代晋割让契丹的幽、蓟十六州，虽非宋疆，仍列其名，以表达时人恢复燕、云之志。在体例上，除因袭《元和郡县志》门类外，又增加风俗、姓氏、人物、土产、四夷等门。举凡各府、州、县建置沿革，地名取义，城邑迁徙，风俗文化，山川形胜，经济物产，人口增减等，均有较详细记载，较《元和郡县志》篇幅增加数倍。所引唐以前地志佚文，可补史籍缺略。今本佚缺八卷，《古逸丛书》刊有杨守敬从日本辑回所缺五卷半。

太史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太史司长官，员一人，正五命。掌历法的编撰。下设太史上士以佐其职，领小史下大夫、冯相上士、保章上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史公自序 西汉司马迁在完成《史记》后所写的序言。文中首述司马氏的史官世家，次录其父司马谈所著《论六家之要指》，再述自己的生平身世和撰著《史记》的缘由和目的，以及自己对历史的看法，反映司马迁历史观及撰著《史记》的过程。

太极图·易说 即“太极图说”。

太医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太医司长官，掌全国医药事务，并负责诊治帝、后及诸大臣疾患，由精通医道者充任。员一人，正四命。领小医下大夫、小医上士、医正上士、疡医上士、主药下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废。

太医院院判 官名。元代置，为太医院属官，员二人，正五品，位在同签下。朱元璋吴元年(1367)置。为太医院次官，佐院使掌院务。洪武十四年(1381)改称院丞，二十二年复旧名。正六品。清顺治元年(1644)分置左、右院判各一人，由汉员充任，正六品。左院判由右院判升补，右院判由御医升补。宣统元年(1909)改正五品。

太医院院使 官名。金代置，为太医院主要长官之一，位在提点下，副使上，从五品。元沿置，世祖至元二十二年(1285)定员二人，位仍在提点下。后续增员额，至治二年(1322)定为太医院长官，员十二人，正二品。朱元璋吴元年(1367)沿置，洪武十四年(1381)改称太医令，二十二年复旧名，正五品。清沿置，员一人，由汉员充任，以左院判升补，正五品。宣统元年(1909)改正四品。

太和城遗址 唐代南诏都城遗址。“和”，蛮语意为山坡陀。位于云南大理市太和村。现有两道城墙，均东西走向，东起洱海，西至苍山，至佛顶峰上又与一小城相连。城墙充分利用山势修筑，保存最好处高出地面3米，厚2米，夯土筑成，夯窝直径7—8厘米。太和村内房屋及道路多用石块砌成，似乎是原来“垒石为之”的传统建筑。在村周围及佛顶峰缓坡地面上还偶见布纹厚瓦及橙黄色陶片等南诏遗物。从公元737年至779年，太和城是南诏首府。著名的“南诏德化碑”正在两道城墙之间。遗址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太和宫金殿 见“金殿❷”。

太和职员令 北魏孝文帝太和间制订有关职官品阶的法令。分为前、后两令，皆由孝文帝主持制定。前令于太和十七年(493)颁行，是现存北魏第一个正式规定各种职官品阶的法令，自第一品至从九品分为十八个品级，每个品级中又分上、中、下三阶。后令于太和二十三年制定，在孝文帝死后由宣武帝下诏颁行，除调整部分官职品阶外，又规定自第一品至从三品不分阶，第四品以下，每品分为两阶。

太庙什物库 见“什物库”。

太府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太府司长官，掌贡赋财货，以供国用。设太府上士以佐其事，领玉府上士、内府上士、外府上士、左府上士、右府上士、缝工上士、染工上士等官属，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官物料库 官库名。宋置。属光禄寺。掌预备膳食荐羞之物，以供太官之用。

太祝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太祝司长官,员一人,掌祭祀祝辞。下设小祝上士以佐其职,领司巫中士、丧祝中士、甸祝中士、诅祝中士、神士中士等官属。正四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原火柴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八年(1892)由山西布政使胡聘之创办于太原三桥街。资本二万元。后易名晋升火柴公司。

太常礼仪院 官署名。元武宗至大元年(1308)以太常寺升。秩正二品。掌大礼乐、祭祀宗庙社稷、封赠谥号等事。设院使、同知、佥院、同佥、院判各二员。下辖太庙、郊祀、社稷、大乐四署。

太常音声人 隋唐时对音乐艺人的概称。属贱民。《唐律疏议·名例·诸工乐杂户》:"太常音声人,谓在太常作乐者,元与工、乐不殊,俱是配隶之色,不属州县,唯属太常。"隋义宁以来,允许他们在"州县附贯",与杂户相似,"受田进丁老免,与百姓同"。盛唐之际,凡乐人、音声人、太常杂户子弟,统称音声人,因隶属太常寺及其鼓吹署,故称。每年轮班以乐工事官署,全国计有数万人。

太清石壁记 书名。唐楚泽著。成书于唐乾元年间,讲造丹法。其中有记"造水银霜法",即指制氯化亚汞(即甘汞Hg_2Cl_2)。汞、食盐和硫酸盐加热能产生氯化汞。氯化汞与多余的汞又能生出氯化亚汞。此书收入《道藏》中。

太禧宗禋院 官署名。掌祭祀。元文宗天历元年(1328)合并会福、殊祥二院,置太禧院。次年,改名太禧宗禋院,秩从一品,掌神御殿朔望岁时讳忌日辰禋享礼典。官长为院使。下设同知、副使、佥院、同佥、院判等官。下辖隆禧总管府、会福总管府、崇祥总管府、隆祥使司、寿福总管府等机构。顺帝至元六年(1340)十二月撤罢。

太上玄元皇帝 唐朝崇信道教,高祖尊老聃(即李耳)为祖。武德三年(620),于亳州(今属安徽)建老子庙。乾封元年(666),高宗祭庙,追封为太上玄元皇帝。并另建祠堂,置令、丞各一员。玄宗时,又屡加封号为大圣祖玄元皇帝、大圣祖大道玄元皇帝、大圣高上大道金阙玄元皇帝。天宝元年(742),令两京玄元庙改为太上玄元皇帝宫。次年,改长安玄元宫为太清宫,东都洛阳玄元宫为太微宫,诸郡玄元宫为紫极宫。

太子千牛备身 官名。隋置。为太子左、右内率属官,员八人,正七品。掌执千牛刀宿卫。大业三年(607)改称太子司仗左右。唐初复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太子奉裕,神龙元年(705)复旧。开元中,改称太子千牛。

太子屯卫校尉 官名。北齐置,东宫侍从武官,为太子三校之一。员二人,五品。

太子屯骑校尉 官名。南朝宋置。东宫侍从武官,掌骑兵,为太子三校之一,员七人。齐、梁、陈沿置,员一人。梁七班,陈六品、秩千石。北魏亦置,从五品下。

太子中书舍人 见"中舍人"。

太子内坊丞直 官名。隋代置,太子内坊属官,员四人,从九品上。大业三年(607)改称典直。

太子内坊典直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内坊丞直置,仍为太子内坊属官。唐沿置,开元二十七年(739)为太子内坊局属官,员四人,正九品下。掌东宫内仪式导引、通传劳问、纠劾非违、检察出入。北宋初存其名,未尝除授。元丰改制罢。

太子内直备身 官名。北齐置。为东宫侍卫武官,分属太子左、右卫坊,由太子内直备身正、副都督统领。八品。

太子仆(僕)寺主簿 东宫官名。隋唐于太子仆寺内掌厩牧畜养、车骑驾驭与仪仗之事。唐置一员,正九品下。

太子冗从仆(僕)射 官名。南朝宋置,为东宫侍从武官,员七人,职掌略同冗从仆射。梁、陈沿置,皆员一人,梁五班,陈七品、秩六百石。

太子左右卫坊 官署名。北齐置。共掌东宫禁卫,各领骑官备身、内直备身、备身,直阁、直前、直后,太子旅骑、屯卫、典军校尉,骑尉等侍从武职。以左、右卫坊率为长官,下设司马等属官。隶太子詹事府。

太子左右卫率 官名。西晋泰始五年(269)分太子卫率为太子左、右卫率,宿卫东宫,亦统兵外出征伐,地位颇重,五品。东晋沿置。南朝宋定员左卫率七人,右卫率二人,均五品;齐、梁、陈皆员一人,梁十一班,陈四品、二千石。北魏从三品。北齐为太子左、右卫率坊长官,从三品。隋初沿置,正四品,大业三年(607)改为左、右侍率。唐武德五年(622)复置,为太子左、右卫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典戎卫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七品。南宋不置。辽、金皆置为太子左、右卫率府长官,金为从五品,隶东宫宫师府。

太子左右内率 官名。隋置。掌领东宫备身以上禁内侍卫,供奉兵仗。员各一人,正四品上。下各设副率及长史、司马等官属。大业三年(607)降为正五品。唐置为太子左、右内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奉裕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又改,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七品。南宋不置。辽承唐制,置为太子左、右内率府长官。

太子左右侍率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左、右卫率置,职掌同。唐武德五年(622)复名太子左、右卫率。

太子左右宗卫 官署名。隋置,掌统宗人侍卫东宫,以率、副率为长贰,下设长史、司马等属官。大业三年(607)改为太子左、右武侍。唐武德五年(622)复置,称太子左、右宗卫率府。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太子左、右司御率府,神龙元年(705)复旧称。景云二年(711)定名为太子左、右司御率府。

太子左右宫正 官名。亦称东宫左、右宫正。北周置,掌辅弼太子,匡正其过失。

太子左右监门 官名。金代置,掌东宫门卫禁钥,正六品。隶宫师府。

太子左右虞候 官署名。隋代置,以开府为长官,员各一人,掌斥候伺非,下各设长史等官属。大业三年(607)改以率为长官,并置副率。唐武德五年(622)置为太子左、右虞候率府。

太子左右赞善 官名。金代置,掌赞谕道德,侍从文章,秩正六品,属宫师府。元世祖至元十九年(1282)置,员各一人,隶詹事院。三十一年太子薨,罢。其后置废不详。明清称左、右赞善。

太子步兵校尉 官名。亦称东宫步兵校尉。南朝宋置,统东宫步兵。员七人,为太子三校之一。齐、梁、陈沿置,改为员一人,梁七班,陈六品、秩千石。北魏亦置,从五品下。

太子典军校尉 官名。北齐置,为东宫侍从武官,隶太子左、右卫坊,员二人,正五品。

太子备身五职 官名合称。北齐置,为太子备身都将、别将、统军、军主、幢主的合称。由太子备身正、副都督统领,侍卫东宫,从八品。

太子备身左右 官名。隋代置,掌供奉弓箭,侍卫太子,员八人,正七品,分隶

左、右内率。大业三年(607)改称主射左右。唐复置,从七品上,开元中与太子千牛备身皆改称太子千牛。

太子宫门大夫 官名。北魏置,掌东宫宫门禁卫及人员出入。隋置为太子宫门局长官,员二人,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改称太子宫门监。

太子旅骑校尉 官名。北齐置,东宫侍从武官,为太子三校之一。员二人,五品,隶太子左、右卫率。

太子通事舍人 官名。亦称东宫通事舍人。南朝梁置,为东宫官属,多以他官兼任,员二人,一班。陈沿置,九品,不言秩。隋为典书坊属官,员八人,正七品,大业三年(607)改称宣令舍人。唐初复置,龙朔二年(662)隶右春坊,掌导引宫臣辞见及承令劳问事,制比中书省通事舍人,员八人,正七品下。辽亦置,隶右春坊。

太子翊军校尉 官名。南朝宋置,为太子三校之一,员七人,隶太子左、右卫率。齐、梁、陈沿置,改为员一人,梁七班,陈六品、秩千石。北魏亦置,从五品。

太子谏议大夫 官名。北周建德三年(574)置,掌规谏太子,选用才学之士充任。

太子骑官备身 官名。北齐置,为东宫侍卫武官,隶太子骑官正、副都督,从七品。

太子殿中将军 官名。南朝齐置,为东宫侍从武官,职掌同殿中将军,隶太子左、右卫率。梁、陈沿置,梁流外七班,陈九品。

太古以来年纪 书名。作者不详。二篇。见《汉书·艺文志》。已佚。

太平天国外纪 书名。英国人呤唎著,孟宪承译。1915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是《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的节译本。

太平天国圣宝 太平天国钱币。分金币、银币、大钱、中钱、小钱诸种。金币状若铜钱,中间方孔未穿透。银币分大小两种,小者如小铜钱。大钱重 8.125 公两,还有约 9 公两重的大花钱。中钱有当百钱、五十钱、十钱多种,轮廓像外国银元,每枚约重五钱、六钱、一两不等。小钱当一文,为主要流通货币。币皆圆形方孔(间有圆孔),正面为"太平天国"四字(初期作"天国"或"太平"),背面为"圣宝"二字。约于咸丰四年(1854)在天京(今江苏南京)铸成,并开始颁行。钱币严整划一,质佳工良,大钱量重,尤为精美,胜过清朝"咸丰通宝"、"同治通宝",故在清朝统治地区广为流通。太平天国后期,苏州、杭州等地也有铸造,但质量逊于前期所铸。主要用于商业交易与发官兵礼拜钱。历年所铸数量不详。



太平天国圣宝

太平天国战史 书名。近人刘成禺(汉公)撰。前编一册。后编未见。以记太平天国时期各地战事为主,间有洪秀全等小传以及太平军所颁发的告示、文书。编年体,以太平天国纪年为正,附清代纪年。起道光二十七年(1847),迄太平天国丁巳七年(咸丰七年,1857)。资料多据东西方外国人著作,如《太平王传》、《从军日记》、《东方革命史》等,参以中国官私记载。总结太平天国的经验教训,认为继林凤祥、李开芳之后,不复遣军北伐是一大失策,并称赞太平天国实行的男女平等制度。孙中山曾为此书作序,称"洵洪朝十三年一代信史"。有祖国杂志社刊本。

太平天国战纪 书名。清罗惇曧撰。不分卷。末附《李秀成供状》。编年体太平天国战争史。起道光二十九年(1849),迄同治七年(1868),逐年记太平军起义及军事上失败全过程,而以太平军在天京和苏、浙、皖与清军作战事叙述稍详。对天京失守后各地太平军余部坚持斗争的情况亦有所记述。据罗氏自谓得韦昌辉子韦以成所撰《天国志》,以其叙事详备,直笔可信,爻订而成此书。

太平治迹统类 书名。宋彭叔融撰。四十卷。取材于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并仿袁枢《通鉴纪事本末》体例,记宋太祖至钦宗九朝典故,分为八十八门。于朝廷大政及诸臣事迹,条分缕析,多可与史传对照参考。因岁久散乱,颇多讹阙。《四库全书》著录,厘为三十卷。

太学助教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属官,设六人,佐太学博士下大夫掌教授太学生经义。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湖集师之役 太湖流域抗清武装联合抗清的大战役。清顺治二年(1645)清军灭南京弘光政权后,继续进攻江南。太湖抗清武装首领吴易与陆世钥合兵攻苏州,明总兵吴志葵与参将鲁之屿率舟师三千自吴淞来会,当地民人踊跃助师,嘉兴、平湖、嘉善、江阴、华亭、青浦、昆山、上海、溧阳所在逐杀清地方官。后吴志葵攻苏州不克,清兵四集进击,遂失败。

太上皇也可那颜 成吉思汗幼子拖雷尊号。拖雷生前,被称也可那颜。元世祖至元三年(1266)追谥睿宗。十三年定太庙神主,题"太上皇也可那颜",成为正式称号。

太子中侍局都监 官名。金代置,属宫师府。掌东阁内禁令,省察宫人廪赐给纳诸物,管辖侍人。正九品。其下设太子中侍局同监以佐之。

太子左右卫副率 官名。隋代置,太子左、右卫率副贰,员各二人,从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为左、右侍副率。唐武德五年(622)复置,为太子左、右卫率府次官,员各二人,从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典戎卫副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定为从八品。南宋不置。

太子左右卫率府 官署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太子左、右侍率置,设率、副率为长贰。掌东宫兵仗、仪卫,统亲、勋、翊及广济等五府诸府兵,设长史判诸曹及诸府事。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典戎卫,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存其官名而无职司。辽金皆置,掌东宫周卫导从仪仗,设率为长官,金隶宫师府。元至大元年(1308)立卫率府。仁宗即位后,先后改名为中翊府、御临和羽林亲军都指挥使司。硕德八剌为皇太子后,改名为左卫率府。又以者连怯耶儿万户府,迤东、女真两万户府兵合组为右卫率府。均为东宫侍卫军。设率使为长官,正三品。下设副使及佥事等属官,统镇抚所、千户所等。

太子左右内副率 官名。隋代置,为太子左、右内率副贰,员各一人,从四品上。大业三年(607)降其品。唐为太子左、右内率府次官,员各一人,从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奉裕卫副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八品。南宋不置。

太子左右内率府 官署名。唐代置。掌东宫千牛、备身侍奉之事,主其兵仗。设率、副率为长贰,下设长史等属官。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奉裕卫,咸亨元年(670)复旧称;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又改,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存其官名而无职司。辽承唐制,仍以率

为长官。

太子左右司御率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宗卫率置,为太子左、右司御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掌东宫兵仗、仪卫之政令。左司御率统诸曹及外府旅贲番上者;右司御率统郊城等三府旅贲番上者。神龙元年(705)又改为左、右宗卫率,景云二年(711)复名左、右司御率。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七品。南宋不置。辽承唐制,仍为太子左、右司御率府长官。

太子左右奉裕卫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内率府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太子左右典戎卫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卫率府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太子左右宗卫率 官名。隋代置,掌统宗人侍卫太子,员各一人,正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为太子左、右武侍率。唐武德五年(622)复置,为左、右宗卫率府长官。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太子左、右司御率,神龙元年(705)复旧称。景云二年(711)定名为太子左、右司御率。

太子左右监门率 官名。隋代置,掌东宫诸门禁,员各一人,从四品上。大业三年(607)改名宫门将。唐武德五年(622)复置,为太子左、右监门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崇掖卫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又改为左、右鹤禁卫率,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七品。南宋不置。辽承唐制,仍为太子左、右监门率府率。

太子左右崇掖卫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监门率府置,职掌同。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太子左右清道率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虞候率置,为太子左、右清道卫长官。神龙元年(705)复改为左、右虞候率,开元初改定为左、右清道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北宋初为寄禄官,至道元年(995)置左清道率,兼左春坊谒者,主赞引,三年,真宗即位后省。天禧二年(1018)又兼左、右春坊谒者,仁宗即位(1023)后省。元丰改制后为从七品。南宋不置。辽承唐制,仍为太子左、右清道率府长官。

太子左右虞候率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太子左、右虞候开府置,员各一人,正四品。唐武德五年(622)置为太子左、右虞候率府长官,员各一人,正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太子左、右清道率,神龙元年(705)复旧称,开元元年(713)改定为左、右清道率。

太子备身正都督 官名。北齐置,掌东宫侍卫,下统太子备身副都督、备身五职、备身等。五品。属太子左、右卫坊。

太子宫尹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掌辅导太子,亦称太子宫尹、宫尹下大夫,正四命。一说掌管东宫内外诸务,职同太子詹事。下设小宫尹上士、宫尹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子旅贲中郎将 官名。南朝宋置,掌侍从迎送太子,职掌同虎贲中郎将,为东宫二将之一。员十人,分隶太子左、右卫率。齐、梁、陈沿置,改为员一人,梁五班,陈七品、秩六百石。

太子常从虎贲督 官名。三国魏置太子常从、太子虎贲督二官,均为太子侍从武官,秩皆六品。晋时二官合并为一官,称太子常从虎贲督,秩亦六品。南朝齐沿置。北魏亦有,太和中定秩为从六品上。

太平天国起义记 书名。原名《洪秀全之异梦及广西乱事之始原》(The Vissions of Hung-Siutc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据洪仁玕口述,瑞典韩山文(Theadore Hamberg,1819—1854)著,咸丰四年(1854)于香港出版,旋即在《北华捷报》分期转载。1935 年简又文译成中文,收入《太平天国杂记》第一辑。书中记洪秀全身世、童年、青年时代经历及思想、品格。于考试患病及异梦、革命思想的产生、拜上帝教的成立、赴广西传教经过及金田起义的发动等尤详,并录有洪秀全早期诗词多首。为研究洪秀全生平及太平军初期历史之主要参考资料。现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第六册。

太学博士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属官,设六人,掌教授太学生经义,下设太学助教上士以佐之。正四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太宗文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太宗应天兴国弘德彰武宽温仁圣睿孝敬敏昭定隆道显功文皇帝圣训》。康熙朝官修。六卷。康熙二十六年(1687)成书。分类辑录皇太极诏谕、言论而成。凡论治道、训诸王、训群臣、谦德、宽仁等二十三门。可见清建国初期政治、用兵一斑。有清内府刊本。

太宗文皇帝宝训 书名。明成祖朱棣语录汇编。杨士奇等编纂。十五卷。宣德五年(1430)成书,与《太宗实录》同进。万历三十年(1602),吕本校订刊印,改为五卷。凡六十子目,前有明宣宗序。参见"皇明宝训"。

太祖高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睿武端毅钦安弘大定业高皇帝圣训》。清康熙朝官修。四卷。康熙二十五年(1686)告成。分类辑录努尔哈赤诏谕。凡敬天、圣孝、神武、智略、宽仁等二十六门。可概见清建国初期政治制度一斑。有清内府刊本。

太子内直备身五职 官名合称。北齐置,为太子内直备身都将、别将、统军、军主、幢主的合称。分属太子左、右卫坊,由太子内直备身正、副都督统领,侍卫东宫。从七品。

太子左右司御副率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宗卫副率置,为太子左、右司御率府次官,员各二人,从四品上。神龙元年(705)又改为左、右宗卫副率,景云二年(711)复名左、右司御副率。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八品。南宋不置。

太子左右司御率府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宗卫率府置。掌东宫兵仗、仪卫之政令。各以率、副率为长贰,下设长史等官属。神龙元年(705)又改为左、右宗卫率府,景云二年(711)复名左、右司御率府。北宋存其官名而无职司。辽承唐制,仍以率为长官。

太子左右春坊谒者 官名。北宋至道元年(995)置,为东宫属官,主赞引,以左清道率兼。三年,真宗即位后省。天禧二年(1018)复置,左春坊谒者仍以左清道率兼,右春坊谒者以右监门副率兼。仁宗即位(1023),复省。

太子左右监门副率 官名。隋代置,为太子左、右监门率副贰,员各二人,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省。唐初复置,为太子左、右监门率府次官,员各二人,从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崇掖卫副率,咸亨元年(670)复旧称;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又改左、右鹤禁卫副率,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从八品。南宋定为环卫阶官。

太子左右监门率府 官署名。唐武德五年(622)置,掌东宫诸门禁卫及人员、物品出入。各设率、副率为长贰,下设长史等官属。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左、右崇掖卫,咸亨元年(670)复旧称;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又改为左、右鹤禁卫率

府，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初官存而无职司。辽承唐制，仍以率为长官。

太子左右积弩将军 官名。南朝宋置，为东宫侍从武官，左积弩将军员十人，右积弩将军员二人。齐、梁、陈沿置，皆员一人，隶太子左、右卫率，梁四班，陈八品、秩六百石。

太子左右清道副率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虞候副率置，为左、右清道卫次官，员各二人，从四品上。神龙元年(705)复改为左、右虞候副率，开元初改定为左、右清道率府次官。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至道元年(995)与率府率皆兼太子左、右春坊谒者，主赞引。三年省。元丰改制后为从八品。南宋不置。

太子左右清道率府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右虞候率府置太子左、右清道卫。神龙元年(705)复旧称，开元初改定为太子左、右清道率府。掌东宫内外昼夜巡警，统诸曹及外府直荡番上者。各以率、副率为长贰，下设长史等官属。北宋初官存而无职司。南宋不置。辽承唐制，仍以率为长官。

太子左右虞候率府 官署名。唐武德五年(622)置，各以率、副率为长贰。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太子左、右清道卫，神龙元年(705)复旧称，开元元年(713)改定为太子左、右清道率府。

太子左右赞善大夫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中允为太子左赞善大夫，改太子中舍人为太子右赞善大夫。员各一人。咸亨元年(670)复置中允、中舍人，遂别自为官。员各五人，掌侍从翊养，职比谏议大夫，正五品上。仪凤四年(679)各增为十人，以诸王之子任之。景云二年(711)始兼用庶人。宋初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改为通直郎。辽承唐制，为南面官中左、右春坊属官。金元称太子左、右赞善。

太子骑官备身五职 官名合称。北齐置，为太子骑官备身都将、别将、统军、军主、幢主的合称。皆为东宫侍卫武官，隶太子骑官正、副都督，七品。

太平惠民和剂局方 书名。北宋太医令裴宗元等奉诏编，系对元丰初年《太医局方》校订后编成。成书于大观年间。五卷。二十一门，载方二百九十七首。为官药局的制剂规范。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许洪校订后定名《太平惠民和剂局方》。十卷。分为诸风、伤寒、一切气、痰饮、诸虚、痼冷、积热、泻痢、眼目疾、咽喉口齿、杂病、疮肿、伤折、妇人诸疾及小儿诸疾等十四门，共七百八十八方。每方之后详列主治证和药物，收载许多名方，如至宝丹、牛黄清心丸、紫雪丹、四君子汤。而且采用丸、散等剂型，便于保存。书后附许洪《用药指南》三卷，专论药物炮制和药剂修制。流传甚广，现有南宋和元、明、清十余种翻刻本。1959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铅印本。

太炎先生自定年谱 书名。近人章炳麟撰。因其号太炎，故名。成书于1928年，叙述他自清同治七年底(1869年初)出生至1922年间的事迹。章氏在辛亥革命以前，曾与改良派作过坚决斗争，并主编《民报》，宣传民主革命。辛亥革命后，和立宪党人张謇等组织统一党。曾参加过一些反北洋军阀的斗争，晚年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是书记述他"七被追捕，三入牢狱，而革命之志，终不屈挠"的革命经过，涉及国内政治、文化诸方面，颇具史料价值。所记有些事实与其他记载有出入，可供研究者参考。

太子内直备身正都督 官名。北齐置。属太子左、右卫坊，下统太子内直备身副都督、内直备身五职、内直备身等，掌东宫侍卫。从四品。

太子左右鹤禁卫率府 官署名。武则天垂拱元年(685)改太子左、右监门率府置，职掌同。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太子骑官备身正都督 官名。北齐置，东宫侍卫武官首领之一，统太子骑官备身副都督、太子骑官备身五职、太子骑官备身等，从四品。隶太子左、右卫坊。

太平天国革命亲历(歷)记 书名。英国呤唎著。原名《太平天国——太平天国革命的历史、包括作者亲身经历的叙述》(Ti Ping Tien Kwoh: the history of the Ti Ping Revolution, including a narrative of the author's personal adventures)。英国伦敦"Day & Son"出版公司1866年出版，近五十万字。孟宪承节译，1915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共十二万字，名为《太平天国外纪》。1961年中华书局出版王维周全译本。作者于清咸丰十年(1860)至同治三年(1864)在李秀成部任职，书中以亲身经历歌颂太平军在苏南的战斗，抨击清政府及英国侵略者。对太平军作战、阵法、婚姻、税收、法庭等方面以及太平天国领袖和士兵的生活等都有记述。但史事记述亦有失实之处。

太平天国赐英使文翰谕 太平天国文书。共两件，原件均佚，现据英国蓝皮书回译。一件为太平天国三年三月二十四日(1853.4.29)发出，谕称：天王为"天下万国之真主"，要求文翰到天京(今江苏南京)探访，需遵守太平天国"礼制"，被退回。另一件以东王杨秀清、西王萧朝贵名义于太平天国三年三月二十六日(1853.5.1)发出，谕称各国无主从之分，欢迎英国人民自由出入，照常经营商业，"协助我天兵歼灭妖敌"。

区 ❶亦作钜。春秋、战国时齐国量器。《左传·昭公三年》："齐旧四量，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釜十则钟。陈氏三量，皆登一焉，钟乃大矣。"杜预注："四豆为区，区斗六升。"《管子·轻重丁》："今齐西之粟釜百泉(钱)，则钜二十也；齐东之粟釜十泉，则钜二钱也。"《管子》此篇所记五区为釜，应即是陈氏登一后的量制。❷古代青铜器。圆或方口，短颈，扁圆腹，长方形圈足，多于两旁作兽面衔环，形似扁壶。用以盛酒，流行于战国。

区水 即今陕西延河。《山海经·西山经》：申山，"区水出焉，而东流注于河"。

区种 汉代出现的一种耕作方法。也称区田法。即在田中开沟或挖穴，称为区，于区中点播密植农作物，并辅以播前溲种，中耕除草、保墒和灌溉。其特点是在小面积土地上集中使用人力物力，精耕细作，涝旱保收，求得单位面积的丰产。自汉以来，历经试验，大都取得良好效果。但因技术要求高，耗费人力物力较多，故未能推广。

区脱 见"瓯脱"。

区博 西汉末年人。新莽时为中郎。因见百姓苦于"王田"法，乃上书言井田虽圣王法，废止已久，未可施行。莽知民怨，遂令百姓所食王田皆得卖之，勿拘以法。

区田编 书名。清帅念祖撰。念祖，字宗德，江西奉新人。书成于乾隆七年(1742)，先列区田图，以下分条叙述种植、施肥、浇灌、蓄水诸法，较为周详，多属作者亲试区种经验之谈。《区种十种》收有此书。

区希范(範)(？—1045) 北宋环州蛮首领。思恩(今广西环江东)人。曾举进士，参加礼部试。景祐五年(1038)，与其叔正辞应募攻安化蛮。自以有功，求录用未成，颇怨望。率族人及白崖山酋长蒙赶与荔波洞蛮谋叛。蒙赶称帝，正辞称奉天开基建国桂王，他自称神武定国令公、桂州牧。庆历四年(1044)，破环州(今广西环江西)。次年，为转运使杜杞俘杀。

区粟城 本汉日南郡治西卷(捲)县,地入林邑后名区粟。在今越南平治天省广治河与甘露河合流处;一说在今灵江南高牢下村或顺化南香江南岸。三国吴赤乌十一年(248),交州与林邑战,"初失区粟"(《水经·温水注》)。后复。东晋永和三年(347),林邑王范文又"铲平西卷县城"(《晋书·林邑传》)。此后地入林邑。城周围六里余,砖墙上有五重层阁,阁上架屋,屋上有楼,高者达七八丈;地处二水之间,三方际山,南北瞰水,形势险要,林邑国兵器战具悉在此城。

区田图说 见"教稼书"。

历 ❶(歷)登记各项事务留作案底,以备查考的文书总称。宋时有官吏功过历(称历子、历纸),官府雇员功课历,纲运行程历(走历),州县财用都历,官吏军兵的请受、料钱历,亭户纳盐历及商人买盐历,仓库的出入历、门历,还有用于财务方面的帐单、报表、本册等。加盖印章,用于某一特定项目财务收支的历称赤历。❷(曆)官名。周代置,掌历法。

历(歷)下 春秋战国齐邑。在今山东济南市西,因南对历山,城在山下得名。《史记·田儋传》:汉王三年(前 204),韩信"度平原,袭破齐历下军",即此。又《史记·晋世家》:平公元年(前 557),"伐齐,齐灵公与战靡下"。靡下一说即历下。

历(歷)口 在今河北景县西南。晋时为清河津渡处。因在西汉历县(今故城县北)东而得名。《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年(385)后燕"(慕容)麟击勃海太守封懿,执之,因屯历口",即此。

历(歷)山 相传舜耕之处。所在说法不一,较著名的有:(1)在今山东菏泽市东北。《水经·瓠子河注》:"雷泽西南十许里有小山,孤立峻上,亭亭杰峙,谓之历山,有陶墟,为舜耕陶所在。"(2)即今山东济南市东南千佛山。《水经·济水注》:"山上有舜祠,山下有大穴,谓之舜井。……《书》:'舜耕历山',亦云在此,所未详也。"(3)在今山西垣曲县东北,为中条山主峰之一。山上有舜王坪。(4)即今山西永济市蒲州南雷首山。《水经·河水注》:"历山谓之历观,舜所耕处也。"《括地志》:"雷首山亦名历山。"(5)一名釜历山。在今浙江永康市南。圆峰屹立,状如覆釜。山巅有田、井、潭,皆以舜名。(6)在今浙江余姚市西北。相传舜后裔居此。(7)在今河北涿鹿县西南。《魏书·太宗明元帝纪》:神瑞二年(415)至广宁,登历山,祭舜庙。(8)在湖南桑植县西北。澧水发源于此。

历(曆)元 天文学名词。(1)古代指一部历法的计算起点,适用对日、月、五星、交食等天体运动和天象的计算。分上元(参见"上元积年")和近距历元两种。因为上元积年的数字一般都很巨大,计算时工作量极其繁重。有一些历法就不再要求在历元时刻具有日月合璧、五星连珠的天文意义。此时,历元可以取得离编算历书之年很近。历法史家把这种历元称为近距历元。《授时历》、《太初历》的历元均属此类。(2)现代天文学在计算各种天体的运动或天象时所使用的各自起算点。又因各种天体的坐标位置,许多天文数据都是随时间而变化着的,因此对这些坐标、数据等都必须明确它们所对应的时刻。这些时刻就是各相关数据的历元。在天文数据系统中,应把各个数据都归算到一个共同的对应时刻,即一个共同的历元。

历(歷)史 广义的历史,泛指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包括自然史和社会史。通常仅指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包括生产斗争史、阶级斗争史和文化科学发展史。系史学研究的对象。一方面与自然对称,另一方面与现状对称,但三者是密切相联的。人类对自然的斗争是历史的主要内容之一,自然也在不断影响人类社会生活。现状则不断地随着时间的推移而转化为历史。习惯上,人们把有关历史的记载和阐述也称为历史。

历(曆)生 隋代太史局学习历法学生。唐因置三十六人,同流外官,八考入流。由保章正(隋称历博士)教习之。又有装书历生五人,略同历生。

历(曆)年 天文学名词。在编制历书时,各种历法所选择和规定的一年长度。(1)以回归年为依据的,称阳历。以回归年长度为其平均年长,历年中平年为三百六十五日,每四年置一闰,闰年三百六十六日。(2)以朔望月为依据的,称阴历。历年有平年为三百五十四日;闰年为三百五十五日。(3)兼顾回归年和朔望月两种周期的,称为阴阳合历。如这年是平年,则有十二个月,为三百五十四日或三百五十五日;闰年十三个月,全年三百八十四日或三百八十五日。

历(歷)事 见"拨历"、"正历❶"、"杂历"、"长差"、"短差"。

历(曆)法 天文学名词。根据年、月、日的时间长度和它们之间的关系,制定每年中月份和日期安排的法则。主要内容包括每月日数的分配,一年中月的安排和闰月、闰日的安插规则,节气的安排以及纪年、纪月、纪日的方法等。中国古代历法中则还包括推算每日昏旦中星、中午晷影长度、每日昼夜长度乃至日食、月食、五星运动等天文内容。中国古代历法乃是一种编撰天文年历的法则体系。

历(歷)城 ❶在今甘肃西和县北。东汉建安十八年(213)杨阜、姜叙讨马超,马超袭历城,即此。后改为建安城。❷北魏称西汉历乡故城为历城。在今河北宁晋县东南。❸在今宁夏陶乐县西南。汉浑怀障,北魏太和初徙历下(今山东济南市)民居此,遂称历城。❹今山东济南市,西汉置历城县于此,故称历城。《水经·济水注》:大明湖"水引渎东入西郭,东至历城西"。

历(歷)俸 清代吏部铨选制度。即以官员的任职年限,为升、转资格之一。康熙五十九年(1720)定制,凡内升京堂,外任道府等官,由编修、检讨、郎中授者需历俸二年,由员外郎或主事授者需历俸三年。授职先后以俸深者为先。

历(歷)下亭 在今山东济南市大明湖西。面山背湖,称为胜绝。唐杜甫《陪李北海宴历下亭》:"海右此亭古,济南名士多。"

历(曆)日银 明代杂税之一。指官府以颁发次年历书之名向各地征收的费用。

历(歷)年图 书名。一称《累代历年》。北宋司马光撰。五卷,一作二卷。记事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前 403),迄后周显德六年(959),凡一千三百六十二年。每年略举大事,历代皆有评论。又集国家兴衰大迹为五图。于治平元年(1064)上之。收入《稽古录》中。别有一本,不始战国而起共和,凡一千八百年,即《玉海》所载之六卷本(一作七卷),其成书当在治平进本之前。

历(歷)阳县 秦置。因县南历水得名。治今安徽和县。属九江郡。西汉为九江郡都尉治。东汉为扬州刺史治。西晋以后历为历阳郡、南豫州及和州治。明初省入和州。地处南北津要,为江北重镇。隋末杜伏威起义,以此为根据地。

历(歷)阳郡 西晋永兴元年(304)置。治历阳县(今和县)。辖境相当今安徽和县、含山二县地。隋开皇九年(589)废。大业及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和州为历阳郡。

历(歷)城县 秦置。治今山东济南市。因城东南历山(今千佛山)得名。西

汉属济南郡，东汉属济南国，西晋永嘉后为济南郡治，南朝宋元嘉中又为侨冀州治，北魏皇兴三年(469)为济南郡及齐州治。隋大业初为齐郡治。唐武德元年(618)为齐州治。北宋政和六年(1116)为济南府治。元为济南路治。明、清为济南府治及山东省会。1913年府废，仍为山东省会。1929年析置济南市，与历城县同治。1937年县移治王舍人庄，1958年移治洪家楼，1987年并入济南市。

历(歷)帝图 书名。北魏张彝撰。五卷。记载历代帝王善恶事迹。起自传说中的庖牺，终于晋末，凡十六代，一百二十八帝，杂事五百八十九。久佚。

历(歷)陵县 西汉置。治今江西德安县东，属豫章郡。南朝宋元嘉初废入柴桑县。

历(曆)博士 隋初于太史曹置。唐因之。凡一人，正九品上，掌教习历生。长安四年(704)废，置保章正以代之。

历(歷)乡侯国 西汉神爵四年(前58)置。治今河北宁晋县东南。属巨鹿郡。新莽废。

历(歷)史地图 专题地图之一。表示人类历史时期空间发展情况的地图。对历史事件的地点、空间、时间联系及其地理环境提供明确的概念。如反映历史时期疆域、政区、历代政治形势、国内外战争、民族迁徙、地理环境变迁(自然的、人为的)、经济、文化发展等图。如中国长沙马王堆3号汉墓出土的帛地图、裴秀所编《禹贡地域图》、税安礼《历代地理指掌图》、杨守敬《历代舆地图》、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和侯仁之主编《北京历史地图集》等。

历(歷)史科学 通常指科学的历史学。在马克思主义以前，世界各国的历史著作和史料十分丰富，但由于时代、阶级和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严格来说还不成其为科学。直至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学说，并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研究人类社会历史，实现史学的伟大变革，从而使历史学成为一门科学：阐明人类创造和变革历史的全部活动，揭示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普遍规律，具体说明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历史发展规律和特点，批判地继承人类丰富史学遗产和总结历史经验，指明历史前进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方向，为无产阶级认识世界、改造世界提供科学的理论武器。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是在同形形色色唯心主义史学斗争中成长、发展的，也随着历史发展不断地得到丰富和发展。参见“史学”。

历(歷)代小史 丛书名。明万历间李栻辑。栻字孟敬，江西丰城人。嘉靖进士，官至浙江按察司副使。是书收汉至明著作一百零六种。每种摘录数条，汇为一卷。内容主要是历史琐闻、笔记、杂录，依所记史实先后排列。

历(歷)代史论 书名。明张溥撰。十二卷，《四库全书总目》作十卷。溥依《通鉴纪事本末》、《宋史纪事本末》、《元史纪事本末》编次作论，每卷一论，附于各篇之末。总论“三家分晋”至“元代诸帅之争”史实，标其大义，缀以微文。清代列为禁书，故嘉庆年间内府精抄《通鉴纪事本末》、《宋元纪事本末》各卷之后，曾削去“史论”。光绪十三年(1887)扫叶山房校刊本将高士奇《左传纪事本末》“论”与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论”合印一书，流传颇广。

历(歷)代史表 书名。明末清初万斯同撰。五十九卷，总序目录合一卷。卷首载黄宗羲等三人所作之序。司马迁《史记》创立表的体例，《汉书》以后正史多缺而不备。此书将东汉至五代间所缺之表予以补作。计有东汉七种，三国八种，晋十七种，宋三种，齐三种，梁二种，陈二种，魏七种，北齐三种，周二种，隋二种，五代十二种，共补六十八种。其中不少为万氏所首创。

历(歷)代史略 书名。(1)清末甘肃官报书局编。一册。记三皇五帝至明亡的史事，内容为历代变革大要及治乱之迹，而典章制度、文化均缺未书。为武备生所读史书。有光绪三十四年(1908)排印本。(2)近人柳诒征编。六卷。首篇总论，述地理概略、历史大旨。分上世史(唐虞三代至秦统一)，中世史(秦至五代)，近世史(五代至明末)，叙述自上古至明历代史事，兼记近世西北、东南诸国事略。于官制、礼俗、宗教、艺术、教育、学派等分篇综论，附历代世系表、官制沿革表、儒家传授表等。前四卷(五代之前)改编日本人那珂通世《支那通史》而成，后二卷为作者增辑自编。光绪二十八年(1902)成书，旋即被采用为小学教科书。有江楚书局初印本。曾多次重刊，并为清政府学部列为暂定中学教科书。为中国最早的章节体中国通史之一。

历(歷)代纪年 书名。南宋晁公迈撰。三十卷。自序作于绍兴七年(1137)。其编目次序为正统、封建僭据、盗贼、夷狄道里、历代年号。

历(歷)代纪要 书名。宋刘熙古撰。五十卷。记述古今事迹。已佚。

历(歷)代兵制 书名。宋陈傅良撰。八卷。作者从《通典》等书中辑录周秦至五代的兵制，论其得失。于北宋则作专论，详尽而深切。

历(歷)代党鉴 书名。清徐宾撰。五卷。记历代朋党事迹。上自东汉党锢，次及魏之曹爽、晋之贾充，历唐、宋直至明之东林、魏阉，莫不详载，又采诸家论朋党之语附书后。卷首冠以自撰《东林党籍论》三篇。

历(歷)代通论 书名。清任兆麟撰。一卷。任氏以经术通史学，以传统儒家观点，对二十一史所载史事进行评论。提出儒者应研究古代历史，考察其盛衰之故，“以正人心”。

历(歷)物十事 战国时惠施的名辩命题。《庄子·天下》：“历物之意”，成玄英疏：“心游万物，历览辩之。”陆德明释文：“分别历说之。”《天下》篇所列十事为：“至大无外，谓之大一；至小无内，谓之小一。无厚不可积也，其大千里。天与地卑，山与泽平。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大同而与小同异，此之谓小同异；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南方无穷而有穷。今日适越而昔来。连环可解也。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泛爱万物，天地一体也。”这些命题揭示事物之间以及概念之间的同一性和相对性，但混淆不同事物质的差别。明方以智指出其错误是“大其小，小其大，长其短，短其长，虚其实，实其虚而已”(《通雅》卷首之三)。

历(曆)学会通 书名。清薛凤祚编著。五十六卷。其中正集十二卷，考验部二十八卷，致用部十六卷。康熙年间刊刻。是书融通中西天文历算之学，特别介绍波兰耶稣会士穆尼阁所传入的理论和方法，并有所创新。主要研究交食推算的方法，并介绍了对数方法，改欧洲的六十进位制为传统的十进位制。重新计算了三角函数等的计算用表。

历(曆)象考成 书名。康熙五十二年(1713)清政府组织钦天监内外人员修订《西洋新法历书》，历经九年，编成本书。共四十二卷。上篇十六卷，阐述计算原理，名“揆天察纪”；下篇十卷，讲计算方法，名“明时正度”。另附有运算表十六卷。为三部集《律历渊源》中的第一部。全书整理欧洲古典体系的理论，采用第谷天体运动体系和所定的数据。

历(歷)朝琐鉴 书名。明徐学聚撰。四卷。辑录历代宦官事迹,自周、秦以至于明,惟特详于明代。但所录仅至世宗朝而止。内分"善可为法"、"恶可为戒"两种,意在使帝王借鉴。然载明代事,不免有所避忌,取舍亦未甚妥当。

历(歷)朝通略 书名。元陈栎撰。四卷。起自伏羲,迄于宋末,于历代帝王之行事,世系之源流,人品之高下,以及兴亡得失,均撮其精要,各为论断。每一代为一篇。自伏羲至五代为二卷,北宋、南宋则各占一卷。南宋止于宁宗。卷末栎自跋,谓理、度二朝,无史可据。书成于至大三年(1310)。原名《增广历代通略》,亦称《增广通略》,盖以通略者通鉴之大略,增广通略,则增广其未备也。明白简要,于初学者颇有便益。

历(歷)史地理学 地理学的一个分支。研究历史时期地理现象和人地关系的地理分布、演变及其发展规律的学科。按其研究内容可分为历史自然地理、历史人文地理(包括历代疆域政区、人口、民族、城镇兴衰、交通变迁、农工商业、文化、军事等)和历史地图学。大体上说来,历史自然地理属于自然科学范畴,历史人文地理属于社会科学范畴,历史地图学属技术科学范畴。因此历史地理学是一门多科性的综合学科,其研究成果,可为当前改造自然和经济文化建设服务。

历(歷)史编纂学 研究历史编纂理论与方法的学科。世界各国积累了极为丰富的历史编纂经验,其编纂体例也在不断变化发展。在中国,历史编纂体例,主要有编年体、纪传体、典志体、纪事本末体、章节体和演义体等。此外,还有类书、方志、年谱、族谱、家谱等多种体例。必须按照科学的理论和方法,批判地吸取历史编纂学方面的遗产,在编纂方法、体例、结构和技巧等方面不断创新、发展。

历(歷)代三宝记 佛教经录。一名《开皇三宝录》,或称《长房录》、《房录》。隋费长房撰。十五卷。书成于开皇十七年(597)。分四部分:(1)帝年,三卷。列自周至隋各朝纪年,间注佛教史大事;(2)代录,九卷。载后汉至隋佛经著述,首叙论,次经录,附译人传;(3)入藏录,二卷。著大小乘佛经入藏目录各一卷,总收书一千零七十六部,三千二百九十二卷;(4)序目,一卷。代录经目可补后汉、三国、两晋诸史艺文志缺遗;《释亡名传》、《灵裕传》等为《续高僧传》所本,可考旧籍;所载杨衒之《洛阳伽蓝记》自序,可证今本之误。为佛教史提供资料亦多,唯考核未精,伪滥严重。另有敦煌本残卷,与传世刻本有异。

历(歷)代甲子考 书名。明末清初黄宗羲撰。一卷。前有序,即《答朱康流论历代甲子书》,说明历代甲子,自鲁隐公元年己未(前722)以下,载籍皆可考据,无有异同;自隐公以上,其说不能归一,《汉志》与《史记》不同。黄道周主《史记》之说,宗羲以其与《尚书》不合,谓当从班氏以武王克商为己卯岁,历引《尚书》及《竹书纪年》作证。经其推定,共列七十三个甲子,第一甲子为黄帝元年,第七十三甲子为明天启四年(1624)。

历(歷)代刑法考 书名。清沈家本撰。七十八卷。内总考四卷、分考十七卷、赦考十二卷、律令九卷、汉律摭遗二十二卷、明律目笺三卷、历代刑官考二卷,及狱考、刑具考、行刑之制、死刑之数、唐死罪总类、充军考、盐法私矾私茶酒禁同居丁年考、律目考、明大诰峻令考各一卷。所考上自唐虞下止明代。沈氏搜集正史、历代律令、《唐律疏议》、《资治通鉴》、《太平御览》、《文献通考》、中统条格、行中书条格、明律等有关资料,分类排比,进行考订,加按语说明,编成系统之作。总考以五刑制度为基干,考历代沿革。分考以具体刑法为题,叙述各代变异。为中国刑法律例史料长编,法制史的重要著作。收入《沈寄簃先生遗书》。

历(歷)代刑官考 书名。清沈家本撰。二卷。起自传说时代太皞伏羲,止于明代。是书集历代文献,于刑官设置及职掌作了系统整理,所述司法职官的范围上及尚书下至狱掾,注明品秩,详述组织系统,说明各朝刑官之演变,特别是官与职之间的交错和消长。而辑述部分主要是刑官裁设、职掌、司法行政与审理定谳诸职官之分工,裁决权限所属,以及司法程序等。本文系整理文献资料,按语多说明其间的因革,以及刑官职掌演变与司法制度及其程序的转折关系。收入《沈寄簃先生遗书》。

历(歷)代名画记 书名。唐张彦远著。十卷。彦远字爱宾,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乾符初,官大理寺卿。书成于大中元年(847)。前三卷论述绘画源流、历史、理论、画法、流派、鉴赏、跋尾押署、公私印记、装背裱轴及唐代两京外州寺观壁画情况等。后七卷记录自远古至唐会昌元年(841)三百七十二画家小传,分别加以品评,为古代第一部通史性画史要籍。有1963年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校点本,1964年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注释校补本。

历(歷)代纪元表 书名。清黄本骐编撰。一卷。以干支序年以系历代纪元的年表。起自汉文帝三年(前177),止于清道光元年(1821)。表内正统年号皆用大字填写,但三国之魏、吴,北朝魏、齐、周及辽、金二朝,黄氏认其为正统,由于一格之内双列易混,改用小字,使眉目清楚。至汉之新莽、唐之武周、东晋之十六国、五代之十国及其他称帝年号之最著者,都用小字登载。查检方便。

历(歷)代纪元编 书名。清六承如编。三卷。起自汉武帝建元元年(前140),止于清穆宗同治十年(1871)。上卷为纪元总载,列举汉至明各朝帝号、年号,以及改元的干支年份,附有少数民族政权、农民起义领袖、割据政权和交趾、新罗、日本等所立年号,以及钱文和拟议不用年号等。中卷为纪元甲子表,分年排列,并与并存政权年号对照,附有建元以前历代甲子表,以补前此无年号之不足。下卷为纪元编韵,以年号末一字依韵编列,注明帝属,以便检索。较以前同类编著为详备。近人罗振玉有《重校订纪元编》三卷。

历(歷)代建元考 书名。清钟渊映撰。五卷。始于汉止于明。分为总论、历代建元类考、历代建元前编、春秋战国诸侯考、秦楚之际帝王考等篇。自汉武帝创为年号,其后历代封建帝王沿为定制,以便数往知来。钟氏据《古今年号录》、《正闰位历》、《纪年通谱》、《运历图》、《纪年录》、《正闰考》等书,又查阅正史、霸书及日本、安南之纪,编为是书。改元以前帝王世系别为首卷,皇王僭伪则另作类要一卷。按韵编排,查索方便。

历(歷)代建元表 书名。清钱东垣撰。十卷。成书于乾隆五十七年(1792)。为三皇五帝至明历朝嬗递世系及建元年号表。周厉王之前仅记帝王世系,其年数可考者载之,疑则阙如。纪年始自周共和元年(前841)。又以汉以前人罕言干支纪年,特略去不载,东汉以后纪年方书干支。其依据,大抵以正史为断,间亦参之载纪稗乘,并附案语,略加考证。凡正统代号、僭伪国名、帝王世系、治乱兴亡、国祚长短、殊方兴废、藩属裔绪及建元年数,莫不按年一一载入表中。末附《建元类聚考》二卷,汇集历代年号,依韵编次,以便检索。刊于道光七

年(1827)。

历(歷)代政要表 书名。清胡子清编辑。一卷。胡氏认为秦变封建为郡县,政体亦因之一变,迄清二千余年,政权分合,各种制度因革损益,以及疆域变迁等,头绪纷繁。因辑录二十四史书志、《文献通考》、《续文献通考》、《清文献通考》、《大清会典》、《东华录》等以及名臣奏议、晚清邸抄、约章及私家著述所载制度之沿革,按朝代分为疆域、土田、户口、赋役、征榷、选举、兵制、学校等八类,编成是书。以见累代治乱兴衰之原因。

历(歷)代帝王图 画名。或作《列帝图》、《帝王图》、《十三帝图》等。唐阎立本画。纵 51.3 厘米,横 531 厘米。绢本,重着色,使用紧劲线条,适度晕染的方法。所画西汉昭帝,东汉光武帝,三国魏文帝、吴大帝、蜀汉昭烈帝,晋武帝,陈文帝、废帝、宣帝、后主,北周武帝,隋文帝、炀帝等,各有姿态,符合每个帝王的历史、生活、思想、活动等诸方面特点。南宋周必大谓陈宣帝(顼)一像"是阎真迹无疑。余似经传摹,故稍完好"。后遂为定评。然论者均称传摹仍备唐画风格。此卷在北宋嘉祐间为杨褒所藏,南宋时入皇宫,清同治五年(1866)归福建林寿图,辗转沉落美国波士顿美术馆。

历(歷)代统系录 书名。清黄本骐编撰。六卷。起自三皇五帝,迄于明朝。凡帝王正统及偏安或已称帝号者姓名年号,见于史籍记载和稗官杂说,有事实可据的,都一一备录。历代正统皇帝顶格,闰位及偏安者低一格,列国低二格,而所谓窃据篡逆者低三格。上古至周详附列国,秦汉以下详附窃据。历代帝王书其姓名、世系、初封爵位及元年干支、在位年数、改元次数等,如非本支代立者,则说明继位原因及朝政得失之最重要者。卷首载有统系图、国号歌等。

历(歷)代陵寝考 书名。清朱孔阳著。五十卷。以历朝会典为主,兼采他书及碑铭、诗歌等有关资料,编撰而成。起太古,迄明季,对陵寝制度备录颇详,末附考历朝宗庙制度。

历(歷)代职官表 书名。(1)清乾隆年间官修。七十二卷。以清代官制为纲,追溯历代沿革,每类先列表,将上古至列朝职官名称、员额、官阶等排列,与清代职官对照,说明清代某官相当于古代何官。清代以前取材于各正史职官志、《通典》、《通考》等书,清代则取材于《清会典》。但体例上以历代官制强行比附清代官制,有失原意,同时全称简称不一,失之杂乱。(2)清黄本骥校。六卷。原为清乾隆年间官修《历代职官表》的一部分,因其书藏内府,民间不能尽见,黄氏故抄录原表六十七篇,成为本书。以清代官制为纲,历代沿革分列于下,每曹各为一表,如卷一有宗人府、内阁、吏部、户部、户部三库等职官表,卷六有河道、漕运、盐政诸表。清代所设员额和品级,则详注各表标题之下。表后原引旧文以考辨同异,校者因全书俱在,未予转录。

历(歷)代循良录 书名。清孙蕙撰。一卷。汇次秦汉以迄清初循良事迹,只载县令,不及他官,意谓县令与民最接近。

历(歷)代舆地图 中国历史地图集。清末杨守敬等编撰。清光绪四年(1878)至宣统三年(1911)间陆续刊行。自春秋、战国、嬴秦历前汉、后汉、三国、两晋、十六国、南北朝、隋、唐、五代十国、宋、辽、金、元至明,或一朝或一国各为一组,共四十四组,冠以《历代舆地沿革险要图》。分订三十四册。春秋图画出《左传》地名,战国图画出《国策》地名;汉以后图以各正史《地理志》为主画出各朝政区和山川形势。以《大清一统舆图》为底图,画方与经线并用,古今对照,朱墨套印,比例尺较大,较以往中国历史地图详细精确。隋以前各幅多附有序、表和札记,对《地理志》讹误有所纠正。但各图仅限于中原王朝,边区亦过于简略。

历(歷)代方镇年表 书名。清吴廷燮撰。五十六卷。其中《汉季方镇年表》、《三国方镇年表》各一卷,《晋方镇年表》三卷,《宋齐梁陈方镇年表》各一卷,《元魏方镇年表》二卷,《东魏西魏北齐周隋方镇年表》各一卷,《唐方镇年表》八卷,《五季方镇年表》二卷,《北宋方镇年表》四卷,《南宋制抚年表》二卷,《辽方镇年表》一卷,《金方镇年表》一卷,《元行省丞相平章年表》二卷,《明督抚年表》十卷,《清疆帅年表》十卷。每一年表前均有序录,叙述方镇产生原因及其过程。吴氏以毕生精力,搜集史籍及其他有关方镇资料,详加考证,对其治迹善否,兵事利钝也加以记载。

历(歷)代名人年谱 书名。清吴荣光撰。十卷。附《存疑及生卒年月无考》一卷。是历代大事纪要和有关人物事迹的总表。本司马迁《史记》年表之例,起汉高祖元年(前 206),迄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分三栏,上书纪年,以正统纪年为主,附割据年号。中录纪事,据正史帝纪和载记、列传,扼要选录该年重要事项和有关人物活动及其官职升黜,清代此栏则为登科录。下纪名人生卒,附其谥法爵号。惟其间详略失当,颇有讹误。有咸丰年间正文斋刊本。

历(歷)代名臣奏议 书名。明永乐十四年(1416)杨士奇等奉敕编辑。凡三百五十卷。所录自商周至宋元,分"君德"、"孝亲"、"郊庙"等六十四门,于历代典制沿革、政事得失,可见其大概。

历(歷)代名画大成 书名。即《历代名公画谱》、《顾氏画谱》。明顾炳编。六册。炳字黯然,号怀泉,钱塘(今浙江杭州)人。是书为木版画集。选晋顾恺之以来历代名画家作品,计一百零六幅,各幅皆有明末名人题跋一则,保留许多古画与明人墨迹书影。刊于万历三十一年(1603)。

历(歷)代纪元汇考 书名。清万斯同原本,姚元之增删。一卷。万氏自帝尧甲辰开始,即用甲子逐年排列,止于明崇祯十七年(1644)。商以前四代统书世系为一例,周以下以正统为纲,并照国经年纬办法,附以十二诸侯及后世割据诸姓为一例,但此稿残缺不全。姚氏为之删节和增补,一代大书某某帝王,下注凡若干年,标举其大事。十二诸侯则递列为君之年,战国时诸国之变灭,万氏原本或误或略,也为之补正,而汉以后事实亦间有增益。虽不如历代纪事年表之博洽,而上下数千年,了如指掌,查索方便。

历(歷)代纪元韵览 书名。清章学诚撰。五卷。前有《纪元年表》不分卷。纪元上起秦始皇十年(前 237),下迄嘉庆。将历代纪元依韵编次,而于帝王之名字、即位年月、卒年若干岁、在位若干年、改元若干次,俱载于某帝第一次改元之下。年号同者,又按正统、列国、窃据、篡逆、外国等依次排列。

历(歷)代纪事年表 书名。清王之枢奉敕撰。一百卷。康熙四十六年(1707)初命工部侍郎周清源修,未蕆事而清源殁。复诏内阁学士礼部侍郎王之枢修,至五十一年完编。上起帝尧元载甲辰,下迄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计三千七百二十五年。其表年经国纬,每年以甲子冠于上首,王朝次之,侯国又次。正统居第一格。每代各冠以地理图、世系图,并总冠以三元甲子纪年图。大体依《史记》年表、月表之法,有如今日之大事年表,惟每条多附史评。

历(歷)代沿革舆图 书名。清厉云官绘制。书成于同治三年(1864),九年刊行。系考订李兆洛、六承如所著《历代地

理沿革图》，补入《禹贡》九州、《尔雅》殷制、《职方》周制及五代十国等图而成。自《禹贡》九州图至《明地理志图》共二十幅。列历代正史所载政区疆域和州、郡、县数。图以清代实测地图为底本，绘有经度，以朱墨套印作古今对照，但较简略。

历(歷)代帝王年表 书名。(1)清齐召南撰。不分卷。始三王五帝，止明洪武。三代以上以世列表，秦六国而下皆以年列表，按年标举重要史事，类似今之大事年表。其表以朝代自为起迄，首《三王五帝三代表》与《秦六国年表》均为合表，自秦以下则每代为一表，而附以其他并立之国，如《晋、东晋年表》之下，附以《十六国表》，条理清晰。道光四年(1824)扬州阮福据《通鉴辑览》所载纲目，续成有明一代，止于崇祯十七年(1644)。(2)清黄大华撰。一卷。记载自唐尧至清光绪时历代帝王正统闰统，以干支为经，朝代为纬。农民起义及地方割据政权有世系可考者，备载于纪元之下，而其所据之地为清某郡某县亦部分注出。又以古今年号多相同者，撰《纪元同异考略》一卷，并推所自出，附以世表。末附《纪元目录歌》，以首一字为字头，得一百四十五字，编成五言诗一篇。

历(歷)代宰相年表 书名。宋李焘撰。三十四卷。焘以历代用相得失，关系国家治乱安危，而按诸旧史，惟汉及唐颇有谱牒，其他率皆不具，脱略抵牾，难以寻检。乃旁搜远取，推究前后，著为是书。自西汉始元，迄后周显德，千余年间，凡任相者，皆列其姓名官号，而以行事附于下，足以补前史之阙文。

历(歷)代宰辅汇考 书名。清万斯同撰。八卷。取秦汉以迄元明宰辅，分职系名，以便检核。其于官制增损异同之处，间附案语。然不著拜罢年月，视诸史表例，颇为简略。

历(歷)代通鉴纂要 书名。明李东阳等撰。九十二卷。书成于武宗正德二年(1507)。起自三皇，终于元末，仿《通鉴纲目》体例，周威烈王之前，参用《通鉴前编》、《皇王大纪》等书，宋以后则以《续资治通鉴纲目》贯穿，备载古今数千年之事。每朝代之后，皆有论断，有的为东阳之作，有的则引用前人之说。对史实有所考订厘正者，亦附各句之下，凡奇字发声及隐义僻事，略加音注，附于本字本句之下，颇便阅读。

历(曆)象考成后编 书名。清乾隆二年(1737)，由吏部尚书顾琮建议，组织钦天监内外人员三十一人对《历象考成》进行全面增修而成。十卷。历经五年编成。分计算原理、计算方法和运算表三部分。采用地心系的开普勒行星运动定律，因只涉及交食问题，故这种日地关系的颠倒在数学计算上无大影响，其精确度较第谷体系要高。《后编》增补了视差、蒙气差等理论并更新一些基本数据。

历(歷)朝通鉴辑略 书名。或称《历朝纲鉴辑略》。清朱璘撰。五十六卷。朱氏先撰《纲鉴辑略》四十卷，仅至元末，后又作《明纪全载》十六卷，康熙三十五年(1696)将两者合刻成书。但通行本多为五十五卷。前有桐城张英序。后《明纪全载》多单独刊行。

历(歷)代地理沿革表 书名。清陈芳绩撰。四十七卷(陈芳绩序作四十七卷，而目录脱"卷第四十七"标目)。分部表三卷、郡表十五卷、县表二十九卷。以"地"为经，以"朝代"为纬。部表首列"虞十二州"及交州，每州下列自虞至明代辖境内之州、国、道、路、府、省等地方区划。郡表首列秦四十郡，每郡下列自秦至明历代辖境内之郡、州、路、府、军、卫等地方区划。县表按《汉志》次序，列举自秦至明各县之置废。并各旁注其沿革年、月。一目了然，颇便省览。清代此类著作另有段长基《历代疆域表》和杨丕复《舆地沿革表》。

历(歷)代地理沿革图 历史地图集。清李兆洛编。一卷。与所著《历代地理志韵编今释》相辅而行。弟子六承如襄修，故或题六承如撰。后经厉伯符补《禹贡》、《尔雅》、《职方》及五代等图，马征麟又加以订正，并析尔雅图为殷制、尔雅二图，增添秦图一幅。计自《禹贡》九州至《明地理志》共二十二图。原图过于简略，且多疏误之处，虽经增补，仍未详备。

历(歷)代地理指掌图 历史地图集。一作《地理指掌图》。北宋税安礼撰(旧误题苏轼撰)；一说撰人不详。总计地图四十四幅，每幅后附图说。上起帝喾，下至北宋，各代或一幅，或多至五幅，另有天象分野图及唐僧一行山河两戒图各一幅。内容及绘制均甚粗略，但为历史地图集的草创。现日本东洋文库尚存宋本，一般所见多为明刻本。明本间有北宋后地名，当系后人窜入。

历(歷)代帝王世系图 书名。未署撰人姓名。一卷。清宣统二年(1910)陆军部印刷处石印。自陶唐世系图起，至元世系图止。每代世系图前，均载有帝王世系略。遇有异说者，以一说为主，其他诸说并存，如陶唐世系图中所列诸说有《路史》、《史记正义》引《帝王世纪》等记载。其特点是追宗溯祖，旁枝侧叶，于各朝帝系皆亲疏毕具，系统分明。有些图后加按语，考辨诸家异说。

历(歷)代帝王宅京记 书名。一作《历代宅京记》或《历代都城宫阙考》。清顾炎武撰。二十卷。汇记伏羲以后迄于元代历朝建都所在和有关史实。首列总序二卷，后十八卷分述关中、洛阳、成都、邺、建康、云中、晋阳、太原、大名、开封、宋州、临安、临潢、幽州、辽阳、大定、会宁、开平各地建都情形。对于建置沿革、城郭规制、宫殿郊庙等皆有记载。所引文献大多原书尚存。征引详核，考证较精。是中国第一部辑录都城历史资料的专著。

历(歷)代帝王年运铨要 书名。宋朱绘撰。十卷。起自伏羲，迄徽宗政和年间，按年举其大要。有绍兴五年(1135)序。

历(歷)代帝王纪年纂要 书名。一名《纪年纂要》。元察罕撰。仁宗时，察罕官中书平章政事时编撰。是书以康节《皇极经世书》为准，上及伏羲神农，历代运祚长短，帝王在位、纪元年限以及各代开始之年至元延祐五年(1318)，均简要编年说明。仁宗曾命译为蒙文。元时有刻本，已佚。今传世之明刻本虽有增改，但仍可窥原书概貌。

历(歷)代黄河变迁图考 书名。清刘鹗撰。四卷。光绪十四年(1888)，黄河决口于郑州，刘氏以同知投效河工大臣吴大澂，参加治河，遂据《禹贡》、《水经注》和历代史志，广稽府县方志，博采诸家考述，撰为此书。凡禹贡全河、禹河龙门至于孟津、禹河孟津至大陆、禹贡九河逆河、周至西汉河道、东汉以后河道、唐至宋初河道、宋二股河、南河故道、现今河道等十图，皆详加图说，对黄河古今水道演变和决口改道等情况有所考证。

历(歷)代地理志韵编今释 书名。清李兆洛撰。二十卷。中国第一部历史地名辞典。综列《汉书》以下各史《地理志》中的地名，按韵分编，并注明历代所属州、郡及今地所在，颇便翻检。但由于并非各史都有《地理志》；《地理志》中一般也只收至县一级，县以下重要地名很少；在该《地理志》所取年代前后出现的县及县以上地名也大多失载：所以内容不可能完整。作者曾拟另编《历代史地地名长编》，将各《地理志》所未收的地名按韵编入，以补此书之阙。后仅其门人徐锴

成《晋书地名长编》一种。另外，对不熟悉韵目和清代地名的今人，本书已难适用。初刊于道光十七年(1837)，有光绪十四年(1888)扫叶山房本。

历(歷)代钟(鐘)鼎彝器款识法帖 书名。宋薛尚功撰。二十卷。著录古代彝器等五百十件。按时代顺序编排。除依样摹写文字外，并附考释。当时所出古代铜器有铭文者大多收入，其中也有少量石刻(如石鼓文等)、玉器(如秦玺等)。此书绍兴十四年(1144)刻石，现仅有宋拓残叶留传。其后刻本较多，以明崇祯六年(1633)朱谋垔本较佳。

歹都王 即“大同王”。

歹腊葛 即“多览葛”。

歹颜哈 即“达延汗”。

歹言黄台吉 即“把都儿黄台吉”。

尤异 汉代官制术语。凡官吏治绩最优者即称尤异，多迁升更高级职务。

尤侗(1618—1704) 清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同人，号悔庵、艮斋，晚号西堂老人。顺治拔贡。康熙十八年(1679)举博学鸿词，授翰林院检讨，参与修《明史》，分撰列传三百余篇，《艺文志》五卷。三年告归。擅诗词、骈文。作有《钧天乐》、《读离骚》、《吊琵琶》、《桃花源》等传奇、杂剧多种，合称《西堂曲腋》。另著有《西堂全集》。



尤 侗

尤袤(1124 或 1127—1194) 南宋常州无锡(今属江苏)人，字延之，自号遂初居士。少颖异，入太学，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历泰兴令、秘书丞兼国史院编修、著作郎，出知台州，改淮东提举常平、江东提刑。后任礼部侍郎、中书舍人兼直学士院、给事中、礼部尚书等，立朝敢言，守法不阿。其诗与杨万里、范成大、陆游齐名，称“南宋四大家”。富藏书，著有《遂初堂书目》，为中国最早的版本目录著作之一。著作散佚，后人辑有《梁溪遗稿》。

尤渤(? —1852) 清甘肃武威人。行伍出身。历任荆子关协副将、安徽寿春镇总兵。道光二十二年(1842)五月，英军进犯浙江、江苏海口，奉调带兵援上海，旋由嘉兴驰赴苏州防守。英军陷上海，屡犯松江府城，他率部多次击退英军。六月署江南提督，八月实授。《南京条约》签订后，偕两江总督耆英筹议江苏善后诸务。次年奉命筹设福山水师总兵事宜。二十九年因病奏准开缺回籍。

尤在泾(? —1749) 清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名怡，以字行，号拙吾。晚年自称饲鹤山人。为清代内科名医马俶弟子。学有渊源，医道精深，推崇张仲景，精研《伤寒》、《金匮》。性沉静恬淡，不求名利，为人治病，多见奇效。著有《金匮要略心典》、《金匮翼》、《伤寒贯珠集》、《静香楼医案》等。

尤来山 一作尤徠山(《水经·汶水注》引《邹山记》)，又名徂徠山(《元和郡县志》)。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新莽末、东汉初，赤眉军领袖樊崇以此为根据地。

尤墩布 棉布之一种。明代产于松江府(治今上海松江区)西郊农村。轻细洁白，万历间市肆取以制单暑袜，行销各地。

尤墩暑袜 明代松江地区以尤墩布制作之暑袜。极轻美，远近争购。万历后，松江西郊广开袜店至百余家。

友 官名。三国魏黄初年间始置，诸王、公设一人，秩六品；异族诸王亦设，为九品，掌陪侍、辅助规讽。晋、南朝王或皇弟、皇子友为六品。北魏初诸王友为从四品下，太和末皇子友为五品上。北齐沿之。隋、唐、宋诸王国亦沿置，称王友。

厄白 即“额勒伯克汗”。

厄僧 即“也先”。

厄鲁特 即“厄鲁特蒙古”。

厄鲁特营 清携眷驻防新疆之蒙古八旗兵。乾隆二十九年(1764)将热河厄鲁特蒙古诸部组营，移牧伊犁。分左右两翼：左翼为乾隆二十三年迁出之达什达瓦部五百多人；右翼为乾隆二十五年陆续招抚的其他各部，乾隆三十七年将土尔扈特内安插伊犁之沙毕纳尔八百余人并入右翼。左翼为上三旗，驻特克斯、察林、塔玛哈一带；右翼为下五旗，驻霍诺海、崆吉斯、哈什一带。设领队大臣一员；两翼各设总管、副总管；八旗各设佐领、骁骑校。游牧种地自食，并司官牧厂。屯田二十处，辖卡伦二十五处。

厄碑都拉 即“额贝都拉”。

厄鲁特蒙古 又称额鲁特蒙古或卫拉特蒙古。清代对西部蒙古诸部的总称。国外学者泛称为“卡尔梅克”。其先系蒙元之斡亦剌，明之瓦剌。初分布于锡尔锡德河与叶尼塞河上游。经长期融合和吸收周围突厥语各族及东蒙古诸部成分，至明末清初形成准噶尔、杜尔伯特、和硕特、土尔扈特四大部，及附牧于杜尔伯特的辉特部。牧地不断向额尔齐斯河中游、鄂毕河、伊犁河流域及青海扩展，以畜牧业为主，兼营狩猎，农业和手工业也有发展。大多信仰藏传佛教。各部分牧而不居，互不统属，有议事机构——丘尔干，即定期的领主代表会议，作为协调各部关系、加强封建统治与抵御外侮的临时组织。与中原地区联系密切，表贡不绝。十七世纪七十年代，准噶尔部首领噶尔丹称汗后，伊犁河流域成为准噶尔政治中心和各部会宗地，统辖天山南北，势及塔什干、费尔干纳、撒马尔罕等地。十八世纪中叶，清廷统一西北，在厄鲁特蒙古族聚居区实行盟旗制度。

匹 古代布帛等的量名，《汉书·食货志下》：“布帛广二尺二寸为幅，长四丈为匹。”唐制幅阔一尺八寸，长四丈为一匹。

匹夫 百姓、庶人。《庄子·盗跖》：“仲尼、墨翟穷为匹夫。”《左传·桓公十年》：“匹夫无罪。”孔颖达疏：“《正义》：‘士大夫以上则有妾媵，庶人唯夫妻相匹，其名既定，虽单亦通。故《书传》通谓之匹夫、匹妇也。’”

匹夫关 关隘名。在今广西都安瑶族自治县东北红水河北岸。峭壁万仞，下临大江。

匹候跋(? —394) 柔然首领。地粟袁长子。父死，部众分为东西两部，他领有东部(今内蒙古河套东北、阴山以北一带)。北魏登国六年(391)为拓跋珪所败，举部请降，仍居东边。九年为侄社仑袭杀。

匹播城 古都名。古藏文之音译，亦译疋播城、跋布川。在今西藏自治区琼结县。为吐蕃迁都逻娑(拉萨)前赞普之旧都。《新唐书·地理志》鄯城条下记入吐蕃路程最后一站为勃令驿，勃令亦是古藏文的异译，殆与匹播同指一地。

匹黎尔 契丹部落名。大贺氏联盟八部之一。唐朝置松漠都督府，分为匹黎、赤山二州。

匹马之壤 亦作一马之田。战国时齐国土地面积单位。《管子·揆度》：“上必赐之匹马之壤。”又《山权数》：“民之能此者，皆一马之田，一金之衣。”具体亩积，释者数说。郭沫若《管子集校》引郭嵩焘曰：“百乘为耕田万顷，为马四百匹，则匹马之壤当耕田二十五顷。”马非百《管子·轻重新诠》引安井衡曰：“四井为邑，四邑为丘，四丘为甸，出牛十二头，戎马四匹。

则一马之田，一丘十六井之地也。”又引李哲明曰：“马当为笑马，俗谓之码，一马之田，言其少也。”马非百按：“‘匹马之壤’乃指一匹马一日所能耕种之田土面积而言。”若以“一马之田”与“一金之衣”，相对视之，似亦可理解为价值一马之田。

车 交通工具。《释名》：“古者车声如居，言所以居人也。今曰车，车舍也。行者所处若居舍也。”意为车可居人，乃人们出行时之居舍。大约发明于新石器时代晚期，传说中有黄帝造车，奚仲作车。车是陆上交通运输工具，也被用于作战。古时，车由车轮、车辕、车辖、车厢等构成，以马力、牛力或人力作动力。

车士 兵种名。亦称轻车士，即驾轻车作战的士兵。《汉书·冯唐传》：“(文帝)拜唐为车骑都尉，主中尉及郡国车士。”颜师古注引服虔曰：“车骑之士也。”

车户 明代负担车运徭役的人户。输往九边之粮饷，凡不通舟船之处，大多以车户输运，由州县官督运。

车正 官名。相传夏代置，为车官之长，主管制造车辆。《左传·定公元年》：“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为夏车正。”

车右 官名。(1)又称戎右、右。春秋时晋、齐等国置。大夫爵。作战时与主将同车，立于战车之右，执戈盾护卫主将。兼管执兵著甲等役使之事。(2)即“保介”。

车令 ❶(？—前104)西汉人。武帝时为期门郎。太初元年(前104)，奉诏持千金及金马至大宛贰师城(今吉尔吉斯斯坦西南部马尔哈马特)求善马，因宛王不肯予，乃椎破金马而还。旋为匈奴郁成王攻杀。武帝遂以李广利为贰师将军，率师伐宛。❷官名。战国韩置，主管车政的长官。

车师 亦作姑师。古西域族名。汉宣帝时分前后两部：前部亦称“车师前国”，王治交河城(今新疆吐鲁番西北交河故城遗址)，辖境相当今新疆吐鲁番盆地；后部亦称“车师后国”，王治务涂谷(今新疆吉木萨尔南泉子街一带)，辖境约当今新疆奇台、吉木萨尔二县地。属西域都护。元帝初元元年(前48)，戊己校尉始屯田于前部交河城。东汉永平十七年(74)，戊己校尉耿恭及关宠，分别屯驻后部金满城和前部柳中城(今新疆鄯善鲁克沁)。安帝延光中班勇为西域长史，亦以柳中为治所。汉魏之际，东且弥国、西且弥国、单桓国、毕陆国、薄陆国、乌贪訾离国，皆并属车师后部。三国时，魏西域戊己校尉居前部高昌(今新疆吐鲁番高昌故城遗址)；赐后部王“壹多杂守魏侍中，号大都尉”。晋属西域戊己校尉。此后车师，仅见前部。前秦时，苻坚封前部王弥寘为使持节、平西将军、西域都护。东晋咸和二年(327)，前凉以其地为高昌郡。北魏太延元年(435)，授车伊洛为平西将军、前部王，太平真君三年(442)，北凉沮渠安周攻车伊洛，车伊洛遂奔焉耆东境，魏开焉耆仓赈济。前部地尽属高昌。

车坊 又作长行坊，长运坊。唐代官办的运输机构。主要用牛车运输货物。长吏称长行使，西州天山等县皆设之，初隶河西长行转运使。宋代亦置。又民间车作坊或停放、出租车马之场所亦称。

车克(？—1671) 清满洲镶白旗人，瓜尔佳氏。太宗时屡从征伐。入关后，历户部侍郎、尚书，列议政大臣，主张“裕赋源”，“培邦本”。顺治十二年(1655)擢秘书院大学士，以精敏练达，仍管户部尚书事。十八年改吏部尚书。康熙六年(1667)以病解任。

车苏 又名扯苏、山苏。族名。明清罗罗(今彝族)的一部分。明代分布在马龙他郎甸(今云南新平、墨江)、楚雄、新化州(今新平县新化)。清代扩及普洱府、元江府、嶍峨县(今云南峨山)。近代新平、元江、峨山、武定等县，仍有一部分彝族自称撒苏，即车苏的同音异写。

车里 土司名。又作彻里、撤里或车厘(《元史》)、产里(《明史·土司传》)。元世祖至元末置军民总管府，明改为军民宣慰使司。治今云南景洪市。辖境大致相当今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思茅、普洱二县和老挝北端一部分。天启后废，清顺治末复置宣慰使司，移治今景洪市东九龙江、流沙河会口之东南。雍正七年(1729)分九龙江内六版纳地置普洱府，江外六版纳仍归宣慰司管辖。乾隆元年(1736)以江外六版纳宣慰司及所属土司分隶府属宁洱县与思茅厅。民国时江外改流，初设八行政区，后改为车里等县。

车服 官吏的车舆服制。历朝官员按级别高下制定严格规定，作为官吏等级的标志。《书·舜典》：“明试以功，车服以庸。”《国语·周语上》：“故为车服旗章以旌之。”韦昭注：“旌，表也；车服、旗章，上下有等，所以章别贵贱，为之表识也。”

车郎 官名。秦置，西汉因之。属*车将，位郎中，秩比三百石。掌宿卫，出充车骑。《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引如淳曰：“主车曰车郎。”东汉省车、户、骑三将，郎中并属左、右、五官三署，不复有车、户、骑郎。

车驾 ❶车乘或车队。天子车驾“有大驾、有小驾、有法驾”。官员依级别高低，车驾、服饰亦各有差等，违制将受处罚。❷皇帝代称。《汉书·高帝纪》颜师古注：“凡言车驾者，谓天子乘车而行，不敢指斥也。”蔡邕《独断》称：“天子以天下为家，不以京师宫室为常处，则当乘车舆以行天下，故群臣托乘舆以言之，或谓之车驾。”

车胤(？—401) 东晋南平(治今湖北公安北)人，字武子。幼勤学不倦，家贫常无油，夏夜以囊盛萤火照书而读。桓温在荆州，辟为从事，以辨识义理，深重之。累迁中书侍郎、侍中、领国子博士。拜太常，封临湘侯，转护军将军。太元十四年(389)，因侍中王国宝谄事会稽王司马道子，讽八坐启道子为丞相，以为不宜，必大忤上意，乃称疾不署，帝嘉其有守。隆安初，为丹阳尹，迁吏部尚书。以司马元显骄恣，言道子请抑之，元显遣人责之，惧而自杀。

车将 官名。秦置，西汉因之。掌*车郎。据《汉书·百官公卿表》，郎中有车、户、骑三将，秩皆比千石。东汉省。

车度 在今陕西蒲城县东南。《资治通鉴》：五代梁乾化元年(911)李茂贞遣温韬攻长安，为康怀贞等击败于车度，即此。

车凌 见“三车凌”。

车船 水上交通工具。船舷两侧安装一双翼轮，贯轴一，以足力踩踏轮轴，使翼轮激水行驶，是为车船。南北朝陈朝水军已配置火舫、水车等战船。唐李皋亦造车船。南宋时，车船使用尤为广泛，出现了大至三四十车，即两侧船舷共装六十至八十个翼轮，长二三十宋丈的大车船。南宋后期，又称轮船。车船为人类最早的螺旋桨推进船，其行速较快，但不能在浅水航行，亦不能用于航海。欧洲直至十五世纪才有类似船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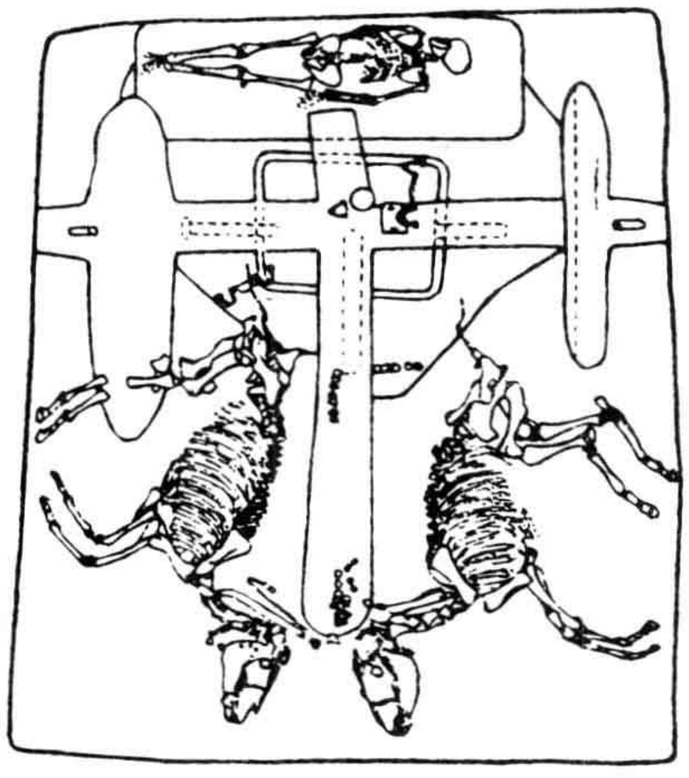
车骑 轻车(亦称车士)、骑士之合称。或即轻车骑士。为秦汉主要兵种。《汉书·惠帝纪》：“七年冬十月，发车骑、材官诣荥阳。”颜师古注：“车，常拟军兴者，若近代之戍车也。骑，常所养马，并其人使行充骑，若今武马及所养者主也。”所用马匹多由国家以免除徭役的方式委托民间畜养，战时征用。武帝时征战频繁，至籍吏民私马补车骑马。东汉初令郡国罢轻车骑士，车骑遂不复见。

车裂 又称辕、辕刑，俗称“五马分

尸”。古代一种酷刑。将人头和四肢分别拴在五辆车上，以五马驾车，同时分驰，撕裂尸体。春秋时即有此刑。战国时亦屡见，如《史记·商君列传》载“秦惠王车裂商君以徇”；《秦始皇本纪》载秦王政平定嫪毐作乱，参与作乱的“卫尉竭、内史肆、佐弋竭、中大夫令齐等二十人皆枭首，车裂以徇”。

车千秋（？—前77）　即田千秋。西汉长陵（今陕西咸阳东北）人。武帝时为高寝郎，因上书讼卫太子冤，召拜大鸿胪。征和四年（前89）迁丞相，封富民侯。见武帝连年治太子狱，诛罚尤多，臣下恐惧，乃建议施恩惠，缓刑罚，安定民心。武帝临终，与大将军霍光等受遗诏辅少主。昭帝时霍光专权，乃谨厚自守，政事一决于光。因年老，朝见时恩准得乘小车入宫，故号曰“车丞相”。后卒于官。

车马坑　商周时期的车、马埋葬坑。在建筑基址或墓葬附近埋葬车、马，有时还有殉人，作为祭祀或殉葬用。车、马分别埋的叫车坑、马坑。在殷墟的宫殿宗庙区、王陵区及西区孝民屯都发现商代晚期的车马坑。陕西长安、宝鸡，河南洛阳、浚县、三门峡，北京琉璃河，山东胶州等地遗址中都发现西周至春秋时的车马坑。这种车马坑直至战国时仍有发现。商代车马坑一般是一车二马为多，车由辕、衡、轴、轮、舆构成；马皆有青铜辔饰和马具当卢、铜泡、节约、马镳。周代车制与商代基本相同，也有一车四马，当为两服两骖之制。



车马坑

车五兵　见“五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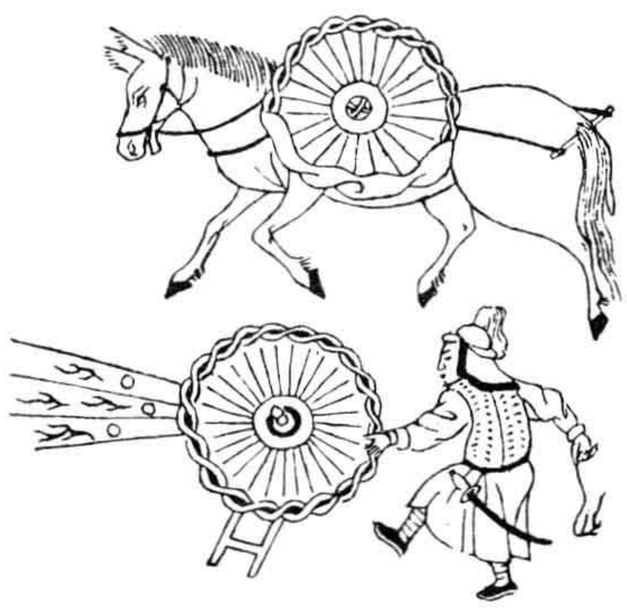
车尔格（？—1645）　一作彻尔格。清满洲镶黄旗人，钮祜禄氏。弘毅公额亦都第三子。幼从太祖征战，屡建功绩，授三等总兵官世职。天命十一年（1626）任镶白旗固山额真。天聪五年（1631）任刑部承政，寻迁兵部承政。崇德二年（1637）从攻明皮岛（今朝鲜椵岛），以屡违军令，削爵革职。五年复授户部承政。顺治元年（1644）从征入关，平山东，镇压满家洞起义军。

车司马　官名。主车政。《汉书·靳歙传》：“战蓝田北，斩车司马二人。”颜师古注引张晏曰：“主车也。”

车同轨　秦始皇统一六国后采取的重大措施之一。春秋战国时，诸侯并立，各国车轨宽度不一。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统一六国后，为加强各地的联系和军事上的需要，下令“车同轨”，统一规定车轨距离为六尺（秦制一尺，合今23.1厘米）。

车里乐　傣族音乐。打击乐。明代流行于车里（今云南景洪）。用铜铙、铜鼓、响板、大小长皮鼓（即象脚鼓）演奏，风格上受佛教音乐影响。

车轮炮　管形火器。似轮。用于明代。每轮辐条十八根，长一尺四寸，每条



车轮炮

左右固铳二杆，共三十六杆。铳以铁制。重一斤半，长一尺，边刻口安杆，前用铁绊，后钩轮头。铳内装火药、铅子，以皮条护铳口，以固药子。一骡驾二轮，连木架约重二百余斤，如临敌，将架置地，上安轮，转放射敌。

车轮洲　在今湖南湘阴县北。《资治通鉴》：南朝梁承圣二年（553）王僧辩讨伐陆纳，军于车轮，即此。

车舍人　官名。战国卫置。主管驿车传递。

车府令　官名。秦代以赵高为中车府令。汉代为太仆属官，置一人，主皇帝车乘。东汉秩六百石，有丞一人。三国魏沿置，六百石、七品。东晋、南朝皆隶尚书省驾部，梁、陈则为车府署长官，北魏、北齐改从九品上，掌诸杂车；隋代置一员，从八品下，大业三年（607）升为正七品；唐代置一员，降为正八品下，掌王公以下车辂及驯驭之法。宋代存其名而罕有除授。

车府丞　官名。汉代太仆所统车府令副贰官，置一人。三国为九品。东晋、南朝皆置，隶尚书省驾部，梁、陈为车府署次官，隋代置二员，从九品下，唐代置一人，正九品下；宋代存其名而不除授。

车府部　官署名。北齐置，属长秋寺中官仆署，管理后宫诸车。设丞。

车府署　官署名。北魏置，隶太仆。南朝梁、陈亦置，隶尚书省驾部。北齐、隋迄唐宋，皆属太仆寺，置令、丞，掌诸杂车及驯驭之法。唐代下置府一员、史二员、曲事四员、掌固六员、驭士一百七十五员。宋代仅存其名而无具体职掌。

车驾司　官署名。明清兵部所属四清吏司之一。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原兵部所属驾部而置。设郎中一人，正五品，成化三年（1467）增设一人，万历九年（1581）革。员外郎一人，从五品。主事二人，正六品，正统十四年（1449）增设一人，后革，万历十一年又增一人。掌卤簿、仪仗、禁卫、驿传、厩牧之事。南京兵部亦置。清初承明制，车驾司与太仆寺分掌马政；清季废太仆寺，合并于车驾司，成立军牧司。

车突谷　在今山西临县北。据《资治通鉴》：齐明帝建武三年（496），魏汾州刺史元彬遣统军奚康生击叛胡，“追至车突谷”，即此。

车辂院　官署名。宋代置，隶太仆寺。掌皇帝乘舆、法物，安排大驾、法驾、小驾所需各种车辆，区分不同名位所用车辆数目与陈列的先后顺序。监官三人。

车部曹　官署名。西晋置，为尚书省三十五郎曹之一。掌车舆诸务。以车部郎为长官。一说隶驾部尚书。东晋省。

车营务　官署名。宋代置，隶太仆寺。掌饲养牛驴驾车，并供京城内外官署役使。监官以京朝官、诸司使、诸司副使、三班使臣、内侍充任。

车厩局　官署名。南朝梁、陈均置，北齐称车舆局，掌太子车马事，皆有丞掌其事。

车脚檑　见“檑木”。

车鹿会　柔然首领。木骨闾子。父死始领有部众，自号柔然。参见“柔然”。

车骑府　官署名。车骑将军府简称。汉、魏、晋、南北朝时期车骑将军皆开府，置僚属。隋初沿用北周府兵制度，改仪同府为车骑府，遂成为府兵的一级指挥机构，以车骑将军为长官。分设于各地，

统领府兵。大业三年(607)改称鹰扬府。唐初复名车骑府,仍以车骑将军为长官,分隶于十二卫、十二军等,诸卫、东宫诸率府所属翊卫下亦置。后渐并入骠骑府。

车箱城 在今山西绛县南太阴山北。西魏大统五年(539)筑城。其城"东西长,形似车箱,因名"(《太平寰宇记》)。为南绛县、南绛郡及建州治。恭帝以后至北周,为绛县、绛郡及晋州治。

车箱渠 三国魏在蓟城(今北京城西南隅)附近开凿的灌溉渠道。嘉平二年(250)征北将军刘靖在蓟城西北梁山(今石景山)南濛水(今永定河)上作戾陵遏(堰),并凿车箱渠,障水东流经八宝山、黑山北,至今北京城西北接高梁水(源出今北京城西直门外紫竹院公园湖泊,东南注入濛水),灌溉蓟城南北屯田。景元三年(262)樊晨在渠首更立水门,控制流量,并引车箱渠水,过今昌平、通县入白河,所过四五百里,灌田万有余顷。西晋元康五年(295)洪水暴涨,遏毁渠溢。宁朔将军刘弘驻蓟,修遏浚渠重立水门。其后北魏、北齐时均有修治。为金代以前北京城附近最大灌溉工程。金时曾利用车箱渠故道引卢沟水,未获成功。故道遗迹今尚依稀可辨。

车臣汗部 清代喀尔喀蒙古四部之一。地处外蒙古东部,距京师三千五百里。后金天聪九年(1635),车臣汗硕垒偕乌珠穆沁、苏尼特诸部长上书通好。清崇德时,献九白之贡。顺治十二年(1655),硕垒子巴布嗣为汗,命领左翼扎萨克之一。康熙二十七年(1688),噶尔丹掠喀尔喀,车臣汗率众十余万户南迁。三十六年还归克噜伦河游牧。先是该部编佐领,置十一旗,后增十二旗,计扎萨克二十三,会盟地在克噜伦巴尔河屯。

车师六国 指东汉时车师前部、车师后部、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六国。主要分布在今新疆东部地区。

车师后(後)国 见"车师"。

车师前国 见"车师"。

车纽单于 东汉时南匈奴单于。原为左部句龙王,永和五年(140),与句龙王吾斯等叛汉,侵扰西河,围美稷,杀朔方、代郡长史。顺帝遣使责去特若尸逐就单于,令相招降,单于被迫自杀。遂被吾斯等拥立为单于,联络乌桓、羌、胡等,攻破京兆虎牙营,侵扰并、凉、幽、冀四州。同年冬,为东汉中郎将张耽所破,乃乞降。

车凌蒙克 见"三车凌"。

车曹参军 官名。三国魏元帝咸熙年间相国府置有车曹掾。西晋时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亦有。司马睿为镇东大将军时,其府始置车曹参军,掌府中车辆。南朝宋公府亦有,秩七品。

车犁单于 西汉匈奴单于。原为右奠鞮王,日逐王先贤掸之兄。宣帝五凤元年(前57),奉屠耆单于之命率兵防备呼韩邪单于,因屠耆单于杀右贤王父子,发生内讧,他乘机自立,号车犁单于。不久为屠耆单于所败。次年,归降呼韩邪单于。

车盖鲜卑 十六国时河西鲜卑部落。居显美(今甘肃武威西)。附于南凉。南凉嘉平三年(410)沮渠蒙逊围南凉姑臧,其部遂降北凉。

车骑将军 官名。西汉初将车骑士,故名。后遂为高级武官称号,位次大将军,且文官辅政者亦加此衔。东汉权势尤重。《后汉书·百官志》将军条本注:"比公者四:第一大将军、次骠骑将军、次车骑将军、次卫将军。"东汉末年宦官亦加赠车骑将军。灵帝中平元年(184)为镇压黄巾起义,拜皇甫嵩、朱儁为左右车骑将军。旋去左右之号。三国魏、晋、南北朝沿置,仍为重号将军,但多作为加官授予朝中大臣及地方长官,无具体职掌。魏、晋、南朝宋二品,开府者位从公,一品;梁二十四班;陈一品;北魏、北齐皆二品;北周正八命。隋初置为府兵制的中级将领,为车骑府长官,置于骠骑府则为次官,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改称鹰扬副郎将。唐初复置,仍为车骑府长官或骠骑府次官,正五品上。武德七年(624)改称别将。

车骑都尉 官名。掌车骑士,不常置。汉文帝时,拜冯唐为车骑都尉,主中尉及郡国车士。宣帝甘露三年(前51)呼韩邪单于入朝,汉遣车骑都尉韩昌迎,发过所七郡郡二千骑,为陈道上。

车鼻可汗 即"乙注车鼻可汗"。

车里宣慰司 习称西双版纳宣慰司。原为元至元中所置彻里路军民总管府,明洪武十五年(1382)傣族第八世召片领刀坎降服,改置车里军民府,十七年复改置军民宣慰使司,以刀坎为宣慰使,按傣族传统,下辖十二个版纳。治今云南景洪市东南曼景兰。天顺二年(1458)改移治今景洪市,嘉靖十七年(1538)又移治景洪市东北小孟养。清雍正七年(1729)改土归流,析江内六版纳归普尔府管辖,江外六版纳仍归宣慰司管理。乾隆元年(1736)宣慰司及所辖江外六版纳土司,分属思茅厅与普洱县。

车驾清吏司 官署名。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驾部置,为兵部四司之一,简称车驾司。掌理卤簿、仪仗、禁卫、驿传、厩牧等事务。置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三人。洪熙元年(1425),南京兵部亦置。清沿置。掌全国马政和传递文书事务。设郎中,宗室、满、汉各一人;员外郎,宗室一人,满二人,蒙古一人;主事,满、汉各一人。下设驿传科、脚力科、马政科、马档房、递送科等。

车凌乌巴什 见"三车凌"。

车营致远务 宋官署名。掌饲养牛驴驾车,以供负载搬运。监官以京朝官、诸司使及副使充任。

车盖亭诗案 北宋文字狱之一。元祐初,宣仁高太后听政,起用旧党,排斥新党。元祐四年(1089),知汉阳军吴处厚指新党蔡確游安州(今湖北安陆)车盖亭时作诗讪谤,用唐上元年间郝处俊谏高宗传位于武后事影射高太后。旧党梁焘、刘安世等赞成此说。蔡確被流放岭南新州(今广东新兴),六年,死于贬所。宣仁太后曾对大臣说:"元丰之末,確自谓有定策大功,妄扇事端","吾不忍明言,始托讪上为名逐之耳"。她还说办蔡確之罪,"只为此人于社稷不利"。

车骑大将军 官名。西晋置。位在车骑将军之上,多授予元老重臣,以示尊崇。开府置僚属,一般不领兵。东晋、南朝及十六国、北魏、北齐沿置。晋、南朝宋皆一品,梁二十四班,陈拟一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北齐皆从一品。西魏、北周实行府兵制,以此为仪同府长官军号,九命。

车牙若鞮单于(?—前8) 西汉时匈奴单于。名且莫车。呼韩邪单于子,搜谐单于异母弟。元延元年(前12)搜谐单于死,继立为单于。遣子入侍,与汉朝继续通好,立四年死。

车营叩答合编 书名。亦称《车阵叩答合编》。凡四篇,其中《车营图制》、《车营百八叩》、《车营百八说》三篇为明孙承宗撰,《车营百八答》为鹿善继、茅元仪、杜应芳等撰。前者为孙承宗经略蓟辽时与文武官员讨论车战,以问、答、说的形式,对车营及车营作战的一百零八个问题作了详细探讨,并提出了车营的作战原则。所述车营是拥有火器的战车、步、骑和辎重合编的新型营阵,反映明代军队使用火器后的作战特点。有清同治、光绪刊本及其他刊本、抄本、单卷本行世。

车臣默尔根哈屯(?—1756) 清蒙古

准噶尔部达什达瓦之妻。参见“达什达瓦部”。

巨(鉅)子 战国时墨家学者对其领袖之称谓。执墨家法,有很高威信。墨者以巨子为圣人。巨子职位由前任巨子指定。一说墨翟本人是第一任巨子,一说墨翟死后巨子制度始立。据《吕氏春秋》载,先后作过巨子的有孟胜、田襄子、腹䵍等。

巨(鉅)阳 战国楚都。在今安徽阜阳市北。《史记·六国年表》楚考烈王十年(前253):自陈“徙于巨(鉅)阳”,即此。

巨(鉅)桥 商代粮仓名。故址在今河北曲周东北古衡漳水东岸。仓近水,水上有大桥,故名。商纣王时厚赋税以充实巨桥仓。《史记·周本纪》:周武王灭商后“命南宫括散鹿台之财,发巨桥之粟,以振贫弱萌隶”。

巨(鉅)鹿 湖泽名。见“大陆泽”。

巨然 五代时江宁(今江苏南京)人,一说钟陵(今江西进贤西北)人。开元寺僧。南唐后主降宋,随至开封,居开宝寺。以善画山水知名于时。下笔如文士,就题赋咏,词源滚滚而出,落笔无穷。师法董源水墨一体,创长披麻皴法。与董源并称“董巨”,为五代宋初南方山水画主要流派代表。善为江南烟岚清朗、山川高旷之景,布局天真,笔墨秀润。能于尺幅山水中表现雷轰电击之势。存世作品有《秋山问道》、《层崖丛树》等。

巨无霸 新莽蓬莱(今属山东)人。长一丈,大十围,力胜三马,时称巨人。王莽更其姓为巨母氏,以为垒尉,随军镇压农民起义。

巨石关 明万历二十二年(1594)所置腾越八关之一。在今云南盈江县西北。

巨(鉅)平县 西汉置。在今山东泰安市西南。东汉为侯国。晋仍为县。自汉至东魏,皆属泰山郡。北齐废。

巨合城 即“巨里城”。

巨里城 亦称巨合城。即今山东章丘市西龙山镇。西汉武帝封城阳顷王子发为巨合侯,即此。《后汉书·耿弇传》:东汉建武五年(29),弇讨张步,“弇进兵先胁巨里”,即此。北宋置龙山镇。

巨(鉅)定县 定一作淀。西汉置。在今山东广饶县北。属齐郡。《水经·淄水注》:淄水“又东径巨淀县故城南。征和四年,汉武帝幸东莱,临大海,三月耕巨淀,即此也。县东南则巨淀湖,盖以水受名也”。东汉废。

巨(鉅)鹿县 秦置。治今河北平乡县西南平乡镇,为巨鹿郡治。东汉属巨鹿郡,中平元年(184)县人张角以太平道组织黄巾军起义。北魏景明中移治今平乡县东南,改属南赵郡。北齐废。隋开皇六年(586)于汉南繇故城复置。属襄国郡。治今巨鹿县北西旧城。唐属邢州,嗣圣元年(684)移治今县。

巨(鉅)鹿郡 秦始皇二十五年(前222)置。治巨鹿县(今河北平乡县西南平乡镇)。辖境相当今河北白洋淀、文安洼以南,高阳、宁晋、任县以东,鸡泽、威县、清河以北,及山东德州、高唐、武城、临清等市、县之间地区。西汉高帝九年(前198),分东北部置河间郡,东部置清河郡;汉武帝元朔元狩间分南部置广平郡,辖境缩小至今河北宁晋、晋州、柏乡、隆尧、巨鹿、平乡、广宗、新河、辛集等市、县地。东汉移治廮陶县(今宁晋县西南),属冀州。西晋太康中改为国,后复为郡。北魏永安二年(529)分为二:一属殷州,治廮遥县(今宁晋县),北齐废;一属定州,治曲阳县(今晋州市西),隋开皇初废。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邢州为巨鹿郡。

巨(鉅)野教案 又称曹州教案。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德国传教士薛田资(Stenz)在山东曹州(治今菏泽)附近传教,教徒欺压平民,激起公愤。十月七日(11.1),巨野大刀会成员杀死夜宿张家庄教堂的德国天主教神甫能方济(Nies Franciscus)和韩·理加略(Hen Le Ricandus),旋济宁、寿张、单县、武城各地群众纷起响应。德国政府以此为借口派兵强占胶州湾与胶州府城。次年二月十四日(1898.3.6)胁迫清政府签订协议,规定将山东巡抚李秉衡革职;逮捕民众九人,处死二人,徒刑三人;偿银二十二万五千两;朝廷降谕保护在华德国传教士。同日又签订《胶澳租界条约》,将胶州湾沦为其租借地(租期九十九年)并攫取了山东的路矿特权。

巨(鉅)鹿之战 秦末农民战争中,项羽率义军在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击溃秦军主力的一次决定性战役。秦二世二年(前208)八月,秦将章邯引兵北上击赵,围巨鹿。楚怀王命宋义为上将军,项羽为次将统兵救赵。宋义行至安阳(今河南安阳西南),留四十六日不进。项羽遂斩而代之,于次年十二月(按秦以十月为岁首)遣英布、蒲将军引军二万渡漳河救赵。随后亲率全军渡河,命士卒皆带三日粮,破釜沉舟,以示必死决心。与秦军九战,大破之,虏秦将王离,解巨鹿之围。之后,楚军又在漳南大破秦军,迫使章邯归降。秦军主力自此丧失殆尽。巨鹿之战有力地支援了刘邦进军关中推翻秦朝,是中国古代战争史上以少胜多战例之一。

扎杜(?—1797) 清云南威远(今景谷)人。拉祜族。嘉庆元年(1796),领导威远厅所属“倮黑”(今拉祜族)农民起义。次年四月,被俘遇害。

扎答 见“察合台人”。

扎由瓦 元乌思藏宣慰司所辖万户之一。地在今西藏山南地区隆子县东南甲域河谷。

扎库塔 ❶地名。扎库塔城,又称扎库塔路。位于珲春城西一百二十里,约在今吉林嘎呀河入图们江口稍北的西岸。扎库塔人初归顺努尔哈赤,旋降于乌拉部布占泰,为努尔哈赤所灭。❷满族姓氏。因地得名。散处瓦尔喀、扎库塔、噶哈里河(今嘎呀河)、萨其库哈达(今老松岭)等地。

扎里赤 元怯薛执事之一。掌书写圣旨。

扎拉克 即“察拉克”。

扎剌儿 又译札剌亦儿、押剌伊而、札腊尔。蒙古部的一支。原居于怯绿连河,分为察哈、朵郎吉等十部。辽置阻卜札剌部节度使司,为辽北边属部。扎剌儿人因遭辽军袭击,逃往蒙古莫拿伦牧地,杀死莫拿伦全家,仅长孙海都得免。后此部为海都征服,成为他的斡脱古孛斡勒(世代的奴隶)。成吉思汗时,此部人多分给长支岳里斤属下,岳里斤亡,转属于成吉思汗。蒙古攻金后,扎剌儿等五部受封牧地于漠南东部。扎剌儿人为蒙古立战功者甚多,以木华黎最著名。

扎赉特 清内蒙古部名。首领为成吉思汗弟哈撒儿后裔。天命九年(1624)随科尔沁部归附后金。顺治五年(1648)设扎萨克旗,牧地在黑龙江齐齐哈尔城西南。属哲里木盟。参见“札赉尔”。

扎萨克 即“札萨克”。

扎喀纳(1611—1659) 清宗室。贝勒扎萨克图长子。崇德三年(1638)从军攻明,有战功。次年封镇国公,寻缘事降辅国公。六年从攻明锦州。七年以太宗元妃丧时歌舞作乐,削爵幽禁。顺治二年(1645)叙入关军功,复宗籍,授辅国公品级,旋从征湖广。六年晋固山贝子。九年从敬谨亲王尼堪征湖南,于衡州为李定国所败,尼堪战死。十一年追论衡州败绩罪,削爵。次年复授辅国公品级。十五年从征明桂王。后卒于军中。

扎尔固齐 满语官名。又称都堂。清

入关前所设职官。设于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共十人。意为“理事官”、“断事官”,故又称“理事十大臣”,与“理事听讼大臣”五人共同掌理国政,凡诉讼之事,先经扎尔固齐审理,然后由五大臣、诸贝勒逐级听断公议,最后由努尔哈赤亲加审问。皇太极以后不再有此称号。

扎合敢不 即“札阿绀孛”。

扎库塔城 约在今吉林延吉、图们市境。明末属东海虎尔哈部,万历三十九年(1611)为努尔哈赤派兵攻克。

扎罕格尔 即“张格尔”。

扎经染色 印染方法名词。把经纱分批扎结、染色,再用白色或浅色纬纱织造出经浮显花的织物。是西北少数民族特有的工艺技术,至迟在宋代已出现。织造工序需经绘样、扎经、染色、拆经、对花、匀经、织造。纹样多为粗块长线条组成的几何图形,色彩对比强烈、浓艳。著名的有新疆和田地区的“爱的丽斯绸”。

扎什伦布寺 汉译须弥福寿。在西藏日喀则尼色日山下。藏传佛教格鲁派(黄教)寺院,与甘丹、哲蚌、色拉三大寺合称四大寺。明正统十二年(1447),由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弟子根敦主(后被追认为达赖一世)兴建,至四世班禅罗桑却吉坚赞时,复大规模扩建,共有四扎仓(经学院):罗赛林、夏孜、吉康、阿巴。僧人定额四千四百人。寺周筑有城垣,方圆约2公里。寺内建有班禅居住的德钦颇章(宫)和历世班禅灵塔。收藏有清朝皇帝赐给班禅的金册、金印,还有“唐卡”(卷轴佛画)、织锦等大量工艺品。历世班禅以此寺为母寺。

扎萨克图汗部 即“札萨克图汗部”。

扎鲁库克齐伯克 新疆维吾尔语音译。《回疆通志》:吐鲁番郡王之孙爱哈特巴克任该伯克,二品顶戴。其他无考。

扎克必拉色钦毕都哩雅诺尔盟 清外蒙古诸盟之一。以会盟地在毕都哩雅诺尔,故名。隶理藩院。辖喀尔喀西路扎萨克图汗部各旗及附辉特一旗,共十九旗。东界赛因诺颜部,西界科布多,南接额济纳,北界唐努乌梁海。

屯 ❶指屯田单位。晋武帝咸宁元年(275)十二月,诏以邺城奚官奴婢代替田兵于新城种稻,五十人为一屯,屯置司马,皆如屯田之法。❷封略山泽范围。南朝齐高帝建元元年(479)四月,诏“二宫诸王悉不得营立屯邸,封略山湖”。❸绵的计量单位。唐制,六两为屯。

屯丁 清代人丁之一种。明代军队按卫所编组,三分守城,七分屯田,谓之军丁。清改卫所军丁为屯丁,仍耕种屯田,交纳田赋,在有漕地区,则负责运送漕粮。初不纳丁银,康熙十三年(1674),以三藩乱起,军费开支浩大,始照州县人丁之例,派征丁银。为保证漕粮运输,不使民屯相混,政府令其另立户籍,每五年编审一次。编定册籍,由粮道掌管。如私改户籍,窜入民籍,按律治罪。雍正二年(1724)后,无漕地区卫所陆续并入州县,屯丁亦相继改归民籍,惟有漕地区仍保留之,协济漕运,直至清末。又,乾隆年间,台湾高山族人组成屯田防卫组织,其兵丁亦称屯丁。参见“屯番”。

屯卫 清代屯田、漕运之军事组织。顺治三年(1646),定其官制,卫设守备一人,兼管屯田,下设千总、把总,分理卫事。有漕地区又根据漕船之多寡,分设漕帮,每帮有领运千总二人,随船督运。雍正二年(1724),裁撤内地屯卫,归并地方州县,惟负责漕运之屯卫及边塞地区无州县可归之屯卫,设卫如故。清末,漕粮改由海运,屯丁不再运漕。光绪二十八年(1902),除屯丁、运军名目,并属州县。

屯长 军吏名。《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亦作敦长。战国时秦国已置,为五人之长。后地位稍高,但仍属低级军吏。《汉书·陈胜传》:“发闾左戍渔阳九百人,胜、广皆为屯长。”颜师古注:“人所聚曰屯,为其长帅也。”东汉亦置。据《后汉书·百官志》,将军领军皆有部曲,部有校尉,曲有军候,“曲下有屯,屯长一人,比二百石”。

屯户 清代屯种国家荒芜土地之民户。

屯目 清代屯居旗人之头目。由地方官府选旗人充任。凡旗人有事来京或往其他处所,均报明给予期限。偏远零散旗户就近受管。

屯田 ❶亦称屯垦。即对田地所行之有组织垦种。西汉以来,历代为解决军粮供给、军费开支及补充国库储备,多组织兵士、利用人犯或召募农户垦种。主要采取军屯和民屯两类形式。军屯即以军事组织形式由军兵及其家属进行屯种,民屯即以民户为主体之有组织屯种,其中包括一般民户屯种及罪犯屯种。此外,明代尚有商屯记录,即由商人招募农户所行之屯种。民屯始于西汉文帝十一年(前169),募民垦北方边郡。军屯始于武帝元狩四年(前119),以军兵五六万于西北屯垦。后历代多沿其制,至设专门机构管理屯田事宜。唐宋时,称军屯为屯田,民屯为营田。金元屯田甚盛,元代除军屯、民屯外,并有军民混合屯田,分隶枢密院各卫、大司农司、宣徽院及行省。明代掌于工部屯田司。清沿明制,而屯田规模更大,有旗屯、卫所屯田、民屯数种,乾隆间,又设新疆屯田、回屯等,后因裁撤卫所,仅于漕运各地、甘肃、安西一带,新疆及湖广、云贵等地保持一定数量屯田。光绪二十八年(1902),因改漕运为海运,裁撤屯卫弁丁,屯户将所占田地纳地价于官,报明税契,听其管业,漕运屯田废罢。历代所行屯田,组织性强,耕地面积大,便于水利建设,变大片荒地为良田,对当时减轻农民负担、恢复发展生产、开发边疆起到积极作用。详“军屯”、“民屯”、“商屯”、“营田”、“卫所屯田”、“旗屯”等。❷官署名。即“屯田曹”、“屯田司”之简称。参见“屯田曹”、“屯田司”。

屯主 官名。南朝宋置。唐代属司农寺,每屯置屯主一员,属官有屯副、主簿、录事、府、史等。掌劝率营农、督敛地课。

屯民 北朝时在国有土地上屯种之民户。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二年(488),秘书丞李彪上表建议取州郡户十分之一以为民屯,进行屯田。官给以耕牛,凡百亩岁交谷六十斛。屯民虽可免正课及征戍杂役,但其地位较低。北齐天保二年(551)乃有免屯民、牧户等为白户之诏令。

屯齐(1614—1663) 一作吞齐。清宗室。贝勒图伦次子。崇德时屡从征明,有战功。顺治元年(1644)封贝子,随多铎攻陕西大顺军,又随军下江南,授镶蓝旗满洲都统。六年封多罗贝勒。十年为定远大将军,进攻李定国部。次年追坐随尼堪衡州(今衡阳)败没罪,削爵。十五年复从征云南,攻明桂王。后卒于京。

屯丞 官名。唐代司农寺诸屯副长官,每屯置一或二人,从八品下,佐长官屯监掌本屯稼穑之事。宋初仅存空名而未尝除授,神宗元丰改制罢。

屯驻 北宋时,禁军实行更戍法,轮流出戍各地。出戍军由各州管辖者,称屯驻。废更戍法后,屯驻无固定含义。

屯监 官名。隋时诸屯有监,畿内者隶司农寺,畿外者隶诸州,各掌其屯之稼穑。唐时诸屯亦各置监一人,从七品下;丞一人,从八品下。另有屯主、屯副各一人,督敛地课。

屯租 清代招募农民及官兵余丁承种屯田所征之租。其数量各地不一。如乾隆四年(1739)清廷招民承种安西口外屯田,所获粮谷交官四分,民留六分。

屯留 一作纯留。春秋晋邑，战国属赵。在今山西屯留南。《史记·赵世家》记赵肃侯元年(前369)“夺晋君端氏，徙处屯留”。即此。西汉置县。

屯部 见“屯田部”。

屯番 清代台湾高山族人组成之屯田防卫组织。乾隆五十三年(1788)始置“熟番”屯丁，在本社防守，稽查盗贼，拨近山未垦之地，供屯丁养赡。五十六年正式举办，南路设大屯(辖屯丁四百一)，小屯(辖屯丁三百二)，置千总一、外委三，隶南路营参将，辖十三社；北路设大屯三，小屯九，置千总一、把总三、外委十二，隶北路协副将，辖八十三社。道光中，水沙中连六社归隶，增设一大屯，属北路。此后屯务渐废。

屯粮 明清田赋之一种。即指屯田兵丁所缴纳之田赋粮。明初规定每亩税一斗，弘治间减至三升，隆庆时复税一斗。清代屯田征收，各省多寡不一，然清初高于民田科则，顺治七年(1650)始照各省民田起科。又，明代屯田军士所生产之粮、清代屯田兵丁所领之口粮亦称屯粮。

屯门镇 在今广东深圳市西南山区附近，或说在九龙屯门。唐置镇以防海寇。

屯氏河 黄河下游故道之一。西汉元封二年(前109)堵河水决口瓠子以后不久，又于馆陶县(今属河北)北决，分为屯氏河，流经魏郡、清河、信都、勃海四郡，约在今东光县境归入正流。全长一千五百里。因广深与黄河正流相等，时人不分主次。故《汉书·地理志》金城郡河关县下记河水、魏郡馆陶县下记屯氏河，并作“东北至章武入海”。屯氏河与黄河正流分水达七十年之久，使兖州以南六郡无水忧(《汉书·沟洫志》)。至永光五年(前39)河水又在灵县鸣犊口(今山东高唐县南)决口，屯氏河遂淤绝。《水经注》中仍有屯氏河故渎，下游又支分为屯氏别河故渎，别河又支分为南、北二故渎入海。这些故渎当系永光后决徙所形成，具体时间无法详知。其流经地大致在今山东、河北两省接壤一带。隋炀帝开永济渠，其在今山东境内一段(即今卫河)，一部分即利用屯氏河故道修浚而成。

屯田司 官署名。(1)隋始设，为工部四司之一。初置侍郎、员外郎为长贰，大业三年(607)改置郎、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沿置，设郎中、员外郎为长贰。掌全国屯田、京官职田、诸司公廨田等政，实则闲简无事。龙朔二年(662)改司田司，咸亨元年(670)复旧。五代沿置。宋初亦置，设判屯田事一人，以无职事朝官充任。无职掌。元丰改制，设郎中、员外郎，掌屯田、营田、职田、学田、官庄等事务。(2)明清工部屯田清吏司之简称。

屯田使 官名。宋代置。掌屯田事务。有都大制置屯田使、制置屯田使、管勾屯田司公事、提点制置河北沿边屯田事、措置屯田、屯田副使、提点某司屯田公事等名目，常以安抚使、知州、通判等兼任。其官署有屯田司、屯田务等。

屯田卒 屯田士兵。简称田卒。西汉时缘边诸郡设有田官，征发各郡国屯田卒戍田。后通西域，又于渠犁、轮台、车师等地置屯田卒戍田，置使者、校尉领护之。

屯田郎 官名。即屯田曹(司)郎。西晋太康间始置(一说三国魏已置)，六品，掌尚书屯田曹事，与屯田郎中互称。东晋废。南朝梁、陈复置。北魏亦置，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均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置，六品上。隋初改称屯田侍郎，为工部屯田司长官，大业三年(607)复名屯田郎，从五品。唐初改名屯田郎中。

屯田客 即参加屯田之农民。东汉建安元年(196)曹操开始屯田，其劳动力为招募而来的农民，称屯田客。其产品按收成多寡与政府分成。屯田客初专以农桑为业，不负担力役、兵役。三国魏文帝以后，屯田制度逐渐破坏，屯田客遂成为官僚大族依附农民。吴亦推行屯田，主要以被征服之山越人为屯田客。

屯田部 官署名。明代工部属部。洪武六年(1373)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四人。十三年，改名屯部，减主事二人。掌屯种、抽分征商、薪炭、夫役、坟茔之事。二十九年，再改屯田清吏司。

屯田曹 官署名。(1)尚书省六曹之一。西晋置，掌管全国屯田事务，以尚书为长官。太康中改称田曹。(2)尚书省诸郎曹之一。西晋置(一说三国魏已置)。掌管屯田事务，以郎(郎中)为长官。东晋省。南朝宋、齐以民部郎中兼理屯田事务。梁复置，隶左民尚书。陈沿置。北魏亦置，一说隶仪曹尚书。北齐沿置，掌籍田及诸州屯田事务，隶祠部尚书。

屯有县 西汉元封时置。治今朝鲜黄海北道黄州。属乐浪郡。西晋后废。

屯守备 官名。清代土官名号之一。武职。设于四川省。正五品。管所辖之兵士，受地方武官约束。世袭，其承袭事隶兵部。

屯表律 律名。关于边塞防守的单行法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其中规定，应募的军士未到期而归，罚戍边服役四个月。

屯留县 西汉置。治今山西屯留县南。北魏移治今长治市西北。北齐废。隋开皇十六年(596)复置，移治今屯留县西。唐武德五年(622)移治今县。两汉至北魏及隋属上党郡。唐至明属潞州。清属潞安府。

屯骑尉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从六品散官，番直出使监检。大业三年(607)罢。

屯丁编审 又称运丁编审。清代定期对卫所屯丁进行的户口清查。顺治五年(1648)，开始编审全国人丁，屯丁负有耕种屯田、运送漕粮之责，故别立户籍，另行编审。乾隆三十七年(1772)，清政府停止编审人丁，因屯丁直接关系漕粮的运输，特规定，除向不归运屯丁一体停其编审外，各省运漕军丁继续编审，每四年一次，由粮道负责清查造册，送总漕核查题奏。直至清末。

屯田子使 见“屯田都使”。

屯田尚书 官名。掌屯田政令。西晋初置，为尚书省六曹尚书之一。位三品。武帝太康中改名田曹尚书。

屯田郎中 官名。魏、晋、南北朝与“屯田郎”互称，为尚书省屯田曹长官。唐武德三年(620)定为尚书省工部第二司屯田司长官，从五品上。掌天下屯田、京官职田及诸司公廨田等政，实则闲简无事。龙朔二年(662)改司田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五代因之。北宋初为五品寄禄官，不预司务。元丰改制后始为职事官，从六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兼领水部之事。明初亦置，正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名屯田清吏司郎中，掌屯田清吏司事。清沿明制。

屯田都使 官名。北齐武成帝河清三年(564)以沿边城守之地，可垦殖者，皆营屯田，置都使、子使以统之。一子使当田五十顷，岁终以其所入多少为考课。

屯田都尉 官名。东汉末及三国魏、吴置。主屯田事务。一说即典农都尉。

屯田校尉 官名。西汉武帝置，掌西域诸屯田。自张骞通西域，李广利征伐大宛之后，轮台、渠犁皆有屯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之，以给外国使者。后车师、乌孙、焉耆等国皆有屯田，亦以校尉领护。神爵二年(前60)置西域都护后，诸屯田校尉皆属之。

屯守备制 又称土屯制。清乾隆十七年(1752)废杂谷土司,在其地南部杂谷脑、乾堡、上孟董、下孟董、九子寨内,设屯总土守备,以投降头人充任,简称"五屯"。土屯制寓兵于农,屯民平时务农,战时为军。屯内土地由守备分给屯兵耕种,其收入除作为饷粮外,还须交纳正粮。屯内土地禁止买卖。屯守备名义上不管民事,但仍利用特权役使屯民,其残酷有如土司。清末,土屯制发生变异,九子寨土地已能买卖,地主出现,屯民所纳正粮亦改折色;地主经济渐占上风,然土屯制之名未改。

屯驻大军 南宋正规军。南宋初,军队经过整编,形成韩世忠、刘光世、张俊、吴玠和岳飞五支屯驻大军,后分别以行营前、左、中、右、后护军作番号。绍兴十一年(1141),解除岳飞、韩世忠等兵权,先后撤销各行营护军番号,改名为某州府驻扎御前诸军。至南宋中期为止,陆续在兴州、兴元府、金州、江陵府、鄂州、江州、池州、建康府、镇江府设御前诸军,由都统制和副都统制统辖。后鄂州和江陵府两军名义上合并,兴州改名沔州,又分出利州一军,连同殿前司、侍卫马、步军司三军,共十三支屯驻大军,各有一万至几万兵力。南宋后期,另设各种名目新军,各都统制司兵力锐减,仅占正规军一小部分。

屯骑校尉 官名。汉武帝初置,为北军八校尉之一。秩二千石,有丞、司马。掌骑士,戍卫京师,兼任征伐。东汉初改为骁骑,建武十五年(39)复旧。比二千石。掌宿卫兵。有司马一人,千石。属北军中候,为五校(五营)之一。东汉五校官显职闲,而府寺宽敞,舆服光丽,伎巧毕给。故多以宗室外戚近臣任之。三国时定制为四品官,属下有司马一人,七品,秩一千石;主簿一人,九品。但所掌营兵常缺,或与其余四校尉之兵合为一营。两晋、南北朝皆沿置。参见"五营校尉"。

屯田千户所 官署名。明代专为屯垦而设。多置于北部边境。设正千户、副千户、镇抚、百户等官与一般千户所同,往往不隶卫,而直属都司或行都司。

屯田员外郎 官名。工部屯田司次官。隋开皇六年(586)始置,大业三年(607)改为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名,从六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司田员外郎,咸亨元年(670)复旧。闲简无事。五代因之。宋初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为职事官,正七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兼领水部事。明初亦置,从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名为屯田清吏司员外郎,佐郎中掌屯田清吏司事。清沿明制。

屯田清吏司 官署名。简称屯田司。明清工部所属四司之一。掌设置屯垦,增益军储,抽分征商,伐薪烧炭,百官茔制,以及四司匠役工食之事。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置,设郎中一人,员外郎一人,主事三人,南京工部屯田清吏司亦设郎中一人,主事一人。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五人,满洲四人,汉一人;主事五人,宗室一人,满洲二人,汉二人,以及笔帖式、经承若干人。所属有都吏科、准支科、拒科、杂科、匠科等办事机构。并掌检查监督四司匠役,审核海、苇、煤课及本衙门汉官之升补。光绪三十二年(1906)罢,所掌之事归民政部。

屯溪西周墓 西周前期墓地。位于安徽屯溪市弈棋村,1959 和 1965 年两次发掘,其中 1959 年发掘的大小两座皆无墓坑的土墩墓。墓底高出现在地表,上铺约 0.25 米厚的鹅卵石,上放棺及随葬品,加封土成堆,封土为调拌的纯净粘土。未经夯打。现存墓堆高 1.75 米,堆径 33.1 米。2 号墓略小,结构与 1 号墓基本相同。两墓遗物置墓底东部,有较多的原始瓷器,器形有尊、盉、碗、豆、盂、罐等。青铜器有卣、盂、尊、盘、鼎、五柱器等,纹饰有较明显的地方色彩。1965 年清理的一座墓,出土大批青铜器,其中有带铭文的卣,年代为周穆王时期。屯溪西周墓的发现对研究西周早期长江下游的历史文化有重要意义。

戈 古代用以钩杀的兵器。以石、青铜或铁制成。整器由戈头、柲(柄)、柲冒和柲下端的镦构成。考古学上常将戈头简称为戈,其他部分均有专名。起钩杀作用的部分为援;援前端为锋,上下有刃,后部向下转折为胡;援末及胡上穿索长孔为穿,穿后突起竖条为阑,阑上下端伸出为齿;阑后与援起平衡作用部分为内。石戈出现于新石器时代,青铜戈出现于二里头文化,战国时出现铁制戈戟。商代的青铜戈多无胡、直援,有直内、曲内、有銎等型式,至商末出现有胡甚至长胡。另有以玉或陨铁为援的,为礼仪用器。西周戈多短胡或中胡,有一至三穿。春秋、战国时胡进一步延长,有三至四穿,有的胡上有孑刺,内上加锋刃。一称无胡戈为瞿、三角援戈为戟,但未得普遍承认。战国晚期铁戟出现,戈逐渐淘汰,至汉时衰,成为仪仗饰物。


戈

戈登(Charles George Gordon, 1833—1885) 英国人。军官学校毕业后,任职英军工兵队。后升陆军上尉。第二次鸦片战争时参加英法联军,进攻天津和北京,参与抢劫焚烧圆明园。清同治元年(1862)至上海,多次率英军工兵队攻打上海周围太平军。次年继美国白齐文任"常胜军"统领,配合李鸿章攻陷常熟、昆山等地,被清政府任为总兵。三年助清军攻占苏州,升提督,赏穿黄马褂。"常胜军"遣散后返英。先后任职皇家工兵队肯特区司令官、苏丹赤道总督、印度总督府高级官员。光绪六年(1880)因中俄伊犁事件,奉清廷召,再度来华,进行"调停",力劝清廷和平解决。1884 年被派往苏丹任殖民总督,次年在喀土穆被苏丹人民起义军击毙。

戈什哈 官名。亦省称为戈什。在满语中此为护卫之意。清制,总督、巡抚、将军、都统、提督、总兵等以其作为侍从护卫,可自行选派。

戈洛文 (Фёдор Алексеевич Головин, 1650—1706) 俄国人。曾为沙皇御前大臣、布兰克希民政长官。康熙二十八年(1689)任尼布楚订约的沙俄政府全权代表。订约后与噶尔丹使者有所勾结。后封男爵。著有《戈洛文日记》,为研究中俄早期关系的重要材料。

戈基人 羌族古史传说中的一支部落。相传羌人从甘(肃)、青(海)河湟地区迁入川西北岷江上游时,遇到身高体壮凶悍善战的"戈基人",与之展开了争夺田园的血战。初时,羌人屡战屡败,准备弃地而走,后得到保护神——白石神的护佑、启示,以巧战取胜,得以定居。

戈船将军 将军名号。汉武帝时以归义越侯严为之。戈船,或以为于船下安装戈戟以御蛟龙水虫之害。南朝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流外八班中的第五班,代旧扬威将军。

戈登在中国 书名。英国贺翼柯(A. Egmont Hake)著。原名《戈登在中国及苏丹》(Gordon in China and the Sudan, 1896),由黎世清译出的有关太平天国的六章,改为《戈登在中国》,收入《太平天国史料译丛》。书中收录戈登家信多件,反映英国侵略者与清廷相勾结镇压苏南太平军经过,同时也反映了太平军的英勇斗争。

比 ❶官制用语。(1)指考课。由《周礼·天官·内宰》"比其大小,与其粗良,而赏罚之"引申而出。据《周礼·地官》,每三年对官吏政绩考查一次,称大比。隋唐以后主要指科举考试。(2)相当于某级官员的待遇。各朝皆有一些未列正式律令的官职,其禄秩、待遇或权限与列入律令某一正式官职相同,则称比某官。❷一译俾。官名。新疆布鲁特(今柯尔克孜族)各部落首领称"比",权位与维吾尔族之阿奇木伯克略同。清乾隆时定为二品至七品不等。❸地方基层行政组织。《周礼·地官·大司徒》:"令五家为比,使之相保;五比为闾,使之相受。"每比设比长一人。❹法律术语。即以法律无明文规定之罪和有明文规定之罪相比较,以情节相类似者论处。《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殴大父母,黥为城旦舂。'今殴高大父母,可(何)论?比大父母。"

比干 又称王子比干、干叔。商纣之诸父。任少师。纣淫乱暴虐,微子启、箕子屡谏不听。后微子启逃亡,箕子装疯为奴,他再直言谏纣,被杀剖心。周武王灭商,封其墓。

比长 官名。《周礼》以五家为比,五比为闾。比长为一比行政长官。五家下士一人,各掌其比之治。

比水 即"泚水❶"。

比吉 又译妣妓、比妓、妣吉、嬖只等。蒙古语,源自汉语"妃子"。明代为蒙古台吉之妻的称呼。

比邻 北朝时地方户籍编制。北魏时五家为邻,五邻为里,五里为党。北齐时复改十家为比邻,五十家为闾里,百家为族党。

比轮 钱币统称。东晋时,主要使用旧钱,有大中小三等,轻重杂行,大者谓之比轮,中者谓之四文,小者指沈郎钱。比轮其状大如车轮,主要指三国吴"大泉五百"、"大泉当千"。因其大小、轻重不一,比轮钱当指大形吴钱而言。"四文"之含义不明确,或谓指钱文有四字者,主要指"大泉五百"、"太平百钱"、"直百五铢"等,然"太平百钱"亦有极小者,故无定论。

比法 统计人口、财物的法令。《周礼·地官·小司徒》:"乃颁比法于六乡之大夫,使各登其乡之众寡,六畜车辇,辨其物,以岁时入其数。"《尉缭子·原官》:"好善罚恶,正比法,会移民之具也。"

比官 官名。比官为鲜卑语。北魏拓跋鲜卑部诸曹府有仓库,悉置比官,皆使通汉语,以为传译。

比试 宋代武举考试方式之一。又称较试。凡武举人入仕,须经比试、发解、省试等三场考试,最后为殿试。第一场考经义和弓马,称"比试"。大约南宋初始置,乃随着武举应举人数的增多,为缓解解试压力而设的资格考试。

比类 算学术语。古代算学著述的方式之一。南宋杨辉《详解九章算法》中始用,后杨辉著《田亩比类乘除捷法》(1275)、明吴敬著《九章算法比类大全》,以此作为其重要部分。其内容一是给出与原题算法相同而应用对象不同的例题;二是以相类的问题比附,最为著名的是杨辉《详解九章算法》中以方垛、四隅垛、三角垛等比类于《九章算术》的方亭、方锥、鳖臑等,是二阶等差级数求和问题,拓展了算法。

比换 官制用语。宋官员和吏人转官的一项规定。朝廷内外各司吏职,原该年劳补官者,依法准许自愿改换相应官资,注拟差遣,称比换。官员亦可比换其他类别的相应官资。

比秩 官制用语。南朝陈为确定戎号(武官号)未列入正式品阶者的待遇,比附正式官职所享有的禄秩,称比秩。

比部 ❶官署名。魏、晋、南北朝尚书台(省)诸曹之一。南朝隶吏部尚书,与三公曹同掌拟定、修改法制,收藏稽核律文。设郎(郎中),资深者可称侍郎。北魏前期直隶尚书省,设尚书、侍郎、郎中等官。或说孝文帝太和改制后称郎曹,属都官尚书。北齐隶都官尚书,掌收藏稽核诏书律令,设郎中。隋初因之,设侍郎一员,开皇三年(583)后,成为刑部四司之一,设侍郎、员外郎各一员。炀帝改侍郎为郎,员二人,废员外郎,寻又省一郎,置承务郎一员,职同员外郎。唐、五代、宋沿置,改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隋唐以后掌审计财政,核查赋税调敛、诸司百官经费俸禄赃赎、仓库出纳、丁匠工程、和籴收支、军资器械等帐目。北宋初,其职归三司勾院、磨勘司、理欠司,郎中、员外郎皆为寄禄官,本司置判司事一人,以无职事朝官充任。元丰改制后,始恢复职掌,掌审核内外帐目及赃罚欠负之事,定期审核场务、仓库出纳官物,稽核百司经费,决定是否勾销。南宋先以比部兼司门,后以都官兼比部,不常置。金元废。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为刑部四属部之一,设郎中、员外郎各二员,十三年改为各一员,二十三年分四部为十二部,遂罢。❷"比部郎"的省称。❸明、清对刑部司官的通称。

比曹 官署名。据《巴郡太守张纳碑》,巴郡有比曹、掾史各一人。汉代谓检阅户口、垦田为案比,比曹当即案验户口之机关。

比盘 唐代对刑部比部司郎官的别称。

比喜(1796—1864) 一译碧喜、璧喜。清后藏白朗人。比喜为族姓,名汪曲结布。初为扎什伦布寺僧人,道光六年(1826)至拉萨为僧官,后还俗,娶二等台吉沙札家敦住多吉之女,敦住多吉卒后,兼用沙札姓。升任藏军代本。二十一年查谟军入侵西藏西部,领军却敌,缔约定界。二十三年以功经驻藏大臣保奏奉旨授噶仑。任上至乍丫(今西藏察雅)调解昌都帕巴拉活佛与察雅活佛争讼,修缮桑鸢寺,著《桑鸢寺志》,巡视打旺地区边界,由二等台吉准承袭两代递封至"公"。咸丰五年(1855)率军御廓尔喀并缔和约。因与总理西藏政务之呼征(热振)活佛不睦,被黜,复祝发修行。同治元年(1862)拉萨哲蚌寺僧众驱逐呼征活佛,清以其孚众望,授诺门汗名号,协理西藏事务,乱事得以平息。又遣藏军东征瞻对(今四川新龙),平工布朗结之乱。

比粟(?—680) 一作比粟毒、比栗、比米栗。唐时回纥首领。公元661—680年在位。婆闰之子(一作侄)。龙朔元年(661),与同罗、仆固率铁勒九姓反。二年,被击平。三年尽服九姓余众,以铁勒本部为天山县。是年三月,袭父爵。唐移燕然都护府于回纥,改名瀚海都护府,总领碛北诸部,他被任为瀚海都护。

比罪 刑法制度。宋代法律规定,被判处编管或流配罪而可用官职等抵罪、纳铜赎罪以及犯诬告或出入人罪的官员等,准许比照其他刑罚减罪或免罪。诸如原判配沙门岛(在今山东蓬莱西北海中),比照流二千里;刺面配,比照徒三年;不刺面配,比照徒二年;编管、移乡,比照徒一年。平均每流五百里比照徒半年。官员勒停、冲替,举人永远不得应举,流外品官勒停等,主刑在杖以下,亦各比照徒一年。以现任一官或职、差遣,可抵数年的徒罪;纳铜一百斤,亦可赎此罪。

比千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千石。《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云:"比千石者(月谷)八十斛。"谒者仆射等为此级。

比阳县 西汉置。"比水所出,故曰比阳"(《元和郡县志》)。治今河南泌阳县。

属南阳郡。南朝宋属广平郡。北魏置东荆州,后改名阳平。西魏为淮州治。隋开皇七年(587)改名饶良,为显州治。大业初复名比阳,属淮安郡。唐为唐州治。唐末属泌州。蒙古至元三年(1266)废入泌阳(今唐河)。

比苏县 西汉武帝时置。治今云南云龙县一带。属益州郡。东汉、晋属永昌郡。南朝梁末废。

比视官 官职制度。北魏时将官品令中未列的一些官职,如直阁、直后、直斋、武官队主、队副等比附官品令中有品级的官职,以确定其待遇,称为比视官,但犯法不得以官当刑。北齐流内比视官分十三等。隋唐改称视品。

比音郎 散官名。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置,属教坊。从七品上。元废。

比部司 见"比部❶"。

比部郎 魏、晋、南北朝尚书省比部曹长官通称,亦称比部郎中,其资深者可称比部侍郎。魏、晋、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名为郎,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六品。隋从五品。隋文帝改名比部侍郎,主刑部比部司,炀帝复名比部郎,从五品。唐武德三年(620)改名比部郎中。

比德真 官名。比德真为鲜卑语。拓跋鲜卑部称曹局文书吏为比德真。

比二千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二千石,银印青绶。西汉凡丞相司直、护军都尉、司隶校尉、西域都护、奉车都尉、驸马都尉、郡都尉等秩皆为比二千石。东汉诸中郎将、光禄大夫、侍中、诸校尉也为比二千石。西汉月俸谷百斛,一月凡得谷百斛,一年共得谷一千二百石,一般钱谷兼给。东汉钱谷兼半,偶有变动。

比二百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二百石。《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云:"比二百石者(月谷)二十七斛。"节从虎贲等为此级。参见"万石"。

比三百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三百石。《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云:"比三百石者(月谷)三十七斛。"羽林郎、中黄门等为此级。

比六百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六百石。《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云:"比六百石者(月谷)六十斛。"博士等为此级。

比四百石 官秩等级。汉置,魏、晋、南北朝因之。次于四百石。《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云:"比四百石者(月谷)四十五斛。"三公府的东西曹掾等为此级。

比丘尼统 僧官名。北魏置,掌管全国比丘尼(尼姑)的事务。

比例汇通 书名。清罗士琳著。四卷。嘉庆二十三年(1818)成书。用十二种比例算法对《九章算术》重新排比,试图以比例的观点统一研究数学。

比部尚书 官名。北魏置,掌尚书省比部曹。

比部侍郎 官名。魏、晋、南北朝尚书比部曹长官称郎,亦称郎中,其资深者可转侍郎。隋文帝置为尚书省比部司长官,正六品。炀帝复改称比部郎,从五品。

比部郎中 官名。魏、晋、南北朝与比部郎互称,为尚书省比部曹长官。唐武德三年(620)置,为刑部比部司长官,员一人,从五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为司计大夫,至咸亨元年(670)复旧。五代沿置。北宋初为五品寄禄官,不预本司公事。元丰改制后,始为职事官,从六品。南宋或以都官郎中兼领其事。金元废。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员二人,正五品。十三年减为一员,二十三年罢。

比例对数表 书名。清薛凤祚所编《历学会通》中的一部。一卷。顺治十年(1653)成书。为从一到二万的常用对数。对数值取到小数六位。薛在序中称:"今有对数表,则省乘除,而况开方、立方、三、四、五方等法,皆比原法工力十省六七,且无舛错之患。"给出了用表法和对数原理的初步解释。此书原本由波兰耶稣会士穆尼阁于顺治三年(1646)带到中国。表为伦敦大学教授巴理知斯(Henry Briggs, 1556—1630)所创,弗拉格(Vlacg, 1600—1666)完成十位对数表。

比饷镇抚司 明末李自成农民军向明朝官吏追赃助饷的专门机构。崇祯十六年(1643)初,起义军克襄阳,即向明地方官吏追赃助饷。十七年,进入北京后正式设置专门机构,由刘宗敏、李过、李牟、田虎诸人主持。设立长班,调查明官僚存钱数目;发动官僚家中奴仆、家丁揭发。并按官阶高低,定饷银数目之多寡。限定内阁十万,部院、京堂、锦衣七万、五万、三万,科道、吏部五万、三万,翰林三万、二万、一万,部属以下各以千计。凡抗拒不交或不能如数交纳者,施以夹打刑罚。勋戚家产则完全籍没。追赃从三月二十一日至四月初八日,共追银七千万两。对于地方官吏,亦派官拘捕拷饷。

比部员外郎 官名。刑部比部司次官。隋文帝开皇六年(586)始置,掌本司籍帐,侍郎缺则代理其职。炀帝初废,大业三年(607)又置承务郎,职掌略同。唐武德三年(620)复置,从六品上。高宗、玄宗时先后随本司改为司计员外郎,至德二年(757)复旧不改。五代因之。宋初为六品寄禄官,不预本司公事。元丰改制,成为职事官,正七品。南宋或以都官员外郎兼领其事。金元废。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员二人,正六品。十三年减为一员,从五品。二十三年罢。

比例四线新表 书名。清薛凤祚根据波兰传教士穆尼阁所传科学知识汇编的《历学会通》中的一部,一卷。顺治十年(1653)成书。是书是正弦、余弦、正切、余切四线的对数表,其中度以下分为一百分,每分都有对数,系薛凤祚所自推,尾数六位。

互人 古族名。《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互人之国。炎帝之孙名曰灵恝,灵恝生互人,是能上下于天。"郝懿行疏:"互人即《海内南经》氐人国也。氐互二字,盖以形近而讹,以俗氐正作互字也。"王念孙、孙星衍均校改为氐。则"互人"或即"氐人",参见"氐"。

互市 指历史上中原王朝与周边各民族间,及中国与外国之间的贸易往来。中国与外国之贸易,亦称通商或通市。汉武帝时,张骞通西域,开始了与西域各国的贸易。汉朝还在边境关口设关市,作为与少数民族的互市市场。"互市"之称,始于东汉与乌桓、鲜卑、匈奴等族的贸易。《后汉书·应劭传》:"(鲜卑)数犯障塞,且无宁岁。唯至互市,乃来靡服。"时互市盛衰与政治、军事斗争密切相关。魏晋以后,又称"交市"。时陆路贸易更加繁荣,海上贸易也开始发展。隋代在西北边境设交市监,掌互市事。唐贞观六年(632)改称互市监。沿边设互市场,以马市为主。后设市舶使,掌管南海贸易。中唐以后,东南海运大盛,海上贸易超过陆上,广州、交州、扬州、泉州成为重要商港,至五代,设博易务。时互市皆处于政府严格控制下,贸易物品多有限制。文宗大和时,除敕准互市者外,普通人"不得与诸蕃客钱物交易"。五代时,私贸兴起,后周始许民与回鹘私市。宋、辽、金、元在边境设*榷场互市。海外通商更加重要。宋代于广州、临安(治今杭

州市)、明州(治今浙江宁波)、泉州等地设市舶司,还在密州(治今山东诸城)板桥镇、上海镇(今上海市)、华亭县(今上海市松江县)、澉浦镇(今浙江海盐县)、青龙镇(今上海市青浦县)、江阴、温州等处设舶务和舶场。元代则于泉州、广州、杭州、庆元(今浙江宁波)、温州、澉浦、上海等地设市舶司。明代在海上仅准贡舶互市。清代与西北地区各少数民族及俄国、边外各族的贸易,由理藩院和当地将军、大臣及各旗札萨克管理稽查。内地商人领有理藩院票或当地该管衙门的执照,即可前往贸易。多伦诺尔、张家口、归化城、肃州、哈密、库伦、恰克图、乌里雅苏台、伊犁、塔尔巴哈台,以及喀什噶尔、叶尔羌、阿克苏等处,均为重要的互市点。对外贸易方面,初有海禁,康熙二十三年(1684)开放海禁后,始于广州、漳州、宁波、云台山设关,置监督,管理与西洋的通商贸易。乾隆二十二年(1757)复关闭三关,仅留广州一关互市。鸦片战争后的对外贸易,已与以前的互市大不相同。参见"关市❸"、"交市❶"、"马市"。

互结 科举考试用语。清制,凡童生应试先需经资格审查。应考童生除向本县署礼房如实填写姓名、籍贯、年龄并三代履历外,还要由五个同时应考的童生出具证明,相互担保,称互结。互结内容为,保证无冒籍、匿丧、顶替、身家不清等问题。入场后如发现某人情况不实,则互结之五人均不得应考。如无互结,则由本县廪生出具证明担保,称保结。参见"保结❶"。

互换 古代算学术语。(1)算学之一类,南宋杨辉《九章纂类》之第二类,共二法,五十五问。包括《九章算术》的今有术及其例题,及解决均输章、盈不足章的追及、故粜问米、金银易重、负笼、络丝、客去忘持衣、持米出关、恶粟求粝等问题的方法。(2)又称互换乘除法。今有术在宋元时期的名称。

互市监 ❶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于四方使署下置,初名交市监,掌与周边各族及外国商人贸易,长官为监、副长官为副监。唐贞观六年(632)改隶少府监,并更为此名。每监置监一员、丞一员、价人四员,掌交易马驼驴牛等事,凡购买边民马匹,由所隶州府申闻于上,太仆寺差官吏受领印记,上马送京师,其余分送军镇、监牧等处。武则天垂拱元年(685)改为通市监。❷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四方使者署互市监长官,视从八品。唐为少府监互市监长官,从六品下。

互市牙郎 即"牙人"。

互管佐领 清代八旗世管佐领之一。又称轮管佐领。凡原立佐领人有亲子孙,而让与亲兄弟、伯叔、伯叔祖、曾伯叔祖之子孙及远族人承管者,为同姓互管佐领,佐领员缺依世管佐领例拣补。凡两姓或数姓合编互管之佐领,初亦递世互袭。乾隆二十六年(1761)改定,有一姓管过五世以上者,于其族中拣选数人,与本族应用人员一并引见补放;各姓承管均在四世以下者,作为公中佐领,族中无六品以上官员,不准与选。

切脉 中医诊断法之一。据传为春秋战国之交人扁鹊所创。起初只是诊断辅助手段,脉象不过下遂、上争等数种,切脉也无固定部位。战国后期已有相当水平,《素问》所载脉象有虚实寒热、大小长短、浮沉滑涩、弦钩代石、营毛粗细、搏坚紧急、徐疾疏数、散喘静躁等三十余种,《脉要精微论》篇还载有持脉大法等六种,包括别四时脉象、辨五脏真气、随经络终始等。后者指切脉的三部九候法,此外还有"人迎诊"、"寸口诊"等辅助切脉法。直到东汉出现寸关尺法以后,这些方法才渐被舍弃。

切韵 韵书名。隋陆法言撰。五卷。开皇初,法言与颜之推、萧该等九人在长安共商音韵学,认为诸家韵书意见互异,各有错误,应编纂一部标准韵书。后法言整理记录,参考诸书,于仁寿元年(601)撰成。该书收约一万一二千字,按反切发声分音,收声分韵,故名。凡一百九十三韵,分平声五十四韵,上声五十一韵,去声五十六韵,入声三十二韵。因平声字多,分两卷,上、去、入声各为一卷。综合南北语音,吸收前人韵书优点,奠定汉字音韵学基础。唐长孙纳言作注。后唐孙愐撰《唐韵》、宋陈彭年等修《广韵》,皆以此书为据。原书已佚,敦煌卷子中有唐写残本三种。唐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增两韵,为一百九十五韵,今尚完整,与《广韵》等书同为研究《切韵》音系的重要资料。

切云冠 楚国冠名。《楚辞·九章·涉江》:"冠切云之崔嵬。"王逸注引五臣云:"切云,冠名。"朱熹《楚辞集注》:"切云,当时高冠之名。"薛孝绪曰:"楚切云之冠者,士冠也。"

切问斋文钞 书名。清陆耀辑。三十卷。辑清初至乾隆年间诸家论文、奏疏。析为学术、风俗、教家、服官、选举、财赋、荒政、保甲、兵制、刑法、时宪、河防等十二门。论吏治得失,民生疾苦,风俗盛衰,内容丰富。有道光五年(1825)刊本。

切尽黄台吉(1540—1587) 即库图克台彻辰鸿台吉。明代蒙古袄儿都司部人。花台吉长子。明敏而娴于文辞,尤博通内典,被称为"能知既往未来之墨尔根"。住牧于今陕西响水、波罗、定边边外。曾先后率众往征土尔扈特、西番、托克马克(今吉尔吉斯斯坦境内)。隆庆五年(1571),代表吉能向明求贡市,得于红山墩、清水营互市。以约束部众,奉约惟谨,升指挥同知,又被授为龙虎将军。笃信佛教,建议俺答汗建寺迎佛,对藏传佛教在蒙古的传播起过重要作用。通汉、蒙、畏兀和藏文。著有《白史》。

牙人 买卖双方的中间人。汉称驵侩,或单曰侩,初为牲畜买卖的中介人。《汉书·货殖列传》:"节驵会。"颜师古注:"侩者,合会二家交易者也。驵者,其首率也。"至东晋十六国时始称牙人。唐时亦称牙侩、驵、侩、互市牙郎,俗称牙子、牙保,简称牙郎、互郎等。以说合中介、招揽买卖、提供行情、评议物价,成交后抽取牙钱(即佣金)为生。玄宗时,北边互市场设互市牙郎。德宗以后,京市牙人增多,常到邸店接待客商,并为官府征收商税,从中取利。唐末五代时,随商品经济的发展,有女侩、马牙、庄宅牙人等专业牙人出现。宋时有牙嫂(雇佣女使)、庄宅牙人(买卖田产)、牙保(信用贸易)等。后牙人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如揽纳税收,以客商钱作屋存货,将客商款贷给生产者,并勾结官吏,侵渔百姓,哄抬物价,走私漏税,或多抽牙钱。北宋末,由县之官府颁发木牌作为凭证,并限制其业务。元代有官、私之分,官牙通常由官府在诸行铺中选取有一定资产者充任,发给正式凭证。未经官府认可者为私牙。至元二十二年(1285),卢世荣在大都、上都等处成立市易司及各种牙行,管理牙人,货物四十分取一为牙钱,由牙人与官府四、六分成。二十三年,规定只保存大都羊牙及各路买卖人口、头匹、庄宅牙行,牙钱每拾两得抽二钱,其余诸色牙人,并行革去。但私牙仍普遍存在。盐业买卖中,也仍有官牙。皇庆元年(1312),又重申上述规定。明清又称牙商、牙侩、经纪。赚取双方用钱,并按时纳税。多以有家业者充应,官给牙帖。无帖者为官府所查禁。分官牙、私牙两种。官牙由官府佥派,由藩司择谙熟交易者给帖(营业执照)承充,世袭不替,每

年向政府交纳一定课金(牙税)。私牙为未经政府允许,不领帖、不纳课金之牙人,多由土豪、胥吏兼充,亦有由行会或集市公议设置者。清代与*牙行互称。

牙门 ❶官名。即"牙门将"的省称。❷黠氏高昌国官员议事处所。❸官员办公府署的别称。即衙门。《北史·宋隐传》:"(宋世良为清河郡太守)每日牙门虚寂,无复诉讼者,谓之神门。"❹担任护卫军队的名称。西晋惠帝曾以征南兵八百给汝南王祐,特为置四部牙门。亦可派遣出征。

牙兰 明土鲁番将领。曲先卫(今新疆库车)人。幼时被掠到吐鲁番,长大勇健,速檀阿力以妹妻之。握兵用事,颇受信赖。成化八年(1472),阿力袭破哈密,命其驻守。后复多次攻占哈密。嘉靖七年(1528),率所部降明。

牙行 客商买卖货物时从中进行说合的店铺。有官牙、私牙之分。官牙为官府开设,如开设于各处的官店,最初为征收商税和充当塌房而设,后逐渐发展为官牙。明中叶后,各市舶司中所设专主华夷贸易的"行人"、"客纲"、"客纪"等,也属官牙。私牙系私人开设,需经官府批准,交纳帖价,发给牙帖,才能营业。牙帖有效期一年,期满后,须重新申请牙帖。不管官牙或私牙,当货物买卖成交后,牙行要从中抽取一定的牙用(亦名牙钱)。不同行业,有不同牙行。同一地区同一行业中,也有许多牙行。凡牙行,每年都要向官府交纳牙税。牙行的日常活动,一是在官府颁发的印信文簿上,逐日填写客商的乡贯、姓名、路引字号、物货数目,每月赴官查照;二是代客商买进卖出。在买卖中,介绍商品质量,公开估喝价钱。有的牙行为便利客商,扩大营业额,还居停客商货物,代客收购商品,雇请车船人丁,安排客商食宿等。清又作牙人、牙侩。

牙军 唐代藩镇主帅的亲兵。亦称牙兵、衙兵。训练有素,待遇优厚,是藩镇割据所依靠的主要力量。由于其特殊地位,节度使有时反受其控制。常因得不到所希求的赏赐而聚众闹事,竟至废立主帅。

牙孙 蒙古语音译,意为"骨"。蒙古氏族部落制度中的一种亲族集团。蒙古人氏族称斡孛黑。由于人口繁殖,一个斡孛黑分衍为若干个,这些斡孛黑属于同一牙孙。若干牙孙构成一个部落。古蒙古人皆以自己的斡孛黑与牙孙名称为姓氏。

牙帖 清官府颁给牙行之执照。清初例由牙侩向官府申请,统由各省布政使司颁发。持照方准营业。每年每帖纳银五两。五年编审取保换帖。后为增加中央收入,改由户部颁发,各省按所给多寡,以其税解部。

牙侩 即"牙人"。

牙郎 即"牙人"。

牙城 唐、五代藩镇主帅所居之城,建牙旗,故称牙城。据《新唐书·李愬传》,元和十二年(817),愬入蔡州,驻吴元济外宅,元济"率左右登牙城"(《旧唐书·李愬传》牙城作"子城")。或指子城内第三重城。《资治通鉴》元和十四年胡三省注:"凡大城谓之罗城,小城谓之子城,又有第三重城以卫节度使居宅,谓之牙城。"以后泛指主将所居之城。王恽《泽潞即事杂诗》:"角声催日上牙城,白羽风清坐阅兵。"

牙保 即"牙人"。

牙济 古国名。见《元史·英宗本纪》。至治元年(1321)曾遣僧往该国及班卜(清译巴勒布,今尼泊尔)取佛经。明清以来藏文史书记吐蕃崩溃后,王室斡松之孙尼玛衮西迁至阿里,其三子分王三处,其中幼子称王左格,又传七、八世至赞楚得时迁到牙济,后绝嗣,国人复自布襜(今西藏普兰)迎另一系入王当地,王系止于支笛梅。近人据碑铭及文书研究,其首邑在今尼泊尔久木拉西北。立国时间在十二世纪。十四世纪支笛梅在位时,疆域包括今西藏阿里南部及尼泊尔中部,后由盛转衰,王国解体。又谓牙济诸王疑非藏族。

牙校 官名。为低级武官。西夏建国前,党项夏州定难军节度使府及所属州置。李继迁、李德明时军中设置。

牙钱 亦称用钱、牙用。详"用钱❷"。又指牙税或牙税钱。

牙税 ❶亦称牙契、牙契税。凡典卖土地房产时,买卖双方契约要由官府盖章,官府则收取费用,此钱称作牙契税。南宋时,为解决财政困难,决定收取总经制钱,包括添酒钱、添卖糟钱、官员等请给头子钱、楼店务增三分房钱,典卖田宅牙税钱亦是其中之一。凡典卖田宅,皆收取牙税钱。❷官府向牙行或牙人所征之税。明初严禁官、私牙,后因贸易之需,始准官牙,并征其税。随贸易收取,牙行日多,牙税遂成为明政府的重要收入。明末,州县上者年税约八九百两,中者五六百两,下者三四百两。清又称"牙厘"。分帖费与年捐两种。前者为牙侩向官府领取牙帖时所缴之费;后者为每年应纳之捐。各省牙帖没有定额,帖分上、中、下三则,或不分等则。一帖或征税银十二两,或征一两,二、三、四、五两者亦有之。税银汇解户部。

牙牌 官员所执牌记。因多系象牙兽骨制成,故名。其上书写官员官衔、履历。始见于宋。明代正式定制,分为五种:公、侯、伯曰"勋",驸马都尉曰"亲",文官曰"文",武官曰"武",教坊曰"乐"。嘉靖中总编为"官字某号",朝参时持以出入宫门,否则,门官禁止入内。私相借者,依法制裁。有故,则交于内府。

牙儿干 即"莎车"。

牙门将 官名。三国魏文帝黄初中置,蜀、吴及两晋、十六国后赵、前凉、南燕、南朝宋等沿置。常简称牙门。为统兵武官,位在裨将下、郡守上。依任职地区不同,又有西戎牙门、淮南牙门、扬州牙门等名号。银章、青绶,冠服与将军同。魏、晋皆五品。

牙忽都 元宗王。拖雷第七子拨绰之孙。年十三,袭祖父职统军。元世祖时从北安王那木罕北征,为昔里吉所俘。伯颜讨昔里吉,乘机内应,逃归。参与征海都、乃颜的战争。至元二十七年(1290)受封为镇远王。武宗即位,因拥戴有功,进封楚王,子脱列帖木儿袭封镇远王。皇庆年间卒。

牙山之战 中日甲午战争的首次陆战。清光绪二十年(1894)六月丰岛海战后,驻扎牙山的清军将领叶志超、聂士成见援绝势孤,遂分地驻屯以为犄角之势,由聂率军千余扼牙山东北要地成欢驿,叶率军五百驻牙山东南的公州为后援。二十七日(7.29)日本陆军少将大岛义昌率数千日军分左右两路进攻成欢清军。武备生于光炘、周宪章等在安城渡伏击右翼日军,因寡不敌众败死。聂士成率军奋勇抵抗,旋以孤军无援败退公州,叶志超已率部撤退,两军遂绕道北走平壤。牙山遂告失守。

牙门将军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中刘备置,以赵云为之。晋代沿置。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用以取代旧建威将军,为武职流外八班中的八班,地位很低,成为乡品三品以下的寒士初任之职。

牙老瓦赤('Aziz Yalavach) 又译牙剌瓦赤、牙鲁瓦赤、麻合没的滑剌西迷。花剌子模人。早年投附蒙古,成吉思汗灭花剌子模,受命主管中亚不花剌等城行政财赋。元太宗即位(1229),奏定西域人以丁出赋调之法,设治于忽毡(今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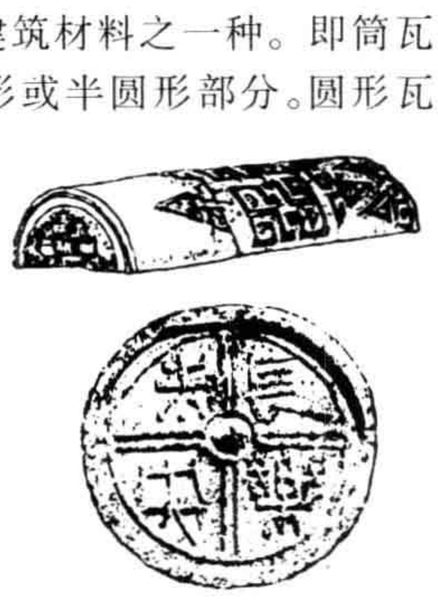
吉克斯坦别卡巴德南)。后因与察合台不协,被召还朝。太宗十三年(1241),改任中州大断事官,至燕京主管汉民公事。宪宗即位,仍领旧职,称燕京等处行尚书省事。

牙里不藏思八　元乌思藏宣慰司所辖万户之一,设达鲁花赤一员,万户一员,千户一员;实辖民户三千。地在今西藏山南地区乃东县东北。

牙里不藏思八万户府　官署名。元代置。乌思藏十三万户之一,隶乌思藏宣慰司,治所在今西藏山南地区乃东县亚堆区桑乡,掌藏传佛教伯木古鲁噶举派牙里不藏分派。置达鲁花赤、万户各一员。

瓦子　宋代游艺场所集中之处。又称瓦舍、瓦市或瓦肆。内设置围栏或布帘划分表演区域与观众区域,称为"勾栏"或"勾阑"。游艺项目甚多,上演技艺可达百种,尤以说话、傀儡、杂技、杂剧、影戏为盛。瓦子内开设有经营服装、玩物、杂货、茶楼、酒肆、理发等店铺。瓦子原盛行于北宋,南渡后盛行于临安(今浙江杭州),城内瓦子由修内司管理,城外则隶殿前司。

瓦当　古代建筑材料之一种。即筒瓦下端附带的圆形或半圆形部分。圆形瓦当通称为圆瓦当,半圆形瓦当通称为半瓦当。带瓦当的筒瓦覆盖于屋檐椽端之上,用以避风雨,保护椽木。除素面外,多有纹饰和文字,因而亦作装饰之用,瓦当至迟在西周晚期即已出现。在陕西扶风召陈西周建筑群遗址西周晚期地层中曾发现有带重环纹、弦纹、同心圆纹等纹饰的半瓦当及素面半瓦当。东周时各国或流行圆瓦当,或流行半瓦当,所饰图案反映出各国独特的文化艺术风格。洛阳东周王城遗址主要出土各式云纹半瓦当。临淄齐国故城出土的半瓦当,多饰以树木双兽纹或树木卷云纹。赵邯郸故城发现有三鹿纹与变形云纹的圆瓦当。易县燕下都等燕遗址出土的半瓦当,主要饰以饕餮、双龙、双鸟与山云纹。秦国各遗址出土的圆瓦当,盛行各种动物图案,形象异常生动,并有各种植物纹、变形植物纹、卷云纹等。列国之间不同风格的瓦当也有少数发现于他国,应是各地区文化互相影响的结果。秦、汉以后主要流行圆瓦当,除饰以图案外,也多饰以文字,内容主要是吉语。



瓦　当

瓦里　❶辽契丹贵族役使奴隶的组织。契丹人犯罪,罚为奴隶,编入瓦里为奴隶主贵族服役,制作器物。辽朝皇室和皇族后族诸斡鲁朵均有瓦里,役使奴隶。❷见"斡里"。

瓦岗　古地名。隋时属东郡,在今河南滑县东南。隋末翟让起义,以此为根据地。

瓦作　明代内府所属机构。隶内官监,设宦官进行管理。与木作、石作、土作等负责营造宫室、陵墓等事。

瓦甸　土司名。明宣德二年(1427)置长官司,隶金齿军民司。九年直隶云南都指挥司。正统五年(1440),麓川思任发侵掠其地,长官早贵携家归明。朝廷嘉其忠顺,升长官司为安抚司。嘉靖元年(1522)改属永昌军民府。辖境在今云南保山一带。

瓦舍　见"瓦子"。

瓦剌　明代对西部蒙古诸部的总称。蒙元时称斡亦剌。游牧于札布汗河、科布多河流域及额尔齐斯河、叶尼塞河上游一带。以畜牧业为主,兼营狩猎、手工业及部分农业。使用以回鹘文字母为基础创制的蒙古文。初奉萨满教,后改格鲁派藏传佛教。明初由猛哥帖木儿统率,号称四万户。后马哈木、太平、把秃孛罗分领其地,明廷分别册封为顺宁王、贤义王及安乐王。马哈木子脱欢袭位,对内兼并太平、把秃孛罗两部,对外击败阿鲁台部,一时合并东西蒙古。也先承其势,威临中亚及女真各部。"土木之役"大败明军,震动中原。也先死后,瓦剌渐衰,主力移向漠西,主要活动地区以坤奎河、札布汗河为中心,东到杭爱山,西至额尔齐斯河上游,北越唐努山。仍与明廷保持联系。后为东蒙古所逼,向天山北路发展。

瓦屋　春秋地名。确址不详,约在今河南温县境。又有在今清丰县东南瓦屋头、尉氏县西南洧川南及滑县东诸说。《左传》隐公八年(前715):"齐人卒平宋、卫于郑。秋会于温,盟于瓦屋",即此。

瓦肆　见"瓦子"。

瓦窑　古代装置在地道中之陶制管道。分上下两片,合而成圆管,用以通烟熏敌或排水。《墨子·备穴》:"令陶者为瓦窦,长二尺五寸,六围,中判之,合而施之穴中。"河南登封市告城镇战国韩国城遗址,发现有陶制排水管道。

瓦器　即陶器。古陶瓷术语。《说文》段玉裁注:"凡土器未烧之素,皆谓之坯;已烧皆谓之瓦。"

瓦克达(1606—1652)　清太祖孙,礼亲王代善第四子。天聪、崇德间屡从征明,有战功。崇德八年(1643)因兄硕托、侄阿达礼谋立多尔衮罪,坐黜宗室。入关后,追击李自成农民起义军。顺治三年(1646)叙功复宗籍。历封三等镇国将军、镇国公、多罗郡王。六年任征西大将军,平山西。八年掌工部,预议政。次年受多尔衮事株连,解职,旋病死。

瓦岗军　隋末,翟让起义于瓦岗(在今河南滑县东南),后人因称其军为瓦岗军。实际上,翟让虽聚众瓦岗,但日后发展壮大都不在此地。隋末及唐朝俱无瓦岗军名称。这一名称乃受清人所撰隋唐演义小说而形成。参见"翟让"、"李密❷"。

瓦岗寨　即今河南滑县东南瓦岗。隋末,翟让、李密等领导的农民军曾聚众于此起义,号称"瓦岗军"。

瓦官寺　一作瓦棺寺。东晋兴宁二年(364)建。在今江苏南京市西南秦淮河畔凤凰台西花露岗上。其地本为东晋元帝时官营陶器作坊,称为瓦官,故名。寺内有顾恺之画及其他珍贵佛像。建筑宏丽,闻名于世。唐韩翃《送客之江宁》诗有"楚云朝下石头城,江燕双飞瓦官寺"句。

瓦亭关　为陇山要隘。有二:一为西瓦亭,在今宁夏隆德县西北。东汉建武八年(32),隗嚣使牛邯军瓦亭,自率众围略阳;唐贞观二十年(646),太宗逾陇山至西瓦亭观马牧,均即此。一为东瓦亭,即今宁夏固原县东南瓦亭。北宋置寨于此,明置瓦亭驿。

瓦桥关　唐置。在今河北雄县西南。五代晋初地入契丹。周显德六年(959)收复,建为雄州。与益津、淤口合称三关。五代梁乾化二年(912)周德威遣李存晖攻瓦桥关,即此。

瓦梁城　一名瓦梁垒。在今江苏六合县西。南朝陈太建五年(573)北伐,北齐瓦梁城降;元至正十四年(1354),朱元璋分兵军瓦梁垒,皆即此。

瓦棺寺　见"瓦官寺"。

瓦罐子　明末河南农民军首领。崇祯十三年(1640)李自成入豫后,率部归附,后又投奔张献忠。

瓦德西(Alfred Waldersee, 1832—1904)　德国元帅。普鲁士波茨坦人。早年加

入普鲁士边防炮队。1870年普法战争时任上校、参谋长。1882年晋中将。1888年任德国总参谋长。1900年升陆军元帅。同年8月任八国联军统帅。11月抵北京，指挥侵略军作战。次年6月回国。著有《瓦德西回忆录》，中文节译为《瓦德西拳乱笔记》。


瓦德西

瓦氏夫人(1497—1555) 明人。抗倭女将。壮族。广西归顺州(今靖西)土官岑璋女，田州(治今广西田阳)土官岑猛妻。夫死，摄州政，有政绩。嘉靖三十四年(1555)，她应征领广西"狼兵"六千八百余至苏州，隶俞大猷部，为参将，抗击侵犯东南沿海的倭寇。在王江泾(今浙江嘉兴北)等战役中，联合湘西"土兵"获取大胜，倭寇败逃。同年夏，因病回乡，不久去世。

瓦尔喀部 清初东海三部之一。因河得名。指自完颜金迄明末，进入朝鲜及其近境的女真人。大体分为两部：一、东海瓦尔喀，北沿今乌苏里江口至江源，图们江口至江源两岸，鸭绿江与图们江之间诸海岛，清初辖有额赫库伦部、斐优城、安楚拉库部等地；二、长白山瓦尔喀，由兴京南瓦尔喀江抵鸭绿江两岸，辖有今怀仁、通化、辑安，乃至珲春(此为北境)等地。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为努尔哈赤所并。

瓦撒夫史(Tā'rīkh-i Wassaf) 书名。原名《土地之分割与世纪之推移》(Kitab tajaiyat al-amssār wa tazjiyat al A'ssār)，通称《瓦撒夫史》。作者为伊利汗国泄剌失(Shīrāz)人法迪剌之子舍剌甫丁·奥都剌(Sharaf al-Dīn 'Abd Allāh Ibn Fadl Allāh)，后称 Wassāf al-Hadrat，意为"陛下之称颂人"。全书分五卷，上接志费尼的《世界征服者史》(1257)，下止伊利汗不赛因时代(1328)。书中有关于阿里不哥之乱，察合台汗国、窝阔台汗国、钦察汗国、伊利汗国以及元世祖、成宗、武宗、仁宗诸帝的描述。1853年孟买出版全书的波斯文本，1953年德黑兰也出版波斯文刊本。第一卷有哈默·普尔格施塔勒的德文译本(Hammer Purgstall, Geschichte Wassafs, Wien, 1856)。

瓦寺宣慰司 土司名。明置。治所在今四川汶川县涂禹山，涂禹山亦名铜山，故当地又称该宣慰司为铜土司。正统年间，茂州、威州、汶川等地羌人暴动，明军屡征不获平息。旋令董卜韩胡琼布思六本出兵镇压，因其年迈，由弟雍中罗洛思代之领兵，战后留涂禹山，为瓦寺土司，影响及于威州、汶川、灌县、河西一带。清顺治九年(1652)，土司曲翊伸归附，授安抚司。康熙五十九年(1720)用兵西藏，土司桑郎温恺从征，并派巴塘护送粮食，因功加宣慰司衔。乾隆五十五年(1790)清军抗击廓尔喀入侵，该土司曾遣土兵助战。嘉庆元年(1796)参与镇压白莲教起义，寻升宣慰司，为藏、羌地区历时最久、影响甚大的土司之一。

瓦里苏尔坦 即"斡里"。

廾人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官。掌金、锡、玉等矿产地的开发及守护。

〔丨〕

止观 "止"，梵文 Śamatha(奢摩他)的意译，亦译作"禅定"。意为"止心不乱"，全神贯注。"观"，梵文 Vipaśyana(毗婆舍那)的意译。意为"智慧"。佛教名词。佛教重要修行方法之一。"观"在"止"的基础上，对特定对象进行"观想"，使认识符合佛教教义的要求。南北朝时期，北方禅学重禅定("止")，南方般若学重义理("观")，至天台宗始提倡"止观并重"、"定慧双修"，并视其为最高修习原则。禅宗以"慧"为体，以"定"为用，将此修习原则的重点，引向对"心"的反省体验。

止法 宋代官员转官的一项规定。即各类官员和吏人逐级升转达到的最高官阶。文官至中大夫，原该升转至侍从官阶的太中大夫，但依法必待官职达到侍从格，方许升转；执政至金紫光禄大夫，必待拜相，方许转行特进。武官至武功大夫，须建立军功，方许转至横行官阶的右武大夫。后妃亲属按恩例得官，只能转至训武郎；吏人年劳出职，只能转至承直郎或从政郎。

止从死 战国时秦国废除人殉制度的法令。秦献公元年(前384)宣布"止从死"，即以法令形式正式废除殉葬制。秦自武公二十年(前678)卒，"初以人从死，从死者六十六人"(《史记·秦本纪》)，至此共历十九君，二百九十四年始废。但据《战国策·秦策二》载，秦昭襄王母宣太后因爱魏丑夫，临死欲以魏丑夫为殉，则秦之殉葬制度至战国晚期似仍未完全绝迹。

止那隘 云南腾越九关之一。在今盈江县境内。明万历二十二年(1594)置。为边防士弁驻屯之所。抚夷(土目)初为刘姓，清嘉庆中改金姓，世职。

止贡噶举 西藏佛教噶举派塔布噶举系帕竹支系下八小支系之一。南宋淳熙六年(1179)，帕木竹巴弟子止贡巴·仁钦贝(1143—1217)在今西藏墨竹工卡县东北建止贡帖寺，此派即由寺得名。寺主由止贡巴所属居热氏家族世代相承。元代其寺主受封为万户长。至元二十七年(1290)，因反对萨迦派而受到萨迦地方政权和元朝军队的攻击，止贡帖寺被毁，史称"止贡林变"。至正十年(1350)，又为帕竹万户击败，实力一再受挫。十五世纪初，格鲁派兴起，此派与格鲁派斗争中更趋衰落，但其传承一直延续到晚近。

少广 古代算学术语。(1)九数之一。后发展为《九章算术》之第四章，以御积幂方圆。包括少广术、开方术、开圆术、开立方术、开立圆术及二十四道例题，都是已知面积、体积求边长、直径或圆周的方法，提出世界上最早的开平方、开立方法则。(2)即小广。《九章算术》少广术是已知面积及由若干小广构成的广，求其从的方法，推进了求最小公倍数的方法。

少习 山名。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是秦、晋通楚的阨道。《左传》哀公四年(前491)：楚谓晋士蔑曰："将通于少习以听命"，即此。山下有武关，故一名武关山。《水经·丹水注》："丹水自商县东南流注，历少习，出武关"；一说关名。战国后称武关。

少内 官署名。秦代县府置，《睡虎地秦墓竹简》有"县少内"。汉代掌宫中府藏，有啬夫主其事。《汉书·丙吉传》："后少内啬夫白吉曰：'食皇孙亡诏令。'"颜师古注："少内，掖庭主府藏之官也。"此官名不见于《汉书·百官公卿表》。

少公 唐代县尉之俗称。

少尹 官名。(1)唐代置，为都城及地方府级次官。开元元年(713)，改京兆、河南、太原等府司马置，各二人，从四品，掌贰府事。宋沿置，于京城开封府及陪都河南、应天、大名等府设，南宋孝宗时又设于临安府。但不常置。金代于大兴府置，员一人，正四品。(2)唐代西都、东都、北都副留守亦称少尹。金代诸京留守司副留守亦带本府少尹衔。(3)唐高宗龙朔二年(662)改詹事府为端尹府，以

少詹事为少尹,咸亨元年(670)复旧。武则天天授中改詹事府为宫尹府,以少詹事为少尹,旋亦复旧。(4)明清州县佐官之别称。

少正 官名。(1)春秋时鲁、郑等国置,时称执掌国政的正卿为大正,少正即位在正卿之下的卿官。(2)唐时渤海国中正台属官,员一人。

少史 见"少吏"。

少仙 唐代县尉之俗称。

少仪 唐代礼部员外郎的别称。

少臣 官名。亦作"小臣"。殷商置,辅佐国政。

少吏 秦汉时地位较低的县级官吏。亦作少史。据《汉书·百官公卿表》,县令、长属吏"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是为少吏"。

少师 官名。(1)相传西周置,与少傅、少保合称三少,或称三孤,居其首位,佐太师、太傅、太保辅弼君王。后省。北周复置,为大臣加官,位尊而无职司,正八命。北宋政和二年(1112)以三公为宰相,置三孤为辅相,佐三公掌国政。宣和元年(1119)以后,亦作为勋臣加官,正一品。南宋沿置。辽置为南面官,金、元不置。明初为皇帝辅弼大臣,职权甚重。建文间罢,仁宗复置。后渐成虚衔,作为勋戚大臣的加官、赠官,从一品。清沿置,从一品。(2)春秋时楚、随等国置,一说为太子师傅。后世亦作为太子少师的省称。(3)殷商置为乐官,为太师副贰。西周、春秋沿置。

少牢 古代祭祀所用之牲。见"太牢"。

少君 亦作小君。春秋时期臣下称本国君侯的夫人。

少昊 昊又作皞、皓、颢。又称青阳氏、金天氏、穷桑氏、云阳氏,或称朱宣。相传为己姓,名挚(或作质),系黄帝之子,生于穷桑(今山东曲阜北),能继太昊之德,故称少昊或小昊。都于曲阜(今属山东),设官分职,皆以鸟名(《左传·昭公十七年》),死后葬于曲阜之云阳。

少典 相传为上古帝王。娶于有蛟氏,生黄帝、炎帝(《国语·晋语四》)。秦国之先祖大业娶少典之女女华,生大费(即伯益),佐禹平水土(《史记·秦本纪》)。一说系上古族名。

少使 皇帝姬妾名号。汉承秦置。《汉书·外戚传》:"少使视四百石,比公乘。"颜师古注:"长使、少使,主供使者。"东汉省。

少府 ❶官署名。(1)战国韩、赵等国置,掌工官器械制造。亦作小府。(2)汉代郡太守之内府,掌管太守私人财政。(3)十六国前凉州牧府之别称,是前凉仅次于太府(都督府)的政权机构。设长史、司马等属官。❷官名。(1)秦代置,西汉沿置。为九卿之一,秩中二千石。掌皇帝财政,供宫廷日常开支,管理宫廷侍从及宫廷手工业。属官有尚书、符节、太医、太官、汤官、导官、乐府、若卢、考工、左弋(佽飞)、居室(保宫)、甘泉居室(昆台)、左右司空、东织、西织、东园匠、中书谒者(中谒者)、黄门、钩盾、尚方、御府、永巷(掖廷)、内者、宦者诸令,胞人、都水、均官诸长及上林十池监等。新莽改称共工。东汉复置,但权任大减,唯掌宫廷日常生活品的供应等及宫廷手工业,领太医、太官、守宫、尚方、上林苑令等。尚书、符节及宦官控制的黄门、掖庭、永巷、御府、钩盾等署名义上虽有隶属关系,实际上事皆自专。魏、晋以后,主要掌管宫廷手工业。魏、晋、南朝宋皆三品。北魏前期亦置,孝文帝太和末改称太府。南朝梁改称少府卿,与太府卿并列。北齐沿北魏制。隋有少府监。(2)汉代置,为太后三卿之一,掌皇太后宫中财物的库藏出纳,冠以太后宫名,如长信少府等。位在同号九卿之上。三国魏改定其在同号九卿之下。晋复定在同号卿之上。南北朝沿置。(3)秦及西汉初期"将作少府"的省称。(4)唐代对县尉之俗称。(5)清代对内务府大臣之别称,以其管理宫廷事务,故名。(6)明清对县典史之别称。



汉代"少府之印章"封泥(拓片)

少宗 官名。亦作小宗人。周代置,为大宗副贰,掌宗庙祭祀。

少城 在今四川成都市。古成都城有太城、少城等,秦张仪所筑。少城在府西城,惟西、南、北三壁,东即太城之西墉。晋时益州刺史治太城,成都内史治少城。太安二年(303),晋蜀郡太守徐俭以少城降李特;罗尚袭斩李特,特子雄复入少城,并即此。隋开皇初增筑西南二隅,通广十里。唐以后毁。

少保 官名。(1)相传西周置,与少师、少傅合称三少,或称三孤,位居其末。佐太师、太傅、太保辅弼君王。后省。北周复置,为大臣加官,位尊而无职司,正八命。北宋徽宗政和二年(1112)置为辅相,佐太师等掌管国政。宣和元年(1119)以后,亦作为勋臣加官。正一品。南宋沿置。明初为皇帝辅弼大臣,职权甚重,建文间罢,仁宗时复置。后渐成虚衔,多为勋戚大臣的加官、赠官,从一品。清沿置,从一品。(2)太子少保的省称。

少俞 上古黄帝时人。俞跗之弟。黄帝之臣。医术多与其兄相同。今本《黄帝内经》中,某些篇节以黄帝、少俞问答方式行文。

少祝 官名。周代置,为太祝副贰,在举行宗庙祭祀礼仪时为王导引,掌祝祷。

少监 官名。(1)省、台、监等部分官署次官通称。隋大业三年(607),设于殿内省、秘书省、太史监、将作监、少府监;后都水监亦置。唐多沿置,并改殿内为殿中、太史为司天台,又加置于内侍省。宋初除司天少监外,皆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除司天监少监改为太史局丞外,秘书省、殿中省及少府、将作、军器等监少监皆改为职事官。辽代诸监亦有少监。金秘书省、司天台及诸监亦置。元代略有因革,都水、行都水监,光禄寺尚食监、阑遗监、艺文监等置。明初司天监、回回司天监置。(2)官署属官。元设于典用监、典医监、太府监、少府监、利用监、司天监等诸监。(3)明宦官十二监各置左、右少监。

少翁(? —前119) 西汉齐人。元狩四年(前119),以方术见武帝,声称能使武帝夜见所幸王夫人之鬼魂,遂拜文成将军,赏赐甚多。又劝武帝建造甘泉宫,中为台室,置祭具,以致鬼神。岁余,神不至,乃为帛书置于牛腹中,佯称有奇,为武帝识破,被诛。

少卿 官名。(1)春秋时郑国置。《左传·昭公三十年》:郑游吉曰"灵王之丧,我先君简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实往,……敝邑之少卿也"。杨伯峻引沈钦韩补注:"少卿,下卿也。"(2)北魏及以后九卿或诸寺(司)次官通称。北魏为九卿副贰,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三品上,后改为四品上。北齐为九寺次官,四品。隋为正四品上。唐太常寺为正四品上,余八寺为从四品上。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太常、宗正二寺为从五品,余七寺为从六品。辽置于太常、卫尉等八寺。元宣徽院光禄寺,延祐元年(1314)前之太仆、尚乘、长信、长秋、承徽、长宁、长庆、宁徽诸寺置,从四品。明大理、太常等寺、司亦置,正四品至正五品不等。清设于诸寺,俱满、汉各一员。大理、太常、太仆三寺为正四品,光禄为

正五品，鸿胪为从五品。(3)北魏、金、元部分官署属官。北魏太和十五年(491)置太仓、库部、都牧等官署设少卿官。金置于司农司，正五品。元代置于部分官署，但非佐贰之官。

少宰 官名。(1)春秋时楚、宋等国置，为太宰副贰，是执政大臣之一。(2)北宋徽宗政和二年(1112)改尚书右仆射置，并兼中书侍郎，行使宰相职权。钦宗靖康元年(1126)复旧。(3)明清吏部侍郎别称。

少陵 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长安县杜陵之南。西汉宣帝许后葬此。一作小陵。《汉书·外戚传》：许后“葬杜南，是为杜陵南园”。颜师古注：“即今之所谓小陵者，去杜陵十八里。”唐诗人杜甫祖籍杜陵，又曾居此，故自号少陵野老，世称杜少陵。

少常 太常少卿的简称。

少康 ❶夏王。相之子。寒浞子浇杀相，相妻后缗时已有孕，逃归母家有仍氏(今山东济宁南)，生少康。长为有仍牧正。寒浞又使椒追寻，遂逃归有虞氏(今河南虞城西南)，为庖正，虞思嫁以二女，“而邑诸纶，有田一成(方十里)，有众一旅(五百人)”(《左传·哀公元年》)。得夏臣伯靡之助，灭寒浞，立为夏王，恢复夏政。❷(？—805)唐缙云仙都山(今浙江缙云东)人，俗姓周。幼年出家。贞元初，因在洛阳白马寺读善导《西方导化文》，而崇拜善导，始信净土宗。旋赴长安善导影堂礼拜，决意宣传净土宗教义。后往睦州(今浙江建德)乌龙山。曾以念一声“阿弥陀佛”(后又改为念十声佛)，给一个钱的办法，招引信徒，如是一年，睦州男女老少，“相与念佛，盈道路焉”(《净土往生传》卷下)。史称其为“后善导”。与文谂合撰《往生西方净土瑞应删传》。

少梁 本梁国，春秋时，为秦所灭，以为少梁邑。后入晋。在今陕西韩城市西南。战国属魏。《史记·魏世家》：文侯六年(前440)，“城少梁”。旋又入秦。惠文王十一年(前327)改名夏阳。

少尉 清代县典史之别称。

少傅 官名。(1)相传西周置，与少师、少保合称三少，或称三孤，居少师下，少保上。佐太师、太傅、太保等辅弼君王。后省。北周复置，为大臣加官，位尊而无职司，正八命。隋唐不置。北宋徽宗政和二年(1112)置为辅相，佐太师等掌理国政。宣和元年(1119)以后，亦作为勋臣加官，正一品。南宋沿置。辽置为南面官，金、元不置。明初为皇帝辅弼大臣，职权甚重，建文间罢，仁宗复置。宣宗时，专侍皇帝左右，咨访政事。后渐成虚衔，多为勋戚大臣的加官、赠官，从一品。清沿明制，从一品。(2)辅导太子之官。相传殷周已置，春秋时亦有此官。后成为太子少傅的省称。

少禽 即“文种”。

少蓬 唐代秘书少监别称。

少上造 爵位名。战国时秦国置。为秦二十等爵之第十五级。《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言皆主上造之士也。”

少正卯(？—前498) 春秋末鲁国人，少正氏，名卯。一说少正为官名。相传在鲁聚徒讲学，与孔子思想不合，使得“孔子之门三盈三虚”(《论衡·讲瑞》)。鲁定公十二年(前498)，孔子任鲁大司寇，“闻国政三月”，诛之。近人多以为孔子诛少正卯一事不足信。

少司马 官名。春秋时宋国置，为六卿执政之一，位在大司马下。吴国亦置，为军吏。

少司成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国子司业置，咸亨元年(670)复旧名。

少司农 清代仓场侍郎之别称。

少司空 官名。(1)西魏、北周小司空上大夫的省称。(2)工部侍郎的别称。

少司徒 清代仓场侍郎之别称。

少司寇 官名。春秋时宋国置，为执政大臣之一，位在大司寇下。鲁国亦置。

少师阳 古乐官。名阳，为太师挚之佐。《论语·微子》：“少师阳、击磬襄入于海。”其活动时代有商纣时、周厉王时、周平王时、鲁哀公时等说，多数学者从鲁哀公时说。

少师彊 商纣之乐官，太师之佐。纣淫佚暴虐，拒谏，杀比干，囚箕子，遂与太师疵抱其祭祀乐器投奔周武王。

少年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二年闰四月六日(1906.5.28)在香港发行。日出一张半。黄世仲主编。以“开通民智，监督政府，纠正社会，提倡民族”为宗旨。公开宣传孙中山的革命主张，鼓吹“光复中国”。次年，因经费拮据停刊。

少林兵 明代僧兵之一。由嵩山少林寺僧人应募组成。嘉靖中，寺僧月空得都督万表檄文，率徒四十余人御倭于松江(今属上海)，多次取胜，后皆战死。

少府令 官名。隋炀帝大业中改少府监置，职掌同。

少府丞 官名。秦代置，为少府副贰。西汉沿置，员六人，秩千石。东汉减为员一人，秩比千石。魏、晋、南朝宋皆七品。梁、陈为少府卿副贰，梁四班，陈八品、秩六百石。北魏前期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中，太和末罢。隋炀帝大业三年(607)复置，为少府监佐官，亦称少府监丞，掌判监中日常公务，员二人，从五品。唐初员六人，从六品下，高宗、武则天及中宗时，随监名多次变动名称。开元二十三年(735)减为四人。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一人，正八品，参领少府监事。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辽金皆置，金代员二人，从六品。

少府监 ❶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析太府寺置，掌手工业制造，领左尚、右尚、内尚、司织、司染、铠甲、弓弩、掌冶等署，设监、少监为长贰，后改称令、少令，下属机构亦有撤并。唐武德初废，其事仍归太府寺。贞观元年(627)复置，仍设监、少监，领中尚、左尚、右尚、织染、掌冶五署及诸冶、铸钱、互市等监。龙朔二年(662)改称内府监，咸亨元年(670)复旧，垂拱元年(685)改称尚方监，神龙元年(705)复旧。北宋初，唯掌造门戟、神衣、旌节及郊庙诸坛法物等，置判监事一人为长官。元丰改制后，复以监、少监为长官，掌百工技巧、乘舆服御器物，度量权衡之制及祭祀、朝会礼乐器服。南宋建炎三年(1129)并归工部。辽代置为南面官署。金领尚方、图画、裁造、文绣、织染、文思等署。元仅辖大都四窑场等机构，且省置无常，多由大都留守司兼本监事。明不置，职务归宦官机构掌管。❷官名。少府监长官，亦称少府监监。隋大业三年(607)置，员一人，从三品，后改为少府令。唐贞观元年(627)复置，员一人，从三品。唐高宗、武则天时曾随本监改名，旋皆复旧。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一人，正六品。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辽属南面朝官。金正四品。

少府卿 官名。东汉至南北朝前期为“少府”的尊称。南朝梁定为正式官名，列十二卿之一，九班。掌宫廷手工业及冶铸、砖木、库藏等事务。领材官将军、中左右三尚方、甄官、平水、南塘邸税库、东西冶、中黄、细作、炭库、纸官、染署等令、丞。陈沿置，三品，秩中二千石。

少室周 战国初人。有勇力，为赵襄子卫士。曾与中牟徐子角力，不胜，遂荐徐子于赵襄子以自代。一说他为赵襄子骖乘，至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与力士牛子耕角力而不胜，因荐牛子耕于赵襄子。事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下》。

少卿监 见“卿监”。

少常伯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尚书省六部侍郎为少常伯,咸亨元年(670)复旧名。

少庶子 见“庶子”。

少詹事 官名。唐代置,为詹事府次官,佐詹事辅导太子,并掌府务。员一人,正四品上。龙朔二年(662)改称端尹府少尹,咸亨元年(670)复旧,天授间又改宫尹府少尹,神龙元年(705)复旧。宋代沿置,掌陪侍讲读,正六品,或以他官兼。辽为太子詹事院次官。金为詹事院次官,从四品。明洪武二十五年(1392)设员二人,正四品。多由他官兼任。清顺治元年(1644)置,员一人,因当时未设詹事,故为詹事府实际长官,其冬,詹事府并入内三院,遂废。九年复置,并置詹事一人,于是又为詹事府次官,员二人,由汉人充任。十五年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满、汉员各二人,正四品。后皆省为一人,汉员兼翰林院侍讲学士衔。后因不立太子,故成为文学侍从官员,职掌与翰林相近。光绪二十八年(1902)省詹事府,其官遂废。

少广补遗 书名。清陈世仁著。六篇。抄入《四库全书》。本书研究垛积之法,给出已有及新创的三十七个垛积公式及若干个变形公式,分为平尖、立尖、倍尖、方尖、再乘尖、抽奇平尖、抽偶平尖、抽偶数立尖、抽奇数立尖、抽奇偶数方尖、抽偶再乘尖、抽奇再乘尖等十二类,在中国级数研究方面占有重要地位。

少广拾遗 书名。清梅文鼎著。一卷。康熙三十一年(1692)成书。为作者答复友人关于高次开方法的询问而作。全书以贾宪三角即开方作法本源为核心,系统阐述开高次方的立成释锁法。从开平方到开十二次乘方,各举一例,用笔算演开方细草。

少广缒凿 书名。清夏鸾翔撰。继承戴煦用迭代法逼近平方根的方法,得到相当于“牛顿法”的开诸乘方捷术。诸可宝在《畴人传三编》中评论道:“尝专立捷术,以开各类乘方通为一术,可径求平方根数十位,不论益积、翻积俱为坦途。”

少中大夫 文散官名。金、元皆置,四十二阶之第二十阶。金从四品下。元从三品,宣授,延祐间改亚中大夫。

少年杂志 杂志名。清宣统三年二月一日(1911.3.1)在上海创刊。月刊。商务印书馆主办。每期十余页,后增至百页左右。设修身、文学、历史、地理、算学、格致、卫生、动物、植物、矿物、实业、手工、习字、图画、体操、音乐、歌谣、游戏、中外时事等少年必读课目。

少年学社 清末旅美华人革命团体。宣统元年(1909)秋,同盟会员李是男与黄芸苏、温雄飞等在美国旧金山发起组织,“以为革命运动之基础”。发行《少年》杂志,宣传革命排满。复创设金门两等学堂,教育华侨子弟。二年春,孙中山改组为旧金山同盟会分会。

少年都统 官名。十六国前秦置。前秦主苻坚谋大举攻东晋,发良家子三万余骑,拜秦州主簿赵盛之为少年都统。

少阳院使 使职名。唐置少阳院于宫城内。德宗以后,常为太子所居之处,以宦官主管院使,故称。

少府少令 官名。隋大业中改少府少监置,职掌同。

少府少监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少府监次官,佐理百工技巧之事。员一人,从四品。后改称少府少令。唐初废,贞观元年(627)复置,员二人,从四品下。高宗、武则天时曾改称内府少监、尚方少监,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神宗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仍为少府监次官,员一人,正六品。南宋高宗建炎三年(1129)少府监并归工部,遂省。辽金皆置,金为从五品,与监同掌百工营造之事。

少府监丞 见“少府丞”。

少康中兴 夏太康失位,有穷后羿取代夏政,后羿又为寒浞所杀。夏后相迁于帝丘(今河南濮阳西南),为寒浞子浇所杀。当时相之后缗有孕,逃归母家有仍氏(今山东济宁南),生少康。寒浞又欲追杀,少康逃归有虞氏(今河南虞城西南),任庖正,“有田一成,有众一旅”(《左传·哀公元年》),使女艾入过谍浇,又使子季杼入戈诱豷。夏臣伯靡收集斟鄩、斟灌之余众助少康杀浇、豷,灭寒浞,恢复夏政,迎少康复位,后世称为“少康中兴”。

少广正负术 书名。清孔广森著。六卷。内篇三卷,外篇三卷。约乾隆四十五年(1780)前后成书。内篇主要讨论高次方程解法,外篇主要讨论高次方程应用,其中主要有“割圆弧矢”、“新设三角法”、“勾股难题”、“斛方补问”等。该书收入孔广森的《顨轩孔氏所著书》及《指海》、《藏修堂丛书》中。

少宁国公主 即“小宁国公主”。

少府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置。正四命,府属不详,或属天官冢宰府,掌皇帝之私奉养。北周沿置。

少年中国晨报 报纸名。同盟会旧金山分会机关报。清宣统二年七月十四日(1910.8.18)在美国旧金山创刊,由《美洲少年》周刊改组而成。黄超五主编,黄芸苏、张霭蕴、李是男、黄伯耀等编撰,以提倡革命为主旨,鼓吹反清,批判保皇。与保皇党《世界日报》论战。护国讨袁期间,激烈抨击袁世凯。是当时在国外较有影响的革命报刊之一。

少室山房笔丛 书名。明胡应麟(号少室山人)撰。正集三十二卷,续集十六卷。为考据杂说之汇编,凡十六种:《经籍会通》四卷,论古来藏书存亡聚散;《史书占毕》六卷,论史;《九流绪论》三卷,论子部诸家;《四部正讹》三卷,考证伪书;《三坟补遗》二卷,专论《竹书纪年》、《逸周书》、《穆天子传》并补其缺;《二酉缀遗》三卷,皆采摭小说家言;《华阳博议》二卷,杂述古来博闻强记之事;《庄岳委谭》二卷,正俗说之附会;《玉壶遐览》四卷,论道;《双树幻抄》三卷,论内典;《丹铅新录》八卷、《艺林学山》八卷,专驳杨慎的《丹铅余录》、《艺林伐山》。其中征引典籍极为宏富,颇以辩驳自矜,而舛错亦不能免。

日 ❶官名。周代置,掌卜筮计时日。《大戴礼记·千乘》:“日、历、巫、祝,执伎以守官,俟命而作,祈王年,祷民命及畜谷、蚩征,庶虞草。”❷清代土地面积计算单位。一人一日所耕土地曰日,一般为六亩。

日下 ❶传说中东方荒远之国。《尔雅·释地》:“觚竹、北户、西王母、日下,谓之四荒。”邢昺《疏》:“日下者,谓日所出处其下之国也。”❷都城的别称。盖以帝王比日,故称帝王所居住的都城为日下。清朱彝尊《日下旧闻》,窦光鼐、朱筠等《日下旧闻考》专记北京建都后的事迹。

日历(曆) 史体名。史官逐日撰写有关朝政事务的史册。唐永贞元年(805),始令史官撰写。宋秘书省有日历所,著作郎、著作佐郎掌修。其法以时政记、起居注与诸司之关报,会集修撰。铨次其事,排以日、月,故名。历朝修实录前,须先修日历以备用。金有著作局,亦以著作郎、佐郎掌修日历。

日书 简书名。1975年湖北云梦睡虎地秦墓出土。有甲乙两种。甲种有一百六十六简,乙种有二百五十九简。“日书”二字写于乙种最后一简背面,据以得名。两种《日书》皆为卜筮书,所记均是以时日预测吉凶、判断祸福的习俗。反映了秦人的宗教观念及秦文化的一个侧面。

日市 即“常市”。

日讲 亦称小经筵。为皇帝讲读经史的仪制之一。明正统元年(1436)定:每月二日、十二日、二十二日于文华等殿举行,仪式简于经筵。届时,讲读官进讲,内阁大学士侍班。先讲《四书》、次讲《五经》,或读史。万历十五年(1587),大学士申时行请罢免,自后三十多年无讲筵。天启后始复。清顺治十二年(1655)定,每年春、秋两季经筵之后,按日进讲,春讲至夏至日止,秋讲至冬至日止。乾隆以后,很少举行。

日晷 亦称日规。古代观测太阳影子以定时刻的一种天文仪器。在中国,日晷起源于“圭表”,“晷”的古义是太阳影子。中国古代日晷大多是赤道式,也有地平式的。明末才传入多种其他方向晷面的日晷。它由晷盘面和晷针构成,晷盘是刻有时刻线的盘,中心装有与盘面垂直的针。赤道式日晷的晷盘倾斜装在基座上,晷盘表示天赤道,而晷针穿过中心,与地平面所夹的角度等于当地纬度。晷盘的两面周围各刻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时辰;春分以后看向南一面,秋分以后则看背面;晷针影子随太阳运行而移动。每个时辰又为“时初”和“时正”,针影投射在刻度盘上不同位置表示不同时刻,针影投射在正下方为“午正”时刻。现存故宫博物院太和殿前的清代日晷和北京古观象台晷影堂南面的日晷,都是赤道式日晷。中国也有地平式日晷的雏形。隋开皇十四年(594)鄜州司马袁充献上晷影漏刻数据。以均匀刻划出他计算成地平式的“十二辰”,来和漏壶相比较,求出冬至、夏至和春分、秋分时,太阳移动一“辰”的漏刻数。把袁充的数据和用球面天文学计算结果相比(见表)可以看出,对于晚上的刻数,袁充无法测算,只能用对称的办法给出,冬至子时就是夏至午时,夏至子时就是冬至午时等,这与实际有一定差异。然而他有力地证明地平日晷的分划不应是均匀的。由于古代投影几何不够发展,因而无法上升到理论,也导不出不均匀的分划曲线。

节　气	测　算	子	丑、亥	寅、戌	卯、酉	辰、申	巳、未	午
冬　至	袁充所测	2	2	6	13	14	10	8
	理论计算	2	2.4	5.3	14	14.2	9.2	7.4
春　分 秋　分	袁充所测	4	7	9	14	9	7	4
	理论计算	4.8	6	9.7	13.8	9.7	6	4.8
夏　至	袁充所测	8	10	14	13	6	2	2
	理论计算	8.2	9.3	14.3	13.8	5.2	2.4	1.7

日连 契丹部落名。大贺氏八部之一,唐设为日连州。

日官 官名。周代置,周王室主管历法之官,根据天象,推定历数岁时,颁告天下。

日御 官名。周代置,诸侯国掌历法之官。《左传·桓公十七年》:“天子有日官,诸侯有日御。”“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于朝。”杜预注:“日官平历以班诸侯,诸侯奉之不失天时以授百官。”

日新 ❶日日更新。《易·大畜·彖》:“《大畜》,刚健笃实,辉光日新。”以为大畜卦象天光山色,相映成辉,日日有新气象。《易·系辞上》:“富有之谓大业,日新之谓盛德。”指阴阳生育万物之大业盛德。又相传汤之盘铭文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礼记·大学》)认为每一客观事物都有其变化过程,永无停止,不断新生。❷大理段正严年号(1109)。

日躔 历法术语。表示太阳在黄道上的位置及其变化。《大衍历·历本议》:“日行曰躔”,故常省称日躔,用二十八宿的赤道宿度或黄道宿度表示,两者约相当于现代天文学的赤经或黄经。古人把周天分为 $365\frac{1}{4}$ 度,认为太阳日行一度。到公元六世纪,北齐张子信发现日行有盈缩:冬至最盈,春分平,夏至最缩,秋分又平。隋刘焯《皇极历》首先创立等间隔二次差内插法来计算日行盈缩,但该历没正式颁行。而导入日行盈缩于颁行历法的,则为隋《大业历》及其后;唐《大衍历》改进为不等间隔二次差内插法;元《授时历》则采用等间隔三次差内插法。

日历(曆)所 官署名。宋置。属秘书省。由著作郎与著作佐郎掌管,以宰执时政记、起居郎与起居舍人起居注所记事会集修撰。原属门下省编修院,元丰四年(1081)废编修院归史馆。次年改革官制,改属秘书省国史案。元祐五年(1090),改国史案为国史院,属门下省。绍圣二年(1095),命日历所还属秘书省。绍兴元年(1131),改名修日历所。三年,诏令宰相提举,侍从官修撰,改名修国史日历所,次年又改名史馆。十年,诏令依旧制并归秘书省国史案,以著作郎与著作佐郎修撰。旋又改名国史日历所,并修《神宗、哲宗宝训》。隆兴元年(1163),以编类圣政所并入,仍命宰相提举。

日长至 即夏至。《礼记·月令》:仲夏之月,“日长至”。孔颖达疏:“日长至者,谓此月之时,日长之至极。太史漏刻,夏至昼漏六十五刻,夜漏三十五刻,是日长至也。”参见“日短至”。

日月钱 清咸丰三年(1853)上海小刀会起义后所铸之货币。正面为“太平通宝”,以上海小刀会起义后称号“大明太平天国”而名。背面为日月图案,日月为“明”,表示要恢复明朝之意。

日东王 吐蕃语“江西贱卑”之意译,指南诏王异牟寻。唐天宝九载(750),南诏受姚州都督张虔陀欺凌,北臣吐蕃,结为兄弟之邦,吐蕃封阁罗凤为赞普钟(小赞普),称东帝。大历十四年(779),孙异牟寻嗣,吐蕃改封异牟寻为“江西贱卑”,即日东王,从兄弟之国降为臣属关系。

日讲官 官名。明代置,为皇帝讲读经史之官。除经筵仪式外,另有日讲,称“小经筵”,以经筵官中资深秩尊者充任。清顺治十二年(1655)选满、汉词臣八人为日讲官,定每年春、秋两季经筵之后,按日进讲,春讲至夏至日止,秋讲至冬至日止。康熙九年(1670)设起居注馆,以日讲官兼记注官,称日讲起居注官。雍正、乾隆以后,逐渐转为专职记注官。

日知会 清末湖北革命团体。光绪三十一年正月(1905.2)刘静庵、曹亚伯等发起,次年一月在武昌正式成立。因假基督教圣公会所设日知会之阅览室,故得名。会内分设干事、评议两部,举刘静庵为总干事,辜天保、李亚东等为干事,陆费逵、冯特民等为评议。会员约一二百人。主要在新军和学生中开展革命活动。组织周末讲演会,宣传排满革命。设秘密印刷所,印行革命书刊。办江汉公学、东游预备科、明新公学培养干部。同盟会在湖北设分会,倚其活动。萍浏醴起义时,亟谋响应,因奸细告密,刘静庵、胡瑛、朱子龙、张难先等九人被捕,停止活动。

日知录 书名。明末清初顾炎武撰。三十二卷。为作者积三十余年之读书笔记汇编。不分门目,编次略以类从。大抵一至七卷论经义,八至十二卷论政事、经济,十三卷世风,十四、十五卷礼制,十

六、十七卷科举，十八至二十一卷艺文，二十二至二十四卷名义，二十五卷古事真妄，二十六卷史法，二十七卷注书，二十八卷杂事，二十九卷交通、兵制、边疆、外国，三十卷天象、术数，三十一卷地理，三十二卷杂考。顾氏学识渊博，每事皆详其始末，参以佐证，其言经史则会通其义旨，言经济则洞悉其盛衰。康熙九年(1670)初刻本八卷行世。三十四年出全刻本。书中错误之处，经阎若璩等订正。清道光时黄汝成著有《日知录集释》。宣统时邹福保复辑《日知录之余》四卷。近人黄侃又据传抄本校勘，著有《日知录校记》。现有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

日南郡 西汉元鼎六年(前111)置。治西卷(今越南平治天省广治河与甘露河合流处)。辖境相当今越南中部北起横山南抵大岭地区。东汉属交州。东汉末以后，郡境渐为林邑国所有。

日逐王 匈奴官名。有左、右之别。位在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下，由单于子弟任之，依次可继为单于。《汉书·匈奴传》载，武帝太始元年(前96)狐鹿姑单于立，以其弟左大将为左贤王，越数年左贤王病死，其子先贤掸得继立，单于自以其子为左贤王，改封先贤掸为日逐王。为六角之一，亦为二十四个“万骑长”之一。领匈奴西边，置僮仆都尉统治西域诸国。

日勒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永昌县西北。属张掖郡。东汉献帝后为西郡治。北魏改名永宁县。《汉书·赵充国传》：“张掖日勒，皆当北塞，有通谷水草”，即此。

日落县 唐置。治今老挝甘蒙省甘吉。属安南都护府棠州。《新唐书·地理志》引贾耽边州入四夷道：“自骠州西南三日行，度雾温岭，又二日至棠州日落县。”雾温岭在今越南义静省与老挝甘蒙省交界处。

日短至 即冬至。一年之中，冬至日白昼最短，因名。古时每日分为百刻，冬至时日长四十刻，夜长六十刻。后日渐长，夜渐短。至夏至，日增至六十刻，夜长四十刻。后日又渐短，至冬至而止。又，日出以前二刻半而明，日入以后二刻半而暗，是昼长又增五刻。故冬至日长四十五刻，最短；夏至日长六十五刻，最长。

日意格(Prosper Marie Giquel，1835—1886) 法国海军军官。清咸丰七年(1857)参加英法侵略军侵占广州。后历任宁波、上海、汉口等地中国海关税务司。同治元年(1862)与法驻宁波舰队司令勒伯勒东组成中法混合军，又称“常捷军”，任帮统，助左宗棠镇压浙江太平军。二年“常捷军”统领勒伯勒东被太平军击毙，他与德克碑率“常捷军”继续进攻太平军。三年建议左宗棠设造船厂，自荐代为监造。五年左宗棠筹办福建船政局后，任监督。七年加提督衔，赏花翎。光绪十年(1884)中法战争爆发，被清政府解职回法。著有《福州船政局及其成果》一书，在上海出版。

日躔表 古代历法中的一种反映太阳运动的天文表。以二十四节气为引数，列出各气内太阳的实际运动数，和平均运动数的差等各种有关数据。利用此表可以进行在从平朔改正到定朔时因太阳而产生的改正数。以《大衍历》二十四节气日躔表为例：

定气	辰数	盈缩分	先后数	损益率	朓朒积
冬至	173.3	盈2353	先 端	益176	朒 初
小寒	175.3	1845	先2353	138	176
大寒	177.1	1390	4198	104	314
立春	178.8	976	5588	73	418
雨水	180.3	588	6564	44	491
惊蛰	181.8	214	7152	16	535
春分	183.5	缩 214	7366	损 16	551
清明	184.9	588	7152	44	535
谷雨	186.5	976	6564	73	491
立夏	188.1	1390	5588	104	418
小满	189.9	1845	4198	138	314
芒种	191.9	2353	2353	176	176
夏至	191.9	缩2353	后 端	益176	朓 初
小暑	189.9	1845	后2353	138	176
大暑	188.1	1390	4198	104	314
立秋	186.5	976	5588	73	418
处暑	184.9	588	6564	44	491
白露	183.5	214	7152	16	535
秋分	181.8	盈 214	7366	损 16	551
寒露	180.3	588	7152	44	535
霜降	178.8	970	6564	73	491
立冬	177.1	1390	5588	104	418
小雪	175.3	1845	4198	138	314
大雪	173.3	2353	2353	176	176

表中辰数即这一节气中包含的时辰数，如冬至定气为14.4天，得173.3时辰。盈缩分表示太阳实行度数与平行度数之差。先后数，表示从冬至起各气盈缩分的累积之和，以一日等于3040分。损益率是以月平行度(每日13.36875度)除盈缩分的商。朓朒数则为以月平行度除先后数的商。朓为正，朒为负。

日下旧闻 书名。清朱彝尊撰。四十二卷。康熙二十五年(1686)开始编辑，二十七年刊行。日下，指京都。记载北京自远古以至明末的掌故史迹。内容分星土、世纪、形胜、宫室、城市、郊坰、京畿、侨治、边障、户版、风俗、物产、杂缀等十三门，而以石鼓考殿后。皆征引前人著作，逐条排比。所引经、史、小说、文集、金石文字等凡一千四百四十九种。采辑渊博，记载详备。其子朱昆田撰作《补遗》，清高宗又命大臣增续修订，别成《日下旧闻考》。

日本日记 书名。清罗森撰。原载香港《遐迩贯珍》月刊1854年(咸丰四年)第11、12号及1858年第1号。该日记系罗氏于咸丰四年自香港随美国伯利舰队到达琉球及日本后，据其见闻纂成，反映了近代开明知识分子对日本的最早看法。今按旧本校点重印，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日本纪游 书名。清李筱圃撰。光绪十九年(1893)收入《小方壶斋丛书四集》内。为李氏光绪六年赴日旅游所作。持反对维新立场，对日本“一切效法西洋”愤愤不平，所记多东洋风土人情，间涉中日通商史事。今按旧本校点重印，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日本国志 书名。清末黄遵宪撰。四十卷。典志体日本史。黄氏于光绪初年随使日本时编纂。光绪十三年(1887)成书。意在介绍日本明治维新后“百务并修，气象一新”的情况，以供清廷取法。全书除卷首年表外，分国统、邻交、天文、地理、职官、食货等十二志。以详今略古史法，于《国统志》所记日本古史沿革及明治维新史，《邻交志》所记中日二千年来经济、政治、文化交流史较详。而《职官》、《食货》诸志中，对明治维新后日本政治、经济、文化制度记载尤为详实。兼用“史表”、“自注”、“史评”，叙史多夹以议论。征引日本原始资料广泛，采书至二百余种，凡维新以来政令、图表、条例，皆多采择。刊行后对戊戌变法影响颇大，是清末研究日本史的重要著作，日本学者誉其为近代中国人所撰日本史中最完善的一部。有光绪十六年羊城富文斋刻本。



《日本国志》书影

日用算法 书名。南宋景定三年(1262)杨辉撰。二卷。已佚,今只存数问,分别在《永乐大典》和《诸家算法》中。杨辉自序云此书"以乘除加减为法,秤斗尺田为问,编诗括十三首,立图草六十六问。用法必载源流,命题须责实有"。历史上用诗歌形式表达数学问题和方法,以此书为较早。

日华学堂 学校名。1898年日本人高楠顺次郎在东京设立。专为中国留日学生预备投考日本高等专门学校和帝国大学而设,补习语言文字及各种学科。普通预备科为高等及专门学校之预备,修业二年,授以日语、英语、德语、历史、地理、数学、物理、化学诸科;高等预备科为进帝国大学分科之预备,修业约一年,课程有法学、文学、工学、理学、农学等;预备选科为普通科之学生欲从速进帝国大学或专门学校而设,修业约二年,功课无定,可在高等预备科中选习数科;日语专修科为愿速说日语而设,专教日语,修业约一年。

日报特选 杂志名。清光绪十五年(1889)在香港创刊,中华印务总局发行。为文摘性期刊。摘选《京报》、《中外新报》、《广报》、《海防日报》、《中外新闻》等报内容,设专栏刊发。每期二十页。

日南随笔 书名。清沈家本撰。八卷。为沈氏读书笔记,内容庞杂,其中有考史地、订字正名、时令物产及古诗新释等。可供文史研究者参考。收入《沈寄簃先生遗书》。

日俄战争 日本和俄国为争夺东亚霸权,重新分割中国东北和进一步侵略朝鲜在中国领土上发动的帝国主义战争。清光绪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1904.2.8)爆发,是日日本舰队突然袭击停泊在旅顺口的俄国舰队。清政府屈服于日俄两国之压力,于二十七日宣布"局外中立",并将辽河以东地区划为"交战区"。战争历时年余,俄军水陆俱败,经美国斡旋,次年八月七日(9.5)日俄在美国签订《朴茨茅斯条约》,日本从俄国手中取得在中国东北南部的所有特权。

日俄战纪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二月(1904.3)在上海创刊。半月刊。商务印书馆主编。为报道日俄战争、警醒国人而创办。刊载中外评论、海陆战事、新闻通讯、日俄防务等文字图片资料,辟有"中国中立汇记"专栏。自开战至议和,共出三十期。

日食三限 天文学名词。初亏、食甚、复圆辰刻,古称为日食三限。

日游笔记 书名。近人王景禧撰。一册。作者曾奉袁世凯命赴日本考察学务,是篇即当时笔记。起光绪二十九年(1903)九月一日启程,迄十月二十二日回国。于明治维新后教育制度改革情况考察详赡。对小学校、实业教育、普及教育等介绍尤详。主张仿效日本,开办新式学校,学习西方科技,实行普及教育。认为"唱歌为教育之心,体操为教育之骨",建议于教育中设体育与美育。有光绪三十年学务处排印局铅印本。

日新学报 杂志名。日人主办的中文月刊。清光绪三十年六月八日(1904.7.20)在日本东京创刊。葛冈信虎主编,东亚同文会副总裁、东亚同文书院院长冈护美和东京高等师范学校校长、弘文学院院长嘉纳治五郎赞助,各大学教授、博士主稿。标榜"以传播新学知识于清国国民"、"诱掖启发四亿苍生之思想"、"促东洋之进步"为宗旨。抨击中国留日学生杂志"传误谬,揭僻说","弄过激之言"。设论说、教育、地理历史、理学、法制经济、殖产兴业、传记、特别讲义、艺苑、汇报、学界丛录、广告十二门。发行第一期后休刊两月,旋续出,停刊时间不详。

日下旧闻考 书名。又作《钦定日下旧闻考》。清乾隆中窦光鼐、朱筠等据朱彝尊《日下旧闻》增补修订而成。一百六十卷。所述以北京为主,兼及京畿各地。原书分星土、世纪等十三门,新书大体依旧,但新增官署、苑囿、存疑等门,附侨治于京畿门之后,置石鼓考于官署门国子监条下,原书叙事止于明末,新书概以乾隆现制为准。原书所列古迹全据文献记载,不免传闻讹舛,新书一一实地勘查,注明现状。又删繁补缺,考订讹误,卷帙较前增约二倍,内容体裁也更翔实精赅,是清代以前最大最完全关于北京历史、地理、城坊、宫殿、名胜等的资料选辑,为研究北京历史和历史地理的重要参考书。有殿本及北京出版社新点校本。

日下尊闻考 书名。撰者不详。五卷。约成于清嘉庆年间。有咸丰二年(1852)安和轩刻本。是书主要记载了清代的皇宫苑囿。其体例颇具特色,以宫斋湖山等名称、匾额和诗题为细目,并按末字的五声排列。

日本书目志 书名。近人康有为辑。十五卷。康氏早年就大量购求日本人著译的介绍西方和有关明治维新的书籍。后以书籍甚多,乃沿用《汉书·艺文志》之例,撮其精要,撰以提要,列为简明之目。光绪二十三年(1897)成书,同年冬刊行。分生理、理学、宗教、图史、政治、法律、农业、工业、商业、教育、文学、文字语言、美术、小说、兵书十五门。门又分类,各系提要。计著译、图籍七千七百余种。为中国最早较全面介绍日本图书的书目。

日本地理志 书名。日本中村五六、顿野广太郎编纂,近人王国维译。一卷。是书分节叙述日本畿内、东海、东山、北陆、山阴、山阳、南海、西海、北海等道的地理、历史沿革、风土物产及政治、经济情况。书中以为日本"国力强盛"原因,在于兼有"山海之胜"、"交通之利",并指出由于重视与各国开展经济文化交流,故臻富强。书中反映日本侵略中国的历史,如将台湾划入日本版图。有光绪二十七年(1901)金粟斋初刻本。

日本师船考 书名。清末沈敦和撰。一卷。作者曾考察日本海军情况,对甲午战前日本战舰如"吉野"舰等装备、马力、炮位、排水吨位皆作详细介绍,卷前附有日舰照片。是书主张富国强兵,加强水师建设,以抵御外国侵略。有光绪二十年(1894)江南水师学堂石印本。

日本杂事诗 书名。清黄遵宪撰。二卷。光绪五年(1879)刊行。黄氏于光绪三年以参赞随何如璋使日,留日五年。是诗为东渡后最初两三年内所作,专咏日本的国政、民情、风俗、物产。该诗与其《日本国志》系近代中国人研究日本的重要著作。今按光绪二十四年长沙富文堂重刊本校点重印,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日本变政考 书名。近人康有为撰。十二卷,附录一卷。清光绪十二年(1886)依据日本指原安三的《明治政史》和坪古善四郎的《明治历史》等书开始编撰。二十二年成初稿。二十四年奉旨将此书抄写,陆续进呈给光绪帝。为编年体史书,从明治元年(1868)起至二十三年止,按时间顺序,分条记载日本明治维新以后发生的大事,每卷记一年或数年之事。着重述评明治政府实行的各项维新措施,大段摘译其法令、条例、章程或演说原文。前序后跋各一篇,叙事时亦屡加按语,阐发己见。建议光绪帝采法日本,锐意变法。书中史事记述讹错较多。原件藏故宫博物院。有中华书局标点本。

日本源流考 书名。清王先谦撰。二十二卷。成书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王氏依据中国历代史籍有关日本的资料,参考日本史籍记载,以编年体记载日

本开国至明治二十六年(1893)的历史，略古详今。认为明治维新“所施唯力课农桑，广兴工艺”，强调一脉相传的“世王”制度，是日本得以稳定和强盛的根本原因，宣扬“君臣大义，上下名分，有万古不拔者”。本书资料较芜杂，参考价值不大。

日本地理兵要 书名。近人姚文栋撰。十卷。作者曾任清驻日大使黎庶昌随员。驻日期间，走访调查并博采日文书籍、资料成是书。以日本行政区划“道”为单位，介绍日本地理情况。于山川、港湾、岛屿、关卡要隘等军事地理考察尤详。是晚清中国学者所撰较详细的日本历史地理专著。有总理衙门光绪十年(1884)刊本。

日本财政考略 书名。近人林志道撰。十四卷。作者曾赴日本考察财政，以为日本“赖财用而兴”，于宣统二年(1910)撰成是书。分沿革提纲、组织述要、财政机关、地方财政等十六类。记载日本明治维新以来财政经济改革历史，及财政机构设置、财政制度、货币发行诸情况。为清末研究日本明治维新后经济发展情况的专著。有清抄本藏上海图书馆。

日讲起居注官 官名。清康熙九年(1670)置，掌记录皇帝言行，修撰起居注，并为皇帝讲读经史。雍正、乾隆以后，“日讲”很少举行，遂为专职记注官。额设满员十人、汉员十二人，除翰林院掌院学士和詹事府詹事照例兼任外，余由翰、詹各官内简充。凡皇帝坐朝或举行典礼、祭祀，记注官皆轮班侍直，出行则请旨扈从，退而记载。编成之起居注每年底进呈，发下后交内阁存储，副本留翰林院。

日清战争实记 书名。日本官方在甲午中日战争时期以期刊形式发表战报，于明治二十七年(1894)至二十九年由东京博文馆出版。凡五十篇，分订十册。此书以日本侵略者的观点比较详尽具体地报导了战争的进程，其中也可窥见中国士兵英勇抗战和朝鲜人民抵抗侵略的一些情况。

日本国见在书目 书名。日本藤原佐世编纂。约成于公元890年。著录日本仁和(885—887)至宽平(889—897)年间国家藏书。分四十类，计一千五百七十九部，一万六千七百九十卷。绝大部分为传入日本的中国典籍。书目为日本最古之汉文文献目录，反映中日两国文化的广泛交流，为研究中日文化交流史的珍贵文献。

日本帝国会议志 书名。日人岛居政幸编。十七册，附索引一册。昭和五年(1930)刊行。是书凡自明治二十三年(1890)至昭和三年间的大事件反映于议会的，均有记录。其中第二、三册内的第六、七、八、九次帝国会议记录，属于中日甲午战争部分。其他内容涉及中日关系的文字也甚多。

日华子诸家本草 书名。通称《日华子本草》，简称《日华子》，又称《大明本草》。五代时日华子撰。二十卷。成于五代吴越天宝元年(908)至同光元年(923)。原文已佚，内容散见《嘉祐补注神农本草》、《证类本草》。此书以药之寒温、性味、华实、虫兽为分类方法。认为药用部位不同，药性不同；炮制方法不同，疗效不一。反映了唐以前江南民间用药的经验和成就。

日本陆军士官学校 学校名。初名兵学寮。日本于1868年创设，1874年改名士官学校，学制三年。1904年以后清政府逐年派遣大批学生入校肄业，然须先入成城学校、振武学校等完成日语及军事普通科学等课程，毕业后方可入学。学业完成，充见习士官。期满，除考入大学校及各专门学校外，其余返国，由练兵处就其历年所学加以考试，按所试成绩授予官职。清末新军军官中许多人在此受过教育，并有加入同盟会等革命团体者。

日本维新三十年史 书名。日本高山林次郎等原撰，清末罗孝高译。共十二篇。罗氏为总结明治维新经验，供中国借镜，撰成是书。内容分学术思想史、政治史、军政史等十二篇，记明治维新史甚详。译者主张效法日本，实行君主立宪制度，但宣扬“尊王改制”，主张拥戴光绪帝推行改革。为近代中国学者研究明治维新历史稽考征引之书。有光绪二十八年(1902)上海广智书局铅印本。

日俄朴茨茅斯和约 日俄战争中，俄国战败，两国于1905年9月25日在美国朴茨茅斯订立和约。全文十五条，另有补充条款两点。该约无视中国主权，擅自划分东三省“势力范围”，俄国将旅大租借地和南满铁路以及有关权利“移让”给日本。

日本变法由游侠义愤考 书名。近人康同薇撰。一卷。作者为介绍日本明治维新经验，以推动中国资产阶级改良运动，撰成是书。对明治维新前后日本资产阶级武士活动，以及明治维新发动准备阶段情况有所介绍。对明治维新起因、成功原因也有分析。认为日本以“尊王攘夷”、“尊王改制”而收变法之效，主张国内拥戴光绪帝实行变法。书前有康有为序。有光绪二十四年(1898)上海大同译书局刊本。

中 ❶宫禁之内，引伸为朝廷。《史记·秦始皇本纪》：“赵高用事于中。”皇帝将臣下章奏留在宫中，称留中。❷官府簿书。清人江永《周礼疑义举要·秋官》：“凡官府簿书谓之中，故诸官言治中，受中。”❸投壶时盛放筹码之器。❹中马。古时一车驷马，中间二匹称“服”，亦称“中”。多见于先秦。❺户役年龄。参见“中男”。

中人 春秋狄邑。在今河北唐县西南。《左传》昭公十三年(前529)：晋荀吴“以上军侵鲜虞，及中人”，即此。战国为中山国地，后属赵。《史记·赵世家》：敬侯十一年(前376)，“伐中山，又战于中人”。东汉有中人亭，属中山国唐县。

中士 ❶爵秩名。(1)周代诸侯官制中，士一级爵位的第二个等级，在上士之下。(2)王莽始建国元年(9)，改秩四百石为中士。❷官名。(1)西魏、北周置，为六府中的低级官吏，依职掌不同，称司服中士、典牧中士等。正二命。(2)清末新建陆军中的低级官员。可充任陆军部及所属各司处之录事，正九品。宣统元年(1909)，修正陆军官制，其马、步、炮、工、辎、警察各队及军需、军医、测绘、军乐等部门皆置此职。

中卫 ❶官署名。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分京城侍卫亲军为左、右、中三卫，皆秩正三品，以都指挥使为长官，掌宫禁侍卫及皇帝出行时扈从，兼掌屯田。下辖镇抚所、行军千户所十个，弩军千户所一个，屯田千户所两个。❷中卫将军的省称。

中元 东汉光武帝年号(56—57)。一作建武中元。凡二年。

中气 天文学名词。西汉《太初历》规定，从冬至起，奇数的“气”称为中气，如：冬至、大寒、雨水、春分、谷雨、小满、夏至、大暑、处暑、秋分、霜降、小雪等十二个；还把中气配属于某月，可安排于月初至月末之间，如雨水必在正月，大雪必在十二月出现。无中气之月，则为上月的闰月。

中壬 即“仲壬”。

中尹 官名。北魏始置，与大长秋卿同为皇后卿官，掌顾问应对，位次大长秋卿，皆以宦官充任。孝文帝太和十七

年(493)定为三品上;二十三年改为四品上。北齐长秋寺亦置一人,位四品上,掌诸宫阁,领掖庭等令,亦以宦官充任。

中允 官名。东汉时太子属官有中允,后不置。唐代为太子左春坊次官,左庶子副贰,协掌东宫侍从赞相、驳正启奏。唐贞观时改中舍人置,员二人,正五品下。高宗曾改名内允、左赞善大夫,寻复旧称。中宗始用庶姓,以其职比门下侍郎。宋初为文臣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改为通直郎。辽代亦置。明洪武十五年(1382)于左、右春坊分置,为左、右中允,各二员,正六品,位左、右庶子,左、右谕德下。清因之。仍分左中允、右中允。乾隆十三年(1748)复为左、右庶子副贰,正六品。

中书 ❶官署名。中书省或中书门下的简称。❷官名。(1)三国吴"中书典校"省称,掌察诸官府、州郡文书,寻求过失。(2)中书省官员省称。南北朝时多指中书侍郎、中书舍人,明代指内阁及中书科所置中书舍人。(3)清代内阁属员,额设一百二十四人,其中满洲七十人,蒙古十六人,汉军八人,汉人三十人,皆正七品。分别在内阁各房处任事,掌撰拟、缮写、记档、翻译等事务。例由贴写中书、笔帖式等考试除授,亦有新进士分部以中书用,到阁行走者。又,中书科亦设六人,从七品,掌诏诰缮写。宣统三年(1911)改官制后废。

中正 官名。(1)秦末张楚政权置,主监察群臣。(2)东汉献帝延康元年(220)曹丕置。一说曹操置于东汉献帝建安中。由各郡长官推选籍贯本郡,任职于朝廷的有名望士人兼任,无品、无禄。掌将本郡士族依家世与本人才德划分为第一品至第九品九个等级,并写出"品"与"状",作为吏部委任官职的依据之一。三国魏齐王曹芳时在郡中正之上设州大中正。晋、南北朝沿置,有州大中正、州中正、郡国大中正和小中正,北齐时县亦设中正。其属官有清正、访问等。隋代因避讳,未置。唐武德七年(624),各州复置大中正,贞观初罢。

中平 东汉灵帝年号(184—189)。凡六年。献帝沿用不改(189)。

中甲 见"上甲"。

中史 官名。西周置,掌司法案件备案。

中皿 见"编号"。

中丘 春秋鲁地。在今山东临沂市东北。《春秋》隐公七年(前716):"城中丘",即此。

中仪 唐代礼部员外郎的别称。

中司 唐、宋御史中丞的别称。

中台 ❶春秋战国时司徒的别称。❷即尚书省。唐龙朔二年(662)改名中台,咸亨元年(670)复旧称。长安三年(703)又改,神龙元年(705)再复。❸尚书台(省)的别称。❹元代各地设行御史台,故称设于朝中的御史台为中台。

中式 ❶官名。北魏太武帝始置,为后宫妃嫔名号。❷科举考试用语。指各级考试被录取。如明清乡试被录取为举人,会试、殿试后放榜为进士,皆称中式。有符合其考试标准或程式之意。

中臣 侍从皇帝左右之官,中朝之臣。《汉书·霍光传》:"令故昭帝侍中中臣侍守王。"《后汉书·李固传》:"又诏书所以禁侍中尚书中臣子弟不得为吏察孝廉者,以其秉威权,容请托故也。"后亦把宦官包括在内。

中华 ❶古代华夏族、汉族多建都于黄河南北,在四夷之中,后世因称其地为中华。《魏书·礼志》:"下迄魏晋,赵、秦、二燕虽地据中华,德祚微浅。"初,仅指黄河中下游而言,其后中原各朝疆土渐广,凡所统辖,皆称中华,亦称中国。参见"中国❷"。❷对华夏族、汉族的称谓。《北齐书·高昂传》:"于时鲜卑共轻中华朝士,唯惮服于昂。"

中行 ❶春秋时晋国军制。晋文公五年(前632)于上、中、下三军之外,增设左、中、右三行,以御狄。"行"为步兵。八年,废。❷唐宋时尚书省六部依其办公位次,分为前、中、后行,户部、刑部为中行。

中旨 古代官府文书名称。凡颁降御笔或圣旨,不经中枢机构而直接交付有关官府执行,称中旨。

中州 ❶地区名。犹言"中原"。对异域而言指中国,在中国范围内或泛指黄河流域,或专指居《禹贡》九州中间方位的豫州之域。明清以来专指河南一省。参见"中原"。❷州的等级。元在江北以户口六千户以上、一万五千户以下为中州,江南三万户以上、五万户以下为中州。每州设达鲁花赤、知州各一员,正五品;同知、判官各一员,从六、七品。参佐官吏目、提控案牍各一员。

中江 ❶《书·禹贡》导江:"东为中江,入于海。"汉以后有多种解释:(1)《汉书·地理志》丹阳郡芜湖:"中江出西南,东至阳羡入海。"指自今安徽芜湖东经江苏高淳、东坝、溧阳至宜兴通太湖一水。当即指今胥溪和荆溪(此水在东坝附近穿越茅山余脉,当出于人工开凿),明初筑断东坝,已不通流。(2)《初学记》引郑玄说指岷江(长江)在汇合北江(指汉水)、南江(指赣江)以下的经流。(3)盛弘之《荆州记》指长江经流自今湖北荆州以下至江西九江一段。参见"三江"。❷今四川沱江,六朝以来有中江之称,亦称中水。《资治通鉴》:东晋义熙九年(413),刘裕命朱龄石伐蜀,"臧熹从中水取广汉",即此。

中兴 年号。(1)西燕慕容永年号(386—394)。凡九年。(2)南朝齐和帝年号(501—502)。凡二年。(3)北魏安定王元朗年号(531—532)。凡二年。(4)渤海成王大华屿年号(794)。(5)南诏大封民国孝哀帝舜化贞年号(898—902)。凡五年。(6)五代南唐元宗李璟年号(958)。(7)于阗国年号(978—982)。凡五年。

中军 ❶官名。(1)春秋晋国僖侯时"司徒"之改称。以僖侯名司徒,故以避讳改之。(2)中军将军的简称。此外,中军元帅、中军都督、中军都将,亦有省称为此者。(3)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京营三大营之五军营、神枢营、神机营各设中军官十一人,位千总上,俱由本营内推选。清代为绿营军中各标、协、营之首领官,负责协助领兵长官统理所辖各营军备。总督所辖者称督标中军,负责掌管关防,综理军备;河运总督所辖者称河标中军,负责督理河员,稽核工汛;漕运总督所辖者称漕标中军,负责催护漕船、督率官弁,均由副将充任。抚标、提标中军由参将充任。镇标中军由游击充任。副将、参将、游击所辖协、营之中军由都司、守备充任。❷春秋时,大国多设三军,如晋设中军、上军、下军,以中军之将为三军统帅。楚设中军、左军、右军。西晋时诸王国皆置军,分上、中、下三军。中军二千人,上、下军各一千五百人。南朝宋、齐,及北魏、北齐沿之。明代京营三大营中五军营、神机营内设中军,与左、右掖,左、右哨,谓之五军。另,正德时,武宗以阅兵为戏,自领群阉善射者为一营,亦称中军。

中论 书名。(1)亦名《中观论》。佛教著作。古印度龙树著,其弟子青目释,后秦鸠摩罗什译。四卷,二十七品,号称"五百颂"(实为四百四十六颂)。以宣传宇宙万有("一切法")本性自空,故无生、灭、断、常、同、异、来、去之区别(统称"八不"或"八不中道")为主要内容。与《百

论》、《十二门论》并称般若"三论"。为般若学之基本经典著作,中国佛教三论宗的理论来源之一。注疏甚多,有隋唐间吉藏《中论疏》十卷,《三论玄义》一卷等。(2)东汉末三国初徐干著。二卷,二十余篇。为阐明儒家经义之作。《隋书》录作六卷。今本凡二十篇。

中阵 唐评定战功标准之一。见"上阵"。

中阳 战国赵邑。即今山西中阳县。《史记·赵世家》:赵惠文王十四年(前285)"与秦会中阳",即此。西汉置县。

中牟 地名。《论语·阳货》:佛肸为中牟宰;《史记·赵世家》:献侯元年(前423)自耿(今山西河津县南)迁都中牟,皆即此。地址传说不一,《史记》张守节正义:"相州荡阴县西五十八里有牟山,盖中牟邑在此山侧也。"其说较近,在今河南鹤壁市西。

中丞 ❶御史中丞的省称。❷明清巡抚的别称。因巡抚多带副都御史衔,而其与御史中丞地位相当,故有此称。

中更 爵位名。战国秦置,二十等爵第十三级。"更"指更卒,即轮流服役的士卒。中更与第十二级左更、第十四级右更,均以更卒之将为爵位名。《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更言主领更卒,部其役使也。"秦汉沿置。

中吴 ❶江苏旧苏州府的别称。宋龚明之《中吴纪闻》,即记载苏州的风土、人物等事。❷江苏镇江府的别称。明周祁《名义考》:"润州,中吴也。"镇江府在隋、唐时为润州。参见"三吴"。

中县 金、元、明县的等级。金代以户口万户之下、三千户以上为中县,秩从七品,置令、主簿、尉。元代江北以六千户之下、二千户之上,江淮以南三万户以下、万户以上为中县,秩正七品,置达鲁花赤、尹、主簿、尉、典史。明代以税粮三至六万石为中县。设知县、县丞、主簿、典史等。若无县丞、主簿,则典史领其事。

中男 指未合承担常赋役之人,年龄因时而异。北魏时年十一至十四岁为中男。西魏时以十至十七岁为中男。北齐时复改为十六岁以上,十七岁以下为中男。隋十一岁以上,十七岁以下;唐初十六岁以上,二十岁以下,天宝三载(744)改为十八岁以上,二十二岁以下;金十六岁,皆为中男。

中兵 ❶兵制名。三国魏置五兵尚书,下领五曹,中兵乃其中一曹,掌畿内及宫廷宿卫兵。晋太康中,分左、右中兵。南朝宋复合为一。北魏亦置左、右中兵,又称"台军"。或宿卫,或出征,多以鲜卑人充任。北齐因之。❷中兵参军的简称。

中估 唐时平抑每月绫绢米麦等税物的价格。建中元年(780)实施两税法后,物价大幅度下降。为了使以实物纳税者有力负担税款,朝廷令各地政府以"中估受纳"。元和六年(811)制:"近日所征布帛,并先定物样,一例作中估受纳。"

中祀 古代祭祀之一。仅次于大祀,故亦称次祀。帝王派官员祭祀日月星辰、山川河岳等为中祀。《周礼·春官·肆师》:"立大祀用玉帛、牲牷,立次祀用牲币,立小祀用牲。"郑玄注:"郑司农曰:'大祀,天地;次祀,日月星辰;小祀,司命以下。'玄谓,大祀又有宗庙,次祀又有社稷,五祀五岳,小祀又有司中、风师、山川、百物。"历代沿其制,所定略有不同。《隋书·礼志一》:"星辰、五祀四望等为中祀。"明清时亦属吉礼。明初定以太岁、星辰、风云雷雨、岳镇、海渎、山川、历代帝王、先师、旗纛、司中、司命、司民、司禄、寿星为中祀。嘉靖时又增先农、朝日、夕月为中祀。由皇帝派官致祭,帝王陵庙及孔子庙,则传制特遣致祭。清初定以天神、地祇、太岁、朝日、夕月、历代帝王、先师、先农为中祀。乾隆时改为先蚕为中祀。咸丰时改为关圣、文昌为中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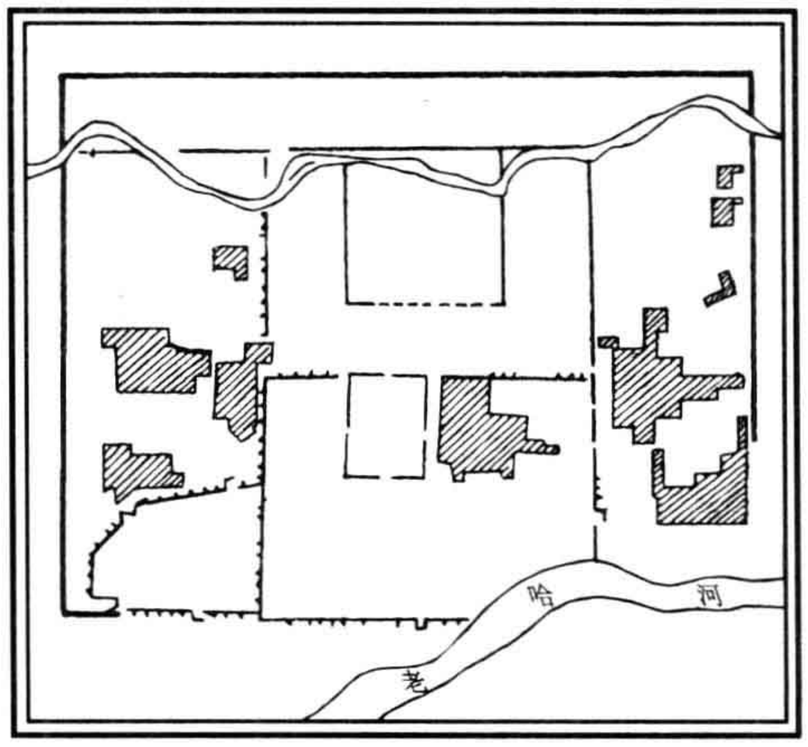
中诏 皇帝手诏不经主管部门官吏收转而直接颁行。《后汉书·陈蕃传》:"宦官由此疾蕃弥甚,选举奏议,辄以中诏谴郤,长史已下多至抵罪。"

中国 古时中国含义不一。❶指国都、京师。《诗·大雅·民劳》:"惠此中国,以绥四方。"毛传:"中国,京师也。"《史记·五帝本纪》:"夫而后之中国,践天子位焉。"裴骃集解:"刘熙曰:帝王所都为中,故曰中国。"❷指华夏族、汉族活动及其文化影响所及的地区为中国(以其在四夷之中),与四夷对称。《诗·小雅·六月序》:"《小雅》尽废,则四夷交侵,中国微矣。"《礼记·中庸》:"是以声名洋溢乎中国,施及蛮貊。"初因华夏族、汉族多建都于黄河中游,故称其地为"中国",与"中州"、"中原"、"中华"、"中夏"含义相近。后以华夏族、汉族活动范围扩大和夷戎华夏化,黄河下游也被包括在"中国"一词范围之内。战国时则专指山东诸国为中国。《史记·楚世家》:"秦为大鸟,……垂头中国。"司马贞索隐:"言欲吞山东。"秦汉以后,随着华夏族、汉族统治地区的扩大,在统一时期多指王朝全部疆域而言。如《史记·南越列传》:"高帝已定天下,为中国劳苦,故释(赵)佗弗诛。"分裂时期多指黄河流域。《三国志·蜀志·诸葛亮传》:"亮说权曰:'若能以吴、越之众与中国抗衡,不如早与之绝。'"十九世纪中叶以后,"中国"始专指中国全部领土,不作他用。

中和 ❶儒家伦理思想。指情感之抒发符合"中道",不偏不倚。《礼记·中庸》:"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朱熹注:"喜怒哀乐,情也。其未发,则性也"、"以性情言之,则曰中和"。认为"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❷儒家政治思想。指宽严相济之统治方策。《荀子·王制》:"中和者,听之绳也。"杨倞注:"听,听政也……中和,谓宽猛得中也。"❸唐僖宗李儇年号(881—885)。凡五年。

中府 ❶汉代诸侯王宫中保管财物的机构。《汉书·田叔传》:"鲁王闻之,大惭,发中府钱,使相偿之。"颜师古注:"中府,王之财物藏也。"❷明代五军都督府之中军都督府的省称。❸明洪武六年(1373)定税粮二十万石以下、十万石以上为中府。设同知、通判、推官分掌政务。

中京 ❶东晋、南朝称西晋故都洛阳为中京,一直沿用到初唐、盛唐。❷唐都长安,自显庆二年(657)建洛阳为东京,因称长安为西京。至德二载(757)建凤翔为西京,改称长安为中京。上元二年(761)复称西京。❸渤海以显德府为中京。一说在今吉林敦化市西南敖东城;一说即今吉林和龙市。❹辽统和二十五年(1007)建中京大定府于故奚王牙帐



辽中京城遗址

地,此后常为辽帝驻跸之地。即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大明城。金初仍辽旧称,贞元元年(1153)改称北京。❺金兴定元年(1217)改河南府为金昌府(治洛阳,即今洛阳市),建号中京。

中卒 古代兵种名称。谓中军的兵士。《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轻车、趞张、引强、中卒所载傅(传)到军,县勿夺。"《商君书·境内》:"国尉分地,以中卒随之。"朱师辙《商君书解诂定本》:"中卒,中军之卒。"

中卷 明代中部及西南部诸省参加会试士子之考卷。宣德、正统间,会试举人分南、北、中卷,以百人为率,中取十名。包括四川、广西、云南、贵州、庐州、凤阳、安庆七省、府,徐、滁、和三州。成化二十二年(1486)万安当国,周洪谟为礼部尚书,皆四川人,乃因四川布政使潘稹之请,南北各减二名以益于中。参见"北卷"。

中河 今江苏宿迁市至淮阴市间废黄河北岸一段运河的前身。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由河道总督靳辅主持开凿。河身在当时黄河北岸缕、遥二堤之间。起自宿迁市西张庄运口,经骆马湖口,历桃源县(今泗阳县),至清河县(今淮阴市西南废黄河北岸)西仲家庄建石闸与黄河相通为运口。又自仲家闸分中河东流经安东县(今涟水县),转东北由潮河入海,名下中河;用以分泄黄水,因兼盐运之利,故又名盐河。二十七年正月竣工。自后南来粮船北上,出南运口后,行黄河数里,即入中河,直达张庄运口,避开了黄河一百八十里风涛之险。三十八、九年总河于成龙弃中河桃源县以下半段,以北堤为南堤,另筑北堤,称新中河。后又因新中河三义坝(今泗阳县东南)以北河身浅狭,改用旧中河,与新中河合为一河。重加修浚,运道称便。

中学 ❶指中国固有之学术文化,故又称"国学",与"西学"相对。为中国近代言西学、洋务者所习用。如郑观应谓"中学其本也,西学其末也;主以中学,辅以西学"(《盛世危言·西学》)。张之洞谓"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张文襄公全集·奏议》)、"中学治身心,西学应世事"(《劝学篇》)等。其内容主要指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学说及其纲常名教。参见"旧学"。❷清代的府、州、县学,依取进生员数额,分为大学、中学、小学,一般大州、县学为中学,初定入学名额为三十名,后屡有减增。

中官 ❶官名。(1)对春、夏、秋、冬官而言。贾公彦《周礼正义疏》:"春官为木正,夏官为火正,秋官为金正,冬官为水正,中官为土正。"唐以后,司天官有中官,设正一人,与春、夏、秋、冬诸官正掌习四时,各司其变。(2)即宦官,以给事于禁中,故名。《汉书·高后纪》:"诸中官、宦者令丞皆赐爵关内侯",食邑。颜师古注:"诸中官,凡阉人给事于中者皆是也。"❷京官或朝中官员的泛称。❸天文学名词。(1)泛指二十八宿带以内及以北的各个星官。初见于《汉书·天文志》:"凡天文在图籍昭昭可知者,经星常宿中、外官凡百一十八名,积数七百八十三星。"吴末晋初时陈卓综合石氏、甘氏、巫咸三家星官。因三家星官体系中都包含了二十八宿及其附座,陈卓即把它们单独提出来。其所定石氏中官、甘氏中官及巫咸中官中就不再包括二十八宿及其附座星官在内。(2)一些史学家认为,《史记·天官书》中的"中宫",当是"中官"之误。按此说,则《史记》将全天星空划分为五大天区,称为东、南、西、北、中五官。中官则是指北极左右的广大天区。此说初见于唐司马贞《史记索隐》:"案,天文有五官。官者,星官也。星座有尊卑,若人之官曹列位,故曰天官。"后经清代孙星衍等人张目,影响至今。但《史记索隐》之说本有矛盾,既知"官者,星官也",而星官则仅是若干颗恒星的组合,所占天区远较一宫为小,则何以还称五官?且《汉书·天文志》等均称五宫,以此更证中宫不当改为中官,五宫不当改为五官。

中郎 官名。(1)秦置,西汉沿置,为郎官之一,位侍郎、郎中上,秩比六百石。给事禁中,宿卫宫禁,出充车骑,侍从皇帝左右、参议政事。隶郎中令(光禄勋),由五官,左、右中郎将分别统领。无员限,多时至千余人。东汉分属五官,左、右中郎将三署,名义上仍职宿卫,实际上成为后备官员,无固定职掌,或给事于朝廷各机构。魏、晋或罢三署,但留置此职作为后备官员,皆为八品。(2)中郎将的省称。(3)从事中郎的省称。(4)宋代三卫府及其所属之亲卫、勋卫、翊卫府置,为武职侍从官。

中城 春秋鲁邑。在今江苏沭阳县西北。《春秋》成公九年(前582):"城中城"。又《谷梁传》:"城中城者,非外民也",即此。

中柱 见"柱❷"。

中星 天文学名词。(1)指正在天球子午线上的恒星。黄昏时观测到的中星,称为昏中星;清晨时观测到的,称为旦中星。在不同的季节里,可以看到不同的昏中星和旦中星。反之,从所见到的昏、旦中星也可推知观测日所在的季节。《夏小正》:"正月,……初昏参中"。"五月……初昏大火中","八月,……参中则旦"。因此,中国古代极其重视中星观测。《史记·历书》载,在传说的颛顼帝时代就有"南正重司天以属神","火正黎司地以属民"。火正是专门观测大火星的,包括大火星的出、没和成为昏、旦中星。南正的观测对象虽无传留,但既称南正,则当是观测中星的。《书·尧典》所载:"日中星鸟,以殷仲春","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宵中星虚,以殷仲秋","日短星昴,以正仲冬",是古代观测黄昏时鸟、火、虚、昴四个星组成为中星以定春分、夏至、秋分、冬至四个节气的著名的中星观测记事。《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和《礼记·月令》则更是列出了一年中每个月的昏、旦中星。(2)指正在子午线上具有某一赤道度数的赤经圈,并不要求该赤经圈上正有一颗恒星。东汉《四分历》给出的一份二十四气太阳表中有:昏、旦中星两项,其所列都不是某个具体实有的中星。例如,冬至昏中星为"奎六(度)弱",旦中星为"亢二(度)少强"。

中贵 指为君王所宠信的宦官,与中贵人同。

中盾 官名。即太子中盾。亦称中允。秦置,西汉因之。据《汉书·百官公卿表》,詹事属官有中盾。成帝鸿嘉三年(前18)省詹事。后属大长秋。东汉改属太子少傅。《后汉书·百官志》:"太子中盾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周卫徼循。"北魏亦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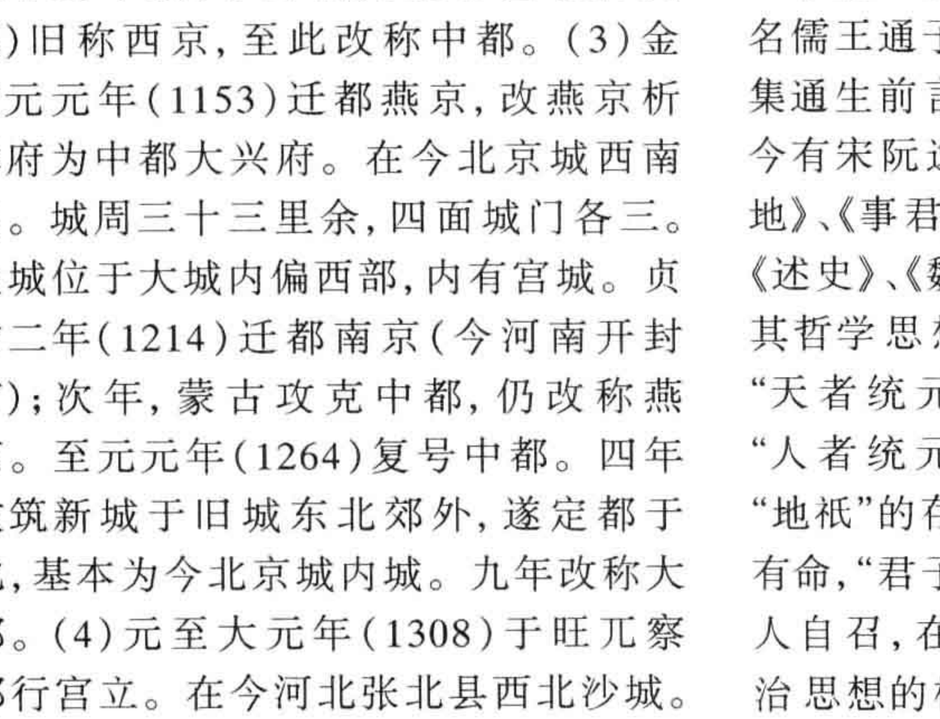
中衍 中又作仲。相传为商王太戊之车正。其先祖为大费(益)子大廉。

中宫 ❶天文学名词。《史记·天官书》中将全部星空分为五个大区域,即中宫、东宫、南宫、西宫及北宫。中宫是北天极附近的天区,大约相当于后世的紫微垣。包括星官有天极星、紫宫、阴德、天枪、天棓、阁道、北斗、文昌宫、三能、辅星、招摇、天锋及贱人之牢等,共十三官。中宫曾被唐司马贞在《史记·天官书》索隐中改为中官。说云:"天文有五官。官者,星官也。星座有尊卑,若人之官曹列位,故曰天官。"但星官是区域较小的恒

星组织，少只一星，多的也不过四十多星。与《史记·天官书》所说的五宫区域相比甚小。且《汉书·天文志》和许多纬书如《春秋文耀钩》等都称为五“宫”，而不称五“官”。故司马贞之说实无根据。❷皇后之宫。《汉书·哀帝纪》：“食邑如长信官、中宫。”颜师古注：“中宫，皇后之宫。”亦以称皇后。《后汉书·邓晨传》：“乘舆与中宫亲临丧送葬。”卫宏《汉旧仪》：“皇后称中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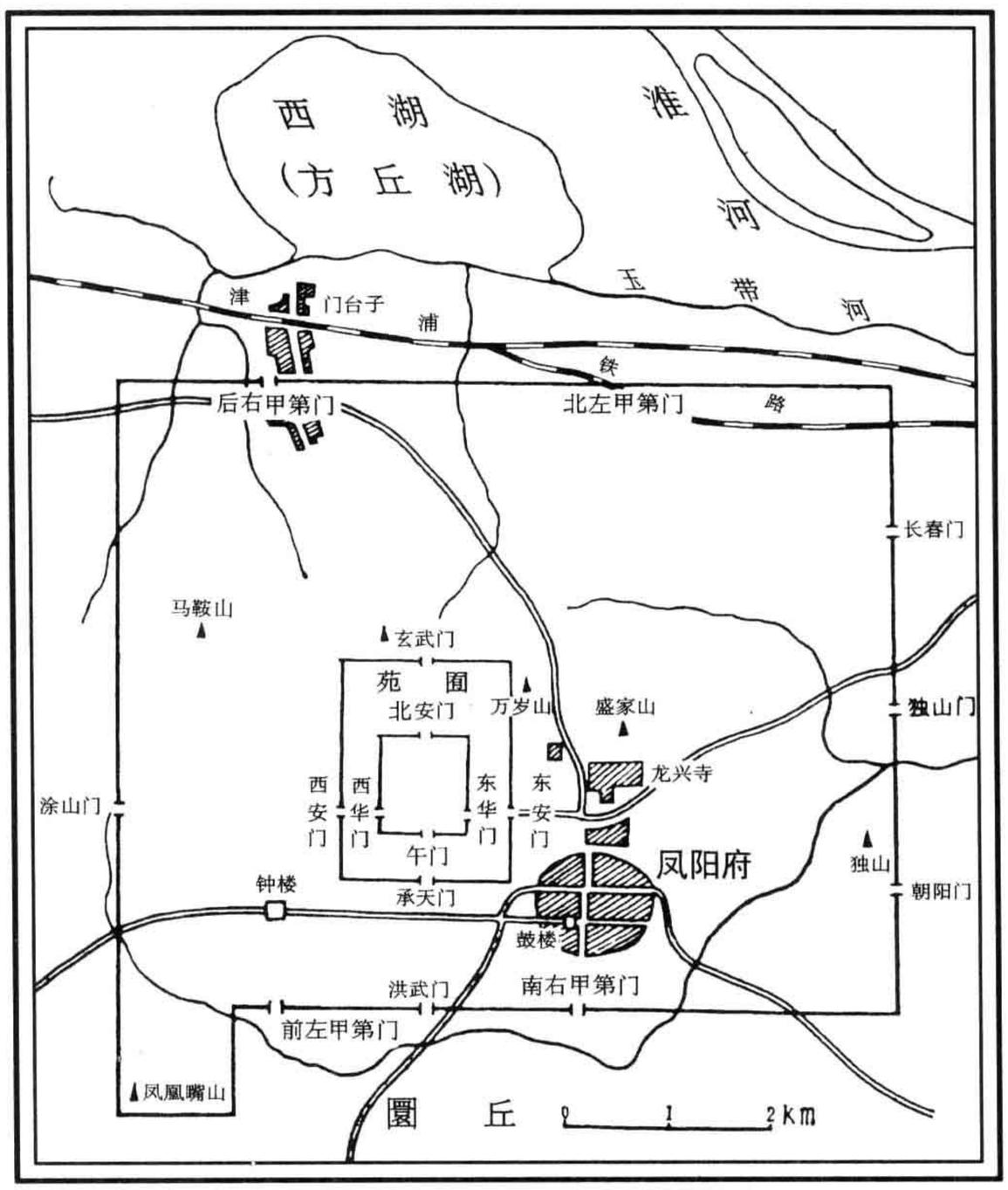
中宪 唐、宋时御史中丞的别称。

中都 ❶邑名。(1)春秋晋邑，战国属赵。在今山西平遥县西南。《左传》昭公二年(前540)：齐陈无宇送女，晋侯“谓陈无宇非卿，执诸中都”；《史记·秦本纪》：惠文君后九年(前316)，“伐取赵中都、西阳”，皆即此。一说执陈无宇之中都在今介休市东南。秦置县。(2)春秋鲁邑。在今山东汶上县西。《史记·孔子世家》：“定公以孔子为中都宰”，即此。❷都名。(1)唐开元九年(721)以蒲州(治今山西永济市西南蒲州镇)当东、西二都，即长安与洛阳间的交通枢纽，升为河中府，建号中都。同年削除京、府号，仍为蒲州。(2)859年，南诏王世隆称帝，改国号大理，其国都阳苴咩城(今云南大理市西北旧大理)旧称西京，至此改称中都。(3)金贞元元年(1153)迁都燕京，改燕京析津府为中都大兴府。在今北京城西南隅。城周三十三里余，四面城门各三。皇城位于大城内偏西部，内有宫城。贞祐二年(1214)迁都南京(今河南开封市)；次年，蒙古攻克中都，仍改称燕京。至元元年(1264)复号中都。四年改筑新城于旧城东北郊外，遂定都于此，基本为今北京城内城。九年改称大都。(4)元至大元年(1308)于旺兀察都行宫立。在今河北张北县西北沙城。



金中都城平面示意图

四年罢。(5)明洪武二年(1369)九月以太祖朱元璋出生地临濠府(治今安徽凤阳县东北临淮关)为中都。六年改临濠府为中立府，七年又改为凤阳府，移治今凤阳县。❸对京师、都城的通称。《史记·平准书》：“漕转山东粟，以给中都官。”司马贞索隐：“中都犹都内也。”《汉书·昭帝纪》始元四年(前83)诏：“诸给中都官者，且减之。”颜师古注：“中都官，京师诸官府。”



明中都遗址图

中说 书名。一名《文中子》。为隋末名儒王通子福郊、福畤仿《论语》体例，集通生前言论，以问答形式整理而成。今有宋阮逸注十卷本。分《王道》、《天地》、《事君》、《周公》、《问易》、《礼乐》、《述史》、《魏相》、《立命》、《关朗》十篇。其哲学思想确认天、地、人为“三才”，“天者统元气焉”，“地者统元形焉”，“人者统元识焉”，但又相信“天神”、“地祇”的存在。认为治乱、穷达、凶吉都有命，“君子畏之”，又认为吉凶祸福，惟人自召，在人自取。矛盾之处很多。政治思想的核心是“明王道”，抨击现实社会暴政，依据孟子仁政学说，提出要统治者“遗身”(即至公无私)、“推诚”，盼望重建王道政治。主张儒、佛、道三教归一，但以儒家为主。并希望恢复分封制和井田制。王通在《中说》中提出的思想是宋代理学的先声。后人因其中所记王通门人多隋唐间大臣，年龄与事实不符，或疑其为伪作，虽不尽然，但其中有夸饰之词，则为事实。

中统 元世祖年号(1260—1264)。凡五年。

中夏 ❶与指华夏族、汉族地区的“中国”同义。班固《东都赋》：“目中夏而布德，瞰四裔而抗稜。”❷指黄河流域，与广义的“中原”同义。《后汉书·马融传》：“明德曜乎中夏，威灵畅乎四荒。”《晋书·王珣传》：“时(桓)温经略中夏，竟无宁岁。”❸指中国中部地区。《南齐书·柳世隆传》史臣曰：“柳世隆势居中夏，年浅位轻，首抗全师。”按此指宋升明元年(477)荆州刺史沈攸之起兵反萧道成，攻郢州刺史柳世隆于夏口(郢州治。今湖北武汉市武昌)。时称荆州(今属湖北)为西夏，而称其东宋朝中部地区之郢州为中夏。

中原 地区名。即中土、中州，以别于边疆地区而言。狭义的中原指今河南省一带，约当《书·禹贡》豫州地，因在九州之中而得名。《明实录》永乐十四年(1416)：伏维北京，“南俯中原”。广义的中原，或指黄河中下游地区。《宋史·李纲传》：“自古中兴之主，起于西北，则足以据中原而有东南。”或指整个黄河流域。陆游《示儿》：“王师北定中原日”即此意。在南北朝分裂时期，常以此与江东等词相对称。

中获 唐评定战功标准之一。参见“上获”。

中峰 即“明本”。

中缺 见“要缺”。

中秘 官名合称。南北朝时以中书省和秘书省合称“中秘”。

中候 官名。秦代置，属将作少府。西汉沿置，掌视察工徒，或分置左、右，隶将作少府(将作大匠)。执金吾属下有式道中候，掌车驾出还清道。东汉时唯北军置，称北军中候。武周天授二年(691)于十二卫及左、右千牛卫置，员各三人，皆正七品下；东宫六率亦置，员各二人，从七品下。乾元二年(759)又于北衙六军置，员额、品秩同诸卫。

中卿 官名。西周、春秋时期置，为卿爵第二等，在上卿下，下卿上。诸侯国的卿也依国势强弱而地位不等，大国的中卿相当于次国的上卿，次国的中卿只相当于大国的下卿，却又相当于小国的上卿。

中唐 唐诗分期名称。元、明、清学者为唐诗分期，一般以大历初至元和末(766—820)或大和时(766—835)为中唐。后亦用于划分唐代历史，具体时限无定论。参见“四唐”。

中涓 官名。亦称涓人。春秋战国置，秦汉沿之。为左右亲近之官。曹参、靳歙等皆以中涓从沛公举兵反秦。主通书谒出入。《汉书·万石传》颜师古注：“中涓，官名，主居中而涓洁者也。外有书谒，令(石)奋受之也。”后罢。明清时指内侍、宦官。

中家 汉代指财产属于中等的人家。汉代中家有相应的财产标准。《史记·孝文本纪》：“百金，中民十家之产。”十金相当十万钱。汉武帝时杨可主持告缗，中家以上的商贾多被告发而破产。东汉初年，富商大贾放高利贷，“中家子弟，为之保役，趋走与臣仆等勤，收税与封君比入”(《后汉书·桓谭传》)。

中宴 明代宫中宴会仪式。属嘉礼。各种庆典之日及立春、元宵、四月八日、端午、重阳、腊八等日举行。洪武二十六年(1393)定，仪同大宴，但仅进酒七爵。参见“大宴”。

中厩 官署名。春秋时楚国置，掌管王、后车马，以中厩尹为长官。战国秦亦置。秦、汉沿置，以中厩令为长官，主宫中车马等事务。

中堂 ❶宰相的别称。唐代设政事堂于中书省，宰相在此处理公务，故有此称。宋元沿之。明清大学士职权与宰相相似，故以此作为其尊称。一说明代大学士处理公务时居中间大堂，故有此称。❷东晋后期太学临时所在地。在建康(今江苏南京)宣阳门外。旧为置兵之地，穆帝升平元年(357)一度以中堂为太学。孝武帝时，以太学在秦淮河南，远离台城，乃于中堂权立行太学。

中庸 ❶儒家术语。中，不偏不倚，中正之意；庸，平常，常道之意。孔子首倡“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论语·雍也》)，以此作为人们言行必须遵守的道德准则，旨在利用对立面相互依存的关系防止事物发展到极端而向反面转化。主张“无过无不及”，不走极端；“宽以济猛，猛以济宽”，以一端制约另一端；“居安思危”，兼顾两端；“天下有道则见，天下无道则隐”，因时权变。《礼记·中庸》认为“中节”(即适中)乃“天下之达道”，主张“执其两端用其中”。儒家后学进而宣称中庸为自然和社会的根本法则，为常道、常行之德，天命之性，天下之正道正理。❷《礼记》篇名。相传战国子思作，一说秦汉之际儒者作。《礼记·中庸》孔颖达疏引郑玄目录：“名曰‘中庸’者，以其记中和之为用也。”篇中以“中和”为道德行为的最高标准和世界万物的基本秩序。提出“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至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以“诚”为个人修养的至极境界及世界本体。把“诚”与天道、社会历史相联系，提出“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认为达到“至诚”就可前知兴亡、祸福。唐韩愈、李翱着力推崇，宋程颢、程颐奉之为“孔门传授心法”，认为“其书始言一理，中散为万事，末复合为一理”。《二程全书·程氏经说》有《中庸解》一篇，传为吕大临作。朱熹曾撰《中庸章句集注》，又作《中庸或问》，以理学思想解释原文，将伪《古文尚书》中“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十六字奉为《中庸》之“传授心法”。以之与《论语》、《孟子》、《大学》合为《四书章句集注》。清毛奇龄《中庸说》、李塨《中庸传注》与朱论相异。

中章 战国初赵国中牟(今河南鹤壁西)人。修身博学，得中牟令王(壬)登荐，赵襄子以之为中大夫。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中谏 唐代左、右补阙的别称。

中尉 官名。(1)战国赵置，掌选举。(2)秦代置，掌京城治安，属官有丞、候、司马、千人等。西汉初，置为将兵武职。后遂常置，主京师治安事务，又称备盗贼中尉，为九卿之一，秩中二千石。领中垒、寺互、武库、都船四令丞及式道左右中候，兼领左右京辅都尉兵卒。太初元年(前104)改称执金吾。东汉末复改为中尉，官三品。三国魏、蜀、吴均置。魏黄初年间复旧名为执金吾。(3)诸侯国军事长官。西汉初，由诸侯国自置，景帝以后由朝廷委派。统领国中军兵，监察军吏，维护国内治安，秩二千石。东汉沿置。魏、晋、南北朝时期地位稍减，与郎中令、大农并称为王国三卿，掌国中军兵。其品秩随国主地位而高下不等。隋改称尉。元复置，隶诸王内史府，员六人，正三品。(4)秦、西汉时主爵中尉之省称。(5)北魏御史中尉之省称。(6)唐护军中尉之省称。

中期 亦作中旗。战国时秦国琴师。初事秦武王，曾与武王争论，武王大怒，他徐行而去。秦昭王轻视韩、魏，左右随声附和，他独不以为然，推琴而起，与昭王辩论，认为晋六卿之时，知氏最强，后却败于韩、魏，身死国灭，为天下笑。今秦虽强，不能过知氏。劝昭王勿自满。见《战国策·秦策四》。

中散 官名。(1)北魏置，为内廷官，直宿禁中，在皇帝左右参预机密，奉使出巡，亦掌管御用兵器。兼用文武，亦任用以医、卜等使能侍奉皇帝者，无员限。中期以后，分设主文中散、奏事中散、侍御中散等，长期派驻某一机构，则冠其名，如秘书中散、外都曹奏事中散等。设中散庶长，位在其上。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中，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见。(2)中散大夫的省称。

中朝 ❶西周时天子、诸侯处理政务的三朝之一，在燕朝与外朝之间，设于路门以外，亦称治朝、正朝，是正式处理政务的场所。一说与燕朝俱属内朝。❷西汉武帝置，亦称内朝。汉初本无内外朝之分，丞相为百官之长，佐皇帝处理国政。武帝为加强皇权，选拔文学之士，加侍中、常侍、给事中等官职，侍奉皇帝左右以备顾问，并参预国家大政的决策，遂形成中朝，亦称内朝。以丞相为首的百官形成外朝，演变为执行一般政务的机构。昭帝、宣帝以后，担任大司马和将军的外戚重臣多领尚书事，成为中朝的核心成员。中朝官主要为大司马、左右前后将军、侍中、常侍、散骑、左右曹、诸吏、给事中、尚书等。东汉初裁并中朝官职，专任尚书，尚书台的作用遂日益重要。❸东晋人士称西晋政权为中朝，系指其为建都中原的政权，以别于当时偏安江左的朝廷。❹宋代作为三省及台省寺监之统称。❺古代指中原王朝。《资治通

鉴》:五代后周显德六年(959)"南唐清源节度使留从效遣使入贡,请置进奏院于京师,直隶中朝。"

中傅 官名。(1)西汉置,为诸侯王国主要官员之一,掌教导诸侯王,位在太傅下。(2)南朝宋置为后宫女官,掌铨选人士,员一人,四品。

中道 ❶梵文 Madhyamāpratipad 的意译。佛教名词。中者,不二之谓。佛教认为,一切事物和现象具有"二边"(如生与灭、断与常、同与异、来与去等对立双方),对此无所偏倚,无所肯定,取超然态度,即是脱离"二边"行"中道"。但各宗派对中道解释不尽相同。据《大智度论》卷四十三:"断见"(事物灭后不再生起之主张)和"常见"(事物是常住不变之主张)均属"偏见",只有"不断亦不常"(事物既非断而不续、又非常住不变之主张),才符合中道。《成唯识论》卷七,以事物之"非空非不空"为中道。但各宗派均认为,中道为佛教最高"真理",故有时与"真如"、"实相"、"佛性"等同义。❷儒家伦理思想。指言行以"礼"为准,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意与"中庸"相近。《孟子·尽心下》:"孔子不得中道而与之,必也狂狷乎! 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孔子岂不欲中道哉?"赵岐注:"中道,中正之大道也。"《论语·子路》:"子曰:不得中行而与之。"朱熹注:"行,道也。"中行即中道。

中渡 即今四川雅江县雅砻江东岸河口镇。清代为自打箭炉入里塘的要津。宣统三年(1911)置河口县于此,1914 年改名雅江县,建国后移治江西岸,即今县。

中署 ❶官署名。东汉灵帝置,设于宫中,收取天下珍玩,聚为私藏,以宦官掌之。三国魏沿置,以中署监为长官。南朝宋后废帝元徽初,省御府而置,掌制作御刀、绶、剑等玩好器物,隶少府右尚方令。南朝梁为大长秋所统诸署之一。❷北朝后期至隋唐寺、监所统之中等署的通称。

中锭 银锭之一种。重约十两,亦有三五两者。多为锤形。其马蹄形者,称小元宝。

中数 算学术语。大数进位制度中万万进制者。参见"三等数❶"。

中额 科举考试用语。指各级考试所取中的名额。有固定与不固定两种,如明清的乡试,各省取中举人的名额均有定数;而殿试录取进士的名额却无固定的中额,清代乃届期请旨钦定。

中髀 即"仲虺"。

中才人 内官名。西晋武帝始置,位三夫人、九嫔下,爵视千石以下。南朝宋武帝废,孝建三年(456)复置,以为散位。泰始元年(465)省,三年又置,位在五职下,为散役。南齐亦为散职,位九嫔下。北魏亦置,视四品。

中大人 东汉时对年长而有权势的宫女之称。《后汉书·邓皇后纪》:"时宫婢出入,多能有所毁誉,其耆宿者皆称中大人。"

中大夫 官名。(1)春秋时晋、齐等国大夫分上、中、下三等,此为第二等。战国时魏国等国亦置。(2)秦代置,为皇帝侍从官员。西汉初沿置,掌议论,侍从皇帝左右,秩比二千石。无定员,多时至数十人。汉武帝太初元年(前 104)改称光禄大夫。(3)汉代置,为王国官,多以文学之士充任,常受任奉使京师或出使诸王国。晋、南北朝沿置。(4)北魏置,为职事官,如典命中大夫等。太和改制罢。西魏、北周置为六府诸司长官,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5)唐代置,为文散官,从四品下。北宋初沿置,从四品下。元丰改制后,改为正五品寄禄官。金复置为文散官,从四品中。元改为从三品,宣授。明为从三品,升授。

中大同 南朝梁武帝年号(546—547)。凡二年。

中大通 南朝梁武帝年号(529—534)。凡六年。

中山尹 后燕慕容垂燕元二年(385)改中山郡为尹,并定都于此,治弗违县(今定州市)。辖境相当今河北定州市、新乐市、唐县、顺平县及无极县北部。北魏复改为郡。

中山国 ❶春秋、战国国名。春秋末白狄的一支鲜虞人所建。也称鲜虞。都今河北正定县东北。武公(约前 414 年即位)时徙都顾(今河北定州市)。前 406 年为魏文侯所灭,约于前 380 年复国,桓公时徙都灵寿(今灵寿县西北)。战国前期,疆域有今河北西南部涞源县以南,唐县以西,高邑、宁晋等县以北,平山、井陉等县以东地。前 323 年和赵、燕等国同时称王。前 314 年,齐宣王乘燕乱,攻破燕国,中山也得以"辟启封疆,方数百里,列城数十。"前 296 年为赵惠文王所灭,立国时间约从前 414 至前 296 年。❷西汉高帝末年分常山郡东部置中山郡,景帝改为国,五凤三年(前 55)改为郡,永光元年(前 43)复为国,建始二年(前 31)又改为郡,阳朔二年(前 23)复为国。治卢奴县(今定州市)。辖境相当今河北保定、定州、安国、蠡县、深泽、无极、新乐、望都、唐县、顺平县、满城等市、县及徐水县部分地区。东汉属冀州,辖境略有扩大,北有今涞源县,东南有今博野县。三国魏辖境北扩至今山西灵丘县。西晋北部、东部略有缩小。十六国后赵改为郡,前燕又曾改为国,前秦复为郡。

中山府 北宋政和三年(1113)升定州置。治安喜县(今定州市)。属河北西路。辖境相当今河北定州、唐县、新乐、顺平县、望都、曲阳、无极等市、县地。为军事重镇。靖康元年(1126)金兵南下,进围京师,许割三镇于金,此为其中之一。金天会七年(1129)降为定州,后复升为府。元属真定路,辖境缩小,仅有今定州、新乐、无极三市、县地。明洪武二年(1369)降为定州。

中山狼 杂剧剧本。明康海著。四折。写东郭先生误救中山狼,几为所害故事。明王九思亦有此作,内容相仿。

中门使 官名。五代时晋王李存勗封内,凡节镇皆有中门使。其职掌同于朝廷之枢密使。

中卫郎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改旧武臣阶官引进副使为中卫郎,从七品。

中卫尉 官名。金代卫尉司长官,掌皇后宫事务,从三品。

中太仆(僕) 官名。西汉置。《汉书·百官公卿表》:"中太仆掌皇太后舆马,不常置也。"或冠以长信、长乐宫名。东汉因之。《后汉书·百官志》:"长乐又有卫尉,仆为太仆,皆二千石,在少府上。其崩则省,不常置。"

中从事 官名。即治中(全称治中从事史,亦称治中从事)。《北史》、《北齐书》避唐高宗李治讳,省作中从事。

中书令 官名。(1)西汉时中书谒者令之省称。(2)三国魏文帝黄初初年置,为中书省长官之一,与中书监皆三品,而班次略低。掌收纳奏章、草拟及发布皇帝诏令,权任甚重。三国吴亦置为中书长官,主草拟诏令。西晋沿置,三品。东晋时纳奏、拟诏、出令之任移归散骑省、西省,遂成闲职,多授予宗室、大臣,以示礼遇。南朝中书省复掌纳奏、拟诏、出令,然权归中书舍人,此职多用为重臣加官。南朝宋三品,梁十三班,陈三品、秩中二千石。北朝亦置为中书省长官之一,北魏、北齐皆三品。隋改称内史令。唐武德三年(620)复置,为中书省长官,

总判省事，员二人，正三品。与门下、尚书省长官并为宰相，在政事堂共议国政。高宗以后，在三省长官中权任最重。龙朔二年(662)改称西台右相，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凤阁内史，神龙元年(705)复旧；开元元年(713)改称紫微令，五年复旧；天宝元年(742)改称右相，至德二载(757)复旧。大历二年(767)升为正二品，名位虽高，但罕预政事。唐中期以后，常加"检校"名义，以褒赏功臣或用为藩镇加官。北宋前期为二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复为中书省长官，正一品，然因位尊未尝除授，以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代行其职。南宋省。辽重熙十三年(1044)复置，在南面官署中品位最高，然非实职。或用作亲王、大臣尊号。西夏建国初期为全国政务长官，掌宣发命令，多由党项亲贵充任。金前期虽三省并立，然中枢政务属尚书省，此职为无职掌的尊号，后随省废。蒙古国时期，汉人文官"必阇赤"或号中书令，为汉人随意选择的译名，非实称。元代为中书省长官，典领百官，员一人，例由皇太子兼领，不常设。中书省政务由左、右丞相主持。明初罢。

中书丞 官名。三国吴置，隶中书令，可参议国政，权任颇重。

中书学 学校名。北魏明元帝时改国子学置，隶中书省。为培养高级统治人才的学校，主要招收鲜卑及汉人士族子弟为中书学生，有时由皇帝特旨指定某人子弟为中书学生。学生毕业后多升为内外要职，是当时的主要仕进途径之一。以博学之士担任中书教授博士、中书教学博士和中书助教博士，为学生讲授经义。太和中，复改为国子学。

中书郎 官名。西汉置，隶中书谒者令，职掌及沿革不详。三国吴置，掌草拟诏书，并常被派出执行皇帝使命，权任颇重。一说三国蜀亦置。魏、晋、南北朝时亦作为中书通事郎、中书侍郎的省称。

中书房 官署名。明代宦官机构。设掌房官一人，内官散官十余人。以司礼监监工年老资深者充任。听司礼监掌印或秉笔太监提督。掌管文华殿中书舍人所写书籍、对联、扇柄等，承旨发写，写完奏进，并掌宫中糊饰等杂务。

中书省 ❶官署名。三国魏黄初初年置。掌收纳群臣章奏，草拟皇帝诏令，兼领修史，权任颇重。以中书监、令为长官，下设通事郎、著作郎等。西晋沿置，初兼领秘书、著作，惠帝以后秘书独立为监，著作亦归秘书，遂专掌纳奏、拟诏、出令。东晋时纳奏、拟诏、出令之职移归散骑省、西省，本省长官遂成闲职，唯以中书侍郎一员直西省，分掌草诏。南朝时复掌纳奏、拟诏、出令之职，然实权操于中书舍人(中书通事舍人)之手，南朝齐以后，名义上隶属于本省的舍人省成为实际的政务中枢。北朝时掌纳奏、拟诏、出令之职，以中书监、令为长官，并兼领宫廷伎乐等。隋改称内史省。唐武德三年(620)复置，与尚书、门下并号三省，共理军国政务。掌草拟诏令，审阅群臣进奏的章表文书，并草拟批答。以中书令、中书侍郎为长贰。龙朔二年(662)改称西台，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凤阁，神龙元年(705)复旧；开元元年(713)改称紫微省，五年复旧。唐初三省并重，自弘道元年(683)政事堂由门下移至中书，在三省中地位遂最重。唐中期以后，翰林院、枢密院分割本省拟诏、出令之权，本省专掌撰拟常规例行诏敕。北宋初仅掌供给郊祀及皇帝册文版、幕职州县官较考等事，设判省事一人，以外制官充任。元丰改制后，掌承受、宣布皇帝诏令，批复、转呈群臣章奏文书，除授省、台、寺、监等高级官员。以中书令为长官，但未实授，而以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代行其职，另置中书侍郎一人为次官。下设中书舍人四人，主持中书后省；起居舍人一人，为侍立修注官。设吏、户、兵礼、刑、工、主事、班簿、制敕库八房，分掌庶务。元祐后，析兵、礼为二房，并增催驱房、点检房，后又改主事房为开拆房。南宋建炎三年(1129)与门下省合为中书门下省。辽重熙十三年(1044)改政事省置，然仅掌铨选州县录事参军、主簿等官，并备顾问咨询。西夏置为全国政务中枢，掌草拟、宣发诏令。金初三省并置，正隆元年(1156)废中书、门下二省。元代置为全国最高行政机构，总领百官，综理政务，职权极重。中书省管辖六部，分掌政务。又设诸行中书省，分领各地军政事务。元末又增设数处中书分省，主持当地军政事务。明初沿置，统领全国庶务。洪武十三年(1380)罢。❷行政区名。(1)元代以前，中书省为中央行政机构，不直辖地方。元中书省除治理全国政务外，还直辖腹里地区，亦称中书省，以别于各行中书省辖区。蒙古中统元年(1260)置。治开平(五年改为上都路，治今内蒙古正蓝旗东闪电河北岸)。至元四年(1267)，移治中都(九年改为大都，今北京市西北隅)。至顺初辖境相当今河北、山东、山西三省，内蒙古自河套以东至哲里木盟、河南的黄河以北(原阳、延津、封丘等县除外)及虞城、江苏丰县和沛县、安徽砀山等县。明洪武元年(1368)废，分属河南、山东二行中书省。(2)元至正十六年(1356)朱元璋置江南行中书省，治应天府(今江苏南京市)，洪武元年(1368)建南京，罢行中书省，以所领府州直隶中书省，仍称中书省；十三年罢中书省，以所领直隶六部，改称京师或直隶，相当今江苏、安徽、上海二省一市。

中书科 官署名。明永乐中置，设于午门外，定设中书舍人二十人，其恩荫带俸者不在员额内。掌书写诰敕、制诏、银册、铁券等事。舍人员无正贰，由历俸年深者掌印。清沿置，初设中书舍人十二人，以资俸深者掌理科事。顺治九年(1652)设满洲记事官，同掌科事。康熙九年(1670)改记事官为中书舍人。乾隆十四年(1749)定设满中书二人，推资深者一人为掌印；汉中书四人，推资深者一人为掌科。三十六年增设管中书科事汉内阁学士一人。次年改管科事为稽察科事满、汉内阁学士各一人。掌缮写册文、诏诰等事务。下设笔帖式、供事等办理科务。宣统三年(1911)废。

中书监 官名。魏、晋、南北朝为中书省长官之一。三国魏黄初年间分秘书为中书，置监、令各一人，秩并千石。及刘放为中书监，孙资为中书令，二人用事，权自此重。魏置监位高于令，中书典尚书奏事，若密诏下州郡及边将，则不由尚书。晋监、令并三品，秩千石，掌撰诏命，记会时事，典作文书，尚书诏奏之权便归中书。东晋更重其职，多以诸公领之，职掌曾归入散骑省、西省，后复置。南朝宋、齐均置监、令，品秩同晋。梁监增秩至中二千石，官十五班；令增秩至二千石，官十三班。陈因之。北魏中书监为从一品中，中书令为从二品中；太和末监为从二品，令为正三品。北齐因之。北周置内史中大夫二人，掌王言，盖比中书监、令之任。后又增设内史上大夫。

中水县 西汉高祖封吕马童为中水侯，后改为县。以地在泜水河曲之中而得名。治今河北献县西北，属涿郡。东汉改属河间国。北齐天保七年(556)废。

中玉兹 哈萨克*三玉兹之一。或称左部。十六世纪初形成。游牧于巴尔喀什湖北部、阿尔泰、塔城周围，吐比勒、艾斯勒、奴拉、吐尔阿衣、斯尔、沙尔苏等河沿岸，卡腊山、克孜勒库木、茂音库木周围。部落有乃蛮、克烈、阿尔根、克普卡

克、弘吉剌、瓦克、塔拉克提等。十八世纪初，因准噶尔的进攻，乃蛮部和克烈部被迫从阿尔泰、塔城退到额尔齐斯河、额敏河以西。从十八世纪中叶到十九世纪末返回故乡，成为中国的哈萨克。这两部落应即成吉思汗时期乃蛮部和克烈部后裔。

中正历(曆) 五代南唐历法。升元四年(940)历官陈承勋撰。显德五年(958)，南唐失淮南，奉后周正朔，遂废。今佚。

中正台 官署名。渤海国置，职掌比御史台，以大中正为长官，员一人，职比御史大夫。

中央氏 相传为上古帝王，在女娲氏之后。见《庄子·胠箧》。

中丘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内丘县西，始属邯郸郡，后改属常山郡。东汉、魏、晋属赵国。十六国后赵改为赵安县。北魏并入柏人县，太和十九年(495)复置，移治今内丘县。属南巨鹿郡。北齐属襄国郡。隋开皇初避文帝父杨忠名讳，改为内丘县。

中立县 明洪武二年(1369)改钟离县置。治今安徽凤阳县东北临淮关。属临濠府。次年改名临淮。

中台省 官署名。渤海国置，为三省之一，设右相、右平章事、内史、诏诰舍人等官，掌草拟诏诰。辽太祖天显元年(926)灭渤海国后置，为辽东丹国官署，掌政务，设左大相、右大相、左次相、右次相等官。圣宗时罢。

中机布 明代松江所产棉布。较标布稍狭而长，价与标布相等，销湖广、江西、两广等地。

中执法 官名。(1)汉代御史中丞之别称。(2)三国吴置，员一人，掌监察群臣。

中华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十一月一日(1904.12.7)在北京出版。日出一册。彭翼仲、杭辛斋主办，杭兼主编。以"恢复国权，启导民智"为宗旨。宣布由华商自办，"无洋人资本，亦不借他国保护"。注重宪政，鼓吹社会改良。

中行说 西汉燕人。文帝时宦官，奉命随宗室公主赴匈奴和亲，至则投靠匈奴，得单于爱幸。教单于左右疏记，计课人畜。又为匈奴骚扰汉朝出谋划策，给汉朝造成很大祸患。

中庆路 元至元十三年(1276)改善阐路置。治昆明县(今市)。为云南行省治所。辖境相当今云南昆明市和禄丰、富民、安宁、易门、晋宁、呈贡、嵩明、宜良等县地。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云南府。

中州集 书名。金元好问编。十卷，附中州乐府一卷。集录金二百四十九人诗词，并分别撰有小传，记述生平始末，兼评其诗，或一传附见数人，借诗以存史。前有元好问自序。有《四部丛刊》影印元刻本、明汲古阁刊本。

中兴府 西夏都城。原名兴庆府。今宁夏银川市。西夏桓宗天庆十二年(1205)，蒙古主铁木真攻掠西夏，兵退后，桓宗令修复城堡，大赦境内，改名中兴府。据西夏文文献，至少在天盛年间已有中兴府之称。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改为宁夏府路。

中兴路 元天历二年(1329)改江陵路置。治江陵县(今荆州)，属河南江北行省。辖境相当今湖北荆州、枝江、松滋、公安、石首、监利、潜江等市、县地。至正二十四年(1364)朱元璋改为荆州府。

中军司 见"中军师"。

中军师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置，为丞相府重要僚属，位前、左、右军师之上。参议军国大政，并典刑狱。三国蜀亦置。晋朝人修史时，因避讳，改称中军司。

中军佐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中军主帅之副。《左传·宣公十二年》："(晋军)及河，……以中军佐济。"

中军官 见"中军❶"。

中军将 官名。又称元帅。春秋时晋国置。晋国军制分上、中、下三军，中军为各军中枢，设中军将，统帅各军。兼掌国政。上卿爵。

中军尉 官名。又称元尉。春秋时晋国置，晋军设军尉，主管派遣为将佐驾御车马的军吏，及训练士卒。中军尉为中军所设之军尉，大夫爵。

中军督 官名。三国吴置，统率禁军，护卫宫省，权任颇重，由皇帝亲信担任。

中阳县 西汉置。治今山西中阳县。属西河郡。东汉末废。三国魏复置，移治今山西孝义市。晋永嘉中并入隰城县。1914年复改宁乡县为中阳县。

中观宗 亦称大乘空宗。与瑜珈宗并称为大乘佛教之两大派别。公元二、三世纪，古印度龙树及其弟子提婆所创。龙树著《中论》(原名《中观本颂》，经弟子青目注释而成)、《十二门论》、《大智度论》，提婆著《百论》，以"二谛"、"八不中道"为教门。认为"诸法"(宇宙万有)依"俗谛"说是"有"，依"真谛"说是"空"，但"有"非实有，"空"非真空，唯有将主、客观世界看成是非有非空之幻相，无生灭、断常、一(同)异、来出之区别，才符合"中道正观"，故名。"中观宗"即"空宗"，盛行于古印度。两晋之际传入中国，后成为中国三论宗、天台宗等佛教宗派之渊源。

中牟县 春秋郑地，战国属魏，西汉置县。治今河南中牟县东。北魏太平真君八年(447)废，景明元年(500)复置。隋开皇初改为内牟县，旋改名圃田县。唐武德初复名中牟县。明天顺中移今治。两汉属河南郡，西晋属荥阳郡，东魏、北齐、北周属广武郡，唐属郑州，宋、金、元、明、清属开封府。《资治通鉴》：唐乾符三年(876)，王仙芝攻郑州，"昭义监军判官雷殷符屯中牟"，即此。

中丞相 官名。秦二世二年(前208)右丞相冯去疾、左丞相李斯相继为宦官赵高谋陷至死，二世皇帝乃以赵高为中丞相，居中用事，代行丞相职务。秦汉中丞相仅此一见。

中劳律 律名。关于军戍劳绩的单行法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其中规定：擅自增加劳绩年数者，"资一甲，弃劳"。汉代也有类似法律。《居延汉简甲编》一一四有"中劳二岁"。二三五九又有"中劳三岁六月五日"。

中极殿 宫殿名。明代北京紫禁城诸殿之一。即今故宫中和殿。嘉靖四十一年(1562)改华盖殿置。其南为皇极殿，其北为建极殿，皆在大内中轴线上。

中抚军 官名。三国魏末置，司马炎自中护军迁任，副贰相国事，执掌朝政大权。南朝梁时为"中抚军将军"的省称。

中护军 官名。东汉置，掌军中参谋、协调诸部。明帝时班固为中护军。建安十二年(207)曹操改护军置。曹魏沿置，四品，资重者可迁护军将军，掌武官选举，与中领军同掌禁军，出征则督护诸将；隶中领军(领军将军)。蜀亦置。入晋则不隶领军，亦不典武选，升三品，自领营兵；东晋永昌元年(322)省并入领军，太宁二年(324)复分置，掌督护京师以外地方诸军。属官有长史、司马、功曹、主簿、五官，受命出征则置参军。南朝沿置，梁十四班；陈三品，中二千石。北魏则侍臣带护军始加中字，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沿之，管四中关津，舆驾出则护驾，统东、西、南、北四中将府及诸关尉、津尉，属官有长史、司马、功曹、五官、主簿、录事及诸曹参军。唐贞元十二年(796)亦置，以宦官充任，位次于护军中尉，为左右神

威军监军使加号,以示尊宠。

中县令 官名总称。北魏太和二十三年(499)定制,县令为上、中、下三等,中县令位七品。北齐亦分县令为上、中、下三等,每等又有上、中、下三等,共九等。故中县令有中上、中中、中下三等,合称三等中县令。皆位七品,而禄秩不同。中上县令岁秩一百匹,中中、中下县令,各递减五匹。中上县令之属官佐史共三十八人,中中县令三十三人,中下县令三十二人。

中邑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沧州市东北。属勃海郡。东汉废。

中兵郎 官名。三国魏置。为尚书省中兵曹长官,掌都城之军,六品。属五兵尚书。西晋太康中分为左、右中兵郎,东晋复并为一官,六品。南朝沿置,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北魏时与左、右中兵郎并置,属七兵尚书。太和二十三年(499)后称郎中,但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之,后罢。

中兵曹 官署名。(1)三国魏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掌都城畿内军队政令,以中兵郎(郎中)为长官,隶五兵尚书。西晋太康中分为左、右中兵曹,东晋复并为一曹,南朝沿置。北魏时与左、右中兵曹并置,隶七兵尚书。北齐初沿置,后省,唯置左、右中兵曹。(2)西晋末司马睿置,为丞相府僚属诸曹之一,以中兵参军为长官,掌府中亲兵及江东军务。东晋时诸公及主要将军府皆置,掌本府亲兵,初以中兵参军为长官,末期至南朝宋诸公府以中直兵参军兼掌本曹。南朝齐、梁、陈复以中兵参军为长官。北魏、北齐亦置,以中兵参军为长官。

中庐县 西汉置。治今湖北襄阳县西南。属南郡。三国魏属襄阳郡。南朝梁废。北宋太平兴国元年(976)改义清县复置。属襄州。治今南漳县东北。北宋末属襄阳府。南宋绍兴五年(1135)并入南漳县。

中尚方 官署名。西汉武帝时分尚方置,掌制作御用器物,隶少府。东汉沿置。一说西汉时为尚方别称,东汉末始分为中、左、右尚方,各设令以主之。三国魏、西晋沿置。东晋省,唯置尚方。北魏复置。南朝梁及北齐时称中尚方署。

中尚令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改中尚方令置,为中尚署长官,员二人,从七品下,掌供郊祀圭璧及皇帝器玩。开元十八年(730)省为一人,升为从六品上。北宋虽存其名而罕除授。

中尚使 使职名。唐开元中置于中尚署,掌检校进奉杂作,多以少府监及诸司五品以上官充任,权在中尚令之上。天祐元年(904)省。

中尚院 见"中尚监"。

中尚监 官署名。元代置。掌大斡耳朵属下怯怜口等事务及领资成库毡作,供内府陈设帐房、帘幕、车舆、雨衣之用。至元二十三年(1286)改尚用监置。至大元年(1308)升为院,秩从二品。四年,复为监。秩正三品,领以监卿八员,下设太监、少监、监丞等官,参用宦官三人。至元二十三年,以太府监所属掌造毡货之资成库隶之。三十年,分置两都滦河三库、怯怜口杂造等九司局而总领之。

中尚署 官署名。唐垂拱元年(685)改中尚方署置,掌宫内杂作,供郊祀圭璧、皇帝器玩、后妃服饰等与百官鱼袋制作。以令、丞为长贰。隶尚方监(少府监)。开元后又常置中尚使以监之。北宋虽存其名而无职司。

中国报 报刊名。《中国日报》和《中国旬报》之总称。参见"中国日报"、"中国旬报"。

中国魂 书名。近人梁启超(饮冰室主人)撰。二卷。辑录梁氏光绪二十五年(1899)至二十七年论著而成。凡《少年中国说》、《呵旁观者文》、《中国积弱溯源论》、《过渡时代论》、《论近世国民竞争之大势及中国之前途》、《论中国与欧洲国体异同》、《国家思变迁异同论》、《十种德性相反相成义》、《论中国今日当以竞争求和平》、《排外平议》、《论国家思想》、《论进取冒险》等十二种。其中多提倡民族独立,宣传破坏主义。有光绪二十八年上海广智书局排印本。后有朝鲜文译本。

中典军 官名。三国蜀置,统诸军,位中监军下。三国吴亦置,与左、右典军共典宿卫禁军。东晋时祖约亦曾置此官。

中和节 唐贞元五年(789)置。德宗因以前上巳日(三月上旬的巳日)大宴集,每与寒食节同时,乃准李泌请,以二月初一为中和节。时文武百僚进农书,献农种,王公戚里上春服,士庶间以刀尺相遗。村社作中和酒,祭句芒神,祈年谷。聚会宴乐,名为飨句芒。次年,始令进武后所撰《兆人本业记》,司农献黍粟种各一斗,以示务本崇农。

中和堂 清末资产阶级革命派联络华侨的组织。日本横滨原有华侨工界俱乐部,名忠和堂。光绪二十五年(1899)兴中会会员尤列、陈少白更其名为中和堂,尤列被举为会长。宗旨为联络华侨,宣传革命。二十七年尤列、黄世仲又在吉隆坡及南洋英属各埠设分会。部分成员后入同盟会。

中和殿 宫殿名。清皇宫外朝三大殿之一。位于北京紫禁城太和殿后,明永乐十八年(1420)建。初名华盖殿,后改中极殿,清顺治二年(1645)改称今名。皇帝御太和殿举行大典前,先至此小憩,并接受大臣及侍卫执事人等行礼。祀方泽、太庙、社稷之前一日阅祝版,耕耤前阅农器种箱,上皇太后徽号前阅奏书及玉牒修竣进呈等仪礼,也在此举行。

中侍中 官名。侍中例以士人充任,若以中官(宦官)充任,则称中侍中。北魏孝文帝时,文明冯太后宠任宦官,大者任令仆,小者任卿守,以宦官为中侍中,盖始于此时。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上。北齐置中侍中省,掌出入门阁,其长官为中侍中,员二人,位从三品。北周有司内上士,其职掌与中侍中相类似。

中侍局 官署名。金代置,掌东宫阁内禁令,省察宫人廪赐给纳诸物。以都监、同监为长贰,隶宫师府。

中侍郎 官名。(1)十六国西秦置,位在中、左、右常侍下。(2)北宋政和六年(1116)置,为武臣阶官,从七品。

中使司 见"公主府"。

中舍人 官名。西晋咸宁初置四人,选舍人才学美者充任,与中庶子共掌文翰,位在中庶子之下、洗马之上,官六品。南朝宋亦置四人,官品同晋。齐置一人。梁以功高者一人与中庶子祭酒共掌其坊之禁令,官品八班。陈因之,官五品。北魏、北齐均置,同为五品上。隋避杨忠(隋文帝父)讳,改称内舍人。唐仍旧称,别称太子中书舍人。为右庶子的副贰,与之同掌侍从、献纳、启奏。高宗永徽间,以避太子忠讳,改称内舍人,太子废后复旧。龙朔间,又一度改称右赞善大夫。不久复置中舍人,但不废右赞善大夫。辽南面官亦置。宋亦置,而不隶春坊。

中京道 辽统和二十五年(1007)置。治中京大定府(治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大明城)。置留守司、度支使司、都总管府等衙。辖府二:大定、兴中;节度州六:成、宜、锦、川、建、来。府、节度州下辖观察州三、刺史州十三。辖境约当今辽宁医巫闾山、大凌河以西,河北沽源、赤城等县以东,河北秦皇岛市、北京市密云县以北,内蒙古敖汉旗、赤峰市以南地。金贞元元年(1153)改为北京路。

中官正 官名。唐乾元元年(758)置。

司天台属官，为春、夏、秋、冬、中五官正之一。掌司四时及其方之变异。员一人，正五品上。北宋沿置，初属司天监，元丰改制后隶太史局，正八品。明代为钦天监属官，掌推历法，定四时，正六品。任职者不得改他官，子孙不得从他业。清沿置，为钦天监时宪科官员，汉员一人，从六品。掌编制时宪书，并推算日、月食。

中郎将 官名。秦代置，为中郎长官，隶郎中令。西汉沿置，掌宫禁宿卫，随行护驾，佐郎中令（光禄勋）考核选拔郎官，亦常奉诏出使。后专设五官，左、右中郎将分领中郎、谒者、常侍侍郎。期门（虎贲）、羽林郎亦专设中郎将统领。东汉沿置，并增设使匈奴中郎将管理南匈奴事务，亦有单称中郎将者。东汉末至魏晋南北朝，置诸名号中郎将为统兵将领，成为次于将军、高于校尉的统兵武职名称。建安中，曹丕为五官中郎将，为丞相副职，此乃特例。唐武德七年（624）改左右卫的三卫五府、诸卫翊府、太子诸率府的三卫三府的骠骑将军为中郎将，各统禁卫府兵，诸卫所置正四品下，诸率所置从四品上。左右监门卫、千牛卫、羽林军亦置，位次将军下。永徽三年（652）曾改称旅贲郎，旋复旧。宋代环卫官中左右金吾卫、左右卫、左右千牛卫亦置，位将军下、郎将上，无职事，无员限，仅为武臣赠典、武臣责降散官及安置武职闲散人员，或除拜宗室、外戚。



汉“中郎将印章”封泥（拓片）

中织室 官署名。战国楚置，主管纺织业。战国楚官印有“中织室钵”。

中政使 官名。元大德四年（1300）置，为中政院长官，员七人，正二品。至大三年（1310）升从一品，四年省。皇庆二年（1313）复置，员、秩同前。

中政院 官署名。元代置，掌皇后财赋、营建、供给及宿卫士和分地人户等事。元贞二年（1296）初置中御府，大德四年（1300）升中政院。至大四年（1311）并入典内院，皇庆二年（1313）复为中政院。设院使，正二品。下设同知、佥院、同签、院判等官。下辖中瑞司、内正司、翊正司、典饮局、江浙等处财赋都总管府、辽阳等处金银铁冶都提举司、宝昌库、奉宸库、广禧库以及一些地方的打捕鹰坊民匠总管府及金银场提领所多处。

中南山 即“终南山”。

中贵人 皇帝宠幸之宦官。《史记·李将军列传》：“天子使中贵人从广勒习兵击匈奴。”裴骃集解引《汉书音义》：“内官之幸贵者。”

中盾令 官名。两汉时为太子官属。北魏置，掌周卫禁防、漏刻钟鼓。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北齐率更令领有中盾署，署置令一人，位九品；丞一人。

中将军 官名。北魏置，为诸皇子及王、公国属官，统国中军兵。品秩随国主地位而高下不等，自从八品至从九品上。北齐沿置，品秩同。

中亮郎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改客省副使置，为武臣阶官，后定为从七品。

中度桥 在今河北正定县东南五里，跨滹沱河上。《资治通鉴》：五代晋开运三年（946），契丹入侵，自易、定趋恒州，晋杜威御之，“至中度桥，……契丹焚桥而退”，即此。

中宫仆（僕） 官名。东汉置，掌皇后车马。员一人，秩千石，由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垒令 官名。西汉置，掌军中垒门。《汉书·百官公卿表》：中尉属官有中垒令、丞，两尉。武帝太初元年（前104）中尉更名执金吾后改隶之。东汉省。

中垒营 兵制名。两汉有中垒校尉。三国魏文帝时取中垒之名，增置中垒营，与武卫营及五校营并由领军将军统领。晋武帝初省。

中垒曹 官署名。西晋侍御史所属十三曹之一。东晋及南朝宋皆沿置，由御史居曹掌事。

中给事 官名。十六国北燕置，负责宫中与外朝的联系，以宦官充任。北魏沿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中，后改称中给事中。北齐沿之。

中盐马 明代以盐引换取商人上交之马。正统三年（1438）始于西北地区。其初，商人上交之马须经验过之后，方可领取盐引，后则变成向官府缴出买马银两，即可领取盐引。

中都令 官名。北魏道武帝时有中都令，为中都坐大官中都曹长官之一，位次于大夫及长，主狱讼。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废。

中都护 官名。三国蜀置，统内外军事，权任甚重。北宋初亦置，位五大都督府长史下，少卿监上，后不常置。

中都县 ❶秦置。治今山西平遥县西南。西汉高帝立中子刘恒为代王，都此。北魏移治今榆次市东，北齐天保中又移治今榆次市。秦至北周皆属太原郡。隋开皇十年（590）改为榆次县。❷唐天宝元年（742）改平陆县置。治今山东汶上县。属兖州。贞元十四年（798）改属郓州。北宋属东平府。金贞元元年（1153）改为汶阳县，泰和八年（1208）又改汶上县。

中都官 汉代京师诸官府的统称。《汉书·昭帝纪》：“诸给中都官者，且减之。”颜师古注：“中都官，京师诸官府。”亦指京师诸官府之官吏。《史记·酷吏列传》：“（赵禹）以佐史补中都官。”司马贞索隐：“谓京师诸官府吏。”

中都路 金贞元元年（1153）改燕京路置。治大兴府（治今北京市西南隅）。辖大兴府（治大兴，今北京城西南），及节镇州三：平、雄、保；刺史州十：通、蓟、易、涿、顺、滦、霸、安、遂、安肃；县四十九；镇七。贞元二年以后辖境相当今天津市，河北大城、文安、雄县、高阳、清苑、满城等县以北，长城和北京市内长城以南，河北抚宁、昌黎等县以西和紫荆关以东地区。蒙古成吉思汗十年（1215）改为燕京路。

中校令 官名。西汉置，领工徒，掌营造修建事，隶将作少府（将作大匠）。阳朔三年（前22）省。唐代复置，为将作监中校署长官，员一人，从八品下。

中校丞 官名。西汉置，为中校令副贰，阳朔三年（前22）省。唐代复置，为将作监中校署次官，员三人，正九品下。

中校署 官名。唐代置，掌供舟车、兵仗、杂器等，以令、丞为长贰，下设监事、典事等官。隶将作监。北宋初存其名而无职司。

中原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七月二十七日（1911.9.19）在广州创刊。日报。郭唯灭、卢岳生、杨计白等编撰。鼓吹尊攘主义、复仇主义、人道主义。发刊两日，被官方勒令停刊。

中秘书 皇宫中藏书。《汉书·成帝纪》：“光禄大夫刘向校中秘书。”颜师古注：“言中以别外。”

中射士 官名。亦作中射或中射之士。掌宫廷侍御。《韩非子·十过》：“中射士谏曰。”于省吾《双剑誃诸子新证·韩非子新证卷一》云：“吴北江先生谓射乃榭之借字，是也。谢、榭金文作廒。《虢季盘》：‘宣廒爰飨。’《春秋》宣十六年作‘宣榭’。此言中射，谓射中给事之臣也。”

中留县 留又作溜。秦始皇三十三年

(前214)置。以境内留水得名。治今广西武宣县西南。汉属郁林郡。西晋废。后复置。南朝宋为桂林郡治。隋开皇十一年(591)并入桂林县。

中部帅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分入居塞内的南匈奴为左、右、南、北、中五部,各部立其贵者为帅,掌本部事务,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魏末改称中部都尉。一说西晋武帝太康中改。

中部县 十六国后秦置。治今陕西黄陵县南。西魏大统九年(543)移治杏城(今黄陵县西南),为北华州治。后为鄜州治。隋开皇九年(589)改为内部县。大业三年(607)移治今黄陵县南沮河南岸。唐武德二年(619)复为中部县。为坊州治。元改属鄜州。明成化中移治今黄陵县。1944年改为黄陵县。

中黄门 官名。西汉置,掌皇宫黄门以内诸伺应杂务,持兵器宿卫宫殿,为宦官中地位较低者。名义上隶属于少府,无员额。东汉沿置,位小黄门下。初秩比百石,后增为比三百石。魏、西晋沿置,皆七品。东晋省。十六国汉(前赵)、南燕、后燕亦置。北魏、北齐时隶中黄门令,位小黄门上,皆九品上。

中黄令 官名。南朝梁置,掌宫中金帛库藏,隶少府卿。陈沿置。

中常侍 官名。西汉元帝时置,为加官,诸侯、将军、卿大夫、尚书、郎中等官员,凡加常侍者,即可出入禁中,常侍皇帝左右。无定员,可多至数十人,任用士人。元帝以后称中长侍。东汉改为专职,侍从皇帝左右,顾问应对,赞导宫中诸事。初秩千石,后增为比二千石。名义上隶于少府,实则直属皇帝。明帝时定员四人,杂用士人与宦官。和帝时增为十人,并兼领卿署之职。安帝时和熹太后以女主称制,不接公卿,遂成为宦官专职。东汉后期任此职者结党营私,把持朝政,权倾人主。三国蜀、十六国汉及成汉沿置。十六国西秦置为中枢长官,与左、右常侍共掌国务,任用士人。北魏复用为宦官的高级职位,侍从帝、后左右,传达诏命,受理尚书、门下奏事,四品上。北齐置为中侍中省次官,初定员四人,四品上。末年宦官当权,带此职者数十人,多封王,开府。隋代改称内常侍。金复置,为内侍寄禄官,正五品。

中领军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改领军置。与中护军皆典禁兵,属丞相府(一说延康元年始置)。三国魏时又置领军将军,职掌同,以资格较深者任之。为禁卫军最高统领,有营兵,主五校、中垒、武卫三营,并管中护军。三国蜀亦置。西晋泰始七年(271)省并北军中候。惠帝时复置,一说永嘉中始复。东晋永昌元年(332)改为北军中候,寻复,成帝时又改为北军中候,寻又复。东晋时无营兵,总统二卫、骁骑、材官诸营禁军,不再管中护军。十六国成、前凉、后燕皆置。南朝掌京师驻军及禁军,而由中护军掌外军。魏、晋、宋三品,秩中二千石。北魏侍臣带"领军"者,称中领军,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为领军府长官,掌禁卫宫掖,主朱华阁以外的禁卫官,又领左右卫、领左右等府,三品。西魏时仍总宿卫,恭帝三年(556)建六官时罢。

中庶子 ❶门客。《史记·商君列传》:"鞅少好刑名之学,事魏相公叔痤为中庶子。"中庶子又称御庶子。《战国策·魏策一》:"座有御庶子公孙鞅。"❷太子官。《战国策·韩策二》:"中庶子强谓太子曰:'不若及齐师未入,急击公叔。'"太子即王位后,原中庶子仍称中庶子。《战国策·燕策三》:"于是荆轲遂就车而去,终已不顾。既至秦,持千金之资币物,厚遗秦王宠臣中庶子蒙嘉。"《新序·杂事第二》:"楚庄王莅政三年","中庶子闻之,跪而泣曰:'臣尚衣冠,御郎十三年矣,前为蒙矢,而后为藩蔽,王赐士庆相印而不赐臣,臣死将有日矣。'"汉代以后为太子中庶子省称。

中庵集 书名。元刘敏中撰。二十五卷。魏谊编。卷一至十六文,卷十七至二十五赋、诗。集中奏议数篇,所论皆当时要政。传世有元刻本,题《中庵先生刘文简公文集》。《四库全书》著录二十卷,系从《永乐大典》辑出,不及元本完备。

中庸注 书名。近人康有为撰。一卷。光绪二十七年(1901)成书。谓《中庸》一书之"大义微言",经西汉刘歆之篡乱而湮灭;宋明以来,言者虽多,然皆"向壁虚造",致使"大义未光,微言不著",故作此书以明之。旨在推明孔子因时改制之大义,假托孔子之名,"以攻时流守旧复古之徒",宣称"今当升平之时",应发"自主自立之义,公议立宪之事",为其变法主张提供"经典"之依据。

中渎水 即邗沟。《汉书·地理志》作渠水。《水经·淮水注》:"中渎水,首受江于广陵郡之江都县,县城临江,……自江东北通射阳湖。《地理志》所谓渠水也。西北至末口入淮。"东晋永和中江都水断,一度曾自欧阳埭(今江苏仪征市东北)引江水为源。详"邗沟"。

中滻城 沙洲为滻,因建城于河中沙洲上,故名。有二:一为*河阳三城之一;一在古蒲津关下黄河中流。隋建,大业十三年(617),李渊引兵自河东济河而西,朝邑法曹靳孝谟以蒲津、中滻二城降,即此。

中宿县 西汉置。以境内中宿峡为名。治今广东清远市西北。有浈浦关。东汉末并入四会县,三国吴复置。历属南海郡、始兴郡。隋改为政宾县,唐武德六年(623)入清远县。

中谒者 官名。西汉置,掌奉引车驾,亦常奉使外出视疾护丧。初任用士人,后多以宦官充任。十六国后赵、南朝宋皆用宦官。北魏时属中谒者仆射,亦为宦官。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载。

中御府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殿中省置,咸亨元年(662)复旧称。元元贞二年(1296)复置,秩正三品,掌皇后中宫财赋等事务,以中御卿为长官。大德四年(1300)改称中政院。

中渡厅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置。治今广西鹿寨县西北。辖境相当今鹿寨县西北部分地区。属桂林府。1912年改置中渡县。1951年与榴江、洛容二县合并为鹿寨县。

中渡镇 即今河南息县东南淮河南中度店。南宋设榷场于此,与金互市。属光州。《宋史·宁宗纪》:嘉定十年(1217),"金犯光州中渡镇,执榷场官盛允升杀之",即此。

中瑞司 官署名。元代置,属中政院,掌奉中宫宝册。秩正三品,置卿五员,丞二员。

中瑞卿 官名。元代中瑞司长官,员五人,正三品。掌司事。

中禁兵 北宋禁兵月俸钱五百文、七百文者,称中禁兵。

中署监 官名。三国魏置,为中署长官,七品。参见"中署❶"。

中滦镇 滦一作栾。在今河南封丘县西南黄河北岸。元初为南北漕运中继站,江南漕米由江、淮溯黄河至此,转陆运至淇门镇(今河南浚县西南淇门),入御河(今卫河)到大都(今北京市)。元末筑城。后因劳费不赀,改海运至直沽,遂日趋衰落。明洪武中曾置驿及巡检司于此。

中督护 官名。魏晋间各方镇所置领兵官称督护。十六国前凉置中督护,即中军之督护。

中镇抚 官名合称。南北朝时中军将军、镇军将军、抚军将军的合称。

中藏府 官署名。东汉置，掌宫中金银币帛诸物，以令、丞为长贰，名义上隶属少府。三国魏沿置。

中藏经 书名。又名《华氏中藏经》。托名华佗撰。编年不详。三卷。全书分为二大部分：前叙医论，分析病候和脉象，也论各个脏腑之虚实寒热，生死逆顺之法。后介绍各科治疗方剂及主治病证，有内、外、妇、儿、骨伤、五官等科常见病及方剂。该书实用性强，故流传较广。现存《医统正脉》、赵孟頫手写本等多种刊本。今有排印本和校注本。

中藏钱 汉代帝室的内币，因由中藏府令管理，故名。西汉亦称御府禁藏。主要供皇帝或皇室费用，有时亦用于赏赐或赈贷受灾贫民。

中二千石 汉代官吏秩位之一。中即满，九卿皆为中二千石，银印青绶，西汉月俸百八十斛，一岁凡得谷二千一百六十石。或亦兼发钱谷。东汉半钱半谷，偶有变动。

中大夫令 官名。战国秦置。《史记·秦始皇本纪》有"中大夫令齐"，职掌不详。西汉景帝初，更名卫尉为中大夫令，秩中二千石。掌宫门卫屯兵。至中六年(前144)复名卫尉。

中山三器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所制三件青铜器。即中山王㺇鼎、中山王㺇方壶、好蚉壶。1977年出土于河北平山中山王墓1号墓。

中山王尚 尚或作胜。战国时中山国国君。或即中山王好蚉之子。周赧王十六年(前299)赵武灵王攻灭中山，好蚉逃入齐，旋死。赵另立他为中山君。十九年，赵灭中山，他被迁于肤施(今陕西榆林东南)。

中山王胜 即"中山王尚"。

中山王㺇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中山成公之子。文献失载。据河北中山王墓出土中山王㺇鼎、壶及好蚉壶铭文记载中山国君有文公、武公、桓公、成王、王㺇、王好蚉。《吕氏春秋·当染》又记有中山王尚，共七世。他约在公元前322年或前321年即位。在位时，国势强盛，其相司马赒(贾)伐燕，开拓疆土数百里，列城数十。卒后中山国渐衰。

中山长城 战国时中山国修筑的长城。《史记·赵世家》：赵成侯六年(前369)"中山筑长城"。按当时形势，中山长城应主要用于防赵。其位置约处于今河北、山西两省交界地带与河北省西南部战国时赵、中山交界地带。

中山文公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1974—1978年，河北省平山县中山王㺇墓出土中山王㺇鼎、壶，记中山国之先世为文公、武公、桓公、成王、王㺇、好蚉六世。《史记·赵世家》以赵献侯十年(前414)中山武公初立。但据中山王㺇壶铭"佳朕皇祖文武"，可知在中山武公前，尚有文公一世，其时间约在公元前414年之前，乃中山立国之始祖。

中山成公(？—约前320)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中山桓公子。据河北平山县中山王墓出土中山王㺇鼎、壶铭，其在位年代约在公元前340—前320年。其子王㺇以幼童承嗣。又据《战国策·中山策》，前323年，中山曾与魏、韩、赵、燕"五国相王"，或即成公在位时所为。

中山武公(？—前406)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约公元前414—前406年在位。中山文公之子。中山属白狄，春秋时称鲜虞。建都于顾(今河北定州)。政治腐败，生活荒淫奢侈，"男女切倚，固无休息，康乐歌谣好悲"(《吕氏春秋·先识》)。前406年为魏文侯所灭。不久，其子桓公复国。

中山刻石 亦称守丘刻石。战国时期中山国刻石。约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发现于河北平山南七汲村西南。西距中山王墓(参见"平山中山王墓")1、2号墓1公里余。系一块大河光石，长90厘米，宽50厘米，厚40厘米，上刻铭文两行，存十九字。铭曰："䜌罟又臣公乘旻(得)守垔(丘)丌(基)臼牆(将)敢谒后祟贤者。""丘"字下原石表面残损，亦可能有缺文。一般认为"丘"是指中山王室陵墓，此刻石系守丘官吏为护陵而立。为现今所见战国刻石中文字较长者。1980年文物出版社出版《河北省文物选集》收有此刻石较清晰的影像。



中山刻石

中山复国 中山国位于今河北定州一带，乃春秋时白狄别族所建。战国初年建都于顾(今河北定州)。魏文侯曾派乐羊率兵越过赵国进攻中山，并于魏文侯四十年(前406)灭之。因赵处于魏与中山之间，魏难以对中山有效控制。魏武侯十六年(前380)前后，当魏忙于同周围各国混战之时。中山武公之子(中山桓公)乘机复国，并迁都于灵寿(今河北平山东北)。史称"中山复国"。

中山宫令 官名。北齐长秋寺所属中山宫署之主官。其下有丞；又有宫教博士二人，位从九品上；别有面豆局丞。

中山宫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中山宫事务，设令、丞为长贰，下设宫教博士等，皆由宦官充任，隶长秋寺。

中山郡王 辽封爵。开泰五年(1016)，圣宗弟耶律隆庆长子查割受封。

中山桓王 即"中山桓公"。

中山桓公(？—约前340)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约前378—约前340年在位。中山武公之子。公元前406年，魏文侯灭中山国，以其地封其子太子击，并以李克相之。前378年，中山武公之子中山桓公败魏师于浍水，恢复中山国。徙都灵寿(今河北平山东北)。

中千户所 官署名。元代军府，秩正五品，管军五百以上。置达鲁花赤、千户各一员，俱正五品；副千户一员。从五品。

中卫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置。为武臣及内侍阶官，取代旧武阶官引进使及内侍阶官宣政使，从五品。金代为内侍阶官，从五品下。元沿置，正四品。明洪武四年(1371)定为散阶，正五品内官得加此阶。

中卫将军 官名。三国魏元帝咸熙二年(265)于晋王司马昭相国府置，统兵，位在骁骑将军、左右长史之上。司马炎即晋王位后，分为左、右卫将军。十六国前凉、后燕仍置。南朝梁天监六年(507)复置，以尚书右仆射王茂为之。七年，王茂进号车骑将军，又以领军将军曹景宗为之。与中军、中权、中抚将军合称四中将军，地位显要，专授在京师任职的官员。初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二十三班，与四征将军同班，大通三年(529)改制后，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三十三班。陈改为拟二品，秩中二千石。

中元克复 唐谯王李重福年号(710)。或作中宗克复。

中车府令 官名。战国秦置，掌王室车马政令。秦统一六国后沿置。

中日电约 清光绪三十四年九月十八日(1908.10.12)订于日本东京。凡八条。规定：中日共同安设关东至烟台水线一条，优先供日本官、商电报使用；中国以五万日元赎买日本在满洲铁路境外之电线；日本取得满洲铁路境内电线借用权，为期十五年，每年交付三千日元贴回费。

中日战辑 书名。一名《中日战辑图考》。清王炳耀编。六卷。辑录《万国公

报》等报所载有关光绪二十年(1894)中日甲午战争之上谕、奏议、函牍、书札等而成,颇多美国传教士林乐知的文字。分述朝鲜内乱、中日战端、遣使议和、两国全权大臣问答记等,及中外人士关于战事之议论。别录胡適芬奏变法自强条陈疏,叶耀元上张之洞书。并附有《水战形图》、《陆战地图》、《地球全图》、《十八省图》、《台湾全图》、《春秋地图》。

中尹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散官阶,秩从四品中。元改称中引大夫。

中引大夫 官名。元代置,为内侍散官,从二品。

中书门下 ❶官署名。唐开元中改政事堂置,设于中书省,为宰相议政办公处所,下设吏、枢机、兵、户、刑礼五房分主众务。北宋初沿置,亦称政事堂,与枢密院分掌政务、军事,并称"二府"。题榜仅称中书,印文行敕称中书门下。其长官中书令、侍中皆不预政事,而别以丞郎以上至三师为同平章事,行使宰相职权,以中书舍人以上至尚书为参知政事,辅佐宰相处理国务。属下有舍人院及孔目、吏、户、兵礼、刑等房。元丰改制废。又建炎三年(1129)并中书省与门下省为一省,称中书门下省,与此不同。❷中书省、门下省合称。

中书五房 官署名合称。北宋前期中书门下所属孔目房、吏房、户房、兵礼房、刑房的合称。元丰改制罢。

中书仆(僕)射 官名。西汉中书谒者仆射的省称,为中书谒者令之副,隶少府。二者同掌传达诏令章奏,皆由宦者充任。成帝时罢。三国吴复置。

中书分省 官署名。元顺帝至正十一年(1351)置于有关行省,处理军政事务。先后于济宁、彰德(今河南安阳)、陵州(今山东德州)、冀宁(今山西太原)、保定、大同、真定(今河北正定)等地设置。明朱元璋建国前,亦曾置于婺州(今浙江金华)。

中书左丞 官名。元世祖中统二年(1261)置,为中书省主要官员。与中书右丞并称"左右辖",佐宰相处理政务,位居执政,正二品。初员数不定,至顺元年(1330)定员一人。行中书省亦置,员额、品阶同中书省。明初沿置,旋废。

中书右丞 官名。元世祖中统二年(1261)置,沿革、品阶同中书左丞。

中书外省 官署名。北魏置,中书省办公处所之一,设于宫禁之外,故有此称。尚书、门下省官员常在此议事。北宋元丰改制复置,设右散骑常侍、右谏议大夫、右司谏、右正言、中书舍人、起居舍人等,分上、下、制诰、谏官、记注五案,掌中书省日常事务。元丰八年(1085)改称中书后省。

中书后(後)省 官署名。北宋元丰八年(1085)改中书外省置。设右散骑常侍、右谏议大夫、右司谏、右正言、中书舍人、起居舍人等,分上、下、制诰、谏官、记注五案,掌中书省日常事务。南宋时以中书舍人为长官,掌行诰命。属官有令史、守当官、守阙守当官等,设上、下、制诰、记注四案。

中书侍郎 官名。三国魏置通事郎,为中书省属官,掌草拟诏令,多选用文学之士,五品。后增设中书郎,亦称中书侍郎。晋朝沿之,员四人,五品。东晋时,纳奏、拟诏、出令之权转归他省,以此职一员值班西省,掌诏令起草。一度改称中书通事郎。南朝拟诏、出令之权仍归中书省,但由中书舍人执掌,侍郎职闲官清,成为诸王起家官。宋五品,梁九班,陈四品。北魏为四品上或从四品上。北齐从四品。隋改称内史侍郎。炀帝时为内书侍郎。唐初为内史侍郎。唐武德三年(620)复称中书侍郎,为中书省次官,参议朝政,传宣皇帝旨意,审复中书舍人所拟诏敕,处理本省日常事务。员二人,正四品。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参知政事等职衔,则列位宰相。高宗、武则天、玄宗时曾随省改称西台侍郎、凤阁侍郎、紫微侍郎等,旋皆复旧。唐中期以后,中书令常缺,则由其主持省务。大历二年(767),升为正三品。北宋前期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二人,一员由尚书右仆射兼任,代行中书令之职;另一员为中书省次官,主省务,并参议朝政,传宣诏令。南宋建炎三年(1129),改宰相官名,复置参知政事,中书侍郎乃废。辽代置为南面朝官。西夏亦置。

中书舍人 官名。三国魏置,为中书省属官,与通事共掌收纳、转呈章奏,员一人,七品。一说魏唯置通事,西晋始增设舍人,东晋合为一官,后省去"通事"二字,七品。南朝宋复名中书通事舍人,省称为通事舍人、中书舍人、舍人,员四人,七品。齐沿置,梁、陈又省去"通事"二字,梁四班,陈增为五人,八品。南朝多以寒士、寒人充任,入直禁中,除收纳、转呈文书章奏外,并夺中书侍郎草拟诏令之任。南朝齐以后,为舍人省长官,名虽隶于中书省,实际直接听命于皇帝。故品阶虽低,但权任甚重。北朝时专掌草拟诏令,权任较南朝为轻,北魏为六品上或六品下。北齐六品,定员十人。隋改称内史舍人、内书舍人。唐武德三年(620)复为中书舍人,员六人,正五品上。侍从朝会,参议政务。皇帝旨意由宰相传达词头后,交其草拟诏敕;如其对词头有异议,有权封还;所拟诏敕经本省长官和皇帝审批后,再由其颁行。六员分押尚书省六部,协助宰相批复公文。以资深者一人为阁老,判本省日常事务;一人知制诰,在政事堂值班;其余四人分署制敕。高宗、武则天、玄宗时曾随省改称西台舍人、凤阁舍人、紫微舍人,旋皆复旧。开元以后由翰林学士草拟机密诏书,此职唯草拟例行诏敕,后又常令他官兼知制诰或知中书舍人事,掌草诏敕,此职渐成闲职。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四人,正四品,主管中书后省,掌草拟制敕。南宋以他官兼摄者称权舍人,资历浅者称直舍人院。辽代为南面朝官,隶中书省下属中书舍人院。西夏为中书省属官,掌文书。明洪武九年(1376)改直省舍人置,员十人,初为正七品,寻改从七品,隶中书省。十年,改隶承敕监,掌缮写诏敕。十三年废中书省后,仍留置此职,简称"中书"。中书科设员二十人,亦有在文华殿、武英殿当直及属内阁诰敕、制敕二房者,皆无定员。清初置于内阁中书科,员十二人,推资深者掌理科事。乾隆十四年(1749)定满洲员二人,推资深者为掌印;汉员四人,推资深者为掌科。掌缮书诏诰,稽颁册轴。乾隆三十七年改称"中书"。

中书学生 北魏*中书学之学生。

中书博士 北魏中书教授博士、中书教学博士的省称。

中正大夫 明散阶称号。洪武四年(1371)定,以授正四品内官。

中东战纪 书名。清洪弃父撰。一卷。记中日甲午战争始末。起同治十三年(1874)日本侵台,迄光绪二十一年(1895)中日议和。于战事,仅述大概,对清廷不筹制胜之策,不图制敌之事及李鸿章待和、求和、坐失战机等妥协投降事,颇多批评。

中东战役 即"中日甲午战争"。

中东铁路 又称东清铁路、东省铁路。包括东北满洲里经哈尔滨至绥芬河的干路和哈尔滨至大连的支路。由华俄道胜银行控制的中国东省铁路公司兴造,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开始测量,次年开工,二十九年全线竣工通车。满洲里至绥芬河线长1510公里,哈尔滨至大连线

长 972 公里。耗资 2.5 亿多卢布。沙俄通过此路获得在中国东北进行水陆转运、开矿、采木、征税及筑轻便铁路等特权。三十一年，俄国在日俄战争中失败，遂将长春至大连铁路权益转让日本，另称“南满铁路”。十月革命后，苏俄政府宣布将中东路归还中国，不果。1935 年伪满洲国以 1.4 亿元购下，委托日本“代管”，日本遂占有该路。抗日战争胜利后，复将南满、中东两路合并，改称“中国长春铁路”（简称“中长铁路”），由中苏共管。1952 年移交中国政府，分别改称滨洲、滨绥和哈大铁路。

中仪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正五品下。元沿置，从三品。

中外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四年七月一日（1898.8.17）在上海创刊，前身为《时务日报》。汪康年主办。维新运动期间，“以提倡变法为主旨”，记载中外大事、评论时政得失。义和团运动时期，主张“急剿乱民”。尔后又赞誉清廷“新政”，反对资产阶级革命。三十四年因经济拮据，得上海道蔡乃煌资助，是为中国报界受政界津贴之始。旋汪康年将报馆售予蔡，销数大落，同年三月终刊。

中外纪闻 杂志名。清末维新派团体强学会机关报。光绪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1895.8.17）康有为创办于北京。初四十五期名《万国公报》。因和广学会机关报重名，十一月一日起改现名。双日刊。梁启超、麦孟华任编辑。主要编译西报西电，介绍资本主义国家政治经济情况，刊载清廷上谕奏章等。意在启发士大夫，推动维新运动。由京报报房以木刻活字代为印刷，免费随京报或宫门抄附送朝官，多时每期达二三千份。影响致使一些官员士大夫“识议一变”，“渐知新法之益”。为顽固派所嫉恨，十二月六日（1896.1.20）被查禁。

中外晚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九月二十六日（1911.10.17）在上海创刊。彩色纸石印。报道武昌起义和各省响应的新闻消息。

中外算报 即“中外算学报”。

中议大夫 文散官名。金元皆置，四十二阶之第二十一阶。金正五品上。元正四品，宣授。明代为文官正四品加授之阶。清代为文职从三品之封赠。

中台左丞 官名。唐武则天先改尚书左右丞为文昌左右丞。长安三年（703），再改为中台左右丞。神龙元年（705），中宗即位恢复尚书左右丞原名。

中台右丞 见“中台左丞”。

中权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置，专授在京师任职官员，与中军、中卫、中抚将军合称四中将军，地位显要。或分置左、右。天监七年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二十三班。如加“大”，称中权大将军，则进一阶。陈沿置，拟二品，比秩中二千石。

中西女塾 学校名。清光绪十八年二月（1892.3）由美国监理会妇女传道会主任海淑德（Laura Haygood）创办于上海。校规由中西书院创办人林乐知拟定，专收“高贵华人”女子入学。海淑德为首任校长。以培养亦中亦西的“通才”为宗旨。以英文、音乐、宗教为主要课程，另设国文、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等课目。1929 年改聘杨锡珍为第一任中国校长，美国人殷罗德为顾问。次年改校名为中西女子中学。1936 年薛正接任校长。1952 年同圣玛利亚女子中学合并，改名上海市第三女子中学。

中西日报 见“广报”。

中西纪事 书名。清夏燮撰。二十四卷。以纪事本末体裁记载自道光二十年（1840）鸦片战争时起，至咸丰十年（1860）各国换约时止的中外关系史事，是中国近代史著中较早记载两次鸦片战争历史的专著。揭露了英、美、法、俄的侵略罪行，谴责了主和派琦善、奕山等的腐朽无能，颂扬了中国人民的英勇反抗。是书系根据当时流传的奏稿函札、条约章程等资料编撰而成，具有较大的参考价值。作者因议论切直，恐致祸，署名江上蹇叟著。刊行后被毁版，同治十年（1871）重刊。

中西新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冬在广州创刊。日报。黄清海经理，陈跃墀主笔。设谕旨、官话、论说、粤闻、时局等栏目。最高日销二千份。三十年停刊。

中列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正五品上。

中华民国 国号。二十世纪初年资产阶级革命运动兴起后，邹容在《革命军》中首先提出革命后建立的国家定名“中华共和国”。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孙中山、黄兴等制订的《中国同盟会革命方略》已把未来国家称作“中华民国”。宣统三年（1911）武昌起义后的第二天，即正式揭橥“中华民国军政府”旗号。1912 年 1 月 1 日，以孙中山为首的南京临时政府成立，标志着中华民国的正式建立。此后直到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中华民国为中国国家名称。

中华新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四年三月十七日（1908.4.17）在广东汕头创刊。革命派言论机关。叶楚伧主编。日出两大张，周一休刊。

中行文子 即“荀寅”。

中行评博 即“中书舍人”、“行人”、“评事”、“博士”。

中行桓子 即“荀林父”。

中行献子 即“荀偃”。

中州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闰六月四日（1911.7.29）在开封创刊。河南抚署主办。日出两张，单面铅印。1912 年 3 月停刊。

中州刺史 官名总称。北魏太和二十三年（499）《职令》中，州刺史分为上、中、下三等，中州刺史位从三品。北齐亦分州刺史为上、中、下三等，每等又有上、中、下三等，共九等。故中州刺史有中上、中中、中下三等，合称三等中州刺史。三等中州刺史皆位从三品。

中兴小纪 书名。纪本作历，清人避高宗（弘历）讳改。南宋熊克撰。四十卷。编年体南宋高宗朝史。起建炎元年（1127）五月，迄绍兴三十二年（1162）六月。取材广泛，上援朝典，下参私记，缀辑联贯，颇具条理，但失误亦多。原书早佚，今有《永乐大典》辑录本，及清光绪年间廖廷相据巴陵方氏传抄本参考宋史等之校刊本。

中兴五论 篇名。南宋陈亮撰。见于《龙川文集》。其论《中兴》凡一千八百余言，又有《开诚》、《执要》、《励臣》、《正体》诸论。乾道五年（1169）呈于孝宗；表达其抗金主张，“赤子嗷嗷无告，不可以不拯；国家凭陵之耻，不可以不雪；陵寝不可以不还；舆地不可以不复”，以经营荆襄为抗金根本，并提出“节浮费”、“斥虚文”、“严政条”、“惩奸吏”等措施，认为“中兴之功”可因此而奏效。

中兴日报 报纸名。同盟会南洋支部机关报。清光绪三十三年七月十二日（1907.8.20）在新加坡创刊。陈楚楠、张永福、林义顺等主办，王斧、田桐先后主编，胡汉民、汪兆铭、居正等先后主笔。以“开发民智，而使数百万华侨生其爱种爱国之思想”为主旨，“专为发挥民族民权二大主义”，间及民生主义，宣传反清革命。与当地保皇派机关报《南洋总汇报》长期论战。刊载孙中山（署“南洋小学生”）《论惧革命召瓜分者乃不识时务者也》等文。宣统元年十二月下旬（1910 年 2 月初）停刊。

中兴礼书 书名。南宋礼部太常寺纂修，清徐松辑。抄本。原书三百卷。分吉礼、嘉礼、宾礼、军礼、凶礼五类，区为六百八十门。记南宋建炎初至淳熙十一年(1184)前所行历次郊祀、明堂、朝献、亲飨、耕耤、高禖、内禅、登位、上尊号、庆寿、朝会、册命后妃与皇太子、参加大庆典礼等仪式过程、乐舞器服制度和有关诏令等。成于南宋淳熙十一年，向无刊本流传，抄本亦罕见，《四库全书》未著录。此抄本系徐松从《永乐大典》辑出校定，后未及刊印，几经流转传抄，有阙佚，经咸丰间沈炳垣重加厘定，仅得二百四十七卷，今藏于北京图书馆。

中兴永式 即“大统式”。

中兴行省 见“甘肃行省”。

中兴别记 书名。清李滨撰。六十一卷。编年体。起自道光十六年(1836)三月，止于同治三年(1864)九月。作者以三十年之力，搜辑资料，以当时邸钞、奏章、官方文件为主，辅以笔记、杂录、碑传、传闻，并参阅《钦定剿平粤匪方略》，所辑史料达二百余种。又访问曾参与镇压太平军的清军将领，撰成札记，相与互证。所记起义前洪秀全率众于象州捣毁庙神偶像，题诗于壁，州官不敢与较诸事，为他书所不载。又道光二十七年桂平儒生王作新，控告冯云山反清，而知县王烈反袒护云山，是书全录其控文及批辞。但当时传闻异辞，所记洪秀全与杨秀清矛盾斗争事，谬误百出，其他不实之处亦多。

中兴政要 书名。南宋佚名撰，清文廷式辑。一卷。原书久佚，文氏从《永乐大典》、《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中辑出四十余则，编为是书。内容皆有关南宋高宗驾御将帅之事迹。每则冠以标题，如“怒刘光世不受杜充节制”、“抚偏裨以分将权”、“谕岳飞大将以安危自任不当计较功赏”、“收诸大将兵权”等。间有简短勘证。收入《振绮堂丛书》二集。

中兴遗史 书名。南宋赵甡之撰。六十卷，一作二十卷。记南宋初年军事甚详，而于朝政则甚略。宁宗庆元中上进。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谓书中有记张浚攻濠州一段，自称姓名为开封张鉴，因疑此书非甡之所作。已佚。

中军大夫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晋国军制分上、中、下三军，皆设大夫。中军大夫位在中军将、佐之下，侯长之上。助将、佐管理军务。

中军司马 官名。又称元司马。春秋时晋国置。晋国军制上、中、下三军皆设司马。中军司马隶属于中军尉，掌执军法。大夫爵。

中军将军 官名。(1)西汉武帝置，为杂号将军，以公孙敖为之。后省。西晋泰始元年(265)复置，以羊祜任之，统左、右卫，前、后、左、右骁骑等宿卫七营禁军，主管京师及宫廷警卫。四年罢，置北军中候代其职。后复置为将军名号，不再领宿卫禁军，可离开京师，出任持节都督，镇守一方。十六国前秦时与镇军、抚军、冠军将军合称四军将军。南燕亦置。南朝置为重号将军，宋位比四镇将军，三品；南齐位在四征将军之上。梁、陈与中卫、中抚、中权将军合称四中将军，专授予在京师任职的官员，地位显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三班，与四征将军同班；陈拟二品，比秩中二千石。北魏位在四镇将军下，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一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从二品。北齐用以安置罢任武官，成为无实权的闲职。北周八命。隋因避讳，改称内军将军。(2)王国官。西晋以平原、汝南、琅邪、扶风、齐为大国，各置上、中、下三军，中军二千人，设将军一人统之。其余王国不设中军。南朝宋大、小国皆设三军。地位很低，晋、宋时皆未能列入九品以上的流内品阶。齐、梁沿宋制。梁天监七年(508)定皇弟子国上、中、下三军将军为流外七班中的七班，嗣王国三军将军为六班。蕃王国三军将军为五班。

中军都督 官名。统兵武官。三国吴以全尚任卫将军督中军。十六国前秦、北魏皆置。北魏有中军大都督、中军副都督、中军四面大都督等名目。明代立五军都督府，其中军都督，正一品。

中军校尉 官名。东汉中平五年(188)置，西园八校尉之一，是统领禁军的主要将领。以虎贲中郎将袁绍任之。后董卓以其兄子董璜任此职。

中妇诸子 春秋时齐国女官号。《管子·戒》：“(齐)桓公外舍，而不鼎馈，中妇诸子谓宫人：‘盍不出从乎？君将有行。’”尹知章注：“中妇诸子，内官之号。”

中牟徐子 即“徐子❷”。

中村弥六(1854—1929) 日本信州人，号背水或背山，俗称背山将军。早年曾留学德国，归国后任教于大阪、东京各校。1890年当选为众议院议员，以后曾八次当选，并参加日本宪政党。1900年孙中山为准备惠州起义，曾托其代购军火，他竟以陆军废弃药械混骗。《万朝报》揭露真相后，宪政党将其开除。

中抚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与中军、中卫、中权将军合称四中将军，专授在京师任职官员，地位显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二十三班。陈沿置，拟二品，比秩中二千石。

中坚将军 武官名。东汉建安初曹操置。魏、晋、南朝梁、十六国后赵、前凉及北魏、北周沿置。魏中坚将军率营兵，掌侍卫之责。齐王曹芳正始六年(245)曹爽毁中垒、中坚营，以兵属其弟中领军曹羲，嘉平六年(254)前复置此职。两晋时无营兵，魏晋均为四品。南朝梁时地位低下，属流外六班，为寒人所任之官。北魏时地位与魏晋相似，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四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定为从四品上，北周时为六命。

中兵参军 官名。西晋末司马睿置，为丞相府中兵曹长官。东晋诸公及主要将军府皆置为主要僚属之一，亦称中兵参军事，掌本府中兵曹事务，兼备咨询。其品阶随府主地位高下不等。东晋末至南朝宋诸公府省，由中直兵参军兼领中兵曹。齐、梁、陈复置。北魏、北齐亦置，北周以后废。

中体西用 即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简称。亦称旧学为体，新学为用。近代中国一大社会思潮。鸦片战争后，魏源首倡“师夷之长技以制夷”，为中体西用论之思想先导。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成为洋务运动的指导思想。咸丰十一年(1861)冯桂芬在《校邠庐抗议》中提出：“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辅以诸国富强之术”的主张。光绪二十一年(1895)沈寿康发表《救时策》一文，认为：“中西学问，本自互有得失。为华人计，宜以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嗣署江苏按察使吴之榛在《上张香帅请设中西学堂书》中亦云：“创‘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冀开海内风气。”二十二年孙家鼐在《议复开办京师大学堂折》中指出：其立学宗旨“自应以中学为主，西学为辅；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中学有未备者，以西学补之；中学有失传者，以西学还之。以中学包罗西学，不能以西学凌驾中学”。二十四年张之洞发表《劝学篇》，系统阐发“旧学为体，新学为用”，“中学治身心，西学应世事”，并以此为建国治国之方针。清末新政即奉行这一主张。它是以封建主义文化为主体、结合西方资产阶级文化的产物，在中国近代政治、思想上有过较大影响。

中良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正六品上。

中奉大夫 官名。宋元丰改制前为正四品下阶文散官，元丰三年(1080)后废。大观二年(1108)又以寄禄官左中散大夫改置中奉大夫。金、元皆置，为文散官四十二阶之第十四阶。金从三品下。元从二品，宣授。明为文官从一品初授之阶。

中枢政考 见"钦定中枢政考"。

中尚方令 官名。西汉置，为中尚方长官，隶少府。东汉沿置，员一人，六百石。一说东汉始置。三国魏、西晋沿置，皆七品。东晋省。南朝梁初复置，为中尚方署长官，后省。北魏亦置，为中尚方长官。北齐沿置，为中尚方署长官，隶太府寺。隋代因避讳，改称内尚方令。唐初复置，员二人，从七品下。垂拱元年(685)改称中尚令。

中尚方丞 官名。东汉置，为中尚方次官，员一人，四百石。三国魏、西晋沿置，皆九品。东晋省。南朝梁复置，为中尚方署次官，三品勋位。北齐亦置为中尚方署次官。隋代因避讳改称内尚方丞。唐初复置，员四人，正九品下。垂拱元年(685)改称中尚丞。

中尚方署 官署名。南朝梁初置，以令、丞为长贰，隶少府卿。后省。北齐亦置，隶太府寺，以令、丞为长贰，又领别局、泾州丝局、雍州丝局、定州绸绫局四局丞。隋代因避讳改称内尚方署，隶少府监。唐初复名中尚方署，掌供郊祀圭璧、皇帝器玩、后妃服饰的制作，设令、丞、监作等官员。垂拱元年(685)改称中尚署。

中尚食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管皇帝饮食事务。以中尚食典御为长官，下设丞二人，监四人，皆由宦官充任。隶中侍中省。

中国女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一日(1907.1.14)在上海创刊。月刊。秋瑾、陈伯平主编，徐双韵、燕斌、陈志群、吕碧城等撰稿。"以开通风气，提倡女学，联感情，结团体，并为他日创设中国妇人协会之基础为宗旨"。批判封建纲常名教，反对包办婚姻和缠足，主张男女平权，鼓吹民主革命。刊有秋瑾名作《精卫石》等。出版两期停刊。



中国女报

中国女史 书名。清末金炳麟、王以铨辑。二十一卷。搜罗史籍中有关记载，依朝代先后为次，编为是辑。起轩辕，迄明季，所列范围自后妃至妾、婢，以及农民起义女将等，凡皇后、妃嫔、公主、命妇、女宗、女将、贤母、贤妻、孝女、烈女、义女、贞女、文女、艺女、侠女、妓女、"匪女"、悟女十八类，一千五百余人。有宣统元年(1909)印本。

中国历(歷)史 书名。一名《中国历史教科书》。清末陈庆年纂。六卷。章节体。光绪三十年(1904)成书。陈氏以日人桑原隲藏《东洋史要》为依据，去粗取精，纂为此编。将中国历史分为上古(太古至秦统一)，中古(秦至唐亡)，近古(五代至明)，近世(清开国至陈氏编书时)四个时期，而叙止顺治二年(1645)李自成兵败被害。于政治、学术、宗教等均有论述。为近代较早章节体中国通史教科书之一。

中国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1900.1.25)在香港创刊。兴中会主办，陈少白任社长兼总编辑，陆伯周、黄鲁逸、郑贯公等先后主编。日出两大张。同时发行《中国旬报》，统称《中国报》。以发聋振聩、保国救民、复兴中国为主旨。三十一年转为同盟会言论机关，陈少白、冯自由、谢英伯、卢信等先后主编，张继、胡汉民、汪兆铭、朱执信等撰稿。倡革命排满之说，宣传三民主义，号召推翻清王朝，建立民主共和国；揭露帝国主义侵略，主张"文明排外"；声援武装斗争，颂赞革命精神；批判保皇谬论，与改良派喉舌《岭海报》、《商报》、《新民丛报》长期论战。辛亥广东光复后迁广州，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被龙济光查封。

中国公会 清末筹议的进步团体。光绪二十一年(1895)中日战争清军败绩后，汪康年知非变法不足以图存，非将教育、政治及一切经国家、治人民之大经大法改弦易辙不足以变法。遂在武昌倡设此会，期于联合同志，讲求中国贫弱、西方富强之原因。起草《中国公会章程》，称其意在保中华之圣教、种族，使不至澌灭、沦胥，并联结天下人之心气，"将拯衰弱，俾臻富强"。未及建立，即应张之洞之邀赴上海，曾与在沪诸名流集议，未果。

中国公学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春，为抗议日本当局限制中国留学生活动的留日学生返回上海，在北四川路横浜桥租地自办此校。姚宏业、孙镜清等筹集经费，秋瑾等参加建校工作，陈伯平等为教员。分高等、普通、师范、理化四科。实行民主自治管理，学生自办《竞业旬刊》，宣传革命。旋因经费困难，学校干事、同盟会员姚宏业愤投黄浦江自尽。

中国丛报(Chinese Repository) 期刊名。本无中文译名，时称《澳门月报》，后译《中国丛报》或《中国文库》。季刊。清道光十二年四月(1832.5)美国传教士裨治文在广州创刊并主编。传教士马礼逊、卫三畏先后参加编辑。刊载有关中国社会、政治、经济、地理、文化、语言、文字、风土民俗等方面的文章，报道与评论有关中国的时事、中英关系及外国人在华活动等情况，并译载清帝上谕与大臣奏折等重要文件。主要在南洋、广州、澳门等地发行。咸丰元年(1851)年底停刊，因常脱期，仅出二十本。

中国旬报 杂志名。兴中会机关刊物。十日刊。清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1900.1.25)与《中国日报》同时在香港创办，并称《中国报》。陈少白主办，杨少欧、黄鲁逸主编。以保国救民、复兴中国为宗旨。以日报内容为基础，分类汇编而成，主要刊载长篇论说和译稿。载有《论民权》、《解辫发说》、《主权篇》等文，宣传"革命维新"。二十六年十二月停刊，共出三十七期。

中国国会 清末维新派在上海成立的政治团体。光绪二十六年六月(1900.7)自立会组织者唐才常邀集容闳、严复、章太炎、毕永年等具有资产阶级政治倾向的人士八十余人，在上海张园开会，称"中国国会"。推容闳、严复为正副会长，唐才常为总干事，林圭、沈荩等为干事，宣布以"保全中国自主之权，创造新自立国"和拥戴光绪帝复辟为宗旨，兼顾革命与保皇，以期取得两派支持。章太炎反对既"排满"又"勤王"的矛盾主张，当场剪发辫与之决裂。汉口自立军事败后，国会首要成员被通缉，该会遂告解散。

中国猿人 即"北京人"。

中国新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七日(1907.1.20)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杨度主编，熊范舆、薛大可、李侗、方表、谷钟秀等编撰。以"谋开国会"，"改造责任政府"为主旨。反对外来侵略，提倡"金铁主义"；反对民主共和，鼓吹君主立宪；反对暴力革命，主张和平改良。配合《新民丛报》与《民报》进行论战。三十三年十月迁上海，十二月发行

第九期,旋停刊。

中侍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改内侍官景福殿使置,为寄禄官,正五品。金代置为内侍阶官,从四品下。明洪武四年(1371)定为散官,授从四品内官。

中侍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宫伯中大夫属官,分置左、右,皆正三命。负责皇帝寝宫侍卫,皇帝出行或临朝时亦随从护卫。隋开皇元年(581)罢。

中侍中省 官署名。北齐置,为管理宫中事务的最高行政机构。掌皇宫警卫、管理皇宫诸门,并掌皇帝饮食、药物等事务。以中侍中为长官,下设中常侍、中给事中等,皆由宦官充任。领中尚药典御、中谒者仆射及中尚食局、内谒者局等。

中受降城 唐三受降城之一。本拂云祠所在,景龙二年(708)朔方总管张仁愿筑城。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南黄河北岸。自开元二年(714)至天宝八载(749),为安北都护府治所。

中京留守 官名。辽南面官,中京留守司长官,兼领大定府政事,位中京都总管知大定府事上。

中法学校 学校名。清光绪十六年(1890,一说光绪十二年)由上海的法租界公董局设立。原名为法文学堂,后改为中法学校。学科分中学、小学两级,学制十年到十二年不等。其中初小三年、高小三年、初中一至三年、高中三年。公董局将该校教育权授诸天主教传教士,聘请法国教士六人、华人十人担任教师。招收学生约二百五十人,每人月纳学费二元。

中法战争 清季法国侵略中国的战争。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法国侵略越南北部,进窥中国。应越南政府之邀,刘永福自同治十二年(1873)起即率领黑旗军援越抗法,屡创法军。清政府亦增派军队出境防御。光绪九年(1883)法国强迫越南签订《顺化条约》,把越南变成法国"保护国"。同年十一月法军向派驻越南的中国军队发动进攻,挑起中法战争。战争初期,清军作战连连失利,清政府主和派李鸿章力主妥协。次年四月与法国签订《中法会议简明条款》,承认法国对越南的"保护权",同意在中越边界开埠通商,并声明将驻越南北圻的清军撤回境内,但未明确商定时限。法国仍不满足,蓄意扩大战争。闰五月初挑起"观音桥事变",并向中国境内发起进犯。六月中旬法国舰队进攻台湾基隆,被击退。七月三日(8.23)法国舰队在马尾港突袭福建水师得逞。六日清政府被迫对法宣战。八月法军再犯台湾沪尾(今淡水)被击退。十一年一月中旬,法舰北犯浙江镇海,亦被击退。在陆路战场上,法军直逼镇南关(今友谊关),曾一度深入关内数十里。清将冯子材率军赴战,于二月上旬取得镇南关大捷,乘胜南进克复谅山。刘永福部黑旗军也在越南义军配合下,在临洮大败法军。法军失利,引起了法国政局的动荡,茹费理(Jules François Camille Ferry)内阁因此倒台。清政府却"乘胜即收",诏令前线停战撤兵。二月十九日(4.4)中法签订《停战条件》。四月二十七日(6.9)双方在天津签订《中法会订越南条约》(即《中法新约》),中法战争遂以法国不胜而胜、中国不败而败告结。法国不仅把越南变成其殖民地,而且打开了中国西南门户。

中法新约 即"中法会订越南条约"。

中宗祖乙 即"祖乙"。

中官大夫 官名。南宋淳熙三年(1176)置,为太史局伎术官阶官。

中官庄田 明代宦官占有的土地。始自宣德时期。庄田或来自钦赐、奏讨,或占夺官地、民田,或接受投献。早期土地为数不多,少者数顷,正统九年(1444),赐尚膳监太监尹奉庄田三顷十亩,十二年,御用监太监喜宁奏乞河间府青县地,赐其荒闲者七十九顷八十亩。正统中叶以后,乞请占夺日多,大都集中在近京地区。正德时,刘瑾在天津受献庄田,不下千顷。谷大用占夺民田达万顷之多。明末司礼太监魏忠贤有庄田二千顷。

中官副正 官名。唐肃宗乾元元年(758)置,为中官正副贰,员一人,正六品上。

中药藏局 官署名。南朝梁置,东宫诸局之一,掌东宫药品配制、存贮,设丞为长官。

中顺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文散官,正五品下。元沿置,正四品,宣授。明亦置,正四品,初授。

中俄密约 即"中俄御敌互相援助条约"。

中亮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及内侍阶官名,改客省使、宣庆使置,从五品。金亦置,为内侍阶官,正六品上。

中宫仆(僕)令 官名。北齐置,长秋寺中宫仆署长官,从九品,以宦官充任。

中宫仆(僕)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后宫车马。以令、丞为长贰,领乘黄局教尉、细车马都督、车府部丞等,皆由宦官充任,隶长秋寺。

中宫尚书 官名。东汉置,掌皇后宫中文书。员五人,秩六百石,以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宫药长 官名。东汉置,掌皇后宫中药物配制及存贮。员一人,秩四百石,以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宪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文散官,正五品中。元沿置,正四品,宣授。明为文职正四品之升授。清为文职正四品之封赠,另,清初武职中属八旗者正、从四品亦封此。

中统元宝 元代钱币。元世祖中统年间铸。圆形方孔,钱文楷篆两体,背无文。



中统元宝

中郡太守 官名总称。北魏太和二十三年(499)定制,郡太守分为上、中、下三等,中郡太守位五品。北齐郡太守亦分为上、中、下三等,每等又有上、中、下三等,共九等。故中郡太守有中上、中中、中下三等,合称三等中郡太守。三等中郡太守,皆位从四品上。

中垒将军 官名。三国魏置,晋,十六国后赵、前秦及北魏沿置。三国魏初有营兵,担任宫禁宿卫。齐王曹芳正始六年(245),曹爽毁中垒营,以兵属中领军。后不领营兵,仅作为将军名号。三国魏、晋皆定为四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四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从四品上。

中垒校尉 官名。汉武帝初置。为北军八校尉之一,秩二千石,戍卫京师,兼任征伐,有丞、司马。《汉书·百官公卿表》载中垒校尉掌北军垒门内,外掌西域,或谓"西域"当作"四城"。东汉省。

中给事中 官名。北魏太和末改中给事置,从五品。北齐沿置,掌后宫事,并负责与外朝的联系,员四人,从五品,由宦官充任,隶中侍中省。

中都大官 北魏中都坐大官的省称。

中都官狱 汉代京师诸官署设置的监狱,始自西汉武帝。因主要关押奉皇帝诏书拘禁的犯人,故其中一部分监狱亦称为"诏狱"。《后汉书·百官志》本注曰:"孝武帝以下,置中都官狱二十六所,各令长名。世祖中兴皆省,唯廷尉及雒阳有诏狱。"其二十六所(一说三十六所)可

考者有未央厩狱、若卢狱、廷尉狱、考工狱、别火狱、郡邸狱、都司空狱、内官狱、导官狱、居室狱(后改保宫狱)、永巷狱(后改掖庭狱)、暴室狱、寺互狱、都船狱、上林诏狱、黄门北寺狱等。

中都官徒 一作诸官徒。中都官即京师诸官府。据《汉仪注》,西汉京师长安中诸官府设监狱三十六所(一说二十六所)。京师诸官狱所系囚徒即称中都官徒。中都官徒因处京师,人数众多,比较集中,故常被利用卷入统治阶级内部纷争。如汉初韩信被告发欲诈诏赦诸官徒奴,发兵以袭吕后、太子。武帝时巫蛊之祸起,戾太子亦矫制赦长安中都官囚徒。东汉时则多以中都官徒和郡国囚徒徙边戍守或定居。

中都督曹 官署名。西晋始置,御史台下属十三曹之一,设侍御史掌其事,监察京都畿内诸军府长官。东晋、南朝宋沿置。

中原音韵 书名。元周德清著。二卷。上卷为曲韵韵谱,分韵十九,每韵分平声阴、平声阳、上声、去声、入声作平上去三声等类,类下排列同音字组。下卷为《正语作词起例》,有起例、辨明古字略、宫调名、作词十法等篇章。是中国最早的一部论述北曲体制、技巧、韵律的曲韵著作。成书于泰定元年(1324)。传世善本为明正统六年(1441)刊讷庵本,中华书局 1978 年 6 月影印发行,附校勘记。

中部大人 官名。晋永嘉二年(308)鲜卑族代公拓跋猗卢统摄三部后始置,统中部,居代郡参合陂(今内蒙古凉城东北岱海)北。

中部都尉 官名。三国魏末改中部帅置,为南匈奴中部长官,统六千余落,居大陵县。一说西晋武帝太康中始改置。

中益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从五品中。

中涓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正六品下。元沿置,从四品。

中家人子 宫女名号。西汉置。时挑选良家女入宫,其地位低微未有职号者,但称家人子,有上、中之分。其秩位视有秩斗食。诸侯王亦置。东汉省。

中黄门令 官名。两汉少府属官有黄门令,主省中诸宦者,领中黄门。三国魏及晋光禄勋均有黄门令,非宦者任职。十六国后燕置中黄门令。《晋书·慕容德载记》:慕容宝"遣其中黄门令赵思召慕容钟来迎"。北魏亦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四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从八品上阶;另有中黄门,原为五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九品上。北齐长秋寺有中黄门署,署有令,位从八品上,其副职为丞,又有冗从仆射及博士四人。

中黄门署 官署名。十六国后燕、北魏、北齐皆置。北齐属长秋寺,以令、丞为长贰,领中黄门冗从仆射、中黄门博士等官,皆用宦者。

中黄臧府 见"臧府"。

中黄藏令 官名。三国魏置,掌宫中币帛金银货物。晋属少府,与左、右藏令分掌,设丞为副职于邺。东晋后少府官属多省并不常。南朝梁复置。北齐省称黄藏令,为太府寺黄藏署主官。

中堂事记 见"秋涧先生大全文集"。

中常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秩从五品上。

中谒者令 官名。原为中书谒者令,西汉成帝建始四年(前 29)改为中谒者令,以士人为之。专掌宫廷事务。十六国后赵亦有中谒者令。

中散大夫 官名。西汉后期置。东汉时隶光禄勋,秩六百石,无员限。与光禄、太中、谏议大夫等皆备顾问应对,无常事,唯诏令所使。魏、晋、南北朝多养老疾,无职事。魏、晋皆七品,南朝梁十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为四品上或四品下,北齐皆四品下,北周七命。唐置为文散官,正五品上。北宋初沿置,元丰三年(1080)废文散官,遂为从五品新寄禄官。元祐三年(1088)分为左、右两阶,大观二年(1108)以左中散大夫为中奉大夫,右中散大夫为中散大夫。金天德中置为内侍阶官,从四品上。元沿置,正二品。

中朝故事 书名。五代南唐尉迟偓(渥)撰。两卷,或作一卷。记唐宣宗、懿宗、昭宗、哀宗四朝遗闻轶事。南唐以承续唐统自许,特称唐朝为中朝,书因得名。前半部分多叙唐末君臣事迹及朝廷制度,后半部分杂录神仙怪异,传闻奇事。所记朝中政争和朝政黑暗情况,可与史传相参证。《新唐书》、《资治通鉴》均从中取材。惟记事未尽切实。今有 1958 年中华书局标点本。

中御大夫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殿中丞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金亦置,为内侍阶官,秩正五品中。元沿置,正三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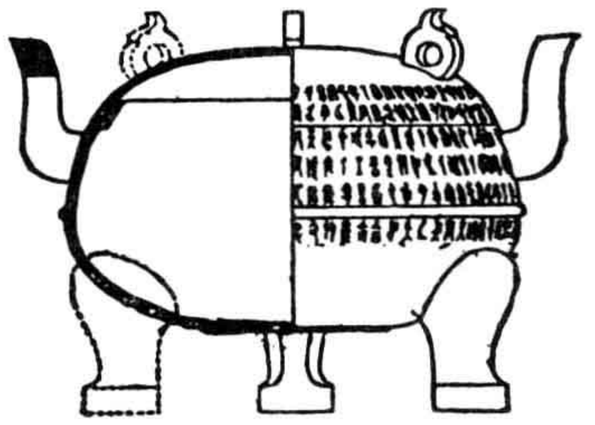
中御大监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殿中监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中御少监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殿中少监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中藏府令 官名。东汉置,为中藏府长官,掌宫中币帛金银诸货物,员一人,秩六百石。三国魏沿置,七品。吴亦置。

中山王㚟鉴(? —前 299) 战国时中山国国君。中山王譽之子。在位时数遭赵武灵王之攻伐,国势急转直下。周赧王十六年(前 299)赵师攻入中山,他逃亡至齐,旋死于齐。赵另立尚为中山君。

中山王譽鼎 战国时中山王譽所作青铜器。1977年出土于河北平山中山王



中山王譽鼎器形图

墓 1 号墓。青铜身,铁足,身扁圆,有盖,盖顶有三环钮,附耳、蹄足。通高 51.5 厘米,最大径 65.8 厘米。鼎盖环钮以下至鼎身足部以上刻铭文七十七行,共四百六十九字,系迄今发现的最长的战国青铜器铭文。王譽在铭文中以燕王哙惑于子之而亡国为例,说明要警惕奸邪小人,追述了其自幼继承王位得到相邦賕(即司马赒)辅佐的经过,赞颂了賕的德行与其率三军征伐燕国,开辟疆土之功业。铭末训教后嗣,要以越覆吴之史实为治国之鉴。据此铭,鼎作于王譽在位之十四年,当在前 314 年齐破燕与前 307 年赵军略中山之前的一段时间内。铭文中所载中山伐燕、中山君世系,以及越"五年覆吴,克并之至于今"等史实,可补史籍之阙。文内多次引用儒家经典,亦反映了儒学在中山国之盛行。

中山公子牟 即"魏牟"。

中书门下省 官署名。南宋建炎三年(1129)合中书省、门下省置,掌原二省所主事务。

中书左右部 官署名。元世祖中统三年(1262)以吏、户、礼为左三部,兵、刑、工为右三部,统称中书左右部。至元元年(1264)并入中书省。三年复置。五年改为吏礼、兵刑、户、工四部。

中书省录事 吏名。简称录事。宋代为中书省属吏。原为中书堂后官,元丰改制分建三省,废堂后官,改置中书省录事、门下省录事、尚书省都事,分领三省吏务。

中书通事郎 官名。三国魏置,为中

书省属官，位黄门郎下。进呈并为皇帝阅读经黄门郎署名的臣下奏章，代皇帝批阅意见。位虽不高，而权任甚高。可省称为中书郎，或称中书侍郎。后改称中书侍郎，一说西晋始改。东晋初复置，不久，仍改称中书侍郎。

中书堂后(後)官 官名。北宋初置，为中书门下属官。中书门下五房各置员三人，其中一人登录皇帝指示，一人抄写公文，一人校对发印。原选吏人充任，开宝六年(973)后选用士人，太平兴国九年(984)起渐以京朝官充任。元丰改制罢。

中书谒者令 官名。西汉武帝置，选用明习法令故事，善为请奏的宦官充任。掌收纳尚书奏事，草拟并传达皇帝诏令。名义上隶属少府，实则直属皇帝。宣帝之后，典掌机密，权任尤重。成帝建始四年(前29)改称中谒者令，专掌宫廷事务，纳奏出令仍归尚书。

中书谒者丞 官名。西汉武帝置，为中书谒者令副贰，由宦官充任，属少府。

中石器时代 考古学分期中指旧石器与新石器时代间的过渡时期。磨制石器的出现，是区分旧石器和中石器时代的标志，但仍以打制石器为主。以渔猎和采集为主要经济。发明了弓箭，产生了畜牧业，人类开始进入定居。这时期生产和技术进步情况，大致相当于摩尔根和恩格斯讲的“蒙昧时代”的“高级阶段”。中国发现的中石器时代文化有内蒙古呼伦贝尔盟海拉尔的松山、陕西大荔沙苑、河南许昌灵井、河北阳原虎头梁等遗址。时间约当公元前一万年至前七千年之间。在山西沁水下川，发现有自旧石器时代晚期到中石器时代的遗存。

中外大事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五年七月十日(1899.8.15)在上海创刊。旬刊。朱凤衔、高翔经理，天记书局发行。言论倾向维新派。设论说、杂文、外论汇译、训政实录、各国近事、各埠近事、路透汇电、海国丛谈等栏目。发行六期后停刊。

中外大都督 官名。东晋置。掌指挥全国军队，权任极重，不常置。一说即“都督中外诸军事”的别称。十六国后凉吕光即位前亦自称此号。

中外小说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五月一日(1907.6.11)在广州创刊。旬刊。黄伯耀、黄世仲主编。编译中外小说，兼刊小说理论、歌谣、剧本，多使用方言。从第十七期起，改由公理堂主办，文内加插画，署《绘图中外小说林》。

中外算学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初在上海创刊。月刊。杜亚泉主编。以介绍数学为主要内容，设文编、演说、译编、来稿、课艺、问答等栏目。译编栏刊出微分子、解析几何学、平面立体几何学、三角、物理计算法、化学计算法、大代数等教学参考资料。油光纸石印，每期二十余页。

中西医学报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三月(1910.4)在上海创刊。半月刊。中西医学研究会主办，著名医学家丁福保主编。设论说、学说、东西译稿、社友来稿汇录、医事新闻、丛录等栏目。兼论中西医学，刊有《解剖学的动物试验》、《动脉学一夕谈》、《伤寒症》、《鼠疫一夕谈》、《心理疗法》等文。清末发行二十四期，从1912年起按年重起期数。

中西闻见录 杂志名。清同治十一年七月(1872.8)由外国教会组织京都施医院创办于北京。月刊。由美国人丁韪良和英国人艾约瑟(Joseph Edkins)等主持。以刊载各国近事、商业消息、一般新闻评论和介绍“天文地理格致之学”为主，传播西方思想文化，进行政治宣传。光绪二年(1876)易名《格致汇编》，迁至上海发行。

中西教会报(Missionary Review) 杂志名。清光绪十七年正月(1891.2)始刊于上海。英文月刊。由美国传教士林乐知主编。出至第三十五册，于十九年十一月停刊。二十年十二月(1895.1)复刊，册次重起，先后由美国人卫理(E. T. Williams)、英国人高葆真(W. A. Cornaby)、华立熙(W. Gilbert Walshe)、莫安仁(Evan Morgan)、季理斐(D. M. Gillivray)等主编。至1912年1月第二百三十四册易名《教会公报》。1917年2月停刊。共出二百九十四册。

中光禄大夫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建武中置，位左、右光禄大夫上。

中华平民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912.1.14)成立于上海。主张男女齐权、财产平均、种界融合、废止法律。

中华民国军 书名。清末天恨生编。十二章。作于宣统三年(1911)。主要记叙武昌起义前后形势及起义过程，起宣统三年八月十四日，迄二十七日刘家庙激战，兼插黎元洪、黄兴小史和逸事。其中所记起义后武昌地区社会秩序、商业、新闻报业诸情况，多属作者亲见。有民醒社石印本。

中华进步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月(1911.11)苏筠尚、杨岘庄等在上海发起。以破除阶级、伸张人权、扫除人道之障碍、救济众生之苦恼为宗旨。日本、新加坡、青岛、香港、汕头各处均有支部。1912年4月17日在上海召开大会，选谭人凤为主裁，李经羲为副主裁。

中华国民军 清末革命武装。光绪三十二年(1906)秋冬间，孙中山、黄兴、章炳麟等在日本制订《革命方略》，以中华国民军名义起草《军政府宣言》、《安民布告》、《对外宣言》、《招降满洲将士布告》等文件。其后，同盟会组织、领导的多次武装反清起义，均将军队编为中华国民军，以此名义发布对内对外文告。

中华革命军 清末革命组织。光绪二十九年(1903)孙中山鉴于檀香山兴中会员多为保皇会所惑，乃于是年十二月(1904.1)初重建，不用兴中会原名，而称中华革命军，以记邹容《革命军》之功。孙中山主盟，誓词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如有反悔，任众处罚”。首批加入者凡数十人。宣统二年(1910)春，改组为同盟会檀香山分会。次年孙中山在旧金山发起成立美洲洪门筹饷局(国民救济局)，亦称中华革命军筹饷局。

中华博医会 外国医药传教士团体。清光绪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1886.10.6)在上海成立，推举广州博济医院院长嘉约翰(John Glasgow Kerr)为第一任会长，上海同仁医院院长文恒理(Henry William Boone)为副会长。次年出版英文医学季刊。十四年又在上海出版中文《博医会报》，介绍西医西药。1932年与中华医学会合并。

中州人物考 书名。明末清初孙奇逢撰。八卷。是书为作者晚岁居夏峰村时所撰，所收二百余人，均系明代河南人。分理学、经济、忠节、清直、方正、武功、隐逸七类，每类又以世次为序。各人传赞详略不等，由于史料无征，少的仅一行，并不以详略定褒贬。末卷《补遗》、《续补》，实为七类之外无所归从之人物。最后尚有列名而无传者三十四人。书前冠有自序。

中州断事官 官名。元太宗六年(1234)灭金后置，为燕京行尚书省长官，掌管中原政刑财赋。又称行天下诸路也可札鲁忽赤、燕京等处行尚书省事等。世祖中统元年(1260)罢。

中兴间气集 书名。唐高仲武编。二卷。选录自钱起至张南史二十六诗人一百四十首诗。宋时，该书残缺，佚郑当诗

八首，故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五谓选诗一百三十二首。入选者均为安史乱后，肃宗、代宗中兴时诗作，故名。诗人姓名之下，各有品题，拈其警句，体例与《河岳英灵集》相同。编者评语，颇多精到见解，间有赞誉失当之处，有《四部丛刊》影印明翻宋刻本。1958 年收入中华书局出版《唐人选唐诗(十种)》一书。

中兴忠义录 书名。南宋龚颐正撰。三卷。先是绍兴十三年(1143)诏史馆编修靖康、建炎《忠义录》，未成。此书自建炎元年(1127)至绍兴三十一年(1161)，凡三十五年间，忠义可嘉者，自李若水、刘韐等大臣名士，至妇人卒伍，皆予收录。

中军大将军 官名。三国魏文帝黄初中置，曹真自上军大将军、都督中外诸军事、假节钺转拜此官。地位显要，不常置。二品。晋朝不开府者仍为二品，其禄与特进同。南朝宋定为二品，南朝齐时位从公，开府仪同如公，置官属亦从公。南朝梁、陈时规定，较中军将军进一阶。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一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二品。

中军都督府 官署名。明代五军都督府之一。初分领在京留守中卫、神策卫、广洋卫、应天卫、和阳卫、牧马千户所。永乐后改广洋卫隶南京中军都督府，增蕃牧千户所。并领在外直隶扬州卫、和州卫、高邮卫、淮安卫、镇海卫、滁州卫、太仓卫、泗州卫、寿州卫、邳州卫、大河卫、沂州卫、金山卫、新安卫、苏州卫、仪真卫、徐州卫、安庆卫、宿州千户所及中都留守司、河南都司所领卫所。永乐后革和州卫，改宿州千户所为卫，增潼关卫、归德卫、武平卫、镇江卫及庐州卫、六安卫、徐州左卫、建阳卫、汝宁千户所、松江中千户所、青村中前千户所、南汇嘴中后千户所、嘉兴中左千户所、吴淞江千户所、宝山千户所、刘河堡中千户所、崇明沙千户所、兴化千户所、通州千户所、泰州千户所、盐城千户所、东海中千户所、海州中前千户所、莒州千户所。

中兵参军事 见“中兵参军”。

中兵都令史 官名。两晋以来尚书省置。助尚书左、右丞处理都省事务，监督诸曹尚书，参与政要，但用人常轻。南朝梁始重其选，位二班。陈沿置。北魏、北齐复置。

中甸归化寺 云南境内最大的藏传佛教寺院。属黄教，初建于清康熙十八年(1679)。原属西藏地方政府，雍正六年(1728)改归清廷直接管辖。最盛时有喇嘛二千余人。寺庙组织及制度略同西藏，内分八个“康参”。建国前是整个中甸地区政治、军事、宗教的中心，拥有武装。

中英银公司 简称中英公司。外国金融机构。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由英商汇丰银行和怡和洋行合资设立。总公司设在伦敦，分公司设在北京和上海。从事铁路投资，曾先后贷款给京奉、沪宁、沪杭、广九等铁路。

中英混合军 因头裹绿巾，又称绿头勇或绿勇。外人称“中英混合军”。清同治元年(1862)英驻宁波海军司令呒乐德克(Roderick Dew)勾结清浙江巡抚左宗棠仿常胜军编制组成，募勇千人，由英人葛格(Cooke，一译科克)任统领，下辖两队，其中由英军官马昂为管带、王维圻为统带的一队，称“常安军”，英人英常为管带、王锡训为统带的一队则称为“定胜军”，主要用以镇压浙东太平军。

中直兵参军 官名。东晋末刘裕置，为丞相府主要僚属之一，领中兵、直兵二曹，统府中亲兵。南朝宋诸公府沿置。齐复以中兵参军领中兵曹，此职唯统直兵曹，位在中兵参军之上。梁时皇弟皇子府、嗣王府、蕃王府、庶姓公府、庶姓持节府皆置，品班随府主地位高下不等，自七班至三班。陈沿置，自六品至八品。

中林长官司 又名中林验洞蛮夷长官司。土司名。明洪武中置，后废。永乐元年(1403)复置。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清政府。长官杨姓，治今贵州锦屏县西南，管平寨、贡寨等二十四寨。居民有侗族、苗族。

中尚药典御 官名。北齐置，负责皇帝的医疗诊治及药物等事务，隶中侍中省。由宦官充任。员二人，从五品上。

中尚食典御 官名。北齐置，为中尚食局长官，负责皇帝饮食事务，隶中侍中省。由宦官充任。员二人，从五品上。

中国工业史 书名。近人陈家锟撰。四编十章。陈氏叙述中国历代工业发展情况，以冀唤起国民注重工业。认为远古至尧舜是开化时代，饮食器和武器制作为工业起源。夏、商、周是进化时代，以建筑、冶金为此期代表。秦汉至明是退化时代，重农战、抑工商，然有唐、宋、明三次小进化。清是退化而趋进化时代，叙开港后工业变迁，如船舰、枪炮制作、铁路铺设、厂矿兴办等尤详。全书对历代陶瓷、冶金、建筑、纺织、火药、印刷、交通、机械诸方面均有所记述。

中国女学会 清末妇女进步团体。光绪二十三年(1897)夏秋之交，在维新派和外国驻沪领事、男女传教士赞助下，由李闰(谭嗣同妻)、黄谨娱(康广仁妻)倡办于上海并任董事。次年创办中国女学会书塾，称上海桂墅里女学堂，由经元善总理，妇女主管堂务，为中国近代第一所自办女校。旋在城内设立分校，专备就近女生走读。后又创办《女学报》，是为中国近代第一份女报。二十六年学堂以费绌停办。

中国女学堂 即“经正女学”。

中国历(歷)史歌 书名。清袁桐撰。不分卷。中国历史启蒙读本。依据《御批通鉴辑览》，将自伏羲、神农至南明福王历朝史事，以四言韵文重编，书眉补录历朝帝号和一代国祚，间注重要史实。其有关域外方国皆用今名，便于童蒙讽记。

中国古代史 见“最新中学中国历史教科书”。

中国史叙论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光绪二十七年(1901)梁氏发愿创著中国通史，因先写定此叙论。凡《史之界说》、《中国史之范围》、《中国史之命名》、《地势》、《人种》、《纪年》、《有史以前之时代》、《时代之区分》八节。批判封建史书只是帝王家谱，指出中国还没有国民自作之史。认为新史要探讨因果联系，要包括学术(智力)、经济(产业)、美术、宗教、政治五个方面，分为上世史(黄帝迄秦)、中世史(秦迄清乾隆末年)、近世史(乾隆末年迄当时)三个时期。认为中国亦存在石器、铜器、铁器诸时代。虽叙及国家起源，然通篇无视阶级关系。为中国较早的资产阶级史学理论著述之一，影响较大。初在光绪二十七年《清议报》发表，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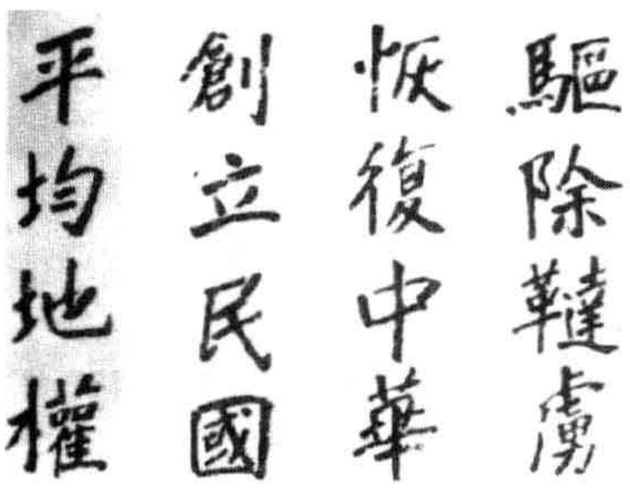
中国白话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一日(1903.12.19)在上海出版。初为半月刊，自第十三期起改为旬刊。林獬主编，刘师培、林宗素编撰。以劳动者和青少年学生为主要宣传对象，期达“个个增进学问，增进识见”，“中国自强”之目的。以浅显易懂的革命道理和白话文辞，鼓吹反帝爱国和革命排满，激发国民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思想。三十年九月停刊，共出二十四期。

中国民族志 书名。近人刘师培撰。十八章。成于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记叙中国历史上诸民族之分布、兴衰及其同化。依据“物竞天择”的进化观点，强调中国民族若不自振，将有亡国灭种之祸，激励人民反清和反对外来侵略。

收入《刘申叔先生遗书》。

中国地学会 中国第一个地学学术团体。由张相文发起，于1909年9月28日在天津成立，1912年迁往北京。学会从爱国主义出发，提倡推动中国地理学之研究。学会早期成员主要有陶懋立、苏莘、王桐龄、史廷飏、姚明辉、章鸿钊、白眉初等。后期主要成员有翁文灏、张星烺、聂崇岐、黄国璋、王成组等。该学会除以集会演讲推动地理学研究外，还发行机关刊物《地学杂志》，发表论文，翻译介绍国外的地理学思想和新发展。

中国同盟会 简称同盟会。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政党。清光绪三十一年七月二



孙中山手书的同盟会纲领

十日(1905.8.20)孙中山联合兴中会、华兴会、光复会和科学补习所等革命团体在日本东京成立。举孙中山为总理。东京本部设执行(下设庶务、内务、外务、书记、会计、调查六科)、评议、司法三部，以黄兴为执行部庶务长，协助总理主持全面工作，宋教仁、汪精卫、邓家彦等分任各部职务。初有会员百余人，包括十七省人士，成为以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为主体的全国性革命政党。确定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为政治纲领，制订《中国同盟会总章》、《军政府宣言》、《革命方略》等文件；发刊《民报》为机关报；宣传“民族、民权、民生”三民主义学说，同改良派展开论战；在国内外设立支部和分会，联络华侨、会党、新军和各界群众。不及一年，会员即达万余人。自光绪三十二年起，先后发动了萍浏醴起义、潮州黄冈起义、惠州七女湖起义、钦廉防城起义、镇南关(今友谊关)起义、钦廉上思起义、云南河口起义、广州新军起义和广州“三·二九”起义，直至宣统三年(1911)武昌起义，掀起全国规模的革命浪潮。后本部由日本东京迁至上海；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再迁南京。1912年3月3日在南京召开会员大会，制订新纲领，宣布以“巩固中华民国，实行民生主义”为宗旨，成为公开的政党。1912年8月改组为国民党。

中国社会党 清末民初政党。前身为社会主义研究会。由江亢虎等发起，宣统三年九月十五日(1911.11.5)成立，江亢虎任主任干事。上海设本部，苏州、天津、北京等地相继设支部。发刊《社会日报》，宣传社会改良主义。政纲有“赞同共和”、“改良法律、尊重个人”、“破除世袭遗产制度”、“奖励劳动家”等八条，声称“其宗旨在于不妨害国家存立范围内主张纯粹社会主义”。1912年11月沙淦等与之脱离，另组社会党。1913年8月为袁世凯政府解散。1920年以后江亢虎复以该党名义活动，直至抗日战争结束。

中国国债史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一卷。书成于光绪三十年十一月。记光绪初年迄光绪三十年(1904)间中国向英、德、法、俄等国借债及举办昭信股票的史实。附有图表多种。揭露了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清政府腐朽无能，榨取人民血汗以抵偿外债并供娱乐挥霍诸情事。号召人民争取立宪，争取财政监督权。有《饮冰室合集》本，附《埃及国债史》，为作者从日本柴四郎《埃及近世史》第十二章中译出。

中国革命史 书名。清末苏生著。十八章。主要记辛亥(1911)武昌起义事，兼及是年三月革命党人广州起义和四川保路风潮概况。始于三月二十九日(4月27日)，止于九月四日。附有汉口战地大势图及其他图片若干。有宣统三年(1911)时事新报馆铅印本。

中国革命记 杂志名。上海时事新报馆编印(有数册改署上海自由社编印)。不定期，大多是五至十日为一册。共刊行三十册。汇集当时报刊所载而成。分为图画、记事、言论一斑、传记、文牍、法令章程、文苑、杂录等栏。记事起于1911年9月30日，止于1912年3月30日。内载民国人物五十余人之小传，亦采谕旨、奏折、函电等，于辛亥革命、南北议和记叙较详。1911年至1912年陆续出版。

中国教育会 清末资产阶级文化团体。光绪二十八年二月(1902.4)章炳麟、蔡元培、蒋智由、黄宗仰等在上海发起成立，推举蔡为会长。以“编订教科书，改良教育，以为恢复国权之基础”为宗旨，并集结爱国志士从事反满革命活动。是年夏，南洋公学发生学潮，百余人退学，教育会遂以退学学生为基础，组成爱国学社。该社学生全体加入中国教育会。是年冬，又设立爱国女学校。该会每周集会演说，并以《苏报》为阵地，倡言革命。另办有《中国白话报》、军事讲习会等。二十九年四月南京陆师学堂发生退学风潮，学生章士钊等四十余人转入上海爱国学社学习，并成立军国民教育会，每天早晚军训。苏报案发生后，爱国学社被解散。教育会名存实亡。民国时期曾一度有所复兴。

中京显德府 唐时渤海五京之一。治今吉林和龙西古城子，一说在吉林桦甸苏密城。范围包括吉林省东部及朝鲜咸镜北道、两江道各一部。下辖卢、显、铁、汤、崇、兴六州及二十五县。卢州治今吉林安图明月镇，显州治今敦化南敖东城，铁州治今敦化北额穆，汤州治今敦化西南马号村，崇州治今敦化东北，兴州治今靖宇东北。

中京留守司 官署名。辽南面官。圣宗统和二十五年(1007)，以奚王牙帐地建中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明城)，置留守司，以中京留守为长官，下设副留守、同知、判官、推官等。总领中京军政事务，并兼领大定府事。

中法混合军 一称信义军，因头裹花巾，又称花头、花勇或花头勇，外人称中法混合军。清同治元年(1862)法海军军官勒伯勒东、宁波海关税务司法人日意格勾结清浙江巡抚左宗棠仿照常胜军编制，在宁波募勇组成。初约千余人，曾一度至三千人，由勒伯勒东任统领，清政府命名为“常捷军”。次年勒伯勒东及继任者买忒勒在绍兴先后被太平军击毙，由法军官德克碑继任，协助左宗棠攻陷太平天国绍兴、富阳、杭州、湖州等地。三年被遣散。

中尝药典御 官名。北魏置，掌皇帝、皇后医药事务，由宦官充任。北齐改称中尚药典御。

中尝食典御 官名。北魏置，掌皇帝饮食事务，以亲信宦官充任。北齐改称中尚食典御。

中复堂全集 书名。清姚莹撰。九十卷。其中《东溟文集》六卷、外集四卷，《东溟文后集》十四卷、文外集二卷，《后湘诗集》九卷、二集五卷，《后湘续集》七卷，《东溟奏稿》四卷，《识小录》八卷，《东槎纪略》五卷，《寸阴丛录》四卷，《康辖纪行》十六卷，《姚氏先德传》六卷。姚氏在鸦片战争时曾在台湾抗英，是当时著名的爱国人士，学有经法，通识时事。故于第一次鸦片战争时台湾抗英情况，叙述尤详。是书具有重要的资料价值。

中宫永巷令 官名。东汉置，掌后宫

宫女，员一人，秩六百石，由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宫私府令 官名。东汉置，掌皇后宫中所藏币、帛等物，并管理后宫裁衣被补浣者。员一人，秩六百石，以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宫谒者令 官名。东汉置，领中宫谒者三人，主皇后宫报中章。员一人，秩六百石，以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都坐大官 官名。北魏前期置，多省称为中都大官，并与内都坐大官、外都坐大官合称为三都大官。掌刑狱，听理民讼，权势颇大，任职者多为宗室或胡汉重臣。太和改制罢。

中都国子监 学校名。明洪武二年(1369)以临濠(今安徽凤阳)为中都，八年置中都国子学，命京师(南京)国子学分官领之。十五年改学为监，依京师国子监例置祭酒、司业、监丞、博士等官，二十六年罢。

中都留守司 官署名。明设于中都凤阳的军事机关。洪武十四年(1381)置。设正留守一人，正二品；副留守一人，正三品；指挥同知二人，从三品。下设经历司、断事司等。统凤阳、凤阳中、凤阳右、皇陵、留守左、留守中、长淮、怀远等八卫，护卫皇陵。

中部同盟会 清末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全称中国同盟会中部总会。清宣统三年闰六月六日(1911.7.31)在上海成立。举宋教仁、陈其美、谭人凤、杨谱笙、潘祖彝为总务干事，设本部于上海，设分会于苏、皖、湘、鄂、川省。宣布以推翻清政府，建立民主立宪政体为主义，奉东京本部为主体，认南部分会为友邦。反对同盟会的“边地革命”，坚主“长江革命”。联络上海商界人士，创设中国国民总会作为外围组织。上海及长江沿岸各省革命活动渐有起色。七月派谭人凤赴鄂，促进文学社与共进会联合，领导武昌起义。旋与光复会联合发动上海起义，率商团攻占江南制造局。上海光复后，同盟会本部自东京抵上海，该会遂告结束。

中曹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中嘈白纳等处长官司置，移治今贵州贵阳市西南中曹，长官谢姓。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清政府。管中曹、白岩、蔡家关、后寨等处村寨。居民有布依族、苗族、龙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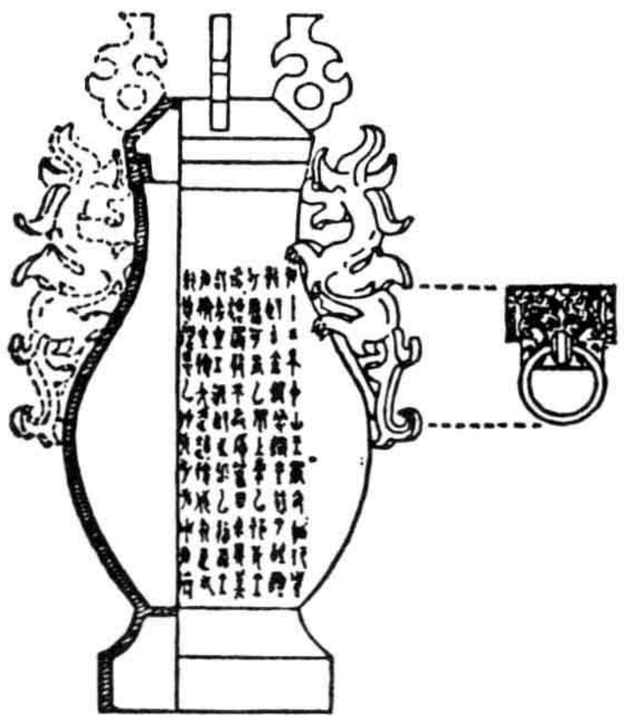
中黄门冗从 官名。东汉置，执兵器侍卫宫殿，护从车驾，隶少府及大长秋。少府所属由中黄门冗从仆射主之，大长秋所属由中宫黄门冗从仆射主之，皆以宦官充任。

中谒者仆(僕)射 官名。北魏置，统诸中谒者，以宦官充任。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从八品上。北齐沿置，员二人，从八品上。掌宗亲谒见时的通报、导引等，隶中侍中省。

中散骑常侍 官名。三国魏置散骑常侍，即汉代散骑及中常侍之合称，于皇帝左右规谏过失，以备顾问。十六国时南凉有中散骑常侍。

中寨监军司 西夏监军司名。驻地在葫芦河附近(今宁夏同心一带)。防卫守镇戍军。

中山王譽方壶 战国时中山王譽所作青铜器。1977 年出土于河北平山中山



中山王譽方壶器形图

王墓 1 号墓。盖著四方形钮，肩部有四夔龙，腹两侧上部各有一铺首，通高 63 厘米，腹径 35 厘米。腹四面刻有铭文，每面十行，共四百五十字。据铭文，此壶系中山王譽在位之十四年，令相邦賹用掠获的燕国青铜器所铸。时在前 314 至前 307 年间(参见“中山王譽鼎”)。王譽于铭文中斥责燕王哙禅位于子之，赞美相邦賹(即司马赒)竭志尽忠、勤于王事的精神与其志愿伐燕，并因而受赏于周天子之业绩。铭末还告诫后嗣要以德义治国。铭文中所记载的中山伐燕及王譽以上文、武、桓、成四世之世系，可补史籍之阙。文中多套用《诗经》词句。

中山灵寿故城 战国时中山国都城遗址。约公元前四世纪前期中山桓公复国后兴建，废于前 296 年中山为赵所灭时。位于今河北平山三汲乡境内，1977 至 1982 年进行了勘察。城内地势北高南低，城垣依自然地形修筑，南北最长处 4.5 公里，东西宽约 4 公里。全城分东西两城，目前已能确定的城门有两处，位于东城西北角与西城垣中部。东城内东北部、南部与西城中部发现有大型宫殿基址，西城北部为王陵区，东城西部有制陶、骨、玉、石器与铸铜、铁器作坊遗址。城西西灵山南坡高地是城外王陵区所在，城址外东北、西北、西部及西南部分布有中、小型墓葬的墓区。城外东面高坡上有东西长 1400 米、南北宽约 1050 米的小城，中央建一夯土台，可能用于军事设防。

中比通商条约 亦称《中比北京条约》。比利时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四年九月十四日(1865.11.2)由三口通商大臣崇厚与比国使臣金德俄固斯德(Auguste T'Kint de Roodenbeke)签于北京。凡四十七款。主要内容：(1)比国可遣使驻北京和往来中国各地；(2)中国各通商口岸准比国设领事，任便比商贸易、居住、租地建造、雇佣华人、买卖各种书籍；(3)比人可持照到中国内地通商、游历；(4)比人可在中国自由传教；(5)比国在华商税俱照通例，与列强均等；(6)清方负责保护比人在华之财货、债权；(7)比国享有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随同此约还签订了《通商章程：海关税则》。

中日马关条约 原名《马关新约》，又称《春帆楼条约》，日文本称《媾和条约》。日本通过甲午战争迫使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1895.4.17)，由清政府钦差头等全权大臣李鸿章、钦差全权大臣李经方与日本内阁总理大臣伊藤博文、外务大臣陆奥宗光签于日本马关(今下关)春帆楼。凡十一款，附《另约》和《议定专条》。主要内容：(1)清政府承认朝鲜“独立自主”，实即承认日本对朝鲜的控制权；(2)台湾全岛及所有附属各岛屿、澎湖列岛和辽东半岛割予日本；(3)赔偿日本军费库平银二亿两；(4)增开沙市、重庆、苏州、杭州为商埠，日船可沿内河驶入；(5)日本得在通商各口设领事官；(6)日本得在中国通商口岸任便设厂制造，产品与进口货物一样免征一切杂税，并可在内地设栈存放。次年又援本约有关条款订立《中日通商行船条约》，日本攫得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

中日北京专约 即《中日北京专条》。日本讹诈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十三年(1874)春，日本借口琉球船民在台湾遇难事件，发兵侵台，遭当地人民顽强抗击，清政府亦遣兵布防，日本遂在英美支持下转事外交讹诈。同年九月二十二日(10.31)，恭亲王奕䜣等与日本特使大久保利通于北京签订该约。凡三

条，另附《会议凭单》。主要内容：清政府承认日本此次侵台为“保民义举”；日本退兵；清政府付日本“抚恤”费和在台“修建费”计银五十万两。

中日北京专条 即“中日北京专约”。

中日甲午战争 清季日本侵略中国的战争。因爆发于旧历甲午年，故称“甲午战争”。日本明治维新以后逐步走上侵略扩张的道路，制订了以侵占中国为基本目标的“大陆政策”。光绪二十年(1894)，趁朝鲜政府请求清政府协助镇压东学党起义之机，乃一面怂恿清政府出兵，一面抢派重兵进驻朝鲜。六月二十三日(7.25)日本舰队在牙山口外丰岛海面袭击中国运兵船舰，正式挑起中日战争。同日，日本陆军进攻牙山清军，二十七日清军战败北走平壤。七月一日(8.1)中日双方正式宣战。八月中旬日本陆军万余进攻平壤，清军战败撤回国内。十八日日本海军在黄海大东沟海面拦击北洋舰队，双方激战数时皆有较大损伤。日军占领朝鲜和取得制海权后，遂由陆海两线直犯中国境内。九月下旬，接连占领九连城、安东(今丹东)、凤凰城，十月又相继侵占金州、大连、旅顺。次年一月攻占威海卫，北洋舰队全军覆没。二月辽东日军又夺取牛庄、营口、田庄台等要地。爱国军民英勇抗敌，清政府则一意乞和，于三月二十三日(4.17)与日本签订《中日马关条约》，中日战争以中方失败告结。

中日兵事本末 书名。清罗惇曧撰。记叙清同治元年(1862)后中日关系及日本侵略朝鲜，发动中日甲午战争，强迫清政府签订不平等的《马关条约》，割占台湾、澎湖列岛等过程。并分析中国失败的原因，斥责清政府腐败昏庸及其将帅的贪鄙无能；认为中日战争的结果加剧了列强瓜分中国的危机。全书文字简赅。原刊于1913年《庸言》一卷五号。

中日修好条规 清政府与日本政府之间订立的第一个条约。同治九年(1870)、十年，日本两次遣使来华，要挟清政府“仿西成例，一体订约”，经清政府据理力争，未尽如其愿。同治十年七月二十九日(1871.9.13)，李鸿章与伊达宗城作为双方全权代表于天津签订本约。凡十八条。主要内容：(1)两国各以礼相待，互不侵越；(2)两国政事自主，“彼此均不得代谋干预”；(3)两国可互派使臣驻京；(4)议定通商港口，可在指定的对方各口设理事官，行使对等职权；(5)两国兵船为保护各自商民可往来指定的对方口岸，禁止驶入他口及内地河湖支港。

中日通商章程 援《中日修好条规》有关条款，日本与清政府订立的商约。签订日期、地点、人员同《中日修好条规》。凡三十三款，另附双方《海关税则》。主要内容：(1)划定中国对日开放十五口，日本对华开放八口；(2)准在对方口岸租地、建房、居住、开栈；(3)商人进至对方口岸，禁入内地，其货由所在国商人向内地运销；(4)不准贩运违禁货物。

中日停战条款 中日双方于马关议和期间订立的条约。清光绪二十一年三月五日(1895.3.30)，由清政府全权代表李鸿章与日本全权代表伊藤博文、陆奥宗光签于日本马关。凡六款。主要规定两国军队暂行停战，各自就地驻守，停战期内不得前进、不得增援。

中巴通商条约 即“中巴和好通商条约”。

中书门下内省 官署名。宋代以中书门下(政事堂)设于禁中，故称中书门下内省，以与设于皇城外的中书、门下省署相区别。

中书门下外省 官署名。北宋初置中书门下于禁中，俗称中书门下内省。设于皇城外的中书省与门下省，遂被称为中书门下外省。元丰改制后，为中书外省与门下外省的合称。

中书门下后(後)省 官署名。北宋元丰八年(1085)改中书门下外省置，为中书后省、门下后省的合称。

中书助教博士 学官名。北魏置，属中书学。由中书学生中选器业优者任之。不仅在中书学中讲释经义，还可入宫为皇太子讲授经义。选任标准很高，有时皇帝亦亲自参加选用讨论。位在中书教学博士下。

中书省断事官 官名。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置，为中书省属官，掌刑狱与清算钱谷，以皇室和投下怯薛官充任。初置员三十一人，后增为四十一人，秩正三品。

中书通事舍人 见“中书舍人”。

中书教学博士 学官名。北魏置，属中书学。选用博学之士担任，教授中书学生。任职者升迁较易，多升为中书、门下省要职。省称为中书博士。

中书教授博士 学官名。北魏置，属中书学，职任与中书教学博士同。多省称为中书博士。一说即中书教学博士。

中东大战演义 书名。全名《绘像中东大战演义》。清末洪兴全撰。四卷，三十三回。首冠中日人物图七幅。简述中日甲午战争始末。褒扬抗战将领，抨击无能腐败官员。但对清廷多粉饰之词。史实、传闻兼采，为通俗历史读物，亦可资研究中日甲午战争参考。有光绪二十六年(1900)石印巾箱本。

中东战纪本末 书名。美国传教士林乐知与蔡尔康编。八卷。附人物画像、黄海战场图。辑有关中日甲午战争谕旨、奏疏、电报、公牍、条约等，并当时林、蔡所作论说、记事文章。光绪二十二年(1896)成书。由图书集成局刊行。因作者立于教会立场发论，加之所记史事失实，世人颇有批评。以后又辑成续编、三编四卷，合前编，附以《文学兴国策》二卷，由图书集成局再版。

中外大事汇记 书名。一名《光绪二十四年中外大事汇记》。清末倚剑生辑。二十九卷。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底，汇辑是年各报资料，继续鼓吹维新图强。分论说、学术、掌故、官常、交涉、兵防、农事、商业、工艺、矿务、历算、格致、医理、新闻十四类。首录有关变法谕旨。戊戌变法前后中外情态，巨细毕见。除国外报刊，征引中国报刊六十余种，其中有些今已很难得见，亦可作中国报学史资料。有光绪二十四年广智报局刊本。

中西天津条约 即“中西通商条约”。

中西通商条约 原名《中西和好贸易条约》，亦称《中西天津条约》。西班牙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三年九月十日(1864.10.10)，由总理衙门大臣薛焕、三口通商大臣崇厚与西班牙使臣玛斯(Sinibaldo de Mas，？—1868)签于天津。五十二款，另附专条一。主要内容：(1)西班牙可遣使驻北京和往来中国各地；(2)中国各通商口岸准西班牙设领事，任便西班牙人贸易、赁房买屋、租地建造；(3)西班牙人可雇佣华人，并可招其赴西班牙承工；(4)西班牙在华商税援列强通例；(5)中国不得苛待禁阻天主教之传习；(6)清方负责保护西班牙人在华之财货、债权；(7)西班牙享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

中华民国公报 报纸名。湖北军政府机关报。清宣统三年九月二十五日(1911.10.16)在武昌创刊。湖北军政府主办，张越、蔡良村等先后主编，任岱青、张祝南、刘菊坡、蔡寄鸥等编撰。以“开通民智，鼓荡民气，推倒恶劣政府而建共和民国”为宗旨。刊发军政府各种文告、檄文、军法、律令。初时出版张数不定，后改为日出两大张。1912年初，转而成为民社言论机关，背离原有宗旨，拥护袁

世凯,攻击革命。1913年停刊。

中兴礼书续编 书名。南宋叶宗鲁纂修,清徐松辑。抄本。原书八十卷。分吉礼、嘉礼、宾礼、凶礼四类。据南宋礼部太常寺案牍编类纂成,续记《中兴礼书》未备的孝宗朝所行各种典礼仪式及制度,体例一如《中兴礼书》。成于宁宗嘉泰二年(1202),至今无刊本流传。此抄本系徐松从《永乐大典》辑出校定,未及刊印,流转传抄,有阙佚,咸丰间沈炳垣将其重加排次勘定,仅得六十六卷,今藏于北京图书馆。

中兴治迹统类 书名。宋彭叔融撰。三十三卷。叔融曾撰《太平治迹统类》,记北宋九朝典故。此书乃其后集,记南宋高宗、孝宗两朝典故。已佚。

中兴面粉公司 商办企业。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创设于上海。创办人不详。资本额三十五万元。1913年为荣德生收买,改为福新二厂。

中兴将帅别传 书名。又名《咸丰以来功臣别传》、《中兴名臣事略》、《国朝先正事略续编》。清朱孔彰撰。三十卷。朱氏曾为曾国藩幕僚,熟悉湘军将帅及其镇压太平天国运动、捻军和左宗棠进军新疆等情况,同时参考咸丰、同治年间有关记载一百三十余种,将咸丰以来的重要将帅曾国藩、胡林翼、江忠源、左宗棠、乌兰泰、骆秉章及华尔、戈登等近二百人的有关事实,分别立传叙述。绝大多数传后都有作者评论。后附《续编》六卷,载李鸿章等十四人事迹。有光绪二十三年(1897)刻本。

中兴煤矿公司 商办企业。矿区在山东枣庄。原为华德合办,资本华六德四,以山东盐运使张莲芬为华总办,前津海关税务司德璀琳为洋总办。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收回自办,改名山东峄县中兴煤矿有限公司,张莲芬为总理。

中极殿大学士 官名。明嘉靖时改华盖殿大学士置,为殿阁大学士之一,备皇帝顾问,并代皇帝批答奏章、草拟诏令。正五品。虽品阶不高,但权任颇重,故常以尚书兼任,以高其品秩。

中兵马指挥司 官署名。明代置,为京师五城兵马司之一,负责中城治安事务,掌巡捕盗贼、疏理街道、宣示条教及囚犯火禁等。设指挥、副指挥为长贰。清沿置,兼掌平粜、赈恤等事务。

中英天津条约 又称《中英续约》。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英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八年五月十六日(1858.6.26)清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与英国全权代表额尔金在天津签订。共五十六款。另附《专条》。主要内容:(1)英国得派公使及其眷属驻京,并在各通商口岸设领事官;(2)耶稣教、天主教士得自由传教;(3)英国人得往内地各处游历、通商,并得在各通商口岸任意租地盖屋;(4)英国商船可在长江各口自由通商、往来;(5)增开牛庄(后改营口)、登州(后改烟台)、台湾(台南)、潮州(后改汕头)、琼州、汉口、九江、镇江、南京为通商口岸;(6)中国给英国赔款银四百万两;(7)英国兵船可在中国口岸停泊,地方官妥为照料;(8)确定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

中英北京协约 即"中英新定条约"。

中英北京条约 原称《中英续增条约》。英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关于结束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十年九月十一日(1860.10.24)清钦差大臣奕䜣与英国全权代表额尔金在北京签订。共九款。除确认《中英天津条约》仍属有效外,又增加了扩大侵略的条款:(1)《天津条约》中规定的赔款增至八百万两,赔款陆续由海关税收内扣缴;(2)割让九龙司地方一区给英国;(3)增开天津为商埠;(4)准许英国招募华工出国。

中英南京条约 见"南京条约"。

中英烟台条约 简称《烟台条约》或《芝罘条约》,又称《滇案条约》或《中英会议条款》。英国借口马嘉理事件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年七月二十六日(1876.9.13)由北洋大臣李鸿章与英国公使威妥玛签于烟台。三端十六款,附加《另议专条》。主要内容:(1)自1887年起五年内,由英国派员到云南大理或其他相宜一处驻寓,"察看通商情形";(2)双方派员商订云南缅甸边界地区来往通商章程;(3)清方赔偿关银二十万两;(4)中国各地"有关系英人命盗案件",英可派员观审;(5)开放宜昌、芜湖、温州、北海为商埠,大通、安庆、武穴、陆溪口、沙市为停泊码头;(6)各口租界内免收洋货厘金(鸦片除外),未划定租界的各口予以划定,洋货运入内地,只纳进口税;(7)英人可经甘肃、青海、四川等地入藏转赴印度,也可由印度入藏。英国借以进一步攫得侵略中国滇、藏等多方面特权。

中英缅甸条款 亦称《中英会议缅甸条款》。英国政府为吞并缅甸和向中国西南地区侵略扩张,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1886.7.24),由总理衙门大臣奕劻、孙毓汶与英国前署驻华公使欧格讷(Nicholas Roderick O'conor, 1843—1908)签于北京。凡五款。主要内容:(1)清政府承认"英国在缅甸现时所秉一切政权";(2)双方派员勘定中缅边界,另立边界通商专章;(3)《烟台条约》中所订英派员由印度入西藏事停止,印藏边界通商仍行议办。

中英新定条约 亦称《中英北京协约》,英国通常称《阿礼国协定》。援《中英天津条约》有关条款订立的不平等商约。清同治八年九月十九日(1869.10.23),由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大臣奕䜣等与英驻华公使阿礼国签于北京。凡十六款,另附《新修条约善后章程:新修税则》。主要内容:(1)英商一体均沾清政府与各国所定约章之益,但亦应遵其章;(2)开温州、芜湖为商埠;(3)洋布、大呢、洋绒等品运销中国,完正税和子口税后,在通商口岸省份均免重征;(4)洋商自置土货运赴海口,沿途完纳税厘,如系出口者,所纳厘税超过子口半税之数额发还;(5)英船厂及英商所用杂物免进口税;(6)改征鸦片进口税(由原每百斤税银三十两增至五十两)和丝出口税(由原每百斤税银十两增至二十两)。此约增加了通商口岸,扩大了减税范围。

中英藏印条约 即《中英会议藏印条约》,又称《藏印条约》。英国通过第一次侵藏战争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1890.3.17),由清政府驻藏帮办大臣升泰与英国印度总督兰斯顿(Henry Charles Keith Lansdowne)签于印度加尔各答。凡八款。主要内容:(1)划定中国西藏与哲孟雄(今锡金)的边界;(2)规定哲孟雄归英国保护督理;(3)有关通商、交涉和游牧问题留待后议。通过该约,英国侵占了哲孟雄和中国西藏隆吐山、热纳和咱利一带。后又据该约有关条款签订《中英藏印条款》,英国攫得商品免税倾销西藏的特权。

中英藏印条款 即《中英会议藏印条款》。又称《藏印议订附约》或《藏印续约》。英文本称《1890年哲、藏条约附属通商、交涉、游牧章程》。系《中英藏印条约》的附加条款。光绪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1893.12.5),由清政府代表何长荣与英国政务司保尔(Alfred Wallis Paul, 1847—1912)签于大吉岭。凡十二款。主要内容:(1)中国开放亚东为商埠,任英商前往贸易,并允英国派员驻寓;(2)出入藏哲边界之英、印货物,自亚东开放

之日起五年内免税;(3)限制藏民在哲孟雄(今锡金)之传统游牧。

中直兵曹参军 官名。三国魏、西晋时,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有兵曹掾,掌兵事。司马睿为镇东大将军,其府始置中兵、直兵二曹参军。及刘裕为丞相,合二曹置一参军,称中直兵曹参军,典掌近卫亲兵。南朝沿置。北朝则称中兵参军,并为幕府僚属,凡公府、位从公开府者、将军都督府及州刺史府等皆置。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五至九品之间。北周大丞相杨坚为避父讳,改为内兵曹参军。

中国历(歷)史讲义 书名。清末徐念慈撰。二编十章。章节体中国通史。徐氏据正史、《通鉴》、纪事本末有关资料外,复参考夏清贻《本国史教科书》、夏曾佑《中国历史教科书》及日人久保天随《东洋通史》。第一编总论,叙述地理、人种和远古传说。第二编为历代兴亡史,分上古纪(夏至战国),中古纪(秦至唐亡),近古纪(五代至北宋),近世纪(南宋至元亡),近代纪(明代史),现世纪(满族初兴至同治十二年),今代纪(光绪即位至预备立宪)七个时期。末附《中国史大事年表》、《光绪三十年后大事月表》。有光绪三十四年(1908)宏文馆印本。

中国史研究法 书名。一名《大学分科中国史学研究法初编》。清末周嵩年撰。八章。是书囊括古今,撮其大纲,依类纂辑,凡四十八目,贯通历代朝廷之政教得失,统系、疆域、风俗、人才、物产之盛衰消长,典礼、制度、仪法因革损益等,以此为研究中国史所宜知者。有宣统二年(1910)印本。

中国体操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虞洽卿等在上海发起成立。分设本科,一年半卒业;选科,一年卒业。课程主要有兵式体操、器械、游戏、柔术、击剑、生理、医学、音乐等。

中国国民总会 ❶清末民初革命团体。由宋教仁、陈其美、沈缦云等发起,清宣统三年五月十五日(1911.6.11)成立,总会设于上海,南京、江西、江都等地设立支会。沈缦云任会长,马相伯任副会长,叶惠钧任坐办,陈其美、章梓、史家麟等任各机构主要职员。骨干多为中国同盟会中部总会成员。以提倡尚武、兴办团练、实行国民应尽义务相号召。实系同盟会外围组织。参与策划上海起义,所办模范体操团参加攻打江南制造局之役。1912 年 12 月归并于国民党。❷清末政团。又名四民总会、四民公会。参见"四民总会"。

中国图书公司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由张謇等人在上海发起成立,沈恩孚任编辑所长,出版书籍有《算学自修书》、《初小算学课本》、《高等国文课本》、《初小国文课本》、《高小历史课本》、《高小地理课本》、《几何学教科书》等。

中国实业杂志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1910)九月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李文权任社长、主编。设论说、传记、调查等栏目。1917 年移天津出版。1919 年停刊。

中国革命日记 书名。新中国图书局编印。专记辛亥革命事,按日诠次,起清宣统三年八月七日(1911.9.28),终十一月十三日(1912.1.1)南京临时政府成立。1912 年上海广益书局发行。

中国革命史论 书名。陈天华撰。存《绪论》、《秦末之革命》两篇。为驳斥梁启超《中国历史上革命之研究》保皇论调而作。赞美秦末农民革命与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指出中国前途是国民革命。原载《民报》第一、二号。后收入《陈天华集》。

中国铁路公司 即"天津铁路公司"。

中国通商银行 商办金融机构。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由盛宣怀创建,额定资本五百万两。除在上海设总行外,陆续在汉口、北京、天津、广州、烟台、香港、重庆等地增开分行。具有发行钞票的特权。

中国教会新报 见"万国公报❶"。

中国商业杂志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正月十五日(1910.2.24)在上海创刊。初为月刊,第二号起改双月刊。留日归国学生主办,陈耕辉、陈家灿主编。以振兴商业为主旨,设论说、学艺、译述、杂俎、记载、文牍等栏目。

中国剩余定理 即"大衍求一术"。

中和殿大学士 官名。清代置,为大学士衔名之一。顺治十五年(1658)改内三院为内阁后,始加大学士殿阁衔。乾隆十三年(1748)省。

中京度支使司 官署名。辽代置,掌中京道赋税、度支、盐铁等事务。以度支使为长官,下设知度支使、副使、判官等。与上京盐铁使司、东京户部使司、南京三司使司、西京计司合称五计司。

中京都总管府 官署名。辽代置,掌中京军民政事。以中京都总管知大定府事为长官,兼领大定府事。

中法天津条约 原称《和约章程》。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八年五月十七日(1858.6.27)清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与法国全权代表葛罗在天津签订。共四十二款,另附《和约章程补遗》六款。主要内容:(1)法国得派公使驻北京,并在各通商口岸设领事官;(2)增开琼州、潮州(后改汕头)、台湾(台南)、淡水、登州(后改烟台)、南京为通商口岸;(3)天主教教士可入内地自由传教;(4)准许法国人往内地游历,在各通商口岸任意租地建屋、设立教堂、开设医院、兴办学校等;(5)凡中国与各国议定的税则、关口税、吨税、过关税、出入口货税,法国都可"均沾";(6)法国兵船、商船有权驶入中国各通商口岸停泊;(7)确定领事裁判权与片面最惠国待遇;(8)中国给法国赔款银二百万两。

中法北京条约 原称《中法续增条约》。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关于结束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十年九月十二日(1860.10.25)清钦差大臣奕䜣与法国全权代表葛罗在北京签订。共十款。除确认《中法天津条约》仍属有效外,又增加了扩大侵略的条款:(1)《中法天津条约》中规定的二百万两赔款增至八百万两;(2)赔还以前没收的天主教产,法方在中文约本上又私自增加"并任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便"等字样;(3)增开天津为商埠;(4)准许法国招募华工出国。

中法兵事本末 篇名。清罗惇曧撰。是文记述中法战争始末,言简意赅,堪称佳作。对马尾之役及其失败叙议尤为详尽;对在中法战争中李鸿章等人的误国行为,亦能直书不讳。初刊于 1912 年《庸言》一卷七、八两期。

中法黄埔条约 见"黄埔条约"。

中法停战条件 即"中法巴黎停战议定书"。

中法越南条款 即"中法会订越南条约"。

中法滇越界约 法国与清政府订立的中国云南与越南的界约。光绪二十三年五月十四日(1897.6.13),由清方官员刘春霖与法国代表本义德称签于越南保胜。系根据前订有关条约,分四段具体划定滇越分界并确定界碑树立地点。

中俄天津条约 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沙俄以调停为名,胁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八年五月三日(1858.6.13)清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与俄国驻华公使普提雅廷在天津签订。共十二款。主要内容:(1)俄国得在上海、

宁波、福州、厦门、广州、台湾(台南)、琼州七处口岸通商,若别国在沿海增开口岸,亦准俄国一律照办;(2)俄国得在原有两国通商地点扩大贸易,对俄国"商人数目及所带货物并本银多寡",不得加以限制;(3)俄国得在中国通商口岸设立领事官,俄国兵船有权在各通商口岸停泊;(4)俄国东正教教士得入内地自由传教;(5)俄国在中国享有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日后中国给予别国的一切政治、贸易及其他利益,俄国得一律享受;(6)中俄两国派员查勘"从前未经定明边界",为沙俄进一步掠夺中国领土制造"依据"。

中俄北京条约 即《中俄续增条约》。第二次鸦片战争末期沙俄利用英法联军攻占北京之机,胁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十年十月二日(1860.11.14)清钦差大臣奕䜣与俄国驻华公使伊格那提也夫在北京签订。共十五款。除迫使清政府承认《中俄瑷珲条约》外,主要内容有:(1)把乌苏里江以东约四十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割归俄国;(2)规定中俄西段疆界,自沙宾达巴哈起经斋桑淖尔、特穆尔图淖尔(今伊塞克湖)至浩罕边界,"顺山岭、大河之流及现在中国常驻卡伦等处"为界。据此规定,同治三年(1864)签订的《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将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和斋桑淖尔南北共四十四万多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割给俄国;(3)增开新疆喀什噶尔(今喀什市)为商埠;两国边民免税自由贸易;(4)俄国得在库伦(今蒙古国首都乌兰巴托)和喀什噶尔两处设立领事官。

中俄伊犁条约 亦称《中俄改订条约》。清政府拒绝《里瓦几亚条约》后,沙俄强迫清政府改定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七年正月二十五日(1881.2.24),由清方代表曾纪泽与俄方代表格尔斯(Н. К. Гирс)、布策(Е. К. Бючов)签于俄国首都圣彼得堡。凡二十一条,另附专条一,并随签《中俄改订陆路通商章程》。此约与《里瓦几亚条约》相比:(1)争回伊犁南境特克斯河流域,但仍划失霍尔果斯河以西地区和北疆的斋桑淖尔以东地区;(2)增设领事由七处减为肃州和吐鲁番两处;(3)通商路线取消了嘉峪关至汉口之陆路和沿松花江至伯都纳之水路,将俄商在新疆免税贸易改为"暂不纳税";(4)清方赔款由五百万卢布增至九百万卢布。其他内容大致相同。沙俄援引并歪曲本约中有关勘界和安设界牌的规定,又先后强迫清政府订立了《中俄伊犁界约》、《中俄喀什噶尔界约》、《中俄科塔界约》、《中俄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和《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等子约。通过本约及其子约,沙俄又割占中国领土七万多平方公里,并进一步扩大了在华的政治、经济特权。

中俄伊犁界约 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界约,系《中俄伊犁条约》的子约之一。光绪八年九月十八日(1882.10.29),由清哈密帮办大臣长顺与沙俄七河省省长弗里德(А. Фриде)签于伊犁。凡三条。规定了伊犁地区自那林哈勒噶山口起至喀尔达坂的中俄边界,其间设界牌三十三处。由此,沙俄不但割占了霍尔果斯河、廓里札特村东一线与同治三年(1864)旧界之间的中国领土,而且在伊犁西南自廓里札特村东至哈勒噶山口一段,更违背《中俄伊犁条约》规定,侵占了达喇图河与苏木拜河之间的中国领土。

中俄改订条约 即"中俄伊犁条约"。

中俄科塔界约 又称《科布多界约》、《科布多界志》或《喀巴河上定约》。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界约,系《中俄伊犁条约》的子约之一。光绪九年七月十日(1883.8.12),由伊犁参赞大臣升泰、科布多帮办大臣额尔庆额与沙俄代表巴布科夫(И. Ф. Бабков)、彼甫佐夫(М. В. Певчов)签于哈巴阿赛哩乌兰奇巴尔。凡五条。具体划定了斋桑湖以东地区自赛哩乌兰岭(萨乌尔岭)的木斯岛山西脚至阿克哈巴河源的中俄边界,沙俄由此割占了阿拉别克河以西,以及该河河口以南经迈哈布奇盖至木斯岛山一线以西与旧界间的中国领土。

中俄瑷珲条约 即《中俄瑷珲和约》。第二次鸦片战争中沙俄以武力逼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八年四月十六日(1858.5.28),由清黑龙江将军奕山与俄国东西伯利亚总督穆拉维约夫在瑷珲(今黑河南)签订。主要内容:(1)把黑龙江以北、外兴安岭以南六十多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割给俄国,仅瑷珲对岸精奇里江以南至黑尔莫勒津屯(江东六十四屯地区)的中国人仍在原地"永远居住",由中国官员管理,俄国人"不得侵犯";(2)把乌苏里以东约四十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划为中俄两国"共管";(3)黑龙江、乌苏里江只准中、俄两国船只航行。清政府拒绝批准,直到咸丰十年才被迫认可。

中美天津条约 原称《中美和好条约》。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美国以调停为名胁迫清政府签订的不平等条约。咸丰八年五月八日(1858.6.18)清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与美国驻华公使列卫廉在天津签订。共三十款。主要内容:(1)美国公使得随时到北京"暂住",清政府若允许其他国家公使驻京,应准美国一例照办;(2)增开潮州(后改汕头)、台湾(选定台南)为通商口岸,美国商人得在各通商口岸租地建屋,修建医院、教堂等;(3)清政府应保护美国教士在中国自由传教;(4)美国在中国享有领事裁判权,两国人在中国争讼,中美官员应会同办理,美国人在中国犯罪,"应归领事官按本国例惩办";(5)扩大片面最惠国待遇,即"无论关涉船只海面、通商利益政事交往等事情",美国得"一体均沾"。

中美公断条约 清光绪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1908.10.8)订于美国华盛顿。此约系中美两国对1899年海牙《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公约》有关内容的补充条约。凡四款。规定两国遇有争端,关于法律意义或条约解释,为外交法不能议结者,应交由该公约设立之"海牙常川公断院"(即常设仲裁法院)判结,惟此种判结须无碍彼此主权、名誉和第三国利益,方可照办。

中美华工条约 原名《限禁来美华工保护寓美华人条约》。美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限制旅美华工的条约。光绪二十年二月十一日(1894.3.17),由清驻美公使杨儒与美国国务卿葛礼山(W. Q. Gresham)签于华盛顿。凡六款。主要内容:以十年为期禁止华工入美;居美华工离美期逾一年者不得返美;不准华人加入美籍;居美华工照美国国会通过的苛待华工条例进行登记。自十九世纪七十年代起,美国对华工的排斥日益加剧,继《中美续修条约》之后,光绪十四年中美还订立过《限禁华工条约》,为美国参议院否决,双方均未批准,其后订立本约。

中美望厦条约 见"望厦条约"。

中美续修条约 美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限制和排斥华工的条约。光绪六年十月十五日(1880.11.17),由清政府代表宝鋆、李鸿藻与美驻华公使安格尔(J. B. Angell)等签于北京。凡四款。主要内容:(1)如华工前往美国"实于美国之益有所妨碍",美国可以"或为整理,或定人数、年数之限";(2)美国可随时拟定有关章程,知照中国。另有《续约附款》四款,为商务及诉讼方面内容。美国先是利用《中美续增条约》招收华工开发资源,及至旅美华工日众,遂实施限制和排斥。

中美续增条约 亦称《蒲安臣条约》或《中美天津条约续增条款》。清同治七年六月九日(1868.7.28)前美国驻华公使蒲安臣以清政府"办理中外交涉事务重任大臣"名义,擅自与美国国务卿西华德(W.H.Seward)在华盛顿订立。凡八款。规定:(1)中国可于原订贸易章程之外自订与美国商民的贸易章程,但不得违背原章;(2)清政府得在美国各埠设立领事;(3)两国人民互相往来,或游历,或贸易,或久居,得以自由,并享受最惠待遇;(4)两国侨民不得因宗教信仰不同而受歧视苛待;(5)两国人民可在对方入学,并可设立学校。

中统元宝交钞 元纸币。简称中统宝钞。中统元年(1260)十月开始印造发行。钞面用钱文单位,分一十文、二十文、三十文、五十文、一百文、二百文、三百文、五百文、一贯文省、二贯文省十种。以银为本,中统钞两贯同白银一两。后因大量印造,钞值跌落。至元二十四年(1287)变更钞法,改发至元通行宝钞,停止印造中统钞;中统旧钞仍通行,五贯同至元钞一贯,十贯同白银一两。至大二年(1309),行至大银钞,罢中统钞。四年,仁宗即位,又恢复印造中统钞,与至元钞并行,凡官司出纳,百姓交易,并以中统钞数计算。至正十年(1350),印发新中统元宝交钞,每贯当至元钞两贯,铜钱一千文,印造无限额,钞法大坏。中统钞初行时,用木版印刷,自至元十三年起改用铜版。近年发现至正印造新中统钞,钞背钤印"至正印造元宝交钞"字样。

中秘通商条约 亦称《中秘天津条约》。秘鲁胁迫清政府订立的条约。同治十三年五月十三日(1874.6.26),由北洋大臣李鸿章与秘鲁使臣葛尔西耶(Aurelio Garcia Y.Garcia)签于天津。凡十九款。主要内容:(1)两国可互派使臣驻京;(2)两国可互派领事驻对方有他国领事所驻之地;(3)两国可在对方通商口岸贸易,互享最惠国待遇;(4)不准在澳门及中国各口诱、掠华人出洋;(5)秘鲁享领事裁判权。该约某些条款表面上对等互惠,但在当时条件下实际上只能惠及秘鲁。同日还签订了《中秘天津会议专条》。

中葡北京条约 原名《中葡和好通商条约》。葡萄牙在英国支持下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十三年十月十七日(1887.12.1),由清政府代表奕劻、孙毓汶与葡方代表罗沙(Thomas de Souza Roza)签于北京。凡五十四款。主要内容:(1)承认《中葡会议草约》之规定,葡国永驻和管理澳门及澳属之地;(2)葡国可派使节驻北京,在华通商口岸设领事,享领事裁判权;(3)葡人可在华通商口岸居住、租买土地、建造房屋、设立教堂、雇役华人,享他国所享一切特权;(4)清方负责保护在华葡人之人身安全及财货、债权;(5)传天主教"全获保护",不得"苛待禁阻";(6)葡享片面最惠国待遇。

中葡会议专约 葡萄牙强迫清政府签订的不平等条约。《中葡北京条约》第四款原则规定,葡国在澳门"协助"中国征收运华各海口鸦片税厘,一仿英国在香港所事。《中葡会议专约》即其附属专约。签订时间、地点、人员同《中葡北京条约》。凡三款。主要内容:(1)具体规定了澳门鸦片贸易规例六则;(2)规定由澳门至中国各海口之鸦片,须有专衙准照并经税务司办理税务。

中葡会议草约 又称《中葡会议节录》或《中葡会议条款》。葡萄牙强加于中国的不平等条约。清光绪十三年三月二日(1887.3.26),由任清税务司的英国人金登干与葡国外部大臣巴罗果美签于葡京里斯本。凡四款。主要内容:(1)确定将于北京议定双边条约,约内须有片面最惠国待遇条款;(2)清政府须准葡国永驻、管理澳门;(3)澳门鸦片贸易仿香港例。该约为《中葡北京条约》和《中葡会议专约》的签订制造了依据。

中葡通商条约 清光绪三十年十月五日(1904.11.11)订于上海。凡二十款。规定:葡萄牙人可在华开办工商制造、采矿各业,亦可与华人合股经营或合办贸易公司;葡船可至西江及广州附近内港航行;中国尽免进出口货物厘金,准葡国在通商、纳税等方面享受最惠国待遇。此约仅签字,未互换。

中朝通商条约 清光绪二十五年八月七日(1899.9.11)清政府全权大臣徐寿朋与朝鲜外部大臣朴齐纯在汉城签订。共十五款,附以"朝鲜国海关税则"。主要内容:两国互派公使和领事,不得以商人兼充,并不得兼理商务;两国商民享一切利益,货物进出口悉照最惠国商民税钞例;领事裁判权相等;两国边民向来互市,宜重定陆路通商章程税则。

中意通商条约 意大利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五年九月十八日(1866.10.26),由清总理衙门大臣谭廷襄、三口通商大臣崇厚与意国使臣阿尔明雍(Vittorio Arminjon)签于北京。凡五十五款。主要内容:(1)意大利可遣使驻北京和往来中国各地;(2)中国各通商口岸准意大利设领事,任便意商贸易、赁房买屋、租地建造;(3)意人可持照到中国内地通商、游历;(4)意人可任便雇佣华人,买卖各种书籍;(5)意大利在华商税俱照通例,与列强均等;(6)清方负责保护意人在华之财货、债权;(7)意大利享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随同此约还签订了《通商章程:海关税则》。

中德高等学校 学校名。清宣统元年(1909)由中德政府在青岛联合举办。中方提供办学经费,任命学监,德方委任校长兼校董、教授等。分预科和高等学校两部分。预科学制五年,课程有德文、中文、算术、代数、几何、历史、地理、自然、植物学、动物学、化学等,毕业考试及格者升入高等学校。高等学校设法律与政治经济学、路矿与电学技术、林业与农业、医学四个系,学制三至四年不等。考试成绩优异的毕业生由中国政府委以官职。初招生六十余人,至宣统三年学生已达二百人。该校设有一所教学实践器材陈列馆,另设一所体育场、一处示范农场。1914年停办。

中德续修条约 德国援《中德通商条约》有关条款,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六年二月二十一日(1880.3.31),由兵部尚书沈桂芬、户部尚书景廉与德国使臣巴兰德(Maximilian August Scipio von Brandt, 1835—1920)签于北京。凡十款。主要内容:(1)中国除前开通商口岸和码头外,再开江苏吴淞口供德船停泊和装卸货物;(2)洋商可在通商口岸自设关栈;(3)德商运中国土煤出口,每吨完纳正税银两不超过三钱,德商船厂应用杂物免税;(4)德商船漏报、捏报货物罚款不得超过五百两,德人无照赴中国内地游历,罚款不得超过五百两;(5)重申德国享片面最惠国待遇;(6)中外官员审办交涉案件等事宜另议。随该约还签订了《中德续修条约善后章程》。

中山王墓兆域图 战国时中山国王室陵园建筑平面规划图。因图面有"兆法"字样,故又称"兆法图"。1977年出土于河北平山中山国墓地1号墓椁室。图用金、银错于一块铜版上,该版长94厘米,宽48厘米,厚约1厘米,一面是图,另一面有一对铺首。图中标明了陵园建筑各部分的名称、位置、尺寸,规定了王后与夫人等葬具的级别。并附有中山王修建陵园的诏令。所绘陵园平面为横长方形,有称为"中宫垣"、"内宫垣"的两重围

墙;内宫垣里为凸字形丘坪,四边呈斜坡状;丘顶中部并排横列有三座大型墓上建筑,中间是"王堂",两边是"哀后堂"和"王后堂",均方二百尺,相距百尺。在"后堂"两侧间隔八十尺,配有规模较小的"夫人堂"和某堂,各方百五十尺。内宫垣后部开有四门,通向四座方百尺的宫室。整组建筑有明确的中轴线,突出了王陵,从单体建筑设计到群体布局都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经实地发掘证明,图中的"王堂"与"哀后堂"应分别是平山1号墓(即中山王譽墓)与2号墓的墓上建筑,而其余三墓及其上的建筑并未建成,整个规划实际上未能全部实现。此图系迄今所知中国最早的平面建筑规划图。

中日同盟里面史 书名。近人雷鸣著。一册。主要根据日本黑龙会《东亚先觉志士传》和萱野长知《中华民国革命秘笈》写成。全书分十章,前七章均记述辛亥革命与日本朝野之复杂关系,多内幕事实。附录孟祺《犬养木堂与中国革命》、余学文《中国革命与日本同志》、陈去病《宫崎寅藏传》三篇,另插图十余帧。有1945年刊本。

中外交涉类要表 书名。清末钱恂撰。四卷。钱氏留意时势,稽掌故、询文书,纂为此编,以期当局者采鉴。凡四表:《各国换订约章表》起康熙二十八年(1689)迄光绪十三年(1887)、《江海口岸贸易表》起道光二十二年(1842)迄光绪十四年、《陆路口岸贸易表》起康熙二十八年迄光绪十三年、《使臣出洋分驻表》起光绪元年迄十四年。每表皆冠叙论一篇。光绪十四年成书。有光绪二十年与《光绪通商综核表》合刊本。

中华民国大事纪 书名。神州广文社编。初集,三十一条。首载伍廷芳等请摄政王逊位电,继载各省先后独立、湖南革命之曲折、袁世凯利用北洋军镇压革命,以及冯国璋与段祺瑞间的矛盾等情况。

中华民国开国史 书名。又名《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实录》。近人谷钟秀撰。一册。武昌起义后,谷氏往来武汉、南京,以直隶省代表身份,参与临时政府筹建事。继为临时参议院议员。至临时政府告终,引身而退,乃将闻见大端,撰为此编。凡五编:第一编《绪论》,叙清末革命形势,及辛亥革命原因。第二编《组织政府时代》,记武昌起义至和议发端。第三编《南京临时政府时代》,记孙中山就职至唐绍仪组织新内阁。第四编《北京临时政府时代》,记内阁更迭至熊希龄组阁事。第五编《结论》,论今后政治趋势及理想之共和国。所记颇多内幕情状。有上海泰东图书局1914年刊本。

中华民国自由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二月十六日(1912.2.3)由蔡之韶、谢树华等发起成立于上海。拥戴孙中山、黄兴为正副主裁,孙、黄未就,由同盟会员李怀霜为临时副主裁。以维持社会之自由、扫除共和之障碍为宗旨,凡事与同盟会协力进行。发刊《民权报》。后本部迁北京,上海组织机关部。1913年8月因北京政府镇压而解散。

中华民国金币票 清宣统三年(1911)美洲洪门筹饷局发行之债券,用于筹集革命军饷。券面十元,规定"中华民国成立之日,此票作为国宝通用,交纳税课,并随时如数向国库交换实银"。

中华民国学生军 清末革命军事团体。宣统三年九月(1911.11)在上海成立,宗旨为"扫除满虏专制,造成共和政体",成员皆为曾受中等以上教育之青年学生。十一月编练成军,转赴杭州驻扎训练。

中华民国宪政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月十四日(1911.12.4),由李平书、殷汝骥等倡议,伍廷芳、唐文治赞助,在上海组织中华民国宪法预备会,以博采民国宪法,确定中华共和政体为宗旨,发刊《共和宪政杂志》。十一月十日(12.29)召开中华共和宪政会成立大会,李平书、伍廷芳任正副长。1912年3月24日更名中华民国宪政党,伍、李分任正副领袖。

中华民国联合会 民初政团。章炳麟、程德全、张謇等发起,1912年1月3日在上海成立,章、程分任正副会长。次日发刊《大共和日报》,以"联合全国,扶助完全共和政府之成立"为宗旨。3月2日改组为统一党。

中华共和促进会 即共和促进会。清末民初政团。前身为共和国民会。宣统三年十一月(1911.12)由胡飞、厉明度、张明远等人在上海成立。选伍廷芳、陈其美为名誉正副会长,厉为总干事,发布政纲十四条,以联络各省志士协助军事、维持政事、敦促国民求达共和为宗旨。南北议和期间,联合其他政团通电反对君主立宪。旋因内部分裂而解散。

中华医药传教会 外国医药传教士团体。由东印度公司医生、英国人哥利支倡议,于清道光十八年(1838)在广州成立。哥利支为会长,美国传教医生伯驾为副会长。鸦片烟商颠地(Lancelot Dent)、查顿为终身董事。宗旨为通过在中国人中间行医来推进传教事业。后在广东、广西、浙江、江苏等地设立医院和小型诊所数十处,广州博济医院即为该会所办。光绪十二年(1886)成立中华博医会后,该会停止活动。

中兴苏浙表忠录 书名。清王希曾撰。正录三十六卷,续录八卷。收录对抗太平军而被杀的人物,予以表彰。以江苏、浙江两省为主,间附被会党、捻军所杀者,自官绅士庶及乡团土勇一一罗列。正录分郡立卷,续录为苏浙人出仕死别省,及别省人而原籍苏浙者一并收集。是书诋毁太平天国,然资料丰富,于两省战况皆有反映。有光绪二十九年(1903)刻本。

中国历(歷)史研究法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六章。以在南开大学所讲《中国文化史稿》编订而成。总结了清末以来对中国封建史学的批判和改造主张,规定了史学研究的对象任务。主张用西方资产阶级的方法来整理东方古代文明。详细分析了史料的种类,论述了史料搜集、鉴别、排比、归纳的方法。但否认社会历史有一定的形态,认为英雄、人类心理在社会发展中有决定的因素。资料上亦略有讹误。为中国较早的资产阶级史学理论和方法论专著。曾简编为《中国文化史纲》,发表在1921年《改造》杂志上。有商务印书馆1924年排印本。

中国印度见闻录 书名。一名《苏莱曼游记》。二卷。上卷过去认为系阿拉伯商人苏莱曼撰,不确。约撰于公元851年(回历237年,当公元851.7.5—852.6.22之间,唐宣宗大中五年至六年)。记自阿拉伯的阿曼经印度至广州航程所经过的海洋、港湾、国家及奇闻异事,印度、中国的风俗、物产、工商业及政治组织等情况,为阿拉伯人关于中国的最早报道。下卷为阿拉伯尸罗夫港(一译尸罗围)人阿布·赛义德·哈桑所作,或为他的谈话记录,约在公元916年(后梁贞明二年)成书。记黄巢(写作Banshu)攻下广州、长安,使中、阿贸易中断,阿拉伯人伊本·瓦哈卜觐见中国皇帝事,兼及中国商业、手工艺和风俗等,对唐朝法制备加赞美。本书原为阿拉伯文,最早有法文译本。中文译本先有张星烺的节译,载《中西交通史料汇编》中,后刘半农有全译本,称《苏莱曼游记》。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据索瓦杰法译本和藤本胜次日译本的新译本,为较标准的译本。

中国共和研究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九月二十七日(1911.11.17)由夏廷桢在上海发起。1912年3月14日改称国民公党,举岑春煊、伍廷芳、程德全为名誉总理,王人文为总理,温宗尧为协理。政纲为实行平民政治、整理地金、减除苛税、尊重法律、拥护人权、调剂国用、休养民力、提倡国民外交。8月与同盟会等合并成立国民党。

中国同盟会总章 同盟会正式章程。黄兴等起草,清光绪三十一年七月二十日(1905.8.20)同盟会成立大会正式通过。原章程三十条已佚,三十二年四月十三日改订稿计二十四条。主要内容为:(1)以"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为宗旨;凡与本会宗旨相同,并愿联为一体之各会党,皆可为成员。(2)设总理一人,由全体会员公举。总理对外有代表本会之权,对内有执行事务之权。(3)本部设东京,下设执行、评议、司法三部。(4)在国内外分设九个支部(国内五个、国外四个),直接受本部统辖。(5)在东京的会员按省籍设立分会,受本部统辖。1912年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后,同盟会公开,《总章》重加修订。共六章三十四条。规定以巩固中华民国,实行民生主义为宗旨,列举九条政纲:(1)完成行政统一,促进地方自治。(2)实行种族同化。(3)采用国家社会政策。(4)普及义务教育。(5)主张男女平权。(6)厉行征兵制度。(7)整理财政,厘定税则。(8)力谋国际平等。(9)注重移民垦殖事业。

中国报界俱进会 清末报界团体。宣统二年八月一日(1910.9.2)在南京成立。"以结合群力,联络声气,督促报界之进步为宗旨"。由上海《时报》、《神州日报》发起,有上海、北京、天津、奉天、吉林、哈尔滨、广东、江西、湖北、浙江、江苏、福建、四川、贵州、安徽和香港等各大中城市四十六家报馆参加。推举郭定森为主席。辛亥革命后改名中华民国报馆俱进会,旋解散。

中国国民党史稿 书名。邹鲁编著。二册。分组党、宣传、革命、余编四篇。1947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再版,增订为四册,改余编为列传,一百五十余万言。记清末革命党兴中会、同盟会、国民党和中华革命党系统有关组织、宣传和武装起义等史迹。分类纪事,详叙本末,撰辑二百二十余人传记。起于光绪二十年(1894)兴中会成立,迄1925年国民革命军北伐前。1929年上海民智书局出版。

中国学生同盟会 清末学生组织。光绪二十九年(1903)五月,邹容在上海通过《苏报》发起组织中国学生同盟会。计划在各省设总部,各府县设分部,联合各省学生团体组成一全国性的学生组织,"以鏖战于中国前途竞争逼拶中"。旋因邹容入狱而告流产。

中国官音白话报 杂志名。初名《无锡白话报》,第五期始易此名。参见"无锡白话报"。

中国秘密社会史 书名。日本平山周撰。一册。1912年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译订出版。作者曾加入兴中会,并到中国考察秘密结社和革命党情况,经对会党进行调查而成此书。共六章,分白莲会、天地会、三合会、哥老会、兴中会及同盟会、光复会论述。

中国留学生会馆 清末留日学生团体。光绪二十七年(1901)秋冬间由中国留日学生发起创立,馆址设于东京神田骏河台铃木町十八番地。设干事若干,由留学生全体大会选举产生,负责联系各省留学生,并协调其活动。后在清驻日公使蔡钧压力下,改名为清国留学生会馆。1912年复改称中华民国留学生会馆。

中国留学事务所 亦名驻洋肄业局。清政府设在美国管理留美幼童事务的机构。同治十三年(1874)在美国康纳特克州哈特福德的克林街建造该所办公楼宇,可容监督、教员、学生七十五人居住,并设有教习汉文的大课堂。正、副监督驻此主持工作。光绪七年(1881)解散,并着手将留美学生撤回。

中国新女界杂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1907.2.5)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炼石女士(燕斌)倡办,自任主编兼发行人,撰稿人多为留日女学生。以提倡女界新学说、输入女界新文明为主义。批判男尊女卑和封建妇德,宣传男女平等和妇女解放。文言白话兼采。三十三年五月底停刊,共出六期。

中俄尼布楚条约 又称《中俄尼布楚议界条约》、《黑龙江界约》。康熙二十八年(1689)清政府代表索额图与俄国政府代表戈洛文在尼布楚城(今俄罗斯涅尔琴斯克)签订,为两国间第一个条约。条约规定:中俄东段边界以格尔必齐河、外兴安岭和额尔古纳河等自然界线划分;外兴安岭与乌第河之间地区暂行存放,留待后议;尼布楚及以西地区划归俄国,俄军撤出雅克萨城,拆毁、迁移在额尔古纳河南岸的全部据点;严禁彼此越界入侵;两国人民持有护照者,可以过界来往,贸易互市。条约在法律上肯定了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的广大地区为中国领土。

中俄科布多界约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勘界议定书之一。清同治八年(1869)七月,由科布多参赞大臣奎昌与俄国西西伯利亚军区副参谋长巴布阔福签订。自布果素克岭至玛呢图噶图勒干,建立二十处界牌,俄方割占原属中国斋桑湖以北包括阿勒坦淖尔乌梁海在内的大片领土。

中俄恰克图市约 清乾隆中,因俄方收纳中国逃人及其他违约事件,中方曾三度停止恰克图互市,俄方屡以为请。乾隆五十七年(1792),清政府代表松筠、普福等与俄国政府代表色勒裴特订市约于恰克图。约文共五条,规定双方重开互市。此约签订后,中俄贸易大有发展。

中俄恰克图界约 雍正五年(1727)清政府与沙俄政府订于恰克图。共十一条,其中第三条即《中俄布连斯奇界约》全文。界约重申乌第河与外兴安岭之间地区仍为未定区,双方均不得进占;除划分边界并规定与边界有关事项外,又确定恰克图为双方互市地点及有关通商贸易事宜。

中俄满洲里界约 清宣统三年十一月一日(1911.12.20)中俄订于齐齐哈尔。本约为中俄两国重定由塔尔巴干达呼第五十八界点起,至阿巴该图第六十三界点,并顺额尔古讷河至与黑龙江会流处止之国界总案。

中倭战守始末记 书名。清思恢复生辑。四卷。光绪二十一年(1895)《马关条约》签订后,选录中日开战至订立和约期间中外各报报道辑成此书。旨在促当局者猛省、发愤自强。详述历次战役、各国往来、中日交涉诸事之大局细节。有关谕旨、奏折、照会、函牍、和约等均有采入。是研究中日战争史料书。有光绪年间刊本。

中黄门冗从仆(僕)射 官名。东汉置,统领中黄门冗从,掌侍卫皇宫,护卫车驾。名义上隶少府,秩六百石。魏、晋不置。北魏、北齐复置,隶长秋寺中黄门署,从八品上。

中奥匈通商条约 亦称《中奥北京条约》。奥匈帝国在英国支持下,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八年七月二十六日(1869.9.2),由钦差全权大臣董恂、崇厚与奥匈帝国代表毕慈(Anton

von Petz)签于北京。凡四十五款。主要内容:(1)奥可遣使驻北京和往来中国各处;(2)中国各通商口岸准奥设领事,任奥人贸易、居住、租地建造、雇佣华人、买卖各种书籍;(3)奥国在华商税俱照通例,与列强均等;(4)清方负责保护奥人在华之财货、债权;(5)奥享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随同此约还签订了《通商章程海关税则》。

中日天津会议专条 又称《中日为朝鲜商订专条》或《中日朝鲜撤兵条约》。清光绪十年(1884)冬,驻朝日军支持朝鲜亲日派发动政变,清军应朝鲜政府之邀帮助镇压,日本藉此要挟清政府谈判。次年三月四日(1885.4.18),双方全权代表李鸿章和伊藤博文于天津签订本约。凡三款,另附李鸿章致伊藤博文照会一件。主要内容:(1)中日同时从朝鲜撤兵;(2)嗣后两国均不派员充任朝军教练;(3)今后朝鲜有重大事变,中日两国或一国出兵应先互行文知照,且事定兵撤,不再留防。日本藉本约扩张在朝权益,挟制清政府,且日后用作发动甲午战争的口实。

中日交收辽南条约 简称《辽南条约》,全称为《交还奉天省南边地方中日条约》。日本政府与清政府就交收辽南而订立的条约。光绪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二日(1895.11.8),由清政府全权大臣李鸿章和日本驻华公使林董签于北京。凡六款,另附《议定专条》。规定清政府交付日本库平银三千万两"赎回"辽东半岛;自交款之日起三个月内日军撤离该地。参见"三国干涉还辽"。

中日交收营口条款 清光绪三十二年十月二十日(1906.12.5)由清山海关兵备道梁如浩与日本驻华使馆一等书记官阿部守太郎等订于营口。共六款,附件一件。规定:日本将其在日俄战争中所占中国营口地方交还中国;日商可继续经营自来水、电车、电灯等业;中国须聘日人充警察教习和医生。

中日交接台湾文据 日本强迫清政府依照《中日马关条约》规定交割台湾订立的文据。清光绪二十一年五月十日(1895.6.2),李经方和桦山资纪分别代表清、日政府签于台湾基隆。

中日安奉铁路节略 清宣统元年七月四日(1909.8.19)订于奉天(今沈阳)。日俄战争中日本非法在中国修筑安奉轻便铁路,后又自行改建。节略迫使清政府承认既成事实。

中日通商行船条约 日本援《中日马关条约》有关条款,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十二年六月十一日(1896.7.21),由总理衙门大臣、户部左侍郎张荫桓与日方代表林董签于北京。凡二十九款,另附双方往复照会六件。主要内容:(1)两国可互派公使驻京;(2)中国各通商口岸准日本设领事,准日人往来居住、从事工商业、赁买房屋、租地建造、雇役华人等事;(3)日本对华贸易援列强通例,免除厘金等一切杂派;(4)日本享领事裁判权和片面最惠国待遇。

中日通商行船续约 清光绪二十九年八月十八日(1903.10.8)由吕海寰、盛宣怀、伍廷芳与日方日置益、小田切万寿之助订于上海。共十三款,附件七件。规定:开长沙、奉天(今沈阳)、大东沟为商埠;中国尽免进出口货物全部厘金;日本臣民可与华民合股经营或合办公司;日本享有内河航行、利益均沾等利权。

中日停战展期专条 日本与清政府订立的条约。签订时间、地点、人员同《中日马关条约》。凡二款。规定自该约签订之日算起,将《中日停战条款》展期二十一天,届期不论双方批准和约与否,此约即告作废。

中巴和好通商条约 简称《中巴通商条约》,亦称《中巴天津条约》。巴西挟持清政府订立的条约。光绪七年八月十一日(1881.10.3),由钦差全权大臣李鸿章与巴西政府特使喀拉多(Eduardo Callado)签于天津。凡十七款。主要内容:(1)两国可互派使臣驻京;(2)两国可在通商口岸互设领事;(3)两国人民可遵章在对方各地游历和在通商各口贸易,互享最惠待遇;(4)不得贩运鸦片至对方;(5)巴西享领事裁判权。此约某些条款表面上对等互惠,但在当时条件下实际只能惠及巴西。

中东和议问答节略 书名。清佚名辑。一卷。为光绪二十一年(1895)二月二十四日至三月二十一日李鸿章与日相伊藤博文在马关的五次会谈记录。记中日甲午战争停战缔约事,对日方勒索巨额赔款和威逼清政府订立不平等条约的情况有所揭露。收入《中东战纪本末》卷五,题为《问答节略》、《续问答节略》。

中外往来仪式节略 列强挟制清政府接收的外交礼仪章法。光绪五年十二月十一日(1880.1.22),列强驻华公使向清总理衙门提出关于中国地方官员与外国领事往来礼仪的节略一件。次年十月十一日总理衙门提出本节略答复,取得各国公使同意。凡三款。基本依从外国公使拟议:(1)清地方大员随时接见外国领事,以客礼相待;(2)遇紧要公务外国领事与清督抚可径致照会;(3)清督抚对外国领事行文不能以朱笔圈点。

中西和好贸易条约 即"中西通商条约"。

中华民军协济总会 清末民初革命募捐团体。发起人为姚勇忱、李征五等。宣统三年十一月五日(1911.12.24)成立,总部设于上海,庞青城任会长,各重要省市设分部。主要活动是募款支援民军,调查各省财政盈绌,预算北伐经费。1912年2月上海军政府通告停募军饷,该会遂解散。

中英五口通商章程 中英《南京条约》的补充条款。清道光二十三年八月十五日(1843.10.8)清钦差大臣耆英与英国全权公使璞鼎查在虎门签订。共十五款,附《海关税则》。主要内容有:(1)在华英人享有领事裁判权,凡中国人和英国人"交涉词讼",其英人如何科罪,由英国议定章程、法律,发给管事官(即领事官)照办,中国无权根据本国法律制裁。(2)所附海关税则,具体兑现《南京条约》中协定关税的条款,将绝大多数进出口货物的税率定为值百抽五。首开中国同外国协定关税的恶例。此章程实为《五口通商附粘善后条款》(即"虎门条约")的一部分。因将其提前公布,故为独立条约。

中英会议缅甸条款 即"中英缅甸条款"。

中英续订藏印条约 清光绪三十二年四月四日(1906.4.27)订于北京。侵藏英军于三十年七月强迫西藏地方官员非法签订《拉萨条约》,规定:非经英政府照允,不得将西藏土地利权让与他国;开江孜、噶大克、亚东为商埠;拆除印度边界至江孜、拉萨的炮台和山寨;赔偿英国五十万英镑。条约严重损害中国主权,清政府不予承认,派代表与英国交涉,重订本约,英国不得不承认中国对西藏的主权,"允不占并藏境及不干涉西藏一切政治";惟将《拉萨条约》附入,英国仍取得许多特权。

中英滇案交涉本末 书名。清罗惇曧撰。简叙中、英两国政府关于光绪元年(1875)英国翻译马嘉理在云南被杀案的交涉过程。所引资料多为李鸿章有关奏章。对英国在交涉中借机要挟,企图掠取更多在华权益的侵略野心有所揭露。

中英福州电线合同 英国大东电报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合

同。光绪十年八月二十九日(1884.10.17)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英公司特派总办滕恩签于天津。凡九款。主要内容:(1)准英方在福州川石山地方原设于趸船的水线房移上海岸;(2)为方便英方,中国原设长门之电局移至川石山;(3)川石山及南台报价较前减半收取。

中国机器轧铜公司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二年(1886)由福建商人创办于上海。因资本不足,发展缓慢。

中国问题的真解决 书名。孙中山撰。原系英文,题为《The True Solution of Chinese Question》。又译作《支那问题真解》或《支那问题的真解决》。清光绪三十年(1904)秋在美国纽约报纸发表,并由美国人麦克威廉斯出资,加印单行本万册分赠各国人民。同年冬译成中文,在日本以中英文合本刊印。书中揭露清廷黑暗腐败统治,驳斥帝国主义散布的"黄祸论",劝说西方各国放弃支持清政府的政策,呼吁欧美人民对中国革命在道义上与物质上给以同情和支援。今收入《孙中山全集》。

中国革命纪事本末 书名。近人郭孝成撰。一册。凡《中国革命缘起及湖北革命始末》、《各省革命志略》、《民清议和及共和立国》三编。于武昌起义、全国各省光复、南北议和及各党派斗争,记述颇详。间载文牍、章程。报章佚事、琐谈亦为之贯串。为辛亥革命之史料。有商务印书馆 1912 年刊本。

中国革命政府债券 清光绪三十一年底(1906 年初)孙中山以"中国革命政府"名义发行,用于筹集革命经费。在越南西贡以英文和法文分两面印制,券面一百元,规定"本政府在中国成立后一年,由广东政府官库或其海外代理机构支付"。在华侨中发行甚多。

中国穆斯林的战争 即"在中国的圣战"。

中法五口贸易章程 即"黄埔条约"。

中法会订越南条约 即《中法越南条款》,亦称《中法新约》或《李巴条约》。法国诱胁清政府订立的关于结束中法战争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1885.6.9),由清政府代表李鸿章、锡珍、邓澄修与法国驻华公使巴德诺(Jules Patenôtre, 1845—1925)签于天津。凡十款。主要内容:(1)清政府承认法越间已订和将订条约;(2)拟定以保胜以上、谅山以北中越边境的某两处为通商边关,法国在此所享权益同于在华各通商口岸;(3)减低云南、广西与越南边界的进出口税率;(4)日后中国修筑铁路自向法国业此之人商办;(5)法军撤出台湾、澎湖。从此法国势力深入云南、广西,并开始谋取中国路权。

中法会议简明条款 简称《中法简明条款》,亦称《李福协定》。中法战争期间法国诱胁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十年四月十七日(1884.5.11),由北洋大臣李鸿章与法国代表福禄诺(François Frnest Fournier, 1842—1934)签于天津。凡五款。主要内容:(1)清政府不干涉法、越间已订和将订之条约;(2)中国自越南即行撤军;(3)中越边境开埠通商,按"于法国商务极为有益之原则"议定商约税则;(4)三个月后对该约条款再行详议。此次议约,促使法国进一步扩大对中国的侵略战争。

中法续议界务专条 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中越界约。光绪十三年五月六日(1887.6.26),由清政府代表奕劻、孙毓汶与法国驻华公使恭思当(J.A.E.Constans)签于北京。凡五款。据《中法会订越南条约》有关规定,具体划定了粤越边界和滇越部分界段,即大致为龙膊以东的中越边界。

中法续议商务专条 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为前订《中法越南边界通商章程》之修改和续增。光绪十三年五月六日(1887.6.26),由清政府代表奕劻、孙毓汶与法国驻华公使恭思当(J.A.E.Constans)签于北京。凡十条。主要内容:(1)中国除开广西龙州、云南蒙自为商埠外,增开云南蛮耗;(2)再次降低边关进、出口税率,按海关税则减十分之四收取正税;(3)法、越船只可在松吉江、高平河免税贩货;(4)中国在南部边境地区给予他国之一切权益法国无条件均沾;(5)放宽对违禁货物的规定。通过此约,法国进一步取得在中国西南边境的贸易优势和特权地位。

中法滇越铁路章程 清光绪二十九年九月十日(1903.10.29)订于北京。共三十四条。规定法国取得在中国云南修造滇越铁路的特权,八十年后中国才能与法国商议备价收回。

中俄天津租界条约 沙俄强加于中国的租界条约。清光绪二十六年十一月九日(1900.12.30),由直隶总督李鸿章与俄驻华公使格尔思(H.K.Гирс, 1856—1924)签于天津。凡二款。规定在天津海河以东地方设立俄租界。

中俄布连斯奇界约 雍正五年(1727)清政府代表策凌、四格、图理琛等与沙俄政府代表萨瓦订于波尔河畔布拉村。界约确定了中俄中段边界的走向:以恰克图和鄂尔怀图山之间的第一鄂博(界标)为起点,向东至额尔古纳河,往西抵沙宾达巴哈为两国边界线,北归俄国,南属中国。

中俄电报接线草约 沙俄挟制清政府订立的电信事务草约。光绪十五年九月八日(1889.10.2),由北洋大臣李鸿章与俄驻华公使库满(A.M.Кумани)签于北京。凡十一款。主要内容:(1)中国先在珲春和海兰泡两处与俄接线,五年之内再设线至恰克图与俄线相接;(2)电局公报章程及收发传递各事均按 1885 年万国电报公会在柏林所定章程;(3)在本方界内线段之报价均归自定,但在十四年为期的核定条款期间,须按双方议定的价目,如需更改,需双方同意。

中俄四厘借款合同 沙俄挟制清政府订立的政治借款合同。因该款为俄、法合贷,亦称俄法洋款。光绪二十一年闰五月十四日(1895.7.6)由清驻俄公使许景澄与沙俄代表签订于俄国首都圣彼得堡。凡十九条,另附《四厘借款声明文件》。主要内容:(1)清政府订借款额四亿法郎(折银约九千九百万两),以九十四又八分之一折扣交付,年息四厘,以关税作为押保;(2)借款分三十六年还清,若不能按期还本付息,除关税押保外,需再以别项进款加保;(3)1896 年 1 月前清政府不得另向他国借款;(4)若清政府给予他国"办理照看"税收的权力,亦准俄均沾。

中俄伊犁交涉始末 书名。清罗惇曧撰。叙光绪四年(1878)至七年间,中国为索还同治十年(1871)沙俄趁浩罕头目阿古柏侵占天山南路之机强占中国领土伊犁的交涉过程。所记崇厚因沙俄胁迫擅自签订丧权辱国的《里瓦几亚条约》以及曾纪泽为修订崇约衔命赴俄谈判等事,可供研究近代中俄关系史参考。

中俄喀什噶尔界约 又称《中俄喀什噶尔东北界约》。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界约,系《中俄伊犁条约》的子约之一。光绪八年十月二十七日(1882.12.7),由清政府特派分界大臣沙克都林札布与沙俄代表梅金斯基(B.Мединский)签于喀什噶尔。凡四条。划定了喀什噶尔东北境自那林哈勒噶至别牒里的中俄边界。沙俄藉以侵占了天山正干之南扎纳尔特河源地区的中国领土。

中美五口贸易章程 即"望厦条约"。

中美中国留学生会 清光绪二十九年

(1903)中国留美学生在芝加哥市成立。以联络友谊为宗旨。宣统三年(1911)与东美中国留学生会等合并为留美中国学生总会。

中宫黄门冗从仆(僕)射 官名。东汉置,统领中宫黄门冗从,掌皇后宫宿卫事务。员一人,秩六百石,以宦官充任。隶大长秋。

中秘天津会议专条 亦称《查办华工会议专条》。清政府与秘鲁就华工问题订立的专约。同治十一年(1872),掠运华工的秘鲁船玛也西号被日本截留,秘鲁掠卖、虐待华工之真相暴露,为公论所谴责。次年秘使葛尔西耶(Aurelio Garcia Y. Garcia)诣华议约,清政府提出先议查办华工专约再立他约。十三年五月十三日(1874.6.26),葛尔西耶与清政府代表李鸿章于天津签订本专条。主要内容:(1)中国派员赴秘查办华工受虐待情形;(2)旅秘华工享最优侨民待遇;(3)华工合同期满愿回国者由秘方负责送回,同日签订了《中秘通商条约》。

中葡广澳铁路合同 清光绪三十年十月五日(1904.11.11)订于上海。凡三十一条。中葡商人合股之中葡广澳铁路公司取得修筑广(州)澳(门)铁路特权,五十年后中国才能收归国有。

中德天津租界合同 德国强加于中国的租界条约。清光绪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1895.10.30),由清天津兵备道与德国驻津领事司艮德(Edwin Seckendorff,1854—1933)签于天津。凡十七款,另加《附则》二条。主要内容:(1)德国在天津设立租界,勘定界址;(2)划入租界内的华民地基,德国如需收买,与清官方办理,倘有华民不愿出让,清官方予以勒收。

中德汉口租界合同 德国强加于中国的租界条约。清光绪二十一年八月十五日(1895.10.3),由湖北汉黄德道瞿廷韶与德国驻沪总领事史都培(O. Stuebel)签于汉口。凡十款。主要内容:德国在汉口设立租界,面积六百亩;租界内一切事宜归德国领事办理;华民不能在界内居住;华民在界内"违章",由中德双方"会审"。

中德胶济铁路章程 清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1900.3.21)由山东巡抚袁世凯等与德国驻青岛总办山东铁路事务锡乐巴订于青岛。凡二十八款。根据《胶澳租界条约》允准德国在山东修造铁路的条款,落实德国由胶澳租界至济南府修路事宜。规定:设立华商、德商胶济铁路公司,招集华、德股份;山东当局派员承担协助勘路、购地、保护等责;租界以外不准载运外国兵队及其军械;将来中国国家可备价收回。

中日为朝鲜商订专条 即"中日天津会议专条"。

中日本溪湖煤矿合同 清宣统二年四月十四日(1910.5.22)奉天交涉司使韩国钧与日本总领事小池张造、日商大仓喜八郎订于奉天(今沈阳)。共十五款。中国政府将大仓非法经营之本溪湖煤矿收回改为中日商人合办,大仓原产业充作股本加入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

中华女子共和协进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一月(1912.1)成立于上海。汤汉民、朱广明等发起。以征求女子意见、扫除专制流毒、维护共和之制为宗旨。该会于1912年2月22日致电袁世凯,称"民国统一,赖公缔造"。

中华民国北伐先锋队 清末革命军事团体。宣统三年十月七日(1911.11.27)由王养吾等在上海发起成立,成员从军、警、学界闲散人员中招募。后改称中华民国北伐先锋军,驻扎南京,待命北伐。旋解散。

中华民国军政府条例 武昌起义后湖北军政府制订的组织纲领。于清宣统三年八月二十五日(1911.10.16)通过。共六章二十四条。规定都督府下设军令、军务、参谋、政事四部,均直辖于都督,受都督之指挥命令;有关军政各重要事项,由都督召集临时军事参议会或顾问会讨论施行;凡发布命令及任免文武官员,亦均属都督之权限。九月四日为《中华民国鄂军政府改订暂行条例》所取代。

中国历(歷)史研究法补编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一册。继《中国历史研究法》而成。论述人物传、年谱、政治史、经济史、文化史、史学史等研究方法。强调分科分类进行各种专史的研究,然后合成大规模完整的通史。批评偏向于琐碎考证钩沉的风气。其中认为历史研究不受因果律的支配,否定了他原来的说法,是他历史观点的倒退。并且竭力用折中主义、不可知论反对历史唯物主义。此书系梁氏1926年至1927年在清华讲课,由周传儒、姚名达笔记,而后审阅编定。尚有《分论二·事的专史》、《分论四·地方的专史》、《分论五·断代的专史》未及讲授成稿。收入《饮冰室合集》。

中国四十年来大事记 见"李鸿章❷"。

中国民族权力消长史 书名。近人陶成章(会稽先生)撰。分三大部七时代叙中国历史上民族盛衰之迹。一为葱隆之部(自盘古至战国末),分邃古、太古、上古三时代;二为开展之部(自秦统一至唐玄宗天宝十三载),为中古时代;三为衰落之部(自唐玄宗天宝十四载至1904年),分近古、近世、近今三时代,并综论中国民族兴亡问题。末附希望之部,预测世界历史发展趋势。所叙以中国历史上各民族势力消长和战争融合过程为主,兼及各时代政治文化科技状况。同时极力鼓吹"种族革命",要求推翻清廷,使中国免遭列强瓜分,实现民族复兴。是书1904年刊于日本东京,1907年易名《中国民族史》再版,为当时流行的反清革命书籍,曾遭清政府查禁。

中国同盟会中部总会 即"中部同盟会"。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一册。凡《清代学术变迁与政治的影响》、《阳明学派之余波及其修正》、《清代经学之建设》、《清初史学之建设》、《程朱学派及其依附者》、《实践实用主义》、《科学之曙光》、《清代学者整理旧学之总成绩》等十六篇。又附表多种。对明末迄民国初年的经学、史学、诸子学、文字学、音韵学、历算学、乐曲学、西学等,及其中各个学派的特点、源流、产生的社会基础、原因,分别进行了探讨和总结。在论述清代史学时,对重要史家的生平事迹、师友学生、学术成绩和重要史著的思想、价值均有较详的论述。兼论辨伪和学术史研究的方法。书中对黄宗羲、唐甄的民主思想,颜元、李塨的实践论,王锡阐、梅文鼎的历算学成就颇加赞许。称乾嘉学派为"科学的古典学派",希望后人用其治学方法转治自然科学。书中建议对经学、文字学进行史学和社会学的研究;对《水经注》等历史地理书进行实地勘察的研究;设立国家图书馆,搜集全国族谱以研究民族、风俗;设立国家音乐学校以整理古代的音乐戏曲。1924年成书。有单行本,收入《饮冰室合集》。

中国法理学发达史论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一册。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廷派五大臣出国考察宪政,次年宣布预备立宪。梁氏于光绪三十二年初发表此书,鼓吹法治主义,强调制定宪法是当务之急。凡《绪论》、《法之起因》、《法字之语源》、《旧学派关于法之观念》、《法治主义之发生》五章。对西方及中国儒、道、墨、法诸家之国家、法学思想进行了比较

研究,探讨诸家学说兴衰的原因。然于国家、法律等上层建筑的形成、发展,并没有从经济基础出发去考察。此为梁氏研究古代法学理论专著,亦是清末立宪派政治宣传读物。收入《饮冰室合集》。

中国革命实地见闻录 书名。原名《支那革命实见记》。日人池亨吉(署断水楼主人)著于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1927年上海三民公司印行。一册。作者就其亲身参加孙中山起义活动之见闻,记述镇南关起义与云南党人反清革命史事,附录孙中山《中国问题之真解决》、《革命方略》和胡汉民《云南革命军情形》等五篇。

中国商业研究会月报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正月二十九日(1910.3.10)在日本东京创刊。留日学生主办,王钝根总编辑。以不谈政治、只论商业为宗旨。初为月刊,实不定期,每期八十余页。设论说、学说、纪事、调查、统计等栏目。辛亥革命后改名《中国商业月报》,迁上海出版。1920年5月停刊,共出十二期。

中法巴黎停战议定书 即《中法停战条件》,又称《中法和议草约》。法国诱胁清政府订立的关于停止中法战争的协议。光绪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1885.4.4),由清政府谈判专使英籍税务司金登干与法国外交部政务司司长毕乐(A. Billot)签于巴黎。凡三款,另附《释义》五条。主要内容:(1)清政府允批准前订《中法会议简明条款》;(2)双方"俟必须之命令能颁布及奉到后即行停战",中国撤还驻越东京军队,法国撤除对台湾封锁;(3)法国派员赴华商定条约细目和双方撤兵日期。

中俄乌里雅苏台界约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勘界议定书之一。清同治八年(1869)七月,署伊犁将军、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荣全与俄国西西伯利亚军区副参谋长巴布阔福签订。自沙宾达巴哈至布果素克建立界牌八处,唐努乌梁海西北部原属中国领土遂为沙俄所有。

中俄北满洲税关章程 清光绪三十三年五月二十八日(1907.7.8)互换。中国设满洲里、绥芬河两税关,铁路运货按三分减一纳税,俄国取得运货至边界百里内之车站免税的特权。

中俄交收东三省条约 即"交收东三省条约"。

中俄松花江行船章程 清宣统二年七月四日(1910.8.8)订于北京。俄国强迫清政府承认光绪二十六年(1900)俄军侵占东北时行船松花江之既成事实,凡十一节,另有附件三。规定俄国取得在松花江全流任便行船和贸易等特权。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 沙俄援引并歪曲《中俄北京条约》中有关条款,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界约。清同治三年(1864)九月,乌里雅苏台将军明谊、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锡霖与俄国驻伊犁总领事依旺·杂哈劳(伊万·扎哈洛夫,И. И. Захаров)、鄂木斯克军团上校依旺·巴普考(伊万·巴布阔福,И. Ф. Бабков)签订于新疆塔尔巴哈台(今塔城)。共十条。主要内容为:规定中俄两国自沙宾达巴哈至"浩罕边界"为止的共同边界;人随地归;挪移卡伦与民庄;建立界牌等。订有勘界议定书三:《中俄科布多界约》、《中俄乌里雅苏台界约》、《中俄塔尔巴哈台界约》,其他界约因沙俄强占伊犁及阿古柏入侵南疆而未及签订。该约全面更改中国西北边界。自巴勒喀什池(今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和斋桑淖尔南北四十四万余平方公里领土为俄国割占。

中俄塔尔巴哈台界约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勘界议定书之一。清同治九年(1870)七月,科布多参赞大臣奎昌与俄国西西伯利亚军区参谋长巴布阔福(中文约本无),总参谋部中校穆鲁木策傅签订。此前一年俄国已单方面树立从玛呢图噶图勒干至哈巴尔苏界牌九处。中方交涉无效,被迫签字并于俄界之侧另立中方界牌。斋桑湖及其以东以南原属中国领土遂为沙俄所有。

中日大冶矿山借款合同 又称《大冶购运矿石预借矿价正合同》。清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1904.1.15)由盛宣怀与日本驻沪总领事小田切万寿之助订于上海。共十款。主要内容:湖北大冶矿局向日本兴业银行借款三百万日元,三十年为期,年息六厘,以大冶矿山及矿局财产作保,用向日本八幡制铁所按年出售矿石之价值还本付息。

中日船只遭险拯救章程 日本与清政府订立的关于双方救难事宜的约章。签约日期不详,自光绪十六年七月十七日(1890.9.1)执行。由清总理衙门与日本公使大鸟圭介签于北京。凡三款。主要规定:两国彼此拯救海上难民,所给之衣食、路费、医药或捞尸、埋葬等诸费,由该难民之国偿付,救难人员所用费用无庸偿付;救存对方遭难船只、货物所需人工等费,由收领该船只货物之人偿付。

中日新奉吉长铁路协约 清光绪三十三年三月三日(1907.4.15)订于北京。凡七款。规定中国政府将日本所造新奉铁路收买自建,建造该路辽东段及吉长铁路所需款项之一半须向日本南满铁路公司筹借,以两路产业及进款作保。

中华民务兴利公司债券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孙中山和同盟会以广东募债总局和中华民务兴利公司名义发行,用于筹集革命经费。券面一千元,规定"自本公司开办生意之日始,每年清还本利五分之一,限期五年之内本利清还"。在日本横滨印制,曾在越南华侨中少量发行。

中华民国军光复上海记 书名。不著撰人。二集。第一集五章介绍上海光复情形,第二集介绍上海光复后有关情况。清宣统三年九月十六日(1911.11.6)光汉学社石印。

中英广九铁路借款合同 清光绪三十三年正月二十三日(1907.3.7)订于北京。为筑广州至九龙边界铁路,清政府向英国中英公司借款一百五十万英镑,九四折实付,年息五厘,三十年为期,以铁路作抵。

中英沪宁铁路借款合同 清光绪二十九年闰五月十五日(1903.7.9)订于上海。清政府向英国银公司借款三百二十五万英镑筑沪宁铁路,九折实付,年息五厘,五十年为期,以铁路产业作抵;由银公司代为建造沪宁全路及行驶火车,订约后十二个月不兴工,则此约作废;中国若未满二十五年之前取赎,则加息二厘半。

中英修订藏印通商章程 清光绪三十四年三月二十日(1908.4.20)订于印度喀勒克塔(即加尔各答)。凡十五款。划定江孜商埠全地界址,并规定英人在藏享有自由贸易、领事裁判权等特权。

中英烟台条约续增专条 简称《烟台续约》。援《中英烟台条约》有关条款订立的关于鸦片贸易的专约。清光绪十一年六月七日(1885.7.18),由钦差大臣曾纪泽与英国外务大臣萨道义(Salisburg)签于伦敦。凡十款,另附双方照会各一件。主要内容:(1)鸦片运入中国应由海关验明封存,俟按百斤箱完税后方许搬出拆改包装;(2)每百斤箱向海关纳正税三十两,纳厘金不超过八十两;(3)鸦片由华人持凭运往内地,禁洋人运寄内地;(4)鸦片货包在行销地开拆,如有应纳捐税等项,不得较土烟例增加,亦不得别立税目;(5)倘有约各国不一体遵照此约,则英国有权"立废新章",而鸦片税项即复照前此所行之成法办理。

中英通商章程善后(後)条约 又称

《中英通商章程》。《中英天津条约》的补充条款。清咸丰八年十月三日(1858.11.8)由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与英国全权代表额尔金在上海签订。共十款,附有《海关税则》。主要内容:(1)海关聘用英人;(2)海关对进出口货一律按时价值百抽五征税;(3)洋货运销内地,只纳子口税百分之二点五,不再纳厘金税;(4)允许鸦片进口,每百斤纳进口税三十两。

中英续议通商行船条约 根据《辛丑条约》关于修改通商行船条约的规定,英国强迫清政府于光绪二十八年八月四日(1902.9.5)在上海订立本约。凡十六款,另附件一。主要内容为:英商可购买中国公司股票;中国尽免进出口货物之厘金;英商在华设厂生产之纱、布仅纳出厂税,其余各税概行豁免;开长沙、万县、安庆、惠州、江门为商埠;中国须制订商标法、版权法等以保护英商利益。

中国专制政治进化史论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四章。将中国专制政治制度的演变、发展,分为封建未定期(黄帝至周初)、全盛期(周至汉初)、变相期(汉景帝至清初)、全灭期(康熙平三藩以后)四个时期及十三个小阶段来论述,并探讨其发展变化的原因。用西方资产阶级民主、自由学说批判了中国专制政治。然否定中国阶级的历史存在,无视经济基础的决定作用。为中国较早的政治制度通史。收入《饮冰室合集》。

中国历(歷)史上革命之研究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梁氏统称中国历史上农民战争、地主军阀战争为"革命"。认为中国历来没有西方资产阶级"文明"革命的条件。宣传中国战争阻碍文明进步,借以否定反清革命。撰成于义和团运动失败后至光绪三十年(1904),为康有为、梁启超保皇派与革命派论战的代表作之一。受到陈天华等人的批判。初发表在《新民丛报》。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中法续议界务专条附章 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中越界约。光绪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1895.6.20),由清政府代表奕劻、徐用仪与法国驻华公使施阿兰(Auguste Gérard)签于北京。凡五款。对前订《中法续议界务专条》进行修改,规定改勘滇越边界,将中国洪江地区划归越南。通过此约,法国将其占领下的越南领土扩张至湄公河上游的东岸。

中法续议商务专条附章 法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1895.6.20),由清政府代表奕劻、徐用仪与法驻华公使施阿兰(Auguste Gérard, 1852—1922)签于北京。该约系对《中法续议商务专条》的修订、扩充。凡九条。主要内容:(1)准法国在广东东兴(今属广西)任便派驻领事;(2)将前约所订商埠中的蛮耗改为河口,并增开思茅;(3)经龙州、蒙自、河口、思茅四处货物进出口税率减十分之四;(4)中国将来在云南、广西、广东开矿时,先向法国业此之人商办;(5)中国思茅与越南孟阿营电局接线。通过此约,法国不仅扩大了在华商务特权,而且进一步攫取了矿务、电政方面的特权。

中法越南边界通商章程 又称《滇粤陆路通商章程》或《中法天津协定》。援《中法会订越南条约》订立的不平等商约。光绪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1886.4.25)由清政府全权代表李鸿章与法国驻华公使戈可当(M. G. Gogordan, 1849—1904)等签于天津。主要内容:(1)拟定在广西、云南边境某两处设关通商,法国可在此设立领事;(2)法、越商民所贩货物经此边关,进、出口税分别按海关税则减收五分之一和三分之一;(3)不准贩运洋药、土药、军火、食盐及各项"有坏人心风俗之物",粮食不准贩出中国边关,如系进口准其免税;(4)华人与法、越人在边关的诉讼案件,由中、法官员会审,双方不得庇匿逃犯。法国后又强迫清政府签订《中法续议商务专条》。

中俄东清铁路煤矿合同 清光绪三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1907.8.30)订于哈尔滨。俄营东清铁路公司取得在吉林、黑龙江两省铁路沿线三十华里内开采煤矿的特权。

中俄交还关外铁路条约 清光绪二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1902.9.22)订于北京,九月六日在山海关签字交收。凡七款。规定俄国将义和团运动期间占领之山海关至营口、新民厅铁路归还中国铁路总局,惟参照《辛丑条约》准许各国享用北京至山海关铁路之例,俄国仍取得在该路运送军队、军实及办理邮电等权益。

中俄改订陆路通商章程 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商约。(1)同治八年三月十六日(1869.4.27),由总理衙门大臣奕䜣与沙俄驻华公使朗嘎哩(A. E. Влангали)在北京就同治元年所订《中俄陆路通商章程》有关条款改订。凡二十二款。主要内容:1. 俄商在蒙古免税贸易,取消前约中惟"小本营生"免税的限制;2. 将前约中运天津之俄货在张家口"酌留十分之二"改为"酌留若干",以增加在张家口的贸易额;3. 放宽对俄商检查和违章处理的规定。(2)光绪七年正月二十六日(1881.2.24)中俄在签订《中俄伊犁条约》时签订,作为该条约中有关通商条款的补充。凡十七款。主要内容:1. 重申两国边境百里之内免税贸易;2. 蒙古、新疆边境地区设卡伦三十五处供俄商出入贸易;3. 俄商货物路经张家口可酌留若干在该地销售;4. 俄商由陆路运至天津、肃州之货,进口税照税则所载正税减三分之一。

中俄奉天交地暂且章程 简称《增阿暂章》。俄国胁迫奉天地方官员签订的非法地方性条约。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俄军占领中国东三省。九月十七日(11.8)俄国占领军总司令阿列克赛耶夫强令盛京将军增祺派已革职道员周冕为代表,在旅顺谈判"交还"奉天问题。二十日,诱使周冕在其预先拟好的《奉天交地暂且章程》上签字。共九条,主要内容为:奉天(今沈阳)设俄国总管一员,办理盛京将军与俄"辽东总理大臣"往来交涉事件;留俄军驻防;奉天清军一律缴械遣散,俄军未占领的炮台、营垒、火药库一律拆毁;奉天如设立警察,要"转请俄带兵官,尽力帮同办理"。次年,沙俄逼迫增祺擅订《章程》事败露,清政府将增祺革职,宣布此约作废。

中俄科布多新界牌博记 见"中俄科塔界约"。

中俄续订接线展限合同 清光绪二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1902.11.27)订于北京。中俄在光绪十八年、二十二年、二十三年先后订立三个条约,规定将中国珲春至海兰泡电线与俄线相接,并展接至恰克图。本约规定将以上各约展期至1925年,亦可展至1930年,并允俄国将电线与丹麦公司电线相接。

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 又名《中俄喀什噶尔西北界约》。《中俄伊犁条约》勘界议定书之一。清光绪十年(1884)五月,巴里坤领队大臣沙克都林札布与俄国费尔干省省长密登斯开(梅金斯基)签订。共六条。划定自别迭里至乌孜别里段双方国界。除将天山以北地区划属俄国外,俄方以天山西南支脉强指为天山主脉,违约多占阿克赛河地区;又以中国现管之地强指为俄国现管之地,又违约多占和什库珠克帕米尔等地。自乌孜别里山口以南,界约第三条规定:"俄国界线转向西南,中国界线一直往南",沙俄除割占中国乌孜别里西南至阿赖岭领土

之外，又在两线之间形成待议地区，为下一步侵占预留口实。

中俄喀什噶尔东北界约 即“中俄喀什噶尔界约”。

中俄喀什噶尔西北界约 即“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

中俄御敌互相援助条约 又称《中俄密约》。清光绪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1896.6.3)俄国财政大臣维特等诱使清廷特使李鸿章在莫斯科签订。共六款，另附专条。主要内容：(1)日本如侵占俄国的远东领土或中国及朝鲜领土，两国应共同出兵并接济军火、粮食；(2)非两国公商，一国不能独自与敌议立私约；(3)战争期间，中国所有口岸均对俄国军舰开放，中国地方官应尽力供其所需；(4)允许俄国通过黑龙江、吉林两省接造一条可达海参崴的铁路，但不得借端侵占中国土地并妨碍清政府应有权利。该路的修筑及经营由华俄道胜银行承办，合同由中国驻俄公使与银行商订；(5)无论战时或平时，俄国均可经该路运送军队和军需物品；(6)本条约有效期十五年，届期六个月以前，由两国再行商办展限。沙俄势力遂进一步侵入中国东北地区。

中美续议通商行船条约 清光绪二十九年八月十八日(1903.10.8)订于上海。凡十七款。规定：中美互派公使、领事；美国人可在中国开办工商、矿务、内河航运等业，其机制产品豁免进出口税；中国裁撤各地厘卡，开奉天(今沈阳)、安东为商埠。

中庵先生刘文简公文集 即“中庵集”。

中朝商民水陆贸易章程 清政府与朝鲜政府订立的条约。光绪八年八月二十日(1882.10.1)，由直隶总督、署北洋大臣李鸿章督同津海关道周馥等人，与朝鲜政府使节金宏集等签于天津。凡八条。主要内容：(1)开放海禁，两国商船听其驶入对方通商口岸贸易，并准租地和赁房建屋；(2)边境上鸭绿江对岸的栅门与义州、图们江对岸的珲春与会宁等处，任边民随时往来交易，两国各于本境处所设卡征税；(3)禁止鸦片、药材和军器贸易；(4)两国派员驻对方通商口岸。

中德胶高撤兵善后(後)条款 清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二日(1905.11.28)订于济南。凡五款，另附“工房卖契”。规定从山东省胶州、高密撤退义和团运动期间非法进驻之德军；中国以四十万元赎买德军所建工程。

中德续修条约善后(後)章程 《中德续修条约》之附章。签订时间、地点、人员同主约。将主约中有关规定具体化并加以扩充，凡九款。主要内容：(1)任便德船在吴淞口载卸货物；(2)中国通商口岸如何设立关栈，先由上海试办；(3)中德双方船只不得张挂对方旗号，违者由中国方面知照或解交德国领事办理。

中日东三省交涉五案条款 清宣统元年七月二十日(1909.9.4)外务部尚书梁敦彦与日本驻华公使伊集院彦吉订于北京。凡五款。规定：(1)中国如筑新法铁路允与日本先行商议；(2)中国认大石桥至营口铁路为南满铁路支路，俟南满铁路期满才交还中国；(3)日本取得开采抚顺、烟台煤矿之权；(4)安奉、南满两路沿线矿务由中日合办；(5)日本允京奉铁路展造至奉天(今沈阳)城根。

中日会议东三省事宜条约 又称《满洲善后协约》。日俄战争后，日本夺取沙俄在中国东三省南部地区的侵略特权，为迫使清政府承认，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905.12.22)由日本外相小村寿太郎与清外务部总理大臣奕劻在北京签订此约。共正约三款，附约十二款。主要内容：(1)清政府承认《朴茨茅斯和约》中有关东三省的规定，承认日本继承俄国旅大租借地和南满铁路等特权；(2)允在凤凰城(今凤城)、辽阳、新民屯(今新民)、铁岭、通江子(今通江口)、法库门(今法库)、长春、吉林、哈尔滨、宁古塔(今宁安)、珲春、三姓(今依兰)、齐齐哈尔、海拉尔、瑷珲(今黑河)、满洲里开埠通商；(3)在营口、安东、奉天(今沈阳)划定日本租界；(4)允许日本经营安奉铁路和在鸭绿江右岸采伐林木。

中日图们江中韩界务条款 又称《间岛协约》。“间岛”系朝鲜人对图们江北岸一带中国领土的俗称，早年即有朝鲜人越界来垦。光绪三十三年(1907)，日本制造“间岛问题”，阴谋侵占该地。于宣统元年(1909)强迫清政府订立此约。七月二十日(9.4)由清外务部尚书会办大臣梁敦彦与日本驻华公使伊集院彦吉在北京签订。规定：以图们江为中、韩(朝鲜)两国国界，准朝民在江北垦地居住；开龙井村、局子街、头道沟、百草沟为商埠，日本设领事馆并享有领事裁判权；日本取得吉会铁路修筑权。

中书门下省检正诸房公事 官名。南宋建炎三年(1129)置，员二人，正六品。掌检举催促行移稽留事务。一员检正吏、礼、兵房，一员检正户、刑、工房。次年罢。绍兴二年(1132)复置，员一人。

中西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三年(1887)由顾松泉创办于上海。制药并售药。最初资本数万两，后增至十万两。

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文献 书名。陆曼炎编。一册。辑录辛亥革命前革命团体兴中会、同盟会有关文献、函电，分宣言、檄文、发刊词、论著、序、跋、供词、函札等类，篇末附解说、评论。1944 年名山出版公司出版。

中英丹会订电报根本合同 英国大东公司、丹麦大北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合同。光绪十三年五月十七日(1887.7.7)签于芝罘(烟台)。凡九款。主要内容：(1)香港、上海、福州、厦门与欧洲各国(俄国除外)往来电报收入归英、丹，分给中方十分之一，在中国其他地方与欧国往来电报收入归中国；(2)中国官报不论从何处寄发，海线传递收入归英、丹，陆线传递收入归中国；(3)具体划定了各类报价，规定欲更改外洋电报和上海、福州、厦门、香港报价，须由三方商定。

中英沪杭甬铁路借款合同 清光绪三十四年二月四日(1908.3.6)订于北京。凡二十四款。为筑沪杭甬铁路，清政府向英国中英公司借款一百五十万英镑，九三折实付，年息五厘，三十年为期，以本路进款及关内外铁路余利作保。

中英续议滇缅界、商务条款 援《中英缅甸条款》有关规定，英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十年正月二十四日(1894.3.1)由清政府代表薛福成与英外务大臣劳斯伯里(Earl of Rosebery)签于伦敦。凡二十条，另有《约后附载》。主要内容：(1)划定尖高山以南中缅边界；(2)清方“不再索问永昌、腾越界外之隙地”，英国让出北尼丹、科干、孟连、江洪等驻地，但不许中国将其割让他国；(3)华货除盐之外陆路入缅，英货及缅土产除米之外陆路运华，概不收税，中缅贸易边关暂定蛮允、盏西两处，以后再行添设；(4)英国和清政府分别可在蛮允和仰光派驻领事。通过《中英缅甸条款》和本约，英国扩大了在中国西南地区的侵略特权。

中俄收回巴尔鲁克山文约 见“中俄会订塔城哈萨克归附条约”。

中俄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 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界约，系《中俄伊犁条约》的子约之一。光绪九年九月三日(1883.10.3)，由伊犁参赞升泰与沙俄七

河省省长弗里德(A.Фриде)签于塔尔巴哈台(塔城)。凡七条。主要内容:(1)据《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所规定的塔尔巴哈台地区哈巴尔素达巴罕(哈巴尔苏)至喀尔达坂(喀拉达坂)的中俄边界线,设立界牌二十一处,逐一开明;(2)巴尔鲁克山及塔尔巴哈台所属地方仍属中国,但允俄属哈萨克人暂在此游牧,中国不得将其迁居,也不得在该地设卡。

中瑞通商条约暨增加条款 清光绪三十四年六月四日(1908.7.2)订于北京。凡十七款。规定:中瑞(典)两国互设使、领馆;在通商、航运等方面互给最惠国待遇;瑞典取得领事裁判权、传教等特权。宣统元年(1909)四月六日又增加一款,对原约第四款作补充说明。

中日会订大连海关试办章程 清光绪三十三年四月十九日(1907.5.30)清政府英籍总税务司赫德与日本驻华公使林权助订于北京。包括《设关征税办法》及其副件。规定中国在大连设关征税,日本取得日人任税务司和租界进出口货物免税等特权。

中日暂立奉新电线借用合同 清光绪三十二年正月十九日(1906.2.12)订于辽阳。凡三款。规定日本将其在日俄战争中非法占据之中国奉天(今沈阳)至新民府电线一条"借与"中国。

中日新奉吉长铁路借款续约 《中日新奉吉长铁路协约》之续约。清光绪三十四年十月十九日(1908.11.12)订于北京。凡七款。规定新奉路借款数为三十二万日元,吉长路为二百十五万日元,年息五厘,九三折实付,聘日人为总工程师和司账人员。

中英续订上海香港电报章程 英国大东电报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章程。光绪九年四月一日(1883.5.7)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英方代表腾恩等人签于上海。系对前订《中英会商上海至香港电报办法合同》的修订、扩充。凡六款。主要内容:(1)英方于福州、汕头择定一处将线设至;(2)因英公司海线已抵吴淞口,急欲通报,华局设立上海至吴淞的陆线与之相接,不必再用前议洋子角接线;(3)华局设线与英公司水线相接,所有英局通报事宜,均由英方自行派人办理。

中英续议内港行轮修改章程 《中英续议通商行船条约》之附件。清光绪二十八年八月四日(1902.9.5)订于上海。英国取得英轮航行内河,并可拖带船只及在沿岸租赁栈房、码头等特权。

中国历(歷)史战争形势图说附论 书名。近人卢彤撰。上、下两卷。自黄帝破蚩尤于涿鹿,晋文公破楚城濮之战始,至清代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镇压太平天国、捻军起义及左宗棠由陕甘进军新疆等历史上的重要战争,共四十四次,均绘有形势图,并分专题就每次战争形势进行论述。认为地利难凭而实可凭,兵机无定而实有定,问题是指挥者能否审时度势地指挥。

中国代办朝鲜陆路电线合同 清政府与朝鲜订立的电信事务约章。光绪十一年六月六日(1885.7.17)中国电报局与朝鲜代表签于天津。凡八条。主要内容:(1)朝鲜自仁川经汉城至义州,连接中国凤凰城(今凤城)的电线,由中国电报局承办;(2)中国代借关平银十万两为经费,五年后起,朝鲜分二十年还清,无利息;(3)该线竣工后,自通报之日起二十五年内,不准他国在朝鲜代为设线,有欲扩充、添设处仍由中国承办。

中法龙州至镇南关铁路合同 清光绪二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1896.6.5)订于北京。凡八条。系中国委托法国费务林公司承包修筑广西龙州至镇南关铁路工程的具体规定。二十五年八月十一日又订有《中法龙州至镇南关续立铁路合同》,进一步落实有关事宜。

中法续议商务专条来往照会 清光绪十三年五月三日(1887.6.23)总理衙门与法国公使的往复照会。凡两件。是为即将签订的《中法续议商务专条》和《中法续议界务专条》的补充和说明。主要内容:(1)关于清政府可在越南各大城镇设立领事之原议缓行;(2)俟中国在越南河内、海防两处设领事时,法国始可在中国云南、广西省城设立领事;(3)清政府所允法国在中国龙州、蒙自和蛮耗等陆路通商处所设领事,不可仿通商口岸设租界。

中法滇越边界联接电线章程 清电报总局与法国订立的电信事务章程。光绪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1888.12.1),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法国驻津领事林椿(Paul Ristelhueber)签于烟台。凡十二款。主要内容:(1)中国由广西镇南关、广东东兴、云南蒙自分别与越南同登、芒街、保胜的法方三处电局接线,各自主持、负责本方界内线段;(2)中国与越南、真腊(柬埔寨)等地通报照欧洲以内章程,其余由中法线传递之报按欧洲以外章程;(3)未注明传路之报,全部或至少一半由中法陆线寄发;(4)收费价目的具体规定。

中俄边界陆路电线相接条约 沙俄挟制清政府订立的电信事务条约。光绪十八年七月四日(1892.8.25),由北洋大臣李鸿章与俄方代表喀希尼(A.P.Кассини)签于天津。凡十款。主要内容:(1)拟由中国珲春、海兰泡、恰克图分别与俄方临近的三电局接线;(2)在本境内各自设办、经营线路,惟海兰泡与俄局间的黑龙江水线,由双方共同经营作为"公产";(3)报务按国际通行章程;(4)报价在各自界段内归自定,但对中国与俄国和欧洲诸国往来电报的价目作了具体规定。

中俄塔尔巴哈台北段牌博记 见"中俄科塔界约"。

中美上海新定虹口租界章程 美国强迫上海道订立的扩展上海租界的条约。清光绪十九年五月二十三日(1893.7.6)和六月十日(7.22),由美国驻沪代理总领事伊孟思(W.S.Emens)和上海道台聂缉槼先后签署于上海。凡八条,另附《租界界址》。重新确定扩展了的上海美租界范围,并对有关事宜作了具体规定。

中德山东收回德商五矿合同 清宣统元年十一月十九日(1909.12.31)订于济南。凡七款。规定光绪三十三年(1907)所订华德采矿公司合同作废,德商将宁海州(今烟台)、茅山等处矿权交还中国招商接办,中国付与公司三十四万两作为补偿。

中德改订山东五处矿务合同 又称《山东采矿公司合同》。清光绪三十三年七月十四日(1907.8.22)订于济南。德国华德采矿公司原要求在山东五处共十二万方里之地区勘矿采矿,清政府以利权损失颇大,遂与改订。凡八条。规定公司可租用开矿地亩七块,每块面积不得逾三十方里,且须缴纳开矿执照费、矿产出井税和出口税。

中日合办鸭绿江采木公司章程 清光绪三十四年四月十五日(1908.5.14)清政府外务部会办大臣那桐与日本驻华公使林权助订于北京。凡十三条。规定中日合资之采木公司取得经营鸭绿江右岸中国森林资源的特权。

中国女子留学生速成师范(範)学堂 学校名。附设于日本东亚女学校,1905年4月在东京开办,专门教育中国女留学生,以期养成师范之资格。除教授普通学科的本科外,并设音乐专修科、游戏体操专修科。分别肄习修身、日语、教育、英语、数学、地理、历史、家事、图画、

音乐、体操等课程。修业年限本科两年，专修科六个月。修完所定课程者，学堂授予卒业文凭。

中国革命运动二十六年组织史 书名。近人冯自由撰。一册。以编年体记述清王朝被推翻以前二十六年间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兴中会、同盟会等在海内外的组织情况。1948年商务印书馆出版。

中俄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 俄国逼迫中国签订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清咸丰元年(1851)七月，伊犁将军奕山、参赞大臣布彦泰与俄国代表科瓦列夫斯基在伊犁签订。凡十七条。主要内容为：准俄国在伊犁、塔尔巴哈台设置领事；领事享有裁判权；俄商得在伊犁、塔尔巴哈台设置贸易圈，并享有免税贸易权。此为俄国取得在华设领事与领事裁判权的开始。

中俄会订塔城哈萨克归附条约 清光绪十年十一月(1885.1)塔城参赞大臣锡伦与俄国领事巴尔喀申签订。据光绪九年《中俄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巴尔鲁克山仍是中国地方，准俄属哈萨克牧民借牧十年，中国牧民不得迁往。十九年订《中俄收回巴尔鲁克山文约》，俄国牧民始撤。

中俄塔尔巴哈台议定贴补条约 即“中俄议结塔城焚俄贸易圈案议定条款”。

中英安徽铜陵县矿改定合同章程 即《铜官山开矿合同》。清光绪三十年四月二十二日(1904.6.5)订于北京。凡二十三条。英商凯约翰为总董的安裕公司取得开采安徽铜陵县铜官山矿产之权，以六十年为限，如展期，不得逾二十五年。

中俄议定两属缠头商民事宜条约 沙俄与清政府订立的条约。光绪九年二月二十七日(1883.4.4)，由清方官员刘宽与沙俄代表巴拉喀什(Н. Н. Балкашин)签于塔尔巴哈台(今塔城)。凡五条。规定塔尔巴哈台的中俄回族人(即所谓“缠头”)发生争端，依回教旧规，先令自行择人调处，不解再由双方官员“会办”。

中比汴洛铁路借款合同暨行车合同 清光绪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1903.11.12)订于上海。为筑开封至洛阳铁路，清政府向比利时铁路合股公司借款一百万英镑，九扣实付，年息五厘，二十年还清，以该路进款和国家财政收入作保，并聘比人为总工程师，由该公司代购材料。

中日正金银行一千万日元借款合同 又称《邮传部借款合同》。清宣统三年二月二十四日(1911.3.24)，由清政府邮传部尚书盛宣怀与日方代表小田切万寿之助订于北京。凡十五款，附《还本付息清表》一件。清邮传部为还赎买京汉铁路官款，向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借款一千万日元，年息五厘，九五折实付，二十五年为期，以京汉铁路进项等还本付息，以江苏漕粮折价一百万两作为头次抵押。

中英丹会订电报齐价摊分详细合同 英国大东电报公司和丹麦大北电报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合同。光绪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1887.8.10)，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英、丹方代表直德、恒宁生签署。地点不详，或说上海。系对前订《中英丹会订电报根本合同》的具体扩充。二十款，除包括前合同的基本内容外，具体规定了各种电报价目和其他有关事宜，并规定朝鲜的线路亦照此合同。

中英会商上海至香港电报办法合同 英国大东电报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合同。光绪九年二月二十三日(1883.3.31)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英公司总办滕恩签于上海。凡十六款。主要内容：(1)安设上海至香港海线，改有关前议，准英方将海线设至洋子角，华局由此设陆线与之相接通至上海，港沪线路报费收入英中双方分别取其百分之九十五和百分之五；(2)英方不得设水线至宁波、温州、厦门、福州、汕头、广州等其他各海口；(3)华局可将电线自广东设至香港，与英公司陆线相接。

中英道清铁路借款合同暨行车合同 清光绪三十一年六月一日(1905.7.3)订于北京。清政府向英国福公司借款七十万英镑筑河南道(口)清(化)铁路，九折实付，年息五厘，三十年为期，以铁路进款作保，并任福公司所派之英人为行车总理，代为调度经理、行车、生利事宜。

中国与外洋彼此收递电报办法合同 丹麦大北电报公司挟制清电报总局订立的电信事务合同。光绪七年一月二十八日(1881.2.26)，由清方代表盛宣怀与丹方代表恒宁生(Jakob Henningsen, 1849—1913)签于天津。凡十四款。主要内容：(1)经中国线路寄发与外国往来电报，凡发报未指定线路者，由日本至海参崴之丹公司线路传寄；(2)寄发电报使用对方线路，照章付费；(3)双方可自定报价，但寄外国电报须按国际章程；(4)中国设立对丹方有利的津沪线路；(5)长江水线修理须雇丹方船只、人员。

中俄正太铁路借款合同暨行车合同 清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1902.10.15)订立。为筑正(定)太(原)铁路，清政府向俄国华俄道胜银行借款四千万法郎，九扣交付，年息五厘，二十年还清；以该路产业及进款作保，并由银行代聘总工程师和购买材料。

中德人民互相嫁娶归夫治管辖章程 德国与清政府订立的约章。具体签订日期不详。光绪十四年四月(1888.5)总理衙门出具咨文。主要内容：华女嫁德国人归其夫治管辖，惟德员需知照中方；中国人娶德国妇人亦援女嫁从夫之例。

中俄议结塔城焚俄贸易圈案议定条款 又称《中俄塔尔巴哈台议定贴补条约》。清咸丰八年(1858)参赞大臣明谊与俄国代表阿赓特签订于塔城。共九条。主要内容为：中国赔偿被焚贸易圈内房屋；被焚俄货折合白银十三万五千六百余两，以武彝茶五千五百箱贴补俄商；按律治办案内徐天尧、安玉贤等人。另外，俄国还非法取得在伊犁、塔城贸易圈内各驻兵五十名的特权。

中葡会订洋药如何征收税厘之善后(後)条款 根据《中葡会议专约》中有关规定，葡萄牙强迫清政府接受的关于鸦片贸易的补充条款。光绪十三年十月十七日(1887.12.1)，由英国人赫德以清总税务司身分与葡萄牙参赞官斌德乐签于北京。凡四款。主要规定：(1)鸦片由澳门运入中国内地，税额每百斤不得过一百一十两，一次完纳后概不重征，并任便包装运销；(2)商人与关卡或巡船交涉事件澳门当局可随时派员会同审办。

中意人民互相嫁娶归夫治管辖来往照会 意大利驻华公使与清政府总理衙门之间的照会。光绪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1889.1.22)意方首先致照，光绪十五年正月二十五日(1889.2.24)清总理衙门复照，凡二件。主要议定：华女嫁意国人归其夫治管辖，惟意国男方需知照中方；中国人娶意国妇人亦援女嫁从夫之例。

中日满洲陆线办法合同暨烟台关东水线办法合同 清光绪三十四年十月十四日(1908.11.7)订于日本东京。系对《中日电约》有关条款议定具体实施办法。

中国电报局与丹麦大北公司修订沽津京恰借线合同 清光绪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1902.10.22)订于上海。凡十二款。中国将大沽经北京至买卖城(恰克图)陆线内拨出一条无偿借与大北古本海根(即哥本哈根)水线有限公司经营，借期至1925年，亦可展至1930年。

中国电报总局与英国大东水线公司会订北京大沽借线合同 清光绪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1902.10.22)订于上海。凡七款。中国将大沽至北京电线拨出一条无偿借与英国大东水线公司经营,借期至1925年,亦可展至1930年。

贝 ❶见"贝钱"。❷亦作貝、貝。明云南地区使用的货币之一。海贝为之。详"貝"。

贝子 ❶原为满语贝勒的复数。爵位名。早期满族社会中,贝子为"天生"贵族之意。清建国后颁定宗室爵号,有固山贝子,简称贝子,位在亲王、郡王、贝勒之下。如贝勒死,其子封贝子。❷即海贝,俗称粳,古作贝币。参见"貝"。

贝丘 即"泌丘"。春秋齐地。在今山东博兴县南。参见"泌丘"。

贝州 北周宣政元年(578)分相州置。隋大业初废。唐武德四年(621)改隋清河郡置,治清河县(今河北清河县旧城西北,咸通以后移治今县旧城)。属河北道。辖境相当今河北清河、故城、临西等县和馆陶、威县等县部分及山东临清市、夏津、武城等县地。州治濒永济渠,为河北水运中继站,结集江、淮、河南大量布、帛、钱、粮,谓之"天下北库"。宋属河北东路,辖境缩小,相当今河北清河、故城和山东武城等县地。庆历七年(1047)王则起义于此,次年起义失败后,改为恩州。

贝纹 青铜器纹饰之一。以若干贝衔接构成带状。多与其他纹饰合饰于器。流行于战国时期。

贝钱 古代货币之一种。以天然贝或各种质料仿制的贝作为货币。(1)天然贝。郑州早商墓葬中已发现以贝随葬的现象。安阳殷墟晚商墓葬中用贝随葬更为普遍。一般小墓随葬贝少至一枚,多至数十枚,除作装饰品外,多置于死者口中、手内及脚下,或成堆堆放。晚商大、中型墓更大量随葬贝,如山东青州苏埠屯1号墓随葬三千七百九十枚海贝,殷墟5号墓随葬六千余枚海贝。沣西张家坡、客省庄、琉璃河黄土坡、浚县辛村等地的西周墓群,亦皆有相当大比例的墓随葬贝。中原地区至春秋晚期仍盛行以贝随葬。在墓葬中出土的天然贝,数量最多的是学名为"货贝"的海贝。背部有人工穿孔,较晚期的则磨去背部,可以穿系。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中习见赏赐贝的记载,贝以朋为单位。一般认为,商周时期天然贝除用为装饰品外,有的已具有实物货币之职能。(2)铜贝。安阳殷墟晚商小墓中曾出土过少量无文铜贝。1971年山西保德林遮峪村晚商墓出土无文铜贝一百零九枚,与车马器共存。春秋中期墓,如河南辉县琉璃阁墓甲与60号墓、山西侯马上马村13号墓还发现有包金铜贝,后者包金贝亦与车马器同出。铜贝在商周时代是否具有青铜铸币的职能,见解不一:一说商周铜贝系金属铸币之雏形;一说仍属于称量货币,不能称为钱币学上的"铸币";或说以上与车马器同出的铜贝是马饰。目前可以确认属货币的铜贝,是主要铸行于战国时期的楚国*蚁鼻钱。(3)银贝、石贝、骨贝、蚌贝。商代至春秋、战国墓葬、遗址中皆有出土。一般认为这些仿贝除用为装饰品外,有些当是作为货币或专用以随葬的冥币。

贝勒 ❶爵名。(1)原为满族早期贵族称号。清太祖努尔哈赤以其子侄八人分任八旗旗主,称和硕贝勒,位在其他贝勒之上。皇太极崇德元年(1636)定宗室爵位等级后,遂为"多罗贝勒"省称。(2)清代蒙古贵族的封爵,位郡王下,贝子上。❷(Эмиль Василиевич Врейднедер,1833—1901)。俄国人。生于里加。1866—1883年任驻华使馆医师。研究中国植物和中西交通史,写有不少论文,其中大部分用英文发表在上海亚洲文会的刊物上。著作有《中国植物》(1881)、《先辈欧人对中国植物的研究》(1881)、《西人在华植物发现史》(二卷,1898)、《元明人西域史地论考》(二卷,1910)等。

贝琳(?—1490) 明应天(今南京)人,字宗器,号竹溪拙叟。少从军,后思脱戎籍,遂往北京习天象之学,任天文生。因占候有功,授刻漏博士,后升为五官灵台郎。成化六年(1470)任南京钦天监监副,并开始研究阿拉伯天文学。用七年时间编著《七政推步》七卷。此书采用黄道坐标系和六十进位制,系统介绍了用托勒密体系推算日月五星运行和日月交食的方法。首次从波斯文译出七天一周计日法和十二个月的名称。著有《百中经》、《回回历法释例》。

贝琼(1315—1378) 元末明初浙江崇德(今桐乡西南)人,又名阙,字廷臣、廷琚,号海鹤生、两山老鹤。年轻时遍游东南。元至正元年(1341)师事杨维桢。二十二年领乡荐。张士诚屡征聘,不赴,隐殳山。明洪武三年(1370)召修《元史》,事竣归里。后以儒士任国子助教,与张美和、聂铉齐名,时称"成均三助"。八年迁中都(今凤阳)国子学监官,课授功臣子弟。后致仕归。善诗文,力倡古乐,著有《大韶赋》、《释奠解》、《清江集》等。

贝丘县 西汉置。治今山东临清市东南。《元和郡县志》贝州临清县:贝丘"城内有丘高五丈,周回六十八步,城因此为名"。北齐移治今临清市东北,隋开皇六年(586)又移治今临清市东南。十六年改为清平县。自汉至北周,或属清河国,或属清河郡。

贝和诺(1647—1721) 清满洲正黄旗人,富察氏。初由工部笔帖式授户部主事。历任陕西、四川巡抚,迁兵部侍郎。康熙四十四年(1705)擢云贵总督。次年率部俘杀抗清义军首领李天极等人于富民响哨山。四十九年内迁礼部尚书。后卒于任。

贝丘遗址 沿海地区的原始文化遗存。主要发现于福建、台湾、广东等省。东北的辽东半岛,西南的云南滇池周围也有发现。遗址大部濒临海滨和河流湖泊岸边,由于原始居民长期捕捞螺蚌为食,形成大量螺、蚌壳堆积,面积有的达几千平方米,厚到几米,呈小丘状。一般出土有打制石斧、石球、砍砸器、网坠和磨制的刀、斧、凿、磉等。陶器少而粗糙,多为手制。时代从旧石器时代到新石器时代末期都有。

贝货五品 新莽时用贝壳所制五种货币的总称。始行于始建国二年(10)。有大贝,长四寸八分以上,二枚为一朋,值钱二百一十六;壮贝,长三寸六分以上,一朋值钱五十;幺贝,长二寸四分以上,一朋值钱三十;小贝长寸二分以上,一朋值钱十;不满寸二分之贝,每枚值钱三。行不久即废。

贝满女学堂 学校名。清同治三年(1864)由基督教传教士在北京创立,所招收的学生多出自信奉基督教的家庭,并施以中等教育。主要课程有四书、女儿经、算术、地理、历史、科学初步、生物、生理学等,然中心科目为《圣经》,新、旧约圣经的历史和道理需详加讲解,与《圣经》有关的书籍为学生所必读。有些学生毕业后做女传道。该校为北京最早的女子学校,并著称一时。

冈州 隋开皇十一年(501)改允州置,治新会县。治今广东新会市北。大业初废。唐武德四年(621)复置。贞观十三年(639,一作五年)省。同年再置,治新会县(开元二十三年〔735〕移治今新会市)。辖境相当今广东新会、江门、开平、

台山等市。天宝元年(742)改为义宁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州。后废。

冈门镇 在今四川叙永县西北。明万历中，杨应龙叛，合江募兵扼冈门以拒之，即此。

内厂 官署名。即东厂内署。明万历初宦官冯保所建。在北京东上北门之北街东，混堂司之南。凡各处办事送来打探之消息，先由厂公心腹内官阅后，发司房删润，再行奏报。

内小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廷官，奉事帝、后左右，选年少士人充任。后又分设秘书内小、内行内小等。太和改制罢。

内升 官制用语。指外官升用京官。《续资治通鉴·宋高宗绍兴二十九年》："并诏(徐)度、(吕)广问：'俟任满日，与在内升等差遣。'"清制，外官内升，初定司、道每年以三人为限，后又变更。又，清代京官翰詹科道等升转相互衙门之缺亦称内升。编、检迁中允、赞善，翰、詹、坊、局、国子监堂官、京官，俱可按制升调。雍正初始定，编、检准内用科道、吏部外用道府州县。外官内升，初定司、道每年以三人为限。

内化 道家用语。人的心神随物而变化。《庄子·知北游》："今之人内化而外不化。"庄子提倡"外化"，反对"内化"，认为人的心神随逐外物，为外物所累，以至言语和行为也发生错误，而不能顺应外物的变化，故只有"内不化"才能"外化"。

内仓 官署名。清顺治十年(1653)改内官监仓置，贮藏岁入漕、白二粮，以供蒙古王公、喇嘛等人粮米，并供祭祀酿酒用米及工部马豆等项。以内仓监督为长官，下设经承等吏员。隶户部。

内丹 道教方术之一。与"外丹"相对。认为精、气不必取自金石，以人体为"炉鼎"，以体内的"精"、"气"当药物，以"吐故纳新"之法，使精气神凝，结成"圣胎"，因形不可见，与有形的"外丹"相区别，故名。

内允 官名。唐永徽三年(652)改中允置，职掌同。显庆元年(656)复旧称。

内业 书名。撰者不详。《汉书·艺文志》著录十五篇，列于儒家。原书久佚。清马国翰考《管子·内业》内容与他篇不相类，认为《内业》古有成书，而管子述之，非管子自作。并辑《内业》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梁启超亦谓《管子·内业》篇纯属儒家言，当即《内业》十五篇之一。

内史 官名。(1)西周置，为史官之一，有作册内史、作命内史等，以内史尹氏为长官。掌出纳王命，撰拟册文，收藏宗谱，参预祭祀，预测天象人事，以备咨询顾问，受命出使。春秋、战国沿置。(2)战国秦置，为京师地方行政长官。秦、西汉初沿置。又景帝前元二年(前155)分置左、右，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改右内史为京兆尹，左内史为左冯翊，与右扶风合称"三辅"。(3)西汉初诸王国置，掌国中民政。成帝绥和元年(前8)省，置国相治民。西晋复改诸王国相置，掌民政，职掌、品秩与郡太守同。东晋、南北朝沿置。品秩自第四品至七品不等。(4)南朝宋置为后宫女官，有后宫都掌内史、后宫谷帛内史、中台侍御典内史、紫极房内史等，皆六品。(5)西魏、北周内史中大夫的省称。(6)隋炀帝置于京兆、河南，为地方行政次官，位在京兆尹、河南尹之下，赞务之上，员各一人，佐尹理政务。(7)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中书令置，职掌同，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称。(8)宋徽宗政和三年(1113)置，为尚书内省六司长官，员各一人，以宫内女官充任。(9)辽代置为南面官，为亲王内史府长官，掌亲王府事务。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1292)封晋王甘麻剌于漠北，改王傅置，秩从二品。仁宗延祐五年(1318)置司于京城，定员九人，正二品，给印。(10)朱元璋吴元年(1367)置为内史监属官，掌皇帝饮食、起居诸务。明洪武初省。(11)清入关之初，置内史，相当于大学士，范文程、洪承畴曾任此官。

内市 明代为宫廷开设之集市。自紫禁城左、玄武门外，过光禄寺入内门，自御马监至西海子一带皆是。每月初四、十四、二十四，宫内洒扫。届时各门俱启，清运垃圾。商贾遂乘机在此陈列商品，进行贸易。集市中多奇珍异宝，四方好事者往往重价购之。

内司 ❶官署名。十六国前秦置，选博士教授宫女及宦官经书。❷官名。亦作宫内司、宫大内司。北魏置，为后宫女官之首，主宫内诸项事务，位视尚书令、仆射。❸宋代内侍省所属内东门司、合同凭由司、军头引见司等之统称。❹元代泛指王府属官。易本烺《云杜故事》："元统间，革去群王内司，并入艺文监。"

内台 ❶尚书台(省)别称。❷元代御史台别称，以区别于地方所设行御史台。

内场 科举考试用语。科举考试中，武举考文卷称为内场。清代乡、会、殿试皆设，主要考策、论，后又改默写《武经七书》。一般不作为录取的主要标准。

内臣 ❶指臣僚。亦指属下诸侯。《左传·僖公七年》："我以郑为内臣，君亦无所不利焉。"杜预注："以郑事齐，如封内臣。"❷宫廷之近臣。韩愈《顺宗实录一》："二十余日，中外不通，两宫安否，朝臣咸忧惧，莫知所为。虽翰林内臣，亦无知者。"❸宦官之别称。

内师 官名。春秋时宋国置，为侍奉太子的宦官首领。

内行 官名。北魏内朝官。统于内行长、令，为较低级之内侍官。

内批 见"御笔"。

内乱 刑法用语。指违反伦常的奸污行为。唐律"十恶"第十条。《唐律疏议·名例·十恶》注："谓奸小功(五服中四等亲)以上亲、父祖妾，及与和者(妇女与男子和奸者)。"

内言 官名。即纳言，相传尧、舜时置，掌收纳奏言，传宣王命。

内库 一般指皇帝私库。如唐代大盈库、琼林库等。德宗时，裴延龄又于左藏之内分建六库，意在别储财政盈余，以奉帝王私欲。至德后，四方贡献悉纳入内库，而内库钱物亦拨出充军费等开支。明代作为内府承运库、广积库、甲字库、乙字库、丙字库、丁字库、戊字库、赃罚库、广惠库、广盈库、天财库、供用库等十二库之合称。

内直 官名。(1)东宫官属。南朝齐东宫有内直兵局，置内直兵史二人，五品勋位，掌太子符玺及衣服等勤杂诸事。梁有直内、主玺、主衣、扶侍等局，各置有司以承其事。陈因之。北齐东宫门下坊之殿内局置内直监二人，正六品下；副直监四人，从六品下，掌尚辇局之奉御。(2)泛指宦官。明无名氏《下西洋》第三折："俺那里武将广机谋，文臣多智量，更那堪一班内直尽忠诚。"

内典 佛教名词。佛教徒称佛典为内典，世俗文献为外典。唐时，道宣录东汉以降佛典经录，名《大唐内典录》。

内制 ❶唐宋时皇帝自宫中直接发出的诏令。亦称内命。唐开元二十六年(738)置翰林学士及学士院，掌草拟重要诏书，不经中书、门下两省，由皇帝许可后直接颁布，百官听于宣政殿。日常诏书仍由中书舍人撰拟。翰林学士所拟诏令为内制，中书舍人所拟为外制，合称两制。宋沿之。❷撰拟内制官员的别称。唐宋用以称翰林学士带知制诰者。宋赵昇《朝野类要·称谓》："翰林学士官谓之内制，掌王言、大制诰、诏令、赦文之类。"

内侍 官名。北魏置，为皇帝的侍从官员，多由亲贵子弟充任。隋代置为内侍省长官，员二人，从四品上，以宦官充任。炀帝大业三年(607)称长秋令，改用士人。唐武德四年(621)复置为内侍省长官，员四人，从四品上。天宝十三载(754)置内侍监为长官，以内侍为少监。后另置内侍员四人，与少监同为内侍省次官。皆以宦官充任。宋以后为宦官的统称。

内舍 宋代学校实行三舍法，第二等称内舍。庆历四年(1044)，太学内舍招生二百人，由朝廷支给食钱。熙宁四年(1071)，太学行三舍法，内舍名额仍旧。元丰二年(1079)，增为三百。元符二年(1099)，州学皆置内舍。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太学重建，内舍以百人为额。外舍生在学满三季，年终积分合格，次年公试入等，升补内舍，内舍生连续三次私试被黜，则退降外舍。内舍生两年一次赴上舍试，结合当年校定分数，合格者升补为上等、中等、下等上舍生。

内命 ❶北周官制仿《周礼》，官员品秩有一命至九命之差，且分为“内命”和“外命”。内命指在朝廷中任职之官。《隋书·百官志中》：“内命，三公九命，三孤八命。”❷见“内制❶”。

内府 ❶官名。《周礼》天官之属，为内库长官，上士爵。❷明代宦官机构的统称。❸唐高宗龙朔二年(662)改少府(监)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内学 ❶指图谶之学。东汉初年崇信谶纬者称图谶之学为内学，称五经之学为外学。《后汉书·方术传》：“自是习为内学，尚奇文，贵异数，不乏于时矣。”李贤注：“内学谓图谶之学也。其事秘密，故称内。”参见“谶纬”。❷佛教名词。亦称内教。佛教以自己信奉的宗教思想为能内合“真理”，故自称“内学”或“内教”，而视其他宗派或学说为“外”，称“外道”或“外教”。宋志磐《佛祖统记》三十九：“沙门道安作二教论，以儒道九流为外教，释氏为内教。”

内宗 官名。《周礼》春官属官，掌宗庙祭祀礼仪，以有爵者与王室同姓之女充任。

内宠 ❶得到君王宠幸的内官。❷受宠幸的姬妾。

内官 ❶官名。北魏初置，为皇帝亲信侍从官员，员二人，职比侍中，轮值左右。❷后宫女官的统称。❸宦官、内侍的通称。❹在京师任职朝官的泛称。

内帘 即“内帘官”。

内录 官名。录者总领，内指禁内台省，内录为魏、晋、南北朝时总领禁内台省之*录尚书事的简称。

内参 北齐时宦官的别称。

内相 唐宋翰林学士的别称。

内柱 见“金柱”。

内竖 原指古代宫中传达王命的小吏。用未冠童子(十五至十九岁)为之，见《周礼·天官》。孙诒让谓：“或亦以奄为之，然不尽用奄也。”(《周礼正义》卷一)汉代以后用作宦官的通称。《后汉书·梁商传》：“性慎弱无威断，颇溺于内竖。”《北史·乐运传》：“大尊比来一入后宫，数日不出。所须闻奏，多附内竖。”

内省 ❶儒家用语。一种内心自我省察之修养方法。《论语·颜渊》：“子曰：内省不疚，夫何忧何惧。”郑玄注：“疚，病也。君子自省，身无愆病。”认为通过内心自我省察，可以使其平日所为，无愧于心。❷官署别称。设在宫禁内的官署，称内省。侍中省有上省、下省，上省在禁中，故又称内省。南朝梁尚书为外朝官，则称门下省为内省。宋代作为内侍省之省称。❸官署名。北宋初置，掌宫中内职。太宗时改为*尚书内省。

内品 宋内侍阶官名。

内律 佛教又称内教，故佛教法律亦称内律。北魏时，僧尼犯杀人以上罪者，依民法断，余犯付昭玄寺，以内律僧制条款判之。北齐以僧人洪遵为断事沙门。隋开皇十五年(595)，文帝敕撰《众经法式》十卷，以内律佛制约束僧尼。后各代并有内律之制。

内阁 官署名。(1)三国魏秘书署别称。(2)明清时综理国家政务最高行政机构。明初为加强君主集权统治，洪武十三年(1380)罢中书省，废丞相制度。十五年，仿宋制设华盖殿、武英殿、文渊阁、东阁等殿阁大学士，官五品，为皇帝侍从顾问，不预政务。成祖即位后，秋七月(一说九月)特简翰林院编修、检讨等官，入文渊阁当直，参预机密重务。因文渊阁位在午门之内以东，文华殿之南，地处内廷，阁臣又常侍皇帝于殿阁之下，故称内阁。其时，专理诏册和制诰，不置官署，不得专制有司，诸司章奏也不通过内阁。入阁诸臣谓之入阁办事，后渐升至学士或大学士。洪熙时，大学士加官至师、保及尚书、侍郎，其后多以尚书、侍郎授殿阁大学士。宣德和正统时，先后设东制敕房和西诰敕房，由中书官掌书办文书，为内阁属吏，阁制始备。代言拟旨之责，逐渐成为协助皇帝决策的中央机构。明中叶后，大学士主持阁务者称首辅，余称次辅、群辅，朝位班次皆列六卿之上。职掌为起草诏令、票拟批答。嘉靖至万历初，首辅以相体自尊，独专票拟。是时阁权至重，六部如属吏，不过奉行而已。从正统以来，皇帝往往不亲政事，阁票入内，例由司礼监承旨批复，内阁之权，多为宦官所制。隆庆、万历间，阁臣相构，时与司礼太监相结，以为助力。天启时，魏忠贤擅政，以内阁为羽翼，内外大权一归宦寺。崇祯时，令改阁臣会推为枚卜，以防臣下结党。十七年中五十人入阁，君臣猜忌，补国无方，亡局已定。清于顺治十五年(1658)七月仿明旧制，将原设之内三院改为内阁，定为正五品衙门，分立翰林院。十八年六月，罢内阁，复内三院。康熙九年(1670)八月，仍改内三院为内阁，设大学士满、汉各二人，协办大学士满、汉各一人，并加殿阁衔，初为中和殿大学士、保和殿大学士、文华殿大学士、武英殿大学士、文渊阁大学士、东阁大学士，后将中和殿大学士改为体仁阁大学士，始成三殿三阁定制。清廷为执政之府，大学士位列百僚之首，赞襄庶政，奉宣纶音，办理疏章，厘治宪典。协办大学士佐之，并掌修实录、史志，充总裁官，经筵充领讲官，会试充主考官，殿试充读卷官等。内阁之下设典籍厅、满本房、汉本房、蒙古本房、满票签处、汉票签处、诰敕房、稽察房、收发红本处、饭银处、副本库、批本处等。其属官设学士、侍读学士、侍读、典籍、中书等。职官总数达二百八十八人，以其职分隶于各处、房。清代例开或特开之修书各馆，如实录馆、三礼馆、三通馆等，亦由内阁兼管。名义上为国家最高官署，但实际上不再具备明内阁的中枢地位。清初有议政王大臣会议，裁决军国机要。康熙时又以南书房草拟诏旨，内阁渐成处理例行政务及发布文告机构。雍正时设军机处，内阁的职权更轻。宣统三年(1911)四月，改设责任内阁。

内郡 亦称内郡国。汉王朝版图内除缘边诸郡以外的郡国。缘边诸郡则称为外郡。内郡和外郡所实行的政策有所不同。《汉书·宣帝纪》：“诏内郡国举文学高第各一人。”颜师古注引韦昭曰：“中国为内郡，缘边有夷狄障塞者为外郡。成帝时，内郡举方正，北边二十二郡举勇猛士。”

内班 ❶指宦官。《资治通鉴·后晋齐王天福八年》：“遣内班赐光远玉带、御马，以安其意。”胡三省注：“内班，盖宦者

也。”❷清制，凡禁城宿卫，以乾清门、宁寿门、内右门、神武门为内班。每日派内班侍卫四十人（每门十人）值班警卫，更番轮值，越日而代。

内监 ❶官名。(1)东晋、南朝皇帝及诸王皆置内监，掌监察。内监即斋监，斋内自主帅以下，皆得监察之。(2)南北朝时对殿中监、内殿中监近侍小臣之称。唐代置内侍监，以宦官充任，后遂为宦官代称。❷囚禁重犯的牢房。因多设于牢狱深处，故名。《大清会典·刑部四·尚书侍郎职掌四》：“凡监狱，有内监，有外监，有女监，别其罪囚而系之。”

内宰 官名。(1)《周礼》天官之属，下大夫爵。掌王后宫内政令，并管理宫中财物。(2)女官。北宋徽宗政和三年(1113)置，尚书内省属官，掌尚书省六部所上文书章奏。

内职 ❶后宫女官的别称。❷宫廷内机要官职的统称，如汉代的尚书等。❸宋枢密使及副使、宣徽使、三司使及副使、学士及内诸司、三班使臣俱称为内职。

内营 又称内府营。明代以宦官组成的军营。建于嘉靖三十一年(1552)，于内教场操练。

内厩 吏职名。亦称内厩尉。唐太子内坊置二十人，掌车乘。

内馆 官署名。清代置，为内札萨克年班来京人员居住之馆舍。设监督一人掌馆事，下设大吏、小吏等佐理馆务，另设捕盗章京一人，由步军统领衙门派充，专司保护蒙古人。初隶理藩院，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隶理藩部。

内商 明代盐商之一种。专事收买边商盐引，下场支盐售卖。初，盐商无边、内之分，弘治后，因*守支过久，报中商人将盐引出卖，于是始有收买盐引专事守支售卖之盐商。

内族 金皇族宗室的称谓。金女真完颜部自始祖函普以来，发展为十二部，后人皆姓完颜。皇族完颜氏称为宗室。宗室疏族称同姓完颜。与皇族无父系血缘关系者称异姓完颜。“宗室”之称通用于世宗大定以前。章宗明昌以后，避父宗尧讳，改称“内族”，书名不书姓。宣宗诏宗室皆称完颜，不再区别。

内阇 吏职名。亦称内阇人。唐太子内坊置八人，主出入管钥。

内越 指春秋时越国疆域。即今浙江杭嘉湖平原、宁绍平原、金衢丘陵地和江西上饶、余干等地。

内朝 ❶西周时天子、诸侯有三朝，外朝一，内朝二。设于路门以外的内朝亦称治朝、正朝，是正式处理政务的场所，设于路门以内的亦称燕朝，是休息及与宗人商议私事的处所。一说设于路门以外的为中朝，路门以内的为内朝。❷汉武帝设置的中朝，亦称为内朝。参见“中朝❷”。❸北魏前期置，以内官、内行官、中散官及门下省诸官等皇帝的侍臣组成，除宣传诏命、侍奉皇帝、应对顾问及监察诸曹官署与地方州镇外，亦参议军国大事。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御 官名。周代置，为宫廷内侍官员。

内属 指周边少数民族归附中原王朝。汉代通常都由郡县加以安置和管理。《汉书·贾捐之传》：“其罢珠崖郡，民有慕义欲内属，便处之。”颜师古注：“欲有来入内郡者，所至之处，即安置之。”后代均沿用之。

内翰 ❶唐宋翰林学士之别称。❷清代对内阁中书之称谓。

内操 指在内廷操练宦官。始于明正德年间。武宗曾自领宦官善骑射者为一营，晨夕下操，以为嬉戏。嘉靖三十一年(1552)，又置内府营，于内教场操练宦官。天启时，魏忠贤擅权，操练宦官至万人，规模最大。廷臣屡谏，然终明之世未罢。清废。

内赞 明代礼仪中掌管仪式之人。其职为接引官员入位，主司礼仪程序等。

内饔 官名。《周礼》天官之属，掌君王、王后饮食烹调，及宗庙祭祀、宾客宴享膳食制作。

内八道 元地方区划。指直属御史台（内台）的八道肃政廉访司道，即山东东西道、河东山西道、燕南河北道、江北河南道、山南江北道、淮西江北道、江北淮东道、山北辽东道。

内三关 明代对沿内长城三个关的总称。即居庸关（今北京市昌平县西北）、倒马关（今河北唐县西北）和紫荆关（今河北易县西北）。

内三郎 官名。亦称三郎或三郎卫士。北魏前期置，为皇帝身边侍从护卫，选用宗室或代人功臣子弟中精于骑射者充任，隶三郎大帅和幢将。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三院 官署名。(1)清代内国史院、内秘书院、内弘文院之总称。后金天聪十年(1636)，皇太极改文馆为内三院，设于盛京。内国史院掌记注诏令，编纂机密文书、奏章，并掌记官员升降文册；内秘书院掌撰敕谕、祭文及外国往来书札，并录各衙门章疏；内弘文院掌注释历代行事，御前进讲等事。初置八承政管理各项事务。清崇德元年(1636)五月，定内三院官制，内国史院、内弘文院各设大学士一人、学士二人；内秘书院设大学士二人、学士一人。顺治二年(1645)，定内三院为正二品衙门，将翰林院分隶内三院，改称内翰林国史院、内翰林秘书院、内翰林弘文院。六年增设学士、侍读学士、侍讲学士、侍读、侍讲每院各一人。八年，移内三院于紫禁城内，定大学士品级同于各部尚书，学士品级同于各部侍郎。十年，增置汉大学士各二人，命大学士于太和门内轮值。十五年，改内三院为内阁，降为正五品衙门，分立翰林院。十八年六月，罢内阁，复内三院，翰林院仍并入。康熙九年(1670)八月，复改内三院为内阁，另设翰林院，遂为定制。(2)清代内务府所属上驷院、武备院、奉宸院之合称。

内大臣 官名。(1)唐后期由宦官任枢密使及护军中尉，故称此二职为内大臣。清王士禛《池北偶谈·谈故二·内大臣》：“按唐制，两枢密使、左右中尉称内大臣。”(2)清侍卫处之次官。武职从一品，共六人，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各二人，由皇帝特简。其职责为协助领侍卫内大臣掌领侍卫亲军，与散秩大臣翊卫扈从，皇帝出巡时，内大臣可兼任前引大臣。

内大相 古代吐蕃大臣。藏语作曩论掣逋，亦曰论莽热。下设副相（藏语作曩论觅零逋）、小相（曩论充）各一人，负责赞普的饮食起居事务。

内小臣 官名。周代置，掌王后嫔妃御见之事，以宦官充任。

内牛录 又名在内牛录、包衣牛录、辛者库牛录、德尔赫图牛录。清入关前以八家贝勒私属牛录为内牛录。指“八家家内”，以与国家户口外牛录相区别。参见“辛者库牛录”。

内仆(僕)令 官名。隋代置，为内侍省内仆局长官，掌中宫车乘出入导引，员二人，从八品，以宦官充任。大业三年(607)省。唐复置，员二人，正八品下。

内仆(僕)局 官署名。隋代置，掌中宫车乘出入导引及驾驭、检校等事务，设令、丞为长贰，隶内侍省。大业三年(607)省。唐复置，于令、丞之下设驾士、典事等，皆以宦官充任。

内勾司 官署名。五代主管皇室财政机构。后唐同光元年(923)，以左监卫将军李绍宏兼内勾司事，凡天下钱谷簿书，

悉委裁遣。其后废止,本司事归租庸使。

内勾使 官名。五代后唐庄宗时李绍宏为内勾使,掌勾三司财赋。凡全国钱谷簿书悉委裁遣,自是州县供帐烦费,议者非之。明宗时废。

内方山 即今湖北荆门市东南的马良山。《书·禹贡》:"导嶓冢至于荆山,内方至于大别。"一说即今武昌的洪山。

内书令 官名。隋大业十二年(616)改内史令置,职掌同。唐武德元年(618)复称内史令。

内书省 官署名。隋大业十二年(616)改内史省置,职掌同。唐武德元年(618)复称内史省。

内书堂 明代宦官读书之所。宣德四年(1429)始建,隶司礼监。置提督太监总领堂务,掌司佐之,学长负责具体事务。初设时,命大学士陈山专授小内使读书,后以词臣任教。

内正司 官署名。(1)元代置,掌中宫百工营缮及地产、牲畜,以供膳服、备赐予。秩正三品,隶中政院。以卿、少卿为长贰,领尚工署、赞仪署、管理六盘山等处怯怜口民匠都提举司等。(2)明洪武六年(1373)置,专纠内官失仪及不法者,以司令、司副为长贰。后改称典礼司。

内史令 官名。隋代置,内史省长官,员二人,正三品。大业十二年(616)改名内书令。唐武德元年(618)复置,三年改称中书令。

内史府 官署名。辽代置,掌亲王府事务,以内史为长官,下设长史、参军等职,为南面官署。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1292)置,时封晋王甘麻剌于漠北,改王傅为内史,主府事,秩从二品,下设中尉、司马、咨议、记室等。延祐五年(1318),升正二品,给印,分司京师,并分置官属。下辖延庆司、典军司及断事官等,分掌王府祈祷、仪卫及词讼等事务。

内史省 官署名。隋代因避讳改中书省置,为五省之一。初置监、令各一人为长官,寻废监,以内史令二人为长官。下设侍郎、舍人、通事舍人、主书、录事等。大业三年(607)加置起居舍人,位舍人下,省通事舍人。十二年改称内书省。唐武德元年(618)复置,三年改称中书省。其职掌参见"中书省"。

内史监 ❶官名。隋初置,为内史省长官,员一人,正三品。寻废,以内史令为长官。❷官署名。朱元璋吴元年(1367)置,掌皇帝饮食、起居事务,设令、丞、奉御、内史、典簿等官。明洪武初改称内使监。

内务府 官署名。清代总管宫廷事务的专门机构。独立于当时政府的行政系统之外,掌管上三旗包衣之政令与宫禁之治理。凡宫廷之仓储、财务、典礼、食用、工程、警卫、刑罚,以及本府官员任免,太监、宫女管理等事宜,皆为其专责。清初设内务府,以上三旗包衣司其事。顺治十年(1653),分设十四衙门。次年裁内务府,命工部设十三衙门办理内务府事。十八年,裁十三衙门,复设内务府,以宦官之权归之旗下流官,遂为定制。府设总管大臣(正二品),无定员,总领府事;郎中一人,掌府属文职铨选及督催各司处承办事务;主事、委署主事各二人,佐理郎中;另有笔帖式若干,处理文书事务。府下分设广储、都虞、掌仪、庆丰、会计、营造、慎刑七司,与上驷、武备、奉宸三院分办具体事务。特设敬事房,专门管理宦官。此外,内务府还另有数十个下属机构分管宗教、图书、教育、药品、造办器物等,职官三千余人。其中一部分与"七司三院"有密切联系,但并无隶属关系;另一部分则是独立的。其所办之事,除属于皇室事务外,也有一些涉及到国家庶政。它们的活动范围亦不限于京师,而是遍及畿辅、直隶、奉天、吉林及口外蒙古地区,所属三织造衙门还远到江南,甚至还有派去国外活动者。

内司服 官名。《周礼》天官之属。掌王后、内外命妇衣服保管及供给,以阉人充任。

内寺伯 官名。隋内侍省置二员。唐因之,一说增为六人,正七品下。掌纠察宫内不法之事。每年大傩(腊月驱疫鬼仪式)时则检查出入人员。

内行厂 官署名。明代宦官所掌侦缉机构。始建于正德初年。时宦官刘瑾专权,于东厂、西厂外,更改惜薪司外薪厂而置,亲自掌管。权出于东厂、西厂之上,东、西厂亦在侦缉之中。正德五年(1510)刘瑾被杀后,与西厂俱罢。

内行长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皇帝左右的侍从首领,起连接皇帝与外朝的作用,权任颇重。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行令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皇帝侍从首领,皇帝外出或游猎时亦随同前往。任职者有士人,亦有宦官。多由中散迁任。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收掌 见"收掌"。

内坊令 即"太子内坊令"。

内园使 官名。亦称内苑使。唐始置,为内诸司使之一。五代后梁有内园栽接使,北宋初复旧称。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真宗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神宗元丰改制后为正七品。徽宗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略大夫。

内作使 官名。唐玄宗时置,掌少府制作诸事,领绫匠、巧儿等。昭宗天祐元年(904)罢。

内者令 官名。一名内谒者令。《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内者令、丞。掌宫内卧具帷帐。《汉书·王莽传》:"未央宫置酒,内者令为傅太后张幄。"东汉以宦者为之,秩六百石,名义上隶属少府。《后汉书·百官志》本注曰:"掌宫中布张诸褥物。左右丞各一人。"

内直局 官署名。隋代置,掌符玺、衣服、伞扇、几案、笔砚、垣墙等。以监、副监为长贰,下设监殿舍人等职。隶东宫门下坊。唐沿置。龙朔二年(662)改设内直郎、丞为长贰。

内直郎 官名。(1)东宫官。唐龙朔二年(662)改内直监置,为左春坊内直局长官,员二人,从六品下。北宋虽存其名而罕除授。金代亦置,为东宫宫师府属官,正七品。(2)散阶官名。金天德中置,为内侍阶官,正八品下。元沿置,改为从六品。明洪武四年(1371)置为内官散官,以授从六品宦官。

内直监 官名。北齐置,为太子门下坊殿内局长官,员二人,六品。亦称太子内直监。隋沿置,为门下坊内直局长官,员二人,正六品。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内直郎。

内典引 官名。唐始于内侍省置十八人,为流外官。掌命妇朝参时出入导引之事。

内典录 即"大唐内典录"。

内侍长 官名。十六国时代王拓跋什翼犍建国二年(339)置,员额四人,掌顾问、拾遗、应对,亦可受命"察举百僚"。与侍中、散骑常侍相类。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废。

内侍局 官署名。金代置,掌正位阃门之禁及承奉宫中事务。以令、丞为长贰,隶宣徽院。辖各殿位都监、同监、御直、内直等。

内侍郎 散阶官名。明洪武四年(1371)定,以授正六品内官。

内侍省 官署名。北齐始设内侍中省,隋改名为内侍省,掌宫廷侍奉诸务。以内侍、内常侍为长贰,下设内给事、内谒者监、内寺伯、内谒者等,皆以宦官充任。领内尚食、掖庭、宫闱、奚官、内仆、

内府等局。开皇十六年(596),加置内主事。大业三年(607),改称长秋监。唐武德四年(621)复置,仍以内侍、内常侍为长贰,掌宫廷侍奉、出入宫禁及宣传制令等,领掖庭、宫闱、奚官、内仆、内府五局。龙朔二年(662),改称内侍监,咸亨元年(670)复旧;垂拱元年(685)又改为司宫台,神龙元年(705)再复。开元二十七年(739)以太子内坊局隶本省。天宝十三载(754),置内侍监为长官,改内侍为少监,寻又另置内侍,与少监同为次官。属官有内常侍、内给事、内谒者监、内谒者、内寺伯、寺人等。北宋初有内班院,淳化五年(994),先改为黄门院,又改内侍省。与入内内侍省同为宦官机构,号为前、后省,掌殿中拱侍及洒扫杂役,皇帝外出,则执乘舆服御侍从。设左右班都知、副都知、押班、内东头供奉官、内西头供奉官等,领合同凭由司监官、管勾往来国信所管勾官、后苑勾当官、造作所、军头引见司勾当官、翰林院勾当官等。后官名屡有改易。南宋初沿置,绍兴三十年(1160)并归入内内侍省。辽亦置,有黄门令、内谒者、内侍省押班等官。金改称内侍局。

内侍监 ❶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内侍省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❷官名。唐玄宗天宝十三载(754)置,为内侍省长官,员二人,从三品。以宦官充任。

内使监 官署名。明洪武初改内史监置,掌皇帝饮食起居事务。以令、丞为长贰,下设奉御、尚宝、尚冠、尚衣、尚佩、尚药、纪事、执膳、司脯、司香、太庙司香、涓洁等。

内舍人 官名。隋代置,为太子门下坊次官,员四人,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减为二人。

内命夫 《周礼》称在王后内任职的卿、大夫、士。

内命妇 命妇之一种。(1)周朝王室宗亲子姓世妇。《礼记·丧大记》:"内命妇姑姊妹子姓,立于西方。外命妇率外宗,哭于堂上北面。"郑玄注:"世妇为内命妇,卿大夫之妻为外命妇。"孔颖达疏:"内命妇则子妇也。"(2)三夫人以下嫔妃。《周礼·天官·阍人》:"凡外内命夫命妇出入,则为之辟。"贾公彦疏:"内命妇,即三夫人已下也。"北周分五等:三妃,位视三公;三妩,位视三孤;六嫔,位视六卿;御媛,分上、中、下,位各视上、中、下大夫;御婉,位约视士。唐代定制,皇帝妃嫔及皇太子良娣以下,为内命妇,即正一品贵妃、淑妃、德妃,至正八品采女;正三品良娣,至正九品奉仪等。宋代分品五:贵妃、淑妃、德妃、贤妃;大仪、贵仪、淑仪、淑容、顺仪、顺容、婉仪、婉容、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婕妤;美人;才人、贵人。金代分八品:元妃、贵妃、淑妃、德妃、贤妃,正一品;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等九嫔,正二品;婕妤,正三品;美人,正四品;才人,正五品;宝林,正六品;御女,正七品;采女,正八品。

内府令 官名。隋唐内侍省内府局长官,皆员二人,正八品下。掌中藏宝货,给纳名数。

内府局 官署名。隋唐内侍省所统诸局之一。掌中藏宝物给纳名数,以令、丞为长贰。

内府监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少府置,职掌同,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内府营 见"内营"。

内官长 官名。西汉置,掌分、寸、尺、丈等长度标准,初属少府,中隶主爵,后属宗正。东汉省。

内官监 官署名。明代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洪武十七年(1384)置,通掌内官名籍及升选差遣等事。初以令、丞为长贰,二十八年改设太监、左右少监,后渐置掌印太监一员,其属有总理、管理、佥书、典簿、掌司、写字、监工等。掌木、石、瓦、土、搭材、东行、西行、油漆、婚礼、火药十作,及米盐库、营造库、皇坛库、里冰窖、金海等处。并掌取给国家营造宫殿陵墓、分封藩王的府第,并御前所用铜锡妆奁、木铁器用。清顺治十年(1653)沿置,十七年改宣徽院。

内帘官 见"帘官"。

内承奉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内常侍置,唐武德四年(621)复旧称。

内给事 官名。北魏置,侍从禁闱。隋代置为内侍省官员,员四人,从五品下,任用宦官。大业三年(607)改为内承直。唐武德四年(621)复置,仍隶内侍省,员十人,从五品下。掌承旨劳问,分判内侍省事。

内给使 吏职名。唐内侍省宫闱局、太子内坊皆置,员额无定。属宫闱局者,以宫人无官品者为之,掌记录诸门进物出纳之帐。属内坊局者,主伞扇之事。

内监试 见"监试"。

内秘书 官署名。北魏前期置,掌禁中文事及诏命书写等事,初以中散、中书监、尚书等官领之。后置内秘书令为长官,下领内秘书中散、内秘书侍御中散等。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酒坊 官署名。北宋置,掌造法酒、糯酒、常料三等酒,以供需用。以京朝官一人、三班使臣及内侍二人为监官,下辖匠、兵校、掌库等。

内宰司 官署名。元至元三十一年(1294),成宗新立,置徽政院,改家令司为内宰司。掌皇太子饮膳供帐仓库。泰定元年(1324),复为家令司。天历二年(1329),改内宰司。官长为内宰,正三品,下辖典膳署、柴炭局、嘉醞局、广惠库、备物库及仓库、煤窑、打捕提领所等。

内宰相 官名。(1)唐时回纥置,员三人。(2)宋代入内内侍省都都知的别称。

内诸侯 汉王朝版图内所分封的诸侯王、列侯,与作为藩臣的周边少数民族或邻国相对而言。《汉书·终军传》:"南越与汉和亲,乃遣军使南越,说其王,欲令入朝,比内诸侯。"

内教坊 见"教坊司"。

内黄县 本战国魏黄邑,汉置县,因陈留郡有外黄县,故加"内"字。治今河南内黄县西北。汉晋属魏郡。东魏天平初并入临漳县。隋开皇六年(586)复置。属相州。大业初,属汲郡。唐初属黎州,贞观十七年(643)改属相州,天祐三年(906)又改属魏州。北宋移今治。属大名府。金元属滑州。明又属大名府。清雍正二年(1724)改属彰德府。

内厩令 官名。北魏献文帝时有内厩令,为内厩曹长官之一,位次于大夫及长,属都牧尚书,掌内厩马牧。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废。

内常侍 官名。隋代置,为内侍省次官,员二人,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改称内承奉。唐武德四年(621)复置,员六人,通判内侍省事,正五品下。天宝十三载(754)置内侍监、少监后,遂降为属官。宋亦置,为内侍阶官,元丰改制后,班位在内殿崇班下、太史局正上,南宋绍兴以后,班位在修武郎下、少府监丞上,正八品。

内率府 官署名。隋文帝置左右内率府,掌领东宫千牛备身侍奉宿卫。唐初沿置,制比十六卫中左右千牛卫。龙朔二年(662)改左右奉裕卫,咸亨元年(670)复旧。垂拱元年(685)改左右奉裕率府,神龙元年(705)复旧。各有率一人,正四品上;副率一人,从四品上。统千牛十六人,备身二十八人,主仗六十人。

内宿司 官署名。西夏置,西夏语音

"姑要啰",属次等司。传世有西夏文"内宿命令"铜牌。

内谒者 官名。汉代置,掌宫中杂事,为少府属官。隋亦置,为内侍省属官,员十二人,以宦官充任。大业三年(607)罢,五年复置,隶长秋监。唐沿置,掌诸亲命妇朝集班序,从八品下,隶内侍省。辽亦置,为内侍省属官。金为内侍寄禄官,正七品。

内博士 官名。北魏内朝(内行)官。太武帝时,李灵曾为中书博士,后以学优温谨,选授太子经书,乃加内博士之官。盖以博士而讲授于宫禁之内,遂列为内朝官。

内提调 见"提调(1)"。

内道场 皇宫内供佛弘法处所。隋大业九年(613),炀帝改天下佛寺名为道场。又在扬州造慧日道场。宫中供佛,遂有内道场之称。唐武则天时,长安、洛阳宫中皆置内道场。

内蒙古 地区名。指大漠以南的蒙古地区。清代文献中有时专指内札萨克六盟二十四部四十九旗,附以归化城土默特,有时兼指察哈尔诸部及西套蒙古,通行于清末以前。内札萨克六盟:科尔沁、郭尔罗斯、杜尔伯特、札赉特四部十旗,盟于哲里木,牧区相当今内蒙古哲里木盟东部、呼伦贝尔盟南部,黑龙江齐齐哈尔市南、通肯河以西、松花江以北,吉林松花江、伊通河以西,辽宁彰武、法库、昌图县以北地区;扎鲁特、喀尔喀左翼、奈曼、敖汉、翁牛特、阿鲁特科尔沁、巴林、克什克腾八部十一旗,盟于昭乌达,牧区相当今内蒙古赤峰市大部及哲里木盟西部;土默特、喀喇沁二部五旗,盟于卓索图,牧区相当今内蒙古赤峰市、喀喇沁旗、宁城县,辽宁锦州市和绥中、北宁市以北,彰武县以西地区;乌珠穆沁、浩齐特、阿巴哈纳尔、阿巴噶、苏尼特五部十旗,盟于锡林郭勒,牧区相当今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大部;以上为东四盟。四子部落、喀尔喀右翼、茂明安、乌喇特四部六旗,盟于乌兰察布,牧区相当今内蒙古乌兰察布盟和巴彦淖尔盟大部;鄂尔多斯一部七旗,盟于伊克昭,牧区相当今内蒙古伊克昭盟及陕西长城以北地区;以上为西二盟。归化城土默特二旗,牧区相当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包头二市及和林格尔、清水河、托克托、土默特左右旗、固阳、武川诸县地。察哈尔诸部八旗,牧区相当今内蒙古集宁市,凉城、卓资、化德三县,察哈尔右翼前、中、后旗,镶黄旗、正镶白旗。西套阿拉善厄鲁特旗,牧区相当今内蒙古阿拉善左、右旗;额济纳土尔扈特旗,牧区相当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地。哲里木盟科尔沁部受奉天将军监督,郭尔罗斯部受吉林副都统监督,札赉特、杜尔伯特受黑龙江副都统监督。昭乌达盟、卓索图盟诸部受热河都统监督。锡林郭勒盟诸部受察哈尔都统监督。乌兰察布盟、伊克昭盟诸部受绥远将军监督。西套蒙古二旗受宁夏将军管辖。归化城土默特二旗归绥远将军直辖,察哈尔八旗归察哈尔都统直辖。1914 年,改置为热河、察哈尔、绥远三特别区。

内算官 唐代南诏中央官制:置内算官一人,从清平官六人中选择任之,权力最重,可代诏主判押处置重要文书。并有副职两员辅之。

内幢将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宿卫禁军主要将领之一。

内藏库 官署名。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分左藏北库置,掌计度每年积余,以供国家非常用途。以诸司使、副使及内侍为监官。初隶三司,元丰改制后拨归太府寺。辽亦置,以提点官主其事。金置使、副使为长贰,掌内府珍宝财物。

内弓箭库 官署名。唐始置。北宋前期,与南外库、军器弓枪库、军器弩剑箭库同属卫尉寺。掌收藏御用兵器及甲冑等,设勾当官,以诸司使、诸司副使及内侍充任。元丰改制,归隶卫尉寺。

内飞龙使 使职名。唐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696)置,掌内厩马匹,以宦官充任,多省称飞龙使。初隶于闲厩使,代宗以后,掌京城全部马匹。

内火药库 官署名。清代内务府所属机构。设立时间无准确记载。掌配造收发火药铅砂事务。设库掌二人,另设库守、披甲人等。每遇皇帝巡幸,派库掌等承应枪炮,备带火药铅砂。

内火器营 清代军事建置。设于京师内城之火器营。包括枪营,营兵为鸟枪护军,共二千五百一十六人;炮营,营兵为炮甲,共八百八十人。设翼长一人,署翼长营总一人,营总三人,鸟枪护军参领四人,副鸟枪护军参领八人,署鸟枪护军参领十六人,分掌训练之事。

内书侍郎 隋大业末改中书侍郎为内书侍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称。

内书舍人 隋大业末改中书舍人为内书舍人。唐武德三年(620)复旧称。

内东门司 官署名。北宋景德三年(1006)改内东门取索司置,掌检查宫禁人物出入,承接实封机密奏疏、内外功德疏及回赐僧尼、道士等,经办宫廷修造、宴席等事务。按时发给皇亲衣物节料,向有关机构索取宫廷所用宝货。设勾当官四人,以入内内侍充任。隶入内内侍省。元丰改制,分四案,置吏十九员。南宋沿置。

内田良平(1874—1937) 日本福冈市人,别号硬石。1894 年在朝鲜组织天佑侠。清光绪二十四年(1900)结识孙中山,曾参与惠州起义。二十七年组成黑龙会。三十一年协助创立同盟会。但一直坚持侵华立场。1931 年组成大日本生产党,属右翼政治力量。

内史尹氏 官名。西周置,内史类史官之长,亦称内史尹。

内史杂律 律名。简称内史杂。秦内史杂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秦内史为掌治京师的军政长官。简中所见《内史杂》律多为官吏任免及与内史事务有关的规定。

内史侍郎 官名。隋始置,内史省次官,员四人,正四品。大业三年(607)减为二人,十二年改称内书侍郎。唐武德元年(618)复置,三年改称中书侍郎。

内史舍人 官名。隋始置,内史省属官,员八人,正六品上。开皇三年(583)升从五品,大业三年(607)减为四人,十二年改称内书舍人。唐武德元年(618)复置,三年改称中书舍人。

内弘文院 见"内三院(1)"。

内匠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匠师中大夫属官,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行阿干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皇帝身边的亲信侍从,随其出猎、征伐。鲜卑语称兄为阿干,此职带有部落联盟时期遗留的痕迹。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衣库使 官名。北宋初置,为诸司使之一,后改称衣库使。

内衣物库 官署名。北宋前期置,隶三司赏给案。掌收受锦绮、绫罗、色帛、银器等,准备衣服、器币,以待颁赐给宗室、大臣及外国使臣。设监官二人,以京朝官及内侍充任。崇宁二年(1103),并归殿中省。

内安乐堂 明代内宫收管病老或有罪宫人之所。禁闭年久再发宫外浣衣局。设掌司二三十人管理。

内军将军 官名。隋代因避讳,改中军将军置,为散号将军,无职掌,正六品。大业三年(607)罢。

内军器库 官署名。南宋建炎四年(1130)并行在军器库、衣甲库、内弓箭

库、外南库置，掌收储兵器、铠甲等。绍兴三年(1133)复将军器什物库并入。

内坊典内 官名。隋始置，为太子内坊长官，从六品。唐初沿置，员二人，从五品下，掌东宫阁门禁令及宫人粮廪赐予之出入。开元二十七年(739)改称内坊令。

内坊典直 即"太子内坊典直"。

内作巧儿 官府工匠名。唐少府监中有内作巧儿四十二人，掌内廷织纴之事。

内直兵史 见"内直(1)"。

内直兵局 官署名。东宫官属。南朝齐置，其主官为内直兵史，员额二人，五品勋位。参见"内直"。

内尚方令 官名。隋始置，为太府寺内尚方署长官，员二人，正八品。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唐改中尚方令，员一人，从七品下。武则天垂拱元年(685)改中尚令。

内尚方署 官署名。隋代置，掌供郊社圭璧、天子器玩及后妃服饰等，以令、丞为长贰。初隶太府寺，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唐改称中尚方署。

内尚食局 官署名。隋代置，掌供应御膳。隶内侍省。以典御、丞为长贰，皆以宦官充任。大业三年(607)罢。

内国史院 见"内三院(1)"。

内物料库 见"物料库"。

内侍上士 西魏、北周天官府宫伯中大夫属下有中侍上士，隋代修史时，因避讳改称内侍。

内侍少监 官名。唐天宝十三载(754)改内侍置，为内侍省次官，员二人，从四品上。寻另置内侍四人，同为内侍省次官。

内侍左右 官名。北魏初置，为皇帝左右侍臣，无固定职掌，多选用胡人亲贵子弟，亦用善书写及通北人语言的汉人充任。

内侍押班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省属官，以内侍官在内殿崇班以上者充任，位副都知下，分掌往来国信所、军头引见司、翰林院等部门之事。元丰改制，为内侍职事官，正六品。南宋沿置。辽亦置。

内侍高品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阶官，位内侍殿头下，内侍高班上。元丰改制，定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为左班殿直。金泰和二年(1202)复置，为内侍寄禄官，正八品。

内侍高班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阶官，位内侍高品下，内侍黄门上。元丰改制，定从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为右班殿直。金泰和二年(1202)复置，为内侍寄禄官，从八品。

内侍黄门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阶官，位内侍高班下，小黄门上。元丰改制，定从九品。

内侍殿头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阶官，位内西头供奉官下，内侍高品上。元丰改制，定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右侍禁。金泰和二年(1202)复置，为内侍寄禄官，从七品。

内府十库 明代内府中甲字、乙字、丙字、丁字、戊字、承运、广惠、广盈、广积、赃罚十库的合称。

内府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太府中大夫属官，掌内府库中的金银玉帛等物，正三命。下设内府中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府少监 官名。唐龙朔二年(556)改少府少监置，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内府佐领 又名内务府三旗佐领、上三旗包衣佐领。清代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包衣佐领之统称。共有包衣佐领三十六个，其中三旗包衣满洲佐领各五个(由包衣满人、蒙古人编立)、旗鼓佐领各六个(由包衣汉人编立)，正黄旗包衣朝鲜佐领二个(由包衣朝鲜人编立)，正白旗包衣回子佐领一个(由包衣维吾尔人编立)。凡此佐领下人，均为皇室之家奴世仆，统归内务府管辖。其著有军功劳绩，或为皇帝后妃之母家，奉特旨准令开出内府佐领者，各归上三旗之旗分佐领。参见"包衣佐领"。

内承运库 明代内府库名。洪武二十八年(1395)置，初设大使及左、右副使，后改设掌印太监一员，近侍、佥书太监十余员，掌司、写字、监工数十员。分里库、外库。里库设于宫内，称内东裕库、宝藏库。外库设于宫外。初惟收贮坑冶税金银，后凡金银及各色宝货均贮入库。正统后浙江等处一百万两金花银，亦径入库收交。

内织染局 明代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简称内局。洪武二十八年(1395)置。掌理染造御用及宫内应用缎匹、绢帛之类。初设大使及左、右副使，后改设掌印太监一员督理，下设管理、签书、掌司、监工等。织罗匠役，于苏杭二府拣选少壮精通艺业者，随带妻子入局。每年每名工食银十两八钱。尚有外厂，在朝阳门外，为澣濯袍服之所，在都城西有蓝靛厂。另南京亦设，简称南局，由南京户部监督。专织进宫各色绢布及文武官员诰敕。诰织用五色纻丝，敕织用纯白绫。额设织机三百余张，军民人匠三千余名。每十年一题造，共料造各色绢布五万匹。

内奏事处 官署名。清内廷传递事件的机构。设于乾清宫西侧月华门之南。其称最早见于乾隆朝所修《清宫史》。以太监任职使，共十八名，不设首领太监，属四执事首领管辖。具体职掌参见"奏事处"。

内茶纸库 官库名。北宋置。掌供给皇帝需用的龙凤细茶及纸墨等物。以诸司使、副使与内侍二人主管。后废罢。

内茶炭库 官库名。北宋置。掌供给宫城及诸宫宿卫禁军茶炭席荐等物。监官以三班使臣充任。

内阁中书 见"中书"。

内阁典籍 官名。元代置翰林院典籍，掌理图书。清于内阁典籍厅设典籍六人，额设满洲、汉军、汉人各二员，秩正七品，掌用宝、洗宝，章奏文移，大典礼之筹备，收藏红本、图籍、表章等。

内阁侍读 官名。清顺治六年(1649)定内三院官制，各院增设侍读各一人。康熙九年(1670)内三院改为内阁后，额设侍读满洲十人，蒙古、汉军、汉人各二人，秩正六品，例以内阁典籍、中书升任。分置于内阁各房，掌草拟文移及校勘等事宜。

内阁学士 官名。俗称阁学。为内阁大学士之属官。清崇德元年(1636)定内三院官制，于三院共设学士五人。后内三院改为内阁，仍设学士。定额缺为满学士六人，汉学士四人。其品级初期曾有升降，至雍正八年(1730)定为从二品，例以詹事府詹事、少詹事及寺卿、翰林院侍读学士等升任。内阁满学士掌奏本章，凡御门听政时进折本，朝审、秋审时奏各省勾到人犯等；汉学士掌批题本之汉字谕旨。乾隆五十八年(1793)以前内阁学士均兼礼部侍郎衔，并由钦命满、汉各一人掌稽察中书科事，或命于修书各馆兼副总裁、总纂等官。

内阁官报 杂志名。清政府公布法律命令之刊物。清宣统三年闰六月二十五日(1911.8.19)由《政治官报》改名而成。皇族内阁主办，北京内阁印铸局发行。日出一册。专载谕旨、章奏和法令，规定"官报到达之日，即作为奉旨日期"，各部各省照此遵行。清政府被推翻后终刊。

内宫苑使 官名。唐代置，初以一使掌宫苑，后遂有此称。代宗宝应二年(763)以后，五坊使亦归入其麾下。

内客省使 官名。北宋初置，属横班诸司使，为武臣、内侍迁转之阶，乾德二

年(964)定为视三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及内侍官名,改为通侍大夫。

内都大官 北魏内都坐大官的省称。

内都坐令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都坐大官属官,佐其掌刑狱等事务。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都幢将 官名。北魏内朝武官。统内三郎,充宿卫,位高于内幢将。太和四年(480)省二部内都幢将。十七年通称为宿卫幢将,位从七品上。参见"幢将"。

内柴炭库 官署名。北宋置,掌供给宫城及宿卫班直军士薪炭及席荐等物,设监官一人,以三班使臣充任。初隶三司,元丰改制后隶司农寺。

内秘书令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秘书长官,掌管禁中文事、诏命书写,并参议国政,权任甚重。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秘书院 见"内三院(1)"。

内教博士 教官名。唐代禁中教习乐舞者,初隶太常寺,玄宗时改隶内教坊。开元二十三年(735)敕留其长教者,给资钱,音声博士及第一曹、第二曹博士悉免杂徭。

内符宝郎 官名。宋代置,掌宫内符玺,从七品,以宦官充任。

内谒者令 见"内者令"。

内谒者局 官署名。北齐置,掌引导诸命妇入宫朝会,并定其班位。设内谒者局统、丞为长贰,隶中侍中省。

内谒者监 官名。隋置,员六人,从八品上,以宦官充任,隶内侍省。唐沿置,初定员六人,累增至十人,正六品下。掌仪法、宣奏、承敕令及外命妇名帐。

内殿中监 官名。南朝齐分殿中监置,员一人,隶尚书省。梁改称殿中内监。其职掌参见"殿中监"。

内殿承制 官名。北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置,为武臣阶官,七品。元丰改制,定为正八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敦武郎。

内殿通直 官名。金置,以宦官充任。先名内殿给使,正六品,属宣徽院管辖。

内殿崇班 官名。北宋淳化二年(991)置,为武臣阶官,七品。元丰改制,定为正八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修武郎。

内膳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膳部中大夫属官,员二人,正三命。掌帝、后饮食烹制,进食前必须先尝食。下设内膳中士及主食等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藏库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初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定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武德大夫。金亦置,为内藏库长官,从五品。

内缮书房 官署名。又称缮书房。清军机处所属机构,乾隆初置,掌谕旨、御论、讲章、御制诗文、册祝文字及起居注等档册书籍的满、汉文缮译,负责拟定满文音义标准,审定满语词汇等事。隶军机处。设管理大臣,由满军机大臣兼任。下设提调官、协办提调官各二人,收掌官、掌档官各四人,于本房行走官内派委,负责文移、收档等事务。另设缮译四十人。本房行走官由翰林院编修、检讨(共二人)、内阁中书、部院司员、笔帖式等兼任,无定额。宣统二年(1910)改隶翰林院。

内八府宰相 官署名。元代置,掌管理诸王事务。始建于武宗或仁宗时。掌诸王朝觐宾介之事,与蒙古翰林院官同译写润色诏令文字。其贵似宰相,而无授受宣命。秩同二品,例以国戚勋贵子弟担任。

内三院学士 官名。清太宗崇德元年(1636)五月置,为内三院次官,内国史院、内弘文院各二人,内秘书院一人,佐各院大学士掌本院事。入关后人数屡有增减。顺治八年(1651)定其品秩视各部侍郎。康熙九年(1670),内三院改为内阁,遂为内阁官员。

内史上大夫 官名。亦称上内史。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为内史司长官,掌撰拟诏书,并负责宣读,权任甚重。员一人,正六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史中大夫 官名。亦称内史、大内史。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内史司长官,掌撰拟与宣读皇帝诏书,参议军国大事,下设小内史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以佐其职,领御史上士等官属。大象元年(579),宣帝传位于静帝,在其上置内史上大夫,遂降为本司次官。员二人,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务府三旗 或称包衣三旗,简称内府三旗。清代上三旗(镶黄、正黄、正白)包衣隶属于内务府的专称。顺治初,内府三旗隶领侍卫内大臣。康熙十三年(1674)改隶内务府总管。三十四年又隶领侍卫内大臣。雍正元年(1723)仍隶内务府总管,终清不变。其所属有康熙十六年(1677)所设骁骑营、雍正元年(1723)所设护军营、乾隆十三年(1748)所设前锋营,担负紫禁城的宿卫和各处行宫的扈从。盛京(沈阳)设布特哈总管等,统辖打牲兵丁,专司采捕诸役。

内务府庄田 清代由内务府管理之庄田。主要有皇庄和上三旗庄田。分布于京畿及奉天(治今沈阳)、山海关、古北口、喜峰口等地。顺治元年(1644)于近畿设纳银庄头为其发端。康熙八年(1669)编各庄头为四等,二十年题准每十年编定一次。二十四年设立粮庄,每庄给田一千八百亩、壮丁十名或十五名,选一人为庄头。山海关内,古北口、喜峰口外粮庄每所纳粮百石,山海关外粮庄每所纳粮一百二十石。除粮庄外,还有豆秸庄、菜园、瓜园、果园等。庄田内由庄头组织生产、壮丁参加劳动。

内务府呈稿 档案名称。清代内务府所属各机构呈送府堂核办之文稿。汇集有关呈报、呈领各处庄头、园头交过地租,杂差银两及拖欠银两情况;呈报、发放和奏销官员、兵丁、杂役、孀妇等米石、银两;置办宫内所需各种用品、物料;呈报京内、口外牧场每年出、入、用、存牲畜数目及核销所需草料银两等文稿。

内务府官庄 即"内务府庄田"。

内尚食典御 官名。隋代置,为内侍省内尚食局长官,员二人,正六品,以宦官充任。大业三年(607)罢。

内侍省都知 官名合称。即宋代内侍省左班都知与右班都知,为宦官阶官,位都都知下。元丰改制,定为正六品。元祐中,改为从六品。南宋复为正六品。

内府供用库 官署名。明内府诸库之一。洪武二十八年(1395)置。设大使及左、右副使,后改设掌印太监一员,总理、管理、佥书、掌司、写字、监工共百余员。掌宫内及山陵等处内官食米,及御用黄蜡、白蜡、沉香等物。每晚,监工负责给宫中各长街路灯添油,以便巡看关防。

内城工巡局 见"工巡总局"。

内城巡警厅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由原内城工巡局改设,隶巡警部。管理京师内城一切警务。置厅丞一员,下设警务、总务、卫生三处,每处置参事一员。下属五分厅。每厅置知事一员。附设内城官医院。三十二年改隶民政部,增司法处,改警务处为行政处,每处置总佥事一人。内城下辖五分厅,分厅下设若干区。总厅还属有官医院、教养局、预审厅、警备队、侦缉队和戒烟局等。

内阁制敕房 官署名。明宣德初置,

设于内阁之西小房，亦称西制敕房。掌书办制敕、诏书、诰命、册表、宝文、玉牒、讲章、碑额、题奏、揭帖等机要文书及各王府敕符底簿。选用能书之中书舍人在房中任职，无定员。

内阁承宣厅 官署名。清宣统三年(1911)置，为责任内阁直属机构。掌颁发谕旨、法律、法令，收发呈递奏折，请用御宝，收掌阁印、文牍，以及会计、庶务等事务。置厅长、副厅长各一人。

内阁诰敕房 官署名。明正统后置，设于内阁之东，亦称东诰敕房。掌书办文官诰敕，翻译敕书，并外国文书、揭帖、兵部纪功、勘合底簿等。选用中书舍人在房中任职，无定员。

内阁藏书目 明朝廷藏书目录。万历三十三年(1605)，中书舍人张萱等奉命校理内阁藏书时所编。八卷。首圣制、典制二部。除经、史、子、集四部外，增类录、金石、图经、乐律、宋学、理学、奏疏、传记、技艺、志乘、杂部等。各书注撰者姓名、官职及书之全缺并间有解题。有抄本及《适园丛书》刻本。

内都下大夫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都坐大官属官，佐其掌刑狱等事务。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都坐大官 官名。北魏前期置，省称内都大官，并与中都坐大官、外都坐大官合称为三都大官。掌刑狱，并主司品官。属下有内都下大夫、内都坐令等。任职者多为宗室诸王及胡汉重臣，权任甚重。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秘书中散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秘书属官，由皇帝所信任的中散官充任。掌诏命书写及皇帝御览书籍抄写。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宿命令牌 见“牌符❹”。

内宿待命牌 西夏牌符。铜质。一般为长方形铲状。长约5厘米，宽约4厘米。上有穿纽。正面刻西夏文“内宿待命”四字，背刻西夏文人名或番号。为宫廷宿卫者佩带。

内三院大学士 官名。清太宗崇德元年(1636)五月置，为内三院长官，内国史院、内弘文院员各一人，内秘书院员二人，分掌各院事。是为清置大学士之始。顺治二年(1645)，翰林院并入内三院，遂改称内翰林某院大学士。十年，增置汉大学士各二人。十五年，改内三院为内阁，大学士加殿阁衔，兼管各部尚书事。十八年，复旧制，仍称内某院大学士。其品秩初为满一品，汉二品，后俱为正二品。康熙九年(1670)，内三院再改为内阁，遂为内阁大学士。

内小臣奄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司内上士属官，掌后宫杂务，以宦官充任。正二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中高品班院 见“入内内侍省”。

内东门取索司 官署名。北宋初置，景德三年(1006)改称内东门司。

内东头供奉官 官名。北宋初置，为内侍阶官，后属入内内侍省。元丰改制，定为从八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为供奉官。

内外城预审厅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由原工巡总局的发审处改设，隶巡警部。掌刑事、民事词讼事宜，相当于京城地区的初级司法机关。设有正审官、陪审官、检查官、民事审判官、巡官等。每厅之下分设看守所和待质所。三十二年改隶民政部。次年裁撤，其职掌移交法部和大理院。

内务府包衣缺 清代文职官缺之一种。指额定由内务府包衣人员补任之官职。内务府郎中以下、未入流以上各官，除总理六库郎中二人由六部司员兼摄外，皆为内务府包衣缺。

内务府堂郎中 官名。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置，随即停补。雍正十三年(1735)复置。为内务府主要官员，掌府属文职官员铨选，并督催、查核各司及下属机构承办事务。亦称坐办堂郎中。员一人，由六库郎中升用，或选院卿及护军统领兼任。

内司服奄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司内上士属官，掌帝、后服饰，并辨内外命妇服饰。以宦官充任，正二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内弘文院学士 见“内三院学士”。

内西头供奉官 官名。北宋置，为内侍阶官，隶入内内侍省。元丰改制，定为从八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为左侍禁。

内国史院学士 见“内三院学士”。

内侍省副都知 官名合称。即宋代内侍省左班副都知与右班副都知，为宦官阶官，位都知下。元丰改制，定为正六品。元祐中，改为从六品。南宋复为正六品。

内茶汤步磨务 官署名。北宋仁宗景祐三年(1036)置。掌碾末茶汤供翰林司。以北排岸官兼领。后罢。

内阁协理大臣 见“协理大臣”。

内阁侍读学士 官名。清顺治六年(1649)定内三院官制，每院增设侍读学士一人。后内三院改为内阁，额设侍读学士满员四人，蒙、汉员各二人，秩从四品。满缺、汉缺以通政使司参议、光禄寺少卿、鸿胪寺少卿、给事中、御史及郎中分次升用；蒙古缺以蒙古之给事中、御史、郎中等升用。分别任职于满本房、汉本房、蒙古本房，掌奏章翻译、校阅收发通本等事。

内阁总理大臣 见“总理大臣❷”。

内济托音一世(1557—1653) 明末清初厄鲁特蒙古土尔扈特部人。黄教喇嘛。在扎什伦布寺出家，为四世班禅罗桑却吉坚赞弟子。寻东行往蒙古归化城，潜心苦修，全力传播黄教。归化城俄木布洪台吉首先请其说法。旋又往见清太宗皇太极，获准在蒙古地方传教。信徒很多。建寺于巴彦和硕地方(今内蒙古科尔沁右翼中旗境内)，并坐床该寺。

内秘书院学士 见“内三院学士”。

内翰林弘文院 见“内三院(1)”。

内翰林国史院 见“内三院(1)”。

内翰林秘书院 见“内三院(1)”。

内外棉株式会社 外商企业。1887年在日本大阪设立总公司。从清宣统三年(1911)起，陆续在中国上海、青岛、金州(今辽宁大连)等地设立棉纺织厂。

内弘文院大学士 见“内三院大学士”。

内地自来水公司 亦称内地自来水厂。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由曹骧、杨文骏、唐杰臣等创办于上海，资本达一百八十余万元。

内国史院大学士 见“内三院大学士”。

内秘书侍御中散 官名。北魏前期置，为内秘书属官，选用博通经史之文士充任，掌书写诏命等。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内秘书院大学士 见“内三院大学士”。

内五鄂拓克喀尔喀 亦称内喀尔喀。明代蒙古喀尔喀万户的一部分，内分五个鄂拓克，其中有巴林、札鲁特、把岳忒等。明末，驻牧于辽东边外，后降附后金。

内务府三旗护军营 又名三旗包衣护军营。清八旗兵制之一。顺治时置，隶领侍卫内大臣。康熙十三年(1674)，改隶内务府。三十四年，复隶领侍卫内大臣。雍正元年(1723)，再改隶内务府，成定制。掌守紫禁城内顺贞门等十二处宫门的门禁以及导引扈从等事。营兵于镶

黄、正黄、正白三旗包衣马甲内选充，每旗四百人，分组为三营。每旗设护军统领一人统辖，下设护军参领、副护军参领、委署护军参领（每旗各五人）以及护军校、护军蓝翎长等职，分掌营众。

内务府三旗前锋营 又名三旗包衣前锋营。清八旗兵制之一。乾隆十三年（1748）置。掌习解马、花马箭。由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包衣护军内选充，为三营，每营四十人，设前锋参领、委署前锋参领、前锋校、委署前锋校（每旗各二人）、蓝翎长（每旗四人）领之，而统于各旗之包衣护军统领。

内务府三旗骁骑营 又名三旗包衣骁骑营。清八旗兵制之一。顺治年间置。掌紫禁城内武英殿等三十一处的值班宿卫。营兵由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包衣佐领、管领下挑补，各组为营。每旗设骁骑参领、副骁骑参领各五人领之，下设满洲佐领（三旗各五人）、旗鼓佐领（三旗各六人）、朝鲜佐领（正黄旗包衣二人）、回子佐领（正白旗包衣一人）、内管领（三旗各十人）、骁骑校（每佐领下一人）等职，掌分辖营众。

内阁办事暂行章程 清宣统三年（1911）颁布。共十四条。主要规定向立宪政治过渡时期内阁国务大臣产生办法及其职责与权限。总理大臣、协理大臣均候特简；各部大臣均候特简为国务大臣；内阁设政事堂为国务大臣会议之所；由总理大臣、协理大臣召集各部大臣会议议事。陆军大臣与海军大臣自行具奏事件，应由该衙门具折呈递，不用送交内阁。此项章程施行之日，所有旧设内阁及办理军机处内阁会议政务处，一律候旨裁撤。

内地各埠往来汇兑票 清光绪三十年（1904）江苏候补道刘世珩所拟中国国家行使钞票种类之一。此票为内地各商埠都市往来汇兑之用，票面金额临时填发，汇水（即汇费）以汇兑金额之多少、路程之远近等提取。票至目的地，兑付有限期。

内务府堂续纂现行则例 书名。清宣统朝官修。四卷。辑录清末内务府堂上有关条例、事例等而成。各司处、三院等未及之。分建置衙门、添裁员役、堂司三院职掌、奏事班次、常朝礼制、收存红本、监视用宝、监守印信、公题额缺、选举官员、保举班条例、官员丁忧条例、接送圣驾事宜、庆贺事宜、奏请贻封、谢恩事宜、乡会试事宜、家务、查销册稿等类。为清政治制度史料。有宣统官刊本。

内阁汉票签中书舍人题名 书名。清鲍康辑。一册。录清朝到阁之汉中书舍人姓名、籍贯、官职等。咸丰九年（1859）孔宪彝始编，次年嘱鲍氏校订，逾年而成。起顺治朝，迄咸丰朝，凡一千六百余人。因有些档案遭火无存，间有疏漏、讹误。同治、光绪时鲍氏又分别续编，增补近二百人。后徐士銮、丁士彬、刘桂焯、彭銮、王鹏运、薛浚皆有续补。有咸丰十一年初版本及光绪年间续编刊本。

内务府颐和园静明园静宜园则例 书名。清宣统朝官修。三卷。辑录有关颐和园、静明园、静宜园条例及事例等而成。三园各为一卷。凡额设员役数目、公费额例、三园选补员役、三园考察官员、回避司员、岁修事宜、行取物件事宜、河道船只、钤用印信、移会事宜、稽察园户事宜、常年经费、备差轮船电灯经费等类。为清政治制度史料。有宣统官刊本。

内港江河行船免碰及救护赔偿审断专章 列强与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1880.1.8）签于北京。包括行船、停船、救护、赔偿、审断五项，其中审断款项中规定：在中国水域外国船只相互碰撞，全由外国官员审断；如中外船只碰撞，则须由中外官员“会审”。

见分 佛教名词。与“相分”、“自证分”、“证自证分”同为佛教大乘有宗认识学说，合称“四分”。“见”，识见、能缘之义，八识的每一识体上都有能缘的一面，故“见分”指认识的主体。但它并不以生理器官为基础，而是“识”自生的，人的认识活动，就是“识”自身的“见分”去认识自身的“相分”；或“相分”引起“见分”。《成唯识论》卷七：“所变见分，说名分别（分别，即分辨之义），能取相（相分）故；所变相分，名所分别（所分别，即被分辨之义），见（见分）所取故。”

见龙 南诏大蒙国孝恒帝异牟寻年号（780—783）。凡四年。

见面 清代军机处术语。每日皇帝将奏折发下军机处后，凡批有“另有旨”、“即有旨”及未经朱批的奏折，均由军机章京另用黄匣贮放，交军机大臣捧入养心殿向皇帝当面请旨，称作“见面”。

见牛者 看管牛的人。《睡虎地秦墓竹简·金布律》：“都官有秩吏及离官啬夫，养各一人，其佐、史与共养；十人，车牛一两（辆），见牛者一人。”

见只编 书名。明姚士粦撰。三卷。士粦，字叔祥，海盐人。贫而苦学，喜游历，足迹遍天下。是书杂录见闻，于明中叶社会风貌，掌故佚闻，颇多真切记述。

见闻录 书名。（1）清王步青撰。稿本。分苏州纪事、松江纪事、青浦纪事、通州纪事等九篇。主要记咸丰十年（1860）至同治元年（1862）太平军攻克苏南后，与洋枪队及各地地主武装斗争情况。收入《太平天国史料专辑》。（2）清余一鳌撰。抄本。作者于咸丰十年为太平军所俘，次年逃出，据沿途见闻录成此书。书中对太平天国各级职官叙述颇详，并记有太平军在各地将领姓名，部分有简略事迹介绍。收入《太平天国资料丛编简辑》。

见者嗇夫 官名。战国魏置，主引见。

见性成佛 中国佛教禅宗的修习途径和目标。自性觉悟，即可成佛之谓。认为一切“众生”其本心皆有“佛性”，若以般若智慧，悟见自性，“一悟即至佛地”。《坛经·般若品》：“用自真如性，以智慧观照，于一切法不取不舍，即是见性成佛道。”故提倡“佛向性中作，莫向身外求”（《坛经·疑问品》），轻视读经、礼佛等宗教仪式。

见闻之知 理学术语。与“德性之知”相对。指人们通过耳目等感觉器官与外界接触获得之知识。张载《正蒙·大心》：“见闻之知，乃物交而知，非德性所知；德性所知，不萌于见闻。”又谓：“闻见之善者，谓之学则可，谓之道则不可。”（《经学理窟》）认为“见闻之知”只能得到一般的学问，先验的“德性之知”才能掌握“道”。程、朱等人承袭张载之说，轻视“见闻之知”。二程重申：“闻见之知非德性之知，德性之知不假闻见”（《二程粹言》卷二），并进一步宣称：“学也者使人求于内也。不求于内而求于外，非圣人之学也。”（《河南程氏遗书》卷二十五）朱熹说：“若只穷天下万物之理，不务切己，即是《遗书》所谓游骑无所归矣。”（《朱子语类》卷十八）引导人们脱离正常的认识途径，去追求内心精神修养。

见闻杂记 书名。（1）明李乐撰。九卷，续二卷。乐字彦和，号临川，浙江桐乡人。隆庆进士，官至福建按察司佥事。是书记万历以前人物史事、吏治、地方风俗凡一百八十六条，保留了很多明代社会经济与农民反抗地主豪绅的资料。初刻于万历时。现有198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瓜蒂庵藏明清掌故丛刊》影印本。（2）清毛隆保撰。稿本。记咸丰三年（1853）五月至九月太平军在江西事迹，大都为作者目睹耳闻。书末附南昌守城

图。收入《太平天国资料丛编简辑》。

见闻纪训 书名。明陈良谟撰。二卷。良谟,字忠夫,浙江安吉人。正德进士,官至贵州布政司参议。是书杂记见闻,多采因果之说,然于正德以后江南社会生活情况,如徽商之活动,亦多有反映。

见闻随笔 书名。清冯甦撰。二卷。首载李自成、张献忠传,次叙永明王立号始末,并载何腾蛟、瞿式耜、李定国等十五人传。时方开局修《明史》,总裁叶方蔼以甦久官云南,询以西南时事,甦乃据其所闻见,撰为是书,上之史馆。毛奇龄分纂《流寇传》,大略取材于此。

见税什五 秦汉时代地主对租佃农民的一种剥削方式。《汉书·食货志》:"或耕豪民之田,见税什五。"即佃农要把当年收获物的十分之五作为地租交给地主(一说以平均年产量计算),其剥削率为百分之百。这种分成租佃制是秦汉时期较普遍的剥削形式。

艮 商代奴隶的一种身分(见殷墟甲骨文)。常被用作人牲,殷墟卜辞中用艮之祭典有𠂤(侑)、𣪘、用等,所祭对象以女性祖先为多。

〔丿〕

午朝 明代朝仪。属常朝仪。即皇帝于午后召见文武官员议事。始于永乐四年(1406),成祖朱棣以早朝奏事多,无法商榷,午后事简,君臣可从容陈论,故定制。景泰初年定,午后,皇帝于左顺门会见百官,内阁、五府、六部奏事官,六科侍班官于西边序立。侍班御史二,序班二,将军四,于南面北向立。鸣赞一,立于东,西向。锦衣卫、鸿胪寺官东向立,管将军官、侍卫官立于将军之西。有密事,赴御前启奏。后令翰林院官先奏事。万历三年(1575)题准,该日记注起居史官四员列于御座西稍南。

午桥庄 唐宰相裴度田庄。又称午桥别墅、绿野堂。在洛阳城内。其中多有花木流水,凉台暑馆之胜,实为城中园林,并无耕田。

午桥别墅 即"午桥庄"。

牛人 官名。《周礼》列为地官属官,掌畜养牛牲,以供祭祀、宴享、丧事等使用。

牛川 地区名。川即平川。在今内蒙古兴和县西北东洋河南。《魏书·太祖纪》:登国元年(386)正月,拓跋珪即代王位,"大会于牛川";十月,"自驾山迁幸牛川,屯于延水(今东洋河)南",并即此。

牛井 地名。即今云南宾川县城。明代属云南大理府宾川州。

牛屯 在今江苏南京市东南。《三国志·吴志·孙皓传》:宝鼎元年(266)永安山民施但等劫皓庶弟谦反,至建业,丁固等"逆之于牛屯,大战,但等败走",即此。

牛田 战国时国家授田制下土地类别。《周礼·地官·载师》:"以官田、牛田、赏田、牧田任远郊之地。"郑玄注引郑司农曰:"牛田者,以养公家之牛。"郑玄则谓:"牛田、牧田,畜牧者之家所受田也。"指为公家牧牛者其家子弟务农得受之田。孙诒让《周礼正义》综合二郑之说,认为"牛田、牧田,当兼畜牧之地及牛人、牧人所耕之田(有余力可耕者所受之田)言之"。

牛丛 唐安定鹑觚(今甘肃灵台)人,一名蔟,字表龄。牛僧孺子。开成进士。累官睦州刺史。乾符中任剑南西川节度使。僖宗逃亡至蜀,授太常卿。僖宗回长安,任吏部尚书。以襄王乱,客死太原。著有《报坦绰书》、《责南诏蛮书》。

牛弘(545—611) 隋安定鹑觚(今甘肃灵台)人,字里仁,本姓寮。父允为西魏侍中,赐姓牛。好学博闻。仕北周,专掌文翰。入隋,授散骑常侍、秘书监。开皇三年(583),以典籍遗失,上表请开献书之路,一二年间,篇籍稍备。进爵奇章郡公。拜礼部尚书,修"五礼",又与苏威更定新律,除死罪八十一条,流罪一百五十四条,徒杖等千余条,留五百条,使刑律简要,疏而不失。九年,与许善心、虞世基等参定雅乐。寻拜吏部尚书,选人先德行而后文才,皆多称职。炀帝时,议定舆服、仪卫制度,受命主撰《大业律》十八篇五百条。从炀帝游江都,卒。著有《隋开皇四年书目》等。

牛加 官名。夫余国置,夫余国以六畜命官,有牛加、马加、狗加等,分别主管各邑落。

牛衣 汉代一种给牛御寒的覆盖物,以草或乱麻编成。《汉书·王章传》:"初,章为诸生,学长安,独与妻居。章疾病,无被,卧牛衣中。与妻决,涕泣。"颜师古注:"牛衣,编乱麻为之,即今俗呼为龙具者。"王先谦《汉书补注》引《演繁露》:"牛衣,编草使暖,以被牛体,盖簑衣之类。"后以"牛衣对泣"形容夫妻共守穷困。

牛米 宋时佃户租用田主耕牛,须另加租。饶州(治今江西波阳)一带通行对分租,加租耕牛,则田主收六分,谓之牛米。

牛录 满语音译。汉名佐领或简称佐。清代八旗组织的基层单位。原为女真人早期兵农合一的临时性组织形式。据载:"凡遇行师出猎,不论人之多寡,照依族、寨而行。满洲人出猎开围之际,各出箭一支,十人中立一总领,属九人而行。"这种旧形式的十人组合体,称为牛录(汉译为"大箭")。明万历十一年(1583)起,努尔哈赤为适应统一女真各部的军事需要,沿用此旧名称,把它改造为大型、固定、有严格纪律和统属关系的新型组织形式。邻近女真部落,有挟丁口来归者,编为牛录。这种牛录的不断编设,并以容纳编置同血缘和同地缘而居的人。后来规定三百人编一牛录,作为基本的户口和兵籍单位。皇太极时,又改为二百人。清入关前,八旗牛录通计为五百八十三,又半分牛录二十八。顺治十七年(1660),改称牛录为佐领。时满洲三百十九,又半分牛录十四;蒙古一百三十;汉军二百零六,又半分牛录三。八旗牛录统计共为六百六十四个。

牛峤 五代时陇西(今甘肃陇西东南)人,字松卿,一字延峰。牛僧孺之后。博学善文,以歌诗著名。唐乾符进士。历拾遗、补阙、校书郎。王建(前蜀高祖)镇蜀,辟为判官。入前蜀,拜给事中。有文集三十卷,已佚,《花间集》收其词三十三首。

牛钮(? —1737) 清满洲正白旗人,他塔喇氏。康熙三十九年(1700),以工部笔帖式监修武清筐儿港减水坝。五十九年官左副都御史,总管北运河事务。雍正元年(1723)迁兵部侍郎,后调礼部右侍郎。七年被劾索贿,拟绞监候。次年,曾奉命勘估北运河青龙港减水坝工程。

牛首 春秋郑邑,后入于宋。在今河南通许县东北。《左传·桓公十四年》(前698):宋人以诸侯伐郑,"伐东郊,取牛首",即此。《水经·渠水注》:俗称"车牛城"。

牛客 宋代指向主户租牛的佃客。

牛租 宋时官府向民间出租或寄养耕牛,索取牛租,每年分两料缴纳,往往耕牛已死,而牛租仍不得免。

牛皋(1087—1147) 宋汝州鲁山(今属河南)人,字伯远。曾充弓手。南宋初,聚集当地人民抗金,屡获胜捷。北方沦陷,降伪齐。绍兴三年(1133)起义归宋。后隶岳飞,历任中军统制、左军统制等。四年,参与复襄汉六郡之战,立功。次年,从岳飞镇压杨么起义军,俘杨么。

后两度随岳飞北上攻金，在蔡州焚敌积聚，进兵至开封附近，屡立战功，官至承宣使。岳飞被诬遇害后，他仍反对宋金和议，十七年三月，为秦桧令田师中毒死。

牛畜 战国时人。赵烈侯六年（前403），因番吾君之荐，与徐越、荀欣为相国公仲连进于烈侯。为政主张仁义王道。烈侯官以为师。

牛酒 牛与酒的并称，用于赏赐、慰劳和馈赠。汉代每逢喜庆大典，皇帝多在赐民爵同时并赐牛酒，以示恩恤，多为女子百户牛酒。据《汉书·文帝纪》，文帝即位，“其赦天下，赐民爵一级，女子百户牛酒”。颜师古注：“赐爵者，谓一家之长得之也。女子谓赐爵者之妻也。率百户共得牛若干头，酒若干石，无定数也。”一说女子为女姓户主。此外，也用于赏赐贵族、官僚。东汉时或代以羊酒。

牛谅 明山东东平人，字士良。洪武元年（1368）举秀才，为典簿。出使安南，称旨。历官工部员外郎、侍郎，礼部尚书等。明初更定礼制，多取其议。后以不称职罢。著有《尚友斋集》等。

牛埭 南朝时出租官牛以助航渡所收之税。埭，即在江河两岸树立转轴，以绠系舟尾，用牛或人推轴，挽之使前。始立牛埭时，尚有“济急利物”之意。而后之监领者，或禁遏别道，或扑船倍价，或舟力已济，而犹责租牛，遂成民病。

牛辅（？—192） 东汉人。董卓之婿。献帝初，任中郎将，奉命镇压黄巾军郭太部，大败。后分遣李傕、郭汜等在陈留、颍川诸县大事杀掠。初平三年（192）董卓被杀，所部大乱，乃携金宝出逃，为左右所杀。

牛宿 ❶星官名。亦称牵牛。二十八宿之一。北方玄武七宿中的第二宿。有星六颗，即摩羯座 β，α_2，ξ_2，π，o，ρ 六星。牛之上为中道，是七曜所从起。《易传》：“日月五星，起于牵牛。”《礼记·月令》：“季春之月，旦，牵牛中；仲秋之月，昏，牵牛中。”《诗·小雅·大东》：“睆彼牵牛，不以服箱。”古历以牛“上”星为距；《太初历》改为“中”星。❷天区名。除主体牛宿星官外，还有天田、九坎、河鼓、织女、左旗、右旗、天桴、罗堰、辇道、渐台等共十一个星官。

牛富（？—1273） 南宋霍丘（今安徽霍丘）人。度宗初，任侍卫马军司统制，戍襄阳五年，后移守樊城（今湖北襄樊）。咸淳四年（1268），蒙古军围襄樊，他多次射书襄阳城中，约吕文焕相互支援，共同固守。九年，樊城破，率众巷战，受伤投火死。

牛塘 在今江苏武进市西南。《明史·常遇春传》：元末从元帅徐达取常州，“吴兵围达于牛塘，遇春往援，破解之”。《读史方舆纪要》、《大清一统志》皆作“游塘”。

牛鉴（？—1858） 清甘肃武威人，字镜堂，号雪樵。嘉庆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道光十一年（1831）出为云南粮储道。历山东按察使、顺天府尹、陕西布政使。十九年擢河南巡抚。整顿吏治，禁止摊捐，筑堤修河，有政声。二十一年英军复犯浙江时，升任两江总督，偕提督陈化成治防，缮台增炮，严整守备。二十二年五月英舰七十余艘进攻吴淞口，他从宝山炮台逃跑，退嘉定，再退京口、江宁。后奉命参与签订《南京条约》。寻以贻误封疆罪，褫职逮问。二十四年获释。咸丰三年（1853）署河南按察使，次年赴河南陈州等地参与镇压捻军。五次以病乞归。

牛赞 战国时赵国人。赵武灵王十九年（前307）胡服骑射。后以原阳（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东南）改为骑邑。他以“国有固籍，兵有常经。变籍则乱，失经则弱”为由，认为改原阳为骑邑是“变籍弃经”，表示反对。为武灵王所驳斥。事见《战国策·赵策三》。一说牛赞即《史记·赵世家》所载赵武灵王二十一年（前305）率车骑伐中山之牛翦。翦、赞一声之转。

牛儿宗 藏语音译。古地名。当今西藏堆龙德庆县境吉曲河东岸之乃乌。帕木竹巴朗氏家族筑宫室于此，又委任家臣世袭当地守官。明永乐十一年（1413）置乌思藏卫牛儿宗寨行都指挥使司，以喃葛监藏为都指挥佥事，故该家臣一族又接受明朝封敕。宣德十年（1435）仁蚌家族兴起后藏，夺占其地。

牛口渚 在今河南荥阳市西北古黄河南岸。《资治通鉴》：唐武德四年（621），窦建德与李世民对兵武牢，建德“自板渚出牛口置陈，北距大河，西薄汜水”，及战，大败。“建德中槊，窜匿于牛口渚”。即此。

牛子耕 战国初晋国力士。曾在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与赵襄子之骖乘少室周角力，胜之。少室周遂荐他于赵襄子。事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下》。

牛夫钱 杂税名。金代官府雇用农民作牛夫运送租粮，向百姓按物力征收雇钱，称牛夫钱。

牛元翼（？—822） 唐赵州（治今河北赵县）人。宪宗时，为成德军牙将。田弘正镇成德，为深州刺史。长庆元年（821），擢为深冀节度使，以进攻王庭凑，被庭凑与幽州朱克融合兵所围。次年，率十余骑破围而出，闻亲将臧平等多被庭凑所杀，愤恨而卒。

牛凤及 唐安定（今甘肃泾川北）人。中宗时，历任春官侍郎、中书门下侍郎兼监修国史，主持修撰自武德初至弘道元年（683）间《唐书》，凡一百十卷。其中列传记事皆据私家行状，不加裁择。亦有出自胸臆，叙事参差倒错者。

牛允诚（？—1908） 清安徽宿州人。初以武童从军转战豫皖镇压太平军，授守备。旋率部随左宗棠入陕镇压回民义军。同治九年（1870）擢参将。曾率部略定新疆南北路，并督定边七旗马队驻守新疆北路要冲，遏制沙俄绕塔城入境肆掠。光绪二十三年（1897）镇压刘四优回民军，授巴里坤镇总兵。二十六年调署伊犁镇总兵，尽力戍边达八年。

牛仙客（675—742） 唐泾州鹑觚（今甘肃灵台）人。初为县小吏，累迁河西节度判官，后代萧嵩为节度使。清勤不倦，仓库积实，器械精锐。开元二十四年（736），任工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知门下省事。既居相位，独善其身，与时沉浮，百司有所咨决，不敢可否，但曰“依令式”。宦官高力士因称其为胥吏，非宰相之器。又封豳国公，进侍中，兼兵部尚书，与李林甫对掌文武选事。

牛头山 ❶即“牛首山”。❷在今北京市密云县北境。《元史·文宗纪》：致和元年（1328），“燕帖木儿大兵继之，转战四十余里，至牛头山”，擒孛罗帖木儿、蒙古塔失等，即此。

牛头会 清嘉庆年间广东地主、富户为对付天地会而成立的秘密会社。凡入其会，皆按户计牛派钱，作为与天地会仇杀之费，故名。嘉庆七年（1802）广东博罗、永安、归善天地会起义期间，牛头会积极参与对起义的镇压与搜捕，后为清政府强令解散。

牛头宗 唐佛教宗派。属禅宗，亦称牛头禅。贞观十七年（643），法融入金陵（今江苏南京）牛头山幽栖寺北岩石室修禅法。后经禅宗四祖道信认可，为牛头禅初祖。自是参禅人众，法席大盛。该宗认为人生若梦，万事皆空，世人以无为有，因而见荣枯贵贱等事，生是非爱恶之情，情则为一切痛苦之本源。提倡修法当求愚昧无知，“丧己忘情”，方可超脱一

切苦难。其特色在于排遣多言，着眼于空寂。法融下传智岩、慧方、法持、智威、慧忠，合称牛头六祖。代宗时，智威再传弟子道钦，在径山立寺传法，颇受信仰，赐号国一。唐末该宗渐衰。日僧最澄入唐求法，曾在天台山禅林寺受牛头禅法，遂传日本。

牛头税 即牛具税。金女真赋税名目。其制每一耒牛三头为一具，依具受田输粟。太宗天会三年(1125)，每具赋粟一石。次年(一说在五年)，内地诸路，每具赋粟五斗。世宗大定二十一年(1181)，令各输三斗。

牛头禅 即"牛头宗"。

牛羊令 官名。隋代置，为太仆寺牛羊署长官，员一人，从八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牛羊司 官署名。宋代置，掌饲养牛、羊，供应祭祀及太官宴享、御厨烹宰。初设监官三人，以京朝官、诸司使副、三班使臣充任。元丰改制后，隶光禄寺。南宋初，以乳酪院并入，改隶礼部。

牛羊使 官名。北宋初置，属东班诸司使，多不领本职，仅为迁转之阶。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后，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废。

牛羊课 律名。关于官府牛羊等牲畜饲养考核的单行法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其中规定，母牛羊如不生殖，啬夫、佐均应受罚。

牛羊署 官署名。隋代置，掌牛羊畜牧事务，以令、丞为长贰，隶太仆寺。大业三年(607)废，其事隶典牧署。

牛宏升(？—1867) 即牛洛红。清安徽亳州雉河集(今属涡阳)人。早年参加捻军起义，曾与苗沛霖部作战。同治二年(1863)与张宗禹等配合太平军陈德才、赖文光部作战，被封为荆王。天京(今南京)陷落后，参加东捻军，在赖文光率领下转战于鄂豫皖鲁。六年在山东日照境内战死。

牛具银 明代官府发给屯军耕牛、农具之开支。始于天顺时。

牛金星 明河南宝丰人。天启举人。崇祯十四年(1641)投入李自成农民军，以智谋受信任。十六年克襄阳时创官爵名号，任左辅。次年，李自成在西安建立大顺政权，任天佑殿大学士。入北京后议登极大典，上劝进疏。相传在李自成退出北京后，有进谗言杀李岩事。不久脱离起义军。清初居其子牛佺家中。

牛河营 地名。在今广西临桂县境。明隆庆三年(1569)，俞大猷曾遣兵屯此。

牛亮臣(1761—1814) 清河南滑县人。冯克善连襟。曾充滑县县库书吏。嘉庆十一年(1806)因亏空逃匿保定，拜林清为师入八卦教(一称天理教)。十七年与李文成、林清等于滑县道口镇共议起事反清。次年因打造军器，为官府侦知，与李文成同被捕。旋为义军部将宋元成解救，奉为军师。后被清军围于滑县，城陷，被俘于地窖中，解至京遇害。

牛首山 即今江苏南京市西南牛首山。一作牛头山。相传东晋欲立阙，丞相王导指牛头山为天阙，故又名天阙山。南宋建炎四年(1130)，金兀术趋建康(今南京)，岳飞设伏牛头山以待之，即此。

牛渚山 一称牛渚圻。在今安徽马鞍山市西南长江边，北部突入江中，名采石矶。自古为长江南北重要津渡，也是军事上必争之地。

牛犇廊 清台湾糖厂之一种。由蔗农合作经营。犇，为合作之单位。每犇出牛三，一廊凡九犇，以六犇运蔗，三犇碾蔗。

牛稠山 在今台湾嘉义县。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十一月初，天地会义军与清将福康安战于牛稠山，败绩，即此。

牛群司 官署名。辽代置，北面官署，掌饲养牛群等事务，设太保、侍中等官。

牛僧孺(780—848) 唐安定鹑觚(今甘肃灵台)人，字思黯。居于长安。贞元进士。元和三年(808)，以贤良方正对策，与李宗闵、皇甫湜俱第一，因指斥时政，触怒宰相李吉甫(一说与李吉甫无关)，不叙用。穆宗初，以库部郎中知制诰，徙御史中丞，清理冤狱，惩治贪贿，擢户部侍郎，以不受贿赂，得赏识。长庆三年(823)，以本官同平章事，迁中书侍郎。敬宗立，出为鄂州刺史、武昌节度使。在任凡五年，修武昌城垣，除赋役积弊。大和四年(830)，以李宗闵荐，还任兵部尚书、同平章事。次年，西川节度使李德裕奏纳吐蕃维州守将之降，并收复维州，他命以降将及维州还吐蕃，人多非议。六年，因罢相，出为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大使。开成初，为东都留守，与白居易等交往吟咏。后出为山南东道节度使。武宗时，李德裕用事，累贬循州长史。其思想主张扬"人道"，抑"天道"，"兴衰由人"，反对"不务为政而务称天命"，批判阴骘果报之说。宣宗立，还为太子少师。著小说《玄怪录》十卷，《全唐文》存文二十一篇，《全唐诗》存诗四首。

牛鞞县 西汉置。治今四川简阳市。属犍为郡。西魏恭帝二年(555)改名阳安县。东晋义熙九年(413)，刘裕使朱龄石伐谯纵，纵遣其将谯抚之屯此，为龄石别将臧熹击斩。

牛马群子 简称群子，又称扫稳脱朵。金代群牧所小吏。选自各部族、部落家富丁多及有品官的子弟，职务是管理牧业，分群牧放马、驼、牛、羊，赏罚有格。

牛庄战役 中日甲午战争中的一次战役。清光绪二十一年二月四日(1895.2.28)，日军由海城分路进犯牛庄。清军徐邦道、李光久等部迎战，扼守海城北面的依克唐阿败退辽阳。日军旋占牛庄东北的鞍山站，断牛庄与辽阳两地清军的联络。二月七日，日军进袭牛庄，清将魏光焘、李光久等由海城西面回援。次日晨，日军分三路攻入牛庄，魏、李突围而走，清军伤亡二千人而败。营口、田庄台亦相继陷落，辽东半岛遂为日军所侵占。

牛羊日历(曆) 书名。唐刘轲撰。一卷。牛指牛僧孺，羊指杨虞卿、杨汉公。记述牛杨朋党事。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牛李党争 唐代后期以牛僧孺和李德裕为首的朋党之争。旧说，宪宗元和三年(808)，牛僧孺、李宗闵对策时因讥刺宰相李吉甫(李德裕父)而久不得升迁，双方结怨。穆宗长庆元年(821)，李宗闵因其婿以关节进士及第，被贬出朝，旧史有谓翰林学士李德裕证成此事者。从此各分朋党，互相倾轧。大和三年(829)，李宗闵得宦官之助为相。时李德裕为浙西观察使，被召入朝，裴度荐以为相。四年，李宗闵引牛僧孺同相，出李德裕为西川节度使。此后双方攻讦不休，成为朝中形同水火两大派系，史称牛李党争。五年，以维州受降事(参见"牛僧孺")，两党斗争更烈，李党所为，牛党必斥之。故李德裕虽有善政，亦收效甚微。武宗时，李德裕入朝为相，李宗闵被贬死，牛僧孺亦被贬黜。宣宗时，牛派得势，李党全被罢斥，李德裕被贬死于崖州(今海南琼山东南)，牛僧孺还朝后亦病死。两大派互相倾轧近四十年。据近人研究，认为旧史所叙事实谬误颇多。元和三年对策讥弹的权贵指宦官，有与僧孺、宗闵同时以对策被排斥之皇甫湜策文为证。长庆元年李宗闵被贬事，李德裕并未介入，证成此事者为元稹。并认为，牛李党争的开始，最早只能从大和四年李宗闵引牛僧孺同相起算。从该年至大中初元不过十七八年，旧史称四十年亦误。错误在于传世资料多出牛党之手所致。

牛转连磨 古代以畜力加工谷物的机械。由一牛转动一大卧轮，轮周有齿，驱动周围八磨齿轮，使之同时转动，磨米或磨面。西晋发明。《太平御览》卷七百六十二引晋嵇含《八磨赋序》："外兄刘景宣作为磨，奇巧特异，策一牛之力，转八磨之重。"元王祯《农书》有详述。

牛转绳轮 古代用畜力带动绳带传动作功的机构。西汉时在今四川自贡一带用火井中的天然气煎炼井盐，并用此提取盐卤。由牛拖转大绳轮卷绕的绳索，而绳索又通过导轮和辘轳在凿井时将舂碎的石粉泥浆提起，吸卤时则将汲满卤水的长竹筒提起。明宋应星《天工开物》有详细记载及图示。

牛转翻车 古代以牛作动力的翻车。由木槽、带有龙骨板叶的木链(即行道板)、轮轴、木架、大齿轮和横杆等构成。当牛牵引横杆转动，通过两个大齿轮的传动，带动循环的木链，木链上的龙骨板叶上移，沿木槽刮水上岸。见南宋马逵所画的《柳阴云碓图》及元王祯《农书》。自南宋初年发明，流传至今。

牛录章京 满语官名。原称牛录额真，后金天聪八年(1643)改是称。清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佐领。

牛录额真 官名。满语，汉译佐领。牛录为清代八旗基本的户口和军事编制单位，额真即主管此单位的长官。其组织形式起源于女真氏族制度末期。早期女真人出兵或狩猎时，按氏族或村寨组织队伍，每十人选一人为首领，称为牛录额真("箭主"之意)。明万历十一年(1583)时，努尔哈赤开始雄长女真各部，各部凡有带领丁口来归者，即设牛录额真以统之。二十九年复正式定三百人为一牛录，置牛录额真一人。掌管本牛录的户口、田宅、兵籍、诉讼诸事。天命五年(1620)，努尔哈赤采用明朝官制，改称为备御。天聪八年(1634)改称牛录章京。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译名为佐领，终清不改。

牛庄豆饼厂 外商企业。清同治七年(1868)，英商创办于辽宁牛庄。用机器榨油及制造豆饼。因经营不善，九年停业。

牛羊供应所 官署名。宋置。职掌同牛羊司。

牛河梁遗址 新石器时代红山文化的重要遗址。分布面积1.2平方公里，东、西分属辽宁建平和凌源。年代约在公元前3600年。1983年开始发掘。发现一处半地穴式建筑遗迹，由一座多室主体建筑和一座单室建筑组成，壁面涂画红、黄、白色的彩绘。室内出土较多泥塑的人物和动物像碎块，其中有一件相当于真人大小的人头像，面涂红彩，眼嵌淡青色圆玉片，推定为女性。一般认为是属于"女神庙"性质的遗迹。另有一座分三层石筑圆形"坛"址。周围有多处积石冢墓地，已清理两处，呈方形和长方形，冢内砌筑大小型石椁墓，随葬品以玉器为最突出，有猪龙形环状玉饰等。牛河梁红山文化大型祭祀基址和墓葬群遗存，当是祭祖拜神和安葬不同身分死者的中心场所。

牛路长官司 土司名。在今贵州惠水县南。长官龙姓，唐末，其先祖为南宁州刺史龙得寿族人，从戍南宁州，有职土甚微。历宋、元、明皆世守，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所辖居民主要有布依族。

气 初意为气流。始见于商代甲骨文，像气流之形。《说文·米部》段玉裁注"气为云气"。据《左传·昭公元年》，春秋时医和分气为"阴、阳、风、雨、晦、明"六气。战国时道家认为"气"属于宇宙生成的一个阶段。《庄子·至乐》："察其始而本无生；非徒无生也，而本无形；非徒无形也，而本无气。杂乎芒芴之间，变而有气，气变而有形，形变而有生。"认为气为形之基础，有气则有形，有形则有春夏秋冬四时之运行和万物之生长。儒家亦认为"气"充满人体，对人至关重要。《孟子·公孙丑上》："气者，体之充也。"并提出"善养吾浩然之气"的命题，主张以"气"养人之精神、性情，将气的学说引入道德修养。阴阳家以"气"配"五行"，提出木气、金气、火气、水气、土气的概念，而将其特性称为"五德"，用"五德"兴衰陈述历史循环论。西汉董仲舒认为，凡物之生，皆因阴阳二气的相反相成，但又赋予天意和道德属性，而与阴阳家合流。东汉王充提出"天地合气，万物自生"(《论衡·自然》)，认定"气"为世界之本原，奠定后世元气一元论之基础。西晋杨泉以"气"之生灭论证形神关系，认为"人含气而生，精尽而死"(《物理论》)，即人由气所构成，气散则人死神亡，并提出"谷气"的概念，宣称"养生之术，常使谷气少，则病不生矣"(同上)。道教徒以自身之气为原料，结合"精"、"神"修炼内丹，为修身养性之法。北宋张载认为"气"生万物，世界统一于"气"(见《正蒙·太和》、《正蒙·神化》)。南宋朱熹亦承认气之物质性，但认为"理先气后"(《朱子语类》卷二)，称"气"为精神性的"理"所派生。后世阐释"气"多以张载之说为据。

气口 又称寸口、脉口。中医名词。两手掌后桡动脉搏动处，指诊脉部位。以其可候气之盛衰，故名。《素问·经脉别论》："气口成寸，以决死生。"

气化 ❶宋明理学用语。指阴阳二气的运动变化产生万物的过程。始见于张载《正蒙·太和》："由气化，有道之名。"认为道乃阴阳二气运动变化之过程。程、朱亦云"气化"。二程谓："万物之始，皆气化；既形，然后以形相禅，有形化；形化长，则气化渐消。"(《河南程氏遗书》卷五)认为有形之万物皆从无形之"气化"中产生；万物既生，就逐渐摆脱"气化"影响，而形成自己的发展变化过程，否认"气化"的永恒性。朱熹谓"人物之始，以气化而生者也，气聚成形，则形交气感，遂以形化，而人物生生，变化无穷矣。是知人物在天地间，其生生不穷者，固理也"(《太极图说解》)。认为"气化"和"形化"从属于精神性的理，理乃世界之本原。王廷相批评程、朱等人"止知气化而不知气本"(《王氏家藏集·内台集》)，认为既要承认阴阳二气的相互作用产生万物，也要承认阴阳二气是世界的本原，反对在"气化"之上另有精神性的主宰。这一观点为王夫之和戴震所继承。❷中医指人体气机的运行变化。《素问·至真要大论》："不同气化。"又："从中者，以中气为化也。"《注》："化，谓气化之元主也。有病以元主气，用寒热治之。"

气血 中医名词。指人体内的气和血。中医基础理论气、血、津液学说的组成部分。气的含义较广，既指人体内不断运动着的具有很强活动能力的精微物质，亦指脏腑组织的功能活动，随经脉不断运行。血是红色的液态样物质，是构成人体和维持人体生命活动的基本物质之一，具有很高的营养和滋润作用。与现代医学的血液基本相同。气与血各有其不同作用，而又相互依存，以营养脏器组织，维持生命活动。

气禀 指人生来对气的禀受。《韩非子·解老》："是以死生气禀焉。"以气禀说明人之生死。《论衡·命义》："人禀气而生，含气而长，得贵则贵，得贱则贱。"以气禀说明人之贵贱。北宋程颢认为"有自幼而善，自幼而恶，是气禀有然也"(《河南程氏遗书》卷一)，说明人性之善恶受着气禀的影响。南宋朱熹对此进一步发挥："禀气之清者，为圣为贤。……禀气之浊者，为愚为不肖。"(《朱文公文

集·答郑子上》)

气质之性 与"天地之性"相对。宋理学家表达人性论之用语。张载《正蒙·诚明》:"形而后有气质之性,善反之,则天地之性存焉。"王夫之注:"而此言气质之性,盖孟子所谓耳目口鼻之于声色臭味者尔",指人之生理本能和欲望要求。后为程、朱袭用。朱熹谓"气质之性"是"理与气杂"(《朱子语类》卷四),性恶皆"气禀物欲之所为"(《玉山讲义》);因人之气禀有清浊昏明之异,故有智愚、贤不肖、尊卑贵贱之分。认为,孟子论性善,是言天地之性,而未言气质之性。荀子论性恶、扬雄论善恶混、韩愈论性三品,是言气质之性,而未言天地之性,皆各执一偏,宣称"张、程之说立,则诸子之说泯矣"(《朱文公文集·答蔡季通》)。王廷相反对区分天地之性和气质之性,认为"此儒者之大惑也"(《王氏家藏集·性辩》),"气外有本然之性,诸儒拟议之过也"(《慎言·君子篇》)。

气种有定 生物学术语。明王廷相《慎言·道体篇》:"人有人之种,物有物之种。如五金有五金之种,草木有草木之种,各个具足,不相凌犯,不相假借。"说明每个物种的遗传物质具有独立性、特异性和稳定性。物种的遗传物质所以稳定,是因为"万物巨细刚柔各异其才,声色臭味各殊其性。阅千古而不变者,气种之有定义。"所谓"气种",其意接近于今之遗传物质。"气种说"和1892年德国魏斯曼提出的"种质论"极为相似。"气种有定"就是说不同生物有其特定的遗传因子。

手 又作首。元明时云南地区贝币的计数单位。元李京《云南志略》:"交易用棋(贝)子,俗呼作趴,以一为庄,四庄为手。"《朝天集·贝生赋》亦谓:"独贝为庄,手乃二对。"

手力 宋代县役之一。分隶县令、主簿和县丞。掌追催赋税公事,兼催城郭征科。往往以催督赋税为名,监系百姓,以觅厚赂。一般差第二、三等户充。

手分 又称守分。宋代吏人之一。分前行、后行,分掌州县衙门各种事务,具体职务随分掌之事而定,如可任仓、库、场、务的专知等。地位在押司之下,贴司之上。

手本 ❶公文。(1)明代上行文。张居正《明制体以重王言疏》:"凡官员应给诰敕,该部题奉钦依手本到阁,撰述官先具稿,送臣等看详改定,誊写进呈,候批红发下,撰述官用关防挂号,然后发中书舍人写轴用宝,此定制也。"(2)清代平行文。于品级相同之机构间使用。如康熙年间翰林院典簿厅为纂修实录,拟补缮写满字撰文中书事,行文内阁典籍厅时即用。❷名帖。亦称手板。明清时下属见上司或门生见老师所用的名帖。刘銮《五石瓠》:"官司移会用六扣白谏,谓之手本;万历间士大夫刺亦用六扣,然称名帖;后以青壳粘前后叶而绵六扣,称手本,为下官见上官所投。其门生初见座师,则用红绫壳为手本,亦始万历末年。"六扣,即六折。清代下属见上司用之手本分为"红禀"与"白禀",皆为黑壳。红禀,即官衔手本,用其书写官衔姓名、履历(履历手本),亦用于庆贺之事;白禀只用于普通叙事。❸法律用语。指状词。南朝梁钟嵘《诗品》卷下:"《行路难》是东阳柴廓所造。宝月尝憩其家,会廓亡,因窃而有之。廓子赍手本出都,欲讼此事,乃厚赂止之。"

手诏 或称手札御书、御札。一般指帝王亲手所写诏书,多不经草拟及颁宣等程序而直接下达受诏人。内容多为机要事项,行文较随便,与一般诏书要追求词藻华丽不同。北宋初期,皇帝对主要大臣奏请的答复亦称手诏,由中书门下共同议定,翰林学士草拟。熙宁间有"内降手诏",不由中书门下,直接付外执行。徽宗时,皇帝亲笔书写的诏书则称"御笔手诏"。

手板 ❶官员用具。官员上朝或谒见上司时手中所持用以记事的板。先秦称"笏",汉魏以后称手板或手版,一说西晋以后始称手板。魏、晋、南北朝时期,尚书省长官所持仍称"笏"。多以竹、木制成,或以玉、象牙或犀角等制作。❷明清下级官员谒见上级时专用的名帖。亦称手本或手版。参见"手本❷"。

手实 ❶唐代官府文书。属下呈上的牒、状之类,意为亲手书写有关某事的实况。如新疆出土上元二年(761)孝通牒云:"敕授文峻等补经二十年已上,有手实给牒任为公验者。"❷唐代民户向官府申报本户家口、年纪、田地的文书。又称手实状、手状、户状。由里正收集,供官府编造户籍之用。今新疆吐鲁番出土唐初民户手实文书,除写有户主、家口、年龄、土地亩数与四至外,文末还有"若有虚妄,求受重罪"等保证词语。至唐后期,内容有所变化,出现只报土地的手实。❸吐蕃、后唐、北宋和金曾仿照唐户籍制度,责成民户呈报手实手状。吐蕃与金代手实只报人口,后唐手实只报土地,北宋手实申报家口和全部家业,与唐制有所不同。参见"手实法"。

手号军 又称手记军、涅手军。元新附军之一。源于宋制,军士手背上刺墨,便于识别,以防逃亡。后规定手号军军士死,兄弟或子嗣继,不再刺墨。

手实法 ❶北宋熙宁七年(1074),吕惠卿等以为五等丁产簿不实,免役出钱不均,请行自供丁产实况的手实法。各户家业参照官府所定中价折算,不出租生利者以五折一,依官定格式并丁口写状申报,各县据丁口、财产总数和役钱总额,分摊各户应纳役钱额,公布于众,两月无讼,即定。隐寄财产许人告,以所隐三之一赏告者。不久即罢。❷南宋宝祐二年(1254)行自实法,亦称手实法。

手摇纺车 纺织机械。由绳轮、手柄、锭子、传动绳弦和机架组成。分为立式和卧式两种型式。卧式为锭子在左,绳轮和手柄在右。其操作简单、方便,应用最为广泛。现在所能见到的最早的形象资料是江苏铜山洪楼出土的东汉画像石。立式则是把锭子安装在绳轮之上,需二人配合操作。宋人《女孝经图》和北宋王居正《纺车图》中有描绘。锭子有单锭和多锭,一般用竹或木制,也有用铜或铁杆。

毛 周文王庶子毛叔郑封国。伯爵。在今陕西岐山县、扶风县一带,一说在今甘肃天水市一带。《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前636):"鲁、卫、毛、聃,文之昭也。"遗物有毛公鼎。后东迁至今河南宜阳县境。

毛公 ❶又称毛懿公。西周成王、康王时大臣。周文王子毛叔郑之子辈,受成王遗命辅佐康王。金文《班簋》之毛公、《毛公鼎》之毛公唇均为其后裔。❷书名。战国赵毛公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九篇,列于名家,并云"与公孙龙等并游平原君赵胜家"。颜师古注:"刘向《别录》云,论坚白同异,以为可以治天下。此盖《史记》所云'藏于博徒'者。"《隋书·经籍志》已不载。久佚。

毛玉 ❶(1411—1452)明常州(今属江苏)人,其先真定元氏(今属河北)人,字良器。正统进士。景帝即位任兵科给事中,改吏科,后卒于官。❷(1464—1524)明云南右卫军家子,其先良乡(今属北京市)人。字国珍,更字用成。弘治进士。正德五年(1510),由行人擢南京吏科给事中。刘瑾既败,疏言大学士焦芳、刘宇实乱天下,请杀之以谢万姓。历南京兵科、吏科。世宗即位,太监谷大用

等怙宠骄佚，他抗疏劝帝戒嗜欲，杜请托，塞蛊惑之隙。朱宸濠之乱后，建言禁天下有司交通藩府。迁左给事中，旋伏阙争"大礼"，下狱受杖，竟卒。

毛吉(1426—1465)　明浙江余姚人，字宗吉。景泰进士。授刑部广东司主事，严明廉鲠，以得罪门达下狱。天顺五年(1461)迁广东按察佥事，分巡惠州、潮州二府，后升副使，巡高、雷、廉三府。成化元年(1465)，广西瑶族起义军攻新会(今属广东)，率军迎战，兵败战死。

毛当(？—384)　十六国时武都(治今甘肃成县西北)人。前秦苻坚时历前禁将军、右将军，封武平侯。坚经略西南，遂率兵自剑阁入，攻占益州，任镇西将军、梁州刺史，镇汉中。太元四年(379)，坚子苻丕攻晋襄阳(今湖北襄樊)时，与毛盛率步骑七万攻淮南，败晋军。后任平南将军、徐州刺史，镇彭城。苻坚淝水战败后，惧鲜卑慕容垂为变，受命戍洛阳以助坚子苻晖。后翟斌反秦，奉晖命讨伐，兵败被杀。

毛纪(1463—1545)　明山东掖县(今莱州)人，字维之，号鳌峰逸叟。成化进士。正德十二年(1517)官至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预机务。嘉靖三年(1524)继蒋冕任首辅，因议大礼忤帝意，乞归里。有学识，居官廉静简重。著作有《密勿稿》、《鳌峰类稿》、《归田杂识》等。

毛苌　一作毛长。西汉赵(治今河北邯郸西南)人。据称其诗学传自毛亨，是当时古文诗学"毛诗学"的传授者。曾任河间献王博士，称为"小毛公"。

毛亨　相传西汉鲁人。作《故训传》，以授赵人毛苌。时人称亨为大毛公，苌为小毛公。其诗学传自荀卿。见陆玑《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三国吴徐整则说："子夏授高行之，高行之授薛仓子，薛仓子授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间人大毛公。毛公为《故训传》于家，以授赵人小毛公。"(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其时传诗者有鲁申培(鲁诗)、齐辕固(齐诗)、燕韩婴(韩诗)。此三家所传诗后均废，独毛诗留存。"其里籍、传系与陆玑稍异。清魏源等疑之。

毛玠(？—216)　东汉末陈留平丘(今河南封丘东)人，字孝先。少为县吏，曹操据兖州，辟为治中从事。建安十三年(208)为丞相东曹掾，与西曹掾崔琰并典选举，斥华伪，抑阿党，所举皆清正之士。迁尚书仆射。二十一年，琰被诬傲世怨谤，意旨不逊，为操所杀。玠意不平，亦遭诬陷下狱。赖侍中和洽等相救，遂免黜，卒于家。

毛忠(1394—1468)　明陕西凉州卫(今甘肃武威)人，原名哈喇，字允诚。西域少数民族。袭永昌百户。宣德时因北边战功，迁指挥同知。正统十年(1445)赐姓名，天顺间擢甘肃左都督，封伏羌伯。为将严纪律，善抚士。成化四年(1468)镇压固原满四起事，中流矢阵亡。

毛宝(？—339)　晋荥阳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字硕真。世为将门。初为临湘令，温峤用为参军。苏峻、祖约之乱，峤勤王，遣为前锋。截峻军粮万斛，虏杀万计，擢为庐江太守。又救桓宣，拔合肥，所战有功。峻未破前，陶侃欲率众南返，乃往说之，借兵烧峻军粮，峻军乏食，侃遂留不去。事平，封州陵县开国侯。庾亮西镇，请为辅国将军、江夏相，镇上明(今湖北松滋西北长江南岸)，从亮平郭默。亮谋北伐，以为监扬州之江西诸军事、豫州刺史，守邾城(今湖北黄冈西北)。后赵夔安遣张貉来攻，无援城陷，突围出，与众六千人赴江溺死。

毛诗　《诗》古文学派之一。西汉毛公所传。《汉书·儒林传》称毛公赵人，为河间献王博士。传其学者有贯长卿、解延年、徐敖等人。同书《艺文志》又著录《毛诗》二十九卷，《毛诗故训传》三十卷。《后汉书》始言毛公名苌。郑玄《诗谱》又称大毛公、小毛公。三国吴陆玑《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以为苌乃小毛公，大毛公则名亨，汉初鲁人。据传《毛诗》之学出自孔子弟子子夏，后由荀况传于毛亨，又由毛亨传于毛苌。《毛诗》自平帝元始五年(5)置博士，列于学官，至东汉其学大盛，郑众、贾逵、马融、郑玄等皆治《毛诗》。郑玄且为之作《笺》。魏晋以后，今文学派的鲁、齐、韩三家诗或已亡佚，或无传者，《毛诗》更为历代所宗。后世所传《诗经》，文字均从《毛诗》，言《诗》者遂以《毛诗》为《诗经》代称。唐孔颖达作《毛诗正义》，与毛《传》，郑《笺》合刻，历来受到重视。清人《毛诗》注本以陈奂《诗毛氏传疏》、胡承珙《毛诗后笺》、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较为详备。

毛城　在今河北武安市西。《三国志·魏志·武帝纪》：东汉建安九年(204)，曹操攻邺，袁尚使"武安长尹楷屯毛城，通上党粮道"，即此。

毛贵(？—1359)　元末人。大宋红巾军将领。原为赵君用部将。至正十七年(1357)，从海宁州(今江苏连云港西南)入海，攻克胶州(今属山东)、莱州(今属山东)。十八年春，克青州、沧州、济南等地。杀元宣慰使董抟霄于南皮。复引兵北上，经直沽，克蓟州(今天津蓟县)，攻柳林(在今北京通州区)，进逼大都，被元同知枢密院事刘哈剌不花等击败，还济南。据山东三年，称平章，设宾兴院，选用元朝故官；屯田莱州，官民田租，只收二分。十九年四月，被赵君用杀害。部将拥立其幼子为平章，仍总兵山东。

毛胜(1403—1460)　明顺天(今北京)人，原名福寿，字用钦。蒙古族。袭父职为羽林指挥使。正统七年(1442)参与麓川之役，擢都督佥事。土木之变时守大同，御也先，进左都督。后以镇压贵州苗民起义功，封南宁伯，改名。移镇腾冲。

毛洞　地名。在今贵州黎平县西。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洪州司特峒寨苗吴国佐被获于此。

毛恺(1507—1570)　明浙江江山人，字达和，号介川，晚号节斋居士。嘉靖进士。授行人，迁御史。以忤旨谪宁国推官。后进瑞州知府。隆庆元年(1567)官至刑部尚书。四年受高拱排挤，夺职归，卒于里。著有《读书录抄释》等。

毛盐　解栅抛散之盐。清时例准贫民收拾零卖，称毛盐。

毛晋(1599—1659)　明末苏州常熟(今属江苏)人，原名凤苞，字子久，后改字子晋，号潜古。嗜书成癖。应试不第，乃回乡以收集、刊刻古书为业。用重价购得书约八万四千余册，藏于汲古阁，并延名士校勘。刻印有《十三经》、《十七史》、《六十家词》等，流布四方。又刻有《津逮秘书》十五集，皆宋元以前旧帙。自编书有《海虞古今文苑》、《明诗纪事》等。

毛钱　❶清代一种私铸薄恶铜钱。❷千文制钱中夹百文私钱，亦称毛钱。

毛盛(？—392)　十六国时人。前秦苻坚时历左将军、镇军将军。曾随梁熙等灭前凉。坚子苻丕攻晋襄阳(今湖北襄樊)时，与毛当率步骑七万攻淮南，败晋将谢石，遂任平东将军、兖州刺史。苻坚淝水败后，姚苌叛秦，他战败被俘，后为姚兴所杀。

毛银　清代指煎炼加工比较粗糙、成色较低之银两。

毛骐　元末明初定远(今属安徽)人，字国祥。至正十四年(1354)，朱元璋自濠引兵至定远时，挟县令出降，因筹划兵事悉当意，擢总管府经历。从渡江，迁行省郎中，与李善长协赞文书机密，授参议官、权理中书省事，委以心膂。后病卒。

毛喜(516—587)　南朝陈荥阳阳武

(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字伯武。少好学,善草隶,事梁元帝为尚书功论郎。江陵(今湖北荆州)陷,入西魏。陈文帝时还南,献与周和好之策,乃遣侍中周弘正等通聘于周。宣帝即位,深见重用。宣帝将伐齐,为撰军制十三条,颁于天下。及周灭齐,宣帝欲与周争徐、兖,他以为淮南新平,不如安民保境,请与周复好,宣帝不纳,卒致陈军在清口(今江苏淮阴西)溃败,将士三万被俘。后主即位,出为永嘉、南安内史,复征入朝,病卒于道。

毛锐 明凉州(今甘肃武威)人,世居西陲。毛忠孙。袭封伏羌伯。成化中,协守南京。弘治初,出镇湖广,改两广。正统六年(1511),与宦官谷大用统京军镇压刘六、刘七起义军,因所部骄惰不习战,次年在长垣(今属河南)大败。世宗即位,复起镇湖广,居三年卒。

毛毯 厚重毛织物。新疆地区称为氈毡,西藏、青海一带称为氇氆,中原地区称为毛席或毛褥。秦汉前已出现。东汉时输出到阿富汗、伊朗等地,织造已相当精美,图案绚丽多彩,绒纬匀整平齐,用马蹄形打结。南北朝采用S形打结。唐代出现无绒纬的织毯,由多种彩色纬纱织成,用作装饰壁挂。明代出现男工地毯工艺。也有用羊毛、棉线、丝绒交织。出口欧洲、阿富汗、印度等地。

毛澄(1461—1523) 明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宪清,号白斋,晚号三江。弘治进士。授修撰,与修《会典》。正德十二年(1517)官至礼部尚书。世宗即位,以议大礼忤帝意,嘉靖二年(1523)致仕归,途中病死。


毛 澄

毛遂 战国时赵国人。平原君门下食客。赵孝成王八年(前258),秦围赵都邯郸(今属河北),赵使平原君求救于楚,选门下食客有勇力文武俱备者二十人偕往,得十九人,缺一,他自荐请从。既至楚,平原君与楚王言合纵,日出而言之,日中不决。他按剑历阶而上,劫楚考烈王,说以利害,楚王遂许纵约,歃血盟于堂下,并遣春申君率军救赵。平原君赞云"毛先生以三寸之舌,强于百万之师"。遂以为上客。见《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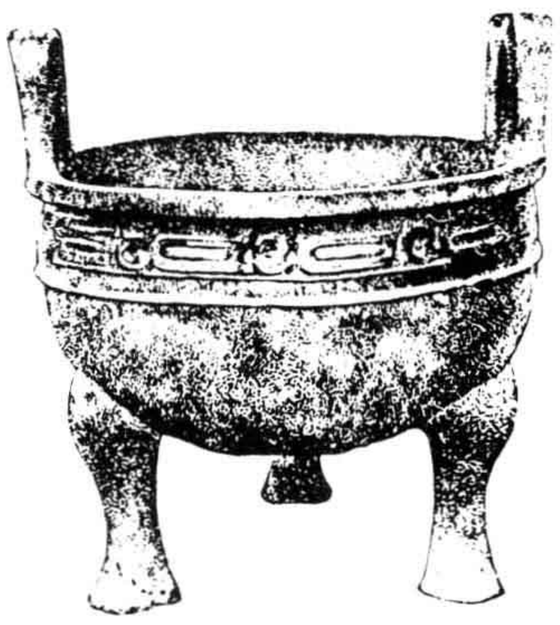
毛璩(? —405) 东晋荥阳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字叔琏。毛穆之子。初为右将军桓豁参军,又为卫将军谢安参军,除尚书郎。随谢琰参与淝水之战,迁淮南太守。曾出海陵逃亡万户以补兵,迁益州刺史。安帝初,进征虏将军。桓玄篡位,拒不受命,传檄勤王,派兵屯白帝(今重庆奉节东)。安帝复位,进征西将军,散骑常侍,都督益、梁、秦、凉、宁五州军事。桓振复陷江陵,乃率军赴难,蜀兵不愿远征,推参军谯纵为主叛晋。他还成都遣军讨之。纵诱其部下杀之。

毛骧 明定远(今属安徽)人。毛骐子。由管军千户积功进亲军指挥佥事,从朱元璋定中原,进指挥使。以讨滕州段士雄及捕倭浙东功,擢都督佥事。曾掌锦衣卫事,典诏狱。后坐胡惟庸党死。

毛士龙 明宜兴(今属江苏)人,字伯高,号禹门。万历进士。授杭州推官。熹宗即位,擢刑科给事中。以言事得罪魏忠贤党,削籍,下狱,欲杀之,中夜逾墙逃免。忠贤伏诛,被赦,命复官致仕。崇祯十四年(1641),起漕储副使,督苏、松诸郡粮。次年入为太仆少卿,累官左佥都御史,独掌院事。谢病归。

毛牛山 今四川西昌市牦牛山。延袤六七百里。明万历中,建昌傈僳酋五咱退保此山,为明军所破。

毛公鼎 西周晚期青铜器。清道光末年出土于陕西岐山。铭文四百九十七字,记述周宣王诰诫和褒赏其臣下毛公庶事,内容还反映了西周统治不稳定的情形。为现存铭文最长的青铜器。现藏台湾省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毛公鼎

毛文龙(1576—1629) 明浙江仁和(今杭州)人,字振南。万历末以都司援朝鲜,逗留辽东。天启元年(1621)自海道逃回,袭杀后金镇江(今辽宁丹东东北九连城)守将,以功晋总兵官。后驻军皮岛,官至左都督。崇祯二年(1629)袁崇焕恶其骄横,历数其罪杀之。

毛文锡 五代时高阳(今河北高阳东)人,字平珪。年十四登进士第。后至成都,事前蜀高祖(王建),任翰林学士承旨。永平四年(914),迁礼部尚书,判枢密院,复贬茂州司马。前蜀亡,复事后蜀。工词,与欧阳炯等五人以艳词为后主(孟昶)所赏,时人称为五鬼。著有《前蜀纪事》、《茶谱》等,已佚,《花间集》收其词三十一首。

毛方平 南宋衢州(今属浙江)人。为四川茶马司干办公事。吴曦叛宋,他与杨巨源等策划诛之。著《耆定录》及《毛氏寓录》,今佚。四库著录《丁卯实编》一卷。

毛先舒(1620—1688) 清浙江仁和(今杭州)人,字稚黄,后更名骙,字驰黄。诸生。不求仕进。能诗文,精通音韵。与毛奇龄、毛际可齐名,时人称为"浙中三毛,文中三豪"。著有《敲景楼诗》、《韵学指南》、《东苑文钞》、《思古堂集》等。

毛安之 东晋荥阳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字仲祖。累迁抚军参军、魏郡太守。简文帝登位,大司马桓温使领兵止宿宫中,拜游击将军。庾希聚众夜入京口,诈称受海西公密旨诛温,朝廷震动,奉命督城门诸军事。咸安二年(372)孝武帝即位,彭城人卢悚诈称迎海西公复位,率众三百人突入殿廷,遂率众讨平之,迁右卫将军、将作大匠。

毛羽健 明公安(今属湖北)人,字芝田。天启进士。初知万县,调巴县,崇祯元年(1628)征授御史。好言事,首劾杨维垣八大罪及阮大铖反复变幻状,二人遂被斥。建言讨水西土目安邦彦方略,陈驿递之害,皆中机宜。以积忤权要,被劾落职归。

毛里孩(? —约1469) 又译摩里海、毛礼海、卯里海。明代蒙古翁里郭特部人。成吉思汗异母弟别里古台后裔,拥有"王"号。明成化初入河套,袭杀孛来,拥立元裔摩伦为可汗,自任太师,后又将其杀死。屡扰明边,亦曾遣使入贡。后势衰,被满都鲁汗所遣乌讷博罗特王所杀。

毛伯温(1482—1545) 明江西吉水人,字汝厉,号东塘。正德进士。授绍兴府推官,擢御史,巡按福建、河南。嘉靖十六年(1537)官至工部尚书,次年改兵部,总督宣大山西军务。后奉命攻安南,旋罢兵不出,仍加太子太保。二十一年上防边二十四事疏,及汰革冗员条例。

后忤帝意，夺职归。不久病死于家。天启初追谥襄懋。著作有《毛襄懋奏议》、《毛襄懋诗集》。

毛伯彝 即“班簋”。

毛际可(1633—1708) 明末清初浙江遂安(今淳安)人，字会侯，号鹤舫。清顺治进士。历官城固、祥符知县。康熙二十二年(1683)，被聘为《浙江通志》总裁。文章黜华崇实，不屑于骈俪之文、酬应之诗。主张为文应为性情之所发，勿着意雕刻，亦反对模拟。著有《春秋三传考异》、《安序堂文钞》、《松皋诗选》等。

毛奇龄(1623—1713) 明末清初浙江萧山人，一名甡，字大可，号秋晴，又号初晴，学者据郡望称为西河先生。早年遭亡明之痛，参与抗清斗争。兵败，流寓江淮间。清康熙十八年(1679)，应博学鸿词试，授翰林院检讨，历任明史馆纂修官、会试同考官。后因病去职，著述终老。其学甚博，尤以经学自负。所著《四书改错》、《诗传诗说驳议》、《河图洛书原舛编》、《太极图说遗议》等，驳正宋、明人讹误，考据细密，条理明晰。然好驳辩，他人所已言者，必力反其词。于《古文尚书冤词》、《经问》等篇，对同时代学者顾炎武、阎若璩、胡渭，多有诘难。能诗词，并从事诗词评论，有《西河诗话》、《西河词话》。素晓音律，撰有《竟山乐录》。一生著述甚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录其所著书目至四十余部。后人编为《西河合集》。

毛叔郑 又称叔郑。西周初大臣。名郑。周文王之子，武王之弟。随武王伐商，食采邑于毛(今陕西岐山、扶风间)，在王朝任职。

毛岳(嶽)生(1791—1841) 清江苏宝山人，后迁居嘉定(今均属上海)。字生(申)甫，一字饮兰。幼孤贫，自力于学。以其祖难荫袭云骑尉，不就，改文学生。曾从姚鼐习古文辞。其治学涉及经史、音韵、训诂、名物、舆地。尤致力于元代历史，尝病《元史》冗漏，见钱大昕《元史稿》残本，因加补辑，别著《元书》以补正旧史之缺误。未竟而卒，仅以《元书后妃公主列传》一卷传世。尚著有《休复居集》。

毛宗岗 清初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序始。曾评刻《三国演义》，将罗贯中原本加以修订，成为今日流行的一百二十回本。

毛南甲 亦称茅难甲。旧时毛南族基层行政单位称谓。明正德间置。属思恩(今广西环江)镇宁乡。清咸丰间举办团务，于甲中设团，称团甲制度。

毛南族 旧称毛难族。中国少数民族之一。源出古百越族群西方支系，隋唐时被包括于俚、僚泛称中。宋时活动于羁縻抚水州茅滩之地，其地历代被称为茆滩、茅滩、茅蓬、毛南等，约当今广西环江县上南、中南、下南山区一带。毛南族称或即因地得名。人口 72370 人(1990年)，除主要聚居于环江县外，少数散居河池、南丹、都安等地。语言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多数人能操汉语、壮语，通用汉文。主要从事农业，兼营畜牧业，以饲养菜牛闻名。有竹编、木雕等传统手工艺。所制竹笠名顶卡花，又称毛南帽，编织精巧。经济文化发展水平接近当地汉族和壮族。近代太平天国运动、会党起义，均有毛南族人民参加。建国后实行了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有所发展。

毛昶熙(1817—1882) 清河南武陟人，字旭初。道光进士。咸丰八年(1858)授顺天府丞。十年以左副都御史衔督办团练，镇压捻军。提出“平捻方略”，授礼部侍郎。同治四年(1865)援救僧格林沁不力，被革职。七年复擢左都御史兼署工部尚书。八年授工部尚书，命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九年赴津与曾国藩处理天津教案，暂署北洋三口通商大臣。十一年改任吏部尚书。十三年兼翰林院掌院学士。光绪八年(1882)授兵部尚书，寻卒。

毛鸿宾(1806—1867) 清山东历城(今济南)人，字寅庵，又字翊云、寄云，号菊隐。道光进士。曾任编修、御史、给事中等职。咸丰三年(1853)回籍办团练，后历任道台、安徽按察使、江苏布政使等。十一年授湖南巡抚，遣知府席宝田阻截石达开部太平军入湘，并积极镇压境内农民起义。同治二年(1863)擢两广总督。四年因故革职回籍。有《毛尚书奏稿》。

毛隆辅(? —1869) 清江西丰城人。由监生捐知县分发四川，同治三年(1864)署新都，次年补丹棱。严行保甲法，并仿湘军营制操办团练。亦倡率修水利，植桑，购书千余卷充实邑中书院。七年调署阳德县。

毛德祖(? —约 423) 南朝宋荥阳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西晋末南渡，荆州刺史刘道规以为建武将军，始平、涪陵太守。从平徐道覆于始兴(今广东韶关)。又从大将军刘裕伐司马休之，拜义阳太守，封迁陵县侯。随裕伐后秦，破荥阳、扶风、南安、冯翊诸郡，迁龙骧将军、秦州刺史，后从桂阳公刘义真还。刘裕以为辅国将军、河东太守，镇蒲坂。元熙元年(419)夏军二万来攻，不能御，全军归彭城(今江苏徐州)。后追功封灌阳县男，命督司、雍、并三州军事，司州刺史，戍虎牢(今河南荥阳西北)。永初三年(422)因北魏渡河南下，乃固守虎牢二百余日，昼夜相拒。战士眼皆生疮，终无离心。魏军掘地道泄虎牢井水，人马渴乏，重以疾疫，城陷被执。

毛穆之(? —约 373) 东晋荥阳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字宪祖，小字虎生。毛宝子。庾翼以为参军，袭爵州陵侯。从桓温平蜀，除扬武将军、颍川太守，随温平洛入关。升平初，迁宁州都督、刺史。复为温太尉参军，加冠军将军。温伐前燕，使监凿巨野百余里，引汶入济。后留守淮南。时前秦屡次进犯，又多任方面之镇。宁康元年(373)，苻坚取梁、益二州，桓冲使督梁州三郡军事、益州刺史，假节，戍巴郡。与子球攻坚，缺粮退守巴东，旋病卒。

毛懿公 即“毛公”。

毛诗传笺 见“郑笺”。

毛葫芦军 元末河南南阳、邓州与陕西商州等处的地主武装。自称“义兵”，因以兽皮为矢囊，状如瓠，号毛葫芦军。至正十四年(1354)五月，元置南阳邓州等处毛葫芦义兵万户府，免其军人差役，用以镇压农民起义。

毛拉比拉勒(1822—1899) 全名毛拉比拉勒·本·毛拉玉素甫。清新疆宁远(今伊宁)人。维吾尔族。幼习宗教经典，在清真寺充伊玛目。著有《艾孜勒亚提》、《纳孜古姆》等长诗。同治三年(1864)参加伊犁维吾尔、回族农民起义。十年，抵抗入侵伊犁的俄军。光绪二年(1876)著长诗《在中国的圣战》，记述伊犁农民起义经过。未及完稿即为俄国侵略者潘特索福所获。卒于叶尔羌(今莎车)。

毛尚书奏稿 书名。清毛鸿宾撰。十六卷。是书涉及镇压太平军，办洋务及山东、湖南、两广民生吏治事甚多。宣统二年(1910)刊行。

毛诗名物图说 书名。清徐鼎撰。九卷。系著者经历二十年，参阅文献一百五十种，结合实地调查，数易其稿，于乾隆三十六年(1771)定稿付梓。按传统认识以鸟、兽、虫、鱼、草、木为序，记述动物一百十三种，计鸟类三十八种、兽类二十九种、虫类二十七种、鱼类十九种(内含

爬行动物五种，贝一种）；植物一百三十七种，计草类八十三种、木类五十四种。图二百三十五幅（异名同物者一幅，同名异物者二幅）。上图下文，图绘也较精确，一般能反映所绘对象的形态特征。其后有多种重印本行世。

毛拉木沙·赛拉米（约 1838—1917） 全名毛拉木沙·本·毛拉艾萨和卓·赛拉米。清新疆拜城赛拉木（今赛里木）村人。维吾尔族。幼习宗教经典。同治三年（1864）参加库车农民起义，至乌什任掌印官。六年浩罕阿古柏侵占乌什，任阿克苏宗教税伪收税官文书。著有《安宁史》、《海米迪历史》。

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 书名。三国吴陆玑撰。二卷。以疏释《毛诗》中之动植物名称为主。卷末附论鲁、齐、韩、毛四家诗传授源流四篇，于《毛诗》特详。南宋王柏《诗疑》谓是书所述与《经典释文》多有不同，王应麟《困学纪闻》亦议其中有误。原书已佚。今本大抵从《诗经正义》中录出。收入《丛书集成初编》。

壬午兵 兵制名。西晋惠帝太安二年（303），荆州（治今湖北荆州）以壬午诏书强征武勇赴益州（治今四川成都）镇压李流，号“壬午兵”。

壬午之难 见“靖难之役”。

壬午内禅 宋高宗自维扬之变后丧失生育能力，幼子赵旉又夭亡，经臣僚劝说，选太祖七世孙赵伯琮等育于宫中。绍兴五年（1135），封伯琮为建国公，在资善堂读书。三十年，立为皇子，更名玮，进封建王。三十二年二月，采石等战后，高宗决定传位，五月，立为皇太子，改名昚。六月，高宗退居德寿宫，称太上皇，太子昚（孝宗）即位。此年为壬午年，故称“壬午内禅”。

壬午选法 南朝梁武帝所定之选举法。武帝天监四年（505）立国学，置五馆，五馆生皆引寒门俊才。其时负笈成风，五馆甲科间出。八年五月壬午，武帝下诏，五馆生有能通一经，始末无倦者，策实之后，可量加叙录。不论牛监、羊肆、寒品、后门，并随才试吏。是为壬午选法。按此选举法，梁五馆生即国学生，只要明经射策获甲科，即可随才试吏，不问出身贵贱。

壬戌之盟 即宋金绍兴和议。和议虽订立于绍兴十一年（1141）十一月，但到十二年（壬戌）金使始持誓书至宋，边界亦于是年划定，和议最终完成，故亦称“壬戌之盟”。

壬寅学制 见“钦定学堂章程”。

壬寅宫变 见“宫婢之变”。

升 古容量单位。（1）周制：一豆等于十升。《周礼·冬官·梓人》：“梓人为饮器，……爵一升，觚三升。献以爵而酬以觚，一献而三酬则一豆矣。”（2）齐制：一豆等于四升（旧制）或五升（田齐新制）。参见“鬴”、“豆❷”。

升（昇）山 即今浙江湖州市东升山。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徐达、常遇春伐张士诚，遇春破其升山六寨，徐达复破其升山水寨，即此。

升（昇）元 五代南唐烈祖李昇年号（937—943）。凡七年。

升允（1858—1931） 清末蒙古镶蓝旗人，字吉甫。举人出身。光绪二十六年（1900）后历任山西按察使、江西巡抚、察哈尔都统等职。三十一年任陕甘总督。宣统元年（1909）以反对立宪被革职。武昌起义后复被起用为署理陕西巡抚，与民军激战，至清帝逊位后始被迫西退。民初曾纠合旧部，多次策动勤王复辟活动。

升水 又称申水。清代金融术语。一般宝银比法定标准银含银量为高，宝银授受时，须按当时当地标准宝银含银量与标准银之比加算若干重量，谓之升水。如上海通用元宝称二七银，即每锭五十两之元宝须升水二两七钱，折合纹银五十二两七钱。其称二四银、二六银、二八银者依此类推。参见“纹银”。

升平 晋穆帝年号（357—361）。凡五年。

升甲 宋代科举考试的一项规定。举人殿试合格，按试卷成绩分成五甲，赐及第、出身、同出身。其中部分举人，又有特殊优待，得以递升一甲甚至二甲。礼部特奏名举人分等录取，在一定情况下，亦有“升等”的优待。

升压 宋铨选制的一项规定。原该*堂除差遣的官员，自愿回吏部注授本等合入窠阙者，许提升名次，居同等名次人之上，以资奖励，称升压。

升（昇）州 唐乾元元年（758）改江宁郡置。治江宁县（上元二年改名上元，今江苏南京市），上元二年（761）废。光启三年（887）复于上元县置。辖境有今江苏南京市及江宁、句容、溧水、溧阳等市、县地。五代吴天祐十四年（917）镇海军节度使徐温移镇于此。武义二年（920）升为金陵府。南唐改为江宁府，建为西都。北宋开宝八年（975）复为升州。天禧二年（1018）升为江宁府。

升贡 宋代州学、辟雍取士的一种方法。崇宁三年（1104），罢州郡解试和礼部试，州学、辟雍取士皆由县学上舍中选拔，称升贡。县学按外舍、内舍、上舍逐等升补；同时，由县学上舍中选拔优异者升贡入州学，由州学升贡入京师辟雍。宣和三年（1121），撤销辟雍，全国州县学亦罢三舍法，升贡随即停止。

升补 宋三舍法中的一项规定。凡县学生经岁升试合格，升入州学；州学生堂试累次中格或附太学上舍试合格，补入太学。太学外舍生经公试或内舍生经上舍试，成绩入等，去年或当年校定分数合格，即可升补内舍或上舍。参见“三舍法”。

升（昇）明 南朝宋顺帝年号（477—479）。凡三年。

升舍 宋学校逐舍升补制度。熙宁四年（1071），太学实行三舍法，学生由外舍升补内舍，由内舍升补上舍。武学、宗学等亦实行此制。参见“三舍法”。

升科 明清赋役征收术语。谓新垦荒地，满规定年限后，照一般田地则例征收钱粮。清制，各省报垦田地水田六年起征，旱田十年起征。

升祔 即“祔庙”。

升泰（？—1892） 清蒙古正黄旗人，卓特氏，字竹珊。初于光绪七年（1881）任伊犁参赞大臣，八年以内阁学士署乌鲁木齐都统，与俄定界。十四年代文硕为驻藏办事大臣。时英兵侵藏，战于隆吐山，藏军失利，退帕里力拒。奉清廷谕令抑藏军止战，与英议和，至前线令藏军后撤，遣散民兵，亲与英方会议。十六年奉派为全权大臣至印度与英印总督议定藏印条款：清承认哲孟雄归英保护，划定边界，弃热纳宗及隆吐山要隘、畀岗巴宗属地予英。激起西藏僧俗官民反对。十八年再赴帕里与英官续商亚东开埠通商等事宜，卒于当地。有奏牍二卷。

升班 下级官员调任上级官职，称升班。清制，升班分为：开列具题升者、论俸引见升者、拣选引见升者、请旨升者、保举记名升者等。如大学士以尚书、左都御史升者，即为开列具题升者之例。

升授 见“散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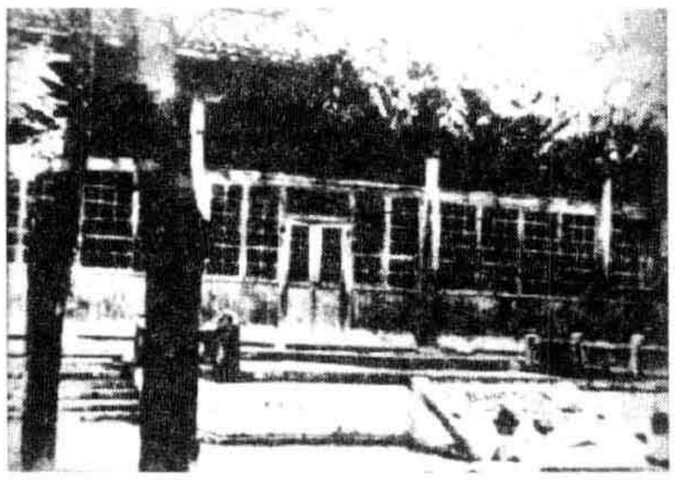
升（昇）元格 五代南唐律令。烈祖李昇命有司所撰。升元三年（939）颁行。今佚。

升（昇）平署 清内务府所属机构。乾隆初年置内务府分署，称“南府”，道光七年（1827）改升平署。掌承应宫廷奏乐演戏。设管理事务大臣，由内务府大臣内简派。学戏学生中，太监为内学学生，平

民学生为外学学生，皆无定额。

升朝官 即“朝官”、“常参官”。

升(昇)平天国 清咸丰四年(1854)天地会起义军在广西建立的政权之一。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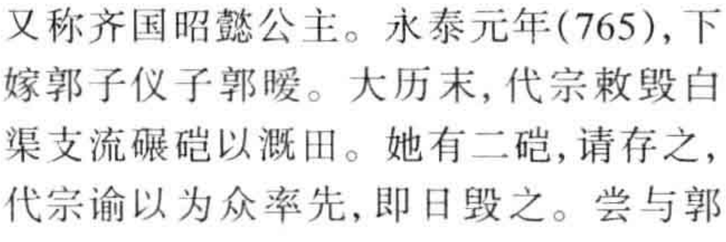


广西灌阳升平天国王府遗址

丰二年广西天地会首领朱洪英、胡有禄在南宁发动起义，四年攻克广西灌阳，建立升平天国，奉“太平天德”年号，朱洪英称镇南王，胡有禄称定南王，并与太平军取得联系。五年应太平天国罗大纲之邀北上，全军进入湖南东安、新宁一带，为湘军王鑫击败，胡有禄在新宁被俘遇害。七年朱洪英率部退回广西攻克柳州。次年湘军攻陷柳州，朱洪英转战于湘桂黔边境，同治十三年(1874)在湖南宜章被捕就义。余部退回广西继续坚持反清斗争。

升(昇)平公主(？—810) 唐代宗女。又称齐国昭懿公主。永泰元年(765)，下嫁郭子仪子郭暧。大历末，代宗敕毁白渠支流碾硙以溉田。她有二硙，请存之，代宗谕以为众率先，即日毁之。尝与郭暧口角。暧曰：“汝倚乃父为天子耶？我父薄天子不为。”她诉于帝。代宗曰：“此非汝所知，使彼欲为天子，天下岂汝家所有耶！”子仪闻之，囚暧待罪。代宗曰：“鄙谚有之：不痴不聋，不作家翁。儿女子闺房之言，何足听也！”子仪归，杖暧数十。

升(昇)平社学 鸦片战争时期广东人民的抗英组织。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



升平社学门额

夏，举人李芳(曾任阳江县训导)等联合广州城西北郊的石井、怀清等十几个旧有社学而成。后有八十余乡加入，团练自卫，抗击英军侵略。在籍内阁中书何有书、举人何玉成等，又在附近的江村建立升平公所，作为乡勇集合操演的机构。社学与公所连为一气，共有壮勇数万人，平时各务农工，有事时则齐集，昼夜守望。领导权由当地士绅所控制。曾多次掀起声势浩大的抗暴自卫和反对英人进驻广州城的斗争。与此同时，广州城有东平社学及公所，城南也组织了南平、隆平等社学，城内有城厢社学。

升玄先生 即“王远知”。

升降沉浮 中医术语。指中药性能的作用趋向。升和降、沉和浮是相对的。升是上升，降是下降，浮表示发散，沉表示泄利等作用。大抵具有升阳发表、祛风散寒、涌吐、开窍等功效的药物，都能上行向外，药性都是升浮的。而具有泻下、清热、利尿渗湿、重镇安神、潜阳息风、消导积滞、降逆、收敛及止咳平喘等功效的药物，则能下行向内，药性都是沉降的。

升炼倭铅 蒸馏法炼锌。始见于明宋应星《天工开物》。基本操作是把炉甘石置坩埚内，下用煤炭加热，便可还原并蒸馏出金属锌。其原理与现代横罐法炼锌一致，是世界上关于冶炼金属锌的最早记载。

升真先生 即“王远知”。

升(昇)元删定条 五代南唐法令。三十卷。升元六年(942)颁行，于旧法多所变更。已佚。

升(昇)平署事宜档 档案名称。清代升平署记载所承应之差务与所办事项的档册。升平署所在地原称南府，在西华门外南长街口，道光七年(1827)改称升平署，专司宫廷演戏及奏乐之差务，隶于内务府，由总管太监一名管理。署内设钱粮处、档案房等办事机构，由内务府委派郎中、员外郎二名兼办钱粮及档案文移事宜。现存升平署事宜档，仅有宣统二年(1910)二月的一册。

夭家 即侗家，史称夭苗、夭坝苗、扰家、水仡佬、短裙苗等。主要分布在今贵州省麻江、凯里、都匀等县。从事农业，兼营渔业，善捕鱼，虽隆冬亦能入渊。楼居，衣服尚黑、青色，男衣着同汉人，妇着细裆裙。以十一月为岁首。届年节家家备酒脯餐鱼祀祖，击铜鼓，吹芦笙。

夭坝长官司 土司名。又名夭坝蛮夷长官司。元至正十三年(1353)置。长官夭姓。明洪武初归附，洪武十八年(1385)升贵州蒙囊直隶夭坝安抚司。清康熙十一年(1672)改置长官司。治今贵州丹寨县北。与永安司同管下排五十三寨。

长 先秦为地方正职政务官名称，秦汉以后为朝廷各机构及地方行政长官或次官名称。

长人 唐时，教坊艺人每日侍奉皇帝者名长人。亦称“长入人”。

长上 ❶官名。十六国后赵、后燕置，为皇帝、太子及诸王的侍卫。唐代置为诸卫、诸军属官，从九品下。宋代虽存其名而罕除授。❷唐代军府官兵轮番赴京宿卫，称为番上。诸卫将军、诸率府率以下至中郎将、郎将及千牛备身等，长任宿卫，不番代，称为长上。❸唐代工匠常年服役而不番代者，亦称长上。

长山 在今湖北丹江口市西南。《资治通鉴》：唐中和四年(884)，均州西有长山，“当襄、邓入蜀之道，群盗据之，抄掠贡赋。(刺史冯)行袭讨平之，蜀道以通”，即此。

长勺 春秋鲁地。因商遗民长勺氏居此得名。在今山东莱芜市东北；一说在今曲阜市北。《春秋》庄公十年(前684)：“公败齐师于长勺”，即此。

长子 清代宗室十四等封爵之第四等，位郡王之下，多罗贝勒之上。郡王嫡子奉特旨始得封为长子，为郡王爵位的指定继承人。

长毛 太平军将士的别称。金田起义后，洪秀全对抗清朝剃发留辫，下令军民全部蓄发，故有是称。

长公 西周时人辛余靡之号。

长水 浙江嘉兴市的别称。因秦时曾置长水县(见《水经·沔水注》引《神异传》)而得名。

长书 宋代士大夫上朝廷大臣的长篇文字，称长书。

长平 ❶战国赵邑，在今山西高平市西北。《史记·秦本纪》：昭襄王四十七年(前260)，使武安君白起击赵，“大破赵于长平，四十余万尽杀之”；《汉书·卫青传》：元朔二年(前127)，封青为长平侯，皆即此。西北有杀谷，相传即白起坑杀赵降卒处。唐开元中，玄宗过此，更名省冤谷。❷战国魏地。在今河南西华县东北。《史记·秦始皇本纪》：五年(前242)，蒙骜攻魏，拔长平，即此。西汉置县。

长史 官名。(1)战国秦置，掌顾问参谋。秦汉沿置。西汉时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府及大将军、车骑将军等主要将军幕府皆置，为所在府署诸掾属之长，秩皆千石。掌府中诸务，并佐府主参预国政，其中丞相长史职权尤重。东汉三公府、诸主要将军府皆沿置，秩千石。魏晋南北朝时诸公府、将军府及诸王府沿置，主持府务，其中司徒(丞相、相国)府自西晋

起设左、右长史，除府务外，掌全国民政户籍、官吏选举考课等事务。隋唐时期诸卫、诸军、东宫诸率府及诸王府亦置。宋代唯亲王府置。明代置为诸王府长史司长官，左、右各一人，掌王府政令，并领庶务。清代亲王、世子、郡王、长子府沿置，乾隆五十一年(1786)，固伦公主府亦置，掌督帅府僚，总理庶务。(2)地方官府佐官。西汉置，诸边郡于丞外复置此职，佐太守掌兵马，秩六百石，内郡亦有置者。东汉时诸边郡、属国不置丞而置此职，掌兵马，常称为将兵长史。不置西域都护时，以西域长史代行其职，主护理西域诸国事务。度辽将军、护羌校尉、护乌桓校尉亦置。魏晋南北朝时期诸护夷蛮中郎将、校尉多沿置。隋唐时期诸都督府、都护府、州府皆置，但除扬州、益州等大都督府长史在中期以后例兼本镇节度使外，其余多无实际职任，用以安置闲散及贬谪官员。(3)宋代置，为散官名。用为士人恩赏，或安置贬降官员，皆无实际职权。

长丘 春秋宋地。在今河南封丘县西南。《左传》文公十一年(前 616)：宋武公之世，“败狄于长丘”，即此。

长乐 十六国后燕慕容盛年号(399—401)。凡三年。

长老 ❶旧时对年高者之称谓。《管子·五辅》：“养长老，慈幼孤。”❷佛教对释迦上首弟子之尊称，也用以称呼年长德尊之僧人。又为住持僧之尊称。❸荷兰殖民者侵占台湾时所置村社头人。汉文记载称土官、甲螺。其中高山族村社按旧有习惯选出的头人为之，授以刻有荷兰徽章的银头藤杖，作为职权标志。1645 年起设长老评议会，分南北二部，每年 3 月 8 日开北部评议会，4 月 4 日开南部评议会，在赤嵌举行。检阅新选长老名单，分派任务。常以赠送物品等手段诱其合作，但在斗争尖锐时，长老多站在群众一边，如 1661 年南部各村社长老，皆随同群众参与郑成功驱逐荷兰殖民者之役。

长吏 地位较高官吏的统称。秦、汉一般指秩六百石以上官吏，县丞、尉禄秩虽低，亦可称长吏。魏、晋以后，多指县令长和郡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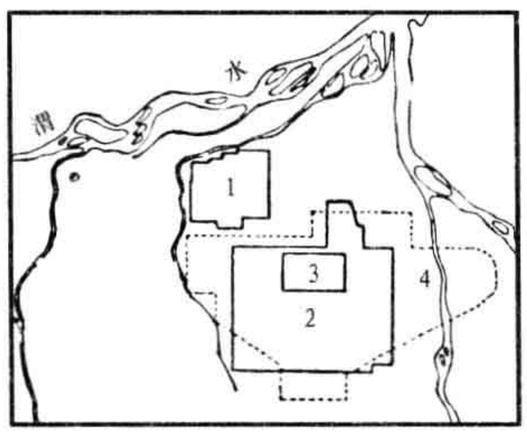
长行 ❶宋军军士，通称长行。❷唐代博戏。李肇《唐国史补》卷下：“今之博戏，有长行最盛。其具有局有子，子有黄黑各十五，掷采之骰有二，其法生于握槊，变于双陆。”相传博戏握槊、双陆皆为南北朝时由天竺传入。

长庆 唐穆宗年号(821—824)。凡四年。

长州 唐初置。治文阳县(今越南南定西北)。辖境相当今越南太平省及南宁省一部。天宝元年(742)改为文阳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州。五代后晋地入越南后废。

长兴 ❶周代指长服徭役者。《逸周书·大明武》：“十艺：一大援，二明从，三余子，四长兴……。”孙诒让《周书斠补》：“长兴，国所兴发长充徭役者。”❷五代后唐明宗年号(930—933)。凡四年。

长安 ❶西汉、隋、唐皆建都于长安，故唐以后常通称国都为长安。唐李白《金陵》诗：“晋家南渡日，此地旧长安”。盖东晋南渡后以建康(今江苏南京市)为国都，建康古称金陵，故李白称金陵为长安。❷城名。(1)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 6 公里。西汉高帝五年(前 202)置长安县，七年自栎阳徙都于此。惠帝元年(前 194)始筑城垣。城南为南斗形，城北为北斗形，故别称斗城。高三丈五尺，周 25 公里。共设城门十二：城东自北而南为宣平门(又称东都门)、清明门(又称藉田门)、霸城门(又称青城门)，城南自东而西为覆盎门(又称杜门、端门)、安门(又称鼎路门)、平门(又称西安门)，城西自南而北为章城门(又称光华门)、直城门(又称直门)、雍门(又称西城门)，城北自西而东为横门(又称便门)、厨城门(又称朝门)、洛城门(又称高门)。城内分设三宫、九市、八街、九陌、一百六十里巷。其后新莽、东汉(献帝初)、西晋(愍帝)、前赵、前秦、后秦、西魏、北周及汉末绿林、赤眉农民起义军皆定都于此，东汉、三国魏均以此为陪都。(2)又号大兴城。在今西安城及城东、城南、城西一带。隋开皇二年(582)始筑，三年自长安故城徙都于此，东西 9500 米，南北 8470 米，周 36 公里左右。共设城门十：城南自东而西为启夏门、明德门、安化门，城西自南而北为延平门、金光门、开远门，城东自南而北为延兴门、春明门、通化门，城北为光化门。城内北部正中为宫城，宫城之南为皇城，另外有纵街十一、横街十四及东、西二市。唐仍都于此，曾有部分改筑，但大体沿隋之旧。后唐末黄巢、明末李自成农民起义军亦曾建都于此。五代唐以此为陪都。汉、唐时二城皆系对外经济文化交流中心。汉城内有专为外人而设的居住区；唐侨居外人来自亚洲各地，远至波斯、大食，多时数以万计。唐末天祐元年(904)迁都洛阳后，因城中宫殿房屋大半拆毁，后就旧城北部改筑新城，奠定今西安城基础，今城筑于明代。❸周武则天年号(701—704)。凡四年。



长安城变迁图

1. 汉城　2. 隋唐城
3. 明西安城　4. 今西安市区

长寿 年号。(1)周武则天年号(692—694)。凡三年。(2)南诏大蒙国神武王阁罗凤年号(769—779)。凡十一年。

长运 明代漕运方式之一。亦名改兑。宣德间采行*兑运时，官军既多勒索，粮户仍要运粮，于是成化七年(1471)改行长运。即让运军直赴江南各水次(小港口)交兑，粮户除原有加耗外，每石增缴渡江费一斗。十年，原交淮安、徐州、临清、德州四仓支运漕粮，亦改于水次交兑。漕运由官军长运遂为定制。

长坂 地名。在今湖北当阳市东北。东汉建安十三年(208)曹操自襄阳追击刘备，张飞、赵云拒曹军于此。即《三国演义》中的长坂坡。

长围 本为堑栅之属，用于围城。南朝齐东昏侯常出行，所到之处，辄加禁断。每绕行一圈，便成一围，从骑及左右入围内富家取物，无不荡尽。疾患困笃者，悉令移走。躲藏者为军人所得，即时杀之，以至老小震惊，啼号塞道。贵人富室皆数处立宅，以为避围之用。时人号其所围之处为“长围”。长围内悬高幔称为屏除，作为东昏侯临时行宫。

长岐 地名。在今湖北黄陂县西南。《资治通鉴》：西晋永兴二年(305)，陈敏据扬州，遣其党钱端等略江州，“(陶侃)又与皮初、张光、苗光共破钱端于长岐”，即此。

长狄 即“鄋瞒”。

长系 刑法制度。明代指长期囚禁。多为官吏有罪当死而减等处置者。

长社 本春秋郑长葛邑，相传后因社庙树木猛长，改名长社。在今河南长葛市东。战国为魏邑。《史记·秦本纪》：昭襄王三十三年(前 274)，“客卿胡阳攻魏卷、蔡阳、长社，取之”，即此。秦置县。

长诅 春秋时隐士。参见"桀溺"。

长昂(？—1607) 又称专难、贵英。明代蒙古兀良合部长。成吉思汗臣济拉玛(者勒篾)后裔,朵颜卫都督影克长子。隆庆元年(1567)袭父都督职,住牧于大宁城(今内蒙古宁城西南)一带。隆庆、万历年间,会同土蛮汗、速把亥等屡犯明辽东、蓟镇诸边,被革市赏。死后,所部势力日衰。后金天聪二年(1628),其孙苏布地率众降附后金。

长岸 指今安徽当涂县西南长江沿岸一带。吴王僚二年(前525),吴伐楚,战于长岸,即此。

长使 皇帝姬妾名号。西汉承秦置。《汉书·外戚传》:"长使视六百石,比五大夫。"颜师古注:"长使、少使,主供使者。"东汉省。

长庚 ❶(？—1916)清末满洲正黄旗人,伊尔根觉罗氏,字少白。光绪六年(1880)授巴彦岱领队大臣。十四年任驻藏大臣,曾镇压藏民起义。后擢伊犁将军。严防英、俄侵犯帕米尔中国领土,据理收回沙俄强占之巴尔鲁克山。二十二年任镶蓝旗汉军都统。义和团运动时反对沙俄趁机出兵伊犁。三十年授兵部尚书。次年复任伊犁将军后,办理新政,奏调内地新军,扩编为伊犁混成协,并奏请修筑西北铁路。宣统元年(1909)迁陕甘总督。武昌起义后,镇压宁夏灵武、平罗起义,并欲凭借辖地"勤王"。清廷退位后去职。❷星名。参见"启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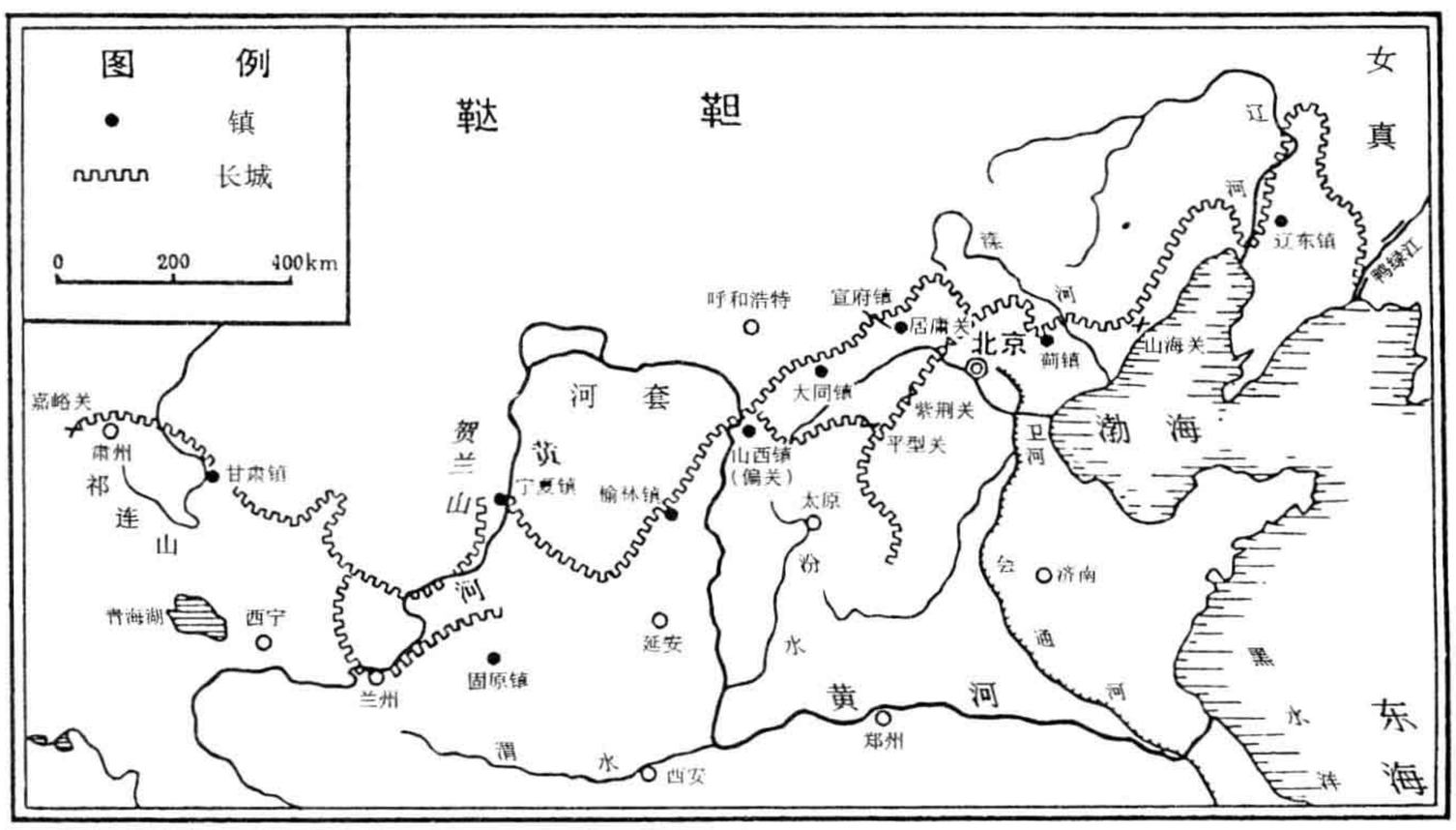
长泊 即今内蒙古奈曼旗西孔春庙泡子。辽代诸帝游猎之所。《契丹国志》:"宋真宗时,晁迥往贺生辰,还,言始至长泊,泊多野鹅、鸭,国主射猎"于此。

长官 ❶各府署机构最高首长的泛称。❷即"长官司长官"。

长驺 战国时齐湣王使者。参见"周湿"。

长贰 旧时诸官署正、副长官之通称。

长城 ❶(1)春秋战国时各国为相互防御,各在形势险要之地修筑长城。《左传》僖公四年(前656):"楚国方城以为城。"长城之筑,始见记载,北起今河南鲁山县东南,南至泌阳县东北。战国时楚、齐、魏、燕、赵、秦和中山等国相继兴建,楚将方城向西展筑,循伏牛山脉,折南至邓州市北。齐长城西起今山东平阴县北黄河东岸,东经泰、沂山区,直达胶南市小朱山海边,莱芜、泰安等市尚存遗迹。魏长城有西东二条,西长城遗迹南起陕西华阴市西南,北过渭河,沿洛河东岸,东北至韩城市南黄河西岸;东长城北起河南原阳县西,南抵郑州市南。燕南长城北起河北易县西南,东南沿瀑河、大清河北岸,达大城县西南,徐水县瀑河上游尚有遗迹。赵南长城西起河北武安市西南,东南沿漳水北,东至肥乡县南,临漳、磁县一带尚有遗迹。中山长城一说疑在河北新乐市境,一说在河北、山西交界恒山及以南太行山一线。燕、赵、秦为防御东胡、匈奴,在北边修筑长城。燕北长城西段遗迹即逶迤于河北张北县、沽源县北"二道边",内蒙古赤峰市南"赤南长城",东段自辽宁辽河北南折,南越鸭绿江,至朝鲜清川江北海边。赵北长城遗迹有南北二段,北段傍内蒙古阴山西段狼山,南段沿乌拉山麓及大青山南麓。秦长城遗迹西起甘肃岷县,东北达内蒙古托克托县西南黄河侧畔。(2)秦始皇统一全国后,为北御匈奴,筑长城,"起临洮,至辽东,延袤万余里"(《史记·蒙恬列传》)。西起甘肃岷县,东北向濒黄河南岸,又北即逶迤于内蒙古商都县北至河北康保县南之"成吉思汗长城",围场县之北线长城,赤峰市北"赤北长城",至于辽东,仍战国燕北长城,唯南伸至朝鲜清川江之南海边。(3)西汉武帝为防御匈奴,建筑长城,称为"边塞","复缮故秦时蒙恬所为塞,因河而为固"(《汉书·匈奴传》)。北和东北边悉仍秦代长城之旧,阴山之北建成外长城并列二条,蜿蜒于蒙古高原上,北长城直至阿尔泰山脉中,南长城转向西伸至内蒙古额济纳旗。兴筑河西三条边塞:从甘肃永登县西北至酒泉市;自酒泉市沿北大河、疏勒河,西至敦煌市玉门关;自索果诺尔南沿弱水二岸。敦煌以西则筑亭燧,东起玉门关,西至新疆罗布泊北岸、孔雀河末流;汉昭帝、宣帝并筑亭燧西移,自新疆库鲁克塔格山南麓、孔雀河北岸,西北至库车县西北。西河、上郡、北地三郡沿边亦建塞筑障,在内蒙古东胜市西北,伊金霍洛旗、乌审旗西南,宁夏陶乐县西南、灵武市东长城一线。(4)北魏防御柔然,筑长城东起河北赤城县,西达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北。东魏防御西魏,筑长城西起山西静乐县,东北至宁武县东北。北齐防御突厥,筑长城南起山西代县西北,北至五寨县北;又自保德、河曲县间,东经北京市昌平县居庸关南口,直至河北山海关附近;重城西起山西偏关县东,东至繁峙县平型关东北。北周防御突厥,筑长城西起山西代县北雁门关,东抵河北昌黎县北碣石。(5)隋代防御突厥、契丹,筑长城西起宁夏灵武市,东达山陕间黄河;西起内蒙古托克托县,东达山西浑河;河北山海关一线。(6)金代防御蒙古,修筑长城,称为界壕。参见"金界壕"。(7)明代为防御鞑靼、瓦剌族的侵扰,自洪武至万历,前后经历二百多年,基本完成长城修筑工程,东起鸭绿江边虎山南麓,西抵嘉峪关,全长一万二千七百多里,称为边墙。其中鸭绿江边至山海关段,至今大部已毁坏,山海关至嘉峪关段,保存较为完整。宣化、大同二镇之南,直隶、山西界上,并筑有内长城,称为内边,其北边墙,称为外边。居庸关为京都西北门户和屏障,周围十三里余,城墙高8.5米,厚6.5米,顶部厚5.7米,女墙高1米。山海关为东边重关,周八里余,城墙高10米,厚15米,顶厚12.34米,女墙高1.1米。嘉峪关为西端重关,周围640米,城墙高9米,厚6.6米,顶厚2米。规模宏大,气魄雄伟,为世界历史上伟大



明长城图

建筑之一。❷地名。在今陕西周至县西南。三国蜀汉延熙二十年(257)姜维进军关中,魏遣司马望、邓艾拒守于此。

长垛 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唐制,武举考试时,画帛为五规,距一百零五步,以一石之弓,六线之箭,列坐引射。试射三十发不出第三院为第,入中院为上,入次院为次上,入外院为次。

长秋 见"大长秋"。

长顺(1839—1904) 清末满洲正蓝旗人,郭博罗氏,初名常顺,字鹤汀,一作和亭。早年出身蓝翎侍卫。以镇压回民起义有功,擢头等侍卫加副都统衔。同治十年(1871)署乌里雅苏台将军,后调任巴里坤领队大臣、哈密帮办大臣等。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后,以吉林将军身份奉命节制奉天各军,并率所部五千至辽阳地区防守。二十六年俄军入侵吉林,他派员至哈尔滨乞和,俄军占据吉林省城后,成为俄军控制下的傀儡。后卒于任所。

长差 明代国子监监生拨历(即分拨到各衙门历事)形式之一。因历事时间较长,故名。员额为诸色办事,清黄一百名,写诰四十名,清军四十名,天财库十名。初以三年为期,后俱改一年上选。

长桥 本名利往桥。北宋庆历八年(1048)建,筑亭其上,名为垂虹,故又名垂虹桥。苏舜钦《诗》:"长桥跨空古未有,大亭压浪势亦豪。"俗因名长桥。在今江苏吴江市东吴淞江上。南宋绍兴三十一年(1161),金人渡淮,时议断吴江桥以拒金,知平江府洪遵持不可,遂不行,即指此桥。

长钱 ❶见"短钱"。❷即"九陌钱"。

长兼 官制用语。晋、南北朝时期多见。原指长期兼任某职,后发展为一种任官形式。自太尉、侍中至行参军皆可设。其秩位低于正员,成为正式之副职官,职掌与正员同。长兼可以除正,正职亦可降为长兼。

长陵 ❶汉高祖刘邦陵墓。位于今陕西咸阳市东北。高帝十二年(前195)四月二十五日(甲辰)刘邦卒,五月十七日(丙寅)葬此。据《三辅黄图》记载,长陵山高十三丈,东西广一百二十步,城周七里,一百八十步。汉制,陵园寝庙由太常掌管,设陵令、寝庙令、园长。汉初,徙齐诸田,楚昭、屈、景及诸功臣家族于长陵。其后又世徙吏二千石、高赀富人及豪杰兼并之家于诸陵,以强干弱枝。❷明成祖陵墓。参见"十三陵"。

长铗 战国时楚人称剑为长铗。《楚辞·九章·涉江》:"带长铗之陆离兮。"朱熹《楚辞集注》:"铗,剑把,或曰刀身剑锋也。"王逸《楚辞注》:"长铗,剑名也。其所握长剑,楚人名曰'长铗'也。"《战国策·齐策四》:"(冯谖)倚柱弹其剑,歌曰:'长铗归乎,食无鱼。'"

长假 一种借贷方式。谓民之无产业、无纳税能力者,政府以国有苑囿公田池泽长期假之。《管子·轻重甲》:"民无以与正籍者,予之长假。"

长随 ❶官名。明洪武二十八年(1395)置,各监皆置,为地位较低宦官,受役于有权势太监,执行夜间寻查火警、赍送大臣赏赐、收接表笺礼物等各种差使。从六品。后演变为官场中仆人的俗称。❷清代随主人外任多年之仆人。

长葛 春秋郑邑。在今河南长葛市东北。《春秋》隐公五年(前718):"宋人伐郑,围长葛",即此。后改名长社,战国时入魏。

长湖 见"镜湖"。

长编 详细汇集编排历史资料,以备删定成书之用的底稿。司马光著《资治通鉴》,先将各种资料按年月排比,称为长编,然后删定成书。其后李焘撰写北宋史,谦言不敢称《续资治通鉴》,乃名其书为《续资治通鉴长编》。

长龄(1758—1838) 清蒙古正白旗人,萨尔图克氏,字懋亭。乾隆四十年(1775)起任军机章京、理藩院主事等职。五十二年,曾参与镇压台湾林爽文起义。嘉庆间,历任副都统、总兵官、领队大臣、伊犁将军、陕甘总督等职,镇压川陕楚白莲教起义、陕西岐山县饥民暴动。道光间,授文华殿大学士,管理藩院事。继任云贵总督、伊犁将军、扬威将军,征讨张格尔叛乱。晚年回京供职,封一等威勇公。著作有《长文襄公自订年谱》、《长文襄公新疆善后奏疏》。

长德 官名。北魏道武帝天兴三年(400)置,相当于*中散大夫,不经常设置。与受恩、蒙养、训士均为北魏前期官名。

长寨 厅名。清置。为雍正四年(1726)改流用兵首起之地,属"新辟苗疆",设理苗同知,隶贵阳府。治今贵州长顺县。

长薄 关隘名。在今河南信阳县南近豫、鄂交界处。《读史方舆纪要》谓在武阳关北。《资治通鉴》:南朝梁天监七年(508),魏义阳三关戍主侯登以城降梁。八年魏中山王英至义阳,将取三关,梁司州刺史马仙琕"使云骑将军马广屯长薄,军主胡文超屯松岘",即此。

长爵 汉代高爵的别称。《汉书·贾谊传》:"今西边北边之郡,虽有长爵不轻得复。"颜师古注引张晏注:"长爵,高爵也。"

长镵 农具。铁制掘土器。比犁镵稍狭。装有木柄,长三尺余,后仰而曲。柄端有横木,用时以两手按之,足踏镵柄后跟,其锋入土,拔柄起垡。多用于园圃或小块田地。无牛者可以代耕。唐杜甫《乾元中寓居同谷县作歌》:"长镵长镵白木柄,我生托子以为命。"参见"踏犁"。

长麟 ❶(?—1883)清满洲正黄旗人,乌雅氏。道光二十一年(1841)以闲散袭骑都尉世职。咸丰四年(1854)补銮仪卫整仪尉。同治四年(1865)加副都统衔。十年调赴直隶、山西。光绪元年(1875)授吉林三姓副都统,率所部练军,镇压"金匪"起义。❷(1864—?)清满洲镶蓝旗人,字石农。光绪进士。授编修,累迁至户部右侍郎。屡被光绪帝召见,直言"皇上宜收揽大权",为慈禧太后所忌恨。光绪二十一年(1895)与侍郎汪鸣銮同时革职永不叙用。

长干巷 六朝时建康(今江苏南京市)城南里巷。时城南五里淮水(今秦淮河)两岸有山冈,其间平地,为吏民杂居之所。江东人称山陇间平地为"干",故名。《文选·左思〈吴都赋〉》:"长干延属,飞甍舛互。"宋初曹彬下江南,"登长干,北望金陵"(《宋史·曹彬传》),即此。有大、小长干巷相连。大长干巷在今南京市南中华门外;小长干巷在今南京市南凤凰台,巷西通长江。

长大夫 官爵名。即上大夫。战国魏置。《吕氏春秋·慎小》:"吴起治西河,欲谕其信于民,夜日置表于南门之外。令于邑中曰:'明日有人能僇南门之外表者,仕长大夫。'"高诱注:"长大夫,上大夫也。"

长上匠 长期服役的工匠。唐时应番役工匠,满役二十日后,继续代应他人番役,劳作不休,称长上匠。应上番者,输钱酬雇之。《唐六典·将作监》:"凡诸州匠人长上者,则州率其资纳之,随以酬顾。"

长山口 在今辽宁凌海市西南西长山子、南长山子一带。后金天聪五年(1631),明兵阵于长山口,皇太极督兵三万击之,即此。

长山县 ❶东汉初平三年(192)分乌伤县南乡置。以县北长山得名。即今浙江金华市。属会稽郡。隋开皇九年(589)改为吴宁县,十二年改为东阳县,

十八年又改为金华县。自三国吴至唐，历为东阳郡、缙州、金华郡、婺州治。❷隋开皇十八年改武强县置。取长白山为名。治今山东邹平县东长山。属齐州。唐、宋、金属淄州。元属般阳府路。明、清属济南府。1956年撤销，并入邹平县。

长山寨 在今湖北通城县南。南唐时置，以备潭、朗。五代后周显德三年(956)，王逵拔唐鄂州长山寨，即此。

长广县 西汉置。治今山东莱阳市东。属琅邪郡。东汉属东莱郡。西晋以后属长广郡。北齐移治今山东平度市。隋仁寿元年(601)，改为胶水县。

长广郡 东汉建安初分东莱、北海二郡置。治长广县(今莱阳市东)。不久废。西晋咸宁三年(277)复置，治不其县(今青岛市)。辖境相当今山东青岛、莱西、海阳、即墨、莱阳等市地。北魏移治胶东城(今平度市)。北齐移治黄县(今龙口市)。三国魏至南朝宋属青州，北魏至北周属光州。隋开皇初废。

长门宫 汉代宫名。原为馆陶长公主园。《三辅黄图》卷三："(长门宫)离宫，在长安城。"据《汉书·外戚传》，武帝陈皇后因挟妇人媚道，事发，有诏"罢退居长门宫"，即此。司马相如曾作有《长门赋》。

长丰渠 水渠名。在唐河北道瀛州河间(今属河北)。(1)在县西北百里。贞观二十一年(647)刺史朱潭开。(2)在县西南五里。开元二十五年(737)刺史卢晖开，自束城、平舒引滹沱水东流入淇水，以通漕运，并溉田五百余顷。

长冈埭 三国吴赤乌中所凿破冈渎中七埭之一。在今江苏丹阳市西南。《资治通鉴》：南朝齐永泰元年(498)，会稽太守王敬则举兵反，至武进陵口(今丹阳市东南陵口镇)，曲阿(今丹阳市)令丘仲孚"凿长冈埭，泻渎水以阻其路"，即此。

长公主 公主之尊崇者为长公主。《后汉书·皇后纪》："汉制，皇女皆封县公主，仪服同列侯。其尊崇者，加号长公主，仪服同蕃王。"西汉时多封皇帝长女。据《汉书·外戚传》，文帝立，"窦姬为皇后，女为馆陶长公主"。颜师古注："年最长，故谓长公主。"或封皇帝长姊。如昭帝立，其姊鄂邑公主益汤沐邑，为长公主。东汉诸帝多封长女为长公主，惟顺帝、桓帝之女皆封为长公主。唐代、明代均为皇帝姊妹的称号。清代固伦公主、和硕公主亦有称长公主者。

长平关 在今山西高平市北。隋置关。《新唐书·地理志》泽州高平县"北有长平关"。《元和郡县志》："长平关，在(高平)县北五十一里。"

长平县 西汉置。治今河南西华县东北。西晋以后屡有废置。北齐移治西华故城，在今河南西华县南。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为鸿沟县，大业初改为西华县。西汉属汝南郡，东汉属陈国，西晋属颍川郡，南朝宋及北魏至北周属陈郡。

长平郡 ❶北魏永安中置。治玄氏县(今山西高平市)，属建州。辖境相当于今高平市地。北齐废。❷隋大业初改泽州为长平郡。治丹川县(今晋城市东北)。辖境相当今山西沁水、阳城、晋城、陵川、高平等市、县地。唐武德元年(618)改为盖州。

长卢子 书名。撰者楚人。《汉书·艺文志》著录九篇，列于道家。《史记·孟子荀卿列传》曰："楚有尸子、长卢；……世多有其书。"司马贞索隐："长卢，未详。"《太平御览》三十七引《吕氏春秋》有称道长卢子语。《隋书·经籍志》不著录。久佚。

长生人 东晋时孙恩起义军部众之别称。"长生"为道教徒名称，孙恩世奉天师道，以其道结聚徒众。东晋隆安三年(399)孙恩率部自海上攻克会稽郡，江南八郡农民纷起响应，旬日之中，众数十万，孙恩称起义军将士为"长生人"。

长生子 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长生子。

长生军 见"谪发"。

长生库 宋代寺院开设质库，以实物作抵押，发放借贷，收取利息，谓之长生库。后用作当铺的别称。

长生教 明清时期秘密会社。明万历年间浙江衢州人汪普善(道号长生)所创。汪原为黄天道第十祖，后另立长生教。先于西安县(今衢州)建造斋堂，劝人吃斋念佛，谓可祛病延年。入教者日众。雍正五年(1727)被清政府查禁。乾隆三十一年(1766)，斋堂被焚，教徒陈尚义等募化重建，供奉观音大士及汪长生之位。经卷有《下生宝经》、《普静如来检教宝经》等，宣传劫变思想。嘉道年间浙江之嘉兴、平湖、秀水、吴江及江苏苏州一带均有习此教者。

长生殿 ❶唐帝后寝殿。又名长生院。华清宫之长生殿位于骊山半腰部，建于天宝元年(742)，又名集灵台。殿东西有盘石道，自山麓而上。道侧有饮酒亭、明皇吹笛楼、宫人走马楼等。一说长生殿为斋殿，非寝殿，本以祀神，祀后为帝妃戏嬉之处。❷传奇剧本。清洪升作。写唐明皇宠幸杨贵妃，任其兄杨国忠为相，以致引起社会动乱事。

长白山 ❶古称不咸山、徒太山。以终年积雪，山顶皆白得名。位于今吉林省东南部中朝边境一带。最高海拔约二千七百米，绵延千余里。与黑龙江合称白山黑水，自古以来即为满族及其先世女真人等生息繁衍的地方。清代以其为满族的发源地，诏封长白山神，秩祀如五岳。❷在今山东邹平县南。以山中云气常白，故名。隋大业七年(611)邹平民王薄起义，以此为根据地。九年孟让起义，一度与王薄联合，占有长白山。

长乐县 ❶唐武德六年(623)改新宁县置。取长安乐得名(《太平寰宇记》)。治今福建长乐市南。属福州。上元元年(760)移今治。明宣德六年(1431)郑和第七次下西洋时立《天妃灵应之记》碑于此。❷北宋熙宁四年(1071)置。以县治长乐镇为名。治今广东五华县西北。有罗翊、洋头、大佐、濑湖四锡场。南宋绍兴中一度省入兴宁县，绍兴十九年(1149)移治今县西。元至元二十九年(1292)复还旧治。明洪武初又移治今县西北华城。历属循州、惠州府、嘉应州。1914年改为五华县。1949年迁今县治。❸清雍正十三年(1735)置。治今湖北五峰县。属宜昌府。1914年改为五峰县。

长乐府 五代后唐长兴四年(933)，闽王王延钧改福州置。治长乐、侯官二县(今福建福州市)。辖境同唐福州。后晋开运二年(945)，南唐灭闽，复为福州。

长乐宫 西汉规模最大的宫殿建筑群。遗址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郊汉长安故城东南隅。本秦兴乐宫。汉高帝五年(前202)迁都长安后改建，至七年竣工。周围十公里，内有鸿台、临华殿、温室殿、信宫、长秋殿、永寿殿、永宁殿、钟室等建筑。汉初，高祖在此听朝。自惠帝至平帝朝移至未央宫，长乐宫改为太后居处。吕后捕斩韩信于长乐宫钟室，即此。新莽时改名为常乐室，现已圮毁。近年考古发掘结果，宫垣东西长约2900米，南北宽约2300米，面积几占长安城四分之一。

长汀县 唐开元二十四年(736)开福、抚二州山洞置汀州，并置长汀县为州治。治今福建长汀县。元至清为汀州路、汀州府治。

长宁山 在今四川广元市西南。南宋宝祐六年(1258)，蒙古入蜀，进围长宁山，败宋兵，即此。

长宁寺 官署名。元至治三年(1323)置,掌英宗皇后速哥八剌位下钱粮营缮等事务。秩正三品,置卿六员,少卿、寺丞各二员。

长宁军 北宋政和四年(1114)改淯井监置。治武宁县(宣和中废为堡,旋又为砦。今珙县东)。辖境约今四川珙县、高县、长宁、兴文等县地。属潼州府路。元属马湖路。泰定二年(1325)改为州。明洪武五年(1372)降为县。

长宁县 ❶明万历四年(1576)分安远县马蹄冈置。属赣州府。治今江西寻乌县。1914年因与四川省长宁县同名,改为寻邬县。1957年改"邬"为"乌"。❷明隆庆三年(1569)分归善、翁原、英德三县地置。治今广东新丰县东北。属惠州府。万历元年(1573)移治今新丰县治。1914年改为新丰县。

长宁宫 宫帐名。辽太祖淳钦皇后以辽州及海滨县等户置。有正户七千,蕃汉转户六千,出骑军五千。辖辽、仪坤、辽西、显四州,奉先、归义、定霸三县及北女古石烈等六瓦里,浑得邻稍瓦只等十三抹里。有南京、西京、奉圣州、平州四处提辖司掌典兵丁。设宫使、副使、太师、太保等职。

长宁堡 在今四川茂县西北。明初置长宁安抚司,后废为堡。嘉靖十四年(1535)抚臣宋沧讨平茂州鸡公寨羌人起事。次年,长宁等处羌人复起,即此。

长行马 又称长行回马、长行官马、南北长行马。唐代官马,非同一驿一换之驿马,可一直骑到目的地。马如途中死亡,应将肉价和马皮带回交官,故意杀死者依律处分。

长行坊 又称马坊。因饲养长行马而得名。唐时,在北庭都护府(治今新疆吉木萨尔北)和西州(治今新疆吐鲁番东南)皆设,始于总章二年(669)。饲养供官吏等往还乘载的牲畜,以马为主,另有驴、骡、骆驼、牛、羊等,不承担大宗运输任务。一般从始发地到目的地,中途不换其他牲畜,完成任务后,复返始发地,故马称长行马,坊因得名。

长名榜 又称长名、长榜、长名姓历榜。唐总章二年(669)裴行俭、张仁祎等规定,铨选试判以后,合格者留下注官,不合格者放回。被留、放人名单皆于吏部南院张榜公布,谓之长名榜,后成为定制。

长庆寺 官署名。元泰定元年(1324)置,掌成帝斡耳朵及行幸怯薛衣粮,秩正三品。设卿六员,少卿、寺丞各二员。

长庆体 唐元稹、白居易唱和甚多,诗风相近,元稹有《元氏长庆集》,白居易有《白氏长庆集》,皆编于穆宗长庆年间,世人遂称其诗体为长庆体。

长江集 书名。唐贾岛撰。岛曾官长江主簿,因以名集。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九著录"《贾长江集》十卷"。宋明以来刻本渐多。《四部丛刊》据明刻翻宋本影印,不分体,前有目录,无序跋,收诗三百七十九首。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长江集新校》。

长兴军 唐禁军名。仅见于肃宗时。

长安志 书名。北宋宋敏求撰。赵彦若序。序作于北宋熙宁九年(1076),载于卷首。序《志》之纂修始末及其价值。全书二十卷。作者以唐韦述《西京记》疏略不备,因博采群籍,参校成书。首列总序,次记历代建都,后叙诸县;凡城郭官府、山川道里、津梁邮驿,以至风俗物产、宫室寺院,纤悉备具。程大昌《雍录》称其"引类相从,最为明晰"。惟所记亦有讹误失实处。是中国现存的北宋地方志之一。

长安县 西汉高帝五年(前202)置,七年定都于此。治今陕西西安市西北。属内史(武帝时改为京兆尹)。北周明帝二年(558)分东部地置万年县(后改大兴县)。隋开皇三年(583)移治汉城东南新城(大兴城)。唐至清与万年县(后改为咸宁县)同为京兆府、奉元路、西安府治。1944年后移治今长安县东南大兆镇,1949年又移治韦曲,即今县。参见"长安"。

长安君 ❶战国时赵国封君。赵惠文王少子,赵孝成王弟,为赵太后所生。赵孝成王元年(前265),秦攻赵,赵向齐求救,他为质于齐,齐兵乃出。❷战国时秦国封君。名成蛎(一作盛桥)。秦王政弟。秦王政八年(前239),率军攻赵,在屯留(今山西屯留南)反叛。死于屯留。

长安堰 水堰名。在唐江南道婺州武成(今浙江武义)西二里。光化元年(898)乡民任留倡议修筑,溉田万余亩。

长阳人 距今约十万年的旧石器时代中期古人类,因1956年发现于湖北长阳县下钟家湾村岩洞中而得名。化石为一上颌骨和几颗牙齿。体质既与现代人接近,又具有某些原始性,如吻部不太前突,显较北京人进步,腭面凹凸不平,则与现代人相近,而牙齿较大、咬面较多皱纹,又显示出原始性。

长阳县 阳,《隋书·地理志》、《宋史·地理志》作杨。隋开皇八年(588)改佷山县置。以县南长阳溪为名。为睦州治。治今湖北长阳县。大业时属南郡。唐至金属峡州。元属峡州路。明属夷陵州。清属宜昌府。

长孙平 隋河南洛阳人,字处均。北周时,曾助武帝杀宇文护。宣帝即位,为小司寇。素与杨坚友善。尉迟迥乱时,代贺若弼镇守寿阳。入隋,任度支尚书。开皇五年(585),见州县水旱灾害,百姓不能自给,奏令民间每秋出粮备荒,名曰义仓。转工部尚书。突厥达头可汗与都兰可汗相攻,奉诏往调和。历汴、许、贝、相等州刺史,俱有善政。以治邺闻名。进位大将军,拜太常卿,判吏部尚书事。仁寿中卒官。

长孙肥(?—408) 北魏代(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鲜卑族。道武帝初为大将,统禁兵,曾从征东部大人刘显、库莫奚、后燕主慕容宝等,以功赐爵琅邪公,迁卫尉卿。天兴二年(399),出讨赵郡聚众反叛之赵准,五年,破后秦义阳公姚平,勇冠诸将,身先士卒,威信著于淮、泗,以功赏赐奴婢数百口。后降爵蓝田侯。

长孙览 隋河南洛阳人,初名善,字休因。略涉书史,尤晓钟律,有辩才。北周时任大都督。武帝即位,超拜车骑大将军。因常受命先览奏章,遂赐现名。及武帝诛宇文护,以功封薛国公。武帝卒,受遗命辅佐宣帝,进位上柱国、大司徒。在朝颇受信任,女嫁蜀王杨秀为妃。杨坚(隋文帝)为相,转宜州刺史。入隋,为东南道行军元帅,统八总管出寿阳,水陆并进攻陈。开皇二年(582),会陈宣帝卒而还军。后为泾州刺史,有政绩,卒官。

长孙俭(492—569) 北朝时河南洛阳人,本名庆明。鲜卑族。北魏末,从雍州刺史尔朱天光入陇右,赐爵索卢侯。夏州刺史宇文泰引为录事参军,参预谋策。从平侯莫陈悦。旋镇渭州。历夏州、西夏州刺史,总统三夏州诸军事。西魏攻取荆襄,授都督三荆等十二州诸军事、荆州刺史、东南道行台仆射。任内安抚各族,改革风俗,奖励农桑。西魏废帝二年(553)密陈攻取江陵(今湖北荆州)之策。江陵平,进爵昌宁公,拜大将军,移镇荆州,总管五十二州诸军事。北周初,拜小冢宰。保定四年(564)拜柱国。天和间,历峡州、夏州总管。卒于州。

长孙晟(552—609) 隋河南洛阳人,字季晟。聪敏多智,武艺超群。年十八,仕北周为司卫上士。曾出使突厥,察其山川形势、部伍强弱。及隋初突厥南下,上表献远交近攻、离间突厥诸部之策。

文帝召问，口陈形势，手画山川，定其虚实，皆如指掌。授车骑将军，数出使突厥。开皇末，从晋王杨广大败突厥达头部。仁寿二年(602)，从杨素定漠北诸部。卒右骁卫将军。

长孙嵩(358—437) 北魏代(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鲜卑族。世为部落大人。年十四，代父统军。登国元年(386)，率众归代王拓跋珪。皇始元年(396)从征中山(今河北定州)，除冀州刺史，赐爵巨鹿公。稍迁侍中、司徒、相州刺史。所在著称。明元帝时，与奚斤、崔宏等八人为“八公”，听理万机。及太武帝即位，进爵北平王，迁太尉，加柱国大将军。自后多以元老留镇京师，坐朝堂，断刑狱。

长孙稚(？—535) 北魏代(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原名冀归，字承业。鲜卑族。初为孝文帝前将军。宣武帝以为扬州刺史、都督淮南诸军事。孝昌二年(526)，奉令镇压鲜于修礼，战败免官。复除雍州刺史。孝庄帝时，迁司徒公，兼尚书令。及孝武帝入关，随赴长安。后位至太师，封上党王。

长寿县 长，《宋书·州郡志》、《南齐书·州郡志》作苌。南朝宋泰始六年(470)置。治今湖北钟祥市，属竟陵郡。隋为竟陵郡治。唐、两宋为郢州治。元为安陆府治。明洪武九年(1376)省入安陆州。

长寿津 北魏时黄河南北津渡，在今河南濮阳县西。《资治通鉴》：南朝梁中大通六年(534)，北魏孝武帝遣贾显智、斛斯元寿镇滑台，高欢遣窦泰趣滑台，“遇于长寿津”，即此。

长坎囤 地名。在今贵州遵义县东。参见“青蛇囤”。

长芦县 北周大象二年(580)置。治今河北沧州市西。属章武郡。隋属河间郡。唐武德中为景州治。贞观初属沧州。开元十六年(728)，移治今沧州市。北宋乾德二年(964)省入清池县。后复置。熙宁四年(1071)省为镇。

长芦镇 北宋熙宁四年(1071)，省长芦县为镇。属清池县。即今河北沧州市。元延祐元年(1314)，徙沧州及清池县治此。至正十八年(1358)山东毛贵等农民起义，攻陷清、沧州，据长芦镇，即此。

长杨宫 战国秦昭王建，汉代重加修饰。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有垂杨数亩，故名。内有射熊馆，秦汉时为帝王游猎之所。汉扬雄有《长杨赋》。

长沙县 隋开皇九年(589)以临湘县改名。治今湖南长沙市。1933年分城区置长沙市。1944年县东迁榔梨市，建国初又迁回。隋、唐曾先后为潭州、长沙郡治。宋元与善化县同为潭州、潭州路、天临路治，明清又同为长沙府治。

长沙国 西汉高帝五年(前202)以长沙、武陵郡置，封吴芮。治临湘县(今湖南长沙市)，辖境相当今湖南全部、湖北南境小部、广西东北小部和广东阳山、英德以北部分及江西西境一部。文帝后元七年(前157)国除为长沙、桂阳、武陵三郡。景帝二年(前155)以长沙郡复置，辖境逐渐减缩。东汉改为长沙郡。

长沙府 明洪武五年(1372)以潭州府改名。治长沙、善化两县(今长沙市)。辖境相当今湖南益阳、汨罗、桃江等市、县以南，安化、涟源等市、县以东，双峰、攸县、茶陵等县以北地区。属湖广省，清为湖南省会。1913年废。

长沙郡 战国秦王政二十四年(前223)灭楚后置，以地名长沙为名。治临湘县(今湖南长沙市)，辖境相当今洞庭湖以南湖南大部、江西西部和广西、广东北部沿边地区。西汉高帝五年(前202)为国。东汉为郡，辖境有今湖南邵阳市以北的资水流域、衡阳市以北的湘江流域(其支流涟水中游、蒸水上游、耒水上中游及洣水下游除外)和湖北通城县地。三国吴分置湘东、衡阳等郡，辖境继续缩小，南朝齐有今湖南北部的汨罗、湘阴、平江、浏阳、醴陵、株洲等市、县地；梁陈只有今长沙、醴陵、浏阳、株洲等市、县地。隋开皇九年(589)废。大业初及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潭州为长沙郡。

长沙窑 唐代瓷窑。窑址在今湖南长沙铜官镇，故亦称铜官窑。以烧制青瓷为主。始于唐而终于五代。器物造型多样，并首创新装饰工艺釉下彩。即在坯上描贴花卉、禽鸟、走兽等各种纹样，再涂上褐色彩斑，高温烧制成各种彩斑纹饰瓷器，突破了青瓷的单一色彩，丰富了瓷器装饰艺术。产品远销国内外，韩国、日本、巴基斯坦、泰国、印尼皆有长沙窑产品出土。

长沙蛮 秦汉时分布在长沙等郡的少数民族。传说奉槃瓠为祖先，经历过兄妹自相夫妻的原始社会。称渠帅为“精夫”，互相呼“姝徒”。善织绩染色，好五色衣裳，有田作贾贩，无关梁符传、租税之赋。唐虞时与中原发生联系，夏商时渐有冲突，周时堪与中原抗敌，春秋时屡败楚国，楚强盛后乃服属于楚。秦、汉在此置郡、国。君长皆赐印绶。与汉族形成交错杂居的局面，并逐步向西退居。

长社县 ❶秦置。治今河南长葛市东。《史记·樊郦滕灌列传》：秦二世三年(前207)，樊哙“从攻长社、辕辕”，即此。汉、晋属颍川郡。北魏为颍川郡治，东魏又为颍州治。东魏武定七年(549)废。❷北齐改颍阴县为长社县。治今河南许昌市。隋开皇初改为颍川县。唐武德四年(621)复为长社县。唐、金、元为许州治。宋为颍昌府治。明洪武初废入许州。

长武城 在今陕西长武县西北。隋开皇中筑。唐大历初李怀光复筑城以防吐蕃。城“临泾水，俯瞰通道，吐蕃自是不敢南侵，为西边要防”(《旧唐书·李怀光传》)。北宋咸平四年(1001)置县。次年废。大观二年(1108)复置。属泾州。元至元时省入泾川县。

长林县 东晋隆安五年(401)置。以其地有栎林长坂得名。治今湖北荆门市北。为武宁郡治。南朝宋属武宁郡。隋开皇十八年(598)省入长宁县。同年又改长宁县置。治今湖北荆门市西北。属荆州，大业时属南郡。唐属荆州。宋开宝五年(972)移治荆门军郭下，即今荆门市。熙宁六年(1073)省军，改属江陵府。元祐三年(1088)复为荆门军治。南宋端平末又改隶荆门军。元为荆门州治。明洪武九年(1376)废入荆门县。

长林兵 唐武德时，太子李建成召募四方骁勇及长安少年二千余人，畜为宫中武装，分屯左右长林门，号为长林兵。玄武门之变后无闻。

长岭山 在今辽宁兴城市西北西长岭子。明万历中，朵颜侵连山驿，总兵杜松出中屯所长岭山，夜败敌，即此。

长岭府 渤海置。治瑕州(在今桦甸市南苏密城，一说在今梅河口市西南山城镇)。辖境相当今吉林桦甸市、梅河口市、磐石市和辉南、靖宇、东丰、柳河等县。为渤海入营州的主要通道。

长物志 书名。明文震亨撰。震亨，字启美，长洲(今江苏苏州)人。成书于崇祯七年(1634)。十二卷。内容分室庐、花木、水石、禽鱼、书画、几榻、器具、位置、衣饰、舟车、蔬果、香茗十二类。其中卷一室庐部分详述门、阶、窗、栏干、照壁、堂、茶寮、琴室、浴室、佛台、楼阁、天花的做法和式样并予以评赏。卷三水石部分，则记载凿池、瀑布、凿井及各种假山石的选择，在造园理论和技术上有独到之处。

长河县 隋仁寿元年(601)以广川县改名。治今山东德州市东。大业初属平原郡。唐属德州。元和四年(809)移治白桥,在今德州市西卫河西岸。十年又移治小胡城,即今德州市。五代周废入将陵县。

长官司 地方政权机构名。元代始于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置,又称蛮夷长官司。秩如下州,设达鲁花赤、长官、副长官等,多以土人为之。明沿元旧称,只作为土官世袭的地方政权。湖广、四川、云南、广西、贵州等省设有,多隶于府。设长官、副长官等职,均为土官。又设吏目为首领官。此外,尚置蛮夷长官司,设官及品级均同于长官司。清沿明制设。雍正时改土归流,一些长官司被废。

长房录 即"历代三宝记"。

长春子 即"丘处机"。

长春厅 清嘉庆五年(1800)设郭尔罗斯理事通判厅于长春堡(今长春市西南),旋改称长春。一称吉林。属吉林将军辖区。道光五年(1825)徙治宽城子(今长春市)。光绪八年(1882)改抚民厅,定称长春。辖境相当今吉林长春市、农安县及九台市饮马河以西部分。十五年升为府。

长春州 简称春州(《金史·宗雄传》)。辽重熙八年(1039)置。治长春(今吉林前郭尔罗斯县西北塔虎城)。属上京道。辖境相当今以吉林查干湖为中心的嫩江、松花江以西及洮儿河下游一带。金天德二年(1150)废。州西北有鸭子河泺,为辽帝春猎之地。

长春府 ❶明初以常州府改名,治武进县(今江苏常州市)。属京师。寻复改名常州。❷清光绪十五年(1889)升长春厅置,治今长春市。属吉林将军辖区。辖境相当今吉林长春市、农安县及九台市饮马河以西部分。宣统元年(1909)辖境缩小,不包括今农安县。1913 年废府改县。

长春宫 北周隋唐行宫。在今陕西大荔县东北寨子。北周保定元年(561)宇文护所筑,名晋城,建德二年(573)置长春宫。隋开皇十二年(592)增构殿宇。唐代同州刺史多带长春宫使。

长秋令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长秋监长官,掌后宫事务。员一人,正四品,任用士人。

长秋寺 官署名。北齐置,掌诸宫阁,置卿、中尹各一人,以宦官任之。另有丞二人,亦有功曹、五官、主簿、录事员,领中黄门、掖庭、晋阳宫、中山宫、园池、中宫仆、奚官等署。又有暴室局。其中黄门,又有冗从仆射及博士四人;掖庭、晋阳、中山,各有宫教博士二人;中山署,又别有面豆局丞;园池署,又别有桑园部丞;中宫仆署,又别有乘黄局教尉、细马车都督、车府部丞;奚官署,又别有染局丞。隋改称内侍省。元皇庆二年(1313)复置,掌武宗五斡耳朵户口钱粮等事,秩正三品。置卿五员,少卿、寺丞各二员。

长秋监 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内侍省置,掌后宫事务。以令、少令为长贰,与寺丞并改以士人充任。下设内承奉、内承直,皆任用宦者。领掖庭、宫闱、奚官等三署,并参用士人。后又置内谒者官。唐武德四年(621)改称内侍监。

长秋卿 官名。(1)北齐置。长秋寺长官,员一人,从三品,任用宦者。(2)南朝陈置安德宫长秋卿,掌安德宫(文帝沈皇后为皇太后时宫名)诸项事务,以士人充任。(3)北魏大长秋之尊称。

长修县 西汉初为侯国。《史记·高祖功臣侯表》:高帝十一年(前 196)封杜恬为长修侯,武帝元封四年(前 107)侯相夫坐事,国除为县。治今山西新绛县西北,属河东郡。东汉废。

长信寺 官署名。元大德五年(1301)置,领大斡耳朵怯怜口诸事。至大元年(1308)升为长信院,四年复改为寺。置卿四员,少卿、寺丞各二员。

长信侯 ❶战国时魏国封君。相魏安釐王。魏安釐王四年(前 273),秦败赵、魏于华阳(今河南新郑北),他劝安釐王入朝于秦,后魏臣支期设计使魏王佯病,他遂不复劝魏王入秦。见《战国策·魏策三》。❷战国时秦国封君。即嫪毐。秦王政八年(前 239),封嫪毐为长信侯。

长信宫 汉代宫名。太后所居,亦作为太后的代称。《三辅黄图》卷三:"长信宫,汉太后常居之。""后宫在西,秋之象也。秋主信,故宫殿皆以长信、长秋为名。"《汉书·哀帝纪》颜师古注引应劭曰:"成帝母王太后居长信宫。"即此。

长洲县 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696)分吴县东北部置,取长洲苑为名。自唐至明与吴县同为苏州、平江府、平江路、苏州府治(今苏州市旧城区)。清雍正二年(1724)析县之南境增设元和县,吴、长洲、元和三县同治苏州府郭下,长洲县辖有今吴县市北部,西起太湖,东抵阳城湖。1912 年并入吴县。

长洲苑 《越绝书》:阖闾"走犬长洲"。《汉书·枚乘传》:乘说吴王濞,"不如长洲之苑"。左思《吴都赋》:"佩长洲之茂苑。"《元和郡县志》:"长洲县,取长洲苑为名。苑在县西南七十里。"《太平御览》引《吴地记》:"长洲在姑苏南太湖北岸,阖闾游猎处也。"按:长洲县治苏州郭下,辖州城以东北,县既以苑得名,则苑不应在县治西南。《枚乘传》颜师古注引孟康曰:"以江水洲为苑也。"则此苑应在州东北,本江中之一洲。颜师古又引韦昭曰:"长洲在县东。"足证《元和郡县志》、《吴地记》谓在县西南乃后起之谬说。

长恨歌 诗篇名。唐白居易作。写玄宗李隆基和贵妃杨玉环的悲剧故事。从杨玉环生前专宠后宫,写到缢死马嵬坡后玄宗相思之苦。前半部对玄宗荒淫误国有所揭露,但仍以同情态度美化李、杨艳史为真挚爱情。主题思想比较复杂,近人评价不一。诗为七言古体,共一百二十句。语言优美,想像丰富,写景、抒情、叙事融合无间,艺术成就甚高,为古代著名的叙事长诗。后为《梧桐雨》、《长生殿》等戏曲所取材。

长举县 长,《魏书·地形志》作"苌"。北魏置。治今陕西略阳县西北。为槃头郡治。隋属顺政郡。唐贞观三年(629)移治今甘肃徽县东南,属兴州。南宋开禧后属沔州。元至元二十年(1283)并入略阳。

长陵县 ❶西汉高帝十二年(前 195)筑陵置县。徙关东豪族万户于此以奉陵邑。治今陕西咸阳市东北高帝陵。汉高帝刘邦死后葬此。初属内史,后属左冯翊。三国魏废。❷南朝梁置,治今河南息县东北长陵集。梁及东魏为长陵郡治。隋大业初废入褒信县。唐初复置。属息州。贞观元年(627)废。

长桑君 战国时人。传为神医。《史记·扁鹊仓公列传》言其为名医扁鹊之师,曾传禁方与扁鹊。

长清县 隋开皇十四年(594)置,因清水为名。治今山东长清县西南。北宋至道二年(996)徙刺榆,即今县。隋先后属济州、济北郡,唐属齐州,宋属济南府,元属泰安州,明、清又属济南府。

长葛县 隋开皇六年(586)分许昌县置。取春秋郑长葛邑为名。治今河南长葛市东北老城。属许州。大业中属颍川郡。唐、五代、金、元、明、清俱属许州。北宋属颍昌府。清移今治。1993 年改为市。

长短句 即"词"。

长道县 隋开皇十八年(598)以汉阳县改置。治今甘肃礼县东北长道。大业初属汉阳郡。唐属成州。天宝末废。咸

通十三年(872)复置。属秦州。北宋熙宁七年(1074)改属岷州。南宋属西和州。蒙古废。

长塘湖 一作长荡湖(《水经·沔水注》)、洮湖(《太平寰宇记》引《舆地记》)。即今江苏金坛市南长荡湖。韦昭、郦道元、李贤皆以为五湖之一。《宋书·孔觊传》:南朝宋泰始二年(466),义兴太守刘延熙等举兵,朝廷遣庾业代延熙,"业至长塘湖,即与延熙合",即此。

长辕犁 亦名直辕犁。1972年甘肃武威磨咀子西汉墓出土有木犁模型。由犁梢、犁床、犁辕、犁箭等部件构成。犁辕长而直,犁箭是固定的,当为无犁箭向有活动犁箭发展的过渡形式。耕作时用二牛抬扛式,回头转弯不便,耕地深浅度不能灵活掌握。起土较费力,功效不高。后为曲辕犁取代。

长勺之战 春秋初齐、鲁之间的战役。鲁庄公十年(前684),齐桓公伐鲁,鲁庄公率兵抵御,两军战于鲁境长勺(今山东莱芜东北)。鲁庄公采纳曹刿意见,避开齐军锐气,待其三鼓之后,才全力反击,大败齐军。

长女不嫁 战国时齐国风俗之一。《汉书·地理志》载,当时齐国家庭的长女有至老不出嫁,养父母,为家里主持祭祀,称为"巫儿"。这些女子虽不出嫁,但可实行族内婚,《战国策·齐策》载有不嫁之女"行年三十而有七子"者。

长从宿卫 唐宿卫兵士名。开元初,府兵宿卫之制弛坏。开元十年(722),宰相张说请募士宿卫。次年,乃取京兆、蒲、同、岐、华府兵及白丁,益以潞州长从兵,共十二万,号"长从宿卫",每岁二番。次年更号矿骑。

长水校尉 官名。西汉武帝初置,为北军八校尉之一,秩二千石,位次列卿,属官有丞、司马等。领长水宣曲胡骑,屯戍京师,兼任征伐。东汉建武七年(31)省,十五年复置,为北军五校尉之一,秩比二千石,隶北军中候。掌宿卫禁兵,下设司马、胡骑司马各一员。旧有胡骑校尉,亦省并长水。时五校尉所掌北军五营为京师主要禁军,故地位亲要,官显职闲,府寺宽敞,舆服光丽,伎巧毕给,多以宗室外戚近臣充任。三国沿置。魏、晋四品,隶中领军(领军将军),迄东晋初犹领宿卫兵。其时别置二卫、四军诸禁军掌宿卫,五校职任渐轻,后罢其营兵,旋省其官。十六国多置。南朝复置,为侍卫武官,不领兵,仍隶中领军(领军将军),用以安置勋旧武臣。宋四品,梁七班,陈六品、千石。北魏初领营兵,位次列卿,后罢其兵,成为武臣散官,定员二十人。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中,二十三年改五品。北齐置十员,隶领军府所辖右卫府,从四品。

长平之战 战国后期秦国大败赵国的战役。秦昭王四十五年(前262),秦将白起伐韩,取野王(今河南沁阳),绝断上党通韩都之路。上党郡守冯亭以上党献赵,以联赵抗秦。赵孝成王受地,使廉颇率军守长平(今山西高平西北)以拒秦。廉颇以秦军攻势正盛,乃筑垒固守,与秦军相持达三年之久。四十七年,赵王中秦相范雎反间计,使赵括代廉颇为将。赵括空言兵法,无实战经验。既至军,一反廉颇坚守战略,率大军盲目出击。秦将白起正面佯装败走,另出二支奇兵袭赵军后路,结果赵军被包围,粮道断绝,只得筑壁坚守以待援军。秦王闻赵困,亲至河内,征发民年十五以上者悉至长平,阻绝赵救兵及粮运。赵军困守四十六日,饥饿难忍,竟至杀人为食。赵括分兵四队,轮番急攻,终难突围,遂亲率精兵搏战,被秦军射杀。赵军大败,四十万人皆降。白起仅释幼弱者二百四十人归赵,余皆坑死。长平之战,赵前后所亡四十五万人,主力损失殆尽。秦军亦"死者过半"。

长平公主(1629—约1646) 明思宗女。崇祯十七年(1644)初选周显为夫,因政局危急未成礼。李自成克北京,思宗挥剑断其左臂。顺治二年(1645)奉清廷令仍与周显成婚。不久忧郁而死。

长生久视 生命长久。《老子》第五十九章:"有国之母,可以长久。是谓深根固蒂,长生久视之道。"《韩非子·解老》:柢(蒂),木之直根,喻德;根,木之曼根,喻禄。认为建德持禄,则可生命长久。《老子》第五十九章河上公注:"国身同也。"故长生久视又具有永享政权之含义。

长白山部 明建州女真鸭绿江、讷殷、珠舍里三部总称。位于长白山麓。东邻朝鲜,西界辉发、完颜,北连乌拉部,南抵宽甸堡。万历十九年(1591),鸭绿江部先归附努尔哈赤。二十一年,讷殷部、珠舍里部,参与叶赫等九部联军进攻建州,败归。寻珠舍里、讷殷二部皆臣服于建州。至此,长白山三部均为努尔哈赤统一。

长乐卫尉 官名。西汉置,掌长乐宫卫士。《汉书·百官公卿表》:"长乐、建章、甘泉卫尉皆掌其宫,职略同,不常置。"东汉沿置,秩二千石。

长乐少府 官名。西汉平帝元始四年(4)更名长信少府置,秩二千石,掌皇太后宫中事务。东汉因之,不常置,皇太后卒即省。位在大长秋上,其职吏皆宦者。三国蜀亦置。

长宁大夫 官名。金代置,为教坊阶官,秩正五品中。元代沿置,正四品。

长宁公主 唐中宗女,韦后生。初嫁杨慎交。倚韦后势力与安乐公主争权,贿请纷纭,权倾一朝。于东都、西京广造宅第、楼观、鞠场、山池,极尽奢侈,府财为之几竭。又与安乐公主等纵僮奴掠百姓子女为奴婢。唐隆元年(710)临淄王李隆基(玄宗)起兵,杀韦后,杨慎交贬绛州别驾,乃随往,西京卖第钱仅木石价值即二十亿万。开元十六年(728)改嫁苏彦伯。

长发油房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九年(1893)创办于广东汕头。经营榨油和豆饼。规模不大。

长江水师 清末经制水兵之一。咸丰三年(1853)江忠源为镇压太平军,建议制舰练兵。次年曾国藩在湖南衡州(今衡阳)造船募勇,编练水师。其后水师日增,以彭玉麟、杨岳斌为水师统领,循长江转战东下,遂具长江水师规模。同治三年(1864)湘军攻占天京(今南京),曾、彭以江防重要,将前募之水勇改为经制之水兵。简授长江水师提督一人,隶两江、湖广总督节制,率提标五营,驻安徽太平府。四年订定营制章程,提督下设总兵四员,副将、游击、参将三项营官二十四员,都司、守备、千总、把总、外委、官哨七百七十四员,兵数一万二千余人,战船七百七十四号,分防汛地,以控扼海口、巡逻江面。

长兴学记 书名。近人康有为著。写于光绪十七年(1891)。系作者论学之讲授纲要。因讲学于广州长兴里,故名。经弟子陈千秋、梁启超校刊。是书以"平等"之义解释孔子"性相近"之说;肯定告子"生之谓性"为"碻(确)论",反对宋儒分性为"义理"、"气质"。认为"性全是气质。所谓义理,自气质出,不得强分"。强调为"学"之重要,谓为"学"之纲,在《论语》之"四言":"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为"学"之目有四:"义理"、"经世"、"考据"、"词章"。主张"学以致用"。其论学内容虽涉及某些近代自然科学知识,然仍以六经为"正学",故未能突破旧学之窠臼。

长安市长 官名。西汉左冯翊属官,

掌市政。东、西、南、北四市皆置。

长安市令 官名。西汉京兆尹属官，长安东、西两市均设，以管理市政。新莽以长安为常安，东西市令为五均司市师，东市称京，西市称畿。西汉秩比千石。东汉复置，六百石。



汉"长安市令"封泥(拓片)

长安志图 书名。元李好文编撰。三卷。历史地图集。原名《长安图记》，后人以与北宋宋敏求《长安志》合刊，改名《长安志图》。上卷为汉唐城市宫苑、城南名胜古迹等，以北宋元丰三年(1080)吕大防所跋《长安故图》为蓝本，订正其疏讹。附以汉三辅及元奉元所属州县；中卷为古迹陵墓，以北宋游师雄《昭陵图》为蓝本，略加修改，增以咸阳古迹；下卷为泾渠。乃作者自撰。总序图二十二，实有图十八。每卷各附图说，考证详明，其中《泾渠图说》尤为明晰。虽随着考古学的发展，新资料陆续发现，需要重新订正，但仍不失为研究汉唐都城长安、陵寝分布以及泾渠变迁的重要参考资料。有《经训堂丛书》本。

长安客话 书名。明蒋一葵著。八卷。一葵，字仲舒，常州武进(今江苏常州)人，历官北京西城指挥使。本书搜采北京古迹、形胜、奇事、佚闻和诗篇而成，为研究北京历史和地理沿革之较早文献。初刻于万历间，今有1960年北京出版社和1980年北京古籍出版社印本。

长安厨令 官名。西汉京兆尹属官，主帝王出巡时有关离宫别馆饮食起居事宜。西汉秩比千石，东汉减为六百石。

长孙无忌(？—659) 唐河南洛阳人，字辅机。先世出于北魏皇族。长孙晟子，太宗长孙皇后兄。常从太宗征战，累除比部郎中。武德九年(626)，策划发动玄武门之变，助太宗夺取帝位。贞观中，擢吏部尚书，拜尚书右仆射，封赵国公。曾谏止诸功臣袭刺史。贞观十七年(643)，太宗图画功臣二十四人像于凌烟阁，以他为首。进同中书门下三品。后与褚遂良受遗诏辅立高宗，进太尉、同中书门下三品，奉命与于志宁等编成《唐律疏议》三十卷。永徽六年(655)，反对废王皇后立武昭仪为皇后，不果，武后恨之。后许敬宗揣武后意，诬其谋反，流黔州(今重庆彭水)，逼令自缢。



长孙无忌

长孙顺德 唐河南洛阳人。太宗长孙皇后族叔。仕隋为右勋卫。大业时，避攻高丽役，亡命太原，投李渊(唐高祖)，奉命募兵。及李渊起兵，统军从破霍邑、临汾、绛郡、潼关，擒屈突通，以功拜左骁卫大将军，封薛国公。武德九年(626)，玄武门之变，与秦叔宝等讨李建成余党。贞观元年(627)，以枉法受人馈绢，太宗当殿赐绢以羞之。李孝常谋反，坐与交通除名。后起任泽州刺史，为政明肃。前刺史张长贵等占州内腴田数十顷，他夺以分给贫民。寻又坐事免官。死后名列凌烟阁。

长孙皇后(601—636) 唐河南洛阳人。长孙晟女，长孙无忌妹，李世民(太宗)妻。好读书，知借鉴历史。武德元年(618)，册封秦王妃，世民倚为内助。太宗即位，立为皇后。性俭约，御下宽厚，常与太宗纵论古事，但不干预朝政。又累请解除兄无忌及诸外戚职。时魏征极谏，太宗盛怒欲斩征，她贺以君明臣直，使太宗省悟。临终请复用房玄龄，抑退外戚。又请纳忠谏，勿受谗言，省游畋作役。卒葬昭陵(今陕西礼县东北)。高宗时，谥文德顺圣皇后。生有李承乾、泰、治三子，长乐、晋(城)阳、新城三公主。著《女则》十篇，已佚。

长孙道生(370—451) 北魏代(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长孙嵩从子。鲜卑族。道武帝爱其慎重，使掌机密，出入诏命。明元帝即位，除南统将军、冀州刺史。太武帝时，进爵汝阴公，迁廷尉卿。从征柔然、赫连昌，以功拜司空，加侍中，进封上党王。性廉约，时人比之晏婴。为将有权略，善待士众。每建大议，亦多合时宜。

长芦盐区 在今天津市、河北省渤海沿岸，为北起山海关南至黄骅市盐场的总称。蒙古太宗二年(1230)始设河间税课所，置盐场。六年改立盐运司。元至元二十三年(1286)改立河间都转运司。盐场二十二。明初置北平河间盐运司，后改称河间长芦，以运司驻于河间府沧州之长芦镇(今河北沧州市)而得名。盐场二十四。隆庆三年(1569)后减为二十。清康熙十六年(1677)运司移驻天津，而长芦之名不改。道光十二年(1832)盐场存八：丰财(今天津市东葛沽镇)、芦台(今宁河县)、海丰(今黄骅市东南羊儿庄)、严镇(今黄骅市西北同居)、越支(今丰南市东南西葛各庄)、济民(今滦南县西南柏各庄)、石碑(今乐亭县南阎各庄)、归化(今秦皇岛市东北盐务)。

长沙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一年三月十五日(1905.4.19)在长沙创刊。由《湖南官报》改名，湖南巡抚端方主办，萧元禹、沈习之等主笔，稿件呈抚院文案处核定。发行千余份，全部派销。宣统三年(1911)湖南光复，由都督府接办。

长沙郡王 辽封爵。开泰六年(1017)耶律谢家奴受封。又《辽史·百官志三》有长沙郡王宗允。

长沙起义 又称甲辰长沙起义。华兴会策划未遂的反清起义。清光绪三十年(1904，甲辰年)，华兴会首领黄兴、刘揆一与会党首领马福益等密谋在慈禧太后七十寿辰(十月十日)，炸毙参加庆典的文武官员，发动长沙起义。旋分头联络鄂、赣、川、沪、宁等地党人届时响应。因事机败露，署湖南巡抚陆元鼎下令按名搜捕，黄兴等逃亡日本，马福益避走广西，起义计划遭破坏。

长社之战 西魏文帝大统十四年(548)，东魏大将高岳、慕容绍宗等率步骑十余万攻西魏颍川长社(今河南长葛东)，为守将王思政所败。次年四月，东魏军再次进攻，引洧水灌城，不能克，名将慕容绍宗中箭赴水溺死。五月，东魏大将军高澄亲率十万大军围攻长社，并作堰引灌，思政率士卒八千据城坚守，死者十之八九。六月，城破，思政力尽被俘，降东魏。豫州之地复归东魏所有。

长征健儿 见"健儿"。

长房官学 学校名。清代专教太监学习识字之学校。康熙三十五年(1696)设。因设于中南海万善殿长房一带，故名。开始仅十三人，至乾隆三十四年(1769)后无定额。初设满洲教习二人、汉教习一人、蒙古教习一人，授满、汉、蒙文。乾隆三十四年裁汉教习，改内务府笔帖式教习汉字。

长春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元年闰二月十三日(1909.4.3)在长春创刊。同盟会员蒋大同主办。以"警世晨钟，唤醒痴迷"自命。日出四版一张，星期日休刊。抨击当道，揭露沙俄侵华。仅出一月，被迫停刊。

长春真人 即“丘处机”。

长城金镜 书名。一名《长城金竟》。清石景芬著。六卷。记石氏在乡办团练,顽抗太平军于乐平、弋阳、上饶等地史事。起自咸丰三年(1853)四月,迄于同治三年(1864)。对被杀之官绅,均列传记其事。

长柄大刀 安有长手柄的大刀。刀身长而宽厚。自汉以后,军中多用之。一般为单面刃,唐代出现了双面刃的陌刀,为长柄刀中特殊者。是汉后各代的常备武器。

长秋少令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长秋监次官,员一人,从五品,任用士人。

长秋中尹 官名。北齐置。长秋寺次官,员一人,四品上,任用宦者。

长信少府 官名。西汉景帝中六年(前144)改长信詹事置,掌皇太后宫中事务,秩二千石。

长信宫灯 西汉铜器。1968年出土于河北满城陵山窦绾墓。作宫女跪坐持灯状,灯盘可转动,灯罩可开合。宫女体中空,头与右臂均可拆卸组装,并随意调节光亮和方向。右臂与烟道相通,烟炱可通过右臂进入体内,以保室内清洁,设计精巧。通体鎏金,鎏层均匀,附着牢固,是西汉时期多种金工技术综合运用的产物。

长信詹事 官名。西汉置。掌皇太后宫中事务,职如大长秋,位在大长秋上。秩二千石。景帝中六年(前144),更名*长信少府。

长剑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四班,大通三年(529)改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八班,南朝陈改为拟八品,比秩六百石。

长流贼曹 官署名。东晋末刘裕丞相府分贼曹置,掌盗贼徒流事,设参军事为长官。南北朝置为三公府及主要将军府属曹,北朝时诸州、镇亦置。

长滨文化 距今约五万年前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因1968年发现于台湾台东长滨乡八仙洞的一些洞穴中而得名。经五次发掘共得石器六千余件,骨角器百余件。石器用砾石为原料,以石片石器为主,多未经第二步加工。主要类型有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骨角器有长条尖状器、穿眼骨针、两头尖骨器、骨凿等。与中国大陆南部旧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石器,在制作技术和基本类型上都无甚差别,因此长滨文化的主人当是由大陆迁移去的。

长墩巡司 在今广西钦州市西南。明洪武十年(1377)置巡司。永乐七年(1409),海贼阮瑶等寇钦州长墩巡司,官军追败之,即此。清乾隆四年(1739)移巡司于大寺墟(今市西北大寺),仍旧名。

长宁安抚司 土司名。明置。羌族中品级最高的土司。治今四川茂县沙坝。苏姓,传为蟒答儿之后,历日寨首。宣德十年(1435)都督方政击平历日诸寨,遂置司,隶松潘卫。正统元年(1436)总兵蒋贵以其地辽阔,始改隶叠溪千户所。八年又改属茂州。清道光时,尚管有六寨。

长庆会盟碑 即“唐蕃会盟碑”。

长庆宣明历(曆) 唐历法。长庆二年(822)始行。大中十三年(859,日本贞观元年),由渤海使乌孝慎传入日本。日本自公元861年至1684年八百二十四年间均行此历。

长枪会起义 清咸丰年间山东曹州(治今菏泽)农民起义。咸丰四年(1854)郭秉钧等在菏泽办团练,自备长枪,称长枪会,或称“一心团”。十年因山东团练大臣杜翀上奏告变,被迫起义,攻占范县,在运河截夺漕船、盐船,屡败清军。次年在僧格林沁和胜保两支清军的联合进攻下,起义失败。郭秉钧率余部参加捻军,一部分留在当地继续斗争。

长官司长官 官名。元代为西南地区诸溪洞所置长官司之职官。位达鲁花赤下,掌司事。多以土人为之。明沿元旧称,始作为土官名号之一,武职。湖广、四川、云南、广西、贵州等省设有,为长官司之主官。正六品。管所辖土兵及司事,受地方长官约束。世袭,其承袭事隶兵部。清沿明制。详“土官❸”。

长白先生奏议 书名。清宝廷撰。二卷。宝廷为清宗室,同治进士,官至礼部右侍郎。其子寿富谓谏疏十失五六,则知此书不过原奏议之半。作者留心洋务,举凡荐才,闽省海防、船政、关税等,均有议论。宣统二年(1910)刊印。

长寿天亲可汗(?—789) 一作武义成功可汗。回纥第四代可汗。移地健从父兄。原称顿莫贺达干。唐大历十四年(779),移地健在粟特胡煽动下,欲大举犯唐,往劝不听,遂杀之,自立为合骨咄禄毗伽可汗。遣使至唐,请求册命。唐册立为武义成功可汗,册使尚未到达,发生振武军留后张光晟杀回纥使董突(可汗叔父)事。及册使至,可汗虽未亲自接待,但仍欲与唐敦睦,传语唐使曰:“汝国已杀董突,我又杀汝,如以血洗血,污益甚耳;今吾以水洗血,不亦善乎。”以前河西为吐蕃所占,安西、北庭与唐联系断绝。至其在位后,二都护府使者乃得经回纥抵长安,而北庭等处亦复倚重回纥坚守。贞元三年(787),可汗求和亲,德宗许以咸安公主嫁之,并约定称臣;称子;每次来使不得过二百人;马不超过千匹;不得将中原人及商胡携带出塞。汗悉应之。四年,遣使至唐,请改回纥为回鹘,取捷鹘犹鹘之意,唐复册其为汩咄禄长寿天亲毗伽可汗,册公主为智惠端正长寿孝顺可敦。

长沙抢米风潮 清宣统二年(1910)春,湖南因上年粮食歉收,商人、官府、洋行乘机囤积居奇,米价飞涨。长沙挑水工黄贵荪全家因买不到米投水惨死,全城震动。三月二日(4月12日)群众捣毁抬价碓坊,抢夺米谷,五日全城罢市。巡抚岑春蓂下令镇压,杀死二十余人,民众愤极,烧毁巡抚衙门、税局等,外国领事馆、洋行、教堂也多被捣毁。九日,英、美、法、日、德各国派军舰配合清军镇压,民众被捕数百人,伤亡无算。清政府向英美等国赔款八十八万银两,罢免岑春蓂,出示平粜,风潮始息。

长流贼曹参军 官名。三国魏、西晋时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均有贼曹掾,主缉捕盗贼事。司马睿为镇东大将军时,其府置长流、贼曹二参军。南朝宋公府有长流贼曹参军一人,官七品;其小府则置禁防参军。齐复东晋之制,公督府佐吏有长流、贼曹二参军。北齐三公、二大、三师及州刺史府等有长流参军,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六至八品之间。

长沙五里牌竹简 战国时楚国竹简。1951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市东郊五里牌400号楚墓。墓曾被盗,具二椁二棺,属战国晚期墓。所出竹简共三十八支,皆残断,最长者仅13.2厘米,宽度皆在0.7厘米左右。墨书文字,字数最多的一简六字,少仅一二字。内容属遣策。一般是在简上半部记器物名称与数量,有的在中部注明器物在墓内之位置。所记物品有铜、竹器及丝织品等。系近代首次经科学发掘出土的战国竹简。

长沙仰天湖竹简 战国时楚国竹简。1953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市南郊仰天湖25号楚墓。此墓系土坑竖穴木椁墓,具二椁二棺。时代约属战国晚期。墓曾两次被盗。竹简属遣策,共出四十三支,完整的简长22厘米,宽1.2厘米,墨书字迹较清晰,每简文字从二字至二十一字

不等。所记赙赠者中有楚国的卿大夫，说明墓主人应为地位较高的楚贵族。器物以丝织品为最多，简文除记载丝织品之名称、数量外，并作简要描述。系了解楚国手工业及研究战国文字之重要资料。

长沙杨家山铁器 春秋晚期楚国铁器。1976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市杨家山65号墓，该墓为竖穴土坑，长236米，在头部拱形壁龛内外出土十四件随葬品，其中有钢质剑、铁鼎、铁削各一件。剑身长38.4厘米，是用锻制退火法制成的中碳钢。鼎用白口生铁铸成，残高6.9厘米，竖耳，平底，蹄足。铁削两面刃，长17.5厘米。钢剑和铸铁鼎反映了楚国当时发达的冶铁技术。

长沙杨家湾竹简 战国时楚国竹简。1954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市北郊杨家湾6号楚墓。此墓系土坑竖穴木椁墓，有二椁二棺。墓主为女性。据随葬器物之形制、组合，墓的时代属战国晚期。所出竹简共七十二枚，长13.5厘米，宽0.6厘米。用两道丝带编联成册。其中二十七枚无文字，有字的简中，书二字者四简，余皆仅书一字，墨书字迹已多不清晰，内容待考。

长春真人西游记 书名。元李志常撰。二卷。志常为蒙古太祖时道士，字浩然，号真常子。太祖十五年(1220)至十九年曾随侍其师长春真人丘处机赴西域谒成吉思汗，归后就途中经历闻见，撰此行记。于所经各地山川、道里、风俗、物产，记载详明，叙事清晰，文章优雅，为研究中世纪中亚史地和中西交通的重要资料。此书自著成后，未见流传，清乾隆六十年(1795)，钱大昕与段玉裁游苏州玄妙观，阅《道藏》，见此书。大昕借抄后，始为之传播于世。近人王国维和张星烺曾为之注释，国外有俄、法、英文译本。

长江中游龙山文化 即“青龙泉三期文化”。

长芦都转运盐使司 官署名。明代置，掌长芦(治今河北沧州)盐政，所产盐行销于顺天府(今北京市区)及北直隶真定、保定诸府。设都转运使为长官，秩从三品。

长沙子弹库楚帛书 战国时楚国帛书。1942年9月(一说系三十年代)湖南长沙东南郊子弹库一座楚墓被盗掘时所出。此墓于1973年又经湖南省博物馆发掘清理，为长方形土坑竖穴墓，具一椁二棺。墓主人为一四十岁左右男子，墓葬年代约属战国中晚期。残留的随葬物中有一帛画(参见“长沙子弹库楚帛画”)。帛书出自椁内头箱中一竹笥内。长方形，长38.7厘米，宽47厘米。全篇共有九百余字，字体为楚国之古文。其中部是两篇墨书文字，行文颠倒排列。一篇十三行，四百余字，是讲如不敬上天、神帝，则会引起天象灾异，日月星辰逾轨，彗星作害，气候失常，忧祸横生，只有恪敬事神，方能得神赐福，避免凶灾。一篇八行，二百余字，言及四时之神等有关四时形成之上古神话，以及伏羲、炎帝、祝融、帝夋、共工等传说中的古帝王。帛四角各绘一树木，分青、朱、白、黑四色，与《尔雅·释天》所言“春为青阳，夏为朱明，秋为白藏，冬为玄英”色相合，当是象征四季。四边以朱、绛、青三色绘出十二神物，每边为三，首皆朝向中央，各神物下注神名，与《尔雅·释天》十二月名多相合，知十二神物象征十二月，每边三神物乃象征一季中三个月。每季末月之神注明其职为司春、司夏、司秋、司冬，似为每季之主神。十二神物下，还各附有两三行文字，说明该月之宜忌，应属较早形式之月令。整幅帛书共九百余字，内容有战国时期阴阳家之色彩，所记古代传说、天神崇拜、纪时名称亦多与文献相契合，系研究战国时楚地流行的思想学说、宗教信仰、天体意识、历法及文学、文字、绘画等极为珍贵的资料。此帛书出土后不久即流入美国，现藏于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

长沙子弹库楚帛画 战国时楚人所绘帛画。1973年出土于湖南长沙东南郊子弹库1号楚墓。此墓曾于1942年被盗，出过楚帛书一件(参见“长沙子弹库楚帛书”)，墓的年代约属战国中晚期，墓主人男性。帛画出土时平放于椁盖板与外棺中间的隔板上，以细绢为地，长方形，长37.5厘米，宽28厘米，最上横边裹一细竹条。画正中为一有胡须之男子，头顶舆盖，宽衣博袍，薄纱高冠，腰佩长剑，侧身直立，手执缰绳，驾驭一巨龙，龙身略呈舟形，龙尾企立一鹭鸶。画左角绘一鲤鱼，以示龙翔游于江河湖海中。人、龙、鱼均朝向左方，而人物衣着、缰绳、舆盖的飘带，皆飘向右，给人以主人公在冲风破浪行进的动感。全画使用单线勾勒、平涂、渲染兼用的画法，线条生动，部分施用金白粉彩，人体部位比例准确。此画性质一说属铭旌，画中人物即墓主，画面主题是表示墓主灵魂在神话动物导引下飞升登遐。现藏于湖南省博物馆。



长沙子弹库楚墓出土帛画男子御龙舟图

长治分水岭东周墓 春秋晚期与战国时期韩国墓葬群。位于山西长治北城墙外分水岭台地上。1954—1972年先后发掘大、中、小型墓三十余座，分属于春秋晚期与战国早、中、晚期。头向以北向为主。大型墓集中在墓地西部较高处，均有棺椁，椁室以枋木构成，四周积石积炭，随葬器有成组的铜礼器、成套乐器、各类铜兵器、车马器及铁器、装饰品等。大型墓盛行二墓东西并列相靠的葬俗，这样的两墓相距2—5米，一墓有兵器而少装饰品，另一墓则无兵器多装饰品，似属夫妇并穴合葬。中、小型墓大部分集中在墓地东部较低处，多有棺无椁，随葬物以陶器为主。

长沙陈家大山楚帛画 战国时楚人所绘帛画。1949年湖南长沙东南郊陈家大山一座楚墓被盗掘时出土。此墓有木质棺椁，棺内随葬陶、漆、竹器等。帛画以平纹绢为底，长31厘米，宽22.5厘



长沙陈家大山楚帛画

米。画右下部绘一妇人，面向左而立，两手相合前伸，宽袖细腰，长袍曳地。中上部绘一凤鸟，面左，昂首，双翅上张，两脚一弯曲向前，一伸直向后。左上部绘一龙形神兽，面向上，身略蜿蜒而竖垂。此画之主题一说系祈祝生命战胜死亡，或说系反映引魂升天的神仙思想，用作葬仪中的铭旌。现藏湖南省博物馆。

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司　或称明正宣慰司、明正土司。土司名。明洪武初年，长河西土官、元右丞剌瓦蒙遣理问官高惟善朝贡，洪武十六年(1383)又遣惟善及从子万户若剌来朝，遂置长河西等处军民安抚司，司治打箭炉(今四川康定)。二十年命高惟善招抚鱼通、宁远诸处，行其开垦荒地、修筑道路、增设市场、招来远者之议。后建昌月鲁帖木儿叛，长河西等土官阴中附合，三十年明发兵三十万讨伐，长河西等急入贡谢罪，遂正式置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司。长河西、鱼通、宁远原各自为部，至此合为一。明末土司乏嗣继绝。清康熙五年(1666)查袭职，始得登争查吧继位。四十年查吧死，无子，由其妻贡喀继夫职。五十六年病故，无子，由其女桑结(穆坪土司)兼管明正土务。后坚参达结之次子继为明正土司。雍正七年(1729)改宣慰司，置打箭炉厅。此司辖区甚广，计归附正副安抚司、土千百户五十五员，新附宣慰、安抚司、土千百户六十五员。清末析置二十四上百户。改流后为丹巴县鲁密章谷二十四村，又称明正二十四村。

长元吴丰备义仓全案续编　书名。清末吴大根编。八卷。道光十五年(1835)陶澍、林则徐创办苏州丰备义仓，潘顺之首董其事十二年，辑有《丰备义仓全案》十卷，此编即继之，辑录档案、册籍等而成。凡创始兴复原委、前编补遗、添置田亩、添造仓廒、收租、积谷、存当、寄存藩库、协贴饭粥局、发账、平粜、报销、识余等类，并附义仓全图。

仁　古代道德范畴。本指亲亲、爱人。《说文》："仁，亲也。从人二。"源出《周书·金縢》"予仁若考"，认为顺于亲为仁，故有时"仁亲"连称。春秋时期，孔子提出"克己复礼为仁"(《论语·颜渊》)，即以恢复周礼为仁，仍本《周书》以"亲"为"仁"之说，但又赋予新义，指出"仁"即"爱人"。认为能行"恭、宽、信、敏、惠"五者于天下为"仁"(《论语·阳货》)，从而扩大仁之内涵，使之成为众德之统称。又以"能近取譬"、推己及人、行"忠恕"之道为"仁之方"(《论语·雍也》)，使仁具有道德心理与道德行为等多层含义。战国时期，思孟学派本孔子之说，谓"仁者人也，亲亲为大"(《礼记·中庸》)，"仁者爱人"(《孟子·离娄下》)。又推之以治国，提出"以德行仁者王"(《孟子·公孙丑上》)，用德配仁、仁义连称，作为"仁政"之基本内容。墨子后学据墨子"兼爱"说，提出"仁，体爱也"(《墨子·经上》)，实以"兼爱"为"仁"，反对儒家"亲亲"为"仁"。西汉董仲舒本孔孟之说，谓"仁者，所以爱人类也"(《春秋繁露·必仁且知》)，推而广之，谓"天"覆育、化生、养成万物"以奉人"即是"仁"(《春秋繁露·王道通》)，以"天意"为"仁"。至宋，理学家发挥孔孟之说，不仅以仁兼包众德，为义、礼、智、信之统称，且以仁为产生天地万物之本原。周敦颐以"生"为"仁"(《通书》)，程颢谓"仁者浑然与物同体"(《识仁篇》)，朱熹则以"仁""乃天地生物之心，即物而在"(《仁说》)，将仁提到宇宙本体之高度。至近代，资产阶级改良派人物批判改造儒家之仁说，赋予新的思想内容。康有为称"能爱类者谓之仁"(《大同书》)，谭嗣同谓"仁以通为第一义"(《仁学》)，就是以资产阶级自由、平等、博爱言仁，而与儒家论说相对立。

仁圣　指宋高宗。《东都事略·钦宗纪》卷末："此仁圣所以中兴于南都。"

仁师　官名。西夏谏师位之一。为皇太子之师，在中书、枢密位下，与次等司等。

仁安　渤海武王大武艺年号(719—737)。凡十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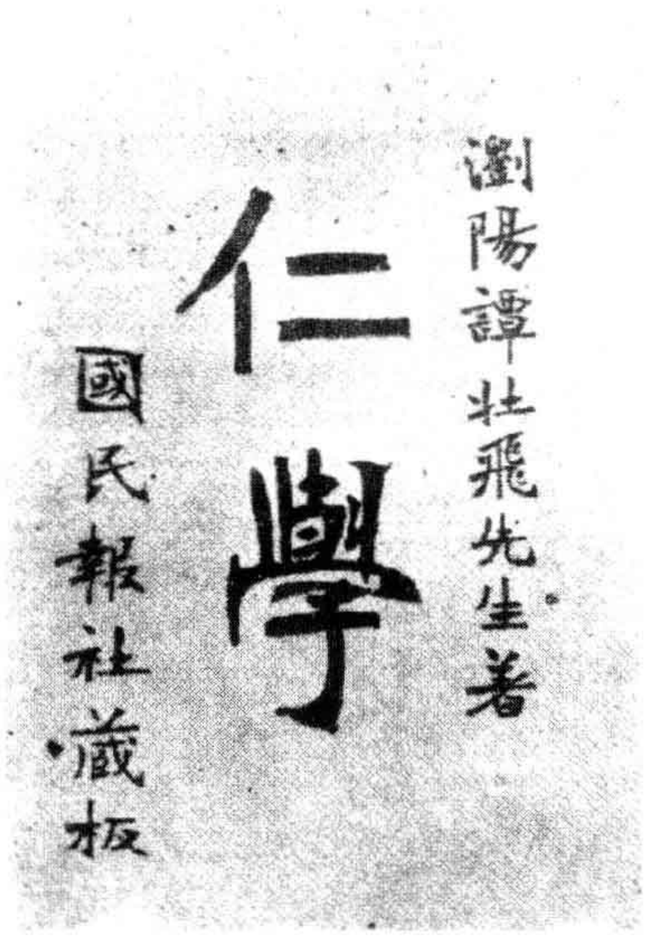
仁寿　年号。(1)隋文帝年号(601—604)。凡四年。(2)大理段智祥年号(？—1238)。

仁孝　即"夏仁宗"。

仁庙　历代庙号为"仁"的君主。如北宋皇帝赵祯庙号仁宗，宋人以"仁庙"称仁宗，有时亦称"仁皇"、"仁祖"。明代皇帝朱高炽庙号作仁宗，故亦称"仁庙"。

仁政　孟子的政治学说，孔子"仁"之学说的继承和发展。认为"夫仁政必自经界始。经界不正，井地不钧(均)，谷禄不平"；"经界既正，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孟子·滕文公上》)。其中心是"制民之产，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饱，凶年免于死亡"(《孟子·梁惠王上》)。内容包括"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同上)等。并提出"民为贵(重)，社稷次之，君为轻"(《孟子·尽心上》)的观点，认为过分残暴的国君可以废除。仁政学说在长期的封建社会里产生了很大影响，成为某些进步政治家和思想家的理论依据。

仁学　书名。近人谭嗣同著。二卷。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成书。最早由梁



《仁学》书影

启超在日本印行。今本据1911年国民报社出洋学生编辑所版。作者从圣教之旨、自然之理、孔子改制之道、《春秋》"三世"之义诸方面，说明事物"变化"、"日新"则存，反之则亡，为变法维新提供理论根据。内容包括哲学、宗教以及西方近代自然科学知识和社会政治学说。作者继承王夫之"道不离器"的观点，认为"道"应随"器"而变，批判"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儒家传统思想。又借用西方物理学的"以太"概念解释"仁"，提出"以太"即"仁"；"仁为天地万物之源，故惟心，故惟识"，以主观精神为宇宙之本原。又谓"仁以通为第一义"，主张"内外通"、"上下通"、"人我通"。试图以"通"来打破封建闭关自守、"君民相隔"，反对封建等级制度，实行人人平等。为此，作者猛烈抨击现存制度，发出"冲决"封建"网罗"的呼声。提倡资产阶级民权，批判封建君权；主张男女平权、思想自由和个性解放，揭露封建纲常名教的欺骗性和危害性等，集中反映作者的哲学和社会政治观点。

仁部　官署名。渤海国左六司之一，以卿为长官，下设郎中、员外。

仁山集　书名。宋末元初金履祥撰。《四库全书》采进本六卷。《金华丛书》收入明董遵所编本五卷。另有清雍正三年(1725)金洪勋所刊四卷本。编次各异。另《宋元学案》曾采录该集所载《复其见

天地之心讲义》、《孟子性命章讲义》二篇，主旨在于发挥朱熹理学思想。

仁义会 ❶清代江西天地会系统秘密结社。嘉庆年间福建瓯宁人黄开淑等人所立，有“牛八定乾坤，阴阳定三宗”等口号。口诀、暗号略同天地会。❷清代豫东秘密结社。光绪末年在李元庆、吴太山、苗金声、于化龙等会首率领下，多次发动反教会、抗官府起义，均失败。武昌起义爆发不久，经革命党人联络，商丘等地会众万余人偷袭开封，为清军击散。旋又应革命党人之约，再谋开封起义，事泄未果。

仁化县 南朝齐置。治今广东仁化县北。后省。唐垂拱四年(688)复置。北宋开宝五年(972)省入乐昌县，咸平三年(1000)复置。移治今县治。历属始兴郡、韶州、韶州路、韶州府。宋有大众、多田二铁场，多宝铅场。

仁寿宫 见“九成宫”。

仁和门 五代晋、周东京城(今河南开封市)里城东面南门。五代梁称观化门，后晋天福三年(938)改称仁和门。《续资治通鉴》：北宋建隆元年(960)，赵匡胤陈桥兵变，还开封府，“自仁和门入”，即此。太平兴国四年(979)改名丽景门。

仁和县 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改钱江县置，治今浙江杭州市。与钱塘县同为杭州治。南宋时，与钱塘县同为临安府治(今杭州市)。元、明、清同为杭州路、杭州府治。1912 年与钱塘县合并为杭县。

仁学会 清末进步团体。光绪二十四年(1898)吴嘉瑞、杨虚绍等创设于贵州贞丰。演讲时政，提倡西学，宣传变法救国。有会员三十余人。

仁蚌巴 藏语的音译。十五、十六世纪时西藏仁蚌地方政权名。元末，置绒仁蚌宗(今仁布)。明初，阐化王扎巴坚赞任命康区盖尔族(Sger)上层南喀坚赞为仁蚌宗宗本(县官)兼萨迦本钦(长官)和曲美(在今日喀则)万户长，统辖后藏诸重镇，准世袭。自是有此政权名。永乐十四年(1416)于其地置奔寨(仁蚌宗)行都指挥使司，宗本受封为都指挥佥事，权势更盛。宣德十年(1435)占据后藏全境。成化十七年(1481)击败阐化王，复占据前藏部分地区，支持噶玛噶举教派，压制格鲁教派(黄教)。传六世，嘉靖四十四年(1565)为属民暴动所推翻。

仁部卿 官名。渤海国置，左六司仁部长官，员一人，位司政下。

仁义礼智 儒家所说的人所固有的四种德性。孟子认为是“恻隐之心”、“羞恶之心”、“辞让之心”与“是非之心”这四个善端的扩充。“仁之实，事亲是也；义之实，从兄是也；智之实，知斯二者弗去是也；礼之实，节文(不可太过、太质)斯二者是也”(《孟子·离娄上》)。东汉白虎观会议给以法定解释，把仁义礼智分别释为“施生爱人，断决得中”，“履道成文”与“于事见微知著”(《白虎通·情性》)。南宋朱熹区别性与情，认为“仁义礼智根于心”，是心之未发之性，而恻隐、羞恶、辞让、是非之心，是心之发用之情。清戴震在批判“存理灭欲”的基础上给以新解释：仁为“先生之德”，即“一人遂其生，推之而与天下共遂其生”；礼为“天地之条理”；义为“条理之截然不可乱”；智为认识和掌握仁义礼的能力(《孟子字义疏证·仁义礼智》)。

仁多保忠 西夏党项人。夏崇宗乾顺朝大将，卓罗监军，总领西南部族。与权相梁乙逋不睦。天仪治平二年(1087)两度攻宋镇戎军(今宁夏固原)。天祐民安五年(1094)乙逋谋叛，与大首领嵬名阿吴等集部众杀乙逋，后升为统军。永安二年(1099)率兵助吐蕃围宋湟州(今青海乐都南)。贞观四年(1104)遣使至宋请内附，事败免职。

仁多唆丁(？—1084) 一作仁多嵬丁。西夏党项人。夏惠宗秉常监军。凶黠用事，多谋，宋代曾募人生俘之。大安七年(1081)与宋将李宪争南牟城。十年，引兵十万入泾原，围第十六堡，纵火焚烧，久攻不下。宋将卢秉扼其归路，夏军惊恐逃走，战死。

仁武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为五德将军之一，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五班。大通三年(529)改为三十四班中的第十三班。陈改为五武将军之一，拟四品，比秩中二千石。

仁威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为五德将军之一，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六班。大通三年(529)改为三十四班中的第九班。陈改为五威将军之一，拟四品，比秩中二千石。

仁勇校尉 官名。唐贞观十一年(637)始置，为正九品上武散官。宋初因之，元丰五年(1082)改官制，除少数民族官员仍依旧除授外，余罢。

仁勇副尉 官名。唐贞观十一年(637)始置，为正九品下武散官。宋初因之，元丰五年(1082)改官制，除少数民族官员外仍依旧除授外，余皆罢。

仁义三仙会 清代天地会系统秘密结社。创于嘉庆年间。

仁宗睿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仁宗受天兴运敷化绥猷崇文经武孝恭勤俭端敏英哲睿皇帝圣训》。清道光朝官修。一百一十卷。道光四年(1824)成书。分类节录嘉庆帝诏谕而成。凡圣德、圣治、文教、武功、勤政、澄叙、防海、漕运、垦殖、齐牧政、严法纪、绥藩服、靖边疆等三十六门。较乾隆圣训门类稍有增删。嘉庆年间镇压白莲教起义等内外大事，略可概见。有清内府刊本。

仁斋小儿直指方论 书名。又名《仁斋小儿方》。南宋杨士瀛撰。于景定五年(1264)撰成此书。论述新生儿生理、病理、惊风、中风、疳、积、热、伤寒、痰咳、脾胃病、丹毒、杂证以及疮疹等证治方论。尤详小儿惊、疳、泻、痢难治四证。于小儿惊风之论别具特色，论述颇为精当。提出热盛生痰、痰盛生惊、惊盛生风、风盛生搐；治搐先于截风、治风先于利惊、治惊先于豁痰、治痰先于解热的学术见解，对后世儿科医家颇有启发。原刊本已佚，今有明嘉靖新安黄炉黄镀刊本，民国间锦章书局石印《杨仁斋著作三种》。

仁孝端丽明智上寿可敦 即“太和公主”。

什长 ❶古代户籍编制十家之长。《周礼·秋官·士师》：“掌乡合州、党、族、闾、比之联，与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罚庆赏。”《管子·立政》：“十家为什，五家为伍，什、伍皆有长焉。”❷古代军队基层编制十卒之长。《墨子·迎敌祠》：“五步有伍长，十步有什长，百步有百长。”

什伍 ❶古代地方基层组织。《史记·商君列传》：“令民为什伍，而相牧司连坐。”司马贞索隐引刘氏云：“五家为保，十保相连。”《管子·立政》：“十家为什，五家为伍，什伍皆有长焉。”❷军队基层编制。《尉缭子·伍制令》：“军中之制，五人为伍，伍相保也；十人为什，什相保也。”

什伐赤 唐浮雕名。昭陵六骏之一。太宗平王世充、窦建德时所乘。马为纯赤色。“什伐”或译作“叱拔”，或谓系波斯语之缩译，意为马，待考。石马身中五箭，前四背一，作凌空疾驰状。太宗赞曰：“朱汗骍足，青旌凯归。”现存陕西省博物馆。

什物库 官库名。宋代置。掌受纳杂输之物，以备支用。又太常寺所属有南郊什物库、太庙什物库，掌收藏有关器服，以备祭祀、朝会时借与有关官员。卫

尉寺有军器什物库、宣德楼什物库，掌收贮军器什物备用。

什帮处 官署名。亦作什傍处。清代置，隶乐部。掌演奏“掇尔多密”，即“音律平和”的乐曲。遇有朝廷燕飨、出巡及行围宴蒙古王公，皆奏之。以“掇尔契达”一人为长官。

什傍处 即“什帮处”。

什翼犍 即“拓跋什翼犍”。

什一之税 传说为夏、商、周三代所行税率。《孟子·滕文公上》：“夏后氏五十而贡，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亩而彻，其实皆什一也。”战国时田税亦称“什一”，又称“常征”。《荀子·王制》：“王者之法，……田野什一。”《公羊传·宣公十五年》：“什一者天下之中正也，什一而行颂声作矣。”西汉以三十税一为定制。东汉光武帝初年，因师旅未解，用度不足，一度行什一之税。其后由于军士屯田，粮储增多，遂于建武六年(30)，恢复田租三十税一如旧制。

什伍之制 商鞅变法时在秦国推行的户籍连坐制度。《史记·商君列传》：“令民为什伍，而相牧司连坐。”司马贞索隐：“刘氏云，五家为保，十家相连。”“牧司谓相纠发也。一家有罪而九家连举发，若不纠举，则十家连坐。”

什伍相保 亦作什伍相结。古代军队中伍内和什内的连保制度。使其聚舍同食，互相监视，以便严格军纪，防止内奸。参见“什伍❷”。

什呼尔伯克 即“什和勒伯克”。

什和勒伯克 新疆维吾尔语音译。或译石笏尔伯克、什呼尔伯克、什瑚尔伯克、沙虎勒伯克。官名。协理都官伯克，分司驿馆米粮杂务。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六至七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

什瑚尔伯克 即“什和勒伯克”。

片 也称夹片、附片。文书名称。为奏折文书的附件。清制，臣工用奏折奏陈政务，一般只准一折奏一事。如欲再言其他事宜，可用另纸陈明，附于折内，称“夹片”或“附片”，简称为“片”。每折可附一片或二三片不等，各言一事，不相关联。

片马 地名。即今云南泸水县西部片古岗之片马。清代属云南永昌府西北登埂土司。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英帝国主义武装侵占片马附近的茨竹、派赖等寨，激起当地景颇、傈僳、汉、白族等人民的无比愤怒，在土把总左孝臣领导下，实行武装抵抗，左孝臣壮烈牺牲。宣统二年(1910)至1927年间，英军不断侵入片马、古浪、岗房地区，强设军政机构，当地各族人民继起抵抗，全国人民一致声援，英帝国主义不得不承认片马属中国，但仍恃强霸占。1960年《中缅边界条约》规定，片马、古浪、岗房地区由缅甸联邦归还中国，于1961年6月4日完成交接手续。

仆(僕) ❶西周时一种下层武士之称。《师旂鼎》：“师旂众仆不从王征于方雷。”《静簋》：“王令静司射学宫，小子及服及小臣及夷仆学射。”夷仆系出身夷族之仆。❷家臣。《礼记·礼运》：“仕于家曰仆。”❸驾车者。《周礼·夏官·大驭》：“仆左执辔。”《礼记·曲礼上》：“仆执策立于马前。”孔颖达疏：“仆，御车者也。”❹奴隶的一种称谓。亦作臣仆、童仆。《诗·正月》：“民之无辜，并其臣仆。”《易·旅》：“旅即次，怀其资，得童仆，贞。”也可作为赏赐对象，《伯克壶》：“白太师易伯克仆卅夫。”《几父壶》：“易几父……仆四家。”《左传·昭公七年》：“僚臣仆。”俞正燮《癸巳类稿·仆臣台义》以为“仆则三代奴戮，今罪人为奴矣”。《晏子春秋·内篇杂上第五》：“晏子曰：‘何为为仆？’对曰：‘不免冻饿之切吾身，是以为仆也。’”《战国策·赵策三》：“先生独未见夫仆乎？十人而从一人者，宁力不胜，智不若耶？畏之也。”仆来源于俘虏、罪人或买卖。《墨子·天志下》：“不格者，则系操而归，丈夫以为仆、圉、胥靡。”《战国策·秦策一》：“卖仆妾售乎闾巷者，良仆妾也。”❺门徒。《庄子·则阳》：“是圣人之仆也。”王先谦注：“犹言圣人之徒也。”❻官名。《韩非子·说林上》：“秦武王令甘茂择所欲为于仆与行事，孟卯曰：‘公不如为仆。公所长者，使也，公虽为仆，王犹使之于公也。公佩仆玺而为行事，是兼官也。’”陈奇猷集释引俞樾曰：“仆与行为官名，言佩仆之玺而为行之事也。”其职掌不详。秦汉时仆已上升为太仆，其后世沿郑玄注：“仆夫，上士也。”❸春秋楚国仆官之长。同“太仆”。又称“仆”。大夫爵。《国语·楚语上》：“使仆夫子皙问于范无宇。”

仆(僕)区 即仆区之法。春秋时楚国法律名称。楚文王时始作。《左传·昭公七年》：“吾先君文王，作仆区之法，曰：‘盗所隐器，与盗同罪。’”《释文》引服虔之说：“仆，隐也；区，匿也，为隐匿亡人之法也。”董说《七国考·赵刑法》引张斐《律序》云：“郑铸刑书，晋作执秩，赵制国律，楚造仆区。兹述法律之名，申、韩之徒，各自立制。”缪文远订补：“仆者，奴隶之类。……楚统治者因作仆区之法以防止之。仆区之法即藏匿逃亡奴隶之法也。”

仆(僕)寺 即“太子仆寺”。

仆(僕)固 又作仆骨、仆古。铁勒之一部。游牧于土拉河北。先后属突厥汗国和薛延陀汗国。唐贞观二十年(646)，唐灭薛延陀，以其地置金微州，隶燕然都护府。回纥汗国建立后，仍属之。九世纪中叶，在北庭有号称回鹘首领之仆固俊，曾大胜吐蕃。

仆(僕)妾 奴仆婢妾。《战国策·秦策一》：“卖仆妾不出里巷而取者，良仆妾也。”《史记·张仪列传》：“坐之堂下，赐仆妾之食。”

仆(僕)骨 即“仆固”。

仆(僕)射 ❶武官名。战国时秦国置，位在屯长之下。《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徒、敦(屯)长、仆射弗告，赀戍一岁。”《孙子·作战》曹操注：“陈车之法，五车为队，仆射一人。”西汉至南北朝时有中黄门冗从仆射、冗从仆射、太子冗仆射等侍卫武官。❷秦汉时为侍中、谒者、博士、郎等诸官之长。❸东汉至宋时为尚书仆射之省称。❹太平天国东、西、北、冀王殿下属官。各设十六人，职同指挥。

仆(僕)散 金女真部落姓氏。部人散布在乙离骨岭(今朝鲜咸镜南北道分界摩天岭)、蒲与路挨懑河(今乌裕尔河一支流)、上京拔卢古河(今忙牛河中游)、拔鲁古河(今通肯河一支流)等地，与完颜氏贵族世为婚姻。入中原后，改汉姓为林。

仆(僕)人正 官名。春秋战国时置。为仆官之长。《仪礼·大射》：“仆人正徒相大师”。郑玄注：“仆人正，仆人之长。”

仆(僕)大夫 官名。春秋时晋国设此官，掌宫中之事。《左传·成公六年》：“韩献子将新中军，且为仆大夫。”杜预注：“兼大仆。”孔颖达疏：“沈氏云：‘大仆职

云，王视燕朝则正位，掌摈相。'郑注云：'燕朝、朝于路寝之庭。韩献子即为仆大夫，故知寝庭，路寝之庭也'。"

仆(僕)固俊 唐时北庭回鹘首领，出自仆固部。于大中年间往附因收复吐蕃所侵诸州而授沙州节度使之张义潮。时吐蕃论恐热大掠鄯、廓等八州，乃率部徙居北庭一带。咸通七年(866)破吐蕃，斩论恐热，克北庭、轮台、清镇诸城，进取西州。

仆(僕)射洲 在今湖南长沙市境湘江中。五代汉乾祐二年(949)，马希萼自朗州攻其弟希广于潭州，希广遣岳州刺史王赟，大破希萼于仆射洲，即此。

仆(僕)射样 巾子(头巾)样式之一。唐永泰元年(765)，左仆射裴冕创制，形状新奇，民间多仿效之，故称。

仆(僕)射塘 水塘名。又名白土塘。在江南道泉州(今属福建)北一里。唐元和二年(807)刺史马总开，溉田数百顷。后总赠仆射，人思其功，因名。

仆(僕)散揆(？—1207) 金上京(今黑龙江阿城)拔卢古河人，本名临喜。仆散忠义子。尚韩国公主，为宿卫及宫官多年。世宗末，仕至刑部尚书。章宗即位，知临洮府事。因牵涉郑王允蹈之狱获罪，免死除名。不久，以战功累迁西北、西南两路招讨官，出塞作战，修筑界壕。自参知政事拜官平章政事，封济国公。泰和五年(1205)、六年对宋作战，皆为总帅，七年卒于下蔡北归途中。

仆(僕)散端(？—1220) 金中都路(治今北京)火鲁虎必剌猛安人，本名七斤。出身护卫，世宗时官至右卫将军。章宗时官尚书左丞。泰和六年(1206)攻宋，为留后，行省事于汴京(今河南开封)。进拜平章政事，兼右副元帅，封申国公。卫绍王即位，为右丞相，授世袭谋克。贞祐二年(1214)建议宣宗迁汴。拜尚书左丞相，兼枢密使。三年奉命行省事于陕西，招降通远军及陇外临洮、积石州、兰州诸部。

仆(僕)固怀恩(？—765) 唐铁勒仆骨(固)部人。世袭都督。天宝中，历事节度王忠嗣、安思顺，皆以善战、通晓蕃情而著称。后从郭子仪、李光弼讨安禄山、史思明叛乱，屡立战功。至德元载(756)，肃宗即位灵武(今宁夏灵武西北)，从郭子仪入朝，嫁己女于回纥，请兵结好。次年，引回纥兵从郭子仪复两京。乾元二年(759)，任朔方行营节度使，封大宁郡王，从李光弼守河阳(今河南孟州东南)，每战皆摧锋陷敌，功冠诸将。宝应元年(762)，奉命与回纥可汗会师太原，合军破史朝义，进收东京。以功迁河北副元帅、朔方节度使。后宦官骆奉仙奏其谋反，遂上书二千言自诉，未果。次年，与子仆固瑒起兵反，郭子仪率军败之。又引回纥、吐蕃入寇，至灵武暴病死。一门死王事者四十六人，平安史之乱，其功甚大。代宗闻其死，恻然曰："怀恩不反，为左右所误耳！"

仆(僕)固振水 在唐北庭都护府西北，金山(阿勒泰)之西。一说为乌伦古河，一说为哈噶额尔齐斯河，一说为塔城市东之阔布克河，唐时葛逻禄部原在此游牧。

仆(僕)散七斤 即"仆散端"。

仆(僕)散师恭(？—1161) 金上京(今黑龙江阿城)老海达葛人，本名忽土。金熙宗时为宿卫十人长。皇统九年(1149)，在值宿日从海陵王杀熙宗。海陵王即位，为左副点检，转都点检，改名师恭。拜太子少师、工部尚书。贞元元年(1153)，为枢密使。三年，为右丞相兼中书令。正隆元年(1156)，为太尉、枢密使。六年，奉命镇压契丹撒八起义军，无功而还，被族诛。

仆(僕)散安贞(？—1221) 金上京(今黑龙江阿城)拔卢古河人，本名阿海。祖忠义、父揆，皆为名将。母韩国公主。他娶邢国长公主，为驸马都尉，人称"四驸马"。袭猛安。宣宗即位，为右副点检兼侍卫亲军副都指挥使，迁元帅左都监。贞祐二年(1214)，为山东路统军安抚等使，镇压红袄军起义。至益都，镇压杨安儿军，败莱州(今属山东)徐汝贤部。三年，擒刘二祖。进为枢密副使，行院事于徐州。四年，镇压杨安儿余部郝定。兴定二年(1218)，为左副元帅权参知政事，总领诸道兵攻宋。三年，兵败，入朝。五年二月，再次攻宋。出息州(今河南息县)。四月攻下黄州(今湖北黄冈)、蕲州(今湖北蕲春)，还军。六月被诬谋反，处死。

仆(僕)散阿海 即"仆散安贞"。

仆(僕)散忠义(1115—1166) 金上京(今黑龙江阿城)拔卢古河人，本名乌者。太祖宣献皇后之侄。十六岁时领本谋克兵，从宗辅取陕西、河南，攻冀州，在大名府破宋兵十万余人。通女真字。历任博州防御使，真定府同知兼河北西路兵马都总管，西北路招讨使，兵部尚书。海陵王时，改任震武军节度使，历临洮、平阳、济南三府尹等职。从海陵王攻宋，取通化军。世宗即位，拜尚书右丞。镇压契丹人移剌窝斡，升平章政事兼右副元帅，进为尚书右丞相。大定二年(1162)，以丞相总军事，居南京节制诸将，分道攻宋，迫宋约和，世为侄国。五年，进官左丞相兼都元帅。

仆(僕)散忽土 即"仆散师恭"。

仇成(？—1388) 元末明初和州含山(今属安徽)人。元末参加朱元璋起义，历官万户、秦淮翼副元帅、横海指挥同知。从征陈友谅、张士诚，多有战功。洪武三年(1370)以大都督府佥事镇辽东。十二年封安庆侯。后用兵四川、云南，均有功。卒赠皖国公。

仇池 西晋至南北朝时氐人杨氏所建政权。西晋元康六年(296)，略阳清水(今属甘肃)氐豪帅杨茂搜率部还居仇池(今甘肃成县西)，众推为主，自号辅国将军、右贤王，史称仇池国。其国传至北周大象二年(580)亡，几经兴亡，延续二百八十多年，学者按其兴亡和政治中心的迁移，分为前仇池国、后仇池国、武都国、武兴国、阴平国。疆域主要在今甘肃武都东南部、四川平武一带，最盛时曾占有陕西汉中、安康，甘肃天水、秦安，四川梓潼等地。

仇甫 即"裘甫"。

仇英(约1506—约1555) 明苏州太仓(今属江苏)人，字实夫，一作实甫，号十洲。出身漆工。后移居苏州，喜绘画。以周臣为师。又客于项元汴家，临摹名画，技法渐精。擅画青绿山水、人物、楼阁，以笔墨细腻见称，为"吴门四大家"之一。其女号杜陵内史，也善画。


仇 英

仇牧(？—前682) 春秋时宋国大夫。宋闵公十年(前682)，闵公被大夫南宫长万所杀，他闻乱率兵往救，亦被长万击杀。

仇郝 即"仇液"。

仇览 东汉陈留考城(今河南民权东)人，一名香，字季智。曾任蒲亭长。在县设制科会，劝课农桑，兴办教育。对游手好闲者则予重罚，处以劳役。后入太学，为郭泰所称。学毕归乡里，州郡并请，皆辞。复征方正，遇疾而卒。

仇亮(1879—1915) 清末湖南湘阴人，原名式匡，字韫存。光绪二十九年

(1903)留学日本,入士官学校。三十一年加入同盟会,任湖南分会会长。宣统元年(1909)回国,任职山西督练公所。武昌起义后,参加山西光复之役。南京临时政府成立,任陆军部军衡司司长。旋至北京主办《民主报》,抨击袁世凯。"二次革命"时,到南京协助黄兴讨袁,失败后在北京被捕杀。

仇钺(1465—1521) 明陕西镇原(今属甘肃)人,字廷威。以佣卒受都指挥佥事仇理宠,遂袭其世职。正德五年(1510)平安化王寘鐇之乱,论功进都督佥事,封咸宁伯。七年因镇压刘六、刘七起义,进侯。

仇悆 宋青州益都(今山东青州)人,字泰然。大观进士。历知邓城、武陟两县,多有惠政。南渡后,累迁沿海制置使,以淮西宣抚知庐州,募兵克复寿春(今安徽寿县),俘杀伪齐官兵甚众。曾建议张浚分兵二路,径取汴京,以阻金侵淮东之师,不为所用。又激励牛皋击溃伪齐兵,以功加徽猷阁待制。改浙东宣抚使、知明州,以挫豪强、奖善良、惩贪赂为务。后迁陕西都转运使,与秦桧议不合,落职。复起,再知明州,改平江府。以言罢,提举太平观。

仇鸾(1506—1552) 明陕西镇原(今属甘肃)人,字伯翔。袭祖父咸宁侯仇钺之爵,历任两广、宁夏总兵官,后罢归。嘉靖二十九年(1550)任大同总兵,率军赴京御俺答。任大将军,统领诸路援军。以冒功讳败,加至太子太保,提督京营。后与严嵩争宠失和,被陆炳等揭发其不法事,大将军印被收回,遂忧惧而死。

仇液 一作仇郝。战国时赵国大臣。赵武灵王二十年(前306),奉命使韩。赵惠文王元年(前298),赵派他相宋,又遣楼缓入秦为相。四年,秦免楼缓而以魏冉为相,他同时亦失宋之相位。或据《史记·穰侯列传》,秦以赵楼缓为相,赵恐于己不利,使其至秦,他从门人宋交之计,终使秦免楼缓而相魏冉。

仇士良(? —843) 唐循州兴宁(今广东兴宁东北)人,字匡美。顺宗时,为宦入侍东宫。历宪、敬、文、武宗四朝。先后任平卢、凤翔等节度监军,数任内外五坊使,贪暴阴狠。文宗时,擢左神策军中尉,兼左街功德使,以分宦官王守澄之权。太和九年(835),文宗依朝臣李训等发动"甘露之变",谋诛宦官,事败,他与宦官鱼弘志大杀朝臣,公卿半空。加特进、右骁卫大将军,权势益张,文宗自谓受制于家奴。开成五年(840)文宗死,矫诏立颖王李瀍(武宗),迁骠骑大将军,封楚国公。擅权二十余年,杀二王、一妃、四宰相。致仕后,劝其他宦官以球猎声色乱皇帝心,使不读书,不亲儒臣,以长期揽权,得保富贵。

仇池山 以山上有仇池得名。在今甘肃西和县西南洛峪。其地四面陡绝,形如覆壶,羊肠蟠道,三十六回。上丰水泉,有平地百顷,煮土成盐,故又称为百顷山。《水经注》称为"瞿堆"(参见《宋书·氐胡传》及《水经·漾水注》)。东汉末氐族杨驹徙居于此,其后渐盛,世有其地,东晋十六国时乃自称王。

仇池公 仇池国君称号。自东晋咸康三年(337)仇池氐人杨初杀族兄杨毅自立,至隆安三年(399)杨氏子孙篡夺相仍,均用此称号。

仇池郡 东晋时仇池氐杨氏内附置。北魏初改置仇池镇。后复为郡。治洛谷城(今甘肃西和县西南洛峪)。辖境相当今甘肃西和县、成县、礼县等地。属南秦州(西魏改为成州)。隋开皇初废。

仇洛齐(? —453) 北魏中山(今河北定州)人。本姓侯,为舅仇嵩所养,遂改姓。因其甥鲁元得入侍北魏太武帝。初为给事黄门侍郎。始光三年(426),上疏太武帝,请罢私占之营、杂户属郡县以统一赋役。神䴥三年(430)从平凉州,以功超迁散骑常侍,加中书令。后拜侍中,为内都大官。

仇班渠 在今陕西泾阳县西。《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年(385),"(前)秦王(苻)坚与西燕主(慕容)冲战于仇班渠,大破之",即此。

仇道人 一作求道人。宋越州剡县(今浙江嵊州)人。宣和三年(1121)用方腊年号起义,攻占越州剡县、新昌、台州仙居,婺州东阳、义乌、武义、浦江、金华等地。方腊失败后,他率众继续活动于温、台二州诸县,四年三月被镇压。

化书 书名。亦名《谭子化书》、《齐邱子》。五代时谭峭作(一说为宋齐邱作)。六卷。陈景元跋称谭峭作是书,授于宋齐邱,请其为序,并使传于后世,齐邱遂据为己有。分《道化》、《术化》、《德化》、《仁化》、《食化》、《俭化》。提出以"虚"为万物及社会的本体,以及顺民心、通民情的政治主张。有《墨海金壶》、《二十子》、《盐邑志林》、《诸子褒异》等刻本。《重刊道德辑要危集》中有明王一清注本。

化生 ❶原义为变化、发生。《易·系辞》:"男女构精,万物化生。"万物是由于阴阳二气的结合、变化而生成。❷古人以为非由其类生者。《淮南子·齐俗训》:"夫虾蟆为鹑,水蚕为蟌蛵,皆生非其类,唯圣人知其化。"《周礼·大宗伯》"以礼乐合天地之化,百物之产"郑玄注:"能生非类曰化。生其种曰产。"(1)生物由无生物变化发生者。《礼记·月令》:"腐草化为萤。"(2)生物由死物变化发生者。《庄子·至乐》:"胡蝶胥也,化而为虫。"(3)生物由某种生物的部分机体变化发生者。《庄子·至乐》:"乌足(射干)之根为蛢蠹,其叶为胡蝶。"(4)一种动物由另一种动物变化发生者。《夏小正》:"田鼠化为鴽。"李时珍《本草纲目》将萤、天牛、蛢蠹、蝉、木蠹等列入"化生类",盖本源于此。

化州 北宋太平兴国五年(980)以辩州改名。治石龙县(今广东化州)。辖境相当今广东化州、吴川、廉江等市地。属广南西路。元至元十五年(1278)改为化州安抚司,十七年改为化州路。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化州府,七年复降为化州。以州治石龙县省入。九年降为化县。十四年复为化州,属高州府。1912年改为化县。

化狐 即"货狄"。

化顺 北宋王均起义军年号(1000)。

化益 即"益❶"。

化醇 变化而精醇(纯)。《易·系辞下》:"天地絪缊,万物化醇。"孔颖达疏:"言天地无心,自然得一,唯二气(阴阳)絪缊(交融),共相和会,万物感之,变化而精醇也。"或释醇为均遍,释化醇为万物普遍发生变化。

化胡经 书名。又名《老君化胡成佛经》。道教徒为攻击佛教而编造的伪经。托名晋道士王浮撰。内称老子西游至天竺,化为胡人(天竺人),释迦牟尼是老子的弟子。此书唐代曾被禁毁。金元之际,全真道士重行刊印,以诽谤佛教。元宪宗五年(1255),召全真道士李志常等与僧人福裕等辩论此书真伪。八年,在忽必烈主持下,吐蕃八思巴等与道教徒再次辩论,道教徒失败。宪宗诏令焚毁道教伪经,遂不传。近世在敦煌石室发现此书残卷,刊于《敦煌石室遗书》。

化觉寺 又名清修寺,俗称东大寺。在陕西西安。始建年代说法不一,一般认为寺内唐碑系后人伪造,一说建于明初。全寺沿东西向中轴线前后共分五进院落,有沐浴室、讲经室、大殿、讲堂等。主体建筑为前后大殿、省心楼、凤凰亭、朝阳殿,合称五凤朝阳殿。大殿可容千人礼拜。大殿内壁龛上刻有阿拉伯文《古兰经》全文。寺内有唐天宝元年

(742)敕建清真寺石碑、米芾书道法参天地碑、董其昌书敕修礼拜寺碑,及阿拉伯文石碑等。

化蒙县 南朝宋元嘉十三年(436)置。治今广东广宁县东南。历属绥建郡、南海郡、广州。北宋开宝六年(973)省入四会县。

化性起伪 荀子用语。"伪"同"为"。指转化人之本性有赖人为的努力。《荀子·性恶》:"故圣人化性而起伪,伪起而生礼义,礼义生而制法度。"认为人本性恶,天生即有各种"疾恶",唯有"圣人"才能兴礼义、制法度以开导、变化人之本性。

化度寺邕禅师塔铭 全称《化度寺故僧邕禅师舍利塔铭》,简称《化度寺塔铭》。唐贞观五年(631)刻。李百药撰,欧阳询楷书。北宋时碎裂,南宋初毁失。但重刻本颇多,受前人推崇,尊为欧书第一。清末,敦煌千佛洞发现唐原石拓裱本两残叶,字体仍近似隋《苏慈墓志》,与宋人几个重刻本皆不同。此残叶分藏英国伦敦博物馆、法国巴黎图书馆,已影印流传。

币制局 官署名。清宣统二年(1910)改币制调查局置,掌币制改革事宜。隶度支部。设提调一人,帮提调二人主局务。下设调查股、筹办股、稽核股、编译股及庶务股,各股置总会办一人主其事。

币乘马 战国时齐国财政术语。语出《管子·山至数》,指政府以乘(方六里为一乘)为编制,测算出国内农产品在各种情况下具有的相应货币值,作为制定国内货币发行量、调节粮食与货币间轻重关系之依据。或说币乘马即指货币流通;或谓币乘马指国中货币需求量及有关货币政策之统筹预算。

币制局提调 官名。清宣统二年(1910)置,为度支部币制局长官,员一人,正三品,由度支部左、右丞兼任,掌局务。

币制调查局 官署名。清宣统元年(1909)闰二月设立,隶度支部。专司调查币制改革事宜。二年改为币制局。

币制实业借款合同 清宣统三年三月十七日(1911.4.15)由度支部与四国银行团订于北京。清政府为改革币制及兴办东三省实业,向英、美、德、法四国银行团借款一千万英镑,九五折实付,年息五厘,以东三省烟酒税、出产税、销场税和盐斤加价等款作抵,银行团有续办借款和参与合办东三省实业的优先权。

仍 ❶即"有仍氏"。❷见"任❶"。

斤 重量单位。以十黍之重为絫,十絫为铢,二十四铢为两,十六两为斤,三十斤为钧,四钧为石。历代之斤,重量出入很大。战国、秦、汉一斤约合250克上下。北齐以古称一斤八两为一斤,约合445克强。唐时衡器分大小制,小制用于医药。通用大制,一大两为三小两。据"开元通宝"钱等记重物测算,唐一大斤约680克重,又有说重596.82克或668克。宋一斤,据发现的铜权,有合625克的,也有合639克的。明清之斤,约合596克余。民国市斤合500克正。

斤南水 即今郁江上源左江。《汉书·地理志》郁林郡领方县:"斤南水入郁。"《水经·温水注》:"郁水又东至领方县东,与斤南水合。"

爪都 元宗王。别里古台之孙,也速不花之子。继承其祖之兀鲁思。元宪宗八年(1258),从攻南宋四川。中统元年(1260),与塔察儿等率东道诸王与其他宗王、大臣会于开平(今内蒙古正蓝旗东),拥立忽必烈为帝。因推戴功,每年受额赐银五千两,缎三百匹。三年,封广宁王。

爪忽都 蒙古语。指纟人所居地区。

爪牙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八班,与武臣将军等同班,代旧前、后、左、右四将军。大通三年(529)定为武职三十四班中之二十八班。南朝陈拟四品,比秩中二千石。如加为爪牙大将军,则较此职进一阶。

反坐 见"反其罪"。

反其罪 法律用语。即诬告反坐。指诬告他人者,按其所诬告罪轻重予以惩处。见于秦律。汉代称做"以辞所出入罪反罪"(居延汉简《建武三年侯粟君所责寇恩事》)。据《后汉书·彭城靖王恭传》,东汉安帝时,国相赵牧诬告王"祠祀恶言,大逆不道",查实后"坐下狱,会赦免死"。其后历朝多沿用为"反坐"。

反山墓地 新石器时代良渚文化的重要墓地 在浙江余杭长命乡雉山村反山。年代为公元前3000—前2800年。现存面积约2700平方米。1986年发掘。墓地是一处上方达2万立方米左右人工堆筑的"高台土冢"。已发掘墓葬十一座,长方形竖穴墓坑都较宽大,有棺椁类葬具痕迹,随葬品有琮、璧、钺等大批玉器和其他石、陶、漆、象牙器等珍贵器物共一千二百余件(组)。玉器上普遍雕琢"神徽"性质的神人兽面像,其中一件玉琮重达6500克,为目前已知良渚文化玉琮之首,堪称为"琮王"。从特殊阶层专用墓地的设置,随葬品的丰厚精美和象征墓主人拥有神权、财富和军事统率权的玉制礼器的使用等,说明氏族社会已走上解体的道路。

反其率术 古代算学术语。载《九章算术》粟米章,与*其率术相对,用于钱数少于物数之贵贱率问题,求每钱几物,故名。

反贼功次 明代镇压内地反叛及各种起义的功赏等级。凡有擒斩,或升级,或给赏。标准因时地略有不同。成化十四年(1478)申明:擒斩六人,升一级;七至十二人,升二级;十三至十八人,升三级;擒斩壮男,实授;不够一级及擒斩幼男妇女,给赏。

反逆缘坐流 刑罚名。唐律规定,谋反及谋大逆者皆斩,其父及十六岁以上之子皆绞。十五岁以下之子及母、女、妻、妾(子之妻妾亦同)、祖、孙、兄弟、姊妹及其部曲与资财田宅并没官。其伯叔父及兄弟之子,不问同居或别籍,皆流三千里。此刑总称反逆缘坐,流刑称反逆缘坐流。

反掠卖华工 十九世纪中国人民反对西方资本主义侵略者掠卖人口的斗争。十九世纪初,西方殖民者在澳门一带开始拐卖中国人。鸦片战争后,在中国东南沿海公开掳掠人口,贩往南北美洲、非洲、澳洲和东南亚地区从事奴隶劳动,五十至七十年代达到高峰。从1849—1868年中,仅贩往旧金山的就达十万八千四百余人。激起东南沿海人民的强烈反抗。清咸丰二年(1852)十月,为反对英国侵略者掠卖华工,厦门一千五百余人集会示威,被英国海军枪杀多人。九年法国苦力船"吉尔楚得"号装有被掠卖华工数百人,准备于吴淞口驶往古巴,被掠卖华工奋起反抗,被打死、淹死四十余人。上海人民散发揭帖,痛斥殖民主义者掠卖华工罪行,集众数百人示威,迫使法国领事截回运载被掠卖华工的法国船。

反割台斗争 《中日马关条约》规定台湾割予日本,举国共愤。各界人士以罢市、发布檄文、通电、上书等方式强烈抗议。台湾人民更是"捶胸泣血,万众一心,誓同死守"。台湾士绅丘逢甲等倡导成立台湾民主国,并操办武装御守。光绪二十一年五月十日(1895.6.2)清政府派李经方与日本签订交割证书。基隆、台北相继失陷,台湾巡抚唐景崧逃至厦门。帮办台湾军务刘永福率部抗战,吴

汤兴、徐骧、姜绍祖等民众武装在新竹一带屡挫日军，后因粮械不济失利南撤(姜绍祖牺牲)，合刘永福所部节节拒敌。七月，在保卫彰化的激战中，吴汤兴、黑旗军部将吴彭年及刘永福亲军七星队大部战死。八九月间爱国军民艰苦御守嘉义、台南，刘永福弃军内渡，徐骧力战阵亡。九月四日台南失陷。日军侵占全台历时五个月，投兵力五万余，伤亡及疲病遣返者达三万余。

反美华工禁约运动 一称抵制美货运动。清光绪二十年(1894)，美国强迫清政府订立限制和歧视赴美华工、华侨的条款。三十年，条约期满，旅美华侨上书清廷要求废约，美国拒绝清政府提出的修约要求，并施加威胁欲签订续约。中国人民群起反对，檀香山《新中国报》首倡不用美货以示抵制。三十一年四月，上海商务总会通电各埠商会，号召拒绝运销美货。汉口、广州、天津、福州、长沙等几十个城市和海外华侨、留学生纷纷响应，拒约会、争约处、拒约公所、抵制美货社等爱国团体相继成立，先后举行集会并刊发传单，用拒运、拒售、拒买美货及罢工、罢课等各种方式表示抗议，形成全国规模的群众性反美爱国运动。斗争持续数月，后虽遭到破坏，但清政府迫于舆论压力，始终未敢签订续约。

兮甲盘 西周宣王时青铜器。宋代出土。附耳，圈足缺，盘内底有铭文一百三



兮甲盘铭文

十三字，大意是：王五年三月庚寅日，与猃狁大战于嚣虘，兮甲从征，有所斩获，因功受王赏赐车、马。王还令兮甲负责征收成周及东方诸侯、淮夷的贡赋。如淮夷拒绝征调劳力和逃避关税，就用武力镇压。诸侯百姓不交关税或为此逃入蛮方，也要施以刑罚。此盘为研究西周王朝与淮夷的战争和赋役制度提供了重要资料。

刈 镰属农具。多用于割草收谷。春秋战国间流行于齐地。《国语·齐语》："(农)挟其枪、刈、耨、镈，以旦暮从事于田野。"

介 ❶周代东夷小国。《春秋·僖公二十九年》："介葛卢来。"杜预注："介，东夷国也。"在今山东胶州市西南。❷副手。《左传·成公十三年》："三月，公如京师……孟献子从。王以为介而重贿之。"杜预注："介，辅相威仪者。"❸官名。使臣之随员。又称"行介"。《周礼·秋官·大行人》有"介九人"、"介七人"、"介五人"。《韩非子·八经》："遣使约其行介。"

介人 战国时秦国法律用语。指不该贷、发钱粮而错贷、发之人。《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不当贲(贷)，贲之，是谓介人。""不当气(饩)而误气之，是谓介人。"

介山 ❶在山西介休市东南。春秋晋介子推隐居此山，故名。《史记·晋世家》：晋文公偿从亡者，未及介子推，推遂隐。"闻其入绵上山中，于是文公环绵上山中而封之，以为介推田，号曰介山"。❷在山西万荣县西南。《汉书·武帝纪》：太初二年(前103)诏曰："朕用事介山，祭后土，皆有光应"，即此。《水经·汾水注》谓即汾山。又谓《晋太康地记》、《地道记》及《永初记》并言介子推隐于是山，误。

介根 莒国都。春秋末属齐国。在今山东胶州市西南。《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前549)：齐崔杼帅师伐莒，"侵介根"，即此。西汉置计斤县。

介卿 春秋时期次卿的别称，位正卿下。

介宾 明代乡饮酒礼诸宾之一，选参加者中较为年长有德之人充任。

介之推 一作介子推。春秋时晋国人。早年随晋文公出亡，传说文公饥，曾割股以食文公。文公返晋为君后，遍赏随从出亡之臣而不及他，遂携母出走，隐居于緜上(今山西介休东南)。文公派人寻求不得，将緜上作为他名义上的封地。

父母会 ❶清代福建天地会系统秘密结社。嘉庆年间福建霞浦人欧狼等所创，为仁义会易名。其入会仪式、口号、手诀、暗语等均同天地会。❷清道光年间广西民间秘密结社。

从 古代算学术语。(1)又称衮。图形之度量之一，与"广"相对。(2)开方术中从法之简称，如开带从方、开带从立方、减从术，指开方式中低于未知数的最高次幂的系数。《九章算术》开方过程中从求根的第二位得数起，实际上是求形如 $x^2+ax=A$，$x^3+a_1x^2+a_2x=A$ 的根，a，a_1，a_2 有随从的意思，因名。《九章算术》始有"从定法"的说法。勾股章"出南北门"问有"并南北门步数为从法，开方除之"，是为首次出现开带从方问题。《张丘建算经》则云："以上周尺数从，而开方除之。"(3)筹算运算中加之义。《九章算术》商功章："倍下衮，上衮从之。"

从史 散吏名。《汉书·兒宽传》："而宽以儒生在其间，见谓不习事，不署曹，除为从史，之北地视畜数年。"颜师古注："从史者，但只随官僚，不主文书。"即不列入郡县诸曹的散吏。

从吉 宋代承旧制，父母或尊亲属亡故，遗属守丧，至大祥(满二十五月)毕，禫服(满二十七月)终了一月后改服吉服，称"从吉"。从吉后方可朝见或参选。

从佐 官名。《后汉书·周燮传》："(冯良)少作县吏。年三十，为尉从佐。"李贤注："从佐谓随从而已，不主案牍也。"地位较低。

从事 官名。(1)西汉元帝时置，为各州属官。秩百石。东汉沿置，称从事史，由各州长官辟署。魏、晋、南北朝及隋初沿置，隋开皇十二年(592)，诏诸州以从事为名者并改为参军。(2)高昌政权置，位次主簿，与侍郎、校郎等分署诸事。(3)唐代藩镇幕僚的泛称。(4)明末李自成农民军入北京后改主事置，职掌同明代主事旧制。

从征 明初卫所军士之一种。指朱元璋原部将率领的军士。平定一地后，即以留戍，世代为军。

从法 见"从(2)"。

从官 ❶帝王侍从官之统称。《汉书·元帝纪》："令从官给事宫司马中者，得为大父母父母兄弟通籍。"颜师古注："从官，亲近天子常侍从者皆是也。"❷属吏。东汉诸公主，黄门、掖庭、永巷、御府、钩盾、内者等宦者官署皆有从官。

从品 官职等级制度。北魏太和十七年(493)置，即在原第一品至第九品之外，又置从一品至从九品九个等级，从一品位正一品下，正二品上，余类推。北齐以后沿用至清代。

从恪 即"完颜从恪"。

从飨 明代祭祀同姓亲王于太庙之礼。所祭有明太祖朱元璋伯父寿春王及王妃刘氏、兄南昌王、霍丘王、下蔡王、安丰王及霍丘王妃翟氏、安丰王妃赵氏，又有蒙城王、盱眙王、临淮王、临淮王妃刘氏，侄宝应王、六安王、来安王、都梁王、

英山王、山阳王、昭信王共十九位。初分四坛，春夏于仁祖庙东庑行初献礼，秋冬于德祖庙东庑行初献礼，皇帝礼后，由时献官于各神位分献祭物。后改于殿内东壁安放诸王神位。洪武九年(1376)增祀蒙城王妃田氏、盱眙王妃唐氏。嘉靖初复将诸王神位序列东庑。二十四年(1545)新建太庙成，仍列于东壁，遂罢分献。

从义郎 见"东头供奉官❷"。

从化县 明弘治二年(1489)分番禺、增城二县地置。治横潭村(今广东花都市北)。属广州府。九年移治流溪马场曲(今街口镇)，即今从化市驻地。

从仕郎 官名。金代置，为文散官，以授从八品下文官。明沿置，改从七品，初授。

从坐减 刑罚名。唐律指二人共同犯罪，其主谋者为首犯，随从者则减一等论罪。

从事史 见"从事(1)"。

从事郎 官名。北宋崇宁二年(1103)置，为选人阶官，从八品。元亦置，为文散官，从七品，敕授。

从政郎 官名。北宋政和六年(1116)改通仕郎置，为选人阶官，从八品。

从龙人员 旧谓随从帝王创立帝业为"从龙"。清顺治元年(1644)五月多尔衮率清兵进入北京。九月，世祖从盛京(今沈阳)迁往北京，在此前后随从入关之满洲、蒙古、汉军八旗官兵，均称从龙人员。

从戎纪略 书名。清朱洪章著。一卷。自述随胡林翼、曾国荃镇压太平天国起义始末。起道光三十年(1850)，迄同治三年(1864)攻破南京。详于战事、军略，围攻南京一役尤详。所叙内情，如残酷屠杀太平军亦不隐讳。为研究太平军、湘军的重要资料。可补《湘军记》诸书之不足。有光绪十九年(1893)刊本。

从戎识略 书名。清刘典撰。二卷。咸丰六年(1856)刘氏以诸生投罗泽南军，罗氏死，复从左宗棠军，与太平军、捻军、回民军作战，官至甘陕军务帮办。是编即记其从军始末。起咸丰五年冬，迄同治末年西北回民起义被镇压。记叙清军与太平军在皖、浙、闽等地战事颇详，且多秘闻，对太平军将领亦有称道之词，为他书所不及。有光绪十八年(1892)刻本。

从军日记 书名。清丁守存撰。丁氏山东日照人。道光二十一年(1841)为军机大臣赛尚阿随员到天津办理防务，后任军机章京。咸丰元年(1851)四月复随赛尚阿赴广西镇压太平军，专司折奏文件。本书自咸丰元年三月十五日赛尚阿奉旨任钦差大臣，迄次年二月二十一日受命押送太平军被俘人员"洪大全"回京，逐日记载其间清方信札往来、兵员调布和作战情形，对清军内情有较多记叙，如叙向荣与都统巴德清、乌兰泰与达洪阿间的矛盾等。末附《出劫记》一篇，记其押送"洪大全"北行，恐被太平军追夺而昼夜兼程情景。有同治元年(1862)刻本。

从军纪事 书名。清卞乃謴撰。一卷。太平军起义后，卞氏于咸丰三年(1853)入镇江江南提督邓绍良军幕，襄办文案。咸丰九年升署娄县知县，后城破被杀。此编即其随军作战纪事。起咸丰三年，迄咸丰七年。述江南战事颇详。为太平天国运动史料。有《京口掌故丛编》本。

从军纪略 书名。清杨玉科撰。两卷。记咸丰六年(1856)至同治十二年(1873)作者镇压云南回民起义经历，对一些战役记载颇详。有光绪十八年(1892)刻本。

从事中郎 官名。东汉置，为大将军、车骑将军之属官，参预谋议。大将军府定员二人，秩六百石。魏、晋、南北朝沿置。三国魏司马昭为相国，有从事中郎四人。晋初诸公府及开府位从公加兵者，均置从事中郎二人。职主吏事，官六品，秩比千石。东晋诸公领兵者置二人，多至四人。南朝宋公府沿置，官六品。齐置二人。梁皇弟、皇子府置，官九班。陈制度同，官五、六品不等，秩六百石。北魏、北齐亦置，官五品。北周末因避杨忠讳，改称从事内郎。

从征图记 书名。清唐训方撰。不分卷。是书记述唐氏投效清军始末和十余年中与太平军转战于江西、河南、湖北情形，从侧面反映了太平军英勇善战的事实。分图与记两部分，以图为目，以记叙事。每记一战皆有图解，使作战形势得以了然。有同治六年(1867)刊本。

从征隙驹集 书名。清程希孟撰。稿本。作者曾为永昌团首徐佩瑞办文案，徐氏函稿《双鲤编》即出于其手。本书为作者随永昌团练于同治元年(1862)十二月至三年四月伪降太平军后，勾结清军破坏太平军战事的日记，与《双鲤编》可相互补充。

从便宜钱法 金代钱币法之一。泰和四年(1204)八月制定，听人输纳铜钱于京城，可在山东、河北、大名、河东等路，如数支取。

爻辞 《易经》每卦各爻爻题下所附概括一爻要义的文辞。如《乾》卦第一爻"初九"下的"潜龙勿用"、第五爻"九五"下的"飞龙在天，利见大人"、第六爻"上九"下的"亢龙有悔"；《泰》卦"九三"爻辞之"无平不陂，无往不复"等。这些爻辞以龙为例说明一切事物有进有退、有得有失的变化规律，发展到一定阶段就向对立面转化。包含了物极必反的朴素辩证观点。

仑头 即"轮台"。

今度 见"古度"。

今水经 书名。清黄宗羲撰。一卷。卷首有撰者康熙三年(1664)序，以郦道元《水经注》文字繁琐与内容错误，故"不袭前作，条贯诸水"，撰写此书。正文以前有"今水经表"，表中称淮水及其以北诸水为北水，江水及其以南诸水为南水，列举全国河流名称。凡河流入海者为主流，支流附于各主流之下，全表计主流三十七，支流二百六十三，湖泊三。正文即按表列次序叙述，各河只列举其源地、沿途州府县邑名称及归宿，此外别无赘述，与撰者在序言中所说的"穷源按脉，庶免空言"相符。

今世说 书名。清王晫撰。晫字丹麓，浙江杭州人。八卷。仿《世说新语》体例，记录顺治、康熙两朝士大夫的言行逸事，多为作者的亲历见闻。每事之末，又略注所记人物的简历，可供研究清初掌故者稽考。

今有术 古代算学术语，即今之比例算法，传入印度和西方后称为三率法。《九章算术》粟米章提出："今有术曰：以所有数乘所求率为实。以所有率为法。实如法而一。"魏刘徽说："此都术也。"任何数学问题，包括衰分、均输、盈不足、方程、勾股测望，以及若干算术杂题，乃至面积、体积问题等等，"诚能分诡数之纷杂，通彼此之否塞，因物成率，审辨名分，平其偏颇，齐其参差，则终无不归于此术也"。

今文尚书 汉代流传的以当时通行文字隶书写定的《尚书》。秦时禁绝儒学，博士伏生把《尚书》藏在墙壁中，汉初，亡数十篇，仅存二十九篇。文帝时，闻伏生能治《尚书》，诏太常使晁错就学。其后，山东儒学大师无不传习《尚书》，前后有欧阳、大夏侯、小夏侯三家之学，皆立于学官。伏生底本原用秦小篆抄写，在汉初传授过程中改为隶书，故称今文《尚书》。东汉初，今文《尚书》的欧阳学最

盛，大小夏侯次之。东汉末年，古文《尚书》大行于世，今文《尚书》渐衰，后亡佚于西晋永嘉之乱。灵帝熹平时，以儒家经典刻石碑，立于太学。所刻今文《尚书》依据欧阳《尚书》，与大小夏侯《尚书》文字有歧异之处也加以说明。现存熹平石经残石拓片八千余字，其中有今文《尚书》八百多字。近年又发现残石三段，又有今文《尚书》一百七十余字。清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是注解中较完备的一种。

今文经学 汉代经学派别之一。战国以来，儒家经典多口耳相传。西汉初，始以当时通行文字隶书写定，称为“今文经”。汉代今文经，《诗》有鲁、齐、韩三家，《书》有欧阳氏、大夏侯（胜）、小夏侯（建）三家，《礼》有大戴（德）、小戴（圣）、庆普三家，《易》有施氏（雠）、孟氏（喜）、梁丘氏（贺）、京氏（房）四家，《春秋》有《公羊传》和《谷梁传》，《公羊》有严氏（彭祖）、颜氏（安乐）二家。今文经经师注重阐发“大义”，“通经致用”。董仲舒习《公羊春秋》，强调大一统，提倡正名分，尊君抑臣等思想，因而特别受到汉武帝的重视。西汉晚期，今文经渐与谶纬合流。东汉光武帝力倡谶讳，今文经学者的解释更加谶讳化。至东汉晚期，一些著名经学家如马融、郑玄等多兼习今、古文经，今文经与古文经遂趋于混合。清代考据学派兴起，渐由古文经学之研究而推及于今文经学，勾沉辑逸，重视两汉师法源流。常州学派崛起，《春秋公羊传》再兴。清末康有为以今文经学家干预政治，用公羊学说为变法理论根据，民间则由皮锡瑞、廖平等经师以今文经学授徒，与古文经学家章太炎、刘师培等论战，民国初年北京大学仍由今文经学家崔适授《春秋公羊学》。

今古奇观 话本集。明末“姑苏抱瓮老人”辑。四十卷。崇祯时即有刻本流行。其中二十九篇选自《三言》，十一篇选自《二拍》，并略加增删、润饰。

今古学考 书名。近人廖平撰。分上下卷。上卷为表，就今古学经传师法、名目、统宗、宗旨、流派、篇目等方面之异同，列表对照，篇后附以己说，凡二十篇。下卷为经话，解说立表之意。自谓是书“多未定之说，俟有续解，再以补正”（《今古学考·序》）。成书于清光绪十二年（1886）。认为先秦以前，经学即有今古之分：今学主孔子，古学主周公；齐鲁属今学，燕赵属古学。汉初，今学立为学官，古学传于民间；至西汉末刘歆校书经古文，古学愈显于世。至东汉郑玄注经，不分古今，今古学之争遂衰熄。意在“尊今抑古”。今有光绪十二年（1886）成都刊巾箱本。

今献汇言 丛书名。明高鸣凤辑。刊行于万历间。所收明初至中叶著作三十九种，每种一卷。因所辑系明人著作，故名“今献”。内除部分理学著述外多系琐言、杂考、随笔、野史。其中野史十一种，可作研究明史参考。有万历中刊本、1937年商务印书馆《影印元明善本丛书十种》本。

今献备遗 书名。明项笃寿撰。四十二卷。记明代名臣事迹，起太祖洪武年间，迄孝宗弘治时，计二百零四人。盖本袁袠所著，而稍有增减。叙述详赡，凡年月先后，事迹异同，皆可为博考参稽之助。

今文尚书经说考 书名。清陈乔枞撰。三十二卷，附二卷。谓西汉伏生所传《尚书》今文二十九篇俱存，凡古文《易》、《诗》、《书》及《论语》、《孝经》，悉由今文得以传世。其治今文《尚书》之法：“凡所采摭经史传注及诸子百家之说，实事以求是，必溯师承，沿流以讨源，务随家法。而参评考校，则亦有取马、郑之传注，为之旁证而引伸之。”（《今文尚书经说考·序》）是书虽宗西汉今文经学，然亦广泛搜集西汉以来马融、郑玄以至诸子有关论说，加以考校，附以己意，“析前人所未析”（《续碑传集》卷七十四，阮元语）。其旁搜博引，几无余剩，较之刘逢禄《尚书今古文集解》、魏源《书古微》广博翔实。有同治元年（1862）刻本、《小琅嬛馆丛书》（即《左海续集》）本、《皇清经解续编》本。

凶礼 古代五礼之一。包括天灾人祸、丧葬等事的礼仪，可分为丧、荒、吊、祫、恤等礼。《周礼·春官·大宗伯》：“以凶礼哀邦国之忧。”后世历代沿袭。如清代凡帝后、妃嫔、皇子、亲王、公主、品官以及士民百姓丧制规定，均属凶礼。

分户 清代户籍术语。即分立户头。八旗正身旗人子侄，年满十六（即成丁年龄），登记户部档后方许为之。官员子弟有职任者，不受此限。

分司 ❶唐代于东都（洛阳）仿京师官府另置职官机构，在此任官者称分司。但除分司御史有监察职责外，余皆闲职，一般用以安置老疾退罢大臣。宋沿置于西京（洛阳）、南京（河南商丘）、北京（河北大名）三处，皆为闲职，除安置责降官员外，士大夫多申请为休息之地。元祐元年（1086）起，自请分司者皆许带职事官。❷南宋各路坑冶司、总领所、财用司、茶盐司在某些州、县设置的分支机构，亦称分司，各设干办官等。❸清代巡检的别称。

分发 清代吏部铨选制度。新科进士及其他有任官资格者在正式授予官职前，须在朝廷或地方官署进行一定期限见习，京官称分衙门学习行走，外官称发省差委试用，统称为分发。

分守 官名。明代武职之一。指独镇一路之副总兵或参将。

分府 清代同知之别称。

分租 又称分成租。清代指佃户每年就农田收获总额按成交纳之地租。租率一般是五成，也有六成、七成、甚至八成者。此类地租分成比例固定，地租数量随当年农业丰歉而增减，因而业主对佃户生产的干预较多。收获时业主或其代理人多亲自到田察看，然后按收获量分成取租。

分袭 清代封爵之制。凡先经合并之爵，再请由应袭子侄兄弟分袭时，如原系数人合并之爵，准予分袭；原属一人之爵合并者，不准分袭。

分野 占星术名词。春秋战国时期占星术士创立“上天变异，州国受殃”的说法，来附会占卜人间吉凶。为此目的，将地上州、国与星空区域相对应，称为分野。天区有十二次和二十八宿的不同分式，因而分野也有不同的对应方式。分野记载最早见于《左传》、《国语》等书。记述武王伐纣这天的星象为岁星在鹑火，因而周的分野为鹑火；这是以十二次为准。但战国以后也有以二十八宿来划分的。如《淮南子·天文训》和《汉书·地理志》等。后因十二次与二十八宿互有相关，这两种分野在西汉之后逐渐融合。现从《晋书·天文志》中“十二次度数”和“州郡躔次”两节所载，列表如下：

十二次	寿星	大火	析木	星纪	玄枵	娵訾	降娄	大梁	实沈	鹑首	鹑火	鹑尾
二十八宿	角、亢、氐	房、心	尾、箕	斗、牛、女	虚、危	室、壁	奎、娄、胃	昴、毕	觜、参	井、鬼	柳、星、张	翼、轸
分野	郑	宋	燕	吴越	齐	卫	鲁	赵	魏	秦	周	楚
	兖州	豫州	幽州	扬州	青州	并州	徐州	冀州	益州	雍州	三辅	荆州

分率 古代算学术语。（1）算学之一类，杨辉《九章纂类》之第四类。包括《九章算术》的其率术、反其率术及其例题，以及盈由不足章玉石隐互、二酒求价、善

恶求田、金银易重、油自合漆、持钱之蜀等问题的一般算术解法概括出来的分率术，凡三术，十七问。(2)数学方法。北宋贾宪解决盈不足章玉石隐互等问的方法："置共物为实，以贵率乘之，减都重，余为贱实。贵贱率相减，余为法，实如法而一，得贱。以减都重，余为贵。以贵贱名称术率求之。"鸡兔同笼问可用此术解之。

分储 清代仓储术语之一。凡供军需及事务繁剧之州县，拨户部银储其库备用，是为分储。初无定额，雍正八年(1730)各省道、府、州、县分储之额，数量自十万至三十万不等。

分数 算学术语。刘徽注《九章算术》说："物之数量，不可悉全，必以分言之。"分数的产生首先来自于用度、量、衡单位度量某物所产生的奇零。《考工记》、《管子》等先秦典籍中已出现大量分数。《考工记》"轮人为盖"节说"十分寸之一谓之枚"。"枚"是等于十分之一寸的单位名称，就是后世的"分"。分数还产生于除法。《九章算术》合分术曰："实如法而一。不满法者，以法命之。"便是用法命名一个分数。《周髀算经》、《九章算术》有大量分数四则运算。《九章算术》方田章提出了约分术、合分术、减分术、乘分术、经分术等，为世界上最早、最完整的分数四则运算法则。

分水关 ❶又名大关。在今福建武夷山市西北分水岭上，接江西铅山县界。当闽、赣交通要冲，自古有"入闽第一关"之称。五代在此置寨，南宋开庆时并置大安驿。元废。明洪武初复置关，设巡司戍守。❷在今广东饶平县东南，接福建诏安县界。明代在此筑石城，设巡司戍守。❸今贵州遵义县北分水垭。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之役，吴广军战捷于此。

分宁县 唐贞元十六年(800)置。因分自武宁县得名。治今江西修水县。属洪州。元大德八年(1304)移宁州治此。明洪武初州废，改县为宁县。

分守道 见"道❻"。

分巡道 见"道❻"。

分房法 科举制度之一。指贡院考校试卷的一种方法。南宋孝宗时，礼部试、类省试、各州解试举人各场试卷，分散于各房，由考官批分定等。绍定二年(1229)，复规定经义亦分房考校。后代亦沿用。明清乡、会试同考官亦分房阅卷，故又称房考官。

分赔法 清代应缴关税短缺时，对监督、督抚所施的处罚办法。关差十二个月任满，将奏销册报户部移户科磨对查核，如有多收少报、隐匿税额者，即着督抚委员赴关严查，如督抚并不实力稽查，及有徇隐情弊者查出参处。并将短少银两，按数分赔。京外各关短征税银三百两以下者，限半年赔缴；自三百两至十万两以上者，分别限于一年至八年之内赔缴。乾隆时规定，比上届短。

分铸法 把器物的主体与附件分别铸造的一种方法。始见于商。有三种不同操作方法：一是先铸附件，再和器体铸接；二是先铸器体，再接铸附件；三是综合应用上述二法。此铸接主要是机械的连接而非熔接。商代著名的四羊尊即是分铸法的杰作。

分碛山 在今湖北谷城县西北。《南齐书·陈显达传》：南朝齐永元元年(499)，陈显达北伐魏，魏兵截均口断其归路，显达"径道从分碛山出均水口"，即此。

分察使 使职名。唐宝应二年(763)置，同诸道观察使外察官吏善恶功过，奏报朝廷。

分田劫假 西汉地主剥削农民的一种方法。《汉书·食货志》："汉氏减轻田租，三十而税一，常有更赋，罢癃咸出，而豪民侵凌，分田劫假，厥名三十，实十税五也。"历来有二说：一说地主将土地分给农民耕种，而劫夺其收获物；一说西汉政府以"什五税一"或"三十税一"的较低税率将公田"假"与贫民，但实际上却被豪强地主从中侵夺，然后再以"见税什五"或"太半之赋"的高税率分租给农民，从中剥削。

分司农司 官署名。元至正十三年(1353)正月立。管辖西自西山(今北京市西)，南至保定、河间(今均属河北)，北至檀州(今北京密云)、顺州(今北京顺义)，东至迁民镇(今河北秦皇岛东)之系官田地及原有各处屯田，立法募民佃种。

分档开户 清八旗户籍术语。八旗奴仆开户，须于编审时从原主户档分出，另立户档，故称之。参见"开户"。

分朔大夫 官名。明洪武四年(1371)置，为钦天监散官，授予少监。十五年废，改依文散官分授。

分平尚书事 职衔名义。西汉置，加此衔者得参预评论及决定尚书政事，以同时加予数人，故称"分"。三国吴亦置。

分得拨什库 官名。清代置，为满语音译，武职，位佐领下。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译名为"骁骑校"。

分给新满洲地亩例 清代安置新满洲之土地法令。康熙十八年(1679)定：以奉天所属二十七万六千三百二十二顷八十亩定为旗地，拨给迁来新满洲耕种。

公 ❶爵名。西周时定为五等爵制第一等，仅次于王，位在侯上。一说西周时爵位等级划分尚不严格，春秋、战国时期始形成严格的五等爵制。秦统一后罢。东汉末复置，有封邑，置官属。魏晋时依封邑规模，分郡公、县公、乡公三等。南北朝时省乡公，并于始受封者前加"开国"二字，以别于承袭爵位者。北周时定为国公、郡公、县公三等，隋、唐、宋沿置。金元唯置国公、郡公。明代无国、郡之别，皆称公。清代分一、二、三等公。❷官名。春秋战国时期齐、楚等国称县邑长官为县公。❸三公等执政大臣尊称。

公人 见"公吏"。

公士 爵名。战国秦置，为二十等爵最低级，即第一级，仅高于士卒。秦、西汉沿置。宋代亦置，端拱二年(989)赐诸州高年长者百余人公士爵。

公子 古代诸侯之子。《仪礼·丧服》："诸侯之子称公子。"特指世子以外之子，即别子。诸侯之女亦可称公子，《公羊传·庄公元年》："群公子之舍，则以卑矣。"何休注："谓女公子也。"后来又用来称呼豪门贵族子弟，也作为对别人儿子的尊称。

公元 即公历纪元的简称。当前国际上多数国家采用的一种纪年法。起源于欧洲。现今所谓公历纪元，指臆造的耶稣诞生年份，公元和公元前分别用 AD 和 BC 表示。中国于辛亥革命以后的1912年起便采用黄帝纪年，后很快改用中华民国纪年；同时引入了公元纪年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

公历(曆) 天文学名词。又称《格里历》。阳历的一种。为现今国际通用的历法。由《儒略历》修订而成，罗马教皇格里高利十三世(Gregorius XⅢ，1502—1585)于1582年宣布颁行。中国于1912年开始采用公历。

公车 ❶对入京应试举人之俗称。本意为官车。《周礼·春官·巾车》："掌公车之政令。"郑玄注："公，犹官也。"汉以公家车马递送应举之人。后因以"公车"为举人应试之代称，又借以指应试之举子。❷官署名。西汉置，掌皇宫司马门警卫，夜晚巡视宫中，并接待四方臣民上书、各地贡献及被征召入朝者。以公车司马令

为长官，隶卫尉。东汉沿置，掌宫南阙门。魏、晋、南朝沿置，西晋后以公车令为长官，唯掌接待臣民上书及应召入朝者。东晋罢卫尉后，改隶门下省。南朝齐隶尚书省。梁复隶门下省，而于卫尉下另置公车司马令，掌宫门警卫。北朝称公车署。

公中 清代专用语。即八旗、八家公有，与八家家下私有相对而言，清初与“国有”意同。

公公 明清时太监的通称。

公田 ❶指在井田制度下，由若干农民共同耕种，而将收获物全部缴给统治者的土地。同“私田”相对称。《周礼·王制》：“古者公田籍而不税。”❷亦称官田。封建社会由政府控制的土地。《汉书·食货志》：“令命家田三辅公田。”韦昭注：“命家，谓受爵命，一爵为公士以上，令得田公田，优之也。”后代亦称朝廷所有之田为公田，宋以后则多称官田。❸南北朝时按官职高低所授之田。北魏规定：刺史十五顷，太守十顷，治中、别驾各八顷，县令、郡丞各六顷。更代相会，不准买卖。宣武帝以后，始为永赐，得以买卖。北齐、北周因之。❹清代八旗井田制度下，由井田户共同耕种，而将收获物交给官府的土地。❺清代凡为政府所有而充公用的土地。如坛地等。❻无主荒地。《三国志·魏志·司马朗传》：“今承大乱之后，民人分散，土业无主，皆为公田。”

公主 帝王之女的称号。一说周代天子之女下嫁时，天子不自主婚，而使三公主之，故称。战国时期国君之女亦称。汉代规定，皇帝之女称公主。其封地称汤沐邑，置官属以掌诸务。东汉诸侯王之女亦得称公主，依位次为乡、亭公主，仪服同乡、亭侯。另外，汉代遣宗室女和亲，亦称公主。历代沿置。清代又依嫡庶分封为固伦公主、和硕公主，亦有称长公主者。

公吏 公人与吏人的合称。宋代指各级官府下属办事人员。一般担任狱讼、帐目、遣发、书写等文职者，无论行案不行案，都称为吏人，自都孔目官、押司官至贴司，有许多等级。一般担任管理仓库、场务、馆驿、河渡、纲运、牢狱、执刑、巡警等具体事务者，都称为公人。自衙前、专副至库子、秤子、拣子、掐子、所由、拦头、狱子、杖直等，也有许多等级。但实际使用时，公人与吏人的概念不一定分得这样清楚。

公仲 ❶亦作公仲朋。战国时韩国人，名朋。韩宣惠王时为相国，与公叔争权。宣惠王十六年（前317），秦败韩、赵、魏联军于修鱼（今河南原阳西南）。韩急，他献以一易二之计，认为盟国不可恃，不如赂秦国一名都，使秦不伐韩而南向伐楚。韩王不听，遂绝于秦，秦因大怒，增甲兵伐韩。后三年，大破韩于岸门（今河南许昌西北），韩被迫以太子仓入质于秦求和。韩襄王十二年（前301），太子婴死，他谋立公子几瑟（时在楚为质），不成，后失宠。❷即“公仲连”。

公行 官名。周代置。掌管卿大夫的庶子。《左传·宣公二年》载，晋成公即位，“乃宦卿之适（嫡）而为之由，以为公族；又宦其余子，亦为余子；其庶子为公行。”杜预注：“庶子，妾子也，掌率公戎行。”

公刘 ❶周先公。不窋之孙。迁居于豳（今陕西旬邑西），恢复发展农耕，周人遂渐兴盛。❷《诗·大雅》篇名。记述周祖先公刘率领族众迁豳（今陕西旬邑西），发展农耕的史事。

公安 城名。东汉建安中置城，在今湖北公安县北古＊油水入江之口。《荆州记》：“吴大帝推先主为左将军荆州牧，镇油口，即居此城。时号先主为‘公’，故名其城为公安。”（《太平寰宇记》引）三国吴为南郡治。西晋太康元年于此置江安县，南朝陈改为公安县。

公孙 公子之子。《仪礼·丧服》：“诸侯之子称公子，……公子之子称公孙。”

公估 唐官府所定之商品价格，亦称省估或虚估。

公坐 见“公罪”。

公非 非或作飞。周先公。毁隃之子。又作公非辟方，皇甫谧说：“公非字辟方也。”（《史记·周本纪》司马贞索隐）。

公叔 战国时韩国大臣。韩宣惠王时，与相国公仲争用事，不得宠。韩襄王十二年（前300），太子婴死，遂拥立公子咎为太子。襄王卒，咎即位为釐王，他遂居公仲之上。

公季 即“王季”。

公凭 见“凭由”。

公所 清代按行业建立的行会组织。乾隆以前多称会馆。多建有祠、庙等，故常以祠、庙等名命名。亦有另起名称或直接以本行业名称为名者。负责监督同行开张新业、入行、收徒、工匠叫歇，并办理祭奉祖师、抽厘捐款、救济同行等。

公服 官员之制服。北魏太和十年（486）始制五等公服，谓朱、紫、绯、绿、青五色。诏尚书李冲与冯诞、游明根、高闾、蒋少游等议定衣冠于禁中，积六年乃成，始班赐百官。建义元年（528），尚书奏停百官公给衣冠、剑佩、绶鸟。北周之制，诸命秩之服称公服，其余常服称私衣。唐代皇太子公服，为五日常朝、元日冬至受朝之服。远游冠，绛纱单衣，白裙、襦，革带金钩鰈，缎带，玉瑜只佩，金缕鞶囊，色如大绶。群臣五品以上公事、朔望朝谒、见东宫之服，为从省服，亦曰公服。冠帻缨，簪导，绛纱单衣，白裙、襦，革带钩鰈，缎带，鞶囊，双佩，乌皮履。六品以下、三品以上有公爵者，佩戴有所不同。命妇公服，为常供奉之服，也有一定制度。历代或沿或革，多有变化。明初定在京文武官员，每日早晚朝奏事及侍班、谢恩、见辞，在外文武官员每日清早公座时穿着。后改令在京官员于朔望朝参时穿着。服式定于洪武二十六年（1393），盘领右衽袍，用纻丝、纱、罗、绢等物料从宜制作。一至四品，绯袍；五至七品，青袍；八、九品，绿袍。各有不同花样，如一品为大独科花，径五寸；三品散搭花，无枝叶，径二寸；八品以下，无纹。若无从织造，则用素服。

公卷 见“省卷”。

公试 宋承唐制，太学有公试，由朝廷降敕差官主考。元丰二年（1079）规定，太学外舍生每年公试一次。每年二、三月间举行，两日三场，第一日考诗、赋、经义五道，第二日考论、策各一道（分两场）。差外官主持考试，另派一两员学官参预考核。南宋后期公试，平均七人取一，第一等常缺，第二等约二十人取一。外舍生公试入第二等，即升补内舍，故公试为外舍生升进的阶梯。武学、医学、律学等亦有公试，考试内容虽别，试法则与太学大同小异。

公孤 三公三孤的合称。

公垣 又称商垣。清代储存场盐之商栈。初，运商不自赴盐场买盐，令人承领课本，立垣代购。后场商建立之储盐商栈，亦曰公垣。公垣在场官监督下收购灶户之场盐，再分售于运商。

公项 清代各省用于地方公事之经费。来源有三：一为正赋解部银两中，留为本省地方公事之用者；二为耗羡归公之银两；三为封贮之银两。一般须按既定章程所列之项目动用，年底造册咨送户部核销。如属临时动用，数在三百两上下者，须咨部核明。

公荐 科举考试用语。宋初，知举官赴贡院主试之前，台阁近臣可推荐其熟知的“有才艺”之士，名为“公荐”。实际

皆为请托。建隆四年(963)下诏禁绝。

公选 明代选拔武官的制度。明后期为清厘选用武职纷杂之弊,规定提督、镇守、科道官会同兵部武选司,对应选者考核年资、技艺,序其荐剡,分三等选用。然徒饰虚名,鲜有实效。

公室 本指周代诸侯的家室。后泛指诸侯一家直接掌有的政权、军力、财产。《左传·襄公十一年》:"作三军,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夫诸侯之贿聚于公室,则诸侯贰。"

公费 清代以办公之费为名,于俸饷、养廉之外发给文武官员的补贴银两。无论京官和地方官,一品至九品官员以秩而降,月给银五两至一两不等,通计约二十余万两,皆取于耗羡。

公乘 爵名。战国秦置。二十等爵制第八级。《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言其得乘公家之车也。"汉初,七大夫、公乘以上为高爵,得以食邑,冠刘氏冠。文帝以后,改以第九级五大夫以上为高爵,公乘仅得免役。东汉明帝时又下诏规定,赐民爵不得超过公乘,其超过部分可转让给其子、兄弟或兄弟之子。

公玺 即官印。《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亡久书、符券、公玺、衡羸(累),已坐以论,后自得所亡,论当除不当?不当。"是证秦统一前秦国一般官印也可称*玺。

公卿 三公九卿合称。后又泛指中央政府高级行政官员。《汉书·文帝纪》:"诏诸侯王公卿郡守举贤良能直言极谏者。"方孝孺《君子斋记》:"为君子矣,虽不为公卿,无害也。"

公家 古代天子之王室、诸侯之公室均称公家。《左传·僖公九年》:"公家之利,知无不为,忠也。"《国语·晋语二》:"可以利公室,力有所能,无不为,忠也。"后又用以指朝廷、国家或官府。《三国志·魏志·毛玠传》:"公家无经岁之储,百姓无安固之志,难以持久。"

公案 佛教术语。原指世俗官府判案之文书,禅宗借以喻指其祖师之言行范例,用以判断是非迷悟。《碧岩录·序》:"尝谓祖教之书谓之公案者,倡于唐而盛于宋,其来尚矣。二字乃世间法中吏牍语。"所记言语动止内藏传教"机要",问答迅捷如"剑锋吹毛"。其性质类同禅经,为僧众的必读之物。

公验 元代舶船出海凭证。舶商出海贸易,须由市舶司核准发给公验。公验写明船上人员姓名、职务,舶船形状,所去国家、地区。后附空纸,登载带出和买回货物种类、数量,以备市舶司检查抽分。不请公验擅自出海,即是私贩;犯者杖一百七,舶船、货物没收。

公据 宋代官方所发文据。用于证明身分、资历或凭以支领钱财。神宗时,始有现钱公据,商人于沿边入中现钱或军需品后领取,据以赴京师或内地州军支领钱物。现钱公据往往事先印制,分印为不同面额。绍兴末,朝廷大量发行现钱公据和现钱*关子,为正式发行纸币*会子之张本。

公辅 三公及辅导皇帝的太傅等合称。

公族 ❶诸侯之同族子弟。《诗·周南·麟之趾》:"振振公族。"毛传:"公族,公同祖也。"❷军中由诸侯同族子弟组成的队伍。《左传·僖公二十八年》:"原轸、郤溱以中军公族横击之。"❸官名。又称公族大夫。职司教育公族子弟。《左传·宣公二年》:"自是晋无公族。"

公疏 明代六科向皇帝奏事的公文形式。即对有关"主德阙违,朝政失得,百官贤佞"等重大问题,联署向皇帝所奏之疏本。惟事属某科,则列某科为首。

公罪 刑法用语。唐律指因公事失误而未徇私所犯之罪。亦称公坐,意为因公事而坐罪。犯公罪所受处罚较私罪轻。

公路 官名。周代置。又称余子。掌管诸侯所乘戎车。

公爵 ❶军爵以外的官爵或民爵。战国时秦国爵位有公爵、军爵之分,《商君书·境内》:"军爵,自一级已下至小夫,命曰校徒操士。公爵,自二级已上至不更,命曰卒。"❷五等爵制爵位名之一。参见"公❶"。

公大夫 爵名。战国魏、秦皆置。秦定为二十等爵第七级,亦称七大夫。秦及西汉初以此为高爵起点,汉高祖时公大夫以上皆有食邑,并可与县令、丞分庭抗礼。中期以后,地位渐低。

公上过 即"公尚过"。

公义会 清代湖南民间秘密结社。嘉庆二十二年(1817)湖南龙山人陈添然等于保靖结会,意在互相帮助,保护身家。

公子市 即"泾阳君"。

公子午 即"子庚"。

公子长 战国时韩国公子。韩襄王十三年(前299)为封君。见《史记·秦本纪》。

公子印 ❶(?—前619)春秋时宋国人。宋昭公之弟。宋成公十七年(前620),成公卒,昭公立,他代乐豫为司马。次年,昭公不礼其祖母宋襄夫人,夫人因戴氏之族(华氏、乐氏、皇氏)杀昭公之党,他握符节而死。❷战国时魏将。魏惠王三十年(前340),秦商鞅伐魏,他率师抵御。商鞅诈与其结盟,却暗伏甲士,袭而虏之。魏军大败。

公子申 即"子西❷"。

公子他 战国时秦国公子。《战国策·赵策一》言其曾为秦昭王谋,出兵伐韩以胁迫其割地。韩惧,遂遣人入谢于秦,请割上党以求和。一说即公子池。

公子纠(?—前685) 春秋时齐国人。齐僖公之子,母为鲁女。齐襄公时,政令无常,恐遭杀害,于襄公十二年(前686)携管仲、召忽奔鲁。襄公被杀后,齐国内乱,鲁派兵护送他返齐争位,时出奔在莒的公子小白(桓公)已先回齐即位,派兵在乾时击败鲁军,在齐国胁迫下,他为鲁君所杀。

公子贞 即"子囊"。

公子汜 即"公子池"。

公子池 一作公子汜。战国时秦国公子。秦惠文王子,秦昭王兄。秦昭王九年(前298),齐、韩、魏攻秦,至函谷关。他说昭王割河东三城与三国讲和,昭王从之,遂使三国兵退。事见《战国策·秦策四》、《韩非子·内储说上》。一说即公子他。

公子牟 书名。战国魏牟撰。《汉书·艺文志》著录四篇,列于道家。并云"魏之公子也,先庄子,庄子称之"。《荀子·非十二子》谓魏牟之学"纵情性,安恣睢,禽兽行,不足以合文通治。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隋书·经籍志》不载。久佚。清马国翰从《庄子》、《战国策》、《吕氏春秋》、《说苑》等辑《公子牟子》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

公子连 即"秦献公"。

公子劲 战国时魏国公子。魏襄王二十年(前299)受封为侯。

公子侧 即"子反"。

公子部 战国时人。赵国公子。赵惠文王时,秦攻破赵离石(今属山西)、蔺(今山西离石西)、祁(今山西祁县东南),赵以他质于秦,并请以焦、黎、牛狐之城易离石、蔺、祁,赵旋即背约,秦昭王大怒,派兵伐赵,大败而归。见《战国策·赵策三》。

公子荼 即"晏孺子"。

公子虔 战国时人。秦孝公太子驷之傅。孝公用商鞅变法,他因纵太子犯法而受劓刑。孝公卒,太子立,是为秦惠文

王。他诬告商鞅欲反，秦遂杀商鞅，灭其家。

公子悝 即“高陵君”。

公子通 即“蜀侯通”。

公子章 即“代君章”。

公子骓 即“子驷”。

公子喜 即“子罕❶”。

公子翬 春秋时鲁国大夫。字羽父。鲁隐公十一年(前712)，欲谋求作太宰，请隐公杀其弟轨，隐公不允。因惧轨知其事后于己不利，遂向轨谮隐公有谋杀之心，请杀隐公。同年十一月，使人杀隐公，立轨为桓公。

公子缓 即“公仲缓”。

公子嘉(？—前554) 春秋时郑国人，字子孔。郑穆公之子。官司徒。郑简公三年(前563)，尉止、司臣等聚五族攻杀执政子驷、司马子国、司空子耳，他以预闻其谋得免祸。旋任执政，规定群卿诸司各守其职，不得干预朝政，引起反对，欲尽诛不附者，以子产劝阻而罢。十一年，谋去晋附楚，引楚伐郑以诛杀大夫，实现专权，因诸大夫知其谋而加强防守，楚师无功而返。次年，被子展、子西率国人所杀。

公子赫 战国时魏国人。魏惠王子。魏惠王二十九年(前341)，齐、魏马陵之战，魏军败，太子申被虏。三十一年，魏惠王更立他为太子。惠王卒，子襄王立。见《史记·魏世家》。据此，魏襄王应为公子赫，但《世本》则以魏襄王名嗣。

公子缯 战国时秦国公子。秦昭王三十八年(前269)，秦攻拔赵离石(今属山西)、蔺(今山西离石西)、祁(今山西祁县东南)，赵以公子部入质于秦，且请以焦、黎、牛狐之城易离石、蔺、祁。赵旋背约，秦昭王遂令其至赵索地。赵不予，两国大战于阏与(今山西和顺)、几(今河北大名东南)，赵大败秦师。见《战国策·赵策三》。

公子壮 即“卫怀公”。

公车令 官名。(1)汉、魏公车司马令的省称。(2)西晋置，为公车长官，员一人，隶卫尉。东晋省卫尉后，改隶门下省。南朝宋沿置，齐时隶尚书省。梁时复隶门下省，三班。陈八品，秩六百石。北魏为公车署长官，员一人，从八品上。北齐沿置，从七品。隋初定为正八品，大业三年(607)升为正六品。

公车尉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掌军中驾车的御官及训练士卒车乘，大夫爵。

公车署 官署名。北魏置，掌受吏民章奏，以理冤事，以令、丞为长贰。北齐隶卫尉寺，掌尚书所不理之诉讼，有枉屈，经判奏闻。隋沿置。

公玉丹 玉或作王。战国齐湣王嬖臣。齐湣王十七年(前284)，乐毅攻齐，湣王逃亡居卫，他仍面赞湣王为贤主。事见《吕氏春秋·过理》。

公玉带 西汉济南(治今山东章丘西)人。武帝时上明堂图，武帝遂令奉高依图作明堂于汶上。又奏言当封禅泰山，武帝以其卑下，乃令祠官礼之。

公田所 官署名。北宋政和六年(1116)改稻田务置，掌京畿诸县荒地，招人承佃。宣和三年(1121)并入西城所。

公田法 ❶北宋末年检点括索公田之法。其执行机构有稻田务、营缮所、西城所，宣和三年(1121)皆并入西城所。公田法，一说取民间田契彻底查勘，如田今属甲，则从甲而索乙契，复从乙契而索丙契，辗转推求，至无契可证，则量地所出，增立官租。另一说按民契券所载顷亩，以新颁乐尺打量，旧尺一亩约当乐尺1.0869亩，即以其赢拘没入官，创立租课。始自京西汝州(今属河南)，继而遍及京西全路、京畿、京东、淮南、河北。凡天荒、逃田、退滩、淤地，皆括入公田，抑勒细民承佃，强征公田钱。京西、河北人民群起反抗。宣和七年罢。❷南宋末年为回买公田，于景定四年(1263)行公田法，令两浙、江东西官、民户逾限田产，抽三分之一回买以充公田，设提领官田所掌之。立价以租一石者为十八界会子四十贯，而偿以官告、度牒等。方田实际推行于平江、江阴、安吉、嘉兴、常州、镇江六郡，共回买公田三百五十余万顷，虽百亩之家亦不免敷派，民破产失业者甚众。每乡置官庄一所，以上户充庄官收租，各州则立官田所分司主管。咸淳四年(1268)废庄官，改募上户承佃。德祐元年(1275)罢。

公仪休 战国时鲁国人。任博士。有贤德。穆公时任鲁相，荐孔伋、泄柳等辅佐国政。在职期间奉法循理，廉洁自守。倡言“使食禄者不得与下民争利，受大者不得取小”(《史记·循吏列传》)。故焚毁自家织机，驱逐织妇，拒不受鱼，因之闻名于世。

公用本 清代升平署剧本名称。时宫中演戏，均于后台陈放公用本，以供各角色公阅。为白纸抄写，装订成册，封面标写剧名，戏词中切有谱板。

公用钱 宋代俸禄制度之一。外任官员于本俸外，依等级每月另给钱，京师官员亦依等级按月或按年付给，由官员自行支配，称公用钱。

公主府 明代大长公主、长公主、公主的府第。洪武七年(1374)设家令司，掌公主府事务。置家令一人，正七品；司丞一人，正八品；录事一人，正九品。二十三年改家令司为中使司，以宦官充任职事。

公司马 官名。周代诸侯国置，掌军赋兵事，亦称国司马。以别于卿大夫采地所置的家司马。又，军中亦作为伍长的别称。

公司廊 清台湾糖厂之一种。指合股经营者。

公式令 唐时关于诏书及其他公文程式的法令。还包括玺(宝)印符契的使用，驿乘的遣派，文武官朝参的班序，公文收发结案的程限，水陆里程的规定等。令文散见于《唐六典》、《通典》、《唐律疏议》、《唐会要》及敦煌发现的《开元公式令》残卷诸书。日本养老时代(717—723)的《公式令》亦可资参考。

公西华(前509—？) 春秋末鲁国人，名赤，字子华，亦称公西赤。孔子学生。长于祭祀之仪、宾客之礼。曾受孔子派遣，到齐国进行活动。

公西赤 即“公西华”。

公西蒧 春秋末鲁国人，名蒧，字子上，或作子尚、子索。孔子学生。

公师彧(？—316) 十六国时襄陵(今山西襄汾东北)人。善相术。前赵刘聪嘉平初以太中大夫领左国史，撰刘渊本纪及功臣传，为王沈等宦官所忌，凌修又谮以诽谤刘渊，遂与綦毋达等同被刘聪所杀。

公仲连 亦称公仲。战国时赵国相。赵烈侯好音乐，欲赐赵歌者枪、石二人田各万亩。他佯许之而终不与。后得番吾君推荐，进牛畜、荀欣、徐越三贤士于烈侯，帮助赵烈侯进行政治改革。其主要内容是：讲求仁义，实行王道；举贤使能，广揽人才；节财俭用，对官吏进行考核和监督，兼用儒法政策。烈侯乃官牛畜为师，荀欣为中尉，徐越为内史。赵国力渐强。

公仲侈 即“韩冯”。

公仲朋 即“公仲”。

公仲缓(？—前369) 亦称公子缓。战国时魏国人。魏武侯之子，魏惠王子嗣之弟。武侯元年(前395)受封。武侯卒后，与子嗣争位。他得韩、魏出兵支持，旋因韩、赵意见不合而退兵，他遂被子嗣所杀，子嗣即位，是为魏惠王。

公羊传 书名。亦称《春秋公羊传》、

《公羊春秋》。《春秋》三传之一，属今文经学重要典籍。十一卷。相传战国齐人公羊高撰。或曰子夏授公羊高，高传其子平，平传其子地，地传其子敢，敢传其子寿。汉景帝时，寿与其弟子齐人胡母子都(生)著于竹帛。亦有他人传授，不尽出于公羊高。起自鲁隐公元年(前722)，迄于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其阐释《春秋》，略于史实记载，重在发挥"微言大义"，是研究战国秦汉间儒家思想的重要资料。西汉董仲舒借以发挥"大一统"、"三世说"的政论，于当时及后世均有很大影响。清代后期庄存与、刘逢禄、龚自珍、魏源、康有为等借其说经论政，在学术思想界影响很大。有东汉何休《春秋公羊解诂》、唐徐彦《公羊传疏》、清陈立《公羊义疏》。

公羊高 战国时齐国人。相传为子夏弟子。从子夏受《春秋》学，作《春秋公羊传》，阐释《春秋》大义。最初只有口头流传，西汉景帝时，由其玄孙寿与寿弟子齐人胡母子都(生)著于竹帛，因名《春秋公羊传》。《汉书·艺文志》著录《公羊传》十一卷。

公安县 南朝陈改江安县置。治今湖北公安县北古油水入江之口。光大中，移荆州治此。明崇祯元年(1628)移今治。隋属南郡，唐、宋属江陵府，元属中兴路，明、清属荆州府。

公安体 即"公安派"。

公安派 亦称公安体。明末文学流派。以湖广公安(今属湖北)人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兄弟为代表。反对刻意仿古，诗文宗白居易、苏轼，主张独抒灵性，清新轻俊。

公孙丑 战国时齐国人。公孙氏，名丑。有政事之才，为孟子弟子，曾与孟轲讨论儒家政治理论和道德伦理等。因《孟子》有《公孙丑》篇而名于世。

公孙龙 ❶(前498—?)春秋末楚国人，一说卫国人。字子石。孔子弟子。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❷战国时赵国人。姓公孙，名龙，字子秉。平原君门客。反对兼并战争，曾说服燕昭王息兵，批评赵国攻齐，而为赵国反对秦国攻魏辩解。为人善辩，能"困百家之知，穷众口之辩"(《庄子·秋水》)，而"不能服人之心"(《庄子·天下》)。在"坚白同异"的辩论中，与惠施一派对立，属"离坚白"派。有"离坚白"、"白马非马"等论题。认为石头的坚硬、白色两种属性可以离开石头独立存在，白马和马属不同范畴，不应把特殊和一般等同起来。强调概念的差别性，忽视概念反映事物的具体的同一性。其学说对先秦逻辑学的发展有一定贡献。著作有《公孙龙子》。《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四篇，今存六篇。

公孙宁 即"子国"。

公孙弘 ❶战国时人。齐国孟尝君门客。曾奉孟尝君命为合纵事出使秦国，以观秦王意向。见秦昭王时，问对有度，不辱使命。见《战国策·齐策四》。❷(前200—前121)西汉菑川薛(今山东滕州南)人，字季，一字次卿。少为狱吏。家贫，牧豕海上。年四十余，始学《春秋》杂说。武帝初，以贤良为博士。因使匈奴失旨，称病免归。元光五年(前130)复以贤良对策，擢为第一，拜博士，待诏金马门。每朝会奏事，有所不可，不肯庭争。又习文法吏事，缘饰以儒术，以此得武帝赏识，一岁中官至左内史。迁御史大夫。元朔五年(前124)为丞相，封平津侯，汉代丞相封侯自此始。曾建议武帝为博士置弟子员，拔擢儒生充任官吏。数谏罢西南夷、苍海郡，武帝许之。自奉甚俭，俸禄皆以给故人宾客，家无余财。然性外宽内忌，睚眦必报。年八十终丞相位。《汉书·艺文志》儒家有《公孙弘》十篇，今佚。

公孙发 书名。战国时书。沈钦韩谓公孙发是汉文帝时上书陈终始五德的鲁人公孙臣之先。《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二篇，列于阴阳家。《隋书·经籍志》已不载。久佚。

公孙臣 西汉鲁人。文帝十四年(前166)上书言秦为水德，汉代秦，推终始传，汉当土德，其应为黄龙见。宜改正朔，服色尚黄。丞相张苍力主水德，以河决金堤为符应。后文帝召之为博士，与诸生申明土德，草改历、服色事。

公孙戍 战国时齐国人。孟尝君门客。时孟尝君出行列国，至楚，楚献象牙床，令登徒(或以为官名，即司徒，或为姓名)送之。因象牙床贵重，登徒恐途中损坏，不欲行，故求于公孙戍，欲使其阻孟尝君受象牙床，并许以先人宝剑。他于是说孟尝君勿受楚之象牙床，以存"振达贫穷，存亡继绝"的名声，孟尝君从之。事见《战国策·齐策三》。

公孙成 即"公孙宿"。

公孙闬 一作公孙阅。战国时齐国人。齐威王(一说为齐宣王)时，齐相邹忌与齐将田忌不和，他出计助邹忌逐走田忌。后齐威王将封田婴于薛(今山东滕州南)，楚怒，将伐齐，他为田婴至楚见楚怀王，言齐削地而封田婴，是齐自行削弱。楚遂不阻止齐封田婴。见《战国策·齐策一》。

公孙轨(391—441) 北魏燕郡广阳(今北京西南)人，字元庆。明元帝时为中书郎。太武帝时兼大鸿胪，持节拜氐王杨玄为南秦王。使还，拜尚书，赐爵燕郡公。上党丁零叛，乃奉命率军镇压。出为虎牢镇将。为政贪残，去时单马执鞭，返时从车百辆。死后，帝犹言若其尚在，必族而诛之。

公孙表(360—423) 北魏燕郡广阳(今北京西南)人，字玄元。从后燕归魏，除博士。曾承道武帝旨，上《韩非书》二十卷。明元帝初，赐爵固安子。时河西胡人刘虎反于上党(治今山西襄垣北)，奉命率军进讨，大败，伤亡甚众。泰常七年(422)，以为吴兵将军、广州刺史，攻取宋在河南之地。先克滑台(今河南滑县东)。及围虎牢(在今河南荥阳汜水镇)，士卒多伤亡，为始昌子苏坦等所离间。明元帝乃使人夜就帐中将其缢杀。

公孙述(?—36) 西汉末右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北)人，字子阳。哀帝时以父任为郎，补清水长。新莽天凤中，任导江卒正。更始政权建立后，诈称更始授命为辅汉将军、蜀郡太守兼益州牧。更始二年(24)阻击绿林军于绵竹，自立为蜀王，都成都。次年称帝，国号成家，建元龙兴。建武三年(27)遣将军李育等攻三辅，兵败亡归。性好符命鬼神，妄引谶记，滥行诛杀，用人唯亲，致使大臣怨望，将士离心。九年，河西隗嚣溃败，蜀地震恐。其后光武帝连年遣岑彭、吴汉等率军攻蜀，遂兵败身死。公孙氏悉被夷灭。

公孙固 ❶(?—前620)春秋时宋国人。宋庄公之孙。任大司马，又称大司马固，执政时反对宋襄公与楚争霸。晋楚城濮之战前，楚围宋，他受命向晋告急。后与诸侯盟于翟泉，谋伐郑。宋成公十七年(前620)宋成公死，昭公继位，欲尽去群公子，引起穆、襄等大族率人攻昭公，他在王宫被杀。❷书名。战国齐公孙固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一篇，列于儒家，并云："齐湣王失国，问之，固因为陈古今成败也。"《史记·十二诸侯年表》曰："荀卿、孟子、公孙固、韩非之徒，各往往捃摭《春秋》之文以著书，不可胜纪。"久佚。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帛书佚书约十八段，一说即《史记》所说之《公孙固》。

公孙侨 即"子产"。

公孙诡(?—前148) 西汉齐人。梁

孝王门客。多计谋，官至中尉，号曰“公孙将军”。窦太后欲以孝王为景帝嗣，因袁盎等大臣谏阻而作罢。乃与孝王密谋，遣人刺杀盎等。景帝遣使至梁缉捕，王不得已令其自杀。

公孙郝 亦作公孙赫、公孙奭。战国时秦昭王大臣。少与王同衣，长与王同车。时楚怀王畏秦，欲以楚力扶置秦相以为外援。楚臣范环(或作范蜎)以为如使公孙郝相秦，则楚国之大利。事见《战国策·楚策一》。《韩非子·内储说下》与《史记·樗里子甘茂列传》所记略同。唯《韩非子》以公孙郝为共立，《史记》则以为向寿。一说公孙郝、共立、向寿为一人。一说公孙郝、共立为一人，向寿为另一人。

公孙昧 战国时秦国人。韩宣惠王二十一年(前312)，楚国攻韩雍氏(今河南禹州东北)，韩求救于秦，秦未发兵而遣其入韩。他对韩相公仲说：秦扬言救韩而阴善于楚，韩胜则与韩共乘楚，韩败则乘机占有韩的三川(今河南黄河以南、灵宝以东的伊洛水流域和北汝河上游地区)。以为韩不可恃秦之援与楚战，而应亟与齐、楚联合，如此，既可解雍氏之围，又不失于秦。见《战国策·韩策二》。

公孙衍 战国时魏国阴晋(今陕西华阴)人，公孙氏，名衍，号犀首。秦惠王五年(前333)为秦大良造。后入魏为将。时秦国始强，图谋向东开拓。魏惠王后元十二年(前323)秦相张仪与齐、楚大臣在啮桑(今江苏沛县西南)相会，拉拢齐、楚，推行连横之策。他同时发起燕、赵、中山、韩、魏“五国相王”(五国互尊为王)，推行合纵抗秦之策，与之相抗。次年魏为秦所迫，接受连横之策，用张仪为相。旋因东方五国支持合纵而又用他为相。魏襄王元年(前318)发动魏、赵、韩、燕、楚五国合纵攻秦，以楚怀王为纵长。次年三晋联军被秦打败。当时他与张仪一纵一横，其势倾动天下，所以景春说：“公孙衍、张仪岂不诚大丈夫哉！一怒而诸侯惧，安居而天下熄”(《孟子·滕文公下》)。

公孙度(？—204) 东汉末辽东襄平(治今辽宁辽阳)人，字升济。初随父移居玄菟(治今辽宁沈阳东)，后任为郡吏。中平六年(189)，迁辽东太守，杀郡中名豪大姓百余家，又击乌桓、高句丽，名传内外，遂有割据辽东之意。初平元年(190)，分辽东郡为辽西中辽郡，置太守。越海攻收东莱诸县，置营州刺史，自立为辽东侯，平州牧。建安九年(204)，曹操表为武威将军，永宁乡侯。子康嗣位。

公孙举(？—156) 东汉人。桓帝永兴二年(154)，与东郭窦率众三万人于泰山(治今山东泰安)东北、琅邪(今山东临沂北)起义。破郡县，自建年号，转战青、兖、徐三州，屡败官军。永寿二年(156)为中郎将段颎所败，阵亡。

公孙贺(？—前91) 西汉北地义渠(今甘肃宁县西北)人，字子叔。少以骑士从军。武帝即位，迁太仆。因妻为卫皇后姊，由是得宠。以轻车将军、车骑将军数击匈奴有功，封南窌侯。元鼎五年(前112)，坐酎金失侯。太初二年(前103)任丞相，封葛绎侯。曾以前任丞相多获罪被谴，坚辞印绶，终不得许可。征和元年(前92)，子敬声有罪下狱，乃自请逐捕京师大侠朱安世以赎子罪。安世由狱中上书，告敬声为巫蛊祝诅武帝，因被牵连入狱。次年，父子皆死狱中，族灭。

公孙敖(？—约前91) 西汉北地义渠(今甘肃宁县西北)人。初以郎事景帝。武帝时，多次出征匈奴，封合骑侯。因亡卒及失期，两次论法当斩，皆赎为庶人。太初元年(前104)，以因杅将军筑塞外受降城。后七岁，出击匈奴至余吾水，失利当斩，诈死，亡匿民间五六年。后被发觉下狱。坐妻为巫蛊，族诛。《汉书·武帝纪》误记其卒于太始元年(前96)。

公孙起 即“白起”。

公孙贾 战国秦孝公时人。太子驷(秦惠王)之师。秦孝公用商鞅变法，他因纵太子犯法而被施以黥刑。见《史记·商君列传》。

公孙卿 西汉齐人。武帝时上书言黄帝得宝鼎及成仙登天事，遂被任为郎，使候神于太室。又数言神仙事，武帝遂东巡海上，缮治宫馆名山，作通天台，以召神仙。齐人以此上疏言神怪奇方者至万数。后任中大夫。

公孙闵 即“公孙闬”。

公孙消 战国时秦国大臣。数征伐有功劳，为大臣之尊者。以宣太后不悦故，不得为相。见《战国策·秦策五》。

公孙曼 即杼。《太平御览》卷八十二引《帝王世纪》：“帝宁，一号后予，或曰公孙曼。”

公孙康 三国时辽东襄平(治今辽宁辽阳)人。公孙度子。建安九年(204)，嗣位。袁绍子尚、熙奔乌桓，十二年曹操征乌桓，尚、熙遂奔辽东。因杀之，并送其首以为功，封襄平侯，授左将军。

公孙阏 春秋时郑国人，字子都。郑庄公时大夫。庄公三十二年(前712)，郑与齐、鲁联军伐许(今河南许昌东)。出兵前他与颍考叔争车，结下私怨。至许攻城时，颍考叔先登城，被他射死。

公孙渊(？—238) 三国时辽东襄平(治今辽宁辽阳)人。公孙康子。康死，时年幼，众立康弟恭。魏太和二年(228)夺恭位，魏明帝遂以之领辽东。又南通孙权，被权立为燕王。青龙元年(233)，以吴远难恃，遂杀吴使讨好于魏。魏授大司马，封乐浪公，持节、领郡如故。景初元年(237)，魏明帝命入朝，遂反，自立为燕王，改元绍汉，置百官，又诱鲜卑侵扰北方。次年，为司马懿攻杀。自公孙度于中平六年(189)据辽东，至渊三世，凡五十年亡。

公孙宿 又称成、公孙成。春秋时鲁国人。孟孙氏家臣，任成邑宰。鲁哀公十五年(前480)，叛孟孙氏，而以成入于齐。孟武伯率师伐成，不克。是年冬，齐、鲁和好，鲁使者入齐，劝其不要做有害于鲁国之事，他表示同意，于是归成于鲁，自己仍率其徒众留在齐国。

公孙赫 即“公孙郝”。

公孙鞅 ❶即“商鞅”。❷书名。战国公孙鞅(商鞅)著。《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七篇，列于兵权谋家。《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皆不载。久佚。又法家类著录有商鞅著《商君书》传世，与此兵书不同。

公孙奭 即“公孙郝”。

公孙瓒(？—199) 东汉辽西令支(今河北迁安西)人，字伯珪。家世二千石。初为郡小吏，举孝廉，为辽东属国长史。领兵镇压乌桓及胡人丘力居等。献帝初平二年(191)镇压青、徐黄巾军，屠戮数万人。因拜奋武将军，进封蓟侯。据冀州与袁绍相争。自署其将帅为青、冀、兖三州刺史，悉置郡守县令。并遣其青州刺史田楷据齐地。同绍连年交兵，互掠百姓，至野无青草。又袭破刘虞，尽有幽州之地。自恃才力，睚眦必报，所在贪暴，百姓怨之，代郡、广阳等地各杀其所署长吏。因虑有变，乃围堑筑京，以铁为门，命妇人传宣教令，并积谷三百万斛以固守。其后谋臣将士离散，建安四年(199)为绍所败，乃缢死其姊妹妻子，自焚而死。

公估平 清代公估局鉴定宝银的衡量标准。简称估平。通行于汉口、贵州等地。各地公估局多选用当地最通用的平砝，如上海公估局用漕平、天津公估局用

行平等。

公估局 清代中叶以后鉴定银锭成色、秤定重量，以确保其价值之公证组织。由官厅允许或由本地钱业公所认可方准营业。北京系官办，上海、天津、汉口等地为私人开设。银锭由其鉴定后，用墨笔在凹部批明重量、成色、升水名目，盖印为证，即可于本地流通。

公伯缭 春秋末鲁国人，名缭，一作寮，字子周。曾在季孙氏处毁谤子路。《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以为孔子弟子，学者多以为非，《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亦不载。

公冶长 春秋末齐国（一说鲁国）人，复姓公冶，名长，又名芝，字子长、子芝。孔子弟子。传说能解鸟语。曾遭拘捕，孔子以为非其罪，以己女妻之。



公冶长

公沙穆 东汉北海胶东（治今山东平度东南）人，字文义。习《河》、《洛》推步之术。初举孝廉，任缯相。没入缯侯刘敞所侵官民田地，又捕拷其犯法之苍头宾客。后迁弘农令。桓帝永寿元年（155），三辅以东霖雨成灾，乃预告百姓移居高地，得免其害。后迁辽东属国都尉。年六十六卒于官。

公良孺 良一作襄。春秋末陈国人，名孺，一作儒，字子正。孔子学生。贤而有勇，孔子周游列国，去陈过蒲，适值公叔氏以蒲叛，蒲人阻止孔子。他以私车五乘跟随孔子，持剑将与众人奋战，蒲人惧怕，只得放行。

公尚过 一作公上过。墨翟弟子。曾游于越，语墨子之义于越王，越王悦之，愿聘墨子至越，以故吴之地五百里封墨子，一说请以书社三百以封墨子。然墨子因越王未必能听其言、用其道而未往。事见《墨子·鲁问》、《吕氏春秋·高义》。

公明仪 战国时鲁南武城（今山东费县）人。曾子学生，一说子张学生。赞颂“文王，我师也；周公岂欺我哉”（《孟子·滕文公上》）。认为“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孟子·滕文公下》）。

公明宣 春秋时鲁南武城（今山东费县）人。曾子弟子。三年不读书，曾子问之。他说：曾子在家，叱叱之声不及犬马；应宾客，恭俭而不懈惰；居朝廷，威严御下而不毁伤；三者宣皆悦之，学而未能，安敢不学。曾子叹服。

公使人 元代官署司杂事人员，包括跟随官长左右的祗候，外出勾捕的曳剌，看守监狱的禁子等。公使人的头目称为首领（总领），副职称面前。北方在四两包银户、南方在税粮三石以下户内选差；免纳科差、税银，免当杂泛差役，并可支清食钱。司（录事司）、县衙门设十余人，江南许多司、县衙门竟达百余人。朝廷多次下令革罢，延祐二年（1315）改为轮换当役。

公使钱 宋代各路州军用于宴请、馈赠官员赴任、罢官及入京往来费用的专项拨款。

公府掾 三公府下属诸曹职吏的统称。

公肩定 春秋末卫国（一说晋国）人，名肩定。一说公肩氏，名定，字子中，或作子仲。孔子学生。

公室告 秦代法律用语，与“非公室告”对称。《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对贼杀伤人或盗窃他人的罪人称为公室告。而子盗父母，父母擅杀、刑髡子及奴妾，则不为公室告。按秦律，司法机构对公室告必须受理。

公夏首 春秋末鲁国人，名首，一作守，字乘，一作子乘。孔子学生。

公砝平 清代全国汇兑通行的衡量标准。简称“砝平”。通行于北京、上海、天津等地。各地冠以地名，如京公砝平、申公砝平、津公砝平等。京公砝平1两重555.7格令，申公砝平1.002两合漕平1两。

公理报 报纸名。同盟会菲律宾支会机关报。清宣统三年闰六月十九日（1911.8.13）在马尼拉创刊。郑汉淇总理，吴孟嘉主编。日出四开一张。

公皙哀 皙或作析，哀或作克。春秋末齐国人，名哀，字季次。孔子学生。家境贫寒，“终身空室蓬户，褐衣疏食”（《史记·游侠列传》）。孔子说：“天下无行，多为家臣，仕于都，唯季次未尝仕。”（《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公畴竖 战国时齐国人。齐湣王时，韩珉相齐，曾欲逐之，因他与楚顷襄王相善，恐其入楚为患而罢。见《战国策·韩策三》。

公输子 即“公输班”。

公输班 亦作公输般、公输盘、公输子。战国时鲁国人，故又称鲁班。为善于制造新器械之能工巧匠，与墨翟同时。曾为楚王作舟战之器钩拒及攻城之具云梯，用以攻宋。墨翟步行赶至楚说服之，并劝止楚王攻宋。又传曾发明撞车、车弩、碓、木匠工具等，后人奉为建筑匠与木匠之祖师。

公输般 即“公输班”。

公输盘 即“公输班”。

公亶父 即“古公亶父”。

公廨田 隋唐时分给各级官府的官田，收租以供公用。隋开皇九年（589），诏给外官公廨田，其名由此始。唐重颁此制，司农寺给二十六顷，殿中省二十五顷，少府监二十二顷，太常寺二十顷，京兆府河南府各十七顷，太府寺十六顷，吏部户部各十五顷，兵部内侍省各十四顷，中书省将作监各十三顷，刑部大理寺各十二顷，尚书都省、门下省、太子左春坊各十一顷，工部十顷，光禄寺、太仆寺、秘书监各九顷，礼部、鸿胪寺、都水监、太子詹事府各八顷，御史台、国子监、京县各七顷。大都督府四十顷，中都督府三十五顷，下都督府、都护府、上州各三十顷，中州二十顷，宫总监、下州各十五顷，上县十顷，中县八顷，下县六顷，上牧监、上镇各五顷，下县及中、下牧、司竹监、中镇、诸军折冲府各四顷，诸冶监、诸仓监、下镇、上关各三顷，互市监、诸屯监、上戍、中关及津各二顷，下关一顷五十亩，中戍、下戍、岳、渎各一顷。公廨田的经营与职田相同，借民佃种，收粟、麦、草、丝等实物，亩税二至六斗。

公廨钱 即“公廨本钱”。

公子壬夫 即“子辛”。

公子去疾 即“子良”。

公子归生（？—前599） 春秋时郑国人，字子家。郑穆公二十一年（前607），率师伐宋，败宋兵于大棘（今河南睢县南），生俘宋华元、乐吕。灵公元年（前605），随同公子宋杀郑灵公。死后郑人讨其杀灵公之罪，乃斫棺暴尸，并驱逐其族人。

公子目夷 春秋时宋国人，字子鱼。宋襄公即位，他以左师听政，后任司马。多次劝阻襄公争霸。宋襄公十二年（前639），宋和齐、楚于鹿上（今安徽阜阳南）会盟，请求楚支持宋为霸主。他认为宋小国争霸，这是灾祸。同年，襄公往盂（今河南睢县）与楚及其他诸侯相会。他说楚“强而无义”，一定要带兵车往会。襄公不听，终在盂之会上被楚所执。楚旋以襄公为质伐宋要挟，因他加强防守，楚遂停止攻宋并释襄公。

公子异人 即“秦庄襄王”。

公子阳生 即“齐悼公”。

公子追舒 即“子南”。

公子食我 战国时韩国公子。《吕氏春秋·审应》言魏使人谓韩昭侯曰,郑为韩所灭,应封其后,以存亡继绝。昭侯患之。他往见魏惠王,力陈韩不应封郑之后。又据《韩非子·说林上》,韩相张谴病危时,曾向韩昭侯说其能得民心。然终不为韩王重用。

公子通国 即“蜀侯通”。

公子婴齐 即“子重”。

公子黑肱 即“子晳”。

公子繇通 即“蜀侯通”。

公车上书 ❶汉制,吏民上书言事,均由公车令接待。上书人多有因此而被大用者。《史记·滑稽列传》:“朔初入长安,至公车上书,凡用三千奏牍。公车令两人共持举其书,仅然能胜之。”❷晚清在北京参加会试的举人联名上书请愿活动。因举人入京应试习称“公车”,故名。光绪二十一年三月(1895.4)中日签订《马关条约》,激起全国人民的强烈反对。康有为遂联合在北京参加会试的十八省一千三百多名举人于松筠庵会议,拟上公呈。四月八日(5.2),十六省六百零三人联名将上书递到都察院,要求代呈光绪帝。痛陈割地弃民之祸,力主拒绝议和,明确提出挽救时局四策:下诏鼓天下之气,迁都定天下之本,练兵强天下之势,变法成天下之治。声言前三项为权宜应敌之谋,第四项方为立国自强之策,而变法维新重在富国、养民、教民。都察院以《马关条约》已签字,无可挽回为由,拒不代呈(一说康、梁原拟十日上呈,寻以主和者阻挠、恫吓,未能联衔投书都察院)。是书旋被刊刻传抄,广泛流布,遂使资产阶级变法维新思潮迅速发展成为一场爱国政治运动。

公车司马 古代宫廷卫队。《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有“公车司马猎律”,其中规定狩猎虎豹的方法和对狩猎失误者的惩罚。秦汉有公车司马令,系卫尉属官,负责警卫司马门和夜间宫中巡逻。

公中佐领 清代八旗佐领之一种。初制,凡无根由佐领,初编时即非一姓承管,佐领员缺于本旗大臣官员内拣选补放者,为公中佐领。乾隆以后又陆续规定,凡两姓以上之互管佐领内每姓承管均在四世以下者,世管佐领内承管人父子均因罪革退,或承管人绝嗣而家谱内亦无应袭之人者,皆改为公中佐领。佐领员缺,皆以本旗不兼部务之世爵及二品以下、五品以上文武官员内拣选兼任。

公平丝厂 外商企业。清光绪八年(1882)由英商创办于上海。资本二十万两。有缫丝机二百台,工人数百名。

公主庄田 明代庄田之一种。即公主出嫁时由皇帝赐给的赡养庄田。公主死后,将庄田的一部分作为香火田给其家属,余归官。田租称子粒,作为公主俸禄的一部分。参见“庄田”。

公主邑司 官署名。隋唐公主有邑司,置令一人,从七品下;丞一人,从八品下。掌公主财货、仓廪、田园。又有主簿、录事,掌封租督课、财货出入。另有谒者、舍人、家史等。

公主家令 官名。西汉置,隶宗正,掌公主家中诸项事务。东汉沿置,秩六百石,有丞。晋、南朝省置无常。北魏为第七品中或第九品上,北齐为第九品上,隋代视正九品。唐代称公主邑司令。明代公主府家令置家令一人,掌公主府事。详“公主府家令”。

公主家丞 官名。东汉属宗正,为公主家令副职,员一人,秩三百石,佐令执掌公主家事务。北齐亦置。隋代大长公主、长公主、公主皆置。唐代先为正九品,玄宗开元初改为从八品下,亦称公主邑司丞。

公立文凭 又称《通商公立文凭》或《通商口岸日本租界专条》。清光绪二十二年九月十三日(1896.10.19)总理衙门大臣荣禄、敬信、张荫桓与日本驻华公使林董在北京签订。凡四款:添设通商口岸,专为日本商民妥定租界,管理道路及稽查地面之权属日本领事;中国政府有权课日本机器制造货物以税饷;中国政府应允,一经日本政府咨请,即在上海、天津、厦门、汉口等处,设日本专管租界;日军在山东驻区四十华里以内,中国军队不得驻扎。

公记备查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内容为奏折、上谕等件的摘要,每两年合编为一部,每部有八册,装订如书本式。其第一册分特旨、寄信、电旨、明发、恩赏、补署出差、祈祷谢降等七门;其第二册为京内各衙门;其第三册至第七册为各省;其第八册分出使、学政、关差织造、武职、恤典、遗折、杂记等七门。起自光绪五年(1879),止于宣统三年(1911)。

公西舆如 春秋末鲁国人,名舆如,或作舆,字子上。孔子学生。

公行子之 战国时齐国大夫。《荀子·大略》载其曾往燕国,道遇曾参之子曾元,问燕君何如?曾元答以志向卑下,不求贤才为辅,不足为谋。

公产旗地 亦称八旗公产。清代旗地之一种。系因拖欠钱粮、私自买卖而入官之八旗地亩。有清初圈地,亦有旗人自置田。其租解户部,以资赡养贫困旗人。乾隆三年(1738)规定:其原圈地不准民人置买。旗人自行置买的有粮之地而入官者,准照原价,许民人置买,价银解户部,交各旗料理生息,周济贫困旗人。次年规定:将公产旗地分别肥瘠定为四等,区别定价,令八旗官兵承买。或以俸饷抵买,或交现银,五年扣完。将价银交地方官,用以赎回民典旗地。

公羊义疏 书名。清陈立著。七十六卷。博采群书,网罗唐以前有关《春秋公羊传》之阐释,并甄采清代公羊学者庄存与、孔广森、刘逢禄等人之说,进行疏解。恪守“疏不破注”之例,对何休《春秋公羊解诂》只作引申,而不明言其非。注释甚详。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公羊学派 研治《春秋公羊传》、探求该书“微言大义”之经学派别。源于西汉董仲舒和东汉何休之公羊学。清庄存与、刘逢禄创立“常州学派”,治《公羊传》而主董仲舒、何休之说,故称“公羊学派”。因公羊家尚今文,故也泛指今文经学。参见“常州学派”。

公论新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二年九月一日(1906.10.18)在汉口发刊,日出两大张,旋改一张半。江汉关文案宦诲之主办,代官方立言,昌言“一切自由平权、流血革命之邪说,例所不录”。发行四千余份,官款官销,派送全省各官署局卡、学堂和商会各机关。同时发行副刊《醒睡录》。宣统二年(1910)被日本浪人所收买,为日本侵略势力张目。辛亥武汉光复,汉口军政分府下令查抄封禁,终刊。

公孙大娘 唐人。开元时教坊伎。能歌《邻里曲》,善剑器舞。杜甫幼时曾观过其表演,作《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诗云:“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传张旭观其西河剑器舞后草书大进。

公孙无知(?—前685) 春秋时齐国人。齐僖公同母弟夷仲年之子。父早死,受僖公宠爱。僖公死后,襄公削减其待遇,因深怨之。齐襄王十二年(前686),与大夫连称、管至父举兵杀襄公,自立为君。次年春,为大夫雍廪(一作雍林)所杀。

公孙五楼 十六国时人。南燕太上元

年(405)慕容超即位,以亲信起用,任武卫将军、领屯骑校尉,力助超除灭异己旧臣,遂兼侍中、尚书,领左卫将军。专断朝政,王公内外无不惮之,致时人为之语云:"欲得侯,事五楼。"东晋刘裕攻南燕,拒战至国亡。

公孙龙子 书名。战国赵公孙龙著。《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四篇,《隋书·经籍志》著录《守白论》(即《公孙龙子》)一卷。《旧唐书·经籍志》记载:《公孙龙子》三卷。宋时仅存六篇,流传至今。《迹府》篇系后人辑录公孙龙事迹的传记。其余《白马论》、《指物论》、《通变论》、《坚白论》、《名实论》五篇约一千九百字,保存了"白马非马"、"离坚白"等名辩论题和观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其书大旨,疾名器乖实,乃假指物以混是非,借白马而齐物我,冀时君有悟而正名实。"《旧唐书·经籍志》载有贾大隐、陈嗣古注各一卷,已佚。今存注本主要有宋谢希深《公孙龙子注》、近人王启湘《公孙龙子校诠》、王绾《公孙龙子悬解》、陈柱《公孙龙子集解》、谭戒甫《公孙龙子形名发微》等。

公孙尼子 书名。战国公孙尼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八篇,列于儒家。并谓公孙尼子为孔子再传弟子。《隋书·音乐志》曰:"《乐记》取公孙尼子。"《礼记正义》引刘瓛曰:"《缁衣》,公孙尼子作。"据此,则全书久佚,今仅存此二篇。清马国翰《意林》、《太平御览》、《春秋繁露》、《北堂书钞》、《初学记》等辑录《公孙尼子》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洪颐煊《问经堂丛书》亦有辑本。

公孙成子 即"子产"。

公孙杵臼 相传为春秋晋景公时人。参见"程婴"。

公孙季成 即"魏成子"。

公孙舍之 即"子展"。

公孙景茂(519—605) 隋河间阜城(今属河北)人,字元蔚。少好学,博涉经史,人称书库。初仕东魏、北齐,察孝廉,迁太常博士、大理正。北周时,为济北太守。入隋,拜汝南太守,历息、伊、道、淄州刺史,所在皆有惠政。

公余(餘)手存 书名。清李扬华编。十六卷。同治中,李氏任职兵部,并预修《清会典》。因辑录所见档库公牍中有关兵部处理各事案例,以其要略,编次成书。分海防、营制、军政、缉捕、逃亡、失察、造报、杂处、开复、恤赏、奖叙十一类,不入类者另为附录一卷。每例必录一案,遇案同而例异或案同情异而例因以异者,亦并各载之,间附作者议论,多针对时政而发。内容广涉鸦片战争和咸同年间清军练兵、营规、饷制等各方面变易。收入《滂红山馆四种》。

公叔伯婴 即"伯婴"。

公叔祖类 又作公叔类、叔类、祖类、公叔组赖、叔组绀、组绀、太公叔颖、叔颖、公祖,或称诸鬯。周先公,亚圉之子,古公亶父之父。

公罔之裘 春秋末人,名裘。曾向孔子学射。《礼记·射义》:"孔子射于矍相之圃。"他和子路、序点等人皆受其教。

公法学会 清末湖南进步团体。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初(1898.4)在长沙创立。毕永年等主持,唐才常为之撰叙,称其立会大旨为"期于古今中外政法之蕃变,和战之机宜,条例约章之叙列,与中国所以不齿公法之故,一一讲明而切究之,而归诸素王改制之律,意以求转圜于后日,补救于将来"。

公侯铁榜 明太祖朱元璋为申诫公侯等功臣而制定之铁榜。洪武五年(1372)置。内容共九项:一,内外各指挥、千户、百户、镇抚、总旗、小旗等,不得私受公侯财物;二,公侯等官非奉旨不得私役官军;三,公侯家不得强占官民山场、湖泊、茶园、芦荡及金银铜锡铁冶;四,内外各卫官军,非当出征之时,不得辄与公侯门首侍立、听候;五,功臣之家管庄人等不得依势在乡欺驱人民;六,功臣之家屯田佃户、管庄干办火者、奴仆及其家属人等,不得依势凌民,侵夺财物并殴人民;七,公侯之家,严禁私托门下影蔽差徭。八,公侯之家严禁依势权豪欺压良善,虚钱实契,侵夺人田地房屋孳畜;九,功臣之家不得受诸人田土及朦胧投献财产物业。犯者皆受究治。

公祖句兹 春秋末鲁国人,名句兹,一说名兹,字子之。孔子学生。

公乘无正 战国时韩国人。《韩非子·说林上》言韩相张谴病危,他携三十金往问其疾。后韩王问张谴,死后谁能替代,称"无正重法而畏上"。谴死,他遂得以为相。

公卿旧事 书名。唐王方庆撰。已佚。

公益纱厂 商办企业。清宣统二年(1910)祝大椿主持创办于上海,占地六十亩,资本一百多万元,其中大部分为祝氏所投放。机器设备由怡和洋行代购自英国,颇精良。开业时有纱锭近二万枚。后来,祝氏为利用怡和洋行推销产品,出让部分股份与英人。

公族大夫 官名。(1)周代置,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亦置,掌教诲公之子弟及卿大夫子弟。亦省称为"公族"。(2)十六国后赵置,掌管朝官的士族居宅及其他事务。

公廨本钱 简称公廨钱。指官府经营的高利贷资本。始于北魏,盛于唐。隋制,京官及诸州并给本钱,贸易或贷放取息以给公用。唐初亦于京师诸司置之,屡有罢复。永徽以降,渐遍及州县。多以赋税等库入充本。先后交由番官、令史、府史、胥士、典史等经营,亦有直接贷给店铺者(参见"店铺课钱"),按月收取利息,以供官俸、吏人课役、公厨食料、军中杂用,以至祭祀、藩夷赐宴和六宫餐钱等费用。武德、贞观初,京师七十余司,置本约三万贯,月息八分。开元初七分,天宝初五分。贞元中,京师仅六十八司设本已达二十四万余贯。长庆初,百司置本钱百万贯,月息五分。会昌时,月息虽减至四分,年利亦近其本之半。

公车见闻录 书名。清林伯桐撰。一卷。为广东赴京会试旅途经验介绍。分约帮、就道、行舟、升车、度山、出关、工仆、用物、养生、至都诸项,每项均有详细说明。对清代中叶水陆交通状况、旅客生活及有关社会风气等社会面貌,叙述详明。收入道光二十四年(1844)刊《脩本堂丛书》。

公车司马令 官名。省称公车令。西汉置,公车长官,隶卫尉。东汉时秩六百石,下设丞、尉各一人。三国魏定为六品。西晋以后称公车令。南朝梁复置,掌宫门禁卫,隶卫尉。陈沿置。

公主邑司令 官名。唐代置,为公主邑司长官,又称公主家令。掌公主财货出入、田园征封等事务。员一人,初为正八品,睿宗太极元年(712)升从七品下。隶宗正寺。

公主府家令 官名。明太祖洪武七年(1374)置,为各公主府家令司长官,总管府中事务,员一人,正七品。二十三年,改家令为中使,以宦官充任。

公坐相承减 唐律术语。大理寺在审判案件失误时,本寺的各级官吏俱应受罚,但根据其官职及责任之不同而相应减罪,称公坐相承减。如判官(大理丞)判罪失出,减本罪五等论处;如能捕获其误放之犯人,又减罪一等;通判之官(大理少卿及正)则减七等;长官(大理卿)减八等;主典(府吏等)减九等。参见"同职犯公坐"。

公忠演说会 清末上海爱国团体。光绪三十一年(1905)初成立于上海,戈忠

(朋云)任会长,成员多为中小工商业者和爱国知识分子,以"御外侮以救祖国"为宗旨。四月反美拒约运动兴起,即采用集会讲演的方式,发动学、商、工各界群众,并联合各地爱国团体共同抵制美约。

公椯生终始 书名。公椯氏撰。《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四篇,列于阴阳家。并云"传邹奭《始终》书"。章学诚《校雠通义》谓当为传《黄帝终始》书。钱大昭谓奭是衍之误。内容述土、木、金、火、水五德终始之说。《隋书·经籍志》已不载。久佚。

公车司马猎律 律名。关于公车司马狩猎的法律。《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有此律。其中规定狩猎虎豹的方法和对狩猎失误者的惩罚。

公羊严氏春秋 西汉东海下邳(今江苏睢宁西北)人严彭祖传授的《公羊春秋》学,属今文经。据《汉书·儒林传》,景帝时,齐人胡毋子都(生)治《公羊春秋》,传嬴公,嬴公传眭孟。孟弟子百余人,惟严彭祖、颜安乐最得师法,各自专门教授,《公羊春秋》遂有严、颜两家之学。宣帝时,严彭祖为博士,数任官职。并传王中,中授公孙文、东门云。东门云为荆州刺史,公孙文为东平太傅,徒众尤盛。东汉时,丁恭、周泽、钟兴、甄宇、甄普、甄承、楼望、程曾等皆习之。两汉《公羊严氏春秋》立于学官,经说今佚。

公羊何氏释例 书名。全称《春秋公羊经何氏释例》,又称《春秋公羊释例》或《公羊春秋何氏释例》。清刘逢禄著。十卷。谓东汉何休"生古文盛行之日,廓开众说,整齐传义,传经之功,时罕其匹"(《公羊解诂笺叙》),又谓魏晋以来所谓"微言大义"已久不明于世,乃依据何休《公羊解诂》撰成此书。强调"《春秋》垂法万世"(卷三《褒例》),系"五经之筦钥"(《叙》)。发挥"张三世"、"通三统"等公羊义理。提出"礼者刑之精华","刑者礼之科条"(卷五《律意轻重例》)等观点。为清代今文经学派重要著作之一。收入《皇清经解》。

公羊颜氏春秋 西汉鲁国薛人颜安乐传授的《公羊春秋》学,属今文经。据《汉书·儒林传》,景帝时,齐人胡毋子都(生)治《公羊春秋》,传嬴公,嬴公传眭孟。孟弟子百余人,惟颜安乐、严彭祖明于师法,各自专门教授,《公羊春秋》遂有颜、严两家之学。安乐教授泠丰、任公,颜氏之学分为泠、任二家。筦路、冥都师事颜安乐,故颜氏又有筦、冥之学。泠丰授学马宫、左咸,马宫官至大司徒,左咸为郡守九卿,生徒尤盛。筦路授学孙宝,为大司农。东汉仍有传授。两汉《公羊颜氏春秋》立于学官,经说今佚。

公赤儿哑不害 即"素囊"。

公和永缫丝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七年(1881)商人黄佐卿创办于上海苏州河北岸。资本十万两。次年开车,有缫丝机一百台。十三年加以扩充,缫丝机增至九百台。

公立求实中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十二月在京师地安门外设立,拥有教员十二人,职员六人,招收学生九十五名入堂分别肄习中等、高等、初等中学课程。所授基础科目为修身、读经讲经、国文、算学、历史、地理、格致、英文、德文、图画、体操、唱歌等,然中等、高等、初等三中研习科目视其程度略有不同。

公司注册试办章程 清光绪三十年(1904)颁行。共十八条。规定凡公司、局厂、行号、店铺,一经注册,即可享一体保护之利益,并规定了关于注册的一系列具体问题。

公哥儿监藏班藏卜 元乌思藏萨斯迦(今西藏萨迦)人,款氏。世祖帝师八思巴侄孙,泰定帝帝师公哥列思八冲纳思监藏班藏卜之弟。泰定帝时封国公。文宗至顺三年(1332)迎至大都,立为帝师,历文宗、宁宗、顺帝三朝。

公呈浙抚奏建三忠祠稿 书名。近人王式通编。一册。清宣统元年(1909)浙江士绅呈请浙江巡抚代奏请为徐用仪、许景澄、袁昶建立祠堂。是书即辑录当时呈请文稿而成。所记徐、许、袁三人事迹,多有《清史稿》本传所未载者。

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1299—1323) 元乌思藏萨斯迦(今西藏萨迦)人。款氏。帝师八思巴侄孙。仁宗延祐二年(1315)立为帝师,历仁宗、英宗、泰定帝三朝。死于大都。

公哥列思八冲纳思监藏班藏卜(?—约1327) 元乌思藏萨斯迦(今西藏萨迦)人。款氏。帝师八思巴侄孙。泰定四年(1327)立为帝师。

乏徭 罪名。指应征服役而中途逃亡的违法行为。《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规定,如应征服役者"已阅及敦(屯)车食若行到繇(徭)所,乃亡,皆为'乏徭'"。

乏军兴 罪行名。唐时,指延误调发兵马、军械、战具的征集期限及传达军情的日期。唐律规定,乏军兴者斩。

仓 一种贮藏粮食的库房。周代已使用。《诗经》:"曾孙之稼,如茨如梁。曾孙之庾,如坻如京。乃求千斯仓,乃求万斯箱。"

仓人 官名。《周礼》列为地官属官,掌谷物贮藏。

仓口 地名。在今河北成安县西南。《资治通鉴》:唐建中三年(782)河东帅马燧讨魏博帅田悦,军于漳滨,悦遣其将王光进守漳水上长桥,诸军不得渡。燧塞漳水下流,水浅,诸军涉渡,"进屯仓口,与悦夹洹水而军",即此。

仓子 宋代下等役职名。掌看守粮仓,领保管及出纳等事务。或差下户充,或招募。

仓长 官名。西汉置,为京师及各郡国所设粮仓长官,掌粮储出纳,隶大司农。清代置,为内务府所属各仓长官,掌本仓贮存物品。

仓公 即"淳于意"。

仓头 见"苍头"。

仓司 宋代各路提举常平司的简称。

仓场 官署名。原指收纳谷米的场所。北宋初,设提点仓场官领诸仓场,掌受纳租税,出给禄廪,隶三司。元丰改制后,于仓部下设仓场案,掌粮草收支。明宣德五年(1430)设总督仓场,掌京师及通州等地仓场粮储事宜,后增户部主事一员陪库。清顺治元年(1644)仿明制设总督仓场侍郎,初为汉员一人,康熙十八年(1679)定为满、汉员各一人,掌漕粮收贮及北运河运粮等事务,又称仓场衙门。辖坐粮厅、大通桥及京、通十三仓监督等。初隶户部,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隶度支部。

仓赤 元代司仓官职。"仓",汉语,即仓廪;"赤",蒙古语,犹言"者"。内宰府附属典膳署,掌内府饮膳之事,有仓赤三十五人。

仓吾 即苍梧。古族名。分布于今湖南、广西间。楚将吴起南拓疆土时,将其兼并。

仓佐 官名。仓啬夫属官,掌禀给。战国时秦国置此官。《睡虎地秦墓竹简·仓律》:"而遗仓啬夫及离邑仓佐主禀者各一户以气(饩)。"

仓法 全称诸仓乞取法。宋代特别法之一。神宗以前,吏人一般不给俸禄。熙宁三年(1070),因京师诸军粮仓吏人任意克扣军粮,神宗命三司定出约束十条,给仓吏俸禄,严厉处罚请托、勒索。其后,朝廷各司和监司各州吏人普遍推行此法而增俸,因称仓法为重禄法。哲

宗初罢。绍圣间复行。

仓钞 明代盐商纳米边仓后，取得的兑换盐引之凭证，以此换取盐引支盐。

仓科 官署名。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置，掌漕运、军储出纳科粮。后改隶户部十三清吏司。清沿置，隶户部十四清吏司，以经承为长官，掌漕粮、仓储事务。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

仓侯 商代诸侯。仓或释为匡，或释为蒙。甲骨卜辞中有仓侯虎。仓是族名，虎是人名。武丁时期卜辞有“令仓侯虎归”(《殷契遗珠》第四百五十五片)，“从仓侯戮周”(《殷墟书契前编》第四卷第四十四页第六片)。其故地因考释不同而不同，都认为在今河南境内，有固始西、长垣西南、扶沟东北、睢县西、商丘东北等说。

仓律 律名。关于粮草、种子贮存、发放和各类人员及牲畜用粮标准的单行法律。《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录有秦“仓律”二十余条。其中对粮草的存放、保管制度和奖惩办法有详细规定。

仓监 官名。南朝吏职，为低级役吏。隋唐置为司农寺所辖各仓长官，掌漕运仓粟出纳、贮藏。唐代定制每仓员一人，正七品下。宋代在京及诸州仓皆置监官，掌收储出纳。

仓部 官署名。(1)三国魏置，为尚书台二十三郎曹之一，掌全国粮食仓储出纳，以仓部郎为长官，隶度支尚书。晋、南朝沿置，仍以郎(郎中)为长官，资深者称侍郎。北魏前期以尚书为长官，直属尚书省。太和中改制后，复为郎曹，隶度支尚书。北齐沿置。隋初以侍郎为长官。开皇三年(583)改为仓部司，隶民部。为民部四司之一。六年，增置员外郎一人为次官，掌本司籍帐。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增为员二人，罢员外郎。后又减郎为一员，另置承务郎一人，职掌同员外郎。唐武德三年(620)，复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讳，改民部为户部，仍隶之。为户部第四司。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庾，咸亨元年(670)复旧，天宝十一载(752)改称司储，肃宗至德二载(757)复旧。唐中晚期户部诸司职权渐归三司使。北宋初，本司无所掌，郎中、员外郎皆为寄禄官，唯置判司事一人，以无职事朝官充任。元丰改制后，始掌仓储出纳之权，下设仓场、上供、给纳、粜米、掌法、知杂六案。南宋建炎三年(1129)，司农寺并入本司，绍兴四年(1134)复分置。辽、金、元未置。明洪武十三年(1380)复置，为户部四属部之一，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二十三年，罢。(2)鞠氏高昌国置，为八部之一，掌国家仓廪，以长史、司马为长贰。(3)渤海国置为左六司支司之一，以郎中、员外为长贰。

仓案 官署名。北宋前期置，隶三司。掌春秋及圣灯大宴、节度使迎授恩赐、上元张灯、四时祠祭及契丹朝贡、内廷学士赴上之供帐，内外进奉则视其名物，岁给教坊伶人衣带。元丰改制，罢。

仓曹 官署名。(1)西汉丞相府僚属诸曹之一。东汉三公府沿置，主仓谷事，以掾、属为长官，秩比三百石。魏、晋、南北朝时诸公府及主要将军府皆置。魏及西晋时以掾、属为长官，西晋末司马睿为丞相，府中诸曹以参军为长官，东晋沿置。南北朝时多以参军为长官，亦有以掾、属为长官者。隋代十二卫、太子十率、亲王至上仪同等府皆置，初以参军事为长官，大业三年(607)改参军为书佐。唐代十六卫、诸军、太子诸率及诸王府等沿置，以参军事为长官，掌本府廪禄请给、财货市易等事，不置功曹者则兼掌文官勋阶考课。(2)地方官府属曹。东汉置，为诸郡府属曹之一，主本郡仓谷出纳、贮藏，以掾为长官，秩百石。魏、晋、南北朝诸代多沿置，初皆以掾为长官，北朝后期诸州设参军为长官。隋初沿置，开皇三年(583)改仓曹参军为司仓参军。唐初复置，三都(京兆、河南、太原)府、诸都督府、都护府及诸州、镇、县皆置，掌公廨、度量、庖厨、仓库、租赋征收、田园、市肆等事务。三都府、都督府、都护府及诸镇皆以参军为长官，诸州府以司仓参军为长官，诸县设司仓佐为长官。宋代开封府亦置，以参军事为长官。

仓野 春秋戎地，后入晋、楚。在今陕西商州市东。《左传》哀公四年(前491)：楚谋北方，“左师军于菟和，右师军于仓野”，即此。东汉为苍野聚。

仓颉 仓又作苍，或称史皇。相传为黄帝史官，汉字的创造者(《荀子·解蔽》)。《世本·作篇》：“苍颉作书。”可能是上古搜集、整理汉字的一个代表人物。

仓储 指设仓储粮备荒。历代多有人将此作为救荒的基本对策，并逐渐形成制度，出现常平仓、义仓、社仓等各类粮仓。至清，仓储制度日臻完善。为赈救灾荒，平抑粮价，清政府在各地建置粮仓，通过动帑采买、捐输、捐纳、截漕等手段，收集贮存大批粮食，每年青黄不接及米价高昂时，出借仓粮，或用低于市价的价格出售部分存粮，遇到灾欠则将仓粮无偿发给灾民济食。出于不同需要，清代粮仓有不同种类。京仓、通仓，建于北京、通州，贮存南来漕米，供王公百官、驻京军队及京畿百姓食用，设仓场总督衙门经管。常平仓，各省、府、州、县设之，地方政府掌印官管理，备地方灾欠赈粜需用。社仓，建在乡村、市镇，由百姓公捐贮仓，自行管理，供本村镇赈借。营仓，建于兵营，营官管理，出借兵丁口粮。盛京地区设旗仓，存贮旗地赋粮，隶盛京户部，专供八旗兵丁、旗人食用。内仓，隶户部，积贮各色漕米，供皇室、内务府、礼部、理藩院等应用。

仓督 吏职名。唐诸府州县镇皆置，员额不等。掌仓粮出纳，一般以当地豪富之家为之。

仓慈 三国时淮南(治今安徽寿县)人，字孝仁。始为郡吏。东汉建安中，曹操屯田于淮南，以为绥集都尉。魏黄初末，为长安令。太和中，迁敦煌太守，抑制豪强，平均赋役，轻刑狱，治郡宽简，又改善与西域诸胡关系。卒于官。吏民思之，胡人为之立祠。

仓大使 官名。明代置，掌地方仓库贮存事务，设于各府者为从九品，设于州县者未入流。清沿置。于江苏省布政司仓、直隶保定府广盈等仓、陕西粮道永敬仓、直隶天津县北仓等均设，品秩从九品至未入流不等。掌守仓事。

仓库令 唐时关于仓库出纳、管理的法令。主要为地租的收受，官吏粮禄、官奴婢公粮的支给等。令文散见于《唐会要》、《唐六典》、《夏侯阳算经》诸书。日本养老时代(717—723)的《仓库令》逸文亦可资参考。

仓官令 官名。又称太子仓令、太子典仓令。南朝齐置，主仓谷，属太子少傅。北魏太和初置太子仓令，秩五品中。北齐太子家令寺统有典仓署，置令、丞。

仓垣城 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北二十里。当交通冲要，为兵争要地。《水经·汳水注》：“汳水东径仓垣城南，即浚仪县之仓垣亭也。城临汳水。”后秦于此置兖州。东晋末、南朝宋初于此置陈留郡。

仓亭津 一作苍亭津。为东汉、魏、晋时黄河重要渡口。在今山东阳谷县北。《后汉书·灵帝纪》：中平元年(184)，“皇甫嵩与黄巾战于仓亭，获其帅”，即此。

仓监督 官名。清制，于大通桥设监督二员，掌理大通桥之陆运，由仓场侍郎于京通十三仓监督内选补；京通十三仓

设满汉监督各一人，掌守仓事；又设户部内仓监督满洲二人、盛京户部内仓正副监督等，均为限期派差，期满更代。

仓部司 官署名。隋以后，民部（唐贞观后改户部）四司之一。详“仓部(1)”。

仓部郎 官名。三国魏置，尚书台仓部曹长官，员一人，六品，隶度支尚书。晋、南朝沿置，亦称仓部郎中，晋、宋皆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北魏前期以尚书为仓部曹长官，郎位在其下。太和改制后，为仓部长官，隶度支尚书。员一人，从五品中，而定郎中为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但仍以郎为通称。北齐沿置，六品上。隋初以侍郎为仓部长官，大业三年（607）复称仓部郎，为民部仓部司长官，员一人，从五品。唐代改称仓部郎中。

仓啬夫 官名。主管粮仓之官。战国时秦国始置，秦汉沿置。属吏有佐、史及禀人等。《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效律》：“是县入之，县啬夫若丞及仓、乡相杂以封印之，而遗仓啬夫及离邑仓佐主禀者各一户，以气（饩）人。”

仓曹掾 吏名。（1）东汉末曹操丞相府置一人，掌仓谷出纳事。三国魏蜀丞相府沿置。魏大将军府亦有。魏晋时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均有。（2）魏、晋、南北朝时州、郡、县皆置，为诸曹掾之一，掌仓库、租赋征收等事，由长官自辟除。

仓场侍郎 清代总督仓场侍郎的省称。

仓场衙门 官署名。清户部所属机构，设于顺治元年（1644）。掌京仓、通仓及北河运粮事务。设总督仓场侍郎满、汉各一人，驻扎通州新城总理粮务。所辖有坐粮厅，设满、汉官各一人，掌验收漕粮，催督转运及北河浚浅，通济库出纳诸事。大通桥监督满、汉各一人，掌转大通桥之陆运。京通各仓监督俱满、汉各一人。京仓有禄米仓、南新仓、旧太仓、海运仓、北新仓、富新仓、兴平仓、太平仓、储济仓、本裕仓、丰益仓。通仓有中、西二仓。

仓部长史 官名。麴氏高昌国置，为仓部长官，员一人，掌粮食仓储出纳。

仓部侍郎 官名。南朝梁置，为尚书省仓部长官。时资深郎中可转为侍郎，品班在郎中之上。隋代为仓部长官，员一人，正六品上。开皇三年（583），升为从五品。大业三年（607），改称仓部郎。

仓部郎中 官名。（1）魏、晋、南北朝时期与“仓部郎”互称，为仓部曹长官。唐代置为尚书省民部（户部）仓部司长官，员一人，从五品上。高宗、玄宗时曾随本司改称司庾大夫、司储郎中，旋皆复旧。唐中期后多以他官为出纳使，渐夺其权。北宋初为五品寄禄官，无职掌。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从六品。辽、金、元不置。明洪武十三年（1380）复置，员一人，正五品。二十三年，罢。（2）渤海国置，为左六司仓部长官。

仓曹参军 即“仓曹参军事”。

仓部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仓部司次官，掌本司籍帐，侍郎缺则代理曹务。大业三年（607）省。唐武德三年（620）复置，员一人，从六品上。高宗、玄宗时曾随本司改名司庾员外郎、司储员外郎，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六品寄禄官，无职掌。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七品。辽、金、元不置。明洪武十三年（1380）复置，员一人，从五品。二十三年罢。

仓曹参军事 官名。（1）仓曹之长。西晋末置，为丞相府仓曹长官，多省称为仓曹参军。掌仓储事。东晋、南北朝时诸公府、将军府多沿置，品秩随府主地位而高下不等。一般在五至九品之间。隋初沿置，十二卫、太子十率、亲王至上仪同三司等府皆置，开皇三年（583），改称司仓参军事，大业三年（607）隶亲王至上仪同三司府者改称司仓书佐。唐复置，十六卫、诸军、太子诸率府及诸王府等皆置一至两员，品秩自正七品下至从八品下。（2）地方官府僚佐。北齐置，为诸州、镇仓曹长官。隋初沿置，开皇三年（583）改称司仓参军事，大业三年（607）再改为司仓书佐。唐复置，三都（京兆、河南、太原府）、诸都督府、都护府及诸镇皆设。宋开封府沿置。

仓城村铸铁遗址 战国时期铸铁作坊遗址。位于新郑郑韩故城东城内西南部、仓城村南。在此已发掘出熔炉、烘范窑各一座及一批铁器和陶范。熔炉已残，仅存炉底，直径约1.7米，炉底东北约2米处和西北约1米处，各发现一个口小底大的袋状竖穴，深5.4米，口径0.8米，底径分别为1.8和2米，均有一砖砌小方洞向上斜伸至熔炉底东部边缘，起通风作用。烘范窑亦残，平面略呈长方形，分窑门、火膛、窑室、烟道四部分。残陶范有十余种，以镬范、锄范数量最多。出土铁器亦多为铁镬、铁锄，说明此遗址主要铸造农具，铁农具在当时已大量生产。

月支 即“月氏”。

月氏 氏一作支。古游牧部族名。其族属有突厥、伊朗诸说，迄未定论。故地在今敦煌以东，祁连山以西。秦时势盛，与东胡从东西两面胁迫匈奴，头曼单于曾送子为质。秦末汉初，匈奴转强，月氏两次为冒顿所败，于汉文帝前三年（前177）至前四年，遭匈奴攻击，大部分西迁塞种地区（今新疆伊犁河流域及其迤西一带），称大月氏；一小部分未能西迁的入南山（今祁连山），与羌人杂居，称小月氏。

月令 《礼记》篇名。记载一年十二个月中每个月的天象、物候及应行的政令。其作者有两种说法：东汉马融、贾逵、蔡邕以及三国魏的王肃等认为是周公所作；而东汉郑玄、高诱等则认为是吕不韦所作。《月令》的天象记事作为当时发布十二个月政令的基础，以使人事不违时令。其记载按日躔而不就月离，但各季分孟、仲、季月，且记昏、旦中星。例如：“孟春之月，日在营室，昏参中，旦尾中。”可以认为其中的日躔是指月初节气那天太阳所在位置。其观测年代当在公元前六世纪前后。《月令》的天象记事，与《吕氏春秋》、《明堂月令》、《淮南子·时则训》、《天文训》等有密切关系。至于其来源，仍无定论。

月市 明代蒙汉人民在官府指定地点所进行的一种贸易。每月开市一二次，故名。因规模小、市期短，亦称小市。弘治年间始设于广宁、开原，以待海西女真及朵颜三卫。万历元年（1573），开设月市于宣府、大同、山西、陕西、宁夏、甘肃诸边，以待土默特、袄儿都司等近边蒙古各部。蒙古牧民以畜产品、盐碱、柴草、木材等，换取汉族商民的粮米、布匹、锅釜、耕具等。

月伦 又译诃额仑。也速该正妻。斡勒忽讷兀惕氏。生四子：铁木真（即成吉思汗）、搠只哈撒儿、哈赤温、铁木哥斡赤斤；一女：帖木伦。也速该死，在穷困中抚养诸子成人，助铁木真统一蒙古诸部。

月名 十二月别名。《尔雅·释天》：“正月为陬，二月为如，三月为寎，四月为余，五月为皋，六月为且，七月为相，八月为壮，九月为玄，十月为阳，十一月为辜，十二月为涂。月名。”古人以月阳、月名相配纪月，如正月干支名有五：甲寅、丙寅、戊寅、庚寅、壬寅，可分别纪为毕陬、修陬、厉陬、窒陬、终陬；二月干支为乙卯、丁卯、己卯、辛卯、癸卯，分别纪为橘

如、圉如、则如、塞如、极如。余类推。

月阳 天干与月相配之名。《尔雅·释天》:“月在甲曰毕,在乙曰橘,在丙曰修,在丁曰圉,在戊曰厉,在己曰则,在庚曰窒,在辛曰塞,在壬曰终,在癸曰极。月阳。”“在甲”、“在乙”指月干支名中有甲、有乙等。参见“月名”。

月坛 帝王祭月之坛。又称夕月坛。北周始建,定秋分皇帝祭月于京城西门外。唐宋因之。苏轼《次韵蒋颖叔·扈从景灵宫》:“道人幽梦晓初还,已觉笙箫下月坛。”明初建于南京,洪武二十一年(1388)罢日月之祭。嘉靖议礼,复祀,建于北京阜城门外,秋分祭祀。以甲、丙、戊、庚、壬年皇帝亲祭,余年遣大臣摄祭。清因之。

月孛 见“十一曜”。

月折 清两淮盐商总商向散商摊派之一种浮费。名为豢养乏商子孙,由乏商子孙按月支取,故称月折。

月表 按月纪事的史表。《史记》有《秦楚之际月表》。司马迁以秦楚之际局势复杂,变化很快,不可以年记,故列为月表。

月河 明代治河时所修之人工分水河。用于分泄主流水势,以保堤防,兼可通行舟楫。其法分为两种:一于原河堤外数丈筑重堤,分水注两堤之间为河;一距老堤略远筑中堤,其外再筑外堤,分水注入中、外堤之间为河。

月建 见“干支纪月法”。

月选 官员铨选制度。元代规定从七品以下官员由吏部注拟,一月一次铨注。明时吏部每月开选一次,但单、双月有所不同。初授官及考定升降之官归双月大选,改授、改降、丁忧、候补者归单月急选。清沿用明制,京官自郎中以下,外官自道以下,皆为月选缺。双月为大选,开选除班,升班;单月为急选,开选补班。闰月停选。凡月选,满洲、蒙古、汉军以上旬(每月五日),汉官以下旬(每月二十五日),笔帖式以中旬(每月二十日)前期截缺。每月截缺后,由吏部以本月所开之缺,按数截出到班者若干人,先司议,后堂议,定出定选官名单。到选日,封固缺签,传齐各官到部,公同掣签,以定官缺。

月活 ❶明清农业雇工,按月计工资者,名月活。❷清云南铜矿厂矿工之一种,按月计酬,去留自由。

月校 见“私试❷”。

月离 历法术语。表示月球在白道上的位置及其变化。用二十八宿的赤道宿度或黄道宿度表示。两者分别相当于现代天文学的赤经或黄经。东汉永元年间,贾逵发现月行迟疾;刘洪在《乾象历》中,提出因月行不均匀而改正求月离的方法。由于当时东汉政治腐败而未加施用。早期根据月行迟疾来校正平朔望时刻的方法都已失传,现在传世的是后来孙吴地区采用的《乾象历》里的算法。它采用以月球通过近地点时刻为计算起点,记载每日的月行度,并以这数为基础,提出从平朔望换算为定朔望的改正方法。北齐张子信发现日行不均匀后,刘焯开始在计算上述改正后,还须求出因日行不均匀而引起的改正。

月课 清国子监、八旗官学及地方儒学对在校学生每月进行考校的制度。国子监每月逢望、朔日对六堂肄业生进行考校,试以四书、诗、经文等,由司业主持。八旗官学亦定期对学生试以经书及满、汉文字等。府、州、县学,四书文外兼试策论。考试翌日,并讲《大清律例》刑名、钱谷之要者若干条。除丁忧、患病、游学、有事故外,不应月课三次者戒饬,无故终年不应者黜革。试卷申送学政查核。嘉庆以后,渐不举行。

月脱 见“喝盏”。

月堤 沿河大堤之外的防护副堤。明代治河工程中多筑于河势激急或大堤不甚坚固之处,以防溃决。

月税 明代税课之一。地方官府于商税之外,对集市商人按月征收之税。非定制,各地官府可自行自废。

月港 明代对外贸易港口。位于福建漳州府龙溪县(今龙海市海澄镇),距府城四十里。其形如月,负山枕海,可停泊大型海船。嘉靖时有居民数万家,甚为富庶,著名海商巨贾多出其中。嘉靖三十年(1551)后建靖海馆于此,有通判往来巡缉。四十四年于其地设海澄县。隆庆五年(1571)滨港筑海澄县城。

月粮 明军士兵、舍人、余丁、军匠每月向官府支取之粮。供本人及家属生活之需。因时、地、军以及有无家小之不同,标准为三斗至一石五斗不等。所支有本色米、布、青稞,有折色钞、布等。另外,监生、吏员亦有月粮。清代亦沿此称,然支粮对象、数量与明代略有不同。

月氏道 西汉置,当因河西月氏迁此,故名。治今甘肃隆德县境。属安定郡。东汉废。

月旦评 东汉末名士许劭与从兄许靖对乡党人物加以褒贬评论,每月更换品题,后成为汝南地方习俗,称月旦评。

月令师 东汉司隶校尉及州部佐吏。《后汉书·百官志》司隶校尉有假佐二十五人,本注曰:“月令师主时节祠祀。”州部员职略同。

月头银 宋太宗以戍守北方军士劳苦,每月另给补助银两,称月头银。

月吕鲁 又译月儿鲁、月儿吕、月鲁、玉吕鲁、月吕禄等。即“玉昔帖木儿”。

月灯阁 唐佛阁。位于长安(今陕西西安)东南等驾坡。高台建筑,下临广场。唐后期,进士及第者于雁塔题名后,在此击球、宴饮。咸通十三年(872)三月,新进士集于月灯阁痛饮,为打球之戏,广场杂演百戏,士宦之家于广场四周搭看棚纵观。

月折包 档案名称。参见“奏折”。

月作人 古代按月计工资雇用的工人称谓。《太平广记·唐庆》载,唐庆在京都雇月作人。唐大中初,有佣作之值月五百者。

月即别 ❶见“乌孜别克族”。❷(?—1341)钦察汗国第九代汗。1313—1341年在位。为第五代汗忙哥帖木儿幼子脱黑里勒察子,第八代汗脱脱侄。即位后,元仁宗曾遣使册封。在位时期钦察汗国达极盛阶段,有军队三十万人。迁都别儿哥萨莱(今俄罗斯伏尔加格勒附近),与伊利汗国、埃及等国通好。奉伊斯兰教为国教。扶植莫斯科公国,以镇压反抗蒙古的特维尔公国。

月思别 见“乌孜别克族”。

月祖伯 见“乌孜别克族”。

月桩钱 南宋杂税名。绍兴二年(1132),始置月桩钱,令江南东路每月堆桩并发送十万贯钱以供军需。其后月桩钱推行于江、浙及湖南,各地无从桩办,都巧立名目,临时措画,横取于民,以江南东、西路为害最重。

月离表 古代历法中的一种反映月亮运动的天文表。从刘洪《乾象历》起,各家历法都给出以月球过近地点的时刻为起算点,制成月球在一近点月内的运行情况表,称月离表。以《大衍历》月离表为例,表中共列六项:(1)转日,指过近地点后的天数;(2)转分,指月球每日实行分数,如再以转法76除之则得实行度数;(3)列衰,每两转分前后项的差数;(4)转积度,为逐日转分化为度数后的总和;(5)损益率,月球每天实行与平均运动度数之差再除以平均运动后所得的值;(6)朓朒积,是损益率的累加。详细计算,见于下表。

转 日	转 分	列 衰	转 积 度	损 益 率	朓 朒 积
1	917	进 13	度 初	益 297	朒 初
2	930	进 13	12 度 5 分	259	朒 297
3	943	进 13	24 度 23 分	220	556
4	956	进 14	36 度 54 分	180	776
5	970	进 14	49 度 22 分	139	956
6	984	进 16	62 度 04 分	97	1095
7	1000	进 18	75 度空	初益 48 末损 6	1192
8	1018	进 19	88 度 12 分	损 64	1234
9	1037	进 14	101 度 42 分	106	1170
10	1051	进 14	115 度 15 分	148	1064
11	1065	进 14	129 度 02 分	189	916
12	1079	进 13	142 度 03 分	229	727
13	1092	进 13	157 度 18 分	267	498
14	1105	进 10 退 3	171 度 46 分	初损 231 末益 66	231
15	1112	退 13	186 度 11 分	益 289	朓 66
16	1099	退 13	200 度 59 分	250	355
17	1086	退 13	215 度 18 分	211	605
18	1073	退 14	229 度 40 分	171	816
19	1059	退 14	243 度 49 分	130	987
20	1045	退 17	257 度 44 分	87	1117
21	1028	退 18	271 度 25 分	初益 36 末损 18	1204
22	1012	退 18	284 度 65 分	损 73	1222
23	992	退 14	298 度 11 分	116	1149
24	978	退 14	311 度 15 分	157	1033
25	964	退 14	324 度 05 分	198	876
26	950	退 13	336 度 57 分	237	678
27	937	退 13	349 度 19 分	276	441
28	924	退 7 进 6	361 度 44 分	初损 165 末益入后	165

月常江 在今越南清化省东境。明永乐中,张辅败陈季扩之党阮朔于九真州月常江,即此。

月漾桥 在今河北任丘市北鄚州南。《国榷》:明建文二年(1400)燕王朱棣之师战败李景隆,"追及月漾桥",即此。

月月小说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1906.11.1)在上海创刊。月刊。群学社发行。汪庆祺(惟父)、吴沃尧(趼人)、许伏民先后主编。以开通知识、进国民于立宪资格为宗旨。提出"借小说之趣味、之感情,为德育之一助"。以刊载历史小说为主,或著或译,兼刊论文、戏曲、诗词等。揭露社会,鼓吹"群治",刊有吴趼人《劫余灰》、《发财秘诀》等。共出二十四号,三十四年十二月停刊。

月令从事 官名。南朝宋置,为广州、徐州刺史属官,主时节祠祀。

月赤察儿(1249—1311) 蒙古许兀慎部人。博尔忽之曾孙。至元十七年(1280),长第一怯薛。次年,任宣徽使。二十七年,劾桑哥,荐哈剌哈孙为丞相。三十年,兼知枢密院事。成宗即位,加太保。大德四年(1300)进太师,副晋王甘麻剌督师北边。次年,败海都、笃哇。十年,遣军深入,夺取察八儿所部,迫使察八儿降元。至大四年(1311)入朝,不久病死。

月食五限 天文学名词。初亏,食既,食甚,生光,复圆辰刻,古称月食五限。

月落万川 宋明理学术语。源出禅宗永嘉玄觉《永嘉证道歌》:"一月普现一切水,一切水月一月摄。"意谓万川之月实为一月之体现。以阐述佛教"佛性"说。朱熹及其门人常借以说明"理一分殊"之道理。陈淳说:"总而言之,只是浑沦一个理,亦只是一个太极,分而言之,则天地万物各具此理,又各有一太极,又都浑沦无缺欠处","陈儿叟月落万川、处处皆圆之譬,亦正如此"(《北溪全集》附《四书性理字义》)。

月鲁不花(1308—1366) 元蒙古逊都思氏,字彦明。元统进士。授将仕郎、台州路达鲁花赤。至正元年(1341),任行都水监经历。改集贤待制,除吏部员外郎。奉命至江浙籴米,充军饷。后历官吏部侍郎、工部侍郎、保定路达鲁花赤、吏部尚书、大都路达鲁花赤、江南行御史台中丞、浙西肃政廉访使、山南道廉访使。在海道遇倭人,被杀。

月支都督府 唐羁縻都督府名。龙朔元年(661)置于吐火罗境内阿缓城,故地在今阿富汗东北昆都士城附近,以其王叶护领之,辖州二十五,隶于安西都护府。约八世纪中叶后,因大食势力东进而废。

月宫故事镜 唐铜镜。1978年在江苏扬州出土,直径15.1厘米,厚0.4厘米,半球形钮。镜面上方刻一轮明月,月中有桂树,树下有玉兔持杵捣药。镜钮两侧各有一喜鹊相对而飞,下方从海面波涛中跃出蛟龙。画面简洁生动,镜薄而坚实,水银包浆黑里透亮,为晚唐器物。现藏江苏扬州博物馆。

月鲁帖木儿(?—1352) 元蒙古朵鲁班氏。仁宗时入宿卫,拜监察御史,劾右丞相铁木迭儿。泰定初,迁汴梁路总管。致和元年(1328),得罪权贵,被谪乾宁安抚司(治今海南琼山)安置。至元六年(1340),被召还。至正四年(1344),任大宗正府也可札鲁花赤。九年,由太医院使任翰林学士承旨、知经筵事。十二年,任江浙等处行中书省平章政事,领兵镇压红巾军,复淳安(今属浙江)等县。七月,病死于徽州(今安徽歙县)。

氏 或称族。古代标志家族血缘关系的称号。《左传·隐公八年》:"天子建德,因生以赐姓,昨之土而命之氏。诸侯以字为谥,因以为族。"孔颖达疏:"氏、族一也,所从言之异耳。"只有士以上阶层才

有氏，男子必称其氏，与女子称姓有别。

氏族志 书名。亦称《大唐氏族志》或《贞观氏族志》。唐高士廉、韦挺、岑文本、令狐德棻等撰。一百卷，一作一百三十卷。书成于贞观十二年(638)。为记录唐初贵族姓氏渊源与门第的谱牒。初撰时仍沿旧时门阀之见，推山东崔氏为一等。后太宗确定以“今日官爵高下作等级”，乃改以皇族李氏为一等，崔氏降为三等。全书凡载二百九十三姓、一千六百五十一家，共分九等。原书至南宋已无传本。现仅存敦煌卷子残本原文四十余行，藏于北京图书馆。北平图书馆馆刊第六卷第六号许国霖《敦煌杂录》载有此本。

勿邓 古部落名。唐代乌蛮七部的首领部。贞元中，大鬼主苴梦冲强雄，受封怀化郡王，辖其余六部。本部在今四川昭觉，所辖各部散在今四川越西、冕宁、喜德、昭觉各县。其中亦有白蛮。至宋代，所辖邛部转盛，自称百蛮都鬼主，取代勿邓而为各部之首。

勿吉 见“靺鞨”。

勿笃 见“掘罗勿”。

勿根山 《方舆纪要》谓即东木根山，在今内蒙古兴和县西北。《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四年(389)，后燕范阳王慕容德、赵王慕容麟击贺讷，追奔至勿根山，讷穷迫请降，即此。

勿庵历(曆)算全书 见“梅氏历算全书”。

风 或称国风。《诗》的一部分。周代各地诗歌。有周南、召南及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诸风，古称十五国风。一般认为是西周至春秋前期的作品。共一百六十篇。

风车 ❶即“风转翻车”。❷即“扇车”。

风水 亦称堪舆，又称青囊、青鸟、相宅、地理等。一种术数。“风水”始见于托名为晋郭璞的《葬书》：“葬者，乘生气也。经曰：气乘风则散，界水则止。故人聚之使不散，行之使有止，古谓之风水。”清人范宜宾为《葬书》注云：“无水则风到而气散；有水则气止而风无，故风水二字为地学之最重，而其中以得水之地为上等，以藏风之地为次等。”认为只有在避风聚水的情况下，才能得到生气，万物才能生长发育，焕发生命活力。风水是一种传统文化现象，是择吉避凶的术数，广泛流传的民俗和有关环境与人的学问，有关阳宅和阴宅的理论与实践的学说，以及具有科学思想和迷信成分的经验积淀。

风皮 清代一种私铸薄恶铜钱之俗称。

风夷 九夷之一种。

风曲(麴) 古代酒曲品种之一。宋朱肱《北山酒经》将其所知的十三种酒曲，依制法不同分为罨曲、风曲、酵曲三类。“瑶泉曲、金波曲、滑台曲、豆花曲，已上风曲”。其制法的主要特点是用树叶或纸包着生曲，挂在通风之处。该制曲方法后世仍采用并有发展，风曲这一名词在民间仍使用。

风后 相传为黄帝之臣。黄帝得于海隅，拜为相。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今河北涿鹿东南)，蚩尤作大雾，士兵迷惑，黄帝命风后作指南车，以辨别四方，遂擒蚩尤。《汉书·艺文志》有《风后》十三篇、《风后孤虚》二十卷，皆后人依托之作。

风伯 西周至战国北方各诸侯国奉祀的风神。《太平御览》卷四引《龙鱼河图》称，风神是天帝的信使，民间又称“飌(风)师”。对风神的祭典称“磔”，具体做法是杀狗以祭；一说是积柴，置牲于上，燔烧以祭，见《周礼·春官·大宗伯》郑玄注。

风角 古占候之术。风角，谓候四方四隅之风，以占吉凶也。《后汉书·徐稚传》注引《谢承书》：“稚少为诸生，学《严氏春秋》、《京氏易》、《欧阳尚书》，兼综风角、星官、筭历、《河图》、《七纬》、推步、变易，异行矫时俗，闾里服其德化。”《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刘孝恭《风角》十卷，已佚。

风轮 利用风力为动力的机械装置。置于通风处，轮受风吹而旋转，从而带动磨加工粮食，带动翻车提水等。由风轮带动的风磨，最早记载见于元耶律楚材《湛然居士文集》：“冲风磨旧麦，悬碓杵新粳。”元任仁发《水利问答》记载东南地区使用的水利工具中已有风车，说明风力已用于提水。明宋应星《天工开物》：“扬郡以风帆数扇，俟风转车，风息则止。”方以智《物理小识》卷八：“用风帆六幅，车水灌田，淮扬海堰皆为之。”另有一种立帆式风轮，又称走马灯。将同大的八个船帆，各偏装在一个直立的杆上，受风吹而带动一个立轴旋转，从而带动翻车提水。清周广云《盐法通志》有记述。

风客 清代利用漕船走私之奸商。与漕船弁丁等勾结，多乘漕船运货至天津出售。漕船回空，则夹带私盐沿途贩卖牟利。

风扇 取凉通风的器具。(1)《西京杂记》：“长安巧工丁缓者(西汉人)，作七轮扇，以轮相连，一人运之，满堂寒战。”(2)用布幅制成，悬于室中，以绳牵挽生风。(3)用蒲葵叶或纸绸等做成的扇子。

风谣 两汉察举征辟所凭借之来自乡里、太学对该员之品评，以韵语为之，故有“乡里之号”、“时人之论”、“学中之语”等称。东汉经师及其生徒常以此标榜个人德行学业，以延誉上达，成为豪门贵族自我品评的形式。

风潮 指风暴潮。初称为海风驾潮、大风驾海潮、潮乘飓威、风激海潮等。“风潮”一词初包括风和风暴潮，如东晋谢灵运《入彭蠡湖口》诗：“客游倦水宿，风潮难具论。”宋代似只指风暴。元末明初已广泛指风暴潮。娄元礼《田家五行·论风》：“夏秋之交，大风及有海沙云起，俗呼谓之‘风潮’，古人名之曰‘飓风’。”

风门坳 地名。在今广西桂平市北。清咸丰元年(1851)七月下旬，太平军兵败猪仔峡、双髻山，转守风门坳；八月一日夜，清将向荣乘大雾弥漫，太平军疏于戒备，率兵三路进攻风门坳，太平军失利，即此。

风阳山 在今湖南武冈市西南。《资治通鉴》：五代汉乾祐二年(949)，“楚将徐进败蛮于风阳山，斩首五千级”，即此。

风胡子 春秋时楚国人。相传奉楚昭王命到吴、越，请干将、欧冶子，铸成龙渊、太阿、工布(布一作市)三把铁剑。他对答楚王，分析三剑的形象以及名称。并说：轩辕、神农、赫胥之时以石为兵，黄帝之时以玉为兵，禹之时以铜为兵，当此之时作铁兵。反映了兵器发展的几个阶段。见《越绝书·外传·记宝剑》。

风俗使 使职名。唐光宅元年(684)置，隶左、右肃政台，每年春发使八人，以四十八条纠察州县。

风宪官 御史之俗称。

风扇车 鼓风之具，可军用。为二柱二桄，高阔约地道能容，上施转轴，轴四面施方扇。凡地道中遇敌，用扇飏石灰，簸火球烟以害敌。多用于宋代。

风陵津 黄河重要津渡之一。即今山西芮城县西南黄河北岸之风陵渡。

风陵渡 又名风陵津(《唐六典》)。相传风后葬此，故名风陵或封陵。在今山西芮城县西南、黄河北岸。《周书·蒋升传》：西魏大统三年(537)，“东魏将窦泰入寇，济自风陵”，即此。唐圣历元年(698)置关。明洪武中设巡司戍守。为晋、陕、豫三省交通要冲。

风琶蛮 宋少数族名。黎州诸蛮之一。居于黎州(今四川汉源)西南。咸平初其王曩蒌遣使入贡,受封赐。

风雅颂 见"诗经"。

风磨铜 古代黄铜别名之一。此名始见于唐。唐《潜确类书》:"输石,黄铜似金者,我明皇极殿顶名是风磨铜,更贵于金,一云即输石也"。明吕震《宣德鼎彝谱》称宣德炉主要用此材料制作。此名沿用至今。

风转翻车 又称风车、风力水车。以风力为动力的翻车。由风驱动风轮旋转,带动装有龙骨板叶的木链转动,龙骨板叶上移刮水上岸。风转翻车的风轮有立式和卧式两种。明代已开始应用。最早记载见于明徐光启《农政全书》。明宋应星《天工开物》:"扬郡以风帆数扇,俟风转车,风息则止。止车为救潦,欲去泽水,以便栽种。"

风俗通义 书名。即《风俗通》。东汉应劭撰。全书原三十卷,另有录一卷,今存十卷。宋太宗太平兴国年间李昉等修《太平御览》时,对各卷均有征引,可见宋初尚完整。宋神宗元丰时,苏颂以官私两本互校,次为十卷,始形成今天所见本。本书主旨在辨证物类名号,解释时俗嫌疑,内容涉及汉代礼俗、先秦皇王侯伯、声音乐器、神异鬼怪、山泽河薮等。史料比较丰富,存世刻本以元大德本为最早,伪误较少。清钱大昕、卢文弨、严可均、张澍等均辑有佚文。

风宪宏纲 书名。元法令类编。赵世延撰。以格例条画有关风宪者类集而成,是元仁宗以前有关监察制度的文献汇编。已佚,仅存监察御史马祖常序。

风宪忠告 见"三事忠告"。

风烈将军 官名。南朝梁普通六年(525)置,后定为武职三十四班中之十二班。陈沿置,拟七品,比秩六百石。

风俗通姓氏篇 书名。东汉应劭撰。原书已佚。清张澍辑注。应劭认为姓源于号、谥、爵、国、官、字、居、事、职等九种。张氏搜简寻牍,抄集有关记载,为之补注,并加以考证纠误,是研究中国姓氏产生及其演变的重要参考书。收入《二酉堂丛书》。

欠田 唐时,按均田令规定受田数量不足之土地名称。当时定制,丁男、中男应受田百亩,但实际常有缺额。今新疆吐鲁番出土文书中有不少"欠田文书",专门记载受田不足的人户和所欠土地面积,作为将来补授田亩的依据。

欠陌钱 见"除陌钱❸"。

丹书 ❶丹书铁券的省称。❷帝王诏书的别称。亦作丹诏。❸文书名。春秋时期以丹书罪人名籍,故称。

丹丘 战国中山国地,后属赵。在今河北曲阳县西北。《史记·赵世家》:赵武灵王二十一年(前305),"攻中山,……合军曲阳,攻取丹丘、华阳、鸱之塞",即此。

丹曲(麹) 又称红曲。酒曲品种之一。以色红,故名。以大米为原料,接种红曲霉培养而成。主要用于红酒、黄酒酿造,亦用于食品调味、加色和防腐,还可药用。约出现应于宋初或宋之前。是中国古代在利用和培养微生物方面的重大成就之一。

丹朱 朱又作殊,又称朱。相传为尧之子,散宜氏之女女皇所生。尧因其不肖,禅位于舜,舜使居丹渊为诸侯,故号曰丹朱。

丹州 西魏废帝三年(554)改汾州置。治义川县(在今陕西宜川县东北。唐移治今宜川县,宋改名宜川县)。隋大业三年(607)废。唐武德元年(618)复置。贞观后属关内道。北宋初属陕西路,后属永兴军路。金属鄜延路。蒙古至元六年(1269)并入宜川县。

丹阳 ❶地区名。在今河南、陕西两省间的丹江以北。《资治通鉴》:周赧王三年(前312)"秦师及楚战于丹阳,楚师大败"。胡三省注:"此丹阳谓丹水之阳。"❷西周、春秋初楚国都城。在今湖北秭归县东南。《世本》:"楚鬻熊居丹阳,武王徙郢。"《史记·楚世家》:周成王时,"封熊绎于楚蛮……居丹阳。"宋仲子以为在南郡枝江县(今湖北枝江市东北)。《通典》以为楚初都丹阳,在秭归县东南,后徙枝江,亦曰丹阳。

丹谷 在今山西晋城市东南,太行山丹河谷。《魏书·孝庄帝纪》永安三年(530),帝诛尔朱荣,尔朱世隆率荣部南逼洛阳,诏源子恭率步骑出西道,杨昱往从东路以讨,子恭仍镇太行丹谷,即此。

丹川县 隋开皇十八年(598)改高都县为丹川县。以县东丹水为名。治今山西晋城市东北高都镇。大业初为长平郡治。唐初属盖州。武德九年(626)省入晋城县。天祐二年(905)又改晋城县为丹川县,治今晋城市。为泽州治。五代唐复名晋城县。

丹元子 隋末唐初人,本名王希明。官右拾遗。以所著《步天歌》而知名。此歌将恒星表编成七言歌诀,广为流传,有益于普及天文知识。歌辞全文保存于宋王应麟《玉海·天文·天文书》。

丹丹国 古国名。故地通常以为在今包括马来西亚吉兰丹州在内的马来半岛中部一带。崇信佛教。南朝梁武帝中大通二年(530)、大同元年(535)曾遣使梁朝,献牙像、塔及金、银、琉璃、火齐珠、吉贝、杂宝、香药等。陈宣帝太建三年(571)、十三年及后主至德三年(585)又屡遣使陈朝,继续修好。

丹凤门 唐都长安大明宫城南正门。龙朔二年(662)建。门内宫中正殿含元殿,南分京城翊善、永昌两坊,以为丹凤门街。门上有楼,下有三门道,门道均宽9米。曾改称明凤门,寻复故称。自高宗(李治)后诸帝移居大明宫,凡改元、大赦,皇帝则御此门楼举行朝会。

丹丕尔(1831—1906) 清内蒙古伊克昭盟准格尔旗人。蒙古族。原任本旗协理台吉。光绪三十一年(1905),代表全旗群众要求垦务局停止侵占牧场,丈放土地,遭拒绝,遂联合各支反夺地斗争力量,拒绝报地,拒缴押荒银,并进行武装抗垦,攻占垦务局,驱逐办垦官吏,焚毁文书账簿。联络邻近蒙旗抗垦群众,准备发动全伊克昭盟人民武装抗垦。清廷派兵进攻,经激战,率部退走。除夕日被捕遇害。

丹江厅 清置。原属流土均不受制地。雍正七年(1729)十二月,奏准置厅,设理苗通判,隶都匀府。即今贵州雷山县北。

丹阳尹 即"丹杨尹"。

丹阳县 阳一作杨。秦置。以境内山多赤柳得名。治今安徽当涂县东北丹阳。属会稽郡。秦始皇三十七年(前210)东巡,过丹阳至钱塘,即此。汉以后属丹阳郡,又称小丹阳。隋开皇九年(589)废入溧水县。唐武德初复置。贞观元年(627)废入当涂县。

丹阳郡 阳一作杨。❶西汉元狩二年(前121)改鄣郡置。治宛陵县(今安徽宣州市),辖境相当今安徽长江以南,江苏大茅山及浙江天目山以西和新安江支流武强溪以北地区。东汉建安二十五年(220)移治建业县(今江苏南京市)。西晋时辖境缩小,仅相当今江苏南京、江宁、句容、溧水、溧阳、高淳及安徽芜湖、马鞍山、当涂等市、县地。其后辖境渐小。东汉至南朝陈属扬州。隋开皇九年(589)平陈,郡废。另于石头城(今南京市清凉山)置蒋州。大业三年(607)改为丹阳郡。唐武德初改为扬州。天宝、至德间又曾改润州为丹阳郡。❷东魏在项

县(今河南沈丘县)侨置。并侨置秣陵县为治所。属北扬州。北齐属信州,北周属陈州。隋开皇初废。

丹杨尹 官名。一作丹阳尹。东晋太兴元年(318)改丹杨内史置,为京城所在郡府长官,掌京城行政事务及诏狱,一度兼掌少府职事。亦称京尹。三品。南朝宋三品,齐时位次九卿,陈五品、秩中二千石。

丹珠尔 元代藏文大藏经两组成部分之一,意为论部。元沙鲁寺高僧布思端编订,成于十四世纪中叶。今留传德格版共收书三千四百六十一种。包括经律的义理和注疏、密教仪轨和五明杂著等。分赞颂、咒释、经释、目录四大类;其中经释又分中观、经疏、瑜珈、小乘、本生、杂撰、因明、声明、医明、巧明、世论、藏地著述十二小类及补遗等。除经律论外,还包括文法、诗歌、美术、逻辑、天文、历算、医药、工艺等知识,是研究佛学和藏族古代科学技术的重要文献。

丹徒县 ❶本春秋吴之朱方邑,秦置丹徒县。治今江苏镇江市东南丹徒镇。汉属会稽郡,东汉属吴郡。三国吴嘉禾三年(234)改为武进县。西晋太康三年(282)复名丹徒县。为毗陵郡治。隋开皇九年(589)废入延陵县。❷隋初移延陵县于京口,唐武德三年(620)改名丹徒县。治今江苏镇江市。为润州治。宋后历为镇江路、镇江府治。1928 年改名镇江县,1949 年置市,县复名丹徒。

丹粉所 官署名。北宋置,掌烧变丹粉,以供绘饰。初隶三司,元丰改制后,改隶将作监。

丹鼎派 即"金丹道教"。

丹溪翁 即"朱震亨"。

丹书铁券 皇帝赐给功臣以示特殊宠遇的一种凭证。原以丹书于铁板,故名。汉高祖赐予功臣作为封赐爵土凭证。历代沿之。南北朝以后,始具有免罪及免死功用。因后边有以金填字,故亦称金书铁券、金券、丹书铁契,或省称丹书、铁券。

丹书铁契 即"丹书铁券"。

丹阳之战 战国时秦国、楚国间的战役。秦惠文王更元十二年(前 313),秦国为拆散齐、楚联盟,派张仪入楚,许诺献秦商于之地六百里予楚,以使楚国断交于齐。楚怀王大喜,与齐绝交。并遣勇士至宋,借宋符北骂齐王。齐王大怒,遂折节绝楚事秦。楚使者向秦索地,张仪只言以自己封邑六里相赠。楚使回报,楚怀王方知受欺,大怒。次年,楚令屈匄率师伐秦,战于丹阳(今河南丹水北岸)。秦大败楚军,虏屈匄及裨将以下七十余人,斩甲士八万,取汉中地六百里。

丹房须知 书名。宋吴悮著。宋隆兴元年(1163)成书。主要为炼丹注意事项,有择友、择地、丹宝、丹井、取水、造炭、合香、采铅、用火、开炉、服食等二十一项,尤其重视所谓禁忌。其中绝大部分没有科学根据。收入《道藏》。

丹铅总录 书名。明杨慎作。原为《丹铅余录》、《丹铅续录》、《丹铅摘录》三种,共四十二卷。后由慎门人梁佐删其重复,并为二十七卷,合成一集,故名总录。书中考据经传,辨论史实,颇为淹博,但也有考证疏失、论断错误之处,陈耀文、胡应麟等皆曾指摘其谬误。

丹流眉国 见"登流眉国"。

丹萨替寺 亦作丹萨梯寺。在今西藏桑日县雅鲁藏布江北岸。南宋绍兴二十八年(1158),由藏传佛教帕竹噶举派创始人帕木竹巴(1110—1170)兴建。为帕竹噶举派主寺。帕木竹巴的弟子止贡巴(1143—1217)和达垅塘巴(1142—1210)曾加以扩建。到止贡巴的弟子、当地朗氏家族的扎巴迥乃(1175—1255)继任此寺寺主时,寺权即被朗氏家族所篡夺。扎巴迥乃之侄扎巴仁钦(1250—1310)任此寺寺主时,又自兼帕竹万户长一职,是为藏政教合一制度的正式开端。今寺已毁。

丹溪心法 书名。元朱震亨述,明程充校订。五卷。刊于明成化十七年(1481)。非朱氏手笔,乃由其子弟据其学术经验和平素所述整理、纂辑而成。卷首载医论六篇。后有论以内科杂病为主,兼及外、妇、儿、五官科等病症百余篇;最后几篇分别论述倒仓法、吐法、救急诸方、秘方等。论证皆引丹溪之原论,继而载朱氏门人戴元礼有关辨证施治方面的论述,并介绍治疗方剂。在每证之下,又设附录,进一步解释病名、病因证候、治疗等。比较集中地反映了朱氏"阳常有余,阴常不足"的学说。尤其对气、血、痰、郁、泄泻等病的辨证、治法及其立方遣药,亦在前人的基础上有所创新与突破,故是一部研究内科杂病理论、治法和朱氏学说的重要著作之一。该书流行甚广,刻本颇多。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于 1959 年出版排印本。

丹平长官司 土司名。元置,旋废。明洪武三十年(1397)复置,旋又废,永乐元年(1403)复置。清顺治间归附,康熙二年(1663)废。长官莫姓,治今贵州平塘县西南。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丹行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三十年(1397)改元丹行等处蛮夷长官司置,旋废,永乐元年(1403)复置。长官罗姓。清康熙五十六年(1717)降为外委土舍,改设牙州汛。治今贵州平塘县牙舟。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丹金·旺吉拉(1854—1907) 全名伊希丹金旺吉拉。清末内蒙古察哈尔镶白旗(今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人。蒙古族。出身于官僚家庭,七岁入鄂尔多斯公尼庙为活佛。聪明好学,博闻强记,兼通蒙、藏文,开始写诗。不久回籍,周游草原,布教行医,广泛接触社会,以诗歌形式揭露封建罪恶。诗作现存《公尼召活佛训》,汉译文收入《蒙古族历代文学作品选》。

丹津多尔济(? —1738) 清蒙古喀尔喀部人,博尔济吉特氏。康熙四十五年(1706)袭扎萨克多罗贝勒。雍正元年(1723),以对准噶尔作战有功,封多罗郡王。八年,晋和硕亲王。十一年,以在额尔德尼召(光显寺,今蒙古国巴彦温都尔西北)之役中迁延不进、冒功领赏之罪降职。乾隆元年(1736)复封亲王。

丹元子步天歌 即"步天歌"。

丹阳胡桥南朝墓 南朝齐墓葬。在今江苏丹阳市城东北胡桥镇。1965 年在鹤仙坳发掘南朝齐景帝萧道生修安陵。1968 年在吴家村发掘可能是齐宣帝萧承之永安陵或齐高帝萧道成泰安陵。前者先依山开凿墓坑,长 18 米、宽 8 米、深 4 米,在坑中起砌砖室。墓室平面长方形,四壁外凸呈弧形,上收聚成穹窿状顶。全墓工程巨大。墓内壁面上嵌有拼砌的大幅模制砖画多幅,有"狮子"、"大虎"、"甲骑具装"、"立戟卫侍"、"竹林七贤"、"鼓吹骑从"等内容。由于墓葬早遭盗扰,仅清理出一些残存遗物。大墓前面有天禄、辟邪石雕,线条生动,气魄雄伟。后者形制及墓室内壁砖画,与前者大致相同,而砖画保存比前者为好。

勻德实 契丹迭剌部人。辽太祖阿保机之祖父。史称他"始教民稼穑,善畜牧,国以殷富"。兴宗重熙二十一年(1052)追尊为简献皇帝,庙号玄祖。

乌丸 即"乌桓"。

乌长 见"乌秅"。

乌氏 古族名。西戎八国之一。春秋时活动于今甘肃泾川、宁夏固原至甘肃靖远一带,王城在今甘肃平凉西北。一说乌氏即《穆天子传》中赤乌氏之后裔。战国时为秦惠文王所并。

乌丹 古地名。见于《魏略·西戎传》。其地望主要有亚得利亚(Adria)、佩特拉(Petra)、米奥斯霍木斯(Myos Hormos,在红海)和乌迟散(埃及亚历山大)四说。似应以第四说为是。

乌古 亦作于厥里、羽厥里。古族名。与敌烈同为辽代两大强部。有三河乌古部、乌隈于厥部、乌古捏剌部、斡突碗乌古部等。广布于辽朝境内:西起今克鲁伦河,东至黑龙江省,北起额尔古纳河流域,南至阴山。辽设乌古敌烈统军司于今蒙古国乔巴山市西,以统辖克鲁伦河及今内蒙古呼伦贝尔盟南部等地的乌古敌烈各部,并加强边防。辽保大四年(金天会二年,1124)降金。金初因辽制,置乌古敌烈统军司,后改招讨司以统之。主要从事牧业,辅以渔猎,盛产良马,有初步农业、手工业,倚牛羊驼马与外界交换。

乌布 满语音译,为差事之意。清各部郎中以下官员,凡实际负责掌印、主稿等事务者,皆称乌布。

乌由 元官府发给土地所有者的田土凭证。在编定鱼鳞册后,将各块田土另画一纸,写明田土四至和业主、佃户姓名,发给业主。买卖土地时,必须依法转让。

乌仗 见"乌秅"。

乌场 见"乌秅"。

乌西 地名。在今贵州大方县东。清康熙三年(1664),贵州水西土司安坤等叛。吴三桂率兵由乌西攻安坤于卧这,即此。

乌夷 见"焉耆"。

乌延 又作兀颜。金女真部落姓氏。部人分布在阿不塞、蝉春、速频、曷懒、星显、僳春、爱也窟各水(今吉林松花江上源,延边珲春河、绥芬河、海兰河、布尔哈通河、哦牙河及图们江上游)流域和隆安路(治今吉林农安)等广大地区。入中原后,改汉姓为朱。

乌孙 古族名和古国名。王称昆弥,治赤谷城(今新疆温宿北天山中,一说在新疆特克斯河流域,一说在伊塞克湖东南别代勤山隘西北依什提克)。分布在今伊犁河到天山一带。一般认为其先民系古代坚昆人从叶尼塞河流域南下的一支。原游牧于敦煌、祁连间,西汉初为大月氏所破,部落归服匈奴。匈奴老上单于时,乌孙王借匈奴兵,迫大月氏南徙,据有其地,自立为国,故其民中有塞种及大月氏种。元狩四年(前119)张骞第二次出使西域,乌孙王与汉结盟。汉先后以宗室女细君、解忧两公主妻之。属西域都护。汉于赤谷城驻军、屯田。公元二世纪下半期檀石槐、四世纪初拓跋部耶律曾先后西击乌孙。南北朝时,已南迁葱岭山中。与北魏有密切关系。魏太武帝曾遣董琬等使其国。辽置乌孙国王府。会同元年(938),遣使入贡。其后渐与邻族融合。明清时哈萨克族中尚有乌孙部落。

乌赤 见"温宿"。

乌护 古部族名。又称乌骨、乌灌、乌骨。铁勒之一部。游牧于高昌(今新疆吐鲁番东南)以北山中。突厥强盛时,臣属于突厥。突厥分裂后,又属西突厥。后西迁至锡尔河下游。一说即鄂尔浑突厥文碑之 Oguz 或 Toguz-oguz(九姓乌护),又说即袁纥。

乌鸡 即"泰和鸡"。

乌者 即"仆散忠义"。

乌林 地名。即今湖北洪湖市东北长江北岸邬林矶。《三国志·吴志·吕蒙传》:东汉建安十三年(208),"与周瑜、程普等西破曹公于乌林",即此。

乌郁 即灰荽。唐《本草拾遗》已有此名。即荽白"内有黑灰如墨者"。因缺少水分和营养物质,食用品质很差。南宋《分门琐碎录》中记载有防治法:"荽首根逐年移动,生者不黑。"此外利用常年分根繁殖,以改善荽草水肥条件,使荽白变黑之厚垣孢子不能过早形成。

乌拉 ❶部落名。见"乌拉部"。❷河名。一作乌喇、兀剌。即今松花江上游。❸草名。东北谚语:"辽东三宝,人参、貂皮、乌拉草。"乌拉鞋,因草得名。❹差役名。蒙古语和藏语均与满语同音,源出突厥语。在清代蒙古地区指供应来往使节、商旅乘骑的马匹,藏族地区指农奴向农奴主支应的各种差役。清代东北地区,称一种专为皇室从事狩猎役务的人为"打牲乌拉"。

乌秅 古西域国名。汉时王治乌秅城(今新疆叶城县西南山中),或谓今克什米尔拉达克地区。属西域都护。人民山居,在山石间觅土为田,垒石为屋。产白草,出细步马。北魏时役属于哌哒。《魏书》作"权于摩国"。唐附西突厥。或谓即乌戛、乌仗、乌缠、乌长、乌场、邬荼、乌仗那、乌长那、郁地引那、越底延、乌弥也囊、乌填囊、优填囊。

乌祇 见"焉耆"。

乌春 女真阿跋斯水(今牡丹江上游,敦化以南部分)温都部人。锻铁为业,因岁歉与族人归属乌古迺。后为本部部长。*劾里钵袭联盟长为节度使,他不服,与跋黑、桓赧等相结起兵。后跋黑死,桓赧兵败,又结斡勒部杯乃反抗,被颇剌淑击败于苏素海甸(今黑龙江尚志马延镇东南,苇河、亮河一带)。又助腊醅反,再败于斜堆(今吉林蛟河市城区及退博、新站之间三角地)。

乌带 即"完颜乌带"。

乌思 又译乌斯、兀速、兀儿速惕。部名。《元史·地理志》:"因水为名,在吉利吉思东,谦河之北。"即萨彦岭北、叶尼塞河东支流乌斯河沿岸居民。蒙古建国初年被征服,元代为驻益兰州断事官所辖五部之一。

乌骨 即"乌护"。

乌垒 古西域国名。在今新疆轮台县东策达雅地区。土地肥沃,居西域之中,西汉西域都护治所。东汉初属莎车。建武二十二年(46),莎车王贤以龟兹王则罗年少,分龟兹地为乌垒国,徙驷鞬为乌垒王,后为龟兹所并。东汉设西域都护,遂属之。唐置乌垒州,属安西都护府。清称策特尔、策达雅尔。

乌泰(1866—1920) 清内蒙古哲里木盟科尔沁右翼前旗(又称扎萨克图旗,今属兴安盟)人。蒙古族。早年出家为喇嘛。光绪七年(1881)还俗,袭札萨克图郡王,并任哲里木盟副盟长。二十六年,因阻挠查办"卖荒敛财"案,被革副盟长职。越二年,又因被控"敛财虐众",革札萨克,准留任三年。三十年起,为偿还积年债款,以旗内矿产、山林作抵押,向俄国东清铁路公司及华俄道胜银行借款。1912年8月,裹胁旗众举兵响应外蒙古"独立",被北洋政府通令革爵。为东三省军队击溃。后投附库伦,任哲布尊丹巴政权刑部副大臣。1914年作为哲布尊丹巴政府代表参与中俄蒙恰克图谈判。次年外蒙古改自治后,携家眷回北京寓居。北洋政府恢复其郡王爵,授陆军部顾问。

乌耆 见"焉耆"。

乌获 战国时人。秦国力士。秦武王力大好戏,他与力士任鄙、孟说为武王所悦,皆至大官。传说他能力举千钧,寿至八十以上。

乌桓 一作乌丸。古族名。东胡之一支。汉初东胡被匈奴袭破后,部分余众退保乌桓山(在今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北境大兴安岭山脉南端)。以游牧、狩猎为生,兼营手工业、粗放农业。受匈奴统治,定期向匈奴缴纳牛、马、羊、皮张,逾时不缴,妻、子被没收为奴婢。至汉武帝

遣师击破匈奴东部地区，原居今内蒙古赤峰市一带者附汉，徙居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五郡塞外。东汉初入居塞内，分布于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属国、广阳、代郡、雁门、太原、朔方等郡。汉武帝时始置护乌桓校尉，东汉初复置护乌桓校尉于上谷郡宁城，职掌赏赐、质子、岁时互市。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征辽西乌桓，斩其首领蹋顿，迁其余众于幽、并，其人悉入中原，渐与汉族等相融合。唐末辽初时，尚有部分乌桓留居今东北。

乌野 ❶即“完颜勗”。❷即“纳合椿年”。

乌铩 见“依耐”。

乌得 地名。即今老挝丰沙里省北部孟乌再。明属云南车里宣慰使司。清于此设土把总。隶普洱府宁洱县(今普洱)。光绪二十一年(1895)割与法国。

乌密 又译嵬名、威名、吾密、于弥。党项族姓氏。北宋明道元年(1032)西夏景宗元昊欲正式称帝，遂废原拓跋姓及唐、宋所赐李、赵姓，自号嵬名氏，亲族皆以此为姓。

乌揭 又称呼揭、呼偈、呼得。古族名。位于乌孙西北，与丁零、坚昆相邻。从事畜牧业，出好马，产貂。初见于汉文帝时。宣帝时，匈奴内讧，其首领一度称呼揭单于，旋被匈奴郅支单于击败。三国时，仍活动于故地。

乌鹆 即“畏兀儿”。

乌蛮 ❶古族群名。来源于秦汉西南夷中的叟、昆明。三国、两晋至唐，主要分布在今云南、四川南部、贵州西部。其中有：以嶲州(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勿邓部落为首的各部；滇东爨氏统治下的乌蛮各部；洱海周围的“六诏”；洱海以北的磨些、施蛮、顺蛮；戎州(今四川宜宾)附近的“昆明十四姓”等。分别从事农业、畜牧，或半农半牧。唐贞观二十三年(649)，其首领之一细奴逻建立大蒙国，置首府于巍山(今属云南)。后为南诏主体民族。元明时大部分称为黑爨或罗罗，为形成近代彝族的主要成份。其中，磨些的大部分形成为近代的纳西族，施蛮、顺蛮中的一部分为近代傈僳族的先民。❷见“爨”。❸见“罗罗”。

乌缠 ❶见“乌秅”。❷见“焉耆”。

乌鹘 即“乌护”。

乌罐 即“乌护”。

乌三娘(约 1755—1774) 清山东兖州人。清水教首王伦义女。素有膂力，善武艺，曾随夫走马卖艺。乾隆三十九年(1774)从王伦起义于寿张(今阳谷)。后在临清旧城率众巷战，手舞双刀，杀清兵甚众，中枪阵亡。

乌丸山 即“乌桓山”。

乌长那 见“乌秅”。

乌氏县 ❶乌氏一作焉氏(《史记·郦商列传》)、阏氏(《史记·高祖功臣侯者年表》)、乌枝(《续汉书·郡国志》)。本乌氏戎地。战国秦惠王置。治今宁夏固原县东南。属北地郡。秦乌氏倮以畜牧及与戎王交易致富，始皇令比封君。汉属安定郡，北魏废。❷北魏置。治今甘肃泾川县东北。属安定郡。约北周、隋间废。

乌巴什 即“兀把赛”。

乌玉河 见“树枝水”。

乌古迺(1021—约 1074) 又作胡来。女真完颜部部落长。自绥可定居按出虎水，完颜部日见兴盛。至乌古迺始建官设制。又自辽境及邻部大量输入铁器，修弓矢，备器械，兵势渐强，白山(今长白山)、统门(今图们江)、五国(今东流松花江一带)各部女真皆听命，被推为都勃极烈。辽兴宗时受封生女真部节度使官号而不系辽籍。金熙宗天会十四年(1136)追谥为惠桓皇帝，庙号景祖。

乌龙会 明末清初江南奴仆组织。崇祯十七年(1644)，太仓(今属江苏)沙溪镇人民得到李自成攻破北京的消息，遂组织乌龙会，置备兵器，与地主大姓斗争。参加者有佃农、家奴、菜佣等，以顾慎卿(家奴出身)、吕茂成(贫寒士人)、陈瑶甫等为首。顾慎卿后自首投官。清兵南下后，乌龙会号召抗清，反对剃发。清将李成栋下乡镇压，大肆屠杀，吕茂成被捕遇害。

乌龙岭 即今浙江建德市乌龙山。元至正十八年(1358)，苗帅杨完者屯乌龙岭，李文忠、邓愈击败之，即此。

乌仗那 见“乌秅”。

乌白盐 西夏盐州(今陕西定边)五原乌池、白池所产青、白盐的统称。唐代已开始生产，供关陇军民之需。党项多用池盐与宋边民交易谷麦。北宋淳化四年(993)，太宗用转运副使郑文宝建议，禁止青白盐入境，以控制党项，并保障河东解盐专卖之利。禁盐使双方人民均受其害，边地时常骚乱，太宗遂弛其禁。后复禁。西夏多次要求开禁，并以私市保其利。宋则以入质子相要挟，又以平解盐价，绝私市。

乌兰泰(1792—1852) 清满洲正红旗人，索佳氏，字远芳。道光六年(1826)由火器营鸟枪护军从征张格尔有功，升蓝翎长，后擢护军参领、营总、翼长等职。二十七年擢广州副都统。咸丰元年(1851)奉调至广西帮办军务，与向荣攻剿太平军，屡战失利。二年，太平军从永安(今蒙山)突围北上，率兵急追中伏，坠涧受伤。寻尾追太平军至桂林，于南门外将军桥中炮受伤，退屯阳朔，伤重毙命。有《乌兰泰函牍》。

乌奴山 一名乌龙山。在今四川广元市西。晋宋间，李乌奴据此起事，因名。有乌奴城，南齐尝置东晋寿郡于此。

乌延城 在今陕西横山县南。唐长庆四年(824)，朔方节度使李祐筑五城以护塞，此为其中之一。北宋元丰五年(1082)，沈括请复城乌延以御西夏，未果。

乌伤县 秦置。治今浙江义乌市。属会稽郡。东汉时移会稽西部都尉治此。东汉末吴初分置长山、永康诸县，辖境缩小。三国吴宝鼎元年(266)属东阳郡，隋唐属婺州。唐武德七年(624)改为义乌县。

乌衣巷 巷名。六朝时建康(晋改名为建业，后又改为建邺，今江苏南京)城内有乌衣巷，因三国吴时为乌衣营处所，故名。东晋时，琅邪王导、陈郡谢安、丹阳纪瞻等世家大族皆立宅于此，馆宇崇丽。时人把名流士人间交往称为乌衣游；世族子弟称为乌衣郎，后也泛指富贵子弟。侯景之乱后，宅宇荒废。唐刘禹锡作《乌衣巷》诗，用以慨叹六朝兴衰事。

乌江关 在今贵州遵义县南乌江镇。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刘綎征播州土官杨应龙，克乌江关，即此。

乌江亭 秦置，因附近有乌江而得名。即今安徽和县东北苏皖界上乌江镇。楚、汉之际，项羽垓下战败，至此亭自刎。西晋太康时置乌江县。明初废为镇。

乌纥提(371—405) 一名大孩。十六国时吐谷浑王。视罴弟。东晋隆安四年(400)继立。后秦灭西秦，吐谷浑乘机攻掠原西秦境。义熙元年(405)乞伏乾归势复振，大破其众，亡入南凉，死于该地。

乌孙马 又名天马、西极马。汉代产于西域乌孙国的一种良马。据《史记·大宛列传》，武帝时“得乌孙马好，名曰‘天马’。及得大宛汗血马，益壮，更名乌孙马曰‘西极’。名大宛马曰‘天马’云”。为仅次于大宛汗血马之善马。

乌迟散 地名。见于《魏略·西戎传》。其地望主要有叙利亚的安条克和埃及的亚历山大二说。前说似误。

乌林答 又译兀林兀答、忽林答。女

真部落。世与金皇室完颜部通婚。分布在孩懒水(又称海罗伊河,今黑龙江省牡丹江支流海浪河)、纳邻河(又称来流河等,今吉林省拉林河)。著名首领有石显、婆诸刊父子。金朝建国后,成为女真姓氏之一。汉姓为蔡。

乌枝县 即"乌氏县"。

乌拉部 又作兀剌。明时女真族海西四部之一。因居乌拉河而得名。原为蒙古后裔。始祖名纳奇卜禄。永乐四年(1406),置塔山卫,位于今呼兰河流域,约在木兰、巴彦、呼兰、肇东诸市、县境。后南迁乌拉河畔。八传至补烟,势始盛,尽收周围各小部落,建有乌拉城(即今吉林市北乌拉街)。在海西四部中,势力最强,辉发、哈达、叶赫均依附之。万历四十一年(1613),布占泰为部长时,被建州女真首领努尔哈赤所并。

乌罗护 即"乌洛侯"。

乌罗洞 即今贵州松桃县西乌罗司。据《续资治通鉴》,南宋祥兴元年(1278),湖南制置使张烈良等起兵以应厓山,为元军所败,奔思州乌罗洞,即此。

乌罗浑 古族名。又称乌罗护,元魏时称*乌洛侯。

乌岭山 在今山西翼城县东北,南接沁水县界,有二岭相对,曰东乌、西乌。《资治通鉴》:唐会昌三年(843),晋绛行营帅石雄袭刘稹,"引兵逾乌岭,破五寨,杀获千计",即此。

乌质勒(? —706) 突骑施汗国创立者。本为唐继往绝可汗阿史那斛瑟罗属下莫贺达干,善于抚下,为众所归。天授元年(690)斛瑟罗返长安,部众推其为主。二年东突厥来犯,大破之。所部有都督二十员,各统兵七千人,屯碎叶西北界。久视元年(700)武后复以斛瑟罗为平西道大总管,还镇碎叶,诸部不服。长安三年(703),他起兵攻逐斛瑟罗,乃以碎叶为大牙,弓月城为小牙,尽并斛瑟罗故地。神龙二年(706)唐册封为嗢鹿州都督、怀德郡王。使未至而卒。

乌底改 一作兀的改。古部落名。女真语野人之意。金对黑龙江下游诸族的泛称。《金史·地理志》:"金之壤地封疆,东极吉里迷、乌底改诸野人之境。"金初臣服。天会初叛,太宗命晏以舟师顺混同江而下破之,一境皆定。世宗时又叛,羁縻之。元称兀的哥,明称兀狄哈,清称额登。

乌泥营 又名乌业营。在今贵州铜仁市西北。明嘉靖二十七年(1548),土著聚众为变,官军自铜仁进屯乌泥营,即此。

乌承恩(? —758) 唐张掖(今属甘肃)人。平卢军使乌知义子。开元中,与族弟承玼皆为平卢先锋,沉勇果决,号辕门二龙。后为冀州刺史。至德元载(756),史思明部围信都(今河北冀州),降叛军。次年,乘机劝思明降唐。后奉李光弼命,设计除思明,谋泄被杀。

乌承玼 唐张掖(今属甘肃)人,字德润。开元中,为平卢先锋,数败契丹和奚族军。安史之乱时,劝史思明降唐。后思明谋再叛。他和族兄承恩受命设计除思明。谋泄,承恩被杀,他投奔河东节度使李光弼,封冠军将军、昌化郡王,为石岭军使。晚年居京师。卒年九十六。

乌春山 在今湖南桂东县南境。明正德中,土人龚福金等据此起事。

乌思藏 亦作乌斯藏。地区名。藏语的音译。乌思指今西藏前藏地区,藏指今西藏后藏地区,另有纳里速古鲁孙指今西藏阿里及其迤西一带地区,元代此三地区合成一个政区,设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在乌思藏依当地势力集团分设十三个万户,统归此宣慰使统辖。又建立驿站多处以便利与内地的交通,清点户口以备征调。明洪武七年(1374)设乌思藏行都指挥使司,与朵甘行都指挥使司并为明在藏族地区的行政机构。在今阿里则另有俄力思军民元帅府。乌思藏原有万户,初依元制,仍封授为万户,后多改封为卫指挥使。清初沿用乌斯藏,又多改用危藏、卫藏译名。康熙末年始采用西藏一称。

乌重胤(761—827) 唐张掖(今属甘肃)人,字保君。其先出自乌洛侯族。初为潞州牙将。元和中,王承宗叛,潞帅昭义军节度使卢从史暗通之,他缚从史,潞军不敢动,以功授河阳节度使,封张掖郡公。后参加讨淮西吴元济之战,经百余战平乱,进封邠国公。元和十三年(818),徙横海军节度使。认为河朔藩镇拒命,由于镇将领兵,刺史失权,疏请以所领州兵归刺史管辖。历山南西道、天平军节度使。太和初,兼节度沧、景。虽出自行伍,能与士卒同甘苦,善待宾客,颇得人心,温造、石洪等名士曾为其幕僚。

乌洛侯 又作乌罗浑、乌罗护。古族名。室韦南部部落之一。游牧于今内蒙古呼伦贝尔盟南部一带,兼营粗放农业,冬季居地室,夏季逐水草而居。部落首领称莫弗,为世袭官号。自北魏至唐多次遣使朝贡。

乌浒山 一名乌蛮山。在今广西横县东。汉时乌浒蛮所居之地。《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东汉建宁三年(170),郁林太守谷永以恩信招降乌浒人十余万内属,皆受冠带,开置七县,即此。

乌浒蛮 亦称乌浒人。东汉对岭南部分少数民族的称呼。其人或即包括在古百越族群西方部分的骆越中。东汉建宁三年(170),郁林太守谷永招乌浒人十余万内附,开置七县。其地约当今广西贵港、横县、邕宁、来宾、玉林、桂平一带。魏、晋、南北朝时称俚人或俚僚,唐时称黄峒蛮或乌武僚。为今部分壮族的先民。

乌桓山 桓一作丸。在今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以北,即大兴安岭山脉南端。公元前三世纪末,东胡为匈奴所破,部分残部退保乌桓山,后称乌桓人。

乌聊山 在今安徽歙县城东南隅。据《三国志·吴志·贺齐传》,东汉建安十三年(208),齐破歙县毛甘万户于此。

乌符山 在今湖南祁阳县北。元成宗时,湖南詹一仔起事,左丞相刘国杰讨破之,降其余众。相要地为三屯,衡曰清化,永曰乌符,武冈曰白苍,选众耕屯,乌符即此。

乌第河 一作兀的河、乌达河、无底河、乌带河。在今俄罗斯东西伯利亚东部。金属蒲与路,元属开元路,明永乐五年(1407)于此置兀的河卫,属奴儿干都司。十七世纪后期,沙俄多次入侵乌第河地区。康熙二十八年(1689),在尼布楚边界谈判中,将此河以南、外兴安岭以北定为待议地区。咸丰八年(1858),沙俄通过不平等的《瑷珲条约》,强行占去。

乌密氏 见"嵬名氏"。

乌隗部 契丹遥辇氏八部之一。与涅剌部为兄弟部落。辽设节度使,属东北路招讨司。

乌巢泽 在今河南延津县东南、封丘县西。东汉建安五年(200)曹操纳许攸之策破袁绍军处。

乌斯藏 即"乌思藏"。

乌喇特 又作吴喇忒。清内蒙古部名。首领为成吉思汗弟哈撒儿后裔。明时游牧于呼伦贝尔,后徙牧黄河河套北岸。天聪七年(1633)归附后金。顺治五年(1648)设前、中、后三旗。嘉庆间前旗有佐领十二、中旗十六、后旗六。牧地在河套北岸、噶札尔山之南,约当今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后旗及前旗。隶乌兰察布盟。

乌啼虏 十六国时河西部落名。居今

甘肃山丹南。北凉玄始二年(413)、六年先后遭沮渠蒙逊攻掠。

乌程县 秦置。“古乌、程氏居此能醞酒,故以名县”(《太平寰宇记》引《郡国志》)。治今浙江湖州市南。属会稽郡。东汉改属吴郡。三国吴后期为吴兴郡治。东晋义熙元年(405)移治今湖州市。隋属吴郡。唐为湖州治。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分置归安县,同治一城。元为湖州路治。明、清为湖州府治。1912 年仍并为吴兴县。

乌鲁古 又译乌鲁骨。女真语对*群牧司(或称群牧所)的称谓。原义为“蕃息”。

乌鲁特 蒙古语,意为匠人。准噶尔主管铁匠,负责铸造兵器及各种器具的人。后聚居作业形成乌鲁特鄂拓克。

乌就屠 西汉时乌孙昆弥(王)。翁归靡子,左夫人匈奴女所生。势力壮大后,袭杀其父,自立为昆弥。西域都护郑吉使冯夫人(冯嫽)说降,因惧汉朝威势,声言愿居次位。宣帝乃遣冯夫人锦车持节至赤谷城,立之为小昆弥,另立元贵靡为大昆弥,皆赐印授。自此,乌孙分为大、小昆弥。

乌湖岛 即今山东长岛县北南、北隍城岛。为自山东半岛往高丽、日本的海上重要通道,唐时曾置镇戍于此。贾耽《从边州入四夷》:“登州东北海行,过大谢岛、龟欹岛、末岛、乌湖岛三百里。”(《新唐书·地理志》引)《太平寰宇记》:“乌湖戍在(蓬莱)县北海中二百六十里,置乌湖岛上。贞观二十年(646)为伐东夷,当要路,遂置为镇,至永徽元年(650)废。”

乌填囊 见“乌秅”。

乌蒙府 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乌蒙土司置土府。治今云南昭通市。辖境同元土司。属四川省。清雍正五年(1727)改属云南省。六年改流,并置恩安县(今昭通市)为治所。辖境相当今云南牛栏江以北地区。九年改名昭通府。

乌蒙部 唐、宋乌蛮部落。居地在今云南昭通,为该地近代彝族的先民。宋时有名阿杓者始封乌蒙王。元初归附,置乌蒙路,隶乌撒乌蒙等处宣慰司。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乌蒙军民府。由该部首领世袭土职,保持奴隶制统治。清代实行改土归流,于雍正九年(1731)改为昭通府,土司势力有所削弱。该部与茫布部、闷畔部统治氏族同出于唐代乌蛮之仲牟由,为“宗派一源”的近亲部落。

乌雷县 唐总章元年(668)置。以境内乌雷洲为名。治今广西钦州市东南乌雷。上元二年(675)为陆州治。北宋开宝中省入安远县。

乌矮真 官名。乌矮真为鲜卑语,拓跋鲜卑部称外左右为乌矮真。

乌碣岩 在今朝鲜钟城附近。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努尔哈赤弟舒尔哈齐战败乌拉部布占泰于此。

乌默客(? —1709) 清蒙古喀尔喀车臣汗部人,博尔济吉忒氏。康熙二十七年(1688)归附清朝,附牧乌珠穆沁界外阿尔图,继其父伊勒登阿喇布坦称汗,号车臣,统辖部众,自是始称车臣汗。三十年多伦诺尔会盟后,仍保留其车臣汗号。三十四年归克鲁伦河游牧。准噶尔首领噶尔丹遣使通好,拒之,执使献于清朝,并随清军出征准噶尔。

乌弋山离 中亚古国名。始见于《汉书·西域传》。约公元前 128 年,安息以北塞人诸部为西迁月氏所迫,进入安息境内,占有德兰癸亚那(Drangiana)和阿拉科西亚(Arachosia)两郡之地。安息王密司立对提二世(Mithradates Ⅱ,前124—前 87 年在位)命贵族苏林(Suren)率军往讨。塞人降后,苏林于两郡建立独裁政权,名事安息,实则独立。政治中心在塞斯坦的亚历山大—普洛夫达西亚城(Alexandria-Prophthasia)。“乌弋山离”即 Alexandria 之音译。以其地绝远,不属都护,汉使稀至。

乌什之变 见“赖和木图拉”。

乌介可汗(? —846) 回鹘汗国第十四代可汗。原称乌希特勤。昭礼可汗之弟,彰信可汗之叔。唐开成五年(840)回鹘为黠戛斯所破,近可汗牙帐十三部推以为可汗,南保错子山。会昌元年(841),奉太和公主南徙唐边,为唐军所败。蹙而走依黑车子。六年至金山,余众不及三千,国相逸隐啜怨而杀之。

乌古论部 辽女真部落。内分十四部,散居在今图们江及珲春河、绥芬河等地,与完颜部世为婚姻。女真建国后为贵姓之一。

乌古论镐(? —1234) 金东北路招讨司女真人,本名栲栳。护卫出身,累官庆阳总管。天兴元年(1232),迁蔡、息、陈、颍等州便宜总帅。二年,送粮四百余斛至归德(今河南商丘),请哀宗迁蔡州(今河南汝南),旋加御史大夫,权参知政事。蒙古军围蔡州,分守南面。城破被俘,令招降息州,不下,被杀。

乌古孙泽(1250—1315) 元临潢(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人,字润甫。先世为女真乌古部。世祖时从军灭宋,升福建行省都事、兴化路总管府事、永州路判官。至元二十九年(1292),从攻海南黎族,升广南西道宣慰副使、广西两江道宣慰副使、佥都元帅府事。后为海北海南道廉访使,教雷州民浚湖筑堤,兴修水利。至大元年(1308),改福建廉访使。后病死。

乌尔禿布 蒙古杜格拉特部首领。受察合台汗封,获得天山以南地,名为曼噶赖·苏雅,意为“向阳区”。

乌尔恭额(? —1842) 清满洲镶黄旗人,额富察氏。嘉庆举人。道光元年(1821)充军机章京,后升主事。十四年授浙江巡抚。二十年六月,英军侵略浙江沿海,他防堵不力,以致定海失守。复调度无方,一筹莫展,被革职,解京问罪。二十一年发往军台效力赎罪,旋病死。

乌兰木伦 河名。今青海省大通河上游的蒙古语名称。

乌台诗案 宋代文字狱。元丰二年(1079),御史中丞李定、御史舒亶等弹劾苏轼谤讪朝政,作诗讥讽神宗所行新法。举轼诗凡二十余首,如以《秋日牡丹》“化工只欲呈新巧,不放闲花得少休”为讥执政,以“化工”比执政,“闲花”比小民,意为执政出新意,小民不得休息;又指《山村》“杖藜裹饭去匆匆,过眼青钱转手空,赢得儿童闲语好,一年强半在城中”,为讥青苗法等。时轼知湖州,朝廷遣官把轼押赴京师,下御史台狱,羁押四个多月。狱成,当徒二年,会赦,责授黄州团练副使。当时受“诗案”牵连的有王诜、苏辙、李清臣、张方平、司马光、范镇、陈襄、孙觉、李常、刘攽、刘挚等二十二人。因御史台别称乌台,故称“乌台诗案”。

乌台笔补 见“秋涧先生大全文集”。

乌苏里江 水名。黑龙江重要支流之一。古称阿速江,上游由乌拉河和道比河汇合而成,东北流至伯力(今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与黑龙江汇合。为历代靺鞨人和女真各部渔猎、住牧之地。清咸丰十年(1860)《北京条约》规定江东割归沙俄。今为中俄界江。

乌希特勤 即“乌介可汗”。

乌林之役 即“赤壁之战”。

乌贪訾离 汉西域地名。王治于娄谷,在今新疆呼图壁县南呼图壁河河谷一带。属西域都护。三国以后,并属车师后部。

乌泥泾镇 在今上海市龙华镇东湾。地当乌泥泾河东通黄浦之枢纽,交通便利。南宋末已成聚落。元代上海是海运要地,曾在此建太平仓,储藏漕粮。人口

稠密，市集繁荣，为松江府内大镇。元贞年间，黄道婆从崖州返镇，传授纺织技术，遂成为全国著名的棉纺织手工业中心。明洪武六年(1373)，设税课局。明中叶以后，由于乌泥泾河不断淤涸，渐失交通之利，日趋衰落。嘉靖中，经倭寇焚掠，寥落不振，嘉靖三十三年(1554)废税课局。清康熙、雍正间镇废。

乌珠穆沁 清内蒙古部名。明属察哈尔。崇德二年(1637)附归清朝。六年，设右翼旗。顺治三年(1646)复设左翼旗。嘉庆间，右翼旗有佐领二十一，左翼旗有佐领九。牧地约当今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隶锡林郭勒盟。

乌都鞬山 即“於都斤山”。

乌真超哈 满语音译。乌真，义为重的、沉重的；超哈，义为兵。后金天聪八年(1634)定随固山额真行营之旧汉兵为乌真超哈。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汉军”。

乌维单于(？—前105) 匈奴单于。伊稚斜单于之子。汉武帝元鼎三年(前114)立。在位期间，汉置酒泉郡隔绝匈奴与羌人相通之路，又西通月氏、大夏，以宗室女妻乌孙王，分匈奴西方之援国，于是匈奴之势日衰。

乌蛮七部 唐初分布于今云南东北之乌蛮诸部总称。为阿芋路，居曲州、靖州故地，在今鲁甸、大关；阿孟，在今昭通；夔山，居蒙夔山，在今大关、彝良；暴蛮，在今宣威北部及贵州威宁、水城一带；卢鹿蛮，在今巧家、会泽、东川；磨弥殿，在今宣威、曲靖；勿邓，在今四川凉山南部。其中除勿邓外，皆受爨氏统治，属东爨乌蛮中一部分。后又隶属于南诏。

乌蒙土司 元至元十五年(1278)于乌蒙部地置乌蒙路总管府。治今昭通市。辖境相当今云南昭通市和鲁甸、大关、盐津、永善等县地。属乌撒乌蒙宣慰司。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乌蒙土府。

乌赫哩达 官名。清置，为满语音译，汉译名有三种：(1)九门提督。(2)总管。指专管某项事务的三、四品官，如陵寝总管、围场总管等及蒙古各部、旗所设之总管。(3)苑丞。为内务府所属奉宸苑职官。

乌撒土府 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乌撒土司置。治所、辖境同元乌撒土司。属云南省，十六年改属四川省。清康熙五年(1666)改流，改为威宁府。

乌撒后(後)所 明卫所。在今云南宣威市城区附近。洪武十六年(1383)筑城，属贵州乌撒卫。清康熙五年(1666)废。

乌德健山 即“於都斤山”。

乌德犍山 即“於都斤山”。

乌德鞬山 即“於都斤山”。

乌古论长寿(？—1218) 金临洮府第五将突门族人，本姓包。袭父包永本族都管职。泰和间攻宋，任绯翮翅军千户。贞祐元年(1213)，与夏人战有功，升都统。三年，赐姓乌古论，升提控。兴定元年(1217)，抗拒夏军于陇西。二年，领兵攻宋宕昌、西和州等地。升总领都提控，改通远军节度使。固守定西城，累败夏兵。

乌古论栲栳 即“乌古论镐”。

乌古论德升(？—1218) 金益都路(治今山东青州)女真人，本名六斤。明昌进士。累迁侍御史，出任肇州防御使。宣宗迁南京(今河南开封)，任翰林侍读学士、权参知政事。后知太原府事、权元帅左监军，招徕已降蒙古民四千余人。兴定元年(1217)，蒙古军攻太原，屡出兵作战。二年，真授左监军。蒙古军再围太原，城破，自缢死。

乌古孙兀屯(？—1213) 金上京路(治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大定末，袭猛安职。泰和六年(1206)，任唐州刺史，累败宋军。升同知河南府事。任右副元帅完颜匡属下右翼都统，从攻襄阳，强渡汉水。后任同知上京留守事。大安三年(1211)，领兵二万入卫中都(今北京)，累升元帅左监军兼北京留守。贞祐元年(1213)，领兵入援中都，战死于定兴(今属河北)。

乌古孙仲端(？—1233) 金女真人，字子正。本名卜吉。承安二年(1197)策论进士。宣宗兴定四年(1220)，累官礼部侍郎。七月，与翰林待制安庭珍奉使蒙古求和，见太师国王木华黎。又独往中亚，见成吉思汗。五年冬还。口述使行万里经历，由刘祁记录成篇，名《北使记》。正大元年(1224)，任御史中丞，奉诏安抚陕西。五年，贬同州节度使。后归汴京，权参知政事。天兴元年(1232)哀宗自汴京东走，任翰林学士承旨，兼同签大睦亲府事，奉旨留守汴京。次年，崔立之变前一日，自缢死。

乌古孙良桢 元临潢(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人，字干卿。女真族。乌古孙泽子。至治二年(1322)，荫补江阴州判官。历官婺州武义县尹、漳州路推官、延平路判官、监察御史、刑部员外郎、参议中书省事。至正十一年(1351)，拜治书侍御史，升中书参知政事、同知经筵事。十四年，迁淮南行省左丞，从太师脱脱镇压高邮张士诚。十八年，升中书右丞，兼大司农。病死。

乌兰布通山 即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南大红山。清康熙二十九年(1690)，清军与准噶尔部噶尔丹大战于此。详见“乌兰布通之战”。

乌兰察布盟 清内蒙古诸盟之一。以会盟地在四子部落境内乌兰察布山下，故名。隶理藩院，辖四子部落一旗、茂明安一旗、乌喇特三旗、喀尔喀右翼一旗等四部共六旗。东界锡林郭勒盟，南界察哈尔，北界瀚海，西界阿拉善厄鲁特。今内蒙古仍沿用该盟名称为所辖政区名，辖一市九县五旗，地略同。

乌讷博罗特 或误作诺颜博罗特。成吉思汗弟哈撒尔后裔，明代蒙古好儿赵部首领。成化五年(1469)，助满都鲁汗追杀毛里孩。向满都鲁汗遗孀满都海彻辰哈屯求婚，因并非成吉思汗后裔，被拒。

乌里雅苏台 指清代驻于乌里雅苏台城的定边左副将军辖区。乾隆中叶后统辖喀尔喀四部和科布多、唐努乌梁海二区。相当于今蒙古国、俄罗斯额尔齐斯河上游、斋桑泊以东至东萨彦岭一带和中国新疆阿尔泰地区北部。清季通称外蒙古。

乌孜别克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口14763人(1990年)。族名源自十四世纪蒙古钦察汗国(又称金帐汗国)乌孜别克汗。元译月思别、月即别、月祖伯。十五世纪三十年代起，由阿布勒海尔汗率领南徙。十五世纪末至十六世纪初，又在昔班尼汗统率下更大规模南迁，推翻帖木尔王朝，建布哈拉汗国、基发汗国。十八世纪初，复在锡尔河上游建浩罕汗国，游牧的乌孜别克人与当地农业居民相融合，加以陆续来自中亚被称为安集延人、布哈拉人、浩罕人的乌孜别克商人，遂形成为中国的乌孜别克族。主要从事商业，喀什、伊犁等城市为其主要居住地。亦有少数在北疆与哈萨克族共处经营畜牧业。语言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多信伊斯兰教。文化教育较发达。建国后实现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有发展。

乌林答胡土(？—1234) 金女真人。正大八年(1231)，任破虏都尉，戍潼关。奉旨援京师。九年，至偃师，闻蒙古军已渡河，奔少室山少林寺，夺据登封县官民迁避之太平顶御寨。天兴元年(1232)十二月，奉中京行省完颜思烈檄领军往保洛阳。二年三月思烈病死，代行省事。

六月，蒙古军攻城急，领兵弃城奔太平顶，遂失中京。又走蔡州。蒙古军围蔡州，任殿前都点检，分守西面。城破，投水死。

乌林答泰欲 金女真人。天会五年(1127)，败宋将李成于淄州。破王善二十万之众，下濮州及其旁近五县。复与拔离速、耶律马五等追袭宋高宗于扬州，以兵助宗弼，连败宋军。卒赠镇国上将军。为开国功臣之一。

乌林答赞谋 又作乌林答赞谟、兀林答赞谋、乌陵思谋。金女真人。初充闸刺(义为行人)，办理与辽、宋往来交涉事宜。太宗朝，为行台参知政事，妻为海陵王左丞相秉德之乳母。夫妻俱为温敦思忠所谮杀。大定十二年(1172)诏复官爵，赠特进。

乌拉泊古城 古城遗址。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南郊乌拉泊水库旁，扼乌鲁木齐河故道。古城南北略长，东西稍狭，周长2公里，夯土筑成。城分三区，以墙垣为隔。出土大量马、羊骨，灰陶器，覆莲纹铺地方砖。现存主要为元代遗迹。一说为唐轮台故址。

乌拉喜崇阿 清满洲镶黄旗人，字达峰。咸丰进士。光绪元年(1875)授内阁学士，充赴朝鲜副使。次年起历任兵部右侍郎、浙江乡试正考官、吏部侍郎、都察院左都御史。九年迁理藩院尚书。次年调兵部尚书。十八年兼署礼部尚书。二十年辞休。

乌罗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初改乌罗龙干等处长官司置。长官杨光威。隶思南宣慰司。永乐十一年(1413)改隶乌罗府，后府废，复隶铜仁府。治今贵州松桃苗族自治县乌罗。境内居民主要为苗族。

乌罗德健山 即“於都斤山”。

乌珂克图汗 即“马可古儿吉思”。

乌哈尔里克 即“绥定城”。

乌哈噶图汗 一作兀哈笃汗。即“元顺帝”。

乌素固室韦 唐室韦二十余部之一。诸部中最西者，在俱伦泊(今呼伦湖)西南，今内蒙古新巴尔虎左旗一带，西与回纥接界，东为移塞没室韦。

乌萨哈尔汗 即“脱古思帖木儿”。

乌喇那拉氏(1718—1766) 清满洲正黄旗人。高宗后、佐领那尔布女。高宗继位前为侧福晋。乾隆二年(1737)封娴妃，后进贵妃。孝贤皇后死后进皇贵妃，摄六宫事。十五年册为皇后。三十年随高宗南巡至杭州，因事忤高宗意，复剪发示愤，遂令先回京，旋卒。丧仪令视皇贵妃。高宗从此不再立皇后。

乌什参赞大臣 见“总理回疆事务参赞大臣”。

乌古里石垒部 女真部落之一。乌古里又译乌虎里，石垒又译十垒。分布在嫩江中游以西雅鲁、绰尔两河流域之地。首领有节度使之职，金于其地设乌古迪烈(即敌烈)统军司，后升为招讨司，又改东北路招讨司。后移于泰州(指旧泰州，故城一说在今黑龙江泰来县塔子城，另一说在今吉林洮南市四家子村古城)。章宗泰和年间，更设分司于金山(今大兴安岭)下的金山县(约当绰尔河上游某地)。

乌古斯可汗传 见“乌古斯可汗的传说”。

乌尔会河之役 清军与蒙古准噶尔部噶尔丹间的战役。康熙二十九年(1690)六月，噶尔丹以追击喀尔喀土谢图汗为名，率军二万越呼伦池而南，进至索岳尔济山附近，旋在乌尔会河(即乌拉桂河)一带与清军遭遇，噶尔丹布弓形阵，配以火器迎战，大败清军，并深入乌珠穆沁地区。

乌兰布通之战 清军与蒙古准噶尔部噶尔丹间的重大战役。康熙二十九年(1690)六月，噶尔丹在乌尔会河(即乌拉桂河)之役中战胜清军，威逼北京。圣祖于七月二十四日进驻博河屯(今河北隆化)，是为对噶尔丹战争中的第一次亲征。八月，两军在乌兰布通(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南)交战。噶尔丹以驼万余缚蹄卧地，背负木箱，上蒙湿毡，环列为营，名为“驼城”；士兵依托箱垛，发射弓矢火器。清军以火器为前列，进攻中坚，摧毁“驼阵”。噶尔丹见败局已定，一面派喇嘛向清军伪降，一面乘夜渡西拉木伦河，向漠北撤退，逃回科布多者仅数千人。是役清军歼灭噶尔丹有生力量，蒙古地区得以安定。

乌苏米施可汗(？—744) 后突厥可汗。判阙特勤之子。开元二十九年(741)，拔悉蜜首领阿史那施率回纥、葛逻禄之众杀骨咄禄叶护，立之为汗。既立，以其子葛腊多为西杀(设)，阿波达干为东杀(设)，遣使请内附于唐。后阿史那施又自立为汗，与之相攻。天宝三载(744)兵败，为回纥磨延啜俘杀。

乌里雅苏台城 清雍正间筑，为定边左副将军和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的驻所，即今蒙古国扎布汗省会扎布哈朗特。

乌思藏宣慰司 元“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的省称。

乌格齐哈什哈(？—1415) 明时瓦剌贵族首领。据蒙文史籍，系出克呼古特(一说即土尔扈特)，原统辖瓦剌诸部。明建文元年(1399)，因不满额勒伯克汗封巴图拉为丞相治理瓦剌，起兵杀汗，为瓦剌称雄之始。永乐十三年(1415)，杀巴图拉，旋卒。或谓即汉文史籍中之鬼力赤或猛哥帖木儿。

乌累若鞮单于(？—18) 西汉末匈奴单于。名咸。呼韩邪单于稽侯狦之子。原为左犁汗王。新莽始建国三年(10)王莽为分化匈奴，封其为孝单于，以对抗乌珠留单于。五年，乌珠留死，复为用事大臣右骨都侯须卜当拥立为单于。天凤二年(15)，王莽诱其改称恭奴善于。立五年死。

乌鲁木齐事宜 书名。清达林、龙铎撰。成书于嘉庆元年(1796)。叙述建制、兵制、官制、山川、城堡、屯田、古迹等。有抄本。

乌鲁木齐都统 官名。清乾隆三十八年(1773)由乌鲁木齐参赞大臣改设。驻乌鲁木齐满城。隶属伊犁将军。统辖乌鲁木齐、巴里坤、古城(今新疆奇台)、库尔喀喇乌苏(今新疆乌苏)、吐鲁番、哈密等地驻军，兼辖镇迪道。光绪十年(1884)新疆建省后裁撤。

乌鲁木齐提督 官名。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由巴里坤移设。驻乌鲁木齐汉城(今新疆乌鲁木齐)。专辖乌鲁木齐、玛纳斯、库尔喀喇乌苏(今乌苏)、巴里坤、喀喇巴尔噶逊(今乌鲁木齐达坂城)等地绿营官兵之驻防、屯田等事务。光绪十年(1884)新疆建省后裁，原缺改驻喀什噶尔(今喀什)。

乌鲁斯博罗特 即“五路士台吉”。

乌巴繖察青台吉 即“五八山只台吉”。

乌古迪烈统军司 官署名。即乌古敌烈统军司。始置于辽咸雍四年(1068)，设统军使、都监等职，负责管理乌古部、迪烈部所在地区军政事务。金初在乌古部、迪烈部所在地区亦置。天德二年(1150)升为招讨司，又名东北路招讨司。后治所迁泰州(指旧泰州，故城一说在今黑龙江泰来县塔子城，一说在今吉林洮南市四家子村古城)。泰和年间，分司于三百里以北的金山县(约当绰尔河上游某地)。

乌古敌烈统军司 即“乌古迪烈统军司”。

乌克尔博罗素克 见“广仁城”。

乌里雅苏台将军 即“定边左副将军”。

乌珠留若鞮单于(？—13) 西汉末匈奴单于。名囊知牙斯。呼韩邪单于稽侯狦之子。绥和元年(前8)车牙单于死,以弟得立为单于。与汉继续通好,遣子入侍。元寿二年(前1)亲自入朝,受赐衣及锦绣缯帛等物甚众。后与汉朝相约,同意凡中原、乌孙、乌桓及西域诸国逃亡匈奴者,皆不得收受。新莽始建国元年(9)因王莽无端将“匈奴单于玺”易为“新匈奴单于章”,以此积愤,是后不断遣骑扰掠边城。莽兴师动众,十道并出,进攻匈奴。数年之间,北边虚空,宣帝以来汉与匈奴之间的友好关系遂遭破坏。立二十一年死。

乌撒乌蒙宣慰司 土司名。即乌撒乌蒙等处宣慰司。元置。属云南行省。初名巴凡兀姑,后名巴的甸。所辖部六:乌撒部、阿头部、易溪部、易娘部、乌蒙部、阿畔部。其东西又有芒布、阿晟二部。乌蛮之裔折怒强大,尽得其地,因取远祖乌撒为部名,至元十年(1273)归附。十三年设乌撒路。十五年为军民总管府。二十一年改军民宣抚司。二十四年升乌撒乌蒙宣慰司。治今贵州威宁。辖境东至今贵州赫章,南邻云南宣威,西至云南永善、彝良、昭通、鲁甸、巧家、会泽、东川等地,北至云南威信、镇雄。居民有罗罗(今彝族)、苗等少数民族。

乌古斯可汗的传说 维吾尔族古代史诗回鹘文残卷。原题缺失,此题系近人所拟。唯一写本藏法国巴黎国民图书馆,共二十一页,四十二面,每面九行。第一面第二行中画一公牛,第五面第九行中画一鸟,第六面第四行中画一独角兽。写成时间约在元代。为散文体英雄史诗,叙述维吾尔族传说中英雄乌古斯的业绩,波斯历史家拉施都丁《史集》与中亚历史家阿不勒哈孜的《突厥世系》均收录此传说。另有用察合台语写成的《乌古斯可汗传》和有关此故事的诗体本残卷。有耿世民汉译本。

乌地也拔勤豆可汗 一作乌地也拔勒豆可汗。唐朝对归附的吐谷浑王诺曷钵及其后代的封号。

乌稽侯尸逐鞮单于(？—128) 东汉时南匈奴单于。名拔。万氏尸逐侯鞮单于之弟。延光三年(124)万氏尸逐侯鞮单于死后,得立为单于。与汉朝继续通好。因鲜卑屡犯南部,乃上书请求修复朔方以西障塞。顺帝从之,遣黎阳营兵驻屯中山北界,增兵塞下。立四年死。

乌巴什洪台吉的故事 书名。厄鲁特蒙古著名民间文学作品。叙述十六世纪末喀尔喀乌巴什洪台吉进攻厄鲁特,遭拜巴噶斯联军抵抗,最后受创身亡的故事,反映明代东西蒙古封建主争战不休的社会面貌。由嘎拉桑·贡布耶夫用托忒文整理,1858年首次在彼得堡出版。

乌拉泊水库区古墓葬 战国时期墓葬。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南郊10公里处。1983—1984年发掘四十六座,分石棺墓室和竖穴土室两种。有单人葬和夫妇双人合葬。尸体以仰身直肢为主,有相向侧身、一仰一侧和屈肢葬等。出土文物以陶器为主,多素面,也有彩陶。主要有单耳罐、壶、钵、碗等。除陶器外,还有金、铜、铁、石等器。墓葬时代大致在战国到汉代。

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 地区名。藏语,乌思意为中,清译卫,指前藏;藏指后藏;纳里速古鲁孙意为阿里三路。相当于今西藏地区。元太宗封其子阔端于西夏故地,驻营西凉府(今甘肃武威)。元太宗十一年(1239),阔端派朵儿答进兵乌思藏,随后又邀请萨斯迦班弥怛·公哥·监藏去西凉,通过他说服乌思藏上层归服蒙古。世祖时于此置宣慰司都元帅府,由宣政院管理。乌思藏下分十三万户。纳里速古鲁孙置元帅二员。

乌撒乌蒙等处宣慰司 即“乌撒乌蒙宣慰司”。

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 官署名。简称乌思藏宣慰司。元置,掌乌思(前藏)、藏(后藏)、纳里速古鲁孙(阿里三路)军民政务,秩从二品,隶宣政院。设宣慰使五员为长官,下设同知、副使、经历、镇抚等。另设乌思藏管蒙古军都元帅二员、纳里速古鲁孙元帅二员,擒里(檐里)管军招讨使一员,分掌戍守这一地区的蒙古军队。下辖十三万户,分掌吐蕃各部军民政务。

凤山 ❶(1860—1911)清汉军镶白旗人,刘氏,字禹门。以繙译举人袭佐领。光绪二十六年(1900)任副都统,训练近畿陆军。三十三年授西安将军。宣统三年(1911)由荆州将军调广州将军,甫抵任即被革命党人投弹炸死。❷山名。一名皇绩山。在今福建泉州市东北。明嘉靖三十七年(1558),倭寇掠凤山、清源山,犯南安;明年,复由凤山入犯,即此。

凤历(曆) 年号。(1)五代后梁朱友珪年号(913)。(2)大理段智廉年号(1201—?)。

凤全(？—1905) 清满洲镶黄旗人,字集庭。以举人入赀为知县,铨四川,历任县、直隶州、府长官,得总督岑春煊赏识,迁道员,特加副都统。光绪三十年(1904)任驻藏帮办大臣,道经巴塘,时英军侵入前藏,藏局危急,清亟于经营川边藏族土司地区,乃驻巴塘募兵屯田,兴办农场,支持瞻对改土归流。三十一年,又议停止剃度喇嘛、限定喇嘛名额、勒令幼僧还俗,激怒巴塘寺院上层,聚众暴动,毁垦场,烧教堂。在镇压时遇伏被杀。

凤州 西魏废帝三年(554)改南岐州置。治梁泉县(今陕西凤县东北凤州)。辖境相当今陕西凤县、留坝县及甘肃徽县、成县、两当县地。隋大业三年(607)改为河池郡。唐武德元年(618)复为凤州。辖境缩小。天宝元年(742)复改为河池郡,乾元元年(758)又为凤州。五代初属岐,后属蜀。北宋属秦凤路。南宋属利州西路。蒙古至元五年(1268)并梁泉县入州。属兴元路。辖今凤县、留坝县地。明洪武七年(1374)降为县。

凤池 即“凤凰池”。

凤县 明洪武七年(1374)降凤州置。治今陕西凤县东北凤州。属汉中府。1950年移治双石铺,即今县。

凤诏 皇帝之诏书。十六国时,后赵主石虎与皇后在邺城戏关马上为诏书,用五色纸,衔于木制凤口中。侍人放数百丈绯绳,辘轳回转,凤则飞下,谓之“凤诏”。后世凡大礼则沿用。

凤阁 官署名。唐光宅元年(684)改中书省置,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凤轿 明代皇妃及太子妃、亲王妃所乘车辆。青顶,上抹金铜珠顶,四角抹金铜飞凤各一,垂银香圆宝盖并结彩。轿身红髹木框,三面篾织纹簟,绘以翟文,抹金铜钹花叶片装钉。红髹捆,饰以抹金铜凤头、凤尾。青销金罗缘边红簾并看带,内红交床并坐踏褥。红销金罗轿衣一顶,用销金宝珠文。亲王妃改用木红平罗轿衣。沥水,香草文,看带并帏,皆凤文。

凤凰 年号。(1)三国吴末帝年号(272—274)。凡三年。(2)晋时李弘年号(370)。

凤翔 ❶(？—1900)清汉军镶黄旗人,字集庭。累官协领。甲午战争中负责供应军需,因功擢瑗珲副都统。光绪二十六年(1900)俄军借口镇压义和团运动,大举入侵东北,他遣军抗击,击毙俄军官两人。瑗珲陷落后,又率军抵内兴安岭,与俄军激战受伤。既还,呕血而死。❷唐、五代方镇名。唐上元元年

(760)置凤翔节度使,又称秦陇、兴凤陇、凤翔陇右、凤翔陇、凤翔河陇节度使,治凤翔府(今陕西凤翔县),领凤翔府、陇州。大中一度增领秦州。天复后仅领凤翔一府。唐末李茂贞据此称岐王。五代从属于唐。❸夏赫连勃勃年号(413—418)。凡六年。

凤山县 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置,驻地在今台湾高雄县凤山市,属台湾府。光绪十三年(1887)改属台南府。二十一年为日本侵占,1924 年改设高雄市。

凤鸟氏 官名。传说少皞氏置,掌历法。

凤池历(歷) 书名。作者不详。二卷。记述唐代名臣长孙无忌历官始末及其家世后裔。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凤池录 书名。唐冯宇(一作马宇)撰。五十卷(一作五卷)。记述唐代宰相姓名、事迹。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凤阳府 明初朱元璋以凤阳为帝乡,欲都之,因建为中都。洪武六年(1373)改临濠府为中立府,次年改为凤阳府。治凤阳县(今属安徽),直隶南京。辖境相当今安徽天长、定远、霍邱等市、县以北及江苏盱眙、泗洪等县地。清初属江南左布政使司,康熙六年(1667)属安徽省。雍正二年(1724)升所辖颍、亳、泗三州为直隶州,辖境缩小,相当今安徽濉溪、宿州、凤台、寿县、长丰、定远、凤阳、灵璧等市、县地。1912 年废。

凤伽异(735—?) 唐时蒙舍州(今云南巍山)人。阁罗凤长子。乌蛮族。天宝四载(745)入唐宿卫,授鸿胪卿,兼阳瓜州刺史、都兵马大将。十载,于西洱河(今云南洱海)大败唐将鲜于仲通。先阁罗凤而亡。

凤凰山 在今浙江杭州市旧城南。山形"有凤凰欲飞之象"(《太平寰宇记》),故名。山麓为唐、宋时州治所在。南宋定都临安府,扩建州治为大内(皇宫),凤凰山环入禁苑。山顶砥平,可容万马,为南宋御军教场。元末张士诚据杭州筑城,始截山于城外。

凤凰厅 本明五寨、筸子坪二长官司。清康熙四十三年(1704)改流官,于五寨置凤凰厅。治今湖南凤凰县。嘉庆元年(1796)升为直隶厅,属湖南省。辖红苗寨一百零五。1913 年废,改为凤凰县。康熙三十九年改沅州总兵官为镇筸总兵官驻此,故旧以镇筸为凤凰厅、凤凰县的别称。

凤凰池 中书省别称。或省称凤池。原指禁苑中池沼。魏、晋、南北朝设中书省于禁苑,故有此称。亦可指中书省主要官员。唐代宰相称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同中书门下三品等,故亦作为宰相别称。

凤凰坡 在今四川西充县南。清顺治三年(1646),张献忠遇清军于凤凰坡,中矢坠马,即此。

凤朝文(? —1528) 明云南武定土舍。彝族。武定府土知府凤昭叔。嘉靖七年(1528)三月,与寻甸土官安铨联结,反对改土归流,攻禄劝,陷武定、姚安、楚雄、扬林、嵩明等处,进围省城昆明,滇中大震。六月,明遣提督尚书伍文定率土汉军镇压,他奔东川(今云南会泽),至汤郎箐,被追兵擒杀。

凤翔府 唐至德二载(757)升凤翔郡置,号西京。治天兴、凤翔二县(宝应元年省凤翔县入天兴县。金大定改天兴县为凤翔县。即今凤翔县)。属京畿道,后罢西京称号。辖境相当今陕西宝鸡市及凤翔、岐山、太白、麟游、扶风、眉县等县地。为当时都城长安西边重镇。唐末李茂贞据此称岐王,宦官韩全诲曾劫昭宗至此。北宋属秦凤路。金为凤翔路治。元初升为路。至元九年(1272)复为府。属陕西行省。清辖境扩大,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麟游、扶风、眉县等县以西地区。1913 年废。

凤翔路 金大定二十七年(1187)置。治凤翔府(今陕西凤翔县)。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麟游、扶风、周至等县以西,甘肃葫芦河流域与甘谷县以东,崇信、平凉等市、县以西及宁夏同心、海原等县以南地区。元初废。

凤阳巡抚 官名。明景泰初置。驻淮安府(治今江苏淮安),辖南直隶江北诸府大部(惟安庆一府除外)。清废。

凤阁侍郎 官名。唐光宅元年(684)改中书侍郎置,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凤阁舍人 官名。唐光宅元年(684)改中书舍人置,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凤鹤小草 书名。清胡潜甫著。为《皖北洪杨战祸记》下卷。抄本。主要收录作者所著有关太平天国诗篇,每首后附有事实及书信,反映作者对太平军在皖之见闻,以及为清军镇压太平军出谋划策等情况。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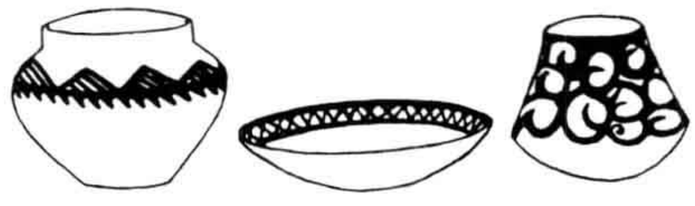
凤鹤实录 书名。清胡潜甫著。为《皖北洪杨战祸记》上卷,题中"凤鹤"疑为"风鹤"之误。抄本。按年月日记载咸丰二年(1852)至九年有关安徽清军与太平军作战大事。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

凤麓小志 书名。清陈作霖撰。四卷,卷首、后序各一卷。凡地、人、事、文四志。综录清代金陵地方遗迹、名胜及掌故。其中于梵刹介绍,仿《洛阳伽蓝记》例,兼及其沿革兴废。是今南京市地方史料。收入光绪二十六年(1900)版《金陵琐志五种》。

凤凰山汉墓 汉代墓葬群。位于今湖北荆州市江陵区纪南城凤凰山,故名。以 1973 年 3 月至 6 月发掘的 168 号墓最为著名。墓中除记载随葬器物名称和数量的遣册竹简六十六枚,"告地下丞"竹牍一枚,书写工具及漆器、木器、竹器、陶器、钱币、玉印等随葬物品数百件外,又有老年男尸一具。据竹牍所记,可考墓主姓名为燧少信,南郡江陵县西乡市阳里人,爵五大夫,于文帝初元十三年(前 167)五月下葬。尸体经历二千一百多年,出土时仍保存完好,未见腐损,为研究古尸保存技术提供了新资料。此外,1973 年秋发掘的 8 号、9 号、10 号墓和 1975 年秋发掘的 167 号汉墓,也有简牍和大量其他物品随葬。

凤溪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置,治今云南保山市东北。清顺治十六年(1659)废。

凤鼻头文化 东南海岸地区的一种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因发现于台湾省高



高雄凤鼻头出土的彩陶器

雄林园乡凤鼻头而得名。晚于大坌坑文化,距今约四千至二千年左右,主要分布在台湾西海岸中南部和澎湖列岛,福建沿海也有类似文化遗存,如闽侯昙石山贝丘遗址。据文化层划分,早期以泥质磨光红陶为主;中期以素面和刻纹黑陶为代表,有的陶器上有刻划符号;晚期则以方格印纹灰陶为特征。

凤阳守备太监 官名。明代司礼监外差。常设一员。掌护卫皇陵,操练中都留守司八卫一所军马,兼管高墙犯罪宗室。

凤翔秦公陵园 东周时期秦国公室墓地。位于今陕西凤翔南指挥乡三畤原,北距凤翔县城约 6 公里,与秦都雍城遗址隔雍水相望。自 1977 年 1 月始进行

钻探与发掘。墓地西界与西南界发现有作为防护设施的外隍，墓地内分布着十余座陵园，每座陵园外围又挖壕沟为中隍。各陵园内有数量不等的大墓与殉葬坑，按一定布局排列，大墓墓室周围则设有内隍。大墓皆带墓道，东西向，平面呈中字、甲字等形。面积较大的1号陵园，其南部有1、3、5号三座大墓，依大小次序从西南向东北排列在一条斜线上，每座大墓右前方各有一车马坑。已发掘的1号墓平面呈中字形，通长300米，墓室东西长59.4米，南北宽38.8米，深24.5米，总面积4391平方米。墓室中环绕墓壁有三层台阶，宽1.5—1.6米，主椁室以巨型方木套接而成，周围及上部填土。中有一百八十余具男女殉人棺椁，出土的石磬残块镌刻有大篆文字一百九十余个。墓口上发现有大型墓上建筑遗迹。从出土器物及其铭文看，当为秦景公之墓。

凤翔雍城遗址 春秋时期秦国都城遗址。位于今陕西凤翔县城南关外。1959年起调查试掘。遗址东西长约4.5公里，南北宽约2公里，已发现宽15米、深3米的夯土墙基两段共1875米。遗址内建筑台基密布，出土遗物有石、铜质生产工具、陶器、陶水管、中圈、瓦、瓦当及青铜建筑构件等。1976—1977年发现一处可藏冰190多立方米的“凌阴”。距城址十五里的南指挥乡有秦墓地，已探出大墓十余座(详“凤翔秦公陵园”)。据《史记·秦本纪》，秦国从德公元年(前677)至献公十一年(前374)在此建都达三百余年，至汉此地仍为西北重镇。

凤仪北汤天经卷 南诏至元明时期佛教文物。1956年在云南凤仪北汤天董氏“金銮宝刹”中发现，共二、三千册，其中大部分是刻本佛经，小部分为写本佛经。最早的一卷是《护国司法抄》，为南诏晚期郑买嗣时的文物；大理国时期写经有确切年代题记的亦有数种。这批写经绝大部分涉及阿吒力教，是研究这一古老教派的实物资料。在一些经卷中还常有朱笔或墨笔批注，并多以汉字为音符注民族语言，即所谓之“白文”。是研究古代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宝贵资料。

凤翔八旗屯秦墓 春秋、战国时期秦国的墓葬群。位于今陕西凤翔县城南四公里、雍水南岸，与秦都雍城遗址隔水相望。墓地以八旗屯为中心，东至高庄，北至雍水，西至南指挥，南至黄家庄，为陕西已知最大之秦墓群。1976年发掘其中三个区的四十座墓与四座车马坑。墓葬除一座洞室墓外，余均为长方形竖穴墓。墓口长4.8—2.5米、宽2.7—1.5米，头向西北，南北成行排列。葬式有直肢、屈肢两种，皆有棺、椁等葬具，身份较高者用重椁。依随葬器物组合与形制可分为六期。一至三期墓属春秋时期。一期墓以随葬铜礼器为主，自二期始至三期则代之以彩绘的仿铜陶礼器。春秋时期的十八座墓与四座车马坑中有八座殉人，共殉二十人。殉人盛殓在木匣内，多置于壁龛中，皆屈肢葬，一般还有少量随葬物。四至六期墓属战国。战国早期墓随葬品器型变化较大，仿铜陶礼器已无彩绘，而尤具特色的是以陶囷与陶牛车模型入葬。此墓群于研究秦墓分期、墓葬制度及春秋战国时期的秦国社会变革均有重要意义。

勾 又作句。算学术语。勾股形之短直角边，刘徽说：“短面曰勾，长面曰股，相与结角曰弦。勾短其股，股短其弦。

勾头 瓦的一种。又名瓦当。筒瓦每陇最下端以圆盘为头的瓦。初为半圆形，出现在西周，秦以后演变为圆形。头部图案有几何形、动植物、四神、文字、莲瓣、兽头、龙凤、花草等。

勾军 明代补充军伍的制度。明制，军士逃亡或死故，勾取其家壮丁补代。兵部武库司主其事。如有勾取，卫所开报，核实乡贯居止，内府给批，发给军单，付都司卫所执行。

勾到 司法用语。清代勾决罪犯的文册到达，谓之勾到。

勾股 算学术语。(1)郑玄引郑众释九数谓今有勾股。西汉将*旁要的内容并入，成为《九章算术》之第九章，以御高深广远。包括勾股术，各种解勾股形的问题，勾股容方、容圆，以及若干一次测望问题，共二十四个应用题。后此类问题一直是中国传统数学的一重要分支。(2)直角三角形古代谓之勾股形。刘徽曰：“短面曰勾，长面曰股。”勾股术即今之勾股定理，西方谓之毕达哥拉斯定理。《周髀算经》载商高已知其特例$3^2+4^2=5^2$。陈子答荣方问提出其完整表述。《九章算术》提出：“勾股术曰：勾股各自乘，并而开方除之，即弦。又，股自乘，以减弦自乘，其余开方除之，即勾。又，勾自乘，以减弦自乘，其余开方除之，即股。”即分别是$c=\sqrt{a^2+b^2}$，$a=\sqrt{c^2-b^2}$，$b=\sqrt{c^2-a^2}$。刘徽《九章算术注》曰：“勾自乘为朱方，股自乘为青方，令出入相补，各从其类，因就其余不移动也，合成弦方之幂。开方除之，即弦也。”在中国首次证明了这个定理。

勾单 见“军单”。

勾栏 一作勾阑、构栏。宋元时城市中百戏杂剧的主要演出场所。内有戏台、戏房(后台)、神楼、腰棚(看席)。宋代瓦舍中搭有许多棚，以遮蔽风雨。棚内设若干勾栏。一说有的勾栏以“棚”为名。南宋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卷二：“其中大小勾栏五十余座。内中瓦子莲花棚、牡丹棚，里瓦子夜叉棚、象棚最大，可容数千人。”明以后亦指妓院。

勾矩 算学术语。又称勾实之矩或勾幂之矩。《周髀算经》赵爽注用前者，刘徽《九章算术注》用后者，均表示以弦为边长的正方形除去以股为边长的正方形所余之曲尺形。在处理勾股问题中起重要作用。

勾涛(1083—1141) 宋成都新繁(今四川新都西北)人，字景山。崇宁进士。高宗时，历中书舍人、史馆修撰、给事中等。参与重修《哲宗实录》，复修《徽宗实录》，主张秉笔直书。为官正直，不与秦桧同流合污。曾上书论时事之害政者五事，其一为台谏官俱宰相所援引，不啻鹰犬。对知名之士多所荐进。晚年奉祠，卒于秀州。

勾践(？—前465) 又称菼执。春秋末越国国君。公元前497—前465年在位。越王允常之子。勾践三年(前494)与吴王夫差战于夫椒(今浙江绍兴北)，败后求和，与范蠡入吴为人质三年。返越后与文种、范蠡等大臣共谋强国，食不重味，与百姓共苦乐，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终于转弱为强。十五年乘吴王夫差邀晋、鲁北上黄池(今河南封丘西南)相会，遂率军攻入吴都，俘吴太子友，逼吴与越媾和。后又多次攻吴，终于在公元前473年灭吴国。继而北上与齐、晋诸侯在徐州(今山东滕州南)大会，成为霸主。建都琅邪(今山东胶南西南)。

勾当人 即“干人”。

勾当官 官名。北宋置，勾当公事别称，三司及许多机构皆设，为主管某一方面事务的官员。南宋避高宗赵构名讳，改称干办官。金设于户部架阁库、平准务等官署，掌出纳、勘覆、文帐和交钞、香、茶、盐引等事。员数历朝不等，多至十五名，秩正八品。

勾连搭 建筑连接方法。前后两座建筑檐口相连成一个屋顶，相接处上做天沟排，下部空间根据需要或连成一体，或以门扇相隔。为不增加建筑高度而获得

较大空间的方法。明清使用极广。

勾股义 书名。明徐光启撰。作者认为测量学之中法与西法一致，中法虽具方法而原理隐匿，遂又撰是书，旨在用《几何原本》中的定理证明中国勾股测量理论，亦为说明《几何原本》之实用价值。

勾城塘 水塘名。在唐淮南道扬州江都(今江苏扬州)。贞观十八年(644)扬州长史李袭誉筑，引雷陂水，长广十八里有奇，溉田八百顷。

勾检官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大理寺丞置，增正员为六人，分判狱事。唐复旧称。

勾凿司 官署名。北宋前期置，属三司。掌勾销、校核盐铁、度支、户部三部公事簿帐，以判开拆司官兼管。元丰改制废，其职事归比部。

勾覆官 官名。唐会昌五年(845)置，左、右神策军员各一人，由中书门下依资拟注。北宋初，三部勾院皆置，勾稽天下所申三部金谷百物出纳帐簿。元丰改制罢。

勾龙如渊(1093—1154) 宋永康军导江(今四川都江堰市)人，字行父。政和进士。绍兴间，累官给事中、中书舍人。先是秦桧力主和议，诸臣多上书谏止，他劝桧择人为台谏，使击去异己。即被荐为御史中丞。在任时挤赵鼎，逐王庶，议定受金国诏书之礼。后因与人忿争，有指斥高宗语，被罢官，以敷文阁待制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卒。

勾当公事 见"干办公事"。

勾股六术 书名。清项名达著。一卷。道光五年(1825)成书。系统总结前人勾股术研究成果，将勾股和较(已知勾股形三边和差关系解三角形)诸题分为六类，使题之相通者用同一术解。至少有八种版本。现存最早为道光十六年本。

勾股举隅 书名。清梅文鼎著。一卷。勾、股、弦与勾股相乘积共四事，如已知其二事则勾股形有法可解。在四事外，更添勾股和、勾股较等六事，弦和和、弦和较等四事，共十四事。已知十四事中的任何二事，解勾股形的问题变化多端。此书举数端以示解题途径。有《勿庵历算全书》、《梅氏丛书辑要》等刻本。

勾吴癸甲录 书名。著者佚名。抄本。按月日详记清咸丰三年(1853)至四年，无锡、金匮二县农民反抗斗争以及地主阶级内部矛盾等事。收入《太平天国史料专辑》。

勾股旁要法 古代算学术语。北宋贾宪《黄帝九章算经细草》中赋予《九章算术》中勾股容方问题的方法及由此引申而来的余勾股求容积法以此名。此是九数之*旁要并入勾股后现存资料中首次涉及旁要的资料，可提供考察旁要内容的线索。

勾股割圜记 书名。清戴震撰。三篇。乾隆十九年(1754)著成。秦蕙田纂辑《五礼通考》，录入"观象授时"门内。附于微波榭本《算经十书》，并收入《东原集》及《戴震文集》。上篇言平面三角形解法；中篇言球面直角形解法；下篇言球面斜三角形解法。为图五十五，为术四十九。所言公式不出梅文鼎诸书范围。所用数学名词，擅自变易，或选古名，或径造新名，不与当代算家通用者同，颇为后世数学家不满。

勾股算术细草 书名。清李锐撰。一卷。嘉庆十一年(1806)成书。是一部以天元术系统总结中国勾股算术成就的著作。李锐考察了勾、股、弦三事中已知其中二事求其他事的不同组合的全部七十八种情形，并着重阐述了二十五种基本情形。每一种情形都包括题、答、术、草、图、解六项，其他五十三种情形都可化为这二十五种之一求解。

勾当左右厢公事 见"厢官"。

殳 也作杸。又称杵、杖、棒等。一种打击兵器。柄以竹木为之，柄端安金属殳头称首，端有棱，如有首之杖，长一丈二尺，主打击。近年曾有殳的实物出土，1977年在湖北随县(今随州)曾侯乙墓出土有"曾侯邸之用殳"铭文的殳，其顶套有一类似三棱刀型铜头，头之后及殳杆上，各有一球状带刺铜箍，殳杆长3.3米左右，可打击，亦可刺击。夏、商、周列为五兵之一，至汉废。



殳

殳斨 又作朱斨，斨或作戕。相传为舜之臣。见《书·舜典》。

〔丶〕

卞 春秋鲁邑。卞庄子食邑于此。在今山东泗水县东。《春秋》僖公十七年(前643)："夫人姜氏会齐侯于卞"，即此。西汉置县。

卞和 相传为春秋时楚国人。觅得玉璞一块，先后献给楚厉王和楚武王，王使玉人鉴定，均说是石，遂以欺君罪先后截去双足。楚文王即位，他又抱璞哭于荆山中，三日三夜，泪尽血出。文王使人问其故，使玉工剖璞加工，果得宝玉，遂为和氏璧。

卞壸(281—328) 晋济阴冤句(今山东曹县西北)人，字望之。卞粹之子。少知名，为"兖州八伯"之一。永嘉中，除著作郎，袭父爵成阳公。司马睿镇建邺，召为从事中郎，委以选举。历世子师、太子詹事。转御史中丞，权贵匿避，迁吏部尚书。王含之乱，为中军将军还卫京师，以功封建兴县公，寻迁领军将军。明帝病重，与司徒王导等受顾命，拜右将军，加给事中、尚书令。成帝即位，与中书令庾亮掌机要。断裁切直，不畏强御，举朝震肃。亮以苏峻终为祸乱，欲征之入朝。他固争以为不可，亮不听。后峻果乱，攻青溪，遂率军拒之，力战死。



卞 壸

卞随 卞或作弁，随或作隋。夏、商间人。隐士。相传商汤伐桀灭夏后，欲以天下让之不受，投颍水而死。

卞敦(？—约329) 晋济阴冤句(今山东曹县西北)人，字仲仁。辟司空府掾，迁尚书郎。东海王越召为主簿，出补汝南内史。征南将军山简以为司马。王如、杜曾起兵，简使监沔北七郡军事、领江夏相，戍夏口，平定沔中。又伐杜弢有功，赐爵安陵亭侯。元帝即位，拜太子左卫率。迁征虏将军、徐州刺史，镇泗口以抗石勒。太宁元年(323)，自度力不能支，退保盱眙(今属江苏)，淮北诸郡多陷，以畏懦贬秩三等。明帝以为镇南将军，从平王敦之乱，拜尚书，封益阳县侯。徙光禄勋，出为湘州刺史。苏峻反，陶侃等移檄各将帅领兵勤王，竟拥兵不赴，又不供军粮。峻平，侃劾之，自此损名，忧愧卒。

卞粹(？—303) 西晋济阴冤句(今山东曹县西北)人，字玄仁。以清辩鉴察称。太康中为贼曹属。惠帝初为尚书郎。外戚杨骏执政，人多附会，独正直不阿。骏诛，拜右丞，封成阳子，迁右军将军。赵王伦杀司空张华，以华婿免官。齐王冏辅政，为侍中、中书令，进爵为公。长沙王乂专权，受河间王颙命袭乂，为乂所害。兄弟六人并登宰府，世称"卞氏六龙，玄仁无双"。

卞鼐(1874—1908) 清四川江津(今属重庆)人,字小吾。早年提倡蚕桑工业,冀以实业救国,并纳捐为主事。光绪二十八年(1902)入京说当局以行其志,未果。次年至上海,曾探视章炳麟、邹容于狱,密商革命策略。后变卖家产,购《革命军》等书刊至重庆散发。先后创办《重庆日报》、东文学校、女工讲习所、东华火柴公司。三十一年被捕入狱。后遭杀害。

卞庄子 一作管庄子、辨庄子。春秋时鲁国卞邑(今山东泗水东)人。大夫。好勇。善事母。母在时三战三北。母死后三年,鲁起兵出征,他连获三甲首,奔敌杀七十人而死。见《韩诗外传》十。传说他有刺双虎的故事。

卞范(範)之(? —405) 东晋济阴冤句(今山东曹县西北)人,字敬祖。太元中,自丹阳丞为始安太守。桓玄为江州刺史,引为长史,委以心膂。玄谋篡,以为丹阳尹,进征虏将军、散骑常侍。为玄僭位撰禅诏,进侍中、后将军,封临汝县公。自以佐命元勋,恃功自傲,众咸畏忌。刘裕起兵,战败,随玄西走,为尚书仆射。玄平,斩于江陵(今湖北荆州)。

卞宝第(? —1892) 清江苏仪征人,字颂臣。咸丰举人。历官浙江道监察御史、顺天府尹。同治五年(1866)出任河南布政使。次年擢福建巡抚。光绪八年(1882)授湖南巡抚,捕杀哥老会首领云雪璈等人。次年署湖广总督。十一年还任湖南巡抚。奏准裁汰绿营兵额以节饷需。十四年擢闽浙总督兼管福建船政。十八年因病解职。有《卞制军奏议》。

卞皇后(161—230) 三国时琅邪开阳(今山东临沂北)人。本乐伎。东汉光和二年(179),曹操在谯纳为妾。建安初,操废丁夫人,遂为继室。建安二十四年(219),立为王后。子丕即帝位,尊为皇太后。明帝时尊为太皇太后。死后与操合葬于高陵。生四子:丕、彰、植、熊。

卞制军奏议 书名。清卞宝第撰。十二卷。是书涉及作者历任各地时吏治民情及中外交涉事甚多。光绪二十年(1894)刊行。

六 古国名。或作录。夏封国,偃姓。春秋时为楚所灭。在今安徽六安市东北。《史记·夏本纪》:禹"封皋陶之后于英、六"。《春秋》文公五年(前622):"楚人灭六。"秦置县。

六大 官名合称。《礼记·曲礼下》:"天子建天官,先六大,曰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典司六典。"郑玄注:"此盖殷时制也。"孔颖达疏引《郑志》说大宗至大卜均为隶属大宰之官。

六寸 即筹算。古代计算用具。竹制。因其长六寸,故名。《汉书·律历志》:"其算法用竹,径一分,长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为一握。"

六川 《吕氏春秋·有始》:"何谓六川?河水、赤水、辽水、黑水、江水、淮水。"高诱注:"河出昆仑东北陬,赤水出其东南陬。辽水出砥石山,自塞北东流直至辽东之西南入海。黑水出昆仑西北陬。江水出岷山,在蜀西徼外。淮水出桐柏山,在南阳平氏县也。"《淮南子·墬形训》作"六水",水名同。

六么 唐大曲名。亦作绿腰、录要、乐世。属软舞类,女子单舞。贞元中,乐工献曲,德宗命摘录其最精彩部分,故名录要。此乐舞柔美多姿,变化无穷。曲调来源于民间,流传甚广。白居易有"六么水调家家唱"之句。顾闳中《韩熙载夜宴图》中有王屋山舞《六么》的场面。宋大曲及官本杂剧中保存多种《六么》名目。

六马 ❶古代帝王驾用的六马之车。见《书·五子之歌》,"予临兆民,懔乎若朽索之驭六马。"《荀子·议兵》云:"六马不和,则造父不能以致远;士民不亲附,则汤武不能以必胜也。"❷辨马之属。《周礼·夏官·校人》:"掌王马之政,辨六马之属。"指"种马、戎马、齐马、道马、田马、驽马"。

六艺 ❶周代学校的教学科目。包括五礼、六乐、五射、五御、六书、九数共六个部分。据《周礼·地官·保氏》郑玄和郑众(司农)注,五礼包括吉礼、嘉礼、凶礼、宾礼和军礼;六乐包括云门、大咸、大韶、大夏、大濩、大武等六个不同时代的乐舞;五射是白矢、参连、剡注、襄尺、井仪;五御(驭)是鸣和鸾、逐水曲、过君表、舞交衢、逐禽左等五种驾车技术和在不同场合中驾车的礼仪;六书是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和假借等六种造字法和用字法;九数是方田、粟米、差分、少广、商功、均输、方程、赢不足、旁要等九种计算技术。❷儒家私学从周代官学继承而来的教学科目。即礼、乐、射、御、书、数。❸即"六经❶"。

六气 六种自然现象。所指随文而异。《左传·昭公元年》:"六气曰阴、阳、风、雨、晦、明也。"《庄子·逍遥游》陆德明释文引李颐云,朝霞、正阳、飞泉、沆瀣、天玄、地黄为六气。《素问·五运行大论》以燥、暑、风、湿、寒、火为六气。《素问·六元正纪大论》以阴、少阴、太阴、少阳、阳明、太阳为六气。古代医家以六气变化解释病理,认为六气失调是疾病发生的原因。春秋时医和称:"阴淫寒疾,阳淫热疾,风淫末疾,雨淫腹疾,晦淫惑疾,明淫心疾"(《左传·昭公元年》)。

六爻 《周易》六十四卦每卦包含的六个符号。若为阳爻(—),自下至上,依次称为初九、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上九;若为阴爻(- -),自下至上,依次称为初六、六二、六三、六四、六五、上六。

六月 《诗·小雅》篇名。赞美尹吉甫奉周宣王命北伐猃狁,凯旋燕乐之事。或说是宣王亲伐猃狁之事。

六书 古代汉字形体结构理论的六条原则。《周礼·地官·保氏》:"保氏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五曰六书。"郑玄注引郑众云:"六书:象形、会意、转注、处事、假借、谐声也。"《汉书·艺文志》云:"古者八岁入小学,故《周官》保氏掌养国子,教之六书,谓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一说六书为指事、象形、形声、会意、转注、假借。

六节 太平天国后期规定的六个宗教性节日。清咸丰九年(1859)洪秀全以《天王诏旨》公布,即正月十三日太兄升天节(即哥升节),纪念耶稣被钉死于十字架上;二月二日报爷节,答报上帝派洪秀全"斩妖蛇"事;二月二十一日太兄暨朕登极节,纪念耶稣与洪秀全"登极";三月三日爷降节,纪念天父附身杨秀清下凡传言;七月二十七日东王升天节,纪念杨秀清忌日;九月九日哥降节,纪念天兄耶稣附身萧朝贵下凡传言。

六代 时代名。(1)即"六朝(1)"。(2)晋、南朝宋、北魏、北齐、北周和隋六个朝代的合称。

六仪 妃嫔称号。唐开元时置。号为淑仪、德仪、贤仪、顺仪、婉仪、芳仪。正二品。玄宗置以代九嫔。

六礼 ❶周代贵族婚姻关系形成的六道程序。据《仪礼·士昏礼》和《礼记·昏义》,其主要过程为:(1)纳采。男家请媒人去女家提亲。女家应允后,男家使人致以采择之礼,礼物通常用雁(鹅),故纳采也叫"委禽"。(2)问名。男家请媒人问女方族姓名号及生年月日时辰。(3)纳吉。男家至祖庙占卜吉凶。如得吉兆,即告知女家,准备缔结婚姻。问名和纳吉时,男家须致以雁礼,女家则在纳吉时设筵酬答,以示亲善。(4)纳征。征义为成。纳征表示婚姻关系正式成立,犹今之订婚。男家以帛五匹(每匹两端,每端一丈八尺),俪皮(鹿皮)一双作为聘礼

送达女家。天子、诸侯纳征，则另加圭璋等玉器。纳征后，女家为尚未行笄礼的待嫁女子行笄礼，从此该女称字不称名。由于纳征要赠以厚礼，故也叫“纳币”。(5)请期。男家通过占卜择定婚期后，告于女家，征求同意，礼用雁。(6)亲迎。男方亲至女家迎娶女方。❷对冠礼、婚礼、丧礼、祭礼、乡礼(乡饮酒、乡射)和士相见礼等六个方面的礼节规定的总称。《礼记·王制》：“司徒修六礼以节民性。”孔颖达疏：“六礼，谓冠一昏二丧三祭四乡五相见六性。”

六师 周代军队编制。因在西土王畿，又称西六师。《书·康王之诰》：“张皇六师。”《诗·大雅·常武》：“整我六师。”《谷梁传·襄公十一年》：“古者天子六师。”《周礼》则云六军，《地官·小司徒》：“五人为伍，五伍为两，四两为卒，五卒为旅，五旅为师，五师为军。”六军兵众出自六乡。

六司 ❶内官合称。隋代后宫执事女官司令、司乐、司饰、司医、司筵、司制合称六司。员各三人，位视勋品。炀帝时增为二十四司。❷州府佐官合称。唐代各州设司功、司仓、司户、司兵、司法、司士六曹参军事，分理州中事务，合称六曹或六司。

六夷 晋代六个少数民族之统称。所指不定，有谓胡、羯、鲜卑、氐、羌、巴蛮或乌丸；有谓胡、羯、氐、羌、段氏及巴蛮。

六吕 见“律吕❸”。

六同 见“律吕❸”。

六合 ❶指天地四方。《庄子·齐物论》：“六合之外，圣人存而不论。”成玄英疏：“六合者，谓天地四方也。”泛指天下。唐李白《古风》之三：“秦王扫六合，虎视何雄哉！”❷指一年十二个月中，各有两月有季节相应的变化。《淮南子·时则训》：“六合：孟春与孟秋为合，仲春与仲秋为合，季春与季秋为合，孟夏与孟冬为合，仲夏与仲冬为合，季夏与季冬为合。”❸古代选择良辰吉日，需月建与日辰相合，即子与丑合，寅与亥合，卯与戌合，辰与酉合，巳与申合，午与未合，称为六合。《玉台新咏·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六合正相应，良吉三十日。”

六齐 古代冶炼青铜的六种铜锡配比。《考工记》：“金有六齐，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钟鼎之齐。”其下复举斧斤等五齐。齐，剂也，谓铜与锡(铅)之配比。近人于六齐之具体比例所说不一，一说钟鼎之齐，铜六分之五，锡六分之一；一说铜七分之六，锡七分之一(详见附表)。实物检验虽与附表所示不尽吻合，但仍显示合金成份视器物种类、性能要求之不同而异的趋势，故“六齐”被视为世界上最早之合金配比规则。

六齐名称	铜、锡(铅)比例	
钟鼎之齐	5:1	6:1
斧斤之齐	4:1	5:4
戈戟之齐	3:1	4:1
大刃之齐	2:1	3:1
削、杀、矢之齐	3:2	5:2
鉴燧之齐	1:1	1:1 (2:1)

六军 ❶周代军制。《周礼·夏官》序官云：“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军将皆命卿。”文献、金文多称六师，参见“六师”。春秋时有的诸侯不守此制，如晋原有三军，文公八年(前629)增上、下新军，共五军，至景公十二年(前588)又增新中军，共六军。后遂以六军为朝廷军队的代称。❷官名合称。西晋时以领军、护军、左卫、右卫、骁骑、游击等六将军合称为六军，皆为重要军事将领。其中领军将军一人，掌内军；护军将军一人，掌外军；左、右卫将军各一人，掌宿卫营兵；骁骑将军、游击将军亦掌营兵。其官品及地位均较高。南朝宋、齐、梁、陈皆沿置。

六坊 兵制名。北魏末年六军宿卫禁旅分为六坊，亦称六府、坊府。北齐因之。

六极 ❶指古代人生的六种痛苦。《尚书·洪范》：“六极：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忧，四曰贫，五曰恶，六曰弱。”即早死、疾病、忧患、贫困、丑恶、瘠弱。❷上下四方，泛指天下。《庄子·应帝王》：“次出六极之外，而游无何有之乡。”❸中医名词。指六种极度虚损的病症。出自《金匮要略·脏腑经络先后病证》。《诸病源候论·虚劳候》：“六极者，一曰气极，令人内虚，五脏不足，邪气多、正气少，不欲言。二曰血极，令人无颜色，眉发堕落，忽忽喜忘。三曰筋极，令人数转筋，十指爪甲皆痛，苦倦不能久立。四曰骨极，令人瘦削，齿苦痛，手足烦疼，不可以立，不欲行动。五曰肌极，令人羸瘦无润泽，饮食不生肌肤。六曰精极，令人少气嗡嗡然内虚，五脏气不足，发毛落，悲伤喜忘。”《千金要方》以六极为气极、脉极、筋极、肉极、骨极、精极。

六狄 古代中原人对狄人的统称。见《汲冢周书·职方解》、《周礼·夏官·职方》，但均未列举名称。

六角 南匈奴贵臣合称。《后汉书·南匈奴传》：“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温禺鞮王、次左右渐将王，是为六角。”地位低于四角，皆单于子弟，可依次继承单于位。

六库 地名。在今云南泸水南。六库，傈僳语音译，意为“地下溶洞”。清乾隆十八年(1753)将其地划归云龙州管辖。

六闲 马厩名。周诸侯有六闲。隋唐亦置，饲养御马，属尚乘局。其名为飞黄、吉良、龙媒、骃骝、騄駬、天苑。因各分左右，又称十二闲。其马选自地方监牧良骑。唐又有仗内六闲，名飞龙、祥麟、凤苑、鹓鸾、吉良、六群。

六间 见“律吕❸”。

六诏 隋唐云南洱海周围乌蛮六部落的总称。见《蛮书》、《新唐书》。在今云南西部。“诏”义为王或首领。其中蒙嶲诏在今云南巍山北部至漾濞一带。越析诏在今云南宾川的宾居街一带。浪穹诏在今洱源。邆赕诏在今洱源、邓川一带。施浪诏在今洱源至邓川之间。蒙舍诏在今巍山县，地处五诏之南，又称南诏。(六诏名称，《资治通鉴·玄宗纪》作蒙舍诏、蒙越诏、越析诏、浪穹诏、样濞诏及越澹诏，惟不多用。)其中除越析诏出自汉、晋时之摩沙夷外，余五诏皆出自同期之嶲、昆明。约形成于唐武后和睿宗时。开元二十一年(733)至二十六年南诏在唐朝支持下，统一其余五诏，合六诏为一。

六坡 隋唐长安城西枕龙首原，其支脉有六条余坡东西横贯城中，称六坡。隋文帝以六坡为都城，并以六坡符易象乾卦六爻，对此高冈地区予以控制。故于九二置宫殿，作帝王之居；九三、九四为皇城，以立百司；九五因不欲民居，置玄都观及兴善寺以镇之。

六枋 旧谓称王天下必须具备的六种条件。《经法·论》：“六枋(柄)：一曰观，二曰论，三曰僮(动)，四曰转，五曰变，六曰化。观则知死生之国，论则知存亡兴坏之所在，动则能破强兴弱，转则不失讳(韪)非之□，变则伐死养生，化则能明德徐(除)害。”

六押 ❶官场用语。唐代中书省置中书舍人六员，分押尚书省六曹，佐宰相判案，同署乃奏，唯枢密迁授不预，称为六押。❷中书舍人的别称。

六尚 ❶官名合称。秦代指给事殿中的尚冠、尚衣、尚食、尚沐、尚席、尚书。

隋代指内官尚宫、尚仪、尚服、尚食、尚寝、尚工，炀帝置为女官六局之长。唐、金、明沿置。❷官署合称。隋、唐、宋殿中省所统尚食、尚药、尚酝、尚衣、尚舍、尚辇等六尚局，明代女官尚宫、尚仪、尚服、尚食、尚寝、尚功等六尚局之省称。❸六部尚书的简称。

六典 ❶周代六种治国法典的合称。即治典、教典、礼典、政典、刑典、事典，由冢宰、司徒、宗伯、司马、司寇、司空六官分掌。❷隋代内官合称。即后宫执事女官典琮、典赞、典枕、典器、典执、典会，员各三人，视流外二品。炀帝时增为二十四典。

六府 ❶官名合称。一说商代置。《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典司六职。"郑玄注："府，主藏六物之税者，此亦殷时制也。"❷西魏、北周天官大冢宰府、地官大司徒府、春官大宗伯府、夏官大司马府、秋官大司寇府、冬官大司空府合称。❸即"六坊"。

六法 ❶官制用语。清代吏部考核官吏制度。六法为：不谨，罢软无为，浮躁，才力不及，年老，有疾。京官三年京察，外官六年大计，凡被核实不谨者、罢软无为者革职，浮躁者降三级调用，才力不及者降二级调用，年老、有疾者休致。另外，为官贪污及酷滥者则特参，不在此范围内。❷绘画术语。或称六品。南齐谢赫著《古画品录》，总结前代画论，提出品评绘画六法，即气韵生动，骨法用笔，应物象形，随类赋彩，经营位置，传移模写，世称谢六法，并以之定画家参差，唐时彦悰、张怀瓘、李嗣真、窦蒙等，无不以为品评标准。朱景玄《唐朝名画录》论画以"神气"与"形"兼重，品评以神、妙、能、逸为"四品"。张彦远《历代名画记》中有《论画六法》，强调"骨气"与"形似"的关系，以及"立意"与"用笔"的重要性，对六法作进一步发展。评画亦分为自然、神、妙、精、谨细五级。荆浩《笔法记》论山水画"六要"：气、韵、思、景、笔、墨，评画为神、妙、奇、巧四等，虽与六法涵义不尽相同，但亦有源流关系。

六宗 ❶古代天子祭祀的六种神。《书·舜典》："禋于六宗。"其神各说不一，或说为四时、寒暑、日、月、星、水旱；或说水、火、雷、风、山、泽；或说天宗三：日、月、星，地宗三：河、海、岱；或说星、辰、司中、司命、风、师、雨师等。❷数学名词。邓玉函在《大测》所述造表方法有此名。是指求内接六边形、正四边形、正三边形、正十边形、正五边形、正十五边形的边长，也就是求 30°、45°、60°、18°、36°、12°的正弦值。《大测》："有前六宗率为资，有后三要法为具，即可作大测全表。"即以"六宗"为材料，以"三要法"为工具，就可造出三角函数表。参见"三要法"、"二简法"。

六官 ❶《周礼》所述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合称。❷西魏、北周天官府、地官府、春官府、夏官府、秋官府、冬官府合称。西魏时丞相宇文泰于大统中命苏绰、卢辩仿《周礼》议定，恭帝三年(556)始行。北周沿置。隋初罢。❸郑成功于明桂王朱由榔永历九年(清顺治十一年，1655)在思明州(今福建厦门)所立吏官、户官、礼官、兵官、刑官、工官之合称。

六房 ❶北宋元丰改制前孔目房、吏房、户房、兵房、礼房、刑房，改制后门下省吏房、户房、礼房、兵房、刑房、工房的合称。❷明清中央及地方官署中吏房、户房、礼房、兵房、刑房、工房的合称，为书吏办事机构。

六经 ❶六部儒家经典。指《诗》、《书》、《礼》、《乐》、《易》、《春秋》。始见于《庄子·天运》："丘治《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至汉代被尊崇。《礼记·经解》主张以六经设教，授之以为人处事的各项道理和准则。《史记·孔子世家》和《滑稽列传》称六经为六艺，并阐述其在教育中之作用，指出："《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神化，《春秋》以义。"《汉书·艺文志》将六艺列于诸子之前。但因《乐经》不传，故只以《诗》、《书》、《礼》、《易》、《春秋》五经列于学官，置五经博士。❷中医术语。《素问·阴阳应象大论》："六经为川。"张景岳注：六经，"三阴三阳也"。三阴：厥阴、少阴、太阴；三阳：少阳、阳明、太阳。马王堆出土医书的《灸经》中有"脉"字，无"经"字。把人体血脉分为经和络，并建立起六经系统，最早见于《素问》。

六奏 明代礼乐仪式。祭祀夕月、帝社稷、九庙、先蚕及王国祭典诸乐章等均用。皆奏六曲。如嘉靖十年(1531)初立帝社稷乐章：一、迎神，奏时和之曲；二、初献，奏寿和之曲；三、亚献，奏雍和之曲；四、终献，奏宁和之曲；五、彻馔，奏保和之曲；六、送神，奏广和之曲。

六城 地名。清新疆维吾尔族对塔里木盆地周围各城的统称。椿园《西域闻见录》作"六大回城"，即叶尔羌(今莎车)、喀什噶尔(今喀什)、阿克苏、库车、英阿萨尔(今英吉沙)、和阗(今和田)。后世所云六城，与此各有异同。

六省 唐代尚书省、门下省、中书省、秘书省、殿中省、内侍省合称。

六贵 南朝齐东昏侯初立时，扬州刺史始安王萧遥光、尚书令徐孝嗣、右仆射江祏、右将军萧坦之、侍中江祀、卫尉刘暄轮值内省，分日画敕，世谓"六贵"。

六品 见"六法❷"。

六科 ❶官署合称。明初沿前制，统置给事中。洪武六年(1373)始分吏、户、礼、兵、刑、工科，合称六科。六科设给事中十二人，每科二人。十年，隶承敕监。十二年，改隶通政司。二十四年，定每科设都给事中一人，左、右给事中各一人，掌本科事。其下设给事中，各科员数不等，六科共计四十人。永乐中，六科自为一署，移至午门外直房办公。掌侍从、规谏、补阙、拾遗、稽察六部百司之事，权任颇重。清沿置，每科设都给事中满、汉各一人，左、右给事中满、汉各一人，给事中汉员二人。康熙四年(1665)，每科唯留满、汉给事中各一人，余俱裁。五年，增设掌印给事中满、汉各一人，并设笔帖式、经承等。雍正元年(1723)，改隶都察院，权任遂减。凡城、仓、漕、盐与御史并差，台省合一。掌发科抄，分科稽核六部庶务，注销各衙门文卷及给发敕书、赴任文凭等。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但于都察院内设给事中，办理原六科所掌事宜。❷唐代科举考试中的进士、秀才、明经、明法、书、算，合称六科。

六牲 古人畜养的六种动物。即马、牛、羊、豕、犬、鸡，以供膳食之用，亦作祭祀之牺牲。

六种 见"柳中"。

六顺 古代统治者维护等级、名分的六种道德规范。指君义、臣行、父慈、子孝、兄爱、弟敬。见《左传·隐公三年》。

六泉 王莽时所铸六种圆形钱币的总称。即小泉、幺泉、幼泉、中泉、壮泉、大泉。参见"钱货六品"。

六律 古音乐用语。律，指律管，是古代校正音准的定音器。初为竹制，后也有用玉或铜做的。古代的律管有十二种，可定十二个标准音，称"十二律"。"十二律"又分为阴阳。其名称是：六阴律，又称"六吕"或"六闲"，为大吕、夹钟、中吕、林钟、南吕、应钟；六阳律，又称"六律"，为黄钟、太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后也有用"六律"一词泛指十二律的。

六度 梵文Ṣṭapāramitā(波罗蜜多)的意译。佛教名词。指六种从生死之"此岸"到达涅槃之"彼岸"的修行方法,为大乘佛教修习之主要内容,包括:一布施(指捐助钱财给寺院);二持戒(指节制欲望);三忍辱(指忍受苦难和侮辱);四精进(指坚持禁戒,勤行不懈);五静虑(指坚持禅定等宗教仪式);六般若(指修证超越世俗认识的智慧)。

六逆 古代称违反道德规范的六种行为。指贱妨贵、少凌长、远间亲、新间旧、小加大、淫破义。见《左传·隐公三年》。

六总 明浙江六个重点海防地区。一为金乡(今平阳南)、盘石(今乐清西南)二卫,一为松门(今温岭东)、海门(今台州东北)二卫,一为昌国卫(治今舟山)及钱仓(今象山东北)、爵溪(今象山东)等所,一为定海卫(今属宁波)及霩霼(今宁波东)、大高(今宁波东)等所,一为观海(今慈溪东)、临山(今余姚西北)二卫,一为海宁卫(今海宁市)。嘉靖以后,因倭患严重,设四参将分统之。

六宫 周代天子置六宫,以安置嫔妃、女官,以王后总掌之。一说六宫即正寝一,燕寝五。亦以此作为王后的代称。汉、魏以后,用为皇后、妃嫔居住处所的泛称,亦用以指后宫嫔妃。《后汉书·马皇后传》:"后辞曰:'此缯特宜染色,故用之耳。'六宫莫不叹息。"

六院 南宋称登闻检院、登闻鼓院、粮料院、审计院、官告院、进奏院为六院。六院长官例以京官知县有政绩者担任,也有以知州、知府担任的,恩数大体相当于职事官,但不入杂压。南宋初年,六院长官数人相继转入御史台为御史,六院地位颇高,号称察官之储。绍熙二年(1191),诏令六院官入杂压,班在九寺主簿之下,而此前班在各寺监丞之上,其地位较前降低。

六监 新莽时六上卿合称。《汉书·王莽传》:"更名光禄勋曰司中,太仆曰太御,卫尉曰太卫,执金吾曰奋武,中尉曰军正,又置大赘官,主乘舆服御物,后又典兵秩,位皆上卿,号曰六监。"

六贼 北宋末年,蔡京、王黼、朱勔及宦官李彦、童贯、梁师成六人植党营私,掌权祸国,标榜尊崇熙宁变法,排斥异己,公行贿赂,又妄起边衅,使内外俱困。宣和七年(1125)十二月,徽宗以金兵迫近开封,仓皇传位钦宗,太学生陈东伏阙上书请诛蔡京等六人,称之为"六贼"。靖康元年(1126)正月,金兵围汴京,陈东又上书论六贼奸邪殃民。钦宗贬窜六贼及其党羽,除蔡京病死于流放途中外,其余五人先后被处死。

六赃 刑律名目。唐律指称的六种赃罪。即强盗赃、窃盗赃、枉法赃、不枉法赃、受所监临赃、坐赃,统称六赃。唐律规定,此六赃现在而未费用者,官物还官,私物还主。转易得他物及用以生产蕃息者,亦应还官府与失主。

六脩(?—316) 十六国时人。鲜卑族拓跋部。代公拓跋猗卢长子。性凶强。因猗卢宠少子比延,欲以为嗣,遂出镇新平城(今山西大同南),统领南部。后因不愿从父命而拜比延,遂与猗卢交战,并败杀之。后为拓跋普根攻灭。

六卿 ❶殷周统军执政大臣的合称。春秋时期诸国或亦置六卿统率六军。❷《周礼》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的合称。西魏仿《周礼》,以天官大冢宰卿、地官大司徒卿、春官太宗伯卿、夏官大司马卿、秋官大司寇卿、冬官大司空卿为六卿。西魏、北周因之。❸春秋时期诸国执政大臣的合称。宋国称右师、大司马、司徒、左师、司城、大司寇为六卿,郑国称当国、为政、司马、司空、司徒、少正等六个共同执政大臣为六卿,晋国称范氏、中行氏、知氏、赵氏、韩氏、魏氏世为晋卿的家族为六卿。❹东汉末曹操受封为魏公后,魏国郎中令、太仆、大理、大农、少府、中尉的合称。❺北魏称太仆、廷尉、大鸿胪、宗正、大司农、少府(太府)为六卿,位次太常、光禄勋、卫尉三卿。北齐以太仆寺卿、大理寺卿、鸿胪寺卿、大宗正寺卿、司农寺卿、太府寺卿为六卿。❻隋唐以后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尚书的合称。

六玺 秦汉皇帝的六种印玺。《后汉书·光武帝纪》李贤注引蔡邕《独断》:"皇帝六玺,皆玉螭虎纽,文曰:'皇帝行玺'、'皇帝之玺'、'皇帝信玺'、'天子行玺'、'天子之玺'、'天子信玺',皆以武都紫泥封之。"

六部 隋唐以后对中央行政机构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工部之总称。隋始设,初称吏、礼、兵、都官、度支、工部,寻改都官为刑部、度支为民部。唐高宗即位后,改民部为户部。秦汉时,九卿分掌中央行政事务。魏晋以后,由尚书分曹治事。至隋,始确定以六部为尚书省的组成部分,掌管全国行政事务。中唐至五代,六部权力削弱,形同虚设。北宋前期,军政归枢密院,财政归三司,六部所掌事务甚少,各部正官除特旨供职者外,余皆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六部复行其本职。西夏、辽、金各代均仿汉制置六部。元代以六部改属中书省。明初沿元制,洪武十三年(1380)罢宰相,废中书省,析其政归六部。至此,六部各自独立,直接听命于皇帝,地位更崇。清沿明制。光绪二十七年(1901),增设外务部,班列六部之上。三十二年,改户部为度支部,兵部为陆军部,刑部为法部,礼部为典礼院,又增设农工商部(工部并入)、民政部、学部等,六部之称遂废。

六畜 家畜统称。中国古代谓牛、马、羊、豕、鸡、狗为"六畜"。《左传·昭公二十五年》:"为六畜、五牲、三牺以奉五味。"《管子·牧民》:"藏于不竭之府者,养桑麻育六畜也。"中国是世界上驯养猪最早国家之一,其他五种家畜在新石器时代亦先后被驯养。

六家 ❶指阴阳、儒、墨、法、名、道德六个学派。汉司马谈总结先秦至汉初诸子学说的主要倾向、思想特点,依次评述,而著《论六家之要指》。见《史记·太史公自序》。❷指古史六家。唐刘知几《史通》将古史归纳为《尚书》、《春秋》、《左传》、《国语》、《史记》、《汉书》六家。

六曹 官署合称。(1)尚书诸曹合称。东汉尚书台置三公、吏部、民曹、客曹、二千石、中都官六曹,分掌政务。魏、晋、南北朝各代尚书省所置各曹虽名称不同而曹数皆六,故称六曹。各曹皆以尚书为长官。隋唐尚书省分设六部,亦统称六曹。各部又下属若干曹(司),但以郎中为长官的诸郎曹,与以尚书为长官的六曹不同。隋、唐以后,多称以尚书为长官的六曹为六部。(2)唐代府、州属下功曹、仓曹、户曹、兵曹、法曹、士曹的合称。北宋初于开封府沿置。徽宗崇宁三年(1104)改置为士、户、仪、兵、刑、工六曹。大观二年(1108),令州府皆依开封府例置六曹。(3)唐代南诏执掌中央政务的六个部门。相当于唐代的六部,名称是兵曹、户曹(管户籍)、客曹、刑曹、工曹(管营造工程)、仓曹(管财政)。统于外算官(由清平官或大军将兼任),六曹长有功绩,得升大军将。(4)明永乐中北京行部属下吏、户、礼、兵、刑、工六曹清吏司的省称。

六辅 三左辅、三右弼之合称。北魏泰常七年(422)五月,明元帝以疾避居西宫,命皇长子拓跋焘为国副主,居正殿临朝。以司徒长孙嵩、山阳公奚斤、北新公安同为左辅,坐东厢西面;白马公崔浩、太尉穆观、散骑常侍丘堆为右弼,坐西厢东面,合称"六辅",统摄朝政。八年,明

元帝死，拓跋焘继立，六辅遂废。

六堂 明清国子监贡生、监生学习之场所。即率性堂、修道堂、诚心堂、正义堂、崇志堂、广业堂。分设助教、学正、学录等学官掌教务。

六馆 学馆合称。唐代指国子监所领六学馆：太学、四门馆、广文馆、律学、书学、算学。《昌黎集》卷十四《太学生何蕃传》："于是太学六馆之士百余人"，"请谕留蕃"。一说六馆无广文馆，而有国子学。又有七馆之称，即七学：太学、四门馆、广文馆、国子学、律学、书学、算学。

六率 官名合称。北周夏官府左右武伯中大夫属下有左右虎贲率、左右旅贲率、左右射声率、左右骁骑率、左右羽林率、左右游击率，合称"六率"，皆宿卫之士。

六淫 又称六邪、六疾。即风、寒、暑、湿、燥、火六种外感病邪的统称。中医基础理论病因与发病学说的组成部分。在正常情况下，称为"六气"，是自然界六种不同的气候变化。当气候变化异常，或变化过于急骤（如过剧的暴冷暴热等），导致病原体的孳生传播，在人体抵抗力下降时成为致病因素。在这种情况下的六气，便称为"六淫"。外感六淫所致的某些疾病，多具有流行性和传染性。

六博 古代一种赌输赢的游戏。本作六簙，亦作陆博、博。游戏者二人各以六枚棋子争胜负，故称六博。其玩法大约是：在一狭面六格、宽面十二格的正方形棋盘的正中，有一格"水"，"水"中有三"鱼"。棋子十二枚，黑白各六。游戏者坐在棋盘狭面两端，分别以黑白棋子放在己方边格中，然后轮流掷骰。掷骰成彩，便可向"水"行棋。棋到"水"边便竖起来，竖起的棋子称为"枭"。再掷骰成彩，便可入"水"牵"鱼"。如掷骰时掷得五个无刻画（或刻画相同）的一面向上，叫做"五白"。掷得"五白"，可以杀死对方的枭。掷骰得彩时，游戏者要大声呼叫"彩"、"彩"，叫做"喝彩"。见《楚辞·招魂》王逸注、洪兴祖补注，高亨《楚辞选》。

六朝 时代名。（1）又称六代。即南朝六朝。三国吴、东晋及南朝宋、齐、梁、陈六个朝代先后建都于建康（吴称建业，今江苏南京），史称六朝。（2）即北朝六朝。三国魏、西晋、北魏、北齐、北周及隋皆建都于北方，亦合称六朝。（3）后世对三国至隋统一前南北两方的泛称。

六睑 唐时南诏称州为睑。六睑即六州，分布于今云南洱海周围地区：大和睑位于大和，阳睑位于阳苴咩，史睑位于大厘，赕睑位于邆川，蒙舍睑位于蒙舍，勃弄睑位于白崖，为南诏统治中心区域。

六腑 亦作六府。胆、胃、大肠、小肠、膀胱、三焦的总称。中医基础理论脏腑学说的组成部分。《灵枢·本脏》："六府者，所以化水谷而行津液者也。"《太平御览》引《韩诗外传》："何谓六腑？咽喉量入之府；胃者五谷之府；大肠转输之府；小肠受成之府；胆积精之府；膀胱精液之府也。"

六莽 新莽实行的经济政策。莽即管。始建国二年（10），王莽将酒、盐、铁及铸钱收归政府专卖，不准私人经营，同时实行五均赊贷，控制名山大泽收樵采税，总称"六莽"。名义上是抑兼并，但施行中官吏乘机谋利，流弊百出，更加祸民。地皇三年（22），天下溃畔，王莽被迫解除此令。

六嫔 妃嫔称号。北周改称三妃（贵妃、长贵妃、德妃），以下为三妏、六嫔。妏、嫔名称，仅昭化嫔见于《隋书·礼仪志》，余不详。六嫔之位与外官六卿相当。北魏亦有六嫔之名，即将九嫔分等，三嫔相当于三卿，六嫔相当于六卿，与北周不同，惟六嫔与六卿相当。

六韬 书名。旧题周时吕望（姜太公）撰。凡六卷。《隋书·经籍志》始有《太公六韬》五卷，后人研究认为系战国时作品，或说系汉代人所作。分《文韬》、《武韬》、《龙韬》、《虎韬》、《豹韬》、《犬韬》六篇。前两篇以吕望答文王问的形式表达政治观点，相当驳杂；后四篇以吕望答武王问的形式论述选将治兵和各种战术原则。唐人谈兵多引其说。北宋元丰年间，曾颁定"武学七书"，该书列为其中之一。

六境 佛教名词。境者，境界之谓。指"六识"（眼识、耳识、鼻识、舌识、身识、意识）的认识对象，即色、声、香、味、触、法。眼识视"色"，耳识听"声"，鼻识嗅"香"，舌识尝"味"，身识有"触"，意识思"法"（即指一切认识对象）。佛教认为，"六识"与"六境"相接而人不能超然于其间，则将染污"净心"，故又称"六境"为"六尘"。另有"六妄"、"六衰"、"六贼"等别名。

六舞 亦称六乐、六代之舞、六代之乐。周代贵族统治者用于祭祀的六个乐舞。据《周礼·春官·大司乐》记载，六舞即：《云门》、《咸池》、《大韶》、《大夏》、《大濩》、《大武》。前四个属文舞，后两个属武舞。舞队人数，按周礼有严格的规定。六舞是周代礼乐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后的历代封建统治者都奉六舞为乐舞的最高典范。后人也有称六小舞为六舞的。

六察 ❶唐太宗贞观二十年（646），遣大理卿孙伏伽等二十二人，以六条巡察四方，后遂形成制度，以监察御史充诸道巡察使，访察六事：其一，察官人善恶；其二，察户口流散，籍帐隐没，赋役不均；其三，察农桑不勤，仓库减耗；其四，察妖猾盗贼，不事生业，为私蠹害；其五，察德行孝悌，茂才异等，藏器晦迹，应时用者；其六，察黜吏豪宗兼并纵暴，贫弱冤苦不能自申者。❷唐时以监察御史分察尚书省六部，号六察官。北宋咸平中置吏察、兵察、户察、礼察、刑察、工察，亦称六察官，分察尚书省六部及朝廷各机构事务。元丰中令监察御史专领之。小事则举正，大事则纠劾，岁末以所察多寡及当否定黜陟。

六镇 北魏太武帝拓跋焘时所置六个军镇的合称。详"六镇之叛"。

六德 ❶六种品德。《周礼·地官·大司徒》："教万民而宾兴之，一曰六德：知、仁、圣、义、忠、和。"郑玄注："知，明于事；仁，爱人以及物；圣，通而先识；义，能断时宜；忠，言以中心；和，不刚不柔。"❷佛教名词。指佛之六德：自在、炽盛、端严、名称、吉祥、尊贵。见《佛地经论》。

六慰 明代在云南边地设置的六个较大土司，即车里宣慰司（治景昽，即今云南景洪市）、孟养宣慰司（治今缅甸孟养）、木邦宣慰司（治今缅甸新维）、缅甸宣慰司（治今缅甸阿瓦）、八百大甸宣慰司（治今泰国清迈）和老挝宣慰司（治芒龙，即今老挝琅勃拉邦）。

六儒 隋开皇年间六位山东儒学者。即马光、张仲让、孔笼、窦士荣、张黑奴、刘祖仁。

六爵 太平天国爵位。前期有燕、豫、侯三爵，后期增设义、安、福三爵，构成六等爵。排列次序为义、安、福、燕、豫、侯，其上各加一"天"字，又别冠一字以为号，以资区别，如亲天义、凝天安、应天福等。六爵初设时，爵位仅在王位之下，咸丰十年（1860）后，封赏过多，六爵之上又设天将、朝将、主将，地位逐渐低落，中下级官员亦可加六爵衔。后期女官也有封六爵者，皆于爵名前加一贞字。

六十律 汉京房所创的一种律制。为返宫的需要，京房将三分损益法由传统十二律一直计算到六十律。事实上，他的第五十三律只与宫音差 3.6 音分，人

耳已难辨出此二音，可以算是返宫了。但他为附会占卜之数，一直计算到第六十律止。事见《后汉书·律历志》。该律制后来又为钱乐之、沈重所发展。

六丁兵 西魏时轮番为官府服力役的民夫。每人每年服役二个月。西魏大统十三年(547)，敦煌县(今属甘肃)邓延天富等户籍计帐残卷中有"六丁兵州人"的记载。

六万户 明蒙古行政建制。正德初，达延汗统一东蒙古后，将其分为左右两翼，各三万户，合称六万户。亦为明代东部蒙古(鞑靼部)诸部的统称。

六门堰 ❶一名六门陂(《水经·湍水注》)。在今河南邓州市西。西汉元帝建昭五年(前34)，南阳太守召信臣主持修筑；平帝元始五年(5)更开三门，为六石门，利用湍水溉田五千余顷。汉末毁废，西晋太康三年(282)镇南将军杜预复更开广，大为民利。❷在唐关内道京兆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西。西魏大统十三年(547)筑，置六斗门以节水流，后废。唐懿宗时，李频为县令，按故道浚渠溉田，谷以大熟。

六小池 见"盐池"。

六艺论 书名。东汉郑玄撰。《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皆作一卷。原有方叔机注，后本文及注均佚。《公羊传序》徐彦疏曰：郑玄先作此书，总论《易》、《诗》、《书》、《礼》、《乐》、《春秋》六艺源流，叙述经学传授，后遍注群经。清马国翰从诸经旧疏及《北堂书钞》、《太平御览》、《路史》等书中辑得二十三节。另有清人孔广森、陈鳣、臧琳、洪颐煊、黄奭的辑本多种。清皮锡瑞撰《六艺论疏证》，收入《师伏堂丛书》、《皮氏经学丛书》。

六不治 医学名词。为战国时医学家扁鹊所提出。据《史记·扁鹊仓公列传》载，病有六不治：骄恣不论于理，一不治也；轻身重财，二不治也；衣食不能适，三不治也；阴阳并脏气不定，四不治也；形羸不能服药，五不治也；信巫不信医，六不治也。有此一者，则重难治也。后为医家和患者称为"座右铭"。

六壬式 术数的一种。以阴阳五行说进行占卜。其根据为水、木、金、火、土"五行"中，以水为首；对应于十天干中，壬、癸皆属水，壬为阳水，癸为阴水，舍阴取阳，故用壬。在六十甲子中，有壬申、壬午、壬辰、壬寅、壬子、壬戌，故曰六壬。六壬共有测算七百二十课；总括为六十四课，课名为元首、重审、知一、伏吟、返吟、六仪、分野、断论等，内容为占卜吉凶、伦理、生育等相生相克推测。用刻有天上十二辰分野为天盘，地上十二方位为地盘互相叠合，转动天盘之"子"加于地盘之"子"，谓之"伏吟"；天盘之"子"加于地盘之"午"，称为"返吟"等，由所得出的干支及时辰部位加以判断。与"遁甲"、"太乙"合称"三式"。《四库术数类丛书》载有《六壬大全》，明代所刊，乃怀庆府推官郭载骒所核。《明史·艺文志》载袁祥著《六壬大全》，三十三卷。

六月霜 书名。署静观子著。全书二册十二回。以小说形式记述秋瑾一生事迹，重点写秋瑾英勇殉难。附吴芝瑛所作秋女士传和祭文。清宣统三年(1911)改良小说社印行。

六百石 官秩等级。战国秦置，秦、汉沿置，为中级官员等级，铜印墨绶，月俸七十斛。魏、晋、南北朝设品阶后，成为俸禄等级。

六合仪 浑仪中的固定主要结构。由三组共四个圆环组成。(一)地平方位圆环，称地平环，刻有二十四个方位标志。明浑仪上每方位又分十等分，共二百四十个分位。有一些浑仪上还分布十二分野。(二)子午双环，按周天365.25古度分刻。明浑仪还将每度分十等分刻度。(三)天常赤道环，圆周上也按365.25古度，以及每度十等分刻度，一般还刻十二个时辰、昼夜百刻标志，也称百刻环。此三组四环，皆互相垂直且固定于浑仪上。

六合县 隋开皇四年(584)改尉氏县置，因六合山为名。治今江苏六合县。大业初属江都郡。唐属扬州，宋属真州，明属应天府，清属江宁府。

六合城 或称六合板城。隋大业四年(608)炀帝出塞视察长城，太府卿何稠为行宫设六合城，以车载之。城方一百二十步，高四丈二尺。六合以木为之，方六尺，外面一方有板，离合为之，涂以青色。垒六板为城，高三丈六尺，上加女墙板，高六尺。开南北门。又于城四角起楼敌二，门观、门楼槛皆丹青绮画。炀帝征辽东，亦造此城，十分壮观。

六色钱 北宋行免役法时，向当役户、坊郭户、官户、女户、单丁户和寺观等六类户分别征收免役、助役钱，总称六色钱。

六宅使 官名。唐代于诸王府置。五代沿置，为诸司使之一。北宋初属西班诸司使，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中改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官名，改武节大夫。西夏初期仿宋制置，为内侍官。

六安州 元至元二十八年(1291)降六安军为县，属庐州路。后升为州。治同六安军。辖境扩展包有今湖北英山县地。明初附郭六安县省入，改属凤阳府。洪武十五年(1382)还属庐州府。清雍正二年(1724)升为直隶州，属安徽省。1912年废，改本州为县。

六安军 北宋政和八年(1118)升六安县置。治六安县(今市)，属淮南西路。辖境相当今安徽六安、霍山等市、县地。南宋后屡有废置。元至元二十八年(1291)后升为州。

六安国 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分九江郡置。治六县(今六安市东北)。辖境相当今安徽淮河以南，霍邱、六安等市、县以西和河南固始县地。东汉建武十三年(37)并入庐江郡。

六军使 官名。唐置。掌总领左右羽林、左右龙武、左右神武六部皇宫禁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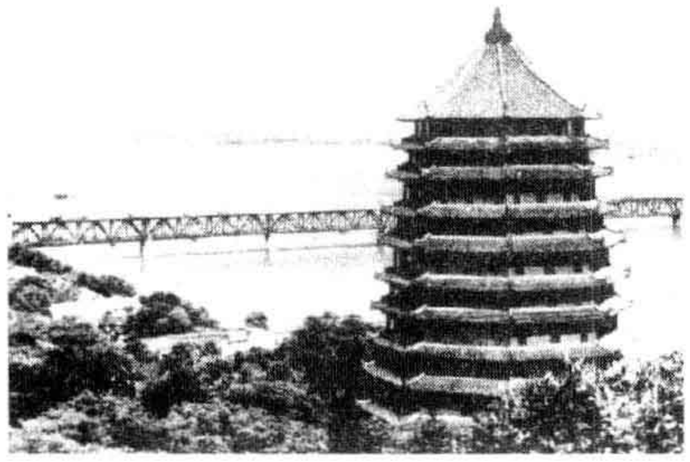
六君子 ❶南宋宁宗庆元元年(1195)，太学生杨宏中、周端朝、张道、林仲麟、蒋傅、徐范六人上书，反对赵汝愚罢相，诏悉送五百里外编管，时号"六君子"。❷南宋理宗宝祐四年(1256)，太学生陈宜中、黄镛、林则祖、曾唯、刘黻、陈宗六人上书攻丁大全，被责拘管江西、湖南州军，士论称为"六君子"。❸明天启中，魏忠贤专权乱政，御史杨涟劾忠贤二十四大罪，魏大中等七十余人也抗章论忠贤不法。天启五年(1625)，杨涟、左光斗、魏大中、周朝瑞、袁化中、顾大章六人被魏忠贤诬陷，死狱中，时称六君子。❹明天启六年(1626)，魏忠贤续兴大狱，逮捕周起元、缪昌期、黄尊素、高攀龙、周顺昌、李应升、周宗建等。攀龙投池自杀。起元等六人下狱受酷刑死，时亦称六君子，或与高攀龙合称七君子。❺见"戊戌六君子"。

六尚局 即"六尚❷"、"女官六局"。

六明镇 在今河南滑县东北、古胡良渡口。《资治通鉴》：五代晋天福二年(937)，"冯晖、孙锐引兵至六明镇，(杨)光远引之渡河，半渡而击之"，即此。参见"鹿鸣城"。

六参官 宋神宗元丰改制，命侍从官以上，每日在垂拱殿朝见皇帝，称常参官；朝廷各部门朝官以上，每五日在紫宸殿朝见皇帝，称六参官；在京朝官以上，每月朔望在紫宸殿朝见皇帝，称朔参官。

六和塔 又名六合塔。在今浙江杭州市南钱塘江北岸月轮山上。北宋开宝四



六和塔

年(971),一说开宝三年吴越王钱俶为镇江潮而建,共九层,高五十余丈,塔顶装灯,夜里江船赖以导航。宣和间焚毁,现存砖构塔身为绍兴二十二年(1152,一说绍兴二十三年)重建,高 59.89 米,八角七层,仿木结构,顶层与刹为明代修建,外部木构檐廊系清光绪年间重建。塔内回廊中有登道可通顶层。每层中心有小室,回廊两侧壶门,内通小室,外通檐廊。塔内所有须弥座束腰上有各种砖雕花卉、鸟兽、飞天等。是中国建筑史上珍贵的实物资料,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

六政府 官署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置。崇祯十六年(1643),李自成在襄阳建立政权,确立官制。改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为六政府,设侍郎、郎中、从事等官。攻入北京后,各增设尚书一人,侍郎、从事数人,多由明朝降官充任。

六胡州 唐调露元年(679),在灵州(治今宁夏灵武市西南)、夏州(治今陕西靖边县北白城子)南界设鲁、丽、含、塞、依、契六州,用唐人为刺史,以处突厥降户(部分为昭武九姓胡)。长安四年(704),并为匡、长二州。神龙三年(707),在盐州(治今陕西定边县)白池县(今内蒙古鄂托克旗西南北大池)北八十里设兰池都督府管辖,仍分六州各为六县以隶。开元八年(720),六州胡户因赋役繁重,在康待宾等率领下起义,九年攻陷六胡州,进逼夏州,唐发兵镇压,康待宾被杀。十年又改为鲁、丽、契、塞四州;康待宾余众在康愿子率领下,继续反抗,进攻夏州,旋为唐朔方军镇压,"于是移河曲六州残胡五万余口配许、汝、唐、邓、仙、豫等州,始空河南朔方千里之地"(《旧唐书·张说传》)。十八年复置匡、长二州。二十六年唐将六州胡户遣归,在夏州西北三百里设置宥州来管理。自设六胡州后,遂有六州胡之名,李益有《登夏州城观送行人赋得六州胡儿歌》。贞元二年(786),迁六州胡于云州(治今山西大同市)、朔州(治今山西朔州市)间。

六将军 春秋晋国上、中、下三军将、佐的合称。

六院部 辽契丹部名。太祖天赞元年(922),析迭剌部为五院、六院两部,部置夷离堇。太宗会同元年(938),夷离堇改称大王。六院部由辖懒、阿速、斡纳拔、斡纳阿剌等四石烈组成。

六部民 北魏初年保持部落制度之牧民。明元帝泰常二年(417)夏,置天、地、东、南、西、北等六部大人官以统之。六年,规定凡六部民羊满百口者,输戎马一匹。

六部官 官名合称。太平天国后期于六部僚外别置,为朝中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常设主管官,吏部称天官,户部称地官,礼部称春官,兵部称夏官,刑部称秋官,工部称冬官。每部员四人,分正、副、又正、又副,并冠以"殿前"二字。官阶与副掌率相当。位在六部僚下,职权未详。

六部尉 官名合称。东汉后期洛阳(今属河南)设有东、西、南、北四部尉和左、右部尉,合称洛阳六部尉。西晋沿置。东晋改置建康六部尉。南朝宋、齐、梁、陈因之。北魏孝文帝太和十八年(494)迁都洛阳后,分洛阳畿郊为东、西、南、北、左、右六部,置六部尉,或称六部里尉。其下有经途尉及里正,资品皆为流外。宣武帝时升为正九品。东魏孝静帝天平元年(534)迁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以邺县及临漳为畿县,置六部尉,邺县领南、右、西三部尉,临漳领左、东、北三部尉。北齐以邺县、临漳、成安三县为畿县,增为七部尉,邺县领右、南、西三部尉,其下有十二行经途尉,一百三十五里正;临漳领左、东二部尉,左部尉领九行经途尉,共领一百一十四里正;成安领后、北二部尉,后部尉领十一行经途尉,共领七十四里正。七部尉皆位正九品上。

六部僚 太平天国后期增设的朝内职官。清咸丰六年(1856)天京事变后洪秀全在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之前所加。六部以天、地、春、夏、秋、冬定名,吏部称天僚,户部称地僚,礼部称春僚,兵部称夏僚,刑部称秋僚,工部称冬僚,均冠"殿前"二字,每部各设正、又正、副、又副四人,共二十四人。各部僚皆王爵兼任,其中有在朝者,如殿前吏部正天僚干王洪仁玕;有统兵在外者,如殿前吏部副天僚英王陈玉成。自六部之设,分任国政,朝内官组织系统遂较前完备。

六畜籍 亦作籍于六畜。战国齐地牲畜税之俗称。"籍"即征,"六畜"泛指各种家禽家畜。《管子·国蓄》:"以六畜籍,谓之止生。"

六厩令 官名。《汉书·百官公卿表》水衡都尉属官有六厩令、丞。颜师古注:"《汉旧仪》云天子六厩,未央、承华、騊駼、骑马、辂轮、大厩也,马皆万匹。"成帝建始二年(前 31)省。

六辅渠 又名辅渠、六渠。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云阳镇北。西汉元鼎六年(前 111)由左内史兒宽开凿,共有六条,用以灌溉郑国渠所不能达到的高地。一说在郑国渠北,以冶峪、清峪、浊峪诸小河为水源。唐元和时尚有留存。

六谒官 官名合称。北魏初仿古六卿之制置,掌国家日常政务,秩五品。其下各设大夫、元士、署令等属官。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改置六卿。

六等爵 ❶三国魏爵制。即王、公、侯、伯、子、男六等。历代沿置而稍异。❷太平天国爵制。即"六爵"。

六一诗话 书名。北宋欧阳修(号六一居士)撰。一卷。卷首自题云:"居士退居汝阴而集,以资闲谈也。"可知乃熙宁四年(1071)致仕后所作。内容多评论北宋诗人的作品,亦涉及唐诗。以诗话名书,此为首例,后人仿之,遂开诗话一体。

六十三山 今广西岑溪市东南黎河南诸山。明时有孔亮、陀田、桑园、古揽、鱼修等处。万历中,广西总兵童元镇用兵于此。

六十种曲 又名《汲古阁六十种曲》。传奇剧本集。明末毛晋编辑并刊刻。收明人高明、汤显祖、沈璟等著传奇五十九种,附元人王实甫《西厢记》一种。

六十谈往 书名。胡祖舜撰。一册。线装。记本人身世,追忆辛亥旧事。其辛亥武昌首义始末真相部分,占幅特多。有 1944 年重庆刊本。

六大回城 即"六城"。

六大茶山 清代云南普洱府思茅厅东南攸乐、蚌支、革登、蛮甎、倚邦、漫撒六个产茶区的总称。在今云南景洪市攸乐山与勐腊县北部倚邦、易武连接地带。以盛产茶叶而著名。

六六私乘 书名。秋宗章撰。1934 年成书,油印本。曾在杭州《东南日报》副刊"吴越春秋"上连载。后续刊有《六六私乘补遗》一篇。记述秋瑾家世和"秋案"始末甚详。

六出祁山 三国时，蜀汉诸葛亮为收复中原，相传曾六次出兵祁山(今甘肃礼县东北)伐魏：(1)建兴六年(228)春，率军十万出攻祁山，因先锋马谡违命败于街亭(今甘肃张家川西北)，被迫退回汉中。(2)同年冬，出师散关(今陕西宝鸡西南)，围攻陈仓(今宝鸡东)不下，粮尽退兵。(3)七年，派陈式攻武都(今甘肃成县西)、阴平(今甘肃文县西北)，亮自率军至建威(今甘肃西和)，遂取两郡而归。(4)八年秋，魏出兵三路攻汉中，亮屯兵成固赤阪(今陕西洋县东)御之，魏军因路险遇雨而退。(5)九年春，再出祁山，魏将张郃拒之，蜀兵屡胜，六月粮尽而退。(6)十二年春，率大军由斜谷(在今陕西眉县西南)出，据五丈原(在斜谷西)，分兵屯田为持久之计，与司马懿相持百余日，于八月病死军中。可见亮对魏六次用兵中，为五攻一守，出祁山实仅两次。

六合纪事 书名。清周长森撰(原题慕平园稿)。四卷。凡《防剿始末》、《失守情节》、《殉难记略》、《见闻杂志》四篇。主要记周氏随同知县温绍原在六合抗拒太平军始末，于太平军在龙池、浦口、镇江等地战役亦有述及，起咸丰三年(1853)三月，至八年八月陈玉成渡江，九月十八日克六合。有光绪十二年(1886)刻本。

六谷番部 又称六谷番众。吐蕃部落概称。居凉州(今甘肃武威)城外六条山谷间。部落自立首领，分左右厢，据地而治。接受宋朝封赐，抵御党项，北宋天圣六年(1028)，党项首领德明取凉州，破诸部。余众归于唃厮啰。

六条问事 汉代关于刺史职责的规定。汉武帝时制定。《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汉官典职仪》云，刺史班宣，周行郡国，省察治状，黜陟能否，断治冤狱，以六条问事，非条所问，即不省。一条，强宗豪右田宅逾制，以强凌弱，以众暴寡。二条，二千石不奉诏书遵承典制，倍公向私，旁诏守利，侵渔百姓，聚敛为奸。三条，二千石不恤疑狱，风厉杀人，怒则任刑，喜则淫赏，烦扰刻暴，剥截黎元，为百姓所疾，山崩石裂，袄祥讹言。四条，二千石选署不平，苟阿所爱，蔽贤宠顽。五条，二千石子弟恃怙荣势，请托所监。六条，二千石违公下比，阿附豪强，通行货赂，割损政令也。"六条以外，刺史不得干预地方官吏职权，否则依法惩处。

六条诏书 西魏时地方官员为政之六条标准。文帝大统七年(541)丞相宇文泰欲改易时政，为强国富民之法。苏绰赞成其事，拟定为六条，奏准以诏书施行，称为《六条诏书》，用作牧、守、令、长为政治民之准则。凡不通《六条诏书》及计帐者，不得居官。"六条"即：一、先治心，以为治民之本；二、敦教化，以淳风俗；三、尽地利，以足衣食；四、擢贤良，以施王政；五、恤刑狱，以明赏罚；六、均赋役，以轻民困。

六典通考 书名。清末阎镇珩撰。二百卷。成书于光绪二十九年(1903)。阎氏字季蓉，湖南石门人。光绪十四年客于浙幕时，以秦蕙田《五礼通考》所叙五礼仅六典之一端，遂因其例推而广之，历十三年成书。分设官、爵命、禄制、宫政、邦计、膳饮、奄寺、医政、民政、教典、宾兴、委积、荒政、市政、礼制、乐制、礼器、司天、建国、兵制、军礼、王政、职方、刑典、宾礼、都邑、工政、沟洫等二十八考，按《周礼》六官职掌编排，将自周初至明末典章制度材料汇为一书，于叙事外间以考证、评论，极便稽查。然搜罗欠广，且未注明出处，是为缺陷。有光绪二十九年初刻本。

六牦牛部 吐蕃雅隆部落中最早的部落名。吐蕃史书记载远古传说称：有聂墀赞布者，自称为天神所生，至下界为六牦牛部之王，即吐蕃的第一世赞普。有谓此部落当与越巂一带游牧的羌族部落为同一支系。

六府传谷(穀) 古代解剖学术语。《灵枢·肠胃》："六府传谷者，肠胃之大小长短，受谷之多少奈何？"其测量结果："谷所从出入浅深、远近、长短之度：唇至齿长九分，口广二寸半。齿以后至会厌，深三寸半，大容五合。舌重十两，长七寸，广二寸半。咽门重十两，广一寸半，至胃长一尺六寸。胃纡曲屈，伸之，长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径五寸，大容二斗五升。小肠后附脊，左环回周迭积，其注于回肠者，外附于脐上，回运环十六曲，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回肠当脐，左环回周叶积而下，回运环反十六曲，大四寸，径一寸寸之少半，长二丈一尺。广肠传脊，以受回肠，左环叶脊，上下辟，大八寸，径二寸寸之大半，长二尺八寸。肠胃所入至所出，长六丈四寸四分，回曲环反，三十二曲也。"这里既记录了人体消化道各器官的长度、宽度和容积，还记录了相对位置及分布情况。显然是经过多次实际解剖观察，并精细测量取得平均数值的结果。这些记录与近代解剖学的记录基本相符。可见在春秋战国时对人体内脏解剖测量之精细。

六经皆史 清章学诚的史学命题。隋末唐初王通、陆鲁望，元刘因，明王守仁、李贽，清傅山、袁枚等人，都有"经即史"说，但只涉及六经中的一部分，且多从体裁言之。章学诚《文史通义》中的《易教》、《经解》等篇，系统而明确提出："六经皆史也。"认为《易》、《诗》、《书》、《礼》、《乐》、《春秋》，原为夏、商、周三代史官记录"先王之政典"，其事包括"典章法制"、"政教行事"、"人伦日用"，是当时的圣人因时而制，并非是"以训后世"之圣言，故经即史，只是后世才奉为万世经典。主张在今日治经，不可"泥古"，应从六经中总结历史经验，以合时用。其说与清汉学家观点相左，具有反对儒家传统思想的意义。以后龚自珍《古史钩沈论二》、章炳麟《国故论衡·原经》也主此说。

六相圆融 亦称六相缘起。佛教名词。语出《华严一乘教义分齐章》。中国佛教华严宗的教义之一。"六相"，谓总相、别相、同相、异相、成相、坏相。旨在以这六个范畴说明，一切现象虽然各有自性，但又都可以融合无间，故名。该宗以"舍"(房子)与"椽"(椽、瓦等成舍的条件)的关系为喻，称"总即一舍，别即诸缘，同即互不相违，异即诸缘各别，成即诸缘办果，坏即各住自法。"其中，"总"、"同"、"成"三相，系指全体或整体，亦有一般的含义；"别"、"异"、"坏"三相，系指部分或片断，亦有个别的含义。故"六相圆融"的关系，亦即是全体与部分、一般与个别的"圆融"关系。全体由部分组成，部分的性质与作用则由全体所规定；一般通过个别得以表现，个别的本质则由一般来决定。这种关系遍及一切现象，由此形成"法界缘起"。把这种认识运用于宗教实践，以为"行德即一成一切成，理性即一显一切显，并普别具足，始终皆齐，初发心时便成正觉"。宣传通过个别法门，都可获得对佛的觉悟和对佛教"真理"的认识。

六科五虎 指南明永历初五位朝臣。永历初，科臣金堡、丁时魁、蒙正发，左都御史袁彭年及佥都御史协理院事刘湘客，均为台谏官，常评弹时政，参劾官吏，被称为五虎。"彭年为虎头，时魁为虎尾，湘客为虎皮，堡为虎牙，正发为虎爪"。后被劾失势。

六济之戎 西周族名。周幽王三年(前779)，命伯士率军加以征伐，失败，

伯士战死。见《竹书纪年》。

六祖坛经 佛教经典。全称《南宗顿教最上大乘摩诃般若波罗蜜多经六祖慧能大师于韶州大梵寺施法坛经》，简称《坛经》。记载中国佛教神宗六祖慧能的语录和事迹。有以下几种不同的版本：(1)慧能弟子法海辑录，一卷，五十七节，不分品，即敦煌写本。(2)唐惠昕改编的《六祖坛经》上、下二卷，分十一门，即南宋刻本。(3)北宋时未署编撰人的《六祖大师法宝经曹溪原本》一卷，十品，即元刻本。明有重刻本。(4)元宗宝改编的《六祖大师法宝坛经》一卷，十品，即为后世的流通本。中国佛教徒著作仅此一种被尊奉为"经"。以"惟传顿教法，出世破邪宗"为宗旨，宣称"一切万法，尽在自身心中"，"明心见性"，即可"顿悟成佛"。主张"若欲修行，在家亦得，不由在寺"。提出"三十六法对"(指天与地、日与月、动与静、清与浊、生与灭、体与用等三十六对范畴)作为传教的重要方法，谓"若人问法，出语尽双，皆取法对"，即要折中两边，不能偏于一边。为中国佛教禅宗的重要经典。

六郡流民 一作六郡流人。西晋元康六年(296)至九年，关中连年荒旱，饥疫交迫。氐人齐万年起兵反晋，战乱频起。秦、雍二州之天水、略阳、扶风、始平、武都、阴平六郡汉、赍、氐等族百姓十万余口，由大姓率领流徙入巴蜀觅食。李特兄弟率流民攻灭益州刺史赵廙，又于绵竹(今四川德阳北)大败新任益州刺史罗尚，进兵攻克广汉(今四川射洪南)，旋进围成都。李特兄弟死后，流民拥李特子李雄为主。晋惠帝太安三年(304)，李雄在川建立成国，即以六郡流民为基础。

六都护府 唐代自贞观年间初设安西都护府、燕然都护府后，续有增改分并，至开元、天宝时，西有安西、北庭二府，北有安北、单于二府，东有安东府，南有安南府，合称六都护府。用以统辖诸羁縻府、州和各降附部族、属国。安史之乱后，渐次撤废。贞元以后但存单于、安南二府，会昌中或末又改单于为安北。

六部大人 官名合称。天部、地部、东部、西部、南部、北部大人的合称。北魏泰常二年(417)置，皆由诸公充任，权任甚重。太武帝时复建尚书省，遂罢。

六部监门 官名。南宋绍兴二年(1132)置。掌管理尚书省六部门钥，选升朝官文臣有才力者充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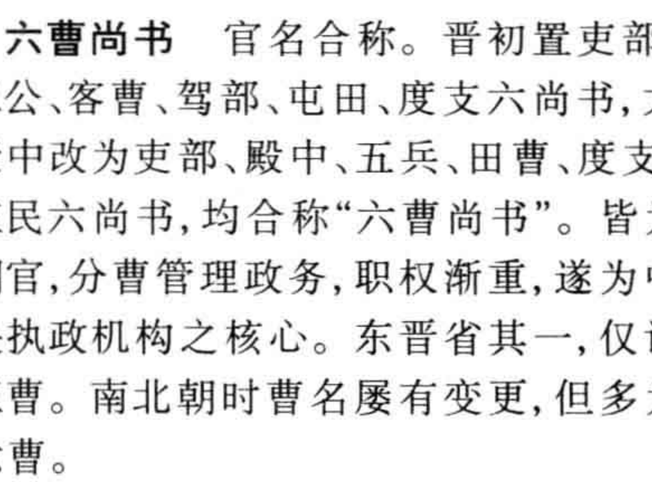
六家七宗 中国佛教般若学各派的总称。东晋时，佛学日趋繁荣，佛家依傍玄学各派观点，阐发《般若经》否定客观世界存在的所谓"空"的含义，因而产生多种派别。晋宋间昙济作《六家七宗论》，即观点有六家，派别分七宗。七宗指以道安为代表的"本无宗"，主张一切诸法，本性空寂；以竺法深为代表的"本无异宗"，主张有(指宇宙万有)源于无，由无生有；以支道林为代表的"即色宗"，主张色不自有(没有自性)，虽色而空；以于法开为代表的"识含宗"，主张识含于神，神明既觉，则惑识斯尽，三界都空；以道壹为代表的"幻化宗"，主张世界万法如幻化；以支敏度为代表的"心无宗"，主张无心于万物(即使心体虚空，不为外物所累)，万物未尝无；以于道邃为代表的"缘会宗"，主张诸法由因缘会合而有，缘散即无。其中，"本无异宗"系"本无宗"的分支，故名六家。六家中"本无"、"即色"和"心无"三家影响较大。

六通订误 书名。清席裕福撰。六卷。席氏据杭州西湖文澜阁所藏乾隆抄本，校勘《续通典》、《续通志》、《续文献通考》、《清通典》、《清通志》、《清文献通考》；复取吴门程氏家藏精抄本，参稽互证，絜其异同，凡得若干条，编为是书。凡乖谬、脱漏、衍文、倒颠之处，均一一厘而正之。

六曹尚书 官名合称。晋初置吏部、三公、客曹、驾部、屯田、度支六尚书，太康中改为吏部、殿中、五兵、田曹、度支、左民六尚书，均合称"六曹尚书"。皆为朝官，分曹管理政务，职权渐重，遂为中央执政机构之核心。东晋省其一，仅设五曹。南北朝时曹名屡有变更，但多为六曹。

六曹参军 官名合称。唐代州府功、仓、户、兵、法、士六曹参军事的合称。北宋初沿置，后为州府士、户、仪、兵、刑、工六曹参军事的合称。

六镇之叛 北魏为防止北方民族柔然入侵，于都城平城(今山西大同)以北设



六 镇

置六军镇以防御。六镇即沃野镇(今内蒙古五原东北)、怀朔镇(今内蒙古固阳西南)、武川镇(今内蒙古武川西南)、抚冥镇(今内蒙古四子王旗东南)、柔玄镇(今内蒙古兴和西北)、怀荒镇(今河北张北北)。初置之时，或征发中原强宗子弟，或国之肺腑，寄以爪牙。自北魏迁都洛阳，守备六镇官兵地位每况愈下，至被视为府户，役同厮养，而其同族留京师者得上品通官，在镇者却为清途所隔。加以镇将专事聚敛，边人无不切齿。正光四年(523)四月，柔然来攻，怀荒镇兵民请开仓发粮，镇将于景不允，镇民遂执杀之。未几，沃野镇民破六韩拔陵聚众起义，改元真王，诸镇华夷之民纷纷响应。五年三月，北魏派临淮王元彧征讨，战于五原(今内蒙古包头西北)，官军大败。又使尚书令李崇指挥抚军将军崔暹、镇军将军广阳王元深(渊)征讨。七月，崔暹又大败于白道(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北)，崇退守云中(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北)，此时六镇已尽反，敕勒部族亦加入反魏。孝昌元年(525)六月，北魏勾结柔然王阿那瓌与元深夹击破六韩拔陵，拔陵不能御，投降者二十万人。拔陵旋即战死。北魏使降户就食于冀(治今河北冀州)、定(治今河北定州)、瀛(治今河北河间)三州地。

六尊六彝 古代四时祭祀所用盛酒器。《周礼·春官·司尊彝》："掌六尊六彝之位。"即春夏用鸡彝、鸟彝、献尊、象尊，秋冬用黄彝、黄彝、著尊、壶尊，四时之间祀、追享、朝享则用虎彝、蜼彝、大尊、山尊。

六月霜传奇 书名。剧本。署古越嬴宗季女著。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由改良小说社刊行，系为秋瑾鸣冤之作，共十四出，另附秋瑾遗文和各报哀词各一卷。旋改编为同名小说，共十二回。

六夷左都督 官名。六夷指胡、羯、鲜卑、氐、羌及巴蛮(一说乌桓)等少数民族。十六国后赵主石勒以羌酋姚弋仲为六夷左都督，统辖六夷地区。

六州大都督 即"六州流民大都督"。

六军仪仗司 官署名。北宋置，属卫尉寺。掌奉引仪仗以肃禁卫，及时修饰仪物，选募兵士而考校其迁补。

六政府尚书 官名。李自成农民军政府于明崇祯十六年(1643)在襄阳改原明朝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为六政府。初设侍郎、郎中、从事等官。攻入北京后，各增尚书一人，多以明朝降官充任。

六科给事中 官名。明洪武六年(1373)置，每科员二人，共十二人，秩正

七品。十年,隶承敕司。十二年,改隶通政司。二十四年,置六科都给事中后降为属官,定员四十人,各科员额不等,秩正九品。建文中升秩为从七品。永乐中六科自为一署。洪熙元年(1425),南京六科亦设员七人。后各科员额多有增减。掌侍从、规谏及稽察六部百司等。清顺治中沿置,初设汉人给事中十二人,每科二人。康熙四年(1665)改为每科设满、汉给事中员各一人。初秩从七品,雍正七年(1729)升秩正五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六科,而留给事中二十人,办理诸项事务。

六院夷离堇 官名。辽代置,北面官,掌六院部族军政事务。会同元年(938),改称南院大王。

六曹清吏司 官署名。明永乐元年(1403)置,即北京行部属下吏、户、礼、兵、刑、工六曹清吏司,各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分主政务。十八年,定都北京,遂罢。

六等黜陟法 明清对府、州、县学生员岁考进行分等奖罚办法。明制,岁考生员,依成绩分六等。一等前列者,视廪膳生有缺,依次充补,其次补增广生;一二等皆给赏;三等如常;四等挞责;五等则廪生、增生递降一等,附生降为青衣;六等黜革。清沿明制,然更繁密。岁试文理平通者列一等,文理亦通者列二等,文理略通者列三等,文理有疵者列四等,文理荒谬者列五等,文理不通者列六等。考列一等者,增生、附生、青衣、发社者俱可补廪生;无廪缺,则附生以下补增生;无增缺,则青衣以下复为附生;各候廪,原降等的廪、增生,俱恢复。二等,增生补廪生,附生以下补增生;原降为增生的廪生,降为附生的增生俱可恢复廪生、增生。三等,停廪者收复候廪,增生降附生者许收复,青衣、发社者复为附生。四等,廪生停饩,增生以下俱扑责。五等,廪生降增生,增生降附生,附生降青衣,青衣发社,原发社者黜为民。六等,廪生十年以上者发社,六年以上及增生十年以上者发本处为吏,余黜为民。

六合程桥墓葬 春秋晚期吴国贵族墓。共两座,1964 年及 1968 年发现于江苏六合程桥镇。形制为竖穴土坑,墓口长 4.5—7.33 米。随葬品除少量陶器外,主要是青铜鼎、编钟、编镈、兵器、车马器和生产工具,在一组编钟铭中有"攻敔"二字。青铜生产工具皆刃口锋利的实用器,种类有锄、铲、镰、锛、凿等。墓中出一件刻纹铜器残片,上刻燕饮狩猎图像,是战国时期流行的铜器,表现贵族生活场面的滥觞。特别是两墓中分别出土铁弹丸和锻制铁条,说明了吴国春秋晚期冶铁技术的发展水平。

六顶山古墓群 渤海王族的墓地。在吉林敦化南。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墓室多用石块砌成。曾发现渤海文王大钦茂的女儿贞惠公主的墓碑等文物。对研究渤海历史有重要价值。

六科都给事中 官名。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置,员六人,分掌吏、户、礼、兵、刑、工六科事务。初秩正八品,建文中升为正七品。除侍从、规谏等外,分科监察各部,权任颇重。

六朝事迹编类 书名。宋张敦颐撰。二卷。内容分总叙、形势、城阙、楼台、江河、山冈、宅舍、谶记、灵异、神仙、寺院、庙宇、坟陵、碑刻等十四门,引据详赅。书以六朝为名,而杂有唐、宋事迹。如碑刻门收集起自三国吴后主,迄于南唐的墓志碑文六十余通;郡国一目,述及魏、蜀、西晋州郡,均超出书名范围。

六州流民大都督 官名。又称六州大都督、六州领民大都督。北魏后废帝中兴元年(531)始置,领恒(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云(治今山西祁县西)、燕(治今河北涿鹿)、朔(治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北)、显(治今山西孝义西)、蔚(治今山西平遥西北)等六州,均为流民聚居之地,属民构成高欢军事力量主体,故权颇重。东魏孝静帝天平二年(535)置持节六州大都督,统在邺都之六州军人,宿卫京师。四年,罢之,六州之事悉归京畿大都督。东魏、北齐又于六州军人及其家属驻防之定州(治今河北定州)、冀州(治今河北冀州)、沧州(治今河北盐山西南)别置当地之六州大都督或都督以统之。多以当地刺史、太守兼领。

六州领民大都督 即"六州流民大都督"。

六宜八忌养猪法 清《豳风广义》记载农家养猪之经验总结。"六宜"为:冬暖夏凉;窝棚小厂,以避风雨;饮食臭浊(即利用发酵饲料,改进饲料适口性);细筛拣柴;除虱去贼牙;药饵避瘟。"八忌"为:牝牡同圈;圈内泥泞;猛惊扰乱;急骤驱奔;饲喂失时;重击鞭打;狼犬入圈;误饲酒毒。

六科掌印给事中 官名。明洪武六年(1373)置六科给事中,每科二人,并铸各科给事中印,推各科年长者掌管,遂有此称。二十四年,设六科都给事中,遂罢。清康熙五年(1666)复置,每科满、汉员各一人,掌科务。参见"六科"。

六寨等处长官司 土司名。元置,治今广西南丹县西北六寨。后废。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 书名。王芸生编著。初出七册,1932—1934 年天津大公报社印行。为忧国明耻而作,以时为次,以事为纲,详记清同治十年(1871)中日缔结《修好条约》至 1919 年五四运动四十八年间中日关系史事,揭露日本军国主义侵华和清政府卖国的罪行。曾在《大公报》连载。1979 年中华书局出版修订本,补编第八册,迄 1931 年九一八事变而止,全书始告成。

六科汉给事中题名录 书名。清戴璐等编。一卷。为清初至光绪朝吏、户、礼、兵、刑、工各科汉掌印给事中、给事中姓名录。戴氏于乾隆五十一年(1786)初编,道光四年(1824)王家相重辑,光绪三年(1877)佚名续辑,十二年刘恩溥等复为补订付梓。惟仅录年份不注月日。

六科满蒙给事中题名录 书名。清刘恩溥编。一卷。辑录康熙朝至光绪十三年(1887)吏、户、礼、兵、刑、工各科满洲、蒙古掌印给事中、给事中姓名、仕途等而成。顺治朝缺。康熙朝仅列二十人。雍正至道光二十年(1840)不详受任年份,惟十数年或二十年并载。道光二十二年以后,始按年排列。有光绪刊本。

文丁 殷墟甲骨文作文武丁,《史记·殷本纪》中误作太丁。商王。名托。武乙之子。文武丁是庙号。继武乙即位。即位后,"洹水一日三绝"(《太平御览》卷八十三引《竹书纪年》)。曾任周季历为牧师。后以季历伐诸戎,发展势力,乃杀季历。殷墟卜辞中列为直系先王祭祀。

文山 在今江西吉安市东南。宋文天祥为庐陵(今吉安市)人,即取以为号。

文子 ❶传为老子弟子,与孔子同时,著有《文子》一书。❷书名。撰者不详。二卷。《汉书·艺文志》道家类著录《文子》九篇,注:"老子弟子,与孔子并时,而称周平王问,似依托者也。"《隋书·经籍志》载《文子》十二篇,注:"老子弟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书不出一手"。今人据 1973 年出土的河北定州市八角廊西汉墓竹简,定为战国时期作品。唐代以其与《老子》、《庄子》并重,天宝元年(742)诏改称《通玄真经》,列为道家经典之一。书中各章均冠以"老子曰",以老子"道"之思想为宗,杂取儒、墨、名、法诸家语,以解《道德经》。柳宗元《辨文子》称其"皆本《老子》,然考其书,盖驳书

也”。今道藏本有唐灵府(默希子)《通玄真经注》十二卷,宋朱弁《文子注》七卷(八卷以下亡)、元杜道坚《文子缵义》十二卷等。

文王 《诗·大雅》篇名。周代祭祀时歌颂文王的诗。相传系周公作。认为文王勤勉不倦、广施恩惠,因而获得“天命”创立周朝。死后灵魂“在帝左右”,保佑子孙得以百世昌盛。又认为“天命靡常”,获得的“天命”可能失去,应当吸取殷朝灭亡的历史教训,继承文王的传统,勤修德政,以永保天命。反映出西周统治者以德配天的思想。

文车 施以彩绘的马车。《战国策·齐策四》:齐王“遣太傅赍黄金千斤、文车二驷、服剑一、封书谢孟尝君”。

文立 晋巴郡临江(今重庆忠县)人,字广休。三国蜀时游太学,师事谯周。费祎辟为大将军东曹掾,迁尚书。蜀平,举秀才,除郎中。西晋泰始二年(266),拜济阴太守,入为太子中庶子。表请叙用蜀相子孙,以慰巴蜀人心,收吴人之望。事行,擢为散骑常侍。迁卫尉。咸宁末卒。著章奏诗赋数十篇,今佚。

文台 在今山东东明县东北。《史记·魏世家》信陵君无忌谓魏王曰:“秦七攻魏,五入囿中,边城尽拔,文台堕,垂都焚”;《索隐》引《列士传》曰:“隐陵君施酒文台”,均指此。

文吏 ❶文法吏。即通法律之官吏,有别于儒者之吏。《汉书·何武传》:“问文吏必于儒者,问儒者必于文吏,以相参检。”《后汉书·胡广传》:“时尚书令左雄议改察举之制,限年四十以上,儒者试经学,文吏试章奏。”❷文臣泛称。《后汉书·光武纪》:“退功臣而进文吏,戢弓矢而散马牛。”

文同(1018—1079) 宋梓州永泰(今四川盐亭东)人,字与可,自号笑笑先生,人称文湖州。早年以文见赏于文彦博。皇祐进士。历汉州通判,陵、洋等州知州。元丰元年(1078),以尚书司封员外郎充秘阁校理知湖州。与苏轼为表兄弟,交谊极厚,常相唱和。工诗文,善篆、隶、行、草、飞白,尤以画竹著称。著有《丹渊集》。

文庆(? —1856) 清满洲镶红旗人,费莫氏,字孔修。道光进士。曾任内阁学士。道光十六年(1836)任户部侍郎。次年在军机大臣上行走。后历任吏部侍郎、内务府大臣、兵部尚书。咸丰五年(1855)复为军机大臣,寻授文渊阁大学士,晋武英殿大学士,并充上书房总师傅。时太平军威震东南,遂请破除满汉畛域,重用汉人,曾推荐曾国藩、胡林翼、袁甲三、骆秉璋等率军镇压太平军及其他农民起义军。

文齐(? —36) 汉广汉(今四川梓潼)人,字子奇。出身豪门大姓。约地皇二年(21),被王莽任为益州太守,至任,造起陂池,开通灌溉,垦田二千余顷;厉兵马,修障塞,降集少数民族,颇著政绩。建武元年(25),公孙述据蜀,固守南中不附。十二年述败,东汉封之为成义侯,授镇远将军。卒于赴洛阳道中。

文州 北周明帝二年(558)置。治建昌县(隋改长松县,今文县西)。隋大业初废。唐初复置,移治曲水县(今文县西南)。辖境相当今甘肃文县一带。北宋属利州路,南宋末废。元复置,以州治曲水县省入,属宣政院辖地脱思麻宣慰司。治今文县。明洪武四年(1371)降为县。地处陇蜀之间,为由陇入蜀捷径。

文安 大理段正淳年号(1105—1108)。凡四年。

文县 明洪武四年(1371)降文州为县。二十三年省入阶州。二十八年改置文县千户所。成化九年(1473)复置县,即今甘肃文县。属阶州。

文孚(? —1841) 清满洲镶黄旗人,博尔济吉特氏,字秋潭。初由监生考授内阁中书。嘉庆十一年(1806)官内阁侍读学士。十七年授内阁学士,迁刑部侍郎。二十四年受命在军机大臣上学习行走。屡出审理刑狱及督治河防,秉公持正,精心筹划。后官至吏部尚书,历东阁、文渊阁大学士。道光十六年(1836)以疾致仕。

文言 《易传》篇名。“十翼”之一。系对《易经》乾、坤二卦的卦辞、爻辞之解释。因乾、坤位居六十四卦之首,为“《易》之门户,其余诸卦及爻皆从乾坤而出,义理深奥,故特作《文言》以开释之”(唐孔颖达《周易正义》)。其中解乾卦之卦辞与爻辞者称《乾文言》,解坤卦之卦辞及爻辞者称《坤文言》。篇中记孔子答问,系后儒之假托,意在借孔子之言向统治者献治国之方术。

文社 明末士大夫文学、政治团体之总称。如复社、几社等。明亡后,其成员多投入抗清斗争。

文昌 宋代六曹尚书的别称。

文明 ❶(? —1549)明锦衣卫人,字用晦,号沃焦。正德进士。历任刑部主事、顺天府尹。嘉靖二十六年(1547)官至刑部尚书。卒于任。❷唐睿宗李旦年号(684)。

文秉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荪符,或作孙符。文震孟之子。明亡后,隐居竹坞,著书自号“竹坞遗民”。著有《烈皇小识》、《先拨志始》、《甲乙事案》、《前星野语》、《定陵注略》、《先朝遗事》、《姑苏名贤续记》等。

文凭 官府发给的证明文书。清制,外省官未上任前,皆由吏部发给证明文书,称文凭,到任时呈交总督或巡抚查照。

文命 即“禹”。

文庙 即孔庙。唐开元二十七年(739)封孔子为文宣王,因称孔庙为文宣王庙。元大德年间在北京建孔庙,位置在国子监东侧。明清时期称孔庙为文庙。

文券 ❶债券。南朝梁萧宏在建康(今江苏南京)有专供借贷钱物之邸舍数十处,借钱者以田宅、邸店作为抵押,悬上文券。期迄,萧宏即驱券主,夺其田宅。❷买卖契约。东晋、南朝凡货卖奴婢、马牛、田宅时所立字据,率钱一万,输估四百入官。卖者三百,买者一百。

文治 大理段正严年号(1110—?)。

文学 ❶汉代察举科目之一,多与贤良连称为贤良文学。❷官名。汉置,为州、郡及王国属官,选用明经者充任,掌地方教育。亦作文学掾。三国魏以后,为太子及诸王、侯均置,掌辅导王侯读书作文。晋、南北朝、隋、唐沿置。唐德宗时又改诸州经学博士为文学,掌以五经教授诸生,从八品上,然实无职事,故衣冠士人耻任之。❸宋代文学参军的省称。

文经 大理段思英年号(945)。

文钦(? —258) 三国时谯郡(治今安徽亳州)人,字仲若。初为西曹掾,因魏讽谋反案株连,下狱当死,曹操以其父稷为名将,赦之。太和中,出为牙门将,转庐江太守。王淩奏其贪残,曹爽以乡里故,庇护之,加冠军将军,贵宠逾前,益骄横。爽诛,以为前将军安其心,又代诸葛诞为扬州刺史。常内惧,且好邀赏,屡为司马师所抑,由是生怨。正元二年(255),遂与镇东将军毌丘俭共矫太后诏,起兵寿春(今安徽寿县)。军败降吴,授都护、镇北大将军。甘露二年(257),诞亦据寿春反,司马昭督军围攻。吴命之入城助诞守。因素与诞有隙,而御昭计划又不合,遂为诞所杀。子鸯、虎出降于昭。

文种(種) 春秋时楚国郢城(今湖北荆州纪南城)人,字少禽(一作子禽)。曾

任楚宛(今河南南阳)令。与范蠡入越,共事越王勾践,任大夫。越王勾践三年(前494),越被吴击破,退守会稽(今浙江绍兴),越王勾践用其计,赴吴请和,得免亡国。勾践返越后,授以国政,经过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终灭吴国。后勾践听信谗言,赐剑令其自杀。

文选 书名。又名《昭明文选》。南朝梁萧统(昭明太子)编选。原三十卷,唐



《文选》书影

李善作注后分为六十卷。以"事归于沉思,义归乎翰藻"为标准,选录自先秦至梁一百三十余家之诗文辞赋共七百余篇,分为赋、诗、表、启、赞、论、碑文、墓志、行状、祭文等三十八类,为中国现存最早之诗文选集,是研究梁以前文学的重要参考资料。李善所注,引用诸经传训诂和诸子之类一百余种,诸史、别传、谱牒等四百种,诏、表、笺、启、杂文等八百余篇,所引诸书大多已散佚,诸多篇什赖此得以保存。后治《文选》者接踵,世称"选学"。李善注本有清胡克家重刻宋刊本,附《考异》十卷。

文觉(1664—?) 清江南长洲(今江苏苏州)人。禅僧。雍正间侍世宗于宫中,密参帷幄,曾参与年羹尧、隆科多、允禩、允禟诸案,一时为朝臣礼重。高宗即位,逐回原籍,交地方官管制。

文格 清满洲正黄旗人,字式岩。道光进士。咸丰四年(1854)由衡永郴桂道迁广西按察使。十一年升任湖南布政使,兼署巡抚。调任广东布政使。同治十一年(1872)任广西布政使。光绪元年(1875)改迁四川布政使。次年擢云南巡抚,未赴任即调山东巡抚。五年被降三级调用。十年任金州都统。

文挚 战国时人。宋国医者。曾以激怒之法治愈齐湣王疾,却因此获罪,为齐湣王烹杀。见《吕氏春秋·至忠》。

文翁 西汉庐江舒(今安徽庐江西南)人。少好学,通《春秋》。景帝末年为蜀郡守,以蜀地僻陋,乃选遣郡县小吏十余人诣京师,受业博士,或学律令。学成还归,皆署以要职,后有官至郡守刺史者。又修起学官于成都市中,招邻近各县子弟为学官弟子,免除更徭,成绩优良者补郡县吏,次为孝弟力田。数年,风气大变,吏民争欲为学官弟子,富人至出钱以求之。蜀地学于京师者比于齐、鲁。汉代郡国立学校官自其始。终于蜀,吏民为立祠。

文资 宋代官场用语。(1)指文臣之官资。(2)指文职官员。

文部 官署名。唐天宝十一载(752)改尚书省吏部置,至德二载(757)复旧称。

文旁 即"旁"。

文益(885—958) 唐末、五代时余杭(今属浙江)人,俗姓鲁。自幼出家,先游学闽、浙,"得法"于漳州(治今福建漳浦)罗汉寺桂琛,后住金陵(今江苏南京)清凉院,因称"清凉文益"。门人众多,问学者达千人。卒后被南唐中主李璟谥为"法眼大禅师",为法眼宗创始人。深受华严宗思想影响,把"真如一心"与华严宗的所谓"总相"相糅合,提出"具理具事"、"理事相资"、"即心是佛",表现出禅教并重的趋向。著有《宗门十规论》。

文海 ❶(? —1900)清满洲镶红旗人,费莫氏,字仲瀛。同治元年(1862)以缮译举人考取内阁中书,充军机章京。光绪十四年(1888)出任贵州安顺知府。二十二年擢贵州按察使,署布政使,寻加副都统衔,任驻藏大臣。二十五年平息靖远禅师第穆呼图克图的反清起事。不久以病奏请入川治疗,卒于途中。❷书名。以韵分类的西夏文字书。著者不详。成书约在十二世纪中叶。传世为残本,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出自黑水城遗址(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现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该书分平声、上声和杂类三部分。现存三千余字条。平声九十七韵,上声全佚,据另一部字书《文海宝韵》知有八十六韵。每韵内以声母和介音的差别为序,同音字集为一组。杂类是平、上两声的补篇,其中又分平、上两部,每部内以声母分类。全书每一字条下分三部分注释:首以四个字注释字形的构造,多采用合成形式;次以解说字义、组成词组、同义词相注、指明类属和用途等方式解释字义;最后以反切法注音。编纂方法兼采《说文》和《广韵》的体例,对研究西夏语言、文字和社会历史都是极为重要的资料。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影印本。

文悌(? —1900) 清满洲正黄旗人,瓜尔佳氏,字仲恭。以笔帖式任户部郎中,出为河南知府,改御史。光绪二十四年(1898)诬称主张改革者为人指使紊乱台谏。攻击保国会"集聚匪徒,招诱党羽",欲"犯上作乱"。指责康有为,旁及宋伯鲁、杨深秀。迨礼部尚书被革职,又替许应骙诡辩。遭光绪帝斥责。戊戌政变后,慈禧太后赏予知府衔,旋授职河南。后擢贵西道,乞病归。

文案 旧时衙署中草拟文牍、掌管档案的幕僚。在内签押房办公的,与长官关系密切,得预闻机要,称为"内文案"。

文祥(1818—1876) 清满洲正红旗人,瓜尔佳氏,字博川,号文山。道光进士。授工部主事。咸丰四年(1854)升员外郎。七年授太仆寺少卿。次年署刑部左侍郎,寻迁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历礼、户、吏部右侍郎。九年,命在军机大臣上行走,调户部左侍郎。次年,英法联军陷北京,随恭亲王奕䜣留京议和。十一年任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大臣,从此渐行洋务"新政"达十五年之久,成为清朝中央政府中的洋务派首领之一。是年九月,参与祺祥政变。同治元年(1862)擢左都御史,后升工部尚书、吏部尚书、协办大学士、体仁阁大学士。光绪元年(1875)晋武英殿大学士。



文 祥

文陵 东汉灵帝刘宏陵墓。位于今河南省洛阳市东。中平六年(189)夏四月灵帝卒,六月葬此。

文彬(1825—1880) 清满洲正白旗人,辉发那拉氏,字质夫。咸丰进士。授户部主事。咸丰十一年(1861)任山东沂州知府。同捻军、幅军作战,逮捕幅军首领孙化祥。同治四年(1865)起历任兖沂曹济道,山东按察使、布政使。十一年署漕运总督,次年实授。奏请改设黄河两岸运河口以便漕运。后病死家中。

文硕 清满洲正蓝旗人,费莫氏,字淑南。咸丰同治间,任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章京,擢至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光绪十一年(1885)奉命任驻藏大臣。十三年抵藏视事。时藏民拒绝与英属印度通商,于热纳宗之隆吐山口设防,阻止英人入藏,清廷受英国压力促藏民撤防,他代僧俗官民呈禀并上地图,请总理衙门据理力争,奏言藏民"并无越界戍守","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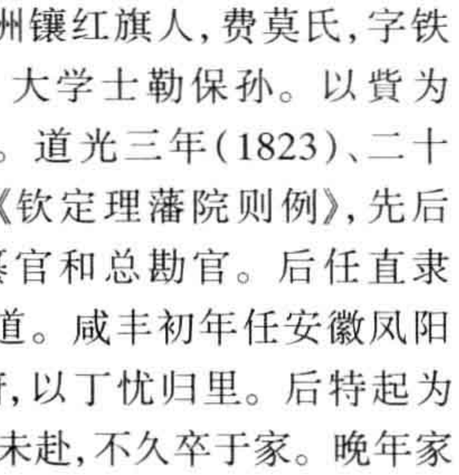
为藏地，撤无可撤”，章数十上。十四年英军侵隆吐山，以未能遵旨开导藏民撤卡受切责革职。有奏牍八卷。

文偃(864—949) 唐末、五代时苏州嘉兴(今属浙江)人，俗姓张。出家后从学多人，以福州(今属福建)雪峰广福院义存为本师。后往韶州(今广东韶关)云门山，自创云门宗，因称“云门文偃”。以“涵盖乾坤”、“截断众流”、“随波逐浪”三句概括其宗旨。认为“理”是普遍的，合天盖地，然每一事相，如截流，只是一个断面，用“理”是整体，“事”是部分，说明理事关系，并因人施教，“应病与药”，犹如“随波逐浪”。指出用语言、概念去理解禅宗教义，犹“头上安头，雪上加霜，棺木里眨眼，灸瘢上更著艾爝”(《景德传灯录》卷十九)，毫无意义。宣称以神秘的“内省”工夫，即能达到“解脱”之目的。

文馆 官署名。后金天聪二年(1628)四月设于盛京，是清朝内阁之早期组织。皇太极命儒臣分为两班，轮流入值，以巴克什达海等四人职任翻译典籍，以巴克什库尔缠等四人记注本朝政事。文馆初设，其组织和制度均不完善，处于“官生杂处，名器弗定”的状况。十年三月，改文馆为内三院。

文康 清满洲镶红旗人，费莫氏，字铁仙，一字悔庵。大学士勒保孙。以赀为理藩院员外郎。道光三年(1823)、二十二年两次续修《钦定理藩院则例》，先后充提调官、总纂官和总勘官。后任直隶天津河间兵备道。咸丰初年任安徽凤阳通判、徽州知府，以丁忧归里。后特起为驻藏大臣，因疾未赴，不久卒于家。晚年家道中落，因著书以自遣。所著《儿女英雄传》，本五十三回，今存四十一回，初名《金玉缘》，又名《日下新书》，题“燕北闲人著”。

文彭(1498—1573)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寿承，号二桥，一作山桥。文征明长子。以贡生授秀水训导，擢南京国子监助教，迁博士。承家风，能诗，工书画，善篆刻，与何震齐名，人称“文何”。



文 彭

文童 即童生。相对于武童生而言，亦称儒童。

文淑 淑误作淑。唐代僧人。善讲唱变文。宪宗时，被誉为俗讲第一人。其声委婉畅朗，感动里人。宝历二年(826)，敬宗曾亲临兴福寺听讲。文宗时，被流放。武宗时，又回长安开讲。教坊乐工黄米饭曾采其声调，作歌曲《文淑子》，今佚。

文瑞 ❶(？—1862)清满洲镶红旗人，乌苏氏，字叔安。道光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擢侍讲，五迁至左副都御史。咸丰三年(1853)太平天国北伐军逼近天津时，率兵驻通州防堵。擢刑部右侍郎。四年以病乞罢。曾建议易银钞为钱票；又偕克勤郡王庆惠请捐铜铸四项大钱济兵饷。还京后，与庆惠董其事，设局开炉。❷(？—1911)清满洲镶红旗人，钮祜禄氏，号芝亭。世袭男爵，充头等侍卫，出为马兰镇总兵。中日甲午战争后，任归化城副都统兼绥远将军。义和团运动后调青州，擢西安将军，兴学劝工为治。宣统三年(1911)西安新军响应武昌起义，他率兵顽抗，兵败投井死。

文聘 三国时南阳宛县(今河南南阳)人，字仲业。本为刘表大将。东汉建安十三年(208)，表子琮举荆州降曹操，遂归操，为江夏太守，统领北兵。与乐进攻关羽于寻口(今湖北安陆西南)，以功封延寿亭侯，加讨逆将军。魏文帝即位，进爵长安乡侯。黄初三年(222)，魏大举伐吴，领军屯沔口(今湖北武汉汉水入长江处)，因功迁后将军，封新野侯。七年，被孙权率兵五万围于石阳(今湖北黄陂西)，坚守不动，迫使权军退走。卒谥壮侯。

文煜(？—1884) 清满洲正蓝旗人，费莫氏，字星岩。累迁刑部郎中。出任直隶霸昌道、四川按察使。咸丰三年(1853)升江宁布政使。七年任江苏布政使。先后在江北、江南大营办理粮台，参与镇压太平军。九年，英军进攻大沽口，奉命赴天津，寻擢山东巡抚，与捻军作战。十一年授直隶总督，后因攻捻不力革职。同治七年(1868)出为福州将军，旋兼署闽浙总督。日本侵台时在闽办理防务。光绪三年(1877)内召回京，历任刑部尚书、总管内务府大臣，复拜武英殿大学士，寻卒。

文蔚(？—1855) 清满洲正蓝旗人，费莫氏，字豹人，号露轩。嘉庆进士。累擢至兵部、工部侍郎，兼副都统、内务府大臣。道光二十一年(1841)受任参赞大臣，随同扬威将军奕经赴浙江对英作战。二十二年正月下旬，分兵三路反攻宁波、定海、镇海，因英军有所防备，三路皆败。《南京条约》签订后，追论失机，褫职下狱。逾年释出。咸丰初，历喀喇沙尔、哈密办事大臣，驻藏大臣，奉天府尹。

文舞 古代宴乐时之舞。古代宫廷乐舞分文舞、武舞两大类，用于祭祀天地、宗庙及朝会享宴。一般认为源于西周甚至尧舜时代，属雅乐舞，因舞时左手执籥(乐器)，右手执翟(羽毛)，历代帝王制定配以歌颂本朝文德致太平之词，故称文舞。但周代尚无此名。约至南北朝时始见于史籍，隋唐雅乐中沿用之。文舞用于歌颂帝王文德，武舞用于歌颂帝王武功。每舞各六十四人，冠服及所执道具不同。唐初，曾改文舞名《治康》，武舞名《凯安》，但文武二舞名仍沿用。在此共名下，具体乐舞仍有专名。如《功成庆善舞》(即“九功舞”)属文舞，《神功破阵乐》(即“七德舞”)属武舞。明代又称文德舞、车书会同之舞。沿用为宴庆舞蹈。象征以文德致太平。宴会及庆典时用以助兴。洪武三年(1370)定，由舞师二人，执翳引舞，舞士三十二人，皆左手执籥，右手执翟，分为四行，每行八人。舞姿作进退、舒徐、揖让、升降之状。

文德 年号。(1)唐僖宗李儇年号(888)。(2)大理段思平年号(938—?)。

文翰(Samuel George Bonham，1803—1863) 一译濮亨。英国人。早年在东印度公司任职。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继德庇时为香港总督、全权公使兼商务总监督。任内包庇鸦片走私，干涉中国海关，并曾多次要求两广总督允许英人进入广州城。三十年派雷纳德号轮船至天津海口，向清政府送交“抗议书”。是年授男爵。咸丰三年(1853)曾鼓动英国政府派兵镇压太平军。同年赴天京(今南京)“访问”，威吓太平军不得“干犯”英国在上海的利益，并将中英《南京条约》中文本交给太平天国，要求兑现所取得的侵略特权，被太平天国断然拒绝。次年奉调回国。

文及翁 南宋汉州绵竹(今属四川)人，徙居吴兴(今浙江湖州)，字时举，号本心。宝祐进士。德祐初，官至签书枢密院事，逾月即被罢。入元，累征不仕。寓居乌程，闭门著书。通五经，尤长易数之学。诗词皆寓亡国之痛。

文天祥(1236—1283) 南宋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字宋瑞，一字履善，号文山。宝祐四年(1256)进士第一。开庆元年(1259)，蒙古军围鄂州(今湖北武汉


文天祥

武昌），董宋臣主张迁都避兵，他上书请斩宋臣，提出抗蒙建议。后任军器监兼权直学士院时，起草制语讥贾似道，被劾罢。后起为湖南提刑。德祐元年(1275)，元军东下，他在知赣州任上组织抗元武装，率兵万人入卫临安。出知平江府，遣将援常州失利，奉命退守余杭(今浙江杭州西)。次年，任右丞相兼枢密使，出使元军议和，痛斥伯颜，被拘至镇江。旋脱逃，由通州(今江苏南通)入海至温州。端宗即位，复任右相兼枢密使，与左相陈宜中主张不合，率兵在福建、广东一带坚持抗元，收复州县多处。后被元重兵击败，祥兴元年(1278)十二月，在五坡岭(今广东海丰北)被俘。次年，坚拒元将张弘范诱降，书《过零丁洋》诗以明心迹。旋被送至大都(今北京)，囚禁达三年之久，屡经威逼利诱，誓死不屈，编《指南录》，作《正气歌》，大义凛然。元至元十九年十二月(1283年1月)在柴市从容就义。著作经后人辑为《文山先生全集》，多忠愤慷慨之文，诗风至德祐后一变，气势豪放，允称诗史。

文书库 官署名。亦称金耀门文书库、三司文书库，俗称故纸仓。北宋景德三年(1006)置，收贮三司积年旧帐，设专副主管，以三司军大将充任。

文书房 官署名。明代置，设于内廷，掌收进章奏题本，发下圣旨御批。设掌房十人，皆宦官。中期以后成为宦官升转要职必经之阶，凡升任司礼监秉笔太监、随堂太监者，皆由文书房出。

文石津 古黄河津渡。在今河南延津县北胙城东北。《资治通鉴》：晋永嘉四年(310)，石勒"围陈留太守王赞于仓垣，为赞所败，退屯文石津"，即此。

文汇阁 见"南三阁"。

文廷式(1856—1904) 清江西萍乡人，字道希(道燨)，号云阁(芸阁)，又号芗德、罗霄山人，晚号纯常子。以举人入京会试，与王懿荣、张謇、曾之撰合称"四大公车"。光绪进士，后擢至翰林院侍读学士兼日讲起居注官。中日战起，他支持光绪帝，谏慈禧太后勿预朝政，劾李鸿章挟夷自负。反对签订《马关条约》。遂为后党嫉视，乞假南归。光绪二十一年(1895)与康有为在北京创强学会。常于松筠庵集维新志士，议论时政。强学会被封禁后，总理官书局。旋遭杨崇伊弹劾，革职永不叙用。戊戌政变后，曾东渡日本。二十六年返上海，参与唐才常自立会。所学长史部，工诗词。著有《纯常子枝语》、《春秋学术考》、《补晋书艺文志》、《云起轩词钞》、《文道希先生遗诗》、《闻尘偶记》。

文华殿 宫殿名。在北京紫禁城东华门内，协和门之东。建于明代。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重建，为皇帝御经筵之所。每年春秋二仲(二、八月)，皇帝在此举行经筵典礼。届期，殿内设御案、讲案，由经筵讲官内择四人值讲书经，皇帝阐发御论。讲毕，值讲、侍班诸臣列坐殿内赐茶。

文会馆 美国长老会在山东登州开设的小学中学两级制学堂。清同治三年(1864)长老会传教士狄考文(Calvin Wilson Mateer，1836—1908)与夫人邦就烈(Julia Brown)为培养中国籍传教士在登州设立蒙养学堂，每届六年毕业。十二年添办蒙养学堂正斋(相当于中学程度)，遂使之成为包括中学和小学两级制学堂。至光绪二年(1876)正式定名为文会馆。三十年，该馆与英国浸礼会设在青州的广德书院合并，易名广文学堂，迁至潍县，是为齐鲁大学的前身。

文安之(？—1659) 明末清初湖广夷陵(今湖北宜昌)人，字铁庵。明天启进士。崇祯时官至南京国子监祭酒。后被诬，解官归里。南明弘光、隆武朝授以官，皆不赴。永历四年(顺治七年，1650)，以瞿式耜荐，任东阁大学士、礼部尚书。次年，清军日逼，自请总督川湖诸路军务。后至川东，依夔东十三家继续抗清。十三年，攻重庆，兵败。寻郁郁而卒。著有《铁庵稿》。

文安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文安县东北大柳河。高帝时属广阳郡，武帝以后先后属燕国、广阳郡、勃海郡。东汉属河间国。西晋属章武国。隋属河间郡。唐贞观元年(627)移治今县。属瀛州，后属莫州。五代周属霸州，至清不改。

文安集 即"揭文安公全集"。

文阶官 文臣寄禄官阶通称。参见"阶官"。

文巡捕 见"巡捕❶"。

文言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八年四月初一日(1902.5.8)在广州创刊。半月刊。广东蒙学书局主办。辑译于中西各报，设历史、政治、学术、时局、吏治、财政、兵政、教育、杂纂、诗词等栏目。旋停刊。

文武丁 即"文丁"。

文林郎 官名。(1)散官。隋开皇六年(586)置，为八郎之一，从九品上。大业三年(607)罢。唐武德七年(624)复置，为从九品上文散官。北宋初沿置，元丰改制罢。金复置，正八品上。元为正七品，敕授。明、清以授正七品文官。(2)职事官。隋大业三年(607)置，掌撰录文史，检讨旧事，员二十人，从八品，隶秘书省。(3)寄禄官。北宋崇宁二年(1103)置，为选人新寄禄阶官，从八品。

文林馆 官署名。北齐武平三年(572)置，征召文学之士入馆，称待诏文林馆。掌编撰供皇帝阅览的书籍，撰成后名《修文殿御览》。

文贤教 清时白莲教支派。咸丰三年(1853)文贤教首领宋继鹏、郭凤冈等以邹县(今山东邹城)白莲池为中心，聚集民众，购置武器，秘密准备起义。自立"天纵"年号，设置官职。十一年，起义军攻克邹县城。后因清军僧格林沁部进攻，一度乞降，旋复同捻军、幅军联合作战。同治二年(1863)被僧格林沁击败，死难者达三万余人。宋继鹏战死，郭凤冈被俘杀。

文昌台 官署名。唐光宅元年(684)改尚书省置，职掌同。垂拱元年(685)以后又改称文昌省、中台等。神龙元年(705)复称尚书省。

文昌县 唐贞观元年(627)改平昌县置。治今海南文昌市北。元至顺二年(1331)移治今市治。历属崖州、琼州、乾宁安抚司、琼州府。

文昌桥 位于今江西临川市东门外，跨汝水。《通志》：宋乾道元年(1165)始作浮桥。联舟为梁，东西百丈，合五十四艘。嘉泰中始建石梁，覆屋其上，屡遭火焚。明嘉靖间券石为洞，以易架木。后六十年又毁。万历三十八年(1610)去柱与板，改以石砌，缩水门之一而增高，上不建阁。清代又多次重修。

文忠集 书名。元王结撰。六卷。《元史》王结传称有诗文集十五卷，《续文献通考》同，久已散佚。《四库全书》自《永乐大典》辑出，诗、诗余三卷，杂文一卷，问答一卷，《善俗要义》一卷。有《四库珍本丛刊》本。

文征(徵)明(1470—1559)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原名璧,以字行,后改字征仲,号衡山居士。曾学文于吴宽,学书法于李应祯,学画于沈周。宁王宸濠聘之,以病辞。正德末以岁贡生诣吏部试,授翰林院待诏。嘉靖二年(1523)与修《武宗实录》。五年,弃官还乡,专事创作。能诗善绘工书,长于楷书、行书,山水、人物、花卉,师法王维、赵孟頫,以气韵取胜。著有《甫田集》,编有《停玉馆法帖》等。



文征明

文学社 清末湖北革命团体。宣统三年正月一日(1911.1.30)在武昌由振武学社改组而成。举蒋翊武为社长,詹大悲为文书部长,刘复基为评议部长。以同盟会纲领为纲领,借"研究文学"相掩护,以投军为手段,策动新军反正。在下级官佐和士兵中发展社员五千余人。以《大江报》为宣传机关。七月与共进会联合成立起义指挥机关,蒋翊武任起义总指挥。八月发动武昌起义。胜利后全体加入同盟会。

文学馆 官署名。唐武德四年(621),秦王李世民于长安宫城之西置,以招纳四方文学之士。杜如晦、房玄龄、于志宁、苏世长、薛收(死后由刘孝孙补)、褚亮、姚思廉、陆德明、孔颖达、李玄道、李守素、虞世南、蔡允恭、颜相时、许敬宗、薛元敬、盖文达、苏勖等十八人,并以本官兼文学馆学士,号曰十八学士。入馆者,时人谓之登瀛洲。李世民常入馆中,与诸学士讨论文籍。

文学掾 吏名。东汉末曹操为丞相,其府置文学掾,主文书校理。

文宗阁 见"南三阁"。

文官公 官名统称。晋制,太宰、太傅、太保、司徒、司空、左右光禄大夫、光禄大夫及开府位从公者,均为文官公。

文思使 官名。(1)五代后梁文思院使省称。(2)宋代武阶官。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中改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武节大夫。(3)西夏文思院长官。

文思院 官署名。五代后梁置,以院使为长官,旋改称乾文院。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复置,掌造金银犀玉等工巧器物,并加彩绘、装钿等装饰,供应宫廷及各府署所需仪物、器仗、权量、舆服等。设监官四人,以京朝官、诸司使副、内侍、三班使臣充任。熙宁三年(1070)以文、武臣各一人为监官。元丰改制,隶少府监。南宋初,随少府监归属工部,置提辖及监官。西夏亦置,以文思使为长官。金代改置文思署。明复旧称,主管朝廷舆辇、册宝、法物和各种器服所需金银犀玉、金彩绘素等装饰物制作与供应,设大使、副使以掌之。

文思署 官署名。金代置,掌制作内外局署所用印、伞扇、金银、佛塔及车具、亭帐、金线与赠送邻国礼品等。以令、丞为长贰,隶少府监。明昌七年(1196)并入祇应司。

文思殿 宫殿名。五代时后梁置,为皇帝召见群臣之处。开平二年(908),太祖朱温西行洛阳,于文思殿召见许、孟、怀各州刺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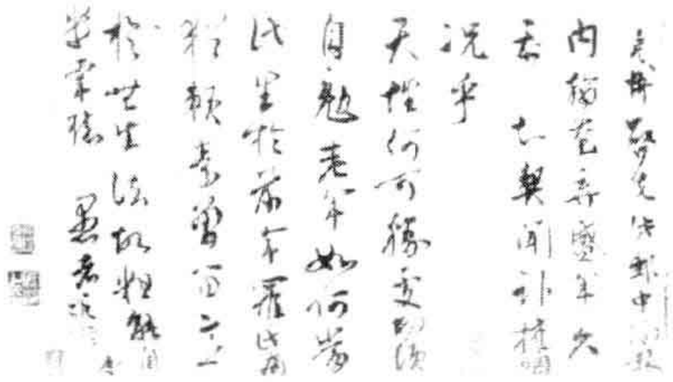
文选司 明清文选清吏司的省称。

文信侯 即"吕不韦"。

文侯镇 在今山西稷山县西北。《资治通鉴》:南朝陈武帝永定三年(559),齐斛律光将骑一万,击杀周将曹回公,遂取文侯镇,立戍置栅而还,即此。

文将帅 官名。太平天国天历乙卯五年(1855)至辛酉十一年(1861)间置,地方行政官,由天朝直接派任。初掌一省民政,后改任郡邑政事。全省民政另置官管理。

文彦博(1006—1097) 北宋汾州介休(今属山西)人,字宽夫。天圣进士。



文彦博书札

累迁殿中侍御史。宋夏战争爆发后,曾极论将权不专、军法不严之弊。出任河东转运副使、都转运使、知秦州,对加强防御有所贡献。庆历七年(1047),由知益州召拜枢密副使,旋拜参知政事。以镇压贝州王则起义,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与枢密使庞籍合议裁减冗兵。皇祐三年(1051)被劾罢相,出知许、青、永兴等州军。至和二年(1055)复相。嘉祐三年(1058),出判河南、大名、太原等府,封潞国公。英宗朝入为枢密使。神宗时反对变法,谓天子与士大夫共治天下,不与百姓治天下;又因山崩,谓市易敛民怨,招天变。熙宁六年(1073),出判河阳等地。元丰三年(1080),再判河南。六年,以太师致仕。元祐初,因司马光荐,命平章军国重事。元祐五年(1090),复以太师致仕。历仕四朝,任将相五十年。著作有《潞公集》。

文济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螭钮金印。元统二年(1334)宗王蛮子受封。帖木儿不花袭封。

文津阁 见"北四阁"。

文家寺 在今河南孟津县南。《续资治通鉴》:南宋建炎二年(1128)翟进复西京,袭金兀术于河南,败还,"又导(韩)世忠与金战于文家寺",即此。

文绣院 官署名。北宋崇宁三年(1104)置,掌纂绣,供应乘舆服御及宾客、祭祀之用。隶少府监。

文绣署 官署名。金改文绣院为文绣署。设令、丞为长贰,隶少府监。

文移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内载军机处清档房及方略馆移行各衙门文稿。清档房又名清档案处,为军机处附属机构,专司缮抄满文档案,其办事人员亦兼任方略馆事务。故文移档内所载清档房文稿,有属方略馆者,也有属军机处者。

文象水 即今右江上源西洋江。《汉书·地理志》牂柯郡句町县:"文象水东至增食入郁。"《水经·温水注》:"温水又东径增食县,有文象水注之。"

文康乐 古乐曲名。东晋安西将军庾亮死后,追赠太尉,谥文康。其家伎追思,因假为其面,执翳而舞,故名。行曲有《单交路》,舞曲有《散花》。隋时,尝于九部乐终时奏之,故又名礼毕。唐定十部乐时废。

文渊阁 ❶明代藏书阁名。明太祖朱元璋建于南京奉天门东,永乐中迁都北京后,又于皇宫内建文渊阁。在阁内收藏图书典籍,文臣亦在此陪侍皇帝读书并加注解。后以此作为殿阁大学士名号之一,清沿置。❷见"北四阁"。

文谕院 官署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设。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在北京改原文选司(一说文渊阁)而置,其职掌仍因袭明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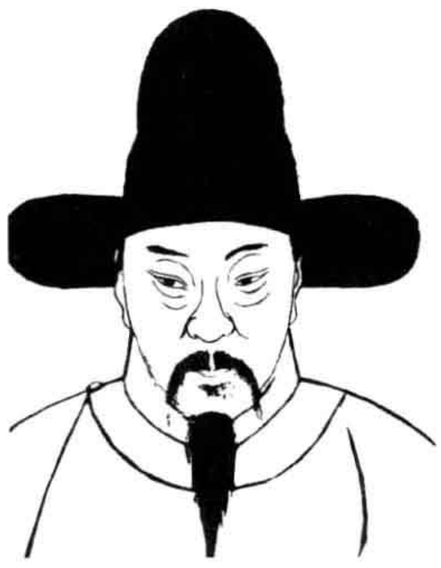
文散官 官制。散官初无文武之分,隋唐时始分置,授不带职事之文官,以酬勤劳。隋初分上柱国、柱国、特进、左

右光禄、金紫光禄、银青光禄、朝议、朝散诸大夫，以授文武官员从一品至正四品之有德声者。高祖开皇六年(586)再设朝议、通议、朝请、朝散、给事、承奉、儒林、文林诸郎，以授正六品上至从九品上之官员。炀帝大业三年(607)皆罢。改置光禄、左右光禄、金紫银青光禄、正议、通议、朝请、朝散诸大夫，共九级，以授从一品至从五品官员。唐改置为开府仪同三司、特进、左右光禄大夫、散骑常侍、太中大夫、通直散骑常侍、中大夫、员外散骑常侍、中散大夫、散骑侍郎、通直散骑侍郎、员外散骑侍郎及朝议、承议、通议、通直、朝请、宣德、朝散、宣义、给事、征事、承奉、承务、儒林、登仕、文林、将仕诸郎，自从一品至九品，共二十九阶。太宗贞观十一年(637)，改通议郎为奉议郎，并对品阶进行调整，开府仪同三司及特进、光禄大夫皆给俸，预朝会，其余均无俸，不预朝会。宋沿置为二十九阶，名称略有变化：开府仪同三司，特进，光禄、金紫光禄、银青光禄、正奉、中奉、太中、中、中散、朝奉、朝请、朝散诸大夫，朝奉、承直、奉直、通直、朝请、宣德、朝散、宣奉、给事、承事、承奉、承务、儒林、登仕、文林、将仕诸郎。神宗元丰改制罢。金、元复置，增为四十二阶：开府仪同三司，仪同三司，特进，崇进，金紫光禄、银青荣禄、光禄、荣禄、资德、资政、资善、正奉、通奉、中奉、正议、通议、嘉议、大中、中、少中(后改亚中)、中议、中宪、中顺、朝请、朝散、奉德(后改朝列)、奉政、奉议、奉直、奉训诸大夫，承德、承直、承务、儒林、文林、承事、纪事、从仕(后改从事)、登仕、将仕、登仕佐、将仕佐诸郎。金授从一品上至从九品下，元授正一品至从八品。元制，一品至五品为宣授，以制任命，六品以下为敕授，由中书署牒，并定服制，一至五品为紫，六至七品服绯，八品以下服绿。明沿元制，定为四十二阶：特进荣禄、特进光禄、荣禄、光禄、资善、资政、资德、中奉、通奉、正奉、嘉议、通议、正议、亚中、中、大中、中顺、中宪、中议、朝列、朝议、朝请、奉议、奉政、奉训、奉直诸大夫，承直、承德、承务、儒林、宣德、承事、文林、宣议、从仕、征仕、迪功、修职、迪功佐、修职佐、将仕、登仕、将仕佐、登仕佐诸郎，自正一品至从九品，分为初授、升授，正二品至从四品并有加授，即每品文官可有相应二至三阶散阶。清初沿明制，仅用于封赠。

文源阁 见“北四阁”。

文溯阁 见“北四阁”。

文震亨(1585—1645) 明末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启美。天启恩贡生。授中书舍人。明亡绝食而卒。工书画。著有《长物志》，为中国造园文献之一。



文震亨

文震孟(1574—1636)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原名从鼎，字文起，号湛持。文征明曾孙。天启二年(1622)状元，授修撰。以忤魏忠贤，遭廷杖罢归。崇祯元年(1628)召为侍读，改左中允，充日讲官。复因上疏劾魏忠贤余党王永光，忤旨去官。八年复职，旋擢为礼部侍郎兼东阁大学士，入阁预政。寻遭温体仁排挤，落职闲居。病卒，谥文肃。著有《姑苏名贤小记》、《药园文集》等。



文震孟

文德翼 明德化(今江西九江)人，字用昭。崇祯进士，任嘉兴府推官。明亡后，隐居山中。著有《宋史存》。

文澜阁 见“南三阁”。

文王有声 《诗·大雅》篇名。述周文王征伐崇国(今陕西户县东)而建丰邑(今陕西长安沣水西)，武王筑镐京(今陕西长安沣水东)等史事。

文氏学堂 学校名。清同治十年(1871)美国圣公会主教文惠廉(William Jones Boone, Jr., 1846—1891)在湖北武昌设立。初仅有六名学生，教授用华语，课程亦简单。光绪七年(1881)渐增设备，课程加英语及英国文学。十七年，改名为文华书院。二十九年增设高等科。宣统元年(1909)改名文华大学，设中学科，为大学之预备科，修业六年；大学科，分文理科、汉文科、神学科等高等学科，修业二至三年。拥有美籍教员二十二人，华人教员十四人；中学科学生三百十人，大学科学生五十六人。设有图书馆、博物馆等。1916年后改为华中大学。

文心雕龙 书名。南朝梁刘勰著。原书二卷，隋时作十卷，凡五十篇。成书时间颇有争议，普遍以为刘勰三十多岁时所作。书中反对追求形式之文风，强调艺术真实，为情而造文，要自然成对，不以繁缛为巧，不以深隐为奇。是中国现存最早自成系统之文学评论专著，对后世影响甚大。



《文心雕龙》书影

文史通义 书名。清章学诚撰。作者从三十五岁始撰，历三十余年至逝世时尚未完稿，如《圆通》、《春秋》等篇，未能写成。逝世前将全部文稿委萧山王宗炎代为校定，今流传之《章氏遗书》即刘承干依王氏编目补订刊行。其中《文史通义》分内篇六卷、外篇三卷，是为《章氏遗书》本。道光十二年(1832)，学诚次子华绂在开封另行编印《文史通义》内篇五卷，外篇三卷，此即广为流传之“大梁本”。两种版本，内篇除排列次序及分卷不同外，前者多出七篇，大体无多殊异。惟外篇差异较大，前者为“驳议序跋书说”，后者为方志之文。1956年古籍出版社曾据《章氏遗书》本排印，“大梁本”未收入。是书虽文史并论，而侧重于史。书中着重阐明“六经皆史”之旨；提出史家必有“史德”，论文必有“文德”；探讨史体发展及长短得失，学术演变及源流；评论当时学风流弊、世教民俗，提倡学术经世，反对专务考索和空谈义理；论述文学流变及文章得失，反对追求形式；主张著作要有“别识心裁”，成一家之言；创立一套修志义例和理论。为论述史学和方志学的重要著作。



《文史通义》书影

文成公主(? —680) 唐宗室女,吐蕃赞普松赞干布妻。贞观十四年(640),松赞干布派大相禄东赞至长安献聘金请婚,唐以公主许之。次年,公主由礼部尚书、唐宗室江夏王李道宗护送入藏。松赞干布亲至柏海(今青海扎陵湖、鄂陵湖)迎接,为公主在拉萨建宫室居住。公主信奉佛教,主持修建小昭寺,安放从长安带来的释迦牟尼像(后移大昭寺)。公主入藏,带去谷物、蔬菜种子、药材和各种书籍,唐的酿酒、造纸、纺织、安装碾硙等技艺传到吐蕃。并亲教吐蕃妇女纺织、刺绣,深受人民爱戴。事迹通过戏剧、壁画、民歌在藏族地区广泛流传。推动了藏族经济、文化的发展和两族的文化交流。


文成公主

文华书院 见"文氏学堂"。

文纪女塾 学校名。清咸丰元年(1851)美国圣公会教士琼司女士(Emma Jones)在上海虹口设立。最初学生仅八人,以后稍有增加。除学习浅易《圣经》、《四书》外,主要学纺织、缝纫、园艺、烹调等。光绪七年(1881)迁入梵皇渡新校舍,更名为圣玛利亚女校,聘黄素娥为校长,招收学生四十余名。

文武之道 西周文王、武王治国之主张与功业。《论语·子张》:"子贡曰:'文武之道,未坠于地,在人。贤者识其大者,不贤者识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朱熹注:"文武之道谓文王、武王之谟训功烈与凡周之礼乐文章皆是也。"

文武帝乙 即"帝乙"。

文苑英华 总集名。北宋太宗时李昉、扈蒙、徐铉、宋白、苏易简等奉敕编。一千卷。"宋四大书"之一。辑集南朝梁末至唐代诗文,以上续《文选》,但因文体日繁,故分类更多。本书保存大量诗文,为以后《古诗纪》、《全唐诗》、《全唐文》等重要总集所取材。有明万历刻本。南宋彭叔夏考订书中的舛误重复,成《文苑英华辨证》十卷,有《知不足斋丛书》本;广东翻刻《武英殿聚珍版书》本,附清劳格撰《辨证拾遗》。中华书局影印宋刊配明刊本,并附印《辨证》和《辨证拾遗》。

文苑学士 官名。五代时马殷建楚国,置百官,改翰林学士曰文苑学士,职掌文翰制诰。

文昌左丞 官名。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尚书左丞为文昌左丞。长安三年(703)再改为中台右丞。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文昌右丞 官名。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尚书右丞为文昌右丞。长安三年(703)再改为中台右丞。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文昌左相 官名。唐光宅元年(684)改尚书左仆射置,职掌同。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文昌右相 官名。唐光宅元年(684)改尚书右仆射置,职掌同。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文昌杂录 书名。北宋庞元英撰。六卷,补遗一卷。所记多一时闻见、朝章典故。其中于朝廷礼仪、百官除拜,尤为详悉,为考宋代典制者所依据。

文明小史 书名。清末李伯元(署名南亭亭长)著。六十回。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至三十一年连载于《绣像小说》半月刊。三十二年,商务印书馆单印成书。全书由独立的若干故事组成,广泛揭露戊戌维新时期的社会矛盾,讽刺、抨击清末官僚贪赃枉法、惧外卖国;侵略者横行贪暴以及维新党中一些败类投机钻营等丑态。反对种族革命,期望社会革新。为晚清社会谴责小说之一。

文学从事 官名。南朝梁置,州府属官,掌教育。品秩依州府等级而高下不等,皆为流外官。

文学参军 官名。省称文学。宋代置,诸州属官,以特恩授予士人,或安置贬降官员,或授纳粟补官人,无职掌。

文学祭酒 官名。东汉末置,郡府属官,掌教授生徒,不常设。三国魏沿置。东晋大将军府曾置。南朝省置无常。

文学博士 官名。明建文时改翰林侍读学士、侍讲学士置,职掌同。永乐初,复旧称。

文学掌故 官名。西汉置,掌文学及礼乐制度等典章故事,以备咨询。隶太常。博士弟子经考试选补。

文房四谱 书名。又称《文房四宝谱》。北宋苏易简撰。五卷。卷一、二为笔谱,卷三为砚谱,卷四为纸谱,卷五为墨谱。其《纸谱》是较为全面论纸的专著。清《四库全书》的《子部·谱录》和道光年间刊本《学海类编·集余六》中收录。光绪七年(1881)陆心源对此书进行文字校勘,收入《十万卷楼丛书》。

文始真经 全称《无上妙道文始真经》,即"关尹子❷"。

文面健儿 唐末,宣武等镇节度使朱温在士卒脸上刻字,称文面(黥面)健儿。如有士卒逃亡,州县关津即可识别捉拿惩罚。幽州节度使刘仁恭亦将部内男子悉加黥面,文曰"定霸都",土人则黥其臂,文曰"一心事主"。五代及宋均沿袭其制。

文思院斛 元法定量器。文思院原为宋代制造标准度量衡器的机构。文思院斛每升约等于今市升十分之六弱,每斗等于今市升六升弱。宋亡后,文思院斗斛仍在江南通行。至元二十年(1283)元廷颁行宋文思院小口斛,与省斛并行,同为法定的标准量器。

文思博要 类书名。唐高士廉等奉诏撰。一千二百卷,目十二卷。同撰人有房玄龄、魏征、杨师道、岑文本、许敬宗、吕才、李淳风、褚遂良、姚思廉等。贞观十五年(641)书成。今佚,仅存唐写本第一百七十二卷。

文部尚书 官名。唐天宝十一载(752)改吏部尚书置,至德二载(757)复旧称。

文部侍郎 官名。唐天宝十一载(752)改吏部侍郎置,肃宗至德二载(757)复旧称。

文海杂类 西夏文字典《文海》的一个特殊部分。有人认为是单独的一部书。《文海》分平声、上声、杂类三部分。平声、上声以韵分类,杂类部分则以声分类,但其版本形制、释字方法并无区别。参见"文海❷"。

文职封赠 封授有功官员及其先世以官爵名号,称封赠。封赠之制,始于晋,至唐而备,各代略有差异。以清制为例,凡覃恩及三年考满,例给封赠,康熙四年(1665)停三年考满封赠之例。办理封赠事宜,文职隶吏部,武职隶兵部。凡需封授、封赠者,据其官职和品级,开列名氏存故题奏,得旨则给予封赠。封赠职官本身称为授,封赠职官之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及妻,存者称封,殁者称赠。文职封赠之阶,正一品初为特进光禄大夫,顺治九年(1652)改光禄大夫;从一品初为光禄大夫,乾隆三十二年(1767)改荣禄大夫;正二品资政大夫;从二品通奉大夫;正三品通议大夫;从三品中议大夫;正四品中宪大夫;从四品朝议大夫;正五品奉政大夫;从五品奉直大夫;正六品承德郎;从六品儒林郎,吏员出身者宣德郎;正七品文林郎,吏员出身者宣议郎;从七品征仕郎;正八品修职郎;从八品修职佐郎;正九品登仕郎;从九品登仕佐

郎。一品封赠三代，二、三品封赠二代，四至七品封赠一代，八、九品只封本身。一至五品授以诰命，六至九品授以敕命。

文馆词林 书名。唐许敬宗、刘伯庄等编，崔玄暐训注。一千卷。书成于显庆二年(657)。分类纂辑先秦至唐初各体诗文。为《文选》之后诗文总集。宋初散佚。残本收入《丛书集成》。

文章四友 初唐杜审言与李峤、崔融、苏味道为文章四友，世号“崔李苏杜”。

文景之治 西汉文帝、景帝统治期间，社会比较安定，经济得到显著恢复和发展，后世封建史家誉为盛世，称为“文景之治”。《汉书·景帝纪》赞：文景之时“至于移风易俗，黎民醇厚，周云成康，汉言文景，美矣”。文帝即位后，继续推行汉初与民休息的政策，屡次减免田租，算赋减至每人每年四十钱，徭役由丁男一岁一事减至三岁而一事。又省减刑罚，倡导节俭，紧缩国家财政开支。景帝时定田租为三十税一，又减轻笞刑。至武帝即位之初，社会呈现繁荣景象。《史记·平准书》称：“非遇水旱之灾，民则人给家足，都鄙廪庾皆满，而府库余货财。京师之钱累巨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众庶街巷有马，阡陌之间成群，而乘字牝者傧而不得聚会。”这一记载虽不无溢美之词，却也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繁荣。但文、景时期外有匈奴的严重骚扰，内有淮南王刘长及吴楚七国的叛乱，所谓“太平盛世”，实际上存在着许多不稳定的因素。

文献皇后 即“独孤皇后”。

文献通考 书名。元马端临撰。三百四十八卷。杜佑《通典》叙历代典制，至唐天宝而止，其后阙而未备，端临乃因杜书而广之，撰为是书。始于至元二十二年(1285)前后，告成于大德十一年(1307)，历时二十余载。凡分二十四门，其田赋、钱币、户口、职役、征榷、市籴、土贡、国用、选举、学校、职官、郊社、宗庙、王礼、乐、兵、刑、舆地、四裔十九门，皆因《通典》成规，而离析其门类。天宝以前，加以补充；天宝以后，续写至嘉定之末。其经籍、帝系、封建、象纬、物异五门，则为《通典》所未有，采录诸书以成之。其中所载宋制最详，多《宋史》各志所未备。案语亦多能贯穿古今，折衷至当。虽简严稍逊《通典》，而详赡则过之。其自序谓引古经史，谓之文；参以唐宋以来诸臣之奏疏、诸儒之议论，谓之献，故以名书。为研究中国古代典章制度之重要史籍。



《文献通考》书影

文贞公传录 书名。一作《文正公事录》(作“正”为避北宋仁宗赵祯讳)。唐王方庆撰。一卷。文贞公，魏征谥号。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文华殿学士 官名。明建文中改文华殿大学士置，品阶、职掌同。永乐初复旧称。

文林馆学士 官名。北齐有文林馆学士，征文学之士充任，掌著述。

文明殿学士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五年(980)改端明殿学士置，掌侍从顾问，有所献纳则请对或奏对。庆历七年(1047)，改称紫宸殿学士。次年又改为观文殿学士。

文庙祠墓田 清代官田之一。系清官府赐给孔庙祠堂、墓葬之田地。免租赋。

文学守助掾 汉代地方官府中职掌文化教育的属吏。据《后汉书·百官志》刘昭注，东汉河南尹属员吏九百二十七人，其中文学守助掾六十人。

文学馆学士 官名。唐初秦王府置文学馆，以招揽四方之士，时人称入馆者为登瀛洲。秦王府僚属并以本官兼之，号十八学士，食五品珍膳，分三番更直宿阁下，每日引见，讨论文典。

文选清吏司 官署名。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选部置，为吏部四司之一，简称文选司。掌官吏班秩迁升改调等事务。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洪熙元年(1425)，南京吏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初设汉人郎中、员外郎各一人，满洲、蒙古司官不分曹，唯长官所派。后始分司定缺，遂定为郎中七人，员外郎六人。下设笔帖式、经承等，分置本房、印房，都吏科、求贤科、缺科、凭科等分办司务。宣统三年(1911)裁。

文殊山石窟 北魏石窟。在今甘肃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西北部文殊山山谷中。传说文殊菩萨曾居此山，因而得名。洞窟大多分布在前后两山崖壁上，现存窟龛十多个，多已残破。千佛洞、万佛洞两窟较为完整，均属早期北魏支提窟。塑像虽经后代重修，但尚保存早期塑像艺术风格。壁画色彩艳丽，风格典雅。

文渊阁书目 明朝廷藏书目录。杨士奇等编定。不分卷。元朝灭亡，大将军徐达收元廷所藏图书送南京。成祖时又派礼部尚书郑赐四出购求。永乐十九年(1421)迁都，书亦运至北京，收贮于左顺门北廊。正统六年(1441)移于文渊阁。杨士奇等逐一清点，按《千字文》编置字号，凡二十号，分五十橱，共七千二百余种。后书多残缺，世无传本者，赖此书目得以存名。

文献征(徵)存录 书名。清钱林辑，王藻编。十卷。钱林从嘉庆年间入翰林院起，二十余年间，于当代名流事迹搜讨极勤，积有稿本十一册。卒后，为其门生王藻所得，遂于咸丰年间编定刊行。此编叙清季学者孙奇逢、万斯同、顾炎武、黄宗羲、钱大昕等四百六十余人生平行实，以学术、著述为主，对研究清代学术思想演变颇有价值。有咸丰八年(1858)嘉树轩刻本。

文镜秘府论 书名。日本遣唐学问僧空海(即遍照金刚、弘法)撰。分天地东南西北六卷。元和元年(大同元年，806)作者回国后，为助日人学习汉文和介绍汉学，著此书。专论中国南朝以后至中唐以前的骈体文学。所引诗文，今多失传。对研究中国诗歌发展史，从永明体向律体诗的演变过程，由四声律向二元平仄律的发展，有关诗歌体制和声韵、对偶等方面的理论，颇有参考价值。日本今存古代抄本十余种。1957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校点本，1983 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校注本。

文山先生全集 书名。宋末文天祥(号文山)作。二十卷。凡文集十二卷，其中诗、词二卷，文十卷；《指南录》一卷，《指南后录》一卷，《吟啸集》一卷，《集杜诗》一卷，《纪年录》一卷，拾遗一卷，附录二卷为传记、祭文等。有影印明万历刻本。

文华殿大学士 官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置，掌辅导太子，秩正五品。建文帝时，改称文华殿学士。永乐初复置，并简入内阁参预机要。洪熙、宣德以后，阁权渐重，掌批答章奏，草拟诏令，事实上行使宰相职权。但因品阶低，故常以尚书兼任，以高其品秩。清沿置，升为正一品，但权任反不如明。雍正中设立军机处后，仅掌日常例行政务及发布文告等。

文明阁火柴局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五年(1889)创办于广州。1920 年改组

为文明火柴厂。

文学主事掾史 文学为汉代郡国职掌教育之官。《巴郡太守张纳碑》有文学主事掾史、文学掾史，当为担任郡国文学职事的官吏。

文渊阁大学士 官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置，简翰林官充任，备顾问应对，秩正五品。永乐时始以殿阁学士衔简入内阁参预机要。洪熙、宣德以后，阁权渐重，掌批答章奏，草拟诏令，事实上行使宰相职权。但因品秩低，故常以尚书兼任，以高其品秩。清沿置，升为正一品，但权任反不如明。雍正中设立军机处后，仅掌日常例行政务及发布文告等。

文武两朝献替记 书名。一作《两朝献替记》。唐李德裕撰。三卷。自述在文宗、武宗期间任宰相时的重要奏对、议论。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文文忠公自订年谱 书名。清文祥撰。记嘉庆二十三年(1818)至光绪二年(1876)间事。以记就学、仕历为主，间涉时事及清朝统治集团内部人际关系事。其中咸丰三年(1853)条记太平军北伐直逼天津时，京城"人心惶惶"状尤为翔实。有光绪八年刊本。

文学社武昌首义纪实 书名。章裕昆撰。一册。专记文学社革命活动和在武昌起义中的作用，详叙武昌首义经过。附录刘复基、彭楚藩、杨洪胜三烈士事略。书成于1936年，遭当局审查、搁置，直至1952年始由三联书店正式出版。

文学社共进会联合会议 清宣统三年(1911)春夏间，经同盟会中部总会推动，文学社和共进会多次筹商联合。七月二十二日(9.14)举行联合会议，成立起义统一机构，并派居正、杨玉如赴沪邀黄兴、宋教仁、谭人凤来汉主持大计。八月三日双方代表再次集议起义计划，确定中秋节(10.6)起义(后展期)，举蒋翊武为临时总司令，孙武为参谋长，制定总动员计划，并推定起义后军政府组成人员，为武昌起义的胜利作了组织准备。

亢父 战国齐地。在今山东济宁市南。《战国策·齐策》：苏秦谓齐宣王曰："今秦攻齐则不然，径亢父之险，车不得方轨，马不得并行，百人守险，千人不得过也"，即此。秦置县。

亢斑(？—1717) 清河南宜阳人。康熙五十六年(1717)，因宜阳知县张育徽预征钱粮，遂与李一临率众暴动，反抗官府，攻占宜阳神垕寨，并劫永宁知县高式青入寨。旋遭清军镇压，战败自杀。

亢宿 ❶星官名。二十八宿之一。东方青龙七宿的第二宿。有星四颗，即室女座 κ，ι，φ，λ 四星。《礼记·月令》："仲夏之月，昏亢中。"《说文·亢部》："亢人颈也"，因其位置近角宿而拟为苍龙之颈。以南第二星为距星。❷天区名。除主体亢宿星官外，还有大角、折威、摄提、顿顽、阳门等星官。共包含七个星官。按古法角宿实从大角算起，它与角宿两星，共三颗组成牛首之形，由于其明亮而列为二十八宿之首，后因它入亢宿二度半，遂列入亢宿。摄提，各三星，在大角左右两旁。《史记·天官书》："东宫苍龙，……大角者，天王帝廷，其两旁各有三星，鼎足勾之，曰摄提。摄提者，其斗杓所指，以建时节，故曰摄提格。"格，标准、量度之意。

亢父县 战国齐地，秦置县。治今山东济宁市南。《史记·项羽本纪》：秦二世二年(前208)，项梁"引兵攻亢父"，即此。秦属薛郡，西汉属东平国，东汉、西晋属任城国，东晋、南朝宋属高平郡，北魏、东魏属任城郡。北齐废。

亢桑子 书名。一作《亢仓子》、《洞灵真经》。旧题周庚桑楚撰。共九篇：《全道篇》、《用道篇》、《政道篇》、《君道篇》、《臣道篇》、《贤道篇》、《训道篇》、《农道篇》、《兵道篇》。唐王士源在《孟浩然集·序》中自称曾编写《亢桑子》九篇。韦滔《序》亦称："宣城王士源……著《亢桑子》数篇。"《新唐书·艺文志》著录王士元(源)《亢仓子》两卷。其书杂取《老子》、《庄子》、《列子》、《商君书》、《吕氏春秋》、《说苑》内容，间有独见，基本思想则属道家。有《合诸名家批点诸子全书》本、《诸子汇函》本、《二十家子书》本、《百子全书》本。

方 ❶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武丁时期卜辞有："不其来？其来。方不其来？方其来于沚？不其来？贞：方允其来于沚。"(《殷墟书契前编》第7卷29页第1片)即古书中之"方夷"。《后汉书·东夷传》："夷有九种，曰畎夷、于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风夷、阳夷。"其故地当在今陕西西北、山西北部一带。❷古代木质书写材料。(1)牍的别称。(2)即觚。《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令县及都官取柳及木槧(柔)，可用书者，方之以书；毋(无)方者乃用版。"此方异于版(牍)，应即《史记·酷吏列传》裴骃集解引《汉书音义》所言"觚，方"。参见"觚"。❸算学术语。(1)方形。《墨子·天志》："轮匠执其规矩，以度天下方圆。"常指正方形或长方形。《九章算术·方田》有方田术，三国魏刘徽圆田术注谓"方中容圆，圆中容方"。又指正方体或长方体。《九章算术·商功》刘徽注阳马术："其余两端各积本体，合成一方焉。"又"虽方随棊改，而固有常然之势"。(2)方形之一边或一棱。《九章算术·商功》："今有方亭，下方五丈，上方四丈。"又刘徽注圆锥术："此术圆锥下周以为方锥下方。"(3)方的，呈方形的。《九章算术·商功》刘徽注阳马术："邪解方棊以为堑堵者，必当以半为分。"又曰："是为别种而方者率居三，通体而方者率居一。"(4)并列。《九章算术·方程》刘徽注："并列为行，故谓之方程。"谓方程之本义为并而程之。(5)乘方。如平方、立方、三乘方、开平方等。又《九章算术·少广》刘徽注开立方术："开平幂者，方百之面十，开立幂者，方千之面十。"(6)指平面的正直，如"天圆地方"。(7)计量单位。今通称一立方米为一方。如一方木材、一方石料等。古代则有不同的体积含义。又，面积也可以称方。

方人 古族名。《逸周书·王会》载，周成王时成周之会，西方"方人以孔鸟"。孔晁注曰："方人亦戎别名。"成周之会因其列于巴、蜀之次，故知其亦为西戎。一说即东方之方夷，非也。方人既以孔雀为贡品，而孔雀出南方，则"方人"或为西南戎。

方干(？—约888) 唐新定(治今浙江建德东北)人，字雄飞。人称方三拜、补唇先生，门人私谥玄英先生。举进士不第，隐居会稽镜湖。以诗名于江南，以苦吟与姚合、贾岛结为诗友。诗作题材狭小，风格单调，流连景物，发泄牢骚，然无纤靡俚俗之习。其甥杨弇等编其诗为《玄英先生诗集》十卷。

方士 ❶官名。《周礼》秋官之属，主采地之刑狱诉讼。《周礼·秋官·方士》：方士"掌都家，听其狱讼之辞，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上狱讼于国"。❷古代祈求成仙的方术之士。始于周，兴于战国(燕、齐)，盛于秦汉。《史记·封禅书》记述方士燕人宋毋忌、正伯侨、羡门子高等皆修仙道，倡入海求仙、求不死药之说。秦始皇亦信方士韩众、徐福等。方士又取阴阳家所倡"天人相应"学说，游说帝王，汉武帝重用齐人少翁，筑离宫于甘泉，谋与神君通话；又整理天神系统为天、地、泰一；方士李少君等亦诱武帝祀神求仙。武帝信其术，将卫长公主嫁方士栾大。《汉书·艺文志》收神仙十家二百零五卷。方士与儒生亦互相影响，

且为后世道教所自出。❸泛指医、卜、星、相之士。《素问·至真要大论》:"余锡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尚未能十全。"此指医生。❹士名。北宋政和八年(1118)置,以赐在学选人,正七品。

方山 ❶亦称天印山。在今江苏江宁县东南。因山形如方印,故名。相传秦始皇东巡会稽,凿金陵山岗以破王气,方山即为其所断之地。地处秦淮河东南二源的会合点,三国吴开破冈渎后当都城建康东南水运要道,又为兵家必争之地。元末朱元璋先破元兵于此,再败元兵于蒋山(钟山),直抵集庆城(今南京市)下,即此。❷一称方岭。在今山西大同市北。山上有北魏孝文帝祖母文成文明皇后冯氏永固陵及石室、殿宇及石窟寺等。❸在今河南嵩县东北。《资治通鉴》:隋义宁元年(617)李密、翟让"将精兵七千人,出阳城,北逾方山,自罗口袭兴洛仓,破之",即此。

方勺(1066—?) 宋婺州金华(今属浙江)人,字仁声,寓乌程(今浙江湖州)泊宅村,号泊宅翁。元祐中,苏轼知杭州,省试得预荐送。历管勾江西常平。晚年无意仕进,以卫生养性为事。卒于绍兴十一年(1141)以后。诗文雄深雅健。著有《青溪寇轨》、《泊宅编》等,记方腊起义史料颇详。

方天 亦称平天。东汉王充提出的一种宇宙学说。方,并非正方形之谓,而是平平直直之意。王充认为:天和地都是两个非常大的平行的平面,人们用肉眼看天穹,仿佛是一个罩子,天顶高,四边下垂,与地相接,这是人眼的错觉。他的观点是"天"平正与地无异。《论衡·说日》:"夫天之高下,犹人之察太山也。平正,四方中央高下皆同,今望天之四边若下者,非也,远也。非徒下,若合矣","人望不过十里,天地合矣,远,非合也"。方天论认为天是平的观点是不正确的,但认为人见到的天地相合现象是人眼的错觉,这一点还是有合理成分的。

方凤(1241—1322) 宋末元初婺州浦江(今属浙江)人,字韶卿,一字景山。以恩授容州文学。宋亡不仕,隐居仙华山。善诗,多写亡国之痛,风格苍凉。著有《存雅堂遗稿》。

方正 汉代察举科目之一。汉文帝前二年(前178)设。多与贤良并称为贤良方正。东汉、晋沿置。又,清代科举中亦有孝廉方正之名。

方术 ❶亦称道术。统治的方略和艺术。《庄子·天下》:"天下之治方术者多矣。"唐成玄英疏:"方,道也。……治道艺术、方法甚多。"《吕氏春秋·赞能》:"说义以听,方术信行,能令人主上至于王,下至于霸。"❷古代方技,如星相(包括占候、星占)、卜筮、医术(包括筮医)、神仙术、命相术、遁甲、堪舆等。❸指数术方技。数术(亦称术数),是以研究"大宇宙"即"天道"或"天地之道"为主,内容包括天文、历法、算术、地理学、气象等学科。方技是以研究"小宇宙"即"生命"或"性命"和"人道"为主,内容包括医学、药剂学、性学、营养学,以及与药剂学有关的植物学、动物学、矿物学和化学等学科。《淮南子·修务训》:"无本业所修,方术所务。"《后汉书》有《方术传》,载华佗、费长房等方士之事迹。《文心雕龙·书记》:"方者隅也,医药攻病,各有所立,专精一隅,故药术称方。术者路也,算历极数,见路乃明,九章积征,故以为术。""数术"古代多由祝宗卜史执掌,方技亦有宫廷内官典守,历秦火不焚,迄汉而大盛。后道家承袭先秦巫祝祭祀鬼神和方士炼丹采药之术,作为修炼方法之一。

方田 ❶见"方田均税法"。❷北宋为加强对辽朝骑兵突袭的防御,边界田地分成方块,围以深沟,状若连锁,以限制敌骑行动,时称方田。❸古代算学术语。(1)九数之一,后发展为《九章算术》之第一章,以御田畴界域。包括方田、圭田、邪田、箕田等各种多边形与圆、弧田(弓形)、宛田、环田等各种曲边形、曲面形的面积公式,以及约分术、合分术、减分术、课分术、平分术、乘分术、经分术等方法,凡三十二道例题。其分数四则运算法则是世界上最早最完整的。(2)长方形田,又称直田。《九章算术》:"方田术曰:广从步数相乘得积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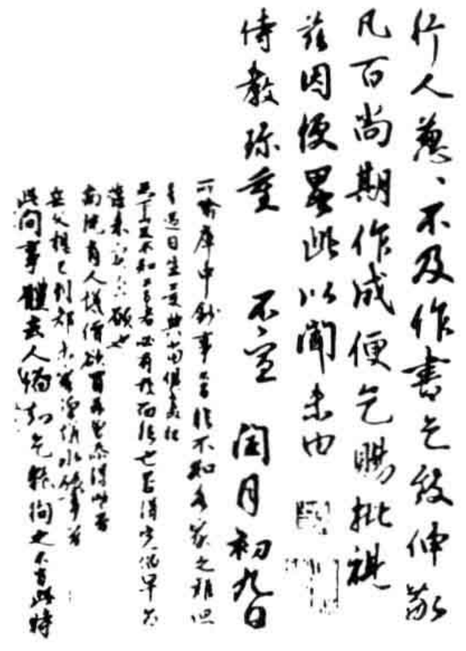
方丘 见"方泽"。

方民 直义为"各方之民",其内涵实指人类与其所居处的地理环境不同,其生活习性、体质、体征、性格也各异。明李时珍《本草纲目·人部》:"人禀性于乾坤,而囿形于一气。横目二足,虽则皆同,而风土气习,自然不一。……故五方九州水土各异,其民生长气息亦殊,乃集方民附于部末……。"

方耒 南宋福建莆田人,字耕道。乾道进士。授善化尉。曾同朱熹共师事崇安刘子翬。常与朱熹论"格物穷理"诸问题,认为先有所"见",然后有所"知"。后师事张栻,因敢直言,为栻器重,举为幕僚,卒于连江县令任上。

方夷 九夷之一种。

方回 ❶相传为尧、舜时五柞山隐士。炼食云母,采药,为人治病。尧曾聘请,不仕。夏时被人劫持,囚于室中,欲求其道术,不久遁去(《列仙传上》)。❷(1227—1307)宋末元初徽州歙县(今属安徽)人,字万里,号虚谷,别号紫阳山人。景定三年(1262)以别头试登第。曾提领池阳郡茶盐干官。后知严州,元兵至,以州降,被任为建德路总管,寻罢。工诗,格力苍坚。曾选唐宋近体诗,加以评论,成《瀛奎律髓》。另有《续古今考》、《虚谷集》、《桐江集》、《桐江续集》、《文选颜鲍谢诗评》等。



方回❷尺牍

方会(992—1049) 北宋袁州宜春(今属江西)人,俗姓冷。僧人。少机敏善谈,及长不喜从事著述。后为他人掌管税务,失职当罚,潜逃出家。师事潭州(今湖南长沙)石霜楚园,辅其左右,甚为勤奋。既而住袁州(今江西宜春)杨岐山传法,为杨岐宗创始人,因称"杨岐方会"。认为闭目塞听,"不见一法是大过患"(《续传灯录》卷七)。主张道出于常情,把世俗的一切活动均视为寻求解脱之"妙道"。其言行被辑为《杨岐方会和尚语录》和《后录》各一卷。

方阵 阵名。队列呈方形,便于进攻。《国语·吴语》记吴王夫差与晋争盟时曾命吴军"万人以为方阵",共排成百行,每行百人为一彻,行排头为官师;十行千人为一旌,设一下大夫指挥;十旌共万人,由将军指挥。按《孙膑兵法·十阵》:方阵之列法,中间兵力少,四周兵力多,将帅指挥位置靠后。

方丞 官名。东汉置,主药方,员一人,秩三百石。隶少府所属太医令。

方志 记述一方事物的志书。"方"或指先秦一个邦国,或指秦汉以后一个政区或一地区。"志"通"识"、"誌",即记述。《周礼·地官·诵训》始见"方志",《周礼·春官·外史》作"四方之志"。《后汉书·西域传·论》提到西域有"二汉方志"。但先秦至西汉的方志,既早已全部失传,

亦不见诸家著录。东汉以后见于著录的，或称某州、某郡“记”、“图经”，或称某地区“记”、“志”、“传”。隋大业中普诏天下诸郡纂修图经，唐定制诸州三、五年一造图经，北宋也多次下令诸路、府、州、县纂修图经。两宋之际图经渐次改称为志，至明、清凡县以上各级政区，都每隔若干年修一次志。清代太湖流域富庶乡镇，亦往往有志。现存全国历代方志共八千余种，基本上是明清两代的，宋元志传世者不过三十多种，宋以前只有几种。传世古籍中以古吴越地区为记述范围的东汉袁康、吴平《越绝书》，以秦岭以南即华山之阳为记述范围的东晋常璩《华阳国志》，《四库全书》列入史部载记类，清以来学者多推为最早的方志。敦煌发现的《沙州图经》、《西州图经》残卷，可借以窥见隋唐图经的一般情况。这些古方志的体裁内容，与南宋以后的方志不尽相同。就是南宋以后，方志体制也在逐步演变。大致时代越后，卷帙越繁，趋势是由记述一方的地理、历史纲要，变而为备载这一地区古今各种事物的百科全书。方志虽然源远流长，但在明以前诸史艺文志和诸家书目中皆与其他地理著作并列于一门类，未予区别。清修《四库全书》，始称方志为地理类中的“都会郡县之属”，与其他性质体制的地志相区别。自章学诚著《方志略例》，倡方志之学，“方志”一称，渐为世所常用。约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来，又习称方志为“地方志”，1935 年出版朱士嘉《中国地方志综录》的第一版。

方技 同方伎。古代指医、卜、星、相之术。《汉书·艺文志》：“方技者，皆生生之具，王官之一守也。太古有岐伯、俞柎，中世有扁鹊、秦和，……汉兴有仓公（仓公即淳于意）。”《史记·扁鹊仓公列传》：“诏问故太仓长臣意：‘方伎所长，及所能治病者？’”自新、旧《唐书》至《明史》均有方技传。

方帐 北宋熙宁间实行方田均税法以后的土地册子。按方田法，以东西南北各千步为一方，丈量土地，并其地形、土壤，加以登记，然后据土地肥瘠分五等确定税额。

方伯 ❶夏、商、周时期一方诸侯的首领。❷唐代以后地方长官的泛称。

方苞（1668—1749） 清安徽桐城人，字凤九，号灵皋，又号望溪。康熙进士。官至礼部侍郎、侍讲学士，并充武英殿总裁、一统志总裁等职。曾因《南山集》案牵连被逮入狱。于文学继承归有光“唐宋派”古文传统，严于义法，为清代桐城派古文之初祖。论学以程朱为宗，究心宋儒义理之学，与专事考订名物训诂者异趣。后桐城派古文家，耽心义理，习服程朱，皆以苞为先路。著有《周官辨》、《周官集注》、《周官析疑》、《春秋通论》、《礼记析疑》、《望溪文集》、《史记注补正》等，后人将其文稿汇刻为《方望溪先生全集》。

方言 书名。全称为《辖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简称《扬子方言》、《别国方言》、《方言》。西汉扬雄撰。是中国最早的方言学著作。作者自称撰写此书历时二十七年，除参考存世典籍材料外，又向“天下上计孝廉及内郡卫卒”调查，“语言或交错相反，方复论思，详悉集之”。应劭注《汉书》，孙炎注《尔雅》，杜预注《左传》，皆多所引证。原为十五卷，隋以后传本作十三卷。其体例模仿《尔雅》，分类编集各地方言同义词语，一名一物皆详其地域言语之异同。据此可略知汉代及先秦不同方言的分布情况，为研究汉语史及训诂学的重要资料。晋郭璞曾为之作注，今存。清戴震撰《方言疏证》，钱绎撰《方言笺疏》，于整理同时均有所发明。


《方言》书影

方叔 西周时人。周宣王时曾率军征伐楚国、猃狁，《诗·小雅·采芑》咏其成功事迹。

方明 相传为黄帝时人。曾与昌寓、张若谱朋、昆阍、滑稽给黄帝驾车时为御。见《庄子·徐无鬼》。

方岳 ❶（1199—1262）南宋歙州祁门（今属安徽）人，字巨山，号秋崖。绍定进士。历南康军及滁州教授、太学正、宗学博士等。淳祐中，知南康军，后知袁州，先后忤贾似道、丁大全，被劾罢官。性刚正，诗与刘克庄齐名，颇受杨万里、范成大影响，亦能词。著作有《秋崖集》、《秋崖先生小稿词》。❷宋末台州宁海（今属浙江）人，一说台州天台（今属浙江）人，字元善，号菊田。隐居不仕，以诗名。著有《深雪偶谈》。❸魏晋征、镇、安、平总督诸军或督州重臣之别称。

方府 楚国藏金之府。明董说《七国考》：“庄辛说楚襄王‘方府之金’。方府，藏金之府也。”

方剂 中医术语。又称处方，或称药方。方指医方，剂古作齐，指调剂。《汉书·艺文志》：“调百药齐和之所宜”。由中药组成，是中医用于临床治疗的主要方法之一。药物通过有机配合成为方剂，既能相得益彰，又能相辅相成，更符合治疗的需要。

方法 算学术语。（1）数学方法。又称术，或简称法。隋唐以前多称术，宋元常法、术并用。（2）开方术中未知数一次幂的系数。《九章算术》称为法，《孙子算经》、《张丘建算经》称为方法，贾宪《黄帝九章算经细草》、秦九韶《数书九章》又称为方。

方泽 方泽坛的简称。又名方丘、地坛。明清两代祭祀皇地祇神之处。在今北京地坛公园内。明嘉靖九年（1530）定天地分祀，在建圜丘祭天的同时，于北郊建方泽祭地。十五年改方泽为地坛。清代多次修缮。坛为汉白玉筑成的二层方台，坛下四周为方泽水池，北向，有内外壝垣。坛南有皇祇室五间，供奉皇地祇神牌位，西有神库、神厨、祭器库、乐器库、宰牲亭，西北有斋宫。清因古制。顺治元年（1644）定祭方泽。每年夏至日出时举行祭礼，并以五岳、五镇、四镇、四渎从坛配享。有时亦在方泽祈天。

方城 ❶地名。（1）春秋庸邑。在今湖北竹山县东。《左传》文公十六年（前611）：楚“使庐戢梨侵庸，及庸方城”，即此。（2）战国燕邑。今河北固安县西南方城。《史记·燕召公世家》：燕王喜十二年（前 243），“赵使李牧攻燕，拔武遂、方城”，即此。西汉置县。❷山名。在今河南叶县南、方城县东北，西连伏牛山脉。春秋时楚国所筑方城经此山东麓。《左传》僖公四年（前 656）：楚屈完答齐桓公曰：“楚国方城以为城”，即此。❸又名万城，亦称连堤。参见“楚方城”。

方相 周代人尊奉的驱疫避邪之神。传黄帝元妃嫘祖死于道，令次妃嫫母监护于道，故以嫫母为方相氏。《周礼·夏官·方相氏》载，当时人在举行驱鬼逐疫的傩祭或送葬时，都以方相为先导。

方钝（？—1577） 明湖广巴陵（今湖南岳阳）人，字仲敏，号砺庵。正德进士。嘉靖三十一年（1552）官至户部尚书，竭尽搜括以筹军费。三十七年忤严嵩，改官南京，遂解职归。卒谥简肃。

方便 梵文 Upāya 的意译。佛教名

词。亦谓善巧，即善于针对不同身份的听众，采取各种巧妙的教化方式使之信仰佛教。《维摩诘经·法供养品》："以方便力，为诸众生分别解说，显示分明。"

方圆 唐代语词。有通融、周转、变通、调剂等意。如"税外方圆"，指于正税外临时增税。《资治通鉴·唐德宗贞元十二年》胡三省注"税外方圆"："折则成方，转则成圆，言于常税之外，别自转折，以致货财也。"

方家 ❶道家术语。指道术修养深湛之人。《庄子·秋水》："吾长见笑于大方之家。"成玄英疏："方，犹道也。"后称饱学或有一艺之专精者为方家。❷指医家、医生。医以方剂治病，故称。《唐六典·尚药局》："凡合药宜用一君，三臣，九佐，此方家之大经也。"

方宾(？—1421) 明初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洪武时由太学生试兵部郎中。建文中，署应天府事。坐罪戍广东，以荐复官。燕师入京师，迎附，升兵部侍郎。永乐七年(1409)进尚书，从北巡，兼掌行在吏部事。颇恃宠贪恣。十九年因言北征乏饷忤帝意，惧罪自缢。

方望(？—25) 新莽末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建武元年(25)，见更始政乱，遂与安陵人弓林等觅求孺子刘婴，挟至临泾立为天子，聚党数千人，自为丞相。旋为更始将李松所杀。

方清(？—766) 唐歙州(治今安徽歙县)人，一说苏州(今属江苏)人，或宣州(今属安徽)人。宝应元年(762)，与陈庄在歙州昌门率饥民起义，众至数万。据山险，切断江路，震撼江南。次年，屯兵秋浦(今安徽贵池西南)乌石山，连克县邑。永泰元年(765)攻克歙州，杀刺史庞濬。后为唐将陆渭所击，战败被害。

方维(？—1912) 清末湖北随县(今随州)人，字旭初。早年投新军，为正目。宣统三年(1911)加入文学社。武昌起义时参加攻占楚望台、督署等战斗。湖北军政府成立，先后任军令部调查员、湖北军政府军务部参议、将校团团长。1912年8月与张振武同被黎元洪勾结袁世凯骗至北京杀害。

方程 算学术语。(1)九数之一。后来发展为《九章算术》之第八章，以御错糅正负。包括方程术即今之线性方程组解法、正负术即正负数加减法则以及建立方程的损益法，共十八道例题。其方程术、正负术都是超前其他民族若干世纪的方法。(2)《九章算术》提出的解线性方程组的方法称为方程术。根据问题的数量关系，采取分离系数法一行行自右至左排成方程，相当于今之增广矩阵。然后采用直除法消元，是为世界上最早的线性方程组解法。后来刘徽创造互乘相消法，与今相同。(3)清咸丰九年(1859)李善兰与伟烈亚力合译棣么甘《代数学》，将 equation 译为此名。1934年《数学名词》确定为方程(式)，后沿用至今。

方腊(？—1121) 北宋睦州青溪(今浙江淳安)人，一说歙州(今安徽歙县)人。一名方十三。徽宗时在睦州一带利用摩尼教秘密酝酿起义。宣和二年(1120)在青溪县以诛朱勔为名，聚众揭竿起义，自称"圣公"，建元"永乐"，设官分职。两浙苦花石纲之扰，人民争附之，众至数十万人。教徒兰溪朱言、吴邦，剡县仇道人，仙居吕师囊，方岩山陈十四，苏州石生，归安陆行儿等也率众响应。起义军烧毁官舍、学宫、府库、寺庙，镇压官吏、地主，攻破睦、歙、杭、处、衢、婺等州县，声震东南。三年正月，宋以童贯为江、淮、荆、浙等路宣抚使，发兵十五万南下镇压。四月，他退守青溪帮源洞，后因腹背受敌，战败被俘。八月，在京师被杀。余部归吕师囊统率，继续斗争，至宣和四年三月失败。

方滋(1102—1172) 宋严州桐庐(今属浙江)人，字务德。绍兴初，以荫补迪功郎。累官吏部侍郎、敷文阁学士。仕宦四十余年，三为监司，五为郡守，七领帅节，足迹几遍南宋境内。所至务尽其职，如拒增赋税、修筑华亭海堰、蠲减羡余米等，政事多有可纪。

方翥 宋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字次云。六岁而孤，读书甚勤，过目即能贯通。绍兴进士，调闽清县尉，赴任未满一年，即回家，尽读从兄方略万卷楼藏书，凡三十年。有司奏闻，得旨召对，除秘书省正字。

方舆 ❶战国宋邑。在今山东鱼台县西。后为齐、魏、楚所占。《战国策·秦策四》："魏氏将出兵而攻留、方舆、铚……，故宋必尽。"秦置为县。北齐天保中废。隋开皇十六年(596)复置，唐宝应元年(762)改为鱼台县。❷郡名。因方舆邑得名。公元前284年前，魏攻取该地后置。辖有今山东嘉祥以南至江苏丰县一带。❸犹舆地。古人认为地载万物，如同车舆，故以"方舆"指地。后人将地理学称为"方舆之学"。宋时祝穆有《方舆胜览》，清代顾祖禹有《读史方舆纪要》。

方鼐 鼐一作鼎。明初湖广江夏(今湖北武汉)人。国子生。洪武十年(1377)，任给事中。十一年，调通政司知事，次年迁中书省左参政。

方镇 指镇守一方的军事区域和军事长官。如晋持节都督、唐五代节度使等。《晋书·张华传》："陛下谋谟之臣，著大功于天下，海内莫不闻之。据方镇、总戎马之任者，皆在陛下圣虑矣。"《新唐书·贾耽传》：耽"常以方镇缺帅，当自天子命之"。

方耀(？—1891) 清广东普宁人，字照轩。咸丰初年随父方原举办团练。嗣投效官军，参与镇压广西天地会义军，并转战广东、福建、江西等地镇压太平军，累迁至副将。同治七年(1868)升授总兵，在广东潮州创"选举清乡法"以除"患乱"，并厘占产，征逋赋，丈沙田，以增税收。光绪九年(1883)擢水师提督，适法军侵犯越南，南部边境危机，即与督抚诸官筹划布防，并饬兵往援福建。

方彝 古代盛酒器。名称为后人所定，尚不能知其本名。用青铜铸成，方体，直壁或曲壁，平底，下有方形圈足，多饰有扉棱，上有带钮起脊屋顶形盖。有两器并连为一体，称偶方彝。盛行于商至西周中期，到春秋初年还有少数存在。商方彝多直腹；西周早期腹下部渐趋突出；西周中期两侧增置象鼻形耳。有的方彝腹内分隔为两室，盖上亦相应有两孔，供置勺挹酒用。



方 彝

方于鲁(？—1607) 明徽州歙县(今属安徽)人，初名大澈，后以字行，改字建元。初学为诗，后得程君房墨法，乃改而制墨，名重万历间。制诸式墨达三百八十五种。著有《墨谱》。亦善诗，有《方建元诗集》。

方士锜 清末湖北天门人，字梅荪。专攻舆地、数学。提出二十种判别素数的方法，不少具有独创性。其中最重要的是威尔逊定理，他和德国数学家亥尔维茨(A. Hurwitz)同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将该定理应用于素数判别，还改进了依素数定义的判别方法和李善兰《考数根法》中的方法。著有《数根丛

草》、《合数术》。

方大湜(？—1886) 清湖南巴陵(今岳阳)人,字菊人。咸丰五年(1855),以诸生而起家军旅,授广济知县。十一年太平军攻克广济,被革职留任。同治八年(1869)擢宜昌知府,捐赀赈灾,后累迁至直隶布政使、山西布政使。所至办学校、兴蚕桑、治水利,尤严义利之辨。著有《蚕桑提要》、《农桑提要》、《捕蝗簿要》、《堤工摘要》等书。

方大镇(1560—1630) 明安庆桐城(今属安徽)人,字君静,号鲁岳。万历进士,授大名推官。官至大理寺左少卿。与高攀龙、顾宪成等创立首善书院,讲学其中,阐发《易》理。后忤旨去职,归隐桐城鹿湖,授徒著述以终,私谥文孝。著《易意》、《诗意》、《礼说》等。

方丈山 古代传说中的三神山之一。又名方壶。《史记·封禅书》:"自威、宣(齐威王、宣王)、燕昭(燕昭王)使人入海求蓬莱、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傅在渤海中。"唐杜甫《岳麓山道林二寺行》:"方丈涉海费时节,玄圃寻河知有无。"

方丈镜 唐时,中宗令扬州造方丈镜,铸铜为桂树,金花银叶。帝每骑马自照,人马并在镜中。

方山原 在今陕西宝鸡市西。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八月,金宗弼复以书来求商州及和尚、方山原地,川陕宣抚副使郑刚中亦言合割还金,即此。

方山埭 三国吴赤乌八年(245),使校尉陈勋作屯田,于方山南截淮(今秦淮河)立埭,号方山埭。在今江苏江宁县东南。六朝时,当都城建康东南水上交通的冲要。《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三十年(453),沈庆之讨太子劭。劭沿淮树栅以自守,"又决破冈、方山埭以绝东军"。

方友升(？—1906) 清末湖南善化(今长沙)人。早年入清军,参加镇压四川农民起义。同治七年(1868)随钦差大臣左宗棠赴陕、甘镇压回民起义,后升为副将。光绪元年(1875)晋总兵,随刘锦堂赴新疆平定阿古柏之乱。三年擢提督。五年率部击退沙俄的武装入侵。十年中法战争爆发时,奉命率部阻击法军。次年参与镇南关(今友谊关)、谅山之役。后改任广东南韶、连镇总兵。二十年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后,率兵三千驻防山海关。二十六年八国联军进犯津、京地区,奉命率师入卫,驻守山西固关。次年调任浙江衢州镇总兵。

方中通(1634—1698) 清安徽桐城人,字位伯,号陪翁。方以智次子。通天文、物理、历算。所著《数度衍》系一部数学百科全书,为中国论述对数论之第一人。另著有《揭方问答》、《音韵切衍》等书。

方从义 元贵溪(今属江西)人,字无隅,号方壶。幼入龙虎山为道士。曾出游天下名山,至正三年(1343)一度至大都(今北京)。长于山水画,工草、隶书。传世作品有《山阴云雪图轴》、《武夷放棹图轴》等。

方从哲(？—1628) 明德清(今属浙江)人,家居京师(今北京),字中涵。万历进士。万历四十一年(1613)以礼部尚书入阁,次年任首辅。后独主内阁凡七年,阿顺帝旨,于弊政无所匡正。神宗死,受遗命辅光宗。红丸、移宫案起,均与东林党人相抗,名裂身败。泰昌元年(1620)受劾致仕。天启五年(1625)魏忠贤欲起用之,不出。

方以智(1611—1671) 明末清初桐城(今属安徽)人,字密之,号曼公。中年以后为僧,更名大智,号无可。又称弘智、五老、药地、浮山、墨历、木立、愚者大师、极凡老人等。崇祯进士,授翰林院检讨。早年参加复社,与陈贞慧、冒襄、侯方域合称"明季四公子"。崇祯十一年(1638),在南京支持东林子弟顾杲、黄宗羲与复社名士吴应箕等发出《留都防乱公揭》,驱逐阉党阮大铖。后居京师。十七年,李自成入都后南下,为阮大铖等所陷,变姓易名,流寓两广。桂王授以礼部尚书、东阁大学士,因感无可作为,固辞不就。隐居广西平乐及湖南武冈等地,在武冈与王夫之相识。后在广西为清兵所执,剃发为僧以免。顺治十年(1653)在金陵(今南京)皈依曹洞宗觉浪道盛。十二年父死奔丧。此后历游江西各地,最后入吉安(今属江西)青原山为住持。康熙十年(1671),因事株连,押解至万安(今属江西),疽发背而卒,一说投水死。其学博综,于经学、天文、地理、历史、物理、生物、医药、文学、音韵、书画、律吕等均有研究。不拘泥古人成法,主张"考古所以决今"。对西方学术有所涉猎,曾介绍金尼阁之拼音字母、利玛窦之舆图与阿拉伯数字。提出"盈天地间皆物","物有其故",可据实考究,"类其性情,征其好恶,推其常,是曰质测。质测则藏通几者也"(《物理小识·自序》)。"质测"即为今之自然科学,"通几"即为今之哲学,认为哲学原理源于各科学之中。反对理学家"舍物以言理",提出"凡相因者皆极相反"、"一在二中"、"寂历同时"等观点。著有《通雅》、《物理小识》、《浮山文集》、《博依集》、《东西均》、《药地炮庄》、《易余》、《烹雪录》,编定《周易时论合编》、《青原志略》与其他语录、诗集、笔记等近四百万言。子中通与学生揭暄皆当时著名数学家。然其学派在清代淹没无闻,近数十年始为学者重视。



方以智

方孔炤(1591—1655) 明末清初安庆桐城(今属安徽)人,字潜夫,号鹿湖。万历进士。崇祯时官至湖广巡抚,以力主剿灭农民军,反对主抚,忤杨嗣昌,下诏狱,不久获释。后以右佥都御史屯田山东、河北,兼理军务。明亡南归,受马士英排挤去职。入清,归隐桐城,著述以终。私谥贞述。承祖方学渐、父方大镇之风,好《易》学、《春秋》。又爱好西学、地理。著《周易时论》、《春秋窃议》、《全边略纪》、《环中堂诗文集》等。

方玉润(1811—1883) 清云南宝宁(今广南)人,字友石,一字黝石,自号鸿濛子。廪膳生。官陕西陇州长宁驿州同,擢砖坪厅通判,未抵任而卒。撰《诗经原始》,《自序》中认为盲目崇信《诗序》及朱熹《诗集传》,均不可取,主张涵泳《诗经》本文,"循文按义",以探求"古人作诗大旨"。能诗文,工书法。还著有《三易原始》、《书纬》、《礼纬》、《鸿濛室文抄》、《星烈日记》、《鸿濛室诗抄》等。

方正化(？—1644) 明山东人。宦官。累升司礼太监。崇祯十五年(1642)总监保定军务,抵御清兵,有保全城池之功。十七年再度总监保定军务,抵抗农民军,城破被杀。

方石岭 在今江西吉安县南。南宋景炎二年(1277),文天祥会邹沨于永丰,元李恒追及于方石岭,天祥将巩信败死,即此。

方东树(1772—1851) 清安徽桐城人,字植之,晚号仪卫老人。早年师事姚鼐。曾为幕僚。历主广东廉州、韶州与安徽庐州、亳州、宿松讲席。著《汉学商兑》,极力排斥乾隆时盛行的汉学,提倡程朱理学,自谓生平读书"惟于朱子之言有独契"(《三序》),而汉学"离经畔道,过于杨、墨、佛、老"(《辨道论》)。宣传"天

人感应”，认为“吉凶感应之理不爽”(《续天道论》)。晚年醉心禅学。著作还有《书林扬觯》、《大意尊闻》、《仪卫轩文集》、《向果微言》、《昭昧詹言》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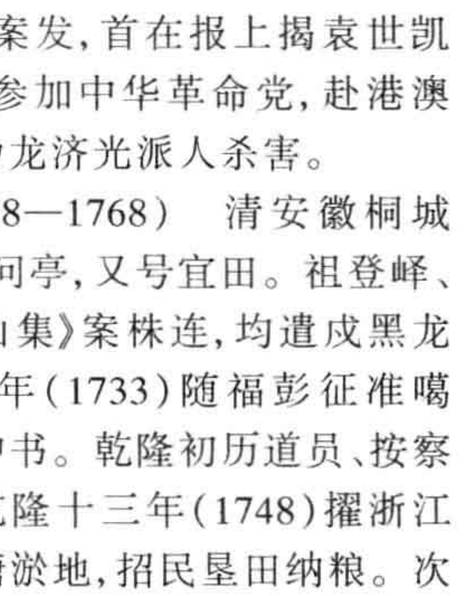
方司格 北魏时地方选举标准。孝文帝太和年间，诏诸郡中正，各列本土姓族次第，为选举之格，称方司格。

方有执(1523—?) 明歙县(今属安徽)人，字仲行。因前后两妻及子女皆病亡而发愤学医，尤精心探究《伤寒论》。鉴于此书多次被他人编注，又多窜乱，未能充分阐发仲景之旨，于是竭二十余年之精力，对《伤寒论》逐条加以考订，著成《伤寒论条辨》八卷，书后附“本草钞”、“或问”、“痉书”各一卷，并指出《伤寒论》不限于治伤寒，其说对后世影响颇大。

方次石(1887—1915) 广东普宁人，字南冈。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留学日本警监学校。次年加入同盟会，旋归国协助许雪秋在广东潮州起义。失败后往甘肃其伯父任所运动回民革命，未果。宣统二年(1910)经日本赴南洋，任槟榔屿《光华日报》编辑。武昌起义后，返乡起兵响应。南北和议成，愤袁世凯篡权，重返南洋，仍主《光华日报》笔政。1913年宋教仁被刺案发，首在报上揭袁世凯主谋之罪。后参加中华革命党，赴港澳运动讨袁，旋为龙济光派人杀害。

方观承(1698—1768) 清安徽桐城人，字遐谷，号问亭，又号宜田。祖登峄、父式济因《南山集》案株连，均遣戍黑龙江。雍正十一年(1733)随福彭征准噶尔，还授内阁中书。乾隆初历道员、按察使、布政使。乾隆十三年(1748)擢浙江巡抚，勘查海塘淤地，招民垦田纳粮。次年擢直隶总督，先后任直督二十年，兼理河道，曾修治永定河，治绩彰显。著有《述本堂集》等。

方孝孺(1357—1402) 明浙江宁海人，字希直，一字希古，号逊志，人称正学先生。方克勤之子。幼聪颖，及长从学宋濂，有“小韩子”之誉。洪武二十五年(1392)以荐授汉中府教授，蜀献王聘为世子师。



方孝孺

名其读书之庐曰“正学”。建文初，召为翰林侍讲，迁侍讲学士，更定官制后改文学博士，总裁《太祖实录》等书。力主复古改制，创行井田，对建文朝政策影响较大。靖难之役中，朝廷诏檄多出其手。曾致书燕世子朱高炽，谋离间燕王父子。又上割地求和计，以缓燕师，均未成。燕王夺位后，命起草登基诏，坚执不从，全族被杀。著作甚富，有《孝经诚俗》、《周易考次》、《宋史要言》，《帝王基命录》等。永乐中禁藏其书，犯者至死。后人辑其所遗成《逊志斋集》。

方孝标(1617—?) 清安徽桐城人，原名玄成，以字行，号楼冈。顺治进士。累官至内弘文院侍读学士。后坐事戍宁古塔，释归，赴云南。附吴三桂叛乱，为翰林承旨。三桂败后回里闲住。著有《钝斋文集》、《滇黔纪闻》等书，语多指责清廷。与戴名世交往。康熙间戴名世《南山集》案发，他已死，剖棺戮尸。诸子亦株连被杀。

方声洞(1886—1911) 清福建侯官(今福州)人，字子明。光绪二十八年(1902)赴日本留学，先入成城学校习陆军，后入千叶医学专门学校。次年参加拒俄义勇队。三十一年加入同盟会，先后任同乡会议事部长、同盟会福建支部长。宣统三年(1911)春组织国民会，旋回国参加黄花岗起义，随黄兴攻入督署，复攻督练公所，中弹牺牲，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



方声洞

方克勤(1326—1376) 明浙江宁海人，字去矜，号愚庵。洪武二年(1369)聘为县训导。四年授济宁知府，与民约，垦荒三年始征税；又分田九等，按等征发，使吏不得为奸。视事三年，户口增倍。后为属吏诬告，谪役江浦，复涉空印案，被杀。著有《愚庵集》。

方伯谦(1852—1894) 清福建侯官(今福州)人，字益堂。早年入福州船政学堂。光绪三年(1877)，赴英国海军学校习驾驶。三年后回国，历任威远练船管带、海军中军左营副将及济远舰管带。二十年率舰护送运兵船赴朝鲜，在丰岛海面遭日舰偷袭，遂返回旅顺。同年在中日黄海大战中，船炮损坏，先行西撤，返回旅顺。后被清廷处死。

方言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八年三月三日(1902.4.10)在上海创刊。使用京话、官话、宁波话、粤语、吴语等方言著文，设弁语、朝报、舆论、市声、巷议、情话、游说、瀛谈等栏目，刊消闲性文字。停刊时间不详。

方国安(?—1646) 明末清初浙江诸暨人，字盘石。行伍出身。初隶左良玉部下，屡镇压农民起义军，累官至管军。南明弘光时升总兵。后拥鲁王监国于绍兴，以兵守钱塘江。鲁监国元年(顺治三年，1646)兵败，为清军俘于黄岩(今浙江台州)，旋被杀于浦城(今属福建)。

方国珍(1319—1374) 元黄岩(今浙江台州)人，名珍，字国珍。世以贩盐浮海为业。至正八年(1348)，率众数千入海，夺取官府漕粮、船只，攻打浙东沿海。降元后又反，屡降屡叛，以求高官。十六年以后，先后任元海道运粮万户、江浙行省参知政事、左丞、平章政事、左丞相等职。据有温、台、庆元三路六州十一县达十一年。多次为元运送漕粮。二十七年，降朱元璋。明初授广西行中书省左丞衔。病死于应天(今江苏南京)。

方国璋(?—1362) 元黄岩(今浙江台州)人。方国珍兄。至正八年(1348)从国珍入海。后降元，官至江浙行省右丞。二十二年，被苗军将领王保杀死。

方明善 元黄岩(今浙江台州)人。方国珍侄。先从国珍举兵反，后从降元。至正十八年(1358)，任镇抚，守温州。后历任行枢密院判官、福建行省参知政事，仍守温州。岁督海船运粮大都。二十三年，攻取平阳，旋被朱元璋部击败，纳岁贡钱二万两以充军费。次年，任江浙行省右丞。二十七年，温州被朱军攻占后，随方国珍降。

方岳贡(?—1644) 明湖广谷城(今属湖北)人，字四长，号禹修。天启进士。授户部主事，进郎中。崇祯元年(1628)，出为松江知府，旋授山东副使兼右参议，总理江南粮储。十六年，擢左副都御史兼东阁大学士，预机务。次年，李自成克北京，被执自缢死。著有《国玮集》。

方泽坛 即“方泽”。

方学渐(1540—1615) 明桐城(今属安徽)人，字达卿，号本庵。方以智曾祖。任诸生祭酒二十余年。后弃官，从事讲学。年七十余，犹与顾宪成、高攀龙等会讲于无锡东林书院。尝受学于耿定理。以心学为宗，谓“心外无理，心外无天，一时尽心，则一时见性天；一事尽心，则一事见性天；无时无处不尽心，则无时无处

不见性天。存之养之，常尽心而已矣”(《心学宗》)，“此孔门之心法”。黄宗羲谓其歧虚实而二之，非心体之本然。其格物说颇近于王艮。著有《心学宗》、《桐彝语》、《迩训》、《东游记》等。

方空縠 汉代丝织品名。为一种方空的薄纱。质地精美，为皇室服用。《后汉书·章帝纪》：建初二年(77)“诏齐相省冰纨、方空縠、吹纶絮”。李贤注：“《释名》曰：‘縠，纱也。’方空者，纱薄如空也。或曰空，孔也，即今之方目纱也。”

方孟式(1582—1639) 明安庆桐城(今属安徽)人，字如跃。山东左布政使张秉文妻，方以智姑母。崇祯十二年(1639)，后金(清)兵陷济南，秉文战死，她投大明湖自尽。善诗文，著有《纫兰阁集》。

方城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固安县西南方城。初属广阳郡，汉武帝时曾改属燕国，宣帝时又改属广阳国。东汉属涿郡。三国魏景初二年(238)封刘放于此，为侯国，属范阳郡。西晋复为县。北齐天保七年(556)废。

方荣生(1781—1815) 一作方荣升。清安徽巢县(今巢湖)人。水手出身。嘉庆十三年(1808)拜金棕有为师，入无为教(后称收圆教)，居和州。十六年遭破获，被发遣灵璧。十八年于配所编成《破邪显证明心录》。旋灵璧水灾，乃乘机潜回和州，图兴复旧教。时值天旱饥馑，令徒众在安徽、河南等地广散帖子，拟举事。二十年被捕遇害。

方相氏 官名。《周礼》列为夏官司马属官，主司殴驱疫鬼，由武士充任。

方信孺(1177—1222) 南宋兴化军(治今福建莆田)人，字孚若。以父荫补番禺县尉。开禧北伐失利，他使金三往返。金人时有要挟，他置死生于度外，坚拒缚送首谋、称藩割地的无理要求。历知韶州、淮东转运判官兼提刑。知真州时，因北山匮水筑石堤，袤二十里，人莫知其意图。后金兵攻仪真，守将决水匮以退敌，真州赖以保全。

方皇后(约 1516—1547) 明应天江宁(今江苏南京)人。安平侯方锐之女。嘉靖九年(1530)选入宫。次年册为九嫔之一，称德嫔。十三年立为后。二十一年，借宫女杨金英等缢杀世宗案之机，株杀世宗所宠曹端妃，忤帝意。二十六年，宫中火灾，世宗挟前怨坐视不救，遂致丧生。谥孝烈。

方格簇 养蚕器具名。为太湖地区使用之一种蚕簇。文献记载首见明《便民图纂》。该书两幅插图“上簇”和“灸箔”，系描绘明代用方格簇之情况。其优点是对控制上簇密度，减少双宫、黄斑、柴印等屑茧，提高茧质具有重要作用。其缺点是造价高、容量少、操作不便。到清代，逐步被折帚、墩帚、蜈蚣簇等新簇具所取代。

方逢年(？—1646) 明末浙江遂安(今淳安)人，字书田，号狮峦。天启进士。天启四年(1624)以编修主持湖广乡试，因策题忤魏忠贤，削籍归。崇祯初复职，崇祯十年(1637)擢礼部侍郎，受命重修光宗、熹宗实录，充副总裁。次年进礼部尚书，入阁预机务，不久忤旨罢官。鲁王监国，起复。绍兴破，降清。顺治三年(1646)以蜡丸通闽罪被杀。著有《雪涤斋集》。

方逢时(？—1596) 明湖广嘉鱼(今属湖北)人，字行之，号金湖。嘉靖进士，授宜兴知县，历户部主事、宁国知府。隆庆初以右佥都御史巡抚宣大，促成俺答封贡。万历五年(1577)擢兵部尚书，署吏部事。善处理边务，与王崇古齐名，时称“方王”。九年致仕。著有《大隐楼集》。

方略馆 官署名。清代军机处所属机构，掌纂修方略。初为特开之馆，乾隆十四年(1749)，以金川奏凯，获准开馆，以后遂为常开之馆。设总裁无定员，以军机大臣兼充。下设提调，满、汉各二人；收掌，满、汉各二人；纂修，满三人，汉六人。其中除由翰林院咨送一名汉纂修外，其余由军机章京兼充。除纂修各种方略、纪略外，并纂修奉旨交辑的其他书籍。军机处档案全部存储于本馆大库，军机处的录副奏折也多由本馆抄录。

方渠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环县东南。属北地郡。东汉废。唐景龙元年(707)复分马岭县置。治今甘肃环县。属庆州。当吐蕃南下要路。贞元十三年(797)邠宁节度使杨朝晟筑城。五代初废为镇。

方婉仪(1732—1779) 一作方畹仪。清安徽歙县人，字仪子，号白莲。罗聘妻。善画梅。子罗允绍、罗允缵亦善画梅，有“罗家画派”之称。

方维县 隋开皇初改秦兴县置，治今四川青川县东北。属平武郡。唐初属沙州，贞观四年(630)废。《新唐书·南诏传》：大历十四年(779)，南诏与吐蕃合兵入寇，一趋扶、文，掠方维、白坝，即此。

方维甸(1758—1815) 清安徽桐城人，字南耦，号葆岩。方观承子。乾隆进士，授吏部主事。曾随福康安镇压台湾林爽文起义及抗击廓尔喀入侵。嘉庆八年(1803)擢陕西巡抚，督捕白莲教起义军余部。十一年率部镇压宁陕新兵哗变，又详定保甲之制。十四年任闽浙总督，整顿台湾防务，加强商船管理。后官至军机大臣。

方程论 书名。清梅文鼎著。六卷。成书于康熙十一年(1672)。著者认为，程大位《算法统宗》等书论述一次方程组算法，头绪纷繁，无一贯解法。乃自出新意，分类举例说明一次方程组的建立与互乘对减原则，一览即明，易于掌握。在书中，论述了多元一次方程组的分类、解法和应用。把方程组分为和数方程、较数方程、和较杂方程及和较交变方程四类。卷四标名“刊误”，指出程大位《算法统宗》、李之藻《同文算指》等书中的错误观点。初刻于雍正元年(1723)的《勿庵历算全书》，后也收入乾隆二十六年(1761)的《梅氏丛书辑要》中。

方瑞兰 清河南禹州人，字子征。同治元年(1862)恩科副榜。三年任宝丰县教谕。十年办理广德、建平垦务，招集流亡，恢复生产。光绪五年(1879)任石棣知县。十年升任泗州直隶州知州，倡建粮仓储粟以备不虞，修泗州夏邱书院，主持续修《泗州志》。

方献夫(？—1544) 明广东南海(治今广州)人，初名献科，字叔贤，号西樵。弘治进士。世宗即位初议大礼，疏迎世宗意得宠，由吏部员外郎擢礼部尚书。嘉靖八年(1529)进吏部尚书，上疏请勒令尼僧等婚嫁，反对外戚世封。十一年兼武英殿大学士，预机务。后见世宗恩威莫测，居职两年即告病归。谥文襄。著有《周易传义约说》、《西樵遗稿》。

方雷氏 传为上古氏族。黄帝次妃女节为方雷氏之女，生青阳(《史记·五帝本纪》司马贞索隐引皇甫谧说)。

方舞郎 官名。《周礼》地官下有舞师，《春官》又有乐师，掌教乐舞。北魏置方舞郎，又置方舞郎庶长，为诸方舞郎之长。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职令》中，方舞郎位从六品中，方舞郎庶长位从五品上。

方震孺(1585—1645) 明桐城(今属安徽)人，移居寿州(今安徽寿县)，字孩未，号念道人。万历进士。由福建沙县知县入为御史。熹宗即位，疏陈三朝艰危，语刺魏忠贤。辽阳破，一日十三疏陈兵事，又犒师关外，军民感悦。迁监军，巡按辽东。魏忠贤兴大狱，坐以大辟，得

遣戍。崇祯初释还,用为广西参议,寻擢右佥都御史,巡抚广西。福王立南京,即日拜疏勤王,马士英惮之,敕还镇,后忧愤卒。有《方孩未集》。

方五斜七 算学及木工术语。方指正方形边长,斜是其对角线长,谓边长为五的正方形其对角线是七。刘徽注《九章算术·勾股》:"圆三径一,方五斜七,虽不正得尽理,亦可言相近耳。"表示$\sqrt{2}=1.4$,是个不足近似值。

方宪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秋官府刑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有方宪中士,正二命。一说其掌刑狱诉讼。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方圆阐幽 书名。清李善兰撰。一卷。《则古昔斋算学》之一。首先提出十个命题,建立起其无穷小方法和定积分求积的"尖锥术"理论,具有解析几何的启蒙思想和微积分雏型。其尖锥求积术相当于幂函数定积分公式和逐项积分法则。书中还用分离元数法创立二项平方根幂级数展开式,用尖锥术解决求圆面积及圆周率π的无穷级数表达式问题。

方圆幂积 书名。清梅文鼎著。一卷。康熙四十九年(1710)成书。书中取π=3.14159计算下列各事,并说明理由:(1)方中容圆、圆中容方,方边与圆径之比、方面积与圆面积之比;(2)立方容球,球容立方,立方边与球径之比、立方体积与球体积之比;(3)方圆面积相等,方边与圆径之比、方周与圆周之比,并由此说明比例规上"变面线"之理;(4)球面积与外切圆柱面积之比,球体积与外切圆柱体积之比;(5)截球体的表面积和它的体积。梅氏用出入相补法求得了正确的球积公式和一系列相关的结果。有《历算全书》、《梅氏丛书辑要》等刻本。

方程新术 算学术语。三国魏刘徽创立的解线性方程的一种方法。载《九章算术·方程》第十八问注。其消元法是消去常数项及部分未知数,使每行为两两相当之数,从而确立起各未知量之间的率关系,用今有术、衰分术求解。此术对方程术与率的理论间的联系作了可贵的探索,在方程解法上有所创新,但不如旧术省捷,刘徽提出此术的目的在于说明解法的多样性。清李锐撰《方程新术草》一卷。

方舆胜览 南宋地理总志。祝穆撰。七十卷。初刻于理宗嘉熙三年(1239),其子祝洙增补重订于度宗咸淳二年(1266)至三年。内容以南渡后临安府为首十七路境域为范围。分建置沿革、风俗形胜、土特物产、山川井泉、堂亭楼阁、佛寺祠墓、名胜古迹、名宦人物、题咏四六等十余门。体裁多沿袭《舆地纪胜》。然略于建置沿革、疆域道里,而详于名胜古迹、诗赋序记。尤独重"四六"一门。虽考订较疏,然采摭繁富。故虽为地记,实兼具类书之用。初刻原本已佚。今存祝洙重订宋刻本,1991年影印出版。

方元征(徵)年谱 书名。原题《皇清诰授奉政大夫特旨访召安徽补用直隶州知州显考元征府君年状》。清方楷编。谱主方骏谟,字元征,咸丰十一年(1861)曾入曾国藩幕。是谱由其子所编。起嘉庆二十一年(1816),迄光绪五年(1879)。着重记述其随宦、家事、交游、作幕、教读等事。其中涉及时事文字,如道光十九年(1839)英军入侵、咸丰四年(1854)太平军至河南等事,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方田均税法 北宋丈量田地,重定税额的一种措施。仁宗时,郭谘和孙琳用千步方田法清查洺州肥乡县(今属河北)等处民田。庆历三年(1043),推广其法,先在亳州(今属安徽)、寿州(治今安徽凤台)、汝州(今属河南)、蔡州(治今河南汝南)实施,不久废罢。神宗时,颁行《方田均税条约并式》,在北方大部地区实施。其法以纵横各一千步为一方丈量,设大、小甲头,召集一方人户,令各认本户田亩,官府按田地肥瘠分等定税,并编造方帐、庄帐、户帖和甲帖作为存案和凭证。田产和税额倘有转移,官给契,县置簿,并以所方之田为准。哲宗初,罢方田均税法。徽宗在位,时行时废,除北方各路外,在南方很多地区亦曾推行。

方番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方番河中府安抚司置。长官方姓,唐末以来,世守其地。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乾隆年间废。治今贵州惠水县南,管方番、沙锅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方家园杂咏纪事 书名。王照撰。记慈禧太后与隆裕皇后宫廷逸事,以方家园为两后母家所居巷名,故名。收杂咏诗二十首,每诗咏一事;史实取自《德宗遗事》。于戊戌、庚子前后慈禧太后与光绪皇帝间龃龉情形记述较详。据实驳斥吴光耀《慈禧三大功德记》中之谬误,指出所谓奕䜣谋夺政权,李鸿章卖国日本,光绪帝让位康有为,皆系吴氏捏造。收入《水东集初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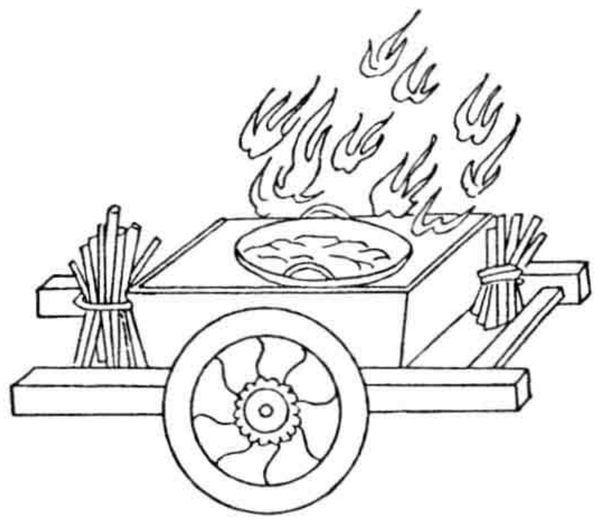
方文通先生年谱略 书名。清方敦吉编。谱主方士超,字鲁生,一生未仕,曾作幕并讲学于山东胶西书院及桐城培文书院。是谱系谱主之子所撰。起嘉庆十年(1805),迄同治七年(1868)。所记若随任、家事、交游、应试及著述翔实,可资研究清末知识分子思想格局及近代学术史。有光绪二十九年(1903)刊本。

火 明广西僮、瑶、僚等少数民族青壮年之称谓。通常听郎火指挥,参加狩猎及作战。

火寸 见"引光奴"。

火山 在今山西大同市西。因地下煤自燃得名。《水经·灅水注》:"火山上有火井,南北六七十步,广减尺许,源深不见底,炎势上升,常若微雷发响,以草爨之,则烟腾火发。"《资治通鉴》:齐建元二年(480)四月,魏主元宏如白登山,五月,如火山,即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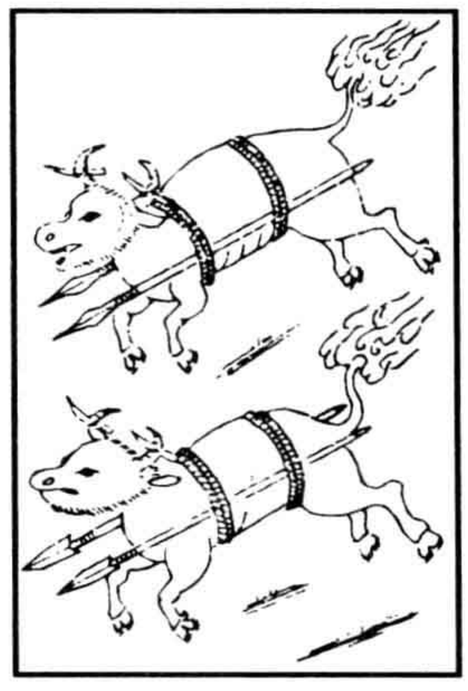
火车 攻城器械。《南齐书·高帝纪》已有以火车作战的记载。以两轮车,车



火 车

厢中设炉,上施镬,满盛油,炽炭火,烧令沸,四面积薪,推至城门楼下,纵火而去。若敌以水灭之,则油得水其焰益高,可燔城楼。

火牛 古代军事攻击方法。将牛身缚枪,其刃前突,以桦皮、细草系牛尾,驱其首向敌,发火,牛骇前奔突刺敌众。《史记·田单列传》记有战国使用火牛作战。后又有以雷弹驭载于牛身,雷弹内装满火药、毒剂,药信盘于雷内,临敌点燃引信,驱牛前突杀伤敌人马。



火牛(《武经总要》)

火井 又称火泉。天然气井。因火自

地下出，故得此称。始见于《汉书·郊祀志》：汉宣帝神爵元年（前61），“祠天封苑火井于鸿门（今陕西神木西南）”。自汉至明，四川邛州（今邛崃）、富顺、蓬溪等处火井亦屡见史载。

火长 海船管理指南针人员，地位较高。元朝规定：海船违法，火长与舶商、纲首同受处罚。

火正 官名。传说颛顼氏所置五行之官，掌祭火星，行火政，祝融曾任此官。后世尊为火神。

火师 官名。周代置，掌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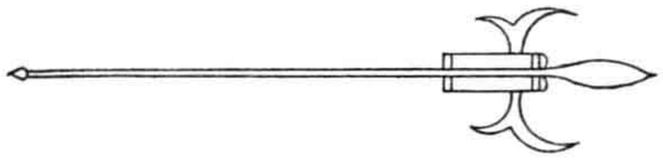
火州 本汉魏以来高昌城，西州回鹘时音讹作火州，一作和州。在今新疆吐鲁番市东南哈拉和卓西南。约在元明之际迁建于今哈拉和卓。明前期察哈台汗后裔在此建立政权，居民以畏兀儿族为主。十五世纪中叶为西邻土鲁番所并。

火阵 阵名。用火攻敌的阵法。《孙膑兵法·十阵》：“火阵者，所以拔也。”其战法云：选遣纵火士卒，携带柴薪，放火时动作须敏捷利落。在敌处下风，低而平坦、野草丛生之地，可用火战。在天刮大风，敌营地柴草堆积，戒备不严时，可用火战。放火烧乱敌阵后，再以密集之箭射杀敌人，兵趁火势，火助兵威，敌寨可拔。《六韬·虎韬》有《火战》篇。

火里 又译豁里。贝加尔湖地区部名。源于唐代的骨利干。金代火里常同秃麻部并提，并一起归属蒙古。元代火里与八剌忽部皆以产鹰隼著名，火里秃麻是元代十四道牧地之一。

火者 ❶波斯语 Khwajah 的音译，意为“显贵”、“老爷”或“富有者”。伊斯兰教用以称呼“圣裔”和学者。元代西域回回上层人物常以此自称，如《元史》卷一百二十之札八儿火者。❷元代对阉人和宦者的别称，如顺帝时太监、资正院使朴不花又称火者，见《庚申外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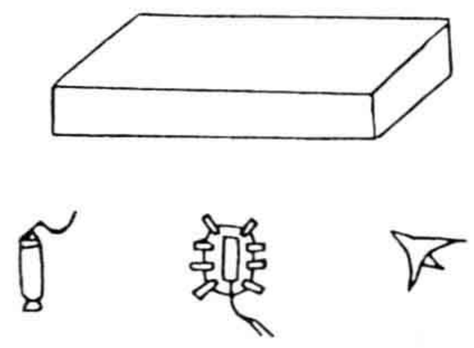
火枪 喷火武器。南宋开始使用。绍兴二年（1132），陈规守德安（今湖北安陆），用长竹竿制成火枪，在竹竿内装火药，可喷射火焰烧杀敌人，为史籍记载最早管形喷火器。后除用竹火枪管外还多以纸制。金有一种火枪称飞火枪，以敕黄纸十六重为筒，长二尺许。实以柳炭、铁滓、磁末、硫黄、硝石、砒霜之属，以绳系枪端。军士各悬小铁罐藏火。临阵烧之，焰出枪前丈余，药尽而筒不损。明代一种火枪柄长六尺，头长尺许，可为枪用；侧有两刃上托，为铙用；接其下又两刃下抱，为镰用；钩镰下，柄前端两侧夹缚二喷筒，用时先放一筒，后药线引转，复放另一筒，药火喷尽，则以短兵相搏。为冷兵与火兵结合之器。南宋至明清之火枪名目繁多，多为先喷火后格斗的冷热结合兵器，以梨花枪最著。



明代火枪

火药 作引燃、引爆、发射和推进的药剂。能在没有外界助燃剂的参加下迅速燃烧，放出大量的气体和热量。最早发明的火药为东晋的黑火药，是中国古代重大发明之一。继黑火药之后，又相继出现无烟火药等品类繁多的火药，广泛地应用于军事、工程各领域。

火砖 抛掷性火器。用于明代。形式有三：（一）用薄胎素板，糊成方砖样，板匣一个，长一尺，阔四寸，高二寸。开一头，用松香熬化，荡在匣内，硫黄末掺上，入火药一斤四两，飞燕与纸爆各二十，铁蒺藜三十，外用油纸四五层封固，燃药线，抛入敌船，发开，飞燕四散，飞击延烧。（二）内用纸卷地鼠起火炮，两头拴钩针，各安火线，每砖作三节摆垒几层，用竹篾箍束，浮撒火药，粗纸包裹成砖样，外用夹纸包糊，中间锥口入火绳，露盘外，临用点掷。（三）用地鼠纸筒炮，多安药线，排为上下二层，每层五个，以薄篾横束，合洒火药、松香、硫黄、毒烟，用粗纸包裹成砖形，内下火绳或小竹筒，以药线穿入引出，封固。外用棉纸包糊，以油涂密，用时点燃药线以投掷，用以烧杀、爆击敌人。其装填药物一两种亦可，数种共填亦可。



《武备志》中的火砖

火钟（鐘） 一种计时工具。利用预制线香或蜡烛的燃烧来计时。在北宋已出现香印、香篆等计时工具，此两者皆用香料加上可燃材料细末，经印模制成长条或盘形，使燃烧的长度与昼夜时辰配合。熙宁六年（1073）沈立在宣州刻的石碑文记有：“百刻香印，以坚木为之，山梨为上，楠樟次之，其厚一寸二分，外径一尺一寸，中心径一寸……分十二界迂曲，其文横路二十一重，路皆阔一分半。锐其上，深亦如之。每刻长二寸四分，凡一百刻，通常二百四十寸，每时率二尺（昼夜计二十四尺），凡八刻三分刻之一。”香印、香篆，全靠目视知时刻。也有在香上按一定尺寸，系以铜球。当香烧至系线处，则线断而球落盘中，铿然有声。此即香漏。

火炮 兵器名。依配方制火药，与黄蜡、松脂等流质和匀，裹以纸衣，用麻缚定，外敷松脂，制成十多斤重的火球，以抛石机投射，作燃烧性火器。

火宪 为保护森林等自然资源而制订之防火法令。始于春秋战国。《管子·立政》：“修火宪，敬（警）山泽林薮积草。”《荀子·王制》：“修火宪，养山林薮泽草木鱼鳖百索（蔬）。”此项法令由虞师贯彻执行。

火神 神名。（1）传说中的司火之神。《国语·周语上》：“回禄信于聆隧。”韦昭注：“回禄，火神。”《山海经·海外南经》：“南方祝融兽身人面，乘两龙。”郭璞注：“火神也。”（2）佛经又称之为火天、火尊。婆罗门教之火神。又音译为阿祇你、阿拟尼、阿祇尼等。各民族之原始宗教多有火崇拜，故亦各有火神。南北朝史书记载波斯等西域国家事火神，则多指琐罗亚斯德教之神灵。该教流行圣火崇拜，故古代中国人以为其事火神。

火耗 明清附加税之一。原指将零碎银两铸成银锭过程中的自然损耗。明代将征收之细碎银两重新熔铸为一定重量的银锭，存入国库，而把熔铸之耗损部分名曰火耗，亦称火耗银，由纳税者承担。清初火耗各地不一，有高至百分之五十者，甚至解运往返费用，皆摊入其内。雍正时列入正税，无定额，于征税时每两银加征一、二、三分不等，存留地方，主要用于公费及官吏养廉。

火真（1349—1409） 明人，初名火里火真。蒙古族。明洪武中归附，授燕山中护卫千户。靖难之役中从攻真定，袭大宁及战郑村坝，皆有功。累迁都督佥事。永乐初，封同安侯。永乐七年（1409）八月，与丘福出师北征，败死胪朐河。

火狩 见“火寻国”。

火票 明代传递军情之信物。旧用牌。万历三年（1575）改为票，由兵部依照牌式刊印，发给沿边、沿海总督、镇守总兵官、巡抚等衙门。各给二三十张，用以飞报敌情。用完缴报再发。清沿明制。火票内定有每日递送速度，并根据所送地点的路程，计以到达日期时间。各驿转送时则验以火票，并将何年何月

何日收递何衙门事件之处，知会该管驿站衙门。

火铳 元至明前期对金属管形火器的统称。始于宋元之际，盛于明。早期以竹、纸为筒，内填火药以喷射石、铁弹丸，系自突火枪发展而来。自金元时起，改以青铜、铁制。由前膛、药室、尾銮构成。以火绳点发之。其口径、长短亦无定制，统称为铳。大者发用车，小者发用架、用桩、用托。为近代管形火器之雏型。现存最早有铭文的古铜火铳是元至顺三年(1332)制成，口径为105毫米，全长355毫米，重6.94公斤。随管形火器之发展，以大口径管形火器名炮，以小口径管形火器名枪，火铳之名也渐废。

火球 装有火药的燃烧性火器。宋、金、元时亦称火炮。内以硝石、硫黄、炭末等药料填之，外以数层纸、布糊为壳，外再涂敷以沥青、松脂、黄蜡等物质，以防潮和助燃，使用时以烧红之铁锥烙透，或以引信引火，再以手或抛石车等抛出，以杀敌。球可大可小，内亦可装入蒺藜、小纸炮、毒药等以达到杀伤、施毒、放烟、施障等多种目的。种类有引火球、蒺藜火球、霹雳火球等。

火筛 明时鞑靼部长。弘治时，与小王子部最强，所辖有满官嗔部八营等。弘治十三年(1500)，率部进入河套，侵扰陕西、大同、宣府(治今河北宣化)、榆林等处，为明北边大患。正德初，协助达延汗征讨右翼蒙古，后互相仇杀，势衰。弘治末，败亡。

火牌 乘驿凭信。为邮符之一种，清制，兵役因差驰驿者，皆给以火牌，内填有应给夫马、车船之数，并以此领取口粮。沿途驿站例查验火牌，予以接待供给。参见"邮符"。

火雷 又译豁雷罕。术赤之女，嫁斡亦剌部长忽都花之子亦纳勒赤。元太宗八年(1236)，受赐延安府(治今陕西延安)五户丝户九千七百九十六。

火漆 明嘉靖、万历间官铸铜钱之一种。以黑铜(二火)铸之。火熏钱背使呈黑色，故名。嘉靖钱重一钱三分，万历钱重一钱二分五厘。

火箭 射远火器。有两种含义，一是指将引火物如草艾、带油脂类物质或火药束于箭首，以弓弩之弹力射出，为弓弩火箭，主要用于纵火燃烧之用；二是指将火药筒缚于箭上，靠火药燃烧之气体后喷产生反作用力推动火箭前进，为后喷式火箭。三国时首用。火药发明以前以及火药使用之初期所谓火箭多指前种弓



火 箭

弩类火箭；而以后所称火箭多为后种。后喷式火箭最迟产生于元明之际，明代极盛。其基本形制为：药筒用纸多重裹卷而成，其间覆以油纸以防潮，其筒及药眼须正直，不能歪斜。装火药并以药线引之于外。药筒缚于箭杆之前端，为起火。其箭杆亦须直而坚，多用小竹竿制成，长四尺二寸。铁镞长四寸五分，形式多样，上涂毒药。尾翎羽要长而高，翎后钉铁坠长四分，稳其重心。放时有穿龙形架，或装于竹木桶、架、箱，各取其便。后喷式火箭其制及使用之方法颇多，有单发火箭和多发火箭，单级火箭和多级火箭等制，大小各异。与鸟铳同为明以后军用水陆利器。现代火箭由此演变而成。

火德 五德之一。战国末期，阴阳家邹衍创五德终始说，宣称土、木、金、火、水五德相胜的循环变化，决定着历史上王朝的递嬗。秦始皇认为秦代周，应水德。汉初服色尚赤，但仍居水德，至汉武帝时改为土德。王莽为制造代汉舆论，否定五德相克说，改用五德相生说，自称土德帝王后代，以汉为尧后，尧为火德，故改汉为火德。随后，民间图谶都接受了汉为火德之说。东汉光武帝为证明自己应天受命，也自承为火德。

火器 用火药作为主要杀伤力的兵器。以燃烧、爆炸、发射之用，古代统称为火器。火器有爆炸性火器，如雷、炸弹等；有燃烧性火器，如火球、燃烧弹等；有管形火器，如枪、炮等；有喷射性火器，如火箭等。火器之始可溯于宋初，甚至于再早些。以后火器多指管形发射兵器。

火儿赤 官名。又译豁儿赤、货鲁直、忽赤。蒙古语音译，意为"佩带箭筒者"。《元朝秘史》"豁儿"汉译作"箭筒"，"豁儿赤"汉译作"带弓箭的"。元时怯薛执事之一，为佩带弓箭轮值宫廷之侍卫。《元史·塔察儿传》："火儿赤者，佩櫜鞬侍左右者也。"

火山军 地名。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置。治今山西河曲县东南。属河东路。治平四年(1067)置火山县为军治，熙宁四年(1071)县废。金属河东北路。贞元元年(1153)又置河曲县为军治。大定二十二年(1182)升为火山州。

火牛阵 战国后期齐将田单击败燕军的战术。燕昭王时，燕将乐毅攻破齐国，田单坚守即墨(今山东平度东南)。前279年，燕惠王即位，改用骑劫为将。田单遣人向燕军诈降，以麻痹燕军；又用千余头牛，角上缚兵刃，尾上缚苇灌油，夜间以火点燃，使猛冲燕军，并以五千勇士随后冲杀，大败燕军，杀死骑劫。田单乘胜追击，陆续收复失去的七十余城。

火龙枪 管形火器。元至正十五年(1355)，朱元璋驻和州(今安徽和县)时，焦玉进献此枪几十枝。朱元璋令大将徐达试射，"势若飞龙，洞透层革"，威力很大。朱元璋认为军中装备此枪，"取天下如反掌"，于是下令"功成当封大将军"。据有的兵书记载，此枪是用纸筒六个，连中心紧缚一处。筒中装爆药，在底以木马塞紧。每筒装箭数枝，用老竹削长五寸，如弩箭样，头用药蘸过，火内煨干，刮磨快利，其硬如铁，抹药在上，临时量其远近点放。

火伏法 清代盐场制度之一。为防止两淮盐场透漏私盐、严加控制制盐过程的办法。雍正六年(1728)始行稽查火伏例，于各场严定产盐额数，灶户举火需由灶头向灶长领来印牌，悬挂煎舍；息火，缴还印牌。灶长立簿登记受领、返还印牌时刻。

火寻国 古国名。昭武九姓之一。汉称骠潜，北魏称呼似密，唐始称火寻(一作火烇)，又作货利习弥伽、过利、火辞弥。故地在今中亚阿姆河下游一带，治急多飓遮城。俗信佛教，民以农为主，兼营畜牧。商业发达。唐贞观中遣使通好，后遂朝贡不绝。

火坑钱 清以前永顺宣慰司的一种苛税。凡每家有锅一口、火塘一个者，须向土司缴银二钱二分。桑植安抚司则称"烟户钱"。改土归流后废。

火里剌 即"火鲁剌"。

火你赤 官名。又译豁你赤。蒙古语音译，意为"牧羊者"。元时怯薛执事之一，掌放牧宫廷羊群等事。《元史·兵志二》："牧羊者，曰火你赤。"

火灼堡 地名。在今贵州黔西县北。《明史·王三善传》：天启三年(1623)，三善讨安邦彦，"师抵大方，入居安位第。位偕母奢社辉走火灼堡"，即此。

火祆教 即"祆教"。

火线枪 管形火器。用于清。以铸铁制造。长五尺五寸，重八斤十四两，装药

一钱五分，铁砂子重八钱，身管长，口径小，重量轻，便于步骑兵使用。

火药作 官署名。明代置，掌制造火药、鞭炮等事宜，隶内官监，以宦官管理。

火药库 官署名。清顺治十六年(1659)置，隶盛京工部右司，掌制造盛京及黑龙江等处所用火药、铅子、火绳等物。光绪三十一年(1905)裁。

火神淀 在今河北涿鹿县西。《资治通鉴》：五代周广顺元年(951)，契丹主耶律阮欲谋南进，诸部不从，耶律阮强行，"行至新州之火神淀"，契丹内乱，杀耶律阮，既而共推述律为帝，"自火神淀入幽州，遣使告于北汉"，皆即此。

火耗银 即"火耗"。

火浣布 即石棉布。因可用火燃法除去布上污渍，故名。东汉已用其制作衣服。《三国志·魏志·齐王纪》裴松之注引《傅子》曰："汉桓帝时，大将军梁冀以火浣布为单衣……布得火，炜晔赫然，如烧凡布。垢尽火灭，粲然洁白，若用灰水焉。"又，《山海经》中亦有以石棉制火浣布的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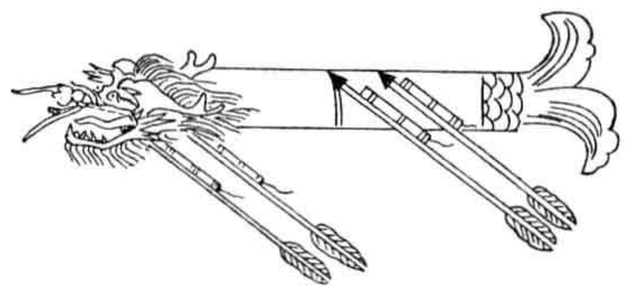
火落赤 又译黑老赤。明代蒙古垛落土蛮部我折黄台吉之孙。万历初，与兄把都儿黄台吉往肃州抢掠西番(藏族)。后移往捏工川(今青海贵德南)一带，在扁渡口与明互市。因袭扰河、洮、岷一带明朝州城，被革贡市。旋在明军追击下，东移还至定边一带。

火鲁剌 又译火鲁剌思、火里剌、郭儿剌思、豁鲁剌思、豁里剌儿等。蒙古迭儿列斤部之一支。传说是产于金壶的三兄弟中幼弟之后，游牧于呼伦湖西南。成吉思汗远祖母阿兰果火即属此部。

火剚法 汉以前的牲畜去势法。具体手术措施是用烧红烙铁，一次烙掉公畜两个精索，再烧烙精索断端以止血。此法优点止血可靠。缺点易使组织形成烧伤性坏死，创口长期不易愈合。

火器营 清代禁卫军之一。康熙三十年(1691)置。掌京师守卫及皇帝巡幸扈跸。额定八旗满洲、八旗蒙古每佐领下抽调鸟枪护军六人，炮甲一人，组成内外两营以习火器。内营在城里，分习枪炮；外营在城外蓝靛厂，专习鸟枪。设掌印总统大臣一人、总统大臣无定员，掌全营之政令；协理事务翼长、署翼长营总各一人，营总三人，鸟枪护军参领四人，笔帖式八人。所辖内外火器营分设翼长、署翼长营总各一人，营总各三人，鸟枪护军参领各四人，副鸟枪护军参领各八人，署鸟枪护军参领各十六人，分掌内外两营之训练事务；鸟枪护军校各一百二十人，分掌所辖营众。

火龙出水 军用两级火箭。创于明。用毛竹五尺，去节、刮薄，前用木雕龙头，



火龙出水

后雕龙尾，分安于筒首末；其腹内装火箭数枝，药线总汇于龙头上端药眼处，分开通连于筒底。龙头龙尾下面两侧各安火药筒一个，共四个；用麻皮、鱼胶缚定，药筒各重半斤，四筒药线总一处，作为推进器。龙头引出之药线与筒底火箭相连。放时，点燃四起飞火箭，使火龙喷火而飞，待药将燃尽，又将龙腹内火箭点燃从龙口飞出，继续前进，飞向目标，以杀伤敌人，焚烧其船。此箭可水陆两用，水战时，若在离水面三四尺处点火，能在水面上飞行二三里，如火龙出于江面。

火臣别吉 又译火阿真伯姬、豁真别乞、果真。成吉思汗长女。初议婚于汪罕之孙、桑昆之子秃撒合，未成。后嫁亦乞列思部人孛秃为继室。元太宗八年(1236)，受赐冠州(今山东冠县)五户丝户一万二千余。元朝追谥为昌国大长公主。

火攻挈要 书名。德国传教士汤若望口授，明焦勗编纂。崇祯十六年(1643)刊印。原书分上、下两卷，另附《火攻秘要》一卷。清道光年间潘仕成在编辑《海山仙馆丛书》时合二书出版，称《火攻挈要》，又题为《则克录》，分上、中、下三卷，附图二十七幅。上卷详细介绍火铳制造的工艺及种类，并对佛郎机、鸟枪、火箭、喷火筒等火器的制造作了简要说明。中卷分别介绍各种火药的制作、贮藏性能、配方和火铳的试放、安装、教练、搬运等内容。下卷具体介绍火器制造中一些应注意的问题和在各种情况下火器的应用。书中还涉及不少西方关于冶铸、机械、化学、力学、数学等方法知识，总结了明军使用火器同后金作战的经验教训，介绍了欧洲先进的军事技术，是明末火器技术的重要著作。有清康熙内府抄本、道光辛丑(1841)刊本、清汪于泗刊本、《海山仙馆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等。

火炎衡轭 战国时秦国制订和执行之牲畜检疫消毒规定。《睡虎地秦墓竹简》："者(诸)侯客来者，以火炎其衡厄(轭)。炎之可(何)？当者(诸)侯不治骚马，骚马虫皆丽衡厄鞅，鞮(鞮)，辕，靷(靷)，是以炎之。"用火熏挽具，乃为消除附着在衡轭和驾马皮带上之寄生虫和病菌，对防治家畜疫病传播，能起一定作用。

火药新编 书名。清王文灏撰。系作者在入神机营充枪炮厂化学教习期间为讲授火药制造而辑成。光绪十五年(1889)付梓颁发各厂、各局。书中述及火硝、硫黄来源、提法、纯度试验、造炭之纯法以及各种火药配制之法、收藏之法等，同时还涉及棉花火药等其他火药来源、制法、性能、使用、收藏等问题。对研究清末火药种类、制造工艺、技术发展等有一定史料价值。

火室火坑 类似近代温室。明中叶以后，不少文献中出现关于北方应用火室火坑生产黄瓜、韭黄以及花卉之记载。《五杂俎》："京师隆冬有黄芽菜、韭黄，盖富室地窖火坑中所成，贫民不能办也。今大内进御，每以非时之物为珍，元旦有牡丹，有新瓜，古人所谓二月中旬进瓜，不足道也。其他花果无时无之，盖置坑中温火逼之使然。"

火耕水耨 一种较原始的水稻耕作方式。自先秦到唐宋以前江南地区通行。《史记·货殖列传》："江南火耕水耨，令饥民得流就食江淮间。"裴骃集解引应劭曰："烧草，下水种稻。草与稻并生，高七八寸，因悉芟去，复下水灌之，草死，独稻长，所谓火耕水耨也。"宋以后为耕、耙、耖、耘、荡所取代。

火鲁火孙 即"和礼霍孙"。

火鲁火疃 金谋克名。在今黑龙江北结雅河上游外兴安岭南麓。为金北方边缘之地。《金史·地理志》：金之壤地封疆，"北自蒲与路之北三千余里火鲁火疃谋克地为边"。

火鲁剌思 即"火鲁剌"。

火器命中 书名。清熊方柏撰。十二卷。成书于光绪二年(1876)，光绪二十四年刊行。方柏，字三峰，湖北蕲春人。李善兰的学生。光绪七年(1881)奉调神机营教操炮。本书主要探讨测量及火炮射击中诸元计算等问题，并结合实际情况作了射表。对空气阻力、风向、风速给射击造成的影响亦有论述。书中的射击学理论，对当时军队训练有深刻影响。

火器真诀 书名。清李善兰著。成书于咸丰九年(1859)。共十二款，每款数

十至上百字，对枪炮射击中发射角度与射程及命中点的关系作了明确论述，并用几何作图方法加以说明。是中国学者首次以数学方法解决弹道问题的著述。对以后弹道问题的研究影响颇深。同治六年(1867)收入作者自编的《则古昔斋算学》丛书刊行。

火器略说 书名。清王韬撰。一卷。同治二年(1863)成书，光绪七年(1881)刊印。主要论述火炮、火药制造，火药用量等诸要素对射击的影响及有关测量问题，还介绍了一些西洋火器。是参考西洋有关火器制造的著述并参以己见，佐以近闻编辑而成。

火燎元帅 即“草火讹可”。

火州交钞库 元代在西域设置的储藏、保管纸钞的场所。至元二十年(1283)置于火州(今新疆吐鲁番东南哈拉和卓)。

火烧沟遗址 1976年发现于甘肃玉门火烧沟的古文化遗址。年代约当齐家文化后期。类似遗存在河西地区从民乐至酒泉、玉门都有分布。火烧沟主要是墓葬，曾清理三百多座，大多为竖井带台的侧穴墓，以单人仰身直肢为主。已使用青铜或红铜器，模铸为主，有斧、镢、镰、凿、刀、矛、锥、针、钏、泡、管、锤、镜、匕首等二百余件，还出土有铸铜镞的石范。石器有锄、磨盘、刀等。陶器多半为彩陶、黑彩，红彩较少，以四耳带盖彩陶罐最有代表性；另有双耳和单耳罐、纺轮、埙、陶塑狗和羊头等。陶器纹饰承袭马厂类型，形制与皇娘娘台齐家文化相近。发现有藏于陶器中的粟和海贝，有金、银、铜、玉、玛瑙和松绿石等制作的装饰品。随葬品除生产与生活用品外，多见有马、牛、羊、狗、猪等牲畜，尤以羊为多。贫富差别与阶级分化显著，大墓不仅随葬品丰富，还有用人殉和人祭现象。可能是古羌人一支留下的遗迹。

火龙神器阵法 书名。亦名《火龙神书》、《最胜神机》。旧题明永乐十年(1412)焦玉撰，但现存本杂有后世内容。约万余字，并附有插图四十七幅。为关于制造火器火药的兵书，主要记述火器形制、火药配制及其性能和使用方法。记载了四十多种新式火器的文图，根据性能分为燃烧性、爆炸性和管形射击三类。现存最早抄本为顾祖禹收藏的明抄本，另有多种清抄本，较重要的有清道光二十年(1840)陔华吟馆翁心存抄本。

火赤哈儿的斤 元时高昌畏兀儿亦都护。巴而术阿尔忒的斤曾孙。元至元三年(1266)即位。海都之乱时收抚离散之畏兀儿人众。十二年，笃哇等率兵十万围火州城(今新疆吐鲁番东南哈拉和卓)，胁其投降，不屈，谓：“吾生以此城为家，死以此城为墓，终不能尔从。”笃哇索其女为妻，乃以女引绳坠诸城下而与之，笃哇解围去。后入朝，世祖嘉其功，妻以公主。还镇火州，后在哈密力(今哈密)战死。

火器真诀释例 书名。清卢靖撰。作者曾任天津武备学堂算学总教习。本书依李善兰《火器真诀》中各条举例解答，并对其中一条(例五)提出新的见解，使粗习算学者阅之不难，简明易晓。后湖北巡抚彭祖贤认为此书为军务急需，捐廉付梓，于光绪十年(1884)出版。

火器真诀解证 书名。清沈善蒸撰。本书针对李善兰《火器真诀》算炮命中之法只有结论，而未证其理之缺憾，对之逐款详证，但未得要领。有光绪十八年(1892)刻本。

火州交钞提举司 官署名。元代在西域设置的管理货币的机构。至元十七年(1280)置于火州(今新疆吐鲁番东南哈拉和卓)。

为我 杨朱学说的主旨。与“贵己”同义。《吕氏春秋·不二》：“阳生贵己。”阳、杨古通。《孟子·尽心上》：“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意谓杨子以“贵生”为基点，主张轻物贵生，不以物累生。《韩非子·显学》谓其“贵其智而高其行，以为轻物重生之士也”。《淮南子·氾论训》：“全生保真，不以物累形，杨子之所立也。”

为人者天 《春秋繁露》篇名。认为天为万物之创造者，人之“曾祖父”，天按照自己的特点创造人：“人之形体，化天数而成；人之血气，化天志而仁；人之德行，化天理而义；人之好恶，化天之暖清；人之喜怒，化天之寒暑；人之受命，化天之四时。”同时又为人立君主，以代己施行教化，使人尽忠向善。

为政忠告 即“三事忠告”。

斗口 亦称口份。即平身科斗栱坐斗上开的十字形卯口。清代殿式建筑用此作为衡量大木尺度的标准。斗栱建筑中一个基本模数单位。这十字形卯口是承托瓜栱和头层的翘或昂，宽度与栱、材的宽度相同。清《工部工程做法则例》卷二十八明确规定：“凡算斗科(即斗栱)上升、斗、栱、翘等件长短高厚尺寸，俱以平身科迎面安翘昂斗口宽尺寸为法核算。斗口有头等材、二等材以至十一等材之分。头等材迎面安翘昂斗口宽六寸，二等材斗口宽五寸五分，自三等材以至十一等材，各递减五分，即得斗口尺寸。”斗口不仅是决定升、斗、栱、昂尺寸的依据，而且柱高皆由此而定。《则例》中把斗口分为十一等，在平地上的建筑常用的是六至八等材，城阙角楼等建于高处的建筑用四、五等材。垂花门、亭子等矮小建筑使用第九、十等材。牌楼和琉璃门上的斗栱尺寸很小，可使用第十到十一等材。

斗门 ❶地名。在今河南濮阳县东南。《资治通鉴》：唐景福元年(892)，朱全忠出兵击朱瑄，遣其子友裕将兵前行，军于斗门。朱瑄将步骑万人袭斗门，朱友裕弃营走，瑄据其营，全忠不知，引兵趋斗门，为瑄所败，即此。❷一作陡门。明代运河水利工程设施。建于运河西岸，为分泄河水之用，朝河一方广口，朝外一方渐狭，形状如斗，故名。又内高外低，以泄河水，故又作陡门。上设水闸，以控水势。运河东岸则建有水柜，贮水以供运河水之不足。两者相辅，调节运河水量以保证漕运通畅。

斗子 宋代下等役人之一，掌仓库出纳用斗。一般差下户充当，或招募。常与节级(小头目)合称“斗级”。参见“库子”。

斗分 历法名词。(1)中国古代按太阳日行一度的规定，将一周天分成365.25度，而二十八宿中各个星宿的距度皆为整数，唯独冬至点所在的星宿——斗宿，则细分为度以下的分数部分，以使记录的位置更准确。此分数部分称斗分。《后汉书·律历志》：“太史令玄等候元和二年至永元元年，五岁中课日行及冬(夏)至斗二十一度四分一。”(2)回归年尾数用分子式表示，分子也称斗分。如四分历为回归年365.25日，此0.25即斗分。又如《太初历》为$365\frac{385\text{斗分}}{1539\text{日法}}$；《乾象历》为$365\frac{145\text{斗分}}{589\text{纪法}}$，化成小数，则此两历的回归年数值分别为365.2502日及365.2462日。

斗极 斗，北斗七星。极，北极星。北斗的天枢、天璇二星和北极星成直线，斗极则兼北斗和北极而言。《周髀音义》“盖天”条下注：“其言天似盖笠，……北极之下为天地之中。”魏晋时杨泉认为“斗极，天之中也。言天者必拟之人。故自脐以下，人之阴也；自极以北，天之阴也。所以立天地者，水也；成天地者，气

也。”(《物理论》)主张天体由水、气所构成。指出浑天说和盖天说各有缺点,“就浑天之说,则斗极不正;若用盖天,则日月出入不定。夫天,元气也,皓然而已,无他物焉”(同上)。

斗(鬥)鸡　唐时娱乐活动。史载春秋时,已有斗鸡之戏。唐寒食节,坊市以斗鸡走狗为戏,宫中亦时为之。《历代名画记》有阎立德画《斗鸡图》,王勃曾作《檄周王鸡文》。玄宗特好此戏,设鸡坊于两宫间,选六军小儿五百人使驯扰教饲。开元十三年(725)封禅泰山时,笼鸡三百,从封东岳。每去温泉,亦笼鸡而随,乃至华清宫设斗鸡殿。鸡之善斗者封“将军”,杜甫《壮游》、《斗鸡》诗即讽其事。影响所及,都中男女以弄鸡为事,时有因善养雄鸡而致富贵者,故民谚:“生儿不用识文字,斗鸡走马胜读书。”(陈鸿《东城老父传》)。流俗浸至五代南唐,翰林待诏梅行思斗鸡神绝,称梅家鸡。

斗建　天文学名词。中国古代用北斗七星斗柄的指向,作为定季节的标准。《史记·天官书》:“斗为帝车,运于中央,临制四乡,分阴阳,建四时,均五行,移节度,定诸纪,皆系于斗。”北斗所指之辰,谓之斗建。大约在春秋战国时,人们将地面分成十二个方位,按顺时针方向,分别以十二地支表示:正北为子,正东为卯,正南为午,正西为酉等。夏正冬至所在的十一月黄昏时斗柄指北方子,十二月指丑,正月指寅,二月指卯等。此即古历法中所谓:“十一月建子,十二月建丑,一月建寅,……十月建亥”的十二个月建。一年之后,斗柄回寅。《汉书·律历志》:“斗建下为十二辰,视其建而知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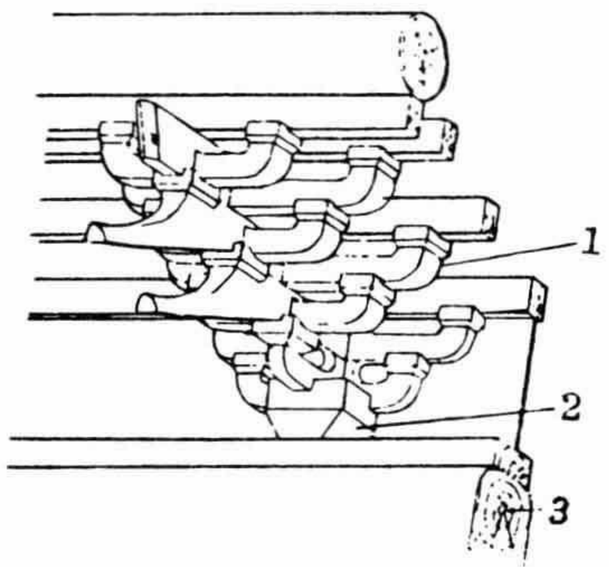
斗城　❶西汉长安城的别称。《三辅黄图》:汉长安故城,“城南为南斗形,北为北斗形,至今人呼汉京城为斗城是也”。❷春秋郑地。在今河南通许县东北。《左传》襄公三十年(前543):郑伯有死于羊肆,子产“葬诸斗城”,即此。

斗面　见“斛面”。

斗食　秦汉时俸禄微薄的小官。《汉书·百官公卿表》:“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是为少吏。”颜师古注:“《汉官名秩簿》云,斗食月奉十一斛,佐史月奉八斛也。一说,斗食者,岁奉不满百石,计日而食,一斗二升,故云斗食也。”

斗(鬥)蚀　由折射形成的日变之一种。《吕氏春秋·明理》:“其日有斗蚀。”高诱注:“斗蚀,两日共斗而相食。”二日(或多日)并出,离而复合,合而复离谓之斗;既斗而又相掩为斗蚀。

斗栱　又称铺作、斗科。古建筑特有的构件之一。位于柱头、额枋与梁、枋、



1.栱　2.斗　3.枋
斗　栱

桁之间,一般由斗、栱、昂、枋等部件组成,其中主要部件为斗、栱,故名。其结构相当复杂,用许多方斗、栱、斜昂、枋子等构件组合在一起,层叠伸挑,以加强柱与梁、檩、枋的结合,使梁的荷载有效地传于柱;在檐下,又可帮助支承屋檐重量,增加檐深。同时亦具装饰效果。最早的斗栱形象始见于西周铜器上。为简单的一个栌斗,两汉、南北朝多为人字栱、一斗二升、一斗三升、一斗四升等。唐宋两代构造复杂,日趋成熟,从四铺作(出一跳)至九铺作(出六跳),尺度宏大。元、明、清时尺度逐渐减小,装饰功能强于结构功能。斗栱安装数量的多少、斗栱出挑的远近是建筑物等级高低的重要标志。在古代多用于宫殿、庙宇等大型建筑上,民间少用,乃至禁用。如北京故宫太和殿用单翘三昂九踩斗栱,坤宁宫用重昂五踩斗栱,乾清宫用单昂三踩斗栱,天坛祈年殿的配殿只用最简单的一斗二升交麻叶斗栱,以强调封建等级制度。

斗(鬥)鸭　唐代娱乐活动。相传汉时已有。三国时,吴建昌侯孙虑曾作斗鸭栏。唐时僖宗亦以斗鸭为乐。

斗宿　❶星官名。亦称南斗。二十八宿之一。北方玄武七宿的第一宿。有星六颗,即人马座 φ、λ、μ、σ、τ、ζ 六星。《诗·小雅·大东》:“维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浆”,“维南有箕,载翕其舌;维北有斗,西柄之揭”。以西第三星为距星。❷天区名。除主体斗宿星官外,还有建星、天弁、鳖星、天鸡、天籥、狗国、天渊、狗星、农丈人等星官,共包含十个星官。

斗(鬥)鹅　唐代娱乐活动。相传汉时已有。唐时,僖宗喜斗鹅走马,曾屡往六王宅、兴庆池与诸王斗鹅,一鹅值五十万钱。

斗六门　地名。一作斗六。即今台湾云林县驻地斗六镇。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移新港巡检司驻此。

斗(鬥)讼律　唐律第八篇名。北齐始有斗讼律名。隋唐因之。即关于斗殴、诬告等刑法。如斗殴伤人、杀人,部曲、奴婢殴良人,妻妾殴詈其夫,弟、妹殴兄、姊,过失杀伤人;对谋反大逆不告或诬告,告祖父母、父母,部曲、奴婢告主,投匿名书告人罪等,皆受相应刑罚。共六十条。

斗(鬥)鸡台　地名。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城外。《资治通鉴》:唐乾符五年(878),大同防御使段文楚因减军士衣米,发生兵变,蔚州李克用起兵趋云州,杀文楚等五人于斗鸡台下,即此。

斗秤务　官署名。北宋初置,主造斗、秤、升、尺等。监官以三班使臣或内侍充任,隶太府寺。熙宁四年(1071)废,斗秤归文思院。

斗秤课　明代税课之一。斛斗秤行所纳之税,税则各处不等。

斗(鬥)鸡三配　生物术语。见于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抄本《鸡谱》。此书强调选种选配对斗鸡良种培养的重要性。认为只有通过所谓“三配”,即“头嘴之配、羽毛之配、厚薄之配,方能补其不足,去其有余,得其中和。意即要根据头部、羽毛、骨肌特点,视具体需要,选择相应的母鸡和公鸡进行交配。例如“头嘴之配”:若雌鸡之头,脸宽、头方、皮厚、冠平、嘴相微觉弯者,必宜凹鼻、翘嘴、冠凿之雄鸡配之。”反映了中国古代对家鸡的遗传变异和良种培育的研究。

斗(鬥)彩瓷器　陶瓷名词。一种将釉下青花和釉上彩绘相结合工艺生产的彩瓷。“斗彩”名称,始见于清雍正年间成书的《南窑笔记》:“成(化)、正(德)、嘉(靖)、万(历)俱有斗彩、五彩、填彩三种。先于坯上用青料画花鸟半体,复入彩料,凑其全体,名曰斗彩。”斗彩工艺成熟于明代成化年间。此前的金代磁州窑系统即有釉下黑彩和釉上红、绿、黄彩相结合的制品。明代宣德年间,亦已出现青花红彩的斗彩瓷器。


明成化斗彩盖罐

斗(鬥)鸡台西周墓 位于陕西宝鸡市东7.5公里处斗鸡台附近戴家沟之沟东区。1934年两次发掘,共发现墓葬一百零四座,其中西周墓三十六座,可分早、中、晚三期。各墓大小基本相近,葬式为头北足南,仰身直肢,有的手上下交叉于腹部。各墓间无打破现象,埋葬时当有一定安排。西周墓以二至六墓为一组,每组应有较近血缘关系。随葬物以瓦(陶)鬲为主,故当时称为"瓦鬲墓"。值得注意的是早期普遍发现高领、袋足、尖裆鬲,其年代可超出西周范围,为研究西周文化渊源提供了实物资料。

忆尼 见"焉耆"。

忆江南 唐教坊曲名,后用为词牌。《乐府杂录》载,此调原名谢秋娘,系宰相李德裕为亡妓谢秋娘作。白居易依调填词,有"春来江水绿如蓝,能不忆江南"名句,始改今名。又名江南好、望江南、梦江南等。单调,二十七字,五句,三平韵。

忆秦娥 词牌名。唐李白首制,词中有"秦娥梦断秦楼月"之名句,故名。又名秦楼月等。或以为此词非李白所作。双调,四十六字,上、下阕各五句,三仄韵、一迭韵。后又作曲牌名。

忆昭楼洪杨奏稿 书名。清胜保等撰。三卷。抄本。汇编咸丰二年(1852)五月至四年四月间清方有关太平军在鄂、湘、皖、苏活动及上海小刀会起义的谕旨、奏稿、禀报、函牍和部分探报。收入《太平天国资料丛编简辑》。

计 官名。战国秦置,为官府、苑囿的属官,县尉属下亦置,主管财政收支,有官计、苑计、尉计等名称。

计书 战国时官吏于年终将政绩分门别类书于木卷之上,呈报国君,国君据此示以奖惩,此木卷称计书。《商君书·禁使》:"十二月而计书以定,事以一岁别计,而主以一听。"

计史 吏职名。隋唐时期置于朝中部分府署,掌料功程事,即据实规定完成公事的期限。为流外官。

计吏 即"上计吏"。

计成(1582—?) 明末苏州吴江(今属江苏)人,字无否,号否道人。好绘山水,青年时游北直隶、湖广名山大川。中年南归,寓居镇江,以筑园林为业。武进吴元、安庆汪士衡、扬州郑超宗等家园林,均出其手。著有《园冶》三卷,专论园林工程。

计会 战国财政术语。泛指各种计算统计。《战国策·齐策四》:"(孟尝君)问门下诸客:'谁习计会,能为文收责于薛者乎?'"鲍彪注:"会,总合也。"吴师道补正引《周礼》注:"月计曰要,岁计曰会。"

计帐 唐代官府登记、统计户口和预算应征课役的文书。又称帐、簿帐。分县计帐、州计帐、户部计帐三种。县计帐由县府按户籍每年编造一次,按户登记户主及家口姓名、年龄、性别、年状。与户籍不同,有每户人口的总计、分类统计和课税数额,不登记土地。州记帐为一州总计性的簿帐,据县计帐汇编而成,分类统计户口和课税数额。《新唐书·食货志一》:"又有计帐,具来岁课役以报度支",即指此类计帐。户部计帐乃据各州计帐汇编的全国总计帐,也称大帐、大计帐、大簿、大簿帐。《通典·食货六》:"诸课役,每年计帐至尚书省,度支配来年事",即指户部编制全国计帐之事。

计岸 清代盐商销盐术语。雍正七年(1729)四川定计口行盐,就县之富民签充商人,分领引纸为坐商。坐商再招其他商人承引配盐,输纳课税,并向坐商交引息和岸租,坐商世享其利,是为计岸。

计相 官名。(1)主管上计、计籍之官。西汉初,相国萧何以张苍明习天下图书计籍,任为计相,居相府,主天下郡国上计事。(2)宋代三司使别称。元丰改制前,三司使总领天下财赋,地位仅次于执政,故有此称。

计省 宋代三司的别称。

计部 官署名。(1)西魏大统十二年(546)置,为尚书十二部之一,以郎中为长官。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建六官,遂属天官府,以中大夫为长官,掌国家计帐及财赋出入。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2)渤海国置,隶右六司,设郎中、员外郎等官。(3)明清时户部的别称。

计偕 秦汉公文习惯用语。指各郡国上计吏所携之物或随上计吏同赴京师之人。上计吏所携物品一般为地方特产、地图等。随上计吏同赴京城者,多为郡国选举的文学、儒生等,得享受所经郡县传舍衣食住行方面照顾。魏、晋、南北朝时期沿用此制。

计然 然又作兒、倪。春秋战国间葵丘濮上人,名研。一说姓辛,字文子。其先晋之公子。曾南游越国,范蠡师事之。曾辅佐越王勾践图强,主张任人唯贤,"有道者进",赏罚分明,奖励忠谏;实行"平粜",平衡谷价;蓄积钱帛,防备灾荒和发展贸易等。史称"计然之策七,越用其五而得意"。一说"计然"乃范蠡所著书篇名,或说即越大夫文种。

计篇 《孙子兵法》篇名。计,计划、谋算。曹操注为战前在"庙堂"(朝廷)之上进行的"选将、量敌、度地、料卒、远近、险易"等谋划活动。强调在战前应计算敌我双方"道(政治)、天(天时)、地(地利)、将(将帅)、法(法制)"五事的优劣对比。不仅重视战争的物质条件,而且注意政治条件。此篇置于全书之首,表明对战争行动的预见性及预先谋划的重视。提出"兵者,诡道也"、"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攻其无备,出其不意"等论点,阐述了战争指导中临机应变、因敌制胜的原则。

计簿 一作计籍。秦汉郡国向中央政府汇报的簿籍。内容包括各县户口、垦田、钱谷入出、盗贼多少。汉制,县令长于秋冬集课,上计于所属郡国,郡守国相岁尽上计簿于丞相府。

计斤县 本春秋莒介根邑,西汉置县。治今山东胶州市西南。属琅邪郡。东汉废。

计六奇(1622—?) 明末清初常州无锡(今属江苏)人,字用宾,号天节子,别号九峰居士。诸生。入清后,曾于顺治六年(1649)、十一年两应乡试不第,从此放弃仕途,教书糊口,蓄意著述。除广泛搜集文字资料外,并访问故老,网罗遗闻佚事。自康熙五年(1666)起,作《明季北略》、《明季南略》两书,缀草四载,誊次二年,至十年始得告竣。两书系按编年次序系统记述明清鼎革史之作。尚著有《南京纪略》、《粤滇纪闻》、《金坛狱案》、《辛丑纪闻》等。

计议官 官名。(1)低级办事官员。南宋建炎四年(1130),御营使司并入枢密院为机速房,遂改御营使司干办公事为计议官,正八品。绍兴十一年(1141)罢。又,南宋时都督府、宣抚处置使司、制置使司、三衙等官署亦置。(2)执政大臣。金明昌六年(1195)置,以枢密使、礼部尚书、御史大夫等二十三人充任,商讨军国大计。

计式水 即"树枝水"。

计有功 南宋邛州临邛(今四川邛崃)人,一作安仁(今邛崃东北)人。字敏夫,号灌园居士。初知简州。绍兴五年(1135),提举浙西常平茶盐公事,其后,历知眉、嘉等州。曾搜集唐代文献、碑石及口头传诵的诗歌轶事,得一千一百余家之篇什,汇成《唐诗纪事》。

计口授田 北魏时政府按人口数分配

田地以供生产，谓计口授田。为发展农耕之措施。较为重要者有三次：(1)天兴元年(398)破后燕，徙吏民及徒何种人、工伎巧十万余家以充京师，各给耕牛，计口授田，此举用于新附之民；(2)永兴五年(413)，破越勤倍尼部，徙二万余家于大宁(今河北怀安东南)，计口授田，此举用于安置游牧部落；(3)太和十一年(487)，齐州刺史韩麒麟表陈京师民庶不田者多，制天下男女计口授田，此举主要针对京师游食之鲜卑人。或说计口授田是北魏均田制之实际措施。

计里画方 一种按比例尺绘制地图的传统方法。晋裴秀在“制图六体”中首列“分率”，即比例尺，并在编绘《地形方丈图》时又以一寸折合百里，故后代学者多有认为计里画方法始于裴秀。现藏陕西西安碑林的“禹迹图”石刻是现存最早的画方地图。图上布满方格，纵七十三方，横七十方，共五千一百一十方，“每方折地百里”，即方格边长代表实际里数，按方格绘制地图内容，以保证一定的准确性。明罗洪先所绘《广舆图》，不仅继承这一传统，而且使其系统化，对后世地图绘制影响很大。

计部郎中 官名。(1)西魏大统十二年(546)置，尚书省计部长官，掌国家财赋收入。恭帝三年(556)罢。(2)渤海国置，右六司计部长官。

计部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计部长官，员一人，正五命。掌赋役收入及百官俸给等事。隋开皇元年(581)罢。

计帐户籍之法 西魏时财会预算之制度。为苏绰所订。即厘定户口数与次年应征赋役数，以报度支。今存有西魏大统十三年(547)户籍计帐残卷，记载敦煌地区邓延天富等户应授田及应缴纳租赋数。

户下 又称家下、家人、包衣。清八旗家奴。满洲王公之奴仆编入包衣佐领，一般旗人之奴仆均编入本主户下，故名。又凡旗下家人之子随母改嫁于*另户，民人之子随母改嫁于旗下家人，及家人抱养民人之子者，均于丁册内注明，身份相同。

户马 ❶宋令民间按规定财产标准养马，以备官买，称户马。神宗时，北方诸路坊郭户家产及三千贯，乡村户家产及五千贯，各养一马，家产增倍，马亦增倍，至三匹止。参见“保马”。❷即厩牧。明洪武时太仆寺所属牧所、群实行的牧养孳生马骡驴牛的办法。其法：官府备有公用马厩和牧场，编佥近京民人牧养。或五户、十户共养一匹，每骡马岁该生驹一匹；若人户不用心孳牧，致有亏欠倒死，就便着令补买还官。每岁将上年所生马驹起解赴京调拨。本寺每遇年终比较，或群监官员怠惰，或人户奸顽，致有马匹瘦损，亏欠数多，依例坐罪。

户屯 即“民屯”。

户长 宋乡役名。掌管督催赋税，参与推排户等，编造五等丁产簿。淳化五年(994)规定差乡村第二等户轮充。熙宁三年(1070)行免役法，户长改为雇役。实行保甲法后，由催税甲头或保长取代户长。南宋时，福建路仍轮差或雇募户长。

户令 唐时关于户口的法令。包括按年龄的定名(如黄、小、中、丁、老等)、按户口数目编制的政区(如邻、保、乡、里、县、州等)、户籍的编定、财产的继承以及婚姻法等。令文散见于《唐六典》、《唐律疏议》、《通典》等书。日本养老时代的《户令》亦可资参考。

户关 清代户部所属之钞关。分设于水陆冲要、商品集散之地。设监督总榷务，由督抚、织造、盐政兼理之。关前立木榜，刊刻税则。所征百货之税，年终解户部以资国用。主要有崇文门、左翼、右翼、坐粮厅、淮安关、浒墅关、扬州关、芜湖关、西新关、凤阳关、江海关、天津关、临清关、九江关、赣关、北新关、浙海关、闽海关、太平关、粤海关、山海关、张家口、杀虎口、归化城等二十四关，隶贵州清吏司。额定正税赢余银三百九十八万九千二百二十三两。

户帖 官府发给每户的户口凭证，由居民自行保管。宋代已行之。帖上开列该户应缴纳的税租数，并详细开列该户所有田地房屋的土色、亩步、间架、方位、四至等。元代官府于括户之后发给，钤有官印，注明该户的丁口、资产、承担赋役情况。军、站等户注明佥发和当役情况。居民无户帖，或户帖上无名者，即为漏籍户或外来游食户口，要受到处罚。明代于洪武三年(1370)由户部定式，颁发州县。帖内首载本年太祖谕户部调查户口，发给户帖的诏令；次开户主姓名、乡贯、役籍、全家口数，男子成丁不成丁各几人，妇女大小口各几人，注明各人名字、年龄、与户主关系。最后一项“事产”，开列田、地、山荡、房屋、车船、牛马牲畜等及其数量。以字号编为勘合，用半印钤记。官府据此编定户籍，按民、军、匠分藏户、兵、工部，帖给本户。

户侍 宋户部侍郎的简称。

户郎 官名。西汉承秦置。属户将，位郎中，秩比三百石。掌宿卫宫殿门户。《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引如淳曰：“主户卫曰户郎。”东汉省车、户、骑三将，郎中并属左、右、五官三署，不复有户、车、骑郎。

户房 官署名。(1)唐玄宗开元中置，为中书门下五房之一，掌天下户籍田宅钱谷之政令。北宋初，中书门下、枢密院皆置。隶中书门下者掌财币军储、户口版籍、租调漕运、禄俸、赈贷、土贡及诸路转运事宜。隶枢密院者掌金谷刍粮出纳等事。元丰改制后，于门下、中书、尚书三省皆置。隶于中书省者掌行废置升降郡县、调发边防军须、给贷钱物。隶于门下、尚书省者则主行户部诸司所上之事。(2)清代置，为都察院堂下及通政使司登闻鼓厅下属六房之一。隶都察院者设经承三人，隶通政使司者设经承一人，掌有关案件的整理呈报。(3)清代置，为地方官府所属六房之一。顺天府及各直省府、州、县衙皆设，掌经管户口及应征解给、夏税秋粮等事务。属顺天府者，房中佐吏称经承；隶各直省府、州、县者，房中佐吏称典吏。

户钞 元赋税名目之一。元代贵族、功臣都有封户，北方封户(投下户)交纳五户丝，南方封户交纳户钞。世祖时，江南户钞每户中统钞五钱，成宗时增为二贯(两)。

户科 官署名。明洪武六年(1373)置，为六科之一。设给事中二人。初隶承敕监，后隶通政司。二十四年，设都给事中一人，左、右给事中各一人，给事中八人。永乐中六科自为一署。洪熙元年(1425)，南京亦置。掌监光禄岁入金谷、甲字等十库钱钞杂物，纠内外陈乞土地、隐占侵夺者。清顺治中沿置，设都给事中满、汉各一人，左、右给事中各一人，给事中汉二人。康熙四年(1665)止留给事中满、汉各一人，余悉裁。五年，增设掌印给事中满、汉各一人。掌稽核财赋、注销户部文卷等事。雍正元年(1723)改隶都察院。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

户律 关于申报户口的法律。《睡虎地秦墓竹简·为吏之道》附《魏户律》规定：商人、店主、赘婿不准立户，不分给土地房屋。准予立户者，方分给田宅。

户将 官名。亦称郎中户将。西汉承秦置。掌户郎，主宿卫宫殿门户。《汉书·百官公卿表》：“郎中有车、户、骑三将，秩皆比千石。”东汉省。

户部 官署名。(1)隋代尚书省有民

部，为尚书省六部之一。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太宗李世民讳，改民部为户部。设尚书、侍郎为长贰。领户部、度支、金部、仓部四司，掌天下土田户籍、财税钱谷、仓廪库藏之政令。朝廷及地方具体财计、库藏等事务，分别由司农、太府寺及地方府、州办理。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神龙元年(705)再复旧称。唐中期以后，财经大权为度支、盐铁、转运等使所夺，本部权力大减。北宋前期，财政权力归三司，本部唯置判部事一人，主受天下土贡。元丰中改制，罢三司，其权尽归户部。下设左、右曹及度支、金部、仓部三司。仍以尚书、侍郎为长贰。南宋沿之，然尚书不常设，以侍郎二人通治左、右曹事。西夏、辽亦置。金代初与左、右司同署，天眷三年(1140)始分治。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以吏、户、礼为左三部，至元五年(1268)始分立户部。废尚书省后隶中书省。统万亿宝源库、万亿广源库、万亿绮源库、万亿赋源库等。明初沿元制，洪武十三年(1380)废中书省，六部直属皇帝。初分为五科，后改置总部、度支部、金部、仓部等四属部，寻改十二部，又改十二清吏司。宣德十年(1435)，定为浙江、江西、湖广、陕西、广东、山东、福建、河南、山西、四川、广西、贵州、云南十三清吏司，各领其分省之事，兼领所分两京、直隶贡赋，及诸司、卫所俸禄，边镇粮饷，并各仓场、盐课钞关等。辖宝钞提举司、钞纸局、印钞局及各仓、库、仓场等。清沿明制，太宗天聪五年(1631)置户部，初以贝勒领部务，下设承政、参政等。崇德三年(1638)，改以承政领部事，下设左、右参政等。顺治元年(1644)改承政为尚书，参政为侍郎。下属十四清吏司，除沿用明十三司外，增设江南司，各掌其分省民赋及八旗廪禄等。下设井田科、俸饷处、现审处、饭银处、捐纳处、司务厅等，辖钱法堂，宝泉局，内仓及银、缎、颜料三库，仓场衙门并各户关等。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为度支部。(2)唐代户部头司。见“户部司”。

户调 中国古代按户征收的一种赋税。东汉末始有征收，初为政府临时征调的各种物品。建安九年(204)，曹操将其固定化，在每亩征田租粟四升外，又按户征收绢二匹、绵二斤，名户调，为曹魏租、调制之始基。晋户调式规定：户主为丁男者，每年输绢三匹，绵三斤；户主为妇女或次丁男(年十五以下至十三，或六十一以上至六十五为次丁)减半。边郡缴三分之二，远地只缴三分之一。少数民族每户输赍布一匹，远地一丈。南朝宋每户每年纳布四匹。齐亦行之。北魏行均田制前已有户调，并有调外之费，数额很大。实行均田制后，定为一夫一妇纳绢一匹，绵八两。北齐、北周沿之。隋开皇三年(583)改调绢二丈。唐行租庸调制后，按丁征“调”。行两税法后，“调”并入两税，不复存在。

户曹 官署名。(1)三国吴置，尚书台四曹之一，掌国家财政、户籍、仓库、田宅等。以尚书为长官，下设郎等。(2)王、公、将军府僚属诸曹之一。汉代三公府始置，掌民户、祠祀、农桑等事务，以掾为长官。魏、晋、南北朝诸公府、王府及主要将军府皆置，魏、西晋时以掾、属为长官，东晋及南北朝以参军事为长官。隋代左、右领军府及诸王府置，以参军为长官。大业三年(607)省左、右领军府，诸王府所属则以书佐为长官。唐代诸王府沿置，仍以参军事为长官，掌封户、僮仆、弋猎、过所等。(3)地方官府属曹。西汉郡县始置，诸郡、县府属曹之一，掌民户、祠祀、农桑等事务，以掾为长官。东汉三公府皆置。魏、晋、南北朝诸代多沿置，初皆以掾为长官，北朝后期诸州设参军事为长官。隋初沿置，开皇三年(583)改户曹参军事为司户参军事。大业三年(607)罢州置郡，以司户书佐为长官。唐初三都(京兆、河南、太原)府，诸都督府、都护府及诸州、镇、县皆置，掌户口、籍帐、婚姻、道路、田宅、过所、杂徭、六畜等事务。三都府、都督府、都护府及诸镇皆以参军事为长官，诸州府以司户参军事为长官，诸县设司户佐为长官。北宋初开封府亦置，以参军事为长官。大观二年(1108)，诏各州依开封府例置，以司户参军事为长官。

户赋 按户征收的户口税。战国时已有，税额及形态因国因地而异。《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何谓匿户及赦童弗傅，匿户弗徭使，弗令出户赋之谓也。”秦汉沿袭此制。《汉书·萧望之传》：“户赋口敛，以赡其困乏。”颜师古注：“率户而赋，计口而敛也。”

户税 中国古代按资产定户等所征收之税。亦称税钱、税户钱。源于汉末、西晋以来的户调制度。西晋时，户调按贫富分成九等缴纳，称“九品相通”。北魏初亦有类似的“九品混通”法，然均以征实物为主。北魏献文帝时，已有按九等户征税之法，后废。北齐再度施行。唐武德六年(623)，令天下户量其资产，定为三等，按等缴纳税钱。九年，改为九等。此后，户税钱不断增加，在国家财政收入中日见重要。永徽元年(650)，曾以户税钱充官员部分俸料。开元间，户税分大小两税。大税三年一征，共一百五十万贯，作为官员俸料；小税每年一征，收四十万贯，作为传驿及邮递之用。另每年又别收八十万贯，“供外官月料，及公廨之用”。天宝年间，全国税户约八百九十余万，每年户税总收入二百余万贯。大历前各等户纳税数量史无明文，只知天宝年间八等户纳四百五十二文，九等户纳二百二十二文。大历四年(769)，又增加天下百姓及王公以下每年税钱，并对寄庄户、寄住户、诸色浮客分别征税。户税与地税成为后来*两税法的基础。

户貲 又称貲绢、貲赋。即户调。两晋、南北朝税制之一。西晋时岁输绢三匹，绵三斤。十六国后赵时户貲二匹。南朝宋、齐时实行计貲定课，梁天监元年(502)改“计丁为布”。北魏前期亦采取计貲定课，太和九年(485)实行计口授田后，貲调定为一夫一妇帛一匹。北齐、北周同。参见“户调”。

户籍 登记居民户口的册籍。亦称丁籍(册)、黄籍(册)、籍帐。始编于秦献公十年(前375)。历代相沿，定期分类审编。户籍按人口、姓名、年龄、职业、财产、住址等项内容逐户详细登记，严禁隐匿或擅自迁徙，以作为分授土地、征课赋税、调派劳役的依据。至唐代渐臻完备。唐代户籍据民户手实编造，登载本户应受、已受、未受田数及园宅地段亩数、四至，并记有民户户口、年状和户等变动情况。户籍由州县官府三年编造一次。誊写三份，分存县、州、户部。清雍正时将丁税摊入田赋，户籍不再作为征调赋税的依据。乾隆三十七年(1772)遂停止编修。

户口使 使职名。唐玄宗时置，掌勘查逃户，核准户籍及课征赋役。有诸道安辑户口使、勾当户口色役使等名目。

户口案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后置，隶户部左曹。掌州县户口升降、民间立户分财、科差人丁、典卖屋业、陈告户绝及索取妻男诉讼等。

户帖钱 南宋绍兴五年(1135)冬，命州县出卖户帖，以其钱助军用，名户帖钱。先由人户自行开具所有地宅田亩、间架之数，后由州县据簿籍现在数目出给；簿籍不存者，先收价钱，帖俟造簿毕补给。价凡六等。所收钱除拨充军费

外,还用作措置屯田经费,回易本钱,印造见钱关子本钱等。

户绝田 官田名。宋代依据户绝条贯没纳入官的户绝之家庄田。属各地常平司,允许随时估价出卖。若出卖不行,则由原佃莳或分种之人供纳原税,改立户名,或者召无田产户承佃,输纳租课。

户部司 官署名。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讳改民部司置,为户部所属四司之首。掌全国户口籍帐、土地、赋役等政令。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司,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司,神龙元年(705)复旧。设郎中、员外郎各二人为长贰,以主司政。唐中期以后,职权渐为诸使所夺。

户部式 唐尚书省户部司办事章程。式文已佚。《唐律疏议·捕亡·在官无故亡》于解释"边要之官"时,引本式"灵、胜等五十九州为边州"一句。《唐会要·缘封杂记》亦引本式关于食封人身殁后,其封物的分配办法一条。

户部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八年(983)置,为三部使之一,掌天下户口、税赋籍帐,及榷酒、工作、衣储之事。淳化四年(993)罢,五年复置。咸平六年(1003)再罢。辽代置,为南面官,为户部使司长官。

户部院 官署名。五代始置,隶三司。宋沿置,为三部勾院之一,设勾覆官、判官各一人,判官以京朝官充任。掌勾稽各地所申报金谷等物出纳帐簿。元丰改制废。

户调式 晋代征收户赋的规定。晋太康元年(280)平吴后,颁布户调式。详"户调"。

户婚律 唐律第四篇名。北齐名婚户律,隋改为户婚,唐因之。即关于户籍、土地、赋税、婚姻等方面的刑法。如脱漏户口,私出家为僧道,祖父母、父母在别籍异财(分家);占田过限,卖口分田,田畴荒芜;违法课赋役,违期输课税物;居父母丧嫁娶,同姓为婚,有妻更娶,以妻为妾,奴娶良人为妻等皆处以相应刑罚。共四十六条。

户等制 按居民财产状况划分等级的制度。等级的划分主要作为征发赋役的根据。唐分人户为九等。两宋乡村主户分五等,坊郭户分十等。金代验土地、牛具、奴隶之数分为上、中、下三等,有些地方将每等又分为三级,故又称三等九甲,或九等户。元承金制,行三等九甲之法,始于世祖至元元年(1264),当时限于北方,灭宋后又推行于南方。上户科差最多,杂泛差役、和雇和买在先,次及中户、下户。佥充军、站户,也以户等为据,一般是佥取中户。元代户籍制混乱,没有定期的户籍登记和调整户等的规定,户等多名实不符,很多地区徒具形式。元末名存实亡。

户绝条贯 宋代处理户绝之家财产的法律规定。其要点为:除殡葬营斋之费外,店宅财物庄田,三分中一分给与出嫁女,如无出嫁女,则给与亲姑姊妹侄;余二分给与同居三年以上亲属及入舍婿、义男、随母男;如无出嫁女及亲姑姊妹侄,则三分全给同居之人;如无同居者及同居未及三年,则全部纳官。

户部三库 官署合称。清顺治十三年(1656)置,户部银库、缎匹库、颜料库的合称。后曾分属各部寺收支,兼设巡库科道。康熙三年(1664)仍归户部统辖。雍正元年(1723)设管理三库大臣满、汉员各二人掌库事,建总档房综理三库事务,下设郎中、员外郎、司库、大使、笔帖式、库使、经承等官员,皆满人充任。贮存银钱、缎匹、颜料(包括茶、蜡、铜、钱等),以待支放。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隶度支部。

户部五科 官署合称。明洪武六年(1373)于户部下置,户部一科、二科、三科、四科、总科的合称。每科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以掌科务,唯总科设郎中、员外郎各二人。八年,因事务繁剧,每科设尚书、侍郎各一人,郎中、员外郎各二人。十三年,改分四属部。

户部左曹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置,掌天下户口版籍、农田、税赋、军国财政等事务。以尚书、侍郎主管,下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南宋分户口、农田、检法三案及二税、房地、课利三科,又辖开拆、知杂司。

户部右曹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置,掌常平、免役、保甲、义仓、赈济、水利、坊场、河渡等事务。多由侍郎兼领,下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南宋分常平、免役、坊场、平准、检法、知杂六案,各随其名而司其职。

户部四科 明代户部各清吏司下属机构民、度支、金、仓四科之统称。洪武十三年(1380)曾于户部下置总部、度支部、金部、仓部,后改总部为民部。二十三年改依各省置十二属部,始于各属部下分置四科。二十九年改属部为清吏司,仍置。建文中改置户部四司,不设四科。成祖即位,复旧制。

户部执照 清代给予报捐官生者的凭证。捐事由户部捐纳房主办,收捐由部库或外省,咸丰以后由京铜局。由户部发给报捐官生执照,作为凭证。

户部则例 书名。清代户部行政法典。乾隆四十一年(1776)于敏中等奉敕始纂,至咸丰元年(1851)共修订十三次。分户口、田赋、库藏、仓庾、漕运、盐法、茶法、参课(人参采挖与交易)、钱法、关税、税则、廪禄、兵饷、蠲恤、杂支和通例十六类。记载清代有关户口与各项税收、开支管理方面的上谕及具体规定。有官刻本。同治年间又续修成书一百卷(见"钦定户部则例")。

户部尚书 官名。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讳改民部尚书置,为尚书省户部长官,员一人,正三品。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太常伯,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尚书,神龙元年(705)复旧。唐中期以后,本部职权渐为度支、盐铁、转运等使侵夺,尚书多为外官所带空衔,而以侍郎掌本部日常政务。北宋前期为三品寄禄官,不理部务。元丰改制后始领部事,从二品。南宋初,以执政兼领财用事,多不置尚书,以侍郎二人通治左、右曹事。后复置尚书掌部务。辽代置为南面官,多为加官,无实权。金代定员一人,正三品。元代户部改隶中书省,大德五年(1301)定制员三人,正三品。明初沿元制,洪武十三年(1380)废中书省后,六部直隶于皇帝,升秩正二品。清入关前先以贝勒领部务,后以承政为户部长官,顺治元年(1644)始改承政为尚书。五年,定满、汉尚书各一人,满员一品,汉员二品。六年,改满员亦二品。康熙六年(1667),满员复为一品,九年,仍改为二品。雍正八年(1730),始定满、汉尚书俱从一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户部改度支部,改称度支部尚书。

户部侍郎 官名。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讳改民部侍郎置,为尚书省户部次官,员二人,正四品下。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少常伯,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侍郎,神龙元年(705)复旧。北宋前期为四品寄禄官,不理部务。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员二人,分领左、右曹事,从三品。南宋初,唯置一员,绍兴四年(1134)复置二员,通治左、右曹事。辽、西夏亦置。金代初置员二人,正四品,泰和八年(1208)裁一员,大安二年(1210)

复为二员。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户部与吏、礼二部合称左三部,共置侍郎二人。至元五年(1268),户部等六部皆独立,后定制,部设侍郎二人,正四品。明初沿置,后分置左、右侍郎,员各一人,正三品。清沿明制,亦分为左、右侍郎,满、汉员各一人,从二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户部改称度支部,遂称度支部左、右侍郎。

户部使司 官署名。又称东京户部使司。辽代南面官。掌东京路赋税、度支、盐铁等事。以户部使为长官。与上京盐铁使司、中京度支使司、南京三司使司、西京计司合称五计司。

户部官票 亦称银票、银钞。清末发行的票钞之一。是一种不兑现而强制通用的纸币。咸丰三年二月二十七日(1853.4.5)正式发行。票面印有"户部官票"四字,以银两为单位,额面种类计有:一两、三两、五两、十两、五十两。旋因无从兑取现银,市肆收者稀少。发行三年后,银票市价贬值到票面价值的30%,且愈加壅滞、贬值,银票市价仅当其票面价值的5%,几同废纸。十年二月户部奏准停发。同治七年三月(1868.4)停止收兑,宣布作废。共发行银票总数为九百七十八万一千二百两。

户部郎中 官名。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因避讳改民部郎中置,为户部所属户部司长官,员二人,从五品上。掌户口籍帐、土田、赋役、蠲复、婚姻之政令。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郎中,神龙元年(705)复旧。德宗以后,度支事繁,常以一人分判度支事务。北宋前期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从六品。属左、右曹者,为部属之官,参掌本部事务;属各司者,为本司长官,掌司务。南宋绍兴中,废郎中,别置户部郎官。辽代亦置。金代户部不设诸司,置郎中三人为本部佐官,从五品。以一员掌户籍、物力、婚姻、继嗣、田宅、盐铁、坑冶、市易等,一员掌度支、国用、俸禄、租税、府库等。元代置二员,参领本部事务,从五品。明代为户部诸司长官,各司员额不等,皆冠以本司名号,正五品。清沿置,各司员额亦不等。此外,户部三库亦各置一员,皆正五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省。

户部银行 亦称大清银行、大清户部银行。清末国家金融机构。中国最早的中央银行。清光绪三十年(1904),户部草拟试办银行章程三十二条,三十一年八月正式在北京创设总行。额定股本为库平四百万两,分为四万股,每股库平足银一百两;户部认股半数,另一半任私人自由入股,为官商合办银行。同年,在天津、上海设立分行。后在汉口、济南、张家口、奉天、营口、库伦等地相继开设分行。该行除经营收存出放款项、买卖金银、汇兑划拨公私款项、折收期票及代人收存财物等一般银行业务外,并有铸造货币、代理国库、发行纸币之特权。发行的纸币有:库平银一百两、五十两、十两、五两、一两等五种银两票和面额类似的银元票。另发行有银票和各种票据。凡该行发行的纸币,不论公私出入款项及解库官款,一律通用。三十四年,改称大清银行。

户部榷关 官署名。又称户部分司。明宣德四年(1429)置,于河西务、临清、淮安、扬州、九江、浒墅、北新等处设关收钞,或征船料,或征货税,称为钞关。户部派遣本部司员到关管理,各关所征税钞直解户部,一切经贵州司奏理。清沿置,并续有增设,至乾隆二十六年(1761)达二十四处。诸关监管方式不同,崇文门、淮安、张家口等关设监督管理,西新、浒墅、北新等关由江南三织造兼管,扬州、芜湖等关由督抚委派道府监理。分设大关、分口、分巡口等口岸,由笔帖式、委员、书吏、巡拦等吏役稽查榷征,依户部颁布的船料则例和货税则例抽取百货税银。光绪二十七年(1901),以部分关口划归海关税务司征税。三十二年,改隶度支部。

户曹尚书 官名。三国吴置,尚书台户曹长官。掌国家财政、赋役、田宅等事务。一说作户部尚书。

户曹参军 见"户曹参军事"。

户籍相伍 战国时秦国之户籍法。《史记·秦始皇本纪》载秦献公十年(前375),"为户籍相伍"。即将民户以五家为基层单位编著在册,使其相保,以便政府管理和征派徭役。商鞅变法时,在此基础上"令民为什伍,而相牧司连坐"(《史记·商君列传》)。什伍连坐之法,遂成秦定制。

户口食盐钞 明代赋税之一种。政府发给官民人户定额食盐后,计口征钞。始于洪武三年(1370),令民输粟河南开封等处,以佐军食,官给盐偿其值。十五岁以上月给一斤,十岁以上月给半斤。永乐二年(1404),令十五岁以上月支盐一斤,纳钞一贯,十岁以上半之。弘治元年(1488)改钞纳银,仍名钞。后不给盐,而征钞如故。

户部十二部 官署合称。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依分管省份,分户部下设的四属部为十二属部,即河南、北平、山东、山西、陕西、浙江、江西、湖广、广东、广西、四川、福建等十二部,由四川部兼领云南事务。各部设郎中、员外郎为长贰,掌本省户口、钱粮等事务,兼领所分京师、直隶贡赋,及诸司、卫所俸禄,边镇粮饷,各仓场盐课、钞关等。各部内分民、度支、金、仓四科进行管理。二十九年,改属部称清吏司。

户部十三司 官署合称。明代户部所属十三清吏司简称。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原户部属部称清吏司,共十二司。永乐时有增革。宣德十年(1435)始定为浙江、江西、湖广、福建、山东、山西、河南、陕西、四川、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十三司。

户部中大夫 即"民部中大夫"。

户部员外郎 官名。唐贞观二十三年(649)高宗即位后,改民部员外郎置,为户部头司户部司次官,佐郎中掌司务。员二人,从六品上。龙朔二年(662)改称司元员外郎,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地官员外郎,神龙元年(705)复旧。德宗以后,度支事繁,常以一人分判度支事。北宋前期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七品。隶左、右曹者为部属之官,参掌本部事务;隶各司者为本司次官,佐郎中掌司务。南宋高宗绍兴中省,别置户部郎官。辽代亦置。金代户部不设诸司,置员外郎三人为本部佐官,从六品。以一员掌户籍、物力、婚姻、继嗣、田宅、盐铁、坑冶、市易等,一员掌度支、国用、俸禄、租税、府库等。元代亦置三员,参领本部事务。明代为户部诸司次官,员各一人,皆冠以本司名号,从五品。清沿置,每司二至六员不等,户部三库亦各设二员,皆从五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省。

户部钱法堂 官署名。明天启五年(1625)置,掌宝泉局鼓铸事务,由督理钱法侍郎主管。清沿置,由户部满、汉右侍郎兼管。综理京师宝泉局、各直省钱局之政令及鼓铸事宜。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

户部催辖司 见"户部都拘辖司"。

户曹参军事 官名。(1)诸公府、王府及将军府僚佐。西晋末置,为丞相府户曹长官,多省称为户曹参军。东晋、南北朝时诸公府、将军府多沿置,品秩随府主地位而高下不等。隋初左、右领军府及

诸王府沿置，开皇三年(583)，改称司户参军事。大业三年(607)省左、右领军府，隶诸王府者改称司户书佐。唐代诸王府复置。(2)地方官府僚佐。北齐置，为诸州、镇户曹长官。隋初沿置，开皇三年(583)改称司户参军事，大业三年(607)再改为司户书佐。唐复置，三都(京兆、河南、太原)府，诸都督府、都护府及诸镇皆置。北宋开封府亦置。

户曹清吏司 官署名。明永乐元年(1403)置，北京行部所属六曹清吏司之一，设郎中、员外郎、主事主其事。十八年迁都北京，遂罢。

户部二十四关 见“户关”。

户部勾当公事 官名。宋代因避高宗赵构名讳，亦称户部干当公事。属户部，协助长官处理户部事务。元祐时置，二员。绍圣元年(1094)废。建中靖国元年(1101)复置。

户部都拘辖司 官署名。北宋元祐元年(1086)置，直属户部尚书。凡户部及所属度支、金部、仓部财赋帐籍，选吏钩考。后废，政和二年(1112)复置，改称户部催辖司。

户部银行总办 官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置，户部银行长官，员一人，简任，任期五年。掌理全行事务，并为理事会议长。

户部提举帐司 官署名。南宋绍兴中置，总管天下帐状，由户部左曹郎中、员外郎兼领。

户部榷关委员 官名。(1)清代置，户部榷关长官。康熙四年(1665)，曾裁榷关监督，由地方官派员管理。旋复旧制。五十三年后，又以部分榷关交地方督抚或驻防将军兼管，委派道员、知府、知州、同知等具体管理，称委员，亦称户关关差。(2)清代户部榷关佐官。位榷关监督下，以笔帖式或地方佐杂官中拣充，佐理关务。

户部榷关监督 官名。清顺治元年(1644)置，户部榷关长官。初由户部司员中掣派，继改由各部院衙门选送题请钦派，每年更代。掌通关船料、货税征纳、收贮与解送，兼掌稽查违禁商贩及侦伺地方。康熙四年(1665)裁，榷关皆交地方官管理。旋复旧制。五十三年以后陆续裁革，至乾隆五十八年(1793)仅设十人。光绪二十三年(1897)改称常关监督。三十二年改隶度支部。

户部推勘检法官 官名。北宋元祐三年(1088)依三司旧制置，掌在京官司有关钱谷事宜。

户口、收军、清勾三册 明代军籍册。户口册，即军士原籍郡县所编造之军士家属户口册，又称军黄总册、军贯册、军户文册。收军册，记载卫所编制及军士数额。清勾册，记载军士逃亡死故情况。遇军士缺伍，按册勾丁补伍。

户部陕西司会议奏稿 书名。清钟英等辑。四卷。户部陕西司掌管陕西、甘肃、新疆三省钱粮财政，编辑光绪年间有关三省收支各款奏折而成。时新疆新设行省，述其度支颇详。为清代西北财政史料。有光绪官刊本。

订顽 即“西铭”。

订租威海卫专条 英国强迫清政府订立的租借条约。清光绪二十四年五月十三日(1898.7.1)奕劻、廖寿恒与英国驻华公使窦纳乐在北京签订。主要内容有：中国将威海卫(今山东威海)及附近包括刘公岛和威海湾之群岛、威海湾沿岸以内10英里地方租给英国，租期与俄国租占旅顺期限相同；租地内专归英国管辖，但威海城内中国官兵仍可各司其事，中国军队亦可入内；英国在东经一百二十度四十分之东沿海暨附近沿海地方，均可择地建筑炮台，驻扎兵丁，不准他国士兵擅入此界，英国亦不干预中国对该地的管辖治理。1930年为《中英交收威海卫专约》明文取消。

认保 科举考试用语。清制，童生应试时须自找本县廪生保结，担保其无冒籍、顶替之弊，入场时尚须廪生现场识别，确保无误方准入场，称认保。参见“保结”。

认月钱 清代新疆陋规之一。南疆各驻扎大臣衙门与阿奇木伯克衙门得随意役使维吾尔族人民。凡每月交纳数百至一、二千文普尔钱者，可免差徭及年例额征之钱粮，称认月钱。

冗从 官名。西汉置，为诸王侍从。东汉有中黄门冗从，掌宿卫，以宦官充任。魏晋以后置为皇帝的武职侍从，隶冗从仆射。

冗隶妾 见“隶臣妾”。

冗从仆(僕)射 官名。(1)皇帝侍卫首领。三国魏置，统营兵，掌宫禁侍卫。员一人，五品。隶光禄勋。西晋沿置，与虎贲中郎将、羽林监合称三将，五品。东晋以后无营兵。南朝属领军将军(中领军)。宋泰始以后，多以军功得之，无复员限，五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五班，陈七品，秩六百石。北魏属领军将军，统领直斋，侍卫皇宫，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四品上，二十三年改六品。北齐隶左、右卫府，员三十人，六品。(2)东宫官。南朝梁置，东宫侍卫首领，员一人，五班，隶太子左、右卫率。陈沿置，七品，秩六百石。

冗骑常侍 官名。十六国前燕置，职掌同晋散骑常侍。

心术 《管子》篇名。一说战国宋钘、尹文遗著。分上下二篇。“术”与“行”义相近，指道路。《汉书·礼乐志》：“应感而动，然后心术形焉。”颜师古注：“术，道径也；心术，心之所由也。”为阐述其治心(内心修养)之术而作，故名。主张“心处其道，九窍循理”，即思维之心和视听等感官均应顺道循理。“道”是“动不见其形，施不见其德，万物皆以得”的超感官的精神性本体。只有无为无欲，使心体虚静，才能得“道”、顺“道”，此即“静因之道”。强调“治心”之目的是“治国”，提倡“法治”和“以形务名”，反对徇私枉法和虚有其名。但亦重视仁、义、礼、乐的教化。告诫人君勿以神智“自用”，逞强示能，如此即可“虚心”，而“昭知天下”。

心史 书名。又称《铁函心史》。作者署名郑思肖。二卷。是书在明崇祯十一年(1638)冬发现于苏州承天寺枯井中，铁函封匮，锢以垩灰。外题“大宋铁函经”，内署“大宋孤臣郑思肖百拜封”。据书后作者自叙，内咸淳集、大义集、中兴集诗各一卷，共诗二百五十首；另有文四十篇，前后自序五篇；手定于壬午年(元世祖至元十九年，1282)，封沉于次年癸未。明人付梓时分作上下卷，其文止得三十篇，疑原叙有误。全书深寄亡国之痛，仍用南宋纪年，对宋亡经过及元统一江南后之时事言之甚详，可与正史参照，非晚明人所能伪造。然书中述及丞相安东(即安童)由北边归来事(事在至元二十一年甲申)，则又非壬午、癸未间所能预知。一说为元世祖时南宋遗民假托思肖名氏撰写。今存崇祯十二年(1639)张氏刊本，另有刻本与排印本。

心法 佛教名词。(1)指“心王”，意为精神作用之主体。(2)“心所有法”的简称。意为由“心王”而起的心理活动和精神现象，因其为心所有，故名。包括受、想、行、识四蕴，而为“色法”之主，“色法”只是由“心法”所构成的假象。

心性 ❶儒家哲学术语。指人心与人性。解说有异。孟子认为“性”根于“心”，又影响“心”。《孟子·尽心上》：“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认为“天道”乐善，人性为天所赋予，故人性善；人心受人性主宰，故人能辨善恶，知

是非。荀子认为，心是“形之君也”，能够主宰身体，节制性欲，改变人的本性。理学家认为理出于天，俱于心，而性亦即人心所俱之理。“程子(颐)曰：‘心也，性也，天也，一理也。自理而言谓之天，自禀受而言谓之性。’”(朱熹《孟子·尽心上》集注)以天理统心性，排除人欲于人性之外。王守仁认为心、性、理是一回事。《传习录上》：“心之本体，原自不动。心之本体即是性，性即是理。”戴震反对理学家心性即是理的说法，认为仁义之心为“性之德”，耳目百体之所欲为“性之欲”。“性之欲”，原于天地造化，在天为天道，在人为人道，以论证人欲不可去。❷佛教术语。解释不一。或指不变的心体，即所谓“自性清净心”。《圆觉经》：“以净觉心，知觉心性。”《起信论义记》：“所谓心性，不生不灭。”或认为心与性相同。《黄蘗传心法要》：“心性不异，即心即性。”

心学 ❶即陆王学派。南宋陆九渊主张“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象山全集·杂说》)，明王守仁主张“天下无心外之物”(《传习录下》)。以“心”为宇宙本体，以“发明本心”、“致良知”为修养方法，故名。黄震《人心道心》：“近世喜言心学，直谓心即道，盖陷于禅而不自知。”(《黄氏日钞》卷五)即指陆九渊而发。顾炎武《心学》：“心学二字，六经孔孟所不道”，乃“内释而外吾儒之学”(《日知录》卷十八)，即指王守仁而发。❷《书·大禹谟》“十六字”，理学家视为儒门传心之义理精微，故称之为“心学”。王守仁《象山文集序》：“圣人之学，心学也。尧、舜、禹之相授受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此心学之源也。”(《阳明全书》卷七)

心斋 古代道家养性修身的一种方法。“心”，思维器官；“斋”，斋戒。指使心摒除一切思虑与欲望，保持虚静状态，才能悟得妙道。《庄子·人间世》：“若一志，无听之以耳，而听之以心。无听之以心，而听之以气。……气也者，虚而待物者也。惟道集虚。虚者心斋也。”后来宋儒用以形容心性修养所达到之境界。

心宿 ❶星官名。亦称商星、大火。二十八宿之一。东方苍龙七宿的第五宿。有星三颗，即天蝎座 σ，α，τ 三颗。《礼记·月令》：“季夏之月，昏火中。”《尚书·尧典》：“日永星火，以正仲夏。”《诗·豳风》：“七月流火，九月授衣。”《国语》：“火见而清风戒寒。”中国早在四千年前，设“火正”官，观测大火星为纪时依据。《左传·襄公九年》：“陶唐氏之火正阏伯居商丘，祀大火，而火纪时焉。”以西第一星为距星。❷天区名。除主体心宿外，还有积卒共两星官。

心器 南朝齐梁之际范缜对思维器官的称谓。指“五藏(脏)之心”。《神灭论》：“问曰：‘是非之虑，不关手足，当关何处?’答曰：‘是非之虑，心器所主。’问曰：‘心器是五藏(脏)之心，非邪?’答曰：‘是也。’”以心脏为思维器官的论断，反映出古代认识水平的局限性。

心无义 又称心无宗。魏晋间般若学“六家七宗”之一。旧说创始人为东晋竺法温。近人陈寅恪考证，该宗实为东晋支愍度所创。其论主要为心无者，无心于万物，万物未尝无。强调客观世界为实有，色为真色，做到空心不空色，心不想外色，色想便废。不强调对外境的否定。因外物“有”、“无”之论而同本无宗相对立。该宗义曾受幻化宗壹法师和僧肇等批判。但东晋末桓玄、刘遗民亦曾作《心无义》、《释心无义》，推广其教义。

心无论 书名。东晋僧人竺法温著。此书承袭支愍度心无之说，主张空心不空义，强调有为实有，色为真色，“而经称色无者，但内止其心，不空外色”。原文已佚，其要文见陈慧达《肇论疏》。此论曾受到幻化宗壹法师和僧肇等批判。

心无宗 即“心无义”。

心即理 陆王心学命题。最早为唐代禅师所提出，大照《大乘开心显性顿悟真空论》：“心是道，心是理，则是心外无理，理外无心。”宋张九成《孟子传·离娄下》：“心即理，理即心。”陆九渊进而谓“心”与“理”“至当归一，精义无二”(《象山集·与曾宅之》)，“人皆有是心，心皆具是理，心即理也”(《象山集·与李宰》)。明王守仁推衍此说，谓“心即理也，天下又有心外之事、心外之理乎?”(《传习录上》)

心诚和尚(? —1899) 即本明和尚。清山东高唐人，原名杨照顺，亦称杨天顺。早年出家为僧，精于刀枪拳技。后在山东禹城设场练拳，为当地义和拳首领之一。光绪二十五年九月(1899.10)平原县杆子李庄拳民与教堂势力发生冲突，他与朱红灯等率众声援，并击退前来镇压的平原知县蒋楷所带兵马。旋又在森罗殿地方击退山东巡抚毓贤所派清军。后转至茌平，又和朱红灯等攻打大张庄教堂。十月被清军马金叙诱捕，旋与朱红灯等在济南同时遇害。

〔一〕

尹 官名。(1)殷代置，掌民众师田行役等劳作，属下级官吏。(2)西周史官之一。主持册命、祭祀等仪式。(3)春秋战国时期楚国官职多称尹，如令尹等。(4)地方行政长官。战国时期已置。汉代时置为都城行政长官，其前冠以地名，如京兆尹、河南尹。魏、晋、南北朝沿置。唐、五代时期都城以外的地方长官亦称为尹，如凤翔府尹、成都府尹、江陵府尹等。宋为首都开封府、临安府、陪都三京府及次府的负责长官，不常置，若有皇子任牧，则在牧之下负责治理府事，尹缺，则以判府事或知府事治理府事。辽、金沿之。元代州、县长官亦称为尹。明代沿汉制，仅应天、顺天府置。清代置于顺天、奉天府，奉天府为满洲缺。

尹氏 官名。(1)西周置，为执政大臣。(2)西周内史类史官长官内史尹氏的省称。

尹文(约前360—前280) 又称尹文子。战国时齐国人。游学于齐稷下，与宋钘齐名。《庄子·天下》谓其学主旨以“禁攻寝兵以外，以情欲寡浅为内”。曾劝齐宣王行“无为”之政，说“圣人寡为而天下理”。又与齐湣王辩论士的标准，认为“见侮而不斗”，不失为士。主张消除争斗，止息用兵。对形名论述甚精，强调“名正则治，名丧则乱”。“有形者必有名，有名者未必有形”。《汉书·艺文志》名家类著录《尹文子》一篇。今本《尹文子》疑为伪托。

尹后 十六国时天水冀县(今甘肃甘谷东)人。西凉主李暠继室。幼好学，清辩有志节。暠之创业，后多所谋略，故西州谚曰：“李、尹王敦煌。”子李歆嗣位，尊为太后。歆将攻北凉沮渠蒙逊，后以本国地狭民稀，唯宜保境慎兵，且歆非蒙逊之敌，必将招致败军亡国，因劝阻之。歆不从，果为所灭。后被迁于姑臧(今甘肃武威)，再迁酒泉(今属甘肃)，以诸子孙均在伊吾(今甘肃安西西北)，潜奔之。年七十五卒。

尹齐 西汉东郡茌平(今山东茌平西南)人。武帝时，以刀笔吏稍迁至御史。为张汤所称。执法不避贵戚势家，迁关都尉。后擢为中尉。豪吏不肯为用，善吏不能为治，故政事多废，以此抵罪。复为淮阳都尉，诛灭甚多。后病死。

尹寿 又作尹畴、君畴。相传为黄帝之臣。镜的创制人。或说为尧臣，尧曾

从之学(《新序·杂事五》)。一说舜从之学(《韩诗外传》卷五)。

尹佚 ❶即"史佚"。❷书名。西周太史尹佚撰。尹佚又称史佚。《汉书·艺文志》著录二篇,列于墨家之首。并云"周臣,在成、康时也"。叶德辉曰:《逸周书·克殷解》引尹佚《策》,系其书逸文。《左传》僖公十五年、文公十五年、成公四年、襄公十四年、昭公元年及《国语·晋语》均引史佚言。其言合于儒术,因太史出于清庙之守(生活俭朴),墨家尚俭出于此,故列于墨家之首。《隋书·经籍志》已不载。久佚。清马国翰辑《史佚书》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

尹伯 官名。西周置,为执政大臣。一说即尹氏。

尹谷(毅)(? —1276) 南宋潭州长沙(今属湖南)人,字耕叟,号务实。举进士。历常德推官、知崇阳县,德祐元年(1275),知衡州。元兵攻潭州,他适在城中,被帅臣李芾延为参谋,共画防御之策。坚守三月,城陷,纵火自焚,阖门皆死。

尹纬 十六国时天水(今属甘肃)人,字景亮。前秦苻坚以尹赤降晋并州刺史姚襄,遂禁锢诸尹,至晚始为吏部令史。苻坚淝水战败后,与尹详等共纠扇羌豪,帅户五万归姚苌,推苌为盟主,寻劝苌称王。白雀元年(384)后秦建立,拜为右司马,迁尚书左仆射,于后秦有佐命元功。苌病重,受诏辅政。建初八年(393),苌子姚兴立,拜为长史,率军灭前秦主苻登。鲜卑薛勃叛,与姚兴弟崇讨平之。成兴之业,多系其力,历辅国将军、司隶校尉、尚书仆射,封清河侯。卒赠司徒。

尹直(1427—1511) 明江西泰和人,字正言,号謇斋,晚更号澄江。景泰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成化初与修《英宗实录》,辨存景泰帝号。成化二十二年(1486)以户部侍郎入阁。旋进兵部尚书。孝宗立,因攀附权势遭劾,致仕归。著有《澄江集》等。

尹拙(891—971) 五代、宋初颍州汝阴(今安徽阜阳)人。后梁贞明五年(919)举三史。后唐时,历官著作佐郎、直史馆、御史大夫等。后晋天福中,任仓部员外郎,与张昭等同修《唐史》。后汉时,为弘文馆直学士。后周显德初,拜国子祭酒,通判太常礼院事,与张昭同修后唐应顺、清泰及周太祖等朝实录,又与张昭、田敏详定《经典释文》。宋初,改太子詹事、判太府寺。后判大理寺,以秘书监致仕。

尹咸 西汉人。成帝时任太史令。成帝以国家藏书颇有散亡,使谒者陈农搜求天下遗书。后诏刘向等人分类校书,以其主校数术。

尹珍 东汉牂柯毋敛(今贵州独山北)人,字道真。桓帝时,随经学家许慎学习经书图纬,回乡教授。后任荆州刺史。

尹勋(? —168) 东汉河南巩(今河南巩义西南)人,字伯元。家世衣冠,宗族多居高位。初举孝廉,后任邯郸令、尚书令。桓帝时,与谋诛外戚梁冀,封都乡侯,官至大司农。奏请解除党禁。灵帝初因窦武等谋诛宦官事牵连,下狱自杀。

尹洙(1001 或 1002—1047) 北宋河南府(治今河南洛阳)人,字师鲁。天圣进士。历知光泽、伊阳等县,有能名,召为馆阁校勘。因反对以朋党为范仲淹罪,黜监唐州酒税。曾作《叙燕》、《息戍》等篇,论述燕地及西北形势,对宋代军政之弊,言之甚切,要求仁宗以危亡为惧,改革弊政。西夏攻宋期间,累被陕西主帅辟为判官,历知泾、渭等州,曾兼泾原路经略公事。坐以公使钱为部将偿债,贬监均州酒税。博学有识度,与欧阳修等提倡古文,著作有《河南先生集》。

尹泰(约 1651—1738) 清满洲镶黄旗人,章佳氏。初授翰林院笔帖式,迁内阁侍读。康熙二十七年(1688)授翰林院侍讲,充日讲起居注官。后为国子监祭酒。雍正初任左都御史,请禁官民服用违制。雍正七年(1729)授东阁大学士。曾充《会典》、《世宗实录》总裁。

尹铎 春秋时人。晋卿赵鞅家臣。受命为晋阳(今山西太原南)大夫,增高往日被范氏、荀氏围攻时所筑壁垒,用以自备,令赵人居安思危,又减免赋税,使民众休养生息,以此深为赵鞅所重。鞅并预言赵可赖晋阳得安。后知氏攻赵氏,襄子守晋阳三年,终败知氏。

尹敏 东汉南阳堵阳(今河南方城)人,字幼季。少为诸生。光武帝建武中任郎中,后迁长陵令。明帝永平中迁谏议大夫等职。曾在光武帝前斥图谶之妄,以为"谶书非圣人所作"(《后汉书·儒林传》)。初习《欧阳尚书》,后受《古文尚书》,兼治《毛诗》、《春秋谷梁传》和《春秋左氏传》。为兼通今古文经学大师。又与班固等人共撰《世祖本纪》,为《东观汉纪》的初创。

尹逸 亦作尹佚。周人。文王、武王时大史。或疑与史佚为一人。著有《尹佚》二篇,已佚。

尹赏 西汉巨鹿杨氏(今河北宁晋)人,字子心。初任县令。成帝永始、元延年间朝政腐败,长安秩序混乱,乃以三辅高第选守长安令,收捕城中不法少年、无市籍商贩作务,及鲜衣凶服持刀兵者数百人,置穴中,覆以大石。百日后令死者家属发取其尸。所释放者皆其魁首及故吏善家子,令立功自赎或用之为爪牙。视事数月,郡国亡命皆散走。后徙江夏太守,捕诛吏民甚多,以残贼免。复为右辅都尉,迁执金吾。数年卒于官。

尹遇 北宋人。元祐中于颍州(治今安徽阜阳)地区进行反抗活动。初与陈钦、邹立、尹荣等人相结,屡抗官兵。后钦、立、荣等遭捕杀,他又结集陈兴、郑饶、李松等人继续反宋,自称"大大王",陈兴称"二大王",劫杀豪富。元祐七年(1092)初在寿州霍丘县成家步为汝阴县尉李直方所俘。

尹焞(1071—1142) 宋河南府(治今河南洛阳)人,字彦明,一字德充。师事程颐,颐晚年得二士,其一即焞。靖康初,以种师道荐,召至京师,不欲为官,遂赐号"和靖处士"。金军陷洛阳,他流徙于山中四五年,拒刘豫之召,更走入蜀,至涪州。绍兴初,历崇政殿说书、权礼部侍郎兼侍讲,上疏反对与金议和。致仕后,隐于平江。精研《论语》、《孟子》,认为"尽理尽性","圣人必可学而至"。著有《论语解》、《孟子解》、《门人问答》、《和靖集》。

尹默 三国时梓潼涪县(今四川绵阳东)人,字思潜。少游学荆州,从司马徽等学,博通经史,尤精《左传》。刘备定益州,任劝学从事。魏黄初二年(221)与谯周等竞言符瑞,劝刘备称帝。后为太子仆射,以《左传》授刘禅。禅即位,拜谏议大夫。诸葛亮驻汉中,为军祭酒。建兴十二年(234)亮死后还成都,拜太中大夫,旋卒。

尹穑 南宋兖州(今属山东)人,字少稷。建炎中南渡,居信州玉山(今属江西)。绍兴三十二年(1162),与陆游同为枢密院编修官。博学有文,赐进士出身。隆兴间,历监察御史、右正言、殿中侍御史,官至谏议大夫。隆兴元年(1163),宋军败于符离,金人来索地,他力主和议。在汤思退指使下,奏劾张浚拥兵跋扈,又攻击反对撤兵割地的官员,牵引凡二十余人。后被劾罢去。

尹仇宽 仇又作求。唐人。白蛮(白族)。天宝中,青蛉蛮首领尹氏父兄子弟相率投南诏,阁罗凤厚待之。贞元中,他与族人尹辅酋皆任南诏清平官。贞元十

年(794),唐使者崔佐时与南诏盟,南诏复归于唐。南诏王异牟寻大破吐蕃于神川(今云南丽江北),遂遣弟凑罗栋及仇宽等入朝献地图、铎鞘、浪人剑及吐蕃印八纽,请复号南诏。德宗厚赐之,任之为左散骑常侍,封高溪郡王。

尹文子 书名。战国齐尹文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一篇,列于名家。《隋书·经籍志》载二卷,《新唐书·艺文志》及《宋史·艺文志》著录一卷。今本一卷,分为《大道》上、下篇。精要之论多在上篇。主要阐发治道,主张"道不足以治则用法,法不足以治则用术,术不足以治则用权,权不足以治则用势",而定法必先审形名,故形名是使国家达到大治之首要条件。清纪昀称其"自道以至名,自名以至法"。书中有后人伪纂之语。清钱熙祚、汪继培曾加校勘。王仁俊辑《尹文子佚文》一卷,《补遗》一卷,见《经籍佚文》。

尹吉甫 甫或作父。周人。宣王大臣。尹为官名。一说尹氏,系尹佚之后。曾率军反击猃狁入侵有功,《诗·小雅·六月》咏其事。青铜器《兮甲盘》器主兮氏,名甲,字吉父,曾从王征伐猃狁,又受命管理成周四方积至于南淮夷,可能即此人。

尹会一(1691—1748) 清直隶博野(今属河北)人,字元孚,号健馀,学者称健馀先生。雍正进士。初授工部主事,出为襄阳知府,有政绩。雍正十一年(1733)迁两淮盐运使。乾隆二年(1737)授河南巡抚,时值黄河、沁水共涨,曾赈灾抚民。后官至吏部侍郎,督江苏学政。以道学称,融颜李之学于程朱之中。著作有《健馀先生文集》。

尹壮图(1738—1808) 清云南蒙自人,一说云南昆明人,字万起,号楚珍。乾隆进士。累官至内阁学士。乾隆五十五年(1790),上疏言事,揭露时弊,有"各督抚声名狼藉,吏治废弛"之语,触高宗及当事者之忌。旋受高宗命与户部侍郎庆成往山西、直隶、山东、江南诸省查仓。每至一处,为庆成多方掣肘,必待库项挪移足数,方始开仓查察,故均未查出亏空。乃以挟诈妄议罪,左迁礼部主事。后以母老回籍。嘉庆四年(1799)曾受仁宗之召入京供职,寻复乞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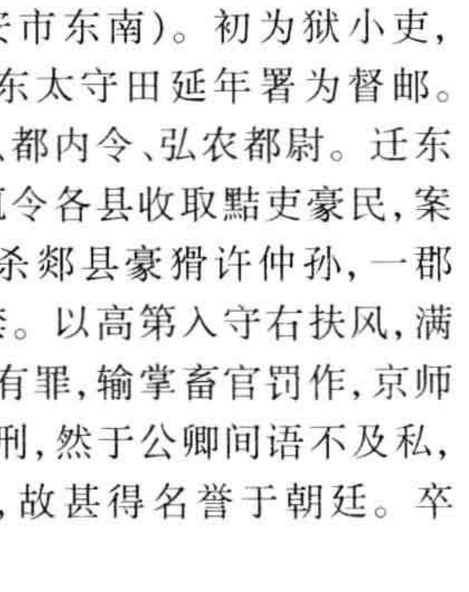
尹昌隆 明江西泰和人,字彦谦。洪武进士。历修撰、御史。建文初因直言忤帝,谪福宁知县。燕师南下,疏请建文帝息兵、逊位。永乐初擢左中允,见重于太子、诸王。后忤礼部尚书吕震,下狱。旋遇赦复官。永乐十五年(1417)因谷王谋反,受累坐以同谋。被诬论死,没其家。著有《纳庵遗集》。

尹知章(? —718) 唐绛州翼城(今属山西)人。少勤学,精《周易》、《老子》、《庄子》。历任王府文学、太常博士、陆浑令。因坐事弃官,归里讲学。远近就读,贫者供以衣食。复官后不辍授业。景龙初,中书令张说以其有古人风,表请授礼部员外郎、国子博士。后马怀素引入秘书省,刊定经史。卒官,年五十余,门人为之立碑颂德。注《孝经》、《老子》、《庄子》、《韩非子》、《管子》、《鬼谷子》,行于时。除《管子注》或为其所作外,余皆佚。

尹思贞(640—716) 唐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南)人。举明经,任隆州参军。杀属邑不法土豪蒲氏,百姓刻石称颂。长安中,为秋官侍郎,以忤张昌宗出为定州刺史,复入为司府少卿。神龙初,迁大理卿。处士韦月将奏武三思必为逆乱,中宗怒,欲斩月将,被他与苏珦谏止。睿宗立,召授将作大匠,封天水郡公。景云二年(711),仆射窦怀贞督修金仙、玉真二公主观,广征夫匠,他常减损之,且责怀贞媚上害下。后怀贞伏诛,玄宗下诏褒扬,擢御史大夫,迁户、工部尚书,致仕。

尹翁归(? —前62) 西汉河东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人,字子兄。家徙杜陵(今陕西西安市东南)。初为狱小吏,晓习文法。河东太守田延年署为督邮。后历任缑氏尉、都内令、弘农都尉。迁东海太守,治郡辄令各县收取黠吏豪民,案致其罪。又捕杀郯县豪猾许仲孙,一郡怖栗,莫敢犯禁。以高第入守右扶风,满岁为真。豪强有罪,输掌畜官罚作,京师大治。为政任刑,然于公卿间语不及私,不以行能骄人,故甚得名誉于朝廷。卒后家无余财。

尹继善(1695—1771) 清满洲镶黄旗人,章佳氏,字元长,晚号望山。大学士尹泰子。雍正进士。雍正七年(1729)授江苏巡抚,曾清查江苏积欠钱粮,官吏侵蚀者四百七十二万两。十一年调云贵广西总督,屡镇压少数民族。历任封疆三十年,凡一督云贵,三督川陕,四督两江。办事干练,颇有能名,被高宗称为"巨擘"。乾隆二十九年(1764)晋文华殿大学士,旋充国史馆总裁、上书房总师傅。后卒于京。著有《尹文端集》。



尹继善

尹继伦(947—996) 北宋开封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太祖时,权领虎捷指挥,参预击平南汉、南唐之役。太宗时,从征北汉,后任北面缘边都巡检使。端拱中,李继隆护送辎重数千乘遭契丹兵邀击,他适巡检至徐河(在今河北满城东北),从敌后急攻,迫敌溃退,威名大著,契丹兵以其脸黑呼为"黑面大王"。淳化五年(994),为河西兵马都监,助李继隆攻李继迁,旋领深州驻泊兵马部署。至道二年(996)以灵、庆兵马副都部署再辅继隆攻西夏。至庆州(治今甘肃庆阳)病卒。

尹隆河 在今湖北京山县西南。清同治六年(1867)正月十五日,清军刘铭传攻捻军任柱、赖文光部于尹隆河,即此。

尹湛纳希(1837—1892) 清蒙古土默特右旗(今辽宁北票)人,乳名哈斯楚,汉名宝衡山,字润亭。出身贵族世家。自幼好学,通蒙、汉、满、藏文,蒙汉古典文学造诣亦深。自同治九年(1870)始,继其父旺钦巴勒志续写《大元盛世青史演义》,历时二十余载,书成一百二十回。晚年家境没落,死于锦州。另著有《一层楼》、《泣红亭》等。

尹嘉铨为父请谥案 清乾隆朝文字狱。尹嘉铨,直隶博野(今属河北)人,尹会一之子。官至大理寺卿。乾隆四十六年(1781)三月,高宗谒西陵,途经保定。嘉铨遣其子赍折为父请谥,并请将其父从祀孔庙,触高宗怒,被拿交刑部治罪。后从查抄编著各书中检出"狂妄悖谬"者多处,如"朋党之说起而父师之教衰,君亦安能独尊于上哉!"指为悖违世宗御制《朋党论》;"为帝者师"之句,高宗斥以"尹嘉铨能为朕师傅否?"高宗称"古稀天子",尹嘉铨自称"古稀老人",亦被指为"目无君上"。比之少正卯,下令处死。

尺一 汉制,一般简牍长度为一尺(约合今23厘米),唯书写诏令之木简长一尺一寸,故皇帝诏书也称尺一。《后汉书·陈蕃传》:"尺一选举,委尚书三公。"李贤注:"尺一谓板长尺一,以写诏书也。"亦作为诏书代称。

尺籍 汉制,一般简牍长度为一尺(约合今23厘米)。书写军令的簿籍,也用长一尺的木简,故称尺籍。《汉书·冯唐传》:"士卒尽家人子,起田中从军,安知尺籍伍符?"颜师古注引李奇曰:"尺籍所

以书军令。”又引如淳曰：“汉军法曰：吏卒斩首，以尺籍书下县移郡，令人故行，不行夺劳二岁。”

引见 ❶皇帝接见臣下、外国使臣、少数民族首领等，由有关大臣导引入见，称引见。❷清代吏部铨选制度。凡京官五品以下、外官四品以下的中下级官员，在授官、京察、大计、保举、升调、俸满时，均需朝见皇帝，由皇帝当面鉴定升降去留，文官由吏部引见，武官由兵部引见。

引年 ❶传说夏、商、周的养老制度。对年老而贤明者加以尊养。《礼记·王制》：“凡三王养老，皆引年。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❷官制用语。官员已到或未到致仕年龄，自认为精力已衰、昏老不能胜任职务，或者自愿退居就闲，援引七十岁致仕之例求退，称为引年，亦作引年致仕。

引河 河工词汇。人工开挖的分水河道。作用有：1.大堤合龙时，为减小龙口水势，在主流对岸开挖引河；2.主流直冲大堤时，在汛前开挖引河改变主泓位置；3.修理水下石堤时，开挖引河使水流绕道，便于施工。

引盐 商人凭盐引支取贩卖之盐。又称常股盐。明制，凡灶丁煎办交给政府之灶课盐，一般均收贮于仓，商人纳粟或纳银后领得盐引，凭引下场支盐，并在指定行盐地区内贩卖。

引息 清代坐商租给行商盐引所收之利息。参见“计岸”。

引税 亦称船引税。明代税课之一。海防官向海外贸易商船颁发*船引时所征之税。万历初规定去东西洋者，每引税银三两，后增至六两。

引窝 又名窝商。清代盐商之一种。可世袭为业。参见“根窝”。

引强 古代兵种名称。指能拉开强弓的射手。《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轻车、趛张、引强、中卒所载傅（传）到军，县勿夺。”

引见档 档案名称。清军机处档册。专记各衙门带领引见之人员名单。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汉引见档，起自咸丰十一年（1861），止于宣统三年（1911），共计八十五册。另有满文引见档嘉庆十四年（1809）一册，光绪十年（1884）至宣统元年二十二册。

引光奴 现代火柴的雏型。细木条的一端涂于硫黄，遇火或烬而燃。宋陶谷《清异录》：“夜中有急，苦于作灯之缓。有智者批杉条，染硫黄，置之待用。一与火遇得焰，穗然既神之，呼‘引光奴’。今遂有货者，另名‘火寸’。”也称为“发烛”、“焠儿”。

引火球 抛掷燃烧性火器。宋时始用。以纸为球，内实砖石屑，可重三至五斤，熬黄蜡、沥青、炭末为泥，周涂其物，贯以麻绳。放火球前，先放此球，以准远近。


引火球

引进司 官署名。五代置。宋沿置，掌臣僚藩属进奉礼物事宜。初以横行使、副使管勾。元丰五年（1082）改官制，设引进使、副使各二人为长贰。政和二年（1112），以知引进事为长官。辽代属客省，掌贡使进献礼物事宜，置引进使为长官。金代隶宣徽院，以引进使、副使掌之。

引进使 官名。五代置，掌臣僚藩属进奉礼物事宜。宋代属横班诸司使，乾德二年（964）令视左庶子。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为武臣迁转阶官，无职掌。元丰五年（1082）改官制后为职事官，员二人，为引进司长官。元祐时改从五品。政和二年（1112）改称中卫大夫。辽朝亦置，为客省引进司长官。金代置为宣徽院引进司长官，正五品。明初置为侍仪司副官，正八品，与侍仪使共掌朝会、宾客、吉凶仪礼事宜。洪武九年（1376）改侍仪司为殿廷仪礼司，遂罢。

引者思 引又作滕。蒙古语，意为“媵臣”，即后妃公主、贵族妇女的随嫁人户。

引礼舍人 官名。明代亲王府属官。未入流。洪武四年（1371）设。初置三人，后革二人。掌接对宾客、赞相威仪。

引年致仕 即“引年❷”。

引进副使 见“中卫郎”。

引参护票 清代贩销人参凭证之一。乾隆间行参引制，领引商民完纳官参及参课后，余参由官方作价收买，作为有引之参，贮于参局，待商而售。参商领票于户部，赴局收买，凭票赴山海关完税，此票称引参护票。引参护票有时亦随入山信票、回山照票一同发给刨夫。

引经报使 中医术语。指某些中药具有引导其他药物的药力达到病变部位或某一经脉，起“向导”的作用，如少阳经病，用柴胡引之。

引浊填淤 又称淤灌、淤溉。利用高含沙水流灌溉土地的方法。战国时兴修的郑国渠、漳水十二渠、白渠等就已采用“用注填淤之水，溉泽卤之地”，在灌溉的同时利用淤泥压碱和肥田，取得“且溉且粪”的效果。战国以后历代均有为之。

丑平 隋末郭子和年号（617—618）。或作正平。凡二年。

丑（醜）奴（？—520） 柔然可汗。伏图子。始平三年（508）继立，号豆罗伏跋豆伐可汗（意为“彰制之王”），改元建昌。建昌九年（516）西征高车国，擒杀其王弥俄突，尽复故地，后因宠用女巫是豆浑地万，国内乱，于十三年为其母及大臣所杀。

丑斯 即“段丑斯”。

巴 古国名、古族名。巴人崇拜白虎，可能以白虎为图腾。相传其著名首领为廪君。公元前十四世纪末，殷王武丁用兵江汉，甲骨卜辞中有派妇好率沚𢦚伐巴方之记载。或说此即古巴国。周武王伐纣时，巴为同盟之“牧誓八国”之一。巴师勇锐，前歌后舞以凌殷人，战功卓著。武王克殷后，封其宗人于巴，巴国成为“江汉诸姬”之一。春秋时，巴国曾与邓（在今河南邓州）、申（在今河南南阳）、那处（在今湖北荆门东南）、楚发生战争；又曾与秦、楚联兵灭庸（在今湖北竹山）。后楚国势力强盛，“江汉诸姬”纷纷为楚所灭。前五世纪前后，巴人被迫西迁至今重庆一带重新立国，其活动区域东至鱼复（今重庆奉节），西至僰道（今四川宜宾），北至汉中（今属陕西），南至黔、涪（今黔东、湘西地）。楚威王时，巴国的活动中心枳（在今重庆涪陵）和江州（今重庆）相继沦入楚手，巴人退守阆中，与蜀王弟苴侯结盟。秦惠文王更元九年（前316），蜀人攻苴，苴侯奔巴，并求救于秦。秦趁机派司马错率军灭蜀，并灭苴、巴。巴国亡后，其族犹存，仍以勇锐著称，汉时有名的板楯蛮即巴人之一部。参见“賨”。

巴人 见“巴”。

巴水 ❶即今湖北东部的巴河。《水经·江水注》：“巴水出雩娄县之下灵山，即大别山也。……南历蛮中，吴时，旧立屯于水侧，引巴水以溉野。又南径巴水戍，南流注于江，谓之巴口。”❷在今四川东北部。有东西两源，出自陕西南郑、镇巴县境内米仓山，南流至四川通江县南会合，西南流至平昌县南注入巴河。《水经注》所谓巴水，兼指今平昌以下的巴河及巴河下游的渠江和嘉陵江。

巴州 ❶南朝宋泰始五年（469）以三峡险隘，分荆、益二州置三巴校尉。其后屡有废、复。南齐建元二年（480）分荆州

之巴东、建平，益州之巴郡、涪陵等四郡置巴州。以三巴校尉为巴州刺史。治鱼复县(今重庆奉节县东)。辖境相当今湖北兴山、五峰等县以西，神农架林区以南和重庆綦江、江津、璧山等县市以东，垫江、开县、巫溪等县以南地区。永明元年(483)废。❷北魏延昌三年(514)置，"盖取古巴国以为名"(《太平寰宇记》)。治汉昌县(梁改梁广县，北周改化成县，今巴中市)。隋大业三年(607)改为清化郡，唐武德元年(618)复为巴州。天宝元年(742)又改为清化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巴州。辖境相当今四川巴中市、平昌县及南江县部分地区。宋时扩大。属利州路。元属广元路。明洪武九年(1376)以州治化成县省入，又降州为县。正德九年(1514)复升为州。明、清属保宁府。清不领县，1913 年州废改为巴中县。

巴江 《三巴记》的巴江指今四川嘉陵江；《太平寰宇记》的巴江指今四川通江县巴水；《元丰九域志》始称《水经注》的北水为巴江，即今四川南江县、巴中市北的南江和巴中市南、平昌县境的巴河。

巴补 城名。在今乌兹别克斯坦锡尔河上游北岸，纳曼干之西。元代属察合台汗国。

巴苴 即"西番(5)"。

巴林 清内蒙古部名。明内喀尔喀五部之一。天聪二年(1628)归附后金。顺治五年(1648)置左右二旗。嘉庆间，左旗有佐领十六，右旗有佐领二十六。牧地约当今内蒙古巴林左、右旗。隶昭乌达盟。

巴罗(John Barrow，1764—1848) 英国人。外交官、作家。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随英使马戛尔尼来华，任使团参赞。著有《中国之行》(1804)、《马戛尔尼生平片断及其未刊文稿选》等。

巴肃(？—约 168) 东汉勃海高城(今河北盐山东南)人，字恭祖。初举孝廉，后任议郎。灵帝初，与窦武、陈蕃等人谋诛宦官，事败，免官禁锢。后自诣官府，被杀。

巴郡 本巴国地，秦惠文王更元九年(前 316)灭巴国置郡。治江州县(今重庆市嘉陵江北岸，三国蜀汉移治南岸。南朝齐改名垫江县，北周改名巴县)。辖境约当今四川阆中、南充、泸州等市以东和重庆奉节县以西，綦江、武隆等县以北地区。西汉初略大。高帝六年(前 201)分巴、蜀二郡置广汉郡，辖境稍小。东汉兴平元年(194)刘璋分置永宁、固陵二郡。建安六年(201)改巴郡为巴西郡，永宁郡为巴郡。三国蜀汉辖境相当今重庆合川、綦江等市、县以东，梁平、忠县、南川等市、县以西，垫江及四川邻水等县以南和贵州桐梓、绥阳等县以北地区。南朝宋以后辖境缩小。隋开皇初废。大业时又曾改渝州为巴郡。

巴泰(？—1690) 清汉军镶蓝旗人，金氏。太宗时，屡从征伐，有战功，授一等侍卫。顺治初，以不附摄政王多尔衮被削爵。世祖亲政后，复世职，授内大臣。康熙六年(1667)充《世祖实录》总裁官，累进中和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正黄旗汉军都统。二十三年致仕。

巴海 ❶(？—1696)清满洲镶蓝旗人，瓜尔佳氏。顺治十六年(1659)为宁古塔总管。次年率师败入侵之俄军于黑龙江。康熙元年(1662)改任黑龙江将军。曾收抚新满洲，徙置宁古塔，受圣祖嘉奖。二十二年因故革职，次年复官镶蓝旗蒙古都统，列议政大臣。❷(？—1743)清喀尔喀蒙古人，博尔济吉特氏。康熙五十九年(1720)随振武将军傅尔丹袭击准噶尔策妄阿拉布坦。雍正十年(1732)从喀尔喀亲王策凌参加额尔德尼昭之役，有战功，封辅国公。

巴塘 本土司地。清康熙五十八年(1719)归附，雍正七年(1729)置宣抚司，属打箭炉厅，治所在今四川巴塘。光绪三十三年(1907)设巴安县。次年改巴安府。

巴儿浑 即"八剌忽"。

巴公原 在今山西晋城市东北巴公镇附近。据《资治通鉴》，五代周显德元年(954)，北汉主南侵，以中军陈于巴公原，周主大败汉兵，即此。

巴布泰(1592—1655) 清太祖第九子。天命十年(1625)与兄阿拜等率兵攻东海瑚尔哈部，有战功。十一年理正黄旗事。天聪四年(1630)失滦州(今河北滦县)，革职。八年授副都统，从军攻明，寻因过革职。崇德六年(1641)封三等奉国将军。顺治元年(1644)从征入关。三年从征湖广。六年累晋至镇国公。

巴布海(1596—1643) 清太祖第十一子。初授佐领。天聪八年(1634)授一等参将。崇德四年(1639)擢正黄旗副都统，封镇国将军。七年以不满朝政，革爵，废为庶人。次年因造匿名帖陷害谭泰案，被处死，籍没。

巴东县 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乐乡县置。治今湖北巴东县西北长江北岸。属信州。大业时属巴东郡。唐属归州。北宋移治今县，南宋曾移今县西北旧治，不久复还今县。明洪武九年(1376)属夷陵州，隆庆四年(1570)属归州。清雍正十三年(1735)属宜昌府。

巴东郡 东汉初平元年(190)刘璋分巴郡置固陵郡，建安六年(201)改为巴东郡。治鱼复县(三国蜀汉改名永安，晋复旧。今奉节县东)。辖境相当今重庆万县、云阳、奉节、开县、巫溪等市、县地。属益州。西晋泰始三年(267)属梁州，太安二年(303)复旧，东晋永和初属荆州，南朝齐曾属巴州，梁属信州。隋开皇初郡废。大业初又改信州为巴东郡。辖境扩大至今重庆忠县、丰都、石柱、酉阳、秀山、梁平、巫山、黔江，湖北巴东、秭归、兴山和贵州沿河、印江、铜仁、松桃等市县地。地控三峡之险，三国时为蜀汉东方门户，有重兵屯守。

巴只吉 部落名。蒙古语复数形式作巴只吉惕。当散居在额尔齐斯河以西至乌拉尔河一带。蒙古国建国后，术赤出征"林木中百姓"及速不台西征，曾征服此部。后世成为哈萨克人中的拜只吉特部。

巴丘山 亦称巴陵山。在今湖南岳阳市。相传夏后羿杀巴蛇于此，骨堆如丘陵，故名。一说即《禹贡》之东陵。六朝时为长江中游重地，三国吴曾在此筑城置戍，有重兵屯守。参见"巴丘城"。

巴丘县 三国吴置。治今江西峡江县。属庐陵郡。隋废。

巴丘城 即巴丘邸阁城。在今湖南岳阳市。三国吴筑，因巴丘山得名。"城跨冈岭，滨阻三江"(《水经·湘水注》)，为长江中游重镇。吴常以重兵屯守。《三国志·吴志·吴主传》：建安二十年(215)，"取长沙、零陵、桂阳三郡，使鲁肃以万人屯巴丘以御关羽"。西晋太康元年(280)置巴陵县。

巴尔虎 部落名。布里亚特蒙古的一支。清初由外蒙古迁至呼伦贝尔的为新巴尔虎左、右旗；雍正、乾隆间由热河围场迁至呼伦贝尔的为陈巴尔虎旗。今均属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盟。

巴西县 隋改涪县置。治今四川绵阳市东涪江东岸开元场，为金山郡治。唐宋为绵州治。元至元二十年(1283)省入绵州。

巴西郡 ❶东汉建安六年(201)刘璋改巴郡置。治阆中县(今市)。属益州。辖境相当今四川旺苍县、阆中市、南充市以东，广安县、达川市以北和重庆城口、四川宣汉等县以西地区。西晋属梁州。

永嘉后废。东晋末复置。因西南有侨巴西郡,故改称北巴西郡。隋大业时又改隆州为巴西郡。❷西晋永嘉后侨置。与梓潼郡同治涪县(西魏改巴西县,今四川绵阳市东),合称巴西·梓潼二郡。属益州。西魏平蜀,梓潼郡移还旧治,改名潼川郡,巴西郡属潼州。隋开皇初废。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绵州为巴西郡。

巴杂尔 又作八杂儿、八栅尔。维吾尔语音译。新疆南部城乡集市。七日一集,通常在伊斯兰教聚礼日星期五。

巴多明(Dominique Parrenin, 1665—1741) 法国人,字克安。天主教耶稣会传教士。清康熙三十七年(1698)随白晋来华,在内廷供职,为圣祖讲授人体解剖学。后将讲义及附图装订成册,分藏于北京、热河宫中。世宗继位后,仍在内廷供职。雍正四年(1726)俄使萨瓦来华谈判通商缔约时,任译员。七年,世宗下谕设立译学馆,受命主其事。时虽有禁天主教之令,然因供奉内廷多年,受宠如故。乾隆六年(1741)卒于北京。著有《德行谱》、《济美篇》,另有《巴函选译》。

巴克什 一作榜式或榜识。满语音译。意为"儒"、"学者"。清代对深通文义者的赐号。原系于本名之后,如达海巴克什;后系在本名之前,如巴克什额尔德尼。按规定,凡通文墨命值文馆者,皆号榜式,近于官名。后更定,巴克什改称笔帖式,但以前文臣已赐号的许仍旧称。

巴里坤 地名。明为巴儿思渴,清初属准噶尔。康熙五十四年(1715),为防止准噶尔入侵青海,清军夺此地。雍正七年(1729),建城于巴尔库勒,改名巴里坤,成为清军屯守要地和进攻准噶尔的南部基地。九年,设安西厅,隶甘肃省。乾隆中平定准部,于此设领队大臣。乾隆三十八年(1773),升镇西府。

巴阿邻 即"八邻"。

巴图鲁 一作把土鲁、巴兔图。蒙语、满语为勇士或勇敢之意。是清代赐于有功武职官员的勇号。赐号之制分为两类,一类仅称巴图鲁,另一类于巴图鲁之上冠以清字(满文)或汉字美称。冠以清字者,称清字勇号,如达桑巴图鲁、爱星阿巴图鲁、情奇巴图鲁、乌能伊巴图鲁等,一般只赐给满、蒙族武职官员。冠以汉字者,称汉字勇号,如奋勇巴图鲁、刚勇巴图鲁、劲勇巴图鲁、诚勇巴图鲁之类,一般给予汉族武职官员。

巴思哈(1632—1661) 哈一作翰。清宗室。克勤郡王岳托第五子。崇德四年(1639)封镇国将军。顺治六年(1649)晋多罗贝勒。十一年以随敬谨亲王尼堪征大西军李定国部败绩罪,削爵。次年擢镶红旗满洲都统,封镇国公品级。十五年从征明桂王,以扰民降镇国将军品级。云南平,还京。

巴思阔 湖名。一作巴儿思渴。今称巴里坤湖,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参见"蒲类海"。

巴哈纳(? —1666) 清满洲镶白旗人,爱新觉罗氏。十七岁从军。崇德四年(1639)擢刑部参政。顺治元年(1644)擢固山额真,从攻直隶、山西、四川。五年任户部尚书。八年以阿附多尔衮罪,革职籍没。次年复授刑部尚书,历弘文院、中和殿、秘书院大学士。

巴彦岱 即"惠宁城"。

巴夏礼(Harry Smith Parkes, 1828—1885) 英国人。外交官。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来澳门学习汉语,次年充英国侵华全权代表璞鼎查的随员,参与侵华战争。二十三年在广州领事馆任职。咸丰四年(1854)为厦门领事。六年任驻广州代理领事,制造亚罗号事件,挑起第二次鸦片战争。次年十二月(1858.1)成立以他为首的广州外人委员会,对广州人民实行殖民统治达四年之久。十年,随英法联军至天津和北京,任翻译主任,参与签订《中英北京条约》。十一年由汉口赶往黄州,阻止陈玉成率太平军进攻武汉。同治三年(1864)任上海领事。1865—1883 年任驻日公使。光绪九年(1883)调任驻华公使,次年兼任驻朝鲜公使。后死于北京。

巴哲格(Francisco Xavier Pacheco-Sampaio) 葡萄牙人。外交使节。清乾隆十七年(1752),奉葡萄牙国王若瑟一世(Joseph Ⅰ)命使华,抵广州。次年到京,觐见高宗,名为"请安进贡",实则为西洋传教士求情。留京月余,携高宗复葡王书离去。

巴特满 一译帕特玛。维吾尔语音译。(1)衡器。八察拉克为一噶尔布尔,八噶尔布尔为一巴特满,一察拉克重十斤,一巴特满重六百四十斤。(2)量具。清乾隆时初定一巴特满合仓斛四石五斗,旋改为五石三斗。(3)土地面积单位。一巴特满小麦籽种所播种的土地面积,即为一巴特满土地。

巴陵县 西晋太康元年(280)以下隽县巴丘城置。相传夏后羿斩巴蛇于此,积骨如丘陵,因以为名。治今湖南岳阳市。东晋咸和四年(329),都督荆雍益梁交广宁七州军事、荆州刺史陶侃以江陵偏远,移镇巴陵,即此。南朝宋以后,历为巴陵郡、巴州、岳州、岳州路、岳州府治所。1913 年改为岳阳县。

巴陵郡 南朝宋元嘉十六年(439)分长沙、江夏二郡置。治巴陵县(今岳阳市),属湘州。辖境相当今湖南岳阳、临湘等市,湖北嘉鱼县和陆水流域。孝建元年(454)属郢州。辖境略有变化,有今湖南岳阳、临湘和湖北通城、监利、洪湖等市、县地。梁、陈为巴州治,辖境缩小。隋开皇九年(589)改为岳州。大业初,又改岳州为巴陵郡。隋末罗县令萧铣在此郡起兵。唐武德时改郡为州,天宝、至德时复为郡。至德二载(757)复改岳州,后遂不改。

巴勒布 藏语音译。(1)国名。清代文献中用以指尼泊尔,尤指十八世纪中叶廓尔喀王朝统一尼泊尔全境前在尼泊尔河谷的三个分立的政权,即叶楞(今帕坦)、库库木(今巴德冈)、阳布(今加德满都)。清雍正十二年(1734)此三城曾遣使来京奏章贡物。(2)一译别蚌子。兼指在西藏定居从事商业、铸造佛像、制造金银器皿的尼泊尔尼瓦尔人(Newars)。乾隆五十三年(1788)时在前后藏居住贸易者有二千余人。

巴曼子 曼一作蔓。战国时巴国将军。因国乱求救于楚,许酬以三城。楚既救巴,遣使求城,他不许,请持其头往谢楚,乃自刎。楚王以上卿礼葬其首,巴国以卿礼葬其身。事见《华阳国志·巴志》。

巴雅尔 古部落名、姓氏名。一作巴雅喇、摆牙喇。清入关前居住在松花江下游的满族虎尔哈部之一。天聪、崇德间向皇太极进贡貂、狐皮等物。后被编入八旗。

巴渝舞 亦名俞儿舞。古代巴人军前舞。周武王伐纣,巴师以军前歌舞助阵。刘邦为汉王时,以賨人(巴人)为前锋攻关中,喜其阵中舞勇武动人,足励士气,命乐府习演,始为宫廷舞乐。因賨人居巴郡渝水边(今重庆及四川境内),故名。用鼓伴奏,舞曲有"矛渝本歌曲"、"安弩渝本歌曲"等。三国魏改名"昭武舞"。晋改为"宣烈舞",皆用于祭祀的武舞。南朝梁复名"巴俞舞"。唐时尚列其名目于清平乐中,存矛俞、弩渝、安台、行辞等曲四篇。秦汉至清,土家族先民仍习擅此舞。

巴儿思渴 见"蒲类海"。

巴儿海子 见"蒲类海"。

巴牙喇营 禁卫军名。后金置，系满语音译。为守护宫殿门户的禁卫军，皇帝出行则扈从宿卫。初以巴牙喇纛额真为长官，天聪八年(1634)，改称巴牙喇纛章京。清初沿置，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护军营。

巴布拉人 台湾高山族中平埔人的一支。散居于今台中县海岸一带平地。

巴布萨人 台湾高山族中平埔人的一支。散居于今台中市以南，云林县西螺镇以北近海一带平地。

巴东属国 东汉建安六年(201)刘璋分巴郡置。治涪陵县(今彭水县)。属益州。辖境相当今重庆彭水、武隆、石柱、黔江、酉阳等县地。建安末刘备改为涪陵郡。

巴尔达齐(？—1654) 清黑龙江以北精奇里江(今俄罗斯境结雅河)多科屯人，姓色博克。达斡尔族首领。后金天聪八年(1634)，率部族首领四十四人至盛京(今沈阳)贡貂内附。皇太极下嫁族女，授以额驸，此后内贡不绝。崇德四年(1639)，雅克萨索伦部博穆博果尔叛清，劝其联合行动，不从。旋协助清军平定博穆博果尔叛乱。清入关后，辖理精奇里江流域及黑龙江中游地区。顺治六年(1649)，因沙俄不断派兵侵入达斡尔族地区，率族众退居黑龙江南岸。旋举家迁北京，入满洲正白旗，授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后封一等阿思哈尼哈番。

巴尔达城 在今辽宁清原县浑河流域。属建州女真哲陈部。明万历十五年(1587)为努尔哈赤所并。

巴西文集 书名。元邓文原撰。一卷。文原(？—1328)，绵州(今四川绵阳)人，字善之，一字匪石。后流寓钱塘，至元二十七年(1290)行中书省辟为杭州路儒学正，官至集贤直学士兼国子监祭酒，致仕。著有《内制集》、《素履斋集》，均未见传本。是集不知何人所编，仅录其碑志记序等文七十余篇。有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四川绵阳吴氏刊本，题为《邓文肃公巴西集》。

巴达哈伤 地区名。又译巴惕克先。即今阿富汗东北部巴达克山。元代属察合台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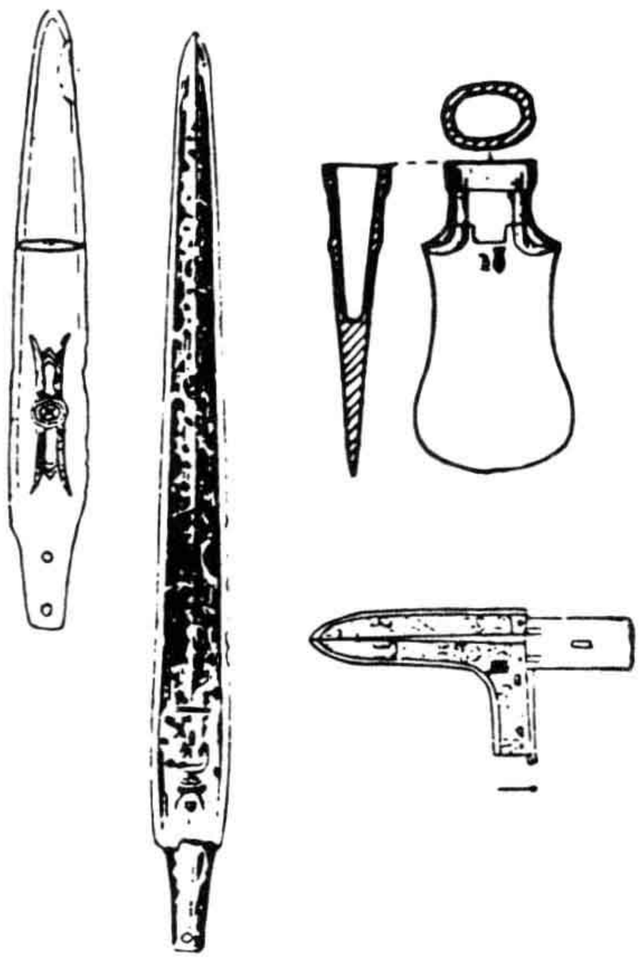
巴则海人 台湾高山族中平埔人的一支。包括岸里、扑仔篱、阿里史、马牛拦等四社群。散居于丰原镇及东势镇一带平地及山麓。

巴州白号 清嘉庆年间川楚白莲教起义军的一支，主要首领有罗其清、罗其书、鲜大川等。嘉庆元年(1796)十二月，起于四川巴州方山坪。次年东乡会师后，编为巴州白号。同年六月，与襄阳黄号王光祖部及达州青号、东乡白号、通江蓝号诸部相会合，攻打通江、巴州、仪陇一带。三年十一月，罗其清、罗其书被俘遇害，由鲜大川领导，与清军相抗。五年七月，余部复由苟文明领导。七年七月，苟文明战死，巴州白号最后失败。

巴图蒙克 即“达延汗”。

巴惕克先 即“巴达哈伤”。

巴蜀文化 四川、重庆地区古代巴人、蜀人的文化。川西成都一带，是古代蜀



巴蜀青铜兵器

人活动中心，重庆一带，是古代巴人活动中心。过去所谓“巴蜀式”铜器，主要是巴人的遗物，以柳叶形铜剑和空首钺为代表。近年发现的船棺葬也是巴人特有的一种葬俗。蜀人的遗物曾在成都附近发现。1980 年起开始大规模发掘的三星堆文化遗址是早期的巴蜀文化。参见“三星堆遗址”。

巴蜀文字 或称巴蜀符号。先秦时代巴蜀地区所流行的文字。见于礼器、乐器、兵器、工具的铭文与印文上。从形式上看包括两类：(1)方块字，一般直行书写，已基本脱离了象形阶段，与汉字相似而又不同。(2)象形符号，其中有的象形性强且构造复杂，笔画与部位之反正皆不固定，有的已较抽象，构造亦较简化。一说这类文字属于巴文。目前尚未能解读。

巴寡妇清 见“女怀清台”。

巴儿库勒海 见“蒲类海”。

巴牙喇壮达 官名。后金置，巴牙喇营属官，为满语音译。清初沿置，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护军校。

巴丘邸阁城 即“巴丘城”。

巴尔克事件 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英国传教士巴尔克由西昌潜入大凉山腹地“探险”，行至凉山牛牛坝(在今四川美姑县)时与彝族发生冲突。巴尔克以手枪击毙阿侯家青年。彝族愤而将其杀死，英政府借此对清廷施加压力，四川总督赵尔巽派兵数千，从西昌、马边分东西两路镇压起事彝族，会师牛牛坝，遭到彝族的顽强阻击，损兵折将，被迫仓皇撤离。

巴杂尔伯克 官名。新疆维吾尔语音译。专管市集细务。参见“伯克制”。

巴郡南郡蛮 秦汉时对散处巴郡、南郡境内诸少数民族(主要为廪君，即巴人后裔)的称呼。巴郡、南郡均战国秦时置，约当荆、梁、夔、巫之地。即今四川东北部、重庆大部与湖北襄樊以南，荆门、洪湖以西地区。

巴勒布纪略 书名。清乾隆时官修，二十六卷。是书采用编年体裁，依年月排比，汇集资料，记述自乾隆五十三年(1788)七月二十七日至五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巴勒布廓尔喀(今尼泊尔)人入侵后藏聂拉木、济咙、宗喀等地，清廷令鄂辉、成德率军入藏，击退巴勒布人第一次入侵，以及鄂辉等议奏“设站立界”，整顿藏中政务，加强西藏边政等事宜。对研究清朝政府和满、藏、汉各族人民在西藏反抗外来侵略者的历史，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有抄本传世。今人吴丰培将该书校订，收入中央民族学院《边疆丛书》(油印本)。

巴塘宣抚司 清四川土司。首领扎什朋楚于康熙五十八年(1719)附清，雍正七年(1729)颁给宣抚司印信，管辖民户三千七百六十九。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流，置巴安县。三十四年升巴安府。

巴牙喇纛章京 见“巴牙喇纛额真”。

巴牙喇纛额真 官名。后金置，系满语音译。为巴牙喇营长官。天聪八年(1634)改称巴牙喇纛章京。清初沿置，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护军统领。

巴尔斯博罗特 即“赛那剌”。

巴吉格尔伯克 即“巴济吉尔伯克”。

巴图尔珲台吉(？—1653) 明末清初蒙古准噶尔部首领。名和多和沁。哈喇忽喇长子。明崇祯八年(1635)，被达赖喇嘛授予“额尔德尼巴图尔珲台吉”称号，继承父业，统辖准噶尔，并与鄂齐尔图共为“丘尔干”盟主。十年，助顾实汗击败青海却图汗。十三年，与喀尔喀札

萨克图汗共同召开厄鲁特、喀尔喀各部封建主会议，组成广泛的同盟，并制定《蒙古卫拉特法典》。在位期间，采取一系列措施促进准噶尔地区农牧业和手工业发展，并于和布克赛尔建立具有城镇雏型的居民点，为准噶尔的兴起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巴济吉尔伯克 官名。或作巴吉格尔伯克、巴济格尔伯克。新疆维吾尔语音译。职司税务，尤指司牲畜税者。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六至七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

巴济格尔伯克 即"巴济吉尔伯克"。

巴牙喇札兰章京 见"巴牙喇札兰额真"。

巴牙喇札兰额真 官名。又译巴牙喇甲喇额真。后金置，满语音译，义为掌管巴牙喇营(护军营)所属甲喇的头领。天聪八年(1634)改称巴牙喇札兰章京。清初沿置，顺治十七年(1660)定汉名为护军参领，秩正三品。

巴牙喇甲喇章京 官名。又译作巴牙喇札兰章京。满语音译。见"巴牙喇札兰额真"。

巴牙喇甲喇额真 见"巴牙喇札兰额真"。

巴克玛塔尔伯克 官名。新疆维吾尔语音译。专司瓜果园事务。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六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

巴而术阿而忒的斤 又译八儿出阿儿忒。畏兀儿亦都护。臣属西辽。西辽天禧三十二年(1209)，杀西辽监国。次年，遣使降蒙古。成吉思汗许以公主也立安敦(未娶)，叙为第五子，仍为亦都护，统领畏兀儿地。元太祖十四年(1219)，率畏兀儿军随从西征。二十一年，随攻西夏。太宗时病死。

队 军队编制单位。东晋、南北朝时设队主为主将，下设队副，上属军主。所指挥的兵力无定员，自数十人至数百人不等。隋唐时为府兵基层编制之一。隋时每队人数或为百人，唐时定为五十人，在团之下，火之上，设队正等官。北宋前期，队已不是正式编制。宋神宗仿唐李靖兵法，制订结队法，复以队为编制单位；以三人为一小队，三小队为一中队，五中队为一大队，另设拥队，引战，旗头，左、右傔旗各一人，每队共五十人。南宋时，队成为各屯驻大军基层单位。清末，陆军新军步、骑兵每营四队，炮兵每营三队。队又称连。

队长 官名。南宋民兵统兵官。建炎二年(1128)置，统民兵五十人，设队副佐之。

队正 官名。隋代诸鹰扬府置，为府兵一队之长。唐代折冲府沿置，正九品下，统五十人。三卫中郎将府亦置，属诸卫者正七品上，属率府者从八品上。宋仅存空名未尝除授，元丰改制废。

队主 官名。东晋、南北朝时军事编制单位队的主将。下设队副，上属军主。所指挥的兵力无定员，自数十人至数百人不等。南朝多以杂号将军领之。北魏为比视官，犯谴原不得当刑，孝明帝时依中正之例可当刑。担任仪卫等任务时可有较高品阶，如北齐太子二卫队主为从五品，太子诸队主为从六品。依所率领的部众不同，有马队主、白丁队主、白直队主、宗子队主、羽林队主、防殿队主、鹰犬队主、媒翳队主、宿卫队主等。

队吏 官名。春秋战国时带领一百名士卒的军吏。《墨子·号令》："伍人逾城归敌，伍人不得，斩。与伯归敌，队吏斩。"

队官 官名。清末新陆军军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队(连)一人，正五品，正军校充，奏补。掌辖全队。

队将 官名。春秋始置，为守城门主将。武职。《墨子·号令》："与吏归敌，队将斩。"孙诒让注："队将，即四面四门之将。"后世或置或罢，职掌品位不一。秦汉之际领兵作战。南朝时为低级将吏，位在队主下。北宋神宗行将兵法，分天下之兵为九十二将，每将下设队将，约领五十人，队的头领拥队、押队等职的低品使臣，即称队将。金代于边将中置，级别最低，正九品。

阢 古国名。即"黎❷"。

办屯河 即"班朱尼河"。

办事大臣 官名。清代置，派驻新疆、外蒙古、青海、西藏等地区，综理边疆事务，权任甚重，皆特旨简派。

办事进士 即"观政进士"。

办理废员清档 档案名称。清军机处档册。记载嘉庆十四年(1809)查办废员事件。时军机处曾开列休致、参革之文武官员名单，分交各部，要求按名详查其出身履历并获罪案由，以及曾否著有劳绩，受过奖赏之处，详造清册，送军机处呈进御览，即成是档。

办理铁路大臣 官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置办理沪宁铁路大臣，嗣后于京汉、汴洛、正太、道清四路亦置。每路置员一人，正二品，总掌本路各项事务。三十三年裁，其所辖事务由邮传部提调处接办。

办理军机事务处 清军机处的全称。

以太 亦作以脱、伊脱、伊太。希腊文Ether的音译。古希腊哲学家首先设想出来的一种媒质。近代自然科学家又假定其为传光介质和电磁引力之机械作用。康有为、谭嗣同和孙中山借用为其哲学的基本概念。康有为把"以太"同"仁"和"不忍人之心"等同起来。谭嗣同一面将其作为构成事物的"原质之原质"，即不能再分割之微粒；一面又认其为"目不得而色，耳不得而声，口鼻不得而臭味"之精神本体，视之与"灵魂"、"心力"等同义，把"仁"、"兼爱"、"慈悲"等看作是"以太"的作用。孙中山则认为"以太"即"太极"，为宇宙原始状态物质性的"气"，其运动生电子，电子凝聚成各种化学元素，元素化合成各种物质，物质又聚合成地球。《孙文学说》："元始之时，太极(指以太)动而生电子，电子凝而成元素，元素合而成物质，物质聚而成地球。"

以刑去刑 先秦法家用语。谓严刑重罚，使民不敢犯法以至不用刑罚。《商君书·去强》："以刑去刑，国治；以刑致刑，国乱。"认为轻罪者施以重刑，则轻罪不犯，重罚无有，刑罚不用，国家得治；反之，对重罪者施以轻刑，则罪犯相随而生，刑罚不断，国家必乱，故"以刑去刑，虽重刑可也"(《商君书·画策》)。韩非亦主张以重刑期于无刑，《韩非子·饬令》："行刑重其轻者，轻者不至，重者不来，此谓以刑去刑。"

以吏为师 秦统一后实行的一种强化封建专制主义政策。秦始皇于三十四年(前213)采纳丞相李斯建议，在禁绝私学，焚毁诗书的同时，要求学习法令避禁："欲有学法令，以吏为师。"(《史记·秦始皇本纪》)1975年湖北云梦出土的秦简有《语书》和《为吏之道》，据考证即系秦代两种诫吏的教令。虽属秦始皇三十四年以前之文书，但从其中所规定的对执法之吏的要求，可以间接看出"以吏为师"所应达到的标准。

允川 地区名。在大榆谷、小榆谷之西，去赐支河曲数千里，相当今青海青海湖东南、贵德县西北的黄河以北地区。东汉时为烧当羌所居。《后汉书·西羌传》：永元十三年(101)，烧当羌迷唐复还赐支河曲，"将兵向塞，周鲔与金城太守侯霸，及诸郡兵、属国湟中月氏诸胡、陇西牢姐羌，合三万人，出塞至允川，与迷唐战"，即此。

允礼(1697—1738) 即胤礼。清圣祖第十七子。雍正时受封果亲王。先后管理理藩院、户部事务,兼宗人府宗令。高宗继位,为顾命大臣。后病死。善诗,著有《春和堂集》、《奉使纪行诗》等。

允礽(1674—1725) 即胤礽。清圣祖次子。母孝诚皇后。康熙十四年(1675)立为皇太子。圣祖出征噶尔丹,受命留京城,处理国事。后为人告发,渐失宠。四十七年,以与内大臣索额图谋早日登极罪,被废黜、圈禁。次年复立为皇太子。五十一年再废,寻禁锢。死后追封理密亲王。

允祉(1677—1732) 即胤祉。清圣祖第三子。康熙三十七年(1698)封诚郡王。四十八年晋亲王。曾开蒙养斋馆,与陈梦雷、方苞等编纂《古今图书集成》、《律历渊源》等书。雍正八年(1730)为世宗圈禁。

允格 相传为金天氏(少昊)后裔。昧之子。封于郡(今河南内乡与陕西商州间),为允姓之戎之祖。

允祥(1686—1730) 即胤祥。清圣祖第十三子。初被宠爱,授贝子。废太子事件中获罪,革爵。世宗继位,大加宠信,封怡亲王,总理事务,主管户部,经画直隶营田,管理宫中侍卫,并兼议政、军机大臣,参与重大机密事务。又代世宗联络官僚。卒谥贤,并破格加"忠敬诚直勤慎廉明"八字,配享太庙。著有《明善堂诗集》。

允常 允一作元。周代越族首领。周敬王时,越族首领名夫谭,其子即允常,始开拓疆土称王。鲁定公四年(前506),吴攻楚入郢都。次年他乘机攻吴,败吴王阖闾。其子即越王勾践。

允祹(1683—1741) 即胤祹。清圣祖第十子。康熙四十八年(1709),封敦郡王。五十七年,掌正黄旗满洲、蒙古、汉军三旗事。以党附允禩、允禵,为世宗所恶。雍正元年(1723),命齎印册赴喀尔喀赐奠泽卜尊丹巴胡土克图,他托疾不行,居张家口,又私行襄祷。后被劾疏文内连书"雍正新君",夺爵拘禁。乾隆二年(1737),获释,封辅国公。

允祺(1679—1732) 即胤祺。清圣祖第五子。康熙三十五年(1696),从征噶尔丹,领正黄旗大营。三十七年,封贝勒。四十七年,太子允礽被囚,他亦遭拘禁。次年释放后被封为恒亲王。

允禄(1695—1767) 即胤禄。清圣祖第十六子。雍正元年(1723)出嗣庄亲王博果铎,袭爵,管内务府事。世宗死,承受顾命。乾隆四年(1739)因与废太子允礽子弘皙往来诡秘,罢职。后管乐部事务。精于数学、乐律。

允禔(1672—1734) 即胤禔。清圣祖长子。屡从征讨噶尔丹。康熙三十七年(1698)封直郡王。四十七年因被人告发用邪术诅咒太子允礽,谋取储位获罪,夺爵圈禁。

允禟(1683—1726) 即胤禟。清圣祖第九子。康熙四十八年(1709)封贝子。曾支持允禩谋夺储位,为世宗所不容。雍正四年(1726)被削除宗籍,改名*塞思黑,幽禁保定,旋死于禁所。

允禩(1681—1726) 即胤禩。清圣祖第八子。康熙三十七年(1698)封贝勒。四十七年以太子允礽被废,谋为储贰,并受朝臣举荐,被圣祖申斥。世宗继位,晋封廉亲王,总理事务,阳为重用,实加抑制。雍正四年(1726)削黜宗室,改名*阿其那,加以幽禁,旋死于禁所。

允禧(1711—1758) 即胤禧。清圣祖第二十一子。字谦斋,号紫琼道人,又号春浮居士。乾隆时封慎郡王。善书画,山水笔力超逸,宗法元人倪云林,水墨花卉,亦富雅韵。有"本朝宗藩第一"之誉。著有《花间堂载笔》等。

允禵(1688—1755) 即胤禵。清圣祖第十四子。原名允祯。世宗同母弟。康熙四十八年(1709)封贝子。五十七年出任抚远大将军,晋王爵,至青海指挥清军入西藏,讨伐准噶尔兵。圣祖死,有传位十四子之说。世宗即位,召回京,旋被圈禁。乾隆初获释,封恂郡王。晚年皈依佛、道。著作有《抚远大将军奏议》。

允吾县 ❶西汉置。治今青海民和县南古鄯附近北古城。为金城郡治。西晋废。十六国西秦太初十三年(400),乞伏乾归为姚兴所败,欲西保允吾,即其故城。❷隋大业二年(606)置。治今甘肃永登县东南。属武威郡。六年改为会宁县。

允街县 西汉神爵二年(前60)置。治今甘肃兰州市西湟水北岸。属金城郡。《资治通鉴》:东汉中元二年(57),烧当羌滇吾率众攻陇西,"败太守刘盱于允街",即此。北魏废。

允姓之戎 古族名。戎的一支。原居瓜州(今陕西秦岭北约宝鸡至陇县一带),后迁至渭汭。有人认为即陆浑之戎。或说一支由瓜州西迁中亚,即为塞种人之一部。

邓 ❶西周国名。曼姓。在今湖北襄樊市西北。《春秋大事表》等误以为在今河南邓州市。《国语·郑语》:周幽王时史伯曰:"当成周者,南有荆蛮、申、吕、应、邓、陈、蔡、随、唐。"春秋时灭于楚。《左传》庄公十六年(前678):"楚复伐邓,灭之。"秦置县。❷春秋蔡地。在今河南漯河市东南邓店。《左传》桓公二年(前710):"蔡侯、郑伯会于邓。"后属楚。❸春秋鲁地。在今山东汶河以南、运河以北地区(清兖州府境)。《左传》隐公十年(前713):"公会齐侯、郑伯于中丘,……盟于邓。"

邓王 ❶辽封爵。清宁元年(1055)韩涤鲁受封。❷金封爵。次国一字王号。天眷元年(1138)完颜奭受封。

邓艾(197—264) 三国时义阳棘阳(今河南南阳南)人,字士载。少为魏襄城典农部民,后为典农纲纪、上计吏,司马懿辟为掾,迁尚书郎。奉命巡行寿春(今安徽寿县)一带,筹划广田积谷事。他以为宜开河渠引水灌溉,又可通漕运,乃著《济河论》。又建议在淮河南北屯田,置五万人,十二分休,常有四万人且田且守,六七年间可积三千万斛,可供灭吴之资。懿纳之。出参征西军事。嘉平元年(249),与征西将军郭淮拒蜀将姜维,维攻洮城(在今甘肃文县),因预为备,得以不败。加讨寇将军,赐爵关内侯,后迁汝南太守、兖州刺史。以破毌丘俭、文钦等功,进封方城乡侯,行安西将军。屡败姜维兵,迁征西将军。景元四年(263),与钟会分道攻蜀。姜维军败退守剑阁(今四川剑阁东北),与会相持。他自阴平(治今甘肃文县西北)行无人之地七百余里,凿山通道,造作桥阁,先登至江油,克绵竹,进军成都城外,迫使刘禅出降。以功拜太尉。而会等上言诬其悖逆,诏书以槛车征之,在道为监军卫瓘所杀。



邓 艾

邓平 西汉人。武帝时曾参与制订《太初历》,所主八十一分律历最称精密,"于是皆观新星度,日月行,更以算推"(《汉书·律历志》),时称《邓平历》。《太初历》即采用其法。旋任太史丞。

邓训(40—92)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平叔。邓禹之子。女为和帝皇后。明帝初为郎中,曾奉诏率黎阳营

兵屯狐奴以防乌桓。迁护乌桓校尉。章帝时，任张掖太守，迁护羌校尉。在任恩威并施，不专事杀戮，羌胡等族相继归附。羌胡俗以病死为耻，每有疾病，常以刃自刺。训闻有困疾者，即遣人治疗。后随窦宪北击匈奴。和帝时，追封平寿侯。

邓弘（？—115）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姊为和帝皇后。少治欧阳尚书。曾教授和帝。历任黄门侍郎、侍中，与兄骘、悝等并居显位。安帝立，迁虎贲中郎将，封西平侯。

邓芝（？—251） 三国时义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伯苗。东汉末入蜀，未受知遇。刘备定益州，擢为郪县令，迁广汉太守，有治绩，入为尚书。后主即位初，奉命使吴，重申盟好，向孙权说以利害，权乃绝魏，自后两国聘使往来以为常。建兴六年（228），诸葛亮驻汉中，任为中监军、扬武将军，与镇东将军赵云据箕谷（今陕西汉中褒城北），与大军出祁山相呼应。为魏大将军曹真所破。迁前军师前将军，领兖州刺史，封阳武亭侯。旋为江州督，后迁车骑将军。延熙十一年（248），率军平息涪陵（今重庆彭水）属国夷民之反叛。为大将军二十余年，赏罚明断，善抚士卒，不治私产，死时家无余财。

邓先 一作邓公。西汉汉中成固（今陕西城固）人。多奇计。景帝前三年（前154），以谒者仆射为校尉，击吴楚七国之乱。曾为晁错被杀申冤，言吴王刘濞“以诛错为名，其意不在错”。景帝善其言，任为城阳中尉。后免官。武帝建元初，起家为九卿。旋谢病免归。

邓州 隋开皇七年（587）改荆州置。治穰县（今邓州市）。唐辖境相当今河南伏牛山以南的丹江、湍河、白河流域。北宋属京西南路。金属南京路。元属南阳府，辖境缩小，仅今邓州、新野、内乡等市、县地。明清不辖县。位于南北交通孔道，为防守荆、襄的外围要地。南宋时宋、金双方争夺剧烈。1913年改为县，1988年改为市。

邓玘（？—1635） 明四川人。天启初从军，积功任守备。崇祯初，累迁保定总兵官。崇祯七年（1634）以镇压农民起义，进右都督。次年，守樊城，死于兵变。

邓县 秦置。治今湖北襄樊市西北。汉为南阳郡都尉治。西晋泰始时属义阳国，惠帝时属新野郡。南朝宋属侨京兆郡。梁末入西魏，后废。东汉建武三年（27），岑彭击败秦丰于邓，即此。

邓攸（？—326） 晋平阳襄陵（今山西襄汾东北）人，字伯道。少孤，以孝称。举灼然二品，为吴王文学，累迁河东太守。永嘉末，没于石勒，长史张宾荐为参军。寻与妻子出逃，以力不能，弃己子而全弟之遗孤，论者贬誉不一。辗转达于江东，元帝以为太子中庶子，授吴郡太守。太兴二年（319）吴郡饥荒，辄开仓赈救。旋称疾去职，吴人至台省挽留，不听。拜侍中，转吏部尚书，官至尚书左仆射。

邓羌 十六国时安定（今甘肃泾川北）人。前秦苻坚在位时为中丞，与王猛配合，抑制豪强，整顿吏治。建元六年（370）在潞川（今山西潞城东北）大破前燕慕容评军。十年率军入蜀，平益州。十二年，与俱难率军二十万北上，与苻洛等共灭代国。

邓析（？—前501） 春秋时人。郑国大夫。与子产同时。善口辩，教人治狱，“以非为是，以是为非，是非无度”，“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词”。民从其“学讼者不可胜数”（《吕氏春秋·离谓》）。多次非难子产的政治主张。后被郑国执政驷歂捕杀。曾制定《竹刑》，在郑国被采用实行。《汉书·艺文志》名家类著录《邓析》二篇，佚。今本《邓析子》为后人托名之作，《四库全书》列于法家类。

邓牧（1247—1306） 宋末元初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字牧心，自号九锁山人，世称文行先生。宋亡不仕，隐余杭大涤山洞霄宫，与抗元匿迹的谢翱、周密交情极笃，与道士亦有往还。其行放旷，自称“三教外人”。以谈鬼神、说三代的形式，嘲讽元代官吏之贪婪残忍，抨击封建君主“夺人之所好，聚人之所争”，幻想回复君民融洽无间的三代圣世。著有《伯牙琴》。又与道士孟宗宝编《洞霄诗集》、《洞霄图志》，多是游记、酬答及道院纪事。

邓岳（嶽）（？—约344） 晋陈郡（治今河南淮阳）人，本名岳，改名嶽，又改名岱，字伯山。初为王敦参军，迁西阳太守，与周抚并为敦爪牙。敦反，随王含入京师。含败，与抚同奔西阳蛮酋。遇赦出为王导从事中郎，复为西阳太守。苏峻反，为温峤前锋，率舟师赴难。又从平郭默，迁督交、广二州军事，广州刺史，假节，封宜城县伯。咸康二年（336），遣都护王随击夜郎（治今贵州关岭南）、兴古（治今云南砚山北），均克之。五年，攻取成汉宁州。加督宁州，进平南将军。

邓定（？—349） 十六国时秦州（治今甘肃天水）人。晋永嘉元年（307），与訇氏等率流民二千余家据成固（今陕西城固东），巴西太守张燕等率军围之，献金诈降使之缓兵，又密遣訇氏求救于李雄，雄出师二万，大破燕军。随雄军入蜀，李势时，官至镇东将军。晋安西将军桓温击降李势后，犹举兵反晋。温班师江南后，入据成都，旋立范贲为帝。永和五年（349），为晋益州刺史周抚等攻灭。

邓实（1877—？） 广东顺德人，字秋枚，以字行。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在上海创办《政艺通报》、《国粹学报》，宣传排满和研究国学。辛亥革命后致力于收藏，鉴赏古今名人书画。编有《风雨楼丛书》等。

邓禹（2—58） 东汉初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仲华。少游学长安，与刘秀友善。新莽败亡后往投刘秀，劝其以河北为基地，收揽民心，待机取天下，以此深得信任。后率军镇压铜马起义军。又以前将军破更始将王匡、成丹诸部于河东。刘秀称帝，拜大司徒，封酂侯。旋渡河入关，多方招降，所部号称百万。建武二年（26）一度入长安，后屡为赤眉所败，至全军覆没，仅与二十四将逃归宜阳，被罢免大司徒职。数月拜右将军，击破延岑。后封高密侯，以特进奉朝请，复行司徒事。明帝即位为太傅，旋卒于官。时图画开国功臣，列为云台二十八将之一。


邓 禹

邓原 明人。宦官。弘治时出镇福建，有廉洁名。

邓悝（？—118）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姊为和帝皇后，以此得任黄门侍郎、虎贲中郎将，兄骘及诸弟并居显位。安帝立，迁城门校尉，封叶侯。元初五年（118）卒。及邓后死，安帝乳母王圣、宦官李闰等诬其生前谋逆，子废为庶人。

邓通 西汉蜀郡南安（今四川乐山）人。初为黄头郎，深得文帝宠幸，官至上大夫，赏赐财物无数。又赐以严道铜山，许其自铸钱，以此邓氏钱遍天下。文帝病痈时，亲为嗽吮患处。文帝使太子（即景帝）为之，太子面有难色，通以此为太

子所怨。及景帝立,即被免官家居。后为人告发私出徼外铸钱,家产尽没入官。遂寄食人家,穷困而死。

邓彪(? —93)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智伯。初仕州郡,辟公府,历任桂阳太守、太仆、奉车都尉、大司农、太尉。号称清廉。章帝元和元年(84),策免。和帝即位,拜太傅,录尚书事,赐爵关内侯。永元初,外戚窦氏专权骄纵,在位不能有所匡正。又奏免逆忤窦氏意旨的御史中丞周纡,以是为同朝所讥。及窦氏诛,以老病辞官。

邓晨(? —49) 东汉初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伟卿。世吏二千石。新莽末,率宾客从刘秀起兵反莽。更始立,任偏将军、常山太守。及刘秀定河北,发郡积射士千人助之,转输军需补给甚力。刘秀称帝后,封房子侯,历任光禄大夫,中山、汝南太守,行廷尉事等职。曾命都水掾许扬主持修复汝南鸿郤陂,溉田数千顷。定封西华侯。

邓曼 春秋时人。楚武王夫人。鲁桓公十三年(前699),屈瑕伐罗(今湖北宜城西)。她以为屈瑕因蒲骚之役的胜利,骄矜自满,伐罗必轻敌致败。后屈瑕果为罗所败。鲁庄公四年(前690),楚武王将伐随,行前觉心荡。她认为王福禄已尽,后武王果死于出征途中。

邓康(? —134)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安帝时,袭父爵为夷安侯,任越骑校尉。以邓太后久临朝政,宗门盛满,数建言崇公室,损私权。以此得罪太后,被削属籍,免官归国。及从兄邓骘伏诛,征为侍中。顺帝立,为太仆,名重朝廷。后以病免,加位特进。

邓阊(? —118)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姊为和帝皇后,以此得任黄门侍郎、侍中,兄骘等并居显位,执掌朝政。永初元年(107),封西华侯。元初五年(118)卒。及邓后死,安帝乳母王圣、宦官李闰等诬其生前谋逆,子废为庶人。

邓鸿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邓禹少子。好筹策,曾以小侯入议边事,得明帝赏识,拜将兵长史,率部屯边。章帝时迁度辽将军。永元中,随大将军窦宪出击北匈奴有功,征行车骑将军。旋以罪下狱死。

邓渊(? —403) 北魏安定(今甘肃泾川北)人,字彦海。博览群书。明解制度,多识故事。时魏王拓跋珪定中原,擢为著作郎。迁尚书吏部郎。与尚书崔玄伯参定朝仪、律令、音乐。凡军国、文记、诏策多出其手。天兴五年(402),从征后秦主姚兴,败之,以功赐爵汉昌子。受诏撰国记十余卷,然未成体例。其从父弟邓晖与定陵侯和跋亲厚,及和跋以罪诛,跋子弟奔长安,道武帝疑渊知情,杀之。

邓绾(1028—1086) 北宋成都双流(今属四川)人,字文约。举进士。熙宁三年(1070),通判宁州,上书颂王安石新法。擢集贤校理、检正中书孔目房,寻同知谏院。迁侍御史知杂事,判司农寺。推行常平、水利、免役、保甲等法,不遗余力。进御史中丞。王安石罢相,颇附吕惠卿。及安石复相,即奏乞罢* 手实法,并劾吕惠卿、章惇。后历知青、邓等州。以颂新法得官职,为乡人笑骂,他说:"笑骂从汝,好官须我为之。"

邓遐 东晋陈郡(治今河南淮阳)人,字应远。邓岳子。勇力绝人,为桓温参军,数从征伐,号为名将。历冠军将军,竟陵、襄阳等郡太守。前燕寇洛阳,与吴国内史庾希以舟师赴援,助冠军将军陈祐守洛阳。太和四年(369),从温伐燕,与朱序共破傅颜于林渚(今河南新郑东北);枋头之役,温大败于襄邑,归罪他人,遂被免官。寻卒。

邓骘(? —121) 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昭伯。少为大将军窦宪属吏。后因妹为和帝皇后,三迁虎贲中郎将。延平元年(106)为车骑将军、仪同三司,开仪同三司之制。殇帝死,与邓太后定策立安帝。永初元年(107)率军镇压羌人起义,大败。后以贵戚得任大将军,专断朝政,诸弟皆居显位。为政崇节俭,罢力役。鉴于外戚窦氏之倾覆,约束家人宾客,举荐名士杨震等。建光元年(121)安帝亲政,受封上蔡侯,旋遭安帝乳母王圣等人陷害,徙罗侯,宗族尽废,绝食而死。

邓愈(1337—1377) 明凤阳虹县(今安徽泗县)人,初名友德,字伯颜。元末与父、兄据临濠自保,后投朱元璋于滁阳(今安徽滁州),授管军总管。累迁兴翼元帅、江西行省参政。镇守洪都(今江西南昌),遭陈友谅军六十万围困,拚死守城,昼夜不解甲者三月。进江西行省右丞,为当时最年轻将领之一。常遇春克襄阳,改任湖广行省平章,且耕且战,威惠甚著。吴元年(1367)为御史大夫。洪武元年(1368)兼太子谕德。以征戍将军从徐达、常遇春北伐。论功封卫国公。十年征吐蕃,抵昆仑山。师还病卒,追封宁河王。


邓 愈

邓粲 东晋长沙(今属湖南)人。邓骞子。少不应州郡辟。荆州刺史桓沖卑辞厚礼,请为别驾,以此损誉。患足疾,求去职,不听,令卧视事。后以病重乞归,许之。曾著《晋纪》、注《老子》,俱散佚。

邓嗣 东汉人。桓帝时官至屯骑校尉,与伏无忌等续撰《东观汉记》。

邓塞 在今湖北襄阳县东北。《水经·淯水注》:"邓塞者,邓城东南小山。"东汉末孙坚破黄祖于此塞下。

邓骞 晋长沙(今属湖南)人,字长真。少有乡誉。湘州刺史谯王司马承任为主簿。王敦作乱,承遣之说梁州刺史甘卓勤王。承败,敦部将魏乂求之,以为别驾。历官武陵、始兴太守,迁大司农。有节操忠信,大尉庾亮称之以为长者。

邓飏(? —249) 三国时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字玄茂。魏明帝时为尚书郎,除洛阳令,坐事免。复官中郎,入兼中书郎。与李胜等为友,以"浮华"被斥出。正始初,出为颍川太守,转大将军长史,迁侍中尚书。正始五年(244),劝曹爽伐蜀立威名,魏军无功返。十年,司马懿发动政变杀爽时,亦被杀。

邓门陂 水陂名。在唐河南道陈州西华(今属河南)西。为三国时魏将邓艾所开,后废。唐神龙中,县令张余庆重修,引颍水溉田。

邓之会 春秋初中原诸侯之会。当时楚渐强大,向中原扩展,郑、蔡两国以此为忧,于鲁桓公二年(前710)在蔡国之邓(今河南郾城东南)相会,共商对策。一说邓即邓国,邓之会乃邓、蔡、郑三国于邓国相会,商谋对付楚国。

邓子龙(约1526—1598) 明江西丰城人,字武桥。嘉靖时应辟镇压江西农民起义,至万历初积功迁湖广参将。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逾七十,以副总兵从陈璘援朝抗倭,奉命偕朝鲜统制使李舜臣督水军千人,驾三巨舰为前锋,邀击倭寇于釜山南海,英勇战死,舜臣赴救,亦战死。著有《横戈集》。

邓子瑜 广东归善(今惠州)人。早年加入兴中会。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协助郑士良运动会党,发动惠州三洲田起义,事败走南洋。三十一年在新加坡入同盟会。三十三年奉派赴香港组织发动惠州七女湖起义,失败后被港英当局勒

令离境，返新加坡。协助同盟会南洋支部开辟各埠分会，募集饷糈支援镇南关、河口两役。入民国后加入中华革命党，反对袁世凯帝制自为，被推为东江别动队司令。后参加护法运动。

邓元锡（1527 或 1528—1593） 明南城（今属江西）人，字汝极，号潜谷。嘉靖三十四年（1555）举于乡，与邹守益、刘邦采、刘阳诸学者论学，不再会试，杜门著述逾三十年。生平博极群书，多次辞当道荐举，后应征翰林待诏，卒于赴任途中。著有《函史》、《明书》、《五经绎》、《三礼编绎》、《潜学稿》。

邓公场 唐上元二年（675）据邑人邓远建议设置，以采银、铜，因以为名。即今江西德兴市。五代南唐升为德兴县。

邓氏钱 西汉初年邓通所铸的铜质铸币。文帝时纵民铸钱，以蜀郡严道铜山赐给宠臣邓通，准其自铸钱，因其量多，故有“邓氏钱布天下”之称。通以此致富。参见“邓通”。

邓玉函（Jean Terrenz，1576—1630） 德国（一说瑞士）人，字涵璞。耶稣会传教士。明天启元年（1621）来华，由澳门赴嘉定学汉语。后至杭州传教。崇祯时以精于历算、机械，被召至北京历局，参与修历法。卒于京。著《远西奇器图说》（王征笔译），与龙华民等合译《人体图说》，另编有《泰西人身说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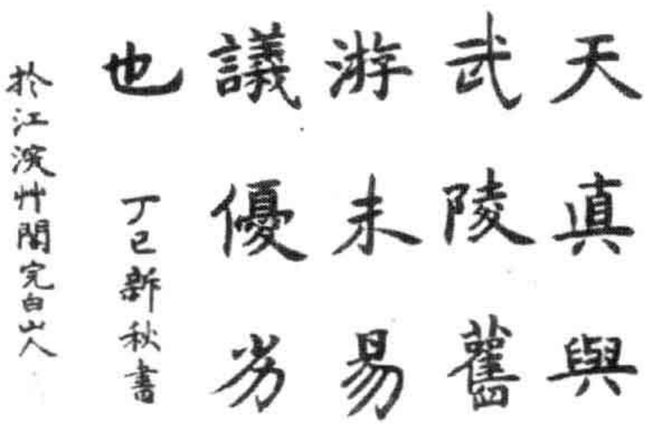
邓世昌（1849—1894） 清广东番禺人，字正卿。福州船政学堂首届毕业生。擅长测量驾驶。光绪元年（1875）起，历任海东云、振威等舰管带，擢守备。五年调北洋海军任职。次年随丁汝昌赴英接超勇、扬威二舰。八年升游击，管带扬威舰。十三年赴英、德接带致远、经远等四舰。回国后任中军中营副将兼致远管带。次年晋总兵。精于海军战术，严于平时训练。二十年中日黄海海战中，率致远舰将士奋勇迎敌，舰受重伤后仍鼓轮怒驶，冀撞沉日舰吉野，不幸中鱼雷炸沉，与该舰官兵二百余人壮烈牺牲。



邓世昌

邓世隆 唐相州（今河南安阳）人。初号隐玄先生，隐居白鹿山。贞观初，为国子主簿，与敬播、崔仁师等俱兼修史学士。历任著作佐郎、卫尉丞。贞观十三年（639），上疏请编辑太宗诗文集，未许。寻迁著作郎。著有《东都记》，已佚。

邓石如（1739 或 1743—1805） 清安徽怀宁人，初名琰，字石如、顽伯，号完白山人。善篆书，被包世臣推重为神品。工篆刻，出入秦汉，而不拘于古印玺，苍劲清新，自成一家，世称邓派，亦称皖派。著有《完白山人篆刻偶存》等。



邓石如手迹

邓尔恒（1821—1861） 清江苏江宁（今南京）人，字子久。邓廷桢子。道光进士。任云南曲靖府知府时，镇压和招抚回民起义有功，累迁按察使、布政使。咸丰十一年（1861）擢贵州巡抚，旋调陕西。行次曲靖，被前任陕西巡抚徐之铭派人杀害。

邓至王 北魏时邓至羌部首领像舒治自称邓至王。北魏亦以此封号授之。

邓至羌 古族名。又称白水羌。西羌的一支。晋时分布于街亭以东，平武以西，汶岭以北，宕昌以南。北魏时，首领像舒治称王，遣使北魏，受封为龙骧将军、邓至王。西魏恭帝元年（554），其十一代主檐桁失国来奔，魏遣章武公宇文导遣送之，以其地置邓州。

邓至国 北魏时白水羌邓至部首领像舒治所建政权。后臣属北魏。参见“邓至羌”。

邓光明（约 1830—?） 清湖南人。太平天国忠王李秀成亲信部将。英勇善战，封僚天燕、僚天福、僚天义，转战苏、浙。咸丰十一年（1861）升主将，参与占浙江余杭、杭州。同治元年（1862）封归王。曾驻守杭州，任苏浙交通要道嘉兴、石门等地军事行政长官。二年湘军协同“常捷军”进攻浙江，杭州失陷，他败退石门，向清军乞降，参与攻陷湖州后不知所终。

邓廷桢（1775—1846） 清江苏江宁（今南京）人，字维周，号嶰筠。嘉庆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道光六年（1826）擢安徽巡抚。十五年擢两广总督。次年与广东巡抚祁埙等赞同许乃济奏请弛禁鸦片，并拟上弛禁章程九条。后目睹烟毒危害太甚，转而主张严禁。十九年与林则徐查禁鸦片，收缴烟土，整兵严守，颇著成效。是年底（1841.1）调任闽浙总督。二十年英舰窥厦门，督师抵御，将英舰击退。九月遭诬陷，与林则徐同被革职。次年戍伊犁。二十三年释还，授甘肃布政使。二十五年擢陕西巡抚，署陕甘总督。著有《双砚斋诗钞》。

邓廷瓒（1430—1500） 明湖广巴陵（今湖南岳阳）人，字宗器。景泰进士。历官淳安知县、贵州程番知府。弘治二年（1489）以右副都御史巡抚贵州。因镇压苗民功，官至左都御史，提督两广军务。

邓华熙（1826—1917） 清末广东顺德人，字小赤。光绪十二年（1886）任云南池常道。次年任按察使、布政使，累官至安徽、山西、贵州巡抚等职。二十七年因病辞官返粤。宣统三年（1911）广州将军凤山遇刺后，曾主持广东咨议局宣布独立。后病死家中。

邓名世 宋抚州临川（今属江西）人，字元亚。绍兴四年（1134），进所著《春秋四谱》及《古今姓氏书辨证》，赐同进士出身，授史馆校勘。改秘书省正字。七年，除校书郎，迁著作佐郎。先是修《哲宗实录》，亡元祐八年（1093）若干卷，他参考哲宗集及日历、时政记、玉牒等书补成之。又编建炎以来日历至绍兴九年止，成书三百七十卷。十一年九月，以讥切时政忤秦桧，为言者论罢。旋又以擅写日历勒停。尚著有《春秋类史》、《春秋公子谱》、《列国诸臣图》、《宋朝宰相年表》等。

邓安邦（? —1888） 清广东东莞人。咸丰三年（1853）受募从军镇压李文茂部红巾军，驻防省垣，擢千总。八年堵御英军进犯广州。同治二年（1863）严捕广州等地会党，升守备。又从按察使李福泰抗御汪海洋部太平军入粤，会同副将方耀攻陷武平、永定等。光绪十年（1884）捕杀惠山、捻山等处会党群众。十二年授广东潮州镇总兵，与方耀、郑绍忠并称为粤东三将。

邓进忠 唐末、五代湘阴（今湖南湘阴西）人。世为土豪。随兄进思组织武装，镇压黄浩起义军。进思卒，继任岳州刺史。天祐二年（905），降楚，举族迁长沙，得赏赐甚厚，为衡州刺史。后唐同光中卒。

邓坎寨 在今贵州凤冈县南。明万历中，杨应龙叛，攻此寨，为官军所败。

邓克明（? —1364） 明一作铭。元江

西新淦(今新干)人。至正十二年(1352)春,与弟志明参加天完红巾军,属陈普文部。不久,攻克乐安、崇仁、宜黄等县,自称元帅。后称右丞相。十九年冬,奉陈友谅命攻福建,下杉关。次年春,克延平,继围建宁。秋,为元军所败,撤建宁围,还兵据抚州。二十一年冬,抚州为朱元璋兵攻破,被迫投降,旋逃归新淦,收集旧部曲。二十二年正月,诈为商贾,至龙兴(今江西南昌)城下觇朱元璋军虚实,被俘。后与弟志明被杀于应天(今江苏南京)。

邓伯孙(? —1449) 明江西建昌(今南城)人。邓茂七侄。正统十四年(1449)茂七在延平(今福建南平)战死,他代为首领,率余部林子得、邓永祖等继续作战。其妻廖氏善剑术,号称女将军,也参加作战。不久为明军所败,夫妇先后被俘遇害。

邓茂七(? —1449) 明江西建昌(今南城)人,初名云。因杀田主,逃往福建沙县,改名茂七。正统十三年(1448),率佃农抗田主租外盘剥,遭官军攻杀,乃举旗造反。聚众沙县陈山寨,自号铲平王,设置官署。各地农民举金鼓器械响应,众至十余万。攻光泽、邵武,破顺昌、尤溪、沙县,多次击败官军。初据险要高岭指挥义军,后因叛徒出卖,于十四年率义军攻延平(今福建南平),中伏战死。

邓叔子(? —555) 柔然可汗阿那瓌叔。西魏废帝元年(552),突厥破柔然,阿那瓌自杀,他被西部余众拥立。恭帝二年(555)又为突厥击败,率残部投西魏。在突厥压力下,西魏将其与部众三千交付突厥使者,惨杀于长安青门外,中男以下悉配为奴。柔然汗国至此灭亡。

邓承修(? —1891) 清广东归善(今惠州)人,字铁香。举人出身。同治初纳资为刑部郎中,后任浙江、江南道监察御史。曾多次上疏论闱姓赌捐和吏治、考场积弊,弹劾李瀚章、崇勋等人,为"清流派"健将之一。光绪八年(1882)迁给事中。中法战争期间,曾劾徐延旭、唐炯失地丧师,主张力筹战守,先后上疏十三章。授内阁侍读学士、鸿胪寺卿,充总理衙门大臣。旋因上疏袒护樊恭煦,被革职留任。十一年赴天津参与李鸿章签订中法和约事宜。旋赴中越边界与法国代表会勘中越边界。后因病归,主讲丰湖书院。

邓绍良(1801—1858) 清湖南乾州(今吉首)人,字臣若。行伍出身。道光三十年(1850)镇压李元发起义,擢为都司。咸丰元年(1851)随向荣赴广西镇压太平军。三年擢总兵,寻擢江南提督,在安徽抗御太平军,陷芜湖,授陕西提督。六年太平军击溃江北大营后,奉命帮办江北、皖南军务。旋调浙江提督,屯兵安徽湾沚,牵制太平军入浙。八年太平军攻破湾沚清营,被击毙。

邓城县 唐贞元二十一年(805)改临汉县置。治今湖北襄樊市西北。属襄州。北宋末属襄阳府。南宋绍兴七年(1137)省为镇,属襄阳县。

邓荫南(1846—1923) 广东开平人,名松盛,一字有相。早年在檀香山经商。清光绪二十年(1894)参与创设兴中会。次年参加筹划广州起义,失败后避居澳门。二十五年返香港参与创办《中国日报》。次年为配合惠州起义,与史坚如谋炸署粤督德寿未遂。二十八年与洪全福谋起义,不果。武昌起义后,在新安举兵响应,任新安民军总监督,旋任开平民团总长。后一度任东莞、开平县长。曾参加讨袁、护法诸役。后卒于澳门。

邓南二(? —1351) 元新建(今属江西)人。至正十一年(1351)十一月,响应天完红巾军,率众攻瑞州(今江西高安),被元兵执杀。

邓显鹤(1777—1851) 清湖南新化人,字子立,号湘皋。嘉庆举人。屡试礼部不第,遂绝意仕进。足迹半天下,广交海内文士。初以诗名,后专以表彰乡邦文献为己任,穷搜博考,网罗散失。纂辑《沅湘耆旧集》,甄录一千七百余人,诗一万五千六百八十首,各为小传,以诗存人。又纂集《资江耆旧集》、《楚宝增辑考异》,整理《船山遗书》,重订《周子全书》。另撰有《宝庆府志》、《武冈州志》、《南村草堂文钞》、《南村草堂诗钞》等。

邓皇后 ❶(81—121)即邓绥。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和帝皇后。祖邓禹曾任太傅,父邓训曾任护羌校尉,母为阴皇后从弟女。永元七年(95)选入宫中。十四年,立为皇后。元兴元年(105)和帝崩后,以皇太后临朝政近二十年。为政宽简,不尚奢华,亲属犯法亦无所宽容。永初三年(109)选刘珍等五十余人于东观校雠传记。虽朝臣杜根等请太后还政,仍称制于殇帝、安帝时期。❷(? —165)即邓猛女。东汉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桓帝皇后。邓绥从兄子邓香之女。永兴中,选入宫中。延熹二年(159),立为皇后。恃尊骄忌,大封邓氏,宗族皆列校、郎将。立七年废,旋死。

邓洵武(1057—1121) 北宋成都双流(今属四川)人,字子常。邓绾子。熙宁进士,为汝阳主簿。绍圣中,为国史院编修官,撰修《神宗史》。元符二年(1099),迁起居舍人。徽宗初,力荐蔡京为相。进中书舍人、给事中兼侍讲,撰修《哲宗实录》,迁吏部侍郎。后任户、刑部尚书。崇宁三年(1104),迁尚书右丞。大观元年(1107),为尚书左丞、中书侍郎。坐事出知随州。旋又累进观文殿学士,为大名尹。政和六年(1116),由保大军节度使入知枢密院事,仿陕西弓箭手制,募置刀弩手,镇抚五溪蛮。宣和元年(1119),拜少保,封莘国公。

邓润甫(1027—1094) 北宋建昌(今江西永修西北)人,字温伯,尝以字为名,别字圣求。举进士,为上饶尉、武昌令。熙宁中为编修中书条例、检正中书户房事,迁集贤校理,改知谏院、知制诰,擢御史中丞、翰林学士。有文名,一时制作,独倚其力。哲宗即位,进翰林学士承旨,修撰《神宗实录》。后为梁焘所劾,出知亳州。哲宗亲政,上言"武王能广文王之声,成王能嗣文、武之道",首陈绍述之说。绍圣元年(1094)拜尚书左丞,数月卒。

邓陵氏 战国时楚国人。墨家后学。为墨子死后墨家三派代表之一。参见"相里氏"。

邓尚书年谱 书名。近人邓邦康撰。一卷,附补遗一卷。清邓廷桢年谱。邓邦康为邓廷桢曾孙女,尝听前辈谈曾祖遗事,又据族谱、行述、文集及官私记载,于宣统元年(1909)纂成此编。起乾隆四十一年(1776)十二月六日生,迄道光二十六年(1846)三月二十日卒,并附记是年十月葬于上元县灵山下事。记事简略,于从政始末、广东禁烟事稍详,而治学、著述颇缺漏。《补遗》数条,录林则徐当时未刻公牍。有宣统元年印本。

邓文肃公巴西集 即"巴西文集"。

劝利(802—823) 亦作劝礼、卷利、劝利晟(城)。南诏第九世王。姓蒙氏。乌蛮(彝族)。骠信劝龙晟弟。唐元和十一年(816)继立,受唐册封为南诏王。在位时治理洱海水患,重筑龙首、龙尾二关(今大理上下二关)。卒于东京(今昆明),弟丰祐继立。

劝籴 宋徽宗时,童贯于陕西实行劝籴,南宋沿用劝籴之制,劝诱富实之家,向官府出粜余粮。

劝学 《荀子》篇名。认为人的知识、才能并非天生,而是后天勤奋学习、"善

假于物”的结果。强调学习、教育和环境对人成长的作用，谓“干(邗)越、夷貉之子，生而同声，长而异俗，教使之然也”。以“青，取之于蓝，而青于蓝”的形象比喻，说明学习没有止境和后来居上的道理，提倡“锲而不舍”、“用心一也”的专一和坚韧不拔精神。

劝龙晟(798—816) 晟亦作城。南诏第八世王。姓蒙氏。乌蛮(彝族)。骠信寻阁劝子。唐元和四年(809)继立，唐册封为南诏王。十一年，为属官王嵯巅所杀。

劝业道 官名。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各省陆续设置。每省一人，管理全省农工商矿及各项交通事务。就所管地方设立劝业公所，分总务、农务、工艺、商务、矿务、邮传六科，各有科长、副科长、科员等官。督率各员每日入所办公。受督抚考核，由农工商部、邮传部随时考查。

劝农文 宋代地方官向农民宣传发展农业生产之文告。文句简炼，篇幅短小。其中有空洞无物之官样文章，更多则是针对农业生产中存在之问题而发。朱熹知南康军(治今江西星子)时撰写之“劝农文”，根据具体情况，提出一系列农业生产技术措施，如指出“秧苗既长，便须及时趁早栽插，莫令迟缓，过却时节”。高斯得在宁国府(治今安徽宁国)任职，鉴于当地农业生产粗放，即大力介绍两浙地区精耕细作之经验，供农家参考。真德秀在泉州为官，则针对当地酒、赌、斗、讼不良社会风气，于“劝农文”中指出“好饮”、“好博”、“好斗”、“好讼”之危害性。

劝农司 官署名。元中统二年(1261)置，掌劝课农桑。以陈邃等八人分任滨棣、平阳等地劝农使。后改司农司。

劝农使 官名。唐开元十二年(724)置，掌巡行州县，稽查田亩，与吏民议定赋役，其下置若干劝农判官，分按州县。广德二年(764)亦置，但皆为临时差遣，非常设职。宋至道二年(996)置，掌巡查陈、颍、蔡等州，劝民垦田，寻废。景德三年(1006)复置于诸路，令转运使、转运副使、知府、知州、知军、通判等兼任，或称劝农事。天禧四年(1020)，专置劝农使、副使，令兼提点刑狱公事，后改称提点刑狱劝农使、副使。天圣四年(1026)，废各地劝农使司专署，而令各路转运使、转运副使、知府、知州、知军、通判等兼劝农使或劝农事衔。金置为劝农使司长官，员一人，正三品。元中统元年(1260)命各路宣抚司选通晓农事者充随处劝农官。二年，置劝农司，以陈邃等八人分任滨棣、平阳、济南、河间、邢洺、河南、东平、涿州等八地劝农使。

劝农桑 历代王朝所采取促进农业生产之措施。始于西汉初，文帝十三年(前167)六月诏曰：“农，天下之本，务莫大焉。今勤身从事而有租税之赋，是为本末者毋以异，其于劝农之道未备。”《说文解字》：“劝，勉也。”故劝农即领导者鼓励或教导农业生产之意。西汉政府规定，每年春耕生产开始时，地方高级官员二千石，都须深入农村劝农。《汉书·成帝纪》：“方东作时，其令二千石勉劝农桑，出入阡陌，致劳来之。”平帝时，“置大司农部丞十三，人部一州，劝农桑”。

劝进碑 即“上尊号奏”。

劝学所 官署名。清末地方推广教育之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府、厅、州、县均置。设视学一人，兼充学务总董，由提学使札派充任。选本籍绅衿若干充任劝学员。负责遵照奏定学堂章程，劝办小学，以逐渐推广普及教育。宣统二年(1910)改为府、厅、州、县长官办理学务之辅佐机构。设劝学员长一人，兼充县视学。

劝学篇 书名。清张之洞撰。光绪二十四年(1898)刊行。分内外两篇。内篇凡九节，曰同心、教忠、明纲、知类、宗经、正权、循序、守约、去毒，重在务“本”而正人心；外篇凡十五节，曰益智、游学、设学、学制、广译、阅报、变法、变科举、农工商学、兵学、矿学、铁路、会通、非弭兵、非攻教，重在务“通”而开风气。指导思想是“旧学为体，新学为用”。书稿由张氏门生黄绍箕进呈。光绪帝与西太后备极称道，命各省广为刊布，谕总署排印三百部，遂挟朝廷之力，不胫而遍于海内，十日之内，凡三易版本。维新派曾予以严厉抨击。二十六年纽约出版英文本，更名《中国唯一的希望》，旋又译成法文本。

劝世良言 书名。清梁发(署“学善居士”)著，英国传教士马礼逊修改校订。道光十二年(1832)在广州印行，共九卷。后又有三卷、四卷等版本。约九万字。大部分辑录马礼逊翻译的《圣经》章节，余系梁发结合中国人情风俗，阐发基督教基本教义。它是一本适应当时西方殖民主义国家侵略需要的最早的基督教(新教)中文布道书。洪秀全于道光十六年去广州应考时偶得此书，从中获得最初基督教神学知识，对创立拜上帝会有重要影响。

劝业日报 报纸名。南洋劝业会机关报。清宣统二年三月二十日(1910.4.29)在南京创刊。由《劝业会旬报》改名而来，向瑞琨总理，彭渊恂、郭玉书编撰。以“指导国民，振兴实业”为宗旨。日出一大张。

劝业公所 见“劝业道”。

劝农使司 官署名。金置，掌劝课天下力田之事。泰和八年(1208)罢，贞祐间复置，兴定六年(1222)改司农司。设使一员，正三品；副使一员，正五品。元改立劝农司。参见“劝农使”。

劝学从事 官名。东汉末年置。掌文教。州属官，不常设。三国蜀、晋、南朝齐均置。南朝宋郡府亦有置者。

劝学员长 学官名。清末地方劝学所之主管官。宣统二年(1910)设。禀承该管长官办理劝学所一切事务，兼充县视学。

劝课大夫 官名。十六国后赵置，与典农使者、典劝都尉等循行州郡，核定户籍，劝课农桑。

劝工陈列所 初名考工厂。清光绪三十年(1904)周学熙在天津北马路设立。三十三年在河北劝业会场内建新址，改是名。参见“考工厂”。

劝业会旬报 杂志名。清宣统元年十一月十日(1909.12.22)在南京创刊。南洋劝业会主编。以“指导国民，振兴实业”为宗旨，提倡举办工商劝业会、博览会。刊载论说、公牍和调查报告，杂录各省劝业会、出品协会、物产会新闻。发行十二期，次年三月改名《劝业日报》继续出版。

双 唐代南诏地区田亩计算单位。《新唐书·南诏传》：“凡田五亩曰双。”樊绰《蛮书》卷九：“上官授予四十双，汉二顷也。上户三十双，汉一顷五十亩。”元以后变为一双合汉地四亩。

双元 科举考试用语。乡试、礼部试皆名列第一，称双元。

双冈 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北。《资治通鉴》：唐建中二年(781)，魏博帅田悦拒命，自攻临洺，河东帅马燧、昭义帅李抱真合兵击悦支军破之。燧等进攻朝光栅，悦救之，“燧命大将李自良等御之于双冈”，即此。

双州 辽太宗置。治双城(今铁岭县西)。辖境相当今辽宁法库县东南和铁岭县西部地。属东京道。金皇统三年(1143)并入沈州。

双岛 在今辽宁大连市西海中，两岛南北相对(相距十里)，故名。明崇祯中

袁崇焕斩毛文龙于此。

双陆 即“六博”。

双转 官制用语。超转的一种。宋官员升转的一项规定。即转两官。武翼郎以上有军功武官，依法升转一官时可升转两官，称为双转。进士及第、出身的文官，至朝请大夫，不转奉直大夫而转朝议大夫；至朝议大夫，不转中散大夫而转中奉大夫，亦为双转。朝廷执政、学士等，亦有双转的殊遇。

双河 即今新疆博乐市、温泉县的博尔塔拉河。《资治通鉴》：唐显庆二年(657)，苏定方击败西突厥沙钵罗，“乃蹋雪昼夜兼行。所过收其部众，至双河，与弥射、步真合，去沙钵罗所居二百里”。

双城 在今湖北巴东县北。北周天和元年(566)，郡蛮作乱，有向宝胜者据双城，信州刺史陆腾击破之，擒获宝胜，即此。

双宣 官场用语。宋翰林学士院平时由两名学士分值，遇朝廷有大除拜，锁院撰麻三道以上，则并召两员宿值分撰，故称。

双刀会 清代福建天地会系统秘密结社。创于嘉庆年间。

双女峰 见“马径”。

双月选 见“月选”。

双屿港 即双屿山。在今浙江舟山市普陀区六横岛西。明嘉靖间奸商王直勾结倭寇盘踞于此，出没剽掠，后为巡抚朱纨所破。

双步梁 见“屋架”。

双条落 又称双音。畲族保留的传统山歌演唱形式之一。是一种带有轮唱性质的二声部，即由一个歌手先唱两个字或四个字，另一歌手紧接着再唱下去，唱法热烈紧张。为中国民歌演唱中稀有的形式。

双城子 满语城名傅尔丹。在绥芬河下游北岸。以有东西二城，相距四里许，故名。明永乐四年(1406)设双城卫，属奴儿干都司。清属吉林宁古塔副都统辖地。咸丰十年(1860)沙俄强迫清朝政府订立不平等的《北京条约》，遂被沙俄割占，初以尼古拉斯克为名，今名乌苏里斯克。

双柱钱 又称烛台洋、双烛洋、花边钱。清康熙间大量流入中国的一种西班牙银币。币面铸有双柱形图案，两柱之间又铸有东西两半球之图案，双柱之上各有卷轴缠绕，成$ $形，此为银元记号$之由来。

双树堡 即今辽宁兴城市东北双树。清崇德七年(1642)曾建议以宁远双树堡为明界，后未果。

双亲王 封爵用语。清代封爵，以亲王为最高，亲王中立有大功或勤劳素著者，因已无可再封，而由皇帝特旨赏给双俸，习称双亲王。

双梢砲 为二梢之砲。见“砲”。

双望堡 即今河北卢龙县东双望。明嘉靖三十八年(1559)蒙古入犯，至双望堡，即此。

双溪口 始见于明。在今台湾台南县西南溪口。陈第《东番记》：“其地……又有双溪口加哩林。”

双鲤编 书名。清徐佩瑶等著。五卷。稿本。汇辑徐氏兄弟同治二年(1863)至十二年函稿。主要记徐氏兄弟创办永昌团练从抗拒到伪降太平军，后又勾结太平军常昭守将钱桂仁等谋叛为清军内应，以及苏州附近战事情况。对当时苏州地区的租佃关系、永佃制及地主阶级的勾心斗角也有所反映。

双髻山 在今广西桂平市西北。清咸丰元年(1851)六月，太平军以新墟、双髻山、猪仔峡为要隘；七月十五日，清军达洪阿、向荣等攻占猪仔峡后，乘胜夺双髻山诸要隘，即此。

双日画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广东汕头创刊。用潮州方言撰文，石版印行。曾杏村任社长兼总编辑，吴于春、郑唯一、许唯心、吴梦林、林国英等编撰。三十四年揭载慈禧太后鸩杀光绪帝，触怒当道，主编被捕，停刊。

双头州郡 东晋、南北朝时，二州、二郡合治一地，称为双头州郡。可分三类：一是侨州郡寄治于实土州郡。如东晋巴西、梓潼二郡同治涪县，南朝齐、梁的东莞、琅邪二郡同治朐山(今江苏连云港市旧海州)，东晋、南朝宋时青、冀二州同治东阳城(今山东青州市北)。二是两侨州郡同治一地。南朝宋清河、广川二郡同治盘阳城，青、冀二州同治郁洲。三是二实土郡同治一地。如南朝宋汝南、新蔡二郡同治悬瓠城(今河南汝南县)，陈、南顿二郡同治项城(今河南沈丘县)。双头州郡东晋设置较少，南朝最多，北朝沿之。《魏书·地形志中》汝阴、弋阳二郡注云：“萧衍置双头郡县，魏因之。”钱大昕《廿二史考异》云：“双头郡者，两郡同治。一人带两郡守也。此本汝阴郡地，又侨立弋阳郡，《宋志》所谓‘帖治’。”

双曲线形 数学术语。俗称陶丘形。与轴平行，直截圆锥体所得。

双眼花翎 服饰名。亦称二眼花翎。清代官员所戴花翎之一。即孔雀羽尾端为二眼者。依例受封镇国公、辅国公及和硕额驸可戴用，亦授予有军功的文武大臣。

双槐岁钞 书名。明黄瑜撰。十卷。瑜字廷美，香山(今广东中山)人。景泰举人，官长乐知县，以劾直弃官，手植二槐，筑亭吟啸其间，自称“双槐老人”。是书记洪武至成化间事，首尾贯串。然多他书所载，且神怪报应之说，略失于滥。有嘉靖刊本。《续说郛》本作一卷。

双河都督府 唐羁縻都督府。显庆二年(657)平西突厥，以摄舍提暾部置。属安西都护府。在今新疆博乐市、温泉县的博尔塔拉河一带。约八世纪前期废。

双溪醉隐集 书名。元耶律铸撰。六卷。耶律铸，号双溪，诗集初名《双溪小稿》，有前集、续集、别集、外集，各为卷帙，久佚。《四库全书》自《永乐大典》辑出。卷一赋，卷二乐府及诗，卷三至五诗，卷六诗、诗余及杂著。书中述及塞外地理、朝廷旧闻、金海陵与章宗轶事。有《知服斋丛书》本。

予 即“杼”。

予宁 官制用语。汉代官员因父、母去世，皇帝准许离职回家居丧。其期限由朝廷决定。

予成(？—485) 柔然可汗。吐贺真子。北魏和平五年(464)继立，号受罗部真可汗(意为“惠王”)。曾仿中原王朝制度，建年号永康，并向南齐求医工等物，又数犯北魏边塞，连年进攻敦煌。永康十六年(479)，亲率骑十余万逾漠南下至塞，炫耀武力。但也不时遣使向北魏朝贡，求和亲。

予告 古时官员休假称告。汉代法令规定，二千石以上官吏经考课居最，可带职休假，称予告。因病回家调治称赐告。后世，官员因老、疾休致均称予告。清制，凡官员年老告休者，令致仕；大臣予告者，则加衔，或食俸，以示优礼。

予虞 官名。新莽始建国元年(9)更名水衡都尉曰予虞，东汉废。

孔才(约 1830—1880) 清新疆哈密人，祖籍山东曲阜。同治三年(1864)乌鲁木齐回民起义，驱杀汉民。他结木垒等处汉民自保，为团首，助清军作战，后驻阜康、济木萨(今吉木萨尔)。十年回汉联合，共击阿古柏入侵者。次年冬，奉清军之命妄杀赴济木萨贸易的回民二百余人。后驻防北路屯田，官至提督。旋因滥杀无辜，被革职。

孔山 即今河北易县西南孔山。山有

三孔，因名。《元史·张柔传》：蒙古成吉思汗十三年(1218)，张柔帅兵南下，攻克雄、易、安、保诸州，金将贾瑀据孔山以守，后降。

孔子(前 551—前 479)　春秋晚期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东南)人，名丘，字仲尼。儒家创始人。先世为宋国贵族，曾祖孔防叔避祸迁鲁。父叔梁纥为武士。少"贫且贱"，及长，曾任管理仓库的委吏和管理牲畜的乘田。深好学问，相传曾问礼于老聃，学琴于师襄。鲁定公九年(前 501)，五十一岁时任中都宰。十年，鲁、齐夹谷之会时相定公。旋任大司寇。十二年，因政治主张与执政的"三桓"不合，遂离开鲁国，自此周游卫、陈、曹、宋、郑、蔡等国，终不见用。鲁哀公十一年(前 484)，六十八岁时回到鲁国。四十岁前后即聚徒讲学，相传弟子三千，著名者达七十人。曾整理研究《诗》、《书》、《周易》等文献，并把鲁国史官所记《春秋》加以删修，成为中国第一部编年体史书。宣扬"仁"的学说，"仁"包括忠、孝、宽、惠等内容，认为"仁"即"爱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要求人与人之间相互妥协和亲善。贯彻"仁"时，要以"礼"为依据，故说"克己复礼为仁"。对鬼神采取既不否定也不重视，"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在政治和经济上，要求当政者实行教化和宽惠政策，反对苛政和任意刑杀。同时要求人民对上也要顺从和易使，反对犯上作乱，提出君、臣、父、子各守名分的主张。在教育上，提出"有教无类"的口号。在教学态度上，有"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的精神，持"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态度，有"三人行必有我师焉"和"不耻下问"的思想。在教学方法上，提出"学而时习之"，"温故而知新"的学习途径；采用"因材施教"和启发式的方法。但鄙视"学稼"、"学圃"，强调"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认为有"生而知之"的人。自汉以后，孔子的学说被改造成为封建文化的正统，其本人也被尊为圣人，对后世影响极大。


孔　子

孔元(？—1282)　元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字彦亨。太宗九年(1237)，投史天泽军。后从攻焦湖、寿春、安丰、泗州等地。宪宗时从攻五堂山寨、樊城。中统元年(1260)，从世祖北征阿里不哥，升管军总把。至元十一年(1274)攻宋，为前锋。十四年，进管军千户。次年，为侍卫亲军千户。十六年，从行院别乞里迷失征叛王昔里吉等，为右卫亲军总管。后病死。

孔仅　西汉南阳(治今河南南阳)人。原为大冶铁商，赀产累千金。后由郑当时荐之武帝，与东郭咸阳、桑弘羊三人并称"言利事析秋毫"。元狩四年(前 119)为大农丞，与咸阳共领盐铁事。建议募民自给费，因官器作鬻盐，官与牢盆。敢私铸铁器鬻盐者，钛左趾，没入其器物。郡不出铁者，置小铁官，使属在所县。武帝从其议，实行盐铁官营。元鼎二年(前 115)为大司农。与大司农中丞桑弘羊置均输以通货物。后言船算事忤旨，元封元年(前 110)武帝命桑弘羊任大农事，尽代其管盐铁之事。后不知所终。

孔氏　西汉宛(今河南南阳)人。史失其名。先世为战国梁人，以冶铁致富。秦灭魏，徙南阳，仍以冶铁为业，又规陂田，结交诸侯，经营商业，由是家致数千金，南阳商贾皆效法孔氏。

孔目　❶唐、宋、金代孔目官的省称。❷官名。明代置，为翰林院首领官，掌传达、文移、会计、簿书等事务，未入流。建文中曾改称典簿，永乐初复旧制。清沿置，隶翰林院典簿厅。顺治元年(1644)置汉员一人，十五年定为满、汉员各一人。与典簿共掌章奏文移。满员从九品，汉员未入流。

孔甲　❶相传为黄帝史官。《汉书·艺文志》有《盘盂》二十六篇，或传为孔甲所作。❷夏代第十四位王。相传命刘累养龙，又曾作《破斧》之歌，为"东音"(东阳之音。东阳，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南)的肇始。迷信鬼神，诸侯多叛，自孔甲四世而夏灭亡。❸见"孔鲋"。

孔丘　即"孔子"。

孔伋　即"子思❷"。

孔光(前 65—后 5)　西汉曲阜(今属山东)人，字子夏。孔子十四世孙。初以明经举议郎。成帝时举博士，以高第为尚书。转仆射、尚书令。迁诸吏光禄大夫、给事中。后为光禄勋。凡典枢机十余年，守法度，修故事。与家人燕语，终不及朝省政事。绥和中，以议立继嗣忤旨，左迁廷尉，再迁左将军。哀帝即位，拜丞相、封博山侯。与大司空何武等奏请限民名田及奴婢。因得罪傅太后，罢归。元寿元年(前 2)傅太后卒，复任光禄大夫、给事中，位次丞相。旋迁御史大夫、丞相。次年，更为大司徒。平帝即位，王莽秉政，以其旧相名儒，辄假太后旨意使其奏言。后徙为太傅、太师。因年老就第，官属如故。

孔传　宋兖州仙源(今山东曲阜东北)人，字世文。孔子四十七世孙。初名若古，元祐四年(1089)除仙源主簿，改今名。政和五年(1115)以朝奉郎任京东转运司管勾文字，宣和六年(1124)以朝散大夫知邠州。南渡后，流寓衢州(治今浙江衢县)。绍兴时，官至右朝议大夫、知抚州军州事，封仙源县开国男。卒年七十五。宣和中，曾据其家旧闻轶事，作《祖庭杂记》一书。其后版亡于金，绍兴初重撰《东家杂记》二卷。另有《孔子编年》。又续《白氏六帖》三十卷，合称《白孔六帖》。

孔苌　十六国时人。后赵将领。石勒起兵时为十八骑首领之一。曾败鲜卑段六眷、段末柸及刘琨将姬澹等。

孔严(？—370)　严一作岩。东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彭祖。少仕州郡，历司徒掾、尚书殿中郎。扬州刺史殷浩请为别驾，迁尚书左丞。时浩与桓温有隙，乃言之，请各专内外之任，同心济国，浩深纳之。隆和元年(362)拜扬州大中正，不就被劾。太和时，屡谏，多所匡益。后为吴兴太守，甚得人和，以疾去职，卒于家。

孔奂(514—583)　南朝陈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休文。博涉经史，善为文章。梁时州举秀才，射策高第，迁仪曹侍郎。侯景之乱，朝士多卑屈，唯其傲然自若。乱平，为扬州治中从事史，每事草创，仪注体式、笺表书翰，皆出其手。北齐攻梁时，除贞威将军、建康令，以荷叶裹麦饭支军破敌。入陈，任晋陵太守。单舸临郡，以俸秩分赡孤寡。文帝时，两任御史中丞，多所纠劾。宣帝北伐齐，以吏部尚书掌封赏选叙。有集十五卷。

孔汪(？—392)　东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德泽。孔愉次子。好学有志行，孝武帝时任侍中。以茹千秋佞附会稽王司马道子，屡言于帝，不纳。迁尚书、太常卿。求出，为都督交、广二州诸军事，征虏将军，平越中郎将，广州刺史。政绩称于岭表。

孔沈　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德度。孔坦从弟。有美名。何充荐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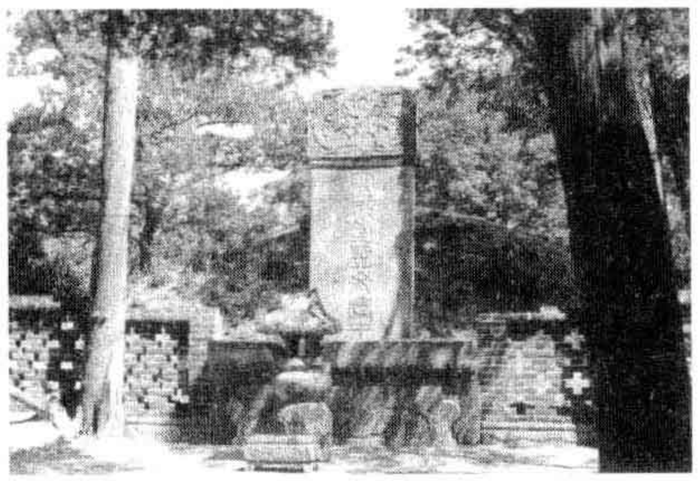
王导，辟丞相司马掾、琅邪王文学，并不就。与魏颉、虞球、虞存、谢奉，并为四族之俊。

孔青 青一作屑。战国时人。赵将。赵烈侯四年(前405)，田齐内乱。公孙会(《史记》作田会)以廪丘(今山东郓城西北)叛归赵。齐将田布攻廪丘。孔青奉命率敢死士往救，大败齐军，斩杀三万，获车两千。见《吕氏春秋·不广》。

孔坦(286—336) 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君平。孔愉从子。初为晋王司马睿世子文学，迁尚书郎。与元帝议应策试，帝纳之。因事弃官归里。王敦反，沈充响应，乃与虞潭起兵会稽讨沈充。事平，扬州刺史王导请为别驾。迁尚书左丞。苏峻叛，奔陶侃为长史，颇善筹划。峻平，迁吴兴内史，封晋陵男。郡岁饥，运家米济穷乏。因募流人为兵而有叛兵混入其中，被劾免官，寻拜侍中。咸康元年(335)，后赵石虎南游，临江返，游骑至历阳(今安徽和县)。晋以为寇至，从王导讨之。曾谏成帝勿专宠王导，导恶之，出为廷尉。以疾去职。

孔范(範) 南朝陈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法言。博涉经史，善诗文。太建中，为宣惠江夏王长史。后主即位，为都官尚书。与吏部尚书江总等亲昵，又与孔贵人结为兄妹，曲为后主文过饰非，特受宠爱。后主夺将帅之兵，弛长江之防，皆出其谋。及隋军渡江，临阵逃脱。与后主被俘入长安，隋文帝以其奸谄，流之远边。

孔林 亦称至圣林。在山东曲阜市城区北门外。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孔子及其后裔的墓地。历经扩充修建，占地达三千亩。立有历代颂扬孔子的碑刻。



孔子墓

孔奋 东汉初扶风茂陵(今陕西西安西北)人，字君鱼。少从刘歆学《春秋左氏传》。新莽末，携母避居河西。东汉建武五年(29)守姑臧长。在职四年，虽居富邑，财产无所增。陇蜀平定后，河西守令奉召，皆"财货连毂"，奋独单车就路。后任武都太守。后以弟奇经明当仕，遂告病去官，卒于家。

孔忠 忠或作弗。春秋末鲁国人，字子蔑。孔子兄孟皮之子。孔子学生。

孔城 在今河南伊川县西南。《魏书·地形志》：北荆州新城郡，"天平中置，治孔城"。《资治通鉴》：南朝梁大同四年(538)，魏权景宣和李延孙相会，"攻(东魏)孔城，拔之"，即此。

孔拯(1136—1161) 金曲阜(今属山东)人，字元济。孔子五十世孙，孔璠之子。熙宗皇统二年(1142)，除文林郎，袭衍圣公，主管祭祀。后加承直郎。无子，弟摠袭封。

孔衍(268—320) 衍一作演。晋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东)人，字舒元。孔子二十二世孙。少好学，年十二，能通《诗》、《书》。避地江东，安东将军司马睿引为参军，专掌记室。元帝初立，与庾亮俱补中书郎，领太子中庶子。时庶事草创，朝仪轨制多予匡正，元帝、明帝并亲爱之。王敦专权，恶其不利己，出为广陵太守。郡毗邻后赵，犹教诱后进，不因戎务废学。视职一月，卒于官。撰述百万言，今佚。

孔穿 战国时鲁国人，字子高。孔子后代。好儒术。曾为平原君门客，与公孙龙辩论，驳诘"白马非马"论，又否定"臧(仆人)三耳"的命题。认为"今为臧三耳，甚难而实非也；谓臧两耳，甚易而实是也。"(《孔丛子·公孙龙篇》)

孔祗 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承祖。孔愉弟。会稽太守周札命为功曹史。太宁二年(324)，札为沈充所害，故人宾吏莫敢近，却独冒刃号哭，亲行殡礼，送葬还义兴。时人义之。

孔悝 春秋时卫国人。孔圉之子。事卫出公，掌国政。卫出公十三年(前480)，其舅蒯聩(出公之父)潜返卫，与其母伯姬串通，逼他驱逐出公。蒯聩立，是为庄公。庄公欲尽去旧臣，他以车载母奔宋。

孔屑 即"孔青"。

孔教 即"儒教❷"。

孔圉 圉或作圄、御，又称仲叔圉、孔文子、文叔。春秋时人。卫国大夫。卫灵公二十九年(前506)，率师随晋伐鲜虞。四十一年，率师会同齐、鲁、鲜虞攻晋赵鞅，占取棘蒲(今河北赵县)。曾问军旅之事于孔子，被拒绝，但孔子称赞他"敏而好学，不耻下问"。见《论语·公冶长》。

孔摠(1138—1190) 金曲阜(今属山东)人，字元会。孔子五十世孙，孔璠子。大定三年(1163)，补文林郎，袭兄拯衍圣公爵，主管祭祀。二十年，奉世宗召赴京师，授曲阜令。终官奉直大夫。子元措袭。

孔循(884—931) 唐末、五代人。少孤，为汴州富人李让养子，让后为朱温养子，又冒姓朱，再冒姓赵，名殷衡，最后始恢复今姓名。唐末事朱温为宣徽副使、枢密副使，参与弑唐昭宗与何皇后事。入梁为汝州防御使、左卫大将军、租庸使。梁亡事后唐庄宗、明宗为枢密使。为人残暴奸佞，后为枢密使安重诲所恶，出为忠武军节度使，再徙横海，卒于镇。

孔羡 三国时鲁国鲁县(今山东曲阜)人。孔子二十一世孙。汉末魏初官至议郎。魏文帝黄初二年(221)受封宗圣侯，邑鲁县百户，掌奉孔子之祀。

孔愉(268—342) 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敬康。世二千石，幼孤以孝闻。吴亡，迁洛阳。惠帝末，归乡，避石冰之乱，入新安山中，改姓孙，以稼穑读书为务。建兴初，年五十，始应召，为丞相掾。以讨华轶功，封余不亭侯。司马睿为晋王，拜中书郎，出为吴兴太守。沈充反，还京师，累迁侍中、太常。苏峻反，以太常守宗庙。转尚书仆射，出为会稽内史。修复句章县旧陂，溉田二百余顷。在郡三年，送资数百万，悉无所取。

孔谦(？—926) 五代时魏州(治今河北大名)人。少为吏，善聚敛理财。后唐庄宗与后梁争霸相战，他调发供给，助庄宗成帝业。任租庸使，专以聚敛为事，封闭山谷径路，禁止行人以收商旅之税，更制括田竿尺，削减百官俸钱，罢省节度观察判官人数，敛州使公廨钱，招致众怨。明宗即位下诏斩于市，籍没其家，并废租庸使。

孔鲋(约前264—前208) 战国末鲁(今山东曲阜)人，字甲。孔子八世孙。入秦为博士，传儒者之业。陈胜、吴广起兵反秦后，他与鲁儒生愤秦焚诗书、坑术士，持孔氏之礼器往归，为博士。不久与涉俱死于陈。旧传《孔丛子》为其所撰，实系后人伪托。

孔群 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敬林。孔愉从弟。仕历中丞。性嗜酒，王导尝戒之，不从，仍耽酒如前。尝与亲友书曰："今年田得七百石秫米，不足了曲蘖事。"卒于官。

孔戣(752—824) 唐冀州(治今河北冀州)人，字君严。孔巢父侄。建中进士。初为郑滑判官。元和初，入迁谏议

大夫，上疏论冗官多，吏不奉法，百姓田不尽垦，山泽榷酤之弊等四事，宪宗嘉纳之。吐突承璀坐事出外监军，曾弹劾吐突承璀、刘希光等宦官勾结乱政之奸，言甚激切。改给事中，迁尚书左丞。信州部将韦岳与监军诬告刺史李位，他据法辨诬，杀岳，愈为宦官所恶，出为华州刺史。历大理卿、国子祭酒。元和十二年(817)为岭南节度使，禁绝卖女口及勒索蕃商，境内称治。穆宗时，召还为吏部侍郎、左丞，以礼部尚书致仕。

孔璇 春秋末人。曾从学孔子。《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云他与叔仲会"年相比，每孺子之执笔记事于夫子，二人迭侍左右"。

孔璠(1105—1142) 金曲阜(今属山东)人，字文老。孔子四十九世孙。齐阜昌三年(1132)，补迪功郎，权袭衍圣公。熙宗天眷三年(1140)，诏求孔子后，加承奉郎，袭封衍圣公，主祀事。

孔融(153—208) 东汉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人，字文举。孔子二十世孙。少聪慧好学。初辟司徒杨赐府，大将军何进举高第，为侍御史。后辟司空掾，拜中军候，迁虎贲中郎将。以迕董卓，转议郎，举北海相，在郡置城邑，立学校，表显儒术。参与镇压黄巾农民军。献帝都许(今河南许昌东)，征为将作大匠，迁少府，反对恢复肉刑。后曹操秉权，因年饥兵兴，表制禁酒，乃上书争之，多侮慢之辞。遂免官，岁余，复拜太中大夫。终因与操积怨，构陷成罪，下狱弃市，妻子皆被诛。文辞有名于世，所作散文，简洁犀利，多讥嘲之辞，被列为"建安七子"之一。所著诗、颂、碑文、论议等二十五篇。原有集，已佚，明人辑有《孔北海集》。


孔 融

孔三传 宋泽州(治今山西晋城)人。徽、钦间在东京瓦肆、勾栏奏艺。编撰《耍秀才》诸宫调，擅名一时，并以传奇、灵怪插入曲中，为"诸宫调"之首创者。

孔广森(1752—1786) 清山东曲阜人，字众仲，一字捣约，号顨轩。名所居曰仪郑堂。乾隆进士。官翰林院检讨。曾受业于戴震、姚鼐。通经史、小学。长于《三礼》及《公羊春秋》。著《春秋公羊通义》，不专主公羊家言，兼采《左传》、《谷梁传》，凡诸经籍义有可通于《公羊传》者，多著录之。并以天道：时、月、日，王法：讥、贬、绝，人情：尊、亲、贤，解释"三科九旨"，与东汉何休旧说相异。又著《诗声类》，分古韵十八部为阴、阳各九类，提出阴阳对转之说，并将东、冬分部，对算法亦有所发明。善文学，工骈体文，有《顨轩骈俪文》。另著有《大戴礼记补注》、《礼学卮言》、《经学卮言》、《少广正负术》内外篇。

孔子袪(496—546) 南朝梁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少孤贫好学，通经术，尤明古文《尚书》。初为长沙嗣王侍郎，兼国子助教，讲《尚书》，听者常数百人。后中书舍人贺琛荐为西省学士，助撰《梁官》。累迁中书通事舍人，加步兵校尉。武帝撰《五经讲疏》及《孔子正言》，使检阅群书，以为义证。事竟，敕与右卫朱异、左丞贺琛于士林馆讲述武帝所撰经义。著有《尚书义》、《集注尚书》等。皆佚。

孔元措(1182—约1252) 金曲阜(今属山东)人，字梦得。孔子五十一代孙。明昌二年(1191)，袭父摠衍圣公爵，补文林郎。三年，以衍圣公视四品秩，特旨散官超授中议大夫。承安二年(1197)，兼曲阜县令。贞祐三年(1215)，随朝任职事。天兴二年(1233)，累迁光禄大夫、太常卿。被蒙古军索取回曲阜，令袭衍圣公，付以林庙地，主祭祀。元太宗十年(1238)，朝太宗于和林，请收集燕京、南京(今河南开封)等处亡金太常礼乐人及礼册、乐器徙东平，由他管领。宪宗二年(1252)，建议宪宗合祭昊天后土，以太祖、睿宗配享。有《孔氏祖庭广记》。

孔木散 孔亦作库。撒拉语音译，意为"远房"或"一个根子"。撒拉族社会以父系血缘关系为基础的远亲组织。由若干阿格乃组成。以后逐渐演变为地缘组织，外姓人也可参加。有公共山林、坟地。设哈尔一名管理公共事务。

孔父嘉(？—前710) 春秋时宋国人。官大司马。正考父之子，孔子的六世祖。宋穆公九年(前720)，穆公死，遵遗嘱，立穆公兄宣公之子与夷，是为殇公。宋殇公九年(前711)，大宰华督见其妻美艳，次年，杀之而夺其妻。

孔文子 即"孔圉"。

孔文仲(1033—1088) 北宋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字经父。嘉祐六年(1061)进士第一，调余杭尉。熙宁初，任台州军事推官，举贤良方正，对策反对王安石理财、训兵之法。哲宗立，为秘书省校书郎，旋迁左谏议大夫，极论新法之害。官至中书舍人，著有《舍人集》。与弟武仲、平仲俱以文名，合称"清江三孔"。

孔平仲 北宋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字毅父。治平进士。为秘书丞，集贤校理。绍圣中，言者劾其元祐时附会当政，出知衡州；又劾其不推行常平法，徙韶州。徽宗立，为提举永兴路刑狱，帅鄜延、环庆。坐党籍被罢。长于史学，工文词，著有《续世说》、《孔氏杂说》、《谈苑》、《朝散集》等。

孔目官 吏职名。唐代置，为各府州及方镇孔目院属员，掌文书簿籍或财计出纳事务，隶都孔目。因军府细事皆经其手，一孔一目无不综理，故名。开元五年(717)集贤殿书院曾置，员一人，左、右神策军各置员二人，太常寺、宗正寺等亦置。宋代州及学士院、三司、开封府、殿前司、马步军司、崇文院等府署皆置，为最高级吏人。掌往来文簿案牍。金代设于司、府等官署，掌呈覆纠正本案文书。地位较一般吏人优越。明清称孔目。

孔目房 官署名。北宋置，为中书五房之一，掌文武升朝官及刺史以上，少尹、上佐、卫佐、伎术官、堂后官进奏、除授，知州、通判差遣之事。设堂后官一人领之。

孔四贞(约1645—?) 四一作思、似。清辽东盖州卫(今辽宁盖州)人。定南王孔有德女。顺治九年(1652)有德死，乃入京师，孝庄皇太后抚为养女。十七年，食和硕格格俸，掌定南王事。康熙元年(1662)适有德部将孙龙子延龄。五年随延龄出镇广西。十二年三藩叛起，延龄附吴三桂，屡劝延龄反正归清。后三桂孙世琮袭杀延龄，遂被拘入滇。云南平，还京师。

孔丛子 书名。旧传秦汉之际孔鲋撰。七卷。其中《连丛子》上下篇，传为西汉孔臧撰。清人认定皆系三国魏王肃伪托。因以孔门诸子言论丛聚的形式成书，故名。摘取和杜撰孔子以下子思、子上、子高、子顺等人言论，以及孔鲋、孔臧的事迹文章，以为反郑学之论据。内容多述及儒家政治、伦理思想，兼及仪礼、婚姻等制度。其中《公孙龙子》篇，非难"白马非马"命题，认为白"举其色"，马"名其质"，白马的概念，体现了"名实"的统一。《小尔雅》篇保存有文字训诂学的资料。

孔有德(约1602—1652) 明末清初

辽东盖州卫(今辽宁盖州)人,字瑞图。原为明登州参将。崇祯四年(1631)率部援辽,至吴桥叛,陷登州(今山东蓬莱),自称都元帅。六年渡海降后金,授都元帅,号其军为天祐兵。崇德元年(1636)封恭顺王,屡率部攻明。后隶汉军正红旗。入关后从攻陕西大顺军,又下江南。顺治三年(1646)授平南大将军,率兵征湖广、广东。六年改封定南王,入广西。九年被李定国围于桂林,势穷自杀。

孔贞运(1576—1644) 明应天句容(今属江苏)人,字开仲,号玉横。孔子六十三世孙。万历进士,授编修。天启中,充经筵展书官,纂修两朝实录。崇祯元年(1628)擢国子监祭酒。九年官至吏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因忤温体仁遭斥,于政事遂不敢有所建白。十一年进首辅,不久致仕。明亡,哀恸而死。著有《敬事草》,编有《皇明诏制》等。

孔兴泰 清睢州(今河南睢县)人,字林宗。通西算,撰《大测精义》(一作《大衍精义》),有求半弧之正弦法,与梅文鼎不谋而合,今不传。

孔安国 ❶西汉鲁(治今山东曲阜)人。孔子后裔。武帝时为谏大夫。《尚书》古文学派开创者。相传于武帝末年得孔壁古文经书(《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其中《尚书》较伏生所传二十九篇多出十六篇,是为《古文尚书》。西汉末,王莽当政,经刘歆奏请,方立于学官。又,相传其著作有《尚书孔氏传》,南宋朱熹等即疑为伪书,经清阎若璩等考证,认定是书系后人伪托。❷(? —408)东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安国。孔愉少子。以儒素显,为孝武帝礼遇,历侍中,太常。安帝时迁会稽内史、领军将军,后拜尚书。



孔安国

孔克仁 明应天句容(今属江苏)人。元末投朱元璋,由行省都事进郎中。侍帷幄久,元璋数与论天下大势及进取方略。洪武二年(1369)命授诸皇子经。不久,出知江州,复入为参议。坐事死。

孔伯恭(? —469) 北魏魏郡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人。初为给事中,赐爵济阳男。天安元年(466),南朝宋徐州刺史薛安都降魏,奉命以镇东将军率军迎之,并与尚书尉元等击败宋将张永、沈攸之于彭城(今江苏徐州)。皇兴二年(468),累迁都督徐、南兖州诸军事,东海公。

孔灵符(? —465) 南朝宋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孔季恭子。元嘉末,为南谯王刘义宣司空长史、南郡太守。大明中,历官至丹阳尹。以山阴民多田少,建议徙无赀之家于余姚、鄞、鄮三县界,垦辟湖田。孝武帝从而行之,遂成良业。出为会稽太守。家业本丰广,又于永兴(今浙江萧山)立墅,周三十三里。为有司所纠,以答对不实免官。旋复旧任。前废帝时,被谗害,遭鞭杀。

孔武仲 北宋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字常父。嘉祐进士。元祐初,为秘书省正字,迁校书郎、著作郎,论科举之弊,诋王安石《三经新义》,请复诗赋取士。历国子司业、中书舍人,擢给事中,迁礼部侍郎,出知洪州,后徙宣州。坐元祐党籍夺职,卒年五十七。著作有《宗伯集》。

孔直温(? —1046) 北宋徐州(今属江苏)人。为举子,尝与直集贤院石介、国子直讲孙复等交游。庆历五年(1045)利用宗教图谋兵变,事泄,被杀。

孔尚任(1648—1718) 清山东曲阜人,字聘之,又字季重,号东塘,别号岸堂,自署云亭山人。孔子六十四世孙。少读书于曲阜县北石门山中。康熙六年(1667)考取秀才,以捐纳为国子监生。二十三年,圣祖至曲阜祭孔,听其讲经后十分赞赏,授国子监博士。历官户部主事、员外郎。三十八年,所著名剧《桃花扇》上演,获得很大成功,但为清廷所不满,被免官归故里。《桃花扇》以著名文人侯方域和秦淮歌妓李香君的爱情故事为引线,描写南明弘光朝廷覆亡的悲剧历史,以抒发"兴亡之感"。作者突出了李香君为忠贞爱情而"碎首淋漓"、血染桃花扇,且尖锐抨击弘光朝昏王当朝、权奸柄政的腐败政治,是一部具有爱国主义思想的优秀作品。另与顾彩合著《小忽雷》,有《孔尚任集》。

孔思晦(1267—1333) 元曲阜(今属山东)人,字明道。孔子五十四世孙。至大中为范阳儒学教谕。延祐二年(1315),袭封衍圣公。

孔亮山 在今广西岑溪市东南黎河南。明万历中,广西总兵童元镇用兵于此。

孔彦舟(1106—1160) 宋相州林虑(今河南林州)人,原名彦威,字巨济。初为避罪而从军。靖康末,尝败金兵于开德府。建炎元年(1127)为东平府兵马钤辖。次年叛,广收溃兵,由淮西转入荆南、鼎、澧等地,虽受宋命为鼎、澧、辰、沅、靖州镇抚使,而烧杀掳掠如故。旋为荆湖北路捉杀使,俘杀钟相。任湖南路兵马副总管、蕲黄镇抚使,为患依旧。绍兴二年(1132)降于伪齐,为行军都统,改行营左总管。金废伪齐,为金将,屡为宗弼攻宋前锋。历金朝工、兵部尚书、河南尹,西京、南京留守,后为金海陵王鸩杀。

孔继涵(1738—1783) 清山东曲阜人,字体生,一字诵孟,号荭谷。孔子六十九世孙。乾隆进士,官至户部主事。好天文地志算术之书,遇藏书罕见之本,必校勘付印。曾刻《算经十书》。著有《解勾股粟米法》、《考工车度记补》等。

孔巢父(? —784) 唐冀州(治今河北冀州)人,字弱翁。孔子三十七世孙。少习文史,与韩准、李白、裴政、张叔明、陶沔隐于徂徕山,时号竹溪六逸。德宗时,泾原兵乱,从至奉天,官至给事中,河中、陕华招讨使。兴元初,为魏博宣慰使,往河中,说李怀光归唐,为怀光部众所杀。

孔颖达(574—648) 唐冀州衡水(今属河北)人,字冲远。生于北朝,少时曾从隋大儒刘焯问学。大业初,举明经高第,后补太学助教。入唐,历任国子博士、国子司业、国子祭酒等职。长于《左氏传》、《郑氏尚书》、《王氏易》、《毛诗》、《礼记》,兼善历算。曾与魏征等撰成《隋书》,并奉诏与颜师古、司马才章、王恭、王琰等撰《五经正义》,为唐代科举取士的标准书。其经学思想兼取南、北学,主张"疏不破注",故不同观点互见,矛盾之处颇多,未能成一家之言。多言"道"和"气",以"大极者未见其气,大初者气之始,大始者形之始,大素者质之始"(《礼记·月令正义》)为据,认定气是从无到有的中介,而为宋明理学家开辟先路。主张区别贵贱尊卑,宣称"使贱事贵,卑承尊,是天道使之然也"(《书·皋陶谟正义》)。斥谶纬学说"假托鬼神,妄称祥瑞"(《书·咸有一德疏》),但在《毛诗正义》中又传布此说。



孔颖达

有时称性生情，性善情恶；有时又称性情皆本于天，难分善恶，莫衷一是。

孔稚珪（447—501） 南朝齐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字德璋。宋时州举秀才，为安成王车骑法曹行参军。齐武帝永明中，尚书删定郎王植集定《晋律》张斐、杜预旧注，公卿、八座受诏参议。竟陵王萧子良总其事，众议不同者，由武帝决之。永明九年（491）书成，乃表上《律文》二十卷、《录序》一卷，又请更立律学助教，诏从其请，而事竟不行。十一年，郁林王即位，受意奏中书郎王融诽谤朝政，赐融死。明帝建武初，出为南郡太守。以魏连岁南侵，征役不息。上表请发大军，大张兵势，然后赂以重币，以求与魏议和，帝不纳。永元年间，官至太子詹事，加散骑常侍。好文咏，所著《北山移文》，为传世名篇。有集十卷，已佚。明人辑有《孔詹事集》。

孔熙先（？—446） 南朝宋鲁郡鲁县（今山东曲阜）人。博学有才，善文史星算。元嘉中，为员外散骑侍郎，久不得迁调，因结范晔等谋迎立彭城王刘义康。事泄被杀，年约三十。

孔德绍（？—621） 隋会稽（治今浙江绍兴）人。有清才。官至景城县丞。参加窦建德起义军，为中书令，专典书檄。建德败，被唐军所杀。有《为窦建德檄秦王文》，存于《文苑英华》中。

孔子纪年 清末资产阶级维新派提出的纪年法。康有为等主张变法当改元。在《中外纪闻》载《中西纪年比较表》，标明“海外以教纪年”，表示学习西方以耶稣降生纪元。光绪二十一年（1895）在上海发刊《强学报》，以“孔子卒后二千三百七十三年”与光绪年号并署。并刊《孔子纪年说》，述以孔子纪年托古改制之意。张之洞以“孔子卒后一条”“未经同人商议”为不合而加以反对。二十四年百日维新期间，康有为上《请尊孔圣为国教立教部教会以孔子纪年而废淫祠折》，建议学大地各国以教主纪年以省记忆，以起信仰。梁启超撰《纪年公理》以为鼓吹。然应者甚少。民国后康有为创刊《不忍》杂志，仍以孔子纪年。

孔子家语 书名。三国魏王肃著。二十七卷。尊孔子为圣人，伪托孔子之言以为反郑学的论据。从《论语》、《左传》、《礼记》等书中，摘取与郑说相异的有关古代郊庙典礼、婚姻等制度与孔子遗文逸事，以证郑学“义理不安，违错者多”，并以较多篇幅论述为政之道。认为国家之“存亡祸福皆己而已，天灾地妖不能加也”。只要统治者有“善政”、“善行”，即可化祸为福，强调人为的作用。提倡为政应“宽猛相济”，视“苛政猛于暴虎”，且以“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所以载舟，亦所以覆舟”相告诫。指出：“不能穷其民力”，宜使民“百日之劳，一日之乐”，是谓“一张一弛，文武之道也”。以“良药苦于口而利于病，忠言逆于耳而利于行”的格言，规劝统治者接受臣下之谏，严于修身，节制奢侈，厉行“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的儒家“十义”，实现“以天下为一家，以中国为一人”的君主专制主义。崇信鬼神，宣称上帝以五行化生人和万物，人死，其精气归天，魂魄归地。该书《问王（玉）》、《王言解》等篇保存了一些古代逸书，可参校某些儒家典籍。原书已佚，今存十卷。清孙志祖著有《家语疏证》，可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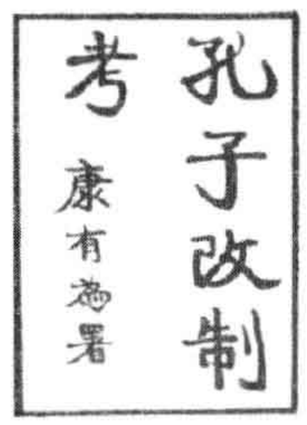
孔子编年 书名。（1）宋孔传撰。三卷。取《左传》、《国语》、《公羊传》、《史记》及他书中有关孔子的事迹，自生至卒按年编次而成。（2）南宋胡仔撰。五卷。辑录孔子言行，大旨以《论语》为主，而参以《家语》、《史记》等书。起鲁襄公二十二年（前551），迄哀公十六年（前479），凡七十三年。

孔古烈仓 元岭北行省主要仓廪之一。成宗大德五年（1301），因收支粮斛浩大，特置从五品提举司掌管。在今蒙古国中戈壁省翁金河东。

孔孟心肝 书名。清介石撰。原名《孔夫子心肝》，光绪三十二年（1906）经吴贡三、梁耀汉增补，改名《孔孟心肝》。辑录孔孟君轻民贵、节用爱人言论，阐发“种族大义”、共和微言，宣传反清革命。在湖北革命党人和新军内广泛流行。

孔墨显学 春秋战国时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和以墨子为代表的墨家，因其弟子徒属众多，影响最大，故称。《韩非子·显学》：“世之显学，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但两派学说“取舍相反不同”，互相论争。如儒家尚“天命”，墨家“非命”；儒家“亲亲”，墨家“兼爱”；儒家“厚葬久丧”，墨家“薄葬短丧”；儒家崇“礼”尚“乐”，墨家“非乐”、“节用”；儒家用“周道”，墨家则背“周道”而“法夏”，揭开了战国时期“百家争鸣”之序幕。

孔子改制考 书名。康有为撰。二十一卷。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刊行。力证六经皆孔子为托古改制而作，所载尧、舜、文王之诰命典章和盛德大业，皆孔子理想寄托，并非史实。认为孔子改制精义在“通三统”、“张三世”，中国社会发展，必由据乱世（君主专制时代）而入升平世（君主立宪时代），最终达于太平世（民主共和时代）。断言中国欲由据乱世进入升平世，惟有变法维新。遭顽固派嫉视，曾两次焚版禁行。1920年重刊。原件藏故宫博物院。



《孔子改制考》书影

孔子庙堂碑 唐武德九年（626）立。虞世南撰并书。楷书三十五行，行六十字。原在长安城内国子学孔子庙，晚唐以后毁失。原石拓本在北宋时已极罕见，今存北宋王彦超摹刻本，称陕本；元山东城武摹刻本，称城武本。前者存于今陕西西安碑林，拓本最为流行。


孔子庙堂碑

清李宗瀚又得旧拓，号称系唐原石残拓而用陕本、城武本补配者，有影印本流传。

孔圣会旬报 见“祖国文明报”。

孔雀东南飞 乐府诗篇名。最早见于南朝陈徐陵编纂的《玉台新咏》，题作《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后人取诗首句，名为《孔雀东南飞》。作者不详，据诗前序言，当是东汉末建安年间民间诗人所作。在流传过程中经增附润饰，最后写定于六朝时。共三百五十七句，一千七百八十五字，为长篇叙事诗。内容写建安中庐江府小吏焦仲卿与其妻刘兰芝因受封建家长逼迫，双双自杀殉情的故事。全诗情感动人，形象鲜明，结构紧凑，语言朴素生动，不仅是汉乐府叙事诗的高峰，也是中国诗歌史上最杰出的作品之一。

孔门师弟年表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一卷。林氏据《史记》有关记载，列表说明孔门弟子。其姓名见于《论语》者，则附于后；又参考《春秋》三传、《孔子家语》，附以杂说，择善而从。并采每年时事足为证明者，列之上方，一纬一经，引申触类。末附《后说》，对孔子生卒年代及其弟子的有关问题，分别作了考证

和说明。是书收入《竹柏山房十五种》。

孔子世家后(後)编 书名。清末张承燮撰。一卷。以《史记》为主,参以《孔子家语》、《孔丛子》、《世本》诸书,按年编次。于《史记》及诸家异说颇有订正。有光绪二十六年(1900)刊本。

孔子世家补订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一卷。《史记》将孔子列入《世家》,以《论语》、《春秋》三传、《国语》、《檀弓》、《孔子家语》、《晏子》等记载为依据。林氏根据有关资料,整其烦乱,定其先后,订其讹误,补其简略,并类附旁注,加以说明。有道光十四年(1834)竹柏山房家刻本。

孔氏祖庭广记 书名。金孔元措撰。十二卷。元措,孔子五十一世孙。是书系据其先辈所撰《家谱》及《祖庭记》两书增益而成,计二十六门,八百四十事。卷首为孔子像与庙宇、山林等图。卷一至卷九记前代至金皇统、大定、明昌以来崇奉孔子事迹与孔氏族系等,部分资料取自《周礼》、《礼记》、《孔子家语》、《唐会要》、《宋会要》等书和《五代史》以前诸正史。卷十至卷十二为孔庙、孔林碑文。书成于正大四年(1227),元太宗乃马真后元年(1242)重刻。《四部丛刊续编》本即据重刻本影印。《丛书集成》亦收此书。

孔圣会星期报 见"祖国文明报"。

孔门弟子列传补编 书名。清末张承燮撰。一卷。以《史记》为主,参以《孔子家语》,旁采《礼记》、《左传》、《孝经》等书,间加考证而成。收孔门弟子共八十人。有光绪二十七年(1901)刊本。

书 ❶古代史书的通称。❷《尚书》的本名。

书女 北魏女官官名。与小书女等均相当于外廷三品官。

书办 吏职名。明代置,入直文华殿中书房或内阁制敕、诰敕两房掌文案簿记的吏员,称书办,冠以所隶殿阁名。其后,遂成为朝中各曹署及地方官府中掌文案吏员的专称,其地位虽低,但实权颇重。清沿置。

书史 官名。西周置,掌司法。北魏置为后宫女职,孝文帝改定内官时,视三品。

书写 ❶吏职名。金设于国史院。又称史馆从事。掌抄写、誊清案牍之事。充任书写须经严格考试。正隆元年(1156)定制,女真书写要具备将契丹字书译成女真字的能力。契丹书写要熟悉契丹大小字,并具备把汉字书史译成契丹字的能力。元设于中书省、御史台、枢密院、六部、蒙古翰林院等官府,员数不等。❷官名。明代置,为衍圣公府属官,员一人,以流官充任。清沿置,与知印、掌书等共掌文书印信,正七品。由衍圣公保举题授或题补。

书记 ❶掌管文书案牍记录的文士。《文选》南朝梁任昉《齐竟陵文宣王行状》:"谋出股肱,任切书记。"唐吕向注:"书记,谓文学之士。"❷唐宋时掌书记的省称。

书吏 吏职名。汉代置。掌衙门文书案牍。魏、晋、南北朝时中书省均设,历代员额不等,梁、陈时多达二百人。唐秘书省、殿中省、内侍省和东宫亦设,宋设于御史台。金代主要设于按察司、安抚司,多以终场举人内选充。有女真书吏、汉人书吏之别。元主要设于按察司、转运司和检校所,多由岁贡儒吏、下第举子等充任。武宗时规定南人不得任书吏。后代亦置,或为掌管文书案牍吏员的统称。

书佐 官名。(1)汉代置,州、郡、县各曹皆设,掌起草和缮写文书。隶于州者,位从事下;隶于郡、县者,位掾、史下。由州、郡、县长官自行辟除。魏、晋、南北朝沿置,有西曹书佐、门下书佐、记室书佐等名目,皆可省称为书佐。(2)隋初,诸州及王府佐官有诸曹参军事及行参军,大业三年(607)改参军事为书佐,行参军为行书佐。唐初复旧。

书序 ❶古文《尚书序》。旧题西汉孔安国撰,实系后人伪造。叙述《尚书》来源及其在先秦至汉代的流传。❷《尚书》各篇篇首的序。分别说明《尚书》各篇来历、主旨。汉魏间人多谓其为孔子所作,宋朱熹等力辨其非。或谓为历代史官转相传授而成,或谓为齐鲁诸儒附会之作。康有为等今文经学家认为系西汉末刘歆伪造。据近代发现之东汉熹平石经《书序》残石,可证其为东汉以前已有。

书社 春秋战国时地方组织。周制,二十五家为里,里各立社,将全社人名书于版籍,称书社。亦借指一定数量的土地及附着人口。《左传·哀公十五年》:"昔晋人伐卫,齐为卫故,伐晋冠氏,丧车五百,因与卫地,自济以西,穀、媚、杏以南,书社五百。"杜预注:"二十五家为一社,籍书而致之。"《管子·小称》:"公子开方以书社七百下卫矣。"尹知章注:"古者群居,二十五家则共置社。谓以社数书于策。"

书直 吏职名。唐集贤殿书院置。开元初,广召诸色能书者充。后又取官僚子弟,依资甄叙。原有官者则为直院。

书学 学校名。隋代始置,隶国子寺,为培养书法人才的学校。设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四十人。后废。唐太宗贞观二年(628)复置,隶国子监。设博士二人,助教一人。招收官吏八品以下及庶人子弟入学。以石经、《说文》、《字林》为教材,兼学其他书法。石经古文、篆文、隶书三体限三年学成,《说文》二年,《字林》一年。其试举如同国子学。北宋徽宗崇宁三年(1104)沿置。学生习篆、隶、草三体及《说文》、《字林》、《尔雅》等五书。考校书法分上中下三等。大观四年(1110),并入翰林书艺局。

书经 书名。即《尚书》。汉武帝时尊奉为五经之一,故名。

书契 古人记事记数的方法。《易·系辞下》云:"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一般认为指文字,常特指记数方法。用锐器在木、骨等物上刻出痕迹,以刻痕的多少和长短表示事物众寡。此法可上溯至新石器时代,甲骨文、金文都深受其影响。现今瑶族、佤族和拉祜族等少数民族仍以此记事记数。

书奏 吏职名。北宋元丰改制置,为尚书省左、右司属吏,员四人,掌校定尚书省都事以下功过及迁补等事。

书品 书名。南朝梁庾肩吾撰。一卷。篇中所列善于草书、隶书者,凡一百二十八人。以张芝居首,僧岳道人(法高)居末。分为上、中、下三大等,每一大等又分为上、中、下三小等。其《后序》云:篇中集一百二十八人,犹如"玄圃积玉,炎州聚桂",然"其中实相推谢,故有兹多品"。为中国最早评论各家书法优劣之作。

书院 古代修书、侍讲机构及读书、讲学之场所。唐开元六年(718)始置丽正修书院,隶中书省。十三年,改名集贤殿书院,设学士、直学士、侍读学士、修撰等。掌校刊经籍、搜求遗书、征辟贤才、辨明典章,并负责给皇帝讲解经典史籍。贞元中,李渤隐居读书于庐山白鹿洞,至五代南唐升元中,就其遗址建学馆,教授生徒,称庐山国学。后周亦在太室山麓(在今河南登封)建太室书院。至此,书院遂成为藏书、读书和讲学的场所,学术研究的中心。至宋,书院大盛,庐山国学改名白鹿洞书院,太室书院改名嵩阳书院,尚有睢阳书院、岳麓书院,号为四大书院。创办者或为私人,或为官府。仁宗后,州学盛,书院日衰。南宋孝宗后,

各地官员复竞相创建书院，几遍及全国。书院遂成为地方教育中心，不少有名学者讲学其间。掌教者称山长或洞主。院有学规，学生分斋习读，书院供给宿舍、几案和一定食钱。成绩考核采积分制。为统治者培养出不少人材，对后代教育制度亦产生很大影响。元代各路、州、府皆设。明清书院更多。明代著名的书院有首善书院、东林书院。清代于京城及各省城均设，以导进人才，补学校之所不及。此外，在圣贤名臣祠墓所在地，及人文繁盛之府州县也多建有书院。如邹县尼山书院、汶上县圣泽书院。对各书院均发帑金以资膏火，并命地方官加以稽查。很多书院成为准备科举的场所。清末废科举，改书院为学校。

书黄 凡皇帝用以发布命令的各种形式文书，经给事中书读，又经中书舍人书读行下，书毕即备案＊录黄，再发往尚书省给札颁布执行。

书馆 学校名。汉代对学童进行启蒙教育的学校。《观堂集林·汉魏博士考》："汉时教初学之所名曰书馆。其师名曰书师；其书用《仓颉》、《凡将》、《急救》、《元尚》诸篇，其旨在使学童识字习字。"

书断 书名。唐张怀瓘撰。三卷。成于开元十五年(727)。录古今书体及能书人名，述源流，品优劣。上卷列古文、大篆、籀文、小篆、八分、隶书、章草、行书、飞白、草书十种书体，探其源并系以赞。中、下卷按神、妙、能三品，评各体书家八十六人等第。前列姓名，后为小传。传中又附录三十八人书法事迹。唐张彦远《法书要录》载其全文。

书策 唐时，应举者时常挟藏书策入试，因称书策。有司为防作弊，严苛搜索，甚至令士人露顶跣足以赴科场。场内罗棘遮截，严防传递。故科场也称棘闱、棘院。

书疑 书名。南宋王柏撰。九卷。疑《今文尚书》有口传意读之讹，错简脱简甚多；又疑《古文尚书》有汉儒作伪，故考证前人之说，断以己意，力图移易补缀，以复全经。如谓《论语》"咨尔舜"二十二字及《孟子》"劳之来之"等语宜补《尧典》缺文。纳兰成德《王鲁斋书疑序》称之为"卓然伟论"，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斥其为"师心杜撰，窜乱圣经，已不辨而可知"。该书有通志堂本、《金华丛书》本。

书艺局 官署名。北宋置，掌书写诏命，隶翰林院。

书古微 书名。清魏源著。十二卷。阐述西汉《今文尚书》之"微言大义"。赞同阎若璩之说，认为东晋晚出之《古文尚书》与《尚书孔氏传》乃伪作，又谓东汉马融、郑玄之《古文尚书》非"真孔安国本"，马、郑之古文说亦非"真孔安国说"。主张"尽黜伪古文十六篇，并尽黜马、郑之说"(《书古微序》)，而颁西汉今文经说于学官。提出"天下大势所趋，圣人即不变之，封建亦必当自变"(卷十一《周书·顾命篇发微》)之历史进化观点。自称此书乃《尚书大传》之体，而非欧阳、大小夏侯《尚书章句》之体，"专析西、东汉异同，其无关今、古文者，则并经文不载"(《书古微例言上》)。为清代今文经学派重要著作之一。皮锡瑞曾指责此书之"改经增经"，有违"专宗伏生今文"之旨(《经学通论·书经》)。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书令史 官名。三国魏置，为朝中各府署掌文书簿记的低级官吏，位令史(正令史)下，各署员额不等，皆九品。晋、南北朝沿置。晋、南朝宋九品，南朝梁、陈及北朝皆定为流外。唐代诸省、台等亦置，为流外二至四品。北宋亦置，元丰改制后，隶三省及枢密院者皆从八品。

书写房 官署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置。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在北京改原中书房而置，其职掌仍因袭明朝。

书记长 官名。清光绪三十年(1904)置，为新陆军职官。每军五人(不常置)，每镇七人，每营一人，正六品。副军校充，奏补。掌经理文牍，由护军官等差遣。

书记官 官名。清光绪间置，掌文书案牍。外务部、新陆军、国子监及川滇边务大臣属下皆置，又分为一、二、三等。详见"一等书记官"、"二等书记官"、"三等书记官"。

书同文 秦始皇统一六国后所采取的重大措施之一。据许慎《说文解字·叙》，战国时，诸侯并立，文字互异。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统一六国后，丞相李斯奏请统一文字，"罢其不与秦文合者"。于是，由李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据大篆《籀文》加以省改，形成统一的小篆书体。此外，相传秦始皇时程邈为便于狱吏书写文书，又简化小篆而为隶书。然今见战国末年至秦代竹简，文字多为隶书，可见程邈仅对原有隶书加以整理而已。及至汉代，隶书遂代替小篆成为通行文字。"书同文"对促进学术文化的发展和巩固国家的统一有重大意义。

书状人 元代为诉讼人写状词的人。县衙、录事司各设一名，多由官员的"梯己人"充任。大德五年(1301)规定从籍记司吏中选取，轮番充任，任期一年。

书帕本 明代刻书版本之一。万历以前，外官任满入朝，或差派官员回朝，往往自行刊刻书籍，以一书一帕馈送长官，故名。因刻工拙劣，校勘粗疏，故鲜有佳者。万历以后此俗渐改，馈赠多用白金。

书院田 官田之一种。系政府拨给地方书院之田地，以充师生束脩膏火之资。宋代书院大兴，朝廷多赐田亩。后代均沿之。清代拨给练勇屯丁子弟义学之田，亦包括在书院田中。

书博士 学官名。西晋置，掌教授书法。《晋书·荀勖传》："又立书博士，置弟子教习，以钟、胡为法。"

书集传 书名。南宋蔡沈撰。六卷。据《自序》称，蔡沈系接受朱熹临殁前一年的嘱托，作《尚书》集传，越十年始成。其中二典、三谟曾经朱熹亲手点定。注《书》不分今古文。多述旧闻，斟酌群言而断以己意，文字简洁明畅，为习读《尚书》者方便之门。且以理学家道统心传之说笺注《尚书》经义，为后世人主有志于二帝三王之治道者传授心法，故元明以来统治者多用此书为科举取士之标准经注。

书籍库 官署名。清代置。掌贮藏图书典籍，属礼部。由礼部堂官委任所属司员管理库事，无定员。每届顺天府乡试、会试之期，将钦颁书籍送考官检阅，事毕取回库存。宣统三年(1911)，改隶典礼院。

书目答问 书名。清张之洞撰，一说由缪荃孙代撰。五卷，附录二卷。光绪元年(1875)写定。收书二千二百种左右。是张氏任四川学政时为生童学习经史词章考据诸学指示门径的目录书。以四部分类，加以丛书、别录、清代著述诸家姓名三目。书名下注有作者、版本、卷数异同，并为指引初学者选读，择要略加按语。收录者多为重要书籍，所选版本亦从当时习见者中取其不缺少误者为主。经部选收主东汉。史部分正史、编年、纪事本末、古史、别史、杂史、载记、传记、诏令奏议、地理、政书、谱录、金石、史评十四类。类中又细分，如正史有正史合刻本、正史分刻本、正史注补表谱考证；谱录有书目、姓名、年谱、名物；史评有论史法、论史事。子部以杂家书之典实者入儒家，儒家分议论经济、理学、考订三部分。集部存历代名家著述之有传

本者。该书介绍中国古书大概和目录版本常识，为学者所欢迎，重印再刻，流传极广。其中王秉恩光绪五年贵阳刻本，改正原刻讹误二百八十余处。范希曾著《书目答问补正》，于订补该书错漏外，并选取后出之有关重要新著和影刻珍本，作了补充。1931 年印行。

书史会要 书名。元陶宗仪撰。九卷，补遗一卷。卷一至卷八及补遗，载录历代书家约二千余人，上起三皇，下迄元代，各有小传。卷九专论书法。初刻于明洪武九年(1376)，有武进陶氏影印本。

书写文字 宋代书写机宜文字的省称。

书林清话 书名。近人叶德辉撰。十卷。以笔记体裁介绍书籍版本学知识，包括历代刻书款式、装订种类、工料比较、印刷程序以及鉴别、保存方法。并叙述雕板始于中唐、盛于五代，活字始于北宋的具体史实，对宋代以来的著名刻本和刻书、抄书、藏书掌故亦有述及。然尚有谬误，如将套色印书始于元代误以明季。成书于宣统三年(1911)，1920 年刊行。未成之余稿由其侄启崟于 1928 年刊为《书林余话》。

书学助教 学官名。隋代国子寺书学置，二人。协助书学博士教授书法。开皇十三年(593)罢。唐贞观二年(628)国子监书学复置一员。

书学博士 学官名。隋代始置，隶国子寺，二人，从九品。掌书学教授之事。开皇十三年(593)罢。唐初置废不定，龙朔二年(662)定置二人，从九品下，主管国子监书学之事。宋初不置，崇宁三年(1104)国子监创置书学，五年复置书学博士，掌教授书法。

书判拔萃科 铨选试法之一。宋承唐制，建隆三年(962)置，命资格未至的选人试判三道，从律中出题，合格者分成五等，特予放选授官或超资授官。天圣七年(1029)，重定试法：应试选人录所撰判词三十道，送流内铨，词理优长者赴京考试判十道，合格者准予参加殿试。景祐元年(1034)罢。

书写机宜文字 官名。省称书写文字。宋代置，招讨使、镇抚使等属官，由长官奏辟，掌书写机要文书。

毋丘俭(？—255) 三国时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字仲恭。武威太守毋丘兴之子。袭父爵，为平原王文学。明帝即位，为尚书郎，迁羽林监。以东宫旧属，甚见亲待。历任洛阳典农、荆州刺史、幽州刺史，加度辽将军，持节，护乌桓校尉。景初元年(237)，率军与辽东公孙渊战于辽隧(今辽宁海城西北)，不利退军。次年，从司马懿破渊，平辽东，以功封安邑侯。正始中，率军攻高句丽，迁左将军，假节监豫州诸军事，领豫州刺史，转镇南将军。后为镇东将军，都督扬州。正元二年(255)，与扬州刺史文钦举兵反司马师，战败被杀。

毋乙(？—920) 五代后梁陈州(治今河南淮阳)人。宣传明教，声称“佛是大乘，我法乃上上乘”，信奉者渐众。贞明六年(920)，组织起义，渐及千人，长吏不能治。后梁累发州兵讨捕，均为其所败，陈、颍、蔡三州悉为占领，因被推为天子。后梁增发禁军及数郡之兵合攻，他与董乙等八十余首领被俘，就义于开封。

毋波 毋亦作亡。西汉牂柯郡句町县(今滇、桂、黔界)侯王名。始元六年(前81)率其邑君长助汉击西南夷反者有功，被立为句町王。

毋极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无极县西新城。属中山国。西晋省。北魏太和十二年(488)复置。属中山郡。后又省。北齐复置，移治今无极县。隋属博陵郡。唐属定州，万岁通天元年(696)改“毋”为“无”。

毋昭裔 五代河中龙门(今山西河津)人。博学有才名，嗜藏书，精经术。后蜀高祖(孟知祥)时，擢御史中丞。后主时，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广政三年(940)，分判盐铁。后以太子太师致仕。曾出私财营学校，刻九经石于成都学宫，且请镂版印九经，刻版印《文选》、《初学记》、《白氏六帖》，境内文学大盛。著有《尔雅音略》三卷，已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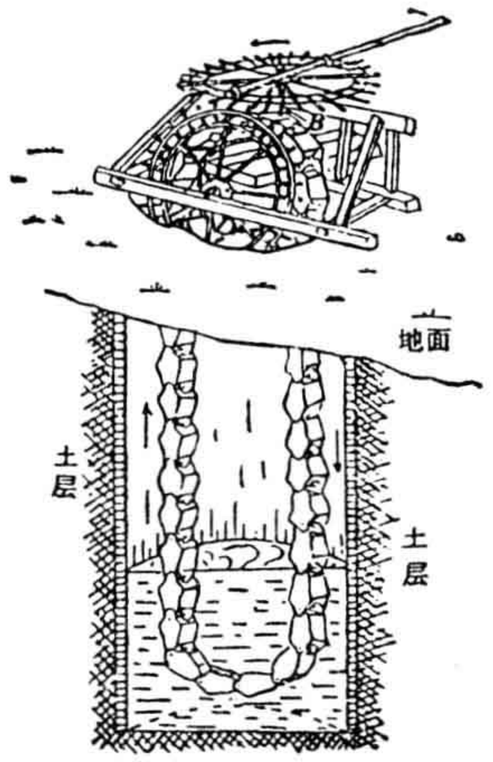
毋将隆 西汉东海兰陵(今山东苍山西南兰陵镇)人，字君房。成帝时，任谏大夫、冀州牧、颍川太守等职。哀帝即位，以高第入为京兆尹，迁执金吾。上疏谏赐董贤武库兵，又劾奏傅太后买诸官婢事，以此忤旨，出为沛郡都尉。迁南郡太守。王莽秉政，使大司徒孔光劾其冤陷无辜，以此免官，徙合浦(治今县东北)。

毋盐氏 西汉人。史失其名。大商人兼高利贷者，景帝前三年(前154)吴楚七国反时，长安列侯封君因从军旅，向子钱家借贷。子钱家以战事成败未卜，莫肯予。独其出千金相贷，利息以十倍计。三月后吴楚乱平，毋盐氏以此富关中。

毋端儿 毋或作母。隋龙门(今山西河津)人。于龙门起兵反隋，众至数千。大业十一年(615)，为山西、河东抚慰大使李渊所败。

毋自欺室文集 书名。清王炳燮撰。十卷。光绪十二年(1886)刊行。王氏以举人入仕，官至天津知县。是书所辑读书笔记、经论、序跋、疏议、书记、传志、杂记等涉及晚清时事和吏治民生事不少。其中《垦荒用西洋机器》、《上合肥伯相》等篇，于研究洋务运动史尤有参考价值。

水车 ❶又称井车、龙骨木斗。一种提水机械。由很多木制小水斗连成一条长链，套在水井上方的大立轮上。由马、驴等畜力或人力拉套杆转动，通过齿轮对，带动套着水斗的大立轮旋转，提水上升。发明于唐初。《太平广记》卷二百五十引《启颜录》：“(唐)邓玄挺入寺行香，与诸僧诣园观植蔬。见水车以木桶相连，汲于井中。”❷即“翻车❶”。❸一种战船。《南史·徐世谱传》：“世谱乃别造楼船、拍舰、火舫、水车，以益军势。”



水 车

水手 古代正丁及勋官之色役。唐时河北道沧、瀛、贝、登、莱、魏、泗、德、莫、海等州，每年征出水手五千四百人，其中三千四百人从事海运，二千人从事平河。服役二年。免将役及正役之年租庸调，给钱二千五百文。胜州出转运水手一百二十人，由晋、绛二州勋官负担，不足时，由白丁充。服役二年，白丁免租庸调，并给二千五百文。勋官充水手者，每年赐勋一级转，赐绢三匹，布三端，以当州应入京物充。后代亦作为驾船夫役之称谓。

水引 清代盐商水路行盐之凭证。参见“盐引”。

水正 官名。传说颛顼氏所置五行之官，即冬官。死后被尊为神，称玄冥。

水平 测量器具。以木槽长二尺四寸，两头及中间凿为三池，池横一寸八分，纵一寸三分，深一寸二分。前后两池相去一尺五寸，池间有通水渠，宽二分，深一寸三分。三池各置浮木，木宽微狭于池槽，上建立齿高八分，宽一寸七分。

槽下有脚，高低与眼等，可旋转。以水注槽，三池浮木齐起，眇一目视之，三齿齐平，则为准。或十步或一里，乃至数十里，目力所及，置照板，度竿以白绳计其尺寸，则高下丈尺分寸可知。

水令 西汉法令。武帝时颁行。内容为关于用水灌溉的规定。据《汉书·兒宽传》，宽“表奏开六辅渠，定水令以广溉田。”颜师古注：“为用水之次具立法，令皆得其所也。”

水市 明清集市之一种。多行于江南水乡。上市时，土人居舟中，摆货市卖，故名。

水地 《管子》篇名。一说为战国初管仲后学记述管仲思想而成；一说为战国稷下学者所作；一说为汉初医家作品。认为水为“万物之本原也，诸生之宗室也，美恶贤不肖愚俊之所产也”。甚至认为水清决定“人心正”，“行无邪”，“圣人之治于世”，“其枢在水”。

水西 见“水西宣慰司”。

水师 ❶官名。周代置，掌水，监涤濯之事。❷水军的别称。中国水师约出现于春秋后期。《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夏，楚子为舟师以伐吴。”此为水师的最早记载。秦汉于水乡及沿海选拔“楼船之士”。唐宋水师更加发达。宋元厓山之战，双方有船一千五百艘。清代经制之水兵有内河、外海之分。沿海水师初仅为防守海口、缉捕海盗之用，辖境虽在海疆，官制同于内地。咸丰以前，沿江水师分隶于外海内河提镇各标。奉天、直隶、山东、福建水师船均属外海；江西、湖广水师船均属内河；江南、浙江、广东水师船分属外海、内河。其别练之师有巡湖水师、巡盐水师亲兵营、练军营。咸丰初年各省曾练水师镇压太平军。同治以后增定长江水师、太湖水师之制，分防汛地，将募勇改为经制之师。近代海军建立后，水师逐渐被裁汰。

水阵 亦作水战。水战之阵法。《孙膑兵法·十阵》：水战之法，岸上多用步兵，少用车兵，以配合水军。进攻时，轻舟指挥，快船联络，船队要严整有序，敌退则追，敌来则截，敌移动则箝制，敌不动则袭击，敌集中则分割。重视侦察敌情，控制桥梁渡口。

水运 即“河运”。

水柜 古代调节运河用水的蓄水工程。即航运专用水库，设闸控制。运河缺水时放水入运；运河多水时回收备用。水柜名称出现于宋代，但此前扬州陈公塘、丹阳练湖等都属此类工程。明清时会通河上的南旺湖、蜀山湖、马踢湖、马场湖、南阳湖等，泇河和中运河上的微山湖、骆马湖以及江南运河上的练湖等都是著名的水柜。

水轮 利用水力为动力的机械装置。有立式和卧式两种。用木或竹制成，上装很多辐板。由水轮轴架装于河边水中，辐板受水流冲击而使水轮转动，从而带动其他机械工作。诸如带动碓、磨、碾、砻和罗加工粮食，带动水排鼓风，带动翻车和筒车提水，带动纺车纺纱等。汉代已有应用。元王祯《农书》详细记述了水轮，及其带动的水碓、水磨、水碾、水砻、水击面罗、水排、水转翻车、筒车以及水力大纺车等多种机械，并有附图。

水官 ❶官署名。春秋时齐国置，管理水利，以大夫为长官。❷官名。东汉多设于有水池及产鱼郡县，主调配水利及征收渔税。

水经 书名。中国记述河道水系的最早专著。作者说法不一：《唐六典·工部·水部员外郎》注作汉桑钦撰；《隋书·经籍志》作晋郭璞注；《旧唐书·经籍志》作郭璞撰。《新唐书·艺文志》则称此书为“桑钦水经”，但又说“一作郭璞撰”；《通志·艺文略》作汉桑钦撰，晋郭璞注。清胡渭据郦道元《水经注》河水、易水、浊漳水等篇均引及桑钦，如经出自桑钦，当不直举其名，故断定《水经》非桑钦所撰。阎若璩据郭璞注《山海经》引《水经》多处，而《水经·济水注》又引郭璞，也断定《水经》非郭璞所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地名沿革，认为撰者“大抵三国时人”；胡渭认为“创自东汉而魏、晋人续成之，非一时一手作”。此书篇幅，隋、唐各志等均作三卷；《唐六典》注称其“引天下之水百三十七”，每水各成一篇。北魏郦道元据此书撰《水经注》。自唐以后，此书附《水经注》流传。今仅存一百二十三篇。其主要成就在于以水道为纲，记述其源流和流经之地，确立了因水证地的方法。但所记过于简略，且有错误，郦道元作注时曾指出错误六十余处。

水饷 明代税课之一。即饷税中根据商船之广狭所征之税，其税出自船主。万历三年(1575)《东西洋船水饷等第规则》定：西洋船，面宽一丈六尺，每尺抽征银五两，船面每增一尺，加银五钱，至二丈六尺以上者，每尺可抽银十两。东洋船小，照西洋船税则量抽十之七。

水狱 五代时南汉高祖刘龚用刑残酷，聚毒蛇于水中，把罪人投入，谓之水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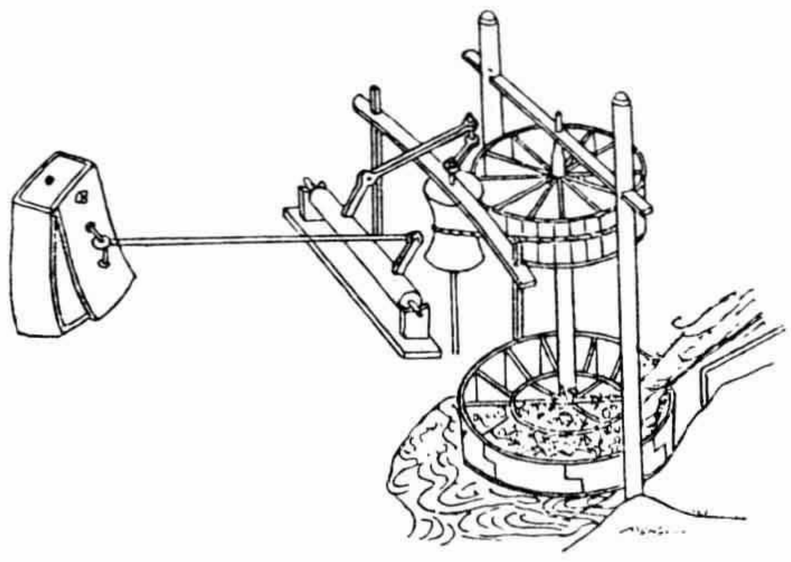
水客 亦名水商。明清盐商之一种。运商将盐运至口岸，由水客购买，办理政府颁引的水程，按水程指定之道路，运盐到府、州、县卖与盐店。

水砻 一种水力谷物脱皮机械。元王祯《农书》：水砻“下置轮轴，以水激之，一如水磨，日夜所破谷数，可倍人畜之力”。

水部 ❶官署名。(1)三国魏置，尚书台诸郎曹之一，掌水道工程舟楫桥梁之政令，以水部郎为长官。西晋及东晋初沿置，东晋中省。南朝复置，隶都官尚书，仍以郎(郎中)为长官，资深者称侍郎。北魏、北齐亦隶都官尚书。隋代置为工部所属四司之一，初以侍郎为长官，开皇六年(586)增置员外郎为次官。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罢员外郎，寻又置承务郎，职掌同员外郎。唐武德三年(620)复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仍为工部四司之一。龙朔二年(662)改为司川，咸亨元年(670)复旧。天宝十一载(752)改称司水，至德二载(757)复旧。唐中期以后，本司职权渐为使职侵夺。北宋初，水利工程等事务先后归属三司河渠案、都水监，本司无所掌，置判司事一人，以无职事朝官充任，郎中、员外郎皆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实掌沟洫津梁舟楫漕运之政令。南宋时将都水监并入本司。辽、金、元不置。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为工部四属部之一，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掌全国川泽、陂池、桥道、舟车、织造、券契、量衡之事。二十九年，改称都水清吏司。(2)渤海国置，为右六司支司之一，以郎中、员外郎为长贰。❷明清时工部司官的别称。

水浮 清代一种私铸薄恶铜钱。因其重量短缺，故称之。

水排 古代水力鼓风机。排同橐，或作辅、鞴。因古代以橐(皮囊)鼓风，将许多橐列成一排以水力推动，故名。东汉建武七年(31)，南阳太守杜诗造水排，用



水 排

于冶铁铸造。水排能加大风量、提高风压，增强风力在炉中的穿透力，提高冶炼强度，扩大炉缸，加高炉身，增大有效容积，较原来用人力、畜力鼓风省力而功效大。其法宋时失传。中国历史博物馆有复原模型，可资参考。

水营 太平天国水军。清咸丰二年(1852)攻克武汉后正式建立。由祁阳人唐正才为典水匠，职同将军，总统水营船只。建都天京(今南京)后扩充为前后左右中五军，旋增至九军。每军编制与陆营同。除参加作战外，还兼有运输、巡查、戍守等任务。

水曹 ❶官署名。(1)地方官府僚属诸曹之一。汉代置，各郡、国皆设，主管本郡(国)水利事务，以掾、史为长官。北魏诸州亦置，以行参军为长官。(2)诸公、王府及将军府僚属诸曹之一。三国魏置，以掾、属为长官。晋、南北朝沿置，东晋以后以参军事(行参军)为长官。(3)监察机构。西晋置，为御史台所属十三曹之一，以侍御史主之，掌监察水利设施等。❷唐代水部司郎官的俗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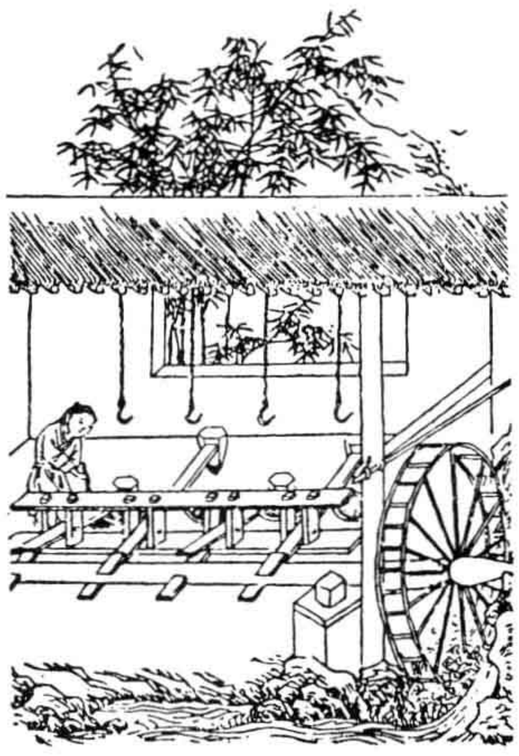
水商 即“水客”。

水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自称虽，史称僚、夷等。分布在今贵州南部及广西北部毗邻地区。人口 347116 人(1990年)。语言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原有水书，使用不广。与骆越有渊源关系。隋唐时居“溪洞”，皆被泛称为僚蛮、夷、苗。宋时受蒙姓豪强统治，元征服其地，以蒙姓为土官。明初实行改土归流，设巡检司进行直接统治。主要从事农业。诗歌与工艺美术，如剪纸、刺绣、蜡染等，亦具有邻近少数民族发展水平。清咸丰、同治年间，曾与布依族、苗族共同配合太平军在黔南地区进行反清斗争。建国后实行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有所发展。

水淬 用水作淬火介质的热处理工艺。至迟发明于春秋时期。河北易县燕下都遗址出土的战国钢剑、钢戟，都有淬火马氏体组织。西汉时期已有明确记载。后此工艺应用很广，据说还用于处理青铜镜。三国时蒲元已掌握不同水质对淬火性能的影响。北朝时綦毋怀文还用“五牲之溺”和“五牲之脂”作淬火介质制作“宿铁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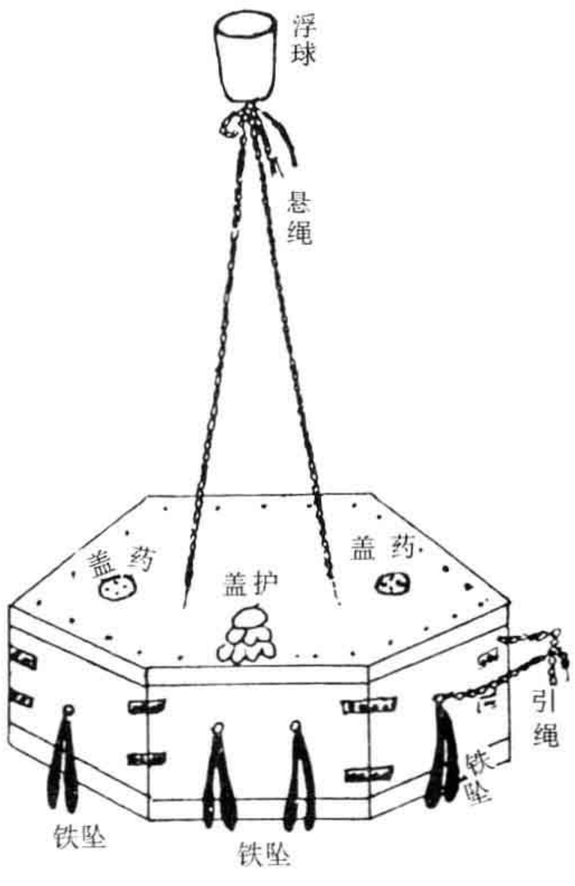
水程 清代官府颁给行销盐水贩贩盐之凭证。记载指定之贩盐路线，水贩按指定路线运盐到指定府州县销盐后，将水程缴还当地该管衙门。

水碓 利用水力转动的一种舂米设备。始见于东汉。《太平御览》卷七百六十二引桓谭《新论》：“又复设机关，用驴骡牛马，及役水而舂，其利百倍。”《三国志·魏志·张既传》：“使治屋宅，作水碓。”



水 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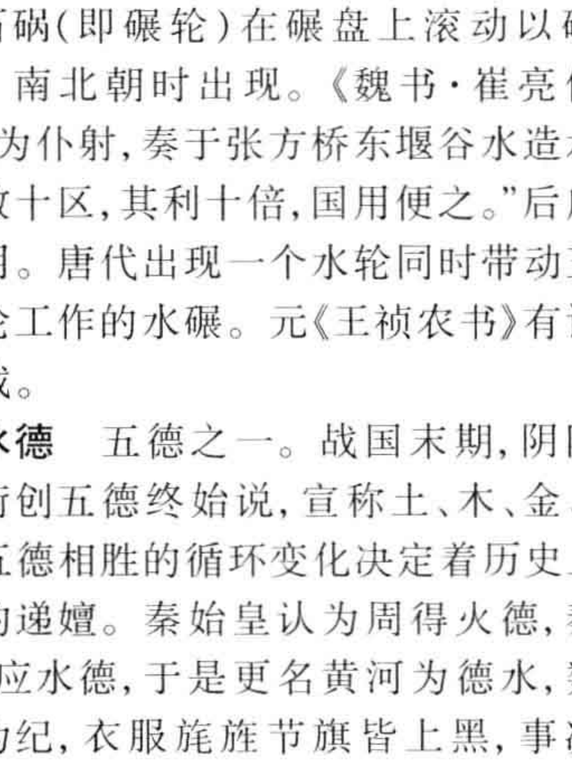
水雷 布于水中，用以炸毁水中目标或限制其行动的武器。明万历年间唐顺之编的《武编》记载一种叫水底雷的水中爆炸兵器，是世界上最早的人工操纵的拉索引爆水雷。万历十八年(1590)又制成一种更为先进的游击水雷，叫水底龙王炮，还有一种叫混江龙，均为早期水雷之雏形。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试制爆炸了一种由潘仕成等研制的新式水雷，其制为一密闭的六棱柱形，装药百斤乃至千斤，其发火装置是由海水从打开的护盖处通过水管注入水鼓，水鼓涨起，牵动发火装置，引爆水雷。同治十三年(1874)，江南机器制造总局设水雷厂，开始制造各式水雷，或人工控制或触击引爆。光绪初年，天津机器制造局亦设局制造水雷。



水 雷

水虞 官名。春秋时鲁国等诸侯国置，掌川泽禁令及征收水产赋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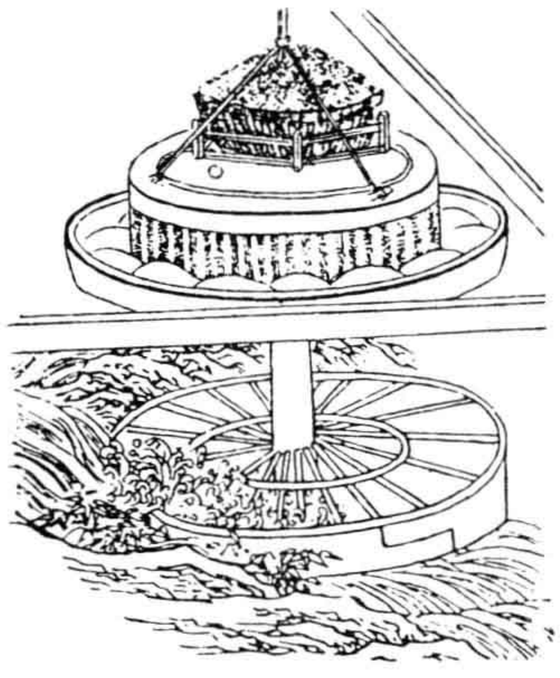
水碾 一种水力谷物加工机械。在一卧水轮上方装碾，水轮立轴上装碡杆，带动石碡(即碾轮)在碾盘上滚动以碾米面。南北朝时出现。《魏书·崔亮传》：“及为仆射，奏于张方桥东堰谷水造水碾磨数十区，其利十倍，国用便之。”后广泛使用。唐代出现一个水轮同时带动五个碾轮工作的水碾。元《王祯农书》有详细记载。



水 碾

水德 五德之一。战国末期，阴阳家邹衍创五德终始说，宣称土、木、金、火、水五德相胜的循环变化决定着历史上王朝的递嬗。秦始皇认为周得火德，秦代周，应水德，于是更名黄河为德水，数以六为纪，衣服旄旌节旗皆上黑，事决于法，严刑峻罚。汉高祖立黑帝祠，仍自居于水德。

水磨 一种水力谷物加工机械。南北朝时发明。《南史·祖冲之传》：“于乐游苑造水碓、磨，武帝亲自临视。”有几种形式：以卧水轮立轴上装磨；以立水轮横轴上装一齿轮，齿轮驱动水磨工作。元代出现连二水磨，以立水轮通过其横轴上两齿轮带动两磨同时工作。后又发展为



水 磨

水转连磨。元王祯《农书》对各种水磨均有详细记述。

水牛经 书名。唐造父撰。三卷，分四十五症。成书于垂拱二年(686)。造父因水牛与黄牛病症、疗法不同，而著书专门讲述水牛的疾病与治疗。部分内容可见于近世传刻的《水黄牛经合并大全》。

水牛塘 约在今贵州遵义县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之役，吴广进营于此。

水月体 唐周昉善画佛教菩萨像，以所绘“水月观音”像最著名。张彦远称其“菩萨端严，妙创水月之体”。敦煌曾发现过几幅“水月观音”，观音多坐石上，体态丰厚，衣褶简劲，足踏水中莲花，全身或头部绕光背，若有所思。或取如水中映月之意，名曰“水月观音”。这种表现手法，即称水月体。

水龙吟 词牌名。唐李白诗有“笛奏龙吟水”之句，故名。又名丰年瑞、龙吟曲、小楼连苑等。双调，一百零二字，上阕十一句、四仄韵，下阕十一句(或作十句)、五仄韵。添字、减字、押韵不同的变体甚多，《词谱》卷三十收有二十五体。后又为曲牌名。

水西寺 在今安徽泾县西。唐杜牧有《题水西寺》诗纪游。宋林逋《送思齐上人之宣城诗》：“萧闲水西寺，驻锡莫忘归。”后改名宝胜寺。

水达达 亦作打鱼水达达、水达达女真、女真水达达、水鞑靼。蒙古语称斛速益律干，意为水百姓。元东北地区女真各部落的泛称。因以渔猎为生，故名。散居黑龙江下游、乌苏里江流域以至朝鲜东北部沿海一带。无市井城郭，逐水草为居，交通工具为以狗驾驶的拖床(爬犁)。元于其地置*水达达路(亦称女真水达达路)。

水则碑 古代竖立水涯，上刻尺度，用以测定和记录水位变化的石碑，称水则碑。宋代在吴江(今属江苏)竖立两块。左水则碑记录各年的特殊高水位。其中刻有“大宋绍熙五年(1194)水到处”、“大元至元二十三年(1286)水到此”。清黄象曦《吴江水考增辑》卷二引《吴江考》：左水则碑上分为“横七道，道为一则。以下一则为平水之衡。在一则，则高低田俱无恙；过二则，则极低田淹……过七则，极高田俱淹”。右水则碑则是记录年内各旬的水位。

水谷寨 在今河北顺平县西北。《金史·靖安民传》：兴定四年(1220)以蒙古兵南下，封安民为易水公，防守水谷等寨，即此。

水沙连 即今台湾南投县鱼池乡日月潭风景区的旧称。清代有土著番社“水沙连”，傍潭西岸；环潭周围诸番社也泛称其地“水沙连”。今日月潭湖区，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建发电厂后，已非原貌，扩大将近四分之三。

水轮赋 篇名。唐陈廷章撰。载《全唐文》卷九百四十八。描写水转筒车的形制、运转、功用等，指出水转筒车比辘轳和桔槔的进步之处。

水底雷 一种水底铳发水雷。将火铳威远炮置大木箱内，油灰粘缝，内宿火，上用绳绊引于岸上，下用三铁锚坠之，埋伏于各港口、河湾。敌船临近，则牵绳以动其机，宿火燃铳药，铳发于水底，轰击敌船。明唐顺之《武编》有记载。

水经注 书名。北魏郦道元著。四十卷。其文二十倍于《水经》，内容丰富，体例严谨，所记河流，除《水经》记载的干流一百三十七条外，又引及支流一千二百五十二条。详细地记载了河流所经地区的山陵、原隰、城邑、关津的地理情况、建置沿革和有关历史事件、人物，甚至神话传说。是六世纪前中国最全面而有系统的综合性地理名著。文笔绚丽生动，在文学上也具有较高价值。引用书籍多达四百余种，今多不传；还记录了不少汉、魏间的碑刻。本四十卷，宋代已佚五卷，今本仍作四十卷，乃经后人分割以足原数。治本书者颇多，著名版本有明《永乐大典》本、朱谋㙔《水经注笺》，清全祖望《七校水经注》、赵一清《水经注释》、戴震《水经注武英殿聚珍本》、王先谦《合校水经注》和杨守敬、熊会贞《水经注疏》等。



《水经注》书影

水城厅 清置。明为水西土司地。康熙五年(1666)，改土归流，属大定府。雍正十年(1732)，置厅，设通判，仍属大定。即今贵州西部水城县。

水洛县 见“水洛城”。

水洛城 即今甘肃庄浪县。《资治通鉴》：东晋义熙七年(411)，河南王乞伏乾归攻秦“南平太守王憬于水洛城”，即此。金置县，属德顺州。元初省入陇干县。

水都掌 又称都掌蛮。明时少数民族。因水居而得名。分布于今四川兴文及川黔边境。

水真腊 古国名。公元707年左右，由*真腊分离而出。故地在今柬埔寨和越南南部及泰国的部分地。都婆罗提拔城。其地滨海，多湖泊，故以水名。公元九世纪初，同唐朝有友好关系，见《唐书·南蛮列传》。公元802年与陆真腊统一于吴哥王朝。

水部司 官署名。隋唐五代为尚书省工部第四司。掌天下水利工程及河运、渔捕、碾硙之政，实则闲简无事。长官有水部郎中一员，水部员外郎一员为副，另有水部主事等。龙朔二年(662)改司川司，咸亨元年(670)复旧。天宝十一载(752)改司水司，至德二载(757)复旧。

水部式 唐水部所定水利管理法规。包括各地水渠、斗门、桥梁的管理、使用和维修；水运兵丁、水手、水工、渔师的设置；政府所需水产之捕捞和供应；桂、广二府铸钱及岭南诸州租调并和市折租之运送；沧、瀛、贝、莫、登、莱、海、泗、魏、德等州海运兵丁之设置替换等章程。永徽、垂拱、神龙、开元时，曾四次修式。原文已佚，二十世纪初，从敦煌石室遗书中发现，见伯希和2507号文书及罗振玉辑《鸣沙石室佚书初编》。文本已残缺。罗氏《鸣沙石室佚书目录提要》曾加考证，可供参考。

水部郎 官名。三国魏置，尚书台水部曹长官，员一人，六品。晋、南北朝沿置，亦称郎中，资深者称侍郎。晋、南朝宋皆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北魏六品，北齐六品上。隋初以侍郎为水部司长官，大业三年(607)复以郎为水部司长官，员一人，正五品。唐代改名水部郎中。

水逻城 在今重庆奉节县东。《周书·异域传·蛮》：天和元年(566)，冉令贤、向五子王等相率起事，“令贤率其精卒，固守水逻城”，即此。

水银山 在今贵州江口县西南，接石阡、岑巩县界。明时为山苗所居，万历三十四年(1606)陈璘率军攻此。

水银古 又名水银沁。意即水银沁入所成之古代青铜器。有关实物在商周至明代铜器中均可看到。尤以战国至唐者为精。多见于陕西、山西、河北、河南、山东等地。主要特点是表面颜色灰白，锈蚀较轻，有的器物虽埋藏地下数千年，至今不见锈迹。扫描电镜表面分析显示的表面含锡量(30—40%)较黑漆古、绿漆

古为低，硅、铁含量亦较低。它是青铜器的镀锡表层在自然腐蚀条件下逐渐形成的。

水晶鉴 书名。蒙古文历史著作。清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大喇嘛晋巴多尔济撰。三卷。道光十五年(1835)成书。以佛教的传播附会蒙古汗统的起源，历述蒙古诸汗世系，对清代蒙古诸部领主及其属部有较详记述。

水摆夷 一作水摆衣。指清代云南普洱府、永昌府所属土司地区近水楼居之摆夷，今为傣族一部分。

水剖法 汉代出现的牲畜去势法。此法是：按压精索，前后反复搓捻，一方面压迫止血，一方面使精索从细处自行断裂。然后用凉水止血，加食盐和烧过的食用油消毒。《元亨疗马集》记载有此法，并说："此谓韩元帅(信)之水剖法"。由于不使用烙铁，因而不易患热症，适合于夏天阉割家畜。

水衡令 官名。南朝宋孝武帝改都水使者置，职掌同。后复旧称。

水衡监 官名。唐光宅元年(684)改都水监置，职掌同。神龙元年(705)复旧称。

水衡钱 汉代水衡所藏皇室的私钱。武帝元鼎二年(前115)置水衡，原以主盐铁，杨可告缗后主上林，与少府同掌宫廷财物。据《汉书·食货志》，元鼎四年悉禁郡国铸钱，专令上林三官铸，称三官钱，也叫水衡钱。元帝时，水衡藏钱达二十五万万，少府十八万万，合计多于供军国之用的大司农藏钱四十万万。

水磨务 官署名。宋置，属三司或司农寺。掌水硙磨麦，以供宫廷及各官署需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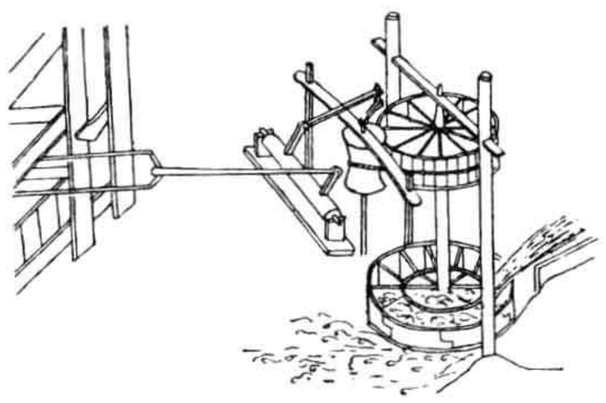
水鹭洲 一作水陆洲。在湖南长沙市西湘江中橘子洲之尾。清咸丰二年(1852)，太平军围长沙，大破清军于此，向荣仅以身免。

水乡灶户 明代*灶户之一种。明初佥民户充当，准免一死。应募者颇众。其居地多远离盐场，其人多不习煎晒制盐，仅备佥补滨海灶丁之缺。景泰元年(1450)令其岁出米四至六石，或折布匹等物，立仓收贮，委官专掌，按季拨给滨海灶丁，以代其缴纳*灶课。

水火相济 中医名词。中医运用五行学说水火生克关系来比喻肾与心两脏的相互关系。中医认为肾属水，心属火，在正常生理情况下，肾水上济于心火，心火下交于肾水，水火相互协调，维持生理的动态平衡，称相济，失调称不济。

水心文集 书名。南宋叶适(世称"水心先生")撰。二十九卷。计文二十六卷，诗三卷。又有《水心别集》十六卷。1959年中华书局将文、别集编印为《叶适集》。自谓"此书虽与一世之论绝异，然其上考前世兴坏之变，接乎今日利害之实，未尝特立意见，创为新说也"(《别集·跋》)。其"修实政，行实德"的社会思想和政治主张，集中于《上宁宗皇帝札子》和《法度总论》等奏议中。关于建立堡坞和联结山水寨为中心的防边军事计划，则散见于《定山瓜步石跋三堡坞状》与《安集两淮申省状》等文。其哲学思想集中反映在《文集·杂著》、《别集·进卷》中。其"记"和墓志铭，为研究浙东学术思想的有价值史料。清孙衣言辑《永嘉丛书》本又有补遗一卷，并《水心先生别集》十六卷。

水击面罗 一种水力粮食加工机械。用绳把大面罗悬在一个大面箱上，在大



水击面罗

面罗内盛放碾烂或磨烂的粮食细粉，由水冲击卧水轮而转动，通过曲柄连杆机构带动大面罗反复摆动而筛面。最早记载见元王祯《农书》。

水东日记 书名。明叶盛撰。四十卷。以成书于淞水之东，故名。记述明代前期典章制度甚详，于宋、元、明初文人行状及诗文、书札、奏议等，亦多有载录。弘治间，常熟徐氏初刻本为三十八卷。嘉靖三十二年(1553)叶盛玄孙叶恭焕以家藏本补入最后两卷，始成足本。今有1980年中华书局《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本。

水司空长 官名。西汉置。据《汉书·百官公卿表》，水衡都尉属官有水司空长、丞，主上林诏狱囚徒。

水母虾目 或作水母目虾。一种海洋生物共生现象。水母无目，不知避人，而所寄居之虾见人则惊，水母因亦没入水中。此名初载东汉《越绝书》："水母虾目，南中人好食之。"唐代对此共生现象有记载。刘恂《岭表录异》卷下："水母，……常有数十虾寄腹下，咂食其涎。浮汛水上，捕者或遇之，即歘然而没，乃是虾有所见耳。"唐《北户录》，明《本草纲目》、《雨航杂录》，清《南越笔记》也有类似记载。

水达达路 元政区名。又称女真水达达路。在今松花江和黑龙江下游。南宋景定二年(1261)设开元、女真、水达达等处宣抚使。元世祖至元二十八年(1291)置水达达万户府。皇庆元年(1312)改水达达路，属辽阳行省。据《元史·地理志》载，合兰府水达达路下辖万户府五，即：桃温军民万户府，以水命名，即今汤旺河，府址在今黑龙江汤原县的固木纳古城；胡里改军民万户府，以水命名，即今牡丹江，古称胡里改江，府址在今黑龙江依兰县喇嘛庙(辽、金的五国头城，或胡里改路)；斡朵怜军民万户府，以城命名，府址在今黑龙江依兰县西南；脱斡怜军民万户府，府址在今黑龙江桦川县东北宛里古城；孛苦江军民万户府，孛苦江即金代的鳖古水，或为今俄罗斯阿穆尔州的比古河，府址暂定于今黑龙江富锦市西南的大古城。明废路，改属奴儿干都司。

水次七仓 清代仓名。设于水陆交通要冲之地用以储粮，计七仓。德州、临清、淮安、徐州、江宁(今南京)各设一仓，凤阳(今属安徽)设二仓。专供发放运军月粮，及驻防过往官兵粮饷之需。

水运浑天 见"浑天"。

水转百戏 古代娱乐器具。三国魏青龙三年(235)，博士马钧受诏所制，以大木雕成，其形若轮，平地施之，以水作动力。设有女乐舞象，木人可击鼓吹箫。又作山岳，木人跳缶掷剑、缘绠倒立，皆出入自如。置百官行署、市井舂磨、斗鸡之状，变巧百端，称作"水转百戏"。

水转筒车 又称筒车、天车。一种水力提水机械。在水轮周缚竹筒或木筒，



水转筒车

筒在水中盛水后，随轮转至上方，水自动

倾入木槽内，流入农田。水轮直径大小不等，最大者达 20 米。元王祯《农书》有详细记载。自唐代发明，流传到今。

水转连磨 一种水力谷物加工机械。一个水轮带动九个磨同时工作。在河中流水轮横轴上装三个立齿轮，齿轮驱动三磨同时转动，这三磨通过齿轮对再驱动其他六磨同时工作。元王祯《农书》有详述。

水转翻车 以水力为动力的＊翻车。由木槽、带有龙骨板叶的木链（即行道板）、轮轴、木架、大齿轮、水轮等构成。水轮有卧式、立式之别。水冲击水轮，通过两个大齿轮的传动，带动循环的木链，木链上的龙骨板叶上移，沿木槽刮水上岸。见元王祯《农书》。自宋元时期发明，流传到今。



水转翻车

水轮三事 一种水力谷物加工机械。在一个水轮的立轴上，中间装一磨，周围还装一碾槽，且磨的上半可以改装成砻，即可得到碾、磨和砻的三种功用。详见元王祯《农书》。明初，还出现一种用一个水轮带动砻、磨及碓的加工机械。

水底鸣雷 一种触发水底沉雷。明时使用。将雷放密闭的大缸内，沉于水底，上横绳索，置水面下一二寸处，并与雷体内发火装置相连，敌船触绊索，火发雷炸以击船。

水经注图 书名。清杨守敬、熊会贞编绘。北魏郦道元所著《水经注》无图说，清初黄仪据郦注绘成地图，后失传。咸丰年间，汪士铎复绘《水经注图》，其方法粗陋，无古今对照，地理方位亦有错误。杨氏于光绪三十年（1904）在完成《水经注疏》初稿同时，绘制此图，次年刊印。该图以胡林翼《大清一统舆图》为底本，朱墨套印，分标古今地名，对《水经注》记叙的一千余条水道所经州县城邑、名胜古迹，和水系的湖泽分布等均作了较精确的标绘。图中山川、城池，俱博考《括地志》、《元和郡县志》和《太平寰宇记》诸书，古地志不载者，则参稽《读史方舆纪要》等书，西域地区以正史西域传和《佛国记》、《大唐西域记》等著作为据。该图的绘制，严守《水经注》原文，以书考图，以图复书，疏图互证。是研究中国历史地理的重要著作。

水经注笺 书名。为《水经注》作注的第一部著作。明朱谋㙔撰。四十卷。万历四十三年（1615）刊。此书以吴琯校刻本《水经注》为底本，并参校黄省曾校刻本及当时尚流传的抄宋本和其他版本，兼采谢兆申、孙汝澄等人的校勘按语。然笺注考订、征引文献，相对粗疏；对经注混淆，部分有所订正。为明刊《郦注》版本中的翘楚。在当时可谓《水经注》的最好版本。清代研究郦注者多以此为底本。

水经注释 书名。清赵一清撰。乾隆十九年（1754）成书，五十一年刊行。全书共三部分：一、《水经注释》四十卷。其经注本文以明朱谋㙔《水经注笺》为基础，参校全祖望五校本及其他版本，博采旧籍及前人考订，详为补充阐释。经与全祖望反复商讨，发现在旧本中经、注混淆五百余处，逐一订正，基本上恢复了经、注原貌。又据全祖望郦注本注中有注之说，辨验文义，用大小字予以区别，颇便观览。又将唐宋地志所引郦注原文，辑录成篇，增补传本已散佚的淦、洛等十二水。其释文部分则博采经史旧籍及前人考订，校勘精密，注释详尽，足资参证。二、《附录》二卷。从近四十种古籍中辑录有关《水经》和《注》的著录、序、跋及考证等，为《水经注》研究提供了系统材料。三、《水经注笺刊误》十二卷。专订正朱笺之误。此书撰成于乾隆初叶，在戴震校本（微波榭本）之前；刊布于一清死后乾隆季年，在戴本之后。二书剖析经注，所见略同。故后人或疑戴袭赵，或疑刻赵书者袭戴，以主前说者居多。成为学术界长期争论不决之公案。

水经注疏 书名。清杨守敬、熊会贞合著。四十卷。汇集明清以来研究《水经注》的诸方面成果，为郦学总结性著作。凡郦氏所征引故实，皆注明出典；于郦氏所叙水道，皆详其迁流，并于全祖望、赵一清、戴震诸家的校释，多有订正。初稿完成于光绪三十年（1904）。以篇幅庞大，刊行不易，曾先刊印《水经注疏要删》（1905）、《水经注疏要删补遗》和《续补》（1909）；同时仍对原稿不断予以增补改订。1915 年杨氏去世，曾以生前此书未能刊行为憾。后由熊会贞继续修订。直至 1936 年熊氏弃世，尚未最后定稿。1955 年始由中国科学院向住在武昌的黄陂徐行可处购得熊氏请人过录的抄本，予以影印出版。因未经校定，故讹脱之处甚多。1971 年台湾中华书局又将前中央研究院于 1938 年从杨守敬孙杨勉之处购得的另一部抄本（与徐氏所藏同一书手）影印出版。然后者因由熊氏在抄本上继续校阅修改，则较前者为优。但亦非熊氏最后定本。后由段熙仲氏以北京本为底本做了点校工作，继而陈桥驿氏又按台北本、参以钟凤年氏《水经注疏勘误》，结合个人研究对段氏点校本予以复校、增删、勘误，1989 年由江苏古籍出版社排印出版，是目前《水经注疏》的最佳版本。

水泉营堡 在今山西偏关县东北。明宣德九年（1434）筑。隆庆五年（1571）于水泉营边外设市场，与鞑靼互市于此。

水部员外 官名。渤海国置，为水部次官，佐郎中掌司务。

水部侍郎 官名。魏、晋、南北朝尚书省（台）水部曹长官称郎（郎中），南朝后期资深者称侍郎，梁天监七年（508）定诸曹侍郎六班，郎五班；陈定诸曹侍郎、郎皆四品，秩六百石，但侍郎位在郎上。隋初以侍郎为水部司长官，员一人，正六品。开皇三年（583）加为从五品。大业三年（607）改称水部郎。

水部郎中 官名。魏、晋、南北朝与水部郎互称，为水部曹长官。唐代定置为尚书省工部所属水部司长官，员一人，从五品上。高宗、玄宗时随本司先后改称司川大夫、司水郎中，旋皆复旧。渤海国置，为水部长官。北宋初为五品寄禄官，无职事。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从六品。辽、金、元不置。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正五品。二十九年改称都水清吏司郎中。

水部郎官 水部郎中、员外郎的通称。

水调歌头 词牌名。传隋炀帝开汴河时曾制水调歌，唐人演为大曲。大曲有散序、中序、入破三部分，“歌头”当为中序第一章。一说五代南唐乐工杨花飞奏“水调词”以讽中主（李璟），不确。又名元会曲、凯歌、台城游等。双调，九十五字，上阙九句，四平韵，下阙十句，四平韵。

水曹参军 官名。三国魏司马师为大将军时，其府置水曹掾一人。西晋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亦有。及司马睿为镇东大将军，始置水曹参军，掌水事。南北朝

沿置，为幕府僚属，凡公府、位从公开府者、将军都督府及州刺史府等多有之。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六至九品之间。

水密隔舱 船体部位名。即用隔舱板分隔船舱所形成的各自独立的舱区。此种船舶结构至迟在唐代已问世，是造船技术的一大创新。因各舱区相互隔绝，故航行中遇个别舱区破损漏水，不会涉及其他舱区，提高了船舶的抗沉性和安全性，亦便于修补。隔舱板均用厚实木料制成，与船壳紧密钉连，增加了船体横向强度，并取代肋骨，简化造船工艺，亦便于货物装卸和管理。该船舶结构，十八世纪始被欧洲引用，后渐为世界各国造船界采用。

水道提纲 书名。清齐召南著。二十八卷。专叙水道源流分合的地理著作。全书以巨川为纲，以所会众流为目，故名提纲。冠以海水，起自与朝鲜交界的鸭绿江口，止于与越南交界的钦江口，叙述了自东北至西南的海岸线走向及沿海各大小河口和岛屿。次为各省诸水，或以政区为分，如盛京诸水、山东诸水、云南诸水等；或以流域为分，如黄河、长江、淮河、闽江、粤江等。运河、南运河、江南运河等均有专篇。再次为西藏、漠北诸水，殿以西域诸水，记载了清代盛时各边地的河流、湖泊、山脉等。每卷首有小序，概述大势和编记次第。然后依水系叙述，脉络清晰，源委详明。又最早用经纬度定位，虽有错误，但仍为中国地理著作中的一个创举。作者乾隆初曾参与《大清一统志》的纂修，能参考内府秘藏的康熙五十七年(1718)全国实测地图《皇舆全图》及各省图籍，故对水道现势的记述较为准确。书成于乾隆二十六年(1761)。初无刊本，以抄本流传。至乾隆四十一年始于杭州刊行。末附《水道提纲天度刊误》。其后光绪四年(1878)及1941年(辛巳)上海文瑞楼刊本，均无《天度刊误》。

水雷录要 书名。清徐建寅著。约撰于光绪七年(1881)后。自序为出使西洋时，办公之余，抽暇游历各处，留心暗访水雷之法，记录积成一帙。本书记述了触发水雷、触发引火、电气水雷、电气引火等各种水雷的构造、杀伤力和使用方法等。

水蜜桃谱 书名。清褚华撰。一卷。华字文洲，上海人。书中详细叙述了上海水蜜桃的栽培、嫁接以及除虫的方法，还讲到水蜜桃的特点。最早有申江李氏刊本，后又有《农学丛书》、《上海掌故丛书》以及北洋官报局石印本。

水衡都尉 官名。汉武帝元鼎二年(前115)始置，秩二千石。原以水衡主盐铁，因杨可告缗后上林财物众，乃令主上林，凡上林离宫禁苑农田水池禽兽及供宗庙用牲，均归其职掌。后悉禁郡国铸钱，专令上林三官铸，水衡遂掌铸钱。又兼管皇室财物，与少府同为天子私府。有五丞，属官有上林、均输、御羞、禁圃、辑濯、钟官、技巧、六厩、辨铜九官令丞，及衡官、水司空、都水、农仓、甘泉、上林、都水七官长丞。成帝建始二年(前31)省技巧、六厩官。王莽改称予虞，东汉省并少府，仅每年立秋貙刘之日暂置，事讫乃罢。三国魏复置，掌水军舟船器械，六品。西晋初并入都水台，惠帝元康中复置，六品，然多以都水使者兼领。南朝省。北魏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中，后省。唐光宅元年(684)改为水衡都尉，神龙元年(705)复称都水使者。

水云村泯稿 书名。元刘埙撰。二十卷。刘埙，南丰(今属江西)人，字起潜，号水云生。至大中为延平教授。著有《隐居通议》。此稿为其裔孙凝所编。集中所载多反映元初江南社会状况，记钟明亮事较详。通行有清道光十七年(1837)爱余堂刻本，道光十年(1830)刊水云村吟稿(诗集)十二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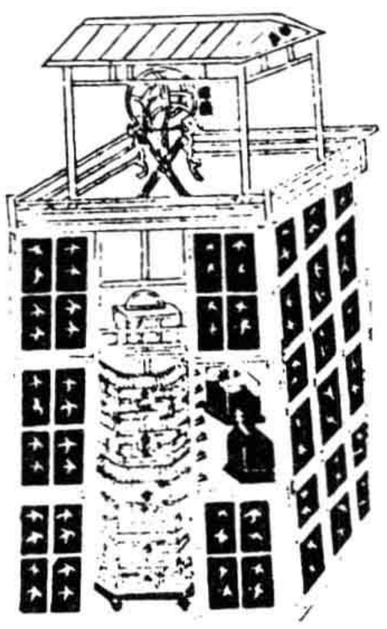
水东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水东寨长官司置，后废。永乐元年(1403)复置，向四为长官，胡文英副之，属贵州都指挥使司，后改属贵州宣慰使司。治在今贵州贵阳北三十里。始自向四等土著头人，于洪武初归附，以功授土官。至明末，向氏、胡氏皆绝，因革司归流。辖境多洞人和仡佬族。

水东宣慰司 明贵州宣慰司同知宋氏辖地。在宣慰使安氏辖地水西(大部在鸭池河以西)之东，故名。治宣慰司城内(今贵阳市)。辖境相当今贵州开阳县地，兼领宣慰司城附近十长官司。崇祯初改流，以其直辖地改置开州。

水西宣慰司 元在今贵州境内土司即有水西、水东之称。明贵州宣慰司(治今贵阳市)由安氏世袭宣慰使，宋氏世袭宣慰同知，两宣慰各有分地。安氏辖境约当今省境西北部息烽、修文县以西，普定县以北，水城县以东，大方县以南地区，以大部分在乌江上游鸭池河以西，通称水西宣慰。宣慰使初与同知宋氏(辖水东)同治宣慰司城内，非有公事不得擅还本土，成化以后始常居水西。崇祯三年(1630)削其水外(指鸭池河以东)地设置卫所，辖境遂以水西为限。十年废宣慰司，分其地为十二州，不久复旧。清顺治十五年(1658)改称水西宣慰使。康熙三年(1664)，安氏起兵反清，五年被平定，改流，设黔西、平远、大定三府。吴三桂乱后复宣慰使职，但不废三府，不久以绝嗣停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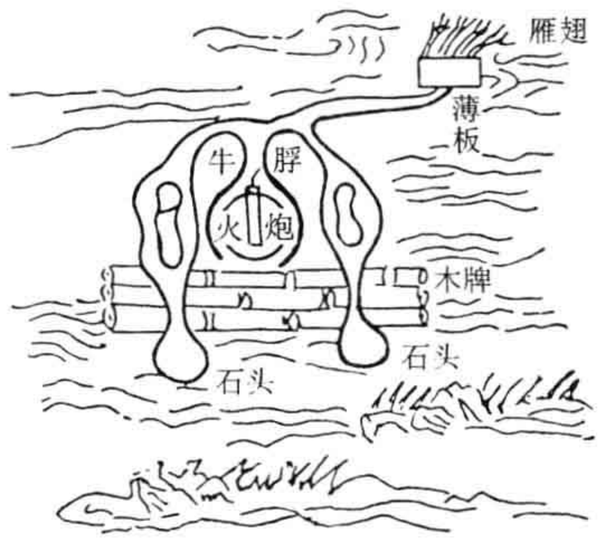
水军万户府 官署名。元顺帝至正十三年(1353)至十五年，陆续置于昆山(今属江苏)、镇江(今属江苏)、黄河小清口(今江苏靖江东)等地。

水运仪象台 天文仪器。北宋哲宗元祐三年(1088)，苏颂在京师汴京(今河南开封市)主持建造水运仪象台。台分三层。上层置浑仪，用以观测天体运行。中层为球体浑象，球面布列天体星宿位置，有机械使球体由东向西转动，与天体视运动一致，球面星座位置与天体相合。下层设木阁，又分五层，每层有门，每到一定时刻即有木人出门报时。木阁后为漏壶，与系统机械相接，漏壶引水升降，使天文仪器与计时仪器分别按一定速度转动。水运仪象台构造完全符合近代天文钟原理，国际上予以极高评价，认为"很可能是后来欧洲中世纪天文钟的直接祖先"。



水运仪象台图
(载苏颂《新仪象法要》)

水底龙王炮 一种水中漂雷。壳用熟铁打造，每个重四至六斤，内装火药五至十升。药信上插香，其引发时间以香的长短定之。为防止火药受潮，将水雷放入



水底龙王炮

牛脬制成的浮囊，向外通以羊肠，肠内以粗铁丝撑之，以便通气；使香燃，然后以木牌载之，羊肠另一头通羽翎筏上，以通空气，免于火种熄灭。入水深浅，以重石坠之。一般于夜间顺流放下，香烬火发，炮从水中击起，炸毁敌船。多用于明代。

水洞沟文化 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因1923年发现于今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县水洞沟而得名。遗址经多次发掘，所得石器甚多。石片多用间接打制法制成，石器类型有尖状器、刮削器、砍砸器。尖状器器形规整，加工精致。刮削器数量多，器形亦复杂，如有直刃、圆刃、凹刃、双刃等，大多经过第二步加工。砍砸器只有很少几件。另有一骨锥和一件用鸵鸟蛋皮穿孔而成的装饰品。

水部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水部司次官，掌本司籍帐，侍郎缺则代理司务。大业三年(607)省。唐武德三年(620)复置，仍为次官，从六品上。高宗、玄宗时随本司先后改称司川员外郎、司水员外郎，旋皆复旧。北宋初为六品寄禄官，无职事。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正七品。辽、金、元不置。明洪武六年(1373)复置，初为正六品，后升从五品。二十九年改称都水清吏司员外郎。

水运浑天铜仪 天文仪器。参见“梁令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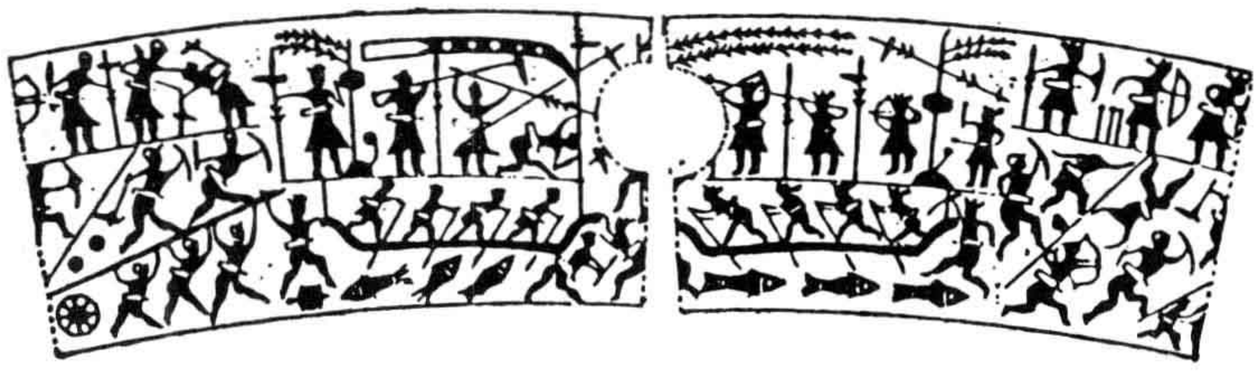
水经注王校本 书名。王国维校。王氏所校《水经注》有二部，一以上海涵芬楼影印武英殿聚珍版为校录底本，共十二册(内缺第七册)，现藏北京图书馆；一以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朱谋㙔《水经注笺》为校录底本，共十二册，现藏长春吉林大学图书馆。王氏先据残宋本、永乐大典本、全祖望校本《水经注》校于武英殿聚珍本上。后于1923年11月起至1925年2月，作第二次校勘，以傅增湘藏宋刊残本，孙潜夫、袁寿阶手校本，海盐朱氏藏明抄本，吴琯《古今逸史》本，又录旧校永乐大典本，黄省曾本，全祖望、戴东原校聚珍本，以眉批和标注形式校于朱谋㙔《水经注笺》本上，间有发论，则于卷末加短跋。因王国维掌握《水经注》的主要版本和抄本，并以所见原本直接对该书进行校勘，在各本互校的过程中，深切了解各本的长处和缺点，作出了合乎事实的论断。该校本所用之本达十种以上，是诸校本中之较完备者。

水德江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水特江长官司置。长官张姓，元初以参与平定思州苗民起义有功，授职。至正十八年(1358)曾率兵镇压红巾军。入明，仍袭前职。嘉靖中无嗣，族人争袭久未决，万历三十三年(1605)废司置安化县(治今贵州思南)，改授土县丞职。不管村寨。

水竹村人年谱稿 书名。近人贺培新编。二卷。抄本。记述徐世昌就读、教馆、作幕、仕历、交游等个人经历及政治活动。上卷记清帝逊位前事，下卷记民初政局、洪宪帝制等事。

水运浑天俯视图 即水运浑天铜仪。唐梁令瓒与一行所造。以水力激轮转动，与天运同步，能自动报时。据《旧唐书·天文志上》载，当时称为水运浑天俯视图，因人在浑象外观看天球上之星宿，故称俯视。

水陆攻战图铜鉴 战国初期青铜器。共两件一对，形制相同。1935年出土于河南汲县(今卫辉)山彪镇1号墓。大口，束颈，曲壁，平底圈足，壁间对生四兽耳衔环。一件高29.6厘米，口径54.6厘米，厚0.2厘米，另一件稍小。器壁四周有水陆攻战图案，两件图案略同，系用紫色金属镶嵌而成。画面共二百八十六个人物，约可分为四十一组。图像中的战士皆短装、束腰、佩剑，所用武器有戟、戈、剑、弓矢、盾、垒石、云梯，用以指挥战斗的有旗、鼓、丁宁等。交战双方或执兵相搏，或张弓劲射，或奋力划舟，或援梯勇攀，不仅表现了当时水陆激战的场面，也反映了当时步兵的编制与各种武器的使用情况。一说所绘短发者表示南方吴越部族，长发者为中原部族，是南北两地部族交战之写实。



水陆攻战图铜鉴图像(局部)

水经注图及附录 书名。清汪士铎撰。二卷。汪氏据赵清常本《水经注》，进行疏柞，释以今地，并搜集史书、文集中有可附属连缀者为之补辑，于山川阨塞陂池水利资料尤详，成稿后遗失。后于安徽绩溪授馆之暇，复补是书，绘有《古大河清河入海图》、《东汉大河漯沁入海图》等四十二图，均有说明。末附《汉志释地略》、《汉志志疑》、《订正水经注文十二篇》。

水流云在馆奏议 书名。清宋晋撰。二卷。宋晋，道光进士，累官至户部侍郎。是书涉及洋务事不少，也有关于太平军记事。光绪十三年(1887)刊行。

水经注西南诸水考 书名。清陈澧撰。三卷。北魏郦道元身居北方，其注《水经》于北方诸水大致精确，而于西南诸水多舛误。此书参稽《汉书·地理志》等书，对青衣水、若水、沫水、存水、温水、淹水、浪水和叶榆河诸水道详加考核，并证以今之水道，对郦道元《水经注》中有关西南诸水注文，有所补正。

纟乱 今本《辽史》作乱。契丹、女真、蒙古对北方杂居的各族人的泛称。具体含义，各代不同。辽代所称之纟乱(乱)专指北边被征服的各族人，不包括汉人、渤海人在内。金代之纟乱为汉人、渤海人、契丹人以外的北边各族人，包括蒙古及蒙古草原的各族。蒙古之纟乱，包有契丹、女真、汉人及其他被征服的北方各族人。蒙古国时期多用纟乱字，元朝建国后的文献，通译为“汉儿”或“汉人”。

纟乱户 今本《辽史》作乱户。北方纟乱人全家驻在边地，依本族习俗从事生产，防守边疆，称纟乱户或边防纟乱(乱)户。

纟乱军 辽、金、元三代，由北方被征服的各族人组成的军兵。辽代分属契丹八部统领，泛称纟乱(乱)军，无定制。金代纟乱军形成正式兵种，分属东北路、西北路和西南路招讨使统领，诸纟乱军各有专名，地位低于部族军。由杂居的各族人临时组成的军兵，也称纟乱军。蒙古时期，降蒙的金纟乱军和契丹、女真、汉族军兵，统称为纟乱军或纟乱汉诸军。元世祖以后，泛称汉军。辽东降蒙的金纟乱军保持原有组织，仍沿用旧称，号辽东纟乱军。

纟乱官 辽、金、元时，统治纟乱人的官员。

五　画

〔一〕

玉人　官名。又称玉尹。春秋时楚国置。主相玉之官。《韩非子·和氏》:“楚人和氏得玉璞楚山中,奉而献之厉王,厉王使玉人相之。”《新序·杂事五》:“荆人卞和得玉璞而献之荆厉王,使玉尹相之。”

玉版　上古之珍贵文籍。磨玉为版,刻字于上,故云玉版。《史记·太史公自序》云:“秦拨去古文,焚灭诗书,故明堂石室,金匮玉版,图籍散乱”。裴骃集解引如淳曰:玉版者,“刻玉版以为文字”。

玉府　官名。《周礼》天官之属。掌管王室金玉珍宝兵器的收藏,供应礼服玉饰。

玉河　即今新疆和田河,见《梁书·西北诸戎传·于阗国》、《新唐书·西域传·于阗》等。《新五代史·四夷附录》:于阗有河三:“东曰白玉河,西曰绿玉河,又西曰乌玉河。”白玉河即今和田县东玉龙喀什河,乌玉河、绿玉河即今县西喀拉喀什河及其支流。

玉兹　哈萨克的地域区别。突厥语音译,意为“正面”、“侧面”。形成于十五、十六世纪之际,共有三玉兹。位于哈萨克草原东部和东南部的大部落,被称为大玉兹,或右部;北部和东北部的被称为中玉兹,或左部;西部的被称为小玉兹,或西部。此种区分导致十八世纪初哈萨克汗国分裂成为若干小汗国。中国哈萨克族,主要由中玉兹和大玉兹的部落组成。

玉恒　十六国成(汉)李期年号(335—338)。凡四年。

玉海　书名。(1)南朝齐张融撰。共数十卷。此书为张融文集,文辞诡激,独与众异。时司徒褚渊问其《玉海》名,对曰:“盖玉以比德,海崇上善耳。”书已佚。(2)南宋王应麟撰。二百卷。分为天文、地理、官制、食货、宫室、服用等共二十一门。搜罗典故,囊括旧文。卷末附《辞学指南》四卷。与《太平御览》、《太平广记》、《册府元龟》称宋代四大类书。元、明、清俱有刻本,以光绪九年(1883)浙江书局刊本为现存较完好的版本。

玉堂　❶殿名。西汉未央宫、建章宫内均有玉堂。《三辅黄图》卷二:“建章宫南有玉堂,壁门三层,台高三十丈,玉堂内殿十二门,阶陛皆玉为之。”又,嫔妃所居之处也称玉堂。《汉书·谷永传》:“抑损椒房玉堂之盛宠,毋听后宫之请谒。”颜师古注:“玉堂,嬖幸之舍也。”❷官署名。《汉书·李寻传》:哀帝时寻待诏黄门,自言“过随众贤待诏,食太官、衣御府,久汙玉堂之署”。王先谦补注引何焯曰:“汉时待诏于玉堂殿。”又引沈钦韩曰:“后书《百官志》玉堂署长,宦者为之,寻待诏于其署耳。”❸唐宋以来翰林院之别称。宋苏易简为翰林学士,太宗以红罗飞白书“玉堂之署”四字以赐。

玉崑　清末满洲镶红旗人,字石轩。光绪二十八年(1902)任凉州副都统。宣统元年(1909)任成都将军。保路风潮起后,不赞同赵尔丰镇压政策。成都独立后,自动交印。清帝逊位后,剪半截辫发离川北返。

玉牒　❶文书名。古代告天之文书。书于简,镥而封之,以玉为饰,故名。凡帝王举行封禅之礼时则用之。❷皇族族谱。自唐即有之,至清沿袭未变。如清代皇族,自兴祖至溥仪,其爱新觉罗一族男女老幼之生卒年月、嫡庶名分、封爵官职,以及婚丧嫁娶、妻妾子女等皆记录在内。玉牒之修纂,宋代隶玉牒所,清代隶玉牒馆。

玉篇　书名。南朝梁顾野王撰。用楷书写成,释字以音义为主,于汉许慎《说文解字》多有增补。原作已佚,今本经梁萧恺、唐孙强、宋陈彭年等屡加增改,凡三十卷,五百四十二部。

玉衡　十六国成(汉)李雄年号(311—334)。凡二十四年。

玉麟(1766—1833)　清满洲正黄旗人,哈达纳喇氏,字子振。乾隆进士。嘉庆时历任内阁学士、吏部侍郎、驻藏大臣等职。道光四年(1824)以兵部尚书兼军机大臣。九年为伊犁将军。时张格尔叛乱初平,他在当地加强驻军力量,举办屯田,筹划军饷。后奉调回京,在途中病死。

玉门关　西汉武帝置。旧说因西域输入玉石取道于此得名。故址即今甘肃敦煌市西北小方盘城;一说本在今甘肃玉门市西北赤金堡一带,太初二年(前103)李广利伐大宛后,始迁至小方盘城。与西南的阳关同为通往西域的门户:出玉门关为北道,出阳关为南道。东汉建武末废,永平十七年(74)经伊吾之新道开通,成为中西交通要道,复置于今安西东南桥子乡西北马圈村西小古城。关城东濒古河道,即《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所载“上置玉门关,路必由之”之瓠庐河。旧说六朝时自今甘肃安西县通新疆哈密市的伊吾道日益重要,关址东移至今安西县东双塔堡附近。宋以后,中西陆路交通逐渐衰落,关遂废圮。

玉门军　见“玉门县❶”。

玉门县　❶西汉罢玉门关屯戍,徙其民于此,因以名县。属酒泉郡。治今甘肃玉门市西北赤金堡附近。北魏孝明帝改置玉门郡,北周武帝省。隋开皇十年(590)复置县。唐贞观元年(627)废,后

复置。开元中废县置军，天宝十四载(755)又改为县。安史乱后地入吐蕃，遂废。❷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置。治今甘肃玉门市西北玉门镇，1958 年并入玉门市。

玉门郡 见“玉门县❶”。

玉元鼎 元西域人，本名阿鲁丁，字元鼎，以字行。先祖玉速阿剌，从成吉思汗征战，为功臣，子孙以玉为氏，或误为王。居于金陵(今江苏南京)。至大、皇庆间入国子学，从吴澄学，官至翰林学士。善作曲。著有《古今历代启蒙》。

玉龙关 又名下关、龙尾关。在今云南大理市。清顺治十六年(1659)，多尼败白文选于玉龙关，即此。

玉兰堂 ❶明文征明藏书堂。藏书印有堂名，或辛夷馆、翠竹斋、梅华屋、梅溪精舍、玉磬山房等字。❷明嘉定人唐景亮、高淳人孔四可室名。

玉匠局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三年(1266)置，用正七品印，掌各路玉匠造作。十五年，改为玉局提举司。

玉花骢 马名。唐玄宗所乘马有玉花骢、照夜白。以其面白，又称玉面花骢。杜甫《丹青引赠曹将军霸》赞霸所画玉花骢图：“玉花却在御榻上，榻上庭前屹相向。”犹如两匹活马，相向屹立，形象生动逼真。

玉努斯(？—1826) 清新疆吐鲁番人。维吾尔族。郡王伊斯堪达尔之子。喀什噶尔(今喀什)阿奇木伯克。嘉庆十六年(1811)袭爵。十九年，因私允中亚浩罕部在喀什噶尔设立哈子伯克等罪，革职夺爵，发伊犁监禁。二十四年释回原籍。道光五年(1825)以张格尔寇边，令赴喀什噶尔办事。次年，张格尔陷喀什噶尔，被杀。

玉林琇(1614—1675) 明末清初江苏南蓉城(今江苏江阴)人，俗姓杨，名通琇，号玉林。因其父早年于杭州云栖寺受戒摩顶时，曾代求法号大潜，故每称潜子。临济宗僧人。十八岁逃婚入家乡广因寺，后拜于常州磐山寺天隐圆修禅师门下，削发为僧。圆修示寂后，嗣任湖州报恩寺住持，以“道风清峻”称誉禅衲之中。入清后，被世祖接至宫中问佛，赐“大觉禅师”法号，又封为“大觉普济禅师”，赐紫衣、金印。世祖因爱妃董鄂氏丧，欲入空门，力谏乃止。晚年讲法于浙江天目山，后因占夺宜兴善权寺寺侧地产，为民情所怒，纵火焚寺，遂逃至淮安清江浦慈云庵而死。著有《大觉普济玉林国师语录》。

玉典赤 蒙古语，意为守门者。汉译户郎、户者。别译额闷阇赤、额兀迭臣。蒙、元怯薛执事之一，掌宿卫门禁。中书省、宣徽院下也设有多人。

玉版宣 纸名。亦称宣纸。产地在今安徽泾县。唐代泾县属宣州，故称宣纸。据传宣纸为东汉孔丹始创，唐代列为贡品。宋苏轼《孙莘老寄墨四首》：“谿石琢马肝，剡藤开玉版”，即指宣纸。宣纸以檀皮、稻草、石灰等为原料。纸张纯白、细密、均匀、柔软，经久不变色，是手工纸中的精品，反映了中国古代手工造纸的高超水平。

玉河军 唐在西域之军事建置。约在今新疆喀什河附近。高宗时，隶安西都护府(治今新疆库车东)。

玉茗堂 见“玉茗堂四梦”。

玉钤卫 官署名。唐光宅元年(684)至神龙元年(705)改左右领军卫为左右玉钤卫。

玉泉子 书名。唐佚名撰。一卷。记中晚唐杂事，凡八十二条。所叙时政与掌故片断，含有他书未载的资料。有关文人轶事亦颇可采。惟部分条目已见于《因话录》、《尚书故实》等书。又有十一条为《太平广记》引作《卢氏杂记》。《类记》所收十八条，与今本多有不同。1958 年中华书局出版标点本。

玉素布(？—1767) 一译玉素富、玉素卜、岳素布。清新疆哈密人。维吾尔族。固山贝子额敏长子。袭父爵。乾隆二十年(1755)助平达瓦齐。二十一年助平吐鲁番莽噶里克之乱。二十三年从清军征布拉呢敦、霍集占，授领队大臣，驻守乌什。旋以劳绩晋封多罗贝勒，赏郡王品级。二十六年助垦哈密塔勒纳沁屯田，授参赞大臣，赴阿克苏办事。后赴京朝觐，死于山西途次。

玉素普(约 1789—1836) 清新疆喀什噶尔(今喀什)人，全名为迈玛特玉素普。维吾尔族。伊斯兰教白山派和卓布拉呢敦长孙。居布噶尔(今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道光十年(1830)受浩罕汗之召，募兵数万，侵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等处，遭当地兵民坚决抵抗。旋清援兵至，浩罕撤兵，亦遁走。史称玉素普之乱。后卒于浩罕。

玉素富 即“玉素布”。

玉宸院 见“仪凤司”。

玉笥山 又名石帆山。在今湖南汨罗市汨罗江北岸。相传屈原被流放于此，作诗篇《九歌》。清乾隆时建有屈子祠。

玉梁渠 在今河南息县西北。《新唐书·地理志》蔡州新息县：“西北五十里有隋故玉梁渠，开元中，令薛务增浚，溉田三千余顷。”

玉琯岩 在今湖南宁远县南。汉景帝时，零陵郡文学奚景得玉琯十二于舜祠后石室，因名。

玉蜀黍 即玉米。又名御麦、番麦。明正德时由西北邻邦传入。

玉牒所 官署名。唐大和二年(828)前置修玉牒官。宋至道初，建玉牒殿诏编皇属籍未成，咸平间续编，于咸平三年(1000)完成，后以《皇宋玉牒》为名。大中祥符九年(1016)，置修玉牒官，属宗正寺。南渡后，建玉牒所。提举一人或二人，由宰执充任，以侍从一人兼修，宗正卿与少卿以下同修纂。玉牒采编年体叙帝系及各帝在位年数，记政令赏罚、封域户口、年岁丰歉等。

玉牒馆 官署名。清代宗人府所属机构，掌修玉牒(皇族谱牒)。顺治十三年(1656)开馆。后定制玉牒十年一修，届修则开，修成则闭。设正、副总裁官，无定员，届修时由皇帝在宗令、宗正及大学士、礼部尚书、侍郎、内阁学士内钦派；督催一人，以大学士充；总校官一人，以府丞充；提调官二人，纂修官十一人，收掌官十二人，誊录官三十六人，分别由宗人府及内阁、礼部、翰林院等衙门选派。玉牒修成后缮录三份，分存大内乾清宫、景山寿皇殿(嘉庆十二年以前存皇史宬)、盛京敬典阁(乾隆八年以前存礼部)。另录副本及备查档，存宗人府，以为备查及下届纂修之底本。

玉潭镇 在今湖南宁乡县。《资治通鉴》：五代汉乾祐三年(950)，马希萼侵潭州，楚王希广“复遣牙内指挥使崔洪琏将兵七千屯玉潭”，为希萼所败，即此。

玉壁城 西魏大统四年(538)东道行台王思政因玉壁险要，筑城以御东魏，兼置并州镇此。在今山西稷山县西南汾河南岸。“城周回八里，四面并临深谷”(《元和郡县志·绛州·稷山县》)。后又为南汾州、勋州、绛州治。东魏高欢攻此不克。北周时曾在此置玉壁总管。

玉簪记 书名。传奇戏曲。明高濂作。共二十四出。濂字深甫，号瑞南道人，钱塘(今浙江杭州)人，曾任官鸿胪寺。是书约写于万历年间。为南宋时道姑陈妙常与书生潘必正在女贞观恋爱的故事。表现了冲破封建礼教和道教清规的约束，争取婚姻自由的精神。富于喜剧气氛。

玉木忽儿 又译药木忽儿、岳木忽而、

要木忽儿。元蒙古宗王。阿里不哥长子。至元八年(1271),从北平王那木罕镇阿力麻里(今新疆霍城)。十三年,与诸王昔里吉、脱脱木儿等同叛。次年,进犯和林(今蒙古国哈尔和林),为元军所败。后叛王内讧,攻杀脱脱木儿。十八年,攻撒里蛮,兵败被执,送朝廷,道经斡赤斤后王境,密赂斡赤斤后王救出,于是尽取昔里吉、撒里蛮之斡耳朵,投靠术赤后王火你赤。元贞二年(1296),不愿臣事海都,率部归降元廷,成宗复其封地,增给岁赐。大德三年(1299),封定远王。率本部军讨伐笃哇,获胜。九年,改封威定王。至大元年(1308)进封定王,置王傅府。

玉台新咏 书名。南朝陈徐陵撰。十卷。为继《诗经》、《楚辞》后具有代表性的诗歌总集。刘肃《大唐新语》谓南朝梁简文帝为太子时,好作艳诗,境内化之,浸以成俗。晚欲改作,追之不及,乃令陵撰《玉台新咏》,以大其体。此书选录自汉至梁有关妇女及男女恋情诗歌,共七百六十九篇。世所通行妄增又几二百。所录诗多萧统《文选》所不载,可以观历世诗歌盛衰之变。名篇《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并序》,即被收入卷一中。

玉列赤局 官署名。元代置,秩从七品,隶尚工署,掌皇后中宫裁缝制作。置提领、大使、副使各一员。

玉你伯牙 又译许尼白牙。元地名。在上都(今内蒙古正蓝旗东)西北。元于此置系官牧场,孳养马匹,属太仆寺。

玉孜巴什 即"玉资伯克"。

玉努斯江(约1826—1905) 全名穆罕默德·玉努斯江。清浩罕塔什干(今属乌兹别克斯坦)人。十九世纪中叶,浩罕内乱,俄军乘机入侵。同治四年(1865)因不敌返浩罕复位之胡达雅尔汗的追击,窜入新疆投奔入侵者阿古柏,任叶尔羌(今莎车)伪阿奇木伯克。光绪三年(1877),清军收复新疆,逃经色勒库尔(今塔什库尔干)时,被塔吉克族人诱擒,送交清军。后释返费尔干纳,在浩罕等地充宗教法官。

玉府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玉府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太府中大夫属官,正三命。设玉府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玉资伯克 官名。一译羽滋伯克,亦称玉孜巴什。新疆维吾尔语音译,意为百户长,专司征输所属粮赋。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七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

玉烛宝典 书名。隋杜台卿撰。十二卷。自序称:"《尔雅》四气和为玉烛,《周书》武王说周公推道德以为宝典",故以名书。分月记述时令,各为一卷。卷首均冠以《礼记·月令》原文,并予注释。于时令物候、雷云雨霜、鸟兽活动、草木变化、人事掌故、四时节俗、文娱生活及名物训释等无不载列。大抵以隋为主,兼溯前代。为研究古代社会生活与风俗习尚的重要参考资料。征引前代经传百家旧籍甚多,于文字考证和辑佚校刊均有所裨。惟颇引佛经,难免臆说。元、明以来,国内不见本书流传。清末杨守敬据日本抄本抄得。现有《丛书集成》本。

玉宸乐院 见"仪凤司"。

玉堂丛语 书名。明焦竑撰。或谓其门人所撰。八卷。体裁仿《世说》,目别仿《类林》,载录明万历以前翰林人物行实,自德行、政事,以至文学、言语,凡五十四类,博采稗官野史,取舍精严,评议审慎。有万历曼山馆初刻本、1981年中华书局《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本。

玉堂荟记 书名。明末清初杨士聪撰。四卷。士聪,字朝彻,号鸟岫,山东济宁人。崇祯进士。官至谕德。是书成于崇祯十六年(1643)十二月,载录崇祯十余年间时局朝政,物态人情,于周延儒、薛国观、温体仁、王应熊等门户倾轧之由,政刑颠倒之故,颇能道其原委。然士聪为延儒门生,颇多回护,而于黄道周、倪元璐、张溥试诗,孔有德之变,所议叙皆失于偏。

玉堂嘉话 见"秋涧先生大全文集"。

玉照新志 书名。南宋王明清撰。六卷。多谈神怪、琐事,间及朝野旧闻、前人逸作。有的逸作全文移录,足资参证。

玉殿传胪 见"传胪❶"。

玉壁之战 西魏大统十二年(546)九月,东魏丞相高欢以重兵围西魏河东重镇玉壁(今山西稷山西南)。西魏大将韦孝宽据城坚守。欢堵塞汾水以截断城中水源,又在城南起土山以居高临下进攻城垣。孝宽在城楼砌木使高于土山以御之,东魏军不能登城。欢又挖掘地道攻城,用战车撞城,引火烧城楼,均为孝宽所破。"城外尽攻击之术,而城中守御有余"。东魏派人说降,亦为孝宽拒绝。欢智穷力竭,积劳成病,于十一月解围东归。东魏围攻玉壁凡五十日,士卒战死病死者七万人。此次战役为中国军事史上著名防御战例之一。

玉芝堂谈荟 书名。明徐应秋编。三十六卷。应秋,字君仪,西安(今浙江衢州)人。此书采集小说杂记,与《太平广记》、《说郛》相近,但体例微有不同。每类立一标题为纲,备引诸书以证之。其中轶事旧闻,名物掌故,兼收并蓄,资料颇为丰富。

玉局提举司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改玉匠局置,秩从五品,隶诸路金玉人匠总管府,掌各路玉匠造作。设提举、同提举、副提举各一员。

玉昔帖木儿(1242—1295) 又译玉速帖木儿、玉速铁木儿。蒙古阿儿剌部人。博尔术之孙。袭爵为右翼万户长,统按台山(今阿尔泰山)部众。元世祖时,入为怯薛宝儿赤长,赐名月吕鲁那颜(意为能官)。至元十二年(1275),拜御史大夫。二十四年,败乃颜。次年,复败其余党合丹秃鲁干。二十九年,代丞相伯颜镇守杭海岭(今蒙古国杭爱山),防海都。次年,辅皇孙铁穆耳(成宗)抚军北边。忽必烈死后,拥立铁穆耳即位。

玉茗堂四梦 又称《临川四梦》。即传奇剧本《紫钗记》、《还魂记》(即《牡丹亭》)、《南柯梦》、《邯郸记》的合称。明临川(今属江西)汤显祖著。其书斋名"玉茗堂",故有此称。剧中均以梦境为主要情节。

玉泉寺铁塔 在今湖北当阳市玉泉寺前。原名佛牙舍利宝塔。铸于北宋嘉祐六年(1061)。铁铸仿木结构楼阁式,平面为八角形,共十三层,高约17.9米,为国内现存最高铁塔。铸有斗栱、额方、柱子、门窗等形式。双层须弥座每边铸有"八仙过海"、"二龙戏珠"以及山水等纹饰。台座八角各铸冠胄衣甲的托塔力士一尊,体态刚健,状极威猛。每层相对四面各设一莲弧门龛,其余四面铸有佛像、花纹,每层斗栱下铸有数以百计的小佛像连续排列环饰塔身,在角梁飞檐前端铸有凌空龙首悬挂风铃。在二层的南、北、东、西四面铸有塔名、塔重、铸造时间、工匠姓名及有关事迹。塔体分段冶铸,逐层迭装,不加焊接。形体挺拔纤瘦、稳健玲珑。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

玉素普之乱 见"玉素普"。

玉速帖木儿 即"玉昔帖木儿"。

玉清昭应宫 道教宫观名。北宋真宗崇奉道教,大中祥符二年(1009),在京师建玉清昭应宫,供奉伪造的"天书"。历时七年建成,有房二千六百一十间,耗资甚巨,仅铸造"玉皇"、"圣祖"与真宗像即用金一万两,银五千两。并设官管理。

玉池老人自叙 书名。清末郭嵩焘

撰。一卷。是书首载李鸿章、王先谦等人所撰郭氏墓表、碑铭、事实数篇。次为郭氏生平自叙，系晚年病中遗嘱。记有协助曾国藩组织湘军镇压太平军，和福建按察使、驻英大使任上等事。有光绪十九年(1893)养知书屋刊本。

玉纬七部目录 道教经典目录汇编。南朝齐孟法师编。为集所出诸道经，先将其他道书编补入《太玄经》、《太平经》、《太清经》和《正一经》中，名为"四辅"，复加上陆修静整编之"三洞"，合为七部。

玉素甫·喀的尔汗(？—1032) 哈喇汗朝在于阗之第一代汗。即《宋史》之于阗黑韩王。哈森·布格拉汗之子。率军攻于阗，经长期围困始攻陷之。自是于阗由信仰佛教而改宗伊斯兰教。

玉皇示梦庆王奕劻 义和团运动时期的著名揭帖(传单)之一种。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五月，在北京、天津、直隶和东北等地区均有流传。主要内容是指斥大学士、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大臣奕劻勾结洋人镇压义和团，并阐明义和团运动的正义性。

玉素甫·哈斯·哈吉甫 哈喇汗朝人。维吾尔族。诗人。生于八剌沙衮(今吉尔吉斯斯坦楚河流域之托克马克)，后迁居喀什噶尔(今新疆喀什)。于1069—1070年间用古代维吾尔语写成著名古典叙事长诗《福乐智慧》，献给桃花石·布格拉汗·哈森。问世后汗授以"哈斯·哈吉甫"(即侍从官)称号。

刊误 书名。唐李涪撰。二卷，五十篇，今佚一篇。内容以考订典章制度为主，并论唐制得失；下卷兼及杂说，亦多考证旧文。有《四库全书》及《百川学海》本。

未济 《周易》卦名。六十四别卦之一，卦象为䷿，下坎上离，坎为水，离为火。据《象传》解释："火在水上"，则水不能灭火，救火之功未成，故名未济。

未入流 官制术语。古代官制从三国魏开始，即分为九品。隋代称一品至九品官为流内，不入九品者称流外。流外称未入流，亦分为一品至九品。其后沿袭此制。明清未入流者不分品级，如典吏、驿丞、吏目、闸官、河泊所大使等官。其级附于从九品。

未央令 官名。《汉书·百官公卿表》太仆属官有"大厩、未央、家马三令"。又《霍光传》作未央厩令，印章中有"未央厩丞"，则未央令当为未央厩令之简称。职掌皇帝车乘及厩中马匹。西汉时有五丞一尉。东汉秩六百石，下有长乐厩丞一人。

未央宫 西汉主要宫殿建筑群。据初步断定，遗址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郊汉长安故城内西南隅。高帝七年(前200)，丞相萧何主持修建，时有东阙、北阙、前殿、武库、太仓等建筑。武帝时扩建，共有宫殿数十座。其中有宣室、钩弋、白虎、昭阳诸殿，又有麒麟阁、天禄阁、金马门、甲观、画堂、弄田等。自惠帝至平帝为各朝皇帝听朝之处。新莽时改为寿成室，末年毁于战火。东汉末，董卓劫持献帝西迁长安，复修未央宫。经近年发掘勘察，宫垣东西长约2300米，南北宽近2000米，前殿台基在今马家寨村，南北长约200米，东西宽约100米。



未央宫遗址

未成丁 古代对未到纳税服役年龄男、女之称谓。亦有专指未成年男子者。未成丁之年龄，历代不同，汉初曾定二十三岁为成年，后多为二十岁。清代规定，男子十六岁至六十岁为人丁，十六岁以下为未成丁，不缴纳丁银，不承担徭役，一般不参加人丁编审。但在浙江、江西、福建、广东等省，沿明代旧制，每年须缴纳一定数量的食盐税，为便于科税，单独列项编征。一些地区则作为半丁，合计于成丁人数之内。

未央卫尉 官名。西汉置，掌屯兵，警卫未央宫。汉武帝即位，曾以名将李广任之。

未央厩令 即"未央令"。

未常参官 见"京官"。

末口 古邗沟入淮处。在今江苏淮安市北。《左传》哀公九年(前486)："吴城邗，沟通江淮。"杜预注："于邗江筑城穿沟，东北通射阳湖，西北至末口入淮，通粮道也。"

末业 亦作末利、末作、末事。古代用以称工商业，与作为"本业"的农业相对而言。《史记·货殖列传》："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此言末业贫者之资也。"又《商君列传》："事末利及怠而贫者，举以为收孥。"司马贞索隐："末谓工商也。"

末甲 科场称谓。指录取进士的最后一名。《宋史·宗泽传》："泽廷对，极陈时弊，考官恶直，置末甲。"

末作 即"末业"。

末些 亦作么些、摩些、摩梭等。源于古昆明人。东汉末年，始以摩沙夷名称出现。居今四川雅砻江以西盐源、盐边一带。至唐代，其分布面已扩及今云南丽江县境，并有一部分南下至洱海以东组成越析诏。越析诏后为南诏所迫，又北迁至双舍(在今四川盐边)。元、明、清时期，经济、文化有较大发展，渐形成为近代的纳西族。

末城 且末国城名。在且末城西。汉时为精绝国地。在今新疆民丰境。

末哥(1215—1260) 又译木哥、莫哥、摩哥、穆哥。拖雷之子。母乃蛮氏撒鲁黑。元太宗八年(1236)，奉命出兵阴平郡，与皇子阔端分兵攻宋四川。贵由死，拔都召集诸王议立蒙哥为帝，斡兀立海迷失皇后所遣使臣独持异议，经他力争，乃得定议。宪宗七年(1257)，分得河南府(治今河南洛阳)五户丝户五千五百余。八年，随宪宗征四川，分兵由洋州入米仓关一路进军。次年，宪宗死于钓鱼山城下，代领其军。忽必烈与阿里不哥争帝位，以西南及六盘山诸军委付。不久，死于军中。中统元年(1260)额定后王年赐银二千五百两，缎三百匹。次年，子昌童为永宁王。

末蒙 吐蕃称君主(赞普)之妻为末蒙。

末嬉 即"妹喜"。

末永节(1869—1965) 日本福冈县人，别号狼啸月。甲午战争时任《九州日报》随军记者，战后归国与宫崎滔天结识。曾参与孙中山革命活动。

末恭城 在今四川汶川县境。《新唐书·吐蕃传》：贞元十六年(800)"韦皋拔末恭、颙二城"，即此。

末振将 西汉时乌孙小昆弥。成帝时，其兄安日被杀，汉命继之为小昆弥。时大昆弥雌栗靡甚强，恐为所并，使人诈降，伺机刺杀之。汉遣中郎将段会宗持金币与都护立雌栗靡季父、解忧公主孙伊秩靡为大昆弥。久之，末振将亦为大昆弥翎侯所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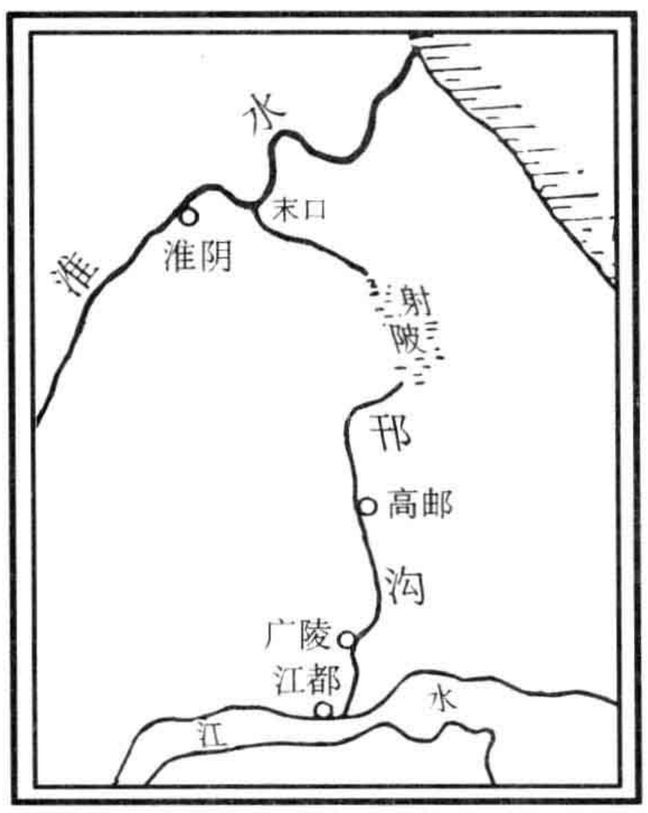
末等司 西夏第五等官衙。包括刻字司、宝金工司、织绢院、番汉乐人院、铁工院、木工院、纸工院、砖瓦院、夏州、绥州等。用十两铜印。

末士法汽水公司 外商企业。清同治二年(1863)由英商创办于上海。生产饮料，在当地销售。

邗 城名。在今江苏扬州市西北蜀冈

上。一说在今扬州市东南瀕江处。春秋末吴王夫差所筑。《左传》哀公九年(前486):"吴城邗,沟通江、淮",即此。

邗沟 中国最早有文献记载的人工运河。《左传》哀公九年(前486):"吴城邗,沟通江淮"(一作"吴城邗沟,通江淮")。《汉书·地理志》作"渠水",杜预注称"邗江"、"韩江",《水经·淮水注》又作"邗溟沟"、"中渎水"。故道自今江苏扬州市南引江水北流,经武广湖东、陆阳湖西(均在今高邮市南)下注樊梁湖(约今高邮市北界首湖),东北经博支湖(今宝应县东南)、射阳湖(今宝应县东),折西北至末口(今淮安市北)入淮。东汉建安中,因"患湖道多风",广陵太守陈登于樊梁湖北口开渠,北接白马湖,东北流抵末口入淮,较原道为近直。但魏晋时今淮安市以南一段仍须绕道射阳湖,不能直达。东晋永和中,江都水断,曾一度从今仪征市欧阳埭(市东北)引江水为源。隋大业元年(605)重开邗沟(一说即开皇七年所开山阳渎),略循东汉建安故道,"渠广四十步,渠旁皆筑御道,树以柳"(《资治通鉴·隋纪》),自扬州直达淮安,不再向东绕道,大体上即今里运河一线。唐时改称"漕河"、"官河"、"合渎渠"等。



邗 沟

击柝 更夫。《晏子春秋·外篇第七·晏子谏第十》:"夫田氏,国门击柝之家,父以托其子,兄以托其弟,于今三世矣。"《荀子·荣辱》:"或监门御旅,抱关击柝,而不自以为寡。"王先谦注:"击柝,击木所以警夜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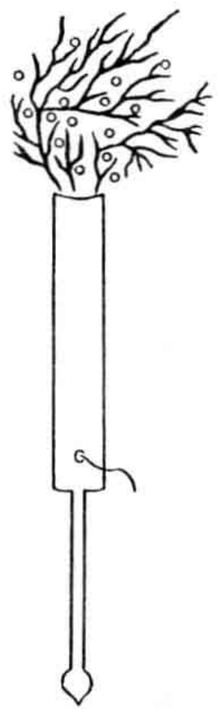
击鞠 又名马球、波罗球。唐时乘马以杖击球的体育活动。中宗、玄宗、宣宗等皆善击鞠,由是风俗相尚。武崇训、杨慎交洒油以筑球场,唐皇家队并与吐蕃队进行比赛。因皇帝提倡,风靡全国,诸州皆设有球场。章怀太子李贤墓道壁画《马球图》,即唐*马球的形象资料。

击胡侯 官名。汉时西域近匈奴各国常有以"击胡"、"却胡"为名之官。详见"却胡侯"。

击磬襄 古乐官。名襄。《论语·微子》:"少师阳、击磬襄入于海。"其活动时代有商纣时、周厉王时、周平王时、鲁哀公时等说。

击壤集 书名。诗集。北宋邵雍撰。二十卷。因邵雍及其父均葬于伊水之滨,故后人又称《伊川击壤集》。诗约两千首,多为五言、七言诗,少数为四言诗。主张"进,行己之道;退,养己之全"。内容分三类:一阐述哲学思想,二表达乐天安命,优游自适之人生观,三抒发对社会、历史的愤激之情。阐述较为深刻。宋明以来多有刊本,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宋史·艺文志》、明成化毕亨刊本均作二十卷。前有著者自序和邢恕后序。又有二十三卷本附录一卷载邵雍语录。明万历三十四年(1606)徐必达《邵子全书》本,并为六卷。万历四十二年储昌祚刊本并为八卷。此外有明代吴翰摘注、吴泰补注本十卷。因其思想有道教色彩,又编入《道藏·太玄部》。其自序为研究作者哲学思想的重要资料。

击贼砭铳 管形火器。为单管火铳,铳管用铁打造,长三尺;木柄长二尺,抵铳尾。铳尾有火眼。内装火药,次装石子、铅弹等,用黄泥或纸封其口听用。远能以弹射敌,近可持铳击打,一器两用。明多用之。


击贼砭铳

示壬 即"主壬"。

示癸 即"主癸"。

邗 古国名。一作于。在今河南沁阳市西北。殷纣时鄂侯所居,周武王封子邗叔于此。《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前636):"邗、晋、应、韩,武之穆也。"春秋初为郑邑,后又属周。《左传》隐公十一年(前712):"王取邬、刘、芳、邗之田于郑。"一说即盂。按"盂鼎"出土于陕西眉县礼村,盂国应在其地。

邗侯 即"鄂侯"。

巧明火柴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五年(1879)卫省轩创办于广东佛山。三十四年改名巧明光记火柴厂。宣统二年(1910)资本达二万元,有工人二十名。1930年改组为巧明公记火柴厂。

正 ❶西周称执政大臣。《大盂鼎铭》:"若文王命二三正。"❷正职。即一官之长。《周礼·天官·大宰》:"乃施法于官府,而建其正,立其贰。"❸乡官名。晋代凡千户以上乡置一人。

正一 ❶官名。明清道录司之职官。洪武十五年(1382)始设,左、右各一人,正六品。掌全国道教事务。详见"左正一"、"右正一"。❷明代道士的第二等,地位低于全真。

正丁 又名丁。合于承担赋役之人,年龄因时而异。如北魏行均田制时规定男年十五至七十为丁,晚期则以年十八为丁。北齐时改年十八以上,六十五以下为丁。西魏、北周时则以年十八至六十四为丁。详见"丁"。

正人 周代称官吏之长。《书·康诰》:"惟厥正人。"孔传:"惟其正官之人。"孔颖达疏:"正官之人,若《周官》三百六十职。正,官之首。"

正大 金哀宗年号(1224—1231)。凡八年。

正元 三国魏高贵乡公曹髦年号(254—256)。凡三年。

正历 ❶(**正歷**)明代国子监监生拨历(即分拨到各衙门历事)形式之一。凡正式指派监生往在京各大衙门历事者,称正历。名额有定数,计吏部四十一名,户部五十三名,礼部十三名,兵部二十五名,刑部七十名,工部二十四名,都察院六十三名,大理寺二十八名,通政司五名,行人司四名,五军都督府五十名。历事三月,期满后补官,但常有延至一年余者,遇有缺出,挨次补官。❷(**正曆**)渤海康王大嵩璘年号(794—809)。凡十六年。

正长 ❶君长。《墨子·尚同上》:"天下之所以乱者,生于无政长。"孙诒让注:"毕云:政当为正。"❷百官群吏之长。《左传·襄公二十五年》:"自六正、五吏、三十帅、三军之大夫、百官之正长、师旅及处守者,皆有赂。"❸乡里之长。《墨子·尚同上》:"诸侯国君既已立,以其力为未足,又选择其国之贤可者,置立之以为正长。"孙诒让注:"此正长,即中篇所云左右将军、大夫及乡里之长。"

正仓 唐时泛指全国各州县的官仓。相对义仓而言,故名。其储量据《通典·食货十二》记,天宝八载(749)时,为四千二百十二万六千一百八十四石。

正月 《诗·小雅》篇名。相传为周幽

王时作品，为士大夫所作。抒发了诗人忧国忧民的心情。

正户 ❶见“主户”。❷金户类名。猛安谋克的奴婢放免为良民后，隶于主人属部者，称为正户。

正引 又名额引。清盐商贩盐凭证之一。政府根据全国各引地之大小、人口之多少，定每岁额销之盐，其凭证为正引。如其不足民需，可配销余引盐。

正书 见“正字”。

正术 官名。明清阴阳学学官之一。明洪武十七年(1384)始设，府各一人，从九品。凡天文、占候、星卜、相宅、选日之流，悉归管理。然设官不给禄。清顺治初沿设，府各一人，未入流，由所辖有司遴选学行端正者，咨部给札。雍正七年(1729)，令兼辖星学。

正平 年号。(1)即“丑平”。(2)北魏太武帝年号(451—452)。凡二年。(3)南朝梁临贺王萧正德年号(548—549)。凡二年。

正田 北魏均田制中属于还受之露田称正田。又规定凡居于狭乡不乐迁宽乡之受田者，则以其家桑田为正田分。

正史 史书分类名目之一。被认为最正规、最重要者。始见于《隋书·经籍志·史部》，以纪传体著作为正史，居首位。刘知几《史通》以《尚书》、《春秋》及以后之编年、纪传二体史书均为正史。《明史·艺文志》以纪传、编年二体并称正史。清乾隆时编辑《四库全书总目》，以纪传体为正史，并诏定《史记》至《明史》二十四种为正史，自此正史遂为二十四史专有之名称。

正犯 法律用语。宋代法律称劫杀、谋杀、故杀、斗杀并已杀人的罪犯，以及犯*十恶，伪造符印，放火，官员犯入己赃，将校、军人、公人犯枉法赃，监主自盗赃等罪犯，为正犯。余如将邪法药物给人服食，为人合药、针刺故意不如原方，制造厌魅、符书、咒诅企图给人疾苦，故意使牲畜、猛兽杀伤他人，故意给人食用有毒之物，诬告他人死罪，诈陷他人，断案官吏故意入人死罪等，皆同正犯。正犯遇朝廷常赦、皇帝*疏决，不予赦免或减刑。后代则以首谋者为正犯。《元典章·刑部五·检验》：“今省部定到尸形格式于内，于是开写正犯、干犯名色。”黄六鸿《福惠全书·刑名·比差》：“凡抗拘不到，已改差拿，而牌上正犯，仍有不到，必该差明知必责，定受重贿，希图破调。必重责，严限补拘，自无不到。”

正光 北魏孝明帝年号(520—525)。凡六年。

正任 宋制，观察使、防御使、团练使、刺史为武官虚衔，无实际职掌，凡不带阶官者为正任，带阶官为遥郡。遥郡品位依阶官为准。正任高于遥郡，能参预朝谒御宴，遥郡则否。

正名 名，原指等级名分，后泛指名称，正名即辨正其等级名分、名称。子路问孔子为政，孔子答以：“必也正名乎！”认为“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论语·子路》)以等级名分作为评判现实的标准，遂引起名实之争。墨子以“取名予实”的理论与此说相对立。荀子作《正名篇》，认为“名无固宜”，主张“制名以指实”。

正安 大理段思廉年号(1053—1055)。凡三年。

正字 官名。北齐始置，为秘书省属官。四人，从九品上。掌校定典籍，刊正文字。后代因之。隋代于秘书省置四人，著作曹置二人，从九品上。唐代属秘书省者改正九品。贞元八年(792)，集贤殿书院置二人，从九品上。又，隋初太子司经局置二人，从九品，大业三年(607)改名正书，至唐复旧称，从九品上。北宋初亦置于秘书省，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秘书省置二人，从八品，掌编集书籍，校正脱误。南宋建炎二年(1128)罢，绍兴中复置。辽代南面官置，属秘书监著作局。掌典籍校雠事。又，司经局置太子正字，与太子校书郎共掌典校图书。元不置。明代于詹事府司经局置二人，从九品，与校书同为洗马属官。清初沿明制。康熙十四年(1675)定满、汉各二人，三十八年定为汉一人，为内阁中书兼衔。乾隆三十六年(1771)裁。

正军 军队中直接作战的正规士兵。(1)辽制，契丹民年十五以上、五十以下隶兵籍。正军一名，随从打草谷家丁及守营铺家丁各一名，马三匹。铁甲弓箭兵器皆由正军自备。所需粮草，由打草谷骑丁四出抄掠。(2)西夏制，男子年十五为丁，二丁取一人为正军。随正军服杂役者称为负担。正军疲弱者，马可充负担。正军一名给马、驼各一匹。(3)金制，女真诸部民，壮者皆兵，由各部孛堇(部落长)征调。正军又称甲军，兵仗粮粮皆自备。随带副从士卒一至二人，称阿里喜，担任杂役，多为正军之子弟。世宗时规定，可由驱丁充任。(4)元制，汉军军户以两户或三、五户合并出军一名，由其中丁力强者充，称为正军户或正军。详“正军户”。

正声 乐律术语。始见于《荀子·乐论》。(1)音阶中的五声。沈括《补笔谈》卷一：“变宫在宫、羽之间，变徵在角、徵之间，皆非正声。”(2)能发生共振的乐音。沈括《补笔谈》卷一：“声律高下苟同，虽在他琴鼓之，应弦亦震，此之谓正声。”(3)先秦时称“雅颂之声”为正声，称“郑卫之音”为奸声。《荀子·乐论》：“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4)以“太声”、“正声”、“少声”区别由低到高的三个八度组的律名或阶名。曾侯乙钟铭已有“太”、“少”前缀词。相对于“太”(低八度)、“少”(高八度)而言，中间八度的律音为正声。

正抄 见“发抄”。

正拟 即“拟正”。

正员 官制术语。指正式编制以内的官员。参见“员外❶”。

正言 官名。北宋端拱元年(988)，改左、右拾遗为左、右正言，八品。其后多出居外任，或兼领别司，不专任谏诤之职。明道元年(1032)置谏院后，非特旨供职者不预规谏之事。元丰改制，始专掌规谏讽谕，凡朝廷有阙失，大事则廷诤，小事则论奏，升从七品，左隶门下省，右隶中书省。南宋淳熙十五年(1188)复为左、右拾遗，绍熙二年(1191)复改左、右正言。明洪武十三年(1380)置谏院，设左、右正言各二人，从七品，掌侍从、规谏、补阙、拾遗，并稽察六部百司之事。十五年罢。

正兑 即正兑米。清代漕运入京师各仓之漕粮。原额三百三十万石，内含折征。乾隆十八年(1753)实征二百七十五万余石，嘉庆十七年(1812)为二百五十六万余石，光绪十三年(1887)为二百四十七万余石。

正刺 正任刺史的简称。

正供 ❶吏名。宋代殿中省尚舍局、尚辇局属吏。宋徽宗崇宁二年(1103)，改次供御置。❷清代官员的正常收入。即按官员品级每年发给的固定银米，亦称*正俸。区别于恩俸、养廉、津贴等额外待遇。

正卒 秦汉兵役之一种。《汉旧仪》：“民年二十三为正，一岁而以为卫士，一岁为材官、骑士，习射御骑驰战阵。”即男子成丁至老免，一生中有一年时间在本郡服役任材官(步兵)、骑士或楼船(水军)，一年在京师服役任卫士，或守卫边塞，是为正卒。其余时间在本郡为预备

兵,听候紧急调遣。东汉建武七年(31)取消材官、楼船、骑士等常备兵。二十二年,又废罢戍边兵役。

正治 元时陈空崖年号(1297)。

正郎 唐代尚书省诸司郎中别称。

正始 年号。(1)三国魏齐王曹芳年号(240—249)。凡十年。(2)十六国北燕高云年号(407—409)。凡三年。(3)北魏宣武帝年号(504—508)。凡五年。

正契 又称官契。宋制,人户典卖田宅,须请买官府印卖的文契书填,方许印押投税,具有法律效力。正契有一定格式。绍兴十年(1140)规定:若契内不开具顷亩间架、四邻所至和税租役钱,及无立契业主、邻人、牙人、保人和写契人书字者,并依违法典卖田宅断罪。

正思 唐李翱哲学术语。谓通过勿虑、勿思,寂然不动的方法,达到克服一切情欲的目的。《复性书·中》:"弗虑弗思,情则不生;情既不生,乃为正思。正思者,无虑无思也。"此说受佛教理论影响,近于佛教修持过程之"渐悟"阶段。

正选 清代吏部铨选制度。为月选官员班秩之一。凡内外官缺出,以正班之员选补。单、双月选官缺,分别以进士、举人、恩贡、拔贡、副贡、荫生、散馆庶吉士、满教习、教习及捐输、应升、俸满即升、卓异、俸深、议叙、降调、开复等官为正班,皆依吏部所颁规制办理。

正科 ❶科举考试用语。明清时指按期举行的科举考试。明清定制,每三年举行一次科举考试,即每逢子、卯、午、酉年举行乡试,丑、辰、未、戌年举行会试、殿试。这些年份的乡、会、殿试即为正科。如遇皇帝登极或皇帝、太后万寿等庆典增设之考试,称为恩科。如庆典恰逢正科之年,则以正科为恩科,或将正科移于前,或将正科移于后。清制,有些省份因战乱等因未能举行的正科,可于下届正科时补行,取中名额仍照原科定额录取。❷官名。明清地方府之医学学官。明洪武十七年(1384)设,每府一人,从九品。设官不给俸。掌教授生徒之事。清沿明制设,未入流。由所辖有司遴选谙医理者,咨部给札。宣统元年(1909),奉天模范监狱成,设医务所所长,省府正科一人。

正律 ❶按三分损益法,依次先计算出的十二律,称为正律。若继续再往下计算,所得超出十二律外的律,为变律。❷指音高适中的一个八度内的十二律。比其低八度的十二律称为倍律,因其振动弦长均比相应的正律长一倍;比其高八度的十二律称为半律,因其振动弦长均比相应的正律短一半。在高低三个八度三十六律中就形成了倍-正-半关系。朱载堉《律学新说》有详细论述。

正将 军职名。北宋神宗行将兵法,每路兵设一员统领。金代诸边将亦置,正七品,掌率所部轮番巡守边境。

正统 ❶西夏军官。为第一等,有副统辅佐。❷明英宗年号(1436—1449)。凡十四年。

正耗 清代附加税之一种。凡运往京师之米豆,谓之漕粮,储于京仓者,称为正兑。各省征收米豆各有定额。于定额外,又视距京师路途远近,每正兑漕粮一石,另外加征数斗不等,随漕起运,以弥补京仓耗损及解运沿途折耗,名正耗。

正盐 旧指按规定为官府生产之盐。宋代亭户所产之盐属正盐。时煮盐之地曰亭场,煮盐之民户曰亭户。凡亭户所产之盐,全部交公,不得私售,谓正盐。另,江淮地区亭户之外,又有锅户,锅户产盐,鬻之商贩,称浮盐。正盐居其四,浮盐居其一。明代灶丁额办之灶课盐谓之正盐。因灶课收贮在官,亦称官盐。多用以济边,又名边盐。商人支盐运销,须凭官给盐引,故又称引盐,共约二百三十余万引。清承明制,凡灶丁每岁按规定为官府生产之正课额盐,即谓之正盐。

正监 官名。战国秦国商鞅时设此官。主管监察事项。《商君书·境内》:"将军为木台,与国正监,与王御史参望之。其先入者,举为最启;其后入者,举为最殿。"高亨注释:"正监,官名,主管监察事项。"

正赃 罪行名。对*倍赃而言。即赃物本身。《唐律疏议·名例·犯罪未发自首》:"称正赃者,谓盗者自首,不征倍赃。"

正俸 清代指王公百官额定俸禄。有俸银、俸米、俸缎等名目。凡正俸皆分别依等发放:宗室之俸分二十一等,公主格格之俸分十四等,世爵之俸分二十七等,文职官之俸分十等,八旗武职之俸分九等,绿营武职之俸分八等,外藩蒙古之俸分九等,回爵之俸分六等。其文职官,从一品至正九品为九等,从九品及未入流列为第十等,俸银从岁支银一百八十两递降至三十一两有奇,且正俸银一两兼支米一斛。其官俸之低,自古少见。

正途 明清官员出身之一。凡进士、举人出身及恩贡、拔贡、副贡、岁贡、优贡生、荫生出身者均为正途,其余出身者均为异途。清代定制,异途经保举,亦同正途出身,但不得考选科道。非科甲正途出身,不得授翰林院、詹事府及吏、礼二部官员,惟旗员不拘此例。清代官吏出身限制极严,八旗户下、汉人家奴、长随等不准入仕籍,即"别流品,严登进"之意。

正卿 卿之长者。春秋时各国称卿之当权者为正卿。《左传·庄公二十二年》:"五世其昌,并于正卿。"杨伯峻注:"文七年、宣二年传之正卿皆指晋之赵宣子,襄四年传之正卿指鲁之季文子,襄二十一年传之正卿指鲁之季武子,昭元年传之正卿指晋之赵武,皆卿之当权者。《诗·小雅·雨无正》有正大夫,郑玄笺云:'正,长也。'大夫之长曰正大夫,卿之长曰正卿。"

正脊 建筑部件名称。位在屋顶前后两面坡相交处。等级较高建筑的正脊两端砌出鸱尾、鸱吻、龙尾、吻兽、正吻等装饰物。脊中间砌出宝瓶等饰物。汉代起正脊两端开始有生起,唐、宋、元沿用,明、清恢复平直状态。

正朔 古代历法,年始曰正,月初曰朔,一年的第一天称正朔。夏正建寅,以正月为岁首。殷正建丑,以十二月为岁首。周正建子,以十一月为岁首。改定正朔,表示王者受命于天,与前代不相袭,"所以变易民心,革其耳目,以助化也"(《白虎通·三正》)。西汉初年,沿袭秦代制度,以十月为岁首。武帝太初元年(前104),制定新历法,改以建寅之月即正月为岁首。其后一直沿用到清代。

正宾 明代乡饮酒礼诸宾之一,选参加者中年龄最长之人充任。

正堂 明清地方府、州、县主官之尊称。

正赈 清代凡遇灾害,国家即出钱粮赈济被灾贫民。雍正七年(1729)定制,救济一个月,称正赈,又称急赈。待察明灾情,视被灾程度,欠收程度超过六分以上,次第加赈一月、二月不等,谓之加赈。

正领 官名。明末清初郑成功设。其军队分为五军,下辖陆军七十二镇、水师二十镇。每镇五协,共有官兵一千二百人。每协设正领五人、副领十人,掌率兵士。每正领管十班,班设班长。

正隆 金海陵王年号(1156—1161)。凡六年。

正赋 即田赋。相对于盐茶等杂课而言。系中国历代政府对土地征课的税项。春秋战国称税,秦、汉、魏、晋称租。后课私田称税,课官田称租。宋代课官民田均称赋,田赋之名始此。明行一条

鞭法后，逐渐将徭役、土贡并入田赋，清初又陆续将各项杂征并入田赋，自雍正年间摊丁入地，地丁合一，田赋成为最主要的财政收入。清正赋按亩分夏秋两季征收，分别土地类别、肥瘠，轻重各有不同，以粮交纳（称本色或本征）或折银交纳（称折色或折征）。正赋外又有各种附加税，如羡余、火耗、平余等。

正蒙 书名。北宋张载著。九卷。用儒家圣功正道启蒙后学，故名。系作者“历年致思之所得”，门人苏昞会归义例，仿效《论语》、《孟子》篇次章句，以类相从，为十七篇。熙宁九年（1076）成书。明沈自彰收入《张子全书》。以“气”为万物之本原，阐述“虚空皆气”、“阴阳气化”、“一物两体”、“穷神知化”、“穷理尽性”、“明理去欲”、“民胞物与”等观点，并斥佛道“以心为法”、“以空为真”、“生死轮回”之说。门人范育作序，认为此书旨在“与浮屠老子辨”。主要注本有王夫之《张子正蒙注》，王植《正蒙初义》，刘玑《正蒙会稿》，高攀龙、徐必达《正蒙释》，李光地《正蒙注》，杨云达《正蒙集说》等。

正粮 ❶明代军屯所产供士兵及家属食用之粮。参见“屯粮”。❷清代有漕省分所纳漕粮中，称米为正粮。以别于豆麦、荞麦等杂粮。

正数 算学术语。(1)大于零之数，与负数相对。魏晋间刘徽云：“今两算得失相反，要令正负以名之。”(2)恰好之数。刘徽以齐同术论盈不足术云：“通计齐则不盈不朒之正数。”

正寝 即路寝。帝王、公侯之正居。《春秋公羊传·庄公三十二年》：“路寝者何？正寝也。”何休注曰：“公之正居也。天子诸侯皆有三寝：一曰高寝，二曰路寝，三曰小寝。父居高寝，子居路寝，孙从王父母，妻从夫寝，夫人居小寝。”

正德 年号。(1)西夏崇宗年号（1127—1134）。凡八年。(2)明武宗年号（1506—1521）。凡十六年。

正籍 战国齐国征收人口税之簿籍。《管子·轻重甲》：“民无以与正籍者，予之长假。”郭沫若《管子集校》引安井衡曰：“‘正籍’谓正户正人之籍。”正户一般指有本业者，正人即一家之长。马非百《管子轻重新诠》则谓“正”读如“征”，征籍指为应纳税者所著之籍。

正一经 道教经典。为《道藏》四辅经书之一。主要为道教符箓各派（正一道）所奉持，其经最早部分约成于东汉末。此经以真一为宗，劾召鬼神。据《正一经治纪品目录》载，有正目经九百三十卷，符图七十卷，合千卷。其最重要者为《正一盟威箓》。道士张陵一派所传经箓，即以此为主。

正一道 亦称正一教、正一派。道教符箓各派的总称。与全真道同为元以后道教两大派。从五斗米道演变而来。相传东汉张陵创教时，称太上老君“教以正一新出道法”，又“授正一科术要道法文”、“正一盟威妙经三业六通之诀”，以“伐诛邪伪，与天下万神分付为盟，悉承正一之道也”（《云笈七籤》卷二十八），故名。以《正一经》为主要经典，不重修持。崇拜神仙，画符念咒，祈福禳灾。入道者可以有家室。唐宋以来，南北天师道与上清、灵宝等道教逐渐合流。元成宗大德八年（1304）授三十八代天师张与材“正一教主，主领三山（龙虎山、阁皂山、茅山）符箓”。其后凡是道教的符箓各派统称正一道。

正人籍 战国齐国人口税。《管子·国蓄》云：“以正人籍，谓之离情。”尹知章注：“（正人）正数之人，若丁壮也。”谓正人籍为只向丁壮者所征之夫税。马非百《管子轻重新诠》引姚永概曰：“‘以正人籍’，计口而籍之也，计口则人无免者，故曰‘离情’。”认为正人籍属计口而征的普遍人口税。

正卫郎 散官名。明洪武四年（1371）置。初授库副使、仓丞等，后内官品秩屡更，则专授从七品内官。

正气会 自立会的初名。见“自立会”。

正仆（僕）人 官名。又称仆人正或太仆正。春秋楚置。仆官之长。《左传·昭公十三年》：“蔡公使须务牟与史狸先入，因正仆人杀太子禄及公子罢敌。”

正仓院 日本奈良时代文物库。亦称正藏院。位于奈良东大寺大佛殿西北。为一木构建筑，分北、中、南三仓。库中存有古代文物一万余件。主要为奈良时代光明皇后献入东大寺的圣武天皇遗物，天历四年（950）由东大寺羂索院仓库中移入的古代器物。有文书、文具、佛具、乐器、服饰、兵器、工具、医药、生活用品及绘画雕刻等工艺品，种类丰富，制作精巧，保存较好，大部具有浓厚的唐代及中亚风格。其中一部分系直接由唐传入日本，如银平脱合子、螺钿琵琶、鸟毛立女屏风、三合鞘御刀子、金银钿庄唐大刀、唐三彩磁鼓筒等，极其珍贵，已成为日本国宝。其他文物亦可见唐代风格的影响，为奈良文化的结晶，反映唐时中日两国文化的广泛交流。

正方案 天文仪器。元郭守敬创制。用木或铜制成正方形，每边长四尺，厚一寸，周边设有水槽以置水平。正中安一圆柱，其高与直径均两寸，其上固定一细棒，此棒由案面起算高一尺五寸（春秋分时用），夏至时则再加长五寸，冬至时减五寸。案面上从圆柱外起，以一寸为间隔，画十九个同心圆，最外一圈为重规；附刻有十二方位和乾、坤、震、坎、艮、巽、离、兑等以表示季节，以及周天度。此仪器用途有三：(一)水平放置测太阳方位；(二)正南北方向垂直立于地面，可测北极出地高度；(三)帮助安装天文仪器，使天文仪器的两枢轴与天北极平行或重合。

正平县 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临汾县置。《元和郡县志》：“因正平故郡城为名。”治今山西新绛县。为绛州治。大业三年（607），为绛郡治，唐、宋为绛州治，金为晋安府治。元复为绛州治。明洪武初并入绛州。

正旦使 见“贺正旦国信使”。

正令史 佐理案牍文书的官吏。简称令史。秦、汉诸官署多置令史，掌文书。三国魏、两晋、南朝、北魏、北齐省、台、府、寺诸官署沿置，称正令史，高于书令史。魏、晋、南朝宋、北魏为流内官，梁、陈、北齐皆为流外吏职。

正印官 简称正印。明清对地方各级长官统称。如布政使、知府、知县等。以其主管一级政府政务，有僚属，且所用印为正方形，故名。

正考父 西周末东周初宋国人。宋湣公之后裔。孔子七世祖。事戴、武、宣三公。曾从周太师得《商颂》十二篇，加以考校，后散佚七篇。一说为春秋时宋襄公之大夫，襄公修行仁义，欲为盟主，他美襄公之行，“追道契、汤、高宗，殷所以兴”，故作《商颂》。

正光历（曆） 历法名。北魏宣武帝时，以所行《玄始历》已有疏漏，命更造新历。自延昌四年（515）冬开始集议新历，并立表实测日影，历时三年。神龟元年（518），由著作郎崔光总合张洪、李业兴、张龙祥、卢道虔、卫洪显、胡荣、僧道融、樊仲遵、张僧豫九家所上新历，共成一历，以壬子为元，应魏之水德，名曰《神龟历》奏闻。孝明帝以新历告成，大赦，改元正光，因名新历为《正光历》，于正光三年（522）施行。此历开始记载七十二候，对后世修历颇有影响。

正负术 算学术语。即今之正负数加减法则。始见于《九章算术·方程》。中

算家在应用直除法解线性方程组时引入正负数，遂创造了正负术。当方程两行所消元的系数同为正数或负数，即同名时，用减法。此时若其他对应项的系数（含常数项）为一正一负者，就相加，即 $a-(-b)=a+b$，$-a-b=-(a+b)$，$a,b>0$；若被减行对应项有缺项，无有与之相减，称之为“无入”，那么“正无入负之，负无入正之”，即 $0-a=-a$，$0-(-a)=a$，$a>0$。当方程两行所消元的系数为一正一负，即异名时，用加法。此时若其他对应项系数为同号者，就相加，即 $a+b$，$-a+(-b)=-(a+b)$，$a,b>0$；两行任一个有缺项，其加法法则为“正无入正之，负无入负之”，即 $0+a$（或 $a+0$）$=a$，$0+(-a)$（或 $-a+0$）$=-a$，$a>0$。《九章算术》将此概括为“同名相除，异名相益，正无入负之，负无入正之；其异名相除，同名相益，正无入正之，负无入负之”。确立了正负数加减运算的完整法则，与今一致。

正负数 算学术语。相反意义量的表示。始见于《九章算术·方程》。其第三问之方程组在应用直除法消元过程中，出现“以多减少”而不够减的情形，遂引入正负数概念。刘徽注云：“今两算得失相反，要令正负以名之。”并以“正算赤，负算黑，否则以邪正为异”记之。《九章算术》还提出正负数加减运算法则（详“正负术”），并在实际上运用了正负数乘除运算法则。而后者的完整阐述则在元朱世杰《算学启蒙》中。

正军户 元代指出军的军户。元代采用正、贴军户制，以两、三户或三、五户合出军一名，其中丁力强者出军一名，其他各户出钱相助。出军户即为正军户，又称军头，出钱户称贴军户。正军户无丁可出时，由贴军户出军，正军户出钱津助，但正、贴地位不变。元朝规定，正、贴户卖田产，许相互过问，以免影响出军和贴军。

正军校 军阶名。清末新陆军次等官阶之一。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三等九级官制，始置。为次等第一级，任督队官、执事官等。秩视守备，阶正五品。宣统元年（1909）修订，军官冠以某队（步队、马队）、军佐冠以某科（军医、军需）字样。

正纪郎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二阶，秩正九品上。元代沿置，属十四阶之第十一阶，秩正八品 。

正奉郎 散阶称号。明洪武四年（1371）置，以授正七品内官。

正押衙 官名。唐末、五代盐铁、户部、度支三司所置属官。五代后唐长兴四年（933）以盐铁转运使额职极多，将正押衙设为尚书省省职，为转迁之序。其下有同押衙、衙前都虞候、衙前子弟，其他名目撤销。

正侍郎 阶官名。北宋政和六年（1116）置，为武臣阶官，从七品。

正治卿 勋官名。明置，以授从二品文官再考称职者。

正定府 本真定府，清雍正元年（1723）避帝名胤禛讳改名。治正定县（今县）。属直隶。辖境相当今河北无极、晋州等市、县以西，藁城、元氏、赞皇等市、县以北，新乐、行唐、阜平等市、县以南地区。1913 年废。

正参军 官名。晋制，诸公府置诸曹参军，又有正参军、行参军、兼行参军及长兼行参军等员。除拜者为正参军。诸府参军皆七品。南朝齐时，局曹以上十二曹，署正参军各一人。梁、陈、北魏、北齐沿袭，均有正、行参军。

正参领 军阶名。清末新陆军中等官阶之一。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三等九级官制，始置。为中等第一级，任统制官、正参谋官等。秩视参将，阶正三品。宣统元年（1909）修订，军官冠以某队（步队、马队）、军佐冠以某科（军医、军需）字样。

正奏名 见“特奏名”。

正贴司 吏名。北宋元丰改制后，吏部、秘书省等官署置，分领有关细务。

正律器 见“定律器”。

正首领 军职名。西夏军队职官。在将佐之下，小首领之上。另有权正首领。

正总制 官名。又称正总权。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设。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改原总兵为正总制，副总兵则改副总制，其职掌仍因袭明朝。

正统司 官署名。西夏仁宗乾祐年间置。与枢密院分掌军政。

正都统 军阶名。清末新陆军上等官阶之一。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三等九级官制，始置。为上等第一级，任总统官。秩视提督，阶从一品。

正留守 官名。明洪武十四年（1381）于中都（凤阳）留守司置，为留守司长官，掌中都守御防护之事。武职，正二品。嘉靖十八年（1539）于兴都（湖广承天府，治今湖北钟祥市）留守司亦置，设官、职掌同中都之制。

正朝夕 古代由日影测定东西方向的方法。《周礼·考工记·匠人》：“昼参诸日中之景，夜考之极星，以正朝夕。”贾公彦疏：“朝夕，即东西也。”测法：在水平地面上立表，分别记下日出、日入时日影位置，以规整齐两影之长短，引绳连接两日影端点，绳即东西正向。此为使用指南针以前较精确之测向法。

正御史 官名。战国秦置。御史之长。

正象历（曆） 历法名。五代前蜀颁于永平二年（912）十二月。已佚。

正一真人 道教封号。全称龙虎山正一真人。明清掌道教者。领龙虎山上清宫道众。洪武元年（1368），张正朝入朝，封为真人，秩二品，世袭。隆庆中革去真人，只称提点，万历初仍复旧称。所属有法官、赞教、掌书等。清顺治八年（1651）授张应京大真人，秩三品，袭封。所属有提点、提举、法箓局提举、副理、赞教、知事等。乾隆元年（1736）授光禄大夫。后降为正五品，三十一年仍复旧制。

正开拆官 吏名。南宋置，隶临安府开拆司，主管开拆司事，其下有副开拆官、下名开拆官。

正太铁路 直隶正定（今属河北）柳林堡至山西太原铁路。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山西巡抚胡聘之请准开办。经山西商务局与俄国华俄道胜银行商议借款承办，并订立草合同。义和团运动时停顿。二十八年清政府将该路作为芦汉支路，归并铁路总公司，遂另立合同，援照芦汉铁路例，借俄款四千万法郎。三十年四月开工，三十三年十月通车，全长 242 公里，窄轨。后以石家庄为起点，加以改造，改名为石太铁路。

正仇满论 篇名。章太炎撰。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刊于《国民报》第四期。为批驳梁启超《中国积弱溯源论》而作。抨击保皇派拥立光绪，实行君宪谬论；论证革命并非“仇满”，梁氏反对革命，只是“忠爱”于光绪一人而已。

正史削繁 书名。南朝梁阮孝绪撰。九十四卷。已佚。

正仪大夫 散官名。金天眷年间始置，为司天翰林官散阶，从四品中。明洪武四年（1371）定钦天监散官，监令为正四品，授正仪大夫。十五年后，改依品级授以文职散官。

正议大夫 散官名。隋大业三年（607）始置，正四品。唐沿置，为正四品上文散官。宋初沿唐制，太平兴国初改正奉大夫。元丰三年（1080）置为新寄禄

官,取代旧寄禄官六部侍郎,从三品。元祐三年(1088)分为左、右二阶。大观二年(1108),又以左正议大夫为正议大夫,改右正议大夫为通奉大夫。金代置,为正四品上文散官。元代改正三品,宣授。明代为正三品,加授。

正议校尉 官名。东汉末孙策置,以张纮任之,与长史张昭并参谋议,地位很高,常一人随孙策征伐,一人主持留守事务。见《三国志·张纮传》裴骃注引《吴书》。

正军医官 官名。清末新陆军职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镇一人,从三品,以副参领充,简放。掌考查全镇卫生医药等事。

正军械官 官名。清末新陆军职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镇一人,从三品,以副参领充,简放。掌考查全镇战具军火等事。

正员将军 官名统称。官至将军而未有军号者,为正员将军。

正体类要 书名。明薛己著。二卷。上卷载主治大法,包括外伤及汤火伤治验等;下卷收载内、外科治疗方药七十首。在证候诊断与治疗方法上,均与其他伤科专著不同,以论述一般性软组织损伤为主,故不侧重外治手术法的使用,而是以内治法为主要治疗手段。刊于嘉靖八年(1529)。今传者有《薛氏医案》本、《中国医学大成》本。1957年上海卫生出版社出版排印本。

正奉大夫 散官名。北宋置,为正四品上阶文散官,元丰改制后废。大观二年(1108)又改右光禄大夫置,为正三品文臣寄禄官。金、元亦置,为四十二阶文散官之第十二阶。金从三品上;元从二品,宣授。明代沿置为散阶,以授从二品文官。

正直侍中 魏、晋、南北朝时指诸侍中之主要值事者,由侍中轮流担任。舆驾出时,由其主持仪式,并负玺陪乘。

正直将军 官名。北魏置。《魏书·叔孙建传》:"太宗即位,念建前功,乃以建为正直将军、相州刺史。"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皆未载。

正侍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内侍官名,改延福宫使置,正五品。

正治上卿 勋阶称号。明置,以授正二品文官* 再考称职者授予。

正定铜佛 河北正定隆兴寺的铜质观音像。高约22米,重76吨。背后、肋下、正面计伸出四十二只手。铸于北宋开宝四年(971)。据记载,佛像下有一个深5米,以七根铁柱为骨,并浇有铁水的三合土基座。全身分七段铸成,一段铸至莲花座,二段至膝盖,三段至脐下,四段至胸,五段至腋下,六段至肩,七段铸头部,后背添铸三十六臂。是现存中国古代最大铜铸佛像。

正始之音 指魏晋清谈风气。因魏晋玄学始于魏齐王正始年间,故名。由何晏、王弼首创。以清谈论辩为形式,以《老子》、《庄子》阐释儒家经义为内容。简约玄淡,倾动当世,两晋之士,莫不景慕效仿。《晋书·卫玠传》:"昔王辅嗣(弼)吐金声于中朝,此子(卫玠)复玉振于江表,微言之绪,绝而复续。不意永嘉之末,复闻'正始之音'。"明顾炎武《日知录·正始》有评述。

正监理官 官名。清末度支部派驻各省清理财政局官员。宣统元年(1909)各省设清理财政局,始置。每省一人,三、四品不等,度支部遴员奏派。共派二十人,任期二年。掌稽查督催该局一切应办事宜。

正谊书局 清同治五年(1866)闽浙总督左宗棠在福州创设。专事重刊先哲遗书,录选举贡百余人,分班校拨。次年改为正谊书院。凡福建举人及恩、拔、副、岁、优五贡,概准与考,每年由督抚亲临甄别,三年后择其材器优异者量予奏奖,以示鼓励。

正谊书院 见"正谊书局"。

正谏大夫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谏议大夫为正谏大夫。神龙元年(705),复原名。

正隆通宝 金铜钱。圆形,方孔,汉字。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始铸,与辽、宋旧钱通用。《金史》、《续文献通考》俱作"通宝",今存实物作"元宝"。



正隆通宝

正蒙书院 又名梅溪书院。清末私人出资兴办的分科设教的新型学堂,为最先改良之私塾。光绪四年(1878)张焕纶在上海创办。略仿西方小学教育之法,分设国文、舆地、经史、时务、格致、算学、歌诗等科;不授帖括,以明义理、识时务为宗旨,课余开展游戏等娱乐活动,兼采西方教育之所长。十一年,扩建新舍落成,改名梅溪书院。二十八年改名梅溪高等小学堂。三十年改为官立。宣统三年(1911)上海光复后,改名市立梅溪高等小学校。

正大光明殿 清宫殿名。在北京圆明园二宫门(出入贤良门)内。殿中悬有清世宗题"正大光明"匾额。清代雍正至咸丰年间,历朝皇帝凡住圆明园期间,大都在此朝会听政。咸丰十年(1860),被英法联军纵火焚毁。

正广和洋行(Caldbeck. macgregor & Co.) 外资商行。清同治三年(1864)由英商创办于上海。主要从事制酒及生产各种饮料。

正负开方术 算学术语。南宋秦九韶在北宋贾宪增乘开方法基础上提出的开方程序,是为《数书九章》的主要数学方法之一。规定实常为负,相当于现今之将常数项移至方程左端,因而可将随乘随加的过程进行到底。方程的系数在有理数域内没有限制,可正可负,可为分数,亦可为小数。求解的方程有的高达十次。建立方程的过程还进行了无理式的有理化。此术把高次方程求正根的方法推向世界高峰,超前其他文化传统几个世纪。

正和缫丝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十年(1894)由华商创办于上海。有工人四百名。

正隆事迹记 书名。南宋张棣撰。一卷。记金海陵炀王之事,始于初立,终于瓜州之变,凡十有二年。内容大抵得之传闻,疏漏殊甚。海陵改元三次,此但称正隆,以著其要。《宋史·艺文志》著录有《金亮讲和事迹》一卷,亦张棣撰,当为此书之异名或节本。

正德云南志 书名。明周季凤纂修。四十四卷。季凤,字公仪,江西南昌人,正德间官云南按察提刑副使。此书纂修于正德五年(1510),据弘治十六年(1503)云南按察司提学副使彭纲纂修之《云南总志》重加编定。卷一至卷三十三为正志,首列布政司,次按各府、州、指挥使司等地区,分载其建置沿革、郡名等二十四目,次要事一卷,列传七卷,文章十一卷。其余十一卷为外志,载寺观、仙释,及汉唐诸夷传、大理国传、缅甸传。此书体例较《景泰云南志》有所改进,且补景泰志以后五十年事迹较详。《天一阁书目》著录。北京图书馆藏原刊本。云南省图书馆藏影抄原刊本。

邛州 ❶即"功州"。❷南朝梁武陵王萧纪于蒲水口置,"南接邛来山,因以为名"(《元和郡县志》)。隋大业初废。唐

武德元年(618)分雅州复置。治依政县(今邛崃市东南),显庆二年(657)移治临邛县(元省入州,今邛崃市)。天宝元年(742)改为临邛郡,乾元元年(758)复为邛州。辖境相当今四川邛崃、蒲江、大邑等市、县地。宋属成都府路。元属嘉定府路。明洪武九年(1376)降为县,成化十九年(1483)复升为州。明、清属四川省。1913年废,改本州为邛崃县。

邛笼 羌语俄鲁的音译,意为碉楼。《后汉书·南蛮西南夷传》记当时分布于川西北一带冉駹夷居住习俗云:"皆依山居止,累石为室,高者至十余丈,为邛笼",为此词见于文献之始。此种建筑至今在羌族和阿坝藏族中仍很流行,一般都修筑在交通要道、山脊上或村寨中心,主要用于防御敌患。多为四方形,也有六角形或八角形的,下宽上窄,呈梯形,最高者达十三四层,高至十余丈。砌石工匠仅以乱石片和黄泥作原料,凭目测和经验信手砌成,可历数十年以至数百年而不倾塌。

邛窑 唐代瓷窑。窑址在今四川邛崃瓦窑山、什方堂等地。因古属邛州,故名。烧造年代上起于隋,下迄两宋,唐代为最盛。以烧制青瓷为主,产品造型繁多,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如提梁罐、油灯、小型雕塑等。其中各种人物俑、动物俑,神态生动。另有杂技俑,表现唐代杂技演出形象。器具多施以青釉、绿釉或褐釉,还有各种彩绘、彩斑和点彩装饰,胎质较粗。

邛竹杖 以邛竹制作之杖。邛竹,竹之一种,产于邛崃山(今四川荥经西南),故名。据《史记·大宛列传》,张骞西使抵大夏(今阿富汗北部一带),见邛竹杖、蜀布,系大夏商贾贩自身毒(今属印度半岛),因而推测经蜀地可达大夏。武帝以此复事通西南夷。

邛都县 西汉元光间置,治今四川西昌市东南。属蜀郡。寻罢。元鼎六年(前111)复置,为越巂郡治。南朝齐废。

邛崃关 在今四川荥经县西南。以邛崃坂而名。隋大业十年(614)置。唐代为通往南诏要冲,太和六年(832)西川节度使李德裕重修。《资治通鉴》:咸通二年(861),南诏寇巂州,攻邛崃关;乾符元年(874),南诏入邛崃关,攻雅州,并即此。

邛部川蛮 少数族名。宋黎州诸蛮之一,即大路蛮,亦称勿邓。居今四川越西一带,与风琶蛮、两林蛮合称东蛮。其酋长称"百蛮都鬼主"。宋初即受封赐,五年一贡。嘉定九年(1216),服属大理国。

邛部长官司 土司名。明永乐元年(1403)以元之邛部招讨司改置,治今四川越西县大屯乡,隶越巂卫。万历中,长官使岭柏死,后内讧不息,长官司地位日趋削弱。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邛部长官司第十一世岭安盘投诚,改置邛部宣抚司,辖腻乃、阿合、苏呷、咱户、慕虐、阿苏、滥田坝、普雄、黑保、大孤山等十土目,居民为西番、倮罗。五十二年后复改长官司。

邛部宣抚司 见"邛部长官司"。

邛部川安抚招讨使司 元置。在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北部越西、甘洛县一带。唐置邛部县。宋时其首领贡名马土物,封为邛都王。元宪宗时归附。中统五年(1264)置邛部川安抚招讨使司。治乌弄域,隶成都元帅府,后割属罗罗斯宣慰司。至元二十一年(1284)改为邛部州。至顺元年(1330)复改为邛部招讨司,以该州土官马伯为招讨使。居民为乌蛮、末些族。

邛水十五洞蛮夷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安定、邛水两县置团罗、得民、晓隘、陂带、邛水五长官司,属思州宣慰司。二十五年省团罗等四司入邛水,改邛水十五洞蛮夷长官司,授土人杨光荣正长官职,以土官袁姓副之。永乐十二年(1414)属镇远府。治今贵州三穗县。累传至杨胜梅、袁洪远,顺治十六年(1659)附清,仍袭前职,世袭。正长官有印信,管邛水诸寨。副长官无印信,不管村寨。居民为土人。

功生 明代监生名目之一。亦名恩生。指明后期因父兄有军功而被荫入国子监读书的监生。

功令 汉代法令。内容为选举官吏的有关规定。汉武帝时公孙弘奏请"选择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艺以上补左右内史、大行卒史,比百石以下补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边郡一人。先用诵多者,不足,择掌故以补中二千石属,文学掌故补郡属,备员,请著功令"(《汉书·儒林传》)。经武帝批准后付诸施行。颜师古注:"新立此条,请以著于功令。功令,篇名,若今选举令。"科举考试制度中有关考试、录用的法令、规则亦称功令。

功臣 ❶官员、将士荣誉加衔的一种。唐中期以后,有时加将相以"功臣"美名。宋、明承制,更有增益。详"功臣号"。❷官名。太平天国军中给事官。见"军中典官"。

功名 功绩和名声。《庄子·山木》:"削迹捐势,不为功名。"又,科举时代用称科第。

功州 一作邛州。唐置羁縻州。治今贵州开阳县西北。天宝元年(742)属黔中郡,隶黔中道。乾元元年(758)属黔州都督府。大历十二年(777)属黔州经略招讨使。大顺元年(890)属武泰军节度使。宋初因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功次 即积功和资历。汉代官吏晋升的依据之一。《史记·万石张叔列传》:"(卫绾曰)臣从车士幸得以功次迁中郎将。"《后汉书·黄琬传》:"旧制,光禄举三署郎,以高功久次才德尤异者为茂才四行。"李贤注:"久次谓久居官次也。"亦指积功之高低次序。《汉书·高后纪》:"以功次定朝位。"颜师古注引如淳曰:"功大者位在上。《功臣侯表》有第一、第二之次。"

功论 即"功论曹"。

功劳 官吏考核制度术语。功即事功,劳即劳绩,为官吏升迁的主要依据。《汉书·宣帝纪》:"自丞相以下,各奉职奏事,以傅奏其言,考试功能。侍中尚书功劳当迁及有异善,厚加赏赐,至于子孙,终不改易。"

功服 古代丧服名。为大功、小功之总称。因古代丧服制度中*五服之斩衰、齐衰用粗麻布制成,此服所用之布经加工,色白而细,故称功服。参见"大功"、"小功"。

功封 凡宗室王公有勋绩受封者,称为功封。清初规定,宗室以功加封者,自奉恩将军递加一等至和硕亲王;亲王有功,酌量赏给黄金白银。

功曹 ❶官署名。汉代始设,为地方官府职事机构。职掌选举,兼参诸曹事务。主其事者,司隶校尉府称功曹从事,州府称治中从事,郡称功曹,县称功曹掾。南朝宋以后,北魏为将军府诸曹之一,长官为参军事。隋唐王府、州,唐三都、都督府所属七曹之一。主要掌管文官簿书、考课、假使、陈设等。长官或称掾史,或称功曹参军事。又,唐武德四年(621)置天策上将府,亦设功曹,掌官员假使、选举、考课、禄恤等事。太宗立为太子后即省。北宋开封府亦置,崇宁三年(1104)废。❷即"功曹史"。

功牌 古代赏给有功者之奖牌。明代功牌以银制造,长方形。清代用以赏给八旗有功人员。定制,八旗营总以下叙军功者得以授予。牌分五等,分别赏给一至五等军功者,其出众效力者,给一等

牌一，加三等功牌一，上书所立功绩年月，钤用兵部印。

功臣号 唐、宋、明三代赐功臣的荣誉衔，即叙录其勋绩于“功臣”一词之上。始于唐德宗奉天之役。自后，藩镇下至从军资深者，例赐之。宋初因袭，更有增益，作为官员、将士荣誉加衔的一种，至元丰乃罢。明初复赐。其名目繁多，唐有“从奉天定难功臣”、“宝应功臣”。宋赐给中书、枢密臣僚功臣称号有推忠、佐理、协谋、同德、守正、亮节、翊戴、赞治、崇仁、保运、经邦十一种，宰相初加六字，余官初加四字，累加皆二字，旧有功臣称号者改赐。中书、枢密所赐，若罢免或出任外官则改之，赐给皇子、皇亲、文武臣僚、外臣功臣称号有推诚、保德、翊戴、守正、亮节、同德、佐运、崇仁、协恭、赞治、宣德、纯诚、保节、保顺、忠亮、竭诚、奉化、效顺、顺化十九种，初加四字，次加二字。赐给诸班直将士禁军功臣称号有拱卫、翊卫、卫圣、保顺、忠勇、拱极、护圣、奉庆、果毅、肃卫十种，初加二字，再加亦二字，如遇恩泽累加，仅改其名，不过二字。明有“开国辅运推诚宣力武臣”、“推忠辅国协谋宣力文臣”等。

功过状 记录官员功过的行状。唐尚书省吏部有考功郎中、员外郎，掌考察官员功过善恶，对亲王及中书、门下二省、京官三品以上及都督、刺史、都护、节度使、观察使，皆以功过状考核其行事。

功臣庙 祭祀开国有功诸将相之庙。明洪武二年(1369)，建于南京城内鸡笼山(今鸡鸣山)。序其封爵，死者作像祀，生者虚其位。徐达为首，依次常遇春、李文忠、邓愈、汤和、沐英、胡大海等凡二十一人。每年四季孟月及年终，遣勋戚大臣祭祀。永乐三年(1405)，以中山王徐达勋德第一，正旦、清明、中元、孟冬、冬至，遣太常寺官祭于大功坊之家庙。万历年间，仍祭徐达等二十一人。

功论郎 官名。亦称功论郎中。南朝宋始置，为尚书省功论曹长官。南齐、梁、陈沿置。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资深者称侍郎，梁六班。

功论曹 官署名。亦称功论。南朝宋元嘉三十年(453)始置。为都官尚书所辖四曹之一，掌考察文武官员，置郎(郎中)一人为长官，资深者称侍郎。南齐、梁、陈沿置。

功曹史 官名。汉代郡县官府所属功曹之长，亦称功曹、主吏。主选署功劳、职掌吏员赏罚任免事宜。由守、相委任，职统诸曹，在诸曹掾史中地位最高，甚至权逾郡丞、长史。三国时郡及晋代不开府将军、太子二傅、特进、郡县置。南朝宋沿之。梁、陈皇弟皇子府、嗣王府均置。梁自六班至二班，陈自七品至九品。北魏凡皇子、不开府将军、太常光禄卫尉、郡，北齐九寺、郡县，北周郡亦置。职掌吏事或主选举。凡郡功曹多用本地大族，权重。唐代诸功曹亦置属吏。

功曹佐 官名。汉功曹的佐吏。《太平御览》卷二百六十四引《会稽典录》，谓魏朗从郡的书佐转为功曹佐，又进为功曹史。

功曹掾 官名。汉代县府所属功曹之长，亦称主吏掾。掌选署功劳。北齐司州、清都郡，邺、临漳、成安三县以及州属功曹亦置。

功德司 官署名。西夏始设，掌管佛教事务。有僧众功德司、护法功德司、出家功德司，设正使、副使为正副长官。元世祖至元十七年(1280)置，又称功德使司、都功德使司。秩从二品，掌奏帝师所统僧人及吐蕃军民等事，并经管内廷作佛事。设功德使及同知为正、副长官。三十一年罢。大德七年(1303)复立。天历二年(1329)再罢，以所掌事归宣政院。至顺三年(1332)复立。顺帝至元元年(1335)罢。

功德使 官名。唐贞元四年(788)置左、右街大功德使、东都功德使、修功德使，总领僧尼之籍及功役。元和二年(807)，以道士、女官隶左、右街功德使。会昌二年(842)，以僧尼隶礼部主客司，六年复隶两街功德使。五代沿置。元代置为功德司长官，从二品。原设十员，延祐七年(1320)省为六员，常以宣政院使兼任。

功德疏 宋制，皇帝诞日，各路帅守、监司各自进呈贺表和道、释功德疏，并献银。表、疏皆用四六句文体，经通进银台司投进。

功利之学 亦称事功之学。与理学重义轻利相对立的思想体系。南宋时以陈亮为首的永康学派和以叶适为首的永嘉学派均倡言此学。认为：“盈宇宙者无非物，日用之间无非事”(《龙川文集·书经》)，宣称理者为“物之理也”(《水心别集·进卷诗》)。为学注重实际功用与效果，反对理学家空言“义理”，斥之为“尽废天下之实”，“终于百事不理而已”(《龙川文集·送吴允成运干序》)。宣称理学家所主张的“正谊不谋利，明道不计功”，纯属无用之虚语(《习学记言序目》卷二十三)。黄宗羲谓：“永嘉之学，教人就事上理会，步步着实，言之必使可行，足以开物成务”(《宋元学案》卷五十二)。

功勋制度 太平天国勋阶制度。太平军定鼎天京(今江苏南京)后，特定功过条例：凡起自金田(今广西桂平市北)与祝天王万寿者称“功勋加一等”；凡自金田起义后投军从征至永安(今广西蒙山)者，称“功勋”；凡在扬州攻三汊河者，称“平湖加一等”；凡监试一次者，称“监试加一等”。其余有功则加等，记过则降等。如“功勋平湖加二等”，即参加金田起义，随入永安，并攻三汊河者；“功勋监试加三等降一等”，即有功勋、监试功，并得一城而又因过降等者。

功曹从事 官名。东汉司隶校尉属吏。据《后汉书·百官志》：“司隶校尉下属有从事史十二人。”本注曰：“功曹从事，主州选署及众事。”秩百石，由所属长官自辟除。

功曹书佐 官名。即门功曹书佐。东汉司隶校尉及州郡长官佐吏，功曹从事属员，主人事、选用。三国蜀州府亦置，职同。晋代后改为西曹书佐。不开府将军、太子二傅及郡皆置，为功曹史之佐。

功曹参军 即“功曹参军事”。

功赏勘合 明代军队功赏凭证。永乐十二年(1414)立。以神、威、精、勇、猛等四十字顺序编号用印。

功嘉监藏 即“萨斯迦班弥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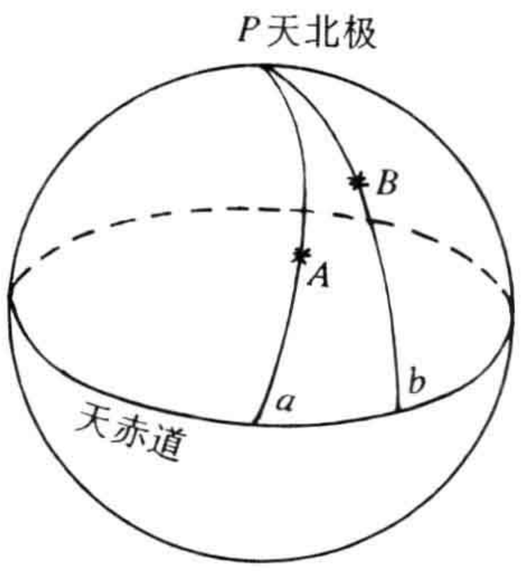
功成庆善乐 即“九功舞”。

功曹参军事 官名。南朝宋以后为功曹之长。南朝宋将军兼刺史者置一员，为僚属，位记室下，户曹上，掌纠驳献替。北魏二大、三公、皇子、将军、蕃王诸府置，太和二十三年(499)定为六品上至八品上。北齐三师、二大、三公、护军府、诸州置，六品上至七品下。隋代左右卫、武卫、武候、领军府，太子左右卫、宗卫、虞候率府、亲王、三公、上柱国至开府仪同三司、诸州皆置，从六品下至从八品下。开皇三年(583)改名司功参军事，大业三年(607)又改司功书佐。唐武德中复旧，诸王府、大都督府、中都督府、下都督府、大都护府、上都护府均置，正七品上至从七品上不等。宋代开封府置一员，正八品。

去势 即家畜阉割，又称骟。中国家畜阉割术发明很早。商代甲骨文中已有关于猪阉割之字符。《夏小正》：“四月，执陟攻驹。”《周礼·夏官·校人》：“颁马攻特。”“攻特”是为雄马驹去势。汉代家畜阉割种类增加，并有不同称呼，分别叫做：骟马、宦牛、羯羊、阉猪、劁狗、净猫、

镦鸡等。

去极度 天文学名词。中国的赤道坐标系继承古代二十八宿记录位置的传统,分为“去极度”和“入宿度”两个量。去极度就是所测天体距天北极的度数,如图 B 星,PB 为“去极度”。而“入宿度”,则是以二十八宿中的某个宿的距星为标准,测量这个天体和这个距星之间的赤经差。如图,A 为二十八宿距星,B 为另一星体,过 A、B 的赤经圈分别交赤道于 a,b,则 B 星的入宿度为弧 ab。据考证:“去极度”最早的记载见于公元前一世纪成书的《周髀算经》,但也有许多人认为,它可与“入宿度”这个量,同时上溯到战国时代。



去极度、入宿度示意图

去特若尸逐就单于(? —140) 东汉时南匈奴单于。名休利。乌稽侯尸逐鞮单于之弟。永建三年(128)乌稽侯尸逐鞮单于死后,得立为单于。永和五年(140)左部句龙王吾斯、车纽等叛汉,顺帝遣使问罪。因本不豫谋,乃诣汉使谢罪。后为汉中郎将陈龟逼迫,遂自杀。

甘 春秋周畿内邑。在今河南洛阳市南。周襄王弟王子带的封邑。《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前 636):“初,甘昭公有宠于惠后,惠后将立之,未及而卒。”杜预注:“甘昭公,王子带也,食邑于甘。”《水经·甘水注》:故甘城“北对河南故城,世谓之鉴洛城,鉴、甘声相近,即故甘城也,为王子带之故邑矣”。

甘父 亦作堂邑父。西汉胡人。一称姓堂邑氏,名胡奴甘父;又称堂邑县人家胡奴,名甘父。善射。建元三年(前138),随张骞出使西域,途中饥困时常赖其射杀禽兽以为食。往返十三年。归拜奉使君。

甘公 即“甘德”。

甘龙 战国时人。秦国大夫。主张“圣人不易民而教,知者不变法而治。”建议秦孝公因民而教,据旧法而治,与大夫杜挚一起反对商鞅变法。

甘宁 东汉末巴郡临江(今重庆忠县)人,字兴霸。少好游侠。初属益州刺史刘璋,为蜀郡丞。兴平元年(194),与荆州别驾刘阖等反璋,败走荆州依刘表。后转托黄祖,未得重用,乃归孙权。向权进计先于曹操取刘表,而取刘表宜先取黄祖,然后渐窥巴蜀。权遂西向,果擒祖,尽获其士众。建安十三年(208),从周瑜破操,攻曹仁别部于夷陵。十九年,从权攻皖,擒庐江太守朱光,拜折冲将军。随鲁肃拒关羽,以功任西陵太守。操进军濡须(今安徽巢湖东南),受任为前部督,率兵百余夜袭曹营,使魏军大惊。次年,从权攻合肥,兵退,为魏将张辽所袭,力战护权脱走。其卒,权痛惜之。

甘州 西魏废帝三年(554)以西凉州改名。因境内甘峻山得名;一说地多甘草,故名。治永平县(隋改为张掖县,今张掖市)。辖境相当今甘肃嘉峪关市以东弱水上游。其后屡有伸缩。唐永泰二年(766)地入吐蕃,大中后为回鹘所据,甘州回鹘牙帐驻此。北宋天圣六年(1028)又入西夏,称宣化府。蒙古复为甘州,至元元年(1264)升为甘肃路,八年改为甘州路。地当河西咽喉,水土良沃,唐时“屯田广夷,仓庾丰衍,瓜、肃以西,皆仰其饟”(《新唐书·陈子昂传》)。

甘军 清军将领董福祥所部。同治六年(1867)左宗棠督办陕甘军务,收买甘肃回民起义首领之一董福祥,将所部回民军改编为甘军,又先后添募十四营,以厚兵力。光绪二十三年(1897),董福祥奉命率甘军入卫京师。戊戌政变后,与武毅军、新建陆军、毅军合编为武卫军,分路驻防。义和团运动中,董福祥曾率甘军参与围攻各国使馆。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时,被击溃。

甘丞 官名。东汉隶少府所属太官令,秩三百石,员一人,主膳具,掌诸甘肥。三国魏沿置,九品。职同。

甘茂 茂一作戊。战国时下蔡(今安徽凤台)人。初从上蔡监门史举学百家之术,因张仪、樗里疾荐入秦为将。秦惠王时,佐魏章攻取楚汉中地。秦武王初,蜀相陈庄反,奉命定蜀。武王二年(前309),秦初置丞相,他与樗里疾分为左右丞相。三年率军取韩宜阳(今河南宜阳西)。秦昭王初,因与向寿、公孙奭有隙,奔齐,齐湣王待以上卿之礼。卒于魏。

甘英 东汉人。和帝时,为西域都护班超属吏。永元九年(97)受遣使大秦(罗马帝国),至条支国西海(今波斯湾)受阻返回。为汉朝最早到此地的使者。归言山川形势,丰富了中国对当时中亚的认识。

甘卓(? —322) 晋丹阳(治今江苏南京)人,祖籍巴郡临江(今重庆忠县),字季思。吴名将甘宁曾孙。为郡主簿,察孝廉,州举秀才,为吴王常侍。镇压石冰之乱,赐爵都亭侯。值永嘉之乱,弃官归,与陈敏起兵叛,寻从顾荣共灭敏。晋王司马睿初渡江,授扬威将军、历阳内史。讨周馥、杜弢、华轶,屡经苦战,累迁湘州刺史,封南乡侯、于湖侯。拜安南将军、梁州刺史,督沔北诸军,镇襄阳。悉除估税,开放鱼池,施惠贫民。王敦谋乱,诱之同举兵,疑而后决,遂传檄列敦罪状。诏迁镇南大将军、侍中,督荆梁二州军事,荆州牧。军至半道,又疑而不进,会敦求和,又闻王师战败,乃回军襄阳,敦密使襄阳太守周虑袭杀之。

甘罗 战国时楚国下蔡(今安徽凤台)人。秦相甘茂孙。年十二事秦相吕不韦为庶子。吕不韦谋攻赵,以扩大河间(今河北献县东南)封地,请张唐入燕为相,张唐不肯行。他说服张唐相燕,自己又入赵说赵王割五城予秦以扩大河间封地,并让赵攻燕,取上谷三十六城,秦得十一。以功拜为上卿。

甘泉 山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战国秦地。《史记·范雎蔡泽列传》记范雎说秦昭王曰:大王之国,“北有甘泉、谷口”。张守节正义引《括地志》云:“甘泉山一名鼓原,俗名磨石岭,在雍州云阳县西北九十里。”

甘结 法律用语。据《通俗编》,“甘结”二字始见于宋。宋宁宗时禁伪学,诏监司帅守荐举考官,并于奏牍前具甘结,申说并无伪学之人。后清制,官府在审理案件时,犯、证人等在审讯及结案过程中,经由本人出具书面保证或表示服从判决,或表示自己并非虚言欺饰,称为甘结,或简称具结。又,一般官民人等,因事为表示本人行为之真实和清白,向官府出具书面保证,亦称甘结。

甘盘 盘一作般。商武丁时贤臣。相传武丁曾从其学,武丁即位后委以国政。殷墟卜辞中有旨般,或说即史书中所载的甘盘。

甘鹿 春秋周地。在今河南伊川县西北。《左传》昭公十七年(前 525):“陆浑子奔楚,其众奔甘鹿”,即此。

甘辉(? —1659) 明末清初福建海澄(今龙海)人。初与林泗聚众起义,后归郑成功,以骁勇善战著称,擢中军提督,

封崇明伯。永历十三年(顺治十六年,1659)从成功北伐,入长江,围南京,建议速攻,不纳。旋清援军至,力战被执,不屈遇害。

甘德 战国时齐国人。一说本为鲁国人(《史记·天官书》裴骃集解引徐广说),一说楚国人。又称甘公。精天文,著《天文星占》八卷,已佚。与魏人石申所作《天文》八卷,后人合称《甘石星经》。二人所测定的恒星记录,为世界最古恒星表。今本《甘石星经》已非他和石申原著。

甘薯 又名红山药、番薯、朱薯、金薯。明万历间由吕宋(今属菲律宾)传入福建。

甘露 年号。(1)西汉宣帝年号(前53—前50)。凡四年。(2)三国魏高贵乡公曹髦年号(256—260)。凡五年。(3)三国吴末帝年号(265—266)。凡二年。(4)十六国前秦苻坚年号(359—364)。凡六年。(5)东丹国人皇王耶律倍年号(926—936)。凡十一年。

甘之战 夏启与有扈氏之战役。夏王启继禹即位后,有扈氏不服,以兵叛,启出兵讨伐。战前启召六卿(六军主将)作告诫。告诫之词即《尚书》中之《甘誓》。其中有:"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六卿率车兵与有扈氏大战于甘(今陕西户县境),有扈氏战败被灭。

甘丹寺 汉译喜足尊胜洲。又称噶丹寺。在拉萨东五十里旺古尔山(今西藏达孜县境内)侧。藏传佛教格鲁派(黄教)的第一个寺院。与哲蚌寺、色拉寺合称拉萨三大寺。明永乐七年(1409),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以帕竹地方政权属下贵族仁钦贝、仁钦伦布父子为主要施主兴建此寺。共有二扎仓(经学院):绛孜、夏孜。僧人定额三千三百人。寺内有宗喀巴肉身灵塔及明、清两代大量历史文物。寺内座主甘丹墀巴为格鲁派教主宗喀巴法位继承人,在藏传佛教界地位崇高。

甘凤池 清金陵(今江苏南京)人。康熙、雍正间在世。精于内外家拳术和剑法。或说其技得自黄百家、夏平。具内家独到本领,兼有"主于搏人"的外家之长。为清初八大拳勇之一。据传,花拳为其所创,并有《花拳总讲法》抄本流传。又善导引术,曾以气功为人治病。一生旨在反清复明,有"江南大侠"之称。年八十余终于家,或说为清廷所杀害。

甘文焜(1633—1674) 清汉军正蓝旗人,字炳如。顺治间,由兵部笔帖式升礼部启心郎。康熙六年(1667)任直隶巡抚。次年迁云贵总督。十二年,吴三桂反,胁之降,不从,乃奔镇远,后自杀。

甘为霖(? —1547) 明四川富顺人,字公望,号几山。嘉靖进士。历任工部郎中、太仆少卿。嘉靖十五年(1536)官至工部尚书。次年罢职。十八年复任。后因徇贿遭劾,二十五年遂致仕。

甘延寿(? —前25) 西汉北地郁郅(今甘肃庆阳)人,字君况。少以良家子善骑射为羽林,旋为期门,稍迁至辽东太守。后任西域都护、骑都尉。元帝建昭三年(前36)与西域副校尉陈汤矫制发城郭诸国兵、车师戊己校尉屯田吏士,进击康居,杀匈奴郅支单于。还封义成侯。后历任长水校尉、城门校尉、护军都尉。卒于官。

甘州卫 明洪武初废甘州路,后置甘州左、右、中、前、后五卫。同城而治,即今甘肃张掖市。为陕西行都司驻地。景泰七年(1456)以所属高台站置高台守御千户所。辖境相当今甘肃张掖、民乐、临泽及青海祁连等市、县地。清雍正二年(1724)改置甘州府。

甘州府 清雍正二年(1724)改甘州卫置。治张掖县(今市),辖境相当今甘肃张掖、山丹、临泽、民乐、肃南与青海祁连等市、县地。1913年废。

甘州路 元至元八年(1271)改甘肃路置。十八年为河西行省(旋改甘肃行省)治。治今张掖市。辖境相当今甘肃张掖、高台、肃南、临泽、民乐和青海祁连等市、县地。明洪武中改置甘州左、右、中、前、后五卫。

甘松岭 亦名甘松山(《隋书·地理志》),又名松叶岭、松子岭(《太平寰宇记》)。以产甘松得名。在今四川松潘县境(一说在今县西南十五里;一说在今县西北三百里)。《太平寰宇记》引《山海经》云"即江水发源于此"。十六国前凉之甘松护军、西秦之甘松郡、北魏之甘松县、唐之松州、明之松潘卫、清之松潘厅和今之松潘县皆因此山得名。《新唐书·吐蕃传》:开元十九年(731)吐蕃请"互市于甘松岭",即此。

甘忠可 西汉齐人。成帝时,作《天官历》、《包元太平经》十二卷,言汉家逢天地之大终,当更受命于天。以此授夏贺良等。后被中垒校尉刘向劾以罔上惑众,下狱病死。

甘罗城 相传秦甘罗所筑。在今江苏淮阴市西南码头东北约一里许。元明时曾一度为清河县治。明清时又为运口重地。设山清河务同知及清河县丞驻此。

甘鱼口 战国楚地。在今湖北天门市西北。《战国策·秦策三》:楚"南有符离之塞,北有甘鱼之口",即此。鲍彪疑在济阴高鱼(今山东郓城县西北),当误。参见"鱼陂"。

甘泽谣 书名。唐袁郊撰。一卷。书成于咸通九年(868)。因撰写时适值春雨连绵,乃取"甘泽成谣"语以为书名。原书已佚。今本系明杨仪自《太平广记》中录出,共九则。多叙仙佛侠士传奇故事,情节奇谲,文辞跌宕。女侠红线、昆仑奴摩诃、僧人圆观等,尤为脍炙人口,历世盛传。杜甫《饮中八仙歌》中所咏焦遂,不见于书传,赖本书而得考其轶事。有《丛书集成》本等。

甘肃路 蒙古至元元年(1264)升甘州置,属中兴行省。治今甘肃张掖市。八年改为甘州路。

甘肃镇 明九边之一。镇守地区相当今甘肃嘉峪关以东、黄河以西和青海西宁市附近一带。总兵官驻甘州卫(今甘肃张掖市)。

甘昭公 即"王子带"。

甘皇后 东汉末沛县(今属江苏)人。刘备驻小沛时纳为妾。因备丧嫡妻而摄内事。建安十二年(207),生刘禅于荆州。曹操入荆州,备弃妻子而逃,赖赵云保护得免难。后卒,葬于南郡。蜀汉章武二年(222)追谥皇思夫人,迁葬于蜀。会刘备死,与之合葬,谥昭烈皇后。

甘泉县 清雍正九年(1731)分江都县西部置。因西北有甘泉山得名。与江都县同城(今江苏扬州市),并为扬州府治。1912年并入江都县。

甘泉宫 宫名。故址在今陕西淳化西北甘泉山。本秦林光宫(或说云阳宫),秦始皇二十七年(前220)改建为甘泉宫。汉武帝时扩建。《三辅黄图》卷二引《关辅记》:"林光宫,一曰甘泉宫,秦所造,在今池阳县西北甘泉山。宫以山为名,宫周匝十余里。汉武帝建元中增广之,周十九里,去长安三百里。"武帝常在此避暑,处理政事。

甘珠尔 元代藏文大藏经的两个组成部分之一。意为佛语部。元搽里八万户长公哥朵儿只编订,约成于十四世纪中。原用金银字书写,分二百六十卷。今留传德格版共收书一千一百零八种。包括显密经律,分为七类:戒律、般若、华严、宝积、经集、涅槃、密乘。

甘麻剌(1263—1302) 一作甘尔剌。

元世祖太子真金之长子。至元中，奉命镇北边，叛王岳木忽儿等闻其至，请降，笃哇、察八儿诸叛王亦遣使求和。至元二十七年(1290)，封梁王，出镇云南。既至，以云南行省参知政事兀难为王傅。二十九年，改封晋王，统领太祖四大斡耳朵及漠北蒙古军民、国土。世祖死，谋继立未成，复返藩邸。泰定元年(1324)长子也孙铁木儿(泰定帝)即位，追尊为显宗。

甘棠港 约在今福建连江东北黄岐附近。《新五代史·闽世家·王审知》："海上黄崎，波涛为阻，一夕风雨雷电震击，开以为港，闽人以为审知德政所致，号为甘棠港。"

甘薯录 书名。清陆耀著。一卷。系综合明末王象晋、徐光启(《甘薯疏》)及清陈世元(《金薯传习录》)等人著述编成。内容分辨类、劝功、取种、藏实、制用、卫生等六项。系统记载有关甘薯来源、栽植、收藏等生产技术知识。载于《赐砚堂丛书新编》、《昭代丛书》、《海粟庐丛书》等。

甘露寺 在今江苏镇江市北固山后峰上。约三国吴甘露元年(265)始建。下临大江。相传建寺时甘露适降，故名。唐李德裕刺润州时，加以增拓。宋迁建今址。后屡毁屡建。有多景楼、祭江亭、铁塔等名胜。

甘露殿 唐都长安宫殿。位于太极宫两仪殿北。殿内北壁列书架，架前置银砚、碧镂牙管与银函盛纸。中宗令诸学士入侍甘露殿。玄宗为太上皇时，先居南内，后被逼迁于西内此殿。

甘露镇 在今浙江常山县西北。五代梁开平元年(907)十二月，淮南攻危仔倡于信州，明年春正月，吴越攻淮南甘露镇以救之，即此。

甘丹颇章 西藏拉萨哲蚌寺西南角的一座建筑物。明嘉靖九年(1530)左右，由被追认的达赖二世根敦嘉措主持修建。自达赖五世起移住布达拉宫前，为历世达赖喇嘛住地。格鲁派建立政教合一地方政权后，又以之作为该地方政权的同义词。

甘丹墀巴 藏语，意为甘丹寺座主。宗喀巴在甘丹寺的法座继承人的专称。为藏传佛教格鲁派(黄教)教主，其地位仅次于格鲁派最大活佛达赖和班禅。自宗喀巴建立甘丹寺并自任座主后，先后继任甘丹墀巴的七人为甲曹杰·达玛仁钦、克主杰·格雷贝桑、夏鲁巴·来贝坚赞、罗追却迥、巴索·却吉坚赞、罗追丹巴、默朗贝，皆后藏人。史称"后藏七传"。自格鲁派显、密宗寺院学经制度完备后，凡为甘丹寺座主者，必须在甘丹、哲蚌、色拉三大寺显宗学院取得最高格西学位，再进入举堆扎仓或举麦扎仓修习密宗，然后依年资分别上升为夏孜却杰和绛孜却杰，再由夏孜却杰和绛孜却杰轮流递补为甘丹墀巴，每七年一任。任满离位称"墀苏"。死后可转世。1959年西藏民主改革前已传至第九十六任。

甘石星经 书名。初见于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原本一卷，今本两卷，收入《汉魏丛书》。战国时齐人(一说楚人)甘德著《天文星占》八卷，魏人石申著《天文》八卷，精密记录了一百二十颗恒星赤道坐标。他们所测定恒星记录，为世界上最古恒星表。一般认为，到唐宋时，将甘、石及巫咸星官辑录成《甘石星经》一书，已非原书本来面貌。

甘州回鹘 九世纪中迁入河西的回鹘之一支。居甘州(今甘肃张掖)，依附于吐蕃。其首领自称可汗。后历代可汗多受中原王朝册封，并与五代各王朝、北宋等有频繁的通贡互市关系。同西夏发生多次战争。从事游牧，有文字(回鹘文)，信仰佛教。北宋天圣六年(1028)为西夏击溃。至明代，遗种称撒里畏吾尔(黄头回鹘)，一般认为即今甘南裕固族的先民。

甘州行省 见"甘肃行省"。

甘肃行省 元十一行省之一。中统二年(1261)，立行省于中兴府(治今宁夏银川)，称西夏中兴行省(或称中兴行省、西夏行省)。至元三年(1266)罢，改置宣慰司，直隶于中书省。八年，再立。十年，罢行省，以其地为安西王忙哥剌属领，由王相府统治。十八年，复立行省。同年，分立行省于甘州(今甘肃张掖)。二十二年罢甘州行省，只置宣慰司，隶于中兴行省。二十三年，移行省治甘州，称甘肃行省。三十一年，分立行省于宁夏路(至元二十五年以中兴府改)。元贞元年(1295)，罢宁夏行省，以其地并入甘肃行省。辖七路、二州，辖境包括今甘肃、宁夏及内蒙古部分地区。

甘肃军司 全称甘州甘肃监军司，或称甘肃监军司。西夏监军司名。景宗元昊建国初所建十二监军司之一。以辖甘、肃二州得名("甘肃"之名以此为最早)。驻地在甘州(今甘肃张掖)。防卫回鹘与吐蕃。

甘肃通志 书名。清许容等监修、李迪等纂。五十卷。乾隆元年(1736)成书。甘肃一省，本从陕西分置，古无专志，是编为本省第一部通志之作。详搜博采，依条缀集，分为三十六类，考核订正甚详。有乾隆刊本。

甘泉卫尉 官名。西汉置，掌屯兵，警卫甘泉宫。不常置。

甘露之变 唐文宗即位后，深恶宦官专权乱政，乃以李训为宰相，以郑注为凤翔节度使，谋内外结合而除之。大和九年(835)十一月，李训、舒元舆与金吾将军韩约、河东节度使王璠、邠宁节度使郭行余、御史中丞李孝本等合谋，以左金吾仗院内石榴树上夜降甘露为名，诱使神策军中尉仇士良、鱼志弘等往视。但被宦官发觉，仇士良等立劫文宗入宫，封闭宫门，发禁兵五百人，杀死金吾吏卒六百余人，诸司吏卒及民酤贩死者，又千余人。宰相舒元舆、王涯、李训、贾悚及王璠、郭行余、凤翔节度使郑注等皆被执杀，亲属无问亲疏皆死，妻女不死者没为官婢。朝列几为之一空，宦官更为专横，文宗郁郁而死。

甘水仙源录 书名。元全真道士李道谦编。十卷。收录有关全真道的诏书和碑文。书成于至元二十五年(1288)，自序称全真祖师王重阳于金正隆四年(1159)在终南山甘河镇遇仙，饮神水得道，故以名书。书存《道藏》第六百十一至六百十三册。

甘孜大金寺 全称扎西大金寺。为明末五世达赖派弟子昂翁彭错所建，初在甘孜县达格洛山沟中，清康熙元年(1662)迁移到雅砻江之南。属黄教，在政教方面历来受命于西藏地方政府。此后，该寺实际已成为西藏地方政府在康区的直属寺庙和扩张势力的据点。最盛时有喇嘛三千七百人，占地二百余亩，教区势力达甘孜县阿都、朱倭、昔色等八个乡。

甘肃大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陕甘总督崧蕃在兰州创办，旋改名为甘肃文高等学堂。招考学生百余名，多系秀才出身。聘日本教习三人。课程有经学、史学、地理、外文、理化、博物、教育心理、数学、体操、法制、兵学、图画、万国公法、修身等科。另设有师范馆和预科。师范馆学生均为举人、贡生。

甘肃纳邻驿 见"纳邻驿"。

甘肃监军司 即"甘肃军司"。

甘泉居室令 官名。西汉置，属少府。有丞。或说管理甘泉离宫。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昆台令。东汉省。

甘肃仰韶文化 即"马家窑文化"。

甘肃武备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甘肃巡抚饶应祺在兰州开办。由省标营内挑选文理通顺、体力合格者入学学习,为正额生,限八十名。另招收官员子弟为附课生。所学课程及修业年限不详。三十二年停办,改设甘肃陆军小学堂。

甘肃冒赈侵帑案 清乾隆时大贪污案。甘肃省官吏连年捏报或多报灾荒,侵吞巨额款项分肥。乾隆四十六年(1781)七月案发,自总督、巡抚以下司道府州县官员,陆续被处死者五十六名,其中原总督勒尔谨赐死,前布政使王亶望处斩,布政使王廷赞处绞;免死遣戍、遇赦不赦、子孙不得入仕者四十六人。高宗谓此案"实为从来未有之奇贪异事"。

世及 旧指诸侯之世袭。《礼记·礼运》:"大人世及以为礼。"孔颖达疏:"世及,诸侯传位自与家也。父子曰世,兄弟曰及。"

世子 ❶天子、诸侯之嫡子。《仪礼·聘礼》:"世子之丧。"贾公彦疏:"世子,惟居天子、诸侯之子。"《白虎通·爵》:"所以名之为世子何? 言欲其世世不绝也。"后世则称继承王位、爵位者为世子,多由长子充任。❷清代宗室封爵的第二等。位列亲王之下,郡王之上。亲王嫡子奉特旨始得封,成为亲王爵位的特定继承人。❸书名。战国陈世硕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一篇,列于儒家。并云世硕为孔子再传弟子。东汉王充《论衡·本性》:"周人世硕以为人性有善有恶,举人之善性,养而致之则善长;恶性,养而致之则恶长。如此,则情性各有阴阳,善恶在所养焉。故世子作《养性书》一篇。"与《孟子》性善论异。原书久佚。清马国翰从《春秋繁露》、《论衡》等辑《世子》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

世仆(僕) 见"伴当"。

世本 书名。唐人避太宗讳,或称系本。作者不详。记载自黄帝至秦代(一说春秋)帝王公侯卿大夫的世系及事迹,有《帝系谱》、《诸侯谱》、《卿大夫谱》、《氏姓》、《居》、《作》、《谥法》等篇。大概原为古史官所记,后来续有增益,不出于一人之手。《汉书·艺文志》著录十五篇,原书大约佚于宋代。清代学者钩稽群籍,汇辑成书的有王谟辑本、孙冯翼辑本、陈其荣补订孙本、洪饴孙辑补本、秦嘉谟辑补本、张澍稡集补注本、雷学淇辑本、茆泮林辑本、王梓材集览本等。

世臣 ❶世代在本国做官的贵族。《孟子·梁惠王下》:"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❷父辈老臣。《礼记·曲礼下》:"大夫不名世臣侄娣。"郑玄注:"世臣,父时老臣。"

世伏(? —597) 一作伏。隋初吐谷浑第十九代主。夸吕子。开皇十一年(591)继立,与隋通好。十六年,娶文帝女光化公主。次年国乱,为部众所杀。

世妇 古代妃嫔名。周代天子世妇地位在九嫔之下,诸侯世妇在夫人之下、众女官之上。赞助王后或夫人管理后宫事务。《礼记·昏义》:"古者天子后立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以听天子之内治,以明章妇顺,故天下内和而家理。"《礼记·檀弓上》:"公侯有夫人,有世妇,有妻,有妾。"后世宫中多设,名目或因或改,品位不一。北魏置世妇,高祖时定制,位视中大夫。隋代置九员,视正五品,掌宾客祭祀,后增至二十七员。炀帝以婕妤十二人(正三品),美人、才子十五人(正四品)合称世妇。

世表 记载历史世系的史表。只记世次,不记年代。司马迁作《史记》,因从黄帝到西周共和的年代已不可考,仅将世承关系列表,名曰《三代世表》(实为五帝三代世表)。

世官 由一族一姓世代承袭的职官。起源于商周,后世沿之。各代允许传承的职位不一。《孟子·告子下》:"士无世官。"赵岐注:"仕为大臣,不得世官,贤臣乃得世禄也。"明代多以武职为世官,如指挥使、指挥同知、指挥佥事等。又,历代掌管天文的官吏多为世官。元、明、清的土司亦属世官。

世胄 又称华胄。世家子弟之谓。魏晋时特指门阀士族之后裔。西晋左思《咏史》诗云:"世胄蹑高位,英俊沈下僚。"

世界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秋在法国巴黎创刊。画报。季刊。道林纸印刷,取材精萃,印制精美。李石曾等主办,姚蕙主编。仅出两期停刊。

世钧 一作泄钧。战国末秦国人。曾为秦大夫。赵悼襄王二年(前243),赵悼襄王宠臣春平侯被留于秦,他说秦文信侯吕不韦释春平侯而留平都侯,认为如此,春平侯必说赵王割地事秦以赎平都侯。吕不韦从之。见《战国策·赵策四》。

世俘 《逸周书》篇名。记述周武王克商、建立周王朝的过程,与《汉书·律历志》所引《周书·武成篇》文字相似。

世室 ❶即明堂。《史记·五帝本纪》张守节正义引《尚书帝命验》注云:"唐虞谓之天府,夏谓之世室,殷谓之重屋,周谓之明堂,皆祀五帝之所也。"据《周礼·冬官·匠人》,夏世室南北深十四步(一步六尺,下同),东西广十七步半。内建五室,中大室深四步,广四步零四尺;四角小室深各三步、广三步半。五室皆四门八窗,蜃灰涂壁。❷鲁祀伯禽之庙。世室,世代不毁之义。《公羊传·文公十三年》:"世室者何? 鲁公之庙也。周公称大庙,鲁公称世室,群公称宫。"

世铎 清宗室。封礼亲王。光绪十年(1884)中法战争爆发,奕䜣因兵败被逐出军机处,遂代为领班军机大臣,但一切均受醇亲王奕譞操纵。二十一年奕䜣复任领班军机大臣,他仍留在军机处内。宣统三年(1911)任宗人府宗令,兼奕劻内阁弼德院顾问。

世卿 世代承袭为卿相。《公羊传·隐公三年》:"尹氏者何? 天子之大夫也。其称尹氏何? 贬。曷为贬? 讥世卿。世卿非礼也。"何休注:"世卿者,父死子继也。"

世烛 见"侍中❷"。

世家 纪传体史书的一部分。创于司马迁《史记》,主要记述世袭封国诸侯的事迹,是开国承家、世代相续之意。以后的纪传体史书,除梁武帝敕撰《通史》以三国时蜀、吴为世家,欧阳修撰《新五代史》以十国为世家外,都归并于列传。

世职 ❶同世官。即指世代传袭之官职。如明代指挥使、指挥同知、指挥佥事,元、明、清的土司,均可称世职。又,明清圣贤公后裔亦称世职。❷亦称世爵。清代指世代承袭的爵位。凡立军功或阵亡者,国家赏恤爵位勋职,其子孙可依例传袭。后金天命五年(1620),始论功序爵,列总兵、副将、参将、游击、备御五等世职。天聪八年(1634),易世职名为满语,依次为昂邦章京、梅勒章京、甲喇章京、牛录章京、半个牛录章京(半个前程)。清初只封公、侯、伯世爵,别列五等世职,共为八等。乾隆元年(1736),改精奇尼哈番为子爵,阿思哈尼哈番为男爵,阿达哈哈番为轻车都尉,拜他喇布勒哈番为骑都尉,拖沙拉哈番为云骑尉。十六年,增恩骑尉一职,合为世爵九等。每等三级,共为二十七级。凡封爵,以云骑尉为准,加等、进位、袭次,皆以此积算。凡与国长存者则加"世袭罔替"字样,不计次。计次者,次尽,改恩骑尉。以罪革者,存其爵,由其子嗣承袭;若犯赃,则除其爵。

世族 即“士族”。

世隆(844—877) 又称酋龙。唐南诏第十一世王。姓蒙氏。乌蛮(彝族)。丰祐子。大中十三年(859)继立。唐以其名触太宗(世民)、玄宗(隆基)讳,不行册封,遂绝贡,自称“骠信”(皇帝),以西京为中都(今大理),东京为上都(今昆明)。次年改元建极。在位期间,与唐争战不已,北扰西川(治今四川成都),西陷黔中(治今重庆彭水),南攻邕州(治今广西南宁)及安南(今越南北部)。咸通中,率兵北上围成都,败归。后复与唐战。乾符四年(877),卒于越巂(今四川西昌)景净寺。子隆舜继立。

世续(1853—1921) 清满洲正黄旗人,字伯轩。举人出身。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任内务府大臣兼工部侍郎。庚子后升理藩院尚书,旋调礼部。三十二年升军机大臣。由协办大学士历转文华殿大学士,又任宪政编查馆参预政务大臣。辛亥革命爆发后,赞成清帝逊位并参与磋商优待条件。后留清宫纂修《德宗实录》。

世赏 即荫补。取《尚书》“赏延于世”义,故名。

世禄 世代享受官禄。又指世代享受官禄的制度。《尚书·周书·毕命》:“世禄之家。”《史记·管晏列传》:“鲍叔既进管仲,以身下之,子孙世禄于齐。”《孟子·滕文公上》:“夫世禄,滕固行之矣。”

世谱 书名。北周明帝(宇文毓)召集臣下合撰。一百卷(一作五百卷)。记载自伏羲、神农以来迄于西魏末年的谱系。已佚。

世爵 即“世职❷”。

世业田 即“桑田❶”。

世兵制 魏、晋、南北朝时所实行的兵民分离、兵家子弟世代为兵的制度。汉末战乱,士兵需求量大增,征兵制已遭破坏,将帅多自行招募,或强括民户为兵,兵士遂成私属,其户籍亦改为兵籍,或称士籍,此后便世代为兵,兵士逃亡则连及家属;领兵将帅死后,其士兵亦由其子弟继领,遂成世袭。三国吴名宗大族皆有部曲,即由此而生。魏、晋之士家制,东晋、南北朝之军户制亦大体相同。世兵制盛行于两晋,南朝宋、齐后日趋衰落,隋统一全国后最终消亡。

世佐领 见“永管牛录”。

世子庶子 官名。西晋、十六国后秦、南朝宋王国皆置,掌辅翊王世子,职比太子庶子。魏氏高昌国亦置。

世本辑补 书名。清洪饴孙撰。十卷。饴孙敦经悦史,尤好《世本》之学。以司马迁、韦昭、杜预皆能述《世本》,于是先取三家之说以补之;次则诸经义疏、诸史论说,以及山经、地志、姓纂、韵书,无不殚究,以资援证,越十年而书成。作者曾引汉刘歆语“与其过而弃之,毋宁过而存之”,为辑补宗旨,故本书较他本更为赅备。

世说新语 书名。本名《世说新书》,简称《世说》。南朝宋刘义庆撰。原为八卷,今本分上、中、下三卷。共三十六篇。主要记叙汉晋时名士的轶事和言谈,保存了较多的清谈思想资料,对豪门士族奢淫、放诞的风气有所非议。语言精湛。梁刘孝标为之作注,所引汉、魏、吴史书、地志、家传、谱谍,凡四百余种,不少佚书,赖其注以传世。今有余嘉锡、徐震堮两种整理本。

世职官学 学校名。又名八旗世职幼官学。清代专门为未及岁之世爵设立的学校。乾隆十七年(1752)于八旗两翼各设官学二所。凡世职及世袭佐领年十岁以上、十八岁以下者皆令入学。设有专门教习,教授满语、骑射诸课。学生期满考试,分别等次使用。

世袭军号 北魏初期的一种官职制度。《魏书·官氏志》:“旧制,诸以勋赐官爵者,子孙世袭军号。”即沿袭部族时旧制,子孙可世袭祖上所得的将军名号,统领部众。太和十六年(492)罢此制,仅可承袭爵位。

世袭罔替 清代袭爵之制。天聪五年(1631)初定世袭之制,凡立军功或阵亡者,国家赏恤爵位,准子孙世代承袭。凡世爵皆有袭次,其不计袭次与国长存者,则加“世袭罔替”。宗室中亲王、郡王加“世袭罔替”者即俗称之“铁帽子王”,共有八个。世职中加“世袭罔替”者则延及八旗、绿营、圣贤后裔及土司。

世管佐领 官名。清代八旗佐领之一种,属世袭之佐领。凡由原立佐领之人带来人丁编立与因功所得户口编立之佐领,或由兄弟一同带来人丁编立与族人合编之佐领,以及初编或分编佐领时即令承管积有五世以上者,均为世管佐领。其佐领员缺,例由原立佐领人或承管佐领人之子孙,按照房族之亲疏及管过之次数,分别拟正、拟陪与列名,请旨补授。

世医得效方 书名。元危亦林撰。十九卷。成书于至元三年(1337)。至正五年(1345)刊行。以元代医学十三科分类顺序编撰而成,包括大方脉杂病科、小方脉科、产科、妇人杂病科、口齿咽喉科、正骨金镞科、疮肿科等。尤其正骨金镞篇,系统而完整,在正骨科方面颇多创新,如首先提出使用悬吊复位法治疗脊椎骨折和使用曼陀罗的全身麻醉法。此书内容丰富,选方实用,有较高的临床价值,对后世影响较大。现存元至正年间官刊本,明正德年间重刊本及《四库全书》本。1964年上海科技出版社出版铅印本。

世庙识余(餘)录 书名。明徐学谟撰。二十六卷。万历十一年(1583)成书。记世宗一朝史事。作者任礼部祠祭司郎中时,经常出入西苑万寿宫,参与奏对,了解世宗起居,又多方采摭故老之言,对《世宗实录》多所驳正,对一些人物评价有所异同。然作者撰文亦存偏见,有“未孚公论”者。万历刻本有徐元嘏万历三十六年序。

世界上古史 书名。清末上海作新社译自日文。三卷。章节体。叙古代世界各文明起源较早国家的地理、人种、政教、风俗和历史,上起太古,下迄公元375年日耳曼族西迁。第一卷东洋史,记中国、印度、埃及、巴比伦、腓尼基、波斯诸国事。第二、三卷以希腊、马其顿、罗马史为主,按其时势变化之迹,分期述古代欧洲国家盛衰兴替。颇注重考察各国文明进步消长途径及其相互影响,力求探究诸历史事变因果关系,并对近代史学观点和方法有所介绍。收入光绪二十九年(1903)作新社印行的《政法类典·历史之部》。

世界中古史 书名。清末上海作新社译自日文。十三章。所叙实仅欧洲中古史及与其相关之阿拉伯、土耳其部分史事。起公元375年,止1453年。分四期:第一期叙日耳曼族西徙、西罗马帝国灭亡及六世纪阿拉伯回教诸国兴起;第二期记法兰克国家兴起及其封建制度形成发展;第三期自意大利神圣罗马帝国创立迄于十字军东征;第四期述英法百年战争及中古后期日耳曼、意大利、西班牙、波兰、俄罗斯、匈牙利、土耳其诸国历史,终于拜占庭帝国灭亡。内容详于政治、军事、宗教及其制度沿革变迁,于经济、文化、科技、学术等甚疏略。收入光绪二十九年(1903)作新社印行的《政法类典·历史之部》。

世界公益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1903.12.29)在香港创刊。兴中会——同盟会重要言论机关。日出两大张。郑贯一任总编辑,崔通约、谭民三等参与主办,李大醒、黄世仲、黄耀公等先后主编。以排满兴汉为职志,

公开鼓吹推翻专制王朝，实行民主共和。为同盟会在香港重要舆论阵地。内容分庄谐二部，间附插画。1917年停刊。

世界文明史 书名。清末上海作新社译自日文。三编十七章。第一编非文明史的人类，叙原始民族习俗宗教等事。第二编东洋文明，分述中国、印度、波斯、埃及、巴比伦、腓尼基等国古代文化。第三编欧罗巴，论述古代、中世、近代欧洲文明发展。其主旨在阐明人类社会精神文明变迁轨迹，叙各时代各民族习俗、思想、宗教、哲学、诗歌、美术等兴起发展过程时，颇注重探究其特征与兴衰原因。收入光绪二十九年(1903)作新社印行的《政法类典·历史之部》。

世界近世史 书名。清末上海作新社译自日文。二十章。分二编，前编起自美洲新大陆发现，终于欧洲三十年战争；后编叙英国革命至法国大革命期间世界各国大势。叙事以时代与历史事变为经，以国为纬，颇重近代社会特征考察。对东西新航路之开辟、欧洲文艺复兴、宗教改革、英国革命、美国独立战争、法国大革命、西方殖民势力东侵、东西方文化贸易交往等具有世界重大意义的近代史事，尤所措意，力求揭明其因果关系。然叙东方各国史则稍简略。收入光绪二十九年(1903)作新社印行的《政法类典·历史之部》。

世界繁华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七年三月十九日(1901.5.7)在上海出版。日报。李伯元、欧阳巨源、任堇叔等先后主编。以暴露、嘲讽官场为主旨。列讽林、艺文志、野史、官箴、北里志、鼓吹录、时事嘻谈、谭丛、小说、论著诸门类。首刊李伯元《官场现形记》、《庚子国变弹词》和吴趼人《糊涂世界》等晚清名著。宣统二年三月十三日(1910.4.22)停刊。

世界征服者史 书名。波斯文Ta'rīkh-i-Jahān-Gushā。波斯史家术外尼著。撰写于十三世纪五十年代，为未完成著作。传世抄本十数种，最早、最完善者为1290年抄本(巴黎国家图书馆藏)。伊朗学者卡兹维尼的校勘本将此书分为三卷，于1912、1916、1937年先后出版(莱顿-伦敦)。第一卷记述成吉思汗至贵由汗诸朝及术赤、察合台事迹，主要叙西征事，插入畏兀儿和西辽历史；第二卷为花剌子模王朝史及蒙古统治波斯的历任长官事迹，插入西辽史；第三卷记述蒙哥汗登基、旭烈兀西征及亦思马因派王朝的兴亡。英国学者波伊勒据校勘本译为英文，详加注释，有何高济汉文译本。

世宗宪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世宗敬天昌运建中表正文武英明宽仁信毅大孝至诚宪皇帝圣训》。清乾隆朝官修。三十六卷。分类辑录雍正帝诏谕而成。凡圣德、圣孝、圣学、圣治等三十门。雍正一朝大事略可概见。乾隆五年(1740)成书。有清内府刊本。

世界丛谈新说林 书名。一题《新世界奇谈》。近人天愤生撰。八卷。笔记体。杂录近代中外时事、各地风俗及掌故奇闻，兼记近代中外人物琐闻，如张之洞、刘坤一、唐绍仪和太平天国时期石达开、李秀成、鲍超、曾国藩等事迹。内容颇庞杂，多有传说不经之事。

世祖章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世祖体天隆运定统建极英睿钦文显武大德弘功至仁纯孝章皇帝圣训》。清康熙朝官修。六卷。分类辑录顺治帝诏谕、言论而成。凡论治道、敬天、圣孝、圣学、谦德、节俭等三十二门。清初镇压农民起义军、进攻南明政权，以及定制立法等均可概见。康熙二十六年(1687)成书。有清内府刊本。

世说注所引书目 书名。清沈家本编撰。三卷。刘孝标注《世说新语》特为典赡，于纠正纰缪尤为精核，为历来考证家所引据。但所征引之书，存者十不及一。沈氏是书所辑之目，经部三十五家，史部二百八十八家，子部三十九家，集部四十二家，释氏十家，共四百十四家。每目之下皆有题记以考订版本源流及存佚情况，间有撰者简介。收入《沈寄簃先生遗书》。

世穆两朝编年史 书名。明支大纶撰。六卷。成于万历二十四年(1596)。所记自嘉靖元年(1522)至四十五年，为四卷。自隆庆元年(1567)至六年，为二卷。

艾 ❶农器。《农政全书·艾图说》谓："艾，获器，今之刨镰也。"因与铚用途相近同，故多连合，如《诗·周颂·臣工》："奄观铚艾。"《吕氏春秋·上农》："祸因胥岁，不举铚艾。"❷春秋吴邑。在今江西修水县西龙岗坪。《左传》哀公二十年(前475)：吴公子庆忌谏夫差不纳，"出居于艾"，即此。西汉置艾县。

艾县 本春秋吴艾邑，西汉置县。属豫章郡。治今江西修水县西龙岗坪。隋开皇九年(589)废入建昌县。

艾陵 春秋齐地。在今山东莱芜市东北。据《春秋》鲁哀公十一年(前484)：齐国书帅师及吴战于艾陵，即此。

艾塘 在今江苏连云港市西北。《资治通鉴》：南朝宋泰始三年(467)，垣崇祖为朐山戍主，北魏来袭，戍者皆下船欲走。崇祖绐曰："艾塘义人已得破虏"，即此。

艾德(Ernst Johann Eitel，1838—1908) 德国人。耶稣会传教士。清同治元年(1862)由巴色会(Basel Mission)派遣入华，在广州传教。1865年入伦敦会。1879年辞教职，任香港政府学校视察，并兼香港总督轩尼诗爵士之私人秘书。曾任《中国评论》(China Review)编辑数年。撰有许多有关中国的文章。著《客家人的历史》、《风水—中国自然科学的萌芽》、《在中国的欧洲—香港史》等书。另编有《广州方言汉英辞典》。

艾万年(？—1635) 明陕西米脂人。以武学生从军，积功至神木参将。崇祯四年(1631)从曹文诏镇压山西等地农民军。六年擢副总兵。八年率军击李自成于宁州之襄乐(今甘肃宁县湘乐镇)，中伏被杀。

艾灸法 见"针灸"。

艾启蒙(Ignace Sickdtart，1708—1780) 波希米亚(今捷克)人，字醒庵。耶稣会传教士。清乾隆十年(1745)抵京，入值如意馆，授三品卿衔。从郎世宁学画，曾参与绘制《准噶尔回部平定战役图》十六幅，作首幅《平定伊犁受降图》。并曾参与测绘新疆地图。四十五年卒于京。主要作品有《西师战功图》、《香山九老图》、《十骏图》。

艾拉汗 旧译挨婆鲁屋拉。清新疆伊犁人。维吾尔族。伊不拉音之子。同治三年(1864)，伊犁维吾尔、回等族反清起义，次年任"艾米尔"(军队首领)，五年攻占伊犁将军驻地惠远城(今霍城南)后，废维吾尔族"苏丹"(王)肖开特，自兼其职。次年，复杀肖开特及回族"苏丹"马万信。十年，俄兵入侵伊犁，他领导民众抵抗，后失败降敌，被押赴俄国。

艾南英(1583—1646) 明末清初江西东乡人，字千子，号天佣子。天启举人。因对策有讥魏忠贤语，未能入仕。有文名。崇祯元年(1628)游江南，与复社诸友倡儒学，以醇正尔雅为旨，力诋后七子。明亡，起兵抗清。顺治二年(1645)入闽，任隆武朝兵部主事，改御史。病卒于延平(今南平)。著有《天佣子集》、《禹贡图注》，选评《今文定》、《今文待》等。

艾能奇(？—1647) 一作艾云枝、艾奇能。明末清初陕西绥德人。张献忠义子。顺治元年(1644)，大西国立，封定北将军，与李定国、孙可望、刘文秀合称四

将军。献忠死后，与诸将率大西军余部数万人，经川东入云贵，据昆明联明抗清，称定北王。永历元年（顺治四年，1647）领兵进讨东川（今会泽）土司禄万钟，遇伏中箭死。

艾儒略（Jules Aleni，1582—1649） 意大利人，字思及。耶稣会传教士。明万历三十八年（1610）来华，在澳门神学院讲授数学。四十一年被派赴北京，寻往上海、扬州等地传教。又活动于陕西、山西、杭州。天启五年（1625）赴福州传教。崇祯十一年（1638）遭逐返澳门。次年再度入闽。卒于福州。笃志介绍西学、世界地理知识。著《职方外纪》、《西学凡》，绘有《万国全图》。

艾陵之战 春秋末吴国、齐国之间的战争。吴夫差十一年（前485），吴联合鲁、邾、郯伐齐，又派水师从海道攻齐，为齐所败。次年，齐伐鲁，吴再联鲁伐齐，战于艾陵（今山东莱芜东北），大败齐师，俘齐卿国书和大夫多人。鲁、宋、卫等国离齐附吴，吴在东方取得优势。

艾斯木汗 哈萨克汗。1598—1628年在位。1598年与布哈拉汗订立协议，获得对塔什干（今属乌兹别克斯坦）的暂时统治权。与柯尔克孜人和睦相处。但与别失八里（又作亦力八里等）统治者矛盾尖锐。在位期间锐意推行哈斯木汗法规，使之得到充实。后此法规被称为《艾斯木旧典》。

艾丁湖汉墓 西汉姑师（车师）族墓地。在今新疆吐鲁番南约30公里艾丁湖西北。土葬，随葬品多寡不均。出土文物中彩陶与铁器共见，彩陶图案以三角纹及变体三角纹为主。对马纹铜饰牌、汉镜、四棱形镞、铁刀、金箔饰均具鲜明民族特点，汉镜则反映了姑师与中原的联系。

艾提卡尔大礼拜寺 新疆最大的伊斯兰教礼拜寺。坐落今喀什市中心。“艾提卡”，维吾尔语意为“节日场所”。传称始建于明景泰年间，后迭经重修扩建。建筑面积16800平方米，大殿可供四千多人同时礼拜。富有伊斯兰教寺院建筑特点。为新疆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芄野尘梦 书名。近人陈渠珍著。全书十二章，有总叙及附录。1936年成书。作者湖南湘西人，字仲谋，号玉鏊。早年曾加入同盟会，后投奔赵尔丰部，于宣统元年（1909）七月从军入藏。驻防工布。清亡，入藏清军统帅罗长祺为部下所杀，他率军中湘籍子弟一百十五人东归，误入大沙漠，迷失方向，步行万里，历时七月，仅七人得生还。事后追忆西藏、青海经过事迹，取《诗经·小明》“我征徂西，至于艽野”之意为篇名，写成此书。1937年铅印出版。章首有自序、总叙，附录有忘姬西原（藏族）琼林合葬墓志、赵尔丰轶事、西藏见闻杂俎等六篇。近人任乃强对其中误记的史实、地名、人名作了校注。1982年重庆出版社出版有任氏校注本。

古贝 见“吉贝”。

古文 文体名。先秦、两汉以文言所写的散体文。散行单句，不拘格式，质朴流畅，与魏晋以来讲究声律对偶和词藻典故的骈文不同。先秦、两汉比六朝为古，唐人称为古文。

古史 ❶史书分类名目之一。见于《隋书·经籍志》。以编年为最古的史体，故列古史类以著录编年体史书。❷书名。北宋苏辙撰。六十卷。辙依司马迁《史记》，参考诸书，上自伏羲、神农，下迄秦始皇，为七本纪、十六世家、三十七列传。绍圣二年（1095）三月撰成。子逊为注其去取之意。是书于《史记》亦颇有纠正补缀之功。

古卯 在今广西忻城县境内，明时为八寨之一。见“八寨”。

古朴（？—1428） 明河南陈州（今淮阳）人，字文质，号素轩。洪武中以太学生清理郡县田赋图籍，后历官工部主事、兵部侍郎。成祖即位，改户部。营建北京，奉命采木江西，以恤民得褒奖。宣德初拜南京户部尚书。卒于官。

古州 唐乾元后曾以保州改置，治定廉县（今四川理县）北。后复旧。

古论 汉代流行的古文《论语》。二十一篇。相传与古文《尚书》同出于孔壁，将《尧曰》后半篇分出另立为篇，名曰《从政》。其篇次亦与《齐论》、《鲁论》不同。汉代有孔安国训解，而世不传。东汉末郑玄将其与《张侯论》混合，成为今本《论语》。原书已佚。清马国翰有《古论语》辑佚六卷。

古县 唐乾宁二年（895）分慕化县置。治今广西永福县西北。明洪武初移治今永福县西北旧县，洪武十四年（1381）改为古田县。历属桂州、静江府、静江路、桂林府。

古宗 古族名。明代记录中指自西藏流入滇境，在丽江、鹤庆一带定居的藏族。清代，由于茶叶交易往来，其族亦有部分在滇南产茶区景东府定居的。

古剌 见“古喇”。

古亭 在今江西赣县西。五代梁贞明四年（918），吴军攻虔州，州将谭全播求助于楚，楚遣兵屯古亭以救之，为张宣所破，即此。

古度 天文学名词。（1）古代《四分历》，以一回归年为365.25日，太阳在黄道上一回归年行一周天，为计算方便起见，规定每天日行一度，则一周天共$365\frac{1}{4}$度。此制度与今天分一周天为360°的制度相当。故今天称其单位为古度。而一圆周为360°的制度则相应地称为今度。古度一直沿用到明末。今度曾随印度、阿拉伯天文学传入中国，但一直未发生显著作用。直到清初，西方天文学在中国的地位确定后，今度才随之确立。（2）指比《淮南子·天文训》及《三统历》中所载二十八宿距度数字更古的二十八宿距度。《开元占经》在记录二十八宿距度之后还附有刘向曰“古××度”。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在安徽阜阳夏侯灶墓出土的二十八宿圆盘上记录的二十八宿距度和刘向所谓“古××度”基本一致。据研究，二十八古距度的存在是由于古代所取二十八宿距星不同所致。古距度今简称古度。仿此，今距度则简称今度。

古钵 在今广西忻城县南古钵，明时为八寨之一。见“八寨”。

古欲 辽饶州（治今内蒙古赤峰北）人。天庆五年（1115）率众起义，自称大王，有马步军三万多人，屡败辽兵。不久，在辽都统萧陶苏斡镇压下失败。

古彩 陶瓷名词。也称硬彩。清康熙时在明五彩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装饰方法。仍采用蓝、绿、紫、黄、红等五色彩绘成图，其单线平涂无明暗。雍正时粉彩盛行后，五彩仅为仿古、外销品种，故被称为古彩。与粉彩之柔和相比，又被称为硬彩。

古喇 即唐代之望蛮。元代未见于记录，明代复见，被称为古剌、哈剌、哈杜、阿瓦，清代又称为戛剌、卡瓦，皆为今佤族在历史上的不同称谓。明、清两代，分布在今云南腾冲、镇康、永德、孟连、澜沧、西盟等县及南卡江以西，萨尔温江以东地区；思茅、普洱等市、县地也有部分散居。

古弼（？—452） 北魏代（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亦称吐奚爱弼，明元帝取其直而有用，赐名笔，后以其辅佐之材，改名弼，时人呼为“笔公”。鲜卑族。习文好武。初与会稽公刘洁分管机要。太武帝时，迁侍中、吏部尚书。神䴥三年（430），从征夏赫连定。太延二年（436），

讨北燕主冯弘，因酒醉误军机，免官。寻复为侍中。与尚书李顺出使凉州，赐爵建兴公。及议征凉州，因受夏主金宝，与顺咸言凉州乏水草，不宜行师，致为太武帝所嫌。太平真君三年(442)，讨平仇池。迁尚书令。奏请苑囿减半以给百姓。后为司徒。文成帝即位，坐议不合旨，黜为外都大官。以有怨谤之言，被杀。

古蓬 在今广西忻城县南古蓬，明时为八寨之一。见"八寨"。

古儿罕 即"局儿罕"。

古万寨 北宋景祐四年(1037)置。在今广西扶绥县北。辖有左州等十五羁縻州、县、峒。归邕州节制。元至元中省入太平、思明二路。

古今考 书名。南宋魏了翁撰。所谓"古"，指三代旧制；"今"，指秦汉以后。认为旧制大坏于秦汉，尽亡于魏晋，因就《汉书》所纪，随文论辩，企图说明古制。但仅成书一卷，只写了《高帝纪》中皇帝、高祖、太公等二十余条。元人方回沿其体例，撰续考三十七卷，成为完本。

古六历(曆) 天文学名词。黄帝、颛顼、夏、殷、周、鲁六种历法的合称。制定于春秋战国之间，为中国最早的历法。六种历法均以 $365\frac{1}{4}$ 日为一回归年，故又称"古四分历"。以 $29\frac{499}{940}$ 日为一朔望月，在十九年中设置七个闰月。六历原本已佚，现今只能推知其大概。唯《颛顼历》经考古发掘，已获得一些资料。

古文经 汉代经学派别之一。指用秦以前古文书写的先秦儒家经典。相传或出于孔子宅壁中，或发自皇家藏书，或献自民间。汉代古文经，《易》有《费氏易》，《书》有《古文尚书》，《诗》有《毛诗》，《礼》有《逸礼》、《周官》，《春秋》有《左氏春秋》。西汉经师多不信古文经。哀帝时，刘歆曾为《左氏春秋》、《古文尚书》等争立于学官。及王莽代汉，古文经始立于学官。东汉光武帝时复废，但民间仍私相传授。东汉末年，著名经学家马融、郑玄等尊习古文经，又兼习今文经。于是古文经在广泛传播的同时，与今文经趋向混合。参见"古文经学"。

古石山 在今四川邛崃市东南。《华阳国志·蜀志》临邛县(今邛崃市)：有古石山，有石矿，火烧合之，成流支铁，因置铁官。汉文帝时以铁铜赐侍郎邓通，通又租于卓王孙，岁取千匹，王孙资累巨万，邓通钱亦尽天下。按《汉书·邓通传》，汉文帝赏赐通蜀郡严道铜山(今荥经县北)铸钱，"邓氏钱布天下"，与《华阳国志》异。

古北口 亦称虎北口(《资治通鉴》、《乘轺录》)。女真语称"留斡岭"(《金史·地理志》)。即今北京市密云县东北古北口。地处燕山山脉天然峡谷，两旁峻崖夹峙，一线中穿，为燕京通往山北的险要之道。唐为防扼奚、契丹，于此置北口守捉。916 年，契丹经此取山南地。辽设馆驿。北宋熙宁八年(1075)，沈括等使辽皆经此。金天会三年(1125)，败宋兵于此。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秃坚帖木儿举兵向都，皇太子由此北趋。明初为防御鞑靼，自山海关至此，修筑边墙，派兵驻守。洪武十一年(1378)建城，周四里余，十二年置守御千户所，三十年改为密云后卫。永乐十九年(1421)迁都燕京后，为都城东北门户。嘉靖以后，置参将驻守。清顺治初，改置都司。康熙三十二年(1693)置提督，为重镇。乾隆三十五年(1770)，置顺天府理事同知、巡检司同驻于此。

古史考 书名。三国蜀谯周撰。二十五卷。以司马迁《史记》中所记周秦以前史事，或采俗语百家之言，难以取信，乃依据古时典籍，纠正《史记》之错误。久佚。今有清黄奭辑本一卷，收入《黄氏逸书考》；章宗源辑本一卷，收入《平津馆丛书》。

古列干 蒙古语，意为婿。蒙古、元代驸马皆称古列干。

古列延 蒙古语，意为圈子。元代汉译"翼"。蒙古游牧行军，以毡帐环绕为营，首领居中，称古列延。翼为军事组织。

古成诜 十六国时南安(治今甘肃陇西东南)人。仕后秦姚苌，为尚书郎。苌与前秦主苻登相持经年，他劝苌纳贤布德，厉兵待机。苌悦而赐爵关内侯。姚兴时任给事黄门侍郎。以文章雅正，参管机密。

古州厅 清雍正七年(1729)置。治今贵州榕江县。属黎平府。辖境相当今榕江县地。1913 年改置榕江县。

古异记 即"集异记"。

古阳洞 龙门石窟的洞窟之一。在今河南洛阳市龙门山(西山)南部。建于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前后，为龙门石窟中开凿最早、内容比较丰富的一个洞窟。北魏王室、贵族发愿造像多集中于该洞。佛龛拱额和佛像背光精巧富丽，图案纹饰丰富多采。供养人像姿态虔诚持重，生动逼真。造像题记，书法古朴，所谓"龙门二十品"，十九品即在此洞窟内。为研究北魏石窟艺术和书法史珍贵资料。

古苏冲 地名。在今广西蒙山县东。清咸丰二年(1852)二月，太平军被围永安州城；十二日，天地会主将罗大纲破古苏冲清军防线，大队由古苏冲小路突围，即此。

古里甲 又作谷里夹等。金女真部落姓氏。入中原后，改汉姓为吴、汪。

古体诗 诗体名。亦称古诗、古风。与唐近体诗相对而言。产生较早，不拘句数，没有格律限制，形式比较自由，语言接近口语。常见的有四、五、七言，也有三、六言或杂言。

古画品 书名。南朝齐谢赫撰。此书总结出绘画六法，即气韵、骨法、应物、随类、经营、传移。又分画家二十七人为六品。为中国最早评论各家绘画优劣之作。

古泉汇 书名。清李佐贤撰。六十四卷。集录东周至明代的各种钱币五千零三枚，并加考证。后李氏又与鲍康合撰《续泉汇》十四卷、补遗二卷。收古钱九百八十四枚。为清代比较完善的钱谱。

古律尺 古代以黄钟为度量衡的标准。相传黄帝令伶伦造律尺，名曰古律尺。以一粒秬黍的纵长度为一分，九分为一寸，九寸为一尺。

古勇隘 云南腾越九关之一。在今腾冲县西北胆札山。明万历二十二年(1594)置。为边防土弁驻屯之所。土把总杨姓，世职。

古钵山 在今广西田阳县。明万历二十一年(1593)，土酋黄关据周安镇，后败遁于此。

古涌步 见"贾勇步"。

古勒山 在今辽宁新宾县西北古楼附近。明万历二十一年(1593)，努尔哈赤于此战败扈伦叶赫部为首九部联军，为统一女真各部的转折点战役。

古隆贤(约 1826—?) 清广西人。早年参加太平军。初为两司马。咸丰三年(1853)克南京，累升监军、总制、恩赏检点，守太平门。四年升指挥，随黄再兴守汉阳。武汉失陷，守田家镇。田家镇失陷，随秦日纲走九江。六年率军援武昌。武昌失陷后，从韦志俊转战鄂、赣。九年，韦在池州(今贵池)叛变，与刘官芳等随杨辅清夺回池州。以后转战皖、赣、苏各地。次年随军破江南大营。同治元年(1862)封奉王。次年九月在石埭降清。

古谣谚 总集名。清杜文澜编。一百卷。搜集《尚书》、《毛诗草木虫鱼疏》、《韩诗内传》、《韩诗外传》、《礼记》、《春秋左氏传》、《史记》等古籍中所引上古至明代的谣谚，加上附录和集说，分为三部分。编排次序，以各书所属四部分类为准，并注明谣谚出处与有关本事，为记录古谣谚的一部较完备的总集。是书有咸丰间曼陀罗华阁刻本。

古镜记 书名。隋王度撰。一卷。承南北朝以来异镜传闻，以一神奇古镜降妖、治病及阴阳变化等灵异之事为线索，按时间顺序连缀王度、王绩兄弟执有此镜时的奇异经历，凡十二事。通篇铺张藻饰，辞旨诙诡，富于浪漫色彩。唐人受此篇影响而言镜异故事者即有数篇之多。一说为唐王绩撰。原收于唐陈翰《异闻录》。《太平广记》卷二百三十所收题为《王度》。

古丈坪厅 清道光二年(1822)置，治今湖南古丈县。属永顺府。1913 年改设古丈县。

古今书录 书名。唐毋煚编。四十卷。在官修《群书四部录》基础上简编而成。分四部四十类，收书目三千零六十部，五万一千八百五十二卷，各类均有小序。书中改正原录失误三百余条，新增书目三千六百余卷。多为两《唐书》经籍、艺文志所本。已佚。仅有序言录于《旧唐书·经籍志》。

古今纪要 书名。南宋黄震撰。十九卷。记载古今君臣要事。上起三皇五帝，下迄北宋哲宗。自西汉以后，每载一帝之事，则以一帝之臣列于其下，其于分裂割据诸国，亦随时附见。所叙前代诸臣，各分品目，惟北宋诸臣事迹，较历代稍详，而不加褒贬。

古今医鉴 书名。明龚信辑撰。十六卷(原作八卷)。编年不详。其子龚廷贤续编于万历十七年(1589)，后经王肯堂订补，即为后世的流通本。以脉诀、病机、药性、运气四篇为首论，作为学习临证的理论基础。以下分述内科、外科、五官、妇科、儿科等诸多常见病，如伤寒、中暑、闭经、产育、惊风、麻疹、口、眼等。广集博采，上自《内经》、《难经》，下迄金元四大家及明戴思恭等所著的医书，并结合己见考辨诸病原因、证候及治法，精选方药，故是一部内容丰富，切于实用的医著。历代刻本较多，1958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排印本。

古公亶父 又称古公、公亶父、太王。周先王。周文王之祖父。早年居于豳(今陕西旬邑西)，后为避狄人侵扰，南迁周原(今陕西岐山、扶风间)，发展农耕，建设宫室都邑，人民皆乐从迁居。周武王伐纣灭商后追称太王。

古文尚书 汉代以先秦古文书写的《尚书》。西汉文帝时，伏生传授今文《尚书》二十九篇。武帝末年，鲁恭王毁坏孔子住宅，据说于壁中得古文《尚书》，比伏生所传多十六篇。后孔安国献于朝廷。哀帝时，刘歆奏请立于学官。东汉杜林于西州得漆书古文《尚书》一卷，用以教授。杜本古文《尚书》经著名经学家贾逵作训，马融作传，郑玄作注解，行于东汉，为世所重。孔本、杜本古文《尚书》之外，汉世尚有数种古文《尚书》，如《汉书·儒林传》所载张霸"百两篇"，《汉书·景十三王传》载河间献王刘德所得《尚书》，都有一定影响。西晋永嘉之乱后，古文、今文《尚书》均佚。东晋王朝下令搜求图书，豫章内史梅赜献孔安国古文《尚书》，共有经文五十八篇，又有称为孔安国"传"的注，书前有孔安国序。此本一直流传至今。经后人考订，梅赜所献《尚书》纯系伪托。至于作伪者，历来说法不一，尚无定论。

古文经学 兴于西汉末年的儒学流派。与今文经学相对。相传鲁恭王坏孔子宅，得古文经于壁中，民间亦传古文《易》、《诗》诸经，因系先秦古文字书写，故称古文经。平帝时，王莽执政，立古文经于学官，自是古文经学始盛。《诗》用《毛诗》，《春秋》用《左传》，特重《周官》。释经不事微言大义而注重文字辨解训诂，探求经文本义。在识辨和解释古文过程中，逐渐形成一套训诂方法，出现了《尔雅》、《说文解字》两部著作。东汉许慎、贾逵、服虔、马融、郑玄为其大师。郑玄兼采今古文遍注诸经，而以古文为主。自东汉末以迄隋唐，为经学正统。宋代程朱理学兴起，古文经学遂衰落。明末清初顾炎武倡"舍经学无理学"，经学渐次复兴，至清乾隆、嘉庆而大盛，考据学派之吴派、皖派皆古文经学派，由训诂音韵得明许、郑之学，于整理古籍颇具成就。清末民初孙诒让、俞樾、章太炎、刘师培等仍以古文经学授业，颇有影响。

古书拾遗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四卷。古代典籍往往因故散佚，但其残篇遗文，每每可采而得。林氏广泛搜集，如《易》、《书》、《周书》、《诗》、《竹书纪年》、《纬候》、《世本》、《春秋》、《礼》的逸文或逸篇，及古铭、古祝、古歌、古谣、古语、古谚等，分类汇编成本书，可供研究古史者参考。有咸丰三年(1853)竹柏山房家刻本。

古田教案 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六月，福建古田斋教首领刘祥兴以抗税相号召，密谋率众起义。英美传教士侦知，通过英、美驻福州领事向闽浙总督边宝泉告警，并要求派兵镇压。刘祥兴等遂于六月十一日(8.1)率斋教会众三百余人向古田花山英、美传教士聚居地进攻，烧毁教堂及教士住所，攻击教会休养院，杀传教士史荦伯(Robert W. Stewart)等十一人。各国公使联衔向清政府抗议，福州领事藉端要挟，英舰开到福建。清政府遂命边宝泉查处。结果，逮捕二百余人，杀刘祥兴等二十六人，判处六十六人无期徒刑和充军，革职和处分地方官十四人，赔款三十万两。

古史纪年 书名。清林春溥撰。十四卷。编年体史书。《史记》自共和以上皆表世而不表年。林氏以《竹书纪年》所载史实为纲领，进行增补。如无年代可考者则类附，事实出入较大者则旁注两存。自共和上溯黄帝，下接《左氏春秋》，一一依据有关资料，进行考订，按年记载。有道光十七年(1837)竹柏山房家刻本。

古史新证 书名。近人王国维撰。一卷。撰于 1925 年，时王氏任教清华学校研究院为经史小学导师，讲授古史，是书即当时讲稿。书凡五章。首章总论，为全书纲领，提出"两重证明法"，认为如要系统整理古史资料，"则非于纸上材料外，更得地下材料之助不为功"。第二章述禹，据有关史料以证《吕刑》以禹为三后之一，及《尧典》、《皋陶谟》、《诗》三百篇等记述禹之事迹，殆均为实录。第三章述殷之先公先王，其内容均自旧作《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及《续考》转录，而举证更密。第四章述商诸臣，考证详审。第五章述商之都邑及诸侯。全书不记宗周史事，因讲课至此学期结束。有《国学月报》本、北平来薰阁影印原稿本及清华大学出版社影印本。

古尔布什(？—1661) 清满洲镶黄旗人，博尔济吉特氏。原为喀尔喀蒙古台吉。天命六年(1621)率部归附后金，娶努尔哈赤女，为额驸，赐名青卓礼克图。屡从征，多次坐事论罚，皆予宽免。

古议院考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是篇力证中国古代设有议院，认为《洪范》之"卿士"，《孟子》之"诸大夫"即上议院；而"庶人"、"国人"则为"下议院"。俾使当时封建统治阶级易于接受君主立宪的政治主张。反映了中国近代维新变法运

动初期，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受到封建传统政治思想的影响。原载光绪二十二年(1896)《时务报》，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古地理学 综合自然地理学分科。地质学与自然地理学之间的边缘学科。研究地质时期自然界的发展历史及其组成圈层的起源和演变，包括海陆变迁、陆地地形、海盆演化、气候条件及其他自然地理特征的发展变化规律，特别是第三纪以来地表自然界的变化和趋向。其研究成果，可阐明现代自然界的发展历史和今后发展方向，对了解气候演变、矿产普查和勘探工作具有指导意义。

古回鹘城 在今蒙古国鄂尔浑河上游东岸喀拉和林遗址之北。《辽史·太祖纪》：天赞三年(924)，“次古回鹘城，勒石纪功”，即此。

古志石华 书名。清黄本骥编。三十卷。黄氏集志石拓本，自晋至元代，共二百八十二石，其中有石毁而拓本仅存者，增以友朋所藏及金石家著录之确而可征者，汇录成帙，编为本书。石未出土，文仅见于选本者不录。取刘彦和石墨镌华之义，故名《古志石华》，以别于文集选本。各志后附案语，或为作者研究心得，或为采摘前人所论。

古拉兰萨(1820—1851) 清内蒙古卓索图盟土默特右旗(今辽宁北票)人。蒙古族。旺钦巴拉长子，尹湛纳希之兄。自幼好学，兼通蒙汉文，工诗。道光二十七年(1847)父死，继任旗协理台吉。创作蒙古文五言诗、七言诗和绝句，颇具民族特色。著有诗歌《祝灭寇班师还》、《太平颂》等二十余首，部分诗作已译成汉文，收入《蒙古族历代文学作品选》。

古品节录 书名。清松筠辑。六卷。松筠认为要维护封建统治，必须使儒者为真儒，臣者为正臣，吏为循吏，就朱轼辑《历代名臣名儒循吏传》中，自汉至元选择若干人，摘录其精要及朱氏议论，编为是书。凡收录一百二十六人，辑取如汉代的张良、汲黯、董仲舒等三十一人，晋代的杜预、祖逖、陶侃等十一人，唐代的房玄龄、魏征等二十三人，宋代的欧阳修、司马光、岳飞、朱熹等三十五人的言行。每传都冠以四句四字韵文，作为传主品德功业的赞词。

古职方录 书名。元吴莱撰。八卷。已佚。《渊颖文集》中尚保存其自撰《古职方录序》及《后序》两篇，可窥其梗概。

古微堂集 书名。清魏源著。十卷。分内、外集。光绪四年(1878)淮南书局原刻本。内集《默觚》三卷，系读书笔记，集中反映哲学思想。外集七卷，辑录论、议、序、书、赞、碑铭等，其中有政治论著《皇朝经世文编叙》、《圣武记叙》、《海国图志叙》等；经济论著《复魏制府询海运书》、《筹鹺篇》、《淮北票盐志叙》等；经学论著《书古微序》、《两汉经师今古文家法考叙》、《刘礼部遗书序》等。此外，还有史学、佛学等论著。光绪二十三年丰诚余氏宝墨斋本与宣统元年(1909)国学扶轮社本，均并《内集》为二卷。后者还增收遗文三十五篇，扩《外集》为八卷，并予校订补正，改书名为《魏默深文集》。1976年中华书局又与《古微堂诗集》合刊出版《魏源集》。

古邈川部 吐蕃部族。因居邈川(今青海乐都)一带，故名。主要首领有温逋奇、温纳支鄂成、温溪心等。世受宋朝封赐。北宋元符二年(1099)，宋占领其地，诸部降附。

古籀余(餘)论 书名。清末孙诒让撰。三卷。从吴式芬《攈古录金文》选取重要铜器铭文一百零五器，加以考证，体例略同于《古籀拾遗》。

古籀拾遗 书名。清末孙诒让撰。三卷。从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和吴荣光《筠清馆金文》中选取六十六器，分析铭文的文字偏旁、结构，并根据史实和制度加以考释，创见颇多。附有《宋政和礼器文字考》一篇。

古今小名录 即“小名录”。

古今列女传 书名。明永乐元年(1403)成祖命解缙监修，黄淮、胡广、胡俨、杨荣、金幼孜、杨士奇、王洪、蒋骥、沈度同加编辑，当年十二月成书。成祖自作序文，刊印颁行。上卷收历代后妃，中卷为诸侯大夫之妻，下卷为士庶人之妻。起自传说之有虞氏，迄于元，亦收入明初若干妇女列传。

古今年号录 书名。南宋侯望撰。五卷。记载自汉建元(前206)至南宋初一千三百三十五年间的年号，总八百三十八，为字二百三十五，其中有重用、三用至九用者。

古今医案按 书名。清俞震纂辑。十卷。俞氏对江瓘《名医类案》颇推崇，故取之，选辑历代名医医案，上至仓公，下至叶桂，凡十余家，并间收诸史传、说部、杂著中医案有关著述而成此书。刊于乾隆四十三年(1778)。以证析分一百零六门，内容以内科病证为主。前八卷列述中风、类中、伤寒、温热病、温疫、消渴、泄泻、疟、痢、七情、咳嗽、喘、肿胀、诸虫、黄疸等；卷九为女科；卷十为外科、幼科。俞氏所选医案，脉证俱全，辨证详明，有论有议，以发明者为依据。1959年上海科技出版社出版排印本。

古今帝代记 书名。隋明克让撰。一卷。已佚。

古月轩瓷器 见“珐琅彩瓷器”。亦说是清乾隆时的产品，且属伪器。

古文尚书考 书名。清惠栋撰。一卷。考证《古文尚书》之伪。先是阎若璩作《古文尚书疏证》，条分缕析，辨正《古文尚书》实属伪作，栋撰是书，其义多与之暗合。而于《泰誓》，阎氏犹沿唐人正义之误，未若栋书之精而约，使《尚书》辨伪工作又向前推进一步，更加臻于完善。是书于乾隆五十九年(1794)初次刊刻，前有钱大昕、沈彤序。

古文尚书疏 书名。隋顾彪撰。二十卷。已佚。

古西岩口隘 在今广西蒙山县东北，为反明瑶族出没处。隆庆中平三峒瑶，克古西岩口等地，即此。

古州长官司 元置古州八万洞长官司，治今贵州黎平县西北罗里乡。属思州安抚司。明洪武三年(1370)改为古州长官司，后废。永乐元年(1403)复置，属贵州卫，十二年改属黎平府。二十五年土著叛，都督俞通海讨平之，三十年复叛，事平复以杨氏世守。

古里甲石伦(？—1232) 金隆安(今吉林农安)人。女真族。以武举登第。贞祐三年(1215)，同知太原府事。奏请招集义军，设置各级长校，以壮军势。四年，知延安府事，率兵援忻州，护其民入太原。兴定元年(1217)，行元帅府事于岚州。次年，奉命与汾州权元帅右都监抹撚胡鲁剌收复河东。累授空名宣敕及金银符，许便宜迁注五品以下官职，以招降人。三年，迁金安军节度使，以专擅罪被除名。天兴元年(1232)，起为昌武军节度使，守许州(今河南许昌)。城破，被蒙古军杀死。

古诗十九首 收入《文选》的十九首五言古诗。诗非一人一时所作，大致成于东汉后期。其中八首在南朝陈徐陵编纂的《玉台新咏》中题为枚乘作，又有一首被认为是傅毅作，均不可信。这组诗的思想内容比较复杂，或写思妇怀人，游子念家以寄托离情别绪；或写知己难逢，世态炎凉以表示愤世嫉俗；或写人生无常，富贵难求，以鼓吹及时行乐。绝大多数为文人模仿乐府民歌而作，有些可能是

根据民歌加工改写。诗的语言流畅清通,简洁生动,感情深挚,表现手法朴素。

古经解汇函 书名。清钟谦钧辑。二十三种。汇刻除《十三经注疏》与《通志堂经解》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著录之唐以前解释儒家经籍之书,但已定为伪作者不刻。有《郑氏周易注》、《陆氏周易述》、《周易集解》、《周易口诀义》、《易纬》、《尚书大传》、《韩诗外传》、《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春秋繁露》、《春秋释例》、《春秋集传纂例》、《春秋微旨》、《春秋集传辨疑》、《论语义疏》、《论语笔解》、《郑志》。所据均为清人校勘本。后附《小学汇函》十四种。同治十二年(1873)粤东书局初刊。

古经解钩沉 书名。本名《古注疏钩沉》。清余萧客撰。三十卷。为纂集唐以前儒家诸经旧注,钩稽排明,探明源流而作,故借晋杨方《五经钩沉》以名书。首为《叙录》,备述自周至唐诸儒姓氏爵里及其已佚书目;次为《周易》、《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左传》、《公羊传》、《谷梁传》、《孝经》、《论语》、《孟子》、《尔雅》诸经。其次第略依《经典释文》。其经解均搜采唐以前诸儒古训。凡其书尚存者不载,凡原书已散佚而为古书所引者则旁加搜采,故属辑佚性质之书,与惠栋《九经古义》略近。有乾隆二十四年(1759)和二十七年刊本。

古尊宿语录 佛教书名。宋颐藏主编。四十八卷。采集禅宗南岳怀让以下四十多位"尊宿"("尊"谓"德高","宿"谓"年长",系对德高年长僧人之称谓)的语录和传略。多为《景德传灯录》所未载,为研究南岳系禅风之重要资料。

古墓沟墓地 古代少数民族原始社会墓地。距今约三千八百年。在新疆罗布淖尔西北 70 公里孔雀河北岸。1979 年发掘。沙穴,木质葬具,单人土葬。出土石器、木器、草编器、毛织物及装饰品,不见陶器。经济以畜牧业为主,但已见小麦。因气候干燥,部分尸体尚未朽。

古今史学萃珍 书名。清余肇钧辑。十七卷。多种史学著作的汇集。计有: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颁行的《皇清开国方略书成联句》、嘉庆十七年(1812)颁行的《御制嗣统述圣诗》,黄本骐撰《历代统系录》、《历代纪元表》、《年号分韵录》,杜诏撰《读史论略》,旷敏本撰《峒嵝史鉴撮要》,任兆麟撰《历代通论》等。同治七年(1868)由永丰书局刊行。

古今医统大全 又名《古今医统》。医学丛书。明徐春甫辑。一百卷。成书于嘉靖三十五年(1556)。辑录二百八十余种医籍以及其他文献中的医学内容编纂而成。包括内经要旨、历代医家传略、各家医论、脉法、运气、经络、针灸、养生、临证各科证治及医案、验方、本草,是一部内容丰富的医学全书。每一病证皆论病机、脉象、治法、方药、针灸、导引,尤重针药。该书引录古说,阐发己见,内容系统完整,是一部有较高参考价值的丛书。

古今图书集成 书名。清康熙末允祉、陈梦雷编辑,雍正初蒋廷锡等重加编校,于雍正四年(1726)成书。一万卷,另目录四十卷。是中国古代仅次于《永乐大典》的一部类书。分为历象、方舆、明伦、博物、理学、经济六编,下设三十二典,分部六千一百零九。每部又有汇考、总论、图表、列传、艺文等类目。内容广泛,材料丰富,分类详细,超过以往类书。有雍正间武英殿本及 1934 年中华书局影印本。

古今算学丛书 书名。清刘铎编。铎字振愚,善化(今湖南长沙)人。是书为中国历史上最大的数学丛书之一。收入中西数学著作九十七部三百五十余卷,既有中国古代算学典籍《周髀算经》、《孙子算经》等,又有当时从西方传入的重要数学著作《代微积拾级》、《代数备旨》,涉及当时数学的各个分支。光绪二十四年(1898)由上海算学书局石印出版。

古文尚书冤词 书名。清毛奇龄撰。八卷。《古文尚书》自朱熹、吴棫以来,皆疑其伪。至阎若璩作《古文尚书疏证》,条举诸家之说而论证之,以辨其伪,遂成定论。奇龄乃作是书以驳之。分《总论》、《今文尚书》、《古文尚书》、《古文之冤始于朱氏》、《古文之冤成于吴氏》、《书篇题之冤》、《书序之冤》等十目,力辨古文尚书为真,然其说未为学者所信服。

古文尚书疏证 书名。一名《尚书古文疏证》。清阎若璩著。八卷。初成四卷,黄宗羲序。后四卷次第续成。作者年二十,即疑东晋梅赜所献《古文尚书》为伪,沉潜三十余年,撰成此书,一一陈其龃龉之故。所列例证一百二十八条,从篇数不合、篇名不合、文字不合等方面论证其伪。并辨明孔安国《尚书传》亦系伪作。书出,毛奇龄曾作《古文尚书冤词》,竭力与辩,终不能以强辞夺正理,梅书伪造乃成定论。原书佚第三卷(凡十六条),并缺第二卷第二十八至三十条,第七卷第一百二条、一百八条、一百九条、一百十条,第八卷第一百二十二至一百二十七条。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古巴华工条款 西班牙与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同治十二年九月二日(1873.10.22)签于北京。凡四款。规定中国可派员前往西班牙殖民地古巴查看华工情形,但一切交涉事宜由英、美、法、俄、德等国驻华公使居间评定。

古来帝王年谱 书名。作者不详。五卷。见《汉书·艺文志》。已佚。

古法七乘方图 算学术语。开方作法本源之改进形式。元朱世杰在《四元玉鉴》中将开方作法本源画至九行,最后一行为七乘方各廉,故名。朱氏用两组平行于左右两斜的平行线将各廉连结起来,表明他将其用于解决垛积即高阶等差级数求和问题。

古格王国遗址 在西藏普兰县。古格建立于公元十一世纪初,其王是藏王朗达马后裔爱达微松系诸王的一支,1630 年被拉达克所灭。现存遗迹有城堡、宫殿、寺庙等;还保存有明代及其以前的壁画、佛像和古代写本,在王宫里还发现武器、甲胄和日用器物等。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

古今姓氏书辨证 书名。宋邓名世撰,子椿补成,四十卷。以《左传》、《国语》所见姓氏为主,按诗韵分部,于《风俗通》以下有关姓氏的著作,取其长而辨其舛误。又以宋代《熙宁姓纂》和《宋百官公卿家谱》二书互为参校,证辨颇为详明。

古史考年异同表 书名。清林春溥撰。二卷。自尧即位至周平王五十一年(前 720)时期的年表。林氏依据《竹书纪年》、《史记》、《三统历》、《大衍历》、《通志》等有关记载,考其异同,按年列表加以说明。末附《考年后说》,对古史中存在纷争的重要史实发生的年代,及某些历史时期的长短,进行了考证。有道光十八年(1838)刊本。

古尔班阿里玛图 即"古尔班阿拉木图"。

古尔班阿拉木图 地名。又译古尔班阿里玛图。属伊犁西路,为哈萨克牧地。清咸丰三年(1853),俄军侵入,次年强行建立外伊犁堡,旋更名维尔内。同治三年(1864),沙俄强迫清政府签订《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后,为沙俄割占。今为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

古荥镇冶铁遗址 汉代冶铁遗址。位于河南郑州古荥镇的汉荥阳城西墙外,面积 12 万平方米。经 1965、1975—

1976年两次发掘，在1700平方米面积内，发现炼铁炉炉基两座，大量炼渣及与冶铁有关的窑、井、耐火砖、泥范、风管等遗物。出土铁器三百十八件及许多陶、石器。其使用期限约从西汉中晚期延续到东汉。炼铁竖炉截面椭圆，系用含二氧化硅较高之黄土夯筑而成。椭圆形炉缸较易满足鼓风要求。一号炉炉缸长轴约4米、短轴近3米，推其原高达5—6米，炉的有效容积50立方米。以木炭为燃料和还原剂，石灰石为助熔剂。此处铸铁规模颇大，以铸造铁农具为主，亦可对铸铁板进行脱碳退火处理。一些泥范和铁器上有"河一"铭文，知此遗址为河南郡铁官所属第一冶铸作坊。

古今郡国县道四夷述 书名。又作《四夷郡国县道记》、《郡国县道记》等。唐贾耽撰。四十卷。贞元十七年(801)与《海内华夷图》一起撰成呈上。为《海内华夷图》的说明，论述中国境内各政区及周边地区的历史沿革、地理、风俗等问题。全书今已佚。《小方壶斋舆地丛钞》中有辑本。

节 符节。(1)使臣所持凭信。多以羽、旄牛尾编制。《周礼·地官·掌节》："掌节，掌守邦节而辨其用，以辅王命。"郑玄注："王有命，则别其节之用以授使者。辅王命者，执以行为信。"《汉书·苏武传》："杖汉节牧羊，卧起操持，节旄尽落。"(2)准许通过关卡的官方凭证。多用竹、玉、青铜等材料制成，刻有铭文。《周礼·地官·掌节》："门关用符节。"

节下 对拥有假节、持节、使持节等名义的将领的尊称。《晋书·殷仲堪传》："愿节下弘之以道德。"后亦以称刺史、太守等地方长官。

节气 天文学名词。(1)西汉《太初历》规定，从冬至起，偶数次的"气"称为节气，计有：小寒、立春、惊蛰、清明、立夏、芒种、小暑、立秋、白露、寒露、立冬、大雪等十二个；还把它们各配属于某月，如清明为三月节。节气可出现于上月的后半月或本月的前半月，如立春可在正月或十二月出现。中国古代历法所指的节气，有时指一段时间，如太阳进入星纪丑宫，相当现今黄经度为270°—300°这段时间，称为冬至。而现在所用的节气都是指时刻，如太阳黄经度等于0°时为"春分"；等于15°时称为交"清明"节气等。(2)民间对中气和节气的一般称呼。

节帅 ❶唐后期节度使的尊称。❷清代总督、巡抚之尊称。

节级 唐、宋低级军职名。唐代员阙，以军健量材差使。宋代有军头、十将、将虞候、承局、押官等名目，总称节级。

节判 节度判官的简称。

节拜 即令节拜天。明代皇帝于宫内所行拜天礼。属吉礼。嘉靖前，无节日拜天之制，皇帝每日均于宫中拜天。嘉靖中始定为正旦、冬至、万寿圣节(皇帝生日)，于奉天殿丹陛之上行拜天礼，后定为正旦、万寿圣节于玄极殿行拜天礼。隆庆元年(1567)，改于皇极殿丹陛之上行拜天礼，并定不用在外执事人员，所用祭品亦不再由太常寺提供。

节将 魏、晋、南朝对持节统辖某一地区的军事长官的简称。《三国志·魏书·牵招传》："护乌丸校尉田豫出塞，为轲比能所围于故马邑城，移招求救。招即整勒兵马，欲赴救豫。并州以常宪禁招，招以为节将见围，不可拘于吏议。"

节度 ❶官名。三国吴置，使典军粮。《三国志·诸葛恪传》注引《江表传》："权为吴王，初置节度官，使典掌军粮，非汉制也。"❷节度使省称。❸节制调度。《北齐书·唐邕传》："七年，于羊汾堤讲武，令邕总为诸军节度。"

节推 宋代节度推官的简称。

节镇 指置节度使之州、道。唐初，仅置于边地，玄宗开元中有八节度使，其后增加兼改名号，大者连州数十，小者犹兼三四，父死子继，世称藩镇。五代犹甚。北宋太平兴国二年(977)罢领支郡，仅为州府等级，多称某某军。南宋诸州升改节镇凡十有二，诸将勋名有兼两镇、三镇者。辽如唐制，置节度使，另有军名，称某州某军节度使，又有某州某军节度副使、同知节度使事、行军司马、军事判官、掌书记、衙官等。金代大州置，另有军名；蒲与、恤品、曷苏馆、胡里改等路置，无军名。领以节度使一员，并有同知节度使、副使、节度判官、观察判官等。

节服氏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君王祭祀、朝觐礼仪时所穿礼服。

节南山 《诗·小雅》篇名。简称《节》。《诗序》认为此诗系周大夫家父刺幽王之作。诗中暴露了贵族统治衰落，政治混乱，形势危机。认为上天不作好事，降下祸乱，害得百姓不能安宁，反映出周末天命信仰的动摇。

节度州 以节度使为长官之州。宋代为三品州，高于观察州，为六等州第二等。节度使不赴镇者，则以他官判、知。属官有节度判官、节度掌书记、节度推官，又有节度副使专授左降官。辽代节度州设节度使、节度副使，为正副长官，其属有同知节度使事、行军司马、军事判官、节度掌书记等。金代节度州设节度使、同知节度使、节度副使、节度判官、知法、州教授、司狱等官。

节度使 官名。唐武德六年(623)诸州总管加号使持节，永徽以后，都督带使持节即为其任。景云二年(711)，贺拔延嗣充河西节度使，始有此号。天宝初，沿边有九节度使。受职时双旌双节，总领军旅民政，专诛杀，外任之重，无与伦比，辖境内各州刺史(郡守)皆为其属，并兼领所驻州刺史(郡守)。亲王、宰相遥领，则以副大使知节度事。凡节度使必带中央官衔，最高者带同平章事，名为使相。至德以后，中原刺史亦授此号。所辖地区多兼军号，如泽潞节度使号昭义军节度使。河北等地节度使拥兵自大，传位子孙或部将，不奉朝命，世为藩镇。五代设置更多，废置不常。北宋初犹有实任者，谓之归镇，总领所辖州郡行政大权，正三品。太平兴国二年(977)罢其所领支郡，仅领本州府事；武臣以其为阶官者不必赴治所，宗室、国戚领其衔仅奉朝请，无职掌。元丰三年(1080)以其带中书令、侍中或同平章事衔者改为开府仪同三司，余者升从二品。辽如唐制，兼管军事、民政，称某州某军节度使。州军之外，又有部族节度使，统领契丹及辽属其他部族。金代诸节镇各置一员，从三品，掌镇抚诸军、防御、刺史，总判本镇兵马事，兼本州管内观察使事。明末李自成起义军于崇祯十七年(1644)在北京曾改巡抚为节度使。

节亲主 西夏职官称谓。加于宗室重臣职称前，以示显贵。

节骑郎 官名。南朝宋置，掌皇帝出行仪仗行列等事务之侍从官。

节塘寺 亦作结当寺、嗟堂寺。见《明实录》景泰四年(1453)二月庚子、七年九月甲戌和成化十二年(1476)正月辛未诸条，应即藏语的音译。藏传佛教噶举派的帕木竹巴支派的重要寺院。大司徒绛曲坚赞于元至正十一年(1351)兴建，以讲授传习显宗经论为主，容纳各派名僧讲经。并规定族人必须幼年在此寺为僧，任寺主，然后始能继承帕木竹巴(即伯木古鲁)万户长职位，入明则为族人继承阐化王王位必经的修习寺院。寺址在今西藏乃东县泽当。

节慎库 官署名。明清工部所属办事机构。明嘉靖八年(1529)改本部大堂后库置，设从九品大使一员为主官。贮藏矿银，以给工价，后专备内库取用。清顺

治元年(1644)沿置,设满洲郎中一人。下设满洲员外郎一人,司库二人,库使二十二人,经承二人。分设支科与外解科办事。贮藏提取户部银及直隶木税银、工役截矿银等项,支放小额工程费用及搭放旗兵铜钱,按月奏报。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

节从虎贲 官名。东汉置。隶光禄勋所属虎贲中郎将,秩比二百石,掌宿卫侍从。久者,以才能高低转迁虎贲郎中、虎贲侍郎,以至虎贲中郎。

节度大使 官名。唐开元十五年(727)始以亲王遥领节度使,其留京师者则称大使,以副大使知节度事。

节度判官 官名。唐末、五代藩镇属佐,位行军司马下。分判仓、兵、骑、胄四曹事,多由藩镇自行辟置。北宋初改由朝廷除授,选士人充任,为选人阶官。元丰改制,定为从八品,崇宁二年(1103)改名承直郎。辽代改为军事判官,为节度使属官,协助节度使处理日常事务。金代复置,仍为节度使属佐,正七品,掌纪纲节镇众务、佥判兵马之事,兼判兵、刑、工案事。

节度副使 官名。节度使属官。唐代或以亲王遥领节度使,副大使知节度事者为正节度,别置副使一人,位行军司马下、判官上,又有同节度副使十人。宋代多用于安置贬谪官员,无职掌。辽代置,称某州某军节度副使。金代诸节镇置一员,从五品,位同知节度使下、节度判官上。

节度推官 官名。唐末、五代为藩镇幕职官,多由藩镇自辟置。宋代改由朝廷除授,选士人充任,用为选人阶官。元丰改制,定为从八品。崇宁二年(1103)重定选人阶官,改文林郎。

节愍太子 即"李重俊"。

节度使留后(後) 官名。唐代节度使入朝或宰相遥领节度使不临镇则置。开元十六年(728),萧嵩除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节度河西如故,则以牛仙客为留后,主持军政大事。李林甫、杨国忠为相,遥领陇右、剑南,分别以杜希望、崔圆为留后。广德元年(763),以梁崇义为山南东道节度使留后。其后,藩镇强大,各置留后,多以子侄或亲信充任。亦有军士、叛将自立为留后者。五代多因置。

节度副大使 官名。唐开元十五年(727)以亲王遥领节度使,而以在军主持事务者称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

节度掌书记 官名。唐代后期置,为节度使属官,掌朝觐聘问慰荐祭祀祈祝之文及号令升纳之事。宋初沿置。乾德二年(964),令两使留后奏荐历两任有文学者充任。太平兴国六年(981),命有出身人充任。后逐渐成为选人阶官。元丰改制,定为从八品。崇宁二年(1103)重定选人阶官,改儒林郎。

节度观察留后(後) 官名。唐末、五代节度使不在本镇则置,代行节度使之职。宋初沿置,多不赴任,用为三品武臣寄禄官。元丰改制,改为正四品。位节度使下、观察使上。政和七年(1117)改名承宣使。

本心 孟子用语。《孟子·告子上》:"此之谓失其本心。"唐孔颖达云:"本心即义也,所谓贤者但能勿丧亡此本心耳。"南宋陆九渊谓:"仁义者,人之本心也"(《象山集·与叔监》),以仁义为心之本然,并提出"发明本心"的修养方法,即所谓"存心、养心、求放心"(《象山集·与舒西美》),以发明人心所固有之伦理道德本性。

本末 ❶指本质与现象。本,指无声、无形、不可闻见感知的本体;末,指有声、有形、可以感知的事物。《庄子·天下》评述老聃、关尹之学,谓其"以本为精,以物为粗"。将"本"与"物"相对待。三国魏王弼《老子指略》:"老子之书其几乎可一言而蔽之。噫! 崇本息末而已矣",从现象和本质的关系上,强调"本"(本质)对"末"(现象)的指导性和主宰性,以便在认识上收到以简驭繁之效。因此,他主张在"本"的基础上的"本"、"末"之统一,他在《老子注》第三十八章说:"本在无为,母在无名。弃本舍母而适其子,功虽大焉,必有不济。名虽美焉,伪亦必生。""崇本以举其末,则形名俱有而邪不生,大美配天而华不作。"南宋朱熹以"理本气末"的思想继承此说。明王廷相则以"元气为道之本"(《雅述上篇》)的命题,反对有脱离现象和高于现象而独存的本体(本质)。❷古代经济思想范畴。指本业与末业。《盐铁论·本议》:"古之立国家者,开本末之途,通有无之用。"《管子》、《商君书》、《荀子》中都以农为本,以商业和奢侈品生产为末。也有持不同观点者。汉末王符主张:"夫富民者,以农桑为本,以游业为末;百工者,以致用为本,以巧饰为末;商贾者,以通货为本,以鬻奇为末。"(《潜夫论·务本》)明末清初黄宗羲主张农工商皆本,唯不切于民用的迷信、倡优、奇巧淫技为末业。

本业 ❶古代对农业的称谓。又称本务、本事。与工商称谓"末业"相对。战国的商鞅、《管子》的作者、荀子等最早把包括家庭纺织业在内的农业称为"本",把奢侈品生产、流通称为"末",主张以农为本。《史记》有"本富为上,末富次之,奸富最下"语;《后汉书》亦有"去末作以一本业"。❷指世代相传所从事的行业。如清雍正间开豁贱民,即令改业从良,不得重操"本业"。

本司 官制用语。即官员本来所属之官署。《魏书·辛雄传》:"庄帝曰:'卿且还本司,朕当别有处分。'"

本色 旧指赋税中原定征收之实物。如米麦豆丝绢等。改征其他实物或货币的称"折色"。《明史·食货志二》:"云南以金、银、贝、布、漆、丹砂、水银代秋租,于是谓米麦为本色,而诸折纳税粮者,谓之折色。"明、清均有此称。参见"折色"。

本纪 纪传体史书的一部分。按年月记载帝王事迹的史篇。司马迁作《史记》,取先秦时《禹本纪》之名,以十二本纪为首。张守节《史记正义》引裴松之《史目》云:"本者系其本系,故曰本;纪者理也,统理众事,系之年月,名之曰纪。"以后的纪传体史书都首列本纪,也简称纪。

本报 文书名。特指清代皇帝出巡时,内阁与皇帝驻地之间往来传送的应办本章。由内阁满票签处负责办理。发报(递送本章)、到报(批回本章)日期,均预先奏定。此期间各部院折奏事件,均附本报往来传送。

本初 东汉质帝年号(146)。

本房 清内阁、吏部、礼部和兵部等衙门所设机构。内阁设有满本房、汉本房和蒙古本房。满本房掌校阅满文题本、收发、进呈和收藏实录等事;汉本房掌收发通本和翻译满文等事;蒙古本房掌翻译外藩各部文字。其职官有侍读学士、侍读、贴写中书等。吏、礼、兵等部的本房名为汉本房,主要职掌是缮写满、汉字题本,兼及汉员的升补差委事宜。

本始 西汉宣帝年号(前73—前70)。凡四年。

本草 中药的统称。始见于《汉书·平帝纪》。五代韩保升谓:"按药有玉石、草木、虫兽,而直云本草者,为诸药中草类最多也。"故历史上中药著作多用此称,如《神农本草经》。历代都对"本草"修订增补。明李时珍博采诸家之说,删繁补缺,勘订讹误,著《本草纲目》五十二卷。根据《本草纲目》和赵学敏《本草纲目拾遗》记载,共有药物二千六百余种。

本品 官制用语。唐贞观时定制,凡

九品以上文武职事官，皆带散官衔，谓之本品。依之以定官员班位、俸给与章服，与实际职掌无涉。

本洋 西班牙银元的俗称。包括双柱银元、两种查理银元和斐迪南七世银元。多在西班牙殖民地墨西哥城铸造。明万历年间开始流入中国，清代中叶流入最多。其成色原为93.7%，后来减色。每枚重约七钱二分至七钱三分之间。

本秩 官制用语。即兼官者之本职官秩品级。东汉刘焉出为监军使者，领益州牧，太仆黄琬为豫州牧，宗正刘虞为幽州牧，皆以本秩居职。

本资 官制用语。即官员目前所具有的任职资格。

本教 藏语称本波，亦作苯教、钵教，俗称黑教。藏族原始社会时产生的一种巫教。最初在香雄(今西藏阿里地区)发展。传说创始人为先饶米沃且。崇奉鬼神精灵和自然物，重祭祀、跳神和占卜。佛教传入前，在吐蕃奴隶制社会中占统治地位。其在宫廷的巫师地位崇高，左右朝政。七世纪后与佛教长期斗争。八世纪后由于赞普墀松德赞"兴佛抑本"，势力逐渐衰落。部分教徒篡改佛教经典为本教经典，仿效佛教建立寺院，逐渐发展为类似藏传佛教的一个教派。其中受佛教影响较深者称"白本教"，保持原来特点较多者称"黑本教"。佛教在与本教的斗争中，也吸收本教形式和色彩而于十世纪后半期形成为藏传佛教。

本章 泛指臣工向皇帝报告事务的文书，如题本、奏本、奏折等。

本寂(840—901) 唐泉州莆田(今属福建)人，俗姓黄。僧人。少慕儒学。年十九出家。咸通初，往筠州(治今江西高安)洞山师事良价，后住抚州(治今江西临川)曹山等地，因称"曹山本寂"，与其师并为曹洞宗创始人。以"理事圆融"为中心，详说其师＊五位君臣思想，参问者颇多。卒谥元证禅师。有《曹山语录》行于世，注《寒山子诗集》。

本禅 官名。藏语，意为"大官人"。元代乌思藏萨斯迦最高行政长官，由帝师从款氏家族子弟中选任，有时兼任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宣慰司、都元帅。

本溪 地名。位于今辽宁东部太子河上游。明时东部属建州女真居地，西部为威宁营地。境内清河堡系军事要冲，亦为马市之一。清初西部属辽阳县，南部属凤城，北部属兴京府。光绪三十二年(1906)始设县。

本无论 书名。东晋僧人释道安著。"本无"一词原出自玄学，此书用于解释为佛学之空无，"无在万化之前，空为众形之始"。主张恪守无为，以"宅心本无"去"触章辄无"，从而摆脱世间诸般苦恼，进入极乐净土境界。

本无宗 东晋佛教般若学派之一。释道安所创。流行于晋、宋之际。认为外物由心意起，异想息灭，外物亦归虚无。外物与异想之所以为"空"，因其本性空寂，故名。其分支称本无异宗，由竺法深所创，认为"四大"从空而生，先无后有，有生于无，从有无的关系上论"本无"。

本事诗 书名。唐孟棨(启)撰。一卷。棨字初中。乾符进士。文宗时官于梧州，僖宗时任司勋郎中。此书为诗话之始，采六朝诗本事二则，唐诗本事三十七则，分情感、事感、高逸、怨愤、征异、征咎、嘲戏七类。光启二年(886)书成。唐诗人遗闻轶事，赖以保存，间亦有附会失实处。五代处常子依其例撰《续本事诗》，已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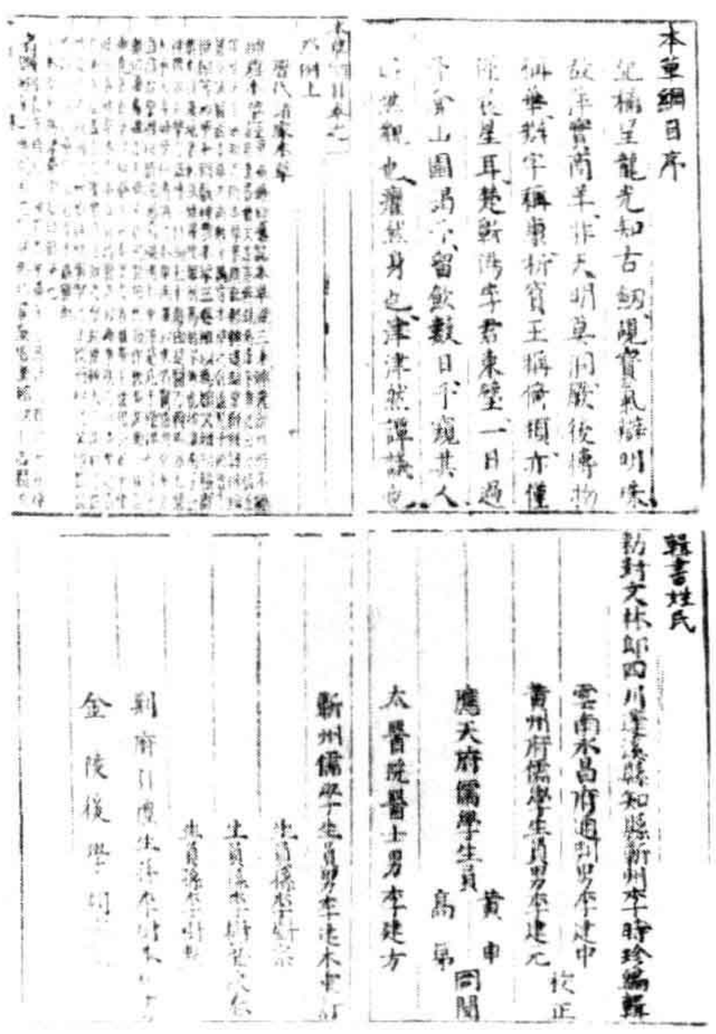
本明和尚 即"心诚和尚"。

本经逢原 书名。清张璐著。四卷。成书于康熙三十四年(1695)。全书多取临床常用之药(约七百八十余种)，分为三十二部。内容以讨论药理为多，主要参照《本草纲目》和《本草经疏》及个人用药心得，每药名下均叙述性味、功能、主治、炮制、产地、功效，鉴别及禁忌等。次引《本经》原文，参以诸家药论与己见，加以发挥。张氏本人勤于钻研，具有丰富临床经验，故该书较切合实际，自刊行后，深受临床医家欢迎，流传颇广。约翻印十余次。今有排印本。

本经疏证 书名。清邹澍撰。澍字润安，江苏武进人。此书针对《本经》和《别录》而撰，疏其文而证其解。二十六卷。包括《本经疏证》十二卷，附《本经续疏》六卷，《本经序疏要》八卷。其中《本经疏证》著于道光十二年(1832)至十七年，采张仲景所用药一百七十三种，予以疏解。该书先录《本经》、《别录》等书之药论作为正文，再引述前人对本草的形态描述，并附后世药论以及作者自己的解释。书中还载有邹氏访问民间所得的用药经验。该书最大优点是将《本经》等书中所载药性与古方用药相结合，深究仲景医书之用药规律，并提出自己的见解，同时把论病、议方、述药贯穿起来。今存五、六种清刊本。1957年、1959年上海卫生出版社等两次排印出版。

本草从新 书名。清吴仪洛撰。十八卷。初刊于乾隆二十二年(1757)。该书系考订补充汪昂《本草备要》而成。首论药性总义，次分药物为草、木、果、菜等十四部，载药七百二十种，五十二类。部类名称多与《本草纲目》同。唯编排次序有所变更。介绍药物的鉴别、性味与炮制，流传甚广。现存初刊本及清刊本三十余种。

本草纲目 书名。明李时珍撰。五十二卷。成书于万历六年(1578)。卷一至


本草綱目序
紀極星龍光紹古紹覩寶氣瑞明
欽若實商羊作天明草祠歌後博物
洲樂樂宇稱事析寶玉摘倚觀方僅
陳仗星耳楚新湧李君東望一日過
予舍山園偶穴留飲數日予觀其人
山淵親也雍然身也津津然譚議也

《本草纲目》书影

二集录各家本草学序例；卷三至四为"百病主治药"；卷五后为各论，载列药物以"部"为纲，以"类"为目，物以类从，目随纲举。共列水、火、土、金石、草、谷、菜、果、木、器服、虫、鳞、介、禽、兽、人十六部，十六部下分六十二类。载药一千八百九十二种，其中生物药一千余种，其余为矿石药。新增药三百七十余种，附方一万一千余首，附图一千一百余幅。各药列校正、释名、集解、正误、修治、气味、主治、发明、附方诸项，范围广泛，内容丰富，总结了十六世纪以前中国药物学的成就，纠正了以往本草中的某些错误，提出了当时最科学的"从微至巨、从贱至贵"的分类法，系统地记述各种药物知识，辑引大量古代文献，保存了珍贵史料。对人体生理、病理、疾病、卫生预防及方药医案亦详加叙述，而且于研究地理学、植物学、动物学、矿物学、物理学、天文、气象等许多学科，亦有重大参考价值，是一本百科全书式的著作。成书后，金陵胡承龙刊刻于万历二十一年，世称"金陵本"，流传不广。崇祯三年(1630)夏良心等在江西刻成"江西本"，亦较可

靠。有1975年人民出版社出版刘衡如校勘本。

本草图经 书名。(1)又名《嘉祐图经本草》、《图经本草》。北宋嘉祐三年(1058),政府下令向全国各州郡征集所产药物标本及所产实物,并令注明开花、结实、采收季节及功用。在此基础上,苏颂等对药物标本和药图研究后,于嘉祐六年整理成书,次年刊行。二十卷。考证详明,为此书之长。载药七百八十种,其中增加民间草药一百零三种,在六百三十五种药名下,绘制图谱九百三十三幅。图谱附有文字说明,并记载大量单方、验方。对药物的历史、别名、性状、鉴别、采收、炮制、产地、功用等都有记述。本书是中国现存第一部刻版药物图谱,系统总结了宋代本草学的发展和成就,尤其是民间用药经验。宋代有蓝本及小字本,已佚,内容见《证类本草》。(2)《新修本草》的《图经》部分。

本草备要 书名。清汪昂撰。八卷。初刊于康熙三十三年(1694)。本书首载药性总义,次将药物分为草、木、果、谷菜、金石水土、禽兽、鳞介鱼虫及人等八部,载药四百七十八种。对各药的性味归经功效主治均有记述,并以药物所属之十剂冠于药首。附图四百余幅。流传较广。今有影印本和排印本。

本草经疏 又名《神农本草经疏》。书名。明缪希雍撰。三十卷。成书于天启三年(1623)。从《神农本草经》中选出四百九十种药,以《本经》为经,《别录》为纬,采用注疏方式加以阐述。兼采后世常用之品。在"续序例"上卷中,撰有药学论文三十三篇,其中均有作者自己研究心得及新见解。卷三至三十,记述各药生成、性味、阴阳、五行、归经、主治等,同时还增补了较多个人用药之经验和单方。清代众多以阐述《本经》为主旨的本草,多受该书之影响。现存天启五年绿君亭原刊本及《四库全书》本等多种清刊本。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在1980年影印出版周学海《医学丛书》本。

本草拾遗 书名。又名《陈藏器本草》,简称《拾遗》。唐陈藏器撰。十卷。作者对《唐本草》遗漏的药物和当时新发现的药物进行增补,开元二十七年(739)撰成是书。序例一卷,将药物按性能分为"十剂",即宣、通、补、泄、轻、重、涩、滑、燥、湿。"十剂"丰富了方剂学的基本原则,至今仍广为应用。拾遗六卷,载药六百九十二种,记录了性味、功效、主治、应用、产地、采集、炮制等内容。解纷三卷,载药二百六十九种,对旧本草药物品种纷乱予以纠谬。该书总结了唐代本草学的成就,纠正《唐本草》的某些错误,为后世医家重视。原书已佚,内容散见《证类本草》中。

本草衍义 书名。北宋寇宗奭撰。二十卷。成书于政和六年(1116)。初刊于宣和元年(1119)。著者鉴于《嘉祐本草》和《本草图经》均有疏误,故考诸家之说,并亲自搜集求访,历十余年,撰成此书。书中阐述了《嘉祐本草》释义未尽的四百七十二种药物,辨析范围包括药名、产地、性状、真伪、制法、功效、主治等,强调以年龄、体质、病程决定药量。反对服食丹药的迷信之说,提倡正确服用人工化学药品。南宋后,又合刊于《经史证类大观本草》,淳祐九年(1249)张存惠逐条编入《政和经史证类本草》。

本草原始 书名。明李中立撰。十二卷。成书于万历四十年(1612)。以药材鉴别及炮制为主。附药图三百七十九幅,大多为根据实物绘成的药材图。书中之药分草、木、谷、菜、果、石、兽、禽、虫鱼、人等十部,共载药品四百五十二种。每药之下记其产地、原动植物形态、性味、主治、药图及解说等。它揭示了许多伪品药材的作伪手法,为辨别真假药材提供了依据。书中还介绍了药物炮制方法,尤其注意与临床用药紧密结合。为中国颇有特色且有较深影响的一部药材学专著。据载自刊行后,共重印二十次之多。现存有明万历四十年原刊本及明崇祯十一年(1638)鹿城葛鼐校订本两种明刊本,另有近二十种清代刊本。

本雅失里(1379—1410或1412) 亦称完者秃王,即蒙文史籍中的额勒维特穆尔。明代蒙古可汗。早年在中亚帖木儿王庭。永乐六年(1408),蒙古阿速部领主阿鲁台杀鬼力赤后,被立为可汗。次年,杀明使郭骥,败明将丘福所率十万军队。八年遭明成祖五十万大军征讨,率部西奔,在斡难河(今鄂嫩河)被明军大败,仅以七骑逃入瓦剌,旋被瓦剌部首领马哈木杀死。

本然之性 亦称天地之性、天命之性。与气质之性相对。以人性善为天理之本然,故名。

本多白垒拉(Bento Pereyra de Faria) 葡萄牙人。外交官。原在澳门经商,曾随玛讷撒尔达聂使华,充秘书。康熙十七年(1678)奉葡王命使华,进贡非洲狮一对,公狮途中死去,母狮后在京产一子,一时成为祥瑞盛事,京人多有题咏。

本草经集注 书名。南朝梁陶弘景撰。七卷。约成书于齐永元二年(500)。收载药物七百三十种,其中三百六十五种来源于《神农本草经》,另外三百六十五种则来源于汇集许多医家在《神农本草经》的不同传本中"附经为说"的增补内容,分别用朱字、墨字表示,陶氏注解用小字标出。本书扩充了《本经》序例,创"诸病通用药"体例,便于临床选择用药。并以《本经》三品分类为基础将药物分为玉石、草木、虫兽、果、菜、米食、有名未用(不详其品种)七类,是药物分类的一个进步。书中全面记载药物的产地、采集、炮制及临床运用,是南北朝时药物学的一部重要著作,对后世影响深远。唐《新修本草》即以此书为基础修订而成。原书已佚,仅存敦煌石室残本,主要内容散见于《证类本草》和《本草纲目》。

本朝史讲义 书名。清末汪荣宝著。章节体清史。三编。首编开创时期,自后金兴起至康熙平定三藩。次全盛时期,自康熙中叶迄乾隆末年。次忧患时期,自嘉庆初至清末。略叙清代文治武功及盛衰枢纽,对其后期国势不振、列强交侵和国家主权日削深怀不安,要求加强近世史研究,明了天下大势,以应变致用。内容侧重军政外交,于经济、文化等甚疏略。由清京师学务处官书局印行。宣统年间,经张元济校订,改名《中学中国历史教科书》,复由商务印书馆出版。

本草纲目拾遗 书名。清赵学敏撰。十卷。乾隆三十年(1765)刊行。该书为补充《本草纲目》而作,载药九百二十一种,其中七百一十六种为《本草纲目》未曾收载或叙述不详者。在分类方法上,取消人部,增加藤、花部,分金石为金、石二部,收载了许多民间用药及部分外来药,总结了中国药物学的成就,是继《本草纲目》之后又一部有重要价值的药物学专著。现有同治三年(1864)刻本、光绪十一年(1885)合肥张氏味古斋重校刊本。

本草品汇精要 书名。明太医院院判刘文泰、王槃等撰。四十二卷,又目录一卷。成书于弘治十八年(1505)。以《本经》、《别录》、《本草拾遗》、《证类本草》等为基础整理而成。载药一千八百一十五种,附以彩绘药图一千三百五十八幅。分药为玉石、草、木、人、兽、禽、虫鱼、果、米谷、菜十部,部下设上、中、下三品,以名、苗、地、时、收、用、质、色、味、性、气、臭、主、行、助、反、制、治、合、禁、代、忌、解、赝二十四则详述各药内容。为明代唯一官修本草,亦为最后一部官修本草。

明存内府未刊行，清康熙时照原本重又绘录一部，至1937年始排印行世。

本母子瓜留种法 “本母子瓜”即早熟之瓜。《齐民要术·种瓜》：“常岁岁先取本母子瓜，截去两头，止取中央子”留作瓜种。用本母子瓜种子留种，所生后代开花结实快，成熟亦较早。“止取中央子”是因“近蒂子，瓜曲而细；近头子，瓜短而啗”；惟“中央子”在果实中部，所得养分充足，故适宜留作种子。

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矿区在辽宁本溪。清乾隆年间已有人采掘。光绪三十一年(1905)被日商大仓喜八郎侵占开采。宣统二年(1910)改为中日合办，设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次年增设炼铁部，并办庙儿沟煤矿，改称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抗日战争胜利后，为国民政府接收。

术 ❶算学术语。又称为法(见“法❸”)。即今之数学公式或解法，是为中国古算经之主体部分。算经中的术有不同的类级，如《九章算术》之术分两类，大多抽象性极强，或置于若干例题之前，或置于一个或几个例题之后，具有“言约而用博”的特点；小部分为应用问题的具体解法，其中有的是抽象性术文的具体应用。❷指技艺。《礼记·乡饮酒》：“古之学术道者，将以得身也。”注：“术，犹艺也。”❸天文学名词。(1)计算天体运动的方法。如《续汉书·律历志中》提到“九道术”。《晋书·律历志中》载刘洪《乾象历》有“月行三道术”。(2)清乾隆以来，为避高宗弘历讳，将古书中的历法名均改为术。如《四分术》、《三统术》、《乾象术》等等。❹指医(巫医)、卜、星相等迷信知识。《后汉书·伏湛传》：永和元年(136)，诏伏无忌等“校定中书《五经》、诸子百家、艺术。”注：“艺，谓书、数、射、御；术，谓医、方、卜、筮。”

术甲 又作术要甲、诸甲等。金女真部落姓氏。部人散居上京(今黑龙江阿城白城子)、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明城)等地。入居中原后，改汉姓为赵。

术赤(？—1224) 又译拙赤。成吉思汗长子。元太祖八年(1213)攻金，与窝阔台总右军，进兵太行山两侧。西征中，受命攻玉龙杰赤(今土库曼斯坦库尼亚乌尔根奇)，与察合台不和。攻下玉龙杰赤后，自率军返回封地。封地自海押立延伸至花剌子模地区。后病死。多子，知名者十四人。次子拔都嗣位。

术伯 又译出伯。察合台汗国阿鲁忽汗子。元世祖时降元。至元二十年(1283)，率探马赤军与海都等战于斡端(今新疆和田)、可失哈儿(今新疆喀什)一带。至元末年至大德初年，驻曲先塔林(今新疆库车及塔里木河流域)及哈剌火州。火州为笃哇占据，退守哈密力(今新疆哈密)及瓜、沙一带。大德八年(1304)，封威武西宁王。武宗即位，进封豳王。

术虎 金女真部落姓氏。部人分布于涞流水、活论水(今拉林河及其支流活论河)等地。入中原后，改汉姓董氏、术氏。

术治 法家以“术”治国的政治主张。“术”，指君主驾驭群臣，统治人民的权术，始由申不害所提倡，韩非继承此说，提出：“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韩非子·定法》)。认为君主应使用任免、考核、赏罚的方法和手段，暗中驾驭群臣，秘不外露。“术”、“势”配合“法”使法家的政治思想更趋缜密。

术视 战国时人。秦将。秦昭王元年(前306)伐楚，为楚将昭雎战败于重丘(今河南泌阳西北)。见《战国策·楚策二》。

术数 ❶一作数术。术，方法；数，气数。用卜筮、占候等方法观察自然现象之变化，以推测人事之吉凶祸福。兴于秦汉，和阴阳五行学说盛行有关。《汉书·艺文志》列天文、历谱、五行、蓍龟、杂占、形(刑)法为术数，称：“数术者，皆明堂羲和史卜之职也。”后世一般指星占、卜筮、奇门遁甲、命相、拆字等迷信活动。❷指权谋、计谋。《韩非子·奸劫弑臣》：“人主非有术数以御之也，非参验以审之也。”《管子·明法解》：“明主者，有术数而不可欺也。”《淮南子·齐俗训》：“为是释术数而任耳目，其乱必甚也。”❸指以法制治国之术。《汉书·晁错传》：“人主所以尊显功名扬于万世之后者，以知术数也。”张晏注：“术数，刑名之书也。”臣瓒注：“术数，谓法制，治国之术也。”

术氏冠 战国时冠名。《后汉书·舆服志》：“术氏冠，前圆，吴制，差池逦迤四重。赵武灵王好服之。今不施用，官有其图注。”

术外尼(Ala-al-Dīn ‘Ata-Malik al Juwainī，1226—1283) 又译志费尼。波斯人。史学家。出身波斯贵族，父别哈丁1232年降蒙古，曾任呼罗珊等地蒙古财政长官。他任蒙古阿母河行省长官阿儿浑之书记。1252—1253年，随阿儿浑至和林(今蒙古国哈尔和林)，居留十六月，撰写《世界征服者史》。1256—1257年，随旭烈兀汗攻灭木剌夷国及报达阿拔思王朝。1259—1283年，任报达州长官(一作副长官)。

术赤台 又译主儿扯歹、术儿彻丹、术彻台、拙赤觯。蒙古兀鲁兀部首领。初依札木合，后率部归铁木真。蒙古与克烈部战于哈阑真沙陀(在今蒙古国东方省南境)，兀鲁兀、忙兀两部充当先锋，射伤汪罕之子亦剌合。蒙古建国，受封为左手兀鲁兀四千户之长，成吉思汗赐克烈贵族札阿绀孛之女亦巴合别乞为其妻。元太祖八年(1213)，从攻金，围中都(今北京)。后分兵三道，与皇弟哈撒儿等领左军，取蓟、平、滦和辽西诸州郡。

术里者 即“萧仲恭”。

术虎高琪(？—1220) 高琪或作高乞。金西北路(今内蒙古多伦北)女真人。护卫出身。历任州官、刺史。泰和六年(1206)，与宋人战，有功。大安三年(1211)，官泰州刺史，率纥军三千入卫中都(今北京)，驻缙山。贞祐元年(1213)，为元帅右监军，被蒙古军战败，惧获罪，乃率军入中都城，杀权臣胡沙虎，任平章政事。四年，进官尚书右丞相，日益专权。兴定三年(1219)十二月，被处死。

术甲脱鲁灰(？—1232) 金上京(今黑龙江阿城)人。世为北京路部长。袭北京路宋阿答阿猛安爵。贞祐二年(1214)，率本部兵赴中都(今北京)，扈从宣宗迁南京(今河南开封)，任御前马步军都总领。兴定五年(1221)，从同签枢密院事时全攻宋，升元帅右都监，行蔡、息等州元帅府事。正大七年(1230)，任小关子元帅，屯商州大吉口。九年春，从行省参政徒单兀典领潼关兵入援南京，至铁岭(今河南卢氏境)遇蒙古军，被俘不屈，自杀。

术赤兀鲁思 即“钦察汗国”。

札 文书名。下行文。始用于宋代，时称札子，为机密文书。凡中书、枢密院处置公事，均用以指挥所部。中书札子，宰相押字在上，次相及参政依次向下；枢密院札子则枢密院长官押字在下，副长官依次向上。元明两代改称札付。清代沿用，但札与札付区别使用。中央六部、都察院行文顺天府尹，六部行文太常寺、太仆寺、光禄寺、鸿胪寺、国子监、钦天监、太医院、宝泉局、宝源局、各仓监督、各关监督、各织造以及布政使、按察使等，都察院行文六科，礼部行文各省学政，兵部行文各提督、总兵，经略行文提督、副都统等，均用札。亦俗称札子。凡接受札文之衙门，回文均用咨呈文。惟

各省织造、各关监督对户部，提督、总兵对兵部用呈文。参见“札付”、“简❶”。

札也 又作札野。金代军事将领的勤杂服役人员，选勇敢及家庭富有者充任。元代仍沿此制。

札子 即“札”。

札付 文书名。下行文。宋代有札子作为下行文，元明仿宋制，改称札付。清代沿用，但与札区别使用。中央六部及地方巡抚、提督等衙门向非所属下级衙门行文时用札付，余用札。如巡抚行文副将、参将、游击、都司，提督行文府、厅、州、县，均用札付。又，绿营自总兵至把总等各级武职官员赴任时，均由兵部给予札付，任满咨部截角缴销。参见“札”。

札剌 一译剳剌、扎腊。元太祖时蒙古副元帅。参见“哈真”。

札逌 书名。清孙诒让撰。十二卷。孙氏在研究经史著作的过程中，感到古籍由于三代文字之通假、秦汉篆隶之变迁、魏晋正草之混淆、六朝唐人俗书之流失、宋元明校刊之羼改，以及多次传抄与刊刻，而错误百出。遂以三十余年精力，对《易乾凿度郑康成注》、《韩诗外传》、《春秋繁露》、《春秋释例》、《战国策高诱鲍彪注》、《越绝书》、《吴越春秋徐天祜注》、《汉旧仪》、《水经注》、《晏子春秋》、《邓析子》、《尹文子》、《盐铁论》、《新序》、《论衡》、《风俗通义》、《穆天子传郭璞注》、《西京杂记》、《南方草木状》、《竹谱》、《楚辞王逸注》、《蔡中郎集》、《文心雕龙》等著作，按册迻录，申证厥谊，间依卢文弨《群书拾补》例附识旧本异文，以备甄考，汉唐旧注及清代校释错误或不妥之处，亦加纠正。是书在校勘方面功力颇深。

札温 蒙古语，意为百，或用以简称百户。

札撒 又译札撒黑。蒙古语，意为法度。元太祖生前依蒙古习惯法颁布法律，称大札撒。《元史·太宗纪》：“大札撒，华言大法令也。”元代奉为祖宗大法。新帝即位，必隆重宣读。大札撒原文已佚，散见于《世界征服者史》、《史集》、《埃及志》等书。

札木合(？—1205) 蒙古札答阑部首领。早年与铁木真(成吉思汗)结为按答。曾助铁木真结集部众，后同游牧。铁木真分离自立，乃纠集诸部，进击铁木真于答阑版朱思(今克鲁伦河上游北)。1201年，会弘吉剌等十一部于刊河(今额尔古纳河支流根河)，被推举为局儿罕。次年，进攻铁木真于阙奕坛，军溃，被迫请降。1203年逃至乃蛮部。次年，乃蛮部被铁木真击败，与随从五人出逃，途中被从人缚送铁木真，处死。

札只剌 又译札赤剌、插只来。蒙古部的一支。最早见于《辽史》，作茶札剌、茶赤剌，系辽北面属部。部分部民曾随耶律大石西征。参见“札答阑”。

札赤剌 即“札只剌”。

札里赤 官名。蒙古语音译。蒙、元为怯薛执事之一。蒙语“札里”意为圣旨，“赤”意为者。“札里赤”意为书写圣旨者，掌书写大汗、皇帝的口述圣旨。

札忽惕 蒙古语。元代汉译为“汉儿”或“汉人”，指原金朝统治地区的各族人。

札哈沁 蒙古语，边守人之意。为准噶尔主管防守边界，坐镇卡伦和巡查访察事务的人。后集中一处执守，渐形成札哈沁鄂拓克。

札萨克 官名。亦作扎萨克。蒙古语音译，意为“藩封掌印”，即“一旗之长”。清制，外藩蒙古及哈密、吐鲁番回部每旗一人，由理藩院于每旗之王、贝勒、贝子、公、台吉、塔布囊等贵族内拣选请旨充任，掌一旗之政令，仍受理藩院及当地将军、大臣等节制。下设协理台吉二至四人赞理旗务，并置管旗章京、副章京、参领、佐领、骁骑校等官分理各项军民事务。此外，内蒙古六盟各设兵备札萨克一人，管理本盟之军务。

札赉尔 明蒙古部名。源于元代的札剌亦儿。统治者为成吉思汗弟哈撒尔后裔。为科尔沁属部之一，游牧于兴安岭以东。明天启四年(后金天命九年，1624)随科尔沁首领归附后金。今称扎赉特。

札喀关 即今辽宁新宾县西北三道关。为后金边防要地。天命四年(1619)努尔哈赤征叶赫部，分兵守此，以御明兵。

札答剌 即“札答阑”。

札答阑 又译札答剌。蒙古部的一支。传说孛端察儿曾掳夺一孕妇为妻，所生之子名札只剌歹，就是札答阑氏的祖先。札答阑由蒙古语札惕(外人)和阿阑(人)两词组成，意指其血缘是族外人子孙。札答阑的复数是札答剌惕，音变为札只剌惕，故此部又有札只剌之名。

札鲁特 清内蒙古部名。明内喀尔喀五部之一。天聪二年(1628)归附后金。顺治五年(1648)设左右两旗，隶昭乌达盟。嘉庆间两旗各有佐领十六。牧地约当今内蒙古扎鲁特旗。

札撒黑 即“札撒”。

札卜罕河 河名。亦作扎卜汗、扎巴哈。蒙古国西部流入吉尔吉斯湖的河流。明代蒙古汗马可古儿吉思和土默特部俺答汗曾先后在此与瓦剌作战。

札马鲁丁 又译札马剌丁。元回回人。忽必烈即位前，征召回回习星学者。他应召，事于藩府。至元四年(1267)，造西域观测仪器七种，即混天仪、测验周天星曜之器、春秋分晷影堂、冬夏至晷影堂、浑天图、地球仪和昼夜时刻之器，形制与同时期伊利汗国天文学家纳速剌丁为蔑剌合天文台所造者基本相同。同年，撰进《万年历》。八年，置回回司天台于上都，为提点。十年，回回司天台隶秘书监，授知秘书监事，仍兼提点。二十二年，奏请由秘书监主持编修地理图志，奉命主其事，后复请以所存西域地理图册与各省图志合编，并荐举陈俨、虞应龙、萧斡等参与编修，三十一年修成，名《至元大一统志》。累进阶嘉议大夫、中奉大夫，授集贤大学士，仍知秘书监事。

札尔固齐 即“扎尔固齐”。❶蒙古语音译，意为“掌管诉讼之人”。系准噶尔兀鲁思负责司法的官员，辅佐图什墨尔治理政事，兼办一切刑名案件。定员六名。❷后金官名。又称都堂。努尔哈赤任费英东等人为札尔固齐，听讼治民。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置理政听讼大臣五人以后，札尔固齐的职掌偏重于审断词讼。凡有诉讼之事，先经札尔固齐十人审问，然后告于五大臣。皇太极以后不再有此称号。

札兰章京 即“甲喇章京”。

札兰额真 即“甲喇额真”。

札阿绀孛 又译札哈坚普、札合敢不。克烈部长汪罕之弟。曾随汪罕联合铁木真袭蔑里乞部。后与汪罕失和，率众投乃蛮。铁木真攻灭克烈、乃蛮，随大将术赤台降，献二女。长女亦巴合嫁铁木真，后赐术赤台；次女唆鲁禾帖尼嫁拖雷。后复叛，为术赤台擒杀。

札剌亦儿 即“扎剌儿”。

札鲁火赤 即“札鲁忽赤”。

札鲁花赤 即“札鲁忽赤”。

札鲁忽赤 官名。又译札鲁火赤、札鲁花赤。蒙古语。汉译断事官。蒙古建国之初，司法、行政、财政事务简易，只设札鲁忽赤领其事。汗廷、诸王投下皆有此官。札鲁忽赤之长称“也可札鲁忽赤”，汉译大断事官。元朝建国后，政事归中书省，立大宗正府，设札鲁忽赤至四十人左右，以诸王领其事，审理怯薛及各投下蒙古、色目人案犯，亦审理汉人、南

人重囚，并按检诸路刑狱。中书省设断事官(札鲁忽赤)三、四十员，以皇室及投下怯薛官充任，掌刑狱，并理算钱谷。枢密院断事官掌处决军府狱讼。

札八儿火者 又译剳八。回回人。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后裔，以赛夷(Sayyid)为氏。火者(Khwajah)乃宗教职衔。蒙古建国前，即从元太祖与蒙古各部争战。后奉命使金，察知金关隘险要形势。太祖八年(1213)，导攻金大军由小道越长城，从腹背攻入居庸关南口。十年，入据中都(今北京)，与诸将留守，任黄河以北铁门以南天下都达鲁花赤，汉人称为"宣差相公"。享年过百岁。

札兀惕忽里 又译察兀惕忽里。金章宗承安元年(1196)封授铁木真的官号。义为群纇统领。忽里，为金朝封授统领数部的首领称号。

札牙笃皇帝 即"元文宗"。

札萨克图汗 即"土蛮"。

札萨克喇嘛 封号。清代藏传佛教之职任喇嘛。位在札萨克达喇嘛之下。驻京喇嘛设四人。蒙古各庙徒众过五百人者设一人。分理寺庙宗教事务。

札萨克达喇嘛 封号。清代藏传佛教之职任喇嘛。乃活佛之下最高喇嘛称号。北京、盛京、热河等处皆设。掌理寺庙佛教之事。

札萨克图汗部 又称喀尔喀西路。清外蒙古部名。明末清初，部长素巴第始号札萨克图汗。以汗号得名。康熙二十七年(1688)归附清朝。三十年，设旗分掌，封部主策旺扎布和硕亲王，保留汗号。次年定为喀尔喀西路。嘉庆间有旗十九，辖佐领二十四。牧地在杭爱山左右，隶札克必拉色钦毕都哩雅诺尔盟。

札赉诺尔遗址 中国石器时代遗址。在内蒙古满洲里市附近。1927年发现。出土有大量动物化石、少量石器和两个人类头骨及一个下颌骨化石。动物化石有披毛犀、猛犸和原始牛等。

札尔鼐·罗追杰布(？—1728) 清西藏拉萨人。藏族。康熙五十九年(1720)，向导清军进藏，平定侵藏的准噶尔部。同年九月，达赖七世格桑嘉措在布达拉宫坐床，被任为强佐(总管)。次年，受清封为一等台吉。雍正元年(1723)又被任命为西藏地方噶伦。五年，附和阿尔布巴·多吉杰布，杀首席噶伦康济鼐。次年，为颇罗鼐所执，后被清廷处死。

可汗 又作克寒、黑韩、汗、合罕。北方游牧民族君主称号。相当于汉族之帝王，匈奴之单于。东汉建安年间鲜卑沙末汗，为见于记载之最早的汗。北魏登国年间，柔然有曷多汗。登国九年(394)或稍后，曷多汗弟社仑称丘豆伐可汗，从此柔然君主均以可汗为号。继而突厥、薛延陀、回鹘等君主均称可汗。哈喇汗、哈喇鲁及蒙古君主均称汗。蒙古自称又作合罕，如成吉思合罕。自突厥起，不仅君主称可汗，而且方面部落长亦称可汗。蒙古时期，元代皇帝称汗或大汗，封君亦称汗。

可孙 见"可敦"。

可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三月一日(1911.3.30)在广州创刊。日报。名为咨议局议员主办，实为革命派言论机关。陈炯明经理，朱执信、叶夏声、马育航等主笔。提倡民主革命，鼓动新军反满。大量报道、评论温生才刺杀孚琦事件，借以宣传反清。当局以鼓吹暗杀、诋毁宫廷等罪名查封，发行二十四日停刊。

可知 算学术语。清汪莱在《衡斋算学》第五册讨论二次方程、三次方程各有几个正根，二次方程可能有一个正根或二个正根，三次方程可能有一个、二个或三个正根。汪认为：只有一个正根的方程，其根的数值是确定的，所以是"可知"。多于一个正根的方程，究竟何者为应有的答数，就是"不可知"。由此开创了方程的正根的个数方程各项系数正负号的关系研究。

可敦 又作可贺敦。突厥语音译，意为皇后。汉译合敦、哈敦、合屯、恪尊、可孙等。鲜卑、柔然、突厥、回纥、吐谷浑、蒙古等游牧民族可汗妻的称号。相当于匈奴的阏氏。三世纪时鲜卑族已有此称号。

可不里 即今阿富汗喀布尔。成吉思汗西征时占领此城，后属伊利汗国，元成宗时为察合台汗国所据。

可弗叉 即"钦察"。

可沓振 南北朝时吐谷浑王。梁大同元年(535)继立，梁封之为河南王。后即为夸吕所替代。

可毒夫 渤海国称王为可毒夫。亦称圣王、基下。

可度者 唐时奚人首领。贞观二十二年(648)率众内属，唐于其地设饶乐都督府，授以将军、使持节六州诸军事、饶乐都督、楼烦县公，赐姓李。显庆初，又拜右监门大将军，不久死。

可突于(？—734) 契丹大贺氏联盟的军事首长。所属部落不详。唐开元三年(715)，随大贺氏联盟长失活附唐，受封为静析军副使，掌兵马。十八年，推翻大贺氏，另立别部长屈列。唐兵来攻，附突厥，领兵反攻。二十二年，兵败被杀。

可贺敦 即"可敦"。

可梅里 即"哈密力"。

可敦城 回鹘古城。即回鹘建牙地(政治中心)。见于《辽史·地理志》者有三：(1)云内州"有古可敦城"。在今内蒙古乌拉特中旗西阴山北麓。(2)镇州"本古可敦城"。在今蒙古国布尔根省哈达桑东。(3)"河董城，本回鹘可敦城，语讹为河董城"。在今蒙古国乔巴山市西。

可蒲寨 在今云南施甸县南。《读史方舆纪要》：元至元十六年(1279)，广西宣抚使讨平和泥蛮，遂徇金齿七十城，抵可蒲，皆下之，即此。

可薄真 官名。北魏置，为掌管城门的守卫。《南齐书·魏虏传》："守门人为可薄真。"此系南朝人对北魏鲜卑语官名的音译。

可失哈耳 即"疏勒"。

可失哈里 ❶即"疏勒"。❷见《元史·耶律希亮传》。一作可失哈耳、可失哈儿、乞失哈里、合失合儿(《元史》)、哈实哈儿(《明史》)、哈失哈(《西域行程记》)等。即今新疆喀什市。

可锻铸铁 又名展性铸铁。由白口铸铁经石墨化退火和脱碳退火而成。因其有一定的塑性和韧性，故名。萌芽于春秋晚期，成熟于汉魏，主要表现是：(1)脱碳退火或石墨化退火都进行得很完全，器件中心很少看到白口铁残余。(2)生产了大批白心或黑心可锻铸铁，及球墨可锻铸铁和铸铁脱碳钢。(3)处理方式不同的器件在使用上表现出明显的分工，石墨化退火主要用于镈、锄、镢一类农具，脱碳退火主要用于斧、剪一类手工业工具和待加工的小铁板等。东汉后渐衰，唐代仍可见。

可黎可足 即"赤热巴金"。

可可的里速 地名。又称大沙窝。在今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境内。明代蒙古察哈尔万户曾驻牧于此。

可汗浮图城 见"金满城"。

可园备忘录 书名。清陈作霖撰。四卷。用日记体裁记自道光十七年(1837)至二十年经历，其中关于咸丰三年(1853)太平军攻克南京后，居城中四个月之亲自见闻，颇为真实，对了解太平天国建都初期情况有一定参考价值。收入《太平天国资料丛编简辑》。

可闲老人集 即"张光弼诗集"。

可可出大台吉 又译库格珠特、库克

齐图。明代蒙古汗卜赤次子，打来孙之弟。苏尼特部之祖。

丙氏 一作邴氏。西汉鲁人。史失其名。以冶铁致富，资产巨万。其高利贷及商业活动遍及郡国。

丙吉(？—前55) 西汉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人，字少卿。熟习律令。初为狱史，迁至廷尉右监。武帝末治巫蛊狱，皇曾孙因卫太子事系于狱中，乃数护卫之。后为车骑将军军市令，迁大将军长史。及皇曾孙立为帝(宣帝)，赐爵关内侯。地节三年(前67)为太子太傅，旋迁御史大夫，进封博阳侯。神爵三年(前59)为丞相。政尚宽大，不问小事。掾史有罪赃，不称职，辄长给休假以去职，无所案验。公府不案吏，后遂以为故事。以知大体见称，与魏相并有时名，号为"丙魏"。卒于官。


丙 吉

丙兔(？—1588) 又作兵兔、宾兔。明代蒙古土默特部俺答汗第四子。居土默特之委兀慎部。嘉靖三十八年(1559)，随父征讨青海卜儿孩，以青海水草肥美，遂据其地，为土默特部占据青海之始。隆庆五年(1571)俺答汗封贡事成，明授指挥同知。初于宁夏中卫互市，旋以途远不便，改市于甘肃扁渡口(今甘肃民乐境内)。万历三年(1575)，奉俺答汗之命，以迎请三世达赖于青海兴建仰华寺。十五年偕子真相台吉渡黄河，移牧于莽剌川(今青海贵南)。死后，真相等仍据其地。

丙显 西汉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人。丙吉之子。少为诸曹，嗣父爵为侯。宣帝甘露中因罪削为关内侯，后官至卫尉、太仆，与官属为奸利，为司隶校尉所劾，免官，夺邑四百户。后复任为城门校尉。

丙科 ❶官制用语。汉代通过考试录用官吏的第三等级。西汉自武帝始，设五经博士，置弟子员。岁末课试，其高第为甲科，次为乙、丙科。据《汉书·儒林传》，平帝时，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乙科二十人为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补文学掌故。东汉罢，唯设甲、乙科。❷科举考试用语。唐代明经分为甲、乙、丙、丁四科。

丙王山 在今贵州三都水族自治县南。明宣德九年(1434)，苗人据此为变，都指挥顾勇讨破之。

丙字库 官署名。明代内库之一。洪武十年(1377)置，隶户部。设大使一人，正九品；副使一人，从九品。又设内官掌库一人，贴库、佥书无定员。掌贮棉花、丝绵等物。

丙午之耻 即靖康之耻。金灭北宋的历史事件。因靖康元年(1126)为丙午年，故称。亦称*靖康之变。

丙午扶桑游记 书名。一名《嶽云盦扶桑游记》。清末吴荫培撰。三卷。为吴氏游历日本之日记。记光绪三十二年(1906)七月二十五日至十月二十七日间，对东京、京都、横滨、大阪、神户、长崎、名古屋诸城考察事。于教育、政治稽考颇详，风俗民情、社交活动亦有记述。末附《东游归国致都门诸友书》。

丙辰粤事公牍要略 书名。英国香港总督包令命其部下编辑。内容为清咸丰六年(1856)九、十月间叶名琛与包令、巴夏礼、西马縻各里(Michael Seymour，1802—1887)的告示及往返照会等文件，反映了当时中外交涉的某些情况。咸丰六年香港总督署刊印。

左人 春秋狄邑。在今河北唐县西。《国语·晋语九》："赵襄子使新稚穆子伐狄，胜左人、中人。"东汉有左人乡。属中山国唐县。六朝时称左人城。参见"左城"。

左卫 ❶禁卫军指挥机构。西晋武帝泰始元年(265)分中卫与右卫同置，设将军一员，掌领宿卫营兵。属官有长史、司马、功曹、主簿等，并掌伾飞虎贲，前驱、由基、强弩三部司马及虎贲、羽林、异力、上骑、命中虎贲五部督。南朝宋、齐、梁、陈沿置。北魏时置将军，并依第三品将军例置僚属。北齐开府，为左卫府，置将军一员为长官，隶领军府，掌领左厢，与右卫共主朱华阁外禁卫官，以武卫将军二人为副长官，有司马、功曹、主簿、录事，厘其事务。下辖御仗、直荡、直卫、直突、直阁等属官，又有武骑、云骑、骁骑、游击、前后左右四军将军及左右中郎将、五校尉、三将、殿中将军等禁卫官。西魏、北周亦置。隋代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掌宫掖禁御，督摄仗卫。下设长史、司马及录事，功、仓、兵、骑等曹参军，法、铠曹行参军各一员，行参军六员；又有直阁、直寝、直斋、直后等将军，奉车都尉、武骑常侍、殿内将军、员外将军、殿内司马督、员外司马督，并以参军府朝，出使劳问；又统亲卫，领诸开府府(骠骑府)、仪同府(车骑府)；诸府皆领军坊。开皇六年(586)罢殿内将军、司马督、武骑常侍等员。炀帝大业三年(607)改为左翊卫，改其所统亲、勋、翊三卫为三侍，废直阁将军以下员，军士名骁骑，领诸鹰扬府；又置护军四人，掌副贰将军，寻改为武贲郎将，以武牙郎将六人副之。唐高祖武德五年(622)复为左卫府，为十六卫之一，高宗龙朔二年(662)去"府"字，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掌宫禁宿卫。德宗贞元二年(786)增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长史及录事、仓、兵、骑、胄诸曹参军事各一、二人。武则天天授二年(691)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各二人至二十五人，统亲、勋一、勋二、翊一、翊二凡五府及外府。宋代存其官而无职司。辽代沿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折冲都尉、果毅都尉等。❷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三分侍卫而置左卫及右、中两卫，为枢密院所领京城侍卫，秩正三品，掌宿卫扈从，兼屯田，国有大事则调度之。定置都指挥使三人、副都指挥使二人、佥事二人、经历二人、知事二人、照磨一人，蒙古学及儒学教授各一人。统镇抚所、行军千户所、弩军千户所、屯田左右千户所等属。❸官名。高昌置，位令尹(相国)、公(交河公、田地公)下，八长史上。

左王 官名。匈奴左贤王简称。《汉书·卫青传附赵破奴传》："以浚稽将军将二万骑击匈奴左王。"参见"左贤王"。

左氏 战国卫邑。在今山东定陶县西。《韩非子·外储说右上》："吴起，卫左氏中人也"；《战国策·宋卫策》："胥靡逃之魏，卫赎之百金不与，乃请以左氏"，皆即此。

左户 ❶官署名。北魏置，隶度支尚书。掌全国计帐、户籍等事。设郎(郎中)。北齐沿置。且于诸公、都督府及州刺史下置，作为僚属诸曹之一。属诸公、都督府者设行参军，属州刺史者设掾史等员。❷即左民。唐人修《隋书》，避唐太宗李世民讳改。❸官名。唐代户部侍郎置二员，其中判使案者别居一署，谓之"左户"。元和后，选委华重，宰相多由此进。

左尹 官名。春秋时楚国置。秦汉之际亦置。位次令尹。位尊，多以王室贵族任之。掌军事。《左传·昭公二十七年》："左尹郤宛、工尹寿帅师至于潜，吴师不能退。"

左允 官名。渤海国置。比唐尚书

左丞。

左末 见“且末”。

左右 君王近臣代称。《左传·昭公六年》:“左右谄谀。”《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左右欲刃相如,相如张目叱之,左右皆靡。”

左史 ❶官名。史官之一。周代始设,为太史别称。时有左、右史之分,左史掌记事,书国史;右史掌记言。《礼记·玉藻》:“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郑玄注:“其书,《春秋》、《尚书》其存者。”孔颖达疏:“《春秋》是动作之事,故以《春秋》当左史所书。”一说左史记言,右史记事(《汉书·艺文志》)。春秋时晋、楚两国均置左史。后世亦有沿此者,然不常置。唐龙朔二年(662),改起居郎为左史,咸亨元年(670)复旧。宋之起居郎亦称左史。职掌均同前。明、清不设左、右史,直仿唐、宋,以起居注官行其职。太平天国于永安(今广西蒙山)建制时仿古制置,属朝上职官,正、副各一人,职同检点。主记事,兼为天王作起居注,为太平天国之史官。❷书名。北齐李概撰。六卷。已佚。

左禾(? —1415) 明云南大理蒙化(今巍山)土官。洪武十五年(1382)降明,授蒙城摩牙里火头、顺宁府通事。十七年春,升为本州判官。寻知土知州事。卒于任。子左伽继其职。

左司 官署名。(1)初为尚书都省办事机构。隋、唐、五代皆置。隋代有郎一员,唐代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为尚书左丞副贰。掌监督管理吏部、户部、礼部十二司政务。北宋元丰改制后,监管吏部、户部、礼部、奏钞房、班簿房事务,亦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辽代沿置。金代掌本司奏事,总察吏、户、礼三部受事付事,兼带修注官,回避其间记述之事,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元代并尚书省入中书省,遂改隶中书省。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置,掌吏礼房南吏、北吏、贴黄、保举、礼、时政记、封赠、牌印、好事九科,知除房资品、常选、台院选、见阙选、别里哥选五科,户杂房定俸、衣装、羊马、置计、田土、太监府、会总七科,科粮房海运、赡运、边远、赈济、事故、军匠六科,银钞房钞法、课程二科,应办房饮膳、草料二科,有郎中、员外郎各二员。元末朱元璋中书省置,有郎中、员外郎,明洪武十三年(1380)随中书省罢。(2)大理寺所统官署。明洪武十四年复置勘磨司,分左、右司,有司丞、司副各一员,二十年罢。建文初改大理左、右寺为左、右司,各置都评事、副都评事、都典簿等。永乐初复名左、右寺。(3)清代宗人府,盛京礼、兵、刑、工四部均设有左司,承办具体政务。

左台 左御史台、左肃政台的省称。

左寺 官署名。明清大理寺所属机构,分掌狱讼复审工作。详“大理寺左寺”。

左成 战国时秦国人。秦武王三年(前308),甘茂攻韩宜阳(今河南宜阳西),历年不下,茂欲还军,他阻谏之,终拔宜阳。见《战国策·秦策二》。

左执 尚书仆射的别称。《陈书·张种传》:“宜居左执。”

左师 ❶军队建制。商代置。《甲骨文合集》第三三〇〇六片:“丁酉贞,王作师,左、中、右。”❷官名。(1)春秋时宋国置。六卿(执政大臣)之一,掌君臣百官教训,又与右师兼掌四乡政令。《左传·成公十五年》:“君臣之训,师所司也。”(2)战国赵置,有左师触龙,尊称左师公。❸官署名。战国时东周国置。

左迁 官制用语。官员贬职、降职之称呼。古以右为尊,左为卑,故云。《汉书·周昌传》:“吾极知其左迁。”颜师古注:“是时尊右而卑左,故谓贬秩位为左迁。”《晋书·杜预传》:“其优多劣少者叙用之,劣多优少者左迁之。”

左传 书名。亦称《左氏传》、《春秋左氏传》、《春秋左传》或《左氏春秋》。《春秋》三传之一。传为春秋末鲁太史左丘明所作,近人多认为完成于战国前期。按《春秋》编年体记述春秋史事,始自鲁隐公元年(前722),迄于鲁哀公二十七年(前468),并叙及鲁悼公四年(前464)之事。以记事为主,同时集录许多春秋以前的史事和传说,为中国第一部完整的编年史。汉代贾谊、尹咸、刘歆、郑众、贾逵、服虔、许惠卿等各为之训诂注释,当时系与《春秋》经别行。西晋杜预作《春秋经传集解》,始与经文合在一起。唐孔颖达作《春秋左传正义》,后列入《十三经注疏》。历代有关著作很多,清刘文淇《春秋左氏传旧注疏证》胜于孔疏,惜未完成。近人杨伯峻有《春秋左传注》。日本学者竹添光鸿亦作《左氏会笺》。关于本书的作者和时代,众说纷纭,现尚无定论。

左华 又作左爽。战国时人。时陈轸离楚至魏,张仪在魏惠王面前诋毁陈轸,以为陈轸仍然亲楚。他劝陈轸借助张仪的诋毁之言,返回楚国,以求得楚王信任。事见《战国策·魏策一》、《楚策三》。

左行 ❶军队建制。春秋时晋国置。晋文公时于上、中、下三军之外,增设左、中、右三行。后又废三行,改设新军。❷官名。春秋晋国武官,为左行军队的主将,卿爵。《左传·僖公十年》:“左行共华,右行贾华。”左、中、右三行废置后,是职亦废。

左杀 官名。又称东杀。突厥领兵官。登利可汗从父曾任此职。典掌东厢之兵,皆精劲之属,号左杀。

左州 唐置。属邕州羁縻。治今广西崇左县东北。辖境相当今崇左县东北部地区。元属太平路。明属太平府,正德十五年(1520)移治今县东北左州。1912年改为左县。1951年与崇善县合并为崇左县。

左江 见“左右江”。

左军 ❶左军统帅代称。周代及春秋战国越、赵等国置左、中、右三军,故称。与右军相对。❷魏、晋、南北朝左军将军省称。

左丞 官名。(1)东汉太官令佐贰官,掌供宫廷饮食。(2)即“尚书左丞”。(3)即“中书左丞”。(4)见“右丞(3)”。(5)清末新设各部之职官。外务部承政厅及民政部、巡警部、度支部、学部、陆军部、法部、农工商部、邮传部等皆设左、右丞各一员,位列各部侍郎(副大臣)下,掌机密文移,综领众务。左丞位右丞上。

左芬(? —300) 西晋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字兰芝。左思妹。少好学,善作文,武帝闻而纳之。泰始八年(272)拜修仪,后为贵嫔。以才德见称。曾受诏作《离思赋》、为杨皇后及万年公主献诔词、为纳悼后作颂。每有方物异宝,必诏为赋颂,屡获恩赐。有答兄思诗书及杂赋颂诔数十篇。原有集,已佚。

左更 爵位名。战国时秦国置。《史记·秦本纪》:秦昭襄王十四年(前293),“左更白起攻韩、魏于伊阙。斩首二十四万,虏公孙喜,拔五城。”秦设二十等爵,十二级为左更,十三级为中更,十四级为右更。秦汉沿置。《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更,言主领更卒,部其役使也。”

左县 南朝宋、齐时在蛮族聚居区所置之县。因当时习称“蛮民”为“蛮左”,故名。《宋书·州郡志》南豫州晋熙郡太湖左县:“文帝元嘉二十五年以豫部蛮民立太湖、吕亭二县,属晋熙,后省,明帝泰始二年复立。”江州南新蔡郡阳唐左县:“孝武大明八年立。”《南齐书·州郡志》豫州南汝阴郡领南陈左县。

左里 城名。里一作蠡(《太平寰宇记》)。因在彭蠡湖(今鄱阳湖)之左得名。在今江西都昌县西北左蠡山下。《资治通鉴》:东晋义熙六年(410)卢循"走还寻阳,将趣豫章,乃悉力栅断左里",即此。

左伯 ❶东汉东莱(今山东莱州)人,字子邑。善写八分书,有名于时。又改进造纸方法,所造纸质量精美,时称"左伯纸"。❷见"左右伯"。

左转 官制用语。指官员被降职。古时尊右,以左为下,故以此作为降职的代称,其义与左迁同。

左府 官署名。(1)战国秦置,掌官营手工业。亦以称其长官。《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大(太)官、右府、左府、右采铁、左采铁课殿,赀啬夫一盾。"(2)即左千牛卫。唐武德五年(622)改左备身府置,显庆五年(660)改左千牛府,后改为左千牛卫。(3)明代左军都督府的省称。

左学 学校名。商代所置教育机构。相当于周代的"小学"。《礼记·王制》:"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郑玄注:"左学,小学也。"

左官 官署名。春秋时宋国置。时设右师与左师。二师各有官属,右师辖右,治所为右官;左师辖左,治所为左官。

左降 官吏被贬降级。《晋书·应詹传》,应詹上疏云:"今宜峻左降旧制,可二千石免官,三年乃得叙用,长史六年,户口折半,道里倍之。"唐代官员因罪被贬至边远地方任职,称"左降官"。经一定年限或遇赦,可改迁近处任职。因其常有可能被再度征召入朝掌权,在地方仍被另眼相待。宋真宗时曾以星变赦天下,左降官羁管十年以上者放还京师。

左驺 驺即骑士。东汉灵帝时,密敕州郡助军修宫钱,并于西园鬻官。拜三公者,皆须输礼钱千万,监督其事之中使则号"左驺"。

左城 亦称左人城(《水经注》)。在今河北唐县西。《资治通鉴》:南朝梁普通七年(526),北魏"五原降户鲜于修礼等帅北镇流民反于定州之左城",即此。

左相 官名。相传商汤、周成王皆置左、右相。春秋齐景公置右相为首相,左相为次相,辅佐国政。《史记·齐世家》:"景公立,以崔杼为右相,庆封为左相。"周赧王六年(前309),秦置丞相,以樗里疾为右相,甘茂为左相。十六国西秦乞伏国仁建义元年(385)亦置,以左相为首相,右相为次相。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门下省为东台,侍中为左相。光宅元年(684)至神龙元年(705)改尚书省为文昌台,左仆射为文昌左相;中书省为西台,中书令为右相。天宝元年(742)至至德二载(757)复改侍中为左相,中书令为右相。南宋乾道八年(1172),改尚书左、右仆射为左、右丞相,简称左、右相。明洪武三年(1370)于诸王府设左、右丞相各一人,正二品,多由勋臣充任,共掌王府之政令,辅相规讽以匡王失,率府僚各供其事,而总其庶务。

左省 唐代门下省别称。以其官署位于中书省之左,故名。

左思 西晋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字太冲。家世儒学。与石崇等附于贾谧,号为"二十四友"。尝为齐王冏记室督。貌寝口讷而辞藻壮丽。撰《齐都赋》,费时一年。复赋《三都》构思十年。自以所见不博,求为秘书郎。及赋成,皇甫谧为之序,中书著作郎张载为注《魏都》,中书郎刘逵为注《吴都》、《蜀都》并序,卫权为作《略解》。司空张华称赞不已,于是豪贵之家竞相传写,洛阳为之纸贵。后卒于冀州。诗亦佳,今有《左太冲集》。

左选 宋代吏部尚书左选、侍郎左选通称。神宗元丰改制置,分掌文臣选调之事。

左郡 南朝宋、齐时在蛮族聚居区所置的郡。因当时习称"蛮民"为"蛮左",故名。《宋书·州郡志》南豫州南陈左郡:"孝建二年以蛮户复立。"《南齐书·州郡志》郢州、司州均领有左郡。

左院 官署名。明建文二年(1400)改都察院为御史府,改十二道为左、右两院,只设御史二十八人。成祖即位,复旧制。

左校 ❶官名。亦称邦左校。战国赵置,职掌兵器制造。❷官署名。详见"左校令"、"左校署。"

左徒 官名。战国时楚国置。《史记·楚世家》:楚顷襄王二十七年(前272),左徒黄歇"侍太子于秦"。考烈王即位,"以左徒为令尹,封以吴,号春申君"。《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屈原"为楚怀王左徒"。张守节正义:"盖今左右拾遗之类。"缪文远《七国考订补》引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卷五曰:"黄歇由左徒为令尹,则左徒亦楚之贵臣矣。"

左宰 官名。春秋时鲁国置。君主近侍大臣。《左传·襄公二十三年》:"季氏以公钮为马正","(公钮)又出为公左宰"。

左陶 官署名。战国燕置。主管陶器制作。战国燕国陶文有此官署。

左曹 ❶西汉加官名号。武帝时置,与右曹合称诸曹。秩二千石。加此号者每日朝谒,在殿中收受平省尚书奏事,亲近皇帝,典掌枢机。东汉省。❷官署合称。宋代尚书省六部二十四司分左、右,吏部、户部、礼部为左名曹,其所属司封、司勋、考功、度支、金部、仓部、祠部、主客、膳部诸司为左曹。❸官署名。北宋神宗元丰改制后,于户部置。掌户口、税赋、土贡、征榷、田讼之事。设郎中、员外郎各二人领之。

左爽 即"左华"。

左辅 ❶官名。西汉孺子婴居摄元年(6)始置,以为辅弼之臣。《汉书·王莽传》:"以太傅、左辅、骠骑将军安阳侯王舜为太师。"十六国西秦乞伏国仁建义元年(385)置,位左、右相下。后燕慕容熙光始元年(401)于大单于台置,位尚书下。北魏泰常七年(422),太子拓跋焘监国,以重臣为之,坐东厢西面,与右弼共总百僚。明崇祯十六年(1643)李自成农民军在襄阳时置,为内阁官,位上相国下。旋废。❷汉代左冯翊郡别称。为拱卫京师三辅之一。因在京兆尹之左(东)得名。后世亦称京东之地为左辅。

左堂 清代县丞的别称。

左悺(?—165) 东汉河南平阴(今河南孟津东北)人。桓帝初,为小黄门史。延熹二年(159),奉命与单超等五宦官诛除外戚梁冀,以此迁中常侍,封上蔡侯,为五侯之一。与单超等恃宠骄横,兄弟姻戚遍任州郡长官。又竞起第宅,穷极奢丽,掠取良人以为姬妾奴仆,收纳养子以传国袭封。百姓称之为"左回天"。后被司隶校尉韩演劾奏,畏罪自杀。

左尉 官名。南朝宋置,为大县所设二尉之一。

左雄(?—138) 东汉南阳涅阳(今河南邓州东北)人,字伯豪。安帝时举孝廉,迁冀州刺史,不与豪族结交,奏案奸猾二千石,无所顾忌。顺帝永建初,征拜议郎,再迁尚书令。屡上疏陈时政,指责郡县官吏,"视民如寇仇,税之如豺虎",以致政损民伤。阳嘉元年(132),复请举孝廉限年四十以上,儒者试经学,文吏试章奏,皆被采纳。每有章表奏议,台阁奉为准则。后迁司隶校尉。坐法免,复为尚书。卒于官。

左傅 官名。明洪武三年(1370)于各王府分置,各一人,从二品,以辅弼诸王。九年罢。

左貂 唐显庆二年(657)分散骑常侍为左、右,隶门下、中书,皆金蝉、珥貂,左散骑常侍与侍中为左貂。

左慈 东汉庐江(治今安徽庐江西南)人,字元放。曹丕《典论》称其知补导之术。曹操恐其惑众,招致麾下,以为军吏(见曹植《辨道论》)。方士葛玄师事之,受《太清丹经》三卷,《九鼎丹经》、《金液丹经》各一卷。

左榜 科举考试用语。即元代科举中汉人、南人中式后所发布的文榜。参见"右榜"。

左辖 元代中书省、尚书省左丞的别称。

左察 官名。突厥默啜可汗置,位小可汗下,以咄悉匐为之,统兵二万以攻唐朝陇西。

左潜(? —1874) 清湖南湘阴人,字壬叟。生员。左宗棠之侄。自幼承其父内阁中书左宗植教,于经史诗赋天算多所窥。同治十年(1871)在长沙从丁取忠研习数学,助编《白芙堂算学丛书》,与黄宗宪、曾纪鸿等时相讨论、互有启发。通过整理补充徐有壬、吴嘉善之《割圜八线缀术》,体会甚深,并有创获。终年不足三十岁。著有《缀术补草》、《缀术释明》、《缀术释戴》。

左螭 唐代起居郎的别称。

左藏 官库名。西晋始置左藏,为皇室库藏,属少府,其主官为令。东晋改为内左库。南朝宋与外左库合称左库。梁复置左藏,隶太府卿。陈沿之。北齐置左藏署,有令,属太府寺,掌库藏钱布帛。唐宋左藏库亦简称左藏。

左蠡 即"左里"。

左纛 皇帝乘舆的特殊装饰,与黄屋并用,称黄屋左纛。《汉书·高帝纪》:"纪信乃乘王车,黄屋左纛。"颜师古注引李斐曰:"纛,毛羽幢也,在乘舆车衡左方上注之。蔡邕曰以牦牛尾为之,如斗,或在骓头,或在衡。"黄屋、左纛为皇帝专用,汉初南越王赵佗称帝,自作黄屋左纛,即为僭越。汉宣帝时霍光卒,以黄屋左纛为其送葬,乃属特例。

左人郢 春秋末鲁国人,名郢,字行,一作子行。孔子学生。

左三部 官署名。元世祖中统三年(1262)置,掌吏、户、礼三部事。设尚书二员、侍郎二员、郎中四员、员外郎六员。至元元年(1264)罢,以吏礼为一部,另立户部。三年,复并为左三部。五年,又分为吏礼部和户部。七年,左、右二部始分为六部。

左士师 官名。春秋战国置。主管官吏的爵秩等级,考核吏治。《管子·五行》:"天子出令,命左、右士师内御,总别列爵,论贤不肖士吏。"

左士郎 官名。亦称左士郎中。西晋置,为尚书省左士曹长官,六品。东晋省。北魏置。或说太和改制后隶都官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改置膳部郎中。

左士曹 官署名。西晋、北魏所置尚书省诸郎曹之一。参见"左士郎"。

左弋令 官名。《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左弋令、丞。汉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佽飞令。职掌弋射,供宗庙祭祀用禽鸟。有九丞两尉。东汉省。

左门尉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于左监门府置,六十人,正六品,与右门尉同掌宫城门禁守卫等。

左屯卫 ❶东宫宿卫武官。北周置。❷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为十二卫之一,大业三年(607)改左领军府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其军士名羽林;置护军四人,寻改为武(虎)贲郎将,以武(虎)牙郎将六人副之;又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左威卫。五代后周太祖广顺二年(952)复名左屯卫。宋代存其官而无职掌。

左少监 官名。明初内府神宫监、尚宝监、内官监等以监为名的宦官衙门皆置,各一人,从四品,佐太监掌本监事。后渐革。

左日逐 官名。匈奴置。由四贵姓中地位最高的呼延氏(一译作呼衍氏)充任,与右日逐世为辅相。

左中允 官名。明清詹事府所属机构左春坊之职官。与左庶子、左谕德等共掌记注、纂修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始置。二十五年,改詹事院为詹事府,始为詹事府左春坊属官。额二人,正六品。虽沿古制为太子东宫官属,实仅为翰林官迁转之阶。清沿置。初设二人,由汉人充任。康熙十四年(1675)定满、汉各二人。三十七年省满员一人,五十二年省汉员一人,只留满、汉各一人,遂成定制。亦正六品。汉员初兼翰林院编修衔,乾隆末停兼衔。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左中护 官名。即太子左庶子。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子左庶子。

左长史 官名。(1)东汉末曹操为丞相时,分长史为左、右,总领相府诸曹。魏、晋、南北朝相国、丞相府例置。当时司徒府诸曹办理日常事务,司徒或置或缺,其左、右长史常置,统领诸曹。其余诸公唯置长史一员,加崇者方置左、右。秩千石。(2)十六国时都督府(太府)、牧府(少府)多置左、右长史,总执朝政,位冠僚首,实为国务长官之任,位在右长史上。(3)明代王府长史司长官设左、右长史。参见"长史"。

左仆(僕)射 即"尚书左仆射"。

左六司 官署合称。渤海国之忠、仁、义部及支司爵、仓、膳部总称。

左计使 见"三司❸"。

左户郎 ❶见"左户郎中"。❷即"左民郎"。

左正一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掌理天下道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置左、右正一,各一人,正六品。清沿置,亦为正六品。可兼充道录司,左正一缺出由右正一升补。

左正言 见"正言"。

左节度 官名。三国吴孙权置,掌管军需粮谷及文书帐簿。《三国志·顾雍传》:"赤乌中,(顾谭)代(诸葛)恪为左节度,每省簿书,未尝下筹,徒屈指心计,尽发疑谬。"

左右卫 左卫、右卫合称。参见"左卫"、"右卫"。

左右司 左司、右司合称。参见"左司"、"右司"。

左右江 明清时广西所谓左右江有二义:其一,即今广西南宁市以西郁江上游的左、右江,会合于南宁府(今市)西五十里;其二,以郁江为左江,黔江及其上游红水河、柳江为右江,会合于浔州府(今桂平市)城东。通常用第二义。有时为了区别二者,称前者为南宁府左右江,后者为浔州府左右江。

左右伯 官名。即左伯、右伯。春秋时齐国置。司空属官,掌治道路。《管子·轻重戊》:"(齐桓公)令谓左右伯沐涂树之枝。"《管子集校》引张佩纶云:"《周礼》'宫伯'注:'伯,长也。'《国语》'司空视涂'韦注:'司空,掌道路者。'则此左右伯,司空之属。案古者列树表道,左右伯沐涂树之枝,殆亦治道之一端。"

左右哨 军事编制。(1)明京营编制之一。与中军、左右掖合称五军。参见"五军营"、"神机营"。(2)明南京京营编制之一。万历时,南京京营以三千一百二十人为一枝,每枝分中、左、右哨。

左右曹 左曹、右曹合称。见“左曹”、“右曹”。

左右厢 即禁卫兵。北周宇文护伐北齐，曾征左右厢散隶秦、陇、巴、蜀之地方兵。

左右掖 军事编制。明置。永乐二十二年(1424)于京营五军、神机二营分置。与中军、左右哨合称五军。各设管掖官，称坐营，以勋臣充任。平时驻训，战则从征。

左龙令 官名。北齐置，为太仆寺所属左龙署长官。掌驼马事。

左丘明 春秋末年鲁国人。一说姓左名丘明，一说姓左丘名明。曾任鲁太史。著有《国语》，记载自西周穆王至春秋时期周王室及鲁、齐、晋、郑、楚、吴、越诸国君臣的言论。又著有《左氏春秋》(即《左传》)，记载自鲁隐公元年(前722)至鲁哀公二十七年(前468)的历史，为中国第一部完整的编年史。但历来学者对他的时代、籍贯、官职及著作都有各种不同的说法，尚无定论。



左丘明

左冯翊 ❶官名。西汉畿辅地方行政长官之一。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改左内史置，职掌如郡太守。因其地属三辅，故不称郡。秩中二千石(一说秩二千石)，地位较一般郡守高，位列九卿。属官有廪牺令、丞、尉及左都水、铁官、云垒、长安四市四长、丞。东汉迁都洛阳，以三辅陵庙所在，故不改其号，惟减其秩为二千石。❷与官名同名的政区名。西汉太初元年(前104)改左内史置。辖区相当于一郡，为*三辅之一。治长安(今西安市西北郊)。辖境约当今陕西渭河以北、泾河以东洛河中、下游地区。东汉移治高陵(今县)。属司隶校尉部。三国魏去“左”字，改辖区为冯翊郡，官名为冯翊太守，移治临晋(今大荔县)。



汉代“左冯翊印章”封泥(拓片)

左玄义 官名。明代管理全国道教事务衙门道录司职官。洪武十五年(1382)置，左、右玄义各一人，从八品，以道士为之。

左司工 官名。司工即司空。战国司工官分左、右。战国官印有之，见《古玺汇编》第八十九号。

左司卫 官名。西晋起，太子宿卫有左右二卫率。北周改左右二卫为左右司卫，率改称大夫，有左右司卫上大夫、左右司卫中大夫、左右司卫上士。

左司马 官名。司马之属，参掌军政。春秋时始置，战国时楚、赵等国俱设。《战国策·赵策一》：“张孟谈曰：‘左司马见使于国家，安社稷，不避其死，以成其忠，君其行之。”《战国策·燕策三》：“齐、韩、魏共攻燕，燕使太子请救于楚，楚王使景阳将而救之。暮舍，使左、右司马各营壁地。”秦汉之际刘邦亦置，使典武职。魏晋司马均为军府之官，在将军之下，综理一府之事，参与军事计划。十六国时汉安东大将军府置有左、右司马。宋代为大都督府属官，无职掌。

左司乐 官名。明清礼部教坊司之属官。明初置左、右司乐各一人。南京礼部教坊司亦设，左、右各一人。又嘉靖中增设显陵教坊司，亦设左、右各一人，皆正五品。掌乐舞承应，以乐户充之。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左、右各一人，为正九品。雍正七年(1729)，改教坊司为和声署，遂裁。

左司隶 官名。十六国汉刘聪置左、右司隶，为左、右司隶部行政长官，领户二十余万，位次尚书仆射。见《晋书·刘聪载记》。

左司徒 官名。春秋战国置左、右司徒。掌民众百姓教化。《管子·五行》：“天子出令，命左右司徒内御，不诛不贞，农事为敬。”战国铭刻有左司徒、右司徒、大司徒等职官名，见《古玺汇编》第二十号。参见“司徒”。

左司谏 官名。北宋端拱元年(988)，改左、右补阙置左、右司谏。掌规谏讽谕，七品。其后多出居外任，或兼领别司。明道元年(1032)置谏院，非特旨供职不与言责。元丰改制后始专任谏诤。金代于谏院置，左、右各一人，并从五品。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于左、右春坊下置，左、右各一人，并从九品。不常置。掌箴诲鉴戒，以拾遗补过。凡有启事于东宫太子，与司直、清纪执笔记令旨，规正其伪谬者。

左民郎 官名。亦称左民郎中。西晋分民曹郎置，为尚书省左民曹长官通称。东晋、南朝以右民郎并入，属左民尚书。北魏复分置，初属左民尚书，太和改制后，属度支尚书。晋、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唐人修《隋书》，避唐太宗(李世民)讳，改称左户郎。

左民曹 官署名。(1)尚书省诸曹之一。三国魏改民曹置，设尚书为长官。掌修缮功作、盐池园苑等土木工程。西晋初改为驾部，旋复故。东晋、南朝沿置。属尚书省。梁、陈、北魏兼掌户籍。宋、齐领左民、驾部二曹，梁、陈增起部、屯田曹。余不详。北魏初亦置，后改置度支曹。(2)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两晋、南朝皆置。设郎(郎中)，属左民尚书。北魏亦属之。初隶左民尚书，孝文帝太和改制后，属度支尚书。北齐省。

左匡政 官名。即尚书省左仆射。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左仆射。

左戎卫 官署名。即左领军卫。唐龙朔二年(662)改是称，咸亨元年(670)复名左领军卫。

左机令 官名。北魏置。《魏书·尉古真传》：“太宗时，(尉地干)为左机令。世祖少而善之，即位，擢为库部尚书，加散骑常侍、左光禄大夫，领侍辇郎。”

左西属 官名。南朝宋始设，即司徒府之左西曹属。司徒府原有东、西曹，西曹主府吏署用之事，有掾、属。宋又分西曹为左、右，置左、右西曹属。

左执法 官名。(1)战国齐威王置，为执法官。《姓氏书辨证》卷二引《世本》：“齐威王时有左执法公旗藩。”(2)三国吴置。员一人，与中、右执法共平诸官事。《三国志·薛综传》：“孙皓初，(薛莹)为左执法，迁选曹尚书。”

左至义 官名。明清道录司官员。掌天下道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至义，各一人，从八品。清沿置，亦为从八品。左至义依例升迁右至灵，缺出由右至义升补。

左至灵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分掌天下道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至灵，各一人，正八品。清沿置，亦为正八品。左至灵依例升迁右演法，缺出由右至灵升补。

左光斗(1575—1625) 明安庆桐城(今属安徽)人，字遗直、共之，号浮丘。万历进士。授中书舍人，擢御史，奉命办理屯田事务，在北方大兴水利，垦水田，种水稻。泰昌元年(1620)与杨涟等迫光

宗选侍李氏移宫。天启三年(1623)擢大理少卿。次年,拜左佥都御史。后与杨涟疏劾魏忠贤二十四大罪,又草奏劾忠贤及魏广微三十二斩罪。五年,被魏忠贤构陷下诏狱,酷刑拷讯致死。

左光先(?—1645) 明末人。任总兵,崇祯十六年(1643)降李自成,任果毅将军。次年农民军撤出北京,奉命殿后,与清军战于定州,伤足。李自成死后,被清军俘虏而降,一说被杀。

左牝署 官署名。北齐置,属太仆寺,掌驼马。设令、丞。领左牝局。

左行人 官名。明洪武十三年(1380)于行人司置左、右行人,从九品。初位在行人下,寻改行人为司正,左、右行人为司副,更置行人三百四十五人,后减至三十七人。职任捧节、奉使之事。凡颁诏、册封、征聘及慰问、赈济等,皆受命出行。

左企弓(?—1123) 辽蓟州(今天津市蓟县)人,字君材。举进士,累迁知三司使事。天庆末为广陵军节度使、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知枢密院事。天庆十年(1120),上京陷,任中书侍郎平章事、监修国史。保大二年(1122),天祚帝西走,与耶律大石、萧干、李处温等在燕京立耶律淳为帝,守司徒,封燕国公,加侍中。金兵入燕,奉表降。复旧职,守太傅、中书令。天会元年(1123),奉金命,迁燕民北行,过平州,被平州军帅张觉杀死。

左名曹 宋代吏部、户部、礼部的统称。

左关鉩 战国时齐国青铜量器。清咸丰七年(1857)出土于山东胶县(今胶州市)灵山卫。同出有子禾子釜、陈纯釜。半球形而有流。器腹外壁刻"左关之鉩"两行四字。应即子禾子釜铭"关鉩节于廩釿"之"关鉩"。器高 10.8 厘米,深 10.4 厘米,口径 19.2 厘米,实测容量 2070 毫升,约相当于子禾子釜与陈纯釜容量的十分之一。据《管子·轻重篇》所记齐国量制,一釜折五区或十斗,则一鉩容量相当于齐量半区或一斗。系了解战国时田齐量制之实物资料。现藏上海博物馆。

左江道 明设广西分守左江道驻浔州府,左江兵巡道驻南宁府。清设分巡左江兵备道驻南宁府,辖泗城、南宁、太平、镇安四府。

左讲经 官名。明清僧录司之职官。分掌天下佛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讲经,各一人,正八品。清沿置,亦为正八品。左讲经依例升迁右阐教,缺出由右讲经升补。

左军师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置。为丞相府重要僚属,员一人,参议军国大事。三国吴亦置,掌军务,不属丞相府。

左丞相 官名。战国秦始置,秦代沿置。为最高国务长官,辅助皇帝管理政务。亦省称丞相。西汉初唯置一丞相,惠帝六年(前 189)分置左、右,文帝二年(前 178)又置一丞相,武帝征和二年(前 91)复分置。不久又置一员。秩皆万石,为宰相之任。三国吴一度分置左、右。两晋、南朝、北魏、北齐或置或省,皆特为权臣专设之名号,并非处理实际政务的宰相。置则位一品、秩万石(梁位十八班)。十六国后赵置左、右丞相,为丞相之副贰。唐开元元年(713)改尚书左仆射为左丞相,尚书右仆射为右丞相,均从二品,天宝元年(742)复旧;南宋乾道八年(1172)亦改尚书左、右仆射为左、右丞相,正一品,皆为宰相之任,处理国家政务。辽代为南面朝官,隶中书省,非定制,亦无实权。金为尚书省长官之一,与右丞相、平章政事合称宰相,总理政务,从一品。元沿置,初为中书省、尚书省长官之一,置省不常,员额不定。至大四年(1311)后,尚书省并入中书省,设右、左丞相各一员为中书省长官,总理政务,正一品。至顺元年(1330)专任右丞相,左丞相或置或省。明初沿置,正一品,洪武十三年(1380)罢中书省,遂废。秦、汉、元皆居右丞相下,北朝、唐、宋居右丞相上。参见"丞相"。

左巡使 官名。唐代置,以殿中侍御史为之,掌纠察京城内百官违失。宋代亦以殿中侍御史兼任,掌正祭祀朝会武官之班序,纠其违失。

左寺正 官名。明大理寺有左右二寺,按地区分理天下刑狱。二寺各设寺正、正六品,寺副二人,从六品(后减右寺副一人),及评事四人。建文时曾改左右寺为司,寺正为都评事,寺副为副都评事。成祖时复旧制。

左孝臣(?—1900) 清云南腾越(今腾冲)茨竹寨人。先世本四川华阳(今双流)籍,明初授漕涧土都司世职。传至道光二十四年(1844),其父大雄,以军功由云贵总督林则徐奏赏四品花翎义勇巴图鲁名号,世袭明光宣抚使衔土守备。咸丰五年(1855),父死袭职。光绪二十六年(1900),英国殖民者率兵数千,以察界为名侵入腾越境内。他率团勇六百余人拒战,于甘稗地阵亡。

左护军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孙权置。统诸军。三国蜀、吴亦置。

左邑县 秦置。属河东郡。即今山西闻喜县。因在安邑之左,故名。东汉废入闻喜县。《水经·涑水注》:涑水"又西南径左邑县故城南,故曲沃也。……秦改为左邑县"。

左伯桃 见"羊角哀"。

左库曹 官署名。南朝宋元嘉中改内左库曹置,为御史台属曹之一。设侍御史。掌厩牧、牛、马、市租。

左良玉(1599—1645) 明末清初山东临清人,字昆山。初于辽东同后金作战获罪,后为总督侯恂赏识,由士卒超擢副将,率兵援辽,有战功。旋奉调入关镇压农民起义,久与李自成、张献忠战于豫楚,升总兵,扩军至数十万。后授平贼将军,封宁南伯,驻武昌。南明弘光立,进侯爵。弘光元年(顺治二年,1645)以"清君侧"为名,传檄讨马士英,举兵自武昌东下,行至九江病死。

左评事 官名。明清大理寺职官。隋以后历代大理寺均设评事一官,至明代始分左、右,分别隶大理寺左、右二寺,与二寺主官同掌所管刑名案件。明代左、右评事各设四人,清减为各一人,均为正七品。

左补阙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始置左、右补阙,隶门下省,员各二人,从七品上,掌供奉讽谏。天授二年(691)各增至五人。其后除授颇为杂滥,故有"补阙连车载"之讥。宋初沿置,七品,多出领外任,或兼领别司,不专任谏职。端拱元年(988),改为左、右司谏。参见"左司谏"。

左译长 官名。汉代西域各国与汉朝交往频繁,多置有译长,或分左、右。《汉书·西域传》载卑陆国有左、右译长各一人。

左君弼 元庐州(今安徽合肥)人。至正十一年(1351)起兵,与巢湖天完红巾军赵普胜部势相联结。十三年,与赵普胜等不和,独据庐州十余年。二十三年,张士诚将吕珍攻安丰(今安徽寿县),出兵助之,为朱元璋击败。次年,朱元璋军攻庐州,逃奔汴梁(今河南开封)降元,守陈州(今河南淮阳)。洪武元年(1368)降明,任广西卫指挥佥事等职。

左武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掌宫掖禁御,督摄队仗,有长史、司马、录事,功、仓、兵、骑等曹参军事,法、铠曹行参军,统开府府、仪同府,并领外军宿卫。大业三年(607)以大将军、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所领军士名熊渠,置护军

四员，掌副贰将军，将军缺则以其一人摄，寻改为武(虎)贲郎将，以武(虎)牙郎将副之，又置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唐代为十六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统翊府及外府府兵，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在正殿前以其队次立于左骁卫之下，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等曹参军，天授二年(691)又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光宅元年(684)改名左鹰扬卫，神龙元年(705)复名左武卫。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武郎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东上阁门副使置，从七品。

左武威 官署名。即左骁卫。唐光宅元年(684)改是称，神龙元年(705)复名左骁卫。

左武候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与右武候同掌车驾扈从。昼夜巡察烽候道路，执其营禁。分领诸骠骑府、车骑府府兵。有长史、司马、录事及功、仓、兵、骑曹参军，法、铠曹行参军等员，后加置司辰师、漏刻生。大业三年(607)改名左候卫，司辰师改隶太史局，增置察非掾，专司纠弹之事。

左担道 自今甘肃文县东南至四川平武县东。因山径险窄，自北而南，担在左肩不得易右肩，故名。《资治通鉴》：三国魏景元四年(263)邓艾征蜀，进至阴平(今文县西北)，“欲与诸葛绪由江油(今四川江油市北)趣成都”，即经由此道。唐杜甫《愁坐》：“葭萌氐种迴，左担犬戎存。”

左林牙 官名。辽代置，属北面官。大林牙院职官，掌文翰之事。在北面林牙下，右林牙上。相当南面翰林学士。

左贤王 匈奴官名。即左屠耆王。屠耆为匈奴语“贤”，汉人因称左屠耆王为左贤王。为单于手下的最高官职。匈奴尚左，故常以太子担任此职。一般统率万余骑，居单于东方。下置千长、百长、什长、裨小王、相、都尉、当户、沮渠等官属，以管理辖地军政事务。十六国时后赵、前秦、后秦等国沿置，仇池杨氏亦自称此号。

左尚令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左尚方令置，为左尚署长官，一员。初为正八品上，开元初升从七品下。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左尚丞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左尚方丞置，为左尚署次官，五员。初为正九品上，开元初升为从八品下。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左尚署 官署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左尚方署置，隶尚方监(少府监)，设令一员、丞五员为正副长官。掌车辇伞扇及画素刻镂与宫中蜡炬等杂作，供天子皇室妃主王公贵族车辂。另有监作、典事等官。初为中署，开元初升上署。北宋存其名而无职司。

左国史 官名。三国吴置，为史官，与右国史同掌修国史。多以他官兼领。《三国志·韦曜传》：“为侍中，常领左国史。”

左国城 故址在今山西离石东北。东汉光武初，匈奴南单于入居西河美稷(今内蒙古东胜东南)，后迁离石等地，分五部。左国城初为匈奴左部所居，后为单于治事之所。晋永兴元年(304)，刘渊在此称大单于，建立汉国(后改前赵)。

左典军 官名。三国吴置中、左、右典军，掌宿卫禁军。为皇帝身边亲信之臣。

左牧丞 官名。南朝梁、陈置左、右牧丞，掌宫廷用马。属太仆卿。

左侍郎 官名。(1)十六国西秦乞伏炽磐置，为高级执政官。《晋书·乞伏炽磐载记》：“罢尚书令、仆射、尚书、六卿、侍中、散骑常侍、黄门郎官，置中左右常侍、侍郎各三人。”(2)王、公国属官。掌侍从赞礼，通传教令。南朝或置，位在左、右常侍之下。参见“侍郎”。(3)明清六部及清代理藩院各设左、右侍郎，为各部之副长官。

左侍禁 官名。(1)武臣阶官。北宋淳化二年(991)置，系三班小使臣。元丰改制，定为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忠训郎。(2)宦官。北宋政和二年重定宦官名，改内西头供奉官置。(3)西夏于监军司内置，分左、右，汉族与党项均可领其职。

左金王(？—1644 或 1651) 明末人。本名贺锦。初从高迎祥。崇祯八年(1635)，为十三家之一，抵御四川、湖广明军。十一年转移英、霍山区，为“革左五营”主帅之一。十五年北附李自成。次年任制将军。不久入潼关，取兰州、河西诸地。十七年于西宁卫被诱杀。一说自成死后，曾与李过联明抗清。永历五年(1651)由黔入蜀时遭孙可望阻击，战死。

左采铁 官名。战国秦置，主铁官。《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大(太)官、右府、左府、右采铁、左采铁课殿，赀啬夫一盾。”

左单于 东汉末乌桓首领。袁绍因乌桓助其击公孙瓒，遣使拜乌桓三王皆为单于，《三国志·乌丸传》裴松之注引《英雄记》载其版文：“乌桓单于都护部众，左、右单于受其节度，他如故事。”

左沮渠 官名。匈奴置。与右沮渠均由四贵姓中的须卜氏(一译作卜氏)充任。

左宝贵(1837—1894) 清山东费县人，字冠廷。回族。行伍出身。咸丰六年(1856)入江南军营参加镇压太平军。同治间曾擒斩苗沛霖，升游击；继随僧格林沁镇压捻军，晋副将。光绪元年(1875)随刑部尚书崇实巡视奉天，遂统领奉军，擢记名提督。十五年授广东高州镇总兵，仍留奉天。二十年中日战争爆发，率部援朝鲜，与卫汝贵、马玉崑等部扼守平壤，力守玄武门，登城指挥，屡挫日军，不幸中炮牺牲。



左宝贵

左宗人 官名。明清宗人府之职官。分掌皇族属籍、纂修玉牒之事。明洪武二十二年(1389)设左、右宗人，各一人，位左、右宗正下，以勋戚大臣兼充，正一品。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左、右各一人。初由贝勒、贝子、镇国公、辅国公或镇国将军、辅国将军内选充，后改任贤者，然非宗室不任。

左宗卫 官名。本为北周宫廷宿卫之官，掌以宗人侍卫。武帝建德元年(572)建东宫后，改隶司卫，而为东宫宿卫之官。

左宗正 官名。明清宗人府宗正之副职。分掌皇族属籍、纂修玉牒之事。明洪武二十二年(1389)设左、右宗正各一人，位宗人令下。以勋戚大臣兼充，正一品。清顺治九年(1652)沿设，左、右各一人，位宗人令下。初由亲王、郡王及贝勒、贝子、镇国公、辅国公内选充，后改任贤者，然非宗室不任。

左宗棠(1812—1885) 清湖南湘阴人，字季高。举人出身。道光十七年(1837)主讲醴陵渌江书院。咸丰二年(1852)助湘抚张亮基守长沙抗拒太平军。十年经曾国藩保荐以四品京堂襄办

皖南军务。招募楚军五千人，赴江西、浙江与太平军作战。十一年败太平军于乐平，奉命襄办江南军务，十一月任浙江巡抚。同治二年(1863)升闽浙总督。次年攻陷杭州，封一等恪靖伯爵。四年奉命节制赣、粤、闽三省军务，入闽镇压太平军余部。五年九月创设福州船政局，十月调任陕甘总督。六年以钦差大臣督办陕甘军务，镇压捻军和回民起义。以"先捻后回，先秦后陇"的战略，先后攻灭捻军和回民起义军，授协办大学士。光绪元年(1875)以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率军讨伐阿古柏，收复乌鲁木齐、和阗(今和田)等地，阻遏俄、英对新疆的侵略。自光绪三年起，曾一再吁请建立新疆行省。六年上书反对崇厚与沙俄签订的《里瓦几亚条约》，主张对俄"决之以战"。后创办兰州机器织呢局等新式企业。七年任军机大臣、总理衙门大臣。次年调两江总督兼通商事务大臣。中法战争爆发后，力主抗法，奉命入闽视师，病死于福州。遗著辑为《左文襄公全集》。



左宗棠

左官律 律令名。汉武帝元狩元年(前122)颁行。内容为贬抑诸侯王国官吏的政治地位，并规定曾仕王国官吏者不得在中央任职。《汉书·诸侯王表》颜师古注："汉时依上古法，朝廷之列以右为尊，故谓降秩为左迁，仕诸侯为左官也。"又引服虔曰："仕于诸侯为左官，绝不得使仕于王侯(当作朝)也。"

左郎将 官名。唐武德七年(624)改车骑将军为郎将，分左、右，左、右卫之亲、勋一、勋二、翊一、翊二凡五府及诸卫翊府皆置，为其府中郎将副贰，各一人，正五品上；太子卫率府之亲府、勋府、翊府三府亦置，各一人，正五品下，领其属宿卫。永徽三年(652)改左翊军郎，显庆元年(656)复名左郎将。

左肃机 官名。即尚书左丞。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尚书左丞。

左降官 见"左降"。

左参议 官名。(1)明清布政使司职官。明洪武十四年(1381)设，左、右各一人，正四品。后改从四品，无定员，皆因事添设，分司督粮道、分守道。清初沿设，称为守道。有通辖全省者，有分辖三、四府州者，因时裁设，衔额无定，皆视其升补之本职而不同。乾隆十八年(1753)裁。(2)明清通政使司职官。洪武十年(1377)设，左、右各一人，位左、右通政下，正五品。佐通政使掌司事。清初沿设，后不分左、右，满、汉各一人。正五品。光绪二十八年(1902)裁。(3)清末新官制。于中央各部左、右丞之下设左、右参议，员额不等，为重要司员，掌审议有关部务之法令。参见"参议"。

左承务 官名。即左司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是称，咸亨元年(670)复名左司郎中。

左春坊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门下坊置，掌侍从赞相，驳正启奏，总领司经、典膳、药藏、内直、典设、宫门六局，职比门下省。咸亨元年(670)复名门下坊，景云二年(711)再改为左春坊。长官设左庶子二员，次官中允二员，另有司议郎二员、左谕德一员、左赞善大夫五员、录事二员、主事二员等。北宋置主管官二员，以内臣兼；同管官二员，以武臣兼；承受官一员，以内侍充。南宋因置。辽代置太子左庶子、太子中允、太子司议郎、太子左谕德、太子左赞善大夫，并领文学馆、司经局、典设局、宫门局之属。明清隶詹事府。明洪武十五年(1382)更定左、右春坊官，置大学士一员，掌太子上奏请、下启笺及讲读之事；又有左庶子、左谕德各一员，左中允、左赞善、左司直郎各二员。二十九年又增置左清纪郎、左司谏、左通事舍人。嘉靖、隆庆之后，仅为翰林编修、检讨升迁之阶。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十五年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掌记注、纂修之事，亦仅为翰林升转之所。置左庶子、左中允、左赞善，俱满、汉各一员。汉员分别兼翰林院侍读、编修、检讨衔。初有左谕德，乾隆十三年(1748)省。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左相国 官名。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正月，朱元璋于应天府(今江苏南京)自立为吴王，设中书省，置左相国。为中书省长官，正一品。初位次于右相国。吴元年(1367)改百官礼仪，以左为上，遂改原左相国为右相国。明洪武元年(1368)改置为左丞相。

左威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代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左屯卫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则被黑甲铠、弓箭刀楯旗等，为左厢队，次左武卫之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东面助铺，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等曹参军事，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录事、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光宅元年(684)改名左豹韬卫，神龙元年(705)复改左威卫。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拾遗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始置，属门下省，员二人，从八品上，掌供奉讽谏。天授二年(691)增至五人，后除授颇滥，故有"拾遗平斗量"之讥。宋初沿置，多出领外任，或兼领别司，不专任谏职。端拱元年(988)改名左正言。南宋淳熙十五年(1188)复置，专任谏诤，不兼纠劾之职，隶中书门下。绍熙二年(1191)复改左正言。辽代置，为南面官，隶门下省左谏院，掌供奉讽谏，扈从乘舆。金亦置，隶谏院，正七品。明建文改官制，于通政使寺及六科下皆置，成祖即位，遂废。

左昭仪 妃嫔号。北魏太武帝时置，孝文帝改定内官后，在皇后之下，位视大司马。北齐武成帝河清新令，位比丞相，后主武平五年(574)置左、右娥英后，降为比二大夫。

左贵嫔 ❶即"左芬"。❷妃嫔号。十六国汉置。《晋书·刘聪载记》："(聪)使其兼大鸿胪李弘拜(刘)殷二女为左、右贵嫔，位在昭仪上。"

左勋卫 ❶北周宿卫官。❷隋代左、右卫所统领内府府兵之组织。设开府府(骠骑府)，领军坊、乡团，掌宿卫宫禁。

左选郎 官名。亦作左选部郎。三国蜀所置尚书郎，与右选郎、吏部郎同掌官吏铨选。见《三国志·邓芝传》。

左顺门 ❶明代南京紫禁城诸门之一。位于奉天门外左庑。洪武十年(1377)建。❷明代北京紫禁城诸门之一。位于奉天门外左庑。永乐十八年(1420)仿南京宫室之制建。次年毁于火。正统六年(1441)重建。嘉靖三十六年(1557)又毁于火。四十一年重建，改称会极门。凡京官上本、接本皆于此，各项本奉旨发抄亦于此。

左将军 官名。汉代置，为重号将军之一。与前、右、后将军并位上卿，位次大将军及骠骑、车骑、卫将军。有兵事则典掌禁兵，戍卫京师，或任征伐。设长史、司马等僚属。平时无具体职务，一般

兼任他官，常加诸吏、散骑、给事中等号，成为中朝官，宿卫皇帝左右，参与朝议。如加领尚书事衔则负责实际政务。不常置。魏、晋为常设官职，权位渐低，仅为武官名号，略高于一般杂号将军，不典禁兵，不与朝政，三品。初犹领兵征战，东晋、南北朝成为军府名号，用作加官，常不载官品。南朝宋三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定为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废。

左觉义 官名。明清僧录司官员。分掌天下佛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觉义，各一人，从八品。清沿置，亦为从八品。左觉义依例升迁右讲经，缺出由右觉义升补。

左骁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改左备身府置，又称左骁骑，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统诸鹰扬府府兵；置都护军四人，掌副贰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置武(虎)牙郎将六人，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兵、骑、铠等员，军士名豹骑。唐沿置，为十六卫之一，位左、右卫下，掌宫禁宿卫，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凡翊府之翊卫、外府豹骑番上者，分配之；凡分兵守诸门，在皇城四面、宫城内外，与左、右卫分知助铺。天授二年(691)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光宅元年(684)改称左武威，神龙元年(705)复名左骁卫。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都护 官名。三国吴置，孙权黄龙元年(229)拜诸葛恪为大将军兼此，领豫州牧，权任极重。蜀亦置，地位稍低。

左都候 ❶官名。东汉置，属卫尉，员一人，秩六百石。与右都候同主剑戟士，有丞一人，领吏员二十八人，卫士三百八十三人，徼巡皇宫。三国魏、西晋沿置。❷匈奴官号。与右都候皆由匈奴贵族四姓中乔氏出任。

左都督 官名。北魏置，为统兵武臣，位在大都督之下。西魏亦置。元末朱元璋置为大都督府副长官，正二品。吴元年(1367)更定官制，革大都督，遂改置为大都督府长官，正一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改大都督府为五军都督府，遂置为各军都督府长官。位在右都督上。

左校令 官名。汉置，隶将作大匠(将作少府)，领本署工徒修造宫室、宗庙、陵园、道路等，秩六百石。官吏犯法，常输左校为工徒。三国魏以其主天下木材，并入材官校尉。西晋亦置，隶少府，七品。东晋省并材官将军。十六国后赵置，掌土木工程。南朝宋、齐不置(一说宋仍置)，梁、陈复置，隶大匠卿。北魏、北齐为太府寺左校署长官。隋唐置二人，改隶将作监。隋从八品上，唐正八品下。参见"左校署"。

左校丞 官名。汉代置，为左校令副贰，秩三百石。西汉阳朔三年(前22)省。东汉复置。北齐、隋、唐为左校署次官。隋、唐置四员，隋从九品，唐正九品下。参见"左校令"、"左校署"。

左校尉 官名。秦汉军制，于将军下分部，以校尉主之。部分左、右者，即设左、右校尉。《史记·陈涉世家》："秦左右校复攻陈。"司马贞索隐："即左右校尉军也。"然仅因事而置。东汉永平八年(65)置度辽将军以为常制，领左、右校尉等，将黎阳虎牙营士屯五原曼柏。遂常置。灵帝所置西园八校尉，亦有左、右校尉。

左校署 官署名。南朝梁、陈皆置，隶大匠卿。北齐太府寺置，有令、丞掌之。隋代将作寺置，设令二人、丞四人、监作十二人。开皇二十年(600)改隶将作监。唐代因置，掌梓匠之事及宫室官修，置令二人、丞一人、监作十人。北宋初存其名而无职司。

左监丞 官名。明代上林苑置，左、右各一人，正七品。因本监左、右监正及左、右监副不常置，故往往署职，掌监事。此外，明初于内府神宫监、尚宝监、内官监等宦官衙门亦曾置左、右监丞，各一人，正五品。后革。

左候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改左武候置，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统诸鹰扬府府兵。下设护军四人，辅佐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设武(虎)牙郎将六人，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军士名佽飞。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左金吾卫。

左卿士 官名。春秋时期周王室执政大臣，以诸侯入朝担任。《左传·隐公九年》："宋公不王，郑伯为王左卿士，以王命讨之。"

左部帅 官名。(1)东汉建安时曹操置，三国魏沿置。曹操将入居塞内的南匈奴分为左、右、南、北、中五部，各部立其贵者为帅，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魏末改名左部都尉。一说西晋太康时改。(2)十六国时羌人姚襄置。统领羌人左部，以伏子成为之。

左部尉 官名。北齐置，为临漳县二尉之一，辖九行经途尉。九品上。

左部督 官名。(1)即"武昌左部督"。(2)西晋武帝时匈奴单于刘猛麾下置。《晋书·北狄传》："(何桢)乃潜诱(刘)猛左部督李恪杀猛，于是匈奴震服，积年不敢复反。"

左娥英 妃嫔号。北齐置。《北齐书·后主纪》："(武平)五年(574)春正月乙丑，置左、右娥英各一人。"比左、右丞相，位在左、右昭仪上。

左通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属门下省通进司。职掌不详。

左通政 官名。明清通政使司副长官。佐主官掌司事。明洪武十年(1377)设，一人，正四品。清顺治元年(1644)沿设，满、汉各一人。乾隆十三年(1748)改为副使。

左断刑 官署名。属大理寺。宋元丰二年(1079)置。掌各地奏劾命官、将校及大辟囚以下定罪处刑。定罪时，大理司直、大理评事决定后，由断丞审议，大理正审定。分三案：磨勘案掌批会吏部等处改官事，宣黄案掌凡断讫命官指挥，分簿案掌行分探诸案文书。

左教坊 官署名。唐开元二年(714)于西京长安、东都洛阳教坊属下各置左、右教坊。掌宫廷乐舞。西京左教坊在延政坊(原长乐坊)，右教坊在光宅坊。东都左、右教坊俱在明义坊，左在东北，右在西南。参见"教坊司"。

左梦庚(？—1654) 明末清初山东临清人。明宁南侯左良玉子。崇祯十七年(1644)授平贼将军。弘光元年(顺治二年，1645)良玉举兵东讨马士英，病卒九江，遂被诸将推为帅。清兵至，率所部二十余万降清，入京隶汉军正黄旗。顺治六年(1649)从讨姜瓖于大同，擢本旗固山额真。后病死。

左副管 官名。清初于御马、御用、尚衣、尚膳诸监俱设左、右副管各一人，为都管之副。后因改设郎中、员外郎等官，遂省。

左常侍 官名。(1)十六国西秦乞伏炽磐置，为高级执政官。《晋书·乞伏炽磐载记》："罢尚书令、仆射、尚书、六卿、侍中、散骑常侍、黄门郎官，置中左右常侍、侍郎各三人。"(2)王、公国属官。两晋、南朝及北魏置左、右常侍，掌侍从左右，赞相礼仪，献替谏诤，员额依国之大小不等。参见"常侍❺"。(3)即"左散骑常侍"。

左领军 官名。三国吴孙权黄龙元年(229)置。

左猛贲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

一人、将军一人。

左庶子 官名。秦汉置有太子庶子。西晋始分左、右。武帝咸宁四年(278)以朱冲任此职,定为太子东宫官属。掌侍从赞相,驳正启奏。隋为太子门下坊长官,员二人,正四品上。唐龙朔二年(662)改门下坊为左春坊,左庶子为左中护。咸亨元年(670)皆复旧。景云二年(711)再改门下坊为左春坊,庶子以比侍中,置二人,正四品上。宋不常置,每立太子,随宜除授,多以他官兼领。明代于詹事府左春坊置。洪武十五年(1382)更定左春坊官,定设一人,正五品,为左春坊主要官员,在大学士之下,谕德、中允、赞善、司直郎之上。其职在于陈古义,申典制,以规鉴太子。不常置。嘉靖后,詹事府坊局之官,仅为翰林官迁转之阶。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十五年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满、汉各一人,正五品。掌记注撰文。汉员则兼翰林院侍读。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左庶长 ❶爵名。战国秦置,为二十等爵第十级。庶长,意为众列之长。秦汉两代因之。秦时多以军功得之。汉武帝时,卜式以数入财物,亦得赐爵左庶长。❷官名。战国秦置,相当于将军。

左翊卫 隋炀帝时十二卫之两卫,原名*左右卫,炀帝改称左右翊卫。

左阐教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分掌天下佛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阐教,各一人,从六品。清沿置,亦为从六品。左阐教循例升补右善世,缺出由右阐教升补。

左谏院 见"谏院"。

左谕德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始置太子左、右谕德各一人,正四品下,掌谕太子以道德,随事讽赞,分隶左、右春坊。宋仁宗、神宗、钦宗为太子时皆置,以他官兼任。金亦置,为东宫僚属,正五品,掌赞谕道德、侍从文章。明代隶詹事府左春坊,掌赞谕规谏太子,从五品,以翰林院官兼任。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员一人,由汉人充任,隶詹事府左春坊,与左庶子等共掌记注纂修之事。十五年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满、汉各一人,汉员兼翰林院修撰衔。乾隆十三年(1748)废。

左街使 官名。唐代左、右金吾卫属官。有左、右街使,各置一员,掌分察六街徼巡,入夜则以骑卒巡行、武官暗探。

左御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统诸鹰扬府府兵。又置护军四人,掌副贰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置武(虎)牙郎将六人,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军士名射声。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名左领军卫。

左善世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分掌天下佛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善世,各一人,正六品。清沿置,亦为正六品。可兼充僧录司,左善世缺出由右善世升补。

左督护 官名。西晋末凉州张轨置。为统兵武职,地位较一般州所置督护为高。见《晋书·张轨传》。

左詹事 官名。(1)西汉承秦制置詹事,管理太后、皇后宫中事务,成帝时省并大长秋。哀帝即位,复置,分左、右,为恭皇太后、恭皇后宫中总管。后罢。(2)北魏前期置太子左、右詹事,分掌东宫事务,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二品下,至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置詹事一人。明太祖洪武初年复于东宫置左、右詹事各一员,以勋旧大臣兼任。后设詹事府,改置詹事一员。参见"詹事"。

左罢卫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左韶舞 官名。明清礼部教坊司属官。明初设,左、右各一人,皆从九品。掌乐舞承应,以乐户充之。南京礼部教坊司仅设右韶舞一人。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亦设左、右各一人,从九品。雍正七年(1729),改教坊司为和乐署,遂裁。

左演法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分掌天下道教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设左、右演法,各一人,从六品。清沿置,亦为从六品。左演法依例升迁右正一,缺出由右演法升补。

左熊卫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左镇人 距今约三万至一万年的旧石器时代晚期古人类。因1971年发现于台湾台南县左镇乡莱寮溪而得名。化石为一青年男性顶骨,脑的发育已经成熟,是新人类型的古人类。据研究,左镇人是由大陆迁入台湾的,是迄今为止台湾发现的最古老的人类化石。

左赞善 官名。金代始置,为詹事院属官,属东宫。分设左、右,均正六品。掌赞谕道德,侍从文章。明清为詹事府属官,掌记注纂修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赞善大夫设,亦分左、右,各二人。二十五年,改隶詹事府之左、右春坊,定秩从六品。清顺治九年(1652)沿设,左、右各二人,皆汉员。十五年裁。康熙十四年(1675)复设,左、右均满、汉各二人。五十二年定制,左、右均满、汉各一人。从六品。汉员兼翰林院检讨衔。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左藏令 官名。西晋置,为少府属官。东晋省。南朝梁、陈皆置,隶太府卿。梁为流外三品勋位。北齐为太府寺左藏署长官,从八品上。隋沿置,员二人,正八品,大业三年(607)升为正六品。唐代置三员,从七品下,掌钱帛、杂彩等。北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金代改为左藏库使,隶太府监。

左藏丞 官名。北齐置,为太府寺左藏署次官,协长官左藏令掌署事。隋沿置,四员,正九品。唐代置五员,从八品下。北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金代改为左藏库副使,隶太府监。

左藏库 官署名。五代后梁置。宋沿置,太平兴国二年(977)分为二库,淳化四年(993)以右藏库并入。元丰改制后隶太府寺,分南、北二库,掌收受四方财赋,以为国家经费,供给官吏、军兵俸禄赐予。政和六年(1116),改置东、西二库。南宋因之。孝宗即位,拨御前桩管激赏库归左藏,置左藏南库。金亦置,属太府监。掌管金银珠玉、宝货钱币。设使、副使领库事,使秩从六品、副使秩从七品下。下设本把四人。

左藏院 隋国库名。开皇中,府库充实,开皇十二年(592),特置新院受纳容积,名左藏院。

左藏署 官署名。北齐太府寺置,有令、丞。隋代沿置,有令二员、丞四员。唐代太府寺置,令三员、丞五员、监事八员,掌钱帛、杂彩库藏。入藏,由太府卿、御史监阅,太府丞主帐簿;出库,则勘验本寺符契而发。北宋初存其名而无职司。金改为左藏库,隶太府监。

左懋第(1601—1645) 明末清初山东莱阳人,字仲及,号萝石。明崇祯进士,官户科给事中。南明弘光立,擢右佥都御史,巡抚应天。旋授兵部右侍郎,受命与陈洪范、马绍愉北上与清廷议和。临行前疏请整顿士马,加强战备。至北京后,抗言折辨,不稍屈服,被羁留劝降,坚不从。弘光元年(顺治二年,1645)被杀。有《左忠贞公集》、《左忠贞公剩稿》。

左孺子 皇储妃位号。北魏置。《魏书·刘芳传》:"芳乃称其族子长文之女,高祖乃为(太子)恂娉之,与郑懿女对为左、右孺子焉。"

左大司马 官名。新莽地皇元年(20)分大司马为前后左右中五员,分掌军政。更始政权亦分设左、右大司马。东汉初合为一员,旋罢。三国吴孙权赤乌九年(246)复分置左、右,孙亮建兴中减为一员。十六国后赵侯子光起事,聚众于杜南山,自称大皇帝,亦置左、右大司马。参见"大司马"。

左大丞相 官名。北魏以来常于丞相上加"大"字以示尊崇。北周大象二年(580)置左、右大丞相,令百官听命于左大丞相,而以杨坚任此职。旋去左、右之号。参见"大丞相"。

左大将军 官名。十六国前秦置,地位尊崇。《晋书·苻生载记》:"以吕婆楼为侍中、左大将军。"参见"大将军"、"右大将军"。

左大都督 官名。亦作左厢大都督。北魏末置,西魏沿置。《周书·贺拔胜传》:"以(贺拔)岳为持节、假卫将军、左大都督,又以征西将军代郡侯莫陈悦为右大都督,并为(尔朱)天光之副以讨之。"

左千牛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代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左奉宸卫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中郎将二人,与右千牛卫统领亲近禁军,共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不领府兵。受朝之日,侍列于御座左、右。又有长史、录事及兵、胄参军及千牛备身、备身左右、主仗等属。天授二年(691)加置四色官。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代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卫将军 官名。三国魏咸熙二年(265),司马炎分中卫将军为左、右卫将军。掌侠飞虎贲及前驱、由基、强弩三部司马,属下还有虎贲、羽林、上骑、异力、命中虎贲等五部督,负责宫禁宿卫。西晋初,属中军将军,后属领军将军(中领军)。为禁卫军主要统帅之一,多由皇帝亲信担任。员一人,四品。与领军、护军、右卫、骁骑、游击等五将军合称为六军。十六国前秦、北燕、南燕亦置。南朝宋四品。南齐建元二年(480)诏,二卫将军每晚留一人宿直宫中。南朝后期,亦统兵出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十二班。陈三品、秩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下,二十三年降为三品,正光元年(520)改为二员。北齐时为左卫府长官,员一人,三品。掌左厢,与右卫将军共主朱华阁以外禁卫事务,各有武卫将军二员协助理事。隋初,为十二卫中左卫副长官,员二人,从三品,协助左卫大将军掌宫掖禁御,督摄仗卫。大业初,改左、右卫为左、右翊卫,遂改为左翊卫将军。唐复置,仍为左卫副长官,从三品。佐左卫大将军统领宫廷禁卫之法令,以督其属之队仗,而总诸曹之事。非上日,以一人押仗,阙员则以中郎将代之,为上将军佐贰。宋代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为武官责降散官。北宋前期为三品,元丰改制后,降为从四品。辽沿置,属南面官。位右卫将军上,无实职。

左卫率府 见"太子左右卫率府"。

左天驷监 宋代中央养马机构之一。置监官一人,掌国马,辨别良驽以待军国之用。

左中兵郎 官名。西晋分中兵郎置,为尚书省左中兵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属五兵尚书。东晋、南朝省并中兵郎。北魏复置,属七兵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置,属五兵尚书,六品上。

左中兵曹 官署名。西晋分中兵曹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与右中兵曹并掌都城畿内军队政令军务。属五兵尚书。置郎(郎中)。东晋、南朝省并中兵曹。北魏复置,与中兵、右中兵曹并属七兵尚书。北齐沿置,属五兵尚书,掌诸郡督告身、诸宿卫官等事。

左中郎将 官名。西汉置,隶光禄勋。居宫禁中,与五官、右中郎将分领中郎,更直宿卫,协助光禄勋考核管理郎官、谒者、从官。秩比二千石。多由外戚及亲近之臣充任。东汉领左署中郎、侍郎、郎中,职掌训练、管理、考核后备官员,出居外朝。三国沿置。魏、西晋初不设五官、左右三郎署,其官仍置,职任渐轻,四品,居宫禁之外。西晋泰始九年(273)罢。南朝复置,为侍从武官,改隶中领军(领军将军)。宋四品,梁八班,陈五品、千石。北魏、北齐置五人,为冗职,用以安置闲散武臣,隶领军府所辖左、右卫府,从四品。北周为散官,六命。

左氏国纪 书名。或作《春秋左氏国纪》。南宋徐得之撰。二十卷。是书自周而下各系以国,对《左传》不载之史实有所增补,又因事而为之论断,可补《左传》之不足。

左氏春秋 即"左传"。

左氏章指 书名。南宋陈傅良撰。三十卷。取《左传》每段以数语括其大指,间有评驳。本书世少流传,元赵汸著《春秋左氏传补注》,以杜预注为宗,颇采其文附于杜注之下,故得以存其梗概。

左户尚书 见"左民尚书"。

左户郎中 官名。北魏、北齐置,亦称左户郎。为尚书省左户曹长官,六品上。掌全国计帐、户籍等事。隶度支尚书。

左玉钤卫 官署名。即左领军卫。唐光宅元年(684)改此名,神龙元年(705)复名左领军卫。

左右司过 官名。战国时赵国置。掌谏议。《史记·赵世家》:"武灵王少,未能听政,博闻师三人,左右司过三人。"董说《七国考·赵职官》:"司过乃谏官耳。"

左右近侍 官名。十六国时代王拓跋什翼犍于建国二年(339)始置,无定员,有时至百人。掌侍值宫廷,传宣诏命。皆以诸部大人及豪族良家子弟中仪貌端庄、机辨才干者应选。至北魏道武帝时,已改称侍官。天赐四年(407)五月,增其员额,取八国良家,代郡(治今山西大同市北)、上谷(治今北京延庆)、广宁(治今河北涿鹿)、雁门(治今山西代县西南)四郡民中年长有器望者充任。太和十五年(491)置一百二十人。十七年改制后废。

左右备身 官名。北齐置,为侍卫武官,属领左右府,由左右备身正都督、副都督统领,掌宿卫侍从。从七品。隋唐时称备身左右。宋代仅存其名。

左右柱国 勋官名。即左柱国、右柱国。明代置,以授文、武官正一品再考称职者。

左外兵郎 官名。西晋分外兵郎置,为尚书省左外兵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属五兵尚书。东晋、南朝省并外兵郎。北魏复置,属七兵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置,六品上,属五兵尚书。

左外兵曹 官署名。西晋分外兵曹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与右外兵曹并掌京畿以外各地军队政令军务。属五兵尚书。设郎(郎中)。东晋、南朝省并外兵曹。北魏复置,与外兵曹、右外兵曹并属七兵尚书。北齐沿置,属五兵尚书,掌河南及潼关以东诸州兵士名籍及发召征兵之政令。

左主客郎 官名。西晋置,为尚书省左主客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东晋省并主客郎。北魏复置,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省。

左主客曹 官署名。尚书省诸郎曹之一。西晋置左、右、南、北主客曹，各设郎(郎中)。初属客曹尚书，后不详。东晋省并主客曹。北魏复置，或说属仪曹尚书。北齐省。

左司直郎 官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于左春坊置。二人，从六品。与右司直郎及左、右清纪郎共掌太子东宫弹劾、纠举之事。不常设。

左司侍郎 官名。即尚书左丞。五代后梁开平二年(908)因避讳改，后唐同光元年(923)复名尚书左丞。

左司郎中 官名。唐太宗贞观二年(628)置，员一人，从五品上，为尚书左丞副贰，协掌尚书都省事务，监管吏、户、礼部诸司政务，举稽违、署符目、知直宿，位在诸司郎中上。龙朔二年(662)改名左承务，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置一员，正六品，领吏、户、礼部及奏钞、班簿房事。辽沿置。金尚书省左司置一员，正五品，掌本司奏事，总察吏、户、礼三部受事付事，兼带修注官。元中书省左司置二员，正五品，掌吏礼房九科、知除房五科、户杂房七科、科粮房六科、银钞房二科、应办房二科。元末朱元璋于中书省置，正五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罢。

左司隶寺 官署名。十六国汉刘聪置。以左司隶为长官，掌管左司隶部民，领户二十余万，下设内史，每一内史领万户。见《晋书·刘聪载记》。

左民尚书 官名。三国魏改民曹尚书置，为五曹尚书之一。两晋、南朝皆置，为尚书省左民曹长官。魏、晋、宋、陈皆三品，梁十三班。北魏初亦置，后改度支尚书。唐人修《隋书》，避唐太宗(李世民)讳，改称左户尚书。

左民郎中 官名。西晋、北魏与左民郎互称，为尚书省左民曹长官。参见"左民郎"。

左执法郎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勒置，属大执法。《晋书·石勒载记下》："署张班为左执法郎，孟卓为右执法郎，典定士族，副选举之任。"

左夷离毕 官名。辽代置，属北面官。夷离毕院重要官员。低于夷离毕，高于右夷离毕，终辽之世，无汉人任此职者。掌刑狱之外，亦有上达下言之责。

左先司马 官名。战国置。军队中的先锋官。

左传补注 书名。清惠栋撰。六卷。原为所作《九经古义》之一，以先行刊出，故《九经古义》后仅虚列其目。是书繁征博引，以补杜预《左传集解》之疏误。然亦有过于牵强附会、泥于古义者。

左传事纬 书名。清初马骕撰。十二卷，分一百零八篇，附录八卷。取《左传》史事，依纪事本末体编成，每篇均有论断。附录有杜预、孔颖达《左传序》及骕所作《左丘明小传》共一卷，辨例三卷，图表一卷，《览左随笔》、《名氏谱》、《左传字奇》各一卷。

左传属事 书名。明傅逊撰。二十卷。本书发端于撰者友人王执礼，终由撰者续成。仿袁枢纪事本末体，变编年为属事。先事以题分，再题以国分。每记叙一事，必具首尾，以便得见其成败始终，盛衰离合。传文之后各述大意加以评论。自《公羊传》、《谷梁传》以及贾逵、杜预而下，举凡注释诠解无不加以纂集。对传文乖误者，时予纠正，对杜预《春秋经传集解》不当之处，亦多加改定。

左安乐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显禄王下。

左军巡使 官名。五代梁开平三年(909)置，掌京都巡警之事。北宋于开封府、河南府、应天府置，与右军巡使分掌本府争斗及推鞫之事，正八品。

左军将军 官名。三国魏置，四品。西晋时与前军、后军、右军将军合称四军将军。领营兵千人，掌宿卫。西晋初属中军将军，后属领军将军(中领军)。员一人，四品。东晋哀帝兴宁二年(364)，改为游击将军，后复置此职。南朝宋明帝泰始以后，多以军功得官，无复员限，成为侍卫武职。梁武帝天监七年(508)定为九班，陈五品，秩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降为从四品上。北齐时属左、右卫府，员五人，从四品上。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炀帝大业三年(607)罢。

左巡御史 官名。唐代御史台置，初以侍御史掌纠察违失，分左、右巡，以左巡监察京城之内，后以殿中侍御史掌知。寻以务剧，又选用京畿县尉。

左护卫司 官署名。辽代置，属北面官。北、南护卫府各设左护卫司，以太保统领。下设左护卫等职。

左帐内府 官署名。唐初与右帐内府同置，为秦王、齐王府所领侍卫府之一。掌领帐内，侍卫陪从。设官有统军、长史、录事及仓、兵、铠曹参军，别将等。贞观后不分左、右。

左谷蠡王 匈奴官名。谷又作奚。左、右谷蠡王位在左、右贤王之下。为单于子弟，依次可继为单于；允许自立庭帐，设官属。领西边分地。为四角之一，亦为二十四个万骑长之一。

左奉宸卫 官署名。即左千牛卫。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千牛府置，旋改为左千牛卫。

左武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东上阁门使置，正六品。

左武侍率 官名。即太子左宗卫率。隋大业三年(607)改，唐武德五年(622)复名左宗卫率。

左尚方令 官名。西汉尚方已有中、左、右之分。东汉末设令，隶少府。三国魏沿置，六百石、七品。西晋亦置。东晋省并尚方令，主作御刀绶剑诸器物。南朝宋复置，额一员，掌造军器。齐沿置。梁隶少府卿，为左尚方署长官，一班。北齐属太府寺，从八品上。隋代沿置，二员，正八品。大业三年(607)升正六品，改隶少府监。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去"方"字为左尚令。

左尚方丞 官名。三国魏置，四百石、九品。左尚方令之副贰。西晋沿置。南朝宋置一员，齐置一员。梁隶少府卿，为左尚方署次官，流外三品勋位。北齐太府寺左尚方署置为次官。隋代沿置八员，正九品。大业三年(607)隶少府监。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去"方"字为左尚丞。

左尚方署 官署名。南朝梁少府卿下属机构，设令、丞掌之。北齐太府寺置，有令、丞，又别领别局、乐器、器作三局丞。隋代隶太府寺，有令二员、丞八员。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升令品。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去"方"字为左尚署。

左侍上士 官名。西魏、北周时天官府宫伯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与右侍上士共同负责皇帝寝宫安全，皇帝临朝及出行时亦随侍左右。皆披银甲，执凤环长刀，刀用银饰。北周多作为起家官。隋开皇元年(581)废。

左金吾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代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左候卫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与右金吾卫同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以执御非违，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下设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曹参军事。天授二年(691)又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又有街使、判官等。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又有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员。贞元二年

(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代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西夏置,掌京城巡警;仁宗时设上将军、正将军,多派为赴金使节。

左备身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1)隋开皇十八年(598)置,大业三年(607)改为左骁骑。(2)隋大业三年(607)改左领左右府置,设备身郎将一员为长官,直斋二员以为副,与右备身府同掌侍卫皇帝左右的亲信禁军。统千牛左右、司射左右。有长史、录事及司兵、仓、骑曹参军等员。以折冲郎将三员总领骁果,以果毅郎将三员为其副。其骁果,分置左、右雄武府,各设雄武郎将领之,武勇郎将为其副。下有司兵、司骑二局,并置参军事。唐武德五年(622)改左领左右府,后又改左千牛府。

左府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天官府太府中大夫属官,掌左府库中所藏器物,下设左府中士以佐其职。正三命。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於陆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谷蠡王下。

左肃政台 官署名。唐光宅元年(684)分肃政台置,监察在京百司及军旅。神龙元年(705)改左御史台。参见"右肃政台"。

左革五营 即"革左五营"。

左显禄王 官名。匈奴置。以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独鹿王下。

左钦察卫 元大都督府所辖京城侍卫军组织。英宗至治二年(1322)分钦察卫为右、左,左钦察卫沿革、品秩同右卫。定置卫官有都指挥使、副使、佥事。下辖行军千户所十一翼,守城及屯田千户所各一,儒学教授一员。参见"右钦察卫"。

左选侍郎 官名。宋神宗元丰改制,吏部设侍郎左选,若命他官兼掌,则称左选侍郎。参见"侍郎左选"。

左独鹿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朔方王下。

左奕蠡王 即"左谷蠡王"。

左亲事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所领侍卫府之一。有统军一人,掌领亲事,侍卫陪从。又有长史、录事及兵、铠曹参军,库直等员。贞观以后不分左、右。参见"亲事府"。

左宣徽使 官名。金代置,为宣徽院长官,掌院事,秩正三品。

左宫门将 官名。即太子左监门率。隋大业三年(607)改,降为正五品,唐武德五年(622)复名左监门率。

左客省使 官名。辽代置,为客省职官,属南面官,位客省使下。

左给事中 官名。明清*六科之副长官。与右给事中共同佐都给事中掌科事。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设十二人,每科左、右各一人,秩从八品。永乐中升秩从七品。清顺治十八年(1661)沿设,二十四人,每科左、右满、汉各一人。康熙四年(1665),左、右给事中俱裁。

左班殿直 官名。(1)武臣阶官。北宋前期置,系三班小使臣。元丰改制,定为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成忠郎。(2)宦官。宋政和二年,重定内侍官名,改高品置。

左都水长 官名。西汉置,属左冯翊,掌水利事务。下设左都水丞以佐其事。

左都御史 官名。又称总宪。明清都察院主官,掌院事。明洪武十六年(1383)设,左、右各一人,秩正三品。十七年升秩正二品。洪熙元年(1425),南京都察院设右都御史一人。清顺治元年(1644)改承政设,一人。五年定制,满、汉各一人。初制满员一品,汉员二品。十六年并改二品。雍正八年(1730)俱升为从一品。其右都御史为总督之兼衔,不设专员。

左校司马 官名。春秋时吴国置。吴王夫差时吴国军队分中军、左校、右校。左、右两校各设司马。左、右校司马为左、右校的长官,掌其军政。

左监门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龙朔二年(662)改左监门府置,十六卫之一。不领府兵,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中郎将四人,与右监门卫率亲近禁军,共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判入,职任颇重。有长史、录事参军事,兵曹参军事兼掌仓曹,胄曹参军事兼掌骑曹。天授二年(691),置四色官及长上。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代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监门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置,与右监门府统率亲近禁军,同掌宫殿门禁及守卫事,职任颇重。设将军一人、郎将二人,校尉、直长各三十人,又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二曹参军事,铠曹参军等属。仁寿三年(603),又置门候百二十人。大业三年(607),改将军为郎将,置直阁六人,其官属同左备身府,又增门尉、门候,以分掌门禁守卫。唐代沿置,龙朔二年(662)去"府"字,称左监门卫。

左豹韬卫 官署名。即左威卫。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左威卫。

左部都尉 官名。三国魏末置,西晋沿置。为匈奴左部长官,由左部帅改名。或说西晋武帝太康中改。所统万余落,居于故太原兹氏县。

左朔方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渐尚王下。

左曹侍郎 ❶宋代吏部、户部、礼部侍郎之统称。❷官名。宋神宗元丰改制后置,掌户部左曹之事。

左曹郎中 ❶宋代司封、司勋、考功、度支、金部、仓部、祠部、主客、膳部郎中统称。以诸司为左曹,故名。❷官名。宋神宗元丰改制后置,佐理户部左曹之事。

左副留守 官名。明初以凤阳为中都,置中都留守司,设左、右副留守各一人,佐正留守统凤阳、长淮等八卫,保护皇陵。后改副留守只设一人,不分左、右,定正三品。

左厩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驾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左厩中马匹。正三命。下设左厩中士、左厩闲长下士以佐其职,又领奉乘二十人、驭夫一百三十人。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辅将军 官名。十六国时乞伏述延置。为统兵武官。

左辅都尉 官名。三国吴置。孙权黄龙元年(229)立孙登为太子,置左辅、右弼、辅正、翼正都尉,以辅佐之,称四友。诸葛恪自中庶子转此职。

左领军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代采用前代领军名别置领军府,为十六卫之一。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则被青甲铠、弓箭刀楯旗等,为左厢仪仗,次立左威卫之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西面助铺及京城、苑城诸门,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四曹参军,司阶、中候、司戈、执戟等属。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龙朔二年(662)改左戎卫,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左玉钤卫,中宗神龙元年(705)再复旧。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左领军府 官署名。隋代置,与右领军府同掌十二军帐籍、差科、辞讼之事。不置将军,唯有长史、司马、掾属、录事及

功、仓、户、骑、兵曹参军，法、铠二曹行参军等员。又置明法，隶于法司，掌律令轻重。大业三年(607)改置为左屯卫，为十二卫之一。

左率府使 官名。明初置，为太子官属。以勋旧大臣兼领。仅为虚职，不专掌辅导太子之事。洪武十五年(1382)以后不置。

左清纪郎 官名。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于詹事府左春坊置，一人，从八品。与左、右司直郎及右清纪郎掌太子东宫弹劾、纠举之事。不常设。

左清道卫 官署名。即太子清道率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左虞候率府置，神龙元年(705)复改左虞候率府，开元初定置为左清道率府。

左渐尚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之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於陆王下。

左屠耆王 即"左贤王"。

左骐骥使 官名。北宋雍熙中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改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武德大夫。

左骐骥院 官署名。中央养马机构。宋初为左、右飞龙院，太平兴国五年(980)改为左、右天厩坊，雍熙二年(985)改为左、右骐骥院。勾当官各三人，掌国马，辨别良驽以待军国之用。

左雄武府 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置，隶左、右备身府，与右雄武府各置雄武郎将，领皇帝亲近禁军骁果，以武勇郎将为副贰，有司兵、司骑二局，并置参军事。

左御史台 官署名。唐神龙元年(705)改左肃政台置。及废右台，即去"左"字。参见"御史台"。

左禁将军 官名。十六国前秦苻坚置，为四禁将军之一。统兵驻于京师，亦经常率军出外征讨。

左藏库使 官名。五代后梁置，掌左藏库，多以武职充任。宋代为西班诸司使，不领本职，为武臣迁转之阶，有西京左藏库使、左藏库使。元丰改制，定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改武经大夫、武显大夫。金代太府监左藏库置为长官，从六品，掌金银珠玉、宝货钱币。

左鹰扬卫 官署名。即左武卫。唐光宅元年(684)改为此称，神龙元年(705)复名左武卫。

左警巡院 官署名。辽五京均设警巡院，管理民政。金诸京亦设。元世祖至元六年(1269)，在大都置警巡院，领民事及供需。至大三年(1310)，改原警巡院为左、右警巡院，秩正六品，隶大都路都总管府。置达鲁花赤、警巡使各一员，副使三员。

左一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六护军府之一，掌侍卫陪从。置护军一人、副护军二人，长史、录事及仓、兵、铠曹参军各一人，统军五员、别将十员，分别掌领亲、勋卫及外军。

左二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六护军府之一，掌侍卫陪从。置护军一人、副护军二人，长史、录事及仓、兵、铠曹参军各一人，统军二员、别将四员，分别掌领亲、勋卫及外军。

左三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六护军府之一，职掌、设官同左二护军府。

左卫大将军 官名。北齐置。隋代置一人，正三品，掌宫掖禁御，督摄仗卫。大业三年(607)，改为左翊卫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武德五年(622)复为左卫府大将军。龙朔二年(662)去"府"字，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长官，掌宫禁宿卫，总制五府及外府。宋代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又复置，以承宣使遥郡者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左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卫长官，位大将军上，置一人，从二品。掌宫禁宿卫，总制五府及外府。宋代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官。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复为从二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以承宣使正任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左卫中郎将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左翊卫为左卫府而置。龙朔二年(662)去"府"字，置一人，正四品下，将军缺员，则代之，掌贰上将军事。宋代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官或武官责降散官。北宋前期为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左车骑将军 官名。东汉末及三国蜀后主时均曾分置车骑将军为左、右，为领兵武职。

左屯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领军府为左屯卫，置将军二人，从三品，协助大将军总其府事，统诸鹰扬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左威卫将军。五代后周广顺二年(952)复名左屯卫将军。北宋沿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左中兵郎中 官名。西晋、北朝与左中兵郎互称，为尚书省左中兵曹长官。参见"左中兵郎"。

左右大当户 匈奴官名。单于的重要辅臣，位在大都尉之下，其号世袭，各有分地。分别统军，指挥作战。为"万骑长"之一。世由兰氏为之。

左右司空令 官名。西汉置。据《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左右司空令、丞。东汉省。

左右机要司 官署名。五代时楚国中枢权力机构。天成二年(927)，后唐封马殷为楚国王，以潭州为长沙府，建宫殿，置官属，皆如天子之制，而名称略作变动。原枢密院即改为左右机要司。

左右虎卫镇 军队名。明末清初郑成功的亲军。凡行军、出征，均以其为首程，随藩(郑成功)同行。

左右骨都侯 匈奴官名。为匈奴异姓大臣之首，佐单于执政。

左右翼宗学 清代教授宗室子弟的学堂。雍正二年(1724)始设，隶宗人府。参见"宗学"。

左外兵郎中 官名。西晋、北朝与左外兵郎互称，为尚书省左外兵曹长官。参见"左外兵郎"。

左主客郎中 官名。西晋、北魏为尚书省左主客曹长官。

左司员外郎 官名。唐永昌元年(689)始置，隶尚书都省，一员，从六品上，与左司郎中同为尚书左丞副贰，监管吏、户、礼部诸司政务，举稽违、署符目、知宿直，位在诸司员外郎上。神龙元年(705)省，次年复置。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置一员，从六品，与左司郎中监管吏、户、礼部及奏钞、班簿房。辽代沿置。金代尚书省左司置一员，正六品，佐郎中掌本司奏事及总察吏、户、礼三部受事付事。元代中书省左司置二员，正六品，佐郎中掌吏礼房九科、知除房五科、户杂房七科、科粮房六科、银钞房二科、应办房二科。元末朱元璋于中书省置为属官，正六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罢。

左民都令史 官名。两晋以来尚书省置都令史八人，协助尚书左、右丞管理都省事务，监督诸曹尚书，参与政要。权任虽重，用人常轻。南朝梁始重其选，置殿中、吏部、金部、左民、中兵五都令史。天

监九年(510)诏令选用有才干士人,位仅二班,职权颇重,以左民都令史监督左民尚书政务。陈沿梁置。北魏、北齐复置八都令史。

左戎昭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置,地位高于左、右卫将军。

左光禄大夫 官名。三国魏置。《三国志·刘放传》:"正始元年(240),更加(刘)放左光禄大夫,(孙)资右光禄大夫,金印紫绶,仪同三司。"作为在朝显职的加官,以示优崇,或授予年老有病者为致仕之官,亦常用为卒后赠官。无职掌。西晋时假金章紫绶,禄赐、班位、冠帻、车服、佩玉、置吏卒及诸所赐给与特进同。二品。其为加官者,唯章绶、禄赐、班位而已,不别给车服、吏卒。卒赠此位者,如本已有卿官,不复重给吏卒,其余皆给。光禄大夫在汉代属光禄勋,魏晋时地位提高,不复属之,南朝时仍属光禄勋。南朝梁天监七年(508)定为十六班,位在金紫光禄大夫上,加开府仪同三司者,升为十七班,置官属同三公。陈二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一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二品。北齐仍二品,北周正八命,亦在金紫光禄大夫上。隋初定为正二品,大业三年(607)降为从二品。唐初沿之,贞观后,唯设光禄大夫,不分左、右。宋元祐三年(1088),分光禄大夫为左、右两阶,大观二年(1108),左光禄大夫改称宣奉大夫。参见"光禄大夫"。

左伊秩訾王 匈奴诸王。著名者有二:一为西汉宣帝时力劝呼韩邪单于附汉者;一为东汉初驻牧于今西拉木伦河西,受鲜卑首领偏何攻击者。

左军都督府 官署名。明代五军都督府之一。初分领在京虎贲左卫、留守左卫、水军左卫、镇南卫、骁骑右卫、龙虎卫、英武卫、沈阳左卫、沈阳右卫。永乐后改水军左卫、英武卫隶南京左军都督府。并领在外浙江都司、辽东都司、山东都司所领卫所及南京左军都督府所领卫所。设左、右都督,正一品;都督同知,从一品;都督佥事,正二品,及经历等官。

左折冲都尉 官名。辽置,属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左佥都御史 官名。明、清都察院职官。明洪武十六年(1383)置,二人,正五品,与左、右都御史,左、右副都御史,右佥都御史同掌都察院事。十七年升正四品。为皇帝耳目风纪之臣。后渐有以尚书、侍郎、少卿等官加授者,出外则为总督、巡抚,以总理一方军政。清初定为都察院之坐院官,而以右佥都御史为巡抚等官之加衔。乾隆十三年(1748)与右佥都御史俱罢。

左武卫将军 官名。隋代十二卫大将军之一。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掌宫禁宿卫,凡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分配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臣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武候将军 官名。隋代十二卫将军之一。置二人,从三品,为左武候大将军副贰。大业三年(607)改为左候卫将军。

左果毅都尉 官名。唐代折冲府次官之一。贞观十年(636)改别将(车骑将军)置,一人,上府从五品下,中府正六品上,下府从七品下,与右果毅都尉掌通判府事,为折冲都尉副职。辽代诸卫各置二十八人。

左典牧都尉 官名。西晋置。与中、右典牧都尉同属太仆,掌管马、牛的牧养。六品。

左威卫将军 官名。唐代十六卫将军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左屯卫将军置,二人,从三品,佐左威卫大将军掌宫禁宿卫,督其属。辽代亦置,为加官。

左勋卫开府 ❶官署名。即隋代左、右卫所统左勋卫开府府(骠骑府)。置开府(骠骑将军)一员,下设长史、司马、录事及诸曹参军、行参军等官,领军坊、乡团,掌宫禁宿卫。❷官名。亦称骠骑将军。隋左勋卫开府府(骠骑府)长官,一员,正四品上。

左选曹尚书 官名。十六国刘汉置,属尚书省,掌官吏铨选,位次尚书仆射。《晋书·刘聪载记》:"省吏部,置左、右选曹尚书。"

左度辽将军 官名。东汉末置。《三国志·公孙瓒传》:"太祖与袁绍相拒于官渡,阎柔遣使诣太祖受事,迁护乌丸校尉,而(鲜于)辅身诣太祖,拜左度辽将军。"一说拜鲜于辅为右度辽将军。

左骁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备身府为左骁卫,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掌宫禁宿卫。光宅元年(684)改左武威将军,神龙元年(705)复名左骁卫将军。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臣责降散官。元丰改制后,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骁骑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置,掌管宿卫事务,领朱衣直阁,并给仪从。多由侍中、散骑常侍等文职清官所兼领,七年定为十一班。陈沿置,四品、秩二千石。

左给事中士 官名。北周天官府纳言中大夫属官。佐给事上士掌理六经及诸文志,给事于皇帝左右。正二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积弩将军 官名。(1)三国、晋代置,领禁卫营兵,隶中领军(领军将军)。北魏为侍卫武职,从四品下。(2)见"太子左右积弩将军"。

左积射将军 官名。侍卫武官。北魏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四品下,二十三年改七品上。

左候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武候为左候卫而置,为十二卫将军之一,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左金吾卫将军。

左旅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正四命。《隋书·韦世康传》:"周武帝时,(韦艺)数以军功,致位上仪同,赐爵修武县侯,邑八百户,授左旅下大夫。"

左海公道报 杂志名。基督教会杂志。清宣统三年三月一日(1911.3.30)在福州创刊。半月刊。闽北圣书公会主办,与万国改良会关系密切。宣传禁烟禁赌、讲究卫生、改良社会陋习。特辟宗教栏,布道传教。辛亥革命后继续刊行。

左通议大夫 官名。宋元祐三年(1088),分通议大夫置。绍圣二年(1095),复为通议大夫。

左曹员外郎 ❶宋代司封、司勋、考功、度支、金部、仓部、祠部、主客、膳部员外郎统称。以诸司为左曹,故名。❷官名。宋元丰改制后置,属户部,员二人,佐理户部左曹之事。

左副都御史 官名。又称副宪。明清都察院副长官,佐左都御史掌院事。明洪武十六年(1383)设,左、右各一人,秩正四品。十七年升秩正三品。清顺治元年(1644),改参政设。三年,定设满、汉各二人,为正三品。其右副都御史为巡抚、河道总督、漕运总督之兼衔,不设专员。

左领左右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与右领左右府同掌侍卫皇帝左右的亲信禁军,供御兵仗,职任甚重。领千牛备身十二人,掌执千牛刀;备身左右十二人,掌供御弓箭;备身六十人,掌宿卫侍从;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二曹参军事,铠曹行参

军等属官。大业三年(607)改名左备身府。

左翊一开府 ❶官署名。翊卫之府。隋代左、右卫所统,置开府一人,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等曹参军,法曹行参军,行参军等官,领军坊、乡团,掌宫禁宿卫。❷官名。隋代左、右卫所属左翊一开府长官,置一人,正四品上。

左翊二开府 ❶官署名。翊卫之府。隋代左、右卫所统,置开府一人,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等曹参军,法曹行参军,行参军等官,领军坊、乡团,掌宫禁宿卫。❷官名。隋代左、右卫所属左翊二开府长官,置一人,正四品上。

左翊三开府 ❶官署名。翊卫之府。隋代左、右卫所统,置开府一人,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等曹参军,法曹行参军,行参军等官,领军坊、乡团,掌宫禁宿卫。❷官名。隋代左、右卫所属左翊三开府长官,置一人,正四品上。

左翊四开府 ❶官署名。翊卫之府。隋代左、右卫所统,置开府一人,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等曹参军,法曹行参军,行参军等官,领军坊、乡团,掌宫禁宿卫。❷官名。隋代左、右卫所属左翊四开府长官,置一人,正四品上。

左率府副使 官名。明初置左、右率府副使,为太子官属。以勋旧大臣兼领。仅为虚职,不专掌辅导太子之事。洪武十五年(1382)以后不置。

左谏议大夫 官名。秦始置谏议大夫,历代沿置。唐贞元四年(788),分置左、右,各四员。左谏议大夫隶门下省,掌侍从赞相,规谏讽谕。元和元年(806)罢左、右之号。会昌二年(842)复分置左、右。初为正五品上,后升为正四品下。北宋前期,多出领外任,或兼领别司,不专言职,用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复置为职事官,员一人,从四品,隶门下省,与右谏议大夫同掌规谏讽谕,领谏院。凡朝廷有失,大事则廷诤,小事则论奏。南宋建炎三年(1129),不复隶门下省。辽代置,为门下省左谏院长官,属南面官。掌侍从赞相,规谏讽谕。金代亦置,正四品,与右谏议大夫同掌谏院。

左骐骥院使 即"左骐骥使"。

左骐骥副使 官名。宋雍熙中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德郎。

左散骑常侍 官名。唐、宋、辽置。详见"散骑常侍"。

左街道录院 见"道录院"。

左街僧录司 见"僧录司"。

左御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十二卫将军之一,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为左领军卫将军。

左御史大夫 官名。三国吴孙休永安五年(262)分御史大夫置。《三国志·孙休传》:"廷尉丁密、光禄勋孟宗为左、右御史大夫。"唐神龙元年(705)改左肃政大夫为左御史大夫,为左御史台长官,掌监察在京百司及军旅,后兼察地方长官,从三品。睿宗延和元年(712)废。元末朱元璋吴元年(1367)复置,与右御史大夫并为御史台长官,掌纠察朝廷内外百官,从一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废。参见"御史大夫"、"御史台"。

左御史中丞 官名。明洪武十三年(1380)于御史台置,左、右各一人,俱正二品。因当时不设御史大夫,故左、右中丞实为御史台长官。同年即罢。

左游击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置,充当侍卫之任,有时亦率众出征。七年定为十一班。陈沿置,四品,秩二千石。

左藏东西库 官署名。即左藏东库、左藏西库的合称。北宋政和六年(1116)置,掌受四方财赋之入,以为国家经费,供给官吏、军兵俸禄赐予。南宋因之。参见"左藏库"。

左藏库副使 官名。五代置。宋初用为武臣阶官,不领本职。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显郎。

左翼三万户 明达延汗统一东蒙古后所建。东蒙古左翼察哈尔万户、喀尔喀万户和兀良合万户的简称。与右翼三万户合称六万户。

左曜武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置,地位高于左、右卫将军。

左三部检法司 官署名。金代置,属尚书省。掌吏、户、礼三部法律事宜。设司正二员,主管披详法状,秩正八品;检法二十二员,掌检断各司取法文字,秩从八品。

左三部照磨所 元官署名。掌吏、户、礼三部钱谷计帐事务。有照磨一员,典吏八人。

左千牛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奉宸卫将军置,二人,从三品,协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屯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领军府为左屯卫,置大将军一人为长官,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左威卫大将军。五代后周广顺二年(952)复名左屯卫大将军。北宋沿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

左氏春秋考证 书名。清刘逢禄著。二卷。上卷凡一百十九条(内有附证一条),下卷凡四十四条。分别摘引《春秋左氏传》、《史记》、《汉书》、《后汉书》、《说文解字》、孔颖达《春秋疏》、《经典释文》诸书,以证《春秋左氏传》非左氏旧文,左氏原不传《春秋》。认为《春秋左氏传》旧名《左氏春秋》,系左氏取所见载籍,如晋《乘》、楚《梼杌》等,"相错编年为之",乃记事之书;后为东汉刘歆附益、窜改,"或缘经饰说,或缘左氏本文前后事,或兼采他书以实其年",强以为传《春秋》,"自贾逵以后,分经附传,又非刘歆之旧,而附益改窜之迹益明"(上卷)。并谓《春秋左氏传》之书名乃刘歆所改。此书出,使"《左传》真伪成问题"(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对康有为撰《新学伪经考》有所启发。收入《皇清经解》。

左氏春秋年表 书名。北宋杨彦龄撰。二卷。元丰中成书。据《春秋》经传年月为表,首叙周、鲁,继以齐、晋、秦、宋、卫、陈、蔡、曹、郑、吴、楚、越十二国,其下总记周边各族之事。已佚。

左文襄公年谱 书名。清罗正钧编。以记述左宗棠一生政治、军事活动为主,诸如组练楚军,镇压太平军和西北回民起义,统一新疆,办理洋务以及清廷海防、塞防之争均有详细记载。每事下系有关材料,并略有考订,颇便检索。光绪二十三年(1897)刊行。

左文襄公全集 书名。清左宗棠著,杨书霖等编。一百三十四卷。光绪十四年(1888)至十八年陆续编纂成书。有奏稿六十四卷,尚有谢恩折、诗文集、批札、书牍等。集中附有左宗棠起草的《张大司马(亮基)奏稿》和《骆文忠公(秉章)奏稿》。凡左宗棠从征后创办楚军,镇压太

平天国、捻军和西北回民起义的活动，平定新疆阿古柏叛乱，在福建、甘肃举办船政局、织呢局、矿务局等洋务活动，加强塞防和抵抗外国侵略的言行，其他重大政治事件亦有反映。

左右备身五职 北齐侍从武官左右备身都将、左右备身别将、左右备身统军、左右备身军主、左右备身幢主的合称。属领左右府，由左右备身正、副都督统领，负责宿卫侍从。七品。

左龙武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统兵长官之一。开元二十七年(739)改左万骑营为左龙武军置，二人，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为三人，为左龙武军大将军副贰。

左龙武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员，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左龙虎军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左外兵尚书郎 即"左外兵郎"。

左传纪事本末 书名。清高士奇撰。五十三卷。南宋章冲曾作《春秋左氏传事类始末》，清初马骕又作《左传事纬》。高士奇以为均非完善之作，乃以章书为基础，按周、鲁、齐、晋、宋、卫、郑、楚、吴、秦列国顺序排列，取左氏传文，以类相从，因事命题，篇末附以评论。是书编纂上显著的特点是参阅了先秦、两汉有关典籍，为之"补逸"、"考异"、"辨误"、"考证"、"发明"等，参详于各篇之中，对史实作了补充、考订及阐述，为其他纪事本末著作所未有。

左传杜解补正 书名。明末清初顾炎武撰。三卷。以杜预《左传集解》多有阙失，乃博考典籍，为之补正。考证详实，议论持平，对研读《左传》有一定参考价值。

左羽林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羽林军统兵次官。龙朔二年(662)置，二人，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一人。辽亦置，为加官。

左羽林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人，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左羽林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羽林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左羽林率中士、左羽林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左武卫大将军 官名。隋代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人，正三品，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代沿置，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武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武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武伯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夏官府左武伯司长官，省称左武伯。员一人，与右武伯中大夫共掌皇宫内外宿卫禁令，兼统虎贲、旅贲、射声、骁骑、羽林、游击等六率禁卫军士。皇帝临轩，则备三仗于庭，立于殿上东、西阶之侧。皇帝出行则列兵于帝之左右。下设左小武伯下大夫，左小武伯上士以佐其职，领左虎贲率上士、左旅贲率上士、左射声率上士、左骁骑率上士、左羽林率上士、左游击率上士等官属。北周沿置，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武候大将军 官名。隋代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人，正三品，与右武候大将军同掌车驾出巡营卫，分领府兵。大业三年(607)改名左候卫大将军。

左虎贲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虎贲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下设左虎贲率中士、左虎贲倅长下士以佐其职。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金吾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候卫为左金吾卫，设将军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春坊大学士 官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于左春坊置，一人。二十五年定为正五品。与右春坊大学士掌太子上奏请、下启笺及讲读之事。不常授，景泰间，倪谦、刘定之而后，仅杨廷和一人任之，后不复设。

左威卫大将军 官名。唐代十六卫大将军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左屯卫大将军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以前为左威卫长官，与左威卫大将军同掌宫禁宿卫，督其属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辽亦置，为加官。

左威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威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督其属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辽亦置，为加官。

左勋曹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正四命。《隋书·和洪传》："(洪)复从帝平齐，进位上仪同，赐爵北平侯，邑八百户，拜左勋曹下大夫。"

左恪靖伯奏稿 书名。清左宗棠撰。初编三十八卷，续编九十六卷。汇辑左氏咸丰十一年(1861)至光绪六年(1880)间折片而成。以军务为主。其镇压太平军、捻军、回民起义以及从事新疆战事等前后折片均辑入。亦有设福州船政局等诸奏稿。可作研究各有关事件史料。有光绪刊本。

左神武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神武军统兵官。至德二年(757)置，二人，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一人，为左神武军大将军副贰。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武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人，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左神威军将军 官名。唐代禁军左神威军统兵次官。贞元三年(787)改殿前左射生军为左神威军置，二人，从三品。元和三年(808)罢。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策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神策军统兵官。贞元二年(786)改神策左厢为左神策军而置，二人，从三品。次年加置二人。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策军统军 官名。唐贞元十四年(798)置，二人，从二品，以崇禁卫。

左骁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备身府为左骁卫，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正三品，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光宅元年(684)改为左武威大将军，神龙元年(705)复名左骁卫大将军。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左骁卫长官，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骁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初置，一人，从二品，为左骁卫长官，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

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骁骑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骁骑之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左骁骑率中士、左骁骑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左监门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监门府将军为之，二人，从三品，协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判入。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监门府郎将 官名。(1)隋初左监门府次官，置二人，正四品，大业三年(607)废。(2)隋大业三年改左监门府将军置，为左监门府长官，一员，正四品，分掌门禁守卫。唐初复为左监门府将军，后改为左监门卫将军。

左监门府将军 官名。隋置，一人，从三品，为左监门府长官。掌宫殿门禁及守卫事。大业三年(607)改名为左监门府郎将，正四品。唐武德五年(622)复旧称。

左候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左武候为左候卫而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人，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左金吾卫大将军。

左射声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射声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左射声率中士、左射声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旅贲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旅贲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左旅贲率中士、左旅贲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家公山毛笔 战国时楚国所制毛笔。1954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左家公山15号墓，此墓属战国小型楚墓。毛笔置于椁内头箱中，外套一细竹筒。笔通长18.5厘米，笔毛为上好兔毫，长2.5厘米。杆为细圆形实竹，直径0.4厘米。其制法是：将笔杆一端劈成数股，夹入兔毫，然后缠以丝线，在缠线处涂一层漆以防腐。系中国首次通过考古发掘发现的较早的毛笔实物。1957年发掘的信阳长台关楚墓1号墓亦出土形制相同的竹杆毛笔一支，通长23.4厘米、径0.8厘米，笔毛长亦为2.5厘米。是战国楚毛笔的又一发现。

左能寨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中置。治今云南红河县西南左能。居民主要有和泥，即今哈尼族先民。

左领军卫将军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左御卫为左领军卫，置将军二人，从三品。协掌宫禁宿卫，凡翊府之翊卫、外府射声番上者，分配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西面助铺及京城、苑城诸门。龙朔二年(662)改为左戎卫将军，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又改为左玉钤卫将军，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街大功德使 官名。又名左街功德使。唐贞元四年(788)崇玄馆罢大学士后置，与右街大功德使总领僧、尼之籍及功役。元和二年(807)又以道士、女冠隶之。会昌二年(842)以僧、尼改隶礼部主客司，六年复隶左、右街大功德使。

左御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人，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为左领军卫大将军。

左遂伯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省称为左遂伯。地官府民部中大夫属官，每方设一人，协掌本方行政事务。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游击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左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游击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左游击率中士、左游击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千牛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奉宸卫大将军而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添置上将军前，为左千牛卫长官。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皇帝受朝之日，领备身左右升殿列侍，亲射则率属以从。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千牛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千牛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凡千牛及备身左右以御刀仗升殿供奉者，皆领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多为加官。

左千牛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奉宸卫中郎将而置，二人，正四品下，掌供奉侍卫，佐大将军职；有口敕，声不下闻者，则宣告。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南宋多不除授。

左小武伯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夏官府左武伯司次官，员二人。佐左武伯中大夫与右武伯中大夫掌内外卫禁令，统虎贲、旅贲、射声、骁骑、羽林、游击等六率禁卫军士，皇帝临朝及出行时，负责侍卫。北周沿置。建德二年(573)，省六府诸司中大夫，遂成为左武伯司长官，称左武伯下大夫。宣帝即位，复置六府诸司中大夫后，仍降为次官。正四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左右备身正都督 官名。北齐置，皇帝侍从武官首领之一。属领左右府，下统左右备身副都督、左右备身五职、左右备身等，掌宿卫侍从。从四品上。

左龙武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龙武军统兵长官。开元二十七年(739)改左万骑营为左龙武军置，初一人。乾元二年(759)增为二人，正三品，掌领左龙武军，宿卫京师。

左龙虎军大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为加官，无实职。

左龙虎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为加官，无实职。

左羽林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羽林军统兵长官。龙朔二年(662)置，一人，正三品。武则天时地位日重，开元年间最为荣宠，成为举足轻重的禁军统兵官，多以宦官为之。乾元二年(759)增一人。辽代亦置，为加官。

左羽林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为加官，无实职。

左金吾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候卫为左金吾卫而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左金吾卫长官，掌宫中、京城巡警，及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凡翊府之翊卫及外府佽飞番上，皆属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

以节度使遥郡者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左金吾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金吾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凡翊府之翊卫及外府佽飞番上，皆属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为从二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以节度使领任，以正任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左金吾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候卫为左金吾卫，其左翊府置为长官。一人，正四品下，掌领本府翊卫，督京城六街铺巡警。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北宋前期为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左金紫光禄大夫 官名。北周置，为朝中官员的加官，无具体职掌，八命。详见“金紫光禄大夫”。

左神武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神武军统兵长官。开元二十六年(738)分羽林军而置，寻废。至德二载(757)以左、右羽林军减耗而又别置。初设一人，正三品，乾元二年(759)以战乱未息，增为二人，总领衙前射生兵。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武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左神威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禁军左神威军统兵长官。贞元三年(787)改殿前左射生军为左神威军而置，设官二人，正三品，元和三年(808)罢。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威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左神策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左神策军统兵长官。贞元二年(786)改神策左厢为左神策军而置，二人，正三品，掌卫兵及内外八镇兵，光启元年(885)以其为左神策诸都指挥使。辽亦置，为加官。

左神策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左监门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左监门府为左监门卫而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左监门卫长官。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行幸则率属下于衙门监守。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监门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监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行幸则率属下于衙门监守。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降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监门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置，四人，正四品下，掌监诸门，检校出入。

左银青光禄大夫 官名。西魏、北周置，亦省称为左银青光禄。《寇遵考墓志》：“(明帝)武成二年(560)，除前将军、左银青光禄、司寇府都上士。”为加官，无具体职掌，正七命。详见“光禄大夫”。

左领左右府将军 官名。隋代左领左右府次官。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掌领侍卫左右，供御兵仗。大业三年(607)罢。

左领军卫大将军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左御卫为左领军卫，置大将军为长官，一人，正三品。掌宫禁宿卫。龙朔二年(662)改为左戎卫大将军，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又改为左玉钤卫大将军，神龙元年(705)再复旧。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后，居其次。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领军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左领军卫长官，位大将军上，一人，从二品。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左藏东西库提辖 官名。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置，为左藏库之职官，员一人。由户部于辖下丞簿内选通晓财计者充任，掌检察送到纲运。任满无遗阙依左藏库监官例理赏，每月支给茶汤钱十贯。

左右两江道宣慰司 元初置。元贞元年(1295)，改称广西两江道宣慰司。至正末，改置广西等处行中书省。治所在南宁路(今广西南宁市)。

左右厢十二监军司 西夏地方驻军指挥机构。景宗元昊建国后，仿宋制立军名，分全国为左右厢，设十二监军司，规定驻地。左厢神勇军司驻弥陀洞，祥祐军司驻石州，嘉宁军司驻宥州，静塞军司驻韦州，西寿保泰军司驻柔狼山北，卓罗和南军司驻兰州黄河北岸喀罗川侧；右厢朝顺军司驻克夷门，甘州甘肃军司驻甘州，瓜州西平军司驻瓜州，黑水镇燕军司驻兀剌海城，白马强镇军司驻盐州，黑山威福军司驻汉居延故城。各监军司设都统军、副统军、监军使各一员，由贵族豪右担任。下设指挥使、教练使、左右侍禁官等数十员，由党项人和汉人分任。

左右翼屯田万户府 元枢密院所属军屯组织。府二，分掌斡端、别失八里回还汉军及大名、卫辉新附军，迤东回军屯田。世祖至元二十六年(1289)始置。秩从三品，两府置达鲁花赤、万户、副万户各一员。下设千户所。

左忠毅公年谱定本 书名。清末马其昶撰。二卷。明左光斗年谱。马氏尝重编左氏遗集，见其曾孙宰所编年谱颇多疏舛，取舍失要，乃搜集志乘谱传，重纂为此编，以附左氏集后。起万历三年(1575)九月，迄天启五年(1625)七月左氏惨死于狱。亦叙崇祯、弘光年间昭雪、恤典之事。附有《记移宫始末》、左氏《狱中血书十二通》等。书中叙左氏劾魏忠贤三十二斩罪始末甚详。光绪十二年(1886)成书。有光绪三十年刊本。

左神策军护军中尉 官名。唐贞元十二年(796)置，以宦官为之。乃禁军最高统兵官之一，权倾天下，皇帝废立，多出其可否。

左家公山天平砝码 战国时楚国衡器。1954年出土于湖南长沙南郊左家公山15号墓。此墓属战国楚墓。土坑竖穴，备一椁一棺，天平砝码置于椁内头箱中，天平用一木杆，作扁条形，长27厘米，杆正中钻一孔，孔内穿一丝线为提钮。杆两端内侧0.7厘米处各有一穿孔，内穿丝线，系两个直径4厘米的铜盘，丝线长9厘米，铜盘底略圜，边缘有四个对称的小孔用以系线。砝码共大小九个，铜质、环形，重量近似于依次减半，最大的重125克，最小的重0.6克。长沙楚墓中出天平砝码较多，一般认为是作称量楚国黄金货币之用。此套天平砝码是目前保存较完整的一套。系了解战国时楚国衡制之重要实物资料。现藏湖南省博物馆。

左领左右府大将军 官名。隋代左领左右府长官。置一人，正三品，掌领千牛备身、备身左右等侍卫皇帝左右，供御兵仗。大业三年(607)罢。

左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

指挥机构，五卫之一。秩正三品。掌汉军万名。置营于东安州（今河北廊坊西），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设都指挥使三人，副都指挥使二人，佥事二人。下辖一镇抚所，十行军千户所，左、右屯田千户所及弩军千户所。

左右翼世职官学总理大臣 学官名。清代掌管世职官学事务之大臣。乾隆时置，额设十人，于满洲一、二品大臣内特简。每五年主持在校学生的满语、骑射考试，分别等次以备使用。其属下有参领六人，章京四人，清书（满文）教习八人，骑射教习八人。

左阿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中主要以阿速军组成的军事机构。其下属有本投下达鲁花赤二员、镇巢县达鲁花赤二员、围宿把门千户所十三翼及教官一员。参见“右阿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左钦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指挥机构。秩正三品。至治二年（1322）二月，由钦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分立。置都指挥使三人、副都指挥使二人、佥事二人。下辖十行军千户所，一守城千户所，一屯田千户所。置营于清州（今河北青县），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

左都威卫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皇太子、太后的侍卫军机构。历属詹事院、徽政院和储政院。世祖至元十六年（1279），拨侍卫亲军一万户隶太子真金，立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三十一年，成宗即位，改左都威卫使司，隶皇太后（真金妻）之隆福宫。秩正三品，设都指挥使三人，副使、佥事各二人。下辖镇抚所，二行军千户所，屯田左、右二千户所，二弩军千户所，资食库及教授二人。

左翊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中指挥机构之一。世祖至元十八年（1281）以蒙古侍卫总管府依五卫之例，建指挥使司。成宗大德七年（1303）改左翊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秩正三品，领以都指挥使三人，副使二人，佥事二人。下辖千户所七翼，蒙古字、儒学教授各一人。

厉 周代国名。姜姓，传为厉山氏（即炎帝）之后。在今湖北随州北。春秋中期尚存，为楚之与国。一说即赖。

厉门 一作濑胡，胡又作湖。战国楚关隘。在今广西平乐县西南。是中原往岭南要道所经，《史记·甘茂列传》：“越国乱，故楚南塞厉门，而郡江东。”《战国策·楚策一》：“越乱，故楚南察濑胡而野江东。”《国策地名考》等以为“濑湖”与“厉门”为二地，前者在今江苏高淳县西南。

厉乡 一作濑乡（《史记》张守节正义引《神仙传》）。春秋楚地。在今河南鹿邑县东。为老子生地。《史记·老子列传》：“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

厉坛 无祀鬼神之祭坛。明制，自京师至乡里皆设。洪武三年（1370）定制，于京师（南京）玄武湖设坛，祭泰厉。每年清明及十月初一遣官致祭。前期七日，檄文于京都城隍，祭日，设京都城隍神位于坛上，诸无祀之鬼神位于坛下东西两侧。诸王封国祭国厉，府州祭郡厉，县祭邑厉，皆设坛城北，每年二祭，如京师之制。里社祭乡厉。后定郡、邑、乡厉之祭，均于清明、七月十五、十月初一举行。清代亦有行之者。黄遵宪《都督佥事瑞岩万公墓表》：“新败之后，走死者载道。公即敛骨埋之，设厉坛以祀。”

厉鹗（1692—1752） 清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字太鸿，号樊榭。康熙举人。乾隆元年（1736）应博学鸿词科，廷试被放，南归，奉老亲。与杭世骏、全祖望友善。工诗词，务博览，留心金石碑版，尤熟于宋、辽史实。一生精力所瘁，在于《辽史拾遗》和《宋诗纪事》二书。自以所注《辽史》，比于裴松之《三国志注》。《宋诗纪事》乃仿计有功《唐诗纪事》而成，其网罗之广，搜求之勤，亦罕有伦匹。尚著有《南宋院画录》、《东城杂记》、《湖船录》和《樊榭山房文集》等。



厉 鹗

厉山氏 即“神农氏”。

厉王流彘 见“周厉王”。

厉武将军 官名。三国吴置，东晋、北魏沿置。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八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从八品。

厉威将军 官名。北魏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六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从六品上。

厉锋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七班，普通六年（525）刊定将军名号时罢。北魏亦置，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八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时改为从八品。

石 ❶容量单位。古代以斛为量制的最大单位，每斛十斗。习惯上亦常以石代斛。宋代改以五斗为斛，两斛为石。石才正式成为容量单位。此容量单位又常与重量单位联系。宋沈括《梦溪笔谈》卷三“辨证”：“今人乃以粳米一斛之重为一石，凡石以九十二斤半为法（约合59.2公斤）。”后世此数续有增长。《元史》谓宋一石当元之七斗。清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十二“米价”谓清代米每石为一百二十五斤。民国民间习惯以一百五十市斤为一石。参见“斛”。❷重量单位。古以四钧为一石，合一百二十斤。《汉书·律历志》：“三十斤为钧，四钧为石。”参见“斤”。

石工 官名。主管玉器石磬等器物制作的官员。一说为商代官名。《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兽工、草工，典制六材。”郑玄注：“此亦殷时制也”，“石工，玉人、磬人也”。孔颖达疏：“玉人谓作圭璧者，磬人作磬也。玉及磬同出于石，故谓石工也。”

石门 ❶春秋齐地。在今山东平阴县北，后圮于河。《春秋》隐公三年（前720）：“齐侯、郑伯盟于石门”，即此。《水经·济水注》：济水过临邑县东，“水有石门，以石为之，故济水之门也”。❷鲁城门。《论语·宪问》：“子路宿于石门。”《太平寰宇记》：古鲁城有七门，“次南第二门名曰石门”。《读史方舆纪要》则以为鲁之郭门。❸山名。在今山东曲阜市东北。上有石门寺。唐李白有《鲁郡东石门送别杜二甫》诗。❹在古济水上。有二，均在今河南荥阳市东北。《水经·济水注》：东汉灵帝建宁四年（171），“于敖城西北垒石为门以遏（浚仪）渠口，谓之石门。……门广十余丈，西去河三里”。又济水“东合荥渎。渎首受河水，有石门，谓之荥口石门也”。荥口石门立于东汉阳嘉三年（134），在敖城西北石门东南。❺在今四川平武县东南。左思《蜀都赋》：“缘以剑阁，阻以石门。”《资治通鉴》：南朝梁大宝元年（550），氐酋杨法琛据黎州，遣使附魏，武陵王纪遣杨乾运讨伐，攻拔剑阁，法琛退保石门，即此。❻见“石门颂”。❼见“石门铭”。

石牛 地名。在今广东云浮市西高村东北。明万历中，副总兵陈璘攻破石牛、青水诸巢，即此。

石片 从石块上打下的片状小石块。石片多被进一步加工成带锋刃的工具，如刮削器、尖状器等，称为石片石器。

石介(1005—1045) 北宋兖州奉符(今山东泰安东南)人,字守道。初任嘉州军事判官等职,因丁忧耕于徂徕山下,教授《易》学。学者称徂徕先生。后入为国子监直讲、太子中允,从者甚众,太学由是大盛。常患文章之弊,佛老为蠹,著《怪说》、《中国论》以抨击之。又作《庆历圣德诗》,诗中称颂范仲淹、富弼、欧阳修、韩琦、晏殊等人,斥夏竦为大奸。史称其"出入大臣之门,颇招宾客,预政事,人多指目"。不自安,求出。通判濮州,未赴而卒。与胡瑗、孙复并称"宋初三先生",启宋代理学思想之先河。著作有《徂徕集》。

石分 清代云南铜矿凡合伙出资开矿,而后按出资(米油)多少分配矿砂,谓之石分。

石世(339—349) 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公元349年在位。羯族。后赵主石虎少子。初封齐公。虎杀太子石宣后,由张豺议立为太子。太宁元年(349),虎死,即位,母刘太后与丞相张豺专政。石遵率兵入朝斩豺,被废为谯王,旋被杀,在位仅三十三日。

石龙(? —1466) 即石和尚。明人。荆、襄农民起义首领。成化元年(1465)与刘通在湖广房县(今属湖北)发动起义。刘通被俘牺牲后,率部转战川东,连克巫山、大昌。后被叛徒刘长子缚送明军,遇害。

石平 北周时步落稽胡刘没铎年号(576—577)。凡二年。

石申 战国时魏人。曾测定恒星一百三十八座,计八百十颗星。战国中期,与甘德共同记录黄道附近恒星的位置及其与北极的距离,制成世界上最早的恒星表。今传《甘石星经》已非他和甘德的原著。著作还有《天文》八卷,今佚。

石田 即沙碛地。初指无用之田或低产田。唐时高昌(今新疆吐鲁番东南)石田,指以徙石和运土方式改造的低产沙碛田。

石生(? —333) 十六国时人。羯族。石勒称帝,封河东王,镇关中。勒死,太子弘即位,石虎擅权,他起兵反抗。虎统兵步骑七万攻之,战于蒲坂、潼关。败退长安,逃匿鸡头山,旋为部下所杀。

石弘(314—335) 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公元334—335年在位。字大雅。羯族。石勒第二子。建平元年(330)勒即帝位,立为太子。四年石勒死,被石虎拥立,改元延熙。次年为虎所杀。

石朴(? —351) 朴又作璞。十六国时勃海南皮(今河北南皮东北)人,字玄真。晋司徒石苞曾孙。西晋末没于石勒。时勒得晋公卿人士多杀之,以其同姓、俱出河北,遂引为宗室,特加优宠,官至司徒。石虎时,任侍中。冉闵反后赵自立,以为司空。冉魏永兴二年(351),与闵子胤被叛胡执送于襄国石祗,被杀。

石会 即"张背督"。

石庆(? —前103) 西汉温(今河南温县西南)人。景帝时,其父奋及兄弟四人皆官至二千石。武帝建元二年(前139)为内史,后历任太仆、齐相、沛郡守、太子太傅及御史大夫等职。元鼎五年(前112)迁丞相,封牧丘侯。时因九卿更进用事,故在位九岁无所匡言。元封四年(前107),公卿议徙关东流民于边,武帝以其年老拘谨,不使与议,赐告归。乃上书求免,为诏书切责,不准。后三岁卒。

石冰(? —304) 晋人。太安二年(303),随张昌起兵反晋,率军攻扬州,击败刺史陈徽,占领诸郡。又攻破江州(治今江西南昌),乃更置守长。临淮人封云起兵响应,攻徐州(今属江苏)。议郎周玘起兵江东以讨之,乃遣其将羌毒帅兵数万拒玘,为玘击杀。复自临淮趋寿春(今安徽寿县),又被广陵度支陈敏与征东将军刘准并力击破。永兴元年(304),为敏与玘合攻于建康,乃北走投封云,与云同为部将张统所杀。

石州 北周建德六年(577)改西汾州置,治离石(今属山西),因名。唐辖境相当今山西三川河、湫水河流域。北宋属河东路,辖境缩小。金属河东北路。元属冀宁路。明洪武初省离石入州,不辖县,万历二十三年(1595)改名永宁州。

石阳 地名。在今湖北黄陂县西。《三国志·吴志·孙权传》:黄武五年(226),"孙权闻魏文帝崩,征江夏,围石阳,不克而还",即此。

石邑 战国中山邑,后入赵。在今河北鹿泉市东南。《史记·赵世家》:武灵王二十一年(前305)攻中山,"王军取鄗、石邑、封龙、东垣"。一作"石城"。《史记·廉颇列传》:"秦伐赵,拔石城。"西汉置石邑县。

石作 官署名。明代内府所属机构。隶内官监,设宦官进行管理。与木作、瓦作、土作等负责营造宫室、陵墓等事。

石亨(? —1460) 明渭南(今属陕西)人。嗣父职,为宽河卫指挥佥事,善骑射。正统中累迁都督同知,充参将,佐朱冕守大同。以功渐至都督同知。也先寇大同,兵败,单骑奔还。降官,募兵自效。以于谦荐诏掌五军大营,进右都督,封武清伯。守北京,论功进侯。景泰元年(1450),佩镇朔大将军印败敌大同,予世袭诰券,加太子太师提督团营。景帝病甚,受命榻前。他见帝病重,遂与张軏、曹吉祥等迎英宗复辟,进忠国公,因私憾杀于谦等。又数兴大狱,尽揽大权,预政事。所请或不从则艴然作色,张权市利,久之,帝不能堪。从子定远侯石彪谋镇大同,与其内外为援,英宗觉其诈,下彪狱,罢亨闲居。又以从孙石后等不轨,下诏狱,坐谋叛律斩,没其家资,瘐死。

石闵 即"冉闵"。

石汶 古水名。见"五汶"。

石阿 战国魏邑。在今山西隰县北。《史记·赵世家》:成侯十一年(前364),"秦攻魏,赵救之石阿"。徐广以为即石门。

石苞 ❶(197—273)西晋勃海南皮(今河北南皮东北)人,字仲容。三国魏时为襄城典农部民,曾充御隶使邮,事久不决,困而贩铁。司马师用为中护军司马,徙邮典农中郎将。奏劾丁谧等权贵,由是见称。历东莱、琅邪太守,徐州刺史。司马昭伐吴,败于东关(今安徽含山西南),唯其全军撤退。迁奋武将军、假节,监青州诸军事。诸葛诞叛淮南,吴军援诞,遂逆击破之。封东光侯,督扬州诸军事,迁骠骑将军。晋初,迁大司马、侍中,进乐陵郡公。久镇淮南,士马强盛。为淮北监军王琛诬陷,遂免官。后拜司徒。❷(? —349)十六国时人。羯族。后赵主石虎子。初石勒子石弘立,石虎专权,被封为乐平王。虎称大赵天王后,贬为乐平公。石鉴镇关中,因役烦赋重,失关右之和,虎召还鉴,以苞代镇长安。石虎即帝位后,复为王。尽发长安军拒梁犊起义军,为犊击败。石遵废石世自立,封为大司马。时仍镇长安,谋帅众攻遵。雍州豪右知其无成,迎东晋梁州刺史司马勋以攻之,石遵以讨勋为名,遣兵劫苞送于邮(今河北临漳西南)。旋为石鉴所杀。

石范(範) 古代铸造用铸型的一种。通常用质地较软的砂岩或片麻岩制成,用于铸造简单的生产工具、兵器及饰物。今知较早的出土实物有山西夏县东下冯遗址的铸范和甘肃玉门火烧沟遗址的镞范。河南新郑出土有战国时期的刀、削石范。汉至南北朝时用石范铸钱。隋唐后仍有用石范铸造饰物的。

石奋(? —前124) 即万石君。西汉

温(今河南温县西南)人。楚汉战争时从汉王刘邦,为中涓。文帝时迁太中大夫、太子太傅。无文学,唯恭谨无比。景帝时列为九卿,徙诸侯相。身为二千石,四子亦官至二千石,故号"万石君"。景帝末年,以上大夫禄归老于家,岁时为朝臣。其家以孝行闻名郡国。

石虎(295—349) 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公元 334—349 年在位。字季龙。羯族。幼为石勒父收养,或谓石勒之侄。性残恶,好游猎,勇冠当时。勒居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署魏郡太守,镇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历任单于元辅、都督禁卫诸军事、太尉。勒死,初拥立勒子石弘,自为丞相。后杀弘,自称居摄赵天王,改元建武,迁都于邺。晋永和五年(349)称帝,改元太宁。在位时穷兵黩武,役烦赋重,刑罚苛暴,废耕地为猎场,发雍、洛、秦、并州十六万人筑长安未央宫,又发二十六万人修洛阳宫,夺民妻女三万充后宫,民怨沸腾。旋病死。身死不久,后赵为冉魏所灭。

石国 古国名。* 昭武九姓之一。北魏时称者舌,隋唐时始称石国,亦作赭支、柘支、柘折、赭时。故地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一带。见《北史》、《隋书》、《新唐书》之《西域传》。国王石姓,治柘折城。俗信祆教。民以农为主,兼营畜牧。与隋唐关系密切。显庆三年(658),唐以其地为大宛都督府,授其王瞰土屯摄舍提于屈昭穆为都督。后接受唐朝册封为石国王、顺义王,数次朝贡。最后臣于大食。

石城 ❶石头城的简称。在今江苏南京市清凉山。晋左思《吴都赋》:"戎车盈于石城。"详"石头城"。❷在今重庆忠县东,长江北岸。《太平寰宇记》十六国成汉:"李雄之乱,巴西郡寄理此城。其城四面悬绝。"❸在今云南曲靖市。唐开元五年(717)以西爨首领爨归王为南宁州都督,居此。南诏时为石城郡。937 年段思平借兵爨族三十七部,起兵石城,讨平杨干贞,建大理国。大理明政三年(971)段氏与三十七部会盟于此,立有石碑,清康熙十八年(1679)出土,置曲靖城内。今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石赵 即"后赵"。

石厚(? —前 719) 春秋时卫国人。* 石碏之子。

石显 ❶(? —前 32)西汉济南(治今山东章丘西)人,字君房。少坐法腐刑,为中黄门,选为中尚书。宣帝时任中书仆射。元帝以其久典枢机,中人无外党,遂委以朝政,事无大小,俱为所决。初元二年(前 47),与中书令弘恭诬陷前将军萧望之。望之被迫自杀。代弘恭为中书令。复与中书仆射牢梁、少府五鹿充宗结党营私,诸依附者皆得宠位。前后得赏赐及赂遗达一万万。成帝初迁长信中太仆,失势。复坐专权擅势免官,徙归故郡,忧懑不食,于途中病死。❷辽时女真孩懒水(今黑龙江省牡丹江支流海浪河)乌林答部人。完颜部石鲁始立制度,约束诸部,他不从。石鲁死,又夺取棺柩。石鲁子乌古迺控诉于辽朝,遂以阻绝海东青鹰路之罪被流放于边地。

石星(1538—1599) 明山东东明人,字拱辰,号东泉。嘉靖进士。擢吏科给事中。隆庆时忤内官,杖黜为民。万历初复职,万历十九年(1591)官至兵部尚书。日本侵略朝鲜,朝鲜求救,明军赴援。他力主沈惟敬封贡之议,遣惟敬赴日本议和,撤主力回国。二十五年以封贡事败,又以倭破朝鲜,遂遭劾下狱。后被处死。

石亭 地名。在今安徽潜山县东北。三国魏太和二年(228),曹休与陆逊战于石亭,即此。

石染 印染名词。指用矿物颜料进行着色。商周时期已出现。主要有赤铁矿(又名赭石)、朱砂染红,石绿(又名空青)染绿,石青(又名大青、扁青)染蓝,石黄染黄,胡粉和蜃灰染白。方法有涂染、浸染和画绘。

石恪 五代、宋初成都郫县(今属四川)人,字子专。后蜀亡,至汴京(今河南开封),曾为相国寺作壁画,授画院职,不就,仍乞回蜀。擅画佛道、人物,形象夸张。好作故事画,曾画《玉皇朝会》、《鬼百戏》等图,对豪门权贵多所讥刺。还绘有《田家社会》、《翁媪尝醋》等图,俱不传。

石室 又称嘎仙洞。鲜卑拓跋氏远祖凿石为祖宗之庙的石室遗址。《魏书·礼志一》:"魏先之居幽都也,凿石为祖宗之庙于乌洛侯国西北。"在今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鄂伦春自治旗首府阿里河镇西北十公里的大兴安岭北部东麓。石室高七十尺,深九十步。当地人称之为嘎仙洞。北魏太平真君四年(443),乌洛侯国(今黑龙江西北部大兴安岭以西、额尔古纳河东南地区)遣使向魏朝献,告魏祖先石庙如故。魏太武帝"遣中书侍郎李敞诣石室,告祭天地",并刻祝文于石壁。1980 年经考古发现,石室中仍保存石刻全文。全文十九行,二百零一字,内容正是《魏书·礼志一》所载祝文,仅字句稍有出入。



嘎仙洞

石宣(? —348) 十六国时后赵人。羯族。石虎子。初拜使持节、车骑大将军,封河间王,镇冀州。建武三年(337),石虎杀太子邃立其为太子。五年领大单于,主持朝政。九年讨鲜卑斛谷提,斩首三万级。执政期间,荒淫暴虐,朝臣畏惮。十四年被杀。

石祇(? —351) 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公元 350—351 年在位。羯族。石虎庶子。封新兴王。石闵杀石鉴自立,闻而称帝于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改元永宁,诸六夷据州郡者皆应之。以石琨为相国,将兵十万攻闵,败于邯郸(今属河北)。闵率军十万来攻襄国,惧而去帝号,称赵王。旋为部将刘显所杀。

石泰(1022—1158) 宋常州(今属江苏)人,字得之,号杏林,一号翠玄子。道士。遇张伯端(即张紫阳),得授金丹之道。常以医药济人,不受其谢,惟愿病者植一杏树,久遂成林,人称之为"石杏林"。辑有《修真十书》,著有《还元篇》。

石珪(? —1223) 金泰安新泰(今属山东)人。金末随刘二祖、霍仪领导红袄军起义于泰安。宋宁宗嘉定十年(1217),与李全等降宋,官涟水(今属江苏)忠义军统辖。蒙古葛不罕使宋,令部下刘顺随同赴撒麻耳干(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与成吉思汗通好。十三年,涟水忠义军统辖季先为宋制置使贾涉诱杀,遂在盱眙(今属江苏)被季先部下宋德珍等迎为统帅,称太尉,率众降蒙古。元太祖十六年(1221),与严实分据今东平府(治今山东东平)等地,任济、兖、单三州总管、山东路行元帅。十八年,加官东平兵马都总管、山东诸路都元帅。领兵破曹州,为金兵所败,被擒至汴京(今河南开封)处死。子天禄袭职。

石珚(? —1528) 明真定藁城(今属河北)人,字邦彦,号熊峰。成化进士,选庶吉士,授检讨。正德间历官国子监祭酒、礼部左侍郎。正德十六年(1521)进礼部尚书。嘉靖三年(1524)以吏部尚书入阁参预私务。因议大礼忤帝意,六年

罢官归。善诗文，著有《熊峰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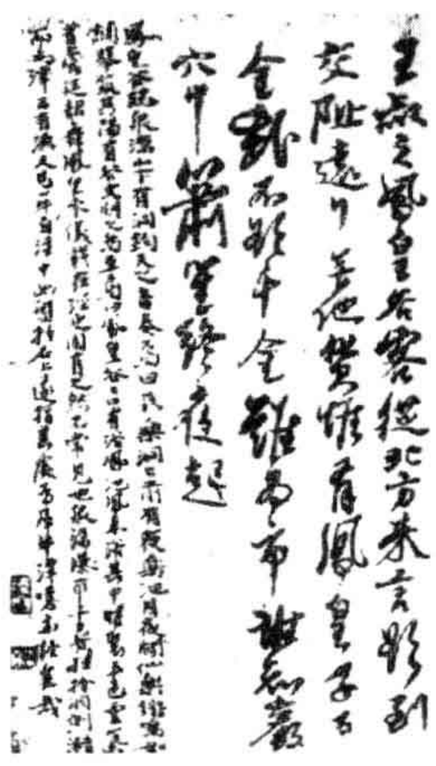
石桥 在今安徽寿县西北。东晋太和六年(371)，桓温遣桓伊、桓石虔等击前秦王鉴等于石桥，即此。

石核 石块打下石片后所剩下的部分。石核往往被进一步加工成为粗重的工具，如尖状器、砍砸器等，称为石核石器。

石烈 原为契丹氏族的称谓。辽朝建国后，相当于县的建置。

石租 清代以交田赋石数为计田单位论租，称石租。南方诸省如福建，计田不以顷亩而以田赋名为数，如斗、石、桶等。

石涛(1636 或 1640—1710 或 1718) 清广西全州人，本姓朱，名若极，释号原济，一作元济(后人传为道济)，又号清湘陈人、大涤子、苦瓜和尚。明靖江王朱守谦子。出家为僧。与弘仁、髡残、八大山人并称为"清初四画僧"。曾拜松江名僧旅庵、本月为师，传习佛学。擅画花果兰竹，亦工人物，笔意纵横，淋漓洒脱。尤善山水。书法工分隶，并擅诗文，每画必题。卒于扬州。著有《画语录》。



石涛手迹

石涅 煤的古名之一。始见于《山海经》。《西山经·西次二经》："女床之山，其阳多赤铜，其阴多石涅。"《中山经·中次九经》："女几之山，其上多石涅"；"风雨之山，其上多白金，其下多石涅"。凡三见。

石窌 春秋齐邑。在今山东长清县东南。《左传》成公二年(前 589)：齐侯以辟司徒之妻有礼，"予之石窌"，即此。

石勒(274—333) 十六国时后赵建立者。公元 319—333 年在位。初名匐，字世龙。上党武乡(今山西榆社西北)人。羯族。父、祖父皆为部落小帅。幼时务农，与邑人行贩洛阳。曾被晋官吏掠卖到山东为牧奴，与王阳、夔安等起兵，号称十八骑。后投附刘渊，改姓石氏。历任辅国将军、平晋王、平东大将军，以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为据点，扩展势力。后平幽、冀二州，刘聪加封为陕东伯，得专征伐。刘曜立，进爵赵公、赵王，皆不受。前赵光初二年(319)自称大将军、大单于、领冀州牧、赵王，建都襄国，置百官，重用汉人张宾为谋士。核定户口，劝课农桑。太和二年(329)围洛阳，灭前赵。次年称大赵天王，旋即皇帝位，改元建平。后病死。

石奢 春秋时楚国人。楚昭王时为相，曾在归途中见一杀人犯，追捕后方知是其父。乃以孝而放走，其后自首于昭王，昭王欲赦其放纵之罪。他则以不尊王法非忠臣而自杀。

石崇(249—300) 西晋勃海南皮(今河北南皮东北)人，字季伦，小名齐奴。司徒石苞少子。初为修武令，有能名。入为散骑郎，迁城阳太守。攻吴有功，封安阳乡侯。拜黄门郎，累迁侍中。因忤杨骏，出为南中郎将、荆州刺史，在州劫掠商客，致富不赀。转监徐州诸军事，镇下邳。坐事免官，复拜卫尉。与潘岳等谄事侍中贾谧，为"二十四友"之一。置别馆金谷园于洛阳金谷(即金谷涧，一名梓泽，在今河南洛阳东北)，有水碓三十余区，苍头八百余人，珍宝田宅无数。尝与贵戚王恺、羊琇竞奢斗富，以蜡代薪，作锦步障五十里，武帝每助恺而不能胜。以谧诛，坐免。有美妓绿珠，赵王伦幸臣孙秀使人求之，不许。秀怒，矫诏杀之。

石珚(1111—1182) 金定州(今属河北)人，字子美。工词章。天眷进士。累官至左谏议大夫，迁吏部侍郎。在吏部十年，典选举及铨选法。大定二年(1162)，上疏世宗，建言"正纪纲，明赏罚，近忠直，远邪佞，省不急之务，罢无名之役"。迁吏部尚书，拜参知政事，进尚书右丞、左丞，兼太子少师。又拜平章政事，封莘国公，再拜右丞相。

石越(？—384) 十六国时始平(治今陕西咸阳西)人。前秦苻坚时历黄门郎、屯骑校尉。建元中，随坚子苻丕攻晋襄阳(今湖北襄樊)，秦军无船，遂率骑浮水以渡，攻占襄阳外郭，夺船以渡大军。苻洛叛乱，乃自山东海行克和龙(今辽宁朝阳)，为平州刺史，领护鲜卑中郎将，镇龙城(今辽宁朝阳)。苻坚谋大举攻晋，力谏未宜动师。淝水之战败后，坚惧慕容垂为变，使之戍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以助苻丕。慕容农叛变，出击，败殁于阵。

石雄(？—848) 唐徐州(今属江苏)人。少为徐州牙校。文宗时，从徐帅王智兴讨李同捷，勇敢善战，屡立战功。授壁州刺史。王智兴忌之，诬流白州(今广西博白)。后召还以御河西党项羌。武宗时，从刘沔讨回鹘有功，授丰州刺史、天德防御使。凡朝廷赏赐，皆与士卒均分，自取一份，众皆感奋。会昌四年(844)，为行营节度使，与平昭义刘稹。宣宗时，徙凤翔节度使。素为李德裕识拔，德裕罢，以忧卒。

石锐 明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字以明。学宋元院体，善绘界画，楼台阁榭，玲珑窈窕，加以金碧山水，绚烂夺目。宣德时待诏仁智殿。官至锦衣镇抚。绘有《湖山佳趣图》、《买臣负薪图》、《楼阁山水图》等。

石鲁 又作实鲁。辽时女真完颜部部落长。始称"孛堇"(部长)，受辽封惕隐官，稍立条教，治理部落，势力自青岭(今吉林太平岭及南楼山一带)、白山(即长白山)扩展至苏滨(今绥芬河流域)、耶懒(今俄罗斯滨海边区塔乌黑河流域)地区。金熙宗天会十四年(1136)，追上庙号昭祖。

石斌(？—349) 十六国时后赵人。羯族。石虎子。后赵延熙元年(334)封章武王，以步骑数万击平北羌四角王薄句大等于关中渭北。拜使持节、侍中、大司马、录尚书事。太宁元年(349)镇压梁犊起义，任丞相。旋为张豺矫命杀死。

石竣(？—1126) 北宋太原文水(今属山西)人，一作石赖。曾充保正。靖康元年(1126)，金将完颜宗翰(粘罕)进攻河东，乃依吕梁山为寨，率众堵击。金军攻寨，坚持抵御达八月之久。后因兵力悬殊，战败被俘。宗翰以官诱降，乃坚拒说："我姓石，石上钉撅，决无改移！"遂被支解而死。

石普 北宋太原(今属山西)人。少随父在太宗藩邸任事，以谨信见亲。太平兴国中补寄班祗候，迁内殿崇班。参与镇压李顺、王均等起义，曾建请减轻蜀地赋敛，以安人心。历任冀州总管、鄜延路副都总管，对防御契丹、西夏的部署多有建树。倜傥有胆略，凡预征战，闻敌所在即驰赴。以战功累拜河西军节度使、知河阳，徙许州。因谏节符瑞开支以助国用，忤真宗意，安置房州。仁宗朝起知信阳军，徙光州，又坐事安置滁州。后稍复右武卫大将军。

石湖 在今江苏苏州市南，接吴县界，通太湖。诸峰映带，风景绝胜。南宋诗人范成大以越来溪(与石湖相通)故址，小筑台榭居之，孝宗书"石湖"二字，因自号石湖居士。

石楼 地名。在今山东青州市西。《资治通鉴》：唐天复三年(903)，朱全忠将朱友宁攻王师范，师范帅登、莱兵拒之

于石楼，即此。

石碏 春秋时人。卫国大夫。卫庄公之爱妾生子州吁，得宠而好武。因劝谏庄公说："臣闻爱子，教之以义方，弗纳于邪。骄奢淫泆，所自邪也。四者之来，宠禄过也。"(《左传·隐公三年》)庄公不听。其子石厚与州吁同游，戒之亦不听。卫庄公死，桓公立。卫桓公十六年(前719)，州吁杀桓公自立为卫君，以未得国人拥戴，欲朝见周王，以安定君位。乃说陈桓公有宠于周王，可往请说，并使石厚从州吁往陈。旋使人告陈桓公，因年老无力除州吁，请代除。陈遂拘留二人，卫使右宰丑杀州吁于濮(今安徽亳州东南)，又使家宰孺羊肩杀石厚于陈。时人称之为"大义灭亲"。

石碕 地名。在今越南河内市东南。东晋义熙七年(411)，交州刺史"杜慧度帅州府文武拒(卢)循于石碕，破之"，即此。

石鉴 ❶(？—294)西晋乐陵厌次(今山东阳信东南)人，字林伯。出自寒素。仕三国魏，历尚书郎，官至御史中丞，迁并州刺史、护匈奴中郎将。入晋封堂阳子。为都督陇右诸军事，坐论功虚伪免官。起为镇南将军、豫州刺史，坐讨吴虚张首级，诏归田里。复为司隶校尉、领司徒，拜司空。惠帝时，封昌安公，迁太尉。年八十余卒。❷(？—350)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字大朗。羯族。石虎第三子。初封代王，后改封义阳公、王。受命镇关中，役烦赋重。文武有长发辄拔为冠缨，余以给宫人，因失民心，虎怒征还邺。虎卒，石世立，拜右丞相。石遵废世自立，迁侍中、太傅。武兴公石闵杀遵立鉴。更国号为卫，改元青龙。鉴欲除闵，兵败为闵囚杀。在位凡百日。

石溪 春秋楚邑。为入庸之道。在今湖北丹江口市境；一说在竹山县境。《左传》文公十六年(前611)：楚师"分为二队，子越自石溪，子贝自仞，以伐庸"。

石韬(？—348) 十六国时人。羯族。石虎子。石弘立，石虎专权，署为前锋将军、司隶校尉，封乐安王。石虎即位后徙为乐安公。建武六年(340)为太尉，命与太子宣轮流值日判决尚书奏事。后又命与宣判生、杀、拜、除等事，不复启奏。宣素恶其权势，遂遣刺客杀之。

石榴 见"安石榴"。

石漆 石油古名之一。始见于南朝梁刘昭注补晋司马彪《续汉书·郡国志》酒泉郡延寿县(今甘肃玉门东南)引晋张华《博物记》："县南有山，石出泉水，大如筥，注地为沟；其水有肥如煮肉卤，粟粟永永，如不凝膏，燃之极明；不可食，县人谓之石漆。"至唐宋时，又有"石脂水"、"猛火油"、"石脑油"等名称。北宋沈括在《梦溪笔谈》中写道："鄜延境内有石油"。"石油"之名，沈括最早使用，沿用至今。

石蜜 又称蔗饴、蔗饧。即蔗糖。甘蔗榨汁之后，经煎熬曝晒而成。东汉已出现。《异物志》："(甘蔗)连取汁如饴饧，名之曰糖，益复珍也。又煎而曝之，既凝，如冰，破如博棊，食之，入口消释，时人谓之'石蜜'者也。"南北朝时已有制砂糖，至唐代引进熬糖法后，砂糖制作始采用煎法。

石聪(？—333) 聪亦作悤或葱。十六国时人。本汉族，石勒收为养子，故冒姓石氏。任汲郡内史。勒遣石生攻晋颍、许，为晋军所败，遂驰救，败晋后将军郭默军。又与石堪济淮，陷寿春(今安徽寿县)，破豫州刺史祖约军。建平四年(333)，勒死，石虎专权。因遣使东晋请降求援，救兵未至，被虎所杀。

石槽 地名。即今北京市顺义县西北石槽。《元史·文宗纪》：致和元年(1328)上都兵南入古北口，"竹温台以兵掠石槽"，燕帖木儿遣撒敦击败之，即此。

石遵(？—349) 十六国时后赵国君。公元349年在位。字大祇。羯族。石虎子。初封齐王、彭城公，后以大将军镇关右。后赵太宁元年(349)石虎死，太子石世即位。他起兵攻杀之，夺取帝位。同年十一月为冉闵所杀。

石璟(？—1479) 明永平昌黎(今属河北)人。正统二年(1437)选为顺德公主驸马。天顺五年(1461)平*曹钦之乱有功。成化十四年(1478)奉命主南京祭祀事，次年卒。

石豁 即"髡残"。

石邃(？—337) 十六国时人。羯族。后赵主石虎子。石勒时历官至征东将军。前赵刘曜攻勒，勒亲救洛阳，以邃都督中军事，勒执曜，使帅骑卫曜北还。勒称赵天王，以为冀州刺史，封齐王，加散骑常侍、武卫将军。石弘立，石虎专权，召之率兵入宿卫。石虎为丞相、魏王，立为魏太子，加使持节、侍中、大都督中外诸军事、大将军、录尚书事。虎即位，仍立为太子，总百揆，骄恣无道。与石虎嫌隙渐大。石宣、石韬有宠于虎，邃因疾之如仇，谋杀虎及宣。事发而不悔罪，终被废杀。

石瞻(300—328) 十六国时魏郡内黄(今河南内黄西北)人，字弘武。本姓冉，名良。冉闵之父。石勒破乞活帅陈午，获良，时年十二岁，命石虎收为养子，因改姓名为石瞻。骁猛多力，攻战无前，任将兵都尉，多次率兵攻陷东晋淮北州郡，位至左积射将军，封西华侯。石勒太和元年(328)，随石虎进攻前赵刘曜失败，曜阵杀之。

石三畏 明河间交河(今河北泊头)人。万历进士。历文登、曹县知县。天启初谄附魏忠贤，授御史，助崔呈秀构陷杨涟、左光斗。为魏忠贤"十孩儿"之一。后因醉中点演《刘瑾酗酒》，忤魏忠贤，削籍归。崇祯初，借忤阉党名复官，旋被劾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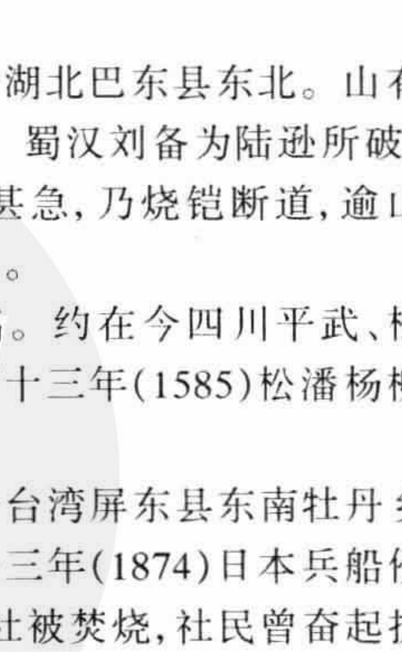
石三保(1747—1796) 清湖南永绥(今花垣)人。苗族。原为永绥黄瓜寨寨长。乾隆六十年(1795)邀石柳邓、吴八月等密谋反清，事泄，遂举事，称苗王。旋与柳邓、吴天半(即吴半生)等会合，击毙清总兵明安图。后至乾州(今吉首)平陇寨与八月等会合，封护国将军。次年于保靖坳溪为土家族头目龙子贵诱擒，解至京，遇害。

石门山 在今湖北巴东县东北。山有石径，深若重门。蜀汉刘备为陆逊所破，走经此门，追者甚急，乃烧铠断道，逾山越险，得免，即此。

石门坎 地名。约在今四川平武、松潘县境。明万历十三年(1585)松潘杨柳番侵此。

石门村 即今台湾屏东县东南牡丹乡驻地。清同治十三年(1874)日本兵船侵扰台湾，此地番社被焚烧，社民曾奋起抗击日军。

石门颂 摩崖刻石。隶书。碑额题"故司隶校尉楗(犍)为杨君颂"，东汉桓帝建和二年(148)刻。记杨孟文(名涣)主持修复褒斜栈道事。因在陕西褒城北石门崖壁上，故名。书法雄健恣肆，为汉隶的代表作之一。



石门颂

石门县 南朝陈以澧阳县改名。即今湖南石门县。为天门郡治。隋属澧阳郡，唐、宋、明、清皆属澧州，元属澧州路。

石门铭 摩崖刻石。在今陕西汉中石门东壁。北魏宣武帝永平二年(509)刻，王远书。楷书二十八行，行二十二字。首题“石门铭”三字，末题“石师河南郡洛阳县武阿仁凿字”。记梁秦二州刺史羊祉重开汉褒斜道石门故道事。宋人尚能见此碑，但明代为萝葛所隐没，不为世人所知，直至清代才再现于世。


石门铭

石门集 书名。元梁寅撰。十卷。有清乾隆间刊本，题为《新喻梁石门先生集》。《四库全书》所著录者，为七卷本。

石门道 隋唐时四川盆地与云贵高原间的重要通道。系在秦“五尺道”、汉“西南夷道”的基础上修筑而成。自今四川宜宾市西南行，沿横江入滇境，经盐津县、豆沙关、昭通市，贵州威宁县，云南宣威市至曲靖市，再通往昆明市、大理市。在今四川高县西南有石门山，隋开皇五年(585)凿石通道，由此得名。唐贞元十年(794)，西川节度使韦皋派马益重开，置行馆。与南诏间交往多取此道。今豆沙关犹有唐贞元十年袁滋开路置驿摩崖题名。

石子岭 在今内蒙古乌审旗北。《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元年(376)，前秦苻坚遣苻洛击代，代王拓跋什翼犍使刘库仁御之，战于石子岭，库仁大败；《新唐书·地理志》附贾耽记夏州通大同、云中道从夏州北渡乌水，百二十里至可朱浑水源，又经故阳城泽、横划北门、突纥利泊，至石子岭，皆即此。

石子河 今河南巩义市东南洛河支流。《资治通鉴》：隋义宁元年(617)李密取兴洛仓，刘长恭帅东都兵讨之，渡洛水，“陈于石子河西，南北十余里”，密“陈于石子河东”，大败隋兵，即此。

石马铺 地名。在今湖南长沙市南。清咸丰二年(1852)七月二十七日，太平军萧朝贵部进至石马铺，清总兵福诚、副将尹培立率军千余，仓猝拒战，败死，即此。

石天应(？—1222) 金兴中永德(今辽宁朝阳南)人。元太祖十年(1215)，蒙古军破金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兴中府吏杀金同知兀里卜，举为元帅，降蒙古。为蒙古兴中府尹、兵马都提控。从蒙古军南下，历任元帅右监军、右副元帅。十六年，从攻陕西，擢兵马都元帅。次年，移军驻河中府(今山西永济西)。不久，为金侯小叔部袭破，败死。

石天麟(1218—1309) 元顺州(今北京顺义)人，字天瑞，又名蒙古台。元太宗时为宿卫。宪宗三年(1253)从旭烈兀西征，为断事官。六年，受命使海都所，被留。至元二十一年(1284)，与世祖子那木罕同被释还。三十一年，加司徒。大德十一年(1307)，进平章政事。

石云倬(1684—1742) 清山东德州人，字天章，号蔚园。康熙武进士。雍正三年(1725)官南赣总兵。次年升浙江提督，寻调福建陆路提督。曾奏营规四款并建言整顿军政。八年疏请往准噶尔军前效力，授西路副将军。十年因遇敌迁延不进，革职，拟斩监候。乾隆初减等，安置于杭州。

石牛道 又名金牛道。自今陕西勉县西南行，越七盘岭入四川境，经朝天驿及广元市趋剑门关。为关中经汉中入巴蜀的主要通道。相传战国秦惠文王欲伐蜀，患山道险阻，作五石牛，言皆能粪金，以欺蜀王，蜀王令五丁开道导引，秦军随而灭蜀，因以“石牛”、“金牛”为名。历代屡加修治。元、明以来为别于自汉中北上的栈道，通称为南栈道，又名蜀栈。

石公山 在今江苏镇江市东北濒江，与焦山对峙。元至元十二年(1275)，南宋两淮镇将张世杰等以舟师万艘驻焦山东，元将阿术登此山望之，旋大败宋军于江中。

石公弼(约 1061—约 1115) 北宋越州新昌(今属浙江)人，原名公辅，字国佐。元祐进士。历任州县官，善治狱。召为宗正寺主簿，请徽宗纳谏。历任台谏官至侍御史，论东南军政之弊，请稍罢苏杭造作局进奉等事。徙太常少卿，迁起居郎兼定王、嘉王记室。大观二年(1108)拜御史中丞，连上章劾蔡京，建议省冗官，又论刘逵废绍述之法而用元祐学术。进兵部尚书兼侍读，谏花石纲，请与民休息。出知扬、襄州。蔡京再相，罗致其罪，政和四年(1114)责为秀州团练副使，台州安置。逾年，遇赦归，卒。

石凤魁(约 1815—1854) 清广西贵县(今贵港)人。石达开堂兄。参加金田起义。咸丰三年(1853)封国宗，随赖汉英攻南昌。四年参加西征，占汉口、汉阳，克武昌，加提督军务衔，镇守武昌。秋，湘军陷武昌，逃至田家镇。逮回天京(今南京)以失律被杀。

石允常 明宁海(今属浙江)人。洪武进士。官河南佥事，廉介有声。坐事谪常州同知。建文末，率兵防守长江。军溃，弃官去。后追论废周王事，系狱二年，免死戍边。著有《遇安集》。

石玉崑(约 1810—约 1871) 清天津人，字振之。道光、咸丰年间表演子弟书，以唱西韵(西城调)著称，演唱时自弹三弦自唱，其唱调称为“石韵”、“石派书”。擅长“巧腔”和“矮弦高唱”，在曲调和伴奏手法上均有独创。编演长篇说唱《龙图公案》最有影响。

石古乃 即“习古迺”。

石龙县 南朝梁置。治今广东化州市(附城)。明洪武七年(1374)省入化州。历为罗州、辩州、化州、化州路治。

石田集 书名。元马祖常撰。十五卷。祖常所居名石田山房，因以名集。凡诗赋五卷，文十卷，附录虞集撰《桐乡阡碑》，许有壬撰《马文贞公神道碑铭》、《石田山房记》三篇。集中章疏、碑志、状传共六卷，《建白一十五事》、《杜文献公(瑛)神道碑》、《元文敏公(明善)神道碑》、《贡文靖公(奎)神道碑》、《蓟国忠简公(忙兀的斤)神道碑》、《秦王(伯颜)佐命元勋之碑》、《太平王(燕帖木儿)定策元勋之碑》、《萨法礼氏(雅老瓦实之女孙)碑铭》等，均可补《元史》之阙。通行古书流通处影印《元四大家集》本，题《石田先生文集》。

石头山 即今江苏南京市西清凉山。唐以前江流紧逼山麓，山壁受江水冲刷近乎垂直，崖石暴露在外，因名。一说自江北而来，山皆无石，至此山始有石，故名。因山上有城(即石头城)，又名石城山。六朝时为都城建康江防要地。唐李白《金陵歌送别范宣》诗：“石头巉岩如虎踞，凌波欲向沧江去。”

石头城 ❶又名石首城，简称石城。在今江苏南京市西清凉山。本战国楚金


石头城

陵邑。东汉建安十七年(212)孙权重筑改名。时尚为土垣，东晋义熙初加砖累石，依山为城，因江为池。唐以前，长江主流逼近山麓，城负山面江，控扼江险，南临秦淮河口，当水路交通要冲，形势险

固，故有“石城虎踞”之称。三国吴、东晋、南朝建都建康（吴名建业，今南京市），倚此为守卫都城的军事重镇，常以心腹大臣镇守，为兵家必争之地。隋开皇九年（589）平陈，毁建康城邑，于此置蒋州。唐武德三年（620）为扬州治，九年扬州移治江都县（今江苏扬州市），此城遂废。建中、元和时又曾一度修筑。北宋以后，长江主流逐渐向西北徙移，城西一带悉淤为平陆，无复当年雄踞之势。古城已荡没无存，今残存城垣为明初扩建应天府城时修筑。因年久经风化剥蚀，石壁凹凸不平，俗称“鬼脸城”。❷故址在今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县城附近。相传建于南朝梁以前。城以石头为基，上部由土块砌成，略成椭圆形。此即古代丝绸之路所经之地。现存基址，传为元朝在原基础上所重修，清朝又再次整修。

石邦宪（？—1568） 明贵州清平卫（今贵州凯里西北清平）人。嘉靖七年（1528）袭世职指挥使，以镇抚贵州有功，累迁贵州总兵官。熟黔情，善用兵，任总兵官十七年，为一时名将，卒于官，赠左都督。

石灰釉 陶瓷术语。以氧化钙为主要熔剂，以铁离子等金属离子为呈色剂而烧制的釉。中国早在商周时代已发明。古人习用高钙石灰釉（其中 CaO 约为16%—20%）。宋以后，龙泉青瓷等逐渐改用石灰-碱釉（其中 CaO 为 8%—12%，KNaO 为 4.5%—6%）。沿用石灰釉是中国古代瓷器的一个特色。

石达开（1831—1863） 清广西贵县（今贵港）人，小名亚达。道光二十七年（1847）前后，经冯云山介绍加入拜上帝会。金田起义后，任左军主将。咸丰元年（1851）在永安（今蒙山）封翼王。太平军由桂入湘，连克武昌、九江、安庆，所向有功。建都天京（今南京）后，与韦昌辉协助杨秀清管理天国军政、外交大事。三年奉命巡视安庆。次年督师西援，与湘军主力战于九江、湖口，乘胜三克武昌。六年，参与破江南大营。天京内讧后，因责韦滥杀，几遭不测，缒城出走，赴安庆起兵靖难。天王诛韦后，奉召入京提理政务。时天王心存疑忌，重用洪仁发、洪仁达加以挟制。七年，率精锐部队负气出走，脱离太平天国主战场，转战赣、闽、湘、桂，屡遭失利。同治二年（1863）进至四川大渡河边紫打地（今石棉县安顺场附近），陷入重围，遂传令弃械，随即自投清营，旋被解往成都，英勇就义。

石廷柱（1599—1661） 明末清初辽东（今辽宁辽阳）人。原为明广宁守备。天启二年（1622）降后金，后隶汉军正白旗。天聪六年（1632）任乌真超哈昂邦章京。崇德二年（1637）授汉军左翼都统。屡从军攻明，有军功。入关后，率部攻山东、山西、河南。顺治六年（1649）从征叛将姜瓖。十二年授镇海将军，驻防京口（今镇江）。十四年致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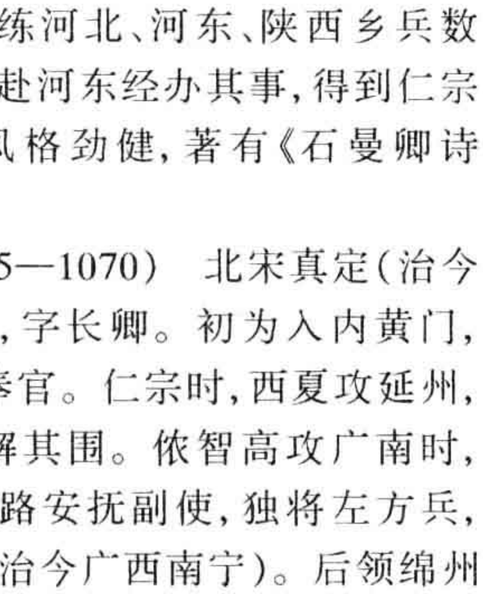
石臼岛 在今山东日照市东南海中。《宋史·李宝传》：南宋绍兴末，金人由海道围海州，李宝督海舟登岸奋击，金人败去。宝至胶西石臼岛，金人已出海口，即此。

石延年（994—1041） 北宋宋城（今河南商丘）人，先世居幽州（治今北京西南），字曼卿。累举进士不第，真宗时以右班殿直改太常寺太祝，知金乡县，累迁太子中允、同判登闻鼓院。建议选将练兵，以备辽、夏。西夏扰边，朝廷征练河北、河东、陕西乡兵数十万，他奉命赴河东经办其事，得到仁宗称赞。诗文风格劲健，著有《石曼卿诗集》。


石延年

石全彬（995—1070） 北宋真定（治今河北正定）人，字长卿。初为入内黄门，累迁西头供奉官。仁宗时，西夏攻延州，他监鄜州兵解其围。侬智高攻广南时，任湖南、江西路安抚副使，独将左方兵，力战于邕州（治今广西南宁）。后领绵州防御使，官终延福宫使。

石守信（928—984） 北宋初开封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后周时以战功累迁禁军殿前都虞候，转侍卫都指挥使。入宋，任侍卫马步军副都指挥使，因平李筠、李重进之乱有功，加同平章事兼侍卫亲军马步军都指挥使。建隆二年（961），太祖因晚朝与诸将宴饮，酒酣，劝释兵权，多积金，市田宅以遗子孙。次日，他与诸将即称病乞解兵柄，出为天平军节度使。太平兴国二年（977）任河南尹、西京留守。四年，从征范阳，因督军失律，责授崇信军节度，后徙镇陈州。累任节镇，专务聚敛，积财巨万。募民建佛寺而佣直不给，人多苦之。卒，赠尚书令，追封威武郡王。


石守信

石会关 唐置。在今山西榆社县西北。为泽、潞至太原间要扼之地。《资治通鉴》：唐会昌三年（843），刘稹以泽、潞叛，遣其党“郭谏守石会”，既而“河东奏克石会关”；《旧唐书·昭宗纪》：光化二年（899），“汴将氏叔琮由上党进攻太原，出石会”，皆即此。

石阳县 东汉永元八年（96）分新淦县置。属豫章郡。治今江西吉水县东北。西晋太康中为庐陵郡治。隋开皇十年（590）改为庐陵县。

石邑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鹿泉市东南。属常山郡。东汉省，末年复置。北齐改为井陉县，隋开皇六年（586）复为石邑县。移治今石家庄市西南振头镇。大业初属恒山郡。唐属恒州（后改镇州）。地当太行井陉出入之口，为东西交通要地。天宝十五载（756），李光弼遣将张奉璋驻戍于此，以通常山至太原饷道。北宋开宝六年（973）废。

石作蜀 春秋末秦国人，一说鲁国成纪（今山东泰安东南）人。名蜀，一说石氏，名作蜀，字子明。孔子学生。

石佛山 即今江苏徐州市南云龙山。其东南岭有大石佛，故名。《资治通鉴》：唐景福二年（893），朱全忠遣子友裕与霍存合击“徐、兖兵于石佛山下，大破之”，即此。

石库令 官名。《汉书·百官公卿表》将作大匠属官有石库令、丞。东汉省。

石初集 书名。元周霆震撰。十卷，附录一卷。霆震（1292—1379），字亨远，安成（今江西安福）人，以先世居石门田西，自号石田子初，省称曰石初，在元未仕。此集为门人晏璧所编，凡诗五卷，文五卷，附录行状、志铭之属一卷。所记多顺帝时事。通行有《豫章丛书》本。

石君宝 即“石盏德玉”。

石虎关 在今贵州桐梓县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州杨氏，刘绥与杨应龙军对峙于此。

石岩（巖）山 在今湖北安陆市南。西晋太安二年（303），义阳蛮张昌聚众于安陆石岩山起事，即此。

石岭关 在今山西阳曲县东北。形势险要，唐初驻兵于此，以防突厥南下。北

宋与契丹屡次在此交战。元仍以重兵驻守。明初筑土城，万历二十二年(1594)改为石城。明、清置巡检司于此。

石和尚 即“石龙”。

石和城 唐代南诏地名。在今云南大理市凤仪西面山坡上。原属施浪诏。开元中，阁罗凤攻施浪诏，据之，并入南诏。

石季龙 即“石虎”。

石狗儿 即“完颜永蹈”。

石经寺 即“云居寺”。

石城县 ❶西汉置。属丹阳郡。治今安徽当涂县东北。《三国志·吴志·程普传》：东汉建安中程普为丹阳都尉，“居石城”，即此。西晋移治今贵池市西南秋浦，属宣城郡。隋开皇九年(589)废入南陵县。❷唐武德五年(622)置，以境内石城水为名。治今广东廉江市东北。为罗州治。天宝元年(742)改为廉江县。北宋开宝五年(972)省入吴川县，南宋乾道三年(1167)复置，移治今廉江市北，因石城冈为名。元皇庆元年(1312)移治今市(石城)。历属化州、高州府。1914年改为廉江县。

石柳邓(1737—1797) 清贵州松桃厅(今松桃苗族自治县)大塘人。苗族。乾隆六十年(1795)在大塘汛发动起义，与湖南永绥(今花垣)石三保、乾州(今吉首)吴八月，领导黔东北和湘西一带苗族农民战斗两年之久，屡败清军。后在湖南平陇后山贵鱼坡(今吉首市境)战斗中被杀。

石拱桥 中国最常见的一种古桥。由三边、五边至七边的折边石梁桥演化而来。拱券形状有半圆、马蹄、全圆、圆弧、锅底、蛋圆、椭圆、抛物线和折边数种。马蹄拱是明显大于半圆的拱，拱心夹角约200°左右；全圆拱是将圆筒下半埋入河床，上半做石拱的基础；圆弧拱取圆周上小于半圆的弧段，拱中角小于180°；锅底券即尖形拱，为二点圆拱；在尖拱的尖部加一段小圆弧即蛋形拱；椭圆拱是三点圆心接圆拱，亦即蛋形拱；抛物线拱是多点圆心接圆之拱。拱券的排列有并列和横联两种基本方法，并列拱券是许多独立拱券栉比并列而成，亦即数个拱券联成筒拱，横联是诸拱券在横向交错砌筑，直接筑出筒拱，后者应用最多。有关石拱桥最早的记载是《水经注》中洛阳七里涧上之旅人桥，为单孔石拱桥。其技术成就大致可以分为敞肩圆弧拱、厚墩厚拱和薄墩薄拱石拱桥等。

石炭场 宋代太府寺所属机构。掌受纳并出卖石炭。

石钟(鐘)山 在今江西湖口县(双钟镇)城南北两端，南称上石钟山，北称下石钟山，其势相向，合称双钟。因下临深潭，微风鼓浪，水石相搏，声如洪钟得名(《太平寰宇记》)。唐李渤有《辨石钟山记》，宋苏轼有《石钟山记》。形势险要，号称“江湖锁钥”。清咸丰五年(1855)太平军大败曾国藩水师于此。

石重贵 即“后晋出帝”。

石泉军 北宋政和七年(1117)升石泉县置。治石泉县(今北川县西北)。辖境相当今四川北川县、安县地。属成都府路。蒙古中统五年(1264)升为安州。

石盆寨 在今山西交城县西北。《续资治通鉴长编》：北宋乾德五年(967)，北汉石盆寨招收指挥使以寨降宋，即此。

石济津 即“棘津”。

石砬厅 原为石砬宣慰司，属夔州府。清乾隆二十二年(1757)改土归流，置厅，治今重庆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二十六年升为直隶厅，属四川省。1913年降为县。

石峰堡 在今甘肃通渭县东北。堡据丛山中，四面削险，沟堑纵横。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回民田五以石峰堡为大本营反清，后为清军攻占。

石脑油 即“石油”。见“石漆”。

石高山(1228—1303) 元德兴府(治今河北涿鹿)人。父忽鲁虎，从成吉思汗攻中原，徙居广平路洺水(今河北威县)。中统三年(1262)，奉命招集散居各地的探马赤军，籍而领之。四年，为管军总管，镇息州。后从军灭宋，有战功。至元十六年(1279)，与忽都鲁领三卫军屯戍和林。二十四年，从平叛王乃颜，以功升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守卫东宫。成宗时以年老退职。

石祥祯(约1815—1854) 清广西贵县(今贵港)人，本名祥开，或作祥镇、祥真，绰号铁公鸡。石达开之兄。初封国宗，未参与军事。咸丰三年(1853)与韦志俊率军西征，加提督军务衔，克九江、湖口、岳州(今岳阳)、武昌等地。四年大败湖广总督吴文镕部，挺进湖南，于靖港破湘军水陆师。后调回天京(今南京)。八月在七桥瓮与清军作战阵亡。

石埭县 南朝梁大同二年(536)置。因贵池源有两小石埭堰溪水得名。治今安徽石台县东北。隋开皇九年(589)废入南陵县。唐永泰二年(766)又分秋浦、青阳、泾县等县地复置。属池州。移治今石台县东北广阳。北宋宝庆初曾移还故治，旋复旧。元属池州路，明、清属池州府。1959年并入太平县。1965年分太平、贵池二县地置石台县。

石匮书 书名。又名《石匮藏书》。明末清初张岱撰。二百二十卷。崇祯元年(1628)，张岱利用家藏资料，著纪传体明史，五易其稿、九正其讹，历时二十七年撰成是书。由于崇祯一朝既无实录，又失起居注，遂止于天启。卷一至十一为本纪，卷十二至二十三阙，卷二十四至三十七为志，卷三十八至四十六为世家，卷四十七至二百十二为列传，卷二百十三为兀良哈、朵颜三卫，卷二百十四至卷末为朝贡诸夷考。

石渎堰 在今河北临漳县西南古邺城东。东汉建安中曹操建邺都，引漳水入城，经宫中分为南北二股，出城合为石渎堰。《资治通鉴》：东晋永和六年(350)，冉闵灭后赵，大诛胡羯，后赵公侯卿校出奔襄国，抚军将军“张贺度据石渎”，即此。

石渠阁 汉代阁名。西汉初年丞相萧何主持修造，在未央宫殿北，为汉代国家收藏图书秘籍的场所。《三辅黄图》卷六：“石渠阁，萧何造，其下砻石为渠，以导水，若今御沟，因为阁名。所藏入关所得秦之图籍，至于成帝又于此藏秘书焉。”宣帝甘露三年(前51)，曾诏诸儒讲五经同异于此。



“石渠千秋”瓦当(拓片)

石梁坞 坞一作鸠。在今河南偃师市西南、洛河北。《晋书·魏浚传》：“及洛阳陷，屯于洛北石梁坞”；《资治通鉴》：西晋永嘉五年(311)，“扬威将军魏浚屯洛北石梁鸠”，皆即此。

石梁县 ❶北周以沛县改名。治今安徽天长市西北石梁集。为石梁郡治。隋大业初改为永福县。唐初县废，武德七年(624)复置。贞观初废入六合县。❷元至元十三年(1276)置，以在石梁山得名。治今云南宣威市东北。属沾益州。明永乐初废。

石梁河 又名濡须水。即今安徽巢湖市东南裕溪河和无为县东西河。因濡须水流经七宝、濡须两山间，两山对峙，中有石梁，凿石通流得名。南宋绍兴十一年(1141)刘锜大破金兵于此。

石梁郡 北周改沛郡置。治石梁县(今安徽天长市西北石梁集)，辖境相当今天长市地。隋开皇初废。

石梁涧 又名石梁溪、石梁河。即今安徽天长市境内的白塔河。《南齐书·高帝纪》：南朝宋泰始二年(466)，萧道成破薛安都从子索儿兵，“追屯石梁涧北”，即此。

石堰渠 水渠名。在唐山南道复州竟陵(今湖北天门)。咸通中，刺史董元素开。其流自五花山下通巾水。

石敬瑭(892—942) 即后晋高祖。五代时后晋建立者。公元936—942年在位。沙陀部人，一说西夷人。李嗣源(后唐明宗)婿。善射。后唐同光四年(926)，助嗣源起兵夺位称帝。先后为保义、宣武、天雄、河阳、河东节度使。闵帝立，徙成德，复镇太原。清泰三年(936)，受末帝猜忌，被命移镇天平，遂举兵反，乞援契丹。契丹主出兵助灭后唐，立为帝，改元天福，国号晋，史称后晋。乃割让幽蓟十六州，从此河北大平原无险可守。每年献帛三十万匹。称契丹主为父皇帝，自称儿皇帝。迁都于汴州，升为东京，置开封府，改洛阳为西京。曾命文臣纂集《大晋政统》，司天监造《调元历》，停明经、童子、宏词、拔萃、明算、道举、百篇等科。称帝七年，兵乱不断。安重荣反对父事契丹，被杀。吐谷浑部不愿降契丹，附于河东，契丹主责问，遂忧郁成疾而死。葬显陵，谥圣文章武明德皇帝。



石敬瑭

石牌制 旧时广西大瑶山瑶族地区中一种由群众共同立法并推举头人执法的制度。一般以一村或若干村为单位，组成小石牌、大石牌(或称总石牌)。将有关维护当地生产活动、社会秩序和治安的原则等制成条规，经群众集会讨论通过，刻在石牌上(或写在木板或纸上)，共同遵守。推举有众望者为石牌头人监督执行。石牌头人有判处罪犯、指挥战斗，必要时召开石牌会议的权力。随着社会的日益封建化，石牌头人逐渐专权，群众立法流于形式，石牌条文渗入保护地主阶级利益的规定，有的大石牌头人与官府相勾结，利用石牌制度压迫和剥削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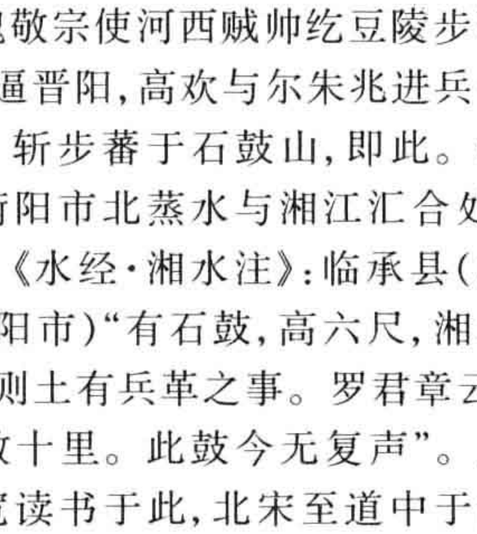
石堡城 吐蕃称为铁仞城(《资治通鉴》胡三省注)。在今青海湟源县哈城东石城山。《新唐书·地理志》：城“西二十里至赤岭(今湟源西日月山)，其西吐蕃”。《资治通鉴》胡三省注引宋白曰：“四面悬崖数千仞，石路盘曲，长三四里。”形势险要，为唐朝与吐蕃争夺的军事重镇，也是唐蕃交通要冲。吐蕃攻据，侵扰河右，开元十七年(729)信安王李祎攻克，置振武军。二十九年又陷吐蕃。天宝八载(749)陇右节度使哥舒翰攻克，置神武军于此。后置天威军。安史乱后复陷于吐蕃。

石湾窑 明代著名瓷窑之一。因在广东佛山石湾而得名。始创于宋代，仿造、继承和发展宋代钧窑的瓷器烧造技术。产品体质厚重，胎骨暗灰，釉厚而光润。能烧造灰黑、青绿、淡黄、灰蓝等釉色，并且常带有蓝、红等色的斑纹。

石韫玉(1756—1837) 清江苏吴县(今苏州)人，字执如，一字琢如，号琢堂，又号竹堂，晚号独学老人。乾隆状元，官至山东按察使。善书法，尤工隶书，兼擅诗、古文。休致后闭户著书，间亦作画。著有《独学庐诗文集》。

石鼓山 ❶在今山西原平市崞阳东南。《资治通鉴》：南朝梁中大通二年(530)，北魏敬宗使河西贼帅纥豆陵步蕃袭秀容，南逼晋阳，高欢与尔朱兆进兵合击，大破之，斩步蕃于石鼓山，即此。❷在今湖南衡阳市北蒸水与湘江汇合处。岩洞甚胜。《水经·湘水注》：临承县(承即蒸，今衡阳市)“有石鼓，高六尺，湘水所径，鼓鸣则土有兵革之事。罗君章云：扣之声闻数十里。此鼓今无复声”。唐元和中李宽读书于此，北宋至道中于故址建立书院，景祐中赐名石鼓书院，为全国四大书院之一。南宋理学家朱熹著有《石鼓书院记》。

石鼓文 秦国石刻。在十块鼓形石上分别刻上十首四言诗，故名。内容歌咏秦君游猎，故又称猎碣。传为唐初出土于今陕西凤翔三畤原。每石高二尺，宽约一尺。唐人认为是周文王或宣王时物，宋郑樵定为“秦惠文之后，始皇之前所作”。近人考证为秦国刻石，但对年代有不同看法，从春秋早期到战国其说不一。原石文字现多残泐，仅存三百二十一字，其中一石文字已全无。宋代已有拓本行世，现代能见到的以明代安国十鼓斋所藏北宋先锋、中权、后劲三本为最佳，三本互补，共存五百零一字。石鼓文在书法和诗歌艺术等方面都有很高价值。



石鼓文

石塘陂 在今河南正阳县西北。《后汉书·鲍昱传》：永平五年(62)，汝南太守鲍昱以郡多陂池，岁岁决坏，“乃上作方梁石洫，水常饶足，溉田倍多。人以殷富”，当即此陂。《金史·地理志》真阳县有石塘陂。

石楼山 即今山西兴县东北石楼山。《资治通鉴》：南朝梁承圣三年(554)，北齐文宣帝高洋自离石道讨山胡，大破之，遂平石楼。石楼绝险，自魏世所不能至，于是远近山胡莫不慑服，即此。

石碑谷 在今四川绵竹市南。唐元和元年(806)，刘辟以西川叛，山南西道节度使严砺遣将严秦破辟众于绵竹石碑谷，即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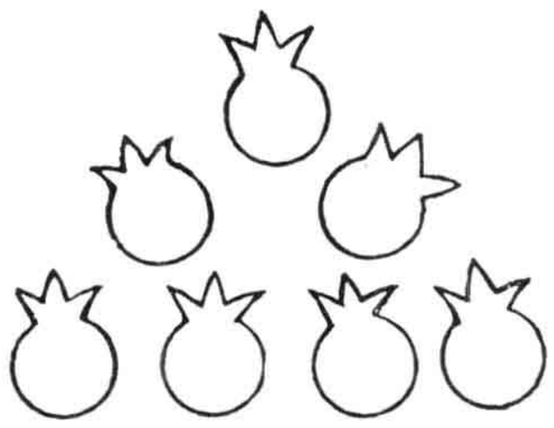
石锥壁 在今山西永济市虞乡东中条山支峰石锥山上。《资治通鉴》：南朝梁大通二年(528)，北魏长孙稚使其子子彦与杨侃帅骑兵自恒农北渡，“据石锥壁”，即此。

石窟寺 ❶佛教重要遗迹。就山崖开凿而成，简称石窟。起源于印度，有两种：一种较大，左右及后壁上多开凿小龛，称为毗诃罗或精舍，精舍即寺庙之意；一种较小，中心近后壁上留崖柱琢成塔形，称为支提或制底，即塔庙之意。中国开凿石窟约始于四世纪中，以北魏至隋唐时最盛。在建筑形式上分为有中心柱及无中心柱两种。窟内雕刻或彩绘佛像和佛教故事。中国石窟寺数量多，分布广，时间连续性强，著名的有云冈、敦煌、龙门等处。这些石窟寺不但反映了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的卓越创造能力，而且是研究历史和艺术的珍贵资料。❷在今河南巩义市老城东北。《资治通鉴》：唐武德元年(618)正月《考异》引《蒲山公传》：“(王)世充与(李)密战于石窟寺东，密军退败”，即此。

石熙载(928—984) 北宋初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字凝绩。后周显德进士。宋初为赵光义(即宋太宗)幕僚，历泰宁军节度掌书记、开封府推官，授右拾遗、左补阙，出为忠武、崇义军节度掌书记。太宗即位，复以左补阙召，同知贡举。太平兴国四年(979)为枢密副使，从征太

原。六年，迁枢密使。性忠实，有文行，立朝无顾避。

石榴炮 炸弹类火器。即击贼神机石榴炮。明代使用。炮用生铁铸造，形类石榴，如碗大，上留一孔以灌火药和毒剂等，装药十之六，放酒杯一个，杯内放火种；以铁盖塞其口，炮外饰以纹，放路旁等地。火种可一月内有效。敌拾，摇动机关，炮炸以杀伤敌人，临敌亦可投掷。



击贼神机石榴炮

石鼻寨 亦名石鼻驿。在今陕西宝鸡市东千河东岸。《资治通鉴》：唐光启二年(886)，田令孜劫僖宗入蜀，留禁兵守石鼻为后拒；嗣襄王李煴因病随从不及，留此，为朱玫所得。

石墩山 在今浙江海宁市南。明嘉靖三十三年(1554)夏四月，倭寇据石墩山四掠，攻嘉兴府城，副使陈宗夔击却之，即此。

石墨城 在今重庆奉节县东北。北周天和元年(566)信州土著冉令贤起事，其党向五子王据此，为陆腾所平。

石镇仑(1825—1854) 清广西贵县(今贵港)人。石达开之兄。参加金田起义。初封国宗。咸丰三年(1853)与石祥祯、韦志俊等统兵经略九江，克常德、岳州(今岳阳)、武昌，旋退出，奉命援扬州，参加三汊河之役。四年又返军西征，再克汉口、汉阳，入湘，在靖港败湘军水陆师。后随韦志俊等援田家镇，十月与清军战于半壁山，阵亡。

石镇吉(？—1860) 清广西贵县(今贵港)人。镇吉一作进级、正纪。石达开族弟。咸丰三年(1853)封国宗。七年随石达开离京出走。后独率一军，转战粤湘桂各省。十年在广西安定(今都安)被俘，解桂林殉难。

石壕村 在今河南陕县东南硖石镇。唐杜甫《石壕吏》："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

石工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玉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石工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石门之战 战国时秦国和魏国间的战役。秦献公时，进行改革，废止殉葬制度，"初行为市"，"为户籍相伍"，并推行县制，国力渐强，积极准备收复被魏占领的河西地区。秦献公二十一年(前364)，攻魏于石门(今山西运城西南)，取得大胜，斩首六万。因赵出师救魏，秦遂退兵。是为秦对东方各国的第一次大胜。周天子贺秦，秦献公遂称伯。

石门之盟 春秋初齐、郑对抗鲁、宋之盟。当时齐、鲁、宋、郑相互争衡，鲁隐公三年(前720)，齐僖公邀郑庄公于齐国石门(今山东长清西南)结盟，以对抗鲁、宋所订*宿之盟。

石门隧道 隧道名。中国道路史上最早的行车隧道。汉明帝永平六年(63)至九年间扩建褒斜道时开凿。位于山势陡峭的七盘山下。隧道大体呈南北向，与褒谷谷道平行，与栈道在同一水平线上，平均宽度4.15米，平均高度3.6米，两壁平均长度15.75米。隧道全部用火烧水激之法修建，建成后，往来川陕更为方便。

石氏星表 见"石氏星经"。

石氏星经 书名。战国时魏人石申著。本名《天文》，八卷。西汉以后被尊称为《石氏星经》。原书已佚。唐《开元占经》中有大量节录。其中最主要的是二十八宿距星和一百二十一颗恒星的赤道坐标位置(今本《开元占经》中佚失六颗星的位置)。现推算出其中一部分坐标值是东汉重新测定的；另一部分(如二十八宿距度等)则是公元前四世纪的观测记录，与石申的时代相合。证明石申在公元前四世纪确实测编过星表。现国际上已公认《石氏星经》是世界上最早的星表。但近年又有新的推算，认为该星表为公元前70年左右所测。

石户之农 相传为舜时人。石户，地名，即石户之农夫。与舜为友，舜欲以天下让之，不受，负妻携子隐于海岛，终身不返(《庄子·让王》)。

石头大寨 在今四川兴文县西南。明正德十年(1515)土著起事，抚臣马昊分兵进讨，西路军围石头大寨，即此。

石头希迁 即"希迁"。

石头和尚 即"希迁"。

石林燕语 书名。宋叶梦得(号石林)撰。十卷。成书于南宋初年。所记多为宋代典章制度、士大夫言行、宫殿建置，于官制科目尤详。其中亦有错讹失实之处，刊印也有脱误，宋宇文绍奕曾作《考异》加以辨正，清修《四库全书》时亦参验诸本，校勘补正，附为案语。

石台孝经 石经名。唐天宝四载(745)，玄宗注释、作序并书写《孝经》全文，令刻于石台上，故名。碑额"大唐开元天宝圣文神武皇帝注孝经台"十六字，为太子李亨(肃宗)篆书。天祐元年(904)，佑国军节度使韩建改筑长安城时，移置于原皇城尚书省西南隅。宋元祐五年(1090)，又移置于府学之北。今存陕西西安碑林。



石台孝经

石抹也先(1177—1217) 又译石抹阿辛、石抹耶先。金契丹人，辽萧氏后裔。成吉思汗兵起，匹马往投。元太祖十年(1215)，为木华黎军先锋，取东京(今辽宁辽阳)，破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领北京达鲁花赤，任御史大夫，人称萧大夫。别募精锐之士一万二千，号黑军，提控诸路元帅府便宜行事。分兵降兴中府(治今辽宁朝阳)土豪石天应，执杀锦州张鲸，随木华黎讨鲸弟致。战死于蠡州(今河北蠡县)。

石抹元毅(1151—1197) 金咸平路(治今辽宁开原东北)酌赤烈猛安人，本名神思。契丹族。章宗承安二年(1197)，任抚州刺史。蒙古军入边，率部属出州经画军饷，与敌军遭遇，战死。

石抹世勣(？—1234) 金咸平路(治今辽宁开原东北)酌赤烈猛安人，字景略，又字晋卿。契丹族。抚州刺史石抹元毅之子。承安二年(1197)，因父死王事，召为侍仪司擎执。贞祐三年(1215)，累官为太常丞，参预讲议所事。上言给从河北徙河南之军户分田不便，宣宗从之。正大中，任礼部尚书兼翰林侍讲学士。天兴二年(1233)，从哀宗走蔡州(今河南汝南)。蔡州城破，与子嵩俱被杀。

石抹明安(1164—1216) 金末契丹人，世居桓州(今内蒙古正蓝旗北)。仕金，尝使蒙古国。元太祖七年(1212)蒙古兵破金抚州(今河北张北)，降蒙古。领军取云中(今山西大同)，进略河北诸郡。十年，取通州，围中都(今北京)，中都降。受兼管蒙古汉军兵马都元帅，加太保，人称明安太保。

石抹狗狗(？—1289) 元契丹人。少从军。至元八年(1271)，从严忠范攻宋，兵围重庆。次年，败宋将昝万寿于成都。后升管军总管、管军副万户。从药剌海、也速带儿镇压西南亦奚不薛、都掌、乌

蒙、蚁子、散毛等族反抗。二十四年，为夔路万户，移戍重庆。后病死。

石抹宜孙(？—1359) 元契丹人，字申之。石抹也先五世孙。袭父职为沿海上副万户，守处州(今浙江丽水)。让职于弟，还居台州(今浙江临海)。至正十一年(1351)，守温州，镇压农民军有功，升浙东宣慰副使。十七年，任江浙行枢密院判官，总制处州。累官江浙行省参知政事。曾用刘基、章溢、叶琛等参谋军事，镇压浙闽等处起义军。十九年，处州为朱元璋兵所破，死于军中。

石抹查剌(1200—1243) 查剌又译札剌、札剌儿。契丹人。蒙古国将领石抹也先之子。继其父称御史大夫，领黑军。元太祖十三年(1218)，从木华黎攻山西诸州县。次年，奉命将黑军分屯真定(今河北正定)、固安(今属河北)、太原(今属山西)、平阳(今山西临汾)等地。二十二年，从孛鲁攻降李全于益都(今山东青州)。太宗即位，任汉地万户长。蒙古军围汴京(今河南开封)，金哀宗出走。元太宗五年(1233)，率黑军为前锋，败哀宗随行白撒等军于黄河岸，又破汴京。同年，从国王塔思攻蒲鲜万奴于辽东。十三年，任真定、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名城)达鲁花赤。死于柳城(今辽宁朝阳)。

石抹神思 即“石抹元毅”。

石药尔雅 书名。唐梅彪撰。二卷。成书于唐元和元年(806)。上卷论药，下卷论炼丹。自序言：“众石异名，象《尔雅》辞句，凡六篇，勒为一卷。”而白云霁《道藏目录》作二卷，疑后人附益。本书列举了六十二种化学物质的三百三十五种异名，是唐代炼丹术语可靠指南。

石砚山寨 在今广东封开县北。明代为瑶族居地。正德中瑶民起事，嘉靖八年(1529)，官军讨石砚山瑶，即此。

石峡文化 岭南地区新石器时代晚期的一种文化。因1972年发现于广东曲江县城西的石峡而得名。主要分布在广东的北江、东江流域。其遗址面积约3万平方米，1973—1976年多次发掘，揭露面积1660余平方米。遗址分三层，下层即被命名为石峡文化，其年代距今约五千九百年至四千七百年。已发掘墓葬六十四座，可分为三期，均是长方形土坑单人葬，有的墓坑经过烧烤。葬法以二次葬为主，凡二次葬墓中都有两套随葬品，一套从原墓中迁入，一套是重葬时新置的，随葬有陶、石、玉等器物。陶器多轮制，素面，有少量的印纹陶，流行三足、圈足和圈底，主要有鼎、盘、釜、豆、壶、罐等。生产工具石磕、石凿常成套出土。有的随葬大量石镞和亚腰形石钺等武器。发现有成团的稻谷和米粒，反映出是以农业经济为主。墓坑有大小，大墓中随葬品多达一百十余件，包括制作精美的琮、璧、瑗、玦、璜、笄等玉器，同期的小墓随葬品则很少，反映出贫富分化的趋势。

石叟牌词 书名。谭人凤撰，章炳麟序。1913年草于日本福冈。全书计四十九组，每组有词、图、叙、评四部分，自叙平生事状，品评所涉史事与人物。起于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作者开始接受新思潮，止于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以个人经历为主线，对同盟会活动、武装起义、辛亥革命、“宋案”、“二次革命”史事多有记述。其叙事部分，曾刊于《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三期，题名《石叟牌词叙录》。全书于1983年正式印行。

石室秘录 书名。清陈士铎著述。六卷。首刊于康熙二十六年(1687)。是书假托上古岐伯口授，张机、华佗、雷公评述，实为傅山遗著，经陈氏补定整理而成。前五卷统论正医、反医、内治、外治、急治等一百二十八法，分列方剂。卷末为伤寒、杂病类证治。所述之方，多不常见，其论述亦不同于一般医著，如“霸治法”治疗大渴、大吐、大泻；“缚治法”治疗肺痈等，均有不少独特见解。此书虽涉于荒诞，受到后人批评，但流行甚广。因其书论述颇新奇，使人信服。顾世澄《疡医大全》、沈金鳌《沈氏尊生书》等都常引用其方论。现存国内各种刻本三十余种，主要有清本澄堂刊本、明德堂刊本以及广陵萱永堂刻本和清校经山房刊本等。

石盏十六 即“石盏女鲁欢”。

石盏德玉(1192—1276) 金女真人，复姓石盏，单称石；字君宝，或误作君实；晚号共鼻老人。先世盖州(今属辽宁)人，后迁平阳(今山西临汾)。贞祐初从军，官至武德将军。金亡后居燕，从刘自然学画竹。编有杂剧，今存《秋胡戏妻》、《紫云亭》、《曲江池》、《金钱记》等。

石烈辛衮 官名。辽代置，为北面官。石烈相当于县级建制，石烈辛衮即石烈之长。

石峰堡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汇集乾隆四十九年(1784)四月至九月，甘肃通渭县石峰堡回民田五率众起事，清廷对之用兵过程中历次上谕，清廷逮问办理此事措置不力之陕甘总督李侍尧等员的口供、议罪情形，以及起事被俘人员的口供等记录。

石匮藏书 即“石匮书”。

石渠余(餘)纪 即“熙朝纪政”。

石鼓书院 宋著名书院之一。在荆湖南路衡州(今湖南衡阳)石鼓山。始建于唐李宽。宋至道间，赐“石鼓书院”敕额。景祐三年(1036)，州县学兴，书院荒废。南宋淳熙十二年(1185)，知潭州潘畤因旧址复建，其后宋若水等加以扩建，聘名士戴溪为山长，招考学生，并置田二千二百多亩，岁收米二百多斛，以为书院经费。直至宋末不废。

石大兴安岭 又作大兴安岭、外兴安岭、北兴安岭、兴堪山、石头山。在今俄罗斯东西伯利亚，为勒拿河和黑龙江之分水岭。金属蒲与路，元属开元路，称为北山。明属奴尔干都司，山南置古里河、兀的河等卫。清初为索伦部(今鄂伦春、达斡尔、鄂温克等族)游猎聚居之所，属宁古塔将军统辖。崇德八年(1643)和顺治七年(1650)，沙俄多次越过此山，侵入黑龙江流域。康熙二十八年(1689)，《中俄尼布楚条约》规定以外兴安岭为界，岭南土地属中国。咸丰八年(1858)，沙俄通过不平等的《瑷珲条约》将界山以南、黑龙江以北地区强行占领。

石阡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石阡等处军民长官司置，治今贵州石阡县。长官安姓，其先祖于元至元十六年(1279)受职，世守此土，洪武元年归附，五年改石阡长官司长官。清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雍正八年(1730)废。居民有侗族、苗族等。

石甸长官司 土司名。元至元十一年(1274)改宋大理国广夷州置，治今云南施甸县。明洪武十七年(1384)改名施甸长官司。

石抹孛迭儿 金契丹人。徙居霸州(今属河北)，为霸州平曲水寨管民官。蒙古木华黎攻金，归降。任千户、汉军都统、左监军，与吾也儿分领锦州红罗山、北京东路汉军二万。后从征山东、山西。元太祖十六年(1221)，任霸州等路元帅，镇守固安水寨。太宗时，从攻河南。元太宗五年(1233)，参加镇压辽东蒲鲜万奴。死年七十。

石抹咸得不 咸得不又作咸得卜、憨塔卜。契丹人。蒙古将石抹明安之子。袭父职为燕蓟留后长官，称燕京等处行尚书省事。因兄弟中居长，人称大哥行省。

石岭下遗址 中国黄河上游新石器时

代马家窑文化遗址。位于甘肃武山石岭下村。年代为公元前3900—前3200年。1947年发现,1957—1962年经多次复查。在遗址中发现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地层之下和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地层之上,存在着一种过渡性的文化层。该层遗物的文化面貌接近于马家窑类型,如陶器中的曲腹盆、长颈瓶及其漩涡纹、花瓣纹等彩纹与马家窑型相似。同时又有一些文化因素与庙底沟类型酷似,如彩陶都是以圆点、弧线与弧边三角形组成的几何形图案。故命名其为"石岭下类型"。石岭下类型继承了庙底沟类型的文化因素,又孕育了马家窑类型的文化成分。其发展阶段应处于马家窑文化早期阶段。该类型的遗址分布在渭河上游等地区。

石城子古城 汉古城遗址。在今新疆奇台县东南约55公里半截沟镇南麻沟梁上。东南为悬岩深涧,西、北为丘陵山地,形势险要。城垣已堙平。遗址周约700米。出土大量汉式砖瓦、云纹瓦当、五铢钱、汉式陶器。一说即东汉耿恭所守之疏勒城。为新疆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石盏女鲁欢(?—1233) 金女真人,本名十六。兴定三年(1219),由河南路统军使改任元帅右都监,行平凉元帅府事。建议建城镇戍,就地屯田,以遏制夏人。开兴元年(1232)二月,知归德府事。蒙古将忒木台率军攻城时,领军民坚守三月。天兴二年(1233)二月加枢密副使、权参知政事。旋被忠孝军元帅蒲察官奴杀死。

石砬宣抚司 见"石砬宣慰司"。

石砬宣慰司 土司名。明置。在今重庆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境。因辖境内有石潼、砬蒲两关,故名。唐置南宾县。南宋建炎二年(1128)分南宾县地置石砬安抚司(一说宋景定间置)。元初改石砬军民府,旋升军民安抚司。明玉珍据蜀,仍其职。明洪武七年(1374)石砬安抚使马克用遣子入朝,贡方物。八年改为宣抚司,隶重庆卫。嘉靖四十二年(1563)改隶夔州府。天启元年(1621),因土司秦良玉之功,升其子马祥麟为宣慰司。清顺治十六年(1659)仍沿置宣慰司。乾隆二十二年(1757)改土归流,置石砬厅。

石峰堡纪略 书名。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奉敕撰。二十卷。记述乾隆中镇压田五、张文庆回民起义始末。有《四库全书》本。

石家河文化 中国新石器时代文化。1955年在湖北天门石家河遗址群发现,故名。分布范围以江汉平原的中北部为中心,主要在湖北地区,北、南扩及豫西南、湘北一带。年代约公元前2600—前2000年左右。经济以稻作农业为主。在天门邓家湾遗址发现了铜块和炼铜原料孔雀石,这是长江中游已知最早的金属遗存,标志着冶铜手工业的出现。琢玉工艺有新的发展,以镂孔雕刻技术见长。邓家湾还成批地出土大量的小型陶塑,种类有飞禽、走兽、鱼鳖、家畜以及抱鱼跪坐人像等。墓葬有长方形土坑和瓮棺葬两类,少数墓中随葬器物丰富,个别的还埋放猪下颌骨,反映出社会贫富分化的现象。

石笏尔伯克 即"什和勒伯克"。

石匮书后(後)集 书名。明末清初张岱撰。为续《石匮书》之作。六十三卷,附录一卷。以纪传体记明崇祯朝及南明史事。张岱所撰《石匮书》止于天启。清康熙初,受谷应泰之聘参与编修《明史纪事本末》,广收崇祯间邸报等资料,遂撰成此书,体例与《明史纪事本末》不同,为研究明末历史要籍。初无刊本,现有中华书局1959年铅印本行世。

石渠阁会议 西汉宣帝时召开的一次经学讨论会。汉武帝罢黜百家,表彰儒术后,儒家思想成为官方统治思想。甘露三年(前51),宣帝诏萧望之、刘向等儒生,会集长安未央宫北的石渠阁,讲论"五经"异同,由宣帝"称制临决",亲自作总结。会议情况后曾汇编成《石渠奏议》一书,又名《石渠论》。所辑奏议今佚,唐杜佑《通典》保存有若干片断。石渠阁会议后,宣帝又批准增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书》、《谷梁春秋》等博士。

石楼青铜器 商代晚期青铜器群。1957年以来先后于山西石楼县下庄峁、二郎坡、后兰家沟、桃花庄、义牒、会坪、萧家塌、南沟村、褚家峪、曹家垣等地发现青铜器多件。主要有鼎、甗、簋、罍、觚、觥、卣、盘、壶、匕、锋形器等,纹饰以兽面纹、雷纹、弦纹为主。另有青铜工具斧、锛、凿、削及兵器钺、戚、刀、戈、镞等。器形、纹饰多与殷墟相似,有的具有地方特点,为研究商末周初活动于今山西一带的民族历史提供重要资料。

石窟净土寺 即"巩县石窟"。

石寨山文化 云贵高原上一种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又称云南青铜文化。1955—1960年发掘,遗址在云南晋宁县石寨山,故名。但分布地区不限云南,贵州西部、四川南部、广西西部也有发现。有代表性的遗址是云南楚雄万家坝、江川李家山、祥云大波那和广西西林普驮等。典型器物是铜鼓、铜棺、刃作半月形的铜钺、尖头铜锄及玉石圆扣饰等。这一文化流行年代从公元前七世纪到公元一世纪。与北方草原地区、中原地区及两广地区青铜文化、巴蜀文化及越南东山文化,都有一定的联系。它可能属于《史记·西南夷列传》记载的"耕田,有邑聚"的"椎髻"民族所遗留。

石田先生文集 即"石田集"。

石鼻里水利碑 明代刻碑。万历元年(1573)昆明知县胡崧立。原在昆明市西郊车家壁(明代称石鼻里),后移至马街小学内,今存云南省博物馆。碑载石鼻里、角应高等控告云南总兵沐朝弼的家奴霸占水源,致使民田失时无收,累及乡民以及宰相张居正和云南巡抚邹应龙处理此案情况。

石卓槐《芥圃诗钞》案 清乾隆朝文字狱。石卓槐,湖北黄梅县监生,所著《芥圃诗钞》中有"大道日以没,谁与相维持","厮养功名何足异,衣冠都作金银气"等语,为人揭发;在检查中又发现有未避庙讳和高宗名字等,指为大逆不道,被凌迟处死,家属给功臣家为奴。

右 ❶官名。又称车右、戎右。春秋时晋国置,车战中居于主将之右,掌护卫主将并供其役使。《左传·闵公元年》:"晋侯作二军,公将上军,太子申生将下军,赵夙御戎,毕万为右。"❷古人尚右,官位相近而地位稍高者称右。《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以相如功大,拜为上卿,位在廉颇之右。"司马贞索隐:"王劭按:董勋《答礼》曰'职高者名录在上,于人为右;职卑者名录在下,于人为左,是以谓下迁为左'。"后世有变化,如明清同官者即以左为上,右为下。

右卫 ❶禁卫军指挥机构。西晋泰始元年(265)分中卫与左卫同置。职掌、属官、沿革悉同左卫。详"左卫❶"。❷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三分侍卫而置右卫及左、中两卫,为枢密院所领京城侍卫。职掌、属官、沿革悉同左卫。详"左卫❷"。❸官名。高昌国置,位令尹(相国)、公(交河公、田地公)下,八长史上。

右尹 官名。春秋战国时楚国置。初为尊官,次令尹,征战时兼任军帅。后地位稍降。多以王族充任。《左传·成公十六年》:"楚子救郑。司马将中军,令尹将左,右尹子辛将右。"战国曾侯乙墓竹简所记楚官名亦见。

右允 官名。渤海国置,相当于唐朝

尚书右丞。

右史 见“左史❶”。

右主 官名。战国秦置。守塞小吏。一说为官爵之名。秦爵多以左、右为名，如左庶长、右庶长、左更、右更之类，皆其例。

右司 官署名。(1)初为尚书都省办事机构。隋、唐、五代皆置。隋代有郎一员，唐代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为尚书右丞副贰。掌监督管理兵部、刑部、工部十二司政务。北宋神宗元丰改制后，监管兵部、刑部、工部、案钞房，亦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辽沿置。金掌本司奏事，总察兵、刑、工三部受事付事，兼带修注官，回避其间记述之事，有郎中、员外郎各一员。元并尚书省入中书省，遂改隶中书省，世祖至元十五年(1278)置，掌兵房之边关、站赤、铺马、屯田、牧地五科，刑房之法令、弭盗、功赏、禁治、枉勘、斗讼六科，工房之横造军器、常课缎匹、岁赐、营造、应办、河道六科，有郎中、员外郎各二员。元末朱元璋中书省置，有郎中、员外郎；明洪武十三年(1380)随中书省罢。(2)大理寺所统官署。见“左司(2)”。(3)清代宗人府，盛京礼、兵、刑、工四部之下属机构均设有右司，承办具体政务。

右台 右御史台、右肃政台的省称。

右寺 官署名。明清大理寺所属机构。分掌狱讼复审工作。参见“大理寺”。

右师 ❶军队建制。商代置。❷官名。春秋时宋国置。为六卿(执政大臣)之一，掌君臣百官教训，又与左师兼掌四乡政令。战国时齐国亦置。❸官署名。战国时东周国置。

右行 ❶军队建制。春秋晋置。参见“左行”。❷官名。(1)春秋时晋国武官，为右行军队的主将。《左传·僖公十年》：“遂杀丕郑、祁举及七舆大夫，左行共华、右行贾华。”(2)战国秦置。《战国策·东周策》(姚宏《士礼居丛书》本)：“右行秦谓大梁造。”吴师道补正(鲍彪《四部丛刊初编》本注引)：“右行，秦官也。”

右杀 官名。又称西杀。突厥领兵官。登利可汗从父曾任此职。典掌西厢之兵，皆精劲之属，号右杀。

右江 见“左右江”。

右军 ❶右军统帅代称。周代及春秋战国越、赵等国置左、中、右三军，故称。与“左军”相对。❷魏、晋、南北朝右军将军的省称。

右丞 官名。(1)即“尚书右丞”。(2)即“中书右丞”。(3)辽南面官尚书省有左、右丞，其制不详。金尚书省有左、右丞各一员，正二品，与参知政事合称为执政官，佐宰相治省事。元中书省与尚书省皆置右、左丞，正二品，副宰相裁决庶务，号左、右辖。元制尚右，右居左上。(4)清末新设各部职官。见“左丞(5)”。

右更 爵名。战国秦置，二十等爵第十四级。秦汉沿置。《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更，言主领更卒，部其役使也。”汉成帝时吏民有入谷物助官府赈赡贫民在百万以上者，加赐爵右更，欲为吏补三百石。

右伯 见“左右伯”。

右府 官署名。(1)战国时燕、秦等国置。掌工官。亦以代称其长官。燕国铜像尊刻铭有“右府尹”。《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大(太)官、右府、左府、右采铁、左采铁课殿，貲啬夫一盾。”(2)即右千牛卫。唐武德五年(622)改右备身府置，显庆五年(660)改右千牛府，后定制为右千牛卫。(3)明代右军都督府省称。

右学 学校名。商代所置教育机构。相当于周代的“太学”。《礼记·王制》：“殷人养国老于右学。”郑玄注：“右学为大学，在王城西郊。”

右官 官署名。春秋时宋国置。宋国六卿(执政大臣)有右师、左师，掌君臣百官的教训。宋国分官司为右与左，分辖于二师。右官为右师治所，左官为左师治所。

右姓 同豪右。汉代指郡国有势力之强宗大族。《后汉书·郭伋传》：“强宗右姓，各拥众保营，莫肯先附。”李贤注：“右姓犹高姓也。”东晋、南北朝时指士族中之高门大姓。东晋定氏族，凡郡上姓第一为右姓；北魏太和时以郡四姓为右姓；北齐浮屠昙刚《类例》：凡甲门为右姓；北周《建德氏族志》以四海通望为右姓；路氏《著姓略》以盛门为右姓；柳冲《姓族系录》：凡四海望族则为右姓。

右契 契之右半。古时契用木、竹制成，剖为左、右两半。主者持右半，从者持左半，剖处成齿状，验讫时须合契，亦谓之合齿。右契亦可单独行使。国君据此以行责罚。

右相 见“左相”。

右省 唐代中书省的别称。以其官署位于门下省之右，故名。

右选 宋代吏部尚书右选、侍郎右选之通称。元丰改制置，分掌武臣选调。

右科 宋代武举之别称。详“武举❶”。

右院 官署名。明建文二年(1400)改都察院为御史府，改十二道为左、右两院，只设御史二十八人。成祖即位，复旧制。参见“都察院”。

右校 ❶官名。亦称邦右校。战国赵置，主管兵器铸造。❷官署名。详见“右校令”、“右校署”。

右宰 官名。春秋时卫国置。或说为家宰。《左传·隐公四年》：“卫人使右宰丑莅杀州吁于濮。”杨伯峻注：“右宰，卫国官名，襄十四年传有右宰穀。古卿大夫有家臣，家臣之长曰宰。”

右陶 官署名。战国燕置。燕国设置右陶、左陶两官署，分管陶器制作。战国燕国陶文有此官署。

右曹 ❶西汉加官名号。职掌同“左曹❶”。❷官署合称。宋代尚书省六部二十四司分左、右，兵部、刑部、工部为右名曹，其所属职方、驾部、库部、都官、比部、司门、屯田、虞部、水部诸司为右曹。❸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后，于户部置。掌常平、免役、伍保、义仓之法及农田水利、坊场河渡之事。设郎中、员外郎各二人领之。❹中书别称。东汉应劭《汉官仪》：“左右曹受尚书事，前世文士以中书在右，因称中书为右曹，又称西掖。”

右辅 ❶官名。十六国西秦乞伏国仁建义元年(385)置，位左、右相及左辅下。后燕慕容熙光始元年(401)，改北燕台为大单于台，置左、右辅，位次尚书。❷汉代右扶风郡别称。为拱卫京师的三辅之一。因在京兆尹之右(西)得名。后世亦通称京西之地为右辅。唐李商隐《行次西郊》：“右辅田畴薄，斯民常苦贫。”

右堂 清代地方州县中吏目、典史的别称。

右领 春秋时楚国官名。《左传·昭公二十七年》载鄢将师为此官。《左传·哀公十七年》又载差车为此官。

右渠(？—前108) 朝鲜王卫满之孙。继承王位后，隔绝真番等国与汉通好。汉武帝元封二年(前109)使涉何前往晓谕，终不肯奉诏。旋因涉何回归时擅杀朝鲜裨王长，遂发兵袭杀之。武帝遣楼船将军杨仆及左将军荀彘率军进击。次年，朝鲜尼谿相参使人杀右渠降。汉于其地置真番、临屯、乐浪、玄菟四郡。

右傅 官名。明洪武三年(1370)于各王府分置，各一人，从二品，以辅弼诸王。九年罢。

右御 官名。战国时燕国有此官。主

王之饮食。

右貂 唐显庆二年(657)分散骑常侍为左、右,隶中书、门下,皆金蝉、珥貂,右散骑常侍与中书令为右貂。

右弼 官名。北魏泰常七年(422)置。太子拓跋焘监国,以重臣崔浩等出任。坐西厢东面,与左辅同掌百僚。北宋政和二年(1112)改中书令置,靖康元年(1126)复旧名。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亦置,崇祯十六年(1643)于襄阳置为内阁官员,位上相国、左辅下。十七年正月罢。

右榜 科举考试用语。即元代科举中蒙古人、色目人中式后所发布的文榜。元代科举把蒙古人、色目人分作一类,汉人、南人分作一类,所考科目,难易程度均有区别,张榜公布时亦分为两榜。元代尚右,故会试中式后,以蒙古人、色目人为一榜,揭于中书省门之右,称右榜;以汉人、南人为一榜,揭于中书省门之左,称左榜。殿试中式后,仍以蒙古人、色目人为一榜,揭于内前红门之右,称右榜;以汉人、南人为一榜,揭于内前红门之左,称左榜。

右辖 元代中书省、尚书省右丞别称。

右察 官名。突厥默啜可汗置,位小可汗下,以其侄默矩为之,统兵二万攻唐朝陇西。

右螭 唐代起居舍人的别称。

右藏 官库名。西晋始置右藏,为皇室库藏,属少府,其主官为令。东晋改称内左库。南朝宋省外左库而内左库直称左库。齐、梁、陈复称右藏。北齐置右藏署,有令,属太府寺,掌金玉珠宝、铜铁毛角之物及诸方贡献杂物。北周则称外府。

右三部 官署名。元世祖中统三年(1262)设,掌兵、刑、工三部事,合为一署。置尚书二人,侍郎二人,郎中、员外郎各五人。至元元年(1264)罢,以兵刑为一部,别置工部。三年,又并为右三部。五年,再分为兵刑部与工部。七年,左、右二部始分为六部。

右士师 官名。春秋战国置。参见"左士师"。

右士郎 官名。西晋置,为尚书省右士曹长官,亦称右士郎中,六品。东晋省。北魏置。或说太和改制后隶都官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改置膳部郎中。

右士曹 官署名。西晋、北魏所置尚书省诸曹之一。西晋为郎曹;北魏前期为尚书曹,后改郎曹。参见"右士郎"、"右士尚书"。

右大夫 官名。春秋时秦国置,军队将官。《左传·襄公十一年》:"秦右大夫詹帅师从楚子,将以伐郑。"

右门尉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于右监门府置,六十员,正六品,与左门尉同掌宫城门禁守卫等事。

右屯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十二卫之一,大业三年(607)改右领军府置,设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其军士名羽林;置护军四员,寻改为武(虎)贲郎将,以武(虎)牙郎将六员副之;又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兵、骑、铠等员。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右威卫。五代后周广顺二年(952)复名右屯卫。宋代存其官,但无职掌。

右少监 官名。明初内府神宫监、尚宝监、内官监等以监为名的宦官衙门皆置,各一人,从四品,佐太监掌本监事。后渐革。

右日逐 官名。匈奴置。由四贵姓中地位最高的呼延氏(一译作呼衍氏)充任,与左日逐世为辅相。

右中允 官名。明清詹事府所属机构右春坊职官。与右庶子、右谕德等共掌记注、纂修之事。明洪武十五年(1382)始置。二十五年,改詹事院为詹事府,始为詹事府右春坊属官。额二人,正六品。虽沿古制为太子东宫官属,实仅为翰林官迁转之阶。清沿置。初二人,俱由汉人充任。康熙十四年(1675)定满、汉各二人。三十七年省满员一人,五十二年省汉员一人,只留满、汉各一人,遂为定制。亦为正六品。汉员初兼翰林院编修衔,乾隆末停兼衔。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右中护 官名。即太子右庶子。唐龙朔二年(662)改是称,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右长史 见"左长史"。

右仆(僕)射 ❶即"尚书右仆射"。参见"尚书仆射"。❷即"行台省尚书右仆射"。参见"行台尚书省"。

右六司 官署合称。渤海国智、礼、信部及支司戎、计、水部总称。

右计使 见"三司❸"。

右户曹 官署名。(1)东晋、南朝、北齐诸公、都督府僚属诸曹之一。东晋、南朝宋设参军,南齐设行参军,北齐设兼行参军。(2)北齐尚书省度支尚书所领郎曹之一。掌天下公私田宅租调等事,设郎中。(3)北齐州刺史府僚属诸曹之一。设掾史等员。

右正一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有左、右正一,右正一依例升迁左正一,缺出由左演法升补。参见"左正一"。

右正言 见"正言"。

右龙令 官名。北齐置,为太仆寺所属右龙署长官。掌驼马事。

右史堰 水堰名。又名右史渠、后乡渠、石英渠。在唐山南道朗州武陵(今湖南常德)东北。唐穆宗长庆二年(822),朗州刺史温造增修,径九十七里,溉田二千顷。温造原为起居舍人,古称右史,故以名堰。

右玄义 见"左玄义"。

右司工 官名。司工即司空。战国司工官分左、右。三晋官印有"右司工"官名。《古玺汇编》第九一号:"汪匋右司工。"

右司卫 见"左司卫"。

右司马 官名。司马之属,参掌军政。《左传·襄公二年》:"楚公子申为右司马。"战国时,齐、楚、燕等国沿置。秦汉之际刘邦亦置,使典武职。宋代为大都督府属官,无职掌。

右司乐 见"左司乐"。

右司隶 官名。十六国汉刘聪置。右司隶部行政长官,领户二十余万,位次尚书仆射。见《晋书·刘聪载记》。

右司徒 见"左司徒"。

右司谏 见"左司谏"。

右民郎 官名。亦称右民郎中。西晋分民曹郎置,为尚书省右民曹长官通称,六品。东晋省并左民郎。北魏复分置。初属右民尚书,太和改制后属度支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

右民曹 官署名。(1)西晋惠帝所置尚书省六曹之一,设尚书为长官。旋省并左民曹。北魏始光元年(424)复分置,掌户籍及工官事务。(2)西晋分民曹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东晋省并左民曹。北魏复分置,初属右民尚书,太和改制后,属度支尚书。

右匡政 官名。即尚书省右仆射。唐龙朔二年(662)改是称,咸亨元年(670)复旧称。

右戎卫 官署名。即右领军卫。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右领军卫。

右地代 十六国时人。匈奴族铁弗部。夏主赫连勃勃长兄。尝受父刘卫辰遣,率骑与北魏战于河东,为魏所败。晋

义熙三年(407)勃勃建大夏国,拜为丞相,封代公,寻领幽州牧。

右执法 官名。三国吴置。洪饴孙《三国职官表》:"吴置中、左、右执法各一人,平诸官事。"

右至义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有左、右至义。右至义依例升迁左至义,缺出由候补道官升补。参见"左至义"。

右至灵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有左、右至灵。右至灵依例升迁左至灵,缺出由左至义升补。参见"左至灵"。

右牝署 官署名。北齐置,属太仆寺。掌驼马。设令、丞。领右牝局。

右行人 官名。明初行人司职官。洪武十三年(1380)置,从九品,寻改为右司副。见"左行人"。

右名曹 宋代兵部、刑部、工部之统称。

右江道 明设广西分守右江道驻柳州府,右江兵巡道驻宾州。清设分巡右江兵备道驻柳州府,辖柳州、庆远、思恩、浔州四府。

右讲经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有左、右讲经。右讲经依例升迁左讲经,缺出由左觉义升补。参见"左讲经"。

右军师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置。为丞相府重要僚属,员一人,参议军政大事。三国吴亦置,掌军务,不属丞相府。

右丞相 见"左丞相"。

右巡使 官名。唐代置,以殿中侍御史为之,掌纠察京城外官员违失。宋朝亦以殿中侍御史兼任,掌正祭祀朝会文官之班序,纠其违失。

右寺正 见"左寺正"。

右扶风 ❶官名。汉代畿辅地方行政长官之一。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改主爵都尉置,职掌如郡太守。因其地属*三辅,故不称郡。秩中二千石(一说二千石),地位较一般郡守高,位列九卿。属官有掌畜令丞及右都水、铁官、厩、雍厨四长丞等。东汉迁都洛阳,以三辅陵庙所在,故不改其号,惟减其秩为二千石。❷与官名同名的政区名。西汉太初元年改主爵都尉置,分右内史西半部为其辖区,职掌相当于郡太守。因地属畿辅,故不称郡,为*三辅之一。治长安(今西安市西北郊)。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户县、咸阳、旬邑等市县以西地。东汉移治槐里(今兴平市东南)。属司隶校尉部。三国魏去"右"字,改辖区为扶风郡,官名为扶风太守。

右护军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孙权置,统诸军。三国蜀、吴亦置。

右评事 见"左评事"。

右补阙 见"左补阙"。

右译长 见"左译长"。

右武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掌宫掖禁御,督摄队仗,有长史、司马、录事,功、仓、兵、骑等曹参军事,法、铠曹行参军,统开府府、仪同府,并领外军宿卫。大业三年(607),以大将军、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所领军士名熊渠,置护军四员,掌副贰将军,将军缺则以其一人摄,寻改为武(虎)贲郎将,以武(虎)牙郎将副之,又置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唐代为十六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统翊府及外府府兵,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在正殿前以其队次立于右骁卫之下,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等曹参军。天授二年(691)又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光宅元年(684)改名右鹰扬卫,神龙元年(705)复名右武卫。德宗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武郎 武阶官名。宋徽宗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西上阁门副使置,从七品。

右武威 官署名。即右骁卫。唐光宅元年(684)改是称,神龙元年(705)复名右骁卫。

右武候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代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与左武候同掌车驾扈从。昼夜巡察烽候道路,执其营禁。分领诸骠骑府、车骑府府兵。有长史、司马、录事及功、仓、兵、骑曹参军,法、铠曹行参军等员,另置司辰师、漏刻生。大业三年(607)改名右候卫,司辰师改隶太史局,增置察非掾,专掌纠弹之事。

右林牙 官名。辽代置,为北面官。大林牙院职官,掌文翰等事。在左林牙下。相当于南面翰林学士。

右贤王 匈奴官名。即右屠耆王。屠耆为匈奴语"贤",汉人因称右屠耆王为右贤王。为单于之下最高官职,地位仅次于左贤王,以单于子弟充任。一般统辖万余骑,居单于西方,最为大国。下置千长、百长、什长、裨小王、相、都尉、当户、且渠等官属,以管理辖地军政事务。十六国时仇池氐杨茂及子孙亦称此号。

右尚令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右尚方令置,为*右尚署长官,二员。初为正八品下,开元初升从七品下。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右尚丞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右尚方丞置,为右尚署次官,四员,初为正九品下,开元初升从八品下。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右尚署 官署名。唐垂拱元年(685)改右尚方署置,隶尚方监(少府监),置令二员、丞四员为正副长官。掌席荐、制革、胶墨等杂作,供天子御马之鞍辔及刀剑、斧钺、甲胄、纸笔、茵席、鞋履等;另有监作、典事等。初为下署,开元初升为上署。北宋存其官名而无职司。

右国史 官名。三国吴置,为史官。与左国史同掌修国史。多以他官兼领。见《三国志·薛综传》。

右典军 官名。三国吴置中、左、右典军,掌宿卫禁军,为皇帝身边亲信之臣。

右牧丞 官名。南朝梁、陈置,掌宫廷用马,属太仆卿。

右侍郎 官名。(1)十六国西秦乞伏炽磐置,为高级执政官。《晋书·乞伏炽磐载记》:"罢尚书令、仆射、尚书、六卿、侍中、散骑常侍、黄门郎官,置中左右常侍、侍郎各三人。"(2)王、公国属官。掌侍从赞礼,通传教令。南朝或置,位左、右常侍下。参见"侍郎"。(3)明清六部及清代理藩院各设左、右侍郎,为各部副长官。

右侍禁 官名。(1)武臣阶官。北宋淳化二年(991)置,系三班小使臣。元丰改制,定为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忠翊郎。(2)宦官。宋徽宗政和二年重定宦官名,改殿头置。(3)西夏于监军司内置,分左、右,汉族与党项族均可领其职。

右采铁 官名。战国秦置。主铁官。《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大(太)官、右府、左府、右采铁、左采铁课殿,赀啬夫一盾。"

右单于 东汉末乌桓首领。袁绍因乌桓助其击公孙瓒,遣使拜乌桓三王皆为单于。《三国志·乌丸传》裴松之注引《英雄记》载其版文:"乌桓单于都护部众,左、右单于受其节度,他如故事。"

右沮渠 官名。匈奴置。由四贵姓中的须卜氏(一译作卜氏)充任。

右治狱 宋官署名。属大理寺。元丰二年(1079)置。掌审理京师百官或皇帝特旨交审案件及追究官物。由推丞审理。元祐三年(1088)一度废罢,绍圣二年(1096)恢复。分四案:左右寺案掌断讫公事案后收理追赃等,驱磨案掌追查

两推官钱、官物、文书，检法案掌检断左右推案并供检应用条法，知杂案掌有关杂务之类。又有开拆司、表奏司，并有左、右推掌审理各处送下案件及定夺等。

右宗人 见“左宗人”。

右宗正 见“左宗正”。

右郎将 官名。唐武德七年(624)改车骑将军为郎将，分左、右，左右卫之亲、勋一、勋二、翊一、翊二凡五府及诸卫翊府皆置，为其府中郎将副贰，各一员，正五品上；太子卫率府之亲府、勋府、翊府三府亦置，各一员，正五品下，领其属宿卫。永徽三年(652)改右翊军郎，显庆元年(656)复名右郎将。

右肃机 官名。即尚书右丞。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尚书右丞。

右参议 见“左参议”。

右承务 官名。即右司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右司郎中。

右春坊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典书坊置，属东宫，掌侍从、献纳、启奏，职比中书省。咸亨元年(670)复名典书坊，景云二年(711)再改为右春坊。长官有右庶子二员，次官中舍人二员，另有太子舍人四员、通事舍人八员、右谕德一员、右赞善大夫五员、录事一员、主事二员。宋代置主管官二员，以内臣兼；同主管官二员，以武臣兼；承受官一员，以内侍充。辽代置太子右庶子、太子中舍人、太子舍人、太子右谕德、右赞善大夫、太子通事舍人，并领太子家令寺、太子率更寺、太子仆寺之属。明、清隶詹事府。明洪武十五年(1382)更定左、右春坊官，置大学士一员，掌太子上奏请、下启笺及讲读之事；又有右庶子、右谕德各一员，右中允、右赞善、右司直郎各二员。二十九年又增置右清纪郎、右司谏、右通事舍人。嘉靖、隆庆之后，仅为翰林院编修、检讨升迁之阶。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十五年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掌记注、纂修之事，亦仅为翰林升迁之所。置右庶子、右中允、右赞善，俱满、汉各一员。汉员分别兼翰林院侍读、编修、检讨衔。初，有右谕德，康熙五十七年省。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

右相国 官名。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正月，朱元璋于应天府(今江苏南京)自立为吴王，设中书省，置右相国为中书省长官，正一品，位在左相国上。吴元年(1367)改百官礼仪，以左为上，遂改原右相国为左相国。明洪武元年(1368)改置为右丞相。

右威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右屯卫置，设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则被黑甲铠、弓箭刀楯旗等，为右厢队，次右武卫之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东面助铺，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曹参军事，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录事、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光宅元年(684)改名右豹韬卫，神龙元年(705)复旧称。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拾遗 官名。唐垂拱元年(685)始置，属中书省，员二人，从八品上，掌供奉讽谏。天授二年(691)增至五人，后除授渐滥，故有“拾遗平斗量”之讥。宋初沿置，多别领中外职任，不专任谏职。端拱元年(988)改名右正言。南宋淳熙十五年(1188)复置，掌规谏讽谕，隶中书门下省。绍熙二年(1191)复改右正言。辽代置，为南面官，隶中书省右谏院，掌讽谏。金亦置，隶谏院，正七品。明建文改官制，通政使寺及六科下皆置，成祖即位后乃罢。

右昭仪 妃嫔号。北魏太武帝时置，孝文帝改定内官后，在皇后之下，位视大司马。北齐武成帝河清新令，位比丞相。后主武平五年(574)置左、右娥英后，降为比二大夫。

右贵嫔 见“左贵嫔”。

右选郎 官名。三国蜀置，尚书郎官名。亦作右选部郎。与左选郎、吏部郎同掌官吏铨选。见《三国志·蜀志·杨戏传》。

右将军 官名。汉代置，为重号将军之一。与前、左、后将军并位上卿，位次大将军及骠骑、车骑、卫将军。有兵事则典掌禁兵，戍卫京师，或任征伐。设长史、司马等僚属。平时无具体职务，一般兼任他官，常加诸吏、散骑、给事中等号，成为中朝官，宿卫皇帝左右，参与朝议。如加领尚书事衔则负责实际政务。不常置。魏晋为常设官职，权位渐低，仅为武官名号，比一般杂号将军地位略高，不典禁兵，不与朝政，三品。初犹领兵征战，东晋、南北朝时期成为军府名号，用作加官，常不载官品。南朝宋三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定为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废。

右觉义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有左、右觉义。右觉义依例升迁*左觉义，缺出由候补僧官升补。

右骁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改右备身府置，又称右骁骑，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统诸鹰扬府府兵；置都护军四员，掌副贰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置武(虎)牙郎将六员，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兵、骑、铠等员，军士名豹骑。唐沿置，为十六卫之一，位左、右卫下，掌宫禁宿卫，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凡翊府之翊卫、外府豹骑番上者，分配之；凡分兵守诸门，在皇城四面、宫城内外，与左、右卫分知助铺。天授二年(691)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光宅元年(684)改称右武威，神龙元年(705)复旧称。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都护 官名。三国吴置，孙权黄龙元年(229)拜陆逊为上大将军兼此，权任极重。是年孙权东巡建业，使陆逊任此职辅太子，掌荆州及豫章三郡事，总督国政。蜀亦置，地位稍低。

右都候 ❶官名。东汉置，属卫尉，一人，秩六百石。与左都候同主剑戟士，有丞一人，领员吏二十二人，卫士四百六十三人，徼巡皇宫。三国魏、西晋沿置。❷匈奴官号。与左都候皆由匈奴贵族四姓中乔氏出任。

右都督 官名。北魏置，为统兵武臣，位在大都督之下。西魏亦置。元末朱元璋置为大都督府副长官，正二品。吴元年(1367)更定官制，革大都督，遂改置为大都督府长官，正一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改大都督府为五军都督府，遂置为各军都督府长官。位次左都督。

右校令 官名。汉代置，隶将作大匠(将作少府)，领本署工徒修造宫室、宗庙、陵园、道路等，秩六百石。官吏犯法，常输右校为工徒。三国魏沿置(一说并归材官校尉)，七品。西晋省。南朝梁、陈复置，隶大匠卿。隋、唐为将作监右校署长官，员二人。隋从八品上，唐正八品下。参见“右校署”。

右校丞 官名。汉代置，为右校令副贰，秩三百石。西汉阳朔三年(前22)省。东汉复置。隋、唐为将作监右校署次官，置三人。隋从九品，唐正九品下。参见“右校令”、“右校署”。

右校尉 官名。秦汉军制，在将军下分部，以校尉主之。部分左、右者，即设

左、右校尉，因事而设。东汉永平八年(65)置度辽将军，领左、右校尉，率黎阳虎牙营士屯五原曼柏，后罢。和帝时复设，遂为常置。灵帝所置西园八校尉中亦有右校尉。

右校署 官署名。南朝梁、陈置，隶大匠卿。隋将作寺置，设令二员、丞三员、监作八员。开皇二十年(600)改隶将作监。唐沿置，设令二员、丞三员、监作十员。掌版筑、涂泥、丹垩、匽厕之事。北宋初存其官名而无职司。

右监丞 见“左监丞”。

右候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改右武候置，为十二卫之一。置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统诸鹰扬府府兵。下设护军四员，辅佐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设武(虎)牙郎将六员，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兵、骑、铠等员。军士名侠飞。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右金吾卫。

右部帅 官名。(1)东汉献帝建安时曹操置，三国魏沿置。曹操将入居塞内的南匈奴分为左、右、南、北、中五部，各部立其贵者为帅，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魏末改名右部都尉。一说西晋武帝太康时改。(2)十六国时羌人姚襄置。统领羌人右部，以敛岐为之。

右部督 官名。三国吴置。(1)即武昌右部督。孙权分武昌为二部，右部督掌自武昌至蒲圻军事。(2)即“太子右部督”。

右娥英 见“左娥英”。

右通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属门下省通进司，职掌不详。统和二十八年(1010)，萧韩家奴为右通进，典南京栗园。

右通政 官名。明清通政使司副长官。佐主官掌司事。明洪武十年(1377)设，一人。并设眷黄右通政一人。南京通政使司亦设一人，皆正四品。清顺治元年(1644)沿设，汉二人。乾隆十年(1745)裁一人。十三年俱裁。

右教坊 见“左教坊”、“教坊司”。

右副管 见“左副管”。

右常侍 官名。(1)十六国西秦乞伏炽磐置，为高级执政官。《晋书·乞伏炽磐载记》：“罢尚书令、仆射、尚书、六卿、侍中、散骑常侍、黄门郎官，置中左右常侍、侍郎各三人。”(2)王、公国属官。两晋、南朝及北魏置，掌侍从左右，赞相礼仪，献替谏诤。员额依国之大小不等。参见“常侍❺”。(3)即“右散骑常侍”。

右领军 官名。三国吴孙权黄龙元年(229)置。

右猛贲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右庶子 官名。隋置，为太子典书坊长官，员二人，正四品下。唐龙朔二年(662)改典书坊为右春坊，右庶子为右中护。咸亨元年(670)皆复旧。景云二年(711)再改典书坊为右春坊，以其比中书令，置二人，正四品下。掌侍从、献纳、启奏。宋沿置，不常设。明设为詹事府右春坊官。洪武十五年(1382)定设一人，正五品，为右春坊主要官员，在大学士之下，谕德、中允、赞善、司直郎之上。其职在于陈古义，申典制，以规鉴太子。不常置。嘉靖后，仅为翰林官迁转之阶。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十五年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满、汉各一人，正五品。掌记注撰文。汉员则兼翰林院侍读。光绪二十八年(1902)，詹事府省入翰林院，遂废。参见“左庶子”。

右庶长 爵名。战国秦置，为二十等爵第十一级。庶长，意即众列之长。秦、汉因之。汉景帝、武帝曾赐中二千石爵右庶长。

右翊卫 见“左翊卫”。

右阐教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有左、右阐教，右阐教依例升迁＊左阐教，缺出由左讲经升补。

右谏院 见“谏院”。

右谕德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始置太子左、右谕德各一人，正四品下，掌谕太子以道德，随事讽赞，分隶左、右春坊。宋仁宗、神宗、钦宗为太子时皆置，以他官兼任。金亦置为东宫僚属，正五品，掌赞谕道德、侍从文章。明代隶詹事府右春坊，掌赞谕规谏太子，从五品，以翰林院官兼任。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员一人，由汉人充任，隶詹事府右春坊。与右庶子等共掌记注纂修之事。十五年省。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满、汉各一员，汉员兼翰林院修撰衔。三十七年省满员，五十七年又省汉员，遂废。

右街使 见“左街使”。

右御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大业三年(607)置，设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统诸鹰扬府府兵。又置护军四员，掌副贰将军，寻改武(虎)贲郎将，又置武(虎)牙郎将六员，有长史，录事参军，司仓、司兵、司骑、司铠等员，军士名射声。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名右领军卫。

右善世 官名。明清僧录司职官有左、右善世。右善世循序升补＊左善世，缺出由左阐教升补。

右詹事 见“左詹事”。

右累卫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右韶舞 见“左韶舞”。

右演法 官名。明清道录司职官有左、右演法。右演法依例升迁＊左演法，缺出由左至灵升补。

右熊卫 渤海国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右赞善 见“左赞善”。

右藏令 官名。西晋少府属官。东晋省。南朝梁、陈皆置，隶太府卿，梁为流外三品勋位。北齐为太府寺右藏署长官，从八品上。隋沿置，设二人，从八品上，炀帝大业三年(607)升从六品。唐置二员，正八品上，掌内库金玉、珠宝、铜铁、骨角、齿毛、彩画等。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金改右藏库使，隶太府监。

右藏丞 官名。北齐置，为太府寺右藏署次官，佐长官右藏令掌署事。隋沿置，设四员，正九品。唐置三员，升正九品上。北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金改右藏库副使，隶太府监。

右藏库 官署名。北宋初置，淳化四年(993)并入左藏库。详见“左藏库”。金亦置，属太府监。掌锦帛丝绵毛褐、诸道常课诸色杂物。设使、副使领库事，使秩从六品、副使秩从七品。下设本把四人。

右藏署 官署名。北齐置，为太府寺下属机构，设令、丞为正副长官。隋沿置，有令二员、丞四员。唐亦设于太府寺，设令二员、丞三员、监事四员。掌金玉、珠宝、铜铁、角骨、齿毛、彩画及诸州贡物库藏。入库，由太府卿、御史监阅，太府丞主帐簿；出库，则勘验本寺符契而发。北宋初存其名而无职司。金改为右藏库，隶太府监。

右孺子 见“左孺子”。

右士尚书 官名。北魏兴安二年(453)置，为尚书省右士曹长官。后罢。

右大司马 见“左大司马”。

右大丞相 见“左大丞相”。

右大将军 官名。东汉初年置，旋罢。三国蜀景耀中置，位次大将军。十六国前秦亦于大将军外分置左、右大将军。皆为统兵武职。

右大都督 官名。北魏末置。与左大都督同为军事行动副长官，辅佐主帅统领大军，位＊左大都督下。

右千牛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右奉宸卫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中郎将二人，

与左千牛卫统率亲近禁军，共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不领府兵。受朝之日，侍列于御座左右。又有长史，录事及兵、胄曹参军及千牛备身，备身左右，主仗等属，天授二年(691)加置四色官，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卫将军 见"左卫将军"。

右卫率府 见"太子左右卫率府"。

右天驷监 宋代中央养马机构，置监官一人，掌国马，辨别良驽以待军国之用。

右中兵郎 官名。西晋分中兵郎置，为尚书省右中兵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属五兵尚书。东晋、南朝省并中兵郎。北魏复置，属七兵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置，属五兵尚书，六品上。

右中兵曹 官署名。西晋分中兵曹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与左中兵曹并掌都城畿内军队政令军务。属五兵尚书。置郎(郎中)为长官。东晋、南朝省并中兵曹。北魏复置，与中兵、左中兵曹并属七兵尚书。北齐沿置，掌畿内兵士名籍、兵役等军务之政令，属五兵尚书。

右中郎将 官名。西汉置，隶光禄勋。居宫禁中，与五官、左中郎将分领中郎，更直宿卫，协助光禄勋考核管理郎官、谒者、从官。秩比二千石。多由外戚及亲近之臣充任。东汉领右署中郎、侍郎、郎中，职掌训练、管理、考核后备官员，出居外朝。三国沿置。魏、西晋初不设五官、左右三郎署，其官仍置，职任渐轻，四品，居宫禁之外。西晋泰始九年(273)罢。南朝复置，为侍从武官，分司丹禁，改隶中领军(领军将军)。宋四品，梁八班，陈五品、千石。北魏、北齐置五员，为冗职，用以安置闲散武臣，隶领军府所辖左、右卫府，从四品。北周为散官，六命。

右户郎中 官名。北齐置，为尚书省右户曹长官，六品上，掌天下公私田宅租调等事。

右户参军 官名。晋司马睿(元帝)为镇东大将军时，参军始分曹治事，其府置右户参军，掌天下公私田宅。南北朝沿置，为幕府僚属，凡公府、位从公开府者、将军都督府及州刺史府等多有之。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六至九品之间。

右玉钤卫 官署名。即右领军卫。唐光宅元年(684)改是称，神龙元年(705)复名右领军卫。

右北平郡 战国燕置。秦治无终县(今天津市蓟县)。西汉末移治平刚县(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南古城)，辖境相当今河北围场县、承德市及天津市蓟县以东(长城以南的滦河流域及其以东除外)，辽宁建平县、建昌县以西，内蒙古英金河以南地区。东汉移治土垠县(今河北丰润县东土垠城)，属幽州，北部辖境缩小，以今长城一线稍北为界。西晋改为北平郡。境内有卢龙塞道，地势险要，历代为北方重地。

右外兵郎 官名。西晋分外兵郎置，为尚书省右外兵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属五兵尚书。东晋、南朝省并外兵郎。北魏复置，属七兵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沿置，六品上，属五兵尚书。

右外兵曹 官署名。西晋分外兵曹置，为尚书省诸郎曹之一，与左外兵曹并掌京畿以外各地军队政令军务。属五兵尚书。设郎(郎中)。东晋、南朝省并外兵曹。北魏复置，与外兵曹、左外兵曹并属七兵尚书。北齐沿置，属五兵尚书，掌河北及潼关以西诸州兵士名籍及发召征兵之政令。

右主客郎 官名。西晋置，为尚书省右主客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东晋省并主客郎。北魏复置，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省。

右主客曹 官署名。尚书省诸郎曹之一。西晋置左、右、南、北主客曹，各设郎(郎中)。初属客曹尚书，后不详。东晋省并主客曹。北魏复置，或说属仪曹尚书。北齐省。

右司直郎 官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于右春坊置，二人，从六品。与左司直郎及左、右清纪郎共掌太子东宫弹劾、纠举之事。不常设。

右司侍郎 官名。即尚书右丞。五代后梁开平二年(908)因避讳改，后唐同光元年(923)复名尚书右丞。

右司郎中 官名。唐贞观二年(628)置，员一人，从五品上，为尚书右丞副贰，协掌尚书都省事务，监管兵、刑、工部诸司政务，举稽违，署符目，知直宿，位在诸司郎中上。龙朔二年(662)改名右承务，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置一员，正六品，领兵、刑、工部及案钞房事。辽沿置。金尚书省右司置一员，正五品，掌本司奏事，总察兵、刑、工三部受事付事，兼带修注官。元中书省右司置二员，正五品，掌兵房五科、刑房六科、工房六科事。元末朱元璋置于中书省，为属官，正五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罢。

右司隶寺 官署名。十六国汉刘聪置。以右司隶为其长官，掌管右司隶部民，共领户二十余万，其下设内史，每一内史领万户。见《晋书·刘聪载记》。

右民尚书 官名。西晋惠帝所置六曹尚书之一，三品。掌天下公私田宅、租调等事。旋省并左民尚书。北魏始光元年(424)复分置，不久罢。参见"左民尚书"。

右民郎中 官名。西晋、北魏与右民郎互称，为尚书省右民曹长官。参见"右民郎"。

右执法郎 参见"左执法郎"。

右夷离毕 官名。辽代置，为北面官。夷离毕院官员，位左夷离毕下。参见"左夷离毕"。

右先司马 官名。战国置。军队中的先锋官。

右安乐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显禄王下。

右军巡使 官名。五代梁开平三年(909)置，掌京都巡警之事。北宋于开封府、河南府、应天府置，与左军巡使分掌争斗及推鞫之事，正八品。

右军将军 官名。三国魏置，四品。西晋时与前军、后军、左军将军合称四军。领营兵千人，掌宿卫。西晋初属中军将军，后属领军将军(中领军)。员一人，四品。东晋兴宁二年(364)，因不领营兵，罢。后复置，但不掌宫禁宿卫。南北朝时，复掌之。南朝宋初，员一人，四品，泰始以后，多以军功得官，无复员限，成为侍卫武职。梁天监七年(508)定为九班，陈五品，秩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降为从四品上。北齐时属左、右卫府，员五人，从四品上。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右巡御史 官名。唐御史台置，初以侍御史掌纠察违失，分左、右巡，以右巡监察京城之外，尽雍(今陕、甘一带)、洛(今河南)二州之境，月一代；后以殿中侍御史掌知；寻以务剧，又选用京畿县尉。

右护卫司 官署名。辽置，属北面官。北、南护卫府各设右护卫司，以太保统领。下设右护卫等职。

右里故簋 战国时齐国青铜量器。传

出于山东临淄(今淄博东北)。同铭者二器,一大一小。器形均为一盂旁加一柄,腹外铸铭"右里故簋"两行四字。"右里故"或读作"右故里"。大小二器的实测容量,分别为1025毫升和206毫升,约分别相当于子禾子釜或陈纯釜的二十分之一和百分之一,据《管子·海王篇》,齐制一釜合百升,则两件量器之容量分别相当于齐国的五升与一升。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

右帐内府 见"左帐内府"。

右谷蠡王 见"左谷蠡王"。

右奉宸卫 官署名。即右千牛卫。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千牛府置,旋改为右千牛卫。

右武大夫 官名。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西上阁门使置,正六品。

右武侍率 官名。即太子右宗卫率。隋大业三年(607)改是称,唐武德五年(622)复名右宗卫率。

右尚方令 官名。西汉尚方有中、左、右之分。东汉末设令,为少府属官。三国魏沿置,六百石、七品。西晋沿置。东晋省并尚方令,主作御刀绶剑诸器物。南朝宋复置,亦掌造军器。齐沿置。梁隶少府卿,为右尚方署长官,一班。北齐为太府寺右尚方署长官,从八品上。隋沿置二员,正八品;大业三年(607)升正六品,改隶少府监。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右尚方令则去"方"字,改为右尚令。

右尚方丞 官名。三国魏置,四百石、九品,右尚方令之副贰。西晋沿置。南朝宋置一员,齐置一员,梁隶少府卿,为右尚方署次官,流外三品勋位。北齐太府寺右尚方署置为次官,从九品上。隋沿置六员,正九品,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右尚方丞则去"方"字,改为右尚丞。

右尚方署 官署名。南朝梁置,为少府卿下属机构,设令、丞掌之。北齐太府寺置,有令、丞,又别领别局丞。隋初隶太府寺,有令二员、丞六员,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升令品。唐初沿置,垂拱元年(685)改少府监为尚方监,右尚方署则去"方"字为右尚署。

右侍上士 见"左侍上士"。

右金吾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十六卫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右候卫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与左金吾卫同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以执御非违,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下设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曹参军事。天授二年(691)又置司阶、中候、司戈、执戟四色官及长上等属,另有街使、判官等。其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又有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员。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西夏置,掌京城巡警,仁宗、桓宗时设上将军、正将军,多派为赴金使节。

右备身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1)隋开皇十八年(598)置,大业三年(607)改为右骁骑。(2)隋大业三年(607)改右领左右府置,设备身郎将一员为长官,直斋二员以为副,与右备身府同掌侍卫皇帝左右的亲信禁军,职任甚重。统千牛左右、司射左右。有长史、录事及司兵、仓、骑曹参军等员。以折冲郎将三员总领骁果,以果毅郎将三员为其副。其骁果,分置左、右雄武将府,各设雄武郎将领之,武勇郎将为其副。下有司兵、司骑二局,并置参军事。唐武德五年(622)改右领左右府,后又改右千牛府。

右府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天官府太府中大夫属官,掌右府库中所藏器物。正三命。下设右府中士以佐其职。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於陆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地位在左、右奕蠡王之下。

右肃政台 官署名。唐文明元年(684)改御史台为肃政台,光宅元年(684)分置左、右。右台监察京城外文武官僚。神龙元年(705)改右御史台。

右显禄王 官名。匈奴置。以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独鹿王下。

右钦察卫 元大都督府所辖京城侍卫军组织。世祖至元二十三年(1286)以钦察人组成。英宗至治二年(1322)分为右、左卫,文宗天历二年(1329),拨属大都督府。置达鲁花赤、都指挥管领,秩皆正三品。下设副使、佥事等官。辖行军千户所十八,屯田千户所二。门尉二员,儒学、蒙古字教授各一员。

右选侍郎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吏部设侍郎右选,若命他官兼掌,则称右选侍郎。参见"侍郎右选"。

右独鹿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朔方王下。

右奕蠡王 见"左谷蠡王"。

右亲事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所领侍卫府之一。置统军一人,掌领亲事,侍卫陪从。又有长史、录事及兵、铠曹参军事,库直等属。太宗贞观以后不分左、右。参见"亲事府"。

右宣徽使 官名。金置,为*宣徽院副长官,协助左宣徽使掌宣徽院事,秩正三品。

右宫门将 官名。即太子右监门率,隋大业三年(607)改,并降为正五品,唐武德五年(622)复名右监门率。

右客省使 官名。辽置,为*客省职官,属南面官。位左客省使下。

右给事中 见"左给事中"。

右班殿直 官名。(1)宋代武臣阶官。系三班小使臣。元丰改制,定为正九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保义郎。(2)宦官。宋政和二年,重定内侍官名,改高班置。

右都水长 官名。西汉置,属右扶风,员一人,掌内史右地水利事务。下设右都水丞以佐其事。

右都御史 见"左都御史"。

右校司马 见"左校司马"。

右监门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龙朔二年(662)改右监门府置,十六卫之一。不领府兵,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中郎将四人,与左监门卫率亲近禁军,共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判出,职任颇重。有长史,录事参军事,兵曹参军事兼掌仓曹,胄曹参军事兼掌骑曹。天授二年(691),置四色官及长上。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人,位大将军上。辽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监门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置,与左监门府统率亲近禁军,同掌宫殿门禁及守卫事,设将军一人、郎将二人,校尉、直长各三十人,又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二曹参军事,铠曹参军等属。仁寿三年(603),又置门候百二十人。大业三年(607),改将军为郎将,置直阁六人,其官属同右备身府,又增门尉、门候,以分掌门禁守卫,唐沿置,龙朔二年(662)改称右监门卫。

右豹韬卫 官署名。即右威卫。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右威卫。

右部都尉 官名。三国魏末置,西晋沿置。为匈奴右部长官,由右部帅改名。一说西晋太康中改。所统万余落,居于太原祁县。刘宣任此职时,武帝特给赤幢曲盖。

右朔方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

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左、右渐尚王下。

右曹侍郎 ❶宋代兵部、刑部、工部侍郎统称。❷官名。北宋元丰改制后置，掌户部右曹之事。

右曹郎中 ❶宋代职方、驾部、库部、都官、比部、司门、屯田、虞部、水部郎中统称。以诸司为右曹，故名。❷官名。北宋元丰改制后置，佐理户部右曹之事。

右副留守 见“左副留守”。

右厩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驾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右厩中马匹。正三命。下设右厩中士、右厩闲长下士以佐其职，又领奉乘二十人，驭夫一百三十人。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辅将军 官名。十六国乞伏述延置。为统兵武官。

右领军卫 禁卫军指挥机构。唐代采用前代领军名别置领军府，为十六卫之一。设大将军一员、将军二员。掌宫禁宿卫，大朝会则被青铠甲、弓箭刀楯旗等，为右厢仪仗，次立右威卫之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西面助铺及京城、苑城诸门，领翊府及诸折冲府府兵。有长史，录事及仓、兵、骑、胄四曹参军，司阶、中候、司戈、执戟等属。翊府有中郎将、郎将、兵曹参军事、校尉、旅帅、队正、副队正等。龙朔二年(662)改名右戎卫，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光宅元年(684)改名右玉钤卫，神龙元年(705)再复旧。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一员，位大将军上。辽亦置，设大将军、上将军、将军，领折冲都尉、果毅都尉。

右领军府 官署名。隋置，与左领军府同掌十二军帐籍、差科、辞讼之事。不置将军，唯有长史、司马、掾属、录事及功、仓、户、骑、兵曹参军，法、铠二曹行参军等员。又置明法，隶于法司，掌律令轻重。大业三年(607)改置右屯卫，为十二卫之一。

右率府使 官名。明初置，为太子东宫官。由勋旧大臣兼领，仅为虚职，不专掌辅导太子之事。洪武十五年(1382)以后不置。

右清纪郎 官名。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于詹事府右春坊置，一人，从八品。与左、右司直郎及左清纪郎共掌太子东宫弹劾、纠举之事。不常设。

右清道卫 官署名。即太子清道率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太子右虞候率府置，神龙元年(705)复改右虞候率府，开元初定为右清道率府。

右渐尚王 官名。匈奴置。由单于子弟充任，统领部众，位在左、右於陆王下。

右屠耆王 即“右贤王”。

右骐骥使 官名。北宋雍熙中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改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为武德大夫。

右骐骥院 见“左骐骥院”。

右雄武府 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置，隶左、右备身府，与左雄武府各置雄武郎将，领皇帝亲近禁军骁果，以武勇郎将为副贰，有司兵、司骑二局，并置参军事。

右御史台 官署名。唐神龙元年(705)改右肃政台置，景云三年(712)废，先天二年(713)复置，督察诸州。寻废。参见“御史台”。

右弼都尉 官名。三国吴置。孙权黄龙元年(229)立孙登为太子，置左辅、右弼、辅正、翼正都尉以辅佐之，称四友。张休自中庶子转此职。

右禁将军 官名。十六国前燕置。前秦苻坚沿置。为四禁将军之一。统兵驻于京师，亦经常率军出外征讨。

右鹰扬卫 官署名。即右武卫。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右武卫。

右藏库使 官名。宋初置，为武臣阶官。淳化四年(993)罢。金亦置，属太府监。参见“右藏库”。

右藏提点 官名。元至元十九年(1282)置左、右藏提点，属太府监，秩从五品，员各四人。其下置大使，正六品；副使，正七品，员各二人。右藏提点掌收支金银宝钞、* 只孙缎匹、水晶玛瑙玉璞诸物。左藏提点掌收支常课，和买纱罗、布绢、丝绵、木棉、铺陈衣服诸物。

右警巡院 见“左警巡院”。

右一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所置六护军府之一。掌侍卫陪从，置护军一人、副护军二人，长史、录事及仓、兵、铠曹参军各一人；统军五人、别将十人，分别掌领亲、勋卫及外军。

右二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所置六护军府之一。掌侍卫陪从，置护军一人、副护军二人，长史、录事及仓、兵、铠曹参军各一人；统军二人、别将四人，分别掌领亲、勋卫及外军。

右三护军府 官署名。唐初秦王、齐王府所置六护军府之一。职掌、设官同右二护军府。

右卫大将军 官名。北齐置。常在嗣主左右，兼掌机要之事。隋置一人，正三品，掌宫掖禁御，督摄仗卫。大业三年(607)改为右翊卫大将军，总领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武德五年(622)复为右卫府大将军。龙朔二年(662)去“府”字，置一人，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长官，掌宫禁宿卫，总制五府及外府。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以承宣使遥郡者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右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卫长官，位大将军上，置一人，从二品，掌宫禁宿卫，总制五府及外府。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官。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复为从二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复置，以承宣使正任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右卫中郎将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右翊卫为右卫府而置，龙朔二年(662)去“府”字，置一人，正四品下，将军缺员，则代之，为上将佐贰。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官或武官责降散官。北宋前期为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右车骑将军 官名。东汉末及三国蜀后主时均曾分置车骑将军为左、右，为领兵武职。

右屯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领军府为右屯卫，置将军二人，从三品，协助大将军总其府事，统诸鹰扬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右威卫将军。五代后周广顺二年(952)复名右屯卫将军。宋沿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右中兵郎中 官名。西晋、北朝与右中兵郎互称，为尚书省右中兵曹长官。参见“右中兵郎”。

右文殿修撰 见“集贤院学士”。

右外兵郎中 官名。西晋、北朝与右外兵郎互称，为尚书省右外兵曹长官。参见“右外兵郎”。

右司员外郎 官名。唐永昌元年(689)始置，隶尚书都省，一人，从六品上，与右司郎中同为尚书右丞副贰，监管兵、刑、工部诸司政务，举稽违，署符目，知宿直，位诸司员外郎上。神龙元年(705)省，次年复置。北宋初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置一员，从六品，与右司郎中监管兵、刑、工部及案钞房。辽沿置。金

尚书省右司置一员，正六品，佐郎中掌本司奏事及总察兵、刑、工三部受事付事。元中书省右司置二员，正六品，佐郎中掌兵房五科、刑房六科、工房六科。元末朱元璋中书省置为属官，正六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罢。

右戎昭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置，地位高于左、右卫将军。

右光禄大夫 官名。三国魏置，作为在朝显职的加官，以示优崇，或授予年老有病者为致仕之官，亦常用为卒后赠官。无职掌。西晋时假金章紫绶，禄赐、班位、冠帻、车服、佩玉，置吏卒及诸所赐给与特进同。二品。其为加官者，唯章绶、禄赐、班位而已，不别给车服吏卒。卒赠此位者，如本已有卿官，不复给吏卒，其余皆给。光禄大夫在汉代属光禄勋，魏、晋时地位提高，不复属之，南朝仍属光禄勋。南朝梁天监七年(508)定为十六班，位金紫光禄大夫上，加开府仪同三司者，升为十七班，置官属同三公。陈二品，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一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二品。北齐仍为二品，北周正八命，亦在金紫光禄大夫上。隋初定为正二品，大业三年(607)降为从二品。唐初沿之，贞观后，唯设光禄大夫，不分左、右。宋元祐三年(1088)，分光禄大夫为左、右两阶，大观二年(1108)，改称为正奉大夫。参见"光禄大夫"。

右军都督府 官署名。明五军都督府之一。初分领在京虎贲右卫、留守右卫、水军右卫、武德卫、广武卫。永乐后改水军右卫、广武隶南京右军都督府。并领在外云南都司、贵州都司、四川都司、陕西都司、广西都司及其所领卫所。永乐后增直隶宣州卫，陕西行都司所领卫所，四川都司所领土官天全六番招讨司等，四川行都司所领卫所与土官昌州长官司等及云南都司、贵州都司所领土官茶山长官司、新添长官司等。设左、右都督，正一品；都督同知，从一品；都督佥事，正二品，及经历等官。

右扶风都尉 官名。西汉右扶风置都尉。东汉初废。安帝时以羌族进攻，三辅有陵园之守，复置右扶风都尉，并设置诸曹掾史。

右折冲都尉 官名。辽置，属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佥都御史 官名。明洪武十六年(1383)置，为都察院职官，额二人，正五品，与左、右都御史，左、右副都御史，左佥都御史同掌都察院事。十七年升正四品。为皇帝耳目风纪之臣。后渐有以尚书、侍郎、少卿等官加授者。出外则为总督、巡抚，以总理一方军政。清初作为巡抚等官加衔。乾隆十三年(1748)罢。参见"左佥都御史"。

右武卫将军 官名。隋十二卫大将军之一。置二员，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时沿置，掌宫禁宿卫，凡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分配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臣责降散官。元丰改制后降为从四品。南宋时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代亦置，为加官。

右武候将军 官名。隋十二卫将军之一，置二员，从三品，为右武候大将军副贰。大业三年(607)改为右候卫将军。

右果毅都尉 官名。唐折冲府次官之一。贞观十年(636)改别将(车骑将军)置，一人，上府从五品下，中府正六品上，下府从七品下，与右果毅都尉通判府事，为折冲都尉副职。辽代诸卫各置二十八人。

右典牧都尉 官名。西晋置。掌管马、牛的牧养，与中典牧都尉、左典牧都尉同属太仆，六品。见《晋书·食货志》。

右威卫将军 官名。唐十六将军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右屯卫将军置，二人，从三品，佐右威卫大将军掌宫禁宿卫，督其属。辽亦置，为加官。

右选曹尚书 官名。十六国时汉置，属尚书省。掌官吏铨选，位次尚书仆射。《晋书·刘聪载记》："省吏部，置左、右选曹尚书。"

右度辽将军 官名。东汉末置。曹操曾以鲜于辅为右度辽将军，还镇幽土。

右骁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备身府为右骁卫，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掌宫禁宿卫。光宅元年(684)改右武威将军，神龙元年(705)复名右骁卫将军。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骁骑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置，掌管宿卫事务，领朱衣直阁，并给仪从。多由侍中、散骑常侍等文职清官兼领，七年定为十一班。陈沿置，四品、秩二千石。

右积弩将军 官名。(1)三国、晋置，领禁卫营兵，隶中领军(领军将军)。北魏为侍卫武职，从四品下。(2)即"太子右积弩将军"。

右积射将军 官名。侍卫武官。北魏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四品下，二十三年改为七品上。

右候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武候为右候卫而置，为十二卫将军之一，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府事。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右金吾卫将军。

右曹员外郎 ❶宋代职方、驾部、库部、都官、比部、司门、屯田、虞部、水部员外郎统称。❷官名。宋神宗元丰改制后于户部置，佐理户部右曹之事。

右副都御史 见"左副都御史"。

右领左右府 禁卫军指挥机构。隋置，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与左领左右府同掌侍卫皇帝左右的亲信禁军，供御兵仗，职任甚重。领千牛备身十二人，掌执千牛刀；备身左右十二员，掌供御弓箭；备身六十人，掌宿卫侍从；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二曹参军事，铠曹行参军等属官。大业三年(607)改名右备身府。

右率府副使 见"左率府副使"。

右谏议大夫 官名。秦始置谏议大夫。历代沿置。唐贞元四年(788)，分置左、右，各四员。右谏议大夫隶中书省，掌侍从赞相、规谏讽谕。元和元年(806)罢左、右之号，会昌二年(842)复分左、右。初为正五品上，后升正四品下。北宋前期，多出领其他职任而不专言职，用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复置为职事官，员一人，从四品。隶中书省，与左谏议大夫同掌规谏讽谕，凡朝廷有阙失，大事则廷诤，小事则论奏。南宋建炎三年(1129)，令不隶中书省。辽置，为中书省右谏院长官，属南面官，掌规谏讽谕，侍从赞相。金亦置，正四品，与左谏议大夫同掌谏院。

右骐骥院使 即"右骐骥使"。

右骐骥副使 官名。宋雍熙中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德郎。

右散骑常侍 官名。唐、宋、辽置。详见"散骑常侍"。

右街道录院 见"道录院"。

右街僧录司 见"僧录司"。

右御卫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十二卫将军之一，置二人，从三品，佐大将军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

府。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为右领军卫将军。

右御史大夫 官名。三国吴孙休永安五年(262)分御史大夫置。以光禄勋孟宗为右御史大夫。唐神龙元年(705)改右肃政大夫为右御史大夫,为右御史台长官,掌监察地方文武官僚,从三品。延和元年(712)废。元末朱元璋吴元年(1367)复置,与左御史大夫并为御史台长官,掌纠察朝廷内外百官,从一品。明洪武十三年(1380)废。参见"御史大夫"、"御史台"。

右御史中丞 见"左御史中丞"。

右游击将军 官名。南朝梁天监六年(507)置,充当侍卫之任,多由散骑常侍等文职清官兼领。七年定为十一班。陈沿置,四品,秩二千石。

右翼三万户 明代东蒙古右翼祆儿都司万户、土默特万户和永邵卜万户的简称。达延汗统一东蒙古后所建,与左翼三万户合称六万户。

右翼军都统 官名。辽置右翼军都统所,属北面行军官。设右翼军都统以统领所部。另有左翼军都统所,亦属北面行军官。设左翼军都统以统领所部。

右曜武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置,地位高于左、右卫将军。

右三部检法司 官署名。金代置,属尚书省。主管兵、刑、工三部法律事宜。设司正二员,掌披详法状,秩正八品;检法二十二员,掌检断各司取法文字,秩从八品。

右三部照磨所 官署名。元代于工部置右三部照磨所,秩正八品,掌兵、刑、工三部钱谷计帐之事。主管有照磨一人,所属有典吏八人。

右千牛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奉宸卫而置,设官二员,从三品。协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屯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领军府为右屯卫,置大将军一员为长官,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龙朔二年(662)改名右威卫大将军。五代后周广顺二年(952)复名右屯卫大将军。北宋沿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

右中兵尚书郎 见"中兵郎"。

右龙武军将军 官名。唐北衙禁军统兵长官之一。开元二十七年(739)改右万骑营为右龙武军置,二员,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为三员,为右龙武军大将军副贰。

右龙武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员,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右龙虎军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为加官,无实职。

右外兵尚书郎 见"右外兵郎"。

右羽林军将军 官名。唐北衙禁军右羽林军统兵次官。龙朔二年(662)置,员二人,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一员。辽亦置,为加官。

右羽林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人,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右羽林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羽林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右羽林率中士、右羽林侩长下士以佐其职。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右武卫大将军 官名。隋十二卫大将军之一。置一员,正三品,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武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武卫长官,一员,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降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武伯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司长官,省称右武伯。员一人。与左武伯中大夫共掌皇宫内外宿卫禁令,兼统虎贲、旅贲、射声、骁骑、羽林、游击等六率禁卫军士。皇帝临轩时,备三杖于庭,立于殿上东、西阶之侧。皇帝出行时则列兵护于帝之左右。下设右小武伯下大夫、右小武伯上士以佐其职,领右虎贲率上士、右旅贲率上士、右射声率上士、右骁骑率上士、右羽林率上士、右游击率上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又复置。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武候大将军 官名。隋十二卫大将军之一。置一员,正三品,与左武候大将军同掌车驾出巡营卫,分领府兵。大业三年(607)改名右候卫大将军。

右虎贲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虎贲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右虎贲率中士、右虎贲侩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侍伯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统所部禁军,负侍卫之责。正五命。亦省称右侍伯。宣政元年(578),苏慈自前侍伯中大夫迁此。

右金吾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候卫为右金吾卫,置将军二员,从三品,佐大将军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后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春坊大学士 官名。明詹事府右春坊长官,正五品,一人。与左春坊大学士共掌太子上奏请、下启笺及讲读之事。

右威卫大将军 官名。唐十六卫大将军之一。龙朔二年(662)改右屯卫大将军而置,一员,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以前为右威卫长官,与左威卫大将军同掌宫禁宿卫,督其属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辽亦置,为加官。

右威卫上将军 官名。唐德宗贞元二年(786)置为右威卫长官,一员,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督其属翊府之翊卫、外府熊渠番上者。辽亦置,为加官。

右勋曹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正五命。《隋书·于仲文传》:"及宣帝嗣位,(于玺)转右勋曹中大夫。"

右神武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右神武军统兵官。至德二年(757)置,二员,从三品。贞元三年(787)增置一员,为右神武军大将军副贰。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武军统军 官名。唐兴元元年(784)置,一人,从二品,以授节帅罢任者,无职事。

右神威军将军 官名。唐禁军右神威军统兵次官。贞元三年(787)改殿前右射生军为右神威军而置,二人,从三品,元和三年(808)罢。辽亦置,为

加官。

右神策军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右神策军统兵官。贞元二年(786)改神策右厢为右神策军而置,二员,从三品。三年,加置二员。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策军统军 官名。唐贞元十四年(798)置,二员,从二品,以崇禁卫。

右骁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备身府为右骁卫,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正三品,总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沿置,光宅元年(684)改右武威大将军,神龙元年(705)复旧称。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右骁卫长官,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骁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初置,一员,从二品,为右骁卫长官,位大将军上,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降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骁骑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骁骑之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的侍卫。正三命。下设右骁骑率中士、右骁骑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右监门卫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监门府将军为之,二员,从三品,协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判出。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时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监门府郎将 官名。(1)隋初右监门府次官,置二员,正四品,大业三年(607)废。(2)隋大业三年改右监门府将军置,为右监门府长官,一员,正四品,分掌门禁守卫。唐初复为右监门府将军,后改为右监门卫将军。

右监门府将军 官名。隋置,一员,从三品,为右监门府长官。掌宫殿门禁及守卫事。大业三年(607)改名为右监门府郎将,正四品。唐武德五年(622)复旧称。

右候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右武候为右候卫而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员,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初沿置,龙朔二年(662)改名右金吾卫大将军。

右射声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射声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侍卫。正三命。下设右射声率中士、右射声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旅贲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旅贲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侍卫。正三命。下设右旅贲率中士、右旅贲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领军卫将军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右御卫为右领军卫,置将军二员,从三品。协掌宫禁宿卫,凡翊府之翊卫、外府射声番上者,分配之;凡分兵主守,则知皇城西面助铺及京城、苑城诸门。龙朔二年(662)改为右戎卫将军,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又改为右玉钤卫将军,神龙元年(705)再复。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从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街大功德使 官名。又名右街功德使。唐贞元四年(788)崇玄馆罢大学士后置,与左街大功德使总领僧、尼之籍及功役。元和二年(807)又以道士、女冠隶之。会昌二年(842)以僧、尼改隶礼部主客司,六年复隶左、右街大功德使。

右御卫大将军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为十二卫大将军之一,一员,正三品,总其府事,并统诸鹰扬府。唐初沿置,武德五年(622)改为右领军卫大将军。

右遂伯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省称右遂伯。地官府民部中大夫属官。每方设一人,协掌本方行政事务。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游击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中大夫属官,统禁军游击士,负责皇帝临朝及出行侍卫。正三命。下设右游击率中士、右游击倅长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千牛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奉宸卫大将军而置,一员,正三品。贞元二年(786)添置上将军前,为右千牛卫长官。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皇帝受朝之日,领备身左右升殿列侍,亲射则率属以从。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孝宗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千牛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千牛卫长官,一员,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侍卫宫禁及供御兵器仪仗,凡千牛及备身左右以御刀仗升殿供奉者,皆领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千牛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奉宸卫中郎将而置,二员,正四品下,掌供奉侍卫,佐大将军职;有口敕,声不下闻者,则宣告。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官员、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南宋多不除授。

右小武伯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右武伯司次官,省称右小武伯或小右武伯,员二人。佐右武伯中大夫与左武伯中大夫共掌皇宫内外卫禁令,统虎贲、旅贲、射声、骁骑、羽林、游击等六率禁卫军士,皇帝临朝及出行时负责侍卫。正四命。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六府诸司中大夫,遂为右武伯司长官,称右武伯下大夫。宣帝即位,复置六府诸司中大夫后,仍为次官。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少司卫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东宫司卫上大夫属官,佐其统率东宫卫士。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右龙武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右龙武军统兵长官。开元二十七年(739)改右万骑营为右龙武军置,初一员,乾元二年(759)增为二员,正三品,掌领右龙武军,宿卫京师。

右龙虎军大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龙虎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羽林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右羽林军统兵长官。龙朔二年(662)置,一人,正三品。武则天时地位日重,开元年间最为荣宠,成为举足轻重的禁军统兵官,多以宦官为之。乾元二年(759)增一员。辽亦置,为加官。

右羽林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属南面官。为加官,无实职。

右金吾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候卫为右金吾卫而置,一员,

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右金吾卫长官，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凡翊府之翊卫及外府佽飞番上，皆属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以节度使遥郡者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右金吾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金吾卫长官，一员，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水草之宜；凡翊府之翊卫及外府佽飞番上，皆属之。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为从二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以节度使领任，以正任为之。辽亦置，为加官。

右金吾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候卫为右金吾卫，其右翊府置，为长官。一员，正四品下，掌领本府翊卫，督京城六街铺巡警。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北宋前期为四品。南宋多不除授。

右金紫光禄大夫 官名。北周置，为朝中官员加官，无具体职掌。八命。详见“金紫光禄大夫”。

右神武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兵右神武军统兵长官。开元二十六年(738)分羽林军而置，寻废。至德二载(757)以左、右羽林军减耗而又别置。初设一员，正三品，乾元二年(759)以战乱未息，增为二员，总领衙前射生兵。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武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神威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禁军右神威军统兵长官。贞元三年(787)改殿前右射生军为右神威军而置，二人，正三品，元和三年(808)罢。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威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神策军大将军 官名。唐代北衙禁军右神策军统兵长官。贞元二年(786)改神策右厢为右神策军而置，二员，正三品，掌卫兵及内外八镇兵，光启元年(885)以其为右神策军诸都指挥使。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策军上将军 官名。辽代置，为南面官。加官，无实职。

右监门卫大将军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改右监门府为右监门卫而置，一员，正三品，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前，为右监门卫长官。掌宫城诸门禁卫及门籍，行幸，则率部属于衙门监守。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监门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监卫长官，一人，从二品，位大将军上。掌宫城诸班门禁卫及门籍，行幸，则率属下于衙门监守。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以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降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监门卫中郎将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置，四员，正四品下，掌监诸门，检校出入。

右银青光禄大夫 官名。西魏、北周置。加官，无具体职掌，正七命。参见“光禄大夫”。

右领左右府将军 官名。隋代右领左右府次官。置二员，从三品，佐大将军掌领侍卫左右，供御兵仗，大业三年(607)罢。

右领军卫大将军 官名。唐武德五年(622)改右御卫为右领军卫，置大将军为长官，一员，正三品。掌宫禁宿卫。龙朔二年(662)改右戎卫大将军，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又改为右玉钤卫大将军，神龙元年(705)再复旧。德宗贞元二年(786)置上将军后，居其次。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为武臣赠典或武官责降散官。元丰改制，降为正四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领军卫上将军 官名。唐贞元二年(786)置，为右领军卫长官，位大将军上，一员，从二品。掌宫禁宿卫。北宋置为环卫官，无定员，无职掌，多以宗室为之，亦用为武臣赠典。元丰改制前为三品，后为从三品。南宋多不除授，隆兴中复置。辽亦置，为加官。

右神策军护军中尉 官名。唐贞元十二年(796)置，以宦官为之，为禁军最高统兵官之一，权倾天下，皇帝废立，多出其可否。

右领左右府大将军 官名。隋代右领左右府长官。置一员，正三品，掌领千牛备身、备身左右等侍卫皇帝左右，供御兵仗。大业三年(607)罢。

右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指挥机构，五卫之一。秩正三品。掌汉军万名。置营于永清(今属河北)，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设都指挥使三员，副都指挥使二员，佥事二员。下辖一镇抚所，十行军千户所，左、右屯田千户所及弩军千户所。

右江镇安军民安抚司 古为镇安土洞。宋置军民安抚司，隶邕州右江道。元属镇安路，辖境约当今广西德保、天等、那坡等地。

右阿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中主要以阿速军组成的军事机构。至元九年(1272)立阿速拔都达鲁花赤，置官属，率领进入内地的阿速军士攻宋。二十三年，扩充为一万户，名为阿速军，分隶于前、后二卫。至大二年(1309)始改立为右、左阿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掌宿卫城禁，兼营潮河、苏沽两川屯田。司置达鲁花赤、都指挥使(秩并正三品)及副使、佥事等职。下设行军千户所千户七员、把门千户二员、本投下达鲁花赤一员、庐江县达鲁花赤一员、儒学教授一员。

右钦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指挥机构。秩正三品。至治二年(1322)二月，由钦察卫亲军都指挥使司分立。置达鲁花赤一员、都指挥使二员、副都指挥使二员、佥事二员。下辖十八行军千户所，二屯田千户所。置营于清州(今河北青县)，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

右都威卫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皇太子、太后的侍卫军机构。历属詹事院、徽政院、储政院。世祖中统三年(1262)，以五投下探马赤立蒙古探马赤总管府。二十一年，拨属皇太子东宫，次年改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三十一年，成宗即位，改隆福宫右都威卫使司，隶皇太后。秩正三品，设使、副使、佥事等官。辖镇抚司、五行军千户所、屯田千户所、广贮仓等。

右翊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代侍卫亲军指挥机构之一。秩正三品。大德七年(1303)，由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分立，掌蒙古军士。置营于武清(今属天津)、新城(今河北辛集)，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设都指挥使三员，副都指挥使二员，佥事二员，蒙古字、儒学教授各一员。下辖千户所十二翼。

布土 亦称布僚。旧称土佬、土僚。壮族自称之一。意为最早住在这里的人。今广西钦州市和左右江一带壮族多

以此自称。

布机 又称织机。一种织造一般布帛的人力纺织机械。又分斜织机和平织机。由杼、柚、综、蹑和机架等构成。经过提综开口、引纬、打纬、送经和卷取而织布或织帛。新石器时代已使用原始腰机织造纺织品。战国时期已使用布机。秦汉时期广泛应用,结构趋于完善,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织布机。汉以后传到亚欧各国。在中国直到清末仍大量使用。

布吏 法律用语。交官吏验明证件。秦律不允许本国人与未经官吏验明证件的别国人做交易。《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客未布吏而与贾,贳一甲。""何谓布吏?诣符传于吏是谓布吏。"

布西 即西布特哈。地在今内蒙古莫力达瓦达斡尔自治旗。明属朵颜卫。清康熙中置布特哈总管驻此,统辖嫩江两岸索伦、达斡尔、鄂伦春诸部落。光绪二十年(1894)升为副都统,三十二年裁,分东、西布特哈,各设总管。

布帆 器名。用布制作的风帆。北宋前,棉花种植不普遍,棉布为珍贵的织物,故布帆一般用麻布制成。南宋后,随棉花种植的推广,布帆开始使用棉布制作。统治者为炫耀其权威,在官船上也有以丝织物制作风帆的。

布衣 旧时对平民之称谓。《史记·李斯列传》:"夫斯乃上蔡布衣,闾巷之黔首。"《盐铁论·散不足》:"古者庶人耄老而后衣丝,其余则麻枲而已,故命曰布衣。"后多用以称未做官的读书人。

布伯 亦作布求。明僮、瑶等少数民族对其首领之称谓。总管祭祀及行政诸事。

布库 官署名。北宋建隆元年(960)置,隶三司,掌收储诸州所纳布,司其出给。监官二人,以京朝官及三班使臣充任。元丰改制后隶太府寺。

布沙 壮语音译,意为沙人。壮族自称之一。今云南富宁、广南、麻栗坡一带壮族多以此自称。因多住山区,亦被称为山人。

布局 清代嘉兴、苏州等地棉布商人所开设之布店。不仅大量收购与销售棉布,且直接开设踹坊、染坊,对棉布进行加工。

布幸 亦作布倖、老幸。傣语音译,意即一村之长。旧时云南傣族地区有布幸,掌管所辖村寨行政事务,处理民事纠纷,为土司征赋派役。

布侬 ❶壮语音译,意为侬人。壮族自称之一。意为住在山区耕种水田的人。今广西龙州、凭祥、大新、天等、德保、靖西、那坡及云南富宁、广南一带壮族多以此自称。❷布依语音译。部分布依族自称。分布在今贵州册亨县。自称为侬智高后裔。

布泉 北周铜钱。保定元年(561)始铸。以一当五,与五铢钱并行,钱文"布泉",玉筋篆"泉"字中竖不断,为北周三大名泉之一。时梁、益诸州,杂以古钱交易,河西诸郡,或用西域金银之钱。至建德五年(576)以其值渐贱而人不用,遂废之。


布 泉

布宪 ❶官名。《周礼》秋官司寇的属官。爵中、下士。掌公布国家刑罚禁令。国家有大事聚合民众,则掌其刑禁号令。❷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秋官府。长官为布宪中大夫。下设布宪下大夫、小布宪上士,辖修闾中士、掌墿中士、禁杀戮中士、禁游中士、禁暴中士、司寤中士等。❸颁布法令。《管子·立政》:"君乃出令,布宪于国。"

布钱 亦名铲币。春秋、战国时期青铜铸币之一种。其形源于青铜农具镈,一般认为"布"是"镈"的同音假借字。依形制可分为两大类:(1)空首布钱。首空,呈銎状。又可分作*原始空首布钱、*空首弧足布钱、*空首尖足布钱三种。始铸行于春秋时期,通行于周王畿地区及晋、卫、郑、宋等国。(2)平首布钱。系由空首布钱演变而成,体型缩小,重量减轻,銎消失,首部呈扁平状,主要有*平首尖足布钱、*平首方足布钱、*平首圆足布钱三种。盛行于战国中、晚期,流通于周王畿地区与韩、赵、魏、燕等国。除时代较早的原始空首布钱外,一般都铸有地名,有的并铸有面值等其他文字。秦统一后废止使用。王莽时曾仿先秦古制铸行过几种布钱。


平首布钱

布朗(Samuel Robbins Brown,1810—1879) 美国人。传教士。1838年毕业于美国耶鲁大学,旋得名誉博士学位。清道光十九年(1839)偕妻至澳门,任马礼逊学校校长,为在中国创办西式学校的第一人。二十七年因病回国,将容闳、黄胜和黄宽三名学生带至美国留学。抵美后,在纽约州任阿朋学校监院。1859年赴日本办学校兼传教。后病死。

布偏 壮族自称之一。今广西合浦一带大部分壮族曾以此自称。合浦原属广东,偏处广东西境,当地壮族遂多自称"布偏","布"为壮语"人"的意思。

布傣 壮族自称之一。今广西龙州、钦州及云南文山等地壮族多以此自称。

布僚 即"布土"。

布僮 壮族自称之一。红水河、龙江、融江流域一带大部分壮族多以此自称。

布燮 官名。南诏置,与坦绰、久赞谓清平官,决国事轻重,犹如唐朝宰相。

布山县 西汉置。治今广西桂平市西古城。为郁林郡治。隋大业初省入郁林县。

布王三 即"王权"。

布尔尼(?—1675) 清漠南蒙古左翼察哈尔部首领。博尔济吉特氏。林丹汗孙,清朝封为察哈尔亲王,父阿布鼐,母为清太宗女温庄长公主。康熙十四年(1675)三月,乘吴三桂反叛之机,约会乃曼等部叛清,为清军所败,被杀。

布农人 又作布嫩、蒲嫩、不侬、布奴等。台湾高山族之一部。布农为该族之自称,意为"人"。居地位于泰雅人与排湾人之间,东接阿美人,西邻曹人。主要聚居关山和玉里等地。海拔500—3000米,为高山族居住地区最高部分。过去分为北、中、南三布农群,语言亦相应有北部、中部、南部方言之分。

布花银 明代军士之被服银。明制,每名军士每冬支布四匹、棉花一斤。

布克申 满语音译。意为哨所。清代在北部边境线内侧设卡伦(哨所),共分三层,最外层为"添设卡伦"。为加强防范,清政府有时在添设卡伦以外临时增添哨所,称布申克。参见"卡伦(1)"。

布估钱 杂税名。宋代重赋之一。由北宋"和买布"演变而来。天圣四年(1026),于成都府、蜀州(治今四川崇州)、邛州(治今四川邛崃)、彭州(治今四川彭州)、汉州(治今四川广汉)、永康军(治今四川都江堰市)六地岁市麻布七十万匹,每匹给钱三百文。熙宁间每匹增至四百,于乡村上三等户等第配率。建炎四年(1130),以军兴改为估钱给军用,每匹输布估钱三千文。后累经减免,庆元初每匹犹征钱一千七百至二千文。参见"和买"。

布努瑶 部分瑶族的自称。布努即本地人之意。明代由贵州迁居今广西都安、巴马等地。从事农业生产。明、清属壮族土官统治。奉米罗陀为始祖，每年五月二十九日为达努节，击铜鼓祭之。

布孜罕 即“布素鲁克”。

布拉敦 即“布拉呢敦”。

布依族 旧称仲家、夷族，自称布越。中国少数民族之一。与骆越有渊源关系。人口 2548294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今贵州南部和西南部。语言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傣语支。史称骆越、俚、僚、蛮僚、仲家、夷。布依为自称。自古活动于牂柯江(今北盘江)流域，其地西汉时有夜郎国，汉曾于此置犍为郡、牂柯郡。东汉至唐，豪强崛起，历为谢氏一宗统治，中央王朝仅事羁縻。宋时为他姓豪强所代。元、明设置土司，确立军事屯守制。清初改土归流，封建地主经济有所发展。住干栏，种水稻。有传统口头文学如民歌、寓言、布依戏等。亦有蜡染、刺绣等工艺。历受中央王朝封建压迫与民族压迫，曾多次进行反抗斗争。建国后实行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有所发展。

布侬蛮 即“侬人”。

布政使 官名。别称藩司、方伯。明清各直省承宣布政使司主官。掌一省政令与财赋。明洪武九年(1376)设，每省一人，正二品。十四年增设左、右各一人。二十二年定秩从二品。宣德三年(1428)定十三布政使司之制。初为一省最高行政长官，与六部均重。中叶后渐设总督、巡抚，其权遂轻。清顺治中沿设。康熙六年(1667)去左、右系衔，止设一人，从二品。全国十八个直省，唯江苏设二人，共设十九人。台湾省亦曾设一人。自乾隆以后，督抚成为固定之封疆大吏，布政使遂为属官，与按察使合称两司。光绪二十五年(1899)定全国布政使共二十人。

布政榜 文书名。北宋亲王、节度使不赴本镇者，于除授之后，学士院仍撰写榜文，由朝廷颁下，告谕本镇军民，称为布政榜。

布思端(1290—1364) 即布敦·仁钦朱。元乌思藏迦举派僧人。原名辇真竺。因父号八思端(义为父教师)，故被称为布思端(子教师)。幼年从母学佛经，十八岁出家，学识渊博。中年以后，主持沙鲁寺，嗣法弟子衍为沙鲁派。译著很多，全集共二十八函，约二百余种。首次编校藏文大藏经论部《丹珠尔》及目录。所著《善逝教法史》是佛教史名著。

布彦泰(1791—1880) 清满洲正黄旗人，颜扎氏。由荫生授蓝翎侍卫，袭骑都尉世职。嘉庆二十三年(1818)充伊犁领队大臣。后擢头等侍卫，历喀什噶尔参赞大臣、办事大臣等职。道光二十年(1840)授伊犁将军，旋授镶黄旗蒙古都统。二十四年疏报塔什图毕等处垦荒叠著成效，加太子太保。复奉命开垦乌鲁木齐及各城旷地，垦田六十余万亩。二十五年授陕甘总督。二十九年充叶尔羌帮办大臣，调伊犁参赞大臣。咸丰元年(1851)偕伊犁将军奕山会议俄罗斯通商事宜。次年授正白旗汉军副都统，仍留边任。四年以疾开缺。

布特哈 亦作布特罕。满语，汉译渔猎或打牲之意。清代对打牲部落的总称。北起大兴安岭、呼伦贝尔西北境，达额尔古纳河，东至日本海。主要有索伦(今鄂温克族)、达斡尔、鄂伦春、赫哲、费雅喀等部。清康熙时设布特哈总管衙门于嫩江西岸宜卧奇(今内蒙古莫力达瓦达斡尔自治旗)。光绪二十年(1894)升总管为副都统，徙治嫩江东岸博尔多站(今黑龙江讷河)。十二年后裁。以嫩江为界，划分为东、西两路，仍各设总管，分驻博尔多和宜卧奇。宣统二年(1910)于东布特哈置讷河直隶厅，1915 年于西布特哈置布西设治局。

布朗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自称布朗、乌、翁拱、濮曼、瓦、阿瓦等，通称布朗、濮曼。主要聚居在今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海县的布朗山、西定和巴达地区，部分散居在临沧地区的云县、镇康、耿马、双江和思茅地区的澜沧、景东、墨江等县。人口 82398 人(1990 年)。其先民汉晋时为百濮的一支，称濮人，分布在今保山、永平、凤庆一带。唐宋时称朴子蛮，服属于南诏大理国。元、明以后史称蒲人、蒲蛮，分布在澜沧江以西，今西双版纳和思茅、临沧等地区，受永昌、顺宁、普洱等府、州管辖。历史上，曾与当地各族人民一道举行多次反封建起义和反帝斗争。操布朗语，属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佤德昂语支，分布朗、乌两种方言。无文字，部分会傣文和汉文。主要从事农业，以旱谷、玉米、荞麦为主要的作物种群，部分种植水稻，尤善种茶。有丰富的口头文学和民间歌舞，善跳刀舞、圆圈舞。过去，尚保留原始宗教，普遍信仰小乘佛教，崇拜祖先。有“祭龙”、“祭土神”、“开门节”、“关门节”、“赕佛”、“堆沙”等节日活动。建国前，居住在临沧、景东、墨江等县的已进入封建地主经济发展阶段，居住在西双版纳等地区的还保留不同程度的原始公社制残余。建国后，通过民主改革，实现了民族平等，修水利，建学校，设卫生所，各项事业均有所发展。

布袋嘴 一作布袋口。即今台湾嘉义县西南布袋镇。据八掌溪北支入海处，外为布袋港，清时为台湾西海岸重要港口之一。

布智儿 又译卜只儿、不只儿。蒙古人，脱脱里台氏。与父纽儿杰从成吉思汗征战有功，为开国千户功臣之一。后拥戴宪宗为帝，出任行天下诸路也可札鲁忽赤(大断事官)，主管汉地司法、财政，驻燕京(今北京)，又称燕京等处行尚书省事。九年，以断事官随忽必烈攻南宋。宪宗死，因倾向阿里不哥，被忽必烈召回中都。

布鲁特 准噶尔语音译，意为高原人。清代对柯尔克孜族的称呼。最初居叶尼塞河上游。史称坚昆、鬲昆、黠戛斯、吉利吉思、乞儿乞思等。后逐渐转移至西部天山地区。分东西两部，天山以北称东布鲁特，以南称西布鲁特。受邻近准噶尔部侵扰及统治甚久。参见“柯尔克孜族”。

布大衣大 满语官名。汉译为尚膳总领。为清朝盛京三陵(永陵、福陵、昭陵)官。

布尔哈都(? —1644) 清蒙古喀喇沁旗人，博尔济吉特氏。天聪三年(1629)归附后金。皇太极攻明，因他曾往来明朝，习知关隘，命充向导。次年，击败明军，赐号岱达尔汉。五年，娶贝勒阿巴泰女为妻。后从征察哈尔，俘所部人口，隶蒙古正蓝旗。崇德元年(1636)，授世职一等子。

布民可汗 即“阿史那土门”。

布达拉宫 西藏最大的宫堡式建筑群。布达拉，亦译普陀，梵语意为佛教圣地。在拉萨市西北玛布日(红山)上。相传七世纪时，吐蕃赞普松赞干布与唐文成公主联姻，首先在此营建宫室，以迎文成公主。后世屡有增建。清顺治二年(1645)，达赖五世令其总管第巴·索南饶丹主持扩建工程，十年，建成白宫部分。达赖五世于是年自哲蚌寺甘丹颇章移住此宫。康熙二十九年(1690)，第巴·桑结嘉错又建红宫部分，三十二年完工。连前累计扩建工程历时五十余年，始具今日规模。自达赖七世起，为历世达赖喇嘛的冬宫(夏宫为罗布林卡)。宫体建筑

有主楼十三层，高 117.19 米，东西长 360 余米，全部为石木结构。内有宫殿、佛堂、寝宫、灵塔殿、库房、庭院等。全部建筑依山势垒砌，群楼重叠，气势雄伟，体现了藏式建筑的鲜明风格，兼有汉式建筑的一些特点。东大殿为历世达赖喇嘛坐床和举行重大宗教活动之处，其上有日光殿，为达赖寝宫，陈设豪华。达赖灵塔殿共八座，以达赖五世的一座最大，高 14.85 米，塔身以金皮包裹，镶嵌珠玉。各殿堂内的壁画题材丰富，工笔勾勒，颇具特色。宫内保存有大量文物，如明、清两代皇帝赐给达赖喇嘛和西藏官员的诏敕、封诰、印鉴、匾额，以及多种藏文典籍、佛像、唐卡（卷轴画）、法器等。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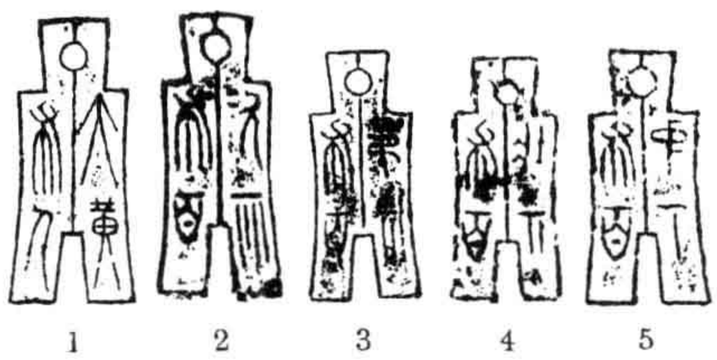
布延台吉 即“卜言台周”。

布里雅特 亦作不里牙惕。蒙古部落名。初见于《蒙古秘史》，居贝加尔湖周围，属林木中百姓，以狩猎、采集和畜牧业为生。成吉思汗二年（1207），为术赤大军征服，归属蒙古。明初服属于瓦剌。达延汗时，其一支加入永谢布万户。明末清初为喀尔喀蒙古土谢图汗、车臣汗等部属民。

布孜尔罕 即“布素鲁克”。

布势清直 日本人。遣唐使节。大历十三年（778，宝龟九年）任送唐客大使，护送唐使孙兴进归国。次年，出发赴唐。建中二年（天应元年，781）归国。后历官兵部大辅、民部大辅、上总守。

布货十品 新莽时十种铜铸货币的总称。铸于始建国二年（10）。有小布、幺布、幼布、厚布（序布）、差布、中布、壮布、弟布、次布、大布。小布重十五铢，长一寸五分，值钱百，文曰：“小布一百。”其他依次重量递增一铢、长增一分，面值增大一百钱，文字为其布名和面值数额。至大布重一两（二十四铢），长二寸四分，值钱千，文曰“大布黄千”。合称布货十品。行不久即废。



布货十品

1. 大布 2. 次布 3. 弟布 4. 壮布 5. 中布 6. 差布 7. 厚布 8. 幼布 9. 幺布 10. 小布

布拉呢敦（？—1759） 一译波罗泥都、布喇呢敦、布拉敦，俗称大和卓木。清新疆喀什噶尔（今喀什）人。伊斯兰教白山派和卓玛罕木特长子。初被准噶尔羁于伊犁。乾隆二十年（1755）清军征准噶尔至伊犁时投诚，被派赴南疆招抚旧部。次年夏，其弟＊霍集占自伊犁率众潜归，图谋分裂。阻之不听，反被煽惑，二十二年杀清朝派往宣抚之副都统阿敏道，与霍集占同叛。史称大小和卓之乱。二十三年，清廷发兵征讨。次年夏，败遁巴达克山（在今阿富汗境内），为巴达克山汗素勒坦沙拘禁，旋被杀。

布政司库 又称藩库。明清各省存储本省钱粮之处。

布政使司 见“承宣布政使司”。

布浑察儿 蒙古语，意为许亲宴。蒙古古俗，女子订亲后，设许婚酒宴款待亲家，谓之吃布浑察儿。金泰和三年（1203），克烈部亦剌合曾佯请铁木真（成吉思汗）吃布浑察儿，欲乘机谋杀，未遂。

布素鲁克 又称布孜尔罕、布孜罕。清新疆人。伊斯兰教白山派和卓后裔。张格尔长子。长期匿居浩罕。同治四年（1865）初，由浩罕军官阿古柏挟持侵入新疆充当傀儡。布鲁特（今柯尔克孜）人欲拥之自立，被阿古柏囚于英吉沙尔。一说被逐出新疆，隐居浩罕城。另一说被秘密处死。

布袋和尚（？—917） 五代后梁明州奉化（今属浙江）人。名契此，又号长汀子。僧人。传说常以杖背一布袋入市，见物即乞，出语无定，随处寝卧，形如疯癫。死前端坐于岳林寺盘石。中国多数佛教寺庙后来所供奉的大肚弥勒，相传就是他的造像。

布喇呢敦 即“布拉呢敦”。

布鲁海牙（1197—1265） 又译孛鲁海牙。畏兀儿人。先世为畏兀儿大臣。十八岁时随亦都护降成吉思汗，任宿卫，扈从西征。太宗初年任真定路达鲁花赤。后为燕南诸路廉访使、断事官。以官为姓，子孙皆姓廉。中统元年（1260）为真定路宣抚使。后迁顺德等路宣慰使。

布缕之征 战国赋税类别之称。布缕，当指各种布帛，凡以布帛为征收形态的赋敛，皆可谓“布缕之征”。语见《孟子·尽心下》。

布噜克巴 藏文音译，本义指藏传佛教噶举派的一分支。十七世纪中有僧人阿旺南杰（1594—约 1651）因与西藏藏巴汗王室不睦，1616 年自西藏南下，至今不丹，建立政教合一的政权，阿旺南杰卒后，由摄政代理国政，扩大版图，清代文献遂以“布噜克巴”称之。康熙十四年（1675）与锡金发生冲突，五世达赖助锡金，以大军攻入不丹，后双方媾和于帕里。五十三年拉藏汗攻不丹未遂。后内部两派争权，雍正八年（1730）颇罗鼐助一派，出兵攻入不丹。十一年驻藏大臣应请求，派员与颇罗鼐所差噶仑入不丹劝和。此后，不丹与西藏关系和睦。十九世纪中内部分裂，政出多门。光绪三十三年（1907）始统一于沃坚汪秋（1907—1926 年在位），是为不丹王国第一任世袭君主。

布库里雍顺 一作布库里英雄。爱新觉罗氏。传说为天女佛库伦（一作佛古伦）在长白山东北布库里山下布尔瑚里池沐浴，吞下神鹊所衔朱果而生；一说生于黑龙江北岸布库里山下布尔瑚里池。后独乘舟行至长白山东南鄂谟辉之郊鄂多理城，被三姓人奉为国主（贝勒）。清皇室尊为始祖。

布宪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布宪中士、下士之制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布宪司长官，正五命。掌宣布法令。下设布宪下大夫、小布宪下士以佐其职。北周武帝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布特哈衙门 满语官署名。布特哈，意为“渔猎”。即“打牲乌拉衙门”。

布敦·仁钦朱 即“布思端”。

布敦佛教史 即“善逝教法史”。

布延巴图尔鸿台吉（？—1574） 明代蒙古袄儿都司部领主。那言大儿长子。驻牧地在河套。隆庆五年（1571）俺答汗封贡后，明授指挥佥事，通贡互市。次年嗣父济农位，袭都督同知。万历二年（1574）率兵攻瓦剌，被瓦剌人设计杀死。子卜失兔嗣位。

夯力 即“康里”。

夯土 以杵等工具将土逐层夯实的方法。主要用于建造地基、台基、城墙、墙壁、堤坝等。始于仰韶文化早期，成熟于春秋战国。初用于筑地基。用于筑城墙的最早实例是山西夏县的古夯土城墙（公元前二十世纪初）。商中期与木模板结合产生版筑技术。材料有素土、砖石渣土、灰土等不同种类。至今此技术仍

用于建筑基础填土的夯实。

龙 ❶相传为舜之臣。任纳言，即“喉舌之官，听下言纳于上，受言宣于下”(《书·舜典》孔传)。❷战国赵邑。在今河北曲阳县西南。《史记·秦始皇本纪》：秦王政七年(前240)，“以攻龙、孤、庆都，还兵攻汲”，即此。

龙门 即“龙门山❷”。

龙飞 后凉吕光年号(396—399)。凡四年。

龙冈 又名卧龙山，蒙古语名巴罕呼喇呼山。在今内蒙古正蓝旗东闪电河北岸。元筑上都城于山南。

龙升(昇) 夏赫连勃勃年号(407—413)。凡七年。

龙公 黎语称沃凡，意为主或富，属有财势之人。参见“龙仔”。

龙凤 年号。(1)元末韩林儿年号(1355—1366)。凡十二年。(2)明时田九成年号(1397)。

龙文 汉代西域所产良马名。《汉书·西域传赞》：“蒲梢、龙文、鱼目、汗血之马充于黄门。”颜师古注引孟康曰：“四骏马名也。”

龙方 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武丁时期卜辞有：“勿呼妇好伐龙方。”(《殷虚书契续编》第四卷二十六页第二片)其故地主要有两说：(1)在今山东泰安地区。(2)在商王畿西北部。

龙户 即“疍户”。

龙水 ❶县名。(1)隋义宁二年(618)置，属资阳郡。唐属剑南道资州。在今四川资中县西北。(2)唐置，属岭南道宜州龙水郡。在今广西宜州市。❷唐时对画龙的专门名称。玄宗时，少府监冯绍政善画龙，时人朱景玄所著《唐朝名画录》中称其“善龙水”。僖宗时，* 孙位亦以作龙水画知名。画龙须有水衬托，如画马须有鞍而称鞍马然，故名。

龙且(？—前204) 秦末人。曾参加秦末农民起义，任项羽军司马，与齐田荣破秦军于东阿。楚汉战争中又击淮南，破英布。公元前204年，率楚军二十万与汉将韩信战于齐地，兵败自杀。

龙仔 黎语称沃伐，意为穷人。旧时黎族中因破产或受迫害，而依附于* 龙公的贫苦农民。两者关系确定，须经订立契约性质之砍箭仪式，并送龙公以牛只、铜锣及酒肉，邀全村宴饮，从此世代相承。每年有一定义务为龙公无偿服劳役，逢年节日送礼；若解除关系，需具有赎身性质之代价给龙公。

龙头 ❶状元之别称。《渑水燕谈录》黄州寄孙何诗曰：“惟爱君家棣华榜，登科记上并龙头。”又，梁颢及第谢恩诗：“也知少年登科好，争奈龙头属老成。”❷三国时华歆与邴原、管宁共游学。三人相友善，时人号为“一龙”，歆为龙头，原为龙腹，宁为龙尾。裴松之以为不能以此定三人先后。

龙夷 古城名。即“龙耆”。

龙舟 ❶皇帝所乘之舟。隋大业元年(605)，炀帝乘舟下江都(今江苏扬州)。舟长二百丈，高四十五尺，计四层：上层有正殿、内殿、东西朝堂；中二层有百二十房，皆以金玉装饰；下层为内侍所居。船制成龙形或刻有龙纹，因名。后代帝王所乘之舟亦名龙舟。参见“龙船”。❷民间划船竞赛所用之船。习俗于端午节盛行龙舟竞渡。源于纪念屈原。余靖《端午时寄酒庶回都官》诗：“龙舟争快楚江滨，吊屈谁知特怆神。”

龙会 西晋时焉耆王。父龙安曾为龟兹王白山所辱。以复父仇，灭白山，霸西域，葱岭以东莫不率服。后为龟兹国罗云所杀。

龙州 ❶西魏废帝二年(553)置。治江油县(今平武县东南)。辖境相当今四川平武、青川等县地。隋大业初改为平武郡，唐武德元年(618)改为龙门郡，旋加“西”字。贞观元年(627)复为龙州。天宝元年(742)改为江油郡。乾元元年(758)复为龙州。北宋属利州路。政和五年(1115)改为政州，南宋绍兴元年(1131)复为龙州。宝祐六年(1258)移治雍村(今江油市北)。元属广元路。至元二十二年(1285)废江油县入州，不领县。明洪武六年(1373)移治青川所(今平武县东)。二十二年改龙州军民千户所，移治今平武县。寻复为州。宣德七年(1432)改为宣抚司，嘉靖四十五年(1566)改为龙安府。❷唐置羁縻龙州。治今广西龙州县北。属安南都护府。辖境相当于今龙州县大部分地区。北宋属邕州。元大德中改为万户府。移治今龙州县。明洪武二年(1369)复改为龙州，属太平府，九年直隶广西省。清雍正三年(1725)罢。❸原北宋石堡镇，至道中党项李继迁攻占后置。治今陕西靖边县东南。崇宁三年(1104)复为北宋所有，改为威德军。

龙兴 年号。(1)汉时公孙述年号(25—36)。凡十二年。(2)十六国时后赵长安大黄帝侯子光年号(337)。(3)南诏大蒙国幽王劝龙晟年号(810—816)。凡七年。(4)大理段正兴年号(1155—?)。

龙安 西晋时焉耆王。武帝太康中遣子入侍。曾为龟兹王白山所辱，临终嘱子会为其复仇。

龙纪 唐昭宗李晔年号(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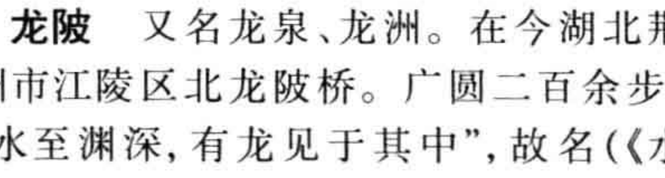
龙兑 战国赵邑。后属燕。在今河北满城县东北。《史记·赵世家》：孝成王十九年(前247)，“赵与燕易土：以龙兑、汾门、临乐与燕”。

龙沙 ❶指西域白龙堆沙漠。《后汉书·班超传赞》：“坦步葱、雪，咫尺龙沙。”李贤注：“葱岭、雪山，白龙堆沙漠也。……坦步言不以为艰，咫尺言不以为远。”❷泛指塞外沙漠。陈后主乐府：“狼山聚云暗，龙沙飞雪轻。”《资治通鉴》：五代汉天福十二年(947)赵延寿恨契丹主负约，谓人曰：“我不复入龙沙矣。”胡三省注：“卢龙山后即大漠，故谓之龙沙。”《元史·礼乐志》“宗庙乐章”太祖《武成之曲》：“天扶昌运，混一中华，爰有真人，奋起龙沙。”❸清康熙中方式济流寓黑龙江齐齐哈尔，著书记当地山川风土，以《龙沙纪略》为名。此后龙沙遂成为齐齐哈尔的别称。❹赣江东岸沙冈名。《太平寰宇记》：“在州(洪州，今江西南昌市)北七里一带。”引南朝宋雷次宗《豫章记》：“北有龙沙，堆阜逶迤，洁白高峻而似龙形，连亘五六里。旧俗九月九日登高之处。”亦称龙冈，明太祖破陈友谅，筑台朝父老于此(《读史方舆纪要》)。

龙启 五代闽惠宗王延钧年号(933—935)。凡三年。

龙陂 又名龙泉、龙洲。在今湖北荆州市江陵区北龙陂桥。广圆二百余步，“水至渊深，有龙见于其中”，故名(《水经·沔水注》)。《晋书·武帝纪》：泰始四年(268)，吴将施绩入江夏，万郁寇襄阳，遣太尉义阳王望屯龙陂，即此。

龙纹 古代器物纹饰。纹形为传说中龙的形象，躯体卷曲，头著立角，尾部屈卷。最早见于龙山文化晚期的山西襄汾陶寺遗址中出土的陶盘上。在青铜器的纹饰中形态有多种，或作卷曲盘旋状，多见于商代；或作数龙相互盘绕状，或作两身共有一首状，盛行于西周。



龙 纹

龙直 宋代龙图阁直学士的简称。

龙图 宋代有龙图阁，设学士等官，为

侍从之荣衔。人即称龙图阁学士为龙图。龙图阁学士以下又按其等级各有俗称,学士称老龙,直学士为大龙,待制为小龙,直龙图阁为假龙。

龙制 宋代龙图阁待制的简称。

龙城 ❶龙一作茏,又称龙庭、龙祠。匈奴祭天及大会诸部处。在今蒙古国鄂尔浑河西侧和硕柴达木湖附近。《汉书·匈奴传》:"岁正月,诸长小会单于庭,祠。五月,大会龙城。"❷又名和龙城、黄龙城、龙都。在今辽宁朝阳市。十六国前燕慕容皝八年(341)在此筑城,营建宗庙、宫阙,置龙城县;次年自棘城迁都于此,号新宫为和龙宫。慕容儁元玺元年(352)迁都于蓟(今北京西南),建留台于此。冯跋太平元年(409)在此建立北燕。太兴六年(436)北燕为北魏所灭,燕王焚和龙宫殿,东走高丽。北魏取之,置镇,后置营州。

龙哈 在今广西忻城县境内,明时为十寨之一。见"八寨"。

龙峒 在今广西桂林市西南。五代广顺元年(951)南汉谋并静江地,楚遣兵屯龙峒以备之,即此。

龙骨 ❶古人对上古爬虫类化石的俗称。一般指新生代的哺乳动物,主要是上新世及更新世的象、马、犀牛、鹿、骆驼等的骨骼和牙齿。始见于《山海经·中山经》:"又东二十里,曰金星之山。多天婴,其状如龙骨,可以已痤。"❷宋代水车(翻车)别称龙骨车,省称"龙骨"。宋王安石《临川集·山畎欲拆》诗:"龙骨已呕哑,田家真作善。"❸船底自舻至轴,贯以大柱,亦称"龙骨"。

龙泉 即龙陂。《资治通鉴》:东晋元兴三年(404),何无忌、刘道规进攻"桓蔚于龙泉"。

龙剑 唐方镇名。景福元年(892)置,一说光启二年(886)置。领龙、剑、利、阆四州,约当今四川北川以东,梓潼以北,旺苍南部以西,平武、青川及陕西宁强以南地区。

龙庭 即"龙城❶"。

龙首 状元之别称。宋代状元入相者有吕蒙正、王曾、李迪、宋庠四人,故石扬休诗云:"皇朝四十三龙首,身列黄扉止四人。"

龙炮 管形火器。清制。炮身为铜或铁制。康熙时先后铸铜龙炮、金龙炮、龙炮。重一百至三百多斤,长四至六尺,装药二至八两,弹重五至十六两不等。龙炮有双轮炮车或四足炮架,炮身锲龙凤花纹,清帝亲征时才得使用。

龙洋 又称光绪元宝。清末银币之一。光绪十三年(1887)两广总督张之洞在广



龙 洋

州设造币厂,用机器试铸银元,十五年正式铸造。共分五种:一号库平7.2钱,二号3.6钱,三号1.44钱,四号0.72钱,五号0.36钱。正面用满汉文字铸"光绪元宝"四字,上环铸"广东省造",下环为库平重量若干钱、分,背面铸龙纹,故称龙洋。十六年始流通,为清政府批准的正式银铸币。

龙祠 即"龙城❶"。

龙耆 一作龙支(《后汉书·西羌传》李贤注),又作龙夷(《水经·河水注》)。古城名。在今青海海晏县。新莽时为西海郡治。《资治通鉴》:东汉永元十四年(102),"曹凤为金城西部都尉,屯龙耆"。

龙贾 战国时人。魏将。魏惠王后元五年(前330),秦大良造公孙衍(犀首)攻魏,他率军御之,在雕阴(今陕西甘泉南)大败,被擒。魏献河西地予秦。

龙逢 即"关龙逢"。

龙袞 北宋吉州永新(今属江西)人,字君章。著有《江南野史》十卷。《能改斋漫录·牛僧孺聪明台》据杜牧所撰僧孺墓志疏其记事之失;《挥麈后录·欧阳观》也据欧阳修文辨所记事迹之诬。又善画,著有《〈百马图〉跋》。

龙朔 唐高宗李治年号(661—663)。凡三年。

龙家 亦称侬家苗。古族名。分大头龙家、小头龙家(亦称狗耳龙家)、马镫龙家和白龙家(亦称曾竹龙家),故又称四龙家。最早见于《元史》。明清时,主要分布在贵州西部及南部,以今贵阳、安顺、永宁、龙里、平坝等地最多。大头龙家,男子以牛马鬃尾杂发而盘之若盖,覆以尖笠。小头龙家妇女辫发,螺结上指,衣斑衣,以五色药珠为饰。马镫龙家,多张、刘、赵三姓,衣尚白,丧则易之以青,妇女缁布作冠,若马镫状。白龙家,衣白衣,凡物皆背负。龙家习俗,春立木于野,谓之鬼杆,男女旋跃而择配。死以杵击臼,和歌而哭,葬之幽岩。七月七日祭先墓,召亲戚,击铜鼓,斗牛于野,已而杀牛祭鬼,以牛角授子孙。

龙堆 见"白龙堆"。

龙船 又称龙舟。造型似龙,专供皇帝巡幸用。装饰华丽,如水上活动宫殿。宋以前即有建造,宋元时期得到较大发展。据《元史》卷四十三记载,至正十四年(1354),元顺帝曾"自制其样",据此建造龙船一艘,长一百二十尺,宽二十尺,前部建有瓦帘棚,穿廊有两个暖阁,后部建楼阁式殿宇。龙身并殿宇均用五彩金妆,船身前部两侧各有一龙爪。"行时,其龙首眼口爪尾皆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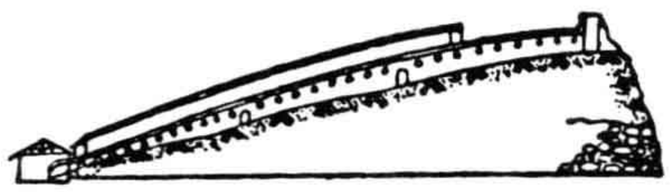
龙凑 黄河重要渡口。在今山东平原县东南(一说在德州市东北)。《资治通鉴》:东汉初平三年(192),公孙瓒遣兵击袁绍,"至龙凑",即此。

龙章 古代高级官吏官服上的龙形图案。《后汉书·仲长统传》:"身无半通青纶之命,而窃三辰龙章之服。"李贤注引郑玄注《礼记》曰:"三辰,日、月、星也。龙章,谓山龙之章。皆画于衣也。"

龙涸 又作龙鹤(《华阳国志·大同志》)、龙鹄(《资治通鉴·齐纪》)、龙格(《晋书·桓谦传》)。在今四川松潘县。《北史·吐谷浑传》:西晋末自辽东西徙,"止于枹罕,自枹罕暨甘松,南界昂城、龙涸"。北周天和元年(566)置嘉诚县,为龙涸郡治。

龙渊 水名。在今河南舞阳县东、西平县西。战国属韩。据《战国策·韩策一》,为"韩卒之剑戟"的产地之一。《晋太康地记》作龙泉,曰:"汝南西平县有龙泉水,可以淬刀剑,特坚利,故有龙泉水之剑。"

龙窑 陶瓷名词。依山势倾斜建筑而成的长条型烧制瓷器窑炉,因形状似龙



龙 窑

而得名。在浙江、广东等地,约在战国时期已开始采用龙窑烧陶瓷。这种窑炉窑头有预热室,窑尾基本不建烟囱,窑身有窑门若干,供装坯和出产品之用,每个窑室两侧上部或顶部有投燃料的孔。全窑结构简单,热效率高,生产周期短,成本较低,故在部分地区沿用至今。

龙牌 皇帝的牌位。清制,凡三大节,各省会及府、州、县,预于公所正中,设龙牌及香案。届期,官员轮班叩头庆贺如仪。

龙舒 一作舒龙。西周、春秋群舒之一。偃姓。在今安徽舒城县西南。《汉

书·地理志》庐江郡有龙舒县。应劭曰："群舒之邑。"参见"群舒"。

龙湾 ❶吉林农安县的旧称。❷在今江苏南京市城区西北。《宋史·岳飞传》：南宋建炎四年(1130)，"金兀朮次龙湾，以飞骑三百、步兵二千驰至新城，大破之"，即此。

龙溪 在今四川理县西北。《旧唐书·韦皋传》：贞元十七年(801)，韦皋出兵伐吐蕃，"威戎军使崔尧臣兵千人出龙溪石门路南"，即此。

龙熙 又名泥流。东晋时焉耆王。龙会子。杨宣讨西域时，先战后降；吕光讨龟兹，又降吕光，并于吕光立国后遣子入侍。

龙璋(1854—1918) 清末湖南攸县人，字砚仙。光绪举人。曾任江苏沭阳、江宁等县知县。光绪三十三年(1907)去职。尝参与创办湖南明德学堂、轮船公司等。热心赞助革命，资助黄兴等筹组华兴会，并捐输革命凡二十余万元。后病逝长沙。

龙德 五代后梁末帝朱友贞年号(921—923)。凡三年。

龙颜 古代对皇帝容貌的形容。《汉书·高帝纪》："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颜师古注引应劭曰："隆，高也。准，颊权准也。颜，额颡也。"后因以作为皇帝的代称。

龙口城 亦称龙首关。在今云南大理市西北上关。唐开元二十五年(737)南诏王皮逻阁筑，为南诏、大理立国时都城北面的防戍要地。蒙古忽必烈曾由此取大理。因位于洱河上游，故后又名河首关、上关。

龙山县 明永顺宣慰使司地。清雍正七年(1729)，以土司改流，析其地置县，隶永顺府。乾隆元年(1736)，又以所废大喇长官司地益之。在今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西北部、沅江支流酉江上游，邻接湖北、重庆两省、市。

龙山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置，为北京苑马寺六监二十四苑之一，属卢龙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下分各群，设群长，掌牧养马匹，以备军需。十八年并入太仆寺。

龙川县 秦置。相传因境内有龙穿地而出，即穴流泉得名。治今广东龙川县西佗城。隋开皇十一年(591)省入河源县，唐天授二年(691)改为雷乡县，五代南汉乾亨元年(917)复为龙川县(为循州治)。明洪武二年(1369)属惠州府。1952年移治今县(老隆)。秦时赵佗曾为龙川县令，秦末建立南越国。

龙门山 ❶即伊阙山。在今河南洛阳市南。因山耸立伊水两岸，夹峙如门，故名。东面为香山，西面为龙门山。自汝、颍北出，必经此山，为洛阳南面门户。自北魏迄晚唐间，于此凿窟建寺，即著名的龙门石窟。为中国重要石窟艺术之一。❷又名禹门山。在今山西河津市西北与陕西韩城市东北，夹河对峙。黄河穿流奔腾下泻，两岸峭壁相望，形如门阙，故名。《书·禹贡》："导河积石，至于龙门"；《晋书·苻坚载记》："坚自临晋登龙门，顾谓其群臣曰：'美哉山河之固！娄敬有言关中四塞之国，真不虚也"，均即此。北魏在河东置龙门镇，唐置龙门关。

龙门仓 唐开元二年(714)置于河中龙门(今山西河津西)。设仓监管理之。《通典·食货十二》记，天宝八载(749)时，该仓储粮二万三千二百五十石。

龙门县 ❶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改皮氏县置，因县西龙门山为名。治今山西河津市西。属高凉郡。东魏属北乡郡。北齐、北周为龙门郡治。隋先后属蒲州、河东郡。唐武德、贞观中为泰州治。其后先后属绛州和河中府。北宋仍属河中府。宣和二年(1120)，改为河津县。唐开元二年(714)于县西置龙门仓。唐代名将薛仁贵和著名文学家王勃皆本县人。❷明弘治六年(1493)以增城县七星冈置，分博罗县地益之。因境内有龙门水为名。治今广东龙门县(龙城)。明、清属广州府。

龙门港 在今广西钦州市南龙门。明嘉靖二十八年(1549)，安南范子仪等驾船突至龙门港口，因议设兵戍守，寻废。

龙飞榜 宋代贡举考试时颁布的一种文榜。皇帝即位后，第一次亲临殿廷，策试礼部奏名举人，所公布合格举人名次榜，称龙飞榜。凡中此榜者，得受特殊优遇，称龙飞恩例或龙飞特恩。

龙子犹 即明末小说家冯梦龙。

龙马坪 在今江西进贤县北军山湖畔。南宋德祐元年(1275)，元兵进逼抚州，州将密佑战于龙马坪，力战不屈，被俘，即此。

龙马监 官署名。西汉置，属太仆。设长、丞主其事。掌皇帝乘马。

龙支城 ❶见"龙耆"。❷在今青海化隆县东。《资治通鉴》：东晋隆安二年(398)，南凉秃发乌孤进击羌酋梁饥，"饥退屯龙支堡，乌孤进攻，拔之"，即此。北魏初置北金城县，西魏废帝二年(553)改为龙支县，北周、隋属枹罕郡。唐属鄯州，上元后地入吐蕃。❸北宋元符二年(1099)改吐蕃宗哥城为龙支城。在今青海西宁市东南。

龙凤茶 宋代建州(治今福建建瓯)北苑所产名茶，上印龙凤图纹，故名。其价昂贵，为茶之最珍品，岁贡皇帝饮用。

龙文彬(1821—1893) 清江西永新人，字筠圃。同治进士。改吏部主事。光绪初充校《穆宗实录》，后告假回乡。主讲友教、经训、鹭洲、章山、秀水、联珠、莲洲各书院。说经综贯汉宋之间。著有《周易绎说》、《明会要》、《永怀堂诗文钞》等。

龙六生(？—1803) 清湖南永绥(今花垣)人。苗族。石三保旧部。嘉庆七年(1802)因清政府缴枪械及均田，乃与石宗四等率永绥厅数千苗民起义抗命，自称"龙王"，并攻打厅城等处，屡败清军。次年为同知傅鼐所败，被俘遇害。

龙亢县 ❶西汉置。治今安徽怀远县西北龙亢集。属沛郡。东晋后废。东魏武定六年(548)复置，为龙亢郡治。隋开皇初废。唐武德四年(621)复置，贞观八年(634)又废。❷东晋安帝侨置，属历阳郡。治今安徽含山县东南。北周大象元年(579)废入历阳县。

龙水囤 地名。约在今贵州瓮安县境。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之役，贵州副将陈寅遣兵从间道直捣龙水囤，即此。

龙平县 南朝梁置。治今广西昭平县。为静州和梁寿、静慰二郡治。隋属始安郡。唐贞观八年(634)为富州治。宋属昭州，元属平乐府。明洪武十八年(1385)省入平乐县。

龙头冈 地名。在今北京市西北，一说在东南。《资治通鉴》：五代梁乾化二年(912)晋将周德威攻燕，"燕主(刘)守光遣其将单廷珪将精兵万人出战与周德威遇于龙头冈"，被擒，即此。《资治通鉴考异》曰：《庄宗实录》作"羊头冈"。

龙头营 地名。在今贵州龙里县东。明天启二年(1622)安邦彦叛攻贵阳，抚臣王三善赴救，至此败安兵夺龙里。

龙在田(？—约1648) 明末清初云南人。石屏州土官。初为龙朋里里长。天启二年(1622)以军功加土守备职衔。七年擢土巡检。崇祯中，屡立功获赏，升副总兵。曾参与镇压张献忠义军。永历元年(1647)归里，卒于家。

龙回关 地名。在今湖南长沙县东南。唐乾宁元年(894)，刘建峰、马殷入湖南，次醴陵，潭州刺史邓处纳发邵州兵

戍龙回关，建峰等至，降其戍将蒋勋，即此。

龙华民（Nicolaus Longobardi，1559—1654） 明末清初来华意大利耶稣会士，字精华。万历二十五年(1597)来华。初在韶州(今广东韶关)传教，三十七年应利玛窦之召赴京，次年继利氏主持中国教区工作。崇祯二年(1629)，应徐光启之聘，参与历局，编写《崇祯历书》，制作天文仪器。九年赴济南传教，遭逐。但百折不挠，自后每年皆徒步往济南传教。卒于京。著有《论中国宗教的若干问题》，另与邓玉函等合译《人身图说》。

龙华会 亦称龙华山。清末浙江会党组织。终南会的支派之一。光绪二十六年(1900)至二十七年间沈荣卿为会主，张恭、周华昌为副会主。本部设于金华，浙东许多地区设有分部，会众达二三万人。三十一年与陶成章、秋瑾等取得联系。宣统元年(1909)陶为该会制订章程(一说为革命协会章程)，提出收回“大明江山”、把田地改作“大家公有财产”的政治纲领，成为光复会进行武装斗争的重要力量。

龙州厅 地名。清雍正三年(1725)，废龙州，析其地为上龙司、下龙司。七年，废下龙司，置龙州厅，移太平府通判驻辖。乾隆五十六年(1791)，改同知，仍隶太平府。即今龙州县，在广西西南境，左江横贯。

龙江关 地名。即今江苏南京市下关。《明史·太祖纪》：元至正二十年(1360)，陈友谅攻应天府，朱元璋遣“张德胜等以舟师出龙江关”迎击，即此。明于此设卡，征竹木之税。

龙汝元（？—1859） 清直隶宛平(一作大兴，今北京市区西南)人，字春舫。行伍出身。曾从河南巡抚英桂镇压太平军，历任游击、参将。咸丰八年(1858)升大沽协副将，助僧格林沁加强天津海防。次年，英法联军挑起第二次大沽之战，他坚守北岸前炮台，手燃巨炮，重创敌舰，卒中炮阵亡。

龙池乐 唐乐舞名。李隆基(玄宗)为藩王时，与兄弟同住隆庆坊。宅内有泉水涌而成池。隆基即位后，改宅为兴庆宫。相传池有黄龙出现，故命名为“龙池”(亦称兴庆池)，并制乐编舞名曰《龙池乐》。舞者七十二人，头戴莲花冠，着五彩纱云衣，登无忧履，以雅乐伴奏。舞姿闲雅飘逸，如莲花浮水。今民间《九莲灯》、《采莲舞》皆由此演化而来。

龙兴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隆兴府为路，二十一年改为龙兴路。治所、辖境同隆兴府。为江西行省治。至正二十二年(1362)朱元璋改为洪都府，次年改为南昌府。

龙安县 唐武德三年(620)置，“因龙安山为名”(《元和郡县志》)。治今四川安县东北。属绵州。北宋政和末改属石泉军，宣和元年(1119)改名安昌，不久复旧名。南宋宝祐后为石泉军治。蒙古中统五年(1264)废入安州。

龙安府 明嘉靖四十五年(1566)改龙州宣抚司置。治今平武县(万历中置宁武县为附郭，后改平武县)。辖境相当今四川平武县和江油市，青川、北川二县部分地区。明、清属四川省。1913年废。

龙许保（？—1551） 明湖广镇筸(今湖南凤凰)人。苗族。嘉靖二十二年(1543)联合贵州铜仁苗民首领吴黑苗等起义。二十八年，挺进贵州，连破思州府(今岑巩)、印江、石阡等地，俘官夺印，劫库纵囚。三十年，为奸人出卖，被俘死。

龙阳州 元元贞元年(1295)升龙阳县置。属常德路。治今汉寿县，辖境相当今湖南汉寿、沅江二市、县地。明洪武三年(1370)又降为县。

龙阳县 三国吴赤乌十一年(248)分吴寿县置。治今湖南汉寿县。北宋大观中改为辰阳县。南宋绍兴元年(1131)复旧。五年升为军。移治黄城寨(今汉寿县东南)。寻因近湖低湿，复还故治。三十年又降为县。元元贞元年(1295)升为州。明洪武三年(1370)仍降为县。1912年改为汉寿县。历属武陵郡、朗州、鼎州、常德府。南宋建炎四年(1130)钟相、杨么起义，曾以此县为根据地。

龙里卫 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置。驻地在今贵州龙里县，属贵州都司，辖境相当今龙里县和贵定县西部分地区。天启初，安邦彦叛，据此以断官军之援。清康熙十一年(1672)改置龙里县。

龙启瑞（1814—1858） 清广西临桂(今桂林)人，字辑五，号翰臣。道光状元。授翰林院修撰。道光二十七年(1847)以侍讲升用，旋简湖北学政。三十年丁父忧回籍。咸丰元年(1851)广西巡抚邹鸣鹤奏办广西团练，命他总其事。六年简江西学政。七年迁江西布政司。精于经义，尤讲求音韵之学，著《古韵通说》二十卷，另著有《经德堂诗文集》、《小学高注补正》等。

龙尾庄 地名。在今山西静乐县西。明初元裔屯静乐岢岚山中，旋寇武州，太原守将击败之，追至龙尾庄，即此。

龙尾关 即“龙尾城”。

龙尾城 地名。亦称龙尾关(《大理行记》)。在今云南大理市(下关)。八世纪初期南诏王皮逻阁筑，为南诏、大理立国时都城南面的防戍要地。明洪武十五年(1382)，蓝玉等曾由此取大理。因位于洱河下游，故后又名河尾关、下关。

龙尾洲 地名。在今湖北襄阳县东南汉江中。南宋咸淳八年(1272)，元将阿珠等围攻襄阳，据龙尾洲，前后夹击，败擒宋将张贵，即此。

龙尾道 唐长安大明宫含元殿正南升殿阶道。因含元殿屹立龙首原南沿，高出地面10余米，故自殿前培土砌砖，修三条平行斜坡阶道达于地面，各长70余米。中道宽25.5米，两侧道各宽4.5米，距中道间隔均为8米许。坡分三层，各有小级，两旁并有青石扶栏。群臣朝见，即引班对上。由丹凤门北望，其阶道宛如龙行而垂其尾，因名之。

龙陂监 监牧名。唐元和十二年(817)，灭淮西镇吴元济，获蔡州汝南(今河南汝南西)牧地，设监育马。次年，号龙陂监，为重要养马场之一。

龙武军 唐北衙禁军名。开元二十六年(738)始于左右羽林军中移出左右万骑营，别置左右龙武军，各有大将军一人，正三品，将军三人，从三品，下有长史、录事参军事及仓、兵、胄等曹参军事。兴元元年(784)又增置统军，与羽林军分掌北衙禁兵宿卫与扈从。

龙英州 宋为龙英峒，元置龙英州。治今天等县西南龙茗。辖境相当今广西天等县西南部分地区。属太平路。明属太平府。1912年并入养利县。1916年改置龙茗县，1951年与镇向县合并为镇都县，1957年改为天等县。

龙虎山 道教胜地。位于今江西贵溪市西南。由龙、虎二山组成，故名。道教称为“第三十二福地”。西晋永嘉年间，天师道创始人张陵(一作张道陵)曾孙张盛自汉中移居于此地后，历代“张天师”皆在此传教，遂为道教重地。山上有上清宫。山旁有上清镇，筑有“嗣汉天师府”。为道教正一派发源地。

龙虎榜 科举时代称一时知名之士同登一榜为“龙虎榜”。《新唐书·欧阳詹传》：“举进士，与韩愈、李观、李绛、崔群、王涯、冯宿、庾承宣联第，皆天下选。时称龙虎榜。”后因以龙虎榜赞美取士得人。清代乡试发榜，为取龙虎榜之意，以讨吉利，多选择寅日或辰日，因为寅属虎，辰属龙。故清代乡试榜亦俗称龙虎

榜。

龙鸣剑(1877—1911) 清末四川荣县人，字雪嵋，一字骨珊。成都优级师范学堂肄业。光绪三十三年(1907)游学日本，加入同盟会。次年回国。宣统二年(1910)初回四川，被选为咨议局议员，在成都创办法政学堂，从事革命活动。三年夏，保路风潮起，与王天杰等在资州罗泉井举行会议，决定发动武装斗争，率同志军攻成都，未果，改攻叙州。旋病卒于行军途中。


龙鸣剑

龙图阁 馆阁名。北宋咸平元年(998)建。初收藏太宗、真宗御书、御制文集及典籍、图画、宝瑞之物，以及宗正寺所进属籍、世谱。后真宗御书、御制文集移置天章阁。景德元年(1004)置龙图阁待制，四年置龙图阁直学士，大中祥符三年(1010)置龙图阁学士，九年置直龙图阁，皆以他官兼任。待制、直学士、学士为侍从职，直阁为贴职。南宋复于临安府建。

龙牧曹 官署名。北魏置，属都牧尚书。掌管牲畜的牧养。多以他官典本曹事务。《魏书·韩茂传》："(韩天生)为内厩令，后典龙牧曹。"太和十七年(493)改制后罢。

龙受益 亦作龙受、龙受一。唐人。贞元时曾改进筹算乘除法，撰《算法》，注《算范九例诀》(或称《新易一法算范九例要诀》)、《六问算法》及《化零歌》等，皆佚。

龙河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置，为北京苑马寺六监二十四苑之一，属涿鹿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下分各群，设群长，掌牧养马匹，以备军需。十八年并入太仆寺。

龙沮城 地名。即今江苏灌云县西北龙苴。《资治通鉴》：南朝宋泰豫元年(472)，以垣崇祖行徐州事，"徙戍龙沮"，即此。梁武帝时置县。为东彭城郡治。东魏武定七年(549)，又为海州治。北齐县废。

龙驹河 即今蒙古国克鲁伦河。《金史·叛臣传》：正隆六年(1161)契丹西北路将撒八叛，谋归西辽，"乃率众沿龙驹河西出"，即此。

龙绍周(1780—1801) 清四川太平(今万源)人。初从孙赐俸(一作孙士凤)习白莲教。嘉庆元年(1796)与赐俸、唐大信等起于太平水鼓坝，旋据南津关。次年南津关失守，遂率众突围，与王三槐部会合。东乡会师后，被推为太平黄号首领。后转战于川、陕、楚，屡败清军。六年于陕西平利盘龙山兵败，阵亡。

龙骨车 见"翻车❶"。

龙骨河 《元秘史》作兀泷古河。即今新疆之乌伦古河。

龙泉关 位于北直隶真定府阜平县之西，即在今河北阜平西北。有二关城。明正统二年(1437)筑下关，景泰二年(1451)筑上关。皆与山西连界，列兵戍守。

龙泉县 ❶唐乾元二年(759)分遂昌、松阳二县置，"以龙泉为名"(《旧唐书·地理志》)。治龙泉乡，即今浙江龙泉市。属处州。北宋宣和中改为剑川县。南宋绍兴初复故。元属处州路，明、清属处州府。宋以后驰名中外的龙泉青瓷，即产于此。❷五代周显德七年(960)南唐升龙泉场置，属吉州。治今江西遂川县南。北宋明道二年(1033)移治今遂川县。宣和三年(1121)改为泉江县，南宋绍兴初复改龙泉县。元属吉安路。明、清属吉安府。1914年以与浙江龙泉县同名，改为遂川县。

龙泉陂 见"芍陂"。

龙泉坪 即今贵州凤冈县。元为龙泉坪长官司和思州安抚司驻地，明废安抚司，以安氏为长官。万历中，杨应龙叛攻此，长官安民志战死。万历二十八年(1600)杨应龙平，改为龙泉县治。

龙泉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置，为北京苑马寺六监二十四苑之一，属香山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下分各群，设群长，掌牧养马匹，以备军需。十八年并入太仆寺。

龙泉府 渤海置，并建号上京。公元八世纪中叶大钦茂定都于此。治龙州(今宁安市西南东京城)。辖境约当今黑龙江牡丹江市、宁安市一带。

龙泉瓷 龙泉(元属处州路，今属浙江)出产的瓷器。始于北宋，元代大盛，以青瓷为特色。自龙泉经瓯江到温州，为龙泉瓷的产区，已发现的元代窑址多达一百余处。龙泉瓷行销海外，以"处(处州，今丽水)瓷"著称。

龙泉窑 宋代著名瓷窑之一。在今浙江龙泉，因名。受越窑、婺州窑和瓯窑的影响，北宋时兴起的专烧青瓷的瓷窑。产品有白胎、黑胎两种。釉有厚、薄两类。早期产品以透明薄釉，刻划花装饰为典型。南宋中期，烧出代表龙泉特色的粉青釉；晚期，梅子青釉烧成。器物除日用品外，还有各种文具及仿青铜器、仿玉器的制品。黑胎瓷釉有粉青、深粉青、米黄、深月白等色，开大小纹片。其大部分器物与郊坛下官窑器无法区别，应属龙泉仿官窑器。

龙泉隘 地名。在今四川资中县东南银山镇北。明万历中奢崇明叛，据重庆，西犯成都，曾攻克此隘。

龙须(鬚)山 在今四川剑阁县西。南朝梁普通六年(525)，樊文炽发兵围魏小剑，于此山置栅以防归路，为魏将淳于诞火攻所败。

龙须(鬚)钩 索系暗器。呈半圆形，前端两股并出；曲折如矛头，并向外成钩状；内外均有锐齿，如锯，齿向后，通体扁平，半圆底部无刃无齿，可以手握之；软索长三丈，前端穿于钩环，后端作千斤套腕。钩藏皮囊中，随身携带以便取掷。多用于清代。

龙剑军 唐方镇名。景福元年(892)置，一说光启二年(886)置。领龙、剑、利、阆四州，约当今四川北川以东、梓潼以北、旺苍南部以西，平武、青川及陕西宁强以南地区。为杨守贞所据。

龙胜厅 清乾隆六年(1741)分义宁县西北部置。治今龙胜县。属桂林府。辖境相当今广西龙胜县地。1912年改为龙胜县。

龙独罗 见"细奴逻"。

龙首山 ❶一名龙首原。在今陕西西安市旧城北。起于渭水南岸汉长安故址，止于樊川，长六十余里，首高二十丈，尾高五、六丈。汉筑长安城于北坡，未央宫等都依山而建。唐筑长安城于南坡，大明、含元等宫殿都建于山原较高处。营建城郭宫殿后，山原已渐堙平。❷在今甘肃西部，西北-东南走向。与合黎山合称走廊北山。主峰在山丹县西北。明万历中，夷人青把都自昌宁湖移驻于此，被巡抚田乐击走。

龙首关 即"龙口城"。

龙首原 即"龙首山❶"。

龙首渠 ❶中国历史上第一条地下井渠。汉武帝时为灌溉今陕西北洛水下游东岸一万多顷咸卤地而开凿。相传开凿时掘到龙骨，故名。自今澄城县西南引洛水东南流，至今大荔县西仍入洛。渠经商颜山(今名铁镰山)下，土松渠岸易崩，乃凿井在井下开渠通水。长十余里。最深的井达四十余丈。发动兵卒万人，

历时十余年。北周保定二年(562)重加开浚。至唐废。❷又名浐水渠或清水渠。隋开皇三年(583)为营建大兴城、解决东城及内苑用水而开凿的渠道。自城东马头垴(今马登空村)引浐水北流,至长乐坡附近分为二渠:东渠西流至通化门外,沿城北上转西折入内苑及大明宫;西渠西南流至通化门南入城,西流入皇城转折北上入宫城,汇为山水池及东海。唐扩建宫苑,此渠多有引申。其后历经疏浚,明、清时主要在发展西渠,而水道及引水口均有改变。其东渠及城内渠道,已日渐堙废。今城外故道尚有若干遗迹存在。

龙洞渠 清代陕西引泾水灌溉工程。自秦代修郑国渠起,经历代维修,引水渠首不断上移,但灌溉面积不断减少。清乾隆二年(1737)将渠口封闭,专引渠首段的泉水,改称龙洞渠。灌溉面积约七万多亩,清末减少到二万多亩。

龙洞铺 地名。在今贵州贵阳市东。明天启二年(1622)水西安邦彦反,围攻省城,抚臣王三善引兵赴救,邦彦兵败退于此。

龙原府 亦称栅城府(《新唐书·渤海传》)。渤海置,并建号东京。治庆州(今吉林珲春市西南八连城)。辖境约当今吉林珲春市及俄罗斯大彼得湾北岸一带。大钦茂末年曾迁都于此,华屿中兴元年(793)还都上京龙泉府。渤海和日本之间往来皆取道于此。

龙海宽(?—1862) 清贵州天柱冷水人。侗族。咸丰、同治年间,为贵州各族农民起义军姜应芳部重要骨干,屡立战功。同治元年(1862)起义军最后据点汉寨陷落时,逃往挂治,旋被执送黎平就义。

龙勒县 西汉置。因县东南龙勒山得名。治今甘肃敦煌市西南南湖附近。属敦煌郡。北魏为寿昌郡治。北周废入鸣沙县。

龙厩令 官名。隋太仆寺龙厩署长官,置二员,从八品上。大业三年(607)改名典厩令,升从六品。

龙厩丞 官名。南朝梁、陈置,掌宫廷用马,属太仆卿。隋初置二人,为龙厩署次官,从九品上。大业三年(607)改名典厩丞。

龙厩署 官署名。隋初置,隶太仆寺,掌宫廷用马。设令二员、丞二员。大业三年(607)改名典厩署。

龙鹄城 一作龙涸城。在今四川松潘县。北魏太和九年(485)仇池将穆亮帅骑三万,军于龙鹄,击走吐谷浑,即此。

龙舒县 西汉置。属庐江郡。治今安徽舒城县西南。东晋废。

龙游商 明代商人。浙江衢州府龙游民多以经商为业,且远近皆至,时有"遍地龙游"之谚,故名。所经营有书画、珠宝、布匹、绸缎、矿山等,或专以放债勒利,亦有至海外经商者。清中叶以后始衰。

龙编县 西汉置。相传有蛟龙盘编津之间,故名。治今越南河北省仙游县东。属交趾郡。东汉建安中至南朝为交州及交趾郡治。约隋时迁至故城西十余里。唐武德四年(621)为龙州治,贞观元年(627)属仙州;十年又属交州。地当南海海上交通孔道,海舶辐辏,为唐代交州对外门户。唐陆龟蒙《和吴中书怀寄南海二同年》诗:"路入龙编海舶遥",即此。

龙溪山 在今贵州余庆县西北龙溪。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平播之役,湖广总兵陈璘出白泥,杨应龙子朝栋率军渡乌江迎战,陈璘分两翼蹑其后,追奔至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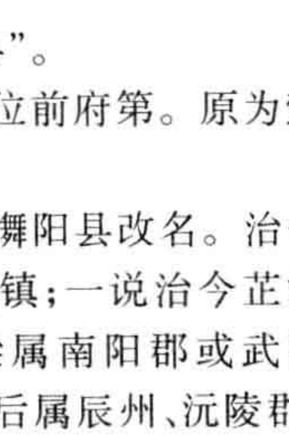
龙膊汛 地名。在今云南河口县西北龙博河入元江处。清初在龙膊(博)河(又名清水河)入元江处设清水河卡,属老寨汛(今云南河口县西北之老寨)。清末改设龙膊汛。

龙标县 即"龙檦县"。

龙德宫 宋徽宗即位前府第。原为懿亲宅之一部分。

龙檦县 南朝梁以潕阳县改名。治今湖南洪江市西南黔城镇;一说治今芷江侗族自治县东北。梁属南阳郡或武陵郡,陈属沅陵郡,隋先后属辰州、沅陵郡;末年废。唐武德七年(624)复置,作龙标县,以龙标山为名。贞观八年(634)后历为巫州、沅州、叙州治。五代废。

龙山文化 新石器时代晚期的一种文化。因1928年首先发现于山东章丘龙山镇城子崖而得名。主要分布于山东、河南、陕西、山西、河北和安徽北部等地区。陶器大多是轮制,少数手制,质料有细泥、细沙和粗沙三种;陶色有黑、灰、红和少数白色,火候较高,质地坚硬。除有素面磨光外,纹饰有弦纹、划纹、附加堆纹和镂孔等。器形复杂,种类繁多,盛行三足、圈足或平底,常见器有鼎、鬲、盉、甑、盆、豆、杯、盘、罐、簋、罍、尊等。黑陶是最早发现的山东文化典型陶器,质地细腻,造型美观,有的薄似蛋壳,表面黑亮,过去又有"黑陶文化"之称。生产工具以磨制石器为主,常见有斧、凿、磉、铲、镰、镞、磨盘、杵、纺轮,有孔半月形石刀和石铲是此文化中出现的新工具。骨制工具有镞、鱼叉、锥、凿、针,蚌制的有刀、镰等。人们以农业定居生活为主,种植谷类作物。家畜饲养较发达,有猪、狗、羊、牛、马、鸡,捕捞、狩猎为副业。居住主要是半穴式的圆形房屋,也有长方形,面积一般约10—20平方米,地面大多有一层"白灰面",单间居多,屋外有储藏用的袋形窖穴。墓地多在住地附近,墓坑作长方形竖穴,多单人仰身直肢,极少俯身。亦有少数男女合葬。随葬品有陶器和装饰品。邯郸涧沟、洛阳王湾、陕西客省庄等地发现有乱葬坑,有的身首离异或作挣扎状。龙山文化经历时间长,分布辽阔,各地区有不同的特点和类型,一般分为山东龙山文化(约前2500—约前2000)、河南龙山文化(约前2600—约前2000)、陕西龙山文化(约前2300—约前2000)等,又各分为若干类型。龙山文化的人们已处于父系氏族社会,已出现城堡,到晚期又出现铜器。


龙山陶鬶

龙川文集 书名。南宋陈亮诗文书信汇辑。亮世称龙川先生,故名。叶适《序》作四十卷,今存三十卷。另有卷首一卷,补遗一卷,附《朱文公经济文衡》等二卷。其中以《上孝宗皇帝书》、《中兴五论》及《答朱元晦秘书》诸篇名于世。前两篇论述社稷大计,励志恢复中原。后一篇辨析王霸义利,持论与朱熹相左。又有《酌古论》,剖析前贤的戎机兵略,以为来者参酌。清同治年间退补斋本为通行本。清胡凤丹辑有《金华丛书》本,并附有《辨讹考异》二卷。

龙门石窟 位于今河南洛阳南郊伊河两岸的龙门山和香山。龙门古称阙塞,东汉始称龙门、伊阙,故又称伊阙石窟。石窟开凿于北魏太和十八年(494)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隋至唐,历四百余年,而以高宗武后时为


龙门石窟奉先寺卢舍那佛头像

最盛。唐时所修窟龛约占全窟的三分之二。五代迄清，偶有小型造像和题记。现存窟龛二千一百多个，造像约十万余躯，以奉先寺造像最为有名。题记和其他碑碣三千六百块左右，佛塔四十余座。间有大量的壁画和浮雕。佛像造型精美，情态生动。壁画多绘演经变故事，间接反映现实生活。书法以魏碑体和唐楷为主，刀法圆熟精致，可考见宗教与艺术融合流变之势。近代破坏严重，建国后特加修复和维护。今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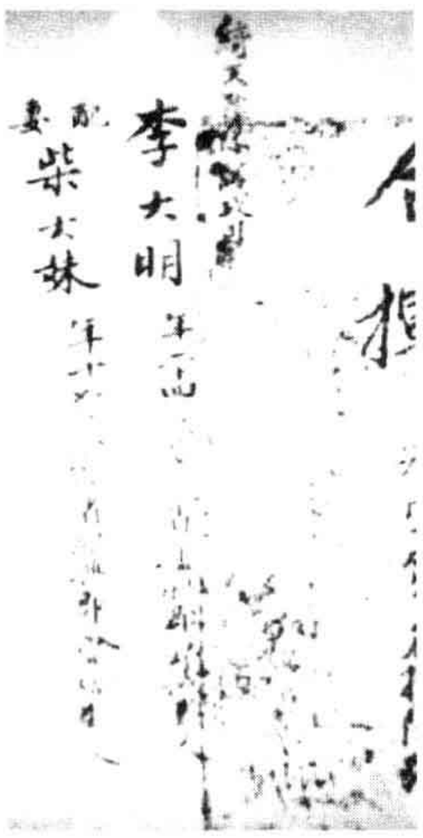
龙川江关 在今云南腾冲县东龙川江西岸。江上旧编藤铺板，名曰藤桥。明弘治中，备兵使者赵炯始缆铁为桥。嘉靖中潘润复修之，为往来要道。

龙飞日历(曆) 书名。北宋赵普撰。一卷。后周显德七年(960)正月，殿前都点检赵匡胤发动陈桥兵变，回师开封，迫周恭帝禅位，建立宋朝，改元建隆。三月，普撰此书以记赵匡胤受禅事。龙飞，比喻帝王即位。语本《易·乾》"龙飞在天"，故名。

龙飞纪略 书名。明吴朴撰。八卷。初名《征伐礼乐书》，后改今名，以追纪二帝，故称龙飞。仿《纲目》体例，记明太祖及建文帝事迹。自元至正十二年(1352)明太祖起兵至建文四年(1402)，共五十一年史事。据《元史》及明初有关记载，旁搜博采而成。前有嘉靖二十三年(1544)林希元序及朴自编通例。当时尚未恢复建文年号，故仍以洪武纪年，旁注建文于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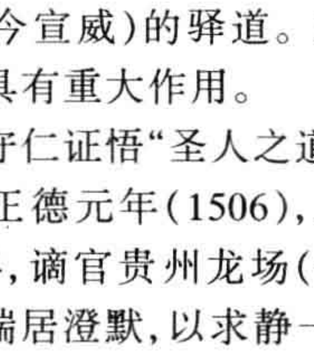
龙飞恩例 见"龙飞榜"。

龙凤合挥 太平天国颁发的结婚证书。"挥"犹言纸条子，即字据或凭证。太平军中男女结婚需申报主持结婚事务的婚娶官，经批准后，发给盖有龙凤图记的"合挥"，一式两份，上写双方姓名、年龄、籍贯，男方姓名下记有职业或参加太平军年月。政府和当事人各存一份，中缝编写号码以备查考。



合 挥

龙凤通宝 元末大宋韩林儿龙凤年间所铸铜钱。圆形方孔，有平钱及折二、折三型。



龙凤通宝

龙马厩令 官名。西晋置，掌宫廷用马，属太仆。东晋省。

龙场九驿 明贵州宣慰司境内九个驿站的合称。包括龙场驿(今修文)、六广驿(在今黔西东)、谷里驿(在今黔西东南)、水西驿(在今黔西)、奢香驿(今黔西西林泉)、金鸡驿(今大方东南鸡场)、阁鸦驿(今大方西北)、归化驿(今毕节东南)、毕节驿(今市)。洪武中，宣慰使奢香所辟，连通贵阳至重庆、永宁(今四川叙永)及云南霑益(今宣威)的驿道。对西南的开发和管理具有重大作用。

龙场悟道 明王守仁证悟"圣人之道"转向心学之故事。正德元年(1506)，王守仁触忤刘瑾，三年，谪官贵州龙场(今修文)驿丞。"日夜端居澄默，以求静一。久之，胸中洒洒"。"忽中夜大悟格物致知之旨，……。始知圣人之道，吾性自足，向之求理于事物者，误也"(钱德洪《阳明年谱》)。从此转向心学，立为宗旨。

龙岈图山 在今云南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西北。唐高宗时，蒙舍诏主细奴罗入朝，授魏州刺史，筑城高三丈，周四百余丈居之。亦谓之岣岈图城。

龙江船厂 明代官办造船厂。洪武中建于南京，隶南京工部龙江提举司。造海运船及战船等。初有*住坐工匠四百余户，皆洪武、永乐间取自江西、福建、湖广(今湖南、湖北)、浙江、南直隶倚江府县(今江苏、安徽所属沿江各市、县)习于造船之家。依工种分为四厢：一、出船木梭橹索匠；二、出船木铁缆匠；三、修理旧船出艌匠；四、出综篷匠。每厢再分十甲，择丁优者充甲长。初规模较大，至嘉靖三十年(1551)工匠多因贫困流亡，所剩不及二百户。

龙沙纪略 书名。清方式济撰。一卷。康熙中作者之父澄峰因文字狱株连，远谪黑龙江齐齐哈尔。式济前往省视，游览询访，据耳闻目睹并参考文献著成此书。因"龙沙"多为塞外之通称，故名。以类编次，包括方隅、山川、经制、时令、风俗、饮食、贡赋、物产、屋宇九门。详记清初黑龙江地区发展情况，并考证《金史》中的一些错误。所载黑龙江水系各支流，多为《盛京通志》所未载，对地名沿革也多有辨证。为研究东北边疆史地重要著作。晚清何秋涛收入《朔方备乘》，有辨证四十多条，可资参考。

龙虎将军 散官名。明代置，为武官正二品加授。万历时，曾加封建州卫左都督努尔哈赤龙虎将军称号。

龙树眼论 书名。又名《龙树菩萨眼论》，简称《眼论》。约为隋唐人托名天竺(印度)龙树菩萨撰。一卷，一说三卷。记述各种眼科病症的起因和论治、方药等，对金针拨内障的方法说明甚详。原书已佚，散见于《医方类聚》、《医心方》等书。

龙突骑支 唐时焉耆王。原附于西突厥。咄陆可汗、咥利失可汗之世，西突厥与唐关系敦睦，因兼臣于唐。贞观六年(632)入贡，请开大碛路以便商旅。乙毗咄陆可汗既主西突厥，联兵高昌，破其三城。十四年唐伐高昌，焉耆自西应援，高昌平，尽归以前所掠之城及人众。次年乙毗射匮可汗立，他以女妻其重臣屈利啜弟，遂复臣于西突厥。十八年安西都护郭孝恪破其国，俘送长安，太宗释之。永徽元年(650)高宗遣其归国，复为焉耆王。一说此王本突骑施人。

龙栗婆准(？—645) 唐时焉耆王。原投奔安西都护府。贞观十八年(644)安西都护郭孝恪伐焉耆，以之为向导，有功。唐军班师，留摄国事。西突厥屈利啜旋攻取焉耆，囚之。十九年唐阿史那忠南下焉耆，复立为王。唐军还，西突厥处般啜复来攻，立龙薛婆阿那支为主，将他解送至龟兹，杀之。

龙龛手鉴 即"龙龛手镜"。

龙龛手镜 书名。辽释行均撰。四卷。行均，汉人，字广济，俗姓于。本书是通俗的汉字字书。部首依平、上、去、入分为四卷。各部字也依四声排列，以反切注音，并附简要的字义。共收二万四千六百余字，其中包括民间制作的俗体字。原在辽朝刊行，前有燕京悯忠寺沙门智光统和十五年(997)序。宋神宗时，传入宋朝，在浙西雕印，因避讳改题为《龙龛手鉴》。有《四部丛刊续编》影宋刊本。

龙婆伽利(？—651) 一作先那准。唐时焉耆王。* 龙突骑支弟。贞观十八年(644)以亲唐不容于国，奔西州。二十二年阿史那社尔平焉耆，斩自立为王的龙薛婆阿那支，立之为王，以其地为焉耆都督府，令兼都督。

龙骑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八班，

与武臣将军等同班，代旧前、后、左、右四将军。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二十八班。陈沿置，拟四品，比秩中二千石。如加为龙骑大将军，则进一阶。

龙幕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的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六班，拟智威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仍拟智威将军。

龙腾中郎 官名。十六国时后赵所置。建武二年(336)，后赵主石虎改直荡为龙腾，冠以绛帻。四年春，石虎将击辽西段辽，募有勇力者三万人，以为近卫，悉拜龙腾中郎。龙腾多为胡人，故冉闵屠杀胡羯，石岳及公侯、卿、校、龙腾等万余人，出奔襄国。

龙潭土司 土司名。原为龙潭安抚司，清初改置。治今湖北咸丰西北。土官田姓。居民主要为土家族。雍正十三年(1735)改流，废入咸丰县。

龙藏寺碑 碑名。今存河北正定。隋开皇六年(586)刻。无撰书人名，《集古录》记为张公礼撰。楷书三十行，行五十字。宋欧阳修评其"字画遒劲，有欧(阳询)、虞(世南)之体"。历称隋碑第一。近人康有为评其"如金花遍地，细碎玲珑"。以为兼六朝书法之大成，故为书家所重。有文物出版社据最早拓本影印行世。

龙骧将军 官名。晋武帝谋伐吴，因吴童谣"不畏岸上兽，但畏水中龙"之语，拜益州刺史王濬为龙骧将军，使造船备战。龙骧之号始此。南北朝沿置，地位高下不一，北魏、北齐均第三品，南朝梁有将军号二百四十以上，龙骧叙次在一百七十以后，远较西晋初置时低。隋无。

龙州宣抚司 土司名。元置。治今四川平武。宣抚使薛氏，传其先于宋时即世袭龙州知州。元至正元年(1341)以征松潘功升宣慰司同知，十一年晋元帅府元帅。明洪武六年(1373)薛文胜降，命仍知州事。十四年置松潘等处安抚司，以薛文胜为安抚使。二十年复改龙州。宣德九年(1434)征松潘有功，升龙州为宣抚司，以知州薛忠义为宣抚使。嘉靖四十四年(1565)宣抚使薛兆乾杀副使李蕃叛乱，次年被擒杀。遂改龙州宣抚司为龙安府，设流官，辖平武、江油、石泉三县。

龙江船厂志 书名。明李昭祥著。八卷。成书于嘉靖三十二年(1553)。龙江船厂为明开国初所建，位于南京西北隅龙江关。郑和下西洋时，部分大型宝船于此建造和起航。本书即记载该厂历史、规模、造船等情况。卷一"训典志"，记述明朝历代皇帝对工部及船务的敕谕，及有关龙江船厂的典章律例。卷二"舟楫志"，记述船厂所造之船的名数和型制(主要为皇帝用的黄船及各种战船)，并附线型图。卷三"官司志"，记述船厂官吏及职责。卷四"建置志"，记述船厂范围，及厂中各坊舍沿革。卷五"敛财志"，记述船厂地产收入、木价，及修造船所用单板、杂料细目。卷六"孚革志"，记述船厂弊病及应对措施。卷七"考衷志"，记述修造各种船只所需用工、用料数目。卷八"文献志"，记述历代船制之由始。书中记述详尽细致，条理分明，为研究明代造船史和官营手工业管理史之重要文献。

龙里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龙里等寨长官司置。长官杨姓。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康熙十一年(1672)改龙里县。司治龙里(即今贵州龙里县)，管耗寨、八开等五十寨。居民有侗族、苗族。

龙图阁学士 官名。北宋大中祥符三年(1010)置，位在枢密直学士上，无吏守，无职掌，惟出入侍从备顾问。多以特恩加赐内外官，带此职者可享受超迁官阶的优待。元丰改制后定为正三品。

龙图阁待制 官名。北宋景德元年(1004)置，以他官兼任。无吏守，无职掌，惟出入侍从备顾问。四年，定其位在知制诰下。多以特恩加赐内外官，带此职者可享受超迁官阶的优待。元丰改制后，定为从四品。

龙柄双体尊 又称龙柄双体瓶。隋白瓷器。盘口细颈，双腹体相联，口沿与肩之间有两个龙形柄，故名。因其造型独特，别具一格，可资瓷器断代的标准。现藏故宫博物院。

龙章造纸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三十年(1904)华商筹创于上海，资本三十六万元。三十三年正式开工。宣统元年(1909)增招新股二十七万七千余元。有清官方投资八万余元。工人达六百名。

龙骧大将军 官名。西晋置，如开府，位从公，假金章紫绶，一品；如不开府非持节都督者，二品，禄赐与特进同。十六国后赵沿置。十六国时沮渠蒙逊等曾推段业为使持节、大都督、龙骧大将军、凉州牧、建康公，建立北凉。

龙邱戢匪纪略 书名。清末杨葆光撰。一卷。光绪二十六年(1900)五、七两月杨氏以县令办团练，镇压义和团。此编即记其始末。

龙虎卫上将军 武散官名。金、元皆置，三十四阶之第一阶。金正三品上。元正二品，宣授。

龙图阁直学士 官名。北宋景德四年(1007)置，位在枢密直学士下，无吏守，无职掌，惟出入侍从备顾问。多以特恩加赐内外官，带此职者皆享受超迁官阶的优待。元丰改制后定为从三品。

龙南致用学会 清末进步团体。光绪二十四年五月末(1898.7)创办于湖南龙阳(今汉寿)，汪瑞清等主持。称"中国文胜于质，而百弊生，圣言早及之；西国格物考工，而万象出，圣道胥统之"。故集合同志，研求方言文字与勾股几何，各专一门，各精一事，质疑问难，集思广益。会中购有中外有益之报以备浏览。

龙树菩萨眼论 即"龙树眼论"。

龙泉坪长官司 土司名。元为思州安抚司、龙泉坪长官司治地。入明废。洪武七年(1374)复置。长官安姓。万历二十九年(1601)，播州杨应龙之乱平，裁司置县，改授土县承。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改土归流。治今贵州凤冈县。居民有仡佬等族。

龙潭洞人文化 中国南方旧石器时代早期重要文化。1973—1980 年在安徽和县陶店汪家山龙潭洞发现，故名。出土有中国晚期猿人化石。化石为完整的头盖骨一具，以及牙齿、下颌骨，被命名为和县猿人。还出土有骨角器、石器、石片。同时出土有大量的动物碎骨，其中以鹿角最多，说明以捕鹿为主的狩猎业已相当发展。和县猿人发现地点在长江下游，位于北京猿人和爪哇猿人发现地点的过渡地带，为研究南、北方早期人类在演化上的差异、系统位置以及华夏文化的渊源，提供了可靠证据。和县猿人头盖骨是中国中部首次发现的珍贵猿人化石。

龙薛婆阿那支(？—648) 唐时焉耆王。公元 645—648 年在位。龙栗婆准从父(一说从兄)。西突厥乙毗射匮可汗杀栗婆准，署立之。后年唐将阿史那社尔西征，被俘杀。

龙壁山房文集 书名。清王拯撰。五卷。撰者以古文名于时。集中有关鸦片战争等史事的篇目，有一定史料价值。有光绪九年(1883)善化向氏刊本。又有 1920 年奉天第五监狱排印本。

龙江抽分竹木局 官署名。明代掌管抽征商税的机构。隶南京工部屯田司。设大使一人，以掌抽分征商之事。

龙虎山正一真人 明代由朝廷赐予龙虎山(今江西贵溪西南)道士张氏(汉张道陵后裔)的世袭封号,全称"正一嗣教道合无为阐祖光范领道士张真人",正二品。洪武元年(1368)始封。隆庆间革真人称号,只称提点。万历时复旧号。清初沿明制,乾隆十七年(1752)革去其封袭,部议改为正五品。

龙牧曹奏事中散 官名。北魏置。为内廷派驻龙牧曹监察政务的官员,兼掌牲畜牧养事务。《魏书·吕洛拔传》:"(洛拔)长子文祖,显祖以其勋臣子,补龙牧曹奏事中散。以牧产不滋,坐徙于武川镇。"参见"奏事中散"。

龙翔军都指挥使 官名。金正隆二年(1157),特选部分侍卫亲军,骑兵称龙翔军,步兵称虎步军,各置都指挥使。

龙里卫大平伐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九年(1386)置。长官宋姓,以征麦新(今贵州贵定)、麻哈(今贵州麻江)授职。传至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光绪末废。治今贵州贵定县南,管大平伐、摆成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龙神卫四厢都指挥使 宋军职名。北宋侍卫司骑兵龙卫军和步兵神卫军各分左、右厢编制。太宗时,设龙、神卫四厢都指挥使,其地位略低于殿前司的捧日、天武四厢都指挥使。北宋中期以后,此职成为武将虚衔。

龙翊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元大都督府所辖京城侍卫军组织。文宗天历元年(1328)始建,秩正三品,设都指挥使、副使、佥事等官。下辖行军千户所九翼,屯田钦察千户所一翼,蒙古字、儒学教授各一。

戊地 古国名。* 昭武九姓之一。故地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西拜帖克一带,见《新唐书·康国传》。《隋书·安国传》作毕国,《新唐书·火寻传》作戊地。《大唐西域记》作伐地国,载其地周四百余里,土宜风俗同于 * 康国。

戊壬录 书名。近人宋玉卿辑。分五节,约三万余言。记事始于戊戌政变,迄于义和团运动结束。其中对于百日维新诏令,按日列举,分类叙录。附有维新派李端棻等二十人传记,与梁启超《戊戌政变记》中所载传记略同。收入陆保璇编《满清稗史》、成都昌福公司印《满清野史》。

戊字库 官署名。明代内库之一。洪武十年(1377)置,隶工部。设大使一人,正九品;副使一人,从九品,嘉靖中革。又设内官掌库一人,贴库、佥书无定员。掌贮河南等处解到盔甲、弓、箭及废铁、胡椒等物。

戊辰彝 见"肆簋"。

戊曹士 官名。新莽置,太傅所属曹掾。《汉书·王莽传》:"太傅平晏从吏过例,掖门仆射苛问不逊,戊曹士收系仆射。"

戊寅历(曆) 古历名。亦称《戊寅元历》。唐傅仁均撰。武德二年(619)至麟德元年(664)行用。本张胄玄大业历旧法,又参照刘孝孙、刘焯之议,用定朔算历,不用上元积年。但武德九年恢复上元积年。贞观十八年(644)预推次年九月起有四月连大,改用平朔。高宗时,因该历推日食不准,疏误日多,麟德二年为李淳风所撰之《麟德历》代替。

戊己校尉 官名。西汉初元元年(前48)始置,掌管屯田事务,治所在车师前王庭,隶西域都护,单独设府,有丞、司马、候等属官。所领吏士亦任征伐。秩比六百石。新莽至东汉初或置或省。东汉永平十七年(74)复置二员,一屯车师后王部金蒲城,一屯车师前王部柳中城,相去千余里。后或置或罢。永初元年(107)省西域都护后,常与西域长史共同管理西域事务。三国魏黄初三年(222)亦置,治所在高昌,四品。两晋沿置,四品。十六国前凉张骏擒戊己校尉赵贞,以其地为高昌郡,仍置其官,与西域都护、玉门大护军并号三营。南朝宋亦曾以北凉主沮渠安周领之。

戊午谠议 南宋绍兴七年(1137),金完颜昌(挞懒)等掌政,废刘豫伪齐政权,放宋使王伦等南归,转达和议信息。八年,高宗以秦桧为相,接受金议和条件,文臣武将纷纷上书反对。枢密院编修官胡铨抗疏,指责高宗含垢忍耻,向杀父之仇屈膝称臣,力主斩秦桧、王伦及参知政事孙近,以谢天下。范如圭指斥秦桧必遗臭万世。临安军民群情激愤,声讨秦桧。高宗决心议和,逐胡铨,命秦桧代为跪受金朝国书,遂成和议。绍兴八年为戊午年,故史称当年反对和议之言论为"戊午谠议"。

戊戌日记 书名。又名《戊戌纪略》。袁世凯撰(一说张一麐代笔)。记事起于清光绪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1898.9.14)袁氏奉召进京,止于八月十日(9.25)戊戌政变后荣禄奉召入都前夕,尤详于谭嗣同夜访法华寺情形。是书追记于同年八月十四日,八月二十五日又作《自书戊戌纪略后》一篇。1926 年全文在《申报》发表。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戊戌变法》。

戊戌变法 又称戊戌维新。中国资产阶级改良派发动的效法西方、改革旧制的政治运动。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清政府在甲午战争中失败,民族危机空前严重。康有为遂在北京发起"公车上书",使酝酿已久的改良思潮发展为一场以变法维新、救亡图存为宗旨的政治运动。旋与梁启超、谭嗣同、严复等维新志士分别在北京、上海、天津、湖南等地创办学会,设立学堂和报馆,倡言变法维新,得到部分民族资产阶级上层、开明士绅和帝党官僚的支持,影响及于全国。二十三年冬,德国强占胶州湾,帝国主义阴谋瓜分中国日亟。康有为乃第六次上书光绪帝,提出变法的具体施政纲领。二十四年三月,康有为等在北京倡设保国会,以保国、保种、保教为宗旨。光绪帝接受维新派建议,于四月二十三日(6.11)颁布"明定国是"诏书,宣布变法。旋罢黜守旧迂谬官僚,任用维新人士,并在他们襄助下颁行一系列法令,在政治、经济、军事和文教方面进行改革(参见"百日维新"),遭到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守旧派的反对。八月六日(9.21)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取消新政,恢复旧制(参见"戊戌政变"),延续了三年多的戊戌变法运动失败。但它推动了近代中国的思想解放与社会进步。

戊戌奏稿 书名。近人康有为撰,麦仲华、康同薇编辑。一册。清宣统三年(1911)刊行。收康有为戊戌变法期间奏稿二十篇(包括代人拟稿者),依时间先后排次。另有目无文十三篇。末附进呈编书序文五篇。近年故宫博物院发现《杰士上书汇录》等康氏戊戌条陈的内府抄本与论著手写原本,经考证,是书所载多非当时真折,其中或为草稿,或为后来重写,间有适应新形势的改纂。

戊戌政变 慈禧太后发动的推翻戊戌新政的宫廷政变。清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三日(1898.6.11),光绪帝颁布"明定国是"诏,开始推行变法新政,引起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后党官僚的忌恨。四月二十七日,慈禧太后将支持变法的帝党翁同龢开缺回籍,并命荣禄署直隶总督。八月五日,维新派被袁世凯出卖。八月六日(9.21)凌晨,慈禧从颐和园赶回紫禁城,幽禁光绪帝于中南海瀛台,并假其名义发布上谕,再次临朝训政。旋通缉康有为、梁启超,捕杀参赞新政的谭嗣同、康广仁、刘光第、林旭、杨锐、杨深秀"六君子",罢免维新派官员陈宝箴、江

标、黄遵宪等数十人，废除京师大学堂之外的全部新政，恢复旧制。戊戌变法失败。

戊戌维新 即“戊戌变法”。

戊寅元历(曆) 即“戊寅历”。

戊寅可汗 即“树洛干”。

戊戌六君子 清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六日(1898.9.21)慈禧太后发动宫廷政变，幽禁光绪帝，推翻新政，恢复旧制，并逮捕维新志士和帝党官员。八月十三日(9.28)以“大逆不道”的罪名在北京菜市口将谭嗣同、康广仁、刘光第、林旭、杨锐、杨深秀六人处死。史称“戊戌六君子”。

戊戌政变记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正篇有六，计为《变法实情》(一作《改革实情》)、《废立始末记》、《政变前纪》、《政变正纪》、《政变后论》(一作《政变后之关系》)、《殉难烈士传》。附录三种，即《改革起原》、《湖南广东情形》、《光绪圣德记》。作者以亲身经历详记戊戌变法经过及有关人物事迹，抨击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派，颂扬光绪帝变法。注重分析形势，探讨原因。惟间有肆意渲染和叙事失实之处，但仍不失为一部回忆式的当代史著。光绪二十四年(1898)戊戌政变后不久成书，旋在《清议报》上连载，后出单行本。1936年收入《饮冰室合集》，无第五篇《政变后论》，内容亦有所删削。

戊戌履霜录 书名。近人胡思敬(退庐居士)撰。四卷。戊戌变法前后，胡氏官京师，后据闻见纂为此编。卷一为《政变月纪》，起光绪二十四年(1898)正月，迄八月，逐月记变法经过，上谕、奏疏多摘要录入。卷二为《康有为构乱始末》。卷三为《应诏陈言记》。卷四有《党人列传》，列梁启超、谭嗣同等，又有《二十一省新政表》，列举各地学堂、公会、报馆、农、工、商、兵诸项新政。谓康有为等人皆侥幸邀利之徒，于维新派多诬蔑之词。有1913年南昌退庐刻本。

戊申全年画报 杂志名。上海时事报馆画集。清宣统元年(1909)时事报馆将去岁戊申年日出一份之二十四开石印画报汇编成册，分列十二目，计有《罗敷怨》、《偶像奇闻》、《初等毛笔画》、《钢笔画》、《寓意画》、《工界伟人》、《小说合璧》、《高等画苑》、《图画新闻》等，凡四十册。以“专绘各省可惊、可喜、可讽、可劝之时事”为主要内容，寓“劝善惩恶”之深意。

戊戌变法榷议 书名。清陈衍撰。一册。成书于光绪二十四年七月(1898.8)，二十七年刻印。共十篇：议相、议兵、议卒、议将、议械、议税、议农、议学、议译、议上书言事。前九篇为著者自撰，末篇为其子声暨所作。意在为当局进言，推动变法，建议重宰相事权，练新式陆军，办军事学校，汰冗官冗卒，还提出变通科举、研习西学、广开言路等主张。

戊戌六君子遗集 书名。近人张元济辑。辑录戊戌六君子遗著。凡六册。首册录谭嗣同《寥天一阁文》二卷；二册刊谭氏《莽苍苍斋诗》二卷，附补遗一卷，《远遗堂集外文》初、续两编；三册收林旭《晚翠轩诗集》一卷，杨锐《说经堂诗草》一卷；四册刊刘光第《介白堂诗集》二卷；五册有杨深秀《雪虚声堂诗钞》一卷；六册刊《雪虚声堂诗钞》二、三卷并《垣皋比集》，及《杨漪春侍御奏稿》，最末刊康广仁《康幼博茂才遗稿》。有1917年商务印书馆铅印本。

戊戌政变纪事本末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共四篇，即《百日维新》、《政变前纪》、《政变正纪》和《国士列传》。全书内容与《戊戌政变记》略同，但删去《废立始末记》、《政变后记》和三篇《附录》，而《国士列传》部分则与其《殉难烈士传》无异。书中逐日逐月记事，叙变法经过颇详，且条理清晰，间亦有渲染和失实之处。收入《清议报全编》。

平 ❶春秋时诸侯间弃怨结好而不盟称为平。《春秋·隐公六年》：“郑人来渝平。”杜预注：“和而不盟曰平。”❷古代算学术语。《墨经·经上》：“平，同高也。”用同样高度来定义“平”，此“平”可理解作平行。但也可理解作平坦的平面。❸官制术语。汉代指参与评议某官政事，多用于平尚书之事。《后汉书·梁冀传》：冀“十日一入，平尚书事”。李贤注：“谓平议也。”

平山 在今山西垣曲县东北。《山海经·北次三经》：孟门东南有“平山，平水出于其上，潜于其下，是多美玉”。

平王 辽封爵。保宁元年(969)，东丹人皇王耶律倍之子隆先受封。

平气 也称恒气。见“二十四节气”。

平仓 又称平米、平谷。清代灾荒之年，农民群起平分富户仓米之谓。

平户 见“形势户”。

平水 ❶地名。(1)在今浙江绍兴市东南。地当若邪溪注入鉴湖处，唐时已成为集市，见元稹《白氏长庆集序》。宋时，附近的会稽山植茶业发达，其东南十余里的日注，是当时全国最著名的绿茶产地，平水从此成为茶叶加工和集散地，称为“平水茶”。(2)平阳府(今山西临汾市)的别称，以城西南汾水支流平水得名。金、元时置经籍所，印行书籍，称为“平水版”。❷官名。即平均用水之意，也指主其事之吏职。汉代“置水官，主平水”。三国魏置于诸郡，掌均水渔税。《三国志·杜恕传》裴松之注引《魏略》：“豫敕督邮、平水，不得令属官遣人探候，修设曲敬。”十六国时西凉、南朝梁俱设有此官，隋唐沿袭之。敦煌文书伯3560号背沙州敦煌县地方用水浇田施行细则云：“每年行水，春分前十五日行用。若都乡宜秋不遍其水即从都乡不遍处浇溉收用，以次轮转向上。承前已来，故老相传，用为法则。”❸官署名。南朝梁置。参见“平水令”。

平卢 见“平卢节度使”。

平丘 春秋卫邑。在今河南封丘县东。《春秋》昭公十三年(前529)：“公会刘子、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平丘。八月甲戌，同盟于平丘”，即此。西汉置县。

平市 战国财政术语。指由政府主管部门平衡市场物价。《周礼·地官司市》：“以陈肆辨物而平市。”贾公彦疏：“陈，列也，谓行列其廛肆而辨其物，物异则市贾平，故云平市也。”

平台 宫门名。明代北京紫禁城内诸门之一，位于建极殿后云台门向后之东、西门。凡皇帝召对阁臣等官于平台，即指此处。

平当(？—前4) 西汉梁国下邑(今安徽砀山)人，字子思。祖父时家徙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少为大行治礼丞。后以明经为博士，公卿荐为给事中。上言请复太上皇寝庙园，成帝纳之。复使巡视幽州流民，迁丞相司直。历任朔方刺史、大鸿胪、光禄勋等职。以议封外戚淳于长事忤旨，左迁巨鹿太守。哀帝即位，复为光禄勋、御史大夫。建平二年(前5)迁丞相，赐爵关内侯。

平刚(1878—1951) 贵州人，字少璜，一作绍璜。清光绪三十年(1904)在贵阳创办乐群学堂。因带头剪辫被革去秀才。赴日本，加入同盟会，被派任贵州主盟人，介绍自治学社集体加入同盟会。贵州光复后，任军政府枢密院成员。后任临时参议院议员。晚年曾任省参议会议长。

平年 天文学名词。(1)阳历中无闰日(即2月为二十八天)的年。(2)农历中无闰月的年。

平州 ❶东汉末公孙度据辽东，自号平州牧。三国魏景初二年(238)分幽州东部地区置。治辽东郡(治今辽宁辽阳市)。不久仍省入幽州。西晋泰始十年(274)复置。永嘉后移治昌黎郡(治今辽宁义县)。北魏改置营州。❷北魏天赐四年(407)置。治肥如(今卢龙县北)。唐武德初治临渝(今滦县西北)，不久移治卢龙县(今县)。辖境相当今河北陡河流域以东、长城以南地区。辽属南京道。金属中都路。蒙古太祖十年(1215)改为兴平府。北宋末金人灭辽，宋欲得平、滦地，即此。其后金兵南下，南路都统斡离不即由此进军燕山。❸北宋崇宁四年(1105)置怀远军，寻改为州。治怀远县(今三江侗族自治县西南老堡口)。辖境相当今广西三江及贵州从江等县地。属广南西路。政和元年(1111)省入融州。后复置。南宋绍兴四年(1134)复省。

平安(？—1409) 明滁州(今属安徽)人，小名保儿。初为太祖养子，骁勇善战。后袭父职为指挥佥事，积功进右军都督佥事。“靖难”之役中，先后从耿炳文、李景隆征燕，数败燕师。建文四年(1402)为燕兵所擒。燕王惜其材勇，不杀。成祖即位，复任为北平都指挥使，擢行后府都督佥事。永乐七年(1409)成祖巡北京，畏而自杀。

平阳 ❶春秋秦国都。在今陕西宝鸡县东南阳平。《史记·秦本纪》：宁公二年(前714)，“公徙居平阳”。武公元年(前697)，“居平阳封宫”。德公元年(前677)，始徙都雍(在今陕西凤翔县南)。❷在今山西临汾市西南。因在平水之阳得名。相传尧都于此。春秋时为晋大夫羊舌氏邑。晋顷公十二年(前514)置县。《左传》昭公二十八年(前514)：晋灭羊舌氏，以其田为三县，“赵朝为平阳大夫”。❸战国赵邑。在今河北临漳西南。平阳君赵豹封于此。《史记·秦始皇本纪》：秦王政十三年(前234)“桓齮攻赵平阳”，即此。

平阴 ❶亦称阴。春秋周地。在今河南孟津县东北。《左传》昭公二十二年(前520)：“晋籍谈、荀跞、贾辛、司马督帅师军于阴”；二十三年：“晋师在平阴”，皆即此。❷春秋齐邑。在今山东平阴县东北。《左传》襄公十八年(前555)：晋平公会诸侯伐齐，“齐侯御诸平阴”，即此。

平邑 城邑名。(1)战国属赵。在今山西大同县东。《史记·赵世家》：献侯十三年(前411)，“城平邑”，即此。西汉置县，属代郡。(2)战国赵邑，后属齐。在今河南南乐县东北。《古本竹书纪年》梁惠王后元十年(前325)：“齐田肹及邯郸，韩举战于平邑，邯郸之师败逋，获韩举，取平邑、新城”；《战国策·中山策》：齐“欲割平邑以赂燕赵，出兵以攻中山”，均即此。

平估 即“时估”。

平余(餘) 清代地方加派之一。初行于四川，征收钱粮时，于火耗以外，每百两另行征银六钱，称平余银，皆入官吏私囊。乾隆三年(1738)，准此项加派留于藩署，以充地方公费及官吏养廉之需。后推行各省，定制每千两留二十五两，复又减半为十二两五钱。其比率常有增减。

平坐 楼阁、塔、城楼等古代多层高建筑四周出跳的木构平台。用立柱、斗栱或只用斗栱架设。最早见于汉代明器。每层用斗栱承托腰檐，上置平台，将楼阁划分为数层。是中国古建筑中常采用的建筑造型。

平陆 战国齐邑。在今山东汶上县北。《孟子·告子下》：孟子“由平陆之齐”；《史记·田敬仲完世家》：康公十五年(前390)，“鲁败齐平陆”，皆即此。西汉置东平陆县。

平林 地名。在今湖北随州市东北。王莽地皇三年(22)陈牧、廖湛等在此领导农民起义，号“平林兵”。西晋置县，唐武德八年(625)废。

平板 平整秧田田面的农具。元已使用。用滑面木板，长广相称，上置两耳系索，用牛或人拖之，平整田面，保证水层均匀，以利出秧整齐。

平周 战国魏邑。在今山西介休市西。《史记·魏世家》：襄王十三年(前306)，“秦取我曲沃、平周”，即此。西汉置县，东汉末废。

平府 楚国藏书之处。《吕氏春秋·至忠》：楚王“令人发平府而视之于故记”。董说《七国考》引《章句》云：“平府，藏书之室。”

平话 元代民间艺术。讲说历史故事。源于宋代的“讲史”。讲说所据的话本也称平话，如《五代史平话》等，今存。长篇历史故事，连续讲说多次。对章回小说的形成有直接影响。

平赵 十六国前赵时句渠知年号(320)。

平恒(？—486) 北魏燕郡蓟县(今北京市西南)人，字继叔。多通博闻，曾撰《略注》百余篇，记述周、秦以来帝王将相之是非得失。安贫乐道。征为中书博士，出为幽州别驾，后拜著作佐郎。献文帝时迁秘书丞，为秘书监高允所称。太和十年(486)，以为秘书令，而固请为郡，未受而卒。

平都 战国赵邑。在今陕西子长县西南。《战国策·赵策四》：世钧谓文信侯曰：“故君不如遣春平侯而留平都侯。”平都侯为赵悼襄王时之封君。西汉置平都县。

平赃 唐律术语。即对罪人所取之赃物折为上等绢价。

平准 西汉政府的经济政策之一。创于汉武帝时。元封元年(前110)，桑弘羊为搜粟都尉，大力推行均输法，同时在京师设立专门机构，置平准令一人，属大司农，掌握政府控制的物资。平准令通过各地的均输官，利用充足的货源，贱则买，贵则卖，以调剂市场价格，起到平抑物价的作用，故曰平准。东汉时大司农下属仍设平准令，但其职责只是“掌知物价”，不再直接从事商业活动。灵帝熹平四年(175)改平准为中准，使宦者为令，列于内庭。

平朔 天文学名词。亦称经朔。按日、月的平均运动算出的合朔时刻，称为平朔。但由于太阳、月球的运行非匀速，朔望月实际长度有时可比平均值29日12时44分长6小时，也可短6小时。因而，按匀速计算出来的平朔，与真正合朔不同，使得日食有时发生在上月终的晦日，有时则发生于本月初二日，这是平朔的缺点。东汉末，刘洪实测近点月内月球每天的运行速度，创立了求朔、弦，望定大、小余的方法，用来推算日、月合朔、弦、望的确定时刻。唐武德二年(619)，行用傅仁均制《戊寅元历》，开始采用定朔代替平朔。

平陵 西汉昭帝刘弗陵陵墓。位于今陕西省咸阳市西北。元平元年(前74)夏四月十七日(癸未)昭帝卒，六月七日(壬申)葬此。宣帝本始元年(前73)，募郡国吏民赀百万以上徙之。

平斛 清福建、江西等地农民减租斗争形式之一。该地区地主以大斗收租，小斗(七八升至四五升为一斗)粜米。农民相约均以小斗交租，谓之平斛。

平章 中书门下平章事、平章军国事、平章军国重事、平章政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等官的省称。

平望 即今江苏吴江市南平望镇。为控接嘉、湖要道。南宋德祐初因元兵迫近临安(今浙江杭州市)，于此置寨。明

嘉靖中胡宗宪大败倭寇于此。自元至清，皆设巡司戍守。

平堰 在今湖北枣阳市西。《续资治通鉴》：南宋绍定五年(1232)，广西路兵马钤辖孟珙于枣阳开筑，自城至军西十八里，由八叠河经渐水侧，水跨九阜，建通天槽八十三丈，溉田万顷，使军民分屯。

平棊 见“平闇”。

平瑞(？—1864) 清满洲正黄旗人，那拉氏。咸丰初，历任参领、副都统、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将军职。咸丰十一年(1861)擢乌鲁木齐都统。同治三年(1864)新疆回民反清举事，进围乌鲁木齐，他督兵力守，城陷自尽。

平鉴 北齐燕郡蓟县(今北京西南)人，字明达。北魏末曾受业于徐遵明。初投尔朱荣，为参军，以军功迁襄州刺史。复依高欢，东魏为怀州刺史，奏请筑新城于轵关(今河南济源西北)，以防西魏军进犯。未几，以功升开府仪同三司。北齐河清二年(563)，复为怀州刺史。时侍中和士开当权，逼其送爱妾。后入为都官尚书。

平署 即连署。东汉时有重大案件，需由具体承办机关呈转三公连署，奏报皇帝。据《后汉书·党锢列传》，东汉末年党锢事起，宦官集团诬害李膺等人，案卷送经三府，太尉陈蕃不肯平署，桓帝震怒，径直下令逮考李膺等人于黄门北寺狱。

平模 即“彭模”。

平舆 战国楚邑。在今河南平舆县北。《史记·秦始皇本纪》：二十三年(前224)，“使将击荆，取陈以南至平舆，虏荆王”。《王翦列传》作“平與”。秦置平舆县。

平闇 室内天花吊顶的一种做法。用方木相交构成方形、菱形或其他形式的小而密的格眼，上盖木板。实例可见今山西五台佛光寺东大殿和天津蓟县独乐寺观音阁。方格较大并在格心施彩绘或贴以彩色图案纸者名平棊，后者比较讲究，一直沿用到明清。

平土书 篇名。北宋李觏著。见《直讲李先生文集》。认为“生民之道，食为大”，“土田不均，富者日长，贫者日削，虽有耒耜，谷不可得而食也”。根据当时土地占有的不合理状况，主张“平土”，恢复《周礼》井田制，一夫除宅田外，还可得田百亩。王室、贵族、官吏占田均有定数，不许随意扩占。国家“以官地为沟途，不害民田”。

平山县 ❶东汉建安二十二年(217)置。治今广西横县北。三国吴为合浦郡北部都尉治。两晋，南朝宋、齐属宁浦郡。梁、陈间废。❷唐至德元年(756)改房山县置。治今河北平山县。属恒州。宋金属真定府，元属真定路，明、清仍属真定府。

平山周(1870—1940) 日本福冈县人，别号南万里。曾加入兴中会。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奉犬养毅之命与宫崎滔天赴华调查，与哥老会首领毕永年过从甚密，并参与中国长江一带的反清秘密活动，收集了不少会党内部材料，著成《中国秘密社会史》。曾参加同盟会，对孙中山革命活动有所援助。

平乡县 西汉宣帝封平干顷王子为平乡侯，即此。后改为县。先属巨鹿郡，后改属广平国，治今河北平乡县西南大老营。东汉还属巨鹿郡。北魏景明二年(501)移治今县西南平乡，属南赵郡。隋属襄国郡。唐属邢州。北宋熙宁六年(1073)省为镇，元祐元年(1086)复置。元属顺德路。明、清属顺德府。

平止仓 南宋宁宗时，建于建康府(治今江苏南京)，取李悝“使民适足，贾平则止”之义。建康人口繁多，日食全仰商贩，粮价不稳，人心即浮动。官建此仓，籴粮他郡，随籴随粜，以平粮价，定民心。

平水令 官名。南朝梁由平准令改名。位流外三品蕴位。为平水署长官，属少府卿，掌平抑物价及染事。陈沿置。隋复改平准令。

平水署 官署名。南朝梁、陈置，属少府卿。设令、丞为正副主管官。参见“平水令”。

平水藏 即“赵城藏”。

平龙认 书名。可能是公元八世纪关于炼丹术的手抄本。著者马和，又译为毛华。唐至德年间人。1807年德国汉学家克拉普罗特(H. J. Klaproth，1783—1835)在俄国彼得堡科学院一次学术会议上宣读题为《第八世纪时中国人的化学知识》的论文，他从分析手抄本《平龙认》中得出中国人在八世纪已有关于氧气概念的结论。这一观点引起海内外化学史界的关注和争议。该手抄本国内尚未发现。

平卢军 见“平卢节度使”、“淄青镇”。

平卢镇 唐方镇名。参见“平卢节度使”。

平乐观 在今河南洛阳市东汉、魏洛阳城西面北头第一门上西门外。《资治通鉴》：三国魏正元元年(254)，诏司马昭自许昌击姜维，“昭领兵入见，帝幸平乐观以临军过”，即此。

平乐县 三国吴甘露元年(265)置。以境内平乐溪为名。治今广西平乐县东北。属始安郡。唐移治今县西，北宋大中祥符中移今县。唐后历为乐州、昭州、平乐府治。

平乐府 元大德五年(1301)升昭州置。治平乐县(今县)。辖境相当今广西平乐、恭城、蒙山、昭平等县，属湖广行省。明扩大至今贺州、富川、钟山、荔浦、金秀等市、县，属广西省。1913年废。

平乐道 西汉置。“有蛮夷曰道”(《汉书·百官公卿表》)。治今甘肃康县西北平洛。属武都郡，东汉废。北魏太和四年(480)于此置平洛县，属修城郡，西魏废。

平头会 清代福建天地会系统秘密结社。嘉庆年间福建建宁人江亚奴等所立。因会内人皆平等称呼，故名。

平边策 五代后周显德二年(955)，世宗柴荣诏翰林学士承旨徐台符以下二十余人，各撰《为君难为臣不易论》及《平边策》一篇以进。比部郎中王朴献《平边策》提出，“攻取之道，从易者始。当今惟吴(即南唐)易图”，“得吴，则桂、广皆为内臣，岷、蜀可飞书而召之。如不至，则四面并进，席卷而蜀平矣”。后周取淮南，北宋平蜀及江南，皆大致采用王朴之策。

平夷县 ❶西汉置。治今贵州毕节市东。属牂柯郡。东晋改名平蛮县。❷三国吴置。治今广东新会市西。属南海郡。西晋太康元年(280)改名新夷县。❸北周大象元年(579)分离石县置。治今山西中阳县。属离石郡。唐、宋属石州。金明昌六年(1195)改名宁乡县。❹唐武德四年(621，一作七年)置，为羁縻县。治今云南富源县。属羁縻西平州(后改名盘州)。后废。

平夷策 书名。清赵沅英撰。稿本。作者为广东新会生员，咸丰七年(1857)，英军侵占广州后，他连续上书献策，于用兵、地势、派捐、团练等皆有指陈。是书即为七篇上书的汇编，反映了当时士大夫阶层的认识及态度。已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第二次鸦片战争》。

平回志 书名。清杨毓秀著。八卷。编年体。据有关镇压西北回民起义的奏疏、记述编成。记陕甘、新疆回民起义有关史事，起同治元年(1862)，迄光绪十三年(1887)。凡《志陕西》、《志甘肃》、《志新疆》三篇。颂扬清军镇压回民起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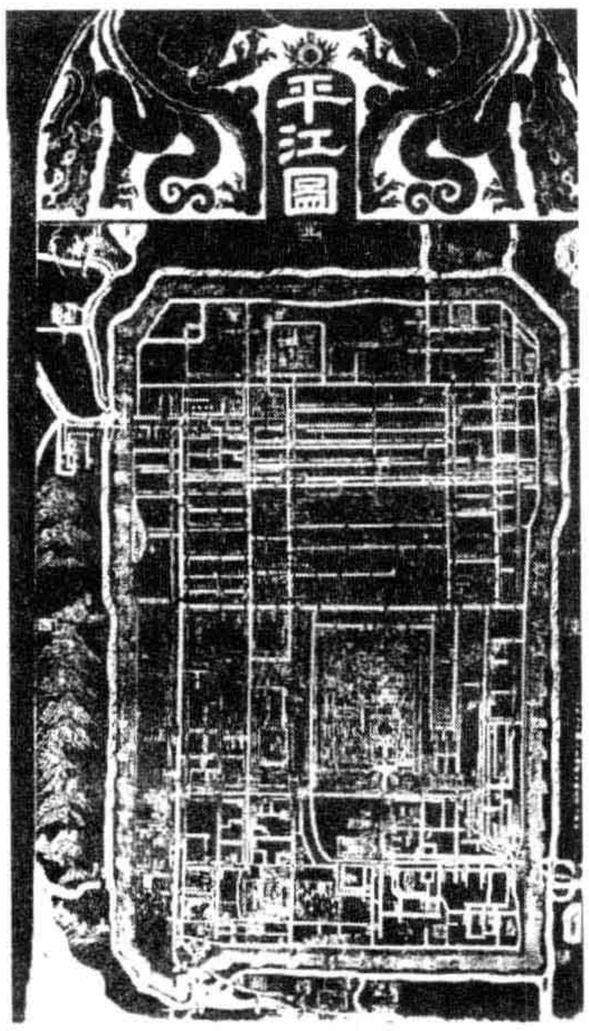
战功，于清军镇压回民起义方略，回民与捻军、回民与汉族难民集团、回民与杨店兵变诸关系，亦均有述及。有光绪十五年刊本。

平刚县 刚亦作堽、岗。西汉置，为右北平郡治。治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南古城。东汉废。建安十一年(206)，曹操北征乌丸，历平冈，即此。十六国前燕复置，为冀阳郡治。北齐废。《晋书》：东晋咸和九年(334)，慕容皝遣叔虞攻杀乌丸悉罗侯于平堽；咸康四年(338)，后赵石虎击段辽，辽奔于平岗，皆即此。

平齐户 又称平齐民。北魏攻南朝宋后所掠徙之山东人户。皇兴二年(468)北魏攻破宋之青、齐二州后，徙守将崔道固及当地士望、民户数百家于魏都平城(今山西大同)西北新城，立平齐郡使之居住，称平齐户，并以崔道固为太守。余悉为奴婢分赐百官。又沙门统昙曜奏，平齐户及诸民有每年能输谷六十斛入僧曹者，即为僧祇户。北周时废平齐郡。

平米法 又名均征加耗法。明代役法之一。苏松地区赋重役繁，宣德间，江南巡抚周忱锐意改革役法，定正粮每石加征耗米七斗，作为拨运税粮费用。余额留贮济农仓，以备赈济，并支付修圩、筑堤、开河、浚湖之类民夫工食及杂派。

平江图 宋代平江府(今江苏苏州)的城市平面图。由知府李寿朋主持绘制而



宋代石刻《平江图》

成，南宋绍定二年(1229)刻石。1917年曾予加工深刻，现存苏州市碑刻博物馆。图纵279厘米，横138厘米。比例尺约为1:2000。内容丰富，绘有地理景观六百四十余处，标注名称的计六百一十三处，其中人文景观五百七十二处，自然景观四十一处。中心部分是子城，分为六个区，四周有城墙和护城河环绕。市区有寺观庙庵一百一十七座，坊六十五个，桥梁三百余座，均注名称。水道纵向六条，横向十四条，与街道平行延伸，相互交织，图中左右对称，中轴线明显。据今人实测，该城中轴线不是正南正北，而是北偏西7°54′，东西宽略窄，南北宽稍长。道路用双直(曲)线表示，山峰、坟地、建筑物等用立体写景法描绘，水道用双曲线勾画，水体加绘波纹。此图不仅展现了宋代平江府城的概貌，亦反映了当时经济发展的水平。

平江县 五代唐以昌江县改名。治今湖南平江县。属岳州。元元贞元年(1295)升为平江州，明洪武三年(1370)又降为县。属岳州府。清顺治九年(1652)明典史张兆隆起兵响应李定国抗清，攻克县城。

平江府 北宋政和三年(1113)升苏州置。治吴县、长洲县(今苏州市)。属两浙路。辖境相当今江苏苏州、吴县、常熟、太仓、昆山、吴江等市、县和上海嘉定、宝山等区地。元至元十三年(1276)升为平江路。属江浙行省。

平江路 元至元十三年(1276)升平江府为平江路。治今苏州市。辖境相当于今江苏苏州、常熟、吴县、吴江、昆山、太仓等市、县和上海嘉定、宝山等区地。属江浙行省。朱元璋于吴元年(1367)改为苏州府。

平阳乡 在今四川三台县西北。《后汉书·臧宫传》：建武十一年(35)，岑彭率舟师伐公孙述，下巴郡，使宫从涪水而上，大败述将延岑于沈水(今射洪县东涪江支流洋溪河)，军至平阳乡，述将王元降，即此。

平阳公 即胡天作。胡天作降蒙古以后，史咏继封平阳公。

平阳关 本天井关，北宋靖康元年(1126)改名雄定关。在今山西晋城市南四十五里太行山顶。元末亦名平阳关。《元史·察罕帖木儿传》：至正二十八年(1368)顺帝令诸军攻泽州，“扩廓帖木儿退守于平阳”，即此。

平阳县 ❶春秋晋置。治今山西临汾市西南。北魏建义元年(528)移治白马城，即今临汾市。隋开皇元年(581)改为平河县，三年又改为临汾县。县襟带河汾，北阻太原，南通长安、洛阳，历为河东军事重镇。秦、汉属河东郡，三国魏至北朝周为平阳郡治，十六国汉曾建都于此，北魏以后又先后为东雍州、唐州、晋州治。产铁，西汉置铁官。❷东晋太元中因避郑太后春讳，以平春县改名。寻移治仁顺城，即今河南信阳市。为义阳郡治。南朝宋又移司州治此。隋开皇初，改为义阳县。

平阳君 即“赵豹❷”。

平阳府 北宋政和六年(1116)升晋州置。属河东路。治临汾县(今市)。辖境相当今山西临汾、洪洞、浮山、霍州、汾西、安泽等市、县地。产矾，置炼矾、矾山两务。金天会至兴定间为河东南路治。元初改为平阳路。大德时改为晋宁路。明洪武元年(1368)又改为平阳府。辖境相当今山西石楼、灵石等县以南，安泽、翼城、垣曲等县以西、以西南的晋西南地区。明、清属山西省。1912年废。

平阳郡 三国魏正始八年(247)分河东郡汾水以北十县置，治平阳县(今临汾市西南。北魏移治白马城，即今临汾市)。辖境相当今山西永和县、霍州市以南，河津市、曲沃县以北，古县、浮山县、翼城县以西地区。其后屡有伸缩。隋开皇元年(581)改为平河郡，三年废。义宁及唐天宝、至德时又先后改临汾郡、晋州为平阳郡。魏、晋属司州，北魏先后为东雍州、唐州、晋州治，东魏至北周为晋州治。

平阳路 元初以平阳府置。属中书省。治临汾县(今市)。辖境相当今山西石楼、灵石、榆社、和顺等县以南地区。大德九年(1305)，以地震改为晋宁路。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平阳府。

平阴县 ❶秦置。治今河南孟津县东北。《水经·河水注》：“《地理风俗记》曰：河南平阴县，故晋阴地，阴戎之所居。又曰：在平城之南，故曰平阴也。”三国魏文帝改为河阴县。❷隋大业二年(606)改榆山县为平阴县。《太平寰宇记》：“取界内平阴故城为名。”即今山东平阴县。唐大和六年(832)并入东阿县，开成二年(837)复置。隋属济北郡；唐初属济州，后属郓州；北宋宣和后及金属东平府；元属东平路；明属东平州，隶兖州府；清属泰安府。

平阴津 黄河津渡名。在今河南孟津县东北。《汉书·高帝纪》：汉王二年(前205)，汉王“南渡平阴津，至洛阳”，即此。

平寿县 西汉置。治今山东潍坊市西南。初属胶西国，后属北海郡。东汉属北海国。西晋为北海国治，北魏、东魏为北海郡治。北齐天保七年(556)废。唐武德二年(619)复置。属潍州。六年又废。

平远县 明嘉靖四十一年(1562)以程乡县豪居都之林子营置,分武平、上杭、安远、兴宁四县地益之。属赣州府。四十二年,还三县割地,止以兴宁、程乡地置县。治今广东平远县北仁居。历属潮州府、嘉应州。1952 年移治今县。

平远府 明为水西土司地,隶贵州布政使司。清康熙五年(1666)改土归流,以土司安氏故地比喇置府,隶贵州省。二十二年降为州,属大定府。二十六年改属威宁府。雍正七年(1729)仍属大定。即今贵州织金县。

平均司 官署名。清末商部所属四司之一。光绪二十九年(1903)设。掌开垦、农务、蚕桑、水利及畜牧诸事。置郎中、员外郎、主事各二人。三十二年,商部改农工商部,改为农务司。

平均篇 篇名。清龚自珍著。为其早期经济思想之代表作。认为社会治乱根源于社会财富分配状况,指出:"浮不足之数相去愈远,则亡愈速;去稍近,治亦稍速。千万载治乱兴亡之数,直以是券矣。"强调"贫富不相齐"最终导致"丧天下",故提出"有天下者,莫高于平之之尚也",主张"操其本源,与随其时而剂调之",不使贫富过于悬殊。收入道光三年(1823)自刻本《定盦文集》与诸本《龚定盦全集》。

平谷县 西汉置。治今河北平谷县东北。属渔阳郡。刘玄更始三年(25),尤来、大枪、五幡农民起义军与刘秀将吴汉战于此。三国魏废,后复置。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又废。金大定二十七年(1187),升渔阳县大王镇复置,"谷"又作"峪",属蓟州,治今平谷县。元至元二年(1265)又省,十三年复置,"峪"又作"谷"。清属顺天府。

平宋录 书名。又名《大元混一江南实录》、《丙子平宋录》。元刘敏中撰。三卷。记元世祖至元十一年(1274)九月至十三年五月伯颜平宋及宋幼主北迁之事。内容与《元史·伯颜传》所载大致相符,但亦有出于后书之外的内容。附录之元世祖封瀛国公诏、伯颜贺表诸篇,及追赠河南路统军郑江事,均史所未备。传世者多为三卷,有《墨海金壶》、《守山阁丛书》、《碧琳琅馆丛书》等版本。清黄虞稷《千顷堂书目》著录此书十卷,未见传本。

平陆县 本东平陆县,南朝宋去"东"字为平陆县。治今山东汶上县北。元嘉中侨阳平郡及乐平县于此。北齐废郡,改平陆县为乐平县。隋开皇十六年(596)复改为平陆县,移治今汶上县西。唐天宝元年(742)改为中都县。南朝宋至东魏皆属东平郡,隋、唐属兖州。

平陇城 北齐武平二年(571)斛律光筑。在今山西稷山县西平陇村。《北史·斛律光传》:武平二年,"率众筑平陇等镇戍十三所,周柱国枹罕公普屯威、柱国韦孝宽等来逼平陇,光与战于汾水,大破之",即此。

平妖传 书名。又名《三遂平妖传》。章回小说。明末冯梦龙据元末罗贯中二十回本《平妖传》改写增补而成。四十回。成书于万历四十八年(1620)。写北宋文彦博得诸葛遂智、李遂、马遂之力镇压王则起义故事。现存除万历刻本外,并有清刻本及 1956 年古典文学出版社排印本。

平英团 鸦片战争中,英国侵略军于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攻陷泥城、四方炮台,炮击广州。清将奕山乞和,订立《广州和约》。英军四出抢掠,三元里一带人民奋起反击。有些论著称当时民众武装曾竖立"平英团"大旗,并不符合当时实况。

平林兵 新莽末年绿林农民起义军的一支。参见"绿林军"。

平板枋 见"普柏枋"。

平虏卫 明成化十七年(1481)置。治大同府城(今山西大同市)。嘉靖中移治今山西朔州市平鲁区西北平鲁镇。《明通鉴》:嘉靖二十年(1541),北寇分道入犯,济农由平虏卫入,即此。清雍正三年(1725)改置平鲁县。1951 年迁井坪。

平虏渠 ❶东汉建安十一年(206)曹操为北征乌桓并消灭与其联合的袁尚残余势力而开凿的运渠。起自呼沱(今滹沱河,故道下游经今河北安平县、饶阳县、献县、青县南,东入海),下入泒水(上游即今沙河,故道下游经今饶阳县北、河间市、任丘市西,文安县、天津市静海县北,至天津市区入海)。故道即今青县至独流镇间一段南运河的前身。一说在今饶阳县西。实为司马懿征公孙渊时所凿,见《元和郡县志》;一说在今沧县东北。乃唐姜师度所开。❷唐神龙三年(707)河北道支度营田使姜师度所开运渠。傍海凿渠,借以避免海运的艰险。故道在今沧县东北。渠道首、尾不详。

平昌门 今河南洛阳市东汉魏洛阳城南面东来第二门。汉称平门、平城门,魏晋改称平昌门。《资治通鉴》:西晋永嘉五年(311),汉刘聪遣将呼延晏寇洛阳,攻平昌门,克之,即此。

平昌城 在今湖北随州市境。《资治通鉴》:南朝齐建元二年(480),"司州蛮引魏兵寇平昌,平昌戍主苟元宾击破之",即此。

平和郎 官名。北宋宣和元年(1119)改保痊郎置,为医官阶官,从七品。南宋因之。

平佳山 明夏子阳《使琉球录》:"过平佳山"。一作"彭家山"、"平嘉山",见《顺风相送》、陈侃《使琉球录》。即今台湾东北所属彭佳屿。

平金录 书名。撰人不详。元世祖至元十三年(1276)诏修。今未见传本。

平春县 东汉建初四年(79),封皇子全为平春王,西晋为县。治今河南信阳县西北。属义阳国。东晋太元中因避简文郑太后春名讳,改为平阳县。寻徙废。南朝宋孝建三年(456)又分平阳县复置,属义阳郡。齐属南义阳郡。北魏废入平阳县。

平型关 原名瓶形寨。又称平型岭关。位于山西太原府代州繁峙县之东,即今山西繁峙东。东连紫荆,西望雁门,乃内长城线上之险关。明正德六年(1510)筑关城。有官军戍守。

平城县 ❶秦置。治今山西大同市东北。《史记·高祖本纪》:七年(前 200),高祖"遂至平城。匈奴围我平城,七日而后罢去",即此。秦、汉属雁门郡,西汉又为东部都尉治。东汉末废。北魏复置。天兴元年(398),自盛乐迁都于此。又为司州、代郡治。太和十九年(495)孝文帝迁都洛阳后,为恒州及代郡治。孝昌中废。❷东汉建安中置。治今山西代县东。属新兴郡。西晋属雁门郡。十六国时废。

平南县 唐贞观七年(633)置。即今广西平南县。为龚州治。南宋绍兴六年(1136)后历属浔州、浔州路、浔州府。

平泉庄 唐宰相李德裕别墅。位于东都洛阳南部。园周围十余里,内有台榭水泉之胜,四方奇花异草毕备。宋王谠《唐语林》卷七记其胜况。

平叛记 书名。明毛霦撰。二卷。霦字荆石,山东掖县(今莱州)人。是书记崇祯四年(1631)李九成、孔有德等发动兵变围攻莱州始末,起于是年闰十一月二十八日吴桥激变,止于六年四月十三日麻垞之捷,分日记载,有纲有目,事皆霦所目击,纤悉具备,为研究孔有德兵变之重要史料。

平洛县 见"平乐道"。

平济仓 宋代设于潭州湘乡县(今湖

南湘乡市)之粮仓。以官钱作本,令巨室富户二十三家及时籴米储存,需粜时官府预先通知,使运米至官署,按官价粜与贫民。其出入官府不问,只及时责令籴、粜而已。

平津亭 在今湖南益阳市西北。北宋建隆三年(962),湖南叛将张文表自衡州取潭州,将取朗陵,军于平津亭,周保权将杨师璠破执之,即此。

平津堰 水堰名。在唐淮南道扬州江都(今江苏扬州)。元和时,邵伯湖水浸淫成灾,淮南节度使李吉甫筑堤护田,名平津堰,溉田数千顷。

平埔人 台湾高山族之一部。分布于北部和西部平原,又自北而南再分为凯达加兰人、噶玛兰人、道卡斯人、巴则海人、巴布拉人、巴布萨人、邵人、和安雅人、西拉雅人和马卡道人。由于接近汉族,社会经济、文化生活受汉族影响较大。

平都君 战国时人。秦赵长平之战时,秦为孤立赵,许魏割韩之垣雍(今河南原阳西)。他劝魏安釐王与赵合纵攻秦,勿为秦之割地空言所欺。见《战国策·魏策四》。

平桃城 在今河南郑州市古荥东南。《资治通鉴》:南朝齐建武二年(495),魏主如滑台,舍于石济,"太子出迎于平桃城",即此。

平夏城 在今宁夏固原县北寺口子东。北宋绍圣四年(1097)知渭州章粢筑于石门峡江口好水河之阴,以逼西夏。城成,"夏主遂奉其母合将数十万兵围平夏,疾攻十余日,建高车临城,填堑而进,不能克"(《宋史·章粢传》)。大观二年(1108)展城作怀德军。

平原县 秦置。治今山东平原县南。属济北郡。《史记·项羽本纪》:汉王二年(前 205),项羽北击齐,"至城阳,田荣亦将兵会战。田荣不胜,走至平原;平原民杀之",即此。西汉为平原郡治。东汉为平原国治。东汉末,袁绍以袁谭为青州刺史,治于此。魏晋属平原郡,北魏属安德郡,北齐移治今平原县。隋开皇时属德州,大业时属平原郡。唐至明属德州。清属济南府。

平原君(? —前 251) 即赵胜。战国时赵国人。赵武灵王子,赵惠文王弟。相惠文王及孝成王。封于东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号平原君。喜宾客,养食客数千人。赵孝成王七年(前 259),秦围赵都邯郸(今属河北),他在城中坚守三年,后率毛遂等门客求救于楚、魏,击败秦军,遂存赵国。与齐孟尝君、楚春申君、魏信陵君齐名,时称四公子。

平原津 黄河下游重要渡口。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南。《史记·秦始皇本纪》:三十七年(前 210),"至平原津而病",即此。

平原郡 ❶西汉高帝置。治平原县(今平原县西南)。辖境相当今山东平原、陵县、禹城、齐河、临邑、商河、惠民、阳信及河北吴桥等市、县地。东汉改为国。三国魏又改为郡,晋复为国,南朝宋又改为郡,辖境缩小。北魏废。❷隋大业初以德州改名。治今陵县。辖境相当今山东德州、平原、陵县、宁津及河北吴桥、东光等市、县地。唐初复为德州,天宝元年(742)又改平原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德州。

平恩县 西汉宣帝时封许广汉为平恩侯。治今河北曲周县东南呈孟。属魏郡。东汉改为县。西晋属广平郡。隋属武安郡。唐、宋属洺州。金废为镇。

平秩郎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一阶,秩从八品下。元代沿置,属十四阶之第十阶,秩从七品。明洪武四年(1371)沿置,为钦天监散官,以授五官保章正。十五年废,改依文散官分授。

平皋县 本春秋晋邢邱邑,西汉置平皋县。以其在黄河之皋(水边地),地势平夷,故名。治今河南温县东平皋。西汉高帝七年(前 200)封项它为平皋侯,即此。汉、晋属河内郡,东魏属武德郡。北齐废。

平准令 官名。汉武帝元封元年(前 110)始置,属大司农。掌平抑物价。东汉沿置,秩六百石,职掌有所变动,掌知物价,主练染,作采色。和帝时,改中准令。晋复旧称,隶少府。南朝宋避顺帝刘准名讳,改染署令。南齐复旧。北齐置为司农寺平准署长官,六品下。隋沿置,设二人,正八品。大业三年(607)改隶太府寺,升正六品。唐沿置,改从七品下,掌供官市易之事,凡百司不用之物及没官之物,则以时出卖。

平准务 官署名。北宋元符二年(1099)改市易务置,掌乘时贸易,平衡物价。金元光二年(1223)五月亦置,属户部,十月废。

平准丞 官名。西汉武帝时始置,隶大司农,佐平准令平抑物价。东汉置一人,秩三百石。和帝时改中准丞,以宦者为之。晋复旧称,隶少府。南朝宋避顺帝刘准名讳,改染署丞。南齐复旧名。北齐置为司农寺平准署次官。隋沿置,正九品,炀帝时改隶太府寺。唐沿置,从八品下,佐平准令掌供官市易之事。

平准案 官署名。北宋元符三年(1100)改太府寺市易案置,掌平抑市易物价。南宋户部右曹亦置,掌平抑全国物价。

平准署 官署名。北齐司农寺置,设令、丞,掌平准之事。隋初因之,炀帝时改隶太府寺。唐沿置,掌供官市易之事,凡百司不用之物及没官之物皆以时出卖。设令、丞、监事、典事等官职。

平凉户 北魏平定北凉时掠徙之民户。太延五年(439),徙凉州民三万余家于京师平城(今山西大同)。凉州民迁入平城后,或为官府驱使,称为隶户;或赏赐给将领;亦有发配为边兵者。

平凉县 北周建德元年(572)置。治今甘肃平凉市(隋曾移泾河北岸)。属长城郡。隋属平凉郡,唐属原州。广德元年(763)地入吐蕃。贞元四年(788)复置。元和四年(809)为行渭州治。广明元年(880)又入吐蕃。中和四年(884)后至宋为渭州治。金至清为平凉府治。西北有吐蕃会盟坛,唐贞元三年筑。地当陇山隘口,《新唐书·刘昌传》:贞元七年,为泾原节度使,"城平凉,开地二百里,扼弹筝峡",即此。

平凉府 金升渭州置。治平凉县(今市)。辖境相当今甘肃平凉、华亭、崇信和宁夏泾源等市、县地。属凤翔路。元属巩昌都总帅府。明辖境扩大,东至今甘肃泾川、镇原等县,西至庄浪、静宁等县,南达灵台县,北有宁夏海原和同心二县以南地区。属陕西布政司。清乾隆间东境分出泾州,同治间北境分出固原州为直隶州,辖境缩小,仅有今平凉、静宁、华亭及宁夏隆德等市、县地。1913 年废。

平凉郡 十六国前秦置。治平凉县(今市西北)。北魏移治鹑阴县(今华亭县西),辖境相当今甘肃华亭、平凉等市、县地,属泾州。北周废。隋大业初复改原州为平凉郡,治平高县(今宁夏固原县),辖境相当今宁夏同心、海原等县以南及甘肃平凉市地。唐武德初复为原州,天宝、至德时又曾改原州为平凉郡。

平剡录 书名。唐郑言撰。一卷。大中十三年(859),裘甫领导农民在浙东起义,于咸通元年(860)攻下剡(今浙江嵊州西南)诸县,唐浙东观察使王式统领重兵镇压。六月,裘甫被俘就义。本书记述事件经过。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

征引。

平陵县 ❶西汉五个陵县之一。汉昭帝筑陵置县。治今陕西咸阳市西北。属右扶风。昭帝死后葬此。三国魏黄初元年(220)改名始平。❷南朝宋以东平陵县改名。治今山东章丘市西平陵城。自宋至北朝齐属济南郡,北周废。❸唐武德二年(619)置。治今山东济南市东北、故平陵县西北十五里。为谭州治。贞观元年(627)废谭州,以县属齐州。十七年,齐州都督、齐王祐据州反,李满据县固守。事平,改为全节县。元和十年(815),以户口凋残,并入历城县。

平章事 官号。唐永淳元年(682)始为外司四品以下知政事者加号,有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中书门下平章事等名称,为宰相职衔。宋代为中书门下平章事、平章军国重事、平章军国事等官省称。辽代中书省置,又有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同政事门下平章事。

平寇志 书名。清彭孙贻撰。十二卷。书成于康熙初年。以大量资料,集中记载了明末农民大起义诸事。起自明崇祯元年(1628),终至清顺治十八年(1661)。所述李自成、张献忠之史实,多为他书所未载。本书内容与《流寇志》绝大部分相同,少量经人删改,删去重要史实,以清廷立场叙事。有康熙间木活字本、海盐朱氏旧藏抄本、祥符周氏藏书钞阁旧抄本、1931 年北平图书馆铅印本。

平寇县 北魏置。治今山西忻州市境内。永安中属永安郡。北齐武成帝移治定襄县(今山西定襄县东南)。隋开皇十年(590)移治崞城(今原平市北崞阳)。大业初改为崞县。

平粜仓 或名平籴仓。南宋州县多设。用官钱籴粮或用官田租充。歉收之年发仓,低于市价出粜,以防粮价暴涨。

平琴州 唐永淳二年(683)析党州置,治安仁县(至德中改名容山县,今广西玉林市西北)。垂拱三年(687)废,神龙三年(707)复置,天宝元年(742)改为平琴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州。辖境约今广西玉林市西北一带。建中二年(781)废。

平越卫 明洪武十五年(1382)升平越守御千户所置。治今贵州福泉市。属贵州都司。清康熙十一年(1672)改为县。

平越州 清嘉庆三年(1798)改平越府为直隶州,省原府治平越县,治今福泉市。辖境相当于今贵州福泉、瓮安、余庆、湄潭等市、县。属贵州省。1913 年又改设平越县。1953 年改名福泉。

平越府 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置于平越卫(清康熙改县,为府治,即今福泉市)。辖境相当于今贵州福泉、黄平、瓮安、余庆、湄潭、凯里等市、县。属贵州省。清嘉庆三年(1798),改为平越州。

平棘县 西汉高帝封林挚为平棘侯,后改为县。治今河北赵县东南县前村。属常山郡。亦称南平棘。《后汉书·光武帝纪》:更始三年(25),行到南平棘,诸将固请正号位,即此。三国魏改属赵国。北魏移治今赵县,为赵郡治。唐、宋为赵州治。金为沃州治。元仍为赵州治。明洪武初废县入州。

平舒县 ❶战国赵邑。西汉置县。治今山西广灵县西平水村。《后汉书·马成传》:建武七年(31)封"平舒侯";《晋书·慕容儁载记》:升平元年(357),匈奴单于贺赖头降于儁,"处之于代郡平舒城",皆即此。汉以后属代郡。北魏孝昌中废。❷东魏天平中在军都城(今北京市昌平县境)侨置,为上谷侨郡治。北周废。

平番营 明置。万历初,都督李应祥擒喇嘛湾仲、占柯等于黄沙坝,置此营。在今四川松潘南。其地宽阔,可容千骑,为四十寨藏民及羌人出入之所。万历十四年(1586)建城堡,周长一里许。清仍其旧,设都司一员,千总一员,管丢骨二十四寨,呷竹三十二寨,云昌二十四寨等土官。

平靖关 靖一作静。南北朝时义阳三关之一。因山为障,不营濠隍,故名。居三关之西,又名西关。即春秋时之冥阨。在今河南信阳县西南豫、鄂交界处。宋时名行者坡,亦作行者关;后又讹为恨这关。

平静关 即平靖关。《梁书·武帝纪》:普通五年(524),"武勇将军李国兴攻(魏)平静关,克之",即此。

平嘉山 明陈侃《使琉球录》:"过平嘉山,过钓鱼屿。"参见"彭家山"。

平襄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通渭县西。为天水郡治。王莽末,隗嚣起兵于此。东汉属汉阳郡。西晋属略阳郡。北魏废。

平王东迁 西周末年,周幽王立宠妾褒姒为后,以其子伯服为嗣,废申后和太子宜臼。周幽王十一年(前 771)宜臼逃至申国母舅家,申侯遂联合缯国和犬戎伐周,杀幽王、伯服于骊山(今陕西西安东)下,西周覆灭。申侯、鲁侯、许文公拥立宜臼为王,是为平王。次年,因镐京及王畿遭战争破坏,平王得晋、郑、秦和其他诸侯之助,东迁于雒邑(今河南洛阳),重建周王朝,为东周之始。

平东将军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初置,吕布曾任此职。三国魏时多与平西、平南、平北将军合称四平将军,权任颇重,多为持节都督或监某一地区的军事,有时亦作为刺史等地方官员兼理军务的加官。两晋沿置,魏晋皆三品。十六国前凉、前秦、西秦亦置。南朝宋三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班。陈拟三品,比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为褒赏军功勋臣的闲职,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平北将军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初置,曹操曾以此职授张燕。魏晋时多与平西、平南、平东将军合称四平将军,权任颇重,多兼领镇守地区的刺史,统管军政事务。在南朝及北朝前期地位仍较高,北朝后期渐成为无职掌的散官。三国魏、晋、南朝宋皆三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班。陈拟三品,比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平丘之盟 春秋时晋国主持的诸侯盟会。晋昭公三年(前 529),晋因诸侯有离去之心,调集战车四千乘在邾国南部演武示威,旋邀鲁、齐、宋、卫、郑、曹、莒、邾、滕、薛、小邾等国君在平丘(今河南长垣南)聚会,周景王亦派卿士刘献公莅会。齐景公不肯结盟,晋以伐齐威胁,齐乃妥协,诸侯畏惧。会上晋重申诸侯向晋纳贡之等次数目,又不允鲁国与盟,并拘鲁大夫季孙意如,以惩罚其曾侵伐邾、莒之罪。

平汉之役 朱元璋削平陈友谅汉政权的战争。元至正二十年(1360)五月,陈友谅据江西、湖广称帝,国号汉,旋即出兵攻应天(今江苏南京),为元璋所败。次年八月,朱元璋大败陈友谅于江州(今江西九江),既而下南康(今属江西)、安庆(今属安徽)等地。二十二年正月,取龙兴(今江西南昌),改置为洪都府。二十三年四月,陈友谅大举围攻洪都。七月朱元璋集舟师二十万人迎战于鄱阳湖,乘风纵火,大败汉军。陈友谅中流矢死,其子陈理逃奔武昌。十月,朱元璋率兵围城。次年二月,陈理降。汉亡。

平汉将军 官名。北魏置。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未载,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时定为从五品上。

平民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二年九月二十九日(1910.10.31)在广州创刊。邓慕韩主办,卢博浪、李孟哲、潘达微、陈树人、廖平子、邓警亚、黄霄九等编撰。日出一张半或两大张。“以提倡大举暗杀为目的,发挥人道大同为宗旨”。宣传反清革命,揭露假立宪,抨击保皇党,译介1905年俄国革命。三年春资竭停刊。八月复刊,改名《齐民报》。广东光复后恢复《平民日报》报名,邓警亚主编。曾连载日本共产党领袖片山潜《社会主义粹言》。

平民画报 见“时事画报”。

平台纪略 书名。清蓝鼎元撰。一卷,附《东征集》六卷。记康熙六十年(1721)镇压台湾朱一贵起义始末。起于是年四月,讫于雍正元年(1723)四月。鼎元族兄南澳总兵蓝廷珍为该役清军主帅之一。鼎元参赞军务,一一亲见,故记载翔实可靠。《东征集》为战时公牍书檄汇编,虽廷珍署名,实鼎元撰拟,其卷六记地形七篇,于山川险要尤言之井井。有雍正元年、十年刊本,《鹿洲全集》本。

平戎校尉 官名。南朝梁、陈置。设于南秦州、梁州,由刺史或将军兼领,负责镇抚少数民族。其官府称小府,府佐品级随府主军号轻重而定,一般减大府一阶。陈定为拟六品,比秩千石。

平地松林 地区名。一作千里松林。在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一带。南至河北围场县以北,东至内蒙古扎鲁特旗以西。以地势宽广,多松林为名,为奚、契丹族早期的活动地区。北宋宣和二年(1120),宋、金相约攻辽,金军由此趣古北口袭辽南京。

平西将军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末,刘备以马超任之。魏晋时多与平东、平南、平北将军合称四平将军,权任颇重,多兼领镇守地区的刺史,统管军政事务。亦作为刺史等地方官员兼理军备的加官。十六国汉、前赵亦置。三国魏、晋、南朝宋皆三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班。陈拟三品,比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平江图碑 见“平江图”。

平阳大尹 官名。十六国汉置。刘渊河瑞元年(309)迁都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置为行政长官。刘曜光初元年(318)灭靳准,徙都长安(今陕西西安西北),遂罢。

平阳之战 北周建德五年(576)十月,周武帝宇文邕亲率大军伐齐,派内史王谊督率诸军攻北齐重镇晋州平阳(今山西临汾)。晋州守将遣使告急,北齐后主高纬从晋阳(今山西太原)率大军驰援,军未至而平阳已陷落。十一月初,齐军抵晋州,周武帝以齐军声势甚盛,命大将军梁士彦为晋州刺史,留精兵一万坚守平阳,自率大军西还以避其锋。同月下旬,齐军猛攻平阳,昼夜不停,又挖地道攻城,众皆震惧。周武帝以平阳危急,再次率领大军北上。十二月初,周军在平阳附近与围城齐军决战,齐师大溃,死者万余人,军资器械,数百里间委弃山积。平阳战后,齐军一蹶不振,周军乘胜追击,十二月末克重镇晋阳,次年正月攻占齐都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齐亡。

平阳公主 ❶西汉景帝女,武帝姊。本阳信长公主,因嫁平阳侯曹寿,故称平阳公主。曾进歌者卫子夫于武帝,后卫子夫得宠,立为皇后。曹寿患恶疾就国。时大将军卫青尊贵,公主乃因卫后言之武帝,武帝遂诏青尚公主。❷(?—623)唐高祖第三女,窦皇后所生,柴绍妻。隋大业十三年(617),李渊起兵,赴鄠县司竹园庄,散家财,聚众起兵以应。又遣家僮马三宝说何潘仁、李仲文诸部与连和。屡挫隋军,克鄠县、盩厔、武功、始平,拥众七万(一说万余),与李世民会师渭北。遂与柴绍各置幕府,所部号娘子军。京城平,封平阳公主。卒后高祖以军礼葬之。

平阴之战 春秋时晋、齐之间的战役。晋平公元年(前557),平公召集齐、鲁、宋、卫、郑、曹、莒、邾、薛、杞、小邾等国在溴梁(今河南济源西)会盟,齐拒绝与盟。同年秋,齐侵鲁北鄙,后又连犯鲁北境,谋破坏晋国主持的会盟。三年,晋平公再次召集盟国,“会于鲁济(济水在鲁国部分)”,共同伐齐。齐灵公率军在平阴(今山东平阴东北)抵抗,“堑防门(去平阴三里),而守之广里(防门北)”。晋范宣子向齐大夫析文子诈称鲁、莒将各以车千乘进攻齐都,灵公恐惧。晋军在山泽险要置旌旗伪装,在战车后曳柴扬尘,迷惑齐军。齐灵公慑于晋军威势,乘夜退军。晋军乘胜直入,径达齐都临淄。齐争霸失败,次年与晋结盟。

平远将军 官名。十六国前秦置,西秦、南朝梁及北魏亦置。北魏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未载,二十三年复次职令定为四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的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七班,拟镇兵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仍拟镇兵将军。

平吴之役 朱元璋削平张士诚吴政权的战争。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九月,张士诚自立为吴王,建都平江(今江苏苏州)。次年,朱元璋平汉后,即遣军攻吴。先后取泰州、高邮、淮安,尽有淮北之地。二十六年八月,命徐达、常遇春率军二十万人击败张士诚于湖州,连克嘉兴、松江、杭州诸地。十一月,大举围攻平江。张士诚凭城固守。二十七年九月城破,张士诚被俘,送至应天(今江苏南京),自缢死。吴亡。

平邑之战 战国时齐国大败赵、韩联军的战役。魏惠王不甘国势日衰,积极争取与国,促使三晋联合。魏惠王后元十年(前325),尊韩威侯为王,即韩宣惠王。魏惠王、韩宣惠王又各带太子入朝于赵。齐怒,派田盼率师伐赵,在平邑(今河南南乐东北)大破赵、韩联军。俘韩将韩举,拔平邑、新城。

平狄将军 官名。东汉建安年间曹操置,统兵,三品。十六国西秦、南朝梁沿置。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五班,普通六年(525)刊正将军名号时罢。

平羌将军 官名。明代军制,甘肃地区总兵官挂印称将军者,曰平羌将军。

平羌校尉 官名。东晋、南朝置。初,晋永和三年(347)因仇池氐杨氏称藩于晋,遂拜杨初为使持节、征南将军、雍州刺史、平羌校尉、仇池公。后成为仇池氐杨氏专有,其统治者多兼领之。

平阿之会 又作平阿南之会。战国时齐国、魏国、韩国的会盟。战国中期,东方诸国为拉拢与国,合纵抗秦,屡兴会盟,彼此尊王。继魏惠王后元元年(前334)魏、齐会徐州相王,后元十年(前325)魏、韩巫沙相王后,魏惠王、韩宣惠王与齐威王又在前324年于平阿(今山东阳谷东北)会盟,三国相王。或据梁玉绳《史记志疑》谓平阿之会只有魏、齐二王。

平苗纪略 书名。(1)清方显撰。一卷。方显,字周谟,湖南巴陵(今岳阳)人。雍正初任广西恭城知县,乾隆年间擢广西巡抚。成书于雍正十二年(1734)。记载云贵总督鄂尔泰被苗民义军所围,及清军残杀义军的情况。并附载瑶壮传、蛮徼、苗俗记、边郡风俗、镇安民族、田州立碑等。是研究少数民族的重要历史文献。(2)清嘉庆二年(1797)鄂辉等奉敕撰。五十二卷。记乾嘉间镇

压石柳邓等领导的湘、黔苗民起义始末。有嘉庆间武英殿聚珍本。

平虏护军 官名。西晋置。晋武帝时,有平虏护军文榷督凉、秦、雍诸军击败鲜卑树机能。后马隆以西平太守任此,统兵屯驻西平。十六国前凉亦置,率军征战。

平虏将军 官名。东汉建安间曹操置,孙权亦置,南朝梁、陈沿置。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五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列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九班。南朝陈改为拟八品,比秩六百石。

平虏校尉 官名。东汉建安元年(196)曹操置。为领兵武职,随军征伐。建安末年牵招为之,将兵督青、徐州郡诸军事。

平尚书事 名义职衔。加此者得参与评议论决尚书政事,为机密要职。西汉多加予中朝官,地位略低于领尚书事,可同时加予数人。武帝时以左右曹、诸吏分平尚书奏事。东汉多以大臣录尚书事,加此者极少。三国皆置,蜀位次于录尚书事,吴则无高下之分。魏晋以散骑常侍、散骑侍郎与侍中、黄门侍郎共平尚书奏事,录尚书事则专授予公卿权重者。东晋惟置录尚书事。北魏复置,与录尚书事亦无高下之分,惟常同时加予数人。

平和大夫 见"保和大夫"。

平和洋行(Birt & Co.) 外资商行。清同治九年(1870)由英商创办于上海。主要从事进出口贸易的打包业。

平底浅船 即"浅船"。

平河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的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六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拟忠勇将军等号,班阶略升。

平治章程 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时,英国策划"东南互保",并策动两广总督李鸿章、湖广总督张之洞"独立割据"。香港总督授意香港议政局议员何启与兴中会会员陈少白等人密谋,于六月二十八日(7.24)起草一份联名上香港总督书,内附《平治章程》。主要内容:迁都南京或武汉;设中央政府以总其成,各省立一自治政府以资分理;公权利于天下,关税等类如有增收必先和各国妥商而行,铁路、矿产、船政、工商各业均宜分沾利权,教士旅行一体保护;平其政刑,变科举为专门之学。旋因李鸿章应诏北上议和,未果。

平南将军 官名。东汉建安初江东孙氏置,孙辅曾任之,领交州刺史。魏晋时多与平西、平东、平北将军合称四平将军,权任颇重,多兼领镇守地区的刺史,统管军政事务。十六国前秦亦置。三国魏、晋、南朝宋皆三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班。陈拟三品,比秩中二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三品。北齐三品。北周正七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平泉铜矿 官督商办企业。清光绪七年(1881)朱其诏创办于热河平泉(今属河北)。至九年集资十余万两。因熔炼不得法,于十一年停办。后又筹资再次开办,但成效仍不著。

平度金矿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一年(1885)由李宗岱等集资创办于山东平度。机器购自美国,有工人六百余名。十三年出口金砂三千六百七十公担,值银约一万六千四百两。因出金不旺,十五年与招远金矿合并,改为官督商办。二十二年山东巡抚李秉衡奏请封闭。

平闽之役 朱元璋削平元延平平章陈友定的战争。元末,陈友定据福建八郡之地。元置分省于延平(今福建南平),以其为平章。至正二十七年(吴元年,1367),朱元璋遣征南将军汤和等率军连下杉关、邵武、福州等地。明洪武元年(1368)遣使至延平招降。陈友定斩来使,严守拒降。明军攻延平,陈友定兵败被俘。闽平。

平首布钱 见"布钱"。

平桂纪略 书名。(1)清广西省官修。四卷。编年体。记叙清军镇压广西地区太平军起义过程。起道光三十年(1850)正月,迄同治八年(1869)十月。此书与官修传记体《广西昭忠录》并行,可互为参见,同刊于光绪十五年(1889)。(2)清刘长佑撰。四卷。纪事本末体。作者咸丰年间从江忠源军转战广西各地,镇压太平天国革命和壮、瑶、苗等族人民起义。本书系其亲身经历的记录。后复由沈秉成增辑。是研究广西各族农民反封建斗争的重要史料。

平夏之战 西夏崇宗乾顺时攻打宋平夏城的战争。宋哲宗绍圣四年(1097)筑平夏城(今宁夏同心南),沿边诸路亦相继筑城堡,深入西夏属地。夏太后梁氏主国政,以宋所建诸城平夏最大,若得平夏,其余自破。次年,亲率军三十万,连营百里,造攻城高车"对垒",载数百人填堑而进,飞石激火,昼夜不息。宋将郭成拒守十三日。夏兵军粮不继,大风震折攻城器具,大败。与宋讲和。

平原之战 清末山东义和团与清军的一次战斗。光绪二十五年八月(1899.9)平原县杜子李庄义和拳在李长水带领下,清算了教民、地主李金榜。知县蒋楷拘捕团民六人。李长水向茌平神团团首朱红灯求援。朱即率高唐、茌平、长清义和拳到达杜子李庄,与当地拳民共千余人一起严惩李金榜等不法教民,冲击教堂。山东巡抚毓贤急派济南知府卢昌诒、补用知府袁世敦率兵弹压,于九月十四日(10.18)分三路包抄森罗殿,被朱红灯击败。拳民乘胜转移,袁世敦则炮轰村庄,滥杀平民。此次战斗中义和拳首次使用"义和团"名称。

平原郡王 金封爵。大定十年(1170),尚书令李石受封。

平贼纪略 书名。作者佚名。二卷。抄本。按年月记述清咸丰三年(1853)至同治三年(1864)间清军和太平军在无锡、金匮(今无锡)等地战事。收入《太平天国资料丛编简辑》。

平准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市下大夫属官,主平衡市上物价,使相依准。正二命。下设平准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平浙纪略 书名。清秦缃业、陈钟英撰。十六卷。纪事本末体。记左宗棠等镇压太平军事。前七卷记左氏在浙江杭州、金华各地围攻太平军始末。卷十至十四记左氏援皖南、江西,追击太平军至闽粤事。余为杭州等要城重镇初次被太平军攻克,及清军复浙境各地之事。作者依据当时奏疏、公牍、闻见等资料撰成是书。后二卷多采用许瑶光《谈浙》一书有关资料。有同治十二年(1873)刻本。

平海心筹 书名。清林福祥撰。分上、下两卷。附图十四幅。成书于道光二十三年(1843)。是作者参加抗击英军的记录与总结。上卷记有火器、制药和广东水道图及潮涨、潮退时辰;下卷是防夷十八论、三元里打仗日记、收复香港上书、训兵辞及书信的汇录。其中记载了十多种宜于水战的火器和各种火药配方二十余种,并在炮台修筑方面提出很有见地的思想。有清末刻本传世,1960年广州古籍书店油印出版。

平捻纪略 书名。清李鹤年撰。一卷。叙捻军起义的兴亡。首尾简明。其基本史实得自闻见,具有一定的资料价值。作者时官巡抚,编撰是书旨在表明文官用兵,以赞中兴的"战功"。

平章政事 初为宰相的名义职衔。唐贞观八年(634)诏李靖"每三两日至门下、中书平章政事",渐演为官名。简称平章、平章事。辽南面朝官中书省有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又有同政事门下平章事。金尚书省置二员,从一品,与左、右丞相同为宰相,掌丞天子,平章万机。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中书省、尚书省置,为丞相副贰,从一品,后由一员增至六员,至顺元年(1330)定为四员;诸行中书省亦置二员,丞相缺则为长官。明初中书省置,从一品,洪武九年(1376)废;行中书省置为长官,从一品,九年亦废。

平寇将军 官名。东汉建安间曹操置,三国魏定为三品。南朝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第十二班,拟武威将军等名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拟威雄将军等号。

平蛮将军 将军名号。新莽置,曾以平蛮将军冯茂率兵击益州蛮。明亦置。湖广地区总兵官挂印称将军者,曰平蛮将军。

平蛮校尉 官名。南朝齐永明三年(485)置,隶益州,主益州少数民族事务。与镇蛮、护西戎、护羌校尉合称四校尉。亦授予依附其政权的少数民族首领。

平漠将军 官名。北魏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

平播全书 书名。明李化龙撰。十五卷。万历中,播州(辖境约当今贵州遵义、桐梓等县地)宣慰司土官杨应龙叛乱,明廷命化龙总督湖广川贵军务兼巡抚四川,率兵进讨,万历二十八年(1600)平定,以其地置遵义、平越二府。旋化龙将有关此役的军中文牍,编次成书。其中前五卷为进军与交战时奏疏;第六卷为平乱后善后处置奏疏;第七卷为商调兵力、筹措粮饷等来往公文;第八至十一卷为部署指挥、人事更调及处理有关事务之命令文告;第十二至第十四卷为有关是役的私人书札;末卷载有关批示、祭文。由于作者身在军中,备见行事,较多地反映了当时情况。

平黔纪略 书名。清罗文彬、王秉恩合辑。二十卷。文彬,字质庵,贵州贵阳人;秉恩字雪澄,华阳(今四川成都)人。编年体。记咸丰四年(1854)至同治十二年(1873)间贵州各族人民起义,以及清政府派兵镇压的经过。起义军事迹一般以地域、宗教或民族为别。苗族和教军之记述最多,杠军和倮罗(彝族)次之。对当时太平军出没边隅,往来假道等情况亦有所载。光绪初年辑成,未刊行。1928年贵阳文通书局据抄本付印。杨恩元等校正本编入《黔南丛书》第五集。

平壤之战 中日甲午战争中著名战役之一。清光绪二十年(1894),日军一万六千余由陆军大将山县有朋统率,分四路进逼平壤。驻平壤清军各部约二万人,由叶志超总统。八月十六日,日军发起总攻。清军主要分三处御敌,城东南马玉崑部和城西南卫汝贵部均击退敌人进犯;城北左宝贵部独挡两路主攻之敌,在登城督战时中炮阵亡,玄武门失守。叶志超畏敌惧战,遂于城上悬挂白旗,当夜弃城北逃,途中又遭伏击,损失惨重,所剩万余人渡鸭绿江回国。平壤失陷,战火迅即延向中国境内。

平三角举要 书名。清梅文鼎著。五卷。系作者在《大测》、《测量全义》等基础上对涉及三角形的几何性质及有关三角术的算法借助中国勾股理论作系统整理撰成。卷一"测量名义",叙录平面三角法名词定义和关于三角形的几何定理。卷二"算例",举例说明直角三角形解法和一般三角形解法。其中锐角第一术和钝角第一术相当于正弦定理,用切线分外角术相当于正切定理,钝角第三术相当于半角定理。卷三讨论三角形面积,内切圆、外接圆与内容正方形及作图法。卷四"或问"。利用勾股理论对各种三角形解法进行证明。卷五"测量"举例说明平面三角法在测量术的应用。有《勿庵历算全书》、《梅氏丛书辑要》等刻本。

平东大将军 官名。晋代置,职掌同平东将军,唯资深者得任之,二品。历朝皆不常置。十六国时汉置,刘渊以石勒任之。南朝宋二品,梁、陈皆较平东将军进一阶。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

平北大将军 官名。晋代置,职掌同平北将军,唯资深者得任之,二品。历朝皆不常置。十六国时汉置,以王桑任之。南朝宋二品,梁、陈皆较平北将军进一阶。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

平卢节度使 唐方镇名。开元五年(717)升平卢军使,七年升为节度使。玄宗时十节度使之一。以控制东北室韦、靺鞨。兵额三万七千五百,马匹五千五百。初治营州(今辽宁朝阳),天宝初徙治辽西故城(今辽宁义县)。统平卢、卢龙二军,榆关守捉,安东都护及营、辽、燕三州,约西至今河北遵化东部及唐山,东至辽宁大凌河,北抵阜新、朝阳。二十八年,兼领奚、契丹、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处置使。为安禄山反唐基地之一。至德二载(757)王玄志、侯希逸归唐,先后为节度使。宝应元年(762)希逸为史朝义及奚族所逼,南迁淄青,遂号为淄青平卢节度使。

平西大将军 官名。晋代置,职掌同平西将军,唯资深者得任之,二品。历朝皆不常置。十六国时汉置。南朝宋二品,梁、陈皆较平西将军进一阶。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

平伐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元平伐等处长官司置。长官庭姓,先祖本姓滕,五代时仕蜀孟氏,以征南功授宾化令,世守其土,号滕番。后讹滕为庭,讹宾化为平伐。治今贵州龙里县东南,管平伐、工固(今巩固)等处村寨。居民有苗族、布依族、仡佬族等。

平州长官司 又名平州六洞长官司。土司名。长官杨正真,由江西随沐英入黔,洪武十二年(1379)授为长官。属都匀卫。弘治七年(1494),改属都匀府。传至名从,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准袭前职。同治年间停袭。治今贵州平塘县,管平州等九十六寨。居民有布依族。

平虏中郎将 官名。三国魏文帝黄初中置。官四品。

平定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二十二年(1389)置,属平越卫。弘治七年(1494),改属麻哈州。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长官吴姓。治今贵州麻江县东南平定,管平定、鸡东等七十三寨。居民有苗族、布依族。

平南大将军 官名。晋代置,职掌同平南将军,唯资深者得任之,二品。历朝皆不常置。南朝宋二品,梁、陈皆较平南将军进一阶。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

平泉草木记 书名。亦称《平泉山居草木记》。唐李德裕撰。一卷。记洛阳城外李家平泉庄别墅所集各地名贵花草树木等,末附诗歌二十余篇,亦反映官宦贵族的享乐方式。收入《说郛》等。

平夏城之战 宋夏战争重要战役之一。元符元年(1098),西夏包围平夏城(今宁夏固原北),猛攻十余日,不克而退。宋泾原经略使章粢遣折可适、郭成率轻骑夜袭,擒西夏统军嵬名阿埋、西寿监军妹勒都逋,大破西夏军。时陕西各路多建城寨,占夺西夏辖区,西夏遂进誓表求和。

平准行用库 全称平准行用交钞库,简称钞库。元代发行钞币、买卖金银、收换昏钞的机构。中统元年(1260)印发中

统元宝交钞，诸路各置交钞库，掌金银钞互易及昏钞收换。四年，禁民间私相买卖金银，令持赴官库买卖，乃置燕京平准库。次年，诸路皆置。各平准库兼管收换昏钞，合称平准行用交钞库。秩从七品，置提领大使、副使各一员，下设把坛库子以辨验金银成色，昏钞库子管检认昏、伪钞。大德八年(1304)，许民间买卖金银，遂去"平准"二字，只称行用库，收换昏钞。

平浪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六年(1383)置。长官王姓。嘉靖中曾助明军镇压凯口屯苗民。清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雍正五年(1727)改土归流废。嘉庆初，其孙承祚，蒙部议，准袭如故。咸同年间，停袭。司治今贵州都匀市西南平浪，管平浪等一百一十三寨。居民有布依族、苗族。

平难中郎将 官名。东汉灵帝中平年间，黑山帅张燕降东汉政权，受拜此职，使领河北诸山谷事，得举孝廉、计吏。

平章军国事 官名。南宋开禧元年(1205)置，以授韩侂胄，位在宰相之上。

平越中郎将 官名。西晋武帝置，东晋、南朝沿置。主管南越事务。设府置僚佐，治广州(今属广东)，多兼任广州刺史。南朝陈拟六品，比秩千石。

平粮台遗址 龙山文化遗址。位于河南淮阳县城东南大朱庄。1979—1980年发掘。文化内涵丰富，遗址核心古城址，平面呈正方形，长宽各185米。城墙残高3米余，上宽约8—7米，下宽约13米，拐角外圆内方。南北城墙中段有城门，南门道东西侧有土坯墙的门卫房，房门相对；门道路土宽1.7米，其下埋有陶制排水管道。城址年代约距今四千三百年左右。此外，还发现有墓葬、灰坑、陶窑、铜炼碴，以及大量陶器、石器、骨器、蚌器等。此遗址的发现对于研究中国古代城市的起源、国家的形成及铜器的历史，都具有重要意义。

平山中山王墓 战国时期中山国王陵。位于今河北平山三汲乡。共有编为1—6号的六座大墓。分处于两个陵区间。一处在中山灵寿故城以西2公里的西灵山南坡高地上，有1、2号两墓东西并列；另一处在灵寿故城内西北部，有3—6号四座大墓，作东西向错列。1974—1978年发掘了1、6号两座大墓。1号墓之夯筑封土高约15米，底边东西宽92米，南北长110米，自下而上成三级台阶状，其上有台榭式建筑遗址。墓室平面近方形，每边长29米，南北两端各有长110米的墓道，墓室内分椁室与三个库。随葬器物出于椁室与东、西库，青铜礼器分出于东、西库，其中西库出升鼎九、簋四及成组的鬲、豆、壶等，东库出五鼎及鼏、壶、盉、盘、匜、鸟柱盆等，随葬品中尚有青铜乐器、车马器、兵器及陶器、铁器、漆器及各种装饰品，多工艺精美，尤以金银镶错器物最为绚丽。器物中有铭文者达六十余件，内有著名的*中山三器与中山王墓《兆域图》。据器铭可证1号墓即中山王譽墓，而此墓年代约在公元前310年左右。1号墓周围还有陪葬墓六，车马坑二以及杂葬坑、船坑各一。6号墓形制与1号墓相近，唯规模稍小，墓室内椁室两侧各有一个库室，所出青铜礼器中亦有升鼎九件。其东西两侧有陪葬坑三座，南面则有两座对称的长方形外藏坑。中山王墓出土之遗物、铜器铭文及其所表现之陵寝制度，反映中山与当时的中原文化，特别是与魏国文化的密切关系，某些遗物，如大型山字形铜器、帐器、动物形铜器座等，则有浓厚的地方特色。

平定三逆方略 书名。清康熙二十一年(1682)勒德洪等奉敕撰。六十卷。记平定吴三桂、尚之信、耿精忠三藩叛乱事。初无刊本，乾隆时收入《四库全书》。

平定汉中本末 书名。南朝宋萧思话撰。久佚。

平定关陇纪略 书名。清易孔昭、胡孚骏、刘然亮编撰。十三卷，附一卷。记左宗棠镇压西北回民起义及捻军事，起同治元年(1862)，讫十二年。先是杨昌浚嘱易氏编纂，魏光焘复嘱胡、刘二氏继之，光绪四年(1878)着手编纂，十三年成书。前十二卷记陕甘境内各次大小战役。其中第一至第六卷将回民起义和捻军、太平军、汉族民军混合记载。第七至第十二卷专记回民起义。第十三卷记清军筹粮饷事。附卷为颂扬清军"战功"之词。有光绪十三年刊本。

平定罗刹方略 书名。清官修。编年体。记康熙时抗击沙俄侵占黑龙江流域及清俄谈判订约经过。始自康熙二十一年(1682)八月清遣副都统郎坦等勘察沙俄情形，止于二十八年十二月签订《中俄尼布楚条约》，遣官立界牌于格尔毕齐河诸地。有《功顺堂丛书》本作四卷，皇朝藩属本不分卷。

平定金川方略 书名。清乾隆十三年(1748)来保等奉敕撰。三十二卷。记载乾隆十二年对金川沙罗奔用兵事。有《四库全书》本。

平定教匪纪略 书名。清托津等奉敕撰。四十二卷。嘉庆二十一年(1816)成书。记述嘉庆十八年清廷镇压林清、李文成八卦教起义始末。有嘉庆间刊本。

平定粤匪纪略 书名。又名《平定粤寇纪略》或《荡平发逆图说》。清杜文澜撰。十八卷，附记四卷。杜氏于同治四年(1865)督盐务在鄂，应湖广总督官文之嘱编撰本书，十一年重加改正。编年体。记道光三十年(1850)六月洪秀全起义至同治三年九月太平天国革命失败间史事。以各处奏报及清廷谕旨为经，铺叙平演。附记《贼名》、《邪说》、《逆迹》、《琐闻》四卷。对太平天国革命始末，可藉知大略。不书捻军起义。资料与他书相较，无所增益。重要史实如咸丰十年(1860)太平军攻克丹阳，张国樑军溃而死等败绩均不详。有同治八年刊本。

平定瑶匪纪略 书名。清周存义撰。二卷。道光十一年(1831)湖南瑶族赵金龙起兵反清，湖广总督卢坤亲往镇压。时湖南提督海陵阿进兵途中坠马死。卢坤奏罢不习山战之常德水师及荆州满骑，改调镇箪苗疆兵。周氏参其军幕，故是书上卷对卢坤多溢美之辞。于湖北提督罗思举之战况叙述颇详明。下卷则述广东连州过山瑶赵子清起义、广西瑶盘均华起事等。为研究瑶族起义资料。

平茶洞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八年(1375)改元溶江芝子平茶等处长官司置，治今重庆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西。清乾隆元年(1736)废。

平首方足布钱 战国时期青铜布钱。首端平直，方足，均有铸文。依具体形态差异又可分为：(1)平首方足圆裆布，或称桥足布。约铸行于战国中期，属三晋。体形大小不一。平肩或圆肩。现所见者有"言(圆)阳"(今陕西神木东)、"安邑"、"梁"(即魏都大梁，今河南开封)等圆肩或方肩布。币值为"二釿"、"一釿"、"半釿"。还有"梁夺釿五十当寽"、"梁夺釿百当寽"、"梁正半(币)百当寽"、"梁半半(币)二百当寽"四种圆肩布。最大的"安邑二釿"布通长6.5厘米，足宽4.1厘米，重约29.4克。最小的"梁半"布钱，通长3.9厘米，足宽2.9厘米，重约7.06克。(2)平首方足方裆布。主要铸行于战国晚期。包



平首方足布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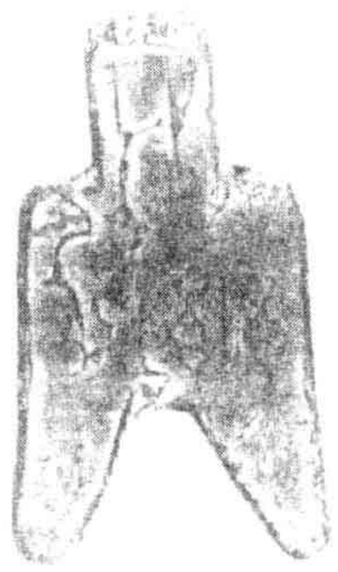
括:1.方足小布。体小而薄,有平肩与耸肩两种。通长3.9—5厘米,足宽2.4—3厘米,重约4.2—14克。面文皆为地名,多属三晋及燕国。燕国方足方裆布钱首端较阔,肩多上耸,束腰,足较长。有的背平夷。2.斩布。平肩、方足、方裆,体形狭长,首有一穿孔,一般通长10.1—13厘米,宽3.1—3.5厘米,重约31—34克。最重者可达40克以上。面文"斩犮当釿"四字,或释作"殊布当釿",认为"殊布"即"大布";或释作"旆钱当釿"、"桡布当釿"。背文作"十货"。旧多认为系楚国货币。但1983年底在新郑郑韩故城铸铜遗址发现有此种布币的陶范,故其所属国别还有待研究。3.四犮布。平肩、方足、方裆,首有一穿孔。通长约4.2厘米,最宽约2.1厘米,重7.5克。面文"四犮"二字,旧释作"四布"或释作"四钱"。背文为"当釿"二字。一般认为面、背文连续,表示四枚此种钱值一釿。传世尚有一种所谓"连布",形为两枚"四犮"小布一正一倒,四足相连。此种布币旧认为属楚国货币。(3)平首方足锐角布钱。平肩,首部顶端左右作锐角突出形,犹如双角。有大小两种形体。大布如"涅全",涅,战国时韩地,在今山西武乡西北。方裆,通长6.9厘米,足宽4.5厘米左右,重约17—19克。小布如"乎"(或释"垂",又释为"叛"或"魏")字布,裆呈等腰三角形,通长约5厘米,宽约3厘米,重约9.7克。

平首尖足布钱 战国时三晋地区的青铜布钱。一般认为是赵国货币。多耸肩、方裆、尖足,可以看出从晋国空首尖足布钱蜕变之痕迹。少数为平肩。有大、小两种形体,皆在钱面上模铸地名,背铸数字。大布俗称"尖足大布",地名有"甘丹(邯郸)"(今河北邯郸西南)、"兹氏"(今山西汾阳东南)、"晋阳"(今山西太原南)等。重量11—13克。大布通长约8—8.5厘米,足距约4.3厘米。小布俗称"尖足小布",重约5.5—7克,通长4.5—5.5厘米,足距2.4—3厘米,少数小布的面文除地名外还有"半"字。山西原平武彦村一次出土此种尖足小布一千八百余枚,地名以"丝(兹)氏"为多,此外有"晋阳"、"平周"。三晋货币多以"釿"为单位,由实测重量可知,以上大、小两种平首尖足布可能属一釿、半釿两等制,小布上的"半"字即指"半釿"。



平首尖足布钱

平首圆足布钱 战国晚期三晋地区(或亦包括其邻近地区)铸行的青铜布钱。首端、肩、足均呈圆形。又可分三式:(1)圆裆。面铸地名"离石""阑(蔺)"(今山西离石南)等,背面正中铸有数字,无币值。有大小两种,形体较小者,通长5.1厘米,最宽约2.6厘米,重约6.4—7克。较大者通长7.4厘米。最宽约3.8厘米,重约9.6—10.2克。(2)方裆。面铸地名,如"兹氏"(今山西汾阳东南)、"晋阳"(今山西太原南)。"兹氏"布通长约4.8厘米,足宽约2.6厘米,重4.8克。(3)圆裆,首及双足各有一圆孔,俗称"三孔布钱"。面铸地名,如"上芬(艾)"(今山西平定东南),"下尃(博)"(今河北深州东)等,背面首端铸有数字,正中铸有币值。大者背铸"一两",通长约7.2厘米,宽约3.8厘米,重15—17克。小者背铸"十二朱(即半两)",通长5.2厘米、最宽约2.7厘米,重7.2—8克。圆裆三孔布钱,一说系战国末期秦国占领三晋地区后所铸,或说系战国晚期之赵国货币,亦有说是中山货币。



平首圆足布钱

平原拳匪纪事 书名。一名《平原拳匪记略》。清末蒋楷撰。一卷。蒋氏于光绪二十五年(1899)任平原知县,主张查禁义和团,后因与山东巡抚毓贤意见不合被撤职。此书据闻见,记述当时镇压平原等县义和团活动始末。起于光绪二十五年三月,讫是年十一月。于朱红灯、本明和尚起义均有记叙。有光绪二十六年初刻本。

平章军国重事 初为名义职衔,后演为官号。唐神龙中始为非侍中、中书令而居宰相职者加号。豆卢钦望以特进、尚书左仆射兼安国相王府长史,为开府仪同三司、平章军国重事。北宋元祐中置,以文彦博、吕公著相继为之,序宰臣上,以处老臣硕德,或称同平章军国事。其后,蔡京、王黼以太师总三省事,赴都堂治事。南宋开禧元年(1205)省"重"字、去"同"字。咸淳三年(1267)贾似道窃位,在丞相上。

平头著可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七年(1374)改元平头著可通达等处长官司置。长官杨姓。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治今贵州松桃苗族自治县西南。居民有侗族、苗族。

平定两金川方略 书名。清阿桂等奉敕撰。一百五十二卷。乾隆四十六年(1781)成书。记乾隆三十六年至四十一年平定大小金川始末。有《四库全书》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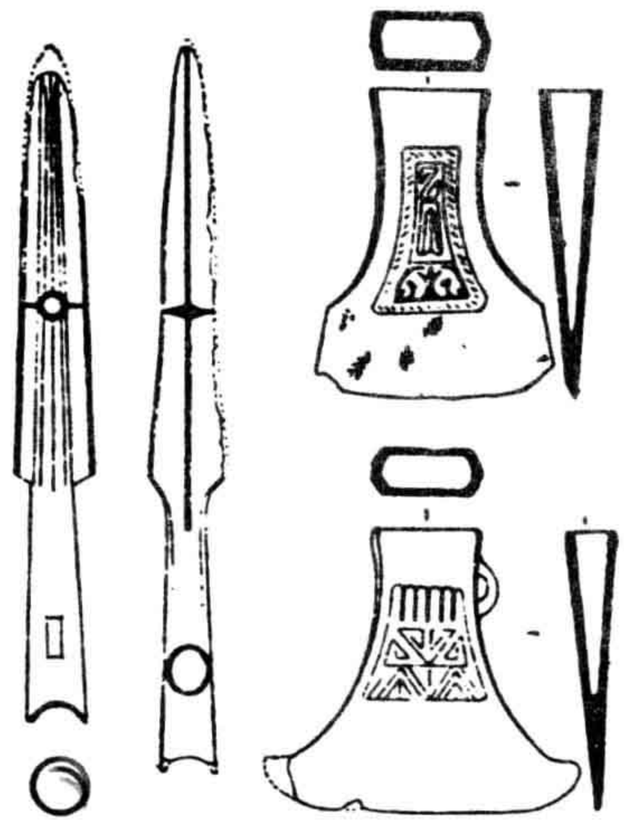
平定准噶尔方略 书名。清傅恒等奉敕撰。乾隆二十年(1755)始编,三十五年成书。分满、汉两种文本。前编五十四卷,正编八十五卷,续编三十三卷,凡一百七十二卷。高宗作序。记述乾隆间清廷平定准噶尔部叛乱、统一新疆之始末及善后事宜。卷帙较大,内容翔实,为研究清代西北民族史的重要史料。有乾隆三十七年武英殿刊本。

平定准噶尔图卷 大型画卷。清钱维城绘。纸本设色,纵41厘米,横808厘米,上钤"石渠宝笈"、"宝笈三编"、"三希堂精鉴玺"等印。历绘清平叛大军过哈密,经巴里坤达伊犁,及达瓦齐兵溃被俘等场面。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

平准行用交钞库 即"平准行用库"。

平蛮三将题名碑 摩崖石刻。在今广西桂林龙隐岩内。北宋皇祐五年(1053)刻。碑高3米,宽2米。楷书,七百四十余字。记述皇祐初狄青率兵南征的部将姓名,是研究侬智高起兵反宋的珍贵资料。

平乐银山岭战国墓 约战国中、晚期少数民族墓葬群。位于广西平乐张家乡境内银山岭西北麓。墓地面积约2万平方米。1974年在此发掘战国墓一百一十座,各墓排列有序,皆属中、小型长方



平乐银山岭战国墓出土青铜兵器

形竖穴土坑墓，其中八十七座墓底设置腰坑，腰坑内放陶器一件。或棺椁俱备，或仅有棺。随葬品主要有铜兵器、生产工具与生活用具三类。铜兵器系剑、矛、镞相组合。生产工具主要是铁锄、铜或铁制刮刀相组合，共有七十三座墓出土铁锄，总数达八十九件。铜兵器与金属生产工具并出的墓共有三十座，但有铜兵器的墓不出陶纺轮，出纺轮者不出铜兵器。生活用具主要为陶器，最普遍的是鼎、杯、盆或杯、盆的组合。随葬品中的扁茎铜短剑、双肩铲形钺、刮刀以及某些陶器纹饰，具有浓厚地方色彩。部分器物的形制则与江淮地区楚墓出土器物相近。一般认为此墓群属于古越族一支，或说即西瓯人。

平定云南回匪方略 书名。清奕䜣等奉敕修，李岷琛等总纂。五十卷。光绪二十二年(1896)成书。收录咸丰五年(1855)九月至光绪五年(1879)十月有关云南回民起义及清廷镇压措施的奏谕，按年月日排纂而成。所记多宣扬清军战绩，而对回民起义则多加歪曲，然其隐讳删改及官员奏报互相攻讦诿责之处，常能反映出起义的某些事实真相。有清内府印本。

平定伊犁回部战图 画册名。亦称《平定准噶尔回部得胜图》、《乾隆西域武功图》。由清廷西洋画师郎世宁、王致诚、艾启蒙、安德义四人于乾隆三十一年(1766)绘成，又经七年，始于法国巴黎镌版印成。图册有画十六幅，另有高宗手书序文一幅，题诗十六幅，傅恒等六人跋文一幅，共三十四幅。

平定粤匪功臣战绩图 书名。清吴嘉猷编绘。太平天国起义失败后，清两江总督曾国荃应命编绘进呈，转托吴氏所作。有曾国藩、胡林翼、骆秉章、罗泽南、彭玉麟、曾国荃、沈葆桢等四十八人画像和清军攻陷岳州、武昌、通城、田家镇、瑞州、安庆，金陵大营解围等战图十六幅，各附图说。为标榜战绩的“庆功”图集。光绪十八年(1892)，艾勿春于上海购得此图集，石印成册。二十二年加附艾勿春等人题咏复印。

平定陕甘新疆回匪方略 书名。清奕䜣主纂。三百二十卷。编年体。记录咸丰五年(1855)八月至光绪十四年(1888)九月陕西、甘肃(包括今宁夏、青海)及新疆回、维吾尔等各族人民起义，清廷派兵镇压起义以及打败阿古柏后新疆建省的过程。光绪年间刊行。

平定准噶尔勒铭伊犁之碑 清碑刻。乾隆二十年(1755)清廷出兵伊犁生俘达瓦齐，统一准噶尔部。为纪念此役，高宗亲撰碑文，记述战争缘由及战后分封众建意义。二十七年镌碑，一立于伊犁宁远城(今新疆伊宁)东山岗上，今已毁；另一立于承德避暑山庄普宁寺内，今尚存。

平定准噶尔后勒铭伊犁之碑 清碑名。乾隆二十二年(1757)，清廷平定准噶尔部阿睦尔撒纳之乱，高宗亲撰碑文以示纪念。二十七年镌碑，一与《平定准噶尔勒铭伊犁之碑》同立于伊犁宁远城(今新疆伊宁)东山岗上，已毁；另一立于承德避暑山庄普宁寺内，今尚存。

平定回部纪功伊西洱库尔淖尔之碑 清碑名。乾隆二十四年(1759)清廷出兵平定大小和卓木之乱，进兵至伊西洱库尔淖尔，和卓兄弟亡命巴达克山部。为纪念此役，立满、汉、维吾尔三种文字碑于该淖尔之东北岸。当地因此得名曰“苏满(文字)塔什(石)”。光绪十七年(1891)沙俄侵略军至帕米尔，毁掠此碑。初置塔什干，后送彼得堡。新疆巡抚魏光焘派员赴苏满塔什重立新碑，并在原碑旧址筑墙保护，以为勘界之据。

灭乞里 蒙元时部名。居住于天山东北角山地。金乌古孙仲端《北使记》作磨可里。首领只难赤降成吉思汗，组成一千户。女木哥哈敦为成吉思汗妃，成吉思汗死后窝阔台又娶以为妃。海都之母出自此部。元代并入海都领地。

灭里吉 即“蔑里乞”。

灭瑶关 关隘名。位于今广西都安瑶族自治县青盛附近。是进入八寨地区的隘口，地势险要。路旁石上镌刻有“灭瑶关”三字，故名。由于字旁的小字漫漶，无法知其原委，传说是明嘉靖时王守仁用兵八寨时所刻。

灭羌校尉 官名。十六国前秦苻登置。以尚书苻硕兼任，戍平凉，以对抗后秦姚苌。

打水 航海术语。古代测量水深方法。至迟在唐末已出现。据《梦粱录》记载，宋时已可测深达七十余丈。其所用方法有二，一为“下钩”测深，一为“以绳结铁”测深。明清时所用器具，《顺风相送》作掏，《指南正法》作锹，《海国闻见录》作绳砣，《台湾志略》和《台海使槎录》作铅垂。测深的同时，还可根据海底情况判定能否碇泊，以及船航行到何地。《台湾志略》说：“如无岛屿可望，则用细纱为绳，长六七十丈，系铅垂，涂以牛油，坠入海底，粘起泥沙，辨其土色，可知舟至某处。其洋中寄碇候风，亦依此法。倘铅垂粘不起泥沙，非甚深即石底，不可寄泊。”

打郎 明蒙古部名。在袄儿都司(鄂尔多斯)万户内。清征服鄂尔多斯后，设达拉特旗。今作达拉特。

打视 宋制，凡担任库务差遣和投军人员，皆须检查视力，高声读出所指远处数字，称“打视”。

打椿 明代东厂侦缉用语。东厂*档头以钱财买知官民过犯之事后，即率番子至其家，索贿敲榨。稍不如意，即多用酷刑，并强迫犯家牵连他人，以多方索贿。

打女真 辽对女真的一种不等价贸易。辽帝春*捺钵在宁江州(今吉林扶余东的南小城子)举行，女真来朝，并以土特产如人参、貂皮、北珠(即东珠)等物在指定市场上“量轻重而打博”，估值贸易，称作“打女真”。

打来孙(1520—1557) 或译打来逊、打来素、打来宋，亦称小王子。明代蒙古可汗。卜赤之子。嘉靖二十七年(1548，一说嘉靖三十年)即汗位，号达赉逊库登汗。驻帐察哈尔万户。原游牧宣府、大同塞外，因与蒙古右翼关系不谐，率部东迁至西喇木伦河(辽河上游)一带，残破福余、泰宁诸卫。死后子土蛮嗣位。

打狂花 疏除部分花蕾以利更好结果的措施。此法记载首见于《齐民要术·种枣》：“候大蚕入簇，以杖击其枝间，振去狂花。不打，花繁，实不成。”疏花，能使营养物质集中供给另一部分花蕾，对确保座果，增大果实有一定作用。另还有辅助授粉之作用。

打事件 明代侦缉用语。即东厂派*坐记驱使胥吏探听京师官府以及市井发生之事，再通过坐记上报东厂，或某官行某事，或某城门得某奸。径报皇帝。故无论京中官民之家，米盐琐事，皆得传入宫中。

打狗屿 始见于明。陈第《东番记》：“其地……历大员、尧港、打狗屿……。”《清统志》福建台湾府：“虎仔山，在凤山县西南七里，亦曰打鼓山，俗呼打狗山。”即今台湾高雄市西打鼓山。参见“虎头山❷”。

打草谷(穀) 辽初契丹军在汉地以牧马为名，掳掠民间粮草财物，称为打草谷。辽太宗灭晋入开封(今属河南)，辽兵四出打草谷，激起汉地人民的反抗。辽太宗返辽路上，曾自称此行有三失，第一是“纵兵掠刍粟”，即打草谷。

打捕户 或称捕猎户。元诸色户计之

一。专门为皇室及诸王捕猎禽兽，供祭祀、饮食或提供毛羽、皮张等用。主要由析居、放良人户以及漏籍孛兰奚、还俗僧道等充当。元朝常将打捕户与鹰房户合并在一起，设立机构，进行管理。打捕户要缴纳税粮，免缴科差，免当杂泛差役。后来打捕户也依制与民户一体承当杂泛差役，但因皇室和诸王包庇，实际上仍享有免役特权。民户往往投充诸王打捕户以逃避赋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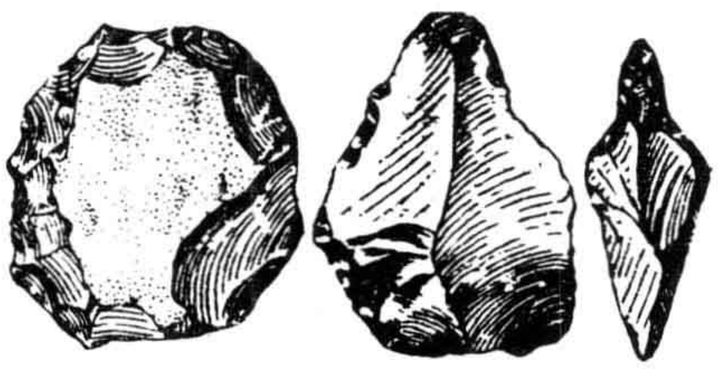
打套局 官署名。掌拣选市舶香药杂物等第及打套事务。北宋宣和二年(1120)，置官管勾。南宋属太府寺。

打鼓山 见"打狗屿"。

打氈鞋 唐时落第举子借饮酒醉饱以除烦闷，谓之打氈鞋。氈鞋，烦闷意。

打卯牌子 官名。明代宦官御前近侍之一。掌随皇帝出朝时捧剑。位居司礼监太监及东厂提督守备等太监之次，属太监中地位极高者。

打制石器 用打制法制成的石器。为旧石器时代主要生产工具，利用石块打



北京人使用的打制石器

下的石片和打下石片后剩下的石核，或再加工，成为工具。种类有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石球等。打制石器到新石器时代仍继续使用。

打箭炉厅 打箭炉本地名，即今四川康定县。相传诸葛亮南征，命部将郭达造炉打箭于此，故名。实则其地为达、折二水汇流之处，藏语谓汇流为"渚"，故称"达折渚"，音讹附会为"打箭炉"。清雍正七年(1729)置厅，属雅州府。光绪三十年(1904)升直隶厅，属四川省。辖厅西诸土司，相当今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及西藏宁静山以东地区。其后各土司陆续改流，分置府、州、厅、县，辖境缩小。宣统三年(1911)改为康定府。1913 年废府，改置康定县。

打牲乌拉城 简称乌拉。在今吉林省永吉县北乌拉街。本明代海西女真乌拉部所筑，称乌拉城。清以打牲乌拉为城名，满语布特哈乌拉，打牲、布特哈意为渔猎，乌拉意为江，言其人以打牲为生。设打牲乌拉总管于此。旧城临松花江，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为防水患，于旧城之东另筑新城。

打牲乌拉衙门 官署名。又称打牲乌拉处。清代内务府兼领机构，满语称"布特哈衙门"。顺治十四年(1657)设于吉林松花江边乌拉地方，负责采捕宫廷所需之东珠、蜂蜜、松子、鲟鳇鱼等东北特产，并管理屯庄事务。设三品总管一人，总领事务；下设翼长、委署翼长、骁骑校、委署骁骑校、委署章京、委官、仓官、笔帖式、委署笔帖式共五十五人，均以该处旗员充任。

打鲁哇亦不剌金 明时于阗王。永乐六年(1408)，遣使向明朝贡方物。十八年，复遣使贡马。明使陈诚、郭敬等曾至其地。

扑买 亦称买扑，即包税。扑买者向官府买得某一地区某项赋税的征收权，自行征收。金代曾实行扑买河泺法。蒙古国时期扑买盛行，如太宗十一年(1239)回回商人奥都剌合蛮以银四万四千锭扑买中原课税。元朝建立后，某些地方对少数赋税项目(酒税、河泊税等)实行过扑买，朝廷曾下令禁止。

扑子蛮 唐代南诏西南部少数民族之一。分布在今云南思茅、西双版纳、临沧、德宏及缅甸克钦邦江心坡一带。为近代布朗族和崩龙族的先民。

扑剳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古浪县东北。属武威郡。三国魏废。

扒 长柄兵器。以木为之，外施铁齿，似农家铁齿耙。明代多用于南方舟师。

扒梁 建筑构件。两端安放在梁上或桁上，而非直接放于柱上之梁。位在庑殿、歇山顶建筑的梢间梁架上，以构成山面的屋面。

轧车 见"搅车"。

匝 古代注水器。盥洗时用以注水，常与盘配合成组。一般以青铜铸成，器



匝

形椭长略似瓢，前有流，后有錾，下承三足或四足，亦有无足者，也有带盖者。盛行于西周中期至战国。

匝布梯墨克塔布伯克 或译杂布啻玛克塔卜伯克、沙卜提莫提卜伯克。新疆维吾尔语音译。官名。总管地方伊斯兰教经文教习。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定为六品。光绪十三年(1887)废。参见"伯克"。

东 国名。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逸周书·作雒篇》：武王克殷，"建营叔于东"，又"周公立，相天子，三叔及殷东徐奄及熊盈以略"。春秋战国时为濮阳。

东厂 官署名。明代宦官所掌侦缉机构。始置于永乐前期。永乐十八年(1420)迁都北京，于东安门外迤北正式建成官署。设掌印太监一人，以司礼监掌印或秉笔太监第二、三人提督其事。下设掌班、领班、司房等，无定员。又设贴刑二人，以锦衣卫官充任。掌刺缉刑狱之事，自京师至全国各地，官民隐事，无不在其侦缉之中。与锦衣卫合称厂卫。权势远在诸法司之上。

东干 ❶突厥文献和俄国对中国回族的通称。❷指十九世纪七十年代迁往俄国哈萨克和吉尔吉斯边境地区定居的中国西北部分回民。讲汉语陕西方言，从事农业，信仰伊斯兰教，为今东干人。

东土 ❶西周时周人称周故土以东之地为东土。《书·康诰》："乃寡兄勖，肆汝小子封，在兹东土。"《国语·郑语》："桓公为司徒，甚得周众与东土之人。"注："东土，陕以东也。"❷佛教徒称中国为东土，盖对印度而言，中国居东。

东山 ❶在今山东昌邑市东郊。《资治通鉴》：东汉建安元年(196)，袁谭攻北海相孔融于都昌，融败走东山，即此。❷在今浙江上虞市南。东晋谢安曾隐居于此，朝廷屡征召不出。后世因以"东山"指隐居不仕。唐王维《戏赠张五弟諲》诗："吾弟东山时，心尚一何远！"相传今浙江临安市、江苏南京市皆有东山，为谢安隐居不仕处，出于后人附会。❸在今江苏盱眙县东南。《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二十七年(450)，北魏侵彭城(今徐州市)，将军臧质赴救，至盱眙，遣将胡崇之等营东山，为魏人所败；翌年，魏主还攻盱眙，筑长围，运东山土石以填堑，均即此。

东川 ❶即今北京市延庆县南妫水河。《辽史·圣宗纪》：统和十年(992)，圣宗"猎儒州东川"，即此。❷唐方镇名。见"剑南东川"。

东乡 地名。(1)明清时，河州(今甘肃临夏)有东、南、西、北四乡。其东乡，即今东乡族自治县。(2)在今湖南永州市西南。明初杨璟围永州，元广西兵来援，驻东乡，倚湘水列营，璟击败之，即此。

东井 见“井宿❶”。

东内 唐高宗移居大明宫，因在太极宫之东，习称东内；称太极宫为西内。此后诸帝以居此为常。

东丹 见“东丹国”。

东田 宫苑名。在建康（今江苏南京）东宫之东，钟山之下。南朝齐永明中文惠太子以晋明帝为太子时立西苑事例，启武帝求东田起小苑，帝许之，遂使宫中将吏更番役筑，建兴光楼等，宫城苑巷，绵亘华远，壮丽极目，号曰东田。明帝建武二年（495）废，并毁兴光楼。

东市 唐长安城内工商业区。隋名都会市。位于皇城东南，与西市对称，方六百余步。市四面有围墙，每面二门，内设沿墙街和井字形街，街侧有排水沟，临街店铺毗连栉比，四面邸店林立，四方珍奇与商贾皆集于此，计有铁行、肉行、笔行、药行、柜坊及雕版印刷业等二百二十行。中心为市署及平准署，设令、丞等管理市政，分别掌管民间贸易和官物买卖，征收市租和商税，启闭市门，平抑物价，检查度量衡及商品质量。

东汉 朝代名。又称后汉。公元25年刘秀创建。新莽末年爆发赤眉绿林农民大起义。地皇四年（23）王莽被杀，新朝灭亡。曾参加绿林军的西汉宗室刘秀于公元25年称帝，重建汉朝，定都洛阳（今属河南），因洛阳在西汉都城长安之东，史称东汉。灵帝中平元年（184），爆发全国性的黄巾大起义，随后各地军阀展开混战，东汉王朝名存实亡。建安元年（196），曹操迎汉献帝迁都于许（今河南许昌东），挟天子以令诸侯。延康元年（220），曹丕废献帝自立，东汉灭亡。共传十四帝，凡一百九十六年。

东宁 地名。在今台湾台南市。清康熙元年（1662）六月，郑成功死，子郑经继位，改东都为东宁。二十二年郑克塽降清，废。参见“东都❽”。

东司 清代布政使之别称。

东台 ❶西晋永安元年（304）留守洛阳的政权机构。时惠帝被张方胁迫西迁长安，“唯仆射荀藩、司隶刘暾、太常郑球、河南尹周馥与其遗官在洛阳，为留台，承制行事，号为东西台焉”（《晋书·惠帝纪》）。长安所建政权机构称西台，两台各自执行政务。❷即门下省。唐龙朔二年（662）改门下省为东台，咸亨元年（670）复旧。❸唐代对东都洛阳御史台俗称。设在西京长安的御史台号西台。

东夷 商周时对东部滨海诸族的泛称。后亦用以泛指东北各族。参见“夷”。

东关 在今安徽含山县濡须山上。三国吴诸葛恪筑，隔濡须水与七宝山上的西关相对。北控巢湖，南扼长江，为吴、魏间的要冲，南北朝时仍为军事重地。

东州 古时多泛称东方为东州，南、西、北方为南州、西州、北州。如《战国策》：“秦穆公一胜而霸西州”；《楚辞》：“嘉南州之炎德兮”；东汉郑泰称董卓“出自西州”，“东州有郑康成，学该古今”（《三国志·魏志·郑浑传》裴松之注引张璠《汉纪》）。

东江 ❶一名上江（《史记·夏本纪·正义》）。古代太湖尾闾之一。晋顾夷《吴地记》、庾阐《扬都赋注》、《史记》张守节正义皆以此为《书·禹贡》三江之一。故道自太湖之东七十里三江口分松江经今澄湖、白蚬湖东南入海。❷今广东北江上游浈水的古称。一称东溪。又因在始兴县境内，也称始兴水。

东阳 ❶春秋齐地。在今山东临朐县东南。《左传》襄公二年（前571）：齐“晏弱城东阳”，以逼莱，即此。❷春秋晋地，战国属卫、赵，相当今太行山以东的河北南部、河南北部地区。《左传》昭公二十二年（前520）：“荀吴略东阳”；《史记·赵世家》：赵惠文王十八年（前281），“秦拔我石城，王再之卫东阳，决河水，伐魏氏”，皆即此。❸春秋鲁邑。在今山东费县西南关阳镇。《左传》哀公八年（前487）：吴伐鲁，“吴师克东阳而进”，即此。❹明时黄萧养年号（1449—1450）。凡二年。

东观 ❶宫观名。为汉代皇家藏书之所。《后汉书·安帝纪》：“诏谒者刘珍及五经博士，校定东观五经、诸子、传记、百家艺术，整齐脱误，是正文字。”李贤注引《洛阳宫殿名》曰：“南宫有东观。”❷即“总明观”。

东杨 即“杨荣❶”。

东吴 ❶三国时吴国之别称。因其统治地区大部分在江左而得名。《文选·左思〈咏史诗〉》：“志若无东吴。”刘渊林注：“东吴，谓孙氏也。”❷古地域名。一般通称太湖流域，亦有专指苏州地区者。明周祁《名义考》：“苏州，东吴也。”

东里 春秋郑地。在今河南新郑市。子产所居。《论语·宪问》：“东里子产润色之。”

东序 学校名。相传为夏代所置之教育机构。相当于周代的太学。《礼记·王制》：“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郑玄注：东序，“亦大学，在国中王宫之东”。

东冶 ❶在今福建福州市。《史记·东越列传》：西汉高帝五年（前202），“立无诸为闽越王，王闽中故地，都东冶”，即此。❷两晋、南朝时冶铁场所。时建康（今江苏南京市）有东、西冶。西晋时曾置冶令，掌工徒鼓铸。东晋、南朝改置卫尉，隶属少府。

东羌 古族名。东汉时内徙羌人的一支。分布于安定、上郡、北地，与西羌相比居地偏东，因称东羌。

东君 战国时楚国人祭祀的太阳神。据屈原《九歌·东君》，此神以青云为衣，白霓为裳，是带着长弓的纠纠射手，每天从东海中的扶桑升起，驾着马车绕行于天空。《史记·封禅书》说，三晋地区也祭祀此神。

东局 又称东局子。见“天津机器制造局”。

东张 地名。一名张阳。在今山西临猗县北东张村。《史记·曹相国世家》：西汉高帝二年（前205），魏王豹反，曹参“别与韩信，东攻魏将军孙遬军东张，大破之，因攻安邑”。《水经·涑水注》：涑水“又西南径张阳城东。……《汉书》之所谓东张矣”。

东坡 在今湖北黄冈市东。北宋元丰间苏轼谪黄州居此，自号东坡居士。

东苗 自称乞蒙，史书作东苗、养鸭苗、养鸭仡兜或鸭子苗等。明天顺二年（1458），首领干把诸曾起兵称王，屡攻都匀（今属贵州）等处，次年被明军俘杀。清代分布于今贵州贵阳、修文、龙里、清镇及长顺等地。习于养鸭。从事农耕。善乘骑。春月以木刻马为神祭祀，未婚男女皆盛装歌舞，回旋马侧，谓之跳月。

东瓯 ❶亦称瓯越。越族的一支。相传为越王勾践后裔。秦汉时分布在今浙江南部瓯江、灵江流域一带。楚汉战争时，首领摇率兵助汉王刘邦灭项羽。惠帝三年（前192）封为东海王，都东瓯（今浙江温州市），俗称东瓯王。汉武帝时，为闽越所攻，徙其族于江淮间。❷今温州市及浙南一带的别称。

东国 ❶《书·康诰》：“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东国洛”，原意盖谓洛在东方，东国即东方；后人或专称洛阳为东国。《文选·刘孝标〈广绝交论〉》：“陆大夫宴喜西郊，郭有道人伦东国。”❷春秋战国时指东方诸国。《史记·孟尝君传》：“其攻秦也，欲王之令楚王割东国以与齐。”

东明 见“朱蒙”。

东使 使职名。东监牧使简称。唐时，辖陇右九牧监，安史乱后渐废。

东井 见“井宿❶”。

东内 唐高宗移居大明宫，因在太极宫之东，习称东内；称太极宫为西内。此后诸帝以居此为常。

东丹 见“东丹国”。

东田 宫苑名。在建康（今江苏南京）东宫之东，钟山之下。南朝齐永明中文惠太子以晋明帝为太子时立西苑事例，启武帝求东田起小苑，帝许之，遂使宫中将吏更番役筑，建兴光楼等，宫城苑巷，绵亘华远，壮丽极目，号曰东田。明帝建武二年（495）废，并毁兴光楼。

东市 唐长安城内工商业区。隋名都会市。位于皇城东南，与西市对称，方六百余步。市四面有围墙，每面二门，内设沿墙街和井字形街，街侧有排水沟，临街店铺毗连栉比，四面邸店林立，四方珍奇与商贾皆集于此，计有铁行、肉行、笔行、药行、柜坊及雕版印刷业等二百二十行。中心为市署及平准署，设令、丞等管理市政，分别掌管民间贸易和官物买卖，征收市租和商税，启闭市门，平抑物价，检查度量衡及商品质量。

东汉 朝代名。又称后汉。公元25年刘秀创建。新莽末年爆发赤眉绿林农民大起义。地皇四年（23）王莽被杀，新朝灭亡。曾参加绿林军的西汉宗室刘秀于公元25年称帝，重建汉朝，定都洛阳（今属河南），因洛阳在西汉都城长安之东，史称东汉。灵帝中平元年（184），爆发全国性的黄巾大起义，随后各地军阀展开混战，东汉王朝名存实亡。建安元年（196），曹操迎汉献帝迁都于许（今河南许昌东），挟天子以令诸侯。延康元年（220），曹丕废献帝自立，东汉灭亡。共传十四帝，凡一百九十六年。

东宁 地名。在今台湾台南市。清康熙元年（1662）六月，郑成功死，子郑经继位，改东都为东宁。二十二年郑克塽降清，废。参见“东都❽”。

东司 清代布政使之别称。

东台 ❶西晋永安元年（304）留守洛阳的政权机构。时惠帝被张方胁迫西迁长安，“唯仆射荀藩、司隶刘暾、太常郑球、河南尹周馥与其遗官在洛阳，为留台，承制行事，号为东西台焉”（《晋书·惠帝纪》）。长安所建政权机构称西台，两台各自执行政务。❷即门下省。唐龙朔二年（662）改门下省为东台，咸亨元年（670）复旧。❸唐代对东都洛阳御史台俗称。设在西京长安的御史台号西台。

东夷 商周时对东部滨海诸族的泛称。后亦用以泛指东北各族。参见“夷”。

东关 在今安徽含山县濡须山上。三国吴诸葛恪筑，隔濡须水与七宝山上的西关相对。北控巢湖，南扼长江，为吴、魏间的要冲，南北朝时仍为军事重地。

东州 古时多泛称东方为东州，南、西、北方为南州、西州、北州。如《战国策》：“秦穆公一胜而霸西州”；《楚辞》：“嘉南州之炎德兮”；东汉郑泰称董卓“出自西州”，“东州有郑康成，学该古今”（《三国志·魏志·郑浑传》裴松之注引张璠《汉纪》）。

东江 ❶一名上江（《史记·夏本纪·正义》）。古代太湖尾闾之一。晋顾夷《吴地记》、庾阐《扬都赋注》、《史记》张守节正义皆以此为《书·禹贡》三江之一。故道自太湖之东七十里三江口分松江经今澄湖、白蚬湖东南入海。❷今广东北江上游浈水的古称。一称东溪。又因在始兴县境内，也称始兴水。

东阳 ❶春秋齐地。在今山东临朐县东南。《左传》襄公二年（前571）：齐“晏弱城东阳”，以逼莱，即此。❷春秋晋地，战国属卫、赵，相当今太行山以东的河北南部、河南北部地区。《左传》昭公二十二年（前520）：“荀吴略东阳”；《史记·赵世家》：赵惠文王十八年（前281），“秦拔我石城，王再之卫东阳，决河水，伐魏氏”，皆即此。❸春秋鲁邑。在今山东费县西南关阳镇。《左传》哀公八年（前487）：吴伐鲁，“吴师克东阳而进”，即此。❹明时黄萧养年号（1449—1450）。凡二年。

东观 ❶宫观名。为汉代皇家藏书之所。《后汉书·安帝纪》：“诏谒者刘珍及五经博士，校定东观五经、诸子、传记、百家艺术，整齐脱误，是正文字。”李贤注引《洛阳宫殿名》曰：“南宫有东观。”❷即“总明观”。

东杨 即“杨荣❶”。

东吴 ❶三国时吴国之别称。因其统治地区大部分在江左而得名。《文选·左思〈咏史诗〉》：“志若无东吴。”刘渊林注：“东吴，谓孙氏也。”❷古地域名。一般通称太湖流域，亦有专指苏州地区者。明周祁《名义考》：“苏州，东吴也。”

东里 春秋郑地。在今河南新郑市。子产所居。《论语·宪问》：“东里子产润色之。”

东序 学校名。相传为夏代所置之教育机构。相当于周代的太学。《礼记·王制》：“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郑玄注：东序，“亦大学，在国中王宫之东”。

东冶 ❶在今福建福州市。《史记·东越列传》：西汉高帝五年（前202），“立无诸为闽越王，王闽中故地，都东冶”，即此。❷两晋、南朝时冶铁场所。时建康（今江苏南京市）有东、西冶。西晋时曾置冶令，掌工徒鼓铸。东晋、南朝改置卫尉，隶属少府。

东羌 古族名。东汉时内徙羌人的一支。分布于安定、上郡、北地，与西羌相比居地偏东，因称东羌。

东君 战国时楚国人祭祀的太阳神。据屈原《九歌·东君》，此神以青云为衣，白霓为裳，是带着长弓的纠纠射手，每天从东海中的扶桑升起，驾着马车绕行于天空。《史记·封禅书》说，三晋地区也祭祀此神。

东局 又称东局子。见“天津机器制造局”。

东张 地名。一名张阳。在今山西临猗县北东张村。《史记·曹相国世家》：西汉高帝二年（前205），魏王豹反，曹参“别与韩信，东攻魏将军孙邀军东张，大破之，因攻安邑”。《水经·涑水注》：涑水“又西南径张阳城东。……《汉书》之所谓东张矣”。

东坡 在今湖北黄冈市东。北宋元丰间苏轼谪黄州居此，自号东坡居士。

东苗 自称乞蒙，史书作东苗、养鸭苗、养鸭仡兜或鸭子苗等。明天顺二年（1458），首领干把诸曾起兵称王，屡攻都匀（今属贵州）等处，次年被明军俘杀。清代分布于今贵州贵阳、修文、龙里、清镇及长顺等地。习于养鸭。从事农耕。善乘骑。春月以木刻马为神祭祀，未婚男女皆盛装歌舞，回旋马侧，谓之跳月。

东瓯 ❶亦称瓯越。越族的一支。相传为越王勾践后裔。秦汉时分布在今浙江南部瓯江、灵江流域一带。楚汉战争时，首领摇率兵助汉王刘邦灭项羽。惠帝三年（前192）封为东海王，都东瓯（今浙江温州市），俗称东瓯王。汉武帝时，为闽越所攻，徙其族于江淮间。❷今温州市及浙南一带的别称。

东国 ❶《书·康诰》：“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东国洛”，原意盖谓洛在东方，东国即东方；后人或专称洛阳为东国。《文选·刘孝标〈广绝交论〉》：“陆大夫宴喜西郊，郭有道人伦东国。”❷春秋战国时指东方诸国。《史记·孟尝君传》：“其攻秦也，欲王之令楚王割东国以与齐。”

东明 见“朱蒙”。

东使 使职名。东监牧使简称。唐时，辖陇右九牧监，安史乱后渐废。

东都。班固有《东都赋》。❹隋大业元年(605),炀帝命杨素、宇文恺于洛阳监修东京洛阳,次年竣工。五年,改称东都。城分宫城、皇城、东城、含嘉城和外郭城等。❺唐显庆二年(657)以洛阳为东都。武后光宅元年(684)改称神都,神龙元年(705)复称东都。天宝元年(742)改称东京,上元二年(761)停京号,次年复称东都。❻五代梁开平元年(907)都汴,以汴州为开封府,建东都。❼五代唐同光三年(925)改洛京为东都。晋天福三年(938)迁都汴州,改称西京。❽五代南唐都江宁府称西都,以吴旧都江都府为东都。❾清顺治十八年十二月(1662),郑成功收复台湾,奉明正朔,以今台湾台南市为东都;或泛称台湾为东都。次年郑成功死,子郑经继位,改称东宁。

东晋 朝代名。西晋灭亡后,建武元年(317),晋琅邪王司马睿建立政权,次年在建康(今江苏南京)称帝,至恭帝司马德文元熙二年(420)为南朝宋所代,史称东晋。共传十一帝,凡一百零四年。参见"晋❷"。

东真 高丽文献中对东夏的别称,意为东方的女真。东夏既亡,高丽与东真使节仍屡有往还。参见"东真国"。

东夏 ❶泛指华夏东部。《书·微子之命》:"庸建尔于上公,尹兹东夏。"宋蔡沈《传》:"宋亳在东,故曰东夏。"❷指中国东部地区。《后汉书·袁绍传》:建安五年(200)移檄州郡曰:"董卓侵官暴国,于是提剑挥鼓,发命东夏,广罗英雄。"按此指初平元年(190)讨伐据东都洛阳的董卓事。指洛阳以东地区为东夏。《南齐书·高帝纪上》:"张淹迷昧,弗顾本朝,爰自南区,志图东夏。"按此指宋泰始中临川内史张淹自鄱阳峤道入侵三吴。时宋都建康(今南京市),指建康以东的三吴地区为东夏。参见"夏❶"。❸见"东真国"。

东原 地区名。《书·禹贡》:"东原底平。"郑玄注:"今东平郡即东原。"相当今山东东平、汶上、宁阳等县一带。

东监 见"两监"。

东钱 见"九陌钱"。

东皋(1639—1695) 明末清初浙江浦阳(今浦江)人,初名兆隐,别号东皋。俗姓蒋,名兴畴,字心越。幼时剃度于苏州报恩寺。明亡后,隐居于杭州永福寺。康熙十六年(1677)应长崎兴福寺明僧澄一之邀赴日;说法之余,讲授琴艺、书画及治印之术,对中国琴学传播日本有重要影响。1691年起主持水户祇园寺。死后,门人集其传谱,成《东皋琴谱》,有多种辑本,中国存见1771年一卷刊本及用和文注音抄本(原无书名),其中有《扶桑操》,为东皋所作。

东胶 学校名。周代对贵族子弟进行教育的机构。相当于太学。《礼记·王制》:"周人养国老于东胶。"郑玄注:"东胶,亦大学。在国中王宫之东。"

东亳 东汉郑玄以为殷汤故都"三亳"之一。在今河南荥阳市汜水镇西北。清魏源以为在今河南商丘市。但近代学者多不采"三亳"中有东亳之说。

东海 古时东海名称所指因时而异。先秦古籍中的东海,相当于今之黄海。《礼记·王制》:"自东河至于东海。"注:"徐州域。"但战国时已有兼指今东海北部的。《战国策·楚策》:"楚国僻陋,托东海之上。"秦汉以后,始以今黄海、东海同为东海。明代以后,北部称为黄海,南部始称东海,其海域始和今日东海相当。

东涧 在今河南睢县东。《资治通鉴》:东晋太和四年(369),桓温伐燕,不克而还。燕兵慕容垂追之,及襄邑(今睢县),慕容德先"率劲骑四千伏于襄邑东涧中,与垂夹击桓温,大破之",即此。

东陵 ❶古邑名。在今河南商城县南。《书·禹贡》:"过九江至于东陵",即此。汉称东陵乡。❷即"京东陵"。❸即"福陵"。

东曹 ❶官署名。西汉丞相府所属诸曹之一。东汉时三公府亦置。据《后汉书·百官志》,太尉所属东曹主二千石长吏迁除选举及军吏。领其事者为东曹掾,秩比四百石。汉末曹操于相府亦置东、西曹,皆典选举。东曹典府外官吏。三国魏大将军、丞相(相国),蜀丞相、大司马及吴车骑将军等并置。西晋初,诸公及开府位从公者皆置,位在西曹下,赵王伦为相国时增置属吏。西晋末,丞相府一度置参军主东曹事。东晋省。十六国又置,南朝宋、齐亦置。梁于诸公府置,以督护主之。❷部落名。十六国前秦建元三年(367)匈奴右贤王死,秦分其部落为二,使其二子分统之,号东、西曹。

东圉 春秋周畿内邑。在今河南偃师市西南。《左传》昭公二十二年(前520):王子朝之乱,单氏"伐东圉",即此。

东淀 在今河北省中部霸州市南、东部和文安县北部,天津市西、静海县北部。系大清河、中亭河堤间狭长洼地潴水而成。冬、春干涸,夏、秋成湖。清时水域较广,延袤顺天府之保定、霸州、文安、大城、东安、武清,天津府之静海、天津八州县境,东与三角淀相邻,东西亘一百六十余里,南北二三十里或六七十里,为海河水系诸水所汇。清陈仪《直隶河道事宜》:"东淀一区所以蓄直隶全局之水。"

东越 古族名。百越的一支。包括东瓯与闽越。东瓯分布在今浙江南部瓯江流域一带,闽越主要在福建。秦末,东越族佐诸侯灭秦,后逐渐融入华夏族中。参见"闽越"、"东瓯"。

东朝 西汉时皇太后常居长乐宫,号东宫。如太后称制或参预朝政,亦称太后所居为东朝。《汉书·窦婴传》:"东朝廷辩之。"颜师古注引如淳曰:"东朝,太后朝也。"

东番 明中叶后称今台湾土著为"东番",推衍为指台湾全岛,意即福建东域番族聚居之地。明陈第《东番记》、张燮《东西洋考》有《东番考》,即记台湾土著实况。《明史·鸡笼传》:"鸡笼山在彭湖屿东北,故名北港,又名东番……。其地北自鸡笼,南至浪峤,可一千余里,东自多罗满,西至王城,可九百余里。"为明末台湾的前称。

东港 即今台湾屏东县南东港镇驻地。据东港溪入海处。清时为台湾西海岸南部重要贸易港口。光绪二十一年(1895)日本侵占台湾后,这一带有义军活动。

东湖 湖名。又名南塘。在唐江南道洪州南昌(今属江西)南。东汉永平时,豫章太守张躬修塘,以通南路,因名南塘。元和三年(808)刺史韦丹复加修筑,于南塘筑捍江堤十二里,引湖水入章江,并设斗门以节制江水。凡修陂塘五百九十八所,灌田一万二千顷。

东楚 地区名。"三楚"之一。《史记·货殖列传》谓:"彭城以东,东海、吴、广陵,此东楚也。"其地跨江逾淮,约当今江苏大部、安徽东南部及浙江北部地区,东至于海。因处于全楚之东北,故名。

东訾 亦称訾。在今河南巩义市西南。《左传》昭公二十四年(前518):阴不佞以宝玉献王,"与之东訾";二十五年:"尹文公涉于巩,焚东訾,弗克",皆即此。参见"訾"。

东虢 周代国名。姬姓。始封君为文王之弟虢仲(一说文王弟虢叔)。在今河南荥阳东北,平王东迁后,公元前767年为郑所灭。

东壁 见"壁宿"。

东魏 朝代名。北朝之一。永熙三年(534)北魏大丞相高欢胁迫孝武帝元修

出走关中，另立元善见为帝，迁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史称东魏。统治区域为今河南洛阳以东原北魏疆域。孝静帝元善见武定八年（550）为北齐所代。共历十七年。

东鳀 《汉书·地理志》吴地："会稽海外有东鳀人，分为二十余国，以岁时来献见。"《尔雅·释鱼》注："鮧，别名鳀，江东通呼鮧为鳆。"《本草》："鳆鱼，即鳀鱼。"李时珍："鳆，夷也。""东鳀"即"东夷"，为后世之夷洲，指今台湾。

东瀛 指东海。唐刘禹锡《汉寿城春望》："不知何日东瀛变，此地还成要路津。"清俞樾编选日本诗集题为《东瀛诗记》，也称日本为东瀛。

东爨 古地区名和族名。参见"爨"。

东三省 奉天（今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在清末与北洋政府时代的总称。以在山海关之东得名。亦称"关东三省"，民国后又称"东北三省"。

东大寺 日本佛教华严宗寺院，亦为日本现存最古木结构佛教建筑群之一。始建于圣武天皇时期（724—748）。时日本于全国各地建国分寺。于京城奈良建东大寺，作为日本总国分寺。经历代修建，构造雄伟。后屡遭兵火，今存天平年间（729—748）建筑物仅有法华堂、转实门、* 正仓院等，其余皆为镰仓时代以后所重建。唐高僧鉴真东渡日本后，曾在此建坛，为圣武太上皇、光明皇太后、孝谦天皇等四百余人授戒，日本佛教徒登坛受戒自此始。

东山部 唐迁居庆州（今甘肃庆阳）一带的党项羌部落名称。庆州位于陇山（今六盘山）以东，故名。参见"党项平夏部"。

东川府 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东川路置东川土府。治今会泽县。辖境相当今云南东川市及会泽、巧家二县。属云南省，十七年改属四川省。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改设流官，置东川府。雍正四年（1726）改属云南省，五年置会泽县于巧家汛，次年移县治于附郭。1913 年废。

东门京 西汉人。以善相马著名，曾以铜铸作相马法式献于武帝。

东女国 隋唐时西南部族名。羌族别支。分布于今四川西北部与青海东南部。亦名苏伐剌拏瞿怛罗，意为金氏，以其地产黄金得名。民户四万，胜兵万人，以女为君，号宾就，宰相曰高霸黎。内官皆女子，外官多男子，受命耕战。子从母姓。居民从事农牧。唐武德时，其王遣使通好，历有朝贡。开元二十九年（741），其王赵曳夫遣使入朝，唐封为归昌王。贞元九年（793），其王与西山、弱水诸部首领至剑南求内附。唐末羁属吐蕃。

东女真 古族名。辽高丽人对松花江以东女真人的称呼。明代，高丽人仍以此称松花江下游的斡朵里、兀良合等。

东乡回 即"东乡族"。

东乡坝 地名。在今四川南川市西南。明万历中，杨应龙为乱，以此为播州界。

东乡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亦称东乡回、东乡蒙古等。因居住在河州（今甘肃临夏）东乡，故名。十三世纪末，镇抚陕、甘、宁、川等地的元西北宗王安西王阿难答皈依伊斯兰教，属下蒙古人大部相从。信仰伊斯兰教的色目人也大批聚居西北。十四世纪初，元成宗死，阿难答谋夺权，被杀，属下纷纷逃至东乡。与色目人、蒙古人及汉、藏等族长期相处，逐渐融合成为东乡族。一说该族是成吉思汗时被安置在东乡的中亚、波斯工匠，逐渐与当地居民融合而成。在历史上曾进行过多次反抗统治者的斗争。中日甲午战争时，东乡族士兵曾随甘军入京，光绪二十六年（1900）英勇抵抗侵入北京的八国联军。人口 373669 人（1990 年）。以农业生产为主，无文字，信仰伊斯兰教，属逊尼派。

东不訾 訾又作识。相传为尧、舜时贤人。与舜为友。

东不羹 城名。在今河南舞阳县北。《汉书·地理志》颍川郡定陵县有"东不羹"。《左传》昭公十一年（前 531）："楚子城陈、蔡、不羹。"杜预注："襄城县东南有不羹城，定陵西北有不羹亭。"

东丹国 辽初所立附属国。因在契丹之东，故名。太祖天显元年（926），灭渤海国，以其地置。册立皇太子耶律倍（图欲）为国主，初都天福城（即故渤海国忽汗城，今黑龙江宁安南），仿渤海旧制，置左右大相及左右次相，用汉法，建元甘露。同年，太祖死，太宗继立。三年末，徙都辽阳城。五年，耶律倍奔后唐。会同元年（938），改辽阳为东京。世宗天禄元年（947），封耶律安端为明王，主东丹国。岁贡细布五万匹，粗布十万匹，马一千匹。穆宗应历二年末（953 年初），耶律安端死，国废，统一于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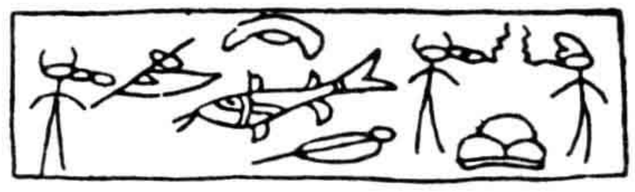
东方报（Eastern News）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六月九日（1906.7.29）在香港创刊。日报。谢英伯、陈树人、刘思复等编辑发行。以"警醒数千年睡狮之憾梦，铲却数千年专制之政体"，"鼓吹民族主义"为宗旨。发行半年，因禁止行销内地，经费无着，于十二月停刊。

东方朔（前 154—前 93） 西汉平原厌次（今山东惠民东，一说即今山东陵县东北）人，字曼倩。武帝初上书自荐，待诏金马门。后为常侍郎、太中大夫。性滑稽，有急智，武帝以俳优待之。曾以辞赋谏武帝戒奢侈，又陈农战强国之计。其言多为商鞅、韩非之语，然终不为所用。辞赋以《答客难》、《非有先生论》较有名。《汉书·艺文志》杂家有《东方朔》二十篇，今佚。后世有关其事迹流传颇广，但多非其实。



东方朔

东巴文 纳西族使用过的一种文字。纳西语称"森究鲁究"，意为见木画木，见石画石。系图画文字，属象形表意文字类型。因纳西族东巴教徒曾用以写经，故名。创制年代有公元七世纪或十一世纪之说。约一千字左右，包括象形、标音两种字体，标音字称"哥巴"或"格巴"。字序从左而右，自上而下，一般服从图画的需要，用大量的字组表达文意。字形经常变换，读音亦不统一，有一音数字或一字读数音者，不能准确地记录语言。



东巴文

东平王 辽封爵。萧韩宁、萧孝穆等先后受封。

东平州 明洪武七年（1374）降东平府为州，以州治须城县省入。属济宁府。十八年改属兖州府。辖境相当今山东东平、平阴、东阿、阳谷、汶上等县地。清雍正十三年（1735）后不辖县，属泰安府。1913 年改为县。

东平国 西汉甘露二年（前 52）以大河郡置，取《禹贡》"东原底平"之义为名。治无盐县（今东平县东）。辖境相当今山东济宁市及汶上、东平等县地。有铁官。南朝宋改为东平郡。自汉至东魏属兖

州。北齐废。隋大业及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郓州为东平郡。

东平府 ❶唐时渤海十五府之一。在今兴凯湖西岸一带。治所不详。为拂涅靺鞨故地。下辖伊、蒙、沱(陀)、黑、比(北)五州及十八县,治所皆无考。❷北宋宣和元年(1119)升郓州置。属京东西路。治须城县(今东平县)。辖境相当今山东汶上、平阴、东平、梁山、肥城、阳谷、东阿等市、县地。金属山东西路。元至元九年(1272)升为路。朱元璋吴元年(1367)复改为府。明洪武七年(1374)降为州。

东平郡 南朝宋改东平国置。参见"东平国"。

东平路 元初金山东西路又称东平路。至元九年(1272)正式改东平府置为路。属中书省。治须城县(今东平县)。辖境相当今山东东平、东阿、平阴、阳谷、汶上、梁山等县地。1367年朱元璋改为东平府。

东且弥 古西域国名。王治天山东兑虚谷,在今新疆阜康市一带。汉时属西域都护。西汉以后,并于车师后部。

东四城 清代*回疆八城中的乌什、阿克苏、库车、喀喇沙尔(今新疆焉耆)四城。因其位于东部,故名。

东四盟 旧内蒙古六盟中的东部四盟,即哲里木、卓索图、昭乌达、锡林郭勒四盟。卓索图盟于1950年撤销,划归热河、辽宁、内蒙古三省区(热河于1955年撤销,分别并入河北、辽宁)。

东市署 官署名。北齐置。掌管邺城东市事务。设令、丞为长贰,属司州牧。

东兰州 北宋崇宁五年(1106)置羁縻兰州,元改为东兰州。治今广西东兰县。辖境相当今东兰县地。属庆远南丹安抚司。明扩大至今凤山县地。属庆远府。1912年改为东兰县。

东宁省 清康熙八年(1669)郑成功子郑经改东都承天府置。治今台湾台南市。辖今台湾岛和附近澎湖等岛屿。清取台湾后,康熙二十三年改置台湾府。

东亚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四年五月十一日(1898.6.29)创办于日本神户。旬刊。简敬可为总理,韩昙首、康同文、韩文举等任撰述。以"孔子生二千四百四十九年"纪年,且有《大地宜奉孔教主纪年议》,力加倡导。为维新派在国外创办的报纸之一。停刊时间未详,所见最后一期为第十一册,出版于同年八月二十一日(10.6)。

东西均 书名。明末清初方以智撰。除《开章》、《东西均记》外,凡二十六章。以为"均固合形、声两端之物也,古呼均为东西",故名。写于隐居广西及湖南瑶峒时期。顺治九年(1652)北归后完成,次年又加订正。主"公因反因"说,认为"公因在反因中","有一必有二","一在二中","三即一,一即三"。据其次子方中通言:"公因,一也,反因,二也。此方氏之《易学》,真破天荒,一切皆然。"实则以象数学之"中五"说发挥其思想,用于说明一切事物和现象之普遍原则。其思想来源,除京(房)、关(朗)、邵(雍)、蔡(元定、沈)外,主要是家学和师承。书中所记方大镇(方以智祖父)、王宣、吴应宾(方以智外祖)的寓言,说明其思想之继承关系。原为抄本,现有1962年中华书局标点本。

东扬州 南朝宋孝建元年(454)分扬州(治建康,今江苏南京市)置。与会稽郡同治山阴(今浙江绍兴市)。大明三年(459)以扬州为王畿所在,罢扬州,而以东扬州为扬州,八年复置扬州,又以置于山阴之扬州为东扬州。永光元年(465)并入扬州。梁复置。陈初省,旋复置。隋平陈后改为吴州。

东夷落(?—453) 亦作东伊洛。东晋车师前部(今新疆吐鲁番)王。居交河城。世与北魏修好。延和中,北魏授平西将军,封前部王。沮渠无讳兄弟据高昌,时加侵扰。太平真君十一年(450),他率众入焉耆。正平二年(452)移居北魏京师,旋卒。

东光县 西汉置。属渤海郡。治今河北东光县东。北齐天保七年(556)移治今县东南陶庄。隋开皇三年(583)移治今县。属平原郡。唐先后属沧州、景州。宋为永静军治。金为景州治。元、明属景州。清属河间府。

东华录 书名。(1)清蒋良骐撰。三十二卷。编年体资料长编史书。乾隆间成书。作者于国史馆编修任内,摘抄实录、红本,及其他官书和私人著述,辑成是编。以史馆在东华门内而名。记天命至雍正间事。包括五帝、六年号(天命、天聪、崇德、顺治、康熙、雍正),俗称《六朝东华录》,为文较简略,然有实录不载者,故史料价值较高。有同治十一年(1872)聚锦堂刊本、1980年中华书局点校本。(2)清王先谦撰。作者历任编修、中允、起居注官。鉴于蒋氏《东华录》较简略,遂加扩充,亦名《东华录》,一百九十四卷。后又续辑乾隆、嘉庆、道光、咸丰、同治诸朝历史,称《东华续录》,四百三十卷。两录合一,成《十一朝东华录》,共六百二十四卷。其资料主要来源于实录,为清史研究的基本史籍之一。有长沙王氏原刻本、光绪十年(1884)上海广百宋斋校印本。

东行作 官署名。明代内府所属机构。隶内官监。设宦官进行管理。与瓦作、木作、西行作等负责营造宫室、陵墓等事。

东州人 东汉末流寓益州的中原人。建安初,从南阳、三辅(长安、冯翊、扶风)一带流入益州者数万家,时称东州人。益州牧刘焉收以为兵,组成地主、豪强军队,名曰"东州兵"。东州人颇侵暴益州民,刘焉子刘璋继为益州牧,不能禁,益州人怨。建安五年(200),州大吏赵韪乘机而反。东州人畏赵韪,恐见诛灭,并力助刘璋。次年,赵韪败亡。

东州兵 见"东州人"。

东州堡 今辽宁抚顺市东南大东州。明成化中置,后金天命三年(1618)为努尔哈赤军攻克。

东江桥 位于今浙江义乌东三里。旧为浮桥。南宋庆元三年(1197)建石墩木梁桥。元泰定二年(1325)重建,长四十二丈,中为七墩,并建桥屋。明成化九年(1473)改为石拱桥。后屡坏屡修达十余次。清康熙间相继修葺四次。嘉庆十五年(1810)筑墩增高十数尺,墩上叠木又高七尺余。光绪十五年(1889)改筑墩身,更易木梁,悉如旧制。

东兴堤 三国吴孙权、孙亮时筑。在今安徽含山县西南,与巢湖市相接。《三国志·吴志·诸葛恪传》:黄龙二年(230),"筑东兴堤遏(巢)湖水,后……废不复修,恪以建兴元年(252)十月会众于东兴,更作大堤,左右结山侠(夹)筑两城"。

东安县 五代楚分零陵县置东安场,以近东安江为名。北宋雍熙元年(984;一作太平兴国七年,982)升为县,治今湖南东安县南紫溪。宋属永州,元属永州路,明、清属永州府。1947年移今治白牙市。

东阳门 今河南洛阳市东汉魏洛阳城东面正东一门。汉称中东门,魏晋改称东阳门。三国吴孙皓国亡,被遣送至洛阳,面缚诣东阳门,即此。

东阳县 秦置。治今江苏盱眙县东南东阳。属东海郡。西汉属临淮郡。东汉属广陵郡。三国时废。西晋复置。属临淮国。东晋又废。《史记·项羽本纪》:秦二世时,东阳少年杀县令,推"(陈)婴为长,县中从者得二万人"。

东阳驿 在今陕西渭南县东东阳水附近。为长安与洛阳间陆路交通重要驿站。《周书·文帝纪》：北魏永熙三年(534)，孝武帝“从洛阳率轻骑入关，太祖备仪卫奉迎，谒见东阳驿”，即此。北宋废。

东阳城 东晋末筑。在今山东青州市北。以其在广固城之东，阳水之北，故名。为北青州治。《晋书·地理志》：东晋义熙六年(410)，刘裕灭南燕，毁其都广固城，“留长史羊穆之为(北)青州刺史，筑东阳城而居之”，即此。北齐移益都县治此。南朝宋及北朝为青州治，北周又为齐郡治。

东阳郡 三国吴宝鼎元年(266)分会稽郡西部置。以在金华山之阳，濛水之东得名。治长山县(今金华市)。西晋辖境相当今浙江金华、衢州市(包括所属市、县)及遂昌县地。属扬州。陈天嘉三年(562)改为金华郡。隋大业初又改婺州为东阳郡。治金华县(今市)。唐武德四年(621)复为婺州。天宝、至德时又改婺州为东阳郡。

东观令 官名。三国吴置。掌校订宫廷藏书及修史。下设丞为副贰。

东牟山 唐武则天时，粟末靺鞨首领大祚荣据此山，自号震国王。地处太白山(今长白山)东北。《旧唐书·渤海传》：大祚荣“率其众东保桂娄(《新唐书》作挹娄)之故地，据东牟山，筑城以居之”。后大祚荣受唐封为渤海郡王，其都城称渤海旧京。东牟山在旧京附近。今吉林敦化敖东城为旧京遗址，城东南二十余里有城子山古城，或即东牟山所在地。

东牟县 西汉文帝二年(前178)，改东牟侯国为东牟县。治今山东烟台市牟平区。有铁官、盐官。《后汉书·琅邪王京传》：“永平二年(59)，以太山之盖、南武阳、华，东莱之昌阳、卢乡、东牟六县益琅邪”，即此。汉、魏属东莱郡。西晋废。

东牟郡 ❶西晋置，后废。东魏武定元年(543)分东莱郡置。治黄县(今龙口市东南黄城集)。辖境相当今山东龙口市、栖霞市、海阳市以东地区。属光州。北齐天保七年(556)并入长广郡。❷唐天宝元年(742)改登州置。治蓬莱县(今山东蓬莱市)。辖境同东魏东牟郡。属河南道。乾元元年(758)复改登州。有鱼、盐之利，又为对高丽、新罗、百济和日本海上交通的重要港口。

东运河 即“泇河”。

东园局 官署名。北齐置，属光禄寺。掌宫廷丧葬器用。置丞一人掌其事。

东作坊 见“作坊❷”。

东邹县 西汉置。以在邹平县之东得名。属千乘郡。治今山东高青县西南花沟。东汉废。

东库伦 ❶旧时库伦(今蒙古国乌兰巴托)市街分三部：中为宫殿区；西为喇嘛区，俗称西库伦；东为商业区，俗称东库伦或买卖城。❷今蒙古国克鲁伦河西岸克鲁伦城，旧称东库伦。

东冶令 官名。西晋置诸冶令，并属卫尉。东晋，南朝宋、齐唯置东、南冶令，梁、陈改置东、西冶令，皆隶少府。东冶尤重，掌鼓铸锻冶，领工徒。梁一班。隋省并“掌冶令”。

东冶县 东汉改冶县置。治今福建福州市。属会稽郡。晋废。其地滨海，为通交趾的主要港口。《后汉书·郑弘传》：“旧交阯七郡贡献转运，皆从东冶泛海而至。”

东武城 一作武城。战国赵邑。在今山东武城县西北。赵孝成王封平原君于东武城，即此。西汉置县。

东林党 明后期以江南士大夫为主的政治团体。万历中，无锡人顾宪成革职还乡，与同乡高攀龙及武进人钱一本等在无锡东林书院讲学，评论时政。不少朝臣遥相应和，失意士大夫闻风趋附。时人谓之东林党。他们以清流自视，反对横征暴敛，要求撤回矿监税使，减轻民众负担；主张改革朝政，任用贤能，澄清吏治，因而遭在朝权贵的猜忌与攻击。熹宗时宦官魏忠贤专权，其党徒作《东林点将录》、《同志录》等，按名斥逐、捕杀，并撰《三朝要典》，借＊三案施以打击。杨涟、左光斗、黄尊素、周顺昌、高攀龙等先后遇害。天启七年(1627)思宗(崇祯帝)即位后，惩治魏忠贤及其党羽，东林党人所受迫害才告终止。

东昌府 明洪武元年(1368)改东昌路置。治聊城县(今市)。属山东省。清辖境相当今山东聊城、冠县、高唐、茌平、莘县等市、县和临清、平原、武城等市、县部分地区。1913年废。

东昌路 元至元四年(1267)升东平路博州置博州路，十三年更名东昌路。治聊城县(今市)。辖境相当于今山东聊城、茌平、莘县和河北邱县等市、县。属中书省。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东昌府。

东明观 在今河北临漳县西南古邺城东。十六国后赵石虎所立。《资治通鉴》：东晋升平三年(359)，前燕慕容儁发虎墓，“得尸于东明观下”，即此。

东佳城 一作东家城(《清太祖武皇帝实录》)、栋嘉城(《圣武记》)。在今辽宁抚顺市南。明万历十三年(1585)，东佳等四城酋长袭击努尔哈赤，即此。

东昏王 金海陵王加给金熙宗完颜亶的封号。皇统九年(1149)海陵王杀完颜亶，即帝位，降封亶为东昏王。世宗时，追上庙号熙宗。

东京学 学校名。辽代官立学校。清宁元年(1055)始设于东京(今辽宁辽阳)，掌教授东京及附近州县生员等事。置博士、助教各一员。

东京陵 清关外陵墓之一。努尔哈赤于天命七年(1622)在辽阳建都城，称东京。九年，即于城东北阳鲁山建陵寝，并派人往赫图阿拉迁景祖(觉昌安)、显祖(塔克世)、孝慈皇后(皇太极之母)、伯父礼敦、叔父塔察篇古、继妃富察氏及弟速尔哈赤、穆尔哈赤，子褚英等的灵榇葬此。努尔哈赤死后，孝慈皇后及富察氏梓宫移出与其同葬于福陵。顺治八年(1651)封阳鲁山为积庆山，禁樵采，十五年又将景祖、显祖等灵榇迁于兴京(永陵)，仅留速尔哈赤、褚英等的陵墓，并废除祀典，但仍称东京陵。今遗址犹存。

东京道 辽地方建置。治东京辽阳府(今辽宁辽阳市)，置留守司、户部使司、都总管府等衙。辖府二：辽阳、黄龙；节度州二十一：开、保、辰、兴、海、渌、显、乾、贵德、沈、辽、通、双、同、咸、信、宾、懿、苏、复、祥；观察州三；防御州四；刺史州二十四；其余府州军城十三。参见“上京道”。

东京路 金地方建置。仍用辽旧名，又称辽阳府路。辖府一：辽阳；节镇州一：盖州；刺史州四：澄、沈、贵德、复；县十七；镇五。元初废。

东府城 简称东城。在今江苏南京市通济门附近。原为东晋会稽王司马道子府宅，太元中道子代领扬州事，即以为治所。因在扬州旧治之东，故称。自后为东晋、南朝丞相兼领扬州刺史之府第所在地。义熙十年(414)筑城，周三里九十步。西倚青溪，南临淮水，离台城四里。地居险要，每当建康有事，必置兵守此。梁绍泰末尽被焚毁。陈天嘉中，徙于府城东三里齐安寺。陈亡后废。

东单于 官名。十六国汉置。《晋书·石勒载记上》：“刘聪以平幽州之勋，乃遣其使人柳纯持节署(石)勒大都督陕东诸军事、骠骑大将军、东单于，侍中、使持节、开府、校尉、二州牧、公如故。”

东沛洲 在今江苏启东市北长江口

外。五代周显德五年(958)世宗取南唐,闻南唐战舰数百艘泊东沛洲,将趋海口,扼苏、杭路,遂遣慕容延钊等将水、陆两军循江而下破之。

东织令 官名。据《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东织令、丞,与西织令同掌郊庙衣服织作。成帝河平元年(前28)省。《汉书·宣帝纪》颜师古注引应劭曰:"旧时有东西织室,织作文绣郊庙之服。"

东垣县 ❶东汉以垣县改名。《博物志》:"王屋山在县东,状如垣",故名(《续汉书·郡国志》河东郡垣县引)。治今山西垣曲县东南。东汉至西晋属河东郡,东晋末至南朝宋初属河南郡。北魏皇兴四年(470)改为白水县。❷东晋置。治今河南新安县东。属河南郡。北魏改属新安郡。隋大业初改名新安。《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一年(386),前秦苻丕被西燕慕容永战败,"帅骑数千南奔东垣,谋袭洛阳",即此。

东城县 秦置。属九江郡。治今安徽定远县东南。南朝宋废。秦末陈胜将葛婴至东城,立襄强为楚王;项羽败垓下,溃围南出,渡淮,至东城,皆即此。

东莒公 即"燕宁"。

东柯谷 在今甘肃天水市东。唐乾元二年(759)杜甫弃官寓秦州时曾居于此。《杜工部集·秦州杂诗二十首》有"东柯遂疏懒,休镊鬓毛斑"、"东柯好崖谷,不与众峰群"句。南宋开禧二年(1206),宋、金曾战于此。

东科尔 藏传佛教格鲁派活佛名。一作洞阔尔、栋科尔。东科尔一世(1476—1556),名达瓦坚赞,康区巴尔康人,曾进藏学经,返里后始建东科尔桑钦多吉林。二世云丹嘉错(1557—1587),康区巴塘人,明万历七年(1579)从达赖三世索南嘉错受比丘戒,受蒙古土默特部俺答汗供养,曾依达赖三世之命往蒙古察哈尔部。三世甲哇嘉错(1588—1639),曾受蒙古厄鲁特部邀请。四世嘉央嘉错(1639—1683),清顺治三年(1646)到西藏向达赖五世和固始汗请求在青海建寺,获准后在今青海湟源建甘丹劫科林,通称西宁东科尔寺,为此后历世东科尔活佛驻锡寺院。明清两代历世东科尔活佛是在格鲁派与蒙古各部之间进行联系的代表人物。

东胜卫 明洪武四年(1371)改东胜州置。治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二十五年分置左、右、中、前、后五卫,次年罢中、前、后三卫。所属兵民耕牧河套中。属山西行都司。永乐元年(1403)左卫内迁至今河北卢龙县;右卫内迁至今河北遵化市,直隶后军都督府,明末废。

东胜厅 清政区。原为明初东胜卫西界、陕西榆林卫河套地,后入蒙古。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以鄂尔多斯左翼中旗及右翼前旗末垦地置,寄治包头镇。今为内蒙古东胜市。

东胜州 辽置。治今托克托县。辖境相当今内蒙古托克托县及准格尔旗东北部,属西京道。金辖境缩小,仅今托克托境,属西京路。元属大同路。明洪武四年(1371)改东胜卫。

东洛城 在今四川广元市西南。东晋(一说南朝宋)置戍。宋元嘉十八年(441)氐王杨难当谋据蜀,遣苻冲出东洛以御梁州兵,即此。西魏曾置东洛郡、县,后周废入平兴郡。

东津桥 在今江西玉山县东。元至正二十一年(1361),陈友谅部攻广信、玉山,胡大海遣缪美败之于东津桥,遂收复玉山县,即此。

东室韦 唐室韦二十余部之一。诸部中最南者。在猛越河(今洮儿河)北。

东宫使 使职名。东宫监牧使简称。唐时,置于原州(今宁夏固原)城内,掌隶属东宫陇右九监牧,安史乱后渐废。

东宫官 辅翼、训谕、侍从皇太子及担任太子宫内各项职务的官员统称。《诗·卫风·硕人》:"齐侯之子,卫侯之妻,东宫之妹,邢侯之姨,谭公维私。"毛传:"东宫,齐太子也。"后因称太子官为东宫官。自秦汉至唐宋以后,其制渐备。历朝多置太子太师、太子太傅、太子太保、太子少师、太子少傅、太子少保及太子宾客等为太子师傅之官,但唐宋后不常置,无定员,无专授,为兼官、加官、赠官,与辅导太子无关。又置詹事及左、右春坊学士诸官为太子官属。至明代遂为定制。清不立太子,亦无东宫官之称。

东突厥 古国名。隋开皇二年(582),突厥汗国分裂为东西二部。处在阿尔泰山以东的东突厥,由沙钵略可汗统率。因其地在漠北,故又称北突厥。东突厥自汗国分出后,境内数可汗互争雄长,各部离异,复遭天灾,遂为西突厥所迫,向隋求婚,纳贡称臣,并迁居漠南。隋末中原大乱,汉人投之者颇多,国势复盛。唐初,颉利可汗立,时扰边境。后以重敛各部,内外多叛。贞观四年(630),为唐军所灭,以其地为六州,置云中、定襄二都督府以统之。永淳元年(682),颉利可汗疏属骨咄禄复起,自称颉跌利施可汗,重建东突厥汗庭,亦称*后突厥。后数世,与唐虽时有冲突,然贸易往来不绝,经济文化得到发展。天宝三载(744),因内乱及生产破坏,为回纥等部所灭。前后共历一百六十余年。

东院王 西夏诸王位之一。在师位、中书位、枢密位以上。

东秦州 北魏正光三年(522)分泾州、岐州置。治今陕西陇县东南三里汉汧县故城。孝昌三年(527)为万俟丑奴所攻破。永熙元年(532)别置于今陇县东南八里,并置汧阴县为州治。西魏废帝三年(554)改为陇州。

东都尹 官名。唐代陪都洛阳实际行政长官。开元元年(713)升河南府长史置,员一人,从三品。通判府务,东都牧缺,则行其事。

东都记 书名。唐邓世隆撰。三十卷。记述隋朝旧事。已佚。

东都牧 官名。唐代陪都洛阳最高行政长官。显庆二年(657)置,从二品,以亲王遥领,常以长史领府事。开元元年(713)改河南府长史为尹,通判府务,代行其事。

东都选 唐贞观元年(627),因关中饥,京师米贵,遂派人于东都洛阳置选,故称。唐后期,尝以东都留守或河南尹掌东都选事。大和三年(829)停置。

东莱国 见"东莱郡"。

东莱郡 西汉高帝四年(前203)韩信虏齐王广,分齐郡置,以地在齐之东陲得名。治掖县(今山东莱州市)。辖境相当今山东胶莱河以东,平度市北部和招远、栖霞、乳山等市以北、以东至海地区。有盐、铁官。东汉移治黄县(今龙口市东南),东南部辖地扩大。此后辖地又逐渐缩小。西晋改为东莱国,还治莱州市。南朝宋仍为郡,移治曲城县(今莱州市东北)。北魏又还治莱州市。汉至南朝宋属青州,北魏至北周为光州治。隋开皇初废。大业及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莱州为东莱郡。

东莞县 ❶西汉置。治今山东沂水县。初为侯国。《汉书·王子侯表》:元朔二年(前127)封城阳共王子吉为东莞侯,即此。五年改为县。属琅邪郡。东汉属琅邪国。魏、晋属东莞郡。东晋移治东莞郡故城(今沂水县东北城子)。隋先后属密州、高密郡。唐废。❷唐至德二载(757)以宝安县改名。治今广东深圳市西南头。北宋开宝五年(972)省入增城县,六年复置,移治今东莞市(莞城)。历属广州、广州路、广州府。宋有

桂角等二银场、静康等三盐场、海南黄田等三盐栅。

东莞郡 ❶东汉建安三年(198)分琅邪、齐郡置。属徐州。治今山东沂水县东北城子。《三国志·魏志·胡质传》:黄初中"为常山太守,迁任东莞。……在郡九年,吏民便安,将士用命",即此。西晋辖境相当今山东沂水、沂源、临朐、青州、昌乐、安丘等市、县地。东晋移治莒县(今属山东)。南朝梁著名文学批评家刘勰的祖籍即此郡。北齐改为东安郡。❷东晋侨置于晋陵(今江苏常州市)东南,称为南东莞郡,属南徐州。南朝齐末废。

东真国 古国名。原称大真国,改称东夏国,又名东真国。金辽东宣抚使蒲鲜万奴于贞祐三年(1215)叛金自立,称天王,建国号大真,建元天泰。次年,降于蒙古,旋又叛去,称东夏。势力所及,西北自上京(今黑龙江阿城白城子),西南至婆速路(今辽宁丹东九连城)兼及辽东半岛,东南到曷懒路(治今朝鲜咸镜南道咸兴府南五里古城)与恤品路(治今俄罗斯乌苏里斯克〔双城子〕)。前期政治中心在咸平(今辽宁开原老城镇),称咸平宣抚。官制同于金朝,有尚书省左右丞相、都元帅或左右副元帅、宣徽院各官;军民按猛安谋克组织,与女真同。金哀宗天兴二年(1233)被蒙古所灭,共存在十九年。但直至元世祖至元末年,高丽历史仍记有与东真交涉事宜。《元史·耶律留哥传》亦记有元太宗七年(1235)征东夏万奴国事。学者推测,万奴被擒之后,蒙古仍用以镇抚其地,子孙承袭如藩国。

东皋子 即"王绩"。

东徐州 ❶北魏献文帝置。治团城(今沂水县)。辖境相当今山东沂水、沂源、蒙阴、莒县、莒南等县及日照市和江苏赣榆县地。太和二十二年(498)改为南青州。❷南朝梁改南徐州置。治宿预郡(治今宿迁市东南)。辖境相当今江苏淮河以北,睢宁、宿迁、沭阳等市、县南部以南,涟水以西地区和安徽五河县、泗县东部。东魏武定七年(549)改为东楚州。❸北魏孝昌元年(525)置。治下邳郡(治今睢宁县北)。辖境相当今江苏邳州、新沂、睢宁及山东临沂、郯城等市、县。南朝梁中大通五年(533)改名武州。东魏武定八年(550)又改东徐州。北周改为邳州。

东海关 海关名。清咸丰九年(1859)设于烟台。初称税局。同治二年(1863)移登莱青道驻扎监督,聘外国人为税务司。九年归直隶总督统辖,另设津海关道监督关务。但实权归税务司。

东海县 北齐分广饶县置。治郁洲上,即今江苏连云港市东南南城镇。属东海郡。隋开皇初废。仁寿元年(601)又改广饶县置。属海州。南宋时为海防重镇。端平二年(1235)至淳祐十二年(1252)间曾徙海州治此。元至元二十年(1283)废入朐山县。

东海郡 ❶秦置。楚汉之际或称郯郡。治郯县(今山东郯城县北)。西汉末辖境相当今山东费县、临沂市及江苏赣榆县以南,山东枣庄市、江苏邳州市以东和宿迁、灌南等市、县以北地区。东汉后辖境缩小。魏晋属徐州。南朝齐移治连口(今江苏涟水县),亦称北东海郡,属冀州。东魏武定七年(549)改为海西郡。❷东晋元帝初割吴郡海虞县(今江苏常熟市)北境侨置。属侨徐州。穆帝永和中移治京口(今江苏镇江市),南朝宋改为南东海郡。梁改为南兰陵郡,陈复为东海郡。属南徐州。隋开皇初废。❸东魏武定七年(549)改北海郡置。治安流县(今连云港市东南)。属海州。辖境相当今江苏连云港市一带。隋开皇初废。❹隋大业初改海州置。治朐山县(今连云港市西南海州镇)。辖境相当今江苏东海、沭阳、涟水等县以东,淮河以北地区。唐初改为海州。天宝、至德时又曾改海州为东海郡。

东流围 见"两流围"。

东家行 清代手工工场主和作坊主为对付帮工、学徒要求增加工银和罢工所建立之组织。因店铺业主俗称"东家"而得名。

东陵瓜 瓜名。西汉初年人召平培育,品质优良。据《史记·萧相国世家》,召平原为秦东陵侯,秦灭亡后为布衣,家贫,乃种瓜于长安城东,瓜味甜美,故世俗谓之东陵瓜。

东曹掾 官名。西汉丞相府、东汉三公府属吏,主东曹,职掌二千石长吏选拔迁除。东汉秩比四百石。三国、西晋公府沿置。西晋末以参军代之,秩四百石,后罢。十六国亦多置。

东捻军 见"捻军"。

东庵集 书名。元滕安上撰。四卷。安上原有集名《东庵类稿》,十五卷,后佚。此本乃《四库全书》由《永乐大典》辑出,仅得诗二百余篇。通行有《四库全书珍本丛刊》本。

东扈氏 相传为上古帝王。一说即东户季子。《淮南子·缪称》:"昔东户季子之世,道路不拾遗,耒耜余粮宿诸亩首,使君子、小人各得其宜也。"高诱注:"东户季子,古之人君。"

东塔宗 唐佛教宗派。律宗的一派,与南山宗、相部宗并称为律宗三家。怀素开创。怀素曾住长安西太原寺东塔,遂以名宗。怀素先后师从法砺和玄奘,善于对前人学说舍短取长。因不满律宗原有的相部宗和南山宗,认为"相部无知"、"南山犯重",特别指斥法砺《四分律疏》错误,撰成《四分律开宗记》二十卷,世称新疏,法砺之疏称为旧疏。东塔宗与相部宗争论激烈。大历十三年(778),代宗诏令决定新旧两疏是非,佥定一本流行。但后又许新旧两疏并行。自此南山、相部、东塔三宗并传,直到宋初不替。宋以后东塔宗、相部宗始逐渐衰微,法脉不明。参见"相部宗"。

东番记 书名。明陈第撰。第字季立,号一斋,福建三山(今连江)人。作者于万历三十年(1602)十二月,随沈有容率军赴台湾驱逐倭寇,到西南部大员(今安平)一带,据所见东番夷(今高山族)生产、社会组织、生活及与汉族贸易情况写成此篇。日本东京大学图书馆藏沈有容辑《闽海赠言》内载有此文。

东番夷 明代对台湾土著居民(高山族)的称呼。参见"东番记"。

东渭桥 木梁桥。位于今陕西西安东北五十里。《史记》:汉景帝前五年(前152)三月作阳陵(在今高陵县境)渭桥。司马贞索隐云:渭桥有三,通咸阳路者曰西渭桥,通东陵路者曰东渭桥,在长安城北者曰中渭桥。灞水合渭之地有东渭桥。

东谢蛮 古族名。唐时分布于今贵州三都水族自治县及榕江、雷山、台江等县。因其首领谢氏地在西谢之东,故名。贞观三年(629),首领谢元深入朝,以其地置应州,元深为刺史,隶黔州都督府。居民从事畲田耕作。散居山谷,依树巢居。无文字,刻木为契。婚姻以牛酒为聘,宴聚则击铜鼓,吹大角,歌舞以为乐。男女椎髻,以绯束之。一般认为是今侗族、水族先民。

东缯县 缯一作缯。春秋宋缯邑,西汉置东缯县。在今山东金乡县。东汉建武十三年(37)封冯异长子彰为东缯侯。后复为县。《三国志·魏志·武帝纪》:东汉兴平二年(195),"(吕)布复从东缯与陈宫将万余人来战",即此。汉、魏均属山阳郡。西晋并入金乡县。

东塘湖 湖名。在唐江南道福州连江

(今属福建)东南。隋开皇时,邑人林尧舍田为湖,周围二十里,后废。咸通时,县令刘夔复加修治。

东蒙古 一般对明代瓦剌和西域之外的其余蒙古各部的统称。参见"瓦剌"。

东楚州 见"楚州❸"。

东督护 官名。西晋末四川流人领袖李特置。以其弟镇东将军李流充任,督帅东营将士。见《晋书·李流载记》。

东塾集 书名。清陈澧撰。六卷,辑文二百二十篇。由其弟子廖廷相等编辑,光绪十七年(1891)菊坡精舍刊印。撰者曾著有《东塾读书记》及《汉儒通义》,乐律声韵、天算水地方面亦有专书,是集则特录其绪余。其中仍以考证经史及论声韵小学之文为多,间及有关鸦片战争等史事的内容。

东燕县 西晋末改燕县置。治今河南延津县东北。东晋、十六国时曾为东燕郡治。北朝属东郡。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为胙城县。

东燕郡 东晋分濮阳国置。治东燕县(今延津县东北)。辖境约当今河南延津、滑县等县地。《资治通鉴》:东晋太和四年(369),桓温"以毛虎生督东燕等四郡诸军事,领东燕太守",即此。北魏废。

东瀛子 即"杜光庭"。

东八作使 见"八作使"。

东山存稿 书名。元赵汸撰。七卷,附录一卷。汸字子常,休宁(今属安徽)人,通贯诸经,尤精于《春秋》。晚年筑东山精舍,读书著述其中,学者称东山先生。是集乃后人所编,凡诗词一卷,文六卷,附录一卷。所记多元末时事。传世有明嘉靖刻本(题为《东山赵先生文集》)、清康熙赵吉士重刊本。

东山国语 书名。明末清初查继佐撰。《四部丛刊》三编本分三册。是书分浙语、舟山前语后语、临门语、虔南语、江右语、中州语、闽语、粤徼语、粤语、西粤语、台湾前语后语、国语补。每语下题查东山笔或东山散笔。继佐原著《十五国国语》,是书为其残本,并经后人增补。

东山精舍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十二月由湖南湘乡官绅集资开办。仿湖北自强学堂成法,分科造士,分算学、格致、方言、商务四斋,学生各专习一门。不分生童,皆须报名投考,学生分正额、补课两种,额定二十名。贵族富豪子弟,愿自费就学者听之。学制三年,课程以算学为主,几何、代数、微积分、立体几何等也有开设。另设四书五经课程,专一经即可,设山长一人,公推绅董经理财务,由县札委以专责成。广购科学书籍及仪器,订阅《万国公报》等,便考新理新物,明悉时务。每月朔望二课,三次不到之正额降为附课,年终甄别,分予奖罚。

东门校尉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初袁绍置,掌邺城东门。

东门襄仲(?—前601) 又称公子遂、仲遂、襄仲、东门氏、东门遂。春秋时鲁国人。鲁庄公之庶子,鲁文公之叔父。文公有二妃,长妃哀姜生恶、视,次妃敬嬴生倭。他有私于倭,欲立之。文公死,他在齐国支持下,杀恶、视,而立倭,是为宣公。叔仲反对,又以君命召而杀之。宣公元年(前608)季文子纳贿于齐,并许割济西之田,请齐召集诸侯,承认鲁宣公的君位。

东乡土司 土司名。清初改明东乡长官司置。治今湖北宣恩东北。居民主要为土家族。雍正十年(1732),土司覃寿春呈请改流,废入恩施县。

东乡白号 清嘉庆年间川楚白莲教起义军的一支。主要首领有王三槐、冷天禄、张子聪等。嘉庆元年(1796)九月,起于四川东乡(今宣汉)之丰城,旋与达州徐天德部共破东乡县城,击毙清副都统佛住。次年东乡会师后编为东乡白号。三年八月,王三槐被清军诱擒后,由冷天禄、张子聪等率领。五年初,与通江蓝号、奉节线号、太平黄号等协同作战,抢渡嘉陵江,复智渡潼河,进入川西。张子聪阵亡后,由庹向瑶等领导,一直坚持到嘉庆七年。

东木根山 在今内蒙古兴和县西北。《资治通鉴》:东晋太宁二年(324),"代王贺傉始亲国政,以诸部多未服,乃筑城于东木根山,徙居之"。参见"勿根山"。

东中郎将 官名。东汉灵帝时所置四中郎将之一,帅师征伐,时以董卓任之。魏、晋、南北朝沿置,多有较固定的辖区和治所。晋、南朝宋时多兼任刺史,或持节、都督相邻数州军事,银印青绶。南朝宋、齐常以宗室诸王任之。梁或置或罢。东魏天平元年(534)都邺后,于磨石桥置东中郎将府。北魏初,属中护军(护军将军),永平中权隶中领军(领军将军)。东魏武定七年(549)复属中护军,北齐亦属护军府。

东文学社 学校名。(1)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汪康年创办于上海。延《农学报》日本翻译藤田剑峰为教习。(2)光绪二十四年罗振玉等在上海创建。聘日本人藤田丰八等任教习,王国维等为学员。学习日语并翻译日本历史、地理、理化、教育诸方面的教科书。二十六年八国联军入侵时,以经济支绌解散。(3)光绪二十六年十二月(1901.2)日人中岛裁之在吴汝纶、刘鹗支持下创办于北京,自任总教习,先后延日本教习五十余人。廉泉任总理。不吸食鸦片者,均可免费入学肄业。初有学员三十名,旋增至二百八十余名,有汉学修养者编入"专门学班",培养翻译日文能力,后又分为"专门科"与"速成科";少年编入"普通学班",教授日语及普通学科,后又分为"中学科"与"师范科"。三十二年五月以中岛之请转归直隶学务处,易名直隶官立中学校。

东文学堂 学校名。(1)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陈宝琛创办于福州。二十四年开学,教授日语及普通学科。后改为师范学堂。(2)光绪二十七年盛宣怀在上海创办的日语学校,延聘日本法学教习和兼通中学之教习各一人,选取学生数十名,专课东文东学。

东方杂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正月二十五日(1904.3.11)在上海创刊。按年分卷,初为月刊,自1920年第十七卷起改半月刊。夏瑞芳主办,徐珂、孟森、杜亚泉等主编。商务印书馆出版,系大型综合性刊物。以"启导国民,联络东亚"为宗旨,赞助立宪,鼓吹改良。内容主要辑自中外各种官民报刊,分门别类,搜罗宏富。设谕旨、社说、内务、军事、外交、教育、财政、实业、交通、商务、宗教、小说、丛谈、记载、新书介绍等栏目。所刊中外大事记和时事汇录,按月详尽辑录中外重大政治、经济、文化事件和要闻。1932、1937、1942年因受战事影响,三度休刊,先后迁长沙、香港、重庆出版。1948年12月终刊,历时四十五年。共出四十四卷,八百一十六期。

东平社学 鸦片战争时期广州人民的抗英组织。清道光二十一年五月(1841.6),广东番禺县东北六社乡民,在王韶光、高梁材等率领下,出动数千丁壮,参加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同年底仿升平社学章程,于白云山东建立东平社学。曾积极参加反对英国强租广州河南地区和英人入广州城的斗争。

东平陆县 战国齐平陆邑,西汉置东平陆县。以西河郡有平陆县,故此加"东"字。治今山东汶上县北。自汉至晋皆属东平国。南朝宋改为平陆县。

东平郡王 ❶辽封爵。开泰五年(1016)萧排押受封。❷金封爵。徒单克宁、王义深等受封。

东平陵县 春秋齐平陵邑，西汉置东平陵县。以右扶风有平陵县，故此加“东”字。即今山东章丘市西平陵城。有工官、铁官。《后汉书·灵帝纪》：建宁三年(170)，济南民暴动，“攻东平陵”，即此。自汉至晋为济南郡、济南国治。南朝宋改为平陵县。

东平舒县 西汉置。属勃海郡。治今河北大城县；一说治今天津市静海县西钓台村。东汉属河间国，建安后为章武郡治。三国魏嘉平中改属河间郡。西晋为章武国治。北魏改为平舒县。

东汉刊误 书名。北宋刘攽撰。一卷。攽为国子监直讲时，奉英宗命校正《后汉书》，治平三年(1066)四月奏上，即是书。对《后汉书》中讹谬、衍脱、颠倒、不通之处，校正甚多。然世无善本，刊刻者常凭己意编定。现存罗振玉《宸翰楼丛书》本，是依日本崇兰馆藏宋刊本刻印，原作四卷，疑为刊者所定。

东汉会要 书名。南宋徐天麟撰。四十卷。天麟继《西汉会要》之后，又成此书，于宝庆二年(1226)进之于朝。专记东汉一代典章制度，所据以范晔《后汉书》为本，旁采《东观汉记》、《汉官仪》、《汉杂事》、《汉旧仪》、《东京赋》、《资治通鉴》、《通典》诸书，较为详备。体例与《西汉会要》略同，分帝系、礼、乐、舆服、文学、历数、封建、职官、选举、民政、食货、兵、刑法、方域、蕃夷十五门，三百八十四事。《西汉会要》不加论断，此书间或附以案语及杂引他人论说，是其小异。世所传者，皆据宋本传抄，第三十七、三十八两卷全阙，三十六、三十九两卷阙半，无可考补。

东汉灵台 古天文台。建于东汉建武中元元年(56)，在洛阳平昌门南，今河南偃师大郊寨村北，占地约44000平方米，东西各有墙垣，中心为方形高台，高17米，台基约50平方米。台四周有上下平台两层，平台间有坡道相连接，供人员行走。两层平台内各建有房间十多间。灵台顶部为测候日月星气场所，四周建筑则为测候人员整理观测资料衙署。灵台属太史令管辖。置灵台丞掌其事，下设员四十二人，十四人候星，二人候日，三人候风，十二人候气，三人候晷影，七人候钟律，一人为舍人，管杂务。东汉张衡曾主其事，设计浑天仪和候风地动仪。三国魏、西晋时沿用，到北魏时废弃，达二百五十年之久。1974年经考古工作者发掘，找出遗址，仅存台基仍高出地面8米。是世界珍贵的天文台遗迹。

东台侍郎 官名。即门下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黄门侍郎置，咸亨元年(670)复名黄门侍郎，天宝元年(742)又改门下侍郎。

东台舍人 官名。即给事中。唐龙朔二年(662)改给事中为东台舍人，咸亨元年(670)复名给事中。

东亚杂志(The East of Asia Magazine)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在上海创办。英文季刊。英美传教士主办，研究中国问题的专门刊物。刊有李提摩太《中国社会与风俗》等文，连载海宁汉所译明代短篇小说集《今古奇观》一书。

东西寺塔 昆明市境内的著名古迹。位于市区之南，东、西两塔相峙而立，均为南诏晚期所建。东、西寺塔均呈四方形，各十三层，高约20米，砖砌，唐代佛塔风格。东寺塔清代已倒圮，光绪年间重修时移至以东数百步之新址。

东西京记 即“两京新记”。

东西洋考 书名。明张燮著。十二卷。万历四十五年(1617)刻印。分西洋、东洋、外纪、饷税、舟师、税珰、艺文、逸事八考。记漳州海外贸易事甚详，对东南亚各国的历史，及明中叶以后西方殖民主义者侵略东南亚和破坏明朝海外贸易等史事，均有所记述。为研究明代对外关系及海外贸易之重要史籍。1981年中华书局出版标点本。

东夷考略 书名。明茅瑞征(苕上愚公)撰。五卷。正文三卷：女真考、海西考、建州考。记事至万历末年。首有舆图一卷，末附东事问答一卷。又卷首附考原，末附苕上愚公传。收入《玄览丛书》初集及《清初史料四种》。

东夷校尉 官名。亦称护东夷校尉。三国魏置，掌鲜卑慕容部、段部、宇文部及高句丽事；景初二年(238)灭公孙渊后改护东夷校尉，后复旧。西晋沿置，驻平州(今辽宁辽阳)，四品。十六国前燕与北魏亦置。唐贞观二十二年(648)，契丹酋长窟哥、奚帅可度并率所部内属，以契丹部为松漠都督府、奚部为饶乐都督府，于营州恢复东夷都护府兼统松漠、饶乐地，遂置此官。

东兴之役 又称东关之役。三国吴建兴元年(252)，太傅诸葛恪于东兴(今安徽含山西南)作大堤，左右建两城(在今巢湖市、无为间)，以防魏军。魏镇东将军诸葛诞以吴将入侵，建议攻之。大将军司马师从其言，出兵分三路攻吴，其中诸葛诞率众七万攻东兴。诸葛恪将兵四万往救。魏军作浮桥阵于堤上，分兵攻两城。恪使吕据等从山西上，而丁奉自率三千人乘船至东关。时大雪严寒，奉使兵皆解铠，去矛戟，但兜鍪刀楯，裸身缘堤而上。魏将胡遵等方置酒高会，望见大笑，不即严防。吴兵得上，破魏前屯，吕据等继至，魏军惊散，争渡浮桥，桥坏绝，自投于水，死者数万。吴军获军资无算。

东安平县 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灭齐，以安平邑置。治今山东淄博市东临淄东北。属临淄郡。西汉属菑川国。东汉属北海国。魏、晋属齐国。南朝宋改为安平县。

东观汉记 书名。东汉官修的纪传体东汉史，起光武帝，止灵帝。明帝时命班固与陈宗、尹敏、孟异等共撰《世祖本纪》，班固又撰开国功臣、平林、新市、公孙述等列传和载记二十八篇，为本书之初创。安帝时命刘珍、李尤等续撰纪、表、名臣、节士、儒林、外戚等传，后又有伏无忌等撰表、志、传。桓帝时又命边韶、崔寔等续撰表、传多篇，连前计一百四十二篇。灵帝时，又命马日磾、蔡邕等续补纪、传、志多篇。但因董卓之乱，全书未能最后完成。东汉初著述在兰台，章帝、和帝以后，图籍藏于南宫之东观，并在此修史，故名《东观汉记》。《隋书·经籍志》著录此书一百四十三卷，《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则作一百二十七卷，可见唐时已有缺佚。唐李贤注范晔《后汉书》、徐坚撰《初学记》、李善注《昭明文选》，皆曾多所征引。北宋时，残存四十三卷，至南宋则仅存八卷。今有武英殿聚珍版本，系从《永乐大典》辑出，合旧传本增为二十四卷，即章帝纪三卷，年表一卷，志一卷，列传十七卷，载记一卷，佚文一卷。所辑虽简略，犹可补《后汉书》不足处。近人陶栋从《后汉书》李贤注中辑出《东观汉记》，又从《文选》李善注中辑出《东观汉记拾遗》，均收入《辑佚丛刊》。

东观余(馀)论 书名。北宋黄伯思作。二卷。此书由伯思子讱甄选而成。包括其所撰《法帖刊误》、《古器说》及论辩题跋等。其考订古代文物，颇为精博。

东观奏记 书名。唐裴庭(廷)裕撰。三卷。大顺二年(891)成书。作者曾预修宣、懿、僖三朝实录，因无日历、起居注可据而作罢。乃据见闻，专述宣宗一朝十八年史事，凡八十九条，奏上于朝。古以僚属所上谓之“记”，书因以“奏记”名。所记颇具首尾，多为《资治通鉴》、两《唐书》、《唐会要》取资。为研究晚唐历史的

重要参考资料。有《丛书集成》本等。

东观祭酒 官名。即南朝宋所置总明观祭酒。《南齐书·王谌传》:"寻以本官领东观祭酒,即明帝所置总明观也。"

东牟侯国 西汉高后六年(前182)封齐悼惠王子兴居为东牟侯,即此。文帝二年(前178),兴居改封济北王,因改为县。治今山东烟台市牟平区。

东吴大学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七年三月(1901.4),由美国基督教监理会合并上海中西书院和苏州博习书院而成。校址在苏州,次年正式开学。林乐知任校董事长,孙乐文(D. L. Anderson)为校长。以"培养法科人才"为宗旨。先后在苏州设文理学院,在上海设法学院。法学院设宗教、法律等十三项课程,所用课本大部分为美国大学法律系的教材。学生读二年大学,再入法科修业三年,毕业后授予法学士学位。宣统三年(1911)由董事会聘上海中西书院葛赍恩(J. W. Cline)任校长。1927年后始聘中国人杨永清为校长。抗日战争时期,文理学院迁曲江,法学院迁重庆。抗战胜利后迁回上海。1951年由人民政府接管。次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后,分别并入他校。

东园匠令 官名。《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东园令、丞。颜师古注:"东园匠,主作陵内器物者也。"即制作皇室丧葬用器,如棺椁、明器等,称"东园秘器"。东汉沿置。西晋改属光禄勋,后不复见。

东园局丞 官名。北齐于光禄寺东园局设,一人,掌诸丧事用具。

东园秘器 汉代官府制作的棺椁之类葬具。东园,官署名,属少府。棺椁之类属凶器,故称之为秘。《汉书·佞幸传》颜师古注引《汉旧仪》云:"东园秘器作棺椁,素木长二丈,崇广四尺。"除皇帝、皇室丧葬时使用外,亦赐与宠臣。董贤得幸于哀帝,即豫以东园秘器赐之。

东作坊使 见"作坊使"。

东羌校尉 官名。三国魏置护东羌校尉,西晋改为此名,掌居于雍、秦、梁等州羌族事务。领兵,下设东羌督、猎将等部属。晋多以将军或西中郎将等兼领,有时亦兼秦州刺史。四品。南朝宋末以拜宕昌王梁弥机(羌族),齐、梁时由其子世袭。

东坡七集 书名。北宋苏轼作。一百十卷。凡《东坡集》四十卷、《后集》二十卷、《续集》十二卷、《奏议集》十五卷、《外制集》三卷、《内制集》十卷、《应诏集》十卷,共七种,故名。《东坡集》在宋代,所刻非一本,此为清末端方据明成化本校印者,称为善本,附有缪荃孙所撰校记。又南宋郎晔注《经进东坡文集事略》六十卷,传为南宋王十朋撰《集注分类东坡先生诗》二十五卷,今均有影印宋刊本。南宋施元之及其子宿撰《苏诗注》四十二卷,有清康熙间刻本。清查慎行撰《补注东坡编年诗》五十卷,有乾隆间刻本。冯应榴《苏文忠诗合注》五十卷;王文诰《苏文忠诗编注集成》四十六卷,《总案》四十五卷,附录十二卷,均有嘉庆间刻本,注释都较为详备。苏词别有《东坡乐府》,不在七集之内。

东坡书传 书名。北宋苏轼撰。十三卷,《宋志》作二十卷。不采古注,明于事势,长于议论。如以《胤征》为后羿篡位时事,《康王之诰》服冕为非礼,与旧说不同。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谓其书驳异王安石《尚书新义》为多。朱熹以为诸家《书》解之最好者。

东坡志林 书名。北宋苏轼撰。为轼卒后其后人裒录其遗墨编辑成书,初名《东坡手泽》。传本卷数不一,常见者为五卷。分记游、怀古等二十九类。书中所记,除作者的日常生活外,还有对政治、历史事件的评述。另有十二卷本,包括后人所加的《仇池笔记》在内,较为芜杂。

东坡易传 书名。亦名《毘陵易传》。北宋苏轼撰。九卷。其父苏洵作《易传》未成而卒,命二子轼、辙述其志。轼书先成,辙乃送所解于轼,今《蒙卦》即为辙解。故此书为苏氏父子哲学思想之主要著作之一。以"道"为哲学最高范畴,认为由"道"至万物,乃是由无到有之过程,重复玄学"无能生有"之命题,并提出封建等级制度不可改变的观点。

东坡酒经 简称《酒经》。篇名。北宋苏轼撰。记载宋代黄酒酿造过程,是研究中国酿酒史的重要文献。原载《东坡后集》卷九"杂文类",现收入中华书局1986年版《苏轼文集》第六十四卷。

东林本末 书名。明吴应箕撰。三卷。此书专记东林党之事,上卷为门户始末,中卷为东林本末,下卷为江陵夺情、三王并封、癸巳考察、会推阁员、辛亥京察、要典三案。有荆驼逸史本及活字通行本。

东林书院 明后期影响最大的书院。在常州府无锡(今属江苏)东门内,原为宋杨时讲学所。万历三十二年(1604),常州知府欧阳东凤改建,罢官家居的吏部郎中顾宪成,与弟顾允成及友人高攀龙、钱一本、叶茂才、薛敷教、安希范、刘元珍等在此讲学,号"东林八君",遂名



东林书院

盛一时。书院入为丽泽堂,进为讲堂,凡六楹。讲学则每年一大会,每月一小会,四书、五经、通鉴、性理,陈说随意。当时,士大夫抱道忤时者皆退居林野,闻风响附。讲学诸人又多议论朝政,品评人物,参与政治,反对空谈,朝士亦遥相应合。天启五年(1625)初阉党下令拆毁,崇祯改元,重加修复。

东林列传 书名。清陈鼎撰。二十四卷。作者曾奔走各地,搜集史迹,历二十余年,著成《忠烈传》六十卷,因书稿被窃不传,遂辑身边乱稿成书,专记明末东林党史事。卷首冠以东林党人榜,末附熹宗本纪二卷。仿元祐党籍体例,记述东林党人一百八十余人,姓氏籍贯事迹本末。因书成时距东林讲学之时未远,犹保存当时见闻资料,可补明史之缺。

东林始末 书名。明末蒋平阶撰。一卷。是书述东林门户之立及朋党之争。始于万历二十一年(1593),终于崇祯十六年(1643)。对梃击、红丸、移宫三案之争及客氏、魏忠贤之祸,辽东经抚之更动,均未叙述。其中亦有不尽符合事实者。有1936年《中国历史研究资料丛书》排印本。

东昌之役 明靖难之变中的一次战役。建文二年(1400)十二月,燕军抵东昌(今山东聊城),南军平燕将军盛庸、兵部尚书铁铉简选精锐,列火器毒弩,严阵以待。燕王朱棣率精骑冲阵,陷入重围。在拼死突围中,燕军大败,主将张玉战死。燕军退走馆陶,盛庸又派兵断其归路,燕军又败。南军取得靖难之变开始以来最大的胜利。

东昌侯国 西汉宣帝封清河纲王子成为东昌侯。属信都郡。治今河北武邑县东北。东汉废。

东明司马 官名。东汉置,属卫尉,主皇宫东门,领员吏十三人,卫士一百八

十人。

东征日记 书名。清聂士成撰，李宝森校。一卷。载于《聂忠节公拾遗》内。聂氏可称甲午中日战争中之敢战将领。是书乃其日记中之一部分，内容均与甲午中日战事相关，颇可参考。有1914年刊本。

东受降城 唐三受降城之一。景龙二年(708)张仁愿于黄河北岸筑，隔河与胜州相对，在今内蒙古托克托县南。宝历元年(825)徙置绥远烽南，即今托克托城。

东周惠公 战国时东周君。名根("根"见《韩非子·内储说下》，而《世本》则作"班")。西周威公少子。见《汉书古今人表》。周显王二年(前367)威公卒，与威公太子公子朝争立，他得韩、赵支持，于巩(今河南巩义西南)独立，号东周惠公。公子朝居王城(今河南洛阳)，号西周惠公。从此周分为西周、东周二小国。

东京六府 北周设于东京(今河南洛阳)的行政机构天官府、地官府、春官府、夏官府、秋官府、冬官府之合称。武帝建德六年(577)平齐后，于相州置宫及六府官。静帝大象元年(579)，移相州六府于洛阳，称东京六府。初以小司寇上大夫长孙平与小宗伯上大夫赵芬分掌东京六府事务。大象二年九月，以杨勇为洛州总管、东京小冢宰上大夫，统东京六府事，治理原北齐统治之地。其主要官员有司宗中大夫、司宪中大夫、司门下大夫、吏部下大夫、小吏部上士等。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行省 见"辽阳行省"。

东京留守 官名。(1)即东都留守。唐天宝中改是称，肃宗复为东都留守。详"东都留守"。(2)宋代置。建隆元年(960)始置，以亲征泽、潞，由枢密使吴廷祚充任，设留守司，掌宫钥及京城守卫、修葺、弹压，及畿内钱谷、兵民等事务。其后皇帝出巡、亲征则置，皆以亲王或大臣充任。辽、金亦设有东京留守司。

东宕渠郡 南朝齐置(一说南朝宋元嘉中置)，以在南宕渠郡之东得名。治宕渠(今合川市)。辖境相当今重庆合川市、四川武胜县及南充市南部地区。属益州。梁改属楚州，辖境缩小。西魏恭帝三年(556)改为垫江郡。

东南互保 义和团运动中英、美等国驻上海领事与东南督抚谋求"互谅"以阻止义和团南下、维持东南现状的活动。清光绪二十六年五月(1900.6)，英国为加强对长江流域的控制以确保其权益，指使其驻沪代总领事霍必澜(一译华伦，Pelham L. Warren)谋求与江督刘坤一、鄂督张之洞"互相谅解"，以共同阻止义和团南下，镇压人民的反抗。刘、张亦愿与英、美等国谋求妥协以维持东南现状。正在上海的督办芦汉铁路大臣盛宣怀从中出谋划策，往返交涉。五月三十日由上海道余联沅出面与各国驻沪领事议定《东南保护约款》(又称《中外互保章程》)和《保护上海租界城厢内外章程》，主要规定"上海租界归各国公同保护，长江及苏杭内地归各督抚保护"，以"保全中外商民人命产业为主"。各国借口保护，把军舰纷纷驶向长江各口岸，并增兵上海。两广总督李鸿章全力支持"互保"，浙江巡抚刘树棠参加互保，闽浙总督许应骙与英、美、俄、日等六国订立《福建互保协定》。《中外互保章程》虽未正式签订，但有关条款已在实际中执行。

东南会子 见"会子❷"。

东南纪事 书名。(1)清邵廷采撰。十二卷。记南明史事。卷一记唐王聿键始末，卷二记鲁王以海始末，均按年叙事，末附以论。卷三至卷十二，则为黄道周、蒋德璟、钱肃乐、张煌言等五十余人传，所记名人事迹，详略不等。书中记绍兴抗清义师特详，颇可依据。(2)即"东南纪略"。

东南纪略 书名。又名《东南纪实》、《东南纪事》。著者佚名。一卷。清光绪十年(1884)刻本。记咸丰十年(1860)二至四月清军和太平军在杭州、南京和苏南的战事，诸如太平军克杭州、破江南大营，席卷常州、苏州、无锡和清将何桂清、张玉良逃窜，和春自缢，清军烧杀抢掠等亦有披露。

东皇太一 神名。《文选·九歌·东皇太一》五臣注："太一，星名，天之尊神。祠在楚东，以配东帝，故云东皇。"

东庠祭酒 官名。十六国前燕置。掌教授经学之学官。《晋书·慕容廆载记》："平原刘赟儒学该通，引为东庠祭酒，其世子(慕容)皝率国胄束脩受业焉。"

东阁祭酒 官名。(1)汉代郡府属吏。地位较尊，不领具体职掌。(2)王府、公府、丞相府、将军府僚属。东汉建安元年(196)曹操为司空时置。晋代诸公及开府位从公者各置一人，位西阁祭酒下。杨骏为太傅，增一人；赵王伦为相国，置四人。东晋为一人，位西阁祭酒上，与主簿、舍人主阁内事。南朝沿置。北魏置，委以文翰。北齐三师、二大、三公府皆置，七品上；诸开府所置为七品下。隋代亲王府各置一人，从七品上。唐代诸王各一人，正六品下，与西阁祭酒掌礼贤良、导宾客，永淳以后为从七品上。北宋存其名而罕除授。

东染色库 见"西染色库"。

东染院使 见"东西染院使"。

东洋史要 书名。日本桑原隲藏著，近人樊炳清译。二卷。叙述以东亚、中国为主的历代史事，分上古(太古至秦统一)，中古(秦至唐亡)，近古(五代至明)，近世(清开国至作者编书时)四个时期，止于光绪二十年(1894)中日甲午战争。于学术、宗教均有叙述。对中亚、南亚，颇注重各国间的交往和影响。中国内地及塞外事，多据中国正史；其印度及中亚事，多采自西书。书末附图一卷。光绪二十五年译成。为日本较早传入中国的东洋史著作之一。

东宫三少 又称太子三少。即太子少师、太子少保、太子少傅。

东宫三师 又称太子三师。即太子太师、太子太保、太子太傅。

东宫卫尉 官名。西汉置。武帝时分别以程不识、李广为东、西宫卫尉。东宫指未央宫，东宫卫尉即未央卫尉，掌屯兵、警卫。

东宫六局 明代侍奉皇太子的宦官机构。始设于洪武二年(1369)，为典玺、典翰、典膳、典服、典药、典乘兵六局。二十八年定制不设典翰局，分典乘兵局为二。各设局郎一人，秩正五品；局丞二人，秩从五品。惟典玺局事繁，增设纪事、奉御，秩正六品。典玺局掌玺宝翰墨诸事；典药局掌同御医修合药饵，供进汤药；典膳局掌供进膳食；典服局掌冕弁、冠帽、袍服、佩刀、靴袜诸物；典兵局掌甲冑、戈矛、弓矢、刀剑诸物；典乘局掌车马之事。

东宫六傅 即太子三师、太子三少的总称。

东宫直后 官名。南朝梁置，隶太子左、右卫率，为东宫侍从武官。多为起家官。北齐亦置。

东宫直阁 官名。南朝齐、梁置，隶太子左、右卫率，为东宫侍从武官。北齐亦置。

东宫典记 书名。隋宇文恺、陆爽等撰。七十卷。已佚。

东宫侍书 官名。南朝宋东宫侍从文官。

东宫舍人 官名。(1)十六国汉置，见《晋书·刘聪载记》。(2)东宫通事舍人的省称。(3)即"太子舍人"。

东诰敕房 官署名。明代内阁所属机构。正统中，选书法优良之中书舍人于内阁东小房办公，专掌书办文官诰敕，翻译敕书，并外国文书、揭帖，兵部纪功、勘合底簿。时称东诰敕房，乃相对于西制敕房而言。在此办公之中书舍人称内阁诰敕房中书舍人，简称诰敕房舍人，从七品，无定员。

东统将军 官名。北魏初置。明元帝永兴初，尉诺自国部大人为幽州刺史，加此职。位在平东将军上，太和十七年(493)改定官制后未见。

东都少尹 官名。唐开元元年(713)改河南府左、右司马置，员二人，从四品下，掌贰府州之事，岁终则更次入计。

东都事略 书名。南宋王称撰。一百三十卷。纪传体北宋史。以北宋首都开封称东都而命名。上起太祖，下讫钦宗，凡本纪十二、世家五、列传一百五、附录八，无表志。世家所载俱皇后皇子，附录所载为辽、金、西夏等国。取材以国史、实录为本，旁及野史杂记。

东都留台 官署名。简称留台、东台。即唐代东都洛阳所置御史台。亦掌监察弹劾之事。设御史中丞一人，多由东都畿汝观察使兼任。另有侍御史一人，殿中侍御史二人，监察御史三人。元和后不置中丞，以侍御史、殿中侍御史、监察御史主留台务，员额亦有减省。

东都留守 官名。唐代以洛阳为东都，皇帝不在东都时则置留守。先以朝廷大臣充任，开元元年(713)改长史为尹，即以河南府尹为留守。天宝间改东都为东京，又称东京留守。肃宗复名东都。

东莱文集 书名。南宋吕祖谦著。四十卷。凡文集十五卷、别集十六卷、外集五卷、附录三卷、拾遗一卷。其中《杂说》、《易说》及往来信牍等反映其哲学思想。主张调和朱、陆而偏于陆学。提出"人要心使事，不要事使心"(《诗说》)。主张在认识上"能反而求之"(《易说》)，"反观内省"(《与刘子澄》)，即可达于"圣人境界"。但又受永嘉、永康学派影响，重视"街谈巷语"、"舆台皂隶"之言。有《金华丛书》本、《四库全书》本等。

东晋新书 书名。南朝齐庾铣撰。七卷。纪传体。记东晋史事。久佚。

东莞旬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四年六月五日(1908.7.3)在广州创刊。莫纪彭(侠仁)主编。月出三册，设论说、史丛、文苑、小说、杂俎、谐薮、谐文、邑事、国事、外事等栏目，作者多以复仇、杀国贼者、轩胄、厉魂等笔名撰著。

东皋子集 书名。唐王绩撰。绩字无功，自号东皋子，故以名集。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六："其友吕才鸠访遗文，编成五卷，为之序。"原集已佚。今有《四部丛刊续编》本，影印明抄本，三卷，赋、诗、文各一卷，吕才编。198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王无功文集五卷本会校》。

东郭咸阳 西汉齐人。原为大盐商，赀财累千金。后由郑当时荐之武帝，与孔仅、桑弘羊三人并称"言利事析秋毫"。元狩四年(前119)为大农丞，与孔仅共领盐铁事。建议募民自给费，因官器作鬻盐，官与牢盆。敢私铸铁器鬻盐者，钛左趾，没入其器物，武帝从其议。实行盐铁官营。后不知所终。

东斋记事 书名。北宋范镇撰。六卷。书成元丰间，因写于居所东斋，故名。《宋史·艺文志》作十二卷，《文献通考·经籍考》作十卷，原本早佚，清修《四库全书》时从《永乐大典》中辑出，分为五卷；又采《皇朝事实类苑》等书所引，加以删校，续为补遗一卷。1980年中华书局点校本又辑得佚文二十三条、文字出入较大者十四条，作为该书附录。其书记北宋故实、典章制度、士人轶事等，于蜀地风土人情尤详。

东部大人 官名。原为少数民族部落首领称号，北魏建国初，沿用此名。明元帝泰常二年(417)，与天部、地部、西部、南部、北部大人合称六部大人，共同处理国家政务，皆由诸公担任，其下有三属官。太武帝时复建尚书省，罢。

东部都尉 官名。东汉建安十八年(213)曹操分魏郡置，与郡守同为五品。并置则都尉管军，而郡守管民；单置则军民并管。三国魏文帝黄初二年(221)改东部为阳平郡，属司州。

东部高车 漠北高车之一部。游牧于匕尼陂(今贝加尔湖)一带。北魏神䴥二年(429)，太武帝遣军进攻，降其众，徙置于漠南。后复在袁纥部首领树者率领下北徙。

东部敕勒 敕勒之一部。公元四世纪末、五世纪初拓跋魏迁漠北敕勒(高车)入居今内蒙古及山西、河北北部。居武周塞(今山西左云)外以东者称东部敕勒，集中在六镇中的柔玄、怀荒、御夷三镇；居武周塞以西者称西部敕勒，集中在武川、怀朔、沃野三镇；居漠南者，则称北部敕勒。

东浙杂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1904)在浙江金华创刊。半月刊。由《萃新报》改组而成。张恭等主编。期以开通风气，唤醒浙人，鼓吹爱国救亡，提倡地方自治。发行四期，次年四月易名《浙源汇报》继续出版。

东海女真 即野人女真。清代对居住在今吉林长白山麓，鸭绿江、图们江、乌苏里江沿岸及滨海地区，松花江、黑龙江下游地区的瓦尔喀、虎尔哈(一称库尔喀)、窝集三部的总称。不事耕稼，多以采捕为生。明末清初先后归附。

东海王越 即"司马越"。

东海郡侯 金宣宗加给卫王允济帝的封号。至宁元年(1213)八月，卫王被杀后，九月宣宗即位，降封允济帝为东海郡侯。十月，追复卫王，谥绍。

东流土司 土司名。清初改明东流蛮夷长官司置。治今湖北来凤土家族自治县西南。居民主要为土家族。雍正十三年(1735)改流，废。

东家杂记 书名。南宋孔传撰。二卷。传乃孔子后裔，为追崇先世，乃推原谱牒，参考载籍，纂辑旧闻轶事，于绍兴四年(1134)撰成。上卷分姓谱、先圣诞辰讳日、母颜氏、娶亓官氏、孔子追封谥号、历代崇奉、嗣袭封爵沿革、改衍圣公告、乡官等九类；下卷分先圣庙、手植桧、杏坛、后殿、先圣小影、庙柏、庙中古碑、本朝御制碑、庙外古迹、齐国公墓、祖林古迹、林中古碑等十二类，或加宅图、续添袭封世系作十四类。传宣和六年(1124)曾撰有《祖庭杂记》，其版毁于金，是书实据前书改序文年月重刊之本。

东陵日记 书名。清潘祖荫撰。一卷。潘氏于同治四年(1865)和光绪五年(1879)先后参与清文宗、穆宗葬事，派往办事者九次。后将九次日记总成此编。因皆往东陵，故名。全书以时间先后编列，可见九次东陵行程始末。于清代梓宫奉安陵寝之礼制，记述颇详。有光绪间刻本。

东陲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二年九月(1910.10)在哈尔滨创刊。商会言论机关。姚岫云、游家铨经理，周浩主编。次年二月因触怒沙俄被当地警局查封。

东曹督护 官名。东晋、南朝置，为公府僚属。《通典·职官三》：丞相、相国府"又有参军督护、东曹督护，二督护江左置"。南朝梁诸公府置，位流外五班、四班不等。

东清铁路 见"中东铁路"。

东隅琐记 书名。清李濬之撰。一卷。光绪三十一年(1905)李氏奉派赴日本考察实业，凡五阅月。归国后，将考察

所得，编成是书。又将在上海、济南、青岛等地游历见闻，笔记成文，附于卷尾。

东绫锦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二年(977)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东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改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废。

东斌学堂 学校名。1903年日本人寺尾亨博士在东京创设，专门开设军事教育课程。因1902年清政府驻日本公使蔡钧阻止留日学生进入成城学校学习，1903年又禁止自费生留学陆军，具有革命思想的留学生也被一些学校所厌恶而不敢收录，寺尾亨则创办该校，收容热心于军事的青年学生，施以教育，学生为自费生。附设临时各速成科。办学达五年之久。

东游日记 书名。清黄庆澄撰。光绪二十年(1894)刊行。黄氏曾钻研西学，属新派人物。是书为其于十九年东游日本期间所作。除记时政、风俗、名胜、中日文化比较外，兼涉礼仪、地理等事。今据旧本校点重印，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东游管见 书名。近人谭襄云撰。十六章。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作者赴日本考察，后撰此书。认为日本富强有赖于"教育之普遍，法律之详明，政治之公允"，介绍日本明治维新后政治、经济、文化状况甚详。书末附有《游日光山观华严瀑记》。有文茂印局刊本。

东殿新书 书名。唐许敬宗、李义府等撰。显庆元年(656)十月，诏敬宗等于武德殿取《史记》至《晋书》，删其繁辞，龙朔元年(661)书成。高宗亲撰序一篇，凡四百八十字。书已佚。

东鞑纪行 书名。日本间宫林藏(原名伦宗)著。三卷。日本文化五年(清嘉庆十三年，1808)春，江户幕府派遣松田传十郎和间宫潜入中国库页岛踏察。同年七月，间宫二次到库页岛和黑龙江下游踏察。此书即其踏察报告。记叙该地区的地理、民族、风俗和沿途见闻，书中明确反映了中国清朝政府对该地区之有效管辖。日本南满洲铁道公司在1938年铅排出版的为最佳本，收有珍贵的图版，还收录了作者另一著作《北虾夷(即库页岛)图说》中的《费雅喀人》和《附录》二文，记述费雅喀人之生活习俗及清政府管辖库页岛的具体情况。1974年有商务印书馆中译本。

东翰林院 官署名。唐开元二十六年(738)置翰林学士后，又置此于金銮殿之西，随皇帝所在，选取便稳者，大抵召一二人至五六人不等，亦有以鸿儒硕学、经术优长、访问质疑为皇帝所礼者。

东藩纪要 书名。一名《朝鲜志》。近人薛培榕著。十二卷，补录一卷，附地图十幅。清光绪八年(1882)作者从吴长庆军入朝鲜。为了解情况，究询政事、风土，稽考地形、兵制，征搜史乘、典籍，辑录成此编，当年付刊。于对照中国纪年记朝鲜史地外，重在当代制度、道里交通、官吏设置、军备兵员、户口租税、物产运输等。其卷十二记当时中朝关系，附载《中国朝鲜商民水陆贸易章程》。是应时务所需的志书体朝鲜简史。有上海申报馆印本。

东三省总督 官名。清末东北地方长官。光绪三十三年(1907)改奉天、吉林、黑龙江特别行政区为行省，始置。由盛京将军改设，一人，从一品，钦差大臣。掌三省民政、财政，并兼三省将军事务。宣统二年(1910)，兼奉天巡抚。

东下冯遗址 古代文化遗址。因首先在山西夏县东下冯村发现而得名。遗址总面积约25万平方米，1974年以来发掘，下层为二里头文化东下冯类型，上层为商文化二里岗期。遗址有里、外沟。里沟长宽均约130米，外沟长宽均约150米，两沟相距5.5—12.3米。居住遗址三十余处，窑洞较多，余为地面、半穴式。窑洞多建于断崖、沟壁，平面呈圆形、椭圆或圆角方形。发现灰坑近百个，个别袋状坑有台阶。另有水井二眼、陶窑三座、墓葬十一座，内有一座合葬。墓穴狭窄无葬具。在灰坑、灰层中发现人骨架残缺不全者十余具。出土有石器、骨器，石器中有石磬和四块石范。陶器多与二里头一至四期相近，一些器形和组合也有所不同。铜器有凿和镞。商文化层有夯土墙一处，中间水平夯，两侧斜夯。也发现圆形建筑基址十余座，圆形灰坑、两眼水井、小型单人土坑墓五座。出土石器、骨器、陶器和青铜爵、刀等。此遗址为晋南"夏墟"地区探索夏文化提供了资料。

东上阁门司 官署名。辽代置，为南面官。掌庆礼奉表、文武官及外使朝见辞谢引导序班，以及勘箭等事。设阁门使、副使等职。金代亦在阁门司设东上阁门使，掌签判阁事。

东上阁门使 官名。唐中期以后置，为诸司使之一，多以宦官充任。五代沿置，无职掌。宋初属横班诸司使，乾德二年(964)定其品秩视少监(四品)。常领本局之事，掌乘舆、朝会、游幸、大宴供奉之事，并赞引亲王、宰相、百官、蕃客朝见辞谢，纠弹失仪。元丰改制，定为正六品职事官，专领阁门之事。政和二年(1112)，改名左武大夫，为武臣阶官，别置知阁门事领其职。辽会同元年(938)亦置，掌东上阁门司礼仪之事。金初置二人，正五品，掌赞导殿庭礼仪。明昌六年(1195)省一人，降为从五品。

东山皋落氏 春秋时族名。赤狄之一支。居今山西垣曲东南，或说昔阳东南。为晋所灭。参见"赤狄"。

东川统军司 官署名。元代地方统军机构。世祖至元五年(1268)七月由东川都元帅府改置。设统军使、副统军使等职。十年，改为东川行枢密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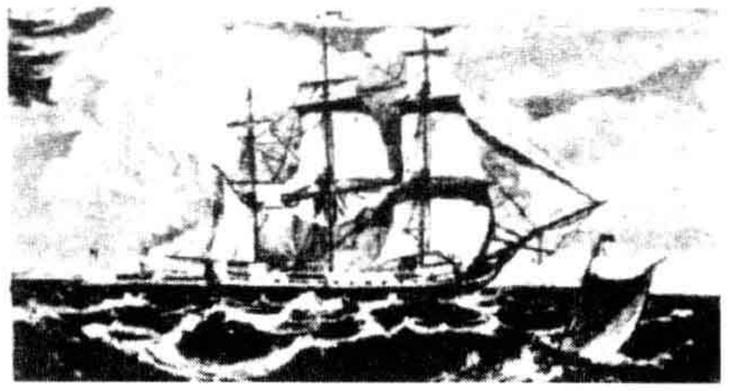
东乡平八郎(1847—1934) 日本萨摩(今鹿儿岛西部)人。藩士出身。任明治政府海军士官。1871年赴英国学习海军。清光绪二十年(1894)任浪速舰舰长，在丰岛海面袭击中国北洋海军济远、广乙等舰，击沉运载清兵的"高陞"号，并参与黄海海战。战后历任海军大学校长、常备舰队司令长官、舞鹤镇守府司令长官等职。1903年任联合舰队司令长官。次年升为大将。1905年指挥日本海海战，击败俄国波罗的海舰队。战后任军令部长、军事参议官。1913年升为元帅。1914年以后七年间任东宫御学问所总裁。临死前被封为侯爵。

东王升天节 见"六节"。

东方闻见录 即"马可·波罗行纪"。

东平教案记 书名。清柳堂主编，傅晓麓编次。二卷。光绪二十七年(1901)二月，柳氏知东平县，其时八国联军已陷京津，各地教徒纷起报复。是记为柳氏在东平任内亲判教案事。所记系据札文、呈词、堂判、禀批原文。对当时教徒迫害农民之情形有所披露。有光绪三十一年笔谏堂刊本。

东印度公司 欧洲资本主义国家在印度设立的殖民机构。十六、十七世纪之交，随着新航路的发现和工商业的发展，欧洲国家大肆发展东方贸易，纷纷组织



英国东印度公司鸦片运输船

东印度公司，其中影响较大者有英国、法国、荷兰三国之东印度公司(分别成立于1600、1604、1595年)。十七世纪中叶英国东印度公司已在印度占有据点。十八世纪六十年代起，便“由一个商业强权变成了一个军事的和拥有领土的强权”，成为印度的统治者，并把荷兰、法国势力赶出印度。它不仅垄断印度的对外贸易，还在英王那里享有对华贸易专利权，直至道光十四年(1834)。来华贸易的英国商船大部分属于英国东印度公司，它大规模地进行非法的鸦片贸易，攫取高额利润，通过商业、政治、军事各种手段对中国进行讹诈。1857年印度爆发反英大起义，次年英国国会通过“改善印度管理法案”，取消东印度公司，由英国政府直接管理印度。

东头供奉官 官名。(1)唐代大明宫供奉官。五代沿置。(2)宋代三班小使臣，内侍省叙迁之阶。政和二年(1112)改为从义郎，从八品。

东西两官厅 明京军编制之一。正德八年(1513)置，选*十二团营精锐及勇士、四卫军于西官厅操练，军士称为选锋，而以正德元年所选官军于东官厅操练。设总兵、参将统领。后团营西官厅改名威武团练营。嘉靖二十九年(1550)罢。

东西染院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分染坊为东、西染院，改染坊使为东、西染院使。其后用为武臣迁转之阶，属西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改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改武阶官名，换为武义大夫。

东华录缀言 书名。清末奕赓撰。六卷。系作者校读蒋良骐《东华录》时随笔杂记，主要记清代王室世系宗支、官制、科举、兵制、盐政、钱法等有关掌故轶事。如记清初设议政贝勒八人，后又设议政王，参议军国大事；又述贝勒王公等，如其才堪议国政而不在八人数内，亦令以“入八分”名义参议等，可补见清制之故实。有《燕京大学图书馆丛书》本。

东巡事宜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专载皇帝出巡盛京及谒陵事件等项，共两册。一册为录载乾隆十九年(1754)、四十三年及四十八年高宗东巡之有关文件，一册为录载嘉庆十年(1805)仁宗东巡之有关文件。

东园主章令 官名。西汉置，属将作大匠。职掌木材，以供东园大匠修造宫殿用。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木工令。东汉省。

东林八君子 明万历年间东林党的八名重要成员。包括无锡人顾宪成、顾允成、高攀龙、安希范、刘元珍、叶茂才，武进人钱一本、薛敷教。八人都因议论时政、得罪朝中权贵而去官，为时人称誉。

东征都统所 官署名。亦称东面行军都统所、东路行军都统所。辽代置，北面官。辽征讨高丽、女直、渤海大延琳都曾设过东征都统所，统领东征兵马。

东京小司寇 官名。北周东京小司寇上大夫的省称。大象元年(579)置，为东京(今河南洛阳)秋官府长官。长孙平任职时与小宗伯赵芬分掌东京六府事。后听命于东京小冢宰。正六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小宗伯 官名。北周东京小宗伯上大夫的省称。大象元年(579)置，为东京(今河南洛阳)春官府长官。赵芬任职时兼摄夏官府事，并与小司寇长孙平分掌东京六府事。后听命于东京小冢宰。正六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小冢宰 官名。北周东京小冢宰上大夫的省称。为东京(今河南洛阳)六府主要长官。大象二年(580)杨坚控制政权后，以世子杨勇为洛州总管兼此职，不仅掌天官府事务，并总统东京六府事。正六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龙原府 唐时渤海五京之一。治今吉林珲春八连城，范围包括珲春、汪清二市、县及俄罗斯滨海边疆区西南部、朝鲜咸镜北道一部。该京为渤海国往日本通道，海港为滨海边疆区波谢特湾旁克拉斯基诺古城。贞元元年(785)渤海国由上京龙泉府移治此京。十年，还治上京龙泉府。此京下辖庆、盐、穆、贺四州十八县。庆州治今八连城附近；盐州治今克拉斯基诺古城附近；穆州治今朝鲜会宁；贺州当在今吉林汪清境内，治所不详。

东京军巡院 官署名。辽代置，负责管理归化营军。

东京留守司 官署名。辽会同元年(938)，改南京为东京(今辽宁辽阳)，始置。属南面官署，统领东京政事及部分军政。北宋建隆元年(960)，因亲征泽、潞置，以枢密使任留守。其后，皇帝出巡或亲征皆置，以亲王或大臣掌留守司事。金天德二年(1150)后，亦置于东京辽阳府。

东京梦华录 书名。南宋孟元老撰。十卷。作者初居东京(今河南开封市)。靖康之乱，避地江左。绍兴十七年(1147)写成此书。追记自崇宁到宣和年间东京(五代时曾建为东京，北宋沿袭)的城市面貌、岁时物产、风土习俗等，反映北宋城市经济的发达和市民文化娱乐生活等若干侧面。是研究北宋开封城市的重要资料。书中也有宋代典章制度和讲唱文学等记录。

东面经略司 官署名。金代地方军事机构。统领军马，控制东面边要。宣宗贞祐二年(1214)四月，置于平州(治今河北卢龙)。设东面经略使领司事，以乌林答乞住充任东面经略使。同年八月罢。

东阁大学士 明、清大学士衔名之一。参见“殿阁大学士”。

东染院副使 见“东西染院副使”。

东宫九牧监 ❶官署名。唐代太仆寺所属机构。掌养马牛，以供皇太子之用。初有监、副监、丞等官，后省监、副监，置丞二员、录事一员，东宫马牧常别置使以总之。❷官名。唐代太仆寺东宫九牧监长官，从六品下。后省。

东宫典兵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典服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典药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典乘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典玺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主管，下有纪事、奉御等员。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典膳局 官署名。明置。有局郎、局丞。为东宫宦官六局之一。

东宫食官局 官署名。南朝梁置。掌皇太子膳食。长官为丞。

东都功德使 官名。唐贞元四年(788)罢崇玄馆大学士后置，与京都左右街大功德使、修功德使总领全国僧、尼之籍及功役。

东都事略跋 书名。清汪琬撰。三卷。琬欲修《宋史》未果，仅校定《东都事略》，并记其平日所得，略疏于纪传之后，凡本纪八则，世家一则，列传八十五则，名之曰跋。于诸重大事件、狱案，皆与常论持有异议，盖大抵多取诸小说，显然与正史相反。其所引诸书，多至九十种，皆属宋人所撰。

东都国子监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于陪都洛阳(今属河南)增置。初有国子学、太学、四门、书学、算学，天宝九载(750)置广文，元和初置律学。学官、学生分为京师、东都两地教授。

东晋疆域志 书名。清洪亮吉撰。四卷。前三卷为"实州郡县",第四卷为"实州侨郡"、"侨州实郡"、"遥立州郡"与"侨州郡县"。亮吉以为历史地志中,舛错最甚者为《晋书·地理志》;且其所载,亦只可称西晋之地志,而于江左几无所叙。于是以《晋书》纪传为主,详求沈约《宋书》,辅以魏收《魏书》,并参之以郦道元、李吉甫、乐史诸人之所撰,旁搜博采,慎言明辩,大致以安帝义熙为断限,撰为是书。对山川、邑里、乡堡、聚落、台殿、宫阁、园林、冢墓,均加采掇,悉著于编。

东绫锦副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二年(977)置,后用为武臣阶官,属东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废。

东维子文集 书名。元杨维桢撰。三十卷,附录一卷。维桢号东维子,此书为其初刊诗文集,凡文二十八卷,诗二卷,又以杂文六篇充之。通行有《四部丛刊》影印清沈氏鸣野山房抄本,有校勘记。

东掌客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掌客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宾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东边诸国使臣来朝的接待和安排。正三命。下设东掌客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槎闻见录 书名。清陈家麟撰。不分卷。光绪时陈氏为中国驻日公使徐承祖随员,驻日期间广征日本报刊、报表、公文、史籍等,并参以见闻辑成是书,介绍日本地理、风俗、历史沿革、物产经济及政治军事现状甚详。认为明治维新为经济改革,主张效法日本,推行改革,富国强兵。收于《小方壶斋舆地丛钞》。

东溪试茶录 书名。宋宋子安撰。一卷。东溪是闽茶主要产地。是书集拾丁谓《北苑茶录》和蔡襄《茶录》之遗,分八目,前五目历叙诸焙,还有采茶、茶病两部分,记述采茶和治茶技术。

东魏孝静帝(524—552) 即元善见。东魏皇帝。公元534—550年在位。鲜卑族。北魏孝文帝曾孙,清河王元亶之子。永熙三年(534),丞相高欢立以为帝,改元天平,是为东魏之始。然动静不得自主,武定五年(547)与宗室亲信密谋诛高澄,事发被澄幽禁。后澄暴死,八年,禅位于丞相高洋,受封中山王。东魏亡。北齐天保二年(551)十二月,被毒死。谥孝静帝。

东干洛台汗国 清同治三年(1864)新疆少数民族反清起事中建立的政权之一。由陕西回人妥明建立,治乌鲁木齐。十年,为阿古柏所灭。

东上閤门副使 官名。唐中叶以后置,为诸司使之一,多以宦官充任。五代沿置,无职掌。宋初属横班诸司使,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乾德二年(964),定其品秩视员外郎(六品)。元丰改制,复置为职事官,从七品,为閤门司次官。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左武郎,别置知閤门事领其职。辽会同元年(938)亦置,为东上閤门司次官。金初置二人,正六品,与正使同掌赞导殿庭礼仪,明昌六年(1195)减一员。

东川行枢密院 官署名。元代地方统军机构。世祖至元十年(1273)四月,由东川统军司改置,设司于重庆附近,掌东川诸军,置行院事、佥院、同佥等官。十三年四月,并入西川行枢密院。

东川都元帅府 官署名。元代地方统军机构。设于世祖中统三年(1262)十月,又称阆蓬广安顺庆夔府等路都元帅府,置府阆州,掌青居山、大获城、虎啸寨等处戍军。设都元帅、元帅等职。至元五年(1268)改为东川统军司。

东方汇理银行(Banque del' Indochine) 法国政府特准的一家殖民地银行。1875年设总行于巴黎。1885年在西贡添设远东总行。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在上海增设分行。嗣后,昆明、广州、天津、汉口、北京、湛江等地的分支机构陆续开业。该行初有资本八百万法郎,二十六年,增至二千四百万法郎,1919年更增至七千二百万法郎。在华业务包括发行纸币,吸收存款,大力支持法国资本在华经营的工矿、公用事业;以昆明分行为中心,操纵云南的贸易和金融;与华俄道胜银行联合,争夺对清政府的贷款权,直至组成中法合办的中法实业银行,取得纸币发行权和其他特殊权益。建国后,所有在华分行相继停业。

东方兵事纪略 书名。清姚锡光撰。原稿六卷,因图表一卷未刊,故今传仅五卷。光绪二十三年(1897)刊行。甲午中日战争时,姚氏正在山东巡抚李秉衡幕中,尝往返辽、碣、登、莱,观察军情,就亲身见闻,参以函电及中外记载,撰成是书。起光绪二十年夏,讫次年春。于朝鲜内战、日本出兵、中国往援、中日交战,以至中国战败后割地、赔款等中日战争始末,均有所记载。

东北面详稳司 官署名。又称东北路兵马详稳司、东北路详稳司。辽代置,掌统领东北各部兵马。设详稳等职。

东亚同文书院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日本东亚同文会派山田良政等人在南京创办南京同文书院,次年迁至上海,改称是名。根津一任院长。每年招收日本学生一百名,学制四年,以培养精通中国经济与中国语言的专门人才为宗旨。除学习一般商业课程外,还修中国经济地理、中国商品学、中国经济史等课程。毕业生分配到中国各大城市的日本领事馆、日本银行、日本洋行或日本工厂工作。1921年在天津设中日学院。次年在汉口设江汉中学。先后出版《汉报》、《闽报》、《亚东时报》、《东亚时论》、《支那》等多种报刊。1945年关闭。

东西染院副使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分染坊为东、西染院,改染坊副使为东、西染院副使。其后用为武臣迁转之阶,属西班诸司副使。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改武阶官名,改为武义郎。

东牟守城纪略 书名。清戴燮元撰。一卷。逐日记载咸丰十一年(1861)八至九月间山东东牟清军抗拒捻军攻城战事始末。时戴氏参与守城,于两军攻守战况、城内筹饷、练勇等事,记载颇详。末附守城诗十二首。有同治八年(1869)刊本。

东周王城遗址 东周时期周王朝都城遗址。位于今河南洛阳洛河与涧河交汇处,汉河南县城遗址在其内,洛阳中州路自西南向东北贯穿其间。自周平王东迁(前770)至周景王卒(前520),凡十二世,皆都于此。周敬王时避王子朝之乱居成周,至周赧王时复居王城。周考王时封其弟揭为西周桓公,自此西周君亦世居王城。1954—1960年初步勘察与发掘。城垣系夯土筑成,宽约10米,已湮没于今地表下,其始建时代约在春秋中叶以前,自战国至秦汉之际又迭加修补。四面城垣中,西、北两垣的走向已大致探明,西墙长约3200米,北垣全长2890米。城址中部小屯村东、南与西南部瞿家屯一带,堆积有大量东周时代的瓦和瓦当,是重要建筑之所在。西北部发掘出一处大面积的战国时期制陶遗址,其东南还发现有骨料加工与制作石质装饰品的作坊遗址。城址南部亦发现有两处大型建筑基址,北面一处东西长344米,南北宽182米,四周并有围墙,似为宫殿建筑遗存。城东北分布有东周时代的墓葬。

东京都虞候司 官署名。辽代置,掌

东京诸军戒严执法等事。

东河河道总督 见“河道总督”。

东南保护约款 义和团运动高涨时期英、美等国与中国东南督抚的“互保”条款。清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三十日(1900.6.26),由上海道余联沅代表两江总督兼南洋大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与各国驻沪领事草拟。共九款。主要内容:(1)上海租界归各国公同保护,长江及苏、杭内地均归各督抚保护,两不相扰,以保中外商民人命产业为主;(2)有关上海租界的保护,另订立《保护上海城厢内外章程》;(3)长江及苏、杭内地,各国商民、教士产业均归南洋大臣刘、湖广总督张及各省文武官员一体切实保护;(4)吴淞及长江各炮台,各国兵轮不可靠近;上海制造局、火药局一带,各国兵轮不可游弋、驻泊,以期各不相扰。由于各国之间的矛盾,各国领事及其政府均未正式参与签订,但有关条款都已执行。

东省铁路公司 又称中东铁路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八月,清政府与俄国华俄道胜银行订立合同,中国政府以银五百万两入股,委派该银行承办黑龙江、吉林接至俄国边境的铁路(即中东铁路)。特由该银行设立此公司。设董事局于北京和俄京彼得堡,董事九员,总董(即中国督办)由中国政府简任,其余由股东全体公会选举,协董(即俄国会办)由董事互选,沙皇政府认可。铁路总办及铁路局各分处处长、总稽查员等,皆由董事局委派,实权皆操俄人之手。

东宫左统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建武中置,掌东宫宿卫,位在太子四率上。

东宫右统将军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虎建武中置,掌东宫宿卫,位在太子四率上。

东宫通事舍人 官名。(1)即“太子通事舍人”。(2)东宫内典书通事舍人的省称。

东都苑四面监 官署合称。即唐代青城宫监、明德宫监、洛阳宫农圃监、食货监总称。显庆二年(657)分别改为东都苑北、南、东、西四面监。各监分掌本苑完葺苑面、宫馆、园池与种莳、蕃养六畜之事。

东晋方镇年表 书名。近人吴廷燮撰。一卷。起自建武元年(317),止于义熙十二年(416)。东晋疆域广狭无恒,是表据太元、义熙时所设立者,都督必领刺史,多者如谢安领十五州,刘裕盛时领二十二州。南渡之初,平州慕容氏、幽州段氏、凉州张氏皆如世侯,故附表于后。是表资料丰富,对东晋方镇设置情况,叙述颇详。汇入《历代方镇年表》。

东三省舆地图说 书名。清末曹廷杰撰。光绪九年(1883)曹氏奉命赴吉林,十一年奉派考察吉林、黑龙江二省与沙俄边界。往返七月,周历二万里,归来绘成《简明图说》,后又补加说明。十三年成书。正文五十余条,大致分为历史民族分布地域考、古代行政区划考、古地名考、水陆险要、交通地理及古碑记考证与拓释等部分,多有创见。尤以明代奴儿干都司永宁寺碑的拓本和释文,有开创之功,为中外学者所赞赏。收入《皇朝藩属舆地丛书》,末附有作者光绪二十一年所写《查看俄员勘办铁路禀》。1985 年中华书局排印《曹廷杰集》收录此书。

东山赵先生文集 即“东山存稿”。

东平兵马指挥司 官署名。简称东平兵马司。元至正十年(1350)十月置,掌辖境防御、捕盗等职。置都指挥、指挥各二员,副指挥四员。

东宁陈氏番俗图 画册名。东宁即今台湾,清人描绘台湾高山族社会生活之作品,一说为陈士俊绘。纸本设色,三十二开,其中反映社会风俗者十八幅,题词十八幅,植物十一幅,动物三幅,题跋三幅。每开纵 25.9 厘米,横 34.7 厘米。题记文字与六十七的《番社采风图考》大同小异。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

东京小吏部上士 官名。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东京(今河南洛阳)夏官府吏部次官,佐吏部下大夫掌东京六府官员选举。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司门下大夫 官名。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东京(今河南洛阳)地官府司门司长官,正四命。职掌与司门下大夫略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司宗中大夫 官名。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东京(今河南洛阳)春官府司宗司长官,正五命。职掌与司宗中大夫略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司宪中大夫 官名。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东京(今河南洛阳)秋官府司宪司长官,正五命。职掌与司宪中大夫略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吏部下大夫 官名。北周大象元年(579)置。东京(今河南洛阳)夏官府吏部长官,掌东京六府官员选举。正四命。设小吏部上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东京舍利军详稳 官名。辽代置。掌东京舍利军马。

东京都统军使司 官署名。又称东京统军司。辽代置,北面官。统领开、保、湖、宁、衍、连等州及顺化、来远等城兵马。

东京留学界纪实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正月在日本东京创刊。双月刊。清朝留学生会馆主办,不分栏目。专记留日学生言论与活动,附录清朝官吏游日纪实。曾刊《共爱会之实行》等文。

东城兵马指挥司 官署名。明清五城兵马指挥司之一。凡京城内外,划境为五,其东境属该司,掌巡捕盗贼,疏理街道及囚犯、火禁之事。明代设指挥一人,正六品;副指挥四人,正七品;吏目一人。清沿置,设指挥、副指挥、吏目各一人,俱汉员。

东北路都统军使司 官署名。亦称东北路统军使司。辽代置。为北面官。统遥里、伯德、奥里等九部族及泰、长春、宁江等州兵马,控制女真各部。设统军使、副使、都监、掌法官等职。

东京兵马都部署司 官署名。又称东京都部署司。辽代置。统领楮特奥隗、窃爪、稍瓦、曷术四部及显、乾、贵德、沈等州兵马。

东美中国留学生会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中国留美学生在美国马萨诸塞州的亚茅斯成立。以协助中美两国共享和平幸福,增进中国公同利益,联络各校学生友谊为宗旨。次年八月邀请美国东海岸各校中国留学生,将东美留学生会统一起来,会员倍增。刊印汉文年报、英文月报等,并派员到各地演说,积极参加争回粤汉铁路路权的爱国斗争。宣统三年(1911)与中美中国留学生会等合并为留美中国学生总会。

东陵陵寝礼部衙门 官署名。清代管理东陵陵寝三衙门之一。设于直隶遵化(今属河北),包括昭西陵、孝陵、孝东陵、景陵、裕陵、定陵、定东陵及惠陵等八处。设掌关防郎中一人,郎中五人,员外郎十六人及读祝官、赞礼官、笔帖式等员。掌东陵之判署文案及监视礼仪、岁供物品事。

东路兵马都总管府 官署名。辽代置,设都总管等职,掌军政。

东路蒙古军万户府 官署名。元代军事机构。至元二十六年(1289),以皇太孙铁穆耳俘虏叛王哈丹等辽左诸部人置,统领钦察、乃蛮、捏古思、那牙勤等四千余户,镇守其地。天历二年(1329),隶

大都督府。至顺二年(1331),改为东路蒙古侍卫亲军指挥使司。

东路蒙古军元帅府 官署名。元代军事机构。天历二年(1329),隶属大都督府。至顺元年(1330),改为东路钦察军万户府。至正八年(1348),复立东路蒙古军都元帅府。

东京路兵马都部署司 官署名。金代地方统军机构。置于辽阳府。天德二年(1150)改为本路兵马都总管府。

东宫门下通事守舍人 官名。南朝齐东宫属官,属中庶子。员四人。掌宣传皇太子令旨、东宫内外启奏。梁沿置,流外三品勋位。北齐属门下坊,员四人。

东宫内典书通事舍人 官名。南朝齐置,属太子庶子。员二人。掌宣传皇太子令旨、东宫内外启奏。

东宫蒙古侍卫总管府 官署名。元代侍卫亲军机构。设于世祖至元二十一年(1284),其军士来自蒙古札剌儿、忙兀、兀鲁兀、弘吉剌、亦乞列思五部探马赤军。隶詹事院。二十二年,改为东宫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东宫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官署名。元代侍卫亲军机构。设于世祖至元十六年(1279)七月,掌汉军万名,隶詹事院。置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等职。三十一年八月,改为隆福宫左都威卫使司。

东宫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官署名。元代侍卫亲军机构。世祖至元二十二年(1285)由侍卫总管府改置,掌札剌儿、忙兀、兀鲁兀、弘吉剌、亦乞列思五部探马赤军。置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等职。隶詹事院。三十一年八月,改为隆福宫右都威卫使司。

东路蒙古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司 官署名。元代侍卫亲军机构。至顺二年(1331)正月,由东路蒙古军上万户府改置,隶大都督府。秩正三品。仍统钦察、乃蛮、捏古思、那牙勤等千户军。置营辽阳(今属辽宁),衙司在大都(今北京)丽正门内。设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等职。

东王杨秀清答复英人三十一条并质问英人五十条诰谕 太平天国文书。杨秀清撰。清咸丰四年(1854)英使包令用"拉特勒"号舰长麦勒西(Mellersh)的名义致函东王杨秀清,提出一系列问题要求答复。太平天国四年五月二十三日(1854.6.28)杨秀清答复英人三十个问题(题目误作三十一条),内容涉及太平天国宗教、历法、考试、纪律、外交、军事、土地制度等,并向英国询问有关五十个主要是基督教方面的问题。原件现存伦敦英国档案馆。今收入《太平天国文书汇编》。

〔丨〕

卡伦 满语音译。❶哨卡,哨所。清于东北、蒙古、新疆北沿国境线内侧设置,一般分为三层:内称"常设卡伦",为永远驻守者;外称"移设卡伦";再外称"添设卡伦"。皆暖则外展,寒则内迁,进退盈缩,或千里,或数百里,均在常设卡伦之外、边界线内。东北、蒙古、新疆的某些禁地或冲要处所,如盛京、吉林之柳条边,热河之木兰围场,外蒙古之呼图斯采金处,新疆之和田采玉处,以及哈密、吐鲁番等冲要之处,亦设卡驻兵,守卫稽察。❷哨探,哨兵。《清文总汇》"卡伦"注:"营盘前略远处安的哨探之兵。"

卡凭 见"商凭"。

卡契 藏语音译。指清时到卫藏经商的克什米尔人。信仰伊斯兰教,俗用白布缠头,故又名"缠头"。其在藏久住者有头目四五人司其事务。拉萨有卡契园,为其礼拜之所。此词又泛指克什米尔,当地出产织物,每冠以卡契一名,如卡契布、卡契缎、卡契带等。

卡惰 亦作卡多。清代窝泥(今哈尼族)一支的自称。分布在今云南元江、墨江、普洱、思茅、景谷、江城、景东、镇源等市、县。内部有阿里阿多、阿古卡多等互称。

卡塔罕 即"迈买的明"。

卡伦伯克 即"喀鲁尔伯克"。

卡伦侍卫 官名。清代侍卫处侍卫奉命于卡伦(蒙古地区之哨卡)戍守任事者。定制,乌里雅苏台九人,科布多二人。凡派往者皆有赏。任事三年,任满准由该处将军、大臣酌保。

卡约文化 或作卡窑文化。中国青海地区的一种古文化遗存。因首先在青海湟中县云固川卡约村发现而得名。从前曾归入寺洼文化。时间约当商至周初,主要分布在东起甘青交界的黄河沿岸,西到海南藏族自治州西边,南达黄南藏族自治州,北及海北藏族自治州。青铜器有斧、镞、戈、锥、铜泡、环、铃等。石器多磨制,有斧、刀、磷、杵、臼、穿孔石铲等。骨器有针、锥、镞等。陶器大多手制,以夹砂粗红陶为主,饰以绳纹或附加堆纹,彩陶量少质差。还出土有海贝、骨贝、笛形乐器等。葬式较复杂,有仰身直肢、二次葬、母子合葬、瓮棺葬等。墓室一般为土坑竖穴,大墓多偏洞式,骨架在墓室一侧,随葬品比较丰富。当时人们已过着以农业为主的定居生活。



卡约彩陶

卡若遗址 中国新石器时代遗址。在西藏昌都加卡区卡若村。1978—1979年发掘。年代约为公元前3200—前2000年。命名为卡若文化,是澜沧江上游地区的代表性遗存。发现房址二十八座,圆形或方形的圜底房屋无立壁,以室内的立柱和周边的斜柱搭成圆锥形窝棚式建筑。半地穴式房子普遍以草拌泥涂抹穴壁,后来进步为贴靠穴壁垒砌石墙,有的还在上部续建一层楼居。工具以大型打制石器为主,还有细石器和磨制石器,骨器也较丰富。陶器有几何图案形刻划纹,个别的兼施黑色彩纹,都是平底。经济生活以粟作农业为主,兼营狩猎。

卡塔条列 即"迈买的明"。

北口 指河北长城诸口,以别于西口。

北山 ❶今指河南洛阳北邙山。《左传》昭公二十二年,"王田北山"。杜预注:"北山,洛北芒也。"❷指关中平原北面诸山。《史记·河渠书》:郑国渠"并北山东注洛三百余里"。❸指今新疆天山。《汉书·西域传》:"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波(循)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❹指今北京市北燕山山脉。《三国志·魏志·田畴传》:畴自无终(今蓟县),"乃更上西关(约即居庸关),出塞,傍北山,直趣朔方"。❺指今安徽寿县八公山。《资治通鉴》:梁天监十二年(513)夏五月,寿阳大水入城。将佐劝魏扬州刺史李崇弃寿阳,退保北山,即此。❻亦为通名,随地而称。如秦岭山脉,古称南山,因对关中而言,但以汉中视之,则为北山。《三国志·蜀志·赵云传》裴松之注引《云别传》:曹公争汉中地,运米北山下,赵云射公军,公军坠汉水中死者甚多;诸葛亮《后出师表》:曹操"几败北山",此即指汉中以北的秦岭诸山。

北元 明朝建国后对漠北元朝残存政权之称。洪武元年(1368),明军攻克大都(今北京),元顺帝北走开平(今内蒙古正蓝旗东闪电河北岸),与明对抗。次年,明军再克开平,顺帝败走应昌(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达来诺尔以西)。其

将王保保据定西(今属甘肃),为明边患。三年,明进军应昌,未至而顺帝已死。太子爱猷识里达腊退走和林(今蒙古国哈尔和林),改元宣光,是为昭宗。十一年,昭宗死,其子脱古思帖木儿继立,改元天元。自此后,部属纷争,五传至坤帖木儿,均为部属所杀。鬼力赤自立为可汗后,不再有帝号国号,恢复原部落名号而称鞑靼。

北方 商代方国。武乙、文丁时期卜辞有"辛亥卜,北方其出"(《甲骨续存》下第七百五十五片)。此即西周时邶之故地,在今河北易县涞水、涿州一带。或说此北方乃泛指商王朝北地的方国。

北斗 星名。亦称杓星。北天排列成斗形的七颗亮星;是大熊星座最为显著的亮星,即 α、β、γ、δ、ε、ζ 和 η 星,中名分别为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和瑶光。《史记·天官书》:"北斗七星,所谓旋玑玉衡,以齐七政。杓携龙角,衡殷南斗,魁枕参首。"《春秋运斗枢》:"斗第一天枢,第二旋,第三玑,第四权,第五衡,第六开阳,第七瑶光。第一至第四为魁,第五至第七为标,合而为斗。"

北史 书名。唐李延寿撰。一百卷。记述北朝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及隋二百三十三年(386—618)历史。计本纪十二卷,列传八十八卷。无表志。隋时,已有多种南北朝史成书。但因南北分隔,各史详本国,略别国,且记事往往失实。延寿父大师,仿《吴越春秋》,用编年体修撰南、北朝史,未完稿而卒。延寿改用纪传体续修,唐高宗显庆四年(659)成书。大体删补《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而成。魏删多补少,隋略有删节,齐、周增补较多。删削多是各书中的诏诰、奏议,增补有均田制、农民起义等重要经济、阶级关系史实。增补西魏三个帝纪及若干列传,但也有许多怪诞不经的材料。列传以家族为中心,通贯诸代,集为一篇,有如大姓家谱。有明、清刻本。1974 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

北皿 见"编号"。

北市 隋唐洛阳郭城内商业作坊区。隋名通远市,南沿漕渠,可通大船。唐显庆中迁于临德坊、邻德坊,改名北市。商旅贸易,车马填塞,为东都最繁华之地。市内有彩帛行、香行、丝行等多种行业,多有胡商。

北汉 古国名。五代时十国之一。乾祐四年(951),河东节度使刘旻(崇)称帝,国号汉,都太原(今属山西),史称北汉。在今山西中部和陕西、河北部分地方,共十二州。旻称契丹主兀欲为叔,自称侄皇帝,凡事必禀承契丹。太平兴国四年(979),为北宋所灭。历四主,凡二十九年。

北司 唐代内侍省别称。以其设在长安城北宫城内,与在城南之三省等中央官署相对,故名。又借指宦官势力。

北辽 辽朝末年皇族耶律淳在南京(今北京)建立的政权,史称北辽。保大二年(1122)春,金兵攻陷辽中京,天祚帝逃入夹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北)。兴宗孙、南京留守耶律淳被皇族耶律大石、汉臣李处温等拥立称帝,号天锡皇帝。凡三月,病死,妻萧德妃主持国事。金兵攻入居庸关,萧德妃奔投天祚帝,被天祚帝杀死,北辽亡。

北戎 古族名。戎人的一支。周代散居于汾水流域,即今山西东部及东南部。因活动的地区不同有不同之称。在今交城一带的称大戎、小戎,在今平陆一带的称茅戎。周宣王三十八年(前 790),晋人败北戎于汾隰。周平王东迁,秦襄公攻戎救周。春秋初渐向东迁,分居于今河北、山东、河南之间,曾为邢侯击败。又常侵扰郑、齐。周桓王六年(前 714),为郑庄公所败。十四年攻齐,齐求救于郑,郑出兵击败。春秋战国之际北迁。战国初为赵所并。或说,北戎即山戎、无终之戎。

北寺 官署名。明代北京大理寺省称。因与南京大理寺相别,故名。

北匠 明代轮班工匠之一种。取自北直隶及其附近地区,隶属于北京工部。

北至 夏至日。参见"南至"。

北曲 ❶元代北方流行的散曲曲调。❷即元杂剧。

北齐 朝代名。北朝之一。东魏武定八年(550),高洋废孝静帝,自立,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国号齐,史称北齐、高齐。统治区域为今河南洛阳以东的山西、河北、山东、河南及内蒙古一部分。幼主高恒承光元年(577)为北周所灭。历六帝,凡二十八年。

北关 见"叶赫部"。

北州 见"东州"。

北江 《书·禹贡》扬州:"三江既入";导漾:"东为北江,入于海"。旧释皆以为北江即三江之一。《汉书·地理志》:会稽郡毗陵县(今江苏常州市),"北江在北,东入海";徐锴《说文系传》:"江至南徐州(今江苏镇江市)为北江",皆指长江干流的下游。《初学记》引郑玄说"左合汉为北江",则指长江北岸的大支流汉水。

北军 汉代卫戍京师的屯兵。以营垒在未央、长乐两宫北,故名。因其戍卫京师,地位重要。吕后病重时,令吕禄为上将军,将北军。太尉周勃先收北军兵权,得与大臣诛诸吕。武帝平百粤后,扩充北军编制,置八校尉。以中垒校尉掌北军营垒。屯骑、越骑、射声、虎贲校尉分掌骑士、射士、轻车士,屯京城内。步兵校尉掌上林苑门屯兵。长水、胡越校尉掌胡越骑,屯宣曲、池阳。其后北军亦出外征战。北军士卒本系每年自郡国三辅更番征发,自此遂有常备屯兵之制。唯三辅仍征发骑士诣北军。东汉仅沿置屯骑、越骑、步兵、长水、射声五尉,称北军五校,亦名北军五营。置北军中侯以统之。为中央之主要常备军,戍卫京师,兼任征伐。两汉重要大臣之葬仪,常发北军送葬以示荣宠。

北运 唐漕运路线之一。开元二十二年(734),自河阴至陕州设河阴、柏崖、集津、三门(即盐仓)、太原等仓,江淮漕运物资自河阴西水运至太原仓,谓之北运。然后再自太原仓经渭水以入长安。

北杏 春秋齐邑。在今山东东阿县境。《春秋》庄公十三年(前 681):"齐侯、宋人、陈人、蔡人、邾人会于北杏。"春秋时,以诸侯而主天下会盟之政,自此始。

北里 唐都长安平康坊妓院所在地。平康坊入北门东回有三曲,为妓女聚居之处。姣丽之妓多居南曲、中曲;卑屑之妓则住循坊墙北曲,因三曲在坊里北,坊又近都城北,故称。京都衲袴及新及第进士,常来此狎游。唐孙棨著《北里志》,专记平康坊北里诸妓情况。后泛指妓院为北里,谓平康坊为风流泽薮。

北闱 ❶明清在北京举行的顺天乡试的别称。闱,指考场。明代实行南、北两京制,故以在北京举行的顺天乡试为北闱,以别于在南京举行的应天乡试。清沿之,以顺天乡试为北闱,江南乡试为南闱。❷明代会试称礼闱。洪熙元年(1425),始分南人、北人取中,规定名额为南人十之六,北人十之四,谓之南闱、北闱。宣德、正统间,又分南、北、中闱。

北汶 古水名。见"五汶"。

北宋 朝代名。自建隆元年(960)宋太祖赵匡胤代后周称帝,至钦宗靖康元年(1126)金兵攻入京师开封(今属河南),史称北宋。历九帝,凡一百六十七年。参见"宋❷(1)"。

北陆 即北宫。《尔雅·释天》:"北陆,虚也。"虚为北宫七宿中星。* 四宫系由

春分前后，日昏时的天象划分，而后世由日躔所在定四陆，二者不同。

北制 即制。春秋郑邑。在今河南荥阳市西北汜水西。《左传》隐公五年（前718）："郑二公子以制人败燕师于北制"，即此。参见"制❷"。

北岳 ❶即五岳之一恒山，今河北阜平县东北大茂山。《书·舜典》："十有一月朔巡守，至于北岳。"《尔雅·释山》："北岳为恒山。"《汉书·地理志》常山郡上曲阳（今曲阳县西）："恒山北谷（段玉裁以为"谷"当作"岳"）在西北。"❷明清以今山西浑源县东南恒山为北岳。《明史·地理志》山西浑源州（今县）："南有恒山，即北岳也。"清顺治十七年（1660），定岳祭于此。

北使 使职名。北监牧使简称。唐时，置于原州（今宁夏固原）城内，辖七监。安史乱后渐废。

北征（徵） 春秋晋邑，后属秦。在今陕西澄城县西南。《左传》文公十年（前617）："秦伯伐晋，取北征"，即此。西汉置征县。

北周 朝代名。北朝之一。西魏恭帝三年（556），宇文护迫恭帝禅位，次年正月，宇文觉称天王，都长安（今陕西西安西北），国号周，史称北周，又称后周、宇文周。统治区域大致与西魏同。武帝宇文邕建德六年（577）灭北齐，统一中国北方。静帝宇文衍（阐）大定元年（581）为隋所代。历五帝，凡二十五年。

北京 ❶京都名。（1）十六国夏昌武元年（418），赫连勃勃于长安置南台，以统万城（今陕西靖边县北白城子）为北京。见《晋书·赫连勃勃载记》。（2）北魏孝文帝自平城迁都洛阳后，以旧都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为北京。见《魏书·肃宗纪》。（3）唐和五代唐、晋、汉三代都以其发祥地太原府（治今山西太原南）为北京。参见"北都"。（4）北宋庆历二年（1042），仁宗为抗拒辽对关南地区的土地要求，表示准备"亲征"，把真宗"亲征"时曾经驻跸的大名府建为北京，在今河北大名县东八里。（5）金天眷元年（1138）改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波罗城）为北京。天德二年（1150），撤销北京名号。（6）金贞元元年（1153），因中京大定府在新迁都城中都大兴府（今北京市区西南隅）之北，改称北京。即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北大明城。（7）明洪武元年（1368），以"中原土壤四方朝贡，道里均适"（《明实录·太祖洪武实录》），欲定都北宋故都，建开封府为北京（今河南开封市）。十一年，因漕运难以恢复而撤废。（8）明永乐元年（1403），成祖将做燕王时的王都北平府建为北京，改府名为顺天府，即今北京市旧城区；十九年，自应天府（今江苏南京市）迁都顺天府，改北京为京师。洪熙元年（1425），拟还都应天府，仍改京师为北京。正统六年（1441），定北京为国都，复称京师。此后京师之称历清至辛亥革命后不改，但习惯上自明永乐以后相沿都称北京。❷都邑别称。（1）西晋时，江南人称洛阳（今属河南）为北京。见《晋书·张翰传》。（2）南朝宋时，称丹徒（实指京口，今江苏镇江市）为北京。见《宋书·文帝纪》。❸省区名。明永乐元年建北京，撤销北平布政使司，以所领府州县直隶北京，即称这一辖区为北京。十九年定都北京，改称京师，这一辖区亦改称京师。

北府 ❶东晋初指北中郎将府。《世说新语·排调二十五》，"郗司空拜北府"条引《南徐州记》："旧徐州都督以东为称，晋氏南迁，徐州刺史加北中郎将，北府之号，自此起也。"后成为驻在京口（今江苏镇江）、广陵（今江苏扬州）军府的习称。谢玄为南兖州刺史，镇广陵时，召募北来侨民为兵，号北府兵，成为淝水之战中战胜前秦的主力。❷西魏文帝大统初，领军独孤信镇洛阳（今属河南），时称其都督府为北府。❸即辽代北宰相府。

北卷 明代北方诸省参加会试士子之考卷。宣德、正统间，会试举人分南、北、中卷，以百人为率，北取三十五名。包括山东，山西，河南，陕西，顺天，直隶保定、真定、河间、顺德、大名、永平、广平十二省府，延庆、保安二州，辽东、大宁、万全三都司等。正德时，刘瑾、焦芳等当政，刘瑾陕西人、焦芳河南人，欲增北人名额，改南、北、中为南、北，增四川额十名并入南卷，其余并入北卷，均取一百五十名。刘瑾败，仍恢复南、北、中卷比额之数。

北河 ❶见"河道总督"。❷有广狭二义：（1）黄河自宁夏北流过磴口折而东流，西东流向一段对南北流向一段而言，彼为"西河"，此为"北河"，是为广义。《史记·秦本纪》：惠文王后五年（前320），"王游至北河"；昭襄王二十年（前287），"又之上郡北河"；《秦始皇本纪》：三十六年（前211），"迁北河榆中三万家"；《卫将军列传》"梁北河"，均属广义，所指具体地区则为北河之东段，即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一带黄河。（2）黄河自磴口以北分为南北二支：北支约当今乌加河，南支约当今黄河。清代以前北支乌加河为黄河经流，南支为支流，前者称"北河"，后者称"南河"，是为狭义。如《水经·河水注》叙至临戎县（在今黄河西岸磴口北约20公里）西，有"南河"、"北河"之分。所叙"北河"或径作"河水"、"河"，不加"北"字，其经流即今乌加河；凡言"南河"处必加"南"字，则其时"北河"为经流无疑。

北泊 清时称今河北宁晋县境内的宁晋泊为北泊。系与其南大陆泽（称南泊）相对而言。参见"宁晋泊"。

北学 南北朝时北朝经师所传之学。以徐遵明、熊安生等为代表。依《易》、《书》、《诗》、《三礼》郑玄注、《左传》服虔注、《公羊传》何休注为据，遍说群经，但恪守章句训诂，崇尚繁琐考证。《北史·儒林传序》："北学深芜，穷其枝叶。"后遂为南学所融合。北学所撰经注，辑入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中。

北省 ❶南北朝对尚书省的俗称。《资治通鉴·梁武帝大同十年》："（东魏高）澄谓（崔）暹、（宋）游道曰：'卿一人处南台，一人处北省，当使天下肃然。'"胡三省注引杜佑曰："御史台在宫阙西南，故名南台。尚书省在北，故曰北省。"❷唐代对中书省、门下省的俗称。因其署在宫城之北，故名。

北选 ❶铨选制度。唐代对岭南、黔中等地，因路途悬远、土风不同，由中央派人主持六品以下官的选拔，称为"南选"。相对而言，在长安和洛阳的铨选，则为"北选"，一般指由吏部、兵部主持的文选、武选。❷金代科举取士的一种方式。金初，根据辽人及宋人所习之举业不同，各以所长取士，分南、北二选。北选以考词赋为主，选拔对象为辽人，拟词赋进士擢第一百五十人，经义五十人，嗣场词赋进士七十人，经义三十人。天德三年（1151），行南北通选，北选、南选遂废。

北庭 ❶东汉建武二十四年（48）匈奴分裂为南北二单于，史称北单于庭为北庭。❷见"北庭节度使"。

北洋 ❶旧称今渤海、黄海一带为北洋。南宋姚宽《西溪丛语》："今自二浙至登州与密州，皆由北洋，水极险恶。"❷清末至民国时称今江苏省以北的山东、河北、辽宁等沿海各省为北洋，而称其以南沿海各省为南洋。

北宫 ❶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汉长安故城中，近桂宫，未央宫北，周围十里。

西汉高帝创建，武帝增修。中有前殿，广五十步，珠帘玉户，如桂宫。惠帝张皇后、成帝赵皇后废贬后居此。唐杜牧《长安杂题》："烟生窈窕深东第，轮撼流苏下北宫。"❷古代王后所居之宫。《周礼·天官·内宰》："宪禁令于王之北宫，而纠其守。"孙诒让正义："古者，宫必南乡(向)，王路寝在前，谓之南宫。……后六宫在王六寝之后，对南宫言之，谓之北宫。"❸天文学名词。《史记·天官书》所划的五大天区之一。见"中宫"。其象为玄武。以虚、危为中心。包括星官有虚、危、羽林天军、垒、北落、司空、营室、离宫、天驷、王良、天潢、江星、杵、臼、匏瓜、南斗、建星、牵牛、河鼓、婺女及织女等，共二十一官。

北院 ❶即"北枢密院"。❷即"北大王院"。

北珠 即"东珠"。

北都 ❶西晋建兴元年(313)，鲜卑拓跋猗卢筑盛乐城以为北都。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县西北土城子。❷武周长寿元年(692，一作天授元年〔690〕)以并州为武则天故里，建为北都，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晋源镇一带；唐神龙元年(705)罢。开元十一年(723)，又以并州为唐高祖发祥地，升为太原府，建北都。天宝元年(742)改为北京，上元二年(761)罢京号。次年复称北都。❸五代唐同光元年(923)四月升镇州为真定府，建号北都，十一月罢都。❹五代唐同光元年十一月，改西京太原府为北京，一称北都，沿至晋、汉不改。

北亳 殷*三亳之一，见"亳"。又名景亳。《续汉书·郡国志》梁国蒙县刘昭注引《帝王世纪》："有北亳，即景亳，汤所盟处。"参见"景亳"。

北座 西夏官位。枢密位之一。

北唐 古族名。西戎的一支。活动于今陕北一带。周穆王时，其君曾向周王朝贡献骊马。一说"北唐"即秦、赵之远祖造父之国。盖因《史记》之《秦本纪》、《赵世家》并谓造父取骅骝、骒耳等好马献之周穆王，而《古本竹书纪年》谓献马者为北唐之君。因此，有人主张"北唐"即造父之国。

北凉 国名。十六国之一。卢水胡沮渠氏所建政权。东晋隆安元年(397)，临松(今甘肃张掖南)卢水胡首领沮渠蒙逊与从兄男成等起兵叛后凉，推建康太守段业为凉州牧、建康公，年号神玺。天玺元年(399)，段业称凉王。三年，蒙逊杀业，自称凉州牧、张掖公，改元永安，臣属于后秦。永安十二年(412)迁都姑臧(今甘肃武威)，即河西王位。玄始十年(421)攻灭西凉，占据敦煌，西域诸国称臣贡献。疆域西起高昌，东至金城，南达西海(今青海)，北抵居延。永和七年(439)为北魏所灭。后蒙逊子无讳、安周率残众渡流沙，据高昌，于北魏太平真君三年(442)重建北凉，和平元年(460)为柔然所灭。历二主，凡三十九年。

北海 ❶所指因时而异，初为北方远僻地域泛称，春秋战国时又或指今渤海。《左传》僖公四年(前656)：齐侯伐楚，楚子使与师言曰："君处北海。"《孟子·梁惠王》：谓齐宣王曰："挟太山以超北海。"秦汉以后凡塞北大泽，往往被称为北海。《史记·大宛列传》：奄蔡"临大泽，无崖，盖乃北海云"，指今里海。《汉书·苏武传》："乃徙武北海无人处"，指今贝加尔湖。《通典》引《经行记》：碎叶国有勃达岭，"岭北流者，尽经胡境而入北海"，指今巴尔喀什湖。❷在今北京市故宫西北侧，本为元代太液池的一部分，系引玉泉山诸水流注城内的积水湖泊之一。面积五百八十三亩。辽、金、元营建离宫，明、清辟为帝王御苑。亭台别致，游廊曲折，湖水荡漾，景色绮丽。有永安寺、画舫斋、五龙亭、九龙壁等胜迹。琼华岛耸立湖中，上有藏式白塔，建于清顺治八年(1651)。1925年辟为公园。建国后疏浚湖泊，进行全面修整，增辟文化娱乐场所，为首都重要游览胜地。

北陵 ❶地名。在今河南陕县东南硖石东。参见"南陵"。❷清太宗陵墓昭陵之俗称。参见"盛京三陵"。

北假 秦汉称今内蒙古河套以北、阴山以南夹山带河地区为北假。《史记·匈奴列传》：秦始皇三十三年(前214)，蒙恬将兵北逐匈奴，"度河据阳山(今阴山)北假中"，即此。汉代以地膏壤殖谷，曾置田官。王莽始建国三年(11)以赵并为田禾将军，发戍卒于此屯田。

北梁 即"后梁❶"。

北朝 时代名。指十六国以后，北方先后建立的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和南北统一以前的隋朝。详"南北朝"。

北道 古代中西交通所经主要道路之一。因经行今新疆北部，故名。有两道：(1)天山南麓和塔克拉玛干沙漠北缘之间的一道。此道出玉门关，经车师前王庭、危须、焉耆至龟兹，又分两支道：一由龟兹西行，经姑墨、温宿，过拔达岭至乌孙府赤谷城，再向西至塔拉斯河中游的郅支城。玄奘赴印度时，即取此道；一由龟兹西南行，经疏勒、捐毒，过葱岭，至大宛。(2)沿天山以北至伊犁河流域的一道，亦称"北新道"。此道东汉时已初步开通。隋唐时有很大发展。其走向为出玉门关西北行，经伊吾、高昌、北庭、轮台、弓月，渡伊犁河西行至碎叶城及地中海。以上两道，都可南通印度，西通波斯、西亚。

北港 地名。始见于明。《大清一统志》作笨港。所指有三义。(1)今台湾西南部北港溪下游北港镇一带。为福建沿海居民往台湾岛上最早聚居和开拓地之一。是大陆与台湾交往的主要港湾。后因港口淤浅，海船遂稀。(2)台湾本岛。《明史·鸡笼传》："鸡笼山在彭湖屿东北，故名北港，又名东番。"(3)泛指台湾中、南部地区。《顺风相送》：松浦往吕宋，"丙午六更见北港、沙马头"。《读史方舆纪要》："北港即彭湖之唇齿"，"北港盖在澎湖之东南，亦谓之台湾"。

北湖 湖名。在唐江南道杭州余杭(今浙江杭州西)北三里。宝历时，县令归珧开，分引苕溪诸水，周六十里，溉田千余顷。

北衙 ❶见"南衙"。❷地名。或称北衙街。在今云南鹤庆西南。明代属云南鹤庆府。隆庆年间在此开办银厂，建有南北管理衙门，故名。

北阙 汉代宫殿北面的门楼，为大臣等候朝见或上书奏事之处。《汉书·高帝纪》："至长安，萧何治未央宫，立东阙、北阙、前殿、武库、太仓。"颜师古注："未央殿虽南向，而尚书奏事，谒见之徒，皆诣北阙。"

北榜 明代科举取士发布的登科文榜之一。亦称夏榜。洪武三十年(1397)春，会试主考官刘三吾、纪善、白信蹈所取进士宋琮等五十二人皆为南方士人，陈郊殿试第一。放榜后引起北方士人不满。朱元璋为平舆论，杀白信蹈及陈郊等，然后亲自阅卷，于六月放榜，另取六十一名进士，皆为北方士人。时人称此榜为"北榜"，而以前榜为"南榜"。

北漕 指清代湖北省每年北运的漕粮。湖北漕米每年运送通仓十五万一千余石。

北虢 春秋虢国邑名。即下阳。参见"西虢"。一说在大阳(今山西平陆西南)。

北燕 国名。十六国之一。汉族冯跋所建。公元407年，跋杀后燕主慕容熙，拥慕容云(高云)为天王，改元正始，都龙城(今辽宁朝阳)，史称北燕。409年，云

为近臣所杀，跋平乱，即天王位于昌黎（今辽宁义县），改元太平。据有今河北东北部及辽宁西南部。430年跋死，弟弘继位，改元太兴，称藩于刘宋，南朝称之为黄龙国。436年，弘畏北魏进攻，率众奔高丽，北燕亡。历三主，凡三十一年。

北魏 朝代名。北朝之一。公元386年，鲜卑族拓跋珪称王，重建代国，改元登国，都盛乐（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南），旋改国号为魏，史称北魏，又称后魏、拓跋魏。天兴元年（398），迁都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称帝。太延五年（439），太武帝拓跋焘统一北方，与南朝对峙。太和十七年（493），孝文帝拓跋宏迁都洛阳（今属河南），改姓元，故又称元魏。统治区域北至蒙古高原，西至今新疆东部，东北至辽西，南境初以黄河为界，后逐渐扩展至秦岭、淮河，进一步占有淮南地。至孝武帝元修永熙三年（534）分裂为东魏、西魏。后东魏为北齐所代，西魏为北周所代。北魏共历十四帝，凡一百四十九年。

北一辉（1883—1937） 日本人。原名北辉次郎。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东京加入同盟会，与宋教仁、刘师培等过从甚密。后曾介入会内反孙纠葛。辛亥革命期间独自来华，活动于上海、武昌、南京等地，著有《支那革命外史》。1919年撰《日本改造法案大纲》，后成为日本法西斯主义运动的指导性著作。1920年起先后参与组织“犹存社”、“天剑党”、“王师会”等法西斯团体。后被处死。有《北一辉著作集》。

北丁零 丁零之一部。公元三世纪时中原人得知除北海（今贝加尔湖）以南有丁零外，在康居北还有丁零。故称北海以南、匈奴以北的丁零为北丁零；康居以北丁零为西丁零。或说西丁零是北丁零迁往的部落。

北门可 战国时人。魏国大臣。魏文侯时由于翟璜推荐担任酸枣（今河南延津西南）令。酸枣与齐国相邻，他治理酸枣有方，减轻了魏国来自齐国的威胁。

北门成 相传为黄帝之臣。欲知音乐之道，问于黄帝，“帝张咸池之乐于洞庭之野”（《庄子·天运》），并教之以道。

北丰县 东汉末置，治今辽宁瓦房店市。属辽东郡。西晋废。《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十五年（438），北燕王冯宏奔高丽至辽东，“高丽处之平郭，寻徙北丰”，即此。

北中城 河阳三城之一。在今河南孟州市南十五里黄河北岸。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年（496）筑，置北中郎府领兵戍守，因名。处南北交通要冲，为防守重地。《资治通鉴》：南朝梁中大通元年（529），尔朱荣与元颢相持于河上，“（陈）庆之守北中城，颢自据南岸”，即此。北齐置行台。北周武帝平齐，改为河阳镇。

北户录 书名。亦称《北向户录》、《北户杂录》、《北户杂记》。唐段公路撰，崔龟图注。三卷。以所记粤南地区为日南北向户之地，故名。作者依据闻见，取征旧籍，详记粤南风土与物产，凡五十二条。所记异兽、珍禽、水族及菜食果品、芳香植物等，多有科学参考价值。征引极博，保存古籍佚篇片断颇多。所录《博物志》文，亦多今所不见。现有《丛书集成》本等。

北左卫 官署名。渤海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

北右卫 官署名。渤海十卫之一，置大将军一人、将军一人。

北平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螭纽金印。至元三年（1266），世祖第四子那木罕始封。

北平公 即“张进”。

北平县 ❶西汉高帝封张苍为北平侯国，后改为县。属中山国。治今河北满城县北漕河上。刘玄更始三年（25），尤来、大枪、五幡农民起义军与刘秀战于此。北魏孝昌中，移治今顺平县东北，为北平郡治。北齐改属中山郡。隋属博陵郡，隋末移治今顺平县。唐属定州，长庆元年（821），义武节度使陈楚击败朱克融兵于此。金改为永平县。❷北魏置。治今河南方城县东南。孝昌中为宣义郡治，后为北南阳郡治。西魏改属襄邑郡。隋开皇九年（589）改名真昌。

北平府 明洪武元年（1368）改元大都路置。治大兴、宛平两县（今北京市区），属山东行省。辖境相当今北京市、河北长城以南，天津市区海河和西河以北，河北遵化、丰南以西，及廊坊地区、保定地区的涿州市。洪武二年改属北平行省，并为行省治，九年为北平布政使司治。永乐元年（1403）建北京，改为顺天府。

北平省 明洪武二年（1369）分河南、山东两行中书省置北平行中书省，简称北平省。治北平府（今北京市）。九年改为承宣布政使司。永乐元年（1403）罢布政使司，以所领直隶北京行部。十九年又罢行部，直隶六部。参见“直隶省”。

北平郡 西晋改右北平郡置。治徐无县（今河北遵化市东）。属幽州。辖境相当今天津市蓟县及河北唐山市和丰润、遵化、丰南、玉田、宽城、青龙等市、县地。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并入渔阳郡，其后分辽西郡复置，属平州。移治新昌县（今河北卢龙县）。北齐辖境相当今河北长城以南、滦河流域以东地区。隋开皇初废，大业及唐天宝时又曾改平州为北平郡。

北平部 官署名。（1）明代户部十二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三年（1390）改原民部、度支部、金部、仓部四属部而置十二属部，分别以十二布政司为名。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二人，领北平布政司户口、钱粮等事。部下分设四科：民科、度支科、金科、仓科。并置照磨、检校各一人，掌管文书出入等事。二十九年，改为北平清吏司。（2）明代刑部十二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三年，改原宪部、比部、都官部、司门部四属部而置十二属部，分别以十二布政司为名，设官同户部。领北平布政司及部分在京衙门卫所刑名之事。二十九年，改为北平清吏司。

北平道 官署名。明初都察院十二道之一。洪武十五年（1382）始置，设监察御史三至五人。掌监察百官，以时巡按所部，追核刑名，照刷卷宗；并协管在京吏部、金吾卫、旗手卫、直隶苏州府卷宗照刷工作。建文中罢。成祖即位，复置。永乐元年（1403）改北京道。

北四阁 一称内廷四阁。包括盛京（今辽宁沈阳）宫内文溯阁、北京紫禁城文渊阁、圆明园内文源阁、热河（今河北承德市）避暑山庄文津阁。为清代收藏《四库全书》之所。

北市令 官名。南朝梁、陈置，与南市令分掌市肆税收，隶太府卿。

北邙山 “邙”亦作“芒”，即邙山。金正隆六年（1161）曾改名太平山。在今河南洛阳市北，接偃师、巩义、孟津三市、县界。历代洛阳有事，此山为必争之地。《资治通鉴》：唐武德三年（620），李世民攻王世充于洛阳，“大军屯于北邙，连营以逼之”。东汉、北魏的王侯公卿多葬于此。唐王建《北邙行》：“北邙山头少闲土，尽是洛阳人旧墓。”后人常以此泛指墓地。《红楼梦》第九十七回：“竟这样小小年纪，就作了‘北邙乡女’。”

北宁王 元代诸王封号。大德十一年（1307），也孙铁木儿（泰定帝）弟迭里哥儿不花受封。

北寺狱 东汉监狱名，属黄门署。职掌监禁、审讯将相大臣，亦称黄门北寺

狱。

北地郡 ❶战国秦昭王三十六年(前271)置。治义渠(今甘肃宁县西北),西汉移治马岭(今甘肃庆阳县西北),东汉移治富平(今宁夏吴忠市西南)。辖境相当今宁夏贺兰山、青铜峡、苦水河以东及甘肃环江、马莲河流域。属凉州。东汉末地入羌胡。❷东汉永初五年(111)避羌攻徙郡于池阳(今陕西泾阳县西北)置,永建四年(129)复还旧地,永和六年(141)寄治于冯翊郡界,三国魏割冯翊之祋祤为实土,相当今陕西耀县、富平县地。属雍州。其后辖境时有伸缩。西魏废帝三年(554)改为通川郡。❸北魏置西北地郡,治彭阳(今甘肃庆阳县西南)。属豳州。北周改为北地郡,属宁州。隋开皇初废。❹隋大业初改豳州置。治定安(今宁县)。辖境相当今甘肃西峰、宁县、合水、正宁及陕西旬邑、彬县、长武等市、县地。唐武德元年(618)改为宁州。

北戍滩 在今广西博白县西南。《新唐书·地理志》:"唐咸通中,安南都护高骈募人平其险石,以通舟楫",即此。

北华州 北魏孝明帝以东秦州改名。治杏城(今黄陵县西南)。辖境相当今陕西甘泉县以南、宜君及黄陵县以北洛水中游地区。西魏废。

北向户 地区名。简称北户。泛指五岭以南中原王朝势力所及地区。北回归线以南,居民往往向北开门户,故名。《史记·秦始皇本纪》:二十六年(前221),秦地"南至北向户";二十八年琅邪台刻石:"皇帝之土,西涉流沙,南尽北户。"后也作岭南地区的别称。唐段公路有《北户录》,专记岭南风土物产。一说指汉日南郡,即今越南中部地区。《汉书·地理志》日南郡颜师古注:"言其在日之南,所谓开北户以向日者。"晋左思《吴都赋》:"开北户以向日。"刘渊林注:"日南人北户,犹日北人南户也。"

北匈奴 东汉初匈奴分裂后留居漠北的匈奴人。建武二十四年(48),匈奴南北分裂,蒲奴单于留居漠北,并控制西域等地,与东汉和南匈奴对抗。其后因天灾,又遭南匈奴、乌桓、鲜卑及西域各国攻击,社会经济萎缩,统治集团发生内讧,力量大为削弱。永元元年(89)至三年东汉数次发兵出击,大破北匈奴于漠北及西域各地,北单于西逃乌孙,后转康居东部地,逐渐西去。留居漠北的匈奴余众并入鲜卑。另一部分余众由北单于弟于除鞬率领,退至蒲类海(今新疆巴里坤湖),不久被消灭。又一部分余众留居鄂尔浑河流域,公元五世纪初为柔然吞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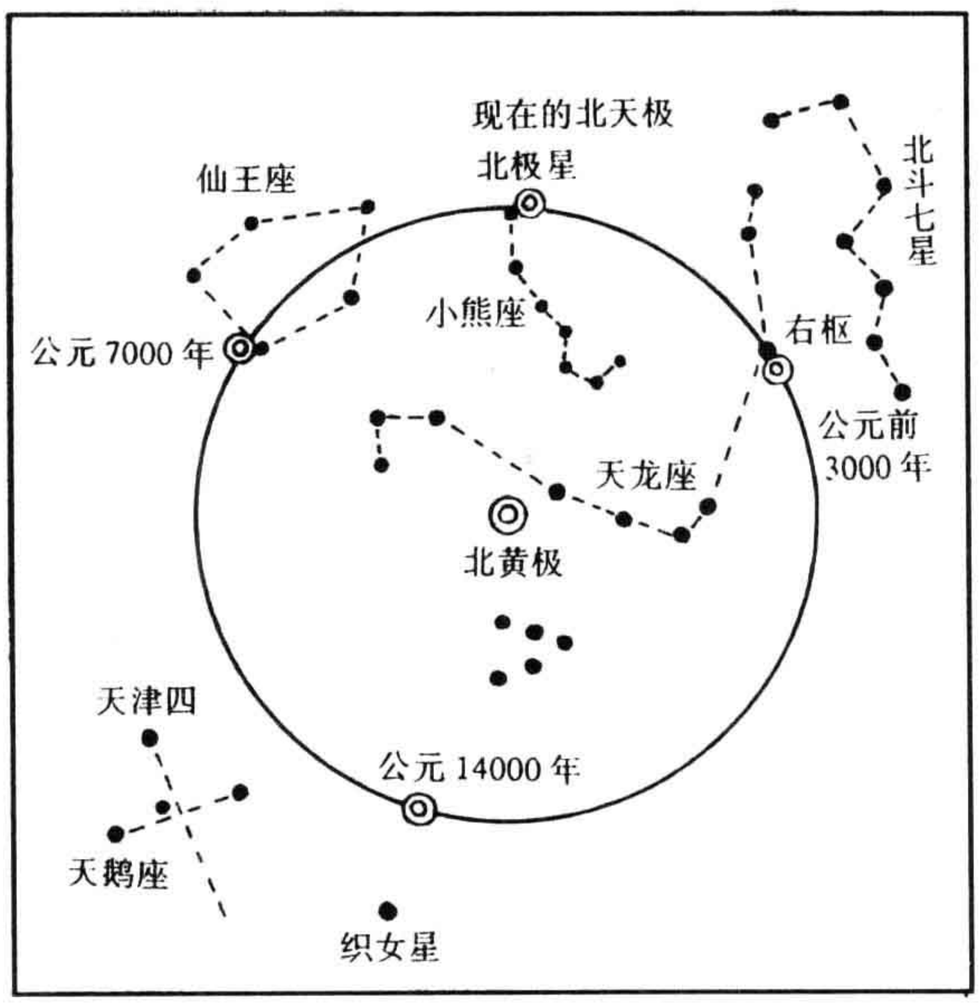
北齐书 书名。原称《齐书》,北宋时加"北"字,与萧子显《南齐书》相区别。唐李百药撰。五十卷。纪传体。包括本纪八卷,列传四十二卷。贞观十年(636)成书。记东魏孝静帝天平元年(534)立国,至北齐后主高恒承光元年(577)亡国共四十四年历史。多因其父李德林旧稿,兼采王劭《齐志》,续合成编。略用《后汉书》体例,篇末均附论赞。原书至北宋残剩为卷四、十三、十六至二十五、四十一至四十五共十七卷,后人据《北史》及《高氏小史》等唐人史著配补。大抵补文可采无多。原文史料丰富,中如綦母怀文及其炼钢法,数学家信都芳、天文学家张子信,邢邵、杜弼形神之辩等记载以及对北齐统治者的揭露,均多参考价值。所记农民起义史迹,亦较《北史》多出七八处。初刊于北宋政和间。元、明、清皆有刻本。1972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

北齐令 北齐法令。北齐河清三年(564)制新律时,尚书令赵郡王叡等依魏晋故事上《新令》四十卷(一说八卷、三十卷、五十卷)。令文已佚。据《唐六典注》,令取尚书二十八曹为其篇名,即吏部、考功、主爵、殿中、仪曹、三公、驾部、祠部、主客、虞曹、屯田、起部、左中兵、右中兵、左外兵、右外兵、都兵、都官、二千石、比部、水部、膳部、度支、仓部、左户、右户、金部、库部等二十八篇。其令文对社会组织、受田输租调、礼仪、祭庙、官品、职掌俸秩、宫卫之制等均有明确规定。

北齐律 北齐法律。北齐文宣帝即位,始制齐律。天保元年(550)命群臣刊定北魏麟趾格,但积年不成,犹依魏律。武成帝以律令未穷画一之道,宜定刑赏之宜,并频加催督。河清三年(564)由尚书令赵郡王叡和封述、魏收等数十人,制定科条,校正今古,所增损十有七八,简化旧刑律,制《齐律》。该律法令明审,科条简要。有名例、禁卫、婚户、擅兴、违制、诈伪、斗讼、贼盗、捕断、毁损、厩牧、杂等十二篇,共计定罪九百四十九条。又依魏、晋故事制《新令》四十卷。有不可定法者,别制《权令》二卷;后又有对须有约罪,但律无正条之罪,另制《别条权格》,与律并行。《北齐律》首创"重罪十条"之禁令,并规定犯此十罪者,不在八议论赎之限。此制一直为其后各朝代刑律所承用。

北羊城 在今河北沽源县西南。金代交易市场,即辽代*羊城。《金史·地理志》:"北羊城国言曰火唵榷场。"《金史·食货志》榷场:"国初于西北招讨司之燕子城、北羊城之间尝置之,以易北方畜牧。"

北极星 星名。(1)指各时代天穹上北天极附近的星,亦称天极星。《史记·天官书》:"中官天极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由于岁差原因,北天极在星空中位置不断变化;公元前2750年的北极星是右枢(天龙座α),公元前十世纪前后北极星已移到帝星(小熊座β)。《史记·天官书》的天极星当是帝星。及至公元十世纪之后,北极星又变为天枢(又名纽星,鹿豹座34^2H)。现在的北极星是勾陈一(小熊座α)。至于公元4000年、7000年、10000年和14000年的北极星,分别是仙王座γ星(中名少卫增八)、仙王座α(中名天钩五)、天鹅座α(中名天津四)和天琴座α(中名织女)。(2)小熊座α星。是现今距北天极最近的亮星,公元2000年距离约45′18″;北天极每年向北极星接近约11″,到公元2095年相距只26′30″;此后就逐渐离开。北极星是由三颗星组成的聚星,距地球



北 极 星

400 光年，星等为二等，自行每年为 0″.046。航海及测量常观测北极星决定纬度和正北方向。

北江蛮 宋少数民族名。居今湖南西北角。部族以彭氏为最大，世有溪州（今湖南沅陵西北一带）。分上、中、下溪三州，下溪州刺史为其首领，称“都誓主”，总管二十州之地。除下溪州外，余十九州称“誓下”。建隆四年（963），彭氏附宋，世袭下溪州刺史。熙宁五年（1072），彭师晏内附，宋于其地筑城寨。

北安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螭纽金印。至元十九年（1282），世祖第四子那木罕受封。

北投社 台湾土著番社名。即今台北市北北投区所在地。清康熙三十六年（1697）始至此煮磺，为采硫据点。

北里志 书名。唐孙棨撰。一卷。中和四年（884）成书。记唐代长安平康里（也作平康坊）妓女生活，皇帝、官宦文士、膏粱子弟狎游之事，兼及妓院制度，凡十五条。平康里居于长安北门内，故名北里。所录诗作，《全唐诗》颇予收载。惟故事颇不健康，为后世狎邪文学《青楼集》、《板桥杂记》等书的开端。1957 年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标点本。

北作坊 见“作坊”。

北苑茶 建州（治今福建建瓯）东凤凰山下北苑所产之茶。北苑本南唐内苑名，有北苑使，善制茶，人竞贵之。率建州诸县民采茶，于凤凰山官焙，制作极精，乃名北苑茶。宋灭南唐，遣使至北苑造团茶，专作贡品。故宋代茶之佳品以建茶为首。而建茶中最佳者，为北苑茶。其最珍者为龙凤茶。

北直隶 简称北直。见“直隶省”。

北固山 在今江苏镇江市北。居“京口三山”之中。下临大江，回岭陡绝，形势险固，因名。东汉末孙权自吴迁京，即在此山南麓筑城。东晋蔡谟、谢安皆于山上起楼造库，以储军资。南朝梁武帝大同十年（544）登临此山后，又称北顾山。南宋建炎四年（1130）韩世忠曾在此截击金兵。

北岳庙 在今河北曲阳县。《资治通鉴》：五代梁乾化三年（913），晋王李存勗灭燕，还过定州，“与王处直谒北岳庙”，即此。

北使记 书名。金刘祁撰。一卷。金兴定四年（1220）至五年，金礼部侍郎乌古孙仲端出使蒙古，往见成吉思汗乞和，曾涉流沙，逾葱岭，历西域。归述沿途见闻，命刘祁著录，收入《归潜记》。近人王国维和张星烺各有考释。中华书局出版有点校本。

北征录 书名。明金幼孜撰。一卷。永乐八年（1410），成祖北征阿鲁台，幼孜扈从出塞。自二月十日出征，至七月十六日回京，于行军途中据鞍起草。详记成祖言行与作战情况，以及行军路程、气候、见闻，实为随军日记。为研究明与蒙元残部斗争以及经营北部疆域的重要资料。至于所记传闻，如“女真有山，其巅有水色白，草木皆白，产虎豹亦白，所谓长白山也”则是错误的。

北周律 北周法律。北周初沿用西魏大统式。后命廷尉卿赵肃、司宪大夫拓跋迪撰定周律，至武帝保定三年（563）三月制成，谓之《大律》。共二十五篇，定罪一千五百三十七条。该律不立十恶之目，而重恶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义、内乱之罪。其篇名为：刑名、法例、祀享（一作祠享）、朝会、婚姻、户禁、水火、兴缮、卫宫、市廛、斗竞、劫盗（一作窃盗）、贼叛、毁亡、违制、关津（一作关市）、诸侯、厩牧、杂犯、诈伪、请求、告言（一作告劾）、逃亡、系讯、断狱。其中祀享、朝会、市廛三篇为魏晋以来所未见。其律模仿《周礼》，今古杂糅，“条流苛密，比之齐法，烦而不要”。武帝建德六年（577）又曾颁布《刑书要制》。后增补成《刑经圣制》，其文已佚。

北京人 又称北京猿人、中国猿人、北京直立人。是距今约五十多万年的旧石器时代早期古人类。因发现于北京西南周口店而得名。周口店猿人洞自 1927 年以来经多次发掘，共获得头盖骨六具（第一个头盖骨是裴文中在 1929 年发现的）、头骨碎片十二块、下颌骨十五块、牙齿一百五十七枚、大腿骨断片七块、小腿骨一块、上臂骨三块、锁骨一块、月骨一块，共代表四十多个男女个体。北京人头部有许多猿类特征：头盖低平，额部后倾，眉骨粗壮前突、鼻子宽扁、牙齿粗大而纹理复杂、吻部前伸，头骨骨壁约比现代人厚一倍，脑量平均 1075 毫升，约为现代人平均数 1400 毫升的百分之八十；但其上肢骨已与现代人极为相似，下肢骨有与现代人相似之处，其身长约 163 厘米。上肢由于劳动发展较快，下肢只担负行走发展较慢，而脑及头骨是随着手的劳动和四肢的分化而发展的，故比



北京人头盖骨

四肢具有较多原始性。石器共发现十多万件，制造石器的原料有水晶、石英、燧石、砂岩、石英岩等。北京人已懂得对不同石料采用不同的加工方法，主要有锤击法、碰砧法和砸击法，经第二步加工的石器仅占极少数，主要器型有砍砸器、刮削器（分直刃、凸刃、凹刃、多边刃和盘状的）、尖状器，其中小尖状器较精致，为世界上其他同时期遗址中所没有。骨角器有截断了的鹿角根、鹿角尖和作水瓢用的鹿头骨，还有用肢骨作成的尖状器和刀状器。遗址中有四层面积较大较厚的灰烬层，灰烬里有火烧过的石头、兽骨、朴树籽和木炭，说明北京人已会用火及管理火。发现的动物化石达一百多种，现今已绝灭的占百分之三十，主要有水牛、野马、犀牛、象、肿骨鹿、梅花鹿、剑齿虎、鸵鸟等，由此推知当时周口店的气候比现在温暖。北京人居住地点的周围有河流、沼泽、森林、草原和沙漠。几十人住在一起，过着采集、渔捞和狩猎生活，其社会处在原始人群阶段。建国以前所发现的北京人化石，绝大部分于 1941 年在美国人手中被弄得下落不明。



北京人

北京道 官署名。明初都察院十二道之一。永乐元年（1403）改原北平道而置。十八年罢，分其政于其他诸道。

北京路 ❶金天眷元年（1138）改上京路置。治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波罗城），辖境相当今内蒙古昭乌达盟北部（翁牛特旗以北）、哲里木盟与吉林白城地区的大部分和内蒙古嫩江西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至扎赉特旗一带。天德二年（1150）改名临潢府路。❷金贞元元年（1153）改中京路置。治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北大明城），辖境东至今辽宁锦州市、阜新市，北至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西至今河北滦河流域，南至今秦皇岛市及其西北至古北口间长

城一线。大定后又并有原临潢府路辖境。蒙古废。

北府兵 东晋太元二年(377),谢安为对抗北方前秦,派其侄谢玄为南兖州刺史(治京口,今江苏镇江),监江北诸军事,并召募劲勇组织新军。时南徐、南兖等州侨民纷纷应募,刘牢之、何谦等"以骁勇应选",谢玄以刘牢之为参军,领精锐为前锋,号为"北府兵"。为东晋劲旅,在淝水之战中大胜前秦军队。后刘裕倚之平定孙恩、卢循起义,进而北伐,并代晋而建立刘宋王朝。参见"北府❶"。

北郊坛 东晋咸康八年(342)立。在今江苏南京市北,覆舟山(今九华山)南。南朝宋时屡有徙移,后复旧处。梁太平元年(556),北齐军"至玄武湖西北莫府山南,将据北郊坛",即此。

北兖州 ❶东晋成帝咸和中侨立兖州于京口(今江苏镇江市)。义熙六年(410)刘裕灭南燕,复兖州旧地,以兖州刺史治广陵(今扬州市西北),或治淮阴(今淮阴市西南),遥领其地,至末年因南方已有兖州,乃置北兖州。治滑台(今河南滑县东南城关)。辖境相当今山东泰山以南汶、泗流域及鲁西平原,河南滑县、延津、杞县以东地区。南朝宋初复名兖州。❷南朝宋泰始二年(466)侨立兖州于淮阴县(今江苏淮阴市西南)。南朝齐改名北兖州,建元四年(482)曾移治盱眙县(今县东北),后复旧。辖境约当今江苏淮河以南,运河以西和高邮湖以北一带。后入东魏,改为淮州。南朝陈仍为北兖州,北周复改为淮州。

北单于 官名。西晋置。《魏书·匈奴刘聪传》:"(成都王司马颖)拜(刘)渊北单于,参丞相军事。"

北屈县 本春秋晋屈邑,秦置北屈县。治今山西吉县东北。秦、汉属河东郡,魏、晋属平阳郡。《资治通鉴》:西晋建兴元年(313),并州刺史刘琨与代公拓跋猗卢谋击刘聪,"猗卢遣拓跋普根屯于北屈";《晋书·姚襄载记》:襄将图关中,"徙北屈",皆即此。北魏神䴥元年(428)置禽昌郡。太平真君二年(441)废郡,改北屈县为禽昌县。

北栈道 自今陕西凤县东北草凉驿入栈,西南至凤县折而东南,经留坝县南至汉中市褒城旧县北鸡头关出栈。北段即古故道,南段为古褒谷道。唐、宋以前自褒谷以北,或北趋斜谷出郿县(今眉县),或西北由故道出陈仓(今宝鸡市)。其后多走西道,修筑栈阁二千余所。元、明以来统称为连云栈;为别于自汉中南下蜀中的栈道,又通称北栈,一名秦栈。

北面官 辽官类名。其制在太祖、太宗两朝已初步形成,以契丹故有官制为基础,又称"国制",但其中也含有汉制的成分。《辽史·百官志》:"以国制治契丹,以汉制待汉人。"北面官治宫帐、部族、属国之政。分朝官、帐官、宫官、军官、部族官、属国官、边防官、坊场局冶牧厩官等。北面官也各分南北,有北、南宰相府,北、南大王院,宣徽北、南院等。

北面房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置,属枢密院。掌河北、河东路吏卒及北界边防、国信事。

北胜州 元至元十七年(1280)改施州置北胜州,二十五年升为府。治今云南永胜县,辖境相当该县一带。属丽江路军民宣抚司。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州,属鹤庆军民府,二十九年改属澜沧卫,正统七年(1442)直隶云南省。清康熙三十七年(1698)升为永北府。

北胜府 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升北胜州置,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为州。参见"北胜州"。

北洋军 即北洋常备军。见"新军"。

北室韦 隋室韦五部之一。在南室韦北,绕吐纥山住,当在今额尔古纳河流域、黑龙江上游流域。处于原始社会末期,分九部落,不统一,各部酋长称乞引莫贺咄,其下有莫何弗三人。捕貂、射獐鹿为业,冬凿冰网捕鱼鳖为生。

北宫锜 战国时卫国人。曾向孟子请教周室爵位、俸禄等级诸事。见《孟子·万章下》。

北宫黝 战国时人。孟轲说他善于培养勇气。见《孟子·公孙丑上》。《淮南子·主术》有北宫子,高诱注以为即《孟子》之北宫黝。

北突厥 即"东突厥"。

北神堰 水堰名。在今江苏淮安市北五里古邗沟入淮处。五代周显德五年(958),世宗欲以战舰自淮入江攻南唐,为北神堰所阻,即此。

北院王 西夏诸王位之一。在师位、中书位、枢密位之上。

北络车 明代流行于北方的络丝工具。车以细轴穿篗,措于车座两柱之间。一柱独高,中为通槽,以贯其篗轴之首。一柱下而管其篗轴之末。再以脱轩之丝张于桄上,上作悬钩,引致绪端,逗于车上。一人操作,右手牵绳掉篗,左手理丝绕于篗上。

北盐厅 官署名。清末盐政院所属机构。宣统三年(1911)八月设。掌理奉天、直隶、山东、山西盐务。置厅长一人,掌厅事,下设参事二人,一、二、三、四等佥事,一、二、三等录事无定员。十一月裁。

北都尹 官名。唐代陪都太原实际长官。开元十一年(723)改太原府长史置,一员,从三品,通判府务,巡属县,观民风,理刑狱,北都牧缺则行其事。

北都牧 官名。唐代陪都太原名誉长官。开元十一年(723)由并州牧改置,一员,从二品,以亲王为之,实际上常以北都尹领州事。

北监本 明代北京国子监所刻书。参见"南监本"。

北徐州 ❶东晋义熙七年(411)分徐州淮北地置。治彭城(今江苏徐州市)。辖境约当今山东箕屋山、沂山、蒙山及江苏沛县以南,河南商丘以东,安徽太和、蒙城、泗县及江苏淮河以北地区。南朝宋永初二年(421)改名徐州。❷南朝齐改徐州置。治燕县(今安徽凤阳县东北)。辖境约当今安徽淮河以南,蚌埠市、定远县、滁州市以东(天长市除外)和江苏六合县地。东魏武定七年(549)改名楚州。❸北魏永安二年(529)置。治即丘(今临沂市西)。辖境相当今山东临沂、费县、平邑、蒙阴、苍山等市、县地。北周宣政元年(578)改名沂州。

北部长 官名。北魏置,尚书省北部曹属官,一说为次官,与下大夫不并置。《魏书·陆俟传》:"(陆叡)为北征都督,拜北部长,转尚书。"太和改制时废。

北部帅 官名。东汉建安中曹操置,三国魏沿置。时分入居塞内的南匈奴为左、右、南、北、中五部,各部立其贵者为帅,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魏末改名北部都尉。一说西晋太康中改。

北部曹 官署名。北魏置,属尚书省。掌理北边州郡的考课、选举、词讼等事务,并负责接待自北方境外归附者。设北部尚书为长官,以北部下大夫为次官,属官有北部长(一说为次官,与下大夫不并置)、北部主书郎等。内廷派驻曹中的给事中、给事等,除佐理曹务外,尚有监察之责。或以他官兼理其事。《魏书·尧暄传》:"(暄)除太尉中给事,兼北部曹事。"太和中改制时废。

北海县 隋大业二年(606)改下密县置。治今山东潍坊市。属北海郡。唐武德二年(619)为潍州治。八年改属青州。北宋至元间为潍州治。明洪武初废入潍

州。

北海郡 ❶西汉景帝置。治营陵县(今山东昌乐县东南)。西汉末辖境相当今山东潍坊、安丘、昌乐、寿光、昌邑等市、县地。东汉改为国,移治剧县(今昌乐县西)。辖境扩大。东汉末,文学家孔融曾任北海相,人称"孔北海"。北魏移治平寿城(今山东潍坊市西南)。北齐改为高阳郡。❷隋大业三年(607),改青州置,治益都县(今山东青州市北)。唐武德五年(622),复为青州,移治南阳城(即今青州市城区)。辖境相当今山东潍坊、青州、临朐、昌乐、昌邑、寿光、广饶等市、县地。天宝元年(742),又改北海郡。书法家李邕曾任北海太守,人称"李北海"。乾元元年(758)复为青州。

北流县 南朝梁、陈间置。以境内有北流江为名。治今广西北流市(陵城)。历属合浦郡、容州、郁林州。唐武德至元和中为铜州、容州治。

北清河 见"清河❷"。

北塔堰 水堰名。又名润禾堰。在唐江南道朗州武陵(今湖南常德)西北二十七里。开元二十七年(739)刺史李珏增修,接古专陂,由黄土堰注白马湖,分入城隍及故永泰渠,溉田千余顷。

北游录 书名。清初谈迁撰。九卷。顺治年间成书。主要记载作者赴北京期间的见闻及其诗文。尤以清初人物、制度的遗闻轶事和有关李自成的内容颇为重要。全书分五目:纪程、纪邮、纪咏、纪闻、纪文。各卷皆有细目。有平湖葛氏传朴堂旧藏抄本、北京图书馆藏抄本、邓之诚藏抄本、中华书局铅印本。

北新关 原称北关。在今浙江杭州市武林门外江涨桥北。明景泰元年(1450)于此设钞关,以征船料货税。为户部分司。成化四年(1468)停废。七年复设,故有北新之称。

北雍州 本汉池阳县地。十六国时前秦在县北巘嶷山置三原护军。北魏神䴥三年(430)罢护军,改置三原县。孝昌三年(527),尚书令萧宝寅拥兵割据,关右刺史毛鸿宾立栅拒之。永安元年(528)于鸿宾栅置北雍州(今陕西淳化县东)。永熙二年(533)徙治华原县(今陕西耀县东南)。西魏废帝三年(554)改为宜州。北周因之。

北舆县 西汉置,为云中郡中部都尉治。治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汉末废。

北鞍库 官署名。清内务府武备院之办事机构。康熙三十七年(1698)分鞍库设。掌供奉御用鞍辔、伞盖、幄幕诸事。下设伞房、帐房、鞍板作等。置五品员外郎二人,六品库掌二人,委署六品库掌一人,各种匠役四百八十余人。

北豫州 北魏泰常末改南朝宋司州为豫州,治虎牢(今河南荥阳西北汜水西)。太和十九年(495)改为东中府。东魏天平初改为北豫州。辖境相当今河南郑州、荥阳、巩义、新密、原阳、中牟等市、县地。《周书·文帝纪》:西魏大统九年(543),"东魏北豫州刺史高仲密举州来附",即此。北周改为荥州。

北魏令 见"北魏律"。

北魏律 北魏法律的总称。北魏各朝曾先后七次修定律令,大体承用汉律,并参照魏、晋及南朝各律。(1)道武帝拓跋珪建国后,行典官制、立爵品。又患前代刑网峻密,立即着手制定法律。天兴元年(398)命三公郎王德除其法之酷切于民者,约定科令,大崇简易。(2)太武帝拓跋焘神䴥四年(431)诏司徒崔浩改定律令,因袭汉以来各律,采其宽刑省罚措施,制定三百九十条。(3)正平元年(451),太武帝以刑网太密,犯者更众,令有不便于民者增损之,诏太子少傅游雅、中书侍郎胡方回等改定律制,盗律复旧,加故纵、通情、止舍之法及他罪等,共三百九十一条。(4)文成帝拓跋濬太安四年(458)又增律七十九章。(5)孝文帝元宏留心刑法,以律令不具,奸吏用法,致有轻重,乃于太和三年(479),诏中书令高闾集中秘官等修改旧文,随例增减,又诏群臣聚议。至五年冬修定新律八百三十二章,对前律作较大修改。(6)太和中改定律令,君臣聚议一堂,考订甚勤,孝文帝参与议定并亲自下笔,于太和十六年(492)四月颁行新律令。(7)宣武帝元恪即位,意在宽政,正始元年(504),诏群臣议定律令。由尚书殿中郎袁翻、门下录事常景、律博士侯坚固等十五人参与修律,撰成《魏律》二十篇,永作通制。其篇名至唐已佚,今可考者有刑名、法例、宫卫律、违制律、户律、厩牧律、擅兴律、贼律、盗律、斗律、系讯律、诈伪律、杂律、捕亡律、断狱律等十五篇。又,北魏各朝律、令并修,但令皆未及颁行,至北齐时已佚。今可考知其篇名者仅有品令、职员令、狱官令等。北魏令大抵沿汉、晋之旧制而增损之。

北人无择 无又作亡。相传为舜时人。与舜为友,舜欲以天下让之,不受,羞而自投于清泠之渊(《庄子·让王》)。

北大王院 官署名。辽代置,属北面官。亦称北王府、北大王府。分掌部族军民之政。天赞元年(922),太祖阿保机以迭剌部强大难制,析其为五院、六院二部,各设夷离堇统之。会同元年(938),改二院夷离堇为大王,因此,五院部在朝称北大王院。简称"北院"。

北弋阳县 东魏分弋阳县置。治今河南潢川县西,为弋阳郡治。北齐废入南弋阳县。参见"弋阳县"。

北山酒经 书名。北宋朱肱撰。三卷。约于政和五年(1115)成书,曾在京师、福建等地刊印。卷一介绍中国酿酒的起源和发展,卷二、卷三具体介绍当时制曲、酿酒工艺。是中国古代第一部酿酒专著。后收入《说郛》、《吴兴艺文志》及鲍廷博《知不足斋丛书》。

北门学士 唐乾封后,武后以修撰为名,引文学儒臣径由北门入禁中,密令参议朝政,处理百司表疏,以分宰相之权,时称"北门学士"。知名者有元万顷、刘祎之、苗神客、胡楚宾等,以范履冰、周思茂最蒙亲遇。政事损益,多所参与。天授元年(690)武则天称帝时,俱已死亡。所撰书有《玄览》、《臣轨》、《乐书》、《百僚新诫》、《少阳正范》、《兆人本业》、《列女传》、《垂拱格》等。

北门南牙 官名别称。唐代以北门谓羽林诸将,南牙谓宰相。《资治通鉴·唐中宗神龙元年(705)》:驸马都尉安阳王同皎曰:"北门南牙,同心协力,以诛凶竖,复李氏社稷。"胡三省注:"南牙谓宰相,北门谓羽林诸将。"

北屯司马 官名。东汉置,属卫尉。领员吏二人,卫士三十八人,警卫皇宫北门。

北中郎将 官名。东汉末年所置四中郎将之一,帅师征伐,时以卢植任之。魏、晋、南北朝沿置,地位重要,多有较固定的辖区和治所。西晋时多镇邺,东晋及南朝常兼徐、兖等州刺史;或持节,都督徐、兖、幽、并等州军事,银印青绶。南朝宋、齐多以宗室为之。梁或置或罢。东魏天平元年(534)都邺后,于洺水置北中郎将府。北魏初,属中护军(护军将军),永平中权隶中领军(领军将军)。东魏武定七年(549)复属中护军。北齐沿之。

北方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二年四月一日(1910.5.9)在天津创刊。王厚齐等主办。以"监督政府,向导国民"为宗旨。日出两大张。设社说、新闻、时评、文苑、调查、白话、晴窗漫录、宪政刍言、自治琐

谈等栏目。出版当日，直隶总督衙门勾结奥租界当局勒令查封，津京各报群起反对，地方当局被迫让步，同意续出。是月二十八日复刊，一年后迁出奥租界继续出版。

北斗九星 星名。(1)指北斗七星。开阳星旁边的"辅"星(大熊座第80号)和招摇等九颗星，称北斗九星。(2)南朝梁刘昭注《续汉书·天文志上》引《星经》："璇玑者谓北极星也，玉衡者谓斗九星也。"清孙星衍以为九星者，即现在北斗七星外加招摇(牧夫星座γ星)和大角(牧夫星座α星)。

北户杂记 即"北户录"。

北史札记 书名。清李慈铭撰。三卷。《越缦堂读史札记》之一种。李氏以明汲古阁本《北史》为底本，与《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相校，对所载史实不同、文字差异诸矛盾处，进行考证。其考校所得，较钱大昕《廿二史考异》为多。

北主客郎 官名。西晋置，为尚书省北主客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六品。初属客曹尚书，后不详。东晋省。北魏复置，或说属吏部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省并主客郎。

北主客曹 官署名。东汉分客曹置，与南主客曹分掌护驾及接待周边民族使节宾客事务。隶尚书台。设尚书为长官。三国魏省。西晋复置，设郎(郎中)为长官。隶客曹尚书，不置客曹尚书时隶尚书左仆射。东晋省，并入主客曹。北魏复置。北齐复省并主客曹。参见"主客曹"。

北汉少主(？—968) 即刘继恩。五代时北汉国君。公元968年在位。孝和帝刘钧养子，本姓薛。父钊为世祖刘崇军卒，母为崇女。初为太原尹。钧卒即位，旋为供奉官侯霸所杀，在位仅六十余日。

北汉世祖 即"刘崇❷"。

北汉睿宗 即"北汉孝和帝"。

北地将军 将军名号。西汉置。北地为郡名。

北华捷报(North China Herald) 报纸名。又名《华北先驱周报》或《先锋报》。道光三十年六月二十六日(1850.8.3)英人奚安门(Henry Shearman)创办于上海。国内最早的英文周报。咸丰九年(1859)起成为英国驻上海领事馆和商务参赞公署公布通告、发布消息的机关报。太平天国革命期间，该报刊载大量有关太平军的报道，翻译了不少太平天国印书和文件，是研究太平天国历史的重要资料。同治三年(1864)因关于船舶及商业之材料日多，另出日报《字林西报》，该报则改成《字林西报》的星期日副刊。1951年3月31日停刊。

北向户录 即"北户录"。

北齐幼主(570—578) 即高恒。北齐皇帝。后主高纬长子。隆化二年(577)嗣位，改元承光。时北周军大至，遂自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东逃济州(今山东茌平西南)，旋禅位于任城王湝，自称守国天王。不久，在青州(治今山东青州)被周将尉迟勤所获，送往长安。次年初被杀。在位不足一月。

北齐后(後)主(556—578) 即高纬。北齐皇帝。公元565—577年在位。字仁纲。高湛长子。河清四年(565)，武成帝禅位，改元天统。天统四年(568)亲政。在位期间，宠信陆令萱、高阿那肱等，诛杀宗室、外戚和大臣，朝政腐败。兵败于陈、周后，仍嬉戏糜费，横征暴敛，致使国土日蹙，民怨沸腾。隆化元年(576)禅位。承光元年(577)，与幼主同为周军俘获，封温国公。后以谋反罪被杀。曾敕撰《玄洲苑御览》，诏史官更修《魏书》。

北齐废帝(545—561) 即高殷。北齐皇帝。公元559—561年在位。字正道，小名道人。文宣帝高洋长子。天保元年(550)立为太子。曾受学于国子博士李宝鼎、邢峙等，好学，颇得汉家气质。其父以为不似己，改立为太原王。十年洋死，在尚书令杨愔等拥立下继位，改元乾明。诏令罢营造，宽徭赋，并欲削减其叔父常山王演、长广王湛之权。次年二月，演、湛联结胡将以太皇太后娄氏令尽杀愔等，八月废帝为济南王。大宁元年(561)，被杀于晋阳。

北江诸蛮 宋代西南溪洞的部分少数民族。因分布于北江(宋人称沅江自沅陵县治以西，酉水自西北来注之部分水系为"北江")流域，故名。其族属以今土家族先民为主。彭氏最大，世有溪州(分上、中、下三州，在今湖南龙山、永顺、古丈)。另控保静、永顺等十七州。五代彭士愁为静边都指挥使、溪州刺史，居下溪州，曾与楚王马希范盟誓定界，号"都誓主"，余十九州皆称"誓下州"。乾德元年(963)，士愁孙允林附宋，袭职。

北军中候 官名。东汉始置，掌监屯骑校尉、越骑校尉、步兵校尉、长水校尉、射声校尉所领北军五营，秩六百石。秩虽轻而职重，实为京师常备禁卫军长官，得自辟僚属。三国魏、西晋增设禁军兵力，置地位更高的中领军统辖，北军五营作用渐轻，北军中候或置或省，五品，常与中领军并置。东晋永昌元年(322)改中领军为北军中候，领左右卫、骁骑、游击、四军等诸营禁军，寻复改中领军。成帝时复改名北军中候，寻又复旧。

北巡纪行 书名。法国传教士张诚著。该书记述张诚留居中国期间八次穿越蒙古及满洲地区(欧洲人称鞑靼)之见闻。起1689年6月13日，讫1691年5月7日。对《中俄尼布楚条约》谈判、签订，中国使团赴尼布楚往返经过；1690年清朝动员抗击噶尔丹进犯；圣祖之宫廷生活、与传教士关系，学习西方数学、天文、历法、音乐、哲学等均有较详记载。后收入荷尔德(Du Halde)所编《中华帝国志》。有1741年英译本。其中文摘译本名《张诚日记》，1973年商务印书馆出版。英译本第四卷之中文节译本名《鞑靼历史考察概述》，内载张诚对鞑靼历史及实地考察所作的概述，并旁及1688年前后准噶尔入侵喀尔喀的某些史实。收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清代西人见闻录》。

北巡私记 书名。元刘佶撰。佶，临川(今属江西)人，官职不详，至正二十八年(1368)闰七月二十八日随顺帝由大都北奔应昌(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达来诺尔附近)。此书记述自出奔之日至三十年正月共十七月之事，均为作者亲身闻见，自称"以备异日掌故"。书已残阙，今存近二千字，有《云窗丛刻》本。

北杏之会 春秋时齐国主持的一次诸侯之会。齐桓公四年(前682)，宋国内乱，大夫南宫万杀宋闵公。次年，齐桓公邀宋、陈、蔡、邾等国于齐北杏(今山东东阿)相会，商讨平定宋乱。为诸侯主持天下会盟之始。会后，宋背齐，齐即联合陈、曹，又请王师参加，讨伐宋国，迫宋屈服。

北护卫府 官署名。辽代置。掌北院护卫之事，有左、右护卫司、总领左右护卫司等机构。设太师、太保、司徒等职。

北作坊使 官名。五代置，为诸司使之一。宋初沿置，属西班诸司使。后多不领本职，用为武臣阶官。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熙宁三年(1070)，改为西作坊使。

北宋石经 一称嘉祐石经。自北宋庆历元年(1041)开始刊刻，至嘉祐六年

(1061)完成。所刻有《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春秋》、《孝经》、《论语》、《孟子》九种儒家经典。由当时书法家赵克继、杨南仲、张次立、胡恢等人书写。因石经用楷、篆二体刻成，故也称"二体石经"，以别于汉熹平的"一字石经"和魏正始的"三体石经"。石经久已毁佚，现仅存部分拓本。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开封市曾发现《孝经》、《周易》、《尚书》、《礼记》石经的残石数块。

北宋志传 书名。章回小说。明熊大木著。五十回。嘉靖年间成书。内容与《杨家府世代忠勇通俗演义》相仿。

北武库署 官署名。南朝梁、陈分武库为南、北署，各设令、丞各二人。掌保管兵器。隶都官尚书所领库部曹。隋省并武库署。

北苑茶录 书名。或作《建安茶录》。北宋丁谓撰。三卷。成书于咸平年间。记录了建安研膏茶团焙的数目，绘制了应用茶具的图样，叙述了采制入贡的法式。

北枢密院 官署名。辽代置。亦称契丹枢密院，简称北院。始置于大同元年(947)。初掌契丹及部族事务，后逐渐成为辽朝政治中心，为辽最高执政官衙。主要管理契丹及其他部族军政事务。长官为北院枢密使，下设知北院枢密使事、知枢密院事、北院枢密副使、知北院枢密副使事、同知北院枢密使事、签书北枢密院事等官。任职北枢密院者，契丹人居多，但也有部分汉人曾身居北院要职。

北制之战 春秋初燕与郑两国间之战役。郑庄公二十六年(前718)四月，郑派军伐卫，至卫国都郊外，以报复上年卫派军参加诸侯伐郑，围郑都东门之役。卫支使燕(南燕)出兵伐郑，郑国的祭足、原繁、泄驾各率一军于前对阵。郑之曼伯、子元则率军潜入燕军之后。燕军畏郑的前三军，集中兵力于前，对军后的北制(今河南荥阳汜水镇)未防备。六月，曼伯、子元从北制攻击，燕军大败。

北使纪略 书名。明陈洪范撰。一卷。福王朱由崧即位南京，派左懋第、马绍愉、陈洪范出使北京，试探清廷意图。是书按日记载行程及交涉经过。

北征后(後)录 书名。明金幼孜撰。一卷。永乐十二年(1414)成祖北征瓦剌答里巴、马哈木太平与把秃孛罗，幼孜扈从出塞。自三月十七日出征至八月一日回京，在行军途中逐日记行程道路、山川要塞、气候、见闻。所记往还主要内容，均与史载相合。更详记六月七日急兰忽失温大战，成祖亲率精锐凭仗火铳，指挥明军连败敌军三万，大获全胜事。

北征杂记 书名。唐赵璟撰。一卷。记述唐贞元四年(788)咸安公主嫁配回纥合骨咄禄毗伽可汗(唐册名"武义成功可汗")顿莫贺事。已佚。

北征纪略 书名。明末清初张煌言撰。一卷。记其与郑成功会师大举北上，直抵镇江对岸之瓜洲，进围金陵、出兵芜湖及失利退师等经过。

北周文帝 即"宇文泰"。

北周武帝(543—578) 即宇文邕。北周皇帝。公元560—578年在位。字祢罗突。宇文泰第四子。武成二年(560)即位，次年改元保定。宇文护以大冢宰、都督中外诸军事专擅朝权，肆行威福。天和七年(572)杀护亲政，改元建德。厉行改革，修富民之政，务强兵之术。六次下诏放免奴婢、杂户为民；三次诏减赋役。建德三年(574)，下令禁佛、道二教，悉毁经像，罢沙门道士，还俗为民。废都督中外诸军事衙门，改革府兵制度，颁布《刑书要制》以加强君权。六年，亲率大军攻北齐，破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俘北齐后主高纬，灭齐，重新统一北方。并占有长江上游。欲乘势平突厥、定江南，以一统全国。寻以病卒。谥武皇帝，庙号高祖。



北周武帝

北周明帝(534—560) 即宇文毓。北周皇帝。公元557—560年在位。小名统万突。宇文泰长子。西魏大统十四年(548)，封宁都郡公。恭帝三年(556)，授大将军，镇陇右。次年，周孝闵帝为宇文护废杀，立为天王，权力为护所擅。三年即帝位，亲政，年号武成，大封宗室。武成二年(560)，因进食中毒死。谥明皇帝，庙号世宗。善属文，曾集公卿以下有文学者八十余人于麟趾殿刊校经史。广采众书，叙为《世谱》，凡五百卷。著文十卷，已佚。

北周宣帝(559—580) 即宇文赟。北周皇帝。公元578—579年在位。字乾伯。武帝长子。宣政元年(578)，以皇太子嗣位。诏制决狱科罪、州举秀才等凡九条。大成元年(579)，置四辅官，以大司马隋国公杨坚为大后丞等，封皇子衍为鲁王。发山东诸州兵建洛阳宫，规模逾于汉、魏。二月，传位太子衍，改元大象，自称天元皇帝，改制诏为天制诏。迁都洛阳。淫乱耽酗，极丽穷奢。卒谥宣皇帝。

北周静帝(573—581) 即宇文衍。北周皇帝。公元579—581年在位。后改名阐。宣帝长子。大成元年(579)，继位为帝。大象二年(580)太上皇卒，隋国公杨坚擅政，次年逊位与杨坚，降为介国公。旋被杨坚所害。谥静皇帝。

北京行省 见"辽阳行省"。

北京行部 官署名。明永乐元年(1403)升北平为北京，罢原北平布、按二司，遂设。置尚书二人、侍郎四人，以吏、户、礼、兵、刑、工六曹清吏司为官属，各司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秩同六部，而职掌仍如原布、按二司。十八年迁都，遂罢。洪熙元年(1425)复置，宣德三年(1428)再罢。

北京杂志 见"经济丛编"。

北京条约 见"中英北京条约"、"中法北京条约"、"中俄北京条约"。

北京画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闰四月一日(1906.5.23)在北京创刊。附设于北京女报馆内。张展云、孙玉声主办，著名画师刘炳堂绘画。以刊发时事、风俗画为主，曾刊《帝国主义凌辱华工和华工苦难生活》图画。

北京留守 官名。北宋陪都北京留守司长官，员一人，以知府兼任，掌守卫、弹压之事及钱谷、兵民之政。金贞元元年(1153)于北京留守司设，为长官，秩正三品。带本府尹兼本路兵马都总管。又，唐北都留守曾于天宝间改称北京留守，肃宗时复旧称。

北府宰相 官名。辽北宰相府长官。掌北府事，为执政大臣。国舅五帐世预其选。圣宗以后，亦间用汉人。参见"北宰相府"。

北宕渠郡 南朝梁普通三年(522)在故宕渠郡地置，以在南宕渠郡东北得名。治渠县。辖境相当今四川渠县、广安等县地。为渠州治。北周武成元年(559)改名流江郡。

北面军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宫帐、部族、京州、属国，皆各自为军，设军官以统之，总称为北面军官。主要官衙有天下兵马大元帅府，大元帅府，都元帅府，便宜从事府，大详稳司，东、西都省，大将军府，护军司，诸路兵马都部署司及各军各乣详稳司等。

北面宫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每一

皇帝登基，即建宫帐，称斡鲁朵。除诸帝外，应天、承天两皇后，圣宗弟耶律隆庆，大丞相耶律隆运（即韩德让）亦建有宫帐，统称为十二宫一府。各宫帐皆有宫户、骑军、兵丁等。诸宫皆设官管理，统称北面宫官。主要官衙有诸行宫都部署院、契丹行宫都部署司、行宫诸部署司、十二宫一府诸官衙、押行宫辎重夷离毕司等。

北面朝官 辽北面官类名。为辽北面中央政府机构中官员之总称。其官衙主要有契丹枢密院，北、南宰相府，北、南大王院，宣徽北、南院，大于越府，大惕隐司，夷离毕院，大林牙院，敌烈麻都司，文班司，阿札割只。辽重北轻南，故北面朝官诸衙实为总领全国政务的中枢机构。

北修武县 北魏孝昌中分南修武县置，属汲郡。治清阳城（今河南修武县东北）。北齐废入修武县。

北庭回鹘 即“西州回鹘”。

北庭故城 即“吉木萨尔故城”。

北庭端府 古西域地名。即唐北庭都护府。端府为都护府之谐音，乃元朝人的讹称。故址在今新疆吉木萨尔。

北洋三军 清末畿辅卫戍部队的俗称。始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袁世凯所部新建陆军与董福祥所部甘军、聂士成所部武毅军并称“北洋三军”，驻防于京、津地区，统归荣禄节制。同年十月二十四日（12.7）荣禄奏准将北洋三军和宋庆所部毅军合编为武卫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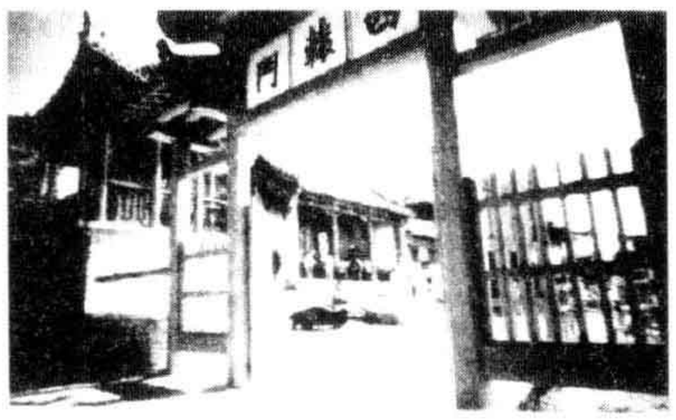
北洋三杰 指段祺瑞、冯国璋、王士珍三人，皆系袁世凯北洋军重要干将。被称为袁世凯的“龙、虎、狗”。

北洋大臣 即“北洋通商大臣”。

北洋学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正月在天津创刊。由《北洋官报》改名。五日刊。北洋官报局主办，杨毓辉、唐宝锷等主撰。设学术部、政艺部、科学丛录三编，泛登社会、自然科学论著。发行四十六期。

北洋官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902.12.25）在天津创刊。两日刊。署理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袁世凯主办。“以讲求政治学理，破锢习，溶知识，期于上下通志，渐致富强为宗旨”，宣称所有“离经害俗”言论，一概屏不登录。以刊载圣谕广训直解、上谕、新政为主要内容。鼓吹直隶“新政”、抗拒革命潮流，维护封建统治思想，扼杀资产阶级舆论。三十二年正月更名《北洋学报》。

北洋海军 清末新式海军之一。创议于同治六年（1867）。始建于光绪元年（1875）。是年，北洋大臣李鸿章受命督办北洋海防，先后向英、德订购军舰，派遣学生分赴英、法学习海军。六年在天津设立海军营务处，办理海军事务。七年以丁汝昌统领北洋海军，定兵舰国旗质地章色之制。八年，以英人琅威理（W.M.Lang）担任海军训练。后由德人式百龄（Sebelin）训练。嗣又设立北洋水师学堂，修筑旅顺和威海卫军港。中法战争后李鸿章以海军衙门会办之便，扩充北洋海军。十一年清政府设立海军衙门。十四年制定《北洋海军章程》，编成北洋舰队，有镇远、定远铁甲舰二艘，济远、致远等巡洋舰七艘，蚊炮船六艘，鱼雷艇六艘，练船三艘，运船一艘，共二十五艘，官兵四千余人。设海军提督一员统领全军，驻威海。总兵二员分左右翼，各统铁舰为领队。下设副将、参将、游击、都司、守备、千总、把总等官。中日甲午战争中在威海覆灭。后略有恢复。宣统元年（1909）将南、北洋舰队改编为巡洋舰队与长江舰队。



北洋海军提督衙门

北宫伯玉（？—187） 东汉末湟中（今青海湟水流域）人，为义从胡。灵帝中平元年（184），率先零羌等各族起义，被推为将军，杀护羌校尉泠征。复以金城人边章、韩遂为军帅，共杀金城太守陈懿。次年，连挫左车骑将军皇甫嵩、司空张温所部官军。后为韩遂杀害。

北院大王 官名。亦称北大王、五院大王。辽置，属北面官。统领五院部军政、民政。原称北院夷离堇，会同元年（938），改称大王。

北部大人 官名。原为少数民族首领称号，十六国代拓跋什翼犍建国二年（339）沿用此名。《魏书·官氏志》：“其诸方杂人来附者，总谓之‘乌丸’，各以多少称酋、庶长，分为南北部，复置二部大人以统摄之。”北魏初沿置。泰常二年（417），与天部、地部、东部、西部、南部大人并称六部大人，共同执掌国政，处理日常事务，下设三属官。太武帝复建尚书省，罢。其职掌后并入北部尚书。

北部司马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中曹操置。时分入居塞内的南匈奴为左、右、南、北、中五部，各部立其贵者为帅，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十六国后燕亦置。《晋书·冯跋载记》：“（冯跋）潜入龙城，匿于北部司马孙护之室。”

北部尚书 官名。北魏道武帝皇始元年（396）置，尚书省北部曹长官。权任颇重，略低于南部尚书。文成帝卒时，慕容白曜任此职，与乙浑共秉相政。参见“北部曹”。

北部给事 官名。北魏置，为内廷派驻北部曹之官员，佐理曹务，并负有监察之责。从三品上。《魏书·尧暄传》：“（吕）受恩为侍御中散，典宜官曹，累迁外都曹令，转北部给事、秦州刺史。”太和改制时废。

北部都尉 官名。（1）汉代较大的郡、国分南、北部，各置都尉一人，统郡国兵，负责地方治安。（2）西晋置，为匈奴五部都尉之一。西晋太康中，改匈奴北部帅置，统四千余落，居新兴县。太康末，刘渊曾任之。参见《晋书·北狄传》、《晋书·刘元海载记》。

北部敕勒 见“东部敕勒”。

北宰相府 官署名。亦称北府。辽置，属北面官，掌佐理军国大政，与南宰相府共理国政。北、南府之称，始于契丹遥辇时，二府为契丹八部的两个集团，北府以迭剌部为核心，包括品部、乌隗部、涅剌部、突吕不部。耶律阿保机登位后，世以国舅族为北府宰相（圣宗以后，亦间用汉人）。北府在圣宗时，所辖部族多至三十二个。

北梦琐言 书名。五代时孙光宪撰。原三十卷，今本二十卷，三百二十七条。记唐武宗至五代后晋时期杂事，多得于交游与见闻，兼采时人著述，材料较为翔实可靠。于当时皇室、宰辅、官宦、酷吏、藩镇、科举、门阀、艺文、僧道、习俗等多有所述。后唐明宗李嗣源事二十三条，较史为详。李德裕、令狐绹、韦昭度、卢延让、温璋等人轶闻，对当时官场现实颇有披露。对顾况、白居易、李商隐、温庭筠、皮日休、聂夷中、杜荀鹤、罗隐、韦庄、和凝等知名文人记述亦多。后人考五代史事多征引本书。惟颇杂迷信之说，记事间亦失实。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点校本。

北堂书抄 类书名。唐虞世南辑。一百七十三卷。世南任隋秘书郎时所辑。北堂乃秘书省后堂，故名。摘录群书名

言佳句，以供文人写作选择词藻之用。分类编排，凡八百五十二类。宋时已非完帙。明陈禹谟刻本曾删改增补，编入《唐类函》。清孙星衍、严可均、王引之等据影宋本校注，尚有数十卷未校定。后南海孔广陶、傅以礼等续校成书一百六十卷，于光绪十四年(1888)刊行，名《影宋北堂书钞》。本书保存许多已佚史籍，可供辑佚、校勘之用。

北假田官 官署名。西汉时在北假所设置的屯田机构。元帝时罢。参见"北假"。

北衙六军 唐时禁卫军分南北衙。南衙兵指*十六卫所领诸卫兵。北衙兵指禁军，其中左右羽林军、左右龙武军、左右神武军，号为北衙六军，简称六军。其后又与左右神策、左右神威合称左右十军。肃宗、代宗时，六军势力颇盛。德宗以后，神策军势大，六军地位渐低。

北新城县 西汉置，城原作成，东汉始作"城"。治今河北徐水县西南。西汉初属涿郡，成帝时改属中山国。东汉还属涿郡。三国魏属范阳郡。西晋属高阳国。后改为新城县。

北缫丝车 明代流行于北方的缫丝工具。参见"南缫丝车"。

北镇抚司 官署名。明代锦衣卫所属机构。成祖时分原锦衣卫镇抚司为南、北二司，北司专掌诏狱。成化间始置北镇抚司印，狱成专达皇帝，不须通过锦衣卫官，锦衣卫官不掌诏狱者亦不得干预其事。

北燕太祖 即"冯跋"。

北徼汇编 见"朔方备乘"。

北魏五铢 即"永平五铢"。

北魏废帝(513—532) 即元朗。北魏皇帝。公元531—532年在位。字仲哲。章武王元融第三子。永安二年(529)，为肆州鲁郡王后军府录事参军、仪同开府司马。建明二年(531)，为冀州渤海太守。时丞相高欢起兵讨尔朱氏，拥以为帝，改元中兴。次年，欢以其为北魏宗室疏属，逼之逊位，另立元修为帝。朗寻被封为安定王，后被杀。

北方共和会 清末民初北方革命团体。亦称天津共和会。宣统三年(1911)九、十月间由白毓崑、胡宪、凌钺等在天津成立，白、胡任正副会长。广派会员分赴各地联络民团，积极策划滦州新军起义。十月二十四日与其他革命团体联合组成北方革命协会。1912年1月2日发动滦州起义，白毓崑任北方革命军政府参谋长，旋因兵败被俘牺牲。后其成员大部加入同盟会。

北方暗杀部 清末民初北方革命团体。即京津同盟会暗杀部。武昌起义后京津同盟会特设暗杀部，直属会长、副会长领导，成员有彭家珍、赵铁桥、杨禹昌、张先培、黄之萌、严伯勋等二十余人。谋刺袁世凯、良弼、载泽诸元凶巨憝，以推进北方革命。1912年1月16日谋炸袁世凯未果，杨、张、黄被捕就义。1月26日彭家珍炸死良弼，自己受伤牺牲。旋南北和议告成，遂停止活动。

北平行都司 明洪武二十年(1387)置大宁都司，治大宁卫(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北大明城)，次年更名。辖境相当今河北长城以北、内蒙古西拉木伦河以南地区。永乐元年(1403)复名大宁都司，侨治保定府(今河北保定市)而故城废。

北平清吏司 官署名。(1)明户部十二清吏司之一。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原北平部而置，设官及职掌均无变化。建文中罢，改户部十二清吏司为四清吏司。成祖即位，复旧制。永乐元年(1403)改北京清吏司。(2)明刑部十二清吏司之一。洪武二十九年改原北平部置，设官及职掌均无变化。永乐元年改北京清吏司。

北史识小录 书名。清沈名荪、朱昆田合编。八卷。仿《两汉博闻》之例，摘录《北史》之文，不分门目，惟按原书顺序排列，各著篇名，亦不加训释。

北外都水丞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置，员一人，隶都水监。掌北外都水丞司之事。元祐五年(1090)，定为三年一任。元符三年(1100)罢，其事归漕臣。重和元年(1118)复置，宣和三年(1121)再罢。南宋绍兴九年(1139)复置于东京(今河南开封)。十年，都水事归工部，遂罢。

北主客郎中 官名。西晋、北魏与北主客郎互称，为尚书省北主客曹长官。参见"北主客郎"。

北汉孝和帝(926—968) 即刘钧。五代时北汉国君。公元954—968年在位。初名承钧。世祖刘崇次子，父死继位，奉表辽主，自为儿皇帝。建隆元年(960)，北宋建立，原后周昭义节度使李筠起兵拒宋，向其称臣，旋筠败。他用五台山僧继颙参与国政，主财赋，又于柏谷置冶，烹银以益国用。任用士人，政局尚称安定，但未得辽主欢心，加之州县相继失陷，疆土日削，忧疾过度而卒，庙号睿宗。

北汉英武帝 即刘继元。五代时北汉国君。公元968—979年在位。孝和帝刘钧养子，本姓何。母为世祖刘崇女，先嫁薛钊，生继恩，后改嫁何氏，生之。继恩被杀，为宰相兼枢密使郭无为迎立。为人残忍，杀崇诸子，又杀其养母、孝和帝妻郭氏等。任用宦者，政治黑暗。太平兴国四年(979)，宋太宗亲征太原，穷窘投降。封为彭城公，迁保康军节度使，淳化中卒于房州(今湖北房县)。

北齐文宣帝(529—559) 即高洋。北齐王朝建立者。公元550—559年在位。渤海蓨县(今河北景县南)人，字子进。高欢次子。东魏时初封太原公，历任尚书令等职。兄澄死，进爵齐王，官至相国。武定八年(550)，废东魏孝静帝，自立，国号齐，建元天保。在位期间，重用汉人杨愔，改定律令，修订《麟趾格》，又立九等户制，富者税其钱，贫者役其力。时侯景乱梁，乃乘机出兵，取淮南，克郢州(治今湖北武汉)。复与西魏争夺江陵(今湖北荆州)，北伐突厥、契丹、柔然，并征发一百八十万人修筑长城，西起恒州(今山西原平西南)，东至于海。又裁省州郡，存三州、一百五十三郡。后因凶杀无度，嗜酒肆淫，暴死于晋阳宫。后改号显祖。谥文宣皇帝，庙号高祖。

北齐文襄帝 即"高澄"。

北齐孝昭帝(535—561) 即高演。北齐皇帝。公元560—561年在位。字延安。高欢第六子。天保初进爵常山王。废帝时任太傅、录尚书事，参决朝政。乾明元年(560)，为尚书令杨愔等所排挤，权势日削，乃与弟长广王湛等密谋杀愔等，并废帝自立，改元皇建。次年坠马伤肋，又因违誓杀废帝，神思恍惚，卒于晋阳宫。

北齐还冤志 即"还冤志"。

北齐武成帝(537—569) 即高湛。北齐皇帝。公元561—565年在位。高欢第九子。文宣帝时进爵为长广王，拜尚书令兼司徒，迁太尉。天保十年(559)，废帝与尚书令杨愔欲削减宗室诸王权势，遂与常山王演、勋贵贺拔仁等密谋，于乾明元年(560)发动政变，杀杨愔及废帝，并立演为帝，是为孝昭帝。次年，孝昭帝死，继位并改元大宁。在位期间，曾于河清三年(564)下诏颁行均田制，又命高叡、赵秀深、魏收等制《齐律》十二篇。次年，采纳权臣和士开、祖珽奏议，禅位于太子纬，自为太上皇帝听政。后病卒。庙号世祖。

北齐神武帝 即"高欢"。

北作坊副使 官名。五代置，为诸司使之一。宋初沿置，属西班诸司使。后多不领本职，用为武臣迁转之阶，咸平元

年(998)定为同七品。熙宁三年(1070)改为西作坊副使。

北直农话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一日(1905.11.27)在直隶保定(今属河北)创刊。半月刊。保定高等农业学堂主办,张家隽、贺澄源、梁恩钰主编。以宣传介绍农业科学知识为主旨,期以发展农业,国富民强。设社说、农产制造、畜产、病虫、土壤、农艺化学、森林、格致、气象、蚕桑、博物、农学小说等栏目。后由直隶农务总会接办。发行五十期后改组为《直隶农务官报》。

北征督运图 画册名。描绘清圣祖第三次亲征噶尔丹时西路大军督运官范承烈运送军粮的历程。范承烈,字彦公,范文程第四子,康熙三十四年(1695)以内阁侍读学士督运西路军粮。图册原二十四开,现存十九开,绢本,半开工笔设色绘图,半开范承烈自题画面内容梗概。每半开纵 38.4 厘米,横41.1厘米,末开有"广陵禹之鼎绘"数字及印记。图中对所经城镇、台站、山川、道路里程均有详细描绘,对运粮之各族官兵、民夫、驼马、车辆及驿站、武器、旌旗描绘生动具体,为写实之作。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

北周孝闵帝(542—557) 即宇文觉。北周王朝创建者。公元 557 年在位。代郡武川(今内蒙古武川西南)人。字陁罗尼。宇文泰第三子。西魏恭帝三年(556),命为安定公世子。同年,泰卒,嗣位太师、大冢宰,寻代魏。次年正月,即天王位,国号周,称天王元年。深忌中山公、大司马宇文护擅权,遂与大臣李植、孙恒等密谋诛之,事泄,被护废杀。谥孝闵帝。

北京盐使司 官署名。金代七盐使司之一。掌食盐产销。设在北京。行盐地面为本路及临潢府、肇州、泰州及接壤处。设使、副使领司事,秩正五品、正六品。下设判官、管勾、同管勾、都监、同监、知法等官。北京盐旧课收二十一万三千八百九十二贯五百文,承安三年(1198)十二月增为三十七万六千一百五十一贯六百一十七文二分。

北京留守司 官署名。北宋陪都北京置,掌守卫、弹压之事及钱谷、兵民之政。设留守为长官。金贞元元年(1153)设于北京大定府,长官为留守,秩正三品,带本府尹兼本路兵马都总管。

北京清吏司 官署名。(1)明户部所属清吏司。永乐元年(1403)改原北平清吏司而置,设官及职掌均无变化。十八年定都北京后罢。(2)明刑部所属清吏司。沿革与户部北京清吏司同。

北首岭遗址 中国黄河中游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位于陕西宝鸡金陵河西岸。年代为公元前 5100—前 3790 年。1958—1978 年发掘。面积约 6 万平方米。发现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遗存与仰韶文化半坡类型遗存。前者出于遗址的下层,出土的彩陶钵与鹅蛋形三足陶罐等有独自的特点,故命名为"北首岭下层遗存"。后者主要是墓地,发现墓葬四百五十一座。包括竖穴土坑墓与瓮棺墓。以单人仰身直肢葬为主,少数为两人至三人合葬墓,一般都有随葬品,以杯口尖底瓶与圜底钵等陶器较为常见。

北城兵马司 即"北城兵马指挥司"。

北面边防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境内部族交错,专门设官镇抚、防御,统称北面边防官。主要官衙有各都部署司、指挥使司、统军使司、详稳司、统领司、戍长司、甲马司、招讨使司、巡察司、兵马司、节制司、节度使司等。分布五京及东、西、南、北各边防要地。

北面行军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兵制,凡有大的军事行动,皆由朝廷临时任命大员统领,设衙治事,统称北面行军官。有行枢密院、行军都统所、行军都押司、行军都部署司、先锋使司、先锋都统所、左翼军都统所、右翼军都统所、中军都统所、御营都统所等衙署。

北面部族官 辽北面官类名。为专门管理各部族的官员。其衙署,除五院、六院、乙室、奚四大部族设有王府,其他小部族则各设有节度使司、详稳司。前者总领本部事,后者统领军马。

北面诸帐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内大部族除迭剌部(后析为五院、六院)外,尚有遥辇九帐、奚王府、乙室部及外戚国舅族等。对这些部族,亦设专门机构、官员进行管理,统称诸帐官。其主要官衙有遥辇九帐大常衮司、大国舅司、国舅别都、渤海帐司(灭渤海国后所存族帐)、奚王府、乙室王府等。

北面著帐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宫帐禁卫、近侍及宫内侍候等事,以犯罪籍没者充任,内族、外戚、世官之家因罪籍没者称著帐郎君,其他人犯罪籍没者称著帐户。管理这些人户的官员,统称著帐官。其主要官衙为著帐郎君院和著帐户司。

北面御帐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掌宫帐宿卫、警戒巡查、供御会朝等官员统称为御帐官。主要官衙有侍卫司,北、南护卫府,奉宸司,三班院,宿卫司,宿直司,硬寨司,皇太子惕隐司等。

北面属国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境内,除契丹、奚各部外,尚有许多从属于契丹的部族,大者称属国,小者称部族。属国有大王、于越、左右相等官,部族则有节度使,统称属国官。一般以本族人为之,有时亦用契丹人统领。

北狩见闻录 书名。南宋曹勋撰。一卷。记宋徽宗等被俘入金营,及北迁燕山前的见闻。起靖康二年(1127)二月七日,讫同年六月。末附徽宗轶事四条。时勋随徽宗北迁,乘间南逃,于是年七月初至南京(今河南商丘),撰此书奏进。所记徽宗播迁情状均属亲历,较他书得之传闻者为可信。

北庭节度使 唐方镇名。玄宗时十节度使之一。先天元年(712)始设,用以防御西突厥。治庭州(今新疆吉木萨尔北破城子)。以辖境在伊州以西,亦称伊西。又以治所在北庭都护府,节度使例兼北庭都护,故通称北庭,亦称伊西北庭。统伊、西、庭三州及北庭都护府内诸军、守捉,辖境相当北庭都护府。开元后,与碛西四镇节度使时有分合。兵数二万,马匹五千。贞元六年(790)后废。

北庭都护府 唐都护府之一。长安二年(702)分安西都护府置,治庭州(今新疆吉木萨尔北破城子),统辖伊、西、庭三州及天山以北西突厥诸羁縻府州,相当今阿尔泰山、巴里坤湖以西至咸海(一说今里海)一带地区。八世纪中叶后地为回纥、葛逻禄所有。贞元六年(790),府治为吐蕃攻占,北庭节度奔西州,不久亦为吐蕃所破,遂废。

北洋大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津海关道盛宣怀禀请北洋大臣王文韶在天津创办中西学堂,又称西学学堂,由北洋大臣主持,故名天津北洋西学堂。次年更名为北洋大学堂。二十六年八国联军入侵时被毁。二十九年四月,直隶总督袁世凯在天津西沽建成新校舍,招集前天津头等学堂及前天津水师学堂旧生数十人为备斋生(即预科生),在新址复课。又有天津大学堂之称。至三十一年始复有正科生。分设法律、土木工程、采矿冶金、机械工程等科。大学本科改为三年毕业,法科四年毕业。另增设俄文班、法文班、师范班。

北洋火柴厂 商办企业。清宣统元年(1909)由尹长庚创办于天津,资本二十一万元。工人一千三百余名。

北洋军政司 官署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直隶总督袁世凯在保定设立。自兼总办,下设兵备、参谋、教练三处,掌

管编练北洋新军。三十年改称督练公所。

北洋医学堂 学校名。又名天津医学堂。最早的官办西医学校之一。清光绪十九年(1893)十一月李鸿章督饬海关道以本地官商捐款在天津城外建立,是官办天津医院的附属西医学堂,时称北洋医学堂。选募聪颖生徒入堂,分班肄业。聘天津税务署英国医官欧士敦(Anderew Lrwin)监督一般医学事宜,延请中外医生任教习,按照西方医学校的标准设置课程。所选头班、二班学生分习洋文医理。一切经费由海防经费中开支。

北洋常备军 简称北洋军。袁世凯编练的新式陆军。见"新军"。

北洋银元局 清末铸造货币机构。光绪二十八年(1902),直隶总督袁世凯札委周学熙在天津创办。初仅铸当二十、当十、当五紫铜元,继铸当一黄铜元,以便民间零用,拟定限制搭放,以资补助而防流弊。因铸铜元,故银元局又称铜元局或造币厂。后添设新厂。除发行街市,并经户部奏提搭放京俸,且以其余协济山东。获利甚丰,余利拨济各项新政。三十一年,该局直隶户部,改名为户部造币北分厂。

北宫卫士令 官名。东汉置,属卫尉,秩六百石。掌北宫卫士,徼巡宫中。领员吏七十二人,卫士四百七十一人,有丞一人。

北院夷离堇 官名。辽五院部长官。会同元年(938),改称北院大王。

北院枢密使 官名。辽北枢密院长官,总领契丹及其他部族军民之政。始置于大同元年(947)。任职者多为勋戚大臣,以契丹人为主,亦间用汉人。

北院宣徽使 官名。又称宣徽北院使。辽置,属北面官。总领宣徽北院事。

北院都承旨 官名。辽北枢密院官员,在签书北枢密院事下。掌传达皇帝旨意,持诏宣问等事,佐理枢密院日常事务。

北凉百官表 书名。近人缪荃孙撰。一卷。起北凉神玺元年(397)段业为凉州牧建康公,讫永和七年(439)。缪氏据《晋书》、《宋书》、《资治通鉴》等有关资料,按年摘录段业及沮渠蒙逊所置官名和属下人物及其官衔,撰成是表。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北凉武宣王 即"沮渠蒙逊"。

北部下大夫 官名。北魏前期置,尚书省北部曹次官。佐尚书管理北方州郡事务。四品上。太和改制废。

北部给事中 官名。北魏置,为内廷派驻北部曹之官员,负责监察北部曹事务以及巡视北边州郡。从三品上。地位较北部给事为高。《魏书·杨播传》:"(播)进北部给事中,诏播巡行北边,高祖亲送及户,戒以军略。"太和中改制时废。

北掌客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掌客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宾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正三命。掌北边诸国使臣来朝的接待与安排。下设北掌客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北燕百官表 书名。近人缪荃孙撰。一卷。冯跋于太平元年(409)杀后燕高云,建立政权。史云置百官,但未详载。缪氏据《晋书》、《资治通鉴》等有关资料,自太平元年起,至太兴六年(436)北燕亡止,按年摘录所置官名和属下人物及其官衔,撰成是表。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北魏太武帝(408—452) 即拓跋焘。北魏皇帝。公元423—452年在位。字佛狸。鲜卑族。明元帝长子。泰常八年(423)即位,时年十六。因柔然屡犯边境,亲自率军迎敌,击破柔然。神䴥二年(429),又亲征柔然,直抵可汗庭,高车族三十余万人纷纷归附,国力大增。此后,攻灭夏、北燕、北凉,于太延五年(439)一统北方。信用以崔浩为首之汉族官僚,将八部纳入尚书省。崇奉道教,尊寇谦之为天师。太平真君六年(445),镇压卢水胡人盖吴起事。次年,下诏灭佛。十一年,大举南攻宋,于瓜州等地大肆杀掠,遭顽抗而被迫退兵。复以"暴扬国恶"之罪杀司徒崔浩及其戚族、属吏。正平二年(452),为中常侍宗爱所杀。谥太武帝。庙号世祖。

北魏文成帝(440—465) 即拓跋濬。北魏皇帝。公元452—465年在位。鲜卑族。拓跋焘孙。正平二年(452),中常侍宗爱杀焘立南安王余,旋又杀余。殿中尚书源贺、南部尚书陆丽等执杀爱,立濬为帝。即位时年仅十三,陆丽等辅政。实行与民休息之策,曾巡幸中山、河西诸地,检察吏治,垦殖田亩,捐除杂调。恢复佛教,准沙门统昙曜奏设僧祇户、佛图户。又诏令皇族、王公及士民不得与百工、伎巧、卑姓为婚。遣使与南朝互通友好。北击柔然。立冯氏为皇后。卒谥文成帝。庙号高宗。

北魏节闵帝(498—532) 亦称前废帝。即元恭。北魏皇帝。公元531—532年在位。字修业。鲜卑族。广陵王羽之子。正始中袭爵,任给事黄门侍郎。以元叉擅权,托称痞病,居龙花佛寺。孝庄帝时,或谓其将有异图,遂逃匿,执获后以无状见免。公元531年初,尔朱世隆拥以为帝。年号普泰,寻为丞相高欢所废,532年为元修鸩杀。后西魏追谥节闵帝。

北魏孝文帝(467—499) 即元宏。或作拓跋宏。北魏皇帝。公元471—499年在位。鲜卑族。献文帝长子。皇兴五年(471),即帝位,改元延兴。时年幼,由祖母冯太后临朝。太和九年(485),实行均田制。次年立三长制。十四年,太后死,乃亲政。十七年,由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迁都洛阳(今属河南)。此后几年中,大力推行汉化:禁鲜卑语,凡朝廷官员年三十以下者均须讲汉话;禁鲜卑服,令着汉人服装;改胡姓为汉姓,以拓跋氏为元姓等;变南徙鲜卑人籍贯为洛阳人,死后葬于洛阳;鼓励与汉人通婚,自己与诸皇弟均娶汉世家大族女为妃;行门阀之制,以鲜卑八姓和汉五姓为最高门第,凡断养之户不得与士民为婚;参照汉、晋、南朝典章旧制,审订新律令、官制及朝仪。又督劝田畴,分遣侍臣巡访民间,赐贫穷孤老以粟帛。亲祠孔庙,至太学问博士经义。为推行改制,曾处死太子恂,又平定鲜卑贵族元隆、元业及官僚穆泰、陆叡等人之叛乱。虽戎马倥偬,仍喜好读书,举凡五经、史传、百家之言,无不该涉。坐讲儒学,善谈《老》、《庄》,尤精释义。诗赋铭颂,任兴而作。听览政事,从善如流。又多力善射,屡兴兵南攻齐,欲成一统之业。二十三年,复亲征齐,病死于谷塘原行宫。谥孝文帝。庙号高祖。

北魏孝庄帝(507—530) 即元子攸。北魏皇帝。公元528—530年在位。鲜卑族。彭城王勰第三子。幼侍孝明帝。孝昌二年(526),封长乐王,位侍中、中军将军。武泰元年(528),以胡太后毒杀孝明帝,被尔朱荣立为帝。因荣遥制朝政,树置亲党,乃于永安三年(530)趁荣入谒时杀之。十二月,荣从子尔朱兆起兵复仇,将他迁至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旋被缢杀于三级佛寺。谥孝庄帝。庙号敬宗。

北魏孝武帝(510—534) 亦称出帝。即元修。北魏皇帝。公元532—534年在位。字孝则。鲜卑族。广平王元怀第三子。年十八,封汝阳县公。永安三年(530),封平阳王。后加侍中、尚书左仆射。中兴二年(532),丞相高欢败尔朱氏,废节闵帝与废帝,立之为帝。时高欢

居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遥控洛阳朝政。永熙三年(534),诏令河南诸州兵,以伐梁为名,实则讨欢。后因欢军二十万分道南来,乃放弃洛阳,入关投关西大行台宇文泰。寻为泰鸩杀。谥孝武帝。

北魏孝明帝(510—528) 即元诩,或作拓跋诩。北魏皇帝。公元 515—528 年在位。鲜卑族。宣武帝第二子。延昌四年(515)即位,时年六岁,由高阳王元雍等辅政,母皇太后胡充华临朝。正光元年(520),侍中元叉逼太后归政,因呼叉为姨父。孝昌元年(525),太后与元雍等诛杀元叉,复临朝摄政,重用郑俨、徐纥。因不满胡太后与郑俨的专权,母子间矛盾日深,遂于武泰元年(528)密诏尔朱荣入京,以胁太后。为俨、纥与太后所鸩杀。谥孝明帝。庙号肃宗。

北魏明元帝(392—423) 即拓跋嗣。北魏皇帝。公元 409—423 年在位。鲜卑族。道武帝长子。天赐六年(409)即位,时年十八。注意笼络汉族士人,命使者巡求儁彦及先贤世胄。屡变官制,以适应统治,重视农业生产。永兴五年(413),置新附民于大宁川(今河北张家口),给农具,计口授田。神瑞二年(415),从崔浩计,分云中、代郡灾民尤贫者至冀、定、相诸州就食。泰常七年(422),攻宋,占兖、青二州。为御柔然,修筑自赤城(今属河北)至五原(今内蒙古包头西北)二千余里长城,设镇戍。好览史传,曾补汉刘向《新序》、《说苑》所缺,撰《新集》。卒谥明元帝。庙号太宗。

北魏宣武帝(483—515) 即元恪。或称拓跋恪。北魏皇帝。公元 499—515 年在位。鲜卑族。孝文帝次子。太和二十三年(499)即帝位,时年十六,由咸阳王元禧、尚书令王肃等六人辅政。景明二年(501)亲政。疏远宗室,委事外戚高肇,先后诛杀元禧、元勰、元愉诸王。在位期间,朝纲不振,财力日乏,政治腐败,崇盛佛教。吏部标价卖官,贵戚生活奢侈,攻梁常遭失败,吕苟儿、法庆等相继起事,北魏遂由盛转衰。卒谥宣武帝。庙号世宗。

北魏景穆帝 即"拓跋晃"。

北魏道武帝(371—409) 即拓跋珪。北魏创建者。公元 386—409 年在位。鲜卑族。拓跋什翼犍孙。其先世拓跋猗卢曾建代国,为前秦苻坚所灭。后乘前秦淝水战败复国,称代王,旋改国号魏。建元登国,都盛乐(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未几,大败叔父窟咄和刘显,统一各部。复于参合陂(今内蒙古凉城东北)击溃后燕主力。皇始二年(397),破后燕都城中山(今河北定州)。天兴元年(398),迁都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称帝,营宫室,建宗庙,立社稷,置博士。诏订官制,立爵品,著律令。又设立八部,徙六州二十二郡守宰、豪杰、吏民二千余家于代都,迁后燕境内民吏及徙河、高丽族人三十六万,百工技巧十余万口于代都附近,称为新民,实行计口授田。复下令离散四方来附诸部,分土定居,从事耕种。二年,大破高车,获大量生口马牛羊。五年,破后秦姚兴军。晚年政事苛暴,屡杀大臣,朝野危惧。天赐六年(409),为次子拓跋绍所杀。谥道武帝。庙号太祖。

北魏献文帝(454—476) 即拓跋弘。北魏皇帝。公元 465—471 年在位。鲜卑族。文成帝长子。太安二年(456)立为皇太子。和平六年(465)即帝位,年仅十二,由冯太后掌权。屡遣尉元等南击宋,夺得淮北青、冀、徐、兖四州及豫州淮西之地。皇兴三年(469),立元宏为皇太子。勤于为治,明奖惩,除三等九品制,行九品混通之制。始设僧祇户、佛图户以供佛门。好黄老浮屠,颇有遗世之意。五年,禅位,自号太上皇帝。时冯太后内行不端,乃杀其内宠李奕。为太后所怨,后被鸩杀。或云暴卒。谥献文帝。庙号显祖。

北女直兵马司 官署名。辽置,又称北路女直兵马司。治辽州(治今辽宁新民县辽滨塔),统领龙化、辽、祺、韩、双、银、铜、咸、鄚、肃、安等州兵马。设官不详。

北方革命协会 清末民初北方革命团体。宣统三年(1911)十月由京津同盟会、北方共和会、铁血会、急进会、克复学会等组织在天津联合组成,公推胡鄂公为会长。定有简章九条,以"协助革命军北伐,崇奉孙先生之三民主义"为宗旨。1912 年 1 月所属各团体代表召开紧急会议,成立北方革命军总司令部,拟于当月在天津起义,北京、保定、通州等地依次响应。届期因提前误发信号,革命军仓促赴战,终失利。2 月 17 日,与北方革命军总司令部自行宣布解散。

北外都水丞司 见"都水外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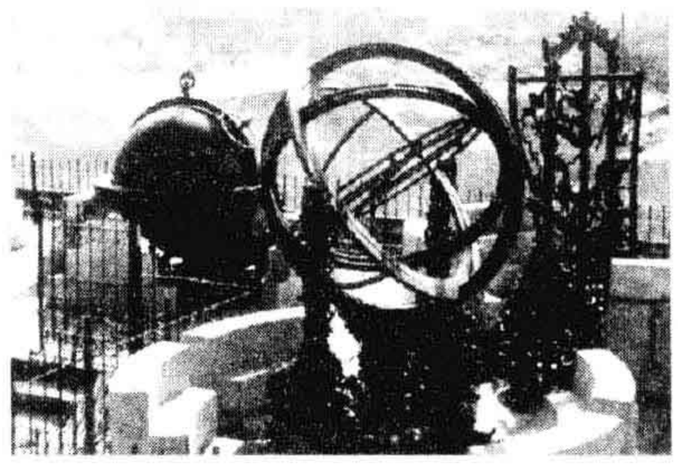
北主客曹尚书 官名。西汉尚书分为四曹,有主客曹。掌羌胡朝贺,法驾出则护驾。东汉分南、北,故置北主客曹尚书以为长官。

北宋经抚年表 书名。近人吴廷燮撰。五卷。起自建隆元年(960),止于靖康元年(1126)。是表编纂北宋一代经略安抚使设置沿革,分州、路逐年排列,便于检索。汇入《历代方镇年表》。

北直隶苑马寺 官署名。又称北京苑马寺。明永乐四年(1406)置,辖清河、金台、涿鹿、卢龙、香山、通州六监,各监又下辖四苑,共二十四苑。掌牧养马匹,以备军需。设卿,从三品;少卿,正四品;寺丞,正六品。各监设监正,正九品;监副,从九品。各苑设苑长,从九品。十八年并入太仆寺。

北岳庙德宁殿 元代建筑。在今河北曲阳县城西南。庙始建于北魏,元世祖下诏重建,为祭祀北岳之所。现存德宁殿成于至元七年(1270)以前,是庙中最北的主体建筑,殿内有精美壁画,其中西壁的飞天神最精彩。庙内尚有北齐迄清各代碑碣一百三十七块,以元代赵孟頫书写碑艺术价值最高。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北京古观象台 原名观象台。世界现存最完整的古观象台之一。位于北京建



北京古观象台的天文仪器

国门立交桥西南侧(原泡子河旁),系明正统间利用元大都城东南角楼的基础兴建。原属明清两代钦天监所管辖的观测、编历场所。台高约 15 米,台上陈列浑仪、简仪和浑象,台下有紫微殿等四合院办事用房,陈设有晷景堂的圭表以及漏壶等。清康熙八年(1669)至十二年,新制天体仪、赤道经纬仪、黄道经纬仪、纪限仪、象限仪和地平经仪列置台上,明制仪器则被移往台下。五十四年又安装地平经纬仪。乾隆九年(1744),再新制玑衡抚辰仪。1931 年在观象台下陈列的浑仪、简仪、圭表、漏壶(两只)、小地平经纬仪和折半天体仪等七件迁至南京,分别陈列在紫金山天文台上和南京博物院。清八件仪器,则仍安装在台上。从明正统初年到 1929 年,连续从事观测近五百年。民国初年,曾改名为中央观象台,从事天文、历算、磁力、气象等观测研究工作。1922 年 10 月,中国天文学会

即成立于此。建国后，改名为北京古观象台，1983年重修。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北京机器磨坊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九年(1893)由李福明创办于北京东便门外。经营磨面粉，日产量二百担。二十一年停业。

北京都转运司 官署名。金代置。掌辖区税赋钱谷、仓库出纳、权衡度量之制。初以临潢府为北京，设司。天德二年(1150)改北京为临潢府路，以北京都转运司为临潢路转运司。三年罢。贞元元年(1153)以大定府为北京后，设于大定府。长官为转运使，秩正三品。下设同知转运使、副转运使、都勾判官、户籍判官等职。

北河河道总督 见"河道总督"。

北面皇族帐官 辽北面官类名。辽皇族有四帐皇族、二院皇族之分。四帐皇族为皇帝近亲，设有专门机构、官员进行管理，统称皇族帐官。主要官衙有大内惕隐司、大横帐常衮司、孟父帐常衮司、仲父帐常衮司、季父帐常衮司、四帐都详稳司、舍利司、亲王国、大东丹国中台省、王子院、驸马都尉府等。

北庭都元帅府 元至元十八年(1281)置别失八里宣慰司都元帅府。元贞元年(1295)改立北庭都元帅府。治今吉木萨尔县西北。延祐时，辖境相当于今新疆乌鲁木齐、吉木萨尔、奇台、阜康、米泉等市、县地。后废。

北洋水师统领 官名。清末北洋海军长官。光绪七年(1881)置。从一品。掌统领北洋海军。十四年，北洋海军成军，改为北洋水师提督。

北洋师范(範)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直隶总督袁世凯在天津创办。招收本省学生二百三十名，西北各省、旗以及山东、河南、山西、东三省学生一百二十名，各省自费生五十名，共计四百名，分专修预科五班，简易二班。十月正式开学。选派李士伟为监督。次年三月，袁世凯制订《北洋师范学堂试办章程》，分总纲、优级完全科、专修科、初级简易科等，共九十五条。

北洋巡警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底，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袁世凯在天津开办警务学堂，以培养巡警人员。次年将保定警务学堂并入，更名为北洋巡警学堂。学额：学员官费一百人，自费一百人；学生官费一百六十人。入学者须经考试合格，及二周试习后方可正式上课。纪律严格。学制：学员初为半年，后改为二年；学生为一年。毕业后，学员充巡警官员，学生为巡警头目。有补习科、必修科、随意科之分，课程主要为警察法、中国律例、外交史、国际法、法政、警察律例等。以编译的外国警务书籍为课本，聘请外国警官任教习，后渐有中国人担任教师之职。以务令巡警官兵皆由训练而成为宗旨。

北洋兵事杂志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六月(1910.7)在天津创刊。月刊。北洋陆军主办，章亮元主编。专刊军事论说、公牍、兵学、见闻、调查等内容。停刊时间不详。

北洋武备学堂 即"天津武备学堂"。

北洋法政学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八月在天津创刊。旬刊。北洋官报局主办，吴兴让主编。设论丛、译汇、编辑类、法令一斑诸栏，以编译法政讲义、制度、法令为主要内容。共出一百五十六册。宣统二年(1910)十月停刊，改出《北洋政学旬报》。

北洋官铁路局 官办企业。清光绪十七年(1891)设于山海关，掌管天津至山海关铁路事宜。以李鸿章为督办，裕禄为会办。以英人金达为总工程师。后改组为关内外铁路总局。

北洋政学旬报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十一月(1910.12)在天津创刊。由《北洋法政学报》改名而成，体例稍变，为综合性刊物。北洋官报局主办，吴兴让主编。专辟宪政类栏目，鼓吹君主立宪。三年十二月停刊，共出四十三期。

北洋烟草公司 亦称北洋烟草厂。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由黄恩永创办于天津，生产卷烟，资本二十余万元(或说九万元)，内有官股二万七千余元。

北洋海军提督 即"海军提督"。

北洋通商大臣 简称北洋大臣。官名。清同治九年(1870)裁撤三口通商大臣，改设北洋通商大臣，加"钦差"名义，例由直隶总督兼充。掌北洋洋务、海防及通商、交涉事务，凡津海、东海、山海各关政务，悉归其统辖。列总理衙门之下，但无直接隶属关系。

北燕昭成皇帝 即"冯弘"。

北枢密院中丞司 官署名。辽北枢密院所属机构。掌纠察百官。设点检中丞司事、总知中丞司事，以及左右中丞、侍御等官。重熙二十年(1051)，罢中丞记录职官过犯，令承旨总之。

北京汇文大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由美以美教会、美国长老教会、美国传道局、英国伦敦教会联合出资将汇文书院扩充而成。无论是否基督教徒，均可入学。学科计分六科：蒙养馆(初等小学)，修业四年，课程有国文、圣经等。成美馆(高等小学)，修业三年，课程有国文、地理、数学、圣经、音乐、生理、英语。备学馆(大学预科)，中学程度，修业三年，课程有汉文、英语、历史、圣经、数学、理科。博学馆(大学文科)，修业三年，课程有作文、中国文学、英语、植物、理科、数学、历史、哲学、财政学、国际法。伟烈圣道学馆(大学神学科)，修业三年，课程有基督教注疏、历史、理论研究、实践及英文。协和医学堂(大学医科)，修业五年，课程有普通医学、内外科、产科、眼科、小儿科、皮肤科、精神科等。无论何科学生均分正班、特班、专门部三种。有外国教授十人、华人教师三十人；中学生七百人，大学生人数不详。辛亥革命后改称汇文大学校。

北京协和医学校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英国伦敦会创办，旋由长老会、内地会、美以美会、伦敦教会医学会和英格兰教会等五个教会加入办理。其中英、美两国各占一半。1915年，美国罗氏基金会通过罗氏驻华医社接办并改组。

北京留司御史台 见"三京留司御史台"。

北城兵马指挥司 简称北城兵马司。官署名。明清五城兵马指挥司之一。凡京城内外，划境为五，其北境属该司。掌巡捕盗贼，疏理街道及囚犯、火禁之事。明设指挥一人，正六品；副指挥四人，正七品；吏目一人。清沿置，指挥、副指挥、吏目各设一人，俱汉员。

北洋劝业铁工厂 官办企业。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周学熙在天津开办。以制造机器，开工艺先声，挽回利权而便民用为宗旨。由银元局划出厂址，设六科，修机、翻砂、木样等均可制造。任陈惟壬为坐办。并在大沽设铁工分厂，王彦曾为分厂管理。

北洋机器制造局 见"天津机器制造局"。

北洋陆军讲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直隶总督袁世凯在天津设立。蒋雁行为总办。调派各营军官分班肄习，分学科、术科、内堂、外场。额设学员一百八十名。每班以三个月为限。

北洋官立造纸厂 简称官造纸厂。官办企业。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在直隶迁安县设立，一年后迁至天津，附在实习

工场内。先曾派员赴日本试验原料，后采用宣城造纸法，招募工匠，分为南厂、北厂、日厂等三厂。以仿造各样纸张，供官、私、学、商各界之用，开通风气，抵制外来洋纸为宗旨。取价从廉，与商家牟利有别，故曰官立。计用工匠五十余人，生徒二百余人，游民一百余人，任吴鸿年为管理。

北京东正教布道团 俄国东正教派驻北京的传教团体。清康熙五十三年(1714)，圣祖允许俄国选派东正教布道团来北京传教。次年，布道团大司祭伊拉里昂(Илларион Лежайский)等人随同出访土尔扈特归国之图理琛来到北京。雍正五年(1727)签订的《中俄恰克图界约》，准许俄国定期轮换北京布道团教士与随团留学生，此后，每隔十年左右即换一批。布道团名义上是宗教团体，实际负有明确的政治使命。俄国政府赋予的主要任务是“对中国的经济文化进行全面研究，并应及时向俄国外交部报告中国政治生活中的重大事件”。布道团的教士及随团来华的学生中产生过一批早期的俄国汉学家，其中以雅金甫最为著名。

北洋头等二等学堂 即“天津头等二等学堂”。

北洋行营将弁学堂 学校名。又称各省将弁学堂。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五月，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袁世凯在保定设立。遴选军中将弁和侍卫等入堂肄业；教授科目以军制、战法、击法为主，并随时就地实演战击诸法。八个月为一期，每期员额一百二十名，内有将领二十名，哨官长四十名，弁目六十名。入堂学习者除直隶省外，还有山东、山西、河南等省将弁。冯国璋为督办，雷震春任总办，日本步兵少佐多贺宗之任总教习，工兵大尉井上一雄为副总教习。共办四期，毕业学员总计五百四十五人。

北洋速成武备学堂 学校名。又称陆军武备学堂。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二月，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袁世凯在保定设立。隶北洋军政司教练处。冯国璋以教练处总办兼总办。先招收学生二百名。后每年招一百名，学制二年。设置步、马、炮、工、辎重各科，另设师范班、经理班、军械班、日文班、英文班、法文班。第一期学员主要从北洋军各镇军官中选拔；第二、三期除从军队中选招外，还从秀才、举人及文职官员中招生。三十二年八月改兵部为陆军部，遂由陆军部管辖，更名为陆军速成学堂，又称陆军协和速成学堂、陆军通国速成学堂。段祺瑞任督办，郑汝成任总办(后改为赵理泰)。学生来源亦由北洋各省扩大到全国，主要招收武备学生及按选验格式考取文理清通的良家子弟。分为两班：凡经考试，具有普通学科程度者入第一班，专修军事专科，一年半毕业；凡未修完普通学科者，入第二班，先修一年普通学科，再学军事专科一年半，共修业二年半。学生毕业后，均入队实习三个月。前后共培养各种军事人才一千四百多人。

北京昆明湖水师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十三年十二月(1888.1)海军衙门总理大臣奕譞在颐和园设立。旨在培养八旗海军人才，防范汉人把持海军大权。设航海科驾驶班，十九年第一期毕业三十六人。后因无款停办。

北京隆福寺藻井天文图 古星图。发现于1977年夏，位于北京隆福寺正觉殿。绘制于明景泰四年(1453)。采用传统的“盖天图”画法，画在藻井天花板上。板为正八角形，边长75.5厘米，厚4厘米。图中以半径不等的几个同心圆分别表示内、中、外规和重规，有二十八条赤经线联接内外规和二十八宿距星，未画出黄道。此图稍有残缺，现存星数为一千四百二十颗，属《步天歌》系统。经研究此图为唐以前星图的抄本。现存北京天文馆。

北洋陆军军医马医经理军械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二月由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袁世凯奏请设立的专门技术学堂。分置天津、保定两地。军医学堂计挑选满汉学生一百四十名，以培养正副军医官、军医长的人才；马医学堂挑取速成正课学生及自费生一百名，造就可以担当正副马医官、马医长之职的人才；经理学堂选取速成学生四十名，培育可为正副军需官、军需长的人才；军械学堂亦选择速成学生四十名，造就可以担当正副军械官、军械长的人才。各学堂均因材施教，为学择人，以培养各类专门军事人才。所聘用的总教习、教习多为日本人。

占人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视蓍龟兆卦而预言吉凶。

占田 西晋时对私田占有的规定。太康元年(280)颁行占田制，规定职官占田以贵贱区分，一品占五十顷，以下递减，至九品为十顷；王公在京郊占田，大国一千五百亩，次国一千亩，小国七百亩；百姓占田，男子一人七十亩，女子三十亩。

占役 见“隐占”。

占城 古国名。在今越南中南部。宋时，同中国往来密切。建隆二年(961)，其王释利因陁盘遣使莆诃散来华，以后往来不断。

占星 即占星术。亦称星占、星术。

占租 汉代对商人、手工业者和高利贷者等实施的征税制度。纳税人自报其财产多少曰“占”，所报不实要受罚；依财产多少出税，曰“租”，税率因行业不同而有差别。《汉书·昭帝纪》始元六年(前81)“秋七月，罢榷酤官，令民得以律占租，卖酒升四钱”。即恢复私人卖酒的纳税制度。

占候 ❶根据天气变化来预测吉凶。《后汉书·郎颉传》：“能望气占候吉凶。”❷天气预报。《太平御览》卷二引《吴录》曰：三国时“吴人吴范，……善占候，知风气。”《通志》卷六十八《风云气候占》中列出占候专著十九部三十三卷。

占著 即登录名籍。为汉代公文用语。《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八年)诏募死罪系囚，减罪一等，屯朔方、五原。“妻子自随，便占著边县”。李贤注：“占著谓附名籍。”

占梦 ❶周代占卜方式之一。凡周人有梦，一般皆根据梦境的内容，以类比推理的方法预测吉凶。周代设有掌管占梦事务的官员，主要是兼职占梦的大卜和专职占梦的占梦。《周礼·春官·大卜》载大卜兼“掌三梦之法，一曰致梦，二曰觭梦，三曰咸陟。其经运十，其别九十”。据说致梦、觭梦、咸陟皆三代占梦书名，书分十经，每经九变，计有九十种占梦之辞。先秦古籍中有关占梦的记载不少，仅《左传》所记就达三十多处。❷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占验梦的吉凶。

占婆 即“林邑”。

占腊 即“真腊”。

占数 即“占籍”。汉代向政府呈报家口之数，登记在户籍上，称占数。《汉书·叙传》：“昌陵后罢，大臣名家皆占数于长安。”颜师古注：“占，度也。自隐度家之口数而著名籍也。”占数要得到国家批准。

占籍 ❶即“占数”。❷即“占市籍”。

占山格 南朝宋时对占山之规定。孝武帝大明初，因羊希之议，立制五条。主要内容为：官品第一、第二听占田五顷，至第九品及百姓占田一顷；皆依定格，条上貲簿；若先占阙少，依限占足；凡已占并加工修作者，听不追夺。

占市籍 亦作占籍。明代经地方官府批准，取得*市籍者。

占城稻 原为占城(今越南中南部)旱稻良种,传入中国后,在福建种植。抗旱力强,不择地而生。宋真宗时,推广于江、淮一带。

占星术 即占星。根据一些天象(如日食、月食,彗星、流星、新星和五大行星的动态)来占卜人间吉凶祸福的方术。世界上一些文化发展较早的地区,如古巴比伦、希腊、埃及等地区都盛行占星术。开始用以占卜国家命运、战争胜负,后则用以占卜个人兴衰。中国古代以分野为依据,观察天象以占卜对应的州、国将发生的事件;有的则用栻盘来布算占卜。占星虽属迷信,但由于占星是依据天象占卜,因而勤于观测、积累资料,人们对这些认识在实践中不断加以分析,去其谬误,保留正确,从而逐渐形成古代的科学知识。中国现存的古代占星书主要有唐李淳风所著的《乙巳占》和瞿昙悉达的《开元占经》。前者共十卷,前八卷为天文占卜条文,多来自古代占星书籍;后二卷为云气、风方面的占验,保存不少气象史资料。后者共一百二十卷,其中大量引用各家占语,可算自战国至唐前的占星大全,有关日月星辰、云气、物异等占条,收集自当时可见的七十多种著作。

卢 ❶商至春秋时国名。妘姓。在今湖北襄阳县西南。《书·牧誓》为周武王伐纣的八国之一。《史记·周本纪》作"纑"。春秋时又作"庐"。《左传》文公十六年(前611):"自庐以往,振廪同食。次于句滥。使庐戢梨侵庸。"为楚所灭。汉置中卢县。❷春秋齐邑。在今山东长清县西南。《左传》隐公三年(前720):"齐、郑盟于石门,寻卢之盟也",即此。秦置县。

卢门 春秋宋国都城商丘(今河南商丘市南)南门。《左传》昭公二十一年(前521):"华氏居卢门,以南里叛。"

卢六(? —1848) 清广西桂平人。道光二十四年(1844)后在紫荆山助冯云山宣传拜上帝。二十七年与冯云山同时被捕入桂平狱,次年初死于狱中。后追封嘏王。

卢生 秦代燕人,一说齐人。名敖。本为燕人。方士。秦始皇三十二年(前215)东巡至碣石,使其求仙人羡门、高誓。入海还,奏录图书:"亡秦者胡也。"后又诈称求不死之药,奏言"始皇所居宫毋令人知"。始皇遂下令"所行幸,有言其处者,罪死"(《史记·秦始皇本纪》)。三十五年,与侯生私谓始皇刚戾自用,未可为求仙药,相谋逃亡。秦始皇怒,遂下令坑儒。参见"焚书坑儒"。

卢仝(约796—835) 唐范阳(今北京西南)人,自号玉川子。家贫苦读,无意仕进,隐少室山。后居洛阳,韩愈为河南令,爱其诗,厚礼之。甘露之变时,留宿宰相王涯家,与王同时遇害。诗作多不满现实,对民生疾苦深表同情。


卢 仝

尝作《月蚀诗》,讽刺宦官专权。其诗风格奇特,近于散文,亦有较苦涩的篇章。有《玉川子诗集》三卷。

卢玄(? —434)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真。神䴥四年(431),授中书博士。迁侍郎,本州大中正。司徒崔浩欲整齐人伦,分明姓族,曾以不合时宜劝阻,浩不纳,果被杀。转宁朔将军,兼散骑常侍。出使宋。还,病卒。

卢戎 古族名。戎的一支。活动于今湖北襄樊以南。楚武王四十二年(前699),楚莫敖屈瑕伐罗(熊姓小国,今湖北宜城西),轻敌冒进,遭罗与卢戎联军夹击,楚军大败,屈瑕自杀。后为楚国所并。

卢迈(739—798) 唐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一作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字子玄。明经及第。历太子正字。又以书判拔萃,授河南主簿,擢右补阙,迁刑部、吏部员外郎,谏议大夫。屡上表言时政得失,进给事中。考课时,以官日浅未有政绩,固辞上考,时人重之。贞元九年(793),以尚书右丞同平章事,进中书侍郎。守文奉法,无所表现。后于政事堂中风,以太子宾客致仕卒。

卢同(? —约532)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叔伦。孝文帝时为北海王国常侍,除河南尹丞。孝明帝时转尚书左丞。曾纠察相州刺史奚康生度外征调案,及检校刊定勋簿。时京兆王元叉废胡太后,中山王元熙起兵于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乃奉叉命以持节就州杀熙。孝昌元年(525),胡太后再临朝,以其为叉党,除名。孝庄帝时,复本秩,除都官尚书。普泰初,屡迁侍中、仪同三司。

卢阳 贵州铜仁府的别称。因唐代曾置卢阳郡而得名。

卢志(? —315) 西晋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道。祖卢统,魏司空。初辟公府掾、尚书郎,出为邺令。成都王颖镇邺,用为谋主。齐王冏谋讨赵王伦,使人告颖,力主从之,颖采其议。乃任为咨议参军、左长史,专掌文翰。赵王伦败亡,冏兵强势大,乃劝颖以母疾为名,归藩不与争,收四海之心。颖即辞出归邺,士民皆誉之。及颖为丞相,表为中书监,留邺,参署相府事。荡阴之役后,劝颖奉惠帝入邺。永兴元年(304)幽州刺史王浚来攻,乃与颖率数十骑奉惠帝南奔洛阳。冯翊太守张方挟帝赴长安,随侍帝侧,归河间王颙。及颖黜,亦免官。惠帝反正,遣颖还邺,复随为魏郡太守,被阻于道。东海王越召为军咨祭酒,迁卫尉,转尚书。永嘉五年(311),洛阳被汉刘曜攻陷,率妻子北投并州刺史刘琨,中途遇害。

卢芳 新莽末安定三水(今宁夏固原北)人,字君期。新莽时,自称汉武帝曾孙刘文伯,与三水地区羌胡起兵反莽。更始移都长安,征为骑都尉,镇抚安定以西。更始败亡后,被三水豪杰拥为上将军、西平王。遣使与西羌、匈奴结和亲,被匈奴单于立为汉帝,都九原(今内蒙古包头西),据五原、朔方、云中、定襄、雁门五郡,置守令。建武十二年(36),因众叛亲离,与十余骑亡入匈奴。十六年,入居高柳(今山西阳高)请降,光武帝封为代王。十八年,复叛。留匈奴十余年,病死。

卢杞(? —约785) 唐滑州灵昌(今河南滑县西南)人,字子良。卢怀慎孙。以荫累官虢州刺史。建中初,征为御史中丞,论奏称旨,旋迁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有口才,貌陋面蓝,不耻恶衣食,人谓有祖之风节。及为相,妒贤忌能,立威固权。陷害杨炎、颜真卿,排斥李揆、张镒。建中三年(782),为镇压田悦、李希烈等叛军,以筹军资为名,聚敛财货,民怨沸腾,长安为之罢市。次年,泾原兵变,长安失守,随德宗逃奔奉天,李怀光指斥其罪责,乃罢相贬为新州司马。后改授澧州别驾,卒于官。

卢县 秦置。治今山东长清县西南。西汉文帝二年(前178)封东牟侯兴居为济北王;东汉和帝永元二年(90)分泰山郡置济北国,皆都于此。北齐废。

卢奂 唐滑州灵昌(今河南滑县西南)人。卢怀慎子。开元中,历中书舍人、御史中丞、陕州刺史。开元二十四年

(736),玄宗过陕州,以其有善政,题词赞之。天宝时,出任南海太守。一革前任弊政,三年之间,贪吏敛迹,中使掌市舶者亦不敢违法。入为尚书右丞,卒。

卢纶(约 737—约 798) 唐河中蒲州(今山西永济西)人,字允言。大历初,数举进士不第,元载取其文以进,补阌乡尉。王缙奏为集贤院学士、秘书省校书郎。贞元初,被浑瑊辟为元帅府判官。累迁检校户部郎中。大历十才子之一。描写塞外风光、战争景象和军士羁旅生活,颇有雄壮诗风。《和张仆射塞下曲》为其代表作。原有集,已佚,明人辑有《卢纶集》。

卢坦(749—817) 唐河南洛阳人,字保衡。由县尉、幕职转为寿安令,以宽限县人赋税罚俸而知名。累迁刑部郎中、御史中丞。元和三年(808),因论仆射裴均朝班逾位,为均所恶,罢为右庶子,出为宣歙池观察使。值旱饥谷贵,或请抑其价,他以本区谷少,若抑价则外商不来,不听。既而米商纷来,价亦持平。刘辟婿之兄苏弘坐辟罪免官,人莫敢用,他用为宣州判官。历刑部、户部侍郎,判度支。八年,触怒宰相李吉甫,出为剑南东川节度使。

卢坤(1772—1835) 清直隶涿州(今属河北)人,字厚山。嘉庆进士。历主事、员外郎、道员、按察使。道光二年(1822)升陕西巡抚。六年,清军入疆平张格尔之乱,受命总理军需,擢湖广总督,镇压湖南江华瑶民起义。后调两广总督,曾严拒擅至广州的英国商务监督律劳卑要挟,并将英舰逐出虎门。后卒于任。

卢茂(? —1768) 清福建漳浦人。乾隆三十二年(1767)于漳浦杜浔海滨家中结盟,被推为大哥,聚众三百余人,谋攻漳浦县城。次年,趁城内兵力空虚,派人入城起事,自率余众接应。旋被俘,遇害。

卢贲 隋涿郡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子征。仕北周,历鲁阳太守、太子少宫尹、司武上士。杨坚称帝,有赞助功。典宿卫,寻拜散骑常侍。坐谋废立太子,除名。复起检校太常卿。参与删定周、齐音律。历郢、虢、怀、齐四州刺史。于怀州(今河南沁阳)修利民渠、温润渠溉田,民赖其利。后坐事除名,卒年五十四。

卢钦(? —278) 西晋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若。卢毓子。魏大将军曹爽辟为掾,除尚书郎。爽诛,免官。后为侍御史,袭父爵大利亭侯。历琅邪、阳平太守,累迁吏部尚书,封大梁侯。入晋为都督沔北诸军事,平南将军。官至尚书、左仆射、侍中,领吏部。以清廉为时所称。咸宁初,与山涛论用兵之本,主张不宜去州郡武备。著诗赋论难数十篇,集名《小道》,今佚。

卢钧(777 或 778—863 或 864) 唐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徙家京兆蓝田(今属陕西),字子和。出身士族。元和进士。又以书判拔萃调校书郎。累佐藩镇。太和五年(831),迁左补阙,以辨宋申锡之诬知名。九年,拜给事中,审覆诏令,驳奏无私。开成元年(836),出为华州刺史,寻迁岭南节度使。在职廉洁,不贪商舶之利。又废采金税,部内安定,政声甚著。会昌初,迁山南东道节度使,筑堤六千步以防汉水。会昌四年(844),刘稹诛,徙镇昭义,厚抚散卒,一境遂安。宣宗即位,历吏部尚书,宣武、河东节度使。大中九年(855),召为左仆射,寻以使相出镇山南西道,改东都留守。懿宗初,以太保致仕。卒年八十七。

卢复 明末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字不远。晚年信佛,释名福一,字毕公。早年习儒,青年时以医为业。研究岐黄之术,兼通大乘,剖疑析理,解悟不滞。能辨证入微,善疗奇疾,投剂多效。常与名医王绍隆、缪希雍等交游。著述尤多,主要有《医种子》丛书、《神农本草经》辑本、《芷园臆草》及《本草纲目博议》等。

卢亭 亦称马人、卢余。明代少数民族。分布于广东沿海,采藤捕蛎为业。或谓其为南北朝时卢循部众之后裔。

卢恺 隋涿郡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长仁。略涉书,善属文。北周大象元年(579),官东京吏部大夫。入隋,加上仪同三司,任尚书吏部侍郎。文帝嘉其有吏干,加散骑常侍。后任礼部尚书,兼吏部尚书事,改北周以来选无清浊的取人局面,甄别士流,因而遭忌。开皇十二年(592),何妥奏其与苏威等结党为奸,遂除名为民。卒于家。

卢昶(? —516)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叔达,小字师颜。卢玄孙。孝文帝时,以兼员外散骑常侍出使南朝齐,无功,免官。宣武帝初,累迁吏部尚书,与侍中元晖等朋比党附,寻出为徐州刺史。永平四年(511),取梁朐山(今江苏连云港西南锦屏山),梁发兵围城,朐山戍主傅文骥以城降梁,乃引兵先遁,诸军因而溃逃,死者十之八九,遂被免官论坐。未几,复拜太常卿,除雍州刺史。卒于官。

卢柔 北朝时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刚。北魏孝武帝初,从荆州刺史贺拔胜为大行台郎中,掌书记,参预机务。永熙三年(534)孝武帝西迁,胜为东魏大将侯景所败,与之奔梁。为胜作表,请梁武帝放归,其辞采为梁武帝所赏。西魏大统二年(536)回长安。丞相宇文泰重其才,引为从事中郎,与苏绰同掌机要,处置皆合事宜。屡迁中书侍郎、车骑大将军、中书监。北周孝闵帝即位,拜小内史,进位开府,卒于位。其学业文藻与正中大夫薛宾同为世所称,号曰"卢薛"。有诗文数十篇行于世。

卢耽 唐人,字子严,亦字子重。曾任左司郎中、给事中。大中八年(854),预修《文宗实录》。咸通初,为浙西都团练观察使。咸通六年(865),为山南东道节度使。九年,徙镇西川。十年,南诏入扰,召彭州刺史吴行鲁、前泸州刺史杨庆复共修守备,募勇士三千抵御,终解其围。十二年,再充山南东道节度使。

卢鹿 即"罗罗"。

卢商(789—859) 唐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为臣。元和进士,又登书判拔萃科。太和时,累官京兆少尹。开成初,出为苏州刺史。计口售盐,不限定额,革除摊派,人以为便,岁课亦增。迁浙西观察使,转京兆尹。会昌三年(843),讨泽潞刘稹,授户部侍郎,判度支,兼供军使,军用不阙。宣宗即位,以兵部侍郎判度支,同平章事。大中元年(847),罢相,出为武昌军节度使。

卢鸿 一作卢鸿一。唐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徙家洛阳,字颢然,亦作浩然。博学,善篆籀,工八分书,能诗。画山水树石,得平远之趣,与王维相当。隐居于嵩山,玄宗慕其名,备礼征之。开元六年(718)至东都洛阳,任谏议大夫,固辞还山。自绘其胜景为《草堂十志图》,有摹本,图录于《故宫名画三百种》。

卢渊(454—501)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伯源,小名阳乌。卢玄孙。初拜立客令,累迁黄门侍郎、本州大中正。后随孝文帝南下攻齐,西讨泾州羌,以功迁侍中,拜仪曹尚书。及齐雍州刺史曹虎遣使伪降,乃奉命攻赭阳(治今河南方城东),战败免官为民。复为徐州刺史元愉长史,以诚信颇得民心。宣武帝初,除秘书监。善书法,代京宫殿匾额多其所书。

卢绾(前 256—约前 193) 秦末泗水沛(今属江苏)人。与刘邦同里,同日生,因相亲爱。二世元年(前 209)从刘邦起

兵反秦入汉中，为将军。楚汉战争中，任太尉，甚得亲信，赏赐过于群臣，封长安侯。汉高帝五年（前202），因从击燕王臧荼，立为燕王。十二年，与反将陈豨暗通声气，高祖使樊哙击之。高祖死，遂将其众亡入匈奴，匈奴以为东胡卢王。岁余，死于匈奴。

卢琦（？—1362） 元惠安（今属福建）人，字希韩，号立斋。至正进士。至正十二年（1352），任永春县尹。止横敛，均赋役。十六年，改调宁德县尹。二十二年，迁平阳知州，未上任而卒。有《圭峰集》。

卢植（约159—192） 东汉涿郡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干。少时师事马融。灵帝时征为博士，后任九江太守，镇压九江蛮起义，征拜议郎，与蔡邕等并在东观补续《汉记》。黄巾起义爆发后，以北中郎将率军与张角所部黄巾战于广宗（今河北威县东）。因与小黄门左丰相忤，被陷获罪。后任尚书。因反对董卓废少帝，被免官，隐于上谷。著有《尚书章句》、《三礼解诂》等，俱佚。

卢程（？—923） 一作卢澄。唐末五代时人。名族之后。天复进士。为盐铁出使巡官。唐亡，避乱河朔。王处直辟为河东节度推官。后唐同光元年（923），以其名族，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不学无术，惟矜门第以凌人。庄宗尝召之草文书，辞不能。拜相之日，肩舆导从，喧呼道中，庄宗讥为“似是而非”。寻罢为右庶子。后随庄宗入洛阳，途中坠马，中风卒。

卢循（？—411） 东晋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于先，小名元龙。孙恩妹夫。出身士族。从恩起兵，恩卒，被推为主。朝廷欲安抚东土，命为永嘉太守。元兴元年（402），三吴大饥，乃自临海（今浙江临海东南）入东阳（治今浙江金华），屡被刘裕击败。三年，浮海攻番禺（治今广东广州），执广州刺史吴隐之，自称平南将军，使妹夫徐道覆攻下始兴（治今广东韶关东南）。义熙元年（405），遣使贡献，朝廷因新平桓玄之乱，便以为广州刺史。六年，乘刘裕北伐，与道覆率兵北上，败镇南将军何无忌于豫章（治今江西南昌），顺流而下直逼建康（今江苏南京），又破卫将军刘毅于桑落洲（今江西九江东北长江中），兵至江宁（今江苏南京）。时刘裕已兼程南返，道覆主张在新亭（今江苏南京南）与裕决战，不听。旋退还寻阳（今江西九江西）。裕遣孙处、沈田子帅众三千自海道袭番禺，自率军追击，激战于大雷（今安徽望江东南），他败退南走。七年，还攻番禺，孙处拒守，复走交州，为刺史杜慧度击杀于龙编（今越南河北仙游东）。

卢斌（948或949—998） 北宋开封（今属河南）人。以笔札事晋王赵光义。太宗即位，补殿直，随曹彬北伐。历巡检、都巡检。淳化五年（994），李顺起义军攻梓州，他率军坚守，又解阆州围，在蓬州老鸦山击败起义军。累迁东上阁门使。为银、夏兵马钤辖，改灵环路钤辖，击西夏，行军失期，以疾召归，勾当军头引见司。

卢湛（285—351） 十六国时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谅。好老庄，善属文。西晋时举秀才，辟太尉掾。永嘉之乱后，随父北依刘琨，为汉刘粲所虏，留为参军。亡归琨，为主簿，转从事中郎。建兴末，随琨投段匹磾，为别驾。琨被害，投辽西段末波，为右长史。后赵石虎破辽西，用为中书侍郎、国子祭酒、侍中、中书监。冉闵灭石氏，归闵。随冉闵与石祇战于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兵败被杀。自以名家子，沦陷非所，恒以为辱。撰《祭法》，注《庄子》，有文集，皆佚。

卢楚（？—618） 隋涿郡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少有才学，性鲠直，口吃。大业中，为尚书右司郎。刚正不阿，为公卿所惮。越王杨侗称帝，与元文都同任内史令，摄尚书左丞，封涿郡公。因劝元文都定计杀王世充，谋泄，反为王世充所杀。

卢携（？—881） 唐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子升。大中进士。乾符初，累迁户部侍郎、翰林学士承旨。乾符五年（878）拜平章事。为镇压黄巢起义军事，与同列郑畋争持不下，由是皆罢相。次年，所善高骈攻起义军立功，因复相位。内倚宦官田令孜，外结高骈，总揽朝政。后中风，政事委于亲吏温季修（一作杨温、李修），贿赂公行。后黄巢渡淮克洛阳，破潼关，众以骈失职，他亦被劾罢相，仰药自杀。书学虞永兴，作《临池诀》，前叙书法传授源流，后对前人论用笔之法删繁选要，颇有价值。

卢粲 唐幽州范阳（今河北涿州）人。进士出身。博览经史。神龙中，为给事中。景龙元年（707），武崇训被杀，中宗以崇训为安乐公主婿，诏称其墓为陵，他力谏止之。因忤安乐公主，贬陈州刺史。开元初，为秘书少监，终邠王傅。旋卒。

卢溥（？—400）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天兴二年（399），聚众海滨，攻掠郡县，杀幽州刺史封沓干。自称征北大将军、幽州刺史。后被材官将军和突所俘，锁送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车裂而死。

卢熙 明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公暨。洪武初以荐授睢州同知，行知府事。时御史搜索旧军，籍民千数，檄令追送。坚执不从，事得平息。卒于官，家贫无力治丧。

卢毓（？—257） 三国时涿郡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家。卢植子。东汉末，崔琰举为冀州主簿。以驳士亡法量刑过重，为曹操赏识。授丞相法曹议令史，转西曹议令史，历官吏部郎、黄门侍郎、济阴相及梁、谯二郡太守。以地瘠为由，不从魏文帝大量徙民至谯屯田之议，因使将徙民为睢阳典农校尉。青龙二年（234），入为侍中。景初元年（237），为吏部尚书。议选举应去浮华，用考绩明真伪虚实。其论人及选举，皆先举性行而后言才。嘉平元年（249），司马懿杀曹爽时，行司隶校尉治曹党之狱，转仆射。司马师出征叛将毌丘俭时，纲纪后事，加侍中。甘露元年（256），迁司空。

卢肇 唐袁州宜春（今属江西）人，字子发。会昌三年（843）状元。历任歙州（治今安徽歙县）、宣州（今属安徽）、池州（治今安徽贵池）、吉州（治今江西吉安）刺史。著有《文标集》，其中《海潮赋》研究潮汐学，提出其天地结构议潮论。

卢熊（1331—1380） 明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公武。洪武初为兖州知府，时逢建国之初，山东久经战乱，又有营造鲁王府、浚通河道等大役，能竭力调度，以少扰民。后以坐事处死。著有《苏州府志》等。



卢 熊

卢潜（518—574） 北齐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初为贺拔胜开府行参军，继任高澄大将军府西阁祭酒。天保初，除中书舍人、左民郎中。因讥议魏收《魏书》，遭禁，后为中书侍郎。乾明元年（560），为扬州道行台左丞，迁合州刺史，转任扬州刺史。在淮南十三年，免除烦杂征税，镇抚有功。武平三年（572），征为五兵尚书。旋返回扬州，次年，被陈将吴明彻所俘，后囚死于建康（今江苏南京）。

卢镗 明汝宁卫(今河南汝南)人。嘉靖时以世荫官至福建都指挥佥事。嘉靖二十七年(1548)破倭寇据点双屿。三十四年与俞大猷败倭寇于王江泾,旋又擒通倭头目林碧川。次年又与胡宗宪共谋灭徐海、陈东、王直。因平倭功,累迁总兵官、都督同知。后为胡宗宪案所累,解职归。有将略,名亚于俞大猷、戚继光。

卢辩(? —约557) 北朝时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景宣。博通经籍。初为太学博士,注《大戴礼》。北魏永熙三年(534),弃家从魏孝武帝入关,授黄门侍郎,领著作。丞相宇文泰执政,尊其儒术,常召顾问。太子及诸王等,多受其业,进爵范阳郡公。整理朝廷宪章、乘舆法服、金石律吕、晷刻浑仪。又继苏绰依《周礼》建六官,西魏恭帝三年(556),始命行之。历骠骑大将军、尚书令。周明帝即位,迁小宗伯,进位大将军。寻出为宜州刺史,未到任而卒。

卢之颐(约1598—1664) 明末清初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字子繇,一字繇生,号芦中人。卢复之子。自幼得家传医术,又拜名师学习古典医籍、近人医案,青年即精于方药,尤精张仲景之书及本草。一生勤于著述,主要著作有《金匮要略摸象》、《本草乘雅》(后改名为《本草乘雅半偈》)、《仲景伤寒论疏钞金锞》、《疫疟论疏》、《学古诊则》等。

卢元明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幼章。涉猎群书,有文采,以世家子入仕。孝武帝时,封城阳县子,迁中书侍郎。天平初,兼吏部郎中,副散骑常侍李谐使南朝梁,寻除尚书右丞,转散骑常侍,兼本州大中正。性好玄理,饮酒赋诗,作史子新论数十篇,另有文集十七卷,并行于世。

卢太翼 隋河间(治今河北河间)人,字协昭。本姓章仇氏。七岁入学,号为神童,博综群书,善占候、星象之术。与太子杨勇往来。开皇二十年(600)杨勇被废,坐配为官奴。后目盲。炀帝时,赐姓卢。大业九年(613)随攻辽东。后卒于洛阳。

卢见曾(1690—1768) 清山东德州人,字抱孙,号澹园,一号雅雨。康熙进士。历任四川洪雅、安徽蒙城知县、元安知州、江南江宁知府、江西饶九南道、两淮盐运使等官。乾隆三十三年(1768)因追查两淮盐政提引征银案被执,旋卒。著有《雅雨堂诗》。刻有《雅雨堂丛书》、《金石三例》。另著有传奇《旗亭记》、《玉尺楼》,一说分别为金兆燕和朱夲所作,可能均经卢氏删改。

卢从愿(? —737) 唐相州临漳(今河北临漳西南)人,字子龚。世为范阳著姓。举明经,又应制举,累迁中书舍人。睿宗时,为吏部侍郎,典选六年,冒名及虚夸者不得幸进。开元四年(716),出为豫州刺史,为政清简,考课第一。入为工部侍郎、尚书左丞,转中书侍郎,工、刑部尚书,充校考使。时宇文融以括田户功为考核政绩,他不许,融遂密告其广占良田数百顷。玄宗薄之,目为多田翁,以此不得入相。后以吏部尚书致仕,卒年七十余。

卢氏城 城邑名。在今河南卢氏县。《古本竹书纪年》晋出公十九年(前456):"韩龙取卢氏城",即此。传世有"卢氏布",西汉置卢氏县。

卢文伟(482—541) 北朝时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休族。颇涉经史,辟为州主簿。寻举秀才,助刺史裴儁修复督亢陂,民赖其利。北魏孝昌中,诏兼尚书郎中。寻为杜洛周所俘,后归葛荣。建义元年(528),还家率乡里屯范阳,与葛荣余党韩楼相抗。及尔朱荣平楼,以为范阳太守。永安三年(530),孝庄帝遭尔朱氏所害,乃与幽州刺史刘灵助举兵讨伐之,战败,还本郡。普泰元年(531),晋州刺史高欢入信都(今河北冀州),任幽州刺史。东魏天平末,转东雍、青等州刺史。

卢文纪(876—951) 唐末五代京兆万年(今陕西长安)人,字子持。唐末,举进士。形貌魁伟,语音高朗。仕后梁,为刑部侍郎、集贤殿学士。后唐明宗时,为御史中丞,迁工部尚书。后末帝奇其仪表,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然好伺察小事,无辅弼之谋。后晋时,罢为吏部尚书,以太子太师致仕。后周初卒。平生积财巨万,及死,为其子挥霍荡尽。

卢文弨(1717—1795) 清浙江余姚人,初名嗣宗,字绍弓,号矶渔,一号檠斋,晚号弓父,学者称抱经先生。乾隆进士。任翰林院编修、侍读学士、湖南学政等官。后弃官南归,潜心经学。历主江浙各书院讲席,倡导经术,课徒终老。一生精力,萃于校雠。所校注之《群书拾补》,甚便学者,后汇为《抱经堂丛书》。著有《抱经堂集》、《仪礼注疏详校》、《钟山札记》、《龙城札记》等。

卢水胡 古族名。因世居卢水(今青海西宁西)得名。最初见于《后汉书·西羌传》。出土的建武六年(30)居延汉简亦有相同记载。其族源:一说为小月氏;一说为羯胡;一说为杂胡,主要部族是匈奴。西汉时分布于张掖郡南,为张掖属国都尉所辖。东汉初,一部分越祁连山进入湟水流域,与羌、月氏错居。邓训收养其中少年健勇者数百人以为义从,称义从胡。其大部分仍在张掖郡南。东汉末年凉州卢水胡伊健妓妾、治元多等起兵于河西。魏晋时散居西北各地。十六国时,张掖卢水胡首领沮渠蒙逊建立北凉;后秦建初元年(386)关中卢水胡人郝奴起兵称帝于长安;北魏太平真君六年(445)郝温起兵于杏城;同年,盖吴又起兵建立政权,寻为魏军击败。南北朝后,分别融合于汉族和其他民族。

卢世荣(? —1285) 元大名(今属河北)人,名懋,以字行。初任江西榷茶运使。至元二十一年(1284)十一月,任中书右丞,整治钞法,听民间买卖金银,铸至元钱,实行铁、酒、马以及部分盐的专卖。二十二年二月,立规措所,规画钱谷,以善贾者为其官。三月,立诸路宣慰使兼都转运使司,以治课税。为右丞不及半年,屡受弹劾。十一月下狱,被诛。

卢龙山 即今江苏南京市西北兴中门内狮子山。西临大江。晋元帝初渡江,见其山岭绵延,远接石头,险要似塞北卢龙,故名。《明史·太祖纪》:元至正二十年(1360),朱元璋攻陈友谅,"亲督军卢龙山",即此。

卢龙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始置,初属北京苑马寺,十八年随该寺并入太仆寺。掌养马匹,以备军需。设监正一人,正九品;监副一人,从九品;录事一人。下辖辽阳、龙山、万安、蕃昌四苑,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掌牧养之事。

卢龙塞 在今河北迁安市西北喜峰口附近。古有塞道,自今天津蓟县东北经河北遵化,循滦河河谷出塞,折东北趋大凌河流域,是从河北平原通往东北的交通要道。东汉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征辽西乌桓,东晋永和六年(350)鲜卑慕容儁进兵中原,均经由此塞道。

卢龙镇 唐方镇名。宝应元年(672)设,以幽州节度使兼卢龙节度使,治幽州(今北京西南)。参见"范阳节度使"。

卢弘止 一作卢弘正。唐河中蒲州(今山西永济西)人,字子强。元和进士。累辟使府掌书记,入为监察御史、侍御史,迁给事中。会昌四年(844)昭义刘稹平,受命宣谕河北三镇。大中初,转户部侍郎,充盐铁转运使。改安邑、解县两地盐法,课入加倍,后世多守其法。大中三年(849),为武宁节度使,诛银刀军骄悍

之首恶者。在镇四年，军情以安。迁宣武军节度使，卒于镇。

卢奴县 西汉置。相传城内有池，水色黑而不流，水黑曰“卢”，不流曰“奴”，故名卢奴县(《水经·滹水注》)。先后为中山郡、国治。治今河北定州市。更始二年(24)，刘秀进取卢奴县，即此。十六国后燕慕容垂定都于此，改为弗违县。北魏复名卢奴县，为定州、中山郡治。北齐废入安喜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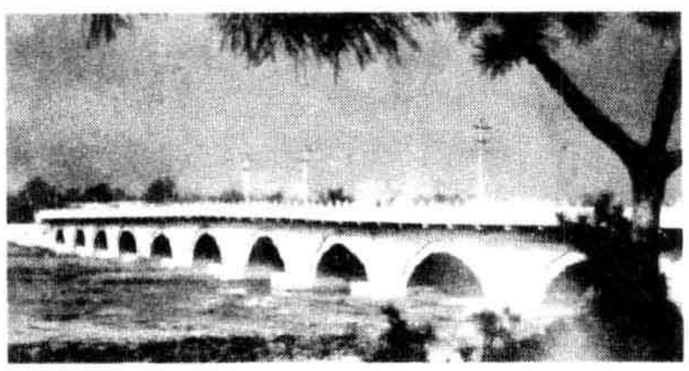
卢成均 北宋容州普宁(今广西容县)人。举进士。真宗时为宜州判官。景德四年(1007)六月，军校陈进杀知州刘永规，发动兵变，被拥为帅，号“南平王”。九月，与广南安抚使曹利用战于象州武仙(今广西武宣东南)，兵败投降。

卢光稠(？—910) 唐末五代南康(今属江西)人。光启初，起兵据虔州(今江西赣州)，以同乡谭全播为谋主。后又并有韶州(今广东韶关)。入后梁，请命于京师，被任为镇南留后。病重时，欲以位授谭全播，全播不受，立其子延昌。

卢多逊(934—985) 北宋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后周显德进士。授秘书郎、集贤校理，迁左拾遗、集贤殿修撰。北宋初，擢知制诰。屡知贡举。乾德六年(968)加史馆修撰、判馆事。开宝二年(969)，从征太原，知太原行府事，及还，迁翰林学士。每因召对攻赵普之短。重修天下图经，未成。六年，出使江南，求江东诸州图经，还迁中书舍人、参知政事，同修《五代史》，修时政记，进《开宝通义纂》一百卷。太宗即位，拜中书侍郎、平章事。博涉经史，喜任术数。太平兴国四年(979)，从平太原。赵普复相，不自安。七年，秦王廷美得罪，因与其交结，削夺官爵，并家属配流崖州(治今海南三亚西北)，卒于流所。

卢阳县 南朝陈天嘉元年(560)以汝城县改名。治今湖南汝城县西南。为卢阳郡治。唐天宝元年(742)改为义昌县。

卢沟桥 卢或作芦。即今北京市西南卢沟桥。金大定二十九年(1189)以京师



卢 沟 桥

中都城西南卢沟河渡口为南北往来津要，始建石桥。明昌三年(1192)建成，名广利桥。元改今名。《元史·文宗纪》：天历元年(1328)，脱脱木儿等“转战至卢沟桥，忽剌台被创，据桥而宿”，即此。明正统九年(1444)、弘治三年(1490)相继重修。清康熙七年(1668)河溢，桥圮，次年重修。

卢沟河 卢或作芦。今北京市、河北境内永定河的古称，通用于辽金以后，到清康熙三十七年(1698)定名为永定河以前。“卢”意即“黑”，因河水呈黑色得名，金时亦称“黑水河”(《日下旧闻考》引《北辕录》、《长安客话》)。金大定十一年(1171)引卢沟河至京城北入壕，东至通州(今属北京市)北，入潞水(今白河)，欲通漕运，渠成后因地峻水浊，不能胜舟。参见“浑河”。

卢怀慎(？—716) 唐滑州灵昌(今河南滑县西南)人。先世家范阳，为山东著姓。进士出身。景龙中，累迁右御史台中丞，上疏请择官吏，省冗职，惩贪赃。后擢黄门侍郎。开元元年(713)，为同平章事，寻进黄门监，与姚崇对掌枢密。自知吏道不及崇，遇事皆推让之，时人谓之“伴食宰相”。性清俭，不营产业。尝赴东都掌选，随身止一布囊。常食唯豆、菜，所居不蔽风雨。临终遗表荐宋璟、李杰、李朝隐、卢从愿等，后皆为名臣。

卢阿项(？—1556) 明播州(治今贵州遵义)人。族属不详，或即苗族。嘉靖间率众起义。贵州总兵官石邦宪以兵七千渡乌江抵义军根据地磨子崖，拟计诱义军夜袭而击之，并断绝义军外援。嘉靖三十五年(1556)，明军乘风纵火，强攻磨子崖，阿项父子被俘遇害。

卢若虚 唐幽州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开元十九年(731)，任集贤院修撰。博综经史，尤明族姓。著有《南宫故事》。

卢叔武(？—577) 北齐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原名叔虎，唐人避讳改之，或名叔彪。北魏末，为贺拔胜荆州开府长史，后奔梁，继而归隐于本县。北齐天保初，征入邺(今河北临漳西南)。高演即帝位，被任为太子中庶子。劝演出讨关西，议置重镇于平阳(今山西临汾)，与西魏抗衡。高湛继位后出为合州刺史。后主时迁太子詹事、右光禄大夫。著作郎魏收修史，常以洛京旧事相问。齐灭，还范阳。周军陷城后，饥寒死。

卢贤拔(约 1816—?) 清广西象州人，一作浔州(治今桂平)人，原名贤达，因避石达开讳改名。入拜上帝会，曾与洪秀全、冯云山同撰《天条书》、《三字经》等。咸丰元年(1851)授左掌朝仪、职同将军，起草官制、礼乐等制度。三年至南京，升职同检点，旋封恩赏丞相。七月任东王府簿书。十月升秋官又正丞相。次年封镇国侯。旋以夫妻共宿犯天条被革职，在删书衙删改《六经》，编纂太平天国史书。

卢明月(？—617) 隋涿郡(治今北京西南)人。大业十年(614)聚众反隋，率十余万人屯据祝阿(今山东禹城西南)，被隋张须陀部将罗士信、秦叔宝袭营而败走。义宁元年(617)，转战于今河南、淮北一带，众至四十万，自称“无上王”。与隋将江都通守王世充战于南阳(治今河南邓州)，兵败被杀。

卢法原(？—1135) 宋湖州德清(今属浙江)人，字立之。以父荫补官，自知雍丘县积官为太府少卿，赐同上舍出身。北宋末，任吏部尚书时，以官秩次第履历总为一书，功过殿最，开卷瞭然。靖康元年(1126)，知成都府。南宋绍兴中，任端明殿学士、川陕宣抚副使。金人攻关辅，他视山川险阻，分地置将，严为备御，屡败金兵。素与吴玠不睦，后被玠所劾，忧恨而卒。

卢承庆(595—670) 唐幽州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馀。博学有才干。少袭爵范阳郡公。贞观时，为秦州参军，累迁民部侍郎。能叙夏、商至北周历代户口数，分析增损曲折变化之故，皆有依据，深受太宗赞赏。后任检校兵部侍郎，兼管五品官选事。显庆四年(659)，以度支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坐科调失所，出为润州刺史。后入为刑部尚书。以年老致仕卒。

卢承钦(？—约 1627) 明浙江余姚人。万历进士。天启中由中书舍人擢御史。谄附魏忠贤。天启五年(1625)，首倡榜列东林党人姓名“罪状”于全国，忠贤大喜。官至太仆少卿。病卒。

卢荫溥(1760—1839) 清山东德州人，字南石。乾隆进士。嘉庆初任军机章京，参与策划镇压川楚白莲教起义。嘉庆十六年(1811)以光禄寺少卿加四品卿衔兼军机大臣，参与镇压林清、李文成起义，为仁宗所重用，擢礼部尚书充国史馆总裁。道光初被免去军机大臣，后累官至体仁阁大学士。

卢思台 在今北京市西卢师山，一说即今天津市宁河县(芦台)或河北秦皇岛市山海关西南卸粮台。唐贞观十九年(645)征高丽，馈运使韦挺至幽州(治今北京市西南)，作漕舻运粮，自桑乾河(今永定河)抵卢思台，因河渠壅塞不通，遂

卸粮于台侧贮之，即此。

卢思道（约 535—约 586） 隋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子行。少师事邢邵。仕北齐，为给事黄门侍郎。北周大象二年（580）为武阳太守。不得志，作《孤鸿赋》以寄情。入隋，著《劳生论》，指切时弊。官至散骑侍郎，参内史侍郎事。工诗，代表作《从军行》，受庾信赞赏。风格纤艳，清丽流畅，多用对偶句，开初唐七言歌行之先声。原集已佚，明人辑有《卢武阳集》。

卢眉娘（约 792—?） 唐南海（今广东广州）人。以眉长而得名。顺宗时，南海太守以其奇巧，献入宫中。能于一尺绢上绣《法华经》七卷，字迹不逾粟粒，点画分明，细如毛发。又善编织“飞仙盖”，用蚕丝一钩，截为三段，染成五色，结为金盖五重，中呈十洲三岛、天人玉女、台殿麟凤之象。宪宗嘉其工巧，谓之神姑。后不愿久居禁中，求度为道士，放归南海。赐号逍遥大师。

卢象升（昇）（1600—1639） 明常州宜兴（今属江苏）人，字建斗、斗瞻、介瞻，号九台。天启进士。授户部主事，擢员外郎，迁大名知府。崇祯二年（1629）募兵入卫京师，以功进右参政，兼副使。整饬大名、广平（治今河北永年东南）、顺德（今邢台）三府兵备，号“天雄军”。六年镇压由山西入河北之农民军。七年任右佥都御史，抚鄖阳。次年因镇压农民军功，擢右副都御史，总理江北、湖广、豫鲁军务。不久升兵部侍郎，加总督山、陕军务。九年败农民军于滁州。迁左侍郎，总督宣大、山西军务。十一年晋兵部尚书，抗清于巨鹿（今属河北），率部五千在贾庄被清军数万骑包围，孤军无援，力战败死。著作有《卢忠肃集》。



卢象升

卢鹿蛮 亦作落兰。古部落名。《新唐书·南蛮传》所载乌蛮七部落之一。《蛮书》卷一称其居地在竹子岭西，即今云南会泽、东川、巧家一带。乌蛮仲牟由之裔阿坛绛始居其地。宋大理国时，首领闷畔长此部，改称闷畔部。元、明、清时期，此称转为罗罗，成为彝族在当时的统称。

卢棱伽 一作卢楞伽。唐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吴道子弟子。安史之乱时，避难入蜀，名播蜀中。虽才力有限，但颇能细画，咫尺间山水寥廓，物象精备。长于经变、佛像画。曾画庄严寺三门，锐意开张，颇臻其妙。吴道子认为已学得他的笔力。乾元初，于大圣慈寺画行道僧，颜真卿题名，时号二绝。故宫博物院藏有罗汉六幅，题为其作，另有《渡水僧图》，今藏日本大阪市立美术馆。

卢景裕（? —约 540） 北魏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字仲儒，小字白头。精通经学，又好佛学。避地大宁山，世号居士。节闵帝时为国子博士。天平中，还乡里，注《周易》、《尚书》、《礼记》等。时高欢闻其经明行修，驿马特征以教诸子。兴和中，卒于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

卢鲁元（? —约 442） 北魏昌黎徒河（今辽宁锦州）人。明元帝时选为通直郎，以忠谨给侍东宫。太武帝即位，迁中书侍郎，极受优宠，内外大臣莫不敬惮。以工书，有文才，累迁中书监，领秘书事，赐爵襄城公。始光四年（427），从帝征夏主赫连昌，以护帝有功，迁太保、录尚书事，复赐甲第于宫门南。死后追赠为襄城王。

卢鼓椎 即“纥石烈牙吾塔”。

卢照邻（约 636—约 695） 唐幽州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升之，号幽忧子。博学善属文。初授邓王李元恪府典签，后出任新都尉。因病去官，漫游京洛。曾卧病长安光禄坊官舍，坐事入狱。患风痹病甚笃，遂自沉颍水而卒，年约六十。长于诗赋，为初唐四杰之一。诗文多愁苦之作，亦能揭露封建贵族骄奢淫逸，并流露贵贱无常的思想。自编诗文集二十卷，久佚，今存辑本《幽忧子集》七卷。

卢藏用（? —约 714） 唐幽州范阳（今河北涿州）人，字子潜。以辞学著称。善卜占，工草、隶、八分、大小篆，好琴棋。初举进士，不得调，隐居终南山。长安中，征为左拾遗。曾谏武后造兴泰宫，未被采纳。中宗、睿宗时，历吏部、黄门、工部侍郎，尚书右丞。先天二年（713），因阿附太平公主，流放岭表。隐居时即意在出仕，人称随驾隐士。登朝后，专事权贵，奢靡淫纵，世人讥之。尝以世人拘忌于阴阳时日之说，著《析滞论》，强调得失兴亡在于人事。开元初卒，年五十余。有文集二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十三篇，《全唐诗》存诗八首。书法遗迹有《汉纪信墓碑》、《苏瓌碑》等。

卢卜鲁克（Guillaume de Rubruquis，约 1215—1270） 又译鲁不鲁乞。法国人。天主教方济各会教士。1253 年，奉法王路易九世（Louis IX，1214—1270）之命往蒙古国境内传教，从阿克拉（在今巴勒斯坦境，时法王驻此）出发，至伏尔加河畔谒见拔都，拔都命他前往朝见大汗蒙哥。年底，抵大汗冬季行宫汪吉河（今蒙古国翁金河）畔。次年春，随蒙哥至和林。秋初，携蒙哥致法王书信西归复命。后用拉丁文著出使报告，详细记述所经各地之地理、民族（马札儿、阿兰、钦察、不里阿耳、畏兀儿、斡罗思等）情况，蒙古人之衣食住行、宗教、法律，以及蒙古国都城、皇室情况和重大事件。著述行世，通称《东方行记》。有中译本，收入《出使蒙古记》。

卢伽逸多 或称卢伽阿逸多。印度僧人。唐高宗时，来献方术，诏合长生药。药成后将饵之，吏部侍郎郝处俊切谏，高宗乃不服其药，授以怀化大将军之职。

卢山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六年（1373）改元卢山等处蛮夷军民安抚司置。长官卢姓。元末以从征南功授卢山长官司职，旋升安抚司。传至清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康熙五十年（1711）废。治今贵州惠水县西卢山，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卢番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六年（1373）并元卢番静海军安抚司、卢番蛮夷军民长官司置。长官卢姓。唐末，卢姓先人随南宁州刺史龙得寿戍南宁，世有其地。历宋其名不著。元世祖至元十六年（1279）归附，授安抚使职。明洪武四年（1371）附明，六年改授卢番长官司长官。治今贵州惠水县北，管卢尖、大羊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布依族。

业 梵文 Karma 的意译。佛教名词。意为造作，泛指一切身心活动。一般指身（行为）、口（言语）、意（思维）三方面的活动，称“三业”。身、口二业均由意成，故意业为根本。“三业”又分为善、不善、非善非不善三种。佛教认为业一旦发生，不仅不会消失，且将引起善恶等后果，是“因果报应”说的理论依据。

业主 又称业户。宋时对田地房产等进行租佃、典赁或买卖时，田地房产的原主，谓之业主。

业全 西夏官位。西夏语音“尼责我”，中书位之一。

业瞒 即“叶密立”。

旧关 见“钞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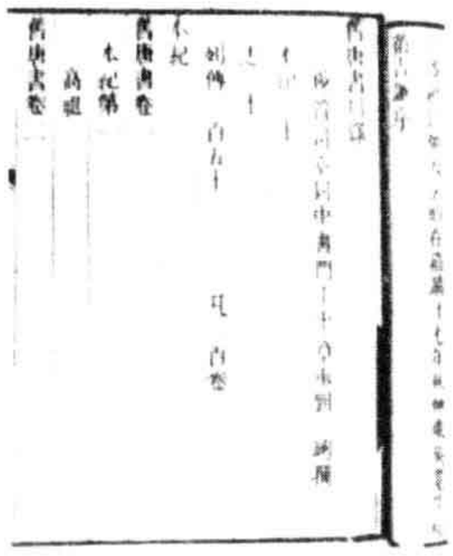
旧国 渤海国前期首都。在今吉林敦化城东郊敖东(一作鄂多理)城。遗址呈长方形,有内外二城。唐天宝十四载(755),移都上京龙泉府。

旧学 中国近代宣传西学者对以孔孟儒家学说为代表的封建文化之总称。与"新学"相对。如谭嗣同自称其学术思想,经甲午之战而"大变",过此以往,"长与旧学辞矣"(《与唐绂丞书》)。严复则谓:提倡新学,"能破旧学之拘挛",实为中国之幸福所在(《与外交报主人论教育书》)。其内容通常指"汉学考据"、"宋学义理"和历代"辞章"。参见"中学❶"。

旧馆 即今浙江湖州市东塘南旧馆。元至正十六年(1356)十月,朱元璋部将华云龙等败张士信于旧馆,擒其将汤元帅;二十六年秋,徐达等攻湖州,张士诚遣兵来援,屯州城东之旧馆,筑五寨以自固,皆即此。

旧老城 见"虎拦哈达"。

旧唐书 书名。五代后晋官修。二百卷。记载唐代历史。纪传体。其中本纪二十卷,志三十卷,列传一百五十卷。天福六年(941)开始修撰,开运二年(945)完稿,以赵莹、张昭远、贾纬、赵熙等人用力最多。成书时刘昫正以宰相监修国史,由他进呈,故题刘昫撰。初称《唐书》,后为区别于欧阳修、宋祁等所修《唐书》,始加"旧"字。记武宗以前史事,主要以唐初至代宗诸朝国史及武宗以前实录为蓝本,书法、文字几无改易。叙事详明,条理清楚。但由于史料残缺和编撰粗疏,瑕疵亦多。照抄实录、国史原文,未作订正,于旧本为本朝回护之处,往往因袭未改。兼以脱稿前未经认真复核,致有一人两传和其他失于照应之处。至唐代后期史事,则因文献多缺,或所据史料杂乱,故本纪叙事冗杂枝蔓,有些列传仅存仕履,事迹极少;《历志》、《经籍志》叙事仅及高宗时;《礼仪志》引用奏疏,缺乏剪裁;《地理志》系根据天宝十一载(752)疆域区划,已不妥贴,州县迁革增损又每与前史重复。但其保存大量原始史料之功,仍不可没。自《新唐书》行后,本书为所取代,流传渐少。明中叶,余姚闻人诠据两种宋绍兴残本,相互补葺,于嘉靖十七年(1538)重刻,始得重新流传。



《旧唐书》书影

旧满洲 见"佛满洲"。

旧五代史 书名。原名《梁唐晋汉周书》,总称《五代史》。北宋薛居正等撰。一百五十卷。后世为区别于欧阳修所撰的《五代史记》,加"旧"字。记载后梁至后周五十三年历史的纪传体史书。开宝六年(973)四月始修,七年闰十月书成。薛居正监修,卢多逊、扈蒙、张澹、李昉、刘兼、李穆、李九龄同修。原与欧阳修《新五代史》并行,金泰和七年(1207)诏学官止用欧史,此书遂日渐湮没。现行本是清乾隆四十年(1775)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中辑出,再以《册府元龟》等书作补充。包括《梁书》二十四卷,《唐书》五十卷,《晋书》二十四卷,《汉书》十一卷,《周书》二十二卷,《世袭列传》二卷,《僭伪列传》三卷,《外国列传》二卷,《志》十二卷。又仿裴松之注《三国志》例,将陶岳《五代史补》、王禹偁《五代史阙文》附于正文下。于薛、欧二史互异处,采辑群籍加以辨证。乾隆四十九年缮写的文津阁《四库全书》本及武英殿刊本,窜改文字,又删去出处,一般刊本及石印本,皆据以翻印。熊罗宿发现四库底本,于1921年影印流传。此书材料芜杂,文字烦冗,观点不统一,每为学者所讥;但保存较丰富的原始资料,且《选举志》是此书首创,其他九志皆有裨文献。

旧典备征(徵) 书名。近人朱彭寿著。五卷。为工具书性质的清代史料笔记。于清代国故人物,分门别类,稽考颇详。如历朝郡王封号、官臣封爵、冠服、谥号、文武科第鼎甲等等,大都列有姓名、籍贯、科名和封谥等的年月,检阅颇便。

旧闻纪略 书名。近人瞿鸿禨撰。一卷。辑录清乾隆至同治朝有关军机处谕旨而成,可考见清军机处制度沿革。有民国年间手稿影印本。

旧闻证误 书名。南宋李心传撰。原十五卷,已佚。今本乃清人从《永乐大典》辑出,尚存一百四十余条,略依时代顺序,编为四卷。心传善于考证,凡所见宋初以来官私史籍及说部诸书,自典章制度以至岁月、名姓之讹异,皆先列旧文,次为驳正。其折衷去取之际,大致如司马光《通鉴考异》。轶闻琐事,亦并载录。

旧满洲档 又称满文老档。清官修编年体史书,现存最早的清代文献。主要以老满文书写而成,后期则新老满文兼用。起自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讫清崇德元年(1636),内缺天命七年后半和天聪七、八、九年部分。记载清入关前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交等,内容丰富翔实,多为《清实录》等史籍所不载。语言质朴简洁,为研究清朝开国史和满族语言文字的重要史料。原档存有三十七册,系用明代旧公文纸、高丽纸书写,参差残破。乾隆中对原档托裱修整,并分别以新老满文各抄三套,每套装帧二十八函一百八十册,分贮北京内阁大库和沈阳故宫崇谟阁。

旧土尔扈特 见"土尔扈特"。

旧石器时代 考古学将人类主要使用石制工具的时代称"石器时代",石器时代前一阶段石器系打制而成,称"旧石器时代"。科学家根据人类体质、文化、社会发展情况,将旧石器时代划分为早、中、晚三期。早期约从二三百万年前至十万年前,此时的人类如元谋人、蓝田人、北京人的体质尚有许多猿类特征,因称为"猿人(直立人)"。猿人制造石器的方法很原始,石器简单粗糙;几十人住在一起,组成早期人类社会——原始人群,以狩猎和采集为生。中期约从十万年前至五万年前,此时的人类如丁村人、马坝人、许家窑人的体质已比猿人进步,但仍比现代人原始,称为"古人(早期智人)"。古人制造石器的方法已较多,石器数量、种类有增加。除采集、狩猎外,还进行渔捞。血缘家庭是当时社会的组织基础。晚期约从四万年前至一万年前,此时的人类如山顶洞人、资阳人、左镇人,体质已基本同于现代人,称为"新人(晚期智人)"。新人制造石器的方法更进步,石器数量、种类更为增加,类型明显,器形对称均匀,刃部锋利适用。这时出现细小石器和复合工具,有了骨针、骨锥及各种装饰品,发明了人工取火,有了埋葬习俗及原始宗教观念,新人仍过着采集、狩猎和渔捞的生活,其社会已进入母系氏族社会阶段。

旧唐书逸文 书名。清岑建功辑。十二卷。南宋以后,《旧唐书》渐少流传,至明嘉靖时,藏书之家已罕有足本,闻人诠汇集诸家之书补缀而成的刻本,其中已有残缺,而他书所引《旧唐书》与其本不同处颇多,显为逸文。岑氏以《太平御览》为主,辅以《太平寰宇记》、《通鉴考异》等,从中拾辑逸文成此书,其年月先后则本诸《通典》、《资治通鉴》、《新唐书》,以推其次第。诗文详略则证诸《文

苑英华》、乐府、《唐文粹》等，一一编排，加以考订。补充了闻刻《旧唐书》不少遗漏。

旧遗诏圣书 太平天国印书。即《旧约》圣经。清咸丰三年(1853)刊行。四卷，十年后增补为六卷。称《钦定旧遗诏圣书》。第一卷第十四章末段有天王洪秀全眉批，可考见洪秀全思想。

旧五代史考异 书名。清邵晋涵撰。二卷。《旧五代史》久佚，晋涵从《永乐大典》中辑录，并参以他书，于乾隆四十年(1775)编成。在辑佚、校订过程中，对该书原文进行考订。

旧唐书校勘记 书名。清罗士琳、刘文淇同订。六十六卷。参加校勘者尚有陈立、刘毓崧。乾隆四年(1739)武英殿刻《旧唐书》，与影宋本相校，多有不同。是书以宋人所引《旧唐书》为主，参考刘昫所本之书及《唐六典》、《唐会要》、《通典》、《通考》、《廿二史考异》、《十七史商榷》、《陔余丛考》、《新旧唐书互证》、《新旧唐书合钞》及《补正》、《旧唐书考证》等，进行校勘，态度严谨。

旧学为体新学为用 见“中体西用”。

帅 ❶通“率”。西周称诸侯方伯之长。《驹父盨》：“南仲邦父命驹父即南者(诸)侯率高父，见南淮夷。”❷军队主将、统帅。《左传·宣公十二年》：“其三帅者，专行不获。”又《僖公二十七年》：“作三军，谋元帅。”参见“元帅”。❸春秋齐国五乡为帅。《管子·小匡》：“五乡为帅。”《国语·齐语》：“五乡一帅，故万人为一军，五乡之帅帅之。”❹十六国、北朝时期少数民族酋豪之称。《魏书·太祖纪》：“离石胡帅呼延铁、西河胡帅张崇等聚党数千人叛。”❺官名。南朝宋后宫置内职。有永巷帅、装饰帅等名目。另诸房各置一人，官品自第二至第五不等。❻明代锦衣卫指挥使，清代总督、巡抚等官员的尊称。

帅札 南宋四川安抚制置司拥有军务重权，兼处置铨量、差注、类试等事，其颁发札子，称“帅札”。其他安抚制置司受命便宜行事，亦可颁发。

帅司 宋代安抚司别称。

帅机 宋代安抚司主管机宜文字的简称。

帅守 宋代各路帅府之知州、知府兼任安抚使者，称帅守。

帅甸 官名。春秋时宋国置。一说为公邑大夫，一说为甸师，一说为帅甸役徒卒之官。《左传·文公十六年》：“宋昭公将田孟诸，未至，夫人王姬使帅甸攻而杀之。”杨伯峻注：“帅甸为官名，有三解。孔(颖达)疏云：‘《周礼·载师》云：以公邑之田任甸地。帅甸者，甸地之帅，当是公邑大夫也。’此一解也。沈钦韩补注则以《周礼·天官》之甸师当之，云：‘《周礼》甸师之官，其徒三百人。《文王世子》，公族有罪，磬于甸人，帅甸即此官也。’此又一解也。俞樾《茶香室经说》则云：‘是甸役徒卒谓之甸徒，则帅此甸役徒卒者，宜谓之帅甸。’此又一解也。三解之中，沈说较为可信。《礼记·檀弓》疏引此文，帅甸即作甸师，虽系误文，亦可见古人已有解帅甸为甸师者矣。”

帅味 即“昧”。

帅准 宋代安抚司准备差遣的简称。

帅都督 官名。(1)西魏大统初置，北周天和五年(570)省，建德二年(573)复置。多授各地豪望，以统乡兵。刺史、镇将等亦多加此号。(2)府兵组织“旅”之长官。由子都督、都督迁此，再转为大都督。北周为正七命。隋大业三年(607)改名旅帅。(3)北周始为勋官号，正七命。隋为十一等勋官之第九等，从六品上，位仪同三司、大都督下，都督上。大业三年(607)罢。唐初杂用隋制，咸亨五年(674)以其比云骑尉，为正七品上阶勋官。(4)隋代骅骝牧及二十四军马牧、驼骡牧、苑川十二马牧，每牧皆置，一至二人。

帅漕宪仓 宋代安抚、转运、提点刑狱、提举常平四个司的简称。宋代各路设安抚司掌军事及民政，称帅司；转运司掌财赋及谷物转运等事务，称漕司；提点刑狱司掌司法、刑狱和监察，称宪司；提举常平司掌常平仓及贷放钱谷等事务，称仓司。北宋时，四司设置先后不一，废置亦不常。南宋始成定制。

归 周代国名。参见“夔❷”。

归休 指官吏致仕、退休。《汉书·张敞传》：“及卫将军张安世，宜赐几杖归休，时存问召见。”又，大臣例日归私宅休息亦称归休。

归州 唐武德二年(619)分夔州秭归、巴东二县置。治秭归县(今县。明废入本州)。辖境相当今湖北秭归、巴东、兴山等县地。两宋属荆湖北路(南宋或隶夔州路)。端平三年(1236)因蒙古兵至江北，移治江南。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为路，十六年复降为州，属湖广行省。明洪武初迁治江北(今秭归县东南)，洪武四年(1371)又徙治江南。九年废，十三年复置，属荆州府。嘉靖四十年(1561)移回江北旧治。清雍正六年(1728)升直隶州，属湖北省。十三年仍降为州，属宜昌府，不辖县。1912年改为秭归县。

归庄(1613—1673) 明末清初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玄恭，号恒轩。归有光曾孙。明诸生。少入复社，清兵下江南，倡言杀县令，闭城固守，城破，改僧装亡命，返故里佯狂终身。与顾炎武相友善，二人皆博学独行，时有“归奇顾怪”之称。善文辞，工书画。著作有《归庄集》。


归 庄

归旸(1305—1367) 元汴梁(今河南开封)人，字彦温。至顺进士。授颍州(今安徽阜阳)同知。顺帝至元五年(1339)，河南行省掾范孟诈称奉诏，杀行省平章等官，自署官属，命他北守黄河口，不从，被系于狱。不久，孟事败，遂名声大震，积官至翰林直学士、同修国史，兼礼部尚书。其后屡以疾辞命。至正十七年(1357)，授集贤学士，兼国子祭酒，寻致仕。卒于夏县(今属山西)。

归伯 商代诸侯(见殷墟甲骨文)。武丁时期卜辞有“伐归伯……受佑”(《殷契粹编》第1180片)。为归方之君长。故地在今湖北秭归境内。

归附 明初卫所军士之一种。指朱元璋统一天下的过程中元朝及其他政权投降过来的军士。后世代为军。

归宗 过继他人为子，后因继父生有亲子而愿回原家族者，称归宗。清制，官员归宗，需由本籍地方官取具宗图册结及亲族甘结，报吏部准行。吏员出身者不准归宗。

归兹 见“龟兹”。

归除 算学术语。筹算及珠算中除数是二位以上整数的除法运算。与笔算类似，其方法是先将除数的首位除被除数的首位(或前二位)，由九归诀求出初商，再用初商与除数第二位以下各位相乘，所得积分别从被乘数的相应位上减去。再对此余数重复上述各步骤。依此类推，即可求得商数的各位数。

归脤 周代分颁祭肉之礼。脤为祭祀社稷宗庙之肉，盛于蜃器。天子祭毕，分赐同姓诸侯，以示同受鬼神佐助。《周

礼·春官·大宗伯》:“以脤膰之礼亲兄弟之国。”《春秋·定公十四年》:“天王使石尚来归脤。”

归藏 相传为《周易》以前的古占卜书。南宋王应麟《汉艺文志考证》引姚信曰:“归藏氏得河图,殷人因之,曰归藏。”《玉海》引《山海经》曰:“黄帝得河图,商人因之,曰归藏。”《汉志》不载,其书久亡。《古三坟》中有《归藏》,系后人伪作。清马国翰辑本《归藏》一卷,亦为汉代以后各书中文字。

归义侯 ❶东汉赐予少数民族君长的封爵。《后汉书·百官志五》:“四夷国王,率众王,归义侯,邑君,邑长,皆有丞,比郡、县。”❷官爵名。东晋置,封授被征服政权的统治者。如灭十六国成汉后,封授其国主李势。十六国后秦亦置。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下,二十三年改为从五品。北齐仍为从五品。

归仁铺 在今广西南宁市东。北宋皇祐五年(1053),狄青讨侬智高,阵于归仁铺。智高大败,遁去,即此。

归化厅 清置。明为康佐长官司等地。雍正五年(1727),废康佐正司。八年,设通判,兼辖康佐副司,隶安顺府。十年,更此名。即今贵州西南部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

归化县 明成化七年(1471)置。属汀州府。治今福建明溪县。1933 年改今名。

归化城 ❶见“库库河屯”。❷明筑。原为嘉靖中鞑靼土默特汗俺答之板升城,隆庆五年(1571),封俺答为顺义王,并赐城名曰归化(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清初,常遣将军率重兵驻防。圣祖两次亲征噶尔丹,曾至此处。

归水崖 约在今四川平武、松潘县境。明万历十三年(1585),松潘杨柳番侵此。

归正人 宋代士民的一种称呼。宋人因流落邻国,脱身回归,或原系契丹等族,从金朝等来归,皆称“归正人”。有官人归正,恢复原官职,往往注授不厘务差遣;士人许在所在州军入学听读或赴秋试;百姓给官田耕种。

归正侯 爵名。北齐置。专授被征服政权的统治者。从五品。

归田录 书名。北宋欧阳修撰。二卷。系其为官时平日所记,解官归田后于治平四年(1067)编成。主要记北宋前期人物事迹、职官制度,兼及官场轶事。所据多耳闻目睹,间亦有误记。商务印书馆校订时曾辑补佚文,中华书局校点本又有增补。

归司官 宋代诸司吏人供职年满,依法补授官职,任官期满,仍归司继续担任吏职者,称归司官。

归有光(1506—1571) 明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熙甫、开甫,号震川、项脊生。九岁能属文,青年时读书常熟,结文社。嘉靖时为南京国子监生,讲学于嘉定安亭江上,弟子众多,海内称震川先生。嘉靖四十四年(1565)中进士,授长兴知县,改顺德通判。晚年任南京太仆寺丞,预修《世宗实录》。卒于官。与当时主张“文必秦汉”的王世贞意见相左,斥之为妄庸巨子。世贞虽大憾,后亦推重之。与王慎之、唐顺之、茅坤等并称“唐宋派”。所作散文,朴素简洁,善于叙事。著有《三吴水利录》、《马政志》、《孝经叙录》、《易图论》、《震川文集》、《震川尺牍》、《文章指南》等。


归有光

归安县 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分乌程县东南境置,与乌程县同治一城,即今浙江湖州市。1912 年两县合并为吴兴县。历与乌程县同为湖州、安吉州、湖州路、湖州府治。

归安镇 在今陕西安康市北。五代时属蜀金州界。《资治通鉴》:五代周显德五年(958)谋伐后蜀,以右赞善大夫李玉为判官。玉欲袭取归安,永兴节度使王彦超“以为归安道阻隘难取”,后玉果为蜀所败。

归明人 唐代吐蕃等少数民族人来归,称归明。北宋时契丹人及流落辽国之汉人、南宋时女真人来归,或溪峒首领纳土归顺,皆称归明人。归明官年二十五以上,许注授官职,添差不厘务差遣。

归命侯 ❶(242—283)即孙皓。三国时吴国皇帝。公元 264—280 年在位。字元宗,一名彭祖,字皓宗。孙权孙,孙和子。永安元年(258)封乌程侯。七年,景帝卒,左典军万彧与皓相善,屡向丞相濮阳兴、左将军张布称皓才识明断,奉遵法度,兴、布遂说朱太后迎立皓,改元元兴元年(264)。旋即杀兴、布。次年,徙都武昌(今湖北鄂州)。宝鼎元年(266)十二月又还都建业(今江苏南京)。粗暴骄盈,多忌讳,好酒色,后宫数千,不合意者辄杀之。又好兴功役,滥用民力,是以上下离心。天纪四年(280),晋军六路攻吴,大将王濬兵抵建业,遂出降,赐号归命侯。后死于洛阳。❷爵名。西晋置,专授给被征服政权的统治者。北齐亦置,从五品。

归顺人 宋时凡西夏、蕃部部落首领带领亲属、马匹,或金朝女真族、汉族官民,“归顺”宋朝,或溪峒首领纳土“归顺”,依旧主管溪峒职事,称“归顺人”。

归顺州 元置。属镇安路。明洪武初废,弘治九年(1496)复置,直隶广西布政使司。治今靖西县南旧州。辖境相当今广西靖西、那坡二县地。清移今治,改属镇安府。光绪十二年(1886)复为直隶州。1913 年改置靖西县。

归朝人 宋时凡原系燕山府(治今北京城西南)等路州军人,脱离辽朝;或原系宋人,脱离金朝,投归宋朝,皆称“归朝人”。“归朝”成为归朝官员的一种出身,一般只能添差不厘务差遣;其余人不拘年限,皆予养济。

归善县 东晋太和初置欣乐县。隋开皇九年(589)改此名。治今广东惠州市东。五代南汉时又移治今市。1912 年改为惠阳县。历为龙川郡、循州、祯州、惠州、惠州路、惠州府治。宋有阜民钱监,酉平、流坑二银场,永吉、信上、永安三锡场,三丰铁场,淡水盐场。

归德州 广西土州。南宋时以万德州改名。元属田州路。明初属田州路。洪武二年(1369),土官黄隍城归附,授知州,以流官吏目佐之。弘治十八年(1505)改属南宁府。治所在今广西平果县东北归德。民国初废。居民有僮(壮)、瑶等族。

归德府 金天会八年(1130)改应天府置。属南京路。治宋城县(今河南商丘县南,后改名睢阳县。明改名商丘县,并移今治)。辖境相当今河南商丘、虞城、夏邑、宁陵和山东曹县等市、县地。元辖境扩大,有今河南商丘、宁陵、鹿邑、郸城、夏邑、永城,安徽淮北、宿州、濉溪、亳州、涡阳、萧县、灵璧、固镇和江苏徐州、邳州、睢宁、宿迁等市、县地。明洪武元年(1368)降为州,嘉靖二十四年(1545)仍升为府。清辖境缩小,有今河南商丘、睢县、宁陵、柘城、鹿邑、夏邑、郸城、永城、虞城、民权等市、县地。1913 年废。

归德侯 爵名。北齐置,专授给被征服政权的统治者。从五品。

归潜记 书名。清末钱单士厘撰。不分卷。凡《彼得寺》、《章华庭四室》、《景

教流行中国碑跋》、《景教流行中国表》、《摩西教流行中国记》、《罗马之犹太区——格笃》、《育斯》、《马哥博罗事》、《义国佩章记》九篇。附《新释宫》、《奥兰琦——拿埽族章》、《宝星记》。于欧洲文化艺术、宗教源流、中西交往等记载颇详。成于宣统二年(1910),有钱氏家刻本。

归潜志 书名。金刘祁撰。十四卷。一至六卷为金末人物小传,凡一百二十余人;七卷至十卷杂记遗事;十一卷记金哀宗亡国始末;十二卷记崔立谋乱时自己被劫持撰碑经过,并述金代盛衰原因;十三卷杂说;十四卷诗文。后人移十三卷之半入十四卷,以致体例参差。所记金末史事,多为著者亲历,为《金史·哀宗纪》所本,余事亦可与《金史》参证。有武英殿聚珍本、《知不足斋丛书》本(多附录一卷)、《学海类编》本(仅八卷)。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

归藏氏 即"黄帝"。

归义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武帝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之武职二十四班中第四班,拟伏波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拟光烈将军等号,班阶略高。

归化可汗 即"娑葛"。

归田类稿 见"张文忠公文集"。

归田琐记 书名。清梁章鉅撰。八卷。道光二十四年(1844)成书。主要记载清代前期的人物轶事、扬州园林、碑版诗文、中医验方等。体例仿欧阳修《归田录》,从多方面为治史者提供较有价值的参考资料。有道光二十五年北东园合刻本、咸丰二年(1852)同文堂刻本、上海文明书局石印本。

归江十坝 清后期运河入长江水道上的十座坝。在今江苏省扬州市东,名称是拦江坝、土山坝、金湾坝、东湾坝、西湾坝、凤凰坝、新河坝、壁虎坝、湾头老坝和沙河坝。

归诚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之一班,拟前锋将军等号,为最低的一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仍拟前锋将军等号。

归海五坝 即江苏高邮以南运河东岸的南关坝、新坝、五里坝、车逻坝和邵伯的昭关坝。清代运河因黄河倒灌,每致决堤,影响漕运。清政府为保护运河堤防,使其不受黄河倒灌和洪泽湖、高宝湖之洪水威胁,往往在洪水猛涨时,与上游高家堰(洪湘大堤)五坝同时开放,使洪水下注,美其名曰"归海",以保障运河安全。

归德中候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七品下,武散官,授归唐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归德司戈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八品下,武散官,授归唐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归德司阶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六品下,武散官,授归唐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归德郎将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五品下,武散官,授归唐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归德将军 官名。唐显庆三年(658)置,从三品下,武散官,授归唐少数民族政权首领,分隶诸卫。宋初亦置,为从三品武散官,元丰五年(1082)罢。

归义中郎将 官名。北魏置,职掌不详。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下,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载。

归化长官司 土司名。明嘉靖五年(1526)置,治今云南彝良县。居民主要为纳苏泼(今彝族)。清废。

归并卫所地 明末清初为卫所管辖之地,清代归为民田者。主要分布于直隶、山东、山西、河南、江苏、安徽、江西、浙江、湖北、湖南、甘肃、四川、广东、云南、贵州等省。直隶每亩科银七毫二丝至七分九厘三毫不等、米八合九勺七抄至九升七合二抄不等、豆四合三勺八抄至三升六合不等、草一分(十分为一束)九厘二毫至四分一厘七毫。他省亩征银、粮、豆、草标准各不相同。

归庐谈往录 书名。清徐宗亮撰。二卷。成于光绪十二年(1886)。系作者见闻杂录,凡六十三则。卷一皆清军将领胡林翼、左宗棠、李鸿章等用兵、任人、行政逸事。卷二记慈禧太后杀肃顺、官场杂事,以及广西风土、民情、边事和中法战争时刘永福、唐景崧、徐延旭等人琐闻。徐氏尝居胡林翼、李鸿章幕,与左宗棠关系尤密,故书中对清军内情亦有反映,如述湖广总督官文与胡林翼相互利用,湘、淮、川、楚军间之矛盾重重和湘淮军饷制优劣情况等,均可资参考。

归德大将军 官名。唐代武官散阶第八阶,从三品上,位六麾将军下、归德将军上,授归附唐朝的少数民族首领,仍隶各卫。

归德中郎将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四品下,武散官,授归附唐朝的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归化城土默特 清内蒙古部名。原为蒙古俺答汗所部。天聪六年(1632)归附后金。崇德元年(1636)分设左、右二旗,各设都统,皆驻归化城。乾隆二十八年(1763)两旗改由绥远城将军管辖,成为内属蒙古之一。嘉庆间左旗有佐领二十五,右旗有佐领二十四。

归化城直隶厅 清内蒙古政区。顺治三年(1646)置归化城土默特左右翼及四副都统。雍正三年(1725)置理事同知,驻西河,隶朔平府。乾隆元年(1736)增协理通判二,并增绥远厅,六年置归绥道。二十五年省协理,徙同知驻城,裁左右翼及副都统。光绪十年(1884)改抚民同知。

归善王句渠知(?—320) 十六国时巴族部落首领。前赵光初三年(320),刘曜杀巴族首领句徐、库彭,巴、氐尽叛,关中四山羌、氐、巴、羯应之者三十余万,共推他为主,称大秦,建元平赵。关中大乱,刘曜命游子远率军进攻,招降各部,句氏宗党五千余家退保阴密(今甘肃泾川南),尽被歼。

归德执戟长上 官名。唐贞元十一年(795)置,从九品下,武散官,授归附唐朝的少数民族政权将领。

旦中 晨时某星在上中天。《吕氏春秋·孟春纪》:"旦尾中。"高诱注:尾宿月旦时"中于南方"。

旦当 地名。元史又作晏当路。在今云南中甸县。蒙古宪宗三年(1253)秋,蒙古军自此地入云南境。藏语称中甸县为晏当。

目加洛湾 一作加老湾、目加溜湾。见"加老湾"。

目经大成 书名。清黄庭镜著。三卷。庭镜,字燕台,福建人。初稿完成于乾隆六年(1741),经四次修改后,于乾隆九年定稿。上卷为总论,记述诸药外治章;中卷各论眼病十二因及眼病八十一症;下卷为类方。纲目分明,对病症及治疗均有所发挥。如黄氏明确申述了内障的病症,并分辨了青光眼与眼底病。附眼药方剂二百二十九首,外用药十九方,且附有眼科器械图形。为中国眼科学的总结性著作。今有清刊本三种,嘉庆九年(1804)黄氏之弟子邓赞夫以《目科正宗》之名刊出,嘉庆二十三年由黄氏之孙再刊,更名《目经大成》。

且于 春秋莒邑。在今山东莒县境。《左传》襄公二十三年(前550):"齐侯还自晋,不入。遂袭莒,门于且于,伤股而退。明日,将复战,期于寿舒。杞植、华还载甲,夜入且于之隧",即此。

且末 古西域国名。一作左末、沮末。汉时王治且末城，在今新疆且末西南。土地草木、畜产略与汉同。产五谷，有葡萄诸果。属西域都护。东汉、三国时，并于鄯善，后复立。北魏时属吐谷浑，宋云曾过其地。西魏大统八年(542)王兄鄯善米率众内附。隋大业五年(609)，平定吐谷浑置且末郡，统辖肃宁、伏戎二县。隋末地入吐谷浑。唐初玄奘过此，称折摩驮那。高宗上元中，更名播仙镇，属沙州。

且兰 见于《魏略·西戎传》。其地望主要有耶路撒冷和帕尔米兰(Palmyra)二说。前说似误。

且渠 匈奴官名。秦汉时，匈奴自左右贤王之下分二十四部，部各置官属。且渠与日逐、当户等诸官号各以权力优劣、部众多寡为高下次第。有大且渠与且渠。大且渠为高官，有左右之别。且渠则与都尉、当户等为诸王、大臣官属。十六国时建立北凉的卢水胡沮渠蒙逊，即因其祖先曾任且渠，以官名为姓氏者。

且兰县 三国蜀改故且兰县置。治今贵州福泉市、黄平县一带。为牂柯郡治。西晋属牂柯郡。南朝齐为南牂柯郡治。梁废。

且兰国 古国名。在今贵州都匀、福泉、黄平、贵定等市、县一带。战国楚顷襄王遣庄跻入滇，攻克其地。西汉元鼎六年(前111)伐南越，发南夷兵，且兰君恐远行，旁国虏其老弱，乃反，杀汉使及犍为太守，汉以击南越之军还诛且兰君，平南夷为牂柯郡，于且兰地置故且兰县。

且鞮侯单于(？—前96) 匈奴单于。句犁湖单于之弟。原为左大都尉。汉武帝太初四年(前101)立为单于。初立时，恐汉袭之，尽归扣留的汉使路充国等人，卑辞求和。汉遣中郎将苏武以厚币赂遗。后渐骄横，拘禁苏武等。

且顽老人七十岁自叙 书名。近人李钟珏(平书)自编年谱。一函六册，前四册为年谱，后两册记事。记述李氏一生经历，有中法战争练勇抵抗、苏沪光复、民初政局等事。1922年刊行。

叶 春秋楚邑。即今河南叶县西南旧县。《春秋》成公十五年(前576)："许迁于叶"；又《左传》昭公十八年(前524)："叶在楚国，方城外之蔽也"，皆即此。战国秦昭襄王十五年(前292)取叶，自后亦称叶阳。秦置叶县。

叶子 见"旋风装"。

叶升(昇)(？—1392) 明庐州合肥(今属安徽)人。元末为庐州佐将，徐达攻庐州，归降。累官府军卫指挥使。洪武三年(1370)进大都督府佥事。后以都指挥使出镇西安。十二年，与都督王弼用兵西番，以功封靖宁侯。十五年戍守辽东，修海州、盖州、复州三城。二十五年，坐胡惟庸党被杀。又与蓝玉联姻，故名隶两党。

叶延(约319—约351) 十六国时吐谷浑王。吐延长子。东晋咸和四年(329)继立。始以祖父吐谷浑之名为姓氏、族名、国号。

叶阳 见"叶"。

叶李(1242—1292) 宋末元初杭州(今属浙江)人，字太白，又字舜玉，号亦愚。曾上书宋理宗劾贾似道误国，发配漳州。宋亡，归隐富春山。至元二十三年(1286)，应元世祖召至大都(今北京)，力陈古帝王之道，请复立儒学提举司，蠲免儒户徭役，献策以汉军击乃颜，授尚书左丞。又请立太学、定至元钞法，谏止世祖徙宋宗室大姓北迁。曾推荐桑哥为相，及桑哥事败，受李淦弹劾，因世祖回护，得免治罪。

叶护 突厥语音译。汉作翎侯。突厥、回纥等汗国官名。地位仅次于可汗，多由可汗子弟专任，分领各部落。世袭。

叶钊 明江西丰城人，字时勉。弘治进士。除南京刑部主事，进员外郎。武宗即位，应诏陈八事，要求罢革东厂，禁止宦官擅权。刘瑾见疏大恨，坐以断狱诖误，削籍归。讲学江西，瑾死，起礼部员外郎，未闻命卒。

叶兑 明浙江宁海人，字良仲。以经国济世自负，尤精天文、地理、卜筮之学。元末以布衣献书朱元璋，列一纲三目，规划取天下大计。元璋奇其言，欲留用之，坚辞而归。后太祖平定天下，规模次第略如其言。

叶陂 在今广东南雄市北。明初守臣叶景龙开以灌田，因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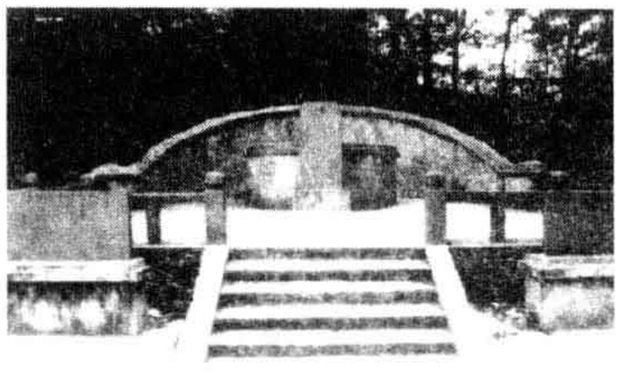
叶旺(？—1388) 明庐州六安(今属安徽)人，又名大旺。元末为谢再兴部长枪军千户。后随再兴投朱元璋，再兴叛，脱归。从征有功，授指挥佥事。洪武四年(1371)以都指挥使镇辽东。败纳哈出，进都督佥事。在辽东十七年，垦田万余顷，官至后军都督府佥事。卒于任。

叶欣 清江苏华亭(今上海市松江)人，一说江苏无锡人，字荣木。流寓江宁(今江苏南京)，为"金陵八家"之一。善山水，曾为周亮工摘陶潜诗作小景百幅，所作《断草荒烟》、《孤城古渡》，富秦月汉关情趣。

叶经 明上虞(今属浙江)人，字叔明，号东园。嘉靖进士。除常州推官，擢御史。时严嵩掌礼部，受诸藩厚赂，滥予封爵。他上疏劾之，为嵩所恨。后按山东监乡试，严嵩诬以发策语为诽谤，遂受廷杖，伤重卒，年三十九。他与同乡徐学诗、谢瑜、陈绍均为最早奏劾严嵩者，时人称之为"上虞四谏"。

叶春(1370—1433) 明海盐(今属浙江)人，字景阳。警敏有才识。起掾吏，历礼部郎中、两淮盐运使，改四川右参政。宣德时，与大理寺卿熊概等巡抚南畿、浙江，擢刑部右侍郎。卒于官。

叶适(適)(1150—1223) 南宋温州永嘉(今属浙江)人，字正则，世称水心先



叶适墓

生。淳熙进士。孝宗时，奏言大仇未复，不可因循守旧，自为虚弱。历知蕲州、权吏部侍郎、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宝文阁待制兼江淮制置使。开禧北伐，因坚主抗金，为韩侂胄所重。开禧二年(1206)，在制置使任内，数次派兵袭击江北金军，立有战功。次年，又在江淮一带屯田练兵、修筑坞堡，作积极防御准备。侂胄败诛，被夺职奉祠十三年。在学术思想方面，提倡功利，反对空谈义理心性。认为构成自然界的主要形态是以"五行"、"八卦"为标志的各种物质，而"仁"、"义"必须表现于功利。对朱熹学说有所批评。后世推为永嘉学派之巨擘。著有《水心文集》、《水心别集》、《习学记言序目》等。

叶浓(？—1128) 宋人。初为建州(今福建建瓯)军校。建炎二年(1128)，率众数千人起义，杀官吏，攻州县，先后攻下古田、宁德、政和、浦城等地。旋为御营统制张俊、两浙提刑赵哲所败而降。后拟再起，事泄被杀。

叶桂(1667—1746) 清江苏吴县(今苏州)人，字天士，又字香岩。祖、父皆精医术，幼随父学医。十四岁开始行医，先后向十七位名医学习。医术造诣很高，切脉望色，如见五脏。治病不墨守成规，能对症下药，故多奇效。善医时疫和痧痘疑难杂病，为清代温热学派之宗师。

著有《临证指南》、《温热论》(为其弟子所辑)等。

叶陶 清江苏青浦(今属上海市)人,字金城。善画山水。康熙中曾供奉内廷,奉命作畅春园图本,称旨,命佐监造。畅春园建成,赐金归里。后再召入京,卒于途。

叶盛(1420—1474) 明苏州昆山(今属江苏)人,字与中。正统进士。授兵科给事中。景泰间擢右参政,以敢言与林聪齐名。天顺二年(1458)以右佥都御史巡抚两广,更定均徭法。成化三年(1467)擢礼部右侍郎。疏请劝商裕边、置仓积粟、清理庄田。主守河套。官至吏部左侍郎。卒谥文庄。著有《水东日记》、《箓竹堂书目》、《叶文庄奏疏》及文集传世。



叶 盛

叶淇(1426—1501) 明淮安山阳(今江苏淮安)人,字本清。景泰进士。授御史。成化时任大同巡抚。弘治初召为户部侍郎,进尚书。弘治五年(1492),应淮南盐商请,变 * 开中之法,召商纳银,以卖盐引,免商人输运远边之苦。居户部六年,能为国家惜财用。九年乞休归。卒于里。

叶琛(1314—1362) 元处州丽水(今属浙江)人,字景渊。博学有才。元末从官军守处州,捕杀起义山民,授行省元帅。朱元璋克处州,他避走建宁(今属福建)。朱元璋召至应天(今江苏南京),授营田司佥事。不久升洪都知府,佐邓愈镇守。后被降人祝宗、康泰所执,不屈而死。后追封南阳郡侯。

叶颙(1100—1167) 南宋兴化军仙游(今属福建)人,字子昂。绍兴进士。历仕州县,多有善政。绍兴末,尝建议高宗复相张浚。孝宗即位,召为右司郎中,历吏部侍郎、权尚书。乾道元年(1165),除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次年一度罢政,旋召拜左仆射、同平章事兼枢密使。首荐汪应辰、王十朋等可备执政、侍从、台谏,劾知閤门事龙大渊、权知閤门使曾觌窃弄威福。又请裁汰冗兵,以节国用。论事切直,三年罢相,提举太平兴国宫,寻卒。

叶燮(1627—1703) 清江苏吴江人,一说浙江嘉兴人,字星期,号已畦,人称横山先生。康熙进士。任宝应知县,旋以忤上官,被劾落职。晚居吴县横山。性喜山水。工诗文,以诗论见称。著有《原诗》、《已畦文集·诗集》等。

叶义问(1098—1170) 宋严州寿昌(今浙江建德南)人,字审言。建炎进士。历任临安府司理参军、饶州教授、知江宁县、江州通判。治事不避权贵,因忤秦桧,罢去。桧死,召擢殿中侍御史,建言应罢逐秦桧亲党,叙复以言得罪者。时知枢密院事汤鹏举效桧所为,广置党羽,他累章劾之,有"一桧死一桧生"之语。累迁吏部侍郎兼史馆修撰,寻兼侍读,绍兴三十年(1160)拜同知枢密院事。金主完颜亮有犯边意,奉使还,建言当备之。亮果南下,奉命督师抵御,然素不习军旅,措置乖谬,罢提举宫观。复为言者所论,谪饶州。

叶小纨 明吴江(今属江苏)人,字蕙绸。叶绍袁之女,戏曲家沈璟孙沈永桢妻。曾因姊纨纨、妹小鸾早死,著杂剧《鸳鸯梦》悼念。诗集有《存余草》。

叶子戏 亦称叶子格。唐人宴聚,多以此戏取乐。中宗时,韦后族人居长安(今陕西西安)广化里,好为此戏。南唐李后主妃周氏又编金叶子格,后世衍为纸牌。一说贺州刺史李郃撰骰子选,以骰子投彩,亦称叶子、彩选。

叶子奇 元末明初浙江龙泉人,字世杰,号静斋。元末师从王毅。洪武初任巴陵主簿。尝作《太玄本旨》,究通衍皇极之说,尊程朱理学,力辟佛老,谓释氏离物言性,"沦于空寂",老氏舍器言道,"溺于虚无",儒者称之。洪武十一年(1378)春,因偷饮祭酒案,株连被逮。狱中用瓦磨墨,著《草木子》,出狱后续成之。于元朝典章制度、时事得失、文学艺术及农民起义,多所记叙。"草木子"者,以草记时,以木记岁,自况其生。另著有《范通公理》、《草木子余录》等。

叶子格 即"叶子戏"。

叶长青(James Huston Edgar, 1872—1936) 英国人。内地会传教士。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来华,在四川、西康诸地活动,兼任上海《字林西报》驻打箭炉(康定)记者。为人类学学者,著有许多关于藏族的文章。

叶水心 即"叶适"。

叶由庚(1202—1279) 南宋义乌(今属浙江)人,字成甫,学者称通斋先生。生而口吃,喜好读书,考科举不中,遂从学于朱熹门人徐侨(毅斋),曾与何基、王柏辩论先天图说,并以知行并进说否认知先行后说。著有《论语纂遗》、《瘦叟自志》。

叶方蔼(? —1682) 清江南昆山(今属江苏)人,字子吉,号讱庵。顺治探花,授编修。顺治十八年(1661)江南奏销案发,以欠赋一厘(值制钱一文)被贬官,时有"探花不值一文钱"之谣。康熙十四年(1675)奉命撰《太极图论》。十六年充《孝经衍义》总裁。次年入值南书房,授翰林院掌院学士。十八年充《明史》总裁。次年以《尚书讲义》成,加礼部尚书衔。后迁刑部右侍郎。著有《读书斋偶存稿》等。



叶 方 蔼

叶仙鼐(? —1306) 元畏兀儿人。随忽必烈(世祖)征大理、鄂州(今湖北武昌)。中统间,参与征阿里不哥及平李璮之乱。为西道都元帅、吐蕃宣慰使,在任二十四年。后迁云南行省平章政事,改江西行省平章政事,镇压钟明亮起义。又改陕西行省平章政事。

叶尔羌 见"莎车"。

叶向高(1559—1627) 明福建福清人,字进卿,号台山。万历进士,选庶吉士。万历三十五年(1607)以礼部尚书入阁。独主内阁凡五年。屡疏陈矿监税使之弊,不纳。四十二年致仕归。天启元年(1621)复召为首辅。时魏忠贤专权,屡与抗争。四年遭魏忠贤排挤,被迫致仕。谥文忠。著作有《叶台山集》、《说类》等。

叶名琛(1807—1859) 清湖北汉阳(今武汉)人,字昆臣。道光进士。历任知府、按察使、布政使等职。道光二十八年(1848)擢广东巡抚。次年依靠社学,反对英人进入广州城。咸丰二年(1852)镇压罗定等地反清起义,捕杀凌十八,受清廷嘉奖,升两广总督兼通商大臣。四、五年间借助英国侵略者的援助,打败围攻广



叶 名 琛

州的陈开、李文茂等部天地会起义军，并残杀广州附近民众。授协办大学士。七年擢体仁阁大学士。同年冬英法联军进犯广州，他不作战守，致使广州陷落。次年被俘，押往印度加尔各答。九年病死囚所。

叶志超（？—约1901） 清安徽合肥人，字曙青。行伍出身。曾随刘铭传镇压捻军。光绪初署正定镇总兵，率练军驻新城。光绪十五年（1889）擢直隶提督，后率部镇压热河朝阳人民反教会斗争。二十年朝鲜东学党起义，奉命率一千五百人赴朝鲜牙山。后日军袭击牙山，率部败走平壤，却谎报战功，被命为平壤清军统帅。日军进攻平壤，左宝贵力战阵亡后，率军溃逃数百里，渡鸭绿江回国，被革职送京，定斩监候。二十六年获释，岁余病死。

叶芸来（？—1861） 清广西人。太平天国陈玉成部将。咸丰八年（1858）封受天福。曾与清军战于安徽太湖，失利退守安庆。后升受天安。十年，湘军围攻安庆，与吴定彩、张朝爵坚守待援。陈玉成等几次率军援救，不能解围。十一年，安庆失陷，力战死。

叶克书（？—1658） 一作叶克舒。清满洲正红旗人，辉和氏。天命六年（1621）从征辽阳。后屡随军伐明，又攻朝鲜，收降黑龙江卦尔察部，累官至兵部承政、固山额真。入关后，从征李自成农民军，身受重创。顺治二年（1645）率部略山东，进攻满家洞农民军。次年授镇守盛京总管。十四年因过革职。

叶时章 清江苏吴县（今苏州）人，字雉斐。一说名稚斐，字美章。与李玉、朱暄等友善。作有传奇《英雄概》、《琥珀匙》、《女开科》等八种。

叶伯巨（？—1376） 明浙江宁海人，字居升。洪武时以国子生授平遥训导。通经学，有见识。洪武九年（1376）上万言书，称天下可患者三事：分封太侈、用刑太繁、求治太速。太祖震怒，谓其离间骨肉，诏下刑部狱，瘐死。

叶伯英（？—1888） 清安徽怀宁（今安庆）人，字冠卿。附贡生。曾任清河道。光绪七年（1881）任陕西按察使，后迁布政使。十二年擢陕西巡抚。卒于任。

叶希贤 明松阳（今属浙江）人，名云，以字行。洪武时举贤良。建文中，官御史。"靖难"之役中，李景隆战败丧师，从练子宁等上疏请治李景隆罪。燕师入南京，被杀。一说弃官出家为僧，号雪庵和尚。

叶味道 南宋温州（今属浙江）人，初名贺孙，以字行，更字知道。嘉定进士。官至太学博士，兼崇政殿说书，迁秘书著作佐郎而卒。师事朱熹，永嘉从朱子之学者，自叶味道与陈埴始，"自是而永嘉学者渐祧艮斋（薛季宣，承程颐之学）一派矣"。以"阴阳二气之聚散"释鬼神之理，认为"死而气散者，其常也。若不得其死，郁结不散者，其变也"。"其气不散，为妖为厉"。强调"设为宗祧"，"教民亲爱"，为暴死者立嗣以奉其后，"庶乎鬼有所知，而神始安宁矣"（《宋元学案》卷六十五）。反对在三京用师，认为"科配日繁，馈饷日迫，民一不堪命，庞勋、黄巢之祸立见，是先摇其本，无益于外边"（《宋史·叶味道传》）。著有《四书说》、《大学讲义》、《祭法宗庙庙享郊社外传》、《经筵口奏》、《故事讲义》，已佚。

叶昌炽（1847—1917） 清末苏州长洲（今苏州）人，字鞠裳。光绪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充会典馆帮总纂、国史馆提调，迁国子监司业、翰林院侍讲。光绪二十八年（1902）督甘肃学政，后任礼学馆顾问、存古学堂史学总教习。善词。长于校勘学。著有《藏书纪事诗》、《语石》、《邠州大佛寺题刻考》等。

叶法善（616—712 或 614—720） 唐括州括苍（今浙江丽水东南）人，一说祖籍南阳叶县（今河南叶县西南），字道元，一字太素。其家三代为道士，得家传，又善符箓，谓能驱鬼治病，但不轻信炼丹术。历高宗、武则天、中宗三朝五十年，往来名山，数召至宫中问道。力主毁佛。先天二年（713）任鸿胪卿，封越国公。仍为道士，居京师景龙观。《全唐文》存文四篇，《全唐诗》存诗三首。

叶宗人（？—1417） 明松江华亭（今上海市松江）人，字宗行。知水利。诸生时成祖命佐夏原吉治松江。水患息，擢钱塘知县。定役法以均徭。自奉甚俭。后督工匠赴京，卒于道。

叶宗留（？—1448） 明浙江庆元（今宁波）人。正统时，率流民往福建采矿为生，与官府时有冲突。正统十二年（1447），聚流民于福建政和、浙江庆元等地起义，转战福建、江西，从者数万人，与邓茂七起义相呼应。次年，与官军战于铅山黄柏铺，中流矢死。余部继续斗争，至景泰元年（1450）失败。

叶宗谔 宋邵武军泰宁（今属福建）人。北宋末，官户部员外郎。伪楚张邦昌称帝，除权司农少卿。建炎初，不问其受伪命事，授户部郎中、直龙图阁，充江淮制置使。绍兴元年（1131），改知洪州，为言者所论罢。久之，迁江西路转运使。

叶绍袁（1589—1648） 明吴江（今属江苏）人，字仲韶，别号天寥道人。少有才思，工诗赋。天启进士。历官国子监助教、工部主事，以不耐吏职繁剧辞归家乡。居汾湖之滨，与妻女互相唱和。顺治二年（1645）弃家入余杭径山削发为僧，号粟庵。著有《叶天寥四种》、《秦斋怨》。

叶绍翁 南宋建宁浦城（今属福建）人，徙居处州龙泉（今属浙江）。字嗣宗，号靖逸。其学出于叶适，与真德秀最友善。善诗，风格清俊。著有《四朝闻见录》、《靖逸小集》。

叶映榴（1638—1688） 清江苏上海（今上海市）人，字炳霞，一作丙霞，又字苍岩。顺治进士。康熙二十四年（1685）官湖北粮储道。二十七年夏逢龙兵变，胁之降，不从，自刎死。有《忠节公遗集》。

叶适（適）集 书名。南宋叶适撰。为《水心文集》和《别集》之合编。参见"水心文集"。

叶衍兰（1823—1897） 清广东番禺人，字南雪，号兰台。咸丰进士。历官户部云南司郎中、军机章京。光绪八年（1882）以与当道不洽，请疾归里。晚年主讲越华书院。生平工书画文词，好为考据、掌故之学。官京师时即搜集清代学者画像、事迹，工笔临摹，并为撰传。竭三十余年精力成《清代学者像传》。另著有《海云阁诗》、《秋梦庵词》等。

叶祖珪（？—1905） 清福建侯官（今福州）人，字桐侯。福建船政学堂毕业。光绪元年（1875）被选送英国学习海军。六年回国。次年管带北洋水师镇远号，悉以所学教练部下，成绩卓著。十五年升署北洋海军中军右营副将，兼任靖远号管带，旋擢总兵。中日甲午战争中，率舰先后在黄海、威海与敌展开激战。威海卫陷落后褫职。二十五年复出，加提督衔，统领北洋海军，与沿江海各省大吏筹议整顿江海防务。次年八国联军入侵，说服各国领事劝阻联军南下，参与策划"东南互保"。三十年授广东水师提督，寻奉命总理南北洋海军事务，移驻上海，扣留侵入黄浦江的俄舰，改船坞为商办，并议定水师学堂章程。

叶悖麻（？—1084） 西夏党项人。夏惠宗秉常统军。大安八年（1082），宋夏永乐之战中，与副统军咩讹埋等率六监

军司兵三十万大败宋军。后参与梁太后与国相梁乙埋谋复夏国失地事。十年，受遣与咩讹埋守安远寨，兵败被杀。

叶梦珠 清娄县(今上海市松江)人，字滨江，号梅亭。博学多闻，留心世务。著有《阅世编》、《续编绥寇纪略》。

叶梦得(1077—1148) 宋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迁居湖州乌程(今浙江湖州)，字少蕴，号石林居士。绍圣进士。初任丹徒尉。徽宗时，累官翰林学士。帅颍昌府，发常平粟赈民，以抗拒宦官杨戬等搜刮，摧抑贪吏，而遭废黜。高宗即位，为翰林学士兼侍读，迁尚书左丞。绍兴初，为江东安抚制置大使兼知建康府、行宫留守，致全力于抗金防务及筹措军饷，使诸军得悉力作战。官终知福州，兼福建安抚使。致仕后，居乌程弁山卒。生平博洽，善著述，作词婉丽而雄杰，颇受苏轼词风影响。著有《建康集》、《石林词》、《石林诗话》、《石林燕语》、《避暑录话》等。


叶梦得

叶清臣(1000—1049) 北宋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道卿。天圣进士。历光禄寺丞、集贤校理，迁太常丞、同修起居注，进直史馆。景祐四年(1037)，论范仲淹、余靖以言事被黜事，为仁宗所采纳，仲淹等皆得近徙。出为两浙转运副使，建请疏盘龙汇、沪渎港入海，吴人称便。为知制诰，数言西北用兵失策。康定元年(1040)，权三司使，奏编前后诏敕，使吏不能欺。先后为宰相吕夷简、陈执中所排挤，两度出知州府。知永兴军时，修复三白渠，溉田六千顷。著有《述煮茶小品》。

叶密立 又译也迷里、叶密里。河名、地区名。即今新疆额敏河地。辽耶律大石西迁途中驻此，建城于河旁，以为城名，故址在今额敏县东、河南岸。成吉思汗以其地封授窝阔台(太宗)。窝阔台即大汗位后，以长子贵由(定宗)承袭封地。宪宗二年(1252年)，贵由幼子禾忽仍守叶密立，并分其地以授窝阔台第四子哈剌察儿之子脱脱。海都自立，遂为窝阔台汗国辖境。窝阔台汗国败亡后，其地为察合台汗国所并。

叶密里 即"叶密立"。

叶隆礼 南宋秀州嘉兴(今属浙江)人，一说台州(治今浙江临海)人，字士则，号渔林。淳祐进士。曾为建康府西厅通判。淳祐十二年(1252)，改国子监簿。开庆元年(1259)自两浙转运判官除军器少监兼知临安府，景定元年(1260)徙知绍兴府。尝编次辽国史实，为《契丹国志》二十七卷。大抵取前人史籍及说部抄撮排比，间有节录，亦多失当；又书法错乱，体例参差。是书元中叶以后始见著录，或疑后人伪托。

叶惠仲(1340—1403) 明临海(今属浙江)人。与兄夷仲并有文名。为方孝孺所知。建文中以知县征修《太祖实录》，迁南昌知府。永乐元年(1403)以修《太祖实录》，直书"靖难"之事，遭族诛。

叶榆水 汉、晋、南朝时期称今云南西洱河为叶榆水。源出今剑川县南罢谷山，南流积潴而成叶榆泽，又东南入今漾濞江。古人不明叶榆水源流，故《水经》及《水经注》记载此水多有错误，如《水经注》说它自叶榆县东南至滇池，再东过温水(今南盘江)至温水以东地区。以今水道和地形而论，都不可能。

叶榆县 叶，《续汉书·郡国志》、《晋书·地理志》等皆作"楪"。西汉元封二年(前109)置。治今云南大理市北。属益州郡。东汉改属永昌郡。三国蜀改属云南郡。东晋改属东河阳郡。南朝齐为西河阳郡治。梁大宝后废。

叶榆泽 即今云南大理市东洱海。《汉书·地理志》叶榆县："叶榆泽在东。"

叶静能(？—710) 唐人。中宗时，任尚衣奉御。神龙元年(705)，以善符禁小术被宠信，墨敕为国子祭酒，出入宫掖。朝臣桓彦范等谏之，帝不从，又加金紫光禄大夫。景云元年(710)，与宗楚客、武延秀等劝韦后效武则天革唐命称帝，事败被诛。

叶赫部 明海西女真四部之一。因河得名。居住在今吉林梨树境。始祖本蒙古人，姓土默特，名星根达尔汉，后因居璋纳喇地，改姓纳喇。永乐四年(1406)归明，置塔鲁木卫(在今辽宁开原东)。星根达尔汉四传至祝孔革，被封都督。再传至清佳努、杨吉努，势始强，收服诸部，兄弟二人分居东、西二城。因距明在开原所设的马市镇北关(在今开原市东北)甚近，故又称"北关"。后金天命四年(1619)为努尔哈赤所并。

叶德辉(1864—1927) 湖南湘潭人，字奂彬，一作焕彬，号直山、郎园。清光绪进士。授吏部主事。光绪二十三年(1897)在湖南反对新学，与王先谦等攻击时务学堂，斥康、梁为"乱民"、"诐士"，并撰《长兴学记驳义》等逐一批驳。二十六年，唐才常在湖北起兵"勤王"，他奉湖南巡抚俞廉三之命，撰《觉迷要录》，以作"康梁逆案之定谳"。宣统二年(1910)湖南水灾，他囤积稻谷万余石，激起饥民抢米风潮，被削籍。1912年后遍游燕云、吴会等地。生平藏书甚富，于版本目录学颇有研究。著述及校刻书凡百数十种。著有《藏书十约》、《书林清话》、《观古堂藏书目》、《郎园读书志》等。

叶澄衷(1840—1899) 清浙江镇海(今宁波)人，原名成忠。早年入油厂当学徒，后至上海杂货店当店员，又做码头商贩，与外轮商人贸易。同治元年(1862)在虹口开设商店，后在各商埠设支店，以五金业起家，成为富商，捐资得道员衔。光绪十六年(1890)与宋炜臣设立上海燮昌火柴厂。二十年设立上海纶华缫丝厂。二十三年与宋炜臣合资创办汉口燮昌火柴厂，有职工八百人，日产火柴三四十箱。二十五年在上海办澄衷学堂。不久病死。

叶公子高 即"诸梁"。

叶尔仓巴 官名。清代西藏地方政府官员之一。隶于噶伦。掌理粮务之事。前藏设二人，为五品官。后藏设一人，为四品虚衔。

叶护太子 唐时漠北回纥英武威远可汗磨延啜长子。至德二载(757)，率骑四千援唐，肃宗宴接，命天下兵马大元帅广平王李俶与之结为兄弟，与唐将仆固怀恩为先行，克西京长安。复与郭子仪联兵，大破史思明叛军于新店，进复东京洛阳。军还，百官迎于长乐驿。拜司空，封忠义王。后罹罪被杀。

叶护可汗(？—588) 隋时东突厥可汗。公元587—588年在位。名处罗侯。沙钵略可汗弟。勇而有谋。与隋交好。曾率兵西败达头可汗，擒大逻便(阿波可汗)。后远征波斯，中流矢死。

叶儿的石河 即"也儿的石河"。

叶尔羌参赞大臣 见"总理回疆事务参赞大臣"。

甲 ❶户口编制单位。自宋代以来，地方一直推行保甲制。保设保长，甲设甲长。每甲所辖户数历代不等，有十户、数十户，亦有百户者。清初以十户为一甲，置甲长。至雍正四年(1726)定制，十牌(百户)为一甲，立甲长一人。❷即铠甲。古代革制护身装备。后也指铁制护甲。传为蚩尤或夏代杼所发明。殷商、

西周乃至春秋、战国，主要使用皮甲，以牛、犀、兕等皮裁成大小不同的革片，联缀成甲，前胸、后背革片较大，肩、腰、胯等部位由较小革片编缀，以利活动。河南安阳殷商墓出土的皮甲残迹为迄今所知较早的遗存。战国已开始使用铁制甲，至汉，铁甲已很普遍，甲片渐趋小型化，制作精细。汉以后出现多种类型的甲，如筩袖铠、两当铠、明光铠等；宋也曾大量使用纸甲，即以纸层层胶合而成的甲，也有用布制成的绵甲。宋为甲的全盛期，甲制更精，分身甲、披膊、腿裙等。明清时，随火器之发展，甲之作用渐衰而废。❸清台湾番族村社土地面积单位。一甲约等于十一亩三分一厘。

甲士 古代战车上披甲的战士。每车三人，左一人持弓，称车左或甲首；中一人驾车，称御；右一人持矛，称车右或参乘。《谷梁传·文公十四年》"长毂五百乘。"范宁集解："……长毂、兵车、四马曰乘，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甲历(歷) 唐时官员的履历档案。上书籍贯、资历、考绩。一式三份，分别存于中书省、门下省和吏部，以为铨选时审核之用。

甲长 ❶见"甲"。❷南宋乡兵基层领兵官。建炎元年(1127)，诸路州军置忠义巡社，隶宣抚司。后募乡民为之，每十人为一甲，设甲长一人领之。

甲氏 春秋时族名。赤狄之一支。居今河北永年东北。晋景公七年(前593)，为晋所灭。

甲斗 清代通州仓收受漕粮时所雇铺廒、打卷席片、抱筹、抬斛等杂工，名甲斗。每米一石，由运丁给脚价银七毫。

甲本 见"甲琫"。

甲头 又称甲首、催头。宋乡役之一。神宗时行*保甲法，熙宁七年(1074)每甲轮保丁充甲头，代户长催税。元丰八年(1085)罢，绍圣元年(1094)复置。因甲头皆下户轮充，无财无势，难以成事，而输税不足常须陪纳，故常改派大保长等催税。南宋甚至选欠税最多者罚充甲头，给甲帖，催甲内税。受役者照例先代输，否则械系鞭箠，不输不止，往往破家荡产。此外，乡兵等也有以甲头为小头目的。

甲次 又称班次。宋选人经过磨勘获准改官，数名编为一甲，而后按照各甲顺序，定期引见。举人应试，亦编成甲。甲复按一定顺序排列，则为"甲次"。

甲米 清代京、通两仓所供各级官吏及八旗将士官俸、官粮之别称。

甲库 官署名。(1)掌储文书档案之机构。唐置，门下省、吏部、兵部等设。以令史直曹，门下省十三人，吏部十三人，兵部十二人。五代沿置。宋于吏部置，掌受纳制敕及宣黄之甲，出给签符、优牒，并掌选人废置改名。(2)宋高宗时设御前甲库，负责向皇帝提供有关官府不能供应的图画、酒等杂物。(3)掌储兵器之机构。北周庾信《庾子山集》卷十五《周大将军怀德公吴明彻墓志铭》："长沙楚铁，更入兵栏；洞浦藏犀，还辅甲库。"清置，为内务府武备院所辖四库之一。康熙十五年(1676)始设，掌督造及收藏盔甲、刀仗、旗纛、器械，供皇帝出巡、阅兵之用。设员外郎二人掌库事，另设库掌二人、委署库掌一人，协掌库事。下设鍉作、穿甲处。

甲局 官署名。元置，掌制作盔甲。隶武备寺军器人匠提举司，置院长或头目一员。秩从七品。

甲帖 宋代文帖。(1)熙宁方田均税法以方为单位计量，每方差大甲头二人，小甲头三人。计量毕，据田亩多少、土色肥瘠均定税额，置帖付甲头掌之，谓之甲帖。(2)乡村差甲头或大保长、户长催税，发给催税帐帖，上列户名税额，亦称甲帖。(3)五人以上结甲互保所书填的文帖，亦称甲帖。

甲版 地名。一作嘉班城(盛京、吉林、黑龙江等处标注《战迹舆图》)。在今辽宁抚顺市东大甲邦。明万历十一年(1583)，努尔哈赤攻尼康外郎(即尼堪外兰)，尼康外郎遁甲版，复克之，即此。

甲卒 披甲之步兵。汉代为步兵泛称，为郡国主要兵种，由郡尉典领。遇有战事，则从征伐。东汉建武八年(32)，光武帝以诸郡甲卒坐费粮食，诏罢之。然西北诸郡仍有甲卒。

甲姓 即"甲族"。

甲峒 地名。在今越南谅山省谅山。《武经总要》永平寨(今公母山西，越南谅山东北)西南交趾甲洞一日程。

甲科 ❶官制用语。汉代考试录用官吏的等级。始于汉武帝时设五经博士，置弟子员，岁末考试，以成绩定为甲、乙、丙三科，其高等为甲科。平帝时，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依选拔方法不同，又有射策甲科、明经甲科之别，皆得为郎。东汉沿之。顺帝时又增十人。❷南朝梁选拔人才的科目等第。对策第一称甲科。魏晋以来，选举依据门第。南朝梁武帝天监四年(505)开五馆，立国学，总以五经教授。五馆生皆引寒门俊才，"甲科间出"。梁甲科指明经而言。其时不论牛监、羊肆、寒品、后门，只要明经射策甲科，并可随才试吏。梁重明经、甲科而不重阀阅，是选举制之一大变革。❸科举考试用语。唐代明经分甲、乙、丙、丁四科，进士亦分甲、乙二科。宋指进士高科，其中包括礼部试前十名，别试、国子、开封解试及武举第一名，经明行修进士，以及应特奏而预正奏者。辽亦分甲、乙科。明清指经殿试录取的一、二、三甲进士，而以举人为乙科。

甲首 见"里甲"。

甲料 五代时诸道州府各有作院，上供军器，制造不精。逐州每年占留系省钱帛不少，谓之甲料。因更于部内广配土产，征敛数倍，百姓怨苦。后周太祖罢之。

甲族 ❶即甲姓。两晋、南北朝士族中之高门。三品以上之尚书令、仆射、领军将军、护军将军等皆属甲姓，其子起家则为秘书郎。❷即"士族"。

甲琫 官名。亦称甲本。清代西藏地方武官之一。隶于戴琫，分掌各城典兵之事。设六品官二十四人，每人辖定琫五人。遇有缺出，由定琫升补。

甲喇 清代八旗组织中的中层编制单位。又名札兰。满语音译，汉名为"参领"。每甲喇设甲喇章京(参领)、委署甲喇章京(副参领)各一人。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置，以五牛录为一甲喇，五甲喇为一固山(旗)。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建立后，始定制：满洲、汉军以五甲喇为一固山，蒙古以二甲喇为一固山。每甲喇所辖牛录数，则随人丁增减，时有增裁，至清中叶始各定额数，而又悬殊极大：八旗满洲所辖为十四至十九个，蒙古所辖为十一至十五个，汉军所辖为五至九个。

甲榜 科举考试用语。明清用以称考中进士者。

甲子门 地名。今广东陆丰市东甲子镇一带。元至元十三年(1276)，宋端宗赵昰自闽航海驻于此，遣使降元。

甲子科 法令名。东汉建安十八年(213)曹操为魏公，曾下令议复肉刑，然因奉常王修反对及蕃国难改汉制而未实行，乃定《甲子科》，颁下州郡。科文已佚。其内容有"犯钛左右趾者易以木械"；"嫌汉律太重，故令依律论者听得科半，使从半减"等，尚有收租税绵绢、禁酒、禁内学及兵书、禁长吏擅去官等。

甲午制 官吏选拔制度。西晋尚书左仆射王戎始定，凡选举皆先治百姓，然后授用。司隶傅咸以为内外群官居职未及

周年而王戎奏还,既未定其优劣,而巧诈由生,请免王戎官职,未果。

甲字库 官署名。明代内库之一。洪武十年(1377)置,隶户部。设大使一人,正九品;副使一人,从九品。又设内官掌库一人,贴库、佥书无定员。掌贮布匹、颜料等物,皆浙江等省岁供。

甲坊署 官署名。唐贞观六年(632)改甲铠署置,隶军器监。后军器监或废,废则隶少府监。天宝六载(747),始定属军器监。掌出纳甲胄、绥绳、筋角、杂作及工匠。设令一人、丞一人掌署事,另有监作、典事等。金亦置,属军器监。掌修治甲胄。设令、丞、直长理署事。泰和四年(1204)并入军器署。

甲骨文 商周时契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商代甲骨文主要出土在殷墟(今河南安阳小屯村一带),是商代后期遗物。其中绝大多数是占卜记录,称甲骨卜辞,非占卜的记事刻辞为数较少。因出土于殷墟,又称殷墟文字、殷墟书契、殷墟甲骨文等。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开始发现,次年得到学者鉴定,迄今出土



甲骨文

约有十万片。二十九年刘鹗编辑出版第一部著录《铁云藏龟》,次年孙诒让写成第一部考释著作《契文举例》,其后研究日益展开,形成一门学科即甲骨学。甲骨文内容涉及天文、历法、气象、动植物、农事、方国、地名、征伐、祭祀、人物活动、商王世系和吉凶梦幻等。目前已发现的单字有五千余个,考释过的约两千个,文字结构已由独体趋向合体,晚期形声字增多。是中国最早已有系统的古文字。1976年起,在陕西扶风和岐山交界周原遗址陆续发现西周甲骨文,已有约三百片。西周甲骨文还在山西洪洞坊堆、陕西长安张家坡、北京昌平白浮村和房山镇江营、河北邢台南小汪等地零星出土过。

甲铠署 官署名。隋初置,掌铠甲制造。唐贞观六年(632)改为甲坊署。

甲子元历(曆) 历法名。(1)又名《兴和历》。东魏李业兴造。先是《正光历》行世,然孝静帝时已与天象有违。兴和元年(539),乃命李业兴造新历。经信都芳审正,以为较旧历为佳,乃行于世,使用至东魏亡。(2)见"时宪历"。

甲子会记 书名。明薛应旂撰。五卷。前四卷以六十甲子纪年,上自黄帝八年,下至明嘉靖四十二年(1563)为七十一甲子。又每年之下亦略记大事,以备检阅。第五卷则取邵雍《元经会》之语,略论远古以来历史。

甲午战争 见"中日甲午战争"。

甲申之变 指明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李自成农民军攻克北京。是年为甲申年,故名。

甲申纪事 书名。明赵士锦撰。一卷。略叙甲申(1644)三月十九日前明政府兵饷、用人诸大事,而详记李自成农民军攻入北京后见闻。并记有得自农民军将士关于开封战役、昌平士兵起义和农民军内部情况。叙述比较客观,内容信实。另有《北归记》,附印于后,所记前半略同于《甲申纪事》,后半记四月十四日至五月二十六日由北京回故乡经过。

甲骨卜辞 古代刻于甲骨上之占卜辞。商周两代用龟甲和兽骨作占卜材料,祭祀时将卜问之事或结果用当时的文字刻于甲骨上。目前殷墟出土的商代甲骨中,这种记事卜辞数量最多,最完整。《礼记·表记》:"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商人迷信鬼神很深,凡事必占卜断决而后行。卜辞所反映的内容很广泛,从中可了解商代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基本情况。

甲寅元历(曆) 见"元始历"。

甲喇章京 亦作札兰章京。参见"甲喇额真"。

甲喇额真 亦作札兰额真。满语音译。官名。清八旗组织中级编制单位甲喇之长官。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努尔哈赤编置八旗,将五个牛录合编为一个甲喇,每甲喇设甲喇额真。后金天聪八年(1634),梅勒额真以下均改称章京,甲喇额真改为甲喇章京。清顺治八年(1651)定汉名为参领,秩正三品。

甲申传信录 书名。明末清初钱士馨撰。十卷。主要记述李自成进京史事。作者晚年在北京,目睹自成进京情状,后见记载此事之书十余种,如《甲申纪变》、《国难记》、《闻见纪略》等,均猥繁不伦,异端丛出,史实错乱,无所折衷。乃博搜闻见,加以整理,著为此书。自丁亥(顺治四年,1647)至癸巳(顺治十年),历时七年。全书分十篇,每篇记一中心,排日记事。书中对农民军虽多诬蔑之词,然记述颇详,为研究明末李自成起义之重要史籍。

甲申记变实录 书名。明钱邦芑辑录。一卷。起自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十七日,止于四月十二日,记有崇祯自缢、明降官向李自成朝贺、农民军举行科举考试及对素有贪名而又富实之明官夹打追赃等事。并记有农民军首领之间关系,士兵不听禁令,纪律松弛等内部潜伏危机。材料系出自传闻,记叙亦较简略,对起义军多所诋毁。

甲申以后(後)亡臣表 书名。明末清初彭孙贻撰。三卷。记述明末死事诸臣事迹,起范景文,讫瞿式耜,共四百余人,历记诸臣名字、里贯及登第岁次。所记诸人行略,于唐、鲁二王赠谥胪列特备,不但正史所未及,且多稗史所未详,间有论断。

申 ❶国名。姜姓。本姜戎的一支。原居今山、陕间。周宣王时,申伯被封于谢,在今河南唐河县西北。《汉书·地理志》:南阳郡宛县"故申伯国"。《括地志》:"故申城在邓州南阳县北三十里"(《史记·郑世家》"娶申侯女"张守节正义引)。春秋初,为楚文王所灭,为楚邑。《春秋》昭公四年(前538):"楚子、蔡侯、陈侯、郑伯、许男、徐子、滕子、顿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会于申",即此。❷上海市的别称。以境内黄浦江别称春申江,简称申江而得名。

申子 ❶即"申不害"。❷书名。战国韩申不害撰。《汉书·艺文志》著录六篇,列于法家。《史记·老子韩非列传》:"申子之学本于黄老而主刑名。著书二篇,号曰《申子》。"篇叙与《汉书·艺文志》所载不同。西汉刘向《新序》序其内容云:"申子之书言人主当执术无刑,因循以督责臣下,其责深刻,故号曰'术'。"《隋书·经籍志》于《商君书》下注曰:"梁有《申子》三卷,韩相申不害撰,亡。"久佚。清马国翰从《意林》、《艺文类聚》、《太平御览》、《群书治要》等书辑《申子》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

申王 金代封爵,小国一字王号。大安元年(1209)完颜匡受封。

申公 西汉鲁(治今山东曲阜)人,名培。亦称申培公。少与楚元王刘交俱从齐人浮丘伯受《诗》,元王至楚,遂以为中大夫。文帝时,召为博士。所为《诗》传号鲁诗。后失官,退居家教,弟子自远方至受业者达千余人。武帝初,其弟子王臧为郎中令,议立明堂,乃奏请以安车蒲

轮迎之，任为太中大夫，时年八十余。武帝问治乱之事，对以“为治者不在多言，顾力行何如耳”。旋以病免。

申文 文书名称。上行文。始行于宋代，时称申状。元、明因之。清代改称申文。凡州县杂职上行州县，州县上行府厅，府厅上行司道，司道上行督抚，以及府厅州县行文学政，州县官行文提督，武官副将、参将、游击、都司、守备等行文巡抚均用申文。

申田 一作由田。官名。春秋战国时齐国置。主农耕事宜。《管子·立政》：“相高下，视肥塉，观地宜，明诏期前后，农夫以时均修焉；使五谷桑麻，皆安其处，由田之事也。”《晏子春秋·内篇谏上》：“为田野之不辟，仓库之不实乎？则申田存焉。”张纯一注引俞樾云：“申田，官名也。”

申生（？—前656） 春秋时晋国人。献公太子。有贤名。献公宠骊姬子奚齐，有废立意。士艻建议他远走避祸，不从。晋献公十七年（前660），受命伐东山皋落氏（赤翟）。后骊姬诬他下毒欲害献公，乃于曲沃（今山西闻喜东北）自杀。

申仪 三国时人。上庸太守申耽弟。东汉建安二十四年（219），刘备遣孟达、刘封攻上庸，乃随兄降，任建信将军、西城太守。次年，孟达与刘封不协，降魏，魏遣夏侯尚、徐晃与达攻封，又与申耽同降于魏。任魏兴太守，封员乡侯。魏太和元年（227）因与达有隙，密告达谋反。次年，达败死，应召至洛阳，拜楼船将军。

申州 唐武德四年（621）改隋义阳郡置，治义阳（今河南信阳市）。辖境约今信阳市、县及罗山等县地。天宝元年（742）复为义阳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州。北宋开宝九年（976）降为义阳军，太平兴国元年（976）改为信阳军。

申江 春申江的简称。即今上海市黄浦江。

申阳 秦末瑕丘（今山东兖州东北）人。随六国贵族起兵反秦。后攻下河南郡，引兵从项羽，为楚将。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立为河南王，都雒阳（今河南洛阳白马寺东）。不久，归降汉王刘邦，以其地为河南郡。

申纪 战国时人。齐将。楚威王七年（前333），楚军围攻齐徐州（今山东滕州东南），他率师御之，为楚威王所败。

申报 报纸名。清同治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1872.4.30）发刊于上海。由英商美查（Ernest Major）和伍华德（C. Woodward）、普莱亚（B. Pryer）、麦基洛（J. Mackillop）四人合资创办，旋归美查一人。最初为隔日刊，四个月后改为日报。雇用华人分担编辑和经理工作，力求“中国化”，标榜为“华人之耳目”，多事欺蒙宣传，服务于资本帝国主义利益。光绪十四年（1888）添招外股，改名美查兄弟有限公司经营。宣统元年（1909）因营业不振由该报买办席裕福（子佩）接办，但仍以外国人名义发行。1912年转售于史量才，此后成为由中国人自办的著名大报。1949年5月终刊。为旧中国历史最久的报纸。

申呈 文书名。清代武官提督、副都统以下行经略之公文用文。

申伯 周人。宣王大臣。姜姓，宣王舅父，受褒赏，改封于谢（今河南南阳南）。申国对巩固周朝南土起重要作用。青铜器《仲禹父簋》记有此人。

申状 文书名称。上行文。宋始行之。凡内外官署呈文于中书省、尚书省、三司；御史台呈文于中书省、枢密院；在外官员呈文于所统摄官府，如三省、枢密院或省、台、寺、监和本路察访官，皆用申状。状前贴至京道里和申发日、时。元、明因之，清改称申文。

申枨 春秋末鲁国人，名枨，字子周，或说名党，一作棠，字周。孔子学生。孔子以为他多欲不刚。

申详 战国时鲁国人。相传为孔子门人子张之子，子游之婿。鲁穆公时，受公仪休延荐，以忠贞自持，义不苟容，与泄柳齐名。

申绍 十六国时人。仕前燕历尚书右丞、左丞。后慕容评专权，政以贿成，乃上疏建议革新政治。燕主慕容皝不纳。

申钟（鍾） 十六国时人。石虎称居摄赵天王时，为侍中，后迁司徒。虎晚年不理朝政，大兴土木，百役俱兴，曾屡加劝谏，均不纳。后冉闵杀石鉴，乃与司空郎闿等上尊号于闵。为太尉。冉魏永兴三年（352），前燕慕容评破闵军，与诸王公卿被俘送至蓟（今北京西南）。燕主慕容儁任之为大将军右长史。

申侯 西周末申国君主。申伯之后，其女为周幽王后，生太子宜臼。幽王宠爱褒姒，废申后及宜臼，宜臼奔申，乃与缯国、犬戎攻杀幽王。后与东方诸侯拥立宜臼，为平王。一说为申后弟兄，平王之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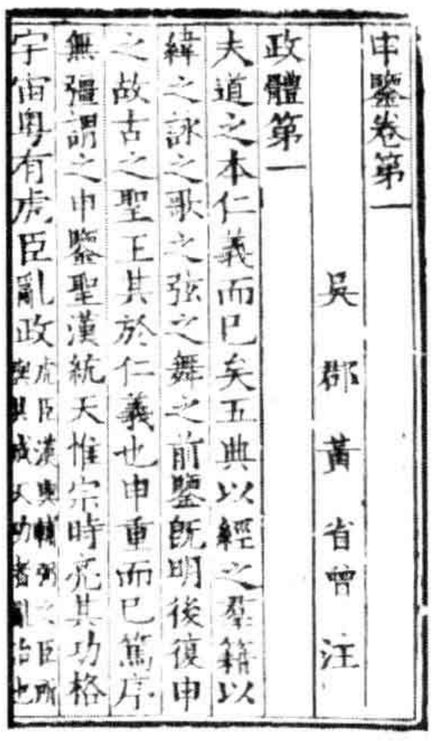
申胥 即“伍子胥”。

申徒 即“司徒”。《史记·留侯世家》：“以良（张良）为韩申徒。”《汉书·张良传》作“韩司徒”。“申徒”当系俗称。

申浦 在今江苏江阴市西。《旧唐书·韩滉传》：建中时，浙江东、西道节度使韩滉“造楼船战舰三十余艘，以舟师五千人由海门扬威武，至申浦而还”，即此。

申培 即“申公”。

申鉴 书名。东汉荀悦撰。五卷。《后汉书》本传：“时政移曹氏，天子恭己而已。悦志在献替，而谋无所用，乃作《申鉴》五篇。”旨在申述历史教训，供人君借鉴，故名。主张刑德并用，屏“四患”（伪、私、放、奢）、崇“五政”（兴农桑、审好恶、宣文教、立武备、明赏罚）。提出“耕而勿有”（对土地耕种而不占有），使流民附着于土地。反对谶纬、符瑞和黄白之术，要求“在上者不受虚言，不听浮术，不采华名，不兴伪事”。反对诸侯专封，大夫专地，富人兼并。有明黄省曾注本，收入《汉魏丛书》、《四部丛刊》、《四部备要》。



《申鉴》书影

申徽（？—约571） 北朝时魏郡（治今河北临漳西南）人，字世仪。北魏末，东徐州刺史元邃引为主簿。后为雍州刺史贺拔岳宾客。宇文泰镇夏州，任记室参军，兼府主簿，深得信任。封大行台郎中。以迎孝武帝西迁有功，封博平县子、本州大中正，西魏大统初进爵为侯。寻拜中书舍人，修起居注。大统十二年（546），授瓜州刺史，在州五载，有善政。十六年，征尚书右仆射，加侍中、骠骑大将军。废帝二年（553），进爵为公，赐姓宇文。出为襄州刺史。北周初，历任少保、荆州刺史、小宗伯。后以疾卒。

申之会 春秋时楚国为伐吴国而举行的一次诸侯之会。楚灵王三年（前538），楚灵王邀蔡、陈、郑、许、徐、滕、顿、胡、沈、小邾、宋、淮、夷等相会于申（今河南南阳北），会上灵王拘徐君，以惩其通吴之罪。会毕率诸侯之师伐吴，攻克吴朱方（今江苏镇江东），并杀齐国叛臣庆封。

申不害（约前385—前337） 战国时郑国京（治今河南荥阳东南）人。故郑之贱臣，后为韩昭侯相。其思想“本于黄老而主刑名”（《史记·老子韩非列传》。主

张法治，尤重“术”。要求君主“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韩非子·定法》)。相韩十五年，“内修政教，外应诸侯”，使“国治兵强，无侵韩者”(《史记·老子韩非列传》)。《汉书·艺文志》法家类著录《申子》六篇，现仅存辑录《大体》一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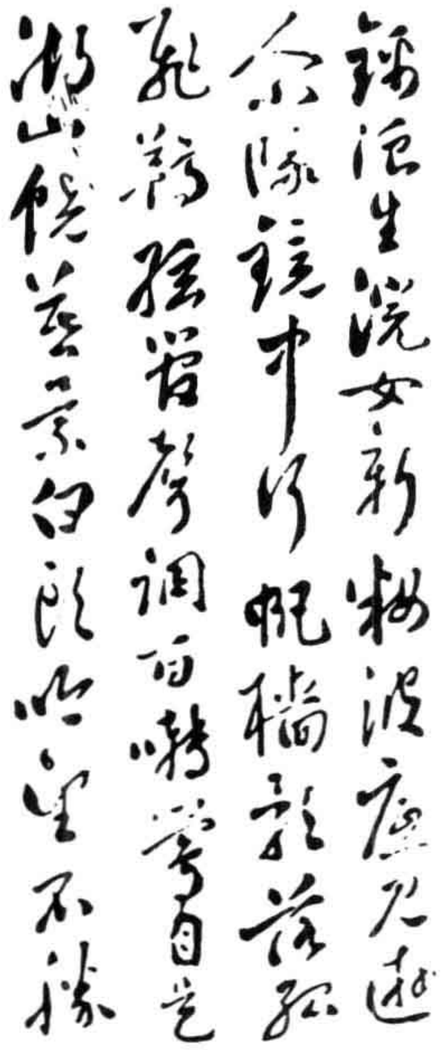
申用懋(1560—1638)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敬中，号元渚。申时行子。万历进士。历任兵部职方郎中、太仆寺少卿。天启初以右佥都御史巡抚顺天，忤魏忠贤，罢职。崇祯二年(1629)擢兵部尚书，不久致仕。著有《中枢疏草》，编有《西汉文苑》等。



申用懋

申包胥 或称包胥、王孙包胥、申麂、棼冒勃苏。春秋时楚国人。封于申。与伍子胥为友。子胥逃吴时对他说必亡楚，他对以“子能复(覆)之，我必能兴之”。楚昭王十年(前506)，吴王阖闾及伍子胥等率吴军，攻占楚郢都。他至秦求救，依于庭墙哭泣七日七夜，秦哀公被感动，派兵救楚，次年败吴军。楚昭王将赏其功，不受而去。

申时行(1535—1614)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汝默，号瑶泉，晚号休休居士。嘉靖进士，授修撰，历左庶子。万历五年(1577)迁吏部右侍郎。善翰墨，为张居正所赏识，次年以吏部左侍郎兼东阁大学士，参预机务。十年张居正死。次年，继张国维任首辅，凡事务为宽大，无所建树。又与言路相攻讦，请帝下诏，令各官建言限于所司职掌。十九年以排陷同官被劾，疏乞休归。有《赐闲堂集》等。



申时行手迹

申明亭 明代各乡里社申明教化之亭。洪武五年(1372)二月，始设于各府、州、县。凡境内人民有犯，书其过名榜于亭上，使人知惩戒。

申徒狄 战国时人，申徒氏，名狄。因愤世疾时，抱石(一说抱瓮)自沉于河，为时人所称。或传为夏、商或周初人。

申斋集 书名。元刘岳申撰。十五卷。岳申字高仲，江西吉水人，以泰和州判致仕。撰文甚多。明洪武初，门人萧洵辑遗稿，编为此集，收文二百余篇。传世多为抄本，题为《申斋刘先生文集》。

申冤匭 见“铜匭”。

申培公 即“申公”。

申屠刚 西汉末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北)人，字巨卿。西汉平帝时为郡功曹。后避处河西、巴蜀。更始败亡，往依隗嚣。建武七年(31)光武帝召为侍御史，迁尚书令。敢直言，曾以陇蜀未平，不宜贪图安逸宴乐谏阻光武帝出游。后忤旨，出为平阴令。复征为太中大夫，以病免，卒于家。

申屠建(? —25) 新莽末年人。初任绿林起义军绣衣御史。更始即帝位，任西屏大将军，与李松等攻入武关，三辅震动，旋进据长安。及更始西都长安，加封平氏王。更始三年(25)，赤眉军西进关中，与张印等谋劫更始东归南阳，事泄被杀。

申屠嘉(? —前155) 西汉梁国(治今河南商丘南)人。初以材官蹶张从高祖击项羽、英布，为都尉。惠帝时为淮阳守。文帝元年(前179)封关内侯。后迁御史大夫、丞相，封故安侯。为人廉直，不受私谒。文帝宠臣邓通入朝失礼怠慢，欲依法论斩，文帝急遣使者说情，乃罢。景帝时晁错贵幸用事，数变更法令，他因恶之。后以错穿宗庙垣为门事，奏请诛之，景帝不从，气愤呕血而死。

申屠蟠 东汉陈留外黄(今河南民权西北)人，字子龙。早年家贫，佣为漆工。后隐居为学，博贯五经，兼明图纬，为郭泰、蔡邕所重。灵帝、献帝时，大将军何进、董卓等慕名征辟之，皆不就。年七十四，终于家。

申鲜虞 春秋时齐国人。齐庄公近臣。齐庄公六年(前548)崔杼杀庄公后奔鲁，“仆赁于野”，为庄公服丧。又两年，为楚国召去，任楚右尹。

申懿王 即“朱祐楷”。

申公子仪 即“鬬克”。

申公巫臣 即屈巫。春秋时楚国人，字子灵，名巫臣。曾封于申(今河南南阳)，故称申公。楚庄王十七年(前597)，率师从庄王灭萧(今安徽萧县西北)。曾劝阻庄王以申、吕二邑赏子重，又阻子反娶纳灭陈所掳之夏姬，遂为子重、子反所怨。楚共王二年(前589)，奉命使齐，乘机携夏姬奔晋。晋任为邢(今河南温县东北)大夫。子重、子反杀其族人，分其家财。晋景公十六年(前584)，向晋景公建议联吴抗楚，并为晋使吴，使其子狐庸在吴任行人，教吴车战之法，连续攻楚，从此楚疲于奔命。

申屠致远(? —1298) 元东平寿张(今山东梁山西北)人，字大用。元军南下灭金时，从军为经略司知事。至元七年(1270)，为东平学官。官至太常太祝兼奉礼郎。二十年，出任江南行台监察御史。成宗时为淮西江北道肃政廉访司事。著有《忍斋行稿》、《释奠通礼》、《杜诗纂例》、《集验方》等。

申韩之学 战国法家申不害、韩非所持的学说。他们把黄老学派的“自然之义”、权术思想和研究有形之物与名称概念之间关系的刑(形)名之学结合起来，形成刑名法术之学，又称申韩之学。后来，申韩之学也作为法家的代名词。

申大面粉厂 商办企业。清宣统二年(1910)由顾馨一创办于上海。资本二十万元，有工人二十名。

申光蔡节度使 见“泾原”。

申斋刘先生文集 即“申斋集”。

电白县 南朝梁置。治今广东高州市东北。为高州治。元属高州路，明属高州府。成化四年(1468)移治今电白县东电城。1951年移今治。

电报处 官署名。清末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所属机构。光绪十年(1884)设，掌翻译电报。二十七年，并入外务部。

电报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保存军机处汇抄的收到和发给各省督抚、将军及各出使大臣官员的电报。起自光绪十年(1884)，止于三十四年，每月一本，共四百三十三本。现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电政司 官署名。清末邮传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三年(1907)设。掌全国电政，凡官商电报局则例、线路规章、万国电政联盟条款，以及城市电话、电灯各事皆属之。设郎中二人掌本司事务。

电政总局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1907.1)设。隶邮传部。掌经营电报、电话业务。设督办、襄办等官职。下设总务、会计、考工、稽核、电话五科。各地设电报分局、子局、支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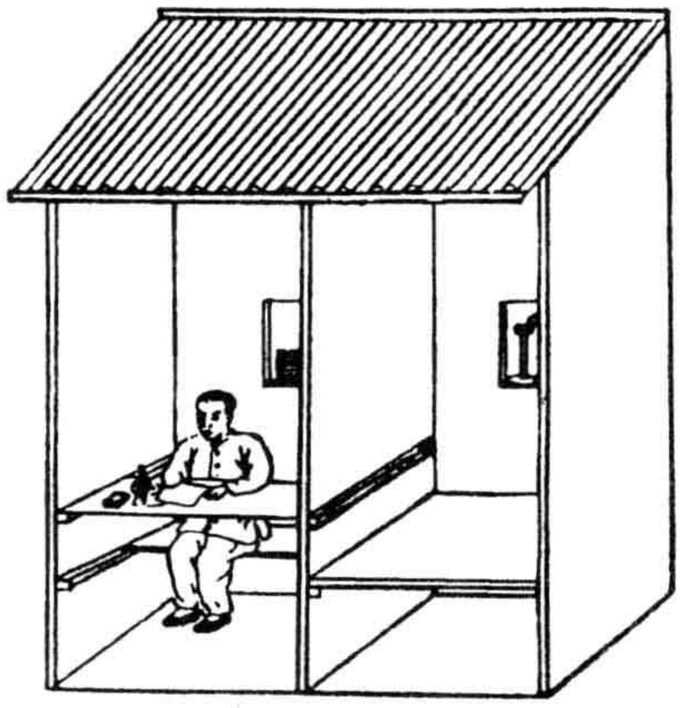
电威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一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十二班。陈沿置,拟七品,比秩六百石。

电耀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三班,与宁远将军等同班,代旧宁朔将军。普通六年(525)刊正将军名号,罢。

号军 ❶明科举考试中负责看守考场的兵士。因士子在考场内之席舍称为号房,故称看守者为号军。乡试、会试时均设,每号舍一人。各省乡试由卫所抽调,会试由京营抽调。殿试时亦有巡绰官军,属锦衣卫。主要防止考生作弊。清亦设号军,但职同杂役。❷一名教军。太平天国时期贵州的农民起义军,为白莲教支派灯花教所领导。起义军以头巾、旗帜和号褂的颜色为标志,分为红号、白号、黄号、青号等。清政府长期区别不清,故称白号、红号为"号匪",黄号为"教匪"。咸丰五年(1855),红号首领徐廷杰等率领当地反"折征"农民攻克铜仁,远近响应,震动全省。次年为湘军镇压,余部转入白号军中。白号军由贵州白莲教首领刘义顺领导,为号军主力,以乌江地区为活动中心。七年,黄号军首领何德胜在平越(今福泉)起义,活动于贵阳外围地区。同治三年(1864),号军伪托张保山为明代后裔,改名朱明月,立为领袖,推刘义顺为大丞相,建立政权。七年为清军席宝田部镇压。

号纸 文书名。明清土官之任职凭证。凡新封授、承袭之土官,均由吏部或兵部颁发,上书土官之官职、世系及袭职年月。新袭职之土官在领取新号纸之前,应缴回原号纸。

号舍 ❶明清科举考试中的乡试、会试在贡院内举行,入闱士子各居一席舍答卷,其所用席舍称号舍,亦称号房。明初为板屋,一屋仅容考生一人。后因易发生火灾,又不避风雨,乃改用瓦甓。清光绪末废科举,此制遂不用。❷明代国子监监生住宿之所。又名号房、斋舍。南京国子监有号舍约两千间,在监旁;另有外号舍五百间,在集贤门内。北京国子监彝伦堂后斋有格、致、诚、正四号,每号三十七间。监西又有天、地、人、智、仁、勇、文、行、忠、信、规、矩、准、绳、纪、纲、法、度十八号,每号若干间。专供监生本人居住,不得挪借他人或引家人入居,违者处分。



号 舍

号房 即"号舍"。

号室 见"号室靺鞨"。

号商 清盐商之一。指盐商领引到手,无力运盐,另觅殷实之户代为运销,而收其租者。

号头官 官名。明代京营置。永乐二十二年(1424),京军三大营各于提督内臣、武臣之下设掌号头官二人。由兵部于都指挥、指挥内推选。嘉靖二十九年(1550)于三大营分设大号头官一人,由兵部推选;监枪号头官一人,由营内推选。

号室靺鞨 隋唐时靺鞨七大部之一。在拂涅靺鞨东,今兴凯湖西岸以东俄罗斯滨海边疆区一带。胜兵不过三千。唐平高丽后,号室部奔散,遗民并入渤海。

田 ❶官名。参见"田畯"。❷爵名。同"甸"。商代为外服诸侯爵名。《大盂鼎铭》:"惟殷边侯田雩殷正百辟率肆于酒。"周代为五等爵名之一。《令方彝铭》:"诸侯:侯、田、男。"❸封赏及官禄单位名。《国语·晋语四》:"士食田。"❹打猎。殷墟卜辞:"壬午卜,王田于斿。往来无灾,兹御。获鹿十二。"(《殷墟书契前编》卷二第二十六页第七片)《易·恒》:"田无禽。"王弼注:"田,猎也。"

田丁 清代派征丁税的一种单位。清代许多地区自明末即将传统按人计丁派役的方法改为按田计丁派役,即根据纳粮户田产数量计算和派征丁徭,若干数量的地亩折算为一"丁",承担一丁所应交纳的丁银和差役。每届人丁编审,地方政府只查地不审丁,由此产生的人丁,已不再具有人的本意,故称为田丁。摊丁入地后,一些将丁银摊入地亩征收的地区,也将人丁改称为田丁。

田山 东汉澧中蛮人。元初二年(115),因郡县科派赀赋失平,联合充中(今湖南桑植,湖北鹤峰、宣恩等地)各族二千余人起义,攻城杀吏,澧州郡守令募五里蛮六亭兵追击破之。

田乞 即"陈僖子"。

田广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末年齐王田氏之族。田荣子。公元前205年被田横立为齐王。次年,从郦食其言背楚归汉。及闻韩信率兵攻齐,遂烹郦生,逃至高密(今山东高密西)。齐地被韩信攻占后,往投彭越,旋为汉军俘获。

田子 书名。战国齐田骈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五篇,列于道家。并云"齐人,游稷下,号天口骈"。《史记·孟子荀卿列传》曰:"学黄老道德之术,因发明序其指意。……田骈、接子皆有所论焉。"《隋书·经籍志》不载。久佚。清马国翰从《吕氏春秋》中辑《田子》一卷,见《玉函山房辑佚书》。

田丰(?—1362) 元人。初为元镇守黄河乡兵万户。至正十七年(1357)七月,归附大宋红巾军,先后攻占济宁、东昌、东平、大名等路。自称"花马王"。二十一年八月,降元。次年六月,与王士诚合谋,杀元将察罕帖木儿。十一月,在益都被察罕帖木儿养子扩廓帖木儿俘杀。

田五(?—1784) 清甘肃盐茶(今宁夏海原)人,又名富。回族。回教新教阿訇。苏四十三起义失败后,与张文庆、马四娃等聚集回民,于通渭石峰堡修筑营寨,制造旗帐兵器,约期起义。乾隆四十九年(1784)事泄,遂提前于盐茶小山举义,率众攻靖远、会宁,皆不克,旋与清军激战于靖远狼台山,中枪自刎。

田市(?—前206)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贵族。秦末,其父田儋起兵反秦,自立为齐王。儋为秦将所杀后,被田荣立为齐王,平齐地。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徙王胶东,治即墨(今山东平度东南)。后为田荣击杀。

田贝(Charles Penby, 1830—1904) 美国弗吉尼亚州人。曾为陆军中校,参加南北战争。清光绪十一年(1885)任美国驻华公使。中日甲午战争时,参预中日议和活动,提出以中国赔款和朝鲜"独立"为和谈基础。二十一年建议美国政府以不平等条约为依据,推行扩大侵略中国的新措施,共十九款,史称"田贝计划"。后又积极支持旨在控制中国的"合

兴公司”计划。二十四年离任回国。著有《中国及其人民》等。

田仁(？—前91) 西汉赵国陉城(今河北无极东北)人。田叔之子。武帝时以壮勇为卫将军卫青舍人,数从击匈奴。召为郎中。官至二千石,丞相长史。以事失官。后奉使刺举三河,不畏强御,三河太守皆下吏诛死。拜京辅都尉,迁丞相司直,名闻天下。征和二年(前91)戾太子以诛江充起兵,他奉丞相刘屈氂令闭守城门。以坐纵太子出亡,下吏诛死。

田仆(僕)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驭君王用车。

田文 即“孟尝君”。

田巴 战国时齐人。辩士。《史记·鲁仲连列传》张守节正义载其曾论议稷下,诋毁三皇五帝。倡“离坚白、合同异”,一日之内,折服千人。

田正 ❶官名。(1)古代农官之长。即稷。《左传·昭公二十九年》:“后土为社;稷,田正也。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自夏以上祀之。周弃亦为稷,自商以来祀之。”杜预注:“弃,周之始祖,能播百谷,汤既胜夏,废柱而以弃代之。”(2)唐代诸州属官。景龙三年(709)置司田参军一员,唐隆元年(710)废,上元二年(761)又置,并置田正三人。❷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秋官府。掌管田猎事务。以田正下大夫为长官。

田布(785—822) 唐平州卢龙(今属河北)人,字敦礼。元和中,劝父弘正以魏博归朝,寻领兵参与平淮西。以功入授左金吾卫将军,改河阳、泾原节度使。所至省冗将,募战卒,宽赋劝农。长庆元年(821),镇州军乱,父弘正遇害,穆宗授以魏博节度使往讨王庭凑。他兄事老将,以禄俸及家财十余万缗赏士卒。然军骄难制,先锋使史宪诚动摇军心,将士拒战,遂自杀。

田甲 战国时齐国贵族。齐湣王七年(前294),在齐相孟尝君指使下,劫持湣王。后叛乱失败,孟尝君被迫出奔封邑薛(今山东滕州南)。

田生 即“田何”。

田令 关于农田和土地制度的法令。战国时已有此称。《睡虎地秦墓竹简·南郡守腾文书》:南郡郡守腾“修法律令、田令”。后代亦有沿用者。唐代即称田令。包括对百姓土地(永业、口分田)的授还、买卖条令以及亲王、百官的永业田、公廨田、职分田和国家屯田的授受管理规定。令文散见于《唐六典》、《通典》、《唐律疏议》诸书。

田乐 明河间任丘(今属河北)人,字东洲。隆庆进士。万历时巡抚甘肃,征陕西、山西冶工,兴办北山铁工厂,加强兵备。万历二十三年(1595)破蒙古永邵卜、青把都诸部于西宁。后克复松山,晋三边总督,封松山伯。二十六年,拜兵部尚书。三十年致仕。

田主 ❶土地所有者。《史记·陈杞世家》:“牵牛径人田,田主夺之牛。”宋代在不少场合指出租田地,掠取地租的人。而向官府或私人租佃田地,缴纳地租的称佃客、佃户、佃人、租户等。租进田地,转租他人,从中获利的称佃主。向佃主租种田地,缴纳地租的称种户。❷田神。《周礼·地官·大司徒》:“设其社稷之壝而树之田主。”郑玄注:“诗人谓之田祖。”参见“田祖”。

田弘 北朝时高平(治今宁夏固原)人,字广略。有勇谋。初从尔朱天光,后归宇文泰,被重用。从复弘农、战沙苑、解洛阳围、破河桥,累立战功,赐姓纥干氏,授原州刺史。西魏废帝元年(552),加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于西平击羌及凤州攻氐等役,身被百箭,骨破九处而不下阵。北周孝闵帝即位,进爵雁门郡公。保定三年(563),从杨忠攻齐,拜大将军。天和二年(567),随宇文直援湘州,拜江陵总管。寻授仁寿城主,拔宜阳(今河南宜阳西)等九城,进位柱国大将军。建德间,拜大司空,迁少保,出为襄州刺史,卒于州。

田吉(？—1629) 明河间故城(今属河北)人。天启进士。附魏忠贤,为*五虎之一,擢太常少卿,官至兵部尚书。思宗即位,被劾下狱处死。

田师 官名。战国置,主管农事耕稼之官。《荀子·解蔽》:“农精于田而不可以为田师,贾精于市而不可以为市师,工精于器而不可以为器师。有人也,不能此三技而可使治三官,曰精于道者也。”

田光(？—前227) 战国时燕国人。处士。为人深谋远虑。因鞠武推荐,得与燕太子丹交往。他荐卫人荆轲于太子丹,谋刺秦王政。为表明不泄漏谋刺秦王事,并激励荆轲,当即自刎而死。

田仲 即“陈仲”。

田齐 指公元前386年田和为齐侯后的齐国。参见“齐国”。

田州 唐开元中置。治今田东县西北。贞元二十一年(805)废,后复置。辖境约相当今广西田东、田阳、百色、田林等市、县地。属岭南道。宋为羁縻州,属横山寨。元改置田州路。明洪武初改置田州府,移治今田阳县(田州镇),嘉靖七年(1528)复为田州。清改为田州土州,属思恩府。光绪元年(1875)改流为恩隆县。

田安(？—前206)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王建之孙。秦末项羽率反秦义军救赵时,引兵降羽。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立为济北王,治博阳(今河南商水东南),旋为田荣遣彭越击杀。

田芳(？—1853) 清广东鹤山人,绰号大鲤鱼。早年加入三合会,活动于广西浔江、柳江上。道光三十年(1850)赴金田参加拜上帝会,旋叛变降清,助清军夹击太平军。咸丰三年(1853)在广西梧州被杀。

田邑 一作田开之。战国周威公时贤者。参见“义蒔”。

田何 西汉淄川(治今山东寿光东南)人,字子庄(一作子装)。以齐诸田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故号“杜田生”。专治《周易》,授王同、周王孙、丁宽、服生四人,皆著《易传》数篇。西汉立为博士之今文《易》学,皆出其传授。

田鸠 战国时齐国人。又名田俅子。墨子弟子。欲见秦王,留秦三年不得见。后见楚王,得信任,为将军。向楚王解释墨子“言多不辨”之理由:“墨子之说,传先王之道,论圣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辨其辞,则恐人怀其文忘其〔用〕,直以文害用也”(《韩非子·外储说左上》)。《汉书·艺文志》著录《田俅子》三篇,多言符瑞,已佚,今有马国翰、王仁俊两种辑本。

田系 战国时人。墨子三传弟子。学于禽滑釐之弟子许犯。相传曾显荣于天下(《吕氏春秋·当染》)。

田况(1005—1063) 北宋开封(今属河南)人,字元均。天圣进士,又举贤良方正。由太常丞任江宁府通判,累擢知制诰、陕西宣抚副使。除知成德军,镇压保州云翼军兵变。徙秦、渭、益州。曾陈治边十四事,多为仁宗采纳。历翰林学士、三司使。为改变财赋入不敷出的现状,曾比较《景德会计录》收支情况,著《皇祐会计录》上之。至和元年(1054)擢枢密副使,嘉祐中拜枢密使。后以太子少傅致仕。著有《儒林公议》。

田诎 战国魏昭王时游士。曾与魏昭王论圣人之道。

田忌 又作田期、田期思、田臣思、陈忌、陈臣思。因封于徐州(今山东滕州东南),又称徐州子期。战国初齐将。曾向齐威王推荐孙膑为军师。齐威王四年

(前353),魏将庞涓围赵都邯郸(今属河北),他率军救赵,从孙膑围魏救赵之计,率师直趋魏都大梁(今河南开封),迫使庞涓回师自救,在桂陵(今河南长垣西北)大败之。十六年,复以孙膑为军师,与田婴等在马陵(今河北大名东南,一说今河南范县西南)大破魏军,俘太子申,魏将庞涓自杀。后与齐相邹忌不和,被诬欲谋反,一度奔楚,楚封之于江南。

田苓 一作陈筮、陈筌、田荼、由余。战国时韩国人。韩釐王二十三年(前273),赵、魏攻韩华阳(今河南新郑北)。韩告急于秦,秦不救。他抱病入秦见穰侯魏冉,终使秦发兵救韩,大败赵、魏联军于华阳城下。见《战国策·韩策三》。

田林 战国时人。魏相薛公使者。齐湣王十五年(前286),齐攻宋引起三晋与燕国不满,诸侯拟乘齐攻宋之机,联合攻齐。事泄为齐所知,齐宣布自宋收兵。他得湣王通知,转告薛公,暂停攻宋。事见《战国纵横家书·六》。

田叔 西汉赵国陉城(今河北无极东北)人。先世为齐田氏。喜任侠,为赵王张敖郎中。赵相贯高等谋逆事发,乃与孟舒等衣赭衣,自髡钳,随王至长安。赵王事得释,高帝召叔与语,以为汉廷臣无能出其右者,遂任为汉中守。文帝时,坐法失官。后复为鲁相。数岁,卒于官。

田明 战国时人。生平不详。《韩非子·难言》:"田明辜射",称他乃世之贤良有道之士,无辜而被杀。

田凭 太平天国后期在苏浙某些地区颁发的土地证。发给凭证,承认其土地



田凭

所有权。田凭上记发给时间、地点、发凭主管人、领户姓名、田亩数,并载明每年定制完纳银米,不得违误。

田和(?—前384) 战国时齐国国君。田氏,名和,又称和子,号太公。田常曾孙。初相齐康公,尽有齐政。齐康公十四年(前391),他迁康公于海岛上,使食一城以奉先祀。十八年,与魏武侯会于浊泽(今河南新郑西南),求为诸侯。次年,周承认他为诸侯,此为战国田齐之始。

田盼 一作盼子,盼或作盼。战国初齐将。齐威王使其守高唐(今山东高唐东北),力阻赵国东进,甚得威王信重,被视为"宝"。公元前341年,与孙膑、田忌、田婴一起参加马陵之战,大败魏军,擒魏太子申。后因与齐相田婴不和,屏不见用。

田京(992—1058) 北宋亳州鹿邑(今属河南)人,字简之。天圣进士。调蜀州司法参军,稍迁为大理寺详断官。西夏攻宋,以知兵法被荐通判镇戎军,寻为陕西经略安抚判官。又参夏竦军事,以*任福好水川之败,改通判庐州。历提点河北刑狱,开封府判官,知蔡、相、邢三州。再任提点河北刑狱时,适贝州王则起义,以未能预察,降监郓州税。后通判兖州,累官陕西都转运使,再知沧州,卒。

田底 亦称田骨、大苗、粮业等。清代南方各省田主拥有所有权之田地。土地所有权称田底,与土地使用权(田面或田皮)相对而存在。清代南方诸省俗有田底、田面之分。田面者佃农之所有,田主只有田底而已。

田卒 屯田卒省称。《汉书·西域传》:"而轮台、渠犁皆有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

田单 战国时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国君远支宗族。初为临淄市掾。齐湣王十七年(前284),燕将乐毅伐齐,连下七十余城,破国都临淄,湣王出奔。他东走安平(今山东淄博东北)。安平失陷,又与其宗族退保即墨(今山东平度东南)。即墨大夫战死,被推为将军,坚守即墨,燕军不能下。齐襄王五年(前279)用反间计,使燕惠王用骑劫代乐毅为将。骑劫虐杀齐降卒,激起齐人强烈反抗。他使老弱登城守望,又派人向燕军诈降,迷惑燕军。继用火牛阵大败燕军,杀骑劫,尽复所失之城。被齐襄王任为相,封安平君。襄王卒,入赵为将,曾率军攻燕。后任赵相,封平都君。

田官 ❶官署名。泛指边郡主管屯田垦殖之机构。西汉置。《汉书·食货志》:"上郡、朔方、西河、河西开田官,斥塞卒六十万人戍田之。"亦用作官名。❷官名。东汉末及三国魏时,作为典农中郎将、典农校尉、典农都尉等管理屯田事务官员的泛称。

田荣(?—前205)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国贵族。秦二世元年(前209)陈胜、吴广起义后,与其兄田儋杀狄令,起兵反秦。儋自立为齐王。儋死后,立儋子市为王,自任相,平齐地。秦亡后,项羽更封市为胶东王,荣以不肯助楚击秦,不得封王。旋杀市及济北王田安,自立为王,尽并三齐之地。项羽率兵伐齐,荣败退平原,被杀。

田轸 即"陈轸"。

田骨 即"田底"。

田牲 又称冬牲。佃户在收成之日,以鸡鸭馈业主谓之田牲。

田俅 即"田鸠"。

田律 律名。古代有关土地所有制,农作物管理,赋税征收,山林、水利、鸟兽、水产保护,以及田猎的单行法律。秦"田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和青川秦墓木牍。《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录有"田律"四条。其中规定,要及时报告降雨后农田受益面积和农作物遭受各种自然灾害的情况,不许任意砍伐山林,不得任意酤酒,按受田之数缴纳刍稿等。汉代也有。《周礼·士师》郑玄注:"今野有田律。"

田客 见"庄客"。

田祖 古代贵族祭祀的农神。《诗·小雅·甫田》:"琴瑟击鼓,以御田祖。"孔颖达疏:"以迎田祖先啬之神而祭之。"《周礼·春官·籥章》:"凡国祈年于田祖,龡(吹)豳雅,击土鼓,以乐田畯。"郑玄注:"田祖,始耕田者,谓神农也。"

田骈 战国时齐国人,名广,亦称陈骈,又号知骈。曾为孟尝君门客。游稷下,与慎到同学于彭蒙。主张"齐生死,等古今","齐万物以为首"。认为"万物皆有所可,皆有所不可"(《庄子·天下》)。要求放弃一切是非考虑,"与物宛转",而不持己见。荀子称"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所著《田子》二十五篇,或说作书十五卷,已佚。

田都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国贵族。秦末,随田儋反秦,为齐将。后从项羽救赵,又从入关。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立为齐王,治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后为田荣击破,亡走楚。

田荼 即"田苓"。

田莘 莘一作华、萃、辛。战国时秦国大臣。曾说秦惠王勿信张仪谗言,当重用陈轸。见《战国策·秦策一》。

田桐(1885—1930) 湖北蕲春人,字梓琴,笔名恨海,号玄玄居士。武昌文普

通学堂肄业。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留学日本。三十一年参与创办《二十世纪之支那》杂志,同盟会成立时任评议员兼总理书记。旋参与创办《复报》。三十三年赴南洋各地办报。宣统三年(1911)在北京发刊《国光新闻》,同时联络北方革命党人,伺机起事。武昌首义后随黄兴赴鄂,任战时总司令部秘书长。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后,任参议员。1913年选为众议员。"二次革命"失败后亡命日本,1914年加入中华革命党,先后参加护国、护法诸役。后反对孙中山改组国民党。曾任国民政府委员、立法委员等,皆不就。1928年后发刊《太平洋杂志》。有《玄玄遗著》。

田根 又名田皮、小苗、田脚、粪质田、质业、佃业、质田等。清代一些南方省分指佃户拥有永佃权的租地。佃户可世代耕种,也可将其转佃,收取佃租,或将佃权出卖,获取佃价银。

田蚡(? —前131) 西汉长陵(今陕西咸阳东北)人。景帝王皇后同母异父弟。初为诸曹郎,迁中大夫。武帝即位,封武安侯,任太尉。与丞相窦婴俱好儒术,举荐赵绾为御史大夫,王臧为郎中令,迎鲁申公,议立明堂,令列侯就国,以礼为服制。时诸外戚为列侯者多尚公主,不欲就国,皆谮毁之,窦太后好黄老言,亦不悦蚡。建元二年(前139),因赵绾请毋奏事东宫,触犯窦太后,被牵连免官。窦太后卒,复为丞相。以帝舅故,骄横专断。黄河改道南流,他以封邑在旧河北,不受水灾,力阻治理。治宅甲诸第,田园极膏腴,后房姬妾以百计,狗马珍宝玩好不计其数。其未贵时,以父辈事窦婴。既贵,而婴失势,遂使人强索其城南田,以此两人交恶。后以灌夫事陷婴罪至死。他旋亦病死。

田租 即"田赋"。

田流(? —470) 南朝宋会稽临海(今属浙江)流民。明帝泰始五年(469),率众起于鄞县(今浙江奉化东北),自称东海王。于边海山谷中立营屯,官军不能讨。明帝遣直后闻人袭说降,伪应之,率众出掠海盐(今属浙江)而返。是年冬,又杀鄞令。六年,明帝遣龙骧将军周山图镇压。被杀。

田悦(751—784) 唐平州卢龙(今属河北)人。田承嗣侄。慓悍善斗。承嗣爱其才勇,遗命知节度事,代宗许为魏博七州节度使。建中二年(781),成德节度使李宝臣死,其子惟岳请袭父位,德宗不许。他为代请,又不获许,遂与惟岳、李正己联兵,合谋同叛。三年,说朱滔叛唐救魏博,拥滔为盟主,自称魏王。后去王号归朝,为从弟田绪所杀。

田曹 ❶官署名。(1)西晋置,为尚书省六曹之一。掌农政。(2)王府、公府、将军府僚属诸曹之一。西晋杨骏太傅府始置,掌农政。其后相国府、丞相府等均置,长官设掾或属,西晋末改以参军主曹事。东晋、南朝宋同。南齐、梁、陈、北齐之王府、公府、将军府亦置,以行参军主之。北魏诸王、公府及位从公开府,北周都督中外军事府、大丞相府置,长官为参军事。隋代王府置,长官为行参军,开皇三年(583)改司田,长官改司田行参军。唐初王府置,掌公廨、职田、弋猎,贞观年间废。都督府亦置,长官为参军事。(3)州郡府僚属诸曹之一。汉郡县置,掌农政。北魏一度置。北齐诸州、京畿诸郡县置。长官为掾。唐景龙三年(709)三都、诸州置,次年省,上元二年(761)复置,掌园宅、口分、永业及荫田。长官为司田参军事。❷官名。麹氏高昌国诸城置。❸户部屯田司郎官的俗称。

田崧(? —325) 十六国时人,字子岱。前赵刘曜时任大鸿胪。曜破陈安于陇上,仇池氐杨难敌惧奔汉中。曜以崧为镇南大将军、益州刺史,镇仇池。难敌复还袭仇池,执之劝降,不屈被杀。

田婴 战国时齐国人。齐威王少子,齐宣王庶弟。一说为诸田之别子。齐威王晚年,继邹忌为相。任职时营私舞弊,"乱乃始生"(《韩非子·外储说右下》)。初封彭城(今江苏徐州),后改封于薛(今山东滕州南),号靖郭君,一作静郭君,又称薛公。家累万金,名闻诸侯。由于"残贼其百姓,害伤其群臣",一度被国人所逐。见《新序·杂事》。齐宣王即位后,改用储子为相,他回薛邑。

田假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末年齐王建之弟。二世二年(前208)被齐人立为齐王。旋被田荣逐击而投奔项梁。

田琢(? —1219) 金蔚州定安(今河北蔚县东北)人,字器之。明昌进士。补尚书省令史。贞祐二年(1214),中都被蒙古军包围,请间道往山西招集义军。至蔚州,募兵二万人。后败散,又招集三万余,入中山(今河北定州)屯驻。累遣人往西京(今山西大同)、弘州(今河北阳原)、蔚州招百姓数万人。加河北西路宣抚副使,屯浚州(今河南浚县)。兴定二年(1218),任山东东路转运使,权知益都府事,遣部属镇压所属州县红袄军余部及地方武装。三年,益都府治中张林哗变,被逐走,途中病死。

田琛 明贵州土首领。洪武中袭任思州(治今务川)宣慰使。永乐时,起兵与思南宣慰使田宗鼎争地,自称天主。永乐十一年(1413),镇远侯顾成以重兵压境,执之,押送京师,于其地改流设府。

田期 即"田忌"。

田雄(1189—1246) 金末北京(治今内蒙古宁城西)人,字毅英。署军都统。元太祖六年(1211),降蒙古,隶木华黎麾下,从攻兴中、广宁、邢、相、鄜、坊等府州。十六年,授隰、吉二州长官。十七年,隰州为金克复,免职。太宗二年(1230),授行军千户。三年,从破凤翔、兴元,参预三峰山之战。五年,授京兆府路都总管。十年,率部攻拔成都。

田雯(1635—1704) 清山东德州人,字纶霞,号山蕴,晚号蒙斋。康熙进士。官中书舍人,历江南学政、湖北督粮道。康熙二十六年(1687)晋江苏巡抚。与河道总督靳辅巡察黄河下游,商榷治河事宜。次年调贵州巡抚,重教育,建书院。三十八年擢户部左侍郎。四十一年致仕。著有《古欢堂诗文集》。

田畴(169—214) 东汉末右北平无终(今天津蓟县)人,字子泰。好读书,善击剑。初平二年(191)刘虞署为从事,奉命出使长安,向汉献帝表效臣节意。虞败,率宗族附从数百人入徐无山(今河北玉田东北)中,安居躬耕,归者五千余家。数拒袁绍父子召辟。建安十二年(207)为曹操司空户曹掾。从曹操征乌桓,引军从间道出卢龙,攻柳城,以功封亭侯,他固辞,率家族三百余家居邺。又从征荆州,复封前爵,终不受,乃改授议郎。

田畯 官名。周代置。主掌农事。《诗·豳风·七月》:"同我妇子,馌彼南亩,田畯至喜。"毛传:"田畯,田大夫也。"又《礼记·月令》:"王命布农事,命田舍东郊,皆修封疆,审端经术。"郑玄注:"田,谓田畯,主农之官也。舍东郊,顺时气而居,以命其事也。"

田赋 中国古代向土地所有者征收的土地税。亦称田租、田税。自春秋中期土地私有制产生后,各国先后出现向臣属征收谷物的土地税。最早为鲁宣公十五年(前594)的"初税亩"。战国时各国多采取按亩征税办法。秦汉至南北朝,田赋均称田租或田税。秦代田租较重。西汉初,减轻田租,什五而税一。文帝时多次减免,景帝前二年(前155),三十而税一,其后遂为定制。东汉初,因用度不

足，一度行什一之税。建武六年(30)恢复三十税一旧制。其征收办法是根据田亩数按每亩常年产量计征，所征为实物。魏、晋、南北朝时，田租甚重。自北魏实行均田制到唐中叶，田赋皆按丁征收。唐另有地税。两税法实行后，以原有的户税和地税为基础，将租庸调及其他杂税一概并入，分夏秋两次征收。宋将唐户税、地税统一按田亩征收，官田、民田所征税项均称赋，田赋之名实始于此。元代以地、丁为对象征米粟，称税粮，南方则沿用宋制。明万历间行*一条鞭法，徭役、土贡等折银征收，也并入田赋征课。清雍正时始将各项杂征并入田赋，摊丁入地后，逐步完成赋役合并，田赋遂成为国家主要财政收入。唐中叶前，徭役在历代的征敛中占重要地位，此后，田赋才渐居重要地位。明中叶至清，田赋则成为主要财政收入。

田税 即“田赋”。

田腴 北宋安邱(今山东安丘)人，字诚伯。张载学生。曾任太学正。不喜佛学，力诋轮回之学。反对只专经书，不治子、史的观点，主张“博学详说，然后反约”。

田禄 西周及春秋战国时采田俸禄。《礼记·曲礼下》：“无田禄者，不设祭器。有田禄者，先为祭服。”

田强 西汉武陵蛮首领。有子七人，皆雄勇。王莽篡汉，拒莽所赐金印，以其子三人将兵五万，屯沅东，筑上、中、下三城，烽火相应。东汉建武二十四年(48)，汉遣军往讨，上城不待师至，举烽失信。及再举烽，中、下两城皆不应，遂为汉军所败。

田锡(940—1004) 北宋嘉州洪雅(今四川洪雅西)人，其先京兆(今陕西西安)人。字表圣，原名继冲。太平兴国进士。历任通判、转运判官，改左拾遗、直史馆。慕魏征为人，以谏诤为己任，屡上疏直言时政得失。迁知制诰。端拱二年(989)出知陈州，因事责授海州团练副使。召还，直集贤院，真宗时出使秦、陇，上章言灵、夏之役重苦百姓。咸平三年(1000)应举贤良方正，上《御览》、《御屏风》，以尽规劝。官终右谏议大夫、史馆修撰。有《咸平集》。

田毅(？—1147) 毅同珏。金人。熙宗时任吏部侍郎。以右丞相韩企先举荐为相，受宗弼信用，被刑部员外郎蔡松年等指为结纳朋党。皇统六年(1146)二月，韩企先病死，他出为横海军节度使。次年六月，以结党专擅罪被处死，株连尚书省汉臣多人。章宗时追复官爵。

田臧(？—前208) 秦末人。二世元年(前209)陈胜、吴广起义后，以将军随吴广西击荥阳(今河南荥阳东北)。因久攻不下，起义形势逆转，乃矫称陈胜命令擅杀吴广，陈王任为楚令尹、上将。旋率兵与秦军战于敖仓(今河南郑州西北邙山上)，败死。

田需(？—前310) 亦作田繻、陈需。战国时齐国人。与楚善，借楚势而相魏，曾约楚合纵伐秦。在魏与公孙衍不合。后死于魏。

田鲔 一作田修。战国时人。善教子。《韩非子·外储说右下》记其曾教子田章云：“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国。”又说：“主卖官爵，臣卖智力。故自恃无恃人。”

田横(？—前202)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国贵族。秦二世元年(前209)陈胜吴广起义后，与其从兄田儋、兄田荣等击杀狄令，起兵反秦。儋死后，与荣扶持儋子市为齐王，平齐地。秦亡，项羽北伐齐，荣、市败死，横乃立荣子广为齐王，自任相，事皆决于己。公元前203年，广为汉王刘邦部将韩信击杀后，遂自立为王。军败，亡归彭越，旋率宾客五百余人亡逃海岛。汉高祖诏其来洛阳，许诺“横来，大者王，小者侯”。因不愿低首称臣，于途中自杀。刘邦以王礼葬之，其宾客闻其死讯，皆自杀。

田儋(？—前208) 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战国时齐国贵族。秦二世元年(前209)陈胜吴广起义后，与从弟荣等杀狄令，起兵反秦。自立为齐王，发兵击陈胜部将周市，略定齐地。次年，因率兵援救魏王咎，被秦将章邯击败，死于临济(今河南长垣南)。

田豫 三国时渔阳雍奴(今天津武清东北)人，字国让。东汉末，公孙瓒使守东州令。瓒败，归曹操，为丞相军谋掾。后迁弋阳太守。助曹彰筹划击平代郡，迁南阳太守。魏文帝时，使持节护乌桓校尉，袭破鲜卑轲比能部。太和六年(232)，为汝南太守，督青州诸军自海道攻辽东公孙渊，无功。于成山(今山东荣成东北成山角)击杀吴派赴辽东之使者。正始初，迁使持节护匈奴中郎将，领并州刺史，州界安宁。征为卫尉，以老病辞归，卒年八十二。

田融 十六国时前燕人。官太傅长史。曾与南朝宋尚书库部郎郭仲产、北中郎参军王度搜集后赵石勒、石虎事迹，著成《邺都记》、《赵书》。

田赞 战国时齐国人。曾往见楚王，以弊衣喻铠甲，力陈战争之害。事见《吕氏春秋·顺说》。

田繻 即“田需”。

田九成(？—1397) 明陕西沔县(今勉县)人。洪武初从王金刚奴等信奉弥勒教。洪武三十年(1397)，率众起义，自号汉明皇帝，袭韩林儿龙凤年号。聚众西黑山，攻破略阳(今属陕西)等地。同年为明征西将军长兴侯耿炳文所镇压。

田九霄(？—1562) 明容美宣抚司(今湖北鹤峰)人，号后江。土家族。嘉靖三十四年(1555)冬，随父田世爵率容美土兵千余人，赴江浙征倭，参加乍浦、嵊县风岭、后梅、舟山、黄宗山等战役，与士卒同甘苦，因功诏赐红纻衣。次年，袭容美宣抚使司职。

田士珺 清湖北长阳人，又名思群。土家族。咸丰六年(1856)曾谋起义未遂。同治三年(1864)冬，率众突入长乐(今五峰)县劫狱，被执后脱逃，聚众大举，屯据黄柏山、株栗山一带，自称倡义都统领，立五营。曾攻陷长乐县城，焚文武衙署。后在清军围攻时负伤死。

田万顷(？—1295) 南宋末羁縻溶州(今湖南永顺东南)土官。族属不详，或即土家族。元初内附，改其地为施溶州，并命为知州。至元三十一年(1294)，与楠木洞首领孟再师、桑木溪首领鲁万丑等起事。元廷命行枢密院副使、行省平章政事刘国杰率兵分两路夹攻。十二月，白崖、楠木诸洞陷落，与孟再师同被杀。元贞二年(1296)春，鲁万丑亦降，起事结束。

田广明(？—前71) 西汉京兆郑(今陕西华县东)人，字子公。武帝时，以郎为天水司马，因功迁河南都尉，以杀伐称能。迁淮阳太守，捕斩诈称光禄大夫谋反者，征入为大鸿胪。昭帝时，将兵镇压益州夷民，赐爵关内侯，徙卫尉。旋出为左冯翊。宣帝初代蔡义为御史大夫，以定策功封昌水侯。本始二年(前72)，以祁连将军将兵击匈奴。次年，坐逗留不进下吏，自杀，国除。

田子方 战国时魏国人，名无择。《庄子·田子方》称其师事东郭顺子。称道其师“其为人也真，人貌而天，虚缘而葆真，清而容物。物无道，正容以悟之，使人之意也消”。《吕氏春秋·当染》称其学于子贡。与段干木、子夏同为魏文侯所优礼。认为士以从政为业，不用则去之他国，若脱洒然。

田子甲 宋广南西路羁縻州县中为土官服兵役的壮族农奴。即耕土官之田而又为其甲士，故名。宋代壮族土官常因争地盘、掠人口而相互仇杀，遂常在峒丁中选择强壮者，教以武技，驱使其为己效劳。社会等级高于一般峒丁。

田开之 即“田邑”。

田艺蘅 明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字子艺。田汝成子。以贡生授徽州训导，罢归。博学善文，所著前后正续集数十卷，杂著数十种，世比之杨慎。善南曲小令，作杂剧《归去来辞》。著有《留青日札》、《老子指玄》、《煮泉小品》及《田子艺集》。

田不礼(？—前295) 一作佃不礼。战国时赵国大臣。为人“忍杀而骄”。赵武灵王传国于次子何(即赵惠文王)，封长子章于代(今河北蔚县东北)，号安阳君，以他为相。章心不服，遂与之合谋作乱。赵惠文王四年(前295)，被公子成和李兑攻杀。

田见秀(？—1646) 明末清初陕西人，号锁天鹞。崇祯初随李自成起义。崇祯十一年(1638)参加潼关原突围后，隐于商洛山。十六年任权将军，提督诸营事。次年加封泽侯。顺治二年(1645)李自成遇害后，随李过、堵胤锡联明抗清，号忠贞营。次年战败，被清军俘杀。

田从典(1651—1728) 清山西阳城人，字克五，号峣山。康熙进士。康熙四十三年(1704)官监察御史，疏言督抚不拘成例请调州县，情弊多端。五十八年晋左都御史。次年任户部尚书。雍正三年(1725)晋文华殿大学士。六年致仕。

田文子 田亦作陈。春秋齐国大夫。名须无。田完曾孙。齐景公二年(前546)，支持宋国向戌倡导的弭兵之盟，与庆封至宋，代表齐国参加弭兵大会。次年与公孙竈、公孙虿、鲍国等逐杀庆封家族。

田文镜(1662—1733) 清汉军正黄旗人。康熙二十二年(1683)以监生任长乐县丞。五十六年官内阁侍读学士。雍正二年(1724)授河南巡抚，实施摊丁入亩，推行耗羡归公，整饬河工及漕政，参劾不法属员，约束绅衿，镇压封邱罢考，严行保甲，吏治严厉，被世宗称为“巡抚中第一”。六年特晋河南山东总督。八年兼北河总督。后病死于河南。著有《抚豫宣化录》，与李卫合纂《钦颁州县事宜》。

田以正(1820—1870) 清云南他郎(今墨江)人，又名政，绰号田四浪。哈尼族。咸丰三年(1853)在镇沅、新平率三千人发动起义。八年与李文学会盟于者干街，被推为彝家兵马副元帅，活动于哀牢山区。同治九年(1870)在四选岩战斗中，粮尽弹绝，退守过得岩，被清军所俘，不屈就义。

田归道(？—约706) 唐雍州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弱冠明经及第。长寿中，累补司宾丞，转左卫郎将。万岁通天元年(696)，任司宾卿使突厥，见默啜可汗，长揖不拜，辞直被拘。次年，诏给谷种、杂綵、农器，并许和亲，始遣还。预料默啜将负约，奏请加强防御。未几，默啜果反，擢夏官侍郎，益见亲信。历殿中监、控鹤监内供奉、左金吾将军，兼押千骑，宿卫玄武门。神龙元年(705)，张柬之等诛张易之兄弟，以不预其谋，不援兵力，事平免官。中宗嘉之，复召任太仆少卿，迁右金吾将军。岁余病卒。

田令孜(？—893) 唐蜀人，本姓陈，字仲则。一说许州(今河南许昌)人。咸通中，入内侍省为宦官。历小马坊使、监军。僖宗即位，擢为左神策军中尉，倚宠操纵朝政，僖宗呼为阿父。广明元年(880)，募兵守长安，御黄巢，旋兵败，挟帝逃奔西川。自为左右神策十军兼十二卫观军容使。光启元年(885)返长安，别募神策新军五十四都，每都千人。旋与河中节度使王重荣争安邑、解县两池盐课，重荣与李克用逼长安，他再度挟持僖宗出奔，自任西川监军，赴成都依陈敬瑄。后被割据西川的王建所杀。

田尔耕(？—1629) 明河间任丘(今属河北)人。以荫任锦衣卫指挥佥事，官至左都督。天启四年(1624)掌锦衣卫事。助魏忠贤斥逐东林党人，数兴冤狱，为*五虎之一。累加至少师，兼太子太师。思宗即位，被杀。

田头拟(？—473) 南朝宋时酉阳蛮首领。泰始中曾响应巴建蛮首领向宗头起义。元徽元年(473)愤武陵内史沈攸之强征赋税，杀其税吏，旋病死。其弟田娄侯继立，兴兵攻武陵郡，被萧嶷部将击退。刘宋利用其内部夺位之争，执娄侯下狱，立头拟子田都为王，破坏其种人的反抗。

田弘正(764—821) 唐平州卢龙(今属河北)人，本名兴，字安道。田承嗣侄。少习儒书，颇通兵法，善骑射。曾任魏博衙内兵马使、临清镇将。元和七年(812)，魏博节度使田季安卒，子田怀谏幼袭节度，委政于家僮蒋士则，军士不服，遂迎之为帅。以魏博军籍和六州之地献于朝，宪宗授以魏博节度使，封沂国公。次年，赐名弘正。九年，遣兵助讨淮西吴元济。后又助平淄青李师道。十五年，徙成德节度使、镇冀深赵观察使，带魏兵二千赴镇，因度支崔倰不给衣粮，不得已而遣返。次年，被成德兵马使王庭凑杀害。

田地公 官名。高昌麹氏王朝置。由王子充任。与交河公共同协理高昌国事。

田地县 东晋咸和二年(327)，前凉张骏置，治柳中城(今新疆鄯善县西南鲁克沁)。属高昌郡。麹氏高昌时升为郡。

田臣思 即“田忌”。

田列克 即“多览葛”。

田成子 即“陈成子”。

田延年(？—前72) 西汉左冯翊阳陵(今陕西咸阳东)人，字子宾。先世为战国田齐宗室。昭帝时，以材略给事大将军幕府，为霍光所重，迁长史。出为河东太守，以诛锄豪强著称。后为大司农。昭帝死，昌邑王嗣位。霍光欲废立，与议公卿莫敢言，乃按剑叱咤群臣，即日议决。宣帝即位，以定策封阳成侯。后以诈增民车僦值，盗取钱三千万，为怨家所告。宣帝遣使者召诣廷尉，遂自杀，国除。

田向求 一作田求。南朝宋溇中蛮人。元嘉十八年(441)，因天门郡中令强征徭赋过重，率众起义，攻破溇中(今湖南慈利西)。宋荆州刺史刘义秀派兵镇压，并将溇中令革职，事始平息。

田行皋 ❶唐时人。元和元年(806)从高崇文讨平刘辟，授施溱溶万招讨把截使，仍知四州事。明清容美土司称世守容阳鼻祖。❷五代时人。任后蜀施州刺史。广政九年(946)反，被供奉官耿彦昭讨平。十三年投南平，旋为高保融引渡归蜀被杀。

田州路 元改田州置。治今田东县西北。辖境约相当今广西田东、平果、都安、马山、隆安、德保、天等等县地。明洪武二年(1369)改为田州府，嘉靖七年(1528)复改田州。

田汝成 明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字叔禾。嘉靖进士。授南京刑部主事，寻改礼部。以忤旨，屡迁祠祭郎中，出为广东佥事，谪知滁州。复擢贵州佥事，改广西布政司右参议，分守右江。迁福建提学副使。历官西南，谙晓先朝遗事，又于边地情形及土司实况，得诸亲历，著《炎徼纪闻》。归田后，盘桓湖山，穷浙西诸名胜，著《西湖游览志》、《西湖游览志余》，及《叔禾集》、《辽记》等。

田兴恕(1836—1877) 清湖南镇筸(今凤凰)人,字忠普。行伍出身。咸丰二年(1852),湖南巡抚骆秉章委充哨官,率军援赣抵御太平军,累升至副将。八年以青州镇总兵署贵州提督。十一年兼署贵州巡抚,督办贵州军务,镇压苗民、回民起义。同治元年(1862),反对外国教会侵略,处死法传教士文乃尔,论罪遣戍新疆。行至甘肃,左宗棠奏留秦州防营效力。十二年释回。

田谷敦(? —1796) 清湖北来凤人。土家族。嘉庆元年(1796)二月,响应来凤白莲教首领胡正中、唐贵等人起义,联合攻陷县城。旋退出,至旗鼓寨建立据点。后向龙山、酉阳、咸丰等县活动。一度围攻龙山县城。七月,清军攻陷旗鼓寨,与胡正中、唐贵等被俘遇害。

田际云(1864—1925) 直隶高阳(今属河北)人,一说武清(今属天津)人,后移居定兴(今属河北)。名瑞麟,艺名响九霄。清光绪二年(1876)入涿州(今属河北)双顺班,习河北梆子。工花旦,兼唱小生,往来演出于京、沪。十八年继时小福任北京精忠庙会首,选入升平署外学。二十四年曾参与戊戌变法运动。宣统三年(1911)以"编演新戏,诋毁朝廷"罪被拘百日。1912年与谭鑫培发起组织北京正乐育化会,任副会长。曾创办玉成班,开梆(河北梆子)、簧(皮簧)同台先例。尝编演新戏,为兴学、戒烟和赈灾筹款义演。晚年在京主持天乐园。

田季安(781—812) 唐平州卢龙(今属河北)人,字夔。田绪幼子。贞元十二年(796),继父为魏博节度使,袭封雁门郡王。任情自恣,惟务侈靡,严酷杀罚,残忍凶暴。元和四年(809),诏与吐突承璀共讨成德王承宗,阴与承宗勾结,取其一县后即按兵不动,仍以功授太子太保。

田肹子 即"田肸"。

田承嗣(705—778) 唐平州卢龙(今属河北)人。初为安禄山部将,禄山反,使为前锋,攻陷河洛。唐军收复洛阳,降而复叛。史朝义败,再降。广德元年(763),由郑州刺史三迁至魏博节度使。计户口,重赋敛,自署将吏,厉兵缮甲,私有税赋,拥兵十万,与卢龙、成德号称河朔三镇。代宗姑息优容,加封为雁门郡王,并以永乐公主嫁其子。拥有贝、魏、博、相、卫、磁、洺七州,成为河北一大割据势力,朝廷不能制。

田契钱 又名印契钱。宋代商税的一种。民间典卖田宅,限两月赴官印契,输纳印契钱。违限须加倍纳钱。庆历四年(1044)每贯收钱四十,宣和四年(1122)增二十,绍兴五年(1135)又增四十,共百钱。民间惮费,往往隐匿契约,不赴官府投印。

田贵妃(? —1642) 明陕西西安人。家世经商,居扬州。天启中选为信王朱由检妃。朱由检即位后封礼妃,不久进皇贵妃,以才貌出众受宠。后病死,葬昌平天寿山。明亡,朱由检、周皇后与之同穴,墓地称思陵。

田思飘 南齐武陵酉阳蛮人。建元中起兵反萧齐。齐以内史王文和率军镇压,以粮路被断,陷入包围。豫章王嶷遣中兵参军庄明将湘州镇兵往援,他于拒战时中矢死。

田思鹤 北周涪陵蛮首领。保定四年(564)归附北周武帝宇文邕,于积城(战国时巴都之一)旧址筑涪陵镇,以统其地各部。

田重进(929—997) 北宋幽州(治今北京西南)人。行伍出身。太平兴国四年(979)平北汉有功,擢为天德军节度使。九年,滑州河决,主管抢塞成功。雍熙三年(986),攻辽之役,统中路军出飞狐口,俘辽西南面招安使大鹏翼,连克飞狐(今河北涞源)、灵丘(今属山西)等城,进逼蔚州(今河北蔚县)。因东路军受挫,被迫退师,任定州驻泊兵马都部署。后改彰信军节度使,移永兴军节度使等。

田俅子 ❶即"田鸠"。❷书名。战国齐田鸠著。《汉书·艺文志》著录《田俅子》三篇,列于墨家,并云田俅先于韩子(非)。《吕氏春秋·首时》:"墨者有田鸠,欲见秦惠王,留秦三年而弗得见。"高诱注曰:"田鸠齐人,学墨子术。"《淮南子·道应篇》亦述田鸠言行。《隋书·经籍志》载"梁有《田俅子》一卷,亡"。但《太平御览》等书多处引《田俅子》文,其书盖亡于宋代。清马国翰、王仁俊有辑本,分别见于《玉函山房辑佚书》、《玉函山房辑佚书续编》。

田侯剡(? —前374) 战国时齐国国君。公元前383年—前374年在位。田氏,名剡。田齐太公和之子。在位期间曾与魏助卫攻赵,卫取赵刚平(今河南清丰西);攻燕至桑丘(今河北保定北)。后为其弟田午所杀。

田彦伊 北宋高州蛮首领。开宝八年(975),袭父田景迁羁縻高州刺史职。咸平三年(1000)遣其子向宋廷贡方物。五年拒宋征调土兵,陈兵边界。夔州路转运使丁谓前往经制,得和解,且相约以所掠汉人一口易绢一匹,如约得还者万余人。宋曾对高、夔州等地施"盐禁",边界以此多事,真宗诏丁谓弛盐禁,与彦伊约以粟盐互市,刻约石柱,立西高州(今湖北宣恩)界首,谓之"咸平石柱"。

田彦晏 北宋顺州蛮首领。土家族。真宗朝知顺州(今湖北宣恩)事。乾兴元年(1022)联合知保顺州田承恩种人攻施州暗利寨(今湖北利川),被夔州兵击溃。次年,归掠户口,加宁远将军、检校工部尚书,仍知羁縻顺州。

田神功(? —774) 唐冀州南宫(今河北南宫西北)人。天宝末为县吏。安禄山反,降史思明,伪署平卢兵马使。寻率众归朝。上元元年(760),奉命助讨刘展,军至扬州,大掠商人、百姓资产,杀波斯商人数千。后以擒杀刘展等功,迁河南节度使、汴宋八州观察使。

田泰斗(1816—1862) 清湖北长乐(今五峰)人,字子高,号一山。土家族。*田舜年重孙。咸丰中曾参加纂修《长乐县志》。工诗词,尤以《竹枝词》见长。著有《百一山房时文》、《望鹤楼诗钞》等。其作今多散失。现存的《山农叹》、《荒年行》两首诗反映了土家族农民遭受封建剥削的情景。

田莱制 一种轮荒耕作制。行于周代。"莱"指不耕地,但并非撂荒,而是除草制肥的休耕地。据《周礼·地官》:分配土地依据土壤好坏,以一百为标准,分三等,上地莱五十亩,中地莱百亩,下地莱二百亩。莱地越多,表明所需要的休闲期越长。

田桓子 田亦作陈。春秋时齐国大夫。名无宇。陈文子之子。事齐庄公有宠。景公时以大斗贷出、小斗收进的手段与公室争夺民众,民众大量归往田氏门下。齐景公十六年(前532),与鲍氏联合国人将执政的栾氏、高氏驱逐出国,并对遭栾、高排斥的贵族"反其邑"、"益其禄",田氏势力日盛。

田部吏 官名。战国时赵国置。掌收理租税。《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赵奢者,赵之田部吏也。收租税而平原君家不肯出租,奢以法治之。"《资治通鉴·周赧王四十四年》:"赵田部吏赵奢收租税。"胡三省注:"田部吏,部收田之租税者也。"

田益宗(445—517) 南北朝时光城(今河南光山)人。蛮族。世为四山蛮帅。原事南朝齐,太和十七年(493)归北魏,拜南司州刺史、光城县伯。转东豫州

刺史。宣武帝初，破南朝梁将吴子阳、黄天赐、赵文举等，进号平南将军。晚年聚敛无厌，兵民颇受其苦。后授金紫光禄大夫。

田家镇 在今湖北武穴市西北。地处长江北岸，江南有半壁山，为长江中游战守要地。清咸丰四年八月二十三日(1854.10.14)，太平军因武昌失守，退守田家镇，即此。

田啬夫 官名。战国秦置。县啬夫属官，掌县内农事。《睡虎地秦墓竹简·田律》："百姓居田舍者毋敢酿(酤)酉(酒)，田啬夫、部佐谨禁御之，有不从令者有罪。"又《厩苑律》："以四月、七月、十月、正月肤田牛。卒岁，以正月大课之，最，赐田啬夫壶酉(酒)束脯。"

田期思 即"田忌"。

田敬仲 即"陈完"。

田赋司 官署名。清末度支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掌各省地丁正耗完欠，奏销新增地丁随粮各捐，规复征额差徭，筹议垦务，清丈田亩，改正地租升科定则，并稽核内务府、旗庄田地亩等事宜。置郎中三人，员外郎六人，主事二人。

田智度 北魏豫州(治今河南汝南)人。延兴五年(475)，与洛州人贾伯奴聚党千余人，夜攻洛州(治今河南洛阳东北)，自称上洛王，伯奴称恒农王。为北豫州刺史尉拔、洛州刺史丘顿所败，被执送京师。伯奴被杀于缑氏(今河南偃师南)。

田舜年(1639—1706) 清湖北容美(今鹤峰)人，字韶初，号九峰。土家族。约康熙十四年(1675)承袭容美宣慰使职，后因屡奉征调，以功加授少傅兼太子太傅衔。著述颇多，有《二十一史纂要》、《二十一史补遗》、《容阳世述录》及《白虎堂集》、《清江纪行》等诗集，除少量诗作散见于《鹤峰州志》、《长乐县志》外，余均亡佚。

田僧亮 北周、隋时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仕北周为常侍。隋初，曾在长安光明寺、皈依寺画壁。所画野服、柴车，时称绝笔。又与杨契丹、郑法士于光明寺画小塔，有"三绝"之称。

田横岛 在今山东即墨市东北海中。《太平寰宇记》："田横岛在(即墨)县东北百里。(田)横众五百余人皆死于此岛。四面环海，去岸二十五里"。《史记·田儋列传》：汉灭项籍，田横惧诛，"与其徒属五百余人入海，居岛中"；《北齐书·杨愔传》：愔"又潜之光州，因东入田横岛"，皆即此。一说即郁洲。《元和郡县志》："田横国在(东海)县(今江苏连云港市东南)北五十七里。齐王田广既死，田横乃代立为王，与灌婴战于嬴下，横败走，与其属五百人入居海岛，即此也。"《太平寰宇记》：东海县"本秦末田横所保郁洲，亦曰郁洲，亦谓之田横岛"。

田襄子 ❶战国初齐国人，名盘，一作班、坚。田常之子。齐宣公时为相，专齐国政，其兄弟宗人尽为齐都邑大夫。❷战国时宋国人。与吴起同时，墨者。时墨者巨子孟胜欲以死行墨者之义，使弟子传巨子之位于他。事见《吕氏春秋·上德》。

田氏代齐 春秋初陈国内乱，公子完惧祸奔齐，齐桓公十四年(前672)，齐使为工正。陈完改姓氏为田氏。此为陈(田)氏立足于齐之始。齐景公时，田桓子为大夫，以大斗出贷，小斗收进，笼络民心，民归之如流水。田桓子又联合鲍氏，攻灭公族栾氏、高氏，并救济国之贫弱孤寡者，甚得民心，田氏之势日盛。田乞承桓子之业，于齐晏孺子元年(前489)，尽逐齐世卿国氏、高氏、弦氏、晏氏为相专齐政。田常执政后，复修田乞之政，民竞相归附。齐简公四年(前481)，田常杀齐简公与右相监止，对残留的旧贵族尽行诛戮。齐平公五年(前476)田常割齐地自安平(今山东淄博东北)至琅邪(今山东胶南西南)为封邑，比平公自领之地为大。齐政皆归田氏。齐康公十四年(前391)，田和迁齐康公于海滨，使食一城，以奉其祀。十九年，周天子立田和为齐侯，列于周室。不久，齐康公卒，姜齐亡，田氏卒有齐国。

田四厢钱 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四川右护军统制田晟所部调驻临安府(治今浙江杭州)，隶属侍卫马军司，此军军费一百七十三万余贯，令四川都转运司变买绸、绢、绵等物，调拨鄂州总领司。因田晟有龙、神卫四厢都指挥使衔，故蜀人称此项专款为田四厢钱。

田齐桓公 即"桓公午"。

田宅逾制 秦汉时指占田数量和宅第规模超过应得标准的行为。秦汉时，封建国家为维护封建等级秩序，对官僚贵族及豪富吏民田宅数量规模均有规定，秦自商鞅变法时即"明尊卑爵秩等级，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史记·商君列传》)。西汉哀帝初议"限田"，对公卿以至豪富吏民占田数量也有具体规定。封建国家为防止僭侈逾制，曾采取种种措施。武帝时设置刺史检察郡国，以六条问事，其中第一条即为"强宗豪右，田宅逾制，以强凌弱，以众暴寡"，但收效甚微。东汉初年，河南南阳宗室近臣即田宅逾制，不可为准。以后历朝各有定制，明清时帝王、百官至民间百姓居住房屋，俱有定制。超过所定制度，即为逾制。

田阳纪事 书名。清徐延旭撰。延旭，字晓山，山东人。光绪间官广西巡抚。该书记载作者督兵镇压少数民族起义，以及主持改土归流的情况。光绪十七年(1891)被收入《百色厅志》。可供研究少数民族历史参考。

田亩物力 见"家业钱"。

田房契捐 清末捐税之一。光绪二十八年(1902)创始于湖北。置买田房立契纳税，每契价一两于例征正税三分之外，另征三分契捐，连同正税共征六分，以一分留作州县办公经费，另五分用于教案赔款、庚子赔款或其他项目。宣统元年(1909)各省相继仿行。

田房税契 征税凭证之一。清制，民间置买或典当田、房，均须报税立契为凭，每契价一两，征税三分。光绪二十八年(1902)，湖北为筹集庚子赔款，于例征正税三分外，另征契捐三分。宣统元年(1909)又加征三分。每契价一两，共应征银为九分。此外还征契纸经费六分。后各省相继仿行。

田家五行 书名。陆泳撰，或题娄元礼撰。三卷。陆、娄均为元末明初江浙人。是书分月令、天文、地理、草木、鸟兽、气候等类，所述多为江浙一带农业生产经验，引用农谚较多，论列有据。有《居家必备》、《格致丛书》、《广百川学海》、《说郛》等本，均不全。

田曹尚书 官名。西晋初置屯田尚书。太康中改称田曹尚书，秩三品，统屯田、左民、右民、虞曹、水部、驾部诸曹。太康后为左民尚书所代。

田曹参军 官名。西晋末司马睿丞相府始置，为田曹长官。东晋、南朝宋沿置。宋为七品。后亦作为田曹行参军或田曹参军事省称。

田常成子 即田常。见"陈成子"。

田釐子乞 即"陈僖子"。

田正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秋官府田正司长官，掌管田猎事务。正四命。下设小田正上士以佐其职，领掌犬中士、司迹中士、弋禽中士、捕兽中士、掌皮中士、弭妖中士、剪蠹中士、庶蠹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田家镇之战 太平军西征时先后同清军在湖北田家镇半壁山的两次大战。(1)清咸丰三年(1853)九月,太平军石祥祯、韦志俊部自江西九江进占湖北武穴镇(今武穴市治)后,进攻田家镇,清署湖北按察使唐树义率兵拒守。太平军先夺取长江南岸边的半壁山要害,以控制江面和北岸的田家镇,旋清援兵万余人赶到,但太平军多达数万人,仍占优势。九月十三日,太平军水陆师大举进攻,尽歼清军,占据田家镇,长驱入鄂。(2)咸丰四年(1854)九月,太平军撤出武昌,秦日纲奉东王杨秀清命在田家镇一带设防,自田家镇到蕲州沿长江北岸四十里建筑土城,以横江铁索系两岸,封锁长江,阻遏清军。十月一日,太平军与来犯的清军激战半壁山,不利。四日,秦日纲亲自在半壁山督战,先胜后败,伤亡数千人。次日再战,又受挫,退守田家镇。十月十三日,清军斫断拦江铁锁,焚烧太平军战船三千余艘。太平军水师损失严重,被迫从田家镇东退黄梅。

田曹行参军 官名。田曹长官。南齐王、公、督府置,掌田曹事。梁、陈、北齐同。梁自三班至流外五班,陈自八品至九品,北齐自七品上至八品上。隋亲王府置,从七品。开皇三年(583)改司田行参军,大业三年(607)改司田行书佐。

田曹参军事 官名。田曹长官。北魏王府、公府、将军府置,诸州一度置,从六品上至从八品。北周置于大丞相府、都督中外诸军事府。唐都督府置,员一至二人,正七品下至从七品下。景龙三年(709)地方诸府析户曹置,掌园宅农田,劝课农桑。

田亩比类乘除捷法 书名。又称《田亩算法》。南宋* 杨辉撰。二卷。成书于德祐元年(1275)。为推广刘益《议古根源》而作。卷上可视为《九章算术》方田章的继续,解决各种田积,又用其他问题比类。卷下批评《五曹算经》的错误,引用《议古根源》二十二个题目及刘益解决负系数二次方程的减从术、益积术,及一个负系数四次方程。

由子 见"凭由"。

由余 由又作繇。春秋时戎人。其祖先本晋人,因能言晋语,戎王遣其入秦。秦穆公以宫室积聚相夸示,他以为太奢,如此劳民伤财,国必危。穆公善其言而爱其才,乃离间他与戎王的关系,使人召之至秦,以客礼厚待。后为秦谋划伐戎,灭国十二(一说二十),开地千里,秦遂称霸西戎。

由帖 又称户由。金、元摊派赋役的通知书。各司(录事司)、县征派赋役时,向有关人户发出。如征税粮,纳粮人户即持由帖比对交纳。摊派食盐,征收盐价,有时也发由帖。

由拳县 拳一作卷。秦置。治今浙江嘉兴市南。《水经·沔水注》:县"即吴之柴辟亭,故就李乡檇李之地。秦始皇恶其势王,令囚徒十余万人污其土,表以污恶名,改曰囚卷,亦曰由卷也"。秦、汉属会稽郡。三国吴黄龙三年(231)由拳县野稻自生,改为禾兴县。赤乌五年(242)因避太子和讳,又改为嘉兴县。

由吾道荣(505—589) 北朝时琅邪沭阳(今属江苏)人。少为道士,隐于长白山、泰山。访知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有人谙熟道家之术,兼通天文、药性,乃从之受学。后隐于琅邪山。北齐文宣帝高洋召见于晋阳。齐亡归周。隋开皇初,征为上仪同三司、谏议大夫、沭阳县公。后还乡,卒。

由基司马 官名。晋代置,左、右卫将军所属三部司马之一,取古代善射者养由基为名。领禁军,下设督史。

只儿斤 又译只儿吉、朱力斤。蒙古建国前克烈部的一支。以作战骁勇著称,克烈部汪罕出征时,常以为前锋。汪罕败亡,被瓜分给忙兀氏畏答儿妻、子及逊都思民塔孩等各千户中。

只孙服 见"只孙宴"。

只孙宴 只孙又作质孙。蒙古语,意为颜色。蒙古、元朝宫廷及宗王斡耳朵设宴,与宴者着一色服饰,称只孙服,宴称只孙宴。

只哈赤 蒙古语,意为渔人。指蒙、元时期宫廷、投下捕鱼人户及掌管渔务官员。

央林 古族名。一作英林。《逸周书·王会》载,周成王时,曾参加成周之会,与西方义渠同列,并以"酋耳"为献。孔晁谓,央林,戎之在西南者。《山海经·海内北经》作"林氏国"。《逸周书·史记篇》:"昔有林氏召离戎之君而朝之。至而不礼,留而弗亲,离戎逃而去之,林氏诛之,天下叛林氏。"何秋涛谓此"林氏"亦即"央林",并谓央林国灭后,地入于秦,为棫林地。《左传·襄公十四年》:诸侯伐秦,"济泾而次。……郑司马子蹻帅师以进,师皆从之,至于棫林。"杜预注:"棫林,秦地。"不言所在。何秋涛谓,棫林当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境。盖央林、英林、棫林、林氏皆同一族或一地之异名耳。

史 ❶即史官。殷、周置。掌管祭祀、记事、命册等。初见于甲骨文,或称"作册"。西周时有太史、内史,春秋时有外史、左史、南史等职名,战国时有御史、柱下史。职掌记录国君的言行举止,草拟朝廷文书诏令,保管典籍文档。秦汉以后,各朝均置,职事相符,或修实录,或纂国史。❷官府佐吏统称。主文书。《周礼》六官皆置。汉代三公府及郡县属吏亦置,名目不一。郡府属吏曰卒史,县丞、尉属吏曰丞史、尉史,县令属吏曰令史。三公府属吏曰长史,署诸曹事;又有令史,位在诸曹掾、史之下,犹小史之职。小史为地位最低之属吏。晋沿置,为郡县诸曹属吏,如功曹史、兵曹史等,与掾同置,则位低于掾。诸乡所置,为低级属吏。尚书、中书、秘书、著作等所属令史也称史。隋唐中央诸寺监、诸卫、东宫诸寺、诸王府、公主邑司及地方府州县镇戍关津皆置,盖为掌文书之低级事务员,一般以六品以下及* 白丁充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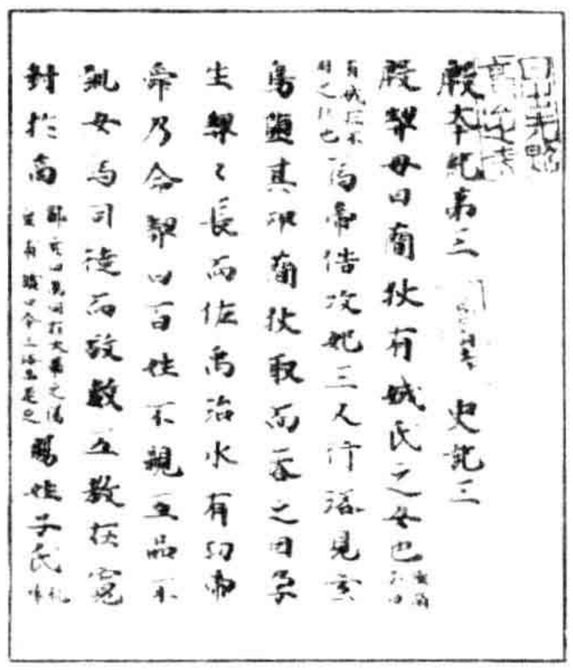
史丹(? —前14) 西汉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人,后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字君仲。宣帝时任太子中庶子。元帝即位,为驸马都尉侍中。以元帝欲废太子而立定陶王,因数切谏,太子得以固位。成帝即位,擢迁长乐卫尉,再迁右将军,赐爵关内侯、给事中。徙左将军、光禄大夫。鸿嘉元年(前20)封武阳侯。性奢淫,僮奴以百数,后房妻妾数十人。永始年间,因病上将军印绶。旋卒。

史书 ❶记载历史之典籍的统称。❷档案名称。明清时红本的摘抄本。其制,题本批红后,发交六科分别抄传关系衙门施行。发抄后,由六科另摘录二份,分别成册。一份送交内阁备修史之用,称"史书",顺治六年(1649)至九年间称为"六曹章奏";一份存科备编纂,称"录书",或称"录疏"。明清之会典均未注明史书为红本的摘抄本,但现存之清代内阁大库的史书,大都照抄红本贴黄,今为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内阁全宗档案之一。

史宁(? —563) 北朝时建康表氏(今甘肃高台西)人,字永和。少以军功拜别将。后宿卫禁中,寻加征东将军。从贺拔胜镇荆州,平荆蛮有功,除南郢州刺史。魏孝武帝西迁,随胜奔梁。西魏大统二年(536),北返。后迁车骑将军,行泾州事。转东义州刺史,与东魏抗争。在州期间,留心抚慰百姓。十二年,转凉州刺史,平前任宇文仲和之叛。迁骠骑大将军,进爵为公。十六年,以计擒杀宕昌羌族首领傉甘。魏废帝元年(552),除

凉州刺史，破柔然，联突厥大败吐谷浑，俘其征南王。北周初，任荆州刺史。卒于州。

史记 书名。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西汉司马迁撰。初名《太史公书》，



古写本《史记·殷本纪》残卷

又称《太史公记》、《太史记》、《太史公》。起于传说中之黄帝，止于汉武帝时期，共一百三十篇，包括十二本纪、十表、八书、三十世家、七十列传。“本纪”按年月编写历代帝王事迹，为全书纲领。“表”用表格形式谱列人物和史事。“书”记典章制度。“世家”载子孙世袭的王侯封国历史。“列传”人物传记。全书规模宏大，体制完备，首创以本纪、列传为主，书、表相辅的编纂方法，为后世纪传体史书所取法。因记叙详实，内容丰富，材料系统，文字生动，成为人们研究汉武帝以前中国历史的重要典籍，在中国文学史上也有很高的地位。据《汉书·司马迁传》，东汉时本书已缺十篇，有录无书。三国魏张晏认为，所亡诸篇为《景帝纪》、《武帝纪》、《礼书》、《乐书》、《兵书》、《汉兴以来将相年表》、《日者列传》、《三王世家》、《龟策列传》、《傅靳列传》。元帝、成帝之间褚少孙补作《武帝纪》、《三王世家》、《龟策列传》、《日者列传》。张晏之说不可尽信，但今本《史记》确有残缺，并杂有后人续笔。书中标明“褚先生曰”以下文字，即为褚少孙补作。后人注释之作主要有南朝宋裴骃撰《史记集解》，唐司马贞撰《史记索隐》，张守节撰《史记正义》。清梁玉绳作《史记志疑》，侧重考订史事。日本泷川资言作《史记会注考证》，汇集了各家注释和考证成果。近人尚有多种注释、考证之作。

史纠 书名。明朱明镐撰。六卷。考订诸史书法错误，及事迹抵牾之处。上起《三国志》，下迄《元史》，每史各为一编，而以《辽史》、《金史》附于《宋史》之下。对于《晋书》、《五代史》，则未论述。篇末别附《书史异同》一篇，《新旧〈唐书〉异同》一卷，体例截然不同。明镐于诸史皆有所探讨，得其条理，参互考证，颇多中肯；于《三国志》、《新唐书》、《宋史》诸书之失，能据实指摘。然于裴松之《三国志注》、刘知几《史通》、吴缜《〈唐书〉纠缪》、司马光《〈通鉴〉考异》等文字，亦有所沿袭。而对于明显错误，有未作评述者，考证亦有未详之处。

史权 元永清（今属河北）人，字伯衡。史天倪之子。宪宗二年（1252），代叔父史天泽为万户。四年，屯军邓州（今属河南）。九年，从忽必烈（世祖）攻宋。中统三年（1262），授江汉大都督。至元六年（1269），献征南之策，主张先破樊城，襄阳可不战而下。七年，败宋军于荆子口，又屡破来犯的宋夏贵部。旋解军职，为真定总管，兼府尹。后徙东平、河间。病死。

史厌 又作史黡。战国时人。善游说。秦惠王后元十三年（前322），张仪欲并相秦、魏，他说楚臣赵献应力佐仪求相于魏。认为仪如相魏，韩恐亡，必南求于楚。赵献则可兼相韩、楚。周赧王八年（前307），秦欲假道于周而伐韩，周恐假道见恶于韩，不假道又得罪于秦。他为东周君设谋，解此困境。事见《战国策·魏策一》、《东周策》。

史论 ❶评论历史事件和人物的文章。南朝梁萧统《文选》始列史论一门，选收班固《汉书·公孙弘传赞》、干宝《晋纪·总论》、范晔《后汉书·皇后纪论》、沈约《宋书·谢灵运传论》等共九篇。❷书名。元王约撰。三十卷。已佚。

史苏 春秋时晋史官。晋献公嫁女伯姬于秦，伐骊戎，都命他占卜吉凶。献公立骊姬为夫人，他预言必将乱晋。

史岑 西汉末年人，字子孝。曾撰集汉武帝以后事迹，补续司马迁《史记》。

史佚 西周初人。或作史逸，或说即尹逸（佚）。周文王、武王时内史（一作大史），与太公、周公、召公并称“四圣”。

史伯 亦称大史伯、大史伯阳。一说名颖，字硕父。周幽王时大史。幽王宠褒姒，立之为后，政治昏乱，诸侯思叛。郑桓公为周司徒，忧变乱，思避难，求教于他。他预言“王室将卑，戎狄必昌”，原因是幽王“弃高明昭显，而好谗慝暗昧”，“去和而取同”。提出“和实生物，同则不继”的命题。“和”指不同事物相辅相成，并用“先王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证明“和实生物”。“同”指无差别之单一事物相加，并以“声一无听，物一无文，味一无果”证明“同则不继”。具有朴素辩证观点。并劝桓公迁国于济、洛、河、颍四水之间，桓公从之。事见《国语·郑语》。

史龟 春秋时晋大史。周敬王三十四年（前486），宋伐郑。晋赵鞅欲攻宋救郑，他据占卜的卦象，说不可与宋为敌。

史角 周史官。鲁惠公使宰让请问郊庙之礼于周天子。他被派至鲁，为惠公所留。其后人遂寓居于鲁。

史良 周穆王时左史。曾与史豹追究越姬以玄鸟涂血换替王子之事。参见“史豹”。

史评 史书分类名目之一。始于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清官修《四库全书总目》及张之洞《书目答问》亦有之。其内容可分两种：一为评论史书者，如刘知几的《史通》、章学诚的《文史通义》等；一为评论史事者，如王夫之的《读通鉴论》、《宋论》等。

史纬 书名。清初陈允锡撰。三百三十卷。取二十一史，加以删节而成。其书本为科举时代考八股的人阅读史书的方便而作，对原文多加改窜，无甚价值。

史枢（1221—1287） 元永清（今属河北）人，字子明。父史天安，祖史秉直。宪宗四年（1254），为征行万户，戍唐、邓。八年，与叔史天泽随宪宗攻四川。中统二年（1261），随世祖北征阿里不哥。三年，从史天泽征李璮。至元十二年（1275），随伯颜灭宋。二十三年，为山东东西道宣慰使。

史国 古国名。* 昭武九姓之一。亦称羯霜那、佉沙，天宝中改名为来威国。故地在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以南沙赫夏勃兹一带，都乞史城（今沙赫夏勃兹）。隋大业中，其君狄遮始通好。唐显庆中以其地为佉沙州，授其君昭武失阿喝为刺史，后遂朝贡不绝。

史咏 金京兆府（治今陕西西安）人。初从平阳公胡天作收复平阳（今山西临汾），任同知平阳府事。元光元年（1222）胡天作降蒙古后，迁龙虎卫上将军，受赐号“守节功臣”，权行平阳公府事。后封平阳公。次年，与河中行尚书省事权参知政事完颜伯嘉共复河东，取霍州及洪洞县。不久，移军于解州、河中府。

史例 书名。唐刘悚撰。三卷。已佚。

史学 亦称历史学。研究和阐述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学科。马克思主义史学诞生以前，在世界各国遗留下十分丰富的历史文献，许多杰出史学家搜集

与积累了大量史料，提出与阐述各种史学理论和治史方法，在人类文化史上作出重要贡献。但它存在两个主要缺点：第一，它们至多不过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却没有考究这些动机产生的原因，没有从根本上认识物质生产的发展是产生这些原因的根源，没有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第二，它们漠视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所起的巨大作用，而把少数英雄、伟人当作历史的主宰。因此，不能对异常复杂的历史发展现象作出完整的、系统的理论分析和科学概括。马克思主义史学，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解释各种社会形态的产生、发展和衰落过程，依据各个社会形态物质生产和人们生活条件的科学分析，从而揭示人类从原始社会经过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并向共产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史学包括两个不可分割的部分，即物质生产斗争史和阶级斗争史，但两者不是相互分离、彼此并列的，而是密切联系、有主有从的。对无阶级的原始社会，着重于研究人类同自然的斗争史和反映当时物质生产水平的社会生活史、文化史。至于阶级社会应着重阐述和分析阶级斗争的具体内容，说明人民群众和当时时代的代表人物及进步势力在自然斗争中创造物质财富，在社会斗争中推动社会前进的历史。史学研究的对象非常广泛，人类社会发展史，世界各国各民族的具体历史，从古至今均可作综合的或分时期的研究和阐述。概述史学原理和方法的史学概论，研究史学本身发展的史学史，以及史料学等均属史学研究范围。

史官 掌管史料、记载史事、撰写史书的官员。殷称作册。周有大史、小史、内史、外史、御史。秦、汉称太史令，兼掌天时星历。自三国时魏置著作郎专掌史任后，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均置著作郎（北周称著作上士）、佐著作郎（南朝宋以后称著作佐郎，北周称著作下士）。唐又以他官兼典史职，称修撰、直馆。宋、元、明、清称修撰、编修、检讨。又，元明以后，翰林学士兼任史事，故亦有太史之称。

史赵 春秋时晋大史。晋君常向他咨询国家大事。

史要 书名。东汉卫飒撰。十卷。约《史记》要言，以类相从。已佚。

史钞 史书分类名目之一。始见于《宋史·艺文志》，其后史目多因之。有专抄一史者，如晋葛洪《汉书钞》、南朝梁张缅《晋书钞》等；有合抄众史者，如宋吕祖谦《十七史详节》、清沈炳震《新旧唐书合钞》等。

史科 见“三史科”。

史皇 ❶相传为黄帝之臣，图画之创造者。或说即仓颉（《淮南子·修务》注）。❷春秋时楚史官。楚昭王十年（前506）吴、楚柏举之战时，曾劝令尹子常力战。后楚军败绩，子常逃奔郑国，他战死。

史炤 南宋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字见可，一字子熙。官右宣义郎、监成都府粮料院。绍兴三十年（1160），年几七十，犹好学不衰。尝竭十年之力，著有《资治通鉴释文》。

史举 战国时楚国人。曾为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之监门，以苛廉闻于世。甘茂曾从其学百家之术。

史扁 周文王时大史。为文王卜出畋，得太公望。

史说 书名。清黄式三撰。五卷。对历史人物或史籍作评论。其篇目有《读蜀志诸葛传》、《读濮议》、《读宋名臣言行录》、《褚仆射论》、《读唐鉴》、《汉处士传赞》、《汉孝子传赞》等。作者在《变法说》中强调渐变，认为若骤而变更，激起祸败，往往有甚于前日因循之害。收入《儆居遗书》，有光绪十四年（1888）刊本。

史院 宋代国史院的简称。

史起 战国时魏国人。魏襄王时为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令，开渠引漳水以灌邺田。初，邺民大怨；渠成，民得其利。相与歌之：“邺有贤令兮为史公，决漳水兮灌邺旁，终古鸟卤兮生稻粱。”（《汉书·沟洫志》）

史格（1234—1291） 元永清（今属河北）人，字晋明。史天泽子。先为邓州旧军万户。李璮之变后，世祖削弱汉人诸侯兵权，以史、张二家易军而将，代张弘范为亳州万户。从攻襄阳，又随伯颜攻南宋，取广西、广东之地。宋亡后，又改将邓州旧军，以亳州军还张弘范。后为湖广行省右丞，进平章政事。

史隽 书名。宋盖君平撰。三十卷。初，唐郑畋著《史隽》十卷，记南北朝史事。君平惜其漏略，广为三十卷。

史豹 周穆王时左史。穆王姜后育子，被嬖妾越姬私以玄鸟涂血换替。穆王发书占卜，召他与史良解释。其后真情大白。

史高（？—前43） 西汉鲁国（治今山东曲阜）人，后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宣帝时以外戚为侍中。因告发大司马霍禹谋反有功，封乐陵侯。宣帝临终，拜为大司马车骑将军，领尚书事。元帝即位，与前将军光禄勋萧望之、光禄大夫周堪俱受遗诏辅政。永光元年（前3），称病辞官就第。

史疾 战国时人。治列御寇之言。曾为韩国出使楚国。在楚以“贵正”之说应对楚王所问如何治国御盗。见《战国策·韩策二》。

史部 自魏晋以后，图书目录分经、史、子、集四部。史部著录各种体裁的历史著作，《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皆分为十三类，《明史·艺文志》分为十类，清《四库全书》分为十五类。

史料 研究和编纂历史所用的资料。主要来源有实物的（如古迹、文物、地下发现的遗物等）、文字的（如各种著作、文献、铭刻等）和口传的（如传说、访问、民歌等）。在阶级社会中，史料有鲜明的阶级性。因此，研究历史必须以科学的观点正确处理和运用史料。

史浩（1106—1194） 南宋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字直翁。绍兴进士，调余姚尉。历温州教授、太学正、国子博士、秘书省校书郎、宗正少卿。绍兴三十二年（1162），立建王赵昚为皇太子，他除起居郎兼太子右庶子。孝宗即位，累官中书舍人、翰林学士、知制诰、参知政事。隆兴元年（1163），拜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曾申岳飞之冤。旋因反对张浚北伐，为御史王十朋所劾，罢知绍兴府。淳熙五年（1178），复为右丞相。寻以事求去，拜少傅，充醴泉观使。十年，请老，除太保致仕。著有《尚书讲义》等。

史祥 隋朔方（治今陕西靖边东北）人，字世休。有文武才干。初仕北周，为太子车右中士。入隋，拜仪同，领交州事，颇有惠政。从王世积攻陈，以功进位上开府。拜蕲州总管。复从杨广（炀帝）攻突厥，迁右卫将军。仁寿四年（604），炀帝即位，汉王杨谅反，他为行军总管，大败谅军，进位上大将军。历太仆卿、鸿胪卿。又从攻吐谷浑，拜左骁卫将军。后攻高丽，出师不利，除名为民。旋拜燕郡太守，为高开道所俘，卒。

史陵 隋人。工正书，古直精妙，誉为当代名笔，不减虞世南、欧阳询、房彦谦，但伤于疏瘦。唐太宗与汉王李元昌、褚遂良等皆从其学。

史通 ❶（约1053—约1109）北宋眉州青神（今属四川）人，字子深。少有文

名，年十七以贡举不中，遂杜门著书。所撰有《易蓍》、《乾坤别解》、《礼记义》、《书义》、《诗义》、《论语解》、《孟子解》、《律吕气数》等，学者称之。元祐三年(1088)第进士，调达州通川尉，改资州盘石令。著作今不传。❷书名。唐刘知几撰。二十卷。书成于景龙四年(710)。包括内篇十卷，三十九篇(今佚三篇)；外篇十卷，十三篇。作者根据多年修史经验，论述史籍源流、体例、史官建置和旧史得失，多有精辟见解。认为史家应兼有史才、史学、史识"三长"，史识尤为难得；"良史以实录直书为贵"，反对任情褒贬，"妄生穿凿，轻究本原"；对儒家经典和古史记事中虚美讳饰、难以征信之处，多有尖锐批评。将古史归纳为《尚书》、《春秋》、《左传》、《国语》、《史记》、《汉书》六家，统归于编年、纪传二体；以史学辅助学科可细析为编纪、小录、逸事、琐言、郡书、家史、别传、杂记、地理书、都邑簿共十流；认为史籍"以叙事为先"，"以简要为主"；取材须"征求异说，采摭群言"，"明其真伪"；内容要"事关军国，理涉兴亡"，反映时变，详今略古。为中国古代首创系统史学理论专著。现通行本为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浦起龙《史通通释》标点本。


《史通》书影

史理 即"史骓"。

史馆 官署名。官修史书之机构。北齐始置，为秘书省附属机构，掌监修国史。以宰相领之，下设著作郎、著作佐郎，担任修史工作。北周、隋沿置。唐初，隶秘书省著作局。贞观三年(629)闰十二月，始移史馆于禁中，隶门下省。修本朝史由史官负责，修前代史多由他官编纂，宰相监修，正式确立史馆修史，宰相监修之制。开元二十五年(737)，徙史馆于中书省。天宝后，他官兼领史职者，谓之史馆修撰，初入者为直馆。五代、宋沿置。宋代为三馆之一，仍以宰相兼领监修国史。修撰以朝官充任，并以官高者一人判馆事；直馆、检讨以京官以上充任。元丰改制，隶秘书省。掌修纂日历、国史并保藏典籍。南宋一度废置。辽、金、元废史馆之名，辽、金设国史院，元改设翰林兼国史院。明代凡修史时临时设置，修毕则罢，亦有未修成而罢者。清有国史馆。

史集 书名。又译《集史》。伊利汗国宰相*拉施都丁奉旨主编。全书编成于回历710年(1310—1311)，分三部：第一部蒙古史，第二部世界史，第三部世界地志。传世抄本十余种，仅有第一、二部及附篇《阿拉伯、犹太、蒙古、拂朗、中华五民族世系谱》。蒙古史三卷，第一卷上册为突厥蒙古部族志，下册为成吉思汗先世及成吉思汗纪；第二卷为元太宗至元成宗诸帝纪及术赤、察合台、拖雷诸传；第三卷为旭烈兀至合赞诸伊利汗纪。世界史四卷，分别为古代波斯诸朝史及先知穆罕默德传，诸哈里发史，十一、十三世纪伊斯兰教诸王朝史及突厥、中华、犹太、拂朗、印度诸民族史。其蒙古史部分利用了伊利汗廷所藏《金册》等档案和谙熟史事的蒙、汉等族学者口述资料，史料价值极高。十九世纪以来，许多国家学者先后整理出版了本书大部分原文和译文。清末洪钧据贝勒津俄译本将成吉思汗先世及成吉思汗纪节译为汉文，收入《元史译文证补》。1946—1960年苏联出版了其蒙古史的全部新俄译本，余大钧、周建奇据以译为汉文(第一卷)。

史斌(？—1128) 宋人。北宋末参加宋江起义，后投官军为将。建炎元年(1127)在长安(今陕西西安)率众起义，攻占兴州(治今陕西略阳)，建号称帝。攻兴元(治今陕西汉中)不克，返回关中，入据长安。遭泾原兵马都监吴玠袭击，退至鸣犊镇(今陕西长安东南)，被俘遇害。

史游 西汉人。元帝时曾任黄门令。编撰《急就篇》，以韵语编次日用杂字，供童蒙诵习识字。

史禄 见"监禄"。

史弼 ❶东汉陈留考城(今河南民权东)人，字公谦。初仕州郡，后辟公府。历任北军中候、尚书、平原相等职。为政挫抑豪强，曾奏劾桓帝弟渤海王刘悝僭傲不法。桓帝下诏大捕党人时，郡国承旨所奏相牵连者多达数百人，弼独不诬指上奏，遂被举劾。会党禁弛解，得以俸禄赎罪。复为河东太守，因拒绝宦官侯览请托，被诬害下狱，论输左校。灵帝光和中，出任彭城相。旋病卒。❷(1233—1318)元蠡州博野(今河北蠡县)人，字君佐，一作若佐，赐名塔剌浑。有膂力，通蒙古语。因近侍荐，世祖召侍左右。授管军总管，从攻宋。至元十年(1273)，破樊城，升副万户。从伯颜由阳逻堡渡江，顺流东下，驻瓜州。十三年，取扬州，授扬州路达鲁花赤，兼万户。转黄州等路宣慰使，镇压淮西司空山反元起义。十七年，镇压南康杜万一起义。后历任浙西、淮东、浙东道宣慰使。二十六年，镇压台州杨镇龙起义，加授左丞。二十九年，拜福建行省平章政事，与亦黑迷失、高兴同攻爪哇，失利还，以丧师获罪，削职。至大三年(1310)，起为同知枢密院事，不久任江西行省右丞。延祐五年(1318)，进平章政事。

史楫(1214—1272) 元永清(今属河北)人，字大济。史天倪长子。太宗十一年(1239)，知中山府事。迁征南行军万户，从叔史天泽攻宋蕲、黄州地。十三年，由天泽引觐太宗，授真定路兵马都总管，佩金虎符，辖真定所属三十余城。宪宗元年(1251)，议征包银，他请以银与物折，并减其额；又请立银钞相权法，以通商旅，皆从之。中统元年(1260)，授真定路总管、同判本道宣抚司事。三年，李璮之乱平，罢诸侯子弟兵柄，解职归家。

史蠋 十六国时人。曾为南凉秃发乌孤辅佐。秃发利鹿孤时历祠部郎中、西曹从事。曾建言立学校以教育贵胄子弟。秃发傉檀时受命聘于后秦姚兴，兴拜为骑都尉。

史墨 一作史黯。春秋时晋国太史。蔡氏，名墨。周敬王七年(前513)，晋国铸刑鼎。孔子认为"失其度"，晋将亡。他则认为修德便可免祸。提出"物生有两"，"各有妃(配)耦"的观点，并认为"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自古以然"(《左传·昭公二十九年，三十二年》)，为季氏驱逐鲁昭公辩护。主张良臣应对国君"谏过而赏善，荐可而替否，献能而进贤，择材而荐之"(《国语·晋语九》)。

史骓 一作史理。战国时周威公大臣。参见"义蒧"。

史鰌 春秋时卫国史官。字子鱼，亦称史鱼。以正直闻名于世。卫灵公不用贤人蘧伯玉，而亲佞臣弥子瑕，屡谏，不听。后以尸谏，灵公感动，悔改前非。《论语·卫灵公》："子曰：'直哉史鱼！邦有道如矢，邦无道如矢。'"

史厥 即"史厌"。

史嚚 春秋时虢国史官。名嚚。主张轻神重民。提出"国将兴，听于民；将亡，听于神"，认为"神，聪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左传·庄公三十二年》)，统治者德厚就能保天下，德薄就要失天下

预言德薄而依靠神的虢国将要灭亡。

史燿(1256—1305) 元永清(今属河北)人,字奂卿。史权之子。至元六年(1269),从叔亳州万户史格求为己子,遂从格围襄阳,下鄂州,升千户长。又从格破静江,定广西、广东州县,以功授静州路同知,迁潭州路治中,进广东、浙东宣慰副使,镇压少数族及反元起义多起。二十八年,袭史格邓州万户职。旋以万户职让史格嫡子荣,改任平章政事,行省福建,筹划攻占城。成宗元贞元年(1295),改江浙行省右丞。大德元年(1297),迁江西左丞,又迁湖广、江西。为大司农,卒于官。

史籀 金文作史留。西周宣王时太史。曾作大篆字书十五篇,供史官教学童之用,名《史籀》,或称《史篇》、《史籀篇》。王莽时亡佚,东汉光武帝时重获九篇,后佚。参见"史籀篇"。

史黯 即"史墨"。

史大奈 唐人。突厥族。本西突厥特勤,姓阿史那氏。隋大业七年(611)随泥撅处罗可汗入隋,事炀帝,从征高丽,擢金紫光禄大夫,处其部于楼烦。唐高祖起兵太原,率部归降,破桑显和,佐定长安。赐姓史,隶秦王李世民麾下,从平薛举、王世充,镇压窦建德、刘黑闼,累建战功。贞观三年(629),擢右武卫大将军、检校丰州都督,封窦国公。卒后赠辅国大将军。

史万岁(550—600) 隋京兆杜陵(今陕西长安东南)人。北周沧州刺史史静子。静死,袭爵太平县公。开皇中,因平高智慧之乱有功,拜左领军将军。开皇十七年(597),以行军总管率军击南宁夷爨翫,深入今云南腹地,破三十余部,诸夷请降。受爨翫贿,免其入朝。次年,爨翫复反。蜀王杨秀劾其受赂纵翫,被除名,配敦煌。会隋击突厥,请自效,立有战功,乃复官爵。二十年,突厥达头可汗犯塞,率军至大斤山相遇,突厥闻其名引去,追击,大破之。后因杨素谮,被杀。

史天安(1199—1255)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字全甫。史秉直次子。元太祖八年(1213),从父降蒙古,为质于木华黎军中。十一年,从讨锦州张致。十六年,从攻陕西,生擒金鄜州骁将张资禄。二十年,兄天倪被武仙杀于真定,率众与弟天泽击败仙。太宗元年(1229),以功授行北京元帅府事,抚治真定。后从灭金,任权真定五路万户,知中山府事。

史天泽(1202—1275)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字润甫。以排行第三,习称"三哥"。元太祖八年(1213),随父秉直降蒙古。二十年,兄天倪驻真定(今河北正定),为武仙所杀,遂袭兄职为都元帅,与兄天安合兵败武仙。太宗即位,为真定、河间、大名、东平、济南五路万户。受命领兵赴河南,至汴京(今河南开封)城下,追袭金哀宗至归德(今河南商丘)。金亡,还真定。随皇子曲出攻宋枣阳、襄阳。宪宗二年(1252),为河南经略使。八年,从宪宗攻宋。世祖即位,授河南等路宣抚使。中统二年(1261),任中书右丞相,从征阿里不哥。领兵平李璮。至元三年(1266),为枢密副使,后改中书左丞相。十年,与阿术破樊城,降襄阳。次年,奉诏与伯颜自襄阳进军,行至郢州病还。

史天倪(1187—1225)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字和甫。元太祖八年(1213),随父秉直归附蒙古。后从木华黎略地中原。十年,任右副都元帅。十五年,为河北西路兵马都元帅,行真定府事。二十年,被金将武仙杀死。

史天祥(1191—1258)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元太祖八年(1213),随伯父秉直归附蒙古。十八年,任蒙古汉军兵马都元帅,总十二万户,镇河中。次年,任北京等七路兵马右副都元帅。后因伤疾,不预军务。

史可法(1602—1645) 明河南祥符(今开封)人,字宪之,号道邻。崇祯进士。授西安府推官,稍迁户部主事,历员外郎、郎中。崇祯八年(1635),迁右参议,分守池州、太平,监江北诸军堵截农民军。十年,擢右佥都御史,巡抚安庆、光州等府县,提督军务,扼李自成军。后由漕运总督、凤阳巡抚升任南京兵部尚书,参赞机务。十七年,闻北京失陷。初欲立潞王,马士英、阮大铖合谋欲立福王,送之至仪真,遂立福王于南京。加东阁大学士,入阁参政。受马士英排挤,以兵部尚书大学士督师扬州。清兵至,可法传檄各镇,无一至者,亲守西门险要。城破,自刎未死,被执,不屈死。以袍笏葬于城外梅花岭。人称史阁部,谥忠靖。清乾隆追谥忠正,有《史忠正公集》。



史可法

史目表 书名。清洪饴孙撰。二卷。史学工具书。卷一为《正史史目表》,卷二为《逸史史目表》。饴孙认为"正史"编纂体例,渊源于《世本》,因此首列《世本》,其次"二十四史",用表格形式,作《正史史目表》,简明叙列各史体例篇目的创制、因袭和变更,一览了然。又取唐以前诸史,上续《史记》、《汉书》而其体例篇目可考者,如《东观汉记》、谢承《后汉书》、王劭《隋书》等共二十五部,作《逸史史目表》。

史务滋(? —691) 唐宣州溧阳(今江苏溧阳西北)人。天授元年(690),拜纳言。次年,奉命与来俊臣同治雅州刺史刘行实及其弟行感狱,被俊臣诬奏与行感亲,掩其反状,则天令俊臣并治。恐陷刑而自杀。

史记注 书名。唐李镇撰。一百三十卷。开元十七年(729)奏上。已佚。

史弘肇(? —950) 五代时郑州荥泽(今河南郑州西北)人,字化元。本田家子。骁勇寡言。后梁末从军。后晋时,为控鹤小校。复归刘知远(后汉高祖),为武节指挥,领雷州刺史。治军有法,行兵所至,秋毫无犯。累官忠武军节度使、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后汉乾祐元年(948),加同平章事。高祖临终,与苏逢吉、杨邠同受顾命。为政好杀戮,不分曲直轻重,凡民抵罪,但以三指示之,吏即腰斩之。又为断舌、决口、斮筋、折足之刑。素恶文士,常云安朝廷,定祸乱,直须长枪大剑,安用"毛锥子(笔)"。与苏逢吉倾轧,势同水火。因专横震主,被隐帝所杀。

史达祖 南宋开封(今属河南)人,字邦卿,号梅溪。庆元中,韩侂胄执政,为韩堂吏,掌文书。凡奉行文字、拟帖撰旨,俱出其手,尝陪使臣李壁至金。韩败,被劾,遭黥刑,贬死。工于长短句,咏物以刻画精巧、轻盈柔媚见长,与姜夔齐名。著有《梅溪词》。

史仲荣 南宋钱塘(今浙江杭州)人。与杨辉合撰《法算取用本末》,是为《乘除通变本末》之卷三。

史进道(1179—1243)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字道远。元太祖八年(1213),与兄秉直率乡人千余降蒙古木华黎,从攻山东。次年兵还,从围中都(今北京),继随木华黎北返。秋,进兵辽西,围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十年,取北京。又与吾也而等攻降兴州,任义州节度使。十一年,从木华黎讨平锦州张致。又招降广宁府,奉令留守。旋改留守北京,行

北京路兵马都元帅。太宗六年(1234)退职,随兄秉直居真定。晚年崇奉道教,建集真观为接待道侣和香火之地。

史坚如(1879—1900) 清广东番禺人,原名文纬。曾就学格致书院。光绪二十五年(1899)往香港,加入兴中会。积极联络广东、湖南、湖北会党。旋东渡日本访孙中山。返国后在长江一带联络会党,在广州筹划起义。次年九月为响应惠州起义谋炸清署两广总督德寿未遂,被捕就义。



史坚如

史怀德(? —1215)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元太祖八年(1213),与从兄秉直于涿州降蒙古帅木华黎,奉令领其黑军隶帐下,署子天祥都镇抚,招徕丁壮万余,从攻河北、山东州县。次年,回师围中都(今北京),又随木华黎北返。秋,进军辽西,拔十五城。攻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身先登城,中流矢死。

史良娣(? —前91) 西汉鲁(治今山东曲阜)人。宣帝祖母。元鼎四年(前113),为卫太子良娣。生子进,即史皇孙。征和二年(前91)因巫蛊事遭害。史皇孙有男号皇曾孙,后立为宣帝,追谥其为戾后。

史秉直(1175—1245) 金永清(今属河北)人,字正道。世为土豪。元太祖八年(1213),蒙古军南下,领数千人赴涿州(今属河北)降木华黎,奉命领降人家属屯霸州(今属河北),各地来附者达十万家。又选壮勇万人为清乐军,由其子天倪率领。木华黎北返,皆随同徙居漠北。次年秋,从木华黎攻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名城)。十年春,金北京守将降,任北京路行六部尚书事,供应军饷。太宗二年(1230)告老,随第三子万户天泽等居真定。

史念祖(? —1910) 清江苏江都人,字绳之。纳资为通判。曾参加镇压太平军与捻军,保至道员,率军驻凤阳。同治九年(1870)任山西按察使。十年迁甘肃安肃道,为左宗棠西征军主持粮运。光绪十年(1884)起,历任甘肃按察使、云南布政使。二十一年由岑毓英推荐,擢广西巡抚。三十一年随将军赵尔巽赴奉天治赈,督办东三省盐务及财政事宜,晋记名副都统,后被劾罢职。

史学史 研究古今史学本身发展历史的学科。马克思主义史学史的主要任务是:以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探索人类历史知识不断积累与逐渐丰富的过程,了解各种史学思想、流派的形成、发展和相互斗争交替的规律;考察各种历史著作、历史文献的产生、流传和影响,各种历史编纂理论、方法、体例的演变和兴衰;分析史学发展动态与社会经济、阶级斗争形势的相互关系;观察史学传统与其他科学传统的相互作用。按照空间与时间,一般可以分为世界史学史、国别史学史和断代史学史。按性质,可分为历史学说史(或史学思想史)、历史编纂学史,以及修史制度等,无论哪一个分科,都必须一方面反映史学的共性,另一方面要反映史学史的特性。

史郎川 唐代南诏地名。在今云南洱源东部。《蛮书》卷五:"邆川城,……东北有史郎川。"

史建瑭(880—921) 唐末五代时雁门(治今山西代县)人,字国宝。九府都督史敬思之子。以父荫为裨将。屡从李克用、李存勖父子攻战,为先锋将,有勇名。天祐九年(912)从李存审救蓨县(今河北景县),与李嗣肱各率数百骑奇袭梁军,使朱温烧营夜遁,建功尤巨。后历贝、相二州刺史。十八年,围攻镇州叛军时,中流矢死。

史弥远(1164—1233) 南宋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字同叔。史浩子。淳熙进士。历大理司直、枢密院编修官、提举浙西常平、起居郎等职。开禧二年(1206),上书反对韩侂胄对金用兵。次年,为礼部侍郎、兼同修国史,在杨皇后支持下,杀害韩侂胄,函首送金乞和,进礼部尚书。嘉定元年(1208),拜右丞相,兼枢密使。曾恢复秦桧王爵、谥号,追复赵汝愚,追谥朱熹等。十七年,宁宗死,拥立理宗,又独相九年,拜太师,专擅朝政。死后,理宗始亲政。

史荣椿(? —1859) 清直隶大兴(今北京西南)人,字荫堂。行伍出身。咸丰三年(1853),以京营参将随胜保在独流、阜城等地镇压太平天国北伐军。五年,先后任大名镇总兵、徐州镇总兵。因在河南、安徽镇压捻军有功,八年,擢直隶提督,协助僧格林沁办理天津海防。次年英、法等舰队犯大沽时,他督战南岸炮台,亲燃巨炮,奋勇迎战,予敌以重创。旋中炮,与副将及士卒三十余人阵亡。

史思明(703—761) 唐营州宁夷州突厥杂胡,初名窣干,玄宗赐名思明。通六蕃语,与安禄山同为互市牙郎。骁勇善战,为幽州节度使张守珪偏将。天宝中,以功擢为将军,知平卢军。天宝十一载(752),从安禄山征奚、契丹,表为平卢节度都知兵马使。十四载,安禄山反,使其经略河北,次年,攻陷常山(今河北正定)。后为郭子仪、李光弼击败。肃宗即位,子仪、光弼被召至灵武,河北十三郡复为其所据。每破一城,财物、妻女尽为所掠,老幼皆以刀槊残杀之。至德二载(757),安庆绪杀父称帝,他以所属十三郡、八万兵降唐,封归义王、河北节度使。乾元初,复叛。乾元二年(759),于魏州(今河北大名东北)称大圣燕王,年号应天。旋应安庆绪之请,进兵解邺城(今河南安阳)之围。不久杀庆绪,还范阳称大燕皇帝,改元应天。寻南下复陷洛阳。后与唐军相持于河南,于洛阳西北邙山大败唐将李光弼、仆固怀恩军。复率军西进永宁(今河南洛宁北),被子朝义所杀。

史贻直(1682—1763) 清江苏溧阳人,字儆弦,号铁崖。康熙进士。雍正初命在南书房行走,历吏、工、户部侍郎,署福建、两江总督。屡出审案,不避权贵。雍正八年(1730)授左都御史。乾隆时署湖广总督,重筑武昌江堤,整顿盐政。历官户、工、刑、兵、吏部尚书,文渊阁大学士。乾隆二十年(1755)以为子请托事,令致仕回籍。后复召回,前后居相位二十年,熟悉掌故,善词令。卒于官。

史宪诚(? —829) 唐灵武(治今宁夏灵武西北)建康人。其先奚人,三世为魏博将。元和十三年(818),为田弘正军先锋,讨淄青李师道,以功兼御史中丞。长庆二年(822),魏博田布自杀军乱,遂乘机使诸军拥己为帅,阴结朱克融、王庭凑以自固。太和元年(827),横海节度使李同捷叛,潜助粮饷。及同捷败,不自安,乃遣使入朝,表请纳地,移镇河中。未行,将士作乱,被乱军所杀。

史都蒙 唐时渤海人。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大历十一年(776,日本宝龟七年)冬,率一百六十七人出使贺日皇即位,并告渤海王妃之丧。路遇风船沉,仅四十六人脱险,在加贺登陆。次年,入日京献方物。日皇派高丽殿嗣归为答聘使,携国书回访渤海。

史料学 研究史料及其运用方法的科学,历史学辅助学科之一。马克思主义史料学的主要任务是:在历史唯物主义

指导下，从事史料收集（包括辑佚、补遗、缀合）、分类和运用；校勘、考订、鉴定史料真伪，确定史料绝对年代和相对年代，考索各种史料源流和时代特征；了解各种历史文献义训和思想内容，以及史料实际价值。史料学和考古学、铭刻学、文字学、音韵学、目录学、版本学、档案学等均有密切关系。它虽着重史料研究与整理，但同其他历史学科一样，具有鲜明阶级性。因此，史学家对待各种史料要坚持科学的态度。

史继先（？—780） 唐人。突厥族。后突厥可汗默啜孙，墨特勤阿史那逾输之子。开元四年（716）归唐，授左金吾卫大将军、酒泉郡太守、河西节度副使。肃宗初年，知神武军事，赐姓史。其后为右神武将军，封颖国公。

史继偕 明福建晋江人。万历进士。泰昌元年（1620），受命任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天启元年（1621）到职，三年，致仕。

史梦兰（1813—1898） 清直隶乐亭（今属河北）人，字香崖。道光进士。选山东朝城知县，以母老不赴，杜门读书。咸丰十年（1860），英法联军内犯，僧格林沁命其招乡勇团练御侮，事平，奖五品衔大学士。同治年间，曾国藩、李鸿章聘请入幕，皆辞不就。所学以躬行为本，尤严于义利公私之辨。著有《舆地韵编》、《叠雅》、《畿辅艺文考》、《全史宫词》、《古今谚拾遗》等。

史馆相 北宋宰相兼监修国史的简称。

史维则 唐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一说广陵（今江苏扬州）人，字天问。天宝中，尝为伊阙尉、集贤院待制，后至殿中侍御史，时称史侍御。书工八分、飞白，与韩择木、蔡有邻等皆以八分名家。遗迹有《大智禅师碑》、《庆唐观金箓斋颂》等。弟怀则，亦工书。

史朝义（？—763） 唐营州宁夷州突厥杂胡。史思明长子。常从思明作战，率军留守冀州、相州等地。其父称帝，封为怀王。后失宠。上元二年（761），杀父及弟朝清，自立为帝，改元显圣。其下多为禄山旧臣，耻为所属，召之多不至。宝应元年（762），唐联合回纥兵收复洛阳，乃北退幽州。次年，欲北逃奚、契丹，部将李怀仙降唐，遣兵追之，穷蹙自缢。

史嵩之（？—1257） 南宋庆元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字子由（一作子申）。史弥远之侄。嘉定进士。调光化军司户参军，累迁襄阳府通判。绍定元年（1228），因襄阳屯田有功，权知枣阳军。累迁刑部侍郎。端平元年（1234），金亡，反对乘机收复河南，被罢职。旋起知隆兴府兼江西安抚使。嘉熙三年（1239），任右丞相兼枢密使、都督江淮京湖四川军马。淳祐元年（1241），进《玉斧箴》。二年，进高、孝、光、宁帝纪，孝宗《经武要略》及宁宗实录、日历等，进封永国公。后遭父丧起复，因力主和议，遭太学、武学、京学、宗学诸生反对，为公论所不容，闲居十三年。宝祐四年（1256），授观文殿大学士。

史墙盘 西周共王时的青铜器。1976年出土于陕西扶风庄白村。通高16.2



史墙盘铭文

厘米，口径47.3厘米，深8.6厘米。方唇，圆腹，附耳，圈足。腹饰重冠长鸟纹，圈足饰两端上下卷曲的云纹。盘内底有铭文二百八十四字，内容分两段，前段追述自周文王以来各王业绩，后段记载作器者家史，是研究周初各王史迹的重要资料。

史籀篇 字书名。《汉书·艺文志》记为周宣王太史作，未言其名。许慎《说文解字叙》始称作者为太史籀。近人王国维以为此书实春秋、战国时秦人所作。“籀”、“读”二字古代音义并同，“籀”为诵读之意而非人名，书首句可能是“太史籀曰”，当时因取“史籀”二字以名篇。全书十五篇，用籀文书写，多为四言韵语，用作学童识字读本。东汉初已亡六篇，今仅存《说文》所引“史篇”若干条和录籀文二百二十三字。字体与石鼓文等春秋时代的秦系文字接近。王国维有《史籀篇叙录》、《史籀篇疏证》。

史籍考 书名。清章学诚撰。三百二十五卷。史学工具书。仿朱彝尊《经义考》而作，分制度、纪传、编年、史学、稗史、星历、谱牒、地理、故事、目录、传记、小说十二部，五十七目。后于武昌毕沅幕府开局纂修，几经周折，至嘉庆元年（1796）完成十之八九，因失去毕沅支持而中辍。次年乃再借浙江巡抚谢启昆、学使阮元之力，于杭州继续编纂。晚岁精力，尽于是书，但未完成，稿亦散失。

史汉方驾 书名。明许相卿编。三十五卷。宋倪思作《班马异同》，大都尊《史记》而附《汉书》，凡《史记》用大字，而《汉书》则用细字。文意连属，字形仅以广狭为分，颇易混淆，不便阅读。本书对倪思原本稍加厘订，取“并驾”之义，改题《史汉方驾》。第一卷至第三十四卷为汉高祖、项羽、萧何、曹参、张良等九十八人，第三十五卷为匈奴。其先后次第，改从司马贞《索隐》。又变其体例，以《史记》、《汉书》相同者直书行中，不同者分行夹注；凡《史记》有而《汉书》无者，偏列于右；《汉书》有而《史记》无者，偏列于左。条理较《班马异同》为胜。评语亦因刘辰翁之本而稍有增减，凡纲领处、精意、粹语、劣句均用不同符号标出。但因移附文旁，不再标置简端，如同批点，阅读亦不方便。

史汉骈枝 书名。清成孺撰。一卷。为考订《史记》、《汉书》、《续汉书》、《后汉书》而作，计考订《史记》者十条、《汉书》者五条、《续汉书》与《后汉书》各一条，虽数量不多，但所考大都精审。可供研究《史记》、《汉书》者参考。有光绪十八年（1892）广雅书局本。

史记义林 书名。唐李镇撰。二十卷。已佚。

史记正义 书名。唐张守节撰。三十卷，一作二十卷。以唐经疏体例，注解《史记》，又释裴骃《史记集解》。虽不及《史记索隐》细密，尚能纠正《史记》和徐广《史记音义》的失误，保存许多司马迁依据的原著文字、古代佚书、古文字，又多征引古地理著述。但务博而拙于剪裁，一条注文多至千余字，引书多达九种，颇嫌繁冗，诠释亦时有疏谬。

史记正传 书名。晋张莹撰。九卷。已佚。

史记札记 书名。清李慈铭撰。二卷。《越缦堂读史札记》之一种。李氏据明汲古阁本《史记》为底本，进行校订和释史，于始皇、项羽、高祖三本纪校阅较为精审，而书、表、列传则就检阅所及，稍有点读而已。

史记地名 书名。唐刘伯庄撰。二十卷。已佚。

史记志疑 书名。清梁玉绳撰。三十

六卷。作者将《史记》援引之书与史文对照，又据先秦诸子及《风俗通》、《白虎通》、《越绝书》等与史相证。历时二十年，五易其稿，于乾隆四十八年(1783)成书。对三家旧注错误，多所纠正，其所阙疑，亦多补注，对《史记》研究澄本清源方面作出一定贡献。

史记音义 书名。唐刘伯庄撰。二十卷。贞观初，伯庄奉敕于弘文馆讲授《史记》，乃采辑南朝宋徐广、齐邹诞生及隋柳顾言三家所著《史记音义》，钩深探赜，撰成此书。随文释义，不引书证，注音多于释义，亦曾援引别本校勘异文。已佚。朱东润《史记考索》辑其佚文二百三十余条。

史记索隐 书名。唐司马贞撰。三十卷。前二十八卷采辑徐广《史记音义》、裴骃《史记集解》、邹诞生《史记音义》、刘伯庄《史记音义》、《史记地名》等音释，间参己意，说解详密。二十九卷、三十卷上半卷，是其重写的百三十篇《赞》，三十卷下半卷为《补序》及其说明。纠正《史记》叙事疏误颇多，亦间引古史增补缺略，列证赡实，贡献在《集解》、《音义》之上。对韦昭、贾逵、杜预、谯周等人论著亦慎加采用，但时有武断迂谬和错引书证之处。

史记探源 书名。近人崔适撰。八卷。崔氏以今文经学家的立场，对《史记》进行了考证辨伪，认为《史记》既是群史之领袖，也是五经之门户，而传本《史记》并非原貌，其中或以《汉书》续补，或与《汉书》杂糅，或经过古文学家窜入伪书，根源归于刘歆之作伪，以为新莽政权服务。其乱《史记》之目的是乱经学以乱政。是书对《史记》作全面考核，就其中材料之来源，引文之采摘，内容之矛盾，文句之起止等，列举原文逐一探究其本源。持论予人以启发，所作考证有助于对《史记》一书的研究，对清末民初疑古学风之大行，亦有一定影响。

史记集解 书名。南朝宋裴骃撰。八十卷。以徐广《史记音义》为本，兼采经、传、诸史及孔安国、郑玄、服虔、贾逵等人之说，增益而成。原书单行，至北宋始与司马贞《史记索隐》、张守节《史记正义》散列于《史记》正文之下，合为一编。

史记辑评 书名。清邵晋涵撰。十卷。为作者阅读《史记》所作之批注，共辑《本纪》八、《表》七、《书》四、《世家》十五、《列传》六十一篇。每篇多为节录，而所作评论，每篇条数、字数不等，但颇具识见。为研究邵氏史学思想之重要资料。

史记蠡测 书名。清林伯桐撰。一卷。主要评论《史记》所载史实和人物，如说项梁不肯听田荣以杀田假，项羽不肯听范增以杀刘邦，皆有大度，不以成败论英雄。认为史公善言人性情，论宁成，则称其治如狼牧羊，不可使治民，是“通达政体”之言。在资料方面，指出《史记》纪与传所载史实，往往自相矛盾，并有脱文误字等。

史传三篇 书名。清朱轼等撰。五十六卷，其中《名儒传》八卷，《名臣传》三十五卷，续编五卷，《循吏传》八卷。世多以是书为轼所撰，其实《名儒传》为李清植，《名臣传》为张江、蓝鼎元、李钟侨，《循吏传》为张福昶所撰，又有蔡世远与之共商榷，轼特裁定其义例而已。《与蔡少宗伯校订名儒传书》中曾述及其情况。书成于雍正六年(1728)，时《明史》尚未成书，故所录至元而止。书前有轼及蔡世远总叙二篇，各篇并有专叙一篇。是书是非无准，取舍多隘，未为尽善。后人曾将其分别刊行，仅在前面加“历代”二字，如《历代名臣传》、《历代循吏传》。

史林测义 书名。清计大受撰。三十八卷。为计氏的史论集。嘉庆十九年(1814)写定进呈。以论人物为主，兼及有关史事和史法、史著评议。上起五帝，下迄元代，所议凡五百余则。资料多据正史，观点大抵循《通鉴纲目》。间有别具史识之论。

史学丛书 书名。(1)清佚名编。汇辑清代学者二十八人的史著四十三种，多有关历代正史的辨疑、考证、补作、校勘。如梁玉绳《史记志疑》、《人表考》，刘文淇《楚汉诸侯疆域志》，成孺《史汉骈枝》，钱大昕《三史拾遗》、《诸史拾遗》，洪亮吉《补三国疆域志》、《东晋疆域志》、《十六国疆域志》，郝懿行《补宋书刑法志》、《补宋书食货志》等，在史学或史籍研究上多为学术界所认可者。有光绪二十五年(1899)上海文澜书局石印本。(2)清光绪间广雅书局校刊，民国徐绍棨刊行。广雅书局为张之洞督粤时所建，所收珍本极多，复经名儒通人鉴别精校。光绪末，书局停罢。徐氏董理图书馆事，汇刻史学著作九十三种，凡一千七百七十一卷。其中有就一史或诸史考证、辨说、注疏、校勘者，如《十七史商榷》、《后汉书注补正》等；有补志、补表，如《南北史表》等；有别史载记编年等，如《中兴小纪》、《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等，都是史学重要著作。

史学通论 书名。清末曹佐熙撰。分七篇讲述史学之源流、学科性质、研究对象，历史演变与伦理、政治、国家、宗教、种族、学术及一切人事进化之关系，以及史学与经学、政治学、心理学、人种学、语言文字学、地理学、古物学、金石学、统计学、经济学等相关学科之关系，旨在“究心史道，探赜索隐，原始要终，陶冶古近中外百家之言，以自成科学”。书系宣统元年(1909)作者在湖南中路师范优级选科所作讲义，初题《史学研究法》，后改此名。为中国近代较早出现的史学概论著作。

史学骊珠 书名。清周赟撰。四卷。四言韵语童蒙读本。起太古三皇，讫南明。以朝代帝王为篇，有小标题，旁注。人名、都城、制度等加标点，颇便记诵。有光绪五年(1879)刊本。

史学祭酒 官名。十六国时后赵始置。赵王元年(东晋元帝太兴二年，319)，以任播、崔濬为之，掌有关史学事。

史学概论 书名。清末汪荣宝撰。汪氏字衮甫，江苏吴县(今苏州)人。光绪拔贡生。光绪二十六年(1900)后赴日留学，入早稻田大学和庆应义塾。二十八年，参考日本近代史学家坪井九马三《史学研究法》讲义及久米邦武、浮田和民等人有关著述，编为是书。分五节简述近代史学之定义、研究方法及其相关学科知识之运用等。认为近代史学与传统史学之异趣，乃在以科学化与系统化为建设目标，其研究当注重社会整体发展过程及其原因和与诸事物纵横关系等考察，并主张广泛取资于言语学、古文书学、地理学、年代学、考古学、系谱学、古泉学等知识，以助史学之发达。为中国近代最早的史学概论读物之一，1902 年连载于留日学生所编《译书汇编》第九至十期。

史姓韵编 书名。清汪辉祖辑。六十四卷。史学工具书。辉祖深感读史而记姓名之不易，于是手录“二十四史”所载诸人姓名，以列传标名者为主，酌收传主之先人、后裔及其他重要人物，分姓汇录，依韵编次，每人注明见于何史何传。若一人而见二史、三史者，分行注明，同姓名者书其官籍以为别。辽金元三史标名而不著姓者，别为一卷，《明史》名姓类似三史者附见该卷。佚姓、释氏、公主、列女，各以类编，不以姓分。帝王、后妃及外国诸传人名俱不载。该书于乾隆年间刊刻后，曾受到当时学术界极大重视。然因其按旧有韵目编排，查检不甚方便。

史通训故 书名。明王惟俭撰。二十

卷。本书据李维桢、郭孔延《史通评释》重加厘正，并用张之象藏本参校刊定。卷首题识中称除增《因习》一篇及更定《直书》、《曲笔》两篇外，共校正一千一百四十二字。但两本相校，只《曲笔》增入一百十九字，《因习》、《直书》两篇与郭本相同，无增入之语。补注引证较详，对郭本舛漏，多所纠正。

史通评释 书名。明李维桢评，郭孔延附评并释。二十卷。《史通》传世刻本罕见，以致明编《永乐大典》收罗虽富，却独遗此书。其后出现蜀本、吴本，不仅字句缺略，且互有异同。万历间复有张氏刻本，增七百三十余字，删六十余字，并补上《曲笔》、《因习》两篇，遂成完书，但未标明所据版本。李维桢据张氏刻本略作评论，郭孔延又杂引诸书续为评释。李评不免有明人游谈之习，郭释较有引据，惜未注出典，并有舛漏。

史通析微 书名。一名《柳氏释史》。唐柳璨撰。十卷。璨以刘知几《史通》讥驳经史过当，遂写书加以辨驳。第十卷系摘取刘知几修撰高宗、武则天、中宗、睿宗四朝实录失误的史实。已佚。

史通通释 书名。清浦起龙撰。二十卷。唐刘知几撰《史通》，明以来即有学者为之注释，如明李维桢《史通评释》、王惟俭《史通训故》及清黄叔琳《史通训故补》。浦氏吸取三家之长，订讹补遗。在贯通全书之基础上，析理释义，考辞定名，而不任意揣测，炫博贪奇，较为平实；校正失、违、淆、错，亦能广参群籍，尽绎全文而后加以刊定。但亦有臆改古书文字，不够审慎之处。至于句解章评，有乖注书体例，尤为通人所讥。书刊印后，作者又多次挖改。以求放心斋初刊石印本为最佳。

史馆学士 官名。辽国史院置。其下有修撰、修国史官，负责编写国史。非常职，无品秩。

史馆修撰 官名。唐以后史馆中担任修撰国史、实录的主要官员。唐天宝以后他官兼史职者、元和六年(811)登朝官领史职者皆为史馆修撰，以官高者一人判馆事，初入或未登朝官则为直馆。大中八年(854)定制为四人，分别主编四季史事。宋沿置，以他官兼任，不许带职外补。元丰改制罢。南宋绍兴三年(1133)，重修神宗、哲宗实录，以从官充任，五年置二人，国史、实录皆寓史馆；十年以未修正史，罢史馆官并归实录院。辽翰林院国史院置，位史馆学士下。

史馆校勘 官名。北宋雍熙四年(987)始置为馆职，以他官兼任，掌编修史籍。任职期满，非有特恩，不许带职外补。元丰改制，减磨勘三年，罢所带职。南宋绍兴四年(1134)复置。

史馆检讨 官名。北宋淳化二年(991)始置，以他官兼任，掌编纂史籍。任职期满，外补则落职，代归可复授。元丰改制，随三馆罢。南宋绍兴四年(1134)复置。

史馆编修 官名。北宋太平兴国八年(983)置，掌编修史籍，以别官兼任。

史微内篇 书名。近人张尔田撰。八卷。张氏字孟劬，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清举人，曾官知县。是书为考镜六艺及诸子学术流别而作，凡三十八篇，附篇四。首卷四篇，总论史为六艺、诸子之源及古代史官沿革。其余各卷分论道、墨、杂、法、名、纵横、儒、兵诸家学术及儒家"五经"宗旨等，力求恢复其本来面目。其所引据，多先秦典籍与《史记》所记，于清代学者之说，则唯取章学诚、汪中、龚自珍等数家。书成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付刻后，复加增删修补，于1912年行世，列为《多伽罗香馆丛书第一种》。

史记注补正 书名。清方苞撰。一卷。苞以《史记》中句法有不甚可解，而三家注俱未发明，或发明而失其指者，所在多有，乃撮举其文，重为之注以补正，凡三百四十余条，亦足备读《史记》之参考。

史学研究法 书名。近人姚永朴撰。一册。凡《史原》、《史义》、《史法》、《史文》、《史料》、《史评》、《史翼》、《结论》八篇。认为中国之史原于《尚书》、《春秋》、《礼》、《论语》、《孟子》、《国语》、《国策》，而《易》、《诗》于史无涉。又认为史必须征实，信则传信，疑则存疑。其《史翼》篇论释义、纠谬、补阙、辨异诸事。《结论》篇，则论读史次第及方法。为近代较早的史学方法论著作。有1938年《国学小丛书》本。

史通训故补 书名。清黄叔琳撰。二十卷。以《史通》综练渊博，明王惟俭所作《史通训故》虽有可观，尚多疏漏，故撰是书为之删繁补遗。与浦起龙《史通通释》同时撰述，而此本成书稍前，故《史通通释》亦间采摭。其书虽不及起龙之精赡，但对原书字句不随意改窜，是其所长。惟将《疑古》、《惑经》诸篇删去，则所失亦大。

史继先墓志 唐代碑刻。题为"唐右神武将军史继先墓志"，建中元年(780)徐浩撰文并书，殷仲容书额。史继先，本姓阿史那氏，后突厥默啜可汗孙，墨特勤子。天宝初归唐。碑文载后突厥诸汗名号颇有异于他书。然碑已残缺，字多脱漏。原墓志已佚，惟《金石录》尚存引文数句。

史馆同修撰 官名。南宋史馆置，以侍从官充任，位在修撰下、检讨上，掌修史之事。

史记毛本正误 书名。清丁晏撰。一卷。丁氏读《史记》，初得毛晋汲古阁本，又得明凌稚隆《史记评林》，核其得失，病其书删节古注，正义、索隐皆不完，又以明人评语杂厕其间，未为妥善。及得明震泽王延喆刻本，唐人注始睹其全。后得柯维熊刻本，始为善本。丁氏据王本、柯本校雠毛本而正其讹脱者。有光绪十八年(1892)广雅书局本。

史鉴节要便读 书名。清鲍东里撰。六卷。四言韵语童蒙读本。起太古开辟，迄南明灭亡。旁注史事，既便记诵，亦可考史。道光年间成书，有同治年间刊本。

史鉴年表汇编 书名。清萧承笏编。十四卷。萧氏以齐召南之《历代帝王年表》，事多阙略，且无以识其要领。因考诸史之世系，记《通鉴》之事迹，合年表而汇编之。自太昊至明。附国则附于后。是书旨在强调正统以尊王，立年表以纪事，条贯缕析，便于检索。

史记货殖列传注 书名。清刘光蕡撰。一卷。刘氏所注多为诠释性语，可供研究者参考。收入1921年刊行之《烟霞草堂遗书》。

史记太史公自序注 书名。清刘光蕡撰。一卷。刘氏欲借注太史公自序而明《史记》之义法。如"作《陈涉世家》第十八"句下，刘氏注说：以陈涉与汤武、《春秋》并言，此理最精深，以其功同也，故陈涉之发难亦可为世家。收入1921年刊行之《烟霞草堂遗书》。

史记货殖列传今义 篇名。近人梁启超撰。梁氏把近代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说成是"虽曰新学，抑亦古谊"，因取《史记·货殖列传》若干段落，逐条加按，阐述发展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主张。提出"保富"，即保护中国民族工商业。主张"能自出新法、制新器者，许其专制"；"于民生日用必需之物，必豁免其税以便民"。鼓吹通商，批判封建顽固派壅全国之财，绝廛市之气，是世界蟊贼。借解说古史宣传维新变法。初载光绪二十三年(1897)《时务报》，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兄弟会 清代秘密会社。嘉庆年间湖南江华人邹脑等所创，入会者皆以兄弟相称。会众学习拳棒，以武艺分为十等，以半边钱及红布为聚散通讯之凭据。

兄终弟及 古代王位继承制。王死后，传位于其弟，兄弟一辈传尽，再传于其下一代，但多非兄之子而为弟之子。商代自汤至帝辛三十一王中，以弟继兄者凡十四王，以子继父者，亦多非兄之子而为弟之子，学者多认为实行此制。

叱日岭 即今河北井陉县西北青泉。《资治通鉴》：唐景福二年(893)李克用与成德节度使王镕"战于叱日岭下"，大败镕兵，即此。

叱六于 契丹部落名。大贺氏八部之一。唐设为峭落州。

叱卢部 古部落名。原居漠北，后与乞伏部南下。至乞伏国仁曾祖述延时，据苑川(今甘肃榆中大营川)，首领叱卢那胡为述延率义将军，镇牵屯山(今甘肃平凉西)。西秦建义四年(388)，首领叱卢乌孤叛西秦，为国仁击破，遂降。

叱列平(504—554) 北朝时代郡(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字杀鬼。高车族。世为酋帅，袭第一领民酋长。北魏末，以军功除武卫将军。随尔朱荣破葛荣，平投梁之北海王元颢。建义元年(528)，荣立孝庄帝，将入洛阳，使之侍帝侧而纵兵杀诸公卿大臣。后依附高欢，普泰元年(531)，破并州刺史尔朱兆。武定元年(543)，再破西魏丞相宇文泰于邙山(今河南洛阳北)，除廓州刺史。加仪同三司，镇河阳(今河南孟州)。入齐，授兖州刺史，卒于州。

叱干阿利 十六国时鲜卑薛干部人。太悉伏兄子。东晋太和二年(367)，铁弗部刘卫辰为代国击灭，卫辰子勃勃逃至薛干部。该部叱干阿利送勃勃于后秦高平公没奕于处。义熙三年(407)勃勃建夏国后，以其为御史大夫。夏凤翔元年(413)领将作大匠，发夷夏十万人筑统万城(今陕西靖边东北白城子)。其思工巧，然残忍刻暴，蒸土筑城，锥入一寸，即杀作者而并筑之。督造五兵之器，精锐尤甚，有百炼钢刀，号"大夏龙雀"，世甚珍之。

叱列伏龟(？—551) 一作叱伏列龟。北朝时代郡(治今山西大同东北)西部人，字摩头陁。鲜卑族。世为部落大人。初嗣父业为领民酋长。北魏正光五年(524)，广阳王元深率军镇压破六韩拔陵，请为宁朔将军。孝昌三年(527)，随长孙稚西讨，迁征西将军。还洛阳，为丞相高欢宠信，加大都督。西魏大统三年(537)，沙苑战役败降西魏丞相宇文泰。次年，封长乐县公。从泰征讨，亟有战功，官至侍中、骠骑大将军、恒州刺史。

叱列延庆(？—534) 北魏时代郡(治今山西大同东北)人。高车族。世为酋帅。正光末，随大都督李崇镇压六镇起义军。后从尔朱荣入洛。复讨葛荣，除抚军将军、西部第一领民酋长。永安二年(529)，除恒州刺史。屡迁骠骑大将军。时幽州刺史刘灵助举兵反，自称燕王，乃与大都督侯渊讨擒之。除侍中，都督恒、云、燕、朔、定五州诸军事，定州刺史。后从天柱大将军尔朱兆与丞相高欢战，败降。终为高欢所杀。

叩克巴什 新疆维吾尔语音译。乡村小吏，管理耕种。

叫口 地名。在今浙江临安市西交口。元至正十二年(1352)，董抟霄大败徐寿辉将项普略于叫口，遂复于潜县，即此。

叫帮 亦称叫歇。清代手工业工人建立的同行组织名"行帮"，故称工人联合反抗工商业主为"叫帮"。参见"叫歇"。

叫起 清代宫中用语。清制，皇帝每日清晨召见军机大臣等，称作"叫起"。参加召见的大臣名单，称作"起单"。

叫歇 又称叫帮。"歇"为吴语"停止"之意，"叫歇"即罢工。清代康熙中期以后，苏州等手工业工人集中之城市，陆续发生叫歇事件，要求增加工银、改善劳动条件，但均告失败。

叻报 报纸名。清光绪六年(1880)在新加坡创刊。华侨薛有礼主办。日出一小张。发行五十余年，1932年停刊。

另户 清代户籍用语。(1)八旗户籍中，从正户分出之户。为满洲正身旗人。(2)又称开户人。指八旗奴仆开户另造者。但与满洲正身另户有别，另记档案，身分低于正身旗人。

另户人 清代八旗户籍内正户人的代称。按旗制每三年编审一次。初每户书写氏族、官爵，久之仅书另户某某。凡属氏族，均是有册籍可稽、有谱系可考的八旗正户。因而从正户分出的另户，就是正户。顺治间，重申分户之令。雍正、乾隆以后，对正户人等诸如恩赏或挑甲，常冠"另户"二字于有无职称诸种人之首。以后，正户原称遂不多见。

另记档案人 一作别载册籍人。清雍正、乾隆时从上层旗人中另行分出而加以区别对待的部分旗人的称呼。有三种：一为早年已混入丁册中的正户；一为旗人抱养民人子女为嗣，私行入旗者；一为年久丁册脱漏，谱系无考的旗人。三种人照例另记档案，故称另记档案人。又可分为良民另记档案人和开户另记档案人两种，身分地位在正户人与开户人之间。

冉有(前522—前489) 春秋末鲁国人，姓冉，名求，字子有，亦称冉求。孔子弟子。以善从政著称。孔子谓其多才艺："千室之邑，百乘之家，可使为之宰也"(《论语·公冶长》)。对孔子之学说躬行不力，然对孔子之"富而后教"思想饶有兴味，长于理财，自称如在小国从政三年，可使民足。为季氏家臣，助季氏聚敛财富，孔子斥之"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论语·先进》)。


冉 有

冉求 即"冉有"。

冉闵(？—352) 十六国时冉魏建立者。公元350—352年在位。魏郡内黄(今河南内黄西北)人，字永曾，小字棘奴。本姓冉，名良，十二岁时为石虎收养，改名石闵。虎即帝位，拜建节将军。东征昌黎(今锦州)，西平梁犊，由是著名。虎死，子石世、石遵、石鉴争权，闵从遵率军入邺杀世，立遵为帝。旋杀遵，立鉴，受封大将军、武德王。鉴欲杀闵，事泄，闵利用汉胡矛盾，率赵人滥杀羯胡达二十余万。后赵永宁元年(350)杀石鉴，自立为帝，改元永兴，国号大魏，复姓冉氏，史称冉魏。遂清定九流，大力擢拔汉族士大夫。后屡与后赵石祇、前燕慕容儁等战争，国力渐衰。终兵败，为前燕俘杀于龙城(今辽宁朝阳)，冉魏亡。

冉季 春秋末鲁国人，名季，字子产。孔子学生。

冉胤(？—351) 十六国时魏郡内黄(今河南内黄西北)人。冉闵子。青龙元年(350)，闵反后赵即皇帝位，封之为太原王。后署为大单于、骠骑大将军，以降胡一千配其麾下。次年，随闵出兵攻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兵败，为降胡栗特康等所执，送于后赵主石祇，被杀。

冉耕 春秋末鲁国人，字伯牛。孔子弟子。病重时，孔子曾亲往探视，见其垂危，深为痛惜。

冉雍(前 522—?) 春秋时鲁国人,字仲弓。孔子弟子。出身贫贱,以德行称,宽洪简重,有施政才,孔子认为"可使南面"。后为季氏宰。主张施政当"居敬而行简"。


冉 雍

冉魏 十六国时汉族冉闵所建政权。后赵永宁元年(350),大将军石闵杀后赵国君石鉴,称帝,改元永兴,国号大魏,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史称冉魏。永兴三年(352)为前燕所灭。凡三年。

冉孺(前 501—?) 春秋末鲁国人,名儒,一作儒,字子鲁。孔子学生。

冉广燏 清四川酉阳(今属重庆)人,字绸庵,号栎溪。土家族。乾隆进士。曾任山西屯留知县。在任时创设麟山书院。著有《庸庸堂文稿》、《二柳山房杂著》,刊行于世。今已散佚。

冉天元(1765—1800) 清四川通江人。乾隆六十年(1795)始习白莲教。次年以官府搜捕严紧,与叔冉文俦起于通江王家寨。嘉庆四年(1799)文俦阵亡,遂继任通江蓝号元帅,以善用伏兵著称,累创清军,队伍发展到十多万人。次年于江油马蹄冈被俘,后在成都遇害。

冉令贤(? —566) 南北朝时信州蛮首领。自北魏正光时起,即屯据三峡,断遏水路。北周武成初,与向五子联军攻陷白帝城。后又分遣其子于江南险要处筑十城设防,自领重兵屯峡北水逻城,凭险固守,外结涔阳蛮为援。天和元年(566),北周开府陆腾督师往讨,陷诸城。缘小道攻入水逻,执杀之。

冉守忠 南宋酉阳土官。建炎三年(1129),酉阳蛮金头和尚响应王辟起事,攻思南、涪、渝等州县。他奉命率军镇压,遣部将伪降,乘夜入帐刺死金头和尚,复以大军攻营,获胜。授御前兵马使,戍守酉阳寨。绍兴元年(1131),改酉阳州,命为土知州,子孙世袭。

冉伯牛 即"冉耕"。

冉季载 即"聃季载"。

冉肇则(? —620) 隋末唐初信州(今重庆奉节东)人。隋大业十四年(618),率众攻陷开州(今重庆开县)。唐武德三年(620)二月,复陷通州(今四川达县),以其地附萧铣。后被李靖击败,战死。

囚髻 唐僖宗时宫内妇人喜欢的发式。即将发紧挽盘缠于头顶正中,史称"束发极急",状似囚犯,故名。僖宗避乱成都时,蜀中妇人多效仿之。

四大 梵文 Caturmahābhūta 的意译。佛教名词。地、水、火、风之合称。构成色法的基本原素。据《俱舍论》卷一:"四大"分假、实二种。"实四大",亦称"四界"或"四大界",指坚、湿、暖、动四种属性。性坚者为地,能支持万物;性湿者为水,能收摄万物;性暖者为火,能成熟万物;性动者为风,能生长万物。此四者能造作一切"色法",故又称"能造四大"。"假四大"指地、水、火、风四种存在。地以性坚得名,水以性湿得名,火以性暖得名,风以性动得名。此四者为"实四大"所造,故又称"所造四大"。旨在说明一切"色法"虽由"四大"合成,但"四大"并非客观存在之物质。故谓"四大皆空",人生无常,万物不实。

四川 ❶地区名。北宋初将五代后蜀故地(约今四川大渡河以东北和陕西汉中地区地)分设西川、峡二路。咸平四年(1001)分为益州(嘉祐四年〔1059〕改为成都府)、利州、梓州(重和元年〔1118〕改为潼川府)、夔州四路,合称"川峡四路"。简称"四川"。一说因境内有长江、岷江、沱江、嘉陵江四条大川而得名,不足凭信。❷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十二月二日(1908.1.5)在日本东京出版。《鹃声》续刊。月刊。四川留日学生主办,吴永珊(玉章)、雷铁崖、邓絜主编。以"输入文明,开通民智"为宗旨。反侵略反压迫,忧时爱国,呼号革命,间亦宣传无政府主义。三十四年秋,日本政府以鼓吹革命、激扬暗杀、反对日本帝国、反对天皇四大罪状严禁出版,第四期被查没。

四卫 ❶即"四率"。❷唐十六卫中,左、右卫与左、右金吾卫合称四卫,余称杂卫。

四友 ❶亦称四臣、四邻。相传周文王以臣闳夭、太公望、南宫适、散宜生四人为四友。❷新莽始建国三年(11)置。王莽为太子置师、友各四人,秩以大夫。以故尚书令唐林为胥附,博士李充为奔走,谏大夫赵襄为先后,中郎将廉丹为御侮,是为四友。❸西晋四名士。胡毋辅之性嗜酒,少有雅俗鉴识,与王澄、王敦、庾敳俱为太尉王衍所昵,号为四友。一说指王敦、谢鲲、庾敳、阮修四人。

四气 地学名词。指四时阴阳变化、温热冷寒之气。《礼记·乐记》:"动四气之和,以著万物之理。"孔颖达疏:"谓感动四时之气序之和平,使阴阳顺序也。"汉时儒家附会天人相应说,以喜、怒、哀、乐应四时为四气。董仲舒《春秋繁露·阴尊阳卑》:"喜气为暖而当春,怒气为清而当秋,乐气为太阳而当夏,哀气为太阴而当冬。四气者天与人所同有也。"

四凶 ❶相传为上古四个凶恶之人。即帝鸿氏的苗裔浑敦、少昊氏的苗裔穷奇、颛顼氏的苗裔梼杌、缙云氏的苗裔饕餮。他们在尧时作恶,不服教命,被舜流放到边远地方(《左传·文公十八年》)。一说浑敦即謷兜,穷奇即共工,梼杌即鲧,饕餮即三苗。❷宋代指蔡確、章惇、黄履、邢恕四人。宋神宗元丰末年,新党蔡確为相,章惇为执政,黄履为御史中丞,与职方员外郎邢恕交结。凡確、惇所嫌恶者,由邢恕告诉黄履,履即进行弹劾。当时被指为"四凶"。

四分 佛教法相宗大乘有宗认识学说。即"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

四文 见"比轮"。

四户 南朝齐时大权渐落于中书舍人之手。永明中,茹法亮、吕久显等中书舍人四人,各住一省,谓之四户,既总重权,势倾朝廷。建武年间,诏命已不由中书,而专出于舍人。

四本 魏晋之际清谈命题。"本"即本论。指才能与德行、儒家与道家的相互关系,有同、异、离、合四种主张。《世说新语·文学》:"钟会撰《四本论》始毕,甚欲使嵇公一见。"注引《魏志》:"会论才性同异,传于世。四本者:言才性同,才性异,才性合,才性离也。尚书傅嘏论同,中书令李丰论异,侍郎钟会论合,屯骑校尉王广论离,文多不载。"何晏著《道德论》,论儒道"同";王弼论儒道"合",其旨均在以道释儒,援道入儒。裴頠著《崇有论》,论儒道"离",意在扬儒贬道;葛洪著《抱朴子》,论儒道"异",内篇多属道家,外篇则扬儒说,内外并存而为两可之论。

四史 《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的总称。因在"二十四史"中的位置居前,也称"前四史"。

四生 佛教分世界众生为胎生、卵生、湿生、化生四类,故称四生。胎生如人与畜;卵生如飞鸟与鱼鳖;湿生如虫、蝎与飞蛾;化生谓无所依托,唯借叶力而忽然出现者,如诸天与地狱等。

四代 时代名。北魏、北齐、北周和南朝陈合称四代。

四臣 即"四友❶"。

四师 新莽始建国三年(11)置。王莽

为太子置师、友各四人，秩以大夫。以故大司徒马宫为师疑，故少府宗伯凤为傅丞，博士袁圣为阿辅，京兆尹王嘉为保拂，是为四师。

四行 汉代选拔、考核官吏的制度。因分质朴、敦厚、逊让、有行四种科目，故名。此制始于西汉永光元年(前43)，时下诏丞相、御史举质朴、敦厚、逊让、有行者，光禄每年以此科目考核郎及从官。东汉时科目有所不同。《后汉书·黄琬传》："旧制，光禄举三署郎，以高功、久次、才德、尤异者为茂才四行。"

四杀 法定罪名之一。凡犯谋杀、斗杀、劫杀、故杀并已死人的罪行，称"四杀"。遇朝廷常赦或皇帝疏决，亦不赦免或减刑。

四军 前、后、左、右军将军的合称。又称四将军、四军将军。十六国前秦时亦以之称中军、镇军、抚军、冠军将军。

四声 汉语字音有平、上、去、入四种声调，合称四声。四声之分，始于南朝。《南史·庾肩吾传》："齐永明中，王融、谢朓、沈约文章始用四声。"《南史·陆厥传》："(沈)约等文皆用宫商，将平上去入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齐周颙作《四声切韵》，梁沈约撰《四声谱》、王斌著《四声论》行于时，今均不存。唐以后官定韵书通行，四声得以广泛运用于诗歌创作。

四邻 即"四友❶"。

四角 南匈奴贵臣的合称。《后汉书·南匈奴传》："其大臣贵者左贤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贤王，次右谷蠡王，谓之四角。"皆单于子弟，可依次继承单于位。

四库 东晋时，李充始确立群书的四部分类顺序。隋炀帝于东都洛阳观文殿东西厢建筑书库，书籍分类以甲乙丙丁为目，分经史子集四类，东厢藏甲乙，西厢藏丙丁。唐开元时，置知书官八人分别掌管经史子集四库书。长安、洛阳两都各聚四部书，后历代承袭。后代藏书亦多以四库为名，如清之四库全书。

四灵 ❶古代崇拜的四种实有或想像的动物。《礼记·礼运》："麟、凤、龟、龙，谓之四灵。"孔颖达疏："谓之灵者，谓神灵以此四兽皆有神灵，异于他物，故谓之灵。"古人认为，这四种动物中：麟似鹿麇，独角，身披鳞，尾如牛，亦称"麒麟"，是"仁兽"、"瑞兽"。凤为神鸟，"出于东方君子之国"(《说文解字》)，能歌善舞。凤现则"雷霆不作，风雨不兴，川谷不澹，草木不摇"(《淮南子·览冥》)，天下安宁。龟长寿，知吉凶，常充神人间媒介，甚至被认为是天下之宝。龙是"变化之物"，能乘风云而上天，能"屈伸其体，存亡其形"(《论衡·龙虚》)，能兴云致雨，调和阴阳之气，为"君之象"。故君王好自比龙或龙子。❷即"四象❶"。

四阿 又称庑殿顶、五脊顶，古建筑的一种屋顶式样。四阿顶就是四面坡的曲檐屋顶。因四阿顶有一条正脊、四条戗脊，所以又称五脊顶。四阿顶在商甲骨文、周铜器、汉画像砖与明器及北朝石窟雕刻中均有反映，实物以诸汉阙与唐佛光寺大殿为早。清代重要的殿宇均做成四阿顶，故又名庑殿顶。是中国古典建筑最高等级的屋顶式样。

四杰 蒙古语称掇里班曲律。成吉思汗时木华黎、博尔术、博尔忽、赤老温四人的共称。曾分任四怯薛长。

四事 见"身言书判"。

四明 明州、庆元府、庆元路、宁波府的别称。以境内四明山得名。如宋有《乾道四明图经》、《宝庆四明志》、《开庆四明续志》，元有《延祐四明志》、《至正四明续志》，清有包旭章《四明志补》等。

四季 一年中春、夏、秋、冬四个季节的总称。中国古代以每季为三个月，分别称为孟、仲、季。一年有四个季月，四季之名乃渊源于此。古代以立春、立夏、立秋、立冬为四季的开始；也有以夏历一至三月为春，四至六月为夏，七至九月为秋，十至十二月为冬的。西方天文学上则以春分、夏至、秋分、冬至为各季的开始。故近代一般常以阳历3—5月为春季，6—8月为夏季，9—11月为秋季，12月到翌年2月为冬季。中国民间通常又以气候，尤其是气温作为划分四季的标准。各地气候不同，故四季长短不一，有时差别甚至很大。

四岳 ❶传说尧舜时主方岳的四时官。一说为羲和四子分掌四岳诸侯。《史记·五帝本纪》："尧又曰：'嗟，四岳，汤汤洪水滔天，浩浩怀山襄陵，下民其忧，有能使治者？'"裴骃集解引郑玄说："四岳，四时官，主方岳之事。"张守节正义引孔安国说："四岳，即上羲和四子也，分掌四岳之诸侯，故称焉。"❷古代东岳、西岳、南岳、北岳之总称。《左传》昭公四年(前538)："四岳、三涂、阳城、大室、荆山、中南、九州之险也。"杜预注："东岳岱(山)，西岳华(山)，南岳衡(山)，北岳恒(山)。"

四京 ❶唐至德二载(757)，以蜀郡为成都府，建南京；凤翔郡为府，建西京；改西京京兆府为中京，与北京太原府、东京河南府合称五京。上元元年(760)，成都府去南京之号，与东京河南府合为四京。《资治通鉴》：上元二年，"停京兆、河南、太原、凤翔四京"之号。❷北宋都开封，初沿袭五代旧制，以开封府为东京，河南府为西京；大中祥符七年(1014)增建应天府为南京，庆历二年(1042)又增建大名府为北京，合称四京。

四府 ❶西汉以丞相、御史大夫、车骑将军、前将军府为四府。《资治通鉴》汉宣帝神爵二年(前60)胡三省注："四府，丞相、御史、车骑将军、前将军府也。"东汉以太傅、太尉、司徒、司空府为四府。《后汉书·虞诩传》李贤注："四府谓太傅、太尉、司徒、司空之府也。"或称太尉、司徒、司空、大将军府为四府，见《后汉书·赵典传》注。❷唐县尉别称。

四河 北宋都城开封周围四条漕运河道的合称。《宋史·食货志·漕运》："宋都大梁，有四河以通漕运：曰汴河、曰黄河、曰惠民河、曰广济河，而汴河所漕最多。"

四学 南朝宋文帝时设立的儒、玄、史、文四学馆。元嘉十五年(438)，征豫章雷次宗至京师(今江苏南京)，开馆于鸡笼山，置生徒百余人，教授儒学。时国子学未立，文帝留心艺术，使丹阳尹何尚之立玄学(一作元学)，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立史学，司徒参军谢元立文学，与雷次宗儒学凡四学并建。

四官 官名合称。北魏天兴三年(400)置受恩、蒙养、长德、训士，合称四官。受恩位比特进，以亲贵中有器望者任；蒙养位比光禄大夫，以勤旧中休闲者任；长德位比中散大夫，无常员；训士位比谏议大夫，规讽时政、匡刺非违。孝文帝改制后皆废。

四姓 两晋、南北朝士族等级之泛称。按地域分，以侨姓、吴姓、郡姓、虏姓为四姓。按官品分，尚书、领、护以上者为甲姓，九卿若方伯者为乙姓，散骑常侍、太中大夫者为丙姓，吏部正员郎为丁姓，凡得入者，谓之四姓。另有以郡姓中之崔、卢、李、郑为四姓；或以崔、卢、郑、王为四姓，加上李姓为五姓。

四始 天文学名词。(1)指四种岁始。(2)《史记·天官书》张守节正义曰："谓正月旦，岁之始，时之始，日之始，月之始，故云四始。言以四时(按，当作"始")之日候岁吉凶也。"这是指把正月元旦日的旦时刻作为四始之时，在此时刻候一岁之吉凶。此说本是对《史记·天官书》的误解。但因其说单纯，故在后世反多遵行之。

四贵 ❶南朝宋后废帝刘昱元徽二年(474)六月,以平南将军萧道成为中领军、南兖州刺史,留卫建康(今江苏南京),与袁粲、褚渊、刘秉更日入值决事,号称"四贵"。❷隋文帝时,广平王杨雄贵宠,冠绝一时,与齐国公高颎、鲁国公虞庆则、邳国公苏威称为四贵。❸唐代枢密使与两军中尉合称。天祐元年(904)废。

四选 ❶古代对四种人的选拔。董仲舒《春秋繁露·官制象天》:"王有四选……圣人为一选,君子为一选,善人为一选,正人为一选。"❷见"吏部四选"。

四科 ❶四种举士科目合称。历代多有而名同实异。东汉左雄上孝廉之选,专用儒学、文吏。后黄琼奏增孝悌、能从政,合为四科。魏晋沿之。南朝宋泰始六年(470)置总明观,以儒、玄、文、史为四科。隋大业五年(609),以学业才艺、膂力绝伦、堪理政事、立性正直等四科举人。唐显庆五年(660),以孝悌德行、经史儒术、藻思词锋、廉平强直等四科举人。乾元二年(759),试文经邦国等四科举人。大历二年(767),策试茂材异行、安贫乐道、孝悌力田、高蹈不仕等四科举人。❷诗文之四种形式。指奏议、书论、铭诔、诗赋。三国魏曹丕《典论·论文》:"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诔尚实,诗赋欲丽。此四科不同,故能之者偏也。"

四将 新莽更始将军、卫将军、立国将军、前将军的合称。始建国元年(9)置。与四辅、三公并居公位,位次三公。东汉废。

四帝 战国时秦国人尊奉的四位上帝。即青帝、黄帝、炎帝、白帝。《史记·封禅书》:当时秦国建有西畤,在雍,秦襄公时建;鄜畤,在鄜,秦文公时建;密畤,在渭南,秦宣公时建;上畤、下畤,皆在吴阳,秦灵公时建;畦畤,在栎阳,秦献公时建。其中密畤祀青帝,上畤祀黄帝,下畤祀炎帝,西畤、鄜畤、畦畤皆祀白帝。

四宫 ❶天球分区名。古代按照春分前后初昏时天象,将周天分成四个区域,以四方命名,分别称为东宫、南宫、西宫、北宫,合称四宫。又名四官、四象、四兽、四灵、四陆等。四宫分二十八宿为四部,每部七宿:东宫:角、亢、氐、房、心、尾、箕;南宫:井、鬼、柳、星、张、翼、轸;西宫:奎、娄、胃、昴、毕、觜、参;北宫:斗、牛、女、虚、危、室、壁。❷星宿名。《淮南子·天文训》:"四宫者,所以守司赏罚。"高诱注:"四宫:紫宫、轩辕、咸池、天阿。"

四郡 宋代云南大理国后期行政区划。一般认为是:石城郡,治今曲靖县;河阳郡,治今澄江县;秀山郡,治今通海县;善巨郡,治今永胜县。

四唐 即初唐、盛唐、中唐、晚唐四个时期。原属宋元研究唐诗用语,时限划分并无定论。如元杨士弘《唐音》以唐初至开元(618—712)为初唐,开元至大历(713—765)为盛唐,大历至大和(766—835)为中唐,开成以后至唐亡(836—907)为晚唐。明高棅《唐诗品汇》以唐初至开元为初唐,开元至大历为盛唐,大历至大和为中唐,大和至唐末为晚唐。明徐师曾《文体明辨》以武德至开元初为初唐,开元至大历初为盛唐,大历至元和末为中唐,开成初至五代为晚唐。后亦用以划分唐代历史。学术界对四唐或初唐、盛唐、晚唐三个时期的具体划分,时有异同。

四部 ❶官名合称。即东部、西部、南部、北部四部都尉。亦指南部、北部、东部、西部四部尚书。❷古代图书分类之法。晋秘书监荀勖撰《中经簿》(或称《新簿》),分书籍为四部:"甲部"纪六艺及小学;"乙部"有古诸子家、近世子家、兵书、兵家、术数;"丙部"有史记旧事、皇览簿、杂事;"丁部"有诗赋、图赞、汲冢书。四部之分,实始于此。东晋著作郎李充,以典籍混乱,删除烦重,以类相从,分为四部:五经为"甲部",史记为"乙部",诸子为"丙部",诗赋为"丁部",而经、史、子、集之次始定。隋、唐以后,大率循此次序。

四海 ❶指中国四周的海疆。《书·禹贡》:"四海会同。"本为泛称之词,九州之外,即为四海。《礼记·祭义》提到东海、西海、南海和北海,乃对举而言,没有确指海域。后人因文求实,直以四海为环绕中国四周的海,于是东、南、西、北海,便有方域可指。但亦因时而异,说法不一。如西海,因中国西方陆地广远,湖海复杂,无正确海域可定,故古籍中言西海者特多,有五六处。❷古代以为中国四周皆有海,遂称中国为海内,外国为海外。四海,指天下。《孟子·梁惠王上》:"故推恩,足以保四海。"《孔子家语·好生》:"舜之为君也,其政好生而恶杀,……是以四海承风。"《汉书·高帝纪》:"天子以四海为家。"❸指四邻各族居住地域。《尔雅·释地》:"九夷、八狄、七戎、六蛮,谓之四海。"❹唐玄宗封东海为广德公,南海为广利公,西海为广润公,北海为广泽公,因称"四海"。

四教 孔子的教育主张。《论语·述而》:"子以四教:文、行、忠、信。"文,指先人之遗文;行,指德行修养;忠,指克己无隐私;信,指不自欺欺人。与分门四科(德行、政事、言语、文学)大体一致。其教材为诗、书、礼、乐等目,与官学乐正氏的"崇四术,立四教"一脉相承。

四辅 ❶官名合称。相传与三公同为周王辅佐大臣。《礼记·文王世子》:"设四辅及三公。"孔颖达疏引《尚书大传》云:"前曰疑,后曰丞,左曰辅,右曰弼。"《管子·幼官》:"以尔壤生物供玄官(宫),请四辅,将以礼上帝。"戴望校正:"四辅,即三公四辅也,所以助祭行礼。"西汉为太师、太傅、太保、少傅合称。平帝元始元年(1)置,位居三公上,以太傅领四辅事,总揽朝政。新莽时指太师、太傅、国师、国将,始建国元年(9)置,位上公,居三公上。东汉废。十六国北燕之前、后、左、右辅亦合称四辅。北周亦置,指大前疑、大右弼、大左辅、大后丞。明太祖设四辅官,以春、夏、秋、冬为名,实仅置春、夏二官,秋、冬官阙。不久废。❷唐宋时京畿附近四个府、州的合称。(1)唐开元十二年(724)称近京畿的同州(治今陕西大荔县)、华州(治今华县)、岐州(治今凤翔县)、蒲州(治今山西永济市西蒲州)为四辅。(2)北宋崇宁、政和间,曾以拱州(治今河南睢县)为东辅,郑州(治今郑州市)为西辅,澶州(治今濮阳市)为北辅,颍昌府(治今许昌市)为南辅,合称四辅。

四舶 日本遣唐使船队别名。孝谦天皇赐遣唐大使*藤原清河御制歌中有"遣尔四舶,其早归来"句。因从文武天皇(697—707)至仁明天皇(833—850)期间,遣唐使船队皆由四艘使舶组成,故称。

四象 ❶天球分区名。以四宫所含星宿形象名之为青(苍)龙(东宫)、白虎(西宫)、朱雀(南宫)、玄武(北宫,形象如龟蛇),合称四象。又名四兽、四灵等。《周礼·冬官·辀人》称四兽为龙、鸟、熊、龟蛇;《礼记·曲礼上》称为青龙、白虎、朱鸟、玄武。此为较早的文献记载。1978年出土的曾侯乙墓漆箱盖上,绘有青龙、白虎二图形,说明至迟在公元前五世纪已有四象名称。❷《易》学名词。指从具体事物中抽象出来的四种事理,用以说明普遍事物的内在的共性。《易·系辞上》:"两仪生四象"。孔颖达疏:"四象者,谓金、木、水、火";又引庄氏曰:"四象谓六十四卦之中有实象,有假象,有义象,有用象。为四象也"等。或说天地或阴阳生四时。四时各有其象,故称。就

筮法而言，筮得一爻，蓍草七揲者为少阳之爻，以象春；蓍草九揲者为老阳之爻，以象夏；蓍草八揲者为少阴之爻，以象秋；蓍草六揲者为老阴之爻，以象冬。《易经》有少阳、老阳、少阴、老阴四种爻象，以表示春夏秋冬四时之变化。故《易传·系辞上》称："《易》有四象"，"以象四时"。

四率 又称四卫。官名合称。晋武帝建东宫，初置中卫率。泰始五年(269)分为左右卫率，惠帝时又加前后二卫率，合称四率或四卫。主宫门卫士，概为东宫近卫军官。十六国时前凉及后赵亦置。东晋、南朝时，东宫宿卫军时有增减，或为五率，或为二率。

四渎 ❶四条独流入海的大川，即江(长江)、河(黄河)、淮、济的总称。见《尔雅·释水》及《史记·封禅书》。帝王祭天下名山大川，即指五岳与四渎，见《礼记·王制》。《史记·殷本纪》："东为江，北为济，西为河，南为淮，四渎已修，万民乃有居。"唐始以大淮为东渎，大江为南渎，大河为西渎，大济为北渎。为金、明各代所沿袭。❷指四渎神。唐玄宗封"河"为灵源公，"济"为清源公，"江"为广源公，"淮"为长源公，故称。皆立庙时祭之。

四谛 梵文 Catursatya 的意译。佛教名词。即"苦谛"、"集谛"、"灭谛"和"道谛"。相传是释迦牟尼最初说教的内容，因而被认为是神圣的"真理"(谛)，故亦名"四圣谛"。为佛教基本教义之一。一、苦谛，认定人的一生及世俗界的一切都沉溺在苦海中，有所谓"三苦"、"八苦"等。二、集谛，即推究人们致苦原因，认为"三业"(指身、口、意识三方面的活动)是苦的正因，烦恼是苦的助因。三、灭谛，又称"苦灭"，指断灭产生世俗诸苦的一切根源，认为只有灭"三心"(名心、法心、空心)，使诸业、烦恼无依处，永不复起，才能从苦海的轮回中解脱出来。四、道谛，又称"苦灭道"，指出超脱苦海，通向"涅槃"之路，必须修"道"。

四维 指礼、义、廉、耻。亦称治国之四纲。《管子·牧民》："国有四维"，"一曰礼，二曰义，三曰廉，四曰耻"，"四维不张，国乃灭亡"。

四辈 佛教术语。佛教有所谓戒外四圣，亦谓四辈，指佛、菩萨、圆(即缘)觉、声闻。盖"佛"之本意即"觉"或"觉者"。而"觉"有三义：自觉、觉他(使众生觉悟)、觉行圆满，为佛教修行之最高果位。凡夫俗子，三者皆缺；声闻、缘觉缺后二者；菩萨缺最末一项；佛则三者俱全。

四牌 地名。在今贵州瓮安县东。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之役战此。

四善 官制用语。唐代考课职事官的标准之一。以"德义有闻，清慎明著，公平可称，恪勤匪懈"为四善。宋代沿袭，作为吏部考功郎中考察州、县守令的标准之一。元丰间罢，元祐后复行。

四辖 官名统称。南宋榷货务都茶场、杂买务杂卖场、文思院、左藏东西库均置提辖官领之，称为四辖。四辖如补外官即为知州，迁内即为寺、监丞或主簿，也有径为杂监司或入史馆、昭文馆、集贤院任职者。绍熙后，四辖常改任六院官或外出为添差通判，较前地位降低。

四算 数学名词。十七世纪时，中国有四算之称，即珠算、笔算、筹算和尺算。后三算为西方传入的新法，当时使用的主要仍是珠算。

四端 孟子用语。仁、义、礼、智之发端，指恻隐、羞恶、辞让、是非四种心理状态。《孟子·公孙丑上》："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认为四端为人生所固有，经后天修养，加以扩充，即成为仁、义、理、智四种德性。

四镇 ❶《周礼·春官·大司乐》："凡日月食，四镇五岳崩。"据郑玄注，四镇指一方之镇的大山，即扬州的会稽山(在今浙江)、青州的沂山(在今山东)、幽州的医巫闾山(在今辽宁)、冀州的霍山(在今山西)。❷北魏河南四镇。《资治通鉴》：宋元嘉七年(430)到彦之北伐，"魏主以河南四镇兵少，命诸军悉收众北渡"。胡三省注：四镇即金墉(洛阳城西北角)、虎牢(今河南荥阳市西北汜水镇)、滑台(今滑县东旧滑城)、碻磝(今山东茌平县西南古黄河南岸)。❸即唐＊安西四镇。❹镇东、镇西、镇南、镇北将军的合称。

四嘴 清末西藏民间流通的货币之一。西藏向无制钱，贸易不便，印度卢比乘机侵入。贫民将卢比一元剪为四开，名曰"四嘴"，以便零用。

四十郡 《晋书·地理志》谓秦始皇初统一时，分全国为三十六郡；以后南取百越，置闽中、南海、桂林、象郡，合四十郡。其后杜佑《通典》、王应麟《通鉴地理通释》、《资治通鉴》胡三省注、马端临《文献通考》、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等皆从其说。但自清代以来，多数学者以为秦末有四十余郡。参见"三十六郡"。

四大寇 本广州方言，用以称结伙行乞的外省流民。孙中山青年时代常与陈少白、尤列、杨鹤龄等聚谈反满，倡言无忌，被时人谑称"四大寇"。

四大镇 明清四个工商业城镇的合称。即朱仙镇(今河南开封县西南朱仙镇)、景德镇(今江西景德镇市)、佛山镇(今广东佛山市)和汉口镇(今湖北武汉市汉口区)，均为当时货物集散、商业繁盛的市镇。

四川血 书名。又名《四川路事始末全案》。三余书社主人编。一册。首有盛宣怀、岑春煊、赵尔丰、端方等人像和当时四川地图。对清廷将铁路收归国有的谕旨、川粤汉铁路借款合同、四川保路同志会简章、四川铁路乱事始末情形，以及岑春煊告四川父老子弟文和报章有关此案报导等均加收录。于当时四川人民奋起反抗清廷出卖路权，进行闭市、罢课、集会、请愿和组织四川保路同志会亦有所记载。有清宣统三年(1911)刊本。

四川部 官署名。(1)明代户部十二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三年(1390)，改原民部、度支部、金部、仓部四属部而置十二属部，分别以十二布政司为名。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二人，领四川布政司户口、钱粮等事，并兼领云南布政司户口、钱粮。二十九年，改为四川清吏司。(2)明代刑部十二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三年，改原宪部、比部、都官部、司门部四属部而置十二属部，分别以十二布政司为名。设官同户部。领四川布政司及部分在京衙门卫所刑名之事。二十九年，改为四川清吏司。

四川道 官署名。明清都察院所属诸道之一。明洪武十五年(1382)置。设监察御史七人。南京都察院亦置，设监察御史二人。在本道之外协管工部、文思院、都知等监，兵仗、鞍辔、抽分竹木各局，僧、道录司，在京府军等五卫，蕃牧千户所，及直隶松江府、天全六番招讨司等处。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初为坐道，由掌江南道兼理。乾隆十四年(1749)，设掌印监察御史满、汉各一人，属官有笔帖式、经承等。负责稽核四川刑名并稽察銮仪卫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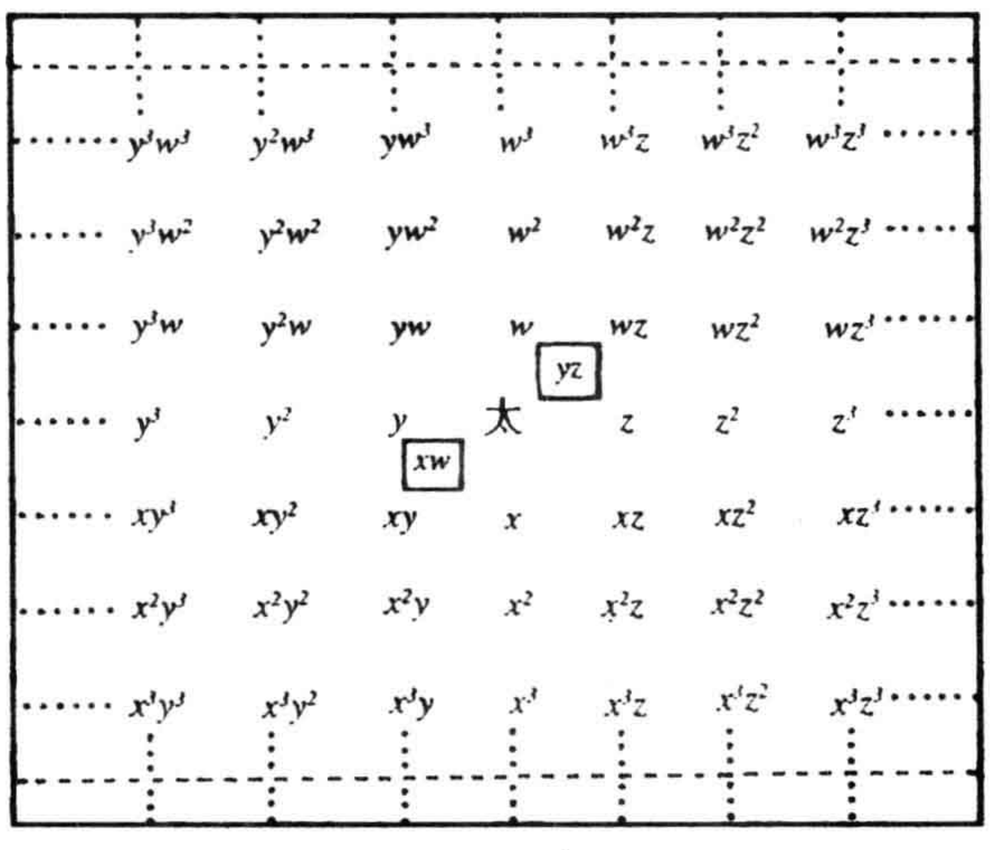
四门学 学校名。北魏创立四门小学，设于京师四门。北齐改置为四门学，隶国子寺，设博士、助教各二十员，教授学生五经文字。有学生三百人。隋沿置，隶国子监，设博士、助教各五人，有学生三百六十人。开皇十三年(593)罢。唐复置，仍隶国子监，亦称四门馆。设博士、助教各三人，直讲四人。武德初，定学生名额一百六十人，后增为一千三百

人，其中五百人为文武官子弟，八百人为庶人子弟。学习课业与国子学、太学同。毕业后可升入太学，考试合格者送尚书省，受吏部（后改礼部）考试任官。北宋初不置。庆历三年（1043），以国子监仅收七品以上官员子弟为学生，故依唐制创办四门学，招收八品以下官员和平民子弟入学。次年，太学立，四门学即废。

四门馆 见"四门学"。

四卫营 又称勇士四卫、四卫军。明侍卫亲军之一。永乐时，以北方逃回军卒供养马役，号称勇士。名隶羽林卫，实由御马监官提调。宣德六年（1431），专设羽林三千户所统之，共三千一百余人。八年，改为武骧左、右卫，腾骧左、右卫，始有其名。设坐营指挥四员，以太监提督，别营开操，称禁兵。器械、衣甲与他军异，数量也不断增加。武宗时隶西官厅操练。嘉靖初归兵部统领。崇祯时改为勇卫营。

四元术 算学术语。四元指天元、地元、人元、物元四个未知数。为元朱世杰在天元术、二元术、三元术基础上创造的立四元高次方程组的方法和解法。莫若在朱世杰《四元玉鉴前序》中说："其法以元气居中，立天元一于下，地元一于左，人元一于右，物元一于上"。若分别以 x、y、z、w 表示天、地、人、物四元，则一个四元式的表示法如图所示，为一个四元高次方程组。祖颐在《四元玉鉴后序》中说："上升下降，左右进退，互通变化，乘除往来，用假象真，以虚问题，错综正负，分成四式。必以寄之、剔之，余筹易位，横冲直撞，精而不杂，自然而然消而和会以成开方之式也。"四元式筹算的摆法是在天元式筹算法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如分别以 x、y、z、w 代表朱世杰所指的天、地、人、物各元，则"元气居中，立天元一于下，地元一于左，人元一于右，物元一于上"的表示方法，相当于常数项居中，而将相应的各项系数记入图中相应的格子中；由不相邻二未知数的乘积所构成的各项（如 yz，xw），则记入图中相应的夹缝位置上。朱氏的四元消法通过"剔而消之"、"人易天位"、"互隐通分相消"、"内外行乘积相消"等步骤，将四元四式消成三元三式，再消成二元二式，最后化成一元高次方程，用增乘开方法求解。



四 元 术

四元解 书名。清李善兰撰。二卷。《则古昔斋算学》之五。继徐有壬、戴煦、沈钦裴、罗士琳之后对元朱世杰《四元玉鉴》之四元术提出独到见解。先释列位及加减乘除相消诸法，复改定算格，其一元、二元图与古同，三元、四元图与古异，再取《四元玉鉴》首四问以其改定后之布算格式补足细草，逐节绘图，详释其术。

四分历（曆） 东汉时制定的历法。章帝元和二年（85）由编诉、李梵等造，并在全国推行。以十九年为一章，一回归年为$365\frac{1}{4}$日，故称"四分"。一朔望月为$29\frac{499}{940}$日，以四章七十六年为一循环，谓之一部；日之干支以八十章一千五百二十年为一循环，谓之一纪。以庚申为元，始用斗分，而冬至在牵牛之成法遂废。首创二十四节气昏旦中星，昼夜漏刻和晷影长度的计算，黄赤道度的变换等法，又计算出黄赤道交角为二十四度。表明古代历法已达较高的精度。

四分律 书名。古印度昙无德编，十六国后秦佛陀耶舍、竺佛念合译。六十卷。佛教五部律藏之一。内容通分为四，故名。该律依据印度上座部律藏编成，举凡修行、忏悔，以及衣食坐卧等均有规戒信条。为中国古代佛教最有影响之戒律。唐时据此而产生的教派名为四分律宗，简称律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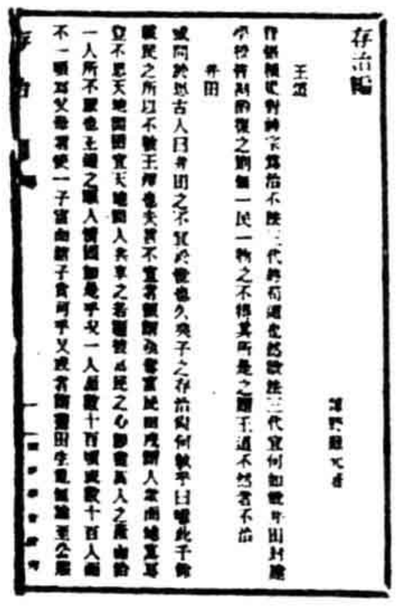
四六钱 清代有将私钱混夹于制钱中使用者，凡千文中，制钱六百、私钱四百，谓之四六钱。

四方馆 官署名。隋炀帝始置于东都洛阳建国门外，以接待周边少数民族及外邦使者，并与之贸易。馆下置四署，东方曰东夷使者署，南方曰南蛮使者署，西方曰西戎使者署，北方曰北狄使者署。各以使者一人主之。后罢，其职隶鸿胪寺。唐初复置，隶中书省，以通事舍人主之。凡四方进表，华夷纳贡，皆受而进之。北宋沿置，掌通事舍人分番供奉宣赞之名籍，接受文武官员朝见辞谢、国忌赐香，以及诸路元旦、冬至、月朔庆贺起居的章表；排定郊祀、朝会时外国使节、致仕官、进士、进奉使、京官、道释、耆老陪位名册，并掌有关护葬、赙赠、朝拜事务。初以检校官判馆事，淳化四年（993）置使领其事。其后使阙，则以客省、引进、阁门使副兼掌。元丰改制，复以使领其事。政和二年（1112），设知四方馆事为长官。南宋初一度归阁门，后复置。辽亦置，属客省，设使领之。金属尚书省兵部，主管诸路驿舍驿马及陈设器皿等事，置使、副使领馆事。

四本论 篇名。三国魏钟会撰。内容主要探讨才与性，即才能与性格，或能力与操行的相互关系，为魏晋玄学主要论题之一。所谓四本，指才性同、才性异、才性合、才性离。原文已佚。佚文见清侯康《补三国艺文志·道家类》。

四百石 官秩俸禄等级。西汉多指县丞、尉一级的长吏。东汉则多为中央政府各机构的丞、尉、长、相，小县县长、侯国相等。月俸四十五斛。三国、两晋、南北朝沿用为俸禄等级。公府东、西曹掾，尚书左右丞、尚书郎、太子食官令、太子左右卫率，并四百石。南朝陈制：六品之公府属，七品之员外散骑侍郎、秘书著作郎、庶姓持节府咨议参军，九品之嗣王同三卿，亦四百石。

四存编 书名。清颜元撰。十一卷。分《存治》、《存性》、《存学》、《存人》等四编。《存治编》原名《王道编》，一卷，二十四岁时作。大旨欲复井田、封建、学校等三代之制。《存性编》二卷，三十五岁时作。批驳宋儒将人性分为天命之性、气质之性及气质有恶之论，以为理即气之理，气即理之气，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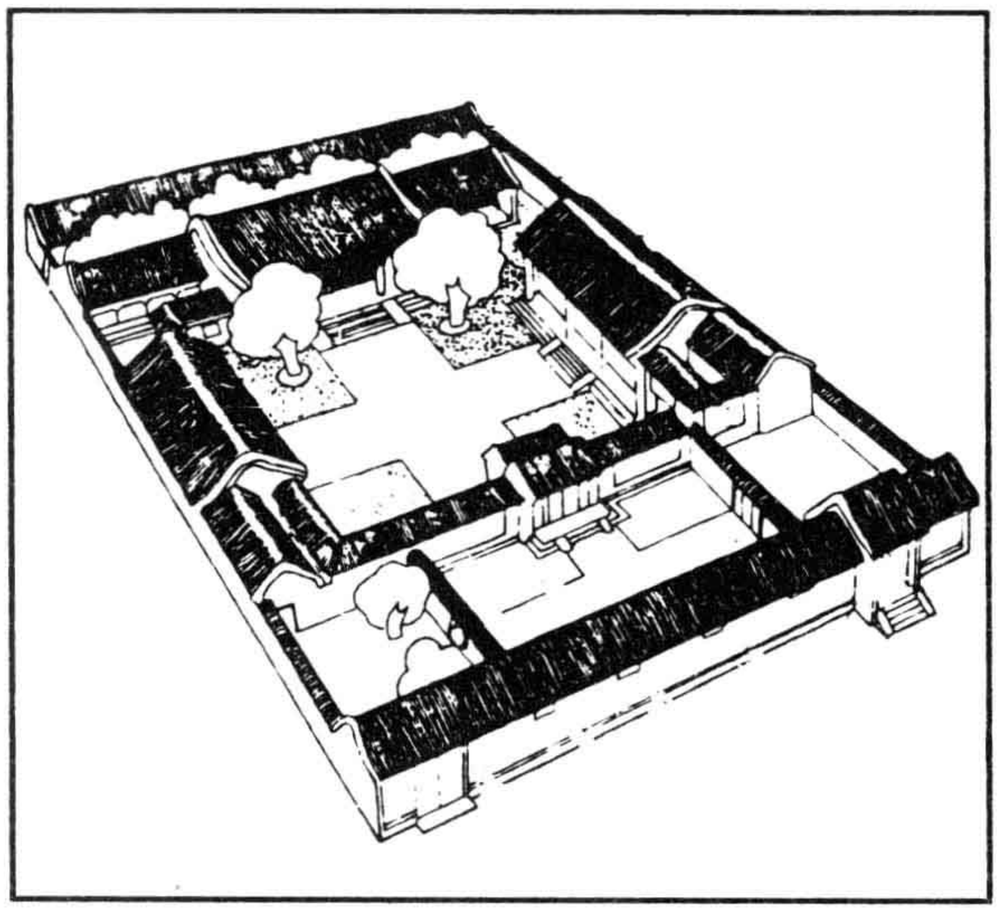

《四存编》书影

之气质万有不齐总归一善，至于恶则后起之引蔽习染。《存学编》四卷，三十五岁时作。力矫理学空谈心性之弊，注重“习行”，强调功用。《存人编》原名《唤迷途》，四卷，四十八岁时作。专为辟佛、道等教而作，文词通俗浅近。上述诸编，较系统地阐发著者的哲学和社会政治观点。收入《颜李遗书》（清刻《畿辅丛书》本）和《颜李丛书》（1923年四存学会排印本）。今有北京古籍出版社标点本。

四夷考 书名。明叶向高撰。八卷。分《朝鲜考》、《日本考》、《安南考》、《女真考》、《朵颜三卫考》、《哈密考》（附赤斤蒙古等卫）、《西番考》、《土鲁番考》、《北虏考》、《盐政考》、《屯政考》、《京营兵制考》等十二门；每门末有论，表达著者对问题的看法。《北虏考》叙鞑靼、瓦剌事，甚为详尽，可补《明史·外国传》之不足。清乾隆间入毁禁书总目。

四夷馆 ❶北魏于洛阳（今属河南）洛水桥南御道东作四馆，以处四方来附者，四馆皆因四方之地为名。金陵馆，以处吴人之来投者；燕然馆，以处北夷之来附者；扶桑馆，以处东夷之来附者；崦嵫馆，以处西夷之来附者。四馆统称为四夷馆。❷官署名。又称四译馆。明清掌译书事之机构。明永乐五年（1407）置，分设蒙古、女直（女真）、西番（藏族）、西天（印度）、回回、百夷（傣族）、高昌（维吾尔族）、缅甸八馆。初隶翰林院，弘治四年（1491）设太常寺卿、少卿各一人为主官，遂隶太常寺。设译学生、通事，翻译语言文字。后增置八百馆、暹罗馆。只设少卿一人。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隶翰林院，以太常寺少卿为主官。分设西番、西天、回回、百夷、高昌、缅甸、八百、暹罗八馆，设序班二十人，朝鲜通事官六人。乾隆十三年（1748）省入礼部，更名会同四译馆。

四合院 传统民居的一种布局方式。始于春秋。为北京、河北、山东和东北地区居民所采用。四合院大门不设在轴线上，而开在八卦的“巽”位或“乾”位。故路北宅大门居东南角，路南宅大门居西北角。大门内外设影壁。进门为第一院落（又称倒座、前院），坐南朝北的房称南房，作外客厅和杂用。在中轴线上开二门，通常做成华丽的垂花门，二门以内为第二进院（里院），坐北朝南的北房为正房，是全宅中最高大、质量最好的建筑，供家长起居、会客和举行仪礼之用。正房前左右对峙的为东西厢房，通常供晚辈居住或作饭厅、书房用。东厢房的耳房作厨房，从垂花门到各房有廊互相连通。从东耳房夹道进第三进院（后院），为后罩房，供存放东西用。这种布局，符合中国封建社会家庭生活中要区别尊卑、长幼、内外的礼法要求，是中国民舍的主要形式。



四合院

四会县 秦置。县因东有古津水、浈江，西有建水，北有龙江，四水俱臻得名。治今广东四会市（会城）。历属南海郡、广州、端州、肇庆路、肇庆府，1993年改为市。

四色官 官名合称。即唐武则天天授二年（691）于诸卫所置之司阶、中候、司戈、执戟等官。宋诸卫废，无官属，惟金吾卫置一人，每日于正衙侯朝谒，仍称四色官。

四羊尊 一称四羊方尊。商代青铜礼器。据传1938年出土于湖南宁乡月山铺。体作方形，肩之四角饰以羊首，羊角卷曲；整体以云雷纹为地，遍布蕉叶、饕餮、鳞、夔、鸟等多种纹饰，造型匀称而独特，纹饰华美，堪为商代青铜器的代表。以前多臆测其以失蜡法铸造成型，后经科学考察，判定系以复合泥范分铸法铸就。羊首与龙头（各四）先铸，尊体用二十五范、二芯组成铸型，并与羊首、龙头铸接。

四安镇 即“泗安镇”。

四声猿 书名。明徐渭著。杂剧剧本合集。凡四种：《狂鼓史》（又名《狂鼓史渔阳三弄》），写祢衡在阴间击鼓骂曹操事；《玉禅师》（又名《玉禅师翠乡一梦》），写柳宣教指使女子红莲诱玉通和尚破佛规事；《雌木兰》（又名《雌木兰替父从军》），写花木兰女扮男装代父从军事；《女状元》（又名《女状元辞凰得凤》），写西蜀女子黄春桃改装应试中状元，并与周丞相子凤翔成亲事。有《盛明杂剧》本等。

四声谱 书名。南朝齐沈约撰。为中国声韵学最早著述之一。时周颙曾作《四声切韵》，论及声律要义。永明中，沈约乃广而深之，定为平、上、去、入四声，并初步总结诗歌创作中之“八病”。此说为唐代诗人所遵循。已佚。

四时选 见“集注”。

四饭缺 古乐官。名缺。古时天子诸侯进餐要奏乐。《论语·微子》：“四饭缺适秦。”其活动时代有商纣时、周厉王时、周平王时、鲁哀公时等说，多数学者从鲁哀公时说。

四系录 书名。南宋李焘撰。二十卷。淳熙三年（1176）成书。记女真、契丹事，自绍圣元年（1094）至靖康元年（1126）。

四社番 即明清时台湾西南部新港、萧垅、麻豆、目加溜湾四大社番族（高山族）。荷兰侵占台湾期间，该番族屡起反抗，并曾支持郑成功收复台湾。后社会发展转快，到康熙年间，四社已嘉木荫森，屋宇完洁，不减汉人村落。

四译馆 见“四夷馆❷”、“会同四译馆”。

四灵派 宋诗流派名。南宋中叶，永嘉人徐照（字灵晖）、徐玑（号灵渊）、翁卷（字灵舒）、赵师秀（号灵秀）诗风一致，其字号中皆有一“灵”字，故时人称“永嘉四灵”。其诗以唐人贾岛、姚合为宗，追求清新刻露之词，以写野逸清瘦之趣。内容多为山水田园、应酬唱和，形式上孜孜于较量平仄、锻炼字句，刻意苦吟。专工近体，尤喜作五律。意趣狭窄，终不免破碎尖酸之病。然颇纠正江西派以文字才学为诗之习气。

四武营 即明代奋武营、耀武营、练武营、显武营。与四威营、四勇营合为十二团营。成化三年（1467）置。各设坐营内臣一员，武臣一员，号头一员，把总二十员。嘉靖二十九年（1550）罢。

四明志 书名。宋元地方志。今浙江甬江流域及象山、舟山群岛等地，宋、元时先后为明州、庆元府、庆元路辖区。境

内有四明山，志书编纂者遂以“四明”为名。先后有《乾道四明图经》、《宝庆四明志》、《开庆四明续志》、《延祐四明志》、《至正四明续志》等。

四季档 档案名称。上谕档之一。参见“上谕档”。

四怯薛 见“怯薛”。

四驸马 即“仆散安贞”。

四封方 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或释作“四邦方”。甲骨卜辞中指㪚方、羌方、羞方、𢀛方。为商王朝所册封的四个方国。其故地在商王畿之西和西北部。

四带巾 明代庶民所戴头巾。后改为四方平定巾。

四柱册 或称四柱清册。清代指记载各州县存食米谷之清册。乾隆五十一年(1786)规定，各县每月将所存仓米分原有、新增、解送、存留四项造册报明本府，待核实无缺，出具印结，于当月报明本道，该道员按季出具无亏印结，移给布政司加结，转送督抚存核。如州县有私行挪动之事，立即亲往盘查，将侵亏人员，与出结之府州，一并严参治罪。参见“奏销册”。

四柱式 明代赋役黄册登记每户人丁事产的四个主要项目。包括旧管，即原有数额；新收，即新增加的数目；开除，即减少的数目；实在，即当时实有之数。

四柱钱 南朝梁铜钱。梁敬帝太平二年(557)铸，钱文“五铢”，面无内郭，正面及背面各有两个星点，故名。初铸时，一当细钱二十，旋改一当十，后复同细钱。

四威营 即立威营、伸威营、扬威营、振威营。明十二团营组成部分。参见“四武营”。

四星黎 又称四差。孝黎支系的次分支。分布于今海南昌化江中游的宁运河、望楼溪一带及东方、白沙两市、县部分地区。保留民族特点较显著。男子结发髻于前额，妇女纹面，穿短桶裙，戴大耳环。

四重法 明末李自成农民军作战时常用战术之一。即以饥民步兵为第一重诱官军，俟官军疲惫，第二、三重马兵乘之，第三重马兵被击破，第四重骁骑继之而上，奋力死斗，将官军击溃。随之追逐官军，数百里不停，往往使官军全军覆没。

四将传 书名。南宋章颖撰。四卷。记南宋初年名将刘锜、岳飞、李显忠、魏胜四人行事。开禧三年(1207)正月书成，上之。

四将军 ❶即“四军将军”。❷清顺治元年(1644)，张献忠在成都建立大西政权，封四义子为将军，即平东将军孙可望、安西将军李定国、抚南将军刘文秀、定北将军艾能奇，总称“四将军”。

四洲志 书名。清林则徐主编。一卷。林氏在广东禁烟期间，为了解西方情况，命幕僚将英人慕瑞(Hugh Murray)《世界地理大全》译出，并亲自润色编纂而成。简述世界五大洲三十余国的地理、历史、政情，为当时中国第一部较有系统的世界地理志。后魏源以此为蓝本，大加扩充，编著为《海国图志》。据西人记载，此书有道光二十一年(1841)刊本，今佚。通行有《小方壶斋舆地丛钞补编》本。

四神纹 古代图案纹饰之一。以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神为母题的图案纹饰。出现于汉代，盛行于南北朝时期，用于壁画、雕刻、丝绵织绣品之边饰。

四说法 见“三说法❶”。

四勇营 即敢勇营、果勇营、效勇营、鼓勇营。明十二团营组成部分。参见“四武营”。

四料简 亦称四料拣。禅宗临济宗用语。“料”，指学徒之根器(气质、禀性等)；“简”，指简别、择取。根据学徒的根器而因人施教的四种方法。(1)“夺人不夺境”；(2)“夺境不夺人”；(3)“人境俱夺”；(4)“人境俱不夺”(《人天眼目》卷一)。该宗将学徒分为“中下根器”、“中上根器”、“上上根器”三等，将世界归入“人”(喻指主观世界)、“境”(指客观世界)二范畴。认为“中下根器”、“中上根器”之学徒，总有所执着，或以主观世界为实有，或以客观世界为实有，或以主、客观世界为实有，对此，则应分别用前三种方法施教。“上上根器”之学徒，本无所执着，对其否定主、客观世界的态度，应予肯定，故用第四种方法施教。

四家诗 《鲁诗》、《齐诗》、《韩诗》三家诗与《毛诗》的合称。皆西汉《诗经》传本。三家诗系今文，西汉时皆立于学官，后均佚亡。《毛诗》系古文，先在民间流传，东汉始盛行，流传至今。四家诗的经文及解释有所不同。清陈乔枞《四家诗异文考》可供参考。

四宾主 佛教名词。禅宗临济宗用语。指宾(参禅者)和主(禅师)在问答中考察对方是否掌握禅理的四种情况。如宾较主更能体会禅宗教义，称“宾看主”；反之，称“主看宾”。如宾与主均具有很高的宗教素养，宾“悟”同于主，同居“主”位，称“主看主”；主不“悟”，“迷”同宾，宾主同处“宾”位，称“宾看宾”。

四通市 北魏都城洛阳城南之交易市场。在宣阳门外五里、洛水之南。因地处伊、洛水之滨，四通八达，运输方便，故名。市近各国商使和归附人居住之四馆四里，故又以诸国商旅、使臣、归附者为市易特定对象。规模甚大，商品繁多，不亚于大市。

四辅官 见“四辅”。

四辅经 道教经典。为《道藏》七部中《太玄经》、《太平经》、《太清经》、《正一经》等四部经书之合称。“四辅”之名系北宋王钦若据南朝齐孟法师所编《玉纬七部目录》所立，其中太玄辅洞真，太平辅洞玄，太清辅洞神，正一通贯总成七部。

四铢钱 汉代铸币。铜质。始铸于文帝五年(前175)。钱文曰“半两”，实重四铢，又名“四铢半两”。武帝建元元年(前140)废，改行三铢钱。五年废三铢钱，复行四铢钱。元狩五年(前118)终被五铢钱取代。


四铢钱

四望矶 地名。在今江苏南京市西北定淮门外四望山下，西临长江。《晋书·温峤传》：东晋咸和三年(328)，温峤讨苏峻，于此筑垒。

四惑论 篇名。近人章炳麟撰。光绪三十四年(1908)初刊于《民报》第二十二号。称“今人以为神圣不可干者”有四：“公理、进化、惟物、自然”，“要之皆眩惑失情，不由诚谛”，是谓“四惑”，故作《四惑论》。谓言公理必侵犯个人之自主，有进化必有退化，惟物则排斥科学规律，言自然规则者则胶于自性，不知万物皆辗转“缘生”。企图以否认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性去获得“意志自由”。

四等爵 爵位制度。指王、公、侯、子四等。北魏天赐元年(404)废伯、男而置。后复设伯、男。

四游记 书名。小说合集。明末余象斗编著。写佛教修行斗法等故事。包括吴承恩《西游记》(杨志和节本，四十一回)、吴元泰《东游记》(又名《上洞八仙传》，五十六回，叙八仙得道故事)、余象斗《北游记》(又名《北方真武玄天上帝出身志传》，二十四回，记真武大帝降妖故事)、《南游记》(又名《五显灵官大帝华光天王传》，十八回，叙华光救母故事)。

四照用 佛教名词。禅宗临济宗用语。“照”为对客体的认识；“用”为对主

体的认识。根据学人对主客体的不同认识而进行说教的四种方式。对“我执”淡薄、“法执”严重的人，应使其先破“法执”，再破“我执”，称“先照后用”；反之，称“先用后照”。对坚持“我”、“法”二执的人，必须二执俱破，称“照用同时”。对已放弃“我”、“法”二执的人，则应全部肯定，称“照用不同时”。

四裔乐 清代乐曲名。亦称四裔燕乐。即：东曰瓦尔喀部乐和朝鲜乐(朝鲜国俳)；北曰蒙古乐；西曰回部乐、番子乐、廓尔喀部乐；南曰缅甸国乐和安南国乐。均列于清代宴乐。

四十八目 即明代史籍所云水西安氏亲领的“夷罗四十八部”。水西安氏十二宗亲分出的四十八个较小家支。各有领地，分属十三则溪。头领称土目，下有一百二十祃裔，一千二百夜所，均为四十八个家支分出的更小的家支，又是基层行政单位和军事组织。安氏以前所设之四十八目，在大定府亲辖境内者有十五，即阿五、阿户、化沙、川宋、察草喇、务卜底、杓佐、补露、以斌、总机、以支、以则、得初、黑拱、罗氏；在府属及水东者有三十三，即以个、熊胯、得素、阿卦、黑胯、阿戈、龙耳、龙夜、遮勤、化那、底飞、祖尔架、陇胯、以马、阿世卧、丙列、纳虎、阿底、糯赋、密受、者代、郎白、日巴架、阿乌迷、阿个、扒瓦、阿诅、巴底、者社、阔波、纳额、归集、内露。其中龙耳、龙夜、底飞、化那、阿戈、遮勤六目在鸭池河以东，称水外六目。

四十六例 《大清律》首篇《名例律》之别称。因有四十六条而得名。其主要内容除了确立五刑、十恶、八议等重要制度和罪名外，还有一些对定罪量刑具有指导意义的基本原则和规定。如官吏犯罪分公罪与私罪，公罪减轻，私罪从重；犯罪区分故意与过失，故意加重，过失从轻；共同犯罪一般区别首从，从犯减轻；数罪并发，一般只科重罪，轻罪不论；累犯加重，自首减免；老幼废疾犯罪减免，同居相隐不为罪以及类推的一般原则等。

四大贝勒 清努尔哈赤封其子侄八人为和硕贝勒，分掌八旗。其中次子代善、侄阿敏、五子莽古尔泰、八子皇太极列前四位，势力最强，被称为四大贝勒。皇太极即位之初，四大贝勒按月分值，轮流执政，群臣朝贺则同坐受之。天聪三年(1629)起逐渐削弱三大贝勒权力，先免去分月掌理之制，改以诸贝勒代之。五年，用汉官李伯龙议，废除元旦朝会四大贝勒并坐旧制，由皇太极南面独尊。后又削去阿敏、莽古尔泰二人大贝勒爵位，继之幽禁阿敏，处罚莽古尔泰。至六年正月，正式废除四大贝勒并坐旧制，而代之以皇太极一人“南面独坐”。

四大寺志 书名。清代西藏僧人浦布久日垂巴阿旺强巴撰。雍正九年(1744)成书。主要记述前藏甘丹寺、哲蚌寺、色拉寺和后藏扎什伦布寺等四大黄教寺院的建造过程及其宗教意义。前藏上、下密院亦有记载。四大寺及上、下密院是黄教兴盛的标志和宗喀巴传法布道的成果。前三寺建于宗喀巴在世时，直接得其赞助；扎什伦布寺与上、下密院亦为宗喀巴弟子及再传弟子所建。本书对他们的建寺活动及诸寺所藏文物，均有较生动的描述。

四大名锦 即今浙江一带生产的宋锦，南京生产的云锦，广西壮族生产的壮锦，四川生产的蜀锦。

四大都护 官名合称。即唐代所置安东、安西、安南、安北四大都护府都护。五代后唐以此为定额，仍以安东大都护为首，其安南、安西、安北三大都护次之。

四大部洲 梵文 Ca turdvīpa 的意译。简称四洲。佛教名词。佛教采用古印度神话云人类所居之地。认为人类居于须弥山四方咸海的四洲之上，即东胜身洲、南赡部洲、西牛货洲、北俱卢洲。

四川光复 清宣统三年九月十五日(1911.11.5)夜，四川同盟会员新军排长夏之时，策动新军三百余人起义于龙泉驿，南图重庆。党人张培爵等亦在渝组织防营、商勇及学生军响应，十月二日迎夏入城，宣告独立，组建“蜀军政府”，张、夏被推为正副都督。川东万县(今重庆万州)、川南泸州等地闻风附义。党人曾省斋举义江安，先重庆一天建“蜀北大汉军政府”。六日，入川湖北新军反正，杀赴督任的端方于资州(今资中)。曾因保路围攻成都的同志军、民军，在同盟会和会党的影响下，谋据省城。川督赵尔丰被迫退居幕后，由旧官吏、立宪派于七日宣布四川地方自治，成立“大汉四川军政府”，由咨议局议长蒲殿俊、新军十七镇镇统朱庆澜任正副都督。十八日成都兵变，蒲、朱走避。军政府军政部长尹昌衡旋被举为都督，原副议长罗纶副之。十一月三日，诛赵尔丰。1912 年 4 月 27 日，成、渝两军政府合组四川军政府，尹昌衡、张培爵任正副都督。

四川行省 元十一行省之一。中统初，置陕西四川行省，至元八年(1271)罢，以省臣行四川省事于兴元(今陕西汉中)。同年十二月，置四川行省于成都。十年，因四川地为安西王属领，罢行省，分置东、西川二行枢密院，主持四川军事。十五年，元朝尽有四川地，分置四道宣慰司，遣省臣行中书省事于成都；次年，罢行省。十八年，陕西四川行省分省成都，称四川行省(或西川行省)。二十三年，正式分置为四川等处行省。二十五年，迁治重庆；二十七年，还治成都。辖九路、三府及诸少数族部落，辖境包括今四川省大部、重庆市全部及湖南、陕西省部分地区。

四川学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一年正月(1905.2)在成都创刊。初为半月刊，次年改月刊，宣统三年(1911)改周刊，派阅派购。四川学务处主编，龚道耕、邹宪章等撰稿。以“开通民智，振兴实业，使人人知力学自强为宗旨”。专为劝学而设，刊载学务谕旨、奏议、公牍批饬、学堂章程、论说、著述、教科书和路矿实业要政。三十三年八月更名《四川教育官报》，共出一百一十二期，辛亥革命后停刊。

四川官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二月(1904.3)在成都创刊。初为旬刊，宣统三年(1911)改五日刊。四川官报书局编辑，陆钟岱、钱锡宝、陈玉麟等先后任总办、会办，龚道耕、金正炜、程其棫、胡若霖、宋超骧等先后总纂。标揭“以宣德通情，启发民智为宗旨”，借以“正视听而息浮言”，“端风气而息谣惑”。主要刊载官府谕折文牍，辅以新闻、论说。共出二百八十三号，辛亥革命爆发后终刊。

四川通志 书名。清黄廷桂等监修、张晋生等纂。四十七卷。雍正间成书。康熙初所纂《四川通志》，因兵燹之后，文献无征，多有脱漏。是书于旧志之阙者补之，略者增之，较为详备。有雍正十一年(1733)、嘉庆二十一年(1816)刊本。

四门小学 学校名。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年(496)始置东、西、南、北四门小学，属太常，训教皇宗子弟，以取代迁洛前之皇宗学；并依刘芳议，不设于四郊，而设于太学坊之四门，与太学共处。北齐亦置，改称四门学，领属于国子寺，设四门学博士二十人，助教二十人，学生三百人。

四门助教 学官名。北齐始置，二十人，协助四门博士教授四门学生。隋初沿置，五人，从九品，开皇十三年(593)罢。唐代复置，三至六人，从八品上，职掌如故。

四门直讲 学官名。唐代国子监四门

学置,四人,掌佐博士、助教教授四门学生。

四门博士 学官名。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年(496)始置,又称四门小学博士。四十人,九品上,掌四门小学教授之事,检试诸郡学生成绩,参预礼仪的议定及整理秘书省典籍。北齐沿置,改称四门学博士。二十人,正九品上,隶国子寺,掌四门学教授之事。隋初沿置,复称四门博士。五人,从八品上,开皇十三年(593)罢。唐国子监四门馆置,三至六人,正七品上,掌教授四门学生,后废。宋庆历三年(1043)复置,四年又废。

四子部落 清内蒙古部名。成吉思汗弟哈撒儿后裔诺延泰有四子,分牧而处,后遂成为部名。明时游牧于呼伦贝尔地区,称阿鲁蒙古。后徙牧于阴山北。天聪四年(1630)归附后金。顺治八年(1651)设旗。嘉庆间有佐领二十。牧地约当今内蒙古自治区四子王旗。隶乌兰察布盟。

四王吴恽 亦称清六家。清代前期著名画家王时敏、王鉴、王翚、王原祁、吴历和恽寿平之合称。

四元玉鉴 书名。元朱世杰著。三卷。大德七年(1303),赵城代刊刻行于扬州。共二十四门,二百八十八问。所有问题均与方程或方程组有关;其解法均需立天元一,或二元、三元乃至四元方程。该书主要成就是提出了"四元消法",即高次方程组的消元法,是中国数学史上流传至今的、关于高次方程组一般解法的最早记载。该书还提出许多较复杂的高阶等差级数求和问题,进一步解决了高次差的招差法问题。是书一度失传,清阮元在浙江访得呈入《四库全书》。罗士琳细草,对原书提出校改一百三十处,并以《四元玉鉴细草》刊刻。沈钦裴细草略早于罗氏,但未刊刻。有英、法、日文等译本,在世界上影响很大。

四中郎将 官名合称。魏晋时有东、南、西、北中郎将。东晋时职权甚重,或领刺史,或持节为之。南朝后由诸王充任。宋时官四品。梁时,以镇兵、翊师、宣惠、宣毅等四将军代之。大通三年(529)复置四中郎将,与镇兵等四将军同为十六班。北魏亦置,官从三品。东魏虽置,但职任不重。北齐沿置,官品与北魏同。

四中将军 官名合称。南朝梁时,所置将军有中军、中卫、中抚、中权四号,称四中将军,只授在京任职的官员,为二十四班中二十三班。陈沿置,拟官品第二,秩中二千石。

四气五味 中药学名词。出自《神农本草经》。"四气"指中药的寒、热、温、凉四种药性,寒凉药物具有清热、解毒、消炎、凉血等作用,温热药物具有湿中、散寒、理气、止痛等功能。五味指酸、苦、甘、辛、咸五种不同药性的药理作用。酸能收,苦能燥,甘能缓,辛能散,咸能软。这样可以按照不同的要求配备药物。

四氏教授 清学官名。掌教授孔、孟、颜、曾四氏子孙,由孔子后裔中选用。

四分律宗 即"律宗"。

四方使者 官名合称。即隋大业初所置东夷、南蛮、西戎、北狄四方使者,各一人,掌其方国及互市事。每使者皆置署。

四方馆使 官名。宋、辽、金四方馆之长官。北宋初以检校官判四方馆,淳化四年(993)置使,掌馆事。后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阶官,属横班诸司使。元丰改制,复置二员,使领本职,正六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拱卫大夫,复为横行阶官,另置知四方馆事领其职。辽、金皆置为四方馆长官。金为正五品,掌诸路驿舍驿马及陈设器皿等事。

四火黄铜 一种高锌黄铜名称。见明万历后的铸钱则例及与之有关的文献。其含锌量约为30%或稍高,"四火"指配制黄铜时,以炉甘石点化的次数。天启、崇祯时,虽改用倭铅直接配制黄铜,但高锌铜合金仍沿用此名。

四书正误 书名。清颜元撰。四卷。原为读《四书》批语,因感于理学之书以纸墨祸天下,意不欲后儒效尤著述,故生前未成书。后由门人辑录而成。以"习行"、"手格其物"等观点反对宋明理学家空谈心性之弊。认为知识来源于外界事物,"知无体,以物为体","且如此冠,虽三代圣人,不知何朝之制也,虽从闻见,知为肃慎之冠,亦不知皮之如何煖也。必手取而加诸首,乃知是如此取煖。如此菔蔬,虽上智老圃,不知为可食之物也,虽从形色料为可食,亦不知味之如何辛也。必箸取而纳之口,乃知如此味辛。故曰手格其物而后知至"。收入《颜李丛书》。

四书拾遗 书名。清林春溥编撰。五卷。历代儒家学者对四书之考订训释,各具见解特识。林氏取汉唐以迄清代诸家之说,录其可存,择精取纯,并依《大学》、《中庸》、《论语》、《孟子》分类汇编成书。有道光十四年(1834)竹柏山房家刻本。

四书集注 全称《四书章句集注》。书名。南宋朱熹编注。十九卷。包括《大学章句》一卷、《中庸章句》一卷、《论语集注》十卷、《孟子集注》七卷。"四书"并行,初出于二程的表章,《宋史·程颐传》:颐"以《大学》、《语》、《孟》、《中庸》为标指,而达于《六经》。"南宋光宗绍熙改元,朱熹在漳州刊刻《四书》,为之作注,"四书"之名从此确立。注释重在义理,不重训诂,于天理、人性、格物致知、道统等问题和政治教育方面阐发尤详,旨在将"四书"纳入理学轨道。元延祐年间,复科举,以《四书集注》试士子,悬为令甲,从此《四书》成为士人必读之经书。

四平将军 官名合称。即平东、平南、平西、平北将军。

四宁将军 官名合称。十六国时后赵置宁东、宁西、宁南、宁北将军,合称四宁将军。前燕、后秦均有宁东将军。南朝梁亦有四宁将军,拟四镇,二十二班。

四民月令 书名。东汉崔寔撰。仿照古代月令形式记载地主庄园全年的例行活动。所述以农事为主,兼及纺绩、织染、酿造、制药等副业生产,反映农业与手工业相结合的自然经济状况。记事以洛阳一带为背景,但对了解东汉其他地区的情况仍足资参考。宋时散佚。《齐民要术》、《玉烛宝典》、《北堂书钞》、《艺文类聚》、《太平御览》等书均有引征。清人辑本以严可均所辑为优。

四民总会 又称四民公会。清末政团。初由保皇党人冯镜如、易季服等发起,欲合农、工、士、商全国之民为一大团体,以之为地方议事厅先声。光绪二十九年四月四日(1903.4.30)上海士商各界集会张园,商定改名中国国民总会,先后加入者凡千数百人。五月间,冯等又动议易名国民议政会,以"救亡"、"归政"为宗旨,遭邹容等反对,遂停止活动。

四出文钱 东汉铸币。铜质。《后汉书·灵帝纪》:中平三年(186)"铸四出文钱"。因钱币背面有四道斜文得名,为五铢钱的一种。

四至八到 古代地理图书用"四至"(东、南、西、北四正)或"八到"(合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四隅)表示州县方位距离,合称"四至八到"。《通典·州郡典》始分"至"和"到",每郡下有"东至"、"南至"、"西至"、"北至"、"东南到"、"西南到"、"东北到"、"西北到"的区分。"八到"标目始见《元和郡县志》。"四至八到"连标始见《太平寰宇记》。"四至"、"八到"有确定义例,始见《大元大一统志》,其用四正表示四方州县地界距离,称"某方至某处界几里",名为"四至",合四正四隅表示八方城关距离,称"某方到某城(关)几里",名为"八到"。但此后并

未普遍采用。《大明一统志》有“四至”而无“八到”。《乾隆大清一统志》举四正、四隅所至，不用“八到”名称。

四安将军 官名合称。三国魏有安东、安西、安南、安北将军，合称四安将军。晋及北魏均有。

四字讲社 清光绪三十年(1904)在湖南衡山县城文昌阁设立，以令乡曲愚民均能通晓字义为宗旨。先借考棚为社所，招选幼童八十名，分为两班，延请于训诂、齿牙明辩之士为讲师课读。每日讲习，智愚贫贱、男女老幼皆能来社听讲。入门时各给一印成四字长条字，由讲师利用粉牌逐字解说字义，听讲者齐声随读。四字挨次解说完毕，或宣讲圣谕广训及劝善要言，或晓谕官府现行要政及世界新闻约一小时。讲解后，再由讲师带领逐字高声朗读一遍。字条各带回家，便于记认。每年自春至冬十个月，绝无间断，日有定时定所，以开通民智。教学内容简单，通俗易懂，方便听讲者识字，收效甚速。

四军将军 官名合称。又称四军、四将军。三国魏有前、后、左、右将军，合称四军将军，位四品，皆掌兵及四夷。蜀同，吴亦有。晋武帝时置前军、左军、右军将军，泰始八年(272)又置后军将军，典宿卫禁兵，官品均与三国魏同。南朝宋、齐、梁、陈并有之，陈时位五品。北魏亦置，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职令》中，位从三品上；二十三年改为从四品上。北齐沿北魏，位从四品上。北周沿置，正七命，其属员有长史、司马、司录，均正四命；列曹参军，为二命。隋代前军、后军、左军、右军四将军皆为从六品上，大业三年(607)罢。

四声切韵 书名。南朝齐周颙著。内容涉及古汉语平、上、去、入诸声及反切成韵。为中国汉语声韵学最早著述之一。今佚。

四时之禁 古代对进行伐木、烧草、猎兽、捕鱼等副业活动规定的节候。《吕氏春秋·上农》中有关记述是：不合乎节候“山不敢伐材下木；泽(人)不敢灰僇；缯网罝罘不敢出于门；罛罟不敢入于渊，泽非舟虞不敢缘(欙)名(罠)。为害其时也”。其意义在于动植物正当滋生发育之时，不可摧残伤害，以致影响繁殖。更重要者能保证大田农忙季节时之劳动力。

四时类要 即“四时纂要”。

四时纂要 书名。别称《四时类要》。唐韩鄂撰。五卷。征述《氾胜之书》、《四民月令》、《齐民要术》、《山居要求》、《保生月录》、《地利经》、《千金翼方》、《外台秘要》等书，参以实际经验，按季分月列举农家应做事宜，凡六百九十八条。其中叙北方农业生产、农副产品加工制造、医药卫生、器物制作与保管、商业经营、教育文化等约四百八十余条。所记木棉、菌、茶种植，养蜂，干性油提制，酱油加热灭菌，药物种植等，皆首见于本书。他如果树嫁接、兽医方剂、饮食品酿造、植物淀粉提制、大小农具和日用杂器修造、生活日用品等，亦较前人记载丰富甚多。对农副产品买卖、地租、雇工、高利贷等亦有记述。为当时实用性较强的农业生产、生活知识简明汇编。后《农桑辑要》、《种艺必用》等均大量征引本书。惟书中涉及占候、择吉、禳镇等内容，几占全书之半。现传世本出于日本发现的朝鲜刻本，其文稍有窜乱脱佚。1981 年农业出版社出版《四时纂要校释》。

四帐皇族 辽代太祖及近亲之后，称横帐、孟父房、仲父房、季父房，统称四帐皇族。参见“一帐三房”。

四库书直 吏名。南宋秘书省置，员二人，掌四库藏书。

四库全书 丛书名。清乾隆朝官修，永瑢领衔编撰，总纂官纪昀。自乾隆三十八年(1773)开设四库馆起，至五十二年缮写完毕，历时十五年。全书将古代重要典籍完整抄录，分编于经、史、子、集四部，四十四类之下，共收图书三千四百五十七种，七万九千零七十卷；另有存目书六千七百六十六种，九万三千五百五十一卷。共缮写七部，分藏于北京宫中文渊阁、圆明园文源阁、沈阳文溯阁、承德避暑山庄文津阁、扬州文汇阁、镇江文宗阁、杭州文澜阁，另有副本一部藏于北京翰林院。该书编纂过程中，当时大批名流学者，如于敏中、金简、纪昀、陆锡熊、任大椿、戴震、邵晋涵、程晋芳、周永年、朱筠、姚鼐、翁方纲、王念孙等，均参预纂修，撰写提要。全书丰富浩瀚，包罗宏大，实为中国古代思想文化遗产之总汇。但在编书过程中，也下令查禁、销毁了近三千余种，六七万卷以上“悖逆”、“违碍”书籍，种数几与四库现收书相等。并根据统治阶级需要，又对不少书籍的内容做了删改。

四诊抉微 书名。清林之翰撰。八卷。之翰，字宪百，号慎庵，晚号苕东逸老，浙江乌程(今湖州)人。成书于雍正元年(1723)。是抉取古今有关四诊名著的精微编纂而成。以《内经》色脉并重为依据，全面介绍四诊，尤以脉诊为重。望诊，包括面部气色、五官、口齿、爪甲、舌诊、体表及小儿指纹；闻诊在于听气息，以察其元气盛衰及病痛所在；问诊以张介宾“十问歌”为主，兼生活起居、嗜欲苦乐；切诊详于脉象，列脉三十种。末附“管窥附余”一卷，介绍原脉体用，辨析浮、沉、迟、数等脉。是诊断专著中内容较完备的一种。

四明银行 商办金融机构。宁波李云书等创办。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设总行于上海，收股本七十五万两，有发行钞票之权。

四征将军 官名合称。即征东、征南、征西、征北将军。

四府掾属 东汉大将军府掾属、太尉府掾属、司徒府掾属、司空府掾属之统称。

四姓小侯 指东汉樊氏、郭氏、阴氏、马氏四姓外戚子弟。《后汉书·明帝纪》载：永平九年(66)，“为四姓小侯开立学校，置五经师”。李贤注引袁宏《汉纪》曰：“永平中崇尚儒学，自皇太子、诸王侯及功臣子弟，莫不受经。又为外戚樊氏、郭氏、阴氏、马氏诸子弟立学，号四姓小侯，置五经师，以非列侯，故曰小侯。”按《颜氏家训·书证篇》：“谓之小侯者，或以年小获封，故须立学耳。”

四监大夫 官名。周时监郡大夫。《吕氏春秋·季夏》：“是月也，令四监大夫合百县之秩刍，以养牺牲。”高诱注：“周制，天子畿内方千里，分为百县，县有四郡，郡有鄙。故《春秋传》曰：‘上大夫受县，下大夫受郡。’周时县大郡小，至秦始皇兼天下，初置三十六郡以监县耳。此云百县说，周制畿内之县也。四监，监四郡大夫也。”

四部医典 书名。又名《医方四续》，藏语称《居悉》。唐时宇妥·云丹贡布等编。一百五十六章，二十四万余字。内容包括藏医理论与临床实践，对病因、病理、诊断、治疗、药物、方剂、卫生保健、胚胎发育等皆有论述，充分吸收汉医与古印度医学之长。所载药物除内地产外，又收西藏特产药物近千种。对藏医的形成与发展影响甚大。传入蒙古后，蒙古族结合本族医疗实践，形成蒙医学。有明万历元年(1573)舒卡·罗珠给布校订扎当寺最早刻本(又称《扎当居悉》本)，清康熙二十年(1681)，德西·桑吉嘉措主持参校诸本为《四部医典蓝琉璃》本(又称《居悉本温》本)，通行全藏。

四海治堡 即今北京延庆东四海。明天顺八年(1464)置。为长城线上要口之一，亦为宣府东路之屏障。

四海测验 元代郭守敬等发起并组织的大规模全国天文测量。至元十六年(1279)至十七年进行。东至朝鲜半岛,西抵川滇与河西走廊,南至南中国海,北至西伯利亚,南北长一万多里,东西横跨五千里之遥。时郭守敬分派十四名监候官分道而出。本人亦亲自参与,从大都出发,至上都再折而往南,历经河南阳城等地,一直至南海实测。他在二十七个观测点中,先选取六个点,按里程计算,各处纬度相差 10°。这六个观测点和大都观测点观测项目较多。其余二十个观测点遍布各地。除少数点建有高表外,多数用八尺之表,观测夏至日影长度和昼夜时刻,并测北极出地高度。所得地理纬度(见表),与现代值相比,平均误差在0.2°至 0.35°之间,有两处则与现代值完全相等。这次四海测验,正如《元史·天文志》所说:"是亦古人之所未及为者也。"

地　名	北极出地	夏至中午影长	昼　长	夜　长
南　海	十五度	一尺一寸六分	五十四刻	四十六刻
衡　岳	二十五度	无　影	五十六刻	四十四刻
岳　台	三十五度	一尺四寸八分	六十刻	四十刻
铁　勒	五十五度	五尺一分	七十刻	三十刻
北　海	六十五度	六尺七寸八分	八十二刻	一十八刻
大　都	四十度太强	一丈二尺三寸六分	六十二刻	三十八刻
和　林	四十五度	三尺二寸四分	六十刻	三十六刻
上　都	四十三度少(43°15′)			
北　京	四十二度强(42°05′)			
益　都	三十八度少(38°15′)			
登　州	三十八度少(38°15′)			
高　丽	三十八度少(38°15′)			
西　京	四十度少(40°15′)			
太　原	三十八度少(38°15′)			
安西府	三十四度半强(34°50′)			
兴　元	三十三度半强(33°50′)			
成　都	三十一度半强(31°50′)			
西凉州	四十度强(40°05′)			
东　平	三十五度太(35°45′)			
大　名	三十六度(36°)			
南　京	三十四度太强(34°50′)			
河南府阳城	三十四度太弱(34°40′)			
扬　州	三十三度(33°)			
鄂　州	三十一度半(31°30′)			
吉　州	二十六度半(26°30′)			
雷　州	二十度太(20°45′)			
琼　州	一十九度太(19°45′)			

四乾官号 清末北京发行京钱票的四座官银钱号之俗称。参见"乾天九号"。

四推御史 唐制,御史台推按时,分京城诸司及诸州为东、西两部分,取侍御史二人知东、西推,殿中侍御史二人同知东、西推,谓之四推御史。单日于台院(侍御史所居处)受事,双日于殿院(殿中侍御史所居处)受事。元和八年(813),罢东西推及分日受事之限,四推御史轮流受事。五代仍之。

四翊将军 官名合称。南朝梁置翊左、翊右、翊前、翊后四将军,为优礼大臣的虚号。陈沿置。

四朝国史 书名。南宋官修。二百五十卷。记神宗、哲宗、徽宗、钦宗四朝历史。绍兴二十八年(1158),纂修神、哲、徽三朝正史,乾道二年(1166)纪成进上。四年,又进钦宗本纪,诏通为四朝国史。淳熙七年(1180),修史王希吕奏志成,李焘之力为多。召修列传,垂成而焘卒。孝宗命洪迈专典之。十三年,成列传八百七十。全书修撰近三十年。

四溟琐记 杂志名。附属于上海《申报》的文艺月刊。取代《瀛寰琐记》而仍与之类同。始于清光绪元年(1875)正月,出至同年十二月(1876.1)。凡十二卷,后为《寰宇琐记》取代。

四镇之乱 唐建中二年(781),成德节度使李宝臣死,魏博节度使田悦为宝臣子惟岳请袭父位,德宗不许。悦即与惟岳及淄青节度使李正己、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义等四镇连兵叛乱。德宗令河东、昭义、淮西、幽州、宣武诸镇平叛。次年,诸镇混战,朱滔、王武俊、田悦、李纳皆自称王,李希烈自称天下都元帅。兴元元年(784),德宗下诏罪己,大赦天下,军士厌战,王武俊、田悦、李纳等始去王号,上表谢罪,四镇稍息。

四镇将军 官名合称。东汉末置镇东将军、镇南将军、镇西将军等三将军,三国魏沿置,又置镇北将军,合称四镇将军。魏秩二品,位次四征将军,资深者为大将军。蜀、吴沿置。两晋、南北朝时为优礼大臣之虚号。晋、南朝宋秩三品。梁、陈时四镇将军扩为八镇将军,为重号将军,梁秩二十二班,陈秩为二品。北魏、北齐秩从二品。

四川机器局 简称川局。官办军用企业。清光绪三年(1877)由四川总督丁宝桢创设于成都。开办费七万七千二百余两。常年经费由四川土货厘金项下提拨。所制枪弹、火药及炮,除供应本省军用外,也接济云南、广西等地驻军。五年一度停办。七年复业,并添设火药厂。三十一年川督锡良奏请扩充。宣统元年(1909)新厂建成正式开工,称兵工总厂。辛亥革命后改称四川兵工厂。

四川盐法志 书名。清丁宝桢主编。四十卷,卷首一卷。编辑历代史书中有关四川盐政资料而成。凡井厂、转运、行票、征榷、职官、缉私、禁令、纪遗等类,又有图、表多种。详于清代。有光绪刊本。

四川清吏司 官署名。简称四川司。(1)明清户部诸司之一。掌理四川省钱粮收支数目。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四川部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分置民、度支、金、仓四科治事。兼掌在京神策等十一卫及南直隶所辖各卫所等处之俸饷及应天府、南直隶池州等处贡

赋。洪熙元年(1425),南京户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及笔帖式、经承若干人。分置民、度支、金、仓四科及火房等机构办事。兼掌各地麦禾收成分数及稽核草场出纳、纸朱奏销、入官款项。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2)明清刑部诸司之一。掌理四川省刑名之事。明洪武二十九年改四川部置。设官同户部。兼理蜀府、巾帽局、织染局,在京府军等八卫及神木千户所等处刑名之事。洪熙元年,南京刑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沿置。设官同户部。兼掌收办工科、四川道御史、成都将军等处之文移,并管刑具。光绪三十二年裁。

四门学博士 见"四门博士"。

四友斋丛说 书名。明何良俊撰。三十八卷。良俊,字元朗,号柘湖居士,松江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嘉靖时贡入太学,授南京翰林院孔目。弃官后移居苏州。博学多闻,藏书四万卷。是书广为搜采明代史料及苏松地方掌故,并及各类专门性考证和评述,分经、史、诗、文、书、画等十六类,又杂引旧闻,内容广泛。为明代较重要之综合性笔记。隆庆三年(1569)初刻仅三十卷,后续撰八卷,于万历七年(1579)重刻。有1959年中华书局《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本。

四氏学学田 清代官田之一。四氏即复圣、宗圣、亚圣及先贤仲氏。顺治九年(1652)赐四氏学学田五十顷。

四氏学学录 学官名。又称四氏(孔、颜、曾、孟)学录。明清衍圣公所属四氏学之属官。协掌训课四氏生徒。例由孔氏生员内选用。明制,未入流。清制,初由衍圣公咨部题补,后改由山东巡抚验看,送部题请补授。历俸六年后可升补四氏学教授。

四氏学教授 学官名。又称四氏(孔、颜、曾、孟)教授。明清衍圣公所属四氏学之长官。额设一人,明制从九品,清改正七品。掌训课四氏生徒。例由孔子后裔中选用。

四方平定巾 明代平民所戴头巾。洪武三年(1370)改原四带巾而制,凡儒士、生员、监生及庶民均带用。六年,令庶民之巾环不得用金、玉、玛瑙、珊瑚、琥珀。二十四年,因生员巾服与吏胥无别,遂改定生员、监生巾式。

四方使者署 官署名合称。隋大业初置,即东夷、南蛮、西戎、北狄四方使者署。掌四方方国及互市事。各置使者一人,及典护、录事、叙职、叙仪、监府、监置、互市监、互市监副、参军各一人。录事主纲纪,叙职掌其贵贱立功合叙者,叙仪掌小大次序,监府掌其贡献财货,监置掌安置其驼马船车,并纠察非违,互市监及副掌互市,参军掌出入交易。

四书人物考 书名。明薛应旂撰。四十卷。其中"纪"三卷,"传"三十七卷。"纪"以记帝王,"传"以记臣下,各系以论、赞。对"四书"中所载人物,援引诸书,详其事迹,但杂引诸书,不著出处。又补"考"八卷,题应旂元孙采编,杂考"四书"名物。

四史疑年录 书名。清阮元、刘文如辑。七卷。作者认为钱大昕《疑年录》,系随笔偶记之作,致有西汉未列一人,东汉仅有郑玄一人等缺失。乃遍考正史列传所载人物,订其年岁,如史无明文者,则以前后事迹辗转推算,或约计之。如项籍生于秦始皇十五年,秦二世元年籍年二十四,卒于汉高帝五年十月,知其年三十一。从两汉迄两晋得数百人,编为《汉书疑年录》一卷,《后汉书疑年录》一卷,《三国志疑年录》三卷,《晋书疑年录》二卷。

四夷朝贡录 书名。唐高少逸撰。原为二十卷,合为十卷。武宗时,宰相李德裕因黠戛斯遣使朝贡,莫知其国本原,乃奏请诏少逸撰写本书,总述二百一十国事。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四体清文鉴 见"清文鉴(5)"。

四局都林牙 官名。辽代置,为北面官。总领客省、器物、太医、兽医四局事务。

四直都虞候 军职名。北宋置,统领禁军簇御龙、御龙骨朵子、御龙弓箭、御龙弩四直卫士,属殿前司。

四国银行团 英、法、德、美四国银行组成的对华贷款集团。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清政府任命张之洞为督办粤汉铁路大臣,拟将已准商办的粤汉、川汉铁路收归"国有",举借外债兴筑。宣统元年(1909)英、德等国随即为争夺债主地位进行角逐。英国为防止德国独揽此项借款,遂将法国拉入,由英国汇丰银行、德国德华银行与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共同组成三国银行团,同年四月间与张之洞签订《湖南湖北两省境内粤汉铁路、湖北省境内川汉铁路借款草合同》(即《湖广铁路借款合同》)。后美国花旗银行亦挤入,遂于次年四月组成四国银行团,在巴黎订立协定,共同承担六百万英镑的粤汉、川汉铁路借款,四国银行团各摊四分之一。三年四月,清政府与四国银行团在北京正式签定借款合同。1912年,俄国道胜银行和日本正金银行亦加入,遂成六国银行团。次年美国退出,成为五国银行团,并与北洋政府正式签订二千五百万镑的《善后大借款合同》。

四朝闻见录 书名。南宋叶绍翁撰。五卷,分甲、乙、丙、丁、戊五集。记述高宗、孝宗、光宗、宁宗四朝轶事,于宁宗受禅及庆元党禁二事记叙尤详。多为正史所失载可补南渡以来记事之阙。叶氏学崇朱熹,故书中对理学家颇多颂扬。

四道沟遗址 西周至战国时期村落遗址。在今新疆木垒西天山脚下。面积约10000平方米,1977年发掘200平方米。有房址、灶坑、墓葬。出土陶器、石器、骨器、铜器。经济以农牧业为主。

四镇三关志 书名。明刘效祖撰。十卷。纂于万历二年(1574),成于万历四年。书内有建置、形胜、军旅、粮饷、骑乘、经略、制疏、职官、才贤、夷部等十考。是明后期一部军事地理志书。对蓟州、昌平、保定、辽东等四镇,以及山海关、居庸关、紫荆关的军事部署、士兵训练、兵器械具、长城修建等都有详细记载。其中许多方面都是作者亲身实践所得。有些内容,如火药车、象鼻刀、茅镰锐等兵器名谓,为其他兵籍所不载。对四镇三关的军队编建、兵器配置等有详细记载,四镇之内的主要城关、堡、台的修筑年代、沿革、数量、规模、位置、形势等也有简要记载。

四川武备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署理四川总督恭寿在成都昭忠祠试办,规模简陋不堪实用。二十八年,四川总督岑春煊另行选址筹建,次年开办。罗宗岭等任总办,朱光忠等为提调,聘日本军官任总教习。分速成、本课、次课三科。速成科修业一年;本课科三年;次课科二年后再升入本课科,共五年。速成科由四川各营保送已经归标都守以下营弁入学学习;本课、次课均收考取四川文武举监生童及官商客籍子弟入学肄业。课程分外国功课与国学两大类。外国功课又分学科与术科两种。学科计有战术、兵法、地形、物理、化学、测绘、算学、兵器、军粮、军医及外文;术科计有体操、步法、阵法、炮队、马队、步队、工程队、枪炮演放测准、骑驭、游泳等。国学类计有修身、经、史、舆地、诸子、词章六门。学生限额二百名。三十二年三月停办。

四川蚕桑公社 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在重庆府合州来里大河坝场设

立，专门教授种桑、养蚕、制种、杀蛹、缫丝及有关蚕业之学问。分设学理和实习两科。学理科招考十七岁以上三十岁以下者肄业，两年卒业；实习科入学年龄不限，以饲养两期春夏蚕为卒业。

四川教育官报 见“四川学报”。

四门小学博士 见“四门博士”。

四元玉鉴细草 书名。清代数学家为朱世杰《四元玉鉴》所写的注释、细草。有三种。(1)罗士琳本。二十四卷附增一卷。成书于道光十四年(1834)，十八年刊刻。对提出的每个问题给出详草，影响很大。收入罗士琳自编的《观我生室汇稿》。另有成都志古堂刊本和鸿宝斋石印本，并被收入《古今算学丛书》和《测海山房丛刻》等重要丛书。(2)沈钦裴本。又称《四元细草》。国家图书馆藏有其两个抄本。其一为沈钦裴道光元年所草，五册，仅及《四元玉鉴》上、中两卷。其二为道光九年所撰，六册，为《四元玉鉴》全书细草。因未刊出流通，沈本影响不及罗本。但沈氏的研究比罗氏早，在对四元消法与垛积术的理解上尤为深刻。(3)戴煦本。八册。自序于道光甲辰(1844)，未刊抄本藏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

四书章句集注 即“四书集注”。

四书释地辨证 书名。清宋翔凤撰。二卷。卷上对雪宫、阙里、转附、朝儛、温泉、塸间之祭、成阳灵台碑、淇竹、南亳、亳邑、耿城、周旧邦、首阳、曹交等进行考辨。卷下对宋存、淳于髡、君陈、颜渊、秦誓、少梁、丧地于秦七百里、桐汤墓所在，及孟子生卒年月等问题进行考辨。

四会守城纪略 书名。清张作彦撰。二卷。咸丰九年(1859)二月，太平军陈金钊、练四虎部进攻四会(今属广东)县城。张氏时任知县，顽守孤城百有二日，待援兵至而围解。是书具述当时防御之情形。有同治七年(1868)广州刻本。

四角王薄句大 十六国时北羌人。后赵时活动于渭北一带。建平四年(333)后赵石氏集团内讧。次年长安人陈良夫奔黑羌，与他联合进攻后赵北地、冯翊。旋为石斌所败，退保马兰山(今陕西旬邑北)。后赵军追至，反被击败，死者大半。建武元年(335)，被石斌率精骑二万并秦、雍兵击平。

四明公所事件 四明公所为旅居上海的宁波人所设，又称“宁波会馆”，内筑有殡馆、墓地和祠堂，位于法租界内，在今上海市南市区。清同治十三年四月(1874.5)，法租界公董局企图在四明公所地界内强行筑路，群众一千多人集会抗议，法国水兵登岸，枪杀群众八人，打伤多人。宁波同乡会和各界纷起声讨，法总领事被迫贴出布告，表示停修马路，并允许四明公所建筑围墙。光绪二十四年六月(1898.7)，法总领事不顾前约，派兵曳炮，又令水兵登岸，强拆四明公所围墙，并枪杀抗议群众十二人，重伤三十余人。上海各行各业举行罢市，船坞工人、码头工人、船员和手工业工人举行罢工。事后交涉，四明公所虽保留，但法租界却获得扩展。

四厘借款合同 即“俄法借款”。

四部无遮大会 又称无遮会、无碍会。佛教法会名。无遮会为梵文意译；音译为“般阇于瑟”、“般遮于瑟”、“般遮跋涉迦”、“般遮跋利沙”，意为贤圣道俗上下贵贱无遮，平等行财施和法施之法会。中国盛于南北朝。梁中大通元年(529)举行第一次无遮会，武帝亲至同泰寺，服僧衣，执僧役，并升座为四部大众开讲《涅槃经》题。群臣以一亿万钱奉赎皇帝，皇帝设道俗大斋五万人。

四家奏议合钞 书名。清汪瑔编辑。八卷，卷首一卷。为林则徐、骆秉章、胡林翼、曾国藩四人奏稿选编合刊本。卷首分列四人本传。其中《林文忠公政书》二卷，收林氏在各地任职时有关河工、赈灾、民政、盐务、漕运、禁烟等奏稿三十二篇；《骆文忠公奏议》二卷三十篇；《胡文忠公遗集》二卷四十八篇；《曾文正公奏议》二卷四十四篇。后三种奏稿多涉清军与太平军作战时有关用兵、筹饷、练军、选将等事。所录奏稿凡原无标题者皆据内容添加，篇幅过长者间加删节。有光绪九年(1883)随山馆刊本。

四裔制作权舆 书名。清末归曾祁辑。三卷。以中国历代帝系纪年，附署西历，记东西方各国科技发明及重要文化典籍著作诸大事。起帝挚、唐尧，讫光绪二十七年(1901)。如记英国始用机器纺织，美国始用火轮渡海，日本水户藩撰成《大日本史》等。系近代中国较早一部世界科技文化史大事记。有清英草堂丛书本。

四十九矢飞廉箭 古代多发火箭。明代据《武备志》载，编竹为笼筒，中空圆眼，约长四尺。内可装四十九矢，每矢以薄铁为镞，镞沾毒药；卷纸为药筒，长二寸许，前装燃烧性火药，合以砒霜、巴豆，后装催火发射性火药，缚于镞上，顺风放射。发药使箭速飞，及之烧药以焚烧放毒。为水陆战之利器。

四川行都指挥司 明代设在今四川西南部兼管军民屯田及土司的机构。洪武二十七年(1394)以元罗罗斯地改置，治建昌卫(今四川西昌)，相当于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西部，统五卫、八所、五土司，即：建昌卫军民指挥使司辖后礼州、中礼州、德昌、打冲河等四个守御千户所，以及昌州、威龙州、普济州三个长官司；宁番卫军民指挥使司辖冕山桥后守御千户所；越嶲卫军民指挥使司辖镇西守御千户所及邛部长官司；盐井卫军民指挥使司辖打冲河守御中左千户所及马剌长官司；会川卫军民指挥使司辖迷易守御千户所。据《明史·土司传》，建昌卫所属有四十八马站，散居山谷间者有大头土番、倮人子、白夷、么些、侉鹿、倮罗、鞑靼、回纥各族。

四川南道宣慰司 元四川行省所辖之地方行政机构。置司于重庆路(治今重庆市区)，分管重庆、夔州(治今重庆奉节)、绍庆(治今重庆彭水)三路及怀德府(治今四川来凤东北)，辖境包括今重庆市东南部。

四川省城大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四川总督奎俊等人将中西学堂并入尊经书院扩建而成。仿照山东大学堂章程，暂定额数三百名，作为备斋生，二三年后设正斋、专斋，渐次建立藏书楼、译书局、博物院，以观大成而资讲习。

四川盐课提举司 官署名。明初置，掌四川食盐生产、税课、行销之政。设提举一人，从五品；同提举一人，从六品；副提举无定员，从七品；及各井盐课司、各盐仓大使、副使等职。

四道提刑按察司 元代地方监察机构合称。简称四道按察司。世祖至元五年(1268)立御史台；六年，设山东东西、河东陕西、山北东西、河北河南四道提刑按察司，为御史台直辖机构，掌管各地监察事宜。

四十一道按察分司 官署合称。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将全国按察分司分为四十一道，计有直隶(今江苏、安徽)六道，湖广(今湖南、湖北)四道，陕西五道，四川、山东、山西、江西、广东、广西各三道，浙江、北平、河南、福建各二道。各省按察副使、佥事分道任事，以时巡察，称分巡道。其后建置多变，至明末，除特设之兵备道外，已增至六十九道，按察副使、佥事常驻于各道，其固定驻所渐成为地方行政官署。延至清代，遂有专设道员之制。

四川中等农业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四川成都创设。以中国之成法,参东西洋之新理,教授农业上必需的知识和应有的艺能。分预科、本科,预科两年毕业,本科三年毕业。预科课程有修身、算术、国文、外国文、理化、博物等十门,本科课程有农业、蚕业、林业等三门,内分讲授、实习两项内容,另补习普通学科物理、化学、动物、植物等九门。学生以四十名为限,附设蚕桑速成科传习所,学生四十四名。在城外购地一百三十余亩,辟为试验场,以备实习。

四川茶盐都转运司 官署名。明洪武五年(1372)始置。掌四川茶、盐事务。设都转运使、同知、副使、判官等员。十年罢。

四方献言详定使司 官署名。元顺帝至正十七年(1347)设,秩正三品。掌考四方陈言,择其善者上达于皇帝。置详定使、副使、掌书记各二员,由中书官提调。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书名。又名《四库全书总目》。清永瑢、纪昀主编。二百卷。本书虽出自众手,实际由纪昀审阅改定。乾隆四十六年(1781)成书。为《四库全书》的图书提要汇编,对正式入库书三千四百七十种及存目书六千八百十九种,各辨其源流,考证异同,评论得失,为中国目录学名著。

四库全书简明目录 书名。清于敏中撰。二十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成后,因卷帙繁多,高宗令另编《简明目录》。按《总目》次序编排,省略存目著录,删减提要原文,只列著录书名、卷数和撰著人的时代、姓名,有简要解题,间有与总目说法不同之处。乾隆四十九年(1784)由四库全书馆馆臣赵怀玉录出副本,在杭州刊行。

四明它山水利备览 南宋水利志。魏岘撰。二卷。岘,鄞县(今浙江宁波)人。淳祐年间成书。四明指当时庆元府,治今浙江宁波市。鄞江源自四明山,出山峡后,诸溪之水与甬江通流,稍遇亢旱,咸潮上溯,耕饮不利。唐大和七年(833)鄮令王元暐于它山筑堰,以捍江潮。岁久废坏,南宋嘉定间岘请重修,且董兴作之役,因作是书记之。上卷杂志源流规制及修造始末,下卷则皆碑记与题咏诗。此书在地方志中颇为近古,宋四明志尝采其说。传本颇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浙江吴玉墀家藏本著录。

四川保路同志会报告 报刊名。四川保路同志会机关报。清宣统三年六月一日(1911.6.26)在成都创刊。初为日刊,后改双日刊。日出万份,后增至五六万份。每张四版,单面印刷。罗纶、邓孝可主办,黄绶编辑。以"保路破约"为宗旨。设报告、纪事、著录、附件四栏,专载四川保路运动文件、评论、诗文和消息。严厉谴责帝国主义掠夺中国路权和清政府的"铁路国有"政策,鼓吹"文明争路"。已见发行三十六号。

四川矿务华洋会办章程 清光绪二十五年三月五日(1899.4.14),四川华益公司总办李戴清与英国会同公司总办刘学询、会办摩赓约在成都签订。共二十五款。规定:两公司合办四川矿务,利益均沾;地价银专集华款,不筹洋股;工本银华洋各占股五成;所开矿物,中国按公井价值百抽五,如系金矿金砂则俟淘成黄金净质,按百分之五收租;所有净利,按百分之二十五提成;各矿以五十年为限,期满,所有产业尽归中国,不必给价。中国与别国战争,公司听中国号令,不得接济敌国。

四川松潘等处军民指挥使僧纲司 明宣德六年(1431)置。设都纲、副都纲各一员,以著名喇嘛任之,专司僧侣事宜,或亦借宗教头人地位及影响,排解各族间争端,劝谕归顺明朝。正统七年(1442),阿用、山洞等寨暴动,国师罗只儿监藏前往招抚。九年,藏人攻普力寺,国师商巴等晓谕,事平。明廷常利用该僧纲司喇嘛逐程护送、运输军粮,并招其禅师、国师所辖寺院武力参加镇压活动。

〔丿〕

生口 本指俘虏。汉代封建统治者和匈奴奴隶主贵族多以俘虏充作奴隶,故生口也用作奴隶的称呼。《后汉书·班超传》:"超遂与干击番辰,大破之,斩首千余级,多获生口。"三国时曹操曾赐杨沛生口十人。南朝梁萧劢征讨俚人,获生口宝物送京师。西魏在梁、益等州破僚人,获其生口,以充贱隶。

生元 即生物元始,指构成生物之最小单位。孙中山根据西方近代细胞学说而独创之哲学术语。《孙文学说》第一章:"生物之元子,学者多译之为细胞,而作者今特创名之曰生元;盖取生物元始之意也。"认为其为物精微神妙,不可思议,既是有机体生理功能之基础,又是人类意识功能之本源,具有"知觉灵明"、"动作思为"诸属性。意在说明生命之起源是物质世界进化之必然结果。

生户 旧时对散处深山僻野,未经"开化"人户(多为少数民族)之称谓。与"熟户"相对。北宋司马光《涑水记闻》卷十一:"其间自泾原章川堡至秦州麻穰寨,一百三十里,并是生户所居。"《宋史·兵志五》:"西北边羌戎,种落不相统一,保塞者谓之熟户,余谓之生户。"《续资治通鉴·宋太宗淳化五年》:"大约党项、吐蕃,风俗相类,其帐族有生熟户,接连汉界,入州城者谓之熟户,居深山僻远者谓之生户。"如唐末迁居今陕、甘一带的党项部落,凡远离汉地,散处深山僻野,受汉族影响较小,继续从事游牧经济者,则被汉人称为生户。

生生 指物质的不断生长变化过程。原出《尚书·盘庚中》:"汝万民乃不生生,暨予一人猷同心。"《周易·系辞上》:"生生之谓易。"认为阴阳与万物皆新陈代谢,变化不息,《易》即讲此变化之理。宋周敦颐认为由"理"产生的阴阳二气交感,使"万物生生,而变化无穷焉"(《太极图说》)。明清之际王夫之反对"理在气先",认为充满"太虚"的气"不息不滞"之运动就是"生生"。清戴震则认为"理在气中","气化流行,生生不息"。

生民 ❶旧时指百姓。曹操《蒿里行》:"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清史稿·世祖纪二》:"国家设官,必公忠自矢,方能裨益生民,共襄盛世。"❷《诗·大雅》篇名。记周始祖后稷诞生的神异故事。

生光 天文学名词。即日全食或月全食结束的时刻。日全食的生光是从日面的西边缘开始,这时月面的西边缘与日面的西边缘内切,是月面与日面边缘第三次相切的时刻。月全食的生光是从月面的东边缘开始,这时月面的东边缘与地影的东边缘内切,是月与地影边缘第三次相切的时刻。

生克(剋) 五行家用语。指五行相生相克关系。五行家的说法是:土克水,木克土,金克木,火克金,水克火。刘歆的说法是: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

生员 旧时作为在学肄业者之通称。《南史·梁武帝纪》:"修饰国学,增广生员,立五馆,置五经博士。"唐代国学及州、县学的学生均称生员,因学生员额有规定,故名。如同职官有一定员额而称官员。宋以后,监生与生员有别。明清时,凡经本省各级考试进入府、州、县学者,统用此称,即俗称之秀才。要接受本地教官及学政之监督考核。文章上称为诸生。明清生员,各府、州、县学均有定

额,且有贡生、廪生、增生、附生之分。明初仅有廪生,即廪膳生员,后增设名额,称增广生员,又于额外取录附于诸生之末者,称附学生员。非廪生在学久,不能入学充贡。学习期间,经岁考、科考,可取得乡试资格。天启元年(1621)曾有乡试副榜,则廪生可入为监生,增广、附生可为廪生。府、州、县学均有定额。洪武十三年(1380)定京府学六十人,外府学四十人,州学三十人,县学二十人。嘉靖十年(1531)下令缩减名额。万历初,张居正曾令一州县只取录学生一人。但均难防止其数额膨胀。宣德时,全国已有三万名。明末以一州县三百人计,全国几至五十万。

生券 见"口券"。

生起 古建筑构造做法,即逐渐增加某一种类建筑构件的高度。如檐柱自明间向角柱逐渐加高曰柱生起;榑上自榑中向外端逐渐加厚使屋顶两端翘起的垫木叫生头木。柱生起在唐、宋、元及明早期的建筑中均被采用,至明末逐渐被淘汰。生头木一直被古建筑采用,清代名之枕头木。

生盐 盐业生产用语。(1)指出产盐。宋应星《天工开物·作咸》:"凡西省阶、凤等州邑,海井交穷,其岩穴自生盐,色如红土。"(2)即不需煎熬,经日晒风吹自然结晶之盐。其成本较低,价格较贱。如山西解州盐池、广东淡水等场所产皆是。李时珍《本草纲目·金石五·光明盐》:"石盐有山产、水产二种。山产者即戎盐也,一名生盐。"

生徒 旧指学生、门徒。《后汉书·寇恂传》:"恂素好学,乃修乡校,教生徒,聘能为《左氏春秋》者,亲受学焉。"唐代国子监所辖六种官学及广文馆、弘文馆、崇文馆等学馆中的学生亦称生徒,可参加科举考试。

生课 清政府向铜矿厂征税名目之一。硐户卖矿,按所得矿价,每银百两,官抽银若干两。

生窦 一作笙渎。春秋鲁邑。在今山东菏泽市北。《左传》庄公九年(前685):"杀子纠于生窦",即此。

生黎 宋至清统治阶级对部分黎族歧视性的称谓。最早见于《太平寰宇记·岭南道·儋州·风俗》。指僻处山区,封建势力未能深入统治,被认为"不服王法,不供赋役",少受汉族影响,实行刀耕火种,较多保留传统风俗习惯的黎人。

生女真 女真又作女直。辽代统治区以外女真人的称呼。分布地以混同江(今松花江)、长白山为中心,东北迄于汤旺河以东,东南达到今朝鲜咸镜北道北部。因不在辽直接管辖下,人户不编入辽户籍,又称不系辽籍女真。明末清初亦有沿用此称者。如称"野人女真"(一作东海女真)的一些部落为生女真。

生头木 又称枕头木。见"生起"。

生地狱 五代时南汉殇帝刘玢用刑残酷,置汤镬、铁床、刳剔等刑,号曰生地狱。

生辰使 见"贺生辰国信使"。

生券军 宋、元军名。南宋对戍边或实战的军士,于熟券外加发的口券,称生券,凭券另支一份军饷(折钱)。仅得熟券的军队为熟券军,加得生券的军队为生券军。生券军军士大多较为年青,训练较为良好。元世祖至元十年(1273),吕文焕以襄阳降,南宋驻襄阳的熟券军和生券军归附元朝,为元朝较早收用的一支新附军。归附的生券军后来分别用于侍卫、征战和屯田,少数老疾者遣还家乡。参见"熟券军"。

生药库 官署名。亦称药库。明清太医院所属机构。掌验收、管理各省解送及本院买办之药材。明设大使、副使各一人,掌库事,另有礼部委官一员稽察之。清沿置,初属礼部,顺治十六年(1659)改隶太医院。设管理药库委官二人。十七年又选医官一人兼管库务,并增设库役十人。

生铁黎 旧时对部分黎族的蔑称。实际上是指黎族支系中深居今海南五指山中心地区,保留民族特点最多的岐黎而言。

生庶河 在今越南河内市西。明永乐二年(1404),沐晟攻交趾陈简定,战于生庶河,败绩,即此。

生人之意 唐柳宗元哲学名词。指百姓的利益与意志。生人,即生民、百姓。《贞符》:"言唐家正德,受命于生人之意"。认为帝王君主受命"不于天,于其人";君臣礼法皆因百姓之生存争斗而产生;朝代兴衰,社会发展亦取决于政治措施能否符合"生人之意",而不在"天意"。并指出,"圣人之道,不穷异以为神,不引天以为高,利于人,备于事,如斯而已矣"(《时令论》上)。故主张"敬于人事"。

生铁淋口 亦称擦生、擦锸。冶铸工艺名。始见明宋应星《天工开物·冶铸第八》。其法锻熟铁或低碳钢为锄、镈之属,熔化生铁淋注于刃口,或将半熔融态之生铁淋注于刃部擦而入之。经此处理,刃部遂成为由表及里依次为高碳钢、中碳钢、低碳钢或熟铁本体之复合金属组织,复加热至高温,入水淬之,则刚柔兼备,既利操持劳作,又可自行磨锐,西北、华北等地农民沿用至今。

生熟炼铁炉 一种炼铁与炼钢实行流水作业的冶炼炉。惟见于明宋应星《天工开物》,并配有插图。为串联使用的冶铁炉和炒钢炉的合称。以竖炉冶炼生铁,炼得的生铁流入方塘后,可直接炒成钢或熟铁,减少生铁再熔化过程,实现半连续性生产,是明代炼钢技术的一项重要成就。

矢 ❶兵器。即箭。❷算学术语。《九章算术》指弧田(弓形)的高。因此亦指圆内接正多边形的边心距与圆半径之差。

矢人 官名。周代置,掌镞矢制造的工官。

矢击弦 西夏党项卜法之一。以箭敲击弓弦,审听其声音以卜算敌至日期、交战胜负、六畜灾祥及五谷丰歉。

矢野文雄(1850—1931) 日本人。文学家。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至二十五年任驻华公使。退休后任中学校长。著作甚丰。

矢浦四十八寨 在今贵州黎平县西亮江上源。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洪州司特峒寨苗吴国佐曾逃于此。

失人 指审判官非因徇私而加重犯人刑罚的过错。唐律规定,断罪失于入者,各减三等,即于其入罪之所剩罪(即多判之罪)上减三等。但从笞杖入徒流,则以所入罪上减三等。如本应笞杖而入徒一年,则于徒上减三等,杖审判官八十。参见"出入罪"。

失韦 即"室韦"。

失出 指审判官非因徇私而减轻犯人刑罚的过错。唐律规定,断罪失于出者,各减五等。如应处死罪而失出者,减五等为一年半徒刑(三流刑作一减),审判官即受此处罚。

失班 明代工匠反抗封建剥削方式之一。即匠户到期避不当班。宣德间规定:浙江及南直隶苏、松等府工匠,一次不当班者,赴工部补班;二次以上者,送问罚班。参见"出入罪"。

失必儿 一作亦必儿—失必儿。部族名,也用为地区名。《史集》称吉利吉思直抵亦必儿—失必儿边境,当指其西北广大地区。成吉思汗派术赤北征林木中百姓时,归附蒙古,居地成为术赤封地。元世祖曾派兵与海都军大战于亦必儿—失必儿之地。元仁宗延祐七年(1320)方济各会教士的一封信中也提到 Sibur

地名。

失刑罪 罪名。因过失而定罪、量刑不当。《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失鋈足，论何也？如失刑罪。"《晋书·刑法志》张裴曰："不意误犯谓之过失。"

失都儿 即"势都儿"。

失烈门 元太宗第三子阔出长子。太宗死，遗诏失烈门嗣位。脱烈哥那后称制，另立贵由为汗。贵由死，海迷失后称制，欲以失烈门继汗位，遭到拔都等术赤后王以及拖雷后王反对。在拔都操纵下，立蒙哥为汗。失烈门图谋发动政变，失败，被责往忽必烈军前自效。后被宪宗投于河中溺死。

失烈吉 即"昔里吉"。

失蜡法 古代金属铸造的一种方法。用蜡制模，外敷造型材料作铸型，加热将蜡化去，形成空腔铸范，浇入金属液，冷却后即得成型铸件。此法属"熔模铸造"范畴，古代多用于铸造器形复杂的铸件。河南淅川出土的春秋晚期的铜禁是中国已知最早的失蜡铸件。湖北随县（今随州）曾侯乙墓所出战国初期的尊和盘亦为失蜡铸件。战国后，失蜡法除用于铸造青铜礼器外，还用于铸作印玺、乐钟、佛像及少数民族地区的贮贝器、饰件等。唐初曾以该法铸钱。宋赵希鹄《洞天清禄集》首次记载了传统失蜡法的具体工艺。元代设失蜡提举司，专管失蜡铸造。明清时代称为拨蜡法，用以铸造宣德炉、铜像、铜狮等。

失怜答里 元人，弘吉剌氏。斡罗陈女。成宗皇后。生子德寿。武宗至大三年（1310），追谥贞慈静懿皇后。

失都儿忽 又译失的儿威、锡都儿固。蒙古语恭顺之意。蒙古加给西夏末帝睍的称号。

失吉忽秃忽 又译失乞忽都忽、胡土虎。蒙古塔塔儿部人。幼为父母所弃，被铁木真拾得，铁木真母月仑收为第六子。及长，随铁木真攻灭诸部。蒙古建国，封千户那颜，大断事官。后从太祖西征。元太祖十七年（1222），与花剌子模王札兰丁战于八鲁湾，失利。太宗六年（1234）灭金，任中州断事官，主治汉地，汉人称胡丞相。括中原户口，从耶律楚材言，订以户计赋之制。八年，括户成。主持分封中原民户。卒于中统年间。

失钵屈阿栈 唐时黠戛斯君主。贞观二十二年（648）朝见太宗，唐于其部设坚昆都护府，授以右屯卫大将军，为都督，时来朝贡。

乍浦 即今浙江平湖市东南乍浦。元时已是海上港口。明洪武十四年（1381）置巡检司，十九年改建千户所，筑城。清代兴盛，国内闽、粤、瓯、越及日本、琉球、安南商人云集，为杭州湾海上交通名镇。孙中山曾设想于此附近区域建设"东方大港"。

禾 ❶本指禾谷类作物的植株，泛指禾谷类作物。最早见于甲骨卜辞。《诗·七月》："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黍稷重穋，禾麻菽麦。"又专指粟，多用于北方。《氾胜之书》："种禾无期，因地为时。"《杂阴阳书》："禾生于枣或杨，九十日秀，秀后六十日成。"也专指稻，多用于南方。曾安止《禾谱》实乃"稻谱"，其中之"早占禾"、"晚占禾"指的是早占稻、晚占稻。❷数学符号。清李善兰创用的表示积分的符号。参见"积分❸"。

禾泥 即"窝泥"。

禾爽 官名。南诏官，主商贾，由清平官、酋望、大将军兼。

禾谱 见"曾安止"。

仕门 入仕之家谓之仕门。

仕学馆 ❶又称京师仕学馆。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六月京师大学堂奏准附设，是为京师大学堂的速成科之一。招考已入仕途之人入馆，择优保奖。主要课程有博物、物理、外文、舆地、史学、掌故、理财学、交涉学、法律学、政治学等门，均用译出课本为教材。入该馆者，英、德、法、俄、日文字任择一门习之，不能习者听便。三年毕业，考试合格者，择优保奖。予以应升之阶，或给虚衔加级，或咨送京外各局所当差，统俟临时量才酌议。三十年二月归并进士馆。❷光绪二十九年《钦定高等学堂章程》规定，各省高等学堂亦可附设仕学馆。

丘 《周礼》中的土地区划。《周礼·地官·小司徒》："九夫为井，四井为邑，四邑为丘，四丘为甸，四甸为县，四县为都。"郑玄注："方四里。"

丘为（约694—约789） 唐苏州嘉兴（今属浙江）人。初屡试不第。开元末在京与王维、裴迪等同赋《左掖梨花》诗。天宝二年（743）始中进士。累官至太子右庶子致仕。后与刘长卿友善，卒年九十六。工于五言，多写田园山水，善于炼句，如"春风何时至，已绿湖上山"（《题农父庐舍》），为王安石"春风又绿江南岸"（《泊船瓜洲》）句所本。《全唐诗》录存诗十三首。

丘迟（464—508） 南朝梁吴兴乌程（今浙江湖州）人，字希范。丘灵鞠子。齐时州辟从事，举秀才，除太学博士。工文章。雍州刺史萧衍平建康（今江苏南京），称梁王，劝进及加殊礼之文，皆其所作。天监四年（505），临川王萧宏伐北魏，为宏咨议参军，领记室，作书喻降魏都督淮南诸军事、平南将军、原梁将陈伯之。伯之得书，即于寿阳（今安徽寿县）拥众八千归。卒官司徒从事中郎。所著诗赋行于世，今存《丘司空集》辑本。钟嵘以为其诗"点缀暎媚，似落花依草"，浅于江淹而秀于任昉。

丘和（552—637） 唐初河南洛阳人。善弓马。仕北周为开府仪同三司。入隋，为右武卫将军，封平城郡公，历资、梁、蒲三州刺史，以宽惠著名。仁寿四年（604），汉王杨谅反，坐失蒲州，削职为民，俄复为代州刺史。大业末，镇抚海南，为交趾太守。施政宽缓，境内始安。入唐，授交州大总管。入为左武卫大将军。年老归故乡，授稷州刺史以自养。

丘砺 南宋海州朐山（今江苏连云港西南）人，字师说。政和进士。历任教授、知县。入为国子监丞，御史台检法，大理寺丞、权户部郎官，知筠、泰、建州，除福建提举兼提刑，改转运判官。在建州（治今福建建瓯）十年，颇有惠政。因秦桧欲与之联姻，遂求宫观以避，屏居常熟（今属江苏），以诗酒自适。卒年七十六。著有《易说》及《超然类稿》等。

丘悦（？—约714） 唐河南陆浑（今河南嵩县东北）人。初任汾州司户参军。景龙中，任相王府直学士。官至岐王傅。著有《三国典略》。

丘宗（1135—1208） 南宋江阴军（治今江苏江阴）人，字宗卿。隆兴进士。为建康府观察推官，虞允文奇其才，奏除国子博士。有旨赐对，建言"恢复之志不可忘，恢复之事未易举"。知秀州华亭县，修复捍海堰。光宗时，以焕章阁直学士、四川安抚制置使兼知成都府，以吴氏世掌兵权为忧，请得便宜行事。绍熙四年（1193），吴挺死，奏请革除世将之制。韩侂胄与议北伐，谓不宜轻举攻金。开禧北伐时，任江淮宣抚使，淮北兵败后，扼守庐、和州甚力。寻拜签书枢密院事、督视江淮军马。因奏韩侂胄不宜在宋金来往文书上系衔，以利和议，落职提举洞霄宫。侂胄死，再知建康，兼江淮制置大使。

丘隆（？—1487） 明福建武平人。佃农出身。成化二十三年（1487）率领刘昂、温留生等数千人起事，进攻福建上杭，江西石城、广昌、信丰和广东揭阳等县，烧官府，杀官吏。不久在明军镇压下失败。

丘富(? —1561) 明山西左卫(今左云)人,号丘老祖。白莲教首领。嘉靖中逃入蒙古土默特部,为俺答汗谋士,极受重用,易名"一克喇把"(意为"大喇嘛")。助俺答汗招引文士工匠,修筑城堡;召集汉民,发展板升。明朝屡次悬赏购其首级。旋引导俺答汗入犯明边,中流矢死。

丘瑜(? —1644) 明湖广宜城(今属湖北)人,字德如,号鞠怀。天启进士。由庶吉士授检讨。崇祯中,迁少詹事,历礼部左、右侍郎。崇祯十七年(1644)兼东阁大学士预机务。李自成农民军克北京,被杀。

丘福(1343—1409) 明凤阳(今属安徽)人。起卒伍,洪武中为燕山中护卫千户。建文初,从燕王起兵"靖难"。勇猛敢战,诸役皆为军锋,累立军功,迁中军都督同知。成祖即位,授中军都督府左都督,封淇国公。素与汉王高煦相交,劝太宗立为太子,未成。永乐二年(1404)加赠太子少师。六年,命辅导皇长孙。七年,受命北征本雅失里,于胪朐河遇伏丧师败死。

丘舆 地名。春秋时,丘舆有三:一为齐邑,在今山东青州市西南。《左传》成公二年(前 589):"晋师从齐师,入自丘舆,击马陉",即此。一为郑邑,当在今河南郑州市与开封市附近一带。《左传》成公三年(前 588):诸侯伐郑,"败诸丘舆",即此。一为鲁地,在今山东平邑县西南。《左传》哀公十四年(前 481):宋司马向牛"卒于鲁郭门之外,阬氏葬诸丘舆",即此。

丘橓 明山东诸城人,字茂实,号月林。嘉靖进士。由行人擢刑科给事中。时严嵩秉政,上言权臣不宜独任,并劾其党。嵩败,迁兵科给事中。后以言事不及时斥为民。万历间擢左副都御史,以一柴车就道。既入朝,陈吏治积弊八事。迁刑部右侍郎,转左侍郎,寻拜南京吏部尚书。卒于任。强直好搏击,清节为时所称。

丘熹 清广东南海人,字浩川。嘉庆十年(1805)经商于澳门,时种牛痘之法自吕宋传入,乃亲身试之,并施之家人及亲友,有显效。于是专事种痘,凡数十年,均无一失。著有《引痘略》,为中国介绍引种牛痘较早之专书,书成流行全国。

丘濬(1421—1495) 明广东琼山(今海南海口)人,字仲深,号琼台。景泰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成化间进翰林学士。历官国子监祭酒、礼部右侍郎。弘治四年(1491)以礼部尚书入阁,开尚书入阁先例。尝以宽大启上心,忠厚爱士习,廉介持正。晚年右目失明,仍好学不倦。熟于国家典故。卒于官,著有《大学衍义补》、《世史正纲》、《琼台会稿》等。

丘大老 元初福建龙溪(今龙海)人。畲族。本名失考。大老为元初湖广、江西、福建农民起义军对其首领的称呼。至元二十六年(1289)正月,率众攻长泰县。元廷调福州路达鲁花赤脱欢及漳州路总管高杰领兵镇压,起义失败。

丘处机(1148—1227) 亦作邱处机。金登州栖霞(今属山东)人,字通密,号长春子,世称"长春真人"。道教全真道北七真之一。十九岁入道,拜王喆为师。世宗大定十四年(1174)穴居陕西磻溪。后又在龙门山(今陕西宝鸡东南)隐居潜修,为龙门派创始人。贞祐二年(1214),请命招降山东杨安儿义军获成,名噪一时。后应元太祖诏偕弟子尹志平等十八人于太祖十七年(1222)抵西域雪山,进言不嗜杀人,深得赏识,被称为"神仙"。东归后受命掌管天下道教。认为清心寡欲为修道之本,宣称"一念无生即自由,心头无物即仙佛"。对内丹的理论和方法多有阐发。提出人的先天真气和后天之气可以经修炼结成大丹而成仙。虽主张儒、释、道三教平等,但又附和"老子化胡"之说。世祖至元六年(1269)诏赠"长春演道主教真人"。武宗至大三年(1310)又加封为"长春全德神化明应真君"。著有《大丹直指》、《摄生消息论》、《磻溪集》、《鸣道集》等。《长春真人西游记》专记其西行经过。

丘尔干 蒙古语,会盟之意。厄鲁特议事机构。十五世纪中期,厄鲁特各部互不统属。因战争与内政外交需要,逐渐形成松散的联盟关系,其表现形式为不定期集会,即丘尔干,或呼拉尔(会盟)。遇有重大问题,各部封建领主临时集会商讨。实力雄厚的封建主为会议主持人(丘尔干·达加尔)处理诸部共同事务,协调各种关系。以伊犁为会宗地。

丘光庭 五代时乌程(今浙江湖州)人。官太学博士。著有《兼明书》,其中《海潮论》专论潮汐,认为潮汐成因在于地而不在于天,因大地浮于海洋,随地中之气而上下沉浮,潮汐乃是海洋与大地形成的相对运动。

丘仲孚 南朝梁吴兴乌程(今浙江湖州)人,字公信。少好学,齐永明初,为国子生,举高第。未调,乃还乡里。家贫,结群盗劫掠三吴。后为于湖令,有能名。明帝即位,为曲阿令。永泰元年(498)会稽太守王敬则反,兵进建康(今江苏南京),乃凿长冈埭,泻渎水以阻其路,敬则败,以功迁山阴令。百姓谣云:"二傅(傅琰父子)、沈(宪)、刘(玄明),不如一丘。"入梁,复为山阴令,吏人服之。官至豫章内史。卒年四十八。著有《皇典》、《南宫故事》等。

丘行恭(586—665) 唐初河南洛阳人,后徙郿县(今陕西眉县东)。善骑射。大业末,与兄师利聚兵保郿城,收白瑜娑所率"奴贼"军,迎李世民于渭北,官光禄大夫。复从唐军平京城,讨薛举、刘武周、王世充、窦建德等,以功授左一府骠骑。武德九年(626),参预杀太子李建成,以功迁左卫将军。贞观十四年(640),从侯君集平高昌,封天水郡公。高宗时,历右武候大将军、冀、陕二州刺史。卒陪葬昭陵。陵前六骏之一"飒露紫",刻邙山战王世充时,他为李世民战马拔箭之状,以彰其武功。

丘远才(? —1868) 清广西人,又名丘朝贵,绰号丘老虎。早年参加太平军,后隶陈玉成部。咸丰十一年(1861)封俱天安。同治元年(1862)奉命率部北上联合捻军。次年升朝将。三年率军入河西与陈得才、赖文光的西北太平军会合,封淮王(一作怀王)。天京(今南京)失陷后,与张宗禹等率西捻军入陕。六年底为援助东捻军率军东下,七年在冀中饶阳作战中阵亡(一说在山东降清)。

丘良功(? —1817) 清福建同安(今厦门北)人。行伍出身。嘉庆十年(1805),以功擢闽安协副将。不久署台湾副将。从浙江提督李长庚镇压海上反清武装蔡牵,屡有战功。迁浙江定海镇总兵。十四年,擢浙江提督,偕福建提督王得禄合力攻杀蔡牵于闽浙洋面,以功赐封三等男爵。

丘灵鞠 南朝齐吴兴乌程(今浙江湖州)人。少好学能文,宋时州辟从事。颇怨侨姓大族妨江东士子仕途。齐武帝永明二年(484),领骁骑将军。以不乐武位,改正员常侍。卒官太中大夫。著有《江左文章录序》,起东晋元帝太兴,终恭帝元熙。与文集并行于世。

丘林氏 匈奴贵显氏族之一。《后汉书·南匈奴传》:"单于姓虚连题。异姓有呼衍氏、须卜氏、丘林氏、兰氏四姓,为国中名族。"常与单于族通婚。魏晋时入塞,又称乔氏。北魏孝文帝时改称林氏。

丘细春 元南剑(治今福建南平)人。至元十八年(1281)举兵反元,称行镇国开国大王,改元昌泰。

丘神勣(？—691) 唐河南洛阳人，后徙郿县(今陕西眉县东)。丘行恭子。永淳初，为左金吾将军。文明元年(684)，奉武后命，于巴州迫废太子李贤自杀。后归罪之，左迁叠州刺史。复入为左金吾将军，深见亲委。受诏推审刑狱，与周兴、来俊臣等俱号为酷吏。垂拱四年(688)，博州刺史、琅邪王李冲起兵反武氏，他为清平道行军大总管往讨。至博州，冲已被州人杀死，官吏素服出迎，竟尽杀之，破千余家，加左金吾卫大将军。后人告其谋反，下狱伏诛。

丘逢甲(1864—1912) 清台湾苗栗人，字仙根，又字仲阙，号仓海。光绪进士。授工部主事。不乐仕宦，以亲老告归。先后主讲台中衡文书院、台南罗山书院、嘉义崇文书院，编纂《台湾志》。光绪二十一年(1895)春，血书“拒倭守土”四字，号召抗日保台。《马关条约》签订后，倡议建立“台湾民主国”，自任副总统兼大将军，建年号永清，以示永隶清朝。曾与日军苦战二十余日。日军重兵压境，遂离台内渡厦门，回广东嘉应州(今梅州市)原籍定居。次年出任韩山书院山长。三十年移居广州。后当选为广东咨议局议长。广东光复后，任都督府教育司长。1912年1月南京临时政府成立，被推为临时参议院议员。有《岭云海日楼诗钞》、《仓海先生丘公逢甲诗选》等。



丘逢甲

丘虚谷 南宋人。与刘碧涧携诸家算法奇题造访杨辉，共同编纂《续古摘奇算法》。

丘就却(Kujūla Kadphisēs) 却一作劫。贵霜王国创建者。在位年代有公元前一世纪前半叶和公元后一世纪前半叶至中叶二说。据《后汉书·西域传》，原为大月氏五翕侯之一，后攻灭其他四翕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又侵安息，取高附，灭濮达、罽宾。卒时年八十余。

丘慈锦 古代龟兹丝织品。新疆吐鲁番哈喇和卓出土文书《承平八年翟绍远买婢券》中有“交与丘慈锦三张半”的记载。可知五世纪时碛西龟兹已有丝织业。

丘豆伐可汗 一作豆代可汗。即“社仑”。

丘浮尤鞮单于(？—57) 东汉时南匈奴单于。名莫，呼韩邪单于比之弟。建武中元元年(56)呼韩邪单于死，得立为单于，次年死。

丘除车林鞮单于(？—63) 东汉时南匈奴单于。名苏。丘浮尤鞮单于莫之子。永平六年(63)醯僮尸逐侯鞮单于适死后，继立为单于，旋死。

仗头 清代贩卖私盐集团的首领。

仗身 ❶即执仗卫士。南朝皇帝禁卫军有斋内仗身，即皇宫斋内执仗卫士。北朝王公、权臣亦有仗身，多者达百人。❷唐代色役之一。配给文武官的役使人。初，在京职事武官和武散官五品以上，分别配给一至三人，取于番上卫士，役而不收课；外官或都护府官员，配给二至四人，皆取于防人、卫士，十五日而代；镇戍之官，分别配给一至四人；折冲府官，配给一至六人。麟德二年(665)起，文官职事五品以上，同武职事，配给仗身，以掌闲、幕士为之。后时废时置，无定制。折冲府将官的仗身，取于本府府兵，普遍实行纳资代役，岁纳资课钱二千五百六十文。

仗内六闲 马厩名。掌饲养御马，也称六厩，为飞龙、祥麟、凤苑、鹓鸾、吉良、六群。始置于武周万岁通天元年(696)。初隶殿中丞，后专属闲厩使。

付身 又称付身文字、付身文书。宋吏部四选等发给任差遣官员的功过历。须随身携带。上级官府于其上批写：该官员于某年月日奉某官司之命，差到干办某事，至某年月日替罢；有无未结绝事件、在假月日、不在职月日以及展磨减勘指挥等。

代 国名。(1)在今河北蔚县东北。战国初为赵襄子所灭。后襄子以其地封其侄赵周为代成君。秦王政十九年(前228)攻灭赵，赵公子嘉率其宗族数百人奔代，自立为代王。后六年，又为秦所灭。(2)项羽所封王国之一。秦亡，项羽以秦代郡为代国，徙赵王歇王之。都代县(今河北蔚县东北)。汉王三年(前204)，为韩信所灭。地入于汉，复为代郡。(3)西汉初同姓九国之一。高帝六年(前201)，以云中、雁门、代三郡五十三县置。都代县(今河北蔚县东北)。十一年，去云中郡，以云中郡东部分置定襄郡属代国；益太原郡，并徙都中都(今山西平遥县西南)，辖境约有今山西离石、灵石、昔阳以北和河北蔚县、阳原、怀安等地。高后八年(前180)刘恒以代王入为皇帝，即汉文帝。其后代国疆域日削，景帝三年(前154)唯存太原一郡地。武帝元鼎三年(前114)国废。(4)十六国时鲜卑族拓跋猗卢所创。猗卢祖先世为拓跋部首领。西晋建兴三年(315)，诏进代公猗卢为代王，置官属，此为代国之始。至东晋咸康四年(338)什翼犍继位，始效汉族建年号建国，并始置百官，分立职掌，制定刑法。后定都盛乐(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统治区域为今内蒙古中部及山西北部。建国三十九年(376)，为前秦所灭。共历七主，六十一年。太元十一年(386)，什翼犍孙拓跋珪复国，改元登国。旋改称魏王，是为北魏建国之始。

代子 ❶满语，代替之意。官名。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努尔哈赤创建八旗制度，规定牛录额真下置代子二人(后亦称骁骑校)，为牛录额真(佐领)的副手，掌管所治人户、田宅、兵籍。❷见“骁骑尉”。

代王 金代封爵，次国一字王号。完颜宗雅、完颜充、高桢等先后受封。

代尹 官名。北魏管理包括京都平城在内的代郡事务的最高长官。延和元年(432)改称万年尹，后复旧。设丞为次官，属官有功曹、主簿、通事及诸曹掾史。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三品上。次年迁都洛阳，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见。

代本 藏语音译。一译戴琫、戴绷、代奔。旧时西藏地方政府军官职称。乾隆五十八年(1793)，清政府规定西藏额设藏军三千名，每五百名为一“当”(藏语，相当于内地军制中的营)，设代本一人统带，级别定为四品，例由贵族世家子弟充任。下辖如本、甲本、定本、居本等职。其番号以藏文字母顺次代称。第一代本称古松(近卫)代本，驻拉萨；余驻日喀则、江孜、定日。1913年后，西藏地方政府增设马基(总司令)，大量扩军，代本数目随之增加，每一代本统兵多至千人。

代北 ❶泛指汉、晋代郡和唐代以后代州以北地区。《资治通鉴》：唐乾符五年(878)，“代北荐饥，漕运不继。”❷唐、五代方镇名。见“雁门”。

代令 官名。北魏道武帝天兴二年(399)始在畿县置代令。属代尹。太武帝延和元年(432)改代令为万年令，后复旧。孝文帝太和十八年(494)迁都洛阳后，平城非畿县，代令同于列郡县令。

代发 宋时歉收地区应上供粮米数

额，由发运司以所辖转般仓库存代为供输，谓之代发。

代戎 即“北戎”。

代州 隋开皇五年(585)改肆州置。治广武县(后改为雁门县，今代县)。取古代郡为名。大业中改为雁门郡。唐武德元年(618)复为代州，辖境相当今山西代县、繁峙、原平、五台等市、县地。元时一度缩小。清雍正二年(1724)升为直隶州。1912年废，改本州为县。

代县 秦置。治今河北蔚县东北代王城。为代郡治。东汉属代郡。三国魏、西晋仍为代郡治。十六国后燕建兴三年(388)废。

代舍 战国时齐国孟尝君飨客之舍名。参见“传舍”。

代郡 ❶本代国，战国赵武灵王置郡。秦、西汉治代县(今河北蔚县东北)。西汉时辖境相当于今山西阳高、浑源等县以东，河北怀安、涞源等县以西的内外长城间地及内蒙古兴和县地。东汉移治高柳县(今山西阳高县)，三国魏又移治代县。北部缩小。十六国后燕建兴三年(388)废。北邻匈奴、乌桓、鲜卑，为北方要郡。❷北魏置。治平城县(今大同市东北)，辖境相当今山西外长城以南的大同市、左云县地。孝昌中废。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前，北魏建都于此；又历为司州、恒州治。❸东魏天平二年(535)侨置。寄治肆州秀容郡城，在今山西忻州市西北。北齐废。

代善(1583—1648) 清太祖努尔哈赤次子。与阿敏、莽古尔泰、皇太极并称四大贝勒。屡立战功。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与兄褚英、叔舒尔哈赤率兵往徙东海斐优城瓦尔喀居民，败乌拉兵于乌碣岩，阵斩乌拉贝勒博克多，赐号古英巴图鲁。后金天命元年(1616)，晋封和硕贝勒。十一年，拥立皇太极为汗，主动赞成废除新汗与诸大贝勒并座共理国政的旧制，为皇太极所优礼，晋封和硕礼亲王。皇太极死，集诸王、贝勒议，拥福临嗣位，以郑亲王济尔哈朗、睿亲王多尔袞辅政。后死于北京。

代翟 古族名。即代戎。北戎的一支。春秋时，北戎一度强大，活动于晋国北面和东面；被晋击灭后，其余部移居晋北代地，称北戎。后赵襄子借宴请代王之机，将代王及其从臣全部杀死，然后出兵灭代。

代王嘉 战国末赵国人。赵悼襄王嫡子。悼襄王废他而立庶子迁，是为赵王迁。赵王迁八年(前228)，秦将王翦攻赵，虏赵王迁。他率宗族数百人逃至代(今河北蔚县东北)，自立为代王。代王嘉六年(前222)，秦将王贲攻代，被虏代亡。

代田法 汉代农田耕作方法。由武帝时搜粟都尉赵过总结并推广于北方旱作地区。因同一地块上作物种植位置隔年代换，故名。据《汉书·食货志》，其法是将耕地分成甽和垄，一亩三甽，甽垄相间，甽宽一尺，深一尺，垄亦宽一尺。种植时，先将种子播在甽中。待幼苗成长，每次中耕锄草时将垄上的土同草一起逐次锄入甽中，培壅苗根，甽垄逐渐相齐，使作物根深叶茂，利于生长。第二年种植时甽垄位置互换，以恢复地力。此法先行于三辅地区。据载每汉亩(约合今0.7市亩)一般可增产粟一斛(约合今13.5公斤)以上，多者可增产两斛。后推广到河东、弘农、西北边郡乃至居延等地，均取得良好效果。

代来城 在今内蒙古伊金霍洛旗西北。《晋书·赫连勃勃载记》：“苻坚以卫辰为西单于，督摄河西诸部，屯代来城”，即此。又名悦跋城，《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六年(391)，魏王珪径入卫辰国，“直抵其所居悦跋城”。胡三省注：“悦跋城即代来城。”

代君章(？—前295) 即公子章。战国时赵国人。赵武灵王长子，赵惠文王兄。赵武灵王传位于少子何(即惠文王)，自号主父。他强壮志骄，不服其弟。后主父欲分赵而王他于代，计未决而辍。赵惠文王四年(前295)，他与其相田不礼作乱，不成，为公子成、李兑所杀。

代昭王 即“朱充爝”。

代耕架 又名“木牛”、“绞关犁”。一种用绳索牵引的人力翻土农具。发明于明代。见于王征《诸器图说》。在不太长的地头两端相对设两个辘轳，中连长绳，绳置钩环，扣结犁身。当辘轳转动绳索时，犁亦随之前进，功效与两牛相当。在牛力缺乏的情况下，可取代牛耕的作用，但使用不广。

代简王 即“朱桂”。

代数术 书名。英国华莱士(W. Wallace)原著。二十五卷。清华蘅芳同英国傅兰雅合译，同治十一年(1872)初刊。卷一至卷四论整式、分式、根式之运算，卷五论比例式，卷六至卷八论一次方程及方程组，卷九论二次方程，卷十论代数基本定理及根的有关性质，卷十一论三次方程，卷十二论四次方程，卷十三至卷十五讨论特殊高次方程的解法，卷十六论牛顿和拉格朗日的迭代法求高次方程之近似实根，卷十七论无穷级数，卷十八、十九论对数及其应用，卷二十论连分数，卷二十一论不定方程，卷二十二论用代数解几何问题，卷二十三论二元方程图像，卷二十四论三角函数关系式，卷二十五论棣美弗定理、三角函数展开式以及圆内接正十七边形的作法等。

代数学 书名。英国德摩根(Augustus de Morgan, 1806—1871)原著。清李善兰与英国伟烈亚力合译。十三卷。内容包括代数方程、方程组、指数函数、对数函数及幂级数展开式等。是中国第一部符号代数学译本。西方通用的数学符号，如=、×、÷、()、√‾、>、<、……在书中被引用，但+、-被译作⊥、⊤，1、2、3、4、……则改为一、二、三、四、……，二十六个英文字母以中国传统的十天干十二地支外加天、地、人、物四元表示。上海墨海书馆咸丰九年(1859)初刊。

代迁之士 北魏太和十九年(495)，孝文帝自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迁都洛阳，军士自代随迁者，称“代迁之士”。二十年，以代迁之士皆为羽林、虎贲。

代形合参 书名。美国罗密士(Elias Loomis, 1811—1889)原著。清末谢洪赉与美国潘慎文(Alvin Pierson Parker, 1850—1924)合译。三卷附一卷。光绪十九年(1893)由上海美华书馆出版铅印本。前二卷即《代微积拾级》之前九卷，惟译文互有详略。“代形”是代数与形学(几何学别名)的简称，即今日之解析几何。该书卷一“有定式形学”；卷二“无定式形学”，论述平面解析几何内容，涉及坐标方法、直线、二次曲线、高次曲线及平面超越曲线；卷三“立方形学”，论述空间解析几何内容，涉及空间直线方程、平面方程、空间曲线、曲面；附卷“以图显格致之理”，用图示函数法推算寒暑之变迁、江河之深浅、平均寿命、气压等方面的问题。该书为一部系统、全面阐述平面、空间解析几何理论及应用的数学教科书，在清末数学教学中影响颇大。

代郡将军 将军号。西汉武帝时有代郡将军公孙敖。代郡为地名。

代数备旨 书名。美国长老会教士狄考文和清邹立文共同编译。十三卷。光绪十六年(1890)出版。为当时的教科书。书中算式采用印度-阿拉伯数码，加、减号用通行的“+”、“-”，分数式记法取分子在上，分母在下，比李善兰、华蘅芳等所译书有所改进。但代数算式中

已知数仍以甲、乙、丙、丁等干支代替，未知数仍用天、地、人、物四元代替。

代北节度使 唐中和三年(883)以雁门节度为代北节度，领忻、代二州，治代州(今山西代县)。北宋太平兴国中废。参见"雁门节度"、"大同军"。

代州都督府 唐都督府之一。武德元年(618)于代州设总管府，五年废，六年复，管代、蔚、忻、朔四州，七年改为都督府。贞观四年(630)增督云州，六年又督顺州，十二年废顺州。共督代、蔚、忻、朔、云五州，相当今山西忻州、五寨以北和河北阳原、蔚县、尚义，以及内蒙古兴和、察哈尔右翼前旗、丰镇等市县之间地区。

代微积拾级 书名。美国罗密士(Elias Loomis, 1811—1889)原著。清李善兰与英国伟烈亚力合译。十八卷。内容包括平面解析几何(极坐标、笛卡儿直角坐标、坐标变换、直线、二次曲线、摆线、对数曲线、螺线等)，微分学(函数、导数、极值、级数、一阶微分与高阶微分、偏微分与全微分)，积分学(不定积分与定积分、线积分与面积分)，由易而难循序渐进，第一次把高等数学介绍进中国。其中还有三百多个英文数学名词及译名构成的对照表，有些名词术语翻译贴切，沿用至今，如代数，常数，变数，已知数，未知数，函数，系数，指数，级数，单项式，多项式，微分，积分，横轴，纵轴，切线，法线，准线，渐近线，抛物线，双曲线等。咸丰九年(1859)上海墨海书馆初刊。

代数难题解法 书名。英国伦德(T. Lund)原著。清华蘅芳同英国傅兰雅合译。十六卷。光绪五年(1879)初刊。内容包括算术、代数方程、级数、对数、概率论等方面的习题，及剑桥大学数学试题解答。

仙台 战国燕国地名。在今河北涞源南。郦道元《水经·易水注》：易水"出代郡广昌县东南，郎山东北，燕王仙台东。台有三峰，甚为崇峻。……耆旧言燕昭王求仙处"。《清一统志》名燕昭王台。

仙坊 北魏官方所设炼丹的场所。《魏书·释老志》：太祖道武帝拓跋珪好老子之言，"于是置仙人博士，立仙坊，煮炼百药。"

仙(僊)海 《汉书·地理志》金城郡临羌塞外有仙海，即今青海省青海湖。两汉、魏、晋时又名鲜水海、西海、卑禾羌海、屃海，晋以后通称青海。

仙尉 宋代县尉的俗称。

仙人关 在今甘肃徽县东南嘉陵江畔，为关中、汉中通往四川盆地要隘。南宋绍兴四年(1134)吴玠、吴璘大败金兵于此，金兵从此不敢窥蜀。

仙女山 又名仙女岭。在今广西贵港市北。明嘉靖初，藤峡瑶据此，谓之"仙女寨"。

仙井监 北宋宣和四年(1122)改陵井监置。治仁寿县(今县)。辖境相当今四川仁寿、井研县地。属成都府路。南宋隆兴元年(1163)改为隆州。盛产井盐。

仙居县 本乐安县，唐天宝元年(742)改名，因县西北仙居山得名。治今河南光山县西北仙居。唐、五代、北宋属光州。南宋建炎初省入光山县。

仙娥河 一作仙萼河。又名娑陵水(《旧唐书·回纥传》)。即今蒙古国色楞格河。《新唐书·回鹘传》："回鹘牙北六百里得仙娥河。"

仙游县 唐天宝元年(742)，改清源县为仙游县。即今福建仙游县。属泉州。宋属兴化军。元属兴化路。明清属兴化府。今属莆田市。

仙鹤寺 中国伊斯兰教古寺之一。在今江苏扬州。相传为伊斯兰教主穆罕默德十六世裔孙普哈丁于南宋咸淳间至扬州传教时所建。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哈三重建，嘉靖二年(1523)商人马宗道同"住持"哈铭重修。寺东向，礼拜殿由两部分组成。建筑为伊斯兰教风格，兼有汉式特点。寺内保存明永乐五年(1407)用汉、波斯、蒙古文书写的"谕米里哈只"告谕一张。

仙霞岭 古山名。在今浙江江山南仙霞岭。地处浙、闽、赣边界，西南接武夷山。为钱塘江、瓯江、闽江分水岭。自古为浙、闽交通要道。唐乾符五年(878)，黄巢率起义军于此开山路七百余里，达建州(今福建建瓯)。

仙人博士 官名。北魏天兴三年(400)置，典煮炼百药，供帝王服食。立仙坊，封西山以供其薪蒸，由太医负责煎采药物。后罢。

仙韶大夫 阶官名。金代始置，以授教坊官。为二十五阶之第二阶，秩从四品中。元代亦置，为十五阶第二阶，从三品。

仙人关之战 宋金战争重要战役之一。绍兴三年(1133)冬，金完颜宗弼(兀朮)占和尚原(今陕西宝鸡市南)。四年，与完颜杲(撒离喝)以重兵南向四川。宋将吴玠于仙人关(今甘肃徽县东南)右筑垒扼守杀金坪。二月，双方于杀金坪激战，玠与弟璘督军死战。三月朔，大破金军。此后金军乃不敢窥蜀。

仙授理伤续断秘方 书名。又名《理伤续断方》、《蔺道人仙授理伤续断方》。唐蔺道人撰。一卷。全书收载五十余方，分洗、贴、掺、揩、汤、散、丹、丸诸法。为中国古代第一部伤科专书。主张一般骨折复位后，用衬垫固定；穿破骨折，应扩创清洗，缝合包扎；肩关节脱臼，采用"椅背复位法"。元危亦林"架梯复位法"，现代"改良危氏法"皆在此基础上发展而成。所用药物皆有活血、祛瘀、生肌、止痛作用，多数方剂切实可用。1957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排印出版。

仡兜 古族名。自称科摩。史籍有仡头、仡兜、仡当、花兜苗、盖牌、红仡佬、花仡佬等异称。明代分布于贵州之思州、播州，至清则镇远、施秉、黄平、余庆、修文等处均有之。语言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从事农业。擅长蜡染、刺绣，黄平、重安一带素称蜡染之乡。其人是否为单一民族，尚待研究。

仡佬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人口438192人(1990年)。主要分布在今贵州省务川、道真两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和石阡县，并散居黔北、黔西和黔中南各地；此外亦有部分散居和杂居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广西隆林县及四川古蔺县。其族源可追溯至魏晋时期，部分濮人与僚人融合所形成的族群。隋唐之际，此族群一部分演变发展为仡僚、葛僚。宋以后称佶佬、僸佬、仡佬。有语言，无文字。语言属汉藏语系，有分稿、阿欧、哈给、多罗四个方言。今已普遍通用汉语汉文。主要从事农业，耕作方式与生产水平基本同于当地汉族。以善冶炼、铸铁、纺织在历史上著称。炼砂提汞的技术世代相传，至今仍在民间沿用。清代，有多佣铁工、铸犁为业的，被称为打铁仡佬。妇女所织僚布、娘子布、铁笛布，精美耐用，负有盛名。有丰富多采的民间文学艺术。民歌体裁多种多样。还流行傩戏和地戏。建国后实行了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获得发展。

仫佬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自称伶、谨。源出古代百越族群西方支系。魏、晋、南北朝时被包括于僚、伶统称之内。唐宋至元明间，以穆老、木佬、木娄、姆佬等见于史籍。人口160648人(1990年)。主要聚居在今广西壮族自治区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少数散居宜山、忻城、柳城等地。语言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多数人能操汉语和壮语，使用汉文。主要从事农业，少数从事煤与硫黄

采掘。副业有采集药材、制缸瓦、纺织等。缸瓦业所制的沙罐，轻巧耐用，为仫佬族地区特产。社会经济文化水平接近当地汉族和壮族。明清以来，曾与当地其他兄弟民族共同进行武装斗争，积极响应太平天国运动和会党起义。建国后实行了社会改革，各项事业均获得发展。

仪比 官制用语。汉制，指获准享有高于本职的仪制待遇。《汉书·张汤传》："(张)放为侍中、中郎将，监平乐屯兵，置幕府，仪比将军。"

仪凤 唐高宗年号(676—679)。凡四年。

仪仗 一般指用于仪卫的武器、旗帜、伞、扇等。《晋书·五行志上》："王敦在武昌，铃下仪仗生华如莲华，五六日而萎落。"《三国演义》第八回："(董卓)自此更加骄横，自号为'尚父'，出入僭天子仪仗。"清代则作为皇贵妃、贵妃和皇太子出外所用车驾仪仗之通称。属仪仗中的一个等级，以区别于皇帝所用的"大驾卤簿"，皇后用的"仪驾"，妃、嫔用的"彩仗"。康熙五十二年(1713)后清廷不复建储，故虽定皇太子仪仗，但如同虚设。

仪礼 书名。简称《礼》，亦名《礼经》或《士礼》。儒家经典之一。周代部分礼制的汇编，十七篇。旧说系周公所作，经孔子整理。近人根据书中的丧葬制度，结合考古出土器物，认为成书于战国初期至中叶间。内容记载周人的各种礼节仪式，如冠礼、婚礼、士相见礼、乡饮酒礼、聘礼等，是研究西周社会情况、等级制度的重要资料。1959 年甘肃武威发现汉简《礼》多篇，可供校订今本《仪礼》之参考。注本有：东汉郑玄注、唐贾公彦疏《仪礼注疏》，清胡培翚《仪礼正义》等。

仪台 在今河南虞城县西南。战国宋地，后入魏。《史记·魏世家》：惠王六年(前 364)，"伐取宋仪台"。裴骃集解引徐广曰："一作义台。"

仪同 官名。(1)仪同三司的省称。南北朝使用广泛，授予人数甚多。(2)北周为仪同大将军、仪同将军省称，位开府大将军下。

仪狄 相传为夏禹之臣。始作酒，献禹，"禹饮而甘之，遂疏仪狄"(《战国策·魏策二》)。

仪驾 清代皇后、皇太后和太皇太后出外所用车驾仪仗之通称。

仪部 官署名。明代礼部属部。洪武二十二年(1389)改原礼部总部而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各一人。二十九年，改仪制清吏司。职掌同仪制清吏司。

仪宾 官名。明代称以宗室郡主、县主、郡君、县君、乡君为妻者。给禄，不预政事。

仪案 官署名。北宋崇宁三年(1104)，开封府所属开封、祥符两县置。大观二年(1108)，令天下诸县皆置。职掌仿礼部。宣和四年(1122)大宗正司亦置，掌行宗室朝参，主奉祠事，陈乞入道为尼，及太庙五飨三献奏告等行事差官，宗室听请量试赠官，南班差药院等事务。南宋临安府亦置，掌礼乐、祭祀、学校、贡举等事。

仪曹 ❶官署名。(1)尚书省诸曹之一。三国魏始置，设郎(郎中)，掌车服、羽仪、朝觐、郊庙、飨宴等吉凶礼制。西晋沿置。或说隶尚书右仆射。东晋南朝隶祠部尚书，若祠部尚书缺则隶尚书右仆射。北魏前期直属尚书省，设尚书为长官，置郎、令、长等官。孝文帝太和改制后复为郎曹，隶殿中尚书。北齐因之。隋初罢。大业三年(607)改礼部尚书所辖礼部司为仪曹，设郎二员，后减为一员，又设承务郎一员佐之。唐武德三年(620)改名礼部司。(2)宋代州府所属六曹之一。崇宁三年(1104)始置于开封府，设参军；大观二年(1108)诸州并置。❷官名。(1)国子祭酒属官。南朝齐建元四年(482)置，员二人。(2)礼部郎官的别称。

仪象 古代天文仪器的总称，"仪"指观测仪器，此处特指测定天体球面坐标的仪器，如浑仪、立运仪等；"象"则指表演天体在天球面上的视运动等现象的仪器，如浑象。中国古代记录天文仪器的书籍，亦往往以仪象命名，如北宋苏颂主持建造的水运仪象台，实质是浑天仪、浑象、漏壶和水力转动的机械装置的组合，因而记载其原理及使用方法的书，称《新仪象法要》。元郭守敬研制的天文仪器，载于《仪象法式》二卷中。清南怀仁将北京观象台仪器的结构及用法，撰成《灵台仪象志》等。元至元四年(1267)，札马鲁丁至大都；携带之阿拉伯天文仪器，在《元史》中，统称西域仪象。

仪卫正 见"仪卫司"。

仪卫司 官署名。元至正十三年(1253)设，专掌皇太子扈卫，隶詹事院。秩从四品。设指挥二员，副指挥二员，知事一员。明洪武三年(1370)于诸王府置，掌王府侍卫仪仗。设仪卫正、副各一人，司仗六人。四年，改司仗为典仗。后定为仪卫正一人，正五品；仪卫副二人，从五品；典仗六人，正六品。建文中改称仪仗司，增置吏目一人。成祖初，复旧制。

仪卫副 见"仪卫司"。

仪凤司 官署名。元代置。属礼部。秩正四品，掌乐工、供奉、祭飨之事。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立仙音院。至元八年(1271)，改玉宸院，秩正四品。二十年改仪凤司，隶宣徽院。二十五年改隶礼部。大德十一年(1307)，改升玉宸乐院，秩从二品。至大四年(1311)，复改为凤司。秩正三品。延祐七年(1320)，降为从三品。领以大使和副使。下辖掌乐工调音律之云和署、安和署及管领回回乐人的常和署、管理河西乐人的天乐署，以及掌管收藏乐器的广乐库等机构。

仪仗司 见"仪卫司"。

仪仗军 元军种之一。专为皇帝出行时担任内外仪仗、清道开路的军兵。一般从宿卫诸军中临时抽调军马组成。

仪仗使 官名。宋代大礼五使之一。以御史中丞、枢密直学士、知制诰、参知政事或翰林学士充任，掌皇帝亲行祭祀及举行大礼之有关仪仗事宜。

仪礼图 书名。清张惠言著。六卷。卷一列宫室、衣服之图。卷二至卷六，按《仪礼》十七篇顺序，依次绘图说明，不能为图者，代之以表。又详考吉凶冠服之制。嘉庆十年(1805)，阮元命董士锡据其手录本校写，刊刻行世。后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仪同府 官署名。西魏、北周府兵开府府所辖军团一级机构。亦称仪同三司府。置主管将军车骑大将军、仪同三司，简称仪同将军；又设长史、司马、司录，皆六命；中郎、掾、属，皆四命；列曹参军，正三命；参军事。北周建德四年(575)改仪同三司为仪同大将军后，遂为仪同大将军府简称。隋代左右卫、左右武卫、左右武候、左右领军、东宫领府兵率府下皆置，置开府一人。又有长史、司马、录事及仓、兵曹参军、法曹行参军等属；大业三年(607)废。

仪制令 唐时关于贵族官僚公私生活礼节的法令。如臣子对皇帝的各种尊称、朝参、表贺规定，对日蚀、月蚀、祥瑞事物出现时的措施，文武官按品级高下陈设，建立不同数目的门戟和家祠，乘不同式样的车，低级见高级官吏致拜以及行路时贱避贵、少避老、轻避重、去避来的规定等。令文散见于《唐六典》、《开元礼》、《通典》、《唐会要》诸书。日本养老时代(717—723)的《仪制令》亦可参考。

仪制司 即"仪制清吏司"。

仪真县 明洪武二年(1369),改扬子县为仪真县。治今江苏仪征市。属扬州府。清雍正元年(1723),复改仪征县。

仪曹令 官名。北魏置,协掌尚书省仪曹事务。隶仪曹尚书。《魏书·李韶传》:"除仪曹令,时修改车服及羽仪制度,皆令韶典焉。"

仪曹郎 官名。魏、晋、南朝、北齐为尚书省仪曹长官通称。亦称郎中。资深勤能者可转侍郎。魏、晋、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六百石,北齐六品上。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中为五品上,郎从五品中;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隋初罢。大业三年(607)改礼部侍郎为仪曹郎,掌礼部仪曹司,从五品。唐武德三年(620)改名礼部郎中。辽亦有此官。据《辽史·杨佶传》,开泰六年(1017),杨佶转仪曹郎,典掌书命。

仪鸾司 官署名。五代后梁始置,掌供应皇帝祭祀、朝会、巡幸、宴享及内廷所需幕帘、帷帐,以及其他陈设之物。设勾当官,以京朝官、诸司使副及内侍充任。宋初因之。元丰改制,并归卫尉寺。南宋沿置,改隶兵部。

仪鸾局 官署名。金置,属宣徽院。掌殿庭铺设、帐幕、香烛等事。设提点、使、副使、直长、收支都监、同监诸职,并设司吏二员。提点正五品,使从五品,副使从六品,各一员。直长正八品,四员。收支都监正九品,设于大定七年(1167),明昌二年(1191)增设一员,一员掌受铺陈诸物,一员掌万宁宫收支库。元世祖至元十一年(1274)亦设,隶大都留守司,秩正五品。置轮直怯薛大使四员,副使二员。辖烛剌赤、水手、针工、蜡烛四提领所。

仪鸾使 官名。五代后梁开平元年(907)改同和院使置。宋初沿置,多不领本职,仅为迁转之阶,属东班诸司使。咸平元年(998)定同六品,元丰改制降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改成全大夫。金代仪鸾局亦置,为职事官,从五品。掌殿庭铺设、帐幕、香烛等事。

仪銮司 官署名。明洪武三年(1370)置,隶亲军都尉府。四年定秩正五品,设大使一人,副使二人。掌卤簿仪仗,典校尉。十五年改置锦衣卫。

仪比三司 即仪同三司。指未任三公而享受相当于三公的礼仪待遇。《三国志·吕布传》:"(王)允以布为奋威将军,假节,仪比三司,进封温侯,共秉朝政。"

仪礼正义 书名。清胡培翚著。四十卷。作者以贾公彦《仪礼义疏》"解经"、"申注"舛误甚多,乃积四十余年而为此书。卒前尚缺《士昏礼》、《乡饮酒礼》、《乡射礼》、《燕礼》、《大射仪》五篇,后由门人杨大堉补成。博采诸家之说,对郑玄仪礼注予以补充、引申、订误,或附存异说。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仪礼释宫 书名。宋李如圭撰。如圭,字宝之,庐陵(今江西吉安)人。一卷。考证周宫室之制、营国之制、太庙之制及士大夫宅制,重点考证建筑因其在群体建筑中所处位置的不同而冠以的不同名称,如宫、寝、堂、室、房、序等及建筑构件户、依、槛、坫等的做法,是研究考证古代建筑群平面布局的依据之一。有《聚珍版丛书》本、《墨海金壶》本、《守山阁丛书》本、经苑本,1937 年商务印书馆根据聚珍本收录于《丛书集成初编》。

仪同三司 ❶谓官非三公而仪制待遇同于三司(三公),为皇帝恩赐三公以下大臣的一种特殊荣宠。始于东汉。《后汉书·邓骘传》:"延平元年(106),拜骘车骑将军,仪同三司,始自骘也。"魏晋时,授予开府位从三公之文武官。南北朝时授予范围不断扩大,逐渐成为官号。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一品下,二十三年以后改从一品,位开府上。北齐二品,位三公下。❷官名。西魏、北周府兵二十四开府府所统仪同府主管将军,军号为车骑大将军、仪同三司,简称仪同将军。北周建德四年(575)改为仪同大将军。隋初沿用,仍称车骑将军、仪同三司,勋级虽同,但已有领兵不领兵之分。❸勋官、散官号。北周为九命。隋为十一等之第八等,正五品上;大业三年(607)罢。唐初杂用隋制,武德七年(624)改为骑都尉,从五品上。金置为文散官四十二阶之第二阶,从一品中,位开府仪同三司下,特进上。元沿置,正一品,宣授。

仪同三师 即享受与太师、太傅、太保相等的礼仪待遇。北魏前废帝普泰元年(531)特置,居上公下,三公上,以授尔朱世隆。孝武帝太昌元年(532)又授清河王元亶。

仪同将军 见"仪同三司❷"。

仪曹尚书 官名。北魏置,为尚书省仪曹长官。《魏书·游明根传》:"假安南将军、仪曹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二品中,二十三年改为三品。

仪曹侍郎 官名。两晋、南朝尚书省仪曹长官通称仪曹郎,亦称仪曹郎中,资深勤能者可转侍郎。参见"仪曹郎"。

仪曹郎中 官名。西晋、南北朝与仪曹郎互称,为尚书省仪曹长官。参见"仪曹郎"。

仪曹参军 官名。北宋崇宁三年(1104),开封府置。大观二年(1108)诸州府皆置。掌礼乐、学校、贡举等事务。正八品。

仪象考成 书名。清钦天监西洋监正戴进贤主编,有二十六人参加编算工作。三十二卷。乾隆九年(1744)至十七年编成。书首有《仪说》上下卷,介绍乾隆十九年制成的玑璇抚辰仪。后三十卷为星表,列有三百个星座、三千零八十三颗星的黄、赤道坐标值,以及它们的赤道岁差和星等。参用了英国弗兰斯提德(J. Flamsteed,1646—1719)星表。道光年间对此星表进行了复测修订,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编成《仪象考成续编》三十二卷。由钦天监监正、协理国子监算学事务周余庆主编,有三十八人参加测算和编写。新增星一百六十三颗,减去未观测到的六颗星,共收录三千二百四十颗星。是中国人独立考测、编算的第一部星表。

仪同大将军 官名。北周建德四年(575)改仪同三司置。主要授予有军勋的功臣及北齐降官,无具体职掌,九命。初加使持节、大都督、车骑大将军、散骑常侍,大象元年(579)罢其制,惟总管、刺史及行兵者加持节。下设长史、司马、司录、中郎、掾、属、参军等府僚。隋开皇元年(581)罢。

仪制清吏司 官署名。简称仪制司。明清礼部四司之一。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仪部置。掌诸礼文、宗封、贡举、学校之事。设郎中一人,员外郎一人,主事三人。洪熙元年(1425)南京礼部亦置,设官略同。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三人,满洲二人,汉一人;员外郎四人,满洲三人,汉一人;主事二人,满、汉各一人;以及笔帖式、经承等员。所属有建言科、王府科、印信科、学政科、火房等机构,办理本司事务。光绪三十二年(1906),以鸿胪寺及主客司并入。宣统元年(1909)为避帝讳改称典制清吏司。三年,改隶典礼院。

仪礼经传通解 书名。南宋朱熹、黄榦等撰。初名《仪礼集传集注》。今本凡三十七卷、续二十九卷,共六十六卷。朱熹"以《仪礼》为经",而将"《礼记》及诸经史杂书所载有及于礼者,皆以附于本经之下"(《乞修三礼札子》),兼采后儒注疏,加以解说,撰成《家礼》、《乡礼》、《学礼》、《邦国礼》各卷。丧、祭二礼,由其弟子黄榦续撰,《祭礼》尚未订定而殁,后又

由杨复重修续成。是书以礼制言，古礼梗概节目较为完备，为研究古代礼制重要资料。

白 春秋楚邑。在今河南息县东北。《左传》哀公十六年(前479)：子西召太子建之子胜于吴，“使处吴竟，为白公”，即其邑。

白丁 ❶古代对没有功名的平民之称谓。《隋书·李敏传》：“(隋文帝)谓公主曰：‘李敏何官?’对曰：‘一白丁耳。’”刘禹锡《陋室铭》：“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参见“白民❷”。❷有军籍之壮丁亦称白丁，犹言白徒。南朝有白丁队伍。《宋书·沈攸之传》记沈攸之至建康，见领军将军刘遵考，求补白丁队伍。

白人 汉族对白族的史称。源于汉代的僰人和唐代的*白蛮。约自明后期起，又自称民家。清代记录中除白人、僰人、民家等称呼外，又有僰子、僰儿子、白子、白儿子、民家子、那马等称。主要聚居于云南大理，散居于云南省大部分州县城镇及贵州西部普安一带。经济文化发展接近汉族。其在滇东和滇中者，明代以来多融合于汉族。

白土 在今江苏扬州市西十八里。《资治通鉴》：南朝宋大明三年(459)，竟陵王诞在广陵(今扬州市西北蜀冈上)举兵反，命南兖州刺史讨之。上虑诞奔魏，使沈庆之断其走路，“庆之移营白土”，即此。

白下 即白石垒。本名白石陂，在今江苏南京市北金川门外幕府山南麓。东晋咸和三年(328)陶侃讨苏峻，因白石险峻，即于此筑垒；南朝宋元嘉二十年(443)文帝阅武白下；泰始二年(466)晋安王子勋举兵寻阳，其将孙冲之书云：“沿流挂帆，直取白下”，皆即此。升明元年(477)萧道成命李安民镇白下，始筑城。为东晋南朝时建康(今南京市)北郊滨江要地。齐永明元年(483)移南琅邪郡治此。唐武德九年(626)又曾移金陵县治此，改称白下县。后人因此又以白下为南京市的别称。清甘熙《白下琐言》即记今南京市事迹。

白山 ❶一作太白山(《魏书·勿吉传》)，又作徒太山(《新唐书·北狄传·黑水靺鞨》)。即今吉林东部长白山。北魏勿吉及隋靺鞨七部之一的白水部居此一带，并以此得名。《金史·世纪》：“生女直地有混同江、长白山，混同江亦号黑龙江，所谓白山、黑水是也”，即此。❷在今江苏南京市东。《陈书·韦载传》：天嘉元年(560)“去官，有田十余顷在江乘之白山，遂筑室而居，”即此。❸即天山。因冬夏积雪，故名。亦称折罗漫山。

白门 今江苏南京市旧时别称。六朝时都城建康(今南京市)南面正门的宣阳门，世称白门，故名。唐李白《金陵酒肆留别》诗：“白门柳花满店香，吴姬压酒唤客尝。”

白子 即“白人”。

白王 西汉元封二年(前109)，置云南县(治今云南祥云东南)，隶益州郡，封其首领仁果为王，号白子国，白王之称始此(一说始于晋代)。北宋太平兴国初，大理国主段素顺，自称白万(白王)，宋太宗加封为“云南八国都王”。南宋末，大理名将高和(禾)犹称之。至今洱海地区尚存白王城、白王塔、白王庙、白王像遗址和遗物。

白片 文书名。清代指各衙门来往文书未及盖用堂司印信者。至道光十九年(1839)始定：嗣后平常日行事件毋许擅用，如有紧急文移不及用印则可行，应于文后注明后补印文。

白从 见“恤”。

白乌 隋末向海明(或作向海公)年号(613)。

白文 即“僰文”。

白户 北朝时平民之户称白户。相当于平民。北齐文宣帝天保二年(551)九月，诏免诸伎作、屯、牧、杂色役隶之徒为白户，便有免奴为良之意。

白心 《管子》篇名。战国时稷下学者的著作，一说为宋钘、尹文遗著。王先谦《庄子集解》释“白心”为“暴白其志之于他”。为先秦道家中的一派，认为用一种自我修养的方法，把“精”或“灵气”保存在胸中，成为圣人。此种方法称为“白心”。其要点在于清静无欲。宣传“建当(常)立首(道)，以靖(静)为宗。”提倡“道治”、“法治”和“无为”。认为“天不为一物枉其事，明君圣人亦不为一人枉其法”，只要知“道”、行“道”，“名正法备”，即可做到“能者无名，从事无事”。注意区分“义兵”和“不义之兵”，强调“兵不义不可”，反对骄横，指出“强而骄者损其强，弱而骄者亟死亡”。

白水 ❶水名。(1)在今山西晋城市境。有二源：东为白河，西南流；西为黄沙河，东南流会于晋城市南，又东南历天井关入丹水。《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五年(390)，“西燕主慕容永引兵向洛阳，朱序自河阴北济河，击败之，序追至白水”，即此。(2)即今白水江。源出今四川松潘县东北，屈曲东南流，经甘肃文县，至四川广元市西南入今嘉陵江。汉、魏、南北朝时期，白水羌、宕昌羌及邓至羌皆聚居在沿江附近一带。魏、晋以后，以今白龙江至今甘肃文县境与白水合流，故亦有白水之名。(3)在今湖北枣阳市境。源出县东大阜山，西南流径县南又曲而西流入唐河。《续资治通鉴》：南宋嘉定十一年(1218)，金兵围枣阳军，孟宗政力拒，“随州守许国援师至白水，鼓声相闻，宗政率诸军出战，金人奔溃”，即此。❷即批银本息。参见“批银”。

白本 见“红本”。

白石 地名。在今安徽含山县西南。东晋隆安二年(398)，桓玄大破官军于白石，即此。

白龙 ❶(？—434) 北魏人。山胡族。延和三年(434)，聚众反于汾州西河。及太武帝率军至隰城(今山西汾阳)，命阳平王拓跋它督诸军击之。太武帝轻敌，日引数十骑登山观之，因设伏掩击，帝几被擒。寻战败被杀。太延三年(437)余众遭永昌王建、上党王长孙道生等夹击，悉被灭。❷五代南汉高祖刘龚年号(925—928)。凡四年。

白打 唐时一种足球游戏。两人相对踢球，胜者有赏。妇女亦善此技，并多在寒食、清明节进行。王建《宫词》：“寒食内人长白打，库中先散与金钱。”韦庄《长安清明》：“内官初赐清明火，上相闲分白打钱。”后亦指白手相搏的拳术。

白田 地名。(1)在今山西长治市西北。《晋书·石勒载记》：西晋永嘉二年(308)，汉刘聪攻壶关，命石勒为前锋，刘琨遣黄秀等救壶关，勒败秀于白田，杀之，即此。(2)在今湖南岳阳市北。《资治通鉴》：五代梁开平四年(910)，“(马)殷遣其将侵荆南，军于油口，高季昌击破之，斩首五千级，逐北至白田而还”，即此。

白史 蒙古史书。全名《崇高至上转轮圣王十善福经白史》。明代蒙古俺答汗重臣鄂尔多斯领主切尽黄台吉据古本《白史》改编。十六世纪下半叶，编者在松州城(今内蒙古赤峰市西南)获得忽必烈时期(一说至顺元年，1330)成书的《白史》抄本，以之与元代畏兀儿人必兰纳失里收藏的旧抄本互校、改编，续以明代蒙古史事，以成是书。主要记述元代至俺答汗时蒙古史迹，包括忽必烈所颁关于祭祀成吉思汗的规定、世俗法规与佛教教规、僧俗人等因功罪应得的奖惩，及有关治理国家的经验等内容。为萨囊彻辰名著《蒙古源流》所依据的基本史料之

一。1981年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有留金锁整理、注释的蒙古文本，题名《十善福白史册》。

白册 明地方州县实征赋役之册。明初征钱粮，编徭役，皆以黄册为准。日久弊生，成为虚文，州县有司遂自为一册，按册实征，而不上户部，是为白册。

白兰 古族名。西羌之一支。因居地有白兰山而得名。其地东北接吐谷浑，西至北利模徒，南界那鄂。风俗物产与宕昌同。北周时始兴盛。周武帝保定元年(561)，其王遣使朝贡。

白民 ❶古族名。传系东南夷之一支。其民白身披发，其地有类狐异兽曰"乘黄"。《天宝实录》记白民国后裔披发裸身，前胸刺花，画紫粉于二目下，去门牙二颗，以之为美。据此，可推想其先民之状。一说，白民系居住在长白山一带的古民族。❷身无官爵谓白民，或称白丁。无官之人为庶人，魏、晋、南北朝时庶民衣白，故称。

白圭 ❶战国时周人。与魏文侯同时。从事商业。其经营之道为"乐观时变"、"人弃我取"、"人取我与"。谷成熟时收进粮食，出售丝、漆；茧出产时收进帛、絮，出售粮食。认为经商必须把握时机，运用智谋，犹如伊尹、吕尚之谋，孙吴用兵，商鞅行法。能薄饮食，忍嗜欲，节衣服，与僮仆同苦乐。后人尊为商人鼻祖。❷战国时人。即丹圭(一作珪)。水利专家。曾相魏，为魏筑堤防水，自谓"治水也愈于禹"，但孟子批评他"以邻国为壑"。主张减轻田税，税率为二十税一。一说两白圭为一人。❸(1419—1475)明冀州南宫(今属河北)人，字宗玉。正统进士。授御史，巡按山西，辨疑狱百余。累迁浙江右布政使。天顺二年(1458)进副都御史，因镇压贵州苗民起义功，擢兵部右侍郎。成化元年(1465)以工部尚书提督军务，镇压荆、襄流民，擒刘通、石龙。后改兵部尚书，卒于任。

白朴(1226—约1310后) 元隰州(今山西河曲旧县)人，原名恒，字仁甫、太素，号兰谷先生。流寓河北真定(今正定)。至元十七年(1280)，迁居建康(今江苏南京)。著杂剧十六种，现存《梧桐雨》、《墙头马上》两种；另有《天籁集》，收词作二百余首，后附散曲四十多首。与关汉卿、马致远、郑光祖合称元曲四大家。

白夷 ❶九夷之一种。❷见"金齿"。

白华 金隰州(今山西河曲旧县)人，字文举。贞祐进士。正大元年(1224)，累迁枢密院经历官。七年，任枢密院判官，为哀宗倚信。天兴元年(1232)，并枢密院归尚书省，退罢。十二月，建议哀宗应出就外兵，又起为右司郎中。二年，从哀宗至归德(今河南商丘)。奉旨往邓州(今属河南)召节度使移剌瑗，至邓州，从瑗降宋，被署为制干，又改均州提督。后从孛术鲁久住杀均州长官，降蒙古。

白冲 地名。约在今贵州黎平县境。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湖广总兵官陈璘破洪州司特峒寨苗吴国佐党杨永禄于此。

白衣 ❶初指无官职的士人。两晋、南北朝时，官员因失误削除官职，或以白衣守、领原职，遂成为一种对官员的处罚方式。《晋书·外戚传》："其后司隶校尉刘毅劾之，应至重刑，武帝以旧恩，直免(羊琇)官而已。寻以(甘露亭)侯白衣领护军，顷之，复职。"后亦引申为平民百姓。❷西汉官府给役小吏。《汉书·龚胜传》："(夏侯常)即应曰：'闻之白衣，戒君勿言也。奏事不详，妄作触罪。'"颜师古注："白衣，给官府趋走贱人，若今诸司亭长、掌固之属。"❸北魏皇帝左右的随侍之臣，可受遣传达诏令。《魏书·甄琛传》："世宗遣白衣吴仲安敕(广平王元)怀宽放(甄侃)。"❹又称白衣蛮。自唐至元，对居今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南部与越南北部相连地带傣族先民的他称。自称为傣。或说由汉、晋时之鸠僚中的一部分演变而来。部分白衣又自称崇魔蛮。❺元代对西双版纳傣族之称。又作白夷、百夷、伯夷。见"金齿"。

白州 唐武德四年(621)置南州，六年改为白州。治博白县(今属广西)。辖境相当今博白县地，属岭南道。宋属广南西路。绍兴六年(1136)废入郁林州。

白羽 即"析"。春秋楚邑。在今河南西峡县。《左传》昭公十八年(前524)："楚子使王子胜迁许于析，实白羽"，即此。

白帐 一作白斡耳朵。斡罗思史料作蓝斡耳朵或青帐。为钦察汗国东半部藩国的宫帐。术赤长子斡儿答及其后裔继承额尔齐斯河以西、花剌子模以北、乌拉尔河以东分地，首城为昔黑纳黑(位于锡尔河下游)，宫帐称白帐。藩国习称白帐汗国。元末，白帐汗斡鲁思在位，率军占据钦察汗国中心地区伏尔加河下游。此后白帐汗脱脱迷失又占有其全部辖境，成为钦察汗。以后之钦察汗均出自斡儿答后裔。白帐汗原辖境大部分为术赤第五子昔班后裔占据，一部分并入帖木儿王朝辖境。

白身 即普通人。古未仕者著白衣，故称白身，亦称白衣人。清沿用之。其法律地位低于官绅，高于贱民、奴仆。

白役 清代各府、州召募差役，如快手、皂隶、门卒、库子诸役，皆有定额。额外滥充者，谓之白役。

白狄 一作白翟。古族名。春秋时狄人的一部分，酋姓，或说姮姓、嫡姓、隗姓。因着白衣而得名。包括鲜虞、肥、鼓等部。原在今陕西延安、山西介休境，后东迁今河北境。与晋为邻，公元前六世纪初大部分并于晋国。

白沙 地名。(1)在今江西南昌市东北，因其地沙白如雪得名。《资治通鉴》：西汉元鼎六年(前111)，东越王余善发兵拒汉，命驺力等"为吞汉将军，入白沙、武林、梅岭"；汉越侯"为戈船、下濑将军，出若邪、白沙，以击东越"，皆即此。(2)在今湖南湘阴县北湘江上。《资治通鉴》：南朝齐永元二年(500)，萧颖胄遣将杨公则向湘州，"湘州行事张宝积发兵拒守，未知所附。杨公则克巴陵，进军白沙，宝积惧，请降"，即此。(3)即今江苏仪征市。为扬子县(今江苏邗江县南提子桥附近)滨江沙洲。南朝齐建武初于此置军戍守。唐至德二载(757)永王璘起兵，其将冯季康奔白沙，降淮南采访使李成式；上元元年(760)刘展据广陵，军于白沙，皆即此。五代唐同光二年(924)，吴王至此观楼船，更名迎銮镇。

白沟 ❶原是大河在*宿胥口决口改道后，在故道上残留的一条小水。在今河南浚县西，发源处接近淇水东岸，东北流至内黄以下，另有一条亦为黄河故道上残留的*清河。东汉建安九年(204)曹操将进攻袁尚，因漕运需要，在淇水入黄河处下大枋木成堰，遏淇水东入白沟，下接清河，以通粮运。《水经·淇水注》："魏武开白沟，因宿胥故渎而加其功也。"此后上起枋堰，下合今河北威县以南的清河，皆被称为白沟，成为河北地区的水运干道。至隋炀帝时始为永济渠所代替。故道南段相当今河南淇河口至内黄县的卫河，亦即隋代所开永济渠的一部分；北段流经今河北大名县西，北流至威县东下接清河，今堙。❷本指自督亢泽南岸泄泽水南注巨马河一小水，即今河北高碑店市东自北而南的白沟河。五代后用以泛指西东流向的巨马河。故道自今白沟河店北东流经霸州市区与信安镇北，东抵天津市与南北来诸水会。《资治

通鉴》：五代晋开运二年(945)，契丹南侵，败于阳城，“逾白沟而去”，即此。宋、辽以此为界，故亦称界河。明永乐末自白沟河店改道南出与南易水合而东注，故道遂堙。❸古济水流经今河南原阳县东南潴为白马渊，渊水东流为白沟，又东经封丘县南、开封市北，下流与济水合，《水经注》目为南济的一部分。唐载初元年(689)引汴水注白沟以通曹、兖赋租，水色湛洁，称为湛渠，即此。宋金犹见记载，后堙。❹古睢水流经今安徽濉溪县南分一支东北流至今江苏铜山县西注入获水，《水经注》称为白沟水，一名净净沟水。宋代统称其上游所承睢水亦为白沟。古睢水本上承蒗荡渠于今开封市东南，自隋开通济渠后，睢水已淤废。宋世白沟遇雨潦时可通航载重百斛的船只，经月不雨即涸竭；至道、熙宁中屡议开浚，意欲使其成为汴渠以外另一自京师通向东南的漕渠，未实现。

白衲 一作拜衲、白马、毕摩。彝语音译，含有教师之意，即彝族男巫，多出身于曲诺等级。

白陉 即孟门。太行八陉中的第三陉。在今河南辉县市西。为豫北、晋南间之交通隘道。

白纯 又作帛纯。东晋西域龟兹(今新疆库车)国王。前秦建元十九年(383)苻坚遣吕光征西域，攻龟兹城，他逃亡。光立其弟震为龟兹王。

白苗 苗族支系。因衣尚白而得名。居贵州贵定、龙里、长顺、都匀、黔西、关岭等地。其服饰白衣短仅及膝，男子科头赤足，妇人盘髻长簪。其俗如跳月、斗牛多与其他苗族支系相似。

白英 ❶东汉西域龟兹(今新疆库车)王。安帝延光三年(124)，率姑墨、温宿降西域长史班勇。❷明初山东汶上人。久居运河岸边，人称汶上老人。究心水利，永乐时建议把南旺镇作为会通河分水点，并改建堰城坝，筑水柜、斗门，以充足水源，保证漕运，均为工部尚书宋礼采纳。经施行，运河交通得以改善。

白直 ❶无月给之吏役。南朝宋孝建元年(454)改革诸王车服制度，诸镇常行，车前后不得过六队，白直、夹毂则不在其限。此为白直充仪仗之例。北齐自一品至流外勋各给事力，而力役则由郡县白直充当，此为白直充力役之例。唐代诸州县之官，流外九品以上皆给白直，供役使。州县公廨最多二十四名，最少八名。诸级官最多二品给四十名，最少九品给四名。天宝初，全国白直总数达十万以上。由丁男(一说中男)负担。分三番上下。每年服役四个月，供役不出本州县。后皆纳课。开元末，岁纳资课钱二千五百文，免本身课役杂徭。天宝五载(746)，取消白直，以加税钱充官员料钱。❷宋代规定为文武官员充当侍卫的军士，称白直。但官员常因此冗占超过规定数目的军士，迫令从事修造房屋、耕作、纺织等各种无偿劳役。

白虎 二十八宿西宫七宿别名。初称虎或熊，《礼记》及诸子书始有称白虎者。参见“青龙”。

白卷 科举考试用语。指考生在答卷时始终未落笔，白纸之上只字未写。每当严肃考场纪律，严格搜检，严防顶替时，白卷就会增多。清乾隆九年(1744)，严定搜检之法，顺天乡试交白卷及文不对题者数百人。

白泥 地名。即今贵州余庆县(白泥镇)。元设白泥等处长官司，隶播州军民安抚司。明洪武十七年(1384)置白泥长官司，属播州宣慰司，万历二十九年(1601)并余庆长官司、白泥长官司设余庆县，治白泥。二十八年征播之役，湖广总兵陈璘军次白泥，杨应龙子朝栋率众二万渡乌江迎战，即此。

白话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年八月十五日(1904.9.24)在日本东京创刊。月刊。用干支纪年。中国留日学生演说练习会主办，秋瑾主编。以唤起群众，鼓吹革命为主旨，提倡女学，反对缠足。以“鉴湖女侠秋瑾”的署名发表《敬告中国二万万女同胞》等文，提出不做“双料奴隶”的口号，除去洋人的“总管”清王朝。只出六期。

白建(？—576) 北齐太原阳邑(今山西太谷东南)人，字彦举。初为高欢丞相府骑兵曹，执掌文帐。天保十年(559)，兼中书舍人。河清三年(564)，受命检校代、忻马数万匹送定州，以拒突厥。因护养有功，武平末屡迁侍中、中书令，封高昌郡公。虽无他才，勤于在公，以典执兵马致位卿相，当世以为荣宠之极。

白契 清代指民间自写，未向官府纳税盖印之田宅等不动产买卖典当之契约。

白城 在今江苏南京市东。《梁书·武帝纪》：南朝齐永元三年(501)，萧衍起兵，命襄阳太守王茂等“斜趣白城”；《资治通鉴》：南朝梁绍泰二年(556)，徐嗣徽引北齐兵南下，“(陈)霸先拒嗣徽等于白城”，皆指此。

白钞 见“税钞”。

白珽(1248—1328) 元杭州(今属浙江)人，字廷玉，号湛渊，晚号栖霞山人。伯颜灭宋，以安丰县丞召之，不赴，在家读书十七年。中年后出游中原，至大都，以荐为太平路儒学正，修建天门、采石二书院。转常州路儒学教授，升江浙等处儒学副提举，再迁兰溪州判官。晚年居杭州西湖。有《湛渊集》。

白起(？—前257) 一称公孙起。战国郿(今陕西眉县东)人。善用兵。秦昭王十三年(前294)为左庶长，攻韩新城(今河南伊川西南)。十四年，为左更，大破韩、魏联军于伊阙(今河南洛阳西)，斩首二十四万，拔五城，迁为国尉。次年为大良造，攻魏，取垣(今山西垣曲东南)。十八年，复攻魏，拔六十一城。二十九年，击楚，破楚都郢(今湖北荆州江陵西北)，烧夷陵(今湖北宜昌)，东进至竟陵(今湖北潜江西北)，南进至洞庭湖一带。秦在江南置南郡。以功封武安君。四十七年，在长平(今山西高平西北)大败赵军，坑杀赵降卒四十余万。后与秦相范雎有隙，被免为士伍，迁之阴密(今甘肃灵台西南)，被迫自杀。



白起

白盐 见“蒙古盐”。

白晋(Joachim Bouvet，1656—1730) 法国人，字明远。天主教耶稣会士。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奉法王路易十四(Louis XIV)派遣，与张诚等来华传教。次年抵京，留宫中讲授西学。三十二年奉圣祖命，回国聘请科学家，并携去赠法王之礼品，内有精印书籍四十九册等。三十八年再度来华。四十五年曾奉圣祖命出使罗马教廷，后因故自广州召回。四十七年参与测绘《皇舆全览图》。后病卒于京。著有《中国皇帝之历史肖像》(即《康熙帝传》)、《易经总旨》、《古今敬天鉴》、《汉法小字典》等。

白桥 在今河北东光县西南运河上。《资治通鉴》：唐元和十二年(817)，横海帅程权讨成德帅王承宗，“承宗遣兵二万入东光，断白桥路”，胡三省注引宋白曰：“(东光)县西四里有永济渠，渠上有桥，当自县通弓高之路。白桥跨永济渠。”

白贼 南北朝时对白民造反者的诬

称。南朝齐永明三年(485),唐寓之于富阳起事后被称为白贼。参见"白民❷"。

白钺(1454—1510) 明南宫(今属河北)人,字秉德。白圭次子。成化进士,授编修。正德三年(1508)任礼部尚书。五年,加太子少保,兼学士,入内阁,专典诰勅,掌詹事府事。习典故,长词翰。为人厚重,政尚宽简。卒赠太子太保,谥文裕。著有《怡靖稿》。

白笔 标志官员身份的用具。官员上朝皆执笏,有事则书之,故常簪笔。魏、晋、南北朝时,三台五省二品文官簪白笔,王、公、侯、伯、子、男、卿、尹及武官不簪,加内侍者乃簪。尚书令、仆射、尚书手板头复有白笔,以紫皮裹之,称笏。以后渐成为单纯仪饰。唐代七品以上文官以白笔代簪。

白徒 南朝时受僧侣地主荫庇之附隶。梁时建康有寺院五百余所,僧、尼十余万,僧有白徒,尼有养女。白徒不贯人籍,不服课役,为寺院私属,受僧侣地主剥削和役使。

白酒 酒的种类之一。因色白透明,故名。《礼记·内则》:"酒清、白。"即指酒有清酒、白酒之别。但在明代以前,白酒仅是指那些经过沉滤、色白的发酵原汁酒,与当代的白酒定义不同。

白浮 即今北京市昌平县东南白浮村。《元史·文宗纪》:天历元年(1328),"燕铁木儿与上都军大战白浮之野",败之,即此。

白案 南朝齐尚书省右丞上署、左丞次署所掌之文案,因用白札,故称白案。尚书右丞掌兵士、百工、民户事务和"刺史二千石、令、长、丞、尉被收及免赠、文武诸犯削官事"。凡与上述有关事务立白案。弹奏以白简为重,黄札为轻。参见"黄案"。

白陶 陶瓷名词。用白色粘土烧制,器物表面和胎质都呈白色的陶器。仰韶文化晚期已开始出现白陶。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存中已见大量白陶,商代已十分成熟。白陶的化学组成有的与北方制瓷原料很相似,有的与高岭土很接近,它表明中国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瓷土或高岭土的国家。



商白陶罍

白著 唐时对正税以外,横取于民之征调称为白著。宝应元年(762),租庸使元载以江淮民比中原"犹有赀产",下令江淮百姓追交自天宝十三载(754)以来八年积欠租调,"择豪吏为县令而督之,不问负之有无,赀之高下,察民之有粟帛者发徒围之,籍其所有而中分之,甚者什取八九,谓之白著"。有反对者,"严刑以威之。"渤海高云作《白著歌》曰:"上元官吏务剥削,江淮之人多白著。"因此民多相聚山泽反抗,州县不能制。

白雀 后秦姚苌年号(384—386)。凡三年。

白堂 宋官员因公事诣政事堂向宰相和执政请示汇报,称"白堂"。

白崖 地名。在今陕西宁强县东北。《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二十年(443),魏杀武都王杨保宗,其弟杨文德据白崖,分兵取诸戍,进围仇池,自号仇池公,即此。

白铜 白色铜的简称。始见于汉。《汉三国六朝纪年镜图说》录汉建宁二年(169)兽首镜一,铭云"白铜清明"。白铜之名约有四种含义:(1)高锡的铜锡铅合金和铜锡合金。如上述兽首镜。唐代仍有人把镜铜称白铜。(2)镀锡的铜。三国魏张揖《广雅》:"白铜谓之鎈。"据考证,"鎈"即镀锡。(3)铜镍合金,即镍白铜。有关记载始见于东晋《华阳国志》:堂螂县"出银、铅、白铜"。是世界上关于这种合金的最早记载。最初可能由共生矿直接炼制,后发展为以高镍铜合金配制。(4)含砷量较高的铜砷合金。参见"砷白铜"。

白脚 见"鼠尾簿"。

白麻 官府文书名。唐代拜免将相、号令征伐,宋代立后妃、太子,拜免三公、宰相,以及大赦、德音,或宣布重大战事等制书,用白麻纸书写,故称白麻。

白族 中国少数民族之一。自称白子、白尼,旧称民家,部分地区被称为那马、勒墨、七姓民。人口1598052人(1990年)。大部聚居于云南大理白族自治州,其余分布在云南各地、贵州毕节地区、四川凉山州、湖南桑植县等地。操白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大部通晓汉语文。历史上曾使用过"僰文"(白文)。其族源与古氐羌族有关,秦汉以来的文献称之为"滇僰"、"西爨"、"白蛮"、"僰爨"等,历代融入了汉族和其他民族成分,至宋代形成为稳定的民族共同体。唐代,其先民助"乌蛮"建南诏国,担任清平官、布燮、演习、大军将、节度使等军政要职。南诏灭亡后,曾先后建立郑氏"大长和国"、赵氏"大天兴国"和杨氏"大义宁国"三个短暂的政权。后晋天福二年(937),大理白人段思平建"大理国"。元代,段氏后人被封为大理总管。入明,大部被"改土归流",设府、州、县。清代在中法战争中有力地打击了法国侵略者。解放前,社会经济发展不平衡,大部地区处于封建地主经济阶段,主要从事农业,兼事牧、渔,工商业发达。在泸水的六库及云龙、兰坪、鹤庆的部分山区还残存着封建领主制。在碧江、福贡的部分地区和洱源的部分高山区还保留着原始公社和奴隶制残余。崇拜"本主"(村社神),佛教盛行,有"妙香古国"之称。文化发达,被誉为"文献名邦",大理崇圣寺三塔,《南诏中兴国史画卷》、《大理国梵画长卷》等有"天南瑰宝"之称。传统节日有三月街、绕三灵、火把节等。1956年建立大理白族自治州,社会经济文化有了迅速发展。

白望 唐德宗时,主宫市、派往市场低价强购、攘夺人民资财的太监。《资治通鉴》唐德宗贞元十三年(797):"置白望数百人于两市。"胡三省注:"白望者,言使人于市中左右望,白取其物,不还本价也。"

白渠 西汉太始二年(前95)赵中大夫白公建议开凿,故名。在郑国渠南,自池阳谷口(今陕西泾阳县西北)引泾水东南流,经今三原县及临潼县属栎阳镇北,至今渭南县境下邽镇南注入渭水。长二百里,溉田四千五百余顷。渠成,民得其利,歌云:"田于何所,池阳谷口。郑国在前,白渠起后。举锸成云,决渠为雨。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粪,长我禾黍。衣食京师,亿万之口。"(《汉书·沟洫志》)唐时渠分为三:北支称太白渠,下游仍至今下邽镇南注入渭河;中支称中白渠,自今泾阳县北分太白渠,东南经今高陵县北,东入今临潼县界注入沮水;南支称南白渠,自今高陵县北分中白渠,东南入于渭河,总称三白渠。宋、元以后,渠口渐废。其上游屡有修改,如北宋丰利渠,元御史渠,明广惠渠、通济渠,清龙洞渠,而下游基本仍旧。清末渠身缺漏,灌田仅二百顷。1930年以后改筑为泾惠渠。

白塔 元藏式塔。世祖至元八年(1271)始建于大都(今北京市)城内西南部,由尼泊尔建筑师阿尼哥等主持修建。十六年又在塔前兴建寺院,赐名"大圣寿万安寺"。俗称白塔寺。元末,寺毁于

火。明天顺元年(1457)重建寺殿,更名"妙应寺"。塔纯白,高50.9米。塔基为三层方形折角须弥座,上设覆莲座承接塔身;塔身为覆钵形,再上为十三天,上覆直径约三丈六尺的铜制伞盖,四周透雕花纹,悬挂铜小钟。盖上为铜制镏金宝顶。元至正四年(1344)以来,经明、清两代,多次修缮。1978年,全面整修。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白越 布名。汉代产于越地。《后汉书·明德马皇后传》:"各赐王赤绶,加安车驷马,白越三千端。"李贤注:"白越,越布。"

白答 见"白叠子"。

白蛮 ❶即"白人"。❷古族群名。见于《蛮书》、新旧《唐书》等。晋、南朝至唐分布于今云南滇池、洱海地区及四川南部。分布面与两汉时期僰人基本一致。多数认为是以汉、晋僰人为基础,吸收汉人成分,长期融合而成。是西爨的主要居民。以农业为主。其首领为南诏权臣。南诏势力伸入滇东后,一部分被迫迁往滇西。其在滇东北地区者,因乌蛮势盛,多被乌蛮融合。五代后晋天福二年(937),首领段氏在云南建立大理国。宋元时期,被称为白人或僰人,为今白族的先民。

白道 古道名。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北,为古代穿越阴山南北的主要通道之一。因路口千余步土色灰白,遥望见之得名。北魏时,南谷口有白道城,城北有白道岭、白道川。《魏书·太宗纪》:泰常四年(419),"西巡至云中,逾白道",即此。唐贞观四年(630),李勣攻东突厥颉利可汗军,即由此北出。

白湖 一名玉湖。在今福建莆田市东南。明嘉靖四十五年(1566),倭寇自白湖入犯,过涵头至海口,犯镇东卫,即此。

白緤 见"白叠子"。

白堶 在今湖南华容县东南。《资治通鉴》:南朝梁大宝二年(551),侯景围攻巴陵,湘东王萧绎将胡僧祐自江陵帅水军赴援,"僧祐至湘浦,景遣任约帅锐卒五千据白堶以待之",即此。

白碛 地名。在今湖北房县西北。南宋建炎四年(1130),王彦战败桑仲,追至白碛,即此。

白粲 刑名。徒刑的一种。与鬼薪同一等级,但施行对象为女性罪徒。《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白粲操土功,参食之;不操土功,以律食之。"汉代沿用,《汉书·惠帝纪》颜师古注引应劭曰:"坐择米使正白为白粲,皆三岁刑也。"

白愚 明开封(今属河南)人,字警凡。著有《汴围湜襟录》。

白牒 南朝选用官吏时用以申报之册籍。南朝用官之式,吏部先为白牒,录拟选用者姓名,由吏部尚书与参选官员共同签署上奏,由皇帝裁定可否。其不用者,可另行铨量奏请,仍用白牒。因所选未被认可,只能立定白案。

白粮 漕粮之一种。明清专供宫廷及京师官员所用之额外漕粮。明代宫廷岁用白熟粳、糯米十七万余石,各府部官员用糙粳米四万四千余石(内各有折色八千余石),征于苏州、松江、常州、嘉兴、湖州五府。由当地粮长解运京师,运费及途中损耗,概由纳粮户分摊。因征收、起运与入仓时弊端甚多,每石实耗竟达四斗之多,为江南五府之沉重负担。清沿明制,征于江南五府及太仓州。每年征收糯米二十一万七千余石,漕运京师与通州各仓。京仓供内府奉祭和藩属廪饩,通仓供王公百官俸米。亦有正米与耗米之分。正米一石,江苏加耗三斗,浙江加耗四斗,耗米计二万四千余石。康熙三年(1664)行折征,折价高于市价三、四倍。乾隆二年(1737)实征九万九千石,其余皆征折色、改征漕米或民折官办。至嘉庆中实征五万三千余石,银十一万两。

白叠 见"白叠子"。

白潢(?—1737) 清汉军镶白旗人,字近微。由笔帖式授内阁中书。康熙五十三年(1714)晋贵州按察使,旋以操守廉洁护理巡抚事。五十六年迁江西巡抚,疏请增乡试中额,又自行以公捐代完南昌等地落地税,并减省火耗,革除漕节陋例。曾修筑临江堤坝,免水患,时称白公堤。有清廉之名。五十九年擢兵部尚书。六十一年授文华殿大学士,充《圣祖实录》总裁。雍正三年(1725)以疾解任。

白漕 即通济河。明代漕运之重要水道。源出察罕脑儿,经密云雾灵山,为潮河川。富河、罨口河、七渡河、桑乾河、三里河俱会于此,名曰白河。南流经通州,会通惠及榆、浑诸河,亦名潞河,至直沽会卫河入海。

白撒(?—1233) 金人,名承裔。末帝承麟兄。兴定元年(1217),为元帅左都监,行帅府事于凤翔。频年与宋作战。三年,取兴元。改权参知政事,行省事于平凉,招谕诸蕃族,屡败夏人。正大五年(1228)召还,拜尚书右丞,迁平章政事。开兴元年(1232)蒙古军围汴(今河南开封),以守城无方,被勒令致仕。十月,复起为平章政事、权枢密使兼右副元帅。哀宗弃汴京东走,受命攻卫州,不克。蒙古军来攻,战败于白公庙,弃军逃回,拥哀宗渡河奔归德,被免职下狱死。

白霞 地名。在今湖南江永县西南。《续资治通鉴》:北宋开宝三年(970),潘美伐南汉,克富州,"师次白霞",即此。

白彝 彝族他称之一。川滇大小凉山彝族奴隶社会被统治等级中的最高等级,约占当地总人口的50%,占有一定数量的土地及其他生产、生活资料。即罗罗中之"白罗罗"。参见"罗罗"。

白霫 古部落名。铁勒十五部之一。其与霫,一说为一部,一说为两部。原游牧于漠北独洛河(今土拉河)一带,习俗与突厥相似。后与隋通使。曾臣属东突厥颉利可汗。唐贞观二十一年(647),以其地为寘颜州,以其别部为居延州。地在今贝加尔湖以东至大兴安岭之间。

白籍 东晋、南朝时北方人侨居江南地区之临时户籍。因以白纸书写,故名。持白籍者可不修闾伍之法,免交税服役。后几经土断,白籍并入黄籍。

白霸 东汉西域龟兹王。原为汉朝侍子。和帝永元三年(91),西域都护班超和司马姚光送其归国,废其王尤利多而立之。见于记载的龟兹白姓,即始于霸。

白氎 见"白叠子"。

白乙丙 春秋时人。白氏,名丙,字乙。秦穆公三十二年(前628)与孟明视、西乞术率师袭郑,途遇郑商人弦高犒师,以郑有备,顺道灭滑(今河南偃师西南)。回师途中,遭晋与姜戎邀击,于崤山(今三门峡市东)兵败被晋所俘。旋得释回国。

白力城 即"白芳城"。

白土冈 在今江苏南京市东钟山南麓。《陈书·后主纪》:隋开皇九年(589)平陈,"贺若弼进据钟山,顿白土冈之东南",即此。

白土行 清江西景德镇贩运销售白土(制瓷原料)之商帮。瓷土抵镇,必经该行之手转售于需用之各窑户,也有自行囤积,而随时贩卖者。

白土关 在今陕西平利县。《宋史·王彦传》:建炎四年(1130),"桑仲乘势西寇,直捣金州白土关",即此。清嘉庆八年(1803),徙平利县来治。

白土县 ❶西汉置。在今陕西神木县西。属上郡。东汉末废。❷西晋置。治今青海循化县北。属金城郡。北魏后废。❸北魏置。在今陕西彬县西南。属

新平郡。隋开皇三年(583)徙治今彬县。次年,改名新平县。

白土客 清代江西景德镇转贩制瓷原料之商人。

白土僚 见"土僚"。

白下城 即"白下"。

白上国 西夏国号。党项语音"庞喻领"。

白口城 在今江西泰和县东南赣江畔。《陈书·高祖纪》:南朝梁大宝元年(550),陈霸先自岭南北上讨侯景,遣杜僧明据白口筑城,以御李迁仕,即此。

白口铁 生铁品种之一。发明于春秋晚期,战国中晚期已大量生产。因其中的碳全部以化合态形式存在,故性硬且脆。战国两汉时期,常用铁范铸造,大批生产该品种铸件,随后进行可锻化处理,降低其硬脆性,扩展了使用范围。江苏六合程桥等地都有出土。

白山司 地名。即今广西马山县。明嘉靖七年(1528)置土巡检司。1915年废土司,为隆山县治。1951年改名马山县。

白广平(? —约446) 北魏常山(治今河北正定南)胡人。太平真君六年(445),随卢水胡盖吴起义于杏城(今陕西黄陵东南),以安西将军率别部西攻新平(今陕西彬县),击杀魏泮城(今陕西陇县)守将,安定(今甘肃泾川西北)卢水各地屠各、氐等族纷起响应,旋为魏西平公寇提击退。次年复起,为北魏所败。

白广恩(? —1648) 明末陕西人。崇祯初起义。崇祯五年(1632)降明。十六年于固原败归李自成,封桃源伯。清军克陕西,乃降。顺治五年(1648)授骑都尉世职,不久死。

白卫岭 地名。在今四川广元市西南,与剑门山相接。唐玄宗入蜀曾登此。五代唐长兴初,孟知祥等谋据两川,命石敬瑭讨之,引兵由此入。

白马口 即"白马津"。

白马山 ❶在今山西盂县东北。北魏于山上置白马关。《山海经·北山经》:"白马之山,其阳多石玉,其阴多铁,多赤铜。木马之水出焉,而东北注于虖沱。"清雍正《山西通志·山川》:"盂县白马山产铁"。❷又称白司马阪。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邙山东北垂。《资治通鉴》:南朝梁大通元年(527),魏"丹杨王萧赞闻(萧)宝寅反,惧而出走,趣白马山";《旧唐书·太宗纪》:贞观十一年(637)九月,河溢,帝"幸白司马阪以观之",皆即此。

白马氐 古族名。亦称武都氐、白马、白氐、故氐。氐的一支。秦汉时活动在今四川北部、甘肃东南部,首领自称氐王。汉元鼎六年(前111),武帝以其地置武都郡(治今甘肃西和西南)。元封三年(前108),武都氐人起兵反汉,被击败,一部徙于酒泉(今属甘肃)。东汉顺帝永和二年(137),白马氐起义,为广汉属国都尉所败。东汉末,首领杨驹迁居仇池,曹魏封其裔杨千万为百顷氐王。晋武帝时,又迁其一部于略阳清水一带。唐时介于唐、吐蕃之间,聚众自守,未被双方同化。明清时有"白马番",今有"白马藏人",或为其后裔。

白马寺 寺庙名。在今河南洛阳市东10公里,汉魏雒阳故城西三里。为佛教传入中国后兴建的最早寺院之一。相传东汉明帝夜梦金人,顶有日光,遣使蔡愔、秦景等西行求佛经,在月氏遇到来自天竺的迦叶摩腾和竺法兰二僧,于永平十年(67)用白马驮经像迎还洛阳。次年仿天竺式建寺于洛阳城西,以"白马"命名。后世屡毁屡建,今寺址犹在原处。寺门内两旁有迦叶摩腾和竺法兰两僧墓;寺内佛像、罗汉像艺术价值很高。寺东有金大定十五年(1175)造的齐云塔。



白马寺

白马关 关隘名。在今四川德阳市东北白马关,与鹿头关相对,形势险要。旁有落凤坡,相传三国庞统卒于此。

白马论 《公孙龙子》篇名。论证白马非马这一命题,故名。

白马村 地名。在今北京市延庆县北三里。有白马泉,其深莫测。《辽史·圣宗纪》:统和七年(989),圣宗"祭风伯于儒州白马村",即此。

白马县 春秋卫曹邑,秦置县。治今河南滑县旧滑县城东。东汉建安五年(200),关羽斩袁绍将颜良,解白马之围,即此。秦、汉属东郡,东汉末为东郡治。北魏移治滑台城,即今滑县旧滑县城。此后至隋,历为兖州、东郡治。隋以后为滑州治。明洪武二年(1369)废入滑州。

白马羌 古族名。(1)又称广汉羌。秦汉时分布于广汉塞内外。东汉建武十三年(37)豪酋楼登率部众五千余户内属。建和二年(148)犯广汉属国,为益州刺史击败。魏晋时继续活动于广汉地区。(2)汉、魏时亦有白马羌,居西域媯羌以西至葱岭间,与黄牛羌相邻。

白马津 黄河南岸渡口,与北岸黎阳津相对。因在白马城西北得名。在今河南滑县东北。《史记·高祖本纪》:汉王三年(前204),"使卢绾、刘贾将卒二万人,骑数百,渡白马津入楚地",即此。金代黄河南徙,遂堙。

白马寨 地名。在今四川平武县西北。明嘉靖元年(1522)土著起事,旋为官兵所平。

白云观 元全真道观,在今北京市西便门外。唐玄宗开元中始建天长观,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赐天长观额为太极宫。蒙古军攻占中都(今北京)后,太祖十九年(1224)全真道首领丘处机居于此。二十二年,成吉思汗以丘处机道号长春真人,敕赐太极宫额为长春宫。丘处机死,弟子尹志平发起,将长春宫东跨院改建为白云观,以葬处机。元末长春宫罹于兵火。明洪武二十七年(1394),重建白云观,长春宫其他部分皆废弃。

白云宗 宋、元间佛教华严宗的一个支派。宋徽宗大观年间僧人孔清觉创建于杭州白云庵,故名。清觉立四果十地论,分修行果位为十等,主张不事荤酒,不娶妻子,躬耕自活。入教者称为"道民"。南宋时流行于浙西,但戒律废弛,屡遭官方禁止。元代得到发展,徒众数以万计,获免徭役。元设江南白云宗都僧录司加以统摄。其上层分子勾结豪民,广置田宅,为恶地方。大德十年(1306),罢白云宗都僧录司,汰其民归州县,僧归各寺,田悉输租。至大元年(1308),复立白云宗摄所于杭州,次年又罢。延祐二年(1315),授白云宗主、总摄沈明仁荣禄大夫、司空。六年,治沈明仁不法罪,汰其徒众。至治三年(1323),括白云宗田。至顺年间,白云宗势力又有所恢复。

白云集 即"许白云先生文集"。

白云霁 明上元(今江苏南京)人,字明之,号在虚子。上元冶城山朝天宫道士。天启六年(1626)撰《道藏目录详注》四卷。解题甚为简略。与现存《正统道藏》相较,除标题、卷数稍有不同外,亦有有目无书者。

白不子 简称为不,古陶瓷术语。产于徽州祁门县(今属安徽)坪里谷口二

山。舂细淘净，制如土砖，名曰白不。瓷土矿经粉碎淘洗后，制成砖状土块，以备用，景德镇人称为不子。

白不信 元末人。红巾军刘福通部将领。龙凤三年(1357)夏刘福通分兵北伐。他和大刀敖、李喜喜率西路军，向关中进军，连克商州(今属陕西)、兴元(今陕西汉中)、巩昌(今甘肃陇西)。东进围凤翔，被元将察罕帖木儿击败。五年入四川，改称青军，后归明玉珍。

白公庙 在今河南卫辉市东。《续资治通鉴》：南宋绍定六年(1233)，金攻卫州，不克而还，蒙古史天泽击之，“战于白公庙，金师败绩”。

白公胜(？—前479) 春秋时楚国公子。名胜。亦称王孙胜。楚平王孙，太子建子。因其父在郑国被杀。他随伍子胥奔吴。后被令尹子西召回楚，使为巢(今安徽寿县南)大夫号白公(“公”是楚国县邑之长的尊称)，以防吴。楚惠王十年(前479)，吴攻慎(今安徽颍上县北江口集)，他败吴师，请至郢都献捷，乘机作乱，杀令尹子西、司马子期于朝，劫持楚惠王，控制楚都。后为叶公子高率方城以外之兵击败，逃入山中自缢而死。

白文选(1615—1675) 明末清初陕西吴堡人，号毓公。少从张献忠征战。顺治元年(崇祯十七年，1644)任大西国前军府都督。献忠死后，从孙可望入云贵联明抗清。永历十年(顺治十三年，1656)拥南明永历帝入云南，受封为巩国公。次年，可望叛南明，乃率部归李定国，大败可望军，以功封巩昌王。后随定国转战滇西。十五年于腾越茶山(今属缅甸)兵败降清，受封承恩公，隶汉军正白旗。

白水山 ❶一名泉山。在今广东增城市东。苏轼《游白水山佛迹岩记》：“白水山，罗浮之东麓也。有悬泉百仞，山八九折，折处辄为潭。旁有巨人迹数十，谓之佛迹岩。”❷在今浙江余姚市西南，为四明山西麓。山壁峭立，有泉四十二道倾泻而下，故名。

白水关 关隘名。(1)又名关头(《三国志·蜀志·庞统传》)。在今四川青川县东北白水镇北。为古代陕、甘入蜀要隘。《资治通鉴》：东汉建安十七年(212)，刘备进取益州，“召刘璋白水军督杨怀、高沛，责以无礼，斩之”；《三国志·蜀志·先主传》注引《典略》：“(刘)备于是起馆舍，筑亭障，从成都至白水关，四百余区”，皆即此。(2)在今云南曲靖市东北。为通贵州、四川要冲。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移白崖巡检驻此，兼管驿务。

白水县 西汉置。治今四川青川县东北白水镇北。属广汉郡。三国蜀改属梓潼郡。东晋改属晋寿郡。南朝宋侨置白水郡于此。梁为平兴郡治。隋开皇初改名平兴县，开皇十八年(598)又改名景谷县。

白水羌 汉时白龙江上游白水流域羌族的泛称。邓至羌即其一种。内一支迁居武都、阴平等地，归东汉广汉属国都尉管辖。

白水泺 即今内蒙古察哈尔右翼前旗北黄旗海。《辽史·天祚皇帝纪》：保大二年(1122)，天祚帝闻金师将出岭西，遂趋白水泺，即此。

白水郡 ❶北魏太和二年(478)分澄城郡置。治白水县(今县)。辖境相当今陕西白水、蒲城等县地。属华州。西魏废帝二年(553)移治蒲城县(今属陕西)。属同州。隋开皇初废。❷南朝宋置。治新巴县(今青川县西南)。辖境相当今四川广元市、青川县和剑阁县北部地。属梁州。齐移治晋寿县(今广元市南)。梁改为平兴郡。

白水塘 水塘名。又名白水陂。在唐淮南道楚州宝应(今属江苏)西南八十里。三国魏时邓艾开，阔三十里，周二百五十里，有八水门，溉田一万二千顷。隋时废涸。武周证圣元年(695)重修，开置屯田。长庆时，发青、徐、扬州之民增修以屯田。

白玉河 见“树枝水”。

白玉蟾(1194—1229) 南宋闽清(今属福建)人，一说琼州(今海南琼山)人。本名葛长庚，字如晦，一字白叟，号海琼子，一号武夷翁。诏封紫清真人。世称紫清先生。十二岁举童子科。“博极群书，贯通三氏(儒、佛、道)”。且长于诗赋、书画。因“任侠杀人”，逃武夷山，埋名隐姓，度为道士，足迹遍华南各地。尝自赞：“千古蓬头跣足，一生服气餐霞，笑指武夷山下，白云深处吾家。”先后为宁宗所建洪州玉隆宫、九宫山瑞庆宫主持祭醮，声名显赫。谓“天下无二道”，主张三教归一。其论“性”、“命”，实本儒家“道心”、“人心”说。其论修身，则杂揉儒家“知止”、“至诚”说。嘉定年间，仿汉张天师以“靖”设教区，追奉张伯端为祖师，成为宋元道教南宗。弟子有留元长、彭耜、赵汝渠、叶古熙等。著有《海琼玉蟾先生文集》、《海琼白真人语录》和《海琼问道集》、《海琼传道集》等。

白芳城 西域城名。在高昌郡东境。屡见于吐鲁番出土之十六国文书，北魏时作白棘城、白力城。又讹作白刀镇、白刃镇。唐为蒲昌县。宋作宝庄。明作必残、北昌。清作辟展。在今新疆鄯善境。

白芀镇 在今四川金堂县东南。《资治通鉴》：五代后唐同光三年(925)伐蜀，李绍琛未至利州，蜀主帅王宗弼弃城引兵西归，王宗勋等追及宗弼于白芀，合谋送款于唐，即此。

白札子 宋士大夫上宰相、执政议论政事之札子，称“白札子”。

白石口 在今贵州遵义县娄山关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州杨氏，刘綎据此为营。

白石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临夏县南。属金城郡。东汉属陇西郡。西晋废。

白石岭 地名。在今河北涞水县东。《资治通鉴》：唐长庆元年(821)，朱克融以幽州叛，纵兵掠易州，“易州刺史柳公济败幽州兵于白石岭”，即此。

白石洞 在今广西桂平市东南白石山。《资治通鉴》：隋开皇十七年(597)，桂州俚帅李光仕“帅劲兵走保白石洞”，即此。

白石神 羌语称哦许，是一种乳白色的石英石，羌族以之置于房顶、屋角、门窗、塔上或地里，视为天神(阿爸木比)的象征。

白龙堆 简作龙堆(《汉书·西域传》、《魏略·西戎传》)。即今新疆若羌县东北库姆塔格沙漠。自罗布泊以东延袤至甘肃玉门关一带，属砾质荒漠(戈壁)。系古代湖积层及红色砂砾层的隆起高地遭受风力侵蚀而成。海拔1000米左右。散布成众多高出地面25—40米的方山、岩塔和土柱；沟谷内又有流沙堆积，成东北、西南走向，顶面是石膏状盐结块，蜿曲如龙，故名。为古阳关通西域道路之所经。《汉书·西域传》：“楼兰国最在东垂，近汉，当白龙堆，乏水草，常主发导，负水担粮，送迎汉使。”

白龙潭 在今河北魏县西南。《资治通鉴》：唐乾宁三年(896)，河东帅“李克用自将攻魏州，败魏兵于白龙潭”，即此。

白甲军 五代时南唐农民起义军。由屯田民组成。保大十四年(956)后周进占淮南，淮南诸郡屯田佃民相聚山泽，建立堡壁，以农器为兵，襞纸为铠，号白甲军，反抗后周军队掳掠，协助南唐军队收复广陵(今江苏扬州)、舒州(今安徽潜山)、蕲州(今湖北蕲春)、泰州(今属江苏)、和州(今安徽和县)、滁州(今属安

徽)之地。

白田镇 在今广西平乐县东南。北宋皇祐四年(1052),侬智高攻贺州,不克引还。广东都监张忠邀击之于白田,败没,即此。

白兰王 蒙元时期蒙古王室授予西藏萨迦款氏家族世俗首领之封号。据汉、藏史籍所载,领此封号者,元建国前有恰那多吉(1239—1267),元建国后,又有琐南藏卜、贡噶勒贝迥乃坚赞贝桑布(1308—1336 或 1341)、扎巴坚赞(1336—1378),共四人。除扎巴坚赞外,皆尚蒙古公主,为元室之驸马。

白兰羌 古族名。西羌的一支。一说即"白狼"。其地在吐谷浑西南,东自四川以西,西至青海湖西南。东汉永平中,白狼王唐蕞等内附。三国时属蜀汶山郡,晋属吐谷浑,南北朝时属北周、党项,唐属吐蕃,后渐融合于藏族。

白头军 清初太湖地区以农民、渔民为主的起义军。顺治二年(1645),清军占领江南后,太湖地区赤脚张三、毛二、沈泮等相继起义,参加者头缠白布为号。以淀山湖、长白荡、澄湖为根据地,出没于苏州、宜兴、松江等地,抗击清军。康熙元年(1662),清江宁巡抚韩世琦诱捕张三,起义军渐次为清军镇压。

白地钱 见"地税"。

白早生(? —509) 又作白皁生。北魏豫州(治今河南汝南)人。宣武帝时为悬瓠军主。永平元年(508),因豫州刺史司马悦暴虐,杀悦,据城投南朝梁,自号平北将军。梁授以司州刺史。后被魏中山王元英所杀。

白行简(776—826) 唐下邽(今陕西渭南东北)人,祖籍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字知退,一字退之。白居易弟。贞元(一说元和)进士。为校书郎。元和中,剑南东川节度使卢坦辟为掌书记。后从白居易居江州。元和十五年(820)授左拾遗,累迁司门员外郎,主客郎中。所作辞赋至为精密。有集二十卷,已佚,今存传奇《李娃传》等,另《全唐文》存文二十篇,《全唐诗》存诗七首。

白齐文(Henry Andrea Burgevine,1836—1865) 一译白聚文。美国军人。曾参与克里米亚战争。清咸丰十年(1860)与华尔组织洋枪队镇压太平军,任副领队。同治元年(1862)具禀加入中国籍。华尔被击毙后任领队。次年因索欠饷不遂,殴打前苏松太粮道杨坊,夺走白银,为李鸿章革职。旋率外国人数十名,俘洋枪队轮船"高桥号"投奔苏州太平天国慕王谭绍光,不久出走日本。四年从日本秘密至福建漳州,拟投太平天国侍王李世贤,为清军所执,押解上海,至浙江兰溪舟覆溺死。

白衣吏 即"募吏"。

白衣道 道名。见范成大《桂海虞衡志》。白衣为今傣族先民。白衣道,指今广西右江之外,包括今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和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南部至越南莱州省北部一带的傣族居住区。

白羊口 关隘名。(1)又名白杨口。即今北京市昌平县西白羊城。地当南北交通要冲,明代为守御重地。《明通鉴》:嘉靖二十九年(1550),俺答"以白羊口道狭,恐我军邀击,乃取昌平东北古北口旧路出",即此。(2)又名白杨口。在今山西天镇县北。为长城线上之要隘。明正德十二年(1517)小王子来犯,大掠而归。

白坝城 在今四川广元市西北。《资治通鉴》:唐大历十四年(779),吐蕃与南诏合兵入蜀,"东川出兵,自江油趋白坝,与山南兵合击吐蕃、南诏,破之",即此。

白孝德(715—780) 唐安西(治今新疆库车)胡人。骁悍有胆力。乾元中,为李光弼偏将。史思明攻河阳,他轻骑斩其部将刘龙仙,累功至安西北庭行营节度使。永泰初,吐蕃、回纥围泾阳,奉郭子仪命与吐蕃大战于赤沙烽,斩获甚众。进封昌化郡王。历太子少傅,卒。

白杜河 水渠名。在唐江南道明州奉化(今属浙江)东三十里。元和十四年(819)县令赵察开,引东境诸溪灌田四百余顷,下流注入奉化江。

白杨口 即"白羊口"。

白杨门 地名。在今山西朔州市马邑北。《明通鉴》:洪武二年(1369),元兵围大同,李文忠次马邑,进至白杨门,败其众,大同围解,即此。

白杨浦 地名。在今湖北武汉。南朝梁大宝二年(551),王僧辩攻侯景将宋子仙于郢城,子仙败走至白杨浦被擒,即此。

白时中(? —1127) 北宋寿州寿春(今安徽寿县)人,字蒙亨。第进士。元祐中为同州州学教授,累官吏部侍郎,坐事降秩,知郓州。政和六年(1116),拜尚书右丞,次年为中书侍郎。宣和六年(1124),除太宰兼门下侍郎。时燕山告急,恬不为虑。钦宗即位,李纲荐其守卫京师,怒辞。罢为观文殿学士、中太一宫使,御史劾其孱懦不才,落职。寻卒于镇江。

白沙驿 即今湖北长阳县西北白沙驿。《资治通鉴》:隋开皇八年(588),大举伐陈,遣"王长袭引步卒自南岸击昕别栅,大将军刘仁恩帅甲骑自北岸趣白沙",即此。

白沙涡 地名。(1)在今河南宁陵县西北。唐至德元载(756),张巡袭击安禄山将令狐潮于此。参见"桃陵"。(2)在今安徽阜阳市西北三十里。南宋绍兴十年(1140),金军南侵顺昌府,守将刘锜夜遣将士袭破其营于此。

白纱帽 晋、南朝帝王平居所戴之帽。高顶,以白纱为之,取其贵重。南朝宋寿寂之杀废帝,众拥立湘东王彧,时事起仓猝,犹著乌纱帽,乃呼主衣以白纱帽代之。后齐萧道成、梁侯景篡立,均著白纱帽。

白纸坊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九年(1272)设,掌制造诏旨宣敕纸札。秩从八品。隶中书省礼部。置大使、副使各一员。

白纻舞 魏、晋、南北朝时流行的一种舞蹈。相传汉时已见于江南民间巫舞。西晋时开始流入上层。后盛行于世。舞者穿白纻、长袖之轻纱,伴以琴弦清歌。舞时罗裾飘飘,如推若引,双袂齐举,有如白鹄、鸾凤飞翔。因以舞袖为主,故动作有掩、拂、飞、扬之分,节奏有徐、缓、快、急之别。由于歌舞交融一体,能达到很高艺术境界。隋唐相沿,入清商乐,长期流传。有女子单舞、队舞两种,多用于夜宴时表演。

白茅堤 元代黄河北岸的险工,在今山东曹县西白茅集一带。元至正三、四年(1343—1344)黄河两次溃决于此,河水泛滥于今豫东南、鲁西南地区,并危及会通河、北清河沿线府、州、县。至正十一年贾鲁治河,塞决口,疏导旧河,挽河东南入淮故道,河患稍息。

白虎观 宫观名。汉章帝建初四年(79)会集学者于此,讲议五经同异,作《白虎议奏》。

白虎脑 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白虎脑,见《石药尔雅》。

白虎通 书名。全称《白虎通义》,亦称《白虎通德论》。四卷。东汉建初四年(79)汉章帝在白虎观召集经师、儒生、官吏等数十人,"讲议五经同异"(《后汉书·章帝纪》),后班固等根据记录整理成书。是今文经学派用法定形式制定的经学问题标准答案,目的是巩固王权绝对化和儒学定于一尊的政治局面,集中反映董仲舒以来今文经学派的延伸和扩大。该书援谶入经,用日月星辰和五行之运行

论证君权神授。提出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六纪(诸父、兄弟、族人、诸舅、师长、朋友),认为"臣可以为君,君不可更为臣"(《五行》)。以大量谶纬迷信改铸孔子形象,赋予其学者兼教主之双重身份,是一部神学化的经学教科书。今存有卢文弨校本(收入《抱经堂丛书》)、陈立《白虎通疏证》(收入《皇清经解续编》)。

白虎幡 一作白兽幡、白武幡。符信名。古代画白虎于旗上以示威信,用作传布朝廷政令及军令。三国魏已有,晋、南北朝沿之。晋武帝每出入,陈勰持白虎幡在乘舆左右,示帝王之威仪。南朝宋元徽二年(474),桂阳王刘休范反,萧道成屯新亭,索白虎幡,登西垣指挥诸将御战。又《宋书·百官志》称,夜开宫城诸门,殿中将军则执白虎幡监之。元嘉四年(427),宋文帝尝三更开广莫门,南台以无白虎幡,不肯开门。

白明达 隋末唐初龟兹(今新疆库车)人。炀帝时,为乐正,创《万岁乐》、《泛龙舟》等曲。入唐,以技艺高绝而显赫。高宗时,供奉内廷,掌宫廷音乐。作《春莺啭》等曲。

白岸城 在今四川茂县西北。《新唐书·韦皋传》:贞元九年(793)与吐蕃论莽热战,"破其军,进收白岸",即此。

白岩县 在今辽宁辽阳市东燕州城。本高丽白岩(一谓白崖)城,唐贞观十九年(645)建置岩州,次年废。辽置白岩县,为岩州治。金改县名石城,元废。

白罗罗 元、明、清时期罗罗中的一部分。即白彝。其在滇东北、川西南和黔西者,为黑罗罗征服和统治,形成黑贵白贱的种姓制度。在其他地区者,其前身为宋、元时的些么徒蛮,清代称撒摩都人,和黑罗罗之间不存在贵贱差别。唐宋时,其先民曾在滇东组成弥勒、罗伽、强宗和步雄诸部,成为东方三十七部的一部分。为近代彝族形成的主要来源之一。

白版侯 无印绶之官爵。自汉以来官皆有印。授官以版,而无印章,谓之白版。西晋永康二年(301),赵王司马伦僭位称帝,改元建始,宣布大赦,并滥封王侯官爵。凡赦日在职者郡县二千石令长皆封侯;其党羽孙秀、张林等皆登卿将(中郎将),并列大封;其余同谋者皆超阶越次,不可胜纪;至于奴卒、厮役亦加以爵位。不给铸印,故称白版之侯。

白径岭 地名。在今山西运城市东南,为中条山支岭。路通陕州(治今河南陕县西南)。《水经·涑水注》:盐池"南面层山,天岩云秀,地谷渊深,左右壁立,间不容轨,谓之石门。路出其中,名之曰径。南通上阳(在今陕县境)。"历代为兵争要地。《资治通鉴》:唐至德二载(757),郭子仪率兵趋河东,安禄山将崔乾祐败走安邑,"自白径岭亡去",即此。

白狗羌 唐时西山八国诸羌之一。住地在今四川西北部杂谷脑河中下游理县及黑水河上游黑水县一带,与哥邻羌地望相邻。刘宋元嘉元年(424)夏,秦王炽磐曾遣镇南将军吉毗,南伐白狗诸羌,尽臣服之。北周武帝时于其地置石门镇。隋开皇十六年(596)改置金川县。唐武德七年(624)招其部落置维州及定廉县。后附吐蕃,吐蕃借其兵为前驱以攻唐。开元十五年(727)又附唐以攻吐蕃。贞元九年(793)其王罗陁忽与东女国王等诣西川节度使求内附,唐授以试太常卿兼保州司马,给其部众以种粮、耕牛,使安生业。

白狗栅 在今河南正阳县东南。《资治通鉴》:唐元和十二年(817),李愬攻蔡州,遣兵"下白狗、汶港二栅",即此。

白法信 西夏高僧。封国师。天授礼法延祚元年(1038),奉景宗元昊命主持将汉文佛经译为西夏文,开西夏译经先河。或说为龟兹人。

白波军 东汉末年黄巾农民起义军余部的一支。灵帝中平五年(188),郭太起兵于白波谷(今山西襄汾永固乡),故称白波军。活动于太原、河东等郡,众至十余万。其首领杨奉、胡才、李乐、韩暹等人后降东汉,参加军阀混战。

白波谷 地名。在今山西襄汾县西南永固乡。东汉中平五年(188),郭太领导的一支黄巾起义军以此为根据地,并筑白波垒于此。

白居易(772—846) 唐下邽(今陕西渭南东北)人,生于新郑(今属河南),祖籍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字乐天。贞元进士,授校书郎。元和元年(806),登制举,因出言直切,仅授盩厔尉。后充翰林学士,拜左拾遗。十年,请缉捕刺杀宰相武元衡之凶手,以不当先谏官言事,贬江州司马。后擢忠州刺史。穆宗即位,任主客郎中。长庆元年(821)任中书舍人。因穆宗昏庸,朋党倾轧,忠谏不纳,请外任杭州刺史,在杭筑堤捍湖。敬宗初,又任苏州刺史。太和初,官秘书监,又转刑部侍郎。旋称病东归,以太子宾客分司洛阳。会昌二年(842),以刑部尚书致仕。晚年隐居香山,自号香山居士,又称醉吟先生。主张文学应反映现实,"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与李绅、张籍、元稹共倡新乐府运动。其诗今存三千余首。前期以讽喻诗为主,后期多闲适诗。《秦中吟》、《新乐府》等揭露黑暗政治,反映社会衰败和人民痛苦生活。长篇叙事诗《长恨歌》、《琵琶行》历来脍炙人口。语言通俗浅白,接近口语,相传老妪可以听懂。与诗人元稹、刘禹锡友善,多所唱和,时人并称"元白"、"刘白"。有《白氏长庆集》。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白居易集笺校》。


白居易

白承福(?—946) 一名李绍鲁。五代时北吐谷浑首领。后唐同光元年(923),被庄宗任为宁朔、奉化两府(今河北定州北)节度使,赐姓名为李绍鲁。后晋割燕、云十六州给契丹,其部为契丹役属。后率部返归后晋,为石敬瑭遣军驱出,又复来,并不时遣使献驼、马,助后晋抗契丹。后晋开运三年(946)为刘知远所杀。

白驹场 地名。即今江苏大丰市西南白驹。盛产盐。元末白驹场人张士诚领导盐丁和农民起义于此。

白草坝 一名白草寨。在今四川北川县西北白草河东岸。明成化十四年(1478)抚臣张赞进剿白草坝,即此。

白草羌 明四川境内藏人之一。主要分布在今北川县白草河流域。嘉靖二十三年(1544)其首领称帝,袭击平番堡,俘明提督指挥邱仁等数百人。二十六年明巡抚张时彻与都督何卿分兵三路征讨,大败之,遂建双溪、大鱼、永平、奠边诸堡。万历七年(1579)其众八千余降,从汉姓,习汉仪,着汉装,编户籍二千四百余户。十七年被划为走马岭十村,射溪八村,各设村长,归茂州管辖。

白草原 地名。在今河南襄城县南。《资治通鉴》:唐元和十二年(817),裴度督军征淮西,"过襄城南白草原,淮西人以骁骑七百邀之",即此。

白面山 ❶在今湖北嘉鱼县南。南宋绍兴二年(1132),蕲阳民刘忠占据白面山,韩世忠自豫章移师长沙,进而讨平之,即此。❷在今广西扶绥县西北。明

隆庆五年(1571),土酋黄金彪反明,官兵讨之。彪奔陇闷村白面山箐中,即此。

白虾浦 地名。在今福建福州市南。五代汉天福十二年(947),南唐兵围福州,吴越将余安自海道赴救,至白虾浦,海岸泥淖,布竹篾而前,大破之,即此。

白骨夷 亦称白夷。明清时指今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彝族中属平民等级的人。《清史稿·土司传》:雷波厅(治今雷波)"千万贯、黄螂四土司,所管黑、白骨头二种倮夷,椎髻衣毡,耕种打牲为业"。

白骨甸 元代西域地名。别失八里东北之大戈壁,即今新疆布尔根河南之博尔腾戈壁。长春真人丘处机曾经其地。

白钟(鍾)山(? —1761) 清汉军正蓝旗人,字毓秀,号玉峰。雍正初以户部笔帖式累擢至江苏布政使。雍正十二年(1734)授南河副总河,旋擢河东河道总督。乾隆四年(1739)曾疏请增建闸门,浚复漳水故道,以调节漳、卫水量济运。七年调江南河道总督,后以陈家浦决口呈报不实,夺官。二十二年复为江南河道总督,时黄河先后决口于张家路和孙家集,造成南高北洼,泥沙淤积,河床增高。乃建议于南岸疏浚引河,加厚岸堤,并于北岸增设土坝,以防河水改道。治水多年,于河防事多所补苴。

白彦虎 清陕西邠州(今彬县)人,又名白素。回族。出身贫苦。同治元年(1862),为陕西回民起义首领之一。次年多隆阿率清军入陕镇压,退至陕、甘边界,组成新的十八大营。西捻军入陕时,曾配合抗清。十年率部撤至西宁,助马永福回民军,曾与清军刘锦棠部交战。次年西退肃州(今酒泉),与马文禄部回民军联合抗清。后左宗棠攻占肃州,马文禄被杀,再退新疆。光绪二年(1876)左宗棠率军入疆,他南退勾结阿古柏,娶阿古柏女儿为妻,驻守吐鲁番。次年阿古柏兵败自杀,他败走库车,旋与阿古柏之子率残部逃入俄境。

白彦敬(? —1169) 金部罗火部人,原名遥设。汉名彦恭,避世宗太子允恭讳改彦敬。太宗时,除都元帅府知事、兵部郎中。熙宗时,为兵部侍郎,改刑部侍郎。海陵王南下攻宋,充南征万户,迁枢密副使。受命镇压契丹撒八领导的西北游牧民起义。世宗即位,被遣往西北路招讨司市马,以充镇压窝斡起义之军需。还为兵部尚书。出为凤翔尹,改太原尹兼河北东路兵马总管。死于河中尹任。

白帝城 在今重庆奉节县东白帝山上。东汉初公孙述筑。述自号白帝,故以为名,并移鱼复县治此。城居高山,形势险要,三国时蜀汉以为防吴重镇。刘备为吴将陆逊所败,退居此城。后死于城西之永安宫。北魏、北周及唐、南宋历为巴东郡、信州、夔州治。

白洪大 亦作白洪大哈、白忽台可汗。明代蒙古哈剌嗔部人。伯思哈儿长孙。俺答汗封贡时,授指挥同知,在宣大边外旧开平、独石口外一带住牧。万历元年(1573),袭祖职都督同知并嗣昆都仑汗。与其叔青把都儿掌哈剌嗔部,每年在张家口互市,与明朝一直保持睦邻关系。

白盐山 地名。在今重庆奉节县东。岩壁色如白盐,因名。明初,汤和伐蜀,分军出赤甲、白盐两山克夔州,即此。

白盐城 地名。在今云南大姚县西北。元属姚安路。

白莲社 又称莲社。东晋太元时,僧慧远与慧永、慧持、刘遗民、雷次宗等人结社于庐山东林寺,同修净土之法,又掘池种白莲,因号"白莲社"。宋以后,念佛盛行,各地续有莲社之组织。

白莲教 元、明、清时期秘密宗教。南宋绍兴初年吴郡(今苏州)僧人茅子元创白莲宗,原为佛教净土宗的一个支派,后与弥勒信仰等相混合,并吸收揉合佛、道、明教教义后,逐渐发展成为白莲教。宣称世界经历着光明与黑暗两种势力的斗争。斗争过程的过去、现在、未来,分别是燃灯佛统治的青阳时期、释迦佛统治的红阳时期和弥勒佛统治的白阳时期。宣扬"现在"正处于释迦佛统治的红阳时期,生活中充满着黑暗和痛苦。但光明将会战胜黑暗,弥勒佛降生后,人类就会见到光明,得到幸福。明正德以后,受罗教的影响,以"真空家乡,无生父母"为八字真诀。"真空家乡"指天宫,是人类出生和归宿之处。"无生父母"是人类的始祖和救世主,能拯救受苦受难的世人重返"真空家乡",获得永生和幸福。教义中还有互救互助的内容。教徒入教,需履行一定仪式,平日烧香礼拜,定期集会,听讲经卷,有的并教习拳棒。各教派均有不同形式的组织系统。由于徒众日增,往往成为农民反抗斗争的组织者,故被统治阶级视为异端、邪教,加以镇压。因而在流传中乃不断改变名称,在清代多以混元、清水、清茶门、收元、三阳、大乘、八卦、天理等名目进行传教活动。

白莲集 书名。唐僧齐己撰。系己门徒收集,五代孙光宪编。成书于后晋天福三年(938),十卷,诗八百十篇。原书已佚。明时有柳佥抄本传世。《四部丛刊》影印明精抄本。

白狼山 地名。一名白鹿山。在今辽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东境。东汉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大败袁绍与乌桓联军于此,俘降卒二十余万口。

白狼水 ❶即今白狼河。在今山东东部,源出昌乐南,东北流经潍坊市东,北流入莱州湾。唐长安中,窦琰于故营丘城东北穿渠,引此水曲折三十里以溉田,号窦公渠。❷即今辽宁境内大凌河。因南源出于白狼山得名。《水经注·大辽水》:"辽水右会白狼水,水出右北平白狼县东南。"《北史·契丹传》:北魏太和中,契丹求内附,"止于白狼水东",即此。

白狼城 地名。在今辽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西南。西汉置县,以白狼山得名。属右北平郡。东汉废。十六国北燕为重镇,置并州。北魏为建德郡治。

白凌阿(? —约1869) 清内蒙古敖汉旗人。蒙古族。以贩马为生。咸丰九年(1859)与其甥弥勒僧格、汉民李凤奎等参加王洛七义军,为首领,拥众二百余。次年,袭击奉天省饷车,劫夺科尔沁王车。十一年,攻入朝阳,焚衙署税局,抗官杀差,劫牢反狱。在热河道及昭乌达、卓索图、哲里木三盟清军镇压下,分部众为若干小股,与清军周旋。同治初年,长期转战于卓索图盟、昭乌达盟、哲里木盟及奉天、吉林等地。后被捕遇害。

白高国 西夏国号。党项语音"庞喻领"。西夏印汉文《佛说圣大乘三归依经》等文献中记为"白高大夏国"。

白席人 宋代北方人家有吉凶大事举行宴会时,有相礼者歌说劝酒,称为白席人。

白海子 蒙语察罕脑儿的汉译,即今河北沽源县北囫囵淖。《国榷》:洪武三年(1370),李文忠出师,击败元平章沙不丁于白海子之骆驼山。

白涧镇 地名。在今陕西凤县东北。《资治通鉴》:五代周显德二年(955),王景伐蜀,蜀将李廷珪遣兵屯守于此。

白家屯 地名。在今河北景县北。明天启中,义军领袖丁志宏转战于阜城、武邑之间,被明军所杀,其部下牛朝利等退保白家屯,掘深壕伐木为堑,固守以拒明军。

白袍子 举人之别称。唐举子入试皆著白衣,后因以称举人。

白崖城 崖一作厓。相传公元三世纪时龙祐那所筑,本名彩云城,后改白崖

城。唐大历七年(772),南诏王阁罗凤在旧城东北扩建新城。在今云南弥渡县西北。《新唐书·南诏传》:天宝十载(751),剑南节度使鲜于仲通进攻南诏,"进薄白厓城,大败引还",即此。

白敏中(?—约863) 唐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东北)人,字用晦。白居易从弟。长庆进士。佐李听,历河东、郑滑、邠宁三府节度掌书记。会昌初,为殿中侍御史,转户部员外郎。李德裕荐为知制诰,授翰林学士,迁中书舍人、学士承旨。宣宗立,以兵部侍郎进同平章事。李德裕罢相,乘机排之,为时论所非。大中五年(851),出为邠宁节度使。六年,迁西川节度使。治蜀五年,增建骡军,颇有劳绩。十一年,迁荆南节度使。懿宗即位,拜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再次辅政。咸通二年(861)出为凤翔节度使。卒于镇。

白鹿山 地名。在今河南辉县市西北五十里,与太行山相接。有石自然为鹿形,远视皎然独立,故名。《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七年(392),丁零翟钊为慕容垂所败,走还滑台,"北济河,登白鹿山,凭险自守,燕兵不得进",即此。

白鹿洞 地名。在今江西庐山五老峰南麓(星子县北)。相传唐贞元中李渤与兄涉隐居读书于此,常畜白鹿以自娱,故名。南唐在此建立学馆,北宋咸平中置书院,为全国四大书院之一。南宋淳熙中,理学家朱熹、陆九渊讲学于此。明清亦建书院。院内碑刻如林。参见"白鹿洞书院"。

白鹿原 在今陕西蓝田县西灞、浐二水之间。南连秦岭,北至灞岸,东西四十里,南北十五里。相传周平王时有白鹿出此原而得名。原上有西汉文帝霸陵,亦称霸陵原。《资治通鉴》:东晋永和十年(354)桓温伐秦,"将军桓冲又败秦丞相(苻)雄于白鹿原",即此。

白塔河 在今江苏江都市东。明宣德年间陈瑄所浚。建四闸。上接邵伯运河,下接长江,斜对常州孟渎河和泰兴北新河,皆为江浙漕运要道。成化四年(1468)镇江里河开成,漕舟径渡瓜洲,白塔河因江路险远,遂舍而不经。十三年又重开白塔河,并定三年一浚。后又渐淤浅,漕船复由瓜洲。

白棘城 即"白芳城"。

白黑论 篇名。亦名《均善论》、《均圣论》。南朝宋慧琳撰。自设"白学先生"和"黑学道士"的问答,论儒佛之异同,认为两者以"爱物去杀,尚施周人"为目的,其旨"均善"。然对佛理多有讥评,主张用儒家的义理,使民"蹈道"、"端心"。反对用"地狱"、"天堂"之类的说教,使民"免罪"、"就善",并抨击寺院的糜费奢华。一时僧众群起攻讦。何承天著文支持,遂与"神不灭论"者宗炳展开所谓"白黑论之争"(见《宋书》卷九十七)。

白智光 西夏高僧。封安全国师。毕生主持译经事业。惠宗秉常和母梁太后曾亲临译场。后世有西夏译经图描绘其事。或说为龟兹人。

白逾桓(1875—1935) 湖北天门人,字楚香。日本明治法律学校毕业。曾加入同盟会。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与宋教仁等赴东北设立同盟会辽东支部,谋划反清起义。宣统三年(1911)与程家柽在北京创办《国风日报》,任社长兼总编辑。武昌起义,返鄂任都督府参议。曾参加"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日本。1924年反对孙中山联俄联共政策。1935年在天津办《振报》,旋被特务刺死。

白窝泥 清代对他郎(今云南墨江)、宁洱(今普洱)窝泥中服饰尚白者的称呼。

白裤瑶 部分瑶族的他称。自称瑙格劳(白人)。以男子穿长过膝的白色灯笼裤而得名。主要分布于广西南丹和贵州荔波。语言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苗语支。以农业为主,狩猎经济占一定地位。残存原始氏族组织"油锅"。

白登山 地名。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汉书·匈奴传》:西汉高帝七年(前200),帝亲率大军北进,抗击匈奴南侵,"冒顿(单于)纵精兵三十余万骑围高帝于白登七日",即此。北魏建都平城(今大同市东北)时,常为帝王游猎之所,有宫室、苑囿。《魏书·太祖纪》:天兴二年(399),"起鹿苑于南台阴,北距长城,东包白登"。

白瑜娑(?—617) 一作白榆妄。隋灵武(今宁夏灵武西南)人。出身奴隶。大业九年(613)反隋,攻取官府牧马,北连突厥,转战陇右,被诬称"奴贼"。炀帝遣元弘嗣、范贵等镇压,屡为其所败。后进据平凉(今属甘肃),众至数万。进攻扶风(今陕西凤翔),数月不下,军中粮尽,为丘行恭诱杀。

白蒲堰 在今江苏如皋市东南白蒲。宋时为运河(今通扬运河)上堤堰。南宋绍兴四年(1134),金兵侵淮南,诏毁通州白蒲堰以拒。明清时置镇。嘉靖年间倭寇曾犯此。

白猿经 明末清初的云图集。明刘基作序,实为后人伪托。有各种抄本,并以多种书名流行,如《白猿经风雨占候说》、《白猿献三光图书》等。全书主要描述云和天气之关系,共附云图一百三十二幅,每幅云图上均有说明文字,根据当日、当月或北斗附近类似图中所绘云象,占验天气情况。

白粮船 明代装运*白粮之船只。始于正统十三年(1448)。每船佥拨纳户多不过十名,由粮长率领。船只编置字号,由沿河各官催督,按期运送至京。

白叠子 又作白叠、白氎、白緤、帛叠、白荅、钵吒等。原为非洲棉。公元二世纪传入今新疆地区,南北朝时普遍种植。《南史·夷貊下》:高昌国"多草木,有草实如茧,茧中丝如细纻,名曰白叠子,国人取织以为布,布甚软白,交市用焉"。

白蜡虫 中国特有的一种经济昆虫,主要用于采收白腊。唐《元和郡县志》已有记载。宋已扩展至江南,饲养技术相当成熟。《癸辛杂识》:"其法以盆桎树……三年成大树。每以芒种前,以黄布作小囊,储虫子十余枚,遍挂之树间。至五月,则每一子中出虫数百,细若蠛蠓,遗白粪于枝梗间,此即白腊。则不复见矣,至八月中,始剥而取之,用沸汤煎之,即成腊矣,其法与煎黄腊同。"

白毓崑(1868—1912) 清末江苏通州(今南通)人,字雅雨。江阴南菁书院毕业,在上海南洋公学及澄衷学校任教。光绪三十四年(1908)在天津北洋女子师范、法政学堂等校任教员。宣统元年(1909)创立中国地学会,出版《地学杂志》。武昌起义后,组织天津共和会,任会长。旋参与组织"北方革命协会",并赴滦州策动起义,成立北方革命军政府,任参谋长。旋遭清军镇压,被捕殉难。

白题国 古西域国名。位于滑国以东。国王姓支,系匈奴别种。或言此即毕国。国产粟、麦和瓜果。南朝梁普通三年(522)与梁相通并贡献。

白檀县 ❶西汉置。属渔阳郡。治今河北滦平县东北小城子。《汉书·李广传》:汉武帝曰:"将军其率师东辕,弥节白檀",即此。东汉省。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北征乌桓,经白檀,即此县。❷北魏置。治今北京市密云县东北。为密云郡治。北齐时废入密云县。

白螺山 地名。在今湖北监利县东南。《资治通鉴》:南朝陈光大元年(567),湘州刺史华皎谋叛降周,"皎军于白螺,与吴明彻等相持",即此。

白藤江 在今越南海防北。五代后晋天福三年(938),南汉王刘龚子弘操为静海节度使,命率战舰自白藤江趣交州(治今河内),即此。一说即今越南广安东征江口。北宋太平兴国六年(981)、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宋越、元越又曾战于此。

白鹭洲 地名。(1)在今江苏南京市水西门外江东门附近。原为长江中的沙洲,因白鹭多聚洲上而得名。唐李白《登金陵凤凰台》诗:"三山半落青天外,二水中分白鹭洲",即此。北宋初曹彬在此破南唐兵。后世因江流西移,洲与陆地遂相连接。(2)在今江西吉安市东赣江中,因洲形如白鹭得名。南宋淳祐间知吉州江万里为来此讲学的程大中、邵雍、周敦颐、张载、程颢、程颐、朱熹等建书院,理宗赐名"白鹭洲书院"。文天祥曾在此读书。

白露屋 军用哨所。以江竹或榆柳条编,如穹庐状,外涂石灰,有门有窍,中容一人,以为候望。每敌楼战棚上五间置一所,于两旁施木拒马、篦篱笆,隐人于下,持泥浆、麻搭以备敌火攻。

白下琐言 书名。清甘熙撰。道光二十七年(1847)成书,八卷,续两卷。专记江宁(今江苏南京)山水脉络及名人遗闻轶事,于社会经济、文化生活、乡里风俗亦有采辑。有光绪傅崧生刻本,1926 年甘氏重印本。

白山黑水 长白山与黑龙江的合称,旧以此泛指东北地区。《金史·世纪》:"生女直地有混同江、长白山,混同江亦号黑龙江,所谓白山黑水是也。"《清诗别裁》唐孙华《鹰坊歌与夏重恺功同赋》:"白山黑水出异产,在昔辽代曾穷搜。"

白山靺鞨 隋唐时靺鞨七大部之一。在粟末靺鞨东南,南与高丽相接。大体分布于今吉林延吉、珲春为中心的延边地区。胜兵不过三千。初隶属高丽,唐平高丽后,遗民多入唐营州。

白马之盟 汉高帝刘邦与大臣所立盟誓。刘邦为维护刘姓王朝的统治,曾宰杀白马与大臣盟誓:"非刘氏而王,天下共击之。"(《史记·吕太后本纪》)刘邦死后,吕后封诸吕为王,刘姓宗室和大臣据此反对。又据《史记·绛侯周勃世家》,刘邦与大臣约:"非刘氏不得王,非有功不得侯。不如约,天下共击之。"景帝拟封王皇后兄信为盖侯,太尉周亚夫也据此表示反对。但此盟誓后来实际上失去约束作用。

白马非马 战国时公孙龙学派的名辩命题。《韩非子·外储说左上》:"兒说,宋人,善辩者也。持白马非马也。"公孙龙之论,或得自兒说的启发。认为"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马非马"(《公孙龙子·白马论》)。以形体不等于颜色为据,论证"白马(个别)"与"马(一般)"两个概念的关系,并以"求马,黄黑马皆可致;求白马,黄黑马不可致"的比喻,加以佐证。揭示个别与一般的差异,但又割裂了二者之间的联系。《墨经》作者指出:"白马,马也;乘白马,乘马也"(《墨子·小取》),对之作了反驳。

白孔六帖 类书名。亦称《唐宋白孔六帖》。唐白居易辑,宋孔传续辑。原书三十卷,名《白氏六帖》,又名《白氏经史事类》,白居易撰。宋孔传续撰三十卷,名《后六帖》。南宋末,两书合为一编,一百卷。采择各书中成语、典故,供作文选录词藻之用。分类编次,体例略同《北堂书抄》。今本《白孔六帖》,不分门类,而有子目千余。所辑唐以前史料及唐宋诗文,多录自今已失传之书,可供辑佚之用。

白水涧道 唐西州向西北越天山之通道。唐《西州图经》:"道出交河县界西北,向处月己西诸番,足水草,通车马。"即今新疆吐鲁番至达坂城及乌鲁木齐所经天山白杨沟谷道。沿途曾发现汉、唐、元代墓葬。

白古通记 书名。约成书于宋大理国时期,记唐云南南诏九隆世族,宋大理国张、蒙、郑、赵、杨、段、高等大姓及其宗教等史事。流传至明代,亡佚于清初。元明云南地方史籍《云南志略》、《南诏野史》等载南诏大理事征引称《白古通》、《白古记》或《白史》;杨慎流寓云南时所编《滇载记》著录并引用此书。世传原书为(白)文,实即后世之用汉字写僰语,读僰音,解僰义者。近著《云南古佚书钞》辑有此书,可资参考。

白芳子弟 亦称白芳子兵。宋土兵之一。成都府、梓州等路靠近少数民族地区诸州县拣选乡丁充任,给兵器。朝廷镇压少数民族反抗时,常以作向导。

白司马阪 即"白马山❷"。

白亚栗斯(? —416) 北魏河西稽胡族人。神瑞二年(415),率河西饥民反于上党(治今山西长治北),自称大单于,年号建平。以河内人司马顺宰为谋主。后改推刘虎为首领。明元帝命公孙表等五将讨之,为虎所败。又使相州刺史叔孙建为中领军,总督诸军,遂为所破,与虎同被杀。

白衣大食 即大食倭马亚王朝。唐龙朔元年(661),叙利亚总督摩阿维亚创立的阿拉伯伊斯兰教封建国家,都大马士革。唐称之为白衣大食,因崇尚白色,故名。与唐联系密切。高宗、武后时,皆有信使往来。天宝九载(750)为阿拔斯王朝(即黑衣大食)推翻。

白衣公卿 唐代称士人未入仕者为白衣。时进士科仕途最优,进士及第者,虽未获得官职,已为人所推重,誉为白衣公卿,又称一品白衫。

白衣左右 白衣为平民之服。左右本常语,凡侍从于左右之人,皆得称为左右。南北朝时,皇帝选拔之侍从,虽已引在左右,然尚未授官,无品服,穿白衣,故称白衣左右。

白苏尼咥 隋时龟兹王。白氏。大业中通使隋朝。

白苏发叠 原音定为 Suvarnadeva。唐时龟兹王,白姓,名苏伐叠。武德初即位,西突厥册之为特健莫贺俟利发。贞观四年(630)遣使献马。十五年,附西突厥,绝贡于唐。十八年,郭孝恪伐焉耆,助焉耆以拒唐师,不久死。

白杨林镇 地名。在今四川广汉县东。《资治通鉴》:五代唐长兴三年(932),董璋谋袭孟知祥,入西川境,破白杨林镇,即此。

白虎通义 即"白虎通"。

白版天子 一作白板天子。十六国时北人对东晋皇帝之蔑称。东晋初,中原动乱,传国玉玺被匈奴刘聪所得。北人因号东晋诸帝为白版天子,言不得玉玺,如无印绶之版授官,为名存实亡之皇帝。及冉闵败,东晋将戴施始得玉玺还南。

白金三品 西汉武帝时三种银锡合金货币的总称。始铸于元狩四年(前119)。其一为圆形,重八两,币面有龙纹,名曰"白选"或"白撰",值钱三千。其二为长方形,币面双马图案,值钱五百。其三为椭圆形,币面有龟纹,值钱三百。元鼎二年(前115)废。

白话学会 清末进步团体。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二十一日(1898.5.11)裘廷梁、顾述之、吴荫阶、汪赞卿、丁仲祐等创建于江苏无锡。意在使商农工及书塾子弟都能略知中外古今之事及西政西学,以广开民智。刊行《无锡白话报》,后易名为《中国官音白话报》。

白话新报 报纸名。清宣统三年(1911)闰六月在汉口创刊。日报。余慈

舫经理。抨击时政、言论激烈，曾刊载《陆军痛》、《大江报被封一月之哀辞》等文，一度被封禁。

白亭守捉 在今甘肃民勤县东北。因白亭海得名。唐长安元年(701)凉州都督郭元振置军。开元时改为*守捉，属河西节度使。天宝十四载(755)又升为军。控凉州北境要路。安史之乱后废。

白音大赉(？—1908) 清末内蒙古卓索图盟土默特左旗(今辽宁阜新)人。蒙古族。光绪三十年(1904)领导本旗人民武装抗垦斗争，于彰武、靖安、洮南一带与清军作战，捕捉垦务官吏。三十三年与张作霖部激战于彰武北。同年冬，败退哲里木盟西北索伦山，与陶克陶抗垦队伍会合。次年初，迫于张作霖部追击，率部诈降，后脱逃，不久负伤被俘，伤重身死。

白音赛音 清内蒙古伊克昭盟乌审旗人。蒙古族。光绪二十九年(1903)领导本旗牧民反对清廷放垦，将分散的斗争联合起来，设立"独贵龙"总部，宣布停缴官差摊派、赋税徭役，缴毁放地文书，驱逐垦务官吏，迫使清廷在该旗的垦务一度停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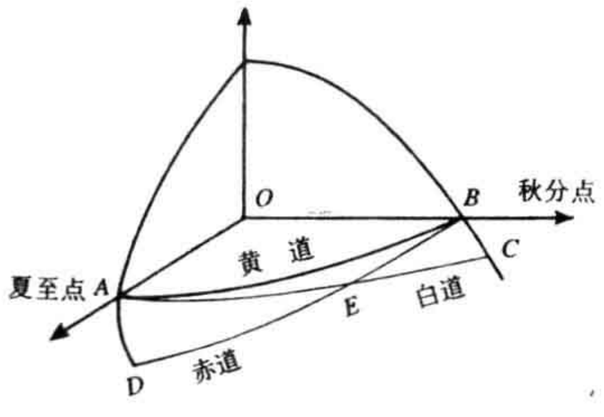
白眉可汗(？—745) 原音似为Bolmiš。唐时后突厥末代可汗。公元744—745年在位。判阙特勤子，乌苏米施可汗弟。原称白眉特勤，亦号鹘陇匐。天宝三载(744)拔悉蜜杀乌苏米施，他继立为可汗。与拔悉蜜、回纥等相攻于漠北。次年，为回纥攻杀，后突厥亡。

白狼王歌 诗歌名。东汉明帝永平年间，汶山(治今四川茂汶北)以西白狼、槃木等百余国举种奉贡称臣。白狼王唐菆献《乐德》、《慕德》、《怀德》歌诗三章。益州刺史朱辅令犍为郡掾田恭(一作由恭)译其辞语，呈送朝廷。《东观汉纪》首载其歌，并以汉字记夷人本语。歌词记述其部落的经济生活及向往中原王朝的心情。

白海行宫 即"察罕脑儿行宫"。

白琉璃史 书名。五世达赖时西藏僧官*桑结嘉错撰。分两部分，共六百三十五叶。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至二十四年间成书。首部记吐蕃王统及以后各期政教历史人物生卒年限、有关政教大事发生始末年代。后部论述藏族天文历算中浦鲁派的计算方法及结论，并详述推算原理、附录图表示意。有德格木刻版等木版及手抄本行世，北京雍和宫有手抄本附彩色历算图，甚精。

白道交周 古代天文学名词。白道与黄道交点西退的周期。出自《授时历·历议·白道交周章》："月当黄道正交，出黄道外六度为半交，复当黄道为中交，入黄道内六度为半交，是为四象。象别七日，各行九十一度，四象周历，是谓一交之终，得二十七日二十一刻二十二分二十四秒。每一交退天一度二百分度之九十三，凡二百四十九交，退天一周有奇，终而复始。"《授时历》还指出：当黄、白道交点正处在冬(或夏)至点上时，白、赤道交点与黄、赤道交点(即春分、秋分点)之间的距离角度为14度66分；称为极数。即指：当黄、白道交点在沿黄道作退行过程中，白、赤道的两交点在春分点和秋分点左右摆动。而当黄、白交点正好处在冬(或夏)至点上时，角度 EB 达到最大，为14度66分，故称"极数"。按：黄、白交点退行周期，亦反映为"极数"摆动周期，此两者含义相同。其所称："凡二百四十九交，退天一周有奇"，一交即一个交点月，为27.212222日；二百四十九交共6775.84378日，约18.6年。据近代准确计算，"极数"值应为±13°；如将14度66分，乘以0.986换算成今度，则为14°.45；两值相比差1°.45。这是因为《授时历》的计算是采用沈括会圆术和杨辉勾股算式；将椭圆当成圆弧处理，不论直线或弧线都用度作单位；黄、赤大距取值稍大；且取 $\pi=3$ 等等过于粗略之故。



白道交周示意图

白登之围 西汉初年汉高祖刘邦被匈奴围困于白登山(在今山西大同东北)的事件。秦汉之际，匈奴乘中原战乱，重返河南地，势力复盛。高帝六年(前201)，韩王信降匈奴，次年刘邦亲率兵征讨，韩王信逃入匈奴。刘邦遂悉兵三十二万进击匈奴冒顿单于。先头部队抵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后，冒顿以精兵三十余万骑围困汉军于白登山。刘邦被困七日，用陈平秘计，重赂单于阏氏，方得突围。

白氏长庆集 书名。唐白居易撰。成书于长庆年间，故名。七十五卷，宋时散佚四卷。1955年古籍刊行社影印此本，七十一卷。1979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白居易集》，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白居易集笺校》。

白氏墓碑铭 原作《故大师白氏墓碑铭并序》，系云南大理市五华楼所出元碑。墓碑主白长善乃唐代大诗人白居易从弟白敏中之后，其八世祖白和原从侬智高起事，宋仁宗皇祐五年(1053)智高兵败，和原等人从智高逃大理。后大理迫于形势杀智高，函其首送于知邕州事萧注，与《宋史·萧注传》所记合。为考订侬智高死事提供了新的重要资料。

白衣长发(髮)会 唐地方社团组织。玄宗时，相州(今河南安阳)崔子崮(岩)等人，假托弥勒佛降生，别创"佛说"、"小经"，广收门徒，号为和尚。入会者皆穿白衣，留长发，多不婚娶，故称白衣长发会。流布甚广。开元三年(715)，崔子崮率会众于相州起兵，旋被镇压，其会亦被禁止。

白沟河之役 明靖难之役中的一次战役。建文二年(1400)四月，大将军李景隆、武定侯郭英等率南军六十万，与燕军战于白沟河(在今河北定兴境内)。燕军初战失利，燕王朱棣仅以三骑宵遁。次日集步骑十万再战，又几至被俘。后大风起，燕军乘机纵火反攻，转败为胜。南军大乱，降者十余万人，败走德州。

白纳长官司 土司名。明永乐四年(1406)改中曹长官司置，以土首领周可敬为长官，并置流官吏目一员。属贵州宣慰使司，治今贵阳东南七十里骑龙寨。清顺治十五年(1658)长官周尔龄归附，仍命袭原职。无印信，有号纸。管白纳、摆驼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仡佬族和布依族。

白虎观会议 东汉讲议五经异同的会议。建初四年(79)十一月，汉章帝在白虎观召集官吏、经师、儒生数十人，集会数月，"讲议五经异同"(《后汉书·章帝纪》)。有魏应、淳于恭、贾逵、丁鸿、李育、楼望、成封、桓郁等人参加，由杨终、班固记录整理。这是继西汉宣帝主持石渠阁经学讨论以来又一次有影响的集会。旨在重整今文经学，反对古文经学，以皇帝之权威，用法典形式，制定有关经学的标准疏释，以巩固儒学的一尊地位。会上群臣论经之《白虎议奏》由班固整理撰写成通论五经的《白虎通义》，又名《白虎通德论》，简称《白虎通》。

白虎通德论 见"白虎通"。

白泥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七年(1384)改元白泥州置。长官杨姓。治所在今贵州余庆县，居民有仡佬族、苗族等，不成寨落，与汉族杂居。

白莲教法史 书名。明代西藏僧人白马哦波撰。全书三百十叶。万历八年(1580)成书。作者属藏传佛教主巴噶举派中的中主巴支派,在主巴噶举诸大德(高僧)中以精通五明及著作丰富著称。此书乃其著作之一,较有影响,主要记述主巴教派史,尤详于藏传佛教后弘期一些大译师的事迹。书中收有仲敦巴《致蕃地人士书》、智光大师《致西番信士书》等有名书翰。

白高大夏国 即"白高国"。

白鹿洞书院 北宋著名书院之一。白鹿洞在今江西庐山五老峰南麓(星子县



白鹿洞书院外景

北)。南唐升元间因洞建学馆,置田以给诸生,时称"庐山国学"。宋太宗时诏赐《九经》,称"白鹿洞国庠"。真宗咸平五年(1002)重修,仁宗皇祐五年(1053)扩建,称"白鹿洞之书堂"。自唐至北宋初,不少名人在庐山隐居并任教,后渐废圮。南宋朱熹主持南康军(治今星子)期间(1179—1181)再次重修,请皇帝赐书、题额,并延师、置书、招收生徒;又亲自制定《白鹿洞揭示》(亦称《白鹿洞书院教条》),提出"五教":"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的宗旨及"为学"、"修身"、"处事"、"接物"四要目。每一要目均有具体规定:"为学之序:博学之,慎思之,笃行之";"修身之要:言忠信、行笃敬、惩忿窒欲、迁善改过";"处事之要: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接物之要: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行有不得,反求诸己"。上述学规后成为南宋书院统一的教规,元、明、清三代的书院也共同遵循,对封建社会后期的教育有重大影响。此书院至明清仍存。

白古通记浅述 书名。撰者不详。一卷。明永历十五年(清顺治十八年,1661)作者至滇,居洱源等地。此书以《白古通记》为底本,其间加按语作为"浅述",并于《大理国纪》以后补录其他资料。全书十七目,分记南诏、大理国以至明末清初云南史事。无印本,未经著录。原抄本曾有作伪者添写"赵顺撰"三字,现藏云南省图书馆。

白诃黎布失毕(? —650) 唐时龟兹王。白姓,苏伐叠之弟。臣于西突厥乙毗射匮可汗,绝贡于唐。贞观二十二年(648)昆丘道行军大总管阿史那社尔率兵破之,执送长安,授左武翊卫中郎将。唐以其地为龟兹都督府,另徙安西都护府于此,统于阗、疏勒、碎叶、龟兹四镇。永徽元年(650)擢右骁卫大将军,归国仍为龟兹王。而其妻阿史那氏与其相那利私通,君臣猜忌。高宗闻而召之,囚那利,仍遣其返国。其将羯猎颠发兵相拒,不能进,卒于道。

白纳副长官司 土司名。明永乐四年(1406)置。治今贵阳南六十三里赵司寨。洪武八年(1375),土首领赵仲祖附明。永乐五年授本司副长官职。累传至赵启乾(或作赵启贤),于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仍授副长官职,世袭。无印信,有号纸。管白纳、关口等处村寨,居民主要为仡佬族和布依族。

白崖洞长官司 土司名。原为元白崖长官司,属新添葛蛮安抚司。明洪武三年(1370)改置,属永顺军民宣慰使司。治今湖南龙山东北。居民主要有苗族、土家族。

白马路簇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四年(1381)置,治今四川平武县西北。后废。

白芙堂算学丛书 书名。清丁取忠主编刊刻。收书二十三种,共八十五卷。旨在表彰天元术及清代学者整理和发展古典数学的若干成果,旁及用中国传统方法探讨西方借根方、对数、三角函数幂级数展开式等,也介绍中西数学的基础知识。含《测圆海镜》、《益古演段》、《四元玉鉴》、《缉古算经细草》、《开方说》、《勾股算术细草》、《务民义斋算学》、《割圜八线缀术》、《算书廿一种》、《百鸡术衍》、《借根方勾股细草》、《少广缒凿》、《格术补》、《八线对数类编》,以及丁氏本人的《数学拾遗》、《舆地经纬度里表》、《粟布演草》,其门人的《求一术通解》、《缀术释明》、《缀术释戴》、《对数详解》、《圆率考真图解》。另收加悦傅一郎《算法圆理括囊》(有1852年日本长崎村上国辉序),是日本数学书籍首次在中国出版。白芙堂系丁氏家族祠堂,位于长沙古荷花池,丛书自同治十一年(1872)至光绪三年(1877)间由此陆续刊刻,后有长、沪等地几次翻印本,流传甚广。

白盐井盐课提举司 官署名。明代置,治云南姚安府(今云南姚安)。掌该处食盐生产、税课、运销之政。设提举一人,从五品;同提举一人,从六品;副提举无定员,从七品;以及各盐课司、各盐仓大使、副使等职。

他只丁(? —1521) 明吐鲁番首领。正德八年(1513),奉吐鲁番速檀满速儿命据守哈密。十一年,明派满哈剌三、写亦虎仙令其退出哈密,不久,复据之,并派兵侵扰沙州。嘉靖三年(1524)围攻肃州、甘州,战败被杀。

他郎厅 清雍正十年(1732)置。治今云南墨江县。属元江府。乾隆三十五年(1770),改属普洱府。1913年改为他郎县。1916年易名墨江县。

他漏河 即"太鲁水"。

他汗可汗 即"伏图"。

他库尔使 满语吏名。汉译为"承差",为清代外省总督、巡抚衙门中吏员的一种。此外,清初八旗内之承差应役之人亦为此称。

他钵可汗 即"佗钵可汗"。

他齐哈哈番 满语官名。汉译为"博士"。清代太常寺、国子监和钦天监均设有博士,人数、品级、职掌各不相同。

他库尔使壮尼大 满语官名。汉名为"给使什长"。清初,满洲八旗每旗内设他库尔使(给使应役之人)十名,内设壮尼大一员。正六品。掌管一旗承差人役事宜。例由他库尔使补授。此外,蒙古、汉军旗中亦设。

他库尔使噶喇大 满语官名。汉名为"给使翼长"、"翼长"。清初,八旗分两翼,每翼各设一员。正五品。掌管一翼承差人役事宜。例由他库尔使壮尼大补授。

他库喇布勒哈番 官名。满语"司务"之义。清初,六部、大理寺司务只设汉官,顺治十五年(1658)始添设满官,汉官仍称司务,满官称他库喇布勒哈番。参见"司务"。

仞 春秋楚地。在今湖北竹山县境;一说在今丹江口市境。《左传》文公十六年(前611):楚"子越自石溪,子具自仞,以伐庸"。

仔琫 官名。清代西藏地方政府官员之一。掌稽商上事务。凡喇嘛库藏出纳之所曰商上。前藏设三人,为四品官。隶于噶伦。遇有缺出,以叶尔仓巴、协尔帮、大中译及济仲喇嘛升补。

斥丘县 西汉高帝封唐厉为斥丘侯,后改为县。以地多斥卤得名。属魏郡。

治今河北成安县东南。《资治通鉴》:东汉初平四年(193),魏郡兵反,"(袁)绍还屯斥丘",即此。东魏天平初废。

斥章县 章,晋后作漳。西汉置,治今河北曲周县东南。属广平国。漳水经治北,其地斥卤,故名(《汉书·地理志》注引应劭说)。东汉属巨鹿郡。三国魏属广平郡。北魏太平真君三年(442)省,太和二十年(496)复置。东魏天平初改属魏尹。北齐省入平恩。

卮 或作巵。古代酒器。(1)角制酒器。《汉书·高帝纪下》:"上奉玉卮为太上皇寿。"应劭曰:卮,"饮酒礼器也,古以角作,受四升。古卮字作觯。"《庄子·杂篇·寓言》:"卮言日出。"郭象注:"夫卮,满则倾,空则仰,非持故也。"(2)圆筒状酒器。《说文解字》:"卮,圜器也。一名觛。所以节饮食。"《汉书·高帝纪下》颜师古注:"卮,饮酒圆器也,今尚有之。"战国晚期至汉代的墓葬中多有漆卮出土,圆筒状。无盖或有盖,单环形錾,器表绘有纹饰。卮亦有以玉、银、陶等质料制成者。

瓜州 ❶地名。春秋时为允姓之戎所居。《左传》昭公九年(前533):"允姓之奸,居于瓜州。"在今甘肃敦煌市境。❷州名。(1)北魏孝明帝置。治敦煌县(今市西南)。辖境约当今甘肃酒泉市以西地区。隋大业三年(607)改为敦煌郡。唐武德二年(619)复置,五年改为西沙州。贞观七年(633)改为沙州。(2)唐武德五年(622)置。治晋昌县(今安西县东南)。辖境约当今甘肃安西县和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部分地区。其地多沙碛,"以雪水溉田"(《旧唐书·张守珪传》)。大历十二年(777)后属吐蕃,大中后先后为张氏、曹氏所据。五代时依附甘州回鹘。北宋景祐三年(1036)又属西夏,夏亡后废。元至元十四年(1277)复置,二十八年徙其民于肃州,后废。

瓜步 步亦作埠。在今江苏六合县东南瓜步山下,因名。滨滁河东岸。《资治通鉴》:南朝宋元嘉二十八年(451),"徙彭城(今江苏徐州市)流民数千家于瓜步";《南齐书·州郡志》:"建元初,徙齐郡治瓜步",均即此。宋置镇,明清时置巡检司。

瓜园 清代内务府所领官庄之一种。初每园设壮丁五人,康熙五十四年(1715)增至十人。每人给口粮田五晌。选一人为园头。初给种瓜地三十晌,牛四头。六十年给旱地九顷。令种瓜以供内府。

瓜柱 建筑构件。屋架中两层梁间或檩梁间起支托作用的短柱。清按其所在位置有不同名称,承托脊桁者为脊瓜柱(宋代称侏儒柱或蜀柱),位于金桁之下的称金瓜柱,在庑殿推山太平梁上承托桁头并正吻者曰雷公柱,攒尖亭榭正中之悬短柱亦名雷公柱,承托梁者曰瓜柱或童柱,其本身之高小于本身之长宽者曰柁墩。

瓜洲 ❶古代长江中沙洲。在今江苏扬州、镇江二市间。又作瓜步浦(《旧唐书·玄宗纪》)、瓜步尾(《旧唐书·齐浣传》)、瓜步(《新唐书·地理志》)、瓜步沙尾(《新唐书·齐浣传》)、瓜步江沙尾(《唐会要》)等。唐时为京口、扬子间重要津渡。开元二十五年(737)因南北航运需绕洲行六十里,甚感不便,于洲中开伊娄河二十五里,贯穿南北。洲原属润州(治今镇江市),代宗时改属扬州,后与北岸陆地相并。唐时置驿。❷镇名。北宋时在瓜洲驿置镇,为南北交通襟喉。南宋时在此筑城,驻兵戍守。元时为南北漕运线上枢纽之一,《马可·波罗行纪》载:"此城屯聚有谷稻甚多。"清光绪年间,坍入江中。后迁镇址于西北四里埠。

瓜田仪(?—21) 西汉临淮(治今安徽盱眙西北)人。新莽天凤四年(17)据会稽长洲(今江苏苏州)率众起义。地皇二年(21)上书称降,未出而死。莽求其尸葬之,谥曰瓜宁殇男,企图以此招降其余众,然无肯降者。

瓜步山 在今江苏六合县东南。古时南临大江,南北朝时屡为军事争夺要地。《魏书·世祖纪》: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南伐,"车驾临江,起行宫于瓜步山",即此。

瓜泾港 在今江苏吴江市北。分太湖东北出夹浦而会于吴淞江。明嘉靖三十二年(1553),倭寇屯石湖(今吴县市西南),吴江县令杨芷引兵逆战于瓜泾港,颇有斩获。

瓜衍县 春秋晋置。在今山西孝义市北。《左传》宣公十五年(前594):晋侯"赏士伯以瓜衍之县",即此。

瓜菹法 北魏出现的一种使用糟渍贮藏越瓜的方法。《齐民要术》:"采越瓜,刀子割,摘取,勿令伤皮。盐揩数遍,日曝令皱。先取四月白酒糟盐和,藏之。数日,又过著大酒糟中,盐、蜜、女曲和糟,又藏泥缸中,唯久佳。"后又用于茭白、萝卜、姜、黄瓜等多种蔬菜。

瓜蔓抄 明成祖朱棣夺位后诛戮建文诸臣之手段。因残酷诛戮,妄引株连,如瓜蔓之伸延,故名。初因建文四年(1402),朱棣攻占南京后,左佥都御史景清行刺未遂,朱棣下令夷其九族,尽掘其先人冢墓。又籍其乡,转相攀染,至使村里为墟。后遂泛指朱棣穷治忠于建文诸臣之举。如杀方孝孺,坐死者八百七十三人,外亲族坐死者复千余人;练子宁之死,弃市者一百五十一人,九族亲家之亲,被抄没戍远方者又数百人;陈迪之死,杖戍者一百八十余人;司中之诛,姻娅从死者八十余人;胡闰之死,全家抄提者二百十七人;董镛之死,姻族死戍者二百三十人;卓敬、黄观、齐泰、黄子澄、魏冕、王度、卢原质等之死,多者连坐三族,少者一族。杀戮之惨,诛连之多,实为罕见。

瓜分危言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四章。详述中日甲午战争后,帝国主义列强侵占中国领土,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掠夺铁路权、内河航运权、财权、兵权、用人权等中国主权的情况。成书于戊戌变法失败后,梁氏从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立场出发,强调列强所以敢于瓜分中国,原因在于不变法图强。初刊于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清议报》,后收入《饮冰室合集》。

瓜步沙尾 即"瓜洲❶"。

瓜别安抚司 土司名。清置。首领麽麽人。在今四川盐源县北部。其先于康熙四十九年(1710)归附授职,所属为麽麽与西番。

瓜圃丛刊叙录 书名。金梁编。一卷。收清人序跋五十余篇。有1923年铅印本。

仝定(?—541) 即梁仝定,一作仙定、企定。北魏时宕昌羌首领。宕昌羌第十一代王。北魏永熙三年(534)引吐谷浑兵攻金城。西魏大统初复犯魏边,为魏行台赵贵等击降,拜抚军将军。大统四年(538),被西魏封为南洮州刺史、要安(一作"定")蕃王。七年为部下所杀。

丛书 或称丛刊、丛刻、汇刻书。集多种单独的著作成为一套冠以总书名的出版物。有综合性与专门性之分。有的一次出齐,有的则逐册出版连续多年。中国的丛书,始于南宋,俞鼎孙、俞经的《儒学警悟》为今知最早的一部丛书。

丛台 战国时赵国筑。唐颜师古曰:"连聚非一,故名丛台。"(《汉书·高后纪》注)在今河北邯郸市人民公园。西汉初为赵王宫苑内胜景。更始元年(23),刘秀拔邯郸,曾与马武登此。明嘉靖十三

年(1534)建据胜亭于台上。清代屡次修筑。今为游览胜地。

丛山关 在今安徽绩溪县东北。清顺治二年(1645),明御史金声等屯兵丛山关,分守六岭,以保绩溪。清将叶臣、张天禄攻丛山关,两月不下,后由旌德间道入,遂破之,即此。

令 ❶官名。(1)战国时县级行政机构长官。秦汉时大县置令,小县置长。魏晋至唐宋县皆置令。元改县尹,明清改称知县。(2)汉代中央政府所属机构长官及诸侯王国官员如尚书令、中书令及九卿所属各官署令、长亦多称令。隋唐五代中央部分高级官署如尚书省、中书省(隋称内史省、内书省)长官,诸寺监下各署、内侍省各局、秘书省太史局、太子家令寺、率更寺及其下各署长官亦称令,亲王国、公主邑司长官,县及五岳四渎、关、津长官皆称令。❷法令。一般指为解决某类问题而颁行的具体法规,较"律"灵活,所谓"前主所是著为律,后主所是疏为令"(《汉书·杜周传》)。律令相辅而行。其名甚多,如功令、水令、田令、养老令、任子令等。

令人 命妇封号。北宋政和二年(1112)重定命妇封号,寄禄官太中大夫以上、职事官未至侍郎者,其妻封令人。

令王 对官居尚书令、中书令而兼封王爵者的尊称。《魏书·尔朱彦伯传》:"时(尚书令尔朱)世隆封王,故呼为令王。"隋代豫章王杨暕为内史令(隋因避讳,改中书为内史),崔赜亦称其为令王。见《隋书·炀三子传》。

令支 也叫泠支、离支、离枝、不令支、令疵。国名。为古山戎所建。在今河北迁安市西。《国语·齐语》:齐桓公"北伐山戎,制令支,斩孤竹而南归。"韦昭注:"二国,山戎之与也。"《史记》作离枝。齐桓公二十二年(前664)被灭。秦置令支县。

令仆(僕) 尚书令、仆射合称。《晋书·周顗传》:"若不三司,便应令仆邪?"

令公 ❶尚书令的尊称。《宋书·孔琳之传》:尚书令省事倪宗云:"中丞何得行凶,敢录令公人。"❷中书令的尊称。《魏书·高允传》:允为中书令,"高宗重允,常不名之,恒呼为'令公'"。隋唐以来,遂为习称。唐末以后,武人多加中书令,此称颇滥。❸西夏官名,亦称"大都督府主"。

令尹 官名。(1)春秋战国楚国置,为最高行政长官,辅佐楚王掌管全国军政事务。秦末张楚政权亦置。(2)县级行政长官别称。秦汉以来,一县之长称令,元代称尹,故合称令尹。清代为知县别称。

令正 官名。春秋时郑国置。为掌修外交文告辞令的长官。《左传·襄公二十六年》:"印堇父与皇颉戍城麇,楚人囚之,以献于秦。郑人取货于印氏以请之,子大叔为令正,以为请。"杜预注:"主作辞令之正。"

令甲 诏令篇名。汉代将历代皇帝诏令加以编次,依其发布先后,以为甲、乙、丙之序,以便征引。《汉书·宣帝纪》:"令甲,死者不可生。"颜师古注引如淳曰:"令有先后,故有令甲、令乙、令丙。"

令史 官名。战国秦置。县府属吏。一般低级官吏亦称令史。汉代兰台、尚书台、三公府及大将军等府皆置,位在诸曹掾下。据《后汉书·百官志》,太尉府令史及御属二十三人。又有记室令史、门令史、阁下令史之称。三国、晋皆沿置。晋以来,除尚书台、兰台置令史外,诸公及开府位从公者,府属诸曹亦置。所主除文书,又有主图、主谱令史等。实已成为各机构皆设的一种低级办事员吏。然尚书诸曹之令史颇有实权。南朝梁、陈沿之。北魏亦同。北齐则诸省台府寺等官寺皆置,均有品秩。两晋南北朝又分为正令史、书令史等级别。尚书省置都令史,职权甚重。隋、唐、五代中央部分官署吏职亦称令史。尚书省六部诸司、诸台省、东宫詹事府、左右春坊及其下各局署皆随曹闲剧而置,掌文书案牍(其余九寺诸监卫则置府史),亦常差充他职,如捉钱令史、甲库令史等,为流外官。隋代令史得官者甚少,唐初官吏不充,遂优其升迁叙次,令史两考署职,故六、七年有升至本司主事及上县尉者。一般则限八考以上入流;若能通仓颉、史籀篇者,并入流为职事官。宋代三省及在京官署亦置,主文案,选限满可以出官。辽中书省所置由进士充任。文官及武官中均设,朝廷中枢机构之令史参与朝廷册封等大典。金代令史有女真、汉人、进士、宰执子弟、吏员转补等区别,出仕之制各异。元代省、部、台、院均设,多从下一级衙门令史中选充。武宗至大元年(1308)规定,半数由在职官员充任。

令吏 官名。战国秦等国置。县令属员,掌文书。《睡虎地秦墓竹简·仓律》:"其病者,称议食之,令吏主。"

令州 或作今州。唐置羁縻州。治今贵州长顺县广顺区。天宝元年(742)属黔州郡,隶黔中道。大顺元年(890)属武泰军节度使。宋初因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令状 见"职令状"。

令旨 皇帝的命令,即圣旨。宋又以太子命、金又以皇太后命为令旨。

令狐 春秋晋邑。在今山西临猗县西。《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前636):晋公子重耳从秦返国,"济河、围令狐";文公七年(前620):晋"败秦师于令狐,至于刳首",皆即此。

令录 宋代官名简称。令,指县令;录,指司录、录事参军。选人令录包括县令、司录、录事参军及试衔知县、知录事两阶。

令曹 官署名。汉代置,属御史台。掌律令。设侍御史掌其事。西晋改置法曹。

令疵 春秋战国关塞名。在今河北迁安市西。《吕氏春秋·有始览》、《淮南子·墬形训》列为九塞之一。秦置令支县。

令稳 官名。辽太祖时,契丹迭剌、乙室两大部以外之小部落,夷离堇改称令稳。圣宗时,又改令稳为节度使。

令大夫 同命大夫。春秋时期由周天子或诸侯亲命的大夫,位在一般守邑大夫之上。《管子·轻重乙》:"使卿、诸侯藏千钟,令大夫藏五百钟,列大夫藏百钟。"

令支县 秦置。治今河北迁安市西。属辽西郡。西晋永嘉年间辽西鲜卑段辽都于此。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并入阳乐县。

令史掾 掾系属吏之一种。掌书记、会计诸事务。战国时秦有令史掾、司马令史掾等。《睡虎地秦墓竹简·效律》:"其他冗吏、令史掾计者,及都仓、库、田、亭啬夫坐其离官属于乡者,如令、丞。""司马令史掾苑计,计有劾,司马令史坐之,如令史坐官计劾然。"

令丞案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于吏部考功司置,掌有关令、丞考功之事。

令狐休 北周敦煌(治今甘肃敦煌西南)人。令狐整弟。有文武才,起家太学生。与整同起兵驱逐杀害瓜州刺史之张保,授都督,累迁大都督、乐安郡守,转敦煌郡守。在郡十余年,甚有政绩。后除合州刺史,寻卒。

令狐峘(?—805) 唐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举进士。肃宗时,累迁起居舍人兼史职。修撰《玄宗实录》。代宗时,累迁司封郎中知制诰兼史馆修撰。德宗时,贬衡州别驾,迁刺史。李泌执政,复入为太子右庶子兼史馆修撰。贞

元五年(789),窦参执政,贬吉州别驾。续修《代宗实录》四十卷。迁刺史。又贬衢州别驾。

令狐绹(802—879) 唐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字子直。令狐楚子。大和进士。开成初,为左拾遗,累官户部员外郎。会昌五年(845),出为湖州刺史。宣宗时,召为翰林学士,迁户部侍郎。常召入问政,议论如何抑止宦官专权事。大中四年(850),以兵部侍郎同平章事,辅政十年。懿宗时,充河中节度使,迁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使。咸通九年(868),庞勋起义军北上渡淮,任为徐州南面招讨使,因中勋计而全军覆没。后为凤翔节度使,封赵国公。

令狐楚(766—837) 唐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字壳士。先世为敦煌大族,令狐德棻之后。儒学世家,长于诗赋,自号白云孺子。贞元进士。初为太原府从事。长于笺奏,颇受德宗称赞。历官太常博士、礼部员外郎、知制诰。元和九年(814),皇甫镈荐为翰林学士,进中书舍人。十四年,擢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穆宗时,为门下侍郎。及镈以罪贬,亦贬衡州刺史。敬宗时,依权臣李逢吉,为河南尹,寻授宣武军节度使。善抚军,除酷法,以余财治廨舍,军民称之。文宗时,授郓州刺史、天平军节度使。复改河东节度使,所至赈济旱灾,人无流徙,抚绥有方,军民安之。太和九年(835),转太常卿、尚书左仆射。甘露之变后,常言王涯等罪状不实,宦官仇士良等不悦,文宗本欲用为相,因故改任盐铁转运使。曾奏罢王涯所行的茶叶官种官卖法。开成元年(836),以权在宦官,上疏乞解使务,以山南西道节度使致仕,卒于镇。殁前嘱诸子勿请谥号、鼓吹,勿请高官作碑铭。著有《漆奁集》一百三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一百四十二篇,《全唐诗》存诗一卷。又有所辑《唐御览诗》(亦名《唐歌诗》、《选进集》、《元和御览诗》)一卷。

令狐熙(540—603) 隋敦煌(治今甘肃敦煌西南)人,字长熙。世为西州豪右。博览群书,善骑射。仕北周,以通经为吏部上士,转夏官府都上士,俱有能名。隋初,以行军长史从元帅元谐攻吐谷浑,以功进上开府。后拜沧州刺史,在职数年,户口增加,州内大治。入为鸿胪卿,兼吏部尚书,号为明干。复出为汴州刺史,继拜桂州总管,镇抚岭南,建城邑,开学校,多有良政。后被诬纳交州叛帅李佛子贿,押解进京,至永州,忧愤而死。

令狐整(513—573) 北周敦煌(治今甘肃敦煌西南)人,本名延,字延保。世为西土冠冕。北魏末,东阳王元荣辟为主簿。西魏大统十二年(546),刘彦据瓜州抗命,乃与河西大使申徽合计执之送京师。瓜州民张保杀刺史,与凉州刺史宇文仲和结盟,欲据河西,又为其与弟令狐休所逐。宇文泰嘉其殊勋,立为瓜州义首。后率乡亲部曲,随军征讨,累迁骠骑大将军,赐姓宇文氏,并赐名整。北周闵帝即位,拜司宪中大夫,进爵彭阳县公,寻为丰州刺史。天和六年(571),进位大将军。宇文护欲委为腹心,拒不为用。后护被杀,未受牵连,时人以为先觉。

令居县 西汉武帝置。治今甘肃永登县西北。两汉属金城郡。西晋废,前凉复置,旋又废。地当湟水流域通向河西走廊的冲要。汉武帝时,筑塞、通渠,置田官吏卒于此。两汉皆曾为护羌校尉治。

令德堂 学校名。亦名令德书院。清光绪八年(1882)山西巡抚张之洞仿浙江诂经精舍和广东学海堂成规在太原创办。二十四年八月,山西巡抚胡聘之将令德书院改为山西省会学堂。二十八年,又改为山西大学堂中学专斋。

令尹子兰 即"子兰"。

令吙犬长 党项人。西夏初期切韵博士。与罗瑞灵长共同编纂西夏文字典《音同》。

令狐行达 隋人。炀帝时,为校尉。大业十三年(617),宇文化及于江都(今江苏扬州)兵变,受命缢杀炀帝(一说为于洪达缢死)。

令狐德棻(583—666) 唐宜州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先居敦煌,世为河西右族,以博涉文史知名。武德元年(618),任起居舍人。五年,迁秘书丞,与侍中陈叔达等受诏撰《艺文类聚》。时书籍多散失,乃奏请购募遗书,置吏补录,得以保存大批图书。贞观三年(629),诏修梁、陈、齐、周、隋诸史,与岑文本修周史。六年,迁礼部侍郎,兼修国史。十年,撰《周书》成。次年,撰《氏族志》成。十八年,又预修《晋书》,制定体例。永徽元年(650),奉命监修国史及《五代史志》。迁太常卿,兼弘文馆学士。其后又参与撰修贞观十三年以后的实录及《高宗实录》。龙朔二年(662)致仕。

令吏初带剑 战国时秦国改革习俗的法令。秦简公六年(前409),"令吏初带剑。"《史记·秦本纪》张守节正义:"春秋官吏,各得带剑。"带剑是春秋时期中原各国贵族的习俗,是贵族身份的标志和特权,秦国至简公时始颁行之。

用事 ❶掌管某一职事。《舀鼎铭》:"舀,令汝更乃祖考司卜事,锡汝用事。"❷当权,执国政。《战国策·赵策四》:"赵太后新用事。"

用钱 ❶指使用钱币。《文献通考·钱币一》:"孝文帝始诏天下用钱。"❷即佣钱。又作牙用、牙钱。指客商于买卖成交后付给中间人(又称牙人)之报酬。《元史·刑法志三》:"诸产金之地,有司岁征金课……其有巧立名色,广取用钱,及多秤金数,剋除火耗,为民害者,从监察御史廉访司纠之。"明代,凡买卖鱼、盐、豆、谷及寻觅车船骡马者,非经牙人则不得行。其余官店贮货者,初给值三十分之一。景泰后,改纳钱,货由官店发卖。至清代,则更为流行。

用田赋 春秋时鲁国季孙氏于鲁哀公十二年(前483)推行的军赋变革。鲁成公元年(前590),鲁曾*作丘甲,至此又在土地外另按家财征赋。《左传·哀公十一年》杜预注:"今欲别其田及家财,各为一赋。"此外尚有不同解释。

用物税 清代杂税之一。系钞关对商民贩运缎锦、绢布、皮张、毡毯及竹木、铜铁、磁漆、日用器物所征之税。各关税则不一,分别品种、质地及工艺优劣,量征其税。

用人于社 以人为牺牲祭祀社神。《左传·僖公十九年》:"宋公使邾文公用鄫子于次睢之社。"又,《昭公十年》:"平子伐莒,取郠。献俘,始用人于亳社。"皆为用敌酋为人牲于社之例。对人牲之处置,有"伐",即以戈砍头;有"剠",即割杀;有"施"(或称"刲"、"剔"),即剖腹掏肠;有"胥"(或作"磔"),即将经刲剔的人牲张开风干;有"肖"(或作"毛"),即刺颈取血;有"久"(或作"灸"),即炮烙人牲;有"鬺"(或作"烹"),即烹煮人牲;有"焚"(或作"烖"),即焚烧人牲;有"刭",即活埋人牲;"俎"(或作"菹"),将人牲做成肉酱;有"彝"(或作"尸"),即杀而陈尸等。据研究,此系原始部落战争以俘献捷的人祭遗风。

用水五术 明徐光启总结的五种农业用水方式方法。见"旱田用水疏"。

印 ❶执政者所持施政的凭信。后通称印信。秦代以前通称为玺。后天子、诸侯王以玉为之,称玺。唐代改称玺为宝。汉代列侯黄金龟钮,御史大夫金印紫绶,文皆曰"章";千石至四百石皆铜印,文曰"印"。一般称皇帝所佩玉为玉

玺或玺，臣下所佩曰印。❷官职代称。《史记·张耳陈余列传》："陈乃去印，势利倾夺。"《新唐书·程异传》："自以非人望，久不敢当印秉笔。"

印马 明政府按时派遣公侯伯或驸马、御史会同太仆寺官员等检查军民喂养、领用之各种官马，按标准办理准予表解等手续，印烙标志；并根据喂养、领用情况，对有关军民及管理马政官员，分别加以奖惩。

印光(1861—1940) 陕西郃阳(今合阳)人。僧人。俗姓赵，名绍伊，法名圣量，别号常惭愧僧，以号行。二十一岁出家。次年，受具足戒，专修净土宗。曾在普陀山法雨寺研习佛典三十年。并修普陀、清凉、峨眉、九华四大名山志。著有《净土决疑论》、《宗教不宜混滥论》、《印光法师文钞》正续编。

印花 粘封公文的凭证。清代奏折文书经朱批并由军机处抄录副本后，原件应交兵部发回具奏人，例由兵部封固，加盖印信，以示慎重。军机处奉旨寄发的机要公文，除钤盖军机处印信外，也须由兵部加固盖印递发。乾隆三十一年(1766)，因寄发公文均要到兵部盖印，往返费时，遂奉旨由兵部预将印信钤盖在白纸片上，存贮军机处，寄递公文时用以粘封。此种盖有兵部印信的纸片，称为印花。

印纸 宋代官府文书名。(1)宋制，官员已授差遣，须于十日内缴真本告札、*付身，赴礼部本选照检，请二日内于所交纸二十张上用印。中书门下省、枢密院所授官和外移差遣者，则直接由官府给付。此纸在铨选制中称"印纸"，有行程历、保官、选人、使臣、京官、捕盗官并捕盗人及御前、尚书吏部印纸之分。官员出行，即填写所经地点、月日于行程历印纸，至目的地交官府检验。如系担任差遣，即在选人或京官、使臣印纸上填写到任月、日，替罢则填写有无不了事件、在任功过等项。印纸均由本人随身携带。使臣及遥郡、横行印纸，终身不得改换。官员若弃毁批书印纸后空纸，则降半年名次注阙。(2)太医局各科医生皆给印纸，填写平日轮流为太学和武学生以及各营将士治病情况，年终考核其功过，予以奖惩。(3)官府印制的契书，供民间买卖田产等时填写，作为田产等交易和纳税的凭据。

印卷 贡举考试考校试卷的一种方法。五代后唐明宗，命举人在礼部试前五日内向贡院交纳试纸，加盖官印。宋袭此制，举人应试前，将家状、试卷投纳贡院，在卷头和卷身接缝处加盖礼部墨印。淳熙五年(1178)起，又在卷头背缝斜盖长条朱印，横贯家状和程文，以防贡院官吏作弊。

印房 官署名。宋代置，为尚书省内部机构。神宗元丰改制设，掌尚书省之印，由左、右司同领之。后代亦有沿置者。清代中央各部院多设，为其内部机构，多隶于各司，以经承管理，掌司印。

印封 加盖官府印章的封泥。秦汉时用于书牍。《史记·匈奴列传》："中行说令单于遗汉书以尺二寸牍，及印封皆令广大长。"《后汉书·杜根传》："安开壁出书，印封如故。"

印信 见"印❶"。

印结 清制，凡由外省来京城考试及捐官等事，皆须同乡京官为之具保结，其上盖以六部印。保证文书称结，盖印之结称印结。

印曹 ❶官署名。汉代始置。属御史台。《宋书·百官志下》："掌刻印。"设侍御史掌其事。两晋，南朝宋、南齐亦置。梁、陈不详。❷主簿之别称。唐、五代各官署一般以主簿监印，故名。

印票 ❶文书名称。下行文。清代皇帝谒陵、巡幸或皇子等外出时，每日向所在地方官支领柴炭等物的凭据，称作印票，也称照票。❷清代纳税之收据。参见"串票"。

印绶 印和系印的绶带，亦作为官印的统称。汉制，凡治事命官皆颁有印绶，以示职权受命于天子，代表官阶、级别。有金印紫绶、银印青绶、铜印黑绶、铜印黄绶之别。历代沿用，具体制度或有不同。无印绶之官，多为不治事的加官或散官。

印照 见"商凭"。

印题 宋代贡举考试的一种方法。考试时，刻印试题、题解，分发应试举人，称印题。大中祥符元年(1008)，真宗亲试诸科举人，刻印题解，发给举人。五年，亲试进士科举人，出诗、赋、论三题，雕印分赐。自此逐渐推广至省试及各类解试，遂使刻印试题、题解成为制度。

印簿 清代地丁银登记簿。由布政司颁发，令州县纳户亲将已缴纳之税填入印簿，至冬上缴布政司，再报户部。

印子金 见"楚金币"。

印子铺 明代当铺之别称。成化十六年(1480)，兵部尚书余子俊等言："近者京城内外强盗滋多，盖因闾巷恶少与各处逋逃罪囚结聚党类，……往往聚徒开场赌博，博穷为盗，乃以所获衣物质于印子铺，抵取钱锾，苟图自给。"(《明宪宗实录》卷二百零九)《金瓶梅》中亦称当铺为"印子铺"。详"当铺"。

印历(曆)所 官署名。北宋初置，隶司天监，掌占验历法，印造历书。神宗元丰改制后，改隶秘书省太史局。置历生一人。

印花税 亦称印税、暗税、银钱税，清末颁行的捐税之一。即国家对商事、产权行为(包括财产创立、转移、变更和消灭等)所书立或使用的凭证上粘贴印花税票，故名。1624年创自荷兰，各国相继仿行。由国家印制不同面值的印花税票，令民间购买，贴于各项契约、债券、合同、执照、发票、收据、帐单、货单、汇票、期票等单据上，以作纳税之凭证。大致分为两类：一于民间财产、货物权利之转移，贴用印花税票以为确证；一于民间应行纳税之物，贴用印花以代交纳现款。中国向无此税。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有人建议仿行，以增加财政收入，偿付《马关条约》赔款。二十七年，刘坤一、张之洞亦曾联名建议推行。次年，直隶总督袁世凯试办，旋即停罢。三十三年，度支部制订《印花税则》十五条和《印花税办事章程》十二条，并设印花税局，派员管理印花事务。由度支部印制印花票赭色二十文、绿色一百文、红色一千文三种。次年饬令天津试行，宣统元年(1909)，饬令各省一律推行，但各地商会多不遵办。中华民国建立后，重新创制印花票，颁行全国。

印纳使 使职名。唐代置。专掌购买游牧民族马匹。唐德宗后由宦官任职。

印卷官 官名。科举考试中特设之官，负责置办考卷。清制，乡、会试试卷分别由各省布政司、礼部遣专员按规定格式印制。试卷后面用印卷官戳记，以凭稽考。

印经院 官署名。北宋太平兴国八年(983)置，属鸿胪寺，掌刊印佛经。熙宁四年(1071)废。

印契钱 即"田契钱"。

印钞局 官署名。元代始置，为交钞提举司下属机构。分置于大名、济宁等处。掌印钞事。世祖至元十四年(1277)七月罢。明洪武七年(1374)亦置，隶宝钞提举司。掌印造宝钞。设大使、副使各一人，十三年罢。十九年复置。中叶后，因钞法不行，遂革。

印绶监 官署名。明代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洪武二十八年(1395)置，掌古

今通集库(又称质慎库)并铁券、诰敕、贴黄、印信、勘合、符验、信符诸事。设太监一人,正四品;左、右少监各一人,从四品;左、右监丞各一人,正五品;典簿一人,正六品;并置长随、奉御,均正六品。后改置掌印太监一员,佥书、掌司无定员。

印铸局 官署名。清末责任内阁所属机构。宣统三年(1911)四月成立责任内阁,始设。掌官报、法令及其他官文书之编辑、印刷、发行,册宝、印信、关防、图记之铸造、颁发。置局长一人,副局长一人,并佥事、艺师、艺士、录事等。

印务参领 官名。清代八旗都统衙门之属官。又称协理事务参领、印房参领。雍正十三年(1735),省左、右司掌关防参领设。乾隆元年(1736),复定员额,满洲旗各二人,蒙古旗各一人,汉军旗各二人,共四十人。各于本旗参领内选充。掌章奏文移、档案、印务之事。

印务章京 官名。清代八旗都统衙门属官。又称协理事务章京、印房章京。雍正十三年(1735),省左、右司掌关防章京设。乾隆元年(1736),复定员额,满洲旗各八人,蒙古旗各四人,汉军旗各六人,共一百四十四人。各于本旗世职及佐领、骁骑校等官员内选补兼管。掌协助印务参领办理章奏文移、档案、印务之事。此外,景运门直班大臣下设一员,向导处设二员,库伦、哈密、塔尔巴哈台、喀什噶尔、乌什、库车等处驻扎大臣衙门亦设,分掌各处文书档案事务。

印房参领 即"印务参领"。

印房章京 即"印务章京"。

印江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五年(1372)改元思印江(一作思功江)等处长官司置。长官张姓,明初以从征三十六洞苗蛮功授职。弘治七年(1494)以罪废,割其地置印江县(今属贵州),只留木村诸寨由张氏以土县丞领之。

印纹陶文化 中国东南地区的一种古代文化的旧称。主要分布于广东、台湾、福建、湖南、湖北、江西、浙江、江苏等地。以表面拍印几何形花纹的陶器为主要特征,故名。它起源于新石器时代晚期,主要流行于商周时期,延续时间较长,而且各地区文化的面貌也不相同。

印经提举司 官署名。元代置,掌刊印佛经等务。设于延祐元年(1314)。三年,升为广福监;五年,分出延福监,皆正三品。至治元年(1321),广福监降为广福提举司,延福监降为延福提举司,皆为从五品。

印度史揽要 书名。英国亨德(William Hunter)撰,清末任延旭译。亨德曾辑修印度各省志书,复删繁就简,撰成是编。详今略古,概述印度历史,止于1892年。为英国侵占印度辩护。译者少印度史知识,译名亦不征引中国典籍,舛误甚多。为近代较早印度史译本。有光绪二十七年(1901)广学会印本。

印度佛教史 书名。西藏觉囊派僧人多罗那它撰。明万历三十六年(1608)根据印度僧人口述资料写成。共四十四章。此书以阐述印度古代著称,为有关印度佛教历史的名著。

印造交钞库 官署名。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于燕京行省交钞提举司下置印造局,掌印制钞币。四年,置印造交钞库,秩从八品。至元二十四年(1287),改为印造宝钞库。

印造宝钞库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二十四年(1287)改印造交钞库置。秩正七品,设达鲁花赤一员、大使二员(从七品)、副使二员(正八品)。

印造钞引库 官署名。金代置,掌管监视印造并检验诸路交钞、盐引。设正使一员,副使一员,判官一员。大安二年(1210),印造钞引库官员兼任抄纸坊各官,同时提控抄造钞引纸。

印造盐茶等引局 官署名。元代置,掌印造腹里和各行省盐、茶、矾、铁等引。隶于户部。设于世祖至元二十四年(1287),置大使、副使各一员。

氏 古族名。殷、周至南北朝分布在今陕西、甘肃、四川边区。西汉初,氐人各部已自有君长,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灭氐王,置武都郡(治今甘肃西和西南),为氐地设郡县之始。元封三年(前108)部分氐人徙居酒泉,汉献帝建安二十四年(219)又有五万氐人落户扶风、天水二郡,与汉人杂处。两晋时,氐人苻坚建立前秦,吕氏建立后凉,杨氏建立仇池国。氐族大量吸收汉族文化,操汉语、着汉服、从汉姓。经济以农业为主,兼事畜牧业。

氐宿 ❶星官名。亦称天根。二十八宿之一。东方苍龙七宿的第三宿。有星四颗,即天秤座 α, ι, γ, β 四星。《礼记·月令》:"季冬之月,日在婺女,昏娄中,旦氐中。"《尔雅·释天》:"天根,氐也。"郭璞注:"角、亢下系于氐,若木之有根。"《国语·周语》:"天根见而水涸,本见而草木节解。"《月令》:"仲秋,水枯涸。本,氐也;谓寒露之后十日,阳气尽,草木之枝节皆理解也。"以西南星为距星。❷天区名。除主体氐宿星官外,还有天乳、招摇、梗河、帝席、亢池、骑官、阵车、车骑、天辐、骑阵将军等星官。共包含十一个星官。

氐道 西汉置,因其地为氐族所居,故名。治今甘肃礼县西北。属陇西郡。景帝时,徙留何等羌于氐道,即此。西晋废。

氐池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民乐县。属张掖郡。西晋废,后复置。北魏又废。《晋书·秃发傉檀载记》:傉檀率师伐北凉沮渠蒙逊,"次于氐池,蒙逊婴城固守",即此。

句无 春秋越地。在今浙江诸暨市南。《国语·越语上》:"句践之地,南至于句无,北至于御儿",即此。三国时置有句无亭。

句龙 即"后土"。

句芒 相传为少昊氏之子,名重。死后被尊为木官之神。

句吴 亦名吴、攻吴、干、邗。古族名、国名。其来源:一说为周太王二子太伯、仲雍后裔;一说为荆蛮;一说与越人同族。分布于今江苏南部、安徽南部和浙江北部,建都于吴梅里平墟(在今江苏无锡境),称故吴。春秋后期,迁于吴(今江苏苏州),国力始强。公元前506年,吴王阖闾一度攻破楚国。后伐越,为越所败,重伤死。子夫差立,前494年战胜越国,迫使越王勾践求和。前482年会诸侯于黄池(今河南封丘南),与晋争霸。后屡为越所败,前473年夫差自杀,国灭。

句余(餘) 即"余祭"。

句卒 春秋时的一种阵法。《左传·哀公十七年》载越伐吴,战于笠泽(今吴淞江),"越子为左右句卒,使夜或左或右,鼓噪而进,吴师分以御之。"杜预注:"句卒,句伍相著,别为左右屯。"

句绎 春秋邾邑。在今山东邹城市东南。《春秋》哀公二年(前493):"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及邾子盟于句绎",即此。

句章 战国邑名。在今浙江余姚市东南。《战国策·楚策一》:范环对楚王曰:"且王尝用滑于越而纳句章。"秦置句章县。

句望 望一作芒。相传为敬康之子,蛴牛之父,舜之曾祖(《大戴礼记·帝系》)。

句渎 又名谷丘。春秋宋地。在今河南虞城县西南谷熟集。《左传》桓公十二年(前700):"公及宋公盟于句渎之丘。"《春秋》作"公会宋公、燕人盟于谷丘"。

句滥 春秋楚地。在今湖北丹江口市西北。《左传》文公十六年(前611):楚人伐庸,"次于句滥,使庐戢黎侵庸",即此。

句鑺 见"钲"。

句井疆 句一作鉤。春秋末卫国人,字子疆,一作子界。孔子学生。

句中正(929—1002) 北宋益州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字坦然。后蜀进士。曾为崇文馆校书郎。入宋,累迁潞州录事参军。太平兴国中,献八体书,召入直史馆,参加详定字韵之书,曾与徐铉重校定《说文》,又与吴铉、杨文举等同撰定《雍熙广韵》。改直昭文馆。以十余年时间用大篆、小篆、八分三体书《孝经》摹石,咸平三年(1000)进呈。精字学,善书法,篆、隶、行、草皆工。

句龙王 南匈奴左部诸王。东汉永和五年(140),句龙王吾斯、车纽叛汉。二人招诱右贤王合兵围攻西河郡美稷县(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是秋,吾斯立车纽为单于,东引乌桓,西收羌、胡,攻掠并、凉、幽、冀四州。冬,车纽战败降汉。吾斯率部联合乌桓继续与汉对抗,至汉安二年(143)冬,为汉将募刺客所杀。

句曲山 即今江苏句容市茅山。《梁书·陶弘景传》:南朝齐永明十年(492)上表辞禄,"于是止于句容之句曲山",即此。

句延庆 北宋平阳(治今山西临汾)人,字昌裔。曾官荣州应灵县令。开宝三年(970),秘书丞刘蔚知荣州,得《锦里耆旧传》一书,其词芜秽,遂请其重修,成书八卷。编年体,以与耆旧传之名不符,故改名《成都理乱记》。今存残本四卷。

句阳县 西汉置。治今山东菏泽市西北。汉至西晋属济阴郡。后废。

句町县 句一作鉤。西汉武帝置。治今云南广南县南。一说治今云南通海县东北古城。两汉属牂柯郡。三国蜀至南朝齐属兴古郡。南朝梁末废。

句余(餘)山 在今浙江四明山一带。《山海经·南山经》:"句余之山,无草木,多金玉",即此。

句注山 句一作勾。又名陉岭。因与雁门山冈陇相接,故亦有雁门之称。以山形勾转,水势注流而得名。在今山西代县西北。上为太和岭,下有马龙池,其后为白草沟。为历代北方重要屏障。《吕氏春秋·有始览》、《淮南子·墬形训》皆列为九塞之一。《史记·张仪列传》:昔赵襄子"欲并代,约与代王遇于句注之塞";《资治通鉴》:东晋太元二十一年(396),"魏王珪大举伐燕,步骑四十余万,南出马邑,踰句注",皆即此。

句章县 秦置。治今浙江余姚市东南余姚江边之城山。东晋隆安四年(400)晋将刘牢之战孙恩,移治、筑城于今宁波市。秦至隋皆属会稽郡。东汉为会稽郡东部都尉治。唐初为鄞州治。武德八年(625)废。

句容郡王 元代诸王封号。至大二年(1309),钦察人床兀儿受封。答邻答里袭封。

句犁湖单于(? —前101) 西汉时匈奴单于。乌维单于之弟。原为右贤王,武帝太初三年(前102)继詹师庐为单于。立一年卒。

册书 文书名称。初称策书,源于周代。汉以策书为四种诏令文书之首,魏以后改成册书。唐宋以来,均以册书封立皇后、皇太子、诸王,封拜三司、三公、三省长官以及祭祝郊庙等。综计历代册书,其种类有祝册、玉册、立册、封册、赐册、免册、哀册、赠册、谥册、祭册之别,其质地则有金、玉、银、铜、纸质之等差。清制,上太皇太后、皇太后尊号或徽号用玉册,立皇后用金册。封亲王及其福晋、王世子及其福晋、公主,亦均用金册。封郡王及其福晋用镀金银册。封贝勒、贝子及其夫人、郡主、郡君、县主、县君,皆用纸册。封妃嫔亦用册。凡册皆有册文。参见"册宝文"、"册诰文"。

册命 古代帝王封授制度。帝王册立后妃、诸王,封官授职所用之文书,故又称策命。《书·顾命》:"太史秉书,由宾阶隮,御王册命。"册命须举行告祭天地宗庙之礼,帝王亦亲临,并加赏赐被册封者。《朱子全书·历代·宋》:"册命之礼,始于汉武封三王,后遂不废,古自有此礼,至武帝始复之耳。郊祀宗庙太子皆用玉册,皇后用金册,宰相贵妃皆用竹册。"

册宝 册书与宝玺。宋大臣为皇帝或太后等上尊号,加以称颂时,常奉上册宝,册以条玉,加以红线相联,可以卷舒,以金填字,宝即印章。清册封皇太后、皇后、贵妃等,皆用金册与金玺。

册封 皇帝授藩属、诸侯、宗族、妃嫔与功臣等以封爵,皆举行一定仪式,对受封者宣读授给封爵名号的诏书。这种诏书叫"册文",简称"册"。宣读后,将册文连同印玺授给被封人,称册封。清制,立皇后之礼称册立,余称册封,立皇后与封皇贵妃、贵妃、亲王、亲王世子皆金册、金宝(印玺),封郡王及郡王福晋册、印皆银制饰金,封嫔有金册而无印,封郡王长子、贝勒、贝子及郡主、郡君、县主、县君则皆用纸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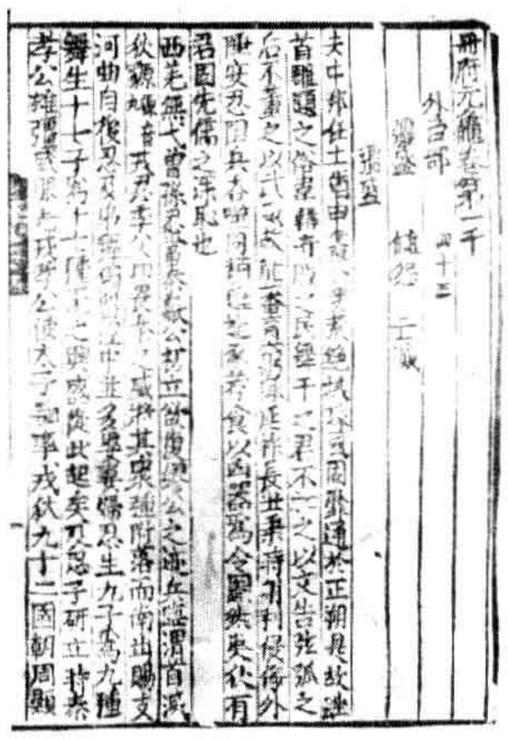
册授 唐制,三品以上官员由皇帝当面册封,称"册授"。《资治通鉴·唐睿宗景云元年》:"旧制,三品以上官册授,五品以上制授,六品以下敕授。"

册后典 又称册立礼。册立皇后的典礼。清制册立皇后,先期行纳采、大征礼。届日,设节案于太和殿中,皇帝亲阅册、宝。再命正、副使持节依仪将册、宝授皇后。礼毕,帝率群臣至皇太后宫行礼。翌日,皇后至皇太后及皇帝前行礼。

册宝文 册文、宝文之合称。清制,册立皇后,册封皇贵妃、贵妃及尊封皇贵太妃、贵太妃给册、宝,妃及太妃给册、印,嫔及太嫔给册,俱金质。加上尊谥,升祔太庙,亦有册、宝,为玉质。各册文、宝文、印文,均由翰林院撰拟、篆写(满、汉两体兼备),会同内阁官监视镌刻。

册诰文 册文、诰文之合称。清制,册封王、贝勒、贝子、公、将军等世爵,亲王给金质册、宝,郡王给银质饰金册、印,贝勒、贝子给纸册,公以下给诰命。各册及诰命上之文字,即为册文、诰文。册诰文由翰林院办理,初次受封及军功昭著者,于文内载入,撰拟具奏,皇帝钦定;世职及袭封则只按题定之文式,添写世次缘由及袭封年月,拟出字样,咨送中书科缮写,不另撰文字。册封公主、福晋、夫人、郡主、县主等,亦有册文、诰文。册诰文均满、汉两体兼备。

册府元龟 类书名。宋真宗命王钦若、杨亿等辑。始于景德二年(1005),成于大中祥符六年(1013)。一千卷,分三十一部,一千一百零四门。将历代事迹,自上古至五代,分门顺序排列。所采以史籍为主,间取经、子,不收说部,引文多整章整节,对宋前史籍的辑佚和校勘工作较有价值。


《册府元龟》书影

卯 ❶清代催征钱粮,分期追比。一

期曰一卯。❷清代筹饷捐，分期奏报，第几期曰第几卯。❸清代铸局铸钱，开铸期曰卯；铜钱二千串为一卯。

卯册 档案名称。清代记载人名之档册。内务府江南织造档案内有此档册。

卯帖 清代地方牙行经纪人等之营业执照。

卯大老 元初赣州(今属江西)人。畲族。本名失考。大老为当时农民起义军对其首领的称呼。至元二十六年(1289)，组织起义队伍，配合循州起义首领钟明亮义军，进行抗元斗争。

犯屯 又名遣屯。清新疆屯田种类之一。乾隆二十一年(1756)，发首批遣犯至哈密塔勒纳沁屯田。后陆续发至哈密、巴里坤、乌鲁木齐、昌吉、玛纳斯、乌苏、精河、伊犁等地屯种。每人给地十二亩；官给籽种、牛具，为兵屯之半。每年纳粮六石。服役年满，愿留者可转为民屯。所携眷属，给地五亩，自行开垦。

犯禁之物 指触犯国家禁令之物品。历代对此都有不同规定范围，如唐律规定，甲弩、矛矟、旌旗、幡帜及禁书、宝印之类均属之，私家不应有，并没官。

外厂 官署名。即明原建之东厂。万历初，宦官冯保提督东厂事，建内厂，而以初建之东厂为外厂。

外五 即"畏兀儿"。

外壬 殷墟甲骨文作卜壬。商王。名发，太戊之子，仲丁之弟。卜壬是庙号。继仲丁即位。殷墟卜辞中列为旁系先王祭祀。

外仆(僕) 官名。春秋时郑国置。主设坛和行舍。《左传·襄公二十八年》："子产相郑伯以如楚。舍不为坛。外仆言曰：'昔先大夫相先君适四国，未尝不为坛。'"

外化 道家用语。人体行为顺物而变化。《庄子·知北游》："古之人外化而内不化。"庄子认为，做一个符合道的人，应该外形随物变化，即"外化"，内心凝静专一，即"内不化"。

外丹 道教方术之一。与"内丹"相对。用铅汞等矿物冶炼而成的丹药，称"仙丹"、"金丹"，认为服食后可长生不死。战国、秦汉时已有炼丹术，系方士所为。东汉魏伯阳《周易参同契》是系统论述炼丹术的最早著作，道教奉为"丹经王"。后经东晋葛洪进一步总结发挥，写入《抱朴子·内篇》。宋、金时期某些道教学派，排斥金石炼丹的方法，主张用"吐故纳新"的方法锤炼身体内部的精、气、神，形成无形的"内丹"，遂以金石所炼之丹称"外丹"。

外丙 殷墟甲骨文作卜丙。商王。名胜，汤之子，太丁之弟。卜丙是庙号。汤死后继位，殷墟卜辞中列为旁系先王祭祀。

外史 官名。(1)春秋时鲁国置。主司盟等。《左传·襄公二十三年》："将盟臧氏，季孙召外史掌恶臣而问盟首焉。"(2)《周礼》史官之一。春官之属。《周礼·春官》："外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书外令，掌四方之志，掌三皇五帝之书，掌达书名于四方，若以书使于四方，则书其令"。

外市 明代指北京城内一般的集市，以别于由宫廷开设之内市而称。

外司 ❶泛指京都官以外的官员。《后汉书·郎顗传》："方今中官外司，各各考事。"❷司隶校尉别称。《三国志·崔林传》："及为外司，万里肃齐。"崔林时为司隶校尉。❸州属吏。《梁书·安成康王秀传》："外司请依旧儥度，收其价直。"

外台 ❶汉代谒者台别称。参见"三台"。❷刺史别称。《后汉书·谢夷吾传》："寻功简能，为外台之表。"王先谦集解引沈钦韩曰："《通典·职官·十四》：或谓州府为外台。即此。《魏志》，贾逵曰：州本以御史出监诸郡，故云台。"❸宋代监司别称。宋诸路转运使、提点刑狱公事等，有监察辖区官员之权，其官署通称监司，号为外台。❹金代提刑司别称。章宗设九路提刑司，除提点刑狱之事外，兼黜陟官吏，荐举人才，号称外台。❺元代亦指行御史台。❻明清按察使之别称。

外寺 指九卿官舍。魏、晋、南北朝时九卿所居谓之寺，在禁闼之外，因称外寺。

外场 科举考试用语。科举考试中，武举考校武艺称外场。一般试马、步射，开弓，舞刀，掇石。清代童生试一般由各省总督、巡抚、提督、总兵于就近副将、参将等人内委派他省籍贯一人会同学政考试。顺天府乡试和会试都以内大臣、大学士、都统四人担任考试官。会试知武举，则由兵部侍郎担任。外场考试为武举录取的主要依据。

外臣 ❶春秋战国时列国大夫、士对别国君主的自称。《仪礼·士相见礼》："凡自称于君"，"他国之人，则曰外臣"。《左传·成公三年》："以赐君之外臣首。"❷汉代对有朝请贡纳关系的周边少数民族国家的称呼。《汉书·匈奴传》："丞相长史任敞曰：'匈奴新困，宜使为外臣，朝请于边。'"

外吏 指在地方各衙门办事之吏，相对于"京吏"而言。清制，外吏有四：书吏、承差、典吏、攒典。

外军 即"外兵❸"。

外吾 即"畏兀儿"。

外兵 ❶官署名。见"外兵省"、"外兵曹"。❷外兵参军的简称。《梁书·南平元襄王伟传》："府迁骠骑，转外兵。"❸兵制名。又称外军。为中央属兵驻于外地者。始置于三国魏。有中直兵、外兵、骑兵参军。北齐之制，尚书郎有中兵、外兵，各分左、右。左外兵掌河南及潼关以东诸州，右外兵掌河北及潼关以西诸州丁帐及发召征兵等事。

外刺 官名。东汉将军府(大将军、骠骑将军及左右前后将军等)所部职吏，主罪法。

外转 即外用。指京官转任地方同级官职。明沈德符《野获编·督抚·许中丞》："其在吏部，为佞人王篆所排，外转佥事，后渐陟南京兆。"清代京官外用有定制。其例始于顺治十年(1653)，以少詹事等官外用为司、道。后又定为：詹事、侍读学士、中允、编、检可外用布政使、按察使、参政、副使等官。康熙二十五年(1686)，翰林官外用同知、运副、提举、通判，后又用为知府。雍正初以编、检、庶吉士外用道、府、州、县。京官外用，京察外有截取保送，皆俟俸满保送。依班次改外用为府、牧、令、丞、倅。

外制 ❶外朝所拟诏书，与"内制"相对而言。唐玄宗开元二十六年(738)置翰林学士后，翰林学士所撰，直接发自禁中者为内制；中书舍人或他官知制诰者所撰，为外制，较内制为轻。外制所拟，为一般诏书，需经门下省，由符宝郎加盖天子之宝。宋代中书所下制命，亦称外制。❷外朝草拟诏书官的别称。宋代为中书舍人、知制诰、直舍人院的统称。明代称知制诰为外制。

外委 官名。为清代绿营中的低级军官，有外委千总、外委把总，通称外委。其职掌与额设千总、把总相同。但因系额外差委之官，其品秩较额设千总、把总为低。另有额外外委，其品秩又低于外委，系绿营中最低级军官。

外舍 宋代学校实行三舍法，第三等称外舍。熙宁元年(1068)，太学外舍招生一百人，入斋听读，官府不贴食钱，为太学非正式学生。四年，太学行三舍法，外舍生始为正式学生，名额不限。五年，

限七百人，由官府给食。元丰二年(1079)，增至二千人。元符二年(1099)，州学推行三舍法，每年贡上舍、内舍生一至二人，补入太学外舍、内舍。崇宁三年(1104)，太学外舍划归辟雍。南宋重建太学，外舍生陆续增至千人以上。

外服 西周分封之诸侯，在朝廷之外，故称。《书·酒诰》："越在外服，侯、甸、男、卫、邦伯。"

外府 ❶官名。《周礼·天官》冢宰属官。上士爵。掌国家财政收支，供应君王及后妃世子服装等。❷汉以后州、郡府别称。《南史·王劢传》："王生才地，岂可游外府乎？"❸隋唐诸折冲(都尉)府统称。即左右卫亲、勋、翊等五府之外府兵诸府。

外河 明清时指淮安府城北的黄河为外河，与里河(今里运河)相对而言。参见"里河"。

外宗 《周礼》女官之一。指王诸姑姊妹之女有爵位者。辅佐王后掌宗庙祭祀。《周礼·春官》："外宗，凡外女之有爵者"，"掌宗庙之祭祀，佐王后荐玉豆，眡豆笾。及以乐彻，亦如之。王后以乐羞盩，则赞。凡王后之献，亦如之。王后不与，则赞宗伯。小祭祀，掌事宾客之事，亦如之。大丧，则叙外内朝莫哭者。哭诸侯，亦如之"。郑玄注："外女，王诸姑姊妹之女谓之外宗。"贾公彦疏："外宗，外女也。郑不解有爵者已于内宗注讫，明此亦是嫁与大夫及士可知也。言'凡'，亦是无常数之言也。"参见"内宗"。

外官 ❶古以九卿为外官。《国语·周语中》："内官不过九御，外官不过九品。"高诱注："九品，九卿也。"❷侍卫臣僚以外官员通称。《汉书·终军传》："臣年少材下，孤于外官，不足以亢一方之任。"颜师古注："外官谓非侍卫之臣。"隋制，非禁中诸省及禁卫之官皆为外官。❸指地方官。《后汉书·章帝纪》："尧试臣以职，不直以言语笔札。今外官多旷，并可以补任。"《魏书·孝文帝纪下》："(太和二十二年，498)夏四月甲寅，从征武直之官进位三阶，文官二级，外官一阶。"唐代以后多用为地方官总称。宋代外官分亲民、厘务二等。明清两代，凡京城以外，在各省的文武官员皆称外官。❹天文学名词。泛指二十八宿带以南的各个星官。参见"中官"。

外帘 即"外帘官"。

外郎 ❶汉代对散郎之称呼。汉之郎官，有议郎、中郎、侍郎、郎中，掌宫殿门户，出充车骑。没有固定职务的散郎称外郎。《汉书·惠帝纪》："赐民爵一级，中郎、郎中满六岁爵三级，四岁二级。外郎满六岁二级"，"谒者、执楯、执戟、武士、驺比外郎"。颜师古注引苏林曰："外郎，散郎也。"或谓给事宫外之郎，在郎官中地位最低。❷宋元时对衙门书吏之称呼。《元曲选》孟汉卿《魔合罗》二："官人清如水，外郎白如面，水面打一合，糊涂成一片。"❸明代对吏员之称呼。《日知录》卷二十四《外郎》："今以吏员为外郎。"❹官名。清代置，为衙门中的低级官员。如八旗都统衙门、驻防将军衙门、兵部武选司、盛京五部等机构内均设，员额不等，位笔帖式之下。一般由官学生考试后选用，秩从九品。属兵部武选司者，由兵部于领催内遴选咨部补授，五年期满并无过犯，经一一交待清楚，本司出具印结，咨部以八品笔帖式即用。属盛京五部者，多为汉军缺，由候补笔帖式内挨补，六年期满，除授州同、州判、县丞。

外剌 即"斡亦剌"。

外班 清制，凡禁城宿卫，以太和门为外班。每日派外班侍卫什长三人(上三旗各一人)率亲军四十人值班警卫，越日而代。

外监 即"制局监"。

外家 ❶即外戚。指皇太后或皇后的家族。《汉书·外戚传》颜师古注："外家谓后之家族，言在外也。"汉代外戚常以裙带关系执掌朝政，东汉尤甚。❷指儒家经典以外的书籍。《史记·滑稽列传》褚少孙补："臣幸得以经术为郎，而好读外家传语。"司马贞索隐："东方朔亦多博观外家之语，则外家非正经，即史传杂说之书也。"

外黄 又作黄。战国邑名。在今河南民权县西北。《史记·苏秦列传》：苏代说燕王曰："决白马之口，魏无外黄、济阳。"《战国策·宋卫策》有《魏太子自将过宋外黄章》。秦置县。

外戚 见"外家❶"。

外馆 官署名。清代理藩院所属办事机构之一。掌理外札萨克年班来京人员所居馆舍之事。设监督一人为主官，由都察院保送科道官充任，每年一更代。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隶理藩部。

外越 亦称外粤。指春秋时越国疆域以外越人居住的地区。即包括今浙江南部、福建、江西、广东、广西、台湾等地。

外朝 相传周制天子诸侯皆有三朝：外朝一；内朝二：燕朝、治朝，为国君听政之所。秦至汉初，京师诸官本无内外之分，丞相为百官之长，协助皇帝处理全国政务。汉武帝为强化皇权，以侍中、常侍、给事中等近臣组成内朝，参与国家大事决策；以丞相为首下至六百石的朝官组成外朝，变为执行一般政务的机关。东汉初年，置司徒、司空、太尉三公，实际权力归于尚书台。安帝以后，遇有灾变，则策免三公。三国魏仍有内、外朝之分。

外道 佛教名词。原意为"心游道外"，即心被邪法所蔽而在佛法之外。佛教对其他宗派或学说的贬称。诸经说法不一，种类繁多，陈、隋间天台宗智顗集外道为三：一佛法外外道，如释迦牟尼在世时的"九十六种外道"(指当时天竺社会中某些非佛教的人士寻求"超生"的多种方法)；二附佛法外道，即附托佛法而立邪说者；三学佛法成外道，即谬解佛之教义，而陷于邪说者。

外徭 汉代徭役制度。百姓至所在郡县以外服役称为外徭。《汉书·沟洫志》："治河卒非受平贾者，为著外徭六月。"在京师任卫士，或在边境充戍卒，均称外徭。

外褂 清代官服之一。其长及股，其袖端平，对襟，罩于袍外，俗称外套。官员穿戴，有朝褂、行褂、常服褂之别。颜色多为石青、绀色(即黑里透红)，乾隆中尚玫瑰紫，嘉庆以后尚泥金、浅灰色。所用布料按季节更换，或布、绸，或棉、皮，惟不得用亮纱及羊皮。

外察 明代考察地方官的制度。始行于洪武初年，地方官每年一次朝觐，后改每隔三年一次，即辰、戌、丑、未年为朝觐之期。届时，吏部会同都察院考察，奏请皇帝定夺，故又称朝觐考察。州、县每月考察，上报于府，府上下其考，每年上报于布政使司。至三年，巡抚、按察使司通核其属事状，开写考语，造册具报，作为朝觐时考察依据。凡属贪、酷、浮躁、不及、老、病、疲、不谨八类者，处以致仕、降调、闲住、为民。

外饔 官名。《周礼》天官之属。掌对天地山川社稷等外祭祀用牲时的切割烹调，并负责致宴飨宾客的食物。

外八卦 现称外八方。古时推拿之穴名。出自陈氏《小儿按摩经》，位于手背中心周围，八个穴位的总称。与手背相对的手心周围八穴为内八卦，现称内八方。

外三关 见"三关(5)"。

外大夫 春秋时期本国称别国的大夫。《公羊传·定公四年》："刘卷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我主之也。"

外夫人 春秋时期本国称别国诸侯的配偶。《公羊传·庄公四年》:"齐侯葬纪伯姬。外夫人不书葬。此何以书? 隐之也。"

外牛录 属于国家所有的牛录,为旗分所属。与八家家内的"内牛录"相对而言。清入关前,外牛录通称牛录。即努尔哈赤分拨给诸子侄管辖的牛录,为八旗的主体。

外方山 今河南登封市北之嵩山。《书·禹贡》:"熊耳、外方、桐柏至于陪尾。"《汉书·地理志》颍川郡崇高县:"武帝置,以奉太室山,是为中岳。有太室、少室山庙。古文以嵩高为外方山也。"参见"嵩高山"。

外四家 明正德年间入卫京师的四镇边军。正德七年(1512),以边将江彬所请,调辽东、宣府,大同、延绥四镇突骑家丁数万人,入京操练,由江彬统领。

外务部 官署名。清末新设的中央机构之一,为办理外交行政事务的总机构。光绪二十七年(1901),改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设。班列各部之首。掌管对外交涉。置总理王大臣、会办大臣、尚书兼会办大臣及左右侍郎,各一人。改总办章京为左、右丞,左、右参议,均各一人。并置郎中以次各官,不分满、汉。下设承政、参议、司务三厅,和会、考工、榷算、庶务四司,以及储才馆、总税务司等机构,兼领驻各国使馆、总领事馆、领事馆。宣统三年(1911),省总理、会办兼职,改尚书为大臣、侍郎为副大臣。清亡,民国改称外交部。

外交报 杂志名。研究国际关系专刊。清光绪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1902.1.4)创刊于上海。旬刊。维新派人士张元济主编,马裕藻、蔡元培参与撰述和翻译。以译报、译论为主要内容。商务印书馆发行。宣统元年(1909)增辟外交大事记、世界大事记栏目。主张改良,反对革命;提倡教育救国和"文明排外",反对公开与帝国主义对抗。二年十二月停刊,共出三百期。

外收掌 见"收掌"。

外纪簿 档案名称。清代内阁汉票签处抄录之部分官员奏折。清制,京内外官员的奏折,奉旨允行及交部议复者,内阁抄录一份,每月一册,称外纪簿。乾隆六年(1741)以前,又称"别样档"。

外兵郎 官名。尚书省外兵曹长官通称,亦称外兵郎中。三国魏始置,属五兵尚书,六品。西晋太康中分设左、右外兵郎。东晋、南朝并为一官,晋、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秩六百石。北魏与左、右外兵郎并置,属七兵尚书。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为从五品中,郎中五品上;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罢,以左、右外兵郎属五兵尚书。

外兵省 官署名。北齐改相府外兵曹置。北魏后期至东魏,大丞相、相国等权臣用事,相府诸曹实掌国家政务,其外兵、骑兵曹掌全国军队机密政令,"总为诸军节度"。据《北齐书·唐邕传》,天保元年(550),北齐代魏,遂罢相国府,诸曹多并尚书省,唯外兵、骑兵特置为省,分掌军机枢务,直接禀命于皇帝。外兵省掌全国军队,位权极重。参见《北齐书·文宣帝纪》、《唐邕传》、《白建传》。

外兵曹 官署名。(1)魏、晋、南北朝尚书省诸郎曹之一。设郎(郎中)为长官,掌京畿以外各地军队政令军务,属五兵尚书(北魏及北齐初年属七兵尚书)。西晋武帝太康中分为左、右两曹,东晋南朝仍并为一曹。北魏与左、右外兵曹并置,北齐罢,唯置左、右外兵曹。(2)诸公、军府僚属诸曹之一。西晋末司马睿始置于丞相府,东晋南北朝诸公、军府沿置。设参军掌其事。高欢为东魏丞相时,相府外兵曹掌全国军队之政令。高洋建北齐,相府诸曹归并尚书省,外兵曹则改外兵省,直接禀命于皇帝。

外刺奸 官名。东汉大将军府属官,掌罪法事。

外国生 明代入国子监读书的海外各国学生。洪武中,日本、琉球、暹罗、高丽等国先后派遣子弟入南京国学。各国留学生来者约六、七十人,皆予以厚赐,并及其从人。永乐、宣德间,来学者仍络绎不绝。琉球等国到成化、嘉靖、隆庆时犹有至者。

外命夫 指任朝官的卿大夫、士。相对于任宫中官职的卿大夫、士而言。《周礼·天官·阍人》:"凡外、内命夫命妇出入,则为之辟。"贾公彦疏:"内命夫,卿大夫、士之在宫中者","对在朝卿大夫、士为外命夫"。

外命妇 宫外命妇通称。旧指官员母、妻之授予封号者,可享受一定的地位和待遇。始于周代,时指卿大夫之妻。西汉皇帝女皆尚列侯,称公主;皇帝外祖母、大臣夫人,有封为郡君者。东汉皇女皆封县公主,仪服同列侯;尊崇者加号长公主,仪服同藩王。诸王女皆封乡亭翁主,仪服同乡亭侯。南朝宋,诸王女封县主。北周,帝姑、帝姊称长公主,帝女称公主,王母为王太妃,王妻为王妃,柱国以下、帅都督以上母、妻,授太夫人、夫人、郡君、乡君等。唐代公主及王妃以下,诸王母、妻及职事五品以上勋官四品以上有封者,其母、妻等,享有朝参皇后等礼节上的荣誉。宋代有十四种号:大长公主、长公主、公主、郡主、县主、国夫人、郡夫人、淑人、硕人、令人、恭人、宜人、安人、孺人。叙赠之制:三公、宰臣、执政、节度使三代,金紫、银青光禄大夫二代,余官一代。父及嫡母存,不得请所生母封赠。所生母未封,亦不许先及其妻。元代一品封国夫人,二品郡公夫人,三品郡侯夫人,四品郡君,五品县君,六品恭人,七品宜人。明代之号有九,分十等:公曰国夫人,侯曰侯夫人,伯曰伯夫人,一品曰夫人(后称一品夫人),二品曰夫人,三品曰淑人,四品曰恭人,五品曰宜人,六品曰安人,七品曰孺人。因其子孙封者,加"太"字,夫在则否。封赠之次,七品至六品一次,五品一次,三品、二品、一品各一次。三母不并封,两封从优品。清代一、二品为夫人,三品为淑人,四品为恭人,五品为宜人,六品为安人,七、八、九品为孺人。民爵之公、侯、伯妻,宗室爵自长子至辅国将军正室亦称夫人,奉国将军正室为淑人,奉恩将军正室为恭人。

外府寺 官署名。即太府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府寺。

外帘官 见"帘官"。

外按使 一作外按小儿。唐五坊小儿之另一名称。每年秋冬之际,五坊小儿率徒众数百,携带鹰犬在长安外各州县狩猎,称外按使。所到之处,强住民舍,扰民极甚,官吏必厚礼犒饷,百姓畏之如寇盗。

外耗钱 清代钱币之一。雍正四年(1726)命云南省城与临安府两铸局以准耗铜铅料(每炉每卯铸正额铜铅一千斤,准耗九十斤)加铸制钱称外耗钱。所得利息以为添给在局官役养廉工食之用。除本省流通外,准四川、湖广、广西等省以藩库银一两易换一串。

外监试 见"监试"。

外部掾 官名。晋代置,为太常、大鸿胪属官,职掌不详。见《晋书·舆服志》。

外黄县 秦置。治今河南民权县西北。《资治通鉴》:秦二世二年(前208),"项羽、沛公攻外黄未下",即此。两汉属陈留郡,西汉又为都尉治。西晋属陈留国。北魏废。北齐复置。隋属曹州,唐

初属杞州。贞观六年(632)废。

外厩局 官署名。南朝齐、梁、陈皆置,掌太子车马事。

外患史 书名。清末陈崎编译。正篇五章,附篇二章。陈氏搜集日本各书述中国一败于英、再败于英法、三败于法、四败于日、五败于八国联军的情况,分交通、战争、贸易、耶稣教等章论述。以简洁文字,激发人民奋起抵抗侵略者。

外提调 见"提调❶"。

外蒙古 指大漠以北的蒙古地区,以别于大漠以南的内蒙古地区。清代光绪以前,专指外札萨克喀尔喀蒙古土谢图汗、三音诺颜汗、札萨克图汗、车臣汗四部八十六旗游牧区域,属驻扎在乌里雅苏台(今蒙古国扎布汗省扎布哈朗特)的定边左副将军统辖。清末,兼指归定边左副将军管辖的唐努乌梁海,属科布多参赞大臣统辖的杜尔伯特、明阿特、札哈沁、额鲁特部十九旗,归阿尔泰办事大臣管辖的新土尔扈特、新和硕特、阿尔泰乌梁海部十旗。1911 年,外蒙古封建主在沙俄策动下,宣布独立。1915 年,中、俄、蒙三方在恰克图签订《中俄蒙协约》,规定:"外蒙古承认中国宗主权,中国、俄国承认外蒙古自治,为中国领土之一部分。"1917 年,俄国沙皇政权被推翻,外蒙古遂于 1919 年撤销自治。1921 年初,外蒙古封建主在白俄残匪策划下,再次宣布独立;同年七月,蒙古国民党在苏俄支持下击败白俄,成立君主立宪政府。1924 年 5 月 31 日《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中,规定"苏联政府承认外蒙为完全中华民国之一部分。"同年 11 月 26 日,蒙古废除君主立宪制,成立蒙古人民共和国。

外算官 唐代南诏官名。由清平官或大军将兼领,统摄六曹长,类似唐尚书省长官左右仆射。

外藩宴 清帝每年除夕及上元节例宴朝正入觐之蒙古王公及年班回部等少数民族首领,称外藩宴。满、汉一二品大臣照例可以参与此宴。礼仪程序与其他宫廷筵宴同,惟增加有蒙、回、金川及各少数民族音乐、杂技等。外藩初到京有例宴,或御赐恩宴,或由礼部设宴。皇帝夏秋到热河,常宴外藩于山庄。属国朝贡之使到京亦有例宴,有时并特命入外藩宴观礼。

外切密率 书名。清戴煦著。四卷。成书于咸丰二年(1852)。因明安图介绍的"杜氏九法"仅有弦矢术,无求切线割线方法,遂着手研究三角函数幂级数展开式。主要包括正切、正割及其反函数的幂级数展开式。因切割二线出于圆外,故名《外切密率》。作者熟练运用多项式长除法,采用试商办法,进行无穷级数除法运算,得出由角度(弧度)求正切、余切、正割、余割的级数展开式;并用级数反求法得出三角函数反函数的幂级数展开式,即由正割和正切直接求角度(弧度),是明安图《割圜密率捷法》的继承与发展。

外左库曹 官署名。东晋分库曹置,属御史台。与内左库曹并掌审核厩牧牛马市租,设侍御史掌其事。南朝宋省。

外史论要 书名。清末郑传笈撰。一册。作者汇辑有关各国史论而成。分论俄、英、法、德、美、日六国历史及介绍国际公法、海军规模,特叙述六国政治变革后,由弱变强经过,以供中国变革借鉴。附《中国矿积方里表序》、《中国兵战、商战、艺战师泰西论》、《江海防论》。有竞化书局铅印本。

外史梼杌 即"蜀梼杌"。

外务部丞 官名。清末外务部职官。光绪二十七年(1901),改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总办章京设。正三品,左、右各一员,请简。掌机密文移,综领众务。

外台秘要 书名。唐王焘撰。四十卷。成书于天宝十一载(752)。一至二十卷为内科病;二十一至二十二卷为五官病;二十三至二十四卷为瘿瘤、痈疽病;二十五至二十七卷为二阴病;二十八至三十卷为中恶、金疮、大风;三十一至三十二卷为采药、丸散;三十三至三十四卷为妇人病;三十五至三十六卷为小儿病;三十七至三十八卷为乳石;三十九卷为针灸;四十卷为虫兽伤及畜疾。共一千一百零四门,载医方六千余首。全书内容丰富,包括内、外、妇、儿、五官、精神病、外伤急救与兽医等科。先论后方,收唐以前古方五、六十家,凡引录各书,均注明出处。为研究唐前医学的重要典籍。后经北宋校正医书局校正,刊于熙宁二年(1069)。明崇祯十三年(1640)程衍道校勘,世称善本。1955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影印出版。

外匠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匠师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外匠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外兴安岭 一作大兴安岭,在今黑龙江流域和俄罗斯勒拿河中游流域之间。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中、俄签订《尼布楚条约》,规定:外兴安岭南属中国,北属俄国。

外兵郎中 官名。魏、晋、南北朝与外兵郎互称,为尚书省外兵曹长官。参见"外兵郎"。

外兵参军 见"外兵曹参军"。

外物料库 见"物料库"。

外织染局 见"织染局"。

外奏事处 官署名。清代内廷传递事件之机构。设立年代无考,位于宫内景运门内,由御前大臣兼管,于御前侍卫、乾清门侍卫内特旨简派一人掌其事,设章京六人、奏蒙古事侍卫六人。具体职掌详"奏事处"。

外科大成 书名。清祁坤撰。坤字广生,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初刊于康熙四年(1665)。四卷。卷一为总论,论述痈疽等证诊治要点,与各种外治法及方药;卷二、三为分治部,按头面、颈项、背、腰、胸、腹等身体部分,分述各种外科病证证治与验案;卷四不分治部,论大毒小疵及小儿疮毒证治,末附炼取诸药法。详细介绍内痈、流注、瘿瘤、金疮等多种外科疾病的证候、诊法、经络、治法。并提出失荣、舌疳、乳岩、肾岩翻花为疡科四绝症。辨证详明,是清代外科著作中较有影响的一种,《医宗金鉴·外科心法要诀》即以此书为蓝本。现存有初刻本及乾隆年间诸刻本。1957 年上海卫生出版社出版铅印本。

外科正宗 书名。明陈实功撰。初刊于万历四十五年(1617)。四卷。卷一为痈疽门,总论痈疽的病源、诊断和治疗;卷二为上部痈毒门,卷三为下部痈毒门;卷四为杂疮毒门。首论病理,次叙症象,较全面系统。记述了一百五十余种病证的证治。除介绍因、证、治法外,多附有验案。主张内外并治,尤重调理脾胃,多用消、托、补三法,对乳癌等恶性肿瘤的症状亦作详细描述。内容丰富,是一部较有影响的外科专著,流传较广。现存有清康熙年间刻本、日本重刻康熙本及徐大椿评注的十二卷本。

外科枢要 书名。明薛己撰。四卷。收入《薛氏医案》中。为薛氏治疗疮疡之经验总结,凡六十条,先论诊治后附方药。认为疡科临床必须在明虚实、本末,以及调阴阳和气血的基础上,正确运用疏通、托里、荣卫三大法则。强调整体治疗,即便以针刺排脓,也应先药后针。是一部有实用价值的外科专著。

外科理例 书名。明汪机著。刊于嘉靖十年(1531)。七卷,并附有方剂一卷。汪机颇推崇金元医家,故本书辑刘河间、

朱丹溪、李东垣等有关疡科之论，并同时收载当代医家薛己疡科临证经验，加以阐述。列医论一百五十四篇，选方二百六十五首。每论一证，均附有医案。特别主张对痈疽的治疗应以调补元气、先固根本为主，反对滥用刀针，不轻易投以寒凉之剂。由于该书联系实践，处方遣药随证变通，对后世外科治疗有一定影响。此书后收入《汪石山医书八种》。今有排印本出版。

外科精义 书名。元齐德之著。成书于至元元年(1335)。二卷。上卷记述痈疽辨证法则，计三十五篇。下卷收诸家行之有效的汤、丸、散、膏、丹等方一百四十五首。对二十六种脉象变化结合疡科所见作了详细阐述，如辨虚实、辨深浅、辨症候等，并首次把肺疽等列为外科之内。在治疗上主张灸法、针烙法、内消法及止痛法。本书所论内容全面系统，多为元以前外科文献中所未收，较全面地反映了金元时期外科学术的主要观点与成就，颇有学术价值。现流传明初刻本、嘉靖本、《医统正脉》本、《四库全书》本及《中国医学大成》本等。今有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影印本。

外都大官 即北魏外都坐大官的省称。

外都水丞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后，南、北外都水丞司各置，为本司长官，分治河事。宣和三年(1121)罢。南宋绍兴九年(1139)复置，南、北外都水丞司各一员。十年，以都水事归工部，遂废。

外都督曹 官署名。西晋置，属御史台。掌监察京畿以外诸军府长官。设侍御史掌其事。东晋，南朝宋、南齐沿置。梁、陈不详。

外黄徐子 即“徐子❶”。

外朝大人 官名。北魏登国元年(386)置，无常员。统率侍中以下至中散等官员。主受诏命，出入禁中，参议军国大事及奉命出使。在建国初期权力很大，尚书省设立后，遂废。

外喻部落 唐代南诏境内望蛮部落之一。居地在永昌(今云南保山)西北。

外殿中监 官名。南朝置。除与内殿中监共掌皇帝衣食住行外，兼掌传达皇帝诏敕。品卑而亲近皇帝，幸臣常居此以弄权。

外膳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外饔置，北周沿置。天官府膳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其下设外膳中士、下士。隋开皇元年(581)罢。参见“外饔”。

外史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外史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外史司长官，掌记录君王言行，以为国志(即起居注)，兼掌书籍。正四命。下设外史上士以佐其职，领著作上士、校书下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外务部大臣 官名。清末外务部长官。宣统三年(1911)，改外务部尚书设。从一品，特简。掌主交涉，昭布信德，保护侨人佣客，以慎邦交。民国改称外交部总长。

外务部参议 官名。清末外务部职官。光绪二十七年(1901)，改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总办章京设。正四品，左、右各一员，请简。掌审议法令。

外兵曹参军 官名。三国魏公府及位从公开府者有兵曹掾，掌兵事。西晋亦设。司马睿(东晋元帝)为镇东大将军，分兵曹置中兵、外兵参军，中兵曹典掌近卫亲兵，其余兵将皆以外兵参军主之。南北朝沿置，为幕府僚属，凡公府、位从公开府者、将军都督府及州刺史府等多有之，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五至九品之间。

外城工巡局 见“工巡总局”。

外城巡警厅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由原外城工巡局改设，隶巡警部。管理京师外城一切警务。置厅丞一员，下设警务、总务、卫生三处，每处置参事一员。设四分厅，每厅置知事一员。附设外城教养局。三十二年改隶民政部，增司法处，改警务处为行政处，每处置总佥事一人。下辖四分厅，分厅下设若干区。总厅辖有官医院、教养局、预审厅、警备队和侦缉队、戒烟局等。

外都下大夫 官名。北魏置。外都坐大官的属官，佐其审理案件。《魏书·沈文秀传》：“显祖重其节义，稍亦加礼之，拜(文秀)为外都下大夫。太和三年(479)，迁外都大官。”太和改制罢。

外都水使者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置，掌外都水监事。后废。元祐四年(1089)复置。

外都坐大官 官名。北魏置。多简称为外都大官，并与中都坐大官、内都坐大官合称为三都大官。掌刑狱，听理民诉讼。属官有外都下大夫、外都曹令及内廷派驻的外都曹奏事中散等。任此职者多为宗室诸王、外戚及胡汉重臣，权势很大。吊祭时位在三公、尚书令之上。太和改制时罢。

外戚恩泽侯 汉指在军功之外，以外戚重臣身份，或因祖荫、宠幸而恃恩泽获封列侯者。《汉书》专门列有《外戚恩泽侯表》。东汉光武帝时，因外戚恩泽封侯者四十五人。

外国师船图表 书名。清许景澄编辑。十二卷。附图二百三十幅。许景澄曾奉诏出使西欧各国，收辑各国甲船有关文献，损益旧文，更定义例，分别船式，以类相从，间系以说明，摹图列之，编辑成初稿。过二年，于光绪十三年(1887)又重加修订，在柏林付诸石印。全书叙及英国、法国、俄国、德国、意大利、荷兰、葡萄牙、希腊、日本等十九个国家的舰船情况，对各种舰船制造、验定、性能、武器装备、舰船管理、战船使用的战术及舰船管理的有关章程作了说明，并附有大量图表，详记各种舰船的船名、长度、宽度、舱深、吃水、马力、航速、装甲厚、火力配置、造成时间等。是研究世界舰船制造史和航海史的宝贵资料。

外班承应戏档 档案名称。清末升平署记载奉旨传宫外民间戏班入宫唱戏情形的档册。因慈禧太后常令在宫中演戏，除令升平署内外学及宫中太监承应外，有时也传宫外戏班入内演唱。外班承应戏档除记载某日某处传某外班入内外，并记载其所演戏目、演唱人及演唱时刻等内容。

外务部会办大臣 官名。清末外务部长官。光绪二十七年(1901)设。正一品或从一品。佐外务部总理亲王办理交涉事务。宣统三年(1911)省。

外国往来汇兑票 清光绪三十年(1904)江苏候补道刘世珩所拟中国国家行使钞票种类之一。此票为内地与各国都会口岸往来汇兑之用，由中国汇往外国者，在中国收国币，至外国则付外币；由外国汇来中国者，在外国收外币，至中国则付国币。汇水(即汇费)照时价提取。票至目的地，兑付有限期。

外科证治全生集 书名。又名《外科全生集》。清王洪绪撰。约成书于康熙五年(1666)，初刊于乾隆五年(1740)。四卷。系依据家传外科经验撰成。全书分为六部分：(一)论治，总述痈疽诊治要点；(二)治法，分论各种外科病证的治疗；(三)医方，共载医方七十五首；(四)杂证；(五)制药；(六)作者治案。主张“阳和通腠，温补气血”，创制了“阳和汤”、“犀黄丸”、“小金丹”等著名方剂，有一定影响。但反对刀针及腐蚀药治疗，实属片面。现存多种刊本。1956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影印本。

外七鄂拓克喀尔喀 又称外喀尔喀。

明代蒙古喀尔喀万户的一部分，内分七个鄂拓克。初驻牧哈尔哈河流域，后占据漠北地区，为清代外蒙古的前身。

外务部总理王大臣 官名。清末外务部长官。光绪二十七年(1901)设。于亲王内特简，专任总理部务。又称总理亲王。宣统三年(1911)省。

外务部会办大臣兼尚书 官名。清末外务部长官。光绪二十七年(1901)设。从一品。佐外务部总理亲王主持交涉事务。宣统三年(1911)省会办兼职，改尚书为外务部大臣。

处 指一级官署。清代设置广泛，然名称各异，地位悬殊。如军机处、太常寺工程处、粘竿处、侍卫处等。至清末，始作为中央各部下属机构。

处士 闲居未仕或不仕之人。与隐士同。《商君书·算地》："处士资在于意。"《荀子·非十二子》："古之所谓处士者，德盛者也。"《史记·魏公子列传》："赵有处士毛公藏于博徒，薛公藏于卖浆家，公子欲见两人，两人自匿不肯见公子。"然处士很关心时政。《孟子·滕文公下》："圣王不作，诸侯放恣，处士横议。"有的处士以不仕邀名。宋代朝廷对一些隐士、道士、高龄者授予两字或四字"处士"称号，并颁发诰身。著名处士有种放、魏野、林逋、孔旼、尹焞等。也有士人自称处士的。

处子 书名。战国赵处子撰。处子又作剧子。《汉书·艺文志》著录九篇，列于法家。《隋书·经籍志》已不著录。久佚。

处长 官名。清末新设中央机构下属各处之长官。主管各处事。如陆军部所属之审计处、军学处，各设处长一员。

处月 古部落名。西突厥强部之一。本居金娑岭之阳，临大碛。唐贞观十五年(641)，安西都护郭孝恪破处月乙毗咄陆可汗军，乘胜拔处月俟斤所居之城。永徽三年(652)唐军大破其部于牢山。五年，程知节以其降部置金满、沙陀二州。显庆元年(656)程知节复破预支俟斤所统之处月部落于榆慕谷，擒预支。后处月分成两支，东留故地者称沙陀，西徙碎叶水西者，西方载籍称为 Čigil。西支与葛逻禄、咽面等部相邻，为构成哈剌汗朝的主要部落。东支臣于唐，其酋沙陀金山从征铁勒，拜金满都督，累封张掖县公，死后子孙袭封。贞元六年(790)后东徙甘、灵二州。唐赐灵州之朱邪执宜姓李，其裔李存勖创立后唐王朝。

处州 隋开皇九年(589)改永嘉郡置。相传"处士星见"于此而得名。治括苍县(今丽水市东南括苍山麓，唐改丽水县，移今丽水市西，元移今丽水市)。十二年改为括州。大业三年(607)复为永嘉郡。唐武德四年(621)仍为括州。大历十四年(779)因避德宗名讳，又改为处州。辖境相当今浙江丽水、缙云、青田、云和、龙泉、遂昌、松阳等市、县地。北宋属两浙路，南宋属两浙东路。元至元十三年(1276)改为处州路。明改为府。

处守 留守代理政务。《孟子·告子下》："孟子居邹，季任为任处守，以币交，受之而不报。"焦循注："任，薛之同姓小国也。季任，任君季弟也。任君朝会于邻国，季任为之居守其国也。"

处蜜 古部落名。西突厥诸部之一。常与处月部为邻，游牧于天山北麓。唐贞观中，首领阿史那弥射失位，率一支降唐，余众仍居故地。永徽二年(651)随西突厥阿史那贺鲁攻庭州，掠蒲类，陷金岭。次年，唐将梁建方破之于牢山，擒其首领特健俟斤、合支贺等。五年，程知节平其部，置州府。其西徙伊丽水者，后亦降唐。

处木昆 古部落名。西突厥咄陆诸部之一。一作触木昆。原居碎叶川东。显庆元年(656)，因随阿史那贺鲁拒唐，为葱山道行军大总管程知节所破。二年，十姓归唐，以其部置匐延州都督府，隶昆陵都护阿史那弥射治下。龙朔二年(662)弥射被害，其首领阿史那都支叛唐，附于吐蕃，徙居碎叶川西，自立为十姓可汗。调露元年(679)为唐将裴行俭所平。圣历二年(699)其部分裂，一支臣于后突厥，隶移涅可汗，其留居西方者属突骑施。

处可汗 一作处罗可汗。即"吐贺真"。

处州府 元至正十九年(1359)，朱元璋改处州路为安南府，寻又改处州府。治所、辖境同元处州路。明清属浙江省。1912年废。

处州路 元至元十三年(1276)改处州为路，属江浙行省浙东道宣慰司。治今丽水市。辖境相当今浙江丽水、缙云、遂昌、松阳、云和、青田、龙泉等市、县地。元末朱元璋改为府。

处罗侯 即"叶护可汗"。

处般啜 西突厥乙毗射匮可汗重臣，鼠尼施部首领。继屈利啜后用事于焉耆。曾遣使贡唐，太宗怒斥之，称："焉耆者，我军得之，汝何人，辄敢摄国?"其后复立薛婆阿那支为焉耆王，然阴加操纵，实秉国政。

处置使 使职名。唐玄宗以后，采访、观察、都统等使加"处置"，赋予处理、决断权。开元二十二年(734)初置采访处置使，以御史中丞卢绚等为之，乾元元年(758)改为观察处置使。同年李峘除都统淮南江东江西节度宣慰观察处置等使，大中五年(851)以特进、守司空兼门下侍郎平章事白敏中充邠宁节度使、招讨南山平复党项兵马都统处置等使。五代沿置，后唐同光元年(923)侍中郭崇韬兼领成德军节度镇翼深赵等州观察处置等使，后汉乾祐元年(948)以皇弟刘勋领山南西道节度管内观察处置等使。南宋建炎三年(1129)，知枢密院事张浚出为川、陕、京西、湖北等路宣抚使，加"处置"二字入衔为宣抚处置使。

处罗可汗 ❶即"吐贺真"。一作处可汗。❷即"泥撅处罗可汗"。❸(?—620)唐初东突厥可汗。公元619—620年在位。启民可汗子，始毕可汗弟。原称俟利弗设。复妻隋义成公主。武德三年(620)，迎隋炀帝萧后及齐王杨暕之子杨政道入突厥，立政道为隋王，依隋制置百官，居定襄城(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通王世充。后声言助唐攻刘武周，入并州(今山西太原西南)，大掠数日而去。又与梁师都相结，谋南下，疽发病死。

冬头 明清以来仫佬族中银、吴两姓宗族头人名称。各姓多聚族而居，一村为一冬，冬设冬头，由辈分最大的人充任，负责处理族内婚姻丧葬、田地买卖、社庙祭祀、保管公产及组织族人抗御外侮等。死后由辈分最大的人继任。

冬使 官名。三国魏、晋、南朝宋置，为各地派往京城、或郡县派往州府庆贺冬至的使节。宋武帝永初元年(420)八月废。

冬官 ❶官署名。(1)西魏、北周冬官府简称。(2)唐光宅元年(684)至神龙元年(705)工部之改名。后代即沿用以称工部或其长官。(3)太平天国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以天、地、春、夏、秋、冬定名，冬官即工部。❷官名。(1)传说颛顼氏所置五官之一。参见"春官"。(2)《周礼》六官之一，即司空之官。《周礼·冬官·考工记》贾公彦疏："郑目录云：象冬所立官也。是官名司空者，冬闭藏万物。天子立司空使掌邦事。亦所以富立家，使民无空者也。"(3)明初四辅官之一。又称冬卿。参见"四辅❶"。(4)太平天国工部正、又正、副、又副之官统称。(5)太平天国朝内官冬官正丞相、冬官又正丞相、冬

官副丞相、冬官又副丞相。又，女官中朝内官所置冬官正、副丞相，亦称。

冬选 唐代考选官吏，十一月起选，次年三月铨毕，以其始于冬季，故称。

冬狩 周代田猎名。参见“春蒐”。

冬卿 ❶工部长官别称。因《周礼》以冬官司空掌工程，故名。❷南朝梁光禄、鸿胪、太舟三卿的合称。❸明初四辅官之一，即冬官。参见“四辅❶”。

冬曹 工部别称。古者有兴作，必于冬季农隙时，故名。

冬集 唐时，选人于冬季十月集于吏部候选，故称。

冬官正 官名。唐乾元元年(758)秘书省司天台置，员一人，正五品上。为五官正之一，掌司四时，司其方之变异。并置副正一人为副贰。北宋前期属司天监，元丰改制后隶太史局，掌天文祥异。正八品。明代钦天监置，正六品，掌推历法，定四时，每年呈奏次年大统历，移送礼部颁行。清康熙四年(1665)沿置，以汉官充任，从六品，掌编制时宪书及日、月食推算，绘图以测验。

冬官府 官署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与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府合称六府。以大司空卿为长官，设小司空上大夫、冬官府都上士以佐其职。掌国家各种工匠，负责兴造、制作事务，以及金属开采炼制、河道疏浚、舟船运输等。领工部中大夫、匠师中大夫、司木中大夫、司土中大夫、司金中大夫、司水中大夫、司玉下大夫、司皮下大夫、司色下大夫、司织下大夫、司卉下大夫等官属，各司其职。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六府诸司中大夫以下官，以下大夫为长官，上士贰之。周宣帝即位后，六府诸司复置中大夫。隋开皇元年(581)罢。

冬舂米 利用冬季天燥米干，进行加工以减少稻米损耗的方法。宋代出现。选择腊日舂米，舂后藏之于土瓦仓中，可以经年不坏。《石湖居士诗集》有其记载。至今农户还采用。

冬官大夫 官名。南宋淳熙三年(1176)太史局置，为伎术官阶官。

冬官尚书 官名。唐武则天光宅元年(684)，改工部为冬官，工部尚书为冬官尚书。神龙元年(705)，复原名。

冬官副正 官名。唐乾元三年(760)置，隶秘书省司天台，一员，正六品上，为冬官正副贰，佐冬官正掌司四时。

冬荣之木 冬季不休眠之常绿果树。与之相对的是“冬谢之木”，即冬季休眠之落叶果树。唐代开始提出常绿果树移栽适期问题，《植桔喻》：“桔不可以前春种也。……冬荣之木，其气外周，外周者非阳盛不可活也。冬谢之木，其气内固，内固者虽阳未盛活也。”根据果树冬季休眠与否来确定冬季或春季移栽，是果树移栽技术之一大进步。

冬葵温韭 指温室培育的蔬菜。始于西汉。《盐铁论·散不足》描述当时富人奢侈生活时，指出有经专门培育的“冬葵温韭”。《汉书·召信臣传》：“太官园种冬生葱韭菜茹，覆以屋庑，昼夜糜(燃)蕴火，待温气乃生。”这是中国最早关于温室促成栽培技术之记载。

冬谢之木 见“冬荣之木”。

冬月种谷(穀)法 明末清初出现的一种为促早熟，而将播种期提前到冬季的方法。最早见于已失传的《畿亭全书》。其法据清末张起鹏《区田篇》载：“冬至前一日，拣谷种入瓮，麻布扎口，掘土穴，深四、五尺，瓮倒置穴中，土封固，满十四日取出，大寒日种入熟地，春透苗生，较常谷早熟一月，约五月底、六月初即熟。”也有于冬至或冬至前一天直接把谷种播入田中，结果一样早熟。此法一直沿用至今。

鸟书 古字体的一种。春秋晚期出现于长江以南的吴、越、楚、徐、蔡等国的青铜器上，战国时尚盛行，至汉代仅于少数印章上使用。因在笔画上饰以鸟形，故名鸟书。青铜器的鸟书多错金，异常美观，有很高艺术价值。

鸟夷 古族名。相传夏代聚居于东北地区，捕食鸟兽。或说即肃慎。一说应称*岛夷(《书·禹贡》孔传)。

鸟枪 管形火器。其制法与一般*鸟铳相似，唯枪管的长度和装药量都加大，口径较小，重量轻，射程远，可达二百步。自十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叶两百年间，为清军的主要轻火器。其种类繁多，主要为火绳枪，少量为燧发枪，用于王公贵族自卫、围猎等。装备军队的主要有兵丁鸟枪。木托漆色不同，满蒙八旗为黄色，汉军为黑色，绿营红色。因其二百年使用过程中改进不大，至十九世纪中叶，中国鸟枪比西方步枪为落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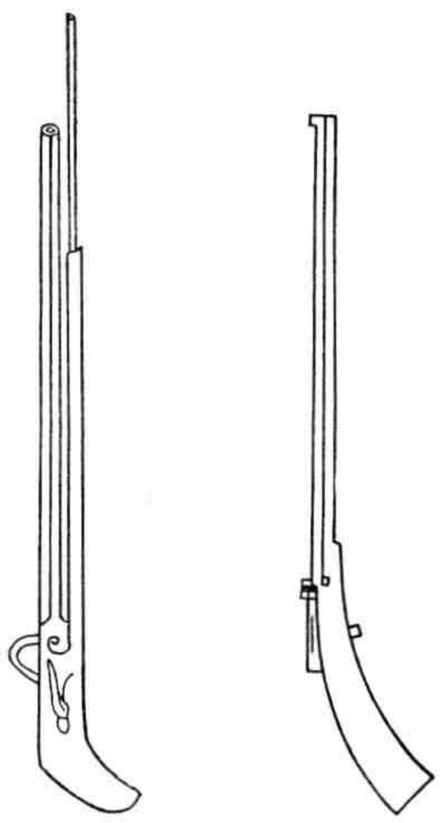
兵丁鸟枪

鸟纹 古代青铜器纹饰。纹形作鸟侧面。多有长尾，头或作前视，或作回顾，有的头上有上翘或下垂的冠。其中歧冠大尾的一称凤纹。盛行于商至西周。

鸟盆 瑶族捕鸟工具。每年秋末冬初，大瑶山瑶民即用长约二尺，直径约一尺的木材，加工成长方形木盆，盆的两端留有缺口，以便流水进出，盆与盆之间有密封的竹管引水入盆，盆中央架有敷满树胶的竹棍一至二条，当鸟来盆喝水时便被粘住。捕捉鸟类是当地瑶民主要肉食来源之一。

鸟耘 见“耘爪”。

鸟铳 手持小口径管形火铳。身管较大，口径较小，射程较远。为熟铁锻造。后增设有照门、准星，变手点发火为枪机发火，枪柄由直把改为曲形木托，能较稳定地进行瞄准射击，精确度较高。装药三、四钱左右，铅铁子二、三钱左右。发射与口径相同的圆铅弹，发射前要经过装填发药，以搠杖实药，装铅子，开火门，下点火药，闭火门等繁杂动作，发射速度慢，故多以排射。形制多样，其枪机形似鸟嘴，故称为鸟嘴铳，又称噜密鸟铳等。后装击针枪发明后，鸟铳类枪遂废。



鸟嘴铳　　噜密铳

鸟酢 广西金秀县茶山瑶的民间传统食物。即将捕获的山鸟去毛除内脏，晾干后拌以食盐及炒米粉，腌制成酢，视为待客佳肴。习惯上每年必定制作。

鸟俗氏 即“大廉”。

鸟嘴铳 见“鸟铳”。

鸟歌万岁乐 唐宫廷乐舞名。为武后所作。时宫中养鸟能人言，又常称“万岁”，因作此乐以象之。舞者三人，绯大袖，并画鹦鹉。冠作鸟象。以龟兹乐器伴奏。

务光 务或作瞀、牟。夏商间隐士。相传为商汤时人。汤灭夏后，欲以天下让之，坚辞，负石沉庐(一作募)水而死。

务达海(1601—1655) 一作吴达海。清宗室。太祖侄、贝勒穆尔哈齐子。天聪八年(1634)授牛录章京。崇德三年(1638)任刑部参政，从扬威大将军岳托

入边攻明，略河北、山东。顺治元年(1644)从军入关，擢刑部尚书，进攻陕西，随多铎下江南，复参与征讨腾机思。五年晋固山贝子，旋率部镇压姜瓖。八年摄都察院事。后病死。

务成昭 又作务成、务成子附。相传为舜臣，舜曾从之学。《汉书·艺文志》有《务成子》十一篇、《务成子灾异应》十四卷、《务成子阴道》三十六卷，均系后人依托之作。

务农司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二十年(1283)由农政院改置，掌农桑、水利等务。秩从三品。置达鲁花赤、务农使各一员，同知二员。同年，改为司农寺。

务农会 见"农学会❷"。

务限法 宋代诉讼法之一。"务"指农务。宋大致承袭后周显德四年(957)之制，规定每年二月初一日开始"入务"，即进入农忙季节，直到九月三十日为止，属于"务限"期间。为了不违农时，不废农事，限内州县官府停止受理有关田宅、婚姻、债负、地租等争讼案件。到十月初一日"开务"，直至次年一月三十日为止，才受理这类辞讼。同时，又规定涉及"交相侵夺"或与农务无关的案件，州县官府可不拘务限，照常受理。

务银提(？—415) 十六国时人。北燕高云时历司隶校尉、尚书令。正始三年(409)冯跋称天王，以为上大将军、辽东太守。自以为功高而出为边郡，因抗表有恨言，谋外逃。为跋所杀。

务实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江西官绅筹议，次年开办于南昌。设总教习一人，中西学教习各二人。饬地方绅董保送学生汇考，录取一百二十四名为正额。有自愿肄业者，作外课生，遇缺即补。遵京师大学堂章程开学，并拟设藏书楼、仪器院、翻译馆。

刍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冬在奉天(今辽宁)秘密创刊，而公开标署在日本东京出版。月刊。同盟会员朱霁青、钱公来等集资主办。以唤醒国人，奋发革命为主旨。因抨击时政被勒令停刊，仅出两期。

刍藁 秦汉实物税的一种。刍为饲草，藁为禾杆。《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田律》："入顷刍藁，以其受田之数，无贵(垦)不贵(垦)，顷入刍三石，藁三石。"按田亩与田租一并交纳。汉代又称藁税。西汉末，刍、藁税也可交纳钱币。

刍言报 杂志名。清宣统二年十月初一日(1910.11.2)在北京创刊。五日刊。汪康年主办。"以变法图存为宗旨"，以评论时事为主要内容。三年七月停刊。

包令(John Bowring，1792—1872) 英国外交官。早年研究文学和语言。曾任驻比利时、埃及、叙利亚、土耳其等国商务使节，并当选为英下院议员。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任英国驻广州领事、驻华商务监督。咸丰四年(1854)继文翰之后擢任香港总督兼驻华公使。同年，与英法使节联合向清政府提出"修约"要求，以扩大侵华权益。六年借口亚罗号事件，挑起第二次鸦片战争。次年解职，留居香港。九年回国。著有《边沁生平及其著作》、《俄国诗人的典范作品》等。

包头 明清踹布坊老板。

包衣 见"包衣阿哈"。

包来 春秋莒邑。在今山东沂源县东南，或以为在莒县西浮来山。《春秋》作浮来。《公羊传》：隐公八年(前715)："公及莒人盟于包来"，即此。

包利(？—1736) 清初人。苗族。雍正十三年(1735)，与红银在清江(今剑河)、台拱(今台江)间以"议榔"形式组织起义。攻占凯里等县及台拱、清江各营汛，一时新设六厅之内，附义村寨几达四分之三。清屡以重兵围攻不克。乾隆元年(1736)，为七省经略兼贵州巡抚张广泗俘杀。

包拯(999—1062) 北宋庐州合肥(今属安徽)人，字希仁。天圣进士。累迁监察御史，建议练兵选将，充实边备。奉使契丹还，历三司户部判官，京东、陕西、河北转运使。入为三司户部副使，支持解盐通商之制。改知谏院，数论斥权幸大臣。除龙图阁直学士、河北都转运使，徙知瀛、扬等州府，再召入朝，历权知开封府、权御史中丞、三司使。嘉祐六年(1061)为枢密副使，卒于位，谥孝肃。为官以断讼明敏正直著称。知庐州时，执法不避亲党。在开封时，开正门，令讼者直到堂前，自陈曲直，杜绝吏奸。立朝刚毅，贵戚、宦官等为之敛手，当时有"关节不到，有阎罗包老"之语。有《包孝肃奏议》十卷传世。



包拯

包钢 钢铁刃器的一种复合材料工艺。始见明《天工开物》卷十，云："刀剑绝美者以白炼钢包裹其外，其中仍用无钢铁为骨，若非钢表铁里，则劲力所施，即成折断。"发明时间应在此前。与*夹钢、*贴钢相较，其工艺效果更佳，但操作较困难，故使用较少。

包胥 即"申包胥"。

包套 即"鸾佃"。

包租 ❶即定租呆交。参见"定租"。❷亦称包佃。富户承租地主土地，又以高额地租转佃给农民，从中分割部分地租的租佃形态亦谓之包佃。包佃主即二地主。参见"赔主"。

包银 元代北方赋税科差之一，以民户为征收对象。元宪宗时定为每户白银四两。世祖即位，推行钞法，包银改为以钞输纳，每户钞四两；当时通行中统钞，二两(贯)同白银一两，故而包银实际上比原额减半。包银征收时按各户贫富不同、户等高低分别摊派不同数额，四两是每户平均数。民户以外的军、站、儒、僧、道等户均可免纳。英宗时曾在江南向商人、回回人户征收包银，数额、摊派方法与北方民户同，不久即废。

包腊(Edward Charles, Bowra, 1841—1874) 英国人。清同治二年(1863)来华，进中国海关。五年总税务司赫德派其随斌春赴英、法等国，任英文翻译。六年返回，在广州、宁波等口岸任代理税务司，后升为税务司。十二年代表中国政府参加奥地利维也纳博览会。次年死于英国。对中国文化有兴趣，研究过中国植物，写过许多关于中国历史和博物学的文章。

包大度(？—1872) 度一作肚。清贵州施秉竹林寨人。苗族。本姓龙，名色冴。咸丰五年(1855)，与张秀眉、九大白等在台拱掌梅里(今台江县台盘三平永寨)起义。作战于湘、黔边境，牵制湘军，屡建战功。同治八年(1869)，利用黄平县境黄飘险要地形，设伏诱歼湘军二万余人。其后，数省清军涌至，退守凯里，再退丹江。十一年三月，在牛角坡之役中战死。

包长寿 即"乌古论长寿"。

包尔腾(John Shaw Burdon，1826—1907) 一译包约翰。英国人。安立甘会主教。清咸丰三年(1853)来华，在上海、杭州、绍兴等地传教。十一年被英使馆参赞威妥玛推荐为北京同文馆第一任英文教习。同治四年(1865)为英驻华使馆牧师。十三年任香港圣公会维多利亚主教。光绪二十六年(1900)离华回国。

包世臣(1775—1855) 清安徽泾县人,字慎伯,号倦翁、小倦游阁小史。泾县古属安吴,故人多称"包安吴"。嘉庆举人。嘉庆十三年(1808)任江西新喻(今新余)知县,旋被劾,后卜居金陵。工诗词,擅书法,行草、隶书为世所珍。讲求实学,注重实地调查与经世致用,好兵家言,对农政、河工、漕运、盐政、货币、战守等均有研究。



包世臣手迹

先后充陶澍、裕谦、杨芳幕僚。曾建议开海运以救漕运之弊;裁盐官以改良盐政;修西北水利以增产粮食,节省东南漕运。对政治腐败,亦多所抨击。对鸦片之害早有揭露。主张抵抗英军入侵,反对投降。所著《中衢一勺》、《艺舟双楫》、《管情三义》、《齐民四术》,合辑为《安吴四种》,又有《小倦游阁文稿》。

包衣大 又作包衣达。满语官名。意为"包衣头"。汉译为"内管领"。清代内务府之职官,负责管理最下层的"包衣下人"。

包衣达 即"包衣大"。

包安吴 即"包世臣"。

包齐那尔 蒙古语,火枪手之意。准噶尔部管理军营、枪炮事务的人。下设专管炮的包沁。后形成包沁鄂拓克。

包衣三旗 见"内务府三旗"。

包衣牛录 满语音译。即"包衣佐领❶。"即"家内牛录"。参见"内牛录"。

包衣佐领 ❶清代八旗包衣的基层编制单位之一。满名"包衣牛录"。上三旗包衣佐领由皇室之家仆编立,隶于内务府;下五旗包衣佐领由王、贝勒、贝子、公等之府属家仆编立,分别隶于王公各府。凡此类包衣佐领下人,均为家奴世仆,身分地位低于八旗之旗分佐领(或称"旗下佐领")下人,惟著有军功劳绩,或奉有特旨,方可抬入上三旗或下五旗之旗分佐领,摆脱包衣身分。❷清代八旗包衣基层编制单位的长官之一。满名"包衣牛录章京",掌本佐领("牛录")下之户籍政令。每佐领额设一人,从四品,品秩低于八旗之旗分佐领。

包衣阿哈 满语,家奴之意。额真(奴主)的对称。简称包衣或阿哈。包衣即家的,阿哈即奴隶。汉译为家奴、奴隶、奴仆或奴才。来源于战俘、罪犯、负债破产者和包衣所生子女等。为满族贵族所占有,属满族社会最底层。没有人身自由,被迫从事各种家务劳动和生产劳动。

包衣昂邦 官名。满语音译,即"总管内务府大臣"。

包衣昂邦衙门 官署名。满语音译,即"内务府总管衙门"。参见"内务府"。

尔雅 书名。古代第一部训诂专著。《汉书·艺文志》著录三卷二十篇。今本三卷十九篇。前三篇《释诂》、《释言》、《释训》,为解释语辞。后十六篇为解释名物术语。其作者和成书时间传说不一,主要有周公作于西周;孔子门徒作于战国初;秦汉间经师所作。实非一人一时之作。春秋、战国间已出现,经战国、秦汉时加工,完成于西汉。原有汉犍为文学、樊光、李巡,三国魏孙炎,晋郭璞注本,今只存郭璞注本。唐大和七年(833)二月,命覆定石经字体,并增《孝经》、《论语》、《尔雅》为十二经刻于石。开成二年(837)十二月刻竟立石于国子监两廊,自此列为儒家经典。北宋初增加《孟子》编为《十三经》,成为经部中一特殊经书。清邵晋涵的《尔雅正义》、郝懿行的《尔雅义疏》,最为精博。

尔朱兆(? —533) 北魏北秀容(今山西忻州西北)人,字万仁。契胡族。尔朱荣之侄。初为步兵校尉。随荣入洛,屡迁中军将军、骠骑大将军。荣被孝庄帝杀死,乃自汾州据晋阳(今山西太原南),后返洛阳杀孝庄帝及左右大臣。普泰元年(531),节闵帝立,授侍中、柱国大将军,寻加都督十州军事、并州刺史。次年,与广宗王尔朱天光、太尉度律等合兵二十万,大战高欢于韩陵山(在今河南安阳市东北)。败走秀容。后于赤松岭为高欢所围,乃自缢死。

尔朱荣(493—530) 北魏北秀容(今山西忻州西北)人,字天宝。契胡族部落酋长。孝明帝时,以为直寝、游击将军。正光中,四方兵起,乃乘机讨并各部族,又参与镇压六镇起义。累迁车骑将军、进为大都督。武泰元年(528),孝明帝为胡太后毒杀,乃进兵洛阳,于河阴(今河南孟津东)杀太后、少帝及王公大臣二千余人,史称*河阴之变。立孝庄帝,自任都督中外诸军事、大将军,兼尚书令、领军将军、太原王。旋于滏口(在今河北磁县西北)击败葛荣等。次年,又败北海王元颢,封天柱大将军。树置亲党,实揽朝政。孝庄帝恨其专横,诱入宫中杀之。

尔雅注 书名。晋郭璞撰。自序称少习《尔雅》,沈研钻极,凡二十九年。虽注者十余,然未详备,并多纷误,有所漏略,是以复缀集异闻,荟粹旧说,为之作注。影响至大,流传至今,见于《十三经注疏》。

尔雅翼 书名。宋罗愿撰。三十二卷。成书于淳熙元年(1174)。咸淳六年(1270)王应麟知徽州,方刊于郡。元洪焱祖为之音释。全书体例结构严谨,按草木鸟兽虫鱼为序列目,而以考释动植物之名为其特征。《释草》(八卷,一百二十条)以草本植物为主兼含灌木;《释木》(四卷,六十条),主述木本植物;《释鸟》(五卷,五十八条)以鸟类为主,内有"服翼"(蝙蝠,哺乳类)一种;《释兽》(六卷,八十五条)主述哺乳类;《释虫》(四卷,四十条)以昆虫为主;《释鱼》(五卷,五十五条),以鱼类为主(内含龟鳖类、蛇类、两栖类、甲壳类、贝类、哺乳类—鲸)。每类之下又有较细的再分类。如草类之下有粮食植物、芳香植物、染料植物、药用植物等。涉及内容有种类辨别、形态描述、生态习性、地理分布等。是很有参考价值的动植物学著作,本书流传甚广。有明正德罗文殊刻本、《四库全书》、《粤雅堂丛书》以及《丛书集成初编》等版本。

尔朱天光(496—532) 北魏北秀容(今山西忻州西北)人。契胡族。尔朱荣从叔。随荣参军事,任肆州刺史。永安二年(529),从荣南讨北海王元颢,以功进爵广宗郡公。次年,除使持节,都督雍、岐二州诸军事。率贺拔岳等出击万俟丑奴、萧宝寅等,平之。后孝庄帝杀尔朱荣,仍以之为并州刺史,进爵陇西王。及尔朱世隆杀孝庄帝,参与定策立前废帝元恭。普泰元年(531),晋州刺史高欢起兵讨尔朱氏,尔朱世隆屡促其发兵。次年,东出潼关与欢战,兵败,西走至淦陂津(今河南洛阳北),被大都督斛斯椿所俘。后在洛阳被杀。

尔朱世隆(500—532) 北魏北秀容(今山西忻州西北)人,字荣宗。契胡族。孝明帝时兼直阁,加前将军。孝庄帝即位,除侍中、领军将军,封乐平郡开国公。后除尚书左仆射,以停年格取士,颇为猥滞者所称。及天柱大将军尔朱荣死,奉荣妻北遁。后与安北将军尔朱度律共推长广王晔为主。转立节闵帝。为尚书令。既总朝政,生杀任性。后为部将都督贾智、张劝等所杀。

尔朱仲远 北魏北秀容(今山西忻州

北)人。契胡族。尔朱荣从弟。颇知书计。孝明帝末,荣兵威稍盛,乃摹拟荣书、刻荣印以卖官,得财货以资酒色。孝庄帝即位,累迁车骑大将军、徐州刺史,兼尚书左仆射。寻进督三徐诸军事。肆意聚敛。及荣死,勒兵向京师,攻陷西兖州。节闵帝立,进封彭城王,加大将军。镇于大梁(今河南开封西北)。贪暴无极,肆淫有加,人比之豺狼。后为高欢败于韩陵,南走奔梁,死于江南。

尔雅义疏 书名。清郝懿行著。二十卷。以因声求义、音通义近之法,博采群书,吸取清代学者段玉裁、孙星衍、胡培翚等人之说,对《尔雅》进行疏解。自谓书中"于字借声转处词繁不杀,殆欲明其所以然",释草木虫鱼,"其异于旧说者,皆经目验"(胡培翚《研六室文抄·郝兰皋先生墓表》)。道光间,阮元刻入《皇清经解》,陆建瀛继又单刻于江宁,均据王念孙删节本;咸丰六年(1856)胡珽刻本与同治四年(1865)郝氏家刻本,皆据杨以增所得足本。

尔雅音图 书名。晋郭璞著。著者对《尔雅》所载动、植物的名实,不仅为其注音,还使用了分类研究的图示方法。原图已佚。今有清嘉庆六年(1811)影宋抄本绘图重摹刊本。全书分上、中、下三卷。卷下包括《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和《释畜》等七篇,皆有注音和图谱。有助于对古代动、植物名实的考订研究。

乐 音乐。《礼记·乐记》:"乐者,音之所由生也。"西周统治者以之为表现"礼"的一种手段,列为"六艺"之一,令贵族子弟于学宫习之。用于政治、祭祀及道德教化方面。《易·豫·象》:"先王以作乐崇德,殷荐之上帝,以配祖考。"《孝经·广要道》:"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儒家常以"制礼"与"作乐"并提。

乐广 西晋南阳淯阳(今河南南阳南)人,字彦辅。少孤贫,侨居山阳(今河南焦作东)。王戎举为秀才,累迁中书侍郎、侍中,官至尚书令。崇尚老庄,善言名理,与王衍并为当时天下"名士"之首。不信鬼神,反对用神秘的观点解释梦境,认为梦是"想"。凡论人,"必先称其所长,则所短不言而自见矣。人有过,先尽弘恕,然后善恶自彰矣"。针对一些名士以放任为达或至于裸体者,提出"名教内自有乐地,何必乃尔"。

乐户 中国古代以音乐歌舞为业,供统治阶级取乐之人户。地位卑贱,倍遭歧视,不属于良民之列。历代统治者常将犯罪妇女或罪犯妻女没官为伎,名隶乐籍。《魏书·刑罚志》:"诸强盗杀人者,首从皆斩,妻子同籍,配为乐户;其不杀人,及赃不满五匹,魁首斩,从者死,妻子亦为乐户。"明清时,山西、直隶、陕西等省有众多乐户,列于贱民。据载,其先世因明建文末不附燕兵而被害,妻女落为乐户,世世不得自拔为良民。清雍正元年(1723),下令豁除乐户贱籍,改为良民,与编氓同列。乾隆三十六年(1771)定制,改籍后四世,亲支无习贱业者,方准报捐、应考入仕。

乐尹 官名。春秋时楚国置。《左传·定公五年》:"王(楚昭王)将嫁季芈,季芈辞曰:'所以为女子,远丈夫也。钟建负我矣。'以妻钟建,以为乐尹。"杜预注:"司乐大夫。"

乐正 官名。(1)乐官之长。相传尧时已置。春秋战国沿之。分大、小乐正。属官有太师、瞽工等。《礼记·王制》:"乐正崇四术,立四教。"郑玄注:"乐正,乐官之长。"后世乐正地位较低。南朝梁太常卿下有乐正,掌乐事。隋初太常寺太乐署、清商署置乐师若干人。炀帝改名乐正。唐太乐署、鼓吹署置,从九品下,助理本署令教习鼓乐。北宋太常寺亦置,掌声律。(2)后宫官,南朝宋明帝置。掌铨查六宫。官品第三。

乐史(930—1007) 北宋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字子正。南唐时,任秘书郎。入宋为平原主簿。太平兴国中,以现任官举进士,授武成军节度掌书记。五年(980),赐进士及第。历三馆编修、直史馆,数任知州。为官颇以贿闻。勤于著述。所著《太平寰宇记》,历述北宋初期各州军地理沿革及户口、风俗、人物、土产,对宋以前少数民族及与中国发生联系之海外国家,亦有叙述,为研究历史地理之要籍。

乐生 见"乐舞生"。

乐令 唐时关于音乐舞蹈的法令。包括乐器、乐队、乐曲、舞蹈队的名称、编制、服饰及用场等。令文散见《唐六典》、《通典》、《旧唐书·音乐志》等。

乐师 官名。周代国学专职教育官员之一种。《周礼·春官·乐师》郑玄注及孙诒让疏云,其职是教国子诵诗、习舞和培训乐仪。培训乐仪,是要让国子懂得并能够做到在演奏不同的音乐时保持相应的仪容。隋初太常寺太乐署置八人,清商署置二人,为乐官,从九品,掌教习声乐。大业三年(607)改为乐正。

乐迁 北朝民从狭乡徙往宽乡谓之乐迁。民情恋本土,迁徙多不乐,美其名而已。北魏均田制规定,地狭之处,有进丁受田而不乐迁者,则以其家桑田为正田分。北齐天保八年(557)徙冀、定、瀛三州无田之人,乐迁至幽州范阳等宽乡,致使百姓惊扰。

乐羊 亦作乐阳。战国时魏国人。魏文侯时,受翟璜推荐,为将军。周威烈王十八年(前408),将兵越赵境,北伐中山,三年而克之,以功封于灵寿(今河北灵寿西北)。后子孙留居封地,世代为将,乐毅即其后裔。

乐使 宋女官名。太祖置,主宫中声伎。太宗改为仙韶使。

乐祁(?—前502) 一称乐祁犁、子梁。春秋时宋国人。官司城。曾对宋元公说,季氏掌鲁政已历三世,鲁君丧失政权已经四代,鲁君如伐季氏,必然出亡。后鲁昭公兴兵讨伐季氏,果为三桓所败奔齐。宋景公十三年(前504),奉命出使晋国,被晋拘留,终于晋。

乐阳 即"乐羊"。

乐进(?—218) 东汉末阳平卫国(治今河北大名东)人,字文谦。为曹操帐下吏。从征吕布、张绣,以功拜讨寇校尉。官渡之战,斩袁绍大将淳于琼。又从征袁谭、袁尚,杀其将严敬。屡立战功。建安十一年(206),操表为折冲将军。后又从征高干、管承、刘备。二十年,与张辽、李典在合肥大破孙权军。迁右将军。

乐运(540—?) 北朝时南阳淯阳(今河南南阳南)人,字承业。少好学,不拘章句。初仕梁。承圣三年(554),江陵(今湖北荆州)为西魏所破,籍没长安,为人傭保多年。北周天和初,为柱国府记室参军,寻为露门学士。周武帝时,累直谏,多被纳用。建德二年(573),除万年县丞,抑挫豪右,号称强直。周宣帝即位,昏纵日甚,乃陈其有八失,几被杀戮。隋开皇五年(585),转毛州高唐令,有政绩。然性讦直,不被重用,遂发愤录夏、殷以来谏争事,集六百三十九条,合四十一卷,名《谏苑》,今佚。

乐府 ❶官署名。秦置。西汉武帝时,乐府负责皇帝朝会祭祀、巡行时所奏音乐,兼管采集民歌,并为之配乐。后世作为主管音乐官署的泛称。❷诗体名。可以入乐诗歌的名称。乐府诗有民间歌谣,也有文人拟作,其中以两汉民歌最有价值。据《汉书·艺文志》,西汉乐府民歌有一百三十八首,现存仅三、四十首,加上东汉作品,约有一百多首。均为"感于

哀乐,缘事而发”。内容广泛地反映了当时的阶级关系、社会风貌、下层人民的爱憎和愿望。语言朴素生动,形式自由多样,往往通过叙事抒情,富于浪漫色彩,有的具有较高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对后世诗歌发展有重要影响。一些名篇如《孔雀东南飞》、《陌上桑》、《有所思》、《孤儿行》、《上山采靡芜》等,历来脍炙人口,为文学史上的宝贵遗产。

乐学 见“乐律学”。

乐实(? —1311) 元高丽人,寄居莱州(今属山东)。初为世祖侍卫。后出任山东宣慰使,开胶莱海道,置运粮万户府。至元二十九年(1292),以盗库钞等事被解职。至大二年(1309),进言钞法大坏,请更钞法,图新钞式以进。并议立尚书省,任平章政事。建言江南富室岁收粮五万石以上者,令每石输二升于官,仍质一子为军。三年,加尚书左丞相,行平章政事,封齐国公。因娶宗王移相哥子埜仙帖木儿三女及忽都帖木儿之女,又封驸马都尉。四年,被仁宗以变乱旧章罪处死。

乐经 《六经》之一。《庄子·天运》:“丘治《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今不存,内容无考。《汉书·艺文志》著录有《乐记》等六种,凡一百六十五篇,而无《乐经》之名。《宋史·乐志》认为焚于秦火。邵懿辰《礼经通论》认为,乐本无经,“乐之原在《诗》三百篇之中,乐之用在《礼》十七篇之中”。

乐律 见“音律”。

乐茷 春秋末宋国人,字子潞。为司城官,又称司城茷。宋景公无子,取公孙固之两子得、启,养于公宫。宋景公四十八年(前469),景公死,大尹以武装胁迫六卿盟誓,立启为君。他与大司马皇非我等率国人进攻大尹,迫其奔楚,另立得为君,是为昭公。

乐恢 东汉京兆长陵(今陕西咸阳市东北)人,字伯奇。好经学,事博士焦永。任本郡吏。后征拜议郎,数上书谏争外戚窦宪出征匈奴。入为尚书仆射,复奏劾宪党羽。诸所刺举,无所回避,为贵戚所恶。其妻劝之明哲保身,不听,奏劾不法如故。后称疾免归乡里。窦宪指使州郡迫胁,饮药自杀。

乐祚 战国时赵将。赵成侯十三年(前362),率军与魏相公叔痤战于浍水北岸,兵败被俘。赵因失皮牢(今山西翼城东北)。

乐逊(500—581) 北朝河东猗氏(今山西临猗)人,字遵贤。北魏正光中,从徐遵明学《论语》、《左氏春秋》等。有时望,西魏太尉李弼、丞相宇文泰请以经术教授诸子。魏恭帝二年(555),授太学助教。北周初,除秋官府上士。武成元年(559),陈时宜十四条,其重战伐、禁奢侈等条甚切时弊。保定中,历迁遂伯中大夫、车骑大将军。天和中,历湖州刺史。大象初,进爵崇业郡公,为露门博士。隋开皇初,以老病辞官,旋卒。著有《春秋序义》及《孝经》、《论语》“序论”等凡十余篇。

乐徐 战国赵邑,据《资治通鉴》胡注当在今河北易县西南。《史记·赵世家》:幽缪王迁五年(前231):“代地大动,自乐徐以西,北至平阴,台屋墙垣太半坏,地坼东西百三十步”,即此。《史记》张守节正义:“乐徐在晋州,平阴在汾也”,当误。

乐卿 ❶汉武帝所置武功爵第八级。其时国用不足,置赏官,称为武功爵。买爵者得试补为吏,最高可至乐卿。❷唐宋太常卿之别称。

乐资 西晋鲁(今山东曲阜)人。曾任著作郎。以《左传》、《汉纪》之间无编年体史籍,乃取材《战国策》与《史记》,著《春秋后传》。又著有《山阳公载记》。

乐部 官署名。西魏、北周春官府原设司乐,北周保定四年(564)改为乐部。掌演乐事,以乐部中大夫主其事。后代多废不置,其演乐事分属太常寺太乐署等机构。清乾隆七年(1742)置。乃特设之机构。掌管大祭祀、大朝会的演乐及审定乐器音律事务。长官为管理大臣,亦称典乐大臣,初由礼部满尚书兼任,其他懂音乐之王大臣亦可简派,无定员。后改为由各部侍郎、内务府大臣兼理,而满大臣中懂音乐者亦可派为管理大臣。下设署正、署丞、协律郎、司乐等官,以及乐生一百八十人,舞生三百人,分别隶于各署、处。所属机构有神乐署、和声署、什榜处等。此外,内务府掌仪司所掌宫中庆贺燕飨之乐及銮仪卫所掌卤簿诸乐,均由乐部统一管理,其职官仍隶原衙门。

乐欬 春秋末鲁国人,名欬,一作欣,字子声。孔子学生。

乐商 即“乐腾”。

乐属 东晋隆安三年(399),执掌朝权之司马元显为增强其军事力量,乃征发东土诸郡免奴为客者,称之为“乐属”,移置京师,以充兵役,东土苦之,直接导致了孙恩、卢循起义的爆发。

乐善(? —1860) 清蒙古正白旗人,伊勒忒氏。曾任云麾使、参将等。咸丰四、五年(1854—1855)间随胜保在独流、阜城一带镇压北伐太平军,其后在河南、安徽参与镇压捻军。九年随僧格林沁扼守大沽。六月督率守军抗击侵入大沽之英法舰队,获大捷,因功擢直隶提督。次年七月,英法舰队重犯大沽石缝炮台,他誓与阵地共存亡。坚持战斗十天,炮台失陷,力战身亡(一说投河死)。

乐输 ❶东晋以后,无籍贯之人,不乐登记在州县编户者,称为“浮浪人”;其户调便无定数,称为乐输,而所输往往低于正调。❷西魏、北周杂税之一。指常调外所征之军粮。民人不堪其扰,多有逃散隐匿,但富户出粟以助军需者,或可得官。

乐腾 亦作乐商。战国时魏文侯臣。贤者。由魏文侯弟魏成子所推荐。魏成子以荐贤之功,被任为相。见《吕氏春秋·举难》。

乐毅 战国时灵寿(今河北灵寿西北)人。魏将乐羊后代。燕昭王时入燕,任亚卿,辅助昭王治燕。昭王二十八年(前284),以上将军率燕、赵、魏、韩、秦五国联军大败齐军。后率燕军独进,先后下齐城邑七十多座,攻入齐都临淄,齐湣王逃奔莒(今山东莒县)。因功封为昌国(今山东淄博东)君。燕昭王死,惠王即位,素与他不和,又中田单反间计,改用骑劫为将。遂出奔赵国,受封于观津(今河北武邑东南),号望诸君。骑劫败死后,惠王曾使人召之,不肯就,终老于赵。


乐 毅

乐籍 古代对乐户编制的户籍。编入乐籍的乐户不属于良民,地位卑贱。清雍正元年(1723),令乐户改业为良民,乐籍始废除。参见“乐户”。

乐大心 春秋时宋国人。宋元公十二年(前520),任右师,居桐门,故又称桐门右师。后和乐祁之子溷有隙,溷向宋景公诬其将为乱,被逐奔曹。宋景公十八年(前499),景公弟辰同仲佗、石彊、公子地等据萧(今安徽萧县西北)叛宋,他由曹至萧附之。

乐乡县 东晋隆安五年(401)置,治今湖北荆门市北。为武宁郡治。西魏、北

周又为郡州治。隋大业时属竟陵郡。唐属襄州。五代周废入宜城县。唐天祐二年(905),荆南牙将王建武迎降朱温将杨师厚于此。

乐乡城 在今湖北松滋市东北,长江南岸。三国吴陆抗筑。《三国志·吴志·陆抗传》:建衡二年(270),"拜抗都督信陵、西陵、夷道、乐乡、公安诸军事,治乐乡"。西晋太康元年(280)伐吴,王濬克乐乡,即此。

乐正子 战国时鲁国人。孟轲弟子。鲁平公时执政。后随子敖至齐,见孟子,被指责为学古之道以猎取衣食。

乐平县 东汉建安中分沾县置。治今山西昔阳县。属乐平郡。西晋属乐平国。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并入沾县。孝昌二年(526)改沾县复置。北齐移治今昔阳县西南。自此至北周,皆为乐平郡治。隋唐曾为辽州治;唐开元以后属太原府。后又移旧治。宋至明皆属平定州。清嘉庆元年(1796)废。1912 年复置。1914 年改为昔阳县。

乐平郡 东汉建安中分上党郡置。治沾县(今昔阳县西南)。辖境约相当今山西阳泉、和顺、昔阳、平定等市、县地。西晋改为国。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废。孝昌二年(526)复置。辖境相当今山西左权、和顺、昔阳、平定等县地。自东汉至北周,属并州。隋开皇初废入辽州。

乐共城 在今四川兴文县西北。北宋元丰四年(1081)筑城于小龟山下。《宋史·蛮夷传》:是年乌蛮首领斧望箇恕之子乞弟反覆,环庆副总管林广进师,破乐共城,即此。

乐会县 唐显庆五年(660)置。治今海南琼海市东北。元至元二十四年(1287)移治今市南。大德六年(1302)移治今市东南乐城。历属琼州、万安军、乾宁安抚司、琼州府。1915 年移治今市南中原。1959 年与琼东县合并为琼海县。

乐安县 ❶西汉元朔五年(前 124)封李蔡为乐安侯,元狩五年(前 118)国除为县。治今山东博兴县东北。属千乘郡。东汉属乐安国,三国魏属乐安郡。西晋废入博昌县。❷三国吴孙权置。治今江西德兴市东北银城坂。属豫章郡。南朝陈天嘉元年(560)废。❸南朝宋元嘉二十五年(448)以豫部蛮民置,因乐安山为名。治今河南光山县西北仙居。属弋阳郡,大明后至南朝齐属光城左郡。南朝梁及东魏、北齐、北周属光城郡。隋先后属光州及弋阳郡。唐属光州,天宝元年(742)改为仙居县。❹北齐改乐陵县置。治今山东博兴县东南。北齐、北周属乐安郡。隋开皇十六年(596)改为博昌县。❺汉广饶、巨定两县,隋初移置千乘县于此。金改乐安,治今山东广饶县。属益都府。元属益都路。明清属青州府。1914 年改为广饶县。❻南宋绍兴十九年(1149)分崇仁、吉水等县置,属抚州。治今江西乐安县。元属抚州路,明清属抚州府。

乐安国 东汉永元七年(95)改千乘郡置。治狄县(寻改临济县,今高青县高苑镇西北)。辖境相当今山东博兴、高青、桓台、广饶、寿光、滨州、利津等市、县地。本初元年(146)改为郡。《后汉书·章帝八王传·千乘贞王伉传》:"永元七年改国名乐安。立二十八年薨,是为夷王。……子鸿嗣,安帝崩始就国。鸿生质帝。质帝立,梁太后下诏,以乐安国土卑湿,租委鲜薄,改鸿封勃海王。"乐安国遂改为郡。西晋复改为国,治高苑县(今邹平县东北)。南朝宋又改为郡,并移治千乘县(今广饶县北)。自东汉至北周皆属青州。隋开皇初废。唐天宝、至德时,又改棣州为乐安郡。

乐安城 在今河北乐亭县东北。《资治通鉴》:东晋咸康六年(340)后赵石虎欲伐前燕,合兵五十万,"具船万艘,自河通海,运谷千一百万斛于乐安城",即此。

乐安郡 东汉本初元年(146)、南朝宋及唐天宝、至德时,曾先后改乐安国、棣州为乐安郡。见"乐安国"。

乐寿县 隋仁寿元年(601)改广城县置。属瀛州,大业初属河间郡。治今河北献县。大业十三年(617)农民起义领袖窦建德称长乐王,次年定都于此。唐先后属瀛州、深州。宋属河间府。金为献州治。明洪武初废入献州。

乐府令 官名。西汉置。《汉书·百官公卿表》少府属官有乐府令、丞。主宗庙祭祀之乐。惠帝、文帝、景帝世已有乐府主宗庙乐,惠帝时有乐府令夏侯宽。《汉书·礼乐志》又谓武帝定郊祀之礼,乃立乐府。颜师古注:"始置之也。乐府之名盖起于此。"所辖乐人众多。桓谭《新论》:"余昔在成帝时为乐府令,凡所典领倡优伎乐,盖有千人。"哀帝初,乐府有器乐、歌舞演员等八百二十九人。哀帝罢乐府,其中三百八十八人改属太乐令。

乐城县 城又作成。西汉置乐成县。治今河北献县东南。先后为河间郡、国治。东汉桓帝追尊祖父河间王开为孝穆皇帝,以此邑奉山陵,改为乐陵县。三国魏又改为乐城县。北魏太和十一年(487)移治今献县,改属河间郡。隋开皇初属瀛州,开皇十八年(598)改名广城县。

乐思晦(? —691) 唐雍州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乐彦玮子。天授二年(691),以鸾台侍郎同平章事。数月,为酷吏诬杀。

乐律学 古代乐学与律学的总称。乐学,从音乐实践出发,探求乐音及其音感的相互关系,包括宫调、记谱、读谱、乐器法等内容;律学,从发音体振动规律出发,研究乐音的数理关系,包括生律法、律制关系、定律器,甚而与历法、度量衡的关系。律学亦称音律学。先秦时已有律学专篇,如《吕氏春秋》中《音律》篇。司马迁作《史记》,有《乐书》与《律书》二种,分属乐学与律学。此后,乐与律常连用,沈括《梦溪笔谈》中有《乐律》卷。明朱载堉著《乐律全书》,内含《乐学新说》和《律学新说》。乐律学时有称为律吕之学。如宋蔡元定的《律吕新书》,朱载堉的《律吕精义》等。

乐彦玮(? —676) 唐雍州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字德珪。显庆元年(656),为给事中。时刘洎子上言洎贞观末为褚遂良所谮枉死,中书侍郎李义府赞成之。他独辨其事不枉。历东台舍人。麟德元年(664),以西台侍郎同东西台三品。数月,罢为大司宪。

乐彦祯(? —888) 唐魏州(治今河北大名东北)人,本名行达。魏博自何全皞以后,韩君雄、韩简父子相继为帅。他为韩简部将,曾任博州刺史。中和三年(883),韩简为部下所杀,将士拥之为帅。在镇时筑魏州城,周八十里,一月完工,人怨其残。子从训尤凶悖。将士离心,遂逼之为僧,旋又杀之。

乐都县 东汉改吞列县置。治今朝鲜平安南道宁远附近。属乐浪郡。三国魏废。

乐都城 古城名。十六国时前凉筑,故址在今青海乐都县。后凉吕光置乐都郡。太安三年(388),乐都太守降南凉。太初三年(399),南凉秃发乌孤自西平(今青海西宁)迁都于此。旋复移治西平。弘昌元年(402)还治乐都。406 年又迁都姑臧(今甘肃武威)。嘉平三年(410),因北凉围姑臧,再迁乐都。永康三年(414),西秦陷乐都,灭南凉,置凉州刺史于此。西秦永弘三年(430),其地入吐谷浑,城废。

乐都郡 十六国后凉置。治今青海乐都。南凉一度建都于此。北魏废,末年

置西都县，仍为乐都郡。隋开皇初郡废，改西都县为湟水县。

乐浪郡 西汉元封三年(前108)置。治朝鲜县(今朝鲜平壤市南)。辖境相当于今朝鲜平安南、黄海北、黄海南、江原北等道全部及咸镜南、江原南、京畿等道部分。东汉以后辖境缩小。西晋末地入高句骊。

乐陵县 西汉置。治今山东乐陵市东南。为平原郡都尉治。东汉属平原郡。三国魏、西晋属乐陵国。北魏为乐陵郡治。隋属渤海郡。唐移治今市西北，属沧州。北宋熙宁二年(1069)徙治咸平镇，即今市西南旧乐陵。明洪武二年(1369)徙治富平镇，即今市。属武定州。清属武定府。1988年改为市。

乐黄目(972或963—1027) 北宋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字公礼。乐史次子。淳化进士。曾请真宗效唐初之制，慎州县长吏之选。历度支盐铁判官，京西、广南西路、陕西转运使，权知开封府。累官给事中。旋因事出知荆南、潭州，复入知审官院。后出知亳州卒。博学多著作，著有《学海搜奇录》、《圣朝郡县志》，已佚。

乐悬院 唐太常寺所领四院之一。掌收藏大祭所用之乐器。

乐浪县 西汉置。治今甘肃酒泉市东南。属酒泉郡。十六国前凉割属建康郡。后凉龙飞二年(397)沮渠男成"合众屯乐浪，进攻建康"；西凉建初元年(405)以张体顺为建康太守，镇乐浪，皆即此。北魏平凉，改县为戍，孝文帝复为县，隋改为镇，唐武德二年(619)，改置福禄县。

乐善州 宋置羁縻州。北宋雍熙三年(986)招抚诚州诸溪洞置。崇宁二年(1103)改乐善寨。治今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西北，有今贵州从江县地。属融水清远军节度使，隶广南西路。南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乐道融(？—322) 晋丹阳(治今江苏南京)人。荆州刺史王敦参军。受敦遣赴梁州，说梁州刺史甘卓俱发。他虽为敦佐，然忿其叛逆，因说卓伪许敦命而驰袭武昌(今湖北鄂州)，以立大勋。卓遂传檄勤王，率军讨敦。卓年老多疑，出军稽迟，敦遣使求和，卓遂回师。虽昼夜泣谏，不听，遂忧愤死。

乐游丞 官名。南朝置，掌乐游苑。梁、陈属司农卿。

乐游园 亦名乐游原、乐游庙。位于唐长安城东南升平坊，南与曲江芙蓉园相近，同为游赏胜地。西汉神爵三年(前59)立为乐游园。武周长安中，太平公主亦在此置亭。其基地最高，四望宽敞，京城之内，俯视如掌。逢中和、上巳、重阳三节，京城士女多来登赏或行水上祭祀之礼，百官亦在此陈戏设宴。唐李商隐《乐游原》诗："向晚意不适，驱车登古原"，即指此。

乐游原 即"乐游园"。

乐嘉藻(1870—1941) 贵州黄平人，字彩臣。举人出身。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在京会试，参加公车上书。寻自费赴日本考察学务。归国后在贵阳创办新式学堂。三十三年发行《黔报》，主笔政。宣统元年(1909)被举为贵州咨议局议长，三次赴京参加国会请愿运动。贵州光复后，任军政府枢密院枢密员。1913年任天津工商品陈列所所长，曾出席旧金山博览会。嗣调补农商部主事。后退职寓居北京。

乐舞生 乐生、舞生之合称。专备大祀、宗庙、社稷、山川、孔子及各山陵祭祀演奏乐舞之用。明代隶神乐观，由太常寺协律郎等官教习。每遇祭祀，先期于本观演习。各种祀典所用人数皆有严格规定。洪武初，选用道童，其后乐生用道童，舞生用军民俊秀子弟。清代隶神乐署，兼隶太常寺。其中乐生一百八十人，舞生三百人，俱汉员。

乐韶凤(？—1380) 元末明初滁州全椒(今属安徽)人，字舜仪。元末投朱元璋于和阳，参谋军事。洪武三年(1370)授起居注。历兵部尚书、侍读学士、国子祭酒等。编《大明日历》，撰《回銮乐歌》、《洪武正韵》等。十三年致仕。

乐器局 官署名。北齐置，属太府寺左尚方署，设丞。掌宫廷乐器制作。

乐山大佛 见"凌云寺"。

乐书要录 书名。唐武则天撰，实为北门学士奉命撰。十卷。约成书于久视年间。《宋史·艺文志》未录，可见缺佚已久。今存有日本正仓院本，仅五、六、七三卷。系唐时日人带回国内。本书征引古籍，如月令章句、五经通义、三礼义宗等，皆世所罕见。又如旋宫之法，十二律相生之图，均为宝贵的音乐资料。

乐正子春 战国初鲁人。曾子学生。以孝著称，谓"君子顷步而不敢忘孝"，"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礼记·祭义》)。母死，"五日而不食"。《孝经》可能由他参与编成。相传曾传授《左传》。

乐师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乐师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乐官政令，听其治讼，并主持乐官的演奏。正三命。下设乐师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乐安郡王 辽代封爵。开泰五年(1016)，圣宗弟耶律隆庆次子遂哥受封。

乐阳侯国 西汉地节二年(前68)封赵顷王子说置。治今河北鹿泉市东北。属常山郡。东汉废。

乐府杂录 书名。唐段安节撰。一卷。音乐著作。安节，齐州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昭宗时，为国子司业。书成于唐末。作者通晓乐律，能自度曲。所记首列乐部九条，次列歌舞俳优三条，又列乐器十四条，乐曲十三条。举凡唐代乐部管理制度，宫廷与民间各种乐曲、舞蹈、乐器的源流和内容皆有叙述，穿杂艺伎小传。末附《别乐识五音轮二十八调图》，今图亡而说尚存。后人又称《琵琶录》。

乐郊私语 书名。元姚桐寿撰。一卷。桐寿，字乐年，建德(治今浙江建德东梅城)人。顺帝至元中为余干教授。至正中流寓海盐(今属浙江)著此书。所记轶闻琐事，多近小说家言。但述杨完者杭州之捷，张士诚杉青之败，可与史传相参。有《续百川学海》、《盐邑志林》本。

乐信侯国 西汉神爵三年(前59)封广川缪王子强置。治今河北辛集市东南。属巨鹿郡。东汉废。

乐律全书 书名。明朱载堉著。四十七卷。系音乐、算学、历法论著汇刻。书成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有《律学新说》、《乐学新说》、《算学新说》、《律吕精义》及乐谱、舞谱等十三种，以及算学、历法著作四种。作者折衷周伶州鸠、西汉京房、北魏陈仲儒诸家之说，约于万历十二年提出"十二平均律"(即"新法密率")的理论，解决了历代众说纷纭的旋宫问题，较西欧早一百余年。有《万有文库》影印明原刻本。

乐胥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大胥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教授舞乐及纠正演奏、舞蹈者的错误。正二命。下设乐胥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乐部尚书 官名。北魏初有乐部尚书，为五尚书之一，掌知伎乐及角使伍

伯。

乐望侯国 西汉地节四年(前66)封胶东戴王子光置。治今山东寿光市东南王望。属北海郡。东汉废。

乐毅伐齐 战国齐宣王六年(前314),齐军破燕,使燕国损失惨重。燕昭王即位后,奋发图强,招徕贤者,吊死问生,与百姓同甘苦。经长期休养生息,燕国殷富,日益强盛。时齐湣王出兵灭宋,又南取楚之淮北,西侵三晋,诸侯不满,共谋伐齐。燕昭王二十八年(前284),燕以乐毅为上将军征发全国军队并联合秦、赵、魏、韩之师伐齐。燕军长驱直入,一举攻陷齐都临淄(今山东淄博市东北临淄北)。齐湣王逃奔莒(今山东莒县),为楚将淖齿所杀。乐毅率军接连攻占齐国七十余城,独莒(今山东莒县)与即墨(今山东平度东南)不下。齐国几亡 。

乐正氏之儒 孔子后儒家分派之一。一说此学派代表人物乐正子春,是孔子学生曾参的门徒。唐柳宗元认为,乐正子春曾参加过编纂《论语》的工作。此派孔门弟子强调主忠信。又,郭沫若称,乐正氏应为孟子弟子乐正克。

乐平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置。属平越卫。弘治七年(1494),属麻哈州。清顺治十五年(1658)归附。长官宋姓,治所在今贵州麻江县西北乐平,管乐平、坝忙、将岗、谷洞等二十一寨。居民有苗族、布依族。

乐部中大夫 官名。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中大夫置。仍属春官府,为乐部长官。掌音律、教授乐舞,管理各种伎乐的演奏。下设小司乐下大夫、小乐部上士、小乐部中士以佐其职。领乐师上士、乐胥中士、司歌中士、司钟磬中士、司鼓中士、司吹中士、司舞中士、籥章中士、掌散乐中士、典夷乐中士、典庸器中士等官属。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乐部管理大臣 官名。亦称典乐大臣。清代乐部之长官,掌部事。乾隆七年(1742)设,以礼部满洲尚书一人兼充,或从王大臣内知乐者特旨简派,无定员,后亦由各部侍郎、总管内务府大臣兼理。

乐平抗靛捐斗争 江西乐平特产靛青,清政府抽税极重,地方官绅复以办学为名加派靛捐。光绪三十年六月(1904.7),数百农民在会党首领夏廷义率领下冲进县城,捣毁学堂、统捐局、厘卡、缉私卡、盐卡及教堂等,并夺取保甲局武器,打开县署和监狱。清廷急调皖赣两省兵力围堵,法国兵轮亦以武力相威胁,夏率众退至婺源山区,坚持斗争。

乐府新编阳春白雪 即"阳春白雪"。

饥 古国名。即"黎"。

〔丶〕

主 ❶古代君主。《广雅·释诂》:"主,君也。"❷家族之长,特指大夫。❸神主,即供奉死者的牌位。❹公主的简称。

主上 古代臣下对国君或帝王的称呼。《韩非子·孤愤》:"是以国地削而私家富,主上卑而大臣重。"《史记·吴王濞列传》:"今主上虽急,固有死耳。"

主王 东晋南朝时,诸王出镇,其僚属称藩王为主王。

主壬 殷墟甲骨文卜辞作示壬。商族先公。报丁之子。汤之祖。示壬是庙号。

主父 即"赵武灵王"。

主公 官名代称。朝廷宰辅及州长官通称为明公。自东汉后凡改称主公者,有尊事之为君主之意。后代亦有臣仆称其主人为主公者。

主文 科场称谓。指主文卷之考官。宋范镇《东斋纪事》卷一:"景德中,李迪、贾边皆举进士,有名当时。及就省试,主文咸欲取之。"

主计 官名。职掌同*计相,主国家财赋,计其出纳。《史记·张丞相列传》:"迁为计相,一月,更以列侯为主计四岁。"裴骃集解引张晏曰:"以列侯典校郡国簿书。"司马贞索隐:"谓改计相之名,更名主计也。此盖权时立号也。"

主户 户籍名目。与客户对称。初指各地土著人户。又称土户、正户。秦汉以后,为征收租赋、徭役,历代均编定户籍,以将民户固定于土地之上。民户则常因兵徭、赋税、战争及荒歉等灾难逃亡异乡,于是各地多有土著和客民之区别。唐代始将主、客户列入户籍名目。主户即土著之户,需纳税,而客户指客居之人户,只登记姓名而不责其纳税。德宗时,因逃亡者众,行两税法,征收赋役,不分主、客,概以其地现居人户按贫富等差征税。宋代户籍中亦有主、客之名目,然内涵与前不同。主户专指城市有房产或乡村有田产,应纳税服役之人。又称税户、编户。分坊郭主户、乡村主户。乡村主户按家产多少,分为五等,一般第一、二、三等称乡村上户,其中第三等又称乡村中户,第四、五等称乡村下户或*无产税户。官府按户等高下摊派税役,或免除乡村下户某些税役。灾荒时也常优先减免下户赋役,或优先赈贷下户。但事实上,乡村上户以各种方式将赋役负担转嫁于乡村下户和客户。乡村上户须依户等和家产轮流差充各种职役。元以后不再用主户、客户名目。

主书 官名。(1)战国魏置。掌文书档案。《吕氏春秋·乐成》:"文侯知之,命主书曰:'群臣宾客所献书者,操以进之。'主书举两箧以进,令将军视之。"北齐置,为中书省属官。隋大业三年(607)改主书令史称主书,置四人,加为正八品。唐代中书省置四人,从七品上,以流外入流者累转为之。又,龙朔二年(662)曾改门下省录事为东台主书,咸亨元年(670)复旧。宋代废。(2)主书令史省称。

主节 掌符节之小吏。战国置。《墨子·杂守》:"守节出入,使主节必疏书,署其情,令著其事,而须其还报,以参验之。"孙诒让注:"主节,小吏,掌符节者。"唐代亦置,隶门下省符宝郎,掌守幡节,十八人,流外七品,分番上下,谓之番官。

主帅 官名别称。(1)又称签帅。南朝宋、齐时称典签为主帅。宋孝武帝以来,典签多由皇帝亲近左右充任,威行州郡,权重蕃君。(2)即斋帅。东晋、南朝皇帝及诸王斋内皆有斋帅,被称为主帅。(3)后代亦称掌管方面之任的将领为主帅。

主记 官名。(1)长官亲近之吏,掌记录、文书。三国魏郡府、吴将军府置,北齐清都郡,邺、临漳、成安三县亦置。(2)东汉以来,常作为主记室史等记室属吏之省称。

主司 ❶泛指各级官府之主管官员。《魏书·释老志》:"但主司冒利,规取赢息。"❷唐以后对科举考试中主考官之称呼。《新唐书·选举志》:"诸生拜,主司答拜;乃叙齿,谢恩,遂升阶。"

主考 明清乡试之主持者。又称主司。由皇帝简派。明代每省用二人,清朝每省正、副各一人,惟顺天府乡试用三人。考差主要由推举产生,清乾隆中改用保举、考试并行之法。掌理批阅士子试卷,分别去取,核定名次,上奏皇帝,候旨颁布。其主要助手为同考官。

主吏 官名。秦置。西汉因之。即功曹。掌人事,居掾属之首。《史记·高祖本纪》:"萧何为主吏。"裴骃集解引孟康曰:"主吏,功曹也。"丞相、郡县掾属皆有之。

主衣 官名。南朝皆置,掌御用衣服

器玩。皇帝、后宫、东宫、诸王处均置。宋为女官，准二卫五品，敕吏比六品；梁置东宫主衣局，多用左右亲信，以寒人充任。北魏亦置。北齐有主衣局，隶门下省。唐代殿中省尚衣局置十六员，诸陵署(台)置四员。

主守 唐律术语。指低级法律事务官员有呈办管理之责。《唐律疏议·名例·称监临主守》："主守，谓行案典吏，专主掌其事及守当仓库、狱囚、杂物之类。"

主兵 与客兵相对。明某地卫所军和召募当地人组成的军队。均于当地执行军务。

主事 官名。汉代光禄勋所属有南北庐主事、三署主事，于诸郎中察茂才高第者为之，秩四百石。三国魏沿置，属中书，官七品。晋代门下、中书亦置，官八品。南朝宋、齐、梁、陈及北朝魏、齐并置，称主事令史。北齐尚书诸曹、隋初诸省亦置。隋炀帝改制，规定每十令史设一主事。杂用才术之士。唐、五代以流外官入流者充任，为中央部分官府掌管署覆文书案牍之下级官员。然亦常得擅权。一般为九品上阶，唐开元二十四年(736)稍增其秩。宋代尚书省二十四司皆置，为高级吏职。金、元设于六部，为首领官，掌管案牍和管辖吏员等。金各部设四至五名，秩从七品，多以进士任职，非特旨不得用吏员。元代员数不等，秩七品，多由吏员升任。明初亦为六部首领官，洪武二十九年(1396)始改为司官，为司官中最低一级，正六品。清代中央各部、院及其他机构皆置，或称司官，掌章奏文移及缮写诸事。原称"额哲库"，顺治元年(1644)更定六部官制，改置主事。其他机构如理藩院、太仆寺、内务府、宗人府、銮仪卫、侍卫处、盛京五部及盛京、吉林、黑龙江各驻防将军衙门均置，名额不等，历由满洲、蒙古、汉军及宗室人员充任。初制四品，顺治十六年改六品，康熙六年(1667)升五品，九年定为正六品。各部院等衙署又有堂主事(在堂上办事者)及委署主事(尚未实授者)之称。清代新进士分部或庶吉士散馆分部用者先补主事，以次迁升员外郎、郎中。光绪年间先后成立、改设之外务部、民政部、度支部、学部、陆军部、法部、农工商部、邮传部等均设此职，沿至清亡。

主宝 官名。唐代门下省符宝郎属官，置二员，流外四品，掌印玺。分番上下，谓之番官。

主政 明清中央各部院主事之别称。

主药 官名。隋唐太常寺诸陵署、太医署及殿中省尚药局皆置。掌药物之刮削捣筛等事。

主食 官名。唐代殿中省尚食局置十六员，流外三品，掌侍奉皇宫膳食；太子左春坊典膳局置六员，流外四品，掌侍奉东宫膳食。

主首 ❶主持寺观的僧道。宋赵彦卫《云麓漫钞》卷六："(佛寺)在法寺有寺主，郡有僧首，总称主首。"❷金元时差役名目。参见"里正"。

主将 ❶主要将领。《三国志·吴志·张纮传》："夫主将乃筹谟之所自出，三军之所系命也。"❷太平天国官名。初期官阶甚高，设中、前、后、左、右五军主将。清咸丰九年(1859)又加设靖东、平西、定南、征北四方主将。十年后，在主将之上增设天将、朝将、神将，官阶日下。后封赏益滥，有的以地域、兵种命名，有的用数字编号或另加特衔。

主客 ❶官名。战国齐置，掌迎送接待宾客。《史记·滑稽列传》："(齐威王)以(淳于)髡为诸侯主客。"张守节正义："今鸿胪卿也。"秦汉时匈奴亦置。《史记·匈奴列传》："郭吉既至匈奴，匈奴主客问所使。"韦昭注："主使来客官也。"❷官署名。(1)见"主客司"、"主客曹"。(2)粟氏高昌国所置八部之一，设长史、司马为正、副长官。❸主客郎、主客郎中的省称。

主祠 官名。掌祭祀。《吕氏春秋·季秋》："命主祠祭禽于四方。"高诱注："主祠，掌祀之官也。"

主癸 殷墟甲骨文作示癸。商先公，主壬之子，汤之父。示癸是庙号。

主乘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太仆寺典厩署始置。唐代沿置，六员，正九品下。

主案 吏名。元官署中起草案牍的人员，是吏员的助手，也是吏员的来源之一。

主符 官名。隋唐门下省符宝郎属官，掌印符。唐置三十人，流外四品。分番上下，谓之番官。

主辇 吏职名。隋唐太常寺诸陵署及殿中省尚辇局皆置。唐尚辇局共置四十二人，凡七辇，每辇六人。

主敬 ❶先秦儒家经典中原指对鬼神、君师之虔诚、谦虚的态度。《礼记·少仪》："宾客主恭，祭祀主敬。"《孟子·公孙丑下》："父子主恩，君臣主敬。"❷程朱理学道德修养的方法。《河南程氏遗书》卷十八："涵养须用敬，进学则在致知。"《朱文公文集·答程允夫》："是知圣门之学，别无要妙，彻头彻尾，只是个敬字而已。"《近思录·为学》又谓："君子主敬以直其内，守义以方其外。"实则要求人们对封建伦常和道德规范保持恭敬不苟的态度，严格恪守，终始不渝。

主酪 吏职名。唐太仆寺典牧署置数十人，掌奶酪品制造事。

主静 宋明理学家道德修养的方法，意指保持心境的宁静空寂状态。周敦颐《太极图说》："圣人定之以中正仁义而主静，立人极焉。"认为产生天地万物的太极本无极，无极本静，因而人性亦静，由于后天染上了"欲"，故"无欲"才能"主静"，达到修养的最高标准。此说为理学的重要思想，后与佛、道的寂然无为说合流。

主稿 官名。清代中央各部院负责办理文牍之官员。自各部所属司官中选派熟谙部务者充任。

主膳 吏职名。唐殿中省尚食局、光禄寺太官署分别置主膳八百四十人和十五人。

主廪 官名。金代设于掖庭局、太后两宫，掌仓廪出纳薪炭等事，秩从八品。

主醢 吏职名。唐光禄寺掌醢署置，十人。流外五品。掌酱醋醢醢。

主藏 官名。金代设于掖庭局、太后两宫，掌库藏财货出入之事，秩从八品。

主爵 ❶官署名。即主爵曹。北齐为吏部三曹之一，掌封爵事，置郎中一员。隋代置为吏部四曹(司)之一，设侍郎、员外郎各一员，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废员外郎而置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改郎为郎中、承务郎为员外郎。龙朔二年(662)、垂拱元年(685)曾改为司封，旋皆复名主爵。开元二十四年(736)定名为司封。❷官名。主爵中尉之省称。

主簿 官名。汉代中央及州郡官府均置，典领文书簿籍，经办事务。丞相或三公府称黄阁主簿，录省众事，职权甚重。三国魏末丞相府置，员四人。西晋初三公及位从公者加兵，始置。东晋则诸公皆置，员二人，与祭酒、舍人主阁内事。南朝沿之，其品位秩级随府长官地位高下而异。北朝同，诸将军、五校尉等军府、列卿寺监、光禄大夫等皆置，品位秩级亦随府长官地位高下而不等。州、郡、县亦置，虽非掾吏之首，然地位较高，县之主簿较州之主簿更甚。隋、唐、五代部分中央及地方机构皆置。中央御史台、秘书省、司天台、诸寺监、东宫詹事府及太子诸寺，以及地方县、关所置，多掌监

印，检核文书簿籍，勾稽缺乏，故有“主簿为印曹”之说。王府所置，掌覆省王教；公主邑司所置，掌督封地租税及主财货出入。宋代台、省、寺、监沿置，职掌文书。辽、金、元三代为县府佐贰官，金正八品或正九品，元从八品或正九品。明制，詹事府、太仆寺、鸿胪寺、钦天监、苑马寺，以及在外各县编户二十里以上者均置。属府、寺、监者，典勾省文移之事，其办事机构称为主簿厅；县主簿则与县丞分掌巡捕、粮马之事。清代于鸿胪寺、钦天监、太仆寺设。鸿胪寺、钦天监为满、汉各一人，分别为从八品、正八品，太仆寺仅满员一人，正七品。分管各寺、监之章奏文移及档案事务。另，县佐贰官亦设，无定员，视地方事务之繁简，事繁之县多至数人，事简则不设，正九品，佐知县掌钱粮、户籍诸事。

主父偃（？—前126） 西汉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复姓主父。初学纵横术，后治《易》、《春秋》、百家言。家贫，北游燕、赵、中山，不得志。乃至长安上书言事，朝奏，暮被武帝召见，与徐乐、严安等皆为郎中。旋迁谒者、中郎、中大夫，一岁四迁。其所上奏如建议颁布推恩令以削弱诸侯王势力，迁徙豪杰兼并之家于茂陵，置朔方郡以备匈奴等，皆为武帝采纳。后任齐相，究治齐厉王淫佚之行，王惧而自杀。武帝怒其胁迫齐王致死，赵王又使人告发其受诸侯金，遂被族诛。《汉书·艺文志》纵横家有《主父偃》二十八篇，今有清马国翰辑本。

主计处 官署名。清末海军部所属机构。宣统二年（1910）设。掌核计本部各项出入款目，各省支出海军款目，并办理海军统计报告事宜。辖统计、会计两科。置处长一人，科长二人，科员八人，录事六人。

主甲微 即“上甲微”。

主记史 主记室史之省称。

主记室 官名。晋代置，郡府属吏，掌记录、文书。位仅次于主簿。

主考官 科举考试中对主持各级考试的官员之统称。又称主司。如明清乡试的主考、清代会试的总裁等。

主衣局 官署名。北齐置，属门下省。掌管御用衣服器玩等事务。设主衣都统二人为长官，下设主衣子统二人。南朝梁东宫亦设。

主译者 亦作都译勾管作者。西夏译经者称号。主持译经，常以国师担任。景宗元昊时为白法信，惠宗秉常时为白智光。

主事房 官署名。北宋前期，中书门下置，掌依时限分配文案。神宗元丰改制后，中书省置，掌受发文书。

主客令 官名。北魏初有典客监，从五品。太和十五年（491）改置主客令，掌接待少数民族和外国宾客事务。参见“典客令”。

主客司 官署名。隋初置，为尚书省礼部四司之一，设侍郎二人为长官，开皇六年（586）又置员外郎一人贰之；炀帝时改名司蕃。唐武德三年（620）复旧，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为长、贰。职掌前朝二王后裔入朝之接待及生活用品之供应，少数民族及外国宾客使节接待给赐之事，颁发诸蕃国封爵授官之命。五代因之。北宋初礼部诸务归太常礼仪院，本司无职掌，郎中、员外郎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恢复职事，诸少数民族、外国宾客入朝，由其确定接待规格，至则图其衣冠，书其山川风俗，有封爵礼命，则承诏颁付；兼掌嵩、庆、懿陵祭享，崇义公承袭之事。下设四案。元祐初兼领膳部事，绍圣初与膳部互置郎官兼领，南宋建炎三年（1129）省并郎曹，遂改由礼部郎官兼领其职。明初置为礼部四属部之一，设郎中、员外郎各一员，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名主客清吏司，清因之。

主客式 唐尚书省礼部主客司办事章程。式文已佚。《唐律疏议·卫禁·越度缘边关塞》中保存一条关于蕃客入朝在路，国内百姓、官人不得与客交关的式文。

主客郎 官名。尚书省主客曹长官通称。三国魏置南主客郎，西晋有南、北、左、右主客郎。东晋省并，唯置一主客郎，亦称主客郎中，六品。后省。南北朝复置，宋六品，梁五班，陈四品、六百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郎中为五品上，郎从五品中，二十三年皆称郎中，六品，仍可通称为郎。北齐六品上。隋初改名主客侍郎，大业三年（607）复旧，从五品；五年改名司蕃郎。参见“主客曹（2）”。

主客部 官署名。明代礼部属部。洪武六年（1373）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三人。十三年，改设主事一人。二十九年，改主客清吏司。职掌同主客清吏司。

主客曹 官署名。（1）尚书曹名。或作客曹，西汉始置。《晋书·职官志》：成帝建始四年（前29），“又置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而四人分为四曹，通掌图书秘记章奏之事，各有其任”，“其四曰主客曹，主外国夷狄事”。东汉初分为南、北主客曹，东汉末省并为客曹，皆置尚书。掌少数民族蕃国朝聘接待之政令及护法驾。三国魏、西晋改名客曹。十六国后秦、西秦及北魏复置，设尚书为长官，北魏又设令、给事中、郎等。北齐省，其职属祠部。（2）尚书省郎曹名。三国魏始置南主客曹，西晋分为南、北、左、右主客曹，掌少数民族蕃国朝聘接待之政令。皆设郎（郎中）主其事，隶客曹尚书。太康以后省客曹尚书，其隶属不详。东晋并为一主客曹，旋省。南朝复置，皆一曹，隶尚书左仆射。或说北魏孝文帝时有南、北主客曹，隶吏部尚书；左、右主客曹，隶仪曹尚书。北齐唯置主客曹，隶祠部尚书。隋代改称主客司。

主玺局 官署名。南朝梁始置，属东宫，掌太子符玺之事。陈因之。北齐置殿内局统其事。

主章长 官名。西汉置。《汉书·百官公卿表》将作大匠属官有主章长、丞。主管将作大匠所用木料。东汉省。

主爵郎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主爵侍郎置，为主爵司长官。唐初沿置，武德三年（620）加中字，为主爵郎中。

主簿厅 官署名。明清詹事府、鸿胪寺、太仆寺、钦天监之下属机构。掌理本机构之章奏文移，或兼理他事。设主簿一职，管理厅事。

主文中散 官名。为北魏中期由中散官中分化出来的专门掌管文书事务的中散官。任职于秘书省、侍御曹者称秘书主文中散、侍御主文中散。五品中。太和改制罢。参见“中散”。

主巴噶举 藏传佛教噶举派塔布噶举系帕竹支系下八小分支之一。由帕木竹巴弟子林热·白马多吉开创，成于藏巴嘉热·意希多吉（1161—1211），称中主巴。其后，藏巴嘉热弟子洛热巴·旺秋尊追（1187—1250）建下主巴分支，另一弟子郭仓巴·衮布多吉（1189—1258）建上主巴分支。此派分布广泛，僧徒众多，注重苦修。藏巴嘉热曾建热垅寺和主寺，曾先以主寺后以热垅寺为根本寺院。另有一分支传入不丹，称南主巴，其领袖人物曾执掌不丹政教大权。

主书令史 官名。掌文书。位在正令史、书令史之上。魏、晋、南北朝尚书、中书、秘书等省多置。亦省称主书。中书省初用武官，南朝宋以后改用文吏。北齐唯置于中书省，去“令史”之名。一说陈亦去“令史”名。隋复加令史，大业三年（607）又改为主书。魏、晋八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七品上，二十三年

改从八品上。

主记室史 官名。省称主记史、记室史，汉代郡县属吏，主录记书，催期会。

主衣子统 官名。北齐置，属门下省主衣局，员二人。协助主衣都统管理御用衣服器玩等事务。

主衣都统 官名。北魏置，西魏、东魏、北齐沿置。掌管御用衣服器玩等事务，为皇帝左右亲近之职，地位很高，多以散骑常侍兼领。罗鉴、高季武以金紫光禄大夫兼领。北齐为门下省主衣局长官，员二人，五品。

主兵年例 明朝廷每年拨给各边＊主兵之军饷。

主事令史 官名。南朝宋门下省、梁中书省置。北魏尚书诸司、北齐门下省亦置。北齐员八人。隋文帝时为太子官，门下坊、典书坊各置四人。开皇十四年(594)诸省各置主事令史员。大业三年(607)定，诸司主事并去令史之名，每十令史置一主事，不满十人者，亦置一人。其余四省三台，亦皆曰令史，九寺五监诸王府，则曰府史。

主图令史 官名。魏、晋、南朝尚书、中书、秘书等省多置，掌宫廷图书。《宋书·吴喜传》："为主书书史，进为主图令史。"魏晋八品，后不详。

主药下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太医下大夫属官，员六人，掌药之配制、收藏。正一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主客少卿 官名。北魏置。《魏书·官氏志》："(孝文帝太和十五年)又置司空、主客、太仓、库部、都牧、太乐、虞曹、宫舆、复育少卿官。"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三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时，无此职。

主客长史 官名。麴氏高昌国主客部长官，职掌同尚书。

主客司马 官名。麴氏高昌国主客部次官，协助主客长史处理本部事务。如被派遣到诸城相监检校，则称"城令"。

主客尚书 官名。又称客曹尚书、主客曹尚书，简称客曹、主客。三国魏合南、北主客为一曹，官三品，掌迎送周边民族宾客等事。晋沿魏置，太康中省。十六国后秦及西秦等曾复置。北魏置，太和改制后罢。南北朝多不置，以其职归尚书左仆射或祠部尚书、礼部尚书等掌之。

主客侍郎 官名。隋代尚书省礼部所辖主客司长官，置二员，正六品上，开皇三年(583)升为从五品。炀帝大业三年(607)改为主客郎，五年又改为司蕃郎。

主客郎中 官名。魏晋南北朝与主客郎互称，为尚书省主客曹长官。唐武德三年(620)改司蕃郎置，为礼部主客司长官，员一人，从五品上。龙朔二年(662)改名主客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五代沿置。北宋初为五品寄禄官，表示品级俸禄，不预本司公事。元丰改制后，始为职事官，从六品。元祐初兼领膳部事，后或与膳部郎官互置兼领，南宋省。明初复置，正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名主客清吏司郎中。

主客给事 官名。北魏置。为派驻尚书省主客曹监察政务、兼理曹事的内廷官员。《魏书·尉羽传》："驾部令，转主客给事。"位次主客给事中。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上。

主射左右 官名。即太子左右内率府所统备身左右，隋大业三年(607)改名，唐代复名备身左右。

主玺下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纳言中大夫属官，员四人，分掌神玺、传国玺与六玺之藏。正一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主玺令史 官名。南朝宋置，掌皇帝印信。属门下省。

主寝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御正中大夫属官，正三命。掌管皇帝寝室诸事务。下设主寝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主管诸司 官名。南宋国史院、日历所、会要所置，以本署官兼任。掌本署修史之事务。

主腐者吏 官名。战国秦置。掌腐刑。《史记·吕不韦列传》："太后乃阴厚赐主腐者吏，诈论之，拔其须眉为宦者，遂得侍太后。"

主旗贝勒 后金天聪间，将八旗执政诸贝勒按是否主管旗务分为两等：主管旗务的"主旗贝勒"和不主管旗务但参与议政的"不主旗议政贝勒"。参见"和硕贝勒"。

主爵中尉 官名。秦置，西汉因之。掌列侯封爵之事，秩二千石。景帝中元六年(前144)更名主爵都尉。

主爵郎中 官名。北齐吏部始置，为主爵曹长官，一员，六品上。唐武德三年(620)改主爵郎置，为吏部主爵司长官，一员，从五品上，掌封爵等事。龙朔二年(662)改为司封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垂拱元年(685)又改为司封郎中，神龙元年(705)再复。开元二十四年(736)定名司封郎中。

主爵都尉 官名。西汉景帝中元六年(前144)改主爵中尉为主爵都尉，掌封爵之事。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为右扶风，职掌全异，治内史右地，成为三辅行政长官之一。

主巴衮雷传 书名。明代西藏僧人主巴衮哦雷贝班觉撰。三百五十三叶。弘治十八年(1505)成书。作者属藏传佛教噶举派中之主巴噶举支派中支(中主巴支派)，该派有藏嫩、卫嫩、主嫩三颠僧，放荡不羁，语出狂言，性情怪诞。作者乃此三颠僧中之主嫩。此书即其自传。亦有谓作者非此人，乃多吉明坚。

主客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礼部主客司之副长官，员一人，佐长官侍郎掌司事。大业三年(607)改称司蕃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称。置一员，从六品上，佐长官郎中掌司事。五代沿置。北宋前期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有实际职掌，为正七品。南宋省。明初复置，从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名主客清吏司员外郎。

主客给事中 官名。北魏置。为派驻尚书省主客曹监察政务、兼理曹事的内廷官员。位在主客给事上。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三品上。

主客清吏司 官署名。明清礼部四司之一，简称主客司。明初沿前制，于礼部设主客部。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部为清吏司。掌土司及诸蕃朝贡接待、赏赐之事，兼提督会同馆。初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各一人，分掌司事。弘治五年(1492)，增主事一人，专管会同馆事。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三人，满洲、蒙古、汉各一人；员外郎二人，宗室、满洲各一人；主事二人，满、汉各一人；以及笔帖式、经承若干人。掌宾礼之事，并司进贡芽茶之额与实录、玉牒告成之颁赏。所属有赏赐科、四译科、芽茶科、火房等机构，分办本司事务。光绪三十二年(1906)，并入仪制清吏司。

主管太医局 官名。南宋太医局置，以京官充任，从八品，为太医局次官，位判太医局下。

主管官告院 官名。北宋元丰改制置，为官告院长官，以吏部诸司郎官兼任。后另委他官充任。

主管茶马司 官名。北宋都大提举茶马司置，掌收茶利以供市马经费。位在都大提举下，同主管上。

主管神霄宫 宫观官名。北宋政和中，天下州郡遍置神霄宫，以郡守兼管

勾、通判兼同管勾。靖康元年(1126)罢。南宋避高宗赵构名讳,改称。

主管架阁库 官名。南宋置。以选人有时望者充任。北宋原有管干架阁库官,掌储藏尚书省帐籍文案,宣和年间废。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复置,吏、户部各差一员,礼、兵部共一员,刑、工部共一员,以主管尚书某部架阁库为名。嘉定八年(1215),又置三省、枢密院架阁官。

主管禁卫所 官名。南宋初置,为行宫禁卫所长官,以皇城司官兼任。

主爵下大夫 官名。北魏置。太和中高道悦自治书侍御史迁此。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四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时,未见。

主爵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始置,一员,司主爵曹之籍帐,为主爵侍郎副贰,侍郎缺则厘其曹事。大业三年(607)废,寻置承务郎,职同员外郎。唐初复置,一员,从六品,为主爵司次官。龙朔二年(662)、垂拱元年(685)曾改为司封员外郎,旋皆复名主爵员外郎。开元二十四年(736)定名司封员外郎。

主管机宜文字 官名。宋置。原名管勾机宜文字,后避高宗赵构名讳改。都督、招讨使、宣抚使、经略安抚使等的属官。掌管机要文件。转运使属官有主管文字。

主管安抚司公事 官名。北宋若以官阶低者领安抚司事,则为管勾安抚司事。南宋避高宗赵构名讳改称主管安抚司公事。

主管殿前司公事 见"殿前都指挥使司"。

主管文德殿钟(鐘)鼓院 官名。南宋置,属太史局,掌刻漏进牌之事。

主管书写机宜文字 官名。宋代都督、宣抚使、招讨使、镇抚使等的属官。负责机密文件的书写。多由本司长官奏辟。

主管侍卫马军司公事 见"侍卫亲军马军都指挥使司"。

主管侍卫步军司公事 见"侍卫亲军步军都指挥使司"。

市 ❶指交换、购求等贸易活动。《孟子·公孙丑下》:"古之为市也,以其所有,易其所无。"❷农村、城镇中进行交易活动的场所。较大的市多由官方设置和管理。秦汉时常于城邑指定地点设置定时开放的市场,与居民区分开,周围有墙,由市门出入。中有市楼,又称市亭、旗亭,为市场官署所在。市内店铺摊贩按经营商品的种类分别排列,称为列肆,或市列、市肆。列肆之间的通道称隧。后面还有存放货物的店、邸舍。在市内营业的商贾皆注专籍,叫"市籍",要缴纳市租、訾算等税。市的主管官吏称市令或市长,属员有丞、市吏、市掾、市啬夫与守市门的监门卒,负责检察交易是否合法。此外,汉代在边境还设有关市,军队驻地或设军市,城乡中还有定期的、无垣墙的市集。隋唐更定坊市之制。大抵州县治所皆有市,亦有置两市以上者,多设于城内。如唐长安有东市、西市,洛阳有南市、北市。每市约占两坊之地,四围墙门,设门吏按时启闭,并实行夜禁。四壁设有邸店,同业店肆大抵按街区聚而成行,行皆张榜写明货价,各肆皆悬挂题有行名之标志,有行首各掌其事。市中心为市署,设旗亭、市楼,置市令及丞、佐、史、师等,以管理市政。❸某一行业的集中居住地。较大城镇的市内又细分为专业性交易的市。如元代大都羊角市中又分马市、羊市、牛市、骆驼市、驴骡市、缎子市、皮帽市、珠子市、铁器市等,大都还有人市(买卖奴隶)、穷汉市(等待雇佣的穷人聚集地)等特殊的市。集庆(今南京)有小市、牛马市、谷市、蚬市、纱市等十所。❹地位次于镇的小工商业点。宋代市可升为镇,镇也可降为市。一部分市设管理机构,或驻县尉司、巡检司。市的数量很大,有的市,如江陵府沙市(今湖北荆州沙市)发展成为著名商埠。

市丁 指居住城镇的人丁。清代在江南地区,与乡村人丁分别管理统计。一般没有田地产业,丁银的派征科则较乡村人丁为轻。

市人 战国财政术语。当时集市有早、午、晚三市,市有门,设吏管理、看守。凡入门交易,称市入。《周礼·地官·司市》:"凡市入则胥执鞭度守门。"郑玄注:"凡市入,谓三时之市,市者,入也。"

市井 市场之俗称。其得名缘由有四说:(1)立市如造井之制。《管子·小匡》:"处商必就市井。"尹知章注:"立市必四方,若造井之制,故曰市井。"(2)因井田以为市。《公羊传·宣公十五年》何休注:"(古)因井田以为市,故俗语曰市井。"(3)聚井汲水时而市。《史记·平准书》:"山川园池市井租税之入。"张守节正义:"古人未有市,(及井)若朝聚井汲水,便将货物于井边货卖,故言市井也。"(4)"市"与"井"之合称。《汉书·货殖传》:"商相与语财利于市井。"颜师古注:"凡言市井者,市,交易之处,井,共汲之所,故总而言之也。"亦用作都市、商贾之代称。《孟子·万章下》:"在国曰市井之臣。"《史记·平准书》:"孝惠高后时,……复弛商贾之律,然市井之子孙,亦不得仕宦为吏。"

市牙 唐时泛指市主人或牙人。参见"居停主人"和"牙人"。

市长 官名。秦汉大城市商业区均置。司马迁曾祖泽曾为汉市长。西汉长安有两市,一市设令,属京兆尹;一市设长,属左冯翊。洛阳、邯郸、临淄、宛、成都皆设市长。西汉洛阳市长属大司农,东汉改属河南尹,秩四百石。三国魏于邺、洛阳均设。十六国前凉、北朝齐郡县亦置。

市户 宋时城市中从事商业的人户,不论行商、坐贾或牙人之类,通称市户。

市正 官名。春秋时吴国置。负责市场管理的长官。《越绝书·荆平王内传》:"子胥遂行,至吴,徒跣被发,乞于吴市。三日,市正疑之,而道于阖庐。"

市平 ❶新莽推行的一种价格政策。始建国二年(10)颁行,为王莽改制内容之一。《汉书·食货志》:"诸司市常以四时中月,实定所掌,为物上、中、下之贾,各自用为其市平,毋拘它所。"即在长安及五都设五均司市师,将货物分为上中下三等,以每季第二个月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定出标准价格,谓之市平。凡五谷、布、帛、丝、绵等有关民生之商品,若供过于求,由官府以本价收购,勿使卖主赔钱。其它商品价格若超过市平,仍按市平出售;低于市平,则任其自由买卖。这一政策表面上目的在于稳定物价并定期调整,制止囤积居奇,但由于官吏收贱卖贵,从中取利,反而增加了人民的苦难。❷清代民间接受银两所通用的衡量标准。相对于"官平"而言。名目繁多,其重要者有北京、天津等地通用之公砝平,汉口等地盛行之公估平,广东通用之司马平。参见"公砝平"、"公估平"、"司马平"。

市史 官名。唐大中五年(851)大都督府置一员,中县户满三千以上置二员,与市佐、市师掌分行检察州、县之市。

市令 官名。春秋时楚国置,主管市场交易。汉代大城市均置市长,然长安两市,一市置长,一市置令。长安市令属京兆尹。南北朝或置。唐、五代因之,职掌略同。唐代府、州、县皆设市,以市令主之,另置丞、佐、史、师等。员额、品秩不等,多取勋官五品以上及职事九品者充任,有品秩者由中央任命,无品秩者听州县署拟,但州市令不得任用本州人,县

市令不得用本县人。贞观十七年(643)一度废之,垂拱年间复置。

市司 亦称司市。古代管理市场之官吏。初见于《周礼·地官·司市》,为市官之长。北齐置,掌邺市。唐时,为市令及下属市丞、佐、史、师之统称,职掌市政,负责市廛交易,管理各行商人,征收商税,检校度量,平衡物价,颁发市券及分行检查、禁斥非违,维持市场秩序等事。官吏员数及品位依所属官府而有差别,失职者按《唐律》论处。

市师 官名。战国置。掌市场管理。《荀子·解蔽》:"贾精于市而不可以为市师。"战国玺印文有此官。唐大中五年(851)大都督府置,三员,与市佐、市史掌分行检察州、县之市。

市买 官名。新莽时为官府采购物品的官吏。《汉书·王莽传》:"先是,莽使中黄门王业领长安市买,贱取于民,民甚患之。"

市丞 官名。唐大中五年(851)大都督府置一员,为市令之副职,掌判市事。

市圹 亦作市准。战国时齐国财政术语。广义指政府控制的市场物价;狭义专指谷价。《管子·山国轨》:"府官以市圹出万物。"

市估 商品税之一。南朝时,商旅之物入市者,估其值而收其税,名为市估。各州县皆实行。

市佐 官名。唐大中五年(851)大都督府置一员,与市史、市师掌分行检察州、县之市。

市券 唐代市场管理机构发给顾客之证券。《唐律疏议·杂律·买奴婢牛马不立券》规定,凡买卖奴婢、马牛骆驼骡驴等,成交后须立市券,否则市司和卖主皆按律论处。吐鲁番出土文书和敦煌遗书有市券原件。券面包括市令、丞、佐等签署,并盖州印;被卖者或保人之身份、年龄、性别;写明被卖奴婢是"赏口",如是牲畜,并注明其品种、毛色、性别、齿数等情况。

市官 官名。(1)掌市场贸易之官。《周礼·地官·序官》:"司市下大夫二人。"郑玄注:"司市,市官之长。"贾公彦疏:"市官,谓质人以下至泉府。"《汉书·王莽传中》:"又令市官收贱卖贵,赊贷予民,收息百月三。"唐大中五年(851)州县职员令:大都督府置市令一人,掌市内交易,禁察非违;通判市事丞一人,掌判市事;佐一人、史一人、师三人。中县满三千户以上置市令一人、史二人,谓市官。(2)行刑官。南朝置。《宋书·申坦传》:"坦弃市,群臣为之请,莫能得。将行刑,始兴公沈庆之入市抱坦恸哭","市官以白上,乃原生命,系尚方"。

市贾 亦作市价。战国对市场物价之通称。《孟子·滕文公上》:"从许子之道,则市贾不贰,国中无伪。"

市租 汉代对市内商贾征收的营业税。《史记·齐悼惠王世家》:"齐临淄十万户,市租千金。"司马贞索隐:"市租,谓所卖之物出税。"通常按出售货物所得款额多少计征。市租收入归少府,供皇帝私人支用。诸侯国征收的市租则供诸侯王私用。

市被(? —前314) 战国时燕将。燕王哙将君位禅让相国子之。子之行王事三年,他联合太子平起兵反叛,构难数月,死数万人。他与太子平为子之攻杀。

市曹 北魏时为吏部的别称。《魏书·昭成子孙列传》:"(元晖)迁吏部尚书,纳货用官,皆有定价,大郡二千匹,次郡一千匹,下郡五百匹,其余受职各有差,天下号曰'市曹'。"

市舶 唐、宋、元指海外贸易。唐代置市舶使,宋、元置市舶司专管此事。元代海外贸易规模较大,海外地区东起高丽(今朝鲜)、日本,西抵非洲东部、阿拉伯半岛。由海道进口的货物以香料、药材、珍宝为主,出口的货物以纺织品、陶瓷器、手工艺品、金属制品、农产品为主。先后两次颁布市舶法则,将市舶置于国家的严密控制之下,通过抽分和征收舶税,官府得到巨额收入。元代海外贸易主要由商人进行,但官府也派遣官本船出海贸易。明代指停泊于沿海近地互市贸易之外国商船。

市朝 ❶战国时对集市之雅称。《史记·孟尝君列传》:"日暮之后,过市朝者,掉臂而不顾。"司马贞索隐:"谓市之行位有如朝列,因言市朝耳。"亦以此泛指人众会聚之地。《孟子·公孙丑上》:"思以一豪挫于人,若挞之于市朝。"❷"市"与"朝"之合称。市,买卖交易之处,朝,官府治事之所,因以"市朝"谓争名利之场所。《战国策·秦策一》:"臣闻'争名者于朝,争利者于市',今三川、周室,天下之市朝也。"

市赋 战国市场税之通称。包括商品税、营业税及货栈地皮税。《管子·幼官》载齐国"市赋百取二"。《韩诗外传》卷六云:"(晋)平公曰:'吾食客,门左千人,门右千人,朝食不足',夕收市赋,暮食不足,朝收市赋。"可知三晋市赋较重。

市税 又称市调。见"估税"。

市楼 市区内的楼亭,也叫市亭、旗亭。为市场官署所在。《三辅黄图·长安九市》:"市楼皆重屋,又曰旗亭楼,在杜门大道南。"



市楼图画像砖

市廛 商业用语。指市场上储存货物之房舍、场地及商肆集中之处。《孟子·公孙丑上》:"市廛而不征。"赵岐注:"廛,市宅也。"谢灵运《山居赋》:"山居良有异乎市廛。"

市籍 ❶秦汉时商人户籍。秦汉政府实行重农抑商政策,商人地位低于一般编户齐民,凡在市内从事商业者需向政府登记,并缴纳市租,其专门户籍称为市籍。《史记·平准书》:"贾人有市籍者,及其家属,皆无得籍名田,以便农。"有市籍的商贾不能担任官职;征发徭役时,本人、父母及大父母有市籍者,均列为"七科谪"。东汉时市籍已不见于史书记载。❷明代户役名籍之一。明制,凡在城商民,须到官府登记,获籍者方准居住营业。逃籍或无籍者,一经查出,便遭捕逐。因在籍者往往不胜朝廷铺行供办、火甲诸役之累,故商民多方逃逸,虽屡禁而不能止。

市门税 市中所设之税。北魏孝昌二年(526)闰十一月,因国用不足,入市门者税一钱。北周闵帝元年(557)废。大象二年(580)正月,复税入市者一钱。五月又废。

市令司 官署名。金代于中都、东京等大城中设。掌市场管理,包括平物价,检查度量权衡,百货估价等。辖有司吏四人,公使八人。

市主人 即"居停主人"。

市买司 官署名。金代置,属太府监。掌收买宫中所用果实生料诸物。设使、副使主司事,秩从八品、正九品。天德二年(1150)改市买局。又,宋初亦曾置,太平兴国四年(979)改杂买务。

市买局 官署名。金代置,属太府监。旧称市买司,天德二年(1150)更名。掌收买宫中所用果实生料诸物。

市利钱 宋制，凡缴纳商税或和买、市易、出贷等，每税百文，另纳十文，称市利钱，又作市例钱。此钱分给税务、有关官署的胥吏、公人，或作其他杂用。后定税钱三百文以下免纳。

市易司 见“市易务”。

市易务 官署名。北宋熙宁三年(1070)，王韶曾于秦凤路古渭寨(今甘肃陇西境)置市易务，借官钱作本，控制蕃、汉贸易，岁入不下一二十万贯。五年定*市易法，设在京市易务，掌乘时贸易，平抑物价，以通货财，及召人抵当借钱出息等事物，设提举官。不久以在京商税院、杂卖场、杂买务隶属提举市易务，并以榷货务为市易西务下界，市易务为市易东务上界。六年，隶都大提举在京诸司库务司。不久改称都提举市易司，兼领诸州市易务。元丰改制后，隶太府寺。元丰七年(1084)改市易下界为榷货务，上界为市易务。元符二年(1099)，改市易务为平准务。

市易法 王安石新法之一。熙宁三年(1070)，王韶曾于秦凤路古渭寨(今甘肃陇西境)置市易务。后魏继宗上书，以为京师物价在富商大姓的垄断下，波动剧烈，商旅受困，国用窘迫，要求设常平市易司以平抑物价。五年，遂定市易法，设在京市易务，从内藏库拨出钱一百万缗为市易本钱。其法：召在京诸行铺户与牙人充市易务行人、牙人；遇商旅至市易务投卖货物，行人、牙人与商客同定价格，按行人所需数，由市易务收买；行人可用“契书金银抵当法”(即以本人所有或转借他人的产业金银作抵押)或“结保赊请法”(五人以上结为一保)均分赊请所需货物，立限送纳价钱，半年出息一分，一年出息二分；行人所不需而可收蓄变转的货物，则用“贸迁货物法”，由市易务折博收买，再随时估价出卖。其三司库务所需诸物，若比在外科买省官私烦费，即亦就市易务收买。开封府行市易法后，全国较大城市亦陆续设置市易司或市易务。六年，在京市易务改为都提举市易司，统诸州市易务。此法行，对城市豪商兼并之家起了一些限制和抑制作用。

市嚣夫 官名。掌管市(特定商业区)内商贾交易和征收租税。《汉书·何武传》：“武弟显家有市籍，租常不入，县数负其课。市嚣夫求商捕辱显家。”

市舶司 官署名。唐开元二年(714)在广州设市舶使，为市舶司前身。宋代先后在广州、杭州、泉州、明州(治今浙江宁波市)、密州板桥镇(今山东胶州市)等地设提举市舶司，置提举官。掌检查出入海港的船舶，征收商税，收购政府专卖品和管理外商等事务。元称市舶提举司。至元十四年(1277)在攻取浙、闽等地后，立即在泉州、庆元(今浙江宁波市)、上海、澉浦(今属浙江海盐县)四处港口设立市舶司，后又于广州、温州、杭州三处添置。后经裁并，到十三世纪末，仅存庆元、泉州、广州三处。明初在广州、泉州、宁波各置市舶司。嘉靖以后，因倭寇骚扰，罢闽、浙二司，仅存广州一司。嘉靖末闽、浙二司复而又罢。自万历以后长期存广、泉二司。清代不设。

市舶使 官名。唐时亦称押蕃舶使、监舶使、结好使。始见于开元二年(714)，以右威卫中郎将周庆立为市舶使。宋代亦置，为市舶司主官，掌海外贸易征税、管理外商及收购舶来物货，以资专卖。其官署称市舶使司、市舶司或提举市舶司，较低者称市舶务。两宋先后于广州、杭州、泉州、明州、密州板桥镇等地置市舶司或市舶务。其官属除市舶使外，有市舶判官、主辖市舶司事、提举市舶、监市舶务等，以知府、知州、通判、转运使、提点刑狱公事等兼任。

市易下界 官署名。北宋熙宁五年(1072)，改榷货务置，掌发放飞钱文券，以便商人籴买粮食，输于沿边地区。元丰改制，拨归太府寺。元丰七年(1084)复为榷货务。

市易上界 官署名。北宋熙宁五年(1072)，改市易务置，掌收购滞销货，出售市场缺货，以平抑市场物价。元丰改制，拨归太府寺。元丰七年(1084)复为市易务。

市易抵当 官署名。北宋元丰中置，掌市易抵当钱物之事，隶太府寺。徽宗崇宁二年(1103)，令开封府界不及万户县镇系商贩要会处并置，委监当官兼领。

市舶纲首 宋代由市舶司委任的海舶出航时的临时负责人。宋制，海舶出航，每船客商数以百计，乃设纲首、副纲首、杂事，以巨商充任，市舶司给朱记，许其管束同船商贾及诸杂事。纲首按比例抽取本船客商货物作为船脚糜费。返航时，纲首本人货物在抽解等方面受到优待；如能大量招诱外商货物、船舶同返，纲首还可受封赏。

市舶法则 元代海外贸易条例。先后颁布两次：第一次在至元三十年(1293)，共二十三条；第二次在延祐元年(1314)，共二十二条。主要内容有：舶商出海手续，舶船回国时的检查办法，抽分抽税比例，禁止出口的货物种类，外船、外人来元的处置办法等。两次颁布的法则大体相同，但前一次规定七处港口设立市舶司，后一次减为三处，并把抽分比例提高一倍。

市庄村遗址 战国中、晚期居住遗址。位于今河北石家庄市庄村南半里，属于中山国或赵国。1955年开始发掘，发现大量残瓦、两座红烧土灶和一座瓦井，出土镬、削等各种铁制生产工具四十七件，此外尚有石、蚌制生产工具。铁农具在出土农具中占65%，对其中铁斧曾进行金相学考查，证明是用“高温液体还原法”冶炼的铁铸造的，其边缘层有2毫米的组织经柔化处理，克服了一般铸铁的脆裂性。遗址中又发现有牛、羊、狗、猪、鸡、鱼的骨骼、鸡蛋壳及炭化了的高粱。出土遗物表明当时定居在这里的人们主要从事农业生产，铁制农具已成为主要农具。

市舶提举司 即“市舶司”。

邝埜(1385—1449) 明湖广宜章(今属湖南)人，字孟质。永乐进士。历监察御史、陕西按察副使。正统初任应天府尹。迁兵部右侍郎，正统十年(1445)进兵部尚书。后谏阻英宗亲征瓦剌，不听，乃随行，战死于土木堡。

邝璠(1458—1522) 明河间任丘(今属河北)人，字廷瑞，号阿陵。弘治进士。历任吴县令、徽州同知、瑞州知府。注重发展生产，兴修水利。编农业生产歌谣，并编撰刊刻《便民图纂》十六卷，其中利民用者颇多。后归乡著述终老。著有《吴中金石》、《楼氏耕织》。

邝露(1604—1650) 明末清初广东南海人，字湛若。工书善诗，人称其诗有《小雅》之怨悱、《离骚》之忠爱。见海内动荡，学骑射。亡命广西，遍寻旧迹，归撰《赤雅》，记其山川风土及歌舞、战阵之制。南明唐王时，任中书舍人。永历中，受桂王命至广州。清兵破城后抱古琴自杀。有诗集《峤雅》等。

邝佐治(1879—1953) 广东台山人，生于美国旧金山，名林。曾为厨工。清宣统元年(1909)加入少年学社(后改组为同盟会北美支部)。二年在屋伦车站谋刺访美之清海军大臣载洵未遂，被捕系狱。1912年获特赦，释放后归粤，后又重渡美国。

邝荣光(约1862—?) 清广东新会人。同治十一年(1872)以幼童留学美国。后学习采矿工程，光绪七年(1881)

回国任直隶全省矿政调查局总勘矿师。宣统二年(1910)中国地学会创办《地学杂志》,他在该刊上发表了彩色的《直隶地质图》、《直隶矿产图》及《直隶石层古迹》,并在"说郛"栏内发表《直隶矿产说》。《直隶地质图》,比例尺约为1:250万,地层由下而上分为太古代、甘布连纪(寒武纪)、炭精纪(石炭纪)、朱利士纪(侏罗纪)、近今代和黄土六个层位。《直隶矿产图》明确标示了金、银、铜、铅、铁和煤的分布。《直隶石层古迹》共描绘了动物化石珊瑚、螺、蛤、三叶虫和植物化石棕树叶、石芦叶、鳞木、凤尾草等八种,这是中国地质、矿业工作者自行编制的三种图。

立山(?—1900) 清蒙古正黄旗人,土默特氏,字豫甫。光绪五年(1879)以员外郎出监苏州织造。十七年任总管内务府大臣、户部侍郎。二十六年升户部尚书。久典内廷,极受宠信,为同列所深嫉。八国联军陷大沽,廷议和战,他与主张借助义和团力量的王公大臣载漪等意见相反,反对对外宣战,被革职入狱。后与徐用仪等同时被杀。

立仪 墨子用语。一作立义法,仪通义。指判断是非曲直,必先立标准。《墨子·非命上》:"然则明辨此之说,将奈何哉?子墨子言曰:'必立仪。'"如立论而不先立仪,犹在旋转之陶钧上测量日影而无所适。立仪法有三,即"三表":"上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废(发)以为刑政,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

立成 历算术语。唐宋历算家所制定的由一些常用计算常数构成的算表。唐有《立成天文》三卷。《大衍历》、《宣明历》等历法皆有立成。沈括有《立成》十四卷。贾宪提出立成释锁法,是将开方作法本源作为开方之立成。

立决 刑法用语。亦称决不待时。即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古代对死刑一般在秋分以后、立春以前行刑,但对罪大恶极之死囚则可随时处决,不受时令限制。如唐代规定"逆恶以上及奴婢部曲杀主者"立决。明律规定,"犯十恶之罪应死及强盗者"立决。其处斩刑者谓"斩立决",处绞刑者谓"绞立决"。

立政 《书·周书》篇名。西周初年周公还政于周成王,以夏、商、周史事为鉴戒,要求成王用贤人、慎刑狱。

立枷 明代刑罚制度。为万历时所创酷刑。戴枷之人只能站立,枷重可达三百斤,不旬日犯人必死。

立山县 隋开皇十年(590)分荔浦县置隋化县,唐武德四年(621)改名。治今广西蒙山县东南古眉。为蒙州治。历属昭州、平乐府。明洪武十八年(1385)废为乡,属荔浦县。

立仗马 唐制,每日尚乘局以厩马八匹分左右厢立于正殿侧宫门外,候仗下即散。称南衙立仗马。

立运仪 附于简仪上的地平仪器装置。共有两个有刻度的环,一为地平环,另一为与地平环中心相垂直的高度环,可绕标志天顶和天底轴线转动;此圆环上附有两端带横耳以瞄准星体的窥衡,它可绕环中心旋转。地平环上则附有通过中心可转动的界衡,即长铜条,其两端用细铜丝与天顶联结。使用时转动窥衡,对准天体可测高度或天顶距;转动界衡,使两根过天顶铜线所构成的平面与天体重合,从地平环可测得方位角。

立织机 织机名。又称竖机。简称立机。经纱平面垂直于地面的织机,又称竖机。最初可能只用于织造地毯、挂毯和绒毯类织物,唐宋后,西北一些地区用于生产丝和棉织物。元薛景石《梓人遗制》中记载的"立机子"最著名。敦煌文书中也有多处"立机"、"立机缂"、"好立机"、"立居"的记载,均用于棉织物生产。明仇英《宫蚕图》中乃用于生产绢类织物。明清后,因经轴更换不便,不易安装多片综,纬密匀度难以控制等原因,渐被淘汰,仅用于毛织物织造。

立信尉 官名。隋炀帝置,为从九品武散官。唐改陪戎校尉。

立部伎 唐宫廷乐伎分两大类,凡堂下立奏,称立部伎,与坐部伎相对。设乐伎六十至一百八十人,伴奏以敲击和吹管乐器为主,音量宏大,气势雄伟,用于朝会宴享。白居易《立部伎》诗:"堂上坐部笙歌清,堂下立部鼓笛鸣。"技艺较坐部伎为低。其曲有八部:《安舞》、《太平乐》、《破阵乐》、《庆善乐》、《大定乐》、《上元乐》、《圣寿乐》、《光圣乐》。

立井水车 灌溉工具。以水车代替辘轳。于井口置一立齿轮,旁以卧齿轮相接,用数十小木斗相连,悬于立轮外侧,下方入水。以人力或畜力转动卧轮,则立轮随之转动,水由木斗带上,倾入井边槽内,流入沟渠,空斗再入井中。《太平广记·邓玄挺》:唐武则天时,玄挺"入寺行香,见水车,以木桶相连,汲于井中"。

立石则水 北宋在越州(治今浙江绍兴)鉴湖设立的水位站。建于熙宁二年(1069)。据《元丰类稿·序越州鉴湖图》载:"盗湖为田者,利在纵湖水,一雨则放声以动州县,而斗门辄发,故为之立石则水。一在五云桥,水深八尺有五寸,会稽主之;一在跨湖桥,水深四尺有五寸,山阴主之。而斗门之钥,使者皆纳于州,水溢则遣官,视则而谨其闭纵。"为中国最早的水位站。

立成算经 见"算书"。

立价交佃 见"省庄田"。

立宪运动 清末立宪派为促进清政府早日实现君主立宪而发起的政治运动。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廷派五大臣出洋考察宪政,次年七月正式宣布"预备仿行宪政"。资产阶级改良派表示欢迎,并分别成立上海预备立宪公会、湖北宪政筹备会、湖南宪政公会、广东自治会。三十三年康有为宣布将保皇会改组为中华帝国宪政会,梁启超在东京组织政闻社。是年秋,各省立宪派相继上书清廷要求召开国会,早行宪政,有的还派出代表赴京请愿。三十四年,清廷颁布《钦定宪法大纲》,宣布预备立宪以九年为期。宣统元年(1909)各省成立咨议局,立宪派占优势。十一月,江苏咨议局长张謇出面邀集十六省咨议局代表在上海开会,组成请愿代表团,先后发动三次大规模的国会请愿活动。十二月六日(1910.1.6)第一次递交请愿书遭清廷拒绝。二年五月初十日第二次呈递请愿书,又被拒绝。九月又发动第三次上书请愿运动。清廷被迫于十月初三日宣布预备期由九年缩短为五年,定于1913年召开国会,并下令禁止请愿活动。三年,皇族内阁成立,立宪派上书力争重新组阁,遭到清廷拒绝。立宪运动遂告破产。

立斋闲录 书名。明宋端仪撰。四卷。端仪,字孔时,福建莆田人。成化进士,官至广东提学佥事。是书杂录朱元璋吴元年(1367)至英宗天顺年间故事。体例冗杂,然皆采自明人碑志资料,可与正史相参校。

立智理威(1254—1310) 元人。唐兀氏。父阿波古。至元十年(1273)为东宫必阇赤,主文书。十八年,授嘉定路达鲁花赤,安抚蜀地,又奉命平云南乱。二十七年,拜刑部尚书,以平刘献冤狱忤宰相桑哥,出为江东道宣慰使。元贞二年(1296)后历任四川行省参知政事、湖南宣慰使、湖广行省左丞。卒于官。初赠宁夏郡公,后赠秦国公。

立四表望远 算学名题。出自《九章算术》勾股章第二十二题。大意为:有木不知至人所在之处的远近。立四根表,

使成正方形，相距各为一丈，令左边两表与所望之木在一直线上。从右边后一表测望此木，则视线通过前两表之间从前右表起算的三寸处。问木至人所在处多远。以视线入前右表距离为勾的比率，右两表相距为股的比率，左右后两表相距为已知勾。用股的比率乘已知勾，除以勾的比率，即得人去木距离。

立成释锁法 算学术语。北宋贾宪在《九章算术》的开方法基础上吸取刘徽、《孙子算经》、《张丘建算经》等的成果而提出的开方程序。杨辉《详解九章算法》少广卷、纂类卷抄录贾宪立成释锁平方法、立成释锁(立)方法。释锁是宋元间开方之代名词，喻开方犹如开锁。而唐宋历算家把一些计算常数列成算表，供计算人员使用，称为立成。此法之立成便是＊开方作法本源。表明贾宪已将传统开方法推广到开任意高次方。

立宪与革命论之激战 书名。壁上客辑。辑录《民报》、《新民丛报》论战文稿各三篇，计有《民族的国民》、《论支那立宪必先以革命》、《驳新民丛报最近之非革命论》和《论中国今日不能行共和制之理由》、《申论种族革命与政治革命之得失》、《答某报第四号对于本报之驳论》。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中西译书局出版。

冯 春秋周邑，在今河南荥阳市西。《左传》定公六年(前504)：周儋翩率王子朝将作乱，郑于是乎伐冯等六邑，即此。

冯一 即“冯特民”。

冯仆(僕)(550—?) 南朝陈新会(今属广东)人。先世本北燕后裔。高凉太守冯宝之子。永定二年(558)，以九岁童子率岭南俚族诸首领至建康朝见陈武帝。始官阳春(治今广东阳春)郡守。广州刺史欧阳纥谋反，召之至南海(今属广东)，诱与为乱。母洗夫人发兵拒境。及纥平，因洗夫人之功，封信都侯，加平越中郎将。转石龙(治今广东化州东北)太守。至德年间病卒。

冯玉(?—953) 五代时定州(今属河北)人，字璟臣。妹为后晋出帝后，因拜端明殿学士、户部侍郎，迁枢密使、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军国大事一以委之。专权贪贿，积赀巨万，由是朝政日坏。契丹灭后晋，随出帝北徙，被契丹任为太子太保。后周初，以其子自契丹逃归，忧惧卒。

冯旦 即“冯且”。

冯且 一作冯旦、冯雎。战国西周人。时西周宫他亡入东周，尽告以西周之内情。他用反间计使人持金与书往东周以遗宫他，旋又告之东周，使捕信使，东周立斩宫他。见《战国策·东周策》。

冯弘(?—438) 十六国时北燕国君。公元431—436年在位。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字文通。冯跋季弟。高云称帝时，任征东大将军，领中领军，封汲郡公。跋称天王，署为侍中、尚书右仆射。太平二年(410)，平定冯万泥等叛乱，任骠骑大将军，改封中山公。渐掌内外朝政，迁尚书令、司徒、录尚书事。二十二年，乘跋病危，领兵入宫，跋惊卒，遂自立为天王，尽杀跋子及宗室子侄，改元太兴。屡为北魏所败，太兴四年(434)称藩于魏。魏仍屡攻之，五年向南朝宋称藩，被封为燕王，江南谓之黄龙国，称龙城为黄龙府。六年，魏大军攻燕都龙城(今辽宁朝阳)，率众逃高丽。北燕亡。后与高丽生怨，被杀。谥昭成皇帝。

冯宇 一作马宇。唐人。宪宗时曾任秘书少监兼史馆修撰。著有《凤池录》、《段公别传》。

冯异(?—34) 东汉初颍川父城(今河南宝丰东)人，字公孙。新莽末年，以郡掾监五县，与父城长苗萌共守城，拒义军。更始年间归降刘秀，任主簿，从破王郎，封应侯，助秀镇抚河北。性谦让，不伐己功。诸将并坐论功，异常独退避树下，军中号为“大树将军”。后为孟津将军，统兵拒击更始大将军朱鲔。光武帝即位，封阳夏侯，任征西大将军，镇压赤眉农民起义军，平定三辅。复领兵西击隗嚣，进军义渠，降青山胡，破走卢芳所部及匈奴奥鞬日逐王。兼领北地、安定太守，又兼行天水太守事。病卒军中。明帝时图画功臣，列为云台二十八将之一。


冯 异

冯如(1883—1912) 清末广东恩平人，号鼎之。早年赴美佣工，业余习机械。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旧金山奥克兰开始研制飞机。宣统元年(1909)制成改进式莱特飞机，试飞成功，受到孙中山赞勉。后造新飞机一架，航程、时速、高度均达当时世界先进水平，在国际飞行协会举办的飞行竞赛大会上获奖。三年春拒绝美国人聘请，携机返国。辛亥革命爆发，参加广东革命军，任陆军飞机长。1912年8月25日在广州表演飞行时失事身亡，葬于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墓侧。

冯劫(?—前208) 秦代人。始皇帝时曾任御史大夫，与丞相王绾、廷尉李斯议立帝号。后任将军。陈胜、吴广起义后，因二世居宫中与赵高议决政事，公卿稀得朝见，乃与右丞相冯去疾、左丞相李斯进谏，请停止修筑阿房宫，减省赋税徭役，以此触怒二世，下吏论罪，旋自杀。

冯坚(?—1392) 明初人。洪武中为南丰典史。洪武二十四年(1391)上书言九事，颇持大体，太祖称其知时务、达事变。擢左佥都御史。次年卒于官。

冯辛 即“廪辛”。

冯忌 战国时人。与赵平原君及赵孝成王弟庐陵君相友善。曾与孝成王深谈。长平之战后，劝平原君勿攻燕。又曾劝止赵王逐庐陵君。见《战国策·赵策三、四》。

冯英 明真定宁晋(今属河北)人，字美中。万历进士。历太仆少卿、刑部侍郎。崇祯七年(1634)官至刑部尚书。十年因郑鄤案忤首辅温体仁，坐擅改罪，遣戍代州卫。

冯京(1021—1094) 北宋鄂州江夏(今湖北武汉)人，字当世。富弼婿。皇祐元年(1049)进士第一，以将作监丞通判荆南府。还，直集贤院、判吏部南曹，同修起居注。出知扬州，徙江宁府。以翰林侍读学士召还，纠察在京刑狱，知开封府。出安抚陕西，改知太原府。神宗立，复为翰林学士，改御史中丞。王安石变法，屡上言论其更张失当，累数千百言。熙宁三年(1070)，除枢密副使，寻拜参知政事。数与安石辩论于帝前，非议新法；又荐苏轼、刘攽可掌外制，劾王韶募人耕秦州(治今甘肃天水)旷土为欺罔生事。后坐与郑侠交通，于八年罢知亳州。哲宗即位，知大名府。以太子少师致仕。

冯宝 南朝梁人。任高凉(治今广东阳江西)太守。本北燕冯弘后裔，曾祖冯业归宋，居新会(治今广东江门)。父融，梁罗州刺史。羁旅他乡，号令不行。大同初，为其聘高凉俚族首领洗氏女为妻。守高凉(治今广东阳江西)，得洗夫人之助，号称“政令有序，人莫敢违”。侯景乱梁，高州刺史李迁仕与谋共反，不从。迁仕遣大将杜平虏截击始兴太守陈霸先援

台军，乃与夫人定计袭取高州。梁末卒于任。隋文帝时，追赠广州总管、谯国公。

冯参（？—前6） 西汉上党潞（今山西黎城西南）人，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字叔平。冯奉世之子。姊为元帝昭仪，生中山王。少为黄门郎给事中，宿卫十余年。元帝时以王舅出补渭陵食官令。成帝时，历任代郡、安定太守，谏大夫等职，封宜乡侯。旋贬为关内侯。还京师，以列侯奉朝请。哀帝即位，帝祖母傅太后用事，陷中山太后以祝诅大逆罪，遂以同产相坐，自杀。宗族徙归故郡。

冯郝 或作冯赫。战国时楚国人。秦惠文王更元三年（前322）张仪由秦至魏为相，而逐惠施。惠施往楚，楚怀王欲纳之。他以为纳惠施则恶张仪，不如荐惠施于宋，如此，则既不恶张仪，亦令惠施感恩于楚。事见《战国策·楚策三》。

冯拯（958—1023） 北宋孟州河阳（今河南孟州南）人，字道济。太平兴国进士。补大理评事、通判峡州，稍迁三司度支判官。淳化中，与黄裳等请立许王元僖为太子，因贬岭外。真宗即位，进比部员外郎，稍迁枢密直学士、权判吏部流内铨。咸平四年（1001），同知枢密院事。景德初，改签书院事。景德二年（1005），除参知政事。大中祥符中，以疾罢知河南府。天禧四年（1020），拜同平章事。天圣初罢相。论事多迎合上意，又尝以私忿劾寇准。

冯保 明真定深州（今属河北）人，字永亭，号双林。嘉靖中为司礼监秉笔太监。隆庆时提督东厂，兼掌御马监事。万历初，任司礼监掌印太监，交结外廷张居正，倚太后势约束神宗甚严。万历十年（1582），张居正卒，遂失势，谪为奉御，并被抄家。后死于南京。著有《经书音释》。

冯衍 东汉初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敬通。新莽时，曾为更始将军廉丹掾吏，劝丹弃莽从汉，丹不能从。后亡命河东，依更始政权，为立汉将军、领狼孟长。及更始败亡，归降刘秀，任曲阳令。后得外戚阴识赏识，迁司隶从事。因光武帝严惩外戚结交宾客，由是免归。明帝时，卒于家。曾与晋冯、段肃等续撰《史记》。有《冯曲阳集》一卷，收在明张溥所辑《汉魏六朝百三家集》中。

冯胜（？—1395） 明凤阳定远（今属安徽）人，初名国胜，又名宗异。喜读书，通兵法。元末投朱元璋，典亲军。屡败陈友谅，进亲军都护。经鄱阳湖之战，迁同知枢密院事。取江西、淮安，均有功，迁右都督。洪武元年（1368）以都督同知率兵取汴梁（今河南开封），守之。三年，论平山西、陕西功，封宋国公。五年领兵出塞，取甘肃，全师而还。二十年拜征虏大将军，率步骑二十万出金山，降元将纳哈出。为婿常茂所讦，夺大将军印。以功高望重遭太祖猜忌，二十八年赐死。

冯盎（？—646） 隋末唐初高州良德（今广东高州东北）人，字明达。冼夫人孙。本北燕冯弘后裔，移居番禺（今广州），世为本部大首领。隋开皇时，为宋康令。仁寿初，驰至京告潮、成等五十州僚人起事，带兵击之。任汉阳太守。从炀帝攻高丽，迁左武卫大将军。隋亡，还岭表。破高法璿、冼宝彻，据番禺、苍梧、朱崖等地，自号总管。武德五年（622）以地归唐，析为高、罗等八州。授高州总管，封耿国公。善为治，得民心。贞观初，或告其反，太宗发兵将讨之，魏征谏止。贞观五年（631）入朝。俄为先锋击平罗、窦诸洞僚。卒赠左骑卫大将军、荆州都督。

冯恩（约1495—约1584） 明松江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字子仁，号南江。嘉靖进士。授行人，擢南京御史。嘉靖十一年（1532）上疏言时政忤帝意，下狱。次年朝审时不屈，有口、膝、胆、骨皆如铁之誉，人称"四铁御史"。十三年戍雷州。久之赦归。穆宗立，年已七十余，即家拜大理寺丞。后以年老致仕。著有《刍荛录》。

冯豹（？—102） 东汉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字仲文。好儒学，教授《诗》、《春秋》。初举孝廉，拜尚书郎。章帝时，西域方平，以才能拜为河西副校尉。和帝初，奏置戊己校尉，城郭诸国复率旧职。后迁武威太守，复征入为尚书。卒于官。

冯离 战国时人。善言辞而无实际行政经验，魏王任之为相，致使魏国危亡。见《韩非子·问田》。

冯唐 西汉内史安陵（今陕西咸阳市西北）人。文帝时为郎中署长。因匈奴骚扰边郡，文帝慨叹不得廉颇、李牧为将，乃面折文帝执法太严，赏罚不当，虽有廉颇、李牧亦不能用，并为削爵罚作的原云中守魏尚辨冤。文帝纳其谏，复魏尚职，并任之为车骑都尉，主中尉及郡国车士。景帝立，任楚相，旋免。武帝即位，举为贤良，时年九十余，不能为官。

冯逡 西汉上党潞（今山西黎城西南）人，字子产。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冯奉世之子。少为郎，补谒者。元帝时任美阳令、长乐屯卫司马。成帝初任清河都尉，奏请疏浚屯氏河，以杜河患。丞相、御史遣使行视，以用度不足而搁置。建始四年（前29），河果决东郡金堤，泛滥兖、豫等州。后迁陇西太守，年四十余卒。

冯铨（1595—1672） 明末清初顺天涿州（今属河北）人，字振鹭。明万历进士。授检讨。曾谄事魏忠贤，参与陷害杨涟、熊廷弼等，累迁至文渊阁大学士兼礼部尚书，充《三朝要典》总裁。崇祯初以阉党论杖徒，赎为民。顺治元年（1644）降清，以大学士原衔入内院佐理机务，奏定复票拟旧制。次年授弘文院大学士兼礼部尚书。十三年加太保致仕。著有《瀛洲赋》、《独鹿山房诗集》，汇刻有《快雪堂法帖》，颇著名。

冯商 西汉阳陵（今陕西咸阳东北）人，一说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字子高。成帝时受诏续《史记》十余篇（一说七篇）。

冯谖 一作冯煖、冯驩。战国时齐国人。家贫无以为生，寄于孟尝君门下为食客。自言于孟尝君无好无能，遭人轻贱。后以食无鱼，出无车，无以为家，三次倚柱弹剑而歌，孟尝君皆允其所求。曾为孟尝君收债于薛（今山东滕州东南），得息钱十万，乃召薛民欠债者合券，矫命尽焚其券，债民大喜，为孟尝君沽名钓誉。后齐湣王信谗言，罢孟尝君相，使归于薛，薛民扶老携幼迎于道中。他又替孟尝君游说于魏，使魏王礼聘孟尝君，齐湣王恐孟尝君背齐赴魏，复其相位。此后孟尝君为相无微细之祸，皆冯谖之力。

冯绲（？—168） 东汉巴郡宕渠（今四川渠县东北）人，字鸿（皇）卿。初举孝廉，累迁广汉属国都尉，征入为御史中丞。顺帝末，持节督扬州诸郡军事。冲帝、质帝时，与中郎将滕抚等人镇压徐、扬地区马勉、徐凤、张婴等人领导的农民起义。后历任陇西、辽东太守、京兆尹、司隶校尉、廷尉、太常等职。延熹五年（162），拜车骑将军，镇压荆州"武陵蛮"起义。后为宦官诬陷策免。旋任将作大匠，转河南尹，复为廷尉。坐以考案中常侍单超弟山阳太守单迁致死，输作左校。后得赦免，拜屯骑校尉，复为廷尉。卒于官。

冯琦（1558—1603） 明山东临朐人，字用韫、琢庵。万历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与修《明会典》。进少詹事，掌翰林

院事，入史馆，究心列朝典章故训。万历二十七年(1599)迁吏部右侍郎。曾数疏请止矿税。累官礼部尚书。卒于任。天启时追谥文敏。著有《北海集》、《宗伯集》、《经济类编》等。

冯喜 战国时人。为张仪舍人。秦武王元年(前310)，张仪离秦赴魏，齐因憎恶张仪而伐魏，他奉张仪之命赴楚，使楚国派使者适齐以止齐兵。事见《战国策·齐策二》。

冯甡(1628—1692) 清浙江临海人，字再来，号蒿庵。顺治进士。任澈江知府。康熙十二年(1673)吴三桂叛，被拘，伪应，密驰蜡丸于外。后得脱至粤，超擢广东巡抚，条陈八十余款，多见施行。旋内迁刑部侍郎。晚年息影故居。著有《粤东奏议》、《滇考》、《见闻随笔》、《嵩庵集》、《南中集》等，曾修撰《滇省志》、《台郡志》。

冯景 北朝时河间武垣(今河北河间南)人，字长明。北魏正光中，关西大行台萧宝寅引为行台都令史。孝昌三年(527)，曾劝宝寅勿反，不听。宝寅败，还洛阳，从雍州刺史贺拔岳，受命使高欢，察其形势，以利东伐。北魏末，谏孝武帝西迁，并迎入长安，以功封高阳县伯，迁瀛州刺史。西魏大统初，行泾州事，卒于官。

冯跋(？—430) 十六国时北燕国君。公元409—430年在位。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字文起，小字乞直伐。祖父和，永嘉时避地上党(今山西长治北)。父安，西燕慕容永将军。永灭，东徙龙城(今辽宁朝阳)，遂同夷俗。曾任后燕中卫将军。后燕主慕容熙暴虐，他伺机袭杀熙，立慕容云(高云)为主。云署为侍中、都督中外诸军事、开府仪同三司、录尚书事、武邑公，执掌国事。云旋被亲信离班等刺杀，众推之为主，遂于北燕正始三年(409)称天王，建元太平。为政简易，励意农桑，省徭薄赋，推行儒学教化，燕人悦之。卒谥文成皇帝，庙号太祖。

冯道(882—954) 唐五代沧州景城(今河北沧县)人，字可道。先世为儒。初为幽州掾，后为河东掌书记。后唐庄宗即位，为翰林学士，逐渐显贵。明宗时，为端明殿学士，旋为宰相。闵帝立，潞王反，率百官迎之，是为末帝。后晋灭后唐，为宰相，奉高祖(石敬瑭)命，献徽号于契丹。高祖死，奉立齐王(少帝)。契丹灭后晋，为太傅。后汉建立，为太师。后周灭后汉，为太师兼中书令。显德元年(954)，因反对周世宗亲征北汉，罢为奉陵使，旋卒。历事后唐、后晋、后汉、后周与契丹，不离将、相、三公高位，自号长乐老，但与官吏贪暴放纵尚有异。曾于后唐长兴三年(932)，倡议在国子监内校定《九经》文字，雕版印刷，至后周完成，世称"五代监本"。《全唐文》存文十二篇。

冯睢 即"冯且"。

冯煦(1842—1926) 江苏金坛人，字梦华，号蒿庵，晚号蒿隐公。清光绪进士，授编修。光绪二十一年(1895)后历任安徽凤阳知府、山西按察使、安徽布政使。三十三年安徽巡抚恩铭被刺死后，擢升巡抚。宣统元年(1909)罢职。二年安徽大水，复起为查赈大臣。民国初任督办江淮赈务。1914年任参政院参政。参与纂修《江南通志》。工诗词，著有《蒙香室词集》及日记，另辑有《宋六十一家词选》。

冯煖 即"冯谖"。

冯溥(1609—1692) 清山东益都(今青州)人，字孔博，一字易斋。顺治进士，授编修。历官侍讲学士、吏部侍郎、左都御史、刑部尚书。康熙十年(1671)授文华殿大学士。三藩事起，曾参预机务。二十一年致仕。著有《佳山堂集》。

冯赫 即"冯郝"。

冯熙(？—495) 北魏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字晋昌，或作晋国。冯太后兄。文成帝时，拜冠军将军、驸马都尉。出为定州刺史，进爵昌黎王。献文帝时，为太傅，累拜内都大官。及冯太后临朝，为侍中、太师、中书监，领秘书事。后除洛州刺史。笃信佛法，自出家财建佛舍七十二处。其三女均为孝文帝所纳，宠贵日隆。

冯嫽 西汉人。武帝太初年间，以侍女随解忧公主出嫁乌孙昆弥，为右大将妻。常持汉节为公主使，行赏赐西域诸国，号曰"冯夫人"。宣帝时，乌就屠自立为昆弥，汉政府出兵讨伐。遂奉都护郑吉命晓谕乌就屠以利害，乌就屠恐，愿得小号。宣帝遂命其乘锦车持节，诏立公主子元贵靡为大昆弥，乌就屠为小昆弥。甘露三年(前51)，随公主回长安。元贵靡死，子星靡立，她自请使乌孙，辅佐星靡。

冯澥(？—1140) 宋普州安岳(今属四川)人，字长源。元丰进士。靖康元年(1126)，累官左谏议大夫。金人围汴京，出使金营请和，留三日归。旋从钦宗诣金营。张邦昌僭位，命为总领迎驾仪物使。建炎初，除资政殿学士，知潼川府，因言者论其曾受伪命，夺职。绍兴三年(1133)，以资政殿学士致仕。

冯璧(1162—1240) 金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字叔献，别字天粹。承安二年(1197)经义进士。贞祐三年(1215)，摄监察御史，奉诏裁汰窜名军户仰食于官者。迁大理丞、治书侍御史等职。以同知集庆军节度使致仕。蒙古军破河南，北归真定。为学长于《春秋》，能诗善书，有《松庵集》。

冯骅 即"冯谖"。

冯大树 清湖北崇阳人。早年留学日本，入警察学院，并参加同盟会。回国后入武昌日知会。光绪三十四年(1908)随同盟会员、湖北新军标统杨缵绪赴新疆伊犁，任警察提调，参与伊犁起义准备工作。为争取维吾尔、回族上层人士赞助革命，建功尤著。起义后赴塔城与省方代表谈判，后任伊犁驻京代表。

冯万泥(？—410) 十六国时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冯跋从兄。初在后燕慕容熙帐下，与跋等结盟共杀熙而立高云。云以为尚书令，迁幽冀二州牧。跋称天王，以为骠骑大将军、幽平二州牧、广川公。与侄上谷公冯乳陈自谓当入为公辅，而跋不用，遂于北燕太平二年(410)共叛跋，兵败被杀。

冯子材(1818—1903) 清广东钦州(今属广西)人，字南干，号萃亭，一作翠亭。行伍出身。咸丰元年(1851)投入清军，随向荣、张国梁镇压太平军，累迁至总兵。同治元年(1862)升广西提督。光绪元年(1875)调贵州提督。七年回任广西。次年退职。


冯子材

十一年一月法军占领镇南关(今友谊关)后，被两广总督张之洞起用为广西关外军务帮办，率部在镇南关前修筑长墙，重新部署战备。二月在关隘前击败法军主力，并乘胜追击，收复谅山。旋因清政府下令停战，被迫撤回境内，受命会办广西军务。十二年授云南提督，以病未赴任。中日甲午战争期间，奉命率军驻守镇江，战后仍回广西。二十七年调任贵州提督。次年因病去职。

冯子琮(？—571) 北齐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北燕主冯跋之后。初袭爵荥阳县子。妻为齐武成帝高湛胡皇后妹。任殿中郎，奉诏辅导太子。湛死，为

太尉高叡、尚书令和士开等所忌，出为郑州刺史。后谄附士开，复为吏部尚书，寻迁尚书右仆射。后与琅邪王高俨矫诏杀士开，继谋废帝立俨。俨败被拘，供出为其所教，遂被杀。

冯天驭（？—1564） 明湖广蕲州（今湖北蕲春）人，字应房，号伯良。嘉靖进士。历官大理评事、督学御史、吏部右侍郎。嘉靖四十年（1561）官至刑部尚书，不久避讦致仕。卒于家。

冯元仲 明浙江人，字次牧，号懒民。万历时以善弈闻名。集古今棋书，倾心研析，著《弈旦评》、《弈难》行世。

冯元飙（1598—1644） 明浙江慈溪人，字尔弢。天启进士。历任澄海、揭阳知县。崇祯四年（1631）授户科给事中，后累迁南京太仆卿等。十五年擢兵部侍郎。次年晋兵部尚书，鉴于战事日紧，未能有所作为，遂托病归。

冯云山（约1815—1852） 清广东花县（今花都）人，本名乙龙。曾为塾师。道光二十三年（1843）与洪秀全创立拜上帝会。次年从洪赴广西贵县传教。后只身入桂平紫荆山区，以雇工、塾师为掩护，宣传拜上帝教，先后介绍杨秀清、韦昌辉、萧朝贵、石达开等入会。后与洪秀全制定该会仪式和十款天条。次年被捕下狱，狱中创制《天历》，后经营救获释。三十年十二月参与发动金田起义，晋封前导副军师，领后军主将。咸丰元年（1851），太平军攻克永安（今蒙山），晋封南王，主持立法建制，撰《太平军日》、《太平礼制》、《太平官制》（已失传）。次年，太平军从永安突围，与萧朝贵率军伏击尾随清军，乘胜北上，围桂林，破灵川、兴安，攻全州中炮受伤，至蓑衣渡附近牺牲。

冯太后（442—490） 北魏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祖弘、伯祖父跋为北燕国王。父朗降魏，任秦、雍二州刺史，因事被诛。乃没入宫。太安二年（456），文成帝立为皇后。和平六年（465），帝死，献文帝继位，尊为皇太后，临朝秉政。时以帝年幼，丞相乙浑谋叛，下令诛之。次年还政于帝。后因内宠李弈为帝所杀，深怨之。皇兴五年（471）献文帝传位于孝文帝，自称太上皇。延兴六年（476），毒死献文帝。称太皇太后，复临朝称制。重用李冲等汉族士人，推行改革：禁拓跋氏同姓为婚；行俸禄制、均田制、三长制、租调制。又整顿吏治。临朝二十五年，卒后孝文帝始亲政。谥文明太皇太后。

冯从吾（1556—1627） 明长安（今属陕西）人，字仲好，号少墟。有志于濂洛之学，受业于许孚远。万历进士。由庶吉士授御史。万历二十年（1592），因直言被责，旋告归，家居讲学。后复出，熹宗时，历任左副都御史等职。后遭魏忠贤党羽诬陷，削籍归。曾与邹元标共建首善书院，讲学其中。主张以天理为判断是非的标准，提出“知觉的是天理，便是道心；知觉的是人欲，便是人心”（《辨学录》）。认为家齐国治不在贫富强弱，而在于“人人亲亲长长”（《语录》）。注重研究学术思想史，著有《元儒考略》、《关学编》等，另著有《冯少墟集》等。

冯双礼 一作冯双鲤。明末清初陕西绥德人。初率众起义，附张献忠，为大西五军都督之一。献忠死后，隶孙可望部。永历六年（顺治九年，1652）从李定国出兵湘粤，获桂林、衡州大捷，继而拔长沙，破岳州（今湖南岳阳），旋奉可望命退兵。十一年可望叛南明，遂归定国，被永历帝封为庆阳王。次年，清军入贵州，率军援黔，兵败于永宁鸡公背（今关岭东）。后率部守昆明，城陷被俘降清。

冯玉祥（1882—1948） 安徽巢县（今巢湖）人，原名基善，字焕章。行伍出身。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在新民府发起组织武学研究会，传播革命思想。后曾充北洋第六镇队官、第二十镇管带。武昌起义后，参与发动滦州起义。后历任北洋陆军第十六混成旅旅长、第十一师师长，陕西、河南督军及陆军检阅使等职。1924年在第二次直奉战争中发动北京政变，囚禁总统曹锟，推翻直系军阀政府，逐废帝溥仪出紫禁城，改所部为国民军，任总司令兼第一军军长。并电邀孙中山北上。1926年在五原（今属内蒙古自治区）誓师，加入国民革命军。次年在西安就任国民党第二集团军总司令。此后参与蒋介石的反共活动。因与蒋发生利害冲突，先后爆发蒋冯战争和中原大战。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1933年与中国共产党合作，在张家口组织民众抗日同盟军，任总司令。后历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第三、六战区司令长官。抗战胜利后，反对蒋介石的反动政策。1946年出国考察水利，1948年初参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同年9月响应中国共产党号召，回国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工作。途经黑海因轮船失火遇难。著有《我的生活》、《我所认识的蒋介石》等。



冯玉祥

冯去疾（？—前208） 秦朝人。始皇帝时曾任右丞相。陈胜、吴广起义后，因二世常居宫中与赵高议决政事，公卿稀得朝见，乃与左丞相李斯、将军冯劫进谏，以为关东“盗贼”蜂起，皆以“戍转漕作事苦，赋税大”，力主停修阿房宫，减省戍转。以此触怒二世，下吏论罪，旋自杀。

冯延巳（903或904—960） “巳”或作“己”。五代广陵（今江苏扬州）人，一名延嗣，字正中。事南唐，累迁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弟延鲁攻闽兵败，坐罢相，出为昭武军节度使。后复相位，及后周攻南唐，再罢相，以太子太傅终。工诗，尤喜填词。语言清丽，善以景见情，对宋晏殊、欧阳修等有影响。词多写男女间离情别恨，表现士大夫生活情趣。作品多散佚，宋人辑为《阳春集》一卷，杂有他人之作。又有传奇《墨昆仑传》、《昆仑奴传》。

冯延登（1176—1233） 金吉州吉乡（今山西吉县）人，字子骏，号横溪翁。承安二年（1197）词赋进士。泰和、大安间，为宁边县令，从州刺史赵秉文学诗。元光二年（1223），知登闻鼓院，兼翰林修撰，奉使夏国。正大七年（1230）冬，迁国子祭酒，假翰林学士承旨，充国信使。次年春，奉国书见窝阔台于虢县。窝阔台使招凤翔帅降蒙古，不从，被监于丰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东）。天兴元年（1232）得释，历任礼、吏部侍郎，权刑部尚书。次年，自汴京逃出，被蒙古军俘掳，自杀。有《横溪集》。

冯自由（1882—1958） 广东南海人，原名懋龙，字建华。出身日本华侨家庭。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在横滨加入兴中会。二十四年创办《开智录》半月刊。二十八年参加发起“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与“青年会”。三十一年加入同盟会，被推为评议员。后任香港同盟会分会会长、《中国日报》社长，多次参与南方武装起义。宣统二年（1910）赴加拿大、美国联络华侨。武昌起义后被推为旅美华侨革命党总代表回国。民国成立，任总统府秘书、稽勋局长等职。1914年入中华革命党。后反对孙中山三大政策，成为国民党右派。历任国民政府委

员、总统府国策顾问等职。著有《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革命逸史》、《华侨开国革命史》等。

冯兆张 清浙江海盐人。自幼习医，从师访友十载，尤精幼科。治小儿疾病，先以迅猛峻利之药，急去新邪，次以宽猛相济，养正祛邪兼之，末以宽缓，用善药养正。对儿科痘疹之诊治有丰富经验，重视小儿先天禀赋之厚薄，后天之虚实而辨证施治。著有《冯氏锦囊秘录》。

冯汝骙(？—1911) 清末河南祥符(今开封)人，字星岩。光绪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曾任军机章京、户部郎中。后出任四川顺庆、山东青州、直隶大名知府。光绪三十二年(1906)由安徽宁池太广道迁甘肃按察使。次年任陕西布政使，旋改浙江巡抚。三十四年调江西巡抚。宣统三年(1911)，南昌新军反正响应武昌起义，被举为军政府都督，拒绝受职，离赣途经九江时，服毒自尽。

冯志沂(？—1867) 清山西代州(今代县)人，字鲁川。道光进士。咸丰三年(1853)派往山西参与军务。十一年授庐州知府，随胜保镇压捻军，加道员衔。后历署凤颍六泗道、安徽按察使、补徽宁池太广道。著有《微尚斋诗文集》等。

冯克善(1778—1814) 清河南滑县人。李文成表弟。初从师学武艺并习离卦教。嘉庆十七年(1812)至德州传徒，遂为离卦教主。旋与林清、文成等议定同时举事反清。次年，滑县教徒起义后，曾受文成命攻占浚县。清军围攻滑县时，率众突围，被拦截，只身逃至景州。复往山西策动教徒起义，行至献县三角村被捕，械送京师，遇害。

冯应京(1555—1606) 明盱眙(今属江苏)人，字可大，号慕冈。万历进士。任湖广佥事，捕治税监陈奉爪牙，并疏劾其十大罪，反遭诬陷，被逮时，士民拥槛车号哭。数年后获释。卒于家。著有《六家诗名物疏》。

冯奉世(？—前39) 西汉上党潞(今山西黎城西南)人，后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字子明。武帝末，以良家子选为郎。昭帝时，以功补武安长，失官，年三十余乃学《春秋》，读兵法。前将军韩增奏以为军司空令。宣帝时，以卫侯使持节送大宛诸国客。时匈奴发兵攻车师，北道告警，莎车又攻劫南道，鄯善以西皆绝不通。遂矫制发西域诸国兵进击莎车。莎车王自杀，诸国悉平，威振西域。还任光禄大夫、水衡都尉。元帝即位，历任执金吾、右将军典属国、光禄勋。永光二年(前42)率军平息陇西羌变。次年，更为左将军，后封关内侯。岁余病卒。长女媛为元帝昭仪。

冯国用(1324—1359) 元濠州定远(今属安徽)人。喜读书，过目成诵，通兵法。元末与弟国胜结寨自保，后投朱元璋，留置幕府，甚见信任。力主先拔金陵(今江苏南京)以为根本，然后徐图进取。元璋深然之，命典亲军。攻集庆(今南京)，率骁勇五百人先登，遂克之。累迁至亲军都指挥使。卒于军，追封郢国公。

冯国璋(1859—1919) 直隶河间(今属河北)人，字华甫。北洋武备学堂毕业。清光绪十九年(1893)入聂士成武卫军，后任中国驻日公使军事随员。二十二年回国，协助袁世凯创办新建陆军。二十九年任清政府练兵处军学司司长，并督理北洋武备学堂及陆军贵胄学堂，与王士珍、段祺瑞并称"北洋三杰"。后长期任军咨使。武昌起义爆发后，任第一军总统，率军至湖北镇压革命。1913年任江苏都督。为北洋军阀直系首领。1916年当选副总统，次年代理大总统。1918年下台。次年病死。


冯国璋

冯秉正(Joseph de Moyriac de Mailla，1669—1748) 法国人，字端友。天主教耶稣会传教士。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抵澳门。后去江西传教，旋去北京。五十一年，协助雷孝思测制地图，足迹遍及河南、江南、福建等地。精通满、汉文字，曾译满文本《通鉴纲目》为法文，定名《中国通史》出版。

冯乳陈(？—410) 十六国时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冯跋从兄子。初在后燕慕容熙帐下，与跋等结盟谋杀熙。北燕正始三年(409)跋称天王，以为征西大将军、并青二州牧、上谷公，与叔广川公冯万泥谓当入为公辅，跋不用。遂于太平二年(410)反。兵败被杀。

冯京第(？—1650) 明末清初浙江慈溪人，字际仲，一作跻仲，号簟溪。明贡生。南明弘光朝覆亡，起兵抗清，会太湖义师攻湖州，鲁监国授监军御史。旋兵败，入四明山与王翊等合军。曾二赴日本乞师，未果。鲁监国五年(顺治七年，1650)寨破被俘，死于宁波；一说为叛将王升所杀。著有《簟溪集》。

冯官屯 地名。在今山东茌平县西。清咸丰五年(1855)正月二十九日，太平军李开芳部自高唐突围，据守冯官屯，清军数次进攻受重创；后因僧格林沁引水灌城，太平军失守，即此。

冯承素 唐人。贞观时，直弘文馆。贞观十三年(639)，受命模写《乐毅论》真迹，以赐长孙无忌、房玄龄、高士廉、侯君集、魏征、杨师道六人。笔势精妙，备尽楷则。所临《兰亭序》，亦潇洒朴拙。

冯绍正 一作冯绍政。唐人。开元初，任少府监。开元八年(720)，为户部侍郎。善画鹰鹘鸡雉鹤，尽其形态。尤善画龙，有降云蓄雨之感。传说开元时关辅大旱，京师尤甚，祈雨无效。玄宗命于殿壁中画龙，其状蜿蜒，如欲振涌。设色未毕，即有白龙自檐间出，入于龙池(在兴庆宫内，亦称兴庆池)，波涌涛汹，雷电随起，俄顷风雨大作。虽传说虚妄，但可想见其画龙妙笔。此种画亦称*龙水。

冯相氏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天文星象历法之推步。

冯素弗(？—414或415) 十六国时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州)人。冯跋长弟。初为后燕慕容熙侍御郎、小帐下督。建始元年(407)与冯跋等共杀熙而立高云。云以为昌黎尹、抚军大将军、司隶校尉，封范阳公。北燕正始三年(409)云被杀，跋称天王，拜为侍中、车骑大将军、录尚书事。及平冯万泥叛乱，署为大司马，改封辽西公。为宰辅，修己率下，申拔旧门，甚得众心。

冯莫突 晋羯族部落首领。刘渊建立政权，与张背督等往投之，得重用。

冯桂芬(1809—1874) 清江苏吴县人，字林一，号景亭。道光进士。曾为幕僚。由翰林院编修官至右中允。咸丰十年(1860)太平军克苏州时避居上海。上书曾国藩，为其镇压太平军出谋划策。又立会防局，调和中外杂处者。重视经世致用之学，关心时务，对清腐朽统治亦有不满。先后主讲金陵、上


冯桂芬

海、苏州诸书院。博学能文。注意研究西学，究心数学、舆地，关注盐铁、河漕诸政。认为当时中国“受制”于外国侵略者，是“有天地开辟以来未有之奇愤”(《校邠庐抗议·制洋器议》)，以“自强”为宗旨，主张“采西学”、“制洋器”，“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辅以诸国富强之术”(《校邠庐抗议·采西学议》)。建议学习西方军事技术并广泛采用机器生产。尝谓：“农具、织具、百工所需，多用机轮，用力少而成功多，是可资以治生”(同上)。从争取对外贸易出超着眼，主张发展丝、茶生产。又曾提出在苏、松、太地区减赋与“折南漕”、“改土贡”等有利国内商品流通之建议。其思想对资产阶级改良派与洋务派均颇有影响。著作有《校邠庐抗议》、《显志堂集》、《说文解字段注考证》、《弧矢算术细草图解》、《梦李诗存》等。

冯夏威(？—1905) 清末人。菲律宾华工。光绪三十一年(1905)为抗议美帝国主义对华工的残酷迫害，激励祖国同胞将抵制美货运动进行到底，在上海美国领事馆前自杀。

冯特民(1883—1912) 清末湖北武昌(今武汉)人，名一。湖北自强学堂毕业。光绪三十年(1904)参加科学补习所。次年参加组织日知会，主编《楚报》，抨击时政。因揭露张之洞与英人密订粤汉铁路借款事，遭通缉，遂至新疆，从事新军运动。宣统三年(1911)十一月发动伊犁起义，与袁大化所部激战。1912 年初停战议和，成立都督府，任外交司长兼伊、塔观察使、伊犁镇边使顾问。旋被都督杨增新派人刺杀于惠远。

冯乘县 西汉置。以境内冯水得名。治今湖南江华县西南。属苍梧郡，三国吴属临贺郡，隋属零陵郡，唐属贺州。北宋开宝四年(971)废入富川县。

冯梦龙(1574—约 1646) 明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字犹龙、耳犹、子犹，号龙子犹、茂苑外史、詹詹外史、顾曲散人、姑苏词奴、平平阁主人、墨憨斋主人等。崇祯贡生。崇祯七年(1634)，任福建寿宁知县。后回乡从事著述。清顺治初，著《中兴伟略》，记唐王朱聿键监国福州事。家富藏书，辑著《三遂平妖传》、《智囊》、《广笑府》、《春秋指目》、《古今谭概》、《墨憨斋传奇》、《七乐斋稿》、《燕都日语》、《山歌》、《寿宁县志》等。所辑话本《警世通言》、《醒世恒言》、《喻世名言》尤为著名。

冯野王 西汉上党潞(今山西黎城西南)人，后徙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字君卿。冯奉世子。少以父任太子中庶子。后任县长、令。元帝时擢陇西太守，入左冯翊，有治绩。迁大鸿胪，甚见器重。成帝时出任郡守。京兆尹王章以大司马大将军王凤专权，荐其代之。及章以荐王舅(野王为信都王刘兴舅)等罪死狱中，惧不自安，遂以病赐告归杜陵。王凤又指使御史中丞劾奏私自去郡，奉诏不敬，遂免。郡国二千石病赐告不得归家自此始。数岁，终于家。

冯得仕(1767—1796) 清湖北孝感人。乾隆五十八年(1793)从族兄冯得先入白莲教。嘉庆元年(1796)率三千余众起于安康将军山。旋清军围攻山寨，断水炮轰，乃率众出降，被杀。

冯康国 宋遂宁府(治今四川遂宁)人，字元通，本名辐。太学生。建炎中，*苗刘之变时，曾受张浚派遣说苗傅、刘正彦以祸福。诏补奉议郎，守兵部员外郎，更名康国。张浚宣抚川陕，辟主管机宜文字，为荆湖宣谕使。浚相，入为都官员外郎。出知夔州，后除都大主管川、陕茶马，卒。

冯翊郡 ❶三国魏改左冯翊置。治临晋县(今陕西大荔县)。属雍州。辖境相当今陕西韩城市、洛川县以南，宜君县、蒲城县以东，渭河以北地区。北魏移于魏晋京兆郡境。隋大业三年(607)复置于冯翊县(今大荔县)。唐武德元年(618)改为同州，天宝元年(742)复为冯翊郡，乾元元年(758)又改同州。❷北魏于魏晋京兆郡境置，治高陆(今陕西高陵县)，辖境仅有今高陵县一带，后废。

冯惟敏(1511—1590) 明山东临朐人，字汝行，号海浮，别号海浮山人。嘉靖举人。嘉靖四十一年(1562)授涞水知县。历官镇江教授、保定府通判等。隆庆六年(1572)致仕。诗文雅丽，尤善乐府。居临朐南海浮山，卒于家。著有《海浮山堂词稿》、杂剧《梁状元不服老》、传奇《僧尼共犯》等。

冯超骧(1880—1911) 清末福建侯官(今福州)人，原名敬，字雨苍，一作郁庄。早年曾入南洋水师学堂习海军。后入闽口长门(今连江南)要塞炮术学校。毕业后任职闽口炮台。宣统三年三月二十九日(1911.4.27)参加黄花岗之役，随黄兴攻督署，中弹牺牲，为七十二烈士之一。

冯锡范(範) 明末清初福建泉州人。郑成功部将。郑经继延平郡王位，任侍卫，参掌台湾政事。康熙十三年(1674)从郑经入闽攻漳、泉等地。郑经死，参与谋杀郑克塽，同刘国轩拥立郑克塽，封忠诚伯，参赞机务。二十二年挟克塽降清，授伯爵，隶汉军正白旗，居北京。

冯誉骥 清广东高要(今肇庆)人，字卓如、展云。道光进士。累迁詹事府詹事、内阁学士。光绪四年(1878)擢礼部右侍郎，转刑部左侍郎，出任江苏乡试正考官。次年晋陕西巡抚。九年御史刘恩溥劾其贪渎，任用非人，被革职。

冯嘉会(？—1627) 明河间(今属河北)人，字文亨，号履亨。万历进士。历任知县、御史、大理寺卿。天启六年(1626)官至兵部尚书。卒于任。崇祯时定为“逆案”成员。

冯德材(？—1910) 清湖北兴国(今阳新)人。同治九年(1870)优贡，以军功由教习知县递保至直隶州知州，嗣因捐赈奖知府于广西补用。光绪二十五年(1899)署思恩府。任内行保甲，兴学堂，倡植桑棉松杉，岁增收数十万两。

冯德馨(1801—1868) 清山东济宁人，字桂山。道光进士。累迁贵州督粮道、广西按察使、江宁布政使。光绪二十八年(1902)擢湖南巡抚。三十年因镇压李元发起义贻误军机、奏报不实，遣戍新疆。咸丰三年(1853)释回，在籍办团练防堵捻军。晚年主讲渔山、任城等书院。

冯相上士 官名。《周礼》有冯相氏中士、下士，掌观测日月星辰以制历。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建六官，春官宗伯府太史中大夫属下有冯相上士，正三命；冯相中士，正二命，即《周礼》冯相氏之职。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冯素弗墓 十六国时北燕墓葬。在今辽宁北票市西官营子。1965 年发掘。共两座，为同坟异穴、石椁结构墓室，出土“范阳公”、“辽西公”、“车骑大将军”、“大司马 ”四颗印章，证明为十六国时期北燕冯素弗及其妻属之墓葬。出土大量陶器、铜容器、漆器、玉器、玻璃器、铁工具、兵甲马具、仪仗车器、文具、服章杂用器等。椁顶及四壁白质面上绘有彩画，但大部残脱。内容有日月星辰、人物出行、家居、建筑物等。为研究北燕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北方民族融合的历史提供了重要实物资料。

冯德馨年谱 书名。清冯德馨自编。起嘉庆六年(1801)，迄同治七年(1868)。记家事、仕历、铜政、盐政、镇压捻军事较详，对研究清末地方经济及民情有重要参考价值。

冯氏锦囊秘录 书名。又名《冯氏锦囊》、《锦囊秘录》。清冯兆张著。刊于康

熙三十三年(1694)。包括《内经纂要》、《杂证大小合参》、《痘疹全集》、《杂证痘疹药性主治合参》。冯氏精于儿科,此书间论胎儿、小孩、成人各种杂病,以病因风、寒、暑、湿、燥、火分门,又以虚实、寒热分条。冯氏重温补,强调补肾健脾,多用八味、六味丸,八珍,十全等方剂。内容丰富,刊行后为医家所重视,并传入越南、日本等国。

邙山 即"北邙山"。

邙山之战 西魏大统九年(543)二月,东魏北豫州刺史高仲密据虎牢(今河南巩义东)叛,西魏丞相宇文泰应之,率军至洛阳。三月,东魏丞相高欢将兵十万至黄河北,泰军退于瀍水(在洛阳西)之上。欢渡河,据邙山(洛阳城北)为阵。泰留辎重于瀍西,夜袭邙山。黎明,两军接战,泰兵败逃去。明日复战,泰自为中军,赵贵、若干惠分领左右军,中军、右军合击东魏,大破之,悉俘其步卒,欢仓皇遁走。左军战不利,东魏军复振,会日暮,西魏军退走,泰遂入潼关(今属陕西),屯于渭水之上。时泰军虽败,欢军亦疲,封子绘、陈元康力主乘胜追击泰军,欢不敢冒进而止。东西魏遂成对峙状态。

玄 ❶道家用语。《老子》第一章:"玄之又玄,众妙之门。"王弼注:"玄者,冥也,默然无有也。"意为奥妙,微妙,用以形容"道"之神秘奥妙。❷天。《释名·释天》:"天又谓之玄。"《广雅·释言》:"玄,天也。"❸精神性之宇宙本性。西汉扬雄《太玄·玄攡》:"玄者,幽攡万类而不见形者也。"

玄义 官名。明代道官。道录司置,左、右二人。从八品。协掌全国道教事务。

玄女 亦称神女。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玄女。见《石药尔雅》。

玄王 即"契❶"。《国语·周语下》:"玄王勤商,十有四世而兴。"韦昭注:"玄王,契也。殷祖契由玄鸟而生。"

玄水 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玄水。见《石药尔雅》。

玄夷 九夷之一种。

玄同 道家用语。指智者不用感官与外物接触而与"道"合一的境界。《老子》第五十六章:"知(智)者不言,言者不知(智)。塞其兑,闭其门,挫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是谓玄同。"河上公注:"玄,天也。人能行此上事,是谓与天同道也。"

玄牝 老子用语。《老子》第六章:"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玄,微妙;牝,雌性。认为"道"为微妙莫测、生养天地万物之母,故称"玄牝"。河上公谓:"玄,天也,于人为鼻;牝,地也,于人为口。""鼻口之门,是乃通天地之元气所从往来。"即以人之鼻口为玄牝。

玄武 二十八宿北宫七宿别名。图像为龟蛇形。《左传》称为蛇。《襄公二十八年》:"蛇乘龙",《周礼·司常》九旗已是龟蛇旗,而1978年在湖北随县(今随州)曾侯乙墓出土的战国初期绘天文纹漆箱盖上,尚无代表北宫七宿的图案。《礼记·曲礼上》与诸子中的某些书始称玄武,此名的产生当在战国末期以后。

玄妻 即"后夔玄妻"。

玄昉(?—746) 日本大和(今奈良)人,俗称阿刀氏。遣唐学问僧。开元五年(717,养老元年)随遣唐使多治比县守使舶入唐至长安。后从濮阳智周学法相宗经典,留居中土十九年,遂精法相之学。玄宗喜其才,曾赐其三品紫袈裟。二十三年(735,天平七年)随遣唐使多治比广成使舶归国,带回佛教典籍五千余卷及各种佛像。乃以兴福寺为弘法中心,传授法相宗,遂为日本法相宗第四代宗师。

玄学 ❶魏、晋、南北朝流行的社会思潮。语始见《晋书·陆云传》。魏晋名士以谈"玄"、释"玄",崇尚虚无,空谈名理为风气,并建立起不同的流派,故名。以《老子》、《庄子》和《周易》为经典,讨论有无、本末、动静、言意象,以及自然与名教等的相互关系,以综合儒、道、名、法诸家学说的新的思想形式,代替趋于衰微的汉代经学。其发展经历了不同的阶段。魏正始年间,以何晏、王弼为代表,崇尚《老子》,辅以《易》学,提倡"贵无",主张以寂然不动的"无"为世界的精神性本体,但也注重儒家的丧祭服制和历代的典仪,服膺孔子,以自然为本,名教为末,统一儒、道。宣传"以寡治众","君主无为"。史称"正始之音"。而阮籍、嵇康则视自然与名教为对立,主张毁弃礼法,"越名教而任自然"。认为达于"自然",必能"通于治化",幻想无君、无臣的"自然"社会。魏晋之际,裴頠批评"以无为本",肯定万有存在的真实性,并反对寄生思想和纵欲主义。向秀、郭象以《庄子注》的形式,反对"贵无"和"崇有",认为万物皆"块然自生",用神秘的"自生"代替"无"为世界的本原,否定万有的真实性。主张"名教即自然",君臣、上下之分乃是"天理自然"的体现。东晋以后,玄学与佛学趋于合流,其特点是以玄学解佛学,主要代表人物为僧肇,提出无不绝虚,有非真有,以一种非有非无,有无合一的学说,企图凌驾于玄学各派之上。至此,玄学虽余波未泯,但佛教已逐渐取代其地位。❷学校名。南朝宋文帝创立,学习道教学说。唐代又名崇玄学。

玄始 北凉沮渠蒙逊年号(412—428)。凡十七年。

玄枵 十二次名目之一。配十二辰为子。包括女、虚、危三宿。《尔雅·释天》:"玄枵,虚也。"郭璞注:"虚在正北,北方色黑",因名玄;"枵之言耗,耗亦虚意"。虚同墟。故"玄枵"义为北方之墟。

玄览 老子哲学用语。意指深入静观。《老子》第十章:"涤除玄览,能无疵?"河上公注:"当洗其心使洁净也。心居玄冥之处,览知万事,故谓之玄览也。"认为以虚静之心纵观万物谓之玄览。一说玄览即玄鉴,谓玄妙的镜子。

玄宫 明陵组成部分。为安放皇帝及后妃灵柩之处,即俗称"地下宫殿"。位于宝城之下,为石券结构。棺椁放入后将石门关闭,于门外行祭礼,再行掩埋。

玄酒 酒名。一说古代祭祀所用水。《礼记·礼运》孔颖达疏:"玄酒,谓水也。以其色黑,谓之玄。而太古无酒,此水当酒所用,故谓之玄酒。"《礼记·礼器》:"礼也者,反本修古,不忘其初者也。故凶事不诏,朝事以乐;醴酒之用,玄酒之尚;割刀之用,鸾刀之贵;莞簟之安,而槁鞂之设。"孔颖达疏:"醴酒之用,玄酒之尚者。此下三事是修古也。醴酒,五齐第二酒也。玄酒是水也。尚,上也。言四时祭祀有醴酒之美,而陈尊在玄酒之下,以玄酒之尊置在上,此是修古也。"又说是清淡之薄酒。清避康熙帝玄烨的讳,改玄为元。

玄冥 ❶相传少昊氏有四子,名重、该、修、熙。修和熙都作过水正,称玄冥。死后被尊为水神。❷西晋郭象用语。深远幽寂之谓。指无所区别的混沌状态。源出《庄子·大宗师》:"于讴闻之玄冥,玄冥闻之参寥。"郭象注:"玄冥者,所以名无而非无也。"认为事物既不生于"无",也不生于"有",而是在混沌状态中"自生"的,以反对何晏、王弼"以无为本"的观点。

玄谈 魏晋时以《庄子》、《老子》、《周易》为依据而辨析名理的虚玄之谈。形式与汉代清议略同,但内容不再以儒家的道德标准衡量。玄谈之风始自三国魏

正始年间的何晏、王弼、夏侯玄等人，至西晋末年大盛。玄谈家大都手执麈尾以助谈锋，反复辩论，成为摈弃世务不接触实际的清谈，因而或称清谈、清言。

玄奘(600—664) 唐洛州缑氏(今河南偃师陈河村附近)人，俗姓陈，名祎。法相宗创始人，通称三藏法师。十三岁出家于洛阳净土寺，法名玄奘。唐武德元年(618)从长安至成都，从道基、宝暹等受学，崭露头角。后又游历荆州(今属湖北)、相州(治今河南安阳市)、赵州(治今河北赵县)等地，武德末年再入长安。他在国内遍访名师，学业日进，然仍感到所说纷歧，难得定论，决心去天竺取经求法。贞观元年(627，另有二年、三年说)从长安出发，经凉州(治今甘肃武威市)，渡玉门关，孤身穿越沙碛，历尽艰辛，到达高昌，而后取道焉耆、龟兹，越凌山，经粟特(昭武九姓)诸国境，后入天竺。在摩揭陀国(Magadha，相当今印度比哈尔邦的巴特那和加雅地区)的那烂陀寺从戒贤受学，时达五年，后又游历天竺各地，并同一些学者展开辩论，名震五竺。贞观十七年谢绝戒日王和那烂陀寺僧的挽留，携带佛经六百五十七部及佛像、花果种子等，启程返国。于十九年初回到长安。历时十数年，行程五万里，是中古史上一次艰险而伟大的旅行。以后在弘福寺、慈恩寺等处译出经、论七十五部，凡一千三百三十五卷。多用直译，笔法谨严。所译经籍，对丰富祖国宗教文化有一定贡献，并为古印度佛教保存了珍贵的典籍，世称"新译"，又将在西域和印度亲历见闻，撰写了《大唐西域记》十二卷，为研究中国西北地区以及印度、尼泊尔、巴基斯坦、孟加拉国、中亚等地古代历史地理和从事考古的重要资料。译《老子》、《大乘起信论》为梵文，传入印度。由于其成就卓越，所以民间广泛流传他的故事。如元吴昌龄《唐三藏西天取经》杂剧、明吴承恩《西游记》小说等，皆从他的故事发展而来，故俗称他为唐三藏或唐僧。



玄奘

玄教 即"正一道"。

玄照 唐太州仙掌(今陕西华阴)人。幼年出家。贞观中巡礼天竺。留学那烂陀寺。麟德中，应诏归国，来往皆经吐蕃并受文成公主资助。后高宗令往迦湿弥罗，乃重游天竺，未及返而卒于中天竺庵摩罗跋国。年六十余。

玄裗 即玄衮。古代君王所穿之黑色礼服，上绣龙纹。《荀子·富国》："诸侯玄裗衣冕。"杨倞注："裗与衮同，画龙于衣，谓之衮。"

玄德 潜行的道德。《书·舜典》："玄德升闻，乃命以位。"王肃注："玄，谓幽潜。潜行道德，升闻天朝，遂见征用。"

玄默 一作元默。明静海(今属天津)人，字中象。万历进士。授怀庆府推官，擢吏科给事中。天启时因不附魏忠贤遭劾罢官。崇祯初复官，崇祯六年(1633)任佥都御史，巡抚河南。八年以凤阳失守罪被逮，久之释归。

玄嚣 相传为黄帝之子。元妃嫘祖所生，亦名青阳，居于江水(《史记·五帝本纪》)。一说青阳为黄帝次妃女节所生(《史记·五帝本纪》司马贞索隐引皇甫谧说)。

玄化门 五代梁开平元年(907)改东都(今河南开封市)北面中门酸枣门为兴和门，后晋天福三年(938)改为玄化门。《资治通鉴》：后汉乾祐三年(950)，郭威南下，汉主御之，诸军逃溃，汉主还宫"至玄化门"。权知开封府刘铢从门上射之，汉主西北走，为乱军所杀。

玄坛监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道观为玄坛置，为玄坛之长官，掌玄坛事。下设玄坛丞为其副职。

玄武门 唐宫城北面正门之名。(1)长安太极宫(隋名大兴宫)玄武门，建于隋。武德九年(626)六月四日，秦王李世民伏兵于此，射杀太子李建成与齐王李元吉，史称玄武门之变。唐初诸帝常于此门大射、赐宴与观百戏。(2)长安大明宫玄武门，建于贞观八年(634)。德宗时，起门观。门外设两廊，持兵宿卫，称为北衙。玄武门北临禁苑，南俯东内与郭城，位置扼要，故李隆基(玄宗)入宫除韦后、李豫(代宗)入宫除张后(张良娣)，皆勒兵发难于此。(3)洛阳宫玄武门，建于隋。神龙元年(705)，张柬之等由此门入宫，除张易之、张昌宗，逼武则天退位。三年太子李重俊起兵杀武三思，中宗登玄武门楼拒守。事变平定后，改名为神武门、制胜楼。

玄怪录 书名。一作《幽怪录》。唐牛僧孺撰。十卷。记元和、长庆、大和年间故事。已佚。今有1982年中华书局出版点校本《玄怪录·续玄怪录》，系从《太平广记》、《类说》、《绀珠集》、《说郛》中辑出，四卷，附补遗一卷，五十八则。

玄始历(曆) 见"元始历"。

玄珠录 书名。唐王玄览著。二卷。援《老子》"可道"、"常道"命题，并杂以佛教思想。认为"常道，生天地，恒常实在"；"可道生众生，无常不实"。主张众生修行应摆脱生死，灭绝知见，达到与天地恒常的"常道"境界，即谓"得道"。收入《道藏·太玄部》。

玄都氏 即"九黎"。

玄都观 隋唐道观名。北周大象三年(581)建置于长安故城(今陕西西安)内，初名通达观。隋开皇二年(582)移至安善坊，称玄都观。早年有道士尹崇住此修炼。崇通儒、释、道学，藏儒书万卷。天宝中，道士荆朏亦住于此，太尉房琯与知名之士常往游集。元和初，观中植满桃树，春日盛开，粉红如霞。大和初，荡然萧索。刘禹锡有诗两首，以志此事。

玄都藏 书名。金元所修道藏。金明昌元年(1190)，十方大天长观提点孙明道奉诏修订道经，辑成一藏，题为《大金玄都宝藏》，共六千四百五十五卷。元太宗九年(1237)，全真道教门提点宋德方与弟子秦志安等于山西平阳玄都观校刻道经，立二十七局，雇刻工五百余人，除补完订正金本外，增入全真道的《金莲正宗记》、《烟霞录》、《绎仙传》等。全书七千八百余卷，刊成于蒙古乃马真后三年(1244)，仍称《玄都宝藏》。

玄教院 官署名。明洪武元年(1368)置，管理全国道教事务。本院职官皆以道士为之。四年革。十五年设道录司以掌其事。

玄菟郡 西汉元封三年(前108)置。治沃沮(也作夫租，今朝鲜咸镜南道咸兴)。辖境相当今辽宁东部东至朝鲜咸镜道一带。昭帝时移治高句骊(今辽宁新宾县西南)。东汉时复内徙，移治今沈阳市东。北魏以后，地入高句骊。

玄扈水 在今陕西洛南县北。《山海经·中次五经》曰："阳虚之山，多金，临于玄扈之水。"《水经·洛水注》又引《河图玉版》曰："仓颉为帝，南巡，登阳虚之山，临于玄扈洛汭之水，灵龟负书丹甲青文以授之，即于此水也。"

玄襄阵 阵名。是一种迷惑敌人的疑阵。《孙膑兵法·十阵》:玄襄阵之布置,必多设旌旗羽毛,鼓声密集而雄壮,队伍表面纷乱实际却各守其位,兵车看来杂乱实际却严整有序,兵噪马嘶,若从天降,如从地出,神出鬼没,使敌玄奥莫测。

玄元皇帝 唐以老子李耳为始祖。乾封元年(666),高宗追尊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开元二十九年(741),玄宗命两京及诸州各置玄元皇帝庙。天宝二年(743)加号大圣祖大道玄元皇帝。十三载,加号大圣祖高上大道金阙玄元天皇大帝。

玄水龙膏 汞的隐名。道家炼丹,称汞为玄水龙膏。见《石药尔雅》。

玄应音义 即"一切经音义(1)"。

玄武司马 官名。东汉置。属卫尉,领员吏二人,卫士三十八人,守卫皇宫玄武门。

玄晏春秋 书名。西晋皇甫谧撰。三卷。已佚。

玄秘塔碑 全称《唐故左街僧录内供奉三教谈论引驾大德安国寺上座赐紫金鱼袋大达法师玄秘塔碑铭并序》,即《大达法师玄秘塔铭》。今存陕西西安碑林。唐会昌元年(841)刻。裴休撰,柳公权书。楷书二十八行,行五十四字。下端每行磨灭二字,余皆完好。唐楷柳体代表作品。明人赵崡评谓:笔力劲健,但不免脱巾露肘之病。或疑此碑为后世重刻。



柳公权书《玄秘塔碑》

玄奘行传 即"大唐西域记"。

玄奘别传 即"大唐西域记"。

玄静先生 即"李含光"。

玄武门之变 唐高祖(李渊)次子李世民于京城长安(今陕西西安)发动的政变。又称临湖之变。武德时,秦王李世民功高权重,威胁太子李建成地位。建成与齐王李元吉谋害世民,逐秦府房玄龄、杜如晦等谋士,又谋尽夺秦府将士,双方斗争激烈。在长孙无忌等人策划下,李世民先发制人,率尉迟敬德等,于武德九年六月四日(626.7.2)晨伏兵玄武门(太极宫城北门),建成、元吉入至临湖殿觉变,归府不及被杀。高祖在宫中被挟持,当日诏"军国事皆受秦王处分",三天后立李世民为皇太子。八月正式传位于李世民,是为太宗。

玄峰年运志 书名。记宋云南大理段氏始末,约编成于明代。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云南名胜志》等书引录。今人王叔武曾辑佚收入其所纂《云南古佚书钞》。杨慎《滇载记》著录并引用。顾书及杨书记其名为《绎年运志》或《译年运志》。

玄妙观三清殿 在今江苏苏州市玄妙观。建于南宋淳熙六年(1179),是江南现存最大的古代木结构建筑。下设高台,重檐九脊顶,四角有飞甍上翘。面阔九间,计46米余,进深六间,计25米余。殿内斗栱采用上昂结构。虽经后代重修,但主要结构仍为宋代遗物,是研究中国古代建筑的重要实物资料。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

闪病 西夏党项风俗。西夏少医药,有病则卜,令厮(巫)者送鬼或令病人迁居它室以避灾。

闪殿魁(?—1903) 清顺天昌平(今属北京市)人。咸丰二年(1852)起从军转战苏皖镇压太平军。同治六年(1867)充淮军华字营哨官,驻防扬州,随统带吴毓兰击灭赖文光东捻军余部,命以副将留两江补用并加总兵衔。旋率部参与镇压西捻军,补江南提标游击署中军参将。十三年授甘肃凉州镇总兵,曾开山筑路逸七百里,东西往来称便。光绪十九年(1893)授四川建昌镇总兵。二十六年升署四川提督。

兰氏 匈奴贵族姓氏。《史记·匈奴列传》:"呼衍氏、兰氏,其后有须卜氏,此三姓其贵种也。"南匈奴时,此三姓与丘林氏合称四姓,常与单于通婚。呼衍氏为左,兰氏、须卜氏为右,主断狱听讼。

兰台 ❶西汉宫中收藏图书秘籍之处。据《汉书·百官公卿表》:"一曰中丞,在殿中兰台,掌图籍秘书。"《后汉书·王允传》:"及董卓迁都关中,允悉收敛兰台、石室图书秘纬要者以从。"❷东汉时御史中丞为御史台长官,遂成为御史台的别称。魏、晋、南北朝时沿其制。❸即秘书省。龙朔二年(662)改名兰台,咸亨元年(670)复旧。

兰州 隋开皇元年(581)置州,以皋兰山为名。治子城县(又先后改金城县、五泉县、兰泉县,今兰州市。金废入州)。大业初改为金城郡。唐初复为兰州,辖境相当今甘肃兰州、榆中、临洮、康乐、皋兰、永登等市、县地。安史之乱后地属吐蕃,后又属西夏。北宋元丰四年(1081)复置。辖境相当今兰州、榆中、永靖等市、县地。属秦凤路。金属临洮路。元属巩昌总帅府。明洪武二年(1369)降为县,成化十三年(1477)复为州,属临洮府。清为甘肃省会,乾隆三年(1738)移临洮府来治,改为兰州府。

兰汗(?—398) 十六国时人。鲜卑族。慕容垂之季舅。垂起兵反前秦时,隶慕容农部下。后任镇北将军,封阳城王。后燕建兴十年(395),任北中郎将,代慕容盛镇蓟。永康三年(398),为尚书。乘燕败乱之际,杀慕容宝,自称大都督、大将军、大单于、昌黎王,改元青龙。旋图诛己婿慕容盛未遂,反为所杀。

兰花 多年生常绿草本单子叶植物。原产中国,野生南部、东部山林中。首先记载兰花的是北宋诗人黄庭坚,他在《书幽芳亭》文中说:"一干一花而香有余者,兰;一干五七华而香不足者,蕙。"但他仍把兰花混同于古代的兰(菊科)。朱熹在《楚辞辨证》中才正确地加以区分,认为兰花花香质弱,叶无香气,不可以刈而佩,与兰草(菊科)有别。兰花主要包括春兰、蕙兰和建兰三种,北宋后广泛栽培观赏。

兰若 全称阿兰若、阿兰若迦。梵文音译之略称,意为寂静处、空闲处、空家。原为僧尼习静修行之所,后泛指佛寺。

兰茂(1397—1476) 明云南杨林(今嵩明南)人,字廷秀,别号和光道人、洞天风月子等。正统时参与王骥平麓川之役。不乐仕进,惟留心六经性理之学。书斋名"止庵"。精音韵,善诗文。著有传奇《洞天风月通玄记》二十出。又著有《续西游记》、《止庵吟稿》、《玄壶集》、《鉴例折衷》、《经史余论》、《韵略易通》、《安边策条》、《声律发蒙》、《滇南本草》等。

兰亭 在今浙江绍兴市西南会稽山下。因东晋永和九年(353)三月三日王羲之等四十二人在此修禊而著名。有王羲之的《兰亭集序》。兰亭本位于天柱山下鉴湖湖口,以后曾迁至鉴湖中及天柱山顶。南北朝后期,在鉴湖中的兰渚。北宋后期,又从会稽山北迁至会稽山中的天章寺。元末焚毁。明嘉靖二十七年(1548),绍兴知府沈啓在天章寺北择地重建,即今兰亭所在。此后曾多次重修。今兰亭结构布局,系清康熙三十四年(1695)重修时确定。1980年曾全面整修。

兰马台 战国燕国台名。在今河北易县东南。郦道元《水经·易水注》曰:金台"北有兰马台,并悉高数丈,秀峙相对,……访诸耆旧,咸言昭王礼宾,广延方士。至如郭隗、乐毅之徒,邹衍、剧辛之俦,宦游历说之民,自远而届者多矣。不欲令诸侯之客,伺隙燕邦。故修连下都,馆之南垂。言燕昭创之于前,子丹踵之于后"。

兰石城 在今安徽泾县东北。《资治通鉴》:东晋咸和三年(328),宣城内史桓彝将俞纵守兰石,后为苏峻将韩晃所败。

兰台郎 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秘书郎为兰台郎。

兰州府 清乾隆三年(1738)移临洮府治兰州,改为府,治皋兰县(今兰州市),为甘肃省会。辖境相当今甘肃兰州、榆中、临洮、临夏、渭源、夏河、皋兰、靖远等市、县地。1913 年废。

兰池宫 秦置。在今陕西咸阳市东。秦始皇三十一年(前 216)出游至此。

兰阳县 金末以东明县徙治河北,于其故地置。治今河南兰考县东北谷营东。属曹州。元属汴梁路。明洪武元年(1368),徙治今县。属开封府。清道光四年(1824),改置兰仪县。

兰亭序 又名《兰亭宴集序》、《兰亭修禊序》、《兰亭集序》、《临河序》、《禊序》、《禊帖》。著名行书法帖。东晋永和九年(353)三月三日,王羲之与谢安、孙绰等四十一人于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兰亭修禊,作诗兴乐,王羲之作诗集序,叙兰亭山水之美及聚会欢愉之情,抒发人生,修短随化,终期于尽之感慨。草稿为行书,共二十八行,三百二十四字。唐时为太宗所得,推为王书代表,曾命赵模等勾摹数本,分赐亲贵近臣。太宗死,相传遗命以真迹殉葬。传世唐摹刻墨迹甚多,石刻首推"定武本",墨迹本以《神龙兰亭》为最著。1965 年经郭沫若考证,以为传世之《兰亭序》后半文字兴感无端,与王羲之思想不合;文体亦与近年出土之东晋王氏墓志不类,疑为隋唐人所伪托。但不同意其说者不乏其人。



《兰亭序》(唐冯承素摹本)

兰津桥 在今云南景东彝族自治县西南澜沧江上。明永乐初修,高广千仞,两岸峭壁陡立,以铁索系南北为桥,自古称巨险。

兰陵县 ❶战国楚县,治今山东苍山县西南兰陵镇。《史记·荀卿列传》:荀卿适楚,春申君"以为兰陵令",即此。南朝宋废,东魏复置,北齐又废。隋开皇十六年(596)分承县复置,大业初又废。寻改承县为兰陵县,在今枣庄市东南旧峄县西北。唐武德四年(621)复改为承县。金明昌六年(1195)改承县复置。贞祐四年(1216)移治土娄村,即今旧峄县。秦至西晋初属东海郡或东海国,西晋元康以后至东晋为兰陵郡治,东魏属兰陵郡,隋先后属鄫州及彭城郡,金属邳州,兴定中为峄州治,蒙古至元二年(1265)并入峄州。❷东晋太兴初于晋陵郡武进县东城里(今江苏武进市西北万绥镇)侨置。东晋、南朝宋先后为侨兰陵郡和南兰陵郡治。齐属南琅邪郡。梁废。❸南朝梁改武进县置。治今江苏武进市西北。隋开皇九年废入曲阿县(今丹阳市)。

兰陵郡 ❶西晋元康元年(291)分东海郡置,治承县(今枣庄市东南旧峄县西北)。南朝宋移治昌虑县(今滕州市东南)。辖境相当今山东枣庄市、苍山县及滕州市部分地区。北魏废。东魏武定五年(547)复置,复治承县。晋至北周皆属徐州。隋开皇三年(583)废。南朝时,兰陵萧氏先世即此郡人。❷东晋太兴初侨置。治兰陵县(今江苏武进市西北万绥镇)。南朝宋改为南兰陵郡。南朝齐高帝萧道成和梁武帝萧衍本兰陵郡兰陵县人,先世侨居于此,遂为南兰陵郡兰陵县人。

兰仑偶说 书名。清梁廷枏著。四卷。成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系荟萃报章翻译和时人记载而成。叙纪元初至1838 年不列颠岛政治沿革及英国资本主义政治、外交、税赋、贸易、银行、保险业、文教、刑讼、医学和工业技术等,对其殖民美洲、侵占印度和南洋群岛、发动鸦片战争等侵略行为亦有揭露。收入《海国四说》,咸丰时复加修订重刊。

兰台大夫 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秘书丞为兰台大夫。

兰台之宫 楚国宫名。宋玉《风赋》记楚襄王曾游于此。兰台所在有二说:(1)《史记·楚世家》:"王绪缴兰台,饮马西河",张守节正义曰:"兰台,桓山之别名也。"在今江苏铜山东北。(2)董说《七国考》云:兰台一名南台,时所谓楚台。《湖广志》有楚台山,在今湖北秭归城中。因楚襄王曾建台于此而得名。

兰台太史 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秘书监为兰台太史。

兰台令史 官名。东汉始置,隶御史中丞。掌书奏及印工文书,兼校定宫廷藏书文字,秩六百石。班固曾任其官,受诏撰史。魏、晋、南朝沿置,掌监察刑狱文书,班次侍御史。魏、晋、南朝宋六品。《隋书·刑法志》:"(南朝陈)令史、御史中丞、侍御史、兰台令史亲行京师诸狱及冶署,理察囚徒冤枉。"

兰台轨范(範) 书名。清徐大椿著。成书于乾隆二十九年(1764)。八卷。自序说因为"时医不考病源,不辨病名,不知经方,不明法度也,故作《兰台轨范》"。其体例为"对症寻方"。书分两大部分,首卷辑录诸医家通治方,收列近百种古方以及主证;后七卷收录病论,分门别类记叙内科杂病、时病、五官、妇、儿等科疾病。其特点是每一病证先叙病因,再列病证,辨析异同,后附治方。徐氏主张辨证论治,应先识疾病之所由生,再辨病之所由异,后考其治法。所引论述均以《内经》、《难经》、《伤寒论》、《金匮要略》、《诸病源候总论》、《千金要方》、《外台秘要》等古典医籍为限,间收宋以后颇被重视的医书。此书论述精要,切于实用,被习医者所喜爱。1958 年上海卫生出版社出版排印本。

兰台侍郎 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秘书少监为兰台侍郎。

兰州纪略 书名。清乾隆四十六年(1781)奉敕撰。二十卷。记述乾隆中镇压苏四十三领导的回民起义始末。有《四库全书》本。

兰城守捉 唐安西大都护府治下的守捉城之一,地在于阗东。参见"守捉"。

兰亭之会 见"兰亭序"。

兰室秘藏 书名。金李杲撰。三卷。初刊于元至元十三年(1276)。分为饮食劳倦、中满腹胀、心腹痞、胃脘痛、眼耳鼻、内障眼、口齿咽喉、妇人、疮疡等二十一门病证,以内科杂病为主,兼及外、妇、儿、五官各科。认为"脾胃为生化之源",尤其重视补益、调养脾胃,反对滥用寒凉、攻伐药物。制方二百八十首,多自创用,配伍恰当,切于实用,影响较大。

兰陵王舞 北朝舞蹈。以伴舞《兰陵王入阵曲》得名。北齐兰陵王高长恭，一名孝瓘，文襄帝高澄第四子。累迁并州刺史。才武貌美，勇冠三军。作战时，常戴假面，屡败周军。于是武士作此曲歌舞之。舞者身著紫衣，围金带，执金桴，戴面具(大面)，作冲锋陷阵击刺杀敌状。

兰陵公主(573—604) 隋文帝第五女，字阿五。美貌好学，为父钟爱。初嫁王奉孝。奉孝卒，年十八改嫁柳述。炀帝即位，贬述于龙川郡，令其改嫁，誓死不从，忧愤而死，遗嘱与述合葬。

兰陵郡王 辽代封爵。萧挞凛、萧排押、萧宁、丁振、萧匹敌、萧朴、萧孝友、萧韩家奴、萧酬斡、萧兀纳、萧奉先、萧得里底等先后受封。

兰州机器局 官办军用企业。清同治十一年(1872)由陕甘总督左宗棠创设于兰州，总兵赖长主持局务。次年将西安机器局设备拆迁并入。常年经费由甘肃关内外办理军费款项内拨支。所造炮弹枪子及仿制普鲁士式后膛七响枪，螺丝开花炮和旧式劈山炮等，按期供应左宗棠经营新疆。该局于光绪八年(1882)停歇。

兰州织呢局 官办企业。清光绪四年(1878)由陕甘总督左宗棠倡办，总兵赖长主持局务。机器购自德国，技师也聘自德国。开办费二十万两银从甘肃善后局拨给。六年正式开工。有洗毛机三台，纱锭一千零八十枚，毛织机二十台，二十四匹马力和三十二匹马力蒸汽机各一台。该局每日产呢量十至十二匹。但所构机器性能与当地所产原料不合，致使产品质量差、成本高，难以获利。九年因锅炉爆炸而停工。嗣后改为洋炮局。三十四年清政府图谋恢复，改称兰州织呢厂。宣统二年(1910)见无起色，同意招商经营。后仍连年亏蚀，遂于1915年关厂停业。

兰州都督府 唐都督府之一。武德八年(625)于兰州置，督兰、河、鄯、廓四州，相当今甘肃兰州市及皋兰、永登、临洮等县以西和青海门源县以南、贵德县以北、湟源县以东地区。显庆元年(656)废。

兰苕馆外史 即“里堂”。

兰亭修禊序 即“兰亭序”。

兰陵王入阵曲 见“大面”。

半丁 南朝服役年限之一。有*全丁、半丁之分。

半山 清安徽宁国人，一说安徽宣城(今宣州)人，本姓徐，名在柯。好游览，善画山水，师法倪云林、吴镇、沈石田，笔意苍浑，墨色浓厚，宣(城)池(州)之间，多奉为楷模。

半分 即“小分”。

半庄 清代王、公、宗室庄田之一种。每庄土地二百四十亩至三百六十亩不等。设庄头管理壮丁进行生产。

半两 秦及汉初铸币。铜质。《汉书·食货志》：“秦兼天下，币为二等，黄金以溢为名，上币；铜钱质如周钱，文曰‘半两’，重如其文。”半两钱形制为圆形方孔，文曰“半两”，即十二铢，实际重量不一。高祖时民间私铸“荚钱”，高后二年(前186)政府所铸“八铢钱”，六年所铸“五分钱”，文帝五年(前175)所铸“四铢钱”等，皆称“半两钱”。武帝元狩五年(前118)废之，改行五铢钱。



秦半两

半床 北朝时征收租调之单位。北齐均田令规定，一夫一妻为一床，无妻者为半床，一床纳调绢一疋，绵八两，凡十斤绵中，折一斤作丝，垦租二石，义租五斗。半床者减半。因租调过重，人户逃亡者日众，或则难于成家。如阳翟一郡，虽户至数万，而籍多无妻。

半刺 宋代通判之别称。

半线 地名。即今台湾彰化县。本属诸罗县(嘉义)北部地区，清雍正元年(1723)于诸罗县北半线地设彰化县，即此。

半律 见“正律”。

半洲 洲一作州。在今江西九江市西。《三国志·吴志·孙虑传》：虑为镇军大将军，假节开府，治半州；《晋书·褚裒传》：东晋咸康时褚裒为江州刺史镇半洲，皆即此。

半通 官吏印章之一种。秦汉官印一般为正方形。有秩、啬夫等低级官吏则用长方形印，相当于正方官印之半，故名“半通”。《后汉书·仲长统传》：“身无半通青纶之命，而窃三辰龙章之服。”李贤注引《十三州志》：“有秩、啬夫，得假半章印。”

半坝岭 在今贵州遵义县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州杨应龙，镇雄兵攻拔此岭。

半壁山 地名。在今湖北阳新县东北。与田家镇分据大江南北，江流至此紧束，为长江中游战守要地。清咸丰三年(1853)九月，太平军占领半壁山；次年十月为湘军罗泽南所败，半壁山失守，即此。

半壁店 在今河北东光县北。《明通鉴》：正德六年(1511)，起义领袖刘六与明副总兵许泰战于东光半壁店，即此。

半山遗址 黄河上游新石器时代晚期马家窑文化遗址。在甘肃广河县半山，是晚于马家窑类型、早于马厂类型的半山类型典型遗址。参见“马家窑文化”。

半个前程 清初八旗世爵之一。位在“牛录章京”(旧称“备御”)之下，正五品。始置年代未详，惟天聪间已有此名。顺治四年(1647)改名为拖沙喇哈番，乾隆元年(1736)定汉名为云骑尉。

半日学堂 学校名。清末出现的贫民学堂，专收贫寒子弟，不取学费，不拘年岁，皆可入学。延聘教习，勤为讲解，令其识字明理。光绪三十年(1904)后，偏远乡镇渐有设立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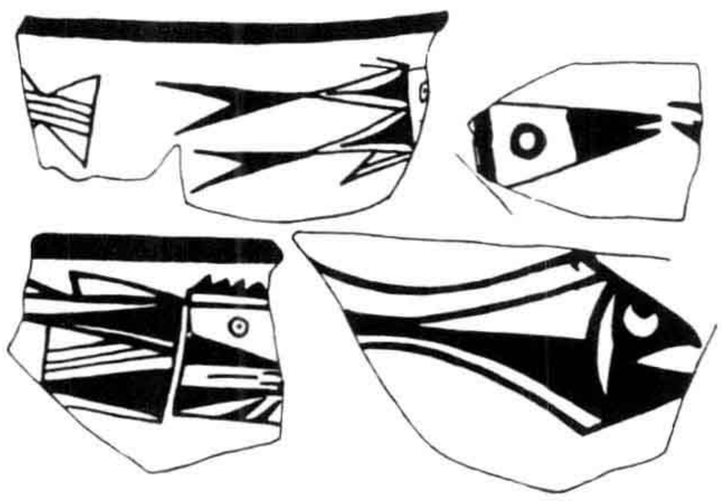
半分庄头 清制，领种内务府及八旗所属地亩，负责纳粮的人称庄头，亦称大粮庄头。其中领种地亩十八顷者称整分庄头，领种地亩九顷者为半分庄头。

半坡遗址 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的村落遗址，在今陕西西安市东郊半坡村。1953年发现，次年开始发掘。遗址面积约5万平方米，房屋、窖穴、栏圈多集中分布于聚落中心，约占地3万平方米。围绕居住区，有一条深、宽各约5—6米的大壕沟。沟外北是氏族公共墓地，东是陶窑。房屋有圆形和方形两种，均为半地穴式和平地起建的。细部各具特点，但都有门道、门坎，正对门的屋中心有灶坑。屋内有一至六根柱，地面与墙壁均以草泥抹成。窖穴密集于居住区，与房屋相交错。早期小而形状多变，晚期大而趋向单一，口小底圆，内有兽骨、鱼骨、螺、蚌、果核、粟粒和生产工具，个别有人骨架。公共墓地葬成人，排列有序，有葬具，多单人仰身直肢，少数二至四人合葬，随葬少量陶器、工具和装饰品。小孩多用瓮棺葬于房屋近旁，少数女孩行厚葬。陶窑有竖穴和横穴等不同类型，规模小，每次大约烧大器一、二件，



根据半坡遗址复原的圆形房子

小器约十件。陶器手制，做工精美，常见盆、钵、碗、罐、瓮、小口尖底瓶、蒜头形壶等。纹饰多样，彩绘尤为精美。不少器



半坡出土的鱼头纹彩陶片

物上有刻划符号。主要使用磨制和打制石器，种植粟、蔬菜，养殖猪、狗、羊、鸡等家畜，过着以农业为主，渔猎和采集为辅的经济生活，处于母系氏族社会阶段。该遗址第一次揭开了当时原始氏族聚落比较完整的面貌，丰富了对仰韶文化的认识。参见“仰韶文化”。

半星期报 杂志名。广州《振华五日大事记》之续刊。清光绪三十四年三月一日(1908.4.1)出版，莫梓铃主办。每周两期，月出八册。“以改良社会，增进智识为宗旨”。鼓吹君主立宪，谴责帝国主义侵略，主张振兴实业。

半隐庐丛稿 书名。清末朱孔彰撰。六卷。集其生平笔记杂录而成。内容除治学心得外，大多为清季官僚文士如孙诒让、谭宗浚、王定安、汪文台、曾国藩、胡林翼等逸闻，间叙其亲历闻见。其中卷五即《三朝闻见录》。朱氏生前仅编就五卷，卷六为其子师辙编入，多其晚年与友人唱和诗作。

汀州 唐开元二十四年(736)分福州、抚州置，因州内长汀溪得名。治长汀(今县)。属江南东道。辖境相当今福建武夷山脉以东及三明、永安、漳平、龙岩、永定等市县以西地区。唐以后东北部辖境缩小，元属福建行省。至元十五年(1278)升为汀州路。

汀州府 明洪武元年(1368)改汀州路为府，属福建布政使司。治所、辖境同汀州路。1913年废。

汀州路 元至元十五年(1278)升汀州为路，属福建行省，大德三年(1299)罢福建行省后改属江浙行省。治长汀(今县)。辖境相当今福建武夷山脉以东，明溪、连城、永定等县以西地区。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汀州府。

汇水 即今广东连江。《史记·南越列传》：“伏波将军出桂阳，下汇水。”《史记》司马贞索隐：刘氏云“汇当作湟”；或本作“洭”。

汇报 报纸名。清同治十三年五月三日(1874.6.16)始刊。日报。由容闳集股万两创办于上海。以英人葛理(Grey)挂名总主笔。两个月后易名《汇报》，延管才叔为主笔。光绪元年六月十四日(1875.7.16)又易名《益报》，改延朱莲生为主笔。该报宣明：“求有益于华之事而言之，故于有裨中国者，无不直陈，而不必为西人讳。”屡与当时外国人主办的《申报》进行笔战。旋因经营艰难，于是年十月七日(11.4)终刊。

汇兑票 票号、钱庄与银行通行的汇兑凭证，清末分为内地汇兑票和国外汇兑票两种。参见“内地各埠往来汇兑票”、“外国往来汇兑票”。

汇票庄 即“票号”。

汇稿处 官署名。清内务府养心殿造办处所属机构。乾隆二十年(1755)设。掌档房文移。由管理大臣酌派司官办理，无定员。凡各种实销稿件，由查核房送汇稿处汇办，各作有应缴回银两材料等项，由汇稿处赴钱粮库按款验收照复。其钱粮库发给各作银项，已销未销各若干数目，每月缮具清单，送汇稿处呈明存案。

汇丰银行(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又译香港上海银行。外国金融机构。清同治三年(1864)英商设总行于香港，次年开始营业。设分行于上海，后相继在日本横滨、神户和中国汉口、厦门、福州、天津、北京、广州、青岛、哈尔滨、大连、沈阳、汕头以及东南亚各地添设分支机构。英商怡和、太古、老沙逊等均是该行董事和主要投资人。汇丰银行伦敦委员会是其最高决策机构。在华营业的范围包括：经营汇兑，并给予外商在华洋行以汇兑、进出口押汇、打包放款、信用透支等财务上的便利和支持；发行纸币和吸收中国人存款；通过贷款攫得关、盐两税收存权。该行最初实收资本二百五十万港元，到1936年在华资产增至一亿五千万美元，占全行资产总值的百分之四十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除上海分行由中国政府指定经营外汇业务外，其他在华分行均歇业。

汇文书院 学校名。(1)清同治十年(1871)美以美教会在北京东城建立教堂，附设蒙养学校及寄宿舍，发展教育。光绪十一年(1885)，始创中学及高等学校，改称怀理书院，次设医学馆，为分科之基础。十四年，改称汇文书院。设印字馆，翻译出版西文书籍。十六年，由美以美基督教会、美国长老会、美国传道局、伦敦传教会四家美英教会共同出资合办。义和团运动中，校舍被焚。重建新舍后更名为北京汇文大学堂。见“北京汇文大学堂”。(2)光绪十四年美国基督教传教士博罗(C. H. Fowler)在南京创办，招收学生十五名，聘请美国传教士福开森任院长。

汇报辑要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三月在河南开封创刊。河南官书局主办，刘树堂主编。以“开豫省风气”为主旨，凡各报有关学校、疆域、武备、商务方面的论说，均予选载。

汇隆银行(Commercial Bank of India) 外国金融机构。1851年英商始设总行于印度孟买，后迁至英国伦敦。在广州设有分行，在上海设有代理处。清同治元年(1862)复在香港、汉口、福州开展业务。七年停闭。

汇报科学杂志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四年正月十五日(1908.2.16)在上海创刊。半月刊。赫师慎主编。从第十三期起简署《科学杂志》。发行一年，停刊。

头子 又称头引，宋时官方文书的一种。官员差出或赴任，有走马头子，可乘递马。官吏向商人购物，不即时付钱而给头子作债务凭证。

头车 攻城器械，是一种组合战车。其宽七尺，前高七尺，后高八尺。以巨木为框架，上铺木为盖，其上铺皮笆一重，皮笆以竹编成，幔以生牛皮。笆上铺穰藁厚尺余，穰藁上又施皮笆。中留方窗，容人上下。车三面以木牌密遮，木牌外再垂皮笆以御砲矢石。车顶前方施屏风笆，中开箭窗。进车用大木二条，谓之揭竿，施于车下，插前桄压后桄，使车首昂起。以三十人用木橛、铁梃推挑撬杠使进抵城下，并用大麻绳系车，以绞车绞之助力。攻城凿地道时，以车蔽人。旧头车无轮，无头牌。宋时车下加轮，车前加屏风牌，掩手，使用更便。头车后以*绪棚接续车后，车备泥浆、麻搭、水袋等以备敌火焚。宋《武经总要》载有其制及图形。

头司 唐宋尚书省六部二十四司中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工部等六司通称。

头围 一作头围堡(街)，即今台湾宜兰县东北头城镇。清嘉庆元年(1796)漳州人吴沙率移民在此垦殖成第一个土围，称头城。后改称头围。噶玛兰厅所属巡检司和宜兰县丞驻此。

头役 明清时期，府、州、县署衙役的敬称，口语或称之为头翁。

头项 ❶西夏军事组织。各部族首领所将本部兵为一溜，八溜为一头项。❷蒙古时期，自大汗以下，诸王、驸马、大将，凡自领一部者称为头项。如灭金时，围汴京（今河南开封），宋、金人记载称其各路军马将帅共有十七头项，或作十七投下。参见“投下”。

头曼 即“头曼单于”。

头囊 又谓囊角。唐宋间，南诏、大理君长、高级官吏及侍卫人员的一种头帕装饰。状为椭圆形，高约尺余，上有帽顶，两侧帽耳状若角。以绫绢制成，君长的头帕用红绫，余均用黑绫，以示等级尊卑。羽仪（高级卫士）以下有殊勋的官员亦可戴此头帕。云南剑川石宝山石窟造像、《南诏画卷》及《张胜温画卷》，皆有描绘。

头山满（1855—1944） 日本福冈县人，别号云翁。出身藩士家庭。1876年以暗杀大久保利通嫌疑入狱一年。出狱后参加坂垣退助领导的国会请愿运动。1879年与平冈浩太郎等组成向阳社，两年后又创设玄洋社。1900年组成国民同盟会。清末，经宫崎滔天、内田良平等介绍结识孙中山、黄兴、宋教仁。曾介入辛亥革命。但一贯坚持侵华立场，为右翼势力首脑。在日本政界和财界有很大影响。

头子钱 唐宋官府征收租赋和支付钱币时的附加税。其制始于唐，抽取于民，以补公用。《唐敕修文宣庙牒》：“摧破处，量破仓库头子钱修葺。”至五代时已很普遍，如后唐天成二年（927），户部奏苗子一布袋令纳钱八文，以三文作仓司吃食补衬；长兴元年（930），见钱每贯七文，秆草每束一文；后汉隐帝时，旧制钱出入皆以八十为陌，三司使王章始令入者八十，出者七十七，陌外又取头子。至宋，头子钱之征收与使用渐有规制。开宝六年（973），为弥补仓耗，令川、陕人户两税以上输纳钱帛，每贯收七文，每匹收十文，丝绵一两、茶一斤、草一束各一文。所收钱，一半纳官，一半公用。后推广各路，所收均需缴入官库。神宗时规定，役钱每千文征收五文，此后不断加重。南宋高宗时，明令将头子钱从每千文征收十三文提高到四十三文，孝宗时达五十六文。北宋末至南宋，又行*经制钱，凡公家出纳均收头子钱，并不断增加，成为经制钱的主要来源。

头克汗 即“泰吾坎汗”。

头陀军 元代闽浙地区农民起义军称号。至元十五年（1278），浙东庆元（治今浙江宁波）起义军以此为号。二十年，福建黄华起义，军士剪发文身，也以此为号。头陀，佛教苦行的一种。农民军以此为号，当是取苦行之义。

头陀教 元代佛教的一个苦行派别。头陀（梵文 Dhūta 的音译）义为“抖擞”，即去掉尘垢烦恼。传自天竺，盛于南朝齐、梁。有十二种修行规定，称“头陀行”。如著粪扫衣（用被遗弃的破布缝制的僧服）、常乞食、住阿兰若（远离人家的空闲处）等。元代成为独立的教门，朝廷设诸路头陀教门都提点，各路设头陀教禅录，管理治下头陀禅师。头陀禅师与俗人诉讼，由禅录与地方官员共同裁断。

头鱼宴 辽帝在春捺钵凿冰钩鱼，头鱼由辽帝亲自用绳钩（带长绳的鱼叉）捕取，与群臣欢宴，称为头鱼宴。

头面库 官署名。金代置，属宣徽院。掌内府头面（首饰）。大定二年（1162），从内藏库析出。设都监、同监领库事，秩正九品、从九品。另有本把七人，知书二人。

头家廊 清时台湾由业主单独出资经营的糖厂。因台湾及南洋华侨社会佣工称主人曰头家，故名。

头曼城 匈奴头曼单于统治中心。据《汉书·地理志》载，城在五原郡稠阳（治今内蒙古包头东）西北。

头辇哥 元蒙古人。扎剌儿氏。木华黎后裔。世祖初年袭国王位。至元六年（1269）高丽权臣林衍废其国王王禃，他奉诏与赵璧行中书省事于东京（今辽宁辽阳），以兵压高丽境。王禃复位后来朝世祖，又率兵偕王禃回国。八年，行尚书省于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名城）、辽东等路。十一年，被告扰民，世祖遣廉希宪同行省事于北京。不久，奉诏回藩。

头鹅宴 辽帝在春捺钵捕杀天鹅，头鹅由辽帝亲自放猎鹰海东青捕杀，群臣献酒果致贺，各插鹅毛于头上，举乐宴饮，称为头鹅宴。

头痛山 始见《汉书·西域传》，有大、小头痛之分。据《通典》，山在渴槃陀（今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西南。乃西域南道险阻之处，海拔太高，空气稀薄，登者头痛，故名。

头下军州 头下又作投下。辽代对外作战，诸王、外戚、大臣和诸部可以私军从征，所获俘虏，即归诸王、外戚、大臣和诸部所有，加以私奴，建立头下军州。大者称节度州，小者称刺史州。节度使由中央任命，刺史以下则由本主任命。头下军州税收，除酒税外，概归本主所有。《辽史·地理志》：“头下军州，皆诸王、外戚、大臣及诸部从征俘掠，或置生口，各团集建州县以居之。横帐诸王、国舅、公主许创立州城，自余不得建城郭。朝廷赐州县额。其节度使朝廷命之，刺史以下皆以本主部曲充焉。官位九品之下及井邑商贾之家，征税各归头下；唯酒税课纳上京盐铁司。”又云：“以征伐俘户建州襟要之地，多因旧居名之；加以私奴置投下州。”《百官志》四：“其间宗室、外戚、大臣之家，筑城赐额，谓之头下州军。”综合《辽史》和《契丹国志》记载，可考知的头下军州约四十个。头下军州外，还有较小的头下军、城、堡等。辽宋澶渊之盟前，头下军州较多，以后逐渐减少。到元代，头下军州不置节度使，成为诸王的分地或勋臣的食邑。

头会箕敛 秦代征收人头税的方式，后用以形容秦代赋敛之重。《史记·张耳陈余列传》：“头会箕敛，以供军费。”裴骃集解引《汉书音义》曰：“家家人头数出谷，以箕敛之。”此处箕敛之物当为谷。然《睡虎地秦墓竹简·金布律》：“官府受钱者，千钱一畚。”据此可知所敛者是钱。《淮南子·氾论训》作“头会箕赋”，高诱注：“头会，随民口数人责其税；箕赋，似箕然敛民财，多取意也。”

头曼单于（？—前209） 匈奴单于。挛鞮氏。原据有河南地（今内蒙古伊克昭盟），东与东胡邻，建牙头曼城（今内蒙古包头市东）。西与月氏邻。秦始皇三十二年（前215），因蒙恬将兵取河南地，率部北徙。秦末边防废弛，又渡河南下。秦二世元年（前209），后欲废长立幼，为其子冒顿所杀。

头等学堂 学校等级之一。清末兴新学之初期，盛宣怀仿西洋学制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在天津创设头等学堂、二等学堂，学制均为四年。头等学堂专攻工程、采矿、机械等专科；二等学堂为头等学堂之预备科，习满升入头等。时因初设，采通融求速办法，教员既苦乏才，学生亦难精择，故无甚成效。二十三年，盛宣怀又于上海创设南洋公学，对头等、二等学制加以改进，而分为四院，其中之中院、上院即二等、头等学堂，寓中学堂、高等学堂之意。详见“天津头等二等学堂”、“南洋公学”。

头等参赞 官名。清末头等出使大臣属官。正三品。佐出使大臣办理交涉事务。

头关提船将军 官名。太平天国朝上职官。定都天京(今江苏南京)后,设于天京沿江三关(提头关、提中关、提下关)之提头关,专主头关船舶,职同将军。

头等出使大臣 官名。清末派驻外国的高级官员。光绪二年(1876)始设。三十三年,定制为正一品,特简。掌处理重大国际交涉事务。无定员,有事权置,毕乃省。其属官有头等参赞官、头等通译官等。参见"出使大臣"。

汉 ❶朝代名。包括西汉(前汉)、东汉(后汉)。公元前206年刘邦(即汉高祖)灭秦,后又打败项羽,于公元前202年称帝,国号汉,建都长安(今陕西西安),史称西汉或前汉。疆域东、南至海,西到巴尔喀什湖、费尔干纳盆地、葱岭,西南至云南、广西以及越南北、中部,北到大漠,东北迤至朝鲜半岛北部。初始元年(8),外戚王莽代汉称帝,国号新。天凤四年(17),爆发赤眉绿林农民大起义。建武元年(25)刘秀(即汉光武帝)重建汉朝,建都洛阳(今河南洛阳),史称东汉或后汉。中平元年(184),爆发黄巾农民大起义,东汉王朝名存实亡。延康元年(220)曹丕称帝,东汉灭亡。汉代共历二十四帝,统治四百零六年。参见"西汉"、"东汉"。❷十六国时期匈奴族刘渊所建政权。详"前赵"。❸五代时刘知远所建政权。详"后汉"。❹元至正二十年(1360)陈友谅所建国号。初都江州(今江西九江),后徙武昌。据地主要在今湖北、江西地区。二十四年二月为朱元璋所灭。共二主,凡五年。

汉人 ❶汉族人的泛称。❷辽代统治下的汉族人户,初称汉儿,后称汉人,与契丹人分治。金灭辽后,仍称汉人。❸元代称原属金朝统治下的汉人和女真、契丹、渤海等族人以及南宋灭亡前归附的云南、四川的汉族人为汉人。政治待遇低于蒙古、色目人,高于南人。

汉儿 ❶辽契丹贵族对汉族人的蔑称。辽太祖时设汉儿司,统治降俘的汉人,后废。辽南面官宦中有汉儿行宫都部署院。❷元蒙古贵族对汉人的蔑称。用为专名与"汉人"同义,指金境及四川等地的汉人和契丹、女真、渤海等族人,不包括江南的南人。

汉王 ❶即"汉高祖"。❷即"朱高煦"。❸封爵名。辽、金皆置。金为大国一字王号。

汉风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正月初八(1907.2.20)在日本东京创刊。时姓(但焘)主编。"专以网罗焚书佚籍"为主旨。刊载历朝名人宣导民族主义、发扬国民精神之诗文,期以"摅怀旧之蓄念,发思古之幽情,光祖宗之玄灵,振大汉之天声",借古喻今,鼓吹排满革命。仅见出版一期。

汉书 书名。纪传体西汉史,东汉班固撰。中国第一部纪传体断代史。共一百篇,包括十二纪、八表、十志、七十列传,后人析为一百二十卷。班固依据其父班彪所作《后传》六十五篇,进一步搜集材料,撰写《汉书》。至其死时,八表和《天文志》尚未完成,和帝命其妹班昭和马续补撰。本书体例与《史记》相比,略有变化,如将"本纪"省称"纪","书"改称"志","列传"简称"传",取消"世家",将《史记》"世家"所载人物并入传。书中保存的西汉史料比较丰富。所记汉武帝中期以前历史,虽多移自《史记》,但内容亦有增补。八表中的《古今人表》和《百官公卿表》为《汉书》首创,颇具特色。十志规模宏大,内容充实。其中《食货志》、《地理志》、《艺文志》、《刑法志》尤为研究汉史者所重视。唐颜师古曾作注释,吸取前人旧注二十余家,纠谬补阙,多所发明。清王先谦作《汉书补注》,征引专著和参订之书达六十余种,为《汉书》注释集大成之作。



《汉书》书影

汉礼 西夏王室所采用的中原汉族礼仪的专称。德明时开始实行宋制汉礼,景宗元昊改行蕃礼(党项礼)。毅宗谅祚继位后于嘛都五年(1061)向宋仁宗上表,要求改行汉礼。惠宗秉常时太后梁氏专权,于乾道二年(1069)上表宋神宗,请复本国旧蕃仪。秉常复政后亲向汉人访问中原制度,于大安七年(1080)不听太后梁氏等人的劝阻,下令国中废弃蕃仪,复行汉礼。后梁氏幽秉常,自视国事。

汉圣 见"刘臻"。

汉州 唐垂拱二年(686)分益州五县置。治雒县(今广汉州,蒙古废入州)。辖境相当今四川广汉、金堂、德阳、绵竹、什邡等市、县地。宋属成都府路。端平中废。蒙古中统元年(1260)复置。属成都路。辖境略为缩小。明、清属成都府。清不领县,1913年改为广汉县。

汉兴 十六国成(汉)李寿年号(338—343)。凡六年。

汉安 东汉顺帝年号(142—144)。凡三年。

汉军 ❶军名。(1)辽对汉人组成的军兵的概称,由南枢密院统领。侍卫军中有专设的兵种,称"汉军侍卫",由"侍卫汉军兵马都指挥使司"统领。辽阳路东京兵马都部署司契丹、奚、汉、渤海四军分立,设汉军都指挥使司统汉军。(2)金汉军,指汉人组成的军兵,金初沿辽旧制,设枢密院总领。其后定签军之制。《金史·兵志》:"凡汉军,有事则签取于民,事已则或亦放免。"海陵王时曾罢废诸路汉军之制,后又恢复。汉军驻于南京等十一要州及边境三十八州。(3)元汉军概指原金境汉人、契丹、女真等族组成的军兵,或称乣汉诸军。俘降南宋军兵称新附军,不称汉军。❷清代八旗汉军之简称。

汉阳 地名。《史记·东越列传》:西汉元封元年(前110)武帝用兵东越,故"越衍侯吴阳以其邑七百人反,攻越军于汉阳"。《读史方舆纪要》、《大清一统志》均云在今福建浦城县北。

汉纪 书名。编年体西汉史。东汉荀悦撰,三十卷。记事起于汉元年(前206),终于新莽地皇四年(23)。汉献帝以《汉书》文繁难读,于建安三年(198)命荀悦仿《左传》体例撰写《汉纪》,越时两年书成。经删润,全书字数约为《汉书》四分之一。内容基本不出《汉书》范围,但亦有所增补。书中议论政事得失,言简意赅,间有新见。本书继《春秋》、《左传》之后,再次采用编年体修史方法,使之更趋成熟。《四部丛刊》本流传较广。

汉声 见"湖北学生界"。

汉报 报纸名。日人在华舆论机关。清光绪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1896.2.12)在汉口创刊。日报。宗方小太郎主办(社长),筑原邦成、柳原文雄、冈幸七郎等主笔。谋求以舆论指导中国,扩张日本在华利权。鼓吹中日结盟,孤立沙皇俄国。日出一大张,不分栏目。后售归中国官宪经营。二十六年闰八月停刊。

汉陀 见"蒲犁"。

汉表 书名。唐袁希之撰。十卷。已佚。

汉事 书名。东汉应奉撰。十七卷。删录《史记》、《汉书》、《东观汉记》所载自

西汉初至东汉桓帝时三百六十余年事迹。久佚。

汉国 即“前赵”。

汉昌 汉(前赵)刘粲年号(318)。

汉帜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1907.1.25)创刊于日本东京,由《洞庭波》改组而成。月刊。湖南留日学生主办,陈家鼎等主编。以“光复祖国,防护人权,唤起黄帝种魂,扫除白山黑虏,建二十世纪民国,还五千年神州,而尤以维持各国公共安宁,鼓吹汉人实行革命”为宗旨。出版两期,资竭停刊。

汉岱(约 1612—1664) 一作韩岱。清宗室。天聪八年(1634)授牛录章京。崇德二年(1637)预议政。随多尔衮入关后,以战功历兵、吏、刑部尚书。顺治十一年(1654)削爵。次年复任吏部尚书。后革职。

汉学 亦称朴学。清代主要学术派别。与宋学相对。其学一反宋儒以义理说经之风气,重在以训诂考据方法治经,推崇汉儒贾逵、马融、服虔、许慎和郑玄诸家之朴实学风,故名。因盛于乾嘉时期,故亦称乾嘉汉学。参见“乾嘉学派”。

汉语 书名。东汉荀爽撰。集录汉朝政治成败可为鉴诫之事。久佚。

汉缺 清代官缺之一。亦称汉官缺。指为具有汉族籍身份之官员而专设之额缺。凡内外官缺中,除宗室缺、满洲缺、蒙古缺、汉军缺、内务府包衣缺之外,皆为汉官缺。其专属者,有宗人府府丞,顺天府府尹、府丞,治中,通判,照磨,司狱,崇文门副使,五城兵马司及大兴、宛平知县,奉天府府丞、经历、司狱及承德知县,太医院院使、院判等。在京官缺,汉军司官以上得用汉缺。在外官缺,满洲、蒙古、汉军、包衣亦皆得用之。宗室、满洲、内务府包衣亦常破例使用汉官缺。

汉皋 旧时汉口的别称。“皋”谓水边之地,因在汉水入长江的北岸,故名。

汉绣 指湖北刺绣。主要产于武汉、洪湖等地。江陵战国墓和汉墓出土的绣品为迄今所知最早的实物,针法达三十多种。清光绪年间曾盛极一时,仅汉口万寿宫附近就有刺绣作坊三十多家,绣工二千多人,人称“绣花一条街”。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后又有较大发展。

汉族 中国的主体民族。由古代华夏族和其他民族长期逐渐融合而成。人口约 10 亿多(1990 年),占全国总人口的 94%,是世界人口最多的民族。遍布全国,主要聚居在黄河、长江、珠江三大流域和松辽平原,语言属汉藏语系。曾经历原始公社、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有将近四千年的有文字可考的历史。农业和手工业素称发达;青铜器、丝织、陶瓷、建筑、绘画早有盛名。历史上有过大小几百次的农民起义,反抗地主和贵族的黑暗统治。在长期历史进程中与各兄弟民族之间发展了政治、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1840 年以后,中国逐渐沦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过长期的革命斗争,终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1949 年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汉赋 汉代介于诗歌和散文之间的一种体裁。初期多为骚体,形式近于《楚辞》。景帝时,枚乘作《七发》,开创一种比较散文化的新体赋。后人所谓汉赋,多指这种新体赋而言。武帝后,新体赋日益繁荣,分大赋、小赋两类。大赋铺陈夸耀都城宫殿苑囿之盛和帝王大规模行猎场景,旨在歌功颂德,仅在篇末寓讽谏之意。代表作有司马相如《子虚赋》、扬雄《长杨赋》、《羽猎赋》等,文字富丽堂皇,颇有气势,但往往夸张失实,堆砌词藻,辗转模拟而少新意。小赋篇幅较短,内容广泛,或抒情述志,或借物寓言,风格比较清新。著名作品有张衡《归田赋》、赵壹《刺世疾邪赋》、祢衡《鹦鹉赋》等。汉赋在流传过程中多已散佚,现存汉赋包括残篇在内,仅二百余篇,收录于《史记》、《汉书》、《后汉书》、《文选》等书。

汉塘 水塘名。在唐江南道苏州海盐(今属浙江)西北六十里。太和七年(833)开。引天仙湖诸水过欤城而北,注入横塘。

汉榜 见“满榜”。

汉儿司 官署名。辽置,为南面官。太祖时始置,以韩知古总知汉儿司事,统领汉人事务。太宗时改为汉人枢密院。

汉口镇 今湖北武汉市汉口。明嘉靖中渐成聚落。清咸丰八年(1858)辟为商埠。工商云集,街市蔓延,与朱仙、景德、佛山并称为四大名镇。光绪二十四年(1898)置夏口厅。1912 年改为夏口县。1926 年改为汉口市。

汉川县 北宋太平兴国二年(977)改义川县置。治今湖北汉川市西北刘家隔。熙宁四年(1071)省,元祐元年(1086)复。绍兴五年(1135)又省,旋又复。属汉阳军。元至元二十二年(1285),徙治今市。属汉阳府,明清因之。

汉王寺 在今河南洛阳市东。《资治通鉴》:隋大业九年(613),杨玄感引兵向洛阳,遣其弟积善将兵三千自偃师南缘洛水西入。东都遣河南令达奚善意将兵拒积善,“渡洛南,营于汉王寺”,即此。

汉元帝(前 75—前 33) 即刘奭。西汉皇帝。公元前 49—前 33 年在位。宣帝子。母共哀许皇后。八岁立为太子。少好儒术,曾以其父持刑太深,言宜用儒生。宣帝叹曰:“乱我家者,太子也。”即位后颇改宣帝之政。以名儒萧望之、周堪领尚书事,贡禹、匡衡等迭为丞相。又委政宦官,重用外戚。致使宦官弘恭、石显擅权,外戚许氏、史氏奢僭放纵,政治渐趋腐败。虽减免租赋徭役,以公田苑囿赋假贫民,也无济于事。史称其多材艺,善史书。在位十七年,庙号高宗。

汉少帝 ❶(? —前 184)即刘恭。西汉皇帝。公元前 188—前 184 年在位。惠帝后宫美人子。因惠帝皇后无子,吕太后立为太子。惠帝死后继位。因年幼,吕太后临朝称制。高后四年(前 184)自知非皇后子,出怨言,被废幽杀。❷(? —前 180)即刘义。西汉皇帝。公元前 184—前 180 年在位。初封恒山王。高后四年(前 184),少帝恭被废幽杀后继位,改名弘。吕太后临朝称制。八年,周勃等大臣诛灭诸吕,以少帝非真惠帝子,杀之。❸(173—190)即刘辩。东汉皇帝。公元 189—190 年在位。灵帝子。幼养于道人史子眇家,号称史侯。中平六年(189)即位,年十七。母何太后临朝。舅大将军何进掌重兵,谋诛宦官,事泄被杀。宦官张让、段珪等劫帝走小平津(今河南孟津东北)。董卓入洛阳,废为弘农王。在位六个月。旋被卓鸩死。

汉中府 明洪武三年(1370)改兴元路置,治南郑县(今陕西汉中市),属陕西布政司。辖境相当今陕西凤县、佛坪、宁陕、旬阳、白河等县以南及大巴山以北地区,万历二十三年(1595)东境缩至今佛坪、西乡、镇巴一线。1913 年废。

汉中郡 战国秦惠王十三年(前 312)置,因水为名。治南郑县(今陕西汉中市)。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南,米仓山、大巴山以北,留坝、勉县以东,湖北郧县、保康以西地区。西汉移治西城县(今安康市西北)。东汉复还旧治。后为张鲁所据,改名汉宁郡。建安二十年(215)曹操克其地,复名汉中郡,辖境缩小,后入蜀。晋为梁州治,东晋又侨置秦州及其所属郡、县等于此。隋开皇三年(583)

废。唐天宝元年(742)复改梁州置,乾元元年(758)仍为梁州。

汉文帝(前 202—前 157) 即刘恒。西汉皇帝。公元前180—前157年在位。高祖子。高帝十一年(前 196)立为代王。高后八年(前 180),吕后死。诸吕之乱平定后,被大臣周勃等迎立为帝。继续推行与民休息政策,劝课农桑,减省租赋,废除收孥相坐律令,免官奴婢为庶人。又募民实边,令民得纳粟拜爵。为削弱诸侯王势力,分齐国和淮南国为小国。社会秩序相对稳定,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全国户口有所增长。后世史家将其与景帝统治时期并称为* 文景之治。庙号太宗。



汉文帝

汉书注 书名。唐颜师古撰。班固《汉书》撰成后,历代学者相继为之注解音义。贞观中,师古为《汉书》作注,博采班昭以下三十七家音义,删繁补略,裁以己说。对唐以前诸家音义能评较其是非,解说史文亦多有可取,实为阅读班书之重要参考资料。但亦有考辨粗疏、因袭旧说之误;解说史文语意,有失之迂拘而未能领会其精神实质处。

汉本房 官署名。清代内阁及吏、礼、兵、刑、工五部所属办事机构。内阁所属掌收发各省题本,并将无满文者照贴黄译成满文,缮写同题本一起呈进的本单,以及各种满文翻译事项。设侍读学士,满、汉各二人;侍读,满洲三人,汉二人;中书,满洲三十一人,汉军八人,汉三人;贴写中书,满洲十六人;供事三人。属五部者掌收发汉文本章。由各部堂主事兼管。

汉龙关 在今云南瑞丽市南边界外缅甸境之景养。明万历二十一年(1593)置。与天马、虎踞、铁壁、巨石、神护、万仞、铜壁共为"控缅八关"。

汉平帝(前 9—后 5) 即刘衎。本名箕子。西汉皇帝。公元前1年—公元5年在位。元帝庶孙。中山孝王刘兴之子,母卫姬。元寿二年(前 1)九岁被迎立为帝,由太皇太后王政君临朝,大司马王莽秉政。莽以大司马领尚书事,进位安汉公、宰衡,政由己出,西汉王朝名存实亡。元始五年(5)病死,或谓为王莽鸩杀。

汉旧仪 书名。东汉卫宏撰。据《后汉书·卫宏传》,宏"作《汉旧仪》四篇,以载西京杂事"。《隋书·经籍志》著录为四卷。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则题为《汉官旧仪》,作三卷。书久佚。乾隆时修《四库全书》,馆臣据《永乐大典》辑出佚文,编为二卷。后孙星衍重加校订,又据类书、古注辑补遗二卷。此书原有注,部分注文或已窜入正文。主要记述汉代各种仪注体式,对官职的设置、选举、职掌、秩禄等言之尤详,玺绶之等、爵级之差也一一罗列。有些内容还涉及赋税、徭役制度。收于《平津馆丛书》。

汉宁县 东汉永和元年(136)分郴县置。治今湖南资兴市南市。南俯耒江,北带长岭。属桂阳郡。三国吴改为阳安县,西晋太康元年(280)改为晋宁县。

汉成帝(前 51—前 7) 即刘骜。西汉皇帝。公元前 33—前 7 年在位。字太孙。元帝子,母王皇后。即位后以母舅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总揽朝政。王氏诸舅皆为列侯。建始四年(前29),罢中书宦官,初置尚书员五人。绥和元年(前 8)改大司马骠骑将军为大司马,置官属,御史大夫为大司空,益其俸均如丞相。更部刺史为州牧,秩为二千石。耽于酒色,赵飞燕、赵合德姊妹专宠后宫。营建昌陵,费以巨亿,以至天下匮竭,百姓流离,饿死于道路者数以百万计。各地人民反抗斗争此起彼伏,西汉王朝迅速衰落。

汉延渠 相传始凿于汉,唐称汉渠,元后始有汉延之称。渠长二百三十里,自今宁夏吴忠市西南引黄河水入渠,北流经银川市东,又北合惠农渠,东西两岸有支渠十余道。历代迭加疏浚,溉田自数千顷至万顷。

汉后(後)书 书名。西晋华峤撰。九十七卷。纪传体。记东汉一代史事。其中帝纪十二卷、皇后纪二卷、典十卷、传七十卷及三谱、序传、目录各一卷。典未成而峤卒,其子彻、畅继成之。峤以皇后与皇帝相配,前史载之于外戚传为不当,乃创为《皇后纪》;又以《尚书》有《尧典》,乃改志为典。书成之后,颇得好评。久佚。清姚之骃《后汉书补逸》、黄奭《汉学堂丛书》、汪文台《七家后汉书》、王仁俊《玉函山房辑佚书补编》中均有辑本。

汉冲帝(143—145) 即刘炳。东汉皇帝。公元 144—145 年在位。顺帝子。建康元年(144)即位,年仅二岁。梁太后临朝,大将军梁冀专权。永憙元年(145)病死,在位六个月。

汉兴钱 十六国成汉铜钱。汉主李寿汉兴年间铸,制作粗陋,钱文有直读、隶书,横读、篆书两种,后者罕见。此为中国最早之年号钱。



汉兴钱

汉安帝(94—125) 即刘祜。东汉皇帝。公元 106—125 年在位。章帝孙,清河孝王刘庆子。即位时,年十三,邓太后临朝,后兄邓骘执政。永初元年(107),以灾异策免太尉徐防,三公以灾异策免自此始。三年,令吏人入钱谷得比关内侯。在位期间,人民反抗斗争激烈。张伯路等起兵海上,攻击沿海诸郡,袭杀守令;杜季贡等联合羌人连年起义,屡败汉兵。建光元年(121)邓太后死后亲政,与宦官李闰等合谋诛灭邓骘宗族,自此宠信宦官。庙号恭宗。

汉军缺 清代官缺之一。亦称汉军官缺。指为具有汉军旗籍身分之官员而专设之额缺。钦天监正六品秋官正定为其额缺,内阁侍读、典籍、中书、部院堂主事、大理寺寺丞、太常寺博士、钦天监灵台郎、司晨博士、部院衙门笔帖式,皆定有其额缺。在京汉军司官以上可用汉缺,唯有刑部司官,不用汉军。京堂以上可用满洲缺。凡外官,汉军包衣皆可用汉缺。

汉阳军 五代周显德五年(958)置。治汉阳县(今湖北武汉市汉阳)。宋属荆湖北路。熙宁四年(1071)废,元祐元年(1086)复。南宋绍兴五年(1135)又废,七年再复。辖境相当今湖北武汉市长江以北及汉阳区、汉川县地,元至元十四年(1277)改府。

汉阳县 ❶西汉置。以在汉水(今贵州三岔河)之北得名。治今贵州威宁县、水城县一带。为犍为郡都尉治。东汉改属犍为属国。三国蜀汉改属朱提郡。南朝齐改属南朱提郡。南朝梁废。❷北魏置。治今陕西汉阴县西南。为魏明郡治。北周废。❸西魏改兰仓县置。治今甘肃礼县。为汉阳郡治。北周属长道郡。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为长道县,并移治今礼县东。❹隋大业二年(606)以汉津县改名。治今湖北武汉市汉阳,属沔阳郡。唐沔州,宋汉阳军,元、明、清汉阳府均治此。

汉阳府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汉阳军置。治汉阳县(今湖北武汉市汉阳)。属湖广行省。辖境相当今湖北长江以

北、汉阳及汉川县地。明洪武九年(1376)降为州,十三年复为府。清属湖北省,雍正七年(1729)后辖境扩大,包括今湖北长江以北,洪湖、沔阳、孝感、大悟等市县以东,鸡公山以南,黄陂县以西地区。1912年废。

汉阳郡 ❶东汉永平十七年(74)改天水郡置。治冀县(今甘谷县东南)。辖境相当今甘肃定西、陇西、礼县以东,静宁、庄浪以西,黄河以南、嶓冢山以北地区。属凉州。三国魏复名天水郡。❷北魏太平真君五年(444)置。治兰仓县(西魏改名汉阳县,今礼县)。辖境相当今甘肃礼县一带。属南秦州。北周废。❸北魏太平真君七年分天水郡置。治黄瓜县(今天水市南)。辖境相当今甘肃天水市与武山县之间地区。属秦州。隋初废。❹隋大业三年(607)改成州置。治上禄县(今礼县西南)。辖境相当今甘肃礼县、西和县及成县西北部地。唐武德元年(618)复改成州。

汉阳造 步枪名称。为清光绪十六年(1890)由张之洞设立在湖北汉阳的湖北枪炮厂生产的毛瑟枪,故得此称。

汉阳堰 水堰名。在唐剑南道陵州籍县(今四川双流东南)东五里。武德初开,引汉水溉田二百顷,后废。文明元年(684),县令陈充复置,后又废。

汉阴厅 清乾隆五十五年(1790)析安康县置。治今陕西汉阴县。属兴安府。1913年改为县。

汉寿县 东汉阳嘉三年(134)以索县改名。治今湖南常德市东北四十里崆峒城。属武陵郡,为荆州刺史驻地。三国吴改为吴寿县,晋武帝复故名。隋开皇九年(589)并入武陵县。

汉灵帝(157—189) 即刘宏。东汉皇帝。公元167—189年在位。章帝玄孙。初袭父爵为解渎亭侯。永康元年(167),桓帝死,被窦太后及其父窦武迎立为帝,时年十二。在位期间,窦武与陈蕃谋诛宦官事败,宦官继续专政。党禁再起,捕杀李膺、杜密等百余人,又指豪杰及儒学有行义者为党人,死、徙、废、禁六、七百人。曾公开标价卖官鬻爵,并增天下田亩税百钱,大修宫室。政治黑暗,民不聊生。中平元年(184)爆发全国规模的黄巾起义,东汉王朝趋于崩溃。

汉纳根(Constantin von Hanneken,1855—1925) 德国人。陆军大尉。清光绪五年(1879)被中国驻柏林公使馆聘请来华,在天津任教官兼充李鸿章副官,并设计建筑旅顺、大连湾、威海卫炮台。中日甲午战争爆发时,他搭乘运载清军之英商高升号轮船赴朝鲜,该船在丰岛海面被日本军舰击沉,他泅水幸免。黄海海战时,与北洋舰队提督丁汝昌在旗舰定远号上指挥作战。战后,仍任中国军队教官。二十五年与井陉人张凤起订立合办井陉煤矿合同。三十四年代表德商井陉矿务公司与直隶井陉矿务总局代表李德顺等在天津签订《井陉煤矿合同》,合办井陉矿务局。1918年底被中国政府遣送回德。1921年再度来华。后死于天津。

汉武帝(前156—前87) 即刘彻。西汉皇帝。公元前141—前87年在位。景帝子。初封胶东王,七岁立为皇太子。景帝后元三年(前141)正月继位。为加强中央集权,采纳主父偃建议,颁行*推恩令,使诸侯王藩国自析为侯国。又制订左官律,重附益之法,规定诸侯王惟得衣食租税,不与政事。元鼎五年(前112),以列侯所献酎金分量和成色不足为由,夺爵百余人。不拘一格录用人才,提拔有才能的士人为侍从,以备顾问。裁抑丞相职权,依靠亲信和近臣(包括将军、侍中、常侍、给事中等)参与决策,使以丞相为首的朝廷公卿大夫,变成执行一般政务的机构,从而形成内朝(亦称中朝)和外朝的政治体制。又设十三州部刺史,加强对郡国的控制。自元朔二年(前127)至元狩四年(前119),派卫青、霍去病多次出击匈奴,迫其远徙漠北。命张骞出使西域,沟通汉与西域各族联系。又征服闽越、东瓯和南越,经营西南夷,在其地设置郡县。为解决财政困难,改革币制,禁止郡国铸钱,又实行盐铁官营、均输平准等制度。颁布算缗、告缗令,向商人征收重税,没收违法商人财产。元封二年(前109),发卒数万人治理黄河决口,并亲临工地督促。建立正规的察举制度,令郡国举孝廉及秀才、贤良方正等。表彰儒术,设五经博士,为博士官置弟子,在京师长安兴建太学,又令郡国皆立学官,儒家思想从此逐步成为中国封建社会的正统思想。因迷信神仙,热衷于封禅和郊祀,曾多次巡游各地,挥霍无度。在位晚年,阶级矛盾日益加深。元封四年(前107)关东流民达二百万。天汉年间(前100—前97),齐、楚、燕、赵和南阳等地均曾爆发农民起义。征和三年(前90)因汉军远征匈奴失利,深悔过去劳民伤财。次年,下诏拒绝桑弘羊募民屯田轮台(今新疆轮台东南)的建议,表示要"禁苛暴,止擅赋,力本农"(《汉书·西域传》)。后元二年(前87)病死。临终前立八岁幼子刘弗陵为太子,遗诏霍光等辅政。庙号世宗。


汉武帝

汉尚书 书名。东晋孔衍撰。十卷。集录西汉时有关政治的言论。仿《尚书》体。已佚。

汉昌县 东汉桓、灵时分罗县置。治今湖南平江县东南三十里金铺观。属长沙郡。建安十四年(209)孙权以此县为周瑜奉邑。次年又于县置汉昌郡,以鲁肃为太守。不久改为吴昌县。

汉明帝(28—75) 即刘庄。东汉皇帝。公元57—75年在位。原名阳,字子丽。光武帝第四子。建武十五年(39)封东海公。十七年,进爵为王。十九年,立为皇太子。中元二年(57)即位。遵奉光武制度,整顿吏治,严明法令。禁止外戚封侯预政,皇子之封亦减旧制。提倡儒术,亲临辟雍,行养老礼,尊事三老五更,又为外戚樊、郭、阴、马子弟立四姓小侯之学。数发兵进击北匈奴,遣班超经营西域,西域诸国皆遣子入侍。又派郎中蔡愔出使天竺求佛法。性偏察,公卿数被谴责,近臣尚书以下至受捶扑。在位期间,省减租徭,修治汴河,民生比较安定。史载永平末,岁比丰稔,百姓殷富。后世史家将其与章帝统治时期并称为"明章之治"。庙号显宗。


汉明帝

汉制考 书名。南宋王应麟撰。四卷。内容偏重考订汉代职官、礼乐、刑法、名物等方面的制度,作者因《汉书》、《续汉书》诸志所叙典制仅举其大略,而汉儒传注经书时多能以当时制度为证,故采集诸家经注和《说文》等书有关内容,勾稽排比,编成此书,以补史书不足,对唐贾公彦、孔颖达笺释汉人经注时所涉及的汉世名物有疏略和悖乱者,亦一一为之考辨补正。全书言必有据,颇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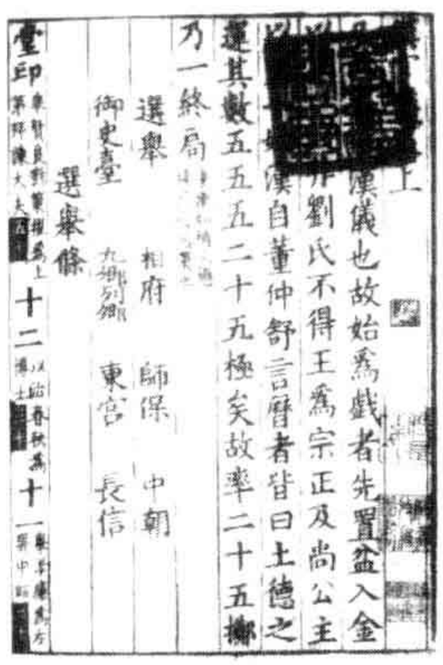
精审。对研究汉代社会、政治制度有一定参考价值。

汉和帝(79—105) 即刘肇。东汉皇帝。公元88—105年在位。章帝子。即位时年十岁,窦太后临朝,后兄窦宪等专政。永元四年(92),与宦官郑众定计捕杀窦氏及其党羽后亲政。屡派兵征伐匈奴、羌及西域诸国,并发布减免灾区租、赋之诏。在位期间,西域都护班超曾派人西使大秦(罗马帝国),至西海(波斯湾)被阻而还,为汉使所达最西之地。

汉质帝(138—146) 即刘缵。东汉皇帝。公元145—146年在位。勃海孝王刘鸿之子。永憙元年(145)被梁太后与兄大将军梁冀迎立为帝,时年八岁。在位期间梁太后临朝,梁冀专权,排斥太尉李固等,徐、扬地区农民反抗斗争日趋高涨。本初元年(146),因不满梁冀专横,朝会时指其为"跋扈将军",遂为冀鸩杀。

汉学派 见"乾嘉学派"。

汉官仪 书名。东汉应劭撰。《三国志·魏志·王粲传》裴松之注引司马彪《续汉书》,举劭所著书有《汉官仪》之名。《隋书·经籍志》著录为十卷。书久佚。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称此书为一卷,"载三公官名及名姓州里"。当是残本,今亦不传。清孙星衍据类书、古注辑为二卷,收于《平津馆丛书》。据辑本,此书主要记叙汉代职官制度,朝会、郊祀、封禅仪式以及有关车服玺绶的规定。



《汉官仪》书影

汉官考 书名。南宋徐筠撰。四卷,一作六卷。以《汉书·百官公卿表》官制为主,并采纪传及注释家所载,自三公而下至于管库,厘为十九门,凡一百四十九条。叙西汉一代官制颇详。

汉春秋 书名。(1)东晋孔衍撰。十卷。记西汉史事。仿《春秋》体。已佚。(2)北宋胡旦撰。一百卷。旦以三代之后,唯汉得正统。因据四百年行事,立褒贬,著是书以拟《春秋》。淳化五年(994)成。天圣元年(1023)和二年献上。已佚。

汉赵记 书名。十六国前赵和苞撰。十卷。记前赵史事至刘曜时止。已佚。今有清汤球辑本,收入《广雅书局丛书》。

汉殇帝(105—106) 即刘隆。东汉皇帝。和帝少子。元兴元年(105)十二月即位,生甫百余日,邓太后临朝称制。延平元年(106)卒,在位八个月。

汉昭帝(前94—前74) 即刘弗陵。西汉皇帝。公元前87—前74年在位。武帝少子,母为赵倢伃。即位时年仅八岁,霍光、上官桀、金日磾、桑弘羊受武帝遗诏辅政。即位后委政霍光。因海内虚耗,民生凋敝,故采取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政策,屡次减免租赋,招抚流民。始元六年(前81)召集郡国贤良文学会议盐铁,旋罢榷酤。又与匈奴恢复和亲。政治较为安定,社会经济有所恢复。

汉顺帝(115—144) 即刘保。东汉皇帝。公元125—144年在位。安帝子。永宁元年(120)立为太子。延光三年(124)废为济阴王。次年,安帝死,宦官江京等立北乡侯刘懿为少帝,旋卒。宦官孙程等杀江京迎立其为帝。孙程等十九名宦官封侯。外戚梁商、梁冀相继为大将军,朝政操于宦官、外戚之手。

汉哀帝(前25—前1) 即刘欣。西汉皇帝。公元前7—前1年在位。元帝庶孙,定陶恭王子。即位后为削弱外戚王氏权势,遣王莽及曲阳侯王根就国。又欲限制宗室、诸王侯、吏民名田和奴婢,然一次赐宠臣董贤田二千顷,加以外戚丁、傅用事阻挠,均田之议遂罢。因社会危机严重,采纳方士夏贺良之议,以为汉家王朝历运中衰,当再受命,以建平二年(前5)为太初元将元年,自号陈圣刘太平皇帝。旋即废除。对三公、刺史官称亦多有更动。身患痿痹之症,末年加剧,朝政日乱。

汉宣帝(前92—前49) 即刘询。西汉皇帝。公元前74—前49年在位。字次卿。戾太子孙。幼遭巫蛊之祸,生长民间。元平元年(前74),霍光与大臣废昌邑王贺后,被迎立为帝。即位之初,委政霍光。地节二年(前68)光死后亲政,致力整顿吏治,强化皇权。四年,以大司马霍禹谋反事,废皇后霍氏,彻底清除霍氏势力。重用熟悉法令政策的文法吏,以刑名考核臣下,设置治书侍御史和廷尉平,审核量刑轻重,废除某些苛法,维护法律正常行使。又招抚流亡,假民公田,设置常平仓,蠲免和削减租赋,以此安定民生,恢复生产。因匈奴内乱,呼韩邪单于归附汉朝,消除了匈奴对汉朝的威胁。神爵三年(前59)设置西域都护,政令自此颁于西域,有利于发展西域生产和中原与西域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施政"以霸王道杂之"。甘露三年(前51),下诏召集诸儒讲论五经异同,亲自称制临决。统治期间号称"中兴",然重用宦官和外戚许、史与王氏。庙号中宗。



汉宣帝

汉桓帝(132—167) 即刘志。东汉皇帝。公元146—167年在位。章帝曾孙。初袭父爵为蠡吾侯。本初元年(146)被梁太后与兄大将军冀迎立为帝,时年十五。在位期间,梁太后临朝,梁冀专权,朝政昏乱,民不聊生。各族人民反抗斗争蜂起。延熹二年(159)与宦官单超等合谋诛灭梁氏,封单超等为县侯,自后权归宦官,政治更趋黑暗。大臣陈蕃、李膺等联合太学生,反对宦官干政,被宦官诬指共为部党。下诏逮捕党人,禁锢终身,史称"党锢"。

汉原郡 十六国成汉玉衡二年(312)李雄分蜀郡置。治汉原县(今崇州市西北)。属益州。辖境约当今四川崇州、大邑、邛崃等县地。东晋永和三年(347)灭成汉,改为晋原郡。

汉皋山 又名万山。在今湖北襄阳县西北。《韩诗外传》:"郑交甫将南适楚,遵彼汉皋台下,遇二女",即此。

汉高帝 即"汉高祖"。

汉高祖(前256—前195) 即刘邦。西汉王朝创建者,庙号高祖。又称高皇帝。公元前202—前195年在位。秦末泗水沛县(今属江苏)人,字季。曾任亭长。秦二世元年(前209)聚众响应陈胜、吴广起义,称沛公。后乘项羽与秦军主力在巨鹿决战之机,率部经颍川、南阳直趋关中。于汉王元年(前206)十月攻占咸阳(今陕西咸阳市东北),接受秦王子婴投降,废除秦朝严刑苛法,与关中父老*约法三章。后因项羽引军入关,兵力不敌,被迫接受项羽分封的汉王称号,进驻汉中。旋率

汉高祖

军东向，与项羽展开长达四年多的楚汉战争。五年，双方在垓下（今河南鹿邑东，一说今安徽灵璧南）决战，项羽战败自刎。同年称帝，国号汉，建都长安（今陕西西安）。在位期间，继续实行按军功授田宅的制度，又采取减轻租徭、招抚流亡、免奴婢为庶人等措施，以恢复残破的社会经济。先后翦除韩信、英布等异姓诸侯王，并分封同姓诸侯王。迁徙六国旧贵族和地方豪强至关中定居，以加强控制。即位之前，不修文学，鄙视儒生，然豁达大度，知人善任。临终时，对丞相、太尉等重要职务人选，作了妥善安排。死后由子刘盈（即惠帝）继位。

汉著记 书名。作者不详。一百九十卷。记西汉史事。久佚。

汉盘陀 见“蒲犁”。

汉章帝（56—88） 即刘炟。东汉皇帝。公元75—88年在位。明帝第五子。永平三年（60），立为皇太子。即位后一改明帝苛察，事从宽厚。少好儒术，建初四年（79），令诸儒于白虎观讨论《五经》异同，令班固等据以作《白虎通》，又诏曹褒定汉礼，以为百五十篇。著胎养令，以奖励人口生育。在位期间，社会民生尚称安定，生产有所发展。后世史家将其与明帝统治时期并称为“明章之治”。然外戚窦宪骄擅，帝待以宽容，遂开外戚专政之始。庙号肃宗。


汉章帝

汉惠帝（前210—前188） 即刘盈。西汉皇帝。公元前195—前188年在位。高祖子。年六岁，立为太子。生性懦弱，刘邦晚年拟废之，另立赵王如意为太子，以大臣反对而罢。高帝十二年（前195）继位，大权为吕后掌握。因对吕后毒死赵王和残害戚夫人不满，纵情酒色，不理朝政，忧郁病死。

汉献帝（181—234） 即刘协。东汉皇帝。公元189—220年在位。灵帝子。中平六年（189）六月少帝即位后，封勃海王，徙封陈留王。九月，董卓废少帝，被立为帝。初平元年（190）被董卓胁迫迁都长安。董卓及部将李傕、郭汜等相继专擅朝政。建安元年（196）曹操迎居许（今河南许昌东），自此政归曹氏。在位期间，各地割据势力连年混战，东汉政权名存实亡。延康元年（220）曹丕代汉称帝，被废为山阳公，东汉亡。

汉景帝（前188—前141） 即刘启。西汉皇帝。公元前157—前141年在位。文帝子。文帝后七年（前157）六月继位。继续推行与民休息、轻徭薄赋政策，社会经济得到进一步恢复和发展。田租由十五税一改为三十税一，此后成为汉朝定制。为加强中央集权，采晁错建议实行削藩。景帝前三年（前154）平定吴楚七国之乱。其后又令诸侯王不得治民，损黜其官制，王国官吏由皇帝任免。后世史家将其和文帝统治时期合称文景之治。


汉景帝

汉源坡 地名。在今四川剑阁县东。《续资治通鉴长编》：北宋乾德三年（965），王全斌伐蜀，蜀将“王昭远等引兵退驻汉源坡”，全斌至，“昭远免胄弃甲而逃”，即此。

汉嘉县 东汉阳嘉二年（133），改青衣县置。治今四川名山县北。为蜀郡属国治。三国蜀、西晋为汉嘉郡治。西晋永嘉后废。

汉嘉郡 三国蜀章武元年（221）改蜀郡属国置。治汉嘉县（今名山县北）。辖境相当于今四川雅安、名山、荥经、天全、宝兴、洪雅、泸定、汉源、九龙等市、县。属益州。西晋永嘉后废。

汉裳蛮 即“裳人”。

汉大年纪 书名。作者不详。五篇。记西汉年代。久佚。

汉大学院 官署名。西夏置，然不在西夏官制序列中。设博士。

汉口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汉口创刊。宋炜臣、蔡永基合办，沈习之、王华轩经理。言论温和，支持新政改革。次年改官办，勒令派销。

汉书刊误 书名。北宋余靖撰。三十卷。景祐二年（1035），靖为秘书丞，言班固《汉书》文多差舛，请刊正。诏与国子监直讲王洙取秘阁古本对校，逾年成书。

汉书刊繁 书名。隋于仲文撰。三十卷，已佚。

汉书札记 书名。清李慈铭撰。七卷。《越缦堂读史札记》之一种。李氏以明汲古阁本《汉书》为底本，进行校订和释史。王先谦撰《汉书补注》时，曾多所采纳。

汉书后（後）序 书名。东汉应奉撰。十二卷。久佚。

汉书补注 书名。近人王先谦撰。一百二十卷（一作一百卷）。王氏鉴于唐颜师古《汉书》注，虽集隋以前诸家注释之长，但有讹误，故采宋、明以下尤其是清人的注释和考辨成果，经三十余年的研究，抄集百余万言，进行补注。其中包括版本上讹脱错乱的校正，史事方面的诠释疏理，政治制度特别是礼书的考订等，而历史地理的考核尤为精审。所采诸说皆注明史家姓名。但亦有缺失及前后矛盾处，对清代有些研究或注释《汉书》的重要著作，如杭世骏《汉书疏证》等未收入，采摭未臻完善。但仍为《汉书》的最佳注本。



《汉书补注》书影

汉书绍训 书名。唐姚珽撰。四十卷。已佚。

汉书音义 书名。唐刘伯庄撰。二十卷。已佚。

汉书集解 书名。东晋蔡谟撰。一百一十五卷（从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说）。集东汉应劭以来注班固《汉书》之文而成。久佚。今《汉书》颜师古注中引有其文。

汉书疏证 书名。清沈钦韩撰。三十六卷。自谓“少读《汉书》二十余年，寻览其注，初笑其浅陋，继觉其盗窃，终乃显然识其纰缪，鲜有是处”。于是以十数年之功力，在完成《后汉书疏证》后，又继成是书。援据典籍，终归折中，凡旧注是者略之，缺者补之，未足者引申之。唯地理一志，未遑成书。

汉书管见 书名。清朱一新撰。四卷。为研究《汉书》心得之结集。其内容有版本字句之校勘，有史事之考订。征引资料，上至《史记》及服虔以后诸家注释，下及《海国图志》、《瀛环志略》，旁征博引，颇为精审。

汉书辨惑 书名。唐李善撰。三十卷。已佚。

汉记十意 书名。亦称《汉记十志》。《东观汉记》之组成部分。东汉蔡邕撰，参与者有张华、刘洪。书久佚，今所知篇

目有《律历意》、《礼意》、《乐意》、《郊祀意》、《天文意》、《车服意》、《朝会意》。

汉光武帝(前6—后57) 即刘秀。东汉王朝创建者。公元25—57年在位。汉高祖九世孙。南阳蔡阳(今湖北枣阳西南)人,字文叔。西汉皇族。早年与兄刘縯等率宾客起兵加入绿林起义军。更始称帝后,授为太常偏将军。更始元年(23)与王凤所率起义军配合,取得昆阳之战胜利,歼灭王莽军主力。縯因争权被杀后,乃隐忍伪装,言笑如常,以此取得更始帝及诸大将信任。旋被派往河北,以恢复汉家制度为号召,取得当地部分官吏豪强的支持,镇压并收编铜马等起义军,势力大增。被封为萧王后,即拒绝更始召命。建武元年(25)在鄗(今河北柏乡北)称帝。后镇压赤眉起义军,削平各地割据势力,统一全国。建都洛阳。即位之初,采取休养生息政策,减免赋税、徭役,裁省吏员;多次下诏释放及禁止残害奴婢,使大批奴婢免为庶民;提倡兴修水利,发展农业生产,实行度田,检核垦田和户口,旋因遭到强烈反抗而失败;又加强中央集权,削弱三公职权,全国政务皆通过尚书台而总揽于皇帝;妥善安置功臣,赐其高爵厚禄而不使干预政事,禁止外戚、宦官干政;裁并四百余县,取消内郡地方兵,裁撤郡都尉,削弱地方兵权,扩大中央直接统辖的军队。统治期间,社会生产发展,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得到加强,史称"光武中兴"。庙号世祖。



汉光武帝

汉任尚碑 东汉碑刻。1957年发现于新疆巴里坤松树塘。碑高1.48米,宽0.7米。青黑色。碑面不平。碑文五行,行十三字,隶书体,字迹多漫漶。然"汉平夷碑"、"惟汉永元三年(91)"、"任尚"等字清晰可辨。任尚曾继班超后任西域都护。现藏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文化馆。

汉阳铁厂 见"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

汉武故事 书名。《隋书·经籍志》首见著录,标为二卷,撰人不详。宋《崇文书目》作五卷,题"班固撰"。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据唐张柬之《洞冥记跋》认为出自南朝齐王俭之手。清孙诒让又据《西京杂记》序,考定系晋葛洪伪托。数说均无确证。书当撰于东汉以后。西晋陆机《西征赋》中已采用此书典故,则至迟在三国时已行世。今传本一卷,属小说性质,内容描写汉武帝及其周围人物的琐事,而以武帝求仙事为中心,文笔简雅。清洪颐煊等曾作辑佚,鲁迅又补辑,收于《古小说钩沉》。

汉制丛录 书名。宋袁梦麟撰。三十二卷,一作三十三卷。以《汉书》与《后汉书》所记典故,分门编类,凡二十五门。

汉学商兑 书名。清方东树著。三卷。初刊于道光十一年(1831)。为抨击汉学以维护程朱理学而作。体例仿朱熹《杂学辨》,分条摘录自黄震、顾炎武下迄汉学家戴震、江藩、焦循等著作原文,各为辨驳于下。谓"程、朱之道与孔子无二。欲学孔子而舍程、朱,犹欲升堂入室而不屑履阶由户也"(卷下)。谓汉学家"名为治经,实是乱经;名为卫道,实则畔道"(《序例》)。

汉官六种 书名。清孙星衍辑。收于《平津馆丛书》。内辑录有关汉代官制礼仪著作六种。即:(1)《汉官》。据《续汉书》各志刘昭注所引《汉官》不标撰者辑为一卷。内容为职官名号及员数,偶见有关选举制度及郡国离洛阳里数的记载。(2)《汉官解诂》。《隋书·经籍志》始见著录,题为王隆撰,胡广注,三卷。胡广序称其"略适公卿内外之职,旁及四夷,博物条畅,多所发明,足以知旧制仪品"。书久佚,孙星衍据类书、古注辑为一卷。(3)《汉旧仪》。(4)《汉官仪》。(5)《汉官典职仪式选用》。《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为《汉官典仪》,《隋书·经籍志》题汉卫尉蔡质撰。内容杂记汉代官制及上书谒见仪式等。久佚,孙星衍据类书、古注辑为一卷。(6)《汉仪》,其名始见于南朝梁刘昭《续汉书》注,《汉书》颜师古注、《后汉书》李贤注亦曾引及,皆题为丁孚撰。书不传,孙星衍据类书、古注辑为一卷。

汉官答问 书名。清末陈树镛撰。五卷。为陈氏答门生问业而作,详述汉代官制。以《汉书》、《后汉书》为据,旁采群籍,考订补缺。惟间有疏漏。有光绪《振绮堂丛书》本。

汉皇德纪 书名。一称《皇德传》。东汉侯瑾撰。三十卷。记述东汉光武帝至冲帝行事。久佚。今有张澍辑本,仅五则,收入《二酉堂丛书》。

汉泉漫稿 见"曹文贞公诗集"。

汉律辑证 书名。清杜贵墀辑撰。六卷。汉律久佚,杜氏于史乘摘录汉代刑律,分类整理辑为此书。所据以《史记》、《汉书》为主,逐条注明出处,并加按语考证。凡未明引律文而制诏定律者,皆互证考辨。有光绪二十五年(1899)湘水校经堂刊本。

汉帝年纪 书名。作者不详。《汉书》之《高帝纪》、《文帝纪》、《武帝纪》臣瓒注引其文,盖为编年大事记之类。久佚。

汉晋春秋 书名。东晋习凿齿撰。五十四卷。记述东汉光武帝至西晋愍帝二百八十一年间的历史。编年体。记三国事,以蜀汉为正统,魏为篡逆,至司马昭平蜀乃为汉亡而晋始兴,以晋承汉,故以名书。久佚。今有清黄奭、王仁俊辑本各一卷,汤球辑本三卷,分别收入《汉学堂丛书》、《玉函山房辑佚书续编》和《广雅书局丛书》中。

汉唐会要 书名。元孟梦恂撰。已佚。

汉票签处 官署名。清代内阁所属办事机构。掌拟、缮汉文票签,撰拟制、诏、诰、敕、祝文、赐谥号、封号等御制文字,缮写御制诗文集、宫殿匾额、楹帖、碑文,登录"外纪簿"等事。设汉侍读二人,汉中书二十七人,供事四人。此外,还有委署侍读,无定额,由汉典籍、中书内派委。

汉鄂之战 宋元战争重要战役之一。襄、樊陷落后,宋将张世杰屯郢州(今湖北钟祥),封锁汉水,守备甚固。宋又增建鄂州(今湖北武汉市)一带城堡,加强战备。咸淳十年(1274),元伯颜从襄阳出兵,攻郢州不克,乃绕越其城,沿汉水进军。时宋淮西制置使夏贵率重兵分据鄂州、汉阳军(今武汉市)、阳逻堡(今武汉市东、长江北岸)等水陆要害。元军佯攻汉阳,以奇兵袭陷阳逻堡西沙芜口,从汉口开坝,引船入沦河,转沙芜口入江。元军急攻阳逻堡,分兵渡江,进袭南岸宋军。夏贵闻讯逃走。阳逻堡陷落,守将王达、刘成等全军殉难。元主力进迫鄂州,知鄂州张晏然、都统制程鹏飞、知汉阳军王仪以城降。鄂州既破,元军遂得顺流东下。

汉境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泰国曼谷创刊。爱国华侨主办,庄银安主编。倾向革命,曾连载秦力山《革命箴言》一文,未及刊完,被扣发。

汉儒通义 书名。清陈澧撰。七卷。陈氏以宋儒重义理而兼及考据,汉儒讲训诂,而其义理之说亦醇实精博,不可忽

视。故专采三国以前经部之书和清人辑本中汉儒众家经说，仿《白虎通义》、《近思录》、《初学记》等体例，分类编辑。凡天地、阴阳、五行、鬼神、人物、道、理、心、性、命、君臣、父子、义利、治道等六十七类。每类中各条次第，以义相属，并注明出处，以备检核。

汉藏史集 书名。一称《汉藏文书》。明代后藏人达仓巴班觉桑布撰。凡四十五个章节。宣德九年(1434)成书。记印度、尼泊尔、汉、藏、西夏、蒙古政教史，着重藏区各教派史实，尤详于元代十三万户、驿站、兵站及萨迦派政教领袖与蒙古王室的关系。所记吐蕃时期医学、达纳宗、南杰林巴历史及时轮教法在藏地传播情况，皆为同期史家较少记载或不载。

汉魏风骨 即“建安风骨”。

汉人枢密院 官署名。辽代置，即“南枢密院”。

汉上易集传 书名。北宋朱震撰。十一卷，另有《卦图》三卷，《丛说》一卷。其《进周易表》称：“以《易传》为纲，……包括异同，补苴罅漏，庶几道离而复合。”其中对六十四卦之解说引用程颐《伊川易传》处近百条，多属政治思想及修养方法。《卦图》及《丛说》中保存大量象数学资料。除《河图》、《洛书》外，着重阐述“动爻”、“卦变”、“互体”、“五行”及“纳甲”等内容，创制大量图象，为后代象数学开启途径。与邵雍、蔡元定以十数为《河图》，九数为《洛书》不同，而与刘牧以十数为《洛书》，九数为《河图》一致。今有清《通志堂经解》全本。

汉口中西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在汉口创刊。王华轩经理，凤竹荪主编。日出两大张。以“开通风气，提倡商务学务”为宗旨，标榜“公正稳健”，鼓吹社会改良。三十四年发行副刊《汉口见闻录》一大张。武昌起义时严守中立，缄口不言革命。旋报馆被焚，停刊将及两年。1913 年 9 月复刊。1935 年终刊。

汉口熔金厂 外商企业。约在清同治十三年(1874)由英商创办于汉口。专事熔炼金银。因利源不畅，数年后停业。

汉乌孙墓葬 汉乌孙墓葬群。主要分布于新疆伊犁河流域，尤以昭苏、特克斯、新源、尼勒克、巩留等地最为集中。1962 年开始发掘。地表为圆丘形封土，呈南北向链状排列。竖穴木椁墓室。夫妇合葬，个别见人殉。随葬有陶器(罐、壶、盆、盘)、铁器(小刀、镞、锥)、金饰、毛织物及马、羊、狗等。

汉书人表考 书名。一名《汉书古今人表考》。清梁玉绳撰。九卷。玉绳以《汉书·古今人表》屡经传写，标置讹误，时代乖违，乃搜采群书，加以考订，撰成是书。附载别称，并详注出处，以资查考。又各系以按语，加以判断。

汉书注校补 书名。清周寿昌撰，门人王先谦、瞿鸿禨、黄国瑾、朱一新等参校。五十六卷。作者研习两《汉书》四年，于书眉间批注无隙，其内容有版本字句之校勘，文字之诠释，史事之考订。经整理后刊行，是对《汉书注》的校补。对其中注释疏误处，近人杨树达在《汉书窥管》中多所是正。

汉末英雄记 书名。三国魏王粲撰。十卷。记述东汉末年人物的传记。已佚。今有清黄奭辑本，称《王粲英雄记》，编在《汉学堂丛书》，辑录曹操至张俭凡五十五人的简单事迹各一则或二三则，其中以辑录吕布、公孙瓒、袁绍三人的事迹较多。此外，《汉魏丛书》、《说郛》、《五朝小说》也有辑本。

汉西域图考 书名。清李光廷撰。七卷，卷首一卷。李氏依据两汉至清记载西域的史传、说部以及佛教的有关记录、外国所绘地图、西方史籍记载等，考订汉敦煌关外西北至大秦，又西北至于海，西南至安息，又西南至于海的历史地理。卷一“图说”，卷二“天山以南诸国沿革考”，卷三“天山以北诸国沿革考”，卷四“清新疆军台道里表”，卷五“葱岭诸国沿革考”，卷六“葱岭以西诸国沿革考”，卷七“附录”。采用西法绘图，力求准确。葱岭以西诸地，道里难稽，则节录法显《佛国记》、辩机《大唐西域记》、刘郁《西使记》三书附于篇末，以当道里表。又图说外意有未尽者，则为附论于篇末。书首按近代地图例绘有汉代西域图，并列古今地名，以明沿革及方位。对同地的历代异名，各篇皆有分注。

汉光文皇帝 即“刘渊”。

汉纪信墓碑 全称《汉忠烈纪公碑》。今存河南荥阳。唐长安二年(702)刻。卢藏用撰并书。隶书二十三行，行四十一字。篆额“汉忠烈纪公碑”。纪信为汉高祖功臣，唐人为颂德立碑于墓，碑阴记刻立经过。碑石完好无缺。卢氏书名不显，颇得宋姜夔推崇。

汉志释地略 书名。清汪士铎撰。一卷。将《汉书·地理志》所载地名释注今地名。有补史籍之缺漏者，也有考史籍之异名者。可供研究古今地名沿革者参考，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汉佉二体钱 亦称和田马钱。公元一至三世纪于阗国铜币，压制。无孔无周廓。分大小两种。大钱正面有汉文“重廿四铢铜钱”，背面有马像及佉卢文，意为“大王、王中之王、伟大者、矩伽罗摩耶娑”。小钱正面为汉文“六铢钱”，背面为骆驼或马像及佉卢文，文意同大钱。

汉武帝内传 书名。《隋书·经籍志》首见著录，标为三卷，不题撰者。旧本或题为“汉班固撰”，不可信。清孙诒让、近人余嘉锡等以为此书即《汉武帝禁中起居注》，实为晋葛洪所伪托，亦无确证。成书当在汉末至六朝时。今传本一卷，属小说性质，记叙汉武帝的一些异闻，语多荒诞。前此小说多系琐语丛言，此书以中心人物贯串故事，洋洋万言，篇幅之长，在古小说中实为初见，兼之文字清丽，善于铺叙，对后世文言小说创作颇有影响。

汉武洞冥记 书名。又称《汉武帝别国洞冥记》、《汉武帝列国洞冥记》、《别国洞冥记》、《洞冥记》等。《隋书·经籍志》始见著录，标为一卷，作者题“郭氏”而不言其名。《新唐书·艺文志》作四卷，以为东汉郭宪所撰。今传本亦四卷，共六十则，多叙方士道术和汉武帝求仙之事，也记绝域怪异和远国遐方所贡珍奇之物。近世研究者多以此书语涉荒诞，于旧史无证，且文词绮丽，也非汉人风格，疑是六朝人依托之作。

汉学师承记 书名。原名《国朝汉学师承记》。清江藩著。八卷。记述清初迄嘉庆间汉学家生平、著述、师承及学术思想。对研究清代学术思想史有一定参考价值。但亦指责黄宗羲、顾炎武对汉学、宋学“多骑墙之见，依违之言”(卷八)，并置二人于卷末；认为魏晋至元明，学术如“长夜悠悠，视天梦梦”，入清以来，“汉学昌明，千载沉霾，一朝复旦”(卷一)。书后附录其《国朝经师经义目录》，自称：“不宗汉学，皆非笃信之士也”，表现了作者“惟汉是信”之见。所列人物，多为乾嘉学派著名学者，不收常州学派庄存与、刘逢禄等人。初刻于嘉庆二十三年(1818)。收入道光九年(1829)《江氏丛书》刊本。

汉昭武皇帝 即“刘聪”。

汉族光复史 书名。三户遗民撰。该书据辛亥革命爆发期间各地革命党人函告和口述等，逐日记叙宣统三年(1911)八月十九日至九月十五日间湖北、湖南、江西、陕西、山西、上海、江苏、浙江等地革命军与清军作战情况。并录有各地革

命军政府颁布的告示、檄文、誓词、军令和照会外国领事等文件。前附辛亥革命时《各省之都督表》、《民军长江方面之军舰表》、《陆军表》、《海军表》、《袁世凯组织之内阁表》，以及武汉、湘赣、江宁、江浙、晋陕等形势图五幅。颂扬革命党人，斥责清军烧杀暴行。但认为黎元洪早有革命之志，有所失实。有1911年底印本。

汉献帝春秋 书名。晋袁晔撰。十卷。记东汉献帝时事。编年体。已佚。元陶宗仪有辑本一卷，收入《说郛》。

汉壁礼学院 学校名。亦称汉壁礼蒙养学堂。清同治九年(1870)由英国商人汉壁礼(一作汉璧理，Thomas Hambury，1832—1907)在上海捐资创办，以教育欧亚混血儿无力就学者。初名由来旬学校，有教室十间，设组织委员会负责募捐。光绪八年(1882)改名为汉壁礼由来旬学校。后得到租界工部局的补助费。十五年与新设立的一所育婴堂合并，改称是名并附属育婴堂。十七年另建新校舍，招收混血儿童及其他学生。时就学者多为贫寒子弟，国籍有数十种之多。因学生人数渐增，男生和女生部同校授课，校舍狭窄，遂添建男生部新校舍。

汉书古今集义 书名。一作《汉书古今集》。唐顾胤撰。二十卷。已佚。

汉归义羌长印 汉朝颁发给羌人首领的印章。1959年出土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和县干什格提古城。铜质。汉代对归附羌人部落往往授赐官职爵位，颁发印绶，有金质、银质、铜质等。

汉阳府忠节录 书名。清严昉主编。不分卷。同治八年(1869)严氏出任汉阳知府，以方志所载抗击太平军死事诸人略而不备，乃饬李国滨、王粹忠，仿《湖北节义录》例，征集资料，纂为此编。录文武官员、兵勇、绅民、妇女等一万五千余人。有光绪元年(1875)刻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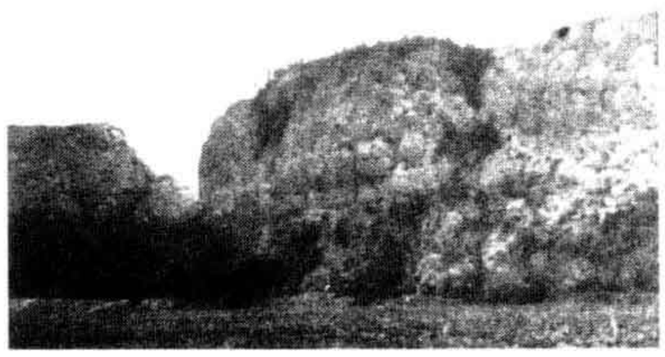
汉阳钢铁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汉阳钢铁厂为专门造就工程师，在厂内设此学堂，招考粗通法语及笔算者入学肄习格算金石之学。每日以数时在堂学习，以数时在厂历练，皆由厂中比利时工程师及洋匠分教之，学额十六名，二年毕业。

汉灵献二帝纪 书名。东汉末年刘艾撰。六卷。已佚。

汉晋印章图谱 书名。又作《吴氏印谱》。一卷。宋王厚之撰。搜集汉至晋的官、私印章九十二枚，每印摹拓，其下注有释文，对印的质料、形制等亦有说明。不详则缺。

汉唐地理书钞 书名。清王谟辑。收录汉唐地理遗书。原为三百八十八种，分十二门。后重行删订，改为前编四册，后编八册。第一册为天文星野及秦以前地理书二十种，第二册为秦汉至隋唐地理书二十四种，第三、第四两册为各省古地理书一百九十九种，四册合计二百四十九种。但仅定目录，并未刻完。清末以来，传世刻本唯一、二册，计五十篇。1961年中华书局影印时，又从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借得抄本比勘，增补了未刻本二十种。其中六种属于第三册，十二种属于第四册，另有两种，按编排次序应属于第一册，但仅见于初编目录，重订分四册目录中已删，影印本也一并收入，计七十篇。

汉魏洛阳故城 东汉、三国魏、西晋及北魏等王朝都城遗址。主要是汉魏两朝，因称汉魏洛阳故城。城址在今河南洛阳市东18公里处。东起寺里碑，西到白马寺，南起大郊村，北到邙山，大体作南北长方形。南城垣早被洛河冲毁，今存西、东、北三面城垣。西垣残长约4290米，东垣残长约3895米，北垣残长约3700米。城垣均为版筑夯土墙，基部宽度不一。共探出城门十四座，城门位置历代大多相沿不改。城内主要街道共探出八条：东西向横街四条，南北向纵街四条，宽20—40多米。宫城位于全城中轴线北部，分南宫、北宫两部分。宫城以北直至大城北垣这一区域，为朝廷禁苑所在地。城内最大寺院为永宁寺，位于宫城南门西南约1公里处。城南有辟雍、太学、明堂、灵台等大型建筑遗址。



汉魏洛阳故城城垣残段

汉口普润毛革厂 商办企业。鄂商刘人祥于清宣统二年(1910)创办，资本一百三十九万余元。

汉书艺文志考证 书名。南宋王应麟撰。十卷。班固《汉书·艺文志》旧注极简，应麟因搜考诸书，各为补注。不载汉志全文，惟以有所辨论者，摘录书名为纲，而以考证列其下，略如《经典释文》之例。凡传记所见书名，而汉志不载者，亦分类附入。计有易、诗、礼、乐、春秋、道家、法家、纵横家、天文、历谱、五行、经方诸类，共增入二十六部，并加考注，而以"不著录"字别之。

汉书艺文志条理 书名。清姚振宗撰。八卷。姚氏吸收颜氏集注及王先谦考证等研究成果，对《汉书·艺文志》所列书目皆作补注，包括撰者始末、本书源流。每书目大抵加按语，说明原书部次条理，征引取裁原委、注释诸家考辨等。卷首《叙录》一卷，引按兼有，叙述学术源流和目录学史，颇得要领。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汉书艺文志拾补 书名。清姚振宗撰。六卷。主要拾补《汉书·艺文志》所不著录者，如应劭《风俗通义·氏族篇》、诸氏姓书、汲冢竹书、谶纬之书、王莽之书、私家撰述之诗赋、杂文别有所本者，及《通志·艺文略》以后诸家簿录所载诸家书中突出于汉人者。体例一仍汉志旧例，以六略分类，共计三十三种二百七十四家三百零六部，附录谶纬一种十一家十一部，总为三十四种二百八十五家三百一十七部，附见六十四家九十部。经是书之拾补，汉以前典籍除艺文志原已著录者外，大抵略具。所作按语，对汉籍原始、诸志讹误、古今著录之错误，多有考辨。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汉书地理志补校 书名。近人杨守敬撰。二卷。校《汉书·地理志》者颇多，如汪远孙《汉书地理志校本》，成绩虽大，但全祖望《汉书地理志稽疑》、钱坫《新斠注地理志》中的重要考证都未能征引。其后，又有陈澧《汉书地理志水道图说》、汪士铎《汉志释地略》等重要成果，也需补入。杨氏意在补《汉书地理志校本》，于其已征引资料不复录，对山川与《禹贡》、《水经》不合者进行考证，侯国至新莽时始除者则予增补，他如东郡之堂邑、桂阳之阴山、淮阳之固始、山阳之西防、泰山之桑邱，均为之补校。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汉书地理志校本 书名。清汪远孙撰。二卷。《汉书》创为《地理志》，上缀《禹贡》、《周官》、《春秋》，下及战国秦汉，止于平帝元始二年(2)。后世言地理者悉祖之。但传写错失，方俗语言音讹，问题颇多。汪氏校正其字句，且引征资料为之注释。未及定稿而卒，由陈奂修整成书。版本据明汪文盛本。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汉书地理志稽疑 书名。清全祖望撰。六卷。秦置三十六郡，实即后世郡

国之祖，但言之颇略，且多舛误，自来言三十六郡者无不辗转错出。祖望乃参取颠末，加以审正，撰成是书，于秦三十六郡及汉郡国增置始末辨之甚详。初只有写本，故其门人所作年谱不载。至嘉庆间始得刊布。

汉书西域传补注 书名。清徐松撰。二卷。嘉庆十六年(1811)徐氏谪戍伊犁，亲历天山南北路调查山川道里风土，稽采各家有关记述，就《汉书·西域传》所载葱岭东西史地，考证新疆历史地理变迁，为之补注。为新疆地方史著作。所征各家记载，亦颇补唐颜师古《汉书注》有关部分之未及。

汉州郡县吏制考 书名。清强汝询撰。二卷。卷上分《州吏考》、《郡吏考》、《县吏考》三目。自秦始皇废封建制改行郡县制，郡县官吏的设立至汉代才较为完善。强氏搜集《前汉书》、《汉官仪》、《续汉志》、《通典》等有关郡县吏制资料，上自州刺史、郡太守、县令长，下至门亭长、兵马掾、亭长、里魁、什伍等设置及职责，皆予排比、叙述。卷下为杂论，对汉乡亭之制、刺史的演变等二十二事，均有论述。

汉武梁祠画像考 书名。全称《武梁祠堂石刻画像考》。清瞿中溶撰。六卷。武梁祠在今山东济宁紫云山，为武氏家族墓葬一部分。始营建于东汉桓帝建和元年(147)。其装饰画，刻为历史人物故事、神仙怪异和墓主生前生活，左图右书，以隶书刻题记。瞿氏视武梁祠画为画学之宗祖，特加考证。收伏羲至范赎凡四十八人，于考其史事外，兼及所画容饰、宫室兵马等。末附图一卷凡四十幅并《前石室画像考》一篇。书成于道光五年(1825)而未刊。民国间刘承干得其写本，见考榜题与图像不合者颇多，乃据彝器、雕文、刻镂中古代人物画作校。1927年由吴兴刘氏希古楼刊刻行世。

汉武梁祠画像录 书名。二册。不分卷。书首录东汉武梁祠堂石室中碑刻画像拓本，计四十三石，每石刻有数图，有的并旁刻题词，内容为上古三皇五帝以来各种传说、历史人物故事及祥瑞图等，皆极古朴精美。后载容庚《汉武梁祠画像考释》，对画像之起源，旧拓本的流传，武梁祠原石的发现，武氏碑与武梁祠画像的关系，石室的形制，武梁祠画像所载故事，及其在美术上所占位置，武梁祠画像的印行等，均作考释和叙述。石立于元嘉元年(151)。初著录于宋赵明诚《金石录》，后洪适录其文于《隶释》，图其像于《隶续》。黄易著《小蓬莱阁金石文字》，王昶著《金石萃编》，冯云鹓著《金石索》，瞿中溶著《汉武梁祠画像考》，亦有著录。武梁祠画像新旧拓本颇多，互相比较，知今日所存各石，泐蚀日甚。武梁祠之有专著，始于瞿氏书，至光绪十九年(1893)缩影其全部及孝堂山画像公诸于世。书末附武梁祠画像著录表，分图像、录文、题跋三类，并作说明。1936年8月由考古学社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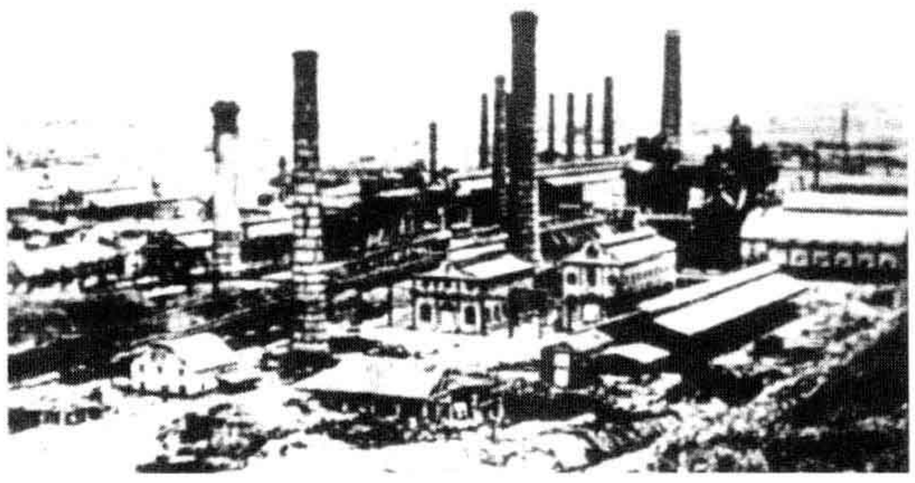
汉口伦敦会医学馆 学校名。清光绪六年(1880)由外国传教士筹设于湖北汉口。以西医内外科等教授所招收的中国学生。学生年龄限制在十六至三十岁之间，需识字且有保人方可入馆，三个月试验期满决定去留。因采用英语教学，学生需要先习英语。而后学生必专习医道，不得兼理他业，但礼拜日必早晚作礼拜。学业以四年为满，若聪慧勤学之人，于三年内学成，亦可提前毕业。学生毕业后，由该馆给予执照，以为自行医道凭证。

汉口俄租界地条约 沙俄强加于中国的租界条约。清光绪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1896.6.2)，由清湖北汉黄德道瞿廷韶与俄方代表签于汉口。凡七款。主要内容：俄国在汉口设立租界，面积四百一十四亩六分五厘，该区永租予俄国，不能另行租、售。

汉口既济水电公司 商办企业。浙商宋炜臣等于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创办，资本额三百万元。有电厂、水厂和水塔。

汉书地理志水道图说 书名。清陈澧撰。七卷。据《汉书·地理志》，兼考众家之说，参证康熙、乾隆两朝内府地图，历三年作成。依次叙汉时西北、东北诸水道、黄河水系、长江水系、郁水系及西南诸水道。以今释古，著其源委，加注以申己见。每卷均附图说，简明扼要，今地与汉地异名者，特注明今名。末附对胡渭《禹贡图》的考证，系与其子宗谊据清内府图绘制，对胡氏《禹贡锥指》所作图之未精处，有所是正。

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 简称汉冶萍公司。清末创办的煤铁联合企业。统辖汉阳铁厂、大冶铁矿和萍乡煤矿。光绪十五年(1889)春，两广总督张之洞拟在广州创设炼铁厂，并委托驻英国公使刘瑞芬购办机器设备。后因调任湖广总督，筹办中的炼铁厂也于次年随迁汉阳大别



汉冶萍公司统辖的汉阳铁厂

山下。十七年开办大冶铁矿。十九年汉阳铁厂基本完工，共有机器厂、铸铁厂、打铁厂、炼生铁厂、炼熟铁厂、造铁货厂、造钢轨厂等大小十个厂，炼炉两座，二十年正式投产。开始均为官办。从筹办起至二十一年，共用经费五百八十余万两。二十二年，清政府因无力筹措经费，令由盛宣怀招商股一百万两接办。二十四年为解决汉阳铁厂燃料，盛氏又招股一百万两，设萍乡煤矿局。三十四年盛宣怀奏准将汉阳铁厂、大冶铁矿和萍乡煤矿合并扩充，改为商办，定名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辛亥革命前夕，汉阳铁厂工人约三千名，每年出钢七万吨；大冶铁矿工人一千余名，每年出铁砂五十万吨；萍乡煤矿工人约三千余名，每年出煤最高可达六十万吨。从光绪二十九年起，因连年亏折，盛宣怀以厂、矿财产作抵，陆续向日本借款，致使1913年以后公司生产的铁和铁砂大部分被日本掠夺。

汜 春秋郑地。在今河南襄城县南。《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前636)："王出适郑，处于汜"；昭公五年(前537)：楚子"以屈生为莫敖，使与令尹子荡如晋逆女，过郑，郑伯劳子荡于汜"，均即此。

汜水 故道自今山东曹县西北，从古济水分出，东北流经定陶县南，注入古菏泽。久湮。《汉书·高帝纪》：五年(前202)二月，"汉王即皇帝位于汜水之阳"。

汜毓 西晋济北卢县(今山东长清西南)人，字稚春。累世儒学，客居青州。父终，居墓所三十余载。武帝召补南阳王文学、秘书郎、太傅参军，并不就。时青州隐士刘兆、徐苗等皆务教授，唯其不受门人，清净自守。注《三传》，撰《春秋释疑》、《肉刑论》等，今皆佚。年七十一卒。

汜光湖 在今江苏宝应县西南。明时江淮间湖漕所经。因湖面风浪湍险，于万历十三年(1585)筑堤湖东，蓄水为运道。

汜胜之书 书名。西汉汜胜之著。作

者在成帝时曾在今陕西关中平原提倡种麦,获得丰收。本书是西汉黄河流域劳动人民农业生产经验和操作技术的总结,内容几乎包括农业生产的全过程。对耕作的基本原则、选择播种日期、种子处理、农作物栽培技术、收获、留种贮藏、区田法等均有记述。其中区田法、溲种法突出体现了西汉农业生产的发展水平。本书已佚,北魏贾思勰《齐民要术》引证较多。清人辑本以洪颐煊所辑为优。

氾德达告身 唐授官文凭。1968 年今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 100 号墓出土。共两件,一为永淳元年(682)"告飞骑尉氾德(达)",残长 84.7 厘米,残高 14 厘米。原系两整张麻纸连接。存文二十九行,残破过甚。一为延载元年(694)"告轻车都尉氾德达",通长 126.9 厘米,高 29.2 厘米,由三张麻纸连接,存文三十五行,内容基本完整。二者均为抄件,无印钤。后一件记金牙军拔于阗、安西、疏勒、碎叶四镇,破都历岭有功,氾德达得酬勋七转为轻车都尉。为唐代官制重要文物资料,原件存新疆博物馆。

宁 ❶汉代官吏丧假曰宁。汉初即有"宁告之科"。据《汉书·哀帝纪》,哀帝即位后诏令:"博士弟子父母死,予宁三年。"颜师古注:"宁谓处家持丧服。"东汉光武时"绝告宁之典"。安帝元初三年(116)令大臣得行三年丧,建光年间复废。❷地名。(1)春秋晋地。即今河南获嘉县。《左传》文公五年(前 622):"晋阳处父聘于卫,反过宁",即此。秦置修武县。(2)江苏南京市的简称。因隋代以后历为江宁县、江宁郡及江宁府的治所而得名。

宁王 ❶辽代封爵。世宗庶子只没受封。❷元诸王封号,授兽纽金印。大德十一年(1307),世祖子阔阔出由宁远王进封。薛彻秃、阿都赤等袭封。❸明太祖封十七子朱权为宁王,传至玄孙宸濠,以叛乱被杀。参见"朱权"、"宸濠之乱"。

宁正(? —1395 或 1396) 明凤阳寿州(今安徽寿县)人,字正卿。元末投朱元璋,积功至凤翔卫指挥副使,数从征战。洪武三年(1370)授河州卫指挥使,请给军士茶、布,使之自相贸易。后兼领宁夏卫事,修筑河渠,开田万顷,兵食饶足。十三年从沐英北征,俘元平章脱火赤。十五年迁四川都指挥使。沐英卒,以左都督代镇云南。卒于任。

宁令 官名。西夏置。党项语意为大王。夏景宗显道元年(1032),元昊立官制时,此为蕃官名号之一。

宁台 战国燕国台名。在今北京城西南。《史记·乐毅列传》:"齐器设于宁台。"张守节正义引《括地志》曰:"燕元英、磨室二宫皆燕宫,在幽州蓟县西四里宁台下。"

宁毋 一作宁毋。春秋鲁地。在今山东鱼台县西。《春秋》僖公七年(前 653):"公会齐侯、宋公、陈世子款、郑世子华盟于宁毋",即此。

宁成 西汉南阳穰(今河南邓州)人。景帝时为郎谒者,稍迁至济南都尉。因长安左右宗室多犯法,遂召为中尉。执法严峻,宗室豪强皆畏之。武帝即位,徙为内史。为外戚诋毁,抵罪髡钳。自以不复见用,乃诈刻传出关归家。贳贷陂田千余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数年致产数千万。其使民,威重于郡守。武帝欲以为郡守,御史大夫公孙弘谓其治如狼牧羊,不可令治民,乃任为关都尉。岁余,出入关者称:"宁见乳虎,无直宁成之怒。"后义纵为南阳太守,案其罪,破碎其家,遂亡命。

宁州 ❶西晋泰始七年(271)分益州置。治滇池县(今云南晋宁县东);一说治味县(今曲靖市)。辖境约当今云南大部和贵州、广西小部,其后东部扩展至贵州大部。南朝齐移治建平郡(治今云南陆良县东北)。梁大宝以后废。❷西魏废帝三年(554)改豳州置。治定安县(金改为安定县,今甘肃宁县)。隋大业二年(606)复为豳州。旋改为北地郡。唐武德初复为宁州,辖境相当今甘肃宁县、正宁二县地。北宋属永兴军路。金属庆原路。元初省安定县入州,属巩昌总帅府。明属庆阳府,万历二十九年(1601)后不辖县,辖境仅有今宁县地。1913 年废,改为宁县。❸元至元十三年(1276)置。治今华宁县。辖境相当今云南华宁、通海、峨山等县地。属临安路。明、清属临安府。1913 年废州改为黎县,1931 年又改名华宁县。❹元至元二十三年置。治武宁县(今属江西),大德八年(1304)徙治分宁县(今修水县)。属龙兴路。辖境相当今江西修水县地。明初改为宁县,弘治十六年(1503)复升为州,不辖县,属南昌府。清嘉庆六年(1801)改名义宁州。

宁县 西汉置,为上谷郡西部都尉治。治今河北万全县。东汉建武二十五年(49)置乌桓校尉于此,三国魏初废。

宁明(? —1042) 党项人。西夏景宗元昊子,野利后所生。初立为太子,好道家学,从道士学法,为元昊所恶,不许再见。天授礼法延祚五年(1042),习道气忤,食不入而死。遗奏请以白袷入棺,志其不能体亲之罪,元昊以太子礼葬之。

宁弥 见"扜弥"。

宁皇 南宋皇帝赵扩庙号宁宗。"宁皇"即宁宗皇帝。

宁秦 战国秦邑,在今陕西华阴市东。《史记·秦本纪》:惠文君六年(前 332),"魏纳阴晋,阴晋更名宁秦",即此。秦置县,西汉改为华阴县。

宁桥 地名。在今越南河内西。明宣德元年(1426),成山侯王通等征交趾,至宁桥,遇伏军败,即此。

宁康 晋孝武帝年号(373—375)。凡三年。

宁越 ❶战国时赵国中牟(今河南鹤壁西)人。原为农民,求学十五年为周威王之师。见《吕氏春秋·博志》。齐攻廪丘(今山东郓城西北),赵将孔青救之,大败齐军,得尸三万。他说孔青归尸,认为齐得尸为葬而费财,车甲尽于战,府库尽于葬,犹如从内部破之。见《吕氏春秋·不广》。《汉书·艺文志》儒家类著录《宁越》一篇,今佚。有清马国翰辑本。❷书名。战国赵宁越撰。《汉书·艺文志》著录一篇,列于儒家,并云作者系"周威王师"。《史记·秦始皇本纪》引贾生之言,宁越与苏秦、杜赫并提。原书已佚。清马国翰辑入《玉函山房辑佚书》。

宁喜(? —前 546) 又称宁悼子。春秋时卫国大夫。宁殖之子。卫献公十八年(前 519),宁殖与孙林父逐卫献公,立殇公。献公初奔齐,后奔晋。殇公十二年(前 547),献公与他相约,如杀殇公迎归复位,则"政由宁氏,祭则寡人",他遂杀殇公而纳献公。献公复位后,患他专权,杀之。

宁葭 地名。一作蔓葭(《史记·赵世家》司马贞索隐)。在今河北鹿泉市北。《史记·赵世家》:武灵王二十年(前 306),"略中山地,至宁葭",即此。

宁殖 又称宁惠子。春秋时卫国大夫。卫献公十八年(前 559),卫献公召他与孙林父共食,二人皆往等待,见日已晚尚不见召。而献公又去射猎,二人又侍从之,屡遭献公轻慢。遂愤而与孙林父攻逐献公,献公奔齐,他与林父共立定公之子秋为君,是为殇公。

宁赞(573—608) 隋岭南乌武僚(壮族先民)首领,字翔威。钦州刺史宁长真之弟。开皇十四年(594)入朝,授大都督。仁寿二年(602)加赐仪同三司。死

后葬于钦州石狗坪。有碑,现藏广东省博物馆。

宁长真(?—627) 隋岭南乌武僚(壮族先民)首领。父宁猛力为南朝钦州刺史。隋初,袭父职。大业元年(605)率部从隋军伐林邑(今越南中部),八年又从炀帝征辽东,后授安抚大使,升宁越郡(治今广西钦州)太守。唐武德五年(622)归唐,为钦州都督。后卒于钦州。

宁文子 即"南文子"。

宁古塔 政区名。即清宁古塔副都统之管辖区,北达今黑龙江鸡东县、密山市及乌苏里江上游,南至吉林敦化市、和龙市,西抵张广才岭,东接大海。咸丰十年(1860),沙俄通过不平等的《北京条约》,割去乌苏里江以东及兴凯湖以南地区。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撤。参见"宁古塔城"。

宁平县 西汉置。治今河南郸城县东北宁平。属淮阳国。东汉属陈国。西晋废入苦县。《资治通鉴》:西晋永嘉五年(311),"石勒率轻骑追太傅(东海王)越之丧,及于苦县宁平城",即此。

宁令哥(1034—1048) 一名宁凌噶、宁凌哥。西夏景宗元昊子,野利后所生。天授礼法延祚六年(1043)立为太子。十一年因父元昊夺取其妻没啰氏为后,在国相没藏讹庞支持下刺杀元昊,旋为讹庞杀死。

宁夷县 北魏置。治今陕西礼泉县东北。属咸阳郡。西魏北周时为秦郡治。隋开皇十八年(598)改名醴泉县。

宁江州 辽清宁中置。治混同县(今吉林松原市东三岔河东北石头城子)。天庆四年(1114),完颜阿骨打攻辽,首克此城。金初废。

宁安府 清宣统元年(1909)升绥芬厅为府,二年改名宁安府。治今黑龙江宁安市。属吉林省。辖境相当今宁安市一带。1913 年降为县。1993 年改为市。

宁阳县 ❶西汉侯国。汉武帝元朔三年(前 126)封鲁共王子恬为宁阳侯于此。东汉为县。在今山东宁阳县南。西汉属泰山郡,东汉及三国魏属东平国。西晋废。❷本龚县,金大定二十九年(1189)章宗避父允恭名讳,改名。即今山东宁阳县。蒙古至元二年(1265)并入嵫阳县。大德元年(1297)复置。金元属兖州,明、清属兖州府。

宁寿宫 清宫殿名。在北京故宫紫禁城内奉先殿东。乾隆三十六年(1771)修。高宗决意在位满六十年即行禅位,预建此宫为禅位后颐养之所。宫西为宁寿宫花园(又称乾隆花园)。原为明代妃嫔宫眷养老之所,高宗重加修缮,富亭台林木之胜。晚清时,慈禧太后曾一度住于宫内乐寿堂。

宁玛派 藏传佛教教派之一。以十一、十二世纪藏族僧人索尔波且·释迦迥乃(1002—1062)、索尔穷·喜饶扎巴(1014—1074)和濯浦巴·释迦僧格(1074—1134)祖孙三人为代表人物。以传承吐蕃时期译成藏文的佛教密宗典籍区别于其他教派。原无派名,藏传佛教"后弘期"其他教派产生后,对奉行"前弘期"旧密宗传承的此派,称为"宁玛",意为"旧派"。其经典大部分来自发掘出土的"伏藏",但多伪书。著名寺院有多吉扎、敏珠林、佐钦寺等。在藏族民间有一定影响,但势力较为分散。因此派僧人戴红色僧帽,俗称"红教"。

宁远卫 明宣德三年(1428,一作五年)分广宁前、中屯二卫地置。治今辽宁兴城市。属辽东都司。清康熙二年(1663)改为宁远州。

宁远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龟纽金镀银印。至元二十六年(1289),世祖第八子阔阔出受封。薛彻笃袭封。

宁远厅 原为明宣德卫,后为大同边外地。清康熙十六年(1677)察哈尔部析驻。雍正十二年(1734),置宁朔卫及怀远所。乾隆十五年(1750)改厅,治所在今内蒙古凉城县西南。

宁远州 ❶元至治三年(1323)置。治今越南莱州。明初废,万历十四年(1586)复。四十八年又废。❷清康熙二年(1663)改宁远卫置。治今辽宁兴城市。属锦州府。1913 年改为宁远县。1914 年又改名兴城县。

宁远军 唐方镇名。乾宁四年(897)升容管观察使置,治普宁(今广西容县)。领容、白、禺、牢、绣、党、窦、廉、义、郁林、岩、顺、藤等十三州,约当今广西藤县、贵港、横县、浦北、合浦以东地区及广东信宜市。唐末为庞巨昭所据。

宁远县 ❶隋大业六年(610)置。治今海南三亚市西北崖城镇。历为临振郡、振州、吉阳军、崖州治。北宋熙宁六年(1073)省入朱崖军,南宋绍兴六年(1136)复置。明正统四年(1439)省入崖州。❷北宋乾德三年(965)以延喜县改名。即今湖南宁远县。属道州。元属道州路,明属永州府道州,清属永州府。明末徐霞客曾来此游览考察。❸北宋崇宁三年(1104)升宁远寨置。治今甘肃武山县。属巩州。金复为寨。元又升为县,属巩昌路。明、清属巩昌府。1914 年改为武山县。

宁远府 清雍正六年(1728)改建昌卫置。治西昌县(今市)。辖境相当今四川大渡河以南,金沙江以北,美姑、金阳、宁南等县以西和冕宁、木里、盐边等县以东地区。1913 年废。

宁远城 清伊犁九城之一。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筑城于伊犁河北固勒札(土名金顶寺,即今新疆伊宁市)。同治十年(1871)沙俄侵入伊犁后被毁。光绪八年(1882)收复后设同知。十四年改置宁远县,1913 年改名伊宁。

宁远堡 在今云南曲靖市南。《明史·何福传》:洪武二十四年(1391)越州酋长阿资叛,何福讨平之,处其众置宁远堡。

宁羌州 明洪武三十年(1397)以沔县之大安废县置宁羌卫。成化二十一年(1485)改置州,属汉中府。治今宁强县。辖有今陕西宁强、略阳二县地。清不辖县。1913 年降为县。1941 年改名宁强。

宁完我(1593—1665) 明末清初辽东辽阳(今属辽宁)人,字公甫。初被俘为奴,后隶汉军正红旗。后金天聪三年(1629)入值文馆,赐号巴克什。久预机务,遇事敢言,屡陈军国要务,建议设六部,多被采纳。十年以嗜酒好赌革职。顺治元年(1644)起为弘文院学士,次年擢大学士。十一年因争权劾陷大学士陈名夏致死。十五年致仕。

宁武关 明景泰元年(1450)置关筑城。在今山西宁武县。东连雁门关,西接偏头关,为山西屏蔽。弘治十一年(1498)置宁武守御千户所。嘉靖二十二年(1543)置三关镇守总兵,初驻偏头关,后移驻于此。《明史·李自成传》:崇祯十七年(1644),"北徇忻、代,宁武关总兵周遇吉战死",即此。清雍正三年(1725)置宁武县。

宁武军 唐方镇名。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资治通鉴》:乾符五年(878),李国昌"与李克用合兵陷遮虏军,进击宁武及岢岚军",即此。

宁国军 ❶唐方镇名。景福元年(892)升宣歙团练使为宁国军节度,治宣州(今属安徽)。领宣、歙、饶三州,约当今安徽长江以南,江西怀玉山以北,鄱阳湖以东至安徽与江苏、浙江交界,并江苏溧水、溧阳地。天复三年(903)废。❷唐禁军名。仅见于肃宗时。

宁国府 本宣州,南宋乾道二年(1166)以孝宗潜邸,升为宁国府。治宣城县(今宣州市)。属江南路。辖境相当

今安徽黄山、宣州、泾县、南陵、宁国、旌德等市、县地。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为路。至正十七年(1357)朱元璋复为府,属南京。清属安徽省。1912年废。

宁国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宁国府置。属江浙行省。治所、辖境同宁国府。至正十七年(1357)朱元璋复改为宁国府。

宁明州 清雍正七年(1729)以思明州改名。治今广西宁明县东明江。乾隆元年(1736)移治今宁明县。不辖县。属太平府。1912年废,改为宁明县。

宁河县 北宋崇宁四年(1105)升宁河寨置,治今甘肃和政县。属河州。明洪武十二年(1379)废。

宁波府 本庆元路,元至正二十七年(1367)朱元璋改为明州府。明洪武十四年(1381)改为宁波府。因府属有定海县,取"海定则波宁"之意。治鄞县(今宁波市)。辖境相当今浙江宁波、鄞县、象山、奉化等市县,及慈溪市东南部、舟山群岛等地。清为宁绍台道治。鸦片战争时,当地人民曾组织黑水党反抗英侵略军。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中英南京条约》签订,被开为商埠。1912年废。

宁肃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驼纽金印。至大元年(1308)钦察汗脱脱受封。

宁陕厅 清嘉庆五年(1800)分长安、盩厔、洋县、石泉、镇安五县地置。治今陕西宁陕县北老城。属西安府。1913年改为县。1952年移治关口(今县)。

宁洋县 明嘉靖四十五年十二月(1567)置,属漳州府。治今福建漳平市北双洋(旧宁洋)。1951年迁治小陶(今属永安市)。1956年并入龙岩、漳平、永安三市。

宁都州 元大德元年(1297)升宁都县置。治今宁都县。属赣州路。辖境相当今江西宁都县地。至大三年(1310)辖境扩大,有今江西宁都、安远、龙南等县地。明洪武二年(1369)降为县。清乾隆十九年(1754)升为直隶州。属江西省。辖境相当今江西宁都、石城、瑞金等市、县地。1912年废,改本州为宁都县。

宁都县 ❶西晋太康元年(280)改阳都县置。治今江西宁都县东北王田营。属南康郡。南朝宋升明中徙治今县东北大布。隋开皇十八年(598)徙治今县,改为虔化县。南宋绍兴二十三年(1153)复旧名。属赣州。元大德元年(1297),升为州。明洪武二年(1369)仍为县。属赣州府。清乾隆十九年(1754),升为直隶州。1912年降为县。❷东晋置。治今陕西紫阳县西北金川。属晋昌郡。南朝宋、齐属安康郡。西魏、北周为宁都郡治。后废入安康县。寻又改安康县置。治今陕西汉阴县东南月河。隋仍名安康。唐武德元年(618),复析置宁都县。贞观元年(627)废。

宁晋县 唐天宝元年(742)改瘿陶县置。即今河北宁晋县。属赵郡。乾元元年(758)属赵州。《资治通鉴》:建中三年(782),"朱滔、王武俊自宁晋南救魏州",即此。北宋属庆源府,金属沃州,元、明、清仍属赵州。

宁晋泊 在今河北宁晋县东南。原有泜泽和皋泽二湖,见《山经·北山经》。《水经·浊漳水注》作泜湖。宋时今隆尧、巨鹿、任县境内的大陆泽受河水灌淤,湖底抬高,积水循胡卢河(今滏阳河)向下游相对低洼处的宁晋县境移动。明时滹沱河屡次南决入宁晋县,二股洪水汇注而又下泄不畅,遂潴为宁晋泊。清时与南面大陆泽于洪水季节连成一片,合称大陆泽。枯水季节分成两部分,大陆泽称南泊,此称北泊。后受滹沱河不断灌淤,渐堙。

宁夏卫 明洪武二十六年(1393)置,二十八年废,永乐元年(1403)又置。驻今宁夏银川市。属陕西都司。宁夏巡抚驻此。清雍正三年(1725)改为府。

宁夏府 明洪武三年(1370)改宁夏路置。五年废。二十六年置卫。清雍正三年(1725)复改宁夏卫为府。治宁朔县(今宁夏银川市),属甘肃省,辖境相当今宁夏回族自治区同心县以北地。1913年废。

宁夏道 明置宁夏河西道副使。清为宁夏道,辖宁夏一府。1913年因与宁夏县名同,改为朔方道,1928年废。

宁夏镇 明九边之一。镇守总兵官驻今宁夏银川市。辖宁夏、宁夏中、宁夏后等卫,兴武、灵州、韦州、平虏等所,防区相当今宁夏贺兰山及甘肃景泰县以东,宁夏盐池县以西,石嘴山市以南,同心县及甘肃靖远县以北地区。

宁朔县 北周置。治今陕西靖边县东北。属化政郡。隋大业三年(607)后属朔方郡。唐属夏州,地入西夏。后废。

宁浦县 三国吴永安三年(260)置。治今广西横县南。历为合浦北部都尉、宁浦郡、简州、缘州、横州治。唐至德中移治今县(横州)。明洪武二年(1369)省入横州。

宁浦郡 西晋太康七年(286)改合浦属国都尉置;一说东汉建安二十三年(218)吴分郁林郡置。治宁浦县(今广西横县南),一说治平山县(今横县北)。属广州。辖境相当今广西横县地。南朝宋移治涧阳县(今横县西南)。齐复治宁浦县。隋开皇九年(589)废。唐天宝、至德时又曾改横州为宁浦郡。

宁海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驼纽金印。据《元史·诸王表》,宗王阔阔出、亦思蛮、八都儿、阿海等先后受封。

宁海州 金天会中刘豫于牟平县置宁海军,大定二十二年(1182)升为州。治牟平县(今山东烟台市,明洪武初废入本州),辖境相当今山东半岛烟台市及乳山市以东地区。金属山东东路,元属般阳府路,明清属登州府。清不辖县。1913年改为县,次年改为牟平县。

宁海县 东晋安帝时置。属山阳郡。治今江苏泰兴市东。隋开皇初并如皋县入。属扬州。大业时属江都郡。唐初废。

宁调元(1883—1913) 清末湖南醴陵人,字仙霞,号太一。长沙明德学堂肄业。光绪三十年(1904)参加华兴会。次年留学日本,加入同盟会,旋归国。三十二年参与主持陈天华、姚洪业公葬。后避走日本,掌《民报》庶务。回国策应萍(乡)浏(阳)醴(陵)起义,被囚长沙三年。曾以书信联系,参加筹建南社。宣统二年(1910)在京主编《帝国日报》。辛亥革命时奔走湘、鄂间,襄黎元洪、谭延闿戎幕。1913年至广东任三佛铁路总办。宋教仁被刺案发生后,在汉口策划讨袁,事泄被黎元洪捕杀。善诗,有《太一遗书》。

宁陵县 西汉置。治今河南宁陵县东南。属陈留郡。东汉至晋属梁国。南朝宋、北魏属谯郡。北齐省。隋开皇六年(586)复置。属梁郡。唐属宋州。北宋属应天府。金大定二十二年(1182)徙治今县南,元徙治今县,仍属归德府。明、清因之。

宁陵君(? —前208) 即魏咎。战国末年魏国封君。秦灭魏,迁为庶人。秦二世元年(前209),陈胜起兵后,令周市北徇魏地,被立为魏王。次年在临济(今河南封丘东)为章邯击败,自杀。

宁庶人 见"宸濠之乱"。

宁悼子 即"宁喜"。

宁惠子 即"宁殖"。

宁番卫 明洪武二十一年(1388)置苏州卫,二十六年改为宁番卫。治今四川冕宁县。属四川都司。二十七年改属四川行都司。辖境相当今冕宁、喜德二县

地。清雍正六年(1728)改为冕宁县。

宁道务 隋唐时岭南乌武僚(壮族先民)首领。钦州刺史宁长真之孙。任龙州(今广西龙州北)、爱州(今越南清化西北)司马及爱州、郁林州(今广西玉林)牧。开元初升为新州(今广东新兴)、封州(今广东封开)刺史。卒于官,归葬广西钦州平心圩。

宁献王 即"朱权"。

宁徽寺 官署名。元文宗天历二年(1329)置。秩正三品。隶八不沙皇后位下。有寺卿、少卿、寺丞等官。

宁赞碑 隋钦州土官宁赞的石刻墓志。大业四年(608)制。楷书。志文三十三行,每行三十九字。叙述宁氏家世及从隋军伐林邑功绩。是研究岭南土司制及民族关系的重要资料。

宁古塔城 相传清皇族远祖有兄弟六人居此,满语"六个"为"宁古塔"。有新、旧二城:旧城在今黑龙江海林市西南旧街东北;康熙五年(1666)迁建新城,即今宁安市。顺治十年(1653)置昂邦章京、副都统于此。康熙元年改昂邦章京为宁古塔将军。十年移副都统驻吉林乌拉(今吉林吉林市);十五年将军改驻吉林乌拉,复移副都统来驻。雍正五年(1727)置泰宁县于此;不久即废。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副都统,侨置绥芬厅于此。宣统元年(1909)绥芬厅还驻三岔口,次年改置宁安府于此。1913 年废府置县。

宁东将军 官名。(1)西晋赵王司马伦建始元年(301)置。十六国前燕张平、大夏亦置。(2)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四宁将军之一,为施用于境外的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二班,地位相当于镇东将军。

宁北将军 官名。(1)西晋置,多兼并州、青州等州刺史,或都督并州、冀州诸军事,位在东中郎将之上。十六国后赵及北魏沿置。(2)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四宁将军之一,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二班,地位相当于镇北将军。

宁边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九班。普通六年(525)刊正将军名号后罢。

宁西将军 官名。(1)十六国前赵刘曜置,以授苻洪,统率氐人。后赵及北魏沿置。(2)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四宁将军之一,为施用于境外的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二班,地位相当于镇西将军。

宁关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六班,拟武毅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班阶略高,拟忠勇将军等号。

宁远之战 明军击败努尔哈赤的战役。天启中,高第任蓟辽经略,放弃关外各地。部将袁崇焕坚守宁远(今辽宁兴城)孤城,誓死不肯从命。天启六年(1626)他领导军民,坚壁清野,用巨炮击退后金(清)多次进攻。一说努尔哈赤在攻城时受重伤,退兵后即病死。次年,皇太极再攻宁远,又被击退。

宁远将军 官名。将军名号。三国魏置(一说始置于西晋,山涛为冀州刺史时,加此)。魏、晋皆五品。十六国后赵、西凉亦置。南朝宋五品,梁天监七年(508)定为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三班,普通六年(525)改为武职三十四班中的二十三班,陈拟五品,比秩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五品上,北周正五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从七品上,大业三年(607)罢。唐复置,为正五品下武散官。宋初,仍为正五品武散官,元丰改制罢。

宁羌护军 官名。十六国前凉置。张茂时阴鉴曾任此官,统兵,管理羌族事务,驻桑壁。

宁沙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七班,拟镇兵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仍拟镇兵将军等号。

宁陇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二班,拟武威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拟雄威将军等号。

宁国公主 ❶唐肃宗次女。封宁国公主。初嫁郑巽。乾元元年(758)嫁回纥英武威远可汗,遣使送至境上。其国人称:"天子将真女来,是重我回纥!"至其牙,册立为可敦。次年可汗死,将以之殉葬,她不允乃免。仍劈面尽哀。同年八月还朝。后嫁薛康衡,改封萧国公主。❷(1364—1434)明太祖次女。洪武十一年(1378)嫁梅殷。成祖即位,迫其写血书召殷降。永乐三年(1405)封宁国长公主。

宁昌郡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龟纽银印。至元二十二年(1285),亦乞列思部唆都(郎?)哥驸马受封。不怜吉歹袭封。

宁河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八班,拟略远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班阶略高,拟骁雄将军等号。

宁波二相 即袁炜、余有丁。皆为明浙江宁波府人,官至少傅、太子太傅、户部尚书、建极殿大学士;皆好声酒自娱,享年五十八。虽袁为嘉靖进士、余为万历进士,然二人仕历、爱好相类,且余为袁所取士,故称。

宁波女塾 学校名。清道光二十四年(1844)英国东方女子教育协进会会员、传教士爱尔德赛(Aldersay)创办。课程有圣经、国文、算术等,并学习缝纫、刺绣等,是为外国传教士在华设立最早的教会女学。

宁胡阏氏 见"王昭君"。

宁南将军 官名。(1)十六国后赵置,前燕及北魏沿置。为领兵武官。(2)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四宁将军之一,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二十二班,地位相当于镇南将军。

宁夏之役 明万历三大征之一。万历二十年(1592)二月,宁夏致仕副总兵哱拜发动叛乱,杀地方官,攻取河西四十七堡,并联络鞑靼,全陕震动。总督军务兵部尚书魏学曾派兵镇压,相继收复所失城堡。然进围宁夏镇城(今银川市)时,久攻不下。明廷乃命李如松提督陕西军务率各路援军至,决黄河水灌城。九月,官军乘叛军内乱,攻破镇城,哱拜自杀。

宁夏行省 元至元八年(1271)置西夏中兴行省于西夏故地,旋取夏地安宁之意,改称宁夏行省,治西夏故都中兴府(后改宁夏府路,治今宁夏银川市)。辖境相当今宁夏同心县以北和甘肃靖远县北部地区。元贞元年(1295)并入甘肃行省。1928 年又割甘肃省宁夏道八县合宁夏护军使所辖西套阿拉善、额济纳二旗置宁夏省。1954 年撤销,以所辖县、市并入甘肃省,蒙旗并入内蒙古自治区。1958 年又以甘肃省的银川市及银川专区和固原、吴忠二回族自治州、平凉专区的隆德与泾源回族自治县置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府路 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置。治今宁夏银川市。属西夏中兴行省。元贞元年(1295),属甘肃行省。辖境相当今宁夏银川平原。明洪武三年(1370)改为府,五年废。

宁夏新志 书名。明胡汝砺撰,嘉靖时管律重编。八卷。记述宁夏山川沿革、军事设置、人物及艺术等。考证较详,图文并茂,颇有史料价值。有天一阁藏嘉靖刻本,1961 年上海古籍书店影印

本,1981年宁夏人民出版社点校本。

宁朔将军 官名。三国魏置。西晋时此职多驻幽州,为幽州地区军政长官,兼管乌丸事务。三国魏、晋、南朝宋皆定为四品。十六国前秦、西凉亦置。南朝梁天监七年(508)置宁远将军等五号将军代此。但梁元帝时,仍拜徐度为此职。北魏太和十七年(493)职员令定为第四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从四品。北周定为六命。隋初列为散号将军,正七品,大业三年(607)罢。

宁海教案 清光绪二十九年八月(1903.9)浙江宁海大裘村教民王品松夫妇勾结官府,依恃教会势力欺压乡里,激起民愤。王锡彤号召"剿灭天主教",发动起义,杀死王品松夫妇后,进攻县城,焚毁教堂二处,杀传教士、教民数人,抢毁教民二百八十余家。清廷派兵镇压,起义失败。处死民众五名,赔款白银十万两结案。

宁寇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五班,拟智武将军等号。

宁蛮校尉 官名。东晋安帝时置,南朝沿置。掌管雍州(今湖北襄阳地区)的少数民族事务。领兵,设府于襄阳,称小府。多由其他将军或刺史兼任,若单任,则减刺史一阶。南朝宋四品,陈为拟五品。

宁道务碑 唐钦州刺史宁道务的陶制墓碑。开元二十年(732)制。楷书。三十三行,每行四十余字至五十字。叙述宁氏家世和业绩。是研究岭南壮族历史的重要资料。

宁境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十四班,拟轻车将军等号。

宁濮郡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龟纽银印。至元二十四年(1287),弘吉剌部昌吉驸马受封。

宁古塔贝勒 满语六个贝勒之意。明后期,女真地区各部蜂起,皆称王争长。努尔哈赤曾祖都督福满有子六人,居住苏克素护河(今苏子河)呼兰哈达(今灶突山)下之赫图阿拉(今辽宁新宾境)一带,分据六处:长子德世库在觉尔察地方,次子刘阐在阿哈河洛地方,三子索长河在河洛噶善地方,四子觉昌安在赫图阿拉地方,五子包朗阿在尼麻喇地方,六子宝实在章甲地方。各筑城池,据地称王,统称宁古塔贝勒。汉译作"六王"。

宁古塔记略 书名。清吴桭臣撰。一卷。康熙六十年(1721)成书。桭臣字南荣,吴江(今属江苏)人。生于宁古塔。是书记其父兆骞于顺治十五年(1658)遣戍宁古塔(今黑龙江海林市西南,后移今宁安市),及至康熙二十年赦归之事。所记当地自然条件和各族风俗习惯以及流徙犯人(汉人)和俄罗斯人的状况等,皆其亲身闻见颇具参考价值。有《浙西村舍丛刊》本及《丛书集成初编》本。

宁古塔将军 官名。清初吉林驻防八旗的最高长官。掌驻防旗营及地方的军民事务,修举武备,镇守地方。所辖有副都统二人,协领十人,佐领三十一人,防御二十九人,骁骑校三十一人,管水手官四品、五品各二人。顺治十年(1653)置,初名宁古塔昂邦章京,康熙元年(1662)更名为镇守宁古塔等处将军。十五年移驻吉林,称吉林将军,宁古塔改置副都统一人。

宁羌中郎将 官名。十六国前赵刘曜授仇池氐杨难敌为侍中、上大将军武都王,兼领此职。

宁波白话报 杂志名。清光绪二十九年十月(1903.11)在上海创刊。半月刊。旅沪宁波同乡会主办,松隼、戚农等主编。鼓吹实业救国,提倡移风易俗,呼号独立、排外。刊载《洋人入华史》,系统揭露帝国主义侵华罪行。共出十四期,三十年停刊。

宁乡黄材遗址 古代文化遗址。因首先在湖南宁乡黄材乡发现商代青铜器,故名。遗址包括黄材及其附近的炭河里、水塘湾、王家坟山一带。这里曾发现和收集到商代的青铜器。如兽面纹铜罍,内贮有小铜斧二百多件。在一个窖藏中发现五件大铜铙,其中两件饰象纹、两件饰虎纹、一件饰兽面纹。有"大禾"铭文的人面方鼎,四羊方尊、"己𠂤"分裆鼎等也是在此出土。从这些青铜器的纹饰、器形来看,都是商代后期的遗物。距黄材西约2.5公里的炭河里发现一处商末周初遗址,发现陶片、红烧土、木炭等。1963年在此发现有"癸𠂤"的兽面纹提梁卣,内贮各种玉珠、玉管一千多件。1970年又在王家坟山发现一件有戈形铭文的卣,内贮各种玉环、玉玦、玉管等三百多件。黄材遗址出土的青铜器为研究商文化的影响范围提供了重要线索。

宁谷寨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九年(1386)以元旧司置,降普定土知府者额之嗣为长官,顾兴仁为副长官,属安顺州,后属安顺军民府。治所在今贵州安顺市东南十五里处。正统元年(1436)者氏绝嗣,升顾兴仁之裔顾雄为正长官,领二十九寨。清康熙五十四年(1715)改土归流。居民有苗族、布依族、仡佬族、龙家等。

宁城南山根墓葬 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1961年、1963年发现于内蒙古自治



宁城南山根出土青铜簋

区昭乌达盟宁城县南山根村。共发掘石棺、石椁木棺墓十座。各墓随葬品多寡悬殊,少者仅几件陶、石器。多者有大批青铜器,并有黄金制品,其中101号墓仅青铜器就有五百余件。墓群中所出青铜器如双耳罐形斜三足鼎、双联罐、曲刃短剑、动物形牌饰和联珠形铜饰具有独特地方风格,而其他鼎、簠、簋、戈、矛、镜等,器形、纹饰与中原地区西周末春秋初的青铜器基本一致。这批墓葬反映了北方草原地区文化与中原文化的密切关系。

穴氏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一说为周代置。负责捕捉冬眠的野兽,按时贡献野味皮革。《周礼·秋官》:"穴氏,下士一人,徒四人","掌攻蛰兽,各以其物火之,以时献其珍异皮革。"贾公彦疏:"凡兽蛰皆藏在穴中,故以穴为官名,使取蛰兽也。"

穴位 又称腧(输)穴、孔穴、穴道。中医名词。"腧"有输注的含义,"穴"有空隙之意,为经络、脏腑气血输注处。通过经络与脏腑密切相关,由诊察穴位部压痛等异常情况可协助诊断,选择一定穴位施行针灸、推拿等法可防治疾病。分为经穴与经外穴两大类,前者指经脉通路上穴位,十四经共三百六十多穴,后者指十四经以外的经验效穴。另有随病变部位或压痛点而定的穴位称"阿是穴"。

穴居 远古时代一种最主要的居住方式。发生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礼记·礼运》载上古时"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橧巢"。《孟子·滕文公》记:"下者为巢,上者为营窟",是有关穴居的文字记载。考古亦发掘出大量的穴居。穴居的发展序列为横穴、竖穴、坑穴,后演变为半穴居,有时亦交叉并存。横穴是在断崖上开凿的一种与断崖成直角、与地面平行的洞穴,仿自然岩洞;竖穴是在黄土层表面垂直挖出的口小底大呈袋形的洞穴,用树

枝、树干扎结成斗笠状活动顶盖，活动屋顶慢慢演化为固定棚顶，顶上留一个缺口作进出的通道。因竖穴穴口部分极易塌陷，遂改造成底小口大的坑穴，坑一端凿坡道或台阶出入，顶部仍用斗笠形窝棚。山西太谷白燕新石器时代遗址第一地点坑穴、山西夏县西阴村仰韶文化遗址中的坑穴都是实例。母系氏族时期开始流行半穴居，考古资料证明至少延续到商周时代。半穴居是穴居的改良，其地下挖掘的深度浅，地上部分的窝棚顶高，出入口由穴壁向外凿成坡道，穴顶用柱搭成人字架，上遮泥土，形成原始的攒尖顶和四坡顶。半穴居是中国北方土木混合建筑的雏形，横穴在后代发展成黄土高原上的窑洞建筑。

它嚣 战国时人。杨倞疑其与楚平王孙田公它成同族。曾在齐稷下讲学，其思想学说属道家。《荀子·非十二子》言其与魏牟"纵情性，安恣睢，禽兽行，不足以合文通治；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盖亦周秦百家之一。

它山堰 鄞江上的御咸蓄淡引水枢纽工程。位于今浙江宁波西南25公里。为防止海水咸潮溯江上涌，造成灾害，唐大和七年(833)由鄞县县令王元暐创建。由拦水坝、溢流堰、引水渠三大部分组成。拦水坝位于鄞江出四明山口处的小山它山南侧，将鄞江水拦断后引入鄞江左岸的引水渠南塘河，为防止洪水期水量过大，在南塘河下游筑三座溢流坝，将多余水量分泄入江。涨潮时将溢流堰闸门开启，让潮水顶托的淡水入渠。此堰不仅使数万亩农田免受上溯咸水危害，而且拦蓄淡水灌溉鄞西平原几千顷良田，并能供给宁波城居民用水。宋代又增建了回沙闸、泄水闸等配套工程。该堰系早期空腹坝，坝内以大木梁为支架，架上铺砌石板。现存坝长134.4米，顶宽4.8米，堰身已湮埋大半，不再承担排灌任务。

它漏河 即"太鲁水"。

写发 吏名。元代官府中任抄写案牍等事的见习吏员。无俸禄。

写字 宦官名。明代内府二十四衙门各监、司、局及内府各供用库多有设置，无定员。

写算 见"格子算"。

写亦虎仙(？—1521) 明哈密回回都督。土鲁番占哈密时，与奄克孛剌、拜迭力米失在苦峪(今甘肃敦煌东北)辅哈密王治事。弘治十年(1497)，入贡于明。十七年，与奄克孛剌从肃州还哈密辅陕巴。正德六年(1511)，奉命送真帖木儿还土鲁番，与其王满速儿相勾结，复引他只丁据哈密。十一年，满速儿侵沙州、肃州，以内应系狱。寻减死，夤缘得侍武宗左右，授锦衣指挥。十六年武宗死，世宗嗣位，杀之。

写凤都督府 唐羁縻都督府名。龙朔元年(661)置于吐火罗境内罗烂城，故地在今阿富汗喀布尔西北巴米安。隶于安西都护府。约八世纪中叶后，因大食势力东进而废。

写礼庼遗著 别集名。清王颂蔚撰。凡文集二卷、诗集一卷、《古书经眼录》一卷、《读碑记》一卷。文集中有《论语正义补序》、《陆九芝内经难字音义序》、《魏□陵太守高植墓志证伪》、《与友人论志铭盖例书》、《与友人论撼龙经书》等论著及序、传、墓志铭。《古书经眼录》主要为王氏所经见宋元版本、特别是明代的稿本抄本，计收经书十种(包括目录、金石各一)、史书三种、子书十八种、集部十种，共四十一目。后附源流或版本考证。于古书珍本的著录，可资查考。《读碑记》计收三十八石，于史事、地理、制度、门望乃至释文、碑例、纠谬等皆有所考核，可补缀校碑之不足。

讨击使 官名。唐代置，为边镇武官，位军镇大使下。

讨浯儿河 即"太鲁水"。

讨粤匪檄 清曾国藩镇压太平天国太平军所发布的檄文。咸丰四年正月(1854.2)，曾氏率湘军从湖南衡阳出师镇压太平军，发布此檄。攻击太平天国的土地政策和圣库制度，说太平军"无庙不焚，无象不变"，"举中国数千年礼仪人伦，诗书典则，扫地荡尽，乃开辟以来名教之奇变"，"为鬼神所共愤怒"，号召"仁人君子"，"捐银助饷"，"助吾讨逆"，"以卫吾道"。

讨满洲檄 篇名。章炳麟撰，以"军政府"名义发表。刊于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民报》临时增刊《天讨》。历数清政府十四条大罪并檄告天下：军政府将奋起逐北，摧其巢穴，为中华种族请命。誓言当扫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实行民族民主革命。

让 官制用语。朝廷高级官员在得到任命后，一般皆上表辞让，以示谦逊。不让者反成特例。东晋王述迁尚书令，不让，"(其)子坦之谏，以为故事应让"(《晋书·王湛传》)。地位较低的官一般不须辞让。《南齐书·谢朓传》："迁尚书吏部郎，朓上表三让，中书疑朓官未及让，以问祭酒沈约。"

让国皇帝 即"耶律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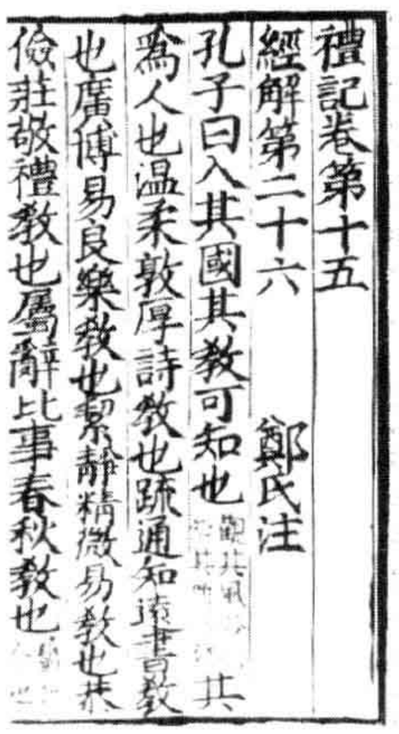
礼 中国伦理范畴之一。原指敬神或表示敬意而举行的仪式。始见于卜辞，作豐，为行礼之器，即用器皿盛双玉以作供奉，表示对上帝或先祖的敬重。《尚书·君奭》："故殷礼陟配天，多历年所。"意谓殷礼能同上天参配，所以享国久长。西周时，强调"为礼卒于无别，无别不可谓礼"(《左传·僖公二十二年》)，遂将"礼"推演为区别贵贱亲疏的行为规范和等级名分制度，而有所谓"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礼记·曲礼》)之说。孔子推崇周礼，主张"齐之以礼"(《论语·为政》)，朱熹注："礼，谓制度品节也。"要求以周礼统一人们之视、听、言、动。老子认为："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老子》第三十八章)，对"礼"持批判态度。战国时，荀子将"礼"之内涵予以扩大，谓其"断长续短，损有余，益不足"，"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荀子·礼论》)，提出"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荀子·劝学》)，给礼赋予法的含义，主张礼与法相结合。汉代《白虎通》将礼规定为"五常"之一，成为当代和后世推行教化的重要内容，称"礼教"。北宋李觏提出"夫礼，人道之准，世教之主也"(《直讲李先生文集·礼论第一》)。理学家以"礼"为"天理"之表现形式，朱熹称："礼谓之天理之节文者，盖天下皆有当然之理，但此理无形无影，故作此礼文画出一个天理与人看，教有规矩，可以凭据，故谓之天理之节文"(《朱子语类》卷四十二)。认为守"礼"即是循天理，失礼即是违背天理。

礼孔 春秋时卫大史。周惠王十七年(前660)，狄人攻卫，卫军大败，他被囚禁，后脱逃。

礼书 宋代礼部尚书的简称。

礼记 书名。儒家经典之一。亦称《小戴礼》、《小戴记》、《小戴礼记》。战国至汉初儒家学者各种仪礼论文选集。相传西汉戴圣编。四十九篇。成书过程有二说：东汉郑玄《六艺论》称，《汉书·艺文志》著录之《记》百三十一篇，戴德及其侄戴圣分别传授，德所传为《大戴礼记》，圣所传为《小戴礼记》；晋陈邵《周礼论序》则谓，戴德删古《礼》二百零四篇为八十五篇，为《大戴礼记》，戴圣又删八十五篇为四十九篇，为《小戴礼记》。《隋书·经籍志》同后说。唐孔颖达《礼记正义序》："《中庸》是子思伋所作，《缁衣》公孙尼子所撰。郑康成云，《月令》吕不韦所修。

卢植云,《王制》谓汉文时博士所录。其余众篇皆如此例,但未能尽知所记之人也。”此书保存了儒家思想的重要资料。《中庸》篇发挥孔子的中庸思想,认为“诚”是至上道德及世界本原。《大学》篇提出为政的三条纲领(明明德、亲民、至于至善)及八条目(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禮記卷第十五
經解第二十六　鄭氏注
孔子曰入其國其教可知也
爲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疏通知遠書教
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絜靜精微易教也
儉莊敬禮教也屬辭比事春秋教也

《礼记》书影

《礼运》篇记述了“天下为公”的大同理想。凡此均于后代思想甚有影响。注释主要有东汉郑玄注、唐陆德明音义、唐孔颖达《礼记注疏》,宋卫湜撰《礼记集说》,清孔希旦撰《礼记集解》。

礼论 《荀子》篇名。旨在论述礼的起源和作用,故名。认为“礼”是区别富贵贫贱长幼的规范,用以确定等级名分,维持社会安定,“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宣称人们的社会生活不可无“礼”,“礼者,人道之极也”,为治国的根本,故“天下从之者治,不从者乱;从之者安,不从者危;从之者存,不从者亡”。又将礼与道、法相联系,认为“礼”是社会的根本准则。

礼运 《礼记》篇名。战国末儒者所作。一说作于秦、汉之际。郑玄《礼记注疏·礼运》:“《礼运》者,以其记五帝三王相变易及阴阳转旋之道。”篇中提出上古“天下为公”,是为“大同”社会。三代之时“天下为家”,是为“小康”社会。认为礼本于天,殽于地,列于鬼神,用于饮食、丧葬、射、御、冠、昏、朝聘及宗庙祭祀等社会生活各个方面。主张以礼治国,使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君臣相正。篇中描绘的“大同”社会,对后代进步思想家有一定影响。洪秀全、康有为和孙中山都曾受此思想的启发。

礼闱 科举考试用语。唐宋指省试,明清指会试,因由礼部主持,故名。

礼侍 宋代礼部侍郎的简称。

礼治 春秋战国时期儒家主张以礼治国,故名。与“法治”相对。《左传·桓公二年》:“礼以体政。”天子、诸侯、大夫、士,“名位不同,礼亦异数”(《左传·庄公十八年》)。要求贵族各依其位遵守礼之规定,不得僭越,以协调内部关系。孔子大力提倡礼治,把统治者守礼与治民相联系,并把礼之适用范围从贵族扩大到被统治者。认为“上好礼,则民易使也”(《论语·宪问》),“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民)有耻且格”(《论语·为政》)。荀子把礼理解为人类物质欲求之“量度分界”,作出“故人无礼则不生,事无礼则不成,国无礼则不宁”(《荀子·修身》)的论断。

礼官 官名。(1)掌礼仪之官。《周礼·春官·叙官》:“乃立春官宗伯,使帅其属而掌邦礼,以佐王和邦国。礼官之属,大宗伯卿一人,小宗伯中大夫二人。”后世或作为主司礼仪官员的通称。(2)明代郑成功所设六官之一。参见“六官”。

礼房 官署名。宋代置,为六房之一。初隶于中书门下及枢密院,掌礼仪国信之事。元丰改制后设于门下省、中书省,掌郊祀、朝拜陵庙等典礼之事。明地方官署置。清代亦置,为中央和地方官署中书吏的办事机构,六房之一。都察院堂下、通政使司登闻鼓厅下设有,掌有关案件之整理呈报。太常寺博士厅设有,分管厅事。于礼房办事之书吏为经承,属都察院者二人,余各一人。顺天府及各直省府、州、县衙门内亦设,协助府、州、县长官经管春秋祭祀及考试等事。其书吏,属顺天府者为经承,属各直省府、州、县者为典吏。

礼经 ❶即《仪礼》。❷古文经学家或称《周礼》为《礼经》。

礼科 官署名。明清六科之一。明洪武六年(1373)置,设给事中二人。初隶承敕监,后隶通政司。二十四年设都给事中一人,左、右给事中各一人,给事中六人。永乐中,六科自为一署。掌监订礼部仪制,记录大臣曾经纠劾削夺、有玷士论者,以核赠谥之典。清顺治中沿置,设都给事中满、汉各一人,左、右给事中满、汉均各一人,给事中汉二人。康熙四年(1665),只留给事中满、汉各一人,余俱裁。五年,增掌印给事中满、汉各一人。掌稽核典礼事务,注销礼部、宗人府、理藩院等衙门之卷。雍正元年(1723)改隶都察院。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

礼律 指礼法与刑律。汉潘勖《册魏公九锡文》:“以君经纬礼律,为民规仪。”晋葛洪《抱朴子·仁明》:“制礼律以肃风教。”宋苏辙《代张公安道乞致仕表》:“敢缘礼律之旧,力丐筋骸之余。”《清史稿·礼志一》:“若皇朝《三通》、《大清会典》,其经纬礼律,尤见本原。”

礼说 书名。清惠士奇撰。十四卷。考证《周礼》所述名物制度,依经文为序,编为《天官》二卷、《地官》三卷、《春官》四卷、《夏官》二卷、《秋官》二卷、《考工记》一卷。古字古音,一一疏通,或旁征博引,以证周制,或据郑玄所述汉制,递求周制,进而阐明制作深意。虽间有蔓衍、偏颇,但言之有据。为治古礼者所称道。收入《皇清经解》。

礼钱 东汉灵帝时卖官鬻爵,求官者所输之钱。《太平御览》卷八百三十六引桓范《史论》:“灵帝置西园之邸,卖爵,号曰‘礼钱’。”其钱纳入宫内西园、东园库邸中收贮。

礼部 ❶官署名。北魏始置,隋代以后为中央行政机构六部之一,掌管五礼之仪制及学校贡举之法。北魏始有礼部,王谌曾任礼部尚书,然其制不详。西魏置,大统十二年(546)为尚书省十二部之一。后建六官府,遂改隶春官府。北周沿置,属春官府。保定四年(564)改礼部为司宗,大司礼为礼部,以礼部下大夫为长官,下设小礼部上士,辖典瑞、典服、司寂、司玄、治礼、司谒等官属。掌内外九族之差、玉器衣服之令、法门道士之法。隋始为六部之一,长官为礼部尚书,其后历代相沿。隋至宋属尚书省,元属中书省,明清为独立机构,直接听命于皇帝。隋置尚书一人。下辖礼部、祠部、膳部、主客四司,初由侍郎掌管,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尚书之佐,各司侍郎均改为郎。四司分掌礼乐、学校、宗教、民族及外交之政。唐因之,置尚书、侍郎各一人,四司设郎中、员外郎为正、副长官。龙朔二年(662),更名司礼,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更名春官,神龙元年(705)复旧。开元二十四年(736)以后,始兼掌贡举,历代沿之。五代沿唐制。北宋初设判部事一或二员,以两制及带职朝官充任。掌制科举人,奏补太庙及郊社斋郎、室长、掌坐,都省集议,百官谢贺章表,诸州申报祥瑞,出纳内外牌印,兼管贡院。元丰改制,厘定礼部职掌,始掌礼乐、祭祀、朝会、宴飨、学校、贡举之法。设尚书、侍郎、郎中、员外郎领其事。南宋因之。西夏亦置,其制不详。辽代属南面官,始置于太祖时,初由中书省兼,后属尚书省。金代初与左、右司同署,天眷三年(1140)始分治。设尚书、侍郎、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所辖有惠民司。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与吏、户二部为左三部。至元元年(1264),分置吏礼部。十三年定制,礼部自成一部。设尚书三员,下设侍郎、郎

中、员外郎等。辖侍仪司、拱卫直都指挥使司、仪凤司、教坊司、会同馆等机构。明初沿元制隶中书省，并辖总部、祠部、膳部、主客部四属部。洪武十三年(1380)废中书省，升部秩。二十九年定部下所属为仪制、祠祭、精膳、主客四清吏司。设尚书一人，左、右侍郎各一人，以及四司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员。并辖铸印局、教坊司等。清沿明制。天聪五年(1631)始设，初以贝勒领部事，下设承政、参政、启心郎等官。崇德三年(1638)，改以承政领部事，下设左、右参政、启心郎、理事官、副理事官、额哲库等官。顺治元年(1644)，改承政为尚书，参政为侍郎，理事官为郎中，副理事官为员外郎，额哲库为主事。五年，定尚书满、汉各一人。十五年，定左、右侍郎满、汉均各一人。下属四清吏司如明制。又辖有铸印局、会同四译馆。部内设有司务厅、清档房、汉本房、督催所、当月处等机构，以办理文书等事务。光绪三十二年(1906)，光禄、太常、鸿胪三寺并入。宣统三年(1911)，改为典礼院。❷北周礼部下大夫之省称。❸隋、唐、五代礼部头司。详"礼部司"。❹南北朝时高昌国八部之一，设长史、司马为正、副长官。❺渤海国右六司之一，置卿一人。

礼器 古代国君、贵族举行各种礼仪时所使用的器皿，一般指以青铜制作的容器。

礼仪使 官名。唐开元十年(722)以他官知礼仪事，始称使。专掌五礼。天宝九载(750)始定置不改，亦称礼仪祠祭使，多以太常卿、六部尚书或侍郎充任。大历五年(770)罢，其事归太常，七年复置，建中元年(780)停，自后不置，每有南郊大礼，权置，礼毕即停。宋代沿置，为大礼五使之一，初以太常卿充任，缺则以学士、尚书丞、郎为之，元丰改制后，以礼部尚书、侍郎充任。

礼仪房 官署名。俗称奶子府。明代内府管理礼仪之所，掌选婚、选驸马、诞育皇子女、选择乳妇等吉礼。置提督太监一员，由司礼监掌印或秉笔太监兼任。属官有掌司、写字、管事、长随，无定员。皆以宦官为之。

礼仪院 官署名。(1)唐有知礼仪院、礼仪使，建中以后，惟郊祀暂置，事毕即停。宋初以礼院掌其事，雍熙元年(984)议封禅，曾命学士、常参官详定仪注，事后即罢。大中祥符元年(1008)，东封泰山，又命学士、待制与判礼院官详定仪注。六年置为礼仪院。掌依典礼裁定行礼所用仪仗、法物等制度。多以参知政事为判院，以学士、丞郎、诸司三品以上为知院。天圣元年(1023)废。(2)清代初期内府机构之一。顺治十七年(1660)改礼仪监设置，掌内庭礼乐之事，并考核太监品级。初设总理，左、右协理各一人，后改设郎中三人，员外郎八人，笔帖式二十人，赞礼郎十二人，司胙官四人。所属有喇嘛唪经处、皇史宬等。康熙十六年(1677)改称掌仪司。

礼仪监 官署名。清初内府机构之一。顺治十三年(1656)改钟鼓司设。掌内庭礼乐之事，并考核太监品级。初设总理，左、右协理各一人。十七年改为礼仪院。

礼乐户 元代，凡户出乐工，为朝廷举行祭祀及其他重大仪式时奏乐之户称礼乐户。元太宗灭金后，命衍圣公孔元措收集金朝乐工，徙于东平(今属山东)。元世祖至元三年(1266)徙东平部分乐工于京师，并签发近畿儒户三百余人补充，定额共四百七十九户，隶太常礼乐院大乐署。一度免当和雇和买、杂泛差役，后与民均当。官府发给口粮，举行重大仪式时偶而有赏赐。收入微薄，故常陷于贫困。

礼乐案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后礼部置。掌五礼大乐、鼓吹晏乐，朝会、上寿、飨宴，上元张灯，祠祭、朝谒、朝拜，籍田、郊庙、陵园、坛城、蕃贡。凡礼乐制度，仪注、器服、牲牢、婚姻、丧葬、赙赠皆属之。

礼毕乐 又名文康乐。隋七部、九部乐中最后一部。本出自晋太尉庾亮家，亮卒，歌伎追思亮而作，以其谥号名乐，谓之文康乐。隋时，每奏七部或九部乐终，则奏此乐，故以"礼毕"名之。行曲有《单交路》，舞曲有《散花》。乐器有笛、笙、箫、篪、铃槃、鞞、腰鼓等七种，三悬为一部，乐工二十二人。入唐，被太宗削去，遂失传。

礼会院 唐代宗女出嫁礼会之处。开元十九年(731)置。位于长安(今陕西西安)城内崇仁坊南之西。本为长宁公主宅，公主与驸马杨慎交奏请割宅之向西一半为礼会院。每逢公主及郡、县主出嫁时，就此院成礼。其年九月敕司农寺供给礼仪所用器物。安史之乱后废。

礼运注 书名。近人康有为撰。一卷。康氏认为《礼记·礼运》篇中描绘的天下为公的大同社会，不仅是孔子的理想，且是他力倡改良变法的依归。乃间采西方资产阶级社会契约论、庸俗进化论、空想社会主义诸说，分条加注。称中国二千年来的封建社会为"小康升平世"，倡言惟有变法，实行君主立宪，才能由小康进入大同。并声称泥守旧方，不求进化，即失孔子之意，且足以灭种。意在用今文经学作政治宣传。此书自序于光绪十年(1884)，当已成书。刊行于1913年。近人或谓成书在光绪二十三年左右。

礼制局 官署名。属尚书省。北宋政和二年(1112)置于编类御笔所，讨论古今宫室、车服、器用、冠婚、丧祭沿革制度。宣和二年(1120)废。

礼制署 官署名。清末典礼院所属机构。宣统三年(1911)设。掌朝会、尊崇、庆贺、大婚、经筵、巡幸、耕耤各事，以及皇子公主婚嫁、册立册封、进书颁赏事宜。置署长一人，以及佥事、录事、鸣赞、序班等。

礼物局 官署名。南宋置，掌造每岁遣国信使所用礼物等，隆兴二年(1164)并入文思院。

礼学馆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礼部、学部奏准设立。掌分门编订变政后士庶通行之礼。由礼部官员充当提调，司提点馆中一切事宜。并制订礼学馆章程，规定管理规则、编辑宗旨等。另有总校、分校、统计、编纂等官。

礼部司 官署名。隋、唐、五代尚书省礼部四司之头司。掌礼乐、学校、仪式、制度、衣冠、符印、表疏、册命、祥瑞、铺设及丧葬、赙赠之事。隋初设侍郎一人领司事，开皇六年(586)另设员外郎一人司籍帐。大业三年(607)，升侍郎为尚书之佐，改其司为仪曹，长官为仪曹郎，废员外郎而置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以郎中、员外郎为司之正、副长官。龙朔二年(662)改名司礼司，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名春官司，神龙元年(705)复旧。

礼部式 唐尚书省礼部司办事章程。式文已佚。《唐律疏议·杂律·违令》中保存本式"五品以上服紫，六品以下服朱"的一条规定。

礼部试 科举考试方式之一，为较乡试高一级的考试。唐始设。唐初，吏部掌贡举，由考功员外郎主持考试。州县乡贡举子至京应试。开元二十四年(736)，以考功员外郎资望轻，移贡举于礼部，始称礼部试。因吏部、礼部均属尚书省，又称省试。定制，由礼部侍郎主持，试毕送中书门下详复。其后，礼部侍郎缺，亦以别官主考，称为权知贡举。宋

沿唐制，又称南省试、春试。于贡院举行，设知贡举掌之。英宗以后，每三年举行一次。解试合格者皆可赴试，呈验解牒，交纳试纸，加盖官印。考期均在春季，或正月，或二、三月。按照不同科目，第一日考诗赋经义，第二日考论，第三日考策。考试合格者，由贡院放榜，正式奏名朝廷后参加殿试。其中考中第一名者称为省元。金代称省试或会试。其后，元、明、清各朝均称会试。

礼部卿 官名。渤海国右六司礼部长官，置一人。

礼部集 书名。元吴师道撰。二十卷。原名《兰溪山房类稿》，后以致仕之官名集，改今名。凡诗九卷，文十一卷。元末付刊。有《续金华丛书》本，题为《吴礼部文集》。

礼宾使 官名。唐代始置，为礼宾院长官，以宦官为之。五代亦置，为诸司使之一。宋初沿置，属西班诸司使，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咸平元年(998)，定为同六品。元丰改制，改为正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义大夫。

礼宾院 官署名。唐代置，为宴劳少数民族政权或外邦使者之所。天宝十三载(754)令鸿胪寺勾当检校，元和九年(814)置于长兴里之北；以礼宾使主其事，引对番客。五代因之。宋代置，掌款待回鹘、吐蕃、党项、女真等族贡奉使节，以及互相贸易事项。元丰改制，归鸿胪寺，置监官二人，以阁门祗候以上及三班使臣充任。南宋并入礼部。

礼器碑 即《韩勅造孔庙礼器碑》。东汉碑刻。隶书。桓帝永寿二年(156)立。碑中记述鲁相韩勅修饰孔庙、制造礼器等活动。碑阴及两侧刻当时资助立碑官吏姓名及钱数。书法瘦劲雄强，前人评价很高，为学汉隶者所重。



礼器碑

礼教渠 水渠名。在唐河北道镇州获鹿(今河北鹿泉)。总章二年(669)开，自石邑西北引太白渠东流入真定界以溉田。

礼书纲目 书名。清江永撰。八十五卷。另有卷首三卷。为著者中年究心《仪礼》的代表作，刊行于康熙六十年(1721)。认为"《仪礼》十七篇，乃《礼》之本经"(《自序》)；南宋朱熹撰《仪礼经传通解》，体例不一，间有漏略，未为完备。于是沿黄榦续撰《丧礼》旧法，将朱书提纲挈领，别立门目，博稽载籍，补阙正误，以成此书。分嘉礼、宾礼、凶礼、吉礼、军礼、通礼、曲礼及乐等八门。三代以前礼乐制度，搜讨略备，篇章次第，较《通解》尤为详密。

礼书通故 书名。清黄以周撰。一百卷。系总论《礼》学之书。综合《礼》书内容，分类立目，共有《叙目》四十九。《叙目》系辨证《礼》学源流，总论《礼》家各说。以下诸目，按冠、昏、饮、食、相见、社、郊、明堂、宗庙、朝、聘、觐、会盟、军、田、御、职官、选举等礼和宫室、衣服、器服、井田、职役、钱币、封国、六书、乐律、刑法、名物等制标题，博征古说，详加考论，不墨守一家。其于郑(玄)《注》，既有驳正，亦有申明，一改秦蕙田《五礼通考》"按而不断"之弊(俞樾《礼书通故·序》)，其精审胜于秦书，实集历代《礼》学研究之大成。有光绪十九年(1893)黄氏试馆刊本。

礼记训纂 书名。清朱彬撰。四十九卷。为系统训释《礼记》之作。明初以来，陈澔《礼记集说》颁行，郑玄注、孔颖达疏反为其所掩。著者对此深致不满，年逾五十，致力此书，历时三十年，于道光十二年(1832)撰成刊行。全书以郑注、孔疏为主，依据《尔雅》、《说文》、《玉篇》、《广雅》故训，博采汉魏以来诸儒训释，融会贯通，对《礼记》中除《大学》、《中庸》外之四十七篇文字进行训诂。为治《礼》者所推重。

礼记集说 书名。宋卫湜撰。一百六十卷。历时三十余载而成。采摭自东汉郑玄《礼记注》以下一百四十四家注疏，加以集说，为"礼家之渊海"。所录各书，多佚，是研究古代礼说必备之书。

礼记集解 书名。清孙希旦撰。六十一卷。作者首取东汉郑玄《礼记注》、唐孔颖达《礼记正义》，删其繁，掇其要；次及宋元以来诸经说，苟有未当，则断以己意。评考名物制度，务求确有依据。学宗程朱，其经解多从朱熹之说。谓《经礼》、《曲礼》之辨，以朱说为是。认为《经礼》即《仪礼》，《曲礼》即《仪礼》中之"仪文曲折"，而"非别有《曲礼》之书至于三千篇之多也"(卷一)。又谓《礼记》中《曲礼》、《少仪》、《内则》、《玉藻》诸篇，均为周末儒者各以其所传习者记之，"可补《礼经》之所未评者"(同上)。又据《史记》证《王制》篇作于汉代。其于篇名解题，一反历来解经家望文生义之臆说，认为《礼记》诸篇，多以篇首两字名篇，而非别有他义。论说颇多新解。有咸丰十年(1860)瑞安孙氏盘谷草堂刊本和同治七年(1868)刻本。

礼官大夫 官名。掌礼仪，属太常。《汉书·儒林传》："徐生以颂为礼官大夫。"

礼官博士 官名。北魏置，掌教授礼仪，备顾问。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六品中。

礼经释例 书名。清凌廷堪著。十三卷，又卷首一卷(内为《复礼》上、中、下三篇)。作者初仿《尔雅》为《礼经释名》十二篇，继仿杜预《春秋释例》加以删订，改为今名。始撰于乾隆五十二年(1787)，嘉庆十三年(1808)完稿。分为八类：《通例》二卷、《饮食之例》三卷、《宾客之例》一卷、《射例》一卷、《变例》一卷、《祭例》二卷、《器服之例》二卷、《杂例》一卷。以宋李如圭《仪礼释宫》于宫室之例阐述已详，故不赘言。嘉庆十四年刻于杭州。道光间收入《皇清经解》(未刻卷首)。

礼部长史 官名。粟特氏高昌国礼部长官。职掌同尚书。

礼部左丞 官名。清末礼部属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置，左、右各一人，正三品，简任。佐尚书、侍郎奉行典礼，总核本部司员升转奏补，督理出入经费等。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典礼院，遂省。

礼部右丞 见"礼部左丞"。

礼部仪部 官署名。明洪武二十二年(1389)改礼部四属部之一的总部而置。掌礼仪、宗室分封、贡举、学校之事。设郎中一人，正五品；员外郎一人，从五品；主事一人，正六品。二十九年改名仪制清吏司。

礼部司马 官名。粟特氏高昌国礼部次官，协助礼部长史处理本部事务。如被派遣到诸城相监检校，则称城令。

礼部则例 书名。清乾隆时敕撰，乾隆四十九年(1784)成书，一百九十四卷。为礼部工作条例，分仪制、祠祭、主客、精膳四门，门下又分若干细目。规定从皇室到民间的各种礼仪。因不断重修，各版卷目不一。嘉庆十一年(1806)本即为二百卷，另有武英殿本。

礼部员外 官名。渤海国右六司礼部属官，位郎中下。

礼部尚书 官名。北魏始置，为礼部之长官，其制不详。西魏初为尚书省十二部尚书之一。隋代设一人，正三品，属尚书省，为中央行政机构六部之一的礼部最高行政长官，掌礼仪、祭祀、宴飨及学校之政令，总判部属各司事。自此地位提高，历代相沿。唐代置一人，正三品。龙朔二年(662)改称司礼太常伯，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春官尚书，神龙元年(705)复旧。开元二十四年(736)以后，又兼管贡举事。唐中叶以后，诸部尚书多为外官兼官，渐成不治部务之空衔，故本部事务多由侍郎主之。五代因之。北宋前期为三品寄禄官，不任本职。元丰改制后，始实领礼部事，升为从二品。辽代亦设，为南面官，无实职，多为加官。金代设一员，正三品。元代改属中书省，初设二员，元贞元年(1295)增一员，领会同馆事，共三员，正三品。明初以废中书省，六部尚书直隶于皇帝，事权提高，升为正二品，额一员。成化、弘治以后，率以翰林儒臣为之，由此登公孤、任辅导者，冠于诸部。清沿明制。初以承政为礼部长官，顺治元年(1644)改承政为尚书。五年，定满、汉各一人。初制，满员一品，汉员二品，顺治十六年，改满尚书二品，康熙六年(1667)复故，九年仍改二品。至雍正八年(1730)，满、汉尚书俱定为从一品。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典礼院，遂废。

礼部牧场 清代礼部之牧马场地。在张家口西北察喜尔图察罕城，东西四十六里，南北六十五里。官地，禁买卖、盗种。

礼部侍郎 官名。(1)隋代礼部头司礼部司长官，置一人，正六品上，掌礼部司事。开皇三年(583)升从五品。大业三年(607)，升为礼部副长官，以佐尚书掌部事。礼部司长官改称仪曹郎。(2)隋代以后中央行政机构礼部之副长官。隋大业三年始置，一人，正四品，佐礼部尚书掌部事。唐武德七年(624)罢，贞观二年(628)复置。额一员，正四品下。龙朔二年(662)改称司礼少常伯，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春官侍郎，神龙元年(705)复旧。佐尚书掌天子礼仪、祭祀、宴享及学校之政，开元二十四年(736)后兼掌贡举。中唐以后，诸部尚书多为外官兼职，礼部事务多由侍郎主之。五代沿置。北宋前期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领本职，与尚书共掌礼部事，升为从三品。辽代置，为南面官，多为加官。西夏亦置，其制不详。金代置一员，正四品。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礼部与吏、户二部为左三部，共置侍郎二人。后礼部自立，设侍郎二人，正四品。明初沿元制设二人，正四品。后分置左、右侍郎，各一人，正三品。清沿明制，置左、右侍郎，均满、汉各一人，从二品。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典礼院，其称遂废。参见“礼部左侍郎”。

礼部郎中 官名。(1)唐代始置，为尚书省礼部头司礼部司长官。武德三年(620)改仪曹郎设，额一员，从五品上。掌司事。因其地望清贵，又掌尚书省文翰之事，故多以有文名者居之，号为“南宫舍人”，短期内即可擢迁知制诰。龙朔二年(662)改名司礼大夫，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春官郎中，神龙元年(705)复旧。五代因之。北宋前期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有实际职掌，为礼部之佐贰官，参领本部事务，降为从六品。辽亦设，为南面官。掌仪制，辨名数。西夏亦置，其制不详。金代设一员，从五品；元代设二员，从五品，均同宋制，参领本部事务。明、清于礼部所属仪制、祠祭、精膳、主客四清吏司设郎中，为各司长官，分别冠以各司之名号。明制，司各一员，正五品。清朝各司员额不等，四司共十一人，分别由满洲六人、蒙古一人、汉四人充任，各司均有一汉人。初制正三品，顺治十六年(1659)改正五品，寻升四品，康熙九年(1670)定正五品。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典礼院，遂废。(2)渤海国右六司礼部属官，位卿下。

礼部总部 官署名。明初礼部四属部之一。洪武六年(1373)设，掌礼文、宗封、贡举、学校之事。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三人。十三年改主事为一人。二十二年改仪部，二十九年再改仪制清吏司，遂为定制。参见“礼部四属部”。

礼宾副使 官名。五代始置，为诸司使之一。宋初沿置，属西班诸司使，多不领本职，仅为武臣迁转之阶。咸平元年(998)，定为同七品。元丰改制，改从七品。政和二年(1112)重定武臣阶官名，改武义郎。

礼曹参军 官名。府属僚佐之一。西魏大统初始置，为都督中外诸军事府僚佐。北周大丞相、丞相府亦置。

礼店千户所 蒙古置礼店文州军民元帅府。治今甘肃礼县东。属吐蕃宣慰司。大德十一年(1307)改属脱思麻宣慰司。明洪武四年(1371)置礼店千户所，移今礼县治。属岷州卫，后改属秦州卫。清初废。

礼部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礼部长官，为春官府主要官员，掌礼仪制定与执行。逢国家重要仪式，佐大宗伯卿主持其事，一般仪式则由其主持。正五命。下设礼部上士、礼部中士、礼部旅下士以佐其职。北周保定四年(564)五月丁亥，改礼部为司宗，遂改名司宗中大夫。

礼部左参议 官名。清末礼部属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置。左、右各一人，正四品，简任。佐尚书、侍郎奉行典礼，审议各司重要事务，总核征收地租及一切公产等。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典礼院，遂省。

礼部右参议 见“礼部左参议”。

礼部四属部 官署合称。明洪武六年(1373)于礼部下置总部、祠部、膳部、主客四部，称礼部四属部。属部分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各三人。十三年改每属部主事各一人。二十二年改总部为仪部。二十九年，改四属部为仪制、祠祭、精膳、主客四清吏司。

礼部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始置，为尚书省礼部头司礼部司次官，佐司之长官礼部侍郎掌司事。大业三年(607)改称仪曹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称。置一员，从六品上，佐礼部郎中掌礼部司事。龙朔二年(662)改称司礼员外郎，咸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称春官员外郎，神龙元年(705)复旧。五代因之。北宋前期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有实际职掌，为礼部之佐贰官，参领本部事务，降为正七品。辽亦设，开泰五年(1016)，王景运任此职，其制不详。金代设一员，从六品，元代设二员，从六品。均同宋制，参领本部事务。明清于礼部所属仪制、祠祭、精膳、主客四清吏司设员外郎，为各司之副长官，分别冠以各司之名号。明制，每司设一员，从五品。清代每司员额不等，四司共十二人，分别由宗室一人，满洲八人、蒙古一人、汉二人充任。初制正四品，顺治十六年(1659)改正五品，康熙九年(1670)定从五品。此外，礼部铸印局设员外郎一人。宣统三年(1911)，礼部改为典礼院，遂废。

礼曹清吏司 官署名。明代北京行部所属六曹清吏司之一。永乐元年(1403)始置，设郎中一人，正五品；员外郎一人，从五品；主事一人，正六品。十八年迁都

北京,遂罢。

礼和永轧花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九年(1893)创办于上海。资本为五万两。有轧花机四十二台。

礼部六堂官事件 清光绪二十四年四月(1898.6),光绪帝颁布"明定国是"诏,开放言路,饬士民上书言事。六月,礼部主事王照上疏建议皇帝游历日本等国以吸取新政经验,设立教部以扶翼圣教。礼部尚书怀塔布与许应骙、左侍郎堃岫、署左侍郎徐会沣、右侍郎溥颋、署右侍郎曾广汉等守旧官僚不肯代递。王照据理力争,并欲赴都察院转呈。许应骙等勉强代奏,同时参劾王照"咆哮署堂,藉端挟制";又谓请游日本,是欲置皇上于多刺客之险地,居心叵测,应加惩处。七月十九日(9.4),光绪帝愤礼部六堂官壅塞言路,著即革职,并嘉奖王照,赏三品顶戴,以四品京堂候补,用昭激励。戊戌政变后,六堂官多被起用,王照遭通缉,亡命日本。

训士 官名。北魏天兴三年(400)置,职比谏议大夫,规讽时政,匡刺非违。

训术 官名。明清阴阳学学官之一。明洪武十七年(1384)始设。县各一人,未入流。凡天文、占候、星卜、相宅、选日之流,悉归管理。然设官不给禄。清顺治初年沿置,县各一人,未入流,由所辖有司遴选学行端方者,咨部给札。雍正七年(1729),令兼辖星学。

训州 唐置羁縻州。治今贵州盘县。天宝元年(742)属黔中郡,隶黔中道。乾元元年(758)属黔州都督府,大历十二年(777)属黔州经略招讨使。大顺元年(890)属武泰军节度使。宋初因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训导 学官名。明清地方儒学学官。明洪武二年(1369)始置,各府、州、县学均设,府学四人,州学三人,县学二人。分别为府学教授、州学学正、县学教谕之副职,佐各级儒学教官,教导所属生员。后卫学亦各设二人,以教导武臣子弟。品秩未入流,然位在杂职上。清沿明制,府、州、县学各设一人,秩从八品。

训科 官名。明清地方各县医学学官。明洪武十七年(1384)始设。每县一人,未入流,设官不给禄。掌教授生徒之事。清沿明制设,亦未入流。由所辖有司遴选谙医理者,咨部给札。

训方氏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负责向君王报告诸侯政事、诵说四方传说兼掌民众教化。

训武郎 官名。南宋改敦武郎置,为正八品武阶官。

训练官 官名。宋代军中教官。神宗时,在系将禁兵中普遍设置。哲宗时复规定,某些地区的不系将禁兵中,亦由都监或监押充任。南宋时,属军职,位在准备将之下。

训方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训方氏置,北周沿置。夏官府职方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训方下士以佐其职。隋文帝开皇元年(581)罢。

训练近畿陆军各镇事宜衙门 见"近畿陆军各镇督练公所"。

必彻彻 即"必阇赤"。

必阇赤 又译必彻彻。蒙古语,意为"书史"。蒙古初期,始用书史记写文牍,称必阇赤。怯薛执事中"为天子主文史者,曰必阇赤"(《元史·兵志二》)。元各官衙中以蒙古文作书之掾史、令史,称蒙古必阇赤。

必兰阿鲁带 金人。宣宗贞祐初,自宁化州刺史升同知真定府事,权河北大名宣抚副使。贞祐三年(1215),以保全赞皇县之功,遥授安武军节度使,改昭义军节度使,充宣抚副使。复加权元帅左都监、行元帅府事。完缮所属州县城池,请将泽州复隶昭义军,又复请置潞州元帅府。对改进河东、河北的防御,颇具成效。兴定元年(1217),改签枢密院事,以元帅左监军兼山东路统军使、知益都府事。寻以权参知政事行尚书省事于益都。

必兰纳识里(?—1332) 又译必剌忒纳失里、毗奈耶室利。元哈密力(今新疆哈密)人。初名只剌瓦弥的理。幼学畏兀儿文和梵文,后通多族语。研习佛藏。大德六年(1302),奉旨从帝师受戒,代成宗出家,改赐名。仁宗时奉诏译梵文佛经。译进海外来朝各国表文。封光禄大夫,开府仪同三司兼功德使。英宗至治三年(1323),特授沙津爱护持(意为总统)兼诸国引进使。文宗至顺二年(1331),加号普觉圆明广照弘辩三藏国师。次年,与安西王子月鲁帖木儿谋叛,被杀。被抄没之人畜、田地、金银珠玉、钱币、邸宅、书画器玩及妇人七宝衣具等,价值巨万。曾译汉文《楞严经》、梵文《大乘庄严宝度经》、《乾陀般若经》、《大涅槃经》、《称赞大乘功德经》、藏文《不思议禅观经》为蒙文。又曾将僧俗法规编纂成书,部分内容现存于明末库图克台彻辰重编之《十善白史》中。

必里克图汗 即"爱猷识理达腊"。

必剌忒纳失里 即"必兰纳识里"。

议长 官名。清末各省咨议局长官。详"咨议局议长"。又,内阁总理大臣于会议时充当议长。

议功 见"八议"。

议生 官名。晋代郡、县属吏中散吏之一,职掌谋议。北齐清都郡,邺、临漳、成安三县亦置。

议处 官制用语。即对有过失的官员交有关部门拟定处罚办法。清制,一般官员均由吏部拟定,如系吏部官员则交都察院拟定处罚办法。其情节轻微者,则称察议。

议司 宋司法机构之一。元丰六年(1083)定制,大理寺治狱分为断、议两司。议司由大理丞、卿、少卿组成。凡断司所断公案,大理正详审后,移议司复议,遇有疑难、争论,提议改正,大理卿、少卿再加审定。

议员 官名。清末参预中央资政院及地方咨议局议案讨论、表决之官员。资政院议员分为钦选议员、民选议员两种。详"资政院钦选议员"、"资政院民选议员"、"咨议局常驻议员"、"咨议局议员"。

议贤 见"八议"。

议郎 官名。(1)西汉置,隶光禄勋。为高级郎官,不入直宿卫,职掌顾问应对,参与议政,指陈得失,为皇帝近臣。秩比六百石。东汉更为显要,常选任耆儒名士、高级官吏,除议政外,亦或给事宫中近署。魏、晋及北魏仍置,作为后备官员,不再以参议谏诤为职。魏、晋七品。品秩虽低,名义清高,即三品将军、九卿亦有拜之者。(2)隋代谒者台属官。大业三年(607)置,额二十四员,掌出使巡察。寻废。

议故 见"八议"。

议贵 见"八议"。

议叙 清代吏部奖叙制度。凡官员考核成绩优良或有功绩者,奉旨交部议叙,以资奖励。议叙之法,分为纪录、加级两种。又,由保举而授任之官亦称议叙,如议叙知县等即是。

议亲 见"八议"。

议宾 见"八议"。

议能 见"八议"。

议曹 官署名。亦称谋曹。职主谋议。西汉丞相府置,为所属诸曹之一。东汉三公府皆置。主管者为议曹掾,秩比三百石。又,郡县亦置。三国魏公府列曹亦置。晋代州郡沿置。南朝宋、齐、梁、陈州皆置,以从事史(从事)主之,郡

亦或置,以掾主之。又,南朝宋、梁尚书亦置。

议章 唐律规定,*八议中人物犯死罪的审议制度:先将其所犯罪行及其应议之状(属八议中某一条),上奏都堂(尚书省办公处)会议,决定如何处理后,再上奏皇帝,最后裁决。犯流罪以下可减一等。但犯*十恶者不得援用此律。

议榔 苗语称构榔,似汉族旧时之歃血为盟,或今之公约。苗族古歌和汉文献中均有记述。其俗近代尚存。但名称各地不同:广西融水、贵州从江及湘、桂、黔边苗族地区谓之"载岩";贵州凯里、雷山等地谓之"构榔",也有称"构枉"(大头人)的。主要为制定榔规乡约,并执行之。其立法司法范围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伦理、婚姻、生产、生活、社会福利、社会秩序和安全等方面。小则一寨一社,大至几个村、社联合为一社,形成一个片区的宗支联盟或地域性联盟,由有关村、社的头人组成。一般无常设机构,由议榔所在地村、社头人为当然召集人。费用由议榔范围内的公众负担。

议勤 见"八议"。

议令史 官名。东汉末年置,曹操丞相府属吏。诸曹如东曹、西曹、法曹等皆设。

议礼局 官署名。北宋大观元年(1107)尚书省置,以执政兼领,下设详议官,掌议定礼制。政和三年(1113),修成五礼仪注,遂罢。

议复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册。清制,内外臣工条陈事件,均交军机大臣查议复奏。该档所载,即为军机大臣复奏交议事件之奏片内容。起自雍正十一年(1733)一月,止于宣统三年(1911)十二月,现存一百十五册,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议古根源 书名。北宋刘益撰。以田地面积和勾股问题为对象,用二次方程求解。约二百问(一说一百问)。杨辉《田亩比类乘除捷法》引用了其中二十二个题目,得以留传至今。

议话坪制 羌族部落民主制的一种形式。历史上每个羌寨都设有"议话坪"(羌语叫尔母孜巴),每户有一名男丁参加,是商议处理全村寨大事的集会地。凡出兵抵御外侮、议定乡规民约、敬神祭祀、选举寨首等均在议话坪举行。在每个部落或乡还设有大议话坪,每年开会一两次,主要检阅每户男丁武器装备、举行射击比赛、选举部落首领等。寨首和部落首领都是有威信、有权威的财主,任期不定,三、五年均可。议话坪的规矩是人人都有发言权。后来随着羌族封建社会的深化,此种会议逐渐变成封建统治者愚弄群众、统治羌民和煽动男丁从事械斗的工具。

议政大臣 见"议政王大臣会议"。

议政贝勒 指清入关前非旗主贝勒而参与议处国政者。后金天命七年(1622)后,实行八贝勒共治国政之制。八贝勒即八旗之旗主贝勒,又称主旗贝勒。此外,非旗主之贝勒,亦有参与议政者,是为议政贝勒,如德格类、杜度、阿巴泰等。

议复河套 明嘉靖年间处置河套问题的争论。时鞑靼部首领俺答入据河套,常攻掠陕西、山西等地。嘉靖二十五年(1546),以兵部侍郎曾铣总督陕西三边军务。曾铣上疏,建议增筑边墙及收复河套地区,得首辅夏言支持,世宗初亦赞许。大学士严嵩与夏言有隙,并欲夺其首辅位,极言河套必不可复,攻击曾铣开启边衅。世宗原无意出兵,遂从其言。二十七年,逮曾铣,勒令夏言致仕,后又杀之。自此,无敢再言收复河套者。

议曹从事 官名。即议曹从事史。东汉为刺史(州牧)属吏。东汉末,刘备为益州牧,以杜琼为议曹从事,职参谋议。晋不详。南朝以来,州府皆置。员额多寡各随州,无定制。其地位随州之大小,有一班、流外七、六、五、四班之不同。陈大州议曹从事位九品。

议曹祭酒 官名。汉代郡府属吏。不领具体职司,参与谋议,属散吏,地位较尊。

议政王大臣会议 又称国议。清初满族贵族参预国政之政治制度。始于清太祖努尔哈赤筹建后金政权之际,时特置议政大臣(即理政听讼大臣)五人佐理国事,与诸贝勒每五日集朝一次,协议国政,公断是非。天命七年(1622)后,实行八和硕贝勒"共议国政"制。十一年九月,皇太极嗣位,为加强君权,分散诸王贝勒权力,命八旗总管大臣(固山额真)均参加议政。后又将议政范围扩大到贝子,定每旗各设议政大臣三人。此后,议政制度逐渐成为王大臣共同辅政的一种形式。顺治元年(1644),于内廷设议政处,以为议政王大臣的办公处所。其议政形式有两种:一是廷议,即凡军国重务不由内阁票发者,由议政王大臣"坐中左门外会议,如坐朝仪";二是交议,即凡奉旨交议政王大臣会议的事件,由内阁转交议政处,王大臣共同会议后核奏。雍正年间成立军机处后,重要军国大政皆由军机大臣承旨遵办,王公大臣议政制度遂废。至乾隆五十六年(1791)正式取消。

议定俄属商人贸易地址条约 沙俄强迫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九年二月二十七日(1883.4.4),由清方官员刘宽与沙俄代表巴勒喀什(Н. Н. Балкашин)签于塔尔巴哈台(今塔城)。凡七条。援《中俄改定条约》有关条款,具体划定俄国在塔尔巴哈台的"新贸易圈"。规定此区内中国不能建房,俄方则可"自行调处";并为其以后继续扩展占据计,规定附近不可任意栽树。

讯 ❶西周时期典狱官审问罪犯程式。❷官名。西周时期负责审问罪犯的官吏。

讯丑 西周时期指俘获的敌军官兵。《诗·小雅·采芑》:"方叔率止,执讯获丑。"金文如《虢季子白盘》:"折首五百,执讯五十。"

讯杖 ❶古代刑具。拷问囚犯的棍棒。《新唐书·刑法志》:"凡杖,皆长三尺五寸,削去节目。讯杖,大头径三分二厘,小头二分二厘。"明代的讯杖以荆条制成,长亦三尺五寸,大头径四分五厘,小头三分五厘。行刑时,杖打犯人臀腿。❷刑罚方法之一。五代及宋,凡开庭审讯犯人,先杖其臀或腿、足底三十,称讯杖。

记名 清代吏部奖叙制度。指官员有功,登记备考之例。凡文武官员著有勋绩,须交吏部或军机处存记其名,遇缺奏请任用。

记室 ❶官名。汉代自三公府至郡县皆置为佐吏,具体名称不一,太尉属吏有记室令史,郡府有主记室史,县府有记室史,皆主文书表报。三国魏定诸府记室官七品。两晋、南北朝以来有记室令史、记室督、记室参军、中记室参军等名目,省称记室。北宋太宗雍熙二年(985)诸王府置记室参军,以常参官兼任,掌以忠孝之道赞导诸王。后去"参军",仅称某宫、某府记室。明洪武二十八年(1395)靖江王府所属咨议所置,员一人。建文中各王府皆置二人,掌文书。成祖即位,皆罢。❷官署名。西晋于丞相府置,为诸曹之一,设参军为长官,专掌文书表章。南北朝、隋唐,诸王府、公府、将军府皆置,以参军主其事。

记注官 日讲起居注官之简称。

记注院 官署名。始置于金。掌修起居注,记皇帝言行。无专职,初以谏官等职事官兼充,明昌元年(1190),诏毋令谏

官或左右卫将军兼。贞祐三年(1215)以左右司首领官兼任,遂为定制。元初仍置。至元六年(1269),始置起居注、左右补阙,纪录诸司闻奏之事,遂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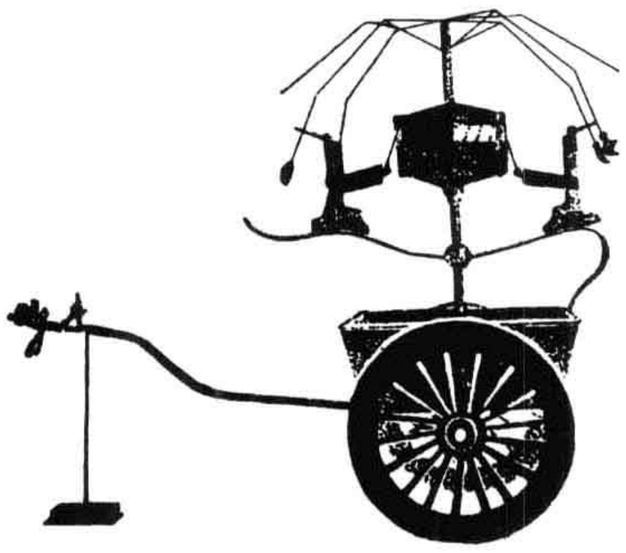
记注案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后,门下外省(后改门下后省)、中书外省(后改中书后省)各置,掌录起居注事。隶门下者由起居郎领之,隶中书者由起居舍人领之。南宋因之。

记室监 官名。十六国南凉置。《晋书·秃发利鹿孤载记》:"记室监麴梁明聘于段业。"

记室督 官名。西晋置。诸公及开府位从公加兵者属官,员一人,位在主簿下。赵王司马伦为相国,曾置四人。职掌同州郡记室官,掌记录、文书缮写。

记海错 书名。一名《海错》。清郝懿行撰。一卷。撰于嘉庆十二年(1807),定稿于嘉庆十九年。光绪年间,方由其孙收载于《郝氏遗书》。四十一条目,记述山东半岛沿海海洋生物八十种。计藻类八种、动物七十三种(含水母、贝类、虾、蟹等无脊椎动物二十八种,鱼类四十四种,哺乳动物一种),另有"海粪"一种。该书以"举乡里之称名,证以古书"的名物考订为其特色。在形态描述、种类鉴别与正误、产地、鱼类洄游和经济用途方面作了大量工作。为中国十九世纪初关于山东半岛海洋生物资源调查的记录。

记里鼓车 亦名大章车、记里车、司里车。一种计量行程的机械装置。系利用车轮转动,齿轮系将车行里数自动表示出来,与现代汽车上的里程表作用相同。发明于西汉初年。唐宋以前,记里鼓车每行一里击鼓一次。后改进为行一里击鼓,行十里击镯。《宋史·舆服志》较为详细地记载了仁宗天圣五年(1027)内侍卢道隆及大观年间吴德仁所制的两种记里鼓车。前者为单辕,双轮,轮径六尺,凤首,驾四马,箱上为两重,各刻木为人执木槌,车每行一里,上层木人击鼓,每行十里,下层木人击镯。近人张荫麟又根据《宋史》记载推测出了两种车的内部齿轮系传动结构法。它由足轮即车轮,附于足轮的立轮,以及与之垂直的下平轮、旋风轮、中平轮组成。除足轮外都有齿,分别为十八齿、五十四齿、三齿、一百齿。足轮直径六尺,转一周十八尺,转一百周,即车行一百八十丈,恰为一里。经上述齿轮传动,中平轮只转一周。中平轮轴上装有一相当于凸轮作用的拨子,便拨动上层木人击鼓一次。同理,若再加一十齿的小平轮和一百齿的上平轮,则车行十里,使下层木人击镯一次。王振铎根据上述推断和计算复原制作模型,现陈列于北京中国历史博物馆。



记里鼓车模型

记闻类编 书名。十四卷。上海印书局于清光绪三年(1877),汇辑同治十一年(1872)、十二年《申报》所载奏折、论议、时事、诗歌等而成。分奏疏、时政、论议、风土民情、邦交互市、外邦时事、畸行、异闻、艳迹、博物、文辞、杂著十二类,共四百九十则。书中涉及洋务运动和早期改良主义思潮较多。有光绪三年上海印书局刊本。

记室令史 见"记室"。

记室参军 官名。又称记室参军事。西晋始置,为记室曹长官,掌文疏表奏。南北朝时,皇弟皇子府、嗣王蕃王府、公府、持节都督府皆置,品秩自七品至九品不等。隋置于亲王府,从六品。唐因之,从六品上。宋代以常参官兼任。金代为正八品,掌亲王府表笺书启之事。大定七年(1167)始置,后以亲王府文学兼任。参见"记室"。

记古滇说集 又作《记古滇说》、《记古滇说原集》。书名。宋末元初张道宗撰。一卷。道宗,云南人,《千顷堂书目》作张宗说;《竹庵传抄书目》作张道行。此书作于元至元二年(1265),记云南事起自远古传说,止于元初。详于南诏,略于大理,内容有经后人损益窜补者。史实年代与其他记载南诏之书多有差异,资料来源于姚文佚书《白古通记》。《天一阁书目》、《千顷堂书目》、《绛云楼书目》、《近古堂书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史部地理类存目》、《丛书书目汇编》等均著录,有作《集古滇说》者,并记有杨慎点校者。今流传者有《玄览堂丛书》初集影印明嘉靖刊本。《云南备征志》所收《记古滇说》,未注明版本,与影印刊本出入较大。北京图书馆藏万历刊本。

记华工禁约 书名。近人梁启超撰。五节。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梁氏游历美国、加拿大,值美国颁布限制华工入境新法令,排华事件日增,乃考察情况纂为此编。于旅美华侨历史,美国排华原因,虐华情形记叙甚详。还辑入中美有关条约及旅美华侨公禀、报章论说等。为华侨史、中美关系史史料。附入《新大陆游记节录》中印行。

记(无锡)县城失守克复本末 书名。清施建烈原稿,刘继增编辑。四卷。按年月日记清军与太平军争夺无锡、金匮(今无锡)二城始末,兼及镇江、溧阳战事,并记有太平军在无锡实施之政策等,起咸丰三年(1853)止同治三年(1864)。收入《锡山掌故丛书》,有1918年无锡聚珍印本。

永王(1632—?) 即朱慈炤。明思宗第四子。崇祯十五年(1642)封王。十七年李自成克北京,被俘,后不知所终。

永元 年号。(1)东汉和帝年号(89—105)。凡十七年。(2)南朝齐东昏侯萧宝卷年号(499—501)。凡三年。

永历(曆) 南明桂王朱由榔年号(1647—1661)。凡十五年。郑成功及其后代在台湾沿用至1683年。

永中 即"完颜永中"。

永丹 吐蕃达磨赞普子。又译云丹。即"乞离胡"。

永凤 十六国时汉(前赵)刘渊年号(308)。

永平 年号。(1)东汉明帝年号(58—75)。凡十八年。(2)西晋惠帝年号(291)。(3)北魏宣武帝年号(508—512)。凡五年。(4)高昌麴玄喜年号(549—550)。凡二年。(5)隋末魏公李密年号(617—618)。凡二年。(6)五代前蜀高祖王建年号(911—915)。凡五年。

永乐 年号。(1)五代南汉时张遇贤年号(942—943)。凡二年。(2)北宋末方腊年号(1120—1121)。凡二年。(3)明成祖年号(1403—1424)。凡二十二年。

永汉 年号。(1)东汉献帝年号(189)。(2)南朝梁时刘敬躬年号(542)。

永宁 年号。(1)东汉安帝年号(120—121)。凡二年。(2)西晋惠帝年号(301—302)。凡二年。(3)十六国后赵石祗年号(350—351)。凡二年。

永弘 一作永洪。西秦乞伏慕末年号(428—431)。凡四年。

永贞 年号。(1)唐顺宗年号(805)。(2)大理段正兴年号(1148)。

永光 年号。(1)西汉元帝年号(前43—前39)。凡五年。(2)南朝宋前废帝年号(465)。

永州 ❶隋开皇九年(589)置。治零陵县(今永州市)。辖境相当今湖南南部祁东县以西的湘江(包括潇水)流域和广西东北部湘江上游(包括灌江)和夫夷水上游地区。唐分今湘江支流潇水中、上游置道州,五代晋又分今广西东北部置全州。宋辖境仅有祁东、祁阳、东安、永州等市、县地,属荆湖南路。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为永州路。唐柳宗元曾被贬为本州司马,著有著名的《永州八记》。❷契丹部族的发祥地,辽太祖耶律阿保机于此置南楼,乾亨三年(981)置州,"东潢河,南土河(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与老哈河),二水合流,故号永州。"(《辽史·地理志》)属上京道。金废。州东有木叶山,上建契丹始祖庙。东南有广平淀,为冬捺钵所在。

永兴 年号。(1)东汉桓帝年号(153—154)。凡二年。(2)西晋惠帝年号(304—306)。凡三年。(3)冉魏冉闵年号(350—352)。凡三年。(4)十六国前秦苻坚年号(357—359)。凡三年。(5)北魏明元帝年号(409—413)。凡五年。(6)北魏孝武帝年号(532)。

永安 年号。(1)三国吴景帝年号(258—264)。凡七年。(2)晋惠帝年号(304)。(3)十六国北凉沮渠蒙逊年号(401—412)。凡十二年。(4)北魏孝庄帝年号(528—530)。凡三年。(5)西夏崇宗年号(1098—1100)。凡三年。

永寿 东汉桓帝年号(155—158)。凡四年。

永佃 一种时间长久之租佃形态。产生的年代较早,明清两代盛行于江西、安徽、江苏、浙江、福建等省。佃户出银与田主,书立租约,世代承耕,不容田主改批,不许他人租耕。

永初 年号。(1)东汉安帝年号(107—113)。凡七年。(2)南朝宋武帝年号(420—422)。凡三年。

永昌 年号。(1)东晋元帝年号(322—323)。凡二年。(2)唐武后年号(689)。(3)明末李自成年号(1644—1645)。凡二年。

永明 南朝齐武帝年号(483—493)。凡十一年。

永忠(1735—1793) 清宗室。字良辅,又字敬轩,号癯仙、栟榈道人、延芬居士。恂郡王允禵孙、贝勒弘明子。乾隆二十一年(1756)封辅国将军。善画梅,又善竹石小景。书法遒劲,有晋人风韵。诗、书、画、琴,皆精妙入格。著有《延芬室集》。

永和 年号。(1)东汉顺帝年号(136—141)。凡六年。(2)东晋穆帝年号(345—356)。凡十二年。(3)十六国后秦姚泓年号(416—417)。凡二年。(4)一作承和。十六国北凉沮渠牧犍年号(433—439)。凡七年。(5)五代闽惠宗王延钧年号(935)。(6)清时台湾朱一贵起义后所用年号(1721)。

永定 南朝陈武帝年号(557—559)。凡三年。

永建 年号。(1)东汉顺帝年号(126—132)。凡七年。(2)十六国西凉李恂年号(420—421)。凡二年。

永始 年号。(1)西汉成帝年号(前16—前13)。凡四年。(2)东晋时桓玄年号(403—404)。凡二年。

永巷 宫中狱名。永,长也。宫中长巷,为幽闭宫女之所。《史记·范雎蔡泽列传》曰:范雎"详(佯)为不知永巷而入其中"。张守节正义曰:"永巷,宫中狱也。"汉武帝时改为掖庭。

永泰 年号。(1)南朝齐明帝年号(498)。(2)唐代宗年号(765—766)。凡二年。

永陵 ❶五代前蜀高祖王建墓。称永陵。在今四川成都西郊三洞桥,曾误称抚琴台。1942年起发掘。后曾多次修葺,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封土圆锥形,直径80米,高15米。墓室为红砂岩建筑,全长30.8米。无下行羡道,与地面平行作桶形卷拱。室内长23.4米,有前中后三室。各室之间设朱漆大门,鎏金兽面衔镮铺首,金钉一百三十二枚。中室为主体建筑,正中略后置棺床,须弥形座,用珉玉板铺面。上有三层木台阶以承棺椁。棺床正面及两侧有石刻乐舞图二十四幅,为当时宫廷燕乐组合的缩影。后室设石床,上有王建造像、谥宝、谥册、哀册等。造像高0.86米,头戴折巾,身着帝王服,比例匀称,线条流畅,俱



永陵(王建墓)

称艺术珍品。❷明世宗陵墓。参见"明十三陵"。❸清皇室远祖的陵墓。又称兴京陵。在今辽宁新宾老城西北十里启运山南麓。努尔哈赤之父、祖及远祖肇、兴、景、显四帝及其皇后(均后来追封)同葬于此。

永崇 即"永隆"。

永康 年号。(1)东汉桓帝年号(167)。(2)西晋惠帝年号(300—301)。凡二年。(3)十六国后燕慕容宝年号(396—398)。凡三年。(4)十六国西秦乞伏炽磐年号(412—419)。凡八年。(5)柔然受罗部真可汗年号(464—484)。凡二十一年。

永淳 唐高宗年号(682—683)。凡二年。

永隆 年号。(1)隋末梁师都年号(617—628)。凡十二年。(2)唐高宗年号(680—681)。凡二年。唐人讳玄宗李隆基名,亦作永崇。(3)五代闽景宗王曦年号(939—943)。凡五年。

永瑆(1752—1823) 清高宗第十一子。号少厂,一号镜泉,别号诒晋斋主人。乾隆五十四年(1789)封成亲王。嘉庆初,命在军机处行走,总理户部三库。旋以不合定制罢值。嘉庆十八年(1813)林清率众攻入紫禁城,乃督兵拒守。后以过居家。精于书法,根于欧体,出入于王羲之、王献之间,刊有《诒晋斋帖》。又创"拨镫法",悬腕作书,名重一时。与铁保、翁方纲、刘墉并称清代书法四大家。擅诗文,亦善画。著有《听雨屋集》、《诒晋斋集》、《苍龙集》等。

永锡 即"完颜合周"。

永瑢(1743—1790) 清高宗第六子。号九思主人。乾隆末封庄亲王。工书法,得徐浩笔意,画山水仿王时敏祖孙,上法元人黄公望,画花卉古淡苍逸。但皆欠超妙。著有《九思斋诗钞》。

永嘉 年号。(1)东汉冲帝年号(145)。(2)西晋怀帝年号(307—313)。凡七年。(3)大理段正严年号(?—1128)。

永熙 年号。(1)西晋惠帝年号(290)。(2)北魏孝武帝年号(532—534)。凡三年。

永德 渤海定王大元瑜年号(809—812)。凡四年。

永憙 东汉冲帝年号(145)。一作永嘉。

永蹈 即"完颜永蹈"。

永徽 唐高宗年号(650—655)。凡六年。

永丰仓 隋开皇三年(583)置。初名广通仓,大业初改名。在今陕西华阴市东北渭河入黄河处,为关东漕米集中地,

也是关中地区最大粮仓。隋末杨玄感、李渊起兵,皆曾攻占此仓。

永丰县 唐乾元元年(758)于弋阳县进贤乡永丰里地置,故名。属信州。治今江西广丰县。元和七年(812)废入上饶县。北宋熙宁七年(1074)复置。元属信州路。明属广信府。清雍正九年(1731)以与吉安府永丰县重名,改为广丰县。

永丰库 官署名。金代置。掌泉货、金银、珠玉出纳之事,兼领镀铁院。设使、副使、判官领库事,秩从七品、从八品、正九品。下设吏员攒典、库子。

永丰陂 水陂名。在唐江南道宣州南陵(今属安徽)东南二十里。咸通五年(864)筑,引青弋江为陂溉田。

永历(曆)帝 即"朱由榔"。

永世县 三国吴分溧阳县置永平县,西晋太康元年(280)改名。治今江苏溧阳市南古县桥。属丹阳郡。隋开皇九年(589)废,十二年复置,大业初属宣城郡。唐初废。南朝宋泰始初,晋安王子勋举兵寻阳郡(治今江西九江市),会稽、义兴、吴郡、吴兴、晋陵诸郡皆应,兵至永世,建康危惧,即此。

永平军 唐方镇名。(1)大历七年(772)以滑亳节度使号为永平军节度使,治滑州(治今河南滑县东),领滑、亳、德、陈四州;十一年增领宋、泗二州,十四年徙治汴州(治今河南开封市),又增领汴、颍二州。此后辖境缩小。兴元元年(784)还治滑州。贞元元年(785)改为义成军节度使。(2)唐文德元年(888)置永平军节度使,治邛州(治今四川邛崃市),领邛、黎、蜀、雅四州。大顺二年(891)王建攻占成都,得剑南西川,遂废入剑南西川节度使。

永平府 明洪武二年(1369)改永平路为平滦府,四年改为永平府。直隶京师。治卢龙县(今县)。辖境相当今河北青龙县以南,唐山市、迁西县以东地区。1913年废。背山阻海,有海盐之饶。清设归化、济民、石碑等盐场。

永平监 唐、宋时铸钱之所。在今江西波阳县东城区。元废。

永平路 元大德七年(1303)改平滦路置。治卢龙县(今县)。辖境相当今河北长城以南的陡河以东地。属中书省。明洪武二年(1369)改为平滦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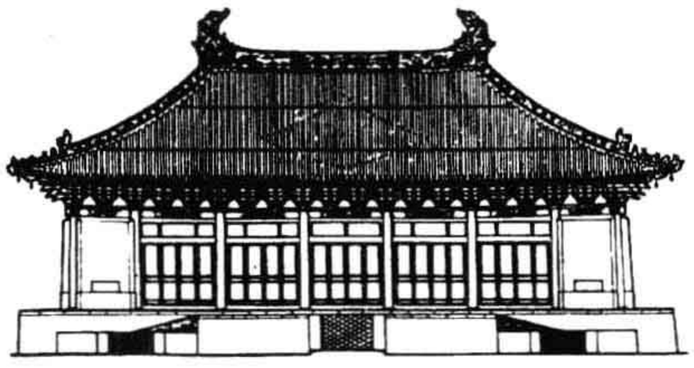
永平寨 北宋景祐四年(1037)置。在今越南高谅省禄平。辖有西平等八羁縻州、峒。归邕州节制。宋于此设博易场,为当时岭南和交趾间的贸易点。元至元中省入思明路。

永业田 一作世业田。唐代均田制授田之一种。乃北朝桑田的更名,指受田者有权世袭并可变卖的田地,占正丁受田数的十分之二。"永业之田树以榆、枣、桑及所宜之木";"凡庶人徙乡及贫无以葬者,得卖世业田"(《新唐书·食货志一》)。吐鲁番出土文书证实,西州等地亦行此制。

永乐县 北周武成二年(560)改河北县置,以县东永乐涧为名。属河北郡。治今山西芮城县西南永乐镇。保定二年(562)并入芮城县。唐武德元年(618)分芮城县复置,移治今永乐镇东北。属芮州。七年又移还故治。后历属鼎州、蒲州、虢州及河中府。北宋亦属河中府。熙宁六年(1073)废为镇,属河东县。

永乐城 在今陕西米脂县西北马湖峪。北宋元丰五年(1082)筑,号银川寨(《宋史·地理志》),并迁银州治此。同年宋、西夏共五十万人会战于此,宋军败北,城为西夏攻陷。

永乐宫 元全真道观,本名大纯阳万寿宫。原址在山西芮城县西20公里的永乐镇,故习称永乐宫。相传永乐镇为道教祖师吕嵓(亦作岩,字洞宾,号纯阳)的故居,乡人于其地建吕公祠,金末改祠为观,后毁于火。元世祖中统三年(1262)重建,易观为宫,乃名大纯阳万寿宫。宫中现存龙虎、三清、纯阳、重阳四殿,虽经明、清两代重修,仍保留元代建筑风貌。宫内有960平方米壁画和大量碑刻。1959年按照原样将全部建筑与壁画迁至芮城县北3公里龙泉村东侧。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永乐宫三清殿

永乐渠 水渠名。在唐淮南道寿州安丰(今安徽寿县西南)东北十里。广德二年(764),宰相元载置以溉高原田。大历十三年(778)废。

永宁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驼纽金印。中统二年(1261),拖雷庶子末哥之子昌童受封。伯帖木儿、卜颜帖木儿等袭封。

永宁寺 ❶在今河南洛阳市东,汉、魏洛阳故城内。北魏熙平元年(516),胡太后修建于宫前阊阖门内南一里御道西。有金像高丈八者一,如中人者十,玉像二。建九层浮图,浮图高九十丈,上刹复高十丈。每夜静,铃铎声闻十里。佛殿如太极殿,南门如端门。僧房千间,珠玉锦绣骇人心目。孝昌三年(527),浮图第九层被飓风吹折。永安三年(530)尔朱兆入洛阳,执孝庄帝,锁于永宁寺楼上。永熙三年(534)永宁浮图灾。既而高欢入洛阳,舍于永宁寺。今唯存塔基。近年有陶俑出土。❷在今俄罗斯境内特林北、阿穆尔河(黑龙江)下游东岸,明奴儿干都司治所西南。明永乐十一年(1413)建,宣德八年(1433)又重建。今寺已毁,尚有永乐、宣德二寺碑藏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伯力)博物馆。后又移藏于圣彼得堡博物馆。参见"永宁寺碑"。



永宁寺(洛阳)出土陶俑

永宁州 ❶元至元十六年(1279)置。治今贵州关岭县西南永宁镇北。不辖县。属普定府。至正中废。明洪武十六年(1383)复置。嘉靖十一年(1532)徙治关索岭所(今关岭县),万历四年(1576)迁治于安南卫(今晴隆县),天启中徙今永宁镇。属安顺府。1913年改为县。次年改名关岭县。❷明隆庆元年(1567)改石州置。治今山西离石市。不辖县,1912年改为县。❸明隆庆五年(1571)改古田县置。治今广西永福县西北寿城。属桂林府。辖境相当今永福县西北地区。1913年废,改为永宁县。因与山西、江西、河南、贵州四省永宁县重名,1914年改为古化县。1933年又改为百寿县。1952年废,并入永福县。❹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改叙永直隶厅置直隶州。治今叙永县。辖境相当今四川叙永、古蔺两县地。属四川省。1913年改为叙永县。

永宁县 ❶东汉永建四年(129)分章安县东瓯乡置;一说永和三年(138)置。

治今浙江温州市。属会稽郡。三国吴太平二年(257)属临海郡。东晋太宁元年(323)为永嘉郡治。隋开皇九年(589)改为永嘉县。唐武德五年(622)又分永嘉县置永宁县,属东嘉州。贞观元年(627)废。❷北魏改日勒县置。治今甘肃山丹县东南。为西郡治所。西魏改名弱水县。❸北周武帝改汉丰县置。治今重庆开县南。属万世郡。隋开皇末改名盛山县。❹隋义宁二年(618)以熊耳县改名。治永固城(今河南洛宁县东北)。其后屡有迁徙,金移治今洛宁县。1914 年改名洛宁县。隋属宜阳郡。唐武德初属熊州,旋为函州治,不久又属熊州,贞观初属谷州,显庆初属洛州,开元以后至宋属河南府。金属嵩州。元属河南府路。明清皆属河南府。❺唐上元二年(675)分临海县南界置。治今浙江台州市。属台州。天授元年(690)改为黄岩县。❻元至顺间分永新州置,治今江西宁冈县东北新城东,至正十三年(1353)移今宁冈县东北新城。属吉安路。明清属吉安府。1914 年改名宁冈县。1934 年移治砻市,即今宁冈县。

永宁宫 本为三国魏曹芳母郭皇后所居宫号。后曹芳尊其母为皇太后,遂沿汉制,以宫号尊称之。

永宁郡 南朝宋明帝改长宁郡置。治长宁县(今荆门市西北)。辖境相当今湖北荆门市西北沮水中游与蛮河中游间地区。属荆州。西魏、北周属郢州。隋废。

永宁路 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改西南番总管府置,治今四川叙永县西南。辖境相当今叙永、古蔺、筠连等县地。属四川行省。至正中改为永宁宣抚司。

永成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置,为北京苑马寺六监二十四苑之一,隶通州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下分各群,设群长,负责牧养马匹,以备军需。十八年革苑马寺,改隶太仆寺。

永年县 隋仁寿元年(601)避炀帝名讳以广平县改名。大业初为武安郡治。治今河北永年县东南旧永年。1958 年移治临洺关,即今治。唐至金,为洺州治。元为广平路治。明清为广平府治。

永州府 明洪武元年(1368)改永州路置,属湖广省。治零陵县(今湖南永州市),辖境相当今湖南祁东、新田二县以西湘江(包括潇水)流域。清属湖南省。1913 年废。

永州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永州置,属湖广行省。治零陵县(今永州市),辖境相当今湖南永州、祁阳、东安、祁东等市、县地。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永州府。

永安山 在辽上京西北,今内蒙古西乌珠穆沁旗与辽宁巴林左旗之间,属大兴安岭。为辽帝避暑及行猎之所。圣宗、兴宗、道宗葬于永安山南部庆云山之庆陵。

永安戍 地名。在今湖北黄州市北。《资治通鉴》:唐兴元元年(784),李希烈将杜少诚南寇蕲、黄州,欲断江路,"曹王皋遣蕲州刺史伊慎将兵七千拒之,战于永安戍",即此。

永安庄 在今贵州遵义县北永安庄。为播州杨氏庄院,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杨应龙,刘綎自督大军追至此。

永安州 明成化十三年(1477)置。治今蒙山县(蒙城)。辖境相当今广西蒙山县地。属桂林府,弘治五年(1492)改属平乐府。清咸丰元年(1851)太平军攻克此城,为起义后占领的第一个州城。1914 年改名蒙山县。

永安丞 官名。东汉置,隶少府所属钩盾令,员一人,以宦者任之,秩三百石。

永安县 ❶东汉阳嘉三年(134)改彘县置。治今山西霍州市。属河东郡。魏、晋属平阳郡。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并入禽昌县。正始二年(505)复置,属永安郡,移治仇池壁(今洪洞县赵城镇东北)。后移治赵城镇东南。北魏末复迁汉、晋旧治,为永安郡治。《周书·武帝纪》:建德五年(576)伐齐,"齐王宪攻洪洞、永安二城,并拔之",即此。隋开皇十八年(598)改为霍邑县。❷五代南唐保大十二年(954)割江夏县永安场置。治今湖北咸宁市,属鄂州。北宋景德四年(1007)改名咸宁。❸明隆庆三年(1569)以归善县安民镇置,分长乐县地益之。治今广东紫金县(蒙城)。属惠州府。因与福建永安县重名,1914 年改为紫金县。

永安宫 在今重庆奉节县境内。三国蜀汉章武二年(222),刘备征吴,自猇亭败后退白帝城,建此宫。翌年死于此。

永安郡 北魏建义元年(528)置。治永安县(今霍州市)。辖境相当今山西霍州、洪洞二市县地。属晋州。隋开皇初废。

永安渠 亦称交渠。唐都长安城引水渠道。隋开皇三年(583)开凿,从城南香积寺西南引交水西北流,从大安坊西街入城,通过大通、敦义、永安、延福、崇贤、延康六坊以西,过西市以东,再穿过布政、颁政、辅兴、修德四坊以西,北出景耀门,流经禁苑,注入渭水。此渠横穿都城西部,为西城区主要用水之渠。

永安堤 海堤名。在唐河南道海州朐山(在今江苏连云港市西南)东二十里。开元十四年(726)海潮暴涨,百姓漂溺,刺史杜令昭筑。北接山,南环城郭,长十里。

永寿省 官署名。南朝齐置。设于宫内,为收藏四部图书之处所。《梁书·沈约传》:"太子入居东宫,(沈约)为步兵校尉,管书记,直永寿省,校四部图书。"

永邵卜 又译应绍不、永谢布、雍谢布。明蒙古部名。与哈剌嗔、阿速合称永邵卜万户。地在宣府、张家口和独石口塞外(今河北西北部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中、西部)。明末为林丹汗击溃。

永昌府 公元八世纪中南诏置。治今云南保山市。大理时为全国"八府"之一。元宪宗三年(1253)废。至元十一年(1274)立永昌州,十五年升府。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改金齿指挥使司。嘉靖元年(1522)复改为府。辖境时有更改。清代辖有今云南保山、永平、施甸、龙陵、潞西、永德、镇康等市、县和漾濞、泸水、耿马等县部分及缅甸滚弄一带。1913 年废。

永昌郡 东汉永平十二年(69)置。治不韦县(今保山市东北),辖境相当于今云南保山、大理、永平、云龙、漾濞、洱源、剑川、鹤庆、祥云、弥渡、巍山等市、县。东晋成帝时废。南朝齐复置。隋又废。为西南通域外要地,与掸国、天竺、大秦等进行铜、铁、毛织物、象牙、珠宝等贸易。

永明县 唐天宝元年(742)以永阳县改名。治今湖南江永县西白塔山,后移潇水南。北宋熙宁五年(1072)废为镇,属营道县。元祐元年(1086)复置。移治今江永县。唐、宋、明属道州,元属道州路,清属永州府。1956 年改为江永县。县北有永明岭,一说即都庞岭,为五岭第三岭。

永固陵 北魏陵墓。俗称祁皇坟。在今山西大同市北 25 公里西寺儿梁山(古称方山)南部。墓主为文成帝文明皇后冯氏。太和五年(481)开始修建,十四年冯氏死入葬,历时九年。是见于文献记载北魏早期陵墓,结构坚实,为现已发掘的南北朝时期最大墓葬之一。在墓冢前面分布有大量建筑遗址。墓室砖筑,包括主室、前室、墓道等部分,全墓总长达 23.5 米。主室平面近方形,四壁微向外

凸呈弧形，向上内收成四角攒尖顶。墓室屡遭盗掘破坏，随葬品已被劫一空。1976年发掘清理，只发现一些残石俑、铁矛、铁镞、铜簪、玻璃小环和陶器残片。现存墓冢封土高22.87米，基底呈方形，南北长117米，东西宽124米。

永定县 清雍正十三年(1735)以慈利县永定卫置，分安福县之地益之，治旧卫城，即今湖南张家界市。属澧州直隶州。1914年州废，改为大庸县。1985年改为市。

永定桥 在今河南内黄县西南卫河上。《资治通鉴》：唐大顺二年(891)，朱全忠攻魏博，罗弘信军于内黄，“朱全忠击之，五战皆捷，至永定桥”，弘信请和，即此。

永春州 清雍正十二年(1734)升永春县(今县)为直隶州，属福建省。割泉州府之德化、延平府之大田来属。1913年废，改本州为县。

永春县 五代后唐长兴三年(932)置桃源县，后晋天福三年(938)更名永春县。治今福建永春县。北宋属泉州，元属泉州路，明属泉州府。清雍正十二年(1734)升为直隶州。1913年复降为县。

永城县 三国吴置，属临川郡。治今江西黎川县北。隋废。唐武德五年(622)复置，属抚州，七年省入南城县。

永巷长 官名。东汉王国置，掌宫中婢使。秩比四百石。

永巷帅 官名。南朝宋明帝定后宫百官时置。六品。

永巷令 官名。西汉置，属少府，以宦官充任。有丞以为副贰。掌后妃宫女及宫中狱事。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更名掖庭令。东汉于掖庭令外复置永巷令，秩六百石。名义上隶属少府，掌宫中官婢。又，西汉詹事属官亦有永巷令，后并属大长秋，东汉因之，称中宫永巷令。

永巷丞 官名。西汉置，属少府，为永巷令副贰。武帝太初元年(前104)改永巷为掖庭。东汉少府属官于掖庭令、丞外另置永巷令、丞。丞一员，以宦官任之，助永巷令典官婢侍使。

永顺县 唐武德四年(621)分新兴县置。治今广东云浮市东。属新州。北宋开宝五年(972)并入新兴。

永顺府 清雍正四年(1726)，改明永顺军民宣慰司为流官，置厅，七年升为府。治永顺县(今县)。属湖南省。辖境相当今湖南永顺、龙山、古丈、保靖、桑植等县地。1913年废。

永济县 ❶唐大历七年(772)分临清县置。“以邑西临永济渠，故以为名”(《太平寰宇记》)。治今山东冠县北北馆陶。属贝州。北宋初改属大名府，熙宁五年(1072)废为镇，隶馆陶县，不久改隶临清县。❷金大定二十七年(1187)以永济务置。治今河北丰润县。属蓟州。泰和元年(1201)改为丰润县。❸清雍正六年(1728)置。治今山西永济市西南蒲州。属蒲州府。1949年迁治今址。

永济渠 隋炀帝大业四年(608)为便利河北地区军事运输开凿的运河。《隋书·炀帝纪》：“诏发河北诸郡男女百余万开永济渠，引沁水南达于河(黄河)，北通涿郡(治今北京城西南隅)。”长二千余里。“南达于河”，即疏浚今沁水下游。“北通涿郡”的故道：自今河南武陟县沁水东岸至卫辉市一段用沁水支流，即今孟姜女河(天雨有水，平时干涸)；自卫辉市至天津市一段，用清水下接淇水(即白沟)、屯氏河、清河，略同今卫河(自内黄县至山东武城县在卫河西，自武城县至德州市在卫河东)；自天津市至涿郡故城一段，用沽水上接桑干水，即今天津市武清县以下北运河及北京市西南郊永定河故道和南苑镇以下凤河。涿郡附近一段不久即堙废。自今天津市以南，唐后即专以清、淇二水为源，与沁水隔绝，宋后通称御河，金元以来屡经改道，至明称卫河，经流同今卫河、南运河。

永济堤 河堤名。在唐河北道沧州清池(今河北沧县东南)西北五十五里。永徽二年(651)刺史姜师度筑。县南三十里又有永济北堤，开元十六年(728)筑，以防水患。

永宪录 书名。清萧奭龄撰。六卷，前有卷首，后附《大义觉迷录》中上谕四道。成书于乾隆十七年(1752)。卷首内容丰富，“纪祖宗创造制度官爵财赋之大略”，包括宫殿之制、宝玺之制、宗室封爵、八旗之制、官制、兵制、科举学校之制、直省经制财赋、国家经费、疆域等十方面内容，是研究清代典制的重要参考资料。正编六卷以编年体记康熙六十一年(1722)至雍正六年(1728)二月以前事，涉及雍正朝的政治、经济、文化及雍正初年的几个重大历史事件，如胤禛“夺嫡”、年羹尧案、隆科多案、汪景祺和查嗣庭文字狱等。作者取材比较慎重，卷首中的一部分内容抄自康熙会典，但对以后的变化亦有反映，并参考了大量官修、私修著作。正编六卷的资料来源，主要为邸抄、朝报、诏谕、奏折等。是书向无刻本，只有抄本流传。1912年，缪荃孙得残本一卷，编入《古学汇刊》第一集掌故类中。1959年，中华书局据邓之诚所得抄本整理出版，署“萧奭撰”。此本缺卷首及正编中的雍正二年正月至三年三月间事，且无觉迷上谕之附。今北京大学图书馆善本室有李盛铎藏十册清抄本，为目前所见最好的《永宪录》抄本。

永泰县 ❶唐武德四年(621)置。治今四川盐亭县东北永泰。属梓州。北宋熙宁五年(1072)省。南宋绍兴三十一年(1161)复。属潼川府。元至元二十年(1283)又废。❷唐永泰二年(766)置。治今福建永泰县。属福州。北宋崇宁元年(1102)更名永福。1914年仍名永泰县。

永泰渠 水渠名。在唐山南道朗州武陵(今湖南常德)北。光宅元年(684)，刺史胡处立开，通漕，且备救火。开元十七年(729)，刺史李珪于今县西北增修北塔堰，分入永泰渠，溉田千余顷。

永桥镇 今河南武陟县西大虹桥。《北史·尉迟迥传》：迥起兵讨杨坚，“永桥镇将纥豆陵惠以城降迥”，即此。

永通峡 见“大藤峡”。

永通渠 即“广通渠”。

永绥厅 清雍正九年(1731)置。治吉多营(今湖南花垣县南八十三里新卫城)。属辰州府。嘉庆元年(1796)升为直隶厅，七年移治花园堡(即今花垣县)。辖苗寨二百二十八。当年，厅境苗民龙六生起义，自称天王。1913年废，改为永绥县，1953年改为花垣县。

永康王 辽代封爵。辽世宗耶律阮即位前的封号。大同元年(947)二月封。

永康州 北宋置县，属邕州羁縻。元属太平路。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升为州。治今广西扶绥县西北旧县，辖境相当今扶绥县西北部地区。属太平府。1912年降为县。1914年改为同正县。1951年并入扶绥县。

永康军 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改永安军置。治今四川都江堰市。熙宁五年(1072)废为寨。九年，复于导江县(今都江堰市东)置永康军使，属彭州。元祐初复故。辖境相当今四川都江堰市和汶川县部分地区。属成都府路。后废为灌口寨。元初置灌州。

永康陵 唐高祖李渊祖父李虎墓。在今陕西三原东北陵前村。武德元年(618)，追尊虎为景皇帝，庙号太祖，陵曰永康。陵前神道西侧华表有题篆曰：“唐永康之陵。”

永清县 北周保定二年(562)改大洪

县置，属光迁郡。治今湖北保康县西。隋属房陵郡。唐属房州。北宋开宝中废入房陵县。

永清渠 见“咸应渠”。

永淳县 本唐永定县，北宋熙宁四年(1071)废入宁浦县，元祐三年(1088)复置，后改名永淳县。治今广西横县西北。明洪武三十一年(1398)移治今县西北峦城。历属横州、南宁府。1952 年废，并入宾阳、横县、邕宁三县。

永谢布 即“永邵卜”。

永福县 ❶唐武德四年(621)分始安县永福乡置，因以为名。治今广西永福县。历属桂州、静江府、静江路、永宁州、桂林府。❷北宋崇宁元年(1102)避哲宗陵(泰陵)名讳改永泰县置，治今福建永泰县。属福州路。1914 年因与广西永福县同名，复改永泰县。

永福省 又称西省。南朝宋太子幼年之居所。在禁中，与东宫有别。

永福窑 宋代瓷窑名。窑址在今广西永福县，烧制青釉刻戈花、印花瓷器，系仿造 * 耀州窑产品。为适应外销需要，其青釉使用氧化铜烧成绿色，有别于耀州窑的铁还原青釉。

永静军 北宋景德元年(1004)改定远军置。属河北东路。治东光县(今属河北)。辖境相当今山东德州市及河北东光、吴桥、阜城等县地。嘉祐八年(1063)省，熙宁十年(1077)复置。金初升为景州。

永嘉县 隋开皇九年(589)以永宁县改名。治今浙江温州市。属处州(旋改为括州)。大业初属永嘉郡。唐武德五年(622)为东嘉州治，上元二年(675)为温州治。此后至清，历为永嘉郡、温州、瑞安府、温州府治。

永嘉郡 东晋太宁元年(323)分临海郡置。治永宁县(今浙江温州市)。辖境相当今浙江乐清县以西，缙云、松阳、龙泉等市县以南地区。属扬州。隋开皇九年(589)废。大业三年(607)又改括州复置。治括苍县(今浙江丽水市)，辖境东北扩大至今浙江象山、宁海、天台等市县。唐初又废。天宝、至德间又曾改温州为永嘉郡。此后辖区缩小，仅有今温州市及其属县地。

永徽律 唐高宗时制定的刑律。永徽初，高宗令长孙无忌、李勣、于志宁等修定律、令、格、式，永徽二年(651)颁行之，律仍为十二卷。三年，又令长孙无忌等与通晓法律者共十九人撰《律疏》三十卷，作为对律文的解释。四年，颁行之。即今所见《唐律疏议》。参见“唐律疏议”。

永徽格 唐律令文书。永徽二年(651)长孙无忌等编定。对旧制不便处，多有删改，并分格为留司与散颁两部。《留司格》或称《留本司行格》，十八卷(或作十七卷)。《散颁格》或称《散颁天下格》，七卷。皆佚。参见“留司格”。

永丰郡王 元代诸王封号，授龟纽银印。皇庆元年(1312)孛罗受封。

永历(曆)实录 书名。明末清初王夫之撰。二十五卷。纪传体。记载永历帝朱由榔在位十五年始末。卷一为本纪，卷二以下皆为列传，其《死节》、《佞幸》、《宦者》诸传，较他书为详。对农民起义领袖高必正、刘体纯、李赤心、李来亨等，皆为立传，尤可补史乘之阙。为研究南明历史之重要史籍。

永历(曆)帝玺 南明永历皇帝玺印。碧玉质。12 厘米见方，厚 2.8 厘米，蟠龙纽，通高 7.7 厘米，篆书“敕命之宝”四字，阳文。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昆明五华山发现，玺身为锄所伤裂成两半，文字残缺一角。现为云南省博物馆收藏。永历十二年(清顺治十五年，1658)十二月，清兵入滇，永历帝由昆明仓促西走。此玺当为出走时所遗。

永平元宝 五代前蜀高祖王建永平元年(911)所铸铜钱。钱文自上至右顺行。

永平五铢 北魏铜钱。又称北魏五铢。宣武帝永平三年(510)铸，钱文“五铢”字形狭长，“五”字交股处作直笔，边较阔。

永乐大典 明官辑类书。永乐元年(1403)，解缙等奉命编纂，参与其事者一百四十七人。书成，赐名《文献大成》。因采摘不广，记载太略，成祖命重修。以姚广孝、解缙等监修，翰林学士王景等总裁，于文渊阁开馆编纂，参与其事者三千余人。编纂时以文渊阁所收宋、元御府藏书为基础，并派员至全国征集经史子集释藏道经等，而以洪武正韵韵目编次。永乐五年全书完成，更其名。正文二万二千八百七十七卷，凡例、目录六十卷，共一万一千九十五册，约三亿七千万字。辑录先秦至明初书籍七八千种，包罗经、史、子、集、天文、地志、阴阳、医卜、僧道、戏剧小说、技艺等。为中国古代文化成果之宝库。全书按韵目分列单字，按单字依次辑入与此字相联系的各项文史记载。初藏南京文渊阁，迁都后移贮北京文楼。嘉靖、隆庆年间，又摹录副本一部。正本约毁于明亡时。入清以后，副本也渐散失。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侵入北京，副本部分毁于火，余被劫走。1960 年中华书局根据历年征集到的七百三十卷，影印出版。



《永乐大典》书影

永乐大钟(鐘) 明永乐年间铸制的大铜钟。初悬于汉经厂，清雍正时移至北京西郊觉生寺。通高 6.75 米，口外径 3.3 米，钟唇厚 0.185 米，总重量约 46.5 吨。钟体内外满铸二十三万字的《华严经》、《金刚经》等。字体刚健雄劲，字迹清晰。大钟合金成分为铜 80.54%、锡 16.4%、铅 1.12%。泥型铸造，大钟外范分七层，钟体与蒲牢分铸。其声宏亮，可闻数十里，是世界铸字最多的钟，也是世界上巨型古钟之一。

永宁卫尉 官名。三国魏置，为齐王曹芳明元郭太后永宁宫三卿之一，掌太后宫禁卫，职比卫尉。孟观曾任此职。见《三国志·管宁传》。

永宁太仆(僕) 官名。三国魏置，为齐王曹芳明元郭太后永宁宫三卿之一，掌太后宫车马，职比太仆。张阁曾任此职。见《三国志·邴原传》。

永宁寺碑 明碑刻。奴儿干都司设置后，内官亦失哈屡奉命至奴儿干抚慰当地各女真部落。永乐十一年(1413)亦失哈建永宁寺于都司城之西南，黑龙江恒滚河口对岸山上。宣德八年(1433)，因永宁寺被毁，亦失哈特委官重建。两次建寺皆立碑寺前。前者额题“永宁寺记”，面刻汉文碑记，背刻蒙古和女真文的对译缩写。碑侧刻有汉、女真、蒙古、藏四种文字的“六字真言”。后者额题“重建永宁寺记”。两碑记奴儿干都司及永宁寺建立经过与亦失哈屡次出使情形。题书均由钦差内官亦失哈领衔居首，以下数十人，有汉、女真、蒙古等都司职官、官军将裨，下至木工、烧窑、水泥等匠人姓名。两碑耸立特林山崖，自明末清初以来，闻名中外。光绪十一年(1885)曹廷杰奉命私访被俄国鲸吞的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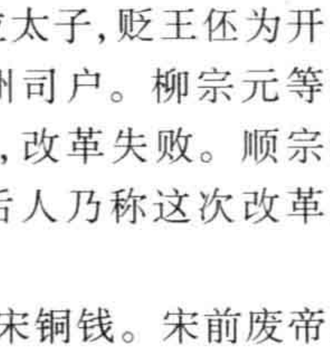
龙江以北地方，在特林对两碑进行了详细考察，拓回碑文，呈报清廷及吉林将军，并著文加以考释，第一次对永宁寺碑名称和内容作出正确报导。曹氏还发现在该地东北里许的永宁寺古遗址。从此，明代东北疆域真相大白于世，引起中外学者注目。俄国人于1904年将原碑凿下，移藏于符拉迪沃斯托克（海参崴）博物馆，复迁至哈巴罗夫斯克（伯力）博物馆。后又移藏于圣彼得堡博物馆。

永贞革新 唐安史之乱后，政治黑暗，宦官专权，藩镇割据混战，统治者巧立名目，敲诈勒索。德宗晚年，王伾、王叔文侍读东宫，常与太子（顺宗）议论时弊，并与柳宗元、刘禹锡等酝酿革新。贞元二十一年（805）正月，德宗死，顺宗即位。任王叔文为翰林学士，韦执谊为相，进行改革。大赦天下，停止地方额外进献，免除部分欠税，取消宫市、五坊小儿，贬斥苛敛乱纪的京兆尹李实，召被贬宰相陆贽、谏议大夫阳城还京。王叔文并自领度支、盐铁副使，以掌财权，以宿将范希朝代领神策军，夺宦官权。改革遭到宦官、大官僚的反对。范希朝接统神策军受到抵制。八月，宦官俱文珍等以顺宗久病为由，矫诏禅位太子，贬王伾为开州司马，王叔文为渝州司户。柳宗元等八人为边远八州司马，改革失败。顺宗退位当年改元永贞，后人乃称这次改革为永贞革新。

永光二铢 南朝宋铜钱。宋前废帝永光元年（465）铸行。钱文“永光”，横读，重二铢。

永兴军路 北宋熙宁五年（1072）分陕西路东部置。治京兆府（今陕西西安市）。辖境相当今甘肃环县、庆阳、宁县和陕西长武、武功、户县等县以东，陕西米脂、吴旗等县以南和镇安、山阳、商南等县以北，山西河津、夏县、平陆和河南三门峡、卢氏、栾川等市县以西地区。金皇统二年（1142）省。

永安五铢 北魏、东魏铜钱。因永平五铢钱有名无实，杨侃奏更铸五铢。孝庄帝永安二年（529）始铸。钱文“五”字交股处作直笔，边宽。此次铸钱，旨在稳定币值。东魏时，因私铸充斥，币值反跌，所铸钱仍用“永安五铢”为文，书体近玉筋篆，至北齐文宣帝天保四年（553）铸常平五铢，乃废之。



永安五铢

永安公主 ❶唐宪宗女，穆宗第九妹。元和十三年（818）嫁回鹘保义可汗。长庆元年（821）保义可汗卒，崇德可汗继立，仍求妻永安。穆宗以为保义既卒，不宜复嫁，乃更册太和公主以配之。❷（？—1417）明成祖长女。洪武时封郡主，二十八年（1395）嫁袁容。永乐元年（1403）进公主。

永安建制 清咸丰元年闰八月初一至次年二月（1851.9.25—1852.4）太平军在广西永安（今蒙山）设官封王，相继建立各项制度。主要内容：确定官制，封杨秀清为东王、萧朝贵为西王、冯云山为南王、韦昌辉为北王、石达开为翼王，均受东王节制，其余有功将士秦日纲、胡以晃等均晋封丞相等官职；军师之下设丞相、检点、指挥、将军、总制、监军、军帅、师帅、旅帅、卒长、两司马，共十二级。颁行天历，明确正朔。整顿军纪，颁布《太平条规》、《太平军目》，令全军不得私藏金银财物，要求全体将士服从指挥，爱护群众，缴获归公。令人民蓄发。刊刻颁行《天条书》、《太平诏书》、《天命诏旨书》、《天父下凡诏书》等官方文书宣传品，用以组织、教育士兵和群众。“永安建制”初步奠定了太平天国建国的规模。

永折漕粮 清代漕粮折征之一种。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六省应征漕粮中有三十六万余石永折征银，每石折征银五钱至八钱不等。其价银统归地丁银报解户部。

永昌通宝 李自成所铸铜币。明崇祯十七年（1644）正月，李自成在西安称帝，国号大顺，建元永昌，始铸。据记在西安铸有半两、一两、一两半、二两等式。



永昌通宝

永定河志 书名。清李逢亨撰，成书于嘉庆二十年（1815）。正文三十二卷。全书除前两册记录清前期几个皇帝关于永定河治理的谕旨和诗文外，有绘图、集考、工程、经费、建置、职官、奏议及附录等八个门类。记述永定河河道变迁、治河工程、管理机构设置及变更等，其中奏议十六卷是该书篇幅最多也是最重要的部分，集中叙述清前期治理永定河的方略、工程实践、因果得失和经验教训。是第一部治理永定河的专著。

永顺土司 明弘治五年（1492）分宜山县置。有正副两长官司：正长官司在广西都安县北永顺，长官邓姓；副长官司在宜山县东北后甫，长官彭姓。属庆远府。清宣统二年（1910）废入宜山县。

永泰纱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创设于上海，资本近二十八万元。由徐锦荣经理。工人达一千二百余名。

永通万国 北周铜钱。大象元年（579）始铸，以一当十，与*五行大布并行。钱文玉筋篆，书法绝工，制作精美，为北周三大名泉之首，更为魏晋以来钱中之冠。



永通万国

永通峡碑 摩崖石刻。明正德三年（1508），广西总督陈金慑于大藤峡瑶民义军的威力，被迫与起义军签订通航条约。规定：凡官民船只过峡，需向义军纳税，方允许通航，于是更名为永通峡。武宗命《敕赐永通峡》刻石为碑，一在大藤峡弩滩六水冲，一在武宣古绩滩，至今犹存。

永通泉货 见“永通泉宝”。

永通泉宝 五代南唐显德六年（959）所铸铜钱。以一当十。凡三品：分字八分书者，篆文者，面为篆文、背为龙凤形者。篆书者文曰“永通泉宝”，八分书者文曰“永通泉货”，质地颇精良。同年罢铸。



永通泉货

永康学派 南宋以陈亮为代表的学派。因亮为永康（今属浙江）人，故名。同“永嘉学派”的主张基本相同，因与“金华学派”和“永嘉学派”同处浙东，故又同称为“浙东学派”。主张事功之学，重视商业，强调农商“相资以为用”。极论社稷大计，以冀宋室中兴。对于理学家空谈性命义理，痛加诋斥，宣称“今世之儒士自以为得正心诚意之学者，皆风痹不知痛痒之人也”（《陈亮集·上孝宗皇帝书》）。主要人物还有喻侃、喻南强、吴深、陈颐、郎景明、孙贯等。

永嘉之乱 “永嘉”系西晋怀帝年号（307—313）。西晋惠帝时，政治腐败，皇族间争夺政权，爆发了八王之乱，内迁各族乘机纷纷起兵。永兴元年（304），匈奴刘渊起兵离石（今属山西），国号汉，并于怀帝永嘉二年（308）称帝。四年，刘渊

死，子聪继位。次年，所部石勒在攻破许昌后，乘胜在苦县宁平城（今河南鹿邑西南），大败晋军，俘杀太尉王衍，随军诸大臣、宗室、将士十余万人罹难。洛阳饥困，人相食，百官流亡者什八九。六月，汉将刘曜攻陷洛阳，俘怀帝，纵兵焚掠，杀太子及诸大臣，士民死者三万余人。八月，汉兵入关中，破长安，士民存者百无一二。六年，因晋军反攻，撤出长安。建兴四年（316），又陷长安，愍帝出降，西晋亡。史称"永嘉之乱"。

永隆通宝 五代闽永隆四年（942）所铸铁钱。一当铅钱百。一说为铜钱，径寸四分，重十铢二参，制作不精。



永隆通宝

永嘉杂剧 即"南戏"。

永嘉学派 南宋著名学派之一。因其代表皆永嘉（今浙江温州）人，故名。与"金华学派"、"永康学派"同称为"浙东学派"。自薛季宣"教人就事上理会"，强调实事实功（《宋元学案·艮斋学案》），永嘉之学始从传授程颐之学转向讲求事功，而"别为一派"。陈傅良、叶适继之，反对朱、陆观点，主张事功之学，认为"道"存在于具体事物之中，舍此无"道"。为朱熹之徒所不喜，成为与道学相对立的学派。与朱熹为首的理学派，陆九渊为代表的心学派，鼎足而三。

永管牛录 清入关前称牛录原主有权世代统辖的牛录。与旗下无主的公中牛录相对而言。开创之初编立的永管牛录大部分系率族属来归而编为牛录者，亦有因战阵立功、赏赐人口而编为牛录者，牛录原主因而被授予世代管辖牛录之权。入关后以迄清末，所谓"世佐领"、"原管佐领"、"勋旧佐领"概指关外永管牛录发展而来的牛录。

永乐城之战 宋夏战争重要战役之一。宋元丰四年（1081，西夏大安七年），宋乘西夏国内分裂，出兵取西夏银（今陕西米脂西北）、夏（今陕西靖边县北白城子）、宥（今内蒙古鄂托克旗东南）三州，然未留兵防守，旋败。次年，神宗纳徐禧议，在银州东南筑永乐城为银州治所，谋占夺西夏横山地区，进逼西夏都城兴庆府（今宁夏银川）。城成，西夏倾全国之兵进攻，败宋军于城下，遂围城。城中乏水，渴死者大半，城破，守军覆没，徐禧等阵亡。此后，神宗被迫停止对西夏用兵，宋夏议和。

永宁宣抚司 土司名。元至正中改永宁路置。明洪武六年（1373）置永宁安抚司，次年升永宁等处军民宣抚使司。治今四川叙永县叙永镇。八年禄照为宣抚使，二子俱入太学。景泰中，都掌蛮起义，宣抚使奢贵前往招抚，无功还，遂参与镇压。万历时，因争位内讧不休。天启三年（1623）更因奢崇明、安邦彦之乱，废置，以其地属叙州府。

永州长官司 土司名。元置，治今广西南丹县西北巴峨。明洪武初废。

永安长官司 土司名。清置。长官雷起凤，贵州清平（今凯里）人，参与镇压雍正乾隆年间黔东南苗民起义。乾隆三年（1738），授土把总职衔，亦称长官司，属八寨厅。同治年间，乏嗣停袭。与天霸司同管下排五十三寨，居民苗族。

永初山川记 书名。一作《永初山川古今记》，或说即《永初郡国记》。南朝齐刘澄之撰。二十卷。记南朝宋武帝永初年间，辖境内政区沿革、山川地理、古迹、物产等事。久佚。《水经注》、《文选》、《初学记》、《太平御览》、《太平寰宇记》皆有引文。清王仁俊有辑本一卷，收入《玉函山房辑佚书补编》；王谟有辑本一卷，收入《汉唐地理书钞》。

永泰公主墓 唐中宗第七女李仙蕙墓。乾陵陪葬墓之一。位于陕西乾县县城北原。永泰公主与夫武延基于大足元年（701）被武则天杖杀。神龙二年（706）合葬于乾陵东南。1960—1962 年发掘。墓地面有覆斗形封土，原有围墙，南面设土阙一对，阙南排列有成对的石狮、石人和华表。墓由墓道，五个过洞，六个天井，八个小龛，甬道，前、后室组成，全长 87.5 米。甬道和墓室砖砌。该墓后室西侧置庑殿式石椁一具，上有线雕的鸟兽花草和侍女图像。后室石门两扉面上各雕一执笏躬身男侍。墓内满绘壁画。出土墓志一盒。共有随葬品一千三百件。

永泰裕丝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由薛南溟（薛福成之子）创办于上海，资本二十八万元。

永陵传信录 书名。明末清初戴笠撰。六卷。纪事本末体。记叙明嘉靖朝六事，标目为《兴献大礼》、《更定郊祀》、《钦明大狱》、《二张之狱》、《曾夏之狱》、《经略倭寇》。每事为一卷，皆先叙事而后论断。

永福财用所 官署名。元代置，隶崇祥总管府，秩从七品。掌大承华普庆寺颜料诸物出纳。原设诸物库、永积仓，天历二年（1329）合为财用所。设提领、大使、副使各一员。

永福营缮司 官署名。元代置，隶崇祥总管府，秩正五品。掌大承华普庆寺所属大永福寺营造。初为营缮提点所，天历三年（1330）改营缮司。设达鲁花赤、司令、大使、副使各一员。

永嘉八辈蚕 即多化性蚕。永嘉为今浙江温州地区。晋郑揖之《永嘉记》中有关于"八辈蚕"之记载。原书已佚，现在所见乃北魏《齐民要术》辑录。当时蚕农对蚕种世代关系已有明确认识，将蚕卵在常规高温催青下，经七八天孵出之蚕称为"蚖珍"（即原蚕）；把蚖蚕卵经过卵期低温处理后而孵化出之蚕称为"爱珍"。与此同时，蚕农采用人工低温催青制种技术，将蚕卵布放于小口颈酒坛内，密闭，然后放到溪流、泉水或冷水中，使低温抑制其孵化。这样孵化时间可由七、八天延迟到二十一天。人工低温催青制种技术，能增加养蚕批次，达到多产丝、多织绸之目的。这反映中国养蚕技术在一千六百多年前已达相当的水平。

永顺宣慰司志 书名。明彭世麒撰。世麒字天祥。土家族。弘治五年（1492）袭永顺宣慰使职。正德年间撰成此书，记其先世功勋、受职、承袭、供明廷征调、贡方物，及永顺风土人情等。

永清庚辛纪略 书名。清末高绍陈撰。一卷。高氏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五月至次年十月知永清县，值八国联军蹂躏京畿附近州县。遂据在任一年半之闻见撰为此编。于英、德等军杀掠罪行多所揭露。于永清等地人民反侵略斗争亦有所记述。

永平屯田总管府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二十四年（1287）设，隶大司农司。秩从三品。掌北京采木人三千于永平路马城县（今河北滦县南）屯田事。置达鲁花赤、总管、同知各一员。下辖昌国、济民、丰赡三署，各置署令、署丞一员。

永邵卜大成台吉 即"思克跌儿歹成台吉"。

永禁机匠叫歇碑 碑名。碑高 108 厘米，宽 55 厘米，原在江苏苏州玄妙观机房殿，今藏苏州碑刻博物院。苏州"机户"（手工业主）为禁止"机匠"（工人）结帮"叫歇"（罢工），于清雍正十二年十二月（1735）特立此碑。碑文中载有机户出资经营，机匠计工受值等反映当时苏州手工业生产关系性质的重要资料。

永顺军民宣慰使司 土司名。五代溪州彭氏置永顺州。后归顺宋为羁縻州。元至元中改为路，后改为安抚司，至正中升为宣抚司。明洪武二年(1369)为州，同年复为安抚司，六年改为军民宣慰使司。治今永顺县东。属湖广都司。辖境相当今湖南永顺、龙山、古丈一带。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倭寇犯东南沿海，张经总督诸军进剿，命俞大猷率永顺兵合击于王江泾，大捷，号"自军兴来称战功第一"(《明史·张经传》)。清雍正四年(1726)改流官置厅。

氷 即"亥"。

〔一〕

司 ❶主持掌管某事。《尚书·高宗肜日》："王司敬民。"❷泛指官职。《说文解字·司》："司，臣司事于外者也。"《吕氏春秋·审分》："百官，众有司也。"《管子·小匡》："制五家为轨，轨有长，十轨为里，里有司。"❸指一级官署。隋唐以后历朝所设名称不一，地位悬殊。多用为六部之下的一级机构，隋至元称司，明清称清吏司，如吏部文选司、礼部主客司。至清末新设之部改称局，其制同司。宋、金之尚书省、元之中书省亦设左、右司，分管六部事。尚有属于独立的中央机构者，如金、元之大司农司，明、清之通政使司；有属于地方机构者，如明清之布政使司、按察使司；有属于军事指挥机构者，如宋之殿前司、明之都指挥使司；有属于负责具体事务之机构者，如五城兵马司、市舶司、盐课提举司、巡检司；亦有前后变化较大者，如宣抚司、安抚司等，宋代作为临时性的中央派出机构，元代为地方行政机构，明清则专作为土官所把持的地方政权机构。❹官府泛称。李商隐《上翰林萧侍郎启》："图书之府，鼎鼐之司。"又，明清之刑部、都察院、大理寺合称三法司。明中叶后，各土官衙门又泛称"土司"。

司干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理舞蹈用具。

司工 官名。同"司空"。商代始置，周代沿置。《扬簋铭》："王若曰：'扬，作司工，官司量田。'"秦嘉谟辑《世本·氏姓》："司工氏，周宣王时司工锜，因官氏焉。"参见"司空"。

司土 ❶商代天子六府之一。掌划分土地种类，定税赋等级。参见"六府"。❷即司徒。西周金文司徒多作司土。❸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冬官府。以司土中大夫为长官，下设小司土下大夫、小司土上士，辖复工中士、陶工中士、涂工中士等。掌制作陶器等事。

司士 官名。(1)商代五官之一。《礼记·曲礼下》："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郑玄注："此亦殷时制也。"(2)西周掌百官狱讼刑罚之官。《牧簋铭》："王若曰：'牧，昔先王既命汝乍司士，今余……命汝辟百寮。'"(3)春秋晋国车右属官。掌训练勇力之士以供驱使。《左传·成公十八年》："晋侯悼公即位于朝，始命百官"，"荀宾为右，司士属焉，使训勇力之士时使"。孔颖达疏："司士，车右之官。"(4)司马属官。掌群臣朝仪班位，兼掌大夫宾客馈食之礼，又掌士射仪之礼。《礼记·文王世子》郑玄注："司士，亦司马之属也，掌群臣之班，正朝仪之位。"(5)《周礼》官名，为夏官司马之属，下大夫爵，掌群臣名籍、爵禄，正朝仪之位；掌国中士治戒令；凡祭祀、会同、大丧、军事，掌士之戒令行事。西魏、北周仿《周礼》置六官，于夏官府置，以中大夫为长官。(6)唐代京县置，有佐四人，史八人。(7)司士参军事的省称。

司川 官署名。即工部水部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水部。

司门 ❶官名。《周礼》地官司徒之属。分掌都城各城门开闭，监督出入，查禁货贿，通报宾客来访。郑玄注："司门，若今城门校尉，主王城十二门。"西魏、北周仿《周礼》于地官府置，设中大夫，掌关门、城门、宫门启闭。❷官署名。隋始置，为刑部第四司，亦称司门司。初设侍郎二人，员外郎一人；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后减一人，废员外郎，置承务郎。唐沿置，改郎为郎中、承务郎为员外郎，各一人。掌天下诸门及关塞出入往来的文书政令，颁发度关的过所(通行证明)。龙朔二年(662)改司关，咸亨元年(670)复旧。五代沿置。北宋初，置判司门事一员，以无职事朝官充任，无职掌。元丰改制，始掌关津、桥梁、道路之禁令及其废置、移复之事，并察官吏、军民、商贩出入时违禁者。设郎中、员外郎各一员。南宋建炎三年(1129)以比部兼领，隆兴元年(1163)改由都官兼掌。明初为刑部四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三年(1390)罢。

司弓 官名。清代内务府武备院所属毡库之属官。掌备弓处事。初名弓匠固山达，额设五人。康熙十五年(1676)，改为弓匠协领。二十一年定为正七品。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是称。四十四年定为六品职衔，赏戴蓝翎。光绪三十年(1904)裁一人。

司马 官名。(1)掌管军政、军赋、马政的执政大臣。亦称大司马。相传商代已置，为天子五官之一。西周为三公之一。《周礼》列为六卿之一，为夏官。春秋战国沿置，位列卿。西汉所置称大司马。(2)春秋晋国置，掌军中司法及诸侯之赋。大夫爵。(3)春秋战国县都邑军政长官。《墨子·迎敌祠》："司马视城，修卒伍，设守门。"战国铭刻有都司马、都大司马等名。(4)高级幕僚。两汉至南北朝诸公府、军府皆置，位仅次于长史，掌参赞军务，管理本府武职。其品秩随府主地位而定。北周、隋勋官开府者之府及隋诸卫府、鹰扬府亦置。唐则于藩镇、元帅、都统等军府置行军司马，总参谋议，为军府重职。又，隋唐都护府亦置，唐从四品下至从五品下。宋代大都督府、都督府亦置，为虚职，无职事。元末朱元璋于大都督府置，明初罢。(5)领兵武职。春秋至秦汉皆置为领兵官，或分左、右。汉代或称军司马、军假司马，辅佐校尉领营兵，校尉缺则代行其事；亦有单独领营者，称别部司马。皇宫诸门皆置，属卫尉。边郡亦置。两晋、南北朝左右卫、殿中、羽林皆置，各领一部禁军，掌宫殿宿卫，亦名"司马督"。后渐为侍从武官或散官名号，不典兵，有正员、员外之分。(6)州郡佐官。三国蜀于益州置前后左右四部司马，非常制。两晋、南北朝州郡长官多置为幕僚，主军务，武职。隋文帝开皇三年(583)改州佐官治中为司马，协助刺史管理州事，位次长史。上州正五品，中州从五品，下州正六品。炀帝省。唐高宗即位后复置，与别驾、长史并为州上佐，名义上纪纲众务，通判列曹，品高俸厚，实际上无具体职事，多用以安置贬谪官员，或用作迁转官阶。上州从五品下，中州正六品下，下州从六品上。(7)王国、王府属官。两晋、南北朝所置属中尉，品秩随王地位而定。隋、唐置于王府，通判府事。隋从四品，唐从四品下。宋代仅存其名。金代掌王府门禁，总统府事，从六品。元代诸王内史府置四员，正四品。(8)魏氏高昌国置，为吏部、祠部、库部、仓部、主客、礼部、民部、兵部八部之次官，又与侍郎相监检校诸城，名为城令。(9)东汉末、三国魏所置典农司马之省称。(10)明、清对兵部尚书的别称。兵部侍郎称少司马。(11)同知、通判的别称。(12)清代农民起义

军捻军所设职官。

司元 官署名。即户部，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户部。

司木 官名。传说为古代税官。六府之一。一说即《周礼》之山虞。详"六府❶"。

司历(曆) 官名。掌历法制订。春秋时鲁国置。《左传·哀公十二年》："冬十二月，螽。季孙问诸仲尼，仲尼曰：'丘闻之，火伏而后蛰者毕。今火犹西流，司历过也。'"隋初于太史曹置二员，从九品下。唐代于太史局置，从九品上。乾元元年(758)，太史局改司天台，加五官之名，五人，从八品上。辽代于司天监置，即"五官司历"。金代司天翰林官有司历郎。元代改司历为掌历，于太史院置二员，正八品。明代钦天监下设五官司历，二人，正九品，协五官正推历法。

司戈 官名。唐天授二年(691)始置于诸卫，各五员，正八品下，为四色官之一；东宫六率各置二人，从八品下。乾元二年(759)，北衙六军亦准诸卫置，员额、品秩皆同。宋初仅存其空名，未尝除授，元丰改制废。

司中 官名。新莽始建国元年(9)更名光禄勋为司中，位上卿，为六监之一，东汉复旧。

司长 官名。清末新设陆军部、海军部等所属各司之长官。主管各司事。

司仆(僕) 官署名。即刑部都官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都官。

司仓 ❶官署名。(1)西魏、北周地官府置。掌辨九谷之物，管理粮仓，以量国用。长官为中大夫(一说为下大夫)，置一员，下设下大夫、上士各一员，统舍人、司禄二上士，神仓、黍仓、稷仓、稻仓、豆仓、麦仓、米仓、盐仓、典曲、典舂、典碨诸中士。(2)隋开皇三年(583)改仓曹置，置于诸卫、诸率、诸王府，长官为参军。大业三年(607)改参军为书佐，诸州亦置。唐武德中，诸王府复置为仓曹；开元元年(713)诸卫、诸率府亦复置为仓曹；诸州仍称司仓，长官为参军事。诸县亦置。❷官名。(1)司仓参军事省称。(2)金代东宫宫师府詹事院置，从八品，掌仓廪出纳薪炭等事。

司计 ❶官署名。(1)即兵部比部。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旧名。天宝十一载(752)再改此称，至德二载(757)重为比部。(2)明代女官尚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掌衣服、饮食、柴炭度支之事。下设司计二人。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❷官名。(1)唐代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二人，正六品，属尚功局。掌支度衣服、饮食、薪炭。宋、金、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归其职于宦官。(2)明初曾于户部及司农司各设数人，掌会计之事。旋罢。

司书 官名。(1)《周礼》天官之属。佐司会管理国家财政帐簿，为司会之副。《周礼·天官·序官》，司会属官有司书。郑玄注："司书，主计会之簿书。"(2)清代钦天监时宪科之属官，五官司书之简称。详"五官司书"。

司水 官署名。(1)西魏、北周管理川泽、堤防、桥梁、渔业、舟舰运输的官署。隶冬官府。设中大夫为长官，小司水下大夫、小司水上士为属官。辖典壅上士、掌津中士、舟工中士、典鱼中士、典鼈中士等。(2)即工部水部司，唐天宝十一载(752)改是称，至德二载(757)复名水部。

司正 官名。(1)周代及晋等诸侯国置。为宾主宴会监礼官。《仪礼·乡饮酒礼》："作相为司正，司正礼辞许诺。"郑玄注："作，使也。礼乐之正，既成，将留宾，为有懈惰，立司正以监之。"《国语·晋语一》："公饮大夫酒，令司正实爵。"韦昭注："司正，正宾主之礼者。"(2)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人，从六品，属尚宫局。掌纠察宫闱、戒令、谪罚等事。唐代改置，为宫正之佐，二人，正六品，宫人不供职者，以牒取裁，小事决罚，大事奏闻。宋沿唐制。金沿之，置二人，与宫正同掌总知宫内格式、纠正推罚之事。明代宫正司亦沿置，二人，正六品。(3)明代行人司、明初判录司置，分别为二司之主官。见"行人司"、"判录司"。(4)明代宦官诸司之长。洪武初，御马司、御用司、纪事司、内正司各置一人，掌宫内纠劾之事。品级六、七品不等，后罢。又于钟鼓司、惜薪司各置一员，掌本司事，正五品。后改置掌印太监等。

司功 ❶官名。春秋晋国置。《左传·昭公十五年》孔颖达疏引《世本》："伯生司徒公，公生曲沃正少襄，襄生司功大伯，伯生候季子。"王谟辑《世本》："司功氏，晋大夫司功景子士焉佗，因官氏焉。"❷官署名。隋开皇三年(583)改功曹置，置于诸卫、诸率、诸王府，掌簿书、考课。设参军为长官。诸州、郡、县亦置。大业三年(607)，改长官参军为书佐。唐武德初，诸王府复改为功曹，长官为参军事；三都亦改为功曹，长官则名司功参军事；诸州、县仍为司功，在州长官为参军事，在县有佐官。❸司功参军事的省称。

司厉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收缴民间兵械和财物。

司右 ❶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群右之政令；充王车右。❷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夏官府。掌皇帝出行、田猎时的护卫。以司右中大夫为长官，下设小司右下大夫、小司右上士、小司右中士等。

司平 官署名。即工部，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工部。

司业 官名。隋以后国子监之官员。详"国子司业"。

司甲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理铠甲，为众司甲兵戈盾等官员之正长。

司田 官署名。即工部屯田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屯田。

司矢 官名。又称备箭协领。清代内务府武备院所属毡库之属官。掌备箭处事。初名备箭固山达，额设五人。康熙十一年(1672)增一人。三十八年定为正八品，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是称。四十四年定为六品职衔。光绪三十年(1904)省一人。

司仗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服局，掌宫内羽仪仗卫之事。唐沿置，升为正六品。宋、金、明悉如唐制。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服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仗四人。十七年，增设掌仗四人。二十七年，改司仗、掌仗各二人。掌朝贺时宫内仪仗之事。

司仪 官名。(1)《周礼》秋官之属。佐助大行人掌九仪宾客摈相之礼。唐代鸿胪寺司仪署置六人。司仪署掌凶礼仪式及丧葬之具，司仪之职掌当与凶仪有关。明洪武十三年(1380)亦置，四人，从九品，初为殿庭仪礼司序班，后改隶鸿胪寺。(2)女官。北宋政和三年(1113)改尚书内省官制置，职事仿礼部。

司令 官名。隋开皇二年(582)始置，为宫廷内官尚宫属官，员三人，视勋品，掌图籍法式，纠察宣奏。金代置，为典卫司、宫苑司、惠民司诸司之长官，掌本司事务。额数一员，从六品至正七品。元代置于御香局、掌薪司、供膳司、上都惠民司、各营缮司及广谊司，各一至二人，品秩同金制。盐场亦置，各一人，从七品，掌办盐务。明洪武三年(1370)于察言司、磨勘司置，一、二人不等。十年改通政使。十四年复置，二十年再罢，改大

理寺卿。又,十七年曾设稽疑司,置一人,正六品,掌卜筮,旋罢。茶马司、内正司亦置,为该司长官,后均罢。

司务 官名。明清六部、都察院、大理寺等中央各部院寺衙门所属司务厅之职官。为首领官。皆分设若干人不等。掌理省署抄目,出纳文书之事。明制为从九品。清初亦为从九品,乾隆三十年(1765)定为正八品。又,清末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及学部所属司务厅亦置,掌文书、印信之事。

司刍 官名。西周置。司空属官,掌盖房之刍薪。

司乐 ❶官名。(1)掌乐之官。西魏始置于春官府。北周沿置,保定四年(564)改为乐部。参见"乐部中大夫"。明代置,为太常寺之属官,额定二十人,从九品。掌祭祀、宴飨之舞乐。多由乐舞生、乐户充任。清沿明制,顺治元年(1644)初设时亦隶太常寺,乾隆七年(1742)设乐部后,始为乐部神乐署之属官。定制为二十五人,正九品。掌郊庙、祭祀诸乐。又,明清之教坊司及明之显陵供祀教坊司均设有左、右司乐,职掌同前。详"左司乐"。(2)宫廷女官。隋开皇二年(582)置,为六司之一,三人,视勋品。炀帝置为二十四司之一,从六品,属尚仪局。掌宫内乐人习乐及诸乐陈布之仪。唐代因置,二人,正六品。宋沿置,属尚书内省。金代置四人,其制同唐。明代亦为二十四司之一,属尚仪局,二人,正六品。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仪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司乐二人。十七年,增设掌乐二人。二十七年,各改四人。掌宫中音乐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市 ❶官名。《周礼》地官之属,掌市之政令,度量禁令,为一市之长。新莽更名市令、市长而置,职掌市场政令,正度量,息讼争,止奸商,管理集市贸易。时长安东西市令及洛阳、邯郸、临淄、宛、成都市长皆为五均司市师。掌商贾交易物价,下置交易丞五人,钱府丞一人。东汉废。❷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地官府。以司市下大夫主之,下设小司市上士一人,辖均工中士、平准中士、泉府中士等。掌管市内秩序,兼管市门税征收。

司礼 官署名。即尚书省礼部,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礼部。

司记 ❶官名。唐代始置,为宫廷女官,宫官二十四司之一,二员,正六品,隶尚宫局。掌宫内文簿出入,录为抄目,审而付行;牒状无违,然后加印。宋沿置,隶尚书内省。金同唐制。明洪武五年(1372)置二员,十七年定为正六品。永乐后,其职尽移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宫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置。设官司记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记二人。掌宫内诸司簿书出入,录为抄目,加印后授行。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民 官名。周代置。掌理户籍人口登记的官员。《国语·周语上》:"司民协孤终。"《周礼·秋官·司民》:"掌登万民之数,自生齿以上皆书于版。辨其国中与其都鄙及其郊野,异其男女,岁登下其死生。"郑玄注:"版,今户籍也"。

司刑 ❶官名。《周礼》秋官之属。中士二人。掌墨、劓、宫、刖、杀五刑之法。佐司寇量罪施刑。❷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刑部改名。

司戎 官署名。即尚书省兵部,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兵部。

司场 官名。西周置。掌场圃。有隶属于军队和夷隶两种。一说即《周礼·地官》中之"场人"。

司吏 吏名。春秋时即有是称。《墨子·迎敌祠》:"五步有五长,十步有什长,百步有百长,旁有大率,中有大将,皆有司吏卒长。"金、元时均置。掌路总管府至司县等衙门文书案牍和衙门事务。金代分女真司吏与汉人司吏。汉人司吏据户多少置员。县司吏一般为上县八人,下县六人。元代府州司吏从低一级衙门中选充,考满出任典史、吏目等流外官。县由贴书等见习司吏和巡尉司司吏中选充。

司匠 官名。清代置,为工部、内务府及各王府之属官。掌管辖匠役。内务府所设正八品,王府所设从八品,工部所属及内务府制造司匠从九品。此外,尚有副司匠、委署司匠等名目。

司列 官署名。即尚书省吏部,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吏部。

司成 官名。又称大司成。一说即师氏。掌教国子。《礼记·文王世子》:"《语》曰:'乐正司业,父师司成。一有元良,万国以贞。'世子之谓也。"又:"大司成论说在东序。"郑玄注:"论说课其义之深浅,才能优劣。此云'乐正司业,父师司成',即大司成,司徒之属,师氏也。"唐龙朔二年(662)改国子监为司成馆,祭酒为大司成,司业为少司成,咸亨元年(670)复旧。后代仍相沿为祭酒别称。

司过 官名。相传商代置。春秋战国沿置。为君王左右近臣,掌纠王过失,示惩戒。《吕氏春秋·自知》:"汤有司过之士。"《晏子春秋·内篇问上》:"司过荐罪。"《史记·赵世家》:"武灵王少,未能听政,博闻师三人,左右司过三人。"秦汉之际张楚政权亦置,掌监察臣下。《汉书·陈胜传》:"以朱防为中正,胡武为司过,主司群臣。"

司则 官名。唐代置,为太子内官,二人,从六品。掌礼仪参见。领掌严、掌缝、掌藏三官。

司舟 官名。西周置。掌周王辟雍大池内之舟船,备射禽、渔猎等仪式用。

司会 ❶官名。周代置。掌国家财政计划之长官。《礼记·王制》:"司会以岁之成,质于天子。"郑玄注:"司会,冢宰之属,掌计要者。成,计要也。质,平也,平其计要。"《周礼·天官》有司会,为冢宰属官。❷官署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属天官府。北周沿置。以司会中大夫为长官,下设司会上士、司会中士、司会旅下士、司书中士等官属。掌管全国财政。又,北周先后于同州、并州、相州三处亦置司会。隋开皇元年(581)废。❸西魏、北周司会中大夫简称。

司衣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服局。掌宫内衣服首饰之事。唐沿置,改正六品。宋、金、明悉如唐制。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服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衣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衣二人。掌皇帝衣服、首饰之事。

司关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掌边境关卡检查。

司灯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寝局。掌门阁灯烛之事。唐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寝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灯四人。十七年,增设掌灯四人。掌宫中灯烛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州 ❶三国魏都洛阳县,置司隶校尉部,通称司州。西晋始定为正式名称。治洛阳县(今河南洛阳市东白马寺东)。辖境相当今山西永和、汾西等县以南,霍州、沁水、阳城等市、县以西,河南濮阳市、卫辉市、朱仙镇以西,伏牛山、汝阳县、禹州市、新郑市以北,陕西黄河及华

阴、商州、山阳等市、县以东，山东冠县、莘县及河北邢台市、任县、鸡泽县、丘县、馆陶县以南地。十六国汉刘聪改为荆州，后赵石勒复以为司州。石虎改为洛州。❷十六国汉刘渊置雍州，镇平阳县（今山西临汾市西南），后改为司州；后赵石虎置司州，镇邺县（今河北临漳县西南邺镇）；前秦、后秦置司州，镇长安县（今陕西西安市西北）。❸东晋侨治司州于徐县（今江苏泗洪县南）。此后或侨治合肥县（今安徽合肥市），或侨治襄阳县（今湖北襄樊市襄阳）。永和十二年（356）桓温收复河南地，还治洛阳县，后没于前秦。淝水之战后又还治洛阳县，隆安中没于后秦。义熙十二年（416）刘裕北伐，置司州于虎牢（今河南荥阳市西北汜水镇），南朝宋景平元年（423）陷于北魏。❹南朝宋元嘉末侨置司州于悬瓠城（今河南汝南县），泰始中陷于北魏，北魏改为豫州。宋另侨置司州于平阳县（今河南信阳市），渐成实土，辖境约当今河南淮河以南，竹竿河以西；湖北大洪山以东，倒水以西，应城、黄陂等市、县以北地区。南朝梁大通二年（528）改为北司州，东魏武定七年（549）改为南司州，北周平北齐改为申州。❺北魏天兴中置。治代都平城县（今山西大同市东北），统近畿诸郡。太和中迁都洛阳县，改为恒州。❻北魏太和十七年（493）自平城迁都洛阳，改洛州为司州。东魏天平初迁都邺县，复改为洛州。❼东魏天平元年（534）自洛阳迁都邺，改相州为司州。北周建德六年（577）灭北齐，复改为相州。

司农 ❶官名。掌农政。《吕氏春秋·季冬》："命司农，计耦耕事，修耒耜，具田器。"❷大司农、司农寺、司农卿的简称。❸户部尚书的别称。

司设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寝局。掌床帷铺设、洒扫之事。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寝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设四人。十七年，增设掌设四人。掌床帷铺设、洒扫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阶 官名。唐天授二年（691）始于诸卫及北衙六军置，各二人，正六品上，为四色官之一，东宫六率各一人，从六品上。宋初仅存其名而未除授，元丰改制废。

司约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理券书契约之法。

司声 官名。谏官之属。《管子·七臣七主》："四邻不计，司声不听，则臣下恣行，而国权大倾。不酢，则所恶及身。"《管子集校·七臣七主》郭沫若按："司声当是谏官之属。古者'陈诗以观民风'，'瞽为诗，工诵箴谏'，以为规戒。又《管子·桓公问》：'黄帝立明台之议'，'尧有衢室之问'，'舜有告善之旌'，'禹立谏鼓于朝'，'汤有总街之庭以观人诽'，'武王有灵台之复'，皆司声之事也。"

司巫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理巫筮，为众巫官之长。

司李 见"司理"。

司医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始置，为殿内省尚药局属官。唐因之，隶殿中省尚药局，置四、五员，正八品下。与医佐分疗众疾。

司辰 官名。隋初于右武候府置，凡四人，正九品下，掌漏刻之事。大业初，改隶太史曹，更名司辰师。唐贞观元年（627）复置，员十九人，正九品下。乾元元年（758）加号五官司辰，置十五人，正九品上，为司天台属官。宋代仅存其名，未尝除授。辽代为司天监属官。金、元改称司辰郎，为司天散官。明洪武元年（1368）于司天监置，八人，正九品。后改五官司辰，从九品。

司里 ❶官名。周代设，为里邑之官，即里宰。周王室及陈国所设，掌宾客授馆。《国语·周语中》："周之《秩官》有之曰：'敌国宾至'，'司里授馆'。"韦昭注："司里授客之馆，所当馆次于卿也。"鲁国所设，掌大夫宅居之次。《国语·鲁语上》："公欲弛郈敬子之宅，亦如之。对曰：'先臣惠伯以命于司里'，'今命臣更次于外'，'请从司徒以班徙次'。"韦昭注："言先臣惠伯受命于司里，居此宅也。"宋国所设，掌里邑之政令。❷官场用语。清代布政使、按察使谒见督抚时的自称。

司员 官名。（1）明清时代，六部之下均分司办事，称某某清吏司。每司有郎中、员外郎、主事等职官分任实际司务，同为司官。清代称司官为司员，除六部及理藩院外，某些中央机关中，设有无固定品级及员缺的一般办事官员，一般由各部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员内选派，亦通称司员。如军机处之军机章京、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之章京等。又吏部当月处，户部监印处、饭银处、捐纳房等机构，亦设有司员员缺，由各该部各司中选派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员轮值，限期更代。（2）理藩院派到各边远地区管理事务的官员称司官，亦称司员。参见"司官"。

司兵 ❶官名。《周礼》夏官之属，员四人，掌兵械武库。十六国前凉置，掌军务，常率兵出征。❷官署名。即兵曹，隋开皇三年（583）改。

司言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宫局，掌宣传启奏。唐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宫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言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言二人。掌宣传启奏事。凡遇令节外命妇朝贺中宫，则为传旨。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库 ❶官名。隋大业三年（607）始置，为殿内省尚乘局属官。唐沿置于殿中省尚乘局，初为二人，开元二十三年（735）减一人。正九品下。掌六闲之藁秸、鞍辔出纳。后代多不设。清代置，为户部、刑部、工部、理藩院、太常寺、光禄寺、内务府、各王府，以及盛京户部、刑部、工部等机构所属各库之管库官，亦有为库之长官者。均为满洲缺，七、八品不等。掌守库藏，并领各库库使以管理库事。例以各部院衙门一等笔帖式升。惟户部三库，以各衙门司库及满洲内阁中书、缮书房中书、中书科中书、通政司知事及经历、大理寺评事等调补，均由各衙门保送引见补授，三年俸满更代。❷官署名。即兵部库部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库部。

司闱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宫局，掌宫闱管钥。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仪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闱四人。十七年，增设掌闱四人。掌宫闱各门启闭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武 ❶官名。春秋宋国置。一说为司马别称。《左传·襄公六年》："司武而楛于朝，难以胜矣。"杜预注："司武，司马。"杨伯峻注："司武即司马。武、马，古同音，且宋国司马之职掌武事。"❷官署名。北周置。属夏官府。一说属东宫。初以司武中大夫为长官。宣政元年（578），置司武上大夫为长官，并分置左右。主管宿卫军事。下辖左右小司武下大夫、司武上士等。

司苑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寝局，掌园苑种植蔬果。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寝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苑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苑二人。掌宫中园囿种植蔬果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直 官名。相传商汤时已有此官。汉武帝元狩五年(前118)置丞相司直，省称司直，秩比二千石，掌佐丞相举不法，位丞相属官之首，职任甚重。东汉改属司徒，助司徒督录诸州郡上奏。建武十一年(35)省。建安八年(203)复置，不属司徒，不领诸州，掌督京师百官。九年，诏司直比司隶校尉，坐同席。曹操为司空时，置司空司直，职权同于丞相司直。三国吴亦置。时司直中郎将亦省称司直。晋代丞相、相国不常置，如权臣为相，则多置之。如西晋末司马睿置丞相司直。十六国前凉亦置。北魏太和中置，属廷尉，称五局司直，专主刑狱，后罢。永安二年(529)复置十人，秩五品，名隶廷尉，位在廷尉正、监上，不署曹事，唯复核御史检核之案件，亦称廷尉司直。北齐属大理寺，称大理司直，置十人，从五品，位在大理正、监、评上。北宋前期未置，元丰改制后唯大理寺设。

司事 ❶任职官吏通称。《国语·周语中》："承王命以为过宾于陈，而司事莫至，是蔑先王之官也。"❷官名。(1)传说少皞氏掌营造之官。《左传·昭公十七年》："鹘鸠氏，司事也。"孔颖达疏："国家营事，缮治器物，一年之间，无时暂止，故以(鹘鸠)此鸟名司事之官也。司事，谓营造之事。于六官皆属司空。此司空、司事各为一官者，古今代异，犹如《舜典》司空与共工各为一官也。"(2)传说上古掌农事之官。《国语·周语上》："稷以告王曰：'史帅阳官以命我司事曰：距今九日，土其俱动，王其祗祓，监农不易。'"韦昭注："司事，主农事也。"

司刺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刑罚。

司典 官名。春秋时晋国置。掌国家典籍的史官。《左传·昭公十五年》："且昔而高祖孙伯黡，司晋之典籍，以为大政，故曰籍氏……汝，司典之后也，何故忘之？"杨伯峻注："司典指孙伯黡。"

司败 官名。春秋时楚、陈、唐等国置。掌司法、刑狱、治安。相当于他国司寇职。《左传·文公十年》："臣归死于司败也。"杜预注："陈、楚名司寇为司败。"《左传·定公四年》："子常归唐侯，自拘于司败。"北魏亦置，掌刑狱事务。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四品中。

司制 ❶官名。隋开皇二年(582)始置，为宫廷女官，六司之一。隋炀帝时为二十四司之一，置二员，从六品。属尚工局，掌供御用衣服裁缝。唐沿置，属尚功局，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制四人。十七年，增设掌制四人。掌宫中衣服裁制缝纫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货 官名。商代天子六府之一。《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典司六职。"郑玄注："司货，矿人也。"孔颖达疏："司货，六也。于周为矿人。言矿器未成者也。掌金玉锡石之地，而为之守禁。以时取之，以供器物。金玉曰货，故称货人。"

司金 官署名。(1)西魏始置，北周沿置，属冬官府。掌金属矿藏的开发、冶炼及加工制造。长官为中大夫，下设小司金下大夫、小司金上士、小司金中士，统锻工上士、典矿中士、冶工中士、铸工中士、函工中士、雕工中士等。(2)即户部金部司，唐天宝十一载(752)改，至德二载(757)复名金部。

司命 神名。传说主管人的寿夭和命运。屈原《九歌》中有大司命和少司命。据王夫之《楚辞通释》解释，大司命掌管人的生死，少司命主管人的后代之有无，二者皆楚地所祀之神。

司服 官名。掌王侯服饰。《吕氏春秋·仲秋》："乃命司服具饬衣裳，文绣有常，制有大小，度有短长，衣服有量，必循其故，冠带有常。"高诱注："司服，主衣服之官。"《周礼·春官·司服》："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名物，与其用事。"郑玄注："祭祀、视朝、甸凶吊之事，衣服各有所用。"

司饰 ❶官名。隋开皇二年(582)始置，为宫廷女官，六司之一。隋炀帝时为二十四司之一，置二人，从六品。属尚服局，掌汤沐巾栉。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明悉如唐制。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服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饰二人。十七年，增设掌饰二人。掌皇帝巾栉、膏沐之事。

司宝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工局，掌金玉钱货。唐代沿置，属尚服局，改正六品，掌瑞宝、符契、图籍。宋、金、明悉如唐制。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服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宝二人。十七年，增设掌宝二人。掌宝玺、符契等。

司官 ❶明清中央各部院等衙门属官之通称。主要指各部院诸司之郎中、员外郎、主事等。清代还包括七品小京官等官，同时指各寺监之少卿、寺丞、监副、监丞等官。乃相对"堂官"而言。❷清代理藩院派出之官员。有管驿站者，如喜峰口司官；有掌理事务者，如热河司官；有掌互市者，如恰克图司官；有随同八旗驻防将军、大臣办事者，如乌里雅苏台司官、科布多司官。凡派出司官皆由堂官保送，由吏部引见，或由本院引见，奉旨钦差。

司空 官名。(1)掌管土木工程的辅政大臣。亦称大司空、司工、大司工。相传商代已置，为天子五官之一。西周为三公之一。《周礼》列为六卿之一，为冬官。春秋战国沿置，位列卿或大夫。宋国因避武公讳，改称司城。(2)战国时都、邑、县所置，称都司空、县司空等。掌领工徒。时因工徒多系囚犯，故亦作为狱名。汉代犹置都司空、水司空、左右司空诸狱。(3)三公之一。东汉建武二十七年(51)，改大司空为司空，与太尉、司徒并为三公，分掌宰相职能，秩万石。掌水土工程，名义上分部宗正、少府、大司农三卿，并参议大政，实际上权归尚书，三公上下行文，受成而已。历代沿置，名列三公之末。魏晋南北朝为名誉宰相，多为大臣加官，位居一品(梁十八班)，无实际职掌。隋代名义上参议大政，其位多旷，遇有典礼，以他官摄行其事，如置，则坐于尚书都省，正一品。唐代亦为大臣加官，正一品。晚唐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北宋初用为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其特拜者亦不预政事，政和二年(1112)罢。辽代为南面朝官，无实职，多为加官、赠官。金代亦置，正一品。元代罢。(4)契丹(辽)北面官。朝官、御帐官、皇族帐官、诸帐官、部族官、属国官中皆置。会同元年(938)，曾改诸宰相、节度使帐为司空，属国官阎林亦改司空。



汉"司空之印"封泥

(5)工部尚书俗称。工部侍郎则称少司空。

司迥 官名。藏语音译。即摄政。达赖逝世后至转世的新达赖十八岁之前,代达赖摄政。乾隆二十二年(1757),清政府始设,至西藏和平解放前,共有十四世。

司录 官名。(1)西周置,司虞属员。录即麓。掌山麓事务。(2)西魏、北周置。大丞相府、都督中外诸军事府及开府将军、诸州府重要僚属,总录一府之事。位在长史、司马下。置于大丞相府、都督中外诸军事府者地位尤重。命品同长史、司马。州府所置自六命至四命。(3)唐宋司录参军事之省称。

司隶 ❶官名。(1)《周礼》秋官属官,设中士二人,下士十二人。掌管理使役奴隶刑徒,捕治盗贼,负责王宫及郊野馆舍的治安。西魏、北周仿《周礼》置,隶秋官府。以司隶下大夫、小司隶上士为正副长官。(2)西汉大司空属官。哀帝即位时置,位比司直,掌监察。参见"司隶校尉"。(3)十六国汉地方行政长官。《晋书·刘聪载记》:"置左、右司隶,各领户二十余万。"❷司隶校尉及其所辖地区的简称。

司驾 官署名。唐天宝十一载(752),改兵部所属驾部为司驾。至德二载(757),收复两京后,复原名。

司织 ❶官署名。西魏、北周冬官府置。掌丝、麻、锦制作。长官为下大夫,下设小司织上士。❷官名。隋炀帝时女官,隶尚工局,置二员,从六品。掌织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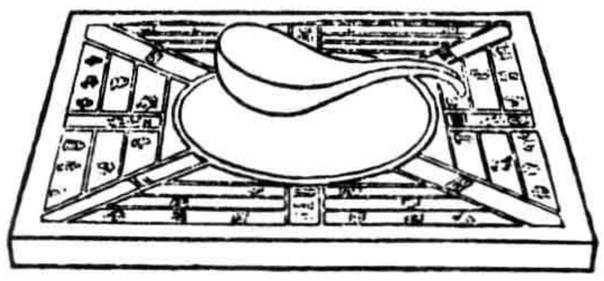
司珍 ❶官署名。(1)即尚书省金部,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旧。(2)明代女官尚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珍二人。十七年,增设掌珍二人。掌宫中金玉宝货。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❷官名。唐代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正六品。属尚功局,掌珍宝钱货。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

司封 官署名。又称司封司。吏部诸司之一。唐龙朔二年(662)改主爵置,掌封爵、命妇赐予之级。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为正副长官。咸亨元年(670)复为主爵,垂拱元年(685)又为司封,神龙元年(705)又改主爵,开元元年(713)再为司封,遂不改。北宋前期,置判司事一员,以无职事朝官充任,仅主定谥之事。元丰改制,设郎中或员外郎,掌封爵、赠官、宗室诸亲及命妇奏荫、承袭等事。明洪武十三年(1380)置为吏部四属部之一,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二十九年改为验封清吏司。

司城 官名。(1)春秋时宋国避武公讳改司空置,六卿之一。掌治城郭,执国政。《左传·襄公九年》:"宋灾,乐喜为司城以为政,使伯氏司里。"又《哀公二十六年》:"司城为上卿。"(2)春秋时郑、曹、陈等国置。执政。《史记·郑世家》:"初,往年郑文公之卒也,郑司城缯贺以郑情卖之,秦兵故来。"《左传·哀公七年》:"曹鄙人公孙彊好弋","有宠,使为司城以听政"。《史记·孔子世家》:"孔子遂至陈,主于司城贞子家。"(3)北周"司城中大夫"省称。(4)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兵部职方为司城。

司草 官名。商代六府之一。掌稼种下地及除草。参见"六府❶"。

司南 ❶即臬。古人以臬(表)所示日影定方向,故谓之司南。《韩非子·有度》:"先王立司南以端朝夕";《鬼谷子·谋》:"故郑人之取玉也,载司南之车,为其不惑也"。❷指南杓。汉代以磁石制



司 南

成的杓形"指南针"。王充《论衡·是应》:"司南之杓,投之于地,其柢南指"。❸指南车。崔豹《古今注·舆服》:"周公赐以文锦二匹,辒车五乘,皆为司南之制,……还亦乘司南而背其所指。"一说司南并非指南车。❹即指南针。

司药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食局,掌方药。唐代沿置,改为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药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药二人。掌御用医方药物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勋 ❶官名。《周礼》夏官属官,掌六卿赏地之法,以等其功。西魏末、北周建六官府,初于夏官府吏部司下置司勋上士一人,中士若干人,掌勋爵戎秩封赏以等其功。后别为一司,直隶夏官府,设中大夫为长官,下设下大夫、上士、中士等。❷官署名。隋始置,为吏部诸司之一。掌勋级之政令。初置侍郎二人,开皇六年(586)置员外郎一人,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废员外郎置承务郎。唐沿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为正副长官。北宋前期,置判司事一人,以无职事朝官充任,无所职掌。元丰改制,设郎中或员外郎,掌功勋酬奖、审复赏格。南宋隆兴元年(1163),由司封郎官兼领其事。明初为吏部属部之一,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为稽勋清吏司。

司香 官名。清代置,为内务府掌仪司所属之员役。分掌内廷祭祀祝祷、供香之事。定设三十人,内司香长六人,以府属佐领、管领下妇人充任。

司狱 ❶官署名。金代管理狱囚之机构。设司狱一员,下设司吏二人、公使二人、典狱二人。❷官名。金代始置,设于各司狱官署,为管理监狱之官长,正九品。另有属诸节镇者,正八品。元、明、清均沿置,为司狱司之主官。又,元大德七年(1303)设于刑部,掌率狱吏、典囚徒之事。大都路及南北两城兵马司下亦置。正八品。明清于刑部、顺天府、提刑按察使司及各府司狱司皆置,一人或数人不等,均为从九品,办理所属事务。

司度 官署名。即户部度支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度支。

司闺 官名。(1)唐代太子内官,置二员,从六品。掌导引妃嫔及宫人名簿,领掌正、掌书、掌筵三官。(2)金代皇后位下女官。掌宫内诸事及给散宫人俸给食料。设一员,秩八品。

司宫 官名。周代置。(1)太宰所属掌宫庙之吏。《仪礼·公食大夫礼》:"司宫具几。"郑玄注:"司宫,太宰之属,掌宫庙者也。"(2)宫内阉官之长。《左传·襄公九年》:"令司宫,巷伯儆宫。"《昭公五年》:"南遗使国人助竖牛以攻诸大库之庭,司宫射之,中目而死。"杜预注:"司宫,奄臣,内官也。"

司宪 ❶官署名。(1)西魏置,北周沿置,为秋官府所属诸司之一。掌刑罚,处治犯罪,并参预撰定刑律。长官为中大夫,置二员;有上士二员,统中士、下士若干。(2)即尚书省刑部头司,唐天宝十一载(752)改,肃宗至德二载(757)复名刑部。❷官名。宋代尚书内省女官,政和三年(1113)改尚书内省制时设,职视刑部。

司祝 官名。又称萨满。清代内务府掌仪司所属之员役。分掌内廷祭祀祝祷、香供之事。顺治元年(1644)定制,设十二人,内司祝长二人。以上三旗觉罗命妇充任。岁有官用缎、纱、绫、绸、绢、

杭绸之赐，月有银、米之赏。初隶钟鼓司，十三年改隶礼仪监，十七年改隶礼仪院，康熙十六年(1677)始隶掌仪司。

司险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九州版图，设置山川险阻以守禁。

司铎 ❶官署名。春秋时鲁国置。负责民众教化。《左传·哀公三年》："夏五月辛卯，司铎火。"章炳麟《春秋左传读》："司铎，盖官署之在宫城中者也。"❷官名。春秋时鲁国置。掌教化。《左传·昭公十三年》："司铎射怀锦，奉壶饮冰，以蒲伏焉。"❸古代文教官员泛称。

司臬 明清按察使之别称。

司射 ❶官名。春秋战国置。主司射仪礼节。《仪礼·燕礼》："若射，则大射正为司射，如乡射之礼。"❷官署名。西魏、北周置，属夏官府。掌操演射箭时的礼仪与法度。以司射下大夫为长官，下设小司射上士，辖司仗上士、中士等。

司徒 官名。(1)掌管民户、土地、徒役的辅政大臣。相传商代已置，为天子五官之一。西周为三公之一，金文又作"司土"。《周礼》中列为六卿之一，掌地官。春秋战国沿置，位列卿。时又有大司徒、都司徒、左司徒、右司徒等名。(2)三公之一。东汉建武二十七年(51)，改大司徒为司徒，与太尉、司空并为三公，分掌宰相职能，秩万石。本职掌民政，年终考课州郡长官，名义上分部太仆、大鸿胪、廷尉三卿，并参议大政，实际上权归尚书，三公上下行文，受成而已。东汉末罢，改置丞相。三国魏恢复三公制，改相国为司徒，管理民政，公务繁多，一品。蜀、吴则与丞相并置，无实际职权。两晋沿魏制，与丞相通职，一般不并置，为名誉宰相，一品。亦常参录朝政，然仅掌事务，政务仍归尚书，加录尚书事衔者得为真宰相。南朝或与丞相、相国并置。南齐、陈，丞相、相国皆为赠官，司徒则实授。宋一品，梁十八班，陈一品、万石。北魏、北齐亦置，一品。隋代名义上参议大政，其位多旷，遇有典礼，以他官摄行其事，如置，则坐于尚书都省，正一品。唐代亦为大臣加官，正一品。晚唐五代用为藩镇加官，遂至冗滥。北宋初用为宰相、亲王、使相的加官，其特拜者亦不预政事，政和二年(1112)罢。辽代为南面朝官，无实职，作为重臣、功臣加官。金亦置，正一品。元代不常置，至明废。(3)官员俗称。《宋史·职官八》："太宗淳化元年(990)令，供奉官以下不得呼司徒。"(4)契丹(辽)北面官名，朝官、御帐官中皆置。原称"惕隐"(梯里己)，掌部族事务。会同元年(938)升五院部、六院部梯里己为司徒，后诸部族、属官、诸纠中皆置。(5)户部尚书的俗称。

司玺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属内官尚服局，设二人，从六品。掌琮玺符节。

司宾 ❶官名。(1)北周建德元年(572)置。职如周官大行人。(2)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设二人，从六品。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属尚仪局。掌宫中宾客朝见、宴会赏赐之事。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仪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宾四人。十七年，增设掌宾四人。掌朝见、宴会赏赐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理 ❶刑狱官泛称。《晋书·刑法志》："夫刑者，司理之官。"❷官名略称。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改诸州司寇参军为司理参军，简称司理。掌本州狱讼勘鞫之事。❸明代推官别称。又作司李。

司救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掌以礼法防禁邪恶，挽救有过失的民众。

司酝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唐代沿置，员二人，正六品，属尚功局，掌酒醴进御之事。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酝二人。十七年，增设掌酝二人。掌酒醴进御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常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旌旗之政令。

司彩 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工局，掌锦彩缣帛事。唐沿置，属尚功局，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宦官。

司庾 官署名。即户部仓部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仓部。

司商 官名。西周置。掌赐族受姓。《国语·周语上》："司商协民姓。"韦昭注："司商，掌赐族受姓之官。"

司寇 ❶刑名。徒刑的一种。《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当耐为侯罪诬人，何论？当耐为司寇。"汉代司寇为二岁刑。《汉旧仪》："司寇，男备守，女为作如司寇，皆作二岁。"《后汉书·张皓传》李贤注："《前书音义》曰：'司寇，二岁刑也。'输作司寇，因以名焉。"❷官名。商代始置。西周、春秋沿置。王室为卿爵，诸侯国或卿爵、或大夫爵，为国君重要辅佐大臣之一。春秋鲁、宋等国又设大司寇、少司寇，郑国有野司寇。战国时或称邦司寇。主刑狱诘盗，督造兵器。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前2)更名护军都尉为司寇，职掌迥异。明清为刑部尚书俗称。

司谏 官名。(1)《周礼》地官属官，掌纠正万民。(2)谏诤政事阙失之官。北宋端拱元年(988)，改左、右补阙为左、右司谏。金、明亦设有左、右司谏。详见"左司谏"、"右司谏"。

司绩 官署名。即吏部考功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考功。

司幄 官名。清代内务府武备院北鞍库属官。掌帐房处事。初名帐房头目，额设三人。康熙二十一年(1682)定为七品。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是称。三十六年定为三等侍卫衔，食六品俸。

司储 官署名。即户部仓部司，唐天宝十一载(752)改，至德二载(757)复名仓部。

司禄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约为掌理颁发官禄之官。

司碓 官名。清代内务府掌仪司所属员役。分掌内庭祭祀祝祷、供香之事。顺治元年(1644)定设十三人，内司碓长六人，以府属佐领、管领下妇人充任。月有银、米之赏。初隶钟鼓司，十三年改隶礼仪监，十七年改隶礼仪院。康熙十六年(1677)始隶掌仪司，遂为定制。

司裘 官名。《周礼》天官之属。掌制供王用的毛皮服饰。

司虞 ❶官名。西周置。诸侯国亦置。掌管山林泽虞。十六国后赵亦置。《晋书·石季龙载记下》："郡国前后送苍麟十六，白鹿七，季龙命司虞张曷柱调之，以驾芝盖，列于充庭之乘。"❷官署名。即尚书省工部虞部司，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天宝十一载(752)至至德二载(757)改是称，后均复名虞部。

司盟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盟约之法。

司禋 官署名。即礼部祠部司，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祠部；天宝十一载(752)又改，至德二载(757)再复为祠部。

司辔 官名。清代内务府上驷院属官。掌预备马辔。额设御马司辔二十人，皇子司辔二人，皆以额鲁特蒙古充

任。辖以司鞍长。

司舆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唐沿置，改正六品，属尚寝局。掌舆辇、伞扇、羽仪之事。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1)唐龙朔二年(662)改驾部为此称，咸亨元年(670)复名驾部。(2)明代女官尚寝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舆二人。十七年，增设掌舆二人。掌御用舆辇、伞扇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鞍 官名。清代内务府上驷院属官。掌管马鞍等物。额设御马司鞍五人，皇子司鞍二人，皆以额鲁特蒙古充任。辖以司鞍长。

司蕃 即"司藩"。

司稽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司市属吏，掌市场的巡查稽察，检举违法者。

司稼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掌教民众耕稼农作。

司馔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食局，掌给宫人廪食、薪炭。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二十七年(1394)改原司供而置。设司馔、典馔、掌馔各二人。掌宫中炊炭薪柴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馔 ❶官名。唐代太子内官，置二人，从六品，掌东宫膳馐进食先尝。总领掌食、掌医、掌园三官。明初为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后改为司膳。❷官署名。明初女官尚食局所领四司之一。后改司膳。

司虓 官名。《周礼》地官之属。司市属吏。掌理市场治安秩序。

司圜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收监犯有过失的人并加以感化。

司赞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属尚仪局。员二人，从六品。唐沿置，改正六品。掌朝见、宴会之赞相导引。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仪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赞四人。十七年，增设掌赞四人。掌朝见、宴会之赞相导引。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膳 ❶官署名。(1)即尚书省膳部，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天宝十一载(752)再改此称，至德二载(757)复名膳部。(2)明代女官尚食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二十七年(1394)改原司馔而置。设司膳、典膳、掌膳各四人。掌皇帝饮食烹调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❷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四人，从六品。属尚食局，掌烹制膳食之事。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沿唐制。徽宗政和三年(1113)改尚书内省官制，其职视工部。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

司廪 官名。西周置。主管仓廪粮食。隋大业三年(607)于殿中省尚乘局置，唐太宗因之，设二人，正九品下。后减一人。掌六闲饲料出纳事。北宋前期仅存其名，元丰改制废。

司藩 官名。藩一作蕃。隋大业三年(607)修改官制，不久改主客为司藩，主客侍郎为司藩郎。唐武德三年(620)，改司藩为主客。龙朔二年(662)，又改主客为司藩，并改主客郎中为司藩大夫。咸亨元年(670)十二月，复原名。

司簿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宫局，掌宫人名籍、廪赐。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宫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簿二人。十七年，增设掌簿二人。掌宫人名籍及廪赐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籍 ❶官名。隋炀帝始置，为宫廷女官，二十四司之一，员二人，从六品。属尚仪局，掌宫中供御经籍、笔札、几案之事。唐代沿置，改正六品。宋、金及明初悉如唐制。明永乐后，其职尽归于宦官。❷官署名。明代女官尚仪局所领四司之一。洪武五年(1372)置，设官司籍四人。十七年，增设掌籍四人。掌宫中经籍、图书、笔札、几案之事。永乐后，其职为宦官所代。

司爟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理用火之政令。

司爨 官名。清代内务府掌仪司所属员役。分掌内庭祭祀祝祷、供香之事。顺治元年(1644)定设十九人，内司爨长三人。月有银、米之赏。初隶钟鼓司，十三年改隶礼仪监，十七年改隶礼仪院。康熙十六年(1677)始隶掌仪司，遂为定制。

司几筵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几、席器物之管理及陈设，以供各种典礼使用。

司门司 见"司门❷"。

司门式 唐尚书省刑部司门司办事章程。式文已佚。颜真卿《论百官论事疏》保存一条："臣闻太宗勤于听览，庶政以理。故著《司门式》云：其有无门籍人有急奏者，皆令监门司与仗家引对，不许关碍。"监门司为管宫殿门官吏的通称，亦称门司；仗家指宿卫皇帝宫殿的仪仗队。《资治通鉴·唐代宗大历元年》作"门司式"，误。

司门郎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改司门侍郎置，唐武德三年(620)改为司门郎中，为刑部司门司长官。

司门部 官署名。明代刑部属部。洪武六年(1373)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二人，主事四人。十三年，改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二人。掌官卫、关津、邮驿、军政、厩牧、营造及河防之律令，编发囚军、皂隶狱卒及刑部衙门、司狱司堂厅等营造诸事。二十三年，改依各省分置十二属部，乃罢。

司义郎 官名。亦称司义侍郎。南朝梁置。《陈书·全缓传》："梁太清初，历王国侍郎、奉朝请，俄转国子助教，兼司义郎，专讲《诗》、《易》。"

司弓矢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管弓箭矢镞的收藏与颁发，为缮人、橐人诸官之长。

司卫寺 官署名。即卫尉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旧称；光宅元年(684)又改，神龙元年(705)再复名卫尉寺。

司卫监 官名。北魏置。总督禁旅，掌宫禁秩序，权任很重，由宗室或鲜卑著姓充任。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三品上。

司卫卿 官名。即卫尉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卫尉卿。

司马乂(277—304) 晋宗室。武帝第六子。字士度。太康十年(289)封长沙王，拜员外散骑常侍。惠帝即位授步兵校尉。贾后杀楚王玮，因与玮同母，被贬常山王。永宁元年(301)，与齐王冏共讨赵王伦，至洛阳，拜抚军大将军，迁骠骑将军，复王长沙。太安元年(302)，河间王颙从关中起兵讨冏，他在洛阳为内应，杀冏，遂执政。次年，颙与成都王颖合兵攻洛阳，战久粮乏，城中大饥，为东海王越潜结殿中将所擒，囚送颙部，被杀。

司马干(榦)(232—311) 晋宗室。字子良。司马懿子。魏封定陶伯。入晋，进平原王。咸宁初，遣诸王之国，因有疾且清虚静退，遂留。太康末，拜光禄大夫，加侍中。八王之乱起赵王伦辅政，以为卫将军。齐王冏起兵平伦，以百钱贺

冏，戒之以慎。后冏为长沙王乂袭杀，哭之恸。东海王越兴兵至洛阳，往视之，闭门不纳。

司马门 汉代皇宫的外门。《三辅黄图》卷二："凡言司马者，宫垣之内，兵卫所在。司马，主武事，故谓宫之外门为司马门。按汉宫卫令，诸出入殿门、公车司马门者皆下，不如令罚金四两。"《史记·张释之冯唐列传》："太子与梁王共车入朝，不下司马门，于是释之追止太子、梁王无得入殿门。遂劾不下宫门不敬。"

司马中 旧指皇宫的内门。《汉书·元帝纪》："令从官给事宫司马中者，得为大父母、父母、兄弟通籍。"颜师古注引应劭曰："司马中者，宫内门也。司马主武，兵禁之意也。"

司马牛（？—前481） 春秋末宋国人，名耕，字子牛，亦称司马耕、司马黎耕。孔子学生。为人"多言而躁"，故问仁时，孔子答云："仁者，其言也讱"（《论语·颜渊》），即不可轻率说话。

司马公 司马之尊称。《尚书大传》："天子三公，一曰司徒公，二曰司马公，三曰司空公。"

司马卬（？—前205） 秦末人。随六国贵族后裔起兵反秦，为赵将，定河内，数立战功。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立为殷王，王河内地，都朝歌（今河南淇县）。二年降刘邦，以其地为河内郡。

司马允（272—300） 晋宗室。武帝子。字钦度。初封濮阳王，后徙封淮南王，都督扬、江二州诸军事。元康九年（299）入朝。会赵王伦废贾后，诏为骠骑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侍中，领中护军。性沉毅，宿卫将士皆敬服。永康元年（300），知伦将篡位，率国兵及帐下围攻伦府，杀伦兵甚众。伦子虔遣司马督护伏胤领骑出宫中，诈言有诏相助。允不察，遂为胤所害。

司马正 官名。周代诸侯行大射礼时的司仪长官。一说即小司马。《仪礼·大射》："司马正适次，袒决遂执弓右挟之出，升自西阶，适下物，立于物间。"贾公彦疏："天子有大司马卿一人，小司马中大夫二人。此虽诸侯礼，亦应有小司马，号为司马正也。"

司马丕 即"晋哀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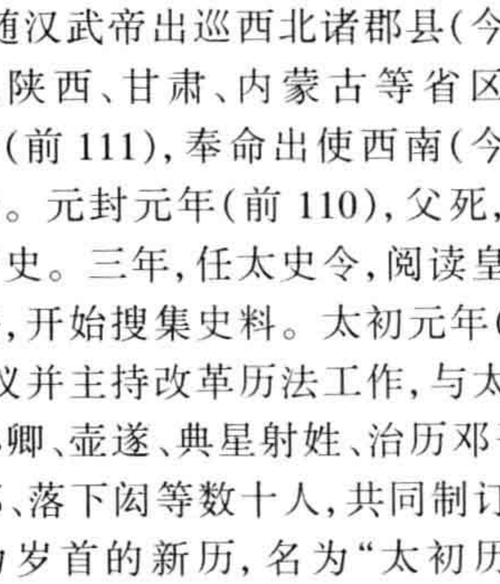
司马平 明清广东通行的银两衡量标准。亦称司平、广平。该省以此为标准测定其他平砝之差率。如汕头的直平较之每1000两少3两，遂称997平。广东对外通商较早，这一衡量标准早在16世纪即为外商所知，外商多以此为测定其他平砝之标准。如广平每100两等于上海漕平102.5两；上海计算大条银，用广平而不用漕平。

司马芝 三国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子华。汉末避乱荆州，建安十三年（208）归曹操，任为菅县长。郡主簿刘节藏匿宾客不服兵役，他即令节代为兵，时人誉为"以郡主簿为兵"。后迁广平令，历任甘陵、沛、阳平太守。魏黄初中，为河南尹，执法不避权要。明帝即位，赐爵关内侯。太和元年（227），议罢五铢钱不便，乃复行之。后任大司农，卒于官。

司马贞 唐河内（今河南沁阳）人。玄宗开元初，任国子博士、弘文馆学士，后外调润州别驾。晚年深感褚少孙所补《史记·武帝本纪》诸篇言辞鄙陋，裴骃《史记集解》中音义有散佚，徐广《史记音义》及邹诞生、刘伯庄诸家音义多疏略，遂著《史记索隐》。又补作《三皇本纪》。

司马师 ❶（209—255）三国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子元。司马懿长子。魏景初中，拜散骑常侍，累迁中护军。司马懿将杀曹爽，独与之谋。事平，封长平乡侯，寻加卫将军。懿死，以抚军大将军辅政。嘉平四年（252），迁大将军，加侍中、持节、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次年，吴太傅诸葛恪攻淮南，使毋丘俭、文钦击破之。六年魏帝齐王芳与中书令李丰等谋以夏侯玄辅政，因杀丰及玄等。又密讽太后废帝，欲立彭城王据。太后不从，乃立东海定王子高贵乡公髦。正元二年（255）统兵十余万赴淮南镇压镇东将军毋丘俭、扬州刺史文钦起事。军还，死于许昌。晋武帝代魏，谥景帝。❷官名。周代诸侯行大射礼时司仪官员，位次于司马正。《仪礼·大射》："司马师命负侯者，执旌以负侯。"

司马光（1019—1086） 北宋陕州夏县（今属山西）涑水乡人，字君实，号迂叟，世称涑水先生。宝元进士。授奉礼郎，签苏州判官事。累迁天章阁待制兼侍讲、知谏院。英宗时，进龙图阁学士。尝撰《通志》八卷，颇得英宗重视。治平三年（1066），受诏继续编写。神宗即位，擢翰林学士。时王安石当政，推行新法，他与之政见不合，乃求外任。熙宁三年（1070），以端明殿学士知永兴军（今陕西西安）。次年，改判西京御史台。从此住在洛阳，六任冗官，皆以书局自随，专意编修《资治通鉴》。元丰七年（1084）书成，迁资政殿学士。哲宗即位，召为门下侍郎，进尚书左仆射，任相年余，尽罢新法。卒赠太师、温国公，谥文正。学识渊博，史学之外，音乐、律历、天文、书数，无所不通，但不喜释老之学。尚著有《稽古录》、《涑水纪闻》、《潜虚》、《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法言集注》、《太玄注》、《易说》等。


司马光

司马迁（前145或前135—？） 西汉左冯翊夏阳（今陕西韩城南）人，字子长。少年时随父司马谈读书，并从董仲舒受学《春秋》，向孔安国问疑《尚书》。二十岁出游，历经长江、湘江、沅江、淮水、泗水、黄河等流域（今湖北、湖南、江西、浙江、江苏、山东、河南等省），沿途考察名胜古迹，访问历史遗事，调查社会风俗。后为郎中，曾随汉武帝出巡西北诸郡县（今山西、河南、陕西、甘肃、内蒙古等省区）。元鼎六年（前111），奉命出使西南（今四川、云南）。元封元年（前110），父死，遗嘱继志著史。三年，任太史令，阅读皇室所藏典籍，开始搜集史料。太初元年（前104），倡议并主持改革历法工作，与太中大夫公孙卿、壶遂、典星射姓、治历邓平、方士唐都、落下闳等数十人，共同制订了以正月为岁首的新历，名为"太初历"。此后即着手著史。天汉三年（前98），因替投降匈奴的李陵辩解，得罪入狱，受腐刑。太始元年（前96）出狱，任中书令。受刑之后，忍辱发愤，艰苦撰述。根据《尚书》、《春秋》、《左传》、《国语》、《世本》、《战国策》等史书及诸子百家的著作，官府所藏的典籍档案，以及亲身考察访问得来的资料，终于写成"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史记》（原名《太史公书》），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其体例为以后著史者所遵循。卒后，《史记》藏于家，至汉宣帝时，始由其外孙杨恽公布于世。王莽时，求封其


司马迁

后裔为“史通子”。除《史记》外，其著作存于今者尚有《报任安书》、《素王妙论》、《悲士不遇赋》。

司马伦（？—301） 晋宗室。字子彝。司马懿第九子。仕魏为谏议大夫，封安乐亭侯。入晋，初封琅邪郡王，咸宁中，改封赵王，进安北将军，都督邺城守事。元康初，迁征西将军、开府仪同三司，镇关中。因刑赏失中，氐羌反叛。入拜车骑将军、太子太傅。贾后废杀太子，遂与齐王冏率兵入宫，杀贾后及大臣张华等，自为相国、侍中、都督中外诸军事。永宁元年（301）正月篡位称帝，改元建始，以惠帝为太上皇，禁于金墉城。三月齐王冏、成都王颖、河间王颙连兵讨之。惠帝复位，赐死。才识庸下，受制于孙秀，篡乱六十余日，死者达十万人。

司马池（980或989—1041） 北宋陕州夏县（今属山西）人，字和中。司马光父。第进士。历任州县长吏，擢利州路转运使，知凤翔府。召知谏院，辞不就，以不慕荣利为仁宗所称。入为侍御史知杂事，改户部度支、盐铁副使。擢天章阁待制、知河中府，徙同州、杭州。因不知江南习俗，决事不当，被劾，降知虢州，徙晋州。

司马邺 即“晋愍帝”。

司马冏（？—302） 晋宗室。字景治。司马昭之孙。齐王攸子。袭封齐王。初拜散骑常侍、领左将军、翊军校尉。永康元年（300）与赵王伦率兵入宫，废杀贾后。以功转游击将军。次年出为平东将军，假节，镇许昌。及赵王伦篡位，与河间王颙、成都王颖讨伦。伦败，惠帝复位，为大司马辅政。既掌大权，恣行非法。永宁二年（302），颙上表废之，以颖辅政，并檄长沙王乂为内应讨之。乂径入宫，发兵擒杀之。

司马攸（248—283） 晋宗室。字大猷，又作文猷，小字桃符。司马昭次子。爱经籍，善尺牍，才望出兄炎右。司马师无子，立为嗣，袭封舞阳侯。历散骑常侍、步兵校尉，迁卫将军。炎即帝位，封齐王。时晋朝初创，使总统军事，抚宁内外，莫不景附。迁骠骑将军，开府。每朝政大议，悉心陈之。咸宁二年（276）为司空。武帝晚年，诸子并弱，朝臣内外，多属意之。中书监荀勖、侍中冯纮进谗于武帝，遂命就齐国，因愤怨发疾，旋卒。

司马伷（227—283） 晋宗室。字子将。司马懿子。仕魏封南安亭侯。起家宁朔将军，监守邺城。累迁至监兖州诸军事、兖州刺史。入晋，封东莞郡王，入为尚书右仆射，出为镇东大将军、假节，都督徐州诸军事，镇下邳（今江苏睢宁西北）。以御吴之功，加开府。改封琅邪王。平吴之役，率数万兵出涂中，断吴援兵，受孙皓降。进拜大将军。

司马孚（180—272） 晋宗室。字叔达。司马懿弟。魏时“八达”之一。博涉经史。初为临淄侯曹植文学掾，迁太子中庶子。建安二十五年（220），曹操死，与和洽奉曹丕继位。除黄门侍郎。魏明帝时，转度支尚书，遣冀州农夫屯田上邽，备兵御蜀，迁尚书令，进爵昌平侯。高平陵事变，与司马师屯兵司马门，以功进爵长社县侯，加侍中。累进司空、太傅。高贵乡公被杀，百官莫敢奔赴，他独枕尸恸哭，表请葬以王礼。懿执政，常自退损，废立之际，未尝预谋。武帝受禅，仍自陈为曹魏之“纯臣”。后封安平王，拜太宰。

司马彪（？—302） 晋宗室。字子徽。司马懿子。入晋，封梁王，为北中郎将，督邺城守事。元康六年（296），为征西大将军，都督雍、梁诸军事，领西戎校尉，屯好畤（今陕西乾县东），督周处等讨齐万年，因与处有隙，促令进军而绝其后，处兵败被杀。永康初，与赵王伦共废贾后，进位守尚书令。赵王伦篡位，以为阿衡。伦败死，进太宰，领司徒，又代为宗师。

司马纮（？—342） 晋宗室。字伟德。元帝即位，拜散骑侍郎，后又任国子祭酒，加散骑常侍，迁大宗正。有风疾，性理不常。更拜光禄大夫。后疾甚，行为乖异，御史中丞车灌奏劾，成帝诏解常侍、光禄、宗正官，以疾卒。著《杜门赋》，有集已佚。

司马玮（271—291） 晋宗室。武帝第五子。字彦度。太康末，封楚王，都督荆州诸军事、平南将军，转镇南将军。武帝卒，入为卫将军，领北军中候，总领禁军。惠帝即位，杨骏被杀后，汝南王亮、太保卫瓘专政。贾后欲排除异己，剪削权臣，因使杀亮、瓘。又诬其“矫制”杀大臣，谋图不轨，诛之。

司马直 东汉河内（治今河南武陟西南）人。灵帝时，除巨鹿太守。时刺史二千石官吏迁升均责令交纳“助军修宫钱”，大郡至二三千万。因他有清名，减至三百万。旋以不忍割剥百姓，称疾辞，不听，乃上书进谏后自杀。灵帝以此暂停责纳此钱。

司马尚 战国时赵将。赵王迁七年（前229），秦将王翦攻赵，他与李牧率军御之，赵王旋中秦反间计，他被废，李牧被杀。秦急攻赵，赵军大败，赵王迁被虏，赵亡。

司马岳 即“晋康帝”。

司马欣（？—前203） 秦时人。曾任栎阳狱掾、长史。二世二年（前208）奉命佐章邯镇压农民起义，击败陈胜，又破项梁于定陶（今河南定陶西北），灭魏咎于临济（今河南长垣南），后随章邯渡河北击赵。巨鹿一战为项羽所破，随即归降。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时，立为塞王，封咸阳以东至河之地，都栎阳（今陕西西安东北）。楚汉战争中动摇于汉楚之间，先降刘邦，后背汉归项羽，从楚大司马曹咎守荥阳，兵败自杀，被枭首于栎阳。

司马炎 即“晋武帝”。

司马浅 战国时赵国人。赵惠文王初，赵臣富丁主张赵联合齐、魏，遂为富丁往说主父（赵武灵王），力主联齐伐秦，见《战国策·赵策三》。

司马法 书名。据《史记·司马穰苴传》载，齐威王命大夫整理三代遗规，附有司马穰苴兵法，故又称《司马穰苴兵法》。隋唐诸志误为穰苴自撰。《汉书·艺文志》礼类著录《司马法》一百五十五篇（以其内容论述儒家“修齐治平”的“治平”，故列入礼类而不视作兵书）。今本仅存《仁本》、《天子之义》、《定爵》、《严位》、《用众》五篇。“其言大抵据道依德、本仁祖义。三代军政之遗规，犹藉存什一于千百”（《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注本有明刘寅《司马法直解》一卷。

司马宗（？—326） 晋宗室。字延祚，一作延祖。汝南王司马亮子。封南顿县侯，进爵公。以讨刘乔功，进封王、征虏将军。永嘉中，与兄羕过江。司马睿称制，拜散骑常侍。明帝时，转左卫将军，掌禁旅。太宁二年（324），举兵讨王敦。因与司徒王导、护军将军庾亮不和，多聚勇士，以为腹心。明帝死，庾太后临朝，转为骠骑将军。因失兵柄，怨形于色。御史中丞钟雅劾其谋反，庾亮使赵胤收之。以兵拒，为胤所杀。

司马承 ❶晋宗室。武贲中郎将翼嗣子。初为寿安亭侯。泰始六年（270），立为南宫王。太康十年（289）徙为武邑王。❷（264—322）承亦作丞。晋宗室。字敬才。惠帝时历奉乐都尉、游击将军。永嘉中，依征南将军山简，后归建康（今江苏南京），补军咨祭酒。元帝建武元年（317），嗣封谯王。王敦专擅，元帝欲树藩屏，命其监湘州诸军事、南中郎将、湘州刺史。王敦欲起兵反，遣参军桓罴说之，请为军司马。遂囚罴，驰檄本州，又遣

邓骞至襄阳说甘卓出兵。敦派魏乂等率军二万攻临湘(今湖南长沙南),城陷被执,槛送荆州。刺史王廙承敦旨,杀之。

司马绍 即"晋明帝"。

司马柬(262—291) 晋宗室。字弘度。武帝子。初封南阳王,拜左将军、领右军将军、散骑常侍。甚贵宠。太康十年(289),徙封于秦。惠帝即位,入朝,拜骠骑将军、录尚书事。杨骏被杀后,屡请还藩,汝南王亮留之辅政。及亮与楚王玮被杀,时人谓其有先识。

司马威(? —301) 晋宗室。字景曜,小字阿皮。初嗣河间王司马洪。太康九年(288),嗣义阳王望。凶暴无操行,谄事赵王伦。伦将篡位,使与黄门郎骆休逼惠帝,夺玺绶,得为中书令。伦败被杀。

司马昱 即"晋简文帝"。

司马昭(211—265) 三国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子上。司马懿次子。魏景初二年(238)封新城乡侯。正始初为洛阳典农中郎将。兄司马师卒,继位大将军,加侍中、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专国政,并日谋代魏。甘露二年(257),奉高贵乡公及太后出征淮南。次年,破寿春,杀镇东大将军诸葛诞。封晋公,加九锡,进位相国。景元元年(260),高贵乡公不堪威权日去,率宿卫官僮讨昭,护军贾充命成济杀帝。事后,反归罪于成济以平众议。乃立燕王宇之子常道乡公璜为帝。四年,命邓艾、诸葛绪、钟会分三路伐蜀,蜀主刘禅降。咸熙元年(264)进爵为王。始建五等爵。二年卒。旋其子炎代魏称帝,建立晋朝,追尊为文帝。

司马勋(? —366) 晋宗室。字伟长。建兴末,长安为刘曜所陷,时年十余,为曜将令狐泥养为子。及壮,善弓马,能左右射。咸和六年(331),自关右还。因宗亲,拜谒者仆射,以勇闻。为梁州刺史,初屯西域,退守武当。时石虎死,中原大乱,率兵伐关中,以功封通吉亭侯。为政暴酷,任意杀戮,心怀僭越。兴宁三年(365)引兵入剑阁,自号益、梁二州牧,成都王。次年桓温遣朱序执杀之。

司马保(294—320) 晋宗室。字景度。南阳王司马模子。初拜南阳国世子。永嘉五年(311),为平西中郎将,东羌校尉,镇上邽。父死,据秦州,自号大司马,承制置百官。愍帝即位,为右丞相、侍中、都督陕西诸军事,进位相国。建兴末,在上邽自称晋王。后为部将所杀。

司马衍 即"晋成帝"。

司马亮(? —291) 晋宗室。字子翼。司马懿第四子。历仕魏散骑侍郎、镇西将军,封祁阳伯。入晋,封扶风郡王,持节都督关中雍凉诸军事。咸宁三年(277),徙封汝南王,出为镇南大将军、都督豫州诸军事。寻加侍中,抚军大将军。后迁太尉、录尚书事、领太子太傅。为后父杨骏所排挤,出镇许昌(今河南许昌东)。武帝病危,诏留亮,委以后事,骏秘之。惠帝立,贾后杀骏,征为太宰,颇专权势。欲夺楚王玮兵权,玮由此怀恨。元康元年(291),玮承贾后旨,诬其有废立之谋,矫诏擒杀之。

司马奕 即"晋废帝海西公"。

司马炽 即"晋怀帝"。

司马恬(? —390) 晋宗室。字元愉。袭爵谯王。少拜散骑侍郎,累迁御史中丞。值海西公废,简文帝登位,未解严,桓温竟屯中堂,吹警角。遂劾温大不敬罪,温为之惊畏。迁右卫将军,司、雍、秦、凉四州大中正,拜尚书,转侍中。孝武帝深倚仗之。以为都督兖、青、冀、幽及扬州之晋陵,徐州之南北郡军事,领镇北将军,为尚书右仆射,兖、青二州刺史。

司马祐(? —326) 晋宗室。字永猷。汝南王司马亮孙。惠帝自长安还洛阳,给以征南兵八百,特置四部牙门。永兴初,率众依东海王越,以讨刘乔功,拜扬武将军。越率军攻汲桑,表留守许昌。永嘉末渡江,琅邪王睿命为军咨祭酒。建武初,为镇军将军。太宁中,进号卫将军,加散骑常侍。

司马耕 即"司马牛"。

司马泰(? —299) 晋宗室。字子舒。司马懿从子。官扶风太守。入晋,封陇西王。永熙初,为司空。杨骏诛,领骏营,加侍中。楚王玮诛,迁太尉,守尚书令,改封高密王。不近声色,为宰辅,衣食如寒士,不识者不知其为王公。

司马晃(? —296) 晋宗室。字子明。司马懿从孙。魏封武始亭侯,出为东莞太守。晋武帝受禅,封下邳王。孝友贞廉,谦虚下士,甚得宗室称誉。太康中拜尚书,迁右仆射。出为镇东将军、都督青、徐二州诸军事。惠帝即位,为车骑将军,加散骑常侍。贾后将诛杨骏,以其领护军,屯东掖门。元康元年(291)迁尚书令,位至司空。

司马晏(281—311) 晋宗室。字平度。武帝子。愍帝父。太康十年(289)受封吴王。历射声校尉,后军将军。八王之乱,与兄淮南王允攻赵王伦,事败,被捕,贬宾徒县王,徙代王。伦诛,复本封。拜上军大将军,开府,加侍中。长沙王乂、成都王颖相攻,乂以为前锋都督。永嘉中为太尉、大将军。刘曜陷洛阳,遇害。

司马虓(270—306) 晋宗室。字武会。父范阳王司马绥,父卒,继立。以宗室选拜散骑常侍,累迁尚书。出为安南将军、豫州都督,镇许昌。八王之乱,与平昌公模等推东海王越为盟主,任都督河北诸军事,领豫州刺史。永兴二年(305),袭许昌,破刘乔等,与越迎惠帝还洛阳,拜司空。后暴疾卒。

司马衷 即"晋惠帝"。

司马唐 一作司马庚。战国时秦国大夫。约与魏文侯同时。秦欲攻魏,他劝阻秦君,以为魏礼遇贤者段干木,故不可加兵于魏。见《吕氏春秋·期贤》。

司马悍 一作司马稈。战国时齐国人。时齐宣王欲使周最立为周太子,他奉宣王命到西周资助周最,以帮助周最取得太子之位。事见《战国策·西周策》。

司马悦(462—508) 北魏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庆宗。自司空、司马出为建兴太守。宣武帝初,除镇远将军、豫州刺史。正始元年(504),从中山王元英攻梁义阳(治今河南信阳市),克之,以功封征虏将军、郢州刺史。寻任豫州刺史。又以破梁援军,加封渔阳县开国子。后以暴虐为悬瓠军主白早生所杀。

司马朗(约 175—217) 东汉末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伯达。司马懿兄。年十二,试经为童子郎。建安初,曹操辟为司空掾属。除成皋令,复为堂阳长,治务宽惠。迁元城令,入为丞相主簿,建议州郡置兵并复井田。后任兖州刺史。建安二十二年(217),与夏侯惇率军攻吴。至居巢,军中大疫,亲致医药,遇疾卒。

司马谈(? —前 110) 西汉左冯翊夏阳(今陕西韩城南)人。博学多通,曾从唐都习天文,从杨何习《易》,从黄子习道家理论。汉武帝建元、元封间,任太史令。所著《论六家要旨》,对先秦的阴阳、儒、墨、名、法、道各家思想学说的特点进行了分析,作出总评价。又搜集资料,立志著史,未成而卒。其子司马迁继其遗志,撰成《史记》,书中《刺客列传》、《郦生陆贾列传》、《樊郦滕灌列传》、《张释之冯唐列传》诸篇之赞语,即其原作。

司马骏(232—286) 晋宗室。字子臧。司马懿子。宗室中最为俊望。仕魏,封平阳亭侯。入晋,封汝阴王。迁镇西大将军,使持节、都督雍凉等州诸军

事，镇长安。劝督农桑，与士卒分役，亲率屯田。咸宁初，遣将文俶平羌族树机能，安定西戎，降者二十余万口。入朝，徙封扶风王。及齐王攸出镇，上表恳谏，武帝不从，遂发病死。

司马聃 即"晋穆帝"。

司马彪(？—约306) 晋宗室。字绍统。司马懿弟进之孙。好色薄行，为父睦所责，出继懿弟敏之后，历仕散骑侍郎、秘书郎、秘书丞。博览群书，立志著述。注《庄子》，作《九州春秋》，记述东汉末年军阀混战史事。又以当时所有东汉史书记述烦杂，而安帝、顺帝以后史事亡佚颇多，于是参考众书，加以采访所得，编录从光武帝到献帝十二世二百年史事，作纪、志、传八十三卷，名为《续汉书》。今纪、传已佚，仅存志三十卷(自宋真宗时起，与范晔《后汉书》的纪传合刻)。又据《竹书纪年》，指出谯周所作《古史考》中一百二十二事不合史实，但其文未能传于后世。卒年六十余。

司马晞(316—381) 晋宗室。字道叔。元帝子。出继武陵王喆。太兴元年(318)封武陵王。历成、康、穆、哀、海西公、简文帝六朝，位至太宰。无学术，有武干，因宗长不得执政，常怀愤慨；又与桓温构恶。简文帝即位，温上表劾之，免官，以王归藩。温又逼新蔡王晃自诬与其谋反，废徙新安郡(治今浙江淳安西北)，卒于徙所。

司马略(？—309) 晋宗室。字元简。司马懿从孙。嗣封高密王。元康初，入选愍怀太子宾友，历散骑常侍、秘书监，迁安北将军，都督青州。光熙元年(306)，刘伯根、王弥起兵东莱，不能拒，走保聊城。怀帝即位，迁使持节，都督荆州诸军事、征南大将军。流民王逌、郝洛起事，遣将平之。进开府。

司马庾 即"司马唐"。

司马康(1050—1090) 北宋陕州夏县(今属山西)人，字公休。司马光子。熙宁进士，授富平县主簿。光为翰林学士，奏康留国子监听读。熙宁五年(1072)，监西京粮料院，随父居洛阳。时光修《资治通鉴》，奏为检阅文字。元丰八年(1085)擢秘书省正字，次年除校书郎，后为著作佐郎兼侍讲，充《神宗实录》检讨官。元祐五年(1190)迁左司谏，以疾提举西山崇福宫，寻卒。

司马望(205—271) 晋宗室。字子初。安平王司马孚次子。举孝廉，仕魏为中护军将军，散骑常侍，封安乐乡侯。有才望，与王沈、钟会等亲侍高贵乡公。及司马氏秉政，虽见宠待，每不自安。求出为征西将军，都督雍、凉二州诸军事。御姜维于关中有功，加骠骑将军、开府。咸熙中，为司徒。武帝受禅，封义阳王。拒东吴，加大都督诸军事，屯龙陂(即摩陂，在今河南郏县东南)，拜大司马。性俭吝，好聚敛，以此获讥。

司马羡(284—329) 晋宗室。字延年。汝南王司马亮子。封西阳县公。惠帝时，进郡王，拜侍中。八王之乱中，以长沙王乂党，废为庶人。惠帝还洛阳，复封，为抚军将军。永嘉初，拜镇军将军。随东海王越出洛阳，遂南渡江。司马睿承制，拜抚军大将军，统流民入中州。元帝即位，进侍中、太保。转录尚书事，位太宰。明帝病重，与王导同受顾命。咸和初，坐弟南顿王宗免官，降为弋阳县王。及苏峻作乱，附之。峻平，赐死。

司马越(？—311) 晋宗室。字元超。初为散骑侍郎、卫将军、侍中。元康元年(291)讨杨骏，迁散骑常侍、尚书右仆射，封东海王。转中书令，迁司空，领中书监。河间王颙、成都王颖合兵讨长沙王乂，遂于洛阳擒乂，囚于金墉城，加尚书令。永兴元年(304)，挟惠帝拥六军北征成都王颖。荡阴(今河南汤阴)一战，兵败，奔还东海(今山东郯城北)。二年复起兵向关中。次年迎惠帝还洛阳，自为太傅、录尚书事。相继讨平颙、颖。专擅威权，疑朝臣贰于己者，皆杀之，永嘉初，破汲桑。时所在寇乱，上下崩离，忧惧成疾，死于项(今河南沈丘)。

司马喜 喜或作熹、意。战国时卫国人。曾三相中山。执政时伐燕，为中山开拓疆土。然为臣不忠，阴结赵，将中山之谋密告赵王。又以阴谋立阴姬为王后，以结内援。见《韩非子·内储说下》、《战国策·中山策》。一说他即蓝渚君，或说为司马赐。或说司马喜、司马赐与蓝渚君为一人。喜与赐为一名一字，蓝渚君则为其封号。

司马期 即"司马子期"。

司马赐 战国时中山国相。赐或释为赗。文献不载。据河北平山中山王墓出土中山王譽鼎、壶及妤盌壶铭文，他约历成王、王譽、王妤盌三世为中山国相邦。中山成王卒，王譽幼年继位，他佐之。公元前314年，乘燕有燕王哙及子之之乱，率兵伐燕，拓地方数百里，列城数十，中山国势强盛。以功勋卓著，王譽特允其"虽有死罪及三世无不赦"。一说他即文献中三相中山之司马喜。

司马稚 即"司马悍"。

司马遐(273—300) 晋宗室。字深度。武帝子。封清河王，出继叔父兆。太康十年(289)，进抚军将军，加侍中。八王之乱时，楚王玮举兵，使收录尚书事卫瓘，而瓘故吏以私怨乘机尽杀瓘子孙，竟不能禁，为世所咎。

司马鉴(？—297) 晋宗室。字大明。司马昭子。初封临泗亭侯。入晋，封乐安王。官至安南将军，持使节、都督豫州军事，镇许昌，以疾不行。

司马睦(？—约291) 晋宗室。字子友。司马懿弟进之子。仕魏历侍御史，封安平亭侯。入晋，封中山王。咸宁三年(277)，遣使募徙逋逃、私占及变易姓名、诈冒复除者七百余户，为冀州刺史杜友所劾，贬丹水县侯。太康元年(280)，平吴，复爵为高阳王。元康元年(291)为宗正，卒于位。

司马错 战国时魏国少梁(今陕西韩城南)人。后入秦为将。秦惠文王更元九年(前316)，苴(今四川昭化东南)、蜀(今四川西部及陕西西南部)两相攻击，告急于秦，韩又侵秦，张仪主张伐韩，他力主伐蜀，惠王从之，起兵伐蜀，取之，秦益强。秦昭王六年(前301)，蜀侯煇反，他又率兵定蜀。十六年，为左更，率兵攻魏取轵(今河南济源东南)，攻韩取邓(今河南孟州西)，二十一年，攻魏河内，迁秦人于河东。二十七年，攻楚，迁秦人于南阳。又发兵陇西，因蜀攻楚，拔黔中地。

司马腾(？—307) 晋宗室。字元迈。司马懿从孙。晋初封东嬴公，官并州刺史。八王之乱，成都王颖劫惠帝于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他与幽州刺史王浚联兵攻邺，逼颖挟惠帝归洛阳。进位安北将军，爵东燕王。永嘉元年(307)迁车骑将军、都督司冀二州诸军事，镇邺，封新蔡王。性俭啬，待下无恩惠，人不为用。曾执胡卖于山东以充军实。汲桑攻邺，轻骑出奔，为桑将李丰所杀。

司马颖(279—306) 晋宗室。字章度。武帝第十六子。太康十年(289)封成都王。元康九年(299)，出为平北将军，镇邺(今河北临漳西南)。赵王伦篡位，应齐王冏讨伦，大败于黄桥。太安二年(303)，与河间王颙合兵讨长沙王乂，入京为丞相。寻还镇邺，自立为皇太弟，遥制朝政。永兴元年(304)，败东海王越于荡阴(今河南汤阴)，挟惠帝入邺。东嬴公司马腾、幽州刺史王浚联兵攻邺，乃弃城引惠帝奔洛阳，旋为颙将张方送至长安。颙废其皇太弟位，令归藩。故将公孙藩等起兵迎之。行至洛阳，会越攻颙。

转奔关中，后单车渡河走朝歌，为顿丘太守冯嵩所执，送邺。为越缢杀。

司马裔（？—571）　北朝时人。原晋宗室。字遵胤。西魏大统三年（537），起兵于温城，遣使归附丞相宇文泰。八年，率众入朝，领河内郡守。十六年，西魏大举攻东魏，请为前锋，拔五城。魏废帝二年（553），从尉迟迥伐蜀，赐龙门县子，行蒲州刺史。北周孝闵帝即位，除巴州刺史。保定四年（564），进爵为公。天和元年（566），随陆腾败信州蛮于水逻（今重庆巫山南）。历信、潼二州刺史，进位大将军。除西宁州刺史，未发而卒。

司马歆（？—303）　晋宗室。字弘舒。扶风王司马骏子。太康中，封新野县公。拜散骑常侍。八王之乱时，从齐王冏举兵讨赵王伦，进封新野郡王。迁都督荆州诸军事，镇南大将军、开府。冏败，自结于成都王颖。为政严刻，蛮夷怨恨。张昌起兵至樊城（今湖北襄樊），杀之。

司马滔　晋宗室。章武王司马混子。初嗣新蔡王确。洛阳陷，与诸兄没于胡，后得南还。建武元年（317），还袭章武。历位散骑常侍。

司马模（？—311）　晋宗室。字元表。司马懿从孙。初封平昌公。八王之乱，东海王越以为北中郎将，镇邺。旋迁镇东大将军，镇许昌，进爵南阳王。永嘉元年（307），转征西大将军，开府，都督秦、雍、梁、益诸军事，镇关中。销铜人钟鼎为釜器以易谷救饥荒，议者非之。五年，进位太尉、大都督。汉军陷长安，投降被杀。

司马臧（？—301）　晋宗室。字敬文。愍怀太子次子。永康元年（300）封临淮王，五月，立为皇太孙。永宁元年（301），赵王伦篡位，废为濮阳王，与惠帝俱幽金墉城，寻被害。

司马睿　即“晋元帝”。

司马蕤（？—约302）　晋宗室。字景回。齐王司马攸子。太康初，徙封东莱王。性强暴使酒，数侮弟冏，冏以兄故，容之。永宁元年（301），冏起兵讨赵王伦，伦收捕之，当诛，会伦党孙秀死，得免。及冏辅政，为散骑常侍，求开府不得，复怨冏。与王舆谋废冏，事觉，免为庶人，徙上庸（今湖北竹山西南），被杀。

司马颙（？—306）　晋宗室。字文载。咸宁三年（277），封河间王。迁北中郎将，监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元康九年（299）为平西将军，镇长安。赵王伦篡位，乃举兵响应齐王冏讨伦，进位侍中、太尉。永宁二年底（302）受密诏起兵讨冏，次年又与成都王颖合兵败长沙王乂，随后其部将张方劫惠帝及颖至长安。永兴三年（306），为东海王越所败，单骑走太白山。东海王越以诏书征为司徒。至新安（今河南渑池东）雍谷，为南阳王部将梁臣所杀。

司马翦　战国时楚国大臣。楚怀王十四年（前315），西周武公（或说为东周武公）之太子死，武公有五个庶子，皆爱之，又无嫡子可立，他建议楚怀王扶助公子咎（一作公子右）为太子。后周果立公子咎为太子。见《战国策·东周策》。

司马遵（374—408）　晋宗室。元帝孙。字茂远。年十二，初袭封新宁，后嗣武陵王。少称聪慧。历位散骑常侍、秘书监、中领军。桓玄篡晋，贬为彭泽侯，遣之国，会刘裕兵兴，复还国第。裕称受密诏，使承制总百官行事，加侍中、大将军。旋移入东宫。安帝反正，拜太保。

司马遹　即“愍怀太子”。

司马澹（？—311）　晋宗室。字思弘。琅邪王司马伷子。初为冗从仆射，封东武公，转中护军。性忌害，无孝友行。以弟繇有令名，恶之如仇，竟谮于汝南王亮，废徙带方（今朝鲜凤山附近）。齐王冏辅政，母诸葛太妃表其不孝，由是徙辽东。及母卒，繇遇害，乃得还。改封武陵王。永嘉之乱，为石勒所杀。

司马懋（？—311）　晋宗室。字孔伟。义阳王司马望子。武帝受禅，封东平王。入为散骑常侍、尚书。谄附外戚杨骏，骏诛，当死，因与东安公司马繇善，得免。迁大鸿胪，加侍中。汝南王亮免其官，遣就国。八王之乱时，先依赵王伦，后依齐王冏。怀帝立，改封竟陵王，拜光禄大夫。白帝讨东海王越，不克，畏罪奔窜获免，越卒，乃出。汉刘曜攻陷洛阳，被杀。

司马徽（？—208）　东汉末颍川阳翟（今河南禹州）人，字德操。善于知人，庞德公称之为“水镜”。长期居荆州，曾推荐诸葛亮、庞统于刘备。后刘琮以荆州降曹操，他为曹操所得，不久病死。

司马繇（？—304）　晋宗室。字思玄。琅邪王司马伷子。博学多才。初拜东安公，历散骑黄门侍郎，迁散骑常侍。贾后诛杨骏之际，统诸军屯云龙门，以功拜右卫将军，进封郡王。迁尚书右仆射，专行诛赏。兄澹谮之，免官废徙带方（今朝鲜凤山附近）。永宁元年（301），征还复封，迁尚书、左仆射。惠帝讨成都王颖，劝颖解兵降，为颖所杀。

司马曜　即“晋孝武帝”。

司马懿（179—251）　三国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仲达。高祖钧，汉征西将军。父防，京兆尹。少聪达，东汉建安十三年（208）丞相曹操闻而辟之，以疾辞。逼之，乃就职。后转丞相主簿，多谋略，善权变。二十年，操克汉中时，献乘胜进蜀之议，操不纳。二十四年，关羽围樊城（今湖北襄樊），许都震动，出谋联吴蹑关羽后而解樊城之围。魏黄初七年（226），魏文帝死，遗诏与曹真、陈群辅政。太和元年（227），都督荆、豫州诸军事。蜀将军孟达降而复叛，他督兵倍道兼程至其所据之新城（今湖北房县），斩孟达。七年，蜀诸葛亮围祁山，代大司马曹真屯长安，诸将请战不已，乃使张郃出击，魏兵大败。青龙二年（234），复与诸葛亮对峙于渭水，亮卒于军，然亦不敢逼，百姓谚云：“死诸葛走生仲达。”景初二年（238），率兵讨辽东，斩公孙渊。魏明帝卒，诏与大将军曹爽辅齐王芳。遂加侍中、假节钺、都督中外诸军事、录尚书事。爽欲制其权，因改授太傅。正始八年（247），称病不问政事。嘉平元年（249），爽与齐王芳祭扫高平陵，乃借皇太后令闭诸城门，诛爽及其党。拜丞相，专国政，加九锡之礼。三年，知太尉王淩谋在淮南起兵，突袭擒杀之。同年卒。晋武帝受禅，上尊号曰宣皇帝。


司马懿

司天台　官署名。唐乾元元年（758）由太史监改置，隶秘书省。置司天监为长官，下有少监二员、丞一员、主簿二员、主事一员。掌察天文，稽历数，观测风云气色之变化，预测天象。每季录祥异记于起居注，岁终送史馆；岁颁历书于天下。又置春官、夏官、秋官、冬官、中官正及副正各一员；有通玄院；其保章正、灵台郎、挈壶正、监候、司历、司辰诸属官，皆加五官名号。又有漏刻博士等属。宋、辽均置，改称司天监。金复称司天台，隶秘书监。长官为提点，正五品。下设监、少监、判官、教授、司天管勾等。辖天文、算历、三式、测验、漏刻等科。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沿金制置。至元八年（1271），又置回回司天台。十一年，两台合并为一。十二年，司天台招收生员，教授天文历法，三年一试，待缺录用。十五年，别置太史院掌颁历之政，本台成为专设的天文学校。仁宗延祐元年（1314）改

称司天监。

司天监 ❶官名。唐乾元元年(758)改太史令置,为司天台长官,从三品。掌察天文,稽历数。北宋初为司天监长官,神宗元丰改制,复名太史令。金代于司天台置,位提点下,从五品。元代于司天监置,额三人,正四品,亦位提点下。回回司天监亦置。❷官署名。北宋初改司天台置,掌察天文,编历书。设监、少监、丞、主簿、春官正、夏官正、中官正、秋官正、冬官正、灵台郎、保章正、挈壶正各一员。监及少监缺,则置判监事二人,以五官正充,或别置提举官。元丰中改名太史局,隶秘书省。辽代仍置司天监,长官为太史令,以下设太史丞及司历、灵台郎、挈壶正、五官正、主簿、五官灵台郎、保章正、司辰、监候、漏刻博士、典钟、典鼓等。金又称司天台。元初沿金制,延祐元年(1314)又改称司天监,为正四品官署。设提点一员,司天监三员、少监五员、丞四员,以及知事、令史、译史、通事兼知印等员属。属官尚有提学、教授、学正及天文科、算历科、三式科、测验科、漏刻科管勾各二员等。明洪武元年(1368)置,设监令一员、少监二员、监丞一员及主簿一员、主事一员、五官正各一员、五官副正各一员,以及灵台郎、保章正、监候、司辰、漏刻博士等。三年,改称钦天监。

司历(曆)郎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四阶,秩从九品上。元代沿置,属十四阶之第十三阶,秩从八品。

司戈盾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理戈盾类兵械器具,负责颁发使用。

司仆(僕)寺 官署名。即太仆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仆寺。

司仆(僕)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三阶,秩正九品下。

司仆(僕)卿 官名。即太仆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仆卿。

司文寺 官署名。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鸿胪寺为司文寺,长官称司文正卿。

司文局 官署名。即秘书省著作局,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著作局。

司文郎 官名。(1)南朝梁置,为文学侍从之臣。《陈书·周弘正传》:梁武帝"普通中,初置司文义郎,直寿光省"。亦称司文侍郎。多选任文学、史学名士。(2)即著作佐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为著作佐郎。

司文监 官署名。明洪武九年(1376)置,设令一人,正六品,后改正七品;丞二人,从六品,后改正八品。与承敕监、考功监参掌给授诰敕之事。十年罢。

司引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属二十五阶之最末一阶,秩从九品下。元沿置,属十四阶之末阶,从八品。

司书生 官名。清末新陆军职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军、每镇各十五人,每协、每标各二人,每营六人(炮队五人),正七品,协军校充,奏补。掌文牍缮录。

司正郎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二十五阶之第十九阶,秩正八品下。元沿置,为十四阶之第九阶,秩正七品。明洪武四年(1371)亦置,为钦天监散官,以授五官灵台郎。十五年废,改依文散官分授。

司号长 官名。清末新陆军职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协、每标各一人,正七品,协军校充,奏补。掌考查全协、全标号兵。

司号官 官名。清末新陆军职官。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镇一人,正六品,副军校充,奏补。掌考查全镇号兵。

司仪令 官名。北齐置,为鸿胪寺司仪署长官,从九品上。隋初沿置,二员,从八品,大业三年(607)升正七品。唐代置一员,正八品下,掌凶礼丧葬之具。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

司仪丞 官名。北齐置,为鸿胪寺司仪署次官。唐代沿置,一员,正九品下,佐司仪令掌凶礼丧葬之具。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明洪武三十年(1397)置,为鸿胪寺司仪署长官,一员,正九品,典陈设、引奏。

司仪署 官署名。北齐始置,为鸿胪寺所属机构。设令为长官,下设丞,又有奉礼郎三十员。隋沿置,有令二员、掌仪二十员。唐代置令、丞各一员,掌高级官员丧葬礼仪之事。又有司仪、掌设、斋郎、幕士等属员。明洪武三十年(1397),改殿庭仪礼司而置,设丞一员为长官,另有鸣赞四员、序班五十员。掌陈设、引奏,外吏来朝,必先演仪于寺。建文中罢,永乐初复置。

司务厅 官署名。明清六部、都察院、大理寺等中央各部院寺所属之机构。掌理省署抄目、出纳文书之事。设司务若干人办理各项事务。又,清末新设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外务部、学部等机构亦置,掌收发文件、管理印信,并管理本衙门各项人役。均设司务二人总领厅事。

司务长 军阶名。清末新陆军低等官阶之一。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官员等级,分三等九级。宣统元年(1909),增司务长等,计十四级。军官冠以某队,军佐冠以某科。为额外军官,阶正八品。

司乐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教坊阶官,二十五阶之第十七阶,秩从七品下。元沿置,为十五阶之第九阶,从六品。

司礼寺 官署名。即太常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常寺。

司礼监 官署名。明洪武十七年(1384)始置,为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设令一人、丞一人。二十八年改设太监一人,正四品;左、右少监各一人,从四品;左、右监丞各一人,正五品;典簿一人,正六品;又设长随、奉御,正六品。后改置提督太监一员,掌印太监一员,秉笔、随堂太监,书籍名画等库掌司、六科廊掌司、典簿无定员。提督太监掌督理皇城内一应礼仪、刑名,钤束长随、当差、听事各役,严关防门禁,催督光禄寺供应等事。掌印太监掌理内外章奏及御前勘合。秉笔、随堂太监掌章奏文书,照阁票批朱。凡每日章奏,除皇帝亲批数本外,例由众太监用朱笔楷书分批,再由内阁拟诏谕颁发。秉笔太监中最受皇帝宠幸者往往兼掌东厂。故本监为宦官衙门第一署。清顺治十年(1653)沿置,为十三衙门之一。十八年重立内务府,遂裁。

司礼卿 官名。即太常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常卿。

司驭寺 官署名。即太仆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仆寺。

司刑寺 官署名。即大理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大理寺。

司刑卿 官名。即大理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大理卿。

司吏钱 金代杂税。金沿宋制,州县雇用下级僚属司吏,于民间验物力多寡摊派费用,称司吏钱,为免役钱的一种。

司成馆 官署名。即国子监,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国子监。

司竹园 即芒竹(《汉书·翟方进传》)。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西汉以后,历代设官管理。《隋书·地理志》京兆郡盩厔

县:“有司竹园。”明正统中曾募民种植,后废。

司竹监 ❶官署名。隋唐于司农寺置。掌植养竹苇,供尚食局竹笋及宫中百司帘篚等编织品。唐设监一员、副监一员、丞二员,另有录事、监事、苇园匠等。❷官名。唐代司农寺司竹监长官,置一员,从六品下。

司羊署 官署名。北齐置。隶太仆寺。掌牧养诸羊事务。设令、丞。领特羊、牸羊局。

司州牧 官名。京畿地区最高行政长官。魏晋以畿辅为司州,置司隶校尉统之。东晋渡江,罢司隶校尉,改为扬州刺史;一说晋武帝时已罢司隶校尉,置司州牧。北魏道武帝天兴元年(398)迁都平城(今山西大同),次年遂始置司州牧,治平城,统代郡(治平城)等畿郡。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改称司州刺史,位二品中。次年,迁都洛阳,改平城之司州为恒州,司州改治洛阳,统河南(治洛阳)等畿郡。二十三年,复称司州牧,从二品。东魏孝静帝立,迁都于相州魏郡之治所邺(今河北临漳西南),改相州刺史为司州牧,治邺,统魏郡等畿郡,并改洛阳之司州为洛州。北齐改魏郡为清都郡,仍置司州牧,统清都等畿郡,岁秩八百匹,治邺,领西、东市署令、丞。北魏雍州刺史领京兆(治长安)等五郡。孝武帝西奔,是为西魏,都长安,惟改京兆守为京兆尹,仍属雍州刺史。北周明帝二年(558)改雍州刺史为雍州牧,九命。此雍州牧即北魏、东魏、北齐之司州牧。

司农仓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置,隶司农寺。掌廪藏食粮以供官吏、军兵禄食,凡纲运受纳及封桩支用之数,每月申报司农寺。下辖二十五仓。

司农司 官署名。金兴定六年(1222)改劝农司置。掌劝课天下农耕,兼巡视监察、采访公事。正二品衙门。设大司农一员,下设司农卿三员、司农少卿三员、知事二员。后又于各地置行司农司,各设卿、少卿,巡察各地,监察升黜官吏。元世祖至元七年(1270)亦置,掌农桑、水利、学校、饥荒之政,分派劝农官及知水利者巡行郡邑,察举勤惰。设卿掌司事。旋改大司农司。朱元璋吴元年(1367)复置,设卿、少卿、丞,辖庸田署令、典簿、司计等属官。明洪武元年(1368)罢,三年复置,开治所于河南,设卿一员、少卿二员、丞四员,四年又罢,其职掌归户部。

司农寺 官署名。北齐始置,为管理仓储市易,供应宫廷粮食薪菜、百官廪禄的机构。设卿、少卿、丞各一员,领平准、太仓、钧盾、典农、导官、梁州水次仓、石济水次仓、籍田等署。历代沿置,掌粮食储积、仓廪管理及京朝官禄廪、朝会祭祀供御之事务,其政令仰承户部。隋初设卿、少卿各一员为长贰,属官有丞、主簿、录事等,领太仓、典农、平准、廪市、钧盾、华林、上林、导官等署。炀帝时增少卿为二员,置上林、太仓、钧盾、导官四署。唐代因之,又辖诸监、屯监。龙朔二年(662)改名司稼寺,咸亨元年(670)复旧。北宋初唯掌供应籍田、祭祀所需物品及常平仓,设判寺事二人,以两制或朝官以上充任,卿、少卿皆为寄禄官。熙宁三年(1070)废制置三司条例司,青苗、免役、农田水利、保甲等法悉由司农寺主持推行,并考核升黜诸路提举常平官,成为推行新法的重要机构。以判寺、同判寺掌寺事。元丰改制后,原有职事归户部右曹,本寺掌仓廪、籍田、苑囿、漕运事务,供应官吏军兵禄食及宫廷所用粮、酒。南宋建炎三年(1129)罢归户部仓部司,绍兴四年(1134)复置。辽代为南面官署。金代改置司农司。元世祖至元二十年(1283)改务农司为司农寺,掌农桑水利之事,设达鲁花赤一员,卿二员,丞一员。二十三年改名大司农司。

司农丞 官名。南朝梁、陈为司农卿副贰。梁四班,陈八品、六百石。北魏为大司农丞省称。北齐置为司农寺属官,位次卿、少卿,七品。历代沿置。隋、唐、五代判本寺日常公务,掌租税折糙进京收纳及官产奴婢分配等事。隋置五员,初正七品,炀帝改从五品。唐置六员,从六品上。高宗时随本寺改名司稼丞,旋复旧。北宋置一员,初为寄禄官,熙宁三年(1070)始为职事官,协助判寺、同判寺推行新法。元丰改制后,参领本寺公务,正八品。南宋初随寺省,绍兴三年(1133)复置,时未置寺,有事则申报户部施行,四年复置寺。辽代为南面官。元代一度置,隶司农寺,旋改大司农丞。元末朱元璋曾置,隶司农司,明洪武元年(1368)罢,三年复置,员四人,正五品,四年再罢,遂不复置。自北齐以来,亦称司农寺丞。

司农卿 官名。两晋时为大司农别称。南朝梁武帝天监七年(508),改大司农为司农卿,职掌劝农、仓储、园苑、供应宫廷膳羞。十一班。下设丞。领太仓、导官、籍田、上林令,乐游、北苑丞,左右中部三仓丞等。陈因之,三品、中二千石。北齐始置为司农寺长官,三品。历代沿置,亦称司农寺卿。隋初为正三品,炀帝改从三品。唐因之,高宗时曾随本寺改名司稼正卿,旋复旧。北宋初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为职事官,从三品。南宋初省,绍兴四年(1134)复置。辽为南面官。金置为司农司次官,员三人,正四品。元世祖至元七年(1270)亦置,旋罢。二十年复置为司农寺次官,员二人,位次达鲁花赤,二十三年罢。元末朱元璋置为司农司长官,明洪武元年(1368)罢,三年复置,正三品,四年再罢,遂不复置。参见“司农寺”、“司农司”。

司设监 官署名。明洪武十七年(1384)始置,为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设令、丞、奉御等官司之。掌理御用仪仗、辇辂、舆帐、褥褥之张设。二十八年更定职秩,设正四品太监一人为主官,下设左、右少监各一人,左、右监丞各一人,以及典簿、长随、奉御等官佐之。所属有监库等机构。清顺治十年(1653)沿置,为十三衙门之一。十八年重立内务府,遂裁。

司更寺 官署名。即太子率更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率更寺。

司吾县 本春秋钟吾国,西汉置司吾县。属东海郡。治今江苏新沂市南嶍峿镇。东汉为侯国。属下邳国。西晋为县。属临淮郡。南朝宋废。

司辰郎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五阶,秩从九品下。元沿置,为十四阶之第十四阶,秩从八品。

司奉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二十五阶之第二十四阶,秩从九品上。元代沿置,为十四阶之第十三阶,正八品。明洪武四年(1371)亦置,以授正八品内官。

司苑局 官署名。明代置,为宦官二十四衙门之一。掌宫内食用蔬菜、瓜果。洪武十七年(1374)置大使一人,正九品。二十八年改置大使一人,正五品;左、右副使各一人,从五品。后改置掌印太监一员,总理、佥书、掌司、写字、监工无定员。

司直郎 官名。明代詹事府所属左、右春坊置,左、右二人,从六品。掌弹劾纠举。不常设。又置为内官散官,以授从八品宦官。

司事生 官名。清光绪三十年(1904)定新陆军营制,始置。每军三人(不常置),每镇五人,正六品,副军校充,奏补。掌承办杂务。由护军官、军需官等差遣。

司牧局 官署名。明代置。洪武中初置孳牧所，后改称司牧司，再改为司牧局。为光禄寺属局。掌养牲，以供宫膳、节令筵席、蕃使宴犒之用。设大使一人掌局事，从九品。嘉靖七年(1528)革。

司府令 官名。即太子家令，隋大业三年(607)改，唐武德中复名太子家令。

司府寺 官署名。即太府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府寺。

司府卿 官名。即太府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府卿。

司宗寺 官署名。即宗正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宗正寺。

司空马 战国末人。吕不韦家臣。初为文书小吏，吕不韦相秦，以其为尚书，习秦事。吕不韦免相，亦被逐入赵，赵任为守相，旋说赵王迁以赵国之半贿秦，以激山东六国合纵抗秦。赵王未从，卒去赵。见《战国策·秦策五》。

司空公 司空的尊称。《尚书大传》："天子三公，一曰司徒公，二曰司马公，三曰司空公。"

司空图(837—908) 唐临淮(今江苏盱眙北)人，家居河中虞乡(今山西永济东)，字表圣，自号知非子，耐辱居士。咸通进士。为商州、宣歙观察使王凝幕僚。入为殿中侍御史，表授光禄寺主簿。广明元年(880)，召为礼部员外郎，迁礼部郎中。光启元年(885)迁中书舍人、知制诰。后隐居中条山王官谷。闻朱温代唐建后梁，唐哀帝被杀，绝食而死。诗多山林遣兴、闲吟自适之绝句。著《诗品》，不乏精到见解。今存《司空表圣文集》(即《一鸣集》)、《司空表圣诗集》和《诗品》。

司空律 律名。关于司空所掌工程和刑徒的法律。秦"司空律"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司空本为官名，掌管土木工程，秦时工程多用刑徒，故司空又为主管刑徒的机构。汉因而未改。《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引如淳曰："律，司空主水及罪人。贾谊曰：'输之司空，编之徒官。'"故汉代当有类似法律。

司空曙(？—约790) 唐广平(治今河北鸡泽东南)人，一说幽州广平(今北京西)人，字文明(一作文初)。大历十才子之一。曾为洛阳主簿、左拾遗，后贬长林丞。贞元中，以水部郎中充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幕府，终虞部郎中。其诗多写自然景色和乡情旅思，亦有反映安史乱后社会情况者。有《司空曙集》。

司隶台 官署名。隋大业三年(607)始置，与御史台、谒者台合称三台。设司隶大夫一人为长官，掌巡察之事。别驾二人，分察东都及京师。刺史十四人，巡察畿外。诸部从事四十人，佐刺史巡察。所掌六条：一察品官以上理政能力，二察官人贪残害政，三察豪强奸猾而官司不能禁止者，四察水旱虫灾枉征赋役或无灾妄免者，五察部内盗贼隐而不申者，六察茂才异行隐而不贡举者。每年二月出巡，十月入奏。后罢，留司隶从事行其职，不为常员，临时选京官清明者权摄之。

司经局 官署名。隋始置，为太子官署，隶门下坊。初置洗马四人，炀帝时减为二人。唐代沿置，并增文学三人，校书四人，正字二人，掌四库图籍。龙朔二年(662)罢，改名桂坊。明洪武十五年(1382)复置，设洗马、校书、正字等官，掌收贮图籍经史，以备进览。二十二年置詹事院，遂隶之。后改院为府，又为詹事府所属机构。清顺治九年(1652)沿置，十五年革。康熙十四年(1675)复置。设洗马，满、汉各一人，从五品。汉官兼翰林院修撰。初置正字，掌缮写讲章及装潢，后革。

司封司 官署名。吏部诸司之一。详"司封"。

司封部 官署名。明初吏部属部。洪武十三年(1380)置，设郎中、员外郎、主事各一人。二十九年改验封清吏司。参见"验封司"。

司南车 即"指南车"。

司勋司 官署名。吏部诸司之一。详"司勋❷"。

司勋部 官署名。明初吏部属部。洪武六年(1373)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二人。十三年改主事一人。二十九年改稽勋清吏司。参见"稽勋司"。

司钥库 官署名。又名天财库。明洪武十七年(1384)置，为内府诸库之一。初设大使一人，副使四人，二十八年改置左、右副使各一人。后又改设掌印太监一员，总理、管理、掌司、写字、监工无定员。掌收贮制钱以给赏赐。监工并兼管乾清宫等门及午门、东华门等处钥匙，每日于五更三点自宫中发生、分启各门，用毕缴回。

司牲司 官署名。明代光禄寺之属司。洪武十年(1377)设。建文时，改名孳牲所。成祖复旧称。置大使、副使各一人。掌养牲，以供祭享、膳羞之用。

司律郎 阶官名。金代始置，为教坊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三阶，秩正九品下。元代沿置，属十五阶之第十三阶，正八品。

司俎官 官名。清代内务府掌仪司属官。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司胙官设，共五人。正六品。掌供祭祀之俎实。

司胙官 官名。清代内务府掌仪司属官。顺治十七年(1660)始设于礼仪院，共四人，正六品。掌供祭祀之俎实。康熙十六年(1677)改隶掌仪司。三十七年增设一人。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称司俎官。

司狱司 官署名。元、明、清三代专典刑狱的机构。元大德七年(1303)始置于刑部。此外，大都路及南、北两城兵马司下亦置。掌率狱吏、典囚徒之事。明清设于刑部、都察院，及各布政司、按察司、府。设司狱，员额不等。

司音郎 阶官名。金代始置，为教坊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二阶，秩正九品上。元代沿置，属十五阶之第十二阶，正八品。

司染署 官署名。北齐始置，隶太府寺。设令、丞掌之。又别领京坊、河东、信都三局丞。隋代沿置，设令二员、丞四员。大业三年(607)改隶少府监。寻与司织署合并为织染署。

司津监 ❶官署名。即都水监，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都水监。❷官名。即都水使者，唐龙朔二年改，咸亨元年复名都水使者。

司宫台 官署名。即内侍省，唐垂拱元年(685)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内侍省。

司圃所 官署名。明建文中于光禄寺增置，设大使、副使，掌供祭享、宴劳、酒醴、膳羞所需蔬果之事。成祖即位后革。

司候司 官署名。金代置。分设于防御州、刺史州等处，掌监察吏卒，维护治安。设司候、司判领司事，秩正九品、从九品。下设司吏、公使。

司徒公 司徒之尊称。《尚书大传》："天子三公，一曰司徒公，二曰司马公，三曰司空公。"

司徒兵 北魏时轮番为官府服力役之民夫。旧制，司徒职掌民事，领天下州郡户口簿籍，朝廷征发民力与司徒有关，故名。

司烜氏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理火禁。

司宾寺 官署名。(1)即鸿胪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鸿胪寺。(2)渤海国官署，有卿。

司宾卿 官名。(1)即鸿胪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鸿胪卿。(2)渤海国官,司宾寺长官,置一人。

司宾署 官署名。明洪武中置,隶鸿胪寺。设署丞一人,正九品。鸣赞四人,从九品。建文中罢。成祖即位复置。掌教外国使臣来朝时仪礼之事。

司宰寺 官署名。即光禄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光禄寺。

司理院 官署名。五代时,各州有马步院,以牙校充马步都虞候。掌刑狱。北宋开宝六年(973),改马步院为司寇院,废马步军都虞候,置司寇参军。太平兴国四年(979),改司寇院为司理院,司寇参军为司理参军,掌刑狱勘鞫。

司阁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二阶,秩正九品上。元代沿置,属十四阶之第十二阶,从七品。

司寇院 官署名。北宋开宝六年(973)改诸州马步院置,掌本州刑狱勘鞫之事,设司寇参军领之。太平兴国四年(979),改为司理院。

司谒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一阶,秩从八品下。元代沿置,属十四阶之第十一阶,正七品。

司尊彝 官名。《周礼》春官之属。掌理礼器中的尊与彝,供祭祀之用。

司属司 官署名。金代置,属大宗正府。原名宗室将军司,明昌二年(1191)改是称。管领宗室将军及其所占人口、奴婢事务。设令、丞领司事,秩正七品、正八品。中都、上京、扎里瓜、合古西南、梅坚寨、蒲与、临潢、泰州、金山等处各置司。

司属寺 官署名。即宗正寺,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宗正寺。

司属卿 官名。即宗正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宗正卿。

司禋监 官署名。元代置。掌师翁祭祀祈禳之事。世祖时立,秩三品。顺帝至正元年(1341)十二月复立,秩四品,后复升三品。置内监、少监、监丞各二员。

司寤氏 官名。《周礼》秋官之属。掌夜间禁戒。

司鞍长 官名。清代内务府上驷院属官。掌服驾。乾隆三十二年(1758)设,正六品。四十五年额定三人。所辖有司鞍、司辔等多人。

司蕃郎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废尚书省诸司员外郎增置曹郎后,改主客郎置,为礼部司蕃司长官。唐武德三年(620)改置主客郎中。

司稼寺 官署名。即司农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司农寺。

司赞郎 阶官名。金代置,为内侍阶官,属二十五阶之第二十阶,秩从八品上。

司膳寺 官署名。(1)即光禄寺,唐光宅元年(684)改此名,神龙元年(705)复名光禄寺。(2)渤海国置,设令、丞掌寺事。

司膳郎 散官名号。明洪武十年(1377)置,以授光禄司司丞中庖人出身者。三十年改司为寺,则用以专授寺丞。

司膳卿 官名。即光禄卿,唐光宅元年(684)改此称,神龙元年(705)复名光禄卿。

司藏令 官名。(1)北齐太子家令寺所属司藏署长官,额一人,从九品。掌署事。下设司藏丞佐之。隋唐沿置,皆一员,隋为正九品,唐为从八品下。亦均设丞以佐之。(2)渤海国置,为司藏寺长官,下有丞。

司藏署 官署名。北齐始置,为太子家令寺所统诸署之一。设令、丞为正副长官,别领仗库、典作二局丞。隋沿置,设令一员、丞三员。唐亦置,设令一员、丞二员。掌东宫库藏财货出纳及土木营缮等事。

司士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士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吏部中大夫属官,掌百官名数,定其朝仪之位,辨其贵贱之等,并据考核以进退官员。正三命。下设司士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士参军 即"司士参军事"。

司川大夫 官名。即水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水部郎中。

司门郎中 官名。唐武德三年(620)改司门郎而置,为尚书省刑部司门司长官。设一员,正五品上。掌司事。龙朔二年(662)改为司关大夫,咸亨元年(670)复为司门郎中。北宋初置,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始实领司门之事。从六品。明初亦置,为刑部四属部司门部之长官,正五品。洪武二十三年(1390)罢。

司卫正卿 官名。即卫尉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卫尉卿。

司马小君(?—471) 北魏人。延兴元年(471)十一月,聚众三千余人反于平陵(今山东章丘西北),自称晋皇族之后,年号圣君。破郡县,杀长吏。后被齐州刺史元平原所俘,在京师遇害。

司马飞龙(?—432) 原名许穆之。南朝宋流民。晋末走仇池(今甘肃成县西北),投氐帅杨难当,改名司马飞龙,自称晋室近戚。宋元嘉九年(432),难当闻益州刺史刘道济聚敛无度,蜀人怨恨,遂资以兵力,使袭益州。乃自仇池入绵竹(今属四川),得众千余,破巴兴县(今四川蓬溪),杀县令。攻阴平(今四川德阳西北),太守焚城遁走。后为道济遣军击杀。不久,赵广等继起,连下广汉(今四川广汉北)、涪城(今四川绵阳东)等地,拥枹罕道士程道养为蜀王,诈称司马飞龙,改元泰始,两次围攻成都,刘道济忧惧而死。十四年,赵广、张寻降宋,程道养被杀。两年后,赵广因图再起被杀。

司马子如(489—553) 北朝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遵业。初为怀朔镇省事,与时为镇队主之高欢深相交结。北魏孝昌中,曾投尔朱荣,复归高欢,欢以为大行台尚书,参与军国大事。东魏天平初,迁尚书左仆射,与侍中高岳、侍中孙腾、右仆射高隆之并称"四贵"。后以贪贿被劾入狱,释后行冀州事,颇知悔改。北齐时拜太尉,寻以疾卒。长子消难,娶欢女,后降北周。

司马子鱼 即"公子目夷"。

司马子期 又作司马期。战国时中山国大夫。时中山君(以《资治通鉴》推之,或即王妤蛮)飨都士大夫,遍赐在座者以羊羹而不及他,因怒而走于楚,说楚王伐中山。中山君因而出逃。见《战国策·中山策》。

司马元显(382—402) 晋宗室。会稽王道子世子。隆安二年(398),为征讨都督,伐王恭,以功加散骑常侍、中书令,领中领军。三年,夺父权,自为扬州刺史。引树亲党,朝贵皆畏,性苛刻,骄奢淫暴,生杀由己。发浙东诸郡已免奴为客者,号曰"乐属",到京师服兵役,民不堪命,群情激忿。孙恩在海上起兵,占有会稽、吴郡、吴兴等八郡。遂为中军将军,督刘牢之等击之。复加录尚书事。聚敛不已,富过帝室。元兴元年(402),为骠骑大将军、都督十八州诸军事。率军讨桓玄,因部将刘牢之倒戈,军溃,被杀。

司马无忌(?—350) 晋宗室。字公寿。闵王司马承子,袭爵谯王。王敦之乱,父承为荆州刺史王廙所杀,以年小获

免。咸和中，拜散骑侍郎，累迁屯骑校尉、中书、黄门侍郎。褚裒将赴江州刺史之任，饯于版桥，见冕子在座，复仇心切，拔刀将刃之，以左右救之未遂。车灌奏请付廷尉科罪。诏听以赎论。建元初，为长沙、江夏相，南郡、河东太守。随桓温伐蜀，以勋进号前将军。

司马令史 官名。为县令属官，战国时秦国置。《睡虎地秦墓竹简·效律》："司马令史掾苑计，计有劾，司马令史坐之，如令史坐官计劾然。"一说司马令史疑即《秦律杂抄》"驾马五尺八寸以上"条的县司马，掌管军马。

司马休之(？—417) 晋宗室。字季预(一作季豫)。敬王司马恬子。隆安二年(398)，以平王恭、庾楷功，拜龙骧将军、襄城太守，镇历阳(今安徽和县)。元兴元年(402)，桓玄攻历阳，携子侄弃城奔南燕。玄败，南归。为荆州刺史，镇江陵(今湖北荆州)。义熙元年(405)，桓振来袭，败奔襄阳(今属湖北)，以失戍免官。八年，复督六州军事，平西将军、荆州刺史。与刘裕构恶，十一年起兵，为裕所败，降后秦，为镇南将军、扬州刺史。十三年，裕平后秦，遂奔北魏，卒于道。

司马尚之(？—402) 晋宗室。字伯道。敬王司马恬子，袭爵谯王。初拜秘书郎，迁散骑侍郎。后为骠骑将军司马道子咨议参军，引为心腹。隆安二年(398)，王恭等起兵，率军迎战，破庾楷于牛渚(今安徽当涂西北)，进建威将军、豫州刺史。与弟恢之、允之、休之俱居要职，势倾朝廷。元兴元年(402)，随后将军元显西伐桓玄，败于历阳(今安徽和县)，为玄执杀。

司马法聪 唐人。曾任赴日使节。乾封二年(667，天智六年)，日皇遣送唐客使伊吉博德陪送归国。

司马承祯(647—735) 唐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子微，又作子益，号道隐。家世官宦。二十一岁入道教，事潘师正，居嵩山(在今河南登封西北)，为陶弘景之三传弟子。后遍游名山，隐于天台山，自号天台白云子。武周圣历二年(699)、睿宗景云二年(711)、玄宗开元九年(721)和十五年，数次奉诏入京，为朝廷所重。玄宗令其居王屋山阳台观，又令其依蔡邕三体书，写《老子》石经，刊正文句，号称"金剪刀书"。卒谥贞一先生。一生致力于研究道教理论，以宣传"主静去欲"为宗旨，提出通过"敬信"、"断缘"、"收心"、"简事"、"真观"、"泰定"等修道阶段，达到"形如槁木，心若死灰"的境界。其说对北宋理学家周敦颐"主静"说有一定影响。著有《天隐子》、《修真秘旨》、《坐忘论》、《道体论》等，均收入《道藏》。

司马相如(前179—前117) 西汉蜀郡成都(今属四川)人，字长卿。少名犬子，后慕蔺相如之为人，更名相如。景帝时，以赀为郎，为武骑常侍，非其所好。后病免，客游梁。善辞赋。作《子虚赋》。及梁孝王卒，归家，贫无以自业，往依临邛令王吉。临邛富人卓王孙女卓文君，慕相如之才，与之私奔。乃于临邛(今四川邛崃)买酒舍，令文君当垆卖酒，身与庸保杂作。卓王孙乃分与文君僮百人、钱百万，夫妇归成都，买田宅为富人。武帝读《子虚赋》，大为赞赏，遂召之。作天子游猎之赋，得任为郎。数岁，拜中郎将，奉使巴蜀，略定西南夷，邛、莋、冉、駹、斯榆之君皆请内附，边关日益开广。又通灵山道，作孙水桥，以通邛、莋。后拜孝文园令，旋病免。所著赋尚有《大人赋》等。原集已佚，明人辑有《司马文园集》。

司马消难(？—589) 北朝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道融。初仕北齐为著作郎，出为北豫州刺史。北齐天宝九年(558)，举州降北周，授大将军、荥阳公，迁大司寇。大象元年(579)，为大后丞。以女为周静帝后。寻出为邓州总管。二年，杨坚辅政，相州总管尉迟迥举兵反，遂以所辖邓、随等九州八镇响应，并遣子质于陈，以求援兵。寻战败，率众归陈，封随公。隋开皇九年(589)，平陈，至长安，免死。寻卒。

司马黑石 南朝宋人。淮上流民。元嘉二十九年(452)，推庐江吏夏侯方进(李弘)为主，于西阳(治今湖北黄冈东)率五水蛮起事，声势达淮、汝、江、沔之间。孝建中，为豫州刺史王玄谟所败，被杀于寿阳(今安徽寿县)。

司马道子(365—403) 晋简文帝子。初封琅邪王，改封会稽王。淝水战后，罢谢安兵权，代表皇族执政。太元中，领司徒、扬州刺史、徐州刺史、录尚书，假节都督中外诸军事、太子太傅。与孝武帝终日酣唱，用中书令王国宝专制朝廷。安帝年幼即位，为太傅，摄政，总揽内外事。帝长后归政，而国宝用事，势倾朝廷。隆安元年(397)，王恭举兵讨国宝，他惧而杀国宝以谢恭。与子元显专事聚敛。元显又为录尚书事，政无大小，一委元显。时称之为"东录"，元显为"西录"。孙恩军逼京师，无他谋，唯曰祷蒋侯庙。元兴元年(402)，桓玄起兵，执杀元显，徙道子于安成郡(治今江西安福)。旋为御史杜竹承玄旨鸩杀。

司马楚之(390—464) 晋宗室。南北朝时河内温县(今河南温县西)人，字德秀。刘裕代晋，遂降魏。明元帝授为荆州刺史。太武帝初，迁安南大将军，破宋将到彦之于长社(今河南长葛东)。又从征凉州仇池，北击柔然，以功拜云中镇大将、朔州刺史。以病卒。

司马德文 即"晋恭帝"。

司马德宗 即"晋安帝"。

司马德戡(580—618) 隋扶风雍县(今陕西凤翔)人。幼孤，以屠猪谋生。开皇中，为侍官，渐迁大都督。曾从杨素讨汉王杨谅。大业三年(607)，为鹰扬郎将，炀帝甚爱之。后从炀帝至江都，总领骁果万余人。十四年，与宇文化及等合谋杀炀帝，奉化及为相，被封为温国公。化及忌其掌兵，寻任之为礼部尚书，以夺其兵权。遂与赵行枢等谋杀化及，事泄被缢杀。

司马穰苴 春秋时齐国人。田氏，名穰苴。据《史记·司马穰苴列传》载，晏婴以其"文能附众，武能威敌"，荐为齐景公将军，击败晋、燕，收复齐国失地，因功尊为大司马。齐威王时整理古《司马兵法》，附其著作于其中，称为《司马穰苴兵法》。因《战国策·齐策六》有"司马穰苴为政者也，杀之，大臣不亲"一语，有人推测，《史记》中齐景公时之司马穰苴乃齐闵王时之司马穰苴的误传。



司马穰苴

司天少监 官名。唐乾元元年(758)由太史丞改名。置二员，为司天台副长官，佐长官司天监掌台事。正四品上。北宋前期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改司天监为太史局，遂废。金代司天台、元代司天监均置为属官。

司元大夫 官名。即户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户部郎中。

司内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一说作内司奄上士。天官府司内司长官，由阉人充任，掌宫内事务，为宦官首领。正三命。设司

内中士以佐之，领内小臣奄中士、内司服奄中士、典妇功奄中士、巷伯中士等官属。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仆(僕)大夫 官名。即都官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都官郎中。

司仓参军 见"司仓参军事"。

司文侍郎 官名。亦称司文郎。南朝梁武帝时置，直寿光省，为皇帝文学侍臣。《梁书·文学·任孝恭传》："高祖闻其有才学，召入西省撰史。初为奉朝请，进直寿光省，为司文侍郎，俄兼中书通事舍人。"

司文郎中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著作局为司文局，著作郎称司文郎中。

司火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兵部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统司火下士。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计大夫 官名。即比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比部郎中。

司户参军 即"司户参军事"。

司书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置，正三命，掌计会之簿书，隶司会中大夫。北周沿置。

司功参军 见"司功参军事"。

司厉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建六官，秋官司寇府掌朝下大夫下有司厉中士，正二命；司厉下士，正一命，掌诸奴男女。男子入于罪隶，女子入于舂饎之事。北周沿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平大夫 官名。即工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工部郎中。

司田参军 见"司田参军事"。

司甲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甲置，北周沿置。夏官府武藏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甲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田大夫 官名。即屯田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屯田郎中。

司禾府印 汉西域屯田官印。1959年出土于新疆民丰尼雅遗址。桥纽方形，煤精质，篆书体，通高1.7厘米。现藏新疆博物馆。

司仗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司射下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仗中士。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仪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仪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宾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正三命。下设司仪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玄大夫 散官名。金代置，为司天监散官，二十五阶之第十一阶，秩正六品下。元沿置，为十四阶之第五阶，秩正五品。明洪武四年(1371)亦置，为钦天监散官，以授五官正。十五年废，改依文散官分授。

司玄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典命下大夫属官，后改典命为大司礼，遂隶大司礼，保定四年(564)改大司礼为礼部，又为礼部下大夫属官。掌国内道士、道观事务。正二命。下设司玄下士以佐其职。北周建德三年(574)，诏废佛、道两教，沙门道士，并令还俗，寺观塔庙，赐给王公，遂无所掌。

司礼大夫 官名。即礼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礼部郎中。

司礼少卿 官名。即太常少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常少卿。

司驭少卿 官名。即太仆少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仆少卿。

司驭正卿 官名。即太仆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仆卿。

司母戊鼎 见"司母戊方鼎"。

司匡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匡人置，北周沿置。秋官府蕃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匡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戎大夫 官名。即兵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兵部郎中。

司列大夫 官名。即吏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吏部郎中。

司成宣业 官名。即国子博士，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国子博士。

司竹都尉 官名。三国魏置，两晋、北魏沿置。设于郡国有材木处，掌竹园管理。下设监丞。魏、晋六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中，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载。

司关大夫 官名。即司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司门郎中。

司关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门下大夫属官。掌边境关门的启闭，并负责控制人员和货物的出入。正二命。下设司关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州司事 官名。北魏司州刺史属官。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六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见。

司州刺史 官名。北魏置。治洛阳。太和中，拟迁都洛阳，故特崇其位，在诸州刺史上。属官有功曹、都官、主簿、司事、从事、录事及诸曹掾史。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二品上，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改为司州牧。

司农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载师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三农九谷稼穡之政令。正三命。下设司农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农少卿 官名。北魏为大司农少卿省称。北齐始置为司农寺次官，员一人，四品上。历代沿置，亦称司农寺少卿。隋初正四品上，炀帝时增为二员，改从四品。唐初增为四员，贞观中减为二员，从四品上。高宗时曾随本寺改名司稼少卿，寻复旧。北宋初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始成为职事官，置一员，正六品。南宋初省，绍兴四年(1134)复置。辽代为南面官。金代置三员，隶司农司，位次大司农、司农卿，正五品。朱元璋吴元年(1367)复置，为司农司次官，明洪武元年(1368)罢，三年复置二员，正四品。四年复罢。参见"司农寺"、"司农司"。

司约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约置，北周沿置。秋官府掌朝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约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均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载师中大夫属官，掌田里政令，主持均田制执行。正三命。下设司均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巫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巫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太祝下大夫属官，掌群巫政令。正二命。下设司巫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更大夫 官名。即太子率更令，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率更令。

司辰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兵部中大夫

属官。正二命。下统司辰下士。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吹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笙师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竽、笙、埙、箫等吹奏乐器的演奏及其人员管理。正二命。下设司吹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兵参军 见"司兵参军事"。

司役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载师中大夫属官。掌力役政令,负责全国力役调派。正三命。下设司役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库大夫 官名。即库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库部郎中。

司社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掌祭祀太社事务。正三命。下设司社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鸡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鸡人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掌祭祀时供鸡牲,大祭祀时亦掌报晓。正二命。下设司鸡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环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环人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宾部中大夫属官。正二命。掌迎送宾客并为之守卫。下设司环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刺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刺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刑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刺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固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掌固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兵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统司固中士。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服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御正中大夫属官,员二人。正三命。掌皇帝祭祀、临朝、出巡所用服冕。下设司服中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府少卿 官名。即太府少卿,唐光宅元年(684)改,神龙元年(705)复名太府少卿。

司郊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东、西、南、北等四郊祭祀有关事务。正三命。下设司郊中士、司郊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法参军 即"司法参军事"。

司宗正卿 官名。即宗正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宗正卿。

司空佐史 官名。战国秦置,为县司空属吏,掌文书记事。《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军人买(卖)禀禀所及过县,赀戍二岁;同车食、敦(屯)长、仆射弗告,戍一岁,县司空、司空佐、史、士吏将者弗得,赀一甲。"

司空啬夫 官名。一说即邦司空或县司空,或谓系专指管理刑徒制造大车之官吏。战国时秦国置。《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大车殿,赀司空啬夫一盾,徒治(笞)五十。"

司录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吏部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录中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录参军 即"司录参军事"。

司隶从事 官名。(1)司隶校尉所置僚佐诸从事泛称。汉代有都官、功曹、别驾、簿曹、兵曹、部郡国诸从事,秩百石。有掾、史之别。魏、晋增诸曹、武猛、督军等从事。(2)隋代司隶台属官。炀帝置,四十人,协助刺史巡察诸郡。后罢司隶台,仍留司隶从事之名,临时选用京官清明者暂摄其职。

司隶校尉 官名。司隶,据《周礼·秋官》乃司寇属官。西汉武帝征和四年(前89)始置司隶校尉,秩二千石。初掌管理役使在中央诸官府服役的徒隶,领一千二百人,持节,亦捕治罪犯。后罢其兵,掌纠察京都百官及京师附近的三辅(京兆、左冯翊、右扶风)、三河(河东、河内、河南)、弘农七郡的犯法者,职权渐重。元帝初元四年(前45)去节。成帝元延四年(前9)省,哀帝即位后复置,改名司隶,隶大司空,位比司直。东汉仍名司隶校尉,秩比二千石,而威权尤重。凡宫廷内外,皇亲贵戚,京都百官,无所不纠,兼领兵,有检敕、捕杀罪犯之权。并为司隶州行政长官,辖前述七郡。治所在河南洛阳。光武帝特诏朝会时与御史中丞、尚书令并专席而坐,时号"三独坐"。属官有都官、功曹、别驾、簿曹、兵曹、部郡国等从事史十二员,假佐二十五员。三国魏沿置,先治弘农,后治河南,辖司州所属河南、河东、河内、弘农、平阳五郡,三品。蜀亦置,掌督察京师,但不典益州事,常以重臣兼领。西晋沿魏制,三品。东晋罢,其职归扬州刺史。十六国多置。北魏初亦置,旋罢,其职归司州牧、司州刺史。

司经大夫 官名。即太子洗马,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子洗马。

司珍大夫 官名。即金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金部郎中。

司封大夫 官名。即主爵(司封)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主爵(司封)郎中。

司封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封人置,北周沿置。地官府载师中大夫属官,掌有爵者封邑分配。下设司封下士以佐其职。正二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封郎中 官名。隋文帝置主爵侍郎,炀帝改为主爵郎。唐武德三年(620)改主爵郎中,龙朔二年(662)改司封大夫,光宅元年(684)改司封郎中。置一员,从五品上。为尚书省吏部第二司司封司长官。掌封爵、命妇、朝会及赐予等政。神龙元年(705)再改主爵郎中,开元元年(713)复旧。五代因之。北宋前期不领司封事,用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为职事官,始实主司封事,从六品。明初亦置,正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验封清吏司郎中。

司城大夫 官名。(1)北周司城中大夫之省称。(2)即唐代兵部职方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职方郎中。

司城子罕 即"子罕❶"。

司柞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柞氏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属官。正二命。下设司柞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勋大夫 官名。即司勋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司勋郎中。

司勋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夏官府吏部中大夫属官,员一人,掌六勋之赏,以酬其功。正三命。下设司勋中士以佐其职。北周时,因征战不断,从军受勋者日众,故于司勋上士之上置中大夫、下大夫以掌其事,别自立司,不复属吏部中大夫,而改佐司勋中大夫、下大夫掌司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钥章京 官名。清代八旗护军营职官。每旗设一人,各以本旗护军参领内奏充轮值。掌司紫禁城内外门禁。属上

三旗者，可充“上三旗司钥章京”；属下五旗者，可充“下五旗司钥章京”。此外，每旗尚设署司钥章京一人，职同司钥章京。

司度大夫 官名。即度支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度支郎中。

司度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匠师中大夫属官，掌度量器具的标准及制作。正二命。下设司度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迹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迹人置，北周沿置。秋官府田正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迹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宪大夫 官名。即御史中丞，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御史中丞。

司盐都尉 官名。三国魏置，两晋、北魏沿置。设于郡国产盐处，掌盐政。东晋时王允之以建武将军、钱唐令领之。魏、晋六品，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从五品中，二十三年复次职令，未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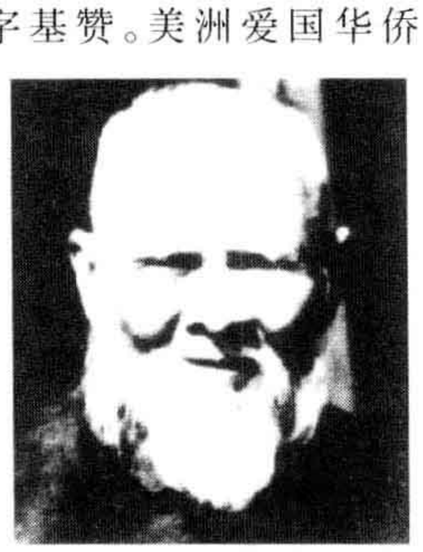
司盐校尉 官名。三国蜀、吴置。主盐政。蜀兼理盐铁之利，领盐府，亦称盐府校尉。其属官有典曹都尉数员。吴治所在海盐(今浙江海盐东北)。

司牺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掌供祭祀所用牲畜。正二命。下设司牺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徒长史 官名。东汉始置，员一人，秩千石。为司徒府僚属之长，佐司徒总管府内诸曹，亦参预政务。三国魏以后分置左、右长史。

司徒郑伯 即“郑桓公”。

司徒美堂(1868—1955) 广东开平人，原名羡意，字基赞。美洲爱国华侨领袖。十二岁赴美做工，清光绪九年(1883)加入洪门致公堂，参加反清斗争。二十年组织安良堂，被拥为“大佬”(即洪门大哥)。三十年结识孙中山后，大力支持革命。任“安良堂”总理凡四十余年，始终关怀并支持祖国的进步事业。1945年当选为美洲洪门致公堂主席。1949年秋回国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人大常委、政协委员、华侨事务委员会委员等职。



司徒美堂

司罔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罔人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罔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准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匠师中大夫属官，掌衡器规格、标准。正二命。下设司准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炬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炬氏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司要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炬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宰正卿 官名。即光禄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光禄卿。

司调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调人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属官。正二命。下设司调下士以佐其职。北周时于其上置司调大夫，以总其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理参军 官名。简称司理。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改诸州司寇参军而置，掌本州讼狱勘鞫之事。元祐中定制，隶上州者从八品，下州者从九品。

司救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救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师氏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救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参见“司救”。

司常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常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司车辂下大夫属官，掌管皇帝、皇后乘车所用旗饰，并掌诸臣使用旗饰规格。正二命。下设司常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庾大夫 官名。即仓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仓部郎中。

司寇参军 官名。北宋开宝六年(973)，改各州马步院为司寇院，委派新及第进士或明经等任司寇参军，专治刑狱。太平兴国四年(979)，改司寇院为司理院，司寇参军亦改为司理参军。

司寂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典命下大夫属官，典命改大司礼后隶大司礼。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礼为礼部，又为礼部下大夫属官。掌国内僧尼寺院事务。正三命。下设司寂中士以佐其职。北周建德三年(574)，诏废佛、道两教，沙门道士，并令还俗，寺观塔庙，赐给王公，遂无所掌。

司谏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谏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师氏中大夫属官，掌考察民庶之德行道艺，辨其能任于国事者。正三命。下设司谏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谒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典命下大夫属官，后改典命为大司礼，遂隶大司礼，武帝保定四年(564)，改大司礼为礼部，又为礼部下大夫属官。掌朝觐、大飨时宾赞之职。正二命。下设司谒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绩大夫 官名。即考功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考功郎中。

司量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量人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匠师中大夫属官，掌建造郊祀所用坛壝规格。正二命。下设司量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赋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载师中大夫属官，掌功赋政令，凡年龄自十八至六十四者，皆须纳赋。正三命。下设司赋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御率府 官署名。隋文帝置太子左右宗卫率府，掌领宗室侍卫东宫，炀帝改左右武侍率府。唐沿置，历改左右司御卫、左右司御率府、左右宗卫率府。景云二年(711)始定名左右司御率府，制比十二卫中左右领军卫。各有率一人，正四品上，副率一人，从四品上。统郊城等若干折冲府。

司禄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禄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仓下大夫属官，掌百官禄秩颁发。正三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媒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媒氏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师氏中大夫属官。正三命。下设司媒中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稍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武藏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稍下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鼓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鼓人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祭祀、军旅、乐舞中鼓手演

奏。正二命。下设司鼓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虞大夫 官名。即虞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虞部郎中。

司盟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盟置,北周沿置。秋官府掌朝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盟下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禋大夫 官名。即祠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祠部郎中。

司歌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祭祀、宴饮时歌人歌唱事务。正二命。任此职者须懂音律、能歌。下设司歌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舞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祭祀、宴饮时舞蹈教授及演出。正二命。下设司舞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舆大夫 官名。即驾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名驾部郎中。

司寤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寤氏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布宪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寤下士以佐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蕃大夫 官名。即主客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名主客郎中。

司稼正卿 官名。即司农卿,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司农卿。

司雍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雍氏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属官。正二命。下设司雍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膳大夫 官名。即膳部郎中,唐龙朔二年(662)改此称,咸亨元年(670)复名膳部郎中。

司几筵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几筵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几筵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刀盾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戈盾置,北周沿置。夏官府武藏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刀盾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土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土司长官,掌陶器制作。下设小司土下大夫、小司土上士以佐其职,领复工中士、陶工中士、涂工中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改置下大夫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置。正五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士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士参军,省称司士。唐武德初改司士书佐置。掌津梁、舟车、舍宅、百工众艺之事。三都、六府各置二员,为士曹长官,正七品下;上州各置一员,从七品下;中州各一员,从八品下。宋代亦置,无职掌,用为特恩授士人,亦为责降散官,或为纳粟授官名目。

司门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门司长官,掌边境关门、京都城门、皇宫宫门启闭,并发放过所(通行凭证)。正四命。下设小司门上士以佐其职,领掌节中士、宫门中士、城门中士、司关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门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586)置,为尚书省刑部司门司次官。掌本司之籍帐,侍郎缺则掌司事。大业三年(607)废,改置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置,一员,从六品上,仍为司门司次官。龙朔二年(662)改为司关员外郎,咸亨元年(670)复旧。北宋初置,为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实领司门之事,降为正七品。明初亦置,从五品,洪武二十三年(1390)罢。

司弓矢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弓矢置,北周沿置。夏官府武藏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弓矢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卫上大夫 官名。北周置,简称司卫。侍卫长官,掌东宫卫士,在非常时期亦可统率皇帝宿卫兵马,权任甚重。周武帝北征至云阳宫,召宇文孝伯授以此职,总宿卫兵马事。分置左、右。正六命。其下设左、右司卫中大夫、司卫上士、司卫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元太常伯 官名。即户部尚书,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户部尚书。

司元少常伯 官名。即户部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户部侍郎。

司木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木司长官。员一人,掌木工政令。正五命。下设小司木下大夫、小司木上士以佐其职,领车工中士、角工中士、弊工中士、器工中士、弓工中士、箭工中士、庐工中士等官属。北周武帝建德二年(573),改置下大夫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旧。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仓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仓司长官(一说在其上曾设中大夫,此职为次官),员一人,掌谷物贮存、加工、使用和借贷。正四命。下设小司仓上士以佐其职,领舍人上士、司禄上士、神仓中士、黍仓中士、稷仓中士、稻仓中士、豆仓中士、麦仓中士、米仓中士、盐仓中士、典曲中士、典舂中士、典碓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仓中大夫 官名。北周时地官府司仓司长官(一说以司仓下大夫为长官,未设中大夫职),建德初,杜杲曾自司城中大夫迁此职。正五命。其职掌参见"司仓下大夫"。

司仓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仓参军。隋开皇三年(583),诸卫、太子诸率、诸王府、诸州改仓曹参军事而置。大业三年(607)均改为司仓书佐。唐武德中,诸府、州改司仓书佐为司仓参军事。三都、六府各置一至二人,正七品下;诸州各置一人,上州从七品下,中州正八品下,下州从八品下。掌租调、公廨、庖厨、仓库、市肆。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

司户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户参军。隋开皇三年(583)由诸王府、诸州户曹参军事改名,大业三年(607)均改为司户书佐。唐武德中,诸府、州之司户书佐均改为司户参军事。三都、六府各置一至二员,正七品下,掌户籍、计帐、道路、过所、蠲符、杂徭、逋负、良贱、刍藁、逆旅、婚姻、田讼、旌别孝悌;上州置二员,从七品下;中州置一员,正八品下;下州置一员,从八品下。宋代诸州置,掌户籍赋税、仓库受纳,元丰改制,上州为从八品,中、下州并为从九品。

司水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水司长官,员一人。掌河渠疏浚、灌溉及舟船运输事务。正五命。下设小司水下大夫、小司水上士以佐其职,领典壅上士、掌津中士、舟工中士、典鱼中士、典鼋中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以下大夫

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玉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玉司长官,掌玉器加工、制作。正四命。下设小司玉上士、司玉中士以佐其职,领琢工中士、磬工中士、石工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卉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卉司长官,掌竹器、网具、纸张制作。正四命。下设小司卉上士以佐其职,领竹工中士、籍工中士、罟工中士、纸工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功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功参军。隋开皇三年(583)改诸卫、太子诸率、诸王府、诸州功曹参军事而置。大业三年(607)均改为司功书佐。唐武德中,改诸府、州司功书佐为司功参军事。三都、六府各置一至二员,正七品下,掌考课、假使、祭祀、礼乐、学校、表疏、书启、禄食、祥异、医药、卜筮、陈设、丧葬。诸州各置一员,上州从七品下,中州正八品下,下州从八品下。宋初存其名而罕除授。

司右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右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司右司长官,掌皇帝出行、田猎时的护卫。正五命。下设小司右下大夫、小司右上士、小司右中士以佐其职,领戎右下大夫、斋右下大夫、宾右上士、道右上士、田右上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平太常伯 官名。即工部尚书,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工部尚书。

司平少常伯 官名。即工部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工部侍郎。

司田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田参军。唐景龙三年(709)始置,三部、六府各置一至二员,正七品下;诸州各置一员,上州从七品下,中州正八品下,下州从八品下。掌劝课农桑。旋省。上元二年(761)复置,贞元十七年(801)废,其职并入户曹。

司市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市置,北周沿置。地官府司市司长官,员一人,掌市场管理、收税及核准度量,并兼管钱币的铸造。正四命。下设小司市上士以佐其职,领均工中士、平准中士、泉府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礼太常伯 官名。即礼部尚书,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礼部尚书。

司礼少常伯 官名。即礼部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礼部侍郎。

司皮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皮司长官,掌皮革加工、缝制。正四命。下设小司皮上士以佐其职,领裘工中士、履工中士、鞄工中士、鞮工中士、韦工中士、胶工中士、毳工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母戊方鼎 商代晚期青铜器。1939年出土于河南安阳殷墟吴家柏树坟园,带耳通高133厘米,口长110厘米,宽79厘米,重875公斤,是目前发现最大的青铜器。鼎为立耳、直壁、平底、四柱足。腹壁内有"司(或释后)母戊"铭文三字。据研究,铸造此鼎身共用八范,鼎足各用三范,鼎底及鼎内各四范,置于地坑内拼合,范周培土,将分铸成的器身和耳范嵌为一而注入铜汁而成。方鼎的形制、纹饰与近年发现的妇好墓所出司母辛方鼎近似,从而可推断其年代为商王武丁末年到祖庚、祖甲时期,铭文中的母戊可能即武丁之配妣戊。有的学者认为是文丁之母的庙号。此方鼎庄严雄伟,堪称商代青铜冶铸工艺达到高峰的标志。

司戎太常伯 官名。即兵部尚书,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兵部尚书。

司戎少常伯 官名。即兵部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兵部侍郎。

司寺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冬官府属官,正四命。李行之曾任之。见《北史·序传》。

司列太常伯 官名。即吏部尚书,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吏部尚书。

司列少常伯 官名。即吏部侍郎,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吏部侍郎。

司成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北齐书·源彪传》:"武平七年(576),周武平齐,(彪)与阳休之、袁聿修等十八人同敕入京,授仪同大将军、司成下大夫。"正四命。

司成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张羡自雍州刺史、仪同三司迁此任,典国史。其下设司成下大夫以佐其职。正五命。

司会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司会司长官,员一人。正五命。主管全国财政。下设司会上士、司会中士、司会旅下士以佐其职。在下五府总于天官诏命时,协助大冢宰卿管理六府之事,是大冢宰卿的主要助手。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色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色司长官,员一人。掌各种器物、衣料的着色。正四命。下设小司色上士以佐其职,领缋工中士、漆工中士、油工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兵参军事 官名。(1)隋开皇三年(583)改诸卫、太子诸率、诸王府、诸州兵曹参军事而置,掌军政。大业三年(607)均改为司兵书佐。唐武德中又改诸府、州之司兵书佐为司兵参军事。三都、六府各置一至二员,正七品下,掌武官选举、兵器、门禁、军防、传驿。诸州各置一员,上州从七品下,中州正八品下,下州从八品下。(2)隋大业三年改左右领左右府为左右备身府后置为属官,正八品。其下辖之司兵局亦置。

司武上大夫 官名。北周宣政元年(578)置。亦称大司武。司武原设中大夫为长官,尉迟运兼司武时,防御卫王宇文直作战有功,特置上大夫为长官,使尉迟运任之。分置左、右,各一人,总宿卫军事。权任极重,在宫廷政变时作用尤为显著。正六命。其下设小司武下大夫、司武上士、司武中士等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武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掌宿卫军事。正五命。武帝宣政元年(578)罢,改置司武上大夫。参见"司武上大夫"。

司直中郎将 官名。三国吴置,主监察群臣,弹劾非法。亦省称司直。员一人,直属于皇帝,权势甚重。下设弹曲二十人。

司牧安骥集 书名。简称《安骥集》。旧题唐宗室司马李石撰。可能为隋唐时代太仆寺兽医博士写的教材,由李石组织编纂而成。原书为四卷,后有增补。书中对马病的诊断和治疗有较系统的论述,尤详于五疔十毒,各种汗症、黄症、结症的论述,各病多有药方和图附后。是宋、元、明三代兽医必读书籍。为中国最早的一部中兽医学著作。有明弘治五卷本,万历两卷本、八卷本。

司金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金司长官,掌金属矿藏的开发、冶炼及器物制

作。正五命。下设小司金下大夫、小司金上士以佐其职，领典矿中士、冶工中士、铸工中士、函工中士、雕工中士、锻工上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以下大夫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旧。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金中郎将 官名。东汉献帝建安中曹操置，三国魏沿置。掌冶金等事，典作农战之具。洪饴孙《三国职官表》列为四品。三国蜀亦置。

司法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法参军。唐武德初改司法行书佐置，为三都、六府法曹长官，一至二员，正七品下。掌执法理狱，督捕盗贼，追赃查贿。开元初，改原诸州法曹参军事为司法参军事，上州置二员，从七品下；中州一员，正八品下；下州一员，从八品下。掌各州司法。宋代诸州亦置，掌议法判刑。元丰改制后，上州为从八品，中、下州为从九品。

司宗中大夫 官名。北周保定四年(564)五月，改礼部为司宗时，由礼部中大夫改名，仍属春官府。佐大宗伯卿掌礼仪的制订与执行。正五命。下设司宗上士、司宗中士、司宗旅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录参军事 官名。又称司录参军。唐开元元年(713)改京兆府录事参军事置。其后西都、东都、北都三都及凤翔、成都、河中、江陵、兴元、兴德六府并置，各二员，正七品上。掌符印，参议府政得失。宋代诸府置，掌府衙庶务，户婚诉讼，通书六曹案牒。带京朝官、选人、三班使臣等阶官或试衔者任职，则称知录。大观二年(1108)一度改签书判官厅公事为司录参军，建炎元年(1127)复旧。

司隶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司隶司长官。掌罪、戎、蛮、夷、狄五隶及徒者，捕盗贼囚执之事。正四命。下设小司隶上士以佐其职，领掌罪隶中士、掌夷隶中士、掌蛮隶中士、掌戎隶中士、掌狄隶中士、掌徒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隶台大夫 官名。隋大业三年(607)置，司隶台长官，设一人，正四品，掌巡察纠劾之事。后罢。

司隶校尉部 西汉征(延)和四年(前89)置。掌京畿七郡捕督奸猾，察举百官以下犯法者。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陇县、彬县、黄陵、洛川、宜川等县以南，山西永和、汾西二县以南，霍州、沁水、阳城等市、县以西和河南安阳、新乡、中牟等市县以西，新郑、汝阳、西峡等市、县以北地区。元延四年(前9)省，绥和二年(前7)复置。东汉成为行政区，治雒阳(今河南洛阳市东北)。三国魏通称司州，辖境减缩。西晋始定名司州。

司织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织司长官，员一人。掌管纺织事务，并管理工匠。正四命。下设小司织上士以佐其职，领弁工中士、织丝中士、织彩中士、织皋中士、织组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封员外郎 官名。隋文帝始置主爵员外郎，炀帝改为主爵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旧，龙朔二年(662)改司封员外郎。置一员，从六品上。为尚书省吏部司封司次官。掌同本司郎中。咸亨元年(670)及神龙元年(705)曾复改主爵员外郎，后皆复旧。五代因之。北宋前期不领司封事，用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复置为职事官，始实领司封之事，正七品。明初亦置，从五品，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为验封清吏司员外郎。

司城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亦省称司城、司城大夫。杜杲自御正大夫迁此，为聘陈使主。正五命。

司要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司要司长官。正四命。下设小司要上士以佐其职，领司烜中士、伊耆氏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勋下大夫 官名。北周置。夏官府司勋司次官，佐司勋中大夫掌六勋之赏，以酬其功。正四命。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勋中大夫 官名。北周置。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建六官，夏官府吏部中大夫属下有司勋上士，掌六勋之赏，以酬其功。北周时因征战不断，从军受勋者日众，故司勋别自立司，不复属吏部，置此为司勋司长官以掌其事。正五命。下设司勋下大夫、司勋上士、司勋中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钟(鐘)磬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钟师置，北周沿置。初为春官府大司乐中大夫属官，北周保定四年(564)，改大司乐为乐部，遂为乐部中大夫属官。掌钟、磬演奏。正二命。下设司钟磬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宪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秋官府司宪司长官，员二人，佐大司寇卿制订刑法，并依据刑法决定罪犯刑罚轻重。正五命。下设司宪上士、司宪中士、司宪旅下士以佐其职。北周建德二年(573)省。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射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射人置，北周沿置。夏官府司射司长官，亦称司射大夫，贺若谊曾任此职。掌演射礼仪法度。正四命。下设小司射上士以佐之，领司仗上士、司仗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徒左长史 官名。三国魏分司徒长史置。与司徒右长史并为司徒府僚属之长，佐司徒总管府内诸曹，位在右长史上。两晋南北朝及隋初沿置。南朝或不设司徒，其府则常置，管理州郡农桑户籍、官吏考课，皆由左、右长史主持。魏、晋、宋六品，梁十二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太和十七年(493)定为四品上，二十三年改从三品；北齐从三品。

司徒左西掾 官名。晋代置，司徒府僚属，掌左西曹。多以文史之士充任。南朝沿置。梁八班，陈六品。

司徒左西属 官名。晋代置，司徒府僚属，参掌左西曹。多以“夷雅有才识”之士充任(《晋书·荀组传》)。南朝沿置。陈六品。

司徒右长史 官名。三国魏分司徒长史置。与司徒左长史并为司徒府僚属之长，佐司徒总管府内诸曹，位次左长史。两晋南北朝及隋初沿置。魏、晋、宋六品，梁十班，陈四品、秩千石，北魏四品上，北齐四品。参见“司徒左长史”。

司调下大夫 北周置。仿《周礼》调人下士在秋官府设，正四命，下有司调中士、下士。

司袍袄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夏官府武藏中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司袍袄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鼎俎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天官府膳部中大夫属官，负责将在镬中烹制好的食物盛到鼎俎中以供御。正二命。下设司鼎俎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罇彝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司罇彝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典祀中大夫属官，掌祭祀时罇、彝等礼器安排。正二命。下设司罇彝下士以佐其职。北周宣帝时，在后宫有时亦用罇彝等宗庙礼器饮食。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马温公年谱 书名。清顾栋高撰。八卷。栋高认为自古名儒大贤靡不有年谱，以稽其学力、事迹，司马光距今七百

余载而年谱独缺。故采史传碑状、诸家文集，以至百家小说，加以排比。于雍正十一年(1733)仲冬完稿。叙述较为详备，对谱主奏章著作均摘录其要点，为研究司马光学术思想和政治观点提供线索。末附"卷后"、"遗事"两卷，前者记司马光死后，诸人所作祭文、墓铭以及其他有关史事，后者则记其平日遗闻轶事。

司车辂下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巾车置，北周沿置。春官府司车辂司长官。掌帝、后以下至士所用公车之政，辨其名品，与其物色。正四命。下设小司车辂上士以佐其职，领典路中士、司车中士、司常中士等官属。隋开皇元年(581)罢。

司马金龙夫妇墓 北魏墓葬。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南石家寨村西南。1965—1966年发掘。是一大型砖室墓，墓室总长度近14米，加上墓道全长超过45米。有主室、前室、甬道、耳室、斜坡墓道，墓顶成四角攒尖顶。在墓门券顶上部，嵌砌石质司马金龙墓表。墓砖侧有"琅邪王司马金龙墓寿砖"十字阳文铭文。墓葬早年被盗，但发掘时仍出土大量陶俑、陶器、瓷器、铁器、石雕和漆木器的残片，还出土有太和八年(484)司马金龙墓表和墓志各一方，及延兴四年(474)姬辰墓志一方。司马金龙是降附拓跋氏的西晋皇族后代，据出土墓表，官至"使持节侍中镇西大将军吏部尚书羽真司空冀州刺史琅邪康王"。

司马成公禾石铜权 战国时三晋铜砝码。近半圆形，平底，钮缺，高15厘米，底径19.5厘米。复原权钮后实测重30,933克。腹部有刻铭，间有残泐。铭曰："五年，司马成公竗殿吏(事)，命□□□与下库工师孟、关师四人，□禾石，半石畐平石。""司马"是官职，"成公"为复姓，竗为名，司马成公竗系此权之监造者。"下库工师"为主造之工官，孟为其名。"关师"亦为工官，一说是实际铸造者。此权自铭"禾石"，表明为称谷物用的一石重的标准衡器。"半石畐平石"，说明是以盛半石粮食的标准容器畐之容量为准，制定此一石权之重量。据铭文所反映的铸造制度及铭文格式、字体，可判定此权属战国时三晋之器。以一石合一百二十斤计，由此权可知三晋的一斤约合258.1克。为研究战国衡制的重要实物资料。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

尼丘 山名。即山东曲阜市东南的尼山。《史记·孔子世家》：叔梁纥与颜氏女"祷于尼丘得孔子"，即此。《水经·泗水注》："山东十里有颜母庙，山南数里孔子父葬处。"

尼堪 ❶(1610—1652)清太祖孙。爱新觉罗氏。崇德元年(1636)封贝子，参与朝鲜之役。顺治元年(1644)晋多罗贝勒，从多铎攻陕西、河南大顺农民军及南明福王。三年随豪格击四川张献忠部农民军。六年为定西大将军，攻大同叛将姜瓖。八年封和硕敬谨亲王。次年任定远大将军，入湖南攻李定国，于衡州(今衡阳)中伏死。❷(1595—1660)清满洲镶白旗人，纳喇氏。早年归附，赐号巴克什，擢一等侍卫，屡从征。崇德元年授理藩院承政，久理蒙古事务。顺治四年(1647)任理藩院尚书。十年以老致仕。❸满语音译。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对汉人之泛称，如区别汉人与女真人，称尼堪与诸申、女直。称明代皇帝为尼堪汗，称明代为尼堪固伦，皆是。狭义专指汉人之被俘为奴(阿哈)者而言，实即阿哈为奴仆或农奴之代称。

尼瓖 见"精绝"。

尼布楚 城名。或作尼布潮、尼布抽、尼布绰、尼不楮、泥朴处、泥不褚等，皆同音异译。在今黑龙江北源石勒喀河与尼布楚河(涅尔查河)合流处。十七世纪四十年代为沙俄所占。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中、俄双方于此签订《尼布楚条约》，此地即归沙俄管辖，今名涅尔琴斯克。

尼果赖(Николай Гавриловчл Спафарий-Милеску，1636—1708) 一译斯帕法里。俄国人。外交官。清康熙十四年(1675)奉俄皇命出使中国。次年抵北京，因觐见圣祖，拒行跪拜礼，被遣回。回国后曾受俄皇奖赏。博学多才，在欧洲名重一时。著有《西伯利亚纪行》、《出使清帝国报告》及《中国介绍》等。

尼厖古 又作泥厖古、尼厖窟、尼忙古、尼方固、尼漫古。金女真部落姓氏。部人居曷苏馆(今辽宁辽阳以南海城、盖州、大连市金州区等地)、隆州(今吉林农安)等地。入居内地后，改汉姓为鱼。

尼婆罗 古国名。或称尼波罗、泥波罗、泥婆罗。即今尼泊尔。俗信佛教。四世纪起就同中国在文化及经济上开始了密切的联系，唐贞观十七年(643)，卫尉丞李义表使天竺，道经此地，其王那陵提婆礼遇之，与义表同观国内之阿耆婆泳池。二十一年遣使至唐献波棱菜(菠菜)、酢菜及浑提葱等特产。永徽中尚有往来。

尼色目山 在今西藏日喀则郊区。明正统十二年(1447)，宗喀巴弟子根敦朱巴在山麓建扎什伦布寺，成为入清后历世班禅额尔德尼驻锡地和后藏政治、宗教中心。

尼厖古鉴(？—1196) 金隆州(今吉林农安)女真人，本名外留。通女真小字及汉字。大定进士。累升至近侍局直长，为世宗所器重。明昌间，累迁知大兴府事。明昌五年(1194)，奉诏重修新律，任校定官。九月，以弔祭使出使南宋。使还，升参知政事。卒于任。

尼堪外兰(？—1586) 一作尼康外郎。明建州女真苏克苏浒部图伦(今新宾汤图附近)城主，一说汉人。万历初，受明廷宠信。万历十一年(1583)，诱明军攻建州右卫古勒寨(今新宾古楼村附近)城主阿台，使努尔哈赤祖、父并死于兵火。旋努尔哈赤起兵复仇，遂弃图伦，又连败于嘉班(今抚顺大甲邦)等城。十四年逃至鄂尔珲城(今抚顺河口台附近)，为努尔哈赤部将戒沙杀于抚顺关下。

尼雅俗语 指新疆民丰北尼雅遗址中发现的用佉卢文记录的古代语言。参见"佉卢文"。

尼雅遗址 新疆古代遗址。在今民丰北尼雅河古道沿岸。屋宇、佛塔、树木零星散布，南北长10公里，东西宽2公里，无城垣。曾遭斯坦因多次盗掘。出土大量佉卢文简牍、汉镜、汉锦、毛织物、五铢钱、司禾府印、鄯善郡尉印泥、木器、陶器、铁工具、粮食等。一说为汉精绝国故址。

尼厖古外留 即"尼厖古鉴"。

尼鲁温蒙古 传说成吉思汗的远祖母阿兰果火寡居时，夜梦白光自天窗入，化为金色神人，来趋卧榻，阿兰果火遂有孕，产三子。后三兄弟子孙繁衍为若干部，统称"尼鲁温"，意为"腰"，表示其来源纯洁。尼鲁温各分支皆视为同族，互不通婚。

尼古呼苏克齐汗 即"额勒伯克汗"。

民 历代被统治者的通称。本义为奴隶。梁启超《太古及三代载记·附三苗九黎蚩尤考》："因其冥昧，亦谓之民"，自注："民之本义为奴隶。"郭沫若亦主此说。后渐成为奴隶平民之通称。先秦常与专指贵族的"百姓"相对称。按其职业分为士、农、工、商，称为"四民"。按其居区，又分别称为"野民"、"负郭之民"、"国民"等。《周礼·地官·县正》："若将用野民(按即野人，亦作氓)，师田行役，移执

事，则帅而至，治其政令。”《战国策·齐策六》：“齐负郭之民有孤叵者。”《荀子·儒效》：“都国之民安习其服。”《管子·君臣下》有“中民”、“小民”之分，说明民的社会地位有别。民亦有穷富之分，《晏子春秋·内篇问下第四》分别称为“穷民”、“豪民”等。

民丁 旧指壮丁。《宋书·沈攸之传》：“元嘉二十七年，索虏南寇，发三吴民丁，攸之亦被发。”《陈书·世祖纪》：“日者凶渠肆虐，众军进讨，舟舰输积，权倩民丁。”《明史·兵志三》：“闽浙苦倭，指挥方谦请籍民丁多者为军。”清代又特指载入民籍承担民役者。清制五年编审一次，年六十以上者豁除，年十六以上者增注。凡成丁必须交纳丁银。雍正年间丁银摊入地亩，乾隆三十七年(1772)永停编审。

民王 清代对非宗室封王者之称呼。此外，凡削去宗室籍之王亦视为民王。如雍正四年(1726)，廉亲王允禩被削宗室籍，革去黄带子(清宗室之标记)，易为民王。

民屯 历代所行屯田主要形式之一。即由政府召募、迁徙民户所行之屯田。西汉文帝十一年(前169)，采纳晁错建议，募民垦耕北方边郡，首创屯田法，亦开民屯之端。武帝时，因对匈奴战争的胜利，多次向边地大规模移民垦荒，使民屯大大发展，且形成制度化。元狩四年(前119，一作三年)徙关东贫民七十二万五千余口往陇西(治今甘肃临洮南)、北地(治今甘肃庆阳西北)、西河(治今内蒙古东胜)、上郡(治今陕西榆林东南)等地垦荒，由政府供给衣食，贷与产业。东汉初，又于内地实行屯田。三国时，曹魏广行民屯，所募农民称屯田客，并规定官给牛、种，所获官得六分，民得四分，自有耕牛者，官民对分。两晋南北朝亦行之。唐、宋时，民屯又称营田。唐代民屯在京畿者，隶司农寺，外地属州府，从农村征调屯丁耕垦。北宋民屯(营田)与军屯(屯田)本有不同，后不限兵民，已名异实同。南宋绍兴末至乾道间，因屯田所得不偿所费，浙西、江东民屯则多行出卖。元代的民屯有编户、漏籍户、协济户、佃户、放良户、阑遗户等各种民户。屯田土地主要是官田，尤以荒田旷土为多，耕牛、农具、种子，大部分由官府提供，屯田户向官府交租。明洪武三年(1370)，遣苏、松、杭、嘉、湖五府民无田者往屯临濠。二十一年后，屡迁山西泽、潞、沁三州无田者往屯北平、山东、河南三布政使司。永乐元年(1403)，继续移民于宽乡屯垦。清代民屯有行于各直省及新疆地区之别。顺治元年(1644)，准州县无主荒地给流民屯种，无力者官给耕牛、种子，量收租银或屯粮，以供兵食。各省屯租品色、多寡不一，民屯租额多高于民田科则。顺治七年始，屯田相继准照民田起科。乾隆二十六年(1761)，陆续从甘肃、陕西等地迁移回、汉农民至新疆屯田，又称“户屯”。每户给地三十亩，供给种子、口粮、耕牛、农具等，定六年后升科，每亩纳租银五分或细粮八升。同治初改当年升科。通常为三年。光绪时改以二人为一户，每户给地六十亩。参见“屯田”。

民公 清代对非宗室封公爵者之称呼。清制，宗室封爵有镇国公、辅国公等，谓之国公。此外，对功臣及外戚之封爵有九等，第一等为公，为有别于宗室封公者，又谓之民公。

民户 户别之一。最初作为“官户”之对称，指官户以外士、农、工、商各业人户。又分商户、匠户、灶户等户籍。如宋代，除品官之家称官户外，全部人户均称民户。后有所专指。明代即指属民籍之人户，又俗称民粮户，隶于户部，占全国户数的大多数，承担里甲正役和杂泛差役。清代则为四种户别(民户、军户、匠户、灶户)之一，指各直省土著之户。其流寓入籍者、八旗销除旗档者或汉军出旗者、定著其所在地为民者，亦皆编入民户，按民籍负担赋役。

民心 杂志名。清宣统三年二月(1911.3)在福州创刊。月刊。林刚主编。以“发挥民族主义，表扬舆论思潮”为宗旨。反对君主立宪，提倡民主共和，鼓吹革命和暗杀。共出七期，八月停刊。

民田 秦以后指私人占有的土地。亦称私田。官田的对称。《史记·滑稽列传》：“发民凿十二渠，引河水灌民田。”《六部成语注解·民田》：“民人自有之田也。”民田须向政府缴纳田赋，并可以自由买卖。宋以后官方文书称国有土地为官田，私有土地(包括由私有土地转化成的族田、寺田)为民田。明代的民田除办纳夏税秋粮外，还须服里甲正役、均徭和杂泛差役，故又称当差田、行差田、承差田、行粮地等。清代的民田主要有民赋田、更名田、农桑田、芦课地、归并卫所地、河淤地、山荡地、灶地，以及少数民族所有之土司田、番地、夷地、回田、苗田、徭田、僮田、倮田等。

民生 明清国子监监生名目之一。明代指一般民户子弟以通文义而入国子监的监生，以及景泰后通过纳粟、纳马或纳银等途径取得入国子监资格的监生。又称俊秀。以区别于以品官子弟资格入监的官生。清代指一般民户子弟入监为监生者，包括贡生及廪、增、附生文艺优长，由学政考选入监读书者。

民仪 即“民献”。

民市 明代专为商民开设之集市。又称私市。多开设于内地一般集市或北边马市所在地。广召商民贸易，收取商税。如蒙古俺达汗封贡后，明廷于宣府、大同等地开设马市的同时，亦开辟民市。蒙古牧民以牲畜、皮张、马尾等，换取汉族商民的布匹、锅釜、粮谷、农具等。

民匠 中国古代对民间手工业工匠之称谓。多编入专门户籍，须按时至官府手工业或营造工程服役。唐、宋时有“蕃匠”、“当行”。元代匠户分系官匠户、军匠户、民匠户。民匠平时自己经营，遇官府需要应承差役，官给口粮、工价。明代户籍分军、民、匠、灶四种，民匠匠籍归工部主管，分拨于工部各手工工场及内府各监军局服役，为官手工业之基本劳动者。分轮班与住坐两类。洪武二十六年(1393)，轮班匠有二十三万二千零八十九名。永乐间，由南京迁往北京之住坐匠有二万七千户。明中叶后推行*匠班银制度，民匠始有较大自主经营权。清顺治二年(1645)废除匠籍，遂无民匠之专称。

民壮 明清一种经常性的地方杂役。由民间壮丁组成，故名。明初由官府选派，以补卫所军丁之不足。又称机兵。正统二年(1437)改为招募，由地方官率领，定期操练，事毕归农。弘治二年(1489)又改为按里派充，例应从一里内之丁、田多而殷实的民户内选派，但实际常非如此。嘉靖以后又改为向民户征银，由官招募。最初主要用以防守，后专供官府差遣，担任迎送、拘捕和传递文书等杂役。清代主要用于维护地方治安。直省各州县均以地方大小，额役经制民壮三十至五十名不等，负责保护仓库、协缉盗贼。地方官拣选民间壮丁，分派学习鸟枪、弓箭等军器，选尤壮者点充头目，不时练习。雍正时有民壮四万余人。

民运 中国古代征用民户运输漕粮之制度。宋代以前，解运漕粮一般用民户。元代始行规模较大的军运。明代浙江、湖广、江西等地税粮，除存留及运南京者外，余皆由民户自备船只，运赴北京、通州、河西务等处入仓。初与军运并行，后行长运法，漕粮皆由军运，仅白粮由民

运。清代亦以军运为主,兼用民运。

民报 杂志名。中国同盟会机关报。清光绪三十一年十月三十日(1905.11.26)在日本东京创刊。初为月刊,后不定



《民 报》

期出版。胡汉民、章炳麟、张继、陶成章、汪兆铭先后主编,胡汉民、陈天华、朱执信、宋教仁、汪兆铭等为主要撰稿人。以宣传同盟会纲领——民族、民权、民生主义为宗旨,以倾覆现今恶劣政府、建设共和政体、土地国有、维持世界真正之平和、主张中国日本两国之国民的连合、要求世界列国赞成中国革新之事业等六大主义为方针。鼓吹民族民主革命,传播西方资产阶级社会政治学说和包括马克思主义在内的各流派思想。孙中山在《发刊词》中第一次揭橥三民主义的革命旗帜。第三号号外刊载《民报与新民丛报辩驳之纲领》十二条,逐一列举革命、保皇两党的原则分歧,成为革命派开展思想大论战的主要舆论阵地。坚持革命,反对改良;坚持建立民主共和国,反对君主立宪;坚持土地国有,反对维护封建土地制度。三十四年九月日本政府以《民报》第二十四号"激扬暗杀"为由,禁止出版。宣统元年底(1910年初)汪兆铭主编第二十五、二十六号,在日本秘密印行,旋终刊。一般销数为万份左右,最高达一万七千份。另出《天讨》增刊一册。

民社 民初政党。由鄂籍同盟会员孙武、刘成禺等发起,1912年1月在上海成立。标榜对于统一共和政治持进步主义,以谋国利民福。主要成员有张振武、蓝天蔚、宁调元等,黎元洪为理事长,发行《民声日报》。另在汉口设立分社。同年5月与统一党、民国公会等合并为共和党。

民国 见"中华民国"。

民虏 俘获的敌国之民。《礼记·曲礼上》:"献民虏者操右袂。"郑玄注:"民虏,军所获也。"

民氓 "民"、"氓"连称,泛指平民百姓。《晏子春秋·内篇问上第三》:"田野不修,民氓不安。"参见"氓"。

民官 官名通称。北魏时,郡守、县令等亲民之官,谓之民官。

民科 官署名。(1)明清户部诸司所属办事机构。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置,宣德十年(1435)隶户部十三清吏司。掌理所属省府州县地理、人物、图志、古今沿革、山川险易、土地肥瘠宽狭、户口物产多寡登耗之数。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隶户部十四清吏司,各设经承一人办事。唯福建清吏司分设保民科、河民科,因其兼管赈济与官房之事。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2)清末大礼院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设。掌大理院管辖之民事案件审判。置推丞一人,推事九人。分二庭,每庭以五人司审判。另置主簿、录事等书记官。第一庭负责宗室民事案与不服京师高等审判厅判决民事上告案审理,第二庭负责不服各省高等审判厅判决民事上告案审理。

民客 外来之民。战国秦国称本国之民为"秦民",称新迁来之民为"新民"或"民客"。民客于三世之内不服兵役。

民部 官署名。十六国后凉、后燕均置,设尚书为长官。麴氏高昌国置为八部之一,设长史、司马为正、副长官。西魏大统十二年(546)置,为尚书省十二部之一,设郎中为长官,或说亦置尚书。至恭帝三年(556)仿《周礼》建六官府,遂为地官府所辖诸司之一,协助大司徒卿,管理户口籍帐。设中大夫二员为长官,属官有民部吏上士、民部吏中士等,领诸乡伯中大夫、左右遂伯中大夫、稍伯中大夫、县伯中大夫、畿伯中大夫,州长上士、党正旅下士等。北周沿其制,隋开皇元年(581)废。三年,又改度支为民部,为尚书省六部之一,始为中央行政机构。掌财赋户籍。设尚书为长官,大业三年(607)增设侍郎一员为次官。领度支、民部(人部)、金部、仓部四司。唐初沿置。高宗即位后,因避太宗讳,改名户部,其后历代相沿。又,明太祖洪武二十二年(1389)改户部四属部之总部为民部,设郎中、员外郎各一员为正、副长官。掌省府州县土地户籍。二十三年分四属部为十二部,遂罢。

民家 又称"民家子"。明以来对云南白族的称呼。清康熙年间文果(同揆)《洱海丛谈》:"僰人,至明初内附,其人姓李,姓杨,谓之民家;流寓者谓之军家,其语言同中土。民家皆操蛮语。"一说此称来源甚古,源于昆明族称或名家(明家,即贵族)。清初以后此称已渐普遍。

民曹 官署名。(1)尚书曹名。设尚书为长官。西汉成帝置,职掌吏民上书事。东汉改掌土木工程,缮治修造监池苑囿及盗贼事。三国魏改置左民曹。(2)尚书省郎曹名。设郎(郎中)为长官。三国魏置,晋分为左、右民曹。

民窑 民间经营的瓷窑。系对宫廷专设的官窑而言。历代大多是官窑少而民窑多。其间著名的民窑有唐代的邢窑、越窑、长河窑、邛窑,宋代的磁州窑、龙泉窑、耀州窑等。民窑一般以户为单位,其生产方式有各专一道工序的;有以窑主为主,从各个工序窑工中收购在制品、半成品,集中烧窑的;也有坯户搭烧,不受雇用的。产品销售,须经官府收税,产品式样有时亦受官府限制。民窑在设备、技术上虽不及官窑,但著名的民窑都有其独特的艺术风格,深受世人喜爱。

民埝 民租河南、山东黄河滩地,为防水淹,筑小土堤拦护,称民埝。清政府初以其有碍河防,不利水流,严行查禁,后则将其纳入整体河防。乾隆二十三年(1758)规定:山东运河、卫河及南旺、蜀山等湖民埝,令该地方官于当年汛候亲诣履勘。凡有单薄残缺处所,督率居民及时培补,年终出具完固印结咨部。如失时不修,降一级调用,如捏报完固,即予革职。

民萌 ❶同"氓"。众庶百姓。《韩非子·问田》:"窃以为立法术,设度数,所以利民萌便众庶之道也。"❷特指损公利己的官吏。《韩非子·八奸》:"何谓民萌?曰:为人臣者散公财以说民人,行小惠以取百姓,使朝廷市井皆劝誉己,以塞其主而成其所欲,此之谓民萌。"

民献 亦称献民、民仪。指贤士大夫。《书·大诰》:"民献有十夫予翼。"孔传:"四国人贤者有十夫来翼佐我周。"《逸周书·作雒》:"俘殷献民。"孔晁注:"献民,士大夫也。"亦见西周晚期《猷簋》。

民操 民壮或土兵操练之称。明代由所在军官率领,定期进行,以维护地方治安或守卫边防。

民彝 周初政治观念,指民应遵循之伦理和法则。《尚书·康诰》:"天惟与我民彝大泯乱。"彝为礼器之总名,因只有贵族才能使用,故成为政权的象征,引申为常理、法则之意。王国维《殷周制度论》:"周之制度典礼,乃道德之器械。而尊尊、亲亲、贤贤、男女有别四者之结体也。此之谓民彝。其有不由此者,谓之非彝。……非彝者,礼之所去,刑之所加也。"

民籍 除特种户籍以外的平民户籍。

除民籍外，秦汉有市籍，指商人和手工业户。唐宋有市户，指从事商业的人户，手工业者称“匠户”。明代的户籍分为民、军、匠、灶四种，灶籍指盐户。清顺治二年(1645)，废除匠籍，户籍分为民、军、商、灶四种。清皇族、宗族、八旗、汉军等户籍另列；八旗销除旗档者，汉军出旗者，均入民籍。

民立报 报纸名。清宣统二年九月九日(1910.10.11)在上海创刊。于右任主办，自任社长，宋教仁、范光启、景耀月、章士钊等先后主编，徐天复、吕志伊、马君武、王无生等编撰，实业家沈缦云、庞青城等投资。日出四大张，最高销数逾二万。内容分论说、批评、纪事、丛录、图画五部。师承《民呼日报》、《民吁日报》之宗旨，提倡国民独立精神，以建独立之民族和独立之国家。抨击清廷腐败，反抗帝国主义侵略，鼓吹民族民主革命，呼号推翻专制政府。三年，成为革命团体中国同盟会中部总会机关报。辛亥革命时反对南北议和，主张北伐。1913年揭露袁世凯为刺杀宋教仁之元凶，刊发孙中山《讨袁通电》和黄兴《誓师文告》。9月4日遭袁世凯查封，共出一千零三十六号。

民壮围 地名。即今台湾宜兰县东北壮围乡驻地。清嘉庆年间，漳州人吴沙率大陆移民在此垦殖，以土地分配丁壮，遂有此名。

民国报 杂志名。国粹主义派继《国粹学报》之后创办的政论性刊物。清宣统三年十月一日(1911.11.21)在上海发刊。旬刊。邓实主编，胡韫玉、黄节、李剑农等撰稿。提出六大宗旨：建立共和政府；以汉族主治，同化满、蒙、回、藏，合五大民族而为一大国民；维持现在社会经济安宁之秩序；实行社会主义，先平均地权；规定外交之方针；企图世界之平和。以鼓吹政治、经济建设为主要内容，提倡假国家之权力，改革社会，以救济社会之不平等的国家社会主义。载有大批辛亥革命时期军政府文告和革命党人传。仅见发行四期。

民治司 官署名。清末民政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警政司户籍科设。掌稽核地方行政、地方自治，编审户口，整饬风俗、礼教，核办保息、荒政、移民、侨民各事。辖地方行政、地方自治、户籍、保息四科。置郎中二人，员外郎四人，主事五人，七品小京官一人。

民政使 官名。清末东三省民政司长官。光绪三十三年(1907)设，每省一人，正三品。宣统元年(1909)，依布政使例，升从二品。掌主民籍。后黑龙江省民政使又兼管财政事。

民政部 官署名。清末中央机构之一。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置，并将原户部、礼部、工部、吏部所管部分事宜并入，成为管理全国公安、内务、民政之总机构。职掌全国地方行政、地方自治、户口、巡警、卫生及风教等。下设承政、参议二厅，民治、警政、疆理、营缮、卫生五司。辖京师内外城巡警总厅、内外城预审厅、工巡捐总局、路工局、缉探总局、消防队等机构。设尚书一人领部事，下设左、右侍郎各一人佐之。宣统三年(1911)，改尚书为大臣，侍郎为副大臣。

民家子 即“民家”、“白人”。

民家曲 白族(原称民家)民歌曲调的通称或早期白剧唱腔的别称。曹树翘《滇南杂志》说它以民家语歌唱，声调不一，音韵悠然动人；演成戏剧时杂以汉语，名汉僰楚江歌。

民曹郎 官名。三国魏置，为尚书民曹长官，隶左民尚书。六品。晋分置左、右民曹郎。

民赋田 清代民田之一种。民间恒产。允许自由买卖，并向国家交纳田赋、承担徭役之田地。分布于直隶、盛京、山东、山西、河南、江苏、安徽、江西、福建、浙江、湖北、湖南、陕西、甘肃、四川、广东、广西、云南等省。各省民赋田田赋科则不一致。多者如江苏，每亩科银九厘至一钱四分一厘一毫，米豆一升四合七勺至一斗九升二合六勺不等，麦二抄至三勺不等；少者如云南，每亩科银五厘五毫至四分六厘五毫不等，粮一升九合四勺至一斗五升不等。或征本色、或征折色银、或本折兼征。

民醒报 杂志名。清宣统三年二月十日(1911.3.10)在秘鲁利马创刊。周刊。同盟会言论机关。周卓吾、李介平、刘伯擎等主编。

民生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夏由《檀山新报》改组而成，馆设檀香山。侨商同盟会员曾长福主办，张泽黎、卢信先后主编。鼓吹反清革命，与当地保皇派报纸《新中国报》论战。旋改组为《自由新报》。

民吁日报 报纸名。《民呼日报》停刊后续出之革命报纸。清宣统元年八月二十日(1909.10.3)在上海创刊。于右任主办，委托朱少屏发行，社长范光启，总编辑景耀月。寓“民不敢声，惟有吁也”之意。日出四大张，后增为五大张。以“觇民情、存清议、维国学、表异闻”为主旨，宣传爱国、革命。报中除言论、通讯、纪事及副刊外，并辟有专栏。大量刊发揭露、声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东北的社文和新闻，掀起反日宣传高潮。地方当局慑于日本压力，以“宗旨不正”、“挑动中日衅隙”等罪名，于十月七日查封，为时仅四十八天。

民运粮料 明代由民户负担运送的军饷和军需。粮指米麦，料指作为饲料的豆类。

民声丛报 杂志名。封面题署《民声》。清宣统二年四月十五日(1910.5.23)在上海出版。半月刊。陈其美创办，陈匡编辑，雷铁崖、林獬等撰稿。以“发扬民气”、“起祖国之魂”为宗旨。抨击清政府之《宪法大纲》，反对预备立宪，鼓吹以革命流血手段而求制宪之实现。仅见发行两期。

民抄董宦 明万历年间上海民众反对乡宦的斗争之一。华亭(今上海松江)大官僚董其昌、董祖常父子横行乡里，指使豪仆，作恶多端，民愤极大。万历四十四年(1616)，因无理殴辱生员范启宋眷属，激起众怒。华亭及上海、青浦、金山等地万余人包围董宅，放火焚毁，并张贴揭纸，声讨“兽宦董其昌，枭孽董祖常”，儿童妇女传唱：“若要柴米强(吴语价廉)，先杀董其昌。”董其昌携家人逃奔他乡。时号“民抄董宦”。

民呼日报 报纸名。清宣统元年三月二十六日(1909.5.15)在上海创刊。于右任集股自办，自任主编，范光启、徐天复(血儿)、吴宗慈、王无生、戴天仇、周锡三等编撰。设通讯、言论、纪事、丛录等栏。以“实行大声疾呼，为民请命”为宗旨，以期达辟淫邪、倡公理、保人权之目的。揭发贪官污吏，呼号民族危亡，鼓吹反清革命。日出四大张，销行逾万份。六月十七日于右任等被上海公共租界会审公廨拘捕。二十九日被迫停刊，为时九十二天。旋改名《民吁日报》继续



《民呼日报》

出版。

民国公会 清末民初政团。宣统三年十二月初(1912.1)成立于上海,以保持中华民国之统一,建设健全之中央政府、成立健全之舆论、保证民国之民权、扶植国民经济之发展为政纲。1912年5月与民社、统一党、国民协进会、国民共进会及潘昌煦等组织的国民党合并为共和党。

民政使司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东三省设立试行,由布政使司改称,掌一省民籍事务。设民政使一人,下有佥事、科员、医官等协助办事。

民政部丞 官名。清末民政部职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丞设。位侍郎下,正三品,左、右各一人。掌承政厅,任一部总汇之事。

民贵君轻 孟子的政治主张。《孟子·尽心下》:"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丘民为天子。"朱熹注:"盖国以民为本,社稷亦为民而立,而君之尊,又系于二者之存亡,故其轻重如此。"孟子强调民为国家根本,得天下之要在得民,得民之要在得其心。指出丧失民心是君亡国灭的主要原因。进而主张:天子传君位于某人,必须得民之认可;国君要实行仁政,"与民同乐",不行仁政的暴君,可以流放、诛杀。商汤之放夏桀,武王之伐商纣,乃诛一独夫而非弑君,应予以肯定。

民胞物与 北宋张载的伦理学说。为"民吾同胞,物吾与也"(《正蒙·乾称上》,即《西铭》)之简称。认为"乾称父,坤称母",天地是人、物之父母,天地之体即人、物之体。应将一切人视为手足,将万物视为朋友,对老、幼、弱、残、鳏、寡应予同情,要爱一切人和一切物。

民部尚书 官名。十六国后凉、后燕皆置,掌尚书省民部曹。或说西魏初亦置。隋开皇三年(583)置为尚书省六部长官之一,由度支尚书改名。正三品。唐初沿置,亦正三品。高宗即位后,因避太宗讳改名户部尚书,其后历代相沿。

民部郎中 官名。西魏大统十二年(546)置,为尚书省民部曹长官。至恭帝建六官府,遂罢。明洪武二十二年(1389)复置,由户部总部郎中改名,正五品,掌户部所属民部事。二十三年废。参见"民部"。

民教相安 书名。清末高步瀛、陈宝泉编。一册。记述基督教教理、传教条约节要、基督教源流,及其传入中国始末、重要教案等史事。有光绪三十一年(1905)直隶学务处编书课印本。

民曹尚书 官名。西汉成帝时置,属尚书令,为四曹尚书(一说五曹)之一。东汉沿置,为六曹之一,秩六百石。其职掌说法不一。《后汉书·百官志》本注曰:"民曹尚书主凡吏上书事。"刘昭注引蔡质《汉旧仪》则称:"典缮治功作,监池、苑、囿、盗贼事。"

民运折色银 明代民运兵饷改折的银两。因屯粮不足赡军之用,遂以民粮充军饷,又因运输不便,故多改折银两。

民报发刊词 篇名。孙中山撰。刊于清光绪三十一年十月三十日(1905.11.26)《民报》第一号。首次公开揭橥"民族"、"民权"、"民生"三大主义,号召民族民主革命,主张"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全文千余字。现收入《孙中山全集》。

民政部尚书 官名。清末民政部之长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尚书设。从一品。主掌版籍,整饬风教,绥靖黎物,以奠邦治。宣统三年(1911),改民政大臣。

民政部侍郎 官名。清末民政部之次长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侍郎设。正二品,左、右各一人。佐尚书执掌本部一应事务。宣统三年(1911),改副大臣。

民政部参议 官名。清末民政部之职官。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巡警部参议设。正四品,左、右各一人。掌参议厅,任一部谋议之事。

民部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民部司长官,员二人,掌管民户数额。正五命。下设民部吏上士以佐其职,领乡伯中大夫、左右遂伯中大夫、稍伯中大夫、县伯中大夫、鄙伯中大夫等官属。北周建德二年(573)省,以下大夫为长官。宣帝即位后复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民部吏上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地官府民部次官,佐民部中大夫掌民户数额。正三命。下统民部吏中士。隋开皇元年(581)罢。

民国经世文编 书名。上海经世文社编译部辑。四十册。辑1912—1913年间政府要员之政见书、演说词及调查报告、宪法草案、法令、通告、训词、论说、纪事、函牍、规划等而成。分政治、法律、内政、外交、财政、军政、教育、实业、交通、宗教、道德十一门。采录袁世凯、黎元洪以及熊希龄、梁启超、张謇、严复、康有为等人文字颇多。亦有外人古德诺、有贺长雄论著。大体以拥护袁世凯、主张尊崇孔教为主旨。1913年成书。有1914年上海经世文社刊本。

民政部参议厅 官署名。清末民政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掌一部谋议之事,议定本部法令章程。置左、右参议各一人,参事二人。下设则例局、统计处。

民政部承政厅 官署名。清末民政部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掌一部总汇之事,凡承办机密,考核员司,编存文卷,筹核经费各事皆属之。辖机要、文牍、会计、庶务四科及递折处、电报处。置左、右丞各一人,员外郎、主事、七品小京官各四人。

民丰东汉合葬墓 东汉时期墓葬。在今新疆民丰北尼雅遗址西北3公里处。1959年发掘。木棺,夫妇合葬。尸体干腊。出土大量绢、锦、刺绣丝织物、彩色毛毯、人兽葡萄纹罽、蓝印花棉布、铜镜、弓箭、木器、陶器及金、铜、琉璃、珊瑚饰品等。系精绝国贵族墓葬。

民立上海中学堂 学校名。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由苏本立、苏本炎、苏本铙等创办于上海,后改为"民立中学"。本立任校董会经理,本铙为首任校长。以提高国民识字能力,传授中西文化知识为宗旨。内设初中、高中两级,课程有国文、数学、英文、地理、书法等。高中除国文、地理外,其他课程均采用英文原版教材,聘请英人任教。

民报之六大主义 篇名。胡汉民撰。刊于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民报》第三号。标政纲六条:倾覆现今之恶劣政府;建设共和政体;土地国有;维持世界真正之平和;主张中国日本两国之国民的连合;要求世界列国赞成中国革新之事业。

民报与新民丛报辩驳之纲领 篇名。革命派在日本东京拟订,刊于清光绪三十二年四月五日(1906.4.28)《民报》第三号号外,内容计十二条,列举双方根本分歧,归结为是否革命,是否实行民主政治,是否改变封建土地所有制三方面。自此,革命派与保皇派的大论战全面展开,持续两年。

弗差 即"差弗"。

弗也头 又称破野头、皂隶。北魏隶户之一。与牧子同义,为匈奴别种等被征服部落之集体俘虏,仍保留其部落聚居形式。如万俟、斛拔、纥豆陵等三姓,均被通称为弗也头。

邝县 秦置。治今湖北宜城市北。西汉高帝十二年(前195)封黄极忠为邝

侯,元鼎元年(前116)国除为县。属南郡。三国魏改属襄阳郡。《梁书·刘遵传》:"为(雍州)安北咨议参军,带邵县令",即此。南朝梁废。

弘历(曆) 即"清高宗"。

弘仁(1610—1663) 明末清初安徽休宁人,一说歙县人,本姓江,名韬,又名舫,字亦奇(一作六奇),又字欧盟。明诸生。明亡后为僧,号渐江,一号无智。曾居皖南名刹齐云寺。工诗文、擅画山水,师法元人倪云林。新安派画家多师法倪云林,实弘仁导其先河。逝世后葬黄山披云峰下,友人在其墓旁种梅数百株,后世因称为"梅花古衲"。著有《画偈》。



弘仁《黄海松石图轴》

弘光 南明福王朱由崧年号(1645)。

弘忍(602—675) 唐蕲州黄梅(今属湖北)人,一说淮左浔阳(今江西九江)人,俗姓周。七岁随道信出家。后住黄梅双峰山东山寺,广弘宗风,不用《楞伽经》,改以《金刚般若经》教授徒众,学徒奔凑,号东山法门,被尊为禅宗五祖,禅宗从初祖菩提达摩到三祖僧璨,皆为游钵僧,至道信、弘忍时,始改为山居,农禅并重。弟子有慧能、神秀等,各化一方,使东山法门遍布全国。



弘 忍

弘昌 一作宏昌。南凉秃发傉檀年号(402—404)。凡三年。

弘昳(? —1811) 清宗室。字卓亭,号恕斋,一号瑶华道人,又号一如居士。诚恪亲王允祕次子。初封固山贝子,两次因事革退,后赏封奉恩将军。工书画,能诗,称三绝。乾隆五十七年(1792)曾与阮元、铁保等七人游京郊万寿寺,写七松图扇。著有《恕斋集》。

弘治 明孝宗年号(1488—1505)。凡十八年。

弘始 后秦姚兴年号(399—416)。凡十八年。

弘昼(1711—1765) 清世宗第五子。雍正十一年(1733)封和亲王。十三年领办理苗疆事务。高宗即位,曾预议政。以行为不检,屡受高宗申斥。著有《稽古斋全集》。

弘恭(? —前47) 西汉沛郡(治今安徽濉溪西北)人。少坐法腐刑,为中黄门,选为中尚书。宣帝时任中书令,明习文法,善为请奏。元帝时,与中书仆射石显共擅朝政,诬告前将军萧望之,望之被迫自杀。旋病卒。

弘皎(? —1746) 清宗室。号镜斋主人。怡贤亲王允祥第四子。雍正间封宁郡王。自制精扇,体制雅洁,士大夫争相求购,以为鉴赏,号"东园扇"。著有《菊谱》。

弘道 唐高宗李治年号(683)。

弘瑜 一作宏瑜。明末清初浙江绍兴人,本姓王,名作霖,号月章。曾仕明为中书舍人。擅山水,学大痴法,并长于画仙佛,书法真草均佳。

弘曕(? —1750) 清宗室。字思敬,号石琴道人。理密亲王允礽第六子。封奉恩辅国公,任右宗丞。喜诗文,工书,善作飞白。初学画于傅雯,后出以己意,擅画白描佛像。兼能指画。

弘文院 官署名。金代置,掌校订翻译经史等事。长官为知院,从五品。下设同知院事、校理等官员。元至元四年(1263),改经籍所为弘文院。后罢。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政府置。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入北京,改原翰林院为弘文院,其职掌仍因袭明朝。

弘文馆 官署名。唐武德九年(626)改原修文馆而置,隶门下省。掌详正图籍、教授生徒,参议朝廷制度沿革、礼仪轻重之事。垂拱后以宰相兼领馆务,号馆主。神龙元年(705)避太子讳,改名昭文馆,开元七年(719)复旧。置学士,均五品以上,六品以下者为直学士,未登朝为直馆,无定员。贞观中置讲经博士,仪凤中置详正学士。景龙二年(708)置大学士四人、学士八人、直学士十二人。后减员。开元七年增置校书郎、校理官等。长庆三年(823)罢详正学士、讲经博士。明洪武三年(1370)曾置,设学士,旋罢。宣德中复置,改名弘文阁,随即并入文渊阁。

弘吉列 即"弘吉剌"。

弘吉剌 又译弘吉列、晃吉剌、雍吉剌、雍吉烈、瓮吉剌、翁吉剌惕。蒙古迭儿列斤部之一支。《辽史》译为王纪剌,金代称广吉剌或光吉剌,散居于额尔古纳河、呼伦和贝尔湖以东地区。成吉思汗幼年同弘吉剌别部孛思忽儿的首领特薛禅之女定亲。成吉思汗降服弘吉剌各部,封特薛禅之子按陈、孙赤窟等分长弘吉剌三千户。元太祖九年(1214),按陈等分得老哈河、西拉木伦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为领地,成为漠南五投下之一;相约"生女为后,生男尚公主,世世不绝"。历代皇后多出此族。元世祖时,弘吉剌部主于冬夏营地建应昌、全宁城,后改为两路;赤窟后人昌吉驸马,迁到西宁州分地。

弘光帝 即"朱由崧"。

弘农县 西汉元鼎三年(前114)以旧函谷关地置。治今河南灵宝市北旧灵宝西南。北魏避献文帝拓跋弘讳,改为恒农县,北周明帝时复旧。隋大业二年(606)废。次年复于湖城县(今灵宝市西北阌乡)西南一里置,同年移治鸿胪川(一作弘农川),即今灵宝市。唐神龙元年(705),避韦后祖韦弘表讳,改为恒农县,开元十六年(728)复旧。北宋建隆元年(960),避太祖父赵弘殷讳,改为常农县。至道三年(997),改为虢略县。汉至隋为弘农郡治,唐为虢州治。

弘农宫 隋大业初置。在陕州(治今河南陕县西南)城内。《资治通鉴》:隋大业九年(613),杨玄感解东都围,引兵西趋潼关,"至弘农宫",即此。唐初改为陕城宫。

弘农郡 西汉元鼎三年(前114)置。取弘大农桑为名。治弘农县(北魏改为恒农县。今河南灵宝市北旧灵宝西南)。辖境相当今河南黄河以南,新安、嵩县以西,伏牛山以北和陕西华阴市、潼关县地。西晋以后辖境逐渐缩小。北魏避献文帝拓跋弘讳改为恒农郡。太和十一年(487),移治陕城(今陕县西南)。永熙三年(534)分西界为西恒农郡,治恒农县。北周明帝改西恒农郡为弘农郡,改恒农郡为崤郡。隋开皇三年(583)废。大业三年(607)复置。治弘农县(四年移治今灵宝市西北阌乡西南一里,寻移今灵宝市)。义宁元年(617)改为凤林郡。又于陕县(今陕县西南旧陕县)另置弘农郡,唐武德元年(618)改为陕州。汉、晋属司州,北周属陕州。

弘阳教 亦作红阳教、宏阳教。明清时代秘密宗教。初创时称混元教。明万

历二十二年(1594)时北直隶曲周人韩太湖(号飘高祖)所创,一说为山西洪洞人高阳所创。教义中宣扬"红阳劫尽,白阳当兴"的劫变思想。初多在京畿一带传播,曾得到太监资助,刊印大量经卷,如《弘阳叹世经》、《弘阳苦功悟道经》等。后扩展至北方各地。清代八旗旗人中也有入教者。因其平日活动主要是烧香念经,为人治病,入教后还可习医谋生,故教徒中以妇女,尤以寡妇为多。亦有只收妇女入教者。

弘阳镇 在今北京市延庆县西南三十里。《资治通鉴》:唐武德六年(623),"高开道所部弘阳、统汉二镇来降",即此。

弘明集 书名。南朝梁僧祐编。十四卷。旨在弘道明教,故名。自牟子《理惑论》始,至自撰《弘明论》(后误称为"后序")终,辑录东汉至梁阐扬佛教之文。作者逾百人,其中名僧十九人。内容以书启论述为多。还保存有几篇孙盛、何承天、范缜等人的反佛论著。"梁以前名流著作,今无专集行世者,颇赖以存。"宋、元、明均有刻本。外有高丽本等。唐释道宣所辑《广弘明集》为此书续编,但体例间有不同。

弘赐堡 即今山西大同市北宏赐堡。明嘉靖十八年(1539)置。《明通鉴》:嘉靖三十年,俺答汗遣人以马三百余匹求互市,请驻牧弘赐堡,御史李逢时拒之,俺答汗遂攻堡,即此。

弘慈寺 俗称大召寺。寺名。明万历八年(1580)蒙古土默特部首领俺答汗建于归化城,明廷命名弘慈寺。十三年三世达赖来蒙古,曾坐床于此。后为历代呼图克图坐床之寺。清代数次修建,为内蒙古地区著名佛寺之一。因寺内佛像由金银装修,又名银佛寺。

弘一法师 即"李叔同"。

弘义将军 官名。北齐置。为褒赏军功勋臣的闲职,五品。

弘化公主(623—698) 唐宗室女。贞观十四年(640)嫁吐谷浑可汗诺曷钵。龙朔三年(663)遭吐蕃攻击,随诺曷钵等数千帐逃至凉州。咸亨三年(672),迁居于灵州之安乐州(今宁夏同心东北)。武周时,改封为西平大长公主,赐姓武。卒葬今甘肃武威南青嘴喇嘛湾吐谷浑先茔。出土墓志藏武威文庙。

弘(宏)文学院 学校名。1902 年嘉纳治五郎在日本东京创办。招收中国留日学生入校肄业。设本科,学制三年,教授主要内容为普通学和日本语,第三学年分文科和理科。另设各种速成科,如速成师范科、速成警务科、速成理化科、速成音乐科等,学习时间分为六月、八月至一年。因留学生人数过多,曾在东京各区设分校。先后入校学习的中国留学生,达七千一百多人;其中毕业者共三千八百余人。1909 年停办。

弘节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五班,拟克狄将军等号。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改拟明智将军等号。

弘圣寺塔 南诏晚期建筑物。俗称一塔。位于云南大理市旧县城西南原弘圣寺前,塔呈四方形,十六层,高约 40 米,形制与崇圣寺之千寻塔相同。现寺已圮毁,仅存孤塔一座,原塔顶等处饰物,已在明嘉靖前被盗。塔砖上有梵文,多为咒语经文之类。是研究南诏宗教的实物资料。

弘法大师 即"空海"。

弘信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天监七年(508)定为施用于境外武职二十四班中的三班,大通三年(529)定制后,拟飙勇将军等号。

弘德夫人 妃嫔号。北齐置。《北齐书·后主纪》:"拜弘德夫人穆氏为左皇后。"

弘文馆学士 官名。唐武德九年(626)置弘文馆时设,精选天下贤良文学之士五品以上者为之,以本官兼,无定员。轮流宿直,听朝之际,引入内殿,讲论文义,商量政事;并掌详正图籍、教授生徒;朝廷制度沿革、礼仪轻重,皆参议之。仪凤中,以馆中图书众多,置详正学士校理。景龙二年(708),置大学士四员、学士八员,后减其员。长庆三年(823)罢详正学士,专以五品以上为学士,六品以下为直学士。

弘文馆馆主 官名。唐垂拱以后,以宰相兼领弘文馆馆务,号馆主。

弘光实录钞 书名。明末清初黄宗羲撰。四卷。所记起于弘光帝即位于南京,迄于左懋第被杀,袁继咸被执。系据弘光朝邸报,参以见闻撰成。

出 官制用语。汉代指官吏由中央外调地方任职,常含贬降之意。晋代沿用,指内侍、内朝或京官调为外朝或地方官。后世亦称。

出子 即"秦出公"。

出车 《诗·小雅》篇名。记南仲奉周宣王命征伐猃狁之事。

出号 科举考试用语。清制,童生参加院试均编有座位号数,按号归坐。考卷须当日完成。次日由学政将准备录取考生之坐号用圈示出,或悬牌出,谓之出号,亦曰草案,表示初选有名。再经面试合格即可录取为生员。

出伯 即"术伯"。

出身 官制用语。(1)指出任做官。旧以当官为委身事君,故以出身代指做官。《三国志·杜畿传》注引荀绰《兖州记》:"(杜柯)时幼小,不能让。及长悔恨,遂幅巾而居,后虽出身,未尝释也。"《魏书·房亮传》:"时边州刺史例得一子出身,亮不言其子而启弟子超为奉朝请。"(2)指官员获得官职前的身份以及入仕的途径或资格。唐代科举考试中的常举,分为进士、明经、明法等诸科,凡考中各科的人即获得出身,也就是获得了做官的资格,但须再经吏部考试方可授官。制举应考者,成绩列上等即可授官,其次亦给与出身。宋代科举取士之制分五等,一、二等曰及第,三等曰出身,四、五等曰同出身。各科举人殿试合格,由朝廷赐及第、出身、同出身,即成为"有出身人"。其他诸科举人和太学上舍生合格者,赐本科和上舍出身或同出身。凡文才出众,不经殿试,亦可赐进士出身或同进士出身。"有出身人"在注官和升转时,比"无出身人"(主要为荫补入仕者)受优待。明清殿试分三甲,称进士及第、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统称进士出身。清制,官员出身分为:进士、举人、贡生、监生、荫生、生员、官学生、吏等。无出身者,满洲、蒙古、汉军称"闲散",汉称"俊秀"。凡经科举中式及由贡生、荫生入仕者均称为正途,以其他身份或经捐纳、议叙获官者均称异途,亦曰杂途。异途出身者经保举,亦同正途,但不得考选科、道官。非科甲正途,不得为翰、詹及吏、礼二部官,然旗员不拘此例。

出闱 见"入闱"。

出官 宋选人等初次接受差遣之称。选人和荫补得官人年满二十五(后改为二十岁),经铨试或呈试合格,方许赴吏部注授差遣;一任回,方许收使。如铨试不中,年满四十;呈试不中,年满三十,亦许出官。亦有朝廷特准免试而出官者。铨试或呈试时,进士及第人不得试经义,武艺出身人不得试武艺。宗室恩例子弟铨试,在试场无杂犯者皆出官。在京各司吏人,另按规定出任主簿、县尉、奉职、借职等。吏人出官又称"出职"。

出降 唐代公主出嫁之谓。显庆三年(658),高宗诏:比闻县主适人,皆云出降,娶王女者亦云尚主,有乖于礼制,宜改县主出嫁称适,不得称出降。娶王女、

县主者称娶，不得称尚。

出界 亦作出国界。罪名。汉律，诸侯王列侯不得擅离封国地界，违者以出界或出国界论处。据《汉书·高惠高后文功臣表》，终陵侯华禄，“孝景四年，坐出界，耐为司寇”。又，宁严侯魏指，“三年，坐出国界免”。

出缺 古代官员因升迁、调转、降革、病故、守制、休致或请假等原因而离开原任职位，须另选他人充补，称为出缺。

出家 梵文 Pravrajana 的意译，指脱离世俗生活，剃度为僧尼。原为印度婆罗门教的一种遁世制度，为佛教所沿用。道教全真派道士离家入观，亦称“出家”。

出宰 官制用语。由京官外调任地方长官。《后汉书·明帝纪》：“郎官上应列宿，出宰百官，有非其人，则民受其殃。”

出案 科举考试用语。清制，各省学政于童生试后揭晓名次，称为出案。凡县试、府试、院试第一名，皆称为案首。

出职 即吏人任官。见“出官”。

出棚 科举考试用语。清制，各省学政三年任内要巡回各府、直隶州进行科考、岁考及院试。除以其驻地衙门为该地考生的考场外，其余各府、直隶州皆设有考棚，学政分期前往考试，称为“出棚”。

出蛟 地下水突然大量涌出。古人认为地下水暴出是由于蛟出而引发的。蛟为传说中生活于水中的一种动物，似蛇，四足小，头细，颈有大瘿，能吞人；似龙，故称蛟龙。《明史·五行志》：明弘治十四年(1501)“五月，贵池水涨，蛟出，淹死二百六十余人，旁邑十二皆大水”。乾隆《铜陵县志》卷十三：明万历八年(1580)“大水，蛟起数十窟，平地水深数丈，是岁大祲”。光绪《江西通志》卷九十八：清道光六年(1826)“袁州大雨，蛟起萍乡，坏田宅无算，死者以万计，城圮百余丈”。此种现象多出于山区雷雨季节，实际上是由于地下水突然升高所引起。

出旗 又称出旗为民。清代八旗户籍术语之一。即销除旗档，编入民籍。清代旗人与民有严格区别，旗人除为官作宦，食粮当差外，不得从事其他生产。后人口增殖，兵饷有定额，生计日窘，乾隆七年(1742)准汉军旗人，除从龙入关人员外，出旗为民，并按本人志愿，由该旗直接通知该地方官收入民籍。至八旗户下家奴，其主得过身价，情愿放出为民，以及八旗绝户家奴无旗主可归者，愿者可出旗编入民籍；若外省置有产业，也可在外省安置，报部核覆，均令各归民籍。

出题 八股文固定的组成部分之一。参见“八股文”。

出籍 即中国人脱离本国国籍而加入外国国籍。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颁布的《大清国籍条例》规定，凡中国人愿入外国国籍者应先呈请出籍。凡中国妇女嫁与外国人者，以外国人为继父同居者，私生子为其外国父或母认领，而中国母或父不认领者，均为出籍。凡男人出籍者，其妻及未成年之子一并作为出籍。

出入罪 法定罪名之一。宋承唐制，凡断案官、吏判无罪为有罪，轻罪为重罪，称“入罪”；判有罪为无罪，重罪为轻罪，称“出罪”。由于过失而出入人罪，称“失出入人罪”；故意而出入人罪，称“故出入人罪”。失入死罪者，按失入人数和原断案官吏首从治罪，不因罢官、赦降原减；失入或失出徒半年罪者，免罪。吏人故出入杖以上罪者，即使判而未决，仍罚勒停，徒以上罪者，虽遇常赦，亦永不收叙。若因接受财物而出入死罪者，虽未得财物，亦配广南。

出车院 官署名。西夏置。掌车具作坊。仁宗仁孝《天盛年改定新律》属五品(末品)。

出连部 古部落名。原居漠北，后与乞伏等部南下。至乞伏国仁曾祖述延时，据苑川(今甘肃榆中大营川)，首领出连高胡为述延右辅将军。后并入乞伏部。

出纳使 使职名。唐开元二十六年(738)始以侍御史杨慎矜充太府出纳使，掌钱物出纳。尔后又有司农出纳钱物使、两京含嘉仓出纳使、两京司农太府出纳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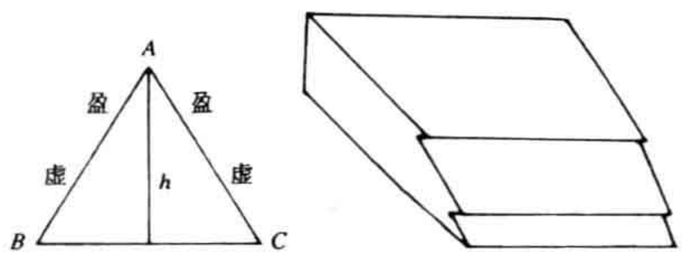
出河店 地名。在今黑龙江肇源县。《辽史·天祚皇帝纪一》：天庆四年(1114)，萧嗣先“引军出屯出河店，两军对垒，女直军潜渡混同江，掩击辽众。萧嗣先军溃”，即此。

出界粮 唐时，朝廷征调节度使辖军出境，到外地作战时所负担的军费。安史乱后，藩镇割据，内战频仍，朝廷调遣节度使军队到外镇作战，“旧制皆仰给度支。”德宗时，“优恤士卒，每出境，加给酒肉，本道仍给其家，一人兼三人之给，故将士利之。”军队出境之后，常止步不前，战争旷日持久，节度使得以节省自己军费。

出常调 官制用语。宋代吏部在常调以外注授差遣窠阙。如知州军有劳绩，得其他官员荐举，名实相符，特升转运使、转运副使、转运判官或提点刑狱、各府推官、判官，谓之“出常调”。

出曜经 佛教经书。十六国后秦竺佛念译。三十卷。该书与其他经典不同，全用譬喻写成，旨在宣扬人生无常，须以戒、定、慧三学去灭除情欲及一切烦恼，并通过积善以求超脱尘世痛苦。

出入相补 古代算学术语。亦称以盈补虚，损广补狭、割补术。中国古代解决



以盈补虚(平面)　以盈补虚(立体)

出入相补

面积、体积问题的传统方法。基于两个前提：一图形从一处移置他处，其面积(或体积)不变；若将图形分割成若干块，各部分面积之和等于原图形面积，图形移置前后诸面积间的和、差有简单的相等关系。刘徽《九章算术注》、赵爽《周髀算经注》勾股圆方图说大量使用此原理以解决面积、体积问题。

出劫纪略 书名。明末清初丁耀亢撰。一卷，十四篇。为作者任容城教谕时所撰生平遭遇之回忆录。其中《航海出劫始末》、《从军录事》、《乱后忍侮叹》、《避风漫录》、《皂帽传经笑》、《孤侄贻谷出险纪》、《保全残业示后人存纪》诸篇史料价值较高，反映了崇祯十五年(1642)清兵攻入山东情况，作者投奔弘光政权经过，山东各地农民起义军特别是李自成在山东诸城地区所采取政治、经济措施等，均为它书所少见。

出围城记 书名。清杨棨(甦庵道人)撰。一卷。道光二十二年(1842)夏，英军围攻镇江时，杨氏在围城中六日，城破又经十日而后出，后据闻见编为是书。于当时副都统海龄之庸缪、旗兵暴虐、英军残暴、人民痛苦等，记载颇详。书后附无名氏《镇江竹枝词》五十首。收入《京口掌故丛编》。

出使大臣 官名。全称钦命出使大臣。清末派驻外国的高级官员。光绪元年(1875)始设，至宣统三年(1911)设十一人，驻十八个国家。初由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管辖，光绪二十七年改归外务部。三十三年始定三等制：头等，秩一品；二等，秩二品；三等，秩三品。职掌为向所驻国递交国书，管理出洋游历事务，保护工商贸易，遇有重大事件则授以交涉全权，管理辖下领事及所属使馆人员的任免、奖惩、经费等。

出使疏牍 书名。清薛福成撰。光绪二十年(1894)刊印。所记系薛氏任驻英、法、意、比四国公使期间之奏疏和公牍。计奏疏二卷,公牍十卷,公牍包括咨文(二卷,多致总署)、书函(四卷,皆致总署总办)、照会札文批答(一卷)、洋文照会(二卷,多致英外部)、电报(一卷,多论滇缅界约事)诸项。

出旗为民 见"出旗"。

出三藏记集 书名。简称《祐录》。南朝梁僧祐著。十五卷。"出"即翻译,"三藏"即经、律、论,"记集"系记载东汉至梁所译经、律、论之目录、序记以及译者之传记等。僧祐以前经目有多种,惟大部散佚,今以此目录为最早。记载东汉至梁历代译经目录等共二千一百六十二部,五千三百一十卷。其中还保存有道安之经序原文(简称"安录")。内容除总序外,分四类,尤以《总经序》七卷,收经序及后记一百二十篇,不仅载有各译经之经过及内容,亦多记明译经地点及年月日,为其他经目所未备。《述列传》为今存最古之僧传,所述魏、吴诸僧事,可补裴松之《三国志注》之不足。

出使蒙古记 见"卢卜鲁克"。

出河店之战 金太祖建国前破辽之战。辽天祚帝天庆四年(1114)十一月,金太祖阿骨打以仅有的三千七百甲士的三分之一,抢渡鸭子河(今东流松花江的西段),与辽军十万余众遭遇于出河店(今黑龙江肇源茂兴古城),乘风破阵,以少克众,又追敌于鸭子河西的斡论泺(今吉林洮南的东叉干挠泊,一说在前郭附近),再战再捷,女真兵扩充至万人。其后依次攻取黄龙府(今吉林农安万金塔)以外的宾(今农安东北红石垒)、益(今农安万金塔北面小城子)、祥(今农安万金塔东北苏家店)、咸(今辽宁开原老城镇)等州。次年正月初一日,阿骨打正式即帝位,建金国。

出家功德司 官署名。西夏管理佛教事务的三功德司之一。掌管度僧出家事。属二品。与住家功德司共有六国师为正使,另有六言过处,六承旨。

出口干、出水干 明代为提高蚕丝质量而创造之重要措施。《天工开物》:"美丝之法有六:一曰'出口干',即结茧时用炭火烘;一曰'出水干',则治丝登车时,用炭火四五两,盆盛,去车关(丝框角)五寸许。运转如风时,转转火意照干。"使蚕儿从口中吐出之丝一见空气即迅速干燥,丝可"经久不坏"。用"出水干"办法缫丝,缫出之生丝既柔韧有力,又白净晶莹。

出使九国日记 书名。清末戴鸿慈撰。十二卷。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廷命载泽、戴鸿慈、端方等五大臣出洋考察各国政治。戴氏和端方负责美、德、俄、意等国。是书即此行日记。起是年六月十四日接谕旨,迄次年六月二十四日召对,详言立宪利国利民。于列国政治、风俗、学术、工艺等记载颇详。卷首列有《各国考察政治大事略表》。有光绪三十二年刊本。

出洋赛会章程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商部奏准颁行。共二十条。规定遇有外国举办赛会,由商部咨行各省督抚,晓谕商人。有愿赴会者,即于限期内呈报本省商务局、商会,转报督抚汇咨商部办理。此外,对有关会场管理、商人赴会之呈报样式、赴赛之物品种类及物品之免税事项等,也均有详细说明和规定。

出蜡局提举司 官署名。元延祐三年(1316)由出蜡局改置。秩从五品。隶工部诸色人匠总管府,掌出蜡铸造工匠。置提举、同提举、副提举各一员。

出使英法俄国日记 书名。清曾纪泽撰。曾氏于光绪四年(1878)至十二年任出使英法俄国大臣,为晚清著名外交家。该日记系其出使期间所录。以记中外交涉、交通、教育、文化为主,间涉风土人情和礼仪。其中有关赴俄谈判和中法交涉文字,为研究近代中外关系史重要资料。其出使日记有《出使英法日记》、《使西日记》及《曾惠敏公遗集》中附日记二卷行世,但均为节本,只及全本的十分之一。1985年岳麓书社据台湾学生书局影印《曾惠敏公手写日记》(八册)全本整理标点,定名《出使英法俄国日记》刊行,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出使美日秘国日记 书名。清末崔国因撰。十六卷。系崔氏于光绪十五年(1889)至十九年任驻美国、日斯巴尼亚(西班牙)、秘鲁公使时所写日记。主要记述外交和商务活动事项,兼有当时世界各国新闻情报,旁及政治制度、农田水利、金融币制、工商铁路、兵工军备乃至民风习俗等。多有联系清末实际而发论和作条陈的。有光绪二十年刊本。

出卖开平矿务局合同 英国强迫中国方面认可放弃开平矿务局的契约。清光绪二十六年七月初五日(1900.7.30),由英籍德国人德璀琳(Gustar von Detring,1842—1913)以开平矿务局代理人身份,与英方代表胡华(Herbert clark Hoover,一译胡佛)签于天津。凡九款,后附产业、欠款清单。主要内容:(1)开平矿务局将所属产业及一切利权"出卖"于英方,它在非通商口岸之产业和开平煤地等,如不移交开平矿务局,则永"租"于英方,英方享使用全权;(2)英方拟成立有限公司,股本一百万英镑,折算给原中国股本计三十七万五千英镑。实际执行中,所定一百万镑资额大部分未得兑现而为"虚股",仅以折算给中国股东的资额为代价,将该企业侵夺。

出使各国考察政治大臣 官名。清末临时派往各国考察宪政之高级官员。光绪三十一年(1905)始置。初为五人,三十三年后续置,无定额。特简。多为从一品、正二品官员。掌分赴东西洋各国考求一切政治,提出报告与建议,以供采择。

出使英法义比四国日记 书名。清薛福成撰。六卷。光绪十七年(1891)刊行。薛氏于光绪十六年至二十年任出使英法义(意)比钦差大臣。该日记即为其任期内所作的一部分。起光绪十六年正月十一日,迄次年二月三十日。除记中外交涉事件、异邦风土人情、物质文明(包括工业、交通、军备、科技)外,间涉教育、文化和学术,并辑录了不少交涉案卷及地理资料。卷首自叙一篇,主张中国对外开放,认为惟有学习外国,并对其图谋有抵御之方,才能自立和自强。二十三年其子莹中又将其日记遗稿以《出使日记续刻》刊行,十卷,起十七年三月迄二十年五月二十八日。1985年岳麓书社据旧本将正刻与续刻辑校,取名《出使英法义比四国日记》刊行,收入《走向世界丛书》第一辑。

阡陌 田界。亦作千百、仟佰。阡、陌系区划一定土田面积之田间道路。其走向因地区而异。应劭《风俗通》佚文:"南北曰阡,东西曰陌。河东以东西为阡,南北为陌。"据《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及四川青川郝家坪秦墓木牍,秦自商鞅"开阡陌"后,"陌道"设于百亩之内,亩与亩之间;"阡道"设于千亩之内,百亩与百亩之间。并在每顷田的"阡"、"陌"交界处,一一加筑"封埒"以为表记。其他诸侯国阡陌具体规划情况不详。

阡能(?—882) 唐安仁(今四川大邑东南)人。初为邛州(今四川邛崃)牙官。中和二年(882)二月,因工事违期,亡命起兵。月余,众至万人,多为各族耕民。传檄各地,转战于邛州、雅州,连克城邑。西川节度使陈敬瑄遣军镇压,屡为起义军所败。又有罗浑擎、句胡僧、罗夫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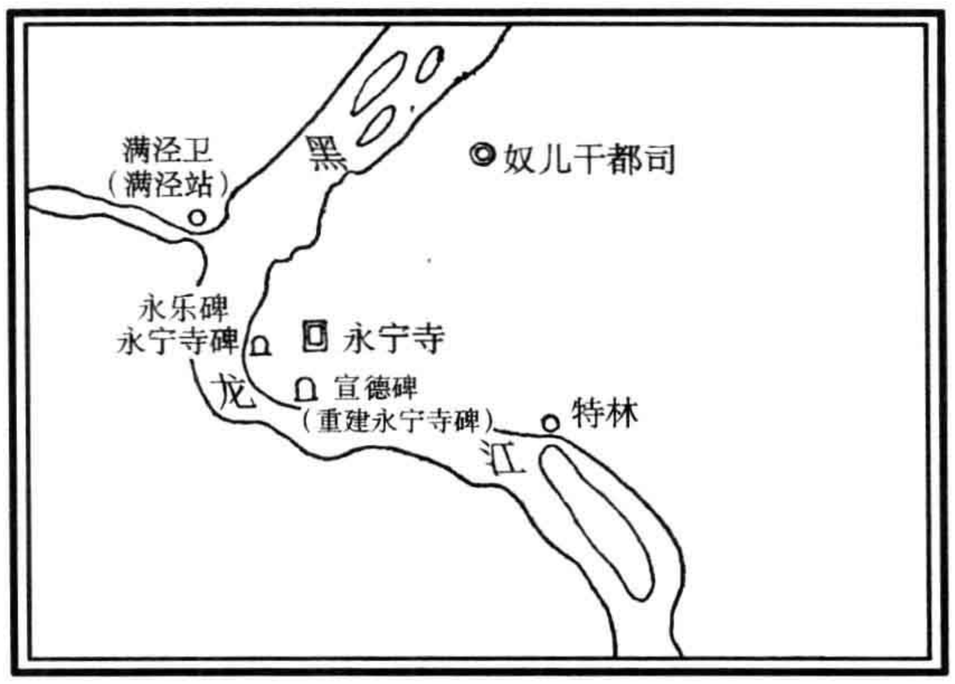
韩求等人起兵响应，其势愈炽，有众数万，列壁数十。十一月，陈敬瑄改派高仁厚率军镇压，起义军被分化击破，遂被俘身死。

奴 ❶奴隶。《史记·田儋列传》："田儋详为缚其奴，从少年之廷，欲谒杀奴。见狄令，因击杀令。"裴骃集解引服虔曰："古杀奴婢皆当告官。儋欲杀令，故诈缚奴而以谒也。"❷俘囚。《逸周书·作雒》："俘维九邑。"孔晁注："俘囚为奴。"❸犯罪没入官府的男女。《周礼·秋官·司厉》："其奴，男子入于罪隶，女子入于舂槀。"郑玄注："奴，从坐而没入县官者，男女同名。"

奴仆(僕) 中国古代对一种奴隶或差役之称谓。后泛指被役使之仆人。又称世仆、家奴。《汉书·公孙弘卜式兒宽传》赞："卫青奋于奴仆。"奴仆社会地位低下，深受压迫。明末清初，南方奴仆的反抗斗争不断出现，被称为"奴变"。清雍正五年(1727)议准：其世世子孙须永远服役，婚配俱由家主，仍造册报官存案。在本主家服役三代实在出力者，准其放出，本主于该旗或地方官报明咨部存案，准其与民一例应考出仕，但京官不得至京堂，外官不得至三品，以示限制。

奴变 明清奴仆的反抗斗争。奴仆，又称家奴、世仆。社会地位低下，深受压迫。自明崇祯初年始，在农民起义推动下，湖广、江浙、江西、福建、广东等地奴仆，建立里仁会、乌龙会、削鼻班、小约等组织，不断举行暴动。崇祯十七年(1644)，李自成攻占北京，奴仆斗争进入高潮。江西吉安、安福、永新等地奴仆发动起义，首领称铲平王；嘉定、太仓、宝山诸县奴仆群起惩治主人，索取卖身契，均有力地冲击了封建统治。清顺治八年(1651)，麻城奴仆杀家主，举行暴动，以争取人身自由。在奴仆的反抗斗争下，清政府于雍正五年(1727)豁除江南徽州府＊伴当、宁国府世仆之贱民籍，后又允许一部分奴仆入民籍，准其应考入仕。

奴婢 古代贱民之一。又称僮仆、家人、僮等。泛指丧失自由，被人奴役的男女。通常称男性为奴，女性为婢。魏、晋、南北朝时，奴婢主要来源于战俘，其次为被掠卖为奴者，亦有罪没为奴者。奴婢子孙世代为奴，非经放免不得改变贱民身份为良人。北魏律令曾规定，掠人、掠卖人及卖人为奴婢者死。唐代法律规定，奴婢完全属于主人。分官、私两种。《唐六典·尚书刑部·都官郎中》："凡反逆相坐，没其家为官奴婢"，"男年十四以下者配司农，十五以上者，以其年长，命远京邑，配岭南为城奴"。"妇人工巧者，入于掖庭"。官奴婢衣食由政府供给，限与本色婚配，不许与良人相配。当年满七十以上或遇皇帝大赦时，可以放免，但须经两次放免才取得良人资格。私奴婢有的由赏赐而来，有的被掠卖为奴，或者因灾荒、债务沦为奴婢。奴婢有的从事生产劳动，更多的从事家内使役。唐边远地区有"口马行"，专门买卖奴婢。主人不能随便处死奴婢，但奴婢不得任意离开主人，凡逃亡者，"一日杖六十，三日加一等"；奴婢如过失杀主，处绞刑；如谋杀主人，则处斩刑。而主杀奴婢，只处一年徒刑。唐代虽使用奴婢，但奴婢来源受限制，战俘常被放免，并多次禁止掠卖人为奴。唐代的私奴婢，类似明、清的奴仆。



奴儿干都司

奴儿干 一作弩儿哥。元代对黑龙江下游地区的泛称。后为元征东元帅府及明奴儿干都司驻地的专称，即今俄罗斯亨滚河(阿姆贡河)汇黑龙江处对岸尼古拉耶夫斯克西南提尔(特林)所在地。

奴儿结(？—1185) 南宋青羌首领。乾道九年(1173)，知黎州宇文绍直不给青羌马价，青羌怨愤。遂率众反抗，历十余年。后被诱缚，绝食而死。

奴产子 即人奴产子。《汉书·陈胜传》颜师古注："奴产子，犹今人云家生奴也。"又引服虔曰："家人之产奴也。"秦时奴产子地位同于奴婢。二世时曾令少府章邯免骊山徒、人奴产子以镇压陈胜、吴广起义军。

奴都赤 又译嫩秃兀赤、侬独赤。《元朝秘史》汉译"管营盘的"。经始牧地官员。蒙古语"奴都"即"农土"，指牧地、封地、疆土。"赤"言"者"，意谓执掌某事之人。

奴儿干卫 参见"奴儿干都司"。

奴儿干城 又作纳里哥、亦里干、弩儿哥。《满洲源流考》引《元一统志》："上京故城东北曰奴儿干城。"在今俄罗斯尼古拉耶夫斯克西南提尔(特林)。元设征东元帅府于此，明又为奴儿干都司治所。

奴儿干都司 奴儿干都指挥使司的简称。明永乐七年(1409)置。此前明太祖、成祖曾遣行人邢枢等三至奴儿干，招抚当地各女真部落。永乐二年(1404)设奴儿干卫。七年，奴儿干首领忽剌冬奴来朝，请设元帅府。随置奴儿干都指挥使司，以康旺、王肇舟、佟答剌哈任指挥同知、指挥佥事等职。由钦差内官亦失哈率同前往。九年，亦失哈等抵奴儿干，设都指挥使司(治今俄罗斯境内黑龙江下游东岸特林地方)。都指挥使、同知、佥事等由朝廷任命。下属各卫所，由朝廷于来朝各部落首领量授以官，允准世袭，不改其俗。驿站传递、官兵轮戍等事，均有定制。辖境西北至斡难河卫(今俄罗斯黑龙江源鄂嫩河)；西至兀良合三卫(今嫩江中下游南至西拉木伦河、老哈河流域)；北至北山女真境(今外兴安岭一带)；东至自兀的河卫(今俄罗斯乌第河)以南包括奴儿干、苦兀(今库页岛)；东濒海(今日本海)；南邻朝鲜，以徒门河(今图们江)为界。都司设立以前，境内已置有一百一十五卫。永乐七年至正统十二年(1447)间，增设六十九卫，总一百八十四卫。另有所二十，地面、城、站五十八。迄至万历时，奴儿干都司属下共有卫三百八十四、所二十四、地面七、站七、寨一。史称"羁縻卫所"。

奴拉赛沟古铜矿遗址 西周末和春秋战国时期古铜矿遗址。在今新疆尼勒克县城南约3公里的天山奴拉赛沟谷，喀什河南岸。已发现古代采矿竖井口十余处和冶炼遗址一处。采矿平硐内有大量横空支架的圆坑木，两端插入矿壁，上下数层。还有大量采矿和碎矿用石器。冶炼遗址处发现有经过粗炼的圆龟背形铜锭，以及矿石、炉渣、动物骨骼等。

加 ❶居官。《孟子·公孙丑上》："夫子加齐之卿相。"赵岐注："加，犹居也。"❷提升官位等级。《吕氏春秋·怀宠》："皆益其禄，加其级。"❸原职之外，增授其他职衔或虚衔。

加级 旧时官员之奖叙制度。清制，凡官员考核成绩优良，或有功绩者，均交吏部议叙，以资奖励。论叙之法分为两种：一曰纪录，一曰加级。纪录分三等，加级亦有加级一次、加级两次、加级三次之别。纪录三次之上为加一级，两者合之，共有十二等。凡加级有随带者，指军功之级；食俸者，指照所加之级支俸；予衔者，指照所加之衔换给顶戴。均于得旨后准行。

加官 指官吏于本职之外所加领的其他官衔。汉代凡侍中左右曹、诸吏、散骑、中常侍皆加官，所加或列侯、将军、卿大夫、将、都尉、尚书、太医、大官令至郎中，无员，多至数十人；给事中所加或大夫、博士、议郎、掌顾问应对，位次中常侍。所加者皆为侍从之职，可入侍禁中。西汉时，加官皆为内朝官，地位显要，权力很大，多由皇帝亲信担任。魏晋除特进外，举凡三公、二大、诸名号将军等，皆可为加官；侍中、散骑、给事中等自后为实职，有员数、职掌、官署。隋唐至元，皆设加官。明代所加多为荣衔，如勋戚、文武大臣加公、孤官或东宫官，尚书、侍郎由翰林出身者加学士衔。亦有为便宜行事加官遂成定制者。如明中叶后，总督、巡抚皆加都御史或副、佥都御史衔。清代以太师、太傅、太保（正一品），少师、少傅、少保（从一品），太子太师、太子太傅、太子太保（从一品），太子少师、太子少傅、太子少保（正二品）为加衔，皆无职掌、员额、专授，实为虚衔。

加荣 清代封赠孔子后裔称加荣。孔子后裔，本支嫡长封衍圣公。其承袭事宜由山东巡抚具题，吏部复行。

加饶 古代折收税物时高于市价的金额。唐德宗时，实行两税法，“计钱而输绫绢”，即以绫绢等实物折价纳税。后物价愈下，税额虽不增，民间却须纳更多的绫绢。为使百姓皆有力纳税，朝廷命令实行虚估，虚估中高于市场实价那部分，谓之加饶。如元和十一年（816）六月，京兆尹征收夏税时，每匹绢“加饶二百文，帛每两加饶二十文”。

加派 于额定赋税钱粮之外多征收之部分，谓之加派。历代加派名目甚多，如明末之三饷（辽饷、练饷、剿饷）加派，清代之提甲、增耗等。

加耗 唐以后历代政府在赋税征收时于正额之外所加收之附加税。以补偿征税手续费、杂费及保管解运过程中的损耗，故名加耗。始于唐末、五代。至宋，已名目繁多，不论税粮、税绢、税绵，都须征收加耗，有仓耗、鼠耗、省耗、官耗、正耗、称耗、脚耗、明耗、暗耗等。税粮一斛按规定加耗一升，实际往往超过限额，有的地区税米一石，而加耗四石。元、明、清均沿之。明代改征银之后，又有“火耗”之名。清初地方官所征加耗（时称耗羡）多入私囊，至雍正初年乃议定*耗羡归公。

加授 授官制度。明代文武官员凡在任得授散阶者，自正二品至从四品，每品分为三阶：初授、升授、加授。官员经历考后得授此，为该品最高一阶。如正二品，被授为资善大夫，升授为资政大夫，加授为资德大夫。

加衔 古代封给官员高于本秩的官衔，称加衔。无职掌，无员限，无专授，实为虚衔。凡宣力中外，劳绩懋著之大臣，则可奉特旨加衔，作为兼官、加官或赠官，以示尊崇。清制，以太师、太傅、太保（正一品），少师、少傅、少保（从一品），太子太师、太子太傅、太子太保（从一品），太子少师、太子少傅、太子少保（正二品），为大臣加衔及赠官。

加湖 在今湖北黄陂县东南。《资治通鉴》：南朝齐中兴元年（501），萧衍至竟陵，命曹景宗为前军，“景宗遂据石桥浦，连军相续，下至加湖”，即此。

加老湾 始见于明。陈第《东番记》：“其地起加老湾，历大员。”杜臻《澎湖台湾述略》：“新港社西出海口，有目茄洛湾，即陈第所谓加老湾也。”在今台湾台南县西南安定乡下洲、港口村一带。

加役流 增加劳役年限的流刑。唐太宗即位初，令大臣修订刑律。将五十条应处绞刑的死罪减轻，改为断右趾。贞观元年（627），蜀王法曹参军裴弘献上疏，驳律令不便者四十条，遂与房玄龄等建议废除此刖足肉刑。六年，除断趾法，改为流三千里，服劳役三年。一般流刑服劳役一年，此则加役二年，故名。宋因之，定为流刑一种。建隆四年（963）行折杖法，加役流改为责打脊杖二十下，服苦役三年。

加枕山 在今海南陵水县西。明弘治十三年（1500），官军平峒黎陈那样，至加枕山，即此。

加哩林 地名。始见于明。陈第《东番记》：“其地……又有双溪口，加哩林。”杜臻《澎湖台湾述略》作“茄哩屿”。即今台湾台南县西南佳里镇。

加增饷 明代税课之一。即*饷税中对从吕宋回国商船额外加增之税。商人至吕宋贸易，土人悉以银钱易货，故归商除银钱外，商货甚少。除征其水、陆二饷外，每船更追银百五十两。后因船商负担过重，万历十八年（1590）减至百二十两。

加级随带 清制，对京外有功绩官员，给予议叙奖励，或纪录，或加级。凡给以纪录奖励者，无论调任、升任，俱准随带至新任注册；凡给加级奖叙者，则有随带与不随带之分。已经升任者，前任所得恩诏、陵寝、河清、庆云及京察加级，俱不准随带，改为纪录一次；对品调补、转补，并非升任者，准随带至新任注册；捐纳之加级，或题明或指捐随带者，准其随带，未经题明及指捐随带者，则不准随带，俱改为纪录一次；惟军功加级，不论曾否题明随带，均准带至新任。

加法五术 算学术语。五种筹算乘法捷算的总称。古筹算中当乘数为多位数时的五种乘法运算，又称乘算加法五术。一、加一位。当乘数是二位数且首位为一时，将被乘数十倍后再加被乘数与乘数个位数之积。二、加二位。当乘数是三位数且首位为一时，将被乘数一百倍后加被乘数与乘数后二位数之积。三、重加。当乘数可分解为若干个首位为1的二位数或三位数因数之积时，连续做若干次加一位或加二位。四、加隔位。当乘数为101至109时，此为加二位之特例，只是在算式中将乘数的个位数与被乘数各位的积加到被乘数相应位的隔后一位上。五、连身加。当乘数为首位是二的二位或三位数时，将被乘数二十或二百倍后再加乘数的个位数或后两位数与被乘数之积。反映到算式中是被乘数连加二次。杨辉在《乘除通变本末》中对这五种算法作了系统介绍。

加尼别克汗（？—1473） 又名阿布赛义德。哈萨克汗国主要缔造者之一。1456年，曾因争夺汗国统治权败于乌兹别克阿布里海里汗。1468年与克拉伊汗战胜阿布里海里汗继承者谢依赫海答几，原乌兹别克人领土基本为哈萨克汗所有。传说哈萨克分为三玉兹即始于此汗。被哈萨克人尊称为阿兹加尼别克（意即尊敬的加尼别克汗）。

加减乘除释 书名。清焦循撰。八卷。嘉庆二年（1797）成书。收入《里堂学算记》。焦循认为“《九章》不能尽加减乘除之用，而加减乘除可以通《九章》之穷”。遂以加减乘除为纲，以《九章算术》等古算书中的问题分注辨明，明其理，达其用。又归纳整理了中国古代数学中反映的数学原则，用加减乘除运算规则贯

穿统一，建立起数学运算的若干基本理论。全书共归纳总结加减乘除运算规则九十七条，每条相当于现代数学教科书中的公理或公式，其中最主要且基本的五条运算定律（加法交换律、加法结合律、乘法交换律、乘法结合律、加法对乘法的分配律）都有阐述。该书还以甲、乙、丙、丁等天干表示数，相当于现在使用 a、b、c、d 等拉丁字母。是一部以抽象符号表述加减乘除运算理论的专著。

召 ❶金文又作“䜌”。西周初召公奭封国。在今陕西岐山县西南。《水经·渭水注》：“雍水东径召亭南，……故召公之采邑也。”遗物有“召伯虎簋”等。东迁后，别封于今河南济源市西邵源。《续汉书·郡国志》：河东垣县“有邵亭”。《清统志》引《府志》：“今为邵源镇。”❷旧指君主呼唤属下前来。《左传·僖公三十二年》：“召孟明、西乞、白乙，使出师于东门之外。”

召见 皇帝特旨命某官员进见，称召见。《史记·田叔传》：“有诏召见卫将军舍人。”清代官吏奉特旨召见者皆属高级官员，其他官员均为循例引见。

召公 ❶召或作邵。西周初人，姬姓，名奭。周文王庶子。因采邑在召（今陕西岐山西南），故称召公或召伯，又称召康公。佐武王灭商后，封于燕（今北京西南琉璃河乡），后由其子就封，自己留于王都。成王时任太保，为三公之一。曾掌理东都的修建，又与周公分陕（今河南陕县西南）治国，“自陕以西召公主之，自陕以东周公主之”（《史记·燕召公世家》）。成王卒，受遗命辅佐康王。享高寿，相传“至康王之时，尚为太保，出入百有余岁矣”（《论衡·气寿》），故后人以“若召公寿”为祝词。❷即“召虎”。

召方 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召或释旨。参见“旨方”。

召平 ❶秦代人。曾封东陵侯。秦亡后家贫，种瓜于长安城东。西汉初，曾说汉相国萧何辞让封赏，并以家私佐军，以免遭刘邦猜忌。❷秦末广陵（今江苏扬州西北）人。秦二世元年（前 209）陈胜、吴广起义后，为陈王部将。奉命攻广陵，不克。及陈胜兵败，乃矫命拜项梁为楚上柱国，令其速进兵西击秦。

召百 一作昭百。傣族土司属官。统领百人的头目。钱古训、李思聪《百夷传》：“昭百者，领百人。”

召庄 傣语音译，意为官家亲属。或称“鲁郎道叭”，意为官家后裔。原是云南西双版纳傣族大、小封建领主之疏亲远戚，各自占有少量田地，自耕自食，成为介于领主与农奴之间的一个中间阶层。有私有土地，世代承袭，或自由买卖；若迁离村寨，仍有所有权，免除或少承受封建负担，有资格充当领主侍从。沿至解放前，部分召庄开始承受封建负担，因丧失土地而沦为雇工、无业游民或成为从事商业、手工业个体劳动者，约占傣族总农户之 5.1%。

召买 召商买办之简称。明代官府征取物料之辅助手段。凡内库无现贮物料，酌勘议价，责令铺行置买，以补民间解纳之不足。嘉靖以后，各地起解京库物料，除部分土特产听纳本色外，其余皆折银解京，召商置买，以应上供。万历间，御用监所用物料俱系召买。往往收纳不时，价值不时给，给不十一，或全不给。以致市井负累，商贾匿迹。

召伯 ❶即“召公”。❷即“召虎”。

召虎 召或作邵。又称召公、召穆公、召伯、召伯虎。西周晚期大臣。名虎，周初召康公之后。厉王时为卿士，厉王暴虐，曾屡次劝阻，不听。国人逐厉王，他将太子静（宣王）匿于其家，以其子替死，与周定公共同行政，号为“共和”。厉王死，拥立宣王，团结亲族，和协诸侯，又征伐淮夷，对宣王中兴贡献甚大。《诗·大雅·荡》传为其哀伤厉王无道之作，《常武》传为其赞美宣王之作。

召忽（？—前 685） 春秋时齐国大夫。齐襄公时，与管仲奉公子纠奔鲁。公子纠争立失败被杀后，自杀。

召试 ❶宋选举官员考试方式之一。即直接由朝廷诏召应试。文科进士出身已任官职而献文求试，或被荐举，特旨召试，合格者授秘书省官；武科人召试，合格者授中书舍人。试法为应试官预先交纳家状、试卷稿纸；试前一日，考官锁宿拟题；在学士院或舍人院、中书后省应试；试诗、赋或策、论。试卷成绩分成七等或五等。宗室献文求试，亦召试学士院，合格者赐进士出身或迁官。❷清代皇帝在外出巡幸地临时举行的考试。亦属制科之一种。康熙、乾隆、嘉庆历次巡幸，屡有召试之举。当巡幸所至之地，迎銮献册之进士、举人、贡监、生员，均可参加由学政会同督抚奉旨组织的考试。由俊秀捐纳之贡监不准应试，现任京堂翰詹科道及外官府道以上之亲兄弟子侄只许献诗，不准应试。考试题目为钦定，赋一，论一，诗一，由阅卷大臣阅定，分拟等第进呈。列取一等者，进士、举人授为内阁中书，遇缺即补；贡监、生员特赐举人，授为内阁中书学习行走，亦有仅赐举人者，并仍准一体会试。二等者赏给缎匹，亦有派充各馆誊录者。清代召试，颇得其人。康熙时曾得吴士玉等七十三人；乾隆时得王昶等八十五人，初彭龄等十七人；嘉庆时得姚文田等十六人，龙汝言等九人。其中多有登进士入词林而阶尚书、侍郎、九卿者。

召诰 《尚书》篇名。《书序》：“成王在丰，欲宅洛邑，使召公先相宅，作《召诰》。”伪孔传认为系召公所作，《史记·周本纪》认为系周公所作。诰文总结了商代灭亡的教训，指出商“惟不敬厥德，乃早坠厥命”，谆谆告诫成王须“疾敬德”，发挥了周统治者“敬天保民”的政治思想。

召准 一作昭准。傣族土司属吏、小头目。领十余人。钱古训、李思聪《百夷传》：“领一什者，为昭准。”

召陵 春秋时楚邑。在今河南郾城县东。《春秋》僖公四年（前 656）：“楚屈完来盟于师，盟于召陵。”战国时属秦，《史记·秦本纪》：更元十四年（前 311），“伐楚，取召陵”，即此。

召勃 见“陶孟”。

召渠 西汉元帝时南阳太守召信臣在南阳盆地所修一系列灌溉工程的总称。《汉书·召信臣传》：“开通沟渎，起水门提闼凡数十处，以广溉灌，岁岁增加。”唐宋时代屡有修治，为利甚溥。

召片领 傣语音译，意为广大土地之主。解放前西双版纳地区最高封建领主。宋代大理段氏时为猛泐（即今西双版纳）大首领。宋淳熙七年（1180）叭真在西双版纳建立的统一地方政权，即为第一代召片领。自元、明、清设置土司制度以来，历被封为彻里路军民总管、车里宣慰史，世代承袭，掌管西双版纳地区军政大权，并兼僧侣首领。其权力机关为议事庭，自此发布命令，分派负担，对所属农奴及境内各族人民进行统治。

召伯埭 在今江苏江都市西北邵伯镇。东晋太元十年（385）谢安于广陵县步丘筑埭，堰水以灌民田。后人追思，名为召伯埭。宋后改建堰闸。

召阿儿 蒙古语音译，意为左翼。

召哈斯 傣族土司属官。钱古训、李思聪《百夷传》谓领五十人者为昭哈斯。傣语谓五十曰哈斯，谓官、主人曰昭（召），故称。

召信臣 西汉九江寿春（今安徽寿县）人，字翁卿。以明经甲科为郎。元帝时任零陵太守。复征谏大夫，迁南阳太守。

勤力有方略，躬劝耕农，增广溉田多至三万顷，又作均水约束，刻石立于田畔，以防纷争。府县吏家子弟游手好闲者，辄斥罢之。郡以殷富，户口倍增，当时被称为“召父”。后迁河南太守，治行常为第一。竟宁年间，征入为少府，奏罢乐府黄门倡优诸戏及宫馆兵弩什器，又罢太官园种温室菜蔬，省费岁数千万。年老卒于官。

召陵县 西汉于秦召陵邑置。治今河南郾城县东。属汝南郡。《三国志·魏志·文帝纪》：黄初六年(225)，“行幸召陵，通讨虏渠”。西晋改邵陵县。

召康公 即“召公❶”。

召募使 官名。唐德宗建中四年(783)以神策军使白志贞为京城召募使，募禁兵以讨李希烈，以曾为节度、观察、团练使者子弟率奴马自备资装从军，授以五品官。贫者甚苦之，人心动摇。

召穆公 即“召虎”。

召陵之会 ❶春秋时齐、楚之会盟。齐桓公三十年(前656)，桓公召集鲁、宋、陈、卫、许、郑、曹等国之师进攻蔡国。蔡战败，桓公即挥师攻楚，与楚大夫屈完会于召陵(今河南郾城东)，结盟而还。❷春秋时晋定公与诸侯之会盟。晋定公六年(前506)，定公邀鲁、宋、蔡、卫、陈、郑、许、曹、莒、邾、顿、胡、杞、薛、滕之国君和齐大夫在召陵(今河南郾城东)相会，谋抗楚。周敬王因王子朝作乱逃于楚，命大臣刘文公莅会。晋荀寅向蔡侯求贿不得，乃劝范献子拒绝出兵伐楚，自是晋失诸侯支持。

皮币 ❶战国时外交常用礼品。多由贵重皮毛及缯帛组合而成。《管子·五行》：“出皮币，命行人修春秋之礼于天下诸侯。”《孟子·梁惠王下》：“昔者大(太)王居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币。”赵岐注：“皮，狐貉之裘，币，缯帛之货。”或谓币指束帛。《战国策·齐策三》：“请具车马皮币，愿君以此从卫君游。”姚宏注：“皮，鹿皮。币，束帛也。”《周礼·春官·大宗伯》：“孤执皮帛。”郑玄注：“皮帛者，束帛而表以皮为之饰。皮，虎豹皮；帛，如今璧色缯也。”❷货币之一种。汉武帝时所行货币。皮质。据《汉书·食货志》，武帝因财政危机，“与公卿议，更造钱币以澹用，而摧浮淫并兼之徒”。元狩四年(前119)仿古制发行皮币，用宫苑中的白鹿皮制造，缘以藻缋，币值四十万，规定诸侯王朝觐时必须用皮币荐璧奉献。为西汉王朝聚敛财富以解决财政困难的一种手段。

皮氏 战国魏邑。在今山西河津市西。《史记·秦本纪》：惠文君九年(前329)伐魏，“渡河，取汾阴、皮氏”；《竹书纪年》魏襄王十二年(前307)：“秦公孙爰率师伐我，围皮氏，翟章率师救皮氏围”，均即此。秦置县。

皮岛 一名东江，即今椵岛，在朝鲜西朝鲜湾内。地势险要，易于扼守。明天启中，毛文龙据此抗击后金。《明史·袁崇焕传》：辽东失，授文龙总兵，“设军镇皮岛如内地。皮岛亦谓之东江，在登、莱大海中，绵亘八十里，不生草木，远南岸，近北岸”。

皮库 官署名。清代内务府广储司所属六库之一。掌储皮革、呢绒、象牙、犀角等物。由银库郎中兼司皮库事。本库置员外郎三人，六品司库一人，无品级副司库二人及库使若干。凡库藏之出纳，按月缮折，送司核对并呈府堂奏销。

皮牢 战国赵邑。在今山西翼城县东三十里牢寮村。《史记·赵世家》：成侯十三年(前362)，“魏败我浍，取皮牢”；《魏世家》：襄王十年(前309)，“伐取赵皮牢”，皆即此。

皮陆 晚唐作家皮日休、陆龟蒙的并称。二人友善，时相唱和，作品思想倾向基本相同，以诗而论，皮高于陆。

皮林 地名。在今贵州黎平县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湖广总兵陈璘讨诸苗于此。

皮钱 明代对各布政使司宝泉局所铸铜币之称。其质料、工艺、价格皆不及京师宝源局所铸之京钱。

皮脏 清代马政用语。凡军马倒毙，虽合于例，每匹仍应分别缴回马皮及内脏折价银两，称为皮脏。

皮部 中医术语。即十二皮部，是中医经络学说的组成部分。指经络系统中十二经脉机能活动反应于人体表皮的部位。《素问·皮部论》：“凡十二经脉者，皮之部也”，故称。

皮漫 攻城地道中所用防御器具。据《武备志》记载，方六尺五寸，以生牛皮为之，四角各施铁连环，环贯火绳。地道中如敌注臭药，则张之，系绳于排沙柱端，以隔塞防其害。

皮山国 汉时西域国名。王治皮山城(今新疆皮山县一带)。属西域都护。东汉以后役属于阗。

皮山城 唐安西大都护府治下诸戍城之一。在于阗(今新疆和田)西南三百八十里，北与姑墨(今新疆阿克苏)接。

皮日休(约834—约883) 唐襄阳(今属湖北)人，字逸少，又字袭美。早年居鹿门山，自号鹿门子、间气布衣、醉吟先生等。咸通进士。历任著作郎、太常博士、毗陵副使。后参加黄巢起义军，为翰林学士。兵败后，不知所终，或说被害。善诗文。如《鹿门隐书》、《正乐府》等，反映民生疾苦，揭露统治者腐朽。与陆龟蒙齐名，人称“皮陆”。有《皮子文薮》。

皮毛监 ❶官署名。隋代陇右牧置，有监、副监及丞、录事。❷官名。隋代陇右牧皮毛监长官，视正八品。

皮氏县 秦置。治今山西河津市西。西汉置铁官。《史记·河渠书》：汉河东守番系言：“穿渠引汾，溉皮氏、汾阴下”，即此。秦、汉属河东郡，三国魏及西晋属平阳郡。北魏太平真君七年(446)，改为龙门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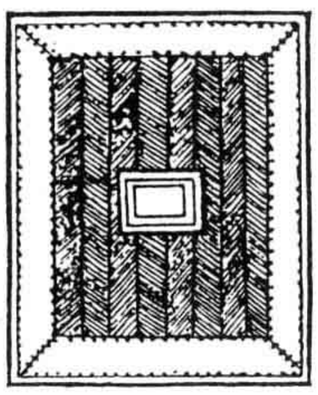
皮布税 汉代匈奴向乌桓勒索的一种经常性税收。平帝时，乌桓遵汉护乌桓校尉之谕，拒绝交纳，匈奴曾发兵击之。

皮尔逊(Alexander Pearson) 英国人。船医。清嘉庆十年(1805)来中国，传授种痘法，并写有《种痘奇方详悉》一书。曾研究中国古代医学。嘉庆二十五年在英国伦敦出版英文《中国医学史》一书。

皮弁服 皇帝、皇太子、诸王、群臣服饰。因戴皮弁冠，故名。皮弁以鹿皮为之。汉代行大射礼于辟雍，公卿诸侯大夫行礼者戴委貌冠，衣玄端素裳；执事者冠皮弁，衣缁麻衣，皂领袖，下素裳，所谓皮弁素积者。唐代为皇帝朔日受朝、皇太子朔日视事、文官公事之服。皇帝皮弁，有襞以持发，十有二璂，玉簪导，绛纱衣，素裳，白玉双佩，革带之后有韠囊，以盛小双绶，白袜，乌皮履。皇太子皮弁，犀簪导，组缨九璂，余略同。群臣皮弁，通用乌纱，牙簪导。缨，一品九璂，至五品五璂。犀簪导，皆朱衣素裳，余略同。六品以下，去璂及韠囊等。六品、七品绿衣，八品、九品青衣。至明代，则为皇帝、皇太子、诸王之服。凡朔望朝参、降诏、降香、进表、四方朝贡、外国朝见等仪式穿用。洪武二十六年(1393)定制，皇帝皮弁用乌纱包制，前后十二缝，每缝缀五采玉十二，中以玉簪穿导。衣及蔽膝，均用绛纱制成，另有革带、大带、白袜、黑舄。皇太子、诸王略同而制稍减。嘉靖以后，祭太岁、山川诸神亦穿用。

皮作局 官署名。明代工部虞衡司之属。掌宫廷百官和内府各种器物上所需之皮革制品的制作和供应事宜。设大使一人，副使二人，后革副使。

皮竹笆 兵用防护器具。以生牛皮条编竹为之，高八尺，宽六尺，施于白露屋两边，以木马子倚定，开箭窗可以射外。



皮竹笆

皮角场 宋时掌收皮革、筋角，以供作坊制造军器等物的机构。神宗元丰改制后，隶军器监。

皮剌纳 明正统年间哈密都督。潜通瓦剌猛哥卜花等，拟谋杀哈密忠顺王倒瓦答失里，未遂。

皮室军 辽军名。太祖置亲军腹心部，后将腹心部扩编组建为皮室军。“皮室”，契丹语，义为“金刚”。太宗选精甲充实皮室军，使皮室军多至三万骑，成为劲旅。皮室军有左、右、北、南、黄五部。各设一详稳司。

皮豹子(？—464) 北魏渔阳(今北京密云西南)人。初为中散大夫。太武帝时迁散骑常侍，赐爵新安侯，又拜选部尚书，后进爵淮阳公，曾因坐盗官财免。太平真君三年(442)，大败南朝宋将裴方明等于仇池(治今甘肃成县西北)，寻除都督秦、雍、荆、梁、益五州诸军事，征西大将军。复于葭芦(在今甘肃武都东南白龙江东岸)击溃宋将杨文德军。兴安二年(453)，又击退宋将萧道成于汉中。以功迁尚书、内都大官。

皮剥所 官署名。北宋开宝二年(969)置。掌割剥死亡马牛驴骡等牲畜。设监官二人，以三班使臣充任。后隶于群牧司。

皮逻阁(697—748) 南诏第四世王。唐蒙舍川(在今云南巍山)人，姓蒙氏。乌蛮(彝族)。开元十五年(727，一说十六年)，父盛逻皮死，嗣立。势力渐盛。二十五年，夺太和、苴咩两城，又袭取大厘城，败三浪兵，据有故河蛮地(今大理一带)。次年，赂剑南节度使王昱，求合六诏为一，昱奏请唐廷，许之，赐名蒙归义，授特进，封越国公、云南王。遂并其余五诏，统一六诏，并击败吐蕃。又次年，徙治太和城(今大理市大理镇南太和村)。南诏自是兴起。后助唐讨伐爨氏大姓爨归王，又伐南宁州大鬼主爨崇道，迫使诸爨离弱。天宝四载(745)，遣孙凤伽异入朝，玄宗赏赐甚厚。七载，卒。一生对南诏建立及其初期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皮景和(521—575) 北齐琅邪下邳(今江苏邳州南)人。善骑射。初从东魏丞相高欢，为亲信副都督。北齐初，迁通州刺史，屡从征奚、契丹，升中领军，封广汉郡开国公。武平二年(571)，琅邪王高俨杀录尚书事和士开，朝野惶惑，乃拥后主平乱，除尚书右仆射、洛州刺史。四年陈将吴明彻围寿阳(今安徽寿县)时，受命与中领军贺拔伏恩救援。齐军多败北，唯其师全归，由是除尚书令。后移驻西兖州，寻病卒。

皮锡瑞(1850—1908) 清湖南善化(今长沙)人，字鹿门，一字麓云。光绪举人。曾主讲湖南桂阳龙潭书院、江西南昌经训书院。中日甲午战争后，极言变法不可缓，并谓改政必先易人。光绪二十四年(1898)春，任南学会会长，讲演学术，贯穿汉、宋，融合中西，言保种保教必先开民智，论抵拒洋人通商传教之法，述孔子改制、变法兴国之事。遭顽固派肆言诋毁，遂赴江西，仍主讲经训书院。戊戌政变后被革去举人，遂回原籍，杜门著述。后出任长沙定王台图书馆纂修。博通群经，崇尚今文，慕西汉传述今文《尚书》之伏生，署所居名“师伏堂”，人称“师伏先生”。著有《五经通论》、《经学历史》等。另有《师伏堂丛书》、《师伏堂笔记》、《师伏堂日记》、《皮氏八种》等。

皮衣去面 科举考试考场规则之一。行于清初。科举考试历来严禁夹带之风。清初，某些人为获得功名，便于会试前将文字抄成小本，缝在皮衣里，以图混进考场。于是清政府下令：考生进场，所穿皮衣一律去面，毡衣一律去里，作为防止舞弊的措施。因会试在三月，时犹严寒，士子著皮衣入场者悉去其面，一色皆白。乾隆十年(1745)，高宗以“春月会试，风簷之下，非衣裘不足以御寒”，而原规定“既不免改造之费，亦非所以饰观瞻”，遂下令停止皮衣去面之例。

皮角场库 官署名。北宋置，掌收储骨、革、筋、角、脂、硝等物，以供制造军器、鞍辔、毡毯。设监官二人，以京朝官、三班使或内侍充任。初分三库，真宗景德三年(1006)并为一库。

皮朗古城 汉龟兹都城延城、唐龟兹都城伊罗卢城遗址。唐安西都护府驻地。在今新疆库车县城东郊。城垣近方形，周长7公里。经考古试掘，底层有汉代文物，上层多唐钱、莲花纹铺地方砖、兰纹砖、筒瓦等，形制与唐长安大明宫麟德殿所出近似。作坊遗址内大陶钵数十成组，颇具规模。为新疆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皮氏见闻录 书名。五代皮光业撰。十三卷，一作五卷。唐末光业曾为余杭县从事，后晋时，乃追记往昔闻见，撰成本书。起自唐僖宗乾符四年(877)，迄于后晋高祖天福二年(937)。已佚。《资治通鉴考异》有征引。

皮鹿门年谱 书名。皮名振编。一册。记皮锡瑞家世、生平事业及治学、讲学、著述，尤以戊戌变法前后事为详。又辑戊戌感事诗、义和团运动感时诗多首。谱前有李肖聃、夏敬观序各一篇、及谱主传略，末附谱主著述总目。有1939年铅印本。

皮室详稳司 官署名。辽置。属北面官系。统掌皮室军。太祖选诸部精锐千余人为侍卫亲军，称腹心部，置左右皮室详稳官。太宗增选精兵三万为皮室军，直属皇帝，置左、右、北、南、黄五皮室详稳司。详稳，清改译作详衮。

边冈 唐人。曾任太子少詹事。洞晓天文，博通阴阳历数之学。昭宗时奉诏与司天少监胡秀林、均州司马王墀等人改治新历，于景福元年(892)制成《崇玄历》。次年颁行，行用四十五年。著有《景福崇玄历》。

边仓 清代沿边所设储粮之仓。康熙二十二年(1683)，自山海关各口建仓，达于黑龙江墨尔根(今嫩江)。三十六年，令榆林沿边卫堡贮谷。雍正十一年(1733)，又于喜峰口设仓储谷。凡此各仓皆称边仓。

边引 明清颁发给商人的行销凭证之一。明政府颁发给边商支盐及贩盐的凭证称边引，商人纳粟或纳银后，即可从盐司领取，凭此引方可作食盐生意。清代行销云贵的盐引称边引。又作为贩茶凭证之一，指四川茶引行于边远各地者。行销打箭炉者名南路边引，行销松潘厅者名西路边引，行销邛州者名邛州边引。

边让 东汉末陈留浚仪(今河南开封西北)人，字文礼。有才名，好评议人物。大将军何进任为令史，为名士蔡邕、孔融等所敬重。累迁为九江太守。初平中辞官归里。恃才气不屈于曹操，有讥议之言，操闻而杀之，引起兖州士大夫怨惧，乃有兴平元年(194)陈留太守张邈与陈宫等据东郡叛操迎吕布之事。善属文，今仅存《章华赋》。

边民 泛指居住在边远地区的民户。清代则作为区分不同户口的专用语。清代之户别有军户、民户、匠户、灶户之分；而以内地与边区划分，则有腹民、边民之别。在户口统计上，腹民计以丁口，边民

计以户。如三姓所属赫哲、费雅喀、奇勒尔、库叶、鄂伦春、哈克拉五十六姓，甘肃各土司及庄浪厅所属番子，西藏各土司所属三十九族，乌里雅苏台所属唐努乌梁海贡貂户，科布多所属阿尔泰乌梁海贡貂户、贡狐皮户，阿尔泰诺尔乌梁海贡貂户、贡灰鼠皮户等，均属边民。

边吏 守疆臣吏泛称。汉代亦指边郡太守。《汉书·杜延年传》："后数月，复召拜为北地太守。延年以故九卿外为边吏，治郡不进。"

边贡(1476—1532) 明山东历城(今济南)人，字廷实，号华泉。弘治进士。除太常博士，擢兵科给事中，峻直敢言。历太常丞，陕西、河南提学副使，嘉靖时终官于南京户部尚书。早负才名，所交悉海内名士。久官南京，常游览江山，挥毫浮白，被劾纵酒废职而罢官。与李梦阳等并称为"前七子"。其诗婉约。有《华泉集》传世。

边芮 十六国时金城(治今甘肃兰州西北)人。西秦乞伏乾归时历左长史、尚书左仆射。太初八年(395)天水姜乳袭据上邽(今甘肃天水)，乾归遣乞伏益州讨之，他以益州骄兵必败，谏乾归勿专任，未被采纳，后益州果败。乾归曾降附后秦，后自长安归苑川，复为长史。

边报 宋代官府文书名。沿边州军将边境情况用实封申报尚书省、枢密院，称为边报。

边冏(? —446) 北魏金城(今甘肃兰州西)人。太平真君七年(446)，与天水人梁会反于上邽(今甘肃天水)东城，秦、益二州氐、羌、休官、屠各等族人民纷起响应。后战败被秦、益二州刺史封敕文所杀。余众复推梁会为主。

边兵 明代守边军队。包括土著兵、谪戍者、边班和募兵等。

边宪(1464—1524) 明河间任丘(今属河北)人，字汝成，号桂岩。成化进士。授青州府推官。以办案得力迁淮安知府。官至右都御史，巡抚山东、宁夏。又以战功进南京兵部尚书。嘉靖三年(1524)改都察院右都御史，不久病死。

边班 明代守边军队之一种。永乐间，命内地军队赴沿边轮班戍守，因而得名。

边盐 明代存积盐。灶丁煎办交纳灶课盐，存积以专供商人开中，接济边饷之用。

边俸 清代吏部之铨选制度。乃外官历俸升转途径之一。凡烟瘴缺、苗疆缺皆属此类，俱三年俸满，有政绩而无差失者，例即升用。沿海缺、沿河缺历俸升擢视同边俸。边疆水土恶厉，或不到三年即可升迁；其水土非甚恶劣，苗疆非甚紧要者，升迁或同腹俸。乾隆年间，定边缺、夷疆、海疆久任之制，依地择人，不拘常例，有满六年或八年方始升用者。

边通(? —前115) 西汉人。武帝时曾任济南相。已而失官，守丞相长史。因受御史大夫张汤排挤，故与丞相长史王朝、朱买臣合谋陷之，致汤自杀，通等旋亦被杀。

边略 书名。明高拱撰。五卷。拱于隆庆三年(1569)以大学士兼掌吏部，筹画边事，制订方略。万历二十一年(1593)将筹边经过，所上疏奏，与疆吏往来信札汇辑成书。分五部分：《防边纪事》，记筹画加强宣化、大同防务。《伏戎纪事》，记俺答孙把汉那吉来降，给以封赏，准其定期朝贡并在边境互市。《挞虏纪事》，记荐张学颜任辽东巡抚，击退女真攻扰，安定辽东。《靖夷纪事》，记荐阮文中为都御史，巡抚贵州，处理苗族土官仇杀事件。《绥广纪事》，记慎择边疆官吏，旌表廉能，议处贪墨，在广东御倭事。

边鸾 唐长安(今陕西西安)人。曾为右卫长史。善画花鸟，下笔轻利，用色明快，被誉为当代花鸟画之冠。贞元时，新罗国献孔雀，能解舞，德宗召于玄武门写生，画一正一背，翠彩生动，若能叫唤。尤妙作折枝花卉，古所未有，时称第一。凡草木、蜂蝶、花蝉等，并称妙品。作品另有《梅花山茶雪雀图》，图录于《唐宋元明名画大观》。

边商 明清盐商之一种。明初行开中法，凡向边疆输纳军粮交换政府食盐的商人，统称盐商。后因开中法流弊很多，修改办法，盐商分化。弘治以后，凡凭引行盐的盐商(引商)分为边商、内商、水商三类。边商缴纳盐课，领取盐引，并照官定引价将引售与内商；内商专买边引，下场收盐上堆，并照官定盐价将盐售与水商；水商多是销岸商贩，专收内商食盐在指定引岸行销。清代盐商仅分运商、场商两种，前者由边商、水商转化，后者由内商转化。但四川引盐运销云贵两省的运商仍称边商，云贵引岸称边岸，所行盐引称边引。

边鲁 元畏兀儿人，字至愚，号鲁生。家居宣城(今安徽宣州)。出身儒生，曾为南御史台宣使。长于画花鸟竹木。近年发现的《起居平安图》是传世的唯一作品。

边墙 明代长城之别称。自洪武起，至万历止，先后修筑长城十八次，东起鸭绿江，西至嘉峪关，延绵万余里。为防御鞑靼、瓦剌及其他游牧民族之侵扰，设九镇，又称九边，利用长城进行固守。

边韶 东汉陈留浚仪(今河南开封西北)人，字孝先。历仕太中大夫、北地太守、尚书令、陈国相。桓帝时，著作东观，与崔寔、朱穆等续撰《东观汉记》，增补皇后传、外戚传及儒林传。

边镐 五代时南唐金陵(今江苏南京)人，小名康乐。升元时，为通事舍人。保大元年(943)，监军镇压张遇贤起义，迁升洪州营屯诸军都虞候。后随查文徽攻闽，以功拜信州刺史。九年，楚马氏兄弟相攻，奉命乘机由袁州进兵长沙，马希崇投降，楚亡。出任武安军节度使。时湖南大饥，发仓廪，赈饥民，人称为边菩萨。然优柔寡断，政出多门，属下重敛，民皆失望，人贬为边和尚。次年，为刘言所逐。后为后周所俘。释回金陵卒。

边大受 一作边大绶。明河间静海(今属天津)人，举于乡。崇祯时任陕西米脂知县，崇祯十四年(1641)，陕西巡抚汪乔年奉诏发李自成先冢，他引其族人发掘之。

边令诚(? —756) 唐人。宦官。天宝六载(747)监高仙芝军，自安西出兵攻小勃律，至连云堡不敢深入，及仙芝破小勃律，乃上奏其功。十四载，安禄山起兵叛乱，又监高仙芝军东征叛军，常干扰军事。封常清兵败，与仙芝共退守潼关，他诬奏高、封二人无故弃地，贪污军粮。旋奉命于潼关监斩二人。后陷于叛军，逃归，被肃宗所杀。

边寿民(1684—1752) 清江苏山阳(今淮安)人，原名维祺，以字行，更字颐公，号渐僧，又号苇间居士。工诗词，能书善画。用泼墨法画芦雁，潇洒生动。间画山水、花卉，别有逸致。著有《苇间老人题画集》。



边寿民《晴沙集影轴》

边孝村 在今河南开封市北十五里。《资治通鉴》：唐光启三年(887)，"(朱)全忠以四镇兵攻秦宗权于边孝村，大破之"，即此。

边吴泊 亦称边吴淀。宋辽边界上主要塘泺之一。在今河北安新县西南南、北二边吴村一带。为滹沱、唐(滾水)、沙、濡河等水所汇积,下游泄入界河。北宋时在此广开稻田,以防辽骑南下。后久不修治,渐归淤塞。

边宝泉(?—1898) 清汉军镶红旗人,字润民、仲诚,号莲溪。同治进士。同治十一年(1872)任浙江道监察御史。李鸿章以镇压太平天国和捻军居功自傲,他陈奏揭露,请予训饬。光绪三年(1877)出任陕西督粮道,迁布政使。九年擢陕西巡抚。十二年调河南巡抚。二十年复授闽浙总督。奏请规复船政大臣旧制,不必由总督兼理,以专责成。

边居谊(?—1274) 南宋随州随县(今湖北随州)人。初从李庭芝,积战功至都统制。咸淳十年(1274)以京湖制置帐前都统守新城(今湖北襄樊南)。叛将吕文焕引兵至,他率军坚守,拒绝诱降。又佯称与文焕语,伏弩射之。后城破,赴火死。

边钱会 ❶清代福建士兵中秘密结社。创于乾隆十二年(1747),因入会者以半边钱为凭,故名。❷亦名孝义会。清代江西乞丐中秘密结社。约创于嘉庆年间。为李次元等所立,传及鄱阳、临川、余干、抚州等处。其结盟拜把,分一肩以至十四、五肩等名色,首肩称老大,管事称老板,会规甚严。会众用钱一文,分为两半,作为聚散通信之凭据,故名。咸丰初,在太平天国影响下,江西边钱会曾组织起义,攻陷建昌等处。

边营官 官名。清代西藏地方官员。掌治所属各城军民之政事。前藏设五品官二十三人,分辖十四边营。缺出以小营官甲琫调补,以小中译补放。

边铺军 金军种之一。金在河南、陕西与南宋、西夏毗邻地界编练百姓,守御边界,称边铺军。

边事汇钞 书名。又名《历代边事汇钞》。清末朱克敬编撰。十二卷。清自光绪朝后,中外交涉益加频繁,朱氏留心时势,于行医之暇,采辑历代中外交涉和边事关系之史事,附以议论,汇为此编,以供当时借鉴。起周成王,迄明世宗。其中两宋史事辑入尤多。朱氏主张办交涉之事,必须洞边事、达夷情,叛则伐之,降则受之,和则许之,服则礼之,多为借史切时之谈。有光绪六年(1880)刊本。

边事续钞 书名。又名《国朝边事续钞》。清末朱克敬撰。八卷。朱氏继《边事汇钞》,采辑道光以来有关中外交涉的奏折、著述、书牍等而成。于林则徐奏议、魏源《筹海篇》、王韬《普法战纪序》,及曾国藩、李鸿章、郭嵩焘等有关洋务文字有所辑录。卷八摘录有西方《万国公法》十一篇。有光绪六年(1880)刊本。

边臣养廉田 明代供给边镇官吏额外俸入之官田。始于明中后期。嘉靖时,令各边镇养廉土地,皆论亩收税,贮于都司,专备总督等取用犒赏。隆庆中,诸边军士垦荒成熟土地,每十顷内给将官五十亩为养廉田。将官委家丁管种,通免起科,或以此为名,侵夺屯田,滥役官兵,流弊甚多。

尕最 撒拉族世袭总掌教名。原为伊斯兰教中宗教法官,撒拉族于明初确立土司制后,演变为世袭总掌教名,驻循化街子。自明末到清末共传十七世。

尕勒莽 撒拉族祖先。撒鲁尔后裔阿干罕之子。元时率族人从中亚撒马尔罕一带迁至今青海循化定居。撒拉人尊称为尕勒莽得都尼或尕勒莽正申巴巴。其墓在循化街子。

发 ❶又作敬、敬发、惠、发惠。夏王。皋之子,桀之父。即位后,诸夷、淮夷来朝献舞(古本《竹书纪年》)。❷古族名。又称亳或彭。活动于渤海之滨。发与勃、渤同音,中原人称渤海,即为发族人所居附近之海意。后北迁,西周初已定居于今吉林南部。《逸周书·王会》载,周成王时,曾参加成周之会,并以麂为献。春秋时期,中原人常以发族与朝鲜并提。战国后,发族之名不再见于史籍。

发人 见"发❷"。

发抄 文书制度。亦作发钞。清制,凡内外臣工题奏本章,经内阅票拟,呈经御览认可,交批本处批红后,即由内阁发六科抄出遵行,称作科抄。六科以给事中一人值日,赴内阁接本,然后根据本章内容,事属某部者,即由某科抄出满、汉文本,交某部遵办,是为正抄。如本内事项涉及数处者,即送有关之科抄出转发,称为外抄。本章抄出后,另由各该科另录二通:一为史书,送内阁;一为录书,存科。惟密本不发抄,由六科登号,以原封送部,该部办毕,仍密封送科。军机处设立后,内外臣工奏折均由军机处抄录副本,称为录副奏折。凡奉有"该部议奏"或"该部知道"等朱批的奏折,则由军机处以其所录副本送内阁传各衙门抄出。清代题奏本章或奏折,只有经过内阁发六科抄出后,有关部院才能正式据以遵行。

发社 清代对生员降级处分之一种。清初沿明旧制,岁考生员行六等黜陟法,然视明更繁密,增发社一项。即岁考列五、六等者由县学降入乡社学,曰发社。道光以后,发社名目渐废除。详"六等黜陟法"。

发券 利用块料(砖、石、土坯)之间侧压力建成跨空承重结构的砌筑法。用此法在墙上做成弯曲形洞口的砌体,称券。最初用于墓室门洞。西汉初形成,北魏始用于地面建筑。为加强券的整体性,券上随其形平砌一层砖或石,宋《营造法式》称之为缴背,清《工部工程做法则例》称之为伏。北魏嵩岳寺塔门已有二券二伏,明清两代,以伏的多寡为券门等级的标志,最高级者达五券五伏。券率初期较平缓,矢高与券跨比小于0.5,后为半圆形,其比为0.5,明清多为"三心拱",其比大于0.5。

发烛 见"引光奴"。

发(髮)绣 以头发为绣线的绣制工艺。即利用头发独具的细、柔、光、滑特性,及黑、白、灰、黄、棕的自然色泽,绣制单线(白描)人物、山水和建筑物等。绣品质朴素净,淡雅飘逸,色彩柔和,经久不褪。针法有接针、切针、缠针、滚针等。山东济南出产的发绣最负盛名。

发副 宋代发运副使的简称。

发惠 即"发❶"。

发运司 官署名。宋初有三门白波发运司、京畿东路水陆发运司。太平兴国二年(977),置江淮水陆发运司于开封,掌江、淮漕运之事。设发运使、发运副使、发运判官。端拱元年(988)罢江淮发运司,以其事隶排岸司。至道元年(995)复于淮南置司。庆历七年(1047)又置于真州,设制置发运副使主之。南宋初,仅掌籴买之事。绍兴二年(1132)罢。八年,复置江湖荆浙闽广经制发运司,专掌籴事,九年罢。后置废不常。

发运使 官名。唐先天二年(713)始于陕州(治今河南三门峡市西)置。亦称水陆运使。掌洛阳、长安间漕运,后移职转运使。宋代承置,掌经度山泽财货之源,漕运淮、浙、江、湖六路储廪以输京都,兼制茶盐、泉宝之政,及监察官吏。发运使下,有副使、判官为副职,或仅置副使,或有制置发运使、都大发运使、都大制置发运使等名目。

发运案 官署名。北宋前期三司置,掌汴河、广济、蔡河漕运,以及桥梁、折斛、三税等事务。元丰改制,改于户部置,隶度支郎中。

发报档 档案名称。清代军机处档

册。清制，督抚等地方高级官员，大多赏给报匣，于奏事时封进。有奉旨密交事件，亦用匣颁发。军机处交发紧要事件，由兵部捷报处加具夹板发驿。军机处交出之奉旨字寄密封件，亦由捷报处加兵部钉封，外加夹板。各省驰奏之折件，经朱批后由军机处发回者，或用报匣或用夹板，亦由捷报处加封发递。发报档即是记载上述用报匣或夹板寄发的紧要文件的档册。但档中只记报匣或夹片的件数，而不涉及内容。起自乾隆四十四年(1779)，止于同治十三年(1874)。

发放司 官署名。北宋太平兴国中置，属三司。掌发放三司帖牒，以判开拆司官兼管。元丰改制，随三司废。

发审局 官署名。清后期，各省州、县官所不能处理的重要诉讼案件，由督、抚委派候补官审讯，为非正式审讯机关。

发弩官 官署名。汉代郡国所置工官之一。据《汉书·地理志》，南郡置有此官。颜师古注："主教放弩也。"疑此说误，似为专门制造弩器之工官。

发敕司 官署名。北宋通进银台司置。掌接受中书、枢密院所下宣敕，登记后颁下。设发敕官三人，以中书沿堂五院通引官以下充任。

发昌煤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五年(1889)由台湾商人创办于基隆。用机器加工煤块，规模较小。其产品专供当地市民使用。

发弩嗇夫 官名。战国时秦国置，主管发弩事宜及军事训练。《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除士吏、发弩嗇夫不如律，及发弩射不中，尉赀二甲。发弩嗇夫射不中，赀二甲，免，嗇夫任之。"即发弩嗇夫若射不中，除罚二副军甲外，还要免除其发弩嗇夫之职务，但仍任其为一般嗇夫之职务。

发(髮)逆记略 书名。清童斐然撰。一卷。记咸丰十一年(1861)四月至同治元年(1862)正月，浙江兰城清军、团练抵抗太平军始末。于战事、太平军入城后措施叙述颇详。

发(髮)逆初记 书名。清明心道人撰。一册。作者为赛尚阿幕僚，据随军闻见纂为此编。首叙鸦片战争事，痛憎琦善等误国媚外。次以洪秀全、冯云山、萧朝贵、杨秀清、韦昌辉诸人为主，记太平军初起及定都南京后之大事，止于咸丰六年(1856)。其记太平军初起时土民客民情形，洪大全被捕后赛尚阿审讯之状，以及清军诸帅有功则争、有难则避之内幕甚详。但谓洪秀全原名焦亮，为维系人心而改姓名，太平天国定都南京后之天王并非洪秀全等，均属奇谈。失实处颇多。同治九年(1870)成书。

发昌机器厂 即"上海发昌钢铁机器厂"。

圣王 渤海国称王为圣王。亦称可毒夫、基下。

圣历(曆) 周武则天年号(698—700)。凡三年。

圣心 佛教名词。与"凡心"相对。指一种超脱凡俗的精神状态。佛教认为，"净心"、"染心"专指"心"之本体，"圣心"、"凡心"则是"心"本体在个别人身上的体现。"圣心"是对"净心"的完全体现。"凡心"，指"染心"压制了"净心"的作用，而产生的一种随染造恶的精神状态。禅宗北宗认为，"圣心"、"凡心"各有其本体，只有磨除"妄念"，才能显现"圣心"。南宗则认为，"圣心"、"凡心"是一不二，"觉悟"即"圣"，不"觉悟"即"凡"。

圣讳 清代避讳名目之一。清制，凡书写文字，以及科举考试答卷时，如遇有与孔子之名(丘)相同的字，必须敬避，即所谓避讳。因后世推崇孔子为圣人，故称"圣讳"。直书不避讳者，即属违禁，科举考试中如有此情，不论考卷如何，概不录取。

圣兵 太平天国对其军队士兵的称呼。

圣武 唐时安禄山年号(756)。

圣明 年号。(1)北魏时陈瞻年号(506)。(2)大理段素兴年号(1042—?)。

圣典 书名。明朱睦㮮撰。二十四卷。专记太祖开国事迹，分为八十一目。仿《贞观政要》体例，内容较宋濂《洪武圣政记》为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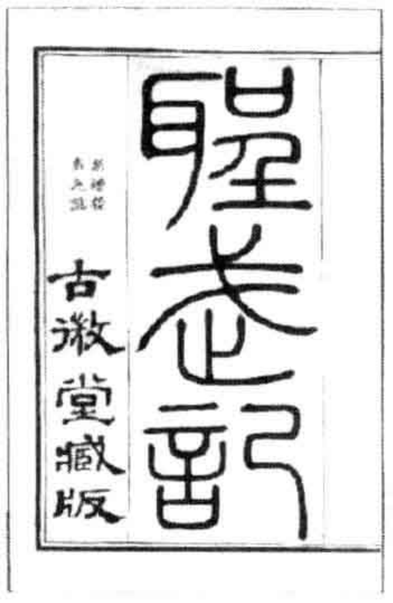
圣宝 又称圣钱。太平天国货币。见"太平天国圣宝"。

圣友寺 又称麒麟寺。中国伊斯兰教古寺之一。在福建泉州。始建于北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元、明、清三代均曾重修。寺内有层楼、高塔、大殿用白花岗石砌成，殿的圆顶上端以及四壁，皆刻有《古兰经》经文。据说大殿建筑形式，仿照叙利亚大马士革城内一古寺而建。明初以来人们曾误认圣友寺为清净寺。

圣寿乐 见"字舞"。

圣证论 书名。三国魏王肃撰。十二卷。原书已佚，现辑存一卷，约三十条。多以《孔子家语》为据，问难郑玄《书》、《诗》、三礼诸经注，意在"取证于圣人之言"，即借孔子名义，讥短郑玄，以夺取"郑学"的地位。此书可以考见郑学、王学异同。收入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皮锡瑞著有《圣证论补评》二卷。

圣武记 书名。清魏源撰。十四卷。道光二十二年(1842)刊行。后曾两次重订。记述清朝开国至道光年间军事历史和各项军事制度，"筹划海防之策和练兵筹饷之道"，阐述对有关"城守"、"水守"、"军政"、"军储"等问题见解。认为反对侵略，"必先洞其情"，批评"儒者著书，惟知九州以内"。主张"汰去冗兵之饷额，并为精兵之饷额"及"以粮艘由海运，以师艘护海运"等措施。增强抵御外侮之军事实力；建议严禁鸦片，申以"大辟之法"。主张允许商民开采银矿。建议"仿铸西洋之银钱，兼行古时之玉币、贝币"。光绪四年(1878)申报馆排印本，编入作者遗著《道光洋艘征抚记》。



《圣武记》书影

圣学会 清末维新派组织。全称两粤广仁善堂圣学会。光绪二十三年三月初七日(1897.4.8)在桂林成立。康有为、唐景崧、岑春煊、蔡希邠等发起，以尊孔教、传圣道、育人材、救中国为宗旨。会章规定五项要务：仿外国每七日一行礼拜之例，逢庚子日集会诵经，称庚子拜经；广购图书仪器；刊布报纸；设大义塾；开农工商三业学堂。拟在广州、梧州设分局，再推行至各府州县。又创办《广仁报》，专以讲明孔道、表彰实学、宣传变法维新为务。购置经世图书，务期通知时务，讲求经济。并成立广仁善堂。入会者达二百余人。二十四年戊戌政变后停止活动。

圣立义海 西夏文类书。西夏刻字司刊印于乾祐十三年(1182)。1909 年出土于黑水城遗址(今属内蒙古额济纳旗)。共五册十五章，首尾俱缺，存七十二面。有诗体序言和目次。正文每面七行，被注释字为大字，释文在大字之下，系双行小字。内容有天、天象、年月、山川、植物、桥道、宝物、皇室衣饰、禽兽、皇室官员、佛教及诸司、器物、人事、亲属、夫妇友人等。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圣安本纪 书名。一名《圣安纪事》。明末清初顾炎武撰。二卷。记述弘光一

朝史事,起崇祯十七年(1644)四月史可法督师淮上,至弘光元年(1645)六月弘光帝被俘至北京止。隆武朝上弘光帝尊号曰圣安帝,故名。

圣库制度 太平天国建立的一种平均分配制度。金田起义时,参加团营者将变卖私产所得现金缴入圣库,全体将士衣食杂用即从中领取。建都天京(今南京)后,公布《天朝田亩制度》,试图把圣库制度从军队推行到社会中去,规定社会基层以二十五家为一"两",每"两"设一国库(即圣库),每户一切生产物除供给一家生活所需外,全缴国库,凡婚丧生育都由国库划一供给,鳏寡孤独由国库拨款供养。除天京曾一度实施外,各地未能实施。

圣武皇帝 即"元太祖"。

圣学宗传 书名。明周汝登撰。十八卷。论列自上古伏羲至明代学者凡八十七人,以为圣学统绪。其中所列荀子及汉、唐诸儒,与宋儒尊孟黜荀,摒弃汉、唐诸儒不同。又于程朱、陆王两派人物皆加推许,不立门户,亦与其时学者之见解有别。《明史·儒林传》:"汝登更欲合儒释而会通之,辑《圣学宗传》,尽采先儒语类禅者以入。"黄宗羲亦讥其学为"禅学"(《明儒学案·凡例》)。

圣济总录 书名。原名《政和圣济总录》。北宋政和年间由朝廷组织编修。二百卷。书中收集大量方书和民间方药,载方二万首,分六十六门,门下设若干病证,详述病因、病理、方药、炮制、服法、禁忌。所载病证包括内、外、妇、儿、五官、针灸、正骨等十三科。并且以大量文字论述运气学说,有一定影响。此书镂版后,逢金人侵,未及刊行。金大定年间和元大德四年(1300)两次刊行。日本文化十年(1813)有集珍本刊行。

圣域述闻 书名。清黄本骥编撰。二十八卷。详细记载孔庙之历朝祀典及位次、孔子生卒年月及孔氏世系、孟子及孟氏世系,以及从祀者事迹,及其从祀年代。资料来源于正史。不见正史者,如隋王通、元陈澔、明孙奇逢等,虽旁及他说,亦不泛征。

圣谕广训 书名。清世宗撰。不分卷。圣祖曾以封建伦理道德为要旨,颁发上谕十六条,传布民间。世宗即位后,对圣祖十六条详加阐述,即成《圣谕广训》。主要内容是宣传封建主义的法制、人伦、礼俗,自纲常名教、忠孝节义,到耕桑作息、日用饮食,无不具备。有同治十三年(1874)重刊本。

圣德纪略 书名。近人瞿鸿禨撰。一卷。光绪二十七年(1901)瞿氏被任命在军机处学习行走,同年充外务部尚书,授军机大臣,至光绪三十三年开缺归里,值枢垣七年。光绪三十四年德宗、慈禧太后卒,瞿氏追述旧事,成此书。所述德宗、慈禧言行,皆亲历目睹,有为他书未及者,惟多粉饰之词。有民国年间手稿影印本。

圣约翰大学 学校名。清光绪五年(1879)美国圣公会将上海万航渡路苏州河岸培雅、广恩两书院合并而成,时称圣约翰书院。由施约瑟任校长兼国文部主任,以"培植播道者"为宗旨。初设国文、神学两部,次年添设医学部和英文部,分正科和预科。十七年卜舫济(Francis Lister Hanks Pott, 1864—1947)任校长,设置大学课程。次年立大学程度之正馆即大学部,旋改为正科、预科两级。三十一年正式改名为圣约翰大学。内设文、理、医、神四科。各科课程皆用西文教授。学制为四年。毕业生均授予学位。1951 年,由人民政府接管。次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时,分别并入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等校。原校址新建华东政法学院。

圣芳济学堂 学校名。清同治十三年(1874)由法国天主教圣母会在上海法租界设立。校舍简陋,初仅招收四名外侨儿童入学,后学生人数渐增,并于光绪六年(1880)添招中国儿童入学,肄习英文、法文、拉丁文、中文、数学、音乐等课程。十年,迁校至虹口新校舍。后因中国学生与日俱增,遂另加一部。自光绪六年至十九年共有二百八十六名中国学生就学。生活贫困的学生除免收学费外,还供给衣履。该校为存在时间较长、较著名的教会学校之一。

圣宋遵尧录 书名。一作《尊尧录》。南宋罗从彦撰。八卷。从彦以北宋之亡,起因于神宗变法,不遵祖制,故采太祖、太宗、真宗、仁宗四朝故实,辑成是书。并附李沆、寇准、王旦、王曾、杜衍、韩琦、范仲淹、富弼、司马光、程颢等十人言行于后。末有别录一卷,专载司马光论王安石、陈瓘论蔡京奏疏。书成欲上之朝,未果。嘉定七年(1214),南剑知州刘允济得其书,奏之,且为刊行。

圣武开天记 书名。元察罕节译《脱必赤颜》成此书。明《文渊阁书目》著录有《元圣武开天记》一册,《千顷堂书目》作《皇元太祖圣武开天记》,当即此。今未见传本。

圣武亲征录 书名。亦名《皇元圣武亲征录》。不著撰人姓氏。一卷。记述元太祖成吉思汗(谥圣武皇帝)史事并续记元太宗窝阔台事。本书之编纂,应在元世祖在位时期(1260—1294)。明修《元史》,据元《实录》纂太祖、太宗二纪,内容多与本书相同,可见《实录》亦取材本书。波斯拉施都丁《史集·成吉思汗纪》所载与本书相符,可以互证。学者多以为本书出于蒙古文之《脱卜赤颜》,即拉施都丁所谓的汗廷秘籍《阿勒坛·迭卜帖儿》(金册)。通行王国维校注本。

圣玛利亚女校 学校名。清光绪七年(1881)由美国基督教的圣公会将上海裨文、文纪两校合并而成,聘黄素娥为校长。时有学生四十余人,分中学、高小、初小三部分。因两校教派别立,仇视倾轧,经调解始同舟共济。十年,附设育婴堂。十五年,设立清心会宣扬福音。该校以培养有用的女基督徒为职事,设置的主要课程有宗教、音乐、家事、算术、中国经书等。二十六年,为惟一的毕业生举行第一次正式毕业礼。当时规定以八年为毕业期限,后扩充范围,征收学费,招收教外学生,学习课程日渐完备。二十九年设琴科。三十四年添立师范科,学制两年。1952 年与中西女子中学合并而为上海市第三女子中学。

圣武亲征录校注 书名。近人王国维撰。一卷。《圣武亲征录》原有张穆、何秋涛校本。张穆校本未行世。何秋涛校本由其子幼愿刊于莲池书院,后有桐庐袁氏再刊本。张、何所据本均从钱大昕藏本,脱误甚多。王氏据傅增湘、陶湘所藏明抄《说郛》本,及汪鱼亭藏本以校袁刻何本。继又以明初官译之《元朝秘史》及洪钧《元史译文证补》所载之拉施都丁书,相互比勘,订正不少谬误之处。后又据明修《元史》及屠寄《蒙兀儿史记》、丁谦本书地理考证、日本那珂通世《成吉思汗实录》诸书考订,遂付赵万里写成是书。有《蒙古史料四种校注》本及《海宁王忠悫公遗书》第三集本。

圣祖仁皇帝圣训 书名。全称《大清圣祖合天弘运文武睿哲恭俭宽裕孝敬诚信中和功德大成仁皇帝圣训》。清雍正朝官修。六十卷。分类辑录康熙帝诏谕而成。凡圣孝、圣德、圣学、圣治、敬天、法祖、文教、武功、恤民、任官、广言路、严法纪、理财、慎刑、重农桑、兴礼乐、省方、治河、澄叙、赏赉、蠲赈、积贮、饬臣工、训将士、褒忠节、恤旧劳、广幅员、弘制度、弭盗、牧政、礼前代、柔远人三十二门。康熙时统一全国、平定三藩、发展生产的

一些情况均可概见。雍正九年(1731)成书。有清内府刊本。

弁田 清康熙间拨给投诚汉族官兵和裁汰兵弁之荒地。分布于湖南长沙、澧州等九府州,共六万六千八百八十余亩。禁买卖,令开垦以为永业。后承种人递相转鬻,官莫能禁。乾隆二年(1737)仅存二万八千余亩,遂令革去弁田名色,俱照民田准其买卖,纳税承种。

弁师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王冠冕,区别诸侯、孤卿大夫冠冕等级。

弁随 即"卞随"。

弁工中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北周沿置。冬官府司织下大夫属官,正二命。下设弁工下士以佐其职。隋开皇元年(581)罢。

对籴 北宋时,京东、京西、陕西、河北等路,曾按上户税额摊派籴粮数额,谓之对籴。南宋时,四川等地实行对籴,民纳税一石,即籴买一石,官府或支一半价钱,或不支价钱。

对拜 科举考试用语。即科举考试过程中的一种仪式。唐宋之制,试进士日,厅前设香案,知贡举等官照规定仪式而拜,举人答拜,然后下帘幕,出示试题,进行考试。

对换 官制用语。宋代官员注授差遣制度之一。又称对易、对替、两易、对移。凡官员因避亲嫌,或因罪被劾受轻罚者,得与其他官员换任。已授差遣,愿与资序相同官员换任,经吏部审验亦可。已经对换者,不得再换。因犯罪应入远地者,不得对换至近地。

对读 官名。科举考试中特设之官。又称对读官。宋代置。其制,凡士子试卷需经誊录副本交考官阅读。为防止誊写错误,特设对读所,将副本与原本校订。选京朝官和选人及粗通文理之大小使臣管理校订事,称为对读官。元、明、清均沿置。明清时选文理明通之生员校订,并设专官管理,是为对读官,属考场之外帘官,简称对读。其负责校订之生员称对读生。

对移 即"对换"。

对策 选拔官吏的考试方法之一。又称"策试"。始于汉文帝前元二年(前178)。办法是由皇帝提出一些政治、经义方面的问题,由被荐举的士人回答。后科举考试也袭用此法。如宋元明清的殿试,即考试策问一道,由省(会)试合格的士人当场笔答,以决定最后的录取及名次。这类策试一般在殿廷举行,故俗称"金殿对策"。

对楼 见"冲车"。

对数 数学名词。logarithm 的中文译名。清初由波兰耶稣会士穆尼阁介绍到中国,最早见于穆尼阁和薛凤祚合译的《比例对数表》中。此书用"比例算"代表等比级数,以"同余算"表示等差级数,两者对应排列,说明对数思想。梅文鼎称对数为"比例数"。《数理精蕴》称对数为"假数",下编卷三十八"对数比例"最早介绍英国数学家巴理知斯(H. Briggs,1556—1630)《对数术》的对数造表法,对清末对数级数展开式研究有很大影响。清末戴煦首次使用"假设对数"(自然对数)、"定准对数"(常用对数)之名称。

对簿 簿即文书,对簿即以事实与文书相核对。《史记·李将军列传》:"大将军使长史急责广之幕府对簿。"后多指受司法机关质讯。《汉书·郅都传》:"临江王征诣中尉府对簿,临江王欲得刀笔为书谢上。"颜师古注:"簿者,狱辞之文书也。"

对开钱 清代有将私钱混夹于制钱中使用者,凡千文中,制钱与私钱各半,谓之对开钱。

对文钱 南朝梁民间流通的古钱之一。或谓指剪边五铢,即女钱;或谓指去其外郭连钱文亦剪其半之五铢钱。近内郭的一半称对文,意为钱孔两边二字相对。

对读官 见"对读"。

对喀纳(1619—1675) 一作对哈纳。清满洲正蓝旗人,钮祜禄氏。顺治间由内院笔帖式累迁至刑部侍郎。康熙五年(1666)擢刑部尚书,曾疏请禁旗人捏词索诈百姓,见采纳。七年晋国史院大学士,充《世祖实录》总裁。九年改文华殿大学士,管吏部尚书事。后卒于任。

对数表 书名。耶稣会士穆尼阁首次向薛凤祚介绍了一至二万的常用对数表《比例对数表》。康熙末年耶稣会士传入荷兰数学家佛拉哥(A. Vlacq, 1600—1666)1628 年的一至十万的常用对数表,即《对数表》(刻本,二册二卷,精确到小数后十位),后《数理精蕴》也收录了一至十万的常用对数表,与《对数表》个别地方略有不同。康熙末年还刻了三角函数对数表《度数表》,收录正弦、余弦、正切、余切、正割、余割之对数,或系《数理精蕴》三角函数对数表的底本。清末江南制造局贾步纬用计算器重新计算了对数表。故宫博物院现存清代内府抄本对数表多种。

对数探源 书名。清李善兰撰。二卷。《则古昔斋算学》之三。书中以十条命题从各方面描述对数合尖锥曲线之性质,揭示了对数合尖锥曲线乃双曲线之一支,合尖锥底乃双曲线之一条渐近线,对数可用诸尖锥合积表示,创造了其对数函数幂级数展开式。其求法用诸尖锥递加递除得,较之旧法更为简易。

对数简法 书名。清戴煦著。二卷。成书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主要研究常用对数造表法。为克服《数理精蕴》介绍的对数造表法开方繁复的缺点,讨论了更为简捷的开方法。介绍的主要方法为"开方第一术"(首次给出二项式开平方的展开式)和"开方第七术",其他则为加快运算速度("降位")采取的改进方法,具有迭代思想。卷下介绍根据七十二"假设对数"和"定准对数",求其他对数方法,改进了《数理精蕴》的对数造表法。

对俄同志会 清末抗俄群众团体。光绪二十九年(1903)冬蔡元培、王小徐、汪元宗、蒋维乔等在上海发起,由教育会与爱国女学校共同组织而成。会员百余人。发行《俄事警闻》日刊,揭露帝俄侵占东三省的罪行,号召人民爱国拒俄,收复东北。次年日俄战争爆发,俄军屡败,预测各国将欺侮中国更甚,遂公议改组,更名为争存会,改《俄事警闻》为《警钟》,仍按日出刊。

对数尖锥变法释 书名。清李善兰撰。一卷。《则古昔斋算学》之十一。书中证明作者在《对数探源》中用尖锥术得到的对数函数无穷级数展开式同他后来与伟烈亚力合译的《代数学》中的对数展开式相一致。认为两术不同而得数相合的原因是同用一合尖锥,一为正法,一为变法,可见尖锥术同西方级数论其法相通。

台 ❶或称陪台,一种身份低微供使役的人。《左传·昭公七年》载"人有十等","仆臣台",台为第十等。❷某些官署名之省称,如东汉以后,尚书台、御史台,亦常称台。两晋、南朝又作为朝廷禁省及中枢政权机构的代称,故禁城称台城,禁军称台军等。后世亦用作对高级官吏的尊称,如制台、抚台、藩台等。❸亦称军台。邮递交通机构。清设于新疆、蒙古地区的邮驿为台,专管西北西路军报和文书的传递,总数凡一百数十。光绪年间,改台为驿。❹春秋齐邑。景公以封晏子,见《晏子春秋》。在今山东济南市东北。汉初为侯国,后改为县。

台主 ❶指御史中丞。《晋书·职官

志》:西汉哀帝元寿二年(前 1),“中丞出外为御史台主。历汉东京至晋因其制,以中丞为台主。”❷指尚书令、仆射。《南齐书·百官志》:“尚书令,总领尚书台二十曹,为内台主。”“无令,左仆射为台主。”

台司 ❶指三公之位。《后汉书·袁绍传》:“既累世台司,宾客所归。”魏晋以来开府仪同三司者亦有此称。❷指尚书台、御史台等机构。《晋书·王羲之传》:“兼以台司及都水御史行台文符如雨。”《宋史·李宗谔传》:“尝牒御史台不平空,中丞吕文仲移文诘之,往复再三,宗谔执言两省故事与台司不相统摄者凡八。”

台吉 蒙古语,源于汉语“太子”一词转音。旧时蒙古族、藏族等地区贵族的尊称。蒙元时只用于皇子,明代渐成为成吉思汗后裔的通称。清代作为蒙古贵族封爵之第七等。位次辅国公。土默特左旗和喀喇沁三旗称“塔布囊”。有一、二、三、四等之别,秩视一品至四品。由清廷封授,可以承袭。其中有授札萨克者,无论原授等第,均作为一等台吉。此外,新疆回部吐鲁番和哈密的贵族封爵制同蒙古,亦有台吉。此外还作为官名。设于内蒙古各旗之职官。称协理台吉。辅助札萨克管理旗务。又,西藏达赖喇嘛及班禅喇嘛之属官有一等台吉一人,佐理藏务。

台吏 尚书台、御史台等官署的属吏。《晋书·戴洋传》:“吴末为台吏,知吴将亡,托病不仕。”《旧五代史·职官志》:“(御史中丞卢文纪)令台吏谕以旧仪相见。”

台州 唐武德四年(621)于临海县(今市)置海州,五年改为台州。因境内天台山得名。辖境相当今浙江台州市(玉环县除外)及宁海县地。天宝元年(742)改为临海郡。乾元元年(758)复为台州。北宋属两浙路,南宋时属两浙东路。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为路。

台军 又称中兵。兵类名。东晋、南朝称朝廷禁省为台。中央之军称台军。参见“中兵”。

台丞 宋代御史中丞的简称。

台县 本春秋齐邑,西汉初为侯国。《史记·高祖功臣侯表》:高帝六年(前201),封戴野为台侯,即此。景帝三年(前 154),国除,改为县,属济南郡,东汉、三国魏属济南国。治今山东济南市东北历城区。西晋废。

台使 ❶朝廷使臣。两晋南朝称宫廷禁省为台,故名。《晋书·段匹磾传》:“(邵)洎复欲执台使王英送于季龙,匹磾正色责之曰:‘卿不能遵兄之志,逼吾不得归朝,亦以甚矣,复欲执天子使者。’”❷北魏尚书、御史台所遣巡察纠劾州郡官吏的使者。《魏书·赵郡王干传》:“台使元延到其州界,以驿逻无兵,摄帅检核。”

台府 尚书台、三公府合称。《晋书·华谭传》:“州郡贡秀孝,台府简良才。”

台官 ❶朝廷官员的泛称。相对王府官员而言。两晋南朝称朝廷禁省为“台”,故名。《宋书·彭城王义康传》:“凡朝士有才用者,皆引入己府,无施及忤旨,即度为台官。”❷尚书台官员的泛称。《宋书·百官志上》:“汉制,公卿御史中丞以下,遇尚书令、仆、丞、郎,皆辟车豫相回避,台官过,乃得去。”❸御史台官员的泛称。《旧唐书·李实传》:“故事,府官避台官。实常遇侍御史王播于道,实不肯避,导从如常。”

台郎 尚书郎别称。《后汉书·虞诩传》载,诩为尚书仆射,上言:“台郎显职,仕之通阶。”汉晋之际,尚书诸曹郎,亦称台郎。宋代为尚书省左右司郎中、员外郎合称。《宋会要辑稿》职官四之一九:“初于都司置吏设案,而议者谓台郎宰掾不当自为官司,遂随尚书省诸房分治所领之事。”

台参 唐代官场礼仪。台指御史台。唐制,御史大夫、御史中丞新上任,在京师的京兆尹、少尹及长安、万年二县县令须到御史台参谒。称为台参。又,京兆尹新上任,亦须到御史台行台参礼。

台骀 相传为金天氏(少昊)后裔,昧之子。继承为水官之长,居于太原(今山西五台山和管涔山以南,霍山以北地区)。颛顼封之于汾川(今山西汾水流域),死后被尊为汾水之神,沈、姒、蓐、黄四国为其后裔。

台城 ❶即“行城”。❷一名苑城。本三国吴都建业(东晋南朝改为建康,今江苏南京市)之后苑城。东晋成帝时,苏峻之乱,焚烧宫室。咸和五年(330)修缮苑城,作新宫,七年成,周围八里,名建康宫,也称宫城。为东晋、南朝台省(中央政府)和宫殿所在地,故名。东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因敝坏更修内外殿宇三千五百间。侯景围建康,梁武帝饿死于此。隋平陈,建康城邑宫殿皆毁。故址在今南京市内,南近长江路,北迄鸡鸣寺前,东达北京东路兰园一带,西至鱼市街和唱经楼一带。今习称鸡鸣寺后与明城墙相接的一段为台城遗址,乃后人附会。

台相 宰相别称。东汉宋弘曾任大司空,为三公之一。故《后汉书·宋弘传》论曰:“中兴以后,居台相总权衡多矣。”

台省 东汉至隋唐,对中央中枢官署尚书台(省)、中书省、门下省、御史台等的简称及其合称。

台阁 ❶东汉至隋唐对尚书台(省)的别称。《后汉书·仲长统传》:“虽置三公,事归台阁。”李贤注:“台阁谓尚书也。”❷指御史台、秘书监。《三国志·王肃传》裴松之注引《魏略》:“兰台为外台,秘书为内阁,台阁一也。”❸北宋对御史台官、诸阁职的简称。

台院 官署名。唐代始置,为御史台下属三院之首,即侍御史治事之处。初设侍御史四员,后增为六员。掌监察弹劾百官、入阁承诏、受制出使、分管御史台事务,又轮直朝堂,与给事中、中书舍人共同受理词讼,与刑部、大理寺会审重大案件等。以资深者一人主台内日常事务,号台端或杂端,余称散端或副端。五代因之。北宋初沿置,因侍御史用作寄禄官及武臣兼官,另以郎中、员外郎任侍御史知杂事,号知杂、知端,佐御史台长官管理台务。元丰改制后,罢知杂,置侍御史一员,为御史台副长官。

台衮 三公别称。古以三公比天之三台,衮即三公命服。《风俗通义·十反》:“(刘矩)三登台衮,号为名宰。”

台宰 宰相、三公别称。《后汉书·谢弼传》:“夫台宰重器,国命所继。”

台职 ❶尚书台之职。《后汉书·郑弘传》:“弘奏以为台职虽尊,而酬赏甚薄”,“请使(尚书)郎补千石(令),令史为长”。❷魏、晋、南朝指朝廷禁省之官职。《晋书·范宁传》:“又郡守长吏,牵置无常,或兼台职,或带府官。”《宋书·百官上》:“魏世至晋江左,左右积弩为台职,领营兵。”❸御史台之职。《宋史·吕诲传》:“乞解台职。”吕诲为侍御史知杂。

台辅 宰相、三公等最高级官员的尊称。《后汉书·李固传》:“臣闻台辅之位,实和阴阳,璇机不平,寇贼奸轨,则责在太尉。”

台谏 又称台谏官。唐宋为御史台与谏官的合称。明清沿指御史及给事中。

台湾 地区名。明后期由“大员”改写成“台湾”,主要指今台湾台南市西安平镇一带。郑成功收复台湾后,含义扩大至包括承天府治即今台南市一带。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设台湾府,即称今台湾全岛。光绪十一年(1885)设台湾省。

台鼎 三公、宰相的尊称。《后汉书·

陈球传》:球称司徒刘郃曰:"公出自宗室,位登台鼎。"

台端 侍御史别称。《通典·职官六》:侍御史"台内之事悉主之,号为台端。他人称之曰端公"。其知杂事者,又号为杂端。

台察 官名别称。唐宋指御史台六察。明初沿称御史台。御史台废罢后,亦沿称都察院。

台衡 三公别称。《后汉书·安帝纪》:"推咎台衡,以答天眚。"李贤注:"台谓三台,三公象也。衡,平也,言天下所取平。伊尹为阿衡,即其义也。"一说衡即玉衡,与三台俱为古星名,位在紫微宫帝座之前,故以之比喻三公宰辅。

台壁 地名。在今山西黎城县西南。《资治通鉴》:东晋太元十九年(394),后燕慕容垂伐西燕,慕容永聚粮台壁,遣兵戍守以拒之,垂陈于其南,一战破之,即此。

台山寨 地名。在今湖北红安县北一百里天台山上。《元史·董文炳传》:蒙古宪宗九年(1259)秋,"世祖伐宋,至淮西台山寨,命文炳往取之",即此。

台东州 清光绪十三年(1887)改卑南厅为台东州,初治水尾(今花莲县南瑞穗),后移治今台湾台东县西北卑南。直属于台湾省。辖境相当今台东、花莲二县地。二十一年为日本侵占,二十三年改为台东厅。

台北府 清光绪元年(1875)置,治淡水县(今台北市)。辖境相当今台湾新竹、宜兰以北地区。二十年为台湾省会。次年即为日本占领,改置台北县。二十七年废县设台北厅。

台州府 明洪武初改元台州路为府。属浙江布政使司。治所、辖境同台州路。清属浙江省。1912 年废。

台州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台州为路。治临海县(今市)。辖境相当今浙江台州市及宁海县地。属江浙行省。明洪武初改为府。

台学统 书名。清王棻辑。一百卷。棻字子庄,浙江黄岩(今台州)人。同治六年(1867)中举后,一意著述。搜集台州历代闻人言行,自晋任旭、唐张渍起,至清王维祺等止,立传二百五十人,附八十九人,共三百三十九人。分气节、性理、经济、词章、训诂、躬行六派。认为性理者志于立德,经济者志于立功,训诂、词章者志于立言,而归重于气节、躬行。不仅弘扬台州学风传统并整理保存了乡邦文献,且可见当时世风与学术之关系。

台南府 清光绪十三年(1887)改台湾府置。治安平县(今台南市)。辖境相当今台湾台南、高雄、屏东、嘉义等市、县和澎湖列岛。属台湾省。二十一年,被日本侵占。

台拱厅 清雍正十二年(1734)置。治今贵州台江县。属镇远府。1913 年改为县。1942 年又改名台江。

台省官 官名泛称。(1)即御史台与尚书、中书、门下三省官员。(2)唐龙朔二年(662)以尚书省为中台、门下省为东台、中书省为西台,称三省为"台省",三省官为"台省官"。

台阁体 明宣德、弘治时流行的文体。叙事不加钩棘,冗沓平稳。其风气始于杨士奇等内阁大学士,因有此称。

台基厂 明工部营缮司所辖三大材料厂之一,贮存柴薪、芦苇等物料,以供朝廷修作宫殿、陵寝、城郭、祠庙等工程之用。

台谏官 见"台谏"。

台湾县 ❶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置。治今台湾台南市。为台湾府治。光绪十三年(1887)改名安平。❷清光绪十三年分彰化县东北境置,治今台湾台中市,为台湾府治。光绪二十一年被日本侵占。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改为台中市。

台湾府 ❶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平郑克塽,次年设台湾府,属福建布政使司,领台湾、诸罗、凤山三县。治台湾县(今台南市)。管辖台湾本岛及周围岛屿。光绪元年(1875)后辖境缩小;十三年改名台南府。❷清光绪十三年置,治台湾县(今台中市)。为台湾省会。辖境相当今台湾苗栗县以南,云林县以北的中部地区。光绪二十一年被日本侵占后废。

台湾城 明末华人称荷兰殖民者在今台湾台南市安平镇西南海中一鲲身岛上所筑热兰遮(Zeelandia)城堡为台湾城。1662 年郑成功收复台湾后改名王城。十九世纪后期岛屿与台南市西郊陆地相连,故址即在今台湾台南市西安平古堡。

台湾省 清光绪十一年(1885)置,省治台北。清初设台湾府,辖三县,属福建省。同治十三年(1874)采沈葆桢建议,饬令福建巡抚冬春驻台,夏秋驻省城(福州),以为兼顾之计。光绪元年增至两府八县。鉴于台湾为东南七省之藩篱,十一年九月五日(1885.10.12),清政府发表台湾建省上谕,改福建巡抚为台湾巡抚,以刘铭传为首任巡抚。省治原定彰化,未建成前暂定台北。设布政使一员(建省前为福建省台湾道),同兼按察使衔,专管刑名。全省增至三府、一直隶州、三厅、十二县。

台登县 西汉置。治今四川冕宁县东南泸沽。两汉至南朝宋属越嶲郡。齐废。北周复置,为白沙郡治。隋仍属越嶲郡。唐属嶲州。咸通中又废。

台西遗址 商代中、晚期遗址。位于河北藁城市台西村。1965 和 1972 年先后出土青铜器、铁刀铜钺、玉戈、石磬等。1973 至 1974 年发掘约 1900 平方米,发现房基十四座、水井两眼、灰坑一百三十四个、墓葬一百十余座。房屋除两座半地穴式以外,均为木构梁架的地面建筑,最大的一座有六间,平面为曲尺形。有的墙壁保存较好,壁下部为夯土筑成,上部则用土坯垒砌。屋顶有硬山顶、平顶、斜坡顶等型式。房地基内、柱础下、门旁及房四周发现人骨和牲畜骨骼,是建房时用的牺牲。水井分别深 3.7 和 6.02 米,井底有用圆木搭成井字形的井盘。墓葬皆为中小型长方竖穴墓,三分之一有腰坑,有棺无椁。九座墓中有殉人,十座墓中人骨架有类似受刖形的痕迹。随葬品有陶器、青铜器、玉石器、骨角器、蚌贝器、漆器、卜骨等。遗址中发现的铁刃铜钺、漆器残片、麻布、植物种仁、白陶与釉陶片及陶文等,引起学术界的重视。

台传御史 官名。南齐置,隶御史台。掌督诸郡钱谷。《资治通鉴·齐明帝永泰元年》:"召山阴令王询、台传御史钟离祖愿。"胡三省注:"台传御史,台所遣督诸郡钱谷者。"

台南日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在台湾台南创刊。爱国人士连雅堂(连横)主办。在日本殖民主义统治下,经常刊发缅怀祖国、抨击清廷的爱国言论。

台省礼钱 唐末、五代诸道使府及州县官带御史台宪官及三省检校官所纳光台钱与光省钱,以此充修缮廨署及杂费开支。参见"光台钱"、"光省钱"。

台湾外纪 书名。清江日升撰。三十卷。记郑芝龙、郑成功及其开发台湾始末,始于明天启元年(1621),终于康熙二十二年(1683)郑克塽降清,首尾六十三年。章回小说体。每卷以七字两句标题,唯卷末仅"施将军议留台湾"一句。崇祯甲申(1644)前用明纪年,弘光元年(1645)起,则采用南明、清纪年。是书虽属章回小说体,然记当日之事,皆出耳闻目睹,颇可依据。道光间,德清沈云据此

书加以删节，稍事润色，成《台湾郑氏始末》六卷。但沈氏称此书为《台湾纪事本末》，卷数亦不同；宝应刘氏藏有《台湾野记》，实亦此书，可见经传抄刊刻，名称多异。前有康熙甲申(1704)岷源陈祈永序。又《国学丛书》本(上海均益图书公司印行)仅上下两卷，所据乃后人删节之本，虽仍署江日升撰，已非江氏原著。

台湾纪略 书名。(1)清林谦光撰。一卷。撰于康熙二十二年(1683)清统一台湾之后。分形势、沿革、建置、山川、沙线礁屿、城郭、户役赋税、学校选举、津梁、天时、地理、风俗、物产等十三篇。附以澎湖略图。系清经营台湾的最早资料。收入康熙四十一年刊《说铃》前集、《小方壶斋舆地丛钞》。(2)清乾隆五十三年(1788)奉敕撰修。七十卷。纂辑乾隆五十一、五十二年镇压林爽文、庄大田起义的有关谕旨、批答奏章。按时间顺序编排。为研究该次起义与清军部署的重要史料。

台湾战纪 书名。又名《瀛海偕亡记》。清洪弃父撰。二卷。卷上叙述乙未年(1895)台湾军民反抗日军侵占实况，至刘永福离台止。卷下纪录乙未至辛丑(1901)年间台湾人民浴血抗日事迹。均具参考价值。有光绪三十二年(1906)印本。

台湾铁路 清光绪二年(1876)福建巡抚丁日昌为开发台湾，加强海防，曾奏请修筑台湾铁路，后因丁离职而作罢。十三年经首任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准，招商集股兴筑基隆至台南铁路。次年改归官办。十七年筑成基隆至台北段。十九年十一月台北至新竹段亦通车。因资绌而止。基隆至新竹，全长 107.7 公里。

台湾通史 书名。清末连横撰。成书于 1918 年。有 1921 年台湾本、1945 年商务印书馆本。三十六卷。起于隋大业元年(605)，止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主要内容包括台湾的政治、军事、经济、物产、户役、田赋、商务、人物等。对大陆人民开发台湾和台湾人民反抗西方殖民主义者侵略的记载，尤为详尽。全书仿司马迁《史记》体例，有纪四、志二十四、传六十，系研究台湾历史的一部重要著作。

台湾教案 清同治七年(1868)台湾府打鼓(今高雄)英国传教士强行传教，激起公愤，兵勇和民众群集焚毁英法教堂，毙、伤教徒各一人。时值英商在台湾收购樟脑，私运出口，被地方官吏查获。事发后，英驻华公使一面要求总理衙门派人"查办"，一面派军舰赴台威胁。后英舰侵占安平炮台，杀伤兵勇四十二人，焚毁兵营及火药库。闽浙总督英桂对英屈服，将二名地方官革职；取消台湾官厂的樟脑专卖权，英商可自由平购运销；允许英人在台湾自由贸易和旅行；允许教士在台湾居住和传教；赔偿教堂银三千余元等。

台湾银行 日本政府特许的殖民地银行。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日本在台北设立，旨在控制台湾的经济，操纵台湾与中国大陆及南亚各国的贸易。并以福州、厦门为主要侵略据点，大量发行台优票和龙洋票，直接对福建人民进行掠夺。

台湾新报 报纸名。清光绪二十二年五月七日(1896.6.17)，日本人在台湾创刊。田川主办。每星期出版一次或二次。九月改日报。二十四年改组合并为《台湾日日新报》。

台巡驱使官 吏名。宋代御史台左、右巡使属吏，负责纠正百官班序，历九选授勒留官后，考察合格，许出为县主簿、县尉。

台海使槎录 书名。清黄叔璥撰。八卷。康熙末年，作者为御史巡视台湾，乃搜采旧籍，参以亲身见闻，撰成此书。卷一至卷四为《赤嵌笔谈》，卷五至卷七为《番俗六考》，卷八为《番俗杂记》。记载台湾山川、物产、气候及民情风俗，颇为详备，所记康熙年间朱一贵起义事迹，尤有参考价值。

台基柴炭厂 明代工部屯田司所属料场。专掌柴炭保管及供应。凡光禄寺及内阁、翰林院等衙门所用柴炭，均由该厂调拨。

台湾八日记 篇名。清俞明震撰。作者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奉调赴台，次年委管全台营务处，旋为署理布政使。此文所记，乃日军攻陷台北前八日军民苦守之事迹。附录之唐维卿(景崧)电奏稿，多不见于他书，可备参考。收入《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续编》(1933 年中华书局版)。

台湾机器局 官办军用企业。清光绪十一年(1885)由台湾巡抚刘铭传创设于台北，丁达意为总办。工程费用银二万余两，购机费用银八万四千余两。初期专造枪弹，十八年增建火药厂。《马关条约》签订后，随同台湾沦入日人之手。

台湾西学堂 即"台湾西学馆"。

台湾西学馆 学校名。亦称台湾西学堂。清光绪十三年(1887)台湾巡抚刘铭传在台北设立。仿照京师同文馆、上海广方言馆章程，聘英人布茂林为教习，派汉教习二人；招收年轻质美之士二十余人入馆肄业。课程有英国语言文字、汉文、经史、图算、测量、制造之学，旨在为台湾培养翻译及洋务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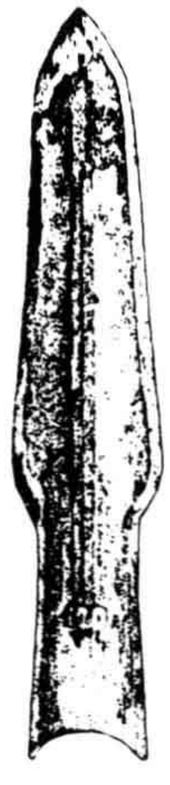
台湾制糖厂 商办企业。清光绪十六年(1890)由华商创办于台北。因营业困难，不久停业。

台湾抗英斗争 鸦片战争发生后，清台湾兵备道姚莹和总兵达洪阿积极备战。道光二十年(1840)九月，英舰窜抵鹿耳门外洋被击退。次年八月十六日，英军一艘运输船闯入鸡笼(基隆)，遭炮击后触礁沉没，台湾军民当即围捕，毙敌三十二人，生俘一百三十余人。二十二年二月一日，英军一艘三桅兵船驶入淡水、彰化间的大安港。清军设计，诱敌船触礁，俘敌五十四人。《南京条约》签订后，英国全权代表璞鼎查要求惩办台湾抗英官员。清政府竟应敌所请，于次年将姚莹、达洪阿革职逮问。

台湾郑氏始末 书名。清沈云撰，沈垚注。六卷。沈氏在广西兴安知县任上，得闽人江日升《台湾纪事本末》四十九篇，叙郑芝龙自明天启初起兵始，至其子成功攻克台湾，及其曾孙克塽于康熙二十二年(1683)降清的史实。惜其体类小说，乃参考他书，删订成书。其史事年月少有不合者，本疑以传疑的原则，悉仍其旧。后乌程沈垚以海岛洲屿名目错杂相混，另据《读史方舆纪要》、《水道提纲》、《清一统志》等作注，有讹误者，即以己意辨之。是书于郑成功攻江宁一役，骄矜致败，记述较详。

台湾樟脑压制厂 外商企业。清光绪三年(1877)由英商创办于台南。其产品主要在当地及福建一带经销。

矛 古代兵器。用以刺杀，以石、青铜或铁制成，装有竹木质的柲(柄)。青铜时代的矛，整器是在长柲上安装青铜制矛头，有的柲下端有铜镦。考古学上常将矛头简称为矛，由身、骸两部分构成。身前端为锋，中线为脊，两侧有刃，下部中空用以插柲为骸。骸侧往往有一或成对的环状钮。石矛出现于石器时代，青铜矛出现于商代，战国时出现铁矛。商代的青铜矛



矛

多宽大，春秋以下多细长。

纠仪 朝仪制度。即由纠仪官员纠察朝仪。明代由纠仪御史及锦衣卫校尉纠察朝臣仪节。每逢朝会，有御史二人，锦衣卫校尉五百名，于南京奉天门下，监视朝臣举止。失仪者即剥去衣冠，执送镇抚司狱受杖。至万历时，始改为罚俸。

纠察案 官署名。南宋置，属刑部，掌审问大辟狱案。

纠仪御史 官名。明代凡朝会时，以御史二人，位奉天殿丹墀之北，专司纠察百官失仪、违风宪之事，以整礼仪纲纪。

纠察在京刑狱司 官署名。北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置。掌审查京城刑狱。凡御史台、开封府等所判徒刑以上案件，皆须及时申报该司，如发现审理不当或积压者，据其情节驳奏。设纠察在京刑狱官，以两制以上充任。元丰三年(1080)，并入刑部。

驭夫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王副车，及其驾车马匹的驯驭。

驭仆(僕)寺 官署名。即太子仆寺，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子仆寺。

驭倭录 书名。明王士骐撰。九卷。作者任兵部主事时，采录明代倭寇侵扰事迹，编撰而成。起自洪武元年(1368)，迄于万历二十四年(1596)。搜集当时诏旨、章奏，以及中外战守方略，按年编撰，颇具本末。自序谓薛俊的《日本考略》、王文光的《补遗》、郑若曾的《筹海图编》，多取野史为证，往往失真。故本书所录，皆出于国史。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当时的章奏邸报，亦多有掩败为功、欺蔽蒙饰之处，所记史事未必尽为实录。

驭仆(僕)大夫 官名。即太子仆，唐龙朔二年(662)改，咸亨元年(670)复名太子仆。

母鸡 一作俚鸡。古族名。始见于明代记录。族源不详。清代分布于临安(治今云南建水)、开化(治今云南文山)、广西(治今云南泸西)等府。有少部分迁至东川府(治今云南会泽)。今定为彝族。

母钱 清代手工铸钱之半成品。将名为祖钱之铜胚，铸成重约一钱六七分之环形铜饼，称为母钱。母钱经锉边、滚边、磨洗等工序，便成为铜钱。

母纳山 一作木纳山。明代蒙古人或称牟那和硕。今称乌拉山(在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盟乌拉特前旗)。

母猪塘 地名。在今贵州遵义县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州杨氏，诸将进营母猪塘，即此。

母阏氏 见"阏氏"。

幼丁 清八旗人丁年十五岁以下者。

幼主 年幼的君主。《汉书·魏相传》："幼主新立。"南朝梁沈约《恩幸传论》："权幸之臣，慑惮宗戚，欲使幼主孤立，永窃国权。"太平天国用作对洪秀全长子洪天贵福之称呼。又称幼天王。金田起义后即封。由于太平天国称耶稣为上帝之太子，为避讳，故有是称。

幼匠 明代匠户家子弟。征入内府各监局学艺，艺成为匠。军匠中亦有，月支米五斗，成年后即为正式军匠。

幼军 明侍卫军士之一。永乐十三年(1415)，为皇太孙特选。由府军前卫统领，轮番带刀侍卫。

幼学诗 太平天国印书。清咸丰元年(1851)刊行。收录敬上帝、敬耶稣、敬内亲、君道、臣道、父道、母道等五言四句诗三十四首，主要敷说太平天国宗教和封建伦理纲常。与《三字经》、《御制千字诏》同为太平天国的幼学课本。

幼丁纪录 见"纪录"。

幼主诏书 太平天国印书。又名《十救诗》、《救世真圣主诏书》。洪秀全撰。刊刻年月不详。收妈别崽、姊别弟、哥别妹、嫂别叔、爹别媳、男别女等诗十首，叙隔离男女清心慎言之道，为洪秀全教育其子洪天贵福及婿钟万信等的训言。



幼主诏书

幼幼集成 书名。清陈复正撰。初刊于乾隆十五年(1750)。六卷。汇集和整理古代儿科学主要内容，卷一至四为儿科基本知识，包括初生儿疾病防治、诊法，小儿的内科杂证及外科疮疡；卷五至六为儿科歌赋，附方一百三十余首。对小儿指纹、惊风、抽搐、小儿用药提出独到见解，是一部内容丰富，论治有特色的儿科专著。

幼幼新书 书名。宋刘昉撰辑。四十卷。成书于绍兴二十年(1150)。收入宋以前一百四十余种医书中的有关儿科的理论和方剂，设子目五百四十七门。总论三卷，二十四门，主要记述小儿调养，体质特点，修合用药，脏腑生理、病理及望诊、切诊等。各论五百零八门，分别介绍新生儿护养及疾病的防治；小儿内科杂病麻、痘、惊、疳、吐、泻、疝等三百二十种疾病的病原及证治；小儿外科疔、疮、痈、疽、丹等一百零一种病症；另尚有五官、眼科等四十八种疾病的证治。书中广辑古代名医的著述、医论，同时又汲取儿科名家钱乙、刘元宾、董汲等人的精论及验方，特别是书中还保留了一些现已佚的医典内容。是南宋时期一部大型儿科类书。此书存有宋本(现藏日本)、明本(残本)等。

幼科发挥 书名。又名《家传幼科发挥秘方》、《幼科发挥大全》。明万全辑著。约刊于嘉靖二十八年(1549)。二卷。万全为儿科世医，著有数种儿科著作。此书流传甚广。首卷总论部分列有发微论、原病论、入门审候歌及胎疾、幼疾等篇；余卷列病证诊治。万氏儿科理论以《素问》为纲，结合钱乙的脏腑学说，阐述了小儿"五脏诸证"及"五脏主病"。尤对小儿惊风证有较详细的论析。关于小儿生理、病理，提出了"小儿肝常有余，脾常不足"的学术见解，并强调调理肝脾的重要性，以为此系健康之"根本"。万氏继钱乙之后，对五脏虚实辨证有较好发挥，该书中的"五脏虚实补泻之法"，"因五邪之气所生病"，均体现之，亦是全书的总结。此书现存主要版本有《万密斋医学全书》本，清康熙年间韩江张氏重刊本等。1957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排印本。

幼天王玉玺 太平天国幼天王洪天贵福玺印。清同治三年(1864)制作。青白玉制。玺文为"太平天国玉玺，皇上帝、基督带真主幼主作主，明明赫赫，天子万年，福禄寿喜，天下太平，万方来朝"。天京(今南京)失陷时为清军所获，现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幼天王玉玺

幼官舍人营 军事编制。明代京军五

军营的组成部分。由袭替父兄军职的青少年军官，即“幼官”，与军卫将校子弟，即“舍人”组成。长官为坐营官。其中幼官营设把总一人，舍人营分四司，各设把总一人。

辽 契丹族所建王朝。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神册元年(916)创建契丹国，建都皇都(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辽太宗耶律德光大同元年(947)灭后晋，建国号大辽，改皇都为上京。辽圣宗统和二年(984)改国号为大契丹国，建中京(今内蒙古宁城)。辽道宗咸雍二年(1066)复号大辽。保大五年(1125)，天祚帝被金军俘掳，辽亡。传九帝、二百十年。疆域在太宗时(927—947)基本奠定：南部包括河北、山西的燕云十六州，至今河北霸州、山西雁门关；东北包括渤海国旧地直到黑龙江口；西北统治蒙古草原各部落；西到甘州(今甘肃张掖)。辽亡后，1131年耶律大石重建契丹国，仍用辽国号，史称西辽。

辽王 ❶辽代封爵。咸雍元年(1065)耶律仁先受封。❷金代封爵，大国一字王号。完颜宗干、完颜杲追封。❸元代诸王封号，授兽纽金印。斡赤斤后裔脱脱、牙纳失里等受封。

辽水 古河名。即今辽河。汉代称今辽河为大辽水，称今浑河为辽水。三国以后，称今辽河为辽水，浑河改称小辽水。唐代，大辽水、辽水均指今辽河，称今浑河为贵端水。辽河有东西两源，“源出靺鞨国”(今东辽河)者为辽水主源，西南流“合契丹国黄水”(今西拉木伦河及西辽河)，至安市(今辽宁海城附近)入海。辽代，辽水改称辽河，浑河名称仍旧。历金、元、明、清，相沿不改。其间辽河中下游变迁较大，入海口由海城附近移至营口。清咸丰十一年(1861)辽河在冷家口决堤，冲出新道，经人工疏导，成为辽河下游固定分水河，即双台子河，在盘山入海。

辽左 辽东的别称。南朝梁徐陵与王僧辩书：“起管宁于辽左。”旧亦通称今辽宁省一带为辽左。

辽东 泛指辽河以东地区。与辽左同义。

辽史 书名。(1)金萧永祺撰，移剌子敬同修。七十五卷。记辽一代史事。纪传体。计纪三十卷，志五卷，传四十卷。皇统八年(1148)，书成上进。已佚。(2)金陈大任撰。金章宗时，以萧永祺《辽史》未善，命参知政事移剌履提控重修，以翰林待制兼同修国史党怀英与凤翔府治中郝俣充刊修官，应奉翰林文字移剌益、赵沨等七人为编修官。并下令凡民间辽时碑铭、墓志及诸家文集或记忆辽旧事，悉上送官。泰和元年(1201)，又增编修官三员。及党怀英致仕，乃命翰林直学士陈大任以本职专修《辽史》。七年十二月修成，世称陈大任《辽史》。纪传体。已佚。元修《辽史》多据之以为底本，由今本可考见者有《太祖纪》、《太宗纪》、《世宗纪》、《穆宗纪》、《景宗纪》、《圣宗纪》、《兴宗纪》、《道宗纪》、《天祚纪》，《兵志》、《礼仪志》、《刑法志》、《皇族传》、《后妃传》、《公主传》、《方技传》等。(3)元脱脱等撰。一百十六卷。至正三年(1343)四月始修，四年三月书成。记载辽代和西辽的历史，纪传体。凡《本纪》三十卷，《志》三十二卷，《表》八卷，《列传》四十五卷，《国语解》一卷。取材以辽耶律俨《皇朝实录》、金陈大任《辽史》和南宋叶隆礼《契丹国志》为主，兼采辽人的行状、家传、墓志、碑刻等，历代正史及公私著述亦有所采摘。由于成书匆促，史料未及融贯，因而重复缺谬之处甚多。

辽生 明代监生名目之一。天启时，辽东战事日急，凡捐银助辽东边事者，皆得为监生。

辽西 ❶泛指辽河以西地区。❷即“段部”。

辽州 ❶隋开皇十六年(596)置。治乐平(今山西昔阳县西南)。大业初废。唐武德三年(620)复置，六年移治辽山(今左权县)。八年改名箕州，先天元年(712)改名仪州。中和三年(883)复旧名。辖境相当今山西左权、和顺、榆社等县地。属河东道。宋属河东路。金天会六年(1128)改名南辽州，天德三年(1151)复旧，属河东南路。元属晋宁路。明洪武初省辽山入州，洪武九年(1376)升为直隶州，属山西省。1912年改本州为县，1942年改名左权县。❷唐贞观十九年(645)于辽东城(今辽宁辽阳市)置。后废。(3)辽置。治辽滨(今新民市东北辽河西岸辽滨塔)。辖境相当今辽宁新民市辽滨塔东北至康平东南齐家屯一带地。属东京道。金皇统三年(1143)废。

辽志 书名。旧题南宋叶隆礼撰。不分卷。摘取《契丹国志》卷首《初兴本末》，第二十二卷《族姓原始》、《国土风俗》、《并合部落》、《兵马制度》、《建官制度》、《宫室制度》、《衣服制度》、《渔猎时候》、《试士科制》和第二十七卷《岁时杂记》等篇，余皆不取。有《说郛》、《古今说海》、《历代小史》、《古今逸史》等丛书本。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初编》据《逸史》本排印。

辽饷 明代三饷加派之一。万历四十六年(1618)，明廷用兵辽东，加派军饷。先定亩加三厘五毫，次年改为七厘，后又增至九厘。每年增赋达五百十万两，定为岁额。崇祯三年(1630)，又于九厘外亩增三厘，再增赋一百六十五万余两。

辽海 泛指辽河流域以东至海地区。《魏书·库莫奚传》：“及开辽海，置戍和龙。”《新唐书·薛仁贵传》：“威震辽海。”一说《魏书》之辽海当指辽河上游地区，因有广大沙漠，一望如海，故名。

辽陵 辽代帝王的陵墓。按其分布的地域，可分三区：(1)太祖祖陵，在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境内；(2)太宗和穆宗怀陵，圣宗、兴宗、道宗庆陵，在今内蒙古巴林右旗境内；(3)世宗显陵和景宗乾陵，在今辽宁北宁市境内。庆陵曾为日本帝国主义分子破坏。当时各陵均设有奉陵邑，如祖陵的祖州城，尚有遗迹可寻。

辽三彩 陶瓷名词。是辽仿唐三彩工艺而制作的低温铅釉陶器。有壶、瓶、罐、盘等，因地区差异，不仅在质量上与唐三彩有所不同，且在造型上也有民族的特点。

辽山县 隋开皇十年(590)改故辽阳县置，因县西北辽山为名。治今山西左权县。属并州，后属辽州，大业中属太原郡。唐、宋、金、元为辽州治。明洪武初废。

辽义宗 即“耶律倍”。

辽小史 书名。明杨循吉撰。一卷。记契丹自耶律阿保机兴起，至金人灭辽的史实。末记耶律大石西迁，建立西辽政权，甚简略。是书着意于政权更替，帝位争夺，至于辽与宋、金、西夏之间关系，则语焉不详。

辽太宗(902—947) 即耶律德光。契丹名尧骨。辽代皇帝。公元926—947年在位。辽太祖次子。天赞元年(922)，任天下兵马大元帅。天显元年(926)辽太祖死，由太祖述律后立为帝，年二十五。十一年，领兵南攻后唐，立后晋石敬瑭为帝，得燕云十六州。会同三年(940)，至南京(幽州，今北京)。连年领兵攻打后晋。大同元年(947)正月，攻下晋都开封。二月，建国号大辽。四月，自开封北返，行至栾城(今属河北)病死。庙号太宗，墓号怀陵。

辽太祖(872—926) 即耶律阿保机。汉名亿。契丹迭剌部人。九世纪末，契丹遥辇氏部落联盟长痕德堇可汗时，任

* 挞马狘沙里，统领亲军征服北边部族。唐昭宗天复元年(901)，选任联盟夷离堇(军事首长)，进任于越。统兵进攻室韦、于厥及奚，又南下攻掠河东、代北等郡。后梁太祖开平元年(907)，取代遥辇氏任联盟长。末帝贞明二年(916)，建立契丹国家，称皇帝，年号神册。建都城，造文字，定法律，设宫卫骑军和州县部族军。继续南侵代北及河北州县，又向西征服诸游牧部落，直抵甘州(今甘肃张掖)。天赞四年(925)，东征渤海国。次年正月，进围渤海国都忽汗城(今黑龙江宁安西南东京城)，迫降渤海国王大諲譔。在渤海国旧地建东丹国，封太子倍为东丹王。回军途中病死扶余(今内蒙古巴林左旗西)。谥昇天皇帝，庙号太祖，墓号祖陵。

辽仁宗 即“耶律夷列”。

辽文汇 见“全辽文”。

辽文存 书名。清缪荃孙编。六卷。卷一录诗七十首，附谣谚八首。卷二录诏令三十七篇，附会同六年(943)《下令》、《下有司敕》及册文二篇。卷三录策问一篇，文二篇，表十三篇，奏疏六篇，铭八篇。卷四录记二十三篇。卷五录序八篇，书十八篇，碑八篇，墓志三篇。卷六录塔记十四篇，幢记十九篇，杂著二篇。书末附缪氏编《辽艺文志》及《辽金石存目》。所收辽代资料，以金石碑刻居多，可供研究辽史参考。有光绪二十二年(1896)刊本。

辽文萃 书名。清末王仁俊编。七卷。光绪二十四年(1898)，王氏于张之洞幕中，采辑历代史文及《辽东行部志》、《东国通鉴》、《承德府志》、《固安县志》等书，先编成《辽文》十四卷，未刊。后得见缪荃孙辑《辽文存》，遂搜阙补遗，将缪氏未收的辽代诏册、敕表、奏疏、诗文、碑铭等一百零五篇，编为五卷，末附《作者考》、《逸目考》各一卷。除辑录外，对作者、年代、版本等多所考证。《作者考》尤补缪氏之不足。可作为缪氏《辽文存》之补编。

辽世宗(918—951) 即耶律阮。契丹名兀欲。辽代皇帝。公元947—951年在位。辽太祖长子倍之子。会同九年(946)，随太宗攻后晋。次年，受封为永康王。太宗死，在镇阳被群臣拥立为帝。时述律太后在辽都上京(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另立太祖第三子李胡为帝，他领兵北返，至潢河，太后及李胡降。天禄四年(950)，领兵攻后汉。次年，攻后周。九月，行军至归化州(今河北宣化)祥古山，为贵族察割所杀。在位五年，庙号世宗，墓号显陵。

辽东志 书名。明王祥、毕恭等纂修。九卷。正统八年(1443)成书。弘治元年(1488)陈宽等再修。嘉靖十六年(1537)任洛等重修并刊行。前八卷记述明辽东都司的历史沿革、形势、疆域、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山川、物产和居民等，卷九专记奴儿干都司各卫所、驿站、民族、贡物等。日本前田利为侯爵尊经阁所藏明刊本，已印行。金毓黻收入《辽海丛书》第二集，又据顺德李氏所藏明刊本补入尊经阁藏本所缺二页，另附日本稻叶岩吉“解题”一卷，高凤楼、许麟英合著《辽东志校勘记》一卷。

辽东郡 战国燕将秦开破东胡后所置。秦汉时治所在襄平(今辽宁辽阳市)。辖境相当于今辽宁大凌河以东地区。因地处辽水以东，故名。西晋咸宁中改为国。北燕又侨置辽东郡于今辽宁省西部，北齐废。

辽东盐 清代称奉天盐。明清产销食盐之一种，产于辽东沿海，行销于东北三省。不征收盐课。

辽东镇 明代九边之一。相当辽东都司的辖境。镇守总兵官驻广宁(今辽宁北宁市)，隆庆元年(1567)后冬季则移驻辽阳(今属辽宁)。明末废。

辽玄祖 即“匀德实”。

辽圣宗(971—1031) 即耶律隆绪。契丹名文殊奴。辽代皇帝。公元982—1031年在位。辽景宗长子。乾亨四年(982)九月景宗病死，继皇帝位，年十二。年号统和。承天太后执政。统和元年(983)，改国号为大契丹。二十二年，从承天太后攻宋，与宋订立澶渊之盟而还。二十七年承天太后病死，始亲政。修订法律，释免奴隶，设置二十四部，招燕蓟汉人良工建中京城(今内蒙古宁城西)。在位时又西败鞑靼，使甘州(今甘肃张掖)及西州回鹘来贡。东侵高丽，许和。前后在位四十九年，是辽代的全盛时期。庙号圣宗，墓号永庆陵。

辽西郡 战国燕将秦开破东胡后所置。秦汉治所在阳乐(今辽宁义县西)。辖境相当于今河北省迁西、乐亭以东、长城以南，辽宁松岭山以东、大凌河以西地区。因地处辽水以西，故名。以后辖境逐渐缩小，十六国前燕移治令支(今河北迁安市南)，北燕又移治肥如(今河北卢龙北)，北齐废入北平郡。

辽夷略 书名。明张鼐撰。一卷。鼐于万历四十八年(1620)奉使至山海关，归后写成此书。记兀良哈三卫事极详。收入《清初史料四种》。

辽兴宗(1014—1055) 即耶律宗真。字夷不堇，契丹名只骨。辽代皇帝。公元1031—1055年在位。辽圣宗长子。太平十一年(1031)六月圣宗死，继帝位，年十六。改元景福。母耨斤为圣宗元妃，自立为皇太后，迫使圣宗齐天皇后自杀，又谋立少子重元。兴宗得重元密告，废皇太后耨斤，立重元为皇太弟。在位二十四年，出兵攻打北宋和西夏，迫北宋增纳银绢岁币及西夏议和称藩。重熙二十四年(1055)八月，在秋山行帐病死。庙号兴宗，墓号永兴陵。

辽阳县 本晋辽阳县。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废，孝昌二年(526)复置，改为辽阳县。治今山西左权县。属乐平郡。《北齐书·文宣纪》：天保十年(559)，“帝如辽阳甘露寺，……禅居深观，唯军国大政奏闻”。北齐废。

辽阳苑 官署名。明永乐五年(1407)置，为北京苑马寺六监二十四苑之一，属卢龙监。苑设圉长一人，从九品，下分各群，设群长。掌牧养马匹，以备军需。十八年并入太仆寺。

辽阳府 辽会同元年(938)置。治辽阳(今属辽宁)。辖境相当今辽宁辽阳市附近地区。辽金并置东京于此。辽东京道、金东京路皆治此。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改为辽阳路。明初废。清顺治十年(1653)复置府，十四年移治沈(瀋)阳，改为奉天府。

辽阳路 元至元二十五年(1288)置。治辽阳(今属辽宁)。辖境约当今辽宁辽河下游以东，太子河以南和阜新、彰武、新民等市、县地。为辽阳行省治。明初废。

辽实录 辽代建立后，仿前代制度，设立国史院，编录《起居注》、《日历》和《实录》。初次纂修《实录》，在圣宗统和初，由枢密使、监修国史室昉和翰林学士承旨邢抱朴主撰，统和九年(991)正月修成，凡二十卷，称《统和实录》，内容包括太祖至景宗五朝。第二次修《实录》，始于兴宗重熙十三年(1044)六月，预修者有前南院大王耶律谷欲、翰林都林牙耶律庶成、翰林都林牙兼修国史萧韩家奴等，集为二十卷。或称“遥辇可汗至重熙以来事迹”，或称“辽国上世事迹及诸帝实录”，或称“先朝事迹”。第三次修《实录》，在道宗大安元年(1085)，史臣撰成上进，始太祖至兴宗，凡七帝，称《七帝实录》。第四次修《实录》，在乾统三年

(1103),由监修国史耶律俨主撰,共七十卷,史称《皇朝实录》,为元人纂修《辽史》所本。

辽宣宗 即"耶律淳"。

辽海卫 明洪武二十三年(1390)置。治于牛家庄(今辽宁海城市西北牛庄镇),二十六年移治于三万卫城(今辽宁开原市北老城镇)。属辽东都司。清初废。

辽景宗(948—982) 即耶律贤。契丹名明扆。辽代皇帝。公元969—982年在位。辽世宗第二子。即位后改元保宁。保宁二年(970),南院枢密使汉人高勋使人刺杀北院枢密使萧思温。八年,罢高勋,十年,任用汉臣玉田人韩匡嗣、韩德让父子,先后命为南院枢密使。在位初年,支援北汉抗御宋军。十一年,宋灭北汉。乾亨二年(980),至南京(今北京市),领兵亲征,败宋军于瓦桥关东。四年,病死在云州(今山西大同)。庙号景宗,墓号乾陵。

辽道宗(1032—1101) 即耶律洪基。字涅邻,契丹名查剌。辽代皇帝。公元1055—1101年在位。辽兴宗长子。兴宗在位时,总北南院枢密使事,加尚书令,进为天下兵马大元帅。重熙二十四年(1055)兴宗病死,继帝位。改元清宁。奉兴宗弟重元为皇太叔,加号天下兵马大元帅。清宁九年(1063),重元谋夺皇位,得密报,派耶律仁先、耶律乙辛等平乱,重元兵败自杀。咸雍二年(1066),改国号为大辽(983年辽改称契丹)。此后耶律乙辛擅权,与汉臣张孝杰等诬陷宣懿皇后,谋杀太子浚。大康七年(1081),诛乙辛党。在位四十五年,好汉文化,习儒学。多作诗赋,编为《清宁集》,今佚。庙号道宗,墓号永福陵。

辽简王 即"朱植"。

辽德宗 即"耶律大石"。

辽德祖 即"撒剌的"。

辽穆宗(931—969) 即耶律璟,契丹名述律。辽代皇帝。公元951—969年在位。辽太宗长子。会同二年(939)封寿安王。天禄五年(951),随世宗出征。世宗被察割等谋害,领兵诛察割,即皇帝位,年号应历,在位十九年,皇室内部多次发生谋反事件。对外援北汉以抗后周。应历十九年(969)二月,被奴隶小哥等杀死。庙号穆宗,墓号怀陵。

辽艺文志 书名。清缪荃孙补编。一卷。著录辽代图书凡五十一种,凡小学、译语、实录、起居注、杂史、仪注、地理、政书、传记、史钞、五行、医书、释道、别集十四类。可补《辽史》之缺,供考订辽代典籍存佚之参考。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辽东兵变 明万历年间军卒反对税监的斗争。辽东税监高淮因明神宗袒护,在辽东搜括士民,作恶多端,且数与边将争功,又克扣军士月粮,激起众怒。万历三十六年(1608)四月,前屯卫(今辽宁绥中前卫)军卒哗变,誓食淮肉。锦州、松山(今辽宁凌海西南)官军亦相继起事,聚众数千,攻围高淮。高淮惧走关内,不久被撤回。

辽东都司 辽东都指挥使司的简称。明洪武四年(1371)置定辽都卫,八年改都司。治定辽中卫(今辽阳市)。辖境南起旅顺口,北至开原,东临鸭绿江,西止山海关。隶山东布政使司。

辽东属国 东汉安帝时分辽东、辽西两郡地置。治昌黎(今辽宁义县)。辖境相当今辽宁西部大凌河中下游一带。属幽州。东汉末省。三国魏正始五年(244)复置,不久改为昌黎郡。

辽史拾遗 书名。清厉鹗撰。二十四卷。作者以元修《辽史》缺略太甚,乃博采旁搜,征引书籍三百余种,或注或补,于乾隆八年(1743)告成。本纪则摘录原文为纲,补注皆低格于下;志、传、国语解(契丹语释义),旧有者标其名目,补缀事实;新增者另立名目,下系"补"字。所引史料,均注出作者、书名,凡有异同,悉分析考证,并间加按语。在国语解后还补辑辽境四至及风俗物产诸条附之。其书虽未臻甚善,但开后来研究《辽史》之风。

辽史语解 见"三史国语解"。

辽西郡王 辽代封爵。萧虚烈、耶律旅坟、萧余里也、杨绩等先后受封。

辽阳行省 元十一行省之一。至元元年(1264),置行省于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名城),称北京行省。二年,罢,改置宣慰司,直隶于中书省。六年,立行省于东京(今辽宁辽阳),后徙治北京。十五年,罢,仍改置宣慰司(山北辽东道宣慰司)。二十三年,以东北诸王所部杂处,宣慰司位轻,不足镇抚,再立东京行省,寻徙治咸平(今辽宁开原北)。同年,罢行省,复立宣慰司。二十四年,乃颜叛,辽东西震动,置辽阳等处行中书省。治辽阳,辖九路一府,辖境包括今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内蒙古部分地区及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之地。

辽沈之战 明与后金间的一次重要战役。天启元年(1621)三月,后金努尔哈赤率大军攻沈阳。激战两天,克之。随后发兵攻辽阳。明守军拼死抵抗三日,城池陷落,辽东经略袁应泰自杀。后金军乘胜下金州(今辽宁大连金州)、复州(今辽宁瓦房店西北)、海州(今辽宁海城)、盖州(今属辽宁)等七十余城,明尽失辽河以东地。

辽南条约 即"中日交收辽南条约"。

辽七帝实录 书名。辽道宗时史官修撰。卷数不详。大安元年(1085)十一月修成上进。记载辽太祖以下七帝事迹,故名。其中有《太祖实录》、《太宗实录》、《世宗实录》、《穆宗实录》、《景宗实录》、《圣宗实录》、《兴宗实录》。

辽方镇年表 书名。近人吴廷燮撰。一卷。起自天显十三年(938),止于保大二年(1122)。《辽史》方镇资料多未记载,吴氏依据纪、传所载,五京留守资料虽不完备,但粗可排列成表,兴中、黄龙、辽兴、武定虽资料断续,亦辑集成表,而五国、乌古、开远、天德等因资料缺佚过多,故特辑题名,以存厓略。汇入《历代方镇年表》。

辽左见闻录 书名。清王一元撰。一卷。作者清初客居辽东,该书记载明末清初辽沈地区的社会风俗,明末沈阳、铁岭等城的繁华以及清初流戍人等的生活,对了解明清鼎革之际东北历史很有价值。南京图书馆收藏有此书传抄本,迄今未见刻印本。

辽东行部志 书名。金王寂撰。一卷。寂于明昌元年(1190)任提刑司官,按察狱讼,巡视辽东州县和一些猛安谋克村寨。沿途记地理沿革、人物历史、风土民情、古迹文物,寄兴写景,有诗有文,尤以记吕阳县和韩州的搬迁详情,为《金史·地理志》所不载,诗文也为今本《拙轩集》所不收。清人修《四库全书》,自《永乐大典》辑出残卷。有缪荃孙刻本及日人岛田好注本。

辽东盐使司 官署名。金代七盐使司之一。掌辽东等路诸盐场产销。设于辽东,行盐地面为辽东各地。设使、副使领司事,秩正五品、正六品。下设判官、管勾、同管勾、都监、同监、知法等官。辽东盐旧课收入十三万一千五百七十二贯八百七十文。承安三年(1198)十二月,增为三十七万六千九百七十贯二百五十六文。

辽史纪年表 书名。清汪远孙撰。一卷。辽自太祖阿保机建立政权,至天祚亡国,凡九帝,共二百十九年。汪氏据《辽史》考其纪年,与叶隆礼《契丹国志》间有不合,遂编为是书。以辽纪年为主,按年排次,采五代诸朝和十国之可纪年

者与辽纪年并立，而将《契丹国志》诸异说作为附录，以作比勘。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辽史拾遗补 书名。清杨复吉撰。五卷。复吉以厉鹗《辽史拾遗》尚有遗漏，据所搜采得四百余条，分为五卷，体例悉依厉鹗之例。惟于厉氏所增者，下注“拾遗补”字；厉氏未备，为其新增者，下注“续补”字。书成于乾隆五十九年(1794)。

辽阳保卫战 中日甲午战争中辽阳地区人民反抗侵略、保卫国土的战斗。清光绪二十年(1894)冬，侵占海城、岫岩一带的日军大举进攻奉天南部重镇辽阳，欲“取奉天度岁”。在辽阳知州徐庆璋支持下，辽阳及附近地区民众组织民团，联合当地官兵共同御敌。军民“昼张旗帜，夜燃火把，出没往来，虚实兼用”。在辽阳棘楼堡子、韩家岭、梨宝岭口等地多次重创敌军，保卫了辽阳，阻截了日军北进。

辽皇朝实录 书名。辽监修国史耶律俨奉诏撰。七十卷。始修于道宗寿昌六年(1100)。天祚帝乾统三年(1103)又召俨纂太祖诸帝实录。据耶律谷欲等所编《辽国上世事迹》及史臣所进《七帝实录》，经删削续补而成。其内容据今本《辽史》可考见者有诸帝本纪、《部族志》、《百官志》、《礼志》、《仪卫志》、《后妃传》等。辽亡后，此书在金代留存。金亡，由耶律氏收藏。元天历间，耶律楚材进书奎章阁。脱脱等修《辽史》，多据此书。

辽统和实录 书名。辽室昉、邢抱朴撰。二十卷。包括太祖、太宗、世宗、穆宗、景宗五朝《实录》。统和九年(991)正月修成上进，故以统和命名。

辽史地理志考 书名。清李慎儒撰。五卷。《辽史·地理志》讹误颇多，地形舛错者十之一二，引古舛错者十之五六。李氏以本人研究为主兼及晚清学者研究成果，对辽五京、州县、山川悉为考核，标明清之某处，凡舛错者逐一驳正外，还兼及《一统志》之误，疑者仍缺略。其四捺钵、五国部、南北各三关，散见于纪、志、传中者，为《辽地附录》一篇。天祚帝奔亡，西辽开创见于《天祚本纪》者为《天祚播迁处考》、《西辽地考》，并附于是书之后。其体例以《辽志》原文为本体，中加小字详细考注，是以一目了然，便于阅读。收入《二十五史补编》。

辽史纪事本末 书名。清末李有棠撰。四十卷。李氏光绪年间任江西峡江训导时，周览袁枢、陈邦瞻所著历代纪事本末，深憾辽、金二代中缺，而《宋史纪事本末》虽兼述辽、金，然以宋为正，史事采述失之偏颇，因撰成是书与《金史纪事本末》。采摭以《辽史》为主，参以新旧《五代史》、《宋史》、《元史》、《契丹国志》、《三朝北盟会编》、《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及各家说部、碑传、文集数百种。正文分太祖肇兴、埒克等之叛、东丹建国、赫噜佐命、西北部族属国叛服、宋初和战、西辽达实之立等四十专题。考异占全书大半，对人名、舆地、建置、职官、年代等多所考订。译名悉从乾隆《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与旧史歧异。光绪二十九年(1903)，江西学政吴士鉴将此书与《金史纪事本末》奏荐，得朝廷嘉奖。初刊与《金史纪事本末》合为《辽金史纪事本末》。

辽史金史纲目 书名。清杨陆荣撰。三十卷。纲目体。向来撰编年史者，咸以辽、金事附于两宋，陆荣特以两史单独编撰。所记辽、金各居其半，内容虽不及《辽史》、《金史》之详，然有纲有目，颇便省览。是书仅有抄本。

辽安每日新闻 报纸名。日文报纸。清光绪三十四年二月初八日(1908.3.10)在辽阳创刊。日本人渡边德重主编。主要供日本殖民者阅读。

辽阳壁画墓群 东汉、魏晋时期壁画墓。在今辽宁辽阳市北部棒台子、三道壕、北园一带。墓的形制有异，大小有别，但结构基本相同。墓室均用石板建造，平面多作“工”、“丅”字形。一般由墓门、棺室、前廊、左右耳室等部分组成。墓顶均有高大的方锥形封土。各墓除出土大量文物外，墓室四壁都有彩色壁画，内容丰富多采，有车骑仪仗、宴饮、乐舞、杂技、斗鸡、仓廪、庖厨、武士等画面，有的并有榜题。壁画多用墨线勾勒，涂以各种颜色。为研究当时历史珍贵资料。

辽大安七年刻石 辽碑刻。1956年发现于黑龙江泰来塔子城古城西南隅。碑残。文字自右至左凡十六行，可识者总一百五十五字。碑文有“泰州河堤”、“塔事”字样并四十七个汉姓。现藏黑龙江省博物馆。

辽东煎盐提举司 官署名。明代设置于辽东地区，掌食盐生产、运销之政。设提举，正七品，掌司事。下设同提举，正八品，副提举，正九品，以及各盐场盐课司、各盐仓大使、副使等职。

辽史艺文志补证 书名。清末王仁俊撰。一卷。《辽史》无艺文志，后世补缺者有倪灿《补辽金元艺文志》、厉鹗《补经籍志》、金门昭《三史艺文志》、缪荃孙《补辽史艺文志》诸种。王氏光绪年间致力于编《辽文萃》，同时将以上诸书综合考证，悉加标注，并补录耶律俨《旧史》、赵志忠《虏廷杂记》、贾俊《新历》、无名氏《北辽遗事》、《契丹志》、《燕北录》等三十余种辽人著述，编为是书。后附宋、金人和清人谈辽事书目。为同类补志中较精较全者。收入《辽海丛书》第六集。

辽金史纪事本末 见“辽史纪事本末”、“金史纪事本末”。

辽史纪事本末诸论 书名。清谭宗浚撰。十六篇。谭氏曾撰《辽史纪事本末》，分太祖开国规模、太祖诸弟谋逆等十六卷，每卷各为论一篇，稿成未刊而亡佚，仅存各卷之论，汇为此书。诸论致力探究辽代治乱兴衰、政事得失之故，对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用人理财治兵之才，及其统一各部和发展契丹族政治文化之功，颇多推赞。

辽阳等处行中书省 见“辽阳行省”。

辽金元三史同名录 书名。清汪辉祖辑。四十卷。史学工具书。辽、金、元三史，人多同名，如辽有十五海里，金有十四娄室，元有十九伯颜，读史者不无疑惑。且三史又不能以姓统名，因辽金诸部虽有本姓，史文或系或不系；元之蒙古、色目，则例不系姓。故辉祖于撰成《廿四史同姓名录》后，又取三史中以本族语言命名者，重为编辑，毋论有传无传之人，凡有同名，详悉考别。辽、金以名为纲，而以异姓者分列于后；元以蒙古、色目及辽、金部族为主，而以汉姓者附存于后。首字按韵目编次，次字依部首排列，订其异同，各为次第，计《辽史同名》五卷；《金史同名》十卷；《元史同名》二十卷；凡异史同名各止一人，及一史已有同名，而他史别出一人者，为《总录》二卷；《五代史》、《宋史》、《明史》人名之合于三史者，为《附录》二卷；《叙录》及全书总目，别为一卷。草稿初就，又由其子继培续加删补，另标“继培案”以示区别。

辽金元三史国语解 书名。四十六卷。清高宗敕撰。本书认为契丹语以索伦语为本语，而索伦语同于满语，故对《辽史》、《金史》上的专名，标注满文及汉文反切注音，并释义。《元史》则标注蒙文并音义。三史专名语解，并无实据，多出臆测。三史人名，以《八旗姓氏通谱》比对尤属无稽。

辽史各外国地理考证 书名。近人丁谦撰。一卷。辽时北边部落甚多，而元修《辽史》不立外国传，致使史实缺略。

但该书部族、属国二表，百官志、兵卫志中皆杂载外国国名，尤其是百官志中所列王府颇多，丁氏据上述有关资料撰为是书，并考求今地所在，搜罗颇广，但亦有疏误处。

辽阳等处金银铁冶都提举司 官署名。元代置。隶中政院。掌办金银砒铁等课，分纳中书省及中政院。仁宗延祐七年(1320)，改尽纳中宫。秩正四品，置都提举一员领之，下设同提举、副提举各一员。

承县 承一作承或丞。西汉置。以承水所经得名。在今山东枣庄市东南旧峄县西北。隋大业初改为兰陵县。唐武德四年(621)又改为承县。《资治通鉴》：唐元和十四年(819)，“李愬败平卢兵于沂州，拔丞县”，即此。汉及西晋初属东海郡，西晋元康后及南朝宋属兰陵郡，东魏至北周为兰陵郡治，隋及唐初为鄫州治，唐贞观以后及北宋属沂州。金明昌六年(1195)复改兰陵县。

丝料 元北方赋税科差之一，以民户为征收对象。太宗时规定，每二户出丝一斤以供国家之用，每五户出丝一斤供贵族功臣支用，统称二五户丝。后者又称为五户丝。世祖时规定，五户丝由官府统一征收，再由各＊投下到官府关支。又根据各家财产情况，分为丝银全科户、减半科户、止纳丝户等名目。全科户每户科征丝二十二两四钱。许非产丝之地折钞输纳。军、站、儒、僧、道等户免纳。

丝纶簿 档案名称。清制，内阁每日交六科发抄之本章，均应由当直中书摘记事由，并以详录其中谕旨为主，按月为册，取“王言如丝，真出如纶”之义，名曰丝纶簿，以备参考。

丝绣笔记 书名。近人朱启钤撰。中国传统丝织物研究专著。两卷。上卷“纪闻”记述锦绫(附罗、纱、绸、绢)、刻丝、刺绣的起源、产地、技术、规格、品种、用途，官匠制度，历代禁令等。下卷“辨物”记述了纹样特征、织物特性等。该书征引大量文献资料，并结合实物加以说明，对研究中国丝织、刺绣、服饰和经济制度史有很高参考价值。该书 1930 年首次印行，1932 年增补重印，收于《丝绣丛刊》和《美术丛书》四集二辑。

丝绸之路 简称丝路。东起中国、横贯中亚、西达欧洲的古代交通道路。约自公元前二世纪以后千余年间，中国出产的丝绸大量经此路西运，运销世界各地，故名。其走向为东起长安(今西安)，经河西走廊，出敦煌，或向北经天山南麓，至疏勒(今喀什)，越葱岭(今帕米尔)，更经大宛(今费尔干纳)、康居(其属地南达今撒马尔罕一带)西行；或由敦煌向西，经昆仑山北麓，至莎车，西越葱岭，更经大月氏(今阿姆河上、下游)西行，然后两道会合于木鹿城(今马里)，再向西经和椟城(今里海东南达姆甘)、阿蛮(今哈马丹)、斯宾(今巴格达东南)等地抵地中海东岸，转达罗马各地。支线有出敦煌向北，经天山北麓至伊犁河流域再西行者，有经蒙古草原至西伯利亚，或由蒙古草原折向西南，越阿勒泰山至中亚者。海道则或自中国南部直接西航，或经由滇、缅通道再从今缅甸南部西行，或由中亚转印度半岛各港再由海道西运。通过丝绸之路，历史上欧亚非各国和中国间的友好往来不断增进；东方的中国文化，南亚的印度文化，西亚的波斯文化和阿拉伯文化，欧洲的希腊、罗马文化，北方草原的游牧民族文化进行着频繁的接触与持续不断的交流，推动了世界文明的发展。

六　画

〔一〕

匡　古邑名。(1)春秋郑地。在今河南扶沟县南。《左传》定公六年(前504):"公侵郑取匡。"(2)春秋卫地。在今河南长垣县西南。《春秋》僖公十五年(前645):"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盟于牡丘,遂次于匡。"

匡人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监察诸侯邦国,有无违法作恶之事。

匡子　即"匡章"。

匡术　东晋人。初为怀德令。咸和二年(327),与任让劝苏峻反。次年,温峤、陶侃举兵讨峻,峻迁成帝于石头城(在今江苏南京清凉山),他奉峻命守苑城。及祖约败,惧事不成,说峻杀王导等大臣,峻不纳,遂转而结导。峻死,以苑城归附峤、侃。事平,导欲与之爵位,峤以为不可,乃罢。后从陶侃平郭默于湓口(今江西九江西北),又败石勒,克马头坞(今湖北公安东北),颇立战功。

匡政　官名。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左、右仆射为左、右匡政。

匡章　又称匡子、章子。战国时齐将。其母启得罪其父,被杀,埋马栈下,他为将而不更葬其母,通国皆谓不孝,独得齐威王与孟轲赏识。时秦假道韩、魏攻齐,齐威王使之为将以应之。他变徽帜杂于秦军中,侦者言其降秦,至再三,威王不信,终使齐兵大胜。齐宣王六年(前314)燕国子之之乱,齐令其将五都之兵伐燕,五旬而攻下燕国。齐湣王继位,联合韩、魏、秦攻楚方城,他率军大败楚军于垂沙(今河南唐河西南),杀楚将唐昧。后三国联合攻秦,他又得胜,一度攻入函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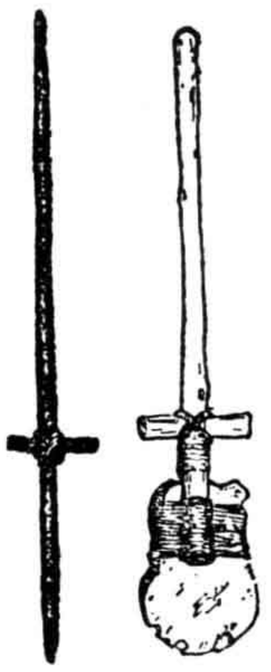
匡源　清山东胶州人,字鹤泉。道光进士。历任户部右侍郎、吏部右侍郎。咸丰八年(1858)入值军机处,任军机大臣,为咸丰帝临终时顾命八大臣之一。祺祥政变后被革职。晚年主讲济南泺源书院。

匡衡　西汉东海承(今山东枣庄南)人,字稚圭。少好学。因家贫,佣作以供资用。后以射策甲科除为太常掌故。调补平原文学。元帝初,大司马车骑将军史高荐为郎中,迁博士、给事中。上书言时政称旨,迁光禄大夫、太子少傅。朝廷每议政事,辄附会经义以对。由是为光禄勋、御史大夫。建昭三年(前36)为丞相,封乐安侯。因畏中书令石显用事,持禄保位,不敢失其意。及成帝即位,石显失势,乃追条其罪恶,并及党与。遂为司隶校尉王尊所劾。自此内心不安,每有灾异,辄乞辞官。后因多收封国田租,以"专地盗土",免为庶人。

匡国军　唐五代方镇名。(1)上元元年(760)分河中之同、华二州置同华节度使。大历二年(767)废。兴元元年(784)以同州为奉诚军,寻又废。乾宁二年(895)升为匡国军,治同州(治今陕西大荔)。天祐三年(906)和华州为一镇。历为周智光、朱温、韩建等割据。(2)五代后梁时,以忠武军改名匡国军,治许州(今河南许昌)。后唐时复为忠武军。

匡谬正俗　书名。唐颜师古撰。八卷。师古以世俗之言多谬误,乃依经史匡正,故名。书未成而卒。永徽二年(651),子扬庭编成。前四卷凡五十五条,论诸经训诂音义。后四卷凡一百二十七条,论诸书字义字音及俗语相承之异。考据精密,所引典籍及诸家训诂今多不传,可供校勘、辑佚之用。宋刻本因避太祖赵匡胤讳,作《刊谬正俗》。今有《丛书集成》本。

耒耜　古代掘土耕地的农具。耒、耜原为两种。耒系木制,曲柄,下端有双齿,加以踏脚用的横木,用以刺土翻地,在龙山文化至商代遗址中曾发现用之掘土的痕迹。在耒的下端安装骨或石铲称为耜。后铲部改用金属制造,逐渐取代木耒。


耒　耜

耒阳县　耒一作溧、郴。秦置。因耒水在县东得名。治今湖南耒阳市。南朝梁、陈间移治骆山口,在今市东北大陂市。隋开皇九年(589)改为耒阴县。唐武德四年(621)复旧,又迁今治。元至元十九年(1282)升为州,明洪武三年(1370)降为县。秦属长沙郡,汉至南朝陈属桂阳郡,东汉建武中曾一度为桂阳郡治,唐至宋属衡州,明清属衡州府。蔡伦即此县人。《湘州记》:"耒阳县北有汉黄门蔡伦宅。宅西有一石臼,云是伦舂纸臼。"(《后汉书·蔡伦传》李贤注引)

耒耜经　书名。唐陆龟蒙撰。约成于僖宗广明元年(880)前后,早佚,仅存序一篇,正文一卷。记述江东地区五种农具,以曲辕犁为主。该犁由犁镜、犁壁、犁底、压镜、策额、犁箭、犁辕、犁梢、犁评、犁建、犁槃等十一个部件组成,全长一丈二尺,保存了中国古代结构完整的曲辕犁资料。《津逮秘书》、《学津讨源》等丛书均收有此书。

邦　❶即国,大国曰邦。《广雅·释诂四》:"邦,国也。"《周礼·天官·大宰》:"以佐王治邦国。"郑玄注:"大曰邦,小曰

国。"❷诸侯封土。《诗经·大雅·抑》孔颖达疏："邦国，谓畿外诸侯。"❸分封。《说文通训定声》："邦，假借为封。"《尚书·蔡仲之命》："乃命诸王邦之蔡。"❹藏语音译，意为属民。吐蕃赞普以下一切人等皆称属民。有高低之分。奴隶主、贵族、官吏等为高等属民，奴隶为低等属民，又称黔首属民。属民受治于寺院者为寺院属民。松赞干布时属民还划分为父系属民、母系属民。

邦人　见"国人"。

邦亡　罪名。指偷越国境。《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告人曰邦亡，未出徼阑亡，告不审。"

邦州　或误作邽州。唐置羁縻州，为唐时"夷子"四部之一。治今贵州都匀市西栗木乡。天宝元年(742)属黔中郡，隶黔中道。乾元、大历间先后属黔州都督府及黔州经略招讨使。大顺元年(890)属武泰军节度使。后晋天福八年(943)州土官以其地附楚王马希范。南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邦伯　周诸侯之长。《尚书·酒诰》："越在外服，侯、甸、男、卫邦伯。"《召诰》："周公乃朝用书，命庶殷，侯、甸、男邦伯。"

邦君　周代称诸侯国君。《梁其钟铭》："梁其身邦君大正，用天子宠。"《尚书·酒诰》："我西土棐徂邦君、御事、小子，尚克用文王教，不腆于酒。"

邦国　周代称分封的诸侯国。《周礼·秋官·大行人》："以九仪辨诸侯之命，等诸臣之爵，以同邦国之礼，而待其宾客。"

邦巽　邦或作邽。春秋末鲁国人，名巽，一作选(選)，字子敛。孔子学生。

邦左校　官名。战国赵置，主造兵器。《商周金文录遗》战国赵国兵器题铭："十五年，相邦春平侯，邦左佼(校)□，工师长雚，冶□执齐。"

邦右校　官名。战国赵置，主造兵器。战国赵国兵器题铭有"邦右佼(校)"。

邦司空　官名。司空一般掌土木工程营建诸事务，因战国时工程多用刑徒，故司空亦为主刑徒之官。邦司空即国司空。《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杂抄》："军人买(卖)禀，禀所及过县，赀戍二岁。同车食、敦(屯)长、仆射弗告，戍一岁；县司空、司空佐、史、士吏将者弗得，赀一甲；邦司空一盾。"《商君书·境内》："其攻城围邑也，国司空訾其城之广厚之数。"朱师辙注："国司空，秦官名。"

邦司寇　官名。战国魏置。管理刑徒及负责督造兵械。又称"大梁司寇"。

邦冢君　同邦君。周代称诸侯国君。《班簋铭》："王命毛公以邦冢君、土(徒)驭"，"伐东或(域)痽戎"。《书·召诰》："太保乃以庶邦冢君，出取币，乃复入，锡周公。"

邦布之籍　战国时齐国户籍税之称。《管子·山至数》载："邦布之籍，终岁十钱。""邦布"即国家按户征收的居民税款，税额通常为每年十钱。

邦泥定国　西夏国号。景宗元昊天授礼法延祚六年(1043)与宋议和，以此国号上书于宋。

邦水长官司　土司名。明洪武十六年(1383)改中都云板水等处长官司置，授吴姓副长官，永乐六年(1408)升正长官。顺治十五年(1658)附清，同治末废。治今贵州都匀市西北，管邦水、谷蒙等五十七寨。居民有布依族、苗族。

玑衡抚辰仪　清制八大天文仪器之一。乾隆九年(1744)皇帝视察古观象台，见台上仪器均为西洋格式，乃下令按中国传统浑仪结构并参照西式铸造新仪，历时十年方始制成，置于台上。其径六尺，分为三重：(1)外层为双环子午圈，外直径六尺三寸，侧面宽三寸二分，弧面厚九分，中空一寸；其中央表示子午线。与之联结者为天常赤道，外径六尺一寸二分，厚一寸四分，侧面宽二寸四分。子午圈两面刻四个 90°；天常赤道两面刻周日时刻，每刻 15 分。不设地平圈环。(2)中层为双环赤经圈，两面皆刻四象限。中腰联接"游旋赤道"，自经圈的南极作两个象限弧支承，两面刻周天 360°。不设黄道圈。(3)里层为旋转的双环，称四游圈，与双环赤经圈共贯于两极之轴，可自由转动。四游圈两面各刻半周天度数，双环中夹窥管，可绕中心旋动俯仰，窥管上端孔心有十字丝，使观测更为准确。此仪器还有附属部件如时度表、借弧指时度表、指纬度表、立表、平行立表、平行借弧表、平行线测经度表、经度表等以辅助观测，惜已散失。此仪流云升龙，积翠堆锦，雕刻工艺十分精美。可用以测真太阳时、天体赤经、纬度。现存北京古观象台上。

式假　宋代官员给假的一项规定。除遇父母亡故而解官持服、祖父母亡故而重服外，其余亲戚亡故，朝廷按规定给假，称"式假"。给假期从三十日至一日，有许多等级。武臣和归正、归附官丁忧，不解除官职，亦给式假一百日。

式道候　官名。西汉置，初属中尉，后隶执金吾。分左、中、右三候，秩六百石。车驾出，掌清道；车驾还，持麾至宫门，门乃开。其属有候丞、左右京辅都尉、尉丞兵卒。东汉省为一人，不常置。有事以郎兼之，事讫则罢。晋朝仅中朝大驾卤簿设二人，分左、右，非常员。北周宣帝时亦曾置，负责领路清道。

刑厅　推官的俗称。

刑史　官名。春秋晋置，掌刑罚书记。《国语·晋语七》："无乃不堪君训，而陷于大戮，以烦刑史。"顾炎武《经义述闻》卷二十一："刑史，谓刑官之史，掌刑书以赞治者。"

刑名　❶一作形名。黄老之学术语。《尹文子·大道上》："名者，名形者也。形者，应名者也。……故形名者不可不正也。"《管子·心术上》："物固有形，形固有名。"两者相统一，不可分割，故又称为"因应之术"。"以其形因为之名"，称之为"因"；"执其名，务其应，所以成之应之道也"，称之为"应"。人主坐虚向实，缘"名"以督"形"，掌握"因"、"应"之术，即可"无为而治"。后韩非阐明"刑"、"名"与"事"(事功、效验)、"言"(规划、职责)的关系。《韩非子·主道》："有言者自为名，有事者自为形。形名参同，君乃无事焉。"又《韩非子·二柄》："人主将欲禁奸，则审合刑名者，言与事也。""君操其名"，如握符契之便；"效其臣形"，唯求事功之验。认为"审合形名"，"循名而求实"，即可在强化君权之同时，调整君臣关系，实现"上下和调"。后人称他们的学说为"刑名"或"形名之学"。战国时名家着重研究刑名问题，故名家又称为刑名家。❷亦称"刑席"，俗称"刑名师爷"。清代地方官府中办理刑事判牍的幕友。

刑侍　宋代刑部侍郎的简称。

刑官　官名。❶掌刑狱之官。一说周代以司寇为官长。《周礼·秋官·序官》："乃立秋官司寇，使帅其属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国。刑官之属，大司寇卿一人，小司寇中大夫二人。"属官有士师、乡士、遂士、方士等。❷郑成功在台湾所设"六官"之一。主刑法之事。

刑房　官署名。唐玄宗时始置刑礼房，为政事堂五房之一。宋初分为刑房、礼房，隶中书门下，为六房之一。掌赦书德音、贬降责授、刑狱诉讼、擒捕旌赏等事。元丰改制后，门下、中书、尚书三省均置，分掌赦宥、契勘刑狱及官员贬降叙复之事。明代府、州、县亦置。清代置为朝廷和地方官署中书吏的办事机构。都察院堂下、通政使司登闻鼓厅下均置，掌

有关案件的整理呈报，其书吏为经承。顺天府及各直省府、州、县衙亦置，协助长官经管人命、盗逃、词讼、保甲、捕役、监仓、禁卒等事，其书吏属顺天府者为经承，余则为典吏。

刑科 官署名。(1)明清六科之一。明洪武六年(1373)置，设给事中二人，正七品，年长者掌印。初隶承敕监，后隶通政司。二十四年，设都给事中一人，正八品，左、右给事中各一人，从八品，给事中八人，正九品。永乐中，六科自为一署，掌每岁二月下旬奏报上年南北罪囚之数，岁终类奏一岁蔽狱之数，越十日一奏实在罪囚之数。清顺治中沿置，设都给事中满、汉各一人，左、右给事中满、汉各一人，给事中汉二人。康熙四年(1665)只留给事中满、汉各一人，余皆裁。五年增设掌印给事中满、汉各一人，从七品。掌稽核刑名案件、注销刑部文卷等事。雍正元年(1723)改隶都察院，七年升给事中为正五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裁。(2)清末大理院所属机构。光绪三十二年置，掌大理院管辖的刑事案件审判。设推丞一人、推事十九人。分四庭，每庭以五人司审判，另设主簿、录事等书记人员。第一庭掌特交案、国事案审理，并详核京内外大辟重案；第二庭掌宗室及官犯案审理；第三庭掌不服京师高审厅判决案审理；第四庭掌不服省高审厅判决案审理。

刑宪 宋代提点刑狱公事的简称。

刑徒 徒的一种，指触犯封建法律被判徒刑并且带上刑具的罪囚，如髡钳、钛左右趾等。秦汉的刑徒数量相当多，特别是秦代和新莽时尤为突出。刑徒得到特许，可解除刑具，称为弛刑徒。参见“徒”。

刑部 官署名。(1)掌管刑法的机构。西魏恭帝三年(556)置，隶秋官府，以刑部中大夫为长官，小刑部下大夫为次官。北周武帝一度省废诸司中大夫，以下大夫为长官。隋初置都官部，开皇三年(583)改称刑部，为尚书省六部之一。置尚书、侍郎各一人，领刑部、都官、比部、司门四司。唐沿置，与御史台、大理寺合称三司，共同会审重大案件。高宗、武则天、玄宗时曾改称司刑、秋官、宪部。北宋初置判部事一人或二人，以御史知杂以上或朝官充任，掌复查大辟已决案件及官员叙复、昭雪等事。元丰改制，并审刑院及纠察在京刑狱司归刑部，置尚书、侍郎等掌刑法、狱讼、奏谳、赦宥、叙复等部务。辽置为南面官署，设置不详。金初与左、右司同署，天眷三年(1140)始分置，隶尚书省。设尚书、侍郎、郎中、员外郎、主事等官，掌律令、刑名、关津、勘鞫、追征给没及监户、官户、配隶、城门启闭、官吏改正、功赏捕亡等事。下辖万宁宫提举司、庆宁宫提举司。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以兵、刑、工为右三部，至元元年(1264)始分置，隶中书省。设尚书三人，并置侍郎、郎中、员外郎，掌刑法政令诸事。下辖司狱司、司籍所。明洪武元年(1368)沿置，隶中书省。六年，置总部、比部、都官部、司门部四属部。八年，以部务浩繁，增设四科 。十三年，罢中书省，直属皇帝，与都察院、大理寺合为三法司，会审重大狱案。设尚书、侍郎各一人，后增侍郎一人，遂分为左、右侍郎。四属部各置郎中一人、员外郎一人。二十二年，改总部为宪部，二十三年分四属部为河南、北平、山东、山西、陕西、浙江、江西、湖广、广东、广西、四川、福建十二部，二十九年改为十二清吏司。永乐十八年(1420)迁都前，曾置行在刑部，置官如制。迁都后，去“行在”字样，以原刑部为南京刑部，并革北京清吏司，增云南、贵州、交阯清吏司。宣德中，弃交阯后遂为十三清吏司。清天聪五年(1631)置，以贝勒管部务，设满、蒙、汉承政、参政、启心郎等官。顺治元年(1644)，停贝勒管理部务，改承政为尚书，参政为侍郎，理事官为郎中，副理事官为员外郎，额哲库为主事。雍正十二年(1734)后，常命亲王、郡王管部，皆特简，非常员。嘉庆四年(1799)，定以大学士兼理部务，设满、汉尚书各一人，满汉左、右侍郎各一人，又设满、汉郎中、员外郎、主事以及司务、司狱、司库、笔帖式等官。所属直隶、奉天等十七清吏司以及督捕清吏司、总办秋审处、减等处、律例馆、提牢厅、赃罚库、赎罪处等。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为法部，为司法行政机构，不再掌管审判之事。(2)隋代为都官部属部之一，置侍郎等官。唐、五代为刑部头司。见“刑部司”。

刑案 官署名。北宋景德二年(1005)，并三司兵案、度支案而置，掌衙司军将、大将、四排岸司兵卒名籍及库务月帐、吉凶仪制、官吏宿直、诸州衙吏迁补、本司官吏功过、三部胥吏名帐、捕盗、逃亡户绝资产、禁钱等事。元丰改制，随三司废。崇宁三年(1104)，开封府所属开封、祥符两县置，后天下诸县皆置，职掌仿刑部。宣和四年(1122)，大宗正司亦置，掌行宗室陈乞叙官、除落过名、作科犯罪等事。南宋临安府亦置，掌刑狱。

刑曹 见“曹官”。

刑符 春秋战国时韩国法律名。已佚。刘臻《孟子注》引韩昭侯《刑符》曰：“一罪谓之犯，二罪谓之干，三罪大逆曰‘凶人’。”

刑名律 法律篇名。汉因秦律，其律在第六篇。三国魏明帝太和三年(229)制新律，以其罪条例既不在始，又不在终，非篇章之义，故集罪例以为刑名，并首次冠于律首。改汉旧律，依古义制五刑：死刑有三等，髡刑有四等，完刑、作刑各三等，赎刑十一等，罚金六等，杂抵罪七等。刑名冠于律首，为魏律开创之体例，后世法典皆沿用。

刑法试 宋代选举官员考试方式之一。京朝官、选人等愿考刑法者，由两制，刑部、大理寺主判官及各路监司奏荐，选派大理少卿或刑部郎官一员主考，试断案、刑名、《刑统》大义等各若干道，称“刑法试”。第一等授审刑院或大理寺、刑部等法官。

刑法格 即“开成详定格”。

刑统赋 宋律学读本。律学博士傅霖撰。共二卷。将*《宋刑统》律文提纲挈领地撰成韵文，以便记诵。并略作注解。现存《藕香零拾》、《格致丛书》本，一卷。后人为《刑统赋》作注的有《刑统赋解》、《粗解刑统赋》、《刑统赋疏》等。

刑徒砖 东汉时代刑徒埋葬时所刻的文字砖，和刑徒一同埋入坑内。上面刻着刑徒的部属、来自何地、刑名、姓名和死亡日期等简单的内容。清代末年开始发现，当时讹传出于河南灵宝，《恒农冢墓遗文》等书曾加著录。建国后经调查，在洛阳汉魏故城以南找到刑徒墓地，并且进行了大规模的发掘，发现大量刑徒砖。是研究汉代阶级压迫和刑徒历史的重要资料。


刑徒砖

刑部司 官署名。隋唐五代尚书省刑部之头司。掌律令格式及按覆刑狱等政。若由本司郎官与御史及大理司直评事会审疑案，称小三司。长官有刑部郎中二人，刑部员外郎二人为佐，另有刑部主事等。隋大业三年(607)改宪部司。唐初复旧。龙朔二年(662)改司刑司，咸

亨元年(670)复旧。光宅元年(684)改秋官司,神龙元年(705)复旧。天宝十一载(752)改司宪司,至德二载(757)复旧。

刑书要制 法典名。北周武帝建德六年(577)颁行,用以督察奸宄。规定凡持杖偷盗一匹以上,不持杖偷盗五匹以上,监临主掌自盗二十匹以上,小盗及诈伪请官物三十匹以上,党正、里长隐五户及十丁以上、隐地三顷以上者皆处死刑。刑书所不载者,自依律科。宣帝即位后,以其用法深重,为收人心,加以废除。但宣帝荒淫日甚,诛杀无度,又在其基础上制订更为严峻的《刑经圣制》。宣帝死后,杨坚辅政,改行宽政,删略旧律,仍名《刑书要制》,由静帝下诏颁行。

刑经圣制 法典名。北周宣帝于大象元年(579)颁行。法令严峻。宿卫官员一日不到直,削除官职。逃亡者皆处死,并籍没家口。上书有错字者,即加惩处。鞭、杖皆以一百二十为度,称为天杖。以后又加为二百四十。宣帝死后,杨坚辅政,废。

刑律草案 法律名。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由修订法律大臣沈家本等制定。分总则与分则两编。第一编总则,为全编纲领,下分十七章八十七条。规定刑法之效力、犯罪与量刑及各种处理原则,诠释刑律中用语之意义、规定其范围之限制。第二编分则,为刑事各种罪行的具体名目、内容及科罪、量刑与惩处办法,分三十五章三百八十三条。每类罪及量刑与惩处办法为一章,如内乱罪、国交罪、外患罪、渎职罪、重婚罪等。

刑律总要 法典名。五代后梁开平时,大理卿李保殷撰。十二卷。已佚。

刑狱参军 官名。亦称刑狱参军事、刑狱贼曹参军等。东晋公府及将军府等幕府僚属始有刑狱参军,掌盗贼刑狱。南朝宋公府置为刑狱贼曹长官,位七品。梁四班至流外七班。陈八品至九品。北魏、北齐三师、二大、三公、将军及州刺史府等多有之,其品秩依府主地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在七至八品之间。西魏、北周丞相府亦设。

刑狱贼曹 官署名。简称刑狱。东晋末刘裕于丞相府分贼曹而置,掌盗贼刑狱。后为公府、将军府属曹,长官为参军。南朝沿置。北魏公府、诸州府,北齐三师、二大、三公府、诸州府亦置,长官为参军事。

刑部左厅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分刑部而置,掌详覆之事。以刑部侍郎分领,下设郎中、员外郎佐理之。南宋初罢,绍兴二十六年(1156)复置,以刑部郎官一人领其事。

刑部右厅 官署名。北宋元丰改制,分刑部而置,掌叙雪之事。以刑部侍郎分领,下设郎中、员外郎佐理之。南宋初罢,绍兴二十六年(1156)复置,以刑部郎官一人领其事。

刑部尚书 官名。隋开皇三年(583)改都官尚书置,一人,正三品,为刑部长官。唐沿置,中叶以后多以外官兼任,渐成虚衔,由侍郎实掌部务。高宗、武则天、玄宗时,一度改称司刑太常伯、秋官尚书、宪部尚书。吐蕃仿唐制置刑法长官,译名亦作刑部尚书。北宋前期为三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后,升从二品,掌天下刑狱政令。辽南面官、西夏亦置。金天眷三年(1140)与左、右司分署而置,一人,正三品。元世祖至元十三年(1276)置三人,正三品。明初置一人,隶中书省,后增一人。洪武十三年(1380)罢中书省,升部秩,置一人,正二品。永乐十八年(1420)迁都前后,又有行在刑部尚书、南京刑部尚书之分。清顺治元年(1644)改刑部承政而置,满、汉各一人,满官正一品,汉官正二品,十六年均为正二品。雍正八年(1730),定满、汉均从一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刑部为法部,遂废。

刑部侍郎 官名。(1)隋文帝置,为尚书省都官曹刑部司长官,开皇三年(583)加为从五品。大业三年(607)改为宪部郎,即后来的刑部郎中。(2)隋大业三年置,为尚书省刑部副长官,一人,正四品。唐初罢,贞观二年(628)定为一人,正四品下。中叶以后,因尚书渐成虚衔,遂实掌部务。高宗、武则天、玄宗时,一度改称司刑少常伯、秋官侍郎、宪部侍郎。北宋前期为四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升从三品,协助尚书掌刑法政令。辽南面官置,为刑部官员。金因之,置一人,正四品。元沿置。明初置一人,后增一人。洪武十三年(1380)升部秩,定为正三品,后分左、右,各一人。清顺治元年(1644),改左、右参政而置,满、汉各一人。初满官及汉军官正二品,汉官正三品。十六年均为正三品。雍正八年(1730),定均正二品。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刑部为法部,遂废。

刑部郎中 官名。(1)唐武德三年(620)改隋宪部郎而置,为刑部头司长官,二人,从五品上,掌司法及审覆大理寺及州府刑狱。高宗、武则天、玄宗时一度改称司刑大夫、秋官郎中、司宪郎中。五代沿置。(2)宋前期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置为刑部属官,分左、右厅治事,各一人,从六品。辽南面官置,隶尚书省,为刑部官员,位侍郎下。金、元均置一人,从五品,协掌部务。明初沿金、元旧制。洪武六年(1373)改为刑部属司长官。清顺治元年(1644),改刑部理事官而置,品秩依旧。后改为刑部属司长官。(3)隋、唐、五代、明、清各代刑部诸司郎中的泛称。

刑曹参军 见"曹官"。

刑部中大夫 官名。西魏恭帝三年(556)置,秋官府刑部司长官,掌刑法的判决与执行。正五命。下设小刑部大夫、小刑部上士、小刑部下士以佐其职,领司刺上士、乡法上士、遂法上士、稍法上士、县法上士、畿法上士、方宪上士、掌囚中士等官属。北周沿置,武帝建德二年(573)一度省置。隋开皇元年(581)罢。

刑部员外郎 官名。(1)隋开皇六年(586)始置,为刑部头司副长官。大业三年(607)改为宪部承务郎。唐武德初复旧名,二人,从六品上。高宗、武则天、玄宗时曾随司名改称司刑员外郎、秋官员外郎、司宪员外郎。五代沿置。(2)北宋前期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置为刑部属官,掌详覆、叙雪之事。分左、右厅治事,各一人,正七品。辽南面官置,其制不详。金置二人,从六品,一人掌律令格式、审定刑名、关津讥察、赦诏勘鞫、追征给没等事,一人掌监户、官户、配隶、诉良贱、城门启闭、官吏改正、功赏捕亡等事。元代沿置。明初置为刑部佐贰官,洪武六年(1373)后改置为刑部属司副长官。清顺治元年(1644)改副理事官而置,后为刑部属司副长官。(3)隋、唐、五代、明、清各代刑部诸司员外郎的泛称。

刑曹清吏司 官署名。明永乐元年(1403)置,北京行部所属六曹清吏司之一,设郎中、员外郎、主事主其事。十八年迁都北京,遂罢。

刑狱贼曹参军 见"刑狱参军"。

刑部通行条例 书名。清官修。六卷。清有关刑事案例的汇编。刑部多次编辑案例、奏案、通行章程,以供各地参考执行。除收辑徒流、赦免、老小废疾收赎等案例外,还包括吏律职制,户律田宅、仓库、课税,礼律祭祀,兵律军政、关津,刑律盗贼等内容。有同治八年(1869)聚珍版本。

邢 ❶古地名。一作耿。商代国都。《世本》:"祖乙迁于耿。"《史记·殷本纪》

作“邢”。其地主要有三说:《帝王世纪》:“殷祖乙徙耿,为河所毁,今河东皮氏耿乡是也。”在今山西河津市东南;王国维《说耿》以为在邢丘(即今河南温县东平皋);《通典》:“邢州今理龙冈县,古祖乙迁于邢,即此地,亦邢国也。”在今河北邢台市。近在此发现不少商代遗址,当即邢(耿)。❷古邑名。在今陕西宝鸡县南。周王以此赐善夫克。《大克鼎》:“易女邢家嗣田于畮,以厥臣妾。”也曾为散氏所有。《散氏盘》“邢邑田:自根木道左至于邢邑封道以东一封。”❸古国名。周公之子所封诸侯国。在今河北邢台市。《春秋》僖公元年(前659),“齐师、宋师、曹师次于聂北,救邢”;僖公二十五年,“卫侯燬灭邢”,均即此。

邢王 金代封爵,次国一字王号。完颜宗敏、完颜璟(章宗)等先后受封。

邢丘 古邑名。春秋属晋,战国属魏。在今河南温县东平皋东北隅。《左传》宣公六年(前603):“赤狄伐晋,围怀及邢丘。”《史记·秦本纪》:昭襄王四十一年(前266),“攻魏取邢丘、怀”,均即此。西汉置平皋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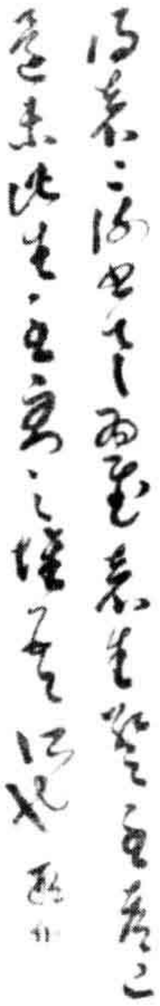
邢州 隋开皇十六年(596)置。治龙冈县(北宋宣和二年改名邢台县,今河北邢台)。唐辖境相当今河北巨鹿县、广宗县以西,泜河以南,沙河以北地区。北宋属河北西路,宣和元年(1119)升为信德府。金天会七年(1129)复为邢州。蒙古中统三年(1262)升为顺德府。唐、宋时烧造瓷器,号称“邢窑”。白瓷尤为佳品,陆羽《茶经》比之银、雪,与“越窑”齐名。

邢邵(496—?) 北朝时河间鄚县(今河北任丘北)人,字子才。仕北魏、北齐两朝。在北齐官太常卿、中书监,摄国子祭酒,授特进。曾与杜弼辩论神灭与否,前后往复再三,然详情已无从考知。仅“扈从东山”的一次辩论,保存在《北齐书》、《北史》的《杜弼传》中。《文苑英华》与《全北齐文》有《与邢邵议生灭论》一文传世。认为“人死还生,恐是为蛇画足”,纯属虚构,坚持“神之在人,犹光之在烛,烛尽则光穷,人死则神灭”的神灭思想。能文善史,与温子升、魏收齐名,著述大部已佚,明人辑有《邢特进集》。

邢玠(1540—1612) 明山东益都(今青州)人,字式如,号昆田。隆庆进士。授密云知县,擢御史。万历二十二年(1594)总督川、贵军务。以招抚播州杨应龙功,进右都御史。二十五年总督蓟辽军务,经略朝鲜。次年逐倭寇出朝鲜,以功加太子太保。三十一年致仕归。后病死。

邢杲(?—529) 北魏河间(治今河北河间南)人。初任幽州平北府主簿。建义元年(528),率流民南下,据青州北海(今山东昌乐西)反,众逾十万,自称汉王,年号天统。败魏将李叔仁,曾攻占光州(治今山东莱州)等地。次年,与上党王元天穆战于济南,败降,被执送洛阳杀害。

邢昕(?—约540) 北魏河间鄚县(今河北任丘北)人,字子明。好学有才情。初为车骑大将军萧宝寅东阁祭酒,累迁太尉记室参军。太昌初,除中书侍郎。永熙末,入为侍读,与温子升、魏收等参掌文诏。东魏兴和中,以中军将军出使萧梁。时尚书令高澄仍摄吏部尚书,拟以为司徒右长史,未奏,病卒。所著文章,自录为集,今佚。


邢侗手迹

邢侗(1551—1612) 明山东临清人,字子愿,号方山道民。万历进士。历官南宫知县、山西道监察御史、陕西行太仆少卿兼宁夏河东兵粮道按察司佥事。万历十五年(1587)称疾归里,筑来禽馆于古黎丘,隐居著述。工行楷,善画兰竹,刻《来禽馆帖》行世。著有《武定州志》、《来禽馆集》。

邢昺(932—1010) 北宋曹州济阴(今山东定陶西南)人,字叔明。出身农家。太平兴国中九经及第。历国子监丞、国子博士、诸王府侍讲、国子祭酒等。咸平二年(999),真宗始置翰林侍讲学士,擢为首任。深悉民事,居讲筵,多引时事为喻,以俚语说民疾苦。奉命与杜镐、孙奭等校定群经义疏。后为淮南、两浙巡抚使、权知审官院,官终礼部尚书。趋附王钦若,为世论所讥。著有《论语正义》、《孝经正义》、《尔雅义疏》。

邢峦(464—514) 北魏河间鄚县(今河北任丘北)人,字洪宾。博览书传,有文才干略。为孝文帝知赏,累迁散骑常侍,兼尚书。宣武帝时,诏加使持节、都督征梁汉诸军事,在汉中,连破梁诸城戍,拜使持节、梁汉二州刺史。因诛杀百姓,掠人为奴,兼商贩聚敛,清论鄙之。后又统魏军在宿豫(今江苏泗阳)大败梁军。封平舒县伯。迁殿中尚书,加抚军将军。卒于官。

邢浦 地名。在今浙江绍兴市东北。东晋隆安四年(400),孙恩破上虞,进及邢浦,会稽太守谢琰遣参军刘宣之击破之,孙恩撤退;未几,复进军邢浦,官军失利,即此。

邢恕 北宋郑州原武(今河南原阳西)人,字和叔。曾从程颢学。举进士。以吕公著荐,任崇文院校书,因非议新法,被贬七年不仕。后复官至著作佐郎。蔡确为相时,任职方员外郎,深自趋附,交结章惇、黄履,人目为四凶。因与蔡确合谋,妄称有定策拥立哲宗之功,被贬。绍圣初,官至御史中丞。章惇、蔡卞当政,谋划排斥元祐诸人,他诬称宣仁太后有废立哲宗意,又诬陷刘挚、梁焘,几至族灭。蔡京为相,用为西北泾原经略安抚使,因处置乖张而夺职。后复显谟阁待制。卒年七十。

邢窑 唐代瓷窑。以烧制白瓷为主,兼烧黑釉、褐黄色釉瓷器。白瓷胎土色白而细洁,坯体坚硬,釉白而润泽,制作精细,叩声清脆。所见典型器物如玉璧形底碗、小短流壶、丰肩平底罐等。陆羽《茶经》以“邢瓷类雪”誉之。李肇《国史补下》称:“内丘白瓷瓯,端溪紫石砚,天下无贵贱通用之。”流布极广,与越窑青瓷齐名。1980年在河北临城岗头、祁村、双井发现邢窑遗址。同时出土有隋代青瓷、白瓷及窑具,故一说邢窑烧瓷始于隋。临城唐属邢州,故名邢窑。又因邻近内丘(今属河北),故旧载窑址在内丘。

邢臧 北魏河间(治今河北河间南)人,字子良。博学有藻思。神龟中,举秀才,为太学博士。永安元年(528),除东牟太守,清慎奉法,吏民爱之。后除濮阳太守,寻加安东将军。撰《文谱》,未就而卒。

邢澍(1759—?) 清甘肃阶州(今武都)人,字雨民,一字自轩,号佺山。乾隆进士。历任浙江永康、长兴知县,江西饶州、南安知府。和武威张澍齐名,有“二澍”之称。长于金石之学,和孙星衍合撰《寰宇访碑录》。另著有《金石文字辨异》、《关右经籍考》、《全秦艺文志》等。工诗。所作诗文由近人冯国瑞辑为《守雅堂稿辑存》。

邢云路 明保定安肃(今属河北)人,字士登,号泽宇。万历进士。官至陕西按察司副使。爱好律历,改进圭表,增其高度,使所测回归年长度值更为精确。

著有《古今律历考》、《戊申立春考证》、《邢泽宇诗集》等。

邢文伟(？—690)　唐滁州全椒(今属安徽)人。以博学知名。高宗时,历太子典膳丞、右史。永昌元年(689),授凤阁侍郎同平章事。次年,守内史。旋坐附会宗秦客贬珍州刺史,未几,自缢死。

邢红狼　明末农民军将领。初由陕入晋,崇祯四年(1631)为王自用联军三十六营之一。后渡河转战于河南。

邢抱朴(？—1004)　辽应州(今山西应县)人。保宁初,为政事舍人,知制诰,累迁翰林学士承旨。圣宗时,与室昉同修《实录》,统和九年(991)修成上进,史称《统和实录》。十年,拜参知政事。以枢密使韩德让荐,赴诸道按察守令才能。两次奉命决南京滞狱。二十年,为南院枢密使。死后,追赠侍中。

戎　古族名。(1)古时华夏人对生活于西方、北方及东方部分少数民族的泛称。西周金文中称活动于北方之猃狁为"戎"(《不娶簋》)。古文献上东方有徐戎(《尚书·费誓》)。周初亦称殷人为"戎"(《尚书·康诰》;《周语下》引《太誓》)。春秋时在今中原北部广大地区有"北戎"(《左传》隐公九年;桓公六年;僖公十年)、"山戎"(《左传·庄公三十年》)、"大戎"(《左传·庄公二十八年》)、"小戎"(《左传·庄公二十八年》)等。到战国末年至秦汉则专称西方少数民族为"戎"(《礼记·曲礼》;《大戴礼记·明堂》)。于是出现"西戎"之名。王国维《鬼方昆夷猃狁考》又谓"狄"与"戎"可以互称,二者同为华夏称异族之名。自周末至春秋初但有"戎"号,至春秋庄、闵以后才有"狄"名。(2)春秋时居今河南有昆吾之后己姓之"戎",或称"戎州"。《左传·哀公十七年》卫庄公登城以望,"见戎州。问之,以告。公曰: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此"戎"当春秋初期,在卫地东境活动频繁,《左传·隐公二年》有"公会戎于潜。"《左传·隐公七年》有"天王使凡伯来聘,戎伐凡伯于楚丘以归"。《左传·庄公二十四年》:"戎侵曹。"此皆戎州之戎。

戎卫　唐龙朔二年(662)至咸亨元年(670)改左右领军卫为左右戎卫。

戎夫　周穆王时左史(或作右史)。穆王召他记述国君亡乱的事迹,以为鉴戒。

戎仆(僕)　官名。《周礼》夏官之属。掌驾驭兵车及天子所乘副车。

戎右　官名。(1)春秋时晋、随等国置,又称"车右"或"右"。车战时与主将同车,立于车右,执戈盾护卫主将。兼掌车中使役之事。大夫爵。(2)《周礼》夏官之属。掌天子所乘兵车之兵革,佐助击鼓传达军令。

戎司　宋代都统制司的简称。

戎州　❶古邑名。春秋戎己氏邑。在今河南濮阳市西南。《左传》哀公十七年(前478):卫庄公"入于戎州己氏",己氏"杀之而取其璧",即此。后戎州己氏东迁至今山东曹县东南。西汉置己氏县。❷州名。南朝梁大同十年(544)置。治僰道县(今四川宜宾市西南。北周改名外江县,隋复故,并移治今宜宾市)。隋大业初改为犍为郡。唐武德元年(618)复为戎州。辖境相当今四川宜宾、南溪、屏山等市、县地。贞观四年(630)置都督府,督曲、郎、协等十七羁縻州。后增至数十羁縻州。天宝后羁縻州为南诏所有。北宋政和四年(1114)改为叙州。

戎昱　唐荆南(治今湖北荆州)人。少试进士不第。代宗时,荆南节度使卫伯玉辟为从事。德宗时,为辰州、虔州刺史。工诗。少逢安史之乱,深感沉痛,写《苦哉行》、《塞下曲》等忧国忧民诗歌。此外,多寄情山水,感伤身世之作。原集已佚,后人辑有《戎昱诗集》。

戎禹　即"禹"。

戎部　官署名。渤海国置,右六司支司之一。置郎中、员外,以主其事。

戎曹　官署名。三国魏末相国府置,为僚属曹之一,设属为长。西晋初不置,后杨骏太傅府复置,至司马伦为相国,增掾一人。东晋罢。

戎曼　即"戎蛮"。

戎御　官名。又称御戎。春秋晋置,掌驾驭兵车。大夫爵。《国语·晋语七》:"知栾纠之能御以和于政也,使为戎御。"

戎蛮　亦称蛮氏、鄤氏、戎曼。古族名。戎的一支。春秋时分布于今河南省境。曾建有戎蛮子国。晋景公十五年(前585),随晋侵宋。楚平王三年(前526),内乱,楚乘机诱杀戎蛮子嘉,占有其地。后又立嘉子为主。楚昭王二十五年(前491),楚陷其国,戎蛮子赤投奔晋阴地,被晋人执送与楚,国灭。

戎卢国　汉时西域国名。王治卑品城。或谓在今新疆民丰县南吕什塔梧山北麓,尼雅河上游十万铁里木一带。属西域都护。东汉时,为鄯善所并。三国时属于阗。

戎城县　东晋置遂城县,隋开皇十一年(591)以虞庆则南征屯兵于此改为戎成县。唐时改"成"为"城"。治今广西苍梧县。历属永平郡、藤州、梧州。北宋熙宁四年(1071)废入苍梧县。

戎政府　官署名。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置为京军三大营之统帅机关。以勋臣为统帅,称总督京营戎政,文臣一员为佐贰,称协理京营戎政。其下设副将、参将等官二十六员。天启、崇祯时,增设监督之职,以内臣充任,权落宦官之手,军制隳坏。

戎昭军　唐方镇名。光化元年(898)升昭信军防御使为节度使,初治金州(今陕西安康)。天祐二年(905)号戎昭军,寻改武定军。徙治均州(今湖北丹江口西北),久领金、均、房三州,约当今湖北大巴山以北,丹江口、保康以西,郧西、陕西旬阳以南,宁陕、紫阳以东地区。次年废。

戎昭将军　官名。南朝梁置,其班阶不详。陈沿置,定为拟八品,比秩六百石。北齐亦置,为七品上。

祁　古邑名。春秋秦地。在今陕西澄城县南。《左传》文公四年(前623):"晋侯伐秦,围祁、新城。"战国称元里。

邵　古国名。即"郧"。

邾　古国名。在今山东郯城县东北。《春秋》成公六年(前585):"取邾",即此。

邾陵之盟　春秋时齐景公谋使鲁昭公复国而主持的诸侯之盟。鲁昭公二十五年(前517),鲁昭公为"三桓"逼迫,逃至齐。次年,齐景公邀鲁昭公和杞、莒、邾国君在邾陵(今山东郯城北)结盟,拟使昭公返鲁复位。会后,季孙氏贿赂景公宠臣梁丘据,破坏会盟的决定。

动州　或误作勋州。唐置羁縻州。治今贵州平塘县西通州镇。天宝元年(742)属黔中郡。乾元元年(758)属黔州都督府。大历十二年(777)属黔州经略招讨使。大顺元年(890)属武泰军节度使。后晋天福八年(943)附楚王马希范。南宋绍定元年(1228)属绍庆府(治今重庆彭水),隶夔州路。

动静　中国哲学名词。指运动与静止、变与不变的关系。源出《易·艮·彖》:"时止则止、时行则行,动静不失其时,其道光明。"意为动静应以时间条件的变化为转移,才符合事物的规律("道")。三国魏王弼将《周易》与《老子》互相比附,提出:"凡有起于虚,动起于静,故万物虽并动作,卒复归于虚静,是物之极笃也。"(《老子注》十六章)认为本体是永恒静止的,静止是绝对的,运动起源于静止。魏晋玄学各派的动静观基本上与此说雷同。唐法藏以"动时正静,静时正动"

(《华严经义海百门》)的命题,宣称动静互相包容,两者之间无确定的界限。北宋张载反对玄学和佛学的动静观,认为"凡圜转之物,动必有机。既谓之机,则动非自外也"(《正蒙·参两》),猜测到天体运转的动力为物质本身所固有,非由外力的推动。南宋朱熹认为"盖五行异质,四时异气,而皆不能外乎阴阳;阴阳异位,动静异时,而皆不能离乎太极"(《太极图说注》),以"太极(理)"为动静之主。明清之际王夫之猜测到运动的绝对性,静止的相对性,提出"静者静动,非不动也"(《思问录·内篇》),对古代思想家的动静观作了批判性的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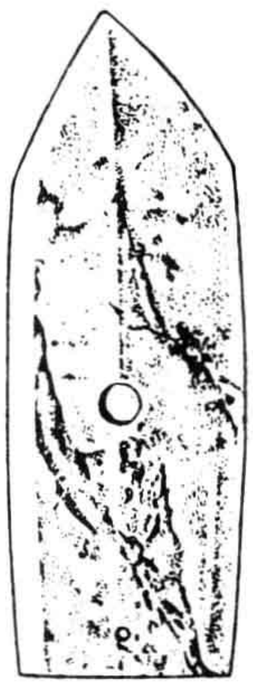
动物进化论 书名。日人石川千代松对美国学者摩尔斯在日本的演讲记录,1903年由中国国民丛书社据此记录重译而成。全书五万余字,共九章,插图三十二幅。主要介绍达尔文进化论。第一章主要简述达尔文及其学说在西方的影响,并举例说明"人为陶(淘)汰"和"自然陶(淘)汰";第二至八章介绍动物进化原理,其中包括变迁(异)和遗传、生存斗争、本能、性选择(雌雄陶汰之说)、同祖论(动物种族皆由一元祖变迁进化)、进化树(动物种族之本干分歧)等及其证据;第九章重点介绍人猿同祖论,其中也夹杂少量社会达尔文主义观点,如"人种争斗之结果即为人种进步之大原因"等,此外还介绍达尔文及其他进化论者的有关著作。从整体看,这是一部在中国最早从学术角度全面介绍达尔文进化论的通俗译著。初版于1903年,系《国民丛书》第一种,印刷于日本东京。

动物学启蒙 书名。英人艾约瑟(Rev. Joseph Edkins, 1823—1905)根据法国动物学家米尔恩-爱德华(Henri Milne-Edwards, 1800—1885)原著翻译而成。原书系英国麦克米兰科学启蒙丛书之一。著作年代不详。原书十卷,因受篇幅限制,仅译八卷,约九万字,插图二百零三幅,主要介绍脊椎动物各代表纲及昆虫纲。首先,按居维叶(古非野)分类法介绍"脊骨(椎)动物"、"环节动物"、"柔(软)体动物"和"动植难分物"的主要特征及分类原则;继而介绍脊椎动物基本特征,并分述乳养(哺乳)类、羽族(鸟)类、龙蛇(爬行)类、蛙(两栖)类、鱼类的形态、生理、行为、生活习性和生态特征;然后介绍"环节动物"(节肢动物门)中昆虫的主要特征及解剖形态、生理、发育变态等内容。全书所述动物门类有限,动物分类及有关名词术语与今差距较大,但仍不失为一部叙述简明扼要、科学性较强的初级动物学早期译著。该书初刻于清光绪十二年(1886),为《格致启蒙十六种》之一。光绪二十二年,上海图书集成印书局重印,为《西学启蒙十六种》之一。

圩田 又称围田。在低洼田地周围筑围,围外蓄水。由汉以前的围淤湖为田发展而来。至唐代已较发达。五代时,江南开垦濒江土地,以圩为自然单位。圩大如城,围以堤坝,中有河渠,外有闸门。旱则开闸引江水之利,潦则闭闸拒江水之害。旱涝不及,产量甚高。南唐太平州芜湖有圩,广八十里,围田四万顷,岁得米百万斛。北宋时,圩田在南方进一步发展。太平州芜湖县万春圩,有田十二万七千亩,圩中有大道长二十二里。明清所辟圩田,效果明显。《明史·蔡天祐传》:"辟滨海圩田数万顷,民名之曰'蔡公田'。"魏源《秦淮镫船引》:"圩田熟收船价低,惊魂甫定歌喉怆。"

圩埝 沿江滨湖地区的农田灌溉排水工程形式。即在滨湖低地修筑堤防,将农田与外水隔开,圩内修建有灌排渠系,并通过圩堤上的涵闸与外水相通,操纵涵闸,调节圩内水量。自流有困难则辅以提水机械。明清时在长江中下游又有重大发展,湖南、湖北多称垸,长江下游和太湖流域多称圩。

圭 ❶古代礼仪用器。六种瑞玉之一。一般以玉制成,作扁平长条形,下端平直,上端呈等边三角形。以石制成的称为石圭。始见于商代。也有学者认为形制类似而上端平直或圆形、内凹弧形,身上或下端有穿孔的,也可称圭。❷见"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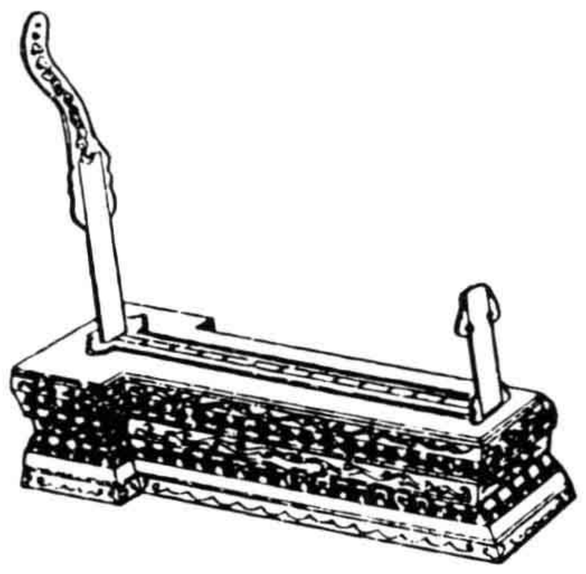


圭

圭田 ❶古代土地名称。《孟子·滕文公上》:"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亩。"《礼记·王制》:"夫圭田无征。"所指圭田内涵有三说:(1)"圭",洁也,"圭田"即卿大夫因洁行受赐以供祭祀之田。(2)零星不成井之田。(3)"圭"即"畦","圭田"即"畦田"。一畦五十亩或二十五亩。❷古代一种土地测量法。焦循《孟子正义》引孙氏云:"凡零星不成井之田,一以圭法量之。"《算法统宗·方田·圭田》云:"圭田乃直田之半,故用折半之法。"

圭屿 岛屿名。又名龟屿,或称鸡屿。因其状如龟浮水面,故名。在今福建龙海市东海中。为戍守要地。

圭表 古代量度正午日影长度的天文仪器。包括"圭"和"表"两部分。"圭"平置于南北方向,"表"垂直立于"圭"的南端,根据正午日景投射在圭面上的影长,来定二十四节气和年的长度。史载春秋时已用圭表连续数年测日景最长或最短之间的天数,取平均值以定回归年长度。同时,利用表影正北的瞬间,即当地真太阳时正午,以校正漏壶时刻。圭表始于何时,现尚无考。《三辅黄图》:"长安灵台有铜表高八尺,长一丈三尺,广一尺二寸;太初四年立",则是最早记录。《淮南子·天文训》中,除记载八尺表之外,还提出高十尺之表。南朝梁大同十年(544),太史令虞门,曾在湖北江陵立九尺之表测日影。元郭守敬首创于河南登封观星台建四十尺高表,一百二十八尺圭进行测影;此石圭又称量天尺。明邢云路曾于万历年间制六十尺高表于兰州测景,为中国历史上最高之表。明正统年间,在北京观象台修八尺高表和一丈多的长



清代圭表

圭,附有石圭座。清钦天监于乾隆九年(1744),在表顶加曲叶后,高达十尺,冬季表影常落于圭座之外,故在圭底北端立一高为三尺五寸小表,其作用为延长圭面长度。此圭表的"表"和"圭"于1932年前后移至南京紫金山天文台上,但圭座仍在。1983年北京古观象台利用原底座,重新配制铜质圭和表,恢复观测。

圭茅 清代台湾番族平埔人的贮谷室。据《台海使槎录》载:其形制或方或圆,或三五间毗连,以竹料及草建成,基高于常屋,积谷于中。

圭璧 古代帝王、诸侯朝聘或祭祀时所用之玉。《后汉书·明帝纪》:"亲执圭璧,恭祀天地。"历代所用,规制不一。如明代在祭祀朝日、夕月时用,长五寸。

圭斋集 书名。元欧阳玄撰。十六

卷。揭傒斯序称原本四十四卷，为门人王师模所辑。宋濂序谓原集一百余册，毁于兵，惟存辛卯至丁酉七年之作二十四卷，其孙佑持编。两本皆已失传。今存本为其宗孙铭、镛编辑，明成化七年(1471)刊刻，明清各本皆据以重刊。通行有《四部丛刊》影印明本，题《圭斋文集》。

圭峰大师　即“宗密”。

圭塘小稿　见“至正集”。

寺人　❶官名。又作侍人。春秋时亦称阍、竖。掌宫内侍卫、御车、守藏、主屦等事。三国魏、晋置寺人监，位七品，专任宦者。北魏有寺人之官，太和十五年(491)官品令定寺人佐从六品上。隋唐内侍省置，员六人，唐为从七品下，掌皇后出入执御刀侍从。❷内侍通称。自东汉始，专指宦官。❸《周礼》天官冢宰属员，宫内侍御小臣。掌内侍及女宫戒令、纠察宫门出入、佐世妇治礼等事。

寺工　官名。战国秦置。主造兵械等器物。《三年相邦吕不韦戈铭》：“三年相邦吕不韦造，寺工诏，丞义，工写。”

寺区　战国时越国大夫。越王翳三十六年(前376)，太子诸咎杀越王翳，自立为越君。不久，越人杀诸咎，国内乱。孚错枝被立为越君。次年，他平定内乱，立无余之为越君。

寺户　北魏时受寺院剥削、奴役之劳动者。地位高于佛图户及僧祇户。寺户要为寺院种田及服杂役。和平年间，文成帝准沙门统昙曜所请，使僧祇户、寺户遍及州镇。

寺田　寺院所占之田地。历代之寺院，一般都占有田地，以补寺院之用。其中有国家赐给之官田，亦有自置之私产。属官田者免征，自置私产多召佃收租。寺田由少数高僧掌握，劳动者为僧尼和寺户。唐武宗毁佛时，全国四千六百所寺院被没收寺田数十万顷。

寺主　佛教称谓。为寺院中负责日常事务的职僧。梵语中有以造寺之人为寺主，称毗诃罗沙弥；东汉时置寺主“使知一寺之事”，梵语名毗诃罗波罗，由寺内全体僧众推选，又称“知事僧”。

寺观　指佛寺和道观。僧人所居称寺，道士所居称观。历代僧、尼、道士的数量时有增减，寺观亦屡有兴废。如宋代寺观达几万所。不少寺观拥有田产，宋代寺观还开设邸店、长生库。历代政府对寺观都有赐田免税之举。北宋神宗时行免役法，规定寺观纳助役钱；南宋又征收僧道免丁钱。有时，封建政府还向寺观募兵，如明代即有少林兵、伏牛兵、五台兵等。

寺护　即“维那”。

寺人监　见“寺人❶”。

寺互令　官名。秦始置，西汉因之，掌宫卫门禁。初隶少府，后隶主爵中尉，又隶中尉。有丞。太初元年(前104)中尉更名执金吾，遂隶执金吾。东汉省。

寺务司　官署名。北宋置，掌京城大寺建筑修缮。设提点一人，以内侍充任；监官一人，以三班使臣充任。初隶开封府，熙宁八年(1075)改隶三司。元丰改制，改隶入内内侍省。哲宗时，又拨归鸿胪寺。

寺观监　❶官署名。唐初鸿胪寺置，掌寺观道士籍帐、斋醮之事，以监一人主其事。贞观中废。❷官名。唐初鸿胪寺寺观监长官。置一人，主监事。太宗时随衙废。

寺塔记　篇名。唐段成式撰。一卷。此文收录于《说郛》。记载唐长安(今陕西西安)寺及塔的事迹，包括其名称、地理位置、状况、景致、佛像，及在其间发生的传说。据此可探寻唐长安佛寺之分布。

寺洼文化　西北地区的古文化遗存。因最早发现于甘肃临洮寺洼山而得名。时间约当商至周初，主要分布于洮河流域和渭河上游。陶器制作粗糙，以夹砂红褐陶为主，细砂红陶与灰陶甚少。多素面，有少量附加堆纹和绳纹，个别器表施红色陶衣，灰陶外有红色彩绘。马鞍口形双耳罐是其典型陶器。生产工具主要有石斧、石刀、骨锥、陶纺轮等。装饰品有绿松石珠、玛瑙珠、铜镯等。葬式有仰身直肢、火葬和二次葬三种。也有人将寺洼文化分为寺洼和安国两个类型。

吾方　商代方国(见殷墟甲骨文)。武丁时多次侵扰商及所属诸侯，为患最烈，武丁屡加征伐，所用兵力一次最多达五千人(《殷墟书契续编》卷一第十三页第五片)。地望在殷都西北方河套一带，或说在中条山地区。至祖庚、祖甲时即告消失，可能已于武丁晚期降服。

吉贝　又作劫贝、劫波育、古贝、家贝、迦波罗。原为亚洲棉。后传入今云南、广西、广东、福建等地。南北朝时在今新疆已有以此织成之布。《梁书·诸夷》：“揭盘陁国……衣古贝布”。

吉本(？—218)　一作吉平。东汉末冯翊池阳(今陕西泾阳西北)人。为太医令。建安二十三年(218)，与少府耿纪、司直韦晃及金祎等合谋挟天子以攻曹操，南引关羽为援。其子邈率党千余人，夜攻丞相长史王必于许(今河南许昌)，烧其门，射必中肩。后为必与颍川典农中郎将严匡攻杀。

吉礼　古代五礼之一。为祭祀典礼。包括对昊天上帝、日月星辰、司中司命、风师雨师、社稷、五祀、五岳、山林川泽、四方百物等以及祖先的祭祀。《周礼·春官·大宗伯》：“以吉礼事邦国之鬼、神、示。”历代内容各有增减。

吉州　❶隋开皇十年(590)置。因吉水得名。治庐陵县(今江西吉水县东北，唐永淳元年〔682〕移治今吉安市)。唐辖境相当今江西新干、万安两县间赣江流域及安福、永新等县地，北宋初分东北部置临江军，辖境缩小。属江南西路。元至元十四年(1277)改为路。五代以来为瓷业中心，宋时在州南永和镇烧造的白、黑两种吉州窑，和宋末的碎器窑，均称佳品。❷金明昌元年(1190)改耿州为吉州。治吉乡县(今吉县)。属河东南路。辖境相当今山西吉县、乡宁等县地。蒙古至元二年(1265)省吉乡县入州。属晋宁路。清雍正二年(1724)升为直隶州。属山西省。辖境相当今吉县、乡宁、蒲县等县地 。乾隆三十七年(1772)降为散州，不辖县，属平阳府。1912年改为吉县。

吉茂　三国时冯翊池阳(今陕西泾阳西北)人，字叔畅。世为著姓，好读书。东汉建安初隐居武功南山数年。后举茂才，除临汾令，有清誉。建安二十三年(218)，以宗人吉本等谋反，牵连下狱。钟繇证其与本绝无关联，乃得免刑。官至议郎。魏景初中病亡。

吉林　清代政区名。(1)吉林将军辖区。康熙十五年(1676)，宁古塔将军移驻吉林乌拉城(今吉林市)，时辖境相当今吉林、黑龙江两省，内蒙古呼伦贝尔盟和俄罗斯外兴安岭、乌第河以南，黑龙江以北地区，以及乌苏里江以东地区并库页岛。二十二年，析置黑龙江将军，其辖境西部缩至今黑龙江呼兰、巴彦、铁力、伊春、嘉荫等市、县以东和今俄罗斯西伯利亚的布列亚山、亚马林山、扎格得山以东。乾隆二十二年(1757)，改称吉林将军，辖区未变。咸丰八年(1858)、十年，沙俄通过《瑷珲条约》、《北京条约》，割去大片领土，辖境北部遂缩至黑龙江，东部缩至乌苏里江。光绪三十三年(1907)，裁吉林将军，以其辖区改建吉林省。(2)吉林副都统辖区。雍正三年(1725)，置吉林副都统，驻吉林乌拉，隶宁古塔将军

(后隶吉林将军)。辖境西北自今吉林德惠、舒兰二市,东南抵鸭绿江、图们江,东北起蛟河市、安图县,西南至吉、辽二省界及长春、四平等市。光绪三十二年(1906)废。

吉狎 即"乞颜"。

吉珪(? —1643) 明末山西人。亦作山东人元珪、山东人袁珪、山左人王玄珪。举人出身。从罗汝才起义,为其谋主,并主张独立于李自成。后被李自成袭杀。

吉顼(? —约700) 唐洛州河南(今河南洛阳)人。进士出身,调明堂尉。性阴毒。万岁通天二年(697)上告刘思礼谋反,广引生平所恶朝士凡三十六家,同日处死。由是擢右肃政台中丞,寻检校相州刺史,往镇河北御突厥。圣历二年(699),进天官侍郎、同平章事。素与张易之兄弟友善,曾教易之兄弟请武则天召还庐陵王(中宗)、相王(睿宗)以自全。诸武恨之,揭发其弟冒官,贬安固尉,寻卒于江都。

吉挹(? —379) 晋冯翊莲芍(治今陕西渭南北下邽镇东北)人,字祖冲。孝武帝初,为魏兴太守,寻加轻车将军,领晋昌太守。以拒苻坚功,拜员外散骑侍郎。屡挫坚将韦钟,秦军继至,城陷被执。不言不食而死。苻坚叹为忠臣。

吉能(? —1572) 即诺延达喇济农。明时鞑靼部长之一。吉囊长子。因俺答封贡而请互市。隆庆五年(1571),准于红山墩等处开市。次年,授都督同知。

吉温(? —755) 唐洛州河南(今河南洛阳)人。京兆鄠县令酷吏吉琚之子。天宝初,为新丰丞,玄宗见而称为"不良汉"。后为万年尉,与京兆尹萧炅勾结。又攀附李林甫为爪牙,打击朝臣李适之、张垍等。肆虐朝廷,严刑逼供,与酷吏罗希奭号称"罗钳吉网"。公卿见者,莫敢偶语,被李林甫擢为户部郎中兼侍御史。又媚附杨国忠、安禄山、高力士,得为河东节度副使、御史中丞,兼京畿关内采访处置使等。天宝十三载(754),安禄山入朝,荐充闲厩、苑内、营田、五坊等副使。后因杨国忠与安禄山倾轧,被贬至岭外,死于狱中。

吉蔑 即"真腊"。

吉藏(549—623) 隋唐间僧人。原籍安息,其祖父因避仇移居南海(今广东广州),后迁金陵(今江苏南京),俗姓安。佛教三论宗创始者。幼年曾谒见真谛,后师事法朗。十九岁参与讲经活动。隋定江南,赴越州(今浙江绍兴),住嘉祥寺,以注疏"三论"名闻一时,被称为"嘉祥大师"。宣传大乘空宗"二谛"、"中道"和"一切皆空"之思想。著有《中论疏》、《十二门论疏》、《百论疏》、《三论玄义》、《大乘玄义》等。弟子有慧远、慧灌等。

吉囊(1506—1542) 明代鞑靼首领。小王子阿著之子。嘉靖间与俺答、小王子卜赤等部或分或合,侵扰明朝各边,因淫乐过度,病死。

吉中孚 唐楚州淮阴(今江苏淮安西)人。久居鄱阳(今江西波阳)。始为道士,后还俗。举进士,授万年尉。大历间任校书郎。后登宏辞科,为翰林学士。贞元四年(788)任中书舍人,大约不久即卒。为"大历十才子"之一。《全唐诗》仅存其诗一首。

吉文元(1825—1854) 清广西桂平(一作平南)人。瑶族。初参加太平军。咸丰元年(1851)在象州新寨时任御林侍卫。二年十一月克汉阳后,升伸后副侍卫。十二月克武昌,升土官副将军。次年升指挥。太平军克南京时率众先登,升春官副丞相,率军攻取六合。旋奉命与林凤祥、李开芳等北伐,进军至天津附近,封平胡侯。攻天津受阻,守静海及独流镇。四年太平军退至阜城县,受伤死。同治二年(1863)追封为祝王。

吉庆元 清广西桂平人。初参加金田起义。属石达开部。咸丰七年(1857)随石自赣转战浙、闽、湘、桂,封豫爵。十年与童容海等离石达开,次年改隶李秀成部,封佐将。旋随李容发攻克绍兴,转战苏南等地。擢升主将、朝将。后封养王。天京(今南京)陷后,保护幼天王至广德,复经浙至赣。后不详。

吉州窑 宋代著名瓷窑之一。在今江西吉安,宋属吉州,故名。其烧造地集中永和镇,又称永和窑。创烧于唐,北宋烧青白瓷,极为精致。南宋以黑釉、白釉褐花、褐地白花及仿定白釉器为最著,并产绿釉及琉璃釉器等。黑瓷中,以黄、黑两色交融,具海龟色调的"玳瑁盏"为典型品种;白釉褐花器,则受磁州窑影响。装饰手法有洒釉、剔花、印花、贴花多种,其中以茶盏的木叶纹和剪纸贴花凤鸟、梅枝等纹饰最为突出。

吉州路 元至元十四年(1277)升吉州置。治庐陵县(今吉安市)。属江西行省。辖境相当今江西吉水、万安二县间赣江流域及安福、永新等县地。元贞元年(1295)改为吉安路。

吉安府 元至正二十二年(1362)朱元璋改吉安路置。属江西行省。治所、辖境同吉安路。1912年废。

吉安路 元元贞元年(1295)改吉州路置。属江西行省。治所、辖境同吉州路。至正二十二年(1362)朱元璋改为府。

吉阳军 北宋熙宁六年(1073)以崖州置朱崖军,政和七年(1117)改名。治宁远县(今三亚市西北崖城)。辖境相当今海南三亚市、乐东县地。属广南西路。绍兴中曾一度省入琼州。元属湖广行省海北海南道宣慰司。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崖州。

吉阳矶 地名。在今安徽东至县西北长江边。唐天复三年(903),杨行密召李神福自鄂州东下,至吉阳矶,即此。

吉里迷 古部落名。亦称吉烈灭、乞烈迷、乞烈宾。金对黑龙江入海处诸族的泛称。唐称郡利,在黑水部(今伯力)北行十日处。《金史·地理志》:"金之壤地封疆,东极吉里迷、乌底改诸野人之境。"元仍之,居近黑龙江口及库页岛。至元十五年(1278)置兀者野人、乞列迷等处驻军万户辖之。明置喜申卫,隶奴儿干都司。清称济勒弥、费雅喀,设乡长、姓长以统之,辖于三姓副都统。

吉良镇 唐安西大都护府治下诸军镇之一,在于阗(今新疆和田)西三百九十里。

吉林省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置,省治吉林。以东三省总督为长官,设巡抚为次官。行省公署内分设二厅:一为承宣厅,禀承督抚主管一切机要总汇,考核用人各事;一为咨议厅,主管议定法令章制各事。原有局署酌量归并,分设交涉、旗务、民政、提学、度支、劝业、蒙务等七个司。另设督练处以扩军政,设提法使以理刑法。宣统三年(1911)定西南、西北、东南、东北四路为四道。辖十一府、一州、五厅、十八县。

吉林崖 地名。或作吉林冈、极陵山、吉邻山。在今辽宁抚顺市东大伙房水库附近(铁背山西南)。明万历十三年(1585),努尔哈赤败哲陈等部,后金天命四年(1619),败明师于此。

吉烈灭 即"吉里迷"。

吉士长丹 日本遣唐使节。永徽四年(653,白雉四年)任遣唐大使。一行一百二十一人,有入唐留学生、入唐学问僧数十人,与另一大使高田根磨分两路入唐。次年,完成使命归国,带回大批典籍及其他物品,另一路使节高田根磨于赴唐途中遇难。

吉长铁路 吉林省城至长春铁路。东清铁路竣工后,俄人亟欲接展吉长一路。

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吉林将军长顺奏请自办。经俄人要求,订立合同,归俄公司接办。日俄战争后,署将军达桂以合同逾期失效,仍主自办。三十三年外务部仿关外铁路借款办法,向南满铁路株式会社筹借二百五十万日元,聘日人为总工程师和司帐人员。激起吉省人民争路风潮,自组公司,拟集股商办,未邀允准。宣统元年(1909)九月开工,1912年全线通车,全长127.7公里。

吉尔杭阿(?—1856) 清满洲镶黄旗人,奇特拉氏,字雨山。初在江苏以道员候补。咸丰三年(1853)署江苏按察使。升江苏巡抚,统率各路清军,镇压上海小刀会起义,并出卖上海海关和租界行政权,勾结外国侵略者,为清廷赏识,加头品顶戴。五年奉命赴江南大营帮办军务,专任防守镇江。六年太平军围攻高资,率军赴援,在烟墩被围,中炮毙命(一说自杀)。

吉利吉思 又译乞儿吉思、乞咬契、怯里吉思、纥里迄思等,蒙古语复数形式为乞儿吉速惕。古族名。唐代作黠戛斯,辽代作辖戛斯。居地在谦谦州以北的叶尼塞河流域,语言属突厥语族;居庐帐,逐水草游牧,冬季跨木马(雪橇)打猎。境内有城镇,间有农田。元太祖二年(1207),朮赤北征林木中百姓,吉利吉思首领遣使归降蒙古。十三年,因拒绝派兵镇压吐麻部起义,被朮赤征服,分成九千户。成吉思汗死后,吉利吉思和谦谦州为拖雷及其妻唆鲁禾帖尼的领地,传给幼子阿里不哥。元世祖派刘好礼为吉利吉思等五部断事官治理该地,阿里不哥后裔定王玉木忽儿、薛彻干仍有权向领地内属民抽分。部分吉利吉思人被迁徙到辽东合思合(今辽宁盖州市熊岳城西南七十里永宁城)和山东等地,一部分迁肇州(今黑龙江肇东八里城),构成明代兀良合三部中朵颜卫的一部分。

吉林乌拉 城名。亦作稽林乌拉、乌喇鸡陵、乌拉吉林。满语沿江之意。即今吉林省吉林市。旧名船厂。清康熙十五年(1676)迁宁古塔将军驻此,乾隆二十二年(1757)改称吉林将军。

吉林外记 书名。清萨英额撰。十卷。道光七年(1827)成书。自疆域形胜、山川、城池至伯都讷(今吉林松原市)屯田共二十七门。吉林原无志,此书实属草创,为研究吉林历史地理重要参考书。

吉林官报 杂志名。清光绪三十三年七月(1907.8)在省城吉林创刊。初为两日刊,次年十月改旬刊。吉林官报局主办。辑录他报新闻,刊布文牍法令。

吉林将军 官名。清代吉林地区最高军政长官。原称宁古塔将军,康熙十五年(1676)宁古塔将军移驻吉林,乾隆二十二年(1757)改称吉林将军。统掌吉林驻防旗营及地方的军民事务,综制文武、镇守封疆。将军衙门设主事、助教、笔帖式等员办理所属事务,并有理刑司、银库等机构。所辖有副都统六人,水师总管一人,火器营参领一人,以及驻防协领、佐领、防御、骁骑校等职,分掌驻防旗营各项事务。光绪三十三年(1907)裁,改设巡抚。

吉林通志 书名。清吉林将军长顺于光绪十七年(1891)监修。一百二十二卷,附舆图一卷。仿一百二十卷本《盛京通志》撰写而成,是吉林最早的专志。凡十三目:圣训、天章、大事、沿革、舆地、食货、经制、学校、武备、职官、人物、金石、志余。对山川道里的方位、沿革以及地方政教、古今官职等还附有考证。

吉备真备(693—755) 日本奈良时代政治家、学者。本姓下道氏。开元五年(717,养老元年),随遣唐使赴唐留学,同行有玄昉、阿部仲麻吕(晁衡)等人。是年九月至长安。从师赵玄默十七年,勤奋好学,深通经史。二十三年(735,天平七年)归国,带回《唐礼》、《大衍历经》、《大衍历立成》、《乐书要录》等典籍及乐器、工具、兵器、围棋等物品。天宝十一载(752,天平胜宝四年),任遣唐副使,随大使藤原清河再次入唐,次年归国。官至右大臣。曾利用汉字楷体造片假名,参与修定《养老律令》。著有《私教类聚》。

吉林白话报 报纸名。清光绪三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1907.8.4)在省城吉林创刊。间日出版。安镜全主笔。以"宣上德,通民隐,开通风气,改良社会",使一般人民有预备立宪国民之资格为宗旨。鼓吹君主立宪。已知出版七十六号。

吉林机器局 官办军用企业。清光绪七年(1881)由吴大澂创设于吉林城外松花江北岸,宋春鳌主持局务。机械设备全从欧美进口。九年正式投产。十一年增建火药厂。所生产的枪弹火药及兼造和改制的少量来福枪、抬枪等,除按期供应本省边防军外,还接济黑龙江镇边军。常年经费主要由户部拨给。二十六年该局遭俄军抢劫,被迫停产。

吉木萨尔故城 唐北庭都护府故城。又称北庭故城。位于今新疆吉木萨尔北约20公里处,俗称破城子。范围较大,断续可见城墙残迹,东西约1000米,南北约1500米。城分内外三重,中间一重最小。靠近大城圈之北端,城墙为板筑,每层厚约6厘米,墙基宽约7米。内城北门尚残存,城内房舍依稀可见残迹。贞观十四年(640),太宗改后庭为庭州,立金满、蒲类、轮台三县。长安二年(702),武则天改庭州为北庭都护府。"破城子"即金满县址,亦为北庭都护府治所。贞元六年(790),为吐蕃所据。后为西州回鹘所占,直至宋代。突厥语称别失八里(意为五城)。今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吉林铁路交涉总局章程 沙俄与清政府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光绪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二日(1899.5.31),由清吉林将军延茂与俄方代表签于哈尔滨。凡十条。主要规定在吉林、哈尔滨设立由俄控制的"铁路交涉总局",审办关涉铁路公司及其匠役人等的一切案事。

吉林朝鲜商民贸易地方章程 清政府与朝鲜订立的约章。光绪九年八月(1883.9)由清朝代表彭光誉与朝鲜官员鱼允中签订。签约地点不详,或说汉城。凡十六条。主要内容:(1)中国吉林在图们江畔的和龙峪、西步江,朝鲜在相宜地方,各设税局通市,前双方互市旧例废止;(2)禁止在对方建房设栈和运货内地;(3)双方边境贸易只纳正税一次,一般货物值百抽五;(4)鸦片、药材及军器禁止贸易;(5)双方交涉文书遵照定制。

圪儿海 湖名。亦作克儿、集宁海子。清作希尔泊、奇尔泊。今称黄旗海(在内蒙古察哈尔右翼前旗)。

考 对文武百官功过、善恶的考察。即"考课"。

考功 官署名。三国魏吏部尚书所领四曹之一,掌考第及秀孝、贡士等事。西晋沿置,为吏部五郎曹之一。东晋省。北魏置为吏部四曹之一。北齐为吏部三曹之一。隋为吏部四司之一,初置侍郎、员外郎。大业三年(607),改侍郎为郎,废员外郎置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改郎为郎中、承务郎为员外郎,掌内外文武官吏考课。高宗时,一度改称司绩。北宋初置判考功事一人,以带职京官或无职事朝官充任,主管审复太常寺所拟谥号及幕职州县官、流外官年终考课。元丰改制后,置郎中、员外郎,主管文武官考课、磨勘、关升、资任之政令及名谥、碑碣等事。明清亦置为吏部四司之一,

为考功清吏司简称。

考官 科举考试中负责阅卷、分别去取、核定名次官员的统称。区别于负责考场事务的场官。以清代为例，负责院试的学政，负责乡试的正副主考官、同考官，负责会试的正副总裁、同考官，负责殿试的读卷大臣，以及朝考中的阅卷大臣，统称为考官。乡、会试的考官又称“内帘官”。

考封 清制，亲王以下，奉恩将军以上，除一子袭封外，其余诸子，年至二十，例应考试马、步骑射及满语，分别等第封授，称为考封。亲王以下之子，无论嫡庶，年及二十，均照例考封授以不同等级的爵位，惟奉恩将军余子为闲散宗室，不准封；王公过继之子及岁时，准用三品顶戴，不考封。

考亭 在今福建建阳市西南考亭村。相传五代南唐时黄子棱筑以望其父(考)墓，因名望考亭。简称考亭。南宋绍熙中，理学家朱熹晚年居住和讲学于此，建竹林精舍，后改名沧州精舍。宋理宗为了崇祀朱熹，于淳祐四年(1244)赐名考亭书院。此后称其学派为“考亭学派”。

考差 科举考试用语。又称考试试差。清代选派乡试正、副主考官的考试。清初，各省乡试正、副主考官由礼部、吏部共同从保举的翰林、六科及各衙门堂官中遴选派出。雍正三年(1725)，以正、副主考从前未尝试其文艺，间有不能衡文者，皆由中式后荒疏多年所致，故将应差委之翰林及由进士出身之各部院官员，召集太和殿进行考试，称为考差。内容为四书文二篇，试卷弥封，派大臣评阅后进呈皇上钦定一、二等，封贮内阁，以备乡试时差遣。然并非每科必考，考取人员渐少，则再试一次以作补充。时尚与保举并行。乾隆时加考诗一首，并定每科前必考一次。嘉庆后改考四书文一篇、五经文一篇、诗一首。考差成为定制后，保举试差不再行。

考阅 明代对军队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由兵部派员，会同科道官清查军粮册簿，点视营操军士，考察弓马武艺、日常表现、军官优劣。

考课 依据一定标准考核官吏政绩的制度。秦汉分常课、大课，常课每年一次，大课三年一次。由两个系统进行，一是中央课郡、郡课县，为中央对地方的考课；一是公卿守相或各部门长官课其属吏，为上级对下级的考课。均评其殿最，升降赏罚。魏晋沿之。官员任职一定时期(一年或三年)后，由其直属长官对其功过加以评定，并记入“考簿”，依此决定官员升黜。北魏孝文帝定为三年一考，分三等，上、下两等分为三品，中等为一品；五品以上由皇帝与公卿评议，六品以下由尚书重问。唐代则由尚书省吏部考功郎中、员外郎掌管。一年一考，百司之长较其属功过，差以九等；流内之官叙以四善、二十七最，一最四善为上上，一最三善为上中，一最二善为上下，无最而有二善为中上，无最而有一善为中中，职事粗理而善最不闻为中下，爱憎任情而处断乖理为下上，背公向私而职务废阙为下中，居官谄诈而贪浊有状为下下；凡考定，皆集于尚书省，唱第然后奏；亲王及中书、门下、京官三品以上、都督、刺史、都护、节度、观察使，则奏功过状，以核考行之上下；流外官，以行能功过为四等：清谨勤公为上，执事无私为中，不勤其职为下，贪浊有状为下下；凡中上以上，每进一等，加禄一季；中中守本禄；中下以下，每退一等，夺禄一季；中品以下，四考皆中中者进一阶，一中上考复进一阶，一上下考进二阶；有下下考者解任。宋代，设审官院、考课院署理其事。审官院考京官，考课院考幕职地方官。官员任满一年为一考，由上级官府考校优劣。以四善、三最(或四最)考校守令，以七事(或十五事)考校监司。考校入优等或上等者拣选、升资或转官。金代尚书省吏部郎中、员外郎掌之。章宗泰和四年(1024)定考课令，准唐四善、二十七最之制，分三等，定其甄擢。明代分考满、考察两种。二者相辅而行。考满根据功过决定升降，其法为三年初考，六年再考，九年通考；分称职、平常、不称职三等，以此决定升职、复职和降职。考察主要针对予以处理的官吏。其目有八：曰贪、酷、浮、躁、不及、老、病、罢、不谨。其法为京官六年，谓之京察；外官三年一朝觐，察典随之，谓之外察。清代则有京察、大计之分。对象分别为京官和外官，京察三年一次，由部院司官主持，分称职、勤职、供职三等。大计亦三年一次，先由各级地方长官察其优劣，申报督抚，审核送部。

考授 清代官缺补授方法之一。即经过考试后方可补授。京官司员以下，除留授、调授、拣授、选授外，特殊者考授。如国子监助教、翰林院孔目、笔帖式等，由部派大臣考试，拟正陪交部引见。

考棚 清代各府、直隶州所设临时性考场。清制，童生的院试由学政到所属各府、直隶州主持。各省学政驻省城，除以驻地衙门作为考场，考驻处府州县生员之外，其余各府、直隶州均设考棚，学政依次分期亲临考试。

考满 明清考核官吏制度。与考察相辅而行。凡内外现职官满三年称初考，六年称再考，九年称通考，不拘三、六、九年为杂考。分称职、平常、不称职三等，以定调除、黜陟。明初定制，京官五品以下由本衙门正官开写考语，送都察院和吏部复考；四品以上自陈，请旨裁定。在外布、按二司官正官、佐贰官由都察院考核，吏部复考，具奏黜陟，取自上裁；首领官、属官，由本衙门正官考核。府、州、县正官由布、按二司考核，佐贰、首领官及属官由正官考核，俱经布、按二司和吏部复考。吏员亦核定等第，役内无公私过犯者，依资格拔用。清初与京察、大计并行。康熙元年(1662)停京察、大计，只行考满。四年，停考满，复行京察、大计，遂成定制。考满时京官、外官分别按不同标准考核定等。京官俸满三年，准送吏部、都察院考满；督抚照京官考满。外官分级注考，由督抚分别以地方荒残、冲疲、充实、简易四项开注，以政绩多寡酌定等第。京官四品、外官布政使以下，考满分为五等：一等为称职，纪录；二等为勤职，奖赏；三等为平常，留任；四等为不及，降调；五等为不称职，革职。笔帖式考满亦照有职掌官员例施行。

考察 明代考核官吏制度，与考满相辅而行。分外察和京察。外察即对外官的考察，亦称朝觐考察。京察即对京官的考察。外察、京察又通称大计。

考工厂 工商业品展览馆。清光绪三十年(1904)周学熙在天津北马路创办。以倡导发展工商业为宗旨，酌采日本成规，购置外省、外洋物品，招徕各商陈货寄售，标签志票，百种骈列，以资激发而备仿制。设总董联络官民，倡导鼓舞，订办事规则，看护条规，商品略则，入览章程，遴派执事，分以七司，以供调度。招选学生，课以十科，以备应用，并附设工商研究所。三十二年十月举行工商劝业展览会，集数百家工商出品萃于一处，以资观摩。后迁入河北劝业会场新建大厦，改名劝工陈列所。

考工令 官名。西汉太初元年(前104)改考工室令置，隶少府。东汉沿置，转隶太仆，秩六百石，有丞二人。掌作器械，以兵器为主，成则上交执金吾入武库。兼作青铜器、漆器及织绶诸事。西汉时，下设牢狱，囚禁有罪大臣。据《三国职官表》，魏太仆所属亦置，六百石、七

品，职掌略同，有左、右丞。

考工记 书名。春秋战国之际齐人记录手工业技术的官书。一卷。西汉河间献王刘德因《周官》缺《冬官》篇，以此书补入，故亦称《冬官·考工记》。内容分木工、金工、皮工、设色工、刮摩工、抟埴工六部分，分别记载各种生产工具、车舆、宫室、兵器、饮食用器及礼乐诸器的制作，是中国古代生产和科学技术的重要文献。

考功司 官署名。见“考功”。

考功郎 见“考功郎中”。

考功监 官署名。明洪武八年(1375)置，设令一人，正六品，后改正七品，丞二人，从六品，后改正八品。十八年罢。与当时所设承敕监、司文监参掌给授诰敕之事。

考功部 官署名。明初吏部属部。洪武六年(1373)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主事二人。十三年改主事一人。二十九年改考功清吏司。

考功堰 水堰名。在唐山南道朗州武陵(今湖南常德)东北八十九里。长庆元年(821)，刺史李翺因汉故樊陂重开，溉田一千一百顷。因李翺以尚书考功员外郎出任刺史，故以官名堰。

考古图 书名。北宋吕大临撰。十卷。成于元祐七年(1092)，一说成于徽宗时。著录当时宫廷和私人所藏古代器物二百四十八件(其中铜器二百二十四件，玉器十三件，石器一件)。每器皆注名称，摹绘图形、款识，记录尺寸大小、容积、重量，并附铭文考释，对出土地点及收藏之可考者均加说明。体例严谨，是中国最早而系统的古器物图录专著，保存了不少资料，但所定器名错误亦多。

考成法 明张居正整顿吏治之措施。行于万历元年(1573)。意在督促公务，考核官吏。具体作法是：六部、都察院等衙门将拟办之事按地域远近、时间缓急登记造册，限期完成，按月考查，每年总结。凡有拖延积压，违限不报者，由部院检举，论罪处理。吏部以此作为评定官吏勤惰之依据。此法推行，使官府办事效率提高，张居正的其他各项改革措施得以实施。

考试官 官名。主持科举考试的官员。金代以职位高者一人充任，余为同考试官。另有词赋试官、经义试官、策论试官、监试官、试律官等。后隶考试院。

考试院 官署名。金代管理科举考试的机构。分为词赋考试院、经义考试院。词赋考试院掌管词赋、律等科，设监试官、考试词赋官、试律官等。经义考试院掌管经义、经童等科，设经义试官、经童试官、经义读卷官等。考试院还设誊录官、检搜怀挟官等。

考孤虚 古时以占卜选择日辰之法。天干为日，地支为辰，日辰不全为孤虚。占卜时得孤虚，主事不成，不宜出兵。《尉缭子·武议》：“今世将考孤虚，占咸池，合龟兆。视吉凶，观星辰风云之变，欲以成胜立功，臣以为难。”《史记·龟策列传》：“日辰不全，故有孤虚。”

考信录 书名。清崔述撰。三十六卷。其中《考信录提要》(一名《考古提要》)二卷，《补上古考信录》二卷，是为“前录”；《唐虞考信录》四卷，《夏考信录》二卷，《商考信录》二卷，《丰镐考信录》八卷，《洙泗考信录》四卷，是为“正录”；《丰镐考信别录》三卷，《洙泗考信余录》三卷，《孟子事实录》二卷，《考古续说》二卷，《附录》二卷，是为“后录”。书以儒家经典为主，传注之与经合者则著之，不合者则辨之，而异端小说不经之言，则辟其谬而进行删削。取司马迁载籍极博，犹考信于六艺之意，以名其书。对中国上古历史和孔子、孟子事迹作了系统的考订。所著与本书相涉者，尚有《王政三大典考》三卷、《读风偶识》四卷、《古文尚书辨伪》二卷、《论语余说》一卷、《诗经余论》二卷，是为“考信翼录”。

考课令 唐代关于官吏的考核制度及科举取士的考试办法的法令。令文散见于《唐六典》、《通典》、《唐会要》诸书。日本养老时代(717—723)的《考课令》亦可资参考。

考课院 官署名。北宋淳化四年(993)置，掌磨勘幕职、州县官功过，引对黜陟。同年五月，以其事归吏部流内铨主管。

考工记图 书名。清戴震撰。二卷。是书据文作图，图后附以己说，与传注相表里，旨在“翼赞”东汉郑众、郑玄之学。原为一卷，有图说而无注。后删取二郑之注，自定其说，以为补注，于乾隆二十年(1755)成书。其于《考工记》中之车舆、兵、工、度、量、衡、礼、乐诸器物，城郭、宫室、宗庙、明堂诸制度，详加考定，正传注之舛误，而补其所不足，遂使六经中之制度、礼仪、文物“昭然复见”于世(纪昀《考工记图·序》)，收入《皇清经解》。

考功郎中 官名。三国魏置尚书考功郎，为考功曹之长。其资浅者为郎中，资深者可转侍郎，皆称郎。晋、南朝不置。北魏复置，太和十七年(493)定秩五品上，二十三年改六品。北齐沿置，为吏部考功曹长官。隋文帝改置考功侍郎，炀帝改郎。唐武德三年(620)，复为郎中，置一人，从五品上，掌京官考课，初兼贡举，太宗之后职归员外郎。高宗时，随曹改称司绩大夫。北宋前期为五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定为从六品，始实领考功之职，掌迁叙、磨勘、资任、考课及名谥、碑碣等事。元惠宗至元三年(1373)，曾置一人。明考功清吏司置一人，正五品。清沿置，满三人、汉一人，初为正三品，后或正五品、正四品。康熙九年(1670)定制为正五品。

考定竹书 书名。一名《考定竹书纪年》。清孙之騄撰。十三卷。之騄以沈约所注《竹书纪年》未为详备，乃摘诸书，再为之注。有些考订虽属精确，然因贪奇爱博，不能悉心考证真伪，以致所注颇多失实。

考亭学派 南宋绍熙二年(1191)，朱熹被罢官，退居建阳(今属福建)考亭，置竹林精舍讲学，至庆元六年(1200)病故，前后约十年。故后人以地名其学。代表人物有蔡元定、蔡沈、黄榦、陈淳等。其主要著作均写于此，弟子多达数百人。参见“闽学”。

考核专科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1909.1)设立。隶属宪政编查馆，专司考核议院未开以前京外各衙门筹备宪政事宜。有总办、帮办、科员等官员。宣统三年(1911)裁撤。

考数根法 书名。清李善兰撰。题为“《则古昔斋算学》十四”，首刊于《中西闻见录》第二、三、四号(同治十一年〔1872〕八、九、十月连载)。书中提出判别一自然数是否为“数根”(素数)的方法：屡求乘一法，天元求一法，小数回环法，准根分级法，并证明了著名的费马素数定理。

考槃余(餘)事 书名。明屠隆撰。四卷。卷一讲书版碑帖，卷二评书画琴纸，卷三、四述笔砚炉瓶及器用服饰之物。各卷均与纸有关，列目颇为琐碎。书中关于唐、宋、元、明四代各种名贵纸张的品种、名称、产地均有论述，且介绍了造蔡笺法、染宋笺法、染纸作画不用胶法、造槌白纸法、造金银印花笺法、造松花笺法等技术方法。此书原收入《宝颜堂秘笈》和《威龙秘书》。其中《威龙秘书》为屠隆曾孙继序等人重刻，经钱大昕校正，胜于《宝颜堂》明刻；故《丛书集成初编》选印了钱校本。还有明末刻《锦囊小史》等。

考功员外郎 官名。隋开皇六年

(586)始置,大业三年(607)改考功承务郎。唐武德三年(620)复为员外郎,员一人,从六品上,为吏部考功司副长官,位郎中下,分掌外官考课之事,兼掌贡举。开元二十四年(736),以贡举事归礼部。高宗时,曾一度随曹改名司绩员外郎。北宋前期为六品寄禄官,元丰改制定为正七品,与郎中实领考功之职。元惠宗至元三年(1373),曾置一人。明代考功清吏司置一人,位郎中下,从五品。清代沿置,满二人、蒙一人、汉一人,初为正四品,后改正五品,康熙九年(1670)定制为从五品。

考功清吏司 官署名。简称考功司。明清吏部四司之一。掌官吏考课、黜陟之事。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改考功部置,设郎中、员外郎各一人。洪熙元年(1425)南京吏部亦置。清顺治元年(1644)沿置,设郎中满三人、汉一人,员外郎满二人、蒙古一人、汉一人。分置本房、山东甲、江南甲、北直甲、广东甲、火房等。宣统三年(1911)改组内阁,设铨叙、制诰等局,遂废。

考古图释文 书名。北宋吕大临撰。一卷。约成于元祐年间。收录八十五件古代铜器铭文,共八百二十一字。大多出自《考古图》。字按《广韵》四声编排,每字注有铭文所在的器名、读音、释文等,不识之字则作为疑字、象形、无所从三部分列于书末。

考察政治馆 官署名。清光绪三十一年十月(1905.11)清政府为"预备立宪"而特设的临时机构。为政务处的分设机构。由政务大臣掌管,设提调二人。掌研究中外政治,择各国政治制度与中国体制相宜者,斟酌损益,纂订成书,以备采用。三十三年七月改为宪政编查馆。

考订竹书纪年 书名。清雷学淇撰。十四卷。《竹书纪年》为先秦古书,自五代以来,颇多残缺,后世传本,混乱尤甚。学淇以九年功力,搜辑唐以前诸书所称引者,为之厘订、详考、博辨,纂成是书。考订三百余事,颇复旧观,凡周敬王以上事实与经传多符,而元王以后则与孟子书尤为吻合。

考察政治大臣 官名。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六月清廷为"预备立宪"而特设,共五人。主要任务是赴东西洋各国考求一切政治,以期择善而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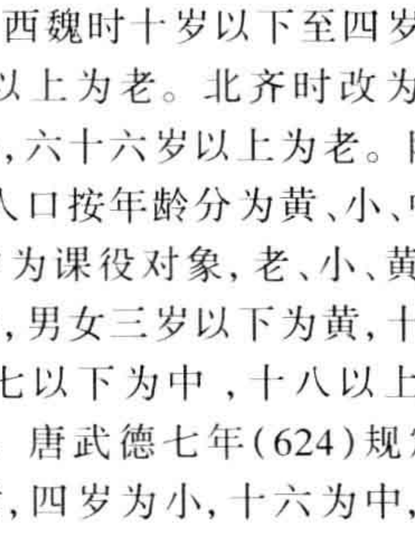
考察政治日记 书名。清末载泽撰。一卷。光绪三十一年(1905)载泽等五大臣出洋考察宪政,此书即当时日记,起是年六月奉诏出使,迄次年六月抵京受诏廷对。对日、英、法、比四国的内政、外交、财经、法律、军备等,记述颇详。

考工记车制图解 书名。清阮元撰。一卷。阮氏认为《考工记》注所释车制疏粗,唐以后学者解释时又专守传注,不贯通经义全文。是书据辞步算,订证牙围捎数,轮绠车耳,阴軓轵深,任木衡轭等十余事,作轮解、轵解、革解、金解、推求车度次第解等篇,并附轮、舆、轵三图。其后金辅之、程易田亦言车制,与阮氏之说稍有不同。

老 ❶上公,元老大臣别称。《礼记·王制》:"属于天子之老二人。"郑玄注:"老,谓上公。"❷官名。战国秦置。即乡官伍老。《睡虎地秦墓竹简·傅律》:"典、老弗告,赀各一甲。"❸老年辞官。《左传·隐公三年》:"桓公立,乃老。"❹历代对年高不负担赋役之人的通称。如唐武德七年(624)规定六十岁为老。神龙元年(705)降为五十八岁,广德元年(763)降为五十五岁。又宋制,男子六十以上为老,入老以后,课役、丁钱皆免。

老小 古代将人口按年龄划分,以统计各类人口数字,确定赋役征收。老小属无需承担赋役之人。老小之年龄,因时而异。北魏规定,年十一以下为小,七十以上为老。西魏时十岁以下至四岁为小,六十五岁以上为老。北齐时改为十五岁以下为小,六十六岁以上为老。隋、唐以来,又将人口按年龄分为黄、小、中、丁、老。丁、中为课役对象,老、小、黄均免。隋初规定,男女三岁以下为黄,十岁以下为小,十七以下为中,十八以上为丁,六十为老。唐武德七年(624)规定:男女始生为黄,四岁为小,十六为中,二十一为丁,六十为老。后老小之年龄界限时有变化。

老子 ❶春秋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县)人。据《史记》载,姓李,名耳,字聃。一说姓李,名耳,字伯阳,一名重耳,外字聃。又说即老莱子或周太史儋。道家创始人。秦汉以前文献多称老聃,传说是东周王室管理典籍之史官,孔子曾向其问礼。现存《老子》一书,基本反映其思想。主张"无为而治",以为万恶皆始于"有为",欲使社会回到"小国寡民"、"鸡犬之声相闻,民至死不相往来"的原始状态。反对儒家"仁义"观和墨家"尚贤"说。又否认传统的天命思想和先王、鬼神权威。认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道"为天地万物之本原,是一种生于天地之先,处于万物之外,无形体、无匹敌、无所不在的精神,故亦称为"无"或"虚无"。认为天地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有无相生,难易相成",认识到事物之间的依存和转化关系,然最终又主张消解矛盾,复归于"虚静"。对其思想之评价,学术界颇不一致。或谓其代表没落奴隶主贵族利益,或谓其反映"公社农民"之情绪;或认为其哲学体系属于唯物主义,或认为属于客观唯心主义,但均承认其对中国思想史的发展有深远影响。❷即"道德经"。



老 子

老龙 见"龙图"。

老丘 古地名。春秋宋地。在今河南开封县陈留城北。《左传》定公十五年(前495):"郑罕达败宋师于老丘",即此。

老君 即"老子"。

老的 一作老的罕。元西平王奥鲁赤孙,镇西武靖王铁木儿不花子。至大二年(1309),因云南王松山有风疾,遂代镇云南,赐云南王金印。四年,* 八百媳妇及大小车里有事,奉命与云南行省右丞阿忽台率兵进讨,后用西台御史赵世延言,停止用兵,以玺书给八百媳妇及大小车里,事遂定。延祐二年(1315),松山入朝,他留镇云南,数年后卒。

老府 明末李自成农民军曾用此称号,与罗汝才的"曹营"势力相颉颃。建立政权之后,则不再沿用。

老城 见"赫图阿拉"。

老家 一名老营。明京军之一部。景泰二年(1451),兵部尚书于谦选京军三大营精锐立十团营,成化年间,复选三大营精锐立十二团营,其余归本营训练者,皆以是称。专事役作。正德七年(1512)设东西两官厅训练团营精锐,又以之称十二团营。

老教 中国伊斯兰教教派。又称阁的木。阁的木系阿拉伯语之音译,意为尊古、古老,故又称尊古派、古老派,是中国伊斯兰教最古老、人数最多的派系。该教派实行互不隶属的教坊制,采取教长或阿訇聘请制和依玛目、海推布、穆安津"三掌教制",在寺务管理上实行"学东"、"乡老"或清真寺董事会制。明末清初产生新教(即哲赫林耶)以来,指保持伊斯

兰教传入期宗教制度的派别，而在伊里百尼派(即新新教)产生以后，统称以前所有教派为老教。分布于中国内地省区及新疆部分地区。

老聃 即“老子”。

老营 ❶明京军编置。参见“老家”。❷明末各农民起义军的大本营。营中主要有起义军的家口，及所带衣物、粮糗、器械等。行军时，家口居中，衣服器械妇女之属，各载以驴，围聚而行。亦常作为农民军首领会议之处。

老彭 又作殷彭。商臣。传说为彭祖之后裔。有贤德。好述古代之事，孔子曾赞誉之。

老童 又作耆童、卷章。相传为颛顼之子，颛顼娶胜坟氏子女禄，生老童；老童娶根水氏之女骄福，生重黎及吴回(《世本·帝系》)。或说为颛顼之孙，称之子(《史记·楚世家》)。

老窝 地名。在今云南泸水东南，白族聚居区。清乾隆初属云南云龙州土官段氏地。

老人会 即“老头会”。

老子注 书名。(1)一作《老子道德经注》、《玄言新记道德》。三国魏王弼著。二卷。《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弼注《老子》，为之指略，致有理统。”以论证体用、动静、自然和名教等问题及其关系为主要内容。通过对“道”和“德”的解释，宣称“无”是万事万物的本体，本体的作用是无为而无所不为，故万事万物都是“以无为体”、“以无为用”，否认万事万物有自己的实体。认为静止是“本”，运动是“末”，万变的归宿是“寂然至无”。宣传“以君御民，执一统众”的政治主张。用“以道治国”来统一自然和名教的对立。在注文中多次引用《周易》，将《周易》和《老子》互相牵合。通行的有华亭张氏本、武英殿本。近人陶鸿庆的《读诸子札记》附有王弼注文的校勘，可供参考。今收入《王弼集校释》。(2)北宋王安石撰。二卷。其解“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皆于“有”、“无”字下断句，与先儒不同。今佚。《道藏》彭耜纂集《道德真经集注》十八卷本中，保存有佚文一百余条。为研究王安石哲学思想之重要资料。

老子衍 篇名。明末清初王夫之著。系对《老子》所作的衍释，故名。主张“废诸家以衍其意”，“入其垒，袭其辎，暴其恃，而见其瑕”(《自序》)，全面评说《老子》。认为《老子》不同于释氏“荒远苛酷”，“轻物理于一掷”，故不可将其与“禅宗互为缀合”。以己意重新释《老子》之“道”，指出“物与道为体，而物即道也。”反对离物论“道”。并指出“天下岂有‘不闻而知，不见而名，不为而成’者哉?”认定知识必博求之事物而后得。收入《船山遗书》。

老牛会 清咸丰年间河南永城一带团练组织。创办人为牛长庚，故名。会员皆以白布裹头，当地群众亦称之为“孝帽子会”。曾参与镇压豫皖边境的捻军。

老头会 又称老人会。清咸丰同治年间内蒙古卓索图盟土默特左旗人民反对清廷和王公苛政斗争的组织形式。蒙古语称“勿布格得”。咸丰十年(1860)，土默特左旗七十个营村老年人，以绰金汰、那木斯赍为首，组织老头会，向官府交涉，反对王公典卖牧场，抗拒苛差重敛。官府组织团练，号称“新老头会”，进行镇压，借查拿“老头”之机，向村民敲诈勒索，抢掠财物，引起公愤。老头会号召群众武装反抗。蒙汉人民持枪自卫，各村屯相互支援，多次击退官兵和团练，坚持斗争达五年之久。同治四年(1865)，在热河都统，卓索图盟、本旗贝勒的联兵镇压下，斗争失败，主要领导者被害，百余群众被处以军、流、徒、杖等刑。

老母林 古水名。一作老哈母林。蒙古语母林，意为河。今作老哈河。

老成子 书名。作者佚名。《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八篇，列于道家。《列子·周穆王篇》曰：“老成子学幻于尹文先生。”唐林宝《元和姓纂》云“老城氏或为考城子，古贤人也，著书述黄老之道”。《隋书·经籍志》不载。久佚。

老回回 即“马守应”。

老把都 即“伯思哈儿”。

老秀才 明代对某些国子生的称谓。始于洪武十四年(1381)。时选监生中才学优等、聪明俊伟之士，命其博览群书，讲明道德经济之学，以期大用，谓之“老秀才”。

老君关 在今贵州遵义县西南乌江北。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征播州杨应龙，童元镇率军渡乌江夺老君关，即此。

老莱子 春秋时楚国人，与孔子同时，“古之寿者”(《文选·游天台山赋》注引《别录》)。相传居蒙山之阳，自耕而食，有孝行。拒绝楚王召请，偕妻隐居江南。《大戴礼记·魏将军文子》：“德恭而行信，终日言，不在尤之内，在尤之外，贫而乐也，盖老莱子之行也。”《汉书·艺文志》道家类著录《老莱子》十六篇，已佚。

老鸦堤 地名。在今河北青县东南。《资治通鉴》：唐光化三年(900)，朱全忠将葛从周与幽州节度使刘仁恭“逆战于老鹳堤，大破仁恭”，即此。

老满文 满族早期使用的文字。明万历二十七年(1599)，努尔哈赤命额尔德尼、噶盖以蒙文字母为基础创制本族文字，史称老满文，又称无圈点满文。此种文字仅通行三十余年，现仅存《满文老档》、《满文木牌》等档案。后因老满文弊病多，字音易相混，形体不规范，不便学习使用，天聪六年(1632)太宗又命达海加以改进，在原字母旁增加点或圈，又增补新字母和新拼写形式，史称新满文，又称有圈点满文。



老满文

老满洲 即“佛满洲”。

老霍城 即“拱宸城”。

老鹳嘴 地名。在今江苏仪征市东南滨江。南宋德祐元年(1275)，元兵攻真州(今仪征)，州守苗再成迎战于此。

老上单于(? —前161) 西汉时匈奴单于，名稽粥。冒顿单于之子。汉文帝前元六年(前174)立。在位期间，继冒顿之后再击月氏，杀月氏王，以其头为饮器，迫使月氏远徙伊犁河流域。又重用汉宦者中行说，多次侵扰汉边郡。文帝前十四年(前166)，率十四万骑入朝那萧关(今宁夏固原东南)，杀汉北地都尉卬，威胁长安。文帝后元二年(前162)，与汉通书修好。

老子指略 书名。三国魏王弼著。一卷(一说二卷)。《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弼注《老子》，为之指略，致有理统。”基本思想与《老子注》略同，以论证“无形无名”的“道”为“万有”的本体为主要内容。认为万有都是有形有名，有形有名的东西都是有限的，有限的东西不能成为万有的始基，因此，万有的本体只能是无形无名、不具有任何性质的“道”或“无”。但“无”又是以有为其表现形式的，故主张通过而又不拘泥于有形有名的东西，就可以掌握精神性的“道”，达到“崇本以息末”的目的。并对存亡、安危、名实、理欲等问题及其相互关系提出了见解。原书已佚。据近人王维诚考证，《云笈七籤》卷一中《老子指归略例》和《道藏》第九九

八册中《老子微旨略例》,可能是《老子指略》的一部分,或即是全文。今收入《王弼集校释》。

老庄学派 先秦道家学派中影响最大的一支。以老子、庄子为代表,故名。老子为道家创始人,创立以"道"为核心的思想体系,提出自然天道观念,主张效法"道"的自然无为性质以治国、驭民、固位、保身。认为"道常无为而无不为"(《老子》三十七章),倡导"无为"目的在于"无不为"。庄子继承发展老子的自然天道观念,司马迁谓"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史记·老子韩非列传》),但以齐万物为宗旨。要求"不谴是非,以与世俗处"(《庄子·天下篇》)。二者实有区别,故西汉初期一般不以老、庄并提。西汉末始有学者兼治老庄之学。《汉书·叙传》:"嗣(班嗣)虽修儒学,然贵老、严之术。"颜师古注:"老,老子也。严,庄周也。"《后汉书·马融传》亦有"老庄"连用之句。魏晋时期,多数玄学家认为名教(儒教之伦理纲常)出于自然,以道家思想糅合儒家经义,更着重于老、庄共同之处,视老庄为同一学派。

老寿将军 官名。北魏置,授予沙门。《魏书·释老志》:"帝后幸广宗,有沙门昙证,年且百岁,邀见于路,奉致果物,帝敬其年老志力不衰,亦加以老寿将军号。"

老官斋教 清代秘密宗教。系罗教传入福建的别名,由浙江庆元罗教教主姚氏统辖,盛行于福建、台湾。徒众吃素,称老官,故名。乾隆十三年(1747)普少曾在瓯宁发动起义,称弥勒下凡,树"无为大道"、"代天行事"等旗号。

老残游记 书名。清末刘鹗(署洪都百炼生)著。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上海《绣像小说》杂志连载。旋由天津《日日新闻》从首回起载完。三十二年商务印书馆出版单行本。后又有《续集》共十四回,今存九回。小说以江湖医生老残为中心,写他游程中的见闻及活动,对当时封建官吏的昏庸残暴有所揭露,着重抨击那些名为清官,实即酷吏的虐民行为。语言生动,富有表现力,是晚清谴责小说的代表作。初集、续集六回有英译本。1957年人民文学出版社重印。

老圃良言 书名。明末清初巢鸣盛撰。鸣盛,字端明,嘉兴(今属浙江)人。崇祯举人。明亡后退隐于家,自称"村居荒僻,祇邻并一二老圃,相与往还,为言种植之事,依法试之,无有不效,因笔之于书"。所记花木栽植法,计下种、分插、接换、移植、修补、保护、催养、却虫、贮土、浇灌,凡十项。文虽简短,但系经验之谈,颇多参考价值。《学海类编》、《丛书集成初编》收有此书。

老宾客集 书名。清涂景涛撰。二卷。景涛曾入刘坤一等人幕,并代拟函札、奏疏,故集中不乏与时务相关者,如代金州副都统寿长草拟之两封奏疏,皆为沙俄租借旅大之事,可备参考。有光绪三十四年(1908)刊本。

老子五千文 书名。又称《老子五千言》。即《道德经》。

老子化胡经 书名。西晋(一说东晋)王浮著。一卷。系敷演"老子入夷狄为浮屠"(《后汉书·襄楷传》)的传说而成。历叙老子西行,经各国教化胡人情形,以释迦牟尼为老子的化身,藉以抬高道教地位,并作为排斥和贬低佛教的依据。故佛教徒屡奏请予以毁禁。至元代亡佚。清末敦煌石窟中发现残卷。详见《敦煌石室遗书》。

老子想尔注 北朝道教写经名。见于敦煌文书(S.6825号)。其书法带隶意,类似北碑,断为北朝写本,属"系师"本,即属于张陵、张衡、张鲁系统。从注文中所见"部史"、"王纬"等词,可知制作时间当在东汉末年。注文反映《老子》的宗教化,夹杂天神、玉帝、七宿、河额、王纬等内容,以"吾"等于道,宣扬"守诫守信"的宗教戒律。注文称"五经半入邪",与儒家对立,并以房中术释《老子》。《老子想尔注》可视为五斗米道或北方天师道的宗教经典。

老学庵笔记 书名。南宋陆游撰。十卷,续笔记一卷。记遗闻旧典、诗文议论,甚为丰富,均可资考证。其中有关军民抗金,秦桧奸恶以及王小波、李顺起义等记载,尤为可贵。《四库全书总目》著录有续笔记二卷,然迄无流传,惟《说郛》有节编一卷。

老官台文化 黄河中游地区的一种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因1958年在陕西华县老官台发现而得名。宝鸡北首岭遗址下层发现有同类型文化,故又称为北首岭下层类型文化。陶器以红色为主,兼有少量灰黑陶,色不纯,火候低,器形以圜底钵形鼎、平底钵、小口罐等为主。纹饰主要有细线纹、划纹,少数有宽边彩绘。老官台文化与仰韶文化半坡类型有继承关系。

老晋隆洋行(Mustard & Co.) 外资商行。清光绪十七年(1891)由美商创办于上海。资本为一万两银。主要从事机器卷烟业。

老德记药房 外商企业。清咸丰三年(1853)由英商创办于上海。除制造药品外,兼制化妆品和汽水。光绪十五年(1889)资本达十二万元。

老聃非大圣论 篇名。东晋孙盛著。认为老聃"惧祸避地",只求个人安危,而不能周济天下,《老子》一书内容"往往矛盾",其言行不可谓大圣,借以贬低道家地位,并反对玄学"贵无派"。对裴頠《崇有论》亦有非议。提倡人的行为应因时制宜,反对"执古之道,以御今之有",或"执今之有,以绝古之风"。载《广弘明集》卷五。

巩 古邑名。在今河南巩义西南。战国时,西周威公去世,少子根在东部争立,得赵、韩支持,建都于巩,西周遂分成西周、东周两小国。秦置巩县。

巩王 金代封爵,小国一字王号。卫绍王六子中有巩王。荆王完颜守纯第三子孛德亦受封。

巩州 ❶唐宋羁縻州。唐仪凤二年(677)置。治今四川珙县南。辖境相当今珙县南部附近地区。属泸州都督府。北宋熙宁后废。❷北宋崇宁三年(1104)改通远军置。治陇西县(今县)。属秦凤路。辖境相当今甘肃陇西、通渭、定西、漳县、武山等县地。金属临洮路。正大中升为巩昌府。

巩珍(1415—?) 明南京(今属江苏)人,号养素生。十六岁从军,值郑和第七次下西洋,被推升从事,充任幕僚,随使远航。随录占城、爪哇、旧港、暹罗、满剌加、苏门答剌、锡兰、天方等二十国地理、风土、人情等。著有《西洋番国志》。

巩信 元易州(今河北易县)人。彦晖之子。宪宗九年(1259),袭父职为易州等处管军把总。中统三年(1262),从征李璮。至元四年(1267),从元帅阿朮攻宋。十一年又从伯颜攻宋,有战功。后升管军千户,镇太平州(今广西太平)。十六年,以病解职。

巩永固(?—1644) 明顺天宛平(治今北京城西南)人,字洪图。娶明光宗女乐安公主。崇文雅,好藏古书彝器。崇祯十七年(1644)李自成克北京,乃焚烧华宅美屋,自刎死。

巩华城 地名。亦称巩华台。即今北京市昌平县东南沙河镇。本名沙河店,明永乐中建行宫于此,正统时为水所圮。嘉靖十七年(1538),以地处南北要冲,又为北防要地,重建行宫。十九年筑城,置军戍守。清代设北路捕盗同知及都司驻此。